悬疑小说

全类型合集

（套装共12册）



魔幻、科幻、惊悚、犯罪、情感

「未读」悬疑，应有尽有

未读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总　目　录

黑城

葡萄牙的高山

地球副本

我想结束这一切

爱有失落时

欢迎来到黑泉镇

无人幸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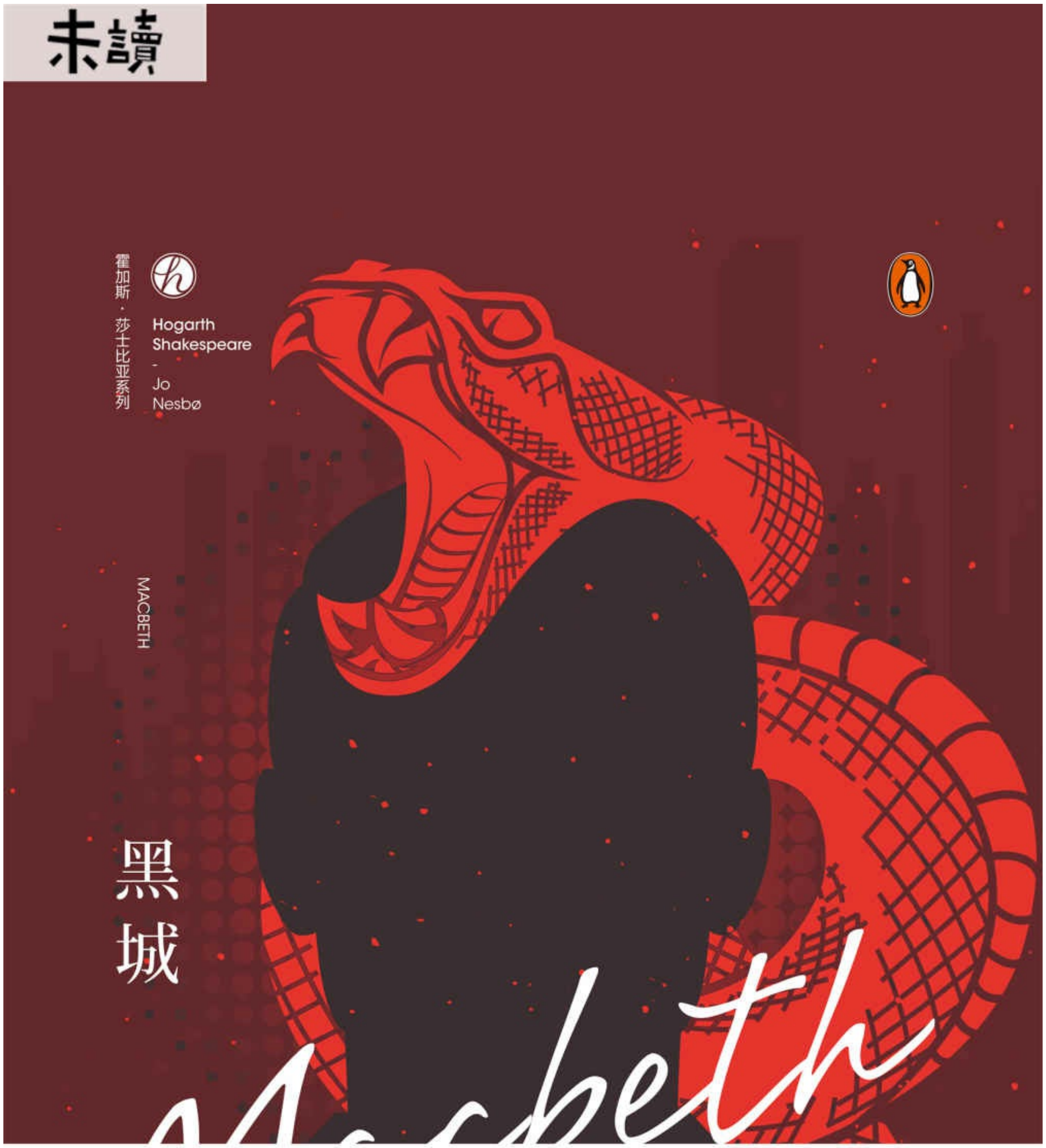
夜袭动物园

寻找邓巴

隐身大师

生肉

阿加特



"霍加斯·莎士比亚"系列2018年新作现代版《麦克白》

北欧犯罪小说天王 尤·奈斯博

重构莎士比亚
四大悲剧之一

这一次，硬汉警督在面对欲望和邪恶时，没有选择坚持正义

8位小说名家致敬改写莎士比亚8部剧作　现代时空×新锐视角×经典新意

珍妮特·温特森 Jeanette Winterson / 安·泰勒 Anne Tyler / 玛格丽特·阿特伍德 Margaret Atwood / 霍华德·雅各布森 Howard Jacobson / 尤·奈斯博 Jo Nesbø / 特蕾西·雪佛兰 Tracy Chevalier / 爱德华·圣奥宾 Edward St. Aubyn / 吉莉安·弗琳 Gillian Flynn

[挪]尤·奈斯博 著

沈希 译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版权信息

黑城

MACBETH

作者：[挪] 尤·奈斯博（Jo Nesbø）

译者：沈希

出品方：未读·文艺家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目录

- 第一部分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二部分
  - 第十章
  - 第十一章
  - 第十二章
  - 第十三章
  - 第十四章
  - 第十五章
  - 第十六章
  - 第十七章
  - 第十八章
  - 第十九章
  - 第二十章
  - 第二十一章
  - 第二十二章
  - 第二十三章
  - 第二十四章
- 第三部分
  - 第二十五章
  - 第二十六章
  - 第二十七章
  - 第二十八章
  - 第二十九章
  - 第三十章

- 第三十一章
- 第三十二章
- 第三十三章
- 第三十四章
- 第三十五章
- 第三十六章
- 第三十七章
- 第三十八章
- 第三十九章
- 第四十章
- 第四十一章
- 第四十二章
- 第四十三章
- 第四十四章

返回总目录

第一部分

第一章

晶莹的雨点从天而降，穿过黑暗，朝下面肮脏的码头那点点微光坠去。凛冽强劲的西北风裹挟着这滴雨，越过将这座城纵向切分的干枯的河床，以及斜向割裂的废弃的铁道。四片城区是按顺时针方向编号的，除此之外，它们没有名字。居民们无论如何也想不起什么名字。若是你遇到那些远在异地的本城居民，问他们是从哪儿来的，他们多半也会说记不得这座城市的名字了。

雨点穿过煤烟和毒气，由晶莹变为灰暗。尽管近年来工厂接连关停，尽管失业者再也付不起烧炉费，尽管这里有变化无常的狂风和没完没了的雨水，但这些脏东西依旧笼罩在城市上空，仿佛一层永不消散的薄雾。有人说，这雨是二十五年前，第二次世界大战被两枚原子弹终结后才开始下的。换句话说，是肯尼斯当上警察局局长那会儿。二十五年来，不管谁当市长、有什么计划，不管首府的当权派说什么，肯尼斯局长一直雄踞警局总部顶层的办公室，用铁腕推行对这座城市的暴政，而这个国家曾经最重要的第二大工业中心却渐渐陷入一个腐败、破产、犯罪和混乱的泥潭。六个月前，肯尼斯从他夏季别墅的一张椅子上摔倒，三周后便气绝身亡。葬礼由城市埋单，这是很早以前肯尼斯顺带操控的市议会的决定。一场独裁者应享的葬礼后，议会和市长任命邓肯为新任警察局局长。他是一位天庭饱满的主教之子，曾担任首府有组织犯罪处的一把手。于是，市民心中又燃起了希望。这项任命令人感到意外，因为邓肯不属于政治上擅用手腕的传统官僚，而是新一代受过良好教育的优秀警务管理者：他们支持改革、透明、现代化和打击腐败——这是城中多数当选后便很快致富的政客所不赞同的。

邓肯将高层的守旧派换成了他精心挑选的警官——此举使市民越发感到振奋：他们终于有了一位正直、诚实和富有远见的局长，有望将这座城市拽出泥潭。这群年轻警官都是单纯的理想主义者，真心实意地想把这里改造得更好。

雨点随风飘过四区西面和这座城的最高点——位于演播大楼顶层的

广播塔，那儿传出沃特·凯特在表达希望时义愤填膺的孤独的声音。他发着十足的卷舌音说，他们终于有了救世主[1]。凯特是肯尼斯生前唯一敢公开批评并指控他某些罪名的人。这天晚上他报道称，市议会将竭力收回肯尼斯在城中蛮横推行的警员霸权。但与此相悖的是，这意味着肯尼斯的继任者、讲民主的老好人邓肯要费很大力气才能推行他想要的，也是应有的改革。凯特还说，即将到来的市长选举是“久居现位，从未挪动，因此也是国内最胖的市长图特尔一个人的独角戏。绝对的独角戏。谁能跟图特尔这只老乌龟[2]竞争呢？他成天摆着一副和蔼可亲的笑脸，道德品质又没有污点，再多诟病也拿他没辙”。

四区东面，雨点飘过方尖塔——一座二十层楼高的玻璃幕墙酒店和赌场。它宛如一根灯火通明的食指，耸立在周围四层高的棕黑色破楼中。许多人都不理解：为什么工业和就业越萎靡，就越会有人到城里的两个赌场里把钱输得精光。

“这是一座停止给予、开始掠取的城市，”无线电波里，凯特用颤抖的声音说，“我们首先放弃了工业，然后是铁路，这样谁也无法逃离。然后，我们开始向城里的人贩毒，提货点是他们过去买火车票的地方，这样可以方便我们实施抢劫。我本来打死也不信自己会说‘真怀念那些贪婪的资本家’，但至少他们从事体面的交易。不像另外三个至今还能发财的行当：赌场、毒品和政治。”

三区，饱含雨水的风跨过警局总部和因弗尼斯赌场。街上的行人大都被雨赶回家里去了，但还有一些人在四处寻觅或逃窜。风跨过中央车站，这里不再有火车到达或驶离，而是成了鬼魂和流浪汉的聚集地。鬼魂属于昔日的城市建设者和他们的后代，这些人依靠信仰、职业道德、上帝和技术造就了一方天地。流浪汉为了“精酿”混迹于全天候的毒品市场，那玩意儿是一张通往天堂，当然，也是通往地狱的车票。在二区，风穿过城里两家刚被关停的最大工厂——格立坟和哀思戴，在烟囱里呼呼作响。这两家工厂原先都生产一种合金，但其中的成分连操作熔炉的工人也说不清，只知道现在韩国人已经开始制造价格更低的同类产品了。也许是这里的气候让衰败如此扎眼，也许是幻想，也许只是破产和毁灭的宿命让这两座工厂静静地、死气沉沉地矗立在那儿。用凯特的话来说，它们就像“在一个失序和没了信仰的城市里被资本主义洗劫的天主教堂”。

雨向东南方向飘去，跨过一条条路灯已被砸烂的街道。警觉的豺狼靠着墙紧紧抱成一团，以躲避天上的淫雨，它们的猎物则朝着有光亮和更安全的地方蹿去。在最近一次采访中，凯特问邓肯局长：“为什么这儿的抢劫率是首府的六倍？”邓肯高兴地回答说，他终于碰上了一个简单的问题：因为这儿的失业率高出首府六倍，而瘾君子则有十倍之多。

码头上停放着满是涂鸦的集装箱和破烂的货船，船长们已见识到码头荒废的港口和那些腐化的掮客。他们递上棕色的信封，以确保尽快进港并获得泊位。这笔开支船舶公司只能记在各类杂项账下，他们发誓再也不接来这里的货单了。

这堆船里有一艘名叫“列宁格勒号”的苏联机船，船体上大片的锈迹在雨中剥落，看上去像是流着血开进港的。

雨点飘进一束锥形光，光源是一栋两层木屋的顶灯。屋里有一间仓库、一个办公室和一所业已关停的拳击俱乐部。雨点顺着墙体与一只生锈废船之间的空隙落下，打在一头公牛的犄角上，顺着犄角落下，掉在一辆摩托车的头盔上，又沿着头盔流下，滴落在一件绣着哥特字体“诺斯骑士[3]”的皮夹克的背面。接着，它流到一辆红色的印第安首领牌摩托车的车座上，并最终滑向它缓缓转动的后轮。从而它不再是一滴雨，而是在被第二次甩出之际，沦为沾染城中万物的脏水。

这辆红色摩托车后跟着十一辆车。它们从码头一座黑乎乎的二层小楼外的壁灯下经过。

壁灯的光透过楼下一间海运办公室的窗洒在一只手上，那只手停放在一张海报上，海报上写着“‘格拉姆斯号’货船招募厨师”。那只手手指纤细，像音乐会上钢琴家的手，指甲也精心修剪过。然而那张脸却隐没在黑暗中，令人难以看清那炯炯有神的蓝色眼眸、坚毅的下巴、单薄的嘴唇、咄咄逼人的鹰钩鼻，以及从下巴一直延伸至额头、如白色流星般闪耀的疤痕。

“他们来了。”德夫警督说着，希望缉毒处的手下没有听出他嗓音里不由自主的颤抖。他原以为“诺斯骑士”会派三四个，或者最多五个人来提货，但他从黑暗中前前后后数出了十二辆摩托车，最后两辆车的后座

上还有人。十四个对他的九个。而且，绝对有理由相信“诺斯骑士”带了武器——全副武装。不过，让他声带发颤的原因并非看出了对方人数上的优势，而是他盼来了自己最想见的人——那位首领。他终于近在咫尺。

此人已消失数月，但唯有他拥有那顶头盔和红色的印第安首领牌摩托车。据传言说，那辆车是1955年纽约市警察局在绝密状态下制造的五十辆车之一。车身侧面有一把曲线形的钢制刀鞘，钢身泛着寒光。

斯威诺。

有人说他死了，有人说他逃出国后改换身份，剪掉金辫，坐在阿根廷的某个阳台上抽着铅笔般粗细的香烟，安度晚年去了。

可他在这里现身了。“二战”后不久，这位匪首兼警察杀手伙同他的小队长们建立了“诺斯骑士”，挑选无家可归的年轻人——大多来自肮脏的河道旁破败的工厂宿舍——然后加以训练、管教和洗脑，直到将他们打造成一支听凭斯威诺差遣的无畏之师，以逐步控制这座城市，垄断不断扩张的毒品市场。斯威诺曾经几乎就要成功了，当然，肯尼斯和总部并未加以阻拦，相反他已买通所有需要打通的关节。是竞争坏了他的事。赫卡忒自制的毒品“精酿”物美价廉，而且货源从不间断。不过，如果德夫收到的那条匿名线索准确无误，那么这批货物足以解决“诺斯骑士”一段时间内的供应问题。德夫希望但不太确信用打字机写给他的那封短信是否是真的。这简直就是送上门的一份大礼。如果处理得当，这位缉毒处的领导就能爬得更高。邓肯局长还没把警局总部所有的重要岗位都换成自己人。例如，团伙犯罪处，肯尼斯的旧臣考德警督还在位，因为他们还没掌握其贪污的确凿证据——但这只是时间问题。何况德夫还是邓肯的人。邓肯有可能被任命为警察局局长那会儿，德夫就在首府替他大力宣传，还略带自负地说：如果市议会不选邓肯做新局长，而是选了肯尼斯的心腹，那他就辞职。对于这样无条件的效忠，很难说邓肯不会怀疑德夫有私心，但那又怎么样呢？德夫诚意支持邓肯建设一支优先为市民服务的可信赖的警察队伍，真的。但他也渴望在总部拥有一间离天堂尽可能近的办公室。谁不想呢？他渴望把对面那个人的头砍下来。

斯威诺。

他既是手段，同样也是目的。

德夫看了看手表。时间和信中所提的刚好吻合，分秒不差。他把手指放在手腕内侧，感受自己的脉搏。他不再希望，而是准备笃信这一切了。

“他们人多吗，德夫？”有人轻声问道。

“立大功是绰绰有余了，西登。其中一个绝对是条大鱼。他要是倒下，全国都会震动。”

德夫抹去窗户上凝结的水珠。十名神情紧张、汗流浃背的警官挤在一间小屋里，都是些通常接不到这种任务的人。作为缉毒处的领导，德夫决定不让其他警官看到那封信。他准备只用处里的人发动突袭。腐败和泄密的传统由来已久，他不敢冒险。至少邓肯问起来时他会这样回答。当然，邓肯也不会吹毛求疵，只要他们能将毒品和十三个“诺斯骑士”当场抓获。

是的，十三个，不是十四个。他们中的一个会倒在战场上。如果机会来临。

德夫咬紧牙关。

“你之前说只来四五个的。”西登凑到窗边说。

“担心了，西登？”

“不，应该担心的是你，德夫。你找来的九个人，只有我盯过梢。”他说这句话时没有抬高音量。他是个清瘦、结实、秃顶的男人。德夫不确定他来警局有多久，只知道肯尼斯当局长时他就在了。德夫过去总想甩掉西登。不是他有什么把柄在西登手里，只是因为西登身上有种东西，有种他无法指摘的东西，让他很反感。

“你干吗不带特警来呢，德夫？”

“越少人掺和越好。”

“是越少有人抢你的功劳越好吧。如果我没看走眼，那个人要么是

斯威诺的鬼魂，要么就是他的真身。”西登冲那辆印第安首领牌摩托车点点头。它停在“列宁格勒号”的舷梯旁。

“你刚说的是斯威诺吗？”他们身后的黑暗中传来一个紧张的声音。

“对，他们至少来了十二个，”西登盯着德夫大声说道，“至少。”

“噢，该死。”第二个声音嘟囔道。

“该不该给麦克白打电话？”第三个声音说。

“听见了吗？”西登说，“就连你的人都想让特警接手。”

“闭嘴！”德夫捏着嗓子说。他转身指向墙上的一张海报：“那上头说‘格拉姆斯号’周五早上六点开往首府，现在正在招聘厨师。你们说过想参加这次行动的，不过现在我谨祝你们去那里应聘成功好了。那份工作赚的、吃的都比现在的工作强。想去的举手。”

德夫望向那团黑暗，看着一个个静止不动、看不清面目的人影。他试图去理解这沉默，心里已然在后悔自己的激将法了。万一真有人举手呢？通常他不会置自身于被动的境地，但这会儿他需要依靠面前的每一个人。他妻子说他倾向于单独行动，因为他不喜欢和别人共处。这或许有点道理，但事实大概恰恰相反——是人们不喜欢他。并不是所有人都那么讨厌他，虽然有些人是这样，他的性格里有种让人反感的东西。他只是不知道那是什么。他知道自己的相貌和自信可以吸引某一类女人，何况他还彬彬有礼、见多识广，比他认识的大多数人都聪明。

“没人吗？真的？好，那我们就按计划行动，但略作调整。等我们出来制伏他们后半队人马后，西登带着三个人往右，我带着三个人往左，而你，席瓦，冲到左边的暗处，在黑暗中跑一个弧线，绕到‘诺斯骑士’的身后，堵在舷梯前，以防他们逃上船。都明白了吗？”

西登清了清嗓子：“席瓦年纪最小，而且——”

“——最快，”德夫打断了他，“我要的不是反对，而是你们有没有听懂我的指示。”他扫过眼前那一张张茫然的脸，“那我就当是懂了。”他转身朝向窗户。

一名身材矮小、罗圈腿、戴着船长白帽的男人冒着倾盆大雨蹒跚着走下舷梯，停在红色摩托车前。对面的骑士没摘头盔，也没关引擎，只掀起头盔上的面罩。他坐在车上，双腿沿座椅懒散地叉开，听那船长讲着什么。头盔下面露出两根金辫，搭在“诺斯骑士”的标志上。

德夫深吸一口气，验了一下枪。

最糟糕的是麦克白打过电话了。他也接到了一通反映相同线索的匿名电话，于是主动要给德夫派特警队。但德夫婉拒了，表示麦克白他们唯一要做的就是开一辆卡车过来，并且要求麦克白对此事保密。

戴维京头盔的人示意了一下，其中一名骑士走上前去，在船长面前打开一个手提箱。德夫看见他皮夹克上臂的袖标。船长点点头，举起手，随后传来铁与铁之间尖锐的摩擦声。起重机的灯亮了，吊臂正从码头掉转过来。

“快成了，”德夫的声音越发坚定，“等到货款两清，咱们就上。”

半明半暗中，大伙默不作声地点头。他们之前把计划仔细梳理过一遍，但预想最多也就五个人来提货。难不成斯威诺已得知警方可能会插手了？这是他们如此兴师动众的原因吗？不。如果是那样，他们会取消交易的。

“你能闻到吗？”西登在一旁耳语道。

“闻到什么？”

“他们的恐惧。”西登闭上眼，鼻毛在颤抖。德夫望向这多雨的夜。他是不是想让麦克白派特警队了？德夫用细长的手指抹了一把脸，拂过纵长的疤。事到如今已没有退路，他必须这么做，他一直以来都必须这么做。斯威诺在这里出现了，而麦克白和特警队还在床上呼呼大睡。

麦克白平躺下去，打了个哈欠。他听着雨水滴答滴答地落下，感到有些麻木，于是朝一侧翻身。

一个白发男人掀开防水帆布爬了进来，坐下来一边发抖，一边在黑暗中骂骂咧咧。

“淋湿了，班柯？”麦克白问道。他放下手掌，感受着帆布下方那粗糙的天台。

“我一个痛风缠身的老头，要待在城里这么个破地方，真是见鬼。我应该领了退休金搬到乡下去。在法夫附近给自己整一栋小别墅，坐在洒满阳光、有蜜蜂和鸟叫的阳台上。”

“而不是半夜待在集装箱码头的一处天台。你在开玩笑吗？”

他们轻声笑起来。

班柯打开一只钢笔粗的手电筒：“给你看看这个。”

麦克白拿过手电筒，照向班柯递来的一张图纸。

“你的加特林机枪。怎么样，漂亮吧？”

“问题不是看上去怎么样，班柯。”

“拿给邓肯看看好了。跟他说，特警队需要这个。急需。”

麦克白叹了口气：“他不想要。”

“告诉他只要赫卡忒和“诺斯骑士”有火力更强的武器，我们就打不过。跟他说说，一杆加特林有多牛。两杆有多厉害！”

“邓肯不会同意升级任何武器的，班柯。而且我认为他是对的。自他当上局长后，枪击事件已经越来越少了。”

“可犯罪仍然在使这座城市的人口下降。”

“事情才刚刚开始。邓肯心里有数，他做的事不会错。”

“好，好，我不反对。邓肯是个好人。”班柯咕哝道，“就是太天真。有了这个武器，我们就能横扫——”

他们的对话被防水帆布上的轻拍声打断。“他们开始卸货了，长官。”有点大舌音，说话的是特警队新一代年轻的神枪手奥拉夫森。加上同样年轻的警官安格斯，只来了四个人，但麦克白知道所有二十五名特战队队员其实都会毫不犹豫地答应坐在这里，和他们一起挨冻。

麦克白关上手电筒，还给班柯，将图纸收进他黑色的特警队皮夹克里。他拉开防水帆布，爬到天台边缘。

班柯匍匐到他身旁。透过面前的泛光灯，他们看见“列宁格勒号”的甲板上停着一辆外观陈旧的军绿色卡车。

“ZIS-5。”班柯低声说。

“战时制造吗？”

“没错。‘S’代表斯大林。你怎么看？”

“我觉得‘诺斯骑士’的人手比德夫的人手要多。斯威诺显然不放心。”

“你觉得他会怀疑有人和警察通过气了吗？”

“他要是知道就不会来了。他害怕赫卡忒。他知道赫卡忒的耳目比我们多。”

“那我们怎么办？”

“静观其变。德夫没准儿能自己搞定。这样的话，我们就不介入。”

“你的意思是，你大半夜把这帮小孩叫来，就让他们坐下来干瞪眼？”

麦克白咯咯地笑起来：“他们是自愿的，而且我说过有可能会有些无聊。”

班柯摇了摇头：“你真有闲工夫，麦克白。你该成个家了。”

麦克白举起双手。他的笑脸让他黝黑的脸上的胡子生动了起

来：“你和这帮孩子就是我的家，班柯。我还有什么可追求的？”

奥拉夫森和安格斯在他们身后开心地乐出了声。

“这帮孩子什么时候才能长大？”班柯没好气地嘟囔道，拭去他雷明顿700步枪瞄准器上的雨水。

整座城市都在波纳斯脚下。他面前的玻璃窗从地面一直延伸至天花板。如果没有云幕低垂，整座城市便可一览无余。他举起香槟酒杯，两个穿骑马裤、戴白手套的男孩中便有一人飞奔过来，给他斟满。他该少喝点的，他知道。香槟酒很贵，但掏钱的不是他。医生说过，像他这个年龄的男人应该开始注意自己的生活方式了。可它实在太好喝了。是的，就这么简单，太好喝了。就像牡蛎和大虾仁，柔软宽大的椅子，还有小男孩。倒不是说他都会占有，再说他也从未提过要求。

他从方尖塔的前台被挑选出来，然后被带到这间位于顶层的豪华套房，一面是海港的风景，另一面是中央车站、工人广场和因弗尼斯赌场。迎接波纳斯的是个大人物。他有柔软的面颊、友善的微笑、卷曲的黑发和冰冷的双眼。此人名为赫卡忒，或叫“隐形之手”。“隐形”是因为没几个人见过他，用“手”这个字是因为十年来，多数城里人都在某些方面受他活动的影响——那便是他的产品，一种他自制的名为“精酿”的合成毒品。按照波纳斯的粗略估算，这个东西使赫卡忒跻身城里四大富豪。

赫卡忒在窗边的立式望远镜旁转过身：“雨里看不大清楚。”他一边说一边系紧自己的骑马裤，从搭在椅背上的粗花呢夹克里拿出一个烟斗。早知道他们会穿成英伦狩猎聚会的风格，他就不穿这件不起眼的普通西服，而是选点别的衣服了——波纳斯想道。

“不过，起重机在工作，这说明他们在卸货。他们的招待如何，波纳斯？”

“吃得太好了，”波纳斯啜了一口香槟酒，“但我得承认，我不太明白我们在庆祝什么，而我为什么有资格来这儿。”

赫卡忒笑了。他举起拐杖，指向窗户：“我们在庆祝这番景象，我亲爱的比目鱼。作为生活在海床上的鱼，你只见过这世界的一角。”

波纳斯笑了。他从不敢反对赫卡忒这样和他说话。这位大人物手里有太多能让他得到好处的权力，以及一些不那么好的东西。

“从这上头望去，世界越发美丽了，”赫卡忒继续说道，“不是更真实，而是更美丽。我们当然要庆祝这件事。”那根拐杖指向海港。

“这件事是指？”

“史上最大一批走私货，我亲爱的波纳斯。4.5吨纯苯丙胺。斯威诺把俱乐部的所有本钱都砸了进去，比那还多一点儿。你看到的是一个把所有鸡蛋都装进一个篮子里的人。”

“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当然是因为绝望。他知道骑士平庸的土耳其货远远不如我的‘精酿’，但有了这么一大批从苏联运来的上品，加上批量优惠和节省的运费，便能在每公斤的价格和质量上具备竞争力。”赫卡忒将拐杖立在墙与墙之间厚实的地毯上，摩挲着镀金的手柄，“好一把算盘，斯威诺。如果他做成了这笔买卖，就足以打破城里的均势。所以这杯酒，致咱们可敬的对手。”

他举起酒杯，波纳斯跟着效仿。可当酒杯刚要碰触到嘴唇时，赫卡忒仔细观察了一下杯子，抬起眉毛，指了指什么东西，然后把酒杯递给其中一个男孩——他迅速用手套把那东西清理掉了。

“可惜斯威诺不走运，”赫卡忒继续说道，“通过全新的渠道进这么一大批货，很难不被某位同行察觉到。不走运的还有，这个‘某位’似乎已向警方匿名提供了关于交易时间和交易地点的可靠线索。”

“比如你？”

赫卡忒得意地笑了。他接过酒杯，朝波纳斯撅着大屁股，对着望远镜俯下身去。“他们在卸货。”

波纳斯站起来走到窗边："我不明白你为什么不对斯威诺出手，这样你便能一举除掉唯一的对手，还能得到4.5吨上乘的苯丙胺，拿到街上卖好几百万。"

赫卡忒抿了一口酒，盯着望远镜："库格，他们说这是最好的香槟，所以我只喝这一种。可谁知道呢？如果有人给我奉上别的东西，我可能也会上瘾，换成别的牌子。"

"除了'精酿'，你不想让市场接触别的东西？"

"我笃信资本主义，自由市场是我的信条。可每个人都有权利遵从本性，为了垄断和统治世界而奋斗。社会的责任是要抵制我们这些人。我们只是在做自己该做的事罢了，波纳斯。"

"说得不错。"

"嘘！他们在交易货款。"赫卡忒搓了搓手，"好戏就要开始了……"

德夫在正门口站定，握着门把手。他听着自己的呼吸，跟下属们交换了一下眼神。他们在他身后狭窄的楼梯上站成一排，脑子里乱成一团。打开保险栓。给身旁的人最后的提醒和最后的祷告。

"手提箱交出去了。"西登在一楼喊道。

"行动！"德夫吼道。他猛地拧开房门，身子紧贴墙壁。

警员们从他身旁接踵而出，冲进黑暗。德夫紧随其后。他感到雨水打在头上，看到一个个人影在移动，几辆摩托车被人丢弃在一旁，他把扩音器放到嘴边：

"警察！别动，举起手来！我重复一遍，警察。站在——"

第一枪击碎了他身后的门玻璃。第二枪击中了他裤腿的内侧。接着传来一阵仿佛他的孩子周六晚制作爆米花的声音——自动武器，他妈的。

“开火！”德夫厉声喊道。他扔掉扩音器，弯腰试图拔枪，这才发现自己掉进了一个水坑。

“别开枪。”一个声音在他身旁低声说道。德夫抬起头。是西登。他纹丝不动地站在那儿，朝身旁放下步枪。他是要破坏这次行动，还是要……

“他们抓住了席瓦。”西登低声说。

德夫眨掉眼睛上肮脏的雨水，努力寻找，一名“诺斯骑士”映入眼帘。他冷静地坐在摩托车上，正用枪指着他们。没开枪，怎么搞的？

“谁他妈都别动，大家就都不会有事。”

这低沉的声音从光圈外传来，清晰得无须扩音器。德夫先是看见了那辆丢在地上的印第安首领牌摩托车，然后看见两个人影在黑暗中逐渐会合成一个。他们当中个儿高的那个戴着头盔，上面伸出两只犄角；前面被控制的那个比他矮一头——越看越觉得要矮两头了。斯威诺架在席瓦喉咙上的利刃闪着寒光。

“下面要做的，”斯威诺低沉的嗓音从掀开的头盔面罩里嗡嗡地传出，“我们带着东西，体面、安静地离开。为了不让你们干傻事，比如追赶我们，我留两个人在这里，明白吗？”

德夫缓缓地躬身，想要站起来。

“我要是你就会待在水坑里，德夫，”西登轻声说，“你已经搞得够糟了。”

德夫深吸一口气，然后呼出来。又吸进一口。该死，该死，该死。

“现在怎么办？”班柯拿着双筒望远镜盯着码头上的人。

“看样子我们还真得让这帮年轻人活动活动了，”麦克白说，“但不是现在。先让斯威诺和他的人离开现场。”

“什么？就让他们开着卡车、带着所有货跑了？”

“我没这么说，亲爱的班柯。但如果现在开打，就是一场血战。安格斯？”

“长官。”这迅捷的应答声来自一个有着深蓝色眼睛的小伙子，他的心情全写在那张开阔的大脸上。他留着一头金色的长发，这在别的队长那里怕是不允许的，但麦克白除外。安格斯和奥拉夫森已经受过训练，现在只需多一些实战经验。安格斯尤其需要强化意志。他在面试时解释自己之前退训去做牧师是因为发觉人们不信神。人只能靠自救，才能去救更多的人，所以他现在要做一名警察。麦克白很欣赏这一点，他喜欢安格斯无畏的心态，这个男孩愿意承担信仰之重。但安格斯还得学会控制感情，理解特警队队员要做务实的行动派，化身为法律狭长而锋利的宝剑。反思这种事留给别人去做就行了。

“从后面下去，把车准备好，在门口待命。”

“是。”安格斯起身离去。

“奥拉夫森？”

“是。”

麦克白朝他瞥了一眼——永远松弛的下巴、口齿不清、半开半合的眼睛，以及在警察学院的成绩，这些都意味着当奥拉夫森找到麦克白、求他把自己调到特警队时，麦克白确实犹豫过。可这小子铁了心要来，麦克白决定给他一次机会，因为有人曾经也给过麦克白机会。他需要一个神枪手；就算奥拉夫森的理论科目并不突出，但他绝对是个天才型射手。

“最后一次射击考试，你破了他保持了二十年的纪录。”麦克白朝班柯扬了扬下巴，“祝贺你，了不起。你知道此时此刻来这儿的意义吗？”

“呃……不知道，长官。”

“那就好，因为什么意义也没有。你到这儿就是要多看，听班柯警督的吩咐，然后多学。今天还轮不上你扭转局面，那是以后的事。明白

吗？”

奥拉夫森松弛的下巴和下嘴唇在动，可就是吐不出一个字，所以他干脆点点头。

麦克白伸出一只手放在这个年轻人的肩上：“有点紧张？”

“有一点，长官。”

“正常。试着放松。还有一件事，奥拉夫森。”

“是。”

“别搞砸了。”

“什么情况？”波纳斯问道。

“我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赫卡忒直起腰，把望远镜从码头转向别处，“所以我不需要这个。”他在波纳斯身旁坐下。波纳斯之前就注意到他这个习惯——坐在你身边，而不是对面。好像他不喜欢你直视着他。

“他们搞定斯威诺和苯丙胺了？”

“恰恰相反。斯威诺抓了一个德夫的人。”

“什么？那你不担心吗？”

“我从不把希望只寄托在一方身上，波纳斯。我更关心大局。你觉得邓肯局长怎么样？”

“他扬言要抓你吗？”

“我完全不担心这个，但他把我在警局的许多老朋友都搞掉了，这一点已经影响了市场运行。大胆说说嘛，你看人还是挺准的。你见过他，听过他说话。他真像他们讲的那样，不惧金钱的腐蚀吗？”

波纳斯耸了耸肩：“谁都值个价吧。”

“你这话说得不错，可这个价不见得总以金钱来衡量。不是所有人都和你一样愚蠢。”

波纳斯无视侮辱的方式是不把它视为侮辱。“要知道怎么能让邓肯受贿，就得知道他想要的是什么。”

“邓肯想要服务民众，”赫卡忒说道，“得到市民拥戴。立一座不用他自己定制的雕像。”

“这就难办了。比起邓肯这样的社会栋梁，贿赂我们这种贪婪的害虫更容易。”

“你对贿赂的看法是对的，”赫卡忒说道，“对社会栋梁和害虫的看法却不对。”

“哦？”

“资本主义的根基是什么，亲爱的波纳斯？个体对财富的追求让整体变得富有。这是纯粹而简单的定律，不以我们的意志为转移。你和我才是社会的栋梁，不是那个受骗的理想主义者邓肯。”

“你真这么想？”

“道德哲学家亚当·手[4]这么想。”

“生产和销售毒品对社会有好处？”

“任何满足社会需求的人都是建设社会的功臣。像邓肯这种讲究规范和约束的人是有违常理的，从长远来看对所有人都有害。所以，为这座城市着想，如何能把邓肯变成无害之人呢？他的弱点是什么？我们能利用什么？性，毒品，还是家里的秘密？”

“谢谢你的信任，赫卡忒，但我真的不知道。”

“那太遗憾了，”赫卡忒用拐杖轻敲地毯，看着其中一个男孩将另一瓶香槟酒软木塞上的金属网揭掉，“你知道吗，我开始怀疑邓肯只有一

个弱点。”

“那就是？”

“他生命的长度。”

波纳斯在椅子上一阵战栗。“我希望你请我来不是让我去……”

“完全不是，我亲爱的比目鱼。你可以安安稳稳地躺在烂泥里。”

波纳斯如释重负地舒了口气，看着那个男孩和软木塞较劲。

“不过，”赫卡忒说，“你与生俱来的冷酷、不忠和影响力使你可以控制那些我想要控制的人。我希望在需要你的时候能够依靠你。我希望你能做我的‘隐形之手’。”

“砰”的一声巨响。

“你做到了！”波纳斯笑着拍了拍男孩的后背，让这无限量的香槟斟满他的酒杯。

德夫默默地躺在柏油路上。他的下属也默默地站在一旁，看着离他们不到十米的“诺斯骑士”准备扬长而去。席瓦和斯威诺站在锥形光照不到的暗处，但德夫能看见这名年轻警官在发抖，斯威诺的军刀就停在他的咽喉上。他知道，只要稍一用力或移动，刀锋就会刺穿皮肤和动脉，让此人在数秒内失血而亡。一想到这个后果，德夫便忧心忡忡——不仅死了一名下属，被记录在案，还有在局长任命有组织犯罪处领导的关头，他私下组织的行动以惨败而告终。斯威诺冲一名“诺斯骑士”点点头，后者跨下摩托车，站在席瓦身后，用枪指着他的头。斯威诺拉下面罩，走进灯光，和皮夹克上有“V”字形军衔的小队长交代了几句。他跨上车，双指放在头盔上致意，然后驶离码头。德夫强忍着没有开枪。小队长一声令下，顷刻间摩托车大军呼啸着开进夜色中。剩下的人跟斯威诺和小队长离开后，只有两辆摩托车被丢在现场。

德夫告诉自己不要听从焦虑的摆布，告诉自己要思考——呼吸——

思考。四名“诺斯骑士”留在码头。一个站在席瓦身后的暗处，一个站在光线中——所有警员都在他手中AK-47突击步枪的射程里。两个原先在后座的骑士钻进卡车。德夫听见钥匙拧动后那一阵阵紧张的发动机声，有一瞬间他真希望这辆老旧的铁怪物不要醒来。倒霉的是，第一声低沉的咆哮变成一阵轰隆隆的巨响。卡车发动了。

“给他们十分钟，”手持AK-47的人说，“顺便想想高兴的事。”

德夫望着卡车尾灯渐渐消失在黑暗中。高兴的事？整整4.5吨毒品从他眼前溜走，泡汤的还有这场本可成为史上最大规模的集体抓捕行动。如果他们无法告诉法官和陪审团他们见过这些人的脸而不是十四顶该死的头盔，那么他们见过斯威诺和他的人便毫无意义。高兴的事？德夫闭上眼。

斯威诺。

煮熟的鸭子。该死，该死，该死！

德夫竖起耳朵，聆听某个声音。任何声音。可唯一能听到的只有那毫无意义的雨的低语。

“班柯已经瞄准那个劫持人质的了，”麦克白说，“你瞄上另一个了吗，奥拉夫森？”

“是的，长官。”

“你们必须同时开枪。我数三下。班柯？”

“我需要更多光线来瞄准目标。或者让眼睛更好的人来。我可能会打到那个孩子。”

“我的目标足够亮，”奥拉夫森小声说，“我们可以换。”

“如果我们失手，导致那孩子被杀，我们更愿意让班柯成为失手的人。班柯，一辆满载的斯大林卡车的最高时速是多少？”

“六十吧。”

“很好，但我们完成全部目标的时间不多了，所以最好来点即兴发挥。”

“你不会是要用匕首吧？”班柯问道。

“这么远的距离？谢谢您的信任。不，老伙计，你很快就知道了。瞧好了。”

班柯通过双筒望远镜向上看去，发现麦克白已经站起来，紧紧抓住天台的灯柱。他有力的脖颈青筋暴起，牙齿闪着光，那表情既像痛苦的鬼脸，又像龇牙狞笑，班柯不知属于哪一种。那根灯柱被螺丝钉固定，以抵御一年中八个月无休止的狂躁的西北风，但班柯早就见识过麦克白从雪堆里举起一辆轿车的本事了。

“三——”麦克白使劲地说。

第一颗螺丝钉从圆孔里崩出来。

“二——”

灯柱松动，然后，下头墙体的电线猛地被扯了出来。

“一——”

麦克白举着灯，指向舷梯。

“行动。”

那声音像是两记鞭响。德夫睁开眼，刚好瞧见拿着自动武器的人朝前倒去，头盔先着了地。席瓦站着的地方这会儿有了光，德夫可以清楚地看到他和他身后的人。那人不再举枪对着席瓦的头了，他的下巴搭在席瓦肩上。透过光，德夫还看见了面罩上的弹孔。接着，他就像一只水母，从席瓦的后背溜到地上。

德夫转过身。

“我在上面，德夫！”

他遮住眼睛。一阵笑声从令人眩晕的光线后传来，一个硕大的人影落在码头上。

那笑声已经说明了一切。

麦克白。当然是麦克白。

第二章

无云的夜空下，一只海鸥掠过法夫，飞进月光和静谧中。朝下望去，河水如银子般闪闪发光。河的西岸，一座陡峭的黑山如同巨型堡垒直插天际。靠近山顶处，修道会曾竖起一座巨型十字架，但由于建在法夫一侧，从城里望去仿佛被倒置过来。山的这头伸出一座宏伟的铁桥，如同护城河的吊桥——长360米，高90米，名为肯尼斯桥，大伙也管它叫新桥。顺流而下，远处那座老桥显得相对低调，外形也更加赏心悦目，不过得绕远路。新桥正中立着一座丑陋的大理石纪念碑，是前局长肯尼斯下令为自己建造的。它矗立在城市边界线以内一厘米处，因为其他郡县都不肯让出一寸免费的土地给这个恶棍死后扬名。虽然雕像的作者按照肯尼斯的吩咐设计了一个别致的远眺地平线的姿势，用以彰显他的远见卓识，但即便是最仁慈的艺术家也无法忽视这位局长异常粗壮的脖子和肥厚的下巴。

海鸥振翅高飞，想翻过山看看岸边有没有更好的觅食机会，尽管这意味着它得穿越天气由好转差的分界线。和海鸥同一方向的旅客可走从新桥上穿山而过的2000米的狭长隧道。大伙好像对这座山和这条路都赞不绝口：周边的郡县将这条隧道比作两头都连着屁眼的直肠。海鸥越过山峰，从一个宁静祥和的世界忽然飞进一阵冰冷肮脏的雨中，下方正是那座臭烘烘的城市。仿佛是为了表示厌恶，它拉了泡屎，然后继续在疾风中踉跄前行。

这泡屎砸在一座雨棚上。雨棚下，一个瘦弱的、颤抖着的小男孩爬上长椅。虽然雨棚旁的标志表明这儿是一座公交站台，但男孩对此并不肯定。过去几年间，许多线路已经停运。“因为人口在减少”——那个愚蠢的市长说。可这个男孩必须去中央车站才能买到“精酿”。他之前从一些骑士那儿买到的不是苯丙胺，而是劣质的白糖粉和马铃薯粉。

油腻潮湿的柏油路在几盏没坏的路灯下泛着光。雨水汇集在一条坑洼不平的出城道路的水坑里。万籁俱寂，一辆车也没有，只有雨。可这会儿他听见一阵低沉的突突声。

他抬起头，系紧眼罩带——它刚才从他空洞的眼窝上滑落，罩住剩下的一只眼睛。兴许他可以搭个便车去中央车站？

不对，这声音来自反方向。

他又站起来。

突突声逐渐扩展为一阵轰鸣。他懒得动弹，加上已被淋透，只用胳膊护住头。那辆卡车开了过去，一大片脏水飞溅进站台。

他躺在那儿思考人生，直到觉得还是不思考为好。

又来了一辆车。这回呢？

他挣扎着直起身子，向外张望。不对，还是从城里开来的，速度也很快。他朝迫近的光线看去，突然冒出一个想法：只要往路上跨一步，所有问题就都解决了。

那辆车从他面前开过，绕开了所有坑洼的地方。黑色的福特“全顺”。三名警察。好吧，你可不想搭他们的便车。

“看见了，在咱们前头，”班柯说，“安格斯，开快点！”

“你怎么知道是他们？”奥拉夫森凑到前排座位之间问道。

“柴油尾气，”班柯说，“我的老天，怪不得俄国在闹油荒。安格斯，开到他们正后方，这样他们就能从后视镜里看见我们了。”

安格斯保持车速，追上这股黑烟。班柯摇下车窗，将步枪架在后视镜上，然后咳了一下：“安格斯，到边上去！”

安格斯一打方向盘，加速向前。“全顺”飞驰到这辆呼哧带喘的卡车一侧。

卡车窗户里冒出一小股烟雾。班柯步枪下的后视镜随之碎裂。

“好，他们看见我们了，”班柯说，“再到他们后面去。”

雨忽然停了，周遭的一切显得越发黑暗。他们进了隧道。柏油路和隧道的黑墙仿佛在吞噬照明灯的光线，他们只能看见卡车的尾灯。

“怎么办？”安格斯问道，“另一头就上桥了，如果他们开过中间……”

“我知道。”班柯抬起步枪。这座城市的边界止于那座雕像，他们到那里就丧失了执法权，追捕也就相应停止。当然，理论上他们可以继续追，这种事以前也发生过：某个热血警官在边界线另一头逮捕走私贩。但缉毒处很少有这种人，那些警官每次都会看着煮熟的鸭子从法庭上飞走，还会因为僭越执法权而受到申斥。班柯的雷明顿700缩了回去。

“命中。”他说道。

卡车开始在隧道里左摇右摆，后轮上飞出小块的橡胶。

“现在该知道沉重的方向盘是什么感觉了吧，”班柯说着瞄准了另一只后轮，“再离远点，安格斯，我怕他们直接撞上墙。”

“班柯！”后座上一声惊叫。

“奥拉夫森？”班柯慢慢扣下扳机。

“对面来车了。”

“糟糕。”

班柯将脸从步枪上移开，安格斯同时踩下刹车。

ZIS-5在他们前面左冲右撞，先是让出迎面那辆车的前灯，然后又把它撞了下来。班柯听见喇叭在响——那是一辆厢式小客车在绝望地鸣笛，它眼瞅对面的卡车扑来，却根本来不及反应。

“老天爷……”奥拉夫森口齿不清地嘟囔道。

喇叭声越来越大，越来越急。

然后是一阵耀眼的光晕。

班柯本能地瞥向一旁。

他们朝那辆车的后座望了一眼，看见了一个小孩子的脸，他靠着窗户在沉睡。

画面一闪而过，那喇叭消失的调门听起来像是被欺骗的观众发出的失望的叫声。

“加速，”班柯说，“很快就上桥了。”

安格斯将油门一脚踩到底，转眼间他们又追上了那团尾气。

“稳住，”班柯一边瞄准一边说道，“稳住……”

就在这时，卡车后面的油布掀了起来，“全顺”的前灯照亮一个堆满塑料袋的拖车平板，袋子里装着一种白色物质。驾驶舱的后玻璃已被敲碎，在货物和驾驶舱之间的制高点上架着一杆步枪。

“安格斯……”

短促的爆炸声。班柯见枪口一闪，前玻璃变成一片白色，落在他们身上。

“安格斯！”

安格斯早就明白了，他向右猛打方向盘，然后又向左打。轮胎发出尖叫，子弹嗖嗖地飞过，冒火的枪口在试图追逐他们的轨迹。

“我的老天！”班柯一声尖叫，然后朝另一只轮胎开火，可子弹只在车身侧面擦出几粒火星。

忽然又下起雨来。他们上桥了。

“用猎枪干掉他，奥拉夫森，”班柯大喊道，“现在！”

雨透过挡风玻璃的缺口倾泻下来。班柯侧开身，好让奥拉夫森把双

管猎枪架在他的椅背上。枪管从班柯肩上伸出去，可随着一记像锤子落在肉上的闷响又不见了。班柯转过身瞅见奥拉夫森头朝前瘫坐着，夹克的胸口处有一个弹孔。又一发子弹穿过班柯的座椅射进奥拉夫森身旁的座位，灰色的填充物飘起。班柯终于看清了枪手，他抓过奥拉夫森手中的武器，掉转过来便是一枪。卡车后部升起一片白色的蘑菇云，班柯趁机扔下猎枪，举起步枪。那人不可能透过厚重的白色粉雾看清外界，可黑暗中那座被泛光灯照亮的白色雕像已赫然在目，如同一个不受待见的鬼魂。班柯瞄准后轮扣下扳机。命中。

卡车左右乱窜，一个前轮冲上人行道，一个后轮撞上缘石，车身一侧撞上钢铁护栏。金属尖锐的摩擦声盖过了汽车引擎的轰鸣，但不可思议的是，司机竟然又将这个庞然大物开回了正道。

“千万不要越界！”班柯喊道。

最后一块橡胶从卡车的后轮辋脱落，一股溅射出的火花在夜空下分外明亮。ZIS-5开始打滑，司机虽竭力不让车子失控，但这回他没那么走运了。卡车突然偏离方向，在柏油路面上拖行。就在邻近边界线的地方，车轮又有了动力，整辆车瞬时冲向路边。12吨苏联军工制造物直接撞上了肯尼斯局长的雕像，将它从底座上推翻，拽着这座雕像和10来米长的钢铁护栏一起翻向高桥的边缘。安格斯设法刹住车，而在接下来这遽然寂静的一刻，班柯眼见肯尼斯雕像穿过月光向下坠去，以下颌为轴缓慢地旋转。步它后尘的是那辆ZIS-5——它车头朝前，尾部拉出的白色粉末宛如一颗由苯丙胺组成的巨型彗星。

“天哪……”班柯喃喃自语。

时间仿佛凝固了，直到一切撞上水面，河水瞬间被染成白色。响声传到班柯耳中时略有延迟。

天地重归寂静。

肖恩走出俱乐部会所，注视着门外。

他的额头上文着“诺斯骑士，至死不渝”几个字。自去过医院产房

后，他还从没这么紧张过。当欢庆到达高潮时，没有比他和柯林被抽中去站夜岗更倒霉的事了——他们不能跟着大部队一起去提货，也不能参加聚会。

“老婆想让孩子随我的姓。”肖恩几乎是在自言自语。

“恭喜。”柯林捋着海象一样的胡子毫无感情地应答，雨水顺着他锃亮的光头流下。

“谢了。”肖恩说。其实他也不想要这孩子。一个文身要伴随一生，一个孩子也要伴随一生。自由——这才是他成为一名骑士的原因，不是吗？可俱乐部和贝蒂改变了他对自由的认识。只有当你属于别人并被拥有时，才能真正拥有自由。

“他们来了，”肖恩说，“看样子一切顺利？”

“少了两个。”柯林吐掉香烟，打开顶部装有刺圈的大门。

第一辆车在他们面前停下。那顶牛角头盔的坐骑发出低沉的轰鸣：“我们被警察袭击了，有两个兄弟稍后到。”

“好的，老板。”柯林说。

车一辆接一辆呼啸着开进大门。有个家伙竖起大拇指——很好，货物安全，俱乐部得救。肖恩松了口气。车开过庭院，经过简易房式的单层木屋，然后进入车库。这栋木屋的墙上画着“诺斯骑士”的标志，里头摆了一张桌子：斯威诺决定用一醉方休来庆祝这笔交易。几分钟后，肖恩听到屋里响起了音乐和第一波欢庆声。

“我们有钱了，”肖恩笑道，“你知道他们从哪儿拿的货吗？”

柯林没说话，只转了转眼球。

他不知道。除了斯威诺没人知道——当然，知情的还有卡车里的人。这最好不过。

“那两个兄弟来了。”肖恩又把门打开。

两辆摩托车缓缓地开过来。它们几乎是犹犹豫豫地上山，朝他们驶来。

“嗨，诺昂，怎么……”肖恩刚开口，但车子却径直驶进大门。

他看见他们停在院子当中，好像想把车撂在那儿。然后他们用肘轻推了对方一下，朝打开的车库大门点了点头，开了进去。

“你看见诺昂的面罩了吗？”肖恩说，“上头有个洞。”

柯林重重叹了一口气。

“我没开玩笑！”肖恩说，“正当中。我要去问问码头上究竟发生了什么。”

“嘿，肖恩……”

可肖恩已经没了踪影——他跑过院子，冲进车库。兄弟俩已经下了车，双双背对着他，依旧戴着头盔。其中一个人站在通往俱乐部会议室的门口。他将门半掩着，似乎不想暴露，只想先探察一下聚会的情况。肖恩最好的朋友诺昂站在车旁。他已拿走了那把难看的AK-47上的杂志，好像在数自己还剩多少发子弹。肖恩拍了一下他的后背。这一拍吓了他一跳，他夸张地转过身。

“诺昂，你面罩是怎么搞的？碎石子崩的吗？”

诺昂没回答，只是慌忙把杂志又放了回去。他很少这么笨手笨脚。另一件怪事是——他好像……变高了。好像站在那儿的不是诺昂，而是……

“妈的！”肖恩叫着后退了一步，摸向腰带。他认出了面罩上的弹孔，他永远也见不到他最好的兄弟了。他拔枪上膛，刚要对准那个还在忙着找AK-47的人，可肩膀不知被什么东西扎了一下。他下意识地朝袭击的方向掉转枪口，可那儿没有人，只有那个穿着“诺斯骑士”夹克、站在门口的人。说话间，他的双手突然没了力气，枪掉在了地上。

“别说话。”背后一个声音说道。

肖恩又转了过来。

那杆AK-47正对着他。透过破孔面罩的反射，他看见一把匕首扎穿了自己的肩膀。

德夫将AK-47的枪杆顶在那小子额头的文身上，盯着那张傻里傻气的丑脸。他扣动扳机，只是一点点……他听见头盔里“嗞嗞”的喘气声，还有那件或许有些过紧的夹克衫下的心跳声。

“德夫，”麦克白站在会议室门口说，“放松点。”

德夫又往下扣了一点点。

“别开枪，”麦克白说，“现在轮到我们使用人质了。”

德夫松开扳机。

出于恐惧或失血——或者都有，那人的脸像纸一样惨白，声音也在发颤：“我们不救——”

德夫用枪杆猛然扫过那行文身，留下一道刹那间和他的伤疤一样泛白的口子。鲜血沁了出来。

“想活命就闭嘴，臭小子。”麦克白走到他俩跟前。他一把抓住年轻人的长发，向后拽他的脑袋，将第二把匕首架在他的脖子上，然后推着他走向俱乐部会议室的门口。“准备好了吗？”

“记住，斯威诺是我的。”德夫说。他确认武器在卷起的杂志里藏好后，跟在了麦克白和“诺斯骑士”后面。

麦克白踹开门闯了进去，人质在前，德夫紧随其后。“诺斯骑士”们正围坐在一张长桌旁大声说笑，空阔敞亮的屋里乌烟瘴气。所有人都是背冲墙、面朝屋子的三个出口——估计这是俱乐部的规矩。德夫估摸有二十人左右。音乐很吵，是滚石乐队的《杰克狂跳着一闪而过》。

“警察！”德夫吼道，“都别动！否则别怪我们对这小子下手。”

时间好像忽然停住了，德夫看见桌子那头一个人像放慢动作般抬起头。红润的“猪脸”上，两个鼻孔引人注目，扎得过紧的辫子把眼睛拉成两根细长的、充满仇恨的直线。他的嘴角叼着一根细长的雪茄。斯威诺。

“我们不救人质。”他吐出几个字。

年轻人昏倒在地。

接下来的两秒，屋里的一切都静止了，只有滚石乐队的声响。

直到斯威诺抽了一口烟：“拿下他们。”他说。

德夫注意到至少三个“诺斯骑士”同时动手，于是扣下AK-47的扳机，端在手中开火。7.62毫米口径的子弹倾巢而出，击碎酒瓶、削过长桌、砸进墙壁、穿透血肉之躯，令米克·贾格尔[5]停在了两句“高兴的事”之间。他身旁的麦克白从码头被打死的“诺斯骑士”身上顺了两把格洛克手枪，还有他们的夹克、座驾和头盔。德夫手中的枪像个女人一样温暖而柔软。吊灯被打成碎片，屋里渐渐暗了下去。当德夫最后开启全自动扫射时，灰尘和飞絮在空中飘浮，一盏吊灯在天花板上来回晃动，令墙上乱窜的黑影如同亡命的鬼魂般四散奔逃。

第三章

“我看了看四周，昏暗中那些‘诺斯骑士’脸朝下趴了一地，”麦克白说，“到处是血、碎玻璃和空弹壳。”

“上帝！”安格斯含着瓦匠坊的啤酒沫说。这个位于中央车站背后的俱乐部是特警队常来光顾的地方。安格斯用水晶般的蓝眼睛盯着麦克白，眼神里满是崇拜：“你就这么把他们从地球上消灭了！哦，上帝啊！太好啦！”

“喂，喂，注意用词，你都快成牧师了。”麦克白说。可当到场的十八名特警队队员纷纷朝他举起酒杯时，他还是笑了，摇摇头，也举起自己的酒杯。他喝下一大口，然后转向奥拉夫森——他左手正拿着一个沉沉的一品脱的大酒杯。

“伤口疼吗，奥拉夫森？”

“一想到他们其中一个人的肩膀也酸溜溜的，我就感觉好多了。”奥拉夫森咬着舌头说。他腼腆地拉了拉绷带绳，引得一阵哄堂大笑。

“真正的功臣是班柯和奥拉夫森，”麦克白说，“我只是给这两位大师掌灯的，就像某个摄影师的助手。”

“接着讲，”安格斯说，“你和德夫把所有‘诺斯骑士’都干掉了。然后呢？”他挠了挠耳朵后面的金发。

麦克白望着桌边一张张期待的面孔，和班柯交换了一个眼神，然后继续往下讲：“他们中一些人尖叫着投降。等到尘埃落定、音响系统被我们打烂后，屋里终于安静下来，但仍旧是漆黑一片，情况也不明朗。我和德夫从我们这头开始勘查情况。没有人死亡，但多数都需要送医。德夫大声告诉我，他没有发现斯威诺。”麦克白用一根手指抹掉酒杯上凝结的水珠，“我发现桌子那头，也就是斯威诺坐的位置后有一扇门，而就在此时我们听见摩托车发动的声音，于是，我们没管那些人，冲进

院子，刚好看见三辆摩托车从大门逃走。其中一辆是斯威诺的红车，还有一个门卫和一个留着八字胡的秃顶，他们跳上车跟着逃走了。德夫很生气，想去追，但我说屋里有好几个重伤员……”

“你觉得那会阻止德夫吗？”一个声音轻轻传来，“当他有可能抓住斯威诺时，还会去管那些躺在地上流血的小混混儿？”

麦克白转过身来。质疑声来自邻座长椅上一个独坐之人，他的脸隐藏在这家飞镖俱乐部奖杯展示柜下的阴影里。

“你觉得德夫会在意一帮普通人的性命而放弃眼前立大功的机会吗？”阴影里举起一只啤酒杯，“还是为前途着想要紧哪。”

麦克白这桌安静下来。

班柯咳了一声：“去他妈的前途。我们特警队是不会让无助的人就这么死掉的，西登。我们不知道你们缉毒处是什么做法。”

西登探身朝前，脸上有了光：“缉毒处里没一个人知道我们会怎么做，这就是德夫这种领导的问题。不过，别让我打断你的故事，麦克白。你回去给他们治伤了吗？”

“斯威诺是个杀人犯，一有机会便会再开杀戒，”麦克白盯着西登的眼睛说，“德夫担心他们会从桥上逃走。”

“我怕他们和那辆卡车一样想过桥，”德夫说道，“所以，我们跳回车上，全力追赶他们。不，是比全力更快一点才对。没想到柏油路面湿滑，弯道不好走……”在铺有里昂绸布的桌子上，德夫将吃了一半的金黄的法式焦糖布丁推到一边，从冰箱里拿出一瓶香槟，重新给另外三只杯子倒满酒，“经过谷底第一个险弯后，我瞧见了四辆车的尾灯，然后追了上去。我通过后视镜看到麦克白还在后面追赶我。”

德夫偷偷瞄了邓肯局长一眼，想看看自己的叙述是否得到领导的认可。他温柔和善的微笑让人难以捉摸。邓肯还没有对当晚的行动给出直接评价，不过他出席这场小型庆功会本身不就表明他对此是肯定的吗？

或许吧，可局长的沉默让德夫心里直打鼓。倒是反腐败处的列诺克斯警督让他感到安心——这位一头红发、面色苍白的警督一向热情，此刻正倚着桌子聚精会神地听着。还有法医处处长凯思妮斯，她绿色的大眼睛告诉德夫：她相信他说的每一个细节。

德夫放下酒瓶："我们在通往隧道的那条路上追上了他们，前头的车尾灯越来越亮，他们好像放慢了速度，我都能看到斯威诺头盔上的犄角了。这时发生了意外。"

邓肯把他的香槟酒放在红酒杯旁边，德夫不知该把此举解读为紧张或者根本就是不耐烦。"有两辆车在经过公交车车站后直接往弗瑞斯的出口去了，另外两辆车继续开向隧道。我们就快到岔路口了，我必须作出'决定'……"

德夫强调了"决定"一词。他当然可以说"作出选择"，但"选择"是任何一个傻子都不得不做的事，而"作出决定"则显得积极主动，需要魄力和一个思维过程，是一个领袖要做的事——这样的领袖正是局长任命新成立的有组织犯罪处处长所需要的。这个处由缉毒处和团伙犯罪处合并而来。鉴于城里全部的毒品交易都被赫卡忒和"诺斯骑士"两家瓜分，这样的合并本身也是合理的。问题在于谁来做处长，是德夫还是考德？考德是团伙犯罪处的资深领导，在城西有一座令人起疑的用全款买下的大房子。麻烦的是市议会有一股势力挺考德，他在警局总部也有肯尼斯的旧臣撑腰。虽然大家都知道邓肯已准备好冒险除掉考德这类人，但他为了避免警局失控，也不得不表现出一些政治上的理性。清楚的是在考德和德夫中间只有一个人会胜出，另一个则当不了处领导。

"我示意麦克白，我们应该追那两个去弗瑞斯的。"

"真的吗？"列诺克斯说道，"如果这样的话，另外两个人就会逃出这个郡了。"

"是，这便是两难的地方。斯威诺是只狡猾的狐狸。鉴于他是唯一我们握有把柄的'诺斯骑士'，他是不是想诱我们去抓那两个去弗瑞斯的下属，好自己逃往城外？或是他笃定我们会猜他这么想，然后便反其道而行之？"

"我们有吗？"

“有什么？”德夫试图掩盖被人打断的恼火。

“斯威诺的把柄。据我所知，斯托克大屠杀已经过了追诉期。”

“一区两家邮局的抢劫案还是五年前的事，”德夫不耐烦地说，“我们有斯威诺的指纹和一切证据。”

“那其他‘诺斯骑士’呢？”

“齐尔希。我们当晚也没有什么收获，因为他们都戴着头盔。不过，我们转向弗瑞斯时看到了那顶头盔——”

“斯托克大屠杀是什么？”凯思妮斯问道。

德夫发出一声抱怨。

“你那时候大概还没出生呢，”邓肯友善地说道，“那案子发生在战争刚结束后的首府。斯威诺的哥哥因为当逃兵而面临逮捕，而他脑子进水，抓起一把枪。来抓他的两个警察都是在战壕里待过的，他们开枪打死了他。几个月后，斯威诺在斯托克给他哥哥报了仇。他走进当地警局，打死了四名警官，其中一名还怀有数月的身孕。之后斯威诺从我们的视野里消失了，当他再次出现时那案子已经过了追诉期。来吧，德夫，继续讲。”

“谢谢。我感觉他们不知道我们已经追得很近，近到在斯威诺转向弗瑞斯和老桥时我们都能看见他的头盔了。我们只行驶了大概几公里就追上了他们。当时的具体情况是：当我们之间还有一段距离时，麦克白朝天开了两枪，他们停了下来，于是我们也停车了。我们已经把山谷甩在身后，所以雨已经停了，月光和能见度都很好，我们之间有五六十米。我拿着AK-47命令他们下车，朝我们走五步跪下来，手放在头后。他们照做了，我们下车朝他们走去。”

德夫闭上眼。

他们又浮现在眼前。

他们跪了下来。

德夫朝他们走去，身上的皮夹克嘎吱作响。他看见自己打开的面罩边缘挂着一滴水，马上就要落下。马上。

“我们之间有十到十五步时，斯威诺拔出抢来，”麦克白说道，“德夫马上作出反应，开了枪。斯威诺胸口中了三枪，头盔还没着地就死了。但与此同时，另一个人也掏出枪瞄准德夫，好在他还没来得及开火。”

“我的天！”安格斯大叫道，“你打死他了，是吧？”

麦克白朝后坐了回去：“我用匕首搞定了他。”

班柯欣赏地看着他本领过人的同事。

“精彩，”西登躲在阴影里轻声说道，“不过话说回来，斯威诺掏枪时，德夫比你的反应快？我觉得你应该更快的，麦克白。”

“你错了。”麦克白说道。西登在干吗，他想干吗？“和德夫一样快。”麦克白举起酒杯送向嘴边。

“我犯了个错误，”德夫示意领班服务员再来一瓶香槟，“当然，这不是指开枪，而是选择追赶哪一路人。”

领班服务员走到桌边，轻声提醒他们快打烊了，而法律不准午夜之后卖酒，除非局长……

“谢谢，不用了，”邓肯十分擅长在调皮微笑的同时挑起满含责备的眉毛，“我们会遵纪守法。”

服务员走开了。

“我们当中最优秀的人也有可能犯错，”邓肯说道，“你什么时候发现的？摘下头盔时吗？”

德夫摇了摇头："就在要摘之前，我在尸体旁跪下来，无意间看了一眼他的车。那不是斯威诺的车，那柄军刀不在那儿。而且'诺斯骑士'是不换车的。"

"他们换了头盔？"

德夫耸了耸肩："我早该料到的，我和麦克白不就刚使了这一招吗。斯威诺把头盔换给他，然后，他们把速度放得足够慢，故意让我们看见戴着那顶头盔的人向弗瑞斯驶去了，而他本人则穿过隧道和新桥逃走了。"

"狡猾的招数，相当狡猾，"邓肯说，"可惜他的手下并不聪明。"

"这怎么讲？"德夫问道。他顺便朝下瞟了一眼服务员摆在他面前的皮夹子里的账单。

"干吗要朝警察开枪呢？就像你刚才说的，既然他们知道我们除了斯威诺之外没有其他人犯罪的证据，他们完全可以任由我们抓走，过几个小时就可以自由地走出警局了。"

德夫耸了耸肩："或许他们不相信我们是警察。或许他们认为我们是赫卡忒派来杀他们的人。"

"又或者就像局长说的，"列诺克斯说，"他们傻。"

邓肯挠了挠下巴："我们关了几个'诺斯骑士'？"

"六个，"德夫说道，"我们回到俱乐部会所时，没逃走的大多是重伤员。"

"我觉得像'诺斯骑士'这种团伙不会给对手留活口。"

"他们知道自己会得到更快的救治。这会儿他们正在接受治疗，但明天我们就会拘留一批人，就斯威诺的情况进行讯问，不管他们的伤好没好。我们会找到他的，长官。"

"很好。4.5吨苯丙胺可是不少。"邓肯说。

“确实是。”德夫笑道。

“足以让你问问自己为什么不事先向我报告。”

“时间，”德夫迅速答道。对于这个无法回避的问题，他早已权衡了各种答案的利弊，“从收到线索到采取行动没有多少时间。作为处长，我必须在程序规定和放任4.5吨苯丙胺流向城里年轻人的风险之间作出权衡。”

德夫和邓肯目光交会，后者在仔细打量着他。局长的食指在下巴上来回滑动，他舔了舔嘴唇。

“但依然造成了很多伤亡。桥梁损毁严重，河里的鱼估计已经变成瘾君子了。可斯威诺还逍遥法外。”

德夫暗自咒骂道。这个虚伪、自大的蠢货一定能看清大局。

“不过，有六个‘诺斯骑士’被拘留起来了，”局长说，“即便未来几周我们在吃鱼时会比平常略感兴奋，那也比放任这批毒品落到年轻人的手里要强。或者——”邓肯握住他的香槟酒杯，“被人扣下。”

列诺克斯和凯思妮斯笑了。众所周知，警局的仓库里还在莫名其妙地丢东西。

“所以，”邓肯举起酒杯，“干得不错，德夫。”

德夫眨了两下眼。他的心轻快地跳动着。“谢谢您。”他一饮而尽。

德夫一把抓过皮夹子：“这次我请，”他取出账单，拿在手里，举起来觑了一眼，“虽然我不知道这是不是我的账单。”

“谁知道！”列诺克斯带着僵硬的笑容说道。其他人都没笑。

“让我看看。”凯思妮斯抢过账单，戴上她边缘上翘的金框眼镜。德夫知道她并不需要这副眼镜，只是她觉得戴上后能显得成熟一些，让人不再关注她的容貌。邓肯把法医处交给凯思妮斯还是挺有勇气的。并非有人质疑她的专业能力——她是警察学院的优等生，还学习了化学和物理——但她比其他处长都年轻，单身外加美貌过人，很容易被怀疑是通

过什么潜规则上位的。烛光使她镜片后泛着笑意的双眼水盈盈的，饱满的红唇光润亮泽，湿润的皓齿闪闪发亮。德夫闭上眼。泛光的湿柏油路，轮胎在湿路上的声响，飞溅的水声，匕首抽出脖子时喷溅到地上的鲜血——这一切像一只挤压着德夫胸口的手。他睁开眼睛，倒吸一口气。

“你没事吧？”列诺克斯拎起一壶水，连着水底的渣子一起倒进德夫的酒杯，“喝点水，德夫，醒醒酒。你得开车去了。”

“不行，”邓肯说，“我不想看到我的英雄因为酒驾而被捕或是死在路上。我的司机不会介意绕点远路的。”

“谢谢您，”德夫说道，“可法夫——”

“——差不多和我家顺路，”邓肯说道，“该谢我的应该是德夫太太和你那两个可爱的孩子。”

“劳驾。”德夫向后拉开座椅，站了起来。

“了不起的警官。”列诺克斯看着德夫踉跄地走向屋后的厕所。

“德夫吗？”邓肯问道。

“他也了不起，但我心里想的是麦克白。他战功赫赫，备受手下拥戴，尽管曾在肯尼斯的领导下工作，但我们反腐败处的人都知道他是块硬骨头。可惜他缺少晋升所需要的正式学历。”

“只要有警察学院的文凭就行了，看看肯尼斯。”

“是，可麦克白仍然和我们不是一类人。”

“一类人？”

“是这样，”列诺克斯举起香槟酒杯苦笑道，“不管我们喜欢与否，我们选择的头儿都被大家视为精英。要么来自城西，要么来自首府，受过正规教育，或是出身名门。麦克白属于普罗大众，你明白我的意思

吗？”

“我明白。听着，我有点担心德夫喝醉了。你能……”

所幸厕所没人。

德夫解完手，站在洗手池旁打开水龙头，洗了一把脸。他听见身后的门开了。

“邓肯让我过来看看你。”列诺克斯说。

“嗯，你觉得他怎么想？”

“想什么？”

德夫抽出一张纸巾，擦了擦脸：“想……我的表现。”

“他应该和我们想的一样吧：你干得不错。”

德夫点点头。

列诺克斯咯咯笑起来：“你真的很想当有组织犯罪处的头儿，对吧？”

德夫关上水龙头，往手上打了打肥皂，看着镜子中反腐败处的处长。

“你的意思是，我是个有野心的人？”

“往上爬有什么不对？”列诺克斯笑道，“我想知道你怎么定位自己，这真是太有趣了。”

“我是够格的，列诺克斯。在有组织犯罪处尽己所能，这不正是我对这座城市、对你我的孩子的未来要担负的责任吗？难道我该把这个最大的好处让给考德？你我都清楚，这个人在肯尼斯手下干了那么长时间，肯定不干净。”

“啊哈，”列诺克斯说道，“所以你是被责任所驱使，完全没有个人的野心？好吧，圣徒德夫，让我给您把着门。”列诺克斯装模作样地深鞠了一躬，“我想你会拒绝涨工资，拒绝其他随之而来的特权。”

“工资、荣誉和名声对我而言都不重要，”德夫说，“但社会要给作出贡献的人回报。蔑视工资就相当于蔑视社会。”他看着镜子中的那张脸。你怎么能看出一个人在撒谎？这个被质疑的警官能成功说服自己相信这些话吗？他要花多长时间才能说服自己相信那个故事——他和麦克白设计的那出在路上杀掉两个人的故事？

“你洗完手了吗，德夫？我想邓肯要回家了。”

特警队队员们在瓦匠坊门外分了手。“忠诚！友爱！”麦克白大声说道。

其他人则口齿不清、音量有高有低地齐声说：“浴火而生，共赴劫难。”

然后他们各自散开。麦克白和班柯向西行，路过一个用号而非唱在表演《在拐角处见我》的街边艺人，然后穿过中央车站废弃、破烂的大厅和走廊。一股奇怪的暖风从过道袭来，吹走了两根多立克圆柱之间的垃圾：这两根柱子历经陈年的污染再加上缺乏维护，已尽失往日的风采。

“现在你可以告诉我到底发生什么了吧？”班柯说。

“你倒是给我讲讲那辆卡车和肯尼斯是怎么回事，”麦克白说，“90米的自由落体啊！”他的笑声在砖砌的天花板下回荡。

班柯笑了笑：“得了，麦克白。乡村路上发生了什么？”

“他们说过修复工程要把桥关闭多久吗？”

“你可以骗过他们，但骗不了我。”

“我们干掉了他们，班柯。你还需要知道更多吗？”

“我需要吗？”班柯挥去楼梯下厕所的臭气，那儿有个年龄不详、披头散发的女人正弯着腰抓着扶手。

“不需要。”

“真拿你没办法。”班柯说。

麦克白停下脚步，冲墙边一个举杯乞讨的小男孩弯下腰。那孩子抬起头：他一只眼睛戴着眼罩，另一只眼睛显出嗑药后浑浑噩噩的状态。麦克白将一张纸币放进他的杯子，一只手放在他的肩上:“最近怎么样？”他轻柔地问道。

“麦克白，”小男孩说，“你这不是看见了吗？”

“你能做到的，”麦克白说，“永远记住这句话。你可以戒掉。”

男孩的声音含含糊糊，从一个字囫囵到另一个字：“你肯定？”

“相信我，有人就做到了。”麦克白站了起来，男孩在他们身后颤抖地叫了一声：“上帝保佑你，麦克白。”

他们走进车站东大厅，这儿异乎寻常的寂静，就像一座教堂。瘾君子们要么坐着，要么靠墙站着，要么在长椅上躺着，要么像跳慢舞般东倒西歪地走着，仿佛异域空间里的宇航员，身处不同的引力场。他们有些人狐疑地盯着这两名警官，但大多数人干脆视而不见，好像他们的眼睛有透视功能，早就知道这两个人身上没有东西可卖。大多数人已经到了形销骨立的地步，很难知道他们在世上究竟存活了多久——抑或死了多久。

“你永远不会再动复吸的念头了吧？”班柯问道。

“不会。”

“多数戒掉毒瘾的人都渴望再吸上最后一口。”

“我不会。我们出去吧。”

他们走向西出口的台阶，一直走到屋檐再也无法替他们挡雨为止。旁边一座低矮基座的黑色栏杆上，站着一只来自黑暗的史前怪兽——一百一十岁的“伯莎号”——这个国家的头一列火车，它是当时普遍洋溢的乐观精神的绝佳象征。一级级宽阔、雄伟、平缓的台阶通向废弃的工人广场，那儿曾是一派熙熙攘攘的景象，到处是货棚和来去匆匆的旅客，但如今只有风呼啸而过，无比瘆人。广场一头儿的灯光点亮了一座历史悠久的砖砌建筑，它曾是国家铁路局的办公大楼，但在这条铁路被废弃后已不再使用，直到被人重新买下、重新装修，成为城里最优雅、绚丽的建筑——因弗尼斯赌场。班柯进去过一次，但立马就意识到这儿不是他这种人来的地方，或者更确切地说，他不是这里的顾客。他大概适合去方尖塔，那儿的顾客衣着不那么光鲜，饮品不那么昂贵，妓女不那么漂亮，也不那么谨慎。

“晚安，班柯。”

“晚安，麦克白。睡个好觉。”

班柯看见他朋友的身体微微颤抖了一下，白牙在黑暗中闪闪发亮：“替我向弗里斯问好，然后告诉他：他父亲今晚干得漂亮。我真没想到肯尼斯会从他自己的桥上自由落体……”

班柯听这位朋友低声笑着，然后渐渐消失在黑暗和工人广场的雨中。可当他自己的笑声也消失后，一阵不安袭上心头。麦克白不仅是朋友和同事，他还像一个孩子，一个篮子里的摩西[6]。他几乎和弗里斯一样受到班柯的疼爱。这就是班柯要一直等到麦克白出现在广场另一头，走进赌场入口光亮中的原因。从赌场里走出来一个飘逸着火红的头发、身穿红色长裙的高个子女人，她搂住了麦克白。仿佛有个幽灵事先向她预告过：她的情人正在路上。

夫人。

或许她对今晚的事情已有所耳闻。像夫人这样的女人一定有渠道能满足她想知道的、关于这座城市表面下涌动的一切，否则她也不会有今天的地位。

他们还彼此抱着。她是个美人儿，过去恐怕姿色更佳。没人知道夫人的年龄，但绝对比三十三岁的麦克白要大好几岁。不过，他们说的那

句话也许是对的：“真爱无往不胜。”

也许不对。

班柯掉头朝北走去。

司机按照局长的吩咐，把车开上法夫的一条碎石子路。碎石子在轮胎下发出嘎吱嘎吱的碾轧声。

“就停在这里吧，剩下的路我自己走回去。”德夫说。

司机刹住车。四周一片静谧，他们能听见蚂蚱跳过的动静以及落叶树木哗啦啦的响声。

“你不想吵醒他们，”邓肯说，他朝路的尽头望去，一间小小的白色农舍沐浴在月光下，“好吧，就让我们爱的人在不知不觉中安心地睡去。你这小房子真不错。”

“谢谢您。不好意思，让您绕远路了。”

“生活中我们都得绕点远路，德夫。下次你得到‘诺斯骑士’的线索时，要绕远路来找我，明白吗？”

“明白。”

邓肯的食指在下巴上前后滑动：“我们的目标是让这座城市变成对所有人而言更美好的地方，德夫。但这意味着所有积极的力量必须拧成一股绳，为这个社会最大的利益服务，而不仅仅是为个人利益。”

“当然。长官，我表个态吧，只要对警局和城市有好处，我做什么都可以。”

邓肯露出微笑：“果真如此，该谢你的人是我，德夫。哦，对了，还有最后一件事……”

“您请讲。”

“你提到十四名‘诺斯骑士’，包括斯威诺本人，这比你预想的要多。而且他们通常都不会这么谨慎，而是只派几个人来取货，是吧？”

“是的。”

“你有没有想过，斯威诺兴许也听到了什么风声？他可能早就怀疑你会出现在那儿。所以你担心告密者也不是没有道理。晚安，德夫。”

“晚安。”

德夫沿路走向他的小屋，呼吸着泥土和沾有露水的青草的芳香。他的确想过这种可能性，现在邓肯自己说出来了。告密者。报信的。而他——德夫，会找出这个告密者。他明天就会把他找出来。

麦克白在他那边躺下来，闭上双眼，听着背后她均匀的呼吸声和楼下赌场低沉的音乐——仿佛隐约的心跳声。因弗尼斯赌场通宵营业，但对于疯狂的赌徒和饥渴的酒鬼来说，现在也够晚了。走廊里整夜都是客人穿梭的脚步声和开启房门的声音。有些是独自一人，有些带了配偶，有些则跟着其他人的伴侣。夫人对此不太在意，只要那些常来光顾赌场的女人遵守她不成文的规矩——永远小心谨慎，永远穿戴整洁，永远头脑清醒，永远不染病，还有就是，永远永远妩媚动人。他们在一起不久后，夫人曾问麦克白为什么对她们不感兴趣。当他回答说，这是因为他的眼里只有她时，夫人笑了。过了一阵儿，她才明白他确实是这样想的。他不必为了看她而回过身，因为她的身影早已烙进他的视网膜。不管她人在哪里，他要做的就是合上眼，然后她便会自动浮现。在夫人之前，麦克白没有其他女人。自然，会有一些女人让他血脉偾张，也肯定有女人因为他而心跳加速，但他从未和她们亲热过。当然，也有人伤过他的心。夫人得知后笑问他是不是真正的处男，于是他便对她讲了自己的故事——那个此前只有两个人知道的故事，然后她也分享了她的故事。

他光着身子，套房的丝绸被单让他感到既沉重又昂贵。那感觉像在发烧，冷热交加。他能从她的呼吸里听出她醒了。

“怎么了？”她带着困意问道。

“没什么，”他说，“就是睡不着。”

她挪过去依偎在他的怀里，抚摩着他的胸膛和肩膀。有时他们的呼吸韵律和谐——正如现在——仿佛属于同一个有机体，就像共用肺部的连体婴儿。他们对彼此袒露心扉后就有这样的感觉，他知道自己不再孤独。

她的手沿着他的大臂拂过文身，滑落到他的小臂，然后抚摩着他的伤疤。这伤疤的来历他也说过了。还有洛瑞尔。他们对彼此可谓毫无保留。那些其实不是秘密，但有一些可怕的细节，他曾央求她不要再追问。她爱他——这是唯一重要的事，也是他唯一需要从她身上了解的一点。他平躺过来。她用手拍了一下他的肚子，放在上面一动不动。她才是女王。而她的仆人听话地从丝绸布料下站了起来。

当德夫爬上床凑到妻子身旁，听到她均匀的呼吸声、感受到她后背的热度时，那晚的记忆已然逐渐消退。这个地方对他就是有那种魔力，一直都有。他是在学生时代和她相识的。她来自城西一个富裕的家庭，尽管她的父母最初并不看好他，但经过一段时间的接触后，他们接受了这个努力、上进的年轻人。何况在岳父眼中，德夫出身于一个受人尊敬的家庭。剩下的事就顺理成章了：结婚，生子，在法夫有一间房子——这样孩子们就不必呼吸城中的毒气，事业，平平淡淡的日子。伴随着漫长时光与等待着升迁提拔的，许多平淡的日子。时光飞逝，生活就是如此。她是一位贤妻良母，聪明、体贴、忠贞不贰。那他呢？他难道不是个好丈夫吗？不是他供养这个家，给孩子攒学费，在湖边建起一座小屋吗？是的，她和她父亲都没什么好抱怨的。他就是以自己的方式活着，无法改变。不管怎么说，关于拥有一个家、拥有一个家庭，总有许多可说的话：家能给你安宁，家有自己的生活步调，家有自己的议事日程，不太关心外界发生了什么。也不见得如此。而他需要那种现实感，抑或无视它，他必须得到其中一个，时不时地。

“你终于回来了——”她咕哝道。

“回到你和孩子身边。”他说。

“大晚上才回来。”她补了一句。

他躺下来，聆听他们之间的沉默，试图判断情形是好还是坏。接着，她的手温柔地搭在了他的肩膀上，指尖轻揉他疲劳的肌肉——他知道那些地方的疼痛会得以减轻。

他闭上眼。

那一幕又浮现在眼前。

雨点悬挂在他面罩边缘。那个人跪倒在他面前，一动不动，戴着那顶犄角头盔。德夫想对他说些什么，可又说不出口。他举起枪，对着他的肩膀。那人就不会动一下吗？雨点可要落下来了。

“德夫，”麦克白在他身后说道，“德夫，不要……”

雨点落了下去。

德夫开了枪。接着又是一枪。最后又是一枪。

三枪。

跪在面前的那个人栽倒在一旁。

死一般的沉寂。他在死者的身旁蹲下，摘掉他的头盔。当他发现这个人不是斯威诺时，仿佛被一桶冰水从头顶浇遍全身。年轻人闭着眼，像是躺在那里，在安静地沉睡。

德夫转过身，看了一眼麦克白，眼中噙满泪水，仍是说不出话，只摇了摇头。麦克白点头回应，摘掉了另一个人的头盔。也是个年轻人。德夫感觉有什么东西涌上喉咙，他用双手捂住自己的脸。啜泣之间，他听见这个人的哀求声在空中回荡，仿佛海鸥在荒凉的平原上空哀鸣。“不，不要！我什么都没看见！谁也不会告诉！求求你了，陪审团不可能相信我的。我明白——”

话音戛然而止。德夫听见一具躯体重重地砸在柏油路上，一阵低沉的、骨碌碌的声音，然后一切安静下来。

他回过身，这才注意到另一个人身穿白衣。鲜血从他脖子的伤口里汩汩流出，浸透了衣服。

麦克白站在那个人身后，拿着一把匕首。他的胸脯上下起伏。“这回，”他的声线有些粗哑，于是清了清嗓子，“这回我把欠你的还清了，德夫。”

德夫用手指按住那处他知道痛苦不会减轻的地方，另一只手捂住对方的嘴，不让他叫出声，然后将他摁倒在病床上。对方拼命拉扯着铐在床头上的手铐。透过从窗户洒进来的阳光，德夫能够清楚地看见那对巨大的瞳孔周围细小的血管网，那充满惊惧的黑色眼眸，圆睁的双眼，以及额头上文的“诺斯骑士，至死不渝”。德夫的食指隔着绷带戳进肩膀的伤口里，发出“咕唧咕唧”的声音，手指变成了红色。

“只要对警局和城市有好处，”德夫暗自念道，“做什么都可以。”

然后他重复了一遍问题：“警局里谁给你们报的信？”

他把手从伤口上拿开。那人不叫了。德夫把手从他的嘴上拿开。那人没有了反应。

德夫扯下绷带，把所有手指都戳进伤口。

他知道他会得到一个答案，只是时间问题。只要超过承受力的极限，那个人便会屈服，便会打破所有文身上的誓言，做出任何原以为自己永远都做不出的事——绝对是任何事。

永远的忠诚不符合人性，背叛才是人之常情。

第四章

整整二十分钟。

二十分钟前，德夫走进医院，将手指插进额头文着字的人的肩膀上的伤口里，挖出了关于告密者及其作案时间、地点的充足信息，带着震惊离去。除非遭人诬陷，否则这个告密者无法抵赖。令人震惊是因为事情已经到了十分严重的地步——他们中一直有个内鬼。但另一方面，事情的进展却又好得令人难以置信。

整整三十分钟。

三十分钟前，德夫开车穿过滴滴答答，像老年人排尿一般洒落在城市里的雨，将车停在警局大楼外。在得到局长办公室前台女士礼貌的点头许可后，德夫终于坐在了邓肯面前，说出了那两个字——“考德”。局长从桌上探过身子，问德夫是否确定，毕竟他们谈论的是团伙犯罪处的一把手。然后他坐了回去，一只手捂着脸。德夫第一次听见邓肯发誓。

整整四十分钟。

四十分钟前，邓肯宣布给考德放一天假，然后打电话命令麦克白将其逮捕。八名特警队队员随后包围了考德的住所——坐落于一块面朝大海的开阔土地上，由于远在西面，垃圾还没清运干净，流浪者也没赶尽。图特尔市长是他最近的邻居。特警队把车停在外围，两名队员从两侧爬上房。

麦克白和班柯坐在地上，背靠房子南面的高墙，旁边是几扇门。考德和他的多数邻居一样，在墙顶插满了玻璃碴儿，但特警队有特制的毯子可以克服这类障碍物。突袭按部就班地进行，队员们在到达预先指定的位置后通过对讲机报告情况。麦克白瞥了一眼街对面，一个六七岁的男孩在他们抵达后一直在朝一面车库的墙扔球玩。现在他停下来，张着嘴，盯着他看。麦克白将一根手指放到唇边，那孩子梦游似的点头回应——这表情在麦克白的印象里就和昨晚跪在地上那个穿白衣服的小子一

模一样。

“醒醒。”是班柯在他耳边轻声说话。

“怎么了？”

“所有人都到位了。”

麦克白做了几次深呼吸。现在务必要忘掉其他事，集中精力。他按下对讲机的按钮：“50秒后行动。北路？完毕。”

安格斯用牧师诵经般令人宽慰的声音答道：“一切正常。屋内没有动静。完毕。”

“西路？完毕。”

“一切正常。”这是替补队员西登的声音，单调而冷静，“等一下，客厅的窗帘动了一下。完毕。”

“明白。”麦克白说。他连想都不用想，这便是他们每天反复演练的模拟情境处置流程的一部分，“伙计们，咱们可能已经暴露了。现在缩短时间，提前行动。三、二、一，行动！”

于是，作战区出现了。它像一个房间，当你关上身后的门，唯一存在的便是任务、你和你的下属。他们站起来。当班柯把毯子在墙顶的玻璃碴儿上铺开时，麦克白注意到那个玩球的男孩正缓慢地、机械地挥动着他腾出来的一只手。

他们只用了几秒便翻墙而入，迅速穿过花园。麦克白来了感觉，那种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的感觉。他能听到风中一根树枝折断的动静，能看到一只乌鸦从隔壁房顶的屋脊上飞起，能闻到草丛中一个正在腐烂的苹果的味道。他们跑上楼梯，班柯用枪托砸碎了正门旁边的窗户，伸手从里面把门打开。他们一进屋便听到房中其他地方传来的玻璃碎裂声。八对一。当麦克白问邓肯是否怀疑考德会反抗时，邓肯答道：这不是他进行一场大搜捕的原因。

“这是为了发出一个信号，麦克白。我们不会姑息自己人。恰恰相

反，砸碎玻璃，踹开房门，闹出大动静，然后将带着手铐的考德从正门押出来，这样就能让所有人看见，并且一传十，十传百。”

麦克白身先士卒，肩顶着一支突击步枪，目光扫过前厅。他背靠着墙，在客厅门外站定。在接触了外面刺眼的阳光后，他的眼睛正在逐渐适应这里的黑暗。房子里所有的窗帘似乎都被拉上了。班柯走到他旁边，又继续进入客厅。

当麦克白离开墙壁，跟着班柯进去时，情况发生了。

屋里有两个楼梯。袭击者动作敏捷，悄悄从其中一个黑暗的楼梯后冲出，撞上麦克白的胸口，将他向后撞飞。

麦克白感到喉咙上方涌起一股热气，他设法将枪筒横在自己和冲出来的那条狗之间，将它的嘴扒到一边，獠牙转而嵌进他的肩膀。他痛苦地尖叫着，血盆大口已在撕咬他的皮肉。麦克白极力想要击退它，但腾出来的那只手却被枪带束缚。“班柯！”考德不会养狗。他们行动前总会做这方面的调查。可这绝对是一条凶猛的狗。它一把将枪筒推开，直冲他的咽喉而来，颈动脉眼看就要被撕开。

“班——”

那条狗突然不动了。麦克白回过头，盯着它呆滞的双眼。它软了下去，瘫在他身上。麦克白将它推开，抬起头。

西登站在麦克白眼前，伸出一只手。

“多谢，”麦克白自己站了起来，“班柯呢？”

“他和考德在里面。”西登朝客厅走去。

麦克白走向客厅的门。窗帘已经拉开，日光中，他看见班柯的背影，他正注视着天花板。上面有一个顶着太阳光环的天使：他低垂着头，仿佛在祈求宽恕。

整整一个小时。

从麦克白说“行动”到邓肯召集所有部门领导到总部的大会议室开会，整整一个小时。

邓肯站在台上，低头看着几张纸。德夫知道，邓肯把话按照自己想要表达的方式写在了上头，但他会根据时机和气氛即兴发挥。这并不是说邓肯局长是个我行我素的人，实际情况远非如此。德夫知道，邓肯有节制的表达能力，他是一个情感和理智兼备、心口如一的人，一个理解自我，因此也理解他人的人。他是一位领导者，人们愿意跟从的领导者。一个德夫希望自己成为或可能成为的人。

“大家都知道发生了什么。”邓肯的声音低沉而庄严，却有雷霆万钧之力，“我就是想在下午的新闻发布会之前，先向各位全面介绍一下情况。我们最信任的考德警督涉嫌严重贪污犯罪，目前已被证实。鉴于他和‘诺斯骑士’关系密切——我们昨天刚刚对他们开展了成功的行动——考德很有可能见此而毁灭证据并且逃逸。因此，今天上午十点，我们命令特警队对考德立即实施抓捕。”

德夫刚才正在想局长会不会提他的名字，但他也知道邓肯不会透露任何细节。干警察这行要明白一件事：规矩就是规矩，即便它不成文。所以当邓肯抬起头说“麦克白警督，可否请你上来简要介绍一下抓捕情况”时，德夫颇感意外。

德夫转过身，看着他的同事从一排排椅子中间走向讲台。麦克白显然对此也很意外。在这种情况下，局长一般不会委托别人发言，而是会自己简单说两句，然后宣布散会，好让大家回到各自的工作岗位，继续为打造一个更好的城市而奋斗。

麦克白在放松时显得气色不好。他仍旧穿着黑色的特警队队服，但脖子的拉链很靠下，大家都能看见他右肩洁白的绷带。

“好。”他开口说道。

不算特别优雅的开场白，可谁也不会指望特警队队长是一位语言大师。麦克白看了看手表，好像和谁有约似的。屋里所有人都知道他这么做的原因：这是警察在被命令汇报工作、自信心不足时的本能反应。他们看手表，似乎以为过去事件的准确时间都刻在那上面，或者表盘会放

慢他们的回忆。

“十点五十三分，”麦克白说着咳了两声，“特警队对考德警督的住所展开搜捕。露台的门开着，但没有闯入和打斗的迹象，也没见其他人在我们之前到过这里，除了一只狗。考德本人没有他杀的迹象……”麦克白停下来看了一眼手表，继续对听众说，“露台门口有一把椅子被踢翻。我不打算对现场勘查预下结论，但目测考德上吊时没有直接从椅子上迈下来，而是跳下来的，当身体回摆时将椅子踹翻到房间另一头。这一点与死者的粪便散落一地是吻合的。尸体是凉的，看上去自杀似乎是最明显的死因。我们队员里有人问，考虑到考德当了一辈子警察，我们可否跳过相关流程，把他放下来，我说不行……”

德夫注意到麦克白戏剧性的停顿，似乎是想让下面的人聆听他的沉默。这是德夫可能会用到的技巧，他肯定也见邓肯用过，但没想到为人务实的麦克白在说话时也会有这种心思。也可能没有，因为他又在看表。

“十点五十九分。”

麦克白抬起头，把手表上方的袖子放了下来，表示他已经讲完了。

“所以考德还挂在那儿。不是出于调查的目的，而是因为他是一名腐败的警察。”

屋里出奇的安静，德夫能听见雨水打在高窗上的声音。麦克白转向邓肯，礼节性地点了点头，然后走下讲台，回到座位上。

邓肯待麦克白落座后说：“谢谢麦克白。这部分内容不会在发布会上讲，但我认为它很适合做这次内部通报的结尾。记住，谴责我们内部一切的软弱和黑暗，就相当于致敬我们的强大和光明。各位，回去好好工作吧。”

年轻的护士站在门口，看着病人脱掉上衣。他把自己长长的黑发扯到脑后，以便大夫揭开他左肩上血迹斑斑的绷带。她只知道这位病人是一名警察。一名肌肉发达的警察。

“天哪，”大夫说，“我们得给你缝上几针。还得打一针破伤风，被狗咬伤都得打。不过，先上一点麻醉吧。玛丽亚，你能……”

“不用。”病人眼睛直视着墙说道。

“什么？”

“不用打麻药。”

一阵沉默。

“不用麻药？”

“不用麻药。”

大夫刚要向他解释疼痛的相关问题，就看到了他大臂上的旧伤疤。不过，她在搬到这座城市后已经见过太多这样的伤疤了。

“好吧，”她说，“不打麻药。”

德夫背靠着办公椅，将听筒压在耳朵上。

“是我，亲爱的。你们在干吗呢？”

“埃米莉跟朋友游泳去了。埃文牙疼，我准备带他去看牙医。”

“好吧。亲爱的，我今天要加班了。”

“为什么？”

“我可能得在这儿过夜。”

“为什么？”她重复道。她的声音没有显示出任何不满或失望，听起来只是想索取一些信息，也许是为了向孩子们解释他不在家的原因，而不是因为她需要他，不是因为……

“新闻很快就会播的，”他说，“考德自杀了。”

“哎，考德是谁？”

“你不知道吗？”

“不知道。”

“团伙犯罪处的头儿。他本来是有组织犯罪处处长的有力竞争者。”

沉默。

她对他的工作从来都不太感兴趣。她的世界就是法夫、孩子和丈夫（至少他在家时是这样），这对他来说是好事，因为他们无须接触这份工作的阴暗面。但从另一角度来看，她对他的进取心缺乏兴趣，也导致她一直不能理解这份工作会让他花费多少时间，作出多少牺牲，付出多少……天知道有多少努力。

“有组织犯罪处的处长，在总部排名第三，仅次于邓肯和副局长马尔康。所以，是的，这是一个很重要的位置，也就是说我必须待在这儿。未来几天可能也得这样。”

“只要你能来参加提前庆生会就行。”

提前庆生。噢，天哪！这是他们的传统，在孩子生日的前一天庆祝，就他们一家四口，加上肉汤和爸爸妈妈的礼物。他真把埃文的生日给忘了吗？也许这个日子和过去几天发生的所有其他事情一道，不慎从他的脑海里溜走了。不过，之前在德夫告诉埃文缉毒处卧底的工作方式后——他们有时为了防止暴露会做些伪装——他马上出去买了埃文想要的东西。德夫面前的抽屉里放着一个精心包装的礼盒，里面是假胡子、胶水、假眼镜以及一顶绿色的羊毛帽，全是成人尺寸，这样他便可以信誓旦旦地告诉埃文：爸爸和同事们的穿戴和这个一模一样。

座机的指示灯闪了一下：是内线。他已经预感到是谁打来的了。

“等一下，亲爱的。”

他按下指示灯下方的按钮：“你好？”

“德夫吗？我是邓肯。想跟你讲一下今天下午新闻发布会的事。”

“哦，好的。”

“我想让大家看到，我们没有被考德的事击垮，而是在着眼于未来，所以我打算在会上宣布由谁来担任有组织犯罪处的代理处长。”

“有组织犯罪处？呃……已经定了吗？”

“不管怎样我到月底都要把人选定下来，可团伙犯罪处的头儿现在空出来了，倒不如直接任命一个代理处长。你能来一趟我的办公室吗？”

“没问题。”

邓肯挂了电话。德夫坐在那里，盯着熄灭的指示灯。局长亲自打电话，这可不寻常，因为一般都是由他的秘书或助理负责通知。代理处长。在走完申请和职务委员会审议等诸多流程后，谁有可能最终坐上这个位置？他凝视的目光捕捉到另一盏亮着的灯：他完全忘了妻子还在线上等待。

“亲爱的，有事了。我得挂了。”

“哦？不是坏事吧？”

“不是，”德夫笑道，“完全不是坏事。你下午可以打开收音机听听新闻，看新任的有组织犯罪处处长是谁。”

“哦？”

“给我亲一口脖子。”他们许多年都不说这句亲昵的话了。德夫撂下电话，难以自制，撒腿就冲出办公室，跑向通往顶层的楼梯。向上，再向上。更高，再更高。

秘书请德夫直接进去：“他们在等你。”她微笑道。微笑？她从来不微笑。

局长办公室宽敞通风，配的家具却十分朴素。除去邓肯，橡木圆桌旁还围坐着四个人：副局长马尔康戴着一副眼镜，一头早熟的银发。他在首府的大学专攻哲学和经济学，说话喜欢引经据典，被许多人视为警局的一只怪鸟。他是邓肯的老友，自称是邓肯把他请来的，因为他们需要他丰富的管理经验。其他人则说，这是因为邓肯需要马尔康在管理层会议上投永远的赞成票。马尔康的身旁，列诺克斯把身子凑到桌边。他依旧那么兴致勃勃，透着白化病人特有的苍白。他的反腐败处成立于邓肯重组警局期间。关于这个处的处名里要不要加“反”这个字，局里有过短暂的讨论，有一种观点认为，大家其实不说反毒处，也不说反凶案处。可肯尼斯在位时，缉毒处用老百姓的说法就叫腐败处。邓肯的另一侧坐着一名负责记录会议的助手，她的旁边是凯思妮斯警督。

邓肯不允许有人在办公室里吸烟，所以桌上没有插着烟蒂的烟灰缸供德夫判断他们在这里讨论多久了，但他注意到桌上的一些便笺本上沾着咖啡渍，有的茶杯几乎已经空了。屋里开放、温和、近乎宽松的氛围表明，他们已经拿定了主意。

“辛苦你，这么快就来了，德夫，”邓肯张开手掌，示意德夫坐在最后一张空椅子上，“我就开门见山吧。我们准备将你的缉毒处与团伙犯罪处合并成有组织犯罪处。这是我坐上那把椅子后，我们遇到的第一次危机。”德夫顺着邓肯点头的方向，朝他的办公桌望去。局长的座椅大，椅背高，但看上去并不舒服，有点过于笔直，缺少缓冲物。这是一把合乎德夫胃口的椅子。“所以我感觉，重要的是展现一下我们的精神风貌。”

“听起来有道理。”德夫说道。他一开口便后悔了。这句评论让他看上去像是被叫来评估高层管理者的，“我的意思是，您说得对。”

桌子周围一阵短暂的沉默。他是否又矫枉过正，显得没有主见了？

“我们必须保证，新任处长不能牵涉腐败。”邓肯说。

“当然。”德夫说。

“不仅是因为我们经不起第二桩考德这样的丑闻，也因为我们需要一个能帮我们抓住真正的大鱼的人。我说的不是斯威诺，而是赫卡忒。”

赫卡忒。这个名字念出后，屋里的沉默足以说明一切。

德夫在椅子上坐直。这的确是一项艰巨的使命。显然这份工作就是要让你上刀山、下火海。一项崇高的使命，从这里开始。你的人生将会与众不同，你将成为一个更杰出的人。

“这次你成功打击了‘诺斯骑士’。”邓肯说道。

“不光靠我，长官。”德夫说。所谓“满招损，谦受益”，越是在别人没有要你谦虚的时候，就越要主动放低姿态。

“的确，”邓肯说，“麦克白帮了你，还帮了你很多。你对他整体印象如何？”

“印象吗，长官？”

“是的，你们在警察学院是同届。他在特警队干得无疑很出色，队里上下都对他的领导能力赞赏有加。当然，特警队是一个专业化程度很高的部门。你了解他，这也是为什么我们想听听你认为麦克白能否胜任这个位置。”

德夫咽了两下口水，才让声带发出一声：“您的意思是，麦克白能否胜任有组织犯罪处的处长？”

“是的。”

德夫需要缓一缓神。他把一只手放到嘴上，垂下眉毛和额头，希望这样让自己看上去像是在认真思考，而非大失所望。

“德夫？”

“率领人马突袭住所、击毙罪犯并解救人质，这是一码事，”德夫说，“麦克白无疑很擅长这些。但领导一个有组织犯罪处，对素质的要求则略有不同。”

“我们同意，”邓肯说，“要求是略有不同，而非完全不同。无非就是领导一班人嘛。他这个人怎么样？可靠吗？”

德夫用拇指和食指挤压自己的上唇。麦克白。该死的麦克白！他该说什么？这次提拔应该是属于他德夫的，而不是那个原本可能会去马戏团里玩杂耍或扔飞刀的人！他的目光锁定在办公桌后面墙上的那幅画上。奋勇前进，赤胆忠心，敢为人先，精诚团结。他的脑海里又浮现出乡间小路上的画面：麦克白，他自己，两个死人。雨水正将鲜血冲走。

“是的，”德夫说，“麦克白是个可靠的人。但最重要的是，他懂得领导的艺术。从他今天的讲话就能看出来。”

“同意，”邓肯说，“这就是为什么我要他上去，就是要看他如何应对。我们刚才一致认为，他今天的表现是一个很好的范例，展现出一名警官对既定汇报流程的尊重，也展现出一个真正的领导者激励和动员的能力。考德还挂在那儿‘是因为他是一名腐败的警察’。”

邓肯故意模仿麦克白粗鲁的工人阶级口音，把一桌子人逗得轻轻笑出了声。

“如果他真的具备这些素质，”德夫一边说，一边听见内心一个声音轻轻告诉自己不该说这些话，“你们应该问问自己，为什么他从警察学院毕业后一直没有走得更远。”

“太对了，”列诺克斯说，“但这正是支撑麦克白当选的最有力的观点之一。”他笑了，发出一个不合时宜、又尖又细的颤音，“这桌人没有一个在上任局长任职期间身居高位的，因为我们和麦克白一样不愿同流合污，拒绝接受贿赂。据我的消息，可以完全肯定地说，麦克白刚直的性格阻碍了他的职业发展。”

“那么你已经回答这个问题了，”德夫冷冷说道，“想必你们也考虑过他和那个赌场主人的关系了吧。”

马尔康看了邓肯一眼，在得到后者点头许可后说：“诈骗处目前正在调查上一任管辖时期允许发展的商业活动。在这方面，我们刚刚对因弗尼斯赌场进行了全面调查。结论很清楚：因弗尼斯在账目、缴税和雇用员工方面都做得很规范。对于博彩公司来说，做到这一点还是不容易的。目前我们正对方尖塔进行更加细致的调查——”他诡秘地一笑，“坦率地讲，他们家是一团糟，用他们的话说，今后还会继续下去。所以，我们对夫人和她的业务不持异议。”

“麦克白来自城东，是圈外人，”邓肯说，“而我们这桌人被视为圈内人。大家都知道，我们反对肯尼斯，代表警局风气的革新，而且我们接受的是私立教育，来自上流家庭。我觉得选择麦克白将传递出一个良好的信号。在警局，在我们的警局，不论出身和背景，只要努力工作，为人正派——一定要正派——任何人都能做到顶层。”

“很好的想法，长官。”列诺克斯说。

“那么好，”邓肯双手合拢，“德夫，你还有什么想补充的吗？”

你没见过他胳膊上的伤疤吗？

“德夫？”

你没见过他胳膊上的伤疤吗？

“你怎么了，德夫？”

“没什么，长官。我没有什么可补充的。我相信麦克白是一个好的选择。”

“很好。那么，感谢大家参加这次会议。”

麦克白凝视着红色的交通指示灯，雨刮器在班柯的PV544型沃尔沃轿车的挡风玻璃上来回摆动。这辆车虽说和班柯一样小，同周围的车相比有些老掉牙，但它功能齐全，性能可靠。它的外观设计有点小问题，特别是内扣的弧形车尾和前突的车头，让整辆车看上去有点临阵退缩的样子。不过，照车主的话来说，看看车子内部和引擎盖的下面，你就会知道麻雀虽小，五脏俱全。雨刮器奋力拨开雨水，流动的水纹让麦克白想起熔化的玻璃。一个穿着雨衣的男孩横穿他们面前的马路。麦克白看见人行横道的指示灯从绿人变成了红人——一个从头到脚淋满鲜血的躯体。麦克白打了个寒战。

“怎么了？”班柯问。

“我可能发烧了，”麦克白说，“眼前总会出现一些东西。”

“幻觉？”班柯说，“那就是得了流感。也难怪，昨天淋了一天的雨，今天又被狗咬了一口。”

“说起那条狗，找到它是从哪儿来的了吗？”

“只知道不是考德的。肯定是从阳台开着的门进来的。我搞不懂它是怎么死的。”

“我没告诉你吗？是西登干掉的。”

“我知道，但是我没看见任何伤口。他掐死的吗？”

“我不知道。问他吧。”

“我问过了，但他的回答并不靠谱，只是在——”

“灯绿了，爸。”后座的男孩凑到他俩之间说。麦克白看了一眼这个十九岁的瘦高个儿：比起班柯的乐观爽朗，弗里斯更多继承了他妈妈的稳重和谦逊。

“儿子，是你开车还是你爸开车？”班柯一边起步一边温暖地笑道。麦克白看着路上的行人，有去购物的家庭主妇，有酒吧外的失业者……过去十年间，这座城市的早晨变得越来越忙碌了。它赋予这座城市一种喧嚣的气氛，但实际情况却恰恰相反：那一张张冷漠的、无所事事的脸令人更多地想起活死人。过去几个月，他一直在寻找改变的迹象，看看在邓肯的领导下，情况是否有所改观。最明显和最野蛮的街头犯罪似乎减少了，有可能是因为出动了更多的巡警，抑或它们只是转向了偏僻的街区和犄角旮旯。

“警察学院竟然下午还有课，”麦克白说，“我们那个时候没有。”

“不是上课，”男孩说，“我和一些人搞了个学习小组。”

“学习小组？是什么？”

“弗里斯跟一些好学的孩子在考试之前集体用功，”班柯说，“这是个好主意。”

“爸爸说我应该去念法律，警察学院还不够。你觉得呢，麦克白叔叔？”

“我觉得你应该听你爸的。”

“可你也不是搞法律的呀。”男孩反驳道。

“所以看看他的下场，”班柯笑道，“你可得努力呀，弗里斯。比起你这个没本事的老爸和旁边这个粗人，你得立下更高的目标。”

“你说我没有领导力。”弗里斯说。

麦克白抬起眉毛，瞥了一眼班柯。

“真的吗？我以为父亲的责任是让孩子相信只要他们足够努力，就能做成任何事情。”

“是这样，”班柯说道，“我没说过他不具备领导力，只是不擅长。这意味着他必须认真学习。他有头脑，只是要学着去相信自己的判断，也就是说自己拿主意，而不是永远跟随别人。”

麦克白转向后座：“你有一个很难对付的老爸。”

弗里斯耸了耸肩：“有些人总喜欢发号施令、越俎代庖，而其他人就不像他们。你说怪不怪？”

“不怪，”班柯说道，“可如果你想实现某个远大理想，就必须改变自己。”

“可你改变了吗？”弗里斯的问话里带着一丝情绪。

“没有，和你一样，”班柯说，“喜欢让别人做主。可我真希望有人能告诉我，我的想法不比别人的差，有时甚至更好。而一旦你有了更好的判断力，你就应该去领导，这是你对社会应尽的责任。”

“你觉得呢，叔叔？你能说改变就改变，就这么变成一个领导吗？”

“我不知道，”麦克白说道，“我觉得有的人生来就是当领导的命，

变成领导是自然而然的事。就像邓肯局长，他们的信念能感染你，让你为某种东西付出生命。而我认识的其他人既没有信念，也不擅长领导，只是被欲望驱使着一直向上爬，直到他们坐上领导的位置。他们也许有智慧、有魅力，能说会道，但他们并不理解人性，因为他们看不透别人，只能理解和看见一样东西：他们自己。”

“你是在说德夫吗？”班柯笑道。

“德夫是谁？”弗里斯问道。

“跟你没关系。”麦克白说道。

“有，有关系。告诉我嘛，叔叔。我就是来向您学习的，不是吗？”

麦克白叹了口气：“我和德夫在孤儿院和警察学院时是朋友，现在他是缉毒处的处长。但愿他能在工作中明白这一点，好好改进。”

“他做不到。”班柯笑道。

“缉毒处，”弗里斯说，“就是那个有一道伤疤斜穿过脸的人吗？”

“是的。”班柯说。

“那道疤是从哪儿来的？”

“生来就有。”麦克白说，“到学校了，好好表现。”

“知道啦，麦克白叔叔。”

“叔叔”这个称呼弗里斯从小就叫，现在多被他用于调侃。但当麦克白看着这孩子穿过雨、一路跑进警察学院的大门时，他心头还是泛起一阵暖意。

“他是个好孩子。”他说道。

“你应该要个孩子，”班柯把车从路边开走，“他们是生命的馈赠。”

“我知道，但对夫人来说有点晚了。”

“那就跟更年轻的生。跟你同龄的怎么样？”

麦克白没有回答，心事重重地注视着窗外。“当我看到信号灯里的小红人时，我就想到了死亡。”他说道。

“你在想考德吧，”班柯说道，“对了，安格斯盯着考德在上面晃荡的时候，我们说了几句话。”

“关于宗教的冥想吗？”

“不是。他只是说自己不明白为什么有钱又有权的人会自杀。就算考德丢了饭碗，可能还得暂时坐牢，但他仍然有很好的物质基础，可以继续漫长而悠闲的生活。我不得不向这孩子解释，是眼前的失败造成的失望，加上知道未来也达不到自己预期时的失望，让他选择了死亡。这就是为什么人不能有太高的预期，起步要慢，不可少年得志。要有计划地成长，你说呢？”

“你刚才还在跟你儿子保证，如果他学法律就能过得比你好。”

“儿子不一样。他们是你生命的延续，他们应该走得更远才对。”

“其实不是考德。”

“啊？”

“我刚才想的不是考德。”

“噢？”

“是乡村路上的那个年轻人。他——”麦克白望向窗外，“他是红的。浸透在血中。”

“别想这个了。”

“冷冷的血。”

“冷……你什么意思？”

麦克白深吸一口气："在弗瑞斯追上的那两个人，他们已经投降了，可德夫还是打死了戴着斯威诺头盔的那个人。"

班柯摇了摇头："我就知道是这样。另一个呢？"

"他是目击者。"麦克白露出痛苦的表情，"他们是从聚会上逃跑的，他穿着白衬衫和白裤子。我拿出匕首，他开始哀求，他知道会发生什么。"

"我不想再听下去了。"

"我站在他身后，可下不去手。我站在那儿举着匕首，动不了。可我看见了德夫，他坐在地上，用手捂着脸，哭得像个孩子。然后我动手了。"

远处传来一阵警笛声。是一辆消防车。还有什么东西能在这样的雨里燃烧？班柯思忖道。

"我不知道是不是因为他的衣服湿透了，"麦克白说，"但鲜血染遍了他的全身，包括衬衫和裤子。他躺在柏油路上，胳膊朝下，略微向外撇开，就像交通信号灯：停下来。不要走。"

他们在沉默中行进，通过警局总部的车库入口。只有处长和更高级别的官员才有资格获得车位。班柯转向大楼后部的停车区，停车、熄火。雨水从车顶滴滴答答地落下。

"我理解。"班柯说道。

"你理解什么？"

"德夫知道就算你逮捕了斯威诺，把他拽到这个国家里最腐败的城市的一名贪婪的法官面前，最长又能判他几年呢？两年？最多三年？还是无罪释放？我也理解你。"

"是吗？"

"是的。如果斯威诺的手下起诉德夫，他会有什么下场？二十年？二十五年？我们当警察的就得学会自己保护自己，别人都靠不上。而且

更重要的是，局长刚让公众对法律和秩序产生一些信心，要是再来一桩关于警察的丑闻，这得造成多大危害。你得有大局观，有时候残忍是站在正义一边的，麦克白。”

“也许吧。”

“别再想了，我的朋友。”

雨水从挡风玻璃上涓涓地流下，扭曲了面前警局总部的大楼。他们坐着没动，似乎得消化一下刚才说的话才能下车。

“德夫应该感谢你，”班柯说，“如果你不做，他就不得不自己动手，你们彼此都清楚。不过，现在你们相互握有对方的把柄，形成一种制衡，这一点倒是能让人晚上睡得着觉了。”

“德夫和我不是美国和苏联。”

“不是吗？那你们到底是什么？你们在警察学院形影不离，可现在却几乎不跟对方说话。发生了什么？”

麦克白耸耸肩：“没什么。我们大概就是一对奇怪的组合吧。他是德夫家族的人，家里原先是有些底子的，而那种东西会一直留存下去。那种语言、上层社会的做派，在孤儿院里会孤立和暴露他，所以他好像跟我走得很近，我们成了形影不离的一对。可到警察学院后，你就能感觉到他慢慢变回自己了，就像一头驯化的狮子被放归丛林。德夫考上了大学，找了一个上层社会的女孩结婚，生小孩。我们分道扬镳。”

“你就是厌恶他那副自私自大的德行，是吗？”

“大家对德夫的看法经常是错的。在警察学院，我和他曾发誓要将那些大恶棍绳之以法。德夫确实渴望改变这座城市，班柯。”

“这就是你救他的原因？”

“德夫有能力，也刻苦。所有人都知道，他很有希望去有组织犯罪处。所以，何必让一次激战的失误阻挡这个能为大伙做好事的人的前程呢？”

“因为你不会以那样的方式杀死一个无助的人。”

麦克白耸了耸肩：“也许我变了。”

“人是不会变的。但现在我明白了，你把这件事当成一名士兵的职责。德夫、你和我在这场战争中是同一条战线上的人。你们杀死两个‘诺斯骑士’，就能阻止他们继续用毒药残害我们的下一代。但你不是完全自愿去履行这项职责的。我明白当你在交通信号灯里看见死去的敌人时，付出了什么样的代价。我不如你，麦克白。”

麦克白苦笑：“在战斗的迷雾里，你看得比我更清楚，老伙计。所以有你的原谅也让我略感宽慰了。”

班柯摇了摇头：“我不比任何人看得更清楚。我只是个话痨，怀疑是我唯一的指引。”

“怀疑，是啊。它有时会让你苦恼吗？”

“不，”班柯透过挡风玻璃注视着外面，“不是有时，是永远。”

麦克白和班柯从停车区走向总部后面的员工入口。这座拥有两百年历史的建筑位于三区东部的中心，原先是一座监狱，传说执行过死刑和酷刑。许多工作到深夜的人还说，他们感觉办公室之间有一股莫名其妙的阴冷的穿堂风，还能听见远处有人在尖叫。班柯曾对麦克白说，这只是那个神经兮兮的门卫搞的鬼，他每天五点钟准时关暖气，当看见有人离开办公桌没关台灯时便会尖叫。

麦克白注意到有两个亚裔面孔的女性混杂在人行道上一群失业的男人中间。她们瑟瑟发抖、左顾右盼，似乎在等什么人。城里的妓女过去多集中在国家铁路局后面的勤俭街，直到几年前市议会将她们赶走。如今这个市场已分成两部分：那些足够漂亮的在赌场里工作，剩下的只好忍受街头的风餐露宿，但是，由于她们可以随时闻风而动，反而感觉更加安全。警方迫于政客和媒体不时的压力，以大规模搜捕的方式开展街头“扫黄”行动——如果来得简短迅速，对各方来说都省心省力。很快，一切会恢复如常，而且你根本无法排除嫖客来自警局内部的可能性。不

过，麦克白相当长的时间里都礼貌地拒绝各类投怀送抱，所以她们也就不再叨扰他了。因此，当他看见这两个女人朝他和班柯走来时，心想她们大概是初来乍到。他对见过的人还是过目不忘的。即便在这条标准相对较低的街上，她们的相貌也没有给人留下什么好印象。根据麦克白的经验，准确判断亚裔女性的年龄的确是件难事，但不管她们的岁数有多大，饱经岁月的风霜却是无疑的，这一点从她们的眼睛里就能看出来。那种冷漠的、令人难以捉摸的眼睛，不允许被人看透，只是反映出她们的周围和自身。她们驼着背、穿着廉价的大衣，但还有别的什么东西引起了麦克白的注意——这个从道理上讲不通的东西便是她们丑陋的脸。其中一个人张开嘴，露出一排肮脏发黄、疏于保养的牙齿。

“女士们，对不起，”麦克白没等她们开口便轻快地说，“我们倒是想说可以，但我老婆是个可怕的醋坛子，而这位先生身上由于性病长着可怕的疹子。”

班柯嘟囔着什么，摇了摇头。

“麦克白。”其中一个女人用断断续续、娃娃般尖锐的嗓音说道——和她冷酷的双眼形成鲜明的对比。

“班柯。”另一个女的说道。同样的嗓音。

麦克白停住步伐。那两个女人把乌黑的长发披散在脸上，大概是为了遮掩，却没有挡住那两个不像亚洲人的火红大鼻子，以及宛如玻璃吹管下的炽热琉璃般的嘴唇。

“两位女士既然知道我们的名字，”他说，“那么有什么可以效劳的？”

她们没有回答，只是朝街对面的一座房子点了点头。从一道拱门的阴影里，第三个人走进光线之中。和另外两人相比，她的反差简直不能更明显了。这个女人——如果是女人的话——长着保镖一样肩宽体长的身材，穿着蜥蜴纹的紧身衣，使女性的线条感尤为突出，就像骗子夸大产品的虚假功效一样。但麦克白知道她葫芦里卖的什么药，至少是她过去经常卖什么药。还有那些虚假的功效。她的一切都很极致：身高、肩宽、隆起的乳房、强壮的手指上弯曲的爪子似的红色指甲、暴突的眼睛、夸张的妆容，以及高至大腿的细高跟长靴。唯一让麦克白感到惊讶

的是她一点都没变。这么多年过去了，岁月似乎没有在她身上留下任何印记。

她好像只迈了两大步，便跨过街来。

“先生们。”她嗓音低沉，麦克白觉得自己都能听见身后的玻璃在颤抖。

“斯特雷加[7]，”麦克白说，“好久不见。”

“是啊。你那会儿还是个小毛孩呢。”

“你记得我？”

“我记得我所有的客户，麦克白警督。”

“这两位是？”

“我的姐妹。”斯特雷加笑道，“我们代赫卡忒道喜来了。”

麦克白看见班柯在听到赫卡忒的名字时下意识地将手伸进夹克，便警觉地将一只手摁住他的胳膊。“道什么喜？”

“当然是你被任命为有组织犯罪处的领导啊，”斯特雷加说，“麦克白万岁。”

“麦克白万岁。”两姐妹应和道。

“你在说什么？”麦克白的目光迅速扫过街对面的失业者。就在班柯准备掏枪时，他捕捉到一个举动。

“一人之失，他人之得，”斯特雷加说，“这便是丛林法则。死得越多，面包也就越多。可如果邓肯局长死了，谁会得到这块面包呢？”

“嘿！”班柯朝她走近一步：“如果这是赫卡忒在威胁我们的话，那么……”

麦克白把他拉了回来。他这会儿看见马路对面有三个男的抬起头，

虎视眈眈地望着这边。他们分散在人群里，但有一个共同点：他们都穿着灰色的轻便外套。“让她说。”麦克白低声道。

斯特雷加笑道：“不是威胁，赫卡忒不会有任何行动，他只是在陈述一个有趣的事实：他觉得你会成为下一任警察局局长。”

“我？”麦克白笑了，“接班的当然是邓肯的副手，他叫马尔康。你们走吧。”

“赫卡忒的预言永远不会错，”这个半男半女的人说，“你是知道的。”她站在麦克白的对面一动不动，而麦克白意识到她的个子还是比他高。

“哦，对了，你那位赌场夫人没有影响你的名声吧？”

班柯看见麦克白僵住了。这个斯特雷加应该为自己被视为一个女人而庆幸。他想道。麦克白哼了一声，好像要说点什么，但改了主意。他把重心从一只脚换到另一只脚，又张开嘴，还是吐不出一个字。然后，他转身朝警局总部的大门走去。

高个子女人看着他。“至于你，班柯，你就不好奇命运对你的安排吗？”

“不。”他跟着麦克白离开。

“如果是你儿子弗里斯呢？”

班柯停住脚步。

“一个刻苦的好孩子，”斯特雷加说，“赫卡忒保证，如果他和他的父亲按照游戏规则行事，他到时机成熟时也会成为警察局局长。”

班柯朝她转过身去。

“既定提拔。”她说着稍一躬身，笑吟吟地转过去，挽起两姐妹的手臂，“走吧，姐妹们。”

班柯注视着这诡异的三人组，直到她们消失在总部大楼的拐角处。

她们和这里如此格格不入，以至于班柯不敢相信她们真的来过。

“现如今大街上有这么多的怪人。”班柯说着，追上了站在大厅前台的麦克白。

“现如今？”麦克白不耐烦地又摁了一下向上的按钮，“这个城市一直盛产怪人。你没注意到这些女的身后有人吗？”

“赫卡忒的隐秘武装？”

电梯门打开了。

“德夫，”麦克白说着让到一边，“怎么现在才……”

“麦克白，班柯。”这个金发男人和他们擦肩而过，朝着通往大街的出口大步流星地走去。

“老天，”班柯说，“他压力这么大。”

“这就是你当上大领导以后的状态。”麦克白笑着走进去，摁了去地下一层的按钮——特警队在地下办公。

“你没注意德夫的鞋总是叽嘎叽嘎地响吗？”

“因为他买的鞋号总是太大。”麦克白说。

“为什么？”

“不知道。”麦克白一边回答一边挡住正在关闭的电梯门，眼前是从前台跑来的接待员。

“刚接到局长办公室电话，”他气喘吁吁地说，“让我告诉你一到单位就去找他。”

“好的。”麦克白说着放开手。

“有麻烦了？”班柯等门关上后问。

“十之八九。”麦克白摁下去四层的按钮，肩上缝合的伤口开始发痒了。

第五章

夫人走过赌场大厅。巨型吊灯洒下轻柔的光，落在宾客们玩扑克牌和二十一点的深色红木桌上，落在夜晚骰子跳舞的绿色毛毡上，落在旋转的轮盘赌桌中间，有如光塔耸立的矛形金锥上。在伊斯坦布尔的多尔玛巴赫切宫，有一顶重达4.5吨的吊灯，赌场的吊灯便是她叫人照此仿造的缩小版，而从天花板中央倒垂到轮盘赌桌上的锥体则是轮盘中心那座光塔的翻版。吊灯的灯绳被固定在赌场夹楼的楼梯扶手上，这样便可以每周一把它放下来清理。这是被多数宾客直接忽略的一类细节。例如，她在厚重、吸音的酒红色地毯上绣的一朵朵小巧素雅的百合花——这块地毯是她花小钱在意大利买的。然而这些细节却不会被她忽视：她的眼里有相称的锥体，只有她知道那些百合花有何值得回忆。这便够了，因为一切是属于她的。

夫人所经之处，赌台管理员纷纷站得笔直。他们知道自己该干什么，也很认真高效，对待顾客礼貌而又坚决。他们精心修剪了指甲，头发梳得整齐，身上的制服一尘不染。制服分红、黑两色，造型优雅，每年都会更换，而且是为每一名员工量身定做。最重要的是他们诚实——这不是她想当然的东西，而是看来和听来的东西。看是从眼睛里看：那些不由自主的颤抖、肌肉的抽动、夸张的松弛；听是从颤动的声带听出微妙的区别。这是她拥有的一种本能的敏感，从她母亲和外婆身上继承的。不过，当这种敏感随着年龄增长而导致她们滑向精神错乱的深渊时，夫人则学会用技巧逼出别人不诚实的一面。就这样，她从童年苦难的谷底一路攀升到今天的高峰。一轮轮的巡视有两个作用：一是督促她的员工再专注一点，这样他们无论白天和黑夜都会表现得比方尖塔的员工更出色；二是找出所有欺骗行为。人就像湿黏土，即便他们昨天表现得老实诚恳，却仍会被今天的各种机会、动因和外界的言论所左右，从而改变自己的“形状”，甚至可能会轻率地干出自己昨天还难以想象的事来。是的，人心向来贪婪，这一点你任何时候都可以确定。夫人对此了如指掌。她自己就有一颗这样的心，一颗她时而咒骂、时而庆幸拥有的心。它能让她变得腰缠万贯，也能让她变得一无所有。可那是一颗在她胸腔里跳动着的心。你无法改变，无法让它停止，唯一能做的便是随心

而动。

她向轮盘赌桌旁熟悉的面孔点头致意，都是常客。他们来这里玩都有各自的缘由。有的人需要在一个压力巨大的工作日后换一种活法。有的人则需要在一个无聊的工作日后寻求挑战。有的人既没工作，也没挑战，只有钱。有的人上面这些都没有，最后只得跑到方尖塔鬼混，只要赌够五百块钱，就能领到一份没滋没味儿的免费午餐。真有那种傻子，以为自己可以设法确保一份长期收益。这种人虽越来越少，但奇怪的是从来就没有灭绝。还有就是这里最主要的客源（虽然没有赌场老板会大声承认）：一群上瘾的赌徒。他们感觉非来这里不可，因为他们无法阻止自己不惜一切代价去冒险。一夜又一夜，他们疯狂地盯着赌球在明晃晃的轮盘里嗖嗖地飞旋，就像被太阳的引力场吸住的一颗渺小的地球，日日从太阳中汲取生命，但最后仍会在物理作用下不可避免地化为灰烬。上瘾者：夫人的面包与黄油。

说说上瘾吧。她看了一眼手表，晚上九点。虽说时间尚早，但她真希望桌边的人能再多一点。尽管她在内部装潢、餐食和客房改造方面投入重金，但从方尖塔报回的情况来看，对方正在持续抢走她的生意。有人觉得她定价过高，正被挤出市场，因为开业三年的方尖塔已被人们视为更加合理的选择。她可以，也应该降低成本，削减开支。毕竟她不愿失去城里独此一家的地位。可他们不了解夫人。他们不知道对她来说，首要的任务不是守住底线，而是成为独一无二的。不仅比方尖塔更优雅，而且要在各个方面都做得更好。夫人的因弗尼斯赌场应该成为一个你想被别人看见的地方，一个你想和自己的身份联系起来的地方。而她——夫人本人，应该是你想被人看到与之交往的那种人。有钱人来这里潇洒，还有名人圈里的高官、演员、体育明星、作家、美女、赶时髦者和知识分子——他们一个个走到夫人的桌前，恭敬地鞠躬，亲吻她的手，看她用一丝微笑谨慎地拒绝他们同样谨慎提出的赊账请求，然后心怀感激地接受赌场里的这位“血腥玛丽”。无论赚钱与否，她从来不准备仿照方尖塔开什么下流的妓院，因为那样会招来一群垃圾，她十分不愿看到那些人站在因弗尼斯赌场的吊灯下——那可是货真价实的吊灯。可潮流变了。投资人已经开始提出质疑，而且他们不喜欢她的回答：因弗尼斯需要的不是便宜的饮料，而是更多、更大的吊灯。

不过，眼下她脑子里想的不是生意，而是上瘾，以及麦克白怎么还没来——他总爱说那句“要是我晚到的话”。突袭斯威诺那天发生的事想

必让他久久不能释怀。他没有这么说，但她能察觉到。在夫人看来，麦克白有时心地异常柔软。可她亲眼见过他杀人，见过他在杀人之前刻意让自己狠下心来，杀人时冷冰冰的效率，以及杀人后无情的微笑。

可她知道，这回不一样。那个人没有招架之力。尽管她有时无法理解麦克白这种人坚持的道义标准，但她知道这类事有可能使他不堪重负。她穿过大厅，看见吧台旁有两个男人在注视着她，很年轻，但她提不起兴趣。虽然她一直想方设法被人觊觎，但她鄙视那些觊觎她的男人——除了麦克白。她当初没料到有人竟能如此彻底地征服她的思想和情感。她也经常自问：过去从来没对任何男人动心的她为何单单对麦克白情有独钟？她最后的答案是，因为他爱她身上让其他男人惧怕的东西：她的力量、意志，还有一份从不羞于掩饰、比他们更胜一筹的心智。一个男人要付出许多代价才能爱一个女人的这些特质。她站在面向工人广场的巨窗下，朝对面的“伯莎号”望去。这辆黑色列车正守护着通往废弃车站的入口，还有那里的沼泽。多少年来，她见过无数人陷进去，最终被吞噬。他会不会——？

“亲爱的。”

多少次这个声音在她耳畔轻轻响起？可每一次都像头一次。他将她红色的长发撩到一边，嘴唇接触到脖子的那一刻，一股股暖流在她体内涌动。姿势不专业——她知道吧台旁那两个男人正在瞅她——但她不在乎。他来了。

“你去哪儿了？”

“我的新办公室。”他说着用一只手臂搂住她的腹部。

“新办公室？”她摩挲着他的小臂，感受着指尖下伤疤的纹理。他告诉过她这道疤的由来，是因为他得在黑暗中注射，但又看不清自己的血管，所以只好循着上次注射的伤口，找到同一个位置下针。几年下来，再加上时常无法避免的感染，小臂便成了这个样子，仿佛被刺圈划伤。但这已经是好多年前的事了，她现在感觉不到任何新的伤口。已过去这么久，她有时甚至会像孩子一样乐观地认为，他已被治愈。

“你不会是在说地下办公室里那一间间隔断吧？”

“在三楼。”麦克白说道。

夫人回头看他：“什么？”

他洁白的牙齿在黑黢黢的胡子下闪着亮光：“站在你面前的是本市新上任的有组织犯罪处处长。”

“真的？”

“是的，”他笑道，“你这个惊讶的表情大概跟我在邓肯办公室里的表情一模一样。”

“我并不惊讶，亲爱的。我……我只是高兴。我不是一直跟你说吗，这是众望所归！我不是一直跟你说吗，你的价值不止于地下那间办公室！”

“是啊，亲爱的，你一遍又一遍地说过，但只有你这么说。”麦克白朝后仰起脖子，又笑了。

“现在轮到我们一步步高升了，亲爱的。再也不去角落里的小隔断！我希望你已经要求涨薪水了。”

“薪水？没有，我忘问了。我唯一的要求是让班柯做我的副手，他俩都同意了。我简直是疯了——”

“疯了？才没有。用班柯是明智之选。”

“我不是说用人。在去总部的路上，我们遇见了赫卡忒派来的三姐妹，她们预言我会得到这个职位。”

“预言？”

“是啊！”

“她们肯定提前知道了。”

“不。我到邓肯办公室的时候，他说他们五分钟前刚刚作出决定。”

“嗯，那就是巫术一类的东西，没什么。”

“她们有可能是嗑药嗑高了正在兴头上，在那里胡言乱语。她们还说我会成为警察局局长。然后你知道吗，邓肯提议来这里为我的升职庆祝，来因弗尼斯！”

“你等等，她们说什么？”

“他说想来这儿庆祝。局长选择到你的赌场来开庆功会，这对你的声誉不是大有裨益吗？”

“不是，我说的是那三姐妹。她们真的说你会成为警察局局长？”

“是啊，但别管这个了，亲爱的。我向邓肯提议在晚上搞活动，他和住在城外的人可以在这里过夜。眼下你不是有好多空房吗……”

“当然可以，”她抚摩着他的脸颊，“亲爱的，我能听出来你很高兴，但你的脸色还是那么苍白。”

他耸了耸肩：“我不知道。可能是生什么病了吧。我在红绿灯里看见了死人。”

她挽起他的胳膊：“来吧。我有你的解药，臭小子。”

他扬起嘴角：“我知道你有。”

他们一路穿过赌场。她知道是高跟鞋让自己比他高出半头，是年轻的体貌、优雅的晚礼服和端庄轻盈的步伐让吧台旁那两个男人的目光对她紧追不舍。她知道，这是那座方尖塔里没有的东西。

德夫躺在一张宽大的双人床上，盯着天花板，看着他十分熟悉的画作中的裂缝。

“后来散会的时候，邓肯把我拉到一边，问我是不是感到失望，”他解释道，“他说我们都知道我一直是这个岗位的合适人选。”

裂缝的枝杈向四周不规则地延展，但当他使劲揉弄眼睛，使之失焦后，它似乎变成了一个图案，构成了一个人形。只是他不知道那是什么。

“那你怎么说？”浴室的流水声中传来一个声音。即便到现在，当他们和众多男女一样见过彼此的身体后，她还是不喜欢在自己没准备好时被他看见。而他对此却无所谓。

“我说，是的，我感到失望。当他说他们选择麦克白就是因为他不属于圈子里的人时，我当初站在邓肯一边倒成了我的短板。”

“说来不错。那么——”

“邓肯说还有一个原因，但他不想当着其他人的面提。突袭斯威诺的行动因为主犯逃脱，所以只成功了一半。再加上我很早就接到线报，应该有足够的时间向他汇报。在他们看来，我自以为是的行动几乎毁掉了卧底一整年的辛苦工作。而麦克白和特警队则挽救了整个行动。所以如果选我而不选他，会让人起疑的。不过至少他给了我一个安慰奖。”

“他把凶案处交给了你，还不算太差，是吧？”

“比缉毒处要小，但至少能逃过在有组织犯罪处当个二等公民的羞辱了。”

“到底是谁劝服了邓肯？”

“你什么意思？”

“谁替麦克白说的好话？邓肯善于倾听，他喜欢达成共识，集体作决定。”

“相信我，亲爱的，没人替麦克白说项。我都怀疑他不知道说项是什么意思。他活着就是为了抓坏人，还有就是哄他那位赌场女王开心。”

“说起这个……”她在浴室门口摆起了姿势。薄纱睡衣泄出了比遮住部分更多的春光。德夫特别喜欢这个女人，喜欢她身上某种他无法言明

的东西，但令他心驰神往的缘由却很简单：年轻貌美。地上闪动的烛光让她眼里、红唇上和皓齿间的水润更显灵动。不过，他还需要点儿别的。他没有兴致。在经历了白天的事后，他觉得自己不像一天开始时那样精神了。但这一点或许可以改变。

“脱了它。”他说道。

她笑了：“我才刚穿上呢。”

“这是命令。站在原地，脱了它。慢慢来。”

“嗯。也许吧。如果我能得到一个更明确的命令……”

“凯思妮斯，现在我以高级长官的身份命令你，转过去，抽掉戴在头上的东西，身体前倾，抓住门框。”

德夫听见她惊讶地一声娇喘。也许她是为了他才这么做的，也许不是。他才不在乎。他现在来了兴致。

赫卡忒大步走过中央车站潮湿的地面，周围是剥落的墙体和自言自语的瘾君子。他注意到有两个人正佝偻着身子，俯身在一把勺子和一支注射器旁，显然是在共同经历一场醉生梦死。他们不认识他。没人认识他。也许他们在想，这个体形魁梧、身穿深黄色羊绒大衣、顶着梳得一丝不苟到几近做作的黑发、戴着厚重和扎眼的劳力士的人简直就是一只刚闯进狮子窝的完美猎物。或许他们心里在打鼓，在这自信而坚定的步态中可能有什么值得注意的地方，那根金柄拐杖中也许隐藏着什么秘密。一个肩宽个儿高的女人——如果是女人的话——紧随其后，她的高跟鞋和他的拐杖一起发出有节奏的踢踏声。三个穿着灰色轻便外套的男人似乎也有什么秘密，他们在赫卡忒之前走进车站，然后立在墙边。也许这才是他们觉得自己身处他兽穴的原因：他是那头狮子。

赫卡忒停下来，让斯特雷加先走下泛着尿臭味的狭窄楼梯。他看见两个吸毒者低下头，专注于手中的工作——加热和注射。瘾君子。对赫卡忒来说，这个场景不过反映了一种客观现实，不带任何憎恶或恼怒，话说回来，他还得靠他们发财呢。

斯特雷加打开楼梯底下的门，把一个睡眼惺忪的男人从地上拎起来，冲他龇牙以示不满，然后用大拇指指明了他该去的方向。赫卡忒跟着她走过一个个隔间和漏水的便池。臭气熏天，赫卡忒都能流出眼泪来。但这臭气还有一层作用：它使好奇者无意涉足此地，就连最顽固的瘾君子来到这里也是停留得越短越好。斯特雷加和赫卡忒来到最远的隔间，门上写着“请勿使用”四个字，粪便溢出了便池的边缘。头顶天花板上的氖气灯灯管已被移除，这样就没法在这里看清血管打针了。斯特雷加取下这个隔间墙上的一块瓷砖，转动一只手柄，推了一下。墙向里开了，他们走了进去。

“快关门。”赫卡忒咳嗽道。他环顾了一下这间房。这里原先是铁路储藏室，还有另一扇门，通向南部线路的隧道。火车停运两年后，他把生产地点搬到这里，为此赶走了一批游民和吸毒者。虽然至今没人来过此地，而且肯尼斯局长一直是他们最大的后台，但他还是在隧道和通往厕所的楼梯上方安装了秘密的监控摄像头，并安排十二个人作为夜班值守，他们全部戴着面具，身着白色外套。一道玻璃幕墙将房间分隔成两部分，在墙的内侧，有七个人将“精酿”剁碎、称重，装进塑料包装袋。隧道门口坐着两名武装守卫，随时留意工人和监控画面。玻璃幕墙里的空间被他们称作密室，或简称厨房。那里放着煮药的大釜，只有三姐妹才有权进入。厨房是全密闭的，主要原因有三点：一是为了避免外界物质污染产品；二是防止某些蠢货不小心弹一粒火星或丢一个烟头，把他们都炸成灰；三是如果屋里的人每天都吸入悬浮在空气中的分子，他们很快便会上瘾——这也是最重要的原因。

赫卡忒是在曼谷唐人街的一间鸦片馆里找到其中两个姐妹的。她们此前建造了一间家庭实验室，用鸦片制造海洛因。他不太了解她们的身世，据说她们住的村庄疾病蔓延，导致她们毁容。只要赫卡忒按时付款，她们就会制造出他想要的任何东西。成分众所周知，比例也是，其他人可以透过玻璃窗看到生产全程。但她们混合、加热用料的方法却是个秘密。赫卡忒相信传言所说：她们用蛤蟆的腺体、大黄蜂的翅膀、老鼠尾巴的汁液来煎煮，甚至会朝沸釜里擤鼻涕——这些无不营造出一种黑魔法的气氛。如果说人们在过于真实的工作和生活中愿意花钱买点什么，那便是黑魔法。“精酿”一出，反响热烈。赫卡忒从未见过这么多人在如此短的时间里为之癫狂。同样明显的是，要是哪天姐妹们做出的产品药劲稍弱，他只好甩掉她们，另请高明。这便是事物的规律。任何事物都有盛极之时，也都会有盛衰交替。就像肯尼斯统治下的二十年，那

是他们的好日子。如今邓肯上台，如果由着他恣意妄为，那么这个“魔法”产业便要迎来苦日子了。显然，如果决定你过好日子还是苦日子，决定人生老病死的是神，那么你就得想办法把自己变成神。做到这点没有你想象的那么难。对大多数人来说，阻碍他们坐上神明宝座的是恐惧和疑虑，而焦虑的重压则让他们屈服于自己坚信的道德准则——一套上苍为世人制定的规则。可制定这些规则的恰恰是那些告诉你他们就是神的人，而且奇怪的是，这些规则是服务于这些神的。好吧，并不是所有人都能做神的。每个神都需要追随者：一个客户群、一个市场、一座城市。许多城市。

赫卡忒在房间一头站定，双手搭在权柄上。这是他的工厂，在这里他是厂主。这是一个蒸蒸日上的产业。他很快就要扩张。如果他不这么做，别人就会做，这是资本主义简单的规律。他早就计划接过城里一座废弃工厂，用某些虚假业务作为掩护，在地下秘密生产他的“精酿”。保安，刺圈隔离带，他的卡车进进出出。他可以将产量增加十倍，运到全国其他地方销售。可这样做比较显眼，需要警察保护，需要一个像肯尼斯一样听话的局长。如果肯尼斯死了呢？你就得扶植一个新人，为他扫清道路。

他的加工员和包装员朝他僵硬地一笑，点了点头，然后便散开到各自的岗位继续以饱满的精神工作。他们害怕。此类巡查的首要目的不是去阻止——因为你无法阻止——而是拖延。这间小屋里的每一个人都想借机蒙骗他，偷几克产品自己带回去卖。他们会被揪出来并迅速受到刑罚。行刑的是斯特雷加，她似乎享受不同类型的任务，例如和两姐妹一起担当信使的角色。

“说说看，斯特雷加，”他说道，“你觉得我们种在麦克白身上的种子会发芽吗？”

“人的野心就像蓟草，永远会向着太阳生长，然后遮天蔽日，杀死周围所有东西。”

“希望如此吧。”

“他们就是蓟草，可以自我生长。他们邪恶、愚蠢。如果人们看到预言者的第一个预言应验，自然就会相信下一个。现在麦克白已经知道自己成为有组织犯罪处的负责人，唯一的问题是他内心这棵蓟草的野心

是否足够大，是否有走完全程所必须的残忍。”

“麦克白没有，”赫卡忒说，“但她有。”

“她？”

“夫人，他宠爱的施虐狂。我从未和她谋面，但我知道她内心最深处的秘密。我对她的了解比对你都深。夫人需要的只是时间，到达那个无法逃脱的结局的时间。相信我。”

“结局是？”

“邓肯必须被除掉。”

“然后呢？”

“然后，”赫卡忒用拐杖敲击着地面——“嗒、嗒”，“好日子会再度来临。”

“你确定我们能控制麦克白吗？现在他是清白的，而且他……他很有道德感，不是吗？”

“我亲爱的斯特雷加，和一个瘾君子或卫道士相比，唯一更好预测的就是被爱情俘虏的瘾君子或卫道士。”

班柯躺在一楼的卧室里听雨，听着屋里的寂静，听着从不到来的火车。铁轨从外面经过，他想象着那条湿得发亮的碎石子路，上面有些铁轨和轨枕已被偷走了。他们曾在此地欢愉：他和薇拉。他们一起度过美好的时光。他遇见薇拉时，她正为雅各布斯和桑斯珠宝店工作，那是体面人为彼此购买婚戒和礼物的地方。一天晚上，防盗警报响起，正在巡逻的班柯一路呼啸，只用了一分钟便赶到现场。店里一个惊慌失措的年轻女子正透过刺耳的扩音器绝望地喊叫：她刚才只是在关店门，自己是新来的，肯定是在设置防盗装置时做错了什么。他只听见不时蹦出的几个零散的词，绝大部分时间是在仔细观察她。当最后她哭起来时，他用温柔、抚慰的手臂搂住了她。她就像一只温暖、战栗、新生的小鸟。接

下来的几周，他们一起去电影院，在隧道向阳的一侧散步，然后，他在门口吻了她。她出身于工人家庭，和家人住在一起。在她还是小女孩时就不得不为家里的生计出力，和父母一样在哀思戴工厂打工，直到患上严重的肺病，医生私下建议她换一份工作。于是，经过推荐，她来到了雅各布斯。

“工资变少了，”她说道，“但活得更长。”

“你还咳嗽吗？”

“只在雨天犯病。”

“最好让你多晒晒太阳。周日再出去走走？”

六个月后，班柯到珠宝店，问她有没有推荐的订婚戒指。她一脸困惑，逗得他直笑。

结婚以后，他们搬到一间有两张床的狭小公寓。他们省吃俭用，买来一张大床并在上面做爱——他这会儿正躺在上面。薇拉是个有激情却害臊的女人，为了不打扰邻居，她会一直等到火车来到。当火车呼啸而过，震动墙壁和顶灯时，她才放纵自己，大声尖叫，把指甲抠进他的后背。她在同一张床上生下弗里斯时也是这样：等到火车到来时放声尖叫，把指甲抠进他手背的肉里，然后挤出一个儿子。

第二年，他们盘下公寓底层，有好几间房。当时他们是三口之家，而且应该很快会再添许多新丁。但五年后，房子里只剩下两个人：一个男孩和一个男人。她的肺出了毛病。大夫把原因归咎于被污染的空气，停在城市上方的低压系统就像一个锅盖，把所有工厂的毒物都闷在了下头。何况她的肺本来就已经被毁……班柯为此自责。他没有攒够钱，把家搬到隧道另一头的法夫，到某个有点阳光和新鲜空气的地方。

如今他们的房间又太多了。他能听见楼下的收音机，知道弗里斯在做作业。弗里斯是个认真自觉的孩子，对自己要求很严。令人略感宽慰的是，那些觉得上学容易、起步还不错的人往往在生活变得越发残酷时丧失了动力，而像弗里斯这样的学生则在一开始就接受严格的教育，知道学习需要努力，他们将后来者居上。是的，事情会变好。而且谁知道呢，这孩子也许会遇上一个女孩，组建一个家庭，可能就在这栋房子

里。也许新的更好的生活正向他们走来。也许他们能为邓肯做更多的工作，因为麦克白已接过有组织犯罪处的工作。这条消息让班柯和总部的许多人感到十分意外，楼下特警队小隔间里的里卡多就直言道，他无法想象麦克白和班柯坐在桌子后面穿西装、打领带，画表格、报预算，或是在鸡尾酒会上和局领导、议员以及其他体面的家伙文绉绉交谈的样子。可他们会看到这一幕的。是麦克白，他们不会不情愿。或许现在该轮到麦克白这样的人大展宏图了，他们过去太习惯于埋头苦干了。

除了德夫，总部没人知道麦克白年少时的毒瘾有多重，毒品曾让他变得多么疯狂，他一度有多么无助。班柯出勤那天，雨狠狠拍打着马路，他看见一个男孩蜷缩在巴士站台车棚的长椅上，正被毒品折磨得不省人事。他叫醒这孩子，想让他换个地方，但他可怜的棕色眼眸里有某种东西，他站起来时那警觉的动作里有某种东西，他苗条而紧实的身体里有某种东西，让班柯觉得正被无情地浪费。某种可能正在发育，仍有可能被挽救的东西。当晚，班柯将这个十五岁的孩子带回家，给他换上干爽的衣服。薇拉将他喂饱，让他上床好好睡了一觉。第二天是星期天，薇拉、班柯开车带着他穿过隧道，来到另一侧的阳光下，在绿草如茵的山上走了很久。麦克白一开始说话时结结巴巴，后来才慢慢好转。他在孤儿院长大，曾梦想去马戏团工作。他展示了杂耍的本事，走到离一棵高大的橡树五步开外的地方，将班柯的折叠刀朝树上一掷，刀便在树上打起战来。这孩子不愿轻易展示并谈论他小臂上的伤疤，直到他觉得班柯和薇拉是可以信任的人。即便那时，他也只是说这疤是逃出孤儿院以后才有的，具体的来由他则不愿多讲。那次之后便有了更多的星期天，更多的交谈和散步。但班柯对第一次出门的记忆尤为深刻，因为薇拉在回家的路上悄悄对他说：“让我们像对待儿子一样对待他吧。”四年后，当骄傲的班柯陪着麦克白走进警察学院时，弗里斯已经三岁了，而麦克白也已戒毒三年。

班柯转身看向床头柜上的照片。那是他和弗里斯，他们站在花园里死去的苹果树下。那是弗里斯第一天去警察学院报到。他穿着制服，当时是清晨，太阳出来了，摄影师的影子笼罩在他们身上。

他听见椅子摩擦的声音，弗里斯在跺脚。生气了，沮丧了。博闻强识并不总是容易的事，吃透知识也需要一定的时间。这就像人需要时间和毅力去戒毒，逃出原先令你如此上瘾的旅途。就像人需要时间去改变一座城市，拨乱反正，铲除奸邪、贪官和罪恶的枭雄，还市民一片可以

呼吸的天空。

楼下恢复平静。弗里斯回到桌前。

锲而不舍，金石可镂。也许有一天，火车会再次开动。

他听着，耳畔一片寂静，只有雨声。但如果闭上眼，薇拉不是正在他身边呼吸吗？

凯思妮斯的喘息声渐渐变弱。

“我得回家了。”德夫亲吻着她汗涔涔的额头，抬腿下床。

“现在？”她惊讶地说。从她咬下唇的动作里，他知道她并没有那么生气。谁说他不会看人呢？

“埃文昨天牙疼，我得看看他怎么样了。”

她没应答。德夫光着身子走过房间。他经常这么做，仿佛这是阁楼的斜角屋，没人能看见他。此外，即便被人看见裸体他也无所谓。他对自己的身材很骄傲。也许他尤其喜爱自己身材的原因是在他成长的过程中，总为脸上纵贯的伤疤而感到羞耻。房间很大，比你想象一个在政府机关工作的年轻女子所能拥有的要大。因为在这里过夜的次数太多，他曾主动提出要帮她分担一部分房租，但她说她父亲会料理这方面的事。

德夫走进书房，关上门，拨通了法夫的电话。

他听着雨打落在头顶上方阁楼的窗上。三声过后，她接了起来。不管她在家里什么地方，总是要响三声。

“是我，”他说，“牙医看得怎么样？”

“他现在感觉好点了，”她说，“我不确定是不是牙疼。”

“哦？那是什么？”

“其他原因也可能引起疼痛。他刚才在哭，我问他为什么哭，他不愿意告诉我，只把脑子里想到的第一件事说了出来。他现在睡着了。”

“嗯，我明天回家好好跟他谈谈。天气怎么样？”

“天上很干净，能看见月光。怎么了？”

“我们明天可以去湖边，孩子们也去。游个泳。”

“你在哪儿，德夫？”

他僵住了，她的语调里有一丝异样。“在哪儿？当然是在大酒店了。”他加入一丝夸张的愉悦，“劳累的宝宝要睡觉觉咯，你知道的。”

“我傍晚给大酒店打过电话，他们说你没有预订房间。”

他僵直地站在那儿，手里拿着电话。

“我给你打电话是因为埃米莉有些数学题要你帮忙。你知道我不太会算数。所以，你在哪儿呢？”

“在我办公室，”德夫嘴里呼出一口气，“我睡在办公室的沙发上。工作实在忙不过来。对不起，我刚才说自己在大酒店，但是我觉得你和孩子们没必要知道眼下的事情有多难。”

“难？”

德夫倒吸了一口气。“各种工作。另外，我还是没得到有组织犯罪处。”他弯了弯脚趾。他能听见自己的声音有多可怜，仿佛在求她出于同情开导他几句。

“但你还是得到了凶案处。还有一间新办公室。我听出来了。”

“什么？”

“在顶层。我能听见雨打在窗户上。我挂了。”

话筒里传来一个摁键声，她挂了电话。

德夫打了个寒战。屋里阴冷，他刚才应该穿点衣服，不该这么暴露。

夫人听着麦克白的呼吸，打了个寒战。

仿佛一股寒气穿过这间屋子。一个鬼魂，一个孩子的鬼魂。她必须摆脱压在自己身上的黑暗，努力摆脱戴在她母亲和外婆身上的精神枷锁，重新沐浴在阳光下。要为她的自由而战，不惜一切代价成为太阳，成为星辰，成为一个发光的母亲，在消耗自己的过程中给予别人生命，在燃尽的一刻成为宇宙的中心。是的，燃烧。如此刻，她那燃烧着的呼吸和皮肤正驱散这屋里的寒气。她用一只手抚过自己的身体，感受着肌肤的颤抖。还是同样的想法，和昨天一样的决定。这件事必须要做，无法逃避。唯一的出路便是前路，就像射出去的子弹，无论面前有什么，都会勇往直前。

她一只手搭在麦克白肩上。他沉睡的样子像个孩子。这便是最后一回。她摇醒了他。

他转过身来，嘟囔着什么，张开双手，随时准备效劳。她紧紧握住他的手。

“亲爱的，”她轻声道，“你必须杀了他。”

他睁开眼：它们在黑暗中对她发出亮光。

她松开他的手。

抚过他的脸颊。和昨天一样的决定。

“你必须杀了邓肯。”

第六章

夫人和麦克白初次相遇是在四年前一个夏末的夜晚。天气难得晴朗，太阳在无云的天空照耀，夫人相信她清晨听到一只鸟在鸣唱。但日落之后，夜幕降临，一轮邪恶的月亮爬升到因弗尼斯赌场上方。她当时正站在赌场大门外，月光将她笼罩，麦克白开着一辆特警装甲车出现。

“夫人吗？”他直视着她的眼睛说。她看见了什么？力量和决心？也许吧。或许这是她此刻想要看到的东西。

她点点头，觉得他似乎太稚嫩了些，后头那个年龄大的人一头白发、眼神冷静，似乎更适合这里的工作。

“我是麦克白警督。情况有什么变化吗，夫人？”

她摇了摇头。

“那好，在什么地方可以看见他们？”

“夹楼。”

“班柯，集合队伍，我要踩点。”

在他们上楼梯去夹楼之前，这名年轻的警官小声请夫人脱下高跟鞋，以减少响动。这意味着她不再比他高了。在夹楼上，他们先是靠后站在那面眺望工人广场的窗户旁，以免被下面赌场的人看到，然后沿着中间线慢慢摸向楼梯扶手，把身体的一部分掩藏在中央吊灯的灯绳和一副马克西米利安式盔甲后面。这副十六世纪货真价实的盔甲是她在奥格斯堡一场拍卖会上买到的，目的是让赌客们望见它高高在上时，下意识里产生一种被保护或被监视的感觉——他们的良心会决定是哪一种。夫人和那位警官蛰伏在栏杆旁，偷瞄楼下的动静，二十分钟前宾客和员工刚刚从这里惊慌失措地逃走。夫人当时正站在天台望着那轮圆月，当她听见下面的碰撞和尖叫时，本能地感到邪恶降临。她跑下去抓住一个正

在逃跑的服务生，从他那里得知有人朝吊灯开了一枪，把杰克劫持为了人质。

她计算过一盏新吊灯的开销，但这显然无法和再开一枪的代价相提并论。那把枪正指着杰克的头，那是她最好的赌台管理员。说到底，她赌场的一大卖点就是安全的狂欢和放松，你可以暂时忘却外面大街上的犯罪。如果人们形成了因弗尼斯不能提供上述环境的印象，那么这家赌场就会和现场一样空荡。只有两个人在场，他们坐在赌场另一头二十一点赌桌的后面。可怜的杰克直挺挺、一动不动，脸色如纸一样苍白。

他的正后方坐着那名持枪的客人。

“如果他一直躲在管理员后面，很难在这个距离击毙他，”麦克白小声说道。他从黑色制服里掏出一个微型望远镜，“我们得走近点。你认识他吗？他想要什么？”

“欧内斯特·科勒姆。他说如果拿不回在赌场输掉的所有东西，就杀了我的人。”

“输得多吗？”

“比我们手头的现金要多。科勒姆是赌瘾很大的那种人。一个工程师，运算天才，所以他很了解赔率。他是最难对付的。我告诉过他我们会尽量拿钱来，但是银行关门了，所以需要一些时间。”

“我们没有太多时间了。我准备过去。”

“你怎么知道？”

麦克白从扶手旁撤回来，将望远镜折好并放入制服中。“他的瞳孔。他很激动，马上就要开枪了。”他摁了一下对讲机的按钮，“代码四六。现在由你指挥，班柯。完毕。”

“班柯收到。完毕。”

“我跟你一起去。”夫人跟着麦克白。

“你就别——”

“这是我的赌场。杰克是我的人。”

“听着，夫人——”

“科勒姆认识我，而且女人能让他冷静。”

“这是警察的事。”麦克白说着跑下楼梯。

“我要去。”夫人说着跟着他跑下去。

麦克白停住脚步，站在她面前。

“看着我。”他说。

“不，你看着我，”她说，“我像是不打算跟你去的样子吗？他指望着我带钱呢。”

他看着她，仔细看了看。是用别的男人看她的方式在看，也是用别的男人或女人没有用过的方式在看。他们看她是带着畏惧或仰慕，尊敬或欲望，仇恨、爱意或臣服，是用眼睛打量她，判断她，误判她。但这个年轻男人的目光，好像在说他终于发现了什么。那是他认识的东西，他一直在寻找的东西。

“那来吧，”他说道，“但不要说话，夫人。”

厚实的地毯掩盖住了他们进入赌场时的脚步声。

由于吊灯被打碎，两人所在的赌桌比平时的光线要暗。杰克的脸像一副被震惊凝固住的面具，看到夫人和麦克白朝他走来也没有变化。夫人注意到，那把枪的保险已经打开了。

“你是谁？”科勒姆的嗓音浑厚。

“我是特警队的麦克白警督，”警察说着拉出一把椅子，坐了上去，在桌上摊开手掌，这样一清二楚，“我是来和你谈判的。”

“没什么可谈判的，警督。我被这家该死的赌场欺骗好多年了。它

毁了我。他们在牌上出老千。她就是老千。”

“你是在嗑了‘精酿’之后得出的这个结论吧？”麦克白用手指无声地轻敲着毛毡，“它会扭曲事实，你知道的。”

“警督，事实是我有一把枪，而且比过去任何时候都看得清楚。如果你不给我钱，我就先毙了杰克，然后是准备掏枪的你，再然后是所谓的‘夫人’，她大概在那一刻要么试图逃跑，要么想制伏我，但不管怎样都太迟了。最后大概是我自己，但还得看看我在把你们仨送下地狱、把这儿炸上天之后心情有没有好转。”他咯咯笑道，“我都没看见钱的影子，所以这些谈判就省省吧。现在就开始……”

保险抬得更高了。夫人下意识地露出痛苦的表情，等着“砰”的一声。

“加倍还是退出？”麦克白说。

“你说什么？”科勒姆说。完美无缺的发音，光滑洁净的面孔，一尘不染的晚礼服，熨烫平整的白衬衫。夫人猜他的内衣也很干净。他已料定结局，科勒姆不会提着满满一箱钱走出赌场。他会身无分文地被押出来，就和他进来时一样。不过，真是堪称完美。

“你我玩一轮二十一点。如果你赢了，就拿回所有在这儿输掉的钱，而且加倍。如果我赢了，你就得缴械投降，放弃所有的要求。”

科勒姆笑了：“你这是虚张声势！”

“你要的取款箱已经到了，就在外面的警车里。女主人说了，如果我们同意，她愿意加倍。因为你我知道牌里有猫腻，所以这次要讲公道。怎么样，欧内斯特？”

夫人看着科勒姆的左眼，那是杰克脑后唯一可以看到的部分。欧内斯特·科勒姆并不愚蠢，相反还很聪明。他不相信取款箱的说法。可有时候，最聪明的顾客反而不愿相信十赌九输。只要时间够长，他们个个都会在和赌场的较量中一败涂地。

“你为什么要这么做？”科勒姆说。

“来吗？”麦克白说。

科勒姆眨了两下眼睛。“我当庄家，你当玩家，”他说，“她发牌。”

夫人看了一眼麦克白，后者点了点头。她拿起牌，洗了洗，然后在麦克白面前放了两张，牌面朝上。

一张6，一张红桃K。

“可爱的16点。”科勒姆坏笑道。

夫人在科勒姆面前放了两张牌，一张朝上。梅花A。

“再拿一张。”麦克白伸出一只手。

夫人给了他最上面一张牌。麦克白拿到胸前偷瞄了一眼，抬头看着科勒姆。

“看样子你已经爆掉了，可爱的16点，”科勒姆说，“亮牌吧。”

“噢，我的手气不错呢。”麦克白说道。他朝科勒姆笑了笑，然后将牌向右掷去，桌子那一角笼罩在半明半暗的阴影里。科勒姆下意识地探过身去，好看得清楚些。

接下来的事发生得太快了，在夫人的记忆里犹如一道闪电。一只手瞬间翻动，一片铁器飞过桌子，科勒姆的一只眼睛和她的目光交会，那圆睁的怒目里充满反抗，一股血注随着闪光从刀片两端喷涌而出，他的颈动脉已被割断。然后是声音——枪掉在昂贵、厚实的地毯上的沉闷响声，溅落在桌上的血声，科勒姆左眼熄灭时那深深的窒息声，杰克一下抽动的啜泣声。

她记得那副牌。不是A，也不是6，而是红桃K，还有掩映在半块阴影中的黑桃Q。两张都溅着科勒姆的血迹。

穿黑色制服的人进来了。迅速、安静，遵从麦克白的每一个手势。他们没有动科勒姆，而是把啜泣的杰克带了出去。她推开一只前来相助的手，坐下来看着特警队年轻的首领。他靠在椅子上，一副得意的表情，好像觉得自己是笑到最后的人。

“科勒姆会笑到最后。”她说。

“什么？”

“除非我们找到它。”

“找什么？”

“你没听见他刚才说的吗？把你们仨送下地狱、把这儿炸上天之后。”

他盯着她看了好几秒，先是惊讶，然后露出别的神色：是肯定，是尊敬。然后他大喊道：“里卡多！有炸弹！”

里卡多是一名特警队队员。他的眼神、举止和轻声发布的命令里透着一股冷静的自信。他肤色特别黑，夫人觉得都能从上面照出自己的影子来。里卡多和他的人花了四分钟找到了炸弹，它被放在一个上了锁的厕所隔间里。那是科勒姆通过安检带进来的一个拉好拉链的手提包。他当时解释说，包里有四块金条，他打算用这些作为那张特殊的扑克牌赌桌的抵押物。在博彩委员会发布禁令之前，只要玩家同意，这里接受现金、手表、婚戒、抵押契据、车钥匙和其他任何物件。在这些涂金的铁棒下面，我们的工程师、运算天才科勒姆放了一个自制的定时炸弹，事后连特警队的爆破专家都认为制造水平一流。可她记住的是那几张牌。

红桃K，黑桃Q。那一晚，他们在邪恶的月亮下邂逅。

第二天晚上，夫人邀请他到赌场共进晚餐。他接受了邀请，但拒绝了开胃酒。酒虽然不行，但喝水可以。她在夹楼布置了一张餐桌，可以看到工人广场的景色，那儿正淅淅沥沥地下着雨，雨水从火车站的鹅卵石路流向因弗尼斯。建筑师把火车站建在了几米高的地方，因为他们认为这座城市的地面由于长期浸水而变得湿软，整个大理石结构和像“伯莎号”一样的火车会随着时间推移导致地面下沉。

他们谈天说地，但不触碰过于私人的话题，也不提前晚发生的事。

总的来说，晚餐很愉快。麦克白是如此迷人和睿智——如果不用“礼貌”这个词的话。他身上那件灰色的、有点过紧的西服透出一股别致的魅力，他说这是一个叫班柯的年长同事给他的。她听了孤儿院、德夫老兄以及他儿时某个夏天加入的一个流动马戏团的故事。马戏团里有个胆小的驯狮员，总是感冒；有一对瘦削的姐妹，是高空吊杠的高手，只吃长方形的食物；有个魔术师，会邀请观众代表走进一个圆圈，然后让他们身上的东西——一枚婚戒、一把钥匙或一块手表——在他们眼前的空气中悬浮。他兴致勃勃地听夫人讲述了赌场从无到有的过程。最后，当她感觉已经讲完所有可以对他讲的话后，她举起酒杯问道：“为什么他会做出这种事来？”

麦克白耸了耸肩：“赫卡忒的‘精酿’令人发狂。”

“赌场毁了他，这是事实，但牌里并没有猫腻。”

“我没觉得有。”

“不过，两年前，我们有两个赌台管理员在牌局里和一些玩家联手作弊，盗取财物。当然我把他们开除了，但我听说他们合伙找了一些出资人，还向市议会申请，要建一个新赌场。”

“方尖塔吗？是，我见过草图。”

“那你知不知道，曾经与他们合作的一些玩家是政客和肯尼斯的人？”

“是，我听说过。”

“看来这赌场是一定会建的。那我跟你打包票，像欧内斯特·科勒姆这种人有一千个理由相信他们会被方尖塔蒙骗。”

“我想你说得对。”

“这个城市需要新的领导者，新的开始。”

“‘伯莎号’。”麦克白朝那扇对着中央车站的窗户点点头。进站口的基座上，那辆黑色的老火车在雨中矗立着，车身泛着亮光，车轮停在一

条原先通往首府的八米长的铁轨上，“班柯说我们得让‘伯莎号’再次开动起来。我们需要一股健康的新风气，而这座城市也需要蓬勃的朝气。”

“但愿如此吧。不过说回那天晚上……”她转动着酒杯，知道他正盯着自己的乳沟。她早已习惯了男人们这么做，看与不看对她来说没有任何感觉。她只知道自己的女性特质和其他商业工具一样，有时可以拿来使用，有时则不应该使用。但他的眼神却与众不同。他与众不同。他绝不是她的意中人，他不过是个心地善良的小警员罢了。那她为什么要和他一起吃饭呢？她完全可以用别的方式感谢他，不用亲自出面。他拿起水杯，她仔细观察了他的手。久经日晒的手上密布着粗壮的血管。他显然经常出城。

“如果科勒姆不同意玩二十一点，你打算怎么办？”

“我不知道。”他看着她说。棕色的眼睛。城里人都是蓝眼睛，但她之前肯定也见过棕色眼睛的男人。可他们不一样，他们没有如此……强壮。却也脆弱。老天，她是不是对他产生了爱慕？可她已经不再年轻。

“你不知道？”她问道。

“你说过，他是个赌瘾很大的人。我料定他会忍不住再赌一把。不惜一切代价。”

“你去过很多赌场，我看得出来。”

“那倒没有，”他笑道，一个男孩子的笑声，“我都不知道自己的牌是不是好牌。”

“16点对一个A吗？这可算不上什么好牌。你怎么就如此确定他会玩呢？你编的故事并不令人信服。”

他耸了耸肩。她透过酒杯看过去，看见她早已猜中的一件事。他知道上瘾是什么感觉。

“你就没有过怀疑自己的时候吗？觉得无法阻止他朝杰克开枪？”

“有。”

“有？”

年轻的警官小酌了一口。他好像不喜欢聊这个话题。她该不该放过他？她隔着桌子探过身来：“那你倒说说看，麦克白。”

他放下杯子：“在那种情况下，如果要抢在他开枪之前使他丧失知觉，要么朝他的头开枪，要么割断他的颈动脉。如你所见，割断颈动脉后会喷出一股短促而密集的血，剩下就是慢慢渗出来了。由于人脑需要的氧气储存在第一股血里，不等这股血落到桌上，他就已经失去了知觉。这里有两个问题：首先，掷飞刀的理想距离是五步，我们之间要近得多，但所幸我用的匕首质量均衡。对经验不足的人而言，这种匕首更难操控，但对于一个飞刀老手，调整转速反倒更容易。其次，以科勒姆所坐的位置，我只能击中他左动脉，但我必须用右手掷。你知道我是左撇子。我只能指望一点运气，但通常我并不走运。另外，那张牌是什么来着？”

“黑桃Q。你输了。”

“看见了吧。”

“你不走运？”

“在打牌上肯定是如此。”

“那在什么方面走运呢？”

他想了想，然后摇了摇头：“没有。爱情也不走运。”

他们笑了，相互碰了杯，又笑了一阵，然后静静地听雨。然后她闭上眼，待了片刻。她想，她听到了吧台杯子里冰块的碰撞声，赌球与旋转的轮盘木头之间咔咔嗒嗒的声音。还有她自己的心跳声。

“什么？”他在黑暗的卧室里眨了眨眼。

她重复了一遍：“你必须杀了邓肯。”

夫人听着自己说出的这句话，感觉它在嘴里膨胀，将自己跳动的心脏淹没。

麦克白从床上坐起来，仔细打量着她："亲爱的，你是醒着还是在说梦话？"

"不，我醒着。你知道，你必须这么做。"

"你刚才做噩梦了吧。现在——"

"不！好好想想！这符合逻辑。我们和他是势不两立的。"

"你觉得他特别希望我们不好是吗？他刚刚还提拔了我。"

"也许名义上你是有组织犯罪处的头儿，但实际上你还得看他的脸色行事。如果你想关掉方尖塔，如果你想把毒枭们从因弗尼斯周围赶走，如果你想增加街上的警力让大家感到安全，那你就必须当上局长。这还都是些小事。亲爱的，想想你当上局长之后我们能干什么样的大事。"

麦克白笑了："可是邓肯想做大事。"

"我不怀疑他真心实意想干大事。但要干成大事，一个局长必须得有来自人民的广泛支持。在城里人看来，邓肯不过是一个处于高位的势利鬼，和肯尼斯没有什么两样，和市政厅里的图特尔也一样。赢得人心的不是说多少漂亮话，而是你这个人。你和我是他们中的一分子，麦克白。我们的经历就是他们的经历，我们想要的就是他们想要的。听着，源于人民，服务人民，联合人民。你明白吗？只有我们能理直气壮地说这句话。"

"我明白，可是……"

"可是什么？"她拍了一下他的肚子，"难道你不想挑大梁？难道你不想做到第一的位置？你喜欢舔别人的靴子吗？"

"当然不是。可只要有耐心，我们总会得到的。作为有组织犯罪处的负责人，我仍然排在第三位。"

“可局长办公室不是给你这样的人留的，亲爱的！好好想想。虽然你的位置是他们给的，我们和他们看起来一样风光，但他们绝不会把第一的位置让给你。不会心甘情愿的。我们必须自己拿过来。”

他翻身转向另一侧，背对着她：“断了这念想吧，亲爱的。你忘了，邓肯如果出事，接班的是马尔康。”

她抓住他的肩膀，一把拉过来，让他再次面对自己。

“我什么都没忘记。我没忘记赫卡忒说你会成为局长，这说明他有所计划。我们对付邓肯，他来对付马尔康。我没忘记你和科勒姆周旋的那一晚。亲爱的，邓肯就是科勒姆。他正拿枪指着我们满怀梦想的脑袋。你必须找回那天晚上的勇气，你必须成为那晚的自己，麦克白。为了我，为了我们。”她把一只手放在他的脸颊上，声音缓和下来，“亲爱的，人生不会给我们这种人太多的机会。我们必须抓住少数几次送上门的机会。”

他躺在那儿沉默不语。她等了半晌，听了听，可这会儿没有一句话盖过她的心跳声。他有野心，有梦想，有意愿，她知道他有——是这些让他挣脱早年一团糟的生活，让一个年纪轻轻的瘾君子脱胎换骨，成为实习警察乃至后来的特警队队长。这正是他们相互吸引的地方：两个人都做出了自己的成就，也都走过人生的弯路。他该不该见好就收，安于现状？他是个大胆、无情的行动派，但也有致命的弱点，那就是不够恶毒。你需要这份恶毒，即便它只在最后关头派上用场。那一刻，你必须学会抛弃道德的约束，始终牢记更大的目标，绝不逼问自己做得对不对，因为那不重要。麦克白热爱他所谓的正义，遵守别人的规矩是他的弱点，或许也是夫人欣赏的优点——在和平时期。而现在这让她鄙视，因为战争的号角已经吹响。她的手从他的脸颊滑向脖子，慢慢地抚过胸脯和腹部，然后原路返回。她听了听。他的呼吸平静而有规律。他睡着了。

麦克白呼吸深重，好像睡着了一样。她把手拿开，挪过去，贴着他的后背躺下。她的呼吸也平静下来。他试着和她一起呼吸。杀了邓肯？不可能。绝对不可能。

那为什么他睡不着？为什么她的话萦绕在他脑际？为什么他的思绪像蝙蝠一样在头顶盘旋？

“人生不会给我们这种人太多的机会。我们必须抓住少数几次送上门的机会。”他想起人生给过他的机会：一次是孤儿院的那一晚，他没有抓住；另一次是班柯给他的，他抓住了。第一次害他差点丢了命，第二次救了他的命。可你有时拒绝好机会，难道不是因为它们最终还是会把你打入不幸的深渊，让你不管抓住与否都会后悔不已吗？是啊，欲望哪有止境，它总会破坏刚刚好的幸福。可是转念一想，命运是否开启了一扇会迅速关闭的门？他难道还会胆怯，像孤儿院那晚让自己失望吗？他眼前浮现出当时躺在床上的那个人：他睡着了，毫无察觉，无力反抗。他挡在麦克白及任何人都有权获得的自由之间，挡在麦克白及任何人都渴望拥有的尊严之间，挡在麦克白及他有可能得到的权力之间。还有尊敬。还有爱。

天蒙蒙亮时，他叫醒了夫人。

“如果我这么做了……”他说道，“我就欠赫卡忒一个人情。”

她睁开眼，好像一直醒着：“你为什么这样想呢，亲爱的？赫卡忒只不过做了一个预言，你不亏欠他什么。”

“我当上局长，对他有什么好处？”

“那你最好去问他。但答案很明显，赫卡忒想必已经听说邓肯发誓要把他绳之以法。他的设想是，你大概会把打击街头暴力、相互残杀的贩毒团伙作为第一要务。”

“‘诺斯骑士’？他们已经元气大伤了。”

“或是某些靠坑蒙拐骗套走人们兜里钱财的公司。”

“你说方尖塔？”

“只是举个例子嘛。”

“嗯。你说我们能干一些大事。你想的是对城市有利的事吗？”

“那当然。记得邓肯曾决定哪些政客需要被调查，哪些不需要。对市议会稍有了解的人都知道，过去十年间但凡掌权的人都不干净，经不起仔细调查。他们相应拿了不少好处。肯尼斯在位时，他们甚至不用刻意遮掩腐败，因为证据就摆在大家面前。这一点我们和他们彼此都清楚。换句话说，我们可以随心所欲地控制他们，亲爱的。”

她用食指拂过他的嘴唇。初夜那回她就告诉过他，她喜欢他的嘴唇。它们如此柔软和轻薄，她只需轻轻一咬，便可尝到他的鲜血。

“迫使他们信守承诺，把拯救城市的政策落到实处。”他轻声说。

“完全正确。”

“让‘伯莎号’再次开动起来。”

“是的。”她轻咬他的下唇，而他感觉到一阵颤抖，那是她和他在共振，他们的心跳在加速。

他抱住她。

“我爱你。”他轻声说。

麦克白和夫人。夫人和麦克白。此刻，他们的呼吸彼此合拍。

第七章

夫人看着麦克白。他身穿晚礼服的样子真是帅气。她转过身，检查服务生有没有戴上她要求的白手套，银盘子里的香槟酒杯是不是杯身狭长的那种。大概是为了好玩，她在盘子里放了一个小巧的银制搅拌器——很少有顾客见过这东西，知道其用途的就更少了。麦克白把重心微微向后偏移，鞋子没入因弗尼斯厚厚的地毯，出神地注视着门口。他似乎一整天都很紧张，只有在温习计划实施的细节时才能重新集中精神，成为那支反应迅速的职业警察队伍里的一员，并且忘却目标的名字：邓肯。

外面的门卫打开门，一阵骤雨吹了进来。

第一拨客人。夫人换上她最喜悦、兴奋的笑容，挽着麦克白的胳膊。她感到他本能地挺起胸脯。

“班柯，老朋友了！”她兴奋地说，“你还带了弗里斯。他都长这么俊了——幸亏我没有女儿！”拥抱、碰杯，“列诺克斯！咱俩真该好好聊聊了，不过，先来点香槟吧。哟，凯思妮斯！你简直太漂亮了，亲爱的！我怎么就找不到这样的裙子？马尔康常务副局长！您这头衔有点太长了。我就叫您长官好不好？别跟别人说啊，有时候我让麦克白叫我总监，只想听听叫出来是什么感觉。”

她和他们大多数人以前几乎没说过一句话，可她还是成功地让他们觉得彼此已经相识多年。因为她能看透他们的内心，知道这些人想让别人怎么看待他们。虽然，她过人的敏锐为自己招来不少诅咒，但这却依然是一项天赋。这意味着她无须预热，上来就能打开局面。或许，是她不装腔作势的态度让人们对她产生了信任。她打破隔阂的方式是分享她生活中看上去属于隐私的细节，让他们变得大胆起来。而当他们注意到自己的小秘密获得一个“啊”和会心微笑的奖励时，便会冒险再讲一些更大一点的秘密。城里似乎没有人比她更了解这里的居民了。

“邓肯局长！”

“夫人。抱歉来晚了。”

“哪儿的话，这是您的特权。我们可不想让第一个到的人当警察局局长。我总是保证自己最后一个到，以免有人搞错到底谁是女王。”

邓肯哑笑一声，她一只手搭在他的胳膊上：“您乐了，那在我看来今晚就已经成功了。不过，您应该尝尝我们上好的香槟，亲爱的局长。我想您的侍卫不会……”

“不行，他们几乎一晚上都不能睡。”

“一晚上？”

“要是你公开威胁过赫卡忒，就至少得睁一只眼睡觉。我睡觉，得有两双眼睛睁着。”

“说起睡觉，我按照他们的吩咐，把您的侍卫安排在您套间隔壁，中间有一扇隔断。钥匙在前台。不过，我坚持要您的侍卫至少尝一口我家自制的柠檬汽水，我保证不是用城里的饮用水做的。”她朝捧着两只玻璃杯的服务生使了个眼色。

“我们——”一名侍卫清了清嗓子。

“你要是不喝，我可当这是人身侮辱哦。”夫人插话道。

两名侍卫和邓肯交换了一下眼色，然后各自拿起一只杯子，一饮而尽，又放回托盘。

“夫人，张罗这次聚会，让你破费了。”邓肯说。

“您提拔我丈夫做有组织犯罪处的领导，我为您做这点事算什么。”

“丈夫？我不知道你们结婚了。”

她把头歪向一边：“局长是那种在乎形式的人吗？”

“如果你说的形式是指规矩，那我大概是。这是由我的工作性质决定的，我想你也是。”

“一座赌场的兴衰全靠大家严格遵守规矩，没有例外。”

“我恐怕得承认我之前从未来过赌场，夫人。我知道你这个当家的有很多事情要操心，但如果方便，可否请你带我稍微转一转？”

“非常乐意。”夫人笑着挽起他的胳膊，“跟我来。”

她带邓肯走上台阶，来到夹楼。即便他的眼睛和小心思有被她迈腿时裙子上那道长长的开口所吸引，他也掩盖得很好。他们在扶手边站定。今晚并不热闹。轮盘赌桌旁有四位客人，二十一点的桌边空无一人，他们脚下有四个玩扑克牌的。其他参加聚会的人集中在吧台，自成一片。夫人见麦克白站在马尔康和列诺克斯旁边，紧张地摆弄着手中的水杯，努力表现出在听别人讲话的样子。

“十二年前，铁路局搬走后，这里曾是一片被积水糟蹋得不成样子的废墟。你知道，我们是国内唯一一个允许开赌场的郡。”

“这要拜肯尼斯局长所赐。”

“倒是要感谢他那颗黑心。我们的轮盘赌桌是按照蒙特-卡罗法设计的，你可以在赌盘两侧相同的格子里下注。轮盘大部分是红木做的，用了一点花梨木和象牙。”

“夫人，坦率地说，你建的这个地方很令人印象深刻哪。”

“谢谢局长夸奖，不过这也是花了大力气的。”

“我明白。有时候我在想，做人的动力是什么？”

“那请您告诉我，您的动力是什么？”

“我？”他思忖了片刻，“希望有朝一日这座城市能变好吧。”

“除了这个呢？除了谁都会讲的大道理，您从自己的利益出发、从感情角度出发的动力是什么？那个不可告人的动力，晚上在你耳边低

语、在所有庆祝的话都说尽后依然萦绕在您心头的动力，是什么？”

“这是个深刻的问题，夫人。”

“这是唯一的问题，我亲爱的局长。”

“大概是吧。”他的肩膀在晚礼服里转动了几下，“也许我并不需要这样强大的动力。上天给了我一手好牌，让我生在一个比较富裕的家庭，教育、志向和职业规划都是顺理成章的事。我的父亲对政府的腐败直言不讳，这大概是他没走太远的原因。我想我只是继承了他的未竟之志，从他犯的战略失误中吸取教训。政治是寻求可能的艺术，有时候你不得不用邪恶来对抗邪恶。我做的也是不得已的事。夫人，我不是媒体喜欢把我描述成的那种圣人。”

“圣人除了被封为圣人之外，没做出什么成就。我更赞同您讲求策略的原则，这一直是我的处世之道。”

“我理解你说的。虽然我不了解你的具体经历，但我知道，你走过的路比我走过的路更艰辛和漫长。”

夫人笑了：“您得在一堆褪色的档案里才能找到我。为了维持生计，我曾在这世上最古老的行业里摸爬滚打数年，这已算不上什么秘密。谁都有过去，用您的话说，谁都做过不得已的事。局长赌吗？如果您愿意，我请您今晚在我这里赌上一把。”

“多谢你的慷慨，夫人，但那样就得打破我的规矩了。”

“纯粹的个人行为都不行吗？”

“当你坐上局长的位置，私人生活便不复存在。另外，我平时也不赌，夫人。我更愿意靠自己的实力取胜，而非仰仗命运的神明。”

“可是就像您自己说的，您坐到今天的位置是因为命运之神在您出生时就给了您一手好牌。”

他微微一笑：“我说的是更愿意。生活是一场游戏，你要么用手里的牌打，要么就扔掉不打。”

“我能说两句吗，局长？您为什么在笑呢？”

“笑你的提问啊，夫人。我觉得你肯定会问的。”

“我亲爱的邓肯，我只想说您是一个绝对的好人。您有骨气，我尊敬您，也尊敬您捍卫的价值。这绝不只是因为您有魄力，把管理团队中如此显著的位置给了麦克白这种名不见经传的家伙。”

“谢谢你，夫人。麦克白谢他自己就行了。”

“这项任命是您反腐败运动的一部分吗？”

“腐败就像臭虫，有时你为了革除灾害，只好把整栋房子都推倒重建，使用麦克白这样未受侵蚀的材料。他不属于那个圈子，所以没有受到腐蚀。”

“就像考德？”

“就像考德，夫人。”

“我知道刮骨疗毒的痛苦。我曾经有两个不忠诚的员工。”她从扶手上方探出身子，朝轮盘赌桌点了点头：“但我炒掉他们的时候，还是流了眼泪。受金钱和财富诱惑是人性非常普遍的弱点。我的心太软，没有用脚后跟踩死臭虫，而是放他们走了。可他们拿什么回报我呢？他们用我的主意、我教给他们的专业知识，还有很可能是从这里偷走的钱开了一家可疑的公司，不仅毁了这个行业的声誉，还从这个市场的开创者手里、从我们这里夺走了客源。你赶走臭虫，它们还会回来。我和你做了同样的事，局长。”

“和我？夫人？”

“您对考德。”

“他和斯威诺串通一气，我是不会放过他的。”

“我的意思是，你的做法是正确的。你们手里关于他的把柄不过是一个‘诺斯骑士’的证词。连最傻的法官和陪审团都知道，考德会把所有能使自己脱罪的信息都告诉警方。他有可能躲过一劫。”

“我们掌握的东西比证词还要多一点，夫人。”

“但不足以坐实罪名。考德这只臭虫是有可能回来的。到那时，这桩丑闻会没完没了地继续下去。一次庭审但凡掀起一阵肮脏的风暴，就很容易把大伙都搞得灰头土脸。这不是警方在努力赢回民众信任时所希望看到的。我百分之百地支持你，局长。你必须把他们踹死。转一下你的脚后跟，他们就完蛋了。”

邓肯露出一丝微笑：“真是细致的分析。不过我想，你不会是在暗示我与考德自杀有什么联系吧，夫人？”

“老天，当然不是。”她把一只手放在局长的胳膊上，“我只是在讲班柯经常讲的那句话：‘实现目标有很多种方式。’”

“比方说？”

“嗯，比方说给一个人敲响警钟，告诉他最后的审判已经来临。铁证如山，特警队很快就会找上门，他会当众丢尽颜面，失去所有荣誉，他的名字会被拖过臭水沟，之后被关进仓库。而他只有几分钟的时间。”

邓肯仔细张望楼下的扑克牌桌。“如果我有一副双筒望远镜，”他说，“就能看清他们的牌了。”

“你会有的。”

“你的双筒望远镜是从哪儿来的，夫人？与生俱来的天赋吗？”

她笑了：“不，我只能靠买。靠经验，花高价。”

“我当然什么都没说，但考德已在警局效力多年。和我们大多数人一样，他不是百分之百的好人，也不是百分之百的坏人。或许他和他的家人应该得到选择一条什么样的出路的权利。”

“您比我境界高，局长。我也是这么做的，但完全是出于私利。祝您健康。”

他们举起酒杯，碰了一下。

“说起识人这件事，”夫人朝吧台点了点头，“我看德夫警督和年轻的凯思妮斯很来电。”

“哦？”邓肯挑起眉毛，“从我这儿看，他们分别站在吧台的两头啊。”

“的确如此。他们彼此保持着最大的距离，但还是每隔十五秒就会确认一下对方的位置。”

“什么都逃不过你的眼睛，是吗？”

“当我问你那个不可告人的、自私的动力时，我看见了一样东西。”

邓肯笑了：“你在黑暗里也能看清东西吗？”

“我天生就对黑暗十分敏感，局长。我在最黑暗的夜晚游走，也不会伤到自己。”

“我想，追求至仁至善的这种动机是可以被视为自私的，但我有一个简单的观点，出于好意的动机都是可以接受的。”

“所以，你想要肯尼斯得到的雕像，还是他没有得到的民众的爱戴？”

邓肯看着夫人的眼睛，在确认他们身后的保镖听不见之后，干掉酒杯里的酒，咳了一声：“我图的是一份内心的安宁，夫人。那种履行了职责，维护和完善我们前人遗产的满足感。我知道这听上去有些偏执，所以请不要对其他人说。”

夫人深吸一口气，推开扶手，露出灿烂的笑容：“可你们的女主人在干吗呢？当这里应该有一场派对的时候，她却在质问她的客人！我们去看看其他人吧，然后我去地窖里拿一瓶酒，现在喝正是时候。”

在忍受完马尔康对新税法漏洞的冗长分析后，德夫找了个借口走

开，溜到吧台坐下，给自己点了一杯威士忌。

“怎么样？”一个声音在背后响起，“和家人共度的一天假期如何？”

“很好，谢谢。”他没回头，向服务生指了指一个瓶子，亮出两根手指，意思是要两杯。

“那么今晚呢？”凯思妮斯问道，“你还想……在酒店过夜吗？”

这是上床的代号。但他听得出来，这个问题不只限于今晚，还包括未来许许多多个夜晚。她要他重复那些老套的话：保证他想要她，不想回法夫那个家。可这一切需要时间，有好多因素要考虑清楚。令他难以理解的是，凯思妮斯并不比别人更了解他，她还怀疑他是不是真心想要这样。或许这就是为什么他用某种抗拒的语气回答，赌场已经为他安排了床位。

“你想在赌场过夜吗？”

德夫叹了一口气。女人到底想要什么？她们都想要把他绑在床头、拉到厨房里喂饭，掏空他的钱包和睾丸，迫使他撒下更多的种子，然后心存愧疚？

“不。”德夫一边说一边望着麦克白——他是这场派对的焦点，但他看上去似乎惴惴不安、心事重重。难道说新职位的重担已经让他的内心高兴不起来了吗？不管怎样，对麦克白和德夫而言，现在说什么都晚了。“你先去，我稍微待一会儿，然后去找你。”

德夫注意到她在自己身后犹豫了一下。透过酒柜的玻璃，他们看见了彼此。她刚要碰德夫，后者便给了她一个告诫的眼神。她把手收了回去，走开了。谢天谢地。

德夫闷了一口酒，起身去找靠在吧台另一头的麦克白。是时候好好祝贺他了。可这时邓肯来到他们中间，人群围拢上来，麦克白消失在一片混乱中。当德夫再次见到麦克白时，他正追随着夫人的脚步，朝屋外走去。

夫人打开酒窖的锁，麦克白一把抓住了她。

“我做不到。”他说。

“什么？”

“我不能杀自己的局长。”

她看着他。

夫人揪住他夹克的衣领，把他拉进来，关上门。“麦克白，我不许你这个时候让我失望。邓肯和他侍卫的房间已经安排妥当，一切都准备好了。你拿到万能钥匙了吗？”

麦克白从兜里掏出钥匙，举到她眼前：“拿走。我不能做。”

“不能做，还是不想做？”

“都有。我不想做是因为我找不到做这种恶事的感觉。这是错的。邓肯是一个好局长，我哪方面都比不上他。除了满足我的野心，这件事有什么意义？”

“我们的野心！因为在饥饿、寒冷、恐惧和肉欲之后，剩下的无非就是野心了，麦克白。因为荣誉是打开尊敬之门的钥匙——而这就是一把万能钥匙，用了它！”她依旧拽着他的领子，她的嘴离他如此之近，他能闻到她呼吸里的愤怒。

“亲爱的——”他开口道。

“闭嘴！如果你以为邓肯真的有那么正直，那就去听一听他是如何杀死考德，免得他捅出的内幕让他陷入尴尬的境地吧。”

“不是这样的！”

“你自己问他。”

“你说这个只是为了……为了……”

“为了坚定你的意志，”她说道。她松开手，改用手掌抵住他的领子，仿佛要感受他的心跳，“你只要想，你要杀的是一个凶手，就像你杀死的‘诺斯骑士’一样，这样就好过了。”

“我不想要好过。”

“如果是你的道德心占据了上风，那么就想想你昨晚是怎么向我许下毒誓的吧，麦克白。难道你想要告诉我，你在杀死欧内斯特·科勒姆时，我看到并以为是勇气的东西，不过是一个年轻人的鲁莽在作祟，因为你的命不要紧，杰克的命才要紧吗？而现在，当你要赌上一点自己的东西时，却吓得像一只胆小的鬣狗。”

她的话虽不讲理，却直击要害。“你知道，事情并不是这样的。”他绝望地说。

“那你怎么就不能遵守答应过我的事呢，麦克白？”

他哽住了，努力找寻说辞：“我……你敢说你遵守了所有许下的诺言吗？”

“我？我吗？”她发出一声惊讶的尖笑，“我为了信守对自己的诺言，曾把胸口吃奶的孩子掉过个儿来，将他的脑袋在墙上撞得粉碎。我怎么会违背对你的诺言呢，我唯一的爱人？”

麦克白站在那里看着她。他在吸入她呼出的气体，有毒的气体。他感到这东西在一秒一秒地动摇着他。“可你想没想过，如果事情败露，邓肯会连你一起杀掉。”

“不会败露。听着，我会给邓肯这杯红酒，而且坚持要他的侍卫至少品尝一口。他们觉察不出任何异常，但入夜晚些时候会有点儿晕乎，上床之后则会沉沉睡去……”

“好，可是——”

“嘘！你到时候就用匕首，这样他就没机会醒来。然后将刀上的血抹遍侍卫的全身，把匕首留在他们的床上。之后你叫醒他们时——”

“我记得我们的计划，但这个计划有漏洞，而且——”

“这是你的计划，亲爱的，”她一只手抓住他的下巴，狠狠咬了一口他的耳垂，“而且它滴水不漏。所有人都会觉得侍卫是被赫卡忒买通的，他们烂醉如泥，没有掩盖住自己的罪行。”

麦克白闭上眼：“你要是生孩子，应该全是虎崽子，对吧？”

夫人浅笑一声，吻了吻他的脖子。

麦克白抓住她的肩膀，将她推开：“你这是把我往死里推，夫人，你知道吗？”

她笑了：“那么你知道，你去哪里，我就去哪里。”

第八章

晚宴设在赌场的餐厅。德夫坐在女主人边上，她的另一边是邓肯。麦克白坐在他们对面，挨着凯思妮斯。德夫注意到凯思妮斯和麦克白都不怎么讲话，不过气氛还算好。餐桌很宽，要和对面的人聊天很难。夫人谈兴甚高，看样子很享受和邓肯的交流。德夫听着马尔康絮絮叨叨，努力不让自己打哈欠。

“凯思妮斯今晚真漂亮，你说呢？”

德夫转过头，是夫人。她朝他微笑着，大大的蓝色眼睛在火红的头发下显得天真无邪。

“是啊，但和夫人比还差一点儿。”德夫虽然出口恭维，但能听出自己这话缺乏生气。

“她不只是漂亮，”夫人说道，“我想，作为一个女警，她肯定做出了很多牺牲才坐到今天的位置。就拿成家来说吧，我看得出她牺牲了成家的机会。你也看出来了吧，德夫？”

灰色的眼睛。它们是灰的，不是蓝的。

“我想，所有想干成事的女人都得牺牲点什么吧，”德夫举起酒杯，发现又空了，“不是所有人都把家庭视为生命的全部要义。难道不是吗，夫人？”

夫人耸了耸肩：“人是很实用的。当我们作出的决定暂时无法改变时，便会想尽一切办法为之辩护，这样我们的错误就不会过分骚扰和折磨我们了。我想快乐生活的秘诀就在这儿。”

“所以你会害怕知道自己决定的真相？”

“如果一个女人决心得到她想要的东西，就必须像男人一样思考和

行动，不顾家庭，也不管自己和别人。”

德夫打了个哆嗦。他试图望向她的眼睛，但她已经躬身给周围的客人倒酒去了。接下来，邓肯敲了敲杯子，站起来咳了一声。

德夫一边望着麦克白，一边听着鼓动人心的致谢词。邓肯不仅致敬了女主人的晚宴和男主人的晋升，还向全体警员所投身的使命表达了敬意——他们致力于将这座城市打造成一个可以让大家安居乐业的地方。他最后表示，在经历了漫长的一周后，大家理应享受上帝恩赐的休整机会，而且应该好好利用，“因为未来几周内你们的局长十之八九不会扮演这么仁慈的主了”。

他祝愿在场的人晚安，强忍住哈欠，然后向主人们敬酒。在接下来的掌声里，德夫瞥了一眼对面的麦克白，以为他会回敬，毕竟邓肯是局长。可麦克白却干坐在那儿，脸色煞白，像木头一样僵硬，显然是被这新场面、新岗位和局长提出的新要求弄得不知所措。

德夫为夫人拉出椅子：“感谢您今晚的盛情款待，夫人。”

“也谢谢你的光临，德夫。拿到你房间的钥匙了吗？”

“嗯，我得在……别处过夜。”

“回法夫的家吗？”

“不，去一个堂兄的家。但我明天一大早会来接邓肯。我们都住在法夫，家离得不远。”

“噢，那么几点钟呢？”

“七点。邓肯和我都有孩子，而且……是周末嘛。都得出去，你知道的。”

“其实我不知道，”夫人微笑道，“睡个好觉，代我向你堂兄问好。”

客人们陆续离开吧台和赌桌，回房或者回家。麦克白站在前台和他

们一一握手，小声重复着空洞的“再见”。他在这里至少不用和吧台边那些无所事事的人交谈。

“你脸色真的不好。”班柯喝得说话都有点不利索了。他刚从洗手间出来，一只厚重的手掌拍在麦克白的肩上，“赶紧去休息吧，免得传染给别人。”

“多谢，班柯。但是夫人还在吧台招呼客人呢。”

“局长回房休息都快一个小时了，你也可以走了。我要在吧台痛快地干上几杯，然后跟弗里斯一起回家。我可不想看见你像门童一样站在这儿，好吗？”

“好。晚安，班柯。”

麦克白看着他的朋友踉踉跄跄地走回吧台。他看了一眼手表，离午夜还有七分钟。七分钟后，那件事便会发生。他等了三分钟，然后打起精神，透过通往吧台的双开门，看见夫人正站着听马尔康和列诺克斯说话。那一刻，仿佛是感应到他的存在般，她转过身和他目光交会。她不动声色地点了一下头，他也点头回应。然后她被马尔康的什么话逗乐了，回敬了几句，让那两个男人都笑了出来。她真是太出色了。

麦克白上楼，走进他和夫人的套房。他把耳朵贴在侍卫的房门上，里面的呼噜声平缓、安详，几乎毫无伪饰。他坐在床上，抚过光滑的床单。丝绸在他粗糙的手指下轻柔地低语。是的，她很出色。他一辈子也无法企及。也许他们真能做到，也许他俩——麦克白和夫人——携手可以干出点名堂，按照他们的想法塑造这座城市，继承邓肯的遗志，比他走得更远。他们有决心、有力量，有赢得民心的把握。源于人民，服务人民，团结人民。

他用手指弹了一下摆在床上的两把匕首。权力终究会将人腐蚀和毒化，他们本不必做这个的。假如邓肯内心纯洁，也足够理想化，他们其实可以坐下来谈谈，邓肯会觉得麦克白是实现自己梦想、带领这座城市走出黑暗的最佳人选。因为不管邓肯的梦想是什么，城里的老百姓不会追随一个从首府来的上流阶层的陌生人，对吧？对，他们需要自己的代表。邓肯是领航者，但麦克白才是船长——只有他才能让船员们服从，驾驶这艘船去他们都想去的地方，如开进一个安全的港湾。可就算邓肯

同样认为交接权力对这座城市最有利，他也绝不会将位置让给麦克白。邓肯德行是好，但除此之外他不比其他任何掌权者更好——他把个人的野心放在第一位。看看他是怎么除掉可能会损害自己名誉或威胁他地位的人就知道了。考德的尸体在他们抵达时还是温的。

难道不是吗？是的，是这样的。是这样，是这样的。

十二点整。

麦克白闭上眼。他得上战场了。他从一数到十，睁开眼，发了誓，又闭上眼，再从十倒数到一。他看了眼手表，抓起匕首，插进肩上特制的双鞘皮套：两边各有一个鞘。他进入走廊，经过侍卫的房门，停在邓肯的房前。听了听，没动静。他深吸了一口气。之前准备了各种状况的应对办法，现在只剩下行动本身了。他将万能钥匙插进锁眼，看见自己的影子出现在小巧锃亮的铜质门把手上，然后握紧、拧动。借助于走廊的光，他努力观察里面的情况，然后溜进去，关上身后的门。

他在黑暗中屏住呼吸，聆听邓肯的气息。

安静，平缓。

像洛瑞尔的呼吸。那个孤儿院的院长。

不，不要分心走神。

邓肯的呼吸表明他已经睡着了。麦克白走向浴室的门，打开里面的灯，将门留了一条缝。这点光足够他做接下来的事了。

他接下来要做的事。

他站在床边，俯视着这个毫无戒备的沉睡之人，然后鼓起勇气。这真是太讽刺了。举起一把匕首，杀死一个无力反抗的人，还有比这更容易的事吗？决心已下，现在唯一要做的就是执行。他在去弗瑞斯的路上不是已经杀害过一个手无寸铁的受害者了吗？他的清白不是已经没了吗？他欠德夫的不是借各种机会都还清了吗？用德夫发明的一种叫“冷血”的币种还清的。他见过洛瑞尔温热的鲜血在白色的床单上漫延，那血在黑暗中是黑色的。所以此刻是什么让他下不去手呢？这一回的阴谋

和上一回有什么区别？他和德夫破坏了犯罪现场，这样所有在弗瑞斯找到的证据便与他们勾兑的故事相吻合了。还有他们勾兑出的孤儿院的故事。何况有时候，残忍是站在正义这一边的，麦克白。他抬头看了一眼在浴室的光线下泛着寒光的刀刃。

他放低匕首。

没有刺进去。

可他必须这么做。必须。他必须刺进去。可如果上了战场都起不了杀心，那该怎么办？

他必须变成另一个麦克白——那个深埋于地下、嗜食人肉的死尸，那个他曾发誓永远不再醒来的自己。

班柯盯着那辆庞大的、毫无生气的火车，解开裤子扣。

他在风中摇摆，知道自己有点醉了。

“走吧，爸爸。”弗里斯的声音在背后响起。

“儿子，几点啦？”

“不知道，但月亮升起来了。”

“那就是过了十二点了。预报说今晚有暴风雨。”他解下挂在皮带第一和第二个圆环之间的枪套，递给弗里斯。

他儿子接过去，略带不满地抱怨道：“爸爸，这是公共场所，您不能——”

“这是公共的小便池，这儿就是干这个的。”班柯口齿不清地说。正在这时，他看见一个黑色的人影从火车后面走过来，“枪给我，弗里斯！”

月光照在那个人的脸上。

“噢，是你呀。”

“啊，原来是你。”麦克白说，“我出来透透气。”

“我得在这儿亮亮老家伙了，”班柯醉醺醺地说，“不，我没打算撒在‘伯莎号’身上。那样毕竟——圣约瑟夫教堂这个点儿也关了——是在亵渎城里最后一件圣物。”

“是啊，也许吧。”

“出什么事了吗？”班柯有些揪心。他和周围的陌生人相处总是不自在，但对麦克白和他儿子也这样吗？

“没事。”麦克白用一种不阴不阳的语调说。

“我昨晚梦见三姐妹了，”班柯说，“咱俩从未谈论过那天的事，但她们的预言真的应验了，不是吗？你怎么看？”

“噢，我都忘记她们了。下次找机会再谈吧。”

“随时。”班柯感觉那泡尿快来了。

“其实我是想问你，”麦克白说，“现在你是有组织犯罪处的二把手，但如果事情真像她们说的那样发生了呢？”

“然后呢？”班柯憋着嗓子说。他已没了耐性，开始使劲了，但一使劲反而尿不出来。

“我希望你那时也能跟我合作。”

“做你的副局长吗？哈哈，好啊，你真逗。”班柯突然意识到麦克白不是在开玩笑，“当然，我的孩子，当然。你知道，我总是乐于追随率领正义之师的人。”

他们彼此相视。然后，仿佛一根魔杖挥动般，尿来了。班柯低下头，一股气势磅礴的金色水柱无惧地溅射在火车硕大的后轮上，然后涌向下面的铁轨。

“晚安，班柯。晚安，弗里斯。”

“晚安，麦克白。”父子俩齐声说道。

“麦克叔叔[8]醉了吗？”弗里斯等他走后问。

“醉？你知道他不喝酒。”

“是，我知道，可他太奇怪了。”

“奇怪？”班柯严肃地咧着嘴，得意地看着袅袅升起的烟雾，“相信我，这小子来劲儿的时候不奇怪。”

“那他这是怎么了？”

“他疯了。”

麦克白在中央车站附近转了转。等他回来时，班柯和弗里斯已经离开。他走进空旷的候车室。

他向室内扫了一眼，立马将里面的人分成四类：贩毒的、吸毒的、两者皆有的，以及找地方避雨睡觉、很快便会加入前三者行列的。这便是他自己走过的路：从一个靠救世军[9]的食物和水生存的孤儿院逃逸者，到一个靠贩毒糊口的吸毒者。

麦克白走向一个年纪偏大、坐在轮椅上的臃肿的男人。

“四分之一克‘精酿’。”他说道。单靠这声音就足以让冬眠在他体内的某种东西苏醒过来了。

轮椅上的人抬起头。“麦克白，”他流着涎水吐出这几个字，“我记得你，你也记得我。你是警察，我不卖，好吧？从我眼前滚开。”

麦克白走向下一个交易者。他穿着格子衬衫，正在兴头上，连站都站不稳。

“你觉得我是白痴吗？”他吼道，“我是路过，否则我不会来这儿的，难道不是吗？要我卖给你，然后被关上二十四个小时？可四个小时我就得来一支。”他仰天大笑，笑声在屋顶下回荡。麦克白继续往里走，沿着走廊走向出发大厅，身后回响着那个交易者的喊叫声：“兄弟们，便衣警察来了！”

“嗨，麦克白。”一个细弱的声音。

麦克白回过头。是那个戴眼罩的男孩。麦克白朝他走去，在墙边蹲下来。黑眼罩拉上去了，麦克白能看到眼窝里那股神秘的黑暗。

“我要四分之一克‘精酿’，”麦克白说，“你能帮我吗？”

“不，”男孩说，“我谁也帮不了。你能帮帮我吗？”

麦克白从他的表情里认出了什么，就像在往镜子里看。他究竟在干什么？他在好心人的帮助下已经成功戒毒，难道现在要重蹈覆辙吗？去做一件连最绝望的瘾君子都羞于去做的恶事？他仍然可以拒绝，可以带着这个男孩一起回因弗尼斯，给他食物、热水澡和一张床。和之前的计划相比，这一夜可以变成完全不同的一夜，那种可能性仍然存在——他可以拯救自己，拯救这个孩子，拯救邓肯，拯救夫人。

“来吧，跟我——”麦克白开口道。

“麦克白，”他身后的声音隆隆作响，如同一阵雷在走廊间回荡，“你的祈祷我听到了。我有你想要的。”

麦克白转过身。他抬起眼睛，又往上抬了抬。“斯特雷加，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

“到处都是我们的耳目。给你，赫卡忒的礼物。”

麦克白低下头，盯着掉在手心里的一小包东西。“我付钱给你。多少？”

“礼物还需要付钱吗？我想赫卡忒会把这当成一种侮辱。晚安。”斯特雷加转身离去。

“那我不要了。”麦克白喊道。他将这包东西朝她身后扔去，但她已被黑暗吞噬。

“如果你不要……”独眼男孩用尖细的声音说，“我能不能……”

“待着别动。”麦克白压着怒火，没有起身。

“你想干什么？”男孩问道。

“想？”麦克白吼道，“从来就不是你想干什么，而是不得不干什么。”

他走向那包东西，捡起来往回走，没有搭理男孩张开的双手。

“嘿，你不是要去……”

“下地狱，”麦克白低声咆哮道，“地狱见。”

麦克白走下楼梯，进到臭烘烘的厕所，赶走一个坐在地上的女人，然后扯开袋子，将粉末撒在镜子下的水槽上，用一把匕首的刀背将这块东西碾碎，再用刀刃将其剁成更细的粉粒。他卷起一张钞票，将黄白色的粉末吸入一只鼻孔，然后是另一只。这种化合物只消片刻便可透过黏膜进入血液。在染毒的血进入脑部前，他最后一个想法是：这感觉就像和一个情人旧情重燃。她是如此妖艳，又如此危险。虽历经多年，却容颜未变。

“我跟你说什么来着？”赫卡忒站在监视器旁，用拐杖敲击着地面。

“你说过，没有什么比被爱情俘虏的瘾君子或道德家更好预测的了。”

“谢谢你，斯特雷加。”

麦克白站在中央车站门前最高的台阶上。

眼前，工人广场像海洋一样摆荡，巨浪狠狠拍在下面的鹅卵石上，起伏声如同牙齿在打战。远处，因弗尼斯仿佛一艘洋溢着音乐和笑声的蒸汽船，在海水中璀璨生辉，浪花从尾部缓缓转动、轰鸣着的螺旋桨下奔涌而出。

他动身了。穿过黑夜，回到因弗尼斯。他仿佛御风而行，双脚离地般飘进门，进入前台区域，接待员冲他友善地点了一下头。麦克白转向赌场大厅，看见夫人、马尔康和德夫还在吧台聊天。然后他仿佛飞一样上了楼去，沿着走廊移动，直至停在邓肯的门前。

麦克白将万能钥匙插进锁眼，拧开把手，飘了进去。

他回来了。一切都没改变。浴室的门仍旧半开着，里头的灯亮着。他走向床边，低头望着这名沉睡的警官，左手伸进夹克衫，摸到那把匕首的手柄。

他抬起手。现在容易多了。对准心脏，就像过去他对准刻在橡树上的那颗红心。那把刀在树上的名字之间扎出一个洞：梅雷迪斯和麦克白。

“不要再睡了！麦克白正在杀死睡眠！[10]”

麦克白僵住了。是局长、毒品还是他自己在说话？

他低头看了一眼邓肯的脸。不，他的眼睛还闭着，呼吸依然平稳安静。可正当他注视之际，邓肯的眼睛睁开了。他安静地看着他。“麦克白？”局长的眼睛转向匕首。

“我刚才听见这里传出嗞嗞的声音，”麦克白说，“我去看看。”

“我的侍卫……”

“我听……听见他们在打呼噜。”

邓肯听了一会儿，然后打了个哈欠。“好吧。让他们睡吧。我在这

里是安全的，我知道。多谢你，麦克白。”

“别客气，长官。”

麦克白走向房门。他不再飘飘然，一种如释重负，甚至是喜悦的感觉在身上蔓延开。他得救了。局长让他得以解脱。随夫人怎么做、怎么说吧，反正到此为止了。五步。他用空出的一只手抓住门把手。

抛光的铜面上，有什么东西在晃动。

仿佛是站在一个露天游乐场的镜子面前，借助浴室的光，他看到的景象好似一部荒诞、扭曲的电影——局长从枕头下抽出什么东西，指着他的后背。一把枪。五步。掷刀的距离。麦克白本能地作出反应。他突然转过身，失去平衡，匕首在移动之中从左手飞了出去。

第九章

不用想，肯定是德夫跟那两个女孩套近乎，邀请她们一桌吃饭。麦克白去吧台给他们所有人买了啤酒，回来就听见德夫自夸他和麦克白是警察学院毕业生里最优秀的实习警官。他说，他们的前程用“似锦”来形容还不够，两位小姐如有自知之明，就该早日行动起来。姑娘们笑了，那个叫梅雷迪斯的姑娘眼睛里闪动着波光，可当麦克白试图和她对视时，她却低下了头。酒吧打烊后，麦克白陪梅雷迪斯走到门口，像得奖一样和她友好地握手，并拿到一串电话号码。第二天一早，德夫就细致地描述了他如何在护士休息区一张狭窄的床上服侍了那个叫丽塔的朋友。当天晚上，麦克白给梅雷迪斯打了一个电话，用发颤的声音邀请她共进晚餐。

他在里昂的一家饭店订了位子，看到领班会意的注视时知道自己犯了错。德夫借给他的高档西服太肥，于是他只好借来班柯那件小两号的，可是又太紧，而且是二十年前的老款式。所幸梅雷迪斯的裙子漂亮又不失稳重，算是缓解了尴尬。他对法文菜单一窍不通，唯一能看懂的就是价钱。不过，梅雷迪斯对菜谱作了解释，告诉他这是法国人的脾气：他们拒绝承认自己在讲一种已经不再国际化的语言，同时他们的英语又太烂，所以无法忍受双重羞辱，被对手戏谑为蠢货。

“傲慢和不安全感往往相生相伴。”她说道。

“我就有不安全感。”麦克白说道。

“我倒觉得你的朋友德夫是这样，”她说，“你为什么感觉不安全呢？”

麦克白向她讲述了自己的背景：从孤儿院到班柯和薇拉，再到警察学院。和她谈心是一件很惬意的事，他几乎不由自主地交代了一切，在一个疯狂的瞬间甚至要抖落出洛瑞尔。当然，他忍住了。梅雷迪斯说，她在城西长大，父母为儿女们提供了无忧无虑的生活保障，但也对他们

要求严格，而且望子成龙，对她的哥哥们尤其如此。

“保护，娇惯，同时也无聊，”她说道，“你知道吗，我从来没去过二区东面。”当麦克白露出不敢相信的表情时，她乐了：“是的，真的！我从没去过！”

于是，晚餐过后，他带她下到河床旁，沿着崎岖不平的道路，走过破败的房屋，一直到彭妮桥。当他在门口说出“晚安”时，她靠过来，吻了他的脸。

他回房时德夫还没睡。“老实交代，”他命令道：“一五一十地交代。”

两天后，电影院，《蝇王》[11]。他们撑着同一把伞走回家，梅雷迪斯挽着他的胳膊。“小孩子怎么能这么嗜血和残忍？”她说道。

“为什么小孩子就应该不如大人残忍呢？”

“他们生来是天真的啊！”

“天真，且没有任何道德感。难道不是大人们教孩子们学会平静地被动接受，以便知道我们各自在社会上的位置，好让其随心所欲地拿我们开刀吗？”

他们在门前亲吻了彼此。星期天，他备好野餐篮子，带她去隧道另一头的森林里漫步。

“你会做饭！”她兴奋地喊道。

“班柯和薇拉教我的。我们以前经常来这儿。”

然后他们接吻，她喘着气，他将手伸进她的棉布裙里。

“等一等……”她说道。

于是他没有继续。他只是在一棵大橡树上刻了一颗心，用刀尖写下他们的名字：梅雷迪斯和麦克白。

“她准备好跟我上床了，”德夫回家向麦克白讲述细节时说，“我星期三去丽塔家，到时候邀请她上这儿来。”

梅雷迪斯按门铃时，麦克白已经开了一瓶酒，把蜡烛点好。他准备好了。可他没有为即将发生的事情作好准备：一进门，她便解开他的皮带，把手伸进他的裤子里。

“别……别……别这样。”他说道。

她惊愕地看着他。

“停……停……停下来。”

“你为什么口吃了？”

“我不……不……不想让你……”

她把手撤回来，羞耻烧红了她的脸。

后来，他们安静地喝了一杯红酒。

“我明天得早起，”她说道，“快要考试了，而且……”

“当然。”

三周过去。麦克白试着打了几次电话，但好几次都是丽塔接的，她告诉他，梅雷迪斯没在家。

“我理解，你和梅雷迪斯不再交往了。”德夫说道。

“是。”

“丽塔和我也是。你介意我约梅雷迪斯吗？”

“你问她呗。”

“我问了。”

麦克白噎住了，仿佛有一只手捏住了他的心。“是吗？她怎么说？”

“她说好。”

“她真这么说？你是什么时候……”

“昨天。只是随便吃点东西，不过……挺好的。”

第二天，麦克白醒来时觉得自己病了。他没过多久就意识到病根在哪里，一颗破碎的心无药可救。你只能自己承受一切痛苦，而他的确是这么做的：安静地承受痛苦，不对任何人提她的名字，只对着隧道另一头的橡树念起她。过了一阵儿，他的症状就消失了，几乎全部消失。他发现人们说得不对——我们只能爱一次。但夫人不像梅雷迪斯，她既是病根也是解药，既是渴也是水，既是欲望也是餍足。此刻，她的声音从海的对面、夜的那头传到他耳边。

“亲爱的……”

麦克白乘风飞过海洋与天空、光明与黑暗。

“醒醒！”

他睁开眼。他躺在床上。应该还是夜里，因为屋子里是黑的。但天边有一丝模糊的东西、一抹难以察觉的灰色，预示着黎明即将到来。”

“谢天谢地！”她在他耳边轻轻地说：“你去哪儿了？”

“去哪儿？”麦克白想努力抓住一星半点儿的梦境，“我不是一直在这儿吗？”

“你人是在这里，可我已经喊了你好几个小时，你像昏迷了一样。你怎么了？”

麦克白还趴在梦的船舷上，但突然不知这是好梦还是噩梦。邓肯……他脱了手，那些画面在黑暗中旋转。

“你的瞳孔，”她双手托住他的脸：“你嗑药了。我明白了。”

他挣开她的束缚，躲开那光亮：“我要它。”

“但你做了吧？”

“做什么？”

她用力摇晃他：“麦克白，亲爱的，回答我！你做了你答应我会做的吧？”

“是！”他痛苦地呻吟，一只手捂住脸，“不，我不知道。”

“你不知道？”

“我能看见他站在我面前，身上插了一把匕首，但我不知道这是否真的发生了，或者只是我在做梦。”

“床头柜上还有一把干净的匕首。你本应在杀了邓肯后，将两把匕首全部放到侍卫身上的，一人一把。”

“是的，是的，我记得。”

“那另一把匕首在他们那儿吗？你给我振作一点！”

“不要再睡了！麦克白正在杀害睡眠。”

“什么？”

“他说了那句话。或者是我梦见了。”

“咱们最好过去查看一下。”

麦克白闭上眼，努力回想梦境，也许它有答案。宁可这样也不回去。可梦已然从他的指缝间滑走。当他再次睁开眼睛时，夫人正站在那儿，耳朵贴着墙。

“他们还在打呼噜，走吧。”她抓起床头柜上的匕首。

麦克白深吸了一口气。新的一天连同它的曙光马上就会来临。他抬

腿下床，发现自己竟然没脱衣服睡觉。

他们进入走廊，周围一片寂静。因弗尼斯的房客通常都不早起。

夫人打开侍卫的房门，和麦克白走进去。两个人分别躺在一张扶椅上睡着。可四处不见匕首，他们的西服和衬衫也没按原计划抹上血迹。

“我只是梦见了，”麦克白低声说道，“来吧，不要再干了。”

“不行！”夫人低吼一声，大步走向通往邓肯套房的门，将匕首换到右手。她没有表现出任何犹豫，扯开房门，径直走了进去。

麦克白等在原地，听着屋里的动静。

什么也没有。

他走向那扇打开的门。

灰色的光从窗户缝里透进来。

她站在床对面，将匕首举到嘴边，双手握紧刀柄，圆睁的眼睛透出恐惧。

邓肯躺在床上。他瞪着眼，似乎是注视着门边的什么东西。到处是血：羽绒被、落在羽绒被上的枪、枪上那只手。那把匕首的手柄像一只钩子，从邓肯的脖子上伸出来。

“哦，亲爱的，”夫人轻声说道，“我的男人，我的英雄，我的救世主，麦克白。”

麦克白张嘴想说些什么，但就在那一刻，星期天的寂静被一声干脆、连续的铃声所打断。

夫人看了一眼手表：“是德夫。他来早了！亲爱的，下楼拖住他，我来解决这里。”

“你有三分钟的时间，”麦克白说，“别碰血，它们现在是半凝固状态，会留下指纹，明白吗？”

她扬起头朝他笑了笑：“嘿，你终于回过神来了。”

他明白她的意思。他终于抵达了那里——那一片战场。

德夫站在因弗尼斯门口瑟瑟发抖，真想回到凯思妮斯温暖的床上。他刚要按第二遍门铃时，门开了。

“先生，赌场的入口在下头。”

“不，我是来接邓肯局长的。”

“噢，那好，请进吧。我会打电话告诉他您到了。德夫警督，是吧？”

德夫点点头。因弗尼斯的员工服务真是一流。他在一把宽大的扶椅上坐下来。

“没人接电话，先生，”接待员说，“本人和侍卫的房里都没人应答。”

德夫看了一眼手表：“局长的房间号是多少？”

“213，先生。”

“我可以上去叫他吗？”

“当然可以。”

德夫爬上楼时，一个熟悉的身影蹦蹦跶跶地朝他走下来。

“早，德夫，”麦克白欢快地说，“杰克，能去厨房帮我俩弄杯浓咖啡吗？”

接待员闻声而去。

“多谢，麦克白，可我得按吩咐去接邓肯。”

“急吗？你是不是来早了点？”

“我们讲好时间回家的，而且我记得肯尼斯桥还没恢复通车，所以我们还得从老桥绕远路呢。”

“放松，”麦克白一边笑一边从下面抓住德夫的胳膊：“她又不会设秒表，对吧？而且你的样子很疲惫，要是开车的话，得来点浓咖啡才行。来吧，我们坐一会儿。”

德夫有些犹豫不决：“谢了，兄弟，咱们另找时间吧。”

“来杯咖啡，她就不大容易闻出威士忌的味儿了。”

“我开始考虑做你这种滴酒不沾的人了。”

“来真的？”

“酗酒会引起三个问题：酒糟鼻、嗜睡和撒尿。邓肯显然属于第二种。我还是上去看看吧——”

麦克白拉住他的胳膊：“我听人说，酗酒是欲望的诡计。它燃起你的欲望，却减损你的表现。昨晚过得怎么样？老实交代。”

德夫挑起眉毛。老实交代？他是在拿警察学院审讯的那一套话调侃呢，还是他知道了什么？不，麦克白不会打哑谜，他没那个耐心和能力。“没什么可说的，我跟一个堂弟在一起。”

“哦？你从没跟我讲过你有家人啊。我以为你外祖父是你唯一的亲人。噢，咖啡来了。放桌上就行，杰克。再试着给邓肯打打电话。”

在确认接待员负责这事后，德夫从楼梯上走下来，贪婪地拿起咖啡。但他没有坐下。

“家人，是啊，”麦克白说道，“他们是你良心永远亏欠的对象，不是吗？”

“嗯，也许吧。”德夫嘬第一口就烫了舌头，这会儿正吹着咖啡。

“他们还好吧？享受法夫的生活吗？”

“谁不爱法夫。”

“先生，邓肯还是没接电话。”

“谢了，杰克，继续打。好多人今早起来头都会沉。”

德夫放下杯子：“麦克白，我想我得先把他叫起来，然后再喝咖啡，这样我们就能走了。”

“我陪你一起上去。他就住在我们隔壁。”麦克白小酌一口咖啡，随之将其吐在手上和夹克袖子上：“啊，你有纸巾吗，杰克？”

“那我先——”

“等等，德夫。有了，好。谢谢，杰克。来吧，走吧。”

他们上了台阶。

“你受伤了？”德夫问道。

“没有，怎么啦？”

“我从没见你爬楼这么慢。”

“我可能在追捕‘诺斯骑士’时拉伤了肌肉。”

“嗯。”

“但没受伤。睡得好吗？”

“不好，”德夫说，“昨晚太可怕了，电闪雷鸣又下雨的。”

“是，糟糕的一夜。”

“所以你也没睡着？”

“呃，我——”

德夫回头看着他。

“直到最猛烈的那阵暴风雨过后，”麦克白话音刚落，他们便来到了邓肯的房门口，“我们到了。”

德夫敲了敲门。等了一会儿，又敲了敲门。他拧动门把手，门是锁着的。他感到有些不对头。

“有万能钥匙吗？”

“我去找杰克问问。”麦克白说道。

“杰克！”德夫吼道。之后他猛吸一口气：“杰克！”

几秒后，接待员从楼梯口探出头来：“先生，怎么了？”

“你有能开所有门的钥匙吗？”

“有，先生。”

“快来把这扇门打开。”

接待员一路小跑过来，翻了翻夹克口袋，掏出一把钥匙，插进锁眼，拧动了一下。

德夫打开门。

他们站在那儿，目瞪口呆。第一个开口的是接待员。

“天哪！”

麦克白仔细勘查现场，双脚抵着门槛。他听见德夫砸碎火警的玻璃，警报声立刻响起。邓肯脖子右侧那柄匕首已被人取走，夫人从左侧又插进了一刀。羽绒被上的枪也不见了。除此之外，一切照旧。

“杰克！”德夫在警报声中大吼，“让所有人从屋里出来，在前台集合。刚才看见的一个字也不许说，明白了吗？”

“好……好的，先生。”

走廊里的门纷纷开了。最先走出来的是夫人，她赤着脚，穿着晨衣。

“怎么了，亲爱的？哪儿着火了吗？”

她真是出色。他们又回到了原来的计划，他依旧身处战场。在这一秒、这一刻，麦克白感觉一切看似混乱，实际上却按部就班。此刻，他和他爱的女人所向披靡；此刻，他们完全掌控这座城市、命运和星辰的运转。他现在感觉到了，那仿佛是一次高潮，如赫卡忒可以给他任何东西一样强烈。

“他妈的侍卫都去哪儿啦？”德夫狂怒着吼道。

他们没想到德夫会成为第一个目击者，他们原先是想让邻近房间的某个胆小的糊涂蛋来发现现场，如马尔康。可现在德夫出现了，那就不可能忽略他。

“进来，亲爱的，”麦克白说，“你也来，德夫。”

他将他们推进邓肯的房间，关上门，从皮带的枪套里掏出他的军用手枪：“现在认真听我说。门锁着，没有闯入的迹象。唯一有万能钥匙打开这间房的是杰克……”

“还有我，”夫人说，“不管怎样，我觉得只有我们俩有……”

“除此之外，只有一种可能。”麦克白指向旁边一间屋子的门。

“贴身侍卫？”夫人战栗地说，一只手捂住嘴。

麦克白扣好扳机：“我进去看看。”

“我跟你去。”德夫说。

“别，你别去了，”麦克白说，“这是我的工作，不是你的。”

“可我选择做——”

“你会选择做我命令的事，德夫警督。”

麦克白先看见的是德夫脸上的惊讶，然后那表情慢慢消退下去：有组织犯罪处的领导比凶案处的领导级别更高。

“德夫，照顾好夫人，好吗？”

不等对方回答，麦克白便打开侍卫的房门走了进去，然后从身后将门关上。侍卫们还在椅子上，其中一个哼唧了两声，或许是火警穿透了迷药沉重的帷幕。

麦克白用手背拍了他一下。

一只眼睁开了一半，眼珠在房内游移，落在麦克白身上。它停滞在那儿，慢慢才看清楚整个人。

安德里亚诺夫发觉自己的黑西服夹克和白衬衫上布满血迹，然后感觉少了什么东西——枪套里没有了枪的重量。他一只手伸进夹克，伸向他的枪套，可指尖碰到的并不是军用手枪，而是冷冰冰的钢刃和某种黏糊糊的东西……这名侍卫抽出手来看了看。血？他还在做梦吗？他呻吟了一声，大脑的一个区域接收到被它解读为危险的信号。他绝望地打起精神，本能地四下张望，然后在椅子旁边的地上看见了自己的枪。还有他同事的枪，散落在另一把椅子旁边，那人看样子还没醒。

“怎么回事……”安德里亚诺夫咕哝道。他看向面前一个对准他的枪口。

“警察！”那个人说。是麦克白，新任的什么……什么处长，“举起枪来让我看见，否则我开枪了。”

安德里亚诺夫困惑地眨了眨眼。为什么他感觉自己像陷入了一湾泥潭？他吃了什么？

“不要拿枪指着我！”麦克白吼道，“不要……”

某种感觉告诉安德里亚诺夫，他不该去捡地上的枪。如果他老老实实地坐着，面前这个人就不会朝他开枪。可这无济于事。或许常年做侍卫的经历让他产生了一种本能，一种不再依靠意志支配的反应，那就是不假思索地保护自己的性命。或许这就是他的本性，是他为什么选择干这一行的原因。

安德里亚诺夫朝那把枪而去，于是他的生命和思维被一颗子弹中断——它穿过他的额头、脑部和椅背，直到撞上墙才停止。那面墙贴着金线墙纸，是夫人在巴黎花小钱买的。爆炸传导出的一阵冲击波穿过他同事的身体，但他还没来得及恢复意识，额头便也吃了一弹。

第一枪响起时，德夫要往门里冲。

但夫人拉住了他：“他说你——”

第二枪响了，德夫挣脱她的双手，踹开门冲了进去。他站在屋子中间，四下打探。两个人，分别在一把椅子上，额头各有一个弹孔。

“‘诺斯骑士’，”麦克白将冒着烟的枪插回枪套里，“斯威诺指使的。”

走廊的房门外传来喊叫声和“砰砰砰”的敲门声。

“让他们进来。”麦克白说。

德夫按令执行。

“怎么了？”马尔康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我的老天，他们这是……是谁……”

“我。”麦克白说。

“他们掏枪来着。”德夫说。

马尔康狐疑地看着德夫，又看了看麦克白：“朝你开枪？为什么？”

“因为我要逮捕他们。”麦克白说。

“为什么逮捕？”列诺克斯说。

“谋杀。”

“长官，”德夫看着马尔康说，“恐怕要告诉您一个坏消息。”

他能看见马尔康的双眼在方形镜框后面眯缝着，身体前倾，像是拳击手准备接招的架势——虽然他还不知道这一拳从哪儿来，但他感觉正从某个方向袭来。所有人都转向隔壁房门口出现的一个身影。

“邓肯局长死了，”夫人说道，“睡觉时被人用刀捅死的。”

这最后一句话让德夫下意识地看向麦克白。并不是因为话里有他不知道的信息，而是因为这句话让他想起多年前在孤儿院的那个清晨，有人说了同样的话。

他们的目光短暂相接，却各自迅速看向别处。

第二部分

第十章

邓肯被发现死在因弗尼斯赌场床上的那个早晨，是夫人有史以来第二次下令立即谢客清场，在门口挂出歇业的牌子。

凯思妮斯带着她能召集到的所有法医处干警赶到现场，将一层楼整个封闭。

其他过夜的警官聚集到空荡的赌场大厅，在一张轮盘赌桌旁聚拢。

德夫看见马尔康副局长坐在这张临时会议桌的一头。他摘下了眼镜，或许是为了擦拭——至少当他死死盯着绿毛毡时正在擦，仿佛所有问题的答案都摆在上面。马尔康现在成了级别最高的警官。德夫时常纳闷，马尔康走路怎会如此驼背？或许是因为他身边的警官个个实战经验丰富，所以他感觉如履薄冰，不由得弓着身子，随时恭候各方指教和点拨？他脸色苍白或许不是因为昨晚饮酒，而是因为他忽然间成了代理局长。

马尔康朝镜片哈了一口气，继续擦着。他没抬头，似乎不敢直视那些冲他而来的目光和等他发话的同事。

德夫或许太刻薄了。众所周知，马尔康在推进邓肯的计划方面一直鞍前马后。可他能领导他们吗？这些人带领各自的队伍已有多年，而马尔康不过成天亦步亦趋地跟着邓肯，像个俸禄过高的奴才。

“先生们，”马尔康盯着绿毛毡说，“一个伟大的人离开了我们。在此紧要关头，关于邓肯我只想说上面这句话。”他戴上眼镜，抬起头，仔细看着桌边的人，“作为局长，他不会允许我们为此陷入伤感和绝望，而会要求我们恪尽职守，抓获真凶，将他们绳之以法，然后再流泪和怀念。这次会议，我们先对下一步工作做一个规划协调，下一次会议定于今晚六点在总部举行。我建议你们这次会后第一件事就是给老婆和家人打个电话——”

马尔康的目光落在德夫身上，但德夫没看出这背后有什么潜台词。

“——告诉他们，你未来有相当一段时间回不了家。”他沉默了片刻，“因为，首先，你们要抓捕将邓肯局长从我们身边夺走的人。”长时间的沉默，“德夫，你领导凶案处。我要在一个小时后听你的阶段性汇报，包括凯思妮斯和她的团队在犯罪现场找到和没找到的一切。”

“是。”

“列诺克斯，我要一份关于两名侍卫的全面背景审查和谋杀案发生前他们的详细行踪。他们到过哪儿，和谁说了什么，买了什么东西，银行账户的变动，还要对其亲友严加审讯。需要什么尽管开口。”

“谢谢长官。”

“麦克白，你已经为此案做了不少工作，但我需要的更多。请有组织犯罪处查查此案是否和一些头目有牵连，尤其是除掉邓肯后受益最大的那些人。”

“这不是显而易见的吗？”麦克白说，“斯威诺的货被我们倒进河里，两个手下被杀，一半的‘诺斯骑士’被抓。这是斯威诺的报复，而且——”

“这一点并不明显。”马尔康说。

其他人惊讶地看着副局长。

“邓肯继续他的计划对斯威诺来说只有好处，”马尔康敲打着仓促清场时落在赌桌上的一些筹码，“邓肯对市民的第一个承诺是什么？他要逮捕赫卡忒。如今随着‘诺斯骑士’彻底落败，邓肯便会集中所有警力对付赫卡忒。如果邓肯成功，那会是什么局面？”

“他会为斯威诺清理市场，这样斯威诺就能卷土重来了。”列诺克斯说。

“恕我直言，”麦克白说，“你真以为睚眦必报的斯威诺会这样理智地思考吗？”——马尔康微微挑起眉毛——“一个出身于工人阶级、没受

过任何教育的人，三十多年来经营着城里最来钱的生意，他会为了一点儿钱而讲理智？就算他明白邓肯活着对他的生意有好处，他真能压制住他的报复心吗？”

“照你这么说，”德夫说，“赫卡忒是邓肯之死最大的受益者，所以你推测他是背后指使者？”他看着马尔康。

“我没有做什么推测，但大伙儿都知道，邓肯把追捕赫卡忒列为头等大事，这一点一直充满争议。从赫卡忒的角度来看，任何人取代邓肯都是他更希望看到的结果。”

“尤其是当这个继任者有把柄在赫卡忒手里……”德夫说。他立即意识到自己在暗示什么，后悔地闭上眼睛，“抱歉，我的意思不是……”

“没关系，”马尔康说，“大家可以畅所欲言，而且你们的话是顺着我的思路产生的。赫卡忒兴许以为没有邓肯的日子会好过一点。我们就让他看看，他的想法大错特错。”马尔康将所有筹码都推到赌桌的黑色区域，“那么，我们就暂时锁定赫卡忒，希望六点钟有更多线索。开工吧。”

班柯感到睡意渐渐远去，梦境渐渐远去，薇拉渐渐远去。他眨了眨眼。是教堂的钟声唤醒了他吗？不是。屋里有个人。他坐在窗边，正低头看着那相框，头也不抬地问道：“宿醉吗？”

“麦克白？你怎么……”

“弗里斯放我进来的。我看他现在睡我那屋了，连你给我买的那双尖头皮鞋都归他了。”

“现在几点？”

“我刚才在想，尖头皮鞋都过时了。”

“所以你把它们丢在那儿。但弗里斯会穿你穿过的所有东西。”

“到处都是书和教材。他真刻苦，这是当尖子生应该有的态度。”

“是啊，他正朝这个目标努力呢。”

“不过，光有态度也不见得能出人头地。你是千军万马中的一匹马，所以问题的关键是有没有伯乐给你机会。当机会找上门时，你有没有经验和勇气去踢这临门一脚。你记得这张照片是谁照的吗？”

麦克白拿起相框。弗里斯和班柯，在死去的苹果树下。摄影师的影子笼罩在他们身上。

“你拍的。怎么了？”班柯搓了搓脸。麦克白说对了：他确实是宿醉。

“邓肯死了。”

班柯的手落在羽绒被上：“你说什么？”

“昨晚在因弗尼斯，他的侍卫趁他睡着时捅破了他的脖子。”

班柯感到一阵恶心袭来，呼吸了好几口气才忍住没吐。

“这就是机会，”麦克白说，“一个岔路口。从这里，一条路通向地狱，另一条路通向天堂。我来这儿是想问你，你会选哪一条？”

“你什么意思？”

“我想知道，你会不会跟随我。”

“我已经回答过了，我会。”

麦克白转过身来，微笑着：“你不问是去天堂还是去地狱就回答吗？”他脸色苍白，瞳仁异常小。肯定是因为刺眼的晨光。要不是班柯比别人更了解麦克白，他会说麦克白又复吸了。可他刚要抛弃这想法，心中又突然冒出肯定的感觉，像一股冰冷的洪水在全身暴发。

“是你吗？”班柯说，“是你杀了邓肯？”

麦克白把头歪向一边，目不转睛地看着班柯，像是跳伞前仔细检视

你的降落伞，或在第一次接吻前凝眸注视对面的女子。

“是，”他说道，“是我杀了邓肯。”

班柯觉得喘不上气来。他死死闭着眼，真希望再次睁眼时，麦克白连同这件事在面前消失。“那现在怎么办？”

“现在我必须杀了马尔康，”他听见麦克白开口说，“不，是你必须杀了马尔康。”

班柯睁开眼。

“为了我，”麦克白说，“为了我的王子——弗里斯。”

第十一章

班柯坐在地下室单调的灯光下，听弗里斯在楼上跺着地板走来走去。这小子想出去了。见朋友，可能是个女孩。这对他有好处。

班柯让锁链从指间滑走。

他答应了麦克白。为什么？为什么这条底线如此轻易就被突破？因为麦克白承诺他源于人民、联合人民、服务人民，而像马尔康这种上层人士永远做不到？并不是。原因其实很简单，你无法对儿子的事说不。在涉及两个儿子时就更难了。

麦克白将这件事描述成响应命运的召唤，为升任局长开辟道路。他对在背后献策的夫人只字不提。没这个必要。麦克白更喜欢简单的计划——那种在关键时刻无须太多思考的计划。班柯闭上眼，试图想象未来。麦克白继任警察局局长，像肯尼斯一样掌管城市大权，但目标是好的——为了广大市民的福祉，让城市变得更美好。如果你想要达成所有必须的剧变，那么民主的低效和它对愚蠢的纵容便不是好东西。要有正义、强大的铁腕。这样，当麦克白快要老死时，他便会将接力棒交给弗里斯，而班柯也可以放心地离去。也许这便是他为什么无法想象未来。

班柯听见大门“砰”的一声关上。

虽然你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完全看清事情的走向，但这一点显而易见。

他戴上手套。

时间到了五点半。滂沱的雨砸在鹅卵石路上，也砸在马尔康的雪佛兰454 SS型轿车的挡风玻璃上。他在街道间穿梭，想着在石油危机时买下这么一件耗油重器确实不明智。虽然是价格公道的二手货，但在公民

的责任感面前，他还是觉得理亏。首先是他那个环保意识很强的女儿，其次是邓肯，他多次强调领导必须注重节俭。马尔康最后承认了他的真实想法：他从小就酷爱夸张霸气的美国车，而邓肯也说过，至少这表明节俭的人也是人嘛。

他刚才跑回家冲了个澡，换好衣服。还好用时不长，因为今天是星期天，路上的车很少。总部入口有一大帮记者在等着他，大概是希望请他予以置评，或是挖出比七点半的发布会更多的内幕。图特尔市长已经在电视上发表了声明。“无法理解”“悲剧”“我们的心同这家人在一起”以及“市民们务必团结起来对抗邪恶”——是他说的话，当然还有一大堆有的没的。相比之下，马尔康的回应极其简单，他请求媒体的理解，他现在的精力都在办案上，建议媒体朋友以新闻发布会的消息为准。

马尔康开下通往地下停车场的斜坡，向门卫点头示意，待车杆抬起，一打方向盘，开了进去。从车位到电梯的距离和你的级别直接相关。当马尔康倒进自己的车位时，他忽然意识到，从理论上来讲，他其实已经可以停进那个最近的车位了。

就在他准备拔出车钥匙时，斜后方的车门开了，一个人溜进后座，迅速挪到驾驶员的正后方。邓肯被谋杀后，马尔康第一次产生了这样的想法：随着局长一职而来的不仅有距离电梯更近的停车位，还有无时无刻不在的死亡威胁，安全反倒成了那些车位更远之人的特权。

“开车。”后座那个人说。

马尔康觑了一眼后视镜。那个人动作之快、动静之小，只能用受过特警的专业训练来解释。“有情况，班柯？”

“是的，长官。我们发现有人计划刺杀你。”

“在警局里吗？”

“是。别着急，慢慢开。我们得离开这儿。我们还不知道是谁，但跟杀死邓肯的应该是一拨人。”

马尔康意识到，他应该感到害怕。他确实怕了，但还没到贪生怕死的程度。能让人产生悲哀和恐慌的经常是些小事，比如站在梯子中间，

或是被愤怒的黄蜂包围。可就像今天早上，眼下的情形似乎不允许你产生那种恐惧感，相反，它迫使你迅速理智地思考，使你的意志更坚定，还有，奇怪的是，它让你冷静下来。

“如果情况属实，我怎么知道你不是他们中的一员，班柯？”

“如果我想杀你，你现在已经死了，长官。”

马尔康点点头。班柯口气里的某种东西告诉他，这个身材比他小，年纪却比他大得多的男人如果真有意，凭双手便能取了他的性命。

“我们去哪里？”

“集装箱码头，长官。”

“为什么不回家——”

“你不想把家里人卷进来吧，长官？到了那儿我会解释的。开吧。我蜷在后座上。最好不要让人看见，知道有人已经给你通风报信了。”

马尔康将车开了出去，门卫朝他点了个头，车杆抬起，他又重新回到雨中。

“我有个会议，在——”

“会有人应付的。”

“新闻发布会怎么办？”

“也会有人去的。你现在担心的应该是自己，还有你女儿。”

“朱莉娅？”马尔康这会儿真怕了，有种恐慌。

“会有人照顾她的，长官。尽管开好了。我们马上就到。”

“我们要做什么？”

“做该做的事。”

五分钟后，他们驶入集装箱码头的大门。当初千方百计阻挡流浪汉和小偷进入的码头，最终只留下了被砸烂的隔离带和闩锁，所以大门这几年干脆也就不关了。今天是星期天，码头空无一人。

“停在棚屋后面。”班柯说。

马尔康照做，停在一辆沃尔沃客车旁边。

“在这上面签字。”班柯说着朝前座递出一张纸和一支笔。

“这是什么？”马尔康说。

“用你的打字机敲的几行字，”班柯说，“大声念出来。”

“‘诺斯骑士’发出威胁，如果我不帮他们杀了局长，他们会杀了我女儿————”马尔康停住了。

“继续。”班柯说。

马尔康清了清嗓子。“————朱莉娅。”他念道，“但如今他们握有我的把柄，要我继续为他们效力。我知道只要我还活着，对我女儿的威胁就永远存在。加上我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感到羞愧，我决定投河自尽。”

“事实上的确如此，”班柯说，“只有在这封信上签字才能救你女儿。”

马尔康转身看着后座上的班柯，定定地望着枪口。班柯戴着手套，握着一把枪。

“没有人要杀我。你撒谎。”

“你说得对，也不对。”班柯说道。

“你骗我上这里来，就能杀了我，把我丢进这条水道？”

“信里说了，你是投河自尽。”

“我为什么要投河？”

“因为还有一种选择，那就是现在我爆了你的头，开车去你家，然后这封自杀信便变成这样。”班柯递给他另一张纸，“只是结尾不一样。”

“只要我和我的女儿还活着，威胁就永远存在。这就是为什么我选择结束我们的生命，省得她为我的所作所为而感到羞辱，一辈子活在无尽的恐惧中。”

马尔康眨了眨眼。他明白这话的意思，而且道理上也说得通，但他还是把信又读了一遍。

“签吧，马尔康。”班柯的声音听起来几乎像是慰藉。

马尔康闭上眼。车里悄无声息，他甚至能听见扳机在轻颤。然后他睁开眼，抓起笔，在第一封信上签了字。后座传来金属的碰撞声。“给，”班柯说，“把这个绑在外套下的腰上。”

马尔康估量了一下班柯拿出来的轮胎防滑链。是重物。

他接过去，一边将它们缠在腰上，一边在想自救的出路。

“让我看看。”班柯说着拉紧链条，然后将它们穿进一把挂锁，“咔”的一声扣死。他将签好字的信放在副驾驶的座位上，拿一把钥匙压着。马尔康料想这便是挂锁的钥匙。

“下车。”他们进入雨中。班柯用枪顶着马尔康，沿着码头边缘一条狭窄的水道向前走。这条水道是从主码头上分离出来的，两侧的集装箱宛如一堵堵墙，即便有人在码头上行走，也不会发现马尔康和班柯的位置。

“停。”班柯说。

马尔康眺望远处黑暗的海洋————它在雨的抽打下变得驯服、平静、波澜不惊。他垂下眼帘，看着下面被油污覆盖的黑绿色的水，然后转过身，背对着海，直视着班柯的眼睛。

班柯举起枪："跳下去，长官。"

"你的样子不像是行凶之人，班柯。"

"恕我直言，长官，我觉得你不知道这种人长什么样。"

"说得不错。可我看人还是很准的。"

"直到现在。"

马尔康向两侧张开手臂："那么，你来推我一把。"

班柯舔了舔嘴唇，换了一只手握枪。

"怎么了，班柯？让我看看你杀人的模样。"

"你可真够淡定的，长官。"

马尔康放低手臂："那是因为我知道失去是什么滋味，班柯。和你一样。我们能够承受大多数损失，但也有一些我们承受不起，因为它们会让我们失去存在的意义，甚至比失去自己的生命还要可怕。我知道你失去了妻子，这座城市带来的疾病夺走了她的生命。"

"是吗？你是怎么知道的？"

"邓肯告诉我的。他这么做是因为我的第一任妻子也是得这个病走的。我们探讨如何建立一座新城市，让这种事情不再发生，让城里最有势力的工业大亨也会因违法而面临审判，让每一桩谋杀都铁证如山，不管是用武器杀人，还是用毒气把市民们的眼睛熏得发黄，让他们闻起来像死尸。"

"所以，你已经失去了那不可失去的东西。"

"不。你虽然失去了妻子，但你的生命还有意义。因为你有一个孩子，不管是女儿还是儿子。我们的孩子才是不可失去的东西，班柯。如果我的死可以救朱莉娅，如果我不得不这么做，那也是值得的。我和邓肯之后还会有别人。你也许不相信我，但这个世界充满了追求正义的人，班柯。"

“可谁来定义什么叫正义？你和其他大老板吗？”

“问问你的心，班柯。你的脑袋会欺骗你，问问你的心。”

马尔康看见班柯把重心从一只脚换到另一只脚。他已口干舌燥，声音几近嘶哑。“你尽可以在我身上随意加挂铁链，班柯，但那没有任何意义，因为我终将浮出水面。正义终会浮现。我发誓，我会在某个地方浮现出来，揭露你的罪行。”

“那不是我的罪行，马尔康。”

“赫卡忒，还有你的，你们是一条船上的人。你我都清楚，这条船会渡过怎样一条河，你们很快会有什么下场。”

班柯慢慢点了点头。“赫卡忒，”他说，“一点不错。”

“什么不错？”

班柯好像出神地看着马尔康额头上的一个圆点：“你说对了，长官。我是在为赫卡忒卖命。”马尔康试图解析班柯这凄然的一笑。雨水从他的脸上流下，仿佛在哭泣，马尔康这样想：他是在犹豫吗？马尔康知道自己必须继续说下去，逼班柯说话，因为每一个字、每一秒钟都在延长他的生命，增加逐渐渺茫的万一————万一班柯改变主意，万一有人出现。

“为什么要溺死呢，班柯？”

“嗯？”

“在车里毙了我，装成自杀的假象岂不是更容易。”

班柯耸了耸肩：“实现目标的方法不止有一种。犯罪现场在水下，就算他们怀疑谋杀也不会留下痕迹。溺死的感觉更好，就像慢慢睡去。”

“你凭什么这样说？”

“我体验过。我年轻时有两次几乎淹死。”

班柯的枪管已经略微降低。马尔康估摸了一下他们之间的距离。

马尔康咽了一口唾沫："为什么你几乎淹死了自己，班柯？"

"因为我在城东长大，从来不会游泳。在一个海滨城市长大还会掉进海里淹死，这难道不可笑吗？所以我努力教儿子游泳，可奇怪的是他也学不会。也许是因为教他的人本就不会游泳。如果我们淹死了，他们也会淹死，这便是命运如何一代代地轮回。可你这种人会游泳，马尔康。"

"所以加了链条？"

"是的。"枪管又抬了起来。那阵犹豫消失了，决绝又回到班柯的眼里。马尔康深吸一口气。机会刚刚还在眼前，这会儿又没了。

"不管你是不是好人，"班柯说，"你的浮力我们学不来。我必须确保你沉入水底，永远浮不上来。如果不这样，我的任务就没完成。你明白吗？"

"明白什么？"

"把你的警徽给我。"

马尔康从夹克衫的兜里取出那枚黄铜警徽，班柯接过后一把扔了出去。它飞过码头的边缘，击中水面，然后沉没。"黄铜做的。锃亮，但会立马沉到水底。这就是引力，长官。它将万物拽入泥里。你必须消失，马尔康。永远消失。"

会议室里，麦克白看了一眼手表。六点二十九分。门又开了，麦克白认出是列诺克斯的助手，她探出脑袋，说还是无法联系上马尔康，他们只知道他到了总部，但在车库里又掉头走了，就连他的女儿朱莉娅也不知道他的去向。

"多谢，普丽西拉。"列诺克斯说完转向大伙："既然这样，我认为我们应该开会了，再等————"

麦克白知道这一刻已经来临————夫人口中所说的这一刻，领导权力真空的一刻，所有人都会把挺身而出的那个人视为新的领导。所以，他的打断来得格外响亮。

“抱歉，列诺克斯————”麦克白转向门口：“普丽西拉，可否请你组织人手，搜寻一下马尔康和他的车？用词尽量低调。总部希望尽快联系他，类似这种。谢谢。”他转向其他人：“抱歉征用了您的秘书，列诺克斯，但我想这里大多数人都和我一样不安。好吧，我们现在开会。有人反对我在马尔康到来之前主持会议吗？”

他的目光扫过桌面，扫过凯思妮斯、列诺克斯和德夫。他见他们怔了好几秒，最后，列诺克斯清了清嗓子，僵硬地说：“按级别你是排在他后面的，麦克白。你来吧。”

“谢谢你，列诺克斯。你介意顺便把身后的窗户关上吗？先来说说侍卫吧。反腐败组在现场有什么发现？”

“还没有，”列诺克斯努力合上窗锁，“没有反常的迹象，也没有任何疑点。事实上，唯一让人怀疑的就是一切太正常了。”

“没有疑点，和什么人接触，突然买进奢侈品或银行账户的变化？”

“我的理解是，他们原先没有前科，”德夫说，“但即便是没有污点的骑士，如果你能找出他们身上的弱点，也能将他们毒死或腐蚀。赫卡忒便找到了那个弱点。”

“那我们也能，”麦克白说，“接着搜，列诺克斯。”

“我会的。”他的语调暗示这句话结尾处还留有“长官”一词。它没被说出口，但所有人都听见了。

“德夫，你之前提到，你问过你原来部门里的卧底了，是吗？”

“他们说，外头的卧底都对这次谋杀感到意外。没有人掌握任何线索。但所有人都料定赫卡忒是背后指使者。中央车站里的一个年轻人提到一名寻找毒品的警官————我不知道这是不是我们的卧底，但绝对不是这两名侍卫。我们会继续寻找和赫卡忒有关的线索，不过————

大家都知道————难度至少和寻找斯威诺一样大。”

“谢谢，德夫。凯思妮斯，犯罪现场的调查如何？”

“都是预料中的发现。”她看着面前的笔记说道，“我们在死者房里辨别出若干指纹，它们分别属于三名女服务员、两名侍卫，以及到过房里的夫人、麦克白和德夫。还有一些指纹尚未辨别出来，但我们已有这间房以前客人的指纹比对。所以，我说的预料中的发现并不完全准确，酒店客房通常有许多无法辨别的指纹。”

“因弗尼斯的主人非常重视清洁工作。”麦克白郑重其事地说。

“病理学分析确认，导致死亡的直接原因是两处捅伤，它们和找到的匕首相吻合。尽管匕首用床单和侍卫的衣服擦拭过，但刀片和刀柄上仍有足够多的血迹是来自死者。”

“我们能说邓肯吗？”麦克白问道，“不要叫死者。”

“好。其中一把匕首上的血多于另一把，因为它切断了死————呃，邓肯的颈动脉，导致被子上被溅射了大量鲜血，就像这张照片展示的那样。”凯思妮斯将一张黑白照片推到桌子中间，大伙出于职业素养仔细检视，“完整的尸检报告明早会出来，届时会有更多发现。”

“更多发现？”德夫问道，“他晚饭吃了什么吗？大家都知道，我们吃了同样的东西。还是他有什么非致命的疾病？如果我们真要抓紧时间，当务之急就是把重点放在情报上。”

“一份尸检报告，”麦克白注意到凯思妮斯嗓音中的颤抖，“能够确认或否认我们假设的事件顺序。我认为这非常重要。”

“你说得对，凯思妮斯，”麦克白说道，“还有什么要补充的？”

她又展示了一些照片，分析了其他医学和技术证据，但没有超出会议的基本共识：是两名侍卫杀了邓肯。会议同时认为，侍卫杀人似乎并无动机，因此一定有其他势力在背后操纵，但至于是否有赫卡忒以外的嫌疑人，大伙的讨论很简短，也没得出什么结果。

麦克白建议将新闻发布会推迟至十点，其间找到马尔康并向其汇报。列诺克斯指出九点更好，因为媒体周日的截稿时间比较早。

“谢谢你，列诺克斯，”麦克白说，“但我们是按照事情的重要性来确定议程，而不是明早的发行量。”

“我认为这很愚蠢，”列诺克斯说，“我们这个管理团队刚刚成立，初次见面就得罪媒体并不明智。”

“我注意到你的意见了，”麦克白说，“除非马尔康出现并提出反对，我们九点在这里碰面，把在发布会上要说的话梳理一遍。”

“谁来主持发布会？”德夫问道。

麦克白还没来得及开口，门开了。是列诺克斯的助手————普丽西拉。

“抱歉打断一下，”她说道，“有巡警报告，马尔康的车停在集装箱码头。车里没人，马尔康也不知去向。”

麦克白感到屋里一片沉寂。他为自己是唯一的知情者而窃喜，也为能掌控这里的局面而感到享受。

“码头什么地方？”麦克白问道。

“一条水道旁。”

麦克白慢慢地点了点头：“派潜水员下去。”

“潜水员？”列诺克斯说道，“早了点吧？”

“我觉得麦克白是对的。”普丽西拉插话道，其他人一脸震惊地看向她。她倒吸了一口气：“他们在车座上找到一封信。”

第十二章

发布会在十点钟准时开始。当麦克白进入斯贡厅、走向讲台时，闪光灯从各个角度枪林弹雨般亮起，将他那怪异的、一闪而过的影子投射到背后的墙面上。他双手扶着讲台，朝台下望了几秒，然后咳了一声，目光扫过座无虚席的现场。他从前一直不喜欢当众发言。那是很久以前了，他一想到要发言就觉得比执行最危险的任务还要头疼。不过这一点后来有所改善。而此刻，就是今晚，他感到无比开心。他要享受这一刻，因为他掌握着全局，知道他们所不知道的内幕。此外，还因为他刚刚吸了一条“精酿”。这便是他需要的全部。

“各位晚上好，我是麦克白警督，有组织犯罪处负责人。大家知道，今早六点四十二分，邓肯局长被发现在因弗尼斯赌场遭人暗杀。就在此后不久，两名涉案嫌疑人，也就是邓肯的侍卫安德里亚诺夫警官和亨尼西警官，在邻近一间房内因拒捕而被警方击毙。一个小时前，我们向各位发放了事件的详细经过、我们目前的发现以及关于此案的假设，所以这块内容我就不赘述了。但我还想补充几个技术层面的细节。”

麦克白努力克服紧张的情绪，可一名记者却按捺不住了：

“关于马尔康你有什么消息？”提问声在大厅里回响。

“他死了吗？”又一名记者抛出问题。

麦克白低头看了一眼答问要点，然后将它们放到一边。

“如果这些问题意味着媒体朋友认为我们已经完成了报告邓肯局长谋杀案的责任，那么我们现在可以谈一谈副局长失踪案。”

“不行，但最近的事情优先，”一名年龄较长的记者喊道，“我们快要截稿了。”

“好吧，”麦克白说道，“你们可能知道了，马尔康副局长六点没有

在警局总部的内部会议上出现。在局长被发现身亡的同一天，发生这种事令人感到不安。所以我们立即展开了搜索，今天下午在集装箱码头找到了马尔康的车。我们随后对这片区域也进行了搜索，并派出了潜水员。他们发现了————”

“他的尸体？”

“————这个。”麦克白举起一枚圆形铁片，它在电视灯光的照耀下熠熠生辉，“这是马尔康的警徽，是在靠近码头一侧的海床上找到的。”

“你认为他遭人暗算了吗？”

“有可能，”麦克白眼睛一眨不眨地说，全场静默，“如果这个人包括马尔康本人。”他望了一眼场下，继续说道，“我们在他车子的前座上找到一封信。”

麦克白展开信，清了清嗓子。

“‘诺斯骑士’发出威胁，如果我不帮他们杀了局长，他们会杀了我女儿————朱莉娅。但如今他们握有我的把柄，要我继续为他们效力。我知道只要我还活着，对我女儿的威胁就永远存在。加上我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感到羞愧，我决定投河自尽。”

信上有副局长的签名。

麦克白抬头看着满屋的记者：“我们要问的第一个问题————我想你们也会问————当然是这封信的真伪。我们的法医处已经确认，这封信是用马尔康在总部的打字机写的。信纸上有马尔康的指纹，签名也出自马尔康之手。”

大厅里的人似乎需要好几秒钟来消化这些信息。随后是刺耳的声音。

“还有其他证据证明马尔康是谋杀邓肯的凶手吗？”

“马尔康怎么会帮着‘诺斯骑士’谋杀邓肯呢？”

“马尔康和侍卫之间是什么关系？”

“你认为还有其他警官涉案吗？”

麦克白抬起手：“我现在不会回答任何关于邓肯谋杀案的问题，因为都是猜测。我只回答关于马尔康失踪的问题。请大家一个一个来。”

一阵沉默。接着，大厅里唯一一名女记者问：“我们是否可以这样理解，你们找到了马尔康的警徽，但并非马尔康本人？”

“我们搜寻的那片海床泥层很厚，我们港口的水质又不好。一枚轻型的黄铜徽章不一定会像尸体那样沉入泥里，何况黄铜会反光。潜水员得费些工夫才能找到马尔康。”

麦克白望着那些埋头于电脑和笔记的记者。

“难道最明显的原因不是水流把尸体带走了吗？”一个发着各种卷舌音的声音说。

“是。”麦克白回应道。他循声找到对应的那张脸————它属于少数几个不记笔记的人————沃特·凯特。他不用记，广播台的麦克风就摆在麦克白面前。

“如果马尔康后悔杀了邓肯，为什么————”

“打断一下，”麦克白抬起一只手，“我刚才说了，在掌握更多情况前，我不会回答任何关于邓肯谋杀案的问题。希望大家能够理解，我们必须回去工作。我们的当务之急是用现有的资源，迅速、高效地把案子调查清楚。我们也必须尽快任命一位新局长，以便继续推进警局的工作。”

“你目前应该是代理局长吧，麦克白？”

“理论上，是这样。”

“实际上呢？”

“实际上……”麦克白停顿了一下，低头扫了一眼纸面，他舔了舔嘴

唇，“我们各部门的主管经验都很丰富，他们已经接过指挥棒————坦率地说，现在是我们集体决策。当然，我也不怕承认，接管警局不会是一件轻松的事。邓肯是一个有远见的人，一名在同恶势力的斗争中牺牲的英雄。我们的敌人以为他们得逞了。”他抓住讲台，身体前倾，“但他们唯一做到的就是让我们越发坚定地相信，这场失败恰恰吹响了正义必将战胜邪恶的号角。为了正义而战，为了安全而战。我们通过正义和安全来重建、重塑、重获繁荣。但我们无法凭一己之力取胜。为了完成使命，我们需要你们的信任、市民们的信任。有了信任，我们就能继续邓肯未竟的事业，而我————”他停下来举起手，像是在宣誓，“以个人名义保证，我们将前赴后继、持之以恒，直到完成邓肯为本市以及为全体市民立下的目标。”

麦克白放开讲台，挺起胸膛。他望着台下的一张张脸，在他眼前逐渐模糊成一片瞠目结舌的海洋。不，他没有胆怯。他见到了效果，仍在回味自己那番话的余音。是夫人的话。他身体前倾的时机刚好，和预先的设计完美吻合。她在镜子前给他做了指导，解释肢体语言如何能强有力地制造自然的激情和战斗的渴望，肢体语言比他说出来的话更加重要，因为它不经大脑分析，直击人心。

“明早十一点，我们将在这里，也就是斯贡厅再举行一场新闻发布会。感谢各位。”

麦克白收好他的发言稿，听到台下传来失望的抱怨声，接着是一阵抗议和质疑。他眯着眼朝对面望去，想在上面多待几秒。他费了好大的劲儿，终于在最后一刻收住了一开始的笑容。

还真他妈有点船长的风范。坐在前排的德夫心里念叨。一名无惧惊涛骇浪的船长。他背后想必有高人指点。这不是我原先熟悉的那个麦克白。

麦克白略微点了点头，穿过讲台，消失在普丽西拉为他把守的门后。

“你觉得怎么样，列诺克斯？”德夫在记者们不依不饶地喊着返场时问。

“我被感动了，”这位红头发的警督说，“而且很受鼓舞。”

“确实。与其说是新闻发布会，不如说更像是一场竞选演说。”

“可以这么理解。你也可以把它理解成一种富于担当的高明的计策。”

“担当？”德夫哼了一声。

“不论是城市还是国家，都离不开‘信念’二字。是信念让我们相信纸钞能够兑换黄金，相信我们的领袖心里装着你我而不是他们的私利，相信正义最终能够得到伸张。如果没了这些信念，文明社会便会在旦夕之间分崩离析。在失序之神前来叩门之际，麦克白刚刚向我们保证，这座城市的公共体系没有受到任何影响。这是一场具有政治家风范的演讲。”

“或者说是女政治家。”

“你觉得那些是夫人的话，不是麦克白的？”

“女人工于心计，懂得如何对心说话。因为心是我们身体里的女人。尽管脑袋比心脏更大，表达得更多，并且相信男性的统治地位，但心才是悄悄做决定的那个人。这场演讲触动了你的心，脑袋自然就会跟着受触动。相信我，麦克白没有这本事，这场演讲出自夫人之手。”

“那又怎么样？我们都需要更优秀的另一半。只要结果是我们想要的，就算是恶魔导演的也无所谓。你不会是嫉妒麦克白吧，德夫？”

“嫉妒？”德夫不屑一顾地说，“我为什么要嫉妒？他的外表和谈吐就像一个真正的领袖，如果他在行动上也能这样，那么让他而不是让别人当领导显然对所有人都是最好的选择。”

他们身后发出椅子拖过地面的响声。麦克白没有返场，而截稿时间却不等人了。

距离午夜还有一个小时。风已经减弱，但昨晚的风暴留下的垃圾和废物仍然在街道上被吹来卷去。潮湿的西北风鼓足劲，加速通过车站大

厅的走廊，掠过躺在墙边的一群人，然后又向里面行进了几米，找到一个用围巾包住口鼻的人。

斯特雷加朝他走去。

“怕被人认出来吗，麦克白？”

“嘘，别叫我的名字。我今晚做了一场演讲，怕是失去匿名的便利了。”

“我看《晚间新闻》了，你在台上的表现很不错。我几乎相信你说的每一句话。不过话说回来，一张帅气的脸蛋总能对我产生那种效果。”

“为什么我才到这儿你就出现了，斯特雷加？”

她笑了：“要‘精酿’吗？”

“你有别的货吗？苯丙胺？可卡因？‘精酿’会让我产生幻觉，并且让我做非常可怕的噩梦。”

“让你不堪噩梦的不是‘精酿’，而是这场风暴，麦克白。我不碰那东西，可我也梦见全天下的狗被一阵雷逼疯，看见它们嘴吐白沫，朝彼此扑去，趁还没死时相互蚕食。我满头大汗，醒来时才如释重负。”

麦克白指着走廊远处那群人：“那儿就有你的梦。”

“什么？”

“那是一具被吃掉一半的狗的尸体，你看不见吗？”

“我想你又产生幻觉了。给。”她将一小袋东西放进他手里，“‘精酿’。现在可别疯掉，麦克白。记住，那条路并不绕，它就笔直地躺在你面前。”

麦克白经过“伯莎号”，匆匆走向荒凉的工人广场，脚下如同一条下

坡路，通往因弗尼斯赌场灯火通明的正面。就在这时，他看见一个人影站在黑暗的雨中。走近一看，竟是班柯。

“你在这儿干什么？”麦克白说。

“等你。”班柯说。

“在‘伯莎号’和因弗尼斯中间，淋着雨？”

“我下不了决心。”班柯说。

“什么决心？”

“马尔康的事。”

“你没用链子缠住他，是吗？”

“什么？”

“潜水员还没找到尸体。不加点分量，水流就把他带走了。”

“不是那样的。”

“不是？咱们去因弗尼斯再说，别站在这儿淋雨挨冻。”

“对我来说太晚了。我的心已经凉透。我在这儿等你是因为赌场外都是记者。他们在等你这个新局长。”

“那就长话短说。怎么回事？”

“我没按原计划行事。你不用怕，马尔康已经永远消失，永远不会再回来了。即使他回来，也不知道你牵涉此事。他以为赫卡忒是幕后主使。”

“你什么意思？马尔康还活着？”

班柯打了个寒战。“马尔康以为我被赫卡忒收买，策反了邓肯的侍卫。我知道这不是我们原先的计划，但我解决了问题，同时也保住了一

个好人的性命。”

“马尔康现在在哪儿？”

“走了。”

“去哪儿了？”麦克白盯着班柯的脸，抬高了音量。

“我开车带他去了机场，让他上了一班去首府的飞机。他会从那里出境。他明白，只要他试图联系任何人或是走漏一点儿他还活着的消息，他女儿朱莉娅就会被立马撕票。马尔康是个做父亲的，麦克白，我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他永远不会拿女儿来冒险，永远不会。他宁可让一座城市堕落和灭亡。相信我，就算浑身跳蚤的马尔康在一个四面透风的阁楼上每天忍饥挨饿，在寒冷和孤独中醒来，他依旧会感谢造物主让他的女儿又多活了一天。”

麦克白抬起手，然后看见班柯眼里有一种他迄今只见过一次的东西————不是在他们联手对付劫持儿童的亡命徒或疯子的无数行动里，也不是在班柯面对比他更魁梧强壮的对手，况且他明知自己会被————也确实被————痛打一顿时。麦克白只有一次看见过班柯脸上出现这种表情，那便是他从医院探望薇拉回家、医生告知他最新检查结果的那一次。恐惧。百分之百、纯粹的恐惧。麦克白怀疑班柯不是为自己而感到恐惧。

“谢谢你。”麦克白说。他一只手重重地拍在班柯肩上，“谢谢你，我亲爱的朋友，在我缺少仁慈时能够展现仁慈。我原以为一个人牺牲事小，却可成就我们无量的伟业。但你是对的：一座城市若放任好人无谓地死去，是无法免于堕落和灭亡的。这个人可以被赦免，而且他应该被赦免。或许你已经使我俩免于为如此残忍的暴行而最终堕入地狱了。”

“真高兴你能这么想。”班柯兴奋地说道，麦克白能感到班柯肩膀上颤抖的肌肉在他的手掌下松弛下来。

“回家睡觉吧，班柯。代我向弗里斯问好。”

“我会的，晚安。”

麦克白穿过广场，心事重重。有时候好人确实会无谓地死去，可有时候，他们确实必须死去。他走进因弗尼斯的灯火中，不顾记者们叫嚷着关于马尔康和邓肯侍卫的问题————杀死两名侍卫的到底是不是他。

屋内，夫人给他接风。

“整场新闻发布会在电视上都播了，你真了不起。”她拥抱了他。他不会再失去她了。他没有放手，一直等到温暖重新回到自己的身体，等到那股令人心神激荡的电流从后背传导下去————她的嘴唇碰到他的耳朵，轻声说：“局长大人。”

回家了。和她一起。双宿双飞。而这便是他想要的一切。但想要拥有这一切，你就必须靠自己去争取。世道就是如此。而且————他想到————下一个世道也是如此。

“你回来了？”

德夫正站在孩子们的房门口，背后这声吓了他一跳。梅雷迪斯已换上睡衣，交叉着双臂，站在那里瑟瑟发抖。

“就是回来看看，”他轻声说：“本来不想吵醒你的。埃文不想回自己屋里睡吗？”他冲儿子点点头，后者蜷缩在姐姐身旁。

梅雷迪斯叹了口气：“他现在一睡不着就去找埃米莉。我以为你会一直待在城里，处理那些棘手的事。”

“是，是。但我也得逃出来透口气。拿点干净衣服，顺便看看你们。我在客厅睡几个钟头，然后就走。”

“好吧，我给你铺床。你吃饭了吗？”

“我不饿。睡醒吃个三明治就好。”

“我可以给你做点早饭。反正也睡不着。”

“你去睡吧，梅雷迪斯。我还得等一会儿再睡，我来铺床。”

“随你吧。”她交叉着双臂站在那儿看着他，但黑暗中他看不见她的眼睛。她转身离去。

第十三章

“但我想知道为什么，”德夫说着把胳膊肘架在桌上，手托着下巴，“安德里亚诺夫和亨尼西为什么不跑呢？为什么两个叛变了的侍卫会先杀了他们的老板，然后在隔壁的屋里躺下来睡觉，满身是血，留着可以直接下狱的证据？说话啊，你们这些探员，你们都他妈的没有点头绪吗？！”

他环顾周围。凶案处十二名探员中的一些人坐在他面前，但唯一张口的人却是为了打哈欠。现在是星期一早晨。也许这就是他们不爱说话、病恹恹的原因？不，除非他们对事情上心，要不这些脸明天还是这个熊样。凶案处过去两个月群龙无首是有原因的。两个月前，邓肯给前处长下了最后通牒：要么辞职，要么接受涉嫌贪污的内部审查。没有合格的竞聘者。在肯尼斯时期，凶案处的破案率全国垫底，贪腐并不是唯一的原因。首府的凶案处在业内相当出色，而相比之下，局里这个处都是一帮废物：要么毫无工作热情，要么啥也不会。

“这种状况必须扭转，”邓肯曾经发话，“凶案处的成败在很大程度上关乎老百姓对警察的信任。这就是为什么我对你————德夫————这样一名最优秀的警官委以重任。”

邓肯深谙如何用鼓励性的方式让下属接受坏消息。德夫发出一阵抱怨。他身边有一大摞的报告，但这些报告的价值还不如写它们的纸值钱————那上面净是些没用的面谈笔录，因弗尼斯赌场的客人众口一词：他们除了糟糕的天气，什么也没听到或看到。德夫知道，这帮探员保持沉默可能只是畏惧他的怒火，但他才不管这个。这又不是在拼谁的人缘好。如果他们无论怎么都怕，那好。

“所以我们觉得，两个有罪的侍卫只是傻乎乎地睡了一觉，是吧？因为一天下来太累了。你们这些笨蛋，谁同意？”

没有反应。

“那谁不同意？”

“不是因为他们傻，”凯思妮斯接过话茬儿，从门口蹿了进来，“而是被人下了药。对不起来迟了，但我一直在等这个。”她挥舞着一本可怕得像是报告的东西。就是报告————当它落在桌子那一摞纸上、发出“砰”的一声时，德夫看清楚了，“从安德里亚诺夫和亨尼西身上提取的血液样本表明，他们体内有大量苯二氮草类物质，足以睡十二个小时。”凯思妮斯挑了一张空椅子坐下来。

“侍卫吃了安眠药？”德夫不相信。

“它们有镇静作用，”屋子后面一个摇晃着椅子的家伙说，“要是你准备对自己的上司下手，十之八九都会有点肝儿颤。许多抢银行的就会吃苯二氮草。”

“所以他们砸锅了。”一名探员说道————他的鼻子紧张地抽动着，白色的圆高领衫上挎着一只枪套。

一阵笑声，很短促。

“凯思妮斯，你怎么看？”德夫问。

她耸耸肩：“探案不是我的专业领域，但对我来说，显然他们需要服用一些药物来缓解紧张的情绪，但由于不太懂药，所以用错了剂量。在实施谋杀的过程中，这些药物按计划发挥了作用。他们的反应依旧敏捷，但是紧张感消失了，那些清晰的刀痕表明他们下手很稳。但谋杀过后，当药劲儿真正上来，他们失去了对局面的控制，开始东倒西歪，弄得浑身是血，最后干脆在椅子上昏睡过去。”

“很典型，”圆领衫说道，“有一次我们抓了两个嗑药的银行抢劫犯，他们居然在路灯下逃逸的车子里睡着了。我没开玩笑。这帮罪犯真他妈的蠢，你————”

“谢谢你，”德夫打断了他的话，“你怎么知道他们的反应很快？”

凯思妮斯耸耸肩：“不管是谁捅的第一下，他的手在血喷出来之前就脱离了刀身。我们的血迹分析员说，刀柄上的血是溅上去的，不是靠

流、滴或是抹上去的。”

“如果是这样，我同意你其他所有的分析，”德夫说，“有不同意见吗？”

没有反应。

“有人同意吗？”

众人默不作声地点头。

“好，姑且认为这种说法成立。现在我们转向另一个没有解决的问题：马尔康的自杀。”德夫站了起来，“他在信上说，如果他不配合他们杀了邓肯，‘诺斯骑士’就威胁杀他的女儿。我的问题是：为什么非要听从斯威诺和‘诺斯骑士’的摆布并且自杀，而不是找邓肯帮忙，把他的女儿转移到安全屋呢？威胁对警察来说也不算什么新鲜事了。你们怎么看？”

大家要么低头看地，要么面面相觑，或是望向窗外。

“没想法吗？整个凶案处的探员，竟然没——————”

“马尔康知道斯威诺在警局里有人，”摇椅子的那个人说道，“他知道斯威诺怎么着都会找到他的女儿。”

“很好，我们开始活跃起来了，”德夫弯着腰在他们面前踱来踱去，“我们假设马尔康认为，按照斯威诺的吩咐去做，可以保女儿无恙；或者通过死亡，斯威诺不再有任何理由杀他的女儿，怎么样？”他发觉在场没有一个人跟上他的思路。

“好，那么如信上所说，如果马尔康既无法接受失去女儿，也无法接受成为谋杀邓肯的帮凶，为什么他不在邓肯被杀之前了结自己，让两个人都得救？”

众人瞪眼看着他。

“我可以说一句吗……”凯思妮斯开口道。

“请讲，警督。”

“你的问题也许符合逻辑，但不符合人的心理规律。”

“不符合吗？”德夫回应道，“我觉得符合。马尔康明显的自杀行为背后有某种矛盾之处。人脑总会根据已知的信息，通过十分精确的分析来衡量利弊，然后作出无法辩驳的、符合逻辑的决定。”

“如果逻辑无法辩驳，为什么在没有掌握新信息的情况下，人有时候会感到悔恨？”

“悔恨？”

“悔恨，德夫警督，”凯思妮斯直视着他的眼眸，“凡是具备人类特质的人都知道，这是一种我们但愿自己做了什么或者没做什么的感觉。我们无法排除马尔康属于这种情况的可能性。”

德夫摇了摇头：“悔恨是一种病态。爱因斯坦说过，精神病的症状就是一个人再次经历同样的思维过程，希望得到一个不一样的结论。”

“那么爱因斯坦的论点是可以被驳斥的，因为人随着时间的推移会得出不同的结论。这并不是因为我们掌握的信息有任何改变，而是因为人自身的改变。”

“人是不会变的！”

德夫注意到，屋里的警官已经清醒，正在认真地听他们的分析。他们或许在怀疑，他同凯思妮斯的交锋不止关于马尔康之死。

“也许马尔康变了，”凯思妮斯说，“也许邓肯的死改变了他。这一点无法排除。”

“我们同样无法排除他留下一封遗书，把警徽扔进大海，然后逃走，”德夫说，“这也是人性使然。”

门开了。是缉毒处的一名警官。“德夫警督，有电话找你。对方说是关于马尔康的事，很紧急，而且他只想跟你说。”

夫人站在卧室当中，看着她的床上睡着的男人。是他们的床。时间已经过了九点，她很早就用了早餐，但丝绸被单下的身体依旧没有一丝生气。

她在床边坐下来，拍了拍他的脸蛋，揪了揪他浓密的黑色鬈发，然后摇了摇他。眉毛下现出一条狭窄的白缝。

“局长！醒醒啦！城里着火了！”

她笑起来。麦克白呻吟着翻了个身，背冲着她：“几点了？”

“太阳当头了。”

“我梦见今天是星期天。”

“我猜你梦见了好多东西。”

“嗯，那袋该死的……”

“什么？”

“没什么。我听见风暴的钟声，但后来意识到是教堂的钟声。召唤做礼拜的人去忏悔和洗礼。”

“我告诉过你，不要说那个词。”

“‘洗礼’吗？”

“麦克白！”

“对不起。”

“离新闻发布会还有不到两个小时。他们可能纳闷，他们的新局长出什么状况了。”

他抬腿下床。夫人挡住他，两只手捧着他的脸，仔细检视。瞳仁小

了。又是这样。

她摘掉他眉毛上的一根头发。

“今晚还有一顿饭，”她一边说一边在找更多的头发，“你没忘吧？”

“邓肯刚走就搞这种活动，不太好吧？”

“这是为了培养人脉，又不是搞大型宴会。我们也得吃饭呀，亲爱的。”

“都谁来？”

“我请的人都来。市长，还有一些你的同事。”她找到一根灰发，但从她细长的红指甲间滑落了，“我们准备探讨一下如何加强对赌场的管理。今天的‘领袖专栏’说了，方尖塔明显属于打着赌场的幌子在开窑子，所以应该关停。”

“如果没人读他的报纸，你那个编辑好友按你的吩咐写什么都没用。”

“不会，我丈夫现在可是警察局局长。”

“噢！”

“你应该再长几根银头发。当老大的一头银发，多好看。我今天跟我的发型师说说，他兴许可以稍稍把你的鬓角给染一下。”

“我的鬓角藏在后边，看不见。”

“真的啊，所以我们要把你的头发给剪了————就这样。”

“绝不！”

“图特尔市长心中的局长形象大概得是个成熟的男人，而不是个孩子。”

“哦？你很担心吗？”

夫人耸耸肩："通常来说，市长不会干预警方的人事安排，但是新局长得由他来任命。我们必须确保他别冒出什么新奇的想法。"

"怎么才能做到？"

"我们得确保能牢牢控制住图特尔，避免他在这个小概率事件上无理取闹。不过你不用担心这个，亲爱的。"

"好吧。说起无理取闹……"

她不再搜寻不规整的头发了。他刚才的口气似曾相识。"亲爱的，你是有什么事情瞒着我吗？"

"班柯……"

"他怎么了？"

"我开始怀疑能否信任他了。他有没有在为自己和弗里斯谋划什么。"麦克白深吸了一口气，她知道下面他要讲一些重要的话，"班柯昨天没有杀马尔康，而是送他去了首府。他狡辩说，我们不必冒险杀人，可以放他一马。"

夫人知道他在等自己的反应。看她一声不吭，他说从没见过她这样目瞪口呆。

她笑了。

"现在还不是目瞪口呆的时候。你觉得他在谋划什么？"

"他说他已经把马尔康吓得不敢发声了，可我怀疑他们之间达成了某种交易，他给班柯的好处比我给的更丰厚、更可靠。"

"亲爱的，你不会相信我们的老好人班柯有成为局长的野心吧？"

"不，不，班柯一直是那个愿意被人领导，而不是领导别人的人。我是担心他儿子————弗里斯。我比弗里斯大十五岁，到我退休时，弗里斯也该是一把年纪的老人了。所以对他来说，更好的选择是做马尔康这种年纪更老之人的接班人。"

“你不过是累了，亲爱的。班柯忠心耿耿，绝不会做出这样的事。你自己说过，他可以为你下地狱。”

“是，他一直很忠诚，我对他也是如此。”麦克白起身站在墙上一面巨大的金框镜子面前，“可你仔细想想，这种肝胆相照难道不是对班柯更有利吗？他难道不像一条鬣狗，只要跟随狮子的足迹就能不费吹灰之力享用别人的猎物？是我叫他做了特警队的二把手，是我让他当上了有组织犯罪处的副处长。可以说他为我做得并不多，但得到的回报倒是不少。”

“那你更应该相信他的忠诚，亲爱的。”

“是，我也是这么想的。可现在我看见……”麦克白皱起眉头，走近镜子，将手放在镜面上，查看那里头有没有东西，“他爱我就如同父亲爱儿子，可如果他饮下了嫉妒的毒药，这爱便会转化为恨。我在上升的道路上超越了班柯，他没有成为我的老板，我却成了他的上司。除去服从我的命令外，他还要忍受亲生儿子弗里斯对我难以启齿的厌恶————他看着自己的父亲竟然对寄人篱下的麦克白卑躬屈膝。当一条狗对你摇尾乞怜时，你仔细观察过它忠贞不贰的棕色眼睛吗？它坐在那儿，一动不动地候着，因为平时你就是这么教它的。你对它微笑，拍拍它的脑袋，却看不见这顺从背后的仇恨。殊不知一旦有了机会，看见摆脱惩罚的希望，它便会对你发起攻击，咬断你的喉咙，你的死便是它自由的呼吸，它会将你的残躯丢在某个肮脏的走廊里。”

“亲爱的，你究竟怎么了？”

“这便是我梦到的。”

“你太多心了。班柯真的是你的朋友！如果他要背叛你，完全可以直接去找马尔康，把你的计划向他和盘托出。”

“不，他知道最后使出绝招才会让他更强大。先是杀了我————一个危险的杀人犯，然后令马尔康回归，将他推上局长的宝座。多么英勇啊！对这样一个人和他的家庭，你该怎么奖赏才好？”

“你真的相信这些？”

“不。”麦克白说道。他这会儿靠近镜子站着，鼻子贴到玻璃上，雾气氤氲开来，“我不是相信，是料定。我能看见，看见他俩，班柯和弗里斯。我必须先发制人，可怎么做？”突然间，他转身对着她，“怎么做？你，我的唯一，你必须帮帮我。你必须帮帮我们。”

夫人交叉起双臂。不管麦克白的推理听起来多么怪异，其中却不无道理。他也许是对的。就算他错了，班柯仍然是一个同谋、一个潜在的知情者以及告密者。这样的人越少越好。何况他们对班柯和弗里斯到底有什么用呢？没有。她叹了口气。杰克会说：“如果你在玩二十一点时手里不到十二点，就该要另一张牌。因为你不可能输。”

“找一个晚上，约他们来这里，”她说，“这样我们就能掌握他们的行踪了。”

“我们在这里下手吗？”

“不，不，因弗尼斯的血案够多了，再来一起会让人怀疑我们，而且会把顾客吓跑。我们在路上下手。”

麦克白点点头：“我会叫班柯和弗里斯开车来这里。我会告诉他们，我们答应了一个朋友搭他们的车回去。我对他的路线一清二楚，所以如果我嘱咐他们准时，我们便能精确掐算他们在路上的位置。我的梦中女郎，你知道吗——————”

是的，她被他揽入怀中时想道，姑且让他把话讲完吧。

“我爱你胜过这人世和宇宙间的一切。”

德夫找到码头边一个坐在系船柱上的小男孩。雨暂时停了，头顶上白色的云层透出比往常更多的亮光。但河的远处，新一波蓝灰色云团已整齐列队，准备乘着西北风向他们袭来。这风是城里唯一不变的东西。

“我是德夫。你是打电话的那个人吗？”

“你的疤够酷，”男孩拉直他的眼罩，“他们说你不再是缉毒处的头

儿了？”

“你说你有急事。”

“事情没有不急的，缉毒老总。”

“我无所谓。快说吧。”

“我觉得你该说，掏钱吧。”

“噢，怪不得这么急呢。你什么时候得再打一针？”

“已经熬了几个小时了。鉴于这条线索重要到需要请老板亲自出面，我觉得你不只要付下一针的钱，还要再付十针的钱。”

“或者我等上半个钟头，让你痛痛快快地吐出来，再给我来个半价。再多等半个钟头，拦腰再砍一半……”

“我无法否认你这招管用，缉毒老总，不过问题是：我俩谁更着急？我今早读了报纸上关于马尔康的报道，从照片里认出了他。淹死了，好像。是个什么破副局长。一桩要案。”

“那你倒是说说看呀，小伙子。我看看值多少钱。”

独眼男孩咯咯笑道：“缉毒老总，真对不住，可我已经不相信警察了。给你先透露一点儿吧。我打盹儿之后醒了，就坐在那边————你能看见的几排集装箱之间。那地方可以安插狙击手，从来都不会有人抢劫，明白我的意思吗？没人看得见我，但我能看见他————马尔康————在河道另一侧。怎么样，缉毒老总？第一针给你免费好了，下一针可要让你放放血啦。听人说起过这个吗？”男孩笑了出来。

“我怀疑自己是被骗来的，”德夫说道，“我们知道马尔康来过这儿，我们找到了他的车。”

“可你们不知道他不是一个人，或者谁跟他在一起。”

过去的教训告诉德夫，瘾君子的嘴里没多少真话，尤其是当他们用这种伎俩能骗钱购买毒品的时候。不过按照经验，他们偏向于用更简

单、快捷的方式行骗，而不是给警局打电话，坚持跟其中一个部门的领导私聊，然后在雨中等上一个小时，还未必能得到报酬。

“那么你是知道的了？”德夫问道，“这个人是谁？”

“我过去见过他，是的。”

德夫掏出钱包，拿出一卷钱点了点，给了这孩子几张钞票。

“我本来想打给麦克白的，”男孩一边点钱一边说道，“但转念一想，他大概不会相信我指认的这个人。”

“亲戚吗？”

“马尔康当时正跟麦克白的死党说话，”男孩说道，“那个老头，白头发的。”

德夫不由得倒吸了一口气：“班柯？”

“我不知道他叫什么，但我在车站见过他和麦克白在一起。”

“那班柯和马尔康都说了些什么？”

“他们离得太远，听不见。”

“那……呃……那他们看上去像在聊什么？他们在笑吗？还是发出吵闹、愤怒的声音？”

“我没法说。雨噼里啪啦地拍打着集装箱，而且他们多数时候是背对着我。他们也许在争论。那个老家伙挥舞了一阵手枪。但后来他们平静下来，走进那辆沃尔沃，开走了。开车的是那个老头。”

德夫挠了挠头。班柯和马尔康串通一气？

“这张面值忒大了。”男孩举起一张钞票说道。

德夫低头看了他一眼。给一个吸毒者找零？他接过这张纸币。“你告诉我这个不只是为了再打一针吧？”

“啊？”

“你刚才说你读了报纸，知道这是一桩大案。确实是。大到如果你打电话对记者讲这个故事，会得到比一个警察给的多十倍的报酬。所以，你要么是赫卡忒派来散播假消息的，要么就是另有所图。”

“去死吧，臭警察。”

德夫抓住吸毒者的衣领，将他拽下系船柱。这小子几乎没什么重量。

“听着，”德夫试图避免吸入这小子臭烘烘的口气，“我可以把你关进去，看看你赌瘾发作时是什么感觉，你知道自己要么要在那个鸟不拉屎的地方待上两天才能出来，要么就现在告诉我，为什么来找我。我给你五秒。四……”

男孩回瞪了德夫一眼。

“三……”

“臭狗屎的警条子，你他妈的……”

“二……”

“我的眼睛。”

“一……”

“我的眼睛，我说了！”

“眼睛怎么了？”

“我只想帮你抓住那个取走我眼睛的人。”

“谁？”

男孩哼了一声：“就是那个千方百计要把你们毁了的人。难道你不知道这一堆烂事后面是谁在捣鬼吗？这座城里只有一个人可以杀了警察

局局长并且逍遥法外，那就是‘隐形之手’。”

赫卡忒？

第十四章

麦克白开车沿着旧工厂之间肮脏的道路行驶着。烟囱上方的云重重地压下来，每个周一都灰蒙蒙的，让人难以分清是哪个烟囱在冒烟，但有些工厂的大门能看见“关闭”的标志，或者被铁链锁起来————它们相互缠绕的样子就像一个个讽刺的蝴蝶结。

新闻发布会不痛不痒地结束了。没有痛感是因为他嗨得上了天，什么都感觉不到。他只是放松地坐在那儿，双臂交叉，把问题统统丢给列诺克斯和凯思妮斯。对于问他本人的问题，他一律回答“我们目前无法置评”，同时带着一副警方掌握了许多信息、完全掌控局面的表情。冷静、自信————这就是他希望给人留下的印象。一个不允许自己被周围的喧嚣左右的局长，一个用某种逆来顺受的微笑回应“难道公众无权知道”的尖锐提问的局长。

不过，新闻发布会一结束，那个爱发卷舌音的记者凯特就在他的节目里说，这位代理局长在会上一副哈欠连天、事不关己的样子，并且总在看手表。去他娘的凯特。巡逻大队绝对认为新局长对工作足够投入，因为他亲自下到大队，将巡逻范围由二区西部扩大到一区东部。他说是时候让周边普通百姓的居住区也能得到巡逻了。这传递出一个重要信号：警方并不把有钱有势的地区作为优先保护的对象。虽然凯特对麦克白感到厌恶，但班柯却欣然地收到了一张晚饭的请柬，上面还嘱咐他带上弗里斯。

“得让这小子习惯跟大孩子一起混，这对他有好处，”麦克白曾这样说，“然后我觉得，你应该好好想想自己喜欢干什么。接管特警队、有组织犯罪处还是当个副局长？”

“我？”

“别给自己太大压力，班柯。偶尔想想就好，好吗？”

班柯苦笑几声，摇了摇头。温文尔雅，一向如此。仿佛他的脑海中

从未有过邪恶的念头，或至少不具备产生邪念的意识。好吧，这个叛徒今晚就会见到造就他和终结他的人。

“诺斯骑士”的俱乐部门前空荡荡的。他们大概没有留任何人值守。

麦克白下车走进俱乐部，在门口驻足，环顾四周。距离他上次和德夫站在这儿仔细检查同一间屋子好像已过去很长一段时间。如今那张长桌已经不见，吧台旁站着三个大腹便便、穿着俱乐部皮夹克的男人，两个乳房高耸的女人。其中一个女的抱着一个婴儿，那孩子在她怀里扭动着身体，她结实的臂膀上文着一个名字：肖恩。

“柯林，那个人不是……”她小声说。

“是他，”那个头顶全秃、留着海象胡子的男人低声说，“就是他抓走了肖恩。”

麦克白记得报告里的这个名字。虽然他从不记得自己当面见过谁，但奇怪的是，对于报告里出现的名字，他却过目不忘。肖恩，那个在门口放哨的人，肩部被麦克白刺伤，并被他们劫为人质，到现在还被关着。

秃顶男抬起下巴，冲着他一脸怒火。麦克白深吸了一口气。屋内鸦雀无声，他甚至能听见自己走到吧台时，地板在鞋底下吱呀作响。他朝吧台后面的人打了个招呼，在开口的瞬间意识到自己不该在离开总部前吸食最后一条“精酿”————那东西有让他变得自以为是的倾向。这一点顾虑被他嘴里冒出的话所证实：“你好，这儿的人不多嘛，都跑哪儿去啦？噢，对啊，在监狱里。要么就是太平间。一杯格伦多拉，谢谢。”

麦克白看见吧台招待员的眼睛瞥了一下，知道一波攻势即将从左侧袭来，而他的时间还多得很。他向来反应敏捷，可“精酿”却使他飘飘然————他会打哈欠、挠后背，在一拳打来时还在慢吞吞地看手表。不过，就在留着海象胡子的柯林认为自己马上就能打到对手时，麦克白向后一闪，冲他新剪的鬓角而来的这一拳便落了空。麦克白肘部向外一挥，几乎没有击中的感觉，只听得一声惨叫，软骨嘎吱作响，然后是几步趔趄和高脚凳翻倒的声音。

“加冰。”麦克白说。

然后，他转向旁边那个人，刚好见他攥紧右手、肩膀后拉，准备再来一拳。就在这招赶到之际，麦克白一抬手，和柯林的拳头半路相逢。然而，柯林的关节撞上了刀柄，于是随之而来的不是骨头相撞的嘎吱声，而是利刃穿肉而过的光滑声音。柯林见那匕首穿透了自己的拳头，刺进小臂，扯着嗓子号叫起来。麦克白猛地抽出匕首。

“……再来点苏打。”

海象胡子跪倒在地。

“他娘的，在搞什么？”一个声音说道。

这声音来自通往车库的那扇门。说话的男人蓄着一大把络腮胡，皮夹克的两肩上各有三道“V”字形的臂章，手里端着一把上膛的猎枪。

“我在点饮料啊。”麦克白说着转向吧台招待员————他还是一动不动。

“点什么？”那男的走上前来。

“威士忌。还有别的东西。”

“还有什么？”

“你就是小队长吧？斯威诺不在这儿时，由你来经营这间店，是吗？噢对了，他这会儿藏哪儿去了？”

“说完你想说的就给我滚蛋，死条子。”

“我不想讲这个地方的坏话，不过你们的服务可以更友好和快捷些。你我何不去里屋平心静气地谈一谈，队长？”

那男的盯着麦克白看了半晌，然后放下枪管。“反正能砸的你也砸得差不多了。”

“我知道。斯威诺会喜欢我的这项任务的，你放心。”

队长的小办公室————它确实很小————张贴着摩托车海报，架子上摆着发动机的小零件。一张桌子、一部电话，还有标着“入”和“出”的文件收纳筐。另有一把为访客准备的椅子。

“别把自己弄得太舒服了，警官。”

“我要你们帮我干一票。”

若说震惊，队长并未露出震惊的神色。“找错地方了。我们不再帮警察干这种事了。”

“所以传言是真的了？你过去常帮肯尼斯的手下劫道杀人？”

“你要是没别的事……”

“但这回你们要处决的不是什么对手，而是两个警察。”麦克白在椅子上凑近说：“作为回报，事成之后‘诺斯骑士’会被立马释放，所有指控全部撤销。”

队长挑起眉毛：“你怎么做到？”

“程序错误，证据被毁，这种破事又不是一两回了。局长发话不立案，那就不立案。”

队长交叉起双臂：“继续。”

“这次要处决的就是千方百计把你们赖以为生的毒品倒进河里的那个人————班柯警督。”麦克白看队长慢慢点了点头，“另一名警察是个新手，跟他同车。”

“为什么要处决他们？”

“这重要吗？”

“通常我不会问，但这一次是杀警察，会惹很多麻烦的。”

“他俩不会。我们明知班柯跟赫卡忒是一伙儿的，只是苦于无法证明，所以得想别的办法除掉他。在我们看来，找你们做是最好的选

择。”

队长再次点了点头。麦克白原先并不确定他是否会接受这个逻辑。

“我们怎么相信你会信守承诺？”

“这个嘛，”麦克白觑了一眼队长头顶上方的挂历女郎，“酒吧里有五个目击者可以做证，代理局长麦克白亲自来这儿给你们下达任务。你知道我不想给你们任何理由将这件事捅出去的，嗯？”

队长靠着椅背，直到把椅子贴上墙。他一边仔细打量着麦克白，一边扯着胡子，发出低沉的嘟囔声：“什么时候？在哪儿下手？”

“今晚。知道二区西部的绞架山吗？”

“那是他们把我曾曾祖父吊死的地方。”

“小路上方的主干道上，在西区市民逛超市的地方有个大的交叉路口。”

“我知道你说的地方。”

“他们会坐一辆黑色的沃尔沃，在六点半到六点五十到达那个路口。很有可能是差一刻七点，他这人很准时。”

“我想想，那地方老是有许多巡逻车。”

麦克白露出微笑：“今晚不会有了。”

“噢？真的吗？我考虑考虑，四点钟给你答复。”

麦克白笑道：“你的意思是，斯威诺会考虑考虑吧？很好。拿支笔，我给你我的电话号码和那辆沃尔沃的车牌号。还有一件事。”

“哦？”

“我要他们的人头。”

“谁的？”

“那两个警察的。我要看到他们的人头，送上门来的。”

队长注视着麦克白————也许他疯了。

“你的顾客要求开发票，”麦克白说，“上次我叫人半路劫杀就没要发票，结果犯了个错误，货没拿到。”

傍晚时分，德夫做了一个决定。

此前，他的思绪已连续几个小时在脑子里不停地搅动，就如同他面前的道路一般在缓慢地移动，而前方的路则充满了各种选择。肯尼斯桥上的围栏还没更换，向东行驶的车流只得改走老桥。长长的队尾排到了二区，德夫的车就在这儿像蜗牛一样爬过一个又一个十字路口。它们抛来同一个问题：向左，向右，向前，哪一条路才是最快的？

德夫自己来到了这样一个十字路口：

他该把码头的发现告诉麦克白和其他人，还是对此保密？可万一独眼男孩在撒谎，或者班柯有能力否认指控呢？在这种混乱的局面下，如果德夫冤枉了班柯，会有什么后果？他和麦克白的地位如今可都非同一般。

德夫当然可以原封不动地直接汇报这条线索，让列诺克斯和麦克白自己去评估。但如此一来，他便放弃了凭一己之力揭露和逮捕班柯，由此取得一场急需的个人胜利的机会。

另外，在袭击集装箱码头失利后，他再也犯不起大错。上次的事已经让他丢了有组织犯罪处处长的职位，再出错的话很可能连饭碗都丢了。

还有一个难题：如果麦克白成为局长，有组织犯罪处处长的位子便会再次空出，那么，只要德夫抓住机会，一鼓作气，这个处就是他的了。

他也反复考虑过咨询凯思妮斯的意见，但那样就泄露了秘密。他此时切不可天真，否则可能会陷入被动。例如冒险。

他最后选择的这条路不用冒太大险；不过只要一切按照他的预期进行，他仍然可以获得功名。

德夫拐下一座小铁路桥，开进那栋简朴砖房的院子。他花了超过四十五分钟才走完从警局到班柯家这短暂的车程。

“德夫，”班柯在门铃响了数秒之后才开门，“有事吗？”

“这是要去聚会呀？”德夫说。

“是啊，所以我没想好该不该带这个。”班柯拿起装着手枪的枪套。

“别带了，揣在西服里鼓鼓囊囊的。但是那个领带结不好看。”

“是吗？”班柯用下巴紧贴白衬衫的领口，但还是没看到那个结，“从我入职起五十年了，一直都很好。”

“可怜虫才会打出这种结，班柯。来吧，我告诉你怎么打……”

班柯捂住那个结，挡掉德夫的援手：“我是个可怜人，德夫。你是来找我帮忙，而不是来帮我忙的吧。”

“你说得对，班柯。我能进来吗？”

“我很愿意帮你，请你喝咖啡，但这会儿我们恐怕要出门了。”班柯把枪套挂在身后的帽子架上，冲楼上喊道：“弗里斯！”

“来了！”楼上应道。

“我们一块出去吧。”班柯系着扣子说。

他们站在屋檐下白色的台阶上，雨水从天沟欢快地汩汩而下。班柯递了一支烟，可德夫没接，于是他自己点了一根。

“我今天回集装箱码头了，”德夫说，“见了一个男孩，也是个年纪

轻轻的瘾君子，他主动找的我。他就一只眼睛，告诉了我另外一只眼睛是怎么没的。”

“噢。”

“毒瘾把他给逼疯了，但他身上没钱。他在中央车站遇见一个老头，向他行乞。那老头有一根金柄头的拐杖。”

“赫卡忒？”

“老头站住了，拿出一袋东西在这个小子面前晃悠，说是刚出锅的顶级‘精酿’。这孩子只要做两件事就能得到它。第一件事是回答他：你最怕失去哪一种感官？当男孩说视力后，老头说，他想要他一只眼睛。”

“是赫卡忒。”

“男孩问老头为什么要他的眼睛，赫卡忒回答说，他该有的都有了，剩下的就是问买家还有什么最值钱的东西，而不是问他自己。何况这不过是夺走他一半的视力，兴许连一半都不到。想想看，他的另一只眼睛在这之后会变得多珍贵。不错，失去的和得到的几乎差不多。”

“我不懂这话。”

“也许你不懂，但世上有些人就是这么想的。他们对权力本身的觊觎超过了权力能赋予他们的东西。他们宁愿拥有一棵没用的树，也不要树上可食用的果实。这样他们便能指着它说：‘那是我的。’然后将它砍倒。”

班柯吐出一圈烟雾：“那小子准备怎么做？”

“老头身边有个不男不女的人，她把那孩子的眼睛取走了。事后一针下去，所有的疼痛都没了——它抚平一切伤疤，带走一切烦恼。男孩说，那感觉太美妙，他至今都不后悔。他还想要那完美的一针。”

“那他今天见你想要什么？”

“同样的东西。还有那个夺走他眼睛的人——只是因为他能夺

走。”

“那他得在追杀赫卡忒的队伍里找个位置了。”

“他倒是觉得能帮我们抓住赫卡忒。”

“一个被‘精酿’奴役的可怜虫？”

“马尔康所谓的自杀信试图把矛头指向‘诺斯骑士’。但这小子觉得，一切是赫卡忒在背后指使的。那封信和邓肯之死都是他策划的。而赫卡忒跟马尔康是一伙的。可能还有局里其他人。”

“如今都流行这一说，”班柯弹掉烟灰，看了一眼手表，“你给他钱了吗？”

“没有，”德夫说，“他没得到一分钱，直到他告诉我马尔康失踪前，他在码头上看见了你跟他在一块。”

送向班柯嘴里的烟停在半空，他笑了：“我？胡说。”

“他描述了你和你的车。”

“我和我的车都没到过那儿。真是难以置信，你竟把公家的钱花在这种口供上。所以，现在是谁在吓唬我？那个瘾君子，还是你？”

一阵猛烈的寒风袭来，德夫打了个哆嗦。“那小子说，他看见马尔康和一个年纪较大的人。他见过那人跟麦克白在一起。有辆沃尔沃轿车。一把枪。你不会为这条线索付钱吗，班柯？”

“除非我走投无路，”班柯将烟头在台阶一侧的铁栏杆上捻灭，“如果牵涉局里的人，我走投无路也不会相信。”

“因为你总是把忠诚看得很重，是吗？”

“一支警察队伍，如果人人都不讲忠诚，那就是一盘散沙。这是前提。”

“那你对这支队伍的忠诚度有多高？”

“我是个简单的人，德夫。我不懂你的意思。”

“如果你所谓的忠诚是认真的，就应该交出马尔康。为了这支队伍，”德夫指着他们面前一片灰蒙蒙的雨雾，“为了这座城市。谋杀邓肯的人藏在首府什么地方？”

班柯吹掉烟上的灰，将它装进大衣口袋里。“我完全不知道马尔康的去处。弗里斯！抱歉警督，我们得出去吃饭了。”

班柯走下三级台阶，走进雨里。德夫追着他喊道：“咱们聊聊，班柯！我能看出你背负着愧疚和良心的不安。你不是邪恶的小人，只是被某个职位更高的人所蛊惑，相信了他们的判断。你被出卖了。我们必须抓住他，班柯！”

“弗里斯！”班柯朝房子高喊一声，给院里的车解了锁。

“你想让我们再这么恶性循环下去，变成一团糟吗，班柯？我们的先辈建造了铁路和学校，我们却造了妓院和赌场。”

班柯坐进车里，发动了两下。房门开了，穿了一身西服的弗里斯出现在台阶上，费力地撑着一把伞。

大概是因为车里烟太大，班柯“啪”的一声打开窗。德夫扒在窗上，一边想把它再压下来一点，一边透过缝隙朝里面说话：“听着，班柯。如果你可以，如果你坦白，我能为你做的并不多，你知道的。但我向你保证，我不会允许任何人伤害弗里斯。他将来不会是一个叛徒的儿子，而是为这座城市牺牲的千万个男人中其中一个的孩子。我对你发誓。”

“嘿，德夫警督，是你吗？”

德夫直起身：“嘿，弗里斯，是我。晚饭吃好点儿。”

“谢了。”

德夫看着弗里斯坐进车厢，班柯发动车。然后，他走向自己的车。

“德夫！”

他转过身。

班柯开了车门。“不是你想的那样。”他喊道。

“不是吗？”

“不。午夜，在‘伯莎号’等我。”

德夫点点头。

那辆沃尔沃挂上挡。于是，父子俩穿过大门，驶入一片迷雾之中。

第十五章

夫人爬上通向因弗尼斯赌场天台大门的最后一级阶梯。她打开门，朝黑暗中凝视。耳畔只有雨在喃喃低语。似乎每个人、每件事都有自己的秘密。她刚要转身下去，一道炸裂的闪电照亮了天台，让她瞧见了他。他立在天台边缘，低头望着赌场后面的勤俭街。夫人在劝市议会开展扫黄行动前，妓女们一直在这条几乎没有路灯的大街上招揽客人，不仅奉上自己的肉身，还经常提供现场服务————她们在拱门里做，在轿车里做，躺在车上做，或干脆靠着墙做。据说国家铁路局在这里办公时，他们的领导下令把所有面向勤俭街的窗户用砖砌死，以求手下能把心思放在工作而不是外头乌七八糟的东西上。

她打开伞，走到麦克白身边。

“怎么跑这里淋雨来了，亲爱的？我一直在找你。晚饭的客人快到了。”她低头看了一眼那堵没有窗户、一黑到底的墙，仿佛勤俭街上竖立起的堡垒。她熟悉这街上的每一个角落，而这足以构成将窗户继续封死的理由了。

“那下头有什么看的？”

“一座深渊，”他说，“恐惧。”

“我最亲爱的，别这么悲观。”

“你没有吗？”

“如果胜利不能让我们扬起嘴角，那么我们的胜利还有什么意义？”

“我们只赢了几场战斗。战争才刚开始，而我已经快被这恐惧所吞噬。天知道它从哪儿来的。我宁愿面对一帮拿着武器冲我而来的骑士、土匪，也不愿面对这条被我们斩杀却仍未断气的毒蛇。”

“别说了，亲爱的，没人能抓住我们。”

“邓肯。我能看见他在下头。我真嫉妒他。他死了————我送他去了极乐世界————可他留给我的却是焦虑和这一场场噩梦。”

“是‘精酿’，对吗？是‘精酿’让你做了噩梦。”

“亲爱的……”

“还记得你是怎么说科勒姆的吗？你说‘精酿’会让人发疯。你不能再碰它了，否则你会失去我们赢得的所有东西！你听见了吗？不许再沾‘精酿’！”

“但那些噩梦不是我幻想出来的。那条蛇在召唤我。那笔交易完成了。你不会忘了我们今晚谋划的大事吧？你有没有压制住自己，不去想我唯一的父亲和最好的朋友就要被人屠戮了？”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你也一样不知道。做了就做了，没什么好念念不忘的。‘精酿’也不会给你慰藉与勇气。现在你的灵魂就要得到回报，所以别再沾染‘精酿’！把领带打上，亲爱的。笑一个。”她挽起他的手，“来，让我们把他们一个个都迷倒。”

凯思妮斯坐在扶椅上，手捧一杯葡萄酒，听着雨水拍打着阁楼的窗户，还有收音机里凯特的声音。他正在谈论代理警察局局长的实权比民选市长还大的问题，这全怪肯尼斯当初对城中法律的践踏。她喜欢他发卷舌音的方式和他平静的声音，喜欢他敢于彰显自己的知识和见地，最重要的是，她喜欢凯特一贯反抗的状态。反抗肯尼斯、反抗图特尔，甚至是反抗邓肯————邓肯自己就一直在反抗各种事情。这是一场孤独的行动。可但凡有选择，谁想要孤独呢？

她偶尔在想，要不要给他的广播台寄一封匿名信，表示社会上还有像他这么讲原则的人让她很安心；他担起了一个孤独而无畏的守护者的角色。说起守护……那是她第二次听见门口有声音了吧？她关掉收音机，竖起耳朵听着。又来了。她蹑手蹑脚地走到门边，把耳朵贴上去。一个熟悉的脚步声。她打开门。

“德夫。你在这儿干吗？”

“我……呃……在这儿站一会儿，想点事情。”他双手深深插进大衣兜里，穿着过大的鞋子来回晃悠，脚底踩出嘎吱嘎吱的声音。

“为什么不按门铃？”

“我按了，”德夫说，“我……肯定是门铃坏了。”

她大敞着门，但他好像还在犹豫。

“你怎么闷闷不乐的，德夫？”

“我闷闷不乐吗？”

“抱歉，我知道这个时候没有太多值得高兴的事，不过你到底想不想进来？”

他的目光游移不定：“我能待到半夜再走吗？”

“当然可以，赶紧进来好吗？我冷了。”

队长把双手放在他的本田CB450“黑色轰炸机”的车把上。这辆车他买了不到五年，遇上好天时，他会开足马力，好好拉出去跑一圈。但鉴于CB750已经上市，这辆车感觉有点过时了。他看了一眼手表，差十六分到七点。晚高峰已渐渐退去，黑暗早早降临。他等在路边，可以看见朝绞架山路口驶来的每一辆车。斯威诺从南方的俱乐部派了三个被称作堂兄弟的援兵，他们跳上车后不到三个小时便到了城里。他们坐在车上蓄势待发，守在路边加油站的油泵旁，等待那辆车从这条路上驶来，顺便品评着路上各种车型和车牌。沿这条路下去，在路口的另一头，他看见柯林蹬着脚扣，立在一根电线杆的接线箱旁。他们到目前为止只做过一件找乐的事————那就是进行一次实战演练。柯林将一把改锥插进去，然后拧了一下。路上一阵急刹车，因为信号灯毫无征兆地由绿变红。几秒后，当它们变回绿色时，发动机的转动声犹豫而谨慎地响起，一辆辆车缓慢地通过那个十字路口。队长闪了一下前灯，告诉柯林一切

照旧。

队长又看了一眼手表。差一刻七点。

斯威诺花了一些时间才作出这个决定，但队长感觉这更多是出于谨慎而非疑虑。他的感觉在那三个堂兄弟出现在俱乐部门口时得到了印证，他们开着一辆超高车把的哈雷戴维森，一辆哈雷FL1200至尊滑翔，还有一辆带边车和固定机枪的俄国乌拉尔。那个骑至尊滑翔的家伙有一把剑，虽然不像斯威诺军刀是曲线形的，但也能完成任务。

距离七点还有十四分钟。

“弗里斯……”

父亲声音里的某种东西让弗里斯瞟了他一眼。他的父亲向来冷静，但事情不对劲时就会发出这种更加平静的声音————就像弗里斯七岁那年，他父亲从医院探望妈妈回来后，也曾用这种平静得令人发毛的声音叫他的名字。

“今晚的计划变了，”他父亲变更车道，插到一辆福特星辰后面，“还有未来几天。”

“说真的吗？”

“你得去首府。今晚就去。”

“首府？”

“发生了点事。你肯定有好多不解，孩子，但这会儿我给不了你任何答案。把我放在因弗尼斯，然后你立马开走。直接回家，只带你需要的东西，去首府。开得稳一点，别太快，明天晚些时候就能到。明白了吗？”

“好，可是————”

“别问了。你得在那儿待上几天，也可能是几周。你知道你妈继承

了一间单元房。把副驾驶储物柜里的笔记本拿出来。”

“就是被她叫作耗子洞的那个单间小屋？”

“对。难怪我们一直卖不掉它。好在现在派上用场了。地址是六区制革厂街66号，紧挨着海豚夜总会，二楼右手边。你到那里就安全了。记下来了吗？”

“嗯。”弗里斯撕下那张纸，把笔记本放回储物柜，“但是我没钥匙啊，屋里没人怎么进？”

“有人。”

“你租出去了？”

“不完全是。我让一个可怜的老表弟阿尔弗暂住在那儿。他一把年纪，耳朵又聋，不一定能听见你按门铃，到时候自己想辙吧。”

“爸爸？”

“嗯？”

“这是不是跟德夫要做的事有关？他看起来特别……紧张。”

“是，你就别再问了，弗里斯。你待在那儿就好，念一念带过去的课本，无聊几天，但不要打电话，不要写信，不要跟任何人透露你的住处。照我说的做，等可以安全回来的时候，我会派人去接你。”

“那你会安全吗？”

“我说的你都听见了吧。”

弗里斯点点头。

他们默默地开着车。挡风玻璃上，雨刮器磨坏的橡胶发出一阵阵吱吱呀呀的声音，好像要对他们说什么似的。

“是，”班柯说，“我是安全的。但从现在起不要在意那些新闻，它

们可能只是在胡说八道。那房子里还住了个人，他大概铺了一张床垫在地上，所以你就睡沙发吧，如果还没被耗子咬坏。”

“有趣的家伙。你保证你会没事吗……”

“你不用担心……”

“红灯了！”

班柯猛踩刹车，差一点就撞上了福特星辰的后保险杠————那辆车显然也没注意到信号灯的变化。

“给，”班柯说着递给儿子一个鼓鼓的旧钱包，“这些钱拿去，足够你支撑一阵儿的了。”

弗里斯拿出一沓钞票。

“红灯怎么这么长……”他听见父亲嘟囔道。

弗里斯瞥了一眼侧面的后视镜，后面已排起长长的队伍。队伍的外侧，一排摩托车正朝他们驶来。

“奇怪，”他父亲说道，又是那种超级平静的声音，“好像前头的路也是红灯。而且好一阵了。”

“爸爸，有几辆摩托车开过来了。”

弗里斯见父亲通过车里的后视镜看了一眼。然后他突然踩下油门，向右打方向盘，松开离合器。这辆旧车从油腻湿润的柏油路上冲了出去，挤到车队右侧，轮毂撞上高高的缘石，然后刺啦一声擦着福特星辰而过。两辆车同时发出受伤一般的尖叫，福特星辰侧面的后视镜被整个撞掉。

前方道路传来巨大的轰鸣声。信号灯变成了绿色。

“爸！停车！”

但他的父亲没有停车，而是一脚踩下油门。他们冲进十字路口，眼

看就要撞上左边一辆货车和右边一辆巴士————只听见两边都在鸣笛，这两股声音在他们从夹缝突围之际交织成难听的和弦。待他们冲过绞架山奔向市中心时，弗里斯紧紧盯着后视镜，那阵痛苦的音乐在身后降了调门。他看见信号灯已变回绿色，那些摩托车已纷纷跨过路口。

麦克白站在因弗尼斯赌场入口，双脚牢牢钉在坚实的瓷砖上，可还是感觉像漂浮在海上。他面前一个穿黑西装的胖子正吃力地从一辆豪华轿车的后座里挪出来。穿红色制服的门童一只手为他把着车门，另一只手撑着伞，不知该主动拉一把还是让他保持自己的尊严。当他终于喘着气靠自己下了车时，夫人快步迎了上去。

“我们最亲爱……我最亲爱的市长！”她笑着拥抱了他。这可真不是件容易事。麦克白想道。当他见到夫人纤细的手紧紧扒住图特尔厚实的“龟壳”时，不禁偷偷笑出声来。

“每次见面，您都是越来越帅，越来越健壮了！”她咯咯地笑道。

“而您，夫人，也是越来越漂亮，也越来越会说假话了！麦克白……”

麦克白和他握了握手，惊讶于市长的拇指下方竟然能按出那么一堆肥肉。

“哟，这个小帅哥是谁呀？”夫人问道。

一个小男孩从后座另一头下车，绕着车尾小跑过来。他皮肤光滑，长得像个女孩，想必还很小。他对着图特尔怯生生地笑，好像在求他帮忙。

“夫人，这是我儿子。”图特尔说。

“胡说，你哪有什么儿子。”夫人说着拍了一下市长夹克的翻领。

“婚外生的。”图特尔更正道。他拍着男孩的后背，对麦克白挤挤眼睛，轻笑了一声：“你知道吗，我也刚发现有这么个儿子。不过你能看

出他长得像我，不是吗，夫人？”

“你就是个狡猾的老狐狸，亲爱的图特尔，永远都是。你给他起名字了吗？”

“叫小卡西·图特尔怎么样？”市长摸着他萨尔瓦多·达利式的八字胡说道。当夫人翻了个白眼时，他爆发出一阵狂笑。

“进屋里暖和暖和，吃点东西吧。”夫人说。

父子俩走进门，夫人站到麦克白身边。

“这头变态猪，他可真有胆，”麦克白说，“我还以为图特尔是个值得尊敬的人呢。”

“他是个受人尊敬的人，有这一点就够了，亲爱的。权力给你为所欲为的自由，可人们依然对你毕恭毕敬。你现在总算笑了。”

“我有吗？”

“像个花枝乱颤的小丑。”夫人已然在朝着驶向入口的一辆出租车露出满面笑容，“笑得不要太夸张，亲爱的。这是亚诺维茨，首府的一名地产商。”

“又一个捡破烂的，是冲着工厂的便宜地皮来的吧？”

“他是来看赌场的。态度好点，跟人家打个招呼，然后找机会告诉他这里的街头犯罪已经在减少了。”

后窗“啪”的一声爆裂，弗里斯下意识地低头，发出一声尖叫。

“多少人？”他父亲平静地问道。他猛然向右打方向盘，开进一条铺着鹅卵石的小巷。弗里斯回过头。他们的身后，摩托车的轰鸣声渐渐加大，像一条愤怒的恶龙。

“五六个，”弗里斯喊道，“把你的枪给我！”

“我没带，”班柯说，“抓紧了。”他扭转方向盘，车轮撞上缘石，车子随之蹿起来，从一家时装店门前抄了个近道，拐进左边一条更为狭窄的巷子。弗里斯明白其中的策略：在单行道的窄巷，摩托车至少无法一齐涌入，将他们结果。但追兵已离他们越来越近了。身后又是“砰”的一声。弗里斯还没学会区分不同种类的武器，他知道父亲可以，但这一声连他都听出是猎枪打的。这起码要好过————一连串子弹砸在车身上————自动化武器。

他父亲毫不迟疑地再次突然转弯，仿佛知道自己要去哪里。他们此时已开进购物区深处，但周围的商店都没开门，街道在雨天也空荡荡不见人影。父亲知道这迷宫的出路吗？班柯突然右拐，经过一个写着“坏消息”的路牌。

“爸，这是条断头路！”

班柯没有反应。

“爸！”

还是没有反应，只见他死死盯着前方，双手紧紧抓着方向盘。弗里斯这才发现，鲜血正从父亲的脸上淌下，顺着脖子流进他的衬衫，白色的领口像吸墨纸一样被周围涌出的血染成粉色，而渗血的地方好像少了点什么。弗里斯将目光转向方向盘。难怪他没反应。他的耳朵。它贴靠在仪表盘上，一小片苍白的表皮，血肉模糊。

弗里斯抬起眼睛，看向挡风玻璃。眼前正是路的尽头。这条死路的终点是一座外形坚固的木屋，它的底层是一扇部分亮灯的巨大橱窗。眼看就要撞上终点了，可他们没有停止的迹象。

“系上安全带，弗里斯。”

“爸！”

“快！”

弗里斯抓住安全带，一把拉过胸部。就在他扣好的一瞬间，前轮撞上缘石，他们腾空而起。引擎盖冲破橱窗正中间，弗里斯感觉窗户好像

自己打开了，他们正飞过一片白色的玻璃帷幕，飞进一片未知的天地。接着，当他惊讶地四顾、发觉某些东西被弄乱时，这一连串事件出现了片刻间歇，他知道自己肯定是晕了过去。耳边响起地狱般的铃声。他的父亲一动不动地趴在方向盘上。

“爸！”

弗里斯摇了摇他。

“爸！”

没有反应。挡风玻璃已经没了，引擎盖上有什么东西在闪。弗里斯眨了眨眼才意识到那些东西是什么————戒指、项链和手镯。他面前的墙上写着几个金色的大字：“雅各布斯和桑斯珠宝店。”他们开进了一家该死的珠宝店。他听到的铃声并非耳鸣，而是警报在响。他终于明白了。警报。城里所有的银行、赌场和大型珠宝店都和警局的总机相连，而后者会立即联系该地区的巡逻车。父亲一开始就知道他要去哪里。

弗里斯试着去解安全带，但解不开。他一通生拉猛拽，可搭扣无动于衷。

队长坐在他的车上，一边看着轿车冲进前面的商铺，一边读着秒数。警报声几乎盖过了其他所有声音，但他能从尾气管冒出的烟里看出发动机还在工作。

“喂，我们在等什么？”骑至尊滑翔的家伙问道，他说话的方式里有种令人恼火的东西，“上去干掉他们啊。”

“再等等，”队长数道，“二十一、二十二。”

“喂，要等多久？”

“直到确认那个请我们做事的人信守诺言，”队长说，“二十五、二十六。”

“动手吧。我想赶紧干完砍头的差事，离开这鬼地方。”

“等一等。”队长平静地打量着他。这家伙看上去像个成年人。两个成年人那么大。他魁梧得像一扇谷仓大门，浑身肌肉，连脸上都是。可他还像个男孩一样戴着牙套。这情形队长在监狱里见过，那些犯人一边练举重一边服用促蛋白合成类固醇，于是长出十分强壮的下颌骨，以至于牙齿都撑弯了。二十九、三十。三十秒过去了，没有警笛声。“你去吧。”队长说。

“谢了。”“谷仓大门”从腰带上抽出一把长管左轮手枪，拔出一把剑，下车走向那辆沃尔沃。他冷漠地用剑刃刮过墙壁以及“禁止停车”的标牌。队长留意了一眼他皮夹克的背面。一面海盗骷髅旗，下头是纳粹的标志。“俗气。”他轻叹了一声，“用猎枪给他掩护，柯林。”

柯林用一只绑着绷带的手捋了捋他的海象胡子，然后打开一支短管猎枪的枪膛，塞进两颗子弹。

队长透过窗玻璃看见马路对面出现一些面孔，但还是没有警笛声，只有单调重复的警报在响。那家伙进入商店，走向那辆车。他把剑夹在胳膊下面，用腾出的一只手拉开副驾驶的车门，对着里面的人举起左轮手枪。队长不经意地咬紧牙关，等待那“砰”的一声。

弗里斯用力拉扯安全带，但令人恼怒的搭扣死不松口。他尝试扭动身子退出来，膝盖贴着下巴，在座位上调整自己的方位，用双脚顶着副驾驶的车门，将自己推向父亲和驾驶席。就在此刻，他看见一个人走进商店，双手各拿着一把剑和一把枪。现在逃跑已来不及，弗里斯连害怕的时间都没有了。

副驾驶的车门被猛地拉开。弗里斯看见一副牙套的闪光，一把举起的左轮手枪。他意识到自己踹不到那人，于是改用一只脚绝望地伸向那扇打开的门。一般的鞋够不着车门内侧的开关，但麦克白老款的尖头皮鞋却很容易伸进去。他瞥了一眼枪口那永恒的黑暗，然后拼尽全力将门拉了回来。“咣”的一声，那人的手腕被门击中并被狠狠夹了一下，车里传来手枪掉在地上的一记闷响。

弗里斯听到那人在咒骂，一只手猛地关上门，另一只手搜寻着那把

枪。

门又被拉开了，牙套男站在面前，剑举过了他的头顶。弗里斯在地上四处摸索————“该死，枪到底在哪儿？”牙套男显然觉得门缝太小，不够他挥剑，于是不得不改用刺杀。他肘部后撤，剑尖瞄准弗里斯，然后向他扑来。弗里斯迅速出击，用张开的双腿在半路猛踹对手。牙套男向后踉跄几步，翻倒在地，一个玻璃柜台随之倒地摔碎。

“柯林，”队长叹了口气，“你去结束这场杂耍。”

“好的，老板。”柯林在下车前检查了一下，他还能用被麦克白拿匕首刺伤的那只手扣动扳机。

弗里斯放弃了挣扎，意识到自己已被困住，根本来不及解开安全带。他侧身躺在座位上，看那家伙拿着剑从砸烂的柜台后站起来，玻璃碴儿从他宽阔的肩膀上掉落。这回他更加小心了。他选了一个弗里斯够不着的位置，确认自己抓牢剑柄。弗里斯知道，那人正在寻找可以对他造成直接伤害，又令他无法反抗的地方下手。他的腹股沟。

“臭小子。”他号叫着，朝剑上吐了一口唾沫，拿回他的武器，然后不得不走近了些，露出一排紧咬的牙。店内柔暖的灯光让他的牙套闪闪发光，乍一看好像店里的货品。弗里斯举起枪，射出一发子弹。他瞅见一副惊愕的表情，还有牙套正中的小黑洞，然后，那人倒了下去。

钢琴柔和谨慎的音调搔弄着麦克白的耳朵。

“尊敬的来宾、挚友、同事，以及赌场的朋友，”他看着周围一张张面孔说道，“虽然人还没有到齐，但我想代表你们都认识也都害怕的那位女士————”观众发出礼貌的轻笑声，冲着微笑的夫人颔首致意，“对大家表示热烈欢迎。我提议，我们在落座前共同举杯。”

柯林见南方来的兄弟倒在地上，怔了一下。那枪响盖过了警报声，他见一只手握着左轮手枪从打开的车门里伸出来，于是迅速作出反应，开了一枪。他瞧见弹壳击中了那只手，车门内侧的浅色变成了红色，车门玻璃爆碎，左轮手枪掉在商店的地上。

柯林快步走向那辆一动不动的轿车。肾上腺素使他的感官变得高度敏锐，对周围的一切都分外警觉。尾气管微弱的颤动，砸碎的后挡风玻璃不见任何探出的人头，还有他从嗡嗡的警报声中刚分辨出的一个声音————是引擎的喷吐声，见鬼！

柯林朝开着的车门跑出最后几步。座位上是一个穿着西服的男孩，他的身体扭成一个奇怪的角度：他系着安全带，一只满是鲜血的手和他的左脚伸向倒在方向盘的司机的位置。柯林举起猎枪，引擎突然发动，牵引着汽车向后冲去。打开的门撞到柯林的胸部，但他及时伸出左手抓住了门的上沿。他们冲出商店，但柯林没有放手。猎枪还在他隐隐作痛的右手，但他必须把枪换到左臂下才能朝车里开火……

弗里斯刚才设法将一只脚伸到踏板的位置，将父亲的脚踢开，踩下离合器，这样便能把变速杆从空挡挂到倒挡。接着，他慢慢抬起脚后跟，松开离合器，同时用鞋尖去点油门。打开的车门撞到了什么人，那家伙依旧抓着车子不放，但他们这会儿已出了商店，正在往回开。弗里斯什么也看不见，但他决定全速后退，但愿不会撞上什么东西。

扒门的家伙在挣扎着鼓捣什么，他一晃眼终于看清了————猎枪的枪口正从他的胳膊下方探出头来，不过，下一秒钟便消失了。

弗里斯眨了眨眼。

持枪的家伙不见了。副驾驶的车门也没了。他从仪表盘上方望去，看见车门和那家伙挂在禁止停车的标杆上，弯成了一个弧形。

然后他看见一条小巷。

他踩下刹车，在发动机熄火前同时踩下离合器。后视镜里有四个人正跨下摩托车冲他而来。他们的车并排停着，挡住了那条窄巷，这辆沃尔沃没法从它们所在的地方倒出去。弗里斯握住变速杆，这才发现他的手在流血。他试图换成一挡，但怎么也推不动，大概是因为他的姿势没法把离合器踩到底。见鬼，见鬼，见鬼！发动机咳了几下，发出噼里啪啦的声音，就差最后一口气了。他从镜子里看见他们掏出枪来。不，是机枪。结束吧。这便是一切的结尾。他突然冒出一个奇怪的想法。当他终于破解难题，弄懂了错误与违法的区别、道德与法规的区别，以及权力与犯罪的区别时，却无法参加法律期末考试，这有多么悲哀啊！

他感到一只温暖的手搭了上来，握住变速杆的顶端。

“开车的是谁，是儿子你还是你爸爸？”

班柯的视线有点模糊，但他坐直身子，两只手放在方向盘上。下一秒钟，引擎衰弱的嗓音扩展成一阵巨大的轰鸣，他们在鹅卵石路上飞驰而去，机枪在他们身后“噼噼啪啪”地响起，热闹得像中国的春节。

麦克白望着夫人。她坐在和他相隔两把椅子远的地方，正热情地跟那个叫亚诺什么玩意儿的客人谈笑风生。首府的地产大亨。她把手搭在了他的胳膊上。去年，城里一个颇有权势的工厂老板就坐在这位大亨所坐的椅子上，引起了她的注意。可今年那家厂子倒闭了，它的老板没有得到邀请。

“咱俩应该聊聊。”图特尔说。

“是啊，”麦克白说着转向市长————他正用叉子将一大块牛肉送进张开的嘴里，“聊什么？”

“聊什么？当然是聊这座城市。”

麦克白着迷地看着市长展开一层层下巴，然后在咀嚼时慢慢合拢，就像人肉手风琴。

“聊聊怎么做才对这座城市最好。”图特尔微笑着说。仿佛这是个玩

笑。麦克白自知应该专注于对话，但他无法集中精神，保持专注。例如，他现在正在怀疑牛犊的母亲是否还活着。如果她活着，那么她现在————就在此刻————能否感觉到她的孩子正被分食？

“有个广播台的记者，”麦克白说，“叫凯特。他散步恶毒的流言，明显有不可告人的目的。你怎么让这样的人闭嘴？”

“记者啊，”图特尔说着翻了个白眼，“听着，这事儿不好办。他们只对自己的主编负责。即便这帮主编转而对他们追逐利益的雇主负责，记者也会严肃地相信他们服务于一个更崇高的目的。非常难办。你怎么不吃东西，麦克白？在担心吗？”

“我吗？完全没有。”

“真的？一个局长死了，另一个失踪，所有的责任都在你肩上，你却不担心？要是连你都不担心，我就要担心了，麦克白！”

“我不是这个意思。”麦克白看向夫人，寻求帮助。她坐在市长另一边，但这会儿正跟一个女士聊得热火朝天，那人好像是市议会的财政顾问。

“失陪。”麦克白说着站起身。他见夫人疑惑而略带不安地看了他一眼，然后便大步流星地走向前台。

“电话给我，杰克。”

接待员递给他电话，麦克白拨通了总部交换台的号码。铃响第五下，有人接了。警局这种反应速度是快还是慢呢？他不知道，也从没想过。但现在他不得不想了。想一想这类事。还有就是：“给我接通巡逻大队。”

“好的。”

他听见接通的声音，另一头的电话铃开始响。麦克白看着他的手表。他们在拖延时间。

“我一直没在赌场大厅里见到你，杰克。”

“我不再做赌台管理员了，先生。自……唉，那个晚上，你知道的。”

“我知道。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平复。”

杰克耸了耸肩：“不仅仅是这个。实际上我觉得做接待员比做赌台管理员更适合我。所以也不算太惨。”

“但是做赌台管理员挣得要多得多吧？”

“如果你是一条出水的鱼，挣多少钱都无所谓。就算有一座金山堆在旁边，它还是无法呼吸，最后渴死。这才是悲惨的事，先生。”

麦克白刚要说什么，就听见话筒里传来接通巡逻大队的通报声。

“我是麦克白。你们上一个小时有没有接到任何报告，说绞架山附近发生了枪击案？”

“没有。需要我们问一下吗？”

“我们这里有位顾客说，他刚从那边开车过来，听到‘砰’的一声巨响。肯定是车胎爆了。”

“嗯，肯定是这样。”

“所以二区西没有什么情况吧？”

“只有一家珠宝店被砸了，长官。最近的巡逻车离那儿也有一定距离，但我们正赶过去。”

“我知道了。好吧，晚上一切顺利。”

“您也是，警督。”

麦克白挂断电话。他盯着地毯，盯着那些怪异的花形刺绣。他从未留意过，可现在它们仿佛想要告诉他什么。

“先生？”

麦克白抬起头。杰克一脸担忧的神情。

“先生，您流鼻血了。”

麦克白用手摸了一下上唇，意识到接待员没骗他，匆匆跑向洗手间。

班柯在主路上加速前进。风在缺了门的车外哀号。他们经过方尖塔，用不了多久就到中央车站了。

“他们还在后边吗？”

弗里斯说了些什么。

“大点声！”

“没有。”

班柯靠近弗里斯一侧的耳朵听不见声音，或许是因为耳道被血堵住，或许是因为那一枪已使他丧失了听力。但不管怎样，他担心的不是那一枪。他看了一眼油箱————指示灯在他们离开购物区后的四五分钟内下降得很快。那些机枪也许听上去没有造成伤害，但它们已经打穿了油箱。但他担心的也不是这几枪，他们有足够的油开到因弗尼斯，得到庇护。

“爸，那些人是谁？他们为什么追杀我们？”

眼前就是中央车站了。

“我不知道，弗里斯。”班柯专注地看路、呼吸。他必须呼吸，让空气进入肺里。加油。加油。直到弗里斯获得安全。除了这个，其他的都不重要。他不在乎眼前开始模糊的道路，不在乎刚才击中他的一枪。

“肯定有人知道我们会从那条路来，爸。那个信号灯不正常。他们对我们经过绞架山的时间掐算得很准。”

班柯也想到了这一点。但现在已经没有意义了。真正有意义的是他们已经开过中央车站，因弗尼斯的灯光近在眼前。在正对入口的地方停车，把弗里斯送进去。

“他们上来了，爸爸。至少离我们二百米。”

如果车不停，这点距离绰绰有余。他本该把蓝灯和警笛放在车里的。班柯注视着因弗尼斯。光。他必要时可以开过工人广场。警笛声。什么东西堵住了他的喉咙，堵住了他的脑子。

“你刚才听到警笛声了吗，弗里斯？”

“啊？”

“警笛。巡逻车。你在珠宝店时有没有听到？”

“没有。”

“你敢肯定？二区西的巡逻车一直都很多。”

“绝对肯定。”

班柯感到痛苦和黑暗袭来。“不，”他轻声说道，“不，麦克白，我的孩子……”他握住方向盘，向左打方向盘。

“爸！这不是去因弗尼斯的路。”

班柯按下喇叭，超车加速。他能感觉到一股令他瘫痪的疼痛从后背蔓延至胸口。很快他就无法让右手保持在方向盘上了。那颗子弹可能没有在座椅上制造一个大洞，但它击中了那里。这才是他担心的一枪。

前方空荡荡的。只有集装箱码头、海洋和黑暗。

但还有最后一种可能。

麦克白仔细观察着水池上方镜子里的自己。血止住了，但他知道这

意味着什么。他的鼻黏膜已经无法承受更多的“精酿”，他应该停用一段时间。现在的他已不比当年，过去他怎么作践自己都行。如果他继续吸食“精酿”，他的鼻子就会疼痛和流血，他的大脑就会不停地旋转，直到把脑袋从脖子上扭断。他需要的是一次休整。所以想想看，为什么他卷起一张钞票，将它放在水池一行粉末的最右端？因为这回是例外。这是他最最需要它的一刻————他一方面要应付变态的肥猪市长，另一方面还要应付似乎没有守约的“诺斯骑士”。还有夫人这边。不，她不是问题，而是他生命的全部————他的诞生、存续和死亡，他存在的理由。但正如这份爱能带给他欣喜的颤抖，当他想到这份爱可能会夺走什么的时候，他同样能感受到痛苦————她有多么爱他，也就可以有多么不爱他。他猛吸一口，将“精酿”用力吸入脑髓，直到它仿佛击中头骨。他又看了看镜中的自己。他的脸扭曲、变形了。他冒出白发，还有一只女人的红嘴唇。一道伤疤徐徐横亘在脸上。他的下巴上长出了一层层新的下巴。泪水充满他的眼眶，滚下他的脸颊。他必须马上停用。他见过有人因为过量吸毒，最终装上了假鼻子。趁现在还有时间，还有可以挽救的东西，他必须停用。他得换成注射类的针剂才行。

队长眼看那辆沃尔沃的尾灯越来越近。他开足马力，知道其他人可能跟不上自己。尽管他的引擎排量只有450毫升，但在油滑湿润的马路上平稳驾驶，经验和灵敏度比起引擎的排量更为重要。这便是他通过镜子看见一辆摩托车飞驰而来时，为什么会略感惊讶。他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那位骑士的头盔。那辆红色的‘印第安首领’和队长擦肩而过，犄角尖差一点就蹭到了他。他从哪儿冒出来的？他怎么知道的？他为什么总能在他们需要他的时候出现？队长放慢速度，让斯威诺在前面领头。

班柯开上了他们追逐俄式卡车的那条老路。经过几次危险的超越，他们暂时拉开了和摩托车队的距离。他们很快就会再次追上来，但可能还有时间。隧道前方有一个路障，还有一块写着“大桥维修，临时关闭”的路标。沃尔沃冲过路障时火星四溅，前灯照进隧道的黑暗。他一只手放在方向盘上开车，另一只手像死尸一般搭在大腿上。在他们听见摩托车引擎愤怒的狂叫进入身后的隧道时，已经可以看见出口了。

班柯在接近上桥的急转弯时点了点刹车，然后再次加速。

转眼间他们到了桥上，天地遽然寂静，头顶是一片澄明的天空，月光照在他们身上。河水泛起点点浮光，远远看去是一片铜色。接着传来橡胶在柏油路上的哀啼，那是因为班柯突然在桥中间肯尼斯像的原址刹车，开上了路肩。微风拂动着高速路管理局设立的红色警戒带————那正是ZIS-5裹着防护栏一起坠桥的地方。弗里斯吃惊地回过头，父亲把车挂入空挡。班柯朝儿子探过身来，拿刀割断了他的安全带。

“这是干吗……”

“油箱漏了，儿子。很快我们就会耗尽燃料，所以听我说。你知道，我从来不信布道者的那一套，但我对你说……”班柯背靠身旁的车门，抬起膝盖，像弗里斯之前那样在座位上转过身来。

“自由地做自己吧，弗里斯。别像我一样，只会做别人的应声虫。”

“爸爸……”

“然后，现在给我下车。”

他用鞋底去蹬儿子的屁股和肩膀，看见弗里斯试图去抓什么东西，于是拼尽全力将他猛踹出去。这孩子拼命叫喊反抗，那恐惧就像他刚出生时一样，但顷刻间他便被踢了出去，最后一根脐带也随之断裂，孑然于这苍茫的天地间，坠向命运的掌心。

班柯痛苦地呻吟着，转身更换挡位，加速冲向自己的命运。

下桥三公里后，他耗尽了燃油，追兵尾随而至。那辆车行进了最后几米，班柯感到倦意袭来，于是把头靠在椅背上。一阵冰冷蔓延至他的整个后背，进入他的胃部，并且正朝心脏前进。他想起了薇拉。终于，隧道这头也下起了雨————铅雨。它穿透车身、座椅，还有班柯的身体。他的目光停在侧窗之外的山坡上。在接近山顶的地方，他能看见那个从城里望去像献祭给邪恶的东西。但从这里望去，那是一座在月光下熠熠生辉的十字架。它近得触手可及，照亮了前方的路。那扇门已为他开启。

“蓄谋已久的上位，”班柯喃喃自语道，“蓄谋————”

第十六章

德夫听着凯思妮斯的呼吸渐渐平静下来。他挣脱她的怀抱，转向床头柜。

“我的灰姑娘，”她轻声说，“快到午夜了吗？”

“时间还早，但我不能迟到。”

“你进屋后每隔半个小时就看一次表。谁都能看出来你不想久留。”

他又朝她转过身去，把手放在她脖子后面。“不是这样的，我美丽的女人，只是我和你一起待在这儿时，一点儿时间观念都没有了。”他轻吻她的嘴唇。

她咯咯笑出声：“你还是会讲些甜言蜜语的嘛，罗密欧。可我不停地在想……”

“听上去要说吓人的话。”

“闭嘴。我不停地在想，我爱你。还有————”

“真吓人。”

“我说了，你闭嘴。我不止要你在此时此地陪我。我不想你总是在我面前消失，就像一片半梦半醒的梦境。”

“我也不想这样，亲爱的，可是————”

“我不想再听更多的可是，德夫。你一直说会把我俩的事情告诉她，但之后总是这个可是、那个可是，意思是你急不得，还说是为了她和孩子考虑，为了————”

“但确实得考虑呀，凯思妮斯。你得理解这一点。我是有家室的

人，随之而来的就是——”

“我无法逃避的责任。”她模仿他的口吻说，“那你能不能为我考虑考虑？你好像从来不觉得从我身边溜走是个问题。”

“你很清楚不是这样的。但是你年轻，还有选择。”

“选择？你什么意思？我爱的人是你！”

“我的意思只是，梅雷迪斯和孩子们正处在需要呵护的时候。要是等孩子长大一岁，事情便会好办些，那时候我就能——”

“不！”凯思妮斯在羽绒被上狠拍一下，“我要你现在就告诉她，德夫。你知道吗？这是你第一次提她的名字。”

“凯思妮斯……”

“梅雷迪斯。是个好名字。我嫉妒她的名字好久了。”

“为什么突然这么着急？”

“我过去几天想明白了一件事。要得到你想要的东西，坐等别人给你是不行的。你必须狠下心来，甚至完全不替别人考虑，快刀斩乱麻。相信我，我犹豫了很久才要你做这个的，牺牲你的家庭——牵连无辜的人，这并不是我的本性。”

“我知道，凯思妮斯，你本性不是这样的。那你这想法从哪儿来的，要一刀两断？”

“德夫，”她坐起来，盘腿坐在床中间，“你爱我吗？”

“当然了！我的天，当然。”

“那你会做这件事吗？为了我？”

“听我说，凯思妮斯——”

“我更喜欢梅雷迪斯。”

“亲爱的。我爱你胜过世间的一切。我可以为你献出生命。是的，我自己的生命，毫不犹豫。但其他的人呢？”德夫摇了摇头，吸了口气，欲言又止。快刀斩乱麻，非要现在吗？这个想法令他吃惊。他是不是一直都走在那条路上，却不自知？他是不是正从凯思妮斯身边回归法夫的家？他又深深吸了口气。

“我从没见过我母亲，她为我牺牲了自己。为了我能够活下来，她牺牲了自己的生命。所以，即便我的本性里有和我母亲一样为爱牺牲的基因，对孩子的爱还是最难割舍的。仅仅是为微不足道的小事而牺牲我的孩子这种想法————比如为了我对另一个女人自私的爱而让他们失去家庭，都像在我对母亲的记忆上吐唾沫。”

凯思妮斯捂住嘴，忍不住啜泣，泪水充满了眼眶。接着，她起身离开卧室。

德夫闭上眼，头朝后重重砸在枕头上。然后他跟了出去，发现她在客厅里，站在一扇斜窗下，出神地望着窗外。她赤裸着身体，外面的霓虹灯让她通体闪动着白色，也让窗上一行行雨滴看上去像泪水从她脸上滚下。

他站在她身后，用一只手臂抱住她的裸体，向她的发际轻柔地低语：“如果你现在想让我走，我就走。”

“我哭不是因为我无法得到你的全部，德夫。我哭是因为我自己的铁石心肠。而你，亲爱的，你是一个有着一颗真心的男人，一个孩子能信赖的男人。我无法停止爱你。原谅我。如果我无法拥有一切，就请你尽量把你纯洁的心给我吧。”

德夫没有回答，只是抱着她。吻她的脖子，抱着她。她的屁股开始蠢蠢欲动。他想起了时间。还有班柯。他们要在那列火车旁见面。但离午夜还早着呢。

“因弗尼斯赌场，我是杰克。”

“晚上好，杰克。麦克白在吗？”

“他跟人在吃晚饭呢。我能帮您带——”

“让他接电话，杰克。拜托了。”

一阵缄默。

队长看了一眼电话亭四周的摩托车。玻璃外面蜿蜒而下的一股股水蛇让它们的样子扭曲、变形，但这对他而言依旧是最美的景象——两轮机动车，还有驾驭它们横行霸道的兄弟们。

“我可以帮您问问，先生。您怎么称呼？”

“你就说他在等这个电话。”

“好的，先生。”

队长等着。重心从一只脚换到另一只脚。把血迹斑斑的包裹从一只胳膊换到另一只胳膊。

“我是麦克白。”

“晚上好。我就想告诉你，大鱼抓到，宰了，但小鱼溜了。”

“哪儿去了？”

“不过是一条小鱼，也就有千分之一的机会活下来。我觉得我们可以当他死了，沉在了海底。”

“好吧。然后呢？”

“鱼头正在路上。真佩服你，麦克白。没多少人敢吃这鱼头。”

麦克白放下电话，扶着柜台快速地喘气。

“您今晚还好吧，先生？”

“还好，谢谢你，杰克。只是有点头晕。”

麦克白压制住一个又一个想法和画面。然后他整了整夹克衫和领带，返回餐厅。

宾客们在长桌旁聊天喝酒，但气氛并不热烈。或许这些人不会像他们在特警队时那么高调地庆祝，但他怀疑邓肯之死给赌场留下的阴影其实比夫人表面上承认的要更严重。市长看见麦克白，招呼他过去。他看见有人坐在他的椅子上，以为是图特尔的同伴。但当他意识到自己看走眼时，他忽然怔住了。仿佛心脏停止了跳动。

班柯。

他坐在那儿。就在此刻。

“怎么了，亲爱的？”是夫人在说话。她转过来惊讶地看着他，“坐下来呀。”

“我的位置被占了。”他说道。

图特尔也转了过来：“来，麦克白。坐呀。”

“坐哪儿？”

“当然是你的座位了，”夫人说，“你怎么了？”

麦克白尖叫着，看班柯像猫头鹰一样转过头来。他的白色领口上方有一道长长的、蜿蜒的伤口，看上去整整绕脖子一周。血从伤口涌出，就像一个斟满酒的杯口，有人还在往里不停地倒。

“谁……是谁把你弄成这样的？”麦克白痛苦地呻吟，双手拢住班柯的脖子，用力挤压、止血，但涓细的血像稀释过的酒一样从他的指缝里流出。

“亲爱的，你在干吗？”夫人捏着嗓子笑道。

班柯张开嘴：“是……你……干的……我的孩子。”他机械地说出这几个字，像口技艺人的玩偶一样面无表情。

“不！”

“我……看见……你了……主人……我……在……等……你……主人。”

“闭嘴！”麦克白更用力地挤压。

“你……要……掐死……我了……麦克白。”

麦克白吓得松开手。他感觉有人在用力拉他的胳膊。

“咱们走。”是夫人。他刚要甩开胳膊，就听她在耳边发出咝咝的嘘声：“现在不行！你还是警察局局长呢。”

她挽着他的手臂，装作跟随他的模样，从餐厅飘然离去，像是被宾客们的表情给吹走了。

“怎么回事？”她先锁好套房的门，然后压低嗓音说。

“你没看见他吗？班柯！他就坐在我的椅子上。”

“我的老天，你嗑高了。你出现了幻觉！你想让市长觉得他找了个疯子来当他的局长吗？”

“他的？”

“你那该死的‘精酿’在哪儿？在哪儿？”她把手伸进他的裤兜，“这件事要露馅儿了！”

麦克白一把抓住她的手腕：“他的警察局局长？”

“图特尔准备任命你，麦克白。我让你俩坐到一起，是因为我觉得至少你不会毁了他当你是合适人选的印象。哎哟，放手！”

“让图特尔市长爱干吗干吗吧。我有他太多把柄了，明天就把他关起来。如果我没有，我也能搞到手。我才是警察局局长，女人！你明白

这意味着什么吗？我统领着六千人，其中两千人有武器。一支军队，亲爱的！”

麦克白见她的双眼变得温和起来。

“说得对，是这样，”她轻声道，“你终于恢复理智了，亲爱的。”

他还抓着她纤细的手腕，但她的手早已在他的裤兜里游动了。

“现在我又能感觉到你了。”她说道。

“来吧，让我们——”

“不，现在不行，”她堵住他的嘴，抽出手来，“我们还有客人呢。但我给你准备了点别的，庆祝你当选的礼物。”

“哦？”

“看看床头柜的抽屉。”

麦克白拿出一个盒子。里头是一把明亮、耀眼的匕首。他举到灯光下，“银的？”

“本来想晚饭后给你，但我觉得你现在需要它。谁都知道，银是唯一能杀死鬼魂的物质。”

“谢谢你，我的甜心。”

“不客气。告诉我，班柯死了。”

“班柯死了。他死了。”

“好，那我们以后再悼念他。现在让我们回到他们中间。你告诉他们，刚才是我俩之间开的一个玩笑。走吧。”

十一点十分。

凯思妮斯还在床上，而德夫已经穿好衣服，站在厨房的操作台旁。他沏了一杯茶，在冰箱里找到一颗柠檬，但唯一一把干净的刀更适合扎孔而非切片。他把刀尖扎进果皮，一股汁水喷溅出来。入夜已深，只需花费平常一半的时间就能到中央车站，找一个停车位，然后走到"伯莎号"。他不打算迟到。班柯不像要找借口搪塞他。德夫看出班柯想对他说些什么。他想得到解脱……是什么呢？内疚？或仅仅是他掌握的内情？班柯不是领头羊，他是一只温顺的绵羊，不过是中间一环。德夫希望自己很快就能知道另一群人的身份。有了这个，他便能……安静被一阵铃声打破，墙上软木板旁的电话响了。

"电话！"他吼道。

"听见了。我来接。"凯思妮斯在卧室里答道。她给每一间屋子都装了电话，这是他们在一起时让他感觉自己变老了的事情之一。他和梅雷迪斯也许有点守旧，但他们觉得家里有一部电话就足够了——多跑几步路也没什么大不了。他找到一块布，擦了擦手，竖起耳朵听她说话，以判断对话的类型。是谁这么晚打过来？梅雷迪斯？这个想法刚冒出来就被他否掉了。第二个想法停留的时间稍长。情人。另一个情人，比他年轻。不，是个仰慕者，潜在的情人。某个准备就绪，只待德夫今晚没有给她想要的答案就乘虚而入的人。是的，这便是她为什么这样着急。德夫没有满足她的要求，于是他的最后通牒便转化成了她的。她原先选了他。想到这儿，他真希望是个仰慕者。人就是这么奇怪，对吧？

"你能再重复一遍吗？"他听见凯思妮斯在卧室里说，职业的声音，只是比平时更加兴奋，"我马上到。叫上其他人。"

绝对是工作。现场勘查的工作。

他听见她在屋里翻找东西。希望不是去法夫的现场，否则她有可能会要他开车送她。他的手汗津津的。他舔了一口，顺便朝下看了一眼柠檬。汁液流进他在港口跌倒时划到的一处伤口。他怔了一秒。然后拔出刀，又扎进柠檬。这回又快又狠。他迅速抽出刀，同时把手拿开，但还是有刺痛感。不可能。不可能捅进去，然后在喷出来之前把手拿开。

凯思妮斯冲进厨房，拎着一个黑色的医用手提包。

"什么事？"德夫看到她脸上的神情后问道。

“总部打来的。麦克白在特警队的副手……”

“班柯？”德夫感到喉咙一紧。

“是的，”她说着拉开抽屉，“有人在肯尼斯桥上发现了他。”

“发现？你的意思是……”

“是。”她一边说一边生气地翻找着抽屉。

“怎么会？”一时间问题太多，德夫无助地抓向自己的额头。

“我还不清楚，但现场的警察说，他的车上全是弹孔，头也被人割了。”

“割了？就是……砍掉了吗？”

“我们很快就知道了，”她说着从抽屉里拿出一副乳胶手套，塞进包里，“你能开车送我过去吗？”

“凯思妮斯，我要约见个人，所以……”

“你没说在哪儿见，不过要是绕远路的话……”

他又看了一眼那把刀。

“我跟你去，”他说，“我当然得去。我是凶案处的处长，这桩案子是头等大事。”

他转过身，用力将刀掷向软木板。它绕轴心转了一圈半，先是撞上木板的把手，然后“哐啷”一声掉在地上。

“你要做什么？”她问道。

德夫盯着那把刀：“一件需要反复训练才能成功的事。走吧。”

第十七章

“那么，西登，”麦克白说，“我能为你做什么？”

阳光透过云的缝隙，从局长办公室脏兮兮的窗户斜射进来，落在他的办公桌上、夫人的照片上、显示今天是周二的日历上、一张加特林机关枪的图纸上，以及坐在麦克白桌前那个光头锃亮、清瘦结实的警官身上。

“您需要一名贴身侍卫。”西登说。

“我吗？我需要什么样的侍卫？”

“一个能以恶制恶的人。邓肯曾有两名侍卫，这回班柯的事发生后——上帝保佑他的灵魂——有足够的理由相信他们也会冲你来的，局长。”

“他们是谁？”

西登疑惑地看着麦克白，然后答道：“‘诺斯骑士’。我认为是他们策划了这次斩首行动。”

麦克白点点头：“二区的目击者表示他们看见了摩托车，其中一些人穿着‘诺斯骑士’的夹克，对着一辆闯进珠宝店的沃尔沃开枪。我们怀疑那是班柯的车。”

“如果马尔康牵涉其中，对局长的威胁可能来自警局内部。我不全相信所谓的领导。依我看，德夫是个既缺乏骨气也不讲道德的人。至于警局外部的威胁，显然是赫卡忒。”

“赫卡忒是个商人。涉嫌参与谋杀对他的生意一点儿好处也没有。斯威诺倒是有比做生意更重要的动机。”

“复仇。”

“是的，相当传统的复仇。我们有些经济学家似乎低估了人类放弃金钱、转而遵从他们最基本的冲动的可能性。当黑寡妇的情人趴在她的背上，厌倦了缠绵和性爱时，他自知距离被吃掉的命运已经不远了。可命运由不得他有别的选择。这说的便是斯威诺。”

“所以你并不怎么害怕赫卡忒？”

“我今天已经跟你说过，我们的资源应该得到更合理的分配，针对赫卡忒的搜捕必须缩小规模，以便我们腾出手来应对城里其他更紧迫的问题。”

“比如？”

“比如我们有一家令人相当起疑的赌场，公然欺骗勤恳老实的人，抢走他们的积蓄。不过，跑题了。前几任局长和侍卫之间有过不好的经历，但我没有忘记在考德家被狗袭击那回，你非常勇敢和果决。所以，这件事容我再想想，西登。其实我在考虑给你另一个职位，和你要求的那个差别不大，真的。”

“哦？”

“现在我是局长，班柯又死了，特警队缺一个领导。而你，西登，是这里资历最深、经验最丰富的警官。”

“谢谢局长。这实在是受宠若惊。问题是我不知道自己值不值得信任。我不是政客，也不是当领导的料。”

“不，我知道你属于哪种人。你是一条需要男主人和女主人的看门狗，西登。但特警队就是某种像看门狗一样的部门。你到时就知道上层的指示有多细了。之前，我几乎不动脑子就知道该怎么抓捕那些恶人。考虑到过去两天的谋杀案，坐在我这个位置的人显然受到了巨大威胁，因此有必要动用特警队主动保护警局的一把手。”

“你的意思是特警队会成为局长的私人卫队？”

“我想没有人会反对这种安排，即便有也可以镇压下去。这么做可谓一石二鸟，你的愿望和我的愿望都能满足。你说呢，西登？”

太阳渐渐落下，或许是屋里突然降临的黑暗让西登压低嗓音，他听上去像在鬼鬼祟祟地说话：“您只管明确下令好了，局长。”

麦克白打量了一番眼前的人。西登刚才提到班柯时说，上帝保佑他的灵魂。麦克白不禁在想，这算哪门子的保佑？

“忠诚的西登，我的命令会非常明确。至于镇压反抗，我刚刚订购了两把这种型号的加特林机枪。”他把图纸递给西登，“速运过来。价格有点贵，但我们两天之内就能拿到。你觉得怎么样？”

西登仔细浏览了一遍图纸，若有所思地点头：“好东西，”他说，“说真的，很漂亮。”

德夫打了个哈欠，从一片晴朗的天空开进乌云中。

埃文刚才跳到给客人预备的床上，把他叫醒。他的姐姐紧随其后。

“爸爸，你回家了！”

他们在厨房一起吃早饭，旭日低垂在湖面。梅雷迪斯叫孩子们停止打闹，坐在爸爸的腿上好好吃饭，他们还得去学校呢。德夫知道她想用严厉的口吻说话，但是她忍住了。他看到她眼神中带着笑意。

此刻他经过案发现场，那辆千疮百孔的车已被拖走，路面上的血迹也被清理干净。凯思妮斯和她的属下行动高效，发现了现场遗留的证据。他要做的并不多，除去陈述班柯被击毙和斩首这个显而易见的事实。弗里斯不知去向，但德夫注意到车座上那条安全带被人割断了。任何可能性都存在，眼下他们能做的只有发布一份关于班柯儿子的普通人口失踪通告。案发现场是一条废弃的岔路，由于大桥关闭，周围不大可能有目击者。所以一个小时后，德夫决定回法夫过夜——反正离家只有一半的路程。

他醒着躺在床上，一边思索，一边听蚂蚱在屋外吟唱。他早就知道。知道但没有理解。他没有一下子看清事件的全貌，那些相互契合的碎片也不是突然就拼合成一幅画面。只是一个普通的细节——凯思妮斯厨房里的那把刀。但随着思考一步步深入，其他碎片渐渐浮出水面，慢慢组合到一起。然后他睡着了，直到孩子们在黎明时分突然把他唤醒。

德夫开到老桥上。和肯尼斯桥相比，这座桥很窄，其貌不扬，但它修建得很结实，许多人也认为它会挺立得更长久。

问题是：他该找谁说呢？

这个人不仅得有足够的权力、影响力和魄力，还得让他信任，而且没有牵涉其中。

他开进总部的地下车库，云随之合上缺口，太阳结束了短暂的停留。

列诺克斯从打字机上抬起头，见德夫走了进来："都快吃午饭了，你还在打哈欠，好像刚睡醒一样。"

"最后问一次，那玩意儿是真的吗？"德夫冲着一根发乌的棒子问道。它的一头是一团生锈的铁块，被列诺克斯用作纸镇。德夫一屁股坐在门口的一张椅子上。

"我也再说最后一次——"列诺克斯无奈地叹气，"这是我祖父留给我的，在索姆河的战壕里，这家伙直接从他头上掉了下来。你看，幸亏德国人忘记拔掉引信。他的战友老拿这件事说笑。"

"你是说，他们在索姆河还能说说笑笑？"

"据我祖父的描述，情况越糟糕，他们笑得越起劲。他把这个叫作对战争的嘲笑。"

"我还是觉得你在说谎，列诺克斯。你不是那种敢把没引爆的手榴

弹放在桌上的人。”

列诺克斯笑着继续打字：“我祖父一辈子都把它放在家里。他说这东西能让他想起一些重要的东西——人生的短暂、机遇的重要性、个人生命的有限，以及别人有多么无能。”

德夫转向那台打字机：“你没找个秘书代劳吗？”

“我现在开始自己写信了，然后出门自己邮寄。昨天公诉处告诉我，我写给他们的一封信好像被人拆开过，又给封上了。”

“我不吃惊。多谢临时接待我。”

“接待？太客气了吧。你在电话里没说想聊什么。”

“是没有。我刚才说了，有人拆你的信，我不吃惊。”

“你是说总机。你觉得——”

“我没觉得有什么，列诺克斯。我和你的看法一样：以眼下的情势，冒险没有意义。”

列诺克斯会意地点点头，歪向一边：“不过，我的好德夫，你来这儿就是为了告诉我这个？”

“也许吧。我手里有一些证据，涉及杀死邓肯的凶手。”

列诺克斯坐直身子，椅子“吱呀”一响。他双手推开打字机，肘部架在桌上：“把门关上。”

德夫伸出胳膊，关上门。

“什么样的证据？实物吗？”

“你说话真有趣……”德夫从列诺克斯桌上拿起一把裁纸刀，掂量了一下，“你知道，在邓肯和侍卫两个案发现场，一切看上去都顺理成章。”

“‘看上去’这个词意味着表面合理，但实际上却不合理。”

“完全正确。”德夫警督将刀放在食指上，等它找到平衡，然后两指交叉成“十”字，“如果你用匕首去捅一个人的脖子，想要杀他，难道不应该握紧匕首，以防没扎到颈动脉，还得再捅一刀吗？”

“是这个道理。”列诺克斯盯着那把裁纸刀说。

“如果你一下就扎到了颈动脉——我们知道有一把匕首做到了这一点，那么大量的血便会射出，形成几次短促的井喷。受害者的血压会下降，心脏会停跳，剩下的血只会慢慢地涌出来。”

“我想我明白。”

“但我们在亨尼西身上发现的匕首的手柄沾满了血，他的指纹印在血上，手的内侧也有邓肯的血。”德夫指向裁纸刀的手柄，“这说明血从邓肯的脖子里喷出来时，凶手并没有握刀，是后来才握上去的。或者说后来有人让他的手握住了刀柄。”

“我明白了，”列诺克斯说着挠了挠头，“但掷和捅有什么区别？结果是一样的。”

德夫将裁纸刀递给列诺克斯。“试着扔一下这把刀，扎进那块告示板。”

“我……”

“试试。”

列诺克斯站起来。那块板离他大概两米远。

“你得用力扔，”德夫说，“需要一定力量才能扎进人的脖子。”

列诺克斯扔了一下。刀撞上板子，弹落到地上，“哐啷”一声。

“再试十次，”德夫说着捡起刀，让它在手指上稳住，“我赌一瓶上好的威士忌，你还是扎不进去。”

“你对我的实力或运气没什么信心嘛。”

“如果我给你的刀重量不均衡，要么刀柄沉，要么刀身重，我的胜算就更大。但就像邓肯脖子上那把匕首，这把刀的重量是均衡的。扔这把刀的人必须是个老手。在这栋楼和我打过交道的人里，没有一个听说或见过邓肯的侍卫会扔飞刀。事实上，我认识的人里只有一个有这种本事。他原先差一点就留在了马戏团，专门表演这项绝活。而且他当晚就在因弗尼斯。”

“你说的人是谁？”

“你把有组织犯罪处托付给他的那个人——麦克白。”

列诺克斯怔在原地，紧紧盯着德夫的脑门儿：“你不会是想告诉我……”

“是的，我想告诉你，邓肯局长是被麦克白杀死的。那些无辜的侍卫遭到的冷血屠杀也出自同一人之手。”

“上帝保佑，”列诺克斯说着重重地坐了下去：“你跟法医处和凯思妮斯说过这个吗？”

德夫摇了摇头：“他们注意到刀柄上有血，但认为那是匕首抽出时溅上去的，而没有想到匕首是被掷出去的。他们的推论足够合理。毕竟很少有人掌握这种绝技。而且只有麦克白身边最密切的同事知道他有这项绝活。”

“很好。这件事一定不能对任何人说。谁也不能。”列诺克斯握紧拳头，咬紧牙关，“你知道你这么做会把我置于什么境地吗，德夫？”

“我知道。现在你知道了我的想法，这点已无法改变，咱们成了一根绳上的蚂蚱。抱歉，我没有给你选择的机会，可我还能怎么做？揭开真相的时候到了，列诺克斯。”

“的确如此。如果你说的是对的，麦克白确实是你认定的禽兽，仅仅打伤他还不够——那会让他加倍地危险。我们必须保证一击致命。”

“是，但怎样才能做到？”

“要讲究策略，小心谨慎，德夫。容我再想想。我不是天才，所以得费些时间。我们再约见一次吧。这里隔墙有耳。”

“六点，”德夫说着站起来，“中央车站，‘伯莎号’见。”

“那节旧火车？为什么选那里？”

“我和班柯本来约在那里见面的。他本来要告诉我所有这些凭我自己也能想明白的事。”

“可以。回头见。”

麦克白盯着桌上的电话。

他刚刚放下听筒，和斯威诺通过话。

他的神经在皮层下抽搐和纠结。他需要某样东西。不是某样，他知道那东西是什么。他抄起夫人给他买的大帽子。当麦克白大步走向前厅时，普丽西拉微笑道：“局长要出去多久？”

她之前照麦克白的吩咐，从列诺克斯的办公室搬了上来，整个过程不到两个小时。他本想炒掉邓肯原来的助手，但后来让她搬到楼下去了——行政部门的主管向他解释，在公务员系统，就连局长也不能说炒谁就炒谁。

“一个小时，”麦克白说，“两个小时吧。”

“那我就跟来电话的人说要两个小时。”她说。

“就这么办，普丽西拉。”

他走进电梯，按下去一层的按钮。来电话的人，而不是如果有人来电话。因为总有人来电话，该死的响个不停。部门主管、法官和议员。其中有一半人的想法他都完全搞不懂，他们成天追着他问一些他听不懂

的问题，而这意味着等在线上的人排起了长队。还有各路记者。邓肯的死、马尔康的失踪，现在又多了一名警官和他的儿子。“一切都失去控制了吗？”他们问道，“局长能否保证……”“不予置评。可否请你关注下一次新闻发布会……”

然后是斯威诺。

电梯门开了，两个穿制服的警官刚踏进来，又收住脚步，退了出去。这是肯尼斯定下的规矩，邓肯已经废除了——局长乘坐的是专梯。但麦克白还没来得及招呼他们进来，电梯门就再次关闭，他一个人继续下行。

总部外的人行道上，他跟一个穿灰色大衣、正在读报的男人相撞，对方小声嘟囔道：“对不起，麦克白。”这没什么奇怪，因为当麦克白抬起头时，他看见自己的脸出现在报纸头版上。“第三名警官接力掌舵”。标题不赖。可能是夫人的建议。那位编辑对她言听计从。

麦克白拉低帽檐、挡住脸，大步流星地走着。正午时分，街上堵得水泄不通，走路去中央车站反而比开车快。正好免得让人看见局长的豪华轿车出现在那里。

天知道斯威诺对普丽西拉说了什么，让她同意把他的电话接进来。不管怎么样，麦克白跟他通话时，他没有说自己的名字。他的声音你但凡听过一次就忘不了。那低音弄得听筒里的塑料都在颤。他提醒麦克白，当初的承诺是立即释放“诺斯骑士”，现在已经过去了十二个小时。麦克白说事情没那么简单：由于已经提起公诉，法官和律师还得签署一堆文件才行。不过，斯威诺大可放心准备一篇欢迎词，两天之内就能给他们接风。

“又是两天，”斯威诺说，“我给你最后两天时间。后天十一点整，我会派人给城里一名法官的家里打电话——我不会告诉你是谁——向他坦白自己参与谋杀班柯，还有我们是怎么知道班柯和弗里斯出现的确切地点的。”

“你的神风敢死队吗？”

“另外，我们有七个目击证人看见你来过我们的俱乐部。”

“放松，想想你的演讲，斯威诺。明天下午三点半，我们会把你的人送到俱乐部门口。”

麦克白说完挂了电话。

在通往中央车站的台阶口，麦克白仔细观察这片区域。他看见另一个穿灰大衣的人，但不是同一个。帽子遮住他的脸，他不过是众多经过巧妙装扮的人之一。他们每天奔上这一级级台阶，购买一切满足他们需要的东西——那些神奇的物质可以让他们像过去那样惊人地高效运转。

他来到上次站立的地方——在走廊，挨着通往楼下厕所的楼梯。那个小男孩已不见踪影。麦克白焦急地跺着双脚。离他上次发作已过去数小时，但只有此刻——当他迫切需要满足自己时——才是真正的生不如死。

她出现时仿佛已过去一个小时，但他的手表显示只过了十分钟。她手里拿着一根白色拐杖，不知用作什么。

“我需要两包。”他说。

“你需要见一个人，”斯特雷加说，“把这个塞进耳朵，再戴上这个。”她递给他一对耳塞和一副介于泳镜和焊接防护镜之间的眼镜——他见盲人戴过。

“凭什么让我做这个？”

“因为如果你拒绝，就别想得到一滴‘精酿’。”

他犹豫了。不，他没有犹豫，只是在拖延时间。其实让他用手走路都可以，只要他们开口。那副眼镜加了涂层，什么也看不见。斯特雷加扶着他转了好几圈，明显是为了让他丧失方向感。然后她把白色拐杖交给他，领他上路。十分钟后，他意识到他们走进雨里，周围是人群和车流——耳塞并未挡住所有声响。斯特雷加扶他登上一级水泥台阶，一点五米高，然后脚下变成了碎石子或沙子。接着他们又上了另一级水泥台阶，走进某个地方，他这样猜想——至少空气变得暖和、干燥起来。他在一张椅子上坐下来，有人取走了耳塞，告诉他不要摘眼镜。

他听见有人走过来，一阵“嗒嗒”的声音停在他正对面。

“我很遗憾，非得用这种方式把你带到这里。”声音出奇地温柔，好像一位老者，“但再三考虑，我认为还是见面最好。你当然看不见我，但如果我是你，麦克白，我会为此感到高兴。”

“我明白。意思是你打算让我活着离开。”

“你并不聪明，麦克白，但比起愚蠢，你要聪明些。这就是为什么我们选择了你。”

“为什么带我来这儿？”

“因为我们担心。我们在选择你之前就知道你有毒瘾，但没想到它会发展得这么迅速和彻底。总之，我们必须确保你可靠，否则只能把你换掉。”

“为什么要换我？”

“你以为自己与众不同吗？我希望局长的职衔还没有植根于你的大脑，你知道那只是一个幌子。没有我，你什么都不是。邓肯以为他能摆脱我，真的，以为他能跟我对着干。你也这么认为吗，麦克白？”

麦克白咬牙切齿，强压怒火。他只想拿到东西，然后走人。他深吸一口气。“依我看，我们之间有一种默契，对双方都有好处，赫卡忒。你也许导演了一系列事件，让我当上了警察局局长；而我会除掉斯威诺，确保警察不会给你和你的垄断制造太多麻烦。”

“嗯。这么说你没有道德顾忌？”

“我当然有，但我是实用主义者。在任何一座这样大的城市，都会有像你这样的毒贩的市场。如果你和斯威诺不做，别人也会做。我们的合作至少可以把其他可能更难搞的毒贩拒之门外。我可以把你当作构建城市美好未来这一目标的手段。”

老者咯咯发笑：“听起来像是直接从夫人嘴里拿来的话。轻巧、美妙，但虚头巴脑。我站在十字路口，麦克白。为了决定走哪条路，我必

须对你进行考查。我看见报纸上的比喻了：第三名警官从船长手里接过舵。可现在，你的船正经历一场飓风。邓肯、班柯和一名警校学生已被处决。考德、马尔康和两名侍卫死了，还被怀疑贪腐。你的船在物质和道德层面都已严重损毁，麦克白，所以，如果我准备帮你，我必须知道你究竟如何把这条船开进相对平静的水域。”

“当然要把那些罪犯绳之以法。”

“很高兴听你这么说。罪犯指的是谁？”

“明摆着嘛，‘诺斯骑士’。他们胁迫马尔康和他的心腹同他们合作。”

“很好。这样你我就两不相欠了。不过，如果斯威诺能够证明他和邓肯的死没有关系呢？”

“我觉得他做不到这一点。”

“嗯。我希望你有实力兑现你的诺言，麦克白。”

“我有，赫卡忒。我希望你也能满足我的要求。”

“你什么意思？我已为你铺就了成为警察局局长的道路，这难道还不够吗？”

“除非我得到保护。我感觉现在所有人都要动我：法官、记者、罪犯，甚至是同僚。不管是用枪、用文字还是用武器。电话一直响个不停。瞧吧，我可能在光天化日之下像个盲人一样被绑架或劫持。”

“你没叫特警队保护你吗？”

“谁知道他们可不可靠。我需要更多保护。”

“我懂了。那我现在就告诉你，你已经有了我的保护。对你的保护已经持续了一段时间。只是你没有觉察。”

“它在哪儿？”

“这不劳你费心。你应该知道，赫卡忒向来保护他的投资。只要有我在，只要是我支持的，你就大可放心。没有人——城里绝对没有一个人能伤害你，只要你是我的人，麦克白。”

“没人能？”

“我向你保证，那个能动你一根汗毛的人还没出生呢。你不会被任何人推翻，除非古老的‘伯莎号’会再次开动起来。这够让你满意了吗，麦克白？”

“是的，我对这两项保证感到满意。”

“很好。还有一件事我不得不说。留心德夫警督。”

“哦？”

“他知道是你杀了邓肯。”

麦克白知道他应该感到警觉、恐惧和焦虑。可他现在能容下的只有那熟悉的、仇恨的渴望。

“对你来说，幸运的是现在只有一个人知道德夫心里的想法。”

“谁？”麦克白问道。

“就是提议并支持你担任有组织犯罪处处长的人——奉我的指示。这件事做得天衣无缝，邓肯事后还以为是他自己的主意。”

“那个人是谁？”

“你自己看。”

一条椅子腿擦过地面，麦克白随之转了过去。接着，他的护目镜被摘除。麦克白的第一反应是他正望着一个隔音的审讯室。它的窗户是单向的，接受审讯的人无法看见或听见外面的动静。区别在于它很像一间大实验室，里头摆着各式各样的玻璃烧瓶、试管和导管，最终连通到一个巨大的沸釜。这口釜和种种现代仪器形成有趣的反差，让麦克白想起卡通漫画里食人族大煮活人的场景。沸釜后的墙上挂着一块“禁止吸

烟”的牌子，锅前面的屋子里灯光刺眼。在靠近玻璃的地方，有个红发男人笔直地坐在躺椅上，一只衬衫的袖口挽了起来。他扬起脸望向天花板，嘴半张，眼半闭。他和他们几乎只有一壁之隔，麦克白甚至能看见那人眼睑下半露出的蓝色虹膜在微微颤抖。他认出那对亚裔姐妹中的一个，她正端着一支注射器，将针头刺进列诺克斯警督的小臂。

一个温柔的声音在麦克白身后说：“列诺克斯在邓肯脑中植入了一颗种子，那就是他应该任命一个不属于精英阶层，而是让普通百姓感觉来自他们中间的人。”

“列诺克斯告诉邓肯，他应该让我管理有组织犯罪处？”

“列诺克斯当然是反其道而行。邓肯当初不选你是因为你没有正经资质，而且风头过盛。驾驭自负的老倔驴，就得用这种办法。”

“你说往东，列诺克斯就往东？”

“列诺克斯没说往东，邓肯自己就往东去了。”麦克白背后传来咯咯的笑声，好像有人在倒威士忌，“人心就像错综复杂的迷宫，麦克白。首先要找到宽广的大路，然后就好驾驭了。我控制列诺克斯已经超过十年。他是个勤劳的人，列诺克斯警督。”

麦克白试图观察身后这个人在镜中的影子，但只看见斯特雷加，似乎赫卡忒无法被反射。但他就站在那儿，因为麦克白耳边响起他的声音：

“但是当我说往东，你绝不能往西。”

“哦？”

“杀了德夫。”

麦克白咽了口唾沫：“德夫是我朋友。你应该知道。”

“班柯是你父亲，但依然没能拦住你。杀德夫是绕不开的一步，麦克白。另外我还想给你介绍一位更好的朋友。它的名字叫权力。”

“我不需要任何新朋友。”

“不，你需要。‘精酿’使你状态不稳，性情多变。你已经出现幻觉了，不是吗？”

“也许吧。也许是幻觉。权力是什么？”

“一种既新潮又古老的产品。‘精酿’是可怜人的权力。权力可以给你七倍力量，但造成的伤害却不到一半。它令你的思维更敏锐和坚韧。权力正是这个时代呼唤的东西。”

“我更喜欢‘精酿’。”

“麦克白，你更喜欢继续做警察局局长。”

“这种新型毒品，它会让我产生依赖吗？”

“我告诉过你了，它很古老。权力会取代所有你已经依赖上的东西。所以，德夫相比于权力，你觉得该怎么做呢？”

麦克白看见列诺克斯的头稍向前倾。他听见斯特雷加在他身后轻声说了些什么。三姐妹之一扶着列诺克斯平躺下来，然后走向那口沸釜。

“给我。”

“什么？”

麦克白清了清嗓子：“我说，给我。”

“把那几袋东西给他。”赫卡忒说。

麦克白听见“嗒嗒”的声音渐渐远去，护目镜又回到眼前。周围的世界消失了。

第十八章

“它真漂亮，你说呢？”列诺克斯说着，轻抚那一条条曲线。

“不，”德夫说，“‘伯莎号’有很多优点，但漂亮不在其列。”

列诺克斯笑了笑，低头看他的手掌，上面沾满了煤灰。“人人都喊它‘伯莎号’，但它的全名叫伯莎·勃南。这名字源于一个黑发的建筑工地厨师。当年他们修建从这里到首府的铁路，他是唯一和他们共同见证修建全程的雇员。”

“你怎么知道？”

“因为我的祖父参与了修建。从这里到首府。”

“所以你的祖父抡过大锤、拖过枕木？”

“不，当然不是，他出面帮这条铁路融资。”

“这听起来更像是真的。”德夫望向对面的因弗尼斯赌场，它在暮色中亮起诱人的灯光。

“没错，我们列诺克斯家族是地地道道的银行家。其实我是家里最没出息的人。你们家原来是干什么的，德夫？”

“一般工作吧。”

“警察？”

“据我所知是这样。”

“我知道城里有好多叫德夫的，但没有一个是警察。”

“我搬到这里后随了我外祖父的名字。”

“那么他……”

“死了。我后来去了孤儿院。然后上了警察学院。”

“既然你不是本地人，为什么不去首府的警察学院？那边的条件更好，天气和空气也比这里强。”

“大鱼都在这里。‘诺斯骑士’、赫卡忒……”

“我明白了。你是真想去有组织犯罪处，是吧？”

“嗯，大概是吧。”

“那么这个位子还空着呢。等我们抓住谋杀邓肯的麦克白，你想去哪个部门随你挑好了。我们会被当成城里的救世主，德夫。”

“我们会吗？你真觉得他们在乎？”德夫朝广场点点头——那儿的人正步履匆匆地躲进阴暗中寻求庇护。

“我知道你想说什么，但我们不应该低估广大的市民。”

“列诺克斯，处理问题的办法有两种，要么解决它，要么忽视它。肯尼斯让这座城市走了第二条路。同情腐败，推卸责任。看着大家四散而逃，就像见光的蟑螂。”

“一座可鄙的城市，一群可鄙的居民。但你甘愿赌上一切？”

列诺克斯看着德夫摇了摇头。

“拜托，列诺克斯，是什么让你觉得我做这个是为了这座城市？这不过是当他们想被选为议员或成为警察局局长时的借口罢了。说说我们上次见面后你都发现了什么吧。”

“好。我跟首府的一名法官说了——”

“我们不能和任何人说！”

“先别紧张嘛，老兄。我没透露具体案情和牵涉的人员，只告诉他

涉及一名高官的腐败问题。关键是，这名法官很靠谱。他不住这儿，所以不受麦克白、斯威诺和赫卡忒控制。作为联邦法院的法官，他可以联系联邦警局，这样我们就能跳过总部直接在首府起诉麦克白，他在首府动用不了什么关系。这名法官会在三天内赶到这里，他同意和我们秘密见面。”

“他叫什么名字？”

“琼斯。”

列诺克斯见德夫死死盯着他。

“拉尔斯·琼斯，”列诺克斯说，“有什么不对吗？”

“你的瞳孔，像是吸毒者才有的样子。”

列诺克斯润了润舌头，笑出声来：“出生时得半白化病就是这样。眼睛对光很敏感。这就是我们家更愿意选择在室内工作的一个原因。”

德夫在大衣里瑟瑟发抖。他又望了一眼因弗尼斯赌场。“好吧，三天。我们可以利用这三天做点什么。”

列诺克斯耸了耸肩：“低调。不要自找麻烦。还有……我想不出第三种说法了。”

“我已经在害怕和麦克白的下一次碰面了。”

“为什么？”

“我不会装。”

“你从来没骗过谁吗？”

“骗过，但人们总能看穿我。”

列诺克斯瞥了德夫一眼：“哦？在家吗？”

德夫耸耸肩：“连我的小孩都知道他爸爸什么时候在撒谎。他还有

几天就九岁了。麦克白比谁都了解我。”

“怪事，”列诺克斯说，“你俩差别这么大，竟然能成为如此亲密的朋友。”

“咱们找时间再聊吧，”德夫说着朝西望去，“如果我现在出发，日落时应该能到法夫。”

列诺克斯站在那儿，朝同一个方向望去。一阵雨总会遮住幕后黑手，让你乐观地期待天气能够迅速转好——一想到大自然有这样的安排，他心情很不错。

“我有种感觉，我们已经熬过了最难熬的日子，”麦克白说着伸手去拿床头柜上的打火机，然后点了根烟，“从现在起，一切都会好起来，亲爱的。我们回到了正轨。这座城市是我们的。”

夫人一只手放在她的胸口，感受着丝绸被单下依旧狂奔的心跳。她在喘息之间说道：“如果你新燃起的热情是力量的一种反映，亲爱的——”

“嗯？”

“——那么我们就所向披靡。你知道外头那些人有多么爱你吗？人们在赌场里谈论你，说你是城里的救星。你读报纸了吗？今天《泰晤士报》的‘领袖专栏’认为你应该出来参加市长选举。”

“是你朋友写的，那个编辑？”麦克白咧嘴笑道，“你请他写的？”

“不，不。今天的‘领袖专栏’不是关于你的。那篇评论是在说图特尔没有真正的竞争对手，就算不得民心也照样能连任。”

“做肯尼斯的跟屁虫，怎么可能得民心。”

“所以提到了你的名字，你是理论上可能挑战图特尔的人。你怎么看？”

“做市长吗？我？”麦克白笑着挠了挠他的小臂，“谢谢你，不过算了吧。我的办公室已经足够大，现在我们有足够多的权力去做我们想做的事。”他的指甲搔过皮肤上的小洞。权力。他给自己打了一针，那个推销员的宣传真不是吹的。

“你说得对，亲爱的，”她说道，“不过还是稍微考虑一下吧。当这种想法成熟的时候，或许感觉就不同了——谁知道呢？哦，对了，杰克今早代你收了一个包裹。一个骑摩托的人送来的。可沉了，包得严严实实的。”

麦克白等着血管里泛起凉意，但那种感觉没来。肯定是因为新品。“你把它放哪儿了？”

“你衣橱的帽架上。”她说着指了指。

“谢谢。”

他悠悠地抽着烟，看她在身旁渐渐睡去。他望向衣橱那扇坚实的棕色橡木门，然后把头枕在枕头上，朝窗外射进的月光里吐出一个个烟圈，看它们扭曲缭绕，就像一位跳阿拉伯肚皮舞的舞者。他不怕。他有特警队保护，他有赫卡忒保护，命运众神正朝他微笑。他抬起头，又望向那间衣橱。里面没有一点声音。鬼魂已经溜走了。屋外是彻底的寂静，窗户上没有一丝响动。因为雨后必有阳光。爱情必会洗净你手上的鲜血。罪恶必能得到宽恕。

第十九章

“早安，各位，”麦克白说着看向桌边每个人的眼睛，“可惜今早并不让人感到安宁。从班柯死去的那一秒开始，已经过去了三十六个小时，凶手仍逍遥法外。让我们为班柯默哀一分钟。”

德夫闭上眼。

很少见到麦克白一脸严肃地走进屋子，他通常会微笑着跟每一个人道早安，不管下雨或晴天，不管他认不认识他们，就像他们在孤儿院初次见面时那样。他肯定关注过德夫，关注过他的着装和发型，他俩有多么不同，但他的笑容似乎表明他们有比这些外在的东西更深层次的共同点，某种将他们紧紧绑在一起、成为秘密兄弟的东西——或许他正是用这种毫无保留的完美微笑给所有人带来这样的感觉。这个微笑还传递出一种天真的信念：麦克白身边的人都会为彼此祝福，它也让德夫觉得自己冷酷，在这种时候还会把人往坏处想。德夫愿意付出所有来获得这样具有感染力的微笑。

“德夫？”有人轻喊他的名字。他转过头，望着凯思妮斯清澈的绿色瞳孔。她朝桌子远端点点头，麦克白正在那里看着他。

“我刚才问，是否有关于调查进展的汇报，德夫。”

德夫在椅子上坐直，咳了一声，红着脸回过神，然后开始汇报。他讲到有人看见了“诺斯骑士”——是从他们皮夹克的标志上判断——还有针对雅各布斯和桑斯珠宝店外那辆沃尔沃轿车的枪击。他讲到那件夹克衫和弗里斯的钱包，它们被发现落在肯尼斯桥下的河岸上，但尚未找到尸体。凯思妮斯全面介绍了法医证据，它们只不过证实了警方已经掌握的信息——是斯威诺的团伙杀害了班柯，可能还有弗里斯。

“有证据表明斯威诺在作案时就在现场，”德夫说，“车旁的路面上有一个小雪茄的烟头。”

“许多人都抽小雪茄。”列诺克斯反驳道。

“不是所有人都抽大卫杜夫细长小雪茄。”德夫回答。

“你知道斯威诺抽什么烟？”列诺克斯挑起眉毛说。

德夫没有回应。

“我们不能容忍这样的事，”麦克白说，“市民们不能允许我们容忍这样的事发生。杀害警察就等于在攻击这座城市。为了让在座的各位主管明天还能获得市民的信任，我们今天必须做点什么。所以我们拖不起，我们必须放手一搏，即便要冒牺牲的风险。这是一场战争，我们就得用战争的辞令。大家知道，打仗靠的不是嘴皮子，而是子弹。为此我任命了一位新的特警队队长，放宽了他们动武的权限，还有下指令打击有组织犯罪的权限。”

“打断一下，”列诺克斯说，“什么指令？”

“你很快就知道了。有人正在研究和制定。”

“谁在制定？”凯思妮斯问道。

“西登警官，”麦克白说，“特警队的新队长。”

“他在给自己下指令？”凯思妮斯问道，“没有我们的——”

“当务之急是行动起来，”麦克白打断她，“而不是打磨那些指令的修辞。你们很快就会见到结果，我相信你们——还有城里其他人——会和我一样高兴。”

“可是——”

“指令制定出来时，你们自然可以发表意见。现在散会。伙计们，大家动起来！”然后又是那种微笑，“德夫，可以稍微留一下吗？”

椅子迟疑地向后擦地。

“你也先去吧，普丽西拉，”麦克白说，“帮忙带上门，谢谢。”

人都走了。德夫打起精神。

“来，坐近点儿。”麦克白说。

德夫站起来走向麦克白身边的一把椅子。他试图放松，放慢呼吸，避免不自觉地绷紧脸部肌肉。他意识到自己就坐在杀害邓肯之人一臂之遥的地方。

“我一直想问你件事，”麦克白说，“而且我希望你说实话。”

德夫感到嗓子发紧，心怦怦直跳。

“我想让别人来接有组织犯罪处处长的位置。我知道你的第一反应是失望——”

德夫点点头。他的嘴巴干得要死，不知道自己能不能发出正常的声音。

“——但原因只是，我想让你做我的副手。你觉得怎么样？”

德夫清了清嗓子：“谢谢。”他嘶哑地说道。

“你不舒服吗，德夫？”麦克白露出担忧的神色，一只手放在德夫肩上，“还是有那么一点点失望？我知道你有多么想去有组织犯罪处，我也理解你更倾向于去一个行动类的岗位，帮助像我这么笨的可怜虫不要出洋相。”他露出完美的微笑，而德夫则不知该如何回答。

“你是我的朋友，德夫，我想把你留在身边。那句谚语怎么说来着？”

德夫咳了一下：“哪一句？”

“谚语是你的专长，德夫，不过算了。如果你坚持去有组织犯罪处，我会考虑的。这些话我还没对列诺克斯讲。你看上去很不好。我给你倒杯水好不好？”

“不，谢了，我还好。我只是有点累了。突袭行动之前我几乎一夜没睡，邓肯死后连眼都没合过。”

“只是有一点累吗？”

德夫沉默片刻，摇了摇头：“不，我其实在想能不能请两天假。我知道局里正忙着调查，但凯思妮斯可以……”

“当然，当然，德夫。没必要因为骑手着急就把马累死。回法夫的家。替我向梅雷迪斯问好，告诉她你至少要在床上睡两天。不管她信不信，这是局长的命令。”

“谢谢你。”

“我可告诉你啊，我会去法夫检查你有没有休息。”

“好。”

“三天之后，你回来告诉我对副局长一职的考虑。”

“我答应你。”

德夫直接去了卫生间，一口吐在水池里。

他的衬衫被汗水浸透。一个小时后，当他终于开上老桥时，他的脉搏才渐渐恢复正常。

夫人走过餐厅和赌场大堂。她数出九位顾客，然后试图告诉自己：午饭刚过是最冷清的时候。她去前台找杰克。

“今天有什么新客人吗？”

“现在还没有，夫人。”

“现在还没有？那今天晚些时候会有？”

他抱歉地笑了笑：“恐怕不会。”

“你有没有照我说的，去方尖塔看看？”

“当然，夫人。”

“那里的情况怎么样？”

“我觉得，很冷清。”

“你撒谎，杰克。”

“是，夫人。”

夫人忍不住笑了：“杰克，你总是能安慰我。你觉得是因为这里发生了凶案吗？”

“也许吧。但也有人打电话，非要住邓肯死的那间房。如果预订不上，侍卫的房间他们也可以考虑。”

“脑子有病。对了，说起病，我想让你稍微调查一下图特尔身边的那个小男孩，查查他几岁了。”

“你是觉得……”

“要是为他好，希望他已经过了十六岁。要是为我们好，希望他还不到。”

“查这个信息有什么特殊原因吗，夫人？”

“储备弹药，以备不时之需，杰克。市长任命警察局局长，就算他通常会按照排位来确定人选，但眼下这种情况我们绝不能掉以轻心，你说呢？”

“就为这个吗？”

“还有，我们想让图特尔给博彩委员会施加更大压力，严查方尖塔的业务活动——必须要这么做。我一直很有耐心，也试过柔和的手段，但如果还不奏效，我们就得用更严厉的手段。”

“我会去查查看的。”

“杰克？”

“怎么了，夫人？”

“我最近有没有一直梦游？”

“我当班的时候没有，夫人。”

“你又在骗我？”

“你好像昨晚突然跑到前台，但我不确定你是不是睡着了。”

她笑了：“杰克，杰克，如果他们都像你这么会说话就好了。我是在怀疑。我醒来时，钥匙插在门外的锁眼里。”

“你有心事吗？人在有烦心事的时候才会梦游。”

“除了烦心事，就没有别的原因吗？”夫人叹气道。

“那就是做梦？你是不是一遍遍地做那个梦？”

“我告诉过你，杰克，那不是梦，是回忆。”

“恕我直言，可你无法确认它是什么，夫人。如果你每晚都梦见它，你是无法确认它是否就是按照那样发生的。你要知道，那孩子是自然死亡。”

“又来安慰我了。但我不需要安慰。我不需要忘记。恰恰相反，我需要记住。记住我放弃了什么才走到今天，一辈子不要孩子所付出的代价，正因如此，我才能在每一天早晨，从丝绸被单之间醒来，身旁是我选择的共度良宵的男子，我才可以下楼走到我的位置，走进一场我为自己创造的生活。在那里，人们会因为我的身份而尊敬我，杰克。”

“没有人会因为身份而被人尊敬，夫人。我们得到尊敬是因为我们有用。尤其是当对于那个我们希望从他那里得到尊敬的人有点用的时候。”

“你太聪明了，杰克，当接待员太屈才。”

“——不幸的是，这就是一个接待员的智慧不怎么受人尊敬的原因。他是一个无关紧要的旁观者，一个无权无势的人，偶尔会成为那些受尊敬者的慰藉。”

“幸亏你没有孩子，杰克。我只能跟你讲述我抛弃亲生孩子的故事，而不用担心你会像别的父母那样产生震惊之余的厌恶。你是一个聪明、包容的人，更愿意选择理解而非谴责。”

“有什么可谴责的呢？一个出身贫寒的小姑娘，十三岁时遭人强奸怀了孕，然后在被抛弃、无家可归时生下一个她养不活的孩子？”

“如果我没有尽力呢？”

“如果你中间死了呢，你是想说这个吗？你才十三岁。虽说不是成年人，但很聪明。该不该为一个新生儿牺牲你的未来？那粒种子还不知道自己被生了下来，不懂什么叫渴望、愧疚、羞耻、真爱，其实都不算是一个真正的人，只不过是一个命已经够苦的小姑娘的包袱而已。这个十三岁的孩子没办法把两个人都养活，只能保住自己的性命——这已是不幸中的万幸了。看看她后来的成就吧。她开了一家小妓院。然后开了一家更大、更奢华的妓院，满足从警察局局长到城里最显赫的政客的需求。然后卖掉它，开了城里最好的赌场。眨眼之间，她已是城里的女王了。”

夫人摇了摇头：“你言过其实了，杰克。美化我的动机，宽宥我的罪恶。和一个实实在在的孩子的性命相比，赌场算什么？那些蠢货的梦想算什么？如果我对自己生活的要求少一点，或许就可以救她的性命。”

“你对现实的要求这么多吗？”

“我想得到别人的认可。不，更多——是尊重。是的，还有爱。这些礼物不是每个人都能得到的，但我要做那些为数不多的幸运儿。而代价就是一次又一次、一夜又一夜地失去我的孩子。”

杰克点点头：“如果你可以再作一次选择呢，夫人？”

夫人看着他：“也许我们都是自身欲望的奴隶，杰克——不管是好

还是坏。你相信这一点吗？”

“我不知道，夫人，不过说起欲望的奴隶，明天我会查一查图特尔身边的那个男孩。”

麦克白走出电梯，来到地下一层。他站了几秒，呼吸着皮革、枪油和男性汗水的味道。他看着一条吐火的红龙下特警队的口号：“忠诚，友爱，浴火而生，共赴劫难。”一切恍如隔世。

他穿过门，走进特警队的公共休息室。

“奥拉夫森！安格斯！嘿，这是干吗？坐下，别像新人一样突然站起来。西登在哪儿？”

“在里面，”安格斯用他牧师般油滑的腔调说，“听到班柯的事很难过。大家在凑钱买花环，不过你大概不——”

“不是你们中的一员了？我当然是。”麦克白掏出钱包，“我还以为你在休假养伤，奥拉夫森。你的绑带呢？”

“扔了，”奥拉夫森的大舌头让他像在说西班牙语，“医生觉得我肩膀上所有的肌腱都毁了，再也无法从事射击。但西登看了看，突然又好了。”

“所以说嘛，别相信医生。”麦克白递给奥拉夫森一沓钞票。

“太多了，长官。”

“拿着。”

“都够买一个棺材了。”

“拿着！”

麦克白走进他原来的办公室。其实不算办公室，只是一个工作间，弹药和枪支部件在架子和工作台上摆着，不用的打字机已被移到一张椅

子上。

“怎么样？”麦克白说。

“已经向队员们传达过，”西登坐在一本厚厚的任务手册前说，“准备好了。”

“我们的两位‘加特林小妞’呢？”麦克白冲那本手册点点头。

“机枪大概明早八点运到。我想你应该已经跟管码头的人打过招呼了，所以那条船是可以插队的，是吧？”

“当然，我们不能让那两个‘小妞’误了聚会。另外，明天晚些时候你们还有一个小任务。”

“好的。在哪儿？”

“法夫。”

第二十章

星期四清晨。法夫沐浴在阳光里。

德夫正在游泳。

舒展、有力的蛙泳，在冰冷、沉重的水中犁出一道浅沟。

他过去很长时间都偏爱这条河的咸水区，在那里游泳感觉更轻松。这件事说来奇怪，他知道咸水浮力更大，而这就意味着水的密度更大，反过来就是说咸水比淡水要重。不过直到最近他都一直偏爱这条河，除去冷得刺骨外还脏得要命，他每次从水里出来都觉得浑身肮脏。但现在，他是干净的。他早早起了床，在客用床旁冰冷的木地板上健身，为家人做早饭，给埃文唱了一曲短小的《生日歌》，开车送孩子们上学，然后和梅雷迪斯一起散步大约半英里，来到这片湖边。她聊起秋天的树上结了多少苹果，他们的女儿收到第一封情书——尽管梅雷迪斯私下里很失望，因为写信的男孩比她小三岁。还有埃米莉想要一把吉他作为她十二岁生日的礼物。埃文在学校操场上打了一架，然后带了一张写给家长的便条回家。他答应妈妈会亲自跟爸爸讲这件事，但可以等到今天他的生日聚会之后再说——那时就有充裕的时间了。德夫问推迟交代错误会不会让埃文担惊受怕太长时间，没必要那样。

“我搞不懂他到底在想什么，”梅雷迪斯笑道，“期待某件事，还是害怕某件事？昨天和他打架的男孩比他高一年级，埃文说那孩子先打的小彼得。”

“谁？”

“埃文最好的朋友。”

“噢，他呀。”德夫撒谎道。

“埃文说他感到抱歉，但他必须保护自己的伙伴，爸爸也会这么

做。所以他很想听听你会怎么说。”

“看来我得两头找平衡了。批评他的做法，但表扬他的勇气。告诉他要主动修补关系，而不是发动战争。要和解，对吧？”

“深表赞同。”

当他和梅雷迪斯滑进水里时，德夫在那一刻决定：他今后游泳哪儿也不去，只来他们在法夫的这片小湖。

“就是这儿了。”梅雷迪斯在他身后喘着气说。

德夫仰面朝上，这样就能一边看着她，一边浮起来，双手划水，双脚蹬踏。他白皙的身体在水下显出一抹浅绿，而她的身子即使在这种光线下也是古铜色的。他在城里待了太久，得多晒太阳才行。

她游过他身旁，爬上岸边一块被水冲洗得光滑的巨石。

那不是一般的岩石，而是他们的岩石。十一年前的一个夏天，他们就是在这块岩石上孕育了他们的女儿。他们为逃离那座城市，来到法夫，几乎是无意间发现了这片湖。他们当时在这里停下，是因为看见了一幢废弃的小农舍，梅雷迪斯觉得它看上去十分可爱。他们看见波光粼粼的湖水，于是，他们走了十到十五分钟，发现了这片湖。虽然湖边除了几头牛之外杳无人烟，但他们还是游到湖对面这块隐秘的岩石边——一个似乎不会被人发觉的地方。一个月后，梅雷迪斯告诉德夫，她怀孕了。他们带着极大的欣喜回到这里，买下主路和湖中间的一栋房子，而在他们的第二个孩子埃文出生后，他们又买下湖边的一块地，就是现在这幢小屋的所在。

德夫跟着她爬上那块石头。从他们坐着的地方，可以看见湖对面那幢红色的小屋。

他在被太阳晒得暖洋洋的石头上躺下来，合上眼，感受阵阵舒畅之意涌遍全身。他想，有时在享受温暖前先挨一会儿冻，还是值得的。

“你又回家了吗，德夫？”

当某件东西失而复得时，那快乐比你在失去它之前要更加强烈。

“嗯。”他说。

她的影子笼罩在他身上。

当他们接吻时，他在想为什么现在——而不是以前——他觉得一个女人被淡水弄湿的嘴唇要比被咸水弄湿的味道更好。但他最后认为，肯定是身体在某一刻告诉你：淡水能喝，但咸水不能喝。

过了一阵儿，当他们交缠在一起，在日光下汗涔涔地做爱时，他告诉她自己得回城一趟。

“好吧。我还会做平时的肉汤。”

“我会提前赶回来。我只是去拿埃文的礼物，在我办公室桌子的抽屉里。”

“他想要卧底警察的全套装备，是吧？”

“是的，还有一件事需要我尽快解决。”

她用一根手指从他的额头滑到鼻尖：“出事了？”

“是，也不是。我早就该解决的。”

“既然这样，”她的手指——对他如此了如指掌——轻抚他的嘴唇，“就去做你认为必须要做的事吧。我会在这里等你。”

德夫用胳膊肘撑着坐起来，低头看着她：“梅雷迪斯。”

“怎么了？”

“我爱你。”

“我知道，德夫。你只是一时忘了。”

德夫笑了笑。他再一次吻了那沾满淡水的嘴唇，然后站起来，准备

跃入水中。接着，他停了下来：“梅雷迪斯？”

“怎么了？”

“埃文有没有说，谁打赢了？”

“局长有没有说，为什么非得把这帮人送到他们的俱乐部？”司机问道。

狱监低着头，从一大串钥匙里找出旁边这间牢房的钥匙：“证据不足，没法再关了。”

“证据不足？去他的，整座城市都知道‘诺斯骑士’在码头提了一批毒品。大家都知道，是‘诺斯骑士’杀了那个警察和他儿子。但我没问为什么要放了他们——那些鬼话我都听惯了——我奇怪的是，干吗不直接放他们走。我送犯人通常都是从一个监狱去另一个监狱，不是提供该死的出租车服务，好让他们不用走着回家。”

“别问我，”狱监说着打开牢门，“嘿，肖恩！从床上下来，回家见你老婆和女儿了！”

“麦克白万岁！”牢房里一声高呼。

狱监摇了摇头，转向司机：“你最好把大巴车开到出口，我们会在那儿集合。我们会派两个持枪的警官和你同行。”

“为什么？他们不是自由了吗？”

“局长想确保他们被顺利地放回去。”

“能给他们也戴上脚镣吗？”

“按照规定不行，但随你吧。嘿！起来穿鞋。我们没有闲工夫。”

“你说的是真的吗？是不是好日子又回来了，像肯尼斯那时候？”

“哎，哎，现在说这个还有点早，不过他们说，麦克白干得还不错。”

“他要解决的难题是那几桩悬而未决的警察谋杀案。要是想不出好办法，很快就会下台。”

“也许吧。凯特今天在电台里说，麦克白是个灾难。”他说了好几遍“灾难”，把卷舌音发得特别夸张，逗得司机直笑。可当这名司机看见走出牢房的犯人额头上的文身时，不禁打了个哆嗦。

“就当运牲畜好了。”他嘟囔了一句，狱监推着犯人朝他们该去的方向行进。

德夫跑进办公室，把给埃文的东西塞进夹克，然后匆匆离开。在二楼的法医处，他得知凯思妮斯在车库的暗室。于是，他坐电梯下楼，径直走进车库。凯思妮斯和一名女伴合住公寓那会儿，德夫曾经说服看门人，他作为缉毒处处长有必要配一把车库钥匙。法医处在车库里有一个分析弹道的靶场、一间化学实验室和一间冲洗犯罪现场照片的暗室，在面向街道的车库门内还有一片空地，可用于停放车辆等大型物件，以备勘查。下班后，几乎没人会在阴暗潮湿的地下室里加班，人们通常会返回二楼的办公室。曾经有一年，德夫和凯思妮斯每天下班后都会在地下室里幽会，每周都会找一个午餐时间以米特鲍姆的名义在大饭店的323房间见面。说来也怪，凯思妮斯买下阁楼的公寓后，德夫反倒怀念起以前这些仓促而就的幽会了。

他打开门，寒气扑面而来。他觉得他们肯定一直以来都非常相爱。车库当中停着班柯那辆弹痕累累的沃尔沃。车身外面罩着一块防水帆布，大概是因为副驾驶的车门已被拆走，他们想防止车内潜在的证据被夜晚出没于地下室的老鼠破坏。德夫在暗室的门外驻足，深吸了一口气。他已经作出决定。现在只需要把事情办妥就好了。办妥。他转动门把手，走进黑暗。关上身后的门。随后闻到一股定影液散发出的氨水味儿，然后等待自己的瞳孔放大。

“德夫？”他听见黑暗中有人在叫他。还是那样友好、有点怯怯的声音，如同昨天早晨在会议室里唤醒他的那一声，也如同过去许多个早晨

在她阁楼里唤醒他的那一声。以后，他再不会听见这种友好的、怯怯的声音，不会和以前一样，在相同的地方听到。

“凯思妮斯，我们不能——”

“罗伊，”她说道，“能让我俩单独说会儿话吗？”

德夫的眼睛刚好适应了这里的黑暗，看见这位法医摄影师从屋里离开。

“你见过这些吗？”凯思妮斯问道。她用一束红光指着三张挂在绳上、刚洗出来的照片。

第一张是班柯的车。第二张是车旁道路上班柯的无头尸体。第三张是班柯颈部皮肤被割断处的特写。她指向最后一张照片：“我们认为是被一把大刀斩断的，例如斯威诺的军刀。”

“看出来了。”德夫盯着那张照片说。

“我们在脊柱上发现了其他人的血迹。有趣吧？”

“什么意思？”

“斯威诺，或者是其他什么人显然没有仔细清洗他的军刀，所以当刀切过脊柱这里时，”她指向一处地方，“把刀刃上原先干掉的血迹也给刮了下来。如果我们能确定血型，也许可以帮我们解决其他几起谋杀案。”

德夫感到自己又要反胃了，一把抓住长椅。

“还是不舒服？”凯思妮斯问道。

德夫做了几次深呼吸：“是。不。我只是得赶紧离开这里。我们需要好好谈谈。”

“谈什么？”他能从她的声音里听出来，她心里有数。她大概从他闯进来那一刻就知道了；谈论照片只是一种焦虑的反应。

“我们的约会，”他说，“不能再继续下去了。”

他试图去看她的脸，但周围太黑。

“我们所做的就只是，约会？”她的眼睛里流着泪。

“不，”他说，“不，你说得当然对——不只是约会。所以更不能继续下去了。”

“你想收手，甩了我，在这里，工作的时候？”

“凯思妮斯——”

她的苦笑打断了他：“倒是很合适。一段发生在暗室里的感情，也在暗室里结束。”

“对不起。我是为了——”

“你自己。你自己，德夫。不是为了孩子、家庭，而是你自己。你是我见过的最自私的人，所以别试着跟我说是为了其他什么人，你是为了你自己。”

“随你吧。我是为了我自己。”

“那你到底为什么要甩掉我，德夫？是不是外面还有更年轻、更幼稚的姑娘，你知道她不会缠着你发誓，要你牺牲某样东西？不管怎样，一定尚未提出。”

“如果我说，我只是在意自己希求的那一份自私的幸福，为了我负有义务的人，我要去做正确的事，你会不会好受一点？如果我与你分手的原因是惧怕自己在末日审判时无法成为那些被拯救的灵魂，你会不会好过？”

“你觉得你会吗？”

“不会。但我已经作出了决定，凯思妮斯。你只管告诉我，你想让我怎么了断吧，是慢慢来还是一刀两断？”

“干吗要让这场折磨现在终止呢？四点钟来我公寓。”

“为什么？”

“来听我哭泣、咒骂、哀求。我不能在这儿做这些。”

“我已经答应五点钟陪家人吃饭了。”

“如果你不来，我就先把你所有的东西扔到大街上，然后打电话把你出轨的事告诉你老婆。”

“她已经知道了，凯思妮斯。”

“还有你的岳父岳母。告诉他们你是怎么欺骗他们的女儿和孙子、孙女的。”

德夫噎住了：“凯思妮斯——”

“四点钟。如果你表现得好，听我的话，你会吃上那顿该死的饭。”

“好，好，我会去的。但别以为这会改变什么。”

德夫出来时，那位刑侦摄影师正靠在车库门上抽烟。

“恶心吗？”他问道。

“你说什么？”

“像那样砍下他的头。”

“一切谋杀都很恶心。”德夫说着朝出口走去。

夫人站在卧室里，面对着麦克白的衣橱，听着湿乎乎的老鼠在木地板上窜来窜去。她告诉自己，这些声音不过是她的幻觉罢了，地上铺着厚厚的地毯。幻觉中的声音。很快它就会变成一阵说话声。那是她母亲不肯让她安宁的说话声，也是她母亲的母亲曾经听到的声音——她们的

祖辈在说话，命令她们在晚上梦游，冲向死亡的终点。自她看见麦克白在那次晚餐的餐桌前出现幻觉后，她的内心一直非常害怕。她是不是把这种病传染给了她唯一的挚爱？

那只乱窜的老鼠的脚在她的幻觉里已经停留了很久。它们不想消失。

她唯一能做的就是让自己动起来。远离这些声响，远离幻觉。

她打开衣橱的门。

拉开隔板下方的抽屉。那里有一小包粉末。麦克白的世外桃源。它会管用吗？要是她前往麦克白去过的同一个地方，能不能逃脱？她不这么认为。她又合上抽屉。

抬头看向放帽子的隔板。看着杰克拿到的那个包裹。它用纸包着，用绳子捆着，顶上是透明塑料。只是个包裹罢了。可它仿佛在朝下盯着她看。她又拉开抽屉，拿出那包东西。在镜子前的桌上撒了一点点，卷起一张钞票——不知道你究竟是怎么做的——一头放进鼻孔，另一头置于粉末上方，然后吸了进去。一半用鼻子，一半用嘴。鉴于这种做法行不通，在尝试几次后，她把粉末整理成一条线，将钞票卷插进鼻孔里，一边用力吸气，一边将钞票卷沿那条线移动，吸得一干二净。她坐了一会儿，仔细打量镜子中的自己。乱窜的老鼠声消失了。然后她爬上床，躺下来。

“他们来了！”队长喊道。他站在“诺斯骑士”大本营的门口，看着一辆黄色的押囚车从远处驶来。下午三点半，很准时。他瞥了一眼蒙蒙细雨中在俱乐部外面聚集的那群人。俱乐部的每一名成员都必须出来迎接他们那晚不得不留给警方的伤员归来。女人们也来了——有的姑娘是被放回的犯人的女友，有些则水性杨花、四处留情。队长朝贝蒂怀里咧着嘴的小毛头微笑，贝蒂则在寻找她的肖恩。连南方的堂兄弟也来了。今天的场景势必会成为一场传奇。斯威诺已下令备足好酒和毒品，犒劳全体将士，因为他们庆祝的不仅仅是兄弟得到释放，不仅仅是处决班柯，雪耻旧恨，更重要的是他们有了一位崭新的、镀金的盟友。正如斯威诺所言，麦克白在现身俱乐部并委托他们劫杀班柯时，就把灵魂出卖给了

魔鬼，并且无权赎回。现在，他们彼此握有对方的把柄。

队长走上街，示意那辆车在门外停下。除了真正的自己人，谁也进不来。这是俱乐部的新规矩。

接着，他们成群结队地下车，俱乐部里随之传来音响声——《共度今宵》。有的人走着，有的人蹦蹦跳跳，和迎面的兄弟击掌相庆。女人们用拥抱和湿吻迎接他们归来。

“别腻歪啦，”队长说，“屋里还有酒喝啊。”

一阵笑声与响应。他们纷纷进了屋。但队长站在门口，又张望了一下四周。囚车已朝远处开走。姓张的和另外两个人在门口望风。他们也检查过周围空荡的工厂，确保没有人监视俱乐部。西边的天空似乎有一团蓝色的东西在朝这边移动。现在他也许可以稍微放松一下了。也许斯威诺是对的：也许更好的日子真的在向他们走来。

队长走进屋，拒绝了大麻，拿起一大杯啤酒送向嘴边。聚不聚会不打紧，现在是关键时刻。他看了看四周。肖恩和贝蒂正在角落里拥吻，孩子被他们挤在中间——巡佐想，一条小生命要是就这么被搞死，还挺奇怪的。不过，还有一大堆事情比被爱情闷死要糟糕得多。

“‘诺斯骑士’！”他吼道。音乐声弱下来，屋里的对话也渐渐停止。

“今天是高兴的日子，也是悲伤的日子。我们没有忘记失败。但哭过之后，也有笑的时候。今天，大家就放开庆祝吧。干杯！”

一阵欢庆和碰杯声。队长干掉一大杯酒，抹去胡子上的泡沫。

“这，是一个新的开始。”他继续说道。

“要发表演讲吗？”肖恩喊了一句，众人大笑。

“我们失去了几个人，他们也死了几个人，”队长说，“从俄国进口的货物掉进了桥下的河里。”不再有笑声，“但正如你们都知道的，一个人今天对我说：‘借助于警察局局长的斩首行动，更好的日子正向我们走来。’”

欢呼声越发炽烈。队长感觉自己好像还能讲上好一阵儿，讲讲俱乐部，讲讲兄弟情谊和牺牲。但他已经占用了够多的时间和空间。除了队长，没人知道斯威诺这会儿正在舞台一侧候场。是时候让今晚的主角登场了。

“说了这么多，”他说，“现在我请出——”

就在这戏剧化的一刻，他听见了什么。是一辆卡车低沉的轰鸣声，有力的引擎，过低的挡位。不过，这里有许多差劲的司机。

“请出——”

他听见一声咆哮。意识到大门已脱离铰链飞了出去。看来，今晚的主角遇见了对手。

德夫站在灰色的五层公寓楼外。他看了一眼手表。差五分到四点。他还有足够的时间参加生日聚会。他按响门铃。

“上来。”对讲机里传来凯思妮斯的声音。

暗室里的对话结束后，他去了瓦匠坊，坐在一张长条椅上喝了杯啤酒。当然，他本可以在办公室里工作以此来打发时间，但麦克白的命令是让他待在法夫的家里。然后他又喝了一杯。给自己时间思考。

这会儿他走上楼，没有那种上绞邢架般沉重、缓慢的步伐，而是迈着轻快的脚步，想赶紧翻过这一页，求饶了事，找回属于自己的另一种生活。

公寓门开了。

“进来。”他听见凯思妮斯在什么地方喊道。当看见她已经把他的东西都堆在客厅时，他舒了一口气。一个洗漱包、一把刮胡刀、几件衬衫和内衣，还有她买给他的网球拍。他俩都打球，但这个拍子从未用过。一串项链，两只珍珠耳环。德夫的手指轻抚过他买给她的首饰。她经常戴。

“里面。”她喊道。声音是从卧室传出的。

音响开了。猫王。《温柔地爱我》。

德夫走向敞开的卧室门，犹豫了片刻，脚步不再那么轻快。他从自己站着的地方能闻到她的香水味儿。

“德夫，”他出现在门口时，她带着哭腔说，“我现在把你给我的东西还给你，但我想要一件临别赠礼。”

她躺在床上，穿着黑色束身衣和尼龙丝袜。也是他买的。床头摆了一只香槟桶，里头有一瓶打开的酒。她显然已经入戏了。他出神地欣赏着她的样子。她是他交往过的最美丽、最性感的女人。每次见她的时候，他都会像第一次见面时那样被她的美所震撼。他能感到他们每一次的缠绵、每一次的放纵。可现在他要宣布断绝这种关系了。从今往后，再无瓜葛。

“凯思妮斯，”德夫说，他感觉嗓子发紧，“我亲爱的、亲爱的、美丽的凯思妮斯。”

“过来。”

“我不能……”

“你当然能。你这么长时间、这么多次都能，这只是最后一次。你欠我的。”

“你不会感到愉快的。我俩谁也不会。”

“我不想感到愉快，德夫。我想要一个结束。这一次，我要你爬着过来。我要你收起你的美德，照我的意思去做。这就是我现在想要的。仅此而已。之后你可以去死，或者回家和你不再爱的老婆吃饭。过来。我从这儿能看见你已经准备好——”

“不，凯思妮斯。我不能。你说过，不管你能得到多少我的心，你都会满足。但我无法只给你其中一点点，凯思妮斯。那样相当于我第二次欺骗了你，同时欺骗你和我孩子的母亲。你说我不再爱她了，这不是

事实。”他吸了一口气，“因为我曾经忘了她，但后来又想起来了。我爱她，永远都爱。我有自己的妻子，所以我对你是不忠的。”

他发觉这些话刺痛了她。发觉那层浅浅的、勾引的伪饰融化成深深的震惊。接着，她泪如泉涌，蜷起身子，扯过被单盖在自己身上。

“再见，凯思妮斯。该怎么恨我就怎么恨我吧。现在我得走了。”

德夫拿起门口的衣服和梳妆包，夹在胳膊下面。球拍可以留下。在一小片空地上没法打网球。他站在那儿，看着耳环和项链，听见凯思妮斯在卧室里痛苦地啜泣。都是些昂贵的首饰，严格来说他都买不起。但如今在他手里没有价值。他没法给别人，除了当掉。可他能忍受一个陌生人戴这些首饰吗？

他犹豫了。看了一眼手表。然后放下其他东西，拿着首饰回到卧室。

见到他时，她停止了哭泣。她的脸上满是泪痕，妆也哭花了。她的身体随着最后一次抽噎颤抖了一下。一只长筒袜已经滑落，还有一条肩膀吊带。

“德夫……”她轻声说。

“凯思妮斯。”他哽咽着说。胃里的糖分在燃烧，血液在脑中奔涌。首饰掉落在地上。

队长抓起吧台后的步枪朝窗前奔去，俱乐部其他成员也纷纷跑向他们的武器架。外面，一辆卡车停在俱乐部旁边，引擎正轰轰作响，俱乐部的大门还挂在它的前保险杠上——另外还有姓张的那个看守。队长刚把步枪架在肩上，卡车尾部的防水帆布就落了下来。眼前是穿着丑陋的黑色制服、荷枪实弹的特警队队员。但车上还有比这更丑陋的东西，它让队长的血液在血管中瞬间凝固。三个怪物。其中两个钢制的已全副武装，配有供弹系统、旋转枪管和冷却装置。第三个戳在它们中间——一个秃顶、清瘦、结实的男人。队长虽然从未见过此人，但他知道自己一直在和对方打交道，也一直离他很近。就在这时，这个人举起手喊

道：“忠诚！友爱！”

其余的人呼应：“浴火而生，共赴劫难。”

然后是一句干脆的口令：“开火。”当然。开火。

队长瞄准对面那个人，扣下扳机。一枪。最后一枪。

雨点从天而降，穿过迷雾，朝下面肮脏的码头坠去。它飞向一座阁楼的窗户，窗下是一对正在做爱的恋人。男人一言不发，臀部上下移动着，缓慢而有力。处于下方的女人抓着被单，一边由他摆布，一边不耐烦地哭泣。留声机甜美的旋律已播完好一阵儿，唱针在单调地振动——就像那个男人——打磨着那张《温柔地爱我》的唱片。可这对恋人除了陷入重复的动作外，似乎没有注意到任何事，他们甚至在抽动之间都没有意识到彼此的存在。就在这寥寥数分钟、短短一个小时里，他们造出了魔鬼，造出了现实，也造出了一片忘我的世界，忘我的城市，忘我的一天。可雨点终究没能落在他们头顶的玻璃窗上。一阵凛冽强劲的西北风裹挟着它飘过将这座城市纵向切开的河的东面，以及将其斜向割裂的废弃铁路的南面，在工厂区落下，经过哀思戴工厂熄灭的烟囱，朝东边更远处飘去——飘向一座掩映在关停工厂之间、被围栏拱卫的矮木屋。那滴雨就在那儿结束了它的行程，穿过空气，落在一个精瘦男人锃亮的光头上，然后从他的额头流下，在他短小的睫毛上稍作停留，仿佛一滴眼泪，滚下那张从未流过一滴真正眼泪的脸颊。

西登没有意识到自己被打中——被一滴无心的雨打中，被队长的子弹打中。他举着手站在那儿，双腿叉开，唯一的感觉便是加特林机枪开火时那贯穿整个车身的震动，从他的鞋底一直蔓延到屁股，声波有规律地敲击着他的耳膜。随着枪管射出的子弹越来越快，那声音从窃窃私语扩展为喧闹，然后是协调一致的轰鸣声。过了一阵儿，当他们面前的俱乐部被打得七零八碎时，他感到两部机器已经在冒热气了。这两位地狱来客只有一个功能，那便是吞下喂给它们的金属，然后像得贪食症的机器人一样将它们吐出，速度比世上其他任何东西都要快。枪手们一开始没有见到太多破坏，但随着窗户和门被崩飞打烂，墙上一些地方整个沦

陷，破坏就变得越来越明显。门里躺着一个女人，头已残缺不全，可身体仍像过电一般在抖动。西登感觉他勃起了。肯定是卡车震的。

一把机枪停止了射击。

西登转向枪手。

“怎么了，安格斯？”

“任务已经完成了。”安格斯将他的金色刘海儿向边上一撩，回喊道。

“我不说停，谁也不准停。”

“但——”

“听明白了吗？”西登吼道。

安格斯憋了回去：“为了班柯？”

“这是我的命令！为了班柯！开火！”

安格斯的枪再次开动。但西登看得出安格斯是对的。任务完成了。他们面前无一寸土地没被击穿，无一件东西免于摧毁，无人生还。

他还在等。闭上眼，只是聆听。但该让这些姑娘休息一下了。

“停！”他喊道。

机枪安静下来。

俱乐部的废墟上腾起一股玫瑰色的烟雾。西登又闭上眼，吸了口气。魂灵的气息。

“怎么停了？”奥拉夫森在车头口齿不清地问道。

“我们得省省子弹，”西登说，“今天下午还有任务。”

“你流血了，长官！你的胳膊。”

西登朝下看了一眼他的夹克衫，发现他的衣服和他的肘部粘连在一起，那儿有个窟窿正往外冒血。他用一只手捂住伤口：“不碍事，”他说，“所有人，准备好手枪。我们进去统计一下死亡人数。找到斯威诺时告诉我。”

“要是有人还活着呢？”安格斯问道。

有人笑了。

西登抹去脸上的一滴雨：“我再说一遍。麦克白的命令是，杀死班柯的凶手一个都不留。这个回答够清楚吗，安格斯？”

第二十一章

梅雷迪斯正在前门阳台的晾衣绳上晾晒床单。她爱这栋小屋，爱那种乡村朴实、传统、朴素但又实用的气息。当人们听说她和德夫住在法夫的农场时，他们本能地以为那是一座奢华的别墅，而且在听到她描述他们简朴的生活时，大概会觉得她很做作。他们一定在想，像她这种姓氏的女人，跑到一片废弃的小耕地上到底要干什么？

她把房子里所有的床单和枕套都洗了，这样德夫就不会觉得她只洗过婚床用品。那是他们今晚睡觉的地方。忘记糟糕的事吧，别在意过去。重新唤醒他们经历过的东西。它一直处于休眠状态，就这么简单。想到这儿，她感觉自己的胃变得温暖起来。他们今早在岩石上的缠绵如此美妙，和当年的初遇一样美妙。不，是更美妙。她哼起从收音机里听来的一段旋律——她不知道那是什么歌——晾好最后一张床单，然后轻轻拂过潮湿的棉花，吸入芬芳的香气。风将床单撩向高高的空中，阳光洒满她的裙子和脸庞。温暖、惬意、敞亮。这便是生活应有的意义。做爱，工作，生活。这是她成长的信仰，现在依旧如此。

她听见一只海鸥尖声鸣叫，眯起了眼睛。它从老远的海洋飞到这儿来做什么？

“妈妈！”

刚刚浆洗过的东西晾满了好几根绳子，她得穿梭一阵儿才能走到门口。

“怎么了，埃文？”

她的儿子坐在一张长椅上，一只手托着下巴，望向远处，斜觑着夕阳。“爸爸快回来了吗？”

“是的，他快了。汤做得怎么样了，埃米莉？”

“几万年前就好了。”女儿一边回答一边尽职地搅动着大锅。

肉汤。简单而有营养的农家菜。

埃文吐了下舌头：“他说他会在晚饭之前回来的。”

“他要是说话不算话，你就在他的脚指头上系根绳，把他吊起来。”梅雷迪斯说着，捋了捋他的刘海儿。

“撒谎的人是不是都该被吊死？”

“无一例外。”梅雷迪斯看了看手表。也许是晚高峰堵车吧，现在只有老桥开放。

“谁来呢？”男孩问道。

“什么谁来？”

“谁来吊死说谎的人呢？”埃文的眼神飘向远方，仿佛在自言自语。

“当然是诚实的人了。”

埃文转向母亲：“那说谎的人岂不是很蠢？因为他们比诚实的人要多得多。他们可以打败诚实的人，反过来吊死他们。”

“听！”埃米莉说。

梅雷迪斯竖起耳朵。她这会儿也听见了。远处轰鸣的引擎声正越来越近。

男孩从长椅上蹦下来：“他来了！埃米莉，我们躲起来，吓唬他一下。”

“好！”

孩子们躲进卧室，梅雷迪斯走向窗边。她眯起眼睛，躲避刺眼的太阳。她感到莫名的不安。也许她害怕回家的德夫和早上离开的不是同一个人。

德夫把车挂到空挡，让它滑过到家之前最后一段碎石子路。石子在轮胎下像地下巨兽一般喃喃低语、躁动不安。他刚才开车时好像被凯思妮斯附体一样，打破了他一贯遵守的原则——永远不滥用副驾驶储物箱里的蓝灯。借助于车顶上的这盏灯，他成功地插队超车，飞奔到老桥，可由于那儿的道路太窄，即便有警灯开道，他也不得不咬牙切齿地随着车流缓慢地前进。他用力踩下刹车，地下的声音随之消失。关掉引擎，下车。阳光照耀在阳台的白色床单上，招手欢迎他回家。她洗过了。所有的床单和枕套，这样他就不会觉得她只洗了婚床上的用品。即便他现在不想做爱，这样的情景依旧让他感到暖心。因为他已经离开了凯思妮斯。凯思妮斯也离开了他。她站在门口，抹去最后一滴泪，给了他最后一次告别的吻，然后说，那扇门已经对他关上了。她已下定决心，所以能够接受分手。也许有一天，会有另外一个人走进他离开的这扇门。他说希望如此吧，那个人将是一个幸运的家伙。他怀揣着失而复得的释然、高兴和自由，在大街上向空中纵身一跃。是啊，想想看——自由。和他妻子、孩子在一起！生活既怪异，又美妙。

他走向阳台。“埃文！埃米莉！”通常，当他回家时，他们会跑出来欢迎他。但有时候他们也会躲起来，给他来个突然袭击。

他在一排排床单之间来回寻找。

“埃文！埃米莉！”

他停下来。前后的床单将他遮掩，它们洒下的长影跨越阳台的地面。他闻见洗床单时用过的淡水和肥皂的香气。还有另一种气味。他笑了。肉汤。他想起一次愉快的交谈，埃文非得粘上胡子才肯喝汤。他笑得更加灿烂了。此情此景依旧完美。突袭随时都可能发生。

床单洒下的阴影里，有太阳微小的光点。

他站在那儿望着它们。

然后低头看自己。他的毛衣和裤子上也有太阳微小的光点。他感到心脏骤停了一下。他用一根手指拂过一张床单，立马发现一个洞。然后是另一个。他屏住了呼吸。

他从后面将床单扯开。

厨房的窗户不见了。墙上千疮百孔，看上去不像是一堵墙，而是一个大洞。他从窗户原先的位置望进去。电炉上的锅像个筛子似的。炉灶和周围的地上溅满了热气腾腾的黄绿色的肉汤。

他想进去。他必须进去。可他做不到；他的双脚好像在阳台的地面上冻住了，鼓不起勇气。

但厨房里没有人，他告诉自己。空的。也许房子其他地方也没人。被毁了，但是没人。也许他们逃到小木屋去了。也许他还没有失去一切。

他强迫自己走进原先是门的入口。走进孩子们的房间。先是埃米莉的，然后是埃文的。察看被机枪扫射过的壁橱，看了看床下。没人。客厅里也没有。他走向最后一间屋子，他和梅雷迪斯的卧室，里面有一张宽大柔软的双人床。星期天早晨，他们四个人会背靠着背挤在这张床上，挠挠小朋友的脚指头，听他们放肆地尖叫，或是轻抓彼此的后背，聊各种奇怪而又美好的事情，然后为了谁第一个起床而比试一番。

卧室的门没有被打掉，但弹孔的密度和别处一样。德夫倒吸了一口气。

也许还没有失去一切。

他握紧门把手，打开门。

他当然知道，他一直在对自己撒谎。他已经变得很擅长撒谎了：一个人自我欺骗的次数越多，就越容易看到他一心想要看见的东西。但到了最后关头，他再也无法欺骗自己，走到今天这一步，他再也不能无视眼前的一切：到处都是床垫里的羽毛，好像下过雪。也许这便是为什么一切都显得如此安详。梅雷迪斯好像在尽力为埃文和埃米莉取暖，他们坐在远处角落的地上，她的两只胳膊环抱着他们。红色的羽毛陷进周围的墙里。

德夫的呼吸变成倒抽气。接着是啜泣。一声痛苦、愤怒的啜泣。

一切都没了。

是的，一切都没了。

第二十二章

德夫还站在门口，望着床上的毛毯。他知道把上面的羽毛搞乱没有好处，那样只会破坏犯罪现场，而且可能会破坏证据。但他无论如何也要为他们披上，为他们最后一次披上。他们不能就这样待着。他朝一旁走去，但停了下来。

他听见一个声音。喊叫声。

他退出房间，大步走进客厅，来到被击碎的东南朝向的窗口旁，望向那片湖。又一声喊叫。离得太远了，他看不清是谁在喊，但声音在午后的那个地方可以很顺利地传来。它听上去带着愤怒，并且重复着同一个词，但德夫听不清是什么。他拉开被打烂的衣柜抽屉，拿出里面存放的一只双筒望远镜，瞄准那座小木屋。一边镜片碎了，但另一边足以让他看清一个金发男人正沿着一条窄路匆匆跑向房子这边。在他身后、木屋的前面，停着一辆卡车，后车厢里有个人。他认得那张脸——西登。他站在两架巨型绞肉机似的东西之间。“至少在床上躺两天……这是命令。”麦克白早就知道。知道德夫要告发他杀了邓肯。列诺克斯。列诺克斯这个叛徒。哪有什么首府法官明天会来城里。

德夫看见西登的嘴在动，然后声音传到他耳边。还是那个愤怒的词：“安格斯！”

德夫从窗口撤回，防止望远镜的反光暴露自己。他必须逃走。

暮色降临城市，“诺斯骑士”俱乐部大屠杀的消息已经传开了。九点，城里多数记者、电视台和广播台纷纷聚集到斯贡厅。麦克白站在舞台一侧，听列诺克斯欢迎他们参加新闻发布会。

“请大家在局长讲完话之前不要使用闪光灯，请在提问时先举手。现在，有请我们伟大城市的警察局局长——麦克白。”

这个开场白——可能还有在俱乐部战役中打赢“诺斯骑士”的传闻——足以让一些入行不深的记者在麦克白现身讲台时兴奋地鼓掌。然而，稀薄的掌声很快淹没在更老到的记者犀利的目光下。

麦克白走上讲台。不，是夺过讲台才对。说来也怪，公众演讲本来是他最害怕的事，然而，他现在不仅喜欢讲，而且渴望讲，他需要讲。他咳了一声，低头看了一眼讲稿。接着，他开始了。

“今天，警方开展了两次武装行动，打击近期谋杀我们警员——包括邓肯局长——的幕后黑手。我很高兴地告诉大家，根据目前状况，第一场行动取得圆满成功，一个名为‘诺斯骑士’的犯罪团伙已被彻底铲除。”观众里的一个叫好声打破了寂静，“这次有组织行动是根据我们释放部分‘诺斯骑士’后获得的新情报而制定的。行动期间，‘诺斯骑士’向特警队开枪，我们除了全力还击别无选择。”

大厅后面有人喊道：“死者里有斯威诺吗？”

“有，”麦克白说，“因多处受伤而无法辨认的尸体中肯定有他，我想大家应该都认得这个……”麦克白举起一把亮闪闪的军刀。更多欢呼声响了起来，一些老到的记者也开始不由自主地鼓掌，“它证明，一个时代终结了。谢天谢地。”

“据说死者中有妇女和儿童。”

“一半对，一半不对，”麦克白说，“对于选择协助案犯的成年女性，是的。她们中许多人都有前科，而且没有人阻止‘诺斯骑士’朝我们开枪。至于孩子，纯属无稽之谈。现场没有无辜受害的人。”

“你提到还有第二场行动，能否讲讲？”

“第二场行动紧接着第一场，地点在城外的法夫，一个相对荒凉的地区，你们可能都没听说过。这场行动是为了抓捕一个据我们掌握一直在同‘诺斯骑士’合作的共犯。当然，令人遗憾的是，这名警官竟然属于我们的领导层，但这也证明了邓肯局长的判断并非全对——他先前任命此人为缉毒处处长，后来又把凶案处交给了他。德夫警督。我们的判断也不全对。我们体谅他的家人，以为他会作出同样的选择，接受逮捕。所以抵达现场后，特警队队长西登警官走向他的住所，请德夫单独出来

接受逮捕。德夫的回应是朝西登开枪。”

他朝西登点了点头，后者站在大厅前门的灯光下，这样所有人都能看见他的胳膊吊着绷带。

“所幸那一枪不是致命伤。西登警官很快接受了救治，应该不会落下永久性的损伤。尽管遭受重伤，西登警官还是指挥了反击。不幸的是，德夫在绝望和怯懦中选择用家人作为挡箭牌，导致他们不幸丧生，但德夫却设法从住所后门逃脱，驾驶他的车辆逃逸。他现在已被通缉，我们已经展开了搜捕。我在此向大家承诺，我们一定会找到德夫，将他绳之以法。顺便，我也想借此机会宣布，我们很快就不能叫西登警官，而要改口叫西登警督了。”

这一次，更多的人加入鼓掌的行列。掌声消失后，传来一声咳嗽，然后是那个带着卷舌音的人：“干得漂亮，麦克白，但指控你们袭击对象罪行的证据在哪里？”提问者把“证据”二字吐得十分缓慢和清晰，仿佛是难念的外国词汇。

“对于‘诺斯骑士’，我们有目击者看见他们朝班柯的车开枪，我们在车身和车内找到了指纹，班柯座椅上的血和今晚俱乐部行动中部分死者的血型也一致。法医也可以确证，那些在内侧挡风玻璃上找到的指纹，以及司机一侧的指纹，和——”麦克白停顿了一下，“德夫警督的指纹是匹配的。”

大厅里一阵骚动。

“说到这里，我想表扬一下我们的法医处警官。谋杀案发生后，德夫立马赶到现场。这很不正常，因为凶案处当时没人能找到德夫向他汇报情况。他到现场去显然是为了清除自己的指纹和他认为留下的其他线索。但我们的法医处没有让任何人接近尸体并破坏证据。我个人还想补充一点。在集装箱码头那次突袭中，我就开始怀疑德夫跟‘诺斯骑士’串通一气。当时，缉毒处和我们特警队都收到了明确的线报。德夫对此无法视而不见，否则就会被怀疑在袒护‘诺斯骑士’。德夫聪明地设计了一场注定以失败而告终的突袭，召来一群人数和经验都十分有限的手下来执行任务。碰上这种案子，通常的做法是寻求特警队协助。所幸我们得知了突袭计划，所以，特警队单独作出了反应。我不是自吹，但‘诺斯骑士’和德夫从此便走上了一条失败的道路。‘诺斯骑士’和德夫警督为了

货物被毁、五个成员被杀而实施复仇，先后杀死了邓肯、班柯和他的儿子，这无异于自掘坟墓。顺便提一句，这是我最后一次提德夫的警衔。在我们警局里，不管级别高低，拥有警衔都被视为一种荣誉。”麦克白沮丧地发现，他嗓音里那微微颤抖的愤怒是真的，完全是真的。

“麦克白，你的意思难道是——”

“先举手再——”列诺克斯刚要提醒，麦克白抬起手掌，点头示意凯特继续。他现在已经能够忍受这个不听话、爱抱怨的刺儿头了。

“麦克白，你的意思难道是，你和警方在这些行动中没有一点儿可被指摘的地方？仅仅一个下午的时间，你就杀了七个你一个小时之前从牢里释放的人，还有其他九名团伙，其中大多数人没有前科。另外，死了六个女人，据我们所知，她们和‘诺斯骑士’的罪行没有一点关系。然后你告诉我们，法夫那儿有一家人也被杀，他们照理说是无辜的受害者。你觉得自己没有犯下一点错误吗？”

麦克白打量着凯特。这名电台记者的黑发环绕着一颗光头，两道八字胡在嘴上围成丧气的形状。总是没好话。麦克白好奇这种人未来会有什么命运。他理了理讲稿，找到他之前起草、先后由夫人和列诺克斯润色过的那一页。吸了一口气。觉得自己气定神闲。觉得他的药物疗效完美。觉得质疑来得正是时候。

“他说得对，”麦克白说着，目光扫过全场的记者，“我们犯了错误。”他故意等在那儿，直到气氛安静得不能再安静，直到让你无法忍受、无法呼吸，直到这安静需要声响。他低头看了一眼手表。他必须打动人心，让这番话看上去不只是在念面前的讲稿。

“在一个民主国家，”他开口说道，“法律明确规定何时必须释放拘押的嫌犯。我们予以遵守。”他点点头，对自己的陈述表示肯定，“在一个民主国家，法律明确规定当案件出现新的证据时，警察可以而且必须逮捕嫌犯。我们予以遵守。”更多的人点起头来，“在一个民主国家，法律明确规定如果嫌犯拒捕，而且像在本案中那样朝警察开枪，警察应该如何反应。我们也予以遵守。”他当然可以继续这样排比下去，但三个“我们予以遵守”已经足够了。他举起一根食指：“我们做的仅此而已。已经有人将我们做的事称为英雄般的事迹。已经有人将这次行动称为本市黑暗的历史上最有效、最迫切的一场行动。已经有人将它称为打

击街头犯罪之役的转折点。”他看见自己频频的点头是如何渐渐感染了听众，甚至听见有人在小声附和，“但作为警察局局长，我认为我们只是在尽自己的本分。只是在完成你们要求我们作为警察必须完成的一些事而已。”

在大厅空旷的过道，他看见列诺克斯在投影仪旁准备就绪，正拿着副本跟进演讲的内容。

“但我必须承认，我们所做的事令我今晚感到高兴，”麦克白说，“让我能够骄傲地说出：我们是警察。现在，请各位见谅，让我们先把繁文缛节放在一边。事实就是：今天我们来了一场大清洗。我们对斯威诺和他的帮凶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我们让他们看见，夺走我们最优秀的战友的下场是什么……”

他周围的光变亮了——他知道邓肯的幻灯片已经出现在他身后的屏幕上，很快就会换成班柯和弗里斯：他们穿着制服站在自家房后花园的苹果树下。

“然而，是的，我们犯了错误。我们的错误就是没有及时彻查。在我们失去邓肯局长之前，在我们失去一生都在为这座城市效力的班柯警督之前。还有他的儿子，弗里斯干警，也有志从事相同的事业。”麦克白不得不靠深呼吸才能控制嗓音的颤抖，“但今天下午我们向大家表明，这是新的一天。从今天起，罪恶不再当道。从今天起，我们的市民已经能站出来向恶势力说不。不，我们不许这样。今晚就是这许许多多新的一天的开始。从今天起，我们会继续清理这座城市的大街小巷，因为这场大清洗还没有结束。”

当麦克白讲完并说了句“谢谢”后，他在原地站定。热烈的掌声如潮水般涌来，伴随椅子的擦地声，人们纷纷起立。欢呼持续了很久，丝毫没有减弱。那些挑剔的记者对他的认错态度作出的真诚回应使麦克白泪眼模糊。凯特也站起来鼓掌，尽管仍显得比较冷淡。他不知此举是否意味着凯特明白了怎么做才对自己有好处。因为他看见麦克白现在赢得了爱戴，赢得了权力。他知道这位新局长并不忌惮于使用权力。

麦克白沿着斯贡厅后面的走廊阔步前进。

权力。他能感觉到权力充满了血管，美好仍未消散。没有刚才那样完美——焦虑和躁动又快回来了——但他有足够的药量支撑眼下。他只管享受今晚就好。享受美食和美酒，享受夫人，享受城市的美景，享受一切属于他的东西。

“讲得太好了，长官。”西登说。他跟上麦克白的步伐似乎完全没问题。

列诺克斯跑了过来，走在他身边。

“简直太精彩了，麦克白！”他兴奋得喘不上气来，“有几个首府过来的记者要见你。他们想采访你，还要——”

“谢谢，不用了，”麦克白并未放慢脚步，“在没有完成目标前，不要安排宣传性的采访，也不要得意。有德夫的消息吗？”

“我们在城里找到了他的车，就停在方尖塔旁边。现在城外各条道路、机场、客轮，所有地方都已安排监视。半个小时前我们看见他开车从法夫朝城里来，所以我们断定他仍然藏在这里。我们搜过班柯家、他岳父岳母家，没有发现。但遇上这种天气，他晚上肯定得找个住处，所以我们会对各家酒店、旅馆、酒吧和妓院进行地毯式搜查。所有人今晚都会追捕德夫，绝对是全员出动。”

“追捕当然可以，但要抓住才行。”

“噢，我们会抓住他的。只是时间问题。”

“很好。我单独跟他讲几句，好吗？”

“好的。”列诺克斯停下脚步，很快就被甩在后面。

“有什么烦心的事吗，西登？因为受伤吗？”

“没有，长官。”西登把胳膊从吊着的绷带里拿出来。

“没有？队长打中了你的胳膊，不是吗？”

“我的身体组织通常很容易恢复，”西登说，“家族遗传。”

“是吗？”

“您是说身体组织容易恢复？”

“我是说家族。还有让你吃不下饭的事吗？”

“有两件。”

“说。”

“我们开枪后，在俱乐部里找到并带走一个婴儿。”

“然后呢？”

“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处理。我把他锁在办公室里了。”

“交给我吧，”麦克白说，“还有别的事吗？”

“安格斯，长官。”

“他怎么了？”

“他在法夫的行动中不服从命令，拒绝开枪，在行动结束前自己跑了。他说这是屠杀。他加入特警队不是为了干这种事。我觉得他可能会泄密。我们得做点什么。”

他们在电梯前停下。

麦克白揉了揉下巴：“所以，你觉得安格斯丧失信仰了吗？如果是这样，那也不是第一次了。他跟你说过，他学过神学吗？”

“没有，但我能看出来。他走路时脖子上就挂着个丑得要死的十字架。”

“你现在是特警队的当家，西登。你觉得应该怎么做？”

“我们得把他除掉，老板。”

“杀他吗？”

“您自己说的，长官，我们在进行一场战争。打仗的时候，叛徒和懦夫的下场就是死。我们就照德夫的路数：对外界说他不干净，然后做成拒捕的样子。”

“容我想想。现在大家都在关注我们，我们必须展现出忠诚和团结。考德、马尔康、德夫，现在又是安格斯。太多了。比起两面三刀的警察，城里人更喜欢死去的罪犯。他人在哪儿？”

“正坐在地下室里生闷气。不肯跟任何人说话。”

“好。我先跟他聊聊，再动手也不迟。”

麦克白在特警队的公共休息室找到了安格斯。他坐在那儿，手扶着头。麦克白将一个大鞋盒放在他面前的桌上，在他正对面的一张椅子上坐下。安格斯几乎没有反应。

“我听说了。你还好吧？”

没有回答。

“你是一个有原则的人，安格斯。这是我喜欢你的地方。原则对你来说很重要，是吧？”

安格斯抬起头，用两只充满血丝的眼睛看着麦克白。

“我能看出来，正义的怒火在你的眼里燃烧，”麦克白说，“它让你的心感到温暖，是吗？让你感到自己是那个想要成为的人。但是，当兄弟之情真要你作出牺牲时，有时候就是要我们舍弃念念不忘的东西，安格斯。你的原则。让你抛弃良心的温暖和舒适，让你和我们被同样的噩梦惊醒，让你放弃自己最宝贵的东西，就像你之前信奉的神要求亚伯拉罕献出他的儿子一样。”

安格斯清了清嗓子，但声音依旧沙哑：“我可以放弃。但为了什么？”

“为了长久的目标。为了社会的利益。为了这座城市，安格斯。”

安格斯哼了一声：“你能给我解释，杀死无辜的人是如何为了社会的利益吗？”

“二十五年前，一位美国总统朝日本两座满是孩子、市民和无辜者的城市投下原子弹，终结了一场战争。这便是上帝用来折磨我们的悖论。”

“说来容易。但你不在现场。”

“我知道这要付出什么代价，安格斯。几天前，我为社会的利益割了一个无辜者的喉咙。我晚上睡不好觉。那种怀疑、羞愧、内疚，是我们真正想做一些好事时必须付出的代价的一部分，我们无法只活在自我道德感那安全、舒适和温暖的怀抱里。”

“没有什么上帝，我也不是总统。”

“没错，”麦克白说着掀开鞋盒的盖子，“但鉴于我也在这栋楼里，我给你个机会，让你弥补在法夫犯下的错误。”

安格斯朝鞋盒里看了一眼。惊得在椅子上打了个哆嗦。

“拿上它，今晚扔进哀思戴的火炉里烧掉。”

安格斯咽了口唾沫，脸色像死人一样苍白：“这是俱乐部里的那个孩……孩子……”

“前线的士兵，如你、如我，深知战争势必殃及无辜。我们上战场是为了保护后方的家人，但他们并不知道战争的残酷。我们之所以不让他们看见这类东西，是为了不让他们担惊受怕。你会担惊受怕吗，安格斯？”

“我……我……”

“听着。我给你这个任务是表示对你的信任。你可以去哀思戴，也可以用这个来告发你在特警队的兄弟。我让你来选。因为我要知道，我

能否信任你。”

安格斯摇了摇头，忍不住抽泣：“你要把我当成一颗棋子，来检验能否信任我！”

麦克白摇了摇头：“你已经是一颗棋子。我只需要知道你够不够坚强，能不能忍受内疚的煎熬一直走下去，不要让后方的家人发现我们为保护他们而付出了什么代价。只有这样，我才能确信你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安格斯。”

“你的说法好像我们是受害者，而不是那孩子。我做不到！我宁可被开枪打死！”

麦克白看着安格斯。他一点儿也不生气。也许是因为他喜欢安格斯。也许是因为他知道安格斯不会伤害他们。但主要是为他感到惋惜。麦克白合上盖子，站起来。

“等等，”安格斯说，“你……你打算怎么惩罚我？”

“噢，你会惩罚你自己的，”麦克白说，“去读一读我们队旗上的誓言吧。当你从噩梦中浑身是汗地惊醒时，你听到的不会是那孩子的尖叫，而是这些话：‘忠诚，友爱，浴火而生，共赴劫难。’”

他拿上鞋盒，走了。

麦克白走进套房，距离午夜还有一个多小时。

夫人站在窗边，背对着他。她穿着一件睡袍，整个房间只有一根蜡烛闪着微光。他把鞋盒放在镜子下面的桌上，走过去亲吻她的脖子。

“我到的时候停电了，”他说，“杰克正在检查保险丝盒。希望没有顾客借机偷一笔钱。”

“大半个城市都停电了，”她说着向后靠去，将头枕在他的肩上，“我从这里看得很清楚。鞋盒里装了什么？”

“鞋盒里还能装什么？”

“你拿着它就像拿着一颗炸弹。”

话音刚落，一道巨型闪电划过夜空，仿佛一根亮白色的血管，让他们瞥见整座城市。接着，四下又陷入黑暗，雷声响了起来。

“真美啊，你说呢？”他说着嗅了嗅她头发的味道。

“可我不知那里装了什么。”

“我是说这座城市。它还会更美。当德夫从城里消失的时候。”

“还有一位把它变丑的市长。你不愿告诉我盒子里是什么吗？”她嗓音粗哑，好像刚睡醒似的。

“只是些需要烧掉的东西。明天我会叫杰克扔进哀思戴的炉子里。”

“我也想被烧掉，亲爱的。”

麦克白僵住了。她刚才说什么？她是在梦游吗？但梦游的人不会和别人说话，不是吗？

“所以，你还没找到德夫？”她说。

“还没有，但我们在四处寻找。”

“可怜的人。孩子没了，现在孤身一人。”

“有人在帮他。否则我们早就找到他了。我不信任列诺克斯。”

“因为你知道他给赫卡忒和‘精酿’卖命？”

“因为列诺克斯是个软蛋。他说不准会心一软，和别人串通一气，就像班柯那样。也许他把德夫给藏起来了。我应该逮捕他。西登告诉我，肯尼斯当局长那会儿，要是被捕者拒绝开口，他们就会用电给他们的腹股沟来一下子。想让他们闭嘴，就再来一下。”

“不行。”

“不行？”

“不行。这时抓捕你的手下给人的观感不好。目前看来，外界的普遍印象是你除掉了德夫和马尔康这两颗毒瘤。然而除掉第三个就像是在搞清洗行动了。清洗不仅会让外界质疑那些被放过的人，也会动摇人们对领导者的信心。我们可不想给图特尔任何理由拖延对你的任命。至于电击，现在城里这片地方也没有电。”

“那我怎么办？”

“叫醒电工，把它修好呗。”

“你今晚真不好说话，我亲爱的。今晚你应该跟我一条心，夸我是英雄。”

“你也该夸我是巾帼女英雄，麦克白。你查过凯思妮斯了吗？”

“凯思妮斯？你觉得她牵涉其中？”

“那天吃晚饭的时候，德夫说他要跟一个堂兄待一晚上。”

“是，他提了。”

“一个孤儿，竟然在城里有个叔叔，你不觉得奇怪吗？”

“叔叔并不一定有……”麦克白站在她身后皱起眉头，“你是说德夫和凯思妮斯……”

“亲爱的麦克白，我的大英雄，你这个人就是神经大条，而且永远也改不了，不会用女人的眼睛去观察两个偷情者的目光。”

麦克白在黑暗中眨了眨眼睛。然后用胳膊环抱住她，闭上眼，将她拉向自己。没有她，他怎么能在这世上生存下来？“只有当我们一起站在镜子前的时候……”他对她轻轻地耳语，“亲爱的，谢谢你。去睡吧，我告诉列诺克斯，立即去凯思妮斯家。”

“有了。”她说。

“什么？”

“电。看，我们的城市又亮起来了。”

麦克白睁开眼，望着她被光照亮的脸。然后低头看着他俩的身子。它们在勤俭街的霓虹灯下泛着红光。

“列诺克斯？”凯思妮斯交叉着双臂站在公寓门口，本来就已经冻得牙齿咯吱发抖，“西登警官？”

“西登警督。”那名清瘦的警察说着把她推到一边，径直走进去。

“这是要干吗？”她问道。

“很抱歉，凯思妮斯，”列诺克斯说，“我们是奉命行事。德夫在吗？”

“德夫？他为什么会在这儿？”

“那你说为什么呢？”西登说着，示意四个手持机枪、穿着特警队制服的人进入公寓的四间房里搜查，“如果他在这儿，那就是你把他藏起来了。你很清楚他是个通缉犯。”

“请便吧。”她说。

“非常感谢你的配合。”西登尖刻地说。他打量凯思妮斯的眼神让她觉得自己真不该只穿一件薄睡衣。然后他笑了。凯思妮斯打了个哆嗦。他弯起的嘴歪到那双略带斜视的眼睛后面，让他看起来像一条蛇。

“你是想拖延时间吗？”他说。

“拖延时间？”她希望他没有听出她害怕了。

“长官？”其中一个手下说，“这里有一扇通向消防出口的门。”

“哦？是吗？”西登盯着凯思妮斯阴阳怪气地说，“有意思。所以，当我们按响街边的门铃时，你就让小猫从洞口溜走了，是吧？”

“胡说什么。”她说。

“你应该很清楚对警察撒谎会有什么后果，外加窝藏罪犯。”

“我没有撒谎，西登警官。”

“警督——”他说到一半，又挂起笑脸，“凯思妮斯小姐，您现在是在和特警队打交道。我们很熟悉自己的业务。例如在进入建筑物之前查看图纸。”他举起对讲机：“一号到三号，看看消防出口有没有德夫的踪迹，完毕。”

他按下对讲机按钮时发出的咝咝声让她想到海浪正在拍打某处遥远的海滩。

“一号报告，目前还没有，”应答声传来，“现场具备安全抓捕条件。可否确认目标出现时即可击毙？完毕。”

凯思妮斯看见西登的眼神变得严肃起来。“德夫是个危险人物。这个命令是局长直接下达的，必须严格执行。”

“收到。完毕。”

那四个人回到客厅：“人不在这儿，长官。”

“什么都没有吗？”

“我在卧室的地上发现了这个，掉在通往消防出口的门附近。”其中一个人举起一个网球拍和一串首饰。

西登拿过球拍，俯身贴向那只握着首饰的手。在凯思妮斯看来，他仿佛在嗅它们。然后，他转向凯思妮斯，用下流的方式握着球拍的手柄。

“这么大的球拍配你这么小的手，凯思妮斯小姐。你平常就习惯把耳坠丢在地上吗？”

凯思妮斯挺起胸脯，深吸了口气："我想很多人都有这种习惯，西登警官。对别人一番好意，却白费力气。吃一堑，长一智吧，但愿是这样。如果你们完成了搜查，也处决了楼梯上的猫，我想去睡觉了。晚安，各位先生。"

她看见西登的眼睛暗了下去，张嘴想说什么，但列诺克斯放在他肩上的一只手让他把话吞了回去。

"很抱歉打扰了，凯思妮斯。但作为同事，你应该能理解，这个案子的每个细节都不能放过。"

列诺克斯和其他人走向正门，但西登还站在原地："虽然我们并不总是喜欢那些龌龊事，"他说道，"但我还是好奇，他到底有没有给你买一个婚戒？"

"你到底想干什么，西登？"

他又泛起那恶心的微笑："是啊，我们想要什么呢？"

接着，他转身离去。

凯思妮斯关上门，用后背紧紧压住。德夫在哪儿？他昨晚在哪儿？她期望他得到什么？是下地狱还是他不该得到的救赎？

列诺克斯望着外面的雨浇在挡风玻璃上。光的折射使红色的交通信号灯变得模糊和扭曲。感谢老天。他多么渴望拥有这几个小时、这样的轮班、这个差事全部了结的夜晚。感谢老天。他多么渴望在客厅里放松一下，给自己倒一杯威士忌，再注射些"精酿"。他没有上瘾，没到引起麻烦的程度。他是个使用者，不是滥用者；他能控制自己，而不是被"精酿"所控。他属于少数幸运者，在吸毒后还能胜任一份费心费力的工作，同时担起父亲和丈夫的角色。是的，毒品确实能帮助他正常运转。没有这片刻的解脱，他不敢肯定自己能搞定生活。平衡一切，小心翼翼。无奈时学会妥协，受委屈时假装高兴，避免搞砸事情，认准谁在掌权，学会见风使舵。但有一天，很可能会轮到他掌权。即便得不到，他也有其他更重要的目标——他的家人，他们才是他工作的动力。一旦

上位，他和希拉就能在城西边上安全的社区买下一栋宽敞的房子，送三个可爱的小孩上一所拥有健康价值观的学校，每年理直气壮地去地中海休一次假，购买健康保险、牙科服务以及所有类似的东西。老天，他有多么爱他的家庭。有时他会放下报纸，只想看他们在客厅里忙忙碌碌，然后心想：这是一件我从没想到自己有幸能得到的礼物——别人的爱。他这个曾经被他们叫作“白化病人艾伯特”的孩子，每到课间就会遭人殴打，直到医生的诊断书表明他无法忍受日光，课间必须独自待在教室。也许他又白又小，弱不禁风，但他长了一张大嘴巴。他就是靠这张嘴追到希拉的：他扯着嗓门儿、口若悬河地谈论他俩的事。他第一次尝试可卡因时兴致更高。是可卡因让他展现出更好的状态——精力充沛，意志顽强，无所畏惧。至少会持续一阵儿。后来，它成了必需品，这样他就不会陷入糟糕的状态。然后他改用别的毒品，希望在可卡因的死胡同外找到另一条路。最多每天一支。不能再多了。有人需要五支。机能失调的人。他离那种情形还远着呢。他父亲错了，他是有骨气的。他能自控。

“一切都在掌控中吧？”

列诺克斯刚回过神来：“呃？”

“你的单子，”西登在后座上说，“还有哪里没去？”

列诺克斯打了个哈欠：“警局总部。那是最后一站。”

“警局总部可太大了。”

“对，但根据管理员提供的线索，德夫只有三把钥匙。一把缉毒处的，一把凶案处的。”

“那第三把呢？”

“法医处的车库。但我觉得他宁可躲在干燥、暖和的办公室桌子底下，也不愿在地下室里染上肺炎。”

警用电台刺刺啦啦地响起，一个带着鼻音的声调告诉他们，方尖塔所有房间——包括顶层公寓——都搜过了，没有找到。

管理员站在总部员工入口外，拿着一大串钥匙等着他们。列诺克斯、西登和八名警官用了不到二十分钟就搜完了缉毒处的房间。凶案处的用时更少，只是草草走了一遍。他们连吊顶和通风管道都查看过了。

“就这样吧，”列诺克斯打了个哈欠，“差不多了，伙计们。回去睡几个小时，咱们明天继续。”

“还有车库。”西登说。

“我刚才说——”

“车库。”

列诺克斯耸耸肩：“你说得对。用不了太久。伙计们，都回家吧。西登、奥拉夫森和我会去检查车库。”

他们三个人随管理员乘电梯下到地下室这一层。管理员为他们解锁、开灯。

就在电流激活氖气灯灯管里磷酸盐的片刻寂静中，列诺克斯听见了某个响动。

“你听见了吗？”他小声说。

“没有，”管理员说，“要有也不过是老鼠罢了。”

列诺克斯不信。那不是老鼠叽叽叫或是乱窜，而是“嘎吱”一声。像是鞋踩出来的。

“老鼠成灾啊，”管理员叹了口气，“这下头就是除不尽。”

空旷的地下室里，只有一辆装着各种工具的手推车，以及停在车库门口、盖着防水帆布的班柯的沃尔沃。五扇关闭的房门在墙上一列排开。

“如果你想除掉老鼠，”西登说着解开他的机枪保险栓，“只管找我好了。奥拉夫森，我们从左边开始。”

列诺克斯看着这个秃顶的男人迅捷地穿过地下室，奥拉夫森紧随其后。他们将房门一扇扇打开，好像在表演一支经过精确编排和演练的舞蹈：西登负责开门，奥拉夫森肩上架着枪进去，单膝跪地，同时西登跟上来，从他身边经过。列诺克斯计算着分钟数。他知道下班的时间又要推迟了。终于轮到最后一间房。西登按下门把手。

“锁着！”他大喊道。

“哦，对，暗室的门一直都是锁着的，”管理员说，“照片是一种证据。德夫没有这个房间的钥匙。至少我没给过他。”

“那咱们走吧。”列诺克斯说。

西登和奥拉夫森朝他们走去，放低机枪的短枪管，管理员给他们把着门。

最后了。

西登伸出手：“钥匙。”

“什么？”

“暗室的钥匙。”

管理员犹豫了。他看了列诺克斯一眼，后者叹了口气，点点头。管理员从他的一大串钥匙里取了一把，交给西登。

“他在干吗？”管理员问道。他们看着西登和奥拉夫森经过那辆沃尔沃，向暗室的门走去。

“尽他的本分呗。”列诺克斯愤愤道。

“我是说他的鼻子。他看起来像在嗅什么东西，跟动物似的。”

列诺克斯点了点头，心想不止他一个人注意到西登的样子像一条……他不知道是什么。反正不是人类。

西登都能闻见他的气味了。那种气味，和法夫房子里以及凯思妮斯公寓里的气味一模一样。他要么现在就在这里，要么刚刚来过。西登解锁，开门。奥拉夫森走进去，单膝跪地。管理员打开正门旁的开关，车库和其他房间里的灯都亮了起来，但这里依旧漆黑一片。当然，一间暗室嘛。

西登走进去。化学品的臭气掩盖了猎物，或者说德夫的气味。他发现门内侧灯的开关是开着的，但灯却没亮。也许停电时保险丝断了，或是有人卸下了灯泡。西登打开手电筒。桌子上方的墙面上全是大幅照片，挂在一根绳上。西登拿手电筒横扫过去。照片上是一把匕首，刀片和手柄沾满血迹。德夫来过这儿。西登绝对肯定。

“嘿！到底什么情况？”是列诺克斯。这个得白化病的小不点想回家了。他在不停地出汗、打哈欠。列诺克斯家那个该死的老女人。

“来了，”西登吼道，关上手电筒，“走吧，奥拉夫森。”

西登给奥拉夫森让道。然后把门在身后狠狠地关上，一个人站在房里。在黑暗中聆听。直到德夫以为自己已经脱险。西登朝那些照片举起枪。扣下扳机。武器在他手中震颤，枪声在他的耳膜上回荡。他用火力在墙上画了一个“十”字。然后他又打开手电筒，走到千疮百孔的照片旁，将它们扯到一边。

他盯着墙上的弹孔。

德夫不在。

爆炸声还在他耳朵里回响。他注意到有一处弹孔格外深——想必是两颗子弹击中了同一个地方。凑巧。

当然。

西登快步迈出房门，朝剩下的人走去。

“刚才是怎么回事？”列诺克斯问道。

“我不喜欢那些照片。”西登说，“我们忘了一个地方。”

“没错，”列诺克斯抱怨道，“我们的床。”

“德夫的思维和人们在战争中遭受炸弹袭击时是一样的。他躲在弹坑中，因为他相信两颗炸弹不可能完全击中同一个地方。”

“这到底……”

“他又回到法夫的家里了。快！”

老鼠等车库灭了灯，门“砰”的一下关上，脚步声渐渐消失后，从阴暗处蹿了出来。它“啪嗒啪嗒”地爬过潮湿的地砖，来到中间那辆轿车旁。驾驶座上的血把它招引过来。甜甜的，有营养，而且放了好几天。它只要穿过覆盖车身的防水帆布就好。这只老鼠快要成功的时候，被他们打断了。但现在它咬破了最后一部分，钻了进去。它从副驾驶的位子下爬过，越过变速杆，然后掉到司机座位一侧的橡胶垫上。它趴上一双皮鞋。当一只鞋“嘎吱”一声抬起来时，它吓得退了回去，后腿立起来“吱吱”地叫。它心爱的、沾血的驾驶员席被人占领了。

德夫听见老鼠逃跑时弄出的窸窣声，然后松开紧紧握住的方向盘。他能感到自己的心不再怦怦地跳，而是恢复了正常跳动。当西登和他的手下在车库里搜查时，他的心一直在剧烈地跳动，他以为这心跳声肯定会被他们听见。他看了一眼手表。还有五个小时天亮。他试着换个姿势坐，但裤子被座椅上的血粘住了。班柯的血。它将德夫粘牢在此地。但他必须离开，继续逃跑。

可跑哪儿去？怎么跑？

起初，他以为开车进城，混迹在人群中要比沿一条乡间小道流窜更容易。他把车丢在离方尖塔不远的一条街上，然后进入赌场——这是他知道的除因弗尼斯之外唯一整夜开放的地方。他当然没法开房，过夜的客人会是麦克白首先搜查的对象。但他可以坐在一堆花花绿绿的老虎机中间，像旁边那个孤单而不受打扰的家伙一样，一枚一枚地投入硬币，让自己的钱慢慢被抢光。他一边玩儿一边思考——或者说努力让自己思

考——怎么逃跑。他盯着三个小窗里快速变化的图案：一颗心，一把匕首，一顶王冠。几个小时后，他去酒吧点了一杯啤酒，想借此打起精神。他在招待员上方静音的电视里看见警局总部的新闻发布会。突然，一张熟悉的面孔出现在屏幕上，还有一道斜贯下来的白色伤疤，好像交通指示牌。他的特写，上面写着“通缉”二字。德夫立起衣领，低头快步走向出口。夜晚清冽的空气足以使他清醒，他想起他们曾经的爱巢，也就是那间车库，那是他过夜最好的去处。

然而，周五的黎明很快就会到来。这是一个工作日，他必须在局里人回到车库前出去，而外面的报摊上肯定摆满了他的头像。

德夫把手伸进夹克衫的口袋。摸到指尖下那张光滑的照片纸，拿了出来。他不能抑制自己，想象着埃文看到他想要的礼物时的表情。德夫听见自己在放声抽泣。停！他不可以哭！他答应过自己现在不去想他们的。只有活下来，他才能给自己悲痛的权利。他打开沃尔沃车内的照明灯，擦干眼泪，撕开包装纸，拿出假胡子。他打开胶水，挤出一些抹在下巴、嘴唇周围和胡子内侧，通过后视镜粘好。把过紧的羊毛帽子往额头上方拉了拉，这样伤疤的上半部分就挡住了。接着，他戴上眼镜。夸张的大镜架盖住了胡子上方的疤。他在镜中发现自己的脸上蹭了点胶水，但翻遍口袋也没找着可以擦拭的东西，于是，他打开储物柜，找到了一个笔记本，拿出来准备撕下最上面一页纸。他停住了。灯光下，他看见纸上有坑坑洼洼的痕迹。近期有人在这本子上写过东西。那又怎么样？他撕下这页纸，擦掉脸上的胶水，揉成一团塞进口袋，然后把本子放回储物柜。

然后，放松地靠着椅背。合上眼。

五个小时。他干吗这么早就戴上假胡子？那东西已经让他感到痒痒了。他再次开始思考。挣扎着不去想法夫。他必须给自己在城中找到一个藏身之处。所有出城的道路想必都被封了。何况他在城外和法夫都没有避难所，所有的旅馆和招待所都会得到通知，城外也没人敢窝藏一个杀死警察的通缉犯。想到这儿，他备受打击。他不知道谁愿意帮他。这里没有，哪里都没有。他是那种需要别人来适应他的类型。他们不一定是故意不喜欢他，而是不知不觉就不喜欢。干吗要喜欢呢？他过去给他们帮忙的时候，不也都是在帮他自己吗？他有盟友，没有朋友。如今，当德夫真正需要帮助，需要一个朋友，需要借一个肩膀哭泣的时候，他

却被剥夺了信誉，身败名裂。他凝视着镜中那个可怜、呆滞、蓬乱的影子。就像一只狐狸。猎人们正朝他一步步逼近，麦克白新认领的一条狗腿子西登已经在他的屁股后面狺狺狂吠了。他必须离开。可是去哪儿？这只狐狸上哪儿能找到一个巢穴呢？

离天亮还有五个小时。离星期五、离埃文的生日……

不！不能哭！要活下去！一个死人什么仇也报不了。

他必须时刻保持清醒，直到天亮，然后找别处躲藏。也许可以去其中一座废弃的工厂。不行，他已经否定了这个想法。他能想到的地方，麦克白也能想到。该死！他陷入了死循环，一遍遍走过重复的路，就像人们迷失方向时会做的那样。

他精疲力竭，但必须撑到天亮。埃文都没活过十岁。该死！他想努力寻找一些能够分散注意力的东西。他数着面前所有的汽车仪表盘，从夹克衫口袋里拿出那张揉成团的纸，展开、抹平，试着去读上面的字。他在储物柜里一阵翻找，终于找到了一支铅笔。他斜握着铅笔，涂过纸面上的坑洼之处。纸上原先写的东西在黑色的铅笔印下显出白色：海豚。制革厂街66号，六区。阿尔弗。避难所。

一个地址。城里倒是有一条制革厂街，但是没有第六区。除此之外，只有一座城市有分区——首府。这条信息是什么时候写的？他不知道铅笔留下的印记要过多久才会消失。“避难所”又是什么意思？

德夫关上灯，闭上眼。或许可以打个盹儿？

首府。星期五。他在哪儿见过这个组合？就是最近。

德夫刚要带着这两个词滑入梦乡，突然意识到什么。

他又一次打开灯。

第二十三章

“梅雷迪斯和我准备结婚了。”德夫说，眼睛里似乎有光。

“真的？这有点……快啊。”

“是的！你愿意当我的伴郎吗，麦克白？”

“我？”

“当然。还能有谁？”

“呃……什么时候？”

“7月6日。在梅雷迪斯父母的夏季别墅。一切都准备好了。请柬今天发出去了。”

“谢谢你邀请我，德夫。我会考虑考虑。”

“考虑？”

“我已经……计划7月去长途旅行了。7月对我来说很困难，德夫。”

“旅行？你从没跟我说过这事儿。”

“是，我可能没说。”

“不过我们真的好久都没说过话了。你最近去哪儿了？梅雷迪斯总在问你的情况。”

“是吗？咳，各处跑呗。最近有点儿忙。”

“那你这次去哪儿？”

“去首府。”

“首府？”

“是啊，我……从没去过。该去看看我们的首都了，是吧？应该比这儿强很多。”

“听我说，我亲爱的麦克白。你从首府返程的机票钱我出。我最好的兄弟绝对不能缺席我的婚礼。这是一场年度盛会！想想看，梅雷迪斯所有单身的女性朋友都会来……”

“我从首府就直接出境了。这是一次长途旅行，德夫。我大概整个7月都不在。”

“可……是不是因为你和梅雷迪斯之前有过一段？”

“如果我们的日程对不上，那就祝你新婚快乐……还有，一切顺利吧。”

“麦克白！”

“谢了，德夫，我不会忘记欠你一个难还的人情。向梅雷迪斯问好，谢谢她曾经对我的感情。”

“麦克白，先生！”

麦克白睁开眼。他躺在床上。一场梦。仅此而已。他们当时是这么说的吗？一个难还的人情。洛瑞尔。他真说过这个？

“麦克白？！”

这声音来自卧室另一头，这会儿伴随着急切的敲门声。他看了一眼床头柜上的钟。凌晨三点。

“先生，我是杰克！”

麦克白翻过身。只有他一个。夫人不在。

“先生，你真得来——”

麦克白猛地打开门：“怎么了，杰克？”

“她在梦游。”

“那又怎么样？你不是看着她的吗？”

“这回不一样，先生。她……你真得来看看。”

麦克白打了个哈欠，打开灯，套上一件睡衣。就在准备离开屋子时，他的目光落在镜子下头的桌上。鞋盒不见了。

“快。带我过去，杰克。”

他们在天台找到了她。杰克站在打开的金属门的门槛上，没再往前走。雨已经停了，耳畔只有风声和日常喧闹不息的车流。她立在天台的边缘，面对着一块百加得啤酒的标牌，背对着他们。一阵狂风吹透她轻薄的睡衣。

“夫人！”麦克白说着就要冲过去，但被杰克拦下：“先生，精神科医生说，梦游的时候绝对不能叫醒她。”

“但她说不定就掉下去了！”

“她经常上来，然后就只是站在那儿，”杰克说，“即便是睡着，她也能看见东西。精神科医生说，梦游者受伤的很少见，但如果你叫醒他们，他们可能会神志错乱，导致自残。”

“为什么没人告诉过我她上这儿来？我之前以为她不过是在走廊里晃荡。”

“她很明确地告诉我，不准跟别人说她睡梦中做的事，先生。”

“那她做了什么？”

“就像你说的，有时候她要么在走廊里上上下下，要么就去卫生间，用强力肥皂使劲清洗双手，甚至搓到皮肤发红。接着就去天台。”

麦克白望着他挚爱的夫人。她就这样脆弱地暴露在这劲风呼啸的夜晚，在自我意识的黑暗里孤身一人。虽然她对他讲述过这种黑暗的感觉，却无法带着他一起走入。他什么也做不了，只能等在那儿，希望她能从夜里返航。虽近在咫尺，却远在天涯。

“你为什么觉得她今晚可能会自杀？”

杰克吃惊地看了一眼麦克白：“我没觉得她会自杀，先生。”

“那是什么原因呢，杰克？”

“什么什么原因？”

“什么原因让你担心得来叫我？”

就在这时，月光穿过云的缝隙。仿佛一个默契的指令，夫人转过身，朝他们走来。

“那个东西，先生。”

“上帝保佑。”麦克白轻声说道，向后快退了一步。

她怀里揣着一个包裹。睡衣已被她扯开，露出一边的乳房，端在包裹敞开的一头。麦克白看见一个婴儿的后脑勺。他在上面数出四个黑色的洞口。

“她睡着了？”麦克白问道。

“我觉得是。”杰克小声回答。

他们刚刚紧跟在她后面，离开天台，走下楼梯，进入房间。这会儿他们站在她的床边。她躺在那儿，拉过一条毯子披在她和孩子的身上。

“要把那孩子拿走吗？”

“留着吧，”麦克白说，“又不会伤人。但我要你坐在这儿，今晚看

着她。我明天一大早还要接受广播台一个重要的采访，现在得去睡了，给我一把别的房间的钥匙吧。”

“没问题，”杰克说，“我去打个电话，让别人来接待处替班。”

趁杰克不在，麦克白摸了摸那个婴儿的脸蛋。冰冷，僵硬，了无生气。夫人和他曾经就这样，但他们设法活了过来。不，夫人是靠自己活了过来，麦克白是靠别人帮助——班柯的帮助。再之前是在孤儿院，德夫的帮助。如果不是德夫杀了洛瑞尔，麦克白说不定早晚会自杀。虽然那会儿他从家里逃了出来，但心上依旧有四个黑洞，四个需要填补的洞。“精酿”是最便捷的密封剂。但至少他让自己活着。多亏了德夫，那个该死的浑蛋。

当然，还有后来的夫人。她让他看见，爱可以弥合心灵的伤口，做爱可以减轻疼痛。他抚了抚她的脸蛋。温暖，柔软。

现在有没有退路？还是他们忘记给自己留一条后路？他们是不是只顾谋划胜利了？是，而且他们已经赢得胜利。可如果胜利留下一股苦涩的滋味，如果胜利使你付出过高的代价，你反而想要一次廉价的失败呢？那你该怎么做？放弃权力，抛弃锦衣玉食，谦卑地祈求原谅，回归日常生活的鸡毛蒜皮？当你从天台边缘迈出去时，当红灯区的鹅卵石路冲你直面而来时，你是否想让地心收回引力，好沿错误的路线返回原点？不。你来者不拒。充分利用它。保证双脚落地就好，断一两条腿也无所谓。但你活了下来。你变成了一个更聪明的人，学会下次迈步时更加小心谨慎。

杰克走进来：“已经找人去前台了。”他说着递给麦克白一把钥匙。

麦克白看了一眼：“邓肯那间屋？”

杰克吓得用一只手捂住嘴：“我光想着那是最好的房间，但您可能更愿意……”

“没事儿，杰克。我离你们近点，万一出事也好过来。反正我不相信有鬼。而且大伙儿都知道，对我来说，邓肯的鬼魂没什么可怕的。”

“是，没什么可怕的。”

“确实是，完全没有。晚安。”

他刚一闭眼，他们便来了。

邓肯和马尔康。他们盖着羽绒被，躺在他两侧。

“这里没地方容下我们仨。”麦克白尖叫着把他们踹到地上。他们发出嗞嗞的叫声，直到老鼠的尾巴擦着墙根而过，他们才不见踪影。

可随后门开了，班柯、弗里斯和德夫爬进来，每人手里都有一把匕首，举起来准备往下刺。

“你们想干什么？”

“讨回公道，这样才能安眠。”

“哈，哈，哈！”麦克白一边大笑，一边在床上痛苦地翻滚，“能伤害我的人还没出生呢！只有‘伯莎号’才能把我从局长的位子上赶下来！我是死不了的！麦克白是死不了的！滚，你们这些死了的凡人！”

第二十四章

弗雷德·齐格勒打了个哈欠。

“弗雷德，你得来一杯咖啡了。”“格拉姆斯号”的船长笑道，“我们可不能让一个港口引航员在这种天气里昏昏欲睡。告诉我，你是不是总觉得累？”

“最近很忙，没睡够。”弗雷德说。他很难告诉船长，他哈欠连天是因为心里害怕。弗雷德曾经看见他的狗也有相同的症状，但好在打哈欠通常意味着你处于完全放松的状态，或者说无聊。或者，确实没睡够。船长按了一下对讲机，一道上咖啡的指令便顺船舱而下，一个甲板接着一个甲板，最终到达厨房。“格拉姆斯号”是一艘大船。很高的船。这便是让弗雷德·齐格勒头疼的事。

他忍住又一阵哈欠，朝河对面望去。他熟悉每一块礁石，每一片阴影，以及港务局操作手册里关于驶入和驶出港口的每一节细小的段落——水流湍急时怎么办，海浪迫近岸边时怎么办，哪里有避风港，码头上每一根系船柱的位置。这些都不难。河水是灰的，他可以蒙着眼睛引导船只驶进和驶出，而且经常这么干——或者说有这种能耐。天气也不是难事。近处一阵微风吹来，他们面前的玻璃被水汽和盐染成了白色。可他在飓风甚至更糟糕的天气里引导过各种类型的船只，不靠无线电信标，不靠杆形浮标，不靠瞭望员。在一艘总能安全到岸的小小的引航船里，他用不着担心航程，即便天气静稳，特别适合开船——要知道当凉爽的微风轻轻拂过水面，往往预示着一阵狂风即将来临，而舵手如果操作失误，船就会在原地打转。

弗雷德·齐格勒打哈欠是因为他害怕这艘大船——它正降下红、白两色的旗帜，意思是说船上有引航员。或者更确切地说，他得下船了。是从绳梯上下去。

他当引航员有十二年了，但还是不习惯从船的侧面上上下下。他并

不担心自己会掉进水里，虽然他知道自己应该害怕，因为他不会游泳。

不，让他头疼的是船的高度。

当他从船体一侧倒着爬下时那种令他全身瘫软的恐惧。虽然天气不错，但船还是太大了，从背风处沿梯子下来在技术上虽然并不难，但看见或仅仅是想着自己悬在深渊上方15米还是让他心惊胆战。过去一直这样，而且永远都会这样。每一个该死的工作日都摆脱不了这几分钟的煎熬：这是他早晨醒来时出现在脑海里的第一件事，也是他睡觉前想到的最后一件事。不过，管他呢，这也没什么稀奇的——他身边有好多人一辈子都在从事不适合自己的工作。

“你出港的次数肯定很多，可以跟海岸警卫队打个招呼，直接放你走。”弗雷德说。

“放我走？”船长说，“那我就没有你的陪伴了，弗雷德。怎么了，你不喜欢我了吗？”

“我不喜欢你的船。”弗雷德心想。我是小个头儿的男人，不喜欢大船。

“哦，对了，以后你看见我的机会会越来越少。”船长说。

“哦？”

“没那么多货。去年格立坟破产，导致我们失去货源，接着哀思戴又关停了。现在船上只剩下最后一点存货。”

弗雷德之前就注意到这一点。从这艘船吃水的情况就能看出货物比平日要少。

“真糟糕。”弗雷德说。

“不，没什么大不了的，”船长阴郁地说，“一想到这些年我们运送的有毒物质夺去了城里同胞的性命……相信我，我一直都睡不安稳。我有时在想，当一条贩奴船的船长，你得变成什么样的人。你得给自己找各种各样合适的理由。也许不用劳烦我们神奇的大脑，我们就能区别出

正确和错误。但借助于大脑，我们可以想出一些特别复杂的理由，听起来个个都很好，加在一起就能让我们说服自己，不管这一切有多么疯狂。不，弗雷德，我不想让海岸警卫队允许我不用引航船，独自在这片污水里航行。星期三我们排队进港时，港口主管亲自安排我们优先进港。不要钱。”

“这真是惊喜。”

“是。然后我仔细看了看提货单。结果发现我们运的是两把加特林机枪。这世道越来越像肯尼斯那时候了。嘿，当心！你这孩子，要烫死我们的引航员吗？”

船遇上一阵浪，让这个穿格子厨师服的男子失去平衡，把咖啡洒在了引航员的黑色制服上。这家伙隔着胡子含混不清地说了句“抱歉”，往下拽了拽帽子，急匆匆地退了出去。

“对不起，弗雷德，就算在这里——半个城市的人没工作——都找不出适合出海的船员。这家伙今天早上来找我，自称在船上当过厨师，但证件丢了。”

弗雷德啜了一口咖啡：“他从来没坐过船，也不会煮咖啡。”

“唉，算了，”船长叹了口气，“我们只是去首府，暂且凑合一路吧。汉斯特霍尔姆岛已在我们身后，最危险的一段路已经过去了。我让你的船过来，然后叫他们放下绳索。”

“好吧，”弗雷德说着咽了口唾沫，“最危险的一段路就算过去了。”

麦克白坐在走廊的椅子上，紧握双手，盯着那间套房的门。“他究竟在里头干什么呢？”

“我不太懂精神病治疗，”杰克说，“我再去给您弄点咖啡吗，先生？”

“不，你就待在这儿。但你刚才说，他水平很高？”

“是的，阿尔萨克医生算是城里最好的大夫了。”

“那就好，杰克。那就好。可怕，真可怕。”麦克白向前探出身子，双手捂着脸。距离广播电台的采访还有一个小时。天还没亮，他就被夫人房间里的尖叫声惊醒。他冲进去时，她正站在床边，指着那个死婴。

“看！”她扯着嗓子尖叫，“看看我做了什么！”

“可这不是你做的，我亲爱的。”他试图抱住她，可她一把挣脱了，跪在地上哭了起来。

“别叫我亲爱的！我不配被人爱，一个杀死小孩的人不该被爱！”然后她转向麦克白，用那双疯癫的黑眼睛看着他，“一个杀了孩子的人更不该爱上另一个杀了孩子的人。滚出去！”

“来，和我一起躺下，亲爱的。”

“从我的房间滚出去！别碰那孩子！”

“简直是疯了。今天就烧了它。”

“你敢碰那孩子一下，我就杀了你，麦克白，我发誓。”她把尸体紧紧搂在怀里，轻轻地摇晃。

他咽了口唾沫。他需要早上那一针。“我拿点衣服，让你一个人清静清静。”他说着走向衣橱。拉开抽屉。怔住了。

“对不起，”她说，“你得出去，再多弄点回来。我俩都需要。”

他转身离开，但不是去寻求更多的权力，而是让杰克给精神科医生打电话。

麦克白这会儿又看了一眼手表。多久才能修好她这次小小的短路？

刚想到这儿，门就开了，麦克白从椅子上跳了起来。一个小个子男人走了出来。他头上耷拉着几根稀疏的灰发，眼皮大得出奇。

“怎么样？”麦克白问道，“大夫……您叫什么来着？”

“阿尔萨克医生。”杰克说。

“我给她用了一些镇静的药。”精神科医生说。

“她怎么了？”

“不好说。”

“不好说？可你是最好的大夫啊。”

“谢谢，但即便是最好的大夫，也不完全掌握意识千变万化的状态，麦克白先生。”

“你必须治好她。”

“我刚才说了，以我们对人类意识一星半点儿的了解，这个请求太……”

“我不是在请求，大夫。我是在给你下死命令。”

“死命令，麦克白先生？”

“如果你不让她变回正常人，我就只能把你当成骗子抓起来。”

阿尔萨克从他巨大的眼皮下瞄了麦克白一眼。“我能看出您昨晚没睡好，而且很焦虑，局长。我建议您今天不要去上班了。至于您的夫人——”

“你错了，”麦克白说着从肩膀皮套里抽出一把匕首，“干好你的工作，否则以现在紧急的状况，惩罚很严厉。”

“先生……”杰克开口道。

“手术，”麦克白说，“这就是现在需要的，这就是一个真正的医生要做的：切除有害的部位。他会摒弃一切关于病人痛苦的杂念，因为那样只会使他犹豫不决。摘除和消灭烦人的东西，不管是一块肿瘤还是一只溃烂的脚，从而保全整体。并不是说那只脚或肿瘤本身有危害，它们只不过是必须牺牲的部位。难道不是吗，大夫？”

精神科医生歪了歪脑袋：“您确定需要检查的是您夫人，不是您自己吗，麦克白先生？”

“我给你下了死命令。”

“那我现在就告辞了。如果你觉得有必要，可以在背后给我一刀。”

麦克白看着阿尔萨克转身走向楼梯。他盯着手中的匕首。他到底在做什么？

“阿尔萨克！”麦克白追向那位精神科医生，追上去跪倒在他面前，“求求你，你必须得帮帮她。我所拥有的只有她了。我必须把她治好。你必须把她治好。花多少钱我都给。”

阿尔萨克用拇指和食指捏着胡子：“是‘精酿’吗？”他问道。

“权力。”麦克白说。

“自然是这样。”

“你知道原因？”

“这玩意儿可以有各种各样的诨名，但化学成分都是相同的。人们以为它是一种抗抑郁的药，因为头几回它让人很兴奋，直到症状演变成癫狂。”

“是的，是的，这就是她服用的东西。”

“我问的是你服用的是什么，麦克白先生。现在我知道了。你享受‘权力’有多久了？”

“我……”

“显然并不久。第一个受影响的是你的牙齿。然后是你的意识。想要逃脱疯狂的宿命并不容易。你知道当你彻底迷恋上‘权力’时，他们管你叫什么吗？‘战俘’。”

“你听我说——”

“战争的俘虏。简单明了，不是吗？”

“我现在不是你的病人，阿尔萨克。我求你在尽全力之前不要走。”

“我答应你我会回来，但我现在还有别的病人要看。”

“杰克。”麦克白目不转睛地盯着精神科医生。

“有何吩咐，先生？”

“给他看。”

“可是……”

“他必须遵守希波克拉底誓言[12]。”

杰克打开那包东西，拎出来给大夫看。他后退了一步，用手捂住鼻子和嘴。

“她觉得这是她的孩子，”麦克白说，“就算不是为了我和她，你也要为这座城市考虑，大夫。”

当麦克白身后的门关上时，他感到耳朵里产生了一股奇怪的压力。“终于进到精神病院了。”他心想。这间方形小屋的墙加了隔音垫，当然还开了一扇窗口。屋里有三个人坐在那儿观察他。

“别紧张，”桌对面的人说，“我一会儿就问几个问题。很快就结束。”

“我紧张的不是你问什么，”麦克白说着坐下来，“而是我怎么答。”

那个人笑了，窗口上方扬声器里的音乐声渐弱，他把一根手指放在嘴上，墙上的红灯同时亮起。

“您现在收听到的是时事新闻栏目，我是沃特·凯特。”他激动地转向面前的麦克风，“我们有幸请到本市的新星——麦克白局长。在扫除

城里最有名的贩毒团伙‘诺斯骑士’后，他正马不停蹄地追捕他们在警局领导层腐败的同谋。他鼓舞人心的演讲赢得了人民的信任，燃起他们的希望，他在演讲中说，我们正进入一个新的时代。麦克白局长，这是否只是漂亮话？”

麦克白清了清嗓子。他早就准备好了。他已焕然一新。而且，他再次完全处于药物的掌控下。“我是一个简单的人，沃特，我不太懂说漂亮话。我脑子里想到什么，嘴上就说什么。而我想说的是，只要这座城市愿意，它就有足够的力量让自己站起来。但无论是警察局局长还是政治家，他们都无法令这座城市脱胎换骨，人们必须自己努力才行。”

“但有人可以激励他们、领导他们？”

“当然。”

“有人已经在吹捧你是当市长的料。你对这件事感兴趣吗，麦克白局长？”

“我是一名警察，我只希望干好该干的事，服务于这座城市。”

“换句话说，做人民的公仆。你的前任——邓肯，也把自己当成人民公仆，但他并不像你这么低调。他承诺要在一年之内抓住城里最有势力的罪犯——赫卡忒，别名‘隐形之手’。现在你已经解决了‘诺斯骑士’。你给自己设定多长的时限抓住赫卡忒？”

“首先我想说，之所以叫‘隐形之手’是有原因的。我们对赫卡忒知之甚少，只知道他有可能在幕后生产一种叫作‘精酿’的毒品。但鉴于‘精酿’在许多地方都生产和流通，同样可能的是，我们谈论的是一张贩毒网络或共享的供应链。”

“我能否这样理解，你刚才的意思是，不会像邓肯那样把抓捕赫卡忒作为头等大事？”

“我的意思是，作为警察局局长，我不会把所有资源都用于抓捕，以此制造头条，给警察贴金，然后在市政厅大摆庆功宴，实际上却没为人们的日常生活做出什么实事。就算我们抓住了一个叫赫卡忒的人，如果不解决这个城市真正的问题，别人早晚会取代他的市场。”

“真正的问题是什么？”

“就业，沃特。给人们工作。这是打击犯罪最有效、最省钱的做法。我们可以让监狱里关满了人，但只要有人在街上流浪，吃不上饭……”

“你现在听上去真的像是在考虑参加选举了。”

“我不在乎这听起来像什么。我只想让这座城市恢复秩序。”

“那你打算怎么做？”

“我们可以努力让这座城市变成投资者和工人都能得到关照的地方。投资者不能赚了钱就跑，而要为社会福利缴税，也不能通过贿赂享受特权。但政府可以向他们保证依法办事。同时，工人们有权在无毒无害的工厂里工作。我们最近牺牲的英雄班柯，几年前失去了他的爱人薇拉。她在一座工厂干了很多年，吸入的都是有毒气体。薇拉是一个可爱、勤奋的妻子和母亲。我个人和她关系很好，对她感情很深。作为警察局局长，我向广大市民保证，未来城市里不会再有这样的工厂，不会再有更多的薇拉失去生命。我们还会采取其他促进就业的措施。更好的措施。让人们过上更好的生活。”

麦克白从沃特·凯特的坏笑里能够看出，这番话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麦克白把自己都感动了。他的思路从未如此清晰。肯定是那包新粉末的作用，让他说话如此简洁有力、条理清晰，能够充分表达内心所想。

“局长，你的人气涨得很快，可以说是爆炸式增长。这是你敢于发表这种言论的原因吗？如果我是图特尔市长，我可能会把这些言论视为一种挑战。严格来说，他是你的老板，你的局长职位必须得到他的批准，否则你就坐不上这位子。”

“我的老板可不止市长一人，沃特，还有我的良知以及本市的市民。我的良知和这座城市比局长办公室一张舒适的椅子更加重要。”

“四个月后就是新一届市长选举，距离候选人提名截止只有三周了。”

“你要说是，那就是吧，沃特。”

沃特·凯特笑了，将一只胳膊举过头顶：“好吧，感谢麦克白局长接受采访。他说他不懂漂亮话，我不太肯定这是不是实话。下面是由迈尔斯·戴维斯带来的……”他放下胳膊，指了指窗口。红灯灭了，扬声器里传来刺刺啦啦轻柔的小号声。

“谢谢你，”凯特笑道，“‘不会再有更多的薇拉失去生命。’你知道自己光凭这一句话就可能选上市长了，不是吗？”

“感谢你的采访。”麦克白一动不动地说。

凯特不解地看了他一眼。

“我刚才没听错吧？”麦克白用低沉的嗓音一字一句地说道，“你在结尾处指控我撒谎？”

凯特眨了眨眼，吃了一惊：“撒谎？”

“我不太肯定这是不是实话……”

“噢，但那个——”这位记者的喉结动了一下，“不过是玩笑而已，一种……呃，一种表达方式，一种……”

“我逗你玩儿呢，”麦克白笑着站起身，“下次见。”

当麦克白离开广播电台大楼、走进雨里时，他感到沃特·凯特今后不再是个麻烦了。当他坐到豪华轿车的后座上时，他感到方尖塔、德夫和夫人的病也不再是问题。因为他的思维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清晰。

“慢点开。”他说。

他想好好享受一番这段在城中穿行的旅途。他的城市。

说得很对，现在还不是他的，但很快就是了。因为他是打不败的。被药物完全控制的。

当他们等待红灯时，麦克白的目光落在一个男人身上。虽然人行道

的灯是绿的，但他还是在路口等着没走。他的上半身和脸被一把巨大的黑伞遮住，麦克白只能看见他浅色的外衣、棕色的鞋，还有手中牵着的一条大黑狗。麦克白的心里突然冒出一个想法。那条狗有没有想过它为什么会被人控制，为什么脖子上会有一条牵引绳？它得到一点点的食物，分配给它的那一小块，只够它安逸地苟活，永远被封固于方寸之间。只要打破这层约束，那条狗就可以趁主人睡着时慢慢跑过去，撕开他的喉咙，占领整栋房屋。它需要做的就是这些。一旦你懂得如何打开食品柜，后来这些不过是自然反应。

第三部分

第二十五章

“这是我们最好的羊毛了。”导购一边说一边恭敬地抚摩着衣架上一件黑色西服的面料。

服装店的窗外飘着蒙蒙细雨。几个大风天过后，河面的水浪已经开始平静下来。

“你觉得怎么样，波纳斯？”赫卡忒说，“适合麦克白吗？”

“我以为您想买的是无尾晚礼服，而不是黑西装。”

“想必你知道，去教堂是从来不穿晚礼服的，何况麦克白这周有好多场葬礼要参加。”

“所以今天不买晚礼服？”导购说。

“两种都需要，阿尔。”

“我只想提醒一下，如果是参加大型晚宴，按理是要穿燕尾服的，先生。”

“谢谢你，阿尔，但这次不是去皇宫，只是去地方市政厅。你觉得呢，波纳斯？燕尾服是不是有点——”赫卡忒咂了咂舌头，“太装腔作势了？”

“同意，”波纳斯说，“这就像暴发户非得把自己穿成传统贵族，看起来真的很像小丑。”

“很好，那就一套黑色西服和一套无尾晚礼服。可以派个裁缝去因弗尼斯吗，阿尔？所有开销都记在我的账上。”

“我们照办，先生。”

“接下来，我们需要给这位先生做一套晚礼服。”

“给我？”波纳斯吃惊地说，“可我已经有一套——”

“谢谢，我见过了。相信我，你需要来一套新的。”

“是吗？”

“你的职位要求你的形象必须无可挑剔，波纳斯。更重要的是，你现在是在为我工作。”

波纳斯没吭声。

“你能再去拿几件晚礼服来吗，阿尔？”

“这就去。”导购说完尽职地一溜小跑，迈着罗圈腿朝通往下面商铺的楼梯跑去。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赫卡忒说，“我承认，把你打扮好也是炫耀我权力的一种方式，就像国王装扮他的士兵和仆人。可我能说什么呢？我喜欢这样。”

波纳斯一直不敢肯定，这个老家伙微笑时露出的异常洁白、整齐的牙是不是他自己的。如果是假牙，它们显得相当古怪，因为它们中间镶了三颗金色的牙冠。

“说起炫耀权力，”赫卡忒说，“因弗尼斯晚宴那回有个漂亮的小男孩，他叫卡西，是吗？”

“是的。”

“他多大了？”

“十五岁零六个月。”波纳斯说。

“嗯。确实年轻。”

“年龄是——”

“我没有什么道德顾忌，但我也不好你对年轻小伙子的那一口，波纳斯。我只是提醒你，他年轻得有些不合法。而且这么搞可能会惹出大麻烦。不过我看出这件事让你不舒服了，所以我们还是换个话题吧。我听说，夫人病了？”

“这是精神病专家的说法。严重的精神病。有可能持续很久。他担心夫人有自杀倾向。”

“医生们难道不用发誓吗？”

“阿尔萨克医生大概也快需要一件新的晚礼服了。”

赫卡忒笑了：“给我寄账单就好。他能治好她吗？”

“不住院的话不行，”波纳斯说，“但我们不想那样，是吗？”

“等等看吧。我想很多人都知道，夫人是现任局长最重要的顾问之一，在现在这个关键时期，要是让公众知道夫人疯了，事态会变得很不利。”

“那精神病就……”

“怎么了？”

波纳斯把话咽了回去。“没什么。”为什么他总觉得自己在赫卡忒面前像个惶恐的小孩？这里不只有权力的威慑，还有种别的东西，某种让波纳斯害怕但又说不出来的东西。那不是他从赫卡忒眼里能看见的东西，而更多是他看不见的东西。那是一种令人血液凝固、注定归于虚无的宿命。一片荒原，冷得失去知觉的寒夜。

“不过我想说的是麦克白，”赫卡忒说，“我担心他。他变了。”

“是吗？”

“我担心他上瘾了。也许这并不奇怪，毕竟这是世上最令人上瘾的毒品。”

“‘权力’？”

“是的。并不是那一类粉末状的东西，而是真正的权力。我原来以为他不会这么快就上瘾。然而，他已经设法使自己摆脱了那些伦理道德的束缚，如今，权力是他新结交的、唯一的伙伴。你听见前几天的电台采访了吧。这小子想当市长呢。”

“但警察局局长的实权更大。”

“作为警察局局长，他当然要保证先将真正的权力交还给市政厅，然后再图谋市长的宝座。麦克白现在的确想要统治整个城市了。他觉得自己所向披靡，连我都能挑战。”

波纳斯吃惊地看着赫卡忒。他双手叠放在拐杖的金柄头上，正在观察波纳斯的反应。

“是的，波纳斯，这件事应该反过来才对：应该由你来告诉我，麦克白准备对我下手。这才是我花钱雇你的目的。现在你那比目鱼的小脑袋肯定在想，我是怎么知道这件事的呢？好吧，你来问我好了。”

“我……呃……您是怎么知道的？”

“因为他在电台的节目里就是这么说的，你也听见了。”

“我记得他说的话正好相反啊，他不会像邓肯那样，把追捕赫卡忒视为同等重要的大事。”

“你觉得哪个有政治野心的人会在广播里说，为了选举他不会去做什么？他本可以说，他会在抓捕赫卡忒的同时提高就业。头脑清醒的政治家向来喜欢四处承诺。但他说这话不是为了拉选民，而是为了我，波纳斯。他本来不需要这么做，但他还是公开表态，刻意迎合我。当有人刻意迎合你的时候，你就得小心了。”

“您觉得他想获得您的信任——”波纳斯望着赫卡忒，看自己有没有说到点上，“因为他觉得这样做，您就会让他接近您，然后他就可以把您除掉？”

赫卡忒从脸颊的疣子上揪下一根黑毛，仔细端详。“我动一动脚后跟就能把麦克白踢碎。但我需要投入很多资源才能把他扶上今天的位

置，要说有一件让我痛恨的事，那就是我做了一笔糟糕的投资，波纳斯。所以，我要你睁大眼睛、竖起耳朵，弄清他在打什么算盘。”赫卡忒扬起胳膊，“啊！瞧，阿尔拿来了更多款式的晚礼服。你的胳膊很长，咱们来挑一件适合你的。”

波纳斯倒抽一口气：“如果我搞不清楚呢？”

“那你就对我没什么用处了，亲爱的波纳斯。”

这句话说得如此漫不经心，配上一道浅浅的微笑，更显得无足轻重。波纳斯努力寻找这笑容背后的东西，可找到的只有夜和寒冷。

“看着这块表，”阿尔萨克医生命令道，在病人面前晃悠他的怀表，“你要放松，感觉自己的手臂和腿很沉重。你很疲惫，马上就要入睡。你不会醒来，直到我说栗子。”

她很容易被催眠。容易到阿尔萨克不得不好几次查看她是不是在装睡。每次他来因弗尼斯治病，都会被这名叫杰克的接待员领到这间套房。她在屋里穿着睡衣，因为她拒绝穿任何别的衣服。她的双手因为每天例行的搓洗而变得通红，就算她坚称自己什么也没吃，他也能从她的瞳孔看出，她受到某种毒品或什么东西的影响。这是她无法获准进入精神病院治疗的不利因素之一，否则他便能监测她的用药、睡眠和饮食状况，观察她的行为。

“让我们从上次结束的地方开始，”阿尔萨克说着，看了一眼他的笔记。他并不需要笔记来回忆，那些细节是如此残酷，它们已深深地烙进他的脑海里。他需要笔记来确认，她真的对他讲过。第一行笔记并不稀奇，相反许多类似案例里都能看见这种描述：“父亲失业、酗酒，母亲抑郁、暴力。你在一条河边长大，你管那地方叫破屋子或老鼠窝。真的。你告诉我，你记忆里的第一件事，便是望见一群老鼠在太阳落山时，朝你的房子爬过来。你记得自己一直以为那是老鼠的房子。你睡的是它们的床，吃的是它们的食物。当它们蹿上你的床时，你明白它们为什么咬你。”

她的嗓音变得轻柔、低沉：“它们只想要属于它们的东西。”

“你父亲爬上你的床时，也说了同样的话。”

“他只想要属于他的东西。”

阿尔萨克扫了一眼笔记。这不是他治疗的第一起性侵案例了，但这一案例中的某些细节还是令人感到非常不安。

“你十三岁时怀孕，生下一个孩子。你母亲管你叫婊子。她说你应该把这孽种放进河里淹死，但你拒绝了。”

“我只想要属于我自己的东西。”

“于是你和那孩子都被赶出了家门。第二天晚上，你是和自己遇见的第一个男人一起度过的。”

“他说如果那东西再不停止吵闹，他就杀了那孩子。于是我把她放到床上。可他又说，那玩意儿让他无法集中精神，因为她一直在盯着他看。”

“当他睡着的时候，你从他口袋里偷了钱，从厨房里偷拿了食物。”

“我只拿了属于我的东西。”

“什么东西是属于你的？”

“别人都有的。”

“后来发生了什么？”

“河水干涸了。”

“告诉我，夫人。后来发生了什么？”

“越来越多的工厂建起来了。越来越多的工人涌进城里。我挣了一点钱。妈妈过来看我，告诉我爸爸死了。他得了肺病，死得很痛苦。我告诉她，我真希望能亲眼见到他痛苦的样子。”

“别回避我的问题，夫人。直截了当地回答。那孩子后来呢？”

“你见过婴儿的脸变得有多快吗？几乎一天一个样。所以，突然有一天，变成了他的脸。”

“你父亲的？”

“是。”

“那后来你做了什么？”

“我喂了她很多很多奶。她睡着时一直冲我幸福地微笑。然后，我朝墙狠砸她的头。你知道吗，一颗头很容易就砸碎的。人的生命是多么脆弱。”

阿尔萨克倒抽了一口凉气，清了清嗓子：“你这么做，是因为那孩子的脸像你父亲吗？”

“不。但这最后让我下定决心。”

“你的意思是，你考虑这件事已经有一段时间了？”

“是，当然。”

“你能告诉我，为什么你说‘当然’吗？”

她沉默了一阵儿。阿尔萨克见她的瞳孔抽动了一下，这让他联想到某样东西——蛙卵——一只试图冲出黏卵的蝌蚪。

“要想达到目的，你必须下得了狠心，能够放弃你的所爱。如果和你一起准备登顶的那个人体力不支，你要么给他打气，要么就砍断绳索。”

“为什么？”

“为什么？如果他掉下去，会把你们两个都拽下去。如果你想活下来，你的手就要去做内心拒绝去做的事。”

“杀了你爱的人？”

“就像亚伯拉罕献出自己的儿子。血流成河吧。阿门。”

阿尔萨克感到后背一阵发凉，记下笔记。“山顶上有你想要的什么东西？”

“山顶就是最高层。到了那儿，你就站在了高处。万物之上，万人之上。”

“非得到那儿不可吗？”

“不。你可以在低地里爬来爬去，在垃圾堆上爬，在泥泞的河床里爬。可一旦你开始向上爬，就没有回头路。要么是山峰，要么是深渊。”

阿尔萨克放下钢笔：“为了这座山峰，你愿意牺牲一切，包括你爱的人？生存比爱更重要吗？”

“当然。但最近我发现，没有爱我们也能生存。所以，生存的全部意义就是等死，大夫。”

她的眼睛突然变得明晰，这一瞬间，阿尔萨克感觉她根本没病。但这可能只是催眠的效果，抑或短暂清醒。这样的事阿尔萨克见多了：一个严重精神失常或抑郁的病人如何突然变得灵光，像一个溺水者凭意志浮出水面，让亲人和缺乏经验的大夫都看到希望。他们可以连续几天一直浮在水面，只为用这最后一点意志去完成他们一直感到恐惧的事，或只为等黑暗来临时再次沉没。但这回不是。一定是催眠的效果，因为蛙卵的黏膜这会儿重新封住了她的眼睛。

“这份报纸上说，自电台采访之后，人们都在等你宣布正式参加市长选举。”西登说。他把报纸在咖啡桌上摊开，在上面剪着指甲。

“随他们去写吧，”麦克白说着看了一眼手表，“图特尔应该十分钟前就到这儿了。”

“但你会吗？”说话间，他剪掉了食指上又长又尖的指甲——声音洪

亮、清脆。

麦克白耸了耸肩：“这种事得好好想想。谁知道呢？当想法成熟的时候，可能就有不一样的感觉了。”

门“吱呀”一声。普丽西拉浓艳甜美的脸蛋从狭窄的缝隙里露出来。“他到了，长官。”

“好，请他进来。”麦克白起身，“给我们来点咖啡。”

普丽西拉笑了笑，她的双眼淹没进肉嘟嘟的脸颊里，接着她也消失了。

“我走吧？”西登一边问一边从沙发上起身。

“你留下。”麦克白说。

西登又剪起指甲。

“但是站起来。”

西登站了起来。

门大开。“麦克白，我的朋友！”图特尔喊道。有一个瞬间，麦克白在想门框够不够宽，或是他的肋骨够不够硬，因为市长正在用肥厚的手掌猛拍他的后背。

“你把这儿搞得很有生气嘛，麦克白。”

“谢谢您。请坐。”

图特尔朝西登微微点了点头，然后坐下：“谢谢。还要谢谢你呀，大局长，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就同意见我。”

“您是我的雇主，您拨冗过来，应该是我感到荣幸才对。而且重点是，是您过来，而不是我过去。”

“呃……我不喜欢让别人觉得他们被召见。”

“这话的意思是，我是被召见的？”麦克白问道。

市长笑了：“完全不是，麦克白。我只想看看情况怎么样了。你有没有适应环境。我是说，现在有点过渡期的意思。加上过去几天发生这么多事……”图特尔转了转眼珠，“局面可能变得一团糟。”

“您的意思，已经是一团糟了？”

“不、不、不。完全没有。我觉得你对一切问题的处理都超出了我的预期。毕竟你资历尚浅。”

“资历尚浅。”

“是的。事情发展得很快，你必须迅速反应，作出评论。然后你可以讲一些连大脑都不过的话。”

普丽西拉走进来，往桌上放了一个盘子，倒上咖啡，笨拙地行了个礼，然后走了。

麦克白啜了一口咖啡：“嗯。你是指那次电台采访吧？”

图特尔伸手去拿碗里的方糖，拿了三块，放嘴里一块。“你的一些表态可能被解读为在批评我和市议会。这没有问题——我们敬佩一位敢说真话的警察局局长——这里维护言论自由。问题当然在于，这些批评和你想传达的意思相比，是不是有点太尖锐了？你说呢？”

麦克白把食指放在下巴上，出神地凝望着空气：“我不认为它过于尖锐。”

“你瞧瞧。跟我想的完全一样。你并不打算尖锐嘛！你和我，我们的目标是一致的，麦克白。为这座城市争取最好的未来。让轮子转起来，让失业人口降下来。经验告诉我们，降低失业率有助于减少犯罪、打击毒品交易，回过头来也会降低财产犯罪。很快，犯人的数量会大幅下降，大家都问，前几任做不到的事，麦克白局长是怎么做到的？你知道，一位市长只能连续干两任。所以，在我当选后——但愿如此——然后结束第二个任期，就该轮到新人登场了。那时候市民们可能会认为，他们需要你这样的人，一个干出实实在在成果的警察局局长。”

“还要咖啡吗？”麦克白将棕色液体倒进图特尔已经满了的杯子，直到它溢出来流进茶碟，“你知道我的朋友班柯过去经常说什么吗？趁姑娘爱你，赶紧吻她。”

“意思是？”图特尔盯着茶碟说道。

“感觉是会变的。市民们现在爱我。四年可是很长一段时间。”

“也许吧。但你必须选择一场属于你的战斗，麦克白。你现在的决定是挑战现任市长——这在历史上很少获得成功。或者等待四年，然后在选举中得到离任市长的支持——历史上，这样成功的例子不胜枚举。”

“作出这种承诺很容易，但违背承诺更容易。”

图特尔摇了摇头。“我漫长的政治生涯所依靠的是战略结盟与合作，麦克白。肯尼斯早就确保警察局局长拥有广泛的权力。我过去作为市长——现在也一样——完全要依赖警察局局长的配合办事。相信我，我深知违背承诺会让自己付出多么巨大的代价。麦克白，你是个聪明人，学得也快，但你缺少参与政治这样一场复杂的、讲究权谋的游戏的经验。突来的声望和电台里几句讨好人心的漂亮话都不足以助你胜选。我的支持虽然也不够，但至少比你单打独斗希望更大。”

“如果你没有把我当成一个对你构成巨大挑战的人，你是不会来这儿劝我放弃参加竞选的。”

“你可以这么认为，”图特尔说，“因为你依然缺少足够的政治经验看清更大的图景。这个图景就是，如果未来四年我继续担任市长，你担任警察局局长，那么城里人就会怀疑，这两个最有权力的人会不会因为竞选斗争而难以合作。另外，这也会使我无法支持你候选人的身份。我相信你理解。”

“我相信你理解”总是有那么一点点居高临下。麦克白想开口反驳，但思维却没有跟上。

“我提个建议吧，”图特尔说，“别参加选举，你也不用等四年再得到我的支持。”

“哦？”

“是的。你逮捕赫卡忒那天对我俩而言将是巨大的胜利。我会在当天为你背书，我希望你作为我的继任者参加四年后的竞选。你觉得怎么样，麦克白？”

“我想我在电台里说过，逮捕赫卡忒不是我们的头等大事。”

“我听见了。我的理解是，你这么说是不想承受邓肯给警局的压力，作出太过乐观和具体的承诺。这样你抓住他就可以算作锦上添花。这就是你的计划，对吗？”

“一点儿都没错，”麦克白说，“赫卡忒这个人很难抓，但如果机会自己送上门来——”

“根据我的经验，恐怕我得告诉你，机会是不会自己送上门来的，”图特尔说，“你必须自己创造机会，然后抓住机会。所以你想怎么抓捕赫卡忒？”

麦克白咳了一声，摆弄起他的咖啡杯，试图梳理思路。他之前就意识到，一旦着手做这件事，困难立马接踵而至，而且好像还不小：他要同时使许多球保持在空中，只要掉一个，其余的都会跟着掉下来，他就得重新来过。难道是他手中的权力太多？或是太少？麦克白的目光转向坐在咖啡桌旁的西登，但从他那里得不到什么帮助。当然得不到。只有她才能帮他。夫人。他必须戒掉毒品，和她好好聊一聊。只有她才能吹散迷雾，帮他厘清思路。

“我打算引诱他自投罗网。”麦克白说。

“什么样的网？”

“我还没想清楚。”

“我们说的是城里的头号敌人，所以我希望你随时向我通报进展，”图特尔说着站起身，“也许你可以在明天邓肯的葬礼上给我一个大致的计划，顺带告诉我，你关于选举的决定。”

麦克白握住图特尔伸出的一只手，没有起身。图特尔朝他身后的墙点了点头："我一直喜欢这幅画，麦克白。不用送我了。"

麦克白望着他。每次见到图特尔，他似乎都比之前更胖了。他一直没碰那杯咖啡。麦克白在椅子上转过去，转向那幅画。那是一幅巨作，画里有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两人都穿着工人的衣服，手拉手走在路上。他们身后是一排小孩，而在孩子们身后，太阳悬在高空。更大的图景。他想这画大概是邓肯挂上去的，肯尼斯当年多半挂的是他本人的肖像。麦克白把头歪向一边，但还是搞不懂这图景意味着什么。

"告诉我，西登，你怎么想？"

"我怎么想？图特尔去死吧。你比他更有声望。"

麦克白点点头。西登像他，不是一个有大局观的人。只有她能看清大局。

夫人把自己关在了房间里。

"我需要跟你聊聊。"麦克白说。

没有反应。

"亲爱的！"

"是因为那个孩子。"杰克说。

麦克白朝他转过身去。

"我把孩子从她手里拿走了。那东西已经开始发臭，我也不知道还能怎么办。但她以为是你叫我拿走的。"

"好，做得好，杰克。我只想听听她对一件事的建议……不过……"

"先生，以她现在的状态，很难给你什么建议。我能问问——算了。抱歉，我忘了自己是谁。你不是夫人，先生。"

“你觉得我是夫人？”

“不，我只是……夫人通常会和我念叨她的想法，我则尽己所能地帮她分忧。我也没有太多能做的，但有时候讲给别人听能够让你厘清思路。”

“嗯。给咱俩来杯咖啡吧，杰克。”

“马上，先生。”

麦克白走上夹楼。朝下面的赌场大厅望去。今晚冷冷清清，没有熟悉的面孔。他们跑哪儿去了？

“在方尖塔。”杰克说着，递给麦克白一杯热气腾腾的咖啡。

“什么？”

“我们的常客，他们都去方尖塔了。您刚才在想这个，是不是？”

“也许吧。”

“我昨天去了方尖塔，认出五个常客，还跟其中两个说了几句话。结果发现，暗中侦察的不止我一个。方尖塔也派人来过这儿。他们找出哪些人是我们的常客，然后向他们提供力度更大的优惠。”

“力度更大的优惠？”

“赊账期。”

“这是违法的。”

“当然是私下提供。它不会出现在方尖塔的分类账中。如果有人来检查，他们就死不承认会给赊账期。”

“这样的话，我们最好也能给。”

“我觉得问题没这么简单，先生。你看看楼下的酒吧，人少得可怜。在方尖塔，队伍可是一列接一列。啤酒和鸡尾酒比我们便宜三成，

这不仅增加了客源和酒吧的营收，也让人们在赌场里更放得开手脚。”

“夫人以为我们的客户群不一样，我们比他们更注重服务质量。”

“在城里去赌场的人大致可分为三类，先生。第一类是纯粹的赌徒，不在乎地毯有多好，白兰地有多贵。他们要高效的赌台管理员，一张能敲诈乡巴佬的扑克牌桌，还有——如果可能的话——赊账期。方尖塔的客户就包括这群人。第二类是我刚才提到的乡巴佬，他们来这里通常是因为我们被誉为真正的赌场。可现在，他们却发现自己更喜欢方尖塔那种简单，且更充满乐趣、不讲道德气氛的赌场。比起听歌剧，他们更喜欢赏俗曲。”

“我们属于歌剧？”

“他们想要廉价的啤酒，便宜的女人。大老远跑进城，还能有什么别的可图？”

“最后一类人呢？”

杰克指向下面的赌场：“西城人。他们不愿意和低俗人群混在一起。我们最后的忠实客户。到目前为止是这样。方尖塔准备在明年开一处有着装要求的新赌场，把最低赌注的门槛提高，同时在酒吧提供品牌更昂贵的白兰地。”

“嗯。那你建议我们怎么做？”

“我？”杰克笑道，“我只是个接待员，先生。”

“还是一个赌台管理员。”麦克白望向下面那张二十一点的牌桌——他、夫人和杰克第一次认识的地方，“那么就让我来征求一下你的建议好了，杰克。”

“一个赌台管理员只会看人们下注，先生。他们从来不给建议。”

“好吧，那你听着。图特尔来找我，说他不希望我竞选市长。”

“你准备竞选吗，先生？”

“我不知道。可能有点想，又有点不想，然后又开始有点想。特别是在图特尔屈尊俯就地跟我解释政治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以后。你有什么想法？”

“噢，我肯定你会是一个出色的市长，先生。想想你和夫人能为这座城市做的一切！”

麦克白注视着杰克灿烂的笑容——毫不掩饰的兴奋，天真的乐观。好像自己过去的影子。一个奇怪的想法突然冒出来：他真希望自己变成杰克，变成一个接待员。

“但如果输了，我会很惨，”麦克白说，“如果我这次不参加竞选，图特尔下次便会支持我。而且图特尔说得对，现任市长几乎总会连任。”

“嗯，”杰克说着挠了挠头，“除非在选举前夕曝出一桩丑闻。一桩破坏力极强的丑闻，迫使市民根本无法允许图特尔连任。”

“比如？”

“夫人叫我去查图特尔晚宴时带来的那个男孩。我的线人告诉我，图特尔的老婆搬到法夫的夏季别墅去了，与此同时，这个男孩住了进来。他还不到从事性服务的法定年龄。我们现在需要行为不端的确凿证据。例如，从市长官邸的雇员身上挖。”

“杰克，这个点子好！”一想到能击溃图特尔，麦克白兴奋得脸直发热，“我们搜集证据，然后我叫凯特组织一场选举辩论直播，这样我就能当着图特尔的面揭露他的不正当关系。他肯定猝不及防。怎么样？”

“可能行吧。”

“可能？你什么意思？”

“先生，我只是在想，你自己十五岁时也曾经搬进一个没有孩子的男人的家。图特尔可以拿这个来反击。”

麦克白又觉得热血涌上脸：“什么？班柯和我吗……”

“如果你率先发动攻击，图特尔也不会犹豫，先生。情场和战场都是不择手段的地方。另外，如果事情看上去像是你利用职务之便监视图特尔的私生活，对你也不是好事。”

“嗯，你说得对。那你会怎么做？”

“让我仔细想想。”杰克小酌一口咖啡。又酌一口。然后把杯子放在桌上，“这个男孩的事必须通过间接的方式透漏出去。不过，只要你直接出面和图特尔作对，仍然会被怀疑是幕后推手。所以，捅出消息的时机应该在你宣布参选之前。事实上，为了确保外界不对你产生怀疑，你也许应该宣布不准备参选，至少未来四年不会。你要先做好警察局局长这份工作。接着，当丑闻使图特尔丧失竞选资格时，你便半推半就地说，既然城里临时需要一位领导，那你只好顺应民意。如果记者问及你对图特尔丑闻的看法，你要拒绝予以置评，表现出自己不屑于关注那种行为，只关心怎么让这座城市……呃……先生，你在电台里用了一个特别好的表述，是什么来着？”

“恢复秩序，”麦克白说，“现在我明白夫人为什么请你做顾问了，杰克。”

“谢谢你，先生，但我的作用没那么大。”

“但你对这些事看得比一般人都清楚。”

“也许是旁观者清吧。和身处各种险境、陷入情感旋涡的当局者比，做赌台管理员还是要容易些。”

“我觉得你是一名非常出色的赌台管理员，杰克。”

“作为赌台管理员，我建议您再仔细研究一下手里的牌，看看有没有比这更好的出牌方式。”

“哦？”

“如果你这回不参选，图特尔就答应下次选举时支持你。但如果他因为恋童癖出局，这种承诺就没什么价值了。”

麦克白捋了捋胡子：“太对了。”

“所以你现在应该要点别的东西。告诉图特尔，你连要不要参加下次选举都不确定。你倒愿意让他现在就给你些实际的好处。”

“比如？”

“你想要什么，先生？”

“我想要……”麦克白见杰克朝赌场大厅的方向使了个眼色，“呃，更多的客人？”

“对，方尖塔的顾客。即便你有他们非法提供赊账期的证据，但你作为警察局局长还是无权关停方尖塔。”

“我没有吗？”

“我做赌台管理员时偶然得知，警察可以起诉个体，但只有博彩委员会才能关掉整个赌场。而管辖这个委员会的是……”

“市政厅。图特尔。”

麦克白的思路现在清楚了。他不需要权力。他应该直接把已经变成废物的东西处理掉。哪里的门铃响了。

“好像来客人了。”杰克站起身。

麦克白抓住他的胳膊：“就等着向夫人汇报我们的计划吧。我敢说，这会让她一下子好起来。我们怎么谢你，杰克？”

“不需要谢，先生，”杰克歪着嘴笑道，“你救过我的命，这就够了。”

第二十六章

德夫咽下他的呕吐物。上船第四天了，但一切依旧没有好转的迹象。一方面是因为海，但更多是因为厨房里的臭味。内间旋转门的后面弥漫着一股馊了的油脂和发酸的奶腥味，房间的另一头乱糟糟的，那是船员们坐下吃饭的地方，有一股汗水和烟草的味道。管事把做早饭的任务交给了德夫，说他应该能做好。在面包上抹点芝士，加上各种肉类，再煮鸡蛋、煮咖啡，就算头回出海的晕船者也应付得来。

德夫醒来时是六点钟，头一件事就是往床边的桶里大吐一阵儿。两个晚上过去了，他还是无法住在同一间房舱，因为铺位不够，他只好借值班人的床睡觉。幸好他睡的都是下铺，不用非得把桶弄到床上。他刚把毛衣脱过头顶，那阵恶心又来了。下到厨房的路上，他得停下来好几次，冲进大副房舱的厕所里呕吐，然后在爬上最后一段陡峭的楼梯前，往水池里吐一阵儿。

早饭已经供应，值班的船员看起来好像都吃完了。是时候清理干净，等他们开始做午饭了。

德夫吸入三口胃部能够忍受的可疑气体，站起来走向乱哄哄的一群人。

最近的桌旁坐着四个人。说话的是一个大嗓门儿、有点超重的机工。他穿一件溅着油渍的埃索T恤衫，胳肢窝下面是一圈圈汗渍，头戴一顶赫尔城老虎队的球帽。他说话前先要探出身子闻闻前面，再嗅嗅后面，活像一个颠倒过来的逗号。他三句话里没一句好话，言语间总在侮辱那些级别更低的船员。“嘿，斯巴克斯，”机工用喊叫确保所有人都知道他指的是桌子尽头一个戴眼镜的小伙子，“你没问问这个新来的帮厨，能不能给你烤点鱼肉馅饼？这样你就能把自己的家伙插进去，享受最接近阴道的感觉了。”他嗅了一下，然后笑起来。这话不过引起一阵短促、勉强的笑声。那名年轻的无线电报务员飞快地笑了笑，然后便埋头吃饭，头比之前压得更低。德夫听他们管这位机工叫哈奇[13]。他动

了动鼻子，“但从今天的早饭判断，我怀疑你不知道怎么做鱼肉馅饼是不是，臭小子？”又嗅了一下。

德夫和那个报务员一样，一直没抬头。在抵达首府的码头前，这是他唯一要做的事——保持低调，闭嘴，做好伪装。

“告诉我，厨房的臭小子！你管这个叫炒蛋吗？”

“有什么不对吗？”德夫说。

“不对？”机工翻了个白眼，冲其他人说：“这新来的问我有什么不对。就是这炒蛋看起来、吃起来像呕吐物。你的呕吐物。从你绿了吧唧、晕船的嘴里吐出来的。”

德夫看了一眼机工。那家伙在坏笑，他发光的眼里闪过一丝邪恶。德夫以前见过。洛瑞尔，孤儿院院长。

“对不起，炒蛋没有达到你的预期。”德夫说。

“没有达到我的预期，”机工模仿他的口吻，动了动鼻子，“你以为你在他妈的豪华饭店里呢，是吗？在海上我们要吃的是食物，不是大粪。你们说呢，弟兄们？”

他周围的人小声应和，但德夫见其中两个人尴尬地低着头。也许他们违心附和是为了避免成为受攻击的目标。

“管事中午就上班了，”德夫说着将一盘盘食物和牛奶盒放进一只托盘，“希望中午吃上好的吧。”

“可有一样东西没变好，”机工说道，“那就是你的长相。你长虱子了，所以你才戴帽子？还有这些像阴毛一样的胡子，怎么搞的，臭小子？别人长了一张脸，你却长成了你妈的阴部。”

机工期待地环顾四周，但这回所有人都在盯着地看。

“我有一个建议，”德夫说。他知道自己不该说话，知道他答应自己不说，“斯巴克斯可以把自己的家伙插进你的胳膊下头。这样他就能获得阴道的感觉，而你总算也能尝尝鸡巴的滋味儿。”

一桌子安静极了，只能听见德夫把一盘盘芝士、香肠和黄瓜放到托盘上的声音。这一回，他没有吸气。

“我再重复一遍你可能最感兴趣的那半句吧，”德夫说着放下托盘，“你总算也能尝尝鸡巴的滋味儿。”他特意突出每个字的字头，这样大家都清楚他说了什么。德夫随后转向那张桌子。机工已经起身，朝他走过来。

“把你的眼镜摘了。”他说。

“不戴这个，他妈的什么也看不清啊，”德夫说，“戴上就看见一个浑蛋。”

机工向后扬起胳膊，暴露出这一拳的方向，然后抡过来。德夫退了一步，身子一闪，让过机工沾满黑油的拳头，待对方失去重心时，德夫朝前走了两步，抓住他的另一只手，用力往回反拧手腕，然后抓住机工的肘部，让他顺势向前倒去，自己则滑向后方。机工大叫一声，不由得弯下腰去，以缓解手腕的疼痛，德夫则趁机让他冲到墙上，栽了个跟头。德夫把机工拉了回来，再次朝前死磕。这回是撞击舱壁。德夫将这个无助的机工的胳膊向后抬高，知道很快就会有东西撑不住而断掉。机工的喊叫声变成了号叫，他的手指绝望地冲德夫的帽子上猛戳。德夫第三次拿他的头朝墙上撞去。正当他准备搞第四下时，他听见一个声音：

“够了，约翰逊！”

德夫用了一秒才想起来，这是他报名时用的名字。他意识到这是船长的声音。德夫抬起头。船长正站在他们面前。德夫放开机工，他“扑通”一声跪在地上，呜咽着。

“怎么回事？”

德夫这才发现自己喘着粗气。因为挑衅。因为愤怒。“没什么，船长。”

“我知道没什么和有什么的区别，约翰逊。到底怎么回事，哈钦森？”

德夫不敢肯定，但听起来跪在地上的那个人好像在哭。

德夫清了清嗓子：“朋友之间打赌，船长。我想证明法夫的擒拿术比赫尔的重拳更厉害。我可能有点忘乎所以了。”他拍了拍机工发抖的后背：“对不起兄弟，但我们都认为法夫这回赢了赫尔，是吧？”

机工点了点头，还在哭哭啼啼。

船长摘下帽子，仔细打量德夫：“你刚才说，法夫的擒拿术？”

“是。”德夫答道。

“哈钦森，去机舱干活。你们其他人很闲是吧？”

一大堆人瞬间消失。

“给我倒杯咖啡。坐。”船长说。

德夫照做。

船长拿起杯子，放到嘴边好几次。他看着下面黑色的液体，嘴里叨咕着什么。正当德夫开始怀疑船长是否忘了他的存在时，船长抬起头来。

“约翰逊，一般来说，我认为不值得花费精力去调查某个人的背景。许多船员头脑简单，智商有限；他们的过去我不想打听，他们的未来也不在这艘‘格拉姆斯号’上。正因为他们不会在我手下待太久，也不会成为我长期的包袱，所以我没必要介入太深。我关心的只是作为我的船员，他们如何发挥出一个团队应该有的样子。”

船长又啜了一口，露出痛苦的表情。德夫不知道是咖啡的缘故，还是因为伤痛或是这段对话。

“你像是一个受过教育、胸怀大志的人，约翰逊，但我不会问你是怎么沦落到这里的。我不确定自己到底要不要知道真相。但我想，你应该知道团队是怎么工作的。你知道团队有等级和次序之分，每个人都会有相应的角色，相应的位置。船长在最上边，新手在最底下。只要每个人接受自己和别人的排位，我们就是一群可以共事的船员。我想要的就

是这个。但是眼下，我们‘格拉姆斯号’等级次序靠后的部分有点混乱。有三个新人都可能成为那个垫底的角色。斯巴克斯，因为他最年轻。你，因为第一次出海。还有哈钦森，因为他最蠢，而且很难让人喜欢。”

又啜一口。

“斯巴克斯可以垫底，熬过这趟旅程。他年轻，够聪明，也好学。而你，约翰逊，在对哈钦森出手之后已经提升了自己在这里的地位，这一点我刚才看见了。根据我的了解，事情变成这样是你激化的。但我了解哈奇，肯定是他挑的事儿。他就是个蠢货，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所以他才要找一个人骑在人家头上。这个人也许会是在首府报名出海的某个可怜虫。因为一直会有人离开，所以我们需要招募一些新船员。你明白吗？”

德夫耸耸肩。

“下面就是我的问题了，约翰逊。哈奇会一直尝试，但他永远都是垫底的角色。而我更喜欢让别人来做这个垫底，找一个能安静地接受自己命运的人。但鉴于哈奇脾气臭、爱挑事，觉得自己平时已经受够欺负，现在该轮到别人来替换他，他会一直把这里闹得乌烟瘴气。他当机工不差，但没有他，我的船员可以干得更好。”

“咕咚”一声，喝了一大口。

“所以你会说，干吗不开除他呢？你这么说是因为你不是海员，不懂海员工会的聘用合同，也就是说我必须一直聘用哈奇，除非找到他的把柄，可以给我一个所谓客观性的理由开除他。对同事进行人身攻击就属于一种客观性理由……”

德夫点点头。

“所以呢，我从你这儿要的，就是给海员工会的一句话，再加一个签名。其他的我可以管目击者要。”

“我们只是在闹着玩儿，船长。不会再有这种事了。”

“是，是不会。”船长挠了挠他的下巴，“刚才我说了，我一般不会调查手下船员的背景，没那个必要。但我得说，你对哈奇用的擒拿术，我之前只见过两次：宪兵用过这招，港务警察用过这招。他们都属于警察。所以现在，我想听真相。”

“真相？”

“是的。他打你了吗？”

德夫看着船长。他猜船长从一开始就知道他的真名不是克里夫·约翰逊，这个厨房的小子也没在饭店里干过。他要的不过是一句“打了”，外加一个违心的签名。就算到时候他们聊起这个约翰逊的真实身份，他也早已离开这条船，远走高飞了。

“我明白了。事实就是，”德夫说着，见船长从桌上探过身子，“我们只是在闹着玩儿，船长。”

船长坐了回去，拿起咖啡杯送向嘴边。杯子上方，他的目光紧紧盯着德夫。不是看他的眼睛，而是更高的地方——额头。船长大口喝着咖啡，喉头上下移动。接着，他把空杯往桌上用力一放。

“约翰逊。”

“船长有何吩咐？”

“我喜欢你。”

“船长？”

“我没有理由相信，你比我们其他人更喜欢哈奇。但你不喜欢告发。对我这个当船长的来说，这不是好消息，但它体现了你的正直。我敬佩你这一点，所以我不会再提这件事了。虽然你晕船，虽然你没说实话，但我可以用更多像你这样的人做我的船员。谢谢你的咖啡。”

船长起身离开。

德夫坐在那儿，怔了好几秒。接着，他把空杯拿到厨房，放进水池。他闭上眼，双手放在冰冷发光的金属台上，忍住一阵恶心。他刚才

在做什么？为什么不告诉他真相——哈奇是个恶霸？

他睁开眼。看见面前架子上挂的平底锅，背面映有他的影子。他的心跳骤停了一下。他的帽子掀到发际线上面去了，而他竟然没察觉。肯定是哈钦森抡拳时碰到的。那道伤疤在他的皮肤上十分显眼，仿佛飞机划过天际时留下的一道厚重的白线。疤。这便是船长放下杯子前一直盯着看的东西。

德夫闭上眼，叫自己放松，又把整件事在脑海里回放了一遍。

离港那天他们很早就出发了，那会儿报纸还来不及在街上贩售，所以船长不可能看到任何关于他的通缉照。除非他在电视上看过前一晚的新闻发布会，见过德夫的长相。但如果他见过，刚才那道疤露出来时，他眼中有没有震惊的迹象？没有。因为船长演技一流，不想表现出他认出了德夫，想给他来个突然袭击？由于无法肯定这一点，德夫姑且认为船长并没有认出他，可其他人呢？没有，他刚才一直背对着他们，直到船长命令他们出去才转过身来。除了当时躺在他面前的哈钦森。就算他看见了那道疤，他也没有像成天追踪新闻的人那样指认德夫。

德夫再次睁眼。

两天后，星期三，他们就靠岸了。

四十八个小时。低头再忍耐两天。他必须做到这一点。

管风琴声响起，麦克白站在天主教堂一排排的长椅间，感觉浑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不是因为音乐，不是因为牧师和市长的悼词，不是因为邓肯的棺材被六个人抬下过道，也不是因为他没有服用任何药剂。而是因为他身上这件别扭的新警服。只要他一动，粗羊毛便会刺激他的皮肤，让他发抖。他的旧警服不仅面料便宜，而且因为穿过多次，更加贴身舒适。他当然可以选择寄到警局大楼的那套新的黑西服，那可是赫卡忒的心意。羊毛纺的质量要高出一大截，但让人想不通的是，它比那件新警服还让人发痒。此外，凡是参加警员的葬礼，穿警服以外的服装都不符合传统。

棺材经过麦克白这一排。邓肯的妻子和两个儿子低头跟在后面，但当其中一个孩子偶然间抬起头和他四目相接时，麦克白下意识地低头朝地面看去。

接着，他们依次走上过道，加入葬礼的队伍。麦克白故意和图特尔走在一起。

“演讲不错。”麦克白说。

“谢谢。很遗憾，市政厅不同意支付这场葬礼的费用。工厂关停，税收下降，这样的仪式以后恐怕会越来越少。不过要让我说，我还是觉得这种做法太不文明了。”

“我能理解市政厅的苦衷。”

“我想邓肯的家人可不这么觉得。他老婆给我打电话，说我们应该开车拉着他的棺材上街，让人们有机会表达他们的缅怀和悲伤。他们想的就是邓肯想的。”

“你觉得人们会这么做吗？”

图特尔耸了耸肩：“说实话，我不知道，麦克白。我的经验是，这座城市里的人并不关心所谓的改革，除非他们看见的是实实在在的好处。我认为改变正在城里发生，但如果是这样，邓肯被杀本来会让人们感到非常愤怒。可与此刚刚相反，好像大伙已经接受了一个现实，那就是好人在这里总是会输。敢开口说话的只有凯特一人。你明天参加班柯和他儿子的葬礼吗？”

“当然。在工人教堂。班柯不太讲信仰，但他的妻子薇拉葬在那儿了。”

“但我接到通报，德夫的妻子和孩子会被下葬到天主教堂。”

“是。我个人不会参加那场葬礼。”

“个人？”

“我们会派警员驻守在那里，做好德夫出现的准备。”

“噢，对。我们应该陪着我们的孩子去他们的墓地。尤其是因为你知道自己对此负有一定责任。”

“是。说来好笑，当愧疚给你留下终生的印记时，荣光和赞美也将在同一个时间真相大白。”

“先打住，麦克白，你听起来像一个心里有点儿愧疚的人。”

“那就让我在这里忏悔吧。我杀了我最亲近的人，图特尔。”

市长停下来看着麦克白：“你说什么？”

“我的母亲。她生我的时候死了。走吧。”

“那你父亲呢？”

“当他听到我母亲怀孕的消息时便逃向大海，再也没回来。我在一家孤儿院长大。我和德夫。我们住同一个房间。不过你可能从没见过孤儿院的房间长什么样，对吗，图特尔？”

“噢，我可开了一两家孤儿院呢。”

他们走到教堂外的台阶上，强劲的西北风扑面而来。碎石子路上，麦克白见那棺材正在危险地摇晃。

“是啊，是啊，”图特尔说，“大海也是一种出逃的路径。”

“你是在指责我父亲吗，图特尔？”

“我俩谁也不认识他。我只想说，海上净是这种人——拒绝承担上天赋予他们的责任。”

“所以像你我这样的人就应该承担更多的责任，图特尔。”

“一点儿不错。那么你决定了吗？”

麦克白清了清嗓子：“我想明白了，从城市的利益出发，最好的办

法还是警察局局长继续当警察局局长，同市长之间保持良好密切的合作。”

“这话说得很明智，麦克白。”

“当然，前提是这种合作能正常开展。”

“你指的是？”

“传言说，方尖塔以开赌场为掩护，私下里经营妓院，并且向一些赌徒非法提供赊账期。”

“前一桩指控以前就有，后一桩倒是没听过。不过你知道，这种传言很难证实，所以也就不了了之了。”

“我至少对两名赌徒有具体的怀疑，通过有效的讯问手段以及赦免承诺，我相信我能证明方尖塔有向他们提供赊账期。这样一来，博彩委员会应该会关闭方尖塔，进一步查清各类违规行为。”

市长用手摸了摸下巴：“你的意思是关停方尖塔，以回报你不参选？”

“我的意思只是，这座城市的政治领导和行政领导必须在执行法律法规时保持一致。如果他们不想被怀疑有人为了逃避惩罚而收买、贿赂了他们的话。”

市长咂了咂舌头，就像小孩子吃橄榄，麦克白心想，那种让你花很多年才能喜欢上的食物。“我们说的并不是一系列可能违规的行为，”图特尔好像在跟自己说话，“而且，我说了，这种传言很难追查清楚。可能会耗时很久。”

“相当长的时间。”麦克白说。

“我会给委员会的人先吹吹风，就说我们正在搜集一些情况，可能有必要让方尖塔停业。哎，对了，夫人怎么没来？她和邓肯关系这么好，我都能想象……”

“她不舒服，暂时的。”

“原来如此。代我向她问好，祝她早日康复。我们现在过去吧，慰问一下他的家人。”

“你先走。我随后就来。”

麦克白望着图特尔蹒跚地走下楼梯，用双手抓住邓肯夫人的一只手，望着他带着最深切的同情低下头去，噘起嘴唇。他真的很像一只龟。但刚才图特尔说了一句重要的话。海上净是那种人——出逃的人。

“没事吧，长官？”是西登。他一直等在外面。他说自己受不了教堂这种地方，不过这也无所谓。伤害局长的凶手不太可能参加葬礼。

“我们查过所有离港的客船，”麦克白说，“但有人想过查其他类型的船只吗？”

“您的意思是，偷渡者？”

“对。或者干脆在船上找个活儿干。”

“没有。”

“给昨天离港的所有船只发送一份德夫的详细描述。马上。”

“好的，长官。”西登两大步便消失在街角。

梅雷迪斯。梅雷迪斯已不在人世。但他心头的伤疤还在。麦克白不准备去她的葬礼。因为她不在人世已经很久，久到他已经忘了她是谁，久到他已经忘了曾经的自己。

他把重心换到另一只脚，感觉面料摩擦过大腿内侧，闻到湿乎乎的羊毛味。他打了个哆嗦。

第二十七章

德夫站在厨房，看着一大群乱哄哄的人。他们已吃过午饭，现在正一边卷烟一边小声聊天，或是嘻嘻哈哈，或是点着烟、喝着咖啡。只有一个人独自坐着。哈钦森。他脑门儿上贴了一块肉色的创可贴，向没在场的人诉说着昨天被人痛打的故事。哈钦森抽着烟卷，试图装出一副集中精神想事的样子，但拙劣的演技只让他看上去像个失败者。

“我们明天就到岸了，”管事自己点了一根烟，靠在灶台上说，“你学得很快。喜欢再多跑几趟吗？”

“你说什么？”

“你会不会留下来，再出一趟海？”

“不，”德夫说，“多谢你的好意。”

管事耸了耸肩。德夫见一个刚来吃午饭的人端着汤盘走向哈钦森的桌子，抬头一看，见哈钦森坐在那儿，转身便挤进边上人多的一桌。德夫看见哈钦森瞅见了这一幕，他这会儿正愤愤地眨着眼，越发专注于抽烟。

“还有昨天剩下的芝士蛋糕吗？”

德夫回过头。是大管轮。他正一脸期待地站在门口。

“抱歉，”管事说，“全吃光了。”

“等一下，”德夫说，“我记得我包了一小块儿。”他走进冷藏室，找到一个包着箔纸的盘子，拿出来递给大管轮，“有点凉。”

“没关系，”大管轮说着舔了舔嘴唇，“我喜欢吃凉的。”

“有件事……”

“怎么了？”

“哈钦森……”

“哈奇？”

“是。他看上去有点……呃……颓废。我在想船长跟我说的一句话。他说，哈奇是个好机工。是这样吗？”

大管轮来回摇着头，有点不确定地看着德夫：“他挺不错的。”

“也许应该告诉他。”

“告诉他什么？”

“他挺不错的。”

“为什么？”

“我觉得他需要听见这个。”

“我可不确定。夸赞只会让他们渴望涨工资和延长假期。”

“当你还是年轻机工的时候，有没有大管轮告诉你，你干得不错？”

“有，但我确实不错。”

“那就好好想想，你当时到底有多优秀。”

大管轮站在原地，张着嘴。

就在这时，船突然猛烈地颠簸起来。人群中爆发出一阵惊叫，德夫身后传来“咣当”一声。

“该死！”管事吼道。德夫转身瞧见一个大汤碗掉在地上。他望着那浓稠、发绿的豌豆汤慢慢地流出来，胃毫无征兆地一缩，酸水涌上喉

咙。他刚抓住门框，脏东西便从嘴里喷了出来。

“怎么样，新来的，”大管轮说，“还有什么好的建议？”他转身离去。

“该死的，约翰逊，你还没吐够吗？”管事抱怨着，递给德夫一张餐巾纸。

“怎么回事？”德夫一边问一边擦嘴。

“遇上一波海浪，”管事说，“常有的事。”

“出去透口气，我把这里清理一下。”

擦完地板后，德夫走向那一大群人，开始收拾餐具。只有三个人坐在一张桌上，外加哈奇，他一直没挪窝儿。

德夫一边听他们闲聊，一边把盘子和杯子堆到托盘上。

“刚才那股浪肯定是地震、山崩或是其他什么现象造成的。”其中一个人说。

“也许是因为核试验，”另一个人猜测道，“据说苏联人正在巴伦支海搞鬼，冲击波显然传遍了全球。”

“有什么关于这方面的消息吗，斯巴克斯？”

“没有。”斯巴克斯笑道，“唯一让人兴奋的是警察在通缉一个家伙，那人有一道贯穿脸部的白色疤痕。”

德夫僵住了。他继续堆着盘子，竖起耳朵。

“是啊。明天就到岸了，真好。”

“真见鬼。老婆说她又怀孕了。”

“别看我。”

桌边响起善意的笑声。

德夫端着托盘转过身。哈钦森的头已经抬了起来，突然坐得笔直。上次的冲突后，他们几次相遇，哈钦森都低着头，不看德夫的脸，但现在他却大眼圆睁，紧紧盯着德夫。就像一只秃鹰，意外而兴奋地发现了一只受伤的、无助的动物。

德夫用脚踹开通往厨房的门，听它在身后“咔嗒”一声闭合。他把托盘放到工作台上。该死，该死，该死！不是现在，不是离上岸还有不到二十个钟头的时候。

“别开得太快。”凯思妮斯一边说，一边隔着挡风玻璃向外张望。

出租车司机松开油门。他们缓缓驶过方尖塔，人们正从门口纷纷涌上街头。两辆警车停在人行道上。蓝色的灯在兀自旋转。

“发生了什么？”列诺克斯说着，把一张蓝脸凑进前排座椅之间。他和凯思妮斯一样还穿着警服，因为他们在参加完邓肯的葬礼后直接就上了出租车，“报火警了吗？”

“博彩委员会今天关停了方尖塔，”凯思妮斯说，“因为涉嫌违反《博彩法》。”

他们见一名警察领着一个穿浅西服、花衬衫，鬓角修剪得很精致的人从里面出来，他正生气地比画着什么。他好像在试图跟警察解释，但后者对此显然置若罔闻。

“可悲。”司机说。

“什么可悲？”列诺克斯说，“执法吗？”

“有时候，在方尖塔，你至少可以来一杯啤酒，玩一局牌，不用穿正装，也不用担心回家时输光了钱。对了，你们知道你们要去的那家工厂已经关了吗？”

“知道。”凯思妮斯答道，心想她只知道工厂关了。安格斯警官早上

给她打电话，恳求她带着反腐败处的列诺克斯警督一起到哀思戴，说他们到了自然就会明白。是关于最高层的腐败，所以现在他们务必要对其他人保密。她说不认识什么安格斯警官，对方说自己是特警队里留长头发的那个，她在电梯里冲他微笑着打过招呼。她想起来了。他挺可爱。相较于特警队队员，他看起来更像一个单纯的嬉皮士。

他们穿过一条条街道。她看见失业者靠着墙躲雨，嘴里叼着烟，浑身湿透，饥肠辘辘，眼神疲惫。鬣狗。不是因为他们生来就这样，而是因为这座城市。邓肯曾说，如果菜单上只有腐肉，你就得吃腐肉，不管你觉得自己是谁。不管警方怎么努力，减少犯罪最好的方式还是让市民回去工作。

“你们准备重开哀思戴吗？”司机觑了一眼凯思妮斯。

“怎么会想起问这个？”

“我觉得麦克白比邓肯那个傻瓜聪明。”

“哦？”

“只因为排放一点儿脏东西，就关掉整座工厂？拜托，在那里上班的人都挨熏，他们早晚都会死。但那可是五千份工作啊！城里需要的五千份工作！只有首府上层来的蠢货才会这么外行。麦克白不一样，他是我们中的一员，他理解并且会做些事。让麦克白来管一阵儿吧，说不定城里人就又打得起出租车了。”

“说到麦克白，”凯思妮斯转向后座，“他已经连续两天取消晨会，而且在教堂的时候他脸色煞白。他病了吗？”

“不是他，”列诺克斯说，“是夫人。他最近都不怎么来局里。”

“他照顾夫人固然好，可他是警察局局长啊，整个城市的治安都要我们管。”

“好在他可以在酒店里接见我们。”列诺克斯笑道。

出租车在工厂大门前停下，门上拴着一条铁链和挂锁。“关停”的牌

子已经掉到坑洼不平的柏油路上。凯思妮斯下了车，站在司机打开的车窗旁，一边扫视这片废弃的工地，一边等待他找零钱。没有电话亭，哀思戴的电话线可能也被切断了。

“我们回去时怎么打出租车？”她问。

“我就在这儿等着，”司机说，“反正城里也没活儿。”

大门里停着一辆生锈的叉车，一摞糟朽的木托盘。大型伸缩门旁的行人入口开着。

凯思妮斯和列诺克斯走进工厂大楼。外面很冷，但高悬的拱形屋顶下更冷。放眼望去，一座座熔炉仿佛巨型的教堂长椅，躺在长方形的车间里。

“有人吗？”凯思妮斯喊道，那回声让她的脊梁骨直发抖。

“这里！”墙上方传来一声应答，那里原来是中控室。就像监狱里的瞭望塔，凯思妮斯心想，或是教堂的布道台。

站在上面的年轻人指向一座钢制楼梯。

凯思妮斯和列诺克斯沿梯而上。

“我是安格斯警官。”他说着和他们握手。他的大脸显得很紧张，但也很坚定。

他们跟着他走进中控室，那儿闻上去像干了的汗水和烟草混在一起的味道。面对车间的大窗有一层奇怪的黄色磨砂涂层，看上去像是被烧进了玻璃。桌上散落着打开的文件，它们显然是从墙边那些架子上拿下来的。年轻人胡子拉碴，穿着紧身的褪色牛仔裤和一件绿色军装夹克。

“感谢你们一接到电话就赶过来。”安格斯说着，请他们在斑驳的木椅上落座。

“我不想给你压力，但我希望你找我们是为了要紧的事，”列诺克斯说着坐下来，“我不得不推掉一个重要的会议。”

“鉴于你们时间有限，我们所有人的时间确实都不多了，我就直奔主题吧。”

“谢谢。”

安格斯交叉起双臂。他的下巴在工作，眼睛在游移，但他身上有一种坚定——他像是知道自己是对的那种人。

“我有过两次信仰，”安格斯强忍着情绪说，而凯思妮斯能看出他在背诵为这次见面提前写好并排练过的一段话，“也失去过两次信仰。第一次是信上帝。第二次是信麦克白。麦克白不是救世主，他是个腐败的杀人犯。我先说这个，这样你们就明白我为什么叫你们来了。我的目的是除掉麦克白。”

随之而来的一阵沉默里，他们听见低沉的叹息和水滴拍在工厂地面的声音。安格斯深吸了一口气。

“我们被——”

“停！”凯思妮斯说，“谢谢你的坦诚，安格斯，但在你继续讲之前，列诺克斯警督和我必须决定是否想听你的话。”

“让安格斯讲完吧，”列诺克斯说，“我们可以之后再单独商量这件事。”

“等等，”凯思妮斯说，“一旦我们接到关于这方面的信息，就没有回头路了。”

“我们被派到俱乐部，是为了把所有人杀光。”安格斯说。

“我不想听这个。”凯思妮斯说着站了起来。

“没有人会被逮捕，”安格斯提高音量，“我们朝‘诺斯骑士’开火，而他们只开了一枪——”他举起一根食指——和他的声音一样在颤抖：“只为自保而开了该死的一枪！不像在——”

凯思妮斯使劲儿跺脚，以掩盖安格斯的说话声。她打开门，刚要迈出去，便听到他的名字，僵在原地。

“德夫在法夫的家。他们没开一枪。因为他不在家。当我们把房子打烂，然后走进去时，我们发现一个女孩和一个男孩，还有他们的母亲——”安格斯激动得讲不出话来。

凯思妮斯朝他转过身。这个年轻人倚着桌子，双眼紧闭：“她在卧室里，努力地想用自己的身体护住他们。”

“天啊，不，不，不。”凯思妮斯听见自己喃喃低语。

“麦克白下的命令，”安格斯说，“西登负责确保特警队严格执行命令，包括——”他咳了一声，“我。”

“麦克白究竟为什么要下令实施这些……大清洗？”列诺克斯带着怀疑的口气问道，“他把德夫和‘诺斯骑士’抓起来不就行了？”

“可能不是这样的，”安格斯说，“可能他们握有麦克白的把柄，某些迫使他杀人灭口的东西。”

“比如说？”

“你们没问问自己，为什么‘诺斯骑士’只对班柯复仇？为什么不杀了下命令的人，也就是麦克白本人？”

“很简单，”列诺克斯不屑一顾地说，“因为麦克白有更好的保护。说来说去，你到底有没有证据？”

“这双眼睛。”安格斯指着他的眼睛说。

“那是你的眼睛，上面那些指控也是你的一面之词。给我一个理由，我们为什么要相信你？”

“有一个理由，”凯思妮斯说着，慢慢走回她的椅子，“只要找到其他特警队队员，很容易就能证明安格斯的指控是否属实了。如果是假的，他就会丢了工作，面临起诉，而且委婉地说，他的前途也就毁了。他清楚这一点。”

安格斯笑了。

凯思妮斯挑起眉毛：“对不起，我说了什么蠢话吗？”

“是特警队，”列诺克斯说，“忠诚，友爱，浴火而生，共赴劫难。”

“所以？”

“你永远找不出一个特警队队员会说麦克白一句坏话，”安格斯说，“西登不会，其他弟兄也不会。”

凯思妮斯朝两侧放下双手：“你明明知道没办法证明，还要主动来找我们，声称是麦克白下了这些处决令？”

“麦克白叫我烧掉一具在俱乐部屠杀中被打死的婴儿的尸体。”安格斯说，他握着自己的项链惴惴不安，“就在这里，扔进其中一个熔炉。”

凯思妮斯感到一阵战栗。她后悔留下。她刚才为什么不走？她这会儿为什么没坐在出租车上，把这堆事抛之脑后？

“我没答应，”安格斯继续说道，“但这说明别人做了。也许是他自己做的。所有熔炉我都里里外外看了一遍，其中有一个最近用过。我想，如果你带法医处的人来检查一下熔炉，可能会发现线索。指纹、残骸什么的，我也不知道。如果你找到线索，那么反腐败处就能把案子进一步查下去。”

列诺克斯和凯思妮斯交换了一下眼神。

“警察没法调查他们自己的局长，”列诺克斯说，“你不知道吗？”

安格斯皱了皱眉：“可是……反腐败处，不是用来……”

“不，我们无法进行内部调查，”列诺克斯说，“如果你想追查麦克白，就必须把案子呈给市议会和图特尔。”

安格斯绝望地摇着头：“不，不，不，他们被收买和贿赂了，里里外外！这件事我们必须靠自己。我们必须从内部把麦克白扳倒。”

凯思妮斯没吱声。这只证明了安格斯是对的。市议会里没人敢站出来公开挑战麦克白，包括图特尔。肯尼斯已设法确保警察局局长从法律上有权严厉镇压此类政治叛乱。

列诺克斯看了一眼手表：“我二十分钟之后有个会。我建议你在掌握实证后再提这件事，安格斯。然后你可以去市议会碰碰你的运气，好吗？”

安格斯带着怀疑眨了眨眼：“我的运气？”他沙哑着嗓子说。他转向凯思妮斯。绝望、恳求、恐惧、希冀，像故事般从他脸上划过。忽然间，她意识到安格斯叫她来不仅仅是因为他需要法医来检查这些熔炉。他需要一个证明人、一个第三方来确保列诺克斯不能装作没听见。无论结果如何，他不能使自己的生命受到威胁。安格斯选了凯思妮斯，仅仅是因为她在电梯里冲他微笑过。因为她看上去像一个能够被信任的人。

“凯思妮斯警督？”他低声乞求。

她深吸了一口气：“列诺克斯是对的，安格斯。你现在叫我们去杀一头熊，而我们手里只有一把硬纸壳做的剑。”

安格斯的眼里充满泪水：“你怕了，”他有点磕巴，“你相信我。否则你不会还在这里。但你怕了。你怕是因为你相信我。因为我让你看见，麦克白有多大能耐。”

“我们就当这次见面从未发生过吧。”列诺克斯说着，走向那扇门。凯思妮斯刚要跟出去，安格斯一把抓住她的胳膊。

“一个婴儿，”他哽咽着说道，眼泪快要流下来，“放在一个鞋盒里。”

“一个在同犯罪团伙的交火中被不幸殃及的人，”她说，“这种事时常会发生。麦克白不想让媒体发现，以免引起警局的丑闻，但这并不意味着他就是凶手。”

凯思妮斯见安格斯放开她的胳膊，好像被烫了一下。他后退了一步，看着她。凯思妮斯转身离去。

在通往车间的钢制楼梯上，寒风吹打在她热乎乎的脸颊上。

在通往出口的路上，她在其中一个熔炉前停下脚步。地上有一些灰色尘土留下的线条和痕迹。

列诺克斯站在工厂门口，招呼出租车开进大门，这样他们就不用穿过瓢泼大雨。“你觉得安格斯想要什么？”他问道。

“要什么？”凯思妮斯转过身，仰头望向简易棚似的中控室。

“他必须得知道自己还太年轻，当不了管理层。”列诺克斯说，“嘿！开到这儿来！是为了荣誉和名声吗？”

“也许就像他说的。得有人出来阻止麦克白。”

“使命感？”列诺克斯咯咯笑道，凯思妮斯听见轮胎嘎吱嘎吱地碾轧过碎石路，“每个人都想要点什么，凯思妮斯。你不上车吗？”

“来了。”凯思妮斯只能看出安格斯在窗口的身形——从他们走之后，他一直没动过。他只是站在那儿，好像在等待什么。

列诺克斯会用多久告诉麦克白，有人企图谋反？

对于安格斯告诉他们的这些信息，她打算怎么办？

她把手放到脸颊上。她知道那儿为什么热乎乎的。她的脸涨得通红。因为羞愧而通红。

列诺克斯抄近路穿过车站大厅。他喜欢抄近路，一向如此。他小时候用糖果结交朋友，谎称自己曾经从海港码头的起重机上跳水，花钱请靛青色售货亭的小妞替他打飞机。他穿过全班最高的厚底鞋，考试作弊，出成绩时还把自己的分数吹得老高。他父亲过去常说，只有没脊梁骨的人才会抄近路——这通常发生在家庭聚会的场合，而且父亲毫不掩饰自己批评的对象。当年，他父亲给城里的私立大学送了一点儿心意，这样他和列诺克斯都不必承受后者要到公立学校就读的耻辱。列诺克斯后来成功地伪造了学位证书。不是为了找工作时给雇主看，而是给他父

亲看——因为他要看。当然，这一招完全没有奏效，因为列诺克斯没有脊梁骨，没能顶住父亲狐疑的目光和盘问。他对列诺克斯说，他不知像列诺克斯这样的懦夫如何才能挺起腰杆，他身体里简直没有一根骨头！

说得没错，但他绝对有骨气无视那些凑到跟前兜售毒品的毒贩子。他们一眼就能看出谁吸毒。可惜这并不是他获取“精酿”的方式。他会叫人用匿名的棕色信封寄来。有时他会请求特殊服务，他们会蒙上他的眼睛，像带一个战犯去行刑一样，带着他去那间秘密“厨房”，直接从釜里取药，给他来上一针。

他经过“伯莎·勃南号”——就是他蒙骗德夫的地方。不过，对于麦克白杀死德夫的妻子和孩子，赫卡忒没有做出任何指示。列诺克斯加快脚步，穿过工人广场，仿佛要趁某件事情发生之前赶到。某件心事。

“麦克白很忙。”因弗尼斯的小接待员说。

“你就说是列诺克斯警督。我有要紧事，一分钟就够。”

“我给他打个电话，先生。”

列诺克斯一边等，一边四下张望。他总觉得这里缺点什么，但又说不上来。少了那么一丁点儿格调。也许只是气氛变了。也许是因为一些衣着粗鄙的家伙在走进赌场大厅时笑声太大。以前可没有这种顾客。

麦克白走下楼梯。

“你好，列诺克斯。”

“局长好。赌场今天生意可真好。”

“白天的客人，直接从方尖塔来的。博彩委员会几个小时前关了他们的场子。我时间有限。咱们坐这儿行吗？”

“谢谢你，长官。我想向您汇报今天的一场会面。”

麦克白打了个哈欠：“哦，是吗？”

列诺克斯吸了口气，变得犹豫起来。因为有数万种发起话题的方

式，数千种表达相同意思的方式，数百种开场白。但只有两种选择。

麦克白皱起眉头。

“长官，”那个接待员说，“二十一点那桌来的消息。他们问我们能否再找一个赌台管理员。那儿排着队呢。”

“我这就去，杰克。抱歉打断你，列诺克斯。通常是夫人处理这种事。然后呢？”

“是的。这场会面……”列诺克斯想起他的家。他们的房子。那座花园。安全的社区，那儿的孩子不用卷入任何肮脏和龌龊。他们会去上大学。拥有一张让所有梦想都成为现实的薪水支票。还有外快，如今成了收支平衡的必需品。不是为了他，是为了那个家，那个家，那个家。他的家，不要在法夫的房子，不要……

“怎么了？”

正门开了。

“长官！”

他们转过身。是西登。他上气不接下气：“我们找到他了，长官。”

“我们找到了——？”

“德夫。您说对了。他正在从这里开走的一艘机船上——‘格拉姆斯号’。”

“太好了！”麦克白回头对列诺克斯说：“这件事以后再说吧。失陪了。”

两个人走出大门，留下列诺克斯一人坐在原地。

“大忙人啊，”接待员说，“来杯咖啡吗，先生？”

“不，谢谢。”列诺克斯凝视着前方说。天色开始变暗，但离他的下一针还有几个小时。永远都是这个德行。“我想还是管你要一杯咖啡

吧。麻烦了。”一个没有脊梁骨的人永远都是这个德行。

第二十八章

“你上哪儿去？”梅雷迪斯轻声说。

“我不知道，”德夫试图轻抚她的脸颊，却够不到，“我手里有一处地址，但我不知道是谁的地址。”

“那你为什么要去那儿？”

“这地址是班柯和弗里斯临死之前写下的，上面写着‘避难所’。如果他们当时在逃亡，也许它对我而言也是个安全的去处。我不知道。我只有这个了，亲爱的。”

“如果是这样……”

“你在哪里？”

“这里。”

“这里是哪里？你在做什么？”

梅雷迪斯笑了：“我们在等你呀。还是过生日这天呢。”

“疼吗？”

“有一点。很快就过去了。”

德夫感到嗓子变得沙哑：“埃文和埃米莉，他们被吓着了吗？”

“嘘——亲爱的，我们现在不要谈这个……”

“可是——”

她用一只手捂住他的嘴：“嘘，他们睡着了。千万别吵醒他们。”

她的手。他无法呼吸。他用力挣脱，但她的劲儿太大了。德夫睁开眼。

黑暗中他认出一个人形，对方正用一只手使劲儿捂住他的嘴。德夫试图喊叫并抓住那只多毛的手腕，但这个人的劲儿太大了。德夫听见嗅鼻子的声音，他知道是谁了。哈钦森。他俯身朝他耳边低语：

“别出声，约翰逊。或者更准确的叫法，德夫。”

他暴露了。他的人头值多少钱？要死的还是活口？哈钦森复仇的时刻到了。小刀？改锥？还是锤子？

“听我说，约翰逊。要是把上铺的人吵醒，你就完蛋了。明白吗？”

这名机工为什么要叫醒他？为什么不杀了他？

“我们在首府靠岸时，警察会在岸上等你。”他把手从德夫的嘴上挪开，“现在你知道了，咱们两不相欠。”

房舱短暂地亮灯，门开了。然后关上，他走了。

德夫在黑暗中眨了眨眼，片刻间还以为哈钦森也是他梦的一部分。上铺的人咳了几声。德夫不知道那是谁。管事曾解释说，缺少铺位是因为他们上一趟运了“几箱极其重要的弹药”。他们不得不拆掉一些铺位，用两间房舱装货，因为规定只允许他们在船上一处地方集中存放限量的爆炸物。只有制服上有横杠的船员才有属于自己的房舱。德夫双腿一摆下了床，快步跑上走廊。他看见一件脏兮兮的埃索T恤衫的后背。哈钦森正走下舷梯，往机舱室去。

“等等！”

哈钦森转过身。

德夫一路小跑过去。

机工的眼睛依然闪亮。但那一丝邪恶已经不见。

“你刚才在说什么？”德夫说，“警察？两不相欠？”

哈钦森双臂交叉，嗅了嗅：“我去找斯巴克斯……”又嗅了嗅，“向他道歉。船长正对着电台讲话。他们背对着我，所以没看见我在后面。”

德夫感到心脏骤停了一下，交叉起双臂：“继续。”

“船长说，他有一个叫约翰逊的船员，符合那些描述。你脸上有一道疤，而且是在那一天报名上船的。电台里的人让船长不要打草惊蛇，因为你是个危险分子，警察会在我们靠岸时做好准备。船长说这样办最好，因为他见识过你的身手。”哈钦森用两根手指拂过他的额头。

“为什么要给我通风报信？”

机工耸了耸肩：“船长叫我向斯巴克斯道歉。他说我之所以没被开除，唯一的原因是你拒绝在背后捅我刀子。而且我想要这份工作……”

“你愿意要这份工作？”

机工嗅了嗅：“大概是吧。大管轮说，这是我唯一擅长的了。”

“哦？他这么说了吗？”

哈钦森咧嘴笑了笑。“他今晚来找我，说我不应该再挑事了。我是这艘船垫底儿的刺儿头，但我是个好机工。说完他就走了。真是个怪人，不是吗？”他笑了，脸色几乎可以用高兴来形容，“我得去工作了。”

“等一下，”德夫说，“你告诉一个死囚他脖子上套了一根绞索，这有什么好处？在靠岸之前我又没法逃跑。”

“这就不是我的问题了，约翰逊。我们两不相欠。”

“是吗？这艘船运送的机枪杀死了我的老婆和孩子，哈钦森。不，这不是你的问题。船长叫我寻个理由解雇你，也不是我的问题。”

嗅了嗅：“那跳进海里游走好了。不远。导航显示有九个小时。”又嗅了嗅。

德夫站在原地，望着机工消失在船舱。

然后他走到舷窗边，望向这片海。天开始蒙蒙亮了。距离到达海港还有八个小时。海浪很高。他在这种天气、这么冷的水里能坚持多久？二十分钟？三十分钟？当他们靠岸时，船长肯定会叫人看着他。德夫用眉毛顶着玻璃。

无路可逃。

他返回就寝的房舱。看了一眼手表，差一刻五点。用他们的话来说，离他出现还有十五分钟。他躺在铺位上，合上眼。他看见梅雷迪斯：她正在河对岸的那块岩石上冲他招手。招呼他过去，跟她会合。

“我们在等你呢。”

“好像在梦里似的。”麦克白心想。或像游进水底的一座洞穴。梦游大概就是这种感觉吧。他一只手举着手电筒，另一只手牵着夫人。光线从轮盘赌桌和空着的椅子上照过去。影子如鬼魂般在墙上移动。头顶的人造水晶闪过一丝光。

“为什么这里一个人都没有？”夫人问。

“都回家去了。”麦克白说着用手电筒照了照扑克牌桌上半杯喝剩下的威士忌，本能地想起毒品。毒瘾又在蠢蠢欲动，但他忍住了。他现在是强大的，比任何时候都强大。“只有我和你，亲爱的。”

“可我们从不关门，不是吗？”她挣开他的手，“你把因弗尼斯关了吗？你把一切都改变了。我一点儿都不认识了！那是什么？”

他们走进另一间屋子，锥形光照亮一排独臂强盗。他们在那边，沿着屋子站成一排。像一个沉睡的小机器人军团。麦克白心想。永远无法苏醒的机械盒子。

“看，小孩儿的棺材，”夫人说，“这么多，这么多……”她话音渐弱，默默地啜泣起来。

麦克白把她拉到身边，远离那些机器：“我们没在因弗尼斯，亲爱的，这里是方尖塔。我想让你看看，我为你做了什么。看，它被关了。他们连电都切断了。看，这是我们的胜利。这是我们击溃敌人的战场，亲爱的。”

“太丑了！丑得吓人！还泛着臭味。你能闻见吗，尸体的臭味？是从那个衣橱里散发出来的！”

“亲爱的，亲爱的，这味道是从厨房里散发出来的。警察下午一点把所有人都赶了出去，以免有人破坏证据。看，盘子里还有牛排呢。”

麦克白拿手电筒照了照餐桌：白色的桌布，燃尽的蜡烛，吃了一半的午餐。他突然僵住了。光照见一双明晃晃的黄眼睛，正盯着他们看。夫人尖叫一声。他摸向夹克里层，只见一个结实、精瘦的躯体一闪而过，消失在黑暗中。他手里握着一把银质匕首。

“放松，亲爱的，”他说，“一条狗而已。肯定是闻见食物的味道，不知从哪里跑进来的。看，在那儿，已经跑了。”

“我要走！带我出去！我要离开！”

“好吧，我们也看得差不多了。我们现在就回因弗尼斯。”

“我说了，离开！”

“你什么意思？从哪儿离开？”

“离开！”

“可是……”他没说完这句话，心里却明白了。他们无处可去。从来没有去处，但他现在才突然醒悟。别人都有一个家，童年的家、亲人、夏季别墅、朋友。而他们只有彼此和因弗尼斯。但他从未感到欠缺，直到此刻，当他们挑战完整个世界、当他就要失去她的时候。她必须回到他身边，必须醒来。他必须带她走出被禁锢的黑暗之地——这就是为什么他带她来这儿。然而，就连胜利也无法帮助她回到现实。他现在需要她，需要她清醒的头脑、果敢的作风，而不是眼前这个默默掉着眼泪、不知道周围正在发生什么的女人。

“我们找到德夫了，”他一边说一边带她迅速穿过黑暗，摸向出口，“西登已经赶往首府，‘格拉姆斯号’会在两点钟进港。”外面有光，但方尖塔所有的窗户都拉着百叶窗帘。这里永远是黑夜，而此时正是欢聚的时刻。几张赌桌忽然出现在手电筒的光线中，挡住他们的去路。他不记得他们什么时候经过的这些桌子。地毯淹没了他们的脚步声。他好像听见一群狗在身后嗥叫并咬动着下颚。该死！在哪里？！出口在哪里？！

列诺克斯站在绿草丛中。他把车停在了主路上，并且戴上了太阳镜。

这便是他永远不会定居法夫的原因之一。阳光太刺眼。他感觉太阳正在灼烧他苍白粉嫩的皮肤，好像某个会被点燃的该死的吸血鬼。

可他不是吸血鬼，不是吗？有些东西你不走近是看不清的。就像他面前那栋白色的农舍。只有走近，你才能看见那白色的农舍上密布着细小的黑孔。

第二十九章

“欢迎登船，”“格拉姆斯号”的船长对进入驾驶舱的引航员说，“希望我们今天能准时到港。有人在岸上等我们。”

“没问题。”引航员说。他和船长握了手，站在他的身边，“只要引擎工作就行。”

“难道它们不会吗？”

“你的一个机工刚才上了我的船。他说要找一个大管轮要零件。”

“哦？”船长说，“我怎么不知道？”

“可能是个小问题吧。”

“那个机工是谁？”

“叫……哈奇什么的。看，他们在那儿。”引航员指着一艘快速驶离的船说。

船长拿起他的双筒望远镜。在靠近船尾的地方，他看见一件埃索T恤衫，头顶上反戴着一顶条纹图案的鸭舌帽。

“有什么不对吗？”引航员问。

“没有我的允许，谁也不能离开这艘船，”船长说，“至少今天不行。”他按下通往厨房对讲机的按钮，“管事！”

“船长。”另一头应答。

“让约翰逊送两杯咖啡上来。”

“我就来，船长。”

“我说的是约翰逊。”

“他胃痉挛，船长，所以我让他休息去了，直到我们靠岸。”

“去他的船舱，看看他。”

“马上。”

船长把手指从按钮上移开。

“向左三度。”引航员说。

“好的。”大副说。

西登警督说过，最安全的做法是把知情范围控制在船长和报务员两人之内，这样德夫就不会意识到自己暴露了。他们靠近港口时，西登和两个最得力的手下会在岸上做好准备，登船并且控制德夫。西登还强调，如果发生什么不测，他希望全体船员都已离场，这样一旦交火就不会有人受伤。不过，这话在船长听来就是一定会开火。

“船长！”是管事，“约翰逊在铺上像小孩儿一样睡着了。我要叫醒他吗？”

“不要！让他睡。他一个人在房舱里吗？”

“是的，船长。”

“好，好。”船长看了一眼手表。一个小时内，一切都将结束，他到时就能回家找老婆了。马上就有几天的休整期。只要明天跟船舶公司说，保险公司的报告表明过去十年许多船员都得了同一种疾病。血液方面的病。

“航道条件良好。”引航员说。

“希望如此吧，”船长自言自语道，“希望如此。”

一点十分。十分钟前，一颗硕大的麋鹿头从一座麋鹿钟里探出来，叫了一声。安格斯环顾四周。他后悔选了这里。虽然白天的瓦匠坊只有无业游民和酒鬼，但毕竟是特警队的据点，如果有警局总部的人看见他和一个记者交谈，很快就会传到麦克白那里。不过，选择偏僻小巷里的酒吧更容易引起怀疑。

可安格斯不喜欢。不喜欢那头麋鹿。不喜欢记者迟到。如果不是走投无路，安格斯早就不等了。

“对不起，迟到了。”

熟悉的卷舌音。安格斯抬起头。只有这声音让他确认这个站在他面前、穿着黄色防水服的人是沃特·凯特。安格斯看过一篇报道，说这位电台记者向来拒绝在电视里出镜，也拒绝报纸和名人杂志刊登他的照片，因为他认为外表会分散故事对人的吸引力。文字足以说明一切。

“下雨，堵车。”沃特·凯特说着脱下夹克。雨水从他稀疏的头发上流下。

“永远是下雨，堵车。”安格斯说。

“人们总会用这个理由，”这名电台记者说着在他对面的长椅上坐下，“其实是我自行车的车链掉了。”

“我想沃特·凯特是不撒谎的。”安格斯说。

“作为电台记者的凯特从不撒谎，”凯特说着狡黠地笑了笑，“作为个体的凯特离这种境界还远呢。”

“你一个人吗？”

“永远都是。告诉我你在电话里没讲的内容。”

安格斯深吸了一口气，开始叙述。他的精神没有像对列诺克斯和凯思妮斯讲话时那么紧张。也许这是因为他已经没有回头路。他的叙述和昨天在哀思戴说得差不多，但他把列诺克斯和凯思妮斯的事也告诉了凯特。他把一切都说了。所有人的名字。关于俱乐部和法夫的细节。焚毁

婴儿尸体的命令。他们说话时，凯特从桌上的盒子里抽了一张餐巾纸，试图抹去手上的黑油。

“为什么找我？”凯特又抽了一张餐巾纸。

“因为大家觉得你是一个勇敢、正直的记者。”安格斯说。

“很高兴大家这么想，”凯特一边说一边仔细打量着安格斯，“你的谈吐比其他警察都要好。”

“我学过神学。”

“所以就同时解释了你的谈吐，以及你为什么想为这件事情跳出来。你相信善行可以救赎。”

“你错了，凯特先生。我不相信救赎，也不相信神。”

“你跟其他记者说过吗——”他会意地笑了笑，“正直的，或者不正直的？”

安格斯摇了摇头。

“好。因为如果我来做，就必须是绝对的独家。所以，不要和其他记者讲，任何人都不要讲。好吗？”

安格斯点了点头。

“我怎么能找到你，安格斯？”

“我的电话是——”

“不要电话。地址。”

安格斯把地址写在凯特沾着油渍的餐巾纸上：“现在怎么办？”

凯特长叹一口气，像是知道自己庞大的工作量。

“我要先核实几件事。这是一桩大案。我不想被发现报道错误信

息，或是涉嫌参与什么人的计划。”

“我唯一的计划就是揭露真相，阻止麦克白。”

安格斯见凯特看了看周围零星的客人，确保没有人听见。他知道刚才的声音大了。“如果这是实话，那你说你不信神就是假话了。”

“上帝并不存在。”

“我指的是人性中的神性，安格斯。”

“你的意思是人类的人性，凯特。向善和做人一样，都是犯罪。”

凯特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你确实是神学家。虽然我不得不承认我相信你，但我还是要核实一下这件事，还有你这个人。我想这才叫——”他站起来扣好防水夹克，“正直。”

“你觉得什么时候能见报？”安格斯深吸了一口气，又吐出来，“我不信任列诺克斯。他会去找麦克白。”

“我会优先处理这篇报道，”凯特说，“大概两天能好。”他拿出钱包。

“谢谢。我会自己付咖啡钱。”

“好吧。”凯特把钱包放回夹克，“你知道吗，你这种鸟城里还真少见。”

“绝对是濒临灭绝了。”安格斯无力地笑了笑。

他一直望着这名记者走出门。朝酒吧四下张望。没有特别引起注意的人。大家似乎都在各自忙碌。两天。他得努力活过两天。

西登不喜欢首府。不喜欢宽阔的大道、雄伟的老议会大厦，以及其他所有的垃圾——绿草如茵的公园，图书馆和歌剧院，街头艺人，小巧的哥特式教堂和精致到离谱的天主教堂，路边餐馆里微笑的人，还有昂

贵的国家大剧院里浮夸的表演，听不懂的对话，以及在最后一幕死去的自命不凡的国王。

所以，他喜欢这么站着——背对城市，眺望大海。

他们在海运办公室，这会儿已经能看见“格拉姆斯号”了。

“你确定不需要任何协助？”一名制服上标有“首府警局”的警员问道。他们在抵达首府之前，双方讨论过执法权的问题，但首府的警察局局长很配合。他说，这一部分是因为另一座城市有警察被杀这件事让他们感到同情，另一部分是因为对船舶的执法可以通融。

“再次感谢，但我非常确定不用帮忙。”西登说。

“好吧，但你们抓住他，带上岸后，我们来接手。”

“没问题。只要你盯住舷梯和船就行。”

“他逃不掉的，警督。”首府的警员指向距离码头50米处两艘划艇上的便衣警察。他们假装在钓鱼，但随时准备在德夫跳船时实施抓捕。

西登点点头。几天前，他还站在另一间海运办公室里待命。那一次是德夫拒绝了协助，那个蠢货。但现在换人了。他会确保德夫意识到这一点。让他感受到这一点。多体会几秒。首府的警察当然不知道麦克白的命令：德夫不会被带上岸，而是被抬上岸。装进一个尸袋。

“格拉姆斯号”掉转船头，水面下方泛起白色的海水，然后这白色的水翻腾成香槟似的泡沫。西登给他的MP-5冲锋枪装上子弹。“奥拉夫森、里卡多，准备好了吗？”

两名特警队队员点了点头。他们拿着这艘船的图纸，上面标明了德夫所在的房舱的位置。

“格拉姆斯号”把缆索抛到码头上，一条来自船头，一条来自船尾，在系船柱上缠好、收紧。船的侧身轻靠轮胎，发出一声尖叫。舷梯缓缓放下。

“行动。”西登说。

他们跑过码头，登上舷梯。船员们一个个瞠目结舌，显然说明船长的保密工作做得很到位。他们冲下一座铁梯，经过标着大副的房舱。往里去。再往里去。停在12号房舱门前。

西登听了听，但只听见自己的呼吸声、引擎声和轰鸣声。里卡多在走廊更远处站定，这样他就能照顾到邻近舱室的房门，以防德夫待在另一间屋子，听见他们的动静并试图逃跑。

西登打开手电筒，朝奥拉夫森点了点头。接着，他走了进去。用不着手电筒，里面光线充足。德夫躺在下铺，面朝墙，身上盖着一张毯子。他戴着船长口中的“约翰逊”从不摘下、永远拉低到大眼镜上沿的绿帽子。除了帽檐掀起、被船长看见伤疤的那一回。西登掏出本应拿在德夫手里的枪，朝他们身后的墙开了两枪。爆炸一时间让西登丧失了听觉，他有好几秒钟只能听见刺耳的尖鸣。德夫在铺上一动不动。西登把嘴凑到德夫耳边。

“他们当时尖叫着，”他说，“他们尖叫着，那声音真好听。你也可以稍微尖叫几声，德夫。因为我决定先打你的肚子。看在老朋友的分儿上。你这个傲慢的蠢货。”

德夫身上散发出一股浓烈的气味。西登吸了进去。但那不是恐惧的美妙香气，那是……汗味儿。臭烘烘的、老男人的汗味儿。比德夫失踪的这几天要老太多。

铺上那个人转过头来。

不是德夫的脸。

“什么？”那人说。毯子滑落，露出赤裸的胸脯和多毛的小臂。

西登拿机枪的枪管顶着那人的额头：“警察。你在这儿做什么？德夫呢？”

那人拿鼻子嗅了嗅：“你看见了，我睡觉呢。什么德夫？”

“约翰逊。”西登说着，拿枪口用力杵了一下那人的前额，他的头又

落回枕头上。

又嗅了嗅：“厨房那小子？你去厨房看过了吗？或者其他房舱？我们这一趟出海，哪间房空了就睡哪间。约翰逊做什么了，啊？看起来好像很严重。你要想在我脑袋上打个洞，最好赶紧开枪，浑蛋。”

西登把枪撤走。

“奥拉夫森，和里卡多一起，搜船。”西登打量着眼前这张肿胀的脸。闻了闻他。这人是真的不怕，还是身体其他机能混杂的臭味掩盖了恐惧？

奥拉夫森站在他身后没动。

“搜船！”西登吼道。然后他听见奥拉夫森和里卡多的靴子“噔噔噔”跑过走廊，房舱的门接二连三被拽开。

西登举起枪：“你叫什么？为什么戴着约翰逊的帽子？”

“哈钦森。帽子给你好了。你看上去需要用它打飞机。”

西登猛抽了一下。枪在那人的脸颊上划出一道口子，鲜血淌了出来。那家伙虽然眼里充满了泪水，却面不改色。

“回答我。”西登发出咝咝的声音。

“我醒来时冷了，就去找我的T恤穿。我把它放在那边的柜子上了。我的T恤和帽子都不见了，只有这顶帽子在那儿。天很冷，所以我就戴上了，行了吧？”哈钦森的嗓音在颤抖，但怨恨穿透了他的泪光。恐惧和怨恨，怨恨和恐惧，两者总是一致的。西登这样想着，抹去他MP-5枪口上的血迹。

走廊里传来愤怒的暴躁之声。西登已经明白。他们就算搜遍整艘船、搜遍每一个角落也无济于事。德夫已经跑了。

第三十章

德夫沿着宽阔的大道步履匆匆，路过雄伟的老议会大厦，穿过公园，经过街头艺人和肖像画家。他出示字条上的地址给路边餐馆里一对微笑的夫妇，他们给他指明了方向。他们盯着他的八字胡看，因为有一头已经开始粘不住了。德夫尽力不让自己跑起来。他经过首府的天主教堂。

哈钦森转过身。

当他下梯子时转过身，走了回来，听了德夫的故事。对于德夫讲述的细节，如果发生在别人身上他不会相信。哈钦森不住地点头，好像认可似的。好像他对于人能对彼此做出什么样的事并不陌生。当德夫讲完后，这名机工提出了一个逃跑计划。没有任何犹豫，如此简单无奇，德夫觉得一定是哈钦森自己在某个瞬间想出来的点子。德夫会穿上哈钦森的衣服，在栏杆旁站好。

“只要你保证自己背对着驾驶舱，船长就看不见你的脸，他会以为你是我。如果你站好不动，水手就不会收绳梯。早点抛出梯子，爬下去站在船底，等引航员的船靠过来。告诉他，你需要在‘格拉姆斯号’靠岸之前上岸，因为你得去船舶商店买一个绞车零件，好将缆索扭紧。”

“为什么？”

“啊？”

“为什么你要帮我？”

哈钦森耸了耸肩：“我当时被派去装载弹药箱。现场有一个瘦削、秃顶的男警察，交叉着双臂，我们往他的卡车上搬东西时，他一副想朝我们吐痰的样子。”

德夫等着，等着他剩下的解释。

“人都是互相帮助的，”哈钦森说完鼻子嗅了嗅，“大概是这样吧，”鼻子又嗅了嗅，“如果我对你的理解是对的，你是一个人对付——”他指着头顶上的甲板，“他们一群人。那感觉我能体会。”

一个人。一群人。

“谢谢你。”

“没事，约翰逊。”机工握了握德夫的手。短促，几乎是害羞。然后他摸了摸脑门儿上的创可贴，“下次我会做好准备，该轮到你挨打了。”

“当然。”

德夫已经到了市中心的东面。

“打扰一下，第六区怎么走？”

“那边。”

他经过一个摆着报摊的售货亭。房子开始变小，街道开始变窄。

“制革厂街怎么走？”

“一直走到红绿灯，左边第二或第三个就是。”

一阵警笛响起又落下。首府的警笛和城里不一样，没那么刺耳。调子也不同。没有那么阴郁，尖锐得不和谐。

“‘海豚’在哪儿？”

“那个夜总会？不是关了吗？看见那边的咖啡店了吧，就在它旁边。”可对方的眼睛在那道伤疤上停留了太久，仿佛在努力回忆着什么。

“谢谢你。”

“不客气。”

制革厂街66号。

面前是一扇正在腐朽的大木门。德夫仔细浏览门铃旁的名字，没一个对他有用的。他猛地拉了拉门，门开了。更确切地说，门锁本身就是碎掉的。里面漆黑一片。他一直等到瞳孔适应了黑暗才走进去。一阶楼梯。浸湿的报纸，尿臊味儿。一道门后传来肺结核病的咳嗽声。然后是湿乎乎的东西砸落的声音。德夫上了楼。每一层有两户，楼梯口还有一道矮门。他摁响其中一户的门铃。里面传来愤怒的犬吠声和慢慢挪动的脚步声。一个满脸褶子、小得近乎滑稽的老太太开了门。没拴狗链。

“什么事，亲爱的？”

“你好，我是约翰逊警督。”

她狐疑地看着他。德夫猜她能闻到埃索T恤衫上哈钦森的气味。这味道似乎让狗身上那只小小的绒毛球安静了下来。

“我想找——”是啊，他在找什么呢？“我的一个朋友，班柯。他给了我这个地址。”

“年轻人，对不起，我不认识什么班柯。”

“阿尔弗呢？”

“哦，阿尔弗。他住二层，右边那户。对不起，但你……呃……你的胡子掉了。”

“谢谢你。”

德夫摘掉胡子和眼镜，走上二楼。右边的房门没写名字，只有一个门铃，按钮挂在一个螺旋状的金属弹簧上。

德夫敲了敲门。等了一会儿。又使劲敲了敲。一楼又传来湿乎乎的东西砸落的声音。他拉了一下门。锁着。他是不是该等一会儿，看有没有别人来？这比他跑到大街上要强。

低沉的咳嗽。声音是从楼梯口那道矮门后传来的。德夫往里走了五步，拧了一下门把手。它稍微动了动，好像有人在里面紧紧抓着。他敲

了敲门。

没有应答。

“有人吗？有人在里面吗？”

他屏住呼吸，把耳朵贴上去。他听见类似于纸张的摩擦声。有人藏在里面。

德夫走下楼梯，发出巨大而沉重的脚步声，然后在楼下脱了鞋，踮着脚尖回来。

他握紧门把手，猛地一拽。听见门打开时什么东西飞了出去。一根绳。

他盯着自己看。

那张照片不是很大，位置在版面底部，头条下方。

报纸放了下来，德夫正对着一张胡子拉碴的老男人的脸。他坐在那里，身体前倾，裤子在脚踝周围。

一个简易马桶。德夫早前在河边工人聚居的公寓区见过这东西。他认为这个名字源于楼上掉落的粪便击中底部粪坑时的声响。就像湿乎乎的东西砸中了什么。

“不好意思，”德夫说，“你是阿尔弗吗？”

那人没回答，只是盯着德夫。接着他徐徐翻到那页报纸，看了眼照片，又看了眼德夫。舔了舔嘴唇：“大点声。”他用手指着他的一只耳朵说。

德夫提高音量：“你是阿尔弗吗？”

“大点声。”

“阿尔弗！”

“嘘。是，他是阿尔弗。”

也许是由于那声喊叫，德夫并未听见有人出现。他只感到一个坚硬的物体顶着他的后脑勺，而他耳边轻轻的说话声似曾相识：“没错，是一把枪，警督。所以别动，告诉我你是怎么找到我们的，谁派你来的？”

德夫想转身，但一只手把他的脸又朝前推了回去，面对着阿尔弗，后者显然以为问题已经解决，又开始安心读报。

“我不知道你是谁，”德夫说，“我在班柯的车上找到一张便条，上面写了这个地址。没人派我来。我自己来的。”

“你为什么来这儿？”

“因为麦克白要杀我。我非常肯定，他已经把班柯和弗里斯杀了。所以，如果班柯有一个他认为是避难所的地方，也许对我也是安全的。”

一阵沉默。似乎是在思考。

“跟我来。”

德夫转过身，但持枪的人依然保持在他身后。他被枪顶着，走上楼，走到刚才按铃的那扇门前。门这会儿开了，他被推进一间大屋。窗户虽大敞着，但闻上去还是臭烘烘的。屋里有一张大桌子，配了三把椅子，一个带水池的厨房柜台，一台冰箱，一张窄床，一套沙发，地上是一张床垫。还有一个人。他坐着椅子，小臂和手放在桌上，直视着德夫。眼镜还是原来的眼镜，还有从桌下伸出的长腿。但他有哪里和以前不一样。也许是胡子。或者是他的脸变瘦了。

“马尔康，”德夫说，“你还活着。”

“德夫。坐。”

德夫坐在副局长对面的椅子上。

马尔康摘下眼镜，擦了擦：“你以为我在取了邓肯性命之后投海自

杀了，对吗？”

“一开始我是这样想的。直到我意识到，麦克白才是谋杀邓肯的真凶。然后我进一步想到，他很可能逼死了你，以扫清通往局长之位的障碍。那封自杀信是伪造的。”

“麦克白威胁我签字，不然就杀了我女儿。你来做什么，德夫？”

“他说——”德夫身后的人开口道。

“我听见了，”马尔康打断道，“而且我看报纸上说麦克白正在通缉你，德夫。不过，当然有可能是你和他在唱一出戏，那些胡话是幌子，好让你打入我们内部。”

“用杀我全家当幌子吗？”

“那个报道我也读了，但我现在不相信任何事，德夫。如果麦克白和警局真想抓住你，他们早就抓住了。”

“那是我走运。”

“然后你来到了这儿。”马尔康用手指敲打着桌面，“为什么？”

“这里安全。”

“安全？”马尔康摇了摇头，“你是警察，德夫，你知道如果你能这么轻易地找到我们，麦克白也能。凡是有点头脑的通缉犯都会躲起来。他不会去找其他也在通缉之列的人。所以，给我一个更好的理由。为什么来这儿？”

“你觉得呢？”

“我要听你说。那把枪正指着你那颗滥发慈悲——或者根本没有慈悲的心。”

德夫一时语塞。他干吗要来这儿？他曾对这里抱有巨大的希望。但也是他唯一的希望。机会虽然渺茫，但计划却是简单的。德夫深吸了一口气。

“班柯死的那晚，本来是想和我会面，告诉我什么。你失踪那天，他是最后一个看见你的人。我觉得也许我能在这里找到你。然后我们可以帮助彼此。我有证据，证明麦克白杀了邓肯。麦克白知道，所以他要设法杀我。”

马尔康抬起眉毛：“我们如何帮助彼此？你不会以为首府的警察会帮我们吧？”

德夫摇了摇头：“他们得到指示，要抓住我们并立即交给麦克白。但我们可以联手扳倒他。”

“给你的家人复仇。”

“是，这是我的第一个想法。”

“不过？”

“还有比复仇更重要的事。”

“局长之位吗？”

“不。”

“那是什么？”

德夫朝打开的窗户点了点头：“首府是个美丽的城市，不是吗？你很难不喜欢它，甚至爱上它——这样一位微笑的金发美女，眼里满是阳光。可你和我永远都无法爱上它，不是吗？因为我们把心给了西海岸那座肮脏、堕落的城市。我已经放弃它，觉得它对我而言什么都不是。我和我的人生比那座城市更重要，因为它什么都没做，只会影响我们的心情，腐蚀我们的心灵，缩短我们的寿命。荒唐、徒劳的爱，我这么以为。但命运就是如此。等我们意识到自己真正爱的人是谁时，已经太晚了。”

“你愿意为那样一座城市牺牲自己？”

“这不难。”德夫淡淡笑道，“我已经失去了一切。除了一条命，没什么可失去的了。你呢，马尔康？”

“我会失去我的女儿。”

“只有我们扳倒麦克白，你才能救她。听着。你是能继承邓肯遗志的人。所以我来这里追随你，只要你愿意接任局长，公正地统治。”

马尔康谨慎地看了他一眼：“我？”

“是的。”

马尔康笑了：“多谢你的精神鼓励，德夫，但让我先澄清几件事。”

“请讲。”

“第一，我从来就不喜欢你。”

“可以理解，”德夫说，“我从没考虑过别人，只考虑我自己。我不想说我变了，但过去发生的事的确让我反思。我依然不是聪明人，但也许没有过去那么愚蠢了。”

“也许吧，但你有可能只是在说我爱听的话。我不想听任何荒谬的转变。你可能变了一点，但这世道却没变。”

“这话什么意思？”

“你把我当成还算正派的人，这一点让我感到欣慰。但要我和你一起共事，我必须确保你的正义感不会阻碍你成为一个务实的人。想必你自己也清楚，你不可能在我手下做事，却对一些东西视而不见。接受一些……潜规则，比如放谁一马，不放谁一马，还有那些拿钱的人。如果你从一名薪酬微薄的警察身上突然夺走一切，怎么叫他对你忠诚？与其坚持屡战屡败的大型战役，倒不如去赢几场小仗。”

德夫望着这个带胡子的男人，仿佛不相信他真的是马尔康。“你的意思是，不要动赫卡忒，只动他身边实力不强的对手？”

“我的意思是，要务实，我亲爱的德夫。一个不懂世道的人，当上警察局局长也会一事无成。我们要创造一个比以前更美好、更干净的城市，德夫。但完成这个目标，我们必须得有资本。”

“你的意思是，寻求资助？”

“我们赢不了赫卡忒，德夫。暂时还赢不了。但与此同时，我们可以让他提供一些支援，这样我们便有资本去和城里其他的罪恶作斗争。上帝知道，光是这些罪恶就够我们斗一阵儿的了。”

德夫先是感到一阵厌倦。接着是奇怪的释然。战斗结束了，他可以认输、休息了，去找梅雷迪斯。他摇了摇头：“我无法接受。你不是我期待的那个人，马尔康，所以，我最后的希望破灭了。”

“你以为还有更好的人？你以为自己就更好吗？”

“不是我，但我在船舱里遇见过一个比你我都要好的人，马尔康。所以现在我要走了。你最好拿个主意，是放我走还是打死我。”

“你知道了我的藏身之处，我不能放你走。除非你发誓，不会泄露我在这儿。”

“两个叛徒之间的承诺没什么价值，马尔康。我不会发誓。朝我的脑袋开枪吧，我有一家人在等着我呢。”

德夫站起来，但马尔康也站了起来，双手放在他的肩上，强迫他坐回椅子上。

“你问了我不少问题，德夫。在一场面试中，问题往往比答案更真实、更有揭示力。我刚才在骗你，可你却做出了正确的回答。直到此刻我才确信你的义愤填膺发自肺腑，你甘愿为自己的理想而牺牲。”

德夫眨了眨眼。他的身体忽然变得好沉，快要晕过去了。

“这屋子里有三个人，”马尔康说，“三个甘愿为坚守邓肯的信念而牺牲一切的人。”他戴上之前一直在擦拭的眼镜，“三个也许并不比别人强的人。可能我们已经失去太多，把剩下的都豁出去也不算什么。但这恰恰是改变的理由。所以请不要被我们的道德优越感冲昏头脑。这样说吧——我们决意去做正确的事，无论支撑我们意愿的是一种正义感，还是一个有家庭的男人对复仇的渴望，一个叛徒的耻辱，一个天之骄子的道德情操，抑或是一种敬畏上帝、害怕地狱煎熬的恐惧。因为这无疑是

一条人间正道，而我们现在需要的是决心和意志。世上没有通往正义和纯洁的坦途，只有一条布满荆棘的道路。”

“三个人？”德夫说。

“你，我，还有……”

“还有弗里斯，”德夫说，“你怎么做到的，小子？”

“我父亲把我从车里踢下了桥，”他身后的声音说，“他一直没教会麦克白如何游泳，但他教会了我。”

德夫看着马尔康。后者松了口气，露出微笑。德夫竟然感觉自己也在笑，然后有什么东西涌上喉头。是啜泣。但他后来才意识到那不是眼泪，而是欢笑，因为他看见马尔康也突然咧开嘴，然后是弗里斯。开战的欢笑。

“什么情况？”

他们转过身，看见老阿尔弗站在门口一脸困惑，手里拿着那张报纸。他们笑得更大声了。

第三十一章

列诺克斯站在窗口，望向窗外，掂量着手中的手榴弹。安格斯，安格斯。他至今没告诉任何人在哀思戴的那次会面。为什么？他不知道。他只知道自己今天一整天都无所事事。还有昨天，以及前天。他拿起一篇案情报告无数次，却一直无法集中精神，仿佛那些字母移动后组成了新的单词：“改革”变成了“告发”，“画像”变成了“背叛”。[14] 每当他拿起话机想拨一通电话，那听筒就仿佛有千斤重，使他不得不放下。他试着读报，得知老齐默尔曼准备竞选市长。齐默尔曼这个人既不受争议，也毫无魅力。他受人尊敬是因为他有才干——仅此而已，但他对图特尔构不成严重威胁。列诺克斯还看见一篇报道，说毒品贸易在增加，根据联合国的统计仅次于军火贸易。但他刚读了开头就发觉自己只是在看句子，并没有理解它们。

从德夫躲过首府的抓捕算起，八天过去了。当列诺克斯和西登站在局长办公室、面对着麦克白时，后者简直气得要死，用口吐白沫来形容也毫不夸张。他没完没了地抱怨着自己在首府丢尽了颜面。如果列诺克斯和西登趁德夫还在城里时就能抓住他，后面这些事情也就不会发生。不过，德夫成功逃逸反而让列诺克斯感到释然。

外面已没有太多光，但列诺克斯的眼睛却明亮起来。也许他今天还需要多打一针。熬过今天就好，明天一切都会好起来。

“那真的是一颗手榴弹，还是当烟灰缸用的？”

列诺克斯转向门口那个声音。

麦克白的姿势很奇怪：他身体前倾，双臂垂在两侧，好像站在一阵狂风里。他低着头，眼眸上翻，用眼白盯着列诺克斯。

“‘一战’时扔到我祖父脚边的一颗手榴弹。”

“瞎说。”麦克白咧着嘴走进屋，关上身后的门，“你说的是M24型

柄式手榴弹。这是一个烟灰缸。”

“我觉得我祖父不会——”

麦克白夺过列诺克斯手中的手榴弹，抓住柄端的引信就往外拉。

“别！”

麦克白挑起眉毛，看着受惊的反腐败处处长。后者接着说：“会炸的——”

“你祖父说的？”麦克白收回引信，把手榴弹放到桌上，“我们可不能让它炸了，是吧？所以你在想什么呢，警督？”

“腐败，”列诺克斯说着将手榴弹收进抽屉，“和反腐败。”

麦克白把访客座椅往前拉了拉：“究竟什么是腐败，列诺克斯？一个严肃的革命家为了渗入我们的国家机器而接受资助，这算不算腐败？一个身处于腐败体制中的逆来顺受的公务员，无所事事，却定期领取标准过高的薪资，这算不算腐败？”

“有许多灰色地带，局长。一般来说，你心里清楚自己有没有腐败。”

“你的意思是，凭感觉？”麦克白坐下来，列诺克斯也跟着坐下，以免显得居高临下。

“所以，如果你不觉得自己腐败，是因为你的家庭依赖你的收入生活，你就不算腐败？如果动机是好的——为了家人或是城市的利益——我们干脆可以换一种说法来形容腐败，比如叫作实用政治。”

“我认为恰恰相反，”列诺克斯说，“当你自知问题的根源除了贪婪没有别的，那么你就会用别的说法为自己辩解。然而，合乎道义的犯罪是不需要诡辩的。我们大可以顶着罪名继续生活下去。腐败，抢劫，谋杀。”

“所以这就是你的工作？在这里花时间思考自己有没有腐败？”麦克白用指尖顶着下巴说。

“我？”列诺克斯咯咯笑道，“我思考的当然是我们调查的对象。”

“可我们总是会说到自己身上。我还是坚持认为，绝境迫使人们给腐败寻找新的代名词。利用职务之便获得的收入不叫钱，而叫善款。生活。你家人的生活。你懂吗？”

“我不懂……”列诺克斯说。

“我给你举个例子吧，”麦克白说，“一个以正直出名的电台记者，见了一名年轻的警官，后者要给他讲一个能把警察局局长扳倒的故事。这个不敬的警官叫安格斯。可他不知道，这名电台记者和警察局局长有某种……联系。记者有足够的理由担心，如果不照局长的意思做，他的家人就会有危险。于是他向局长汇报了警官的反动计划。他保证会再联系那名警官，而局长则叫他找一个四下无人的地方同警官会面。他的老板和手下可以在那里……后面的事，你懂的。”

列诺克斯没有回答。他把双手放在裤子上擦了擦。

“于是老板安全了。但他想必在纳闷，这里谁是腐败的人：年轻的警官、记者，还是……还是谁呢，列诺克斯？”

列诺克斯清了清嗓子，犹豫了一下：“警察局局长？”

“不，不，不，”麦克白摇了摇头，“是另一个人。那个从一开始就应该向局长做汇报的人。他知道安格斯的计划，虽然没有直接参与，但间接地帮助了他，因为他一直没有去找他的老板，去营救他。他至今都没有。因为他只会翻来覆去地想。他一边想一边就变得腐败了，不是吗？”

列诺克斯试图去看麦克白的眼睛。但那感觉就像直视太阳。

“哀思戴的会面，列诺克斯。我不知道你什么时候才打算告诉我。”

列诺克斯不停地眨着眼睛：“我……我一直想来着。”

“是啊，很难停止。想法源源不断地产生，是吗？不管我们以为自己的意志有多自由，它还是受制于想法，无论你情不情愿。告诉我谁找

了你，列诺克斯？”

“这个人——”

“说名字。”

“他是——”

“说名字！”

列诺克斯深吸一口气：“安格斯警官。”

“继续。”

“你知道安格斯，年轻、冲动。加上最近发生的事，谁都可能有些不理智的反应。我曾想在带着这些严重指控去找你之前，我要不要先开导他，让他冷静一点。”

“然后一直让我蒙在鼓里？因为你觉得你对局势的判断比我强？你觉得我不会给安格斯这个我亲自招进特警队的人第二次机会？我会把他不理智或者说天真的脑袋直接砍掉？”

“我……”列诺克斯一时想不出话来。

“但你错了，列诺克斯。我向来会给我的手下两次机会。这条原则同时适用于你和安格斯。”

“我很高兴听你这么说。”

“我是宽宏大量的人。如果安格斯表现出悔意，拒绝记者第二次见面的请求，那么我既往不咎。我连想都不会去想，日子照常过。可惜安格斯没有这么做。他同意了。那我就没有第三次机会可给。”

麦克白起身走向窗边。

“这样一来，你就有了第二次机会，列诺克斯。我的记者已经得知，你和西登会参加这次会面。今晚在哀思戴工厂，安格斯以为记者会带一位摄影师，给那座他认为焚烧过孩子尸体的熔炉拍照。你会当场以

你喜欢的方式惩罚这个叛徒。”

“惩罚？”

“至于怎么惩罚，我就让你自己决定吧。我唯一的要求是，人最后得死。”麦克白转向列诺克斯。他正张着嘴呼吸。

“之后，西登会帮你处理尸体。”

“可是——”

“第三次机会也许存在。在天堂。哦，对了，你家人还好吧？”

列诺克斯张开嘴，冒出一丝声响。

“很好，”麦克白说，“西登六点钟来接你。根据你选择的惩罚方式，一个半小时之内就应该全部完事。所以我建议你打个电话，告诉你美丽的妻子，可能得晚点回家吃饭。有人告诉我，她花起钱来可以让你很头疼哪。”

麦克白悄悄关上身后的门，离开了。

列诺克斯捂着脸。软体动物。身上没有一块骨头的东西。

进退两难。他只好赌一把。

麦克白沿着走廊大步朝前。他用鞋跟狠狠跺着地面，试图掩盖“必须拥有权力”的叫声，或是拥有“精酿”，或任何东西。他戒毒已经超过一周。情况在变好之前，通常会先变差，但终究会好转。他过去做得到，现在也能做到。只是会出可怕的汗，散发着恶臭味，不快、恐惧和痛苦的恶臭味。但终究会过去。一切都会过去。必须过去。他走进办公室外的接待厅。

“局长——”

“先不要汇报，不要让我接电话，普丽西拉。”

“但是——”

“不是现在。回头再说。”

“您有一位客人。”

麦克白突然停下脚步：“你放他进——”他指着办公室的门说，“——那里面了？”

“那位女士坚持要进去。”

麦克白望着普丽西拉绝望的表情。

“是您的夫人。”

“什么？”他一脸惊愕地回应道。他系好制服最底下的一颗扣子，走进办公室。

她正站在他的桌旁，欣赏墙上那幅画：“亲爱的！你真得对这里的艺术品做点什么了。”

麦克白盯着夫人，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她穿着一件淡雅的衣服，外面套着毛皮大衣，明显刚从理发店出来，看上去轻松自在，容光焕发。他小心翼翼地靠近她：“亲爱的，你……挺好的？”

“非常好，”她说，“我能看出来这是一幅政治宣传画，但它究竟想表达什么？”

麦克白目不转睛地盯着她。他昨天见到的那个疯女人去哪儿了？不见了。

“亲爱的？”

麦克白望向那幅画，看着那群工人粗鲁的形象：“这画是别人挂的。我会把它换掉。你身体好转，我真高兴。你有没有……吃药？”

她摇了摇头：“没有药。我把药停了。全部。”

“因为吃完了吗？”

她飞快地笑了笑：“我看见抽屉空了。你也停了。”她坐在他的椅子上，“这地方有点……窄，不是吗？”

“可能吧。”麦克白坐在一张留给访客的椅子上。也许她的疯病不过是一座迷宫，而她已经找到了出路。

“很高兴你能这么说。我今早和杰克聊了几句，关于你竞选市长的计划。”

“是。那么，你觉得怎么样？”

她噘起嘴，头摇得像拨浪鼓：“你费尽心机，却忘记了一件事。”

“是什么？”

“你的想法是，在竞选前把图特尔与那个男孩的丑事捅出去。然后你——斯威诺的终结者——趁人们还没投票时填补这个空缺。”

“怎么样？”麦克白满怀兴奋地说。

“问题是，如果齐默尔曼宣布竞选，这个空缺就会被他填补。”

“那个老东西？没人搭理他。”

“齐默尔曼是没有什么吸引力，这是事实。但人们了解他，知道他们可以从他那里得到些什么。所以，他们觉得选他是安全的。世道多变，人们的安全感很重要。这就是为什么图特尔会连任。”

“你真的认为，齐默尔曼可以打败我？”

“是的，”夫人说，“除非你不拿丑闻毁了图特尔，然后得到他的公开支持，并且成功除掉赫卡忒。把这两件事搞定，你就无人可敌。”

麦克白感到如释重负。她走出了迷宫，来到这里，回到了他的身边。

“好吧，但怎么做？”

“给图特尔下最后通牒。让他要么以年事已高、身体不济为由自愿退出，然后全力支持你；要么我们可以逼他退出，威胁他我们会向外界揭露他有多么变态。之后他会被抓起来扔进监狱，他知道猥亵儿童是什么下场。应该不难做决定。”

“嗯。”麦克白挠了挠胡子，“那我们可就多了一个敌人。”

“图特尔？恰恰相反，他懂得权力斗争，会感激我们给了他一条仁慈的出路。”

“让我想想。”

“不用想，亲爱的。没什么可考虑的。然后我们来谈谈这个在背后操纵别人的赫卡忒。是时候除掉他了。”

“我不确定这是否明智，亲爱的。别忘了，他是我们的担保人，当我们遇上对手的时候，他会支持我们。”

“赫卡忒还没有为扶植你当警察局局长而开价，”夫人说，“但离算账那天也不远了。那时候你就得干这个了。”她挑起一边的眉毛，仿佛它被拴在一根绳上，“还有这个。”一只脚伸了出去，“你想做赫卡忒的木偶吗，亲爱的？限制赫卡忒的势力可不够，他的胃口会越来越大，最后想吞并一切——他就是这样的人。所以，问题在于，你想不想让赫卡忒通过你来控制这座城市？还是——”她将胳膊肘搭在桌上，“你想自己做操纵木偶的人？做为民除害的英雄，然后成为市长？”

麦克白定定地看着她。然后慢慢点了点头。

“我会邀请图特尔来玩一局为他专设的二十一点，”夫人说着站起身，“你给赫卡忒发一条消息，告诉他，你希望和他见一面。”

“你凭什么认为他会同意？”

“因为你会给他一箱黄金作为酬谢。”

“你觉得他会上钩？”

“有些人被权力所蒙蔽，有些人被金钱所诱惑。赫卡忒属于后者。我回头再跟你交代细节。”

麦克白陪她走到门口。“亲爱的，”他说着把一只手放在她的背上，摩挲着厚厚的绒毛，“你回来了，真好。”

“彼此，”她说着让他吻了脸颊，“要坚强。让我们彼此都要变得坚强。”

他望着她款款地穿过接待厅，不知自己何时才能完全读懂她。或者不知他想不想读懂。这不就是夫人令他如此无法抗拒的原因吗？

列诺克斯和西登把车停在哀思戴对面的马路上。周围漆黑一片，列诺克斯根本看不见毛毛细雨，只能从车顶和前窗轻微的响动听出在下雨。

“记者来了。”西登说。

一辆自行车的光从马路对面晃过。车子随后消失在大门后。

“给他两分钟。”西登说着，验了验他的机枪。

列诺克斯打了个哈欠。幸亏他打了一针。

“行动。”西登说。

他们下车穿过黑暗，走进大门，潜入工厂大楼。

西登嗅了嗅空气，然后动身走向那座钢制楼梯。

他们踮着脚尖走上去。列诺克斯感到自己的注意力在舒爽地开小差，钢制扶手如此冰凉，灼烧着他的手掌。他们站在门外。那高度让他觉得自己仿佛坐在一间温暖安逸的房间里，对视着自己。屋里嗡嗡的说话声让他想起小时候上床睡觉时客厅里的父母。

“什么时候见报？”安格斯在说话。

对方拖着傲慢的长腔、拉着长长的卷舌音说：“电台广播是不见报的，我希望——”

西登开门时，仿佛有人按下了卡式录音机的停止按钮。沃特·凯特的眼睛隔着镜片，睁得很大。带着恐惧？兴奋？释然？反正不是吃惊。列诺克斯和西登来得很准时。

“晚上好。”列诺克斯说着，感觉脸上绽放出温暖的微笑。

安格斯蹿起来踹翻椅子，手伸向夹克里的什么东西。但他看见西登的机枪，顿时僵在原地。

随之而来的沉默中，凯特扣好自己的黄色防水夹克，就像男卫生间里的场景：没有目光交流，没有言语接触，他只是低着头迅速离开了他们。他已完成了自己的任务。把其他人留在这臭气熏天的地方。

“你在等什么，列诺克斯？”安格斯问道。

列诺克斯意识到他伸出的胳膊，以及末端那把枪：“等记者走远，不要让他听见枪响。”他说。

安格斯的喉结上下移动：“所以你要杀了我？”

“难道你还有别的建议吗？我有权随意处置。”

“好。”

“好？你的意思是‘我懂了’，还是‘好，我想死’？”

“我的意思是——”

列诺克斯开了枪。在这封闭的空间里，他感到爆破带给耳膜的压力。他又一次睁开眼睛。但安格斯依然站在他面前，这会儿张着嘴。他身后架子上的文件上有一个洞。

“抱歉，”列诺克斯说着走近两步，“我刚才觉得，给脑袋上来一枪

是最人道的解决办法。但是脑袋太小。请站好……”他嘴上浮现出情不自禁的笑意。

“列诺克斯警督，不——”

第二枪击中了目标。第三枪。

“不是我说你，”西登低头看向那具尸体，“你命令他下楼，到熔炉那边再解决岂不是更好。现在我们还得把他抬下去。”

列诺克斯没说话。他盯着血泊从年轻人的身体里慢慢地朝他涌来。那形状和颜色有种说不出的美——鲜亮的红，朝四面延展，像红色的热气球。他们把安格斯抬下楼，扔到车间，然后回去捡空弹壳，清洗地面，把打进墙的第一颗子弹拔出。在楼下，他们摘掉他的手表，一条带有十字架的金项链，将尸体塞进一座熔炉，合上炉门，点火。等待。列诺克斯盯着沟槽从炉底移动到地面的一个铁水桶。熔炉里传来嗞嗞的低沉响声。

“那里面会怎样？”

“会蒸发，”西登说，“当温度达到2000摄氏度以上时，所有东西都会蒸发，或者化为灰烬。”

列诺克斯点了点头，目不转睛地盯着沟槽。一股灰色的、颤抖的液体流了出来，上面覆有一层薄膜。

“铅，”西登说，“熔点350。”

他们等着。里面嗞嗞的响声消失了。

然后是一股金色的液体。

“升到1000了。”西登说。

“那……那是什么？”

“黄金。”

“可我们摘掉了——”

“牙。等温度升到1600吧，以免体内有任何钢制物品。之后我们清理骨灰就行了。嘿，你没事吧？”

列诺克斯点了点头：“有点头晕。我从没……呃……开枪杀过人。你有经验，所以你肯定记得第一次是什么感觉。”

“是。”西登平静地说。

列诺克斯本想问他是什么感觉，但西登眼里的一丝寒光让他改变了主意。

第三十二章

麦克白站在因弗尼斯赌场的天台，透过望远镜看向东面。黑暗中要想分辨清楚事物不容易，但那股烟是不是从哀思戴的砖头烟囱里冒出来的？如果是这样，恩怨应该已经了结。现在他们的蛛网上又多了两个人，两个手上沾血的人——凯特和列诺克斯。凯特在市长选举中会派上用场，假如有其他候选人参选。而列诺克斯很快就得从别人手里购买毒品。用不了多久，赫卡忒也将不过是一个传奇。

刚才，麦克白在中央车站厕所旁的楼梯口等了十五分钟，斯特雷加才出现。他先是拒绝了蕴含能量和权力的包装袋，说他只想给赫卡忒递个信儿。他想尽快和赫卡忒见面，向他通报自己的未来计划，同时献一份礼，作为他和夫人对赫卡忒的答谢。如果赫卡忒喜欢金子的传言是真的，他肯定赫卡忒会喜欢这份礼物。

斯特雷加说，她会给他回话。也不一定。

没错，有一股烟从烟囱里冒出来。

“亲爱的，图特尔到了。”

麦克白转过身。夫人站在门口，穿上了她的红裙子。

“这就来。我刚才说没说，你真美？”

“你说了。而且你要一直这么说下去，亲爱的。让我来主谈，我们按计划行事。”

麦克白笑了。是的，她完全找回了自己。

赌场和餐厅里全是顾客，他们几乎是挤出一条路，才来到餐厅尽头一间专为图特尔准备的小单间。图特尔正等在那儿。

“今晚一个人？”麦克白说着和市长握手。

“小孩得准备考试，”图特尔笑道，“我看外头都排起队来了。”

“从六点就开始了，”夫人说着坐在他身旁，“客人太多，我只好劝杰克过来当赌台管理员。”

“这说明城里应该开两个赌场，”图特尔打着黑领带坐立不安，“你知道，当你禁止选民出去挥霍他们的钱财时，他们会很不高兴。”

“同意。”夫人说着招呼来一名接待员：“市长今晚手气好吗，杰克？”

“现在下结论为时尚早，”杰克穿着赌台管理员的红马甲，站在那里微微笑道，“再来一张牌吗，市长先生？”

图特尔看了一眼发出的两张牌：“不敢冒险，就不会有收获。我说得没错吧，夫人？”

“说得太对了。所以我要告诉你，有个财团现在热衷于做一笔投资，不仅要接管方尖塔，而且要把它重新翻修、开放，打造成全国最具吸引力的赌场。鉴于方尖塔的名声刚刚遭受重创，这笔投资当然会有风险，但我们相信新主人会带来新气象。”

“我们？”

“没错，我加入了这个财团。和亚诺维茨合伙，他是首府的一名地产商。正如你说的，让方尖塔再度运转起来对于这座城市很重要。你想想，它能从周边郡县带来多少税收！几个月后，当我们开放修葺一新、光彩夺目的方尖塔时，它将成为全国的旅游胜地。人们会从首府赶来在我们的城市里赌博，图特尔。”

图特尔看了一眼杰克发给他的牌，叹了一口气：“我今晚好像不走运哪。”

“还是有机会的，”夫人说，“财团的股份还没有被完全认购。我们认为你可以作为投资方。你从市长的位子上退下来后，也需要找点别的

财源。”

“投资方？”他笑道，“我是市长，恐怕没权也没钱入股。认股的好事就算了吧。”

“认股可以有很多方式，”夫人说，“比如，提供服务。”

“你想说什么，我美丽的女公爵？”

“你要公开支持麦克白竞选市长。”

图特尔又看了一眼牌：“我已经答应会这么做。论守信用，我可是出了名的。”

“我们的意思是，这次选举。”

图特尔从牌上抬起眼睛，看向麦克白：“这次选举？”

夫人把一只手放在市长的胳膊上，靠着他的身子：“是，因为你不会参选。”

他眨了两下眼：“我不会？”

“确实，你暗示过你会参选，但后来你改变了主意。”

“为什么？”

“你身体欠佳，而市长一职需要一个精力充沛的男性担当，一个有前途的男人。一旦你不是市长，你便能自由加入一个实际上垄断全市赌场的财团。这样一来你就会变得非常有钱，不像你手里的牌。”

“可我不想——”

“你建议选民选举麦克白为继任者，因为他就是普通民众的一分子，是一个源于人民、服务人民、带领人民一起干的人。还有，因为他在担任警察局局长期间扳倒了斯威诺和赫卡忒，这说明他能把事情搞定。”

“赫卡忒？”

“麦克白和我还没有着手去做这件事，但赫卡忒死定了。我们准备提议安排一场和赫卡忒的会面，他不会活着离开。这是一个承诺，我也是出了名的信守承诺，我亲爱的市长先生。”

“如果我不配合——”他像一颗烂葡萄一样吐着词，“交易呢？”

“那就太遗憾了。”

图特尔向后挪了一下椅子，把其中一层下巴架在食指和中指之间：“你这个女人手里还有什么牌？”

“我们当然不该停止发牌，对吧？”夫人问道。

杰克咳了一声，在台面上敲了一下食指：“还要牌吗，市长先生？”

“不！”图特尔盯着夫人低声吼道。

“如你所愿，”她叹了口气，“你会被抓起来，被指控和一名男童发生不正当关系。”她冲杰克放在他面前的一张牌点了点头，“看，你做过头了。爆牌。”

图特尔用他的鱼泡眼盯着她。他前突的湿嘴唇在抽动：“你们动不了我，”他喘着气说，“你听见了吗？你们动不了我！”

“我们动得了赫卡忒，也一定能动得了你。”

图特尔蹿起来，看着他们。他的下巴，涨红的脸，还有整个身体都气得发抖。他跺着脚夺门而出，裤腿内侧擦得直响。

“你怎么看？”麦克白等他走后说。

“噢，他会照我们的意思做的，”夫人说，“图特尔不是没头脑的愣头青。他只是需要一点时间来想想自己有多大胜算，然后就会演好自己的角色。”

凯思妮斯梦见了安格斯。他给她打电话，但她不敢拿起听筒，因为她知道有人在监听她的电话，这么做会暴露自己。她醒过来，翻身转向床头柜上的闹钟，是旁边的电话在响。时间已过午夜。想必是杀人案。她希望是杀人案，每天都有的杀人案，而不是……她拿起听筒。

“谁啊？”自哀思戴那次会面后，钟表的咔咔声一直响个不停。

“抱歉这么晚打扰你，”一个陌生的、年轻男子的声音，“我只想确认一下，您明天，也就是周五，还会按老时间去323房间吗？”

“我会什么？”

“抱歉，可能我打错电话了。您是米特鲍姆夫人吗？”

凯思妮斯从床上坐起来，一下子非常清醒。她舔了舔嘴唇，想象着在一间屋子某处转动的录音机。也许是警局一楼的监控处。

“我不是，”她说，“但我不会担心。德国姓氏的人通常都很准时。”

“对不起。晚安。”

“晚安。”

凯思妮斯躺在床上，心怦怦直跳。

323。她和德夫过去利用午餐时间在大饭店里幽会的房号，开房用的名字正是米特鲍姆。

第三十三章

赫卡忒转动基座上的望远镜。曙光透出云层，一根根光柱照进城里。“麦克白说他打算在见面时杀了我？”

“是的。”波纳斯说。

赫卡忒透过望远镜往外看：“瞧瞧。因弗尼斯外面已经排起长队了。”

波纳斯环顾四周：“服务生今天来了吗？”

“你说那群小男孩吗？我只在需要他们的时候预订，和这间套房一样。当你占有一样东西时，你就会被它束缚住，波纳斯。但当你意识到车上装满了垃圾，导致你的速度变慢时，你就要丢掉垃圾，而不是那辆车。这是麦克白没搞明白的地方。我是那辆车，而不是垃圾。你给麦克白打电话了吗，斯特雷加？”

这个不男不女的高个子刚好进屋，从阴影里冒出来。

“打了。”

“怎么安排的？”

“明天六点，他单独过来见你。”

她又没入阴影中。

“我搞不懂他哪儿来的豹子胆，敢对你动手。”波纳斯说。

“怎么不敢？”赫卡忒说，“他停不下来了。麦克白已经变成一只扑火的飞蛾，无助地飞向光、飞向权力。”

“就像飞蛾，会引火烧身。”

“也许吧。就像那只飞蛾，麦克白最该惧怕的是他自己。”

凯思妮斯看了一眼手表，差十二分钟到十二点。然后直视着面前这间客房的房门。不管她的生命有多长，不管她和多少男人见面、相爱、厮守，她永远都忘不了这个铜制的房号。

323号。

她还来得及转身离去。但她已经到这儿了。为什么？因为她觉得能再见到德夫，然后改变某些事情？唯一改变的是，现在她知道自己没有他也能过得很好。还是因为她怀疑门后可能还有一次机会，一次做对事的机会？当她在哀思戴离开安格斯时，就没有抓住机会。她手里有他的私人电话，但一直无人应答。

她举起手。

一旦她敲上去，那扇门就会爆炸。

她敲了敲门。

等待。刚准备再敲，门开了。一个年轻男子站在那儿。

“你是谁？”她问。

“弗里斯，班柯的儿子。”和电话里的声音一样。他让开一条道，“请进，米特鲍姆夫人。”

客房还是老样子。

但德夫不是，他老了。从她上次见他坐在豪华酒店的床边，像现在这样等她之后过去的这些月、这些年。还有从他上次离开她的公寓算起经过的这些天。

“你来了。”德夫说。

她点了点头。

马尔康咳了一声，擦拭他的眼镜：“我们出现在这里，你好像并不意外，凯思妮斯。”

“我最意外的是，我竟然在这里，”她说，“发生了什么？”

“你希望发生什么，凯思妮斯？”

“我希望我们除掉麦克白。”

西登按下铁门的手柄，打开门。麦克白走进去，拧开开关。氖气灯灯管闪了两下，射出一道冰冷的蓝光，照亮架子上的弹药箱和武器。这间正方形房间的地上摆着一个保险箱，还有两把卸了一半的加特林机枪。麦克白走到保险箱前，拧动旋钮，打开它，拉出一个斑马条纹的手提箱。“我们只敢把它存放在墙体足够厚的武器库，”他说，“即便这样，也要放在保险箱里。”

“所以这是一枚炸弹？”

“没错，”麦克白说着蹲下来，打开手提箱，“从表面看是黄金。”他拿出箱底的金条，“这些金条其实是金色的铁条，但下头的炸弹——”他掀开一层活动隔板，“却是货真价实。”

“瞧瞧，”西登吹了声口哨，“你发明的经典简易定时炸弹。”

“天才吧？有了黄金，没人会怀疑箱子的重量。我原想在因弗尼斯引爆来着。”

“啊，原来是那个箱子。这枚炸弹为什么没被销毁？”

“是我的主意，”麦克白说着研究起定时装置，“这是一个非常精密的装置，已被我们完全拆解。我想特警队没准儿哪天能用上。现在……”他用手指轻触一根火柴棒大小的金属针，“你只要把这个东西拔出来，就会开始倒计时。看似简单，但拆除引信需要将近四十分钟，而时钟上只有二十五分零五十五秒。所以，一旦我把它拔出来，就没有回头路。”

“那么，你和赫卡忒的会面得尽量简短。”

“噢，见面的时间不会太长。我会说，这金子是我对他过去所做之事的谢意，如果他帮助我当上市长，还会有更多。”

“你觉得他会吗？”

“我不知道，反正他十分钟之后就死了。关键是他肯定不会怀疑，他明白城里没有东西是白来的。我会请他考虑一下，然后看一眼手表，说我和管理层有个会——确实有会——马上离开。”

“打扰一下……”他们转向门口，是里卡多，“有电话找您。”

“告诉他们我会打回去。”西登说。

“不是找你，是找局长。”

麦克白听出这声音中隐藏着几乎难以察觉的冷淡。他之前去特警队时就感觉到了。兄弟们嘴上轻轻打着招呼，但目光却转向别处，装作忙碌的样子。

“找我？”

“您的接待员已经把线路接通了。她说是市长。”

“带我上去。”

他跟在这名特警队老兵的身后。里卡多那带有贵族气息的瘦脸，油亮发黑的皮肤，以及那轻柔、高贵的步态，让麦克白觉得这名警官的祖先一定源于一个猎狮部落。那句话怎么说来着？因忠诚而高尚。麦克白知道，里卡多是在生死关头甘愿和弟兄们一同赴死的人。一个价值千金的人。真正的金子。

“有什么不对吗，里卡多？”

“长官？”

“你今天好像很沉默。有什么话想对我说吗？”

“我们有点担心安格斯，仅此而已。”

“我听说他身体不舒服。这工作不是谁都能干的。”

“我担心的是，他一直没来上班，而且大家都不知道他去哪儿了。”

“他很快就会出现。他大概需要一些时间厘清头绪。不过，是啊，我能看出你担心他可能做了什么出格的事。”

“出格的事……”里卡多在打开的办公室门前停住脚步。屋内，话机的听筒摆在桌上，“我不认为安格斯做了什么。”

麦克白停下来看着他。“那你是怎么想的？”

他们的目光交会。麦克白从对方眼里没有看到一丝敬意和愉悦，而这些却是他过去经常从特警队手下眼里看到的东西。里卡多双目低垂：“我不知道，长官。”

麦克白关上身后的房门，拿起电话。

“什么事，图特尔？”

“我谎称自己是市长，这样能被接进来。就像你撒谎一样。你跟我保证过，没人会死。”

麦克白不知恐惧如何战胜了傲慢。沃特·凯特的声音里已无一丝傲慢的痕迹。

“你肯定是误解了，”麦克白说，“我的意思是，你的家人不会死。”

“你——”

“他们不会死的，如果你继续照我说的做。我很忙，如果没有其他事，就这样吧，凯特。”

他只听见电话那头传来电流刺刺啦啦的响声。

“很好，我们把问题解释清楚了。”麦克白说完挂了电话。他看了一

眼钉在桌子上方墙上的那张照片——特警队在瓦匠坊的大合照。灿烂的笑容、高举的啤酒杯，他们在庆祝又一次圆满完成任务。那上面有班柯、里卡多、安格斯和其他人。还有麦克白自己。那样年轻，那样幼稚的笑容，那样纯真，那样幸运的无权无势。

“这就是我们全部的计划，”马尔康说，“除了你，只有我们三个人知道。你觉得怎么样，凯思妮斯？你愿意加入我们吗？”

他们坐在局促的客房，相互挨着。凯思妮斯望了一眼他们仨的脸：“如果我说这是一个疯狂的计划，我完全不想参与，你们会让我离开这儿，向麦克白告发你们吗？”

“会。”马尔康说。

“那岂不是很傻？”

“这么讲吧，如果你打算跑去告诉麦克白，我觉得你会先告诉我们这是一个绝妙的计划，而且你愿意参与。然后你再去告密。我们知道，请你入伙有一定的风险。但我们不相信外面已经没有好人，没有在乎这件事的人，没有把这座城市置于自己利益之上的人。”

“你觉得我是这种人？”

“德夫觉得你是，”马尔康说，“他深信不疑。他说他知道你是什么样的人。他说你是比他更好的人。”

凯思妮斯看着德夫。

“这是一个绝妙的计划。我加入。”她说。

马尔康和弗里斯笑了。没错，她看见就连德夫那沮丧的、毫无生气的眼里，也闪过一丝笑意。

第三十四章

差五分到六点，麦克白走进方尖塔酒店的前厅。宽敞的大堂只有一个门童、两个行李员和三个穿黑西装的接待员。他们正在窃窃私语，仿佛殡仪馆的执事。

麦克白直奔开着门的电梯，走进去按下十九层的按钮。他咬紧牙关呼出一口气，以舒缓压力。全国最快的电梯——他们连这个都要做广告，大概是为了吸引没见过世面的乡巴佬。他感觉手提箱的拎头快要从手中滑脱。为什么科勒姆那个倒霉的赌徒要选择斑马条纹来伪装炸弹？

电梯门打开，他走了出来。根据建筑图纸，他知道顶层套房的楼梯在左边。他沿着一条不长的走廊行进了十五步，来到这层楼唯一一道门前，举起手准备敲门。但停在半空，看着那只手。难道他察觉出了一丝颤抖？那种老队员所说的在特警队服役七年时出现的颤抖？七年之抖。他没觉得。他们说如果不抖反而更糟，因为那样绝对就到退休的年限了。

麦克白叩响房门。

脚步声响起。

他自己的呼吸声。

他身上没带任何武器。他会被搜身，但没必要把大家弄得紧张兮兮的，毕竟只是商业洽谈之类的活动。他又对自己重复一遍：他只消说自己准备竞选市长，把手提箱递过去，感谢赫卡忒的帮助，希望他将来继续关照自己就行了。这个说辞应该可信。

“麦克白先生吗？”说话的是个年轻的男孩。他穿着骑马裤，戴着白手套。

“是。”

男孩让开身："请进。"

这是一间全景套房。外面的雨已经停了，西面是因弗尼斯赌场，傍晚的夕阳把它身后的一层薄云染成橘色。麦克白向更远处眺望，望向南面的海港，东面工厂的塔楼。

"手先生[15]说他稍晚一会儿到，但不会太晚，"男孩说，"我给您倒一点香槟。"

门轻轻合上，只剩下麦克白一个人。他坐在玻璃圆桌旁的一把皮椅上。"手先生？也对。"

麦克白看了一眼手表。整整三分零三十五秒。从他和西登在警车里拔出针头、启动倒计时一直到现在。距离爆炸还有二十二分二十秒。

他站起来，走到靠墙的棕色冰箱前，打开门。空的。衣橱也是。他瞄了一眼卧室，没动过。没人住。他坐回皮椅。

二十分零六秒。

他努力不想事，但思绪不请自来。

它们在说，时间快到了。

黑暗越发浓重。

死亡越来越近。

麦克白平静地深呼吸。万一现在就死到临头了呢？那肯定会是一个毫无意义的结尾，但所有的结尾不都是这样吗？在关于我们自己的故事里，我们在一句话的中间被打断，留下一个结尾悬在空中——缺少意义，缺少结论，缺少揭示性的收场。遗言刚说出一半，只听见一声短促的回响，你便被世界遗忘。被遗忘，被遗忘，就连人间的巨擘对此也无能为力。你的为人，你真正的面目，比水中的涟漪消失得还快。这一段戛然而止的人间羁旅又有何意义？是苟活于世，抓紧享受生命有限的愉悦，还是踏雪留痕，扭转乾坤，在你离世前把世界改造得更好？抑或这意义在于繁衍，将更多可爱的小生命投放到地球上，希望人类有一天会

变成他们想象中神明般的存在？或者根本就没有意义？也许我们只是一个恒久混沌的气泡中散乱的句子，众生喧哗却无人倾听，而我们最坏的预感最终会得到应验：你是孤独的。孤身一人。

十七分钟。

孤独。随后班柯出现，把他呵护在掌心，给了他一个家。如今他却甩掉了班柯，甩掉了所有人，重归孤独。只有他和夫人。可他做这一切到底是为了什么？他真的想这样吗？还是他想把这些送给什么人？给她，给夫人吗？

十四分钟。

他真的以为它会长久？难道它不是和夫人的精神一样脆弱，难道它——这个他们建立的帝国——不是注定会摔得粉碎，只是时间问题吗？也许吧，但我们除了时间还有什么？一点点时间，令人沮丧的昙花一现。

十一分钟。

赫卡忒在哪里？现在已经来不及提着箱子去港口，把它扔进海里了。另一个办法是把它丢进大街的井盖里，但现在是明亮的白天，最近媒体的高度曝光很可能让他被人认出来。

七分钟。

麦克白决定了。如果赫卡忒两分钟内不出现，他就离开。留下手提箱。希望赫卡忒在炸弹引爆之前抵达这里。

五分钟。四分钟。

麦克白站起来走到门口，听了听。

没动静。

该撤了。

他抓住门把手。拉了拉。用力拉。锁住了。他被锁住了。

“您的意思是，您上当了？”夫人站在轮盘赌桌旁。她被叫来是因为一位顾客企图找麻烦。那男的不算完全清醒，但也没喝醉。皱巴巴的粗呢夹克。她连猜都不用猜：方尖塔的老顾客，乡下来的土包子。

“我肯定上当了。”那男的趁夫人环顾赌场时说。今晚的人很多。她得雇更多的人才行，吧台至少就需要两个，“那颗球连续三次停在14上。这种概率有多大，嗯？”

“和停在3、24和16上的概率一样大，”夫人说，“五万五千分之一。和任何数字组合的概率一样。”

“可——”

“先生，”夫人微笑着，轻轻抚摩他的手臂，“有没有人告诉过你，在遭到轰炸时，你应该躲进炸弹坑，因为雷不会两次击中同一个地方？那才是骗人呢。但你现在在因弗尼斯赌场，先生。”她递给他一张票，“去吧台喝一杯，算我的。好好想想我刚才话里的逻辑，我们过会儿再谈，行吗？”

那男的仰起脖子，看了看她。然后接过票，走了。

“夫人。”

她转过身。一个宽肩膀的高个子女人戳在她面前。或者是个男的。

“手先生想跟您说几句话。”这个不男不女的人朝一位站在几米开外的老者点了点头。他一身白色西装，染了黑发，倚着一根镀金的拐杖，颇有兴致地端详着头顶的吊灯。

“可否等几分钟……”夫人微笑道。

“他还有个昵称。H开头的[16]。”

夫人怔住了。

“他更喜欢叫自己手先生。”不男不女的人笑道。

夫人走到老者跟前。

“巴卡拉水晶还是波希米亚水晶？”他盯着吊灯问。

“波希米亚，”她说，“这是伊斯坦布尔多尔玛巴赫切宫吊灯的缩小版。”

“可惜我从没去过那里，夫人。不过，我去过捷克斯洛伐克一个小地方的小教堂。黑死病过后，遍地的白骨无处存放。于是他们雇了一位独眼僧，叫他把尸骨堆在一起，统统清理掉。可他并没有这么做，而是用它们来装点那座教堂。他们有一盏吊灯是用头盖骨和人身上的骨头做的。也许有人觉得这是对死者的不尊重，但我认为恰恰相反。”老者的目光从吊灯转向夫人，“死后还能保留一样功用，这种内在的不朽感，岂非人类最好的礼物？就像化为一丛珊瑚、一盏吊灯。或是一个符号、一颗启明星，一位英年早逝的警察局局长，趁人们以为他还是一个好人和无私的领袖时就这样幸福地过早离世，而他狂妄贪婪的另一面还未来得及揭露。我以为我们需要这样的死，夫人。我希望这个独眼僧得到他应得的感谢。”

夫人倒吸了一口气。通常她能从一个人的眼睛里找到一些能被她解读、理解并利用的东西。但在这个人眼睛的后面，她什么也看不到——就像看进一个盲人的眼睛：“我能帮到您什么，手先生？”

“正如你知道的，我现在本应和你的丈夫见面。他正坐在一间酒店套房里，等着杀我。”

夫人感到气管收紧，她知道如果这时候说话，嗓音会非常尖锐。所以，她忍住没说。

“但鉴于我认为自己没有合适的死亡理由，我倒是觉得可以跟你们当中理智的那一个人谈一谈。”

夫人望着他。他颔首微笑，那种悲伤的、温柔的微笑，像一位智叟。仿佛能读懂她的心思，告诉她不用找借口。

“明白了，”夫人说着重重地咳了一声，“我想我需要喝一杯。您想喝点什么？”

“不知吧台的招待员会不会做浑浊型的马天尼？”

“跟我来。”

他们走向吧台，人们正排着队。夫人辟出一条道，走到柜台后抓起两只马天尼酒杯，先倒了些杜松子酒，又倒了些马天尼酒，在柜台下面的操作台充分混合。不到一分钟，她回来把酒递给老者：“希望这酒够浑浊。”

他尝了一口：“绝对够。但如果我所料不错，这里面应该多了一种成分吧。”

“两种。我的独门配方。这边请。”

“什么配方？”

“这当然是商业机密。但这么说吧，我认为饮品应该有地方特色。”夫人引领老者和不男不女的大高个儿走进餐厅后的一间空房。

“处于我这种位置的人自然理解你保护商业机密的苦心，”赫卡忒说着，等那个像男人的女人为他拉出一把椅子，“所以请原谅我揭穿了你们占领我的城市的企图。我尊重野心，但我有其他的安排。”

夫人啜了一口她的马天尼：“你要杀了我丈夫吗？”

赫卡忒没有回答。

她重复了一遍问题。

麦克白盯着门，感觉嘴里发干。锁住了。他想象自己现在能听到身后的炸弹在嗒嗒地响。没有其他出路，因为他在研究建筑图纸时总要查看出口的位置。窗外，二十层高的墙体直通地面。

锁住了，困住了。赫卡忒的陷阱。他自己的陷阱。

他用嘴呼吸，试图压制不断上升的焦虑。

他扫视了一下房间。没有其他地方可躲，炸弹的威力实在太大。他的目光又落在门上。落在门把手下面的执手锁上。

执手锁。他长舒一口气。该死，他是怎么了？他笑了笑。酒店的房门在合上时本来就会锁住。亏他平日还住在酒店呢。你只要转动锁体，门自然就开了。

他伸出一只手。又犹豫了。为什么他觉得事情不会这么简单呢？事情从来都不简单。他不可能从这里出去，他注定会把自己炸上天。

他捏住锁。他能感到自己的手指因为出汗而滑溜溜的。拧了一下。

锁体转动。

他压了一下门把手。

推开房门。

走出去。冲下楼梯，冲过走廊，心中暗自咒骂。

站在电梯口，按下按钮。

看见墙上的显示器显示电梯正从一楼往上升。

看了一眼手表。两分四十秒。

电梯快来了。那是什么动静？杯子的一声碰撞，还有人在说话？电梯里有人？万一是赫卡忒怎么办？现在没时间回去寒暄了。

麦克白撒腿就跑。根据图纸，消防逃生口在左边的角落。

没错。

他一把推开门，听见电梯到达时“叮咚”一声响。他扶着门，屏住呼吸。

有人在说话。尖尖的、小男孩的声音。

“我不太明白——”

“手先生不会来的。我们要做的就是把那个男的在房间里拖半个小时。但愿他喜欢香槟。”

手推车的轱辘声。

麦克白合上身后的门，跑下楼梯。

每一层都有一个数字。

他停在了17层。

夫人点点头，吸了口气：“那你会选另一天杀了他？”

“这得看情况。你加的是苹果汁吗？”

“没有。什么情况？”

“如果只是一时糊涂。你俩好像都停用了我的产品，也许这对大伙都好。”

“你不会杀他，因为你需要他做警察局局长。现在你识破了麦克白的计谋，你相信他得到了教训。一条狗如果不挨罚是不会听话的，只有挨过罚才算被驯服。”

老者转向那个不男不女的人：“我说他俩中间，她更聪明。你现在明白了吧？”

“那么，你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手先生？”

“杜松子酒？不，你说过配方保密，所以你的回答不会可靠。我只想让你们明白，你们有什么选项。服从，我就会保护麦克白免受任何伤害。他会是你的提索诺斯。不服从，我就把你俩都杀了，就像你们杀那些驯服不了的狗一样。看看周围，夫人。看看你会失去的一切。你拥有一切你做梦都想得到的东西。所以你用不着再做梦了。至于配方，如果

你的野心太大，它们就会成为灾难的配方。”老者一口干掉剩下的酒，把杯子放到桌上，“胡椒。两种成分之一。”

“鲜血。”夫人说。

“真的？”他把双手放在拐杖上，支撑着自己站起来，“人血吗？”

夫人耸了耸肩：“这很重要吗？你相信就是了，而且你好像喜欢这配方。”

老者笑了笑：“如果换一种情形，你我可以成为很好的朋友，夫人。”

“来世吧。”她说道。

“来世，我的小莉莉。”他用拐杖敲了两下地面，“留步。我们自己走。”

夫人保持着微笑，一直到他消失。然后她喘着气，感觉屋里天旋地转，不禁抓住椅子的扶手。莉莉。他知道。他怎么会知道？

十七层。

麦克白看着手表。还剩一分钟。那他为什么停住？他们想必正推着车进屋。炸弹引爆时，他们会在现场。那又怎么样？他们是赫卡忒的小兵。他们必然是整个计划的一部分，所以有什么问题呢？城里没有人是清白的。可为什么某种东西偏偏在这时从他脑子里冒出来？是他演讲里的东西吗？夫人写的，拿给他的？还是来自更远的从前，他们从警察学院毕业时的誓言？还是更久远，班柯跟他说过的什么话？某种东西，有某种东西，但他记不起是什么。只是……

该死，该死，该死！

四十五秒。

麦克白撒腿就跑。

跑上楼。

第三十五章

“跟我来！”麦克白喊道。

两个小男孩盯着这个突然出现在套房门口的人。其中一个正拿着香槟，软木塞上的金属丝已经解了一半。

“赶快！”麦克白吼道。

“先生，我们——”

“不想死的话，三十秒内离开这里！”

“冷静，先生。”

麦克白抓起香槟桶，朝窗上扔去。冰块纷纷弹出，在拼花地板上碎裂。他用低沉的嗓音说：“二十五秒内，一枚炸弹会在屋里爆炸。”

说完他转身就跑。跑下楼梯。耳边响起噼里啪啦的脚步声。他全速冲过电梯，为两个男孩扶住楼梯间的门。

“跑！跑！”

关上门，在身后催促他们加速。

十五秒。麦克白不知爆炸的威力会有多大，但如果这枚炸弹是用于摧毁和因弗尼斯一样坚固的建筑，他们必须跑得越远越好。十六层。他感觉一阵头痛袭来，仿佛他已经能感受到爆炸带给耳膜、眼球和口腔的压力。十四层。他看了一眼手表。还有十五秒。

十一层。还是没动静。倒计时系统也许没有那么精确，或是故意设置了延时。前面两个孩子开始慢下来。麦克白大吼一声，他们又重新提速。

在第八层，两个孩子冲出消防逃生门进了楼道，但麦克白继续沿楼梯往下跑。被困在电梯里就死定了。当他到达底层时，几乎已经超过预定爆炸时间三分钟。

他走向前台。还是同样的员工。他们停在柜台旁，好像什么事都没发生，也没注意到他的存在。他走出大楼，走进雨中。仰起头。一直站到脖子痛。然后开始穿过空旷的广场，朝西登和等在路边的车走去。到底发生了什么？或者说，没发生什么？炸弹在警局的地下室里受潮了吗？有人在他离开套房后中止了倒计时？还是它已经爆了，但比特警队的炸弹专家预测的烈度要小很多？现在怎么办？他停住脚步。如果赫卡忒和他的人走进套房，发现他留下一个炸弹怎么办？他必须回去，拿回手提箱。

麦克白转过身，走了两步，看见自己投射在鹅卵石地面上的影子，听见一阵如滚雷般沉闷的爆炸声。有一瞬间，他以为是在下冰雹。白色的粉末砸在他的脸上和手上，啪嗒啪嗒地落在周围的鹅卵石路上，在停着的车上蹦蹦跳跳。一只淋浴花洒狠狠砸在离他几米远的地上。他朝上瞥了一眼，然后听见身旁有东西猛冲过来，人飞了出去。麦克白抬起胳膊保护自己，但刚才把他撂倒的人已经站起来，掸了掸他的灰色风衣，跑开了。麦克白看见他一秒前站立的地方是一台被砸烂的棕色冰箱。

他把头枕在冰凉的鹅卵石上。

方尖塔的顶层烈焰升腾，黑烟滚滚。什么东西跳过鹅卵石路，落在他的脑袋边上。他捡起来。那东西还被裹在铁丝网里。

“究竟怎么回事？”西登在麦克白上车时问。

“图特尔，”麦克白说，“他给赫卡忒报了信。开车。”

“图特尔？”西登说着开下人行道，雨刷器扫过挡风玻璃的白色玻璃碴儿。

“图特尔是唯一知道我们计划的人，他肯定通知了赫卡忒，希望他反过来杀了我。”

“但赫卡忒并没有试图杀你。”

“不。恰恰相反。他救了我。”

“这怎么说？”

“他需要他的木偶。”

“什么？”

“没什么，西登。去因弗尼斯。”

麦克白望向人行道，望向对着天空目瞪口呆的人群。他搜寻着那件灰色风衣。有多少人？他们都穿灰色风衣，还是只有一部分人穿？他们一直在那儿吗？他闭上眼。不死。像木偶一样不死。他的脑压上升，闪过一个奇怪的想法。赫卡忒答应使他刀枪不入并非一种恩赐，而是一个诅咒。软木塞在指间转动，他能感到铁丝划过他的皮肤。他听见一阵警笛声。

西登停在因弗尼斯门前。麦克白刚要下车，就听见图特尔的声音。

“把收音机的音量调大。”麦克白说着又坐进车里。

“……亲爱的市民朋友，为了抵制谣言，同时出于对你们的尊重和保护你们了解当选官员的权利，我今天决定向你们坦白，十五年前我有过一段短暂的婚外情，结果有了一个儿子。孩子的母亲和我的妻子——达成一致，决定不将此事公开。我一直和我的儿子，还有他的母亲保持着密切联系，用我自己的工作所得供养他们。当时不公开是考虑各种因素后作出的决定。公众不在考虑范围，因为当时我并未担任公职，除去身边最亲近的人和我自己，无须向别人做出回应。但如今情况不同，也是时候公开了。我儿子的母亲现在病重，她在两个月前同意儿子搬来和我同住。此后我带卡西出席公开活动，对外介绍他是我的儿子，但可惜我的诚实似乎导致不实的谣言。真相往往是大家最不愿相信的东西。我并不为十五年前的不忠感到骄傲，但除了寻求最亲近之人的宽恕，我无能为力。对于通过我的私生活来判断我领导能力的人，我也无能为力。我唯一能做的就是请你们信任我，就像我现在信任你们一样——我把令我极为痛苦和珍贵的经历公之于众。也许我没有令自己感到骄傲的表

现，但我却为我十五岁的儿子卡西而骄傲。昨晚我和他进行了一番长谈，他叫我去做我现在正在做的事：告诉全体市民我是他的父亲。”图特尔深吸一口气，然后用颤抖的嗓音说：“他是我的儿子。”他咳了一声，“而且我要赢得即将到来的市长选举。”

沉默。一个女人的声音，显然深受感动。

“刚才是图特尔市长发表的声明。现在继续播报新闻。第四区发生一起严重爆炸事件，地点位于方尖塔赌场顶层。目前尚无人员伤亡的消息，但——”

麦克白关掉收音机。

“该死。”他说道，失声干笑。

第三十六章

夫人背靠着枕头，从睡衣下伸出一只脚，伸向坐在床头一张矮凳上的麦克白。她挂起两条红裙。麦克白轻抚她细长的脚踝和刮过毛的光滑的腿。

“所以赫卡忒知道我们的计划，”他说道，“他有没有说是谁告诉他的？”

“没有，”夫人说，“但他说，如果我们乖乖合作，你就可以做我的提索诺斯。”

“提索诺斯是谁？”

“一个被赋予永生的希腊美男子。但他还说，如果我们不听话，他就会像杀死驯服不了的狗一样杀了我们。”

“嗯。只可能是图特尔告诉他的。”

“你已经说第三遍了，亲爱的。”

“这个狡猾的老色鬼很会胡说八道。那个男孩的确是他儿子。问题是现在城里人愿不愿让一个老色鬼做他们的市长。”

“就凭一段十五年前的婚外情？”夫人说，“图特尔当年已经承认有过这段情史，也祈求过原谅，并且一直花钱照顾他们母子。现在孩子的母亲病了，圣徒图特尔便把孩子接来住。人们会赞赏他这么做，亲爱的。他犯了一个大多数人都会理解的错误，事后也表现出羞愧和善良。他现在已经成为普通百姓中的一分子了。这个声明是相当聪明的一着棋。人们现在统统都会出来为他投票。”

“看来图特尔要赢了。我们能做什么？”

“是啊，我们能做什么呢？还是先解决眼前的事好了。穿哪条裙子，杰克？”

“西班牙风格的。”杰克说着端起托盘里的一杯茶，放在夫人的床头柜上。

“谢谢。图特尔和赫卡忒怎么办，杰克？我们要不要出招？还是太危险了？”

“我不是战略家，夫人。但我读过，当你两面受敌时，有两种经典的策略。第一种是和其中一个敌人达成停战协议，然后集中力量除掉另一个，而且要出其不意。第二种是让敌人自相残杀，等双方实力都削弱时再出击。”

他递给麦克白一杯咖啡。

“记得提醒我给你晋升。”麦克白说。

“噢，他已经晋升了，”夫人说，“我们未来两周的客房全部订满，所以杰克现在有一个助手。一个会管他叫先生的助手。”

杰克笑了：“这可不是我的点子。”

“是我的，”夫人说，“而且算不上什么点子。规定称谓是再合理不过的事。它提醒每一个人等级之分，这样就不会产生误解。如果市长宣布进入紧急状态，那么诸如谁来管理城市的问题就显得重要起来。那么，谁来主事呢？”

杰克摇摇头。

“警察局局长，”麦克白说着啜了一口咖啡，“直到他中止紧急状态。”

“真的？”杰克说，“那如果市长死了呢？届时也由警察局局长接替吗？”

“是的，”麦克白说，“直到选出新的市长。”

“‘二战’刚结束，肯尼斯就制定了这项政策，”夫人说，“那时他们大肆鼓吹强人政治在应对危机时的重要性。”

“听起来有道理。”杰克说。

“进入紧急状态后，警察局局长便可以总揽大权。他可以暂停司法系统，审查媒体，无限期推迟选举。总之，他就是……”

“一个独裁者。”

“完全正确，杰克。”夫人搅了搅她的茶，“可惜图特尔不大可能同意宣布紧急状态，所以我们只能采取下面的最佳选项。”

“是什么？”

“当然是让图特尔死。”夫人啜了一口茶。

“死？怎么死？”

“一场刺杀，”麦克白一边说一边轻捏着她的小腿肚，“亲爱的，你是这个意思，对吧？”

夫人点点头：“由警察局局长宣布，在调查刺杀案期间，他将接管这座城市。刺杀背后有没有政治动机？是不是赫卡忒干的？和图特尔的不忠有无关系？这个调查最终会成为一个无头公案。”

“我只能暂时统治，”麦克白说，“直到选出新的市长。”

“但是亲爱的，你想想看，街头可是发生了血案哪。先是警官被谋杀，接着又是政客被刺杀。如今承担市长一职的警察局局长是很有可能决定宣布紧急状态的。在局面安定之前无限期推迟选举。而且决定局面何时安定的是警察局局长。”

麦克白感到一种童年般的快乐。当年在孤儿院的操场上，他和德夫在城堡里当国王，那些年龄比他们大的野孩子都得对他们俯首称臣。“实际上我们将拥有无限的权力，想要多久就有多久。你确定首府不会介入？”

“我今天和一名最高法院的法官进行了一次有趣的长谈。只要肯尼斯制定的政策不违背联邦法律，首府便很难实施制裁。”

“我明白了，”麦克白揉了揉下巴，“的确有意思。所以我们唯一要做的就是叫图特尔死，或者让他亲自宣布进入紧急状态？”

杰克咳了一声：“还需要别的吗，夫人？”

“不了，谢谢，杰克。”夫人高兴地摆手，示意他退下。

杰克打开房门，麦克白听见楼下沉闷的音乐声。门关上时，外面传来急救车尖锐的鸣笛声。

“图特尔正在想办法阻止我们，”夫人说，“必须尽快动手。”

“赫卡忒怎么办？如果图特尔和赫卡忒本是一条蛇，那么图特尔是尾巴，赫卡忒是头。斩断尾巴只会让它更危险。我们得先对付蛇头才行！”

“不。”

“为什么？他说了，如果我们不服从就会杀了我们。你难道想当被驯服的狗？”

“听我说，亲爱的。你听见杰克刚才说的了。和一方停战，集中力量对付另一方。现在不是挑战赫卡忒的时候。何况我不确定赫卡忒和图特尔真的是一条战线上的人。如果是这样，赫卡忒应该会叫我们不要打图特尔和市长的主意。可他没有，甚至在你参选的传言出现后也没有反应。只要赫卡忒认为我们已经吸取了教训，现在是他忠实的走狗，他只会祝贺我们夺取控制城市政治的权力，这其实也是在祝贺他自己。你能理解吗？我们现在认真对付一个敌人，拿到我们想要的。接下来我们再决定怎么对付赫卡忒。”

麦克白把手摸向她的大腿深处。她静静躺下，合上眼。他听着她的呼吸。那呼吸就是无声的命令，决定他的手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

从下午到晚上，雨一直在洗刷这座从未干净过的城市。雨水拍打在大酒店的房顶上，弗里斯、德夫、马尔康和凯思妮斯决定在雨停之前暂时在这里歇脚。现在是凌晨两点，凯思妮斯被一阵敲门声唤醒。她立马听出了敲门的是谁。

不是次数、频率和力度，是方式。他敲门是用平掌。而且她熟悉那只手，熟悉每一道皱纹和裂隙。

她打开一条缝。

雨水从德夫的衣服和头发上淌下，他的牙齿打着战，脸冻得苍白，那道伤疤清晰可见："对不起，可我真的需要洗个热水澡。"

"你没有……"

"弗里斯和我住一间屋，我们只有带上下铺的床和一个盥洗台。"

她把门开得大一点儿，他溜了进来。

"你去哪儿了？"她问道。

"墓地。"他在浴室里说。

"大半夜去的吗？"

"没多少人出来。"她听见水龙头被拧开。站在浴室门外。"德夫？"

"嗯。"

"我就想说，我很难过。"

"什么？"他喊道。

她清了清嗓子，提高音量："为你的家人。"

她听着哗啦啦的水声掩盖住她的说话声，静静地望着将他掩藏起来的水蒸气。

德夫穿着睡衣出来、一只胳膊上搭着湿衣服；凯思妮斯躺在那张大床上，穿着衣服。他从裤子的口袋里掏出一包浸湿的香烟。她点点头，于是他躺在她身边。凯思妮斯把头枕在他的手臂上，抬头望着半球形的黄色玻璃顶灯。灯罩里有许多死虫的黑点。

“这就是离光太近的后果。”他说。他依旧能猜中她心里在想什么。

“伊卡洛斯[17]。”

“麦克白。”他说着点了根烟。

“我不知道你又开始抽烟了。”她说。

“是有点奇怪。我其实从来都不喜欢这鬼东西。”他做了个痛苦的鬼脸，朝天花板吐出一口巨大的烟圈。

她咯咯笑道：“那你干吗还抽？”

“我没告诉过你吗？”

“你有好多事都没告诉过我。”

他咳了一声，把烟递给她：“因为我想成为麦克白。”

“我还以为他想变成你呢。”

“他看上去太爽了。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我行我素，随心所欲。我就从来没有过。”

“但你拥有智慧，”她抽了一口，把烟递回去，“有让别人认同你的口才。”

“人们不喜欢承认自己的错误。我也没有让他们喜欢我的口才。他有。”

“不值得一提，德夫。瞧瞧他现在变成了什么样的人。他愚弄了所有人。”

“不。”德夫摇了摇头，“不，麦克白没有愚弄任何人。他心直口快，坦坦荡荡。他不是圣人，但也没有鬼胎，你看见的就是真相。也许他说话时没有用才智和创意打动人，但你相信他说的每一个字。真的。”

“相信？他是个冷酷的杀手，德夫。”

“你错了。麦克白感情丰富。这就是为什么他连一只苍蝇都伤不了。或者更确切地说，特别是苍蝇这样的生物。面对具有攻击性的黄蜂，他会动手，但面对手无寸铁的苍蝇，永远不会，不管它有多么烦人。”

“你怎么能为他辩护，德夫？你失去了——”

“我没有为他辩护。他当然是个杀人犯。我想说的只是他绝不会杀任何无力防卫的人。只有一次例外。他那么做是为了救我。”

“哦，是吗？你说说看。”

他猛吸一口烟：“在通往福利斯的乡间小路上，他杀死了一名‘诺斯骑士’。这个小子刚好看见我杀死了他的同伴——那个我错以为是斯威诺的人。”

“这么说，他们并没有朝你开枪？”

德夫摇了摇头。

“但即便如此，麦克白也没有比你更好。”凯思妮斯说。

“不，他更好。我杀人是为一己私欲。他杀人却是为别人。”

“警察都会庇护队友。这是我们的传统。”

“不，因为他觉得亏欠我。”

凯思妮斯挑起眉毛：“亏欠你？”

德夫朝天花板举起烟，闭上一只眼，用另一只眼瞄准上方的灯

光。“外祖父死后，我进了孤儿院。当时我十四岁，年龄已经很大了。麦克白和我同岁，但他五岁时就进来了。我们住同一间屋，很快成了朋友。那时麦克白说话结结巴巴。特别是到了周六晚上，他午夜会从房里消失，一个小时后才回来。他从来不愿告诉我他去了哪里，直到有一天我用开玩笑的口气威胁他，我要向可怕的院长洛瑞尔举报他，他竟然说你最好这么做。”德夫用力扯了一下烟卷，“因为那就是他去的地方。”

“你的意思是……院长——”

“虐待麦克白很久了。我都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洛瑞尔对他做的……你无法想象任何人能对另一个人做出这样的事，而且还很享受。有一回麦克白起身反抗，洛瑞尔差点没把他杀了，害得他在地窖——也就是所谓的矫正室被关了两个星期。那地方就是个监狱。我气得直哭。因为我知道他说的每一个字都是真的。麦克白从不撒谎。于是我说，我们必须杀了洛瑞尔。我要帮他。麦克白同意了。”

“你们谋杀了他？”

“谈不上‘谋杀’，”德夫说着给她递烟，“我们没怎么计划，就杀了他。”

“你们……”

“我们在一个星期四去了他的房间。在门口窥探到洛瑞尔在打呼噜，于是走了进去。麦克白对这间屋子了如指掌。我在门口把风，麦克白走到床边，举起一把小刀。可过了一会儿，当我的眼睛适应了黑暗时，我见他站在那儿一动不动，像一根盐柱。然后他哭丧着脸，过来跟我小声说，他下不去手。于是我抄起那把刀，走到洛瑞尔身边，猛地往他打呼噜的嘴里一捅。洛瑞尔抽搐了一下，然后咽了气。没流多少血。我们干完就走了。”

“我的天！”凯思妮斯像婴儿般蜷缩起来，“后来发生了什么？”

“没什么。有两百个年轻的嫌疑人。没人注意到麦克白比之前更结巴了。几周后当他逃离孤儿院时，也没人把这件事和谋杀案联系起来。总是会有小孩逃走。”

“然后你和麦克白又见面了？”

“我在中央车站见过他几次。我想要和他说话，但他拔腿就跑。你知道，这就像破产者撞见债主。几年后我们在警察学院相遇。那时候他说话完全不结巴了，简直像换了一个人——我想成为的那种人。”

“因为他清白、善良，不像你有杀人之心？”

“麦克白从来没把冷血的谋杀视为一种美德，而是将之视为某种缺陷。他在特警队这些年只会在自己或手下遭受攻击时才杀人。”

“那所有这些谋杀呢？”

“他叫别人替他干的。”

“杀女人和小孩。我觉得他已经不是你认识的他了，德夫。”

“人是不会变的。”

“你变了。”

“真的吗？”

“如果没有，你就不会出现在这里，参加这场战斗。像你说麦克白那样说说你吧。你是个彻底自私的人，谁要是挡了你的路，你就会把谁清除。不管是你的同事、家人，还是我。”

“我只记得自己有一次真想改变，那就是我想变成麦克白。当我意识到这不可能后，我只好变成另一种更好的人。一种可以想要什么就拿什么的人，即便那东西对我的价值不如对它真正的主人那样珍贵，就像赫卡忒取走那个男孩的眼睛一样。你知道我什么时候爱上梅雷迪斯的吗？”

凯思妮斯摇了摇头。

“当我们四个人坐在一起时——麦克白、我、梅雷迪斯和她的女伴——我看见麦克白对梅雷迪斯是那样的眼神。”

“告诉我这不是真的，德夫。”

“很遗憾，是真的。”

“你有自己的魅力，德夫。”

“这就是我想要告诉你的。所以当你说我是为了别人而抗争时，我不知道这种说法对不对，或许我只想夺走麦克白想要的某种东西。”

“可他不想要，德夫。这座城市、权力、财富，他一点都不在乎。他只想要她的爱。”

“夫人。”

“一切都是为了夫人。你还没意识到吗？”

德夫朝天花板吐出一口变形的烟圈：“麦克白是被爱所驱使，而我是被嫉妒和仇恨所驱使。他展现出仁慈的地方，我却选择了杀戮。明天，我要去杀我曾经最好的朋友了——而且是伏击他——仁慈和爱又一次弃我而去。”

“这不过是愤世嫉俗、自我憎恶的话罢了，德夫。”

“嗯。”他把烟在床头柜上的烟灰缸里捻灭，“你忘了说自我怜悯。”

“是，我忘了。还有自我怜悯。”

“我高傲、自私了一辈子。我不懂你怎么可能爱上我。”

“有些女人迷恋可以拯救她们的男人，有些女人迷恋她们可以拯救的男人。”

“阿门，”德夫说着站起来，“你们女人不懂，我们男人是不会变的。就算找到真爱也不会变，我们就算要死了也不会变。永远不会。”

“有人假装高傲，以此来掩饰缺乏自信，但你的高傲是真的，德夫。说到底还是自信。”

德夫笑了笑，穿上他的湿裤子："赶紧睡吧。明天我们还得打起精神。"

他走后，凯思妮斯下了床，把窗帘拉到一边，俯瞰街道。轮胎唰唰地驶过水坑。乔伊的汉堡吧、北京干洗店和坦德里亚游戏厅的广告牌散发着微弱的光。一根烟在小巷中明灭了一下。

再过几个小时，天就亮了。

她久久无法入睡。

第三十七章

星期六来临，雨势更加猛烈。城里两家报纸均报道了图特尔的声明和方尖塔顶层的爆炸事件。《泰晤士报》的领袖专栏评论称，麦克白的电台采访只能被解读为他没有明确拒绝参选市长。评论还说无法与图特尔取得联系，请他就在圣乔迪医院陪护儿子的母亲一事予以置评。早上晚些时候，雨停了。

“你今天倒是早回家了。”希拉站在前厅，用围裙擦了擦手，略带疑惑地看着丈夫。

“无事可做。单位大概就剩下我一个人在工作了。”列诺克斯一边说一边把包放在抽屉柜上，从衣橱里取下一个衣架，挂上他的外套。市议会出台政府部门每周工作五天的规定已有两年时间，但警局总部仍有一条不成文的规矩：如果你想出人头地，那就得每周六也来上班。

列诺克斯轻吻妻子的脸颊，察觉出一股新的、陌生的香水味。一个不经意的念头闪过他的脑海：万一他刚才撞见她和另一个男人上床呢？他立马打消了这个念头。首先因为她不是这种人，其次是因为她不够漂亮——她最终跟一个白化病的小矮个儿结婚也不是没有原因的。最后也是打消这个念头最有力的理由其实很简单：这实在令人难以承受。

“哪里不对劲吗？”她问了一句，跟着他走进客厅。

“完全没有，”他说，“我只是累了。孩子们在哪儿？”

“在花园里，”她说，“天气终于好起来了。”

他站在宽敞的窗边，望着孩子们追逐、嬉戏，叫着笑着，玩儿着一种他一时看不懂的游戏。似乎是逃跑。值得学习的好本领。他仰望天空。好天气？用不了多久，雨又会下起来。他瘫坐在一张扶椅上。他还能这样坚持多久？

“午饭一个小时内好不了。”她说。

“没关系，亲爱的。”他看着她。他真心喜欢她，可他是否爱过她？他记不清，也许没那么重要。她从来都不抱怨，但他十分肯定，她也不曾爱过他。希拉大体上不爱说话。也许这就是为什么她同意做他的女朋友，以至于成为他的妻子。她找到了一个可以把他们两个人的话都说尽的人。

“确定没出什么事？”

“绝对没有，亲爱的。闻起来不错。什么东西？”

“呃，鳕鱼。”她说着皱起眉头，拧成一个问号。

他本想说他指的是香水，不是她刚开始烧的菜。但她进了厨房，于是他便把椅子转过去，面朝花园。他的大女儿看见了他，露出灿烂的笑容，冲另外两个孩子喊着什么。他朝他们招招手。两个其貌不扬的人怎么会生出如此漂亮的孩子？每当此时他便会冒出那个想法：他们到底是不是他亲生的？

不忠和背叛。

他的儿子在叫他——什么？他听不见——但那小子看到自己引起父亲的注意后，在草地上做了个侧手翻。列诺克斯举高双手为他鼓掌，这会儿三个孩子竞相做起侧手翻来。取悦老爸，取悦他们依然爱慕的老爸，他们认为值得效仿的老爸。喊叫，欢笑，打闹。列诺克斯想起远方的法夫，那里的静谧、阳光，窗帘在被打烂的窗户上飘着，微风穿过墙上的弹孔，吹响一个动听的、悲伤的音符。所有难以承受的念头。失去你爱的人可以有很多种办法。如果有一天他们发现，他们的丈夫和父亲到底是什么样的人，会怎样？那风是否会吹起同样的悲歌呢？

他合上眼。一点小憩。一点好天气。

他感到有人站在身后，对着他呼吸。是希拉。

“你没听见我喊吗？”她说。

“什么？”

“有你的电话。什么西登警督。”

列诺克斯走进前厅，从桌上拿起话筒：“喂？”

“早退了啊，列诺克斯？我今晚可要找你帮忙。”

“我不舒服。你找别人吧。”

“局长说带上你。”

列诺克斯倒吸一口气，嘴里像吃了铅：“带我去哪儿？”

“去一家医院。一个小时后出发。我去接你。”咔嗒一声。列诺克斯挂了电话。

“怎么了？”希拉在厨房里问。

铅，自然形成的一种灰白色金属，可使人中毒和死亡，质量重的无阻材料，熔点350。

“没事，亲爱的。没事。”

麦克白从一个关于死亡的梦中醒来。有人在敲门。敲门声告诉他，门口的人已经等了很久。

“先生！”是杰克的声音。

“来了。”麦克白嘟囔着，四下看了看。屋里洒满阳光。几点了？他一直在做梦。梦见自己站在床头拿着一把匕首。可他每眨一次眼，枕头上的脸都会改变。

“是凯思妮斯警督打来的，先生。她说是急事。”

“把她的电话接进来，”麦克白说着，朝床头柜翻了个身，“凯思妮

斯？”

“抱歉周六给你打电话，但我们发现了一具尸体。恐怕我们需要你的帮助。”她听上去气喘吁吁的。

“怎么回事？”

“可能是弗里斯，班柯的儿子。尸体质量很差，他在城里又没有近亲，所以你应该是最有可能辨认他的人。”

“噢。”麦克白说着，喉咙一紧。

“你说什么？”

“是，我想我是。”麦克白说完拽了拽被子，把身子裹紧，“一具尸体在海水里泡这么长时间……”

“这正是问题所在。”

“什么问题？”

“我们不是在海里发现的尸体，而是在14街和15街之间的一条小巷里找到的。”

“你说，14街和15街？”

“到14街和多西尼路。我会在乔伊的汉堡吧门口等你。”

“好的，凯思妮斯。我二十分钟内赶到。”

“谢谢长官。”

麦克白放下电话。百合花。地毯上的花是百合花。百合[18]。夫人的孩子叫这个。为什么他以前没想起来？因为她死了。因为他之前没见过、尝过、咀嚼过、梦见过这么多的死亡。他闭上眼，回忆梦中变换的脸。孤儿院院长洛瑞尔张嘴打呼噜时毫无察觉的脸，变成邓肯直视着他有所察觉的脸。然后是班柯僵硬的、无情的注视。没有躯体，只有枕上的头颅。然后是那个无名的“诺斯骑士”，满脸惊恐，跪在地上看着已经

死去的同伴，麦克白朝他步步逼近。他望着天花板。想起每次从噩梦中惊醒、舒一口气的情景。舒一口气，发现在现实中他不会被流沙淹死或被狗吃掉。可有时他觉得虽然已从噩梦中醒来，但他还在做梦，还是快被淹死，必须冲破好几层困境才能恢复清醒。他紧闭双眼。又睁开。起床。

圣乔迪医院前台丰满的黑人女护士看了看列诺克斯出示的身份证，然后抬起头。

“上边交代了，谁都不能进……”她又看了一眼证件，“警督。”

“我们是为了警务，”他说，“十分要紧。必须第一时间向市长汇报。”

“您留个言，我可以——”

“机密，特急。”

她叹了口气。

“一楼，204房间。”

一间大病房里，图特尔市长挨着年轻的男孩，坐在其中一张病床旁的木椅上。他搂着男孩，让他靠在自己的肩上。列诺克斯站在他们身后，咳了一声。两人都抬起头。病床上躺着一个面色苍白、头发稀疏的中年女人，列诺克斯一眼就看出她和男孩的相似之处。“晚上好，长官。您不会记得我，但我们在因弗尼斯赌场的晚宴上见过。”

“列诺克斯警督，是吧？反腐败处的。”

“您的记性真好。不好意思，就这样闯进来。”

“我能为你做什么，列诺克斯？”

“我们得到可靠线报，有人马上要刺杀您。”

男孩吓了一跳，但图特尔连眼皮都没眨一下：“说说细节，警督。”

“我们目前没有掌握更多细节，但我们对这件事非常重视。我来是护送您去一个更安全的地方。”

图特尔挑起眉毛：“还有比医院更安全的地方吗？”

“报纸上说您在这儿，市长先生。任何人都可以进来。让我护送您上车，把您送回家吧。之后我们会有时间深入调查。如果您不介意跟我走……”

“现在吗？你也看见了——”

“我看见了，对不起，但保护市长的人身安全是我的责任。”

“站在门口执勤，列诺克斯，这样——”

“这不是我得到的命令，长官。”

“现在是了，列诺克斯。”

“去吧。”病床上的女人有气无力地说，“去，带上卡西。”

图特尔把一只手搭在她的手上：“可是伊迪斯，你——”

“我累了，亲爱的。我现在想一个人待着。卡西和你在一起更安全。听这个人的话。”

“那你——”

“嗯，我没事。”

那女人合上眼。图特尔拍了拍她的手，转向列诺克斯：“好，我们走吧。”

他们离开病房。男孩走在他们前面。

“他知道吗？”列诺克斯问。

“她会死？知道。”

“他承受得了吗？”

“有些天很难过。他知道这事有一阵子了。”他们走下通往售货亭和出口的楼梯，“但他说还能承受。只要我们其中有一个人陪他就好。我正好去买点烟，等我一下好吗？”

“她在那儿。”麦克白用手指着说。

杰克把车停到大饭店对面的马路边，在一家干洗店和一家汉堡酒吧之间。他俩都下了车，麦克白迅速转动眼球，观察这条空旷的街道。

“这么快就到了，多谢。”凯思妮斯说。

“不客气。”麦克白说。她身上有一股浓烈的香水味，他不记得她以前用过。

“带路吧。”麦克白说。

麦克白和杰克跟着她走过这条街。星期六的夜晚，刚刚拉开帷幕。在一块写着“裸体女郎”的闪烁的霓虹灯牌下，一个穿西服的门卫瞟了一眼凯思妮斯，然后把烟扔到路上，用鞋跟踉了踉。

“我还以为你会带西登一起来。”凯思妮斯说。

“他今晚得去圣乔迪医院。是这儿吗？”

凯思妮斯停在一条拉着橙色警戒线的小巷入口。麦克白往深处望去。巷子实在太窄，两侧后门外的垃圾箱摆得很近。里面漆黑一片，什么也看不见。

“我是第一个到的，特别行动组其他成员随后赶到。周末就是这样。大家都不在一个地方。”凯思妮斯掀起警戒线，麦克白从下面钻过去，“您要不单独进去看看尸体，长官？我用一块被单盖上了，但请不要动其他东西。留的痕迹越少越好。司机可以留在这里，我正好回酒吧

和病理专家碰个头。他大概快到了。”

麦克白看着她。从她的脸上看不出任何东西。她原以为西登会来。浓烈的香水，掩盖了别的不为人知的味道。

“好。”他说着走向巷子深处。

走了不到十米，主路上的所有声音就已经消失，只能听见风扇呼呼在转，一扇打开的窗户里有人在咳嗽，还有收音机低沉的播报声：托德·朗德格伦，《你好，是我》。他溜过垃圾箱之间的窄缝，也不知自己为何朝前爬行。习性，他猜想道。

尸体躺在巷子中间，有一半处于一盏壁灯的锥形光中。巷子的另一头就是15街，但离这里还很远，他看不见巷口是否也拉起了警戒线。

白色的被单下伸出一双脚。他立马就认出了尖头皮鞋。

他走过去，深吸一口气。空气里飘浮着干洗剂的甜味，是从他身后一道门上方聒噪的排风扇里吹出来的。他抓住被单中间，扯开它。

“嗨，麦克白。”

麦克白直视着对他举起的一把猎枪的枪眼。枪手仰面躺在黑暗中。他脸上的疤发着光。麦克白吐出胸中一口气。

“嗨，德夫。”

德夫一边说一边检查麦克白的双手：“麦克白，你被逮捕了。如果你敢动一下，我就毙了你。你自己选。”

麦克白望向15街：“我是警察局局长，德夫。你无权逮捕我。”

“还有其他有权的人。”

“市长吗？”麦克白笑道，“我觉得你指望不上他活那么久。”

“城里当然没人敢动你。”德夫站起来，枪口未偏离一寸。

“你是因为涉嫌法夫的谋杀而被捕。我们会把你从这里带走接受审判。我们已经和他们打过招呼了。你会被控告谋杀班柯，案发地是法夫。面朝墙，双手举过头顶。”

麦克白照做：“你没有我的把柄，你知道的。”

“就凭安格斯对凯思妮斯警督的陈述，我们足以把你在法夫拘留一周了。你不在警局的一周会给我们足够的时间在城里起诉你。这一次是谋杀邓肯。我们有法医的证据。”德夫拿出手铐，“转过去，双手背在身后——你知道该怎么做。”

“你真要开枪打死我，德夫？来吧，你是一个靠复仇存活的人。”

德夫等到麦克白转过身、双手抱头后才慢慢接近他。

“我知道，你发现杀的那个人不是斯威诺对你打击很大，德夫。但现在，你确信站在你面前的人没有错，你不准备为梅雷迪斯和孩子们报仇吗？还是说在你心中，你母亲比他们更重要？”

“站着别动，闭上你的嘴。”

“我闭口不言已经很多年了，德夫。我知道，斯威诺在斯托克杀的那个女警官是你母亲。那件事是哪一年来着？你当时肯定还小。”

“我是很小。”德夫把手铐在麦克白的手腕上扣好。

“为什么你随了你外祖父的姓，而不是父母的姓？”

德夫把麦克白转过来，直视着他。

“你不需要回答，”麦克白说，“你这么做是为了避免警局和‘诺斯骑士’把你的名字和斯托克大屠杀联系在一起。没人知道你当警察并不是为了服务这座城市，也不是为了履行我们那些狗屁誓言。一切都是为了抓住斯威诺，为了复仇。仇恨驱使着你，德夫。你觉得在孤儿院杀死洛瑞尔很简单，是不是？因为你看见斯威诺站在你面前。洛瑞尔不过是另一个毁了别人童年的人。”

“也许你说得对。”德夫离他如此之近，都能看见麦克白棕色眼眸里自己的影子。

“所以你怎么了，德夫？为什么现在不想杀人了？我是那个让你失去家庭的人，现在你的机会来了。”

“你会为自己的所作所为付出代价。”

“我做了什么？”

德夫朝15街的方向瞟了一眼，马尔康和弗里斯的车正等在那儿。凯思妮斯正往那边去。“你杀了无辜的人。”

“我们该死的职责就是杀死无辜的人，德夫。只要是服务于更崇高的目标，我们就必须克服伤感和老实的本性。我在乡间小路上割断那个人的喉咙不是为了你，不是为了报答你替我杀了洛瑞尔。我把自己变成凶手，是为了这样就不会有人诋毁我们警察这支队伍。我是为了这座城市，为了避免混乱和无序。”

“来，走吧。”

德夫抓住麦克白的手臂，但麦克白挣开了。“你对权力的贪欲胜过了复仇的贪欲吗，德夫？你觉得逮捕警察局局长就能让你得到有组织犯罪处？”

德夫拿枪口顶着麦克白的下巴：“我能告诉他们的是，你拒捕。”

“下不去手，是吗？”麦克白低声说道。

“不，”德夫说着把枪放低，“城里不需要更多的尸体了。”

“所以你不爱他们，嗯？梅雷迪斯，你的孩子？噢不，我忘了，你不能爱——”

德夫出手了。猎枪的枪管击中麦克白的嘴：“记住，我从不像你，不敢当面杀死一个无力防卫的人，麦克白。”

麦克白笑着，吐出一口血。想必是一颗牙弹落进黑暗中。“那就证明给我看。打死你唯一的朋友吧。来。为了梅雷迪斯！”

“不要再说她的名字。”

“梅雷迪斯！梅雷迪斯！”

德夫感到热血在耳朵里抽动，心怦怦直跳，沉重而痛苦。他绝不可以。突然，麦克白的额头撞上德夫的鼻子，发出咔的一声。他们站得太近了，麦克白趁机把德夫撞倒。德夫向后踉跄两步，猎枪举到肩上。

这时，麦克白身后的门突然打开。

门口现出一个人影。一条穿着灰色外套的手臂突然伸出，抓住麦克白背后的手铐，把他往里拉。那人的力气可真大，麦克白双脚离地，迅速消失在门后的黑暗里。

德夫开了枪。

爆炸声冲进他的耳膜，在小巷的墙壁间回荡。

半聋的德夫跨过门槛，闯进黑暗。

空气中弥漫着什么东西，他吸进去又吐出来。人们好像在他面前列队。屋里充斥着四氯乙烯的味道。他不拿枪的手发现门边的墙上有一个小小的开关。列队的人站在屋里，拎着夹克和风衣，每一件都罩着塑料外套，上头挂着标有姓名和日期的标签。面前一件塑料外套和棕色皮衣被打穿了一个洞。德夫意识到他刚才吐出的是动物的绒毛。他站在那儿听着，但耳畔只有墙边绿色的加勒特干洗机在嗡嗡地响。接着是一阵铃声，好像是店门上方悬挂的铃铛。他冲过一排排衣服，在人群中开出一条道，闯进柜台后的一扇门，看见一对中国夫妇正惊恐地盯着他。他越过他们，跑到大街上。看看天，看看地。星期六的晚高峰已经来临。一个人撞到德夫，使他一时间失去平衡。他咒骂了几句，那人说了一句“抱歉”，又匆匆赶路。

他听见身后有人在笑。转过去看见一个衣衫褴褛的邋遢鬼，张着嘴露出几颗残牙。

“被人抢了，先生？”

“是，”德夫说着放下枪，“我被劫了。”

第三十八章

列诺克斯和卡西站在医院大门外。他朝售货亭望了一眼，见图特尔正在排队买烟，然后把目光转向停车场。图特尔的豪华轿车里亮起一束光。距离大概有一百米。左边停车楼的房顶差不多也是这个距离。列诺克斯打了个寒战。晴天常伴随着罕见的东北风，而且很冷。如果再吹一会儿，天空就会没有一点儿云了。月光下，奥拉夫森可以从任何角度射杀图特尔。但在黑暗中，他们的计划是在停车场的一盏路灯下动手。

他又看了一眼手表。寒冷正在侵蚀他的身体，他开始咳嗽。他的肺不行。他受不了阳光，也受不了寒冷。上帝究竟为何要把他这种人带到世间？一颗孤独遭罪、无力防备的心，一个没有外壳的软体动物。

“多谢帮助我们。”

“什么？”列诺克斯转向男孩。

“谢谢你救我爸爸。”

列诺克斯看着他。卡西穿着和他儿子一样的牛仔夹克。他不禁冒出一个念头。这个几乎和他孩子同岁的小孩就要失去自己的母亲，还有父亲。“他说只要我们其中有一个人陪他就好。”

“走吧。”图特尔抽着他刚买的烟说。

“好。”列诺克斯说。他们穿过马路，走进停车场。列诺克斯走在图特尔左边。卡西走在他们前面。列诺克斯唯一要做的就是在他们走进第一盏路灯的光线时停住，以免被误伤。剩下的就交给奥拉夫森了。

列诺克斯感到一股奇怪的麻木袭上舌头、手指和脚趾。

“他们来了。”西登压低望远镜。

“看见了。”奥拉夫森口齿不清地说。他单膝跪在停车楼天台的水泥地上，闭上一只眼，睁大另一只眼，紧盯瞄准镜。步枪架在面前的矮墙墩上。西登扫视身后的区域，确保没有别人。这一层只停着他们一辆车。人们似乎不在周六晚间来探望病人。他能听见下面街上的音乐，还有从那里升腾起的香水和睾酮的气味。

停车场里，男孩走在图特尔和列诺克斯身前，走出了火力区。好。他能听见奥拉夫森深吸了一口气。两个男人走进一盏路灯的光线中。

西登感到心脏欢快地一跳。

就是现在。

但枪没响。

那两人走出了光圈，再次成为黑暗中模糊的轮廓。

“怎么回事？”西登问。

“列诺克斯没出火力区。”奥拉夫森说。

“他们走进下一个光区时，他会躲开的。”

西登又举起望远镜。

“知道谁有可能在追杀我吗，列诺克斯？”

“知道。”列诺克斯说。距离他们到达那辆豪华轿车还剩两盏路灯。

“真的？”图特尔吃惊地说着，放慢了脚步。列诺克斯也确保自己降低步速。

“别朝我身后的停车楼上看，图特尔。屋顶有个狙击手，我们现在处于他的视线范围内。更确切地说，有人在盯着我。如果不想脑袋开

花，从现在起和我保持一致的步速。”

他能从图特尔的表情中看出，市长相信了他：“那个孩子……”

“他不会有任何危险。继续走。别露馅儿。”

列诺克斯见图特尔张开嘴，仿佛只有这样，他庞大的身躯才能在心跳加速时获取足够的氧气。市长点点头，开始小步快走。

“你在其中是什么角色，列诺克斯？”

“恶人。”列诺克斯看到了司机，想必他一直盯着他们。他下车打开后门，“这车防弹吗？”

“我是市长，不是总统。你既然是恶人，何必要这么做？”

“因为必须有人把这座城市从麦克白手里解救出来。我做不到，所以就得你来，图特尔。”

“该死的，列诺克斯在干吗？”西登说着把望远镜从眼睛上拿下，验证现实和他透过镜片看到的是否吻合，“他是故意挡着图特尔吗？”

“不知道，老大，但越来越难办了。他们马上就要上车了。”

“你的子弹，它们能打穿列诺克斯吗？”

“老大，您说什么？”

“它们能打穿列诺克斯，杀了图特尔吗？”

“我用的是全金属被甲弹，老大。”

“能还是不能？”

“能！”

“那就打死那个叛徒！”

“可——”

“嘘。”西登小声说道。

“怎么了？”年轻警官的眉毛上渗出汗水。

“别说话，别多想，奥拉夫森。执行命令。”

司机绕过车身，笑吟吟地打开后门。当他看到图特尔的表情时，顿时收起笑容。男孩走向左侧的后车门。

“上车，弯腰躲好，”列诺克斯压低嗓音，“司机，快跑！现在！”

“先生，什么——”

“照他说的做，”图特尔说，“事情——”

列诺克斯感到后背中了一枪，然后听见“啪”的一声。他腿一软栽了下去，同时下意识地搂住图特尔，把他也撂倒在地。

列诺克斯感到柏油马路迎面而来。他没感觉自己撞上去，但闻见了所有的味道：灰尘、汽油、橡胶、尿液。他不能动弹，一声也发不出来，但他还有听觉。他听到被他压在身下的图特尔在喘气。那司机惊愕地喊着：“先生，先生？”

还有图特尔的喊叫声：“跑，卡西，跑！”

就差一步。再多一米就有车的掩护。列诺克斯想说什么，一种动物的名字，但嘴里还是发不出声。他想动动手，但是力不从心。他死了。很快他就会升上天，低头看向自己的躯体。一米。他听见奔跑声迅速离他们远去，司机弯下腰，试图将他从图特尔身上拽开。“我扶您上车，先生！”又是“啪”的一声，列诺克斯的视线被某种湿乎乎的东西遮挡。他眨了眨眼，至少他的眼皮能动。司机躺在他们身边，茫然地盯着天空。他的额头已经不见了。

“乌龟。”列诺克斯气若游丝。

“什么？”图特尔在他身下喘着气。

“爬。我就是你的外壳。”

“刚才打中了司机。”奥拉夫森说着，往枪膛里又装了一发子弹。

“快。图特尔正在车后面爬，”西登说，“那孩子已经跑了。”

奥拉夫森上好膛。把枪托顶在肩上，闭上一只眼。

“我看见那孩子了。”

“我他妈的不关心那孩子！”西登怒吼道，“给我打图特尔！”

西登见奥拉夫森的枪管来回晃动，一颗汗珠从他眨动的睫毛上滴落。

“我看不见他，老大。”

“迟了！”西登怒拍矮墙，“他们躲在车后面。我们得下楼把事情办妥。”

列诺克斯听见图特尔呻吟着，把他推开，翻滚到潮湿的柏油路上。他趴在那儿无能为力，双腿伸出车尾。直到图特尔抓住他的胳膊，把他拉到掩体后面。

橡胶在柏油路上发出尖叫，一辆车朝他们驶来。列诺克斯从车底看去，但只能看见另一侧司机的尸体。图特尔已经背靠这一侧的车身坐起来。列诺克斯试图开口叫他上车逃跑，无奈发不出声来。还是那个样子，仿佛他这辈子可以用一句话来概括：他从来无法随心所欲。

车停了下来，车门打开了。

路面上有脚步声。

列诺克斯试图移动他的头，但动不了。透过眼角，他看见一根枪管、两条裤腿。

他们死定了。奇怪的是，这反而感觉像是解脱。

两条裤腿走近了一步。一只手抓住他的脖子。他马上就要被安静地杀死——勒死。列诺克斯的目光落到一双鞋上。早就过时了的尖头皮鞋。

“这个死了。”车另一侧传来一个熟悉的声音。

“图特尔没受伤，”握着他脖子的人说，“列诺克斯没动静，但有脉搏。他们从哪儿开的枪？”

“停车楼顶层，”图特尔哭着鼻子说，“列诺克斯救了我的命。”

救他？

“快到这边来，马尔康！”

那只手撤了回去，一张脸进入列诺克斯的视线。

德夫正对着他看。

“他有意识吗？”他身后的女人问。凯思妮斯。

“丧失知觉或是休克了，”德夫说，“他的眼睛在动，但四肢不能动，也不能说话。我们必须送他去医院。”

“有车。”一个声音说道，是个年轻的男孩，“从停车楼出来了。”

“像是特警队的车。”德夫说着站起来，把猎枪架在肩上。

几秒钟的沉默。那辆车的引擎声渐渐远去。

“让他们走吧。”马尔康说。

“卡西。”图特尔的声音。

“什么？”

“你们得找到卡西。”

卡西跑个不停。他的心在嗓子眼儿跳动，双脚在潮湿的路面上飞奔，越来越快，直到它们和他害怕时脑海里经常响起的那首歌达到一个频率：“救命。”他刚准备上车就听见啪的一记闷响，看见那个脸色苍白的警官后背中了一枪。他朝爸爸身上扑去，爸爸叫他跑。

他下意识地选了一条通往儿时记忆的道路——河边。那里有一栋被烧毁的房子，他们过去经常到屋里玩耍。他们管它叫老鼠屋。

这栋被烧毁的房子是白色的，门窗周围有几块煤烟的熏痕，像一个年迈的、抹了过多脂粉的妓女。河边一幢幢小屋挤在一起，仿佛在寻求彼此的庇护。只有一栋房子孤零零的，仿佛同伴们都在故意躲着它。这栋房子是木质结构，刷了蓝漆，周围布满疯长的野草。卡西跑上台阶，跑进一间没有门的屋子，原先是厨房，现在不过是一具散发着尿臊味儿的空壳，墙上涂满了姓名和脏话。他爬上狭窄的楼梯，进入卧室。地板上摆着一张发霉的床垫。他曾经在这张床垫上献出自己的初吻，当时周围摆满了装有意念的空瓶，地板上净是河鼠僵硬的尸体。十岁或十一岁那年的一个下午，他和两个朋友坐在床垫上，品尝了他们人生中的第一根香烟——抽一口，咳两口——夕阳里，他们望着老鼠朝房子爬来，啪嗒啪嗒穿过干枯河床上龟裂的、撒满垃圾的淤泥。也许它们来这里就是为了死。

他该不该回去？不，爸爸说了，他应该躲起来。另一个人——列诺克斯，是从警局来的，如果他们知道刺杀市长的计划，那肯定还有别人。

他要躲起来，直到风平浪静，然后回家。

卡西打开角落里的大衣柜。空的，什么东西都没有。他挤进去，关上门，头靠着木板，轻轻哼着脑海里的旋律：“救命！”眼前浮现出野蜂

飞舞的画面，它们享受着横冲直撞的乐趣，而那个世界并没有可怕的事情发生。没人能发现他。除非他们知道他在这儿。他又不是市长，他只是一个这辈子没干过坏事的小孩，除了偷偷抽过几口烟，和别人分享过半瓶兑水的威士忌，吻过几个交了男朋友的女孩。

他的心跳逐渐放缓。

他竖起耳朵。一片寂静。但他还得再等等。他的呼吸恢复了正常，足以通过鼻子吸气。他不知道那堆衣服在这里挂了多久，但他依旧能闻见它们的味道。无名鬼的气味。上帝知道它们现在在哪儿。妈妈曾说这是一栋不祥的房子，发生过酗酒、殴打和许多性质更为严重的事件。他应该感谢自己的幸运星，让他有一个爱他、从不打他的父亲。卡西的确感谢过他的幸运星。那时候没人知道他爸爸是市长，而且他对谁也不说，对那些叫他捣蛋鬼的人不说，对其他那些从没见过亲生父亲甚至不知道他们是谁的捣蛋鬼也不说。他为他们感到难过。他曾对父亲说，有一天他要帮助他们。还有哀思戴关停后所有陷入困境的人。父亲笑着拍拍他的头，就像别人的父亲那样。他认真地听了他的话。他说，如果卡西真想做些事，等时机成熟他会从一旁协助。他遵守了诺言。谁知道呢，有一天卡西也许会成为市长，更大的奇迹就此发生。父亲已经开始叫他小图特尔了。

“救命！”

可世界并不像他想象的那样。这个世界从来就不友善，从来就不美好。你谁也帮不上。帮不上你的父亲，帮不上你的母亲，帮不上别的孩子。只有帮你自己。

巴士车在面前停住，奥拉夫森随之踩下刹车。年轻人纷纷涌上街道，绝大多数是女人。打扮得花枝招展。星期六晚上。这便是他今晚的计划：来一杯啤酒，跟一个女孩跳舞。喝到醉，跳到忘了那个司机。旁边的西登伸手关掉收音机——林迪斯法恩的《在拐角处见我》。

“他们究竟从哪儿冒出来的？德夫、马尔康、凯思妮斯，还有那个小子，我敢发誓他肯定是班柯的儿子。”

“回总部？”奥拉夫森问道。现在去过一个不错的周六之夜还不算太晚。

“先不回，”西登说，“我们得去把那个孩子抓来。”

“图特尔的儿子？”

“我不想空着手回去见麦克白，而且那个孩子有利用价值。在这儿左转。开得再慢一点。”

奥拉夫森拐向一条窄路，瞥了西登一眼。他这会儿已经打开车窗，正在呼吸外面的空气，鼻孔一张一翕的。奥拉夫森刚想问西登能否闻出男孩的去向，但忍住了。如果此人能用触摸的方式治愈肩伤，他大概也能闻出某个人的踪迹吧。奥拉夫森怕这个新指挥官吗？也许。他绝对问过自己是否更喜欢前任指挥官。但他没料到事情会发展成这样。他唯一清楚的是，医院的外科大夫指着一张他肩部的X光照，告诉他子弹已经摧毁了整个关节。现在他是个残废，必须接受今后无法在特警队担任狙击手的现实。几句话的工夫，就剥夺了奥拉夫森一生的梦想。所以当西登说，如果奥拉夫森同意做个交易他就能帮他恢复时，答应起来并不难。西登甚至不是认真的，因为谁能在一天之内就帮他恢复呢？可奥拉夫森又有什么损失？他已发誓会效忠特警队的兄弟，所以西登想从他身上拿走的东西在很大程度上其实已经牺牲掉了。

不，现在后悔已经没有意义。看看他最好的兄弟安格斯的下场吧。他背叛了特警队，那个白痴，背叛了他们最珍贵的东西。“浴火而生，共赴劫难”不是一句空话，而是他们的命运，没有别的选择。这就是他想要的。知道自己做的事情有意义，他对别人有意义，对他的同志。即便他看不出他们做的事有任何意义。那是别人的问题。对安格斯来说不是，那个十足的蠢货。他一定是丧失了理智。安格斯曾试图劝他入伙，但他让安格斯滚蛋，他不想和特警队的叛徒有任何联系。安格斯盯着他，问他的肩膀怎么会好得这么快——那样的枪伤在几天之内是愈合不了的。奥拉夫森没回答。他只是指了指门，让安格斯出去。

街道延伸至尽头。他们来到河床。

“周围越来越暖和了，”西登说，“走吧。”

他们下了车，走过道路和河床之间一幢幢小破房。西登经过时不停地闻着、嗅着，在一幢红房子前停了下来。

“这儿吗？”奥拉夫森问道。

西登朝房子的方向闻了闻，然后大声说：“妓女！”继续前进。他们经过一栋烧毁的房屋，一间铁门变了形的车库，来到一栋蓝色木屋前。台阶上有一只猫。西登又停了下来。

“在这里。”他说道。

“这儿？”

卡西看了一眼手表。这块表是父亲给他的，黑暗中他的双手发出绿莹莹的微光，在他看来就像夜晚火光中狼的眼睛。二十多分钟过去了。他非常肯定，当他从停车场逃跑时，没人跟踪他。他回头看过好几次，没人。现在应该安全了。他对这个地方了如指掌，所以才直接跑来。他可以穿过潘妮桥，在那边乘坐22路公交车，往西走。回家。爸爸会在家。他必须回去。卡西僵住了。他听见什么了吗？楼梯板嘎吱的响声。那是唯一一块没被烧毁的木板，他不知道为什么，只知道有风吹过或是变天时，它会发出嘎吱的响声，或是有人来的时候。他屏住呼吸，竖起耳朵。不。大概就是变天了。

卡西数到六十。

然后用脚踢开门。

直视前方。

“你害怕了，”站在外面的男人看着他说，“够聪明的，躲在衣柜里。可以锁住气味。大部分气味。”他掌心朝上，伸展双臂，吸了口气，“但这里的空气太好了，全是你的恐惧，小子。”

卡西眨了眨眼。这个人瘦瘦的，他的眼睛就像卡西的手表。狼眼。他一定上了年纪。虽然他看起来并不老，但卡西非常肯定，这个人非

常、非常老。

“救——”卡西没来得及叫唤，那个人的手就冲了过来，扼住他的喉咙。卡西不能呼吸。现在他知道自己为什么来这儿了。他就像那些河鼠。他来这儿是寻死的。

第三十九章

德夫看了一眼手表，打了个哈欠，从椅子上溜下去。他的长腿几乎横贯医院的走廊，伸到凯思妮斯和弗里斯脚下。德夫的目光和凯思妮斯的目光撞到一起。

“被你说中了。”她说。

“被我俩说中了。”他说。

不到一个小时前，他跳上15街的车，骂骂咧咧地说麦克白跑了，有什么事情不对劲。麦克白刚才说，市长活不了那么久。

“他们要刺杀他，”马尔康说，“为了篡权。他彻底疯了。”

“什么？”

“肯尼斯制定的法律。如果市长死亡或宣布紧急状态，就由警察局局长接替市长，直到状态解除。原则上他有无限的权力。得提醒图特尔小心。”

“圣乔迪医院，”凯思妮斯说，“西登在那儿。”

“快开车。”德夫喊道，弗里斯踩下油门。

他们用了不到二十分钟，刚把车停在医院门口，走上台阶，就听见停车场传来第一声枪响。

德夫闭上眼。他刚才没睡着。事情本来应该已经了结的。现在麦克白本该被关在法夫才对。

“他们来了。”凯思妮斯说。

德夫又睁开眼。图特尔和马尔康正从走廊那头向他们走来。

“医生说列诺克斯没有生命危险，”马尔康说着坐了下来，“他完全有意识，可以说话、活动双手。但他后背从中间往下都瘫了，很可能是永久性的。子弹打中了他的脊梁骨。”

“是被他的脊梁骨阻断了，”图特尔说，“否则会穿过他的身体，击中我。”

“他的家人在等候室，”马尔康说，“他们希望可以探望他，但医生说今天不要再有人来了。他打了吗啡，需要休息。”

“有卡西的消息吗？”凯思妮斯问。

“他还没回家，”图特尔说，“但他知道怎么走。他可能去朋友家或躲起来了。我不担心。”

“你不担心？”

图特尔做了个苦笑的表情：“现在还不。”

“那我们现在做什么？”德夫问。

“我们等几分钟，让家属先走，”马尔康说，“图特尔说服医生给我们两分钟的时间，和列诺克斯说几句话。我们需要尽快拿到列诺克斯的证词，以便首府批准一张对麦克白的联邦逮捕令。”

“我们的证词还不够吗？”德夫问。

马尔康摇了摇头：“我们当中谁都不曾直接受到麦克白的死亡威胁，也没人亲耳听到他下杀人的命令。”

“那么胁迫呢？”凯思妮斯问道，“图特尔，你刚才说在因弗尼斯的包间玩二十一点时，麦克白和夫人曾试图胁迫你退选，一方面拿方尖塔的股份作为诱惑，另一方面威胁公开你和那个未成年孩子的不正当关系。”

“这种胁迫在我的圈子里就叫作‘政治’，”图特尔说，“无可厚非。”

“所以麦克白说对了？”德夫说，“我们没有他的把柄。”

“但愿列诺克斯有点什么吧，”马尔康说，“该由谁去和他讲？”

“我。”德夫说。

马尔康看着他，陷入沉思：“好吧。医院里的人认出你我只是时间问题，然后他们就会报警。”

“我知道列诺克斯撒谎时什么样，”德夫说，“他清楚我了解他这一点。”

“但你能劝他合作，然后……”

“我会的。”德夫说。

“你可别像对待病床上的‘诺斯骑士’那样劝他，德夫。”

“那是另一个人，长官。我已经不再是他了。”

“是吗？”

“是，长官。”

马尔康和德夫对视了半晌：“好。图特尔，你能带德夫过去吗？”

“好奇地问一句，”德夫等他和图特尔走远之后说，“麦克白给你下最后通牒的时候，你为什么不告诉他卡西是你儿子呢？”

图特尔耸了耸肩：“为什么要告诉一个拿枪指着你的人？他那把枪没装子弹，他们只会转而寻找别的武器。”

医生在一扇关闭的房门外等着他们。他打开门。

“只有他进去。”图特尔说着，指了指德夫。

德夫走进屋。

列诺克斯的脸色像他身下的床单一样苍白。各种管子和线路从他的躯体连接到吊瓶架的输液袋和哔哔作响的机器上。他看上去像一个受惊

的孩子，睁着大眼，长着大嘴，盯着德夫。德夫摘下帽子和眼镜。

列诺克斯眨了眨眼。

“我们需要你公开指认麦克白是幕后黑手，”德夫说，“你愿意吗？”

稀薄、发亮的口水从列诺克斯的嘴角流出来。

“听着，列诺克斯。我们只有两分钟时间，而且——”

“麦克白是幕后黑手，”列诺克斯说。他的嗓音沙哑、干燥，仿佛老了二十岁，但他的眼睛是明亮的，“他命令西登、奥拉夫森和我处决图特尔。因为他想夺取城市的控制权。因为他觉得图特尔是赫卡忒的线人。可他不是。”

“那线人是谁？”

“你卖我个人情，我就告诉你。”

德夫用鼻子使劲吸了口气，努力控制他的情绪：“你的意思，我还要欠你一个人情？”

列诺克斯又闭上眼。德夫见他挤出一滴泪。伤口的疼痛吧，德夫猜想。

“不。”列诺克斯有气无力地说。

德夫把身子探过去。列诺克斯的嘴里冒出一股恶心的甜味，像是糖尿病人夹带丙酮的呼吸。他低声耳语道：“我是赫卡忒的线人。”

“你？”德夫一时难以消化这条信息，努力捋顺逻辑。

“是。你觉得赫卡忒这些年是怎么从我们的指缝里逃走的？他为什么总能先人一步？”

“你是双面间谍——”

“赫卡忒和麦克白。但麦克白不知道。这就是为什么我知道图特尔

既不是赫卡忒的人，也不是麦克白的人。但给赫卡忒通风报信的不是我，所以一定还有另一个线人。麦克白身边的人。”

“西登？”

“有可能。或者不是男的。”

“一个女人？你为什么这样想？”

“我不知道。某种看不见的东西，就在那儿。”

德夫若有所思地点点头。抬起双眼，望进窗外的黑暗。

“感觉怎么样？”

“什么感觉怎么样？”

“在最后关头大声说出来，你是叛徒。当这几个字让你意识到这些伤害确实是你自己造成的，你是感觉释然了，还是更加沉重？”

“你为什么想知道这个？”

“因为我也在问自己这个问题。”德夫说。外面天色昏暗，愁云密布，没有露出一丝答案或迹象，“向我的家人坦白一切，会是什么感觉？”

“但你没有这么做，”列诺克斯说，“我们没有这么做。因为我们宁愿自我毁灭，也不愿看见他们脸上的痛苦。但你没有机会选择。”

“不，我有。我选择了。每一天都做了选择。成为一个不忠的人。”

“可以帮我个忙吗，德夫？”

德夫跳出思绪，眨了眨眼。他需要赶快休息。“帮忙？”

“卖个人情。用枕头，捂住我的脸。看上去我就像病死的。告诉我的孩子，他们的父亲——本是个凶手和叛徒——忏悔了。”

“我……”

“你是唯一一个我认为有可能理解我的人，德夫。你可以疯狂地爱一个人，然后依旧背叛他们。当一切都太晚时，那就是太晚了。你能做的只有……正确的事，但太晚了。”

“就像救市长一命。”

“但这并不够，对吗，德夫？”列诺克斯的干笑变成一阵剧烈的咳嗽，“最后的绝望之举，从表面上来看是一种牺牲，但从内心深处，你希望自己的罪行因此得到宽恕，天国的大门由此对你开启。但我们要求得太多了，德夫。你不会觉得自己能弥补一切过错，是吧？”

“是，”德夫说，“是，我无法弥补。但我可以从宽恕你开始。”

“不！”列诺克斯说。

“可以的。”

“不，你不能！别这么做，别……”他的嗓音彻底崩溃。德夫望着他。晶莹的泪珠滚下他白色的脸颊。

德夫深吸一口气：“我可以考虑不原谅你，但有一个条件，列诺克斯。”

列诺克斯点点头。

“你同意今晚接受电台采访，把一切事情说清楚，还马尔康清白。”

列诺克斯吃力地抬起手，抹了抹脸。然后把这只沾着泪水的手放在德夫的手腕上：“给普丽西拉打电话，叫她过来。”

德夫点点头，站起来把他的手放好。低头看了列诺克斯最后一眼，心想：他是否真的想洗心革面，还是只选了一条最容易的出路？

“他证实麦克白试图杀你，也愿意接受采访，”德夫说，“但赫卡忒有一个安插在麦克白身边的线人。警局里任何人都有可能。”

“不管怎么说，有了列诺克斯的证词，麦克白就完蛋了！”图特尔在他们匆匆穿过走廊时显得格外兴奋，“我会给首府打电话，叫他们签发一张联邦逮捕令。”

一个护士朝他们走来：“市长先生吗？”

“怎么了？”

“我们接到您的女佣艾格尼丝的电话。她说卡西还是没回家。”

“谢谢你。”图特尔说。他们继续向前走，“看着吧，他肯定跑到哪个朋友家去了，正等外面安全了再出来。”

“大概是吧，”德夫说，“你的女佣……”

“啊？”

“我从来没有用人，但我想用不了多久，他们就会沦为家里摆设的一部分。你想说什么就说什么，不觉得他们会把你的话说给墙外的人听，是这样吧？”

“艾格尼丝吗？是。是的，至少当我觉得可以信任她时，会是这样。但这需要时间。”

“但你还是永远无法肯定另一个人有什么想法和感受的，对吗？”

“嗯。你在怀疑麦克白在警局的私人秘书可能……”

“普丽西拉？”德夫说，“好吧，正如你所言，信任一个人是要花费时间的。”

“所以呢？”

“你曾说，麦克白和夫人计划杀死赫卡忒时，你在包间里玩二十一点。但这不需要第四个人吗？”

“什么？”

“二十一点。你不需要一个赌台管理员吗？”

“杰克？”

“有事吗，夫人？”杰克把手拿开。它刚才漫不经心地放在比利弓起的后背上，他俩站在访客留言簿旁，杰克正向比利介绍如何迎接新客人。

“我得跟你说点事，杰克。我们上楼去吧。”

“没问题。比利，你来看家，好吗？”

“我会尽力的，波纳斯先生。”

杰克微笑着，他知道自己的目光在这个新来的男孩身上停留了太久。然后他冲上楼梯，跟在夫人后面。

“你觉得这个新来的小孩怎么样？”她待杰克追上来时问道。

“现在下结论还有点早，夫人。他年纪偏小，也没有经验，但好像不是不能调教。”

“好。我们的餐厅需要两个服务生。今天来的那两个人简直无可救药。年轻人啊，要是他们成天嘻嘻哈哈，不学点本领，今后怎么在这世上生存？他们以为一切都会盛在银盘子里端到他们面前吗？”

“您说得对。”杰克说着走进套间，夫人为他扶着门。他转过身，看见夫人已经关上门，正坐在一张椅子上泪如泉涌。

“怎么了，夫人？”

“莉莉，”她啜泣道，“莉莉。他说了她的名字。”

“莉莉？是花的名字吗，夫人？”

夫人捂着脸，哭得浑身发抖。

杰克一时不知所措。他朝夫人走去，但又停下来：“你想……聊聊这个吗？”

“不！”她喊道，抽噎着吸了一口气，“不，我不想聊这个。阿尔萨克医生想聊。你知道吗，他疯了。他自己告诉我的。但他说这并不意味着他是个差劲的精神科医生，而是让他更优秀。我不要说话，杰克。我已经听够了。我自己的话，还有别人的话。它们不能再带给我什么抚慰。我需要吃药。”她往回擤了一下鼻子，用手背小心翼翼地拭去眼角的泪水，“吃药，就这么简单。没有药，我无法变成我必须变成的那个人。”

“那个人是谁？”

“夫人，杰克。”她望着手上沾染的睫毛膏说，“那个自己活着，却让别人死去的女人。但麦克白已经停药了，所以这里没有药。想想看，他比我更坚强。这一点你没想到吧？你得跑一趟，杰克，帮我买一点来。”

“夫人……”

“否则这里的一切都会崩塌。我听见有个小孩一直在哭，杰克。我走进赌场，微笑着和别人说话，”泪珠又开始滚下来，“大声地说笑，想掩盖住小孩的哭声。但现在我再也坚持不下去了。他知道我孩子的名字。他说出了我对她最后的告别。”

“我不懂。”

“赫卡忒。他知道我撞碎她的头之前说了什么，她当时还眨着困惑的蓝眼睛：‘来世吧，我的小莉莉。’我从未对任何人说过这句话。从来没有！至少不是在神志清醒的状态下。但也许我是在做梦。也许我是在梦游——”她没往下说。皱起眉头，仿佛意识到了什么。

“催眠，”杰克说，“你在被催眠期间说过。赫卡忒是从阿尔萨克医生那儿知道的。”

“催眠？”她若有所思地点点头，“你这么认为吗？你认为阿尔萨克医生泄露了我的秘密？你的意思是，他拿了别人的钱？”

“人心是贪婪的，这是人的本性，夫人。没有贪婪，人不可能赢得地球的生存战。看看你一手创造的赌场就知道了，夫人。”

“你的意思是，这一切是因为贪婪？”

“不是为了钱，夫人。不同的人贪恋不同的东西，权力、性、虚荣、食物、爱、知识、恐惧……”

“你贪恋什么呢，杰克？”

“我？”他耸了耸肩，“我喜欢客人感到快乐和满足。是的，我贪婪的是别人的快乐。比如您的快乐，夫人。您快乐，我就快乐。”

她直视着他。然后起身走到镜子旁，抓起桌上的一把梳子。“杰

克……”

他不喜欢她的说话声，但对视着镜中她的眼睛：“在，夫人。”

“你应该去了解一下孤独的感觉。”

“您知道，我了解，夫人。”

她开始梳理她火红的长发。多少男人为之倾倒，或将它视为一种警告。“但你了解比无人陪伴更孤独的是什么吗？是相信你拥有某个人，但到头来，你以为最亲近的朋友却从来不是你的朋友。”梳子卡住了，但她强行扯过毛躁的头发，“你一直被蒙在鼓里。你能想象这有多孤独吗，杰克？”

“不，我不能，夫人。”

杰克看了她一眼，不知所措。

“庆幸你自己从没被人骗过吧，杰克。”她放下梳子，递给他几张便笺纸，“你就像一条吸口鱼：你太渺小了，没有人会欺骗你，你只能去欺骗别人。鲨鱼让你附着在它的身上，因为你会清除其他更有害的寄生虫。作为回报，它带你遨游这世上的海洋。你就是这样旅行的，相互利用，而这种关系太过亲密，以至于让你们误以为彼此是朋友。直到一条

更大、更重的鲨鱼游过来。去吧，杰克。去给我买点‘精酿’。”

“你确定吗，夫人？”

“说你想要一些有效果的货，药劲大的，带你直上九霄云外。如果飞得太高，跌落时必会粉身碎骨。可谁想在这冷冰冰的、无依无靠的世上苟活呢？”

“我尽力，夫人。”

他一声不响地关上身后的房门。

“噢，我肯定你知道上哪儿去找，杰克·波纳斯，”她对着镜中的影子说，“顺便向赫卡忒问好。”一滴泪沿着之前咸咸的轨迹滑落她的脸颊，“我能干的、亲爱的杰克。我可怜的小杰克。”

“列诺克斯先生？”

列诺克斯睁开眼，看了一眼手表，离午夜还有一个半小时。他的眼皮又打架了。他已恳求医生再来一些吗啡。他唯一想要的就是睡眠，即便是被愧疚所折磨的睡眠。

“列诺克斯先生。”

他又睁开眼。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一只拿着话筒的手。手后边，他瞥见某种黄乎乎的东西。慢慢地，眼睛对准了焦距。一个穿着黄色防水夹克的人坐在病床旁的椅子上。

“是你？”他有气无力地说，“外面这么多记者，他们偏偏派你来？”

沃特·凯特扶正眼镜：“图特尔、马尔康和他们知道我……

我……”

“你受制于麦克白？”列诺克斯从枕头上抬起头。房间里就只有他俩。他扭动着身子去够床头的警报器，但这名电台记者用手挡住了它。

“不需要。”他平静地说。

列诺克斯试图把凯特的手从按钮上拨开，但没有力气。

“这样你就能把我出卖给麦克白了？”列诺克斯哼了一下，“就像你把安格斯出卖给我们一样？”

“我和你面临同样的困境，列诺克斯。我没有选择。他威胁我家人的性命。”

列诺克斯放弃挣扎，躺了回去：“那你现在想要什么？你带刀了吗？还是毒药？”

“是的，这个。”凯特晃了晃话筒。

“你要用这个杀了我？”

“不是你，而是麦克白。”

“哦？”

沃特·凯特放下话筒，解开夹克的扣子，擦了擦眼镜上的雾气。

“图特尔打来电话，我就知道他们有了能够抓捕麦克白的筹码。图特尔说服医生给了我五分钟，所以咱们得抓紧时间。告诉我真相，我会直接去电台播出，不经剪辑，原汁原味。”

“大半夜的吗？”

“我可以在午夜前播出，足以让一些人听见，听见你无可辩驳的声音。听着，我现在是打破了所有规范报道的原则——给予当事人回应的权利，验证陈述真伪的责任——保全——”

“你自己，”列诺克斯说，“再当一回墙头草。保证自己站在胜利的一方。”

他见凯特张开嘴，又闭上，咽了口唾沫，眼睛在仍旧沾满雾气的镜片后眨了眨。

“承认吧，凯特。没什么大不了。不止你一个。我们不是英雄。我们就是普通人，也许梦想成为英雄，但面临着生死和我们成天挂在嘴边的道德准则之间的抉择，我们再普通不过了。”

凯特闪过一丝笑意：“你是对的。我一直是个高傲、口无遮拦、胆怯的卫道士。”

列诺克斯吸了一口气。他不知道是自己还是吗啡在说话：“但如果有机会，你觉得你能做出些不同的事来吗？”

“你什么意思？”

“你能做一个不一样的人吗？你能为比你的尊严更崇高的东西而牺牲吗？”

“比如说？”

“比如做出一些真正的英雄壮举，令你这位记者名声扫地？”

麦克白闭上眼。他希望自己再次睁眼时，会从噩梦和漫长的黑夜中醒来。他桌后的书架上，收音机正发出嘟嘟囔囔的说话声。每一个卷舌音听上去都像机关枪在扫射。

“那么，列诺克斯警督，总结一下。你认为麦克白局长谋杀了邓肯局长和班柯警督，策划了对‘诺斯骑士’俱乐部的屠杀，杀害了德夫警督一家，以及命令你和西登警督处决警员安格斯。今天下午早些时候，麦克白局长和特警队队长西登、警员奥拉夫森策划谋杀图特尔市长，但没有成功。”

“是的。”

“好，感谢你，列诺克斯警督，在圣乔迪医院的病床上接受采访。这份录音有目击者在场，因此，即便列诺克斯也遭杀害，依然可被用于庭审。亲爱的听众朋友，最后我想再补充一句。我，沃特·凯特，是谋杀安格斯警员的帮凶。你们欣赏我的正直，可我却允许作为警察局局长

的杀人犯麦克白利用我的正直。在对我进行宣判的法庭上，在和我最亲近之人的对话中，有一个理由兴许能减轻我的罪行，那就是，我和我的家人受到了威胁。但从专业的角度来看，这不能成为理由。我已向你们表明，我可以被威胁、被利用、被操控，从而欺骗你们。我让自己失望，也让你们失望，所以，这将是你们最后一次听见我——沃特·凯特——作为电台记者的声音。比起你们对我的想念，我会更加想念你们。让我看到你们是比我更好的公民吧。走上大街，推翻麦克白。晚安，上帝保佑我们的城市。”

节目的结束曲。

麦克白睁开眼。可他依然待在自己的办公室，西登依然坐在沙发上，奥拉夫森依然坐在椅子上，收音机依然开着。

麦克白起身把它关掉。

“所以呢？”西登说。

“嘘。”麦克白说。

“什么？”

“给我闭嘴！”他用拇指和食指捏住鼻梁。他累了，很累，难以进行必要的、清晰的思考。因为确实有必要。他做出的下一个决定将极其重大，接下来的几个小时将决定这场城市争夺战的成败。

“我的名字。”奥拉夫森说。

“什么？”

“他们在收音机里提了我的名字，”他腼腆地笑道，“我们家还没人有过这种待遇哩。”

麦克白聆听着静谧。车流，日常喧闹的车流呢？这座城市仿佛屏住了呼吸。他站起来：“走吧。”

他们乘电梯来到地下室。

经过印有红龙的特警队队旗。

西登打开武器库，打开灯。

那小孩坐在两个机枪架中间，嘴被塞住，牢牢绑着。他棕色的虹膜变成环绕瞳孔的一个细细的圆圈，中间巨大的黑洞充满了恐惧。

“我们得把他带去因弗尼斯。”麦克白说。

“因弗尼斯？”

“这里不再安全了，对我们所有人都不安全。但在因弗尼斯，我们可以让图特尔屈服。”

“我们是谁？”

“最后一群忠诚的分子。赢得胜利后，那些会得到奖赏的人。”

“你、我和奥拉夫森吗？我们要让整个城市向我们屈服？”

“相信我，”麦克白摸着卡西的头，好像这小子是一条听话的狗，“赫卡忒需要我们，他会保护我们。”

“与整座城市为敌吗？”奥拉夫森说。

“赫卡忒的手下可以组成一支军队，奥拉夫森。他们和他一样无影无形，但就在我们身边。他们已经救过我两次。何况我们还有两把加特林机枪，以及肯尼斯制定的法律。只要图特尔屈服，宣布进入紧急状态，这座城市就是我的了。怎么样，忠诚，友爱？”

奥拉夫森闭上眼：“浴火而生。”他怯怯地说。那个“生”字在坚实的墙壁间回荡。

西登本来愁眉不展，但这时，微笑沿着他窄窄的嘴唇慢慢展开：“共赴劫难。”

第四十章

德夫坐在图特尔家客厅的沙发上。他们四个人紧张地看着市长——他正站在那儿打电话。离午夜还有两分钟。压力一分一秒地叠加，天空中开始雷声滚滚。老天很快就会为城中这焦灼的一天降下惩罚。市长在电话里不停地说着“是”和“不”。然后他放下听筒，咂了咂嘴，仿佛他刚才听到的话需要被咀嚼和吞咽。

“怎么样？”马尔康急切地说。

“有好消息，也有坏消息。好消息是，最高法院的阿奇博尔德法官说，根据我们掌握的材料，他有把握法院会签发一张对麦克白的联邦逮捕令，他们也可以派出联邦警察。”

“那坏消息呢？”马尔康问道。

“这件事有一定的政治敏感性，所以需要一点儿时间，”图特尔说，“如果案件不能坐实，谁也不想逮捕一个警察局局长。我们有的只是列诺克斯的电台采访，而且他承认自己也是谋杀案的帮凶。阿奇博尔德法官说，他得费一番口舌，最好的情形也就是明天下午作出裁决。”

“也就这样了，”马尔康说，“可惜在这种情况下，我们还不能庆祝。”

“恰恰相反，”图特尔说完转向刚进屋的女佣，“打仗时胜利的代价越大，我们就越要大张旗鼓地庆祝。香槟酒，艾格尼丝！”

“好的，先生，但另一条线上有人在等您。”

图特尔笑逐颜开：“卡西吗？”

“恐怕是麦克白先生。”

他们面面相觑。

“把他的电话接进来。”图特尔说。

麦克白靠在椅背上，耳朵贴着话筒。他盯着天花板，望着头顶吊灯上倒转的金色螺钩，还有空荡的赌场大厅。他孤身一人。他能听见西登和奥拉夫森还在夹楼上组装机枪，但他还是一样的孤独。夫人不在这儿。他们从警局总部赶回来后，必须马不停蹄地动手。他们用了半个小时将全部赌徒和食客打发走。他们试图以自然的方式轰人。可游戏必须玩儿完，赌注必须兑现，部分客人还坚持要喝完最后一杯再走——即便不需要他们付钱。最后一位客人抗议说，这是星期六晚上，他几乎是被推出大门的。夫人想必更会做工作。麦克白刚才叫杰克上套间请夫人出马，可他回来时还是一个人。好吧，她需要睡眠，而这将是一场漫长的战斗。他们拿掉了窗闩，在夹楼两端架设好机枪。

“我是图特尔。”声音努力展现出平静。

“晚上好，市长。一切都好吧？”

“我还活着。”

“好，那就好。我很高兴，我们没让刺杀得逞。我怀疑赫卡忒是幕后真凶。很遗憾，您的司机不幸罹难。列诺克斯受伤之后已经丧失了理智。”

图特尔干笑一声：“你完蛋了，麦克白。你还不明白吗？”

“这真是个疯狂的年代，不是吗，图特尔？楼顶爆炸，大街上枪杀，企图谋杀警察局局长和市长。我打电话是因为我觉得你应该立即宣布紧急状态。”

“没这个可能，麦克白。上面会签发一张写着你名字的联邦逮捕令，这才是接下来要发生的事。”

“你请来首府的援军了？我想你也会。但不等逮捕令签发，我就会

控制这座城市，那时候逮捕令又能拿我怎么样？我有豁免权。肯尼斯局长比人们想象的更有远见。”

“你要像之前的独裁者那样统治这座城市吗？”

“在这场暴风雨中，我想最好找一个比你更强势的人来掌舵，图特尔。”

“你疯了，麦克白。我凭什么要宣布紧急状态，把权力拱手让给你？”

“因为你的私生子在我手上。要是不按我的话做，他就会掉脑袋。”

麦克白听见对方猛吸了一口气。

“所以别去睡觉，图特尔。我给你几个小时签署紧急状态令，明早太阳升起前生效。如果第一缕阳光照进我眼里时，我还没听到广播里宣布这道命令，卡西就会死。”

沉默。麦克白有种感觉，图特尔不是一个人。据西登说，阻止他们完成圣乔迪医院行动的四人团伙中有德夫、马尔康和凯思妮斯。

“你凭什么以为杀了我儿子，你就能逃脱惩罚，麦克白？”

话锋很强硬，但掩盖不了无助。麦克白觉得图特尔没想到自己会这么绝望。但他故作镇定。市长颤抖的声音确证了麦克白所期望的：图特尔愿意为这个孩子做任何事。

“豁免。紧急状态。这就够了，市长。”

“我的意思不是逃避法庭的制裁。我在想你的良心。你已经丧失了人性，麦克白。”

“我们从不会变成我们已然不是的人，图特尔。你也一样。你永远会向出价最高的人出卖心和灵魂。”

“你没听见屋外的雷声吗，麦克白？这样的局面，这样的城市，你竟然还相信明天破晓时会有阳光？”

“因为我下了命令，要有光。但如果你不信，就让今年年历上的日出次数作为你的向导吧。到那时……”

麦克白挂了电话。头顶的水晶光影攒动，想必是水晶在微微飘荡。也许是因为升腾的热气，也许是因为地面莫名的颤抖，也许是因为外面的光在变化。当然，还有第四种可能。那就是他自己在移动，从一个不同的角度来观察万物。他从夹克衫里掏出银质匕首。它也许不是对抗强敌最有效的武器，但夫人有句话说对了：银是驱鬼的。他已经好几天没见过班柯、梅雷迪斯、邓肯和那个跪在地上的年轻的‘诺斯骑士’了。他对着光举起匕首。

“杰克！”

没有应答。更大声地喊：“杰克！”

还是没有应答。

“杰克！杰克！”他疯狂地、失控地叫喊着，觉得自己的喉咙都喊破了。

大厅尽头的一扇门开了：“先生，你叫我？”传来杰克的回声。

“夫人还是没动静吗？”

“没有，先生。要不您去叫醒她？”

麦克白用手指拂过匕首的刀锋。他多久没吸了？他有多么渴望睡眠？深度、黑暗、无梦的睡眠？他可以上楼去，躺在她身边，告诉她：现在我俩要去一个地方，一个没有因弗尼斯和这座城市的地方，只有你我两人存在的世界。她向往那里，和他一样。他们迷失了方向，但总有一条回去的路，回到他们的起点。是的，当然有：只是他这会儿看不见。他必须和她聊聊，请她像以往那样为他指明路在何方。那他还犹豫什么？是什么奇怪的预感阻止他上去，让他裹足不前，令他甘愿坐在这寒冷空旷的大厅，而不躺在爱人温暖的臂弯里？

他转过身，看着那孩子。西登用铁链把图特尔的儿子锁在大厅当中一根锃亮的柱子上，在他细长的脖子上套了一只脚铐。像一条狗。他像

狗一样趴在地上，一动不动，用哀求的棕色眼睛望着麦克白。从他到这里起就一直是这样的眼神。

麦克白感到一阵厌恶，从椅子上站起来。

“我们走，去看看她。”他说。

他和杰克在厚地毯上无声地走着，麦克白感觉他们像鬼一样飘上楼梯，飘过走廊。麦克白花了许久才在杰克的一串钥匙上找到正确的一把。他试了每一把钥匙，仿佛他们是一组密码，一道他还不知道答案的问题。

他打开门，走了进去。屋里的台灯关了，但月光透过窗帘的缝隙照了进来。他站在那儿，听了听。雷声停了。世界如此寂静，仿佛一切都停止了呼吸。

她的皮肤苍白如纸，毫无血色。她的头发在枕头上散开，如同一把红扇。她的眼皮仿佛是透明的。

他朝她走去，把手放在她的眉宇间。余温尚存。旁边的被子上有一张纸。他拾起来。她只写了几行字：

明日复明日。日子在烂泥中爬行，它们最终会再一次杀死太阳，将所有人带向离死亡更近的地方。

麦克白转向一直站在门口的杰克。

“她走了。”

“什……什么，先生？”

麦克白拉了一把椅子，放在床边，坐下。不是为了靠近她。她已经不在这儿了。他只是想坐着。

他听见身后的杰克惊叫了一声，想必他看见了那支仍然插在她小臂上的注射器。

“她是……”

“是的，她死……死了。”

“多久……”

“很……很久。”

“可我刚才还和她说话——”

“杰克，从她发现鞋盒里的婴儿那晚，她就已经开始死……死了。她假装活了一段时间，但那不过是回光返照。她看见了自己的孩子，知道自己要走向死亡，和她再次相见。从那时候起我们就失去了夫人——她陷入一种自我安慰，相信我们会在另一个世界遇见我们爱的人。”

杰克走近一步：“但你不相信吗？”

“除非太阳在晴空中照耀。可我们活在一个没有太阳的城市。太阳是我们全部慰藉的来源。所以，我大体上是相信的。”

麦克白扪心自问，惊讶地发现自己既不悲痛，也不绝望。也许是因为他早已料到事情会是这个结局。他闭上眼，只能感到虚无。他坐在午夜时分的候车室，乘客只有他一个。他的火车虽然宣布进站，但一直没有到来。宣布进站，一直没来。那这名乘客怎么办？他会等待。他哪儿也不去，告诉自己接受现实，等待命运的安排。

麦克白又拾起那张纸。

明日复明日。日子在烂泥中爬行，它们最终会再一次杀死太阳，将所有人带向离死亡更近的地方。

第四十一章

电梯带着德夫、马尔康和门卫来到警局总部的地下室。

“我知道是周末，但你确定这里没别人吗？”德夫对门卫说。此前，马尔康在图特尔家给警局的门卫打了一通很长的电话。

“恰恰相反，”门卫回答，“他们正在等你。”

德夫还来不及反应，电梯已经到达，门打开了。三个人，全副武装，穿着特警队的黑色制服。德夫怔住了。

“谢谢你们，”马尔康说，“在这么短的时间内赶来。”

“为了这座城市。”其中一个人说。

“为了安格斯。”第二个人说。

“为了警察局局长。”第三个人说。他身材高大，皮肤黝黑，“在我们的字典里，他的名字现在是马尔康。”

“谢谢你，里卡多。”马尔康说着走出电梯。

这名腰杆笔挺的警官在前面带路：“您还叫其他人了吗，长官？”

“我一晚上都在打电话。劝别人冒着丢掉性命和饭碗的危险参加一场对抗阴谋的斗争并不容易。何况所谓的阴谋只是我的一面之词。再加上我说无法指望首府立马给予援助，这就更难了。不过，警局我找了三十个人，民防队有十到十五个人，消防队可能有十个人。”

“事情听上去可能不怎么令人信服，但你这个人值得信任，马尔康。”

“谢谢你，里卡多，但我觉得麦克白的所作所为本身就已经说明了

一切。”

“我在乎的不是你说了什么，长官。你的勇气更有说服力。”

“我已一无所有，没什么可失去的，里卡多。但我必须回来接我的女儿，现在她已被转移到安全的地方。有勇气的人其实是你。你没有被一颗做父亲的心羁绊，而是自由地行动，用自己的正义感作为自己的指引。这说明城里还有一群向善之人。”

他们经过那面龙旗。

“市长去哪儿了？”里卡多说。

“他现在有别的事情要处理。”

里卡多停在一扇像防空洞入口的大铁门前，门没锁。“到了。”

屋里的架子上摆满了铁盒和武器。地面当中有一个保险箱。马尔康从架子上取下一把机枪。

“有人拿走了加特林机枪和弹药，”里卡多说，“所以我们只有这些了。外加一辆装甲车。我可以直接把它开到中央车站。枪不够人人一把，不过反正消防员也没受过武器方面的训练。但我和我的兄弟可以今晚作战。”

“我们还是更愿意看到麦克白主动投降，”马尔康说，“他大概只有两个人：西登和奥拉夫森。当他看到外面有多少人被我们动员起来时，我希望他能放了卡西，缴械投降。”

“谈判，”里卡多点点头，“在有人质的情况下采取的现代战术。”

“完全正确。”

“现代，但是没用，至少对麦克白没用。我做过他的手下，长官。他有全国最好的两名狙击手，还有两把加特林机枪。而我们的时间非常有限。”

“你有什么办法对付两把加特林机枪？”马尔康问道，取下一枚巴祖

卡火箭筒。

德夫怔住了。他看见了火箭筒后面的东西。

“加特林机枪用于远程射击并不是非常精准，”里卡多说，“但如果麦克白拒绝投降，我可以制定一个攻克因弗尼斯的方案。”

“很好，”马尔康说完看了一眼德夫发现的东西，“老天，这是从哪儿来的？”

“突袭‘诺斯骑士’后的废墟里，”里卡多说，“也算是武器，虽然只是一把军刀。”

“不只是军刀，”德夫说着紧紧握住刀把，他挥了一下，感受钢的重量，“这是斯威诺的军刀。”

“你不会是想带上它吧？这可没有杀伤力。”

“错。”德夫用食指摸了摸刀刃，“它可以给妇孺开膛破肚。”

马尔康转向里卡多：“你能在日出前一个小时把所有武器运至中央车站吗？”

“包在我身上。”

“谢谢。还有几个小时，其他人稍微休息一下吧。”

“先生？”

麦克白从夫人冰冷的胸口抬起头。是杰克。他回来了，站在门口。

“前台有个人，想见你。”

“你放别……别人进来了？”

“他就一个人，一直在敲门。我只好放他进来。现在他不想走了。”

“谁？”

“一个年轻人，叫席瓦。”

“席瓦？”

“他说突袭‘诺斯骑士’那回，你在码头上救过他的命。”

“噢，那个人质。他想要什……什么？”

“主动加入我们。他说马尔康联系了他，对方正在招兵买马，准备对因弗尼斯发动攻击。”

“如果是这样，”麦克白说着把头放回夫人的胸口，闭上眼，“让……让他走吧。”

“他不走，先生。”

麦克白沉重地叹了口气，站起来，伸出一只手：“借用一下我给你的枪，杰克。”

他们下楼走向前台，那个年轻人正焦急地等着。麦克白在楼梯上用枪指着他：“出去！”

“局长……”那人结结巴巴地说。

“出去！你是马尔康派来杀我的。马上出去！”

“不，不，我……”

“滚！我数三下！一……”

那人向后踉跄几步，抓住门把手，但锁住了。

“二！”

杰克拿着钥匙飞奔过来，帮他开了门。

“三！”

门“咣”的一声关上，他们听见逃跑的脚步声渐渐消失。

“你真觉得他是——”

“不，”麦克白说着把枪还给杰克，“但留这样的年轻人在这里只会碍事。”

“没有多少人像你一样。他和奥拉夫森的年龄差不多，先生。”

“我叫你做的事做完了吗，杰克？”

“我还在做，先生。”

“做完了告诉我一声。我在赌场大厅。”

麦克白推开赌场的门。东面的高窗外，夜已经渐渐转为灰白色。

第四十二章

朝阳还没露出山头，但已派出红色的使者前来问候。列诺克斯警督觉得他从未在城里见过这么美的日出。也许他见过，只是未曾留意。也许给世界上色的不是太阳，而更多是吗啡的作用。喧闹的星期六之夜过去，大街上到处都是摔碎的啤酒瓶、臭烘烘的呕吐物和烟头。四下冷冷清清，只有一个穿黑色海事服、戴白帽的矮个子男人匆匆地和他们擦肩而过。剩下的人——如同这座城市的宿命——都躺在家里，盖着毯子蒙头大睡。但即便如此，他也从未见过这座城市如此美丽的一面。

列诺克斯低下头，望着普丽西拉在他膝盖上铺开的格子呢毛毯。他们正走向中央车站东侧那个平常的入口。他感到轮椅又慢了些。她犹豫了。他估计她从没去过这个车站。

“没什么好怕的，普丽西拉。他们要么是来卖货的，要么就是来买货的。”他们经过一盏街灯，他看见她的影子直了起来。他们的速度开始加快。

按照事先的安排，她趁天还黑时就扶他起床，以免白天走廊里全是护士和医生，不让他们出去。她从办公室带来了好几样他要的东西。他甚至不必向她作任何解释；只要他开口，她就会立即照办，即便他们已经不是上下级的关系。

“不用客气，”她说，“你永远是我的老板。麦克白不会再当警察局局长了吧？”

“为什么不？”

“他已经丧失理智了，不是吗？”

他们经过一群烟鬼和躺在毛毯上的吸毒者。他们睁开眼，本能地伸出一只手乞讨。

但普丽西拉没有停下，一直把他推到厕所旁的那个楼梯口。

这里便是他们接头的地方。他要做的就是站在这里等他们来。列诺克斯从不知道自己被带往哪里，因为他们会给他护目镜和耳塞，以防他借助外界的声音来判断。

这是双方达成的默契。如果他的确需要走一趟，他们就会带他进“厨房”——“精酿”的产地。晚上在家或单位里吸毒都不行，因为无法排除被发现的风险。但在“厨房”，他可以享用纯度最高的产品，由专业人员为他注射。他会被安置在一张躺椅上，有点像过去的鸦片馆。在安逸的环境里醉生梦死后，他便能走进城里活蹦乱跳好一阵，像是脱胎换骨了一般。

可他再也无法这么做了。

当普丽西拉把他身上的线路和管子全部拔掉、架着他坐上轮椅时，他感到自己是如此无助。他已经变成一个废人。

“走吧。”他说。

“什么？我们这就走了？”

“你走。”

“你的意思是，把你丢在这里？”

“没事的。我会给你打电话。走吧。”

她没动。

“这是命令，普丽西拉——”他笑道，“我可永远都是你老板。”

她叹了口气，把一只手轻轻放在他的肩上。然后离去。

不到十分钟，斯特雷加交叉着双臂站在他面前：“哇。”她只说了这一句。

“我知道，”列诺克斯说，“现在不是时候。”

她笑了笑：“坐着轮椅还这么幽默。我能为你做什么？”

“来点止痛药，在躺椅上睡一个钟头。”

她把耳塞和护目镜递给他。

“我的双腿不听使唤了，你可能得帮我一下。”

“你这么轻？”她说。

“我需要坐轮椅去。”

“看来今天得省去坐车这段路了。”

她推着他走。虽然一上午疼痛反复发作，但当斯特雷加从轮椅上架起他、扶他踏上类似于碎石的道路时，那疼痛简直如钻心一般，让他大叫出来。他感到斯特雷加充满肌肉的臂膀搂着他，闻见她身上不可抗拒的气味。她把他放回轮椅，继续推着走。每隔一米，轮椅都会轧过砾石上的什么东西。是枕木。有一股焦油和烧过的金属的味道。她正推着他沿一条铁轨行进。

未经证实的幻想。以前他们都是坐车，路不长，但明显是在绕圈子，最终回到中央车站的起点。他之前就知道，他们没出火车站，因为他没有感觉到雨，但他不知道的是，“精酿”的产地竟然就在他们脚下一条废弃的隧道里！他无力地呻吟——斯特雷加扶起他，把他的脸放在某个冰冷潮湿的东西上。水泥。然后她又扶他坐回轮椅。继续推。空气变得越来越温暖干燥。他们就要到“厨房”了，那股熟悉的气味激活了他脑中的某种物质，使他心跳加速，提前品尝到这趟旅途的滋味。他的护目镜和耳塞被人摘下，他听见斯特雷加的后半句话：

“……清理他身后留下的血迹。”

“没问题。”其中一个姐妹搅动着蓄水池说。

斯特雷加准备把他扶上躺椅，但列诺克斯冲她摆了摆手，卷起左边的衣袖，直接取釜中的“精酿”。没有比这更好的了。一个瘾君子的天堂。这就是他向往的地方。也许不是。他会知道的。也许不会。

“那不是反腐败处的列诺克斯警督吗？”杰克说。他站在那面单向透视镜旁，看向里面的“厨房”和轮椅上的人。

“是的。”赫卡忒说。他身穿白色的亚麻西服，戴一顶白帽，“光在因弗尼斯安插耳目可不够。”

“你听说列诺克斯指控麦克白杀人了吗？难道他不知道麦克白是你的工具？”

“他不该知道的，我不会让他知道。你也一样，波纳斯。不过，说说眼下的事吧。夫人终结了自己的生命，但麦克白似乎并不生气，却是一蹶不振，是吧？”

“这是我的理解。”

“嗯。如果图特尔宣布紧急状态，你觉得以麦克白现在的精神状态能成功夺权，成为领导城市的人吗？”

“我不知道。他看上去……并不在乎，好像一切都已经无关紧要。还有一种可能，就是他觉得自己战无不胜。不管发生什么你都会救他。”

“嗯。”赫卡忒用拐杖在地上敲了两下，“没有了夫人，麦克白作为警察局局长的价值也大打折扣。”

“他依然会服从于你。”

“他现在也许能成功夺权，但没有了夫人，这权力也保不住。她才是真正的玩家，能透过一棵树看见一片森林，知道怎么运筹帷幄。麦克白能掷飞刀，但得有人告诉他为什么这么做，朝谁掷。”

“我可以做他新的顾问，”杰克说，“他对我越来越信任了。”

赫卡忒笑了：“我真是难以判断，你到底是吃泥的比目鱼还是狡猾的食肉鱼，波纳斯？”

“我想，我总归是鱼就对了。”

“即便你能鼓起他丧失的统治欲，恐怕也无法燃起他的斗志。他缺乏夫人对权力的贪婪。他似乎渴望那些你我并不赖以为生的东西，亲爱的波纳斯。”

“‘精酿’吗？”

“夫人。女人。也许还有朋友。你懂的，这种存在于人类之间的爱。现在夫人死了，他也不会再为满足她对权力的饥饿而行动。”

“夫人也需要爱。”杰克平静地说。

“被爱的渴望和给予爱的能力，赋予人类无穷的力量，也成为他们致命的弱点。给他们爱的希望，他们可以撼动天地。夺走这个希望，一阵轻风便可将他们击溃。”

“也许对，也许不对。”

“如果一阵风便能把麦克白击溃，你觉得他适合做警察局局长吗？”赫卡忒冲玻璃另一侧点点头。其中一个姐妹正用酒精棉签擦拭列诺克斯的左臂，寻找血管，另一只手已拿好注射器。

“列诺克斯？”杰克说，“你是认真的吗？”

赫卡忒咂了咂嘴：“他扳倒了麦克白，是牺牲自己的行动能力营救市长的大英雄。没人知道列诺克斯为我卖命。”

“可马尔康回来了。大家都知道列诺克斯是奉麦克白之令行事。”

“列诺克斯服从命令，就像忠诚的警察应该有的样子。马尔康和德夫可以再次消失。罗斯福就是坐在轮椅上赢得一场世界大战的。对，我可以让列诺克斯坐上警察局局长的位子。你觉得呢？”

杰克望着列诺克斯，没有回答。

赫卡忒笑了起来，把一只柔软的大手放在杰克瘦小的肩膀上：“我知道你在想什么，比目鱼。你怎么办？如果麦克白死了，你的生计谁来照顾？所以咱们还是希望麦克白能战胜这场风暴吧，是不是？走，我领你出去。”

杰克瞥了列诺克斯最后一眼，然后转身随赫卡忒走向厕所的暗门，返回车站。

“等等。”列诺克斯待针头刚刚触及皮肤时说。他把右手伸进轮椅侧面的大口袋。拉掉手柄上的绳子。

“好了。”他说。

她把针头扎进去，缓缓推动活塞。这时，他从口袋里伸出手，胳膊在轮椅下方轻轻一摆，撒开手。普丽西拉从办公室里拿来的东西滚过水泥地，消失在水池旁摆满烧瓶、试管的桌子下面。

“嘿，那是什么？”斯特雷加问道。

“据我的祖父说，这是一枚他扔到自己头上的手榴弹。”列诺克斯一边说一边神魂颠倒。虽然他永远不可能找回头一次注射时的兴奋感，但他依旧愉悦得浑身发抖。经过多年的探索，毒品依然是他感受生命真谛最直接的方式。不过还有另一种方式——彻底终结。

“可能是一枚M24型柄式手榴弹，或是一枚摆在烟灰——”

他的话戛然而止。

杰克刚走上一半楼梯，冲击波便使他飞了出去。他爬起来，回身看向厕所。门已被炸没，浓烟滚滚而出。他等在原地。发现没有更多爆炸后慢慢走下楼梯，走进厕所。小隔间和“厨房”的门已经没了。里面烈火熊熊。借助于火光，他看见所有的东西都被摧毁。“厨房”和里面的人不复存在。几分钟前，他还——

“波纳斯……”

声音从他的正前方传来。就在那儿，从倒在地上的钢门下，他爬了出来。一只身穿白色西装、被压扁的“蟑螂”。他柔软的脸上沾满了粪

便，两只黑眼睛充满了震惊。

“救我……”

波纳斯抓紧老者的双手，将他拖过地面，拉到厕所门口。他的胃被划开一道口子，血不停地往外流。他受了重伤。不死的赫卡忒。“隐形之手”。他没有几分钟，甚至几秒钟可活了。这么多的血……杰克转过身去。

“快，杰克。找点东西来——”

“我得去请医生。”杰克说。

“不！找点东西堵住伤口，别等我的血流光。”

“你需要医疗援助。我会尽快。”

“别离开我，杰克！别……”那躯体扭成一团，发出一声号叫。

“怎么了？”

“胃酸！有东西流出来了。上帝啊，烧死我了。帮帮我，杰克！帮——”叫声变成又一阵嘶哑的哀号。杰克看着他，无法动弹。他真的像一只四脚朝天的蟑螂，手脚在无助地乱舞。

“我很快就回来。”杰克说。

“不，不！”赫卡忒尖叫着，试图抓住他的双腿。

但杰克后退一步，转身离去。

他在楼梯尽头停下来，朝左望向西面的因弗尼斯赌场，望向麦克白，望向圣乔迪医院。那边的候诊区有一个电话亭。他转向东面，望向远山，望向另一头。崭新的水域，危险的、开放的水域。但这是一个人——一条吸口鱼——有时为生存而不得不做的抉择。

杰克深吸了口气。不是因为犹豫，而是因为他需要空气。

他向东而去。

水晶在麦克白的头顶浅吟低唱。他扬起头，大吊灯拽动着一根根吊绳来回摆动。

“什么动静？”西登在夹楼上喊。他手持一把加特林机枪，看护因弗尼斯的东南角。

“世界末日。”麦克白说。他又低声对自己说：“但愿如此。”

“声音是从火车站传来的。”奥拉夫森从西南角的火力点喊道，“那是爆炸吗？”

“看见了长官！”西登吼道，“他们正往这里运送武器。”

“是吗？”奥拉夫森惊讶地说。

西登的笑声在墙壁之间回荡。先前讨论守卫因弗尼斯的方案时，大家都认为对手会从工人广场发动袭击，因为面向勤俭街的那堵无窗的砖墙绝对是完美的屏障。

“我大老远就能闻见你的恐惧，奥拉夫森。你在下面闻得见吗，老大？”

麦克白打了个哈欠：“我几乎记不得恐惧是什么味道了，西登。”他用力搓着脸。他刚才睡着了，梦见自己挨着夫人躺在一张床上，然后套房的门悄无声息地滑开。门口的人身穿披风，帽檐压得很低。当他走进屋里的光线中时，麦克白才看清他是班柯。他的一只眼睛没了，肉虫正从脸颊和额头上扭着身子钻出来。麦克白摸向夹克衫里层，从肩膀的皮套里抽出一把匕首，掷了出去。它插进班柯的前额，感觉软乎乎的，似乎后面的骨头已经被啃食殆尽。但这并未阻止鬼魂朝床边前进。麦克白一边大叫，一边摇动夫人。

“她死了，”鬼魂说，“你得扔一把银质匕首才行，钢的没用。”这不是班柯的声音，而是……

班柯的头在帽子下面晃晃悠悠，然后滚落到床下。戴帽子的人变成了西登，正冲他笑嘻嘻的。

“你想干什么？”麦克白怯声说。

“干你想做的事呗，长官。给你俩要一个孩子。瞧啊，她正等着我呢。”

“你疯了。”

“相信我。我不会要求太多回报的。”

“她死了。滚开。”

“我们都死了。现在赶快，给自己撒点种子。你要不来我可来啦。”

“滚开！”

“一边儿去，麦克白。我对她就像德夫对梅雷——”

第二把匕首飞进西登张着的嘴里。他紧咬牙，握住手柄，将匕首拔了出来，交还给麦克白。他亮出血淋淋的半截舌头，冲麦克白发笑。

“收音机上有什么动静吗？”

麦克白吓了一跳。说话的是西登，他在吼。

“没有，”麦克白说着用力搓了搓脸，把收音机的音量调大，“离日出还有二十分钟。”他看着镜子里一行整好的、放在他面前毛毡上的白粉。看见镜中自己的脸。那行白粉就像一道穿过光滑表面的疤。

“我们真要杀了那小子吗？”奥拉夫森大声喊道。

“没错！奥拉夫森！”西登喊着答道，“我们是硬汉！不是娘娘腔！”

“可……之后怎么办？我们就没有谈判的筹码了。”

“这像你说的话吗，奥拉夫森？”东南边传来更多笑声。

“我们没什么好怕的。”麦克白说。

“你说什么，长官？”

“世上没人能伤害我。赫卡忒答应过我，除非‘伯莎号’向我开动，否则我永远是警察局局长。你可以说赫卡忒很多坏话，但他信守诺言。放松。图特尔会让步的。”麦克白看了一眼卡西，他背靠柱子安静地坐着，定定地望向远方，“外面情况如何，西登？”

“有一群人聚集在‘伯莎号’边上，看起来像警察和平民。有几个带自动武器的，还有一些人拿着步枪和手枪。光靠这些不足为惧。”

“你能看见穿灰色风衣的人吗？”

“灰色风衣？没有。”

“你那边呢，奥拉夫森？”

“这边也没有，长官。”

但麦克白知道他们就在那儿，暗中望着他。

“你听说过提索诺斯吗，西登？”

“没有。谁啊？”

“一个希腊人。夫人跟我讲起过他。我专门查过。厄俄斯是所谓的黎明女神，她爱上了一个人间美少年提索诺斯。她央求众神之主宙斯同意让提索诺斯像她一样永远不死。提索诺斯其实并没有提出这样的要求，他是被迫获得了永生。但黎明女神忘记请宙斯让这少年长生不老。你懂我的意思吗？”

“大概明白。但我不懂你为什么讲这个，长官。”

“万物皆会消逝，所有的人都会死去，但提索诺斯只能拖着老朽的身躯，永远孤独下去。他没有被赋予什么东西，其实恰恰相反——他被

囚禁在牢笼里，他的永生是一场可怕的诅咒。”

麦克白起身太快，感到一阵眩晕。这番话想必太过悲观，是毒劲没有完全退去时的胡言乱语。现在整座城市都拜服在他脚下，他很笃定，它很快便会成为他的囊中之物，由他独享。他的每一个愿望都会实现。然后他只需考虑寻欢作乐就好。寻欢作乐。

德夫的手指拂过“伯莎号”车头前基座上的裂缝。他听见马尔康的声音：“劳驾，让我过去！”

他抬起头，看见马尔康从人群中挤出一条道，朝台阶顶层走来。

“你听到刚才的动静了吗？”他气喘吁吁地问。

“是啊，”凯思妮斯说，“我以为屋顶要塌了。感觉像地下核爆。”

“或是地震。”德夫说着指向那道裂缝。

“来的人比我预想的要多。”马尔康一边说一边扫视台阶下的人群，他们身前停着由警车和一辆巨大的红色消防车组成的路障堡垒，“这些人都是消防员和警察？”

“不。”有个人走上台阶说。马尔康仔细辨识他的黑色制服。

“海军上校？”

“飞行员，”这个小个头儿的男人说，“弗莱德·齐格勒。”

“飞行员来这里做什么？”

“我昨晚听了凯特的节目，打了一圈电话，打听到这里要发生的事。告诉我，我能做什么？”

“你有武器吗？”

“没有。”

“你会射击吗？”

“我在海军陆战队待了十年。”

“好。去找下面那个穿警服的人，他会给你一把步枪。”

“谢谢你。”飞行员在他的白帽子上亮出三根手指，转身离去。

“图特尔那边怎么说？”德夫问。

“首府已经得知了绑架人质的消息，”马尔康说，“但逮捕令今天下午才能签出。在此之前他们无能为力。”

“拜托，人命关天啊。”

“只是一个人的命。除非警察局局长提出申请，这样的事不足以让联邦政府出面干预。”

“该死的政治！图特尔现在在哪儿？”德夫向东眺望。山峦的边缘，青色的天空正变得越来越红。

“他去电台了。”凯思妮斯说。

“他准备宣布紧急状态，”马尔康说，“我们必须马上对麦克白发起攻击，趁我们还是在市长的指挥下行动。一旦宣布紧急状态，我们就成了非法的造反派，这帮人也不会支持我们了。”他朝下面的人群点点头。

“麦克白已经把自己搭进去了，”凯思妮斯说，“人们会因此而丧命。”

“是。”马尔康将扩音筒放到嘴边，“勇敢的兄弟姐妹们！请大家就位！”

人群纷纷涌向台阶脚下的路障堡垒。将他们的武器架设在车顶上，利用特警队的装甲车和消防车作为掩护，剑指因弗尼斯。

马尔康将扩音筒对着同一个方向。“麦克白！我是马尔康副局长。

你我都清楚，你现在已经是四面楚歌了。你唯一能做的就是避免破局。所以，放了人质，就地投降。我给你一分钟。我重复一遍，一分钟。”

“他说什么？”西登喊道。

“他给我一分钟，”麦克白说，“你能看见他吗？”

“能，他站在台阶顶上。”

“奥拉夫森，拿你的步枪，让马尔康闭嘴。”

“你是说——”

“对，我就是这个意思。”

“麦克白万岁！”西登笑道。

“听。”麦克白说。

德夫的目光在山峦、手表和周围的人群之间不停转换。他肘部和肩部的神经在剧烈地抽搐。他有些站不稳，因为他的膝盖和腿肚已经开始发抖。除了六个特警队勇士和一些警察，这群人都是在办公室和消防站从事普通工作的民众，从来没有在愤怒当中开过枪，也没有中弹的经历。但他们还是毅然地来了。他们甘愿牺牲一切，就算自己力有不逮。他数完最后三秒。

没有动静。

德夫和马尔康交换了一下眼神，耸了耸肩。

马尔康叹了口气，将扩音筒举到嘴边。

德夫几乎都没听见“砰”的一声。

马尔康向后踉跄了几步，扩音筒“哐”地掉在地上。

德夫和弗里斯立即作出反应，扑向马尔康，压在他身上。德夫感到一阵血流和脉动。

“我没事，”马尔康吃力地说，“我没事。起来吧。他打中了扩音筒。不要紧。”

“你刚才说让他闭嘴，我以为是永远闭嘴呢，”西登喊道，“现在倒让他们觉得我们势弱了，长官。”

“错，”麦克白说，“现在他们知道我们是认真的，但也是理智的。杀了马尔康，我们就给了他们带着满腔义愤进攻的借口。现在他们还会再想想。”

“我觉得他们无论如何都会进攻，”奥拉夫森说，“看，那是咱们的装甲车。它正朝这里开来。”

“这个性质就不同了。一个警察局局长还是有权自卫的。西登？”

“在。”

“给‘加特林小妞’开开嗓。”

德夫从“伯莎号”后面窥探过去，望着这辆硕大的装甲车穿过广场，朝因弗尼斯进发。它在德语里叫作特种车。尾气管排出柴油的浓烟。德国工艺，德国钢板，德国的防弹玻璃。里卡多的计划遵循了常规战术。六名特警队勇士开着特种车抵达入口，下车将催泪瓦斯扔进窗户，接着破门而入，戴着防护面具发动强攻。关键的一环是他们从装甲车出来投掷催泪瓦斯的时候。虽然只有短短几秒，但他们在那几秒里需要其他人的火力掩护。

马尔康的对讲机刺啦一响，他们听见里卡多的声音。

“准备火力掩护，三……二……一……”

“开火！”马尔康吼道。

武器从堡垒上齐射时像一阵击鼓声，可惜在德夫看来，这面鼓实在太小。鼓声被另一面扬起的号叫声所掩盖。

“老天爷。”凯思妮斯喃喃说道。

这场面先是像一阵漫天的雨点，在特种车前方的石子路上激起烟尘。接着，只听“咔”的一声，子弹击中了特种车的格栅、装甲、前玻璃和车顶。车子像膝盖打了一个弯，跪了下去。

“轮胎被打中了。”弗里斯说。

装甲车继续移动，但速度变慢了，仿佛正开进一阵飓风。

“不要紧。这是一辆装甲车。”马尔康说。

车子前进得越来越慢。最后停了。后视镜和保险杠掉了下来。

“曾经是一辆装甲车。”德夫说。

“里卡多？”马尔康冲对讲机喊道，“里卡多？撤回来！”

没有应答。

这会儿车子像是在跳舞。

然后弹雨停了。寂静笼罩着广场，只能听见一只海鸥掠过时的悲鸣。装甲车上腾起一股烟，如同红色的蒸汽。

“里卡多！回来，里卡多！”

依旧没有应答。德夫盯着那辆千疮百孔的装甲车。没有生命迹象。现在他知道当时是什么状况了。法夫的那个下午。

“里卡多！”

“他们牺牲了，”德夫说，“全部。”

马尔康从旁边觑了他一眼。

德夫用一只手捂住脸：“下一步该怎么办？”

“我不知道，德夫。该做的都做了。”

“用消防车。”弗里斯说。

大家望着这个年轻人。

他在众目睽睽之下有些畏缩，甚至一度被这目光压得后退了几步。但他直起身子，用略带颤抖的嗓音说：“我们得利用消防车。”

“这不行。”马尔康表示反对。

“是不行，但如果我们绕到后面的勤俭街呢？”弗里斯喘了口气，继续说道，“他们用两把机枪对付装甲车，这说明他们没有安排火力掩护后方。”

“因为他们知道我们从后面攻不进去，”德夫说，“那里没有门也没有窗户，全是砖头，你必须用风钻或重炮才能突破。”

“不用突破。”弗里斯说。他的嗓音越发坚定。

“绕过去？”德夫不明白。

弗里斯手指天空。

“没错！”凯思妮斯说，“消防车。”

“别绕圈子。快说。”马尔康抱怨道，又望了一眼山头。

“云梯啊，”德夫说，“天台。”

“他们开动消防车了。”西登喊道。

“这是要干什么？”麦克白打了个哈欠。小男孩闭着眼，盘腿坐在地上。他平静而沉默，似乎已然接受命运的安排，只等最后的结局。就像麦克白。

“我不知道。”

“你认为呢，奥拉夫森？”

“我不知道，长官。”

“好吧。”麦克白喊道。他刚才用银质匕首削尖一根火柴，将它戳进门牙。然后把匕首放在毛毡上，拾起两片圆形筹码，分别用两只手的手指不断抛接。这是他在马戏团里学会的把戏。这项练习是为了平衡他左右手不同的运动机能。他嘬着牙签，抛着筹码，体会自己此时的感觉。没有感觉。他试图搞清楚自己在想些什么。他没有想班柯，也没有想夫人。他只是在想，自己没有任何感觉。他还在想一件事：为什么？

他想了一会儿……

然后他闭上眼，从十数到一。

“这可不像楼梯。我们升得越高，晃动就越大，”穿引航员制服的人对弗里斯和另外两名勇士说，“每次迈一步，先手后脚。没什么好怕的。”

引航员大声地打了个哈欠，然后迅速笑了笑，抓住云梯开始攀爬。

弗里斯看着这个小个子男人，真希望自己和他一样勇敢。勤俭街空空荡荡，只有这辆消防车和架设在无窗墙面上的十五米的云梯。

弗里斯跟在引航员后面。说来也怪，随着一步步地攀登，他的恐惧竟然消失了。最糟糕的反正已经过去。他刚才这样说。他们听后点点头，说他们明白。接着他们钻进消防车，从车站朝东开，画了一个巨大的弧形，穿过星期天安静的街道，神不知鬼不觉地到了因弗尼斯身后。

弗里斯抬头，见引航员在天台上做了一个安全的手势。

昨晚他们仔细研究过因弗尼斯的建筑图，弗里斯对这里的布局一清二楚。天台有一道门，打开后是一道锅炉房的窄梯，房里的门通向酒店顶层的走廊。他们会在那里分开，两人走北侧的楼梯，两人走南侧。两道楼梯均通往夹楼。几分钟后，车站方向会发动一轮攻势，将机枪的火力牵制在工人广场一侧，同时掩盖弗里斯和另外三个人的动静，他们借机从身后悄悄靠近，解决枪手。三名勇士将手表调成和弗里斯一致的时间。对于接受这名实习警察的领导，他们没有一句怨言。这名实习警察似乎理解这其中的缘由。父亲那句话怎么说来着？“如果你有更好的判断，你就应该去领导，这是你对社会应尽的义务。”

弗里斯听见车站那边开火了。

“跟我来。”

他们走到天台那道门边，拉了拉。锁住了。预料之中。他朝其中一名警员点点头——那人是交通处的，他将一把铁撬伸进门和门框之间的缝隙里，猛地一推撬开了锁。

里面漆黑一片，但弗里斯能感觉到下面锅炉房里飘来的热气。诈骗组一位白发警员想先下去，但被弗里斯拦住了。“跟着我。”他轻声说，一只脚迈进很高的金属门槛。他试图在黑暗中分辨物体的形状，但什么也看不见，只好放低机枪，摸索楼梯的扶手。他探出第一步，金属梯“吱呀”一声，然后是第二步，整个梯子都在响。他僵住了，一道光刺进他的双眼。有人在下面打开手电筒，照着他的脸。

“砰，”拿手电筒的人说，“你就死了。”

弗里斯知道，他挡住了身后三个人的火力线。他也知道，自己不会有开枪的机会。因为他知道这是谁的声音。

“你是怎么知道……”

“我问自己，为什么你们会开动消防车，却不拉响警报呢？”黑暗中的说话声变成一阵低沉的笑声，“噢，还穿着我的鞋。”麦克白叔叔听上

去像喝醉了，“听着，弗里斯，你今天可以救命。救你自己的命，还有这三个叛徒的命。马上撤走，躲到路障后面。你从那里有更好的机会打败我。”

弗里斯咽了咽口水：“你杀了爸爸。”

“也许吧，”这声音含混不清地说，“也许这是当时的情形。也许是班柯的家族野心。但更有可能的是——”麦克白沉默了数秒，然后长叹一声，“是我。走吧，弗里斯。”

弗里斯脑海中闪现的全是他和麦克白叔叔在家里客厅的地板上玩闹的情景。麦克白叔叔会让他先占上风，只在最后关头轻轻一摆，将他摁倒在地上。这并不是因为叔叔的力气大，而是他又快又准。但麦克叔叔现在醉醺醺的，弗里斯的身手又比那时矫健不少，也许他还有机会？如果动作快，他也许能击中。挽救卡西。挽救这座城市。为了报仇——

“别这么做，弗里斯。”

但为时已晚。弗里斯已经抓起枪。狭窄的锅炉房响起一阵短促的射击声，震动着五个人的耳膜。

“啊！”弗里斯大喊。

他从扶梯上掉了下去。

他没感到自己摔在地上。他又一次睁开眼，什么感觉都没有。眼前一片黑暗，只有一只手托着他的脸颊，一个声音紧贴他的耳朵。

“我叫你不要。”

“他们……他们在哪儿？”

“他们照我说的，撤走了。睡吧，弗里斯。”

“可……”他意识到自己中枪了。有一处伤口在流血。他咳了几声，嘴里满是腥味。

“睡吧。到了那里向你爸爸问好，告诉他我随后就来。”

弗里斯张开嘴，但涌出的只有血。他感到麦克白的手指轻柔地放在他的眼皮上，将它们合拢。弗里斯深吸了口气，像是准备跳入水中。就像他从桥上掉进河里，掉进一片黑暗的水域，掉进他的坟墓。

“不，”德夫说着，看见消防车朝他们开来，“不！”

他和马尔康朝车子奔去，等它停好后分别扯开左右两边的车门。司机、两名警察和引航员狼狈地跳下。

“麦克白在等着我们，”引航员痛苦地说，气还没喘过来，“他打死了弗里斯。”

“不，不，不！”德夫靠着车，紧闭双眼。

有人把手搭在他的脖子上。一只熟悉的手。凯思妮斯的。

两名身穿黑色特警队队服的人跑过来，在马尔康面前站定：“哈森和埃德蒙顿，长官。我们听说了这场战斗，于是马不停蹄地赶来。还有更多的人会过来。”

“谢谢兄弟们，但我们已经结束了。”马尔康用手指了指山头。他们还看不见太阳，但山顶上那个倒置的十字架的轮廓已经映射出第一缕阳光，“现在就看图特尔了。”

“我们交换人质吧，”德夫说，“让麦克白得到他想要的，马尔康。用我们俩换回卡西。”

“你以为我没考虑过这个方案吗？”马尔康说，“麦克白绝不会拿市长的儿子去换你我这样微不足道的筹码。如果图特尔宣布紧急状态，卡西就会被释放。你我无论如何都会被处决。到那时谁来领导对抗麦克白的战斗？”

“凯思妮斯，”德夫说，“城里所有你认为怀有相同信念的人。你是不是怕了……”

“马尔康是对的，”凯思妮斯说，“你俩活着才是对这座城市更有价

值的事。”

“该死！”德夫心有不甘，拔腿朝消防车走去。

“你去哪儿？”凯思妮斯喊道。

“基座。”

“什么？”

“我们得把基座砸了。嘿，队长！”

驾驶消防车的人站起来：“呃，我不是——”

“车里有消防斧或大锤吗？”

“当然有。”

“看！”西登喊道，“太阳照在方尖塔顶上了。该送这孩子上路了！”

“我们都该上路了。”麦克白淡淡说着，把一片筹码放在毛毡红区的心形图案下方，另一片放在黑区。他朝左侧探身，从轮盘上取下那颗球。

“天台上什么情况？”西登喊道。

“班柯的孩子。”麦克白回喊着，使劲转动轮盘，“我搞定了。”

“他死了吗？”

“我说了，我搞定了。”轮盘在麦克白面前旋转，一个个数字模糊成一个清晰的、没有缺口的圆圈。模糊而又清晰。他已经算到球会落进哪个区，但他依旧待在原地。轮子在飞旋。这一回它永远不会停止，这一次他永远不会离开这个区——他已经关闭身后的门，将它锁住。轮盘转了又转，转向一个未知却又如此熟悉的命运。赌场总是最后的赢家。“外头‘梆梆梆’的是什么声音，西登？”

“你为什么不过来自己看，长官？”

“我更愿意待在轮盘这边。什么情况？”

“他们开始对‘伯莎号’敲敲砸砸了，这个可怜的东西。太阳已经出来了，长官。我能看见太阳，又圆又大。时间到了。我们要不要——”

“他们把‘伯莎号’砸了吗？”

“是它的基座，谁知道呢。留意广场，凡是有东西过来就开枪，奥拉夫森。”

“好的！”

麦克白听见楼梯上响起脚步声，抬头望去。西登脸上泛起从未如此醒目的红色，仿佛被太阳灼伤。他经过轮盘赌桌，朝那根柱子走去。卡西坐在地上缩成一团。他低着脑袋，头发挂在脸前。

“谁说你可以擅离职守了？”麦克白说。

“只是暂时离开。”西登说着，从皮带里掏出一把黑色的左轮手枪，对准卡西的头。

“住手！”麦克白说。

“我们说好要准时的，长官。我们不能——”

“我说了，住手！”麦克白调大身后收音机的音量。

“……我是图特尔市长。昨晚，麦克白局长向我发出最后通牒。他策划了近期数宗谋杀案，包括谋杀邓肯局长。昨晚，他对我刺杀未遂，于是绑架了我的儿子卡西。他的最后通牒是要我宣布紧急状态，从而给他无限的权力并阻止联邦介入，否则他将在太阳升起时杀死我的儿子。但我们不想，我不想，你不想，卡西不想，这座城市不想再有一位专制的暴君。为了这个目标，过去几天多少勇士献出了生命，还有他们的孩子。牺牲他们的孩子，就像我们的民主在世界大战中岌岌可危时，我们和其他城市牺牲他们的后代一样。现在，太阳正冉冉升起，麦克白正坐在收音机旁，等我确认这一天和这座城市是属于他的。以下是我要向你传达的信息，麦克白。杀了他吧。卡西是你的。我准备牺牲他，因为我

知道并希望他在这种情况下也会牺牲我或他永远不会拥有的后代。如果你能听到我说话，卡西，再见了，我最爱的人。”图特尔哽咽了，“不只我爱你，整个城市都爱你。我们会在你的墓前点起烛光，一直伴随民主永存。”他咳了一声，“谢谢你，卡西。谢谢你们，这座城市的市民。今天，是属于我们的。”

短暂的缄默后，传出刺刺啦啦的歌声，一个男人用洪亮的嗓音在唱《上帝是我们坚固的堡垒》[19]。

麦克白关掉收音机。

西登笑了笑，压动扳机。击锤升了起来。“意外吧，卡西？你知道，对一个嫖客来说，婊子养的儿子不值钱。但如果你现在真心向我投降，我保证给你的脑袋而不是肚子来上一枪，让你死个痛快。然后干掉那个嫖客和他的帮凶，给你报仇。你觉得怎么样，小子？”

“不。”

“不？”西登用不敢相信的眼神盯着给出答案的人。

“不，”麦克白重复道，“绝不能杀死他。放下你的枪，西登。”

“那就让外头那些人得到他们想要的吗？”

“你听见我的话了，我们不杀无力反抗的孩子。”

“无力反抗？”西登咆哮道，“那我们呢？我们岂不也是无力反抗吗？难道要让德夫和马尔康像过去一样肆意羞辱我们？难道你要放弃你的伟业——”

“你的枪正指着我，西登。”

“也许吧。因为我不会让你阻挡即将诞生的王国，麦克白。有欲望的人不止你一个。我要——”

“我知道你要做什么。如果你不把枪放下，你就死定了。”

西登大笑：“关于我，有些事情你还不了解，麦克白。比如，你杀

不了我。”

麦克白盯着枪口：“那就动手吧，西登。因为只有你能送我去见她。你不是女人生的，而是被制造出来的。是被噩梦、恶魔以及一切毁灭的势力制造出来的。”

西登摇了摇头，拿枪对准卡西的脑袋，目光一直没有离开麦克白。这时，第一缕阳光穿过夹楼的巨窗，照到西登脸上。麦克白见西登举起一只手，遮住眼睛。

阳光下，麦克白从另一头朝树干掷去，掷向刻在树上的那颗心。他知道会掷中，因为他指尖的每一根血管、每一条脉络，都指向那颗心。

“嗒”的一声。西登晃悠了几下，低头看向胸前冒出的匕首的手柄。他扔下枪，抓着匕首，跪倒在地。抬起头，用模糊的眼神望着麦克白。

“银质的，”麦克白说着，把火柴做的牙签又插进门牙，“据说能驱鬼。”

西登向前倒去，一头栽在男孩赤裸的脚边。

麦克白将白色的象牙球放在旋转轮盘的木架子上，用力朝反方向拨动。

“继续砸！”德夫喊道。他们用大锤和消防斧朝基座的前脸猛砸一通，几大块混凝土已经脱落。

基座裂开的一瞬间，火车的犁形排障器落在地上，砸出一声巨响。驾驶室里的德夫差点朝前飞了出去，幸亏他抓住一根操作杆，牢牢稳住了自己。眼前的火车头朝下耷拉着，但没有动。

“加把劲！”

依然没有动静。

“加把劲哪！你这个老女人！”

德夫感到什么东西从脚下穿过。它动了。不是吗？还是……他听见一声低沉的挽歌。是的，它动了，八十年来，“伯莎·勃南号”第一次开动，它可以活动的金属部件发出的号哭声越来越大，最终汇聚成反抗的怒吼。经年的锈蚀、摩擦和惯性定律试图拉住它，但地心引力势不可当。

“让开！”德夫几乎扯破嗓子，系紧机枪的枪带，将备用武器插进皮带，握住它的尾端。

蒸汽机车的车轮转动起来，从麻木中苏醒，缓缓开出八米长的铁轨，歪着身子跃下基座。前轮砸中台阶顶部，石板一下子开裂，发出震耳欲聋的响声。火车似乎一度停在原地，但德夫听见下一级台阶的开裂声。接着又是一声。他知道这股缓慢加速的神力势不可当。

德夫死死盯着前方，但余光瞟见一个人跳上车，站在他身旁。

“给我一张去因弗尼斯的单程票。”凯思妮斯说。

“长官！”是奥拉夫森。

“怎么了？”麦克白盯着象牙球骨碌碌地转动。

“我觉得它……它……来了。”

“什么来了？”

“那列……火车。”

麦克白抬起头：“火车？”

“‘伯莎号’！它来了……朝这边！正——”

剩下的全被淹没。麦克白站起身。从他站立的地方望去，看不见车站，只有高窗外倾斜的广场。但他能听见。这声音像是某样东西被一只咆哮的猛兽咬得粉碎，而且离这里越来越近。

巨兽穿过因弗尼斯正面的广场，出现在他的视野。

他吞了一口口水。

“伯莎号”来了。

“开火！”

马尔康副局长目不转睛，难以置信。因为他知道无论现在发生什么，他这辈子都不会见到第二次。一列蒸汽机车吞噬着石块，在没有轨道的情况下自行横穿工人广场。一种先辈们用铁铸的交通工具，因为势大力沉而难以阻挡。虽然八十年无人照料，那些滚珠、轴承却没有任何朽坏或风干。一列火车径直冲向因弗尼斯，加特林的枪林弹雨在它身上迸出火星，却像水一般被弹开。

“那可是一栋结实的建筑。”他身边的人说。

马尔康摇了摇头：“一个赌场罢了。”他说。

“抓紧了！”德夫喊道。

凯思妮斯坐在车厢的铁皮地面上，背靠驾驶室一侧，以免被头顶呼啸的子弹击中。她闭上眼，面部的肌肉纠结成一块，喊出一句话。

“什么？”德夫吼道。

“我爱——”

他们撞上了因弗尼斯。

麦克白享受着“伯莎号”逐渐填满窗口的画面，直到它闯进来。他感觉整栋建筑——他站立的地面、房间里的空气——以及附带的一切都随

着列车破墙而入向后退却。噪声像一层涂料盖住他的耳膜。机车的烟囱切断了夹楼东部，排障器嵌进地里。因弗尼斯刹住了它的脚步，但“伯莎号”依然一米接一米地啃食着前进。它在麦克白面前半米的地方停住，烟囱划断了夹楼西面的扶手，排障器轻轻碰上那张轮盘赌桌。一时间，周围一片寂静。接着传来水晶叮叮当当的声音。麦克白知道这是什么。“伯莎号”割断了他头顶吊灯的挂绳。他没有躲闪的意思，连头也不抬。他只意识到自己身上撒满了波希米亚水晶，然后便失去了知觉。

德夫端着机枪，爬到车顶。太阳微弱的光线穿过空气里飞扬的尘埃。

“东南角的火力点已经没人了！”凯思妮斯在他身后喊道，“你那边——”

“西南方向也没有了，”德夫说，“西登躺在轮盘赌桌旁边，胸口插着一把匕首。看样子已经死了。”

“卡西在这里。好像没受伤。”

德夫的目光扫过这间原先的赌场。灰尘使他忍不住咳嗽。他听了听。除去轮盘里那颗球狂热的转动声，什么也听不见。星期天早晨。再过几个小时，教堂的钟便会敲响。他爬下来。迈过西登的尸体，走向吊灯。用军刀扫开麦克白脸上的玻璃碴儿。

麦克白惊讶地睁大眼睛，像小孩儿似的。吊灯镀金的螺钩刺入他的右肩。伤口没流什么血，只是在有节奏地收缩，仿佛吮吸着灯具。

“早上好，德夫。”

“早上好，麦克白。”

“嘿，嘿。你记得我们在孤儿院每天起床时常说这个吗，德夫？你在上铺。”

“其他人在哪儿？奥拉夫森呢？”

“聪明的家伙，奥拉夫森。他知道什么时候开溜。像你。”

“你的特警队兄弟不会开溜。”德夫说。

麦克白叹了口气：“是，被你说中了。你相信我吗？他就在你身后，会在……呃，两秒内杀了你。”

德夫看了麦克白半晌。然后突然转过身。在被切成两半的夹楼上，阳光透过东墙的缺口照进来。他看见两个人形。一个穿着中世纪的铠甲。另一个是奥拉夫森，他正跪着，步枪已在栏杆上架好。十五米。奥拉夫森从那儿可以击中一枚硬币。

一声枪响。

德夫知道他死了。

那为什么他还站着？

枪声在大厅里回荡。

麦克白见奥拉夫森倒在铠甲上——那武士向后踉跄了几步，从夹楼的缺口跌落，哐啷啷摔在赌场地面上。再看夹楼，奥拉夫森的脸靠着栏杆，趴在地上。他的脸蛋扭曲着盖住了一只眼，另一只眼闭着，仿佛在他的雷明顿700步枪旁睡着了。

“弗里斯！”凯思妮斯喊道。

德夫转身看向夹楼北面。

就在那儿，在通往顶层的楼梯上，弗里斯伫立着。他的衬衫浸满鲜血。他摇晃着手中紧握的一杆还冒着烟的枪。

“凯思妮斯，带卡西和弗里斯出去，”德夫说，“快！”

德夫在轮盘赌桌旁的椅子上坐下。轮盘上的球转得越来越慢，那声音已经变了。

“接下来会怎样？”麦克白呻吟道。

“我们在这里等其他人过来。他们会送你去医院。拘押。上联邦法

庭。你会成为人们未来许多年的话题，麦克白。”

“你还觉得自己胜人一筹，是吗？”

水晶窸窸窣窣地响。德夫抬起头。麦克白扬起了左手。

“你知道我飞刀的速度。不等你挥动那把军刀，摸到你的手枪，匕首就会插进你的胸口。你知道的，不是吗？”

“可能吧。”德夫说。他非但没有感到恐惧，反而觉得一股强烈的疲惫涌上心头，“但你和过去一样，依然会输。”

麦克白笑道：“凭什么这么说？”

“一种自我应验罢了。你一向清楚，你这辈子到头来注定失败。这是你一直没能摆脱的宿命，麦克白。”

“是吗？你没听说吗？凡是女人生的都杀不了我。这是赫卡忒的承诺，他已经好几次证明自己信守诺言。所以你知道吗？我可以直接从这里站起来，拍拍屁股离开。”他试图撑着地站起来，但吊灯的重量又把他压垮。

“赫卡忒向你做出这个承诺时，忘了把我考虑进去。”德夫一边说一边盯着麦克白的左手：“躺着别动，你的命在我手里。”

“你耳朵不好使吗，德夫？我说——”

“可我不是女人生的。”德夫喘着气说。

“你不是？”

“不是。我是从我母亲体内被切下来的，不是生的。”德夫探出身子，用食指拂过脸上的伤疤。

麦克白眨着孩子般的眼睛：“斯威诺杀她的时候，你……你没有出生？”

“她当时正怀着我。我后来知道，当她在一名警官家里试图止血

时，斯威诺挥动这个——”德夫举起军刀，“——划破了她的肚子。”

“也划破了你的脸。”

德夫慢慢点了点头：“你从我手里逃不掉的，麦克白。你输了。”

“输掉一场，接着又输一场。我们起初拥有一切，然后又输掉一切。我以为这是唯一不变的——人必有一死。可就连死也不一定都能被成全。德夫，只有你能赐予我死亡，送我和相爱的人团聚。做我的救世主吧。”

“不。你现在被捕了，会在监狱里终老。”

麦克白咯咯笑道：“我做不到，而你也无法阻止自己。你无法阻止自己在那条小巷里杀我，现在也一样做不到。我们改变不了自己的，德夫。意志是骗人的幻想。所以做你必须做的吧。做你自己。要不要我帮你念出他们的名字？梅雷迪斯，埃米莉，还有——”

“埃文。”德夫说，“你才是那个无法从自己一直想要成为的样子里解脱出来的人，麦克白。这就是为什么在太阳冒出山头后，我对卡西依然抱有一丝希望。你从不杀害手无寸铁的人。虽然在人们的印象里，你比斯威诺更残忍，比肯尼斯更腐败，但真正把你打败的却是你的善良，你的不够残忍。”

“我一直是你的反面，德夫。因此是你的镜像。所以，杀了我。”

“急什么？你这种人终究会下地狱。”

“那就放我走。”

“如果你祈求罪孽被宽恕，或许会有一条生路。”

“我已经出卖了这个机会，德夫。但我乐意，因为我期待着和爱人重逢，就算我们会被永世灼烧。”

“你会得到公正的审判，量刑既不会过重，也不会过轻。这座城市将第一次证明自己可以变得文明，容光焕发。”

“愚蠢的白痴！”麦克白大喊道，“你在欺骗自己。你相信自己在按自己希望的方式思考，你相信自己是你希望成为的那种人，可你这会儿正绞尽脑汁地找一个杀我的借口，趁我躺在这里无力反抗——这就是你为什么犹豫。但你的仇恨就像那列火车：一旦开动，便无法停止。”

“你错了，麦克白。我们可以改变。”

“是吗？那就尝尝这把匕首吧，自由的人。”麦克白把手伸向夹克。

德夫本能地作出反应，双手握住军刀，刺了进去。

他没想到，刀锋这么容易就插进了麦克白的胸口。当刀尖触及地面时，他感到一阵颤抖从麦克白的身体传导至军刀和他的全身。麦克白吐出一口长长的叹息，粉红色的血从嘴里喷射而出，溅到德夫的手上，像温暖的雨水。他低头望进麦克白的双眼，不知他在寻觅什么，只知道他没有找到。他唯一看见的是一点光渐渐熄灭，瞳孔慢慢扩大，直至覆盖整个虹膜。

德夫松开手，向后退了两步。

静静地站在那里。

星期天早晨。

工人广场上的声音越来越近。

他不想。但他知道，他躲不过。所以他做了。他扯开麦克白的夹克衫。

麦克白的左手平放在胸口。里面没有东西。没有皮肩套，没有匕首，只有一件白衬衫，渐渐染成红色。

嗒啦啦的声音。德夫转过身。是从轮盘赌桌上传来的。他站起来。毛毡上，一片筹码在红区，放在心形之下，另一片在黑区。但声音来自轮盘，虽然它还在转，但越来越慢。白球在数字间跳来跳去，然后停住，终于陷落。

它停在绿色的沟槽，意味着赌场赢得了所有赌金。

没有一个玩家获胜。

第四十三章

远处传来教堂的钟声。独眼男孩站在中央车站的候车室，望向外面的日光。眼前是一番陌生的景象。过去，“伯莎号”一直挡在候车室和因弗尼斯之间。但如今，这列老式蒸汽列车却捣穿了赌场的门面。阳光虽然刺眼，但他依然能看见警车转动的蓝灯和摄影记者的一片闪光。人们纷纷涌向工人广场。因弗尼斯的窗户后面不时也会闪现一点光。想必是专案组在给尸体拍照。

男孩转身进入走廊。当他快走到通往楼下厕所的楼梯时，他听见了什么动静。一阵连续的、低沉的哀号，像一条狗。他听过这声音，一个身无分文的瘾君子犯毒瘾时就这样。他透过栏杆朝下瞥去，看见在臭气熏天的黑暗里一件明晃晃的白衣。他刚要走开，就听见一声尖叫般的哭喊：“等等！别走！我有钱！”

“不好意思老头，我没货，你也没钱。认倒霉吧。”

“我可以给你眼睛！”男孩停在半道。走回栏杆。朝下望去。那个声音。真的是……他走到楼梯口，四下张望。没别人。然后他下到湿冷的黑暗中。每走一步，臭气就越发难闻。

那男的横躺在男厕所的门槛上，穿着原先可能是白色的亚麻西服。现在成了一堆浸透着鲜血的破布头，正如他本人，一具残破的、躺在血泊中的躯体。一块尖利的三角形玻璃碎片从他额头黑色的刘海下伸出。地上是镀金手柄的拐杖。真是他！这些年他一直苦苦寻找的人——赫卡忒。男孩的眼睛渐渐适应了黑暗。他看见那道口子，简直是开膛破肚。那里往外泵着血，但没多少，似乎快流干了。在每一股新涌出的血之间，他能看清里面青粉色的细细的肠子。

“给我个痛快吧，”老者喘着短气说，“然后拿走我口袋里面的钱。”

男孩看着这个人。他日思夜想的人。痛苦的眼泪滚下老者柔软的脸颊。如果男孩愿意，他可以拿出他经常用来剁白粉的弹簧刀——那把曾经挖掉一颗眼珠的窄刃。他可以捅进老者的身体。一场诗意的复仇。

“你的胃有东西射出来吗？”男孩问道，手伸进那人的夹克，“伤口里有胃酸吗？”他认真检查钱包里的东西。

“赶紧！”老者啜泣道。

“麦克白死了，”男孩一边说一边快速点着钱，“你觉得世界会因此而更美好吗？”

“什么？”

“你觉得麦克白的继任者会比他更好、更公正或更具有同情心吗？有什么理由相信他们会是这样的人？”

“别说了，孩子，赶紧动手。你要愿意可以用这根棍子。”

“如果死对你而言是最宝贵的东西，赫卡忒，那我不会从你身上夺走它，就像你夺走我的眼睛。你知道为什么吗？”

老者皱了皱眉头，盯着他看了一会儿。从他噙满泪水的眼里，男孩知道他认出了自己。

“因为我觉得，我们有能力改变自己，成为更好的人，”他说着把钱包放进破烂的裤兜，“这就是为什么我觉得麦克白的继任者会变得好一点。很小、很小的一步，但会变得好一点。多一点人性。对啊，你说怪不怪，当我们用人性来形容美好和仁慈时，其实就是在用‘人’这个字。”男孩拔出刀，刀片弹了出来，“我是说，要记住千百年来我们对彼此都做了什么。”

“这里，”老者呻吟道，指了指他的喉咙，“快。”

“你记得我当时不得不自己动手挖出自己的眼睛吗？”

“什么？”

男孩把刀塞进他的手里：“自己了断吧。”

“可你刚才说……多一点人性……我做不来……求求你！”

“一小步，一小步，”男孩说着站起来，拍拍他的裤兜，“我们会越来越好，但不会一夜之间就成为圣人。”

号叫声随男孩穿过车站，一路飘进灿烂的阳光中。

第四十四章

晶莹的雨点从天而降，穿过黑暗，朝下方码头的点点微光坠去。强劲的西北风将雨点向东吹过城中缓缓流淌的河水，向南吹过对角线上穿城而过的繁忙的铁路线。雨点随风飘过第四区，来到方尖塔和一座名为“春景”的新建筑——这是首府商人经常光顾的两家酒店。偶尔会有一个乡下人走进方尖塔，询问这里以前是不是赌场。大多数人已经遗忘，但他们还记得铁路局大楼里的另一家赌场，如今成了新近开放的市立图书馆。雨点飘过警局总部，马尔康局长的办公室灯火通明。他正召集管理层开会，研究部门重组。图特尔市长和市议会的减员计划起初令员工们十分沮丧，因为数据显示犯罪率已经大幅下降。难道就用这种方式奖励警察队伍三年来出色的工作吗？但他们意识到马尔康是对的：警察的工作就是尽可能让自己变得多余。缉毒处和与暴跌的毒品交易间接相关的部门——如凶案处——自然“首当其冲”。反腐败处维持现状。唯一可以增加编制的部门是新成立的金融犯罪处。随着这座城市吸引越来越多的公司，这里的金融活动也在增多。警方意识到，白领们轻而易举就能从金融犯罪中获利，这加剧了外界认为警察是为富人打工的观感。德夫试图尽力维持有组织犯罪处的规模，表示他需要一定的人力来防止犯罪滋生；如果职业罪犯再度在城中形成势力，清理起来会耗费非常高的成本。但他理解，他和其他所有人都必须接受减员。凶案处的凯思妮斯处长提出了一个具有说服力的观点：维持现有警员数量，最终有利于将谋杀案的调查效率维持在市民满意的水平。不过，就连她本人都得被迫辞职。德夫的心情倒是不错，因为终于等来了周末。他和凯思妮斯打算去法夫野餐。他对此既期待又畏惧。那栋房子如今已成为废墟，他一直任由野草在地里生长。但小木屋还在。他打算和凯思妮斯顶着烈日在草地上躺一会儿，闻一闻木板周围沥青的香气，听一听埃米莉和埃文的笑声是否还在那里回荡。然后他想独自游向那块光滑的岩石。人们说：“世上没有路让你回到从前的地方，找回从前的自己。”他只想验证一下这句话的真伪。不忘过去，这样他才能面向未来。

雨点继续向东，经过二区西侧的高档购物街区，随后坠向一片蓊郁的山坡。这片山坡紧邻环路——夜色里就像这座城市佩戴的一圈闪闪发

光的金项链。从绞架山的山顶，雨点穿过一棵棵树木，溅落在一片宽大的橡树的绿叶上。它滚向叶尖，挂在枝头，重量不断增加，准备最后几米的下落，落向树下立在黑暗中的两个人。

“这里变样了。”一个低沉的声音说。

“你已经死了很久了，先生。”一个声调更高的人答道。

“死。的确。我想我也是死了。你还没告诉我，你是怎么找到我的，波纳斯先生？”

“噢，我一直关注道上的消息。耳聪目明，这算是我的一种天分吧。恐怕也只有这一样拿得出手。”

“你的说法，恐怕我不全信。听着——我就明说了吧——我不喜欢你，波纳斯先生。你让我想起好多水生物，它们附着在体形更大的动物身上，吸它们的血。”

“吸口鱼吗，先生？”

“我想的是水蛭，可怕的小东西。不过没什么大碍。如果你认为能帮我夺回我的城市，你当然可以吸一点。小心就好。要是你吸得太猛，我会把你割掉。接下来，说正事吧。”

“市场上没有竞争者。这里的毒品禁绝后，大批吸毒者都流窜到首府去了。市议会和警察局局长终于开始放松警惕，准备裁员。现在正是时候。年轻的新客户潜力无限，而且我找到了赫卡忒的毒品工厂爆炸时幸存的三姐妹中的一个。她还有配方。我们的客户不可能找到替代品。”

“为什么你需要我？”

“我没有资本和魄力，也没有你的领导能力，先生。但我有……”

“眼睛和耳朵。还有一副吸盘。”老者丢掉一根抽了一半的大卫杜夫细长小雪茄，雨点在上方的枝头渐渐拉长，“我会考虑。不是因为你刚才那番话，波纳斯先生。如果有好货，任何城市都是潜力巨大的市

场。”

“我明白。那为什么选择这里？”

“因为这座城市夺走了我哥哥、我的俱乐部——我的全部。所以我欠它点什么。”

雨点落了下来，掉在一只动物的犄角上。顺流而下，滚到一顶骑士头盔锃亮的表面。

“我欠它一座人间地狱。”

[1] 救世主的英文是saviour，这里的卷舌音是指最后一个音节的发音。

[2] 原文是tortoise（乌龟）。图特尔（Tourtell）的发音和英文“乌龟”一词的发音相似，所以被凯特拿来调侃。

[3] 原文是Norse Rider。“Norse”一词有挪威的、挪威人的意思，挪威的别称也叫诺斯兰（Norseland）。

[4] 此处应该是指亚当·斯密和他的“隐形之手”（The Invisible Hand）理论。亚当·斯密支持自由市场经济，他认为个人通过追逐自身利益的最大化，将最终实现整个社会的利益最大化。

[5] 米克·贾格尔（Mick Jaggar，1943—），滚石乐队主唱。《杰克狂跳着一闪而过》（*Jumpin'Jack Flash*）这首歌里有一句“这是件高兴的事”，在副歌部分多次重复。

[6] 摩西（Moses），《圣经》中犹太人的领袖。摩西出生时，埃及法老正对犹太人实施迫害。摩西的父母将他放进一个篮子里，然后将篮子搁在法老女儿经常游泳的那条河的河边芦荻中，吩咐摩西的姐姐远远看守，观察他的结局到底怎样。后来，埃及公主发现了篮子里的摩西，决定收养他并将其视如己出。

[7] 原文是Strega，意大利语，意为女巫。

[8] 对麦克白的昵称。

[9] 救世军（The Salvation Army），国际性宗教及慈善公益组织，以街头布道和慈善活动、社会服务著称。

[10] 出自原版《麦克白》第二幕第二场，原句：“Sleep no more! Macbeth does murder sleep.”改写版略作改动，译文根据朱生豪译本相应调整。

[11] 根据英国作家威廉·戈尔丁（William Golding）同名小说改编的电影。故事设定在假想的第三次世界大战，一群六至十二岁的儿童在撤退途中因飞机失事而被困在一座荒岛上。他们起先尚能和睦相处，后来由

于人性之恶不断膨胀，开始相互残杀，酿成悲剧。

[12] 医学誓言，是古希腊“医学之父”希波克拉底（公元前460—前370）警诫人类的古希腊职业道德圣典，是向医学界发出的职业道德倡议书。

[13] 即后文中哈钦森的昵称。

[14] 改革（reforming）和告发（informing）、画像（portrayal）和背叛（betrayal），两组词对应的原文拼写都很相似，故有组成新的单词一说。

[15] 手先生（Mr. Hcmd）与赫卡忒（Hecate）同为“H”开头。赫卡忒也被称为“隐形之手”，故有“手先生”这一称谓。

[16] 指赫卡忒（Hecate）。

[17] 希腊神话中的人物。伊卡洛斯企图借助蜡和羽毛制造的翼逃离克里特岛，但因飞得太高，双翼上的蜡被太阳融化，不幸跌落水中丧生。

[18] 百合花，英文Lily，做人名时通常译为莉莉。

[19] 宗教改革家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创作的圣歌，A Mighty Fortress is Our God。

UnRead

未读 Club

为读者提供有温度、有质量、有趣味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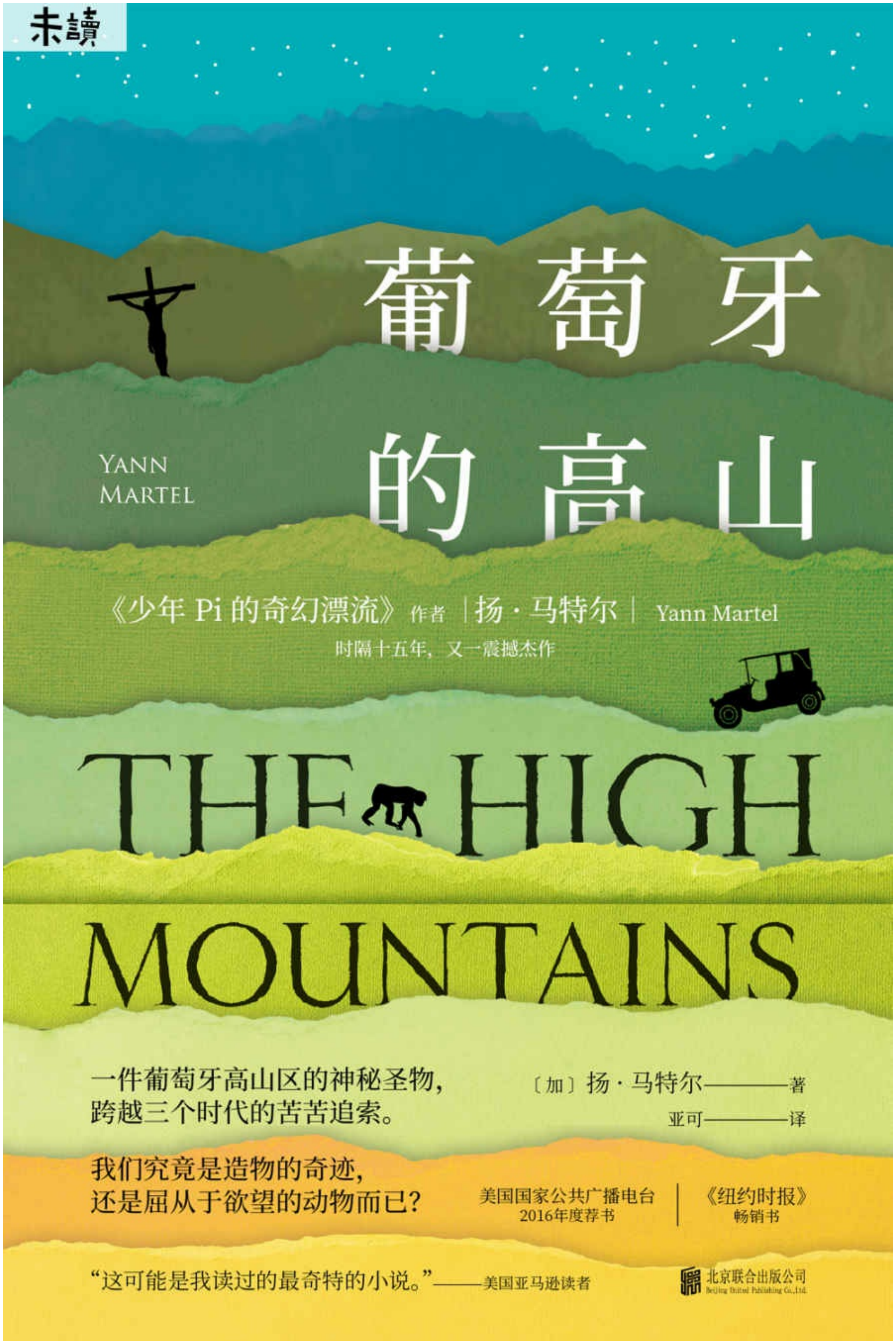
泛阅读服务

专属社群 独家福利

精品共读 活动特权

手机扫码

加入未读 Club 会员计划


未讀
葡萄牙的高山
YANN MARTEL
《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作者 | 扬·马特尔 | Yann Martel
时隔十五年，又一震撼杰作
THE HIGH MOUNTAINS
一件葡萄牙高山区的神秘圣物，
跨越三个时代的苦苦追索。
〔加〕扬·马特尔——著
亚可——译
我们究竟是造物的奇迹，
还是屈从于欲望的动物而已？
美国国家公共广播电台 2016年度荐书
《纽约时报》畅销书
“这可能是我读过的最奇特的小说。”——美国亚马逊读者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版权信息

葡萄牙的高山

The High Mountains of Portugal

作者：[加] 扬 · 马特尔 （ Yann Martel）

译者： 亚可

出品方：未读· 文艺家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目　录

版权信息
第一部 无家可归
第二部 归途
第三部 家园
译后记
返回总目录

献给艾丽斯、西奥、罗拉、费利克斯和加斯帕尔：

我一生的故事

第一部 无家可归



托马斯决定步行。

他住在圣米格尔街一间不起眼的公寓里，公寓地处臭名昭著的阿尔法马区，而伯父的豪宅坐落在绿树掩映的拉帕区，中间隔着大半个里斯本，步行过去差不多要一个小时。不过天刚破晓，阳光明媚，步行有助于放松心情。伯父的仆人法比奥昨天已经取走了托马斯的手提箱和装有此次山区之行所需文件的木箱，所以现在他可以空着手过去。

他摸了摸胸前的上衣口袋，乌利塞斯神父的日记还在，仍然完好无损地包在软布里。如此重要的东西居然就这么随随便便揣着，自己还真是冒失。万一弄丢了，那可真不知该如何收场。但凡稍微动动脑子，都应把它装进行李箱里。不过，他今天需要额外的精神支柱，每次去伯父家都是如此。

虽然难以抑制出发前的激动，他还是没忘了把手杖换成伯父送的那一支。那支手杖是非洲桃花心木的，配了象牙手柄，其特别之处在于手柄下方外嵌了一面小圆镜。镜面微微凸起，取景很宽。设计虽然精巧，实用价值却不大，因为使用中的手杖时刻处于运动状态，镜中的映像飘忽不定，对人毫无帮助。但这支高档手杖是伯父特意为托马斯定制的礼物，每次去伯父家他都得带上。

他出了门，沿圣米格尔街进入圣米格尔大道，随后到圣若昂广场街，再穿过耶稣门[1]。这是一条漫步里斯本城区的理想路线。他在这座城市出生、长大，对这里的一切了如指掌—它美丽而喧闹，贸易发达却也文化底蕴深厚，充满挑战却也不吝于回报。在耶稣门下，记忆中多拉的身影不期而至。她微笑着向他张开双臂。在这种时候，手杖正好派上用场，有关她的记忆总让他头晕目眩。

“看样子我遇上了一个有钱人。”有一次，在他公寓的床上她对他说。

“恐怕并非如此，”他回答，“有钱的是我伯父。我只是他穷兄弟的穷儿子。我伯父马蒂姆在生意上有多成功，我父亲就有多失败。”

他从未向别人说过这种话，从未直言不讳地谈到父亲多舛的职业生涯，谈到他一个接一个化为泡影的商业计划。每当泥足深陷，他只能仰仗兄弟出手相助。但在多拉面前，托马斯可以畅所欲言。

“嗐，你只是这么一说，有钱人都喜欢把大笔的钱藏在秘密的地方。”

他笑了笑。“是吗？我可不觉得伯父是个低调的人。话说回来，假如我真是个阔佬，你为什么不嫁给我呢？”

路上的行人都盯着他。有人交头接耳，有人等着看笑话，但更多人善意地提醒他。“当心点儿，别摔着了！”一个妇人面带关切地喊道。他已经习惯了旁人的目光，除了朝那些好心人点头微笑外，他对其他的指指点点一概视而不见。

他稳健地迈步，向拉帕走去。他步伐轻盈，每迈一步都把脚高高抬起，再平稳地落下。他的步态几近优雅。

他踩上一块橘子皮，不过没有滑倒。

他没注意到一条打盹儿的狗，它的尾巴堪堪躲过他的鞋跟。

他在下旋转阶梯时漏踩了一级，他握住扶手，轻松恢复了平衡。

类似的小意外接二连三，却也无伤大雅。

一提到结婚，多拉脸上的笑容就消失了。她向来如此，一眨眼的工夫心情就由晴转阴。

“不行，你的家人不会同意的。家人就是一切。你不能不顾及他们的感受。”

“你就是我的家人。”他看着她的眼睛回答。她摇了摇头。“不，我不是。”

此刻，他的双眼从看路的重任中解放出来，悠闲地待在眼窝里，像是坐在轮船船尾躺椅上的两名乘客。它们不必随时巡视地面，可以悠然地四下张望。它们欣赏流云和树影，追逐空中掠过的飞鸟，注视一匹拉车的马经过时鼻孔喷出的热气，捕捉建筑墙面上不易察觉的精巧纹饰，观察桑塔伦码头街上熙熙攘攘的人群。总之，在一九〇四年十二月底这个晴朗的日子，这段晨间漫步理应让人心旷神怡。

多拉，美丽的多拉。她是伯父家的用人。她被雇用后托马斯首次到访的那天，他一进门就注意到了她，再也无法把目光从她身上移开，满脑子都是她的倩影。他彬彬有礼地待她，一次又一次寻找微不足道的借口接近她，只为和她多说一句话，只为有机会欣赏她精巧的鼻子、明亮乌黑的双眸、精致洁白的牙齿和婀娜的身姿。于是，他成了伯父家的常客。他清楚记得多拉与他心意相通的那一刻—当时她忽然意识到，在他眼中她不仅是一个用人，还是一个女人。她飞快地瞥了他一眼，两人目光短暂相交，她旋即转身而去，离去之前，嘴角浮上一丝心照不宣的微笑。

一种妙不可言的感觉从他心底涌起。那一刻，阶级、地位、世人的

偏见、家人的阻挠—这些横亘在两人之间的壁垒全部消失不见。下一次登门时，他把自己的大衣递给她，他们的手碰在一起，触感绕在指间久久不去。从此两人的感情一发而不可收。他之前只和几个妓女发生过关系，每次激情过后心情便跌落谷底。事后他总是匆匆逃离，羞愧不已，发誓不再重蹈覆辙。但和多拉在一起时，激情退去又会燃起新的激情。她把头靠在他胸口，手指纠缠着他浓密的胸毛。他不想逃跑，他哪儿也不想去。

“嫁给我，嫁给我，嫁给我吧。”他央求道，“我们会成为彼此的珍宝。”

“不行，我们只会变得贫穷，孤立无援。你没尝过那种滋味，但我清楚。我不想把你也拖下水。”

两人在婚姻的门槛前踌躇，他们的儿子加斯帕尔却降生了。当她被发现怀孕时，若不是托马斯苦苦哀求，她早就被他伯父赶出家门。父亲是他唯一的支持者，他告诉托马斯大胆去爱；而伯父正好相反，他不闻不问，态度冷漠。多拉被派到厨房打下手，不再在家里露面。加斯帕尔和他母亲一样，活在洛博家某个不为人知的角落。他的父亲只能默默地爱他，也同样默默地爱着他的母亲。

只要不至于惹恼伯父，托马斯尽可能常来探望母子俩。到了多拉的休息日，她便带着加斯帕尔去阿尔法马找他。两人坐在公园的长椅上，看着加斯帕尔玩耍。那些日子里，他们就像一对普通的小夫妻。他沐浴在幸福的爱河里。

他经过一座有轨电车车站，一辆电车正沿着轨道隆隆驶来，黄色车厢闪闪发亮—这种新鲜的交通方式兴起还不到三年[2]。一拨乘客推搡着

挤上去，另一拨乘客挣扎着挤下来。他在人群中闪躲，仍不免撞上其中一人。两人忙不迭地相互致歉，然后他继续往前走。

人行道上有几块凸起的鹅卵石，他抬脚轻松避过。

他一脚踢在咖啡馆一把座椅的腿上。椅子蹦了一下，没什么大碍。

死神的魔爪伸向多拉和加斯帕尔。它一步一步、不由分说地将他们拖进死亡的阴影，伯父召来的医生用尽全力也回天乏术。最初是嗓子疼、乏力，进而恶化到发烧、寒战、浑身疼痛、吞咽受阻、呼吸困难、抽搐，最后瞳孔放大、在挣扎中丧失理智，直到咽下最后一口气。死者的躯体苍白、扭曲、沉默，凝固在陪他们做垂死挣扎的白色床单下。两人逝去时托马斯都守在病榻旁。加斯帕尔死时五岁，多拉二十四岁。

他没能目睹几天后父亲的死。当时他在伯父豪宅的音乐室里，一位堂兄陪他默默坐着。他陷入悲伤，茫然若失，这时伯父面色凝重地走进来。“托马斯，”他说，“我有一个坏消息。西尔韦斯特雷……你的父亲，去世了。我失去了唯一的兄弟。”恍惚间这几句话轻轻落下来，如同巨石从天而降，将他压垮。他像受伤的动物一样哀号起来。他那温暖慈爱的父亲啊！那个生他养他、鼓励他追逐梦想的人啊！

加斯帕尔死于星期一，多拉死于星期四，父亲死于星期日。一星期之内，他的心彻底碎了，仿佛一枚开裂的茧。破茧而出的不是蝴蝶，而是灰色的飞蛾。它落在他的灵魂表面，不再飞起。

随后是两场葬礼。一场给外省女佣和她的私生子，微不足道，草草了事；另一场场面盛大，献给一位有钱人的穷兄弟，他在生意上乏善可陈，人们都避而不提。

他离开人行道时没注意到飞驰而来的马车。车夫一声大喝，他连忙闪到一旁。

他蹭到一个背对他站立的男人。他抬手说：“抱歉。”那人和善地耸了耸肩，看着他走远。

托马斯稳健地迈步，几步一回头。他倒着走向拉帕。

“为什么？你为什么这么做？你干吗不像正常人那样走路？真是荒唐！”伯父不止一次向他发火。为了应付伯父，托马斯编出一套说辞。人在路上走，总要迎着风雨烈日，防备扑面而来的飞虫，忍受陌生人的阴郁眼神，面对无法预知的未来。既然如此，为何不转过身，用后脑勺和后背去抵挡呢？它们是我们的保护层，我们的铠甲。它们的作用原本就是抵御命运的无常。同时，当一个人倒着行走时，他相对更精致脆弱的部分—脸、胸、衣服上引人注目的饰物—都免受前方残酷世界的侵袭，只有遇上合得来的人时，才转身以真面目示人。至于运动方面的好处就更不用提了。人在下坡的时候，有什么方式比倒着走更自然吗？他反问道。先是前脚掌轻柔着地，然后跟腱肌肉校准张力，精确地放下脚跟。这样一来，向下的动作弹性十足，毫无压力。再说，就算绊倒了，有什么比一屁股坐在地上更安全呢？总比摔个狗吃屎、手腕骨折要强吧。不过他并未固执己见。他偶尔也会破例，比如在攀爬阿尔法马区一眼望不到头的蜿蜒台阶时，或是必须跑起来的时候。

伯父对这些理由嗤之以鼻。马蒂姆·奥古斯托·门德斯·洛博是个缺乏耐心的成功商人。尽管他表面上暴躁地质问，并任由侄子胡乱搪塞，但他心里深知托马斯倒着走路的原因。有一天，托马斯无意中听到他和一位访客的对话，正是伯父故意压低的嗓音让他竖起了耳朵。

“……最可笑的一幕，”伯父低声说，“想象一下，在他前面—准确地说，是在他后面—有一盏路灯。我把秘书贝内迪托叫过来。我俩一言不发，目不转睛地望着他，心里想着同一个问题：我的侄子会撞上路灯吗？就在这时，一个行人出现在街的另一头。那人看见托马斯倒着朝他走过去，他歪了歪脑袋，显然我侄子怪异的行进方式引起了他的注意。经验告诉我，他们之间会有某种交流—一两句寒暄，或开个玩笑，至少那人会用疑惑的眼神看着他经过。果不其然，在托马斯还差几步撞上路灯时，那人快步走过来，拍了拍他的肩膀，拦住他。托马斯转过身。我和贝内迪托听不清他们在说什么，但可以观察他们的手势。陌生人指了指路灯。托马斯微笑着点头，把手按在胸前表示感谢。那人也对他微笑。他们握了手，挥手告别，各自赶路。那人沿街往前走，而托马斯转过身，继续朝这边倒着走。他毫不费力地绕过了路灯。

“啊，等等！故事还没完。没走出几步，那个行人回头看了一眼托马斯，发现他还在倒着走，大吃一惊。我看得出他一脸的担忧—当心，如果你不好好看路的话，会出事的—不过尴尬的是，托马斯的脸正冲着他的方向，于是他俩正好打了个照面，而我们都知道盯着人看是不礼貌的。那人急忙转回头去，可惜太晚了，他恰好撞上下一根灯柱。那个场面，就像钟锤撞在钟上。我和贝内迪托情不自禁地倒吸一口凉气。那人撞得晕头转向，龇牙咧嘴，伸手捂住胸口和脸。托马斯急忙跑过去帮他—他是向前跑的。你以为他向前迈步的样子会很正常？并非如此。他的脚下没有一丁点儿弹性。他迈着大步向前移动，上身画出一条水平的直线，仿佛站在传送带上。

“他俩又说起话来。托马斯看上去很关心那人；那人一手捂着脸，摆手示意没事。托马斯从地上捡起他的帽子。两人又握了握手，在沉默中再次挥手道别，然后那个可怜人摇摇晃晃地走了。托马斯—还有我和

贝内迪托—看着他走远。一直等到他拐过街角，托马斯才以惯常的方式继续倒行。但这个意外显然影响了他的心情，只见他一头撞上一分钟前刚巧妙绕过的灯柱。他揉着后脑勺，转身盯着它。

“尽管如此，福斯托，他仍然坚持倒着走路。无论撞多少次头，无论摔多少个跟头，他仍然倒着走。”托马斯听见伯父笑起来，他的朋友福斯托也跟着笑。然后伯父的声音渐渐变得凝重。“从他年幼的儿子加斯帕尔死于白喉的那一天起，他就开始倒着走路了。那孩子是他和这里的一个女佣的私生子。那女人也得白喉死了。几天之后，命运弄人，我的弟弟西尔韦斯特雷，大白天正说着话，忽然倒在地上，死了。托马斯的母亲在他小时候就过世了，现在又轮到他的父亲。接二连三遭遇这样的悲剧！有些人会消沉一辈子。有些人会借酒浇愁。而我的侄子选择倒着走路。到现在已经一年了。他这种怪异的默哀方式究竟还要持续多久？”

伯父不明白的是，他之所以倒着走路，之所以背对世人、背对上帝，并不是在默哀。他是在抗议。当生命中你所珍视的一切都被夺走时，除了抗议，你还能怎么办？

他决定走一条绕远的路。他离开圣弗朗西斯科-德保拉新街，拐进萨克拉门托街。伯父家快到了，他记得前面有一盏路灯。回头看路时，他抬头望向伯父豪宅的背面，望着它精美的飞檐、繁复的线条和高耸的窗户。他感觉有一双眼睛正盯着他，随即注意到二楼拐角的窗后有个人影。那是伯父的办公室，所以多半是马蒂姆伯父本人。于是他转回头，故意昂首阔步，同时小心地避过灯柱。他沿着伯父宅院的外墙来到大门口，转身准备按门铃，手却停在了半空，然后缩了回来。尽管知道伯父已经看见他，在等他进去，他还是陷入犹豫。他从胸前的上衣口袋里掏出那本古老的羊皮封面日记，把它从棉布套里取出来，背靠着院墙缓缓

滑下，坐在人行道上。他凝视着日记的封面。

关于生命的文字

以及礼物的说明

神父乌利塞斯·曼努埃尔·罗萨里奥·平托

上帝谦卑的仆人

他对乌利塞斯神父的日记已经十分熟悉，能够整段地背诵。他随意翻开一页读起来。

在贩奴船靠近岛屿、准备“卸货”之前，他们需要清点人数，打扫货舱。港口近在咫尺，他们开始把奴隶一个接一个扔进海里，左舷和右舷同时作业。有些奴隶身体绵软、无力反抗，其他的奴隶则虚弱地打着手势。这些人要么已经死了，要么病得很重。第一类已经毫无价值，而第二类也必须处理掉，因为他们的病可能传染给别人，影响其他人的价钱。奴隶被活生生抛下海之前竭力呼喊，海风把他们的惨叫声送到我耳边，随即是他们落水的声响。他们沉入安娜沙维斯湾[3]，消失在海底那片堆满尸体的幽冥之境。

伯父的家也是一个悬浮着早夭生命的幽冥之境。他闭上眼。孤独仿佛一条狗，循着气味凑上前来，绕着他转了一圈又一圈。他挥手驱赶，它却不依不饶。

短短几天内，他的生命无可挽回地枯萎了；几星期之后，他与乌利塞斯神父的日记邂逅了。他在国立古代艺术博物馆当副馆长，那次发现源自工作中的一个偶然。里斯本的红衣主教若泽·塞巴斯蒂昂·德阿尔梅达·尼图向博物馆捐赠了一批文物，里面既有教会用品也有世俗物品，全是几个世纪以来在葡萄牙帝国的疆域内搜罗而来的。经过红衣主教尼图的许可，博物馆委派托马斯到塞尔帕平托街的主教档案馆展开研究，追溯这些精美文物的准确出处，查明每件物品—圣餐台、圣杯、十字架苦像、圣诗集，或是一幅油画、一本书—是如何辗转来到里斯本教区的。

迎接他的不是平常井井有条的档案馆。里斯本大主教的文件浩如烟海，历任秘书显然对整理文件这等俗务并不热衷。他走进一个被简单命名为"杂项"的区域。在堆放红衣主教若泽·弗朗西斯科·德门东萨·瓦尔德雷斯（一七八八年至一八〇八年任里斯本主教）文件的一个开放书架上，他注意到这本褐色封皮的手缝羊皮卷。封皮虽已斑驳褪色，手写的书名依然清晰可辨。

这是一个怎样的生命，一件怎样的礼物？他不禁好奇。会有怎样的说明？乌利塞斯神父又是谁？他稍微用力展开书页，书脊发出细骨头碎裂的声响。笔迹清晰地跃入眼帘，黑色笔触在象牙白的纸面上异常鲜明，仿佛刚刚写就。这些鹅毛笔书写的斜体字来自另一个时代。书页的边缘隐隐泛黄，说明写完之后就几乎没再打开过。他怀疑瓦尔德雷斯主教也不曾读过。封面和书内都找不到任何存档记录—无论是目录编号、日期，还是批注—而且档案馆索引里也没提到这本书。直觉告诉他，没人读过这本书。

他仔细查看第一页，注意到一段文字的上方标注了时间、地点：一六三一年九月十七日，罗安达。他小心地一页一页翻下去。更多的日期

出现了。有记录的最后一年是一六三五年，但没有具体月份或日期。看来是一本日记。他还发现多处有关地理位置的记载：“拜伦多的群山……蓬戈安东戈的群山……本格拉古道”—全是葡属安哥拉的地名。一六三三年六月二日，一个新地名出现了：圣多美。这是位于几内亚湾的一座殖民地小岛，日记里对它的描述是“非洲头上掉落的一片头皮屑；这块大陆瘟疫肆虐，我们沿着它潮湿的海岸线往北航行数日方才到达”。他的目光落在几页之后的一句话上：Esta é a minha casa。“这就是家。”但这句话写了不止一次。重复的词语蔓延开来，同样的短句铺满了整页纸。密密麻麻的字母，每一行笔迹微微上下抖动：“这就是家。这就是家。这就是家。”然后这种重复戛然而止，文字回归到旅途的漫记。然而翻过几页，同样的句子再次出现，写满了半页纸：“这就是家。这就是家。这就是家。”再往后，它又一次出现，足足一又四分之一页：“这就是家。这就是家。这就是家。”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为什么要如此狂躁地重复？终于，他在其中一页上找到了可能的答案。重复的短句再次出现，延续了差不多两页，但与之前不同，结尾处多出半句话，暗示着日记的主人每写一次都会在心里补全整句话：“这就是家。这就是家。这就是家—上帝指引我至此，我将终老于此，直到祂拥我入怀。”乌利塞斯神父显然患上了严重的思乡病。

在某一页上托马斯发现了一幅奇特的素描，那是一张脸。脸上各处细节只是大致勾勒，唯有一双充满哀伤的眼睛下笔极为用心细致。他对着那双眼睛注视良久。他陷入了它们的哀伤。他刚夭折的孩子的模样在脑海里盘旋。那天离开档案馆时，他把日记塞进公文包，把它夹在几份无关紧要的文件之间。他毫不掩饰此举的动机。这不是非正式的借阅，这就是偷窃。既然里斯本主教档案馆在过去两百五十年里对乌利塞斯神

父的日记视而不见，现在更不会在乎它的去向。他想要从容研读。

他一有时间就阅读并抄写这本日记。他的进度很慢。原文的笔迹时而轻快明晰，时而笔走龙蛇。他常常需要揣摩这一笔代表哪个音节，那一画又代表哪个音节。最让人惊讶的是，早期的笔迹透着镇定自若，可是越到后期越是潦草。最后几页的笔迹几乎无法辨认。有不少词，即使他绞尽脑汁也没能猜透。

在乌利塞斯神父身处安哥拉的那段时间里，他的日记只是事务性的记述，很少涉及个人情感。他不过是罗安达主教座下卑微的随从。当主教大人“安坐在大理石宝座上，享受荫凉”的时候，他四处奔波，为一批又一批奴隶洗礼，忙得浑浑噩噩。但到了圣多美，一种令人绝望的力量抓住了他。他开始制作一件物品，也就是日记封面上提到的“礼物”。这项工作占据了他全部的心思和精力。他提到自己在寻找“最完美的木材”和“适合的工具”，还回想起小时候在叔叔的作坊里接受的训练。他提到自己为这件礼物上了几遍漆，以便长久保存。“我的双手闪闪发光，俨然是虔诚忘我的工匠。”在日记末尾，托马斯读到一段奇怪的文字，那是神父对那件作品的不凡气质的赞美：

它闪耀，它尖叫，它怒吼，它咆哮。当圣殿的帷幕自上而下一分为二，真正的上帝之子一声大喝，吐出他最后的气息。终于大功告成。

乌利塞斯神父受过什么训练？他叔叔的作坊又是干什么的？他为什么用手工上漆？什么东西会闪耀、尖叫、怒吼、咆哮？托马斯在乌利塞斯神父的日记里找不出明确的答案，只得到几点暗示。上帝之子何时一

声大喝，吐出他最后的气息？在十字架上。那么，这件作品是十字架苦像[4] 吗？托马斯想。它显然是某种雕刻品。但它的价值还不止于此。按照乌利塞斯神父的记述，它是一件最为与众不同的作品。托马斯灵魂中的那只飞蛾扑扇了一下翅膀。他想起多拉临死前的最后几小时。自从她卧床不起，她就用双手紧握着一尊十字架苦像。无论如何翻来覆去，如何痛不欲生、声嘶力竭，她都不松手。那是一件廉价的黄铜制品，光泽暗淡，尺寸偏小，是那种勉强可以挂在墙上的样式。她死时将它紧紧抱在胸口。狭小的房间空空荡荡，托马斯靠床而坐，此外再无一人。当她刺耳的呼吸声戛然而止，他明白最后的时刻来临了（与此相反，儿子的离去是那么安静，仿佛一片花瓣悄然坠落），他感觉自己像一片薄冰翻入急流。

此后的几小时里，他不断因为恐惧而逃离多拉的房间，然后又身不由己地折返。这样反反复复，长夜终于到了尽头，新的一天开始了。他苦苦等待，收尸人却迟迟不到。“没有了你，还让我怎么活？”有一刻他向她诉说。他的目光落到那尊十字架苦像上。在此之前，他与宗教的关系若即若离，表面上严守教规，内心却无动于衷。此刻他意识到：在信仰面前，只存在极端的态度，要么深信不疑，要么嗤之以鼻。他盯着十字架苦像，在绝对的信仰与绝对的怀疑间徘徊。在最终做出选择之前，他想留下这尊苦像作为纪念。但是多拉，或者说多拉的身体，仍不松手。他试着把它从她手里抽出来，但她的双手和双臂牢牢扣住它，毫不退让，哪怕他已经把她的身体从床上拽了起来。（相比之下，加斯帕尔的尸身是那么轻柔，仿佛一只大号的毛绒娃娃。）在恼怒的抽泣声中，他放弃了。那一刻他下定决心——这种决心毋宁说是一种挑衅。他瞪着十字架苦像，咬紧牙关厉声说：“你！你！我会收拾你的，你等着！”

收尸人终于到了，带走了多拉和她那尊被诅咒的苦像。

假如托马斯猜得没错，假如乌利塞斯神父的作品真如他潦草的文字所形容的那样，它一定是一件非比寻常的文物，会让世人为之惊叹。它足以把基督教搅得天翻地覆。它甚至可能有助于他的挑衅。但是，它被保存下来了吗？自从他在公寓里读完这本从主教档案馆偷来的日记，这个问题就开始困扰他。这件物品可能已经毁于大火或被劈成了碎片。然而，在一个前工业化时代，每一件物品都是单独制作、缓慢流转的，人们对它们的珍爱与现代工业社会不能同日而语。甚至衣物也不会被丢弃。当年耶稣在罗马士兵眼中不过是一个煽动暴乱的卑贱犹太人，但他仅能蔽体的衣物仍被他们瓜分。如果普通衣物尚能幸存，一件大型雕刻品必然也能被保存下来，更别说它还兼具宗教的用途。

如何判断它的去向？有两种可能：它要么留在了圣多美，要么离开了圣多美。考虑到这座小岛的贫穷和贸易港的性质，他猜想这件物品以某种方式离开了岛。他希望它被带回了葡萄牙—圣多美的宗主国，但它也可能流落到非洲海岸上众多的贸易港和城市之中。无论哪种情况，它都是海运离岛的。

亲人死后，托马斯花了数月时间寻找有关乌利塞斯神父的那件作品的证据。他到国立东波塔档案馆查阅乌利塞斯神父死后几年间在非洲西海岸航行过的葡萄牙船只的航海日志。他假定某条葡萄牙船把那件雕刻品带离了圣多美。如果是一艘外国船，那么只有上帝知道它最终流落何方了。

他终于找到一本航海日志，船长名叫鲁道夫·佩雷拉·帕谢科，他的大帆船于一六三七年十二月十四日离开圣多美。船上装载的众多货物中，有一件物品“再现了主在十字架上受难的一幕，怪诞却令人叹为观止”。他的心跳加快了。对于这块世人眼中低贱的殖民地， 这是第一次也是唯一关于宗教物品的记载。

日志在每一件货物的条目旁都标注了它下船的地点。大批货物在奴隶海岸和黄金海岸上的若干停靠点被卸下船，要么被卖掉，要么被交换。他在帕谢科船长日志中关于十字架苦像的记载旁看到一个词：里斯本。它真的回到了祖国！他情不自禁地欢呼起来，全然不顾自己身处国立档案馆的研究室。

为了找出乌利塞斯神父的十字架苦像归国后的下落，他把东波塔档案馆翻了个底朝天。最终他发现答案并不在这里，而在主教档案馆，也就是他探索的起点。更为讽刺，也让人恼火的是，答案就藏在瓦尔德雷斯主教书架上的两封信里，而它们就紧挨着那本日记。如果当初有一根线把信和日记绑在一起，他也不必白费那么多力气。

第一封信来自布拉干萨主教安东尼奥·路易斯·卡布拉尔-卡马拉，日期是一八〇四年四月九日。他在信中写道，葡萄牙高山区某教区的教堂最近失火，圣坛被烧毁，他想知道好心的瓦尔德雷斯红衣主教是否有礼物相赠。那是“一座精致的古老教堂”。他说，但并没有提及教堂的名字或位置。卡马拉主教的信后面是瓦尔德雷斯红衣主教的回信副本。他答复说：“很荣幸能助你一臂之力。我将送上一件象征虔诚的礼物—一尊描绘了主在十字架上受难场景的奇特雕像。它来自非洲殖民地，已由里斯本教区收藏数年。”既然这封信紧挨着那本来自非洲殖民地的日记，除了乌利塞斯神父的作品，信中提到的雕像还可能另有他指吗？令人惊讶的是，那件作品就在瓦尔德雷斯红衣主教面前，他竟没能慧眼识珠。不过，主教并不知晓前因后果，才会与它失之交臂。

卡马拉主教在任的那些年间，往来于布拉干萨教区的信函中从未提到接收或送出过某件非洲物品。托马斯感到困惑。同一件作品，在其诞生地被视作“怪诞却令人叹为观止的”，到了里斯本变为“奇特”，落到外省人手里就变得默默无闻。或许，它的价值被刻意隐瞒了。托马斯必须

另辟蹊径。这尊十字架苦像应该是被送到了某座失过火的教堂。档案显示，从一七九三年（卡马拉被奉为布拉干萨主教）到一八〇四年（他致信给瓦尔德雷斯红衣主教），葡萄牙高山区有多个教堂遭受了不同程度的火灾。所有使用蜡烛和火炬以及在节庆假日焚香的教堂都面临失火的危险。卡马拉说这尊苦像会被送到“一座精致的古老教堂”。什么样的教堂能够赢得主教的如此赞誉呢？托马斯猜测那会是一座哥特式或罗马式教堂。这意味着教堂在十五世纪或更早的年代建成。布拉干萨的教区秘书并不是一位敏锐的教会历史学家。在托马斯的敦促引导下，他才勉强给出了五座教堂的名字—它们都失过火，也大致配得上卡马拉主教的赞誉。这五座教堂彼此相距甚远，分别位于圣儒里奥-德帕拉索斯、桑塔利亚、莫弗雷塔、瓜德拉米尔和埃斯皮尼奥塞拉。

托马斯给每座教堂的神父分别写了信。所有的回信都闪烁其词。每一位神父都盛赞自己的教堂，夸耀它久远的历史和壮丽的外观。那些溢美之辞让人误以为葡萄牙高山区遍布着可与圣彼得大教堂5　比肩的圣殿。但是一旦说到教堂里的十字架苦像，神父们的话无一例外变得乏味。每个人都宣称那是一件能够唤醒信仰的作品，却无人知晓它的来历和年代。最终托马斯决定亲身探访。想要弄清楚乌利塞斯神父的十字架苦像是否如他想象中那样神奇，除了亲眼一睹之外别无他法。高山区位于葡萄牙偏僻的东北角，与世隔绝，但对他来说不是问题。用不了多久，那件作品就会呈现在他眼前。

他被一个声音吓了一跳。

“您好，托马斯先生。您是来拜访我们的，对吗？”

这是年迈的看门人阿丰索。他已经开了门，低头看着托马斯。他开门怎么这般悄无声息？

“是的，阿丰索。”

“您身体不舒服吗？”

“我很好。”

他略显慌乱地起身，一面把书塞回口袋。看门人拉响门铃。铃声一响，他的神经也瞬间绷紧。他必须进去，别无选择。不仅是这个家—这个多拉和加斯帕尔死去的地方—每一个家都带给他同样的紧张感。爱是一座有许多房间的房子，一个房间供爱就餐，一个房间供爱娱乐，一个房间供爱沐浴，一个房间供爱更衣，一个房间供爱休息；每一个房间同时也可以用作欢笑的房间、聆听的房间、倾诉秘密的房间、生闷气的房间、道歉的房间，或者亲密相处的房间，当然，也可以是迎接家庭新成员的房间。爱是这样一座房子：每天清晨水管里汩汩涌出崭新的情感，下水道冲走昨日的争吵；推开明亮的窗户，清风扑面而来，满是友善的味道。爱是这样一座房子：它的根基不可撼动，它的屋顶坚不可摧。他曾经拥有一座这样的房子，直到它被摧毁。现在他已经没有家了，他在阿尔法马的公寓空空荡荡，像个僧侣的房间。每次走进别人的家，他只会想起自己已经无家可归。他明白自己最初为什么会对乌利塞斯神父感兴趣，只因为他们共同的对家的思念。托马斯联想到神父获悉圣多美总督夫人死讯时写下的文字。她是岛上唯一的欧洲女性。除她以外的欧洲女人住得最近的也在拉各斯，两地隔海相望，相距近八百公里。乌利塞斯神父其实从未与总督夫人谋面，只是远远见过她几次。

一个白人男子的死亡，倘若发生在这座瘟疫肆虐的岛上，远比死在里斯本更让人扼腕叹息。当死去的是个女人，我的上帝啊！她的离去是

让人最难以承受的重负。恐怕从今往后，再无女性同胞的身影给我慰藉。美丽、高贵、优雅，都随之而去。我不知道自己还能坚持多久。

托马斯和阿丰索穿过铺着鹅卵石的院子。阿丰索恭敬地在他前面领路，他依旧习惯性地倒行，于是两人背对着背，步调一致。到了大门口，阿丰索侧身让到一旁，鞠躬示意。门前只剩几级台阶，托马斯仍然倒着走。没等来到门前，门已经开了，于是他倒着走进屋。他回过头，看见达米昂正等着他。他是伯父多年的管家，看着托马斯长大。他面带微笑，张开双臂。托马斯转过身。

“你好，达米昂。”

“托马斯，我的孩子，见到你真高兴。你还好吗？”

“我很好，谢谢。加布里埃拉伯母还好吗？”

“好极了。她像太阳一样照耀着我们。”

说到太阳，它正透过高大的窗户照耀着门厅里琳琅满目的陈列品。伯父靠买卖非洲货物发了大财，尤其是象牙和木材。一面墙上装饰着两支巨大的象牙。它们之间挂着一幅色彩艳丽、熠熠生辉的卡洛一世国王画像。国王陛下曾驾临伯父的府邸，当时他的眼前也是现在这番景象。其他几面墙上装饰着斑马皮和狮皮，上方挂着各种野生动物的头颅：狮子、斑马，还有非洲旋角大羚羊、河马、牛羚、长颈鹿。椅子和沙发也都以兽皮做饰面。壁龛和架子上陈列着非洲手工艺品：项链、原始的木质半身雕像、护身符、砍刀和长矛、五颜六色的纺织品、鼓，等等。此外，还有各式油画：风景画、葡萄牙领主和当地侍从的肖像画，还有一

幅大尺寸的非洲地图，上面标明了葡萄牙殖民地。油画为大厅提供了背景，也多少透露出主人家的心性。右手边是精心布置的深草丛，有狮子标本潜伏其间。

在博物馆管理员的眼中，这个门厅简直乱成了一锅粥，或者说是文化的大杂烩，每件物品都从赋予它意义的环境中被强行拽了出来。但这个门厅曾点亮多拉的眼睛。她惊叹于殖民地的地大物博，这让她为葡萄牙帝国备感自豪。她触摸每一件自己够得到的物品，除了那头狮子。

“伯母身体好，我就放心了。伯父在办公室吗？”托马斯问。

“他正在院子里等你。请跟我来。”

托马斯背转身子，跟着达米昂穿过门厅，沿一条铺着地毯的走廊往里走，两侧都是油画与陈列柜。他们转弯步入另一条走廊。走在前面的达米昂打开两扇法式落地窗，侧身让到一旁。托马斯出了门，走上一个半圆形平台。他听见伯父热情洪亮的声音：“托马斯，看看这头‘伊比利亚犀牛’！”

托马斯转头，越过右肩向后看。他快步走下三级台阶，进入宽阔的庭院，到了伯父跟前才转过身来。他们握了握手。

“马蒂姆伯父，见到您真高兴。您还好吗？”

“怎么可能不好呢？见到我唯一的侄子，我实在是太高兴了。”

托马斯本想再问候一下伯母，但伯父摆了摆手，叫他不必拘礼。“行了，行了。来，你觉得我的‘伊比利亚犀牛’怎么样？”他指着前方问，“它是我最骄傲的藏品。”

那头巨兽站在院子中央，不远处是它的管理员—瘦高个儿的萨比奥。托马斯注视着它。光线柔和、朦胧，轻纱一般落在它的身上，为它倍添光彩，但在托马斯眼里，它只是一头可笑的怪物。“它……太壮观了。”他回答。

伊比利亚犀牛曾漫步于葡萄牙的乡间。尽管它外形丑陋，他却总为它的命运感伤。这种动物最后的堡垒不正是葡萄牙高山区吗？这种动物以一种颇为奇特的方式存在于葡萄牙大众的想象中。人类的进步注定了这个物种的消亡。在某种意义上，它是被现代文明碾过的。它被追捕、猎杀，直到灭绝、消失，仿佛一种可笑的陈旧观念，直到消失的那一刻才激起人们的遗憾与怀恋。如今它成了忧伤的葡萄牙民谣“法多”中的固定角色，演绎着这个民族独特的怀旧情绪— Saudade[6] 。一想到这个消逝多年的物种，托马斯就难以抑制心里的Saudade。他的心情正如一句老话所说的：“犀牛般的甜蜜感伤”。

伯父对他的回答很满意。托马斯略带不安地望着他。他父亲的兄弟骨架结实，身上裹着财富的光环，大腹便便中透出一分略带滑稽的傲慢。他家住拉帕，锦衣玉食，把数额惊人的钱花在每一种新奇玩意儿上。几年前，他被自行车所吸引。那是一种以骑车人的双腿为动力的两轮交通工具。在里斯本高低起伏的鹅卵石街道上，自行车不仅不实用，而且十分危险。只有在公园的小径上骑行才安全，它也因此沦为周末的娱乐项目。骑车人沿着环形小径绕了一圈又一圈，行人不堪其扰，孩子们和狗也屡受惊吓。他的伯父收集了一屋子的法国标致牌自行车。之后他开始购置机动自行车。它的速度甚至比脚踏车还快，噪声也更大。此刻在他眼前的就是伯父昂贵藏品中的新宠。“不过，伯父，”他小心翼翼地说，“这只是一辆汽车。”

“只是，你说只是？”伯父应道，“这可是科技史上的奇迹，是我们

的国家不朽灵魂的重生。”他抬起一只脚，踩在汽车侧面车轮之间的狭长踏板上。“我原本拿不定主意应该借给你哪辆车，我的达拉克，我的德·迪昂·布通，我的尤尼克，我的标致，我的戴姆勒，还是我那辆美国产的奥兹莫比尔？实在很难选择。最后，考虑到你是我亲爱的侄儿，也念在我朝思暮想的兄弟的情分上，我选定了藏品中的佼佼者。这是一辆全新的四缸雷诺，工程设计上的杰作。看看它！这件作品不仅闪耀着理性的光辉，还散发着诗歌的魅力。让我们摆脱那些把城市搞得污秽不堪的动物吧！汽车不需要睡觉—马能做到这一点吗？它们的输出功率也无法相提并论。测试结果显示，这辆雷诺的引擎有十四匹马力，这还只是严谨的保守估计。它的动力很可能达到二十匹马力。而且机械马力比牲口的力量更强劲，所以，想象一辆套了三十匹马的四轮马车吧。你看见了吗？三十匹马排成两列，迫不及待地踏着地面、咬紧衔铁。好吧，你不必想象，它就在你的眼前。那三十匹马已经被装进了前轮之间的金属箱里。多么惊人的性能！同时又多么经济！真没想到古老的火能以这种方式焕发新生。还有，汽车肚子里像马粪那样的肮脏玩意儿呢？根本不存在。只有一股烟雾飘散在空气里。汽车就像香烟一样无害。记住我的话，托马斯，这个世纪将因为这股烟雾的诞生而被铭记！”

伯父志得意满地看着他的高卢[7] 玩具。托马斯仍旧一言不发。他不像伯父对汽车那么痴迷。最近里斯本的街上已经出现了几辆这种新式机器。城市日常的牛马交通虽然热闹繁忙，却也不算太过嘈杂。如今这些机器如同巨大的昆虫嗡嗡掠过，声音震耳欲聋，模样古怪碍眼，气味刺鼻难忍。在它们身上他看不到一点儿美。伯父这辆酒红色的座驾也不例外。它算不上优雅，也不匀称。在他看来，和车厢下面那个挤了三十匹马的微型马厩相比，驾驶室实在是大得离谱。这玩意儿处处是金属，闪着刺眼、冰冷的光—用他的话说，简直毫无生气。

他情愿坐老式的马拉车前往目的地，不过他总共只有十天时间。他将在圣诞节前出发，这十天已经算上了他积攒的假期和从博物馆馆长那里苦苦求得的几天—他几乎要给他跪下了。路途遥远，时间宝贵。牲口是赶不及的。他只好硬着头皮接受伯父慷慨相借的丑陋发明。

伴着咔嗒一声门响，达米昂托着盛有咖啡和无花果点心的餐盘走进院子。仆人搬来餐盘支架，随后是两把椅子。托马斯和伯父坐下来。仆人倒上热牛奶，搭配适量的糖。这种时候很适合闲聊，但托马斯直奔主题。“那么，汽车是怎么开的，伯父？”

他之所以问这个问题，是不愿让自己的视线越过车顶，沿着伯父的院墙，顺着通往仆人住处的小径，落在那一排橘子树上。曾经，儿子常在那里等他。加斯帕尔会躲在一棵不够粗的树后面。一旦被爸爸发现，他就尖叫着跑开。托马斯追赶这个小鬼，佯装不知自己的伯母、伯父或是他们的众多眼线正看着他走上那条小径，就像仆人们佯装不知他踏入了他们的领地。是的，他宁可谈论汽车，也不愿看见那些橘子树。

“哈，问得好！我让你见识一下其中的奥妙。”伯父从椅子上一跃而起。托马斯跟着他来到车前。伯父松开车头的挂钩，把固定在铰链上的圆形小金属罩向前掀起。展现在他眼前的是纠缠的管道和闪耀着金属光泽的球状凸起。

“赞叹吧！”伯父敦促道，“3.054升排量的直列式四缸发动机。多么精美，多么伟大。注意到它们的排列顺序了吗：发动机、散热器、摩擦式离合器、滑动齿轮变速箱、后轮轴驱动器。未来就在这样的队列中产生。不过，还是让我先给你解释一下内燃引擎的奇妙之处。”

他伸出一根手指比画着，仿佛要把发动机不透光的外壳里发生的魔

术凭空画出来。“在这里，化油器把汽油蒸汽喷进燃烧室。磁铁激活火花塞。蒸汽被点燃，然后急速膨胀。活塞—就在这儿—被往下一推，然后……”

托马斯听得云里雾里，木然看着眼前的一切。伯父得意扬扬地演讲完，探身从驾驶室的座椅上捡起一本厚厚的手册，递到托马斯手里。“这是汽车使用手册。那些你还没听懂的部分，上面都写得很清楚。”

托马斯扫了一眼手册：“这是法语的，伯父。”

“没错。雷诺兄弟是一家法国公司。”

“但是—”

“我已经在你的行李里面配了一本法葡字典。你必须尽心尽力保养这辆车，好好给它上机油。”

“机油？”这个词也令他一头雾水。

洛博先生没有理会他困惑的表情。“这些挡泥板很漂亮吧？猜猜是用什么做的？”他拍拍挡泥板，自问自答道，“大象耳朵！我的私人定制，从安哥拉带回来的纪念品。车厢外壁也一样，最精致的大象皮革。”

“这是什么？”托马斯问。

“喇叭。用来警告、提醒、催促、抱怨。”伯父捏了一下方向盘左边贴着车身的那只大橡皮球。与它相连的喇叭发出类似大号的响声，还略带颤音，声音洪亮，引人侧目。托马斯的脑海里浮现出一位马背上的骑

手，胳膊下面夹了一只鹅，像是抱了只风笛，每当危险临近就挤它一下，发出嘎嘎的叫声。他忍不住偷笑了一声。

“我可以试试吗？”

他握住那只橡皮球，连捏了几下。喇叭每响一次他都笑出声来。不过他很快就住了手，因为他发现伯父并没有被逗乐。伯父的全副心思仍然在车上，嘴里滔滔不绝地蹦出陌生的工业术语。与其说是在解说，不如说是在致敬。假如这位长辈的难闻的金属玩具也有感情的话，它一定会尴尬地泛出粉红色。

他们谈到了方向盘。这是一个完美的圆，尺寸与大号餐盘相仿。洛博先生再一次探进驾驶室，把一只手搭在方向盘上。“想让车往左转，你就把方向盘往左转。想让车往右转，你就把方向盘往右转。想要直行，你就把方向盘把正了。完全合乎逻辑。”

托马斯凑上前仔细查看。“方向盘不是固定的吗，怎么往左转或者往右转？”他问。

伯父诧异地盯着他。“我不明白这有什么难懂的。你看见方向盘的上沿了吗，就在我的手旁边？看清楚了，对吧？好，想象这里有一个点，一个小白点。现在，如果我把方向盘往这边转—”他转动方向盘，“你看见小白点移到左边了，对吧？这样，车就会往左转。然后，如果我把方向盘往那边转—”他转动方向盘，“你看见小白点移到右边了吗？这样，车就会往右转。现在你明白了？”

托马斯的表情严肃起来。“但是，您看—”他伸出一根手指，“假如在方向盘的下沿有一个小白点，它就会往反方向转。如您所说，对上沿来讲，您可能在把轮子往右转，但是对下沿来讲，您在把轮子往左

转。那么对于侧沿来讲呢？当您把方向盘往左或往右转的时候，您也在把一侧往上转，把另一侧往下转。所以不管从哪个角度讲，无论您怎么转方向盘，您都在同时往左、往右、往上、往下。您说把方向盘转往某个特定方向，但在我看来，这就像希腊哲学家芝诺提出的某个悖论。”

洛博先生眉头紧锁地盯着方向盘，看看上沿，看看下沿，再看看两侧。他深吸一口气。“就算你说得没错，托马斯，你也必须按照汽车的设计原理来驾驶。把注意力放在方向盘的上沿。别去理会其他部分。我们能继续了吗？还有其他细节我们必须讲清楚，比如怎么操作离合器和变速杆……”他一边解说，一边手脚并用地演示，不过他的言语和动作都没能让托马斯开窍。比如说，“扭矩”是什么意思？难道大审判官托尔克马达[8] 给伊比利亚半岛带来的“扭曲[9] ”还不够多吗？还有，哪个正常人搞得懂“双离合”是什么意思？

“我为你准备了几件用得上的东西。”

伯父走到后车厢前，拉开车门。托马斯俯身往里看。在昏暗的光线下，他留心观察着车厢的细节。它拥有一个家的基本元素：一只黑色的上等皮沙发，四面墙壁，以及抛光的雪松木拼就的天花板。前窗和侧窗与一栋精致住宅的窗户无异，镶着明净的高档玻璃和闪闪发亮的金属边框。后窗开在沙发上方，精美的窗框让它看上去仿佛一幅壁上装饰画。但是再看看车厢的尺寸！天花板那么低。沙发最多供两人安坐。每面侧窗的大小只允许一个人往外看。至于后窗，假如它是一幅画，那也只是一幅迷你画。想要进入这个封闭的空间，必须弯腰钻过这道门。马车宽敞通透的车厢到底有什么不好？他直起身子，注意力转到汽车的一面后视镜上。它完全可以装在洗手间里。对了，伯父不是还提到发动机里会点火吗？他的心直往下沉。这间装在车轮上的小屋，配上几件从起居室、洗手间和壁炉搬来的零碎家具—这无疑是在可悲地承认，人类的生

活已经沦为这样一种状态：一面争先恐后地奔向虚无，一面却试图留住家的温暖。

他也注意到了车厢里堆放的各种物品。他的手提箱，里面装着不多的几件个人必需品。还有更重要的文件箱，里面装着必不可少的各类文件：他与布拉干萨主教之间以及与葡萄牙高山区的几位神父之间的通信，乌利塞斯神父日记的手抄本，有关高山区乡村教堂火灾的剪报汇总，十七世纪中期葡萄牙船只返航里斯本的航海日志摘抄，还有涉及葡萄牙北方建筑史的各种专著。此外，乌利塞斯神父那本无比珍贵的日记平常也会收藏在这只箱子里，除非他随身携带—这种做法很愚蠢，他提醒自己。然而，手提箱和文件箱陷入一堆铁桶、箱子、铁罐和袋子的包围。整个车厢俨然是一个装满宝物的山洞，即使四十大盗也会感到心满意足。

“阿里巴巴，马蒂姆伯父！这么多东西啊！我不是要穿越非洲。我只是去葡萄牙高山区，也就几天的路。”

“路比你想象的要远，”伯父回答，“你要到从未见过汽车的土地去冒险。你需要自给自足，所以，我为你预备了一顶上好的帆布雨篷和几张毯子，不过你最好还是睡在车厢里。那个箱子里装着你用得上的汽车工具。旁边是机油罐。这个五加仑的铁桶里装的是水，给散热器用的；这个桶里装的是汽油，它是汽车的生命之源，一有机会就把它加满，有时候你只能靠存货。一路上，你可以找药店、自行车店、铁匠铺和五金店。他们都卖汽油，不过他们可能叫它别的名字，比如石油精、矿物油精之类的。买之前闻一下。我还给你准备了食物。司机吃得好，车才开得好。来，试试这个合不合适。”

伯父从车厢地板上的袋子里掏出一双浅色皮手套。托马斯不明就里

地把它们戴上。手套的大小刚刚好。富有弹性的皮革上手很舒适，握拳时发出轻微的摩擦声。

“谢谢。”他有点儿茫然地说。

“戴的时候小心点儿。这也是法国货。”

接着伯父递给他一副又大又丑的护目镜。没等托马斯把它戴好，伯父又拎出一件毛皮衬里的驼色大衣，长得可以遮住他的膝盖。

“油蜡棉[10]加貂皮，最好的料子。”他说。

托马斯披上大衣，只觉得笨重又臃肿。最后，洛博先生在他头上扣了一顶可以系在下巴上的帽子。如此全副武装，他觉得自己成了一朵巨型蘑菇。“伯父，这套行头是用来干什么的？”

“当然是开车时穿啦。可以防风防尘，防雨防冻。现在可是十二月。你难道没看清驾驶室的样子？”

他看了一眼。伯父说得没错。位于车身后半部的乘客车厢是全封闭的；在它前面的驾驶室却只配备了挡风玻璃和顶棚，除此之外是全开放的。两侧无门无窗，风雨尘土可以随意进入。他暗暗抱怨，若不是伯父把车厢塞得满满当当，他完全可以窝在里面，让萨比奥开车。

伯父还在絮叨着：“我还准备了目前最好的地图。到了地图也不管用的时候，就用指南针。你要去的方向是东北偏北。葡萄牙的路况糟透了，幸好这辆车配备了先进的悬架系统—钢板弹簧。它们能对付任何车辙。如果颠得太厉害，你就多喝点儿葡萄酒。车厢里装了两皮袋酒。尽量避开路边的旅店和驿马车[11]，他们可不会对你太友善。这倒可以理解，汽车直接威胁到他们的生计，他们发发火也在情理之中。好了，其

他你自己会弄明白的。我们该出发了。萨比奥，准备好了吗？”

“是的，先生。”萨比奥的回答像士兵一样干脆。

“等我拿件外套。托马斯，我开车送你到里斯本郊外。”

趁伯父回屋的工夫，托马斯脱下那一身可笑的行头，把它们放回车里。伯父大踏步地走回院子。他披着外套，戴着手套，脸涨得通红，洋溢出一种几乎令人生畏的激动。

“对了，托马斯，”他大声说，“我还没问呢，你那么着急去葡萄牙高山区，到底是为什么？”

“我在找一件东西。”托马斯回答。

“什么东西？”

托马斯犹豫片刻。“教堂里的一件东西，”他最后说，“只是我还不确定它是什么，在哪个村子里。”

伯父站在他身旁盯着他。托马斯不知道自己是否该多透露一些信息。伯父每次参观古代艺术博物馆时都会用这种直勾勾的眼神盯着展品。

“您听说过查尔斯·达尔文吗，伯父？”托马斯问。

“是的，我听说过达尔文，”洛博先生说，“怎么，他被埋在葡萄牙高山区的某座教堂里吗？”又笑道，“你是想把他的遗体带回来，当作古代艺术博物馆的镇馆之宝喽？”

“不是。我在工作中发现了一本来自几内亚湾圣多美岛的日记。那

座岛从十五世纪以来就是葡萄牙的殖民地。”

“很可怜的一块殖民地。我去安哥拉的途中曾在那里停留过。我还考虑过在岛上投资几个可可种植园。”

“那曾是奴隶交易的重镇。”

“现在它只是个劣等的可可豆产地。不过种植园倒蛮漂亮的。”

“没错。我找到了三条相互独立的线索：刚才提到的日记、一艘返回里斯本的帆船的航海日志和葡萄牙高山区一座乡村教堂的火灾记录。根据这些线索，我推断出一件鲜为人知的珍宝的存在，并且判断出了它的大致方位。一个伟大的发现已经触手可及。”

“是吗？这件珍宝到底是什么？”伯父问道，两眼紧盯着托马斯。

托马斯心痒难耐。几个月以来，无论是他的发现，还是他的研究内容，他都从未在人前提及，尤其是在同事面前。所有的工作都是私下里独自完成的。但秘密总是渴望被人知晓。况且再过几天那件东西就会被找到。何不告诉伯父呢？

“那是……一件宗教雕像，一尊十字架苦像，我认为。”他回答。

“恰好是这个天主教国家所需要的。”

“不，您不了解。这是一尊不同寻常的苦像。一尊令人惊叹的苦像。”

“是吗？那它跟达尔文有什么关系？”

“您会看到的，”托马斯满脸兴奋地回答，“这尊苦像里隐藏着某种

重大的启示。这一点我能肯定。”

伯父等着他的解释，他却没了下文。“好吧，我希望它能让你发大财。我们出发吧。”伯父说。他爬上驾驶座，“我让你看看怎么发动引擎。”他击掌喊道，“萨比奥！”

萨比奥来到车前，屏气凝神，蓄势待发。

“发动引擎前，先要打开汽油阀—干得不错，萨比奥—油门手柄在方向盘下面，转到半开放位置—像这样—然后把变速杆调到空挡，就像这样。接着你找到电磁开关—在仪表板的这个位置—把它拨到‘开’。然后你揭开引擎罩的盖子—没必要把整个罩子都打开，你看见前面的这个小盖子了吗？—你把化油器的浮子往下按一次或两次，让汽油进入化油器。看见萨比奥是怎么做的了吗？你关上盖子，剩下的就只是启动摇柄了。然后你坐上驾驶座，放松手刹，调到一挡，就可以上路了。就像小孩的把戏。萨比奥，准备好了吗？”

萨比奥面对引擎，两脚叉开，如树根一样牢牢站定。他弯腰握住启动摇柄，那是汽车前端伸出的一根细杆。他的手臂绷得笔直，腰也挺得笔直。他猛地把摇柄往上一扳，上半身也随之腾起，等摇柄转完半圈，他借助全身的重量往下压，摇柄触底后再重复上摇。他以惊人的力量驱动这一圆周运动，整辆车跟着晃起来，摇柄也随着惯性转了两圈、三圈。托马斯正想赞叹萨比奥的强壮，摇柄产生的效果却令他无暇他顾：汽车咆哮起来，成了活物。先是从它的腹腔深处涌出隆隆的声响，接着是一连串刺耳的炸裂声。然后它开始浑身颤抖，这时伯父高喊道：“快上车！我让你见识一下这个了不起的发明到底能干什么！”

尽管不情不愿，托马斯还是赶紧爬上车，挨着伯父坐在驾驶室的软

垫长椅上。伯父手脚并用地操作，拉一下这根杆，再按一下那个钮。托马斯看见萨比奥跨上墙边的一辆摩托车，一脚踩燃引擎。在路上，他会是个得力的帮手。

伴着突如其来的一个前冲，这台机器动起来了。

眨眼间它加快速度，三绕两拐出了院子，径直冲出洛博家敞开的大门，往右一个急转弯，上了旗杆街。托马斯在座椅光滑的皮面上一滑，和伯父撞了个满怀。

他不敢相信汽车的震动会如此剧烈，足以震散人的骨架，让人发狂。这种震动只可能源自那震耳欲聋的噪声。这台机器一定会把自己也震散架的。他意识到自己误解了伯父关于悬架系统弹簧的话。显然它们的作用不是保护汽车免受车辙的伤害，而是保护车辙免受汽车的摧残。

更让他感到烦乱的是，这台机器不借助任何外力就能向前飞驰。他探头回望，心想—也期待着—能看见洛博全家人，包括每一个家人和用人，在后面一边推车一边笑话他上当了。（要是多拉也在其中该多好！）然而并没有人推车。一辆不需要牲口推或者拉的车，这在他看来很不真实。这是没有原因的结果。它违反自然规律，令人不安。

啊，拉帕的群山！汽车一路咳着、响着、颤着、晃着、颠着、蹦着、冒着烟、嘟囔着、咆哮着—朝着旗杆街的尽头冲去，车轮下的鹅卵石碎裂的砰砰声不绝于耳。然后它猛地往左一倾，顺着悬崖般陡峭的多普里奥尔街一头扎下去。托马斯感觉自己的内脏仿佛被塞进了一只漏斗。汽车冲下坡，来到街面最低处的平路，他收势不及，滑到驾驶室的地板上。他坐回座位，惊魂未定。可还没等这台机器平稳下来，它又蹦上多普里奥尔街尽头的一段上坡，之后是再次陡降的达圣特林达德街。

汽车在达圣特林达德街上闪着金属光泽的电车轨道间欢快地起舞，把座位上的他甩得东倒西歪。他要么撞上伯父—他看上去无动于衷—要么几乎从座位另一端滚下车。街边住户的阳台在他眼前闪过，所有人都对他们怒目而视。

伯父势不可当地右拐上了德圣若昂达马塔街。他们沿街飞驰。阳光晃得托马斯睁不开眼，伯父却毫不在意。汽车闯过与德桑托斯-欧-韦略街交叉的路口，直接冲入卡尔萨达-德桑托斯的弧形街道。到达德桑托斯大街时，他伤感地瞟了一眼那条街上的美丽公园，公园里的行人沉浸在各自的悠闲当中。伯父绕着公园行驶，然后向左一个急转，一个漂移上了宽阔的七月二十四日大街。拉帕区悠然拍岸的河水—那迷人的塔霍河—闪着粼粼波光出现在右侧，不过托马斯无暇欣赏。他们被噪声裹挟着，一阵风似的从里斯本人头攒动的市区疾驰而过。他们高速驶入达特塞拉公爵广场繁忙的环岛，然后像被投石器甩出一样冲进兵工厂街。贸易广场的熙攘人群只是小菜一碟，最多算是充满乐趣的挑战。托马斯看见广场中心的若泽一世国王雕像。啊！如果当时的国务大臣庞巴尔侯爵能预见到这些街道今日的惨状，他一定不愿重建它们[12]。他们在轰鸣声中一路狂飙，眼前的一切都成了一闪而过的模糊色块。汽车所到之处，路上的马匹、手推车、四轮马车、运货板车、人群和狗都乱作一团。托马斯做好了随时与某种动物或是人相撞的准备，但伯父总能在最后关头通过一个急转或急停化险为夷。好几次，托马斯忍不住想尖叫，但他的脸已经吓僵了。他只能用尽全力蹬紧地板。如果伯父不介意被当作救生圈的话，他一定会毫不犹豫地抱紧他。

一路上，除了冲着路人骂脏话的时候，伯父的脸上一直洋溢着喜悦。他满面红光，嘴角带笑，两眼烁烁放光。他旁若无人地开怀大笑，不时像演说家那样发出欢呼与赞叹：“太神奇了！……太伟大了！……

就像做梦一样！……我早告诉你了吧……现在，这样你就可以左转了！……太棒了，实在是太棒了！……看，快看，我们的时速得有五十公里了！”

与此同时，塔霍河静静地流淌着，不疾不徐，泰然自若。在它庞大而柔和的身躯之上，一只疯狂的跳蚤沿着河岸蹦跳不止。

在郊外一条没有铺设鹅卵石的田边土路上，伯父终于停了车。他们身后的远处，里斯本的天际线一览无余，仿佛婴儿新发的乳牙。

“看看我们走了多远，而且那么快！”伯父的声音在这片久违的寂静中显得格外洪亮。他激动得像一个过生日的男孩。

托马斯怔怔地盯着他，一句话也说不出。下车时他险些跌坐在地上。他摇摇晃晃地走向路旁的一棵树，扶着树干站稳。他弓下腰，呕吐物从口中喷涌而出。

伯父表示理解。“晕车，”他摘下驾驶手套，若无其事地诊断道，“这真是蹊跷。有些乘客会晕车，但司机从来不会。一定是和操控汽车有关，也许是因为能预见到前方的起伏和拐弯。要么是这个原因，要么是因为开车分了心，注意不到肚子的不适。等你自己开车就好了。”

托马斯过了一会儿才回过神儿来。他无法想象自己拉着这匹铁马的缰绳。“萨比奥会跟着我，对吧？”他用手帕擦净嘴角，上气不接下气地问。

“我是不会把萨比奥借给你的。他走了谁来照管我其他的车？再说，他已经把这辆雷诺调试到最佳状态了。你用不着他。”

“但是萨比奥会开车啊，伯父。”

“开车？你为什么想让他开车？这么伟大的发明，驾驶它是件多么激动人心的事—谁会叫仆人去做？萨比奥是来工作的，不是来玩的。”

话音未落，萨比奥骑着突突作响的摩托车来到路边，熟练地停在汽车后面。托马斯回头看着他的伯父，这位坐拥多辆豪车又嗜好飙车的有钱伯父。摊上这么一个亲戚，托马斯觉得自己真是倒霉透顶。

“萨比奥不是经常为您开车吗，亲爱的伯父？”

“只是在正式场合。他主要是为加布里埃拉开车。那个傻乎乎的小老鼠从不敢自己试一下。你年轻又聪明，没问题的。你说呢，萨比奥？”

萨比奥一直默默站在一旁。他点了点头，不过他的目光在托马斯脸上略作停留，让托马斯感觉他并不完全赞同主人的乐观判断。他心里一阵发慌。

“马蒂姆伯父，求求您，我没有经验—”

“看这儿！你先放到空挡，半开油门。起步时，你放到一挡，然后一边踩油门，一边慢慢松开离合器。提速的时候，你调高到二挡，然后是三挡。很简单。记得在平路上起步。你很快就会掌握诀窍的。”

伯父后退几步，深情凝视着这辆车。托马斯暗暗期待，在这个瞬间，善良和关切能够软化他的心。现实却恰恰相反，伯父开始激情澎湃地总结陈词。

“托马斯，我希望你能明白，在你眼前的是一支训练有素的乐队，

它在演奏最美妙的交响乐。乐章的音高富于变化、令人惬意，它的音色低沉却精彩纷呈，它的旋律简洁却欢畅淋漓，它的节奏介于快板和急板之间，但也能胜任精致的慢板。当我担任乐队指挥的时候，我听见的是辉煌的乐章：那是未来的乐章。现在轮到你登上指挥台，让我把指挥棒交给你。你必须挺身而出。”他拍了拍汽车的驾驶座。“你坐这儿。”他说。

托马斯蓦地感到一阵胸闷气短。伯父挥手让萨比奥发动引擎。内燃机的咆哮再次充斥了空旷的乡野。他别无选择。他耽搁了太久，明白得太晚。他必须坐在这头怪兽的方向盘后。

他爬上车。伯父又一次为他指点，耐心讲解，频频点头，嘴角挂着微笑。

“你不会有问题的，”他断言，“一切都会很顺利。等你回来时再见，托马斯。祝你好运。萨比奥，你留下来帮帮他。”

伯父转身消失在车后，决绝得如同摔上一扇门。托马斯向车外伸长了脖子才看见他。“马蒂姆伯父！”他大喊。伴着轰然一声巨响，摩托车发动了，加速时划出一道刺耳的摩擦声。伯父肥大的腰身坠在狭窄的车座两侧，在一串闷雷般的排气声中远去，消失在他的视野里。

托马斯把目光转向萨比奥。他这才意识到，伯父已经把摩托车骑走了，而把汽车留给了他。那么萨比奥要如何从里斯本东北的郊外回到城西的拉帕呢？

萨比奥平静地说：“开车并不难，先生。只需要一点儿练习。”

“可我一点儿经验也没有！”托马斯大声抗议，“我从没开过车，也

没有相关知识。我既没有兴趣也没有天赋。救救我吧，让我再看看这该死的玩意儿该怎么开。”

萨比奥把这头人造牲口的烦琐操作流程从头到尾演示了一遍。他不厌其烦地示范，花很长时间讲解了踩下或松开踏板以及推拉操纵杆的正确顺序。他让托马斯回忆该如何把方向盘往左转和往右转。他教他油门手柄的用法—不仅启动时要用到，停车时也同样需要。然后他说到马蒂姆伯父只字未提的注意事项：重踩油门和轻踩油门的区别，刹车的用法，手刹的重要性—每次停车时他都应该拉上，后视镜的用法。萨比奥向他演示了如何转动摇柄。当托马斯亲自上手时，他感觉汽车体内有个沉重的东西在转动，就像一头穿在烤肉叉上的野猪翻滚在一缸浓稠的酱汁里。当他转到第三圈的时候，野猪爆炸了。

引擎在托马斯手里屡屡熄火。每次熄火，萨比奥都毫不气馁地回到车前，让那头野猪重燃生机。然后他建议把车调到一挡。托马斯顺势闪到副驾的位置。萨比奥轻车熟路地操作；齿轮箱发出顺从的叹息，车缓缓前行。萨比奥指点他手应该放在哪里，脚又该踩在哪里。托马斯慢慢挪进驾驶座。萨比奥一步步让出位置，退到车侧面的踏板上。他郑重地向托马斯点了点头，然后跳下了车。

托马斯觉得自己被放逐，被抛弃，被遗忘了。

前方是一段直路，这台机器挂在一挡上，吵吵嚷嚷着前进。方向盘是个难以驾驭的硬家伙，在他手中不住抖动。他试着把它往一边转。这是左，还是右？他分不清。而方向盘几乎纹丝未动。为什么伯父操作起来那么轻松？另一方面，持续踩着油门是件极其累人的事，他的腿已经开始抽筋了。在第一个转弯处，道路逐渐向右偏离，汽车开始横穿马路，冲向路边的水沟。他惊慌失措，抬脚冲着每个踏板一通乱踩。这机

器咳嗽了几声，摇晃着停了下来。谢天谢地，这场锣鼓喧天的混乱终于告一段落。

托马斯四处张望。伯父不见了，萨比奥也不见了，眼前一个人影也没有，连他挚爱的里斯本也消失了，如同盘中的残羹被一扫而光。整个世界笼罩在寂静中，在他眼前化为一片虚空，儿子的身影从中浮现。加斯帕尔经常偷偷溜进伯父的院子里玩耍，用人发现了会把他赶出来，就像赶一只野猫。他也常常在车库附近出没，那里停放着成排的自行车、摩托车和汽车。在爱车这件事上，伯父会在堂孙身上看到自己的影子。他盯着汽车的眼神仿佛一张饥饿的嘴在咀嚼食物。然后他死了，在院子里留下一个无言的空洞。伯父宅院的其他地方—这扇门、那把椅子、这扇窗—同样让托马斯触景伤情，让他想起多拉和父亲的离去。当失去了挚爱之人，我们还剩下什么？他能够走出痛失亲人的阴影吗？每次刮胡子时，当他望着镜子里自己的眼睛，只看见空荡荡的房间。他每天都过得浑浑噩噩，成了寄居在自己身体里的鬼魂。

哭泣对于他并不陌生。自从死神给他连续三次重击以来，他已经哭过很多很多次了。每当想起多拉，想起加斯帕尔，或是想起父亲，他都深陷悲伤难以自拔，但有时他也会无缘无故落泪，伤感就像喷嚏一样不期而至。可他此刻所面对的情形显然有本质的区别。这台机器虽然噪声不断且不听使唤，但它对人的影响怎么能和三具棺材相提并论呢？奇怪的是，他感到一种同样的不安，心里充满了同样强烈的恐惧，以及针刺般的孤独和无助。他哭了起来，哭得上气不接下气，悲伤与难以遏制的恐慌此消彼长。他从上衣口袋里掏出那本日记，贴在脸上。他呼吸着它久远的年代气息。他闭上双眼，逃往非洲，越过它在赤道西海岸外的水域，登上葡萄牙的殖民岛屿圣多美。他的悲伤呼唤着那个指引他前往葡萄牙高山区的男人。

他曾多方搜寻乌利塞斯·曼努埃尔·罗萨里奥·平托神父的信息，但历史似乎已将他彻底遗忘。他残缺不全的生平只留下两个日期可循：一六〇三年七月十四日—他的生日，记录在科英布拉区圣地亚哥教区的登记表上，以及一六二九年五月一日—他的神父授职礼，在同城的圣十字大教堂。除此之外，再无关于他的记载，包括他的死期。乌利塞斯神父在时间的河流里留存完好、顺流漂来的，唯有这本日记。

他把日记从脸上移开。泪水已经浸湿了封皮。他不由得心生不悦—这是在博物馆养成的职业病。他用衬衫下摆轻轻擦干封皮。这种哭泣的习惯，说来也怪。动物也会哭泣吗？它们显然会感到悲伤，但它们会用眼泪来表达吗？他不太相信。他从没听说过一只哭泣的猫或狗，或是一头哭泣的野兽。似乎这是人类独有的特性。他不明白它有什么用处。他号啕大哭，甚至捶胸顿足，但是哭到最后又能怎样？只余下空虚的疲惫，浸透了泪水和鼻涕的手帕，引人注目的红眼圈。况且哭泣是一件丢脸的事。它落在社交礼仪的范畴之外，属于个人特质，表达方式也因人而异。面部的扭曲、眼泪的多寡、抽泣声的起伏、音调的高低、阵仗的大小、脸色的变化、双手的配合、身体的姿态：人只有在哭泣时才能认识哭泣，才能发现自己脆弱的一面。这是一个奇特的发现，不仅对于他人，也对于他自己。

他暗下决心。葡萄牙高山区正有一座教堂等着他。他必须到那里去。这个装在轮子上的金属盒子能帮助他，因此，他必须坐在它的控制台上。Esta é a minha casa。“这就是家。”他低头看了看踏板，又看了看眼前的操纵杆。

他足足折腾了一个小时才让车动起来。发动引擎不是问题。在萨比奥的多次示范之后，　他已经可以应付。手臂绷直，腰挺直，脚撑地—他用力转动摇柄。升温的引擎似乎已经蓄势待发。但问题在于如何让这

台机器动起来。他试尽了各种踏板和操纵杆的组合方式，结果如出一辙：一阵刺耳的尖叫或者愤怒的号叫，动静挺大，车却纹丝不动。他累了就停下来休息。他一会儿坐在驾驶室里，一会儿倚车而立，一会儿在附近散步。他坐在车侧面的脚踏板上，吃面包、火腿、奶酪、无花果干，喝葡萄酒。这顿午餐吃得索然无味。他的心思一直在车上。它趴在路边，看上去与周遭的一切格格不入。马车和牛车从路上经过，赶车人注意到这辆汽车，也注意到他。好在这里距里斯本近在咫尺，无论是出城的还是进城的都扬鞭疾行，只是匆匆打个招呼或挥挥手。他不用做任何解释。

他终于成功了。经过数次无果的尝试之后，他踩下油门，车动了。他毅然把方向盘转向一侧，希望那是正确的方向。他猜对了。

汽车回到路中间，继续前进。为了避免翻进左右的水沟，他必须把他的小船保持在唯一的航道，在这条狭窄的、笔直通往天边的路正中，朝着那个遥不可及的点笔直前行。这令人疲惫不堪。机器总是偏离航向，而且马路坑坑洼洼，起伏不平。

路上的行人也对他干扰不断。离里斯本越远，行人盯着他的眼睛就瞪得越大。更让他头疼的是那些满载货物的宽大板车和运货马车。它们远远地出现在视野里，仿佛挤在地平线上的黑点。当它们越来越近，它们占据的路面也越来越宽。当他赶上它们的时候，它们依然嗒嗒地迈着碎步，散发出自以为是的骄傲。他必须精准地计算行车路线，确保与它们擦身而过，而不是迎头撞上。他的眼睛累得发涩，紧握着方向盘的手也开始酸痛。

忽然间，他觉得自己受够了。他踩下某个踏板。车猛咳几声，一个急停，他扑倒在方向盘上。他下了车，虽然精疲力尽，却终于长舒一口

气。这一刻，他惊讶得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刹车的动作开启了风景的卷轴，自然在他眼前如波浪般展开：左侧的树林、山丘、葡萄园，右侧沟壑纵横的田野和塔霍河。开车时他对这一切一无所知，面前只有那条吞噬一切杂念的路。能够生活在这片美不胜收的土地上真是幸运。难怪这里出产葡萄酒。路上空空荡荡的，只有他一人茕茕孑立。在朦胧温润的薄暮中，乡间傍晚的宁静让他心旷神怡。他记起乌利塞斯神父日记中的一段话，轻声背诵起来：

我来到此处，不是为了引导那些自由的人，而是为了那些被奴役的人。前者拥有自己的教堂。而我的羊群的教堂没有四壁，唯有一个可以触及上帝的穹顶。

托马斯深吸一口气，任目光游走，徜徉在这座无边的教堂里，葡萄牙大地的温柔和富饶令它熠熠生辉。他不知自己开了多远，但肯定比走路远得多。对于旅途的第一天来说已经足够。明天他再更进一步。

用防雨布搭一个帐篷，想来是件麻烦事。他决定听从伯父的建议，把车厢布置成卧室。他打开车门，清点伯父为他准备的行装：轻质的煮锅和煎锅；一个小酒精炉和白色的块状固体酒精；一只碗、一只盘子、一个杯子、烹饪用品，全是金属制品；汤料粉；面包卷和长条面包；肉干和鱼干；香肠；新鲜蔬菜；鲜果和果干；橄榄；奶酪；奶粉；可可粉；咖啡；蜂蜜；曲奇饼干和松饼；一瓶烹调用油；香料和调味品；一大罐水；驾驶服及全套配件—手套、帽子，还有那副丑陋的护目镜；六只备胎；绳子；一柄斧头；一把锋利的刀；火柴和蜡烛；一个指南针；

一本全新的笔记本；铅笔；一套地图；一本法葡字典；雷诺的驾驶手册；羊毛毯；工具箱和其他汽车用品；一桶汽油；帆布防雨篷，加上系索和帐篷钉；等等。

这么多东西！伯父无微不至的关怀让他在车厢里无处容身。他把沙发清理干净，试着躺下来。沙发长度有限，他不得不蜷起腿。他透过车厢宽大的前窗望向驾驶室。驾驶座虽然硬了些，但像条凳一样平整。而且两端没有门的隔挡，他的腿可以充分伸展。

他取出面包、鳕鱼干、橄榄、一皮袋葡萄酒、伯父送的外套，再带上驾驶手册和字典，回到驾驶室。他仰卧在沙发上，两脚伸出车外，遵照伯父的建议潜心研究起驾驶。他双手举着手册，字典摊在胸口。

没想到上机油是一个至关重要的事项。传动装置、离合器、离合器外盘、后轴、传动轴的前后接头、所有车轮的轴承、前轴接头、主轴轴承、连接轴、驱动杆的接头、磁电机轴、车门铰链……基本上这台机器里所有会动的零件都需要坚持不懈的润滑。当他意识到这一点时，不由得心生恐惧。很多零件在每天早晨引擎启动之前就需要几滴机油，有些零件每两天或每三天需要上一次机油，其他的每周一次；当开到一定里程，还需要额外的保养。汽车在他眼中有了新的形象：它由上百只疯狂啁啾的小鸡组成，它们伸长脖子、张大嘴，全身上下不住颤抖，尖叫着乞求它们渴望的那几滴油。他怎么才能照顾好这么多张饥饿的嘴？相比之下，乌利塞斯神父的礼物的说明多么简明扼要！他仅仅是恳求家乡那些有幸使用上等油漆的好心工匠，希望他们为他的杰作重新上漆。在制作过程中，他只能凑合使用殖民地当地的劣质替代品。

夜间寒气渐盛，托马斯不由得对伯父的大衣心生感激。貂皮温暖、柔软，他把它幻想成多拉，渐入梦乡。她同样温暖、柔软，而且她和

善、优雅、美丽、体贴。但她的身影被他的忧虑吞没—想想那些嗷嗷待哺的嘴！—他辗转难眠。

第二天早餐过后，他找出机油罐，翻开驾驶手册，逐行、逐图、逐段、逐页进行操作，给整辆车上油。他不仅掀起前车盖，把头伸进机器里面，还卸下驾驶室的地板，润滑内部的零件，他甚至还趴在地上，钻到了车底下。这是一份累人的脏活儿，要求事无巨细。接着他给水箱加了水。然后他遇到一个急迫的问题。虽然伯父把这台机器誉为科技的巅峰之作，它却无法提供一项更为基本的设施—下水道。他不得不钻进附近的灌木丛里解手。

启动冰冷的引擎是一个漫长而痛苦的过程。要是他的手脚再强壮些就好了。等到汽车终于喷出尾气、咔嗒咔嗒响起来，如何让轮子转起来又成了一个让人头疼的难题。从他醒来的那一刻算起，直到这台机器鬼使神差地往前一冲，四个小时过去了。他紧握方向盘，目不转睛地盯着路面。前方是与里斯本邻近的小镇波沃阿-德圣伊里亚。从首都出发一路往东北开，这是沿途第一个村镇。在此之前，这个小镇对他来说只是个无关痛痒的地名。车进城时，他的心里打起了鼓。

几个男人出现在街边，衬衫上别着餐巾，手里握着鸡腿或其他食物，直勾勾地盯着他。理发师们举着沾满泡沫的刷子跑到店外，身后跟着满脸泡沫的男人，他们也盯着他。一群老妇一边在胸口画着十字，一边盯着他。男人们停止了交谈，转头盯着他。女人们停止购物，转头盯着他。一位老人冲他行了个军礼，也盯着他。两个女人惊恐地笑着，一边盯着他。并排坐在长椅上的几个老人用没牙的嘴咀嚼着，一边盯着他。小孩们尖叫着四散躲藏，一边盯着他。一匹马一声嘶鸣，腾起前腿，吓坏了车夫，它也盯着他。主路旁羊圈里的一群羊无助地咩咩叫着，盯着他。牛群哞哞地低声叫着，盯着他。一头驴嘶叫起来，盯着

他。狗狂吠不止，也盯着他。

在这些酷似尸检的犀利目光下，托马斯一不留神踩松了油门。车咔咔响了一声、两声，熄火了。他猛踩油门，毫无反应，不由得沮丧地闭上双眼。片刻后，他睁开眼，环顾四周。在他的前面、侧面、后面，有上千只眼睛正盯着他，其中既有人也有动物。整个场面鸦雀无声。

这些眼睛眨着眨着，沉默渐渐崩塌。不知不觉间，波沃阿-德圣伊里亚小镇腼腆的居民们拥上前来，从各个方向围住汽车，直到围了十层、十五层。

有些人满面笑容，向他抛来一个接一个的问题。

“你是谁？”

“你怎么停下来了？”

“这东西是怎么动起来的？”

“它值多少钱？”

“你很有钱吧？”

“你结婚了吗？”

几个人瞪着他，抱怨道。

“你就不怕把我们震聋吗？”

“你干吗往我们脸上撒那么多灰？”

孩子们大声问着天真的问题。

“它叫什么名字？”

“它吃什么？”

“车厢里有马吗？”

“它的屁屁是什么样子？”

许多人挤上前来触摸这台机器。更多人只是温和地默默观望。至于那个行军礼的男人，只要托马斯朝他的方向多看一眼，他就多敬一个礼。在人群之外，羊、马、驴、狗重新各就各位，叫声此起彼伏。

和小镇居民闲聊了一小时之后，托马斯清楚地意识到：在他离开小镇之前，他们是不会走开的。他有地方要去，而他们没有。

在这种时候，他必须克服自己沉默寡言的天性。他局促不安地从心底掘出一丝勇气，爬出驾驶室，站到脚踏板上，恳求人们让出车前的空间。他们似乎没听见或是没听懂。他再次劝说，但他们反而越发往前挤，而且人数越聚越多。汽车周围已经接踵摩肩，他不得不从人群中挤出一条路，这才挪到启动摇柄的位置。然后他必须把他们往后推，以腾出活动的空间。几个看热闹的人站上了脚踏板。另有几个甚至想爬进驾驶室，但托马斯冰冷的目光让他们知难而退。孩子们脸上挂着傻笑，不断地捏喇叭上的橡皮球，每捏一次就爆发出一阵狂笑。

像是命中注定一般，他先是数次尝试转动摇柄，然后对踏板和操纵杆一番折腾，车猛地往前一动，又瞬间熄了火。车前的人尖叫着，惊恐地捂住胸口，周围的人也跟着大叫起来。女人们尖叫不已，孩子们号啕大哭，男人们喃喃低语。那个军人不再敬礼。

托马斯连忙大声道歉，同时猛捶了几下方向盘，用最严厉的话斥责他的车。他跳下车帮助被冲撞的人。他使劲踢车的轮胎，猛拍大象耳朵制成的挡泥板，大骂丑陋的车前盖。他狂躁地转动摇柄，试图让这台机器重新启动。然而这一切都没能改变人们的不满。波沃阿-德圣伊里亚居民的友善已经在葡萄牙冬日的阳光下消融殆尽。

他匆忙回到驾驶室。汽车奇迹般地呻吟着抖动起来，开始缓步向前。波沃阿-德圣伊里亚的居民面带惧色地让出一条路。他驱车前行。

到达下一座小镇阿尔韦卡-多里巴特茹的时候，他坚定地紧踩油门，穿城而过。对于所有人和他们的目光，他都视而不见。经过阿良德拉镇时也是如此。离开阿良德拉之后，他看见一个写着"波尔图阿尔托"的路标，它指向主路的右侧，通往塔霍河。河上架了三座桥，连接两座小岛。他望着河东岸那片平坦、荒凉的乡村，停了车。

他关上引擎，从车厢里取出葡萄牙地图。车上的地图还真不少，全部整齐叠好并归了类。一幅全国地图，一套区域地图：埃斯特雷马杜拉地区、里巴特茹、上阿连特如省、下贝拉省、上贝拉省、滨海杜罗以及上杜罗。甚至还有附近的西班牙省份地图：卡塞雷斯、萨拉曼卡和萨莫拉。看来对于所有通往葡萄牙高山区的可能路径，伯父都为他做足了准备，其中也包括走冤枉路和迷路。

他研究了一会儿全国地图。正如他的判断，塔霍河的西面和北面是葡萄牙的沿海地区，城镇星罗棋布；相比之下，塔霍河东岸与西班牙边境之间的偏远地带则人烟稀少，只有布朗库堡、科维良和瓜达几座城镇在图上闪烁着刺眼的危险信号。或许他能想办法绕过它们。除此之外，都是诸如罗斯马尼尼亚尔、梅莫阿或扎瓦的村庄。怎么会有司机害怕这

种地方？他从没听说过这些鸟不拉屎的村子。

他发动汽车，踩了一通脚踏板，然后把变速杆推到一挡。还算顺利。他向右掉转车头，朝着桥开过去。快要上第一座桥时，他犹豫了。这是一座木桥。他想起三十匹马的比喻。引擎的重量不可能也跟三十匹马一样吧？乌利塞斯神父在海上的经历给托马斯留下了很深的印象。当时神父从安哥拉出发，乘船前往他的新教区—圣多美：

乘船出海如同行走于地狱，更糟的是乘坐一艘恶臭熏天的小型贩奴船出海。船上挤着五百五十二个奴隶和三十六个欧洲看守。海面时而如死般寂静，时而惊涛骇浪，我们在其间备受煎熬。奴隶没日没夜地呻吟哭号。他们的船舱里热烘烘的恶臭渗入了船的每个角落。

托马斯踩下油门。只有鬼魂才让他心神不宁，奴隶不会。他的船必须连跳三下才能过河。在桥上他心惊肉跳，唯恐把车开进河里。等到终于下了第三座桥，到达河的东岸时，他已经紧张到无以复加。他想，既然自己已经开车上了路，或许应该认真学学如何开车。他停下车，从车厢里取出需要的材料。他坐在方向盘后面，手捧驾驶手册和字典，用心琢磨变速杆、离合器和油门的正确操作方法。手册让他受益匪浅，不过学到的毕竟只是理论，难的是付诸实践。他发现，顺畅地从空挡（尽管伯父称之为“空挡”，他却没发现它“空”在哪里）换到一挡是件无法完成的任务。在这一天余下的时间里，他跌跌撞撞地一次次尝试，结果只往前移动了大概五百米。整段路上，车不断地发出轰鸣，其中夹杂着咔咔的响声，车身抖个不停，不时熄火。他一边开一边骂，直到夜幕降临。

傍晚寒气逼人，他借助微弱的暮色，在乌利塞斯神父的日记里寻找内心的宁静。

如果把葡萄牙帝国比作一个人，那么举着金块的那只手就是安哥拉，而另一只揣在口袋里拨弄硬币的手则是圣多美。

在这里，神父引用了一个愤愤不平的商人的话。托马斯研究过乌利塞斯神父注定要经历的那段历史：神父踏上圣多美岛的时期处在“砂糖时代”和“可可时代”之间。十六世纪晚期，圣多美在蔗糖出口上独占鳌头，而到了二十世纪初的今天，它又成为可可豆首屈一指的产地。两度的繁盛之间绵延着长达三百年的低谷，仿佛一潭死水，充斥着贫穷、绝望与衰败。神父短暂的生命正遇上没落的开端。在那个时代，圣多美岛是一个几近废弃的种植园，它被争斗不休的统治阶级占据。他们为了自己的卑贱生计，不惜以他人的生命为代价，也就是说，通过奴隶贸易。岛上的白人为贩奴船提供补给—水、木材、番薯、玉米面、水果，同时也为了自身利益蓄奴，以种植产量微薄的甘蔗、棉花、米、姜和油棕榈。不过他们更多时候还是充当着奴隶贩子的角色。他们不敢奢望与安哥拉源源不断的农产品供给相抗衡，但他们跨过面前的几内亚湾就能到达盛产黑奴的贝宁湾。圣多美岛因此成为船只横跨大西洋之前的理想中转站，这条堪比地狱的航线后来被称为“中间通道”[13]，这个名字让托马斯联想到肠道。它同时也是进入葡属巴西的完美后门，刚好可以满足殖民地对劳动力的无限渴求。就这样，成千上万的奴隶来到圣多美。“那只口袋里叮当作响的全是失落的非洲魂灵。”乌利塞斯神父评论道。

他搭乘贩奴船前往圣多美并非偶然。他主动要求成为奴隶的神父，负责拯救他们的灵魂。“我希望献身于卑微者中的最卑微者，那些被人类视为草芥却未被上帝遗忘的灵魂。”来到圣多美时，他这样解释自己刻不容缓的新使命：

一个半世纪以前，一批年龄在两岁到八岁之间的希伯来幼童被带上岛。这些有毒的种子发芽、生长，毒性蔓延到每一寸土壤，腐蚀那些掉以轻心的人。我的使命是双重的—既要把这些非洲的灵魂再次带回上帝身边，还要扯掉犹太人缠在他们身上的肮脏触须。我作为主的使者终日守候在码头，等待满载而归的贩奴船。船靠岸时，我登上甲板，为那些非洲人洗礼，向他们诵读《圣经》。你们都是上帝的孩子，我不知疲倦地向他们重复。我也在偶然间画下了那幅素描。

他虔诚而勤勉地履行职责，引导陌生人聆听一种陌生的语言，步入一种陌生的信仰。在日记的这个部分，乌利塞斯神父的口吻与那个时代典型的神父没有分别—对主笃信不疑，同时无知、自以为是。托马斯清楚，这一切终将改变。

他心绪难平，几番辗转才勉强入睡。他跟这辆车实在是不合，无论开车还是睡在车上，他都难以安宁。

早起他准备洗漱，却发现车厢里没有肥皂，也没有毛巾。和过去几天一样，他下了好一番功夫才把车启动。他驾车穿过一片平原，路两侧是单调的耕地，前方通往波尔图阿尔托。镇子比他想象中要大。虽然他的驾驶技术已经有了进步，但由此带来的镇定却被四面八方涌出的人潮

吓跑了一大半。人们一边挥手，一边呼喊，纷纷靠近。一个年轻人在汽车一侧跟跑。“嗨！”他大喊。

“嗨！”托马斯大声回答。

“这台机器太神奇了！”

“谢谢！”

“你不停下来吗？”

“不停。”

“为什么？”

“我还要赶很远的路！”托马斯喊道。

这个年轻人走开了。另一个年轻人立刻接替了他的位置，兴致勃勃地扯着嗓门与托马斯对话。等到他放弃了，又有人顶上来。在穿过波尔图阿尔托的整段路上，托马斯一直在高声喊话，满足着在车旁跟跑的陌生人的好奇心。最终到达市郊时，他只想振臂高呼，庆祝自己终于能熟练操控这台机器，不过他的嗓子已经哑了。

车渐渐驶入开阔的乡间，他看了一眼变速杆。过去三天的路程不算短，这台机器的耐力也毋庸置疑—但蜗牛也很有耐力。驾驶的优势只有在高挡位才能体现出来，手册上关于这一点讲得很明确，伯父在里斯本也已亲身示范过。他在脑海里不断演练。要么放手一试，要么继续爬行。按照换挡流程，踩离合、松油门、将操纵杆拉到二挡。在这一系列操作中，他的目光始终没离开路面，也没有紧张到忘记呼吸。离合器踏板不住地抖动，仿佛在告诉他，自己已经完成了任务，他可以放心地松

开脚。他照做了。与此同时，他脚下的油门踏板似乎在微微前倾，显得迫不及待。他重重踩下去。

这头巨兽跃至二挡，一路飞奔。路面在震耳欲聋的轰鸣声中飞逝在车轮下，他感觉不再是车在前行，而是大地从脚下被拽走，仿佛那种把桌布从摆满物品的桌上猛然抽走的危险戏法。大地以惊人的速度消失，似乎它也清楚，这种戏法只有以电光石火的速度才能奏效。之前他害怕开得太快，现在却害怕开得太慢，因为一旦二挡失灵，后果不仅仅是他撞上某根电线杆一命呜呼，整块脆弱如瓷器的大地也会与他同归于尽。在这种几近疯狂的状态下，他俨然是一只在茶托上叮咣乱颤的茶杯，眼中闪烁着骨瓷般的光芒。

他坐在座椅上纹丝不动，实际却风驰电掣。他亢奋地瞪着前方，内心却憧憬着静谧祥和的风景，像是他前一天见过的宁静葡萄园，或是乌利塞斯神父时常漫步的海滩—在那里，细小的浪花在他脚边纷然落下，仿佛抵达终点的朝圣者五体投地的拜伏。但神父的心里也有自己的苦恼，不是吗？正如托马斯今天在这台地狱般的机器里颤抖不止，乌利塞斯神父在日记里写下那些痛苦的感悟时，手也颤抖不已吧。

神父对于圣多美的美好幻想很快破灭了。对他来说，岛上的自然环境比安哥拉好不了多少。同样的连绵阵雨和持续高温滋养了蔓生的植被。这里的雨季暴雨如注，雨水的间歇是令人窒息的潮湿暑热，两者都让他不胜其苦；到了旱季，滚烫的热浪挟着地面上挤得出水的雾气，同样让他叫苦不迭。他对这种桑拿房一样的天气厌恶至极：“它让绿叶歌唱，让人类死亡。”除此之外，岛上生活充斥着种种不快：制糖厂的恶臭、糟糕的食物、肆虐的蚂蚁、大如樱桃核的虱子，还有他的左手拇指上感染的伤口。

他谈到一种“混血的沉默”，一种小岛的湿热与岛上不幸居民之间的结合。这种混血的沉默无处不在。奴隶们精神萎靡，做什么都需要有人逼迫，就算干起活来也一言不发。至于那些注定在圣多美度过余生的欧洲监工，他们的命令往往简短而缺乏耐心，奴隶即使听清了也多半不会立刻执行，话音落下又是深深的沉默。奴隶在种植园里从日出工作到日落，没有歌唱，甚至没有对话，中午有一个小时吃饭、休息，沉默变得更加难以回避。一天的劳作结束后是无言的晚餐、独处，然后是辗转难眠。圣多美的夜晚比白天更喧闹，那是昆虫的狂欢。日出之后一切周而复始，沉默依旧。

滋养这种沉默的是两种情绪：绝望与愤怒。或者，借用乌利塞斯神父的话，是“黑色的深渊与红色的烈焰”。（托马斯对这两者是多么熟悉！）他和岛上神父的关系日趋紧张。他从未透露自己的不满源自何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结果都很明确：他和所有人都越来越疏远。在日记里，有关他和欧洲同胞之间往来的记述越来越少。除此之外，他还能和谁交流？社会地位、语言和文化的障碍使得白人与奴隶之间的友好往来困难重重，哪怕这个白人是位神父。奴隶来了又走，　与欧洲人的沟通仅限于他们瞪大的眼睛。至于本地土著，他们都是获得自由的奴隶或者白人与黑人的混血儿，有求于白人时总是战战兢兢。和白人交易，为他们工作，然后从他们视野里消失—这是最佳的策略。乌利塞斯神父伤感地写道：

土著的小屋一夜之间就消失了，空虚如涟漪一般在白人身边漾开，将他们孤立。我也不例外。我是一个在非洲的孤独的白人。

托马斯停下车，仰头望了望天。下午的天气已经转凉，层云蔽日，不再适宜驾驶。他决定今天到此为止，应当适时钻进貂皮大衣。

第二天沿途人烟稀少，直到科索。那里有一座横跨索拉亚河的小桥，狭窄的桥身下一群白鹭和苍鹭静静地伫立水中，汽车靠近时才惊觉飞起。他欣喜地望见一片橘子树林，那是晦暗天空下仅有的一抹亮色。他盼望太阳能探出头来，因为只有阳光才能造就风景，只有阳光才能让色彩浮现，让轮廓凸显，让生机勃发。

他在一座名为蓬蒂-德索尔的小镇外停了车，走路进城。步行让他身心舒畅。他大步流星地倒着走，几乎已经连蹦带跳。不过，他身上怎么这么痒？他忍不住挠着头皮、脸和胸口。原来是身体急需洗澡了。他的腋下已经散发出异味，下体也一样。

他进了城。人们盯着他，惊讶于他走路的方式。他找到一间药店，希望能买到汽油—伯父叮嘱过他，要尽可能多地补给。他询问柜台前的男人有没有汽油。他接连换了几种名称，那个不苟言笑的人才点了点头，从货架上取下一只小玻璃瓶，看样子还不足半升。

“还有吗？”托马斯问。

药剂师转过身，又取下两瓶。

“我还想多买些，谢谢。”

“没有了。这是我全部的存货。”

托马斯心里一凉。按照这种补给量，他需要扫荡蓬蒂-德索尔和葡萄牙高山区之间所有的药店。

“好吧，那我就买三瓶。”他说。

药剂师把汽油瓶拿到收银台前。付款的手续一切如常，那人的举止却有点儿古怪。他用一张报纸将那三个瓶子裹好，然后，当另外两个人进店时，他匆忙把包裹塞给托马斯。托马斯注意到那人正死死盯着他，觉得浑身不自在，不禁挠了挠头。“有问题吗？”他问。

“没，没问题。”药剂师回答。

托马斯一头雾水，却也没再说什么。他出了药店，在城里转了一圈，记住之后的行车路线。

一小时后他驱车回到蓬蒂-德索尔，一切都不对劲了。他完全迷失了方向。他在城里兜的圈子越多，就越引人注目。每个拐弯处都有一大群人围观。在一个急转弯处，当他手忙脚乱地转动方向盘时，车再次熄火。

人们潮水般涌来，将他团团围住。有人好奇，有人恼怒。

众目睽睽之下，他仍然镇定地启动了引擎。他甚至感觉可以调到一挡。不过，当他面对方向盘时，却不知道该往哪边打。熄火之前，为了迎合前方急转弯的刁钻角度，他接连打了好几次方向盘。他努力用逻辑分析—这边，还是那边？—但他怎么也无法确定。他注意到紧挨着汽车头灯的人行道上站着个胖男人，约莫五十岁。他穿得比其他人都好。托马斯探出身子，压过引擎的轰鸣朝他大喊：“劳驾，先生，求您帮个忙！我的机器出问题了，这个问题很复杂，我不想麻烦您。不过您可不可以告诉我，那个轮子，就是您面前的那个，在转吗？”

那人后退一步，低头看看车轮。托马斯握紧方向盘向一侧转动。在

车静止时，这个动作十分费力。

“现在，”托马斯高喊道，“它转了吗？”

那人一脸困惑。“转？没有。如果轮子转起来的话，你的车就动了。”

“我的意思是，它向反方向转了吗？”

那人望向车的尾部。“反方向？不，没有，车也没有往反方向移动。它根本没有动。”

围观的人纷纷点头。

“对不起，是我没说清楚。我不是在问轮子本身有没有像马车轮子那样转，我想问的是，它有没有—”他努力搜寻合适的词，“它有没有踮着脚尖旋转，像芭蕾舞演员那样？”

那人迟疑地盯着车轮，然后看了看左右的人，但他们都不愿擅下结论。

托马斯再次猛打方向盘。“轮子动了吗？难道一点儿也没动吗？”他喊道。

那人高声回应，人群中也响起不少附和声：“动了！动了！我看见了。轮子动了！”

一个声音喊道：“你的问题解决了！”

人群中爆发出欢呼和掌声。托马斯希望他们全都消失。他的帮手—那个胖子，得意地重复道：“动了，比上一次动得多。”

托马斯招手让他靠近。那人只是侧身挪了一小步。

“太好了，太好了，”托马斯说，“非常感谢您的帮助。”

那人矜持地眨了一下眼，然后点点头，动作轻微得难以察觉。假如在他的光头上打一个生鸡蛋，此时蛋黄也只会微微晃动。

“还请您告诉我，”托马斯身体前倾，一字一顿地继续问，“轮子往哪边转了？”

“哪边？”那人重复道。

“是的。轮子是往左转还是往右转的？”

那人低下头，很明显地咽了咽口水。人们都在等待他的回答，一种凝重的沉默在人群中蔓延。

“往左还是往右？”托马斯再次问道。他朝那人又靠近了一些，试图和对方拉近关系。

蛋黄晃了晃。这个瞬间，整个小镇都屏住呼吸。

“我不知道！”最终那个胖子尖声哭了起来，蛋黄洒落一地。他拨开人群，撒腿就跑。望着这位小镇名人迈着罗圈腿，笨拙地沿街跑远，托马斯不禁目瞪口呆。他就这样失去了唯一的盟友。

一个人开口说：“有可能是往左，也有可能是往右。说不清楚。”

旁人纷纷低声附和。现在，人们看样子冷静下来了，最初的好奇心渐渐变为焦躁不安。他的脚已经松开了油门，引擎也熄了火 。他跳下车，把启动摇柄转起来。他恳求聚在车前的人们：“请听我说！这台机

器会动，它会跳起来的！为了你们的孩子，也为了你们自己，请大家让开！求求你们。这是最危险的机器。请后退！”

旁边一个人低声提醒他：“啊，德梅特里奥和他妈来了。她可不是好惹的。”

“德梅特里奥是谁？”托马斯问。

“他是镇上的傻子。不过他妈把他打扮得可漂亮了。”

托马斯沿街望去，那位小镇名人又回来了。他还在哭，脸上挂满了亮晶晶的泪珠。在他前面连拉带拽的是一个非常矮小的女人，身着一袭黑衣。她手里握着一支木棒，两眼死死地盯着托马斯。她把儿子的手臂拽得笔直，就像一条小狗迫不及待地扯着不紧不慢的主人。托马斯回到驾驶座，慌乱地开始操作。

他小心地调整，确保车不会猛地前冲。他踩下踏板，车发出一阵低吼，但车身只是微微前倾，仿佛一块积蓄力量的巨石—它脚下起固定作用的小石子已经被移开，但它暂时还未滚下山坡，摧毁山下的村庄。人们倒吸一口凉气，顿时退后几步。他用力踩下油门。他准备孤注一掷，往直觉的方向把方向盘打到底，希望能够蒙对。就在这时，他惊奇地发现方向盘竟然自己转起来，而且还转向了正确的方向，车开始缓慢前行，顺利拐过路口。要不是木棒敲击金属的巨响将他惊醒，他还会继续惊叹于眼前的奇迹。

“你竟敢戏弄我的儿子？”那位护蛋母鸡般的母亲怒喝道。她刚才势不可当地一棒砸下来，车的一只头灯无疑已经报废。他吓得头皮一紧—这可是伯父的心头肉啊！“我要找只羊，把你闷死在它屁眼里！”

车缓缓前移，正好把引擎罩送到这位暴怒的母亲面前。她手起棒落，伴着一声巨响，引擎罩上出现一个凹坑。托马斯想用力踩油门，但是旁边还挤着很多人。“我求求你，请别砸了！”他大叫。

现在侧灯进入了她的火力范围。又一次挥棒。伴着玻璃的碎裂声，侧灯被砸飞了。那个疯婆子的儿子还在没完没了地哀号，她再一次举起木棒。

“我要拿你喂狗，然后再把那条狗吃了！”她尖叫道。

托马斯赶紧踩下油门。那个女人险些打中后视镜，她的木棒顺势砸向车厢侧门的窗户。伴着发动机的一声咆哮，他和受伤的车一同往前跃起，逃离了蓬蒂-德索尔。

开出几公里后，他在一丛灌木旁停下来。他跳下车，检查汽车的伤痕，然后清理了车厢里的碎玻璃。要是伯父知道他的顶尖藏品落得如此下场，一定会大发雷霆。

前方就是罗斯马尼尼亚尔。这不是他曾暗自嘲笑过的偏僻村庄吗？罗斯马尼尼亚尔，你对我毫无威胁，他曾如此自信。现在它会让他为自己的傲慢埋单吗？他决定今晚继续在车里过夜。这次，他在伯父的大衣上面添了一条毯子。他从木箱里取出珍贵的日记，随意翻开一页。

阳光无法给予我慰藉，睡眠也毫无裨益。食物不再让我满足，人类的陪伴亦是徒劳。即便是最简单的呼吸，也在透支我心中所剩无几的乐观。

托马斯深吸一口气，体验着乌利塞斯神父无法找到的乐观。奇怪的是，这本写满痛苦的日记竟能让他如此快乐。可怜的乌利塞斯神父。初到圣多美时他曾满怀希望。在他的心力被疾病、孤独和迷茫耗尽之前，他的大多数时间都花在漫步与观察上。想来这些漫步只是为了排解内心的绝望—在绝望中行走，总好过和绝望一同关进酷热的小屋。所有的见闻，他都一一记录。

今天有个奴隶打着手势问我，我的皮鞋是不是用某个非洲人的皮制成的。它们和人皮一个颜色。那个人是不是被吃掉了？他的骨头是不是被磨成了有用的粉末？有些非洲人相信我们欧洲人是食人族。这种错觉源自他们对我们真实目的的质疑：难道他们被奴役只是为了种地？在他们眼中，一个人的物质生活—也就是我们所说的谋生—不需要特别辛苦的劳作。在热带经营一座菜园费不了多少人力和时间。狩猎虽然难度大一些，但那是一项饶有乐趣的团队活动，即使多出些力气也无人抱怨。如果白人不是出于种地以外的目的，他们为什么要抓那么多人？我向那个奴隶保证，我的皮鞋不是用他同胞的皮制成的。不知我的话是否令他信服。

当年困扰奴隶和乌利塞斯神父的问题，现在托马斯都一清二楚：蓄奴是因为巴西甘蔗田以及之后的北美棉花地对于劳动力的无尽渴求。如果仅仅为了自身的生存，一个男人或者女人不必起早贪黑，但是殖民体系中的齿轮必须不停地转动。

无论他们来自哪片地域、哪个部落，奴隶们很快陷入相同的阴郁状态。他们变得麻木、消极、冷漠。看守越是急于改变他们的态度，越是随心所欲地挥舞皮鞭，那种情绪就越是根深蒂固。在奴隶们各种绝望的表现当中，最让我惊讶的是食土。他们像狗一样刨土，团出一个圆球，丢进嘴里，咀嚼，吞咽。我无法判断，吞食上帝创造的土壤是否违背了衤也 的旨意。

托马斯转过头，望着四围渐渐没入黑夜的田野。在一片土地上凄惨度日，然后再吃了它？之后乌利塞斯神父写到，他也亲自尝过。

黑暗在我体内迸发，化作让灵魂窒息的水藻。我缓慢地咀嚼。味道并不坏，只是牙齿有些不适。还要多久，上帝啊，还要多久？我很难受，但从旁人眼中我看得出，实际的状况其实更糟。走路进城太累了。于是我去了海湾，朝着无垠的海面眺望。

踏上非洲大陆的欧洲人在各种疾病面前举步维艰：疟疾、痢疾、呼吸道疾病、心脏病、贫血、肝炎、麻风病、梅毒，还有其他杂症，再加上营养不良。无论折磨乌利塞斯神父的是其中哪一种，它必然在缓慢而残酷地夺走他的生命。

在托马斯坠入梦乡之际，他想起了自己的儿子。有些日子里，借着去伯父家做客的机会，他在天黑之后溜进用人宿舍中多拉的房间。在忙碌一天之后，她往往已经睡了。他便把熟睡中的加斯帕尔抱起来，揽入

怀中。让他惊叹的是，两个人都不曾从睡梦中惊醒。他抱着儿子柔软的身体，轻声哼着歌，多少盼望着他能够醒来，父子一同玩耍。

第二天一早，他在头顶和胸口的奇痒中醒来。他站起身，从上到下仔仔细细挠了一遍，指甲缝里积了好几层黑泥。他已经五天没洗澡了。必须尽快找一间旅店、一张舒服的床，泡个热水澡。他想起自己必须穿过的下一座村庄，那个他曾嘲笑过的对象。正是出于对罗斯马尼尼亚尔村的恐惧，他鼓起勇气尝试了三挡—伯父所谓“汽车机械设计上的巅峰”。车刚启动，他就推进到二挡。他横下心不再犹豫，再次手脚并用，把变速杆一把推到从未触及的挡位。仪表盘上的刻度表闪烁着，似乎不敢相信他的决断。整辆车成为速度的化身。车到三挡， 发动机内部的火苗骤起，引擎外壳上仿佛也腾起烈焰，汽车如同一颗流星轰鸣着划过乡间。意外的是，三挡居然比二挡还安静，似乎连声音也跟不上机器的速度。驾驶室两侧疾风呼啸，车速快得难以想象，路旁的电线杆接连掠过，彼此间近得像梳子的齿。电线杆后方的景色在视野中变得模糊，如一群惊慌失措的鱼在他眼前一闪而过。在这片被高速虚化的土地上，托马斯只注意得到车身的轰鸣和零件之间咔嗒咔嗒的撞击声，以及前方的路—它诱惑着他，让他产生幻觉，似乎它是鱼线，而他是上钩的鱼。尽管身处开阔的乡野，他的意识告诉他，或许他正在穿过一条隧道。他被这片喧嚣裹挟着，眼前一阵恍惚，心里却惦记起车的润滑。他想象着引擎的一个小零件慢慢变干、温度升高、迸出火焰，然后整辆车炸成一个七色火球，汽油中绽放出蓝色、橙色和红色的光芒。

没有一个零件起火。车只是叮咣响着，怒吼着，以令人生畏的食欲吞噬着眼前的路。罗斯马尼尼亚尔的村民充满敌意也好，友善好客也好，他一个也没见到。小村在车两侧掠过，眨眼间就消失了。他看见一个人影—是男人，还是女人？ 那人转身望向汽车，然后摔倒在地。

从罗斯马尼尼亚尔开出几公里后，前方出现一辆同向的驿马车。伯父曾警告过他要避开这种马车，是吧？托马斯放慢速度，准备远远地跟着，直到出现岔路或者等马车自己拐弯。但这条孤零零的乡间小路很快耗尽了他的耐心。小步慢跑的四匹马根本无法与他车内三十匹狂奔的良驹相提并论。

他踩下油门。车清了清嗓子，一声咳嗽，然后车身一颤，以勇往直前的气势抓地前冲。他感觉双手被拽向前方，头却不由自主地向后仰。汽车与马车之间的距离逐渐缩短。他看见一个脑袋从马车车顶探出来。那人向他挥手。不一会儿，这辆一直靠右行驶的马车移动到路中央。他们的行驶路线如此飘忽不定，所以伯父才提醒他当心马车吗？他宁可相信这个动作是出于礼貌，马车让到一旁是想让他通过，就像进门时绅士总会请女士先行一样。那人挥动的手臂让他对这一猜测更为笃定。他加快速度，驶向马车右侧，与之并行。车身的每个零件都在抖动。马车上的乘客一面随着车厢前后左右剧烈摇晃，一面紧握窗框，伸长脖子看着他。他们瞪大眼睛，脸上写满了各种表情：好奇、惊讶、恐惧、厌恶。

两名马车夫进入他的视野，他们可以说是他的同行。他松开油门。马车夫和他将相互致意，就像在海上相遇的船长。调查过程中，他曾在多位船长的航海日志里读到过类似的记述。马车和汽车前后左右颠簸的方式与航海颇有几分类似。他举起一只手，准备挥手，嘴角露出一缕微笑。

他抬头看了一眼马车夫，不由得大吃一惊。与神态各异的乘客不同，车夫的表情只有一种：咬牙切齿。刚才转身向他挥手的那人（难道他其实是在挥舞拳头？）正像狗一样向他咆哮，似乎随时会从座位上一跃而起，跳上他的车。赶车那人看上去火气更旺。他的脸涨得通红，嘴里骂骂咧咧。他扬起长鞭，催马向前。鞭子腾在半空，蛇一样蜷起身

子，继而伸展、下落，劈出一声尖厉刺耳的脆响，活像一声枪响。直到此刻，托马斯才意识到，那几匹马已经被逼到了极限，这才能踏出雷鸣般的蹄声。他感觉大地在马蹄下震颤，纵然有橡胶轮胎和悬挂弹簧的双重缓冲，马群不可思议的力量依然把他的骨架震得咯咯作响，令他望而生畏。与此同时，他正在缓慢地超越马车，仿佛行人从老者身旁经过，还能气定神闲地掀起帽檐问声好。但在旁人看来，他和马车正以不可思议的速度破风而行，相当于那位老者与行人并排走在两辆飞驰的特快列车上。

当他心无旁骛地专注于驾驶时，他身处自己寂静的一方天地，与世隔绝。现在这层寂静瞬间粉碎，他顿时身陷各种声响的包围：狂奔的马匹鼓点般的蹄声、马车摇晃发出的刺耳咯吱声、车夫的怒喝、惊恐的乘客不安的尖叫、马鞭的厉响，还有汽车的咆哮。他竭尽全力踩下油门。车加速冲刺，但只是缓步超过马车。

一声尖厉的金属声响穿透各种噪声，刺入他的耳膜。赶车人把鞭子从马身上收回，转而抽向汽车的车顶。托马斯痛苦地皱紧眉头，仿佛鞭子抽在他背上。赶车人的副手高举双手，他的头顶上是一只带金属箍的木箱。箱子看上去很沉。他把箱子掷向汽车，它像炸弹一样砸中车顶，紧接着是箱子和里面的物品滑离车顶的刮蹭声。拉车的马距离托马斯不到一米，它们踢起一团沙暴，嘴角甩下大团的白沫。它们眼球凸起，充满惊恐。马身越贴越近。车夫正赶着它们撞向汽车！我的死期到了，托马斯想。

汽车达到最高时速时，马匹放弃了。汽车坚定地向前冲刺。托马斯稳住方向盘，把车移向道路中央，几乎蹭到右侧领头的马。他在后视镜里看见那匹马被迫扬起头，这才堪堪避过车尾。

他突围成功的瞬间，那群已经精疲力尽的马蹒跚着停下了脚步。车夫冲着他的背影不依不饶地高声咒骂。在后视镜里，他看见乘客挤出马车，和车夫互相指手画脚地争吵起来。

他被这场冲突折腾得身心俱疲，急需停车休整，无奈追兵在后，只得继续前行。他驾着自己不幸的小船越开越远，注意力又回到眼前的路上。他惊魂未定，内心如风暴中的大海。与此同时，身上的奇痒又让他苦不堪言。

他盘点起自己的进度。出门几天了？他一边回想一边计数。一、二、三、四—四个晚上。预计的十天已经过去了五天四夜。只有十天。他甚至还没走出里巴特茹省，不到四分之一的路程。当初怎么会奢望能在短短几天内完成他的壮举？太可笑了。伯父关于魔毯的比方让他昏了头。古代艺术博物馆的馆长不会容忍他迟迟不归。只要他晚回一天，就会被解雇，毫无商量的余地。那就是他赖以生存的职场，自己不过是一枚可有可无的齿轮。他与馆长、藏品管理员以及其他博物馆主管之间的关系并不比乌利塞斯神父与主教和岛上神父的关系好多少。同事们从不一同用餐，只是漠然独处，这样的工作氛围怎能让人愉悦？有时他觉得，乌利塞斯神父在圣多美经历的每一种苦难，在他的博物馆生涯里都能找到。同样单调乏味。同样充满孤独感的工作，却不时被同事间的紧张关系打扰。同样的身体不适—于他而言，是终日置身于潮湿生霉的地下储藏室或者窒热多灰的阁楼。同样让人喘不过气的悲惨境遇。同样挣扎着寻找世事的意义。

我常在种植园中邂逅小小的神龛，它们总是搭建在偏僻的角落。神龛由木材或烤制过的泥土草草搭就，周围散落着贝壳和腐烂的水果。如

果它们被毁了（做这件事的人不是我），它们又会在别处冒出来。这些神龛让我欣慰。奴隶们在原来的村庄里曾从事各种手工艺活动，但在这里，他们囿于田间劳作。没有金工，没有木工，没有编篮，没有饰品制作，没有裁缝，没有人体彩绘，没有歌唱，什么也没有。在这座草木疯长的绿色岛屿上，他们像骡子一样夜以继日地劳作。只有在这些神龛上，我才能依稀看到他们过去的影子，那种对于人世幻象的向往。

托马斯陷入了自我怀疑。他的追索是否也是一种“对于人世幻象的向往”？他想象着，加斯帕尔会对乌利塞斯神父的礼物感兴趣，他毕竟还是个天真好奇的孩子，但多拉可能无法理解他。虽然只是在追寻事实真相，他却在做一件会让她不悦的事。这个念头始终折磨着他。但那件珍宝确确实实存在！他不过是把一件存世之物公之于众。他在心里默默向多拉乞求，乞求她的谅解。它将使所有造物升华，我亲爱的。不，不，不会对神有所亵渎。但他知道多拉不会相信他，他是争不过她的。他仍然不敢停车，只能一边驾驶，一边泪流满面。

在阿塔拉亚村外，他终于停下车。他站在挡泥板上检查车顶的损伤。眼前的景象令人沮丧。飞来的木箱在车顶砸出了一个大坑。车夫手中那条娴熟挥舞的马鞭的破坏力也毫不逊色。车顶明亮的酒红色油漆已是伤痕累累。大块的漆皮几近脱落。他检视车厢内部，顶篷的松木框架已经开裂凸起，像是折断的骨头。

他步行进入阿塔拉亚，希望能找到汽油。他寻到一间小杂货铺。当他把汽油的各种叫法都试过一遍之后，店主才点了点头，取出一只小瓶子。他问还有没有。店主显得很惊讶。这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就凭这几瓶燃料，汽车可跑不起来，它可是不知满足的魔鬼。他买下了她的全

部存货—两瓶。

当他回到停车地点，把沿途搜集的汽油喂给这头饥饿的巨兽时，他无意中瞄了一眼空瓶上的标签，不禁吓了一跳。专治虱子和跳蚤的杀虫剂！保证毫不留情地杀死所有寄生虫和它们的卵—标签上如此宣称。剂量不限。请勿吞服。切勿靠近火焰。

这样一种污秽的液体，店主和药剂师怎么就不问问他为何需要那么多？他当作燃料购买，他们却当作杀虫剂售卖。他们以为他是一场寄生虫聚成的龙卷风，他的头顶是欢快起舞的虱子、跳蚤及其同类的国度。难怪他们从不正眼瞧他。他愣住了。显然如此。显然如此。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解释。店主和药剂师猜得没错。他浑身奇痒，痒到几近癫狂，恰恰因为他就是一场寄生虫聚成的龙卷风，他的头顶就是欢快起舞的虱子、跳蚤及其同类的国度。

他看了看另一只手。他正在倾倒的那只瓶子已经见底了。这是最后一瓶。他原本有多少？差不多十五瓶。旅途伊始，车厢里就装了好些汽油瓶，它们堆在油桶旁边，一路咣当作响。现在他一瓶也没了，多一瓶也找不到。他抠住油箱小小的圆形开口，好像可以将它拉开似的。他做不到。一只装满汽油的浴缸能让他从当下的折磨中解脱出来，但在痛苦与解脱之间还隔着一道窄门，它死死紧闭。

他想知道，是谁碰过他？是谁碰过他的衣服？是谁把寄生虫传染给他的？他一定是在波沃阿-德圣伊里亚或者蓬蒂-德索尔被传染的。在那两地他都蹭到了别人的肩膀。为了把汽车从围观的人群中拯救出来，他还是贴着人们的身体蹭过去的。

他把自己从上到下疯狂地挠了一遍。

天空变得阴沉。雨点落下来，他钻进车内避雨。挡风玻璃上的雨水汇成变幻的条纹，模糊了他的视线。雨越下越大，直至暴雨倾盆，他这才想起伯父从没提过汽车在雨中的性能。他不敢冒雨驾驶，决定等到雨停。

黄昏与黑夜相继浮现，形如瘴气。睡梦中几辆马车从四面八方朝他飞驰而来。他浑身冰冷。他的脚从驾驶室的边缘伸出车外，被雨浇得透湿。浑身的瘙痒也不时让他醒来。

到了早晨，雨依旧下个不停。天太冷了，他可不想在雨里洗澡，只能打湿双手擦了把脸。唯一的宽慰来自乌利塞斯神父在岛上经受的苦雨。那里暴雨如注，日夜不息，简直让人精神错乱。相形之下，这场温和的欧陆细雨算得了什么？

这条荒凉的小道只有农夫偶尔经过，他们无一例外地停下脚步，和他聊上几句。有些人沿路走来，要么独行，要么牵着一头驴；其他人则穿过农田走来，他们是正在巡视自己小小领地的农场主。每个人似乎都对打在身上的雨点毫不在意。

农夫一个接一个，反应如出一辙。他们察看车轮，觉得它们精致小巧。他们端详后视镜，觉得它们妙不可言。他们打量控制台，觉得它令人生畏。他们凝视引擎，觉得它高深莫测。每个人都认为这辆汽车是个奇迹。

唯一例外的是一个牧羊人。他看起来对这个新鲜玩意儿并不感冒。“我能在你旁边坐一会儿吗？”他问，“我淋湿了，很冷。”

他的羊已经把汽车团团围住，外面有一条小个儿的牧羊犬围着羊群绕圈，一边汪汪直吠。羊群的咩咩声绵延不绝，让人坐立不安。托马斯

向那人点了点头。他绕到车的另一侧，爬进驾驶室，在托马斯身旁坐下来。

托马斯期待他开口说话，但那个古板的老头两眼直视前方，一言不发。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沙沙的雨声连绵不断，羊在叫，狗在吠，沉默分外鲜明。

最后还是托马斯先开口。“我来告诉你我为什么旅行。这段路非常艰苦。我在寻找一件失落的珍宝。我花了一年时间确定它可能的方位。现在我知道了，或者说我就快知道了。我已经很接近了。一旦找到，我会把它带回里斯本的国家古代艺术博物馆，其实它配得上巴黎或者伦敦的一流博物馆。我说的这件东西，它—嗯，我不能告诉你它是什么，但它是一件惊世之物。它会让人瞠目结舌。它会让观者哗然。有了这件东西，上帝会为他对我挚爱之人的所作所为付出代价。”

乡下老头唯一的反应不过是看了他一眼，然后点点头。除此之外，似乎只有羊群听懂了他心血来潮的自白，齐声发出一波“唉—”的叹息。这群羊可不是童话里乳白色的蓬松云朵。这些家伙长着瘦骨嶙峋的脸、凸起的眼球，身上的羊毛坑坑洼洼，屁股上沾满了粪便。

“跟我说说，”他问牧羊人，“你对动物怎么看？”

那个牧羊人又看了他一眼，不过这次他开口了。“什么动物？”

“嗯，比如这些动物，”托马斯回答，“你怎么看你的羊？”

那人一字一顿地说：“我靠它们过日子。”

托马斯沉吟了片刻。“是的，靠它们过日子。你的话很深刻。要是没有你的羊，你就过不了日子，你就得死。这种依赖性创造了某种平

等，对吗？不限于你个人，而是对整体而言。在你和羊的组合里，你们位于跷跷板的两端，中间某处有个支点。你必须保持平衡。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并不比它们更强。”

那人对他的话无动于衷。这时托马斯身上忽然一阵奇痒。现在瘙痒已经遍布全身。“对不起，我有些事情要处理。”他对牧羊人说。他沿着车侧的踏板移进车厢。在车厢里，透过宽敞的前窗，牧羊人的后脑勺清晰可见。托马斯在沙发上辗转翻滚，用指甲冲着折磨他的小恶魔们一阵乱挠，以压制瘙痒。强烈的满足感随之而来。牧羊人没有回头看一眼。

为了遮风避雨，他挂起一张毯子挡住破碎的侧窗，并用车门把它夹紧。雨水敲落在车顶，化作单调的鼓点。他拨开零乱的装备，在皮沙发上为自己辟出一块容身之所，然后用另一条毯子把自己裹好，紧紧蜷起身子……

他蓦地惊醒。他不知自己睡了五分钟还是五十五分钟。雨依然在下，牧羊人已不见了踪影。他透过雨痕密布的车窗望出去，看见前方路上一团隐约的灰影—那群绵羊。他打开车门，站上踏板。牧羊人在羊群中间，仿佛行走在云端。狗仍旧绕着羊群奔跑，不过托马斯已经听不见它的叫声。羊群沿路远去，从路旁拥入一条去往乡间的岔道。

托马斯透过雨帘看着羊群渐渐变小。就在它们即将消失在一道山脊背后时，那个已经缩小成一个黑点的牧羊人停下脚步，转过身来。他是在寻找某只走散的羊，还是在看他？托马斯使劲挥手。他也不知道那人是否注意到他的告别。黑点消失了。

他回到驾驶室。副驾驶座上放着一只小包裹。拆开包裹，里面有一块面包、一块白色乳酪和一小罐封好的蜂蜜。这是圣诞礼物吗？圣诞节

是哪天？还有四天吗？他意识到自己已经记不清日期。无论如何，这是牧羊人的馈赠。他深受感动。于是他大快朵颐。太美味了！他不记得何时曾享用过如此可口的面包，如此美味的奶酪，如此香甜的蜂蜜。

雨停了，天空渐渐转晴。在等待冬日的阳光烘干路面的工夫，他给车上了机油。然后他迫不及待地上路了。路过小镇阿雷什时，他步行进了城。运气不错，他找到一间像样的药店。

“你的存货我全要了。我那几匹马身上全是虱子。”柜台后的男人拿出常见的小瓶汽油时，托马斯对他说。

“你可以去问问伊波利托，那个铁匠。”药剂师说。

“他怎么会有这种东西？”

“我猜是马给他带来了生意，包括那些身上爬满虱子的马。你的脚怎么了？”

“我的脚？”

“是的。出什么问题了？”

“我的脚没问题。为什么这么问？”

“我看见你是怎么走路的。”

“我的脚非常健康。”

托马斯迈着那双非常健康的脚，倒着穿过小镇，在一条小巷里找到伊波利托的铁匠铺。他惊喜地发现这位铁匠居然有一只巨大的汽油桶。托马斯高兴得简直要晕过去了。这些库存不仅足够喂饱他的汽车，还能

抚慰他饱受蹂躏的身体。

“兄弟，我需要很多。我有十二匹马，它们身上全是虱子。”

“哦，你不能把这玩意儿用在马身上，会伤到它们的。它对皮肤的腐蚀很厉害。你需要一种兑水的粉末。”

“那你怎么会有这么多汽油？拿来干什么？”

“给汽车用的。那是一种新式机器。”

“太棒了！我就有一辆，而且正好需要加油了。”

“你刚才怎么不说？”那个乡下人乐呵呵地说。

“我一心惦记着我的马。那些可怜的牲口。”

托马斯对那十二匹受苦的马的真挚关爱令铁匠伊波利托大为感动。他耐心细致地讲解：如何用热水冲兑去虱粉，仅须涂抹患处，晾干之后再小心梳理、清除虱子。从头部开始，往后往下梳遍全身。这是个很费时的活儿，但爱马之人理当如此。

“把你的马牵来，我帮你处理。”伊波利托出于相同的爱马之心，不由得脱口而出。

“我不住在附近。我是开车来的。”

“看来你为了这种错误的药跑了很长一段路。我就有这种粉末。你刚才说十二匹马？六筒应该够了，八筒保险一点儿。你还需要梳洗的工具，保证品质上佳。”

“谢谢。我真是松了口气。你卖汽油多久了？”

“差不多六个月。”

“生意好吗？”

“你是我的第一个顾客！我这辈子还没见过汽车呢。不过别人跟我说，它是马车的未来。我可是个精明的生意人，说真的。我懂得经商之道。与时俱进非常重要。没人想买过时的东西。你需要成为第一个传播消息、展示商品的人。这是垄断市场的诀窍。”

“你是怎么把这一大桶汽油搬来的？”

“用马车运来的。”

听到这个词，托马斯心里一颤。

“不过你懂的，”　伊波利托补充道，“我没告诉他们这是给汽车用的。我说是用来给马匹除虱的。他们对汽车的态度很奇怪，那帮赶车的。”

“是吗？快有马车来了吗？”

“哦，大概再过一个小时。”

托马斯撒腿朝他的车跑去，他是面朝前跑的。

他挟着银行劫匪的气势，在轰鸣声中开着伯父的雷诺回到铁匠铺。面对托马斯带来的这台躁动吵闹的机器，伊波利托又惊又喜，同时难掩惧色。

“这就是汽车？真是个吵死人的大家伙！我得说，这是一种美丽的丑陋。让我想起了我老婆。”伊波利托大声说。

托马斯熄了火。“我完全同意—我指的是汽车的部分。老实说，我觉得它是一种丑陋的丑陋。”

“嗯，也许你是对的。”铁匠陷入了沉思，大概在思考汽车将怎样毁掉他的生意和生活方式。他皱起了眉头。“好吧，生意归生意。汽油从哪儿灌进去？指给我看看。”

托马斯急切地伸出手指。“这里，这里，这里，还有这里。”

他让伊波利托灌满了油箱、油桶和所有装除虫剂的玻璃瓶。他焦急地盯着那些瓶子，迫不及待想举起一瓶把自己全身浇透。

托马斯付了油钱，又要了八筒马用去虱粉和品质上佳的梳洗套装。“欢迎下次再来！” 伊波利托高声喊道，“记住，逆着毛从后往前梳。从头开始，往后往下梳遍全身。可怜的牲口！”

“谢谢，谢谢！”托马斯一边加速离开一边高喊道。

出了阿雷什，他离开大路，拐上一条有路标的岔道，希望绕过人口密集的尼萨城。他相信，即使地图上小路的标志模糊不清，它也能指引他绕过尼萨，重返大路。拐进岔道不久，他又拐上另一条岔道，随后是下一条。路面每况愈下，到处都是石块。他用尽浑身解数穿行其间。与此同时，路面高低起伏如同汹涌的海浪，他的视线大大受阻。乌利塞斯神父乘船穿过广阔海域驶向岛屿时，也是这般情景吗？

在他徜徉于海面之际，小路彻底消失了。先前尚能辨认的平整路面被千篇一律、石块密布的荒野取代。小路仿佛一条注入三角洲的河流，

将他放逐到无垠的海面。他继续前行，但最终耳边响起了理性的声音，敦促他原路折返。

他掉转车头，但各个方向看上去毫无分别。他糊涂了。四面都是同样的旷野，崎岖、干燥、寂静，目之所及只有银绿色的橄榄树和升腾在空中的大团白云。他迷路了，与世隔绝了。夜晚即将到来。

最终他停车过夜并不是因为迷路，而是出于另一个更为私密的理由：寄生虫大军向他的全身发动了总攻，他再也招架不住了。

他在一块高地上停了车，车头轻轻抵住一棵树。树木散发的馥郁芬芳弥漫在空气中，感觉分外温柔。周围没有一丝声响，没有虫鸣，没有鸟叫，没有风声。耳朵捕捉到的唯有他自己的声响。万籁俱寂，他的目光变得敏锐，那些傲立在寒冬石缝中的细弱野花格外夺目。粉红色、浅蓝色、红色、白色—他不知晓它们的品种，却深深为它们的美丽所打动。他深吸一口气。他完全可以想象这片土地曾是传奇的伊比利亚犀牛的最后栖息地。它们在此间漫步，自由而狂野。

无论他往哪个方向走，都不见一个人影。他一直希望等到一个没人的地方再解决他的问题，现在终于找到了。是时候了。他回到车前。没有一个人，没有一种生物，能够忍受这种奇痒。在用魔力药水扫荡敌人之前，他决定最后一次沉浸在恣意搔痒的畅快之中。

他将十根手指高高举起，指甲黑得发亮。随着一声战士般的怒吼，他投入了战斗。他的手指划过脑袋—头顶、头侧、后颈—然后是胡须浓密的脸和脖子。他的动作快速、猛烈、充满激情。我们为什么会在经历痛苦或快乐的时刻发出动物般的叫声？他不知道，但他发出了动物般的叫声，露出了动物般的表情。他喊道：“啊啊啊啊啊！”然后是“哦哦哦

哦哦！”他扔掉外套，解开纽扣，脱掉衬衫，扯下内衣。他向身上和腋下的敌人发起攻击。胯下是瘙痒的重灾区。他松开皮带，把裤子和内裤褪到脚踝处。他用力抓挠毛发茂盛的阴部，手指仿佛动物的爪子。他何时体验过如此的舒爽？他停手细细回味一阵，又重新开始。他一直挠到两条腿。指甲里有了血迹，没关系。但是那帮无赖又在他的股沟里重新集结，因为那里也毛发丛生。他浑身体毛密布。看着自己白皙的皮肤上冒出的一丛丛浓密的黑毛，这一向让他觉得极为难堪。多拉喜欢用指尖抚摸他的胸毛，这个动作总能给他安慰，若非如此，他只会对自己的体毛感到厌恶。他简直就是一只猿猴。因此，他非常重视理发，刮胡子也一丝不苟。平常他是个干净整洁的人，谦逊而内敛。但是此刻他被瘙痒逼疯了。他的脚踝被裤子绊着。他踢掉鞋，脱下袜子，拽下一只裤腿，然后是另一只。这下好多了，现在他可以抬腿了。他用两手一起攻击股沟，投入战斗：两只手左拍右打，两只脚交替跳跃，他发出动物般的嚎叫，露出动物般的表情，喊道：“啊啊啊啊啊！”然后是“哦哦哦哦哦！”

在处理阴部时，他的两只手像蜂鸟的翅膀一样拍打，脸上挤出酷似猿猴的满足神情。就在这时，他看见了那个农夫。就在不远处，正盯着他，盯着这个在一辆没有马的怪异马车旁一丝不挂地蹦跳、疯狂地搔痒、发出动物般嚎叫的男人。托马斯当场僵住了。那人已经看了他多久？

这种时候还能怎么办？如何才能挽回颜面，拯救他最起码的尊严？他收起脸上野性的表情，站直身子，迅速弯腰捡起衣物，然后尽可能庄重地走向汽车，消失在车厢里。难以启齿的羞辱带来彻底的麻木。

太阳落山了，天空漆黑一片，黑暗与孤独重重压在他身上。而且，这场彻头彻尾、毫不留情、让人无处躲藏的羞辱并非祛除寄生虫的良药。他身上依然覆盖着骚动的昆虫部落，他几乎能听见它们的响动。他

小心翼翼地推开车门，探出头，环顾四周。没有人。农夫已经走了。托马斯点燃一截蜡烛。无论把蜡烛放在哪里，他都担心会损坏汽车的豪华内饰，于是他拔下一个汽油瓶的塞子，把点燃的蜡烛塞在瓶口。效果十分理想。车厢内一片温馨，仿佛一间迷你的客厅。

他走到车外，仍然一丝不挂。他取出一筒马用去虱粉和两瓶汽油。他要比伊波利托的建议更进一步。他要用汽油来混合去虱粉，而不是用水，这样药膏的杀伤力就能加倍。况且他也没水了。车厢水桶里的水一部分被他喝了，剩下的都喂了汽车。他只剩下一皮袋葡萄酒。他在锅里搅拌汽油和去虱粉，直到药膏不稠也不稀。这东西难闻极了。他用手指挑起来，开始往身上抹，疼得龇牙咧嘴。经过一场抓挠，他的皮肤变得异常娇嫩，药膏敷上去热辣辣的。不过一想到它带给寄生虫的致命打击，他就觉得值了。瓶上的标签写着：剂量不限。他欣然接受，毫不迟疑。敷完头脸之后，他开始抹腋下、前胸和肚皮，接着是腿脚。他在阴部抹了厚厚的一层。哪儿的药膏脱落了，他就补上双倍分量。到了屁股，他在汽车侧面的踏板上放了一大团药膏，然后一屁股坐上去，完工。他昂着头，胳膊夹着身体，两手张开贴在身上，端坐着一动不动。任何的动作，哪怕是呼吸，不仅会松动药膏，还会加剧灼烧感。

这是来自地狱般的灼烧感。他尽力去适应，但还是做不到。药膏似乎已经烧穿了他的皮肤，开始侵蚀血肉。他正在被活烤。寄生虫也一样。它们和它们的卵正成千上万地死去。他只须再忍耐片刻，它们就全死了。在那之后，他可以慢慢恢复。他继续等待，像一块嗞嗞作响的烤肉。

就在这时，意外发生了。只听“嘭”的一声巨响，震耳欲聋。他从脚踏板上弹起来，部分因为惊吓，部分因为爆炸的冲力。他瞪大眼睛回过头，寄生虫和疼痛都被抛到脑后。车着火了！之前只有一支火苗在汽油

瓶口摇曳，现在车厢里到处是成片的火焰。他的脑后一阵刺痛，这才意识到火苗已经从车厢跳到了他的头上。火一瞬间就蔓延到他的胡须、胸口、全身。“呼”的一声，他毛茸茸的阴部化作一团橙色的火球。他痛得大叫起来。幸运的是，去虱粉是不可燃的。但他的脸上、胸口、阴茎处仍传来阵阵刺痛—油火烧穿了去虱粉和体毛，直抵他赤裸的皮肤。他蹦跳着，两手拍打身体，将火苗扑灭。火终于灭了，他立在原地，一柱黑烟从他头顶升起。

车还在燃烧。他朝它跑去。半路上，他从地上捡起前一天遮在破窗上挡雨的湿毛毯。他冲进车厢，挥舞着毯子四处拍打，同时抛洒去虱粉，终于将火扑灭。

他把木箱从车厢里拖出来，打开箱盖。乌利塞斯神父的日记在箱子的保护下安然无恙。他如释重负，差点儿哭出来。但是车厢—看看它的惨状！沙发的皮面焦黑发脆，两侧的面板烧焦了，天花板蒙了一层漆黑的灰。除了驾驶室的挡风玻璃，其余全部窗户都震碎了，碎玻璃溅得到处都是。食物、驾驶装备、衣服全都焦黑残破。所有的一切都被灰烬和碳化的去虱粉覆盖。还有这难闻的气味！

他喝尽最后一点儿残酒，清理了驾驶座上的碎玻璃，然后赤裸着躺在驾驶座的毯子上，盖上貂皮大衣。疼痛折磨着他的肉体，伯父在梦里向他咆哮。夜间寒气袭人，灼烧的痛感却分毫不减。

天亮了，他哆哆嗦嗦地穿上衣服。无论多么小心，衣服还是刺痛着他脆弱的皮肤。他尽可能仔细地清扫车厢。他再次打开木箱检查日记。他不愿失去与乌利塞斯神父之间的联系。他在这位神父身上看到了一个因为遭受苦痛而变得完美的人，一个榜样。如果遭受痛苦却逆来顺受，你一无是处；如果遭受痛苦时奋起反抗，你就是个了不起的人。这就是

他要做的：他要奋起反抗。他要向葡萄牙高山区继续前进，不达心愿誓不罢休。

不过他遇到一个始料未及的问题：挡在车头的树。距离太近，没法绕过它。迄今为止，他还没遇到过这种情况。车前总有足够的空间，让他可以调整方向盘，驱车前行。他大声叫喊、斥责、诅咒。他试图想出解决办法，而答案显然只有一个：把树砍倒。车厢的必备工具中有一把斧头。他刚才见过它，上面落满了黑灰。他那位无微不至、深谋远虑的伯父无疑就是为了眼前这种情况才准备了斧头。不幸的是，若想彻底摆脱困局，他必须砍倒车前的所有障碍。但这棵树那么大，树干那么粗，他浑身还那么疼！

他心里打起了退堂鼓。微风穿过车厢，他望着装满资料的木箱，终于重拾破碎的信心。他抄起斧头，在树后站定，抬手抡了起来。他砍啊，砍啊，砍啊。虽然砍得树皮纷飞，灰白的木头却坚韧而顽强。斧头的利刃一次又一次被弹回，只留下最细微的斧痕。对他而言，要每次砍在同一位置实在是强人所难。而且每砍一下，粗糙的衣服就会刮蹭他娇嫩的皮肤。

不一会儿，他已经大汗淋漓。他停下来休息，吃饭，然后继续。上午就这样过去了。不知不觉下午也过了一半。

临近黄昏，他已经在树干上砍出一个大坑。砍痕已经有树干一半深，树却没有一丝要倒下的意思。他的手掌磨得通红，已经开始流血。但双手的疼痛丝毫无法掩盖全身的痛楚。他精疲力尽，无以为继。

他再也砍不动了。障碍必须清除—就现在。他决定借助身体的重量把树干压断。他一脚踩在挡泥板边缘，一脚蹬在前盖上，伸手抓住最近

的树枝。空手握着树皮简直是一种酷刑，但他仍然成功地用腿钩住另一根树枝，上了树。在一整天的苦工之后能够相对轻松地爬上树，他心情大好。

他沿一根树杈往外移动，两手分别握紧一根树枝。可以预见，树倒时他也会跟着掉下去。不过树不算高，他也做好了心理准备。

他开始前后晃动身体，不去理会掌心里钻心的疼痛。树冠晃啊晃啊。他期待在某一刻听到一声脆响，然后以最短的距离落地。

这棵树却一声不响，带着橡胶般的弹性缓缓倒下。托马斯回过头，看见地面一寸寸靠近。落地很轻柔。但是他的双脚从树枝上滑落，毫厘不差地被最重的树枝压住。他疼得一声大叫。

他把脚挣脱出来。他动了动脚趾，没有骨折。他转身看了一眼汽车。就在这个刹那，他清楚地看到此前数小时埋头苦干时忽略的问题：树桩太高了。汽车底盘是绝对越不过树桩的。他应该在低得多的位置下斧。但即便如此，现在树干仍然与树桩相连。树倒了，却没有折断。树干与树桩连接的部分扭曲着，要砍断它难上加难。即便他能砍断树干，并且就算树桩很短，他能把树拖开吗？实在难以想象。这可不是一丛灌木。

他的努力全部付之东流。这棵树要了他。他瘫倒在纠缠的树枝当中，窝囊地哭了起来。他闭上眼，任由悲伤把自己吞没。

一只手搭在他肩上，他听到一个声音。

“朋友，你受伤了？”

他惊恐地抬起头。一个农夫仿佛从天而降。他身上的白衬衫亮得晃

眼。托马斯正抽泣着，猝不及防地呛了一下，用手背抹去泪水。

“你被扔出来这么远！”那人说。

“是的。”托马斯回答。

那人看了看汽车和那棵树。托马斯原以为他问自己从树上掉下来飞出多远（其实他寸步没动，他还在树冠里面，就像鸟在窝里）。但农夫指的是从车里飞出来。他一定以为托马斯开车撞上树干，从车里飞到了树上。

“我的手脚疼死了，而且我渴得要死！”托马斯说。

农夫伸出一只胳膊抱住他的腰。虽然他身材矮小，却是个健壮的人。他把托马斯半扛起来，搀着他走到车旁，扶他坐在脚踏板上。托马斯揉着脚踝。

“有哪儿摔伤了吗？”那人问。

“没有。只是擦伤。”

“喝点水吧。”

那人掏出一个葫芦。托马斯大口大口喝起来。

“谢谢。谢谢你的水，谢谢你帮我。真是太感激了。我叫托马斯。”

“我叫西芒。”

西芒盯着地上的树、汽车的破窗、烧焦的车厢以及车身上密布的凹陷与划痕。“多可怕的事故！这机器的劲儿真大！”他感叹道。

托马斯希望西芒没注意到地上的斧头。

“可惜了这棵树。”西芒补了一句。

“你的树？”

“不是。这片树林是卡西米罗的。”

托马斯这才意识到这棵树也是一个生灵，而不仅仅是个障碍物。“它多老了？”

“看样子有两百到三百岁了。一棵好树，能结不少橄榄。”

托马斯吓得不知所措。“太对不起了。卡西米罗一定会很生气吧。”

“不会的，他能理解。每个人都会遭遇意外。”

“卡西米罗是不是岁数挺大，圆脸、白头发？”

“没错，卡西米罗就是那个模样。”

这么说来卡西米罗就是昨晚的那个农夫，那个目睹托马斯的寄生虫之舞的人。托马斯怀疑他对橄榄树的遭遇会持不同的看法，也不会那么宽容。

“你觉得这台机器还能开吗？”西芒问。

“我觉得它还行，”托马斯回答，“它很结实。不过我需要把它往后挪。这可有点儿难。”

“挂到空挡，我们一起推。”

那个词又出现了。托马斯不明白这台机器的空挡怎么能让它向后移动，但西芒看起来胸有成竹的样子。

“已经在空挡了。只需要松开手刹。”托马斯说。

他穿上鞋，爬进驾驶室。他用发痛的手松开手刹。什么也没有发生。他怀疑西芒脱口而出的解决办法比自己的砍树方案强不了多少。

“来啊。”西芒说。

托马斯来到车前，站在他身边。推车这事儿听上去有点儿不可靠，但是考虑到这位热心人不仅刚刚帮了他，此刻还在车前蓄势待发，他出于礼貌，用一侧肩膀顶住汽车。

“一—二—三！”西芒喊道。然后他用力推，托马斯也一起推，尽管并未真正发力。

他惊喜地看到车动了。他惊呆了，竟然忘了跟着车移动，结果脸朝下摔倒在地。短短几秒钟的工夫，车就已经离开树桩三个车身的距离。

西芒两眼放光。“这机器太不可思议了！”

“是啊，没错。”托马斯略带敷衍地说。

他从地上爬起来时悄悄捡起了斧头，顺手把它藏在腿后，放回车厢。西芒一直用无比赞赏的眼神盯着车。

托马斯此刻唯一想做的，就是在原地睡上一觉。不过一旦卡西米罗过来，看到此情此景，他就不得不解释对这棵活了两个半世纪的橄榄树犯下的暴行。他原地休整的念头顿时烟消云散。再说，他已经迷路了，

如果在这里过夜，明早他还是会找不着北。

“西芒，你能不能帮我找到离开这儿的路？我可能迷路了。”

“你想去哪儿？尼萨吗？”

“不是，我刚从那里来。我要去罗当旧镇。”

“罗当旧镇？你可偏得够厉害的。不过没问题。我认识路。”

“太棒了。你能帮我发动汽车吗？”

双手如此疼痛，他一想到摇手柄这个苦差就绝望得要晕过去。他猜西芒会乐意帮忙。他猜得没错。农夫的脸上绽放出灿烂的笑容。

“好，没问题。你想让我怎么做？”

托马斯向他演示如何转动手柄以及启动的方向。当这台机器咆哮着复活时，西芒犹如被闪电击中一般。托马斯招手让他上车，西芒快活地跳进驾驶室。托马斯把车推到一挡，车启动时，他瞄了一眼他的乘客。西芒的表情印证了托马斯在伯父身上所看到的—这台机器能把成年男人变成孩子。西芒饱经风霜的脸上乐开了花。即使他现在高声尖叫或是咯咯傻笑，托马斯也不会感到奇怪。

“我该走哪条路？”托马斯问。

西芒伸手指了指。每过几分钟，西芒就会纠正他的路线。没过多久，地面上有了路的痕迹。一条像样的路出现了，路面平整，而且有路肩。车开得越来越轻松，速度也越来越快。西芒的兴奋之情分毫未减。

开了半个多小时，他们找到一条真正让人安心的大路。托马斯停下

车。

“从没想过我看到一条路会这么高兴。哪边是罗当旧镇？”他问。

西芒指了指右边。

“太谢谢你了，西芒。你真是帮了大忙。我必须报答你。”托马斯把手伸进焦黑色外套的口袋。

西芒摇了摇头。他费尽力气才说出话来，仿佛舌头遗失在身体的深处。“对我来说，最大的报答就是让我坐在这辆神奇的车里。应该是我来谢你。”

“这没什么。很抱歉把你带出来这么远。”

“走路回去不算远。”

西芒恋恋不舍地离开副驾驶座，托马斯继续前行。“谢谢，再次感谢！”托马斯喊道。

西芒不停地挥手，直到消失在后视镜里。

不久，车开始不自觉地偏向一侧，同时伴着噗—噗—噗—噗的响声。托马斯意识到可能出故障了。他踩下离合，然后踩下刹车。

他绕车转了几圈才发现右前胎有点儿—他寻找着合适的形容词—扁。圆形的轮胎瘪了下去。驾驶手册里有几页讲过这种突发状况。最初阅读时，当他确认这些圆形的轮胎不用润滑，就跳过了那几页。现在他取出手册，往回翻到和情况符合的章节。他的脸变得煞白。这是一项复杂的大工程。在把操作步骤从法语翻译过来之前，他就已经意识到这一

点。

搞清楚千斤顶的原理和用法；组装；在车下放好千斤顶；把车顶起来；取出螺钉，卸下轮胎；换上备胎；拧紧螺钉，固定备胎；把一切还原—有经验的司机大概会花半个小时。他用带伤的手干了两个钟头。

最后，他的双手沾满油污，隐隐作痛，身上汗流浃背，酸痛难当。好歹完工了，可以继续上路。他本应开心，却只感到发自内心的疲惫。他回到驾驶室，怔怔地望着前方。头顶阵阵刺痛，新冒出的烦人胡楂儿也把脸扎得生疼。“够了！够了！”他喃喃自语。痛苦对一个人意味着什么呢？它会让他开窍吗？他会因此有所领悟吗？在乌利塞斯神父的例子里，绝大多数时候，答案似乎是否定的。托马斯记得一个颇具说服力的事件：

今天我目睹了种植园里的一场争斗。两个奴隶之间的冲突。其他人一脸麻木地围观。争斗的起因是一个女奴，她也无动于衷地看着。无论谁获胜，她都是输家。那两个人用我无法理解的语言不断地大吼，最初只是用语言和手势，随后动起了拳头，最后抄起了家伙。整件事发展迅速，从受辱的颜面到受伤的身体，从擦伤流血到疯狂砍斫，直到结局到来：一个奴隶死去，身上刻着深深的伤痕，头被劈掉了一半。这时，其他奴隶，包括那个女人，都转身继续工作，以免监工来到现场。获胜的奴隶满眼冷漠，他往尸体上撒了些土，然后继续砍斫甘蔗。没有一个奴隶站出来报告或解释，控诉或辩护。唯有沉默着，为甘蔗松土。死者的尸体会迅速消亡，最初是被昆虫、肉食性鸟类和野兽分食，接下来阳光和雨水会加速这一进程。不久他就只剩下一个鼓包。只有当监工直接踏上这个鼓包时，残损的黑色皮肤下才会现出白骨和腐烂的血肉。这时监

工才会明白那个失踪的奴隶到底去了哪里。

对于这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场景，乌利塞斯神父只写下几句感想：

礻 也 主的伤口亦是如此，与那个死去奴隶的创伤无异。礻 也 的双手，礻 也 >的双脚，礻 也 被荆棘冠冕刺破的前额，尤其是体侧被士兵的长矛刺穿的伤口—殷红的伤口，非常、非常明亮，引人注目。

耶稣的受难是如此“殷红”和“引人注目”。但那两个在他眼前活生生争斗至死的人的苦难呢？他们不值一提。相比那些旁观的奴隶，乌利塞斯神父并没有体现出更多的责任感，他并没有挺身而出，去报告或解释，去控诉或辩护。他似乎对奴隶的苦难熟视无睹。或者，更准确地说，他似乎从中看不出任何异样：他们在受难，但我也一样。所以，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

随着托马斯越开越远，景色也起了变化。他熟知的葡萄牙大地有一种庄严的美丽。这块土地珍视劳作的声音，无论来自人还是动物。这是一块忠于责任的土地。现在荒野的迹象开始入侵。地面上袒露出大块的圆形岩石，暗绿的植被低矮、干枯，成群的山羊和绵羊游荡着。他从这些凸起的岩石上看到了葡萄牙高山区的影子，就像从破土而出的树根上嗅到树的气息。

他有些迫不及待了。他正在靠近布朗库堡，这是一座实实在在的城市，他精心设计的乡间路线上最大的城市。他心生一念：自己要在半夜

开车穿过城区。这样他就能避开人群，因为带来麻烦的总是人。窄巷、市街、大道—这些他都能应付，只要没有一群人盯着他，冲他大喊，一层层围拢过来。假如他在凌晨两点以三挡的速度穿过布朗库堡，那么他顶多遇到几个夜班工人或醉汉。

布朗库堡进入了视野。他把车停下来，步行进城，一如既往地倒着行走。一个赶车人搭了他一段。他很幸运，因为进城的路途其实并不近。那人问他有没有看见路边那辆奇怪的马车，他说看见了，但没说自己就是车主。那人提起那台机器的语气里带着惊叹和担忧。让他吃惊的是它浑身上下的金属壳，他说，让他想起了保险箱。

在布朗库堡，托马斯确定了行驶路线。他欣慰地发现，通往城北乡间的那条路远离闹市，仅从城区的西北角绕过。只是路口略显复杂。

他向三个药剂师讲述了他的马感染虱子的故事，到手了十瓶汽油，同时也不可避免地买了三筒马用去虱粉。他用两个袋子分装这些补给，一手一个。他想找间旅店洗澡休息，却屡屡吃闭门羹，连餐馆都不待见他。几个店主都上下打量了他一番，瞧瞧他焦黑的脸和烧焦的头发，其中一个甚至捏了捏他的鼻子，然后他们的手都指向大门。他累得无力抗议。他在一间杂货店买了食物，坐在公园长椅上吃了。他在喷泉池里喝水，大口地吞咽，一边把水泼在头和脸上，用力擦洗沾在头皮上的黑灰。他后悔没带上两个牛皮酒袋，要不就能灌满水了。之后，他倒着走回停车地点，布朗库堡在视线中渐渐远去。

他待在车厢里等待夜晚的降临，随意翻看那本日记来打发时间。

圣多美岛上奴隶的来源曾引发乌利塞斯神父的兴趣，他在日记里记录新到的奴隶的出身：“来自姆邦杜部落”或“乔克韦部落”。不过对于来

自葡萄牙势力范围以外的非洲奴隶，他的记录就语焉不详了。圣多美的地理位置得天独厚，进港的船只来自各个国家—荷兰、英国、法国、西班牙。不久以后，面对数不胜数的奴隶，他感到疲惫。他强打精神为他们祈祷，他们在他眼中变得毫无分别。“一个灵魂从何而来，”他写道，“真的重要吗？伊甸园的放逐者千差万别。无论从何而来的灵魂都是灵魂，他应当被祝福，应当被带到上帝的仁爱之前。”

但是有一天，他的态度发生了变化。乌利塞斯神父一反常态地奋笔疾书：

我到达码头时，一艘荷兰贩奴船正在“卸货”。四个被抓来的奴隶引起了我的注意。我远远地看着她们戴着镣铐、踉跄着走下跳板。这些可怜的灵魂是什么人？她们无精打采地迈步，弯着腰，没有一丝生气。我明白她们的感受。我和她们一样疲惫。那种炽热的激情再次降临在我身上。耶稣心怀众生：罗马人、撒玛利亚人、希利尼人，以及其他所有人。我亦当如此。我想靠近一些，但我太虚弱了，阳光又太毒。船上的一个水手经过，我和他打招呼，指着奴隶问他。他告诉我，她们是在刚果河流域深处的一次突袭中被俘的，并非来自部落交易。三个女人和一个孩子。我的荷兰语很差，没有完全听懂水手的话。我听到他用了“艺人”这个词。她们大概会从事某种表演。他并没有在这个词上附加任何下流的意味。什么？刚从刚果的丛林里被抓来，就要在新大陆为白人提供餐后娱乐？我对他说。他笑了。

我听说她们四个现在被关在加西亚的种植园里。那个孩子的母亲攻击了一名监工，为此被打成重伤。她们不愿穿衣服，看样子也没能提供像样的娱乐。她们的命运很快就会有定论。尽管我已经虚弱到无法长时

间站立，今天我还是去了加西亚的种植园，偷偷进入阴暗闷热的地窖里看望囚犯。那个反抗的女人已经伤重而死。她的尸体仍在那里，她的孩子无力地依偎在她身旁，近乎昏迷。地面上散落着正在腐烂的水果。另外两个还活着的女人是想绝食吗？我和她们说话，虽然知道她们一句也听不懂。她们无动于衷，似乎听不见我的声音。我为她们祈福。

我又去了一次。一股恶臭袭来！那个孩子基本没救了。起初，那两个活着的人像昨天一样对我不理不睬。我为她们读《马可福音》。我选择《马可福音》是因为那是最谦卑的福音书，揭示了救世主最接近人性的时刻，他虽然饱受怀疑和焦虑的煎熬，仍然闪耀着仁爱的光辉。我不断念诵，直到疲劳、高温和恶臭几乎将我摧垮。于是我在沉默中静坐。当我准备离开时，其中一个女囚，那个最年轻的少女，动了。她爬过来，靠在墙边，和我隔着栏杆相对。我轻声对她说："主爱你，孩子。你从哪里来？告诉我关于伊甸园的事吧。告诉我你的故事。我们都做错了什么？"她没有任何回应。时间慢慢流逝。然后她转过头看着我的眼睛，只是匆匆一瞥就转身离开了。她猜到从我这里得不到任何东西。我什么也没说。我的舌尖上不再有任何言不由衷的布道词句。我蜕变了。我看见了。我已经看见了。我看清了。那短短一瞥让我看清了一种不幸，在此之前，它从未在我心中激起涟漪。步入囚室时，我以为自己是一名基督徒，出来时，我明白自己其实是一个罗马士兵。我们与野兽无异。

我今天再去的时候，她们都死了，尸体已经被拖走焚烧。如今她们自由了，一直以来，她们本该如此自由。

乌利塞斯神父的下一则日记言辞激烈，充满了控诉。他简略记述了自己和岛上政要以及宗教权威之间的最终决裂。他在教堂里大闹了一场，用呼喊和抗议打断了弥撒。事件的处理十分迅速。

今天主教召见了我。我告诉他，我遇见了我们所轻贱的人，然而在面对面的时刻，我发现了我们之间的平等。我们并不优于他们，我对他说，事实上，我们还不如他们。他朝我大嚷，说即使是天堂的天使和地狱的罪人也分等级，所以人世间也应有等级。这种界限绝不可模糊。我被赶了出来。我惊讶于他雷霆般的盛怒和将我逐出教会的决绝。在他眼里，我已不再是神职人员。但我感到上帝的双手依然支撑着我。

托马斯每每读到这一段都觉得不可思议 。把法国和英国的海盗逐出上帝的门庭是顺理成章的事，赶走荷兰水手也不无道理，毕竟他们比雇佣兵好不了多少，但是将一名肩负圣职的神父驱逐出教会？即使以圣多美的标准，这一裁决也显得太过严厉。不过，一个以奴隶制度为生的地方自然会敌视狂热的解放者。

就在那个时期，乌利塞斯神父第一次提到了“礼物”。每次读到这句话，托马斯都会心里一震。

现在我清楚了自己的使命。我会在死神带走我之前把这件礼物献给上帝。我感谢祂让我在加西亚的种植园里画下那幅素描—就在我去那

间地狱般的囚室探视的那一日。她的眼睛让我见到光明。我将为我们犯下的罪行做证。离开伊甸园以后，我们已堕落至深！

托马斯翻到下一页，第一千次凝视神父提到的那幅素描。就是这幅画，就是画中的那双眼睛，让他开始了自己的追索。

夜幕降临在这片土地，是时候开车穿过布朗库堡了。他点亮仅存的一盏侧灯，拨动粗大的灯芯。火焰舞动着，散发出一圈温暖的光。幸存的那盏头灯里跳动着明亮的白色火焰，它咝咝叫着，仿佛一条发怒的蛇。它的光由水晶玻璃灯罩聚拢向前。要是头灯的光不那么左右不均该多好。他的独眼巨人形象着实狼狈。

他回想了一遍预定路线。他脑子里存了一系列路标。在每个需要做出选择的路口，他都记住了某处细节—一幢房子、一间商铺、一栋楼、一棵树。夜间不再有熙攘的人群，他可以游刃有余地寻找正确的路。

他有了一种骑着萤火虫的幻觉。当他从侧灯旁走开时，它的光晕让这个画面亦幻亦真。然而，就在发动汽车的那一刻，所有的幻象都烟消云散。汽车震颤着发出怒吼，令人联想到一条龙，尽管这条龙口中喷出的火焰是那么微弱。

火焰不仅微弱，而且毫无作用。这两盏灯虽然凑近了看很亮，置于无边的黑夜里却不过是针尖大小的光点。头灯唯一能做的，只是映出车头下方路面的大致轮廓，而且就连这活儿它也干得不怎么样。前方的一切—每一道车辙，每一次转弯—都让他措手不及，恐慌不已。

他唯一的反应是捏紧喇叭—他明白这完全不合逻辑，却忍不住一次

次重复，仿佛夜晚是一头横在路中间的黑色母牛，几声喇叭就能吓得它跳到路旁。

在他摸索着前往布朗库堡的这一路上，车的挡位从没超过一挡。

在葡萄牙，阳光常如珍珠般柔和闪烁，它撩人心弦，亲切友善。这里的黑夜同样拥有独特的质感。你会发现稠密、浓烈、涌动的黑色凝聚成团，浮在房屋的阴影里，在普通旅店的院子里，在高大乔木的背后。夜入三更，这些黑色凝块扩散开来，像鸟儿一样飞到半空。在葡萄牙，夜晚是一个朋友。这是他平日里熟知的日日夜夜。只有在他遥远的童年，夜晚曾是恐惧的温床。那时的他战栗，哭喊。每次父亲都是他的救星，睡眼惺忪地走到床边，将他揽入怀中。他会贴着父亲宽大温暖的胸脯进入梦乡。

布朗库堡没有像里斯本那样点亮夜晚的街灯。他路线上的每个路标虽然在日光下那么醒目，现在却蒙上一层迷雾。街巷如巨型乌贼的触须般蜷曲起来。　他始终没能找到那条穿过城北的路。相反，布朗库堡成了恐惧的温床。他试图保持同一方向直到城市边缘，无论如何只要出城就行。但每条街道的尽头都是个三岔口，每条岔路都把他带回城市的深处。更糟糕的是人。和四周的房屋建筑一样，人们也会毫无征兆地从黑暗中现身，他们的面孔突然定格在独眼汽车的白色灯光里。有些人惊恐地大喊，他们的恐惧也感染了他，然后他们愣在原地一动不动；其他人转身就跑。在深夜的静谧里，汽车的声响着实刺耳，他还不断地按着喇叭，不过是想提醒路人。一开始路上行人寥寥，但随着他像一只疾行于海底的盲眼生物那样穿过城市，越来越多的人拉开百叶窗，越来越多的人拥入街道，衣衫不整却两眼发亮。他提到二挡，把他们甩在身后。没过多久，在城里又兜了一个圈之后，他遇到了更多的人。他看见他们，他们也看见他。他们朝他跑过来，他拐进另一条街。他加到了三挡。

如果无法逃跑，那就必须躲避。连续几个转弯后，他在空无一人的大街中间仓促停下车。他匆忙吹灭侧灯和头灯的火苗。黑暗与寂静将他淹没。他侧耳倾听。那群夜游神会找到他吗？他壮着胆子往外走。他从街角探出头，往外面的街道望去。一个人影也没有，只有让人放心的黑暗。看来他们被甩掉了。

接下来的漫漫长夜里，他徒步穿行于布朗库堡。他确定了行车路线，准备天亮就出发。

在他的午夜城市探险中，他走入一个不起眼的广场。广场中栽了树，置了长椅，广场中心一座孤零零的雕像笼罩在黑暗里。他看到什么东西动了一下，吓得跳起来，然后才意识到那是什么。白天这座广场是个市集。小贩的摊位依然伫立，桌下散落着丢弃的腐坏货物，有水果、蔬菜，或许还有肉。穿梭在垃圾之间的是狗。城市在短暂的惊扰后重回梦乡。夜晚的巨大穹顶之下，在如海底一般的寂静中，他看着这些流浪狗吞食人们的弃物。它们满怀希望地四处翻找、细嗅，偶尔有所发现便欢喜地大嚼。其中几条狗抬头看了看他，然后继续搜索。它们接受了他，正如他接受了它们。

回到车上，他感到了深海生物缩回外壳重获庇护般的释然。他在车厢里躺下小憩。然而，行走和缺觉让他极度疲惫。他睡过了头。某个胆大的旁观者按下喇叭，他猛地惊醒。他发现车厢窗外贴满了人脸，一双双睁大的眼睛盯着他，鼻息声此起彼伏。他用力推门才让人群退后，挤出一条缝下了车。他站在踏板上，呼吸着新一天的新鲜空气。难熬的一晚终于过去了，但现在似乎布朗库堡全城的人都在围着他，像明亮的蓝色海水一样波涛汹涌，拍打着他的车，喧嚣声有如礁石上飞溅的海浪。他一如往常地高声嚷嚷着请大家避让，人们眨着眼睛不明所以，汽车启动时他们一片惊呼，他猛踩油门冲出重围。这一切令他精疲力尽。他不

停地开，直到困得脑袋耷拉到方向盘上。

他于午后醒来，迷迷糊糊地估算了一下。他尽力回想过去每一天中最难忘的记忆—第一天，那几座桥、蓬蒂-德索尔、马车，诸如此类—然后竖起一根手指。很快，一只手的手指全竖了起来，另一只手也竖起了四根手指。九天，如果没算错的话。今天是他上路的第九天。短暂的假期就快用完了。两天后的早晨，馆长就会等他回去上班。他双手抱住头。还不到一半路程。他应该放弃吗？但即使半途而废，他也无法及时赶回里斯本。现在掉头等于失败两次— 他的工作和他的追寻。如果继续向葡萄牙高山区进发，他只会丢掉工作。而且如果他的追寻大获成功的话，或许还能保住职位。所以他要继续向前，他要百折不回。那是唯一明智的选择。不过天就快黑了。他明天再百折不回吧。

地貌一路变换，气候也由热转冷。葡萄牙内陆地区的冬季阴冷潮湿，车厢的金属框架和穿过破碎车窗的冷风加深了寒意。托马斯走出车厢。除了路面隐约的微光，目之所及只有黑暗。他想，动物知道无聊，可它们是否懂得孤独？他认为它们不懂。这不是同一种孤独，这是肉体和灵魂上的双重孤独。他属于一个孤独的种族。他回到沙发上，把自己裹进貂皮大衣，再盖上三张毛毯。他或许短暂地睡着了，但即使如此，他也梦见了一个寒夜，梦见自己瑟缩在一辆汽车的车厢里，等待着。无论清醒时还是在梦中，他都处于同样的悲惨境遇。在这几小时里，一个问题困扰着他：哪天是圣诞节？他是不是已经错过了？

第二天一早，他顺利发动了汽车，顿时心情大悦。路旁的土地越发贫瘠，农耕的痕迹一一隐去，远古的岩层逐渐裸露出来。跃入眼帘的，皆是高耸的明亮岩层，简单、纯粹，一望无际。

他开始频繁迷失方向。在此之前，路还算好走，幸亏有地图，再加

上几分运气，他倒没怎么迷路。离开布朗库堡之后，好运不复存在。日子过得一片混沌。他绝望地开进一座村庄，拉着一个村民问：“我找拉波拉-多科阿已经三天了。请告诉我，它在哪里？哪个方向？”那个年老的村民惊恐地望着这个一身臭气、面容憔悴的男人和这台同样一身臭气、面容憔悴的机器（昨天和前天他都看见这人驾着这台机器呼啸着穿过村庄），　怯生生地说：“这里就是拉波拉-多科阿。”另一次迷路时，托马斯央求路人告诉他阿尔梅达在哪里，那个本地人笑了，大声回答：“阿尔梅达？不在这儿，哥们儿。阿尔梅达在边境的另一边。”托马斯瞪着那人的嘴，惊恐地意识到他说的不是轻柔的葡萄牙语，而是粗鲁的西班牙语。他开足马力冲回葡萄牙，生怕他未曾留意的那条边境线现在会像无法逾越的山脉般升起。

指南针也不管用了。无论在哪条路上　，它总是指向远离道路的荒野。指针颤抖着，如同他颤抖的身体。

迷路的原因多种多样，迷路的状态和迷失的感觉却是相同的：麻木、恼火、倦怠、绝望。经过马塞杜-迪卡瓦莱鲁什之后的某个地方，一群野孩子向汽车投掷石块，大象皮革被砸破，金属车罩被砸得坑坑洼洼，最糟的是，驾驶室的挡风玻璃也碎了。这意味着他不得不迎着呼啸的寒风驾驶。他穿上外套，戴上护目镜和帽子，可惜缺了那双精致的皮手套—它们在车厢火灾中被烧得焦脆。他又一次遇上爆胎，而这次他必须得修了，因为挂在脚踏板上的那只已是换下的破胎。

一天下午，他终于抵达了目的地。虽然没有任何路标，但地图表明他已进入葡萄牙高山区——从逐渐向上的坡度和路旁越发陡峭的崖壁就能看出来。他欣喜万分。很快，很快他就能找到梦中的教堂，他独到的眼光将得到完美的证明。使命即将达成。他将面对一尊非同寻常的十字架苦像，向它倾诉过去一年他背身行走时对自己说过的话，还有他的愤

怒，他的绝望。他的脸上洋溢着灿烂的笑容。

道路很快变得平坦和缓。他迷惑地左右张望，发觉自己正在驶过一个国家虚荣的产物。每个国家都渴望炫耀自己的山脉，将其视作掌上明珠，因此这片贫瘠的荒野—高度不足以被誉为“山峰”，用作农田又嫌高—被安上了一个雄伟的名字。但是葡萄牙高山区并没有高山。这里没有高过山丘的东西，也没有所谓的“群山环绕”，只有一片广袤、起伏的草原，几乎不见树木；这里凉爽、干燥，被明朗沉静的阳光漂得发白。他期待见到积雪和岩石，眼前却只有低矮蔓生的金黄色荒草。草原蔓延到目光尽头，其间只点缀着零星的小片树林。仅有的“山峦”是一些表面坑坑洼洼的怪异圆石，它们体形庞大，是某种剧烈地质运动的遗迹。草原各处流淌的小溪散发出意想不到的活力。这片草原，正如它的同音词所暗示的那样[14]，是人们前往某地中途的临时落脚点。历史上一代代贫困的本地人迫不及待地离开这片贫瘠的土地，搬去世界各地更宜居的地区，他同样希望尽快穿过此处。沿途经过的村庄凝聚了他在村庄之间的开阔地带里感受到的孤寂。他遇到的每一个男人和女人都散发着岁月和孤独的气息，却没见到一个孩子。这些人住在简陋的四方形石屋里，屋顶铺着页岩，人的房间搭在牲口棚的上方，这样人畜之间形成了共生的关系—人获得温暖和食物，动物获得饲料和安全。这片土地不适宜深耕细作。只能见到小片耐寒的黑麦、大块的菜地、栗子树林、蜂房、大量的养鸡棚、猪圈，以及成群游荡的山羊和绵羊。

此处夜晚的严寒是他在葡萄牙未曾经历过的。入睡时他裹紧毛毯，穿上能找到的每一件衣物。他把帆布雨篷剪成小片，用它们勉强修补破损的车窗，于是车厢内变得十分昏暗。他点起蜡烛取暖。一天清晨，当他醒来时，发现大地已被皑皑白雪所覆盖。等到下午三四点钟，雪化了大半，他才敢开车上路。没了挡风玻璃，驾驶时异常寒冷，他不得不放

慢车速。

白天总有一些时刻让他注意到这片风景的美丽。它往往与地貌无关，更多取决于天气和光线的变幻。他不再像身处南部地区时那么容易迷路，因为村庄日渐稀少，道路也寥寥无几。不过这些道路都破败不堪—多年前它们由一个雄心勃勃的政府铺设，却被之后的每一届政府遗忘。实际上，整个地区似乎都被当权者遗忘了。然而，和所有乡村一样，一座座教堂在葡萄牙高山区竖立起来。各个村庄争相书写自己的历史。他仔细研读地图，锁定了五座村庄：圣儒里奥-德帕拉索斯、桑塔利亚、莫弗雷塔、瓜德拉米尔和埃斯皮尼奥塞拉。倘若能如他所愿—一定会的，一定会的—那么在其中一座村庄里，他会发现那件被变幻莫测的历史洪流冲刷上岸，由乌利塞斯神父的痛苦凝结成的作品。

他先去了圣儒里奥-德帕拉索斯村。村庄教堂的木制十字架苦像平淡无奇。瓜德拉米尔教堂的祭坛上的苦像也是一样。

意外发生在去埃斯皮尼奥塞拉的路上。

他在一个明朗的黎明醒来。空气明净、无味、干燥，完全不同于气味繁复的葡萄牙海岸空气。他行走在路旁的沙砾上，鞋底爆出沙沙的干涩脆响。一声鸟鸣令他一惊。他仰起头。就在那个瞬间，一只猎鹰冲着一只鸽子俯冲下来。空气中一阵震颤，几片羽毛零乱飘落，猎鹰的身影划出一道平滑的弧线，利爪紧紧抓住殒命的鸽子，继续优雅飞行。它扇动翅膀，重上高空。托马斯目送它消失在远方。

行驶了大约一小时之后，道路变得开阔平坦，两侧的土地也一样。就在那时，在汽车引擎盖的前翼上，那个孩子出现了—更准确地说，是那个孩子的手出现了。那一幕那么诡异，那么出人意料，他简直无法相

信自己的眼睛。是一根树枝吗？不，确定无疑那是一只小手。如果一个孩子摁着车头站起来，那里正是手的位置。人的身体被汽车碾过时是什么声音？显然就是他此刻听到的：轻柔、短暂，“砰”的一声。

和每个受到惊吓的人一样，他的脑中时而一片空白，时而又转得飞快。他必须看看那个孩子。也许他只是受了伤，也许他只是吓坏了。假如真是个孩子的话。他伸头出去，向后张望。

他看见车后的路上有个越来越远的鼓包。小小的一团，一动不动。

他停下车，走出车外。他摘下帽子和护目镜，屏住呼吸。那个鼓包很远了。他背身朝它走去。他每次回头，它都更近一分，他的胸口也更紧一分。他越走越快，心脏在胸膛里狂跳。他终于忍不住转身朝那个鼓包跑去。真的是个孩子。看上去五六岁，穿着偏大的衣裳。一个大脑袋的农家男孩，一头令人惊讶的金发，一张可爱、漂亮的脸，只是被一道道污垢弄脏了。什么样的葡萄牙人会有这样的眼睛—蓝色？返祖现象，还是外国血统？四目相对，让他心惊胆战。

“孩子，你还好吗？孩子？”

最后一句他喊得很大声，仿佛死亡只是一个听力问题。孩子的眼睛一眨不眨，苍白的脸上凝固着严肃的神情。托马斯跪下来，触摸孩子的胸口。他只感到凝重。一条涓涓血流出现在孩子身下，以河流惯常的方式在地面上流淌。

托马斯浑身战栗。他抬起头。一阵微风拂过。无论目光投向哪个方向，都是一如既往的壮丽景色：近处的荒野植被、远处的农田沟壑、道路、天空、太阳。所有的一切各归其位，时间依照自己的韵律流淌。然后，眨眼之间，没有任何警告，一个小男孩打乱了所有的秩序。田野当

然会注意到；它们会升起，掸去尘土，凑上前投来关切的目光。道路会像蛇一样翻卷起来，发布哀伤的声明。太阳会在悲戚中暗淡下去。重力也会深陷沮丧，各种物体浮在空中，质疑存在本身。但是，这些都没有发生。田野依然沉默，道路依然笔直，早晨的阳光不曾眨眼，依然射出清冷的光。

托马斯回想最后停车的地点。那是在几公里之前。他打了个盹儿，前额靠在方向盘上，引擎仍然在转。这个孩子会不会是趁那个时候爬上车头，而他正低着头未曾留意？

孩子总是爱玩的。

这种事加斯帕尔也做得出来：爬上一台热乎乎的、抖动的机器，看它到底是什么样子。

“对不起，小家伙。”他低声说。

他站起身。除了离开，还能怎么办？

他以自己惯常的方式行走，那个孩子一直留在他的视野里。恐惧在他心中翻腾。他一只手抓起恐惧，把它塞进一个盒子，拧上盖子。如果他尽快离开，这一切便可如同没发生过一样。现在这场事故只存在于他心里，它是一道私人的印记，一道只留在他良心上的刻痕。除了他，没有谁会在意。看啊，风依然在吹，时间依然在流淌。况且，只是一场意外。它就这么发生了，他毫无恶意，对过程也一无所知。

他转身就跑。当他跑到车头伸手转动摇柄时，发现引擎罩上的小盖子是开着的。盖子位于罩子的最前端，司机从驾驶室里是看不见的，这样的设计是为了不用掀开外罩就能检查引擎。那个孩子是不是把它当作

一个圆形迷你游乐室的入口了？为什么孩子一定要有这么强的好奇心？他能想象男孩是如何趴在车头，脚大致踩在哪里，手抓住哪里。底盘外沿、摇柄底座、悬挂弹簧的末梢、支撑头灯的细杆、开着的盖子的边缘—对于一只小猴子来说，有那么多选择。一个多么舒适的藏身之处，或许当温热躁动的机器猛然启动时他还有些兴奋，然而，恐惧和疲劳接踵而至。速度那么快，震动那么剧烈，路面如同一条激流在车下转瞬即逝。

他关上盖子，转动摇柄，然后匆忙回到驾驶室，把车推到一挡。他迟疑了片刻，考虑前方和身后各有什么。车猛地一震，开始向前移动。他踩紧油门，汽车开始加速。他把它调到二挡，然后是三挡。他看了看车侧面的后视镜。影像摇晃不定，但仍可以看清那个鼓包。他收回视线，盯着前方的路。

他并没有开出多远。路蜿蜒着没入高处的一片松树林。他停下车，关上引擎，静静地坐着。然后他抬起头，从没有玻璃的前窗看出去，透过树丛望向来路。他离那段路已经很远了，但仍然能注意到移动的物体。他看见一个微小的人影，只是一个点。那人在跑。他通过狂奔的双腿隐约看出那人的衣着，推测那是一个男人。那人一直跑，然后突然停下来，向前一扑，很长时间一动不动。最后，那人站起身，把那一小团从路上抱起来，沿原路往回走。

托马斯的心在下沉。他作为一桩盗窃案的受害者，现在却犯下一桩盗窃案。两次被偷走的都是孩子。两次他的善良和悲伤对于结局都无能为力。两次都是命运在作祟。有苦难也有好运，但他的好运再一次用尽了。他忽然感觉自己被吞噬了，仿佛他是一只在水面上挣扎的小虫，一只巨大的嘴将他一口吞下。

过了很久，他回过头。他启动汽车，继续上路。

在埃斯皮尼奥塞拉的教堂他没有发现任何宝物，在莫弗雷塔同样一无所获。只剩下桑塔利亚的教堂了。如果乌利塞斯神父的十字架苦像不在那里，他该怎么办？

去桑塔利亚的路上，他开始感到不适。疼痛一波接着一波，每次来袭时他似乎都能清晰地感觉到胃的边界。边界之内，绞痛紧咬住他不放。阵痛稍一缓解，下一波痉挛接踵而至，然后恶心的感觉蔓延到全身。爆发是剧烈的。唾液充满他的口腔，它的味道、它的存在，进一步加重了恶心。他停下车，跌跌撞撞下了车，浑身发抖，冷汗直冒。他双膝跪地，秽物从口中喷涌而出，一股白色的激流喷溅在草地上。腐烂奶酪的恶臭。他蹲下直喘气。恶心的感觉再一次势不可当地涌上来，他又吐了一次。吐完之后，胆汁把喉咙烧得生疼。

他蹒跚着回到车上。他在后视镜里照了照。他邋遢不堪，眼窝深陷，头发黏连蓬乱，衣服脏得看不出原样。他简直就像一串烤肉。他度过了一个阴森、失眠的夜晚，一双蓝色的眼睛和一张悲伤阴沉的小脸在他眼前挥之不去，他的胃不住地收紧又放松。他猛然醒悟，自己的病是因为那个孩子。那个孩子在他的体内推搡。

第二天早晨，他来到一座名叫图伊泽洛的村庄。这是个阳光灿烂的日子，村里的广场却空无一人。他下了车，从广场中央的水池里掬水喝。他应该洗个澡，但他实在打不起精神，也不太在乎。他更想找个地方买些吃的。葡萄牙高山区的小村里，村民大多自给自足，或者通过物物交换维持生活，有时一户人家也可以是一间非正式的商店，但在图伊泽洛，连这样的商店也找不到，只有大片的菜园和放养的牲口。这座村子里到处是动物：猫、狗、鸡、鸭、绵羊、山羊、奶牛、驴、鸟。等他

回到车上，腹痛又一次袭来。他刹住车，定定神。这时，村里的教堂进入他的视线。那是一座低矮的建筑，朴素、简洁，但仍独具魅力。灰白的石墙在阳光下闪着微光。他向来认为质朴的建筑风格最适合宗教氛围。在教堂里，唯有圣歌飞扬，其他华丽之物都只是在假借信仰之名展示人类的傲慢。图伊泽洛的这座教堂，没有高耸的尖顶，没有肋拱，也没有飞扶壁，但它更贴切地体现了步入教堂的信众真实的谦卑。这座教堂不在他的名单上，但进去坐坐或许能让他暂时忘却腹痛和内疚。

他试了两扇门，都锁了。转身离开时，他看见一个女人。她站在不远处看着他。

“今天亚伯拉罕神父钓鱼去了。如果你想进去的话，我有钥匙。”她说。

他有些犹豫。还有一段路要开。前方还有许多未知。但是她在邀请他。而且他注意到，这个女人很美。一位乡间美人。这让他心情一振，同时也让他心里一疼。曾经，他的生命中也有这样一位美丽的女子。

“太感谢您了，夫人。”

她自我介绍到她名叫玛丽亚·多雷斯·帕索斯·卡斯特罗，并让他稍等片刻，转身消失在转角。他坐在教堂的台阶上等待。只需和一个女人打交道让他舒了口气。闯入这个不知名的小村却免受人群围困之苦，他着实心存感激。

卡斯特罗夫人回来了。她取出一把巨大的铁钥匙。“教堂的看门人是我的丈夫拉斐尔·米格尔·桑托斯·卡斯特罗，但他这个星期都不在。”一番叮叮当当之后，她开了锁，推开教堂的门。她让到一旁，请他进去。

“谢谢。”他说。

里面很暗，因为窗户很小，而且他刚从明亮的阳光下走进来。他来到中堂中央，站在两排长椅间唯一的走廊中。他依然腹痛难当。孩子，别再推搡了！他担心自己会吐在教堂里。他希望卡斯特罗太太别跟得太近。还好她没有。她待在门口，让他独处。

他的双眼逐渐适应了昏暗的光线。石头壁柱以圆拱相连，构成了白色墙壁的框架。壁柱顶端的柱头朴实无华。这里的墙壁一片空白，没有教堂里常见的耶稣受难主题壁画，窗户上也没有彩绘玻璃。他背身沿中堂往里走。一切都肃穆、简单。教堂在他眼中回归了其原初的形象：一个容身之处、一个避难所、一个港湾。他感到疲惫不堪。

他注意到教堂狭小的窗户、厚重的墙壁和筒形穹顶。罗马式风格很晚才传到葡萄牙，也过了很久才日渐式微。看样子这是一座典型的小型罗马式教堂，没有留下岁月的印记，后世也没有被改建。一座被遗忘的存在了七个世纪之久的教堂。

“这座教堂是什么年代的？”他大声问。

“十三世纪的。”那个女人回答。

得知自己判断无误，他心中甚喜。他沿着走廊慢慢后退，每一步都小心翼翼。两翼的耳堂映入眼帘，无惊无喜。他转身面对祭坛，俯身坐在第二排的长椅上。他深吸一口气，抬头望向祭坛和上方的十字架苦像。这尊苦像不像那种随处可见的刻意引人哀思的标准雕像，看样子是文艺复兴早期的作品。耶稣的长脸、加长的手臂，以及缩短的双腿显示出艺术家笨拙的尝试—他试图校正观者仰视时的视觉误差。在仰视的观者眼中，加长的手臂和缩短的腿看上去比例刚刚好。它比不上曼特尼亚

或者米开朗琪罗的杰作，但也极具表现力，耶稣的面部尤其如此，对于情绪的刻画接近巴洛克风格。这件作品通过透视的手法表现出耶稣人性的一面，这一尝试值得称道，大约出自十五世纪早期。

他忽然感到一阵恶心，下意识地捂住嘴。孩子，住手！他站起来，稳住身体。他背身沿着走廊往后退。在准备转身出门之前，他最后扫视整座教堂，目光再次落在十字架苦像上。这凝神一瞥让他与它心念相通。这一瞥不仅缓解了他肉体的痛苦，还平复了杂念丛生的心绪。

抬起一只脚，放到另一只脚前面—这感觉很不自然，但他不愿让目光离开十字架苦像。他向前走过去。这尊苦像不是文艺复兴时期的。它的年代距离今天更近些，他已经可以确定它的年代—一六三五年。这么说来，它的确是巴洛克风格的，或许应该称之为非洲巴洛克风格。绝对错不了，他眼前的就是乌利塞斯神父的十字架苦像。它就在这里，从圣多美漂洋过海而来。啊，真是个奇迹！乌利塞斯神父在日记中的描述和他用双手打造的实物简直毫厘不差。手臂、肩膀、悬挂的躯体、弯曲的腿，还有，最重要的，那张脸！现在他终于看清了眼前的一切，这尊苦像确实在闪耀，在尖叫，在怒吼，在咆哮。当圣殿的帷幕自上而下一分为二，真正的上帝之子一声大喝，吐出他最后的气息。

“劳驾—”他朝卡斯特罗夫人大喊。

她向前几步。

他指着教堂正中的苦像问她：“那是什么？”

那女人一脸困惑。“那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

“是的，但是那表现的是什么？”

“十字架上的受难。”

“但他是什么模样？”

“人的模样。上帝深爱着我们，所以他把自己的儿子赐给了我们。”她简略地回答。

“不对！”托马斯喊道。他微笑着，尽管腹部的每块肌肉都在痉挛，“这上面是一只黑猩猩！一只猿猴。面部描画得很清楚—脸上的毛发、鼻子、嘴。虽然有浓密毛发的遮挡，那些特征也显而易见—如果你见过猿猴的话。还有他的长臂和短腿，它们不是艺术上的夸张，它们是猿猴的四肢！黑猩猩的四肢就是这样的，上身长、下身短。你明白了吗？你们这些年来一直在向一只钉在十字架上的黑猩猩祈祷。你所谓的上帝之子并不是神—他只是十字架上的猿猴！”

大功告成了。这尊苦像，一旦被公之于众，会让其他所有苦像无地自容。他喃喃自语：看吧。你带走了我的儿子，现在我要带走你的儿子。

他想让自己的笑声显得轻松些，但他的胜利被汹涌的情绪吞没—那是一种深不见底的悲哀。他努力克制着。这就是拿撒勒人耶稣的真相，一个生物学上的现实。所有的科学研究结果都指向我们存在的物质性。此外，这尊苦像美得令人窒息，发现它并把它带回博物馆的荣耀将归属于他。然而，那种悲哀越来越深。他望着乌利塞斯神父的猿猴苦像。不是神—只是动物。

他一手捂着嘴跑出教堂，一句福音诗毫无征兆地回响在他的脑海。耶稣因为犹大的出卖而被逮捕，信徒们纷纷离他而去。马可说：有一个少年人，赤身披着一块麻布，跟随耶稣，众人就捉拿他。他却丢了麻

布，赤身逃走了15 。

他此刻不也同样赤着身子？

卡斯特罗夫人看着他离开，他倒着走路的怪异姿态让她惊讶不已，他仿佛被一阵风拖出了教堂。她没有跟随他，而是走到祭坛前，抬头端详那尊苦像。那人刚才说什么？猿猴？她眼中所见的耶稣，臂长是因为他怀抱众生，脸长是因为他的悲伤。她从没觉得这尊苦像有什么奇怪。制作者已经尽力而为了。而且她的注意力更多放在亚伯拉罕神父身上。更何况，她祈祷时总会闭上眼睛。那只是一尊十字架苦像。即使他是猿猴也没什么关系—是就是吧。他依然是上帝之子。

她觉得自己应该去看看那个陌生人。

托马斯背靠汽车，剧烈地干呕着。从直肠到咽喉，他成了一整块痉挛的肌肉，仿佛被那个孩子攥在手心，像块湿抹布一样拧来拧去。他从眼角的余光瞥见一位神父出现在广场上，一手握着钓鱼竿，另一手提着穿成一串的三条鱼。

亚伯拉罕神父看见了玛丽亚·多雷斯·帕索斯·卡斯特罗，她一脸困惑的表情；他看见了传闻中的那种新式马车（不过这辆车实在状况堪忧）；他也看见了车旁那个衣衫褴褛的陌生人，他正在撕心裂肺地干呕。

托马斯爬进驾驶室。他想离开。他迷茫地盯着方向盘。如果要避开旁边的墙，车需要向右转。那意味着他手中的方向盘应该向哪边打？没等他找到答案，心中泛起的悲楚就将他吞没。方向盘最终还是彻底击溃了他。他哭了起来。他哭泣，是因为感到恶心至极。他哭泣，是因为连日的驾驶令他身心俱疲。他哭泣，是因为磨难刚过去一半，他还需原路

开回里斯本。他哭泣，是因为他蓬头垢面，狼狈不堪。他哭泣，是因为人在异乡，连挨数日，每晚睡在寒冷逼仄的车里。他哭泣，是因为他丢了工作，今后该何去何从，该怎么维持生计？他哭泣，是因为他发现了一尊十字架苦像，而他其实已经不在乎它了。他哭泣，是因为思念父亲。他哭泣，是因为思念儿子和爱人。他哭泣，是因为杀死了一个孩子。他哭泣，是因为，是因为，是因为……

他哭得像个孩子，上气不接下气，泪流满面。我们不过是普普通通的动物。这就是我们，我们只有自己，仅此而已—我们与上帝之间并不存在更神圣的联系。早在达尔文之前，一位举止疯狂却头脑清醒的神父在一座非洲荒岛上遇见了四只黑猩猩[16]，领悟到一个重大的真理：我们是直立行走的猿猴，而非堕落凡尘的天使。随之而来的孤独感压得托马斯快要窒息了。

“神父，我需要你！”他大喊道。

亚伯拉罕神父把渔具扔在地上，朝那个可怜的陌生人跑去。

第二部 归途

欧塞比奥·洛佐拉缓缓念诵了三遍主祷文。念诵完毕，他开始倾诉内心对主的赞颂，并向祂祈求。他的思绪飘忽不定，却总能回到当下；他的话语时断时续，最终仍能连贯成句。他赞颂上帝，并向祂赞美自己的妻子。他祈求上帝保佑她和他们的孩子。他祈求上帝赐予他长久的支持与庇护。然后他反复念诵了二十多遍“基督圣体[17] ”，一是因为他身为医师—具体说是病理医师—以研究人的身体为业，二是因为他身为上帝的信徒，以对主的承诺为念。他站起身，回到办公桌前。

他自认是一名严谨的医师。他开始审视刚刚写完的一段话，目光酷似一个回望新犁过的垄沟的老农，想要确认自己的活儿干得还不赖，垄沟里能长出庄稼。他想要确认自己的报告是否足以阐明病因，这个段落是否达到了他一贯的高水准，它是否真实、清晰、简明、确凿？

他正在处理积压的工作。今天是一九三八年十二月的最后一天，距离新年只剩下几个小时。几天前，他刚象征性地度过了一个凄凉的圣诞节—其实他也没有过节的心情。桌上铺满了报告，有些摆在显眼处，其余的按重要程度错落有致地叠放，还有一些等着结案归档。

办公室里很安静，门外的走廊也静悄悄的。布拉干萨的人口不足三万，但城中的圣弗朗西斯科医院在上杜罗地区首屈一指。他在这间医院担任主任医师。医院的其他区域灯火通明，充斥着喧哗与忙碌—人们哭喊着冲进急救病区，病房里的病人一个劲儿按铃，把护士拖入无休止的对话。病理分析区位于这些喧闹楼层之下的地下室，这里总是阒然无声，就像所有的病理分析区一样。他希望把这种气氛维持下去。

他加了三个词，又划掉一个。这个段落完成了。他最后读了一遍。他认为，病理医师是医生当中唯一懂得写作的。其他所有希波克拉底[18]

的追随者都把病人的康复视作自己的胜利，但他们写下的那些文字—诊断、处方、治疗建议—在他们眼中只是转瞬即逝的必要工序。那些只求病人康复的医生，一旦看到病患重新站起来，就会转而处理下一个病患。诚然，每一天都会有病患步履轻盈地离开医院。不过是个小意外，或只是偶染风寒—他们如此安慰自己。欧塞比奥会在重病患者身上花更多心思。他会留意那些病患离开医院时蹒跚的脚步和蓬乱的头发，他们绝望的表情和眼中的恐惧。尽管百般不情愿，他们清楚地知道，总有一天他们都在劫难逃。有很多种方式可以吹灭生命脆弱的烛火。一股冷风在我们所有人身后追赶。当一截燃尽的蜡烛头被送来，灯芯乌黑成灰，侧面凝固着成行的烛泪，如果在葡萄牙布拉干萨的圣弗朗西斯科医院，负责处理的医师要么是他，要么是他的同事何塞·奥塔维奥大夫。

每具遗体都是一本写满故事的书，每个器官都是一个章节，所有的章节由共同的叙述者来联结。欧塞比奥的专长就是阅读这些故事，用解剖刀翻开每一页纸，最后在故事结尾处写一篇读书报告。报告必须准确反映他在“书”中所见。这像是一种冷静务实的诗歌创作。和所有读者一样，他也受到好奇心的驱使。这具尸体上曾经发生过什么？如何发生？为何发生？他搜寻那个手段高超、无可阻挡、此刻却隐匿不见的影子，那个终将降临在我们每个人身上的影子。死亡是什么？尸体躺在那里，但那只是结果，而非死亡本身。当他找到一个严重肿大的淋巴结或长满异样皱纹的组织时，他知道自己正紧追死亡的足迹。但有趣的是，死亡出现时常常伪装成生命，比如一团生长旺盛的异形细胞，或者，它像杀人犯一样在逃离现场前留下一条线索：一把冒烟的枪、一条动脉外壁的硬化结块。他总是在第一时间检视死神的作品，那时它刚刚转过墙角，衣角的沙沙声没入一片静寂。

他靠在椅背上伸了个懒腰。椅子“吱呀”一声响，仿佛上了岁数的骨

头。他注意到工作台上有一份报告，就在显微镜靠墙摆放的位置。它怎么会在那儿？工作台下面的地板上又是什么—另一份报告？还有他办公桌上的玻璃杯—它已经干透了，简直是在积灰。他坚信适度饮水对于人体至关重要。生命在于润泽。他应该把杯子洗净，倒上新鲜清凉的水。他摇了摇头。别再胡思乱想了。他有许多东西要记录，不仅仅是用溶液和切片，还要通过文字。对于每一个案例，他必须收集病人的临床病史、尸检发现以及组织学分析结果，并将它们融合成清晰连贯的整体。他必须专注于工作。专注，说你呢，要专注。找到恰当的词。再说，还有其他尚未完成的报告。有一篇他已经拖了很久，今晚必须完成。一具血肉模糊的尸体，已经放了好几天了，一半曝露在空气里，一半泡在水里，不久就会腐烂膨胀。

一阵响亮的敲门声吓了他一跳。他看了看表。晚上十点半。

“进来！”他喊道。声音里难掩恼怒，如同水壶嘴里喷出的蒸汽。

没人进来。但他感觉到坚硬木门的另一侧有一个沉默的存在。

“我说进来！”他再次大喊。

门把手依然没有响动。病理学不是一门经常需要处理突发状况的医科。病人，或者说他们的活检样本，基本上总是可以等到第二天早晨，至于死者就更有耐心了，所以门外不大可能是一个接到紧急病例的医护人员。况且病理医师的办公室都安排在外人不易找到的位置。有谁会在这个时辰，在新年前夜，费尽周折来医院的地下室找他？

他心烦意乱地站起身，桌上的几份报告被撞得一片散乱。他绕过桌子，握住门把手，拉开门。

他面前站着一个五十多岁的女人，面容和蔼可亲，长着一双褐色的大眼睛，手里拎着一个袋子。见到她他很惊讶。她看着他，张口说话，嗓音温暖而低沉：“为何远离不救我，不听我唉哼的言语？我白天呼求，你不应允；夜间呼求，并不住声。我如水被倒出来。我的心在我胸中，如蜡融化。我的嘴唇枯干，如同瓦片。啊，亲爱的，快来助我！[19]”

欧塞比奥轻不可闻地叹息一声，不过这种情绪转瞬即逝，他开心地笑了。门口的女人是他的妻子。她偶尔会来办公室看他，只是很少这么晚。她名叫玛丽亚·路易莎·莫塔尔·洛佐拉。他对她的抱怨早已烂熟于心。它们大多摘自《诗篇》第22篇，她最爱的一篇。其实她在世俗生活中没有一丝值得痛苦的理由。她的身心都很健康；她住在一幢漂亮的房子里；她从没想过要离开他或者他们居住的城市；她有一群知心好友；她从没真正感到无聊过；他们有三个成年的孩子，个个都健康幸福—简言之，她拥有幸福生活的全部要素。只是他的妻子，他亲爱的妻子，是一个业余神学家，一个半吊子神父。她格外认真地对待生命的法则和她自身的尘世烦忧，一心以约伯[20]自勉。

她喜欢引用《诗篇》第22篇，尤其是第一行：“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舍弃我？”他心想：这句悲叹是以“我的神，我的神”开头的。即使他帮不上她什么忙，有人聆听多少会有点儿好处。

在和妻子的相处中，他需要时时聆听—他确实如此，却很少能帮上忙。她的嘴唇也许真的枯干如瓦片，但她从不引用《诗篇》第22篇里的下一句—“我的舌头贴在我的牙床上”—因为那会是一句谎言。她的舌头永远不会贴在牙床上。玛丽亚热爱从口中迸出的语言。对她来说，写作是熬鸡汤，阅读是小口喝汤，只有话语才是香喷喷的烤鸡。所以她热爱说话。她无时无刻不在说话。独自在家时，她自言自语；独自上街时，

她自言自语；自从三十八年前他们相遇的那天起，她就在他耳边说个不停。他的妻子是一段滔滔不绝的话语，其间没有一处真正的结尾，只有暂停。但她从不会胡言乱语，并对他人的胡言乱语缺乏耐心。有时她对朋友的愚蠢谈话很不耐烦。她给她们端上咖啡和蛋糕，听她们说东道西，之后抱怨道："一群豚鼠，我身边全是豚鼠。"

他猜想妻子读过关于豚鼠的书，看来它们的某种特征激起了她的厌恶：它们弱小，它们完全无害却也毫无防备，它们怯懦，它们简单地满足于啃上一两颗麦粒而对生命不寄予更多的期望。作为一名病理医师，他倒挺喜欢豚鼠。它们确实在各个方面都很弱小，特别是比起生命赤裸裸的残酷与无常。他解剖的每一具尸体都向他低语："我是一只豚鼠。你能否用你的胸膛温暖我？"胡言乱语—妻子会这么评价。她对死亡缺乏耐心。

在他们年轻的时候，他喜欢情人间充满爱意的喁喁私语，玛丽亚对此也容忍过一段时间。虽然他的职业乍一看很残忍，他却有一颗柔软的心。当他第一次遇见她—那是在大学的咖啡馆里—他觉得她是自己见过的最迷人的造物。这个严肃女孩的美丽点燃了他心中的火焰。一看见她，他的耳畔就回荡起歌声，整个世界光彩夺目。他的心怦怦直跳，满怀感激。但是不久后她就投来不屑的眼神，告诉他不要那么多废话。他清楚地意识到，他的使命是倾听她的话语，然后适当回应，避免用轻浮的言语惹恼她。她是沃土是阳光是雨露，他只是让庄稼生长的农夫。他是个必不可少的配角。他对此欣然接受。他那时深爱着她，如今同样深爱着她。她是他的一切。她依然是沃土是阳光是雨露，他依然乐于做那个让庄稼生长的农夫。

只是今晚他希望做一些工作。显然这不可能了。"滔滔不绝"已经向他袭来。

“嗨，我的天使，”他说，“见到你太惊喜了！袋子里有什么？你应该没去买东西。这会儿所有商店都打烊了。”他凑过去吻了妻子。

玛丽亚没有搭理他。“死亡是一扇难以叩开的门。”她平静地说。她走进他的办公室。“欧塞比奥，这是怎么了？”她大声说，“你的办公室简直一团糟。实在太不像话了。你让客人坐哪儿？”

他看了一眼自己的办公室。确实凌乱不堪。病理医师工作时接待的病患一般不需要坐下，也不在乎整洁与否。他们通常平躺在走廊对面的工作台上，没有一句怨言。他把工作台前的椅子搬过来，放在办公桌前。“我没想到你今晚会来，我的天使。来，坐这儿。”他说。

“谢谢。”她在椅子上坐下，顺手把袋子放在地上。

他收拢桌上的报告，把它们塞进手边的文件夹里，和其他文件夹摞在一起，再把它们通通放到地上。他伸脚把这堆文件夹踢进桌下的暗处。然后，他一只手抓起桌上零碎的纸片，并用掌边拂拭那些让人难堪的积尘，另一只手用作簸箕，把垃圾倒进桌边的纸篓里。好了，这下好多了。他坐下来，隔着办公桌与那个端坐的女人四目相对。丈夫与妻子。

“我终于找到答案了。我必须告诉你。”她说。

答案？问题是什么？

“好，你说吧。”他说。

她点点头。“我最初尝试着从笑入手，因为你喜欢笑。”她说，脸上却没有一丝笑意，“你见过的，我读的那些书。”

他想了想。没错，这样就能解释她为什么会读那些书。过去几个月里，她从最钟爱的科英布拉书商那里订购了阿里斯托芬、莎士比亚、洛佩·德·维加、莫里哀、乔治·费多的戏剧和几本薄伽丘、拉伯雷、塞万提斯、斯威夫特、伏尔泰的大部头。读这些书时，她总是正襟危坐。他自己没读过这些高深的书，也猜不透她为什么要读。不过他对她的事从不干涉。

“幽默不适合用来解读宗教，”她继续说，“幽默或许能够指出宗教的诸多过失—比如屡见不鲜的道德沦丧的神父，或是假借耶稣之名的嗜血狂魔—但是幽默无法带来真正的宗教启迪。那只是为了幽默而幽默。更糟的是，幽默会曲解宗教，因为宗教当中容不得轻佻—我们不要误把轻佻和快乐混为一谈。宗教中充满了快乐。宗教就是快乐。所以，轻佻地嘲笑宗教，就会不得要领。倘若你只是想找乐子，倒也无伤大雅；但如果你想真心悟道，那就误入歧途了。你懂我的意思吗？”

“虽然明白得有点儿晚了，但我想我能懂。”他回答。

“然后我试着读童书，欧塞比奥。耶稣不是说过，我们必须像小孩子一样承受神国21 吗？所以我重读了从前我们念给雷纳托、路易莎和安东听的那些书。”

他的脑海里浮现出三个孩子小时候的样貌。那几个小家伙面对母亲的喋喋不休，仿佛热带的孩子对付多雨的天气—他们不顾大雨滂沱，跑到屋外的水洼里尽情嬉戏，放声大笑。她从不会因为这些欢声笑语而气恼。他努力把注意力拉回到妻子身上。

“这些书唤起了许多幸福的回忆，同时我也有些伤感，因为孩子们都长大了。但是它们毫无宗教上的启迪。于是我继续寻找。然后，答案

赫然出现在我面前，灵感就来自你最喜欢的作家。”

“是吗？真有意思。当时我见你一头钻进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书，还以为你想在刻苦研究之余休息一下。”

他和她都是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忠实读者。从最早的《斯泰尔斯庄园奇案》开始，他们读过她所有的书。多亏了葡萄牙侦探小说协会的不懈努力，她的每本小说一被翻译成葡萄牙文，他们就能收到新书。葡萄牙读者总是翘首企盼，所以翻译进行得很迅速。这对夫妻都懂得不要在对方沉浸在新书中时前去打搅。等到两人都读完了，他们会一同重温案情，讨论那些自己本该捕捉到的线索以及误导他们走入死胡同的破案思路。阿加莎·克里斯蒂的明星侦探是赫尔克里·波洛—一个自负、长相古怪的小个子比利时男人。不过在波洛那颗鸡蛋形的脑袋里藏着最敏锐最具洞察力的大脑。他的“灰色细胞”（他这样称呼自己的大脑）永远忠于理性，总是有条不紊地运转。那些细胞总能觉察到他人视而不见的细节。

“《尼罗河上的惨案》真是一本天才之作！她的下一本书应该快出了。”他说。

“肯定快了。”

“你从阿加莎·克里斯蒂那里找到了什么答案？”

“先让我回顾一下心路历程，”她回答，“这条路蜿蜒曲折，所以你一定要专心听。我们先从耶稣的神迹讲起。”

耶稣的神迹。她最爱的话题之一。他瞥了一眼显微镜旁边的钟。今夜会很漫长。

“你的显微镜有什么问题吗？”妻子问。

“没问题。”

“在显微镜里看到的东西对你理解耶稣的神迹毫无帮助。”

“你说得对。”

“盯着钟看也不能拯救你的未来。”

“你说得很对。你渴吗？在我们开始讨论之前，你要不要喝口水？”

“用那个杯子？”她不屑地瞥了眼书桌上那个脏兮兮的玻璃杯。

“我会把它洗干净。”

“这还差不多。我暂时还不渴。不过你提到了水，还真是切题—我们等会儿再回来说水。现在，听仔细了。耶稣的神迹—他有那么多神迹，如果我们认真想想，会发现它们可以归为两类。一类是施惠于人身体的神迹。这类神迹有很多。耶稣让盲人复明，聋子复聪，哑巴开口，瘸子走路。他缓解高烧，治愈癫痫，祛除心理疾病。他帮助麻风病人摆脱病痛。一个饱受血漏之苦十二年的女人触摸了他的斗篷，出血立刻止住了。当然，他还令死者复生：不仅有睚鲁的女儿和拿因城寡妇的独子—这两人都刚刚死去； 还有拉撒路—他死了足足四天，尸体已经开始发臭。我们可以把这一类称为耶稣的医疗神迹，它们在他的神迹中占了绝大部分。”

欧塞比奥想起今天早些时候他做的尸检，想起那些散发出死亡恶臭的躯体。那具糜烂肿胀的浮尸无论对眼睛还是鼻子都是极大的考验，即便对于专业医师也不例外。

“但还有其他神迹，它们在医疗之外的方面施惠于人的身体。”妻子继续说道，“耶稣让渔夫的网装满鱼。他把鱼和面包由少变多，让数千人果腹。在迦拿，他把水变成酒。通过缓解人们的饥渴，耶稣再次施惠于人的身体。他平息风暴，使门徒的船免于倾覆，也是同样的道理。类似的神迹还有他让彼得用鱼嘴里的钱币交纳殿税—要不是这样，彼得一旦被抓住，免不了一顿鞭笞。”

欧塞比奥默默地想，玛丽亚施惠于他的身体，他对她也一样。相爱，并且乐在其中，还有比这更大的幸福吗？他们如同春天里的比翼鸟。情欲随岁月渐渐淡去，那种满足感却依然如故—那种拥有一个坚固温暖的小窝的舒适感觉。他的心中再次燃起对玛丽亚的爱。初次见面时，她没提到自己的姓氏是Legion22 ，也没说她的心里住着《圣经》里所有的先知和门徒，还有一大群教会神父。她怀孕生产之时—她说，每次生产的磨难开始前，她体内都会有某种东西像盘子般碎裂—即使在那种时候，当他坐在等候室里听着她的喘息、呻吟和尖叫之时，她仍然在布道。医生和护士走出手术室时都若有所思。他不得不提醒他们告诉他新生儿的状况。尽管她正在忍受煎熬而他们专注于工作，她仍能引发他们思考。他是怎么找到这样一位集美丽和智慧于一身的妻子的？他的运气怎么这么好？他微笑着向妻子眨了眨眼。

“欧塞比奥，别闹了。时间很宝贵。”她低声说，“那么，为什么耶稣会施惠于人的身体呢？显然，他展示神迹是为了让身边的人信服—他们确实信服了。他们惊叹不已。但耶稣为什么要通过治愈疾病、拯救饥民来证明自己是救世主降临呢？别忘了，他完全可以像鸟一样翱翔，就像魔鬼让他做的那样；或者，如他自己所说，他可以将山峰投入大海。这些神迹同样配得上救世主的身份。为什么偏偏要选择有关惠及身体的神迹呢？”

欧塞比奥仍然一言不发。他累了。更难熬的是，他饿了。他想起妻子脚边的那个袋子。也许他应该去办公室的小洗手池洗玻璃杯，然后在走回办公桌的路上偷瞄一下袋子里的东西。她来时总会给他带些吃的。

妻子自问自答道：“耶稣之所以展示这些神迹，是因为它们在我们最需要的地方带来福音。我们的身体都会遭受痛苦和死亡。那是我们的宿命—这一点你最清楚，亲爱的，你整天都在解剖腐尸。通过疗愈疾病、消除饥饿，耶稣在我们最虚弱的时刻与我们相逢。他减轻了我们血肉之躯的重负。这对我们的触动远胜过其他神力的展示，无论是在空中飞翔还是将山峰投入大海。”

“现在我们来谈谈耶稣的第二类神迹—诠释教义的神迹。这类神迹仅仅出现过一次。你知道是哪一次吗？”

“告诉我吧。”欧塞比奥柔声说。

“是耶稣在水面行走。那是独一无二的神迹。耶稣让众门徒上船先行。他们出发了，耶稣上山祈祷。夜幕降临。门徒顶着风奋力摇橹，不过并没有风暴，他们的生命不存在任何危险。漫漫长夜，他们艰难划行。破晓时分，他们看见耶稣朝他们的船走来，他的双脚踩在海面上。他们惊慌不已。耶稣让他们放心：‘是我。不要怕。’在马太的记述中，彼得问主他是否可以走到他那里去。‘你来吧。’耶稣说。彼得从船上下去，在水面上走，往耶稣那里去，但他感到风势很强，就害怕起来，并开始下沉。耶稣伸手拉住他，把他带上了船。迎面吹来的风就停了。

“为什么耶稣要在水面行走？他是要挽救一个即将淹死的灵魂，还是想施惠于某人的身体？都没有。彼得在水中的遇险发生在耶稣的水上行走之后。还有其他动机吗？清晨时分，耶稣从遥远的岸边开始了他神

奇的行走，最初他只身一人，后来在海上除了门徒之外再没有旁人，因为船早已远离海岸。也就是说，这次神迹没有任何服众的必要。在水面上行走没有让任何人受益，也没有唤醒任何具体的希望。无人祈求，无人期待，甚至也无人需要。为什么如此反常的神迹会出现在福音书这样言简意赅、精挑细选的文本里？而且这次特殊的神迹很难被隐藏。它出现在两部对观福音书23　　《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里，还出现在《约翰福音》里。它是极其少见的在多本福音书里均有记载的神迹。它意味着什么，欧塞比奥，它意味着什么？在一个灵光乍现的瞬间，我顿悟了。”

他这才回过神来。一向如此。她滔滔不绝，他不知不觉就上了钩，像《圣经》故事里的一条鱼。她悟到什么了？

“我领悟到，从表面上看，耶稣行走于水面的神迹似乎没有价值。然而，如果我们意识到它是借一件事比喻另一件事—换句话说，是一则寓言—那么这个神迹就令人豁然开朗了。游泳是一项现代发明，耶稣那个时代的人还不会游泳。如果他们掉进深水，他们会沉下去淹死—这是不折不扣的事实。如果我们把水比作生命的经验，那么它也是宗教意义上的真理。男人和女人都是脆弱的，他们在自身的脆弱中下沉。耶稣不会下沉。一个沉入水中的人会自然而然地向上看。他看见了什么？当他被令人窒息的黑暗包裹时，他看见头顶上方能使人得救的明亮光线和纯净空气。他看见耶稣。耶稣站在那些在脆弱中挣扎的灵魂上方，给予他们救赎。这解释了彼得在水上的不幸遭遇：他只是凡人，所以会下沉。按照寓言的解读方式，它关乎我们的脆弱、耶稣的圣洁以及祂赐予的救赎，于是这个神迹显现出全新的含义。

“此刻，我问自己，为什么唯独这个神迹需要寓言式的解读？难道我们不能用类似的方式来解读施惠于人体的神迹，以获得更深的感悟？

我从没这样想过。我真是个可怜的笨女人。我总以为耶稣疗愈身体的神迹确有其事。在我的想象中，耶稣真的治好了麻风病、失明和其他疾病，他也的的确确为上千人提供了食物。但难道主只是一个赤脚大夫和兜售面饼的小贩吗？我不这么认为。那些施惠于人体的神迹一定也有更深的寓意。”

“什么寓意？”欧塞比奥顺着她的话问道。

“除了象征永远的国[24]，还能是什么？耶稣每一次神奇的疗愈都是我们最终归去之处的缩影，前提是我们守得住信仰。只要守住了信仰，你将从血肉之躯中获得解脱，你将永不受饥寒之苦。你明白这有多重要吗？”欧塞比奥大着胆子点了点头。玛丽亚的声音温暖舒缓，如黄油一般柔和。要是他能把它吃下去该多好。他瞥了一眼座钟。“耶稣行走于水面的神迹告诉我们应该如何阅读《圣经》。如果我们只是把福音书看成四名记者的报道，那么它们的内容就被简化了，寓意也削弱了。如果我们把福音书的语言视作比喻和象征，它们就能引导我们到达一定的道德深度，进而领悟真理。那就是耶稣自己使用的语言，对不对？他是如何教导世人的？”

“福音书里说：‘若不用比喻，就不对他们讲[25]。’”

“没错。遗失的羊的寓言、芥子的寓言、无花果树的寓言、酵母的寓言、撒种的寓言、浪子的寓言，等等。那么多的寓言。”

芥末酱羊肉，配上炖无花果和一杯葡萄酒—那么多可以吃的寓言，欧塞比奥想。

“寓言是以简单故事为依托的比喻。它是一个百宝箱，只有打开它才能参透其中的奥妙。而开启这些宝箱，使它们一览无余的唯一钥匙，

就是比喻。

“最后，只有一件神迹如《圣经》中记载确有其事。它是我们信仰的支柱。那就是主的复活。清楚了这一点，我们就可以理解耶稣讲述的故事和关于他自己的故事。这是基督教的本质：一件独一无二的神迹为众多故事所簇拥，如同一座岛屿被大海环抱。”

欧塞比奥轻咳了一声。“你还没把这些发现告诉塞西利奥神父吧？”

塞西利奥神父是本地的神父，也是玛丽亚常常报以白眼的对象。有她在场时，那个可怜人看上去总像鸡窝里一只没有下够蛋的母鸡。

“干吗？你想被逐出教会吗？那个白痴只知道按照字面意思解读《圣经》。他的布道简直是对我的信仰的侮辱。他蠢得跟头牛一样。”

“但是他人很好。”欧塞比奥温和地说。

“牛也很好。”

“那些都非常有趣，我是说你刚才的话。”

“我还没说完。我在寻找，你还记得吗？因为有一个问题。”

“是的，你找到答案了。”

“啊，我的心跳得好快！我现在想喝一杯，你能把那个杯子洗了吗？”

玛丽亚弯腰从袋子里取出一瓶红酒放到桌上。欧塞比奥脸上露出灿烂的笑容。“玛丽亚，上帝保佑你！”他迫不及待地开了瓶。醒酒时，他把杯子细细刷了一遍。

“我没有别的杯子了。”他说，“你用杯子喝，我用瓶子直接喝。”

“那像什么话，我们用一个杯子喝。”

“好。”他把瓶中的琼浆倒入玻璃杯，它像萤火虫一样烁烁发光。他舔了舔嘴唇，想象红酒滑过喉咙的快感，但还是把酒杯递给妻子。“你先来，我的天使。”

玛丽亚若有所思地抿了一小口。她闭上眼睛，感受酒中精华渐渐渗入身体。她舒了一口气，睁开双眼。“酒不错。”

她把酒杯递给他。他喝了一大口，发出满足的叹息声，然后一饮而尽。“啊！真不错。再来一点儿。”他又倒了大半杯。

玛丽亚又喝了一小口。“我够了，”她说，“新年快乐。”

“什么？”

“如果你连时间都注意不到，看钟还有什么用？看看那两根指针。现在是午夜。已经是一九三九年了。”

“你说得没错。新年快乐，我的天使。希望这是一个好年头。”

他喝完酒，重新坐下。现在轮到他像萤火虫一样烁烁发光了。他有几分恍惚，这时妻子又开口了。

“为什么耶稣要讲述寓言？他为什么既要讲故事，又要在故事里现身？为什么真理要借助虚构的手法？一方面，小说家、诗人、剧作家和其他以创作为生的手艺人像弹拨曼陀林一样玩弄语言，创作出富含隐喻的故事。另一方面，拿撒勒人耶稣[26] 却鲜有史料记载，这难道不奇怪

吗？里斯本一个不起眼的政府官员来到布拉干萨，他是个不值一提的谨小慎微的小个子男人，报纸却长篇累牍地报道，这些报纸甚至还会被存档。或者就说你，你的工作，欧塞比奥。一个人死了，这再正常不过；但你为他写了份报告，把一个速朽的生命化为不朽。然而，上帝之子降临城中，他四处游走，他与所有人见面，他的神迹让人惊叹不已，他被谋杀了—却没人记录这一切？当这颗伟大的神圣彗星撞击地球时，它唯一的痕迹只是一系列口述的传说？

“在基督纪元的第一个世纪，异教徒留下了上百份文稿。没有一份提到过耶稣。没有一个同时代的罗马人—官员、将军、政客、历史学家、哲学家、诗人、科学家、商人、任何类型的作家—提到过他。在任何公共场所的铭文或者存世的私人信件中都找不到有关他的蛛丝马迹。他没有出生记录，没有审判报告，也没有死亡证明。他死后一个世纪—整整一百年之后！—才出现两份关于耶稣的记述：一份来自小普林尼，一个罗马元老院议员及作家，另一份来自塔西佗，一位罗马历史学家。一封信和几页纸—这就是这个帝国狂热的官僚和骄傲的权贵的全部贡献。要知道，帝国的下一个宗教由耶稣创立，帝国的首都将成为他的信众的国都。所有异教徒都忽视了那个将把他们从罗马人变成基督徒的男人。这实在难以想象，就像法国人忽视了大革命一样。

“如果当年犹太人有更多关于耶稣的记录，那也都佚失了。谋害他的法利赛人没有留下一句话，犹太法庭没有留下一句话，审判他的宗教委员会也没有留下一句话。历史学家约瑟夫斯两次简要地提到耶稣，但距离他在十字架上的受难已经过去了二十年。在有关拿撒勒人耶稣的史料当中，所有来自非基督教渠道的记载合在一起也不过几页纸，而且全是二手的。它们的内容毫无新意，在基督教文献中均有记载。

“不对，不对，不对。史料对我们毫无帮助。我们对于耶稣的血肉

之躯的了解全部来自四位寓言家。更叫人惊讶的是，这几位吟游诗人从没见过耶稣。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无论他们是谁，他们都没见过耶稣。和罗马人与犹太人一样，他们也是在耶稣殉难多年后才开始书写。他们是蒙受感召的抄写员，记录和整理了那些数十年来的口头传说。于是，耶稣通过这些口口相传的古老故事来到我们中间。一个人以这种方式在历史上留下印记，是多么随意、多么冒险啊！

“更奇怪的是，似乎耶稣自己想要这样。犹太人极度热衷读写。犹太人的每根手指都是一支笔。上帝对我们其他人只是口述，犹太人却得到了刻有文字的石板。然而，比起文字，竟有一个举足轻重的犹太人更偏爱转瞬即逝的声音。他选择飘忽不定的口头传说，而非白纸黑字的事实。为什么采取这种方式？为什么不以伟大的战神救世主的形象出现，如同犹太人所期望的那样？为什么要讲述故事，而非书写历史？”

妻子领着他穿过一条又一条富丽堂皇的走廊。现在，欧塞比奥预感到，他们就快步入正厅了。那里有宏大的舞池、辉煌的吊灯和高大的窗户。

“我想，那是因为耶稣想再一次施惠于我们。一个故事就是一场婚礼，我们这些听众就是看着新娘一步步走近圣坛的新郎。在这场幻想的结合里，故事诞生了。和每一桩婚姻一样，这种结合让我们置身其中；而且，就像没有两桩完全相同的婚姻，我们对故事的理解和感受也因人而异。故事对我们的感召如同上帝对我们的感召，它直接触及人心，而且我们欣然向往。故事有益于人的心灵。耶稣行走在世间，他的平静让我们安心。只要他还透过故事触摸着我们，只要他的指印还留在我们惊愕的脑海里，我们就与他同在。所以，他出现时并没有骑着一匹奔驰的马，而是端坐在一个故事之上。

“想象一下，欧塞比奥。想象你应邀参加一场宴会，面前是一张奢华的餐桌，上面摆着美酒佳肴。你尽情吃喝，直到酒足饭饱。这时你会转向主人，询问刚吃下肚的那些牲口的事吗？你也许真的会问，也许还能得到一些牲口的信息，但这怎么能跟你刚享用的大餐相提并论？我们必须放弃这种对历史上耶稣其人的还原主义追索。他无法被找到，因为那不是他选择留下印记的地方，也不是他选择的方式。耶稣讲述故事，也活在故事里。我们的信仰是对他的故事的信仰，在对故事的信仰之外几乎别无他物。圣言即故事，故事即圣言。”

玛丽亚深吸一口气。她的脸上洋溢着微笑。“现在，故事仍与我们同在。于是我找到了答案。那就是阿加莎·克里斯蒂。”

她弯腰从脚边的袋子里掏出一摞又一摞书。都是欧塞比奥很熟悉的：《褐衣男子》《蓝色列车之谜》《七面钟之谜》《寓所谜案》《悬崖上的谋杀》《三幕悲剧》《古墓之谜》《尼罗河上的惨案》《神秘的奎因先生》《ABC谋杀案》《埃奇威尔爵士之死》《罗杰疑案》《斯泰尔斯庄园奇案》《死亡草》《死亡之犬》《斯塔福特疑案》《东方快车谋杀案》《沉默的证人》《悬崖山庄奇案》。这么多封面鲜亮的精装本，全堆在他的桌上，其中几本砰然落地。

“最初我是在重读《东方快车谋杀案》时忽然萌发这个想法的。我注意到列车从东方开来。故事围绕着十三名乘客展开，其中一个是恶棍，是犹大。我注意到这些乘客来自各行各业，拥有各种国籍。我注意到其中一个调查人员，赫尔克里·波洛的助手，康斯坦丁医生。耶稣的故事不也是个东方故事，并且因为另一位康斯坦丁[27]而被世人传颂吗？耶稣不也有十二位门徒，其中一个不就是犹大吗？巴勒斯坦不也是一列混杂着各国籍民众的东方快车吗？赫尔克里·波洛的外国人长相常遭人指指点点，每次却总要靠他解开谜题。救世的异邦人—这不也是看

待耶稣的一个角度吗？这些发现引导我用新的眼光来审视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侦探小说。

“我注意到一系列事件。每个不经意的事件都暗藏玄机。阿加莎·克里斯蒂的故事是对于有启示性的线索的叙述，因此语言直白简明，段落和章节短小庞杂，和福音书一样。只有关键点才会被讲到。侦探小说和福音书一样，也在去芜存菁。

“我注意到，在阿加莎·克里斯蒂的故事里几乎完全见不到孩子，因为谋杀案无疑只是成年人的娱乐；孩子在福音书里基本也没有出现，因为福音书同样只针对成年人。

“我注意到那些洞悉真相的人总是遭到怀疑和蔑视。那显然也是耶稣的遭遇。但是看看年迈的马普尔小姐，她总能洞悉真相，所有人却对此感到惊讶。赫尔克里·波洛也一样。那个怪模怪样的小个子男人怎么可能洞悉一切？但他确实洞悉一切。这是温和者的胜利—在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小说里如此，在福音书里同样如此。

“最严重的罪行莫过于夺走一条生命，这一直是阿加莎·克里斯蒂故事的核心。这也是耶稣故事的核心。在这两类故事的叙述中，不计其数的角色被简要地介绍，都出于同一个目的：将所有嫌疑人罗列在读者面前，让他们观察谁屈从于恶魔的诱惑，谁却不为所动。坚忍与懦弱并立，在福音书和阿加莎·克里斯蒂的故事里都是如此。在这两类故事里，灵感出现的方式如出一辙：我们被告知事实，但事实本身善恶难辨；然后我们获得一种解读，这种解读为事实赋予意义。耶稣的寓言采用这种讲述方式：先是全面的阐述，然后是解释。比如耶稣的受难。他的殉难和复活正是先讲事件经过，再由保罗进行解释，并赋予其意义。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侦探小说的结局也一样：赫尔克里·波洛先回顾所有

的线索，再向我们揭示它们的含意。

“见证者的角色同样至关重要。无论是耶稣还是赫尔克里·波洛都无暇提笔书写。他们满足于生活在话语的世界。所以见证者变得必不可少，否则我们怎么知道他们说了什么、做了什么？不过这其实是水到渠成。一个人在自己的领域里做出那么不可思议的事，人们觉得有义务作为见证。见过耶稣的人会在余生里向家人、朋友和陌生人讲起他，直到他们的话传到保罗的耳朵里，然后是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阿瑟·黑斯廷斯也是如此—他在众多的赫尔克里·波洛故事中扮演类似华生医生的叙述者角色，忠实程度堪比福音书的讲述者。

“但是，每个证人在某种程度上都是不可靠的。我们在阿瑟·黑斯廷斯身上可以清楚地看到这一点。他总是比赫尔克里·波洛慢半拍，要靠波洛给出合理的解释。然后我们意识到愚钝的人并不只是阿瑟·黑斯廷斯。我们同样会遗漏线索，曲解事件关键，无法领会要点。我们也需要赫尔克里·波洛为我们解惑。耶稣的情况也一样。他身边围绕着数不胜数的阿瑟·黑斯廷斯，他们永远会遗漏线索，曲解事件关键，无法领会要点。他也需要向门徒解释一切，这样他们才能跟上他的脚步。即便如此，门徒的理解也多有偏颇，他们对于耶稣的言行无法达成共识。看看福音书吧：四本书，每本都和其他几本略有不同，每本都和其他几本有逻辑冲突，就像同一案件的不同证词常常互相矛盾一样。

“在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侦探小说里，凶手总比我们预想的离我们更近　　　。想想《褐衣男子》《七面钟之谜》《三幕悲剧》《ABC谋杀案》，尤其是《罗杰疑案》—我只是随便举几个例子。我们的目光对于远方的恶魔很敏锐，但是距离越近，道德的近视就越严重。边界变得模糊，焦点难以辨认。于是当凶手揭晓时，你的反应是：‘你也有份，布鲁图？’28　当犹大—好心的加略人犹大，我们亲爱的朋友和旅伴—被证

明是叛徒时，门徒们一定也是这副表情。我们总是对于身边的恶魔视而不见，总是心甘情愿地把头转开！

“说到视而不见，有一个有趣的现象。我们读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小说时总是身不由己。我们必须读下去。我们想知道是谁干的，怎么干的，为什么要那么干。然后我们找到了答案。我们惊讶于案犯的精心设计。啊，凶手的头脑多么冷静，他下手多么狠辣。我们如饥似渴的好奇心得到了满足，我们放下书本—然后我们瞬间就忘记了凶手是谁！难道不是这样吗？我们却忘不了受害者。阿加莎·克里斯蒂可以把小说取名为《罗杰疑案》或《埃奇威尔爵士之死》，却毫不担心读者会丧失兴趣。受害者已经摆明了，我们忘不了他。但是凶手那么快就从我们的头脑里消失了。在阿加莎·克里斯蒂所写的众多小说之中，我们随手翻开一本，会下意识地想：我读过这本吗？让我看看。她死了，对，我记得，但是谁干的？哦，不记得了。我们必须重新读上一百页才能想起是谁夺走了一条人命。

“我们把同样的健忘用在福音书上。我们记住了死者。我们当然记得住。但我们记得住是谁杀了他吗？假设你在街上随便拦一个人，问：‘立刻告诉我，是谁谋杀了耶稣？’我猜那人多半张口结舌。到底是谁谋杀了拿撒勒人耶稣？谁应当对此负责？是加略人犹大吗？嘿！他不过是个工具，一个帮凶。他背叛了耶稣，他把他卖给了搜捕他的人，但他并没有杀害他。那么，是不是本丢·彼拉多—那个宣判耶稣死刑的罗马执政官？也很牵强。他知道耶稣是无罪的，想把他释放，也更愿意把巴拉巴钉在十字架上，但他最终屈服于愤怒的民众29 。彼拉多宁可牺牲一个无辜的人，也不愿眼睁睁看着骚乱爆发。所以他是一个懦夫，另一个谋杀案的帮凶，但他也并非真正的凶手。

“那么，是谁犯下的罪行？广义上讲，是罗马人吗？耶稣的确是被

罗马士兵绑起来的—命令由罗马军官下达，遵照一个罗马行省的罗马律法。不过有谁听说过这么模糊的凶犯？　神之子被一个早已消失的帝国的无名奴仆杀害，只为安抚一个争吵不休的本地族群—我们在神学上能接受这样的观点吗？如果这是事实的话，难怪没人记得凶手是谁。

“啊！但是显而易见：是犹太人谋杀了耶稣！这话听上去很熟悉，对不对？一群工于心计的犹太长老和罗马当局沆瀣一气，阴谋除掉一个带来麻烦的同胞。（我们只记得恨犹太人，却忘了恨意大利人—为什么会这样？这真是一种耻辱！）但是，如果该负责的是犹太人，那么是哪几个人？他们叫什么名字？我们知道大祭司该亚法。还有其他人吗？没有别的名字被提及。实际上，和犹大、彼拉多一样，该亚法也只是帮凶。犹太人不能公开杀死犹太人—记得十诫吗？该亚法必须找到下得了手的人。于是他和同辈的长老煽动民众，让民众决定耶稣应该被钉死。他们承担着真实的、实质性的罪名。如果民众大声疾呼，要求释放耶稣、钉死巴拉巴，彼拉多一定会照办，该亚法的阴谋就无法得逞，犹大也不必退还沾血的钱。

“看样子我们已经找到了答案：拿撒勒人耶稣的死，罪在民众。严格来讲，首先是民众被寂寂无名的官员欺骗，然后被寂寂无名的长老煽动，希望耶稣被处死，最后没名没姓的士兵动手杀死了他。但一切都源自民众，还有比民众更没名没姓的吗？民众的定义，不就是无名氏吗？这样看来，整件事水落石出：有罪的犹太人，有罪的罗马人—他们只是挡箭牌，是混淆视听的熏鲱鱼30　，这和阿加莎·克里斯蒂的惯用手法如出一辙。难怪那些随处可见的粗人会认为隔壁的犹太人杀死了耶稣，因为那更具体。但神学上的事实是：无名氏杀死了拿撒勒人耶稣。那么谁是无名氏呢？”

玛丽亚顿了一下。片刻的沉默后，欧塞比奥如梦初醒，意识到妻子

正在等待他的回答。

“哦！我不太清楚。我从来没有—”

“无名氏就是你，就是我，就是我们所有人。我们杀死了拿撒勒人耶稣。我们就是民众。我们就是无名氏。写进历史的不是犹太人的罪，而是我们所有人的罪。但是我们那么快就忘记了这一点。我们不喜欢罪过，对吧？我们惯于文过饰非，将罪过转嫁给他人。而且正因为我们厌恶罪过，所以我们记不住福音书里是谁杀死了受害者，就像我们记不住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侦探小说里是谁杀死了受害者。

“说到底，这难道不是形容耶稣生平的最简洁的方式吗—一起谋杀案？一条生命被夺走，受害者完全无辜。是谁干的？谁有作案动机和时机？尸体上有什么痕迹？它说明什么？这需要一名优秀的侦探来破案。凶案发生多年以后，这位一世纪的赫尔克里·波洛出现了，他就是塔尔苏斯的保罗。基督教始于保罗。最早的基督教文献就是保罗的信件。我们从这些信中获知耶稣的故事，这比福音书上的耶稣生平早了若干年。保罗立誓把耶稣的事件查个水落石出。他使用自己的‘灰色细胞’，四处查访，听取证词，仔细查看事件记录，搜集线索，研究每一个细节。在去往大马士革的路上，他眼前闪现出一个画面，顿时恍然大悟。在调查接近尾声时，他得出了唯一可能的结论。然后他开始布道，开始书写；耶稣也从一个失败的弥赛亚[31] 变成了替我们背负原罪的神子。保罗使得拿撒勒人耶稣的案件真相大白。在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小说里，悬案的破解带给我们某种快感，同时读者也被她惊人的创造力折服。与此类似，耶稣的复活及其意义同样在基督徒心中唤起一种大欢喜—这种欢喜更进一步，它是持久的快乐；基督徒感谢上帝惊人的创造力，以及祂无限的悲悯。在这里，一个问题曾困扰保罗：一位慈爱的神为何会被意外处死，然后又复活？唯一的答案是：耶稣通过复活来洗刷我们的罪过。

赫尔克里·波洛会由衷地赞同保罗解谜的逻辑。

“福音书里的世界是严酷的。那里充满了苦难—身体的苦难，灵魂的苦难。那是一个善恶分明的世界，善者一心向善，恶者穷凶极恶。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世界也同样严酷。我们中有谁跟赫尔克里·波洛和简·马普尔一样，生活在谋杀案频发的世界里？而且在那些凶案背后，有多少邪恶暗流涌动！我们的世界不是那样的，对吗？我们中大多数人既没见过那么多善，也没见过那么多恶。我们航行在一条中间航道上。然而，谋杀案仍会发生，有时规模还很大，对不对？一战结束还没多久。隔壁的西班牙人正在肆无忌惮地相互屠戮。现在不断有谣言说，另一场大战就要在我们这块大陆打响。我们这个世纪标志性的罪行就是谋杀，欧塞比奥。无名氏依然活在我们中间。那条中间航道只是一个幻觉。我们的世界同样严酷，我们只是躲在运气和紧闭的双眼构筑的避难所里。等到运气用尽，等到眼皮被撕开，你该怎么办？

“令人悲伤的现实是：无论医生怎么说，都不存在自然的死亡。每一起死亡对于某个人来说都是一次谋杀，它不公正地夺走了一个被深爱的生命。即使我们中最幸运的人在生命中也至少会遭遇一次谋杀，那就是我们自身的死亡。那是我们的宿命。我们全都活在自己扮演死者的谋杀案里。

“唯一在道德高度上堪比福音书的现代文学只有地位低下的侦探小说。如果把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侦探小说放在福音书之上，用一束光透射下来，我们能看出两者遥相呼应，处处暗合。我们会发现相同的结构和类似的叙述。他们是同一座城市的两幅地图，是关于同一种存在的两个比喻。它们折射出同样清澈的道德之光。这就能解释为什么阿加莎·克里斯蒂是世界历史上最受欢迎的作家。她的感染力和《圣经》一样强烈，她像《圣经》一样家喻户晓，因为她是一位现代使徒，一位女性使

徒。在男人们喋喋不休两千年之后，该轮到女人了。这位新使徒回答了耶稣曾回答过的问题：我们要如何面对死亡？因为悬案终将告破，迷雾消散无踪。我们必须以同样的方式面对死亡：破解它，赋予它意义，把它放进人生的历程当中，无论这一切有多难。

“然而，阿加莎·克里斯蒂和福音书有一点关键区别。我们不再活在预言与奇迹的时代。和福音书里的人们不同，我们不再有耶稣活在我们中间。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的福音书是关于神的存在的记述。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书是关于神的缺席的福音书。她的书是写给现代人的现代版福音书。现代人更多疑，更不愿接受信仰。因此耶稣仅出现在片段之中，藏在不起眼的痕迹间；他披着斗篷，戴着面具，身影模糊，隐于暗处。但是你看—他就在她的姓氏里32 。更重要的是，他近在咫尺，低声耳语。”

玛丽亚·洛佐拉打量着丈夫的反应，一丝微笑爬上她的脸庞。他也向她微笑，却没有说话。老实说，听到她把耶稣基督和使徒保罗拿来跟阿加莎·克里斯蒂和赫尔克里·波洛相提并论，这让他感到别扭。一个来自英格兰托基市的四十八岁中年女人，一个创作了大量引人入胜的娱乐小说的作家—如果罗马教皇听说出了这么一个劲敌，他心里一定不痛快。

玛丽亚又开口了，柔和的声音飘过来，仿佛一个拥抱。“这太棒了。我们这个时代最持久的挑战不就是信仰与理性的结合吗？要我们把生活植根于那一丝遥远的神圣，这太困难，也太不合情理。信仰是崇高的，但不切实际：人怎么可能日复一日地活在一个永恒的理念里？理性却来得容易得多。理性是现实的，它的回报立竿见影，它的作用显而易见。然而，理性也是盲目的。理性，就其自身而言，无法为我们指引方向，尤其是在逆境当中。我们如何在两者间求得平衡，如何让信仰和理

性和谐共存？拿你来说，欧塞比奥，我认为问题的答案藏在这样的故事里：它们出色地展现了理性，同时又让你贴近拿撒勒人耶稣。如此一来，即使在内心动摇的时刻，你也能坚守信仰。因此，我送给你：阿加莎·克里斯蒂。”

她看上去光彩照人。这两个单词构成的礼物包裹在层层演说词当中，此刻落进他的怀里。根据自己数十年的经验，他明白现在到了他回应的时刻。他却意外地张口结舌。什么？耶稣的神迹，耶稣施惠于人的身体，耶稣行走于水上，寓言家耶稣被其他寓言家挽救，耶稣是一桩谋杀案的受害者，耶稣是阿加莎·克里斯蒂故事背景中一个低语的身影—所有这些迂回曲折的论点，只是为了证明他在阅读自己最爱的作家作品时可以获得更崇高的宗教慰藉？他结结巴巴地说："谢谢你，玛丽亚。我还没从这个角度思考过阿加莎·克里斯蒂。这是一个—"

"我爱你。"妻子打断他，"我做这些都是为了你。你只读阿加莎·克里斯蒂。下次你卧病在床、情绪低落的时候，就拿一本她的书，幻想你在一条船上。涉水而来，站在船边的人就是拿撒勒人耶稣。他开始为你朗读阿加莎·克里斯蒂。怜爱你的主啊，祂温暖的呼吸掠过纸页，吹拂在你脸上。彼时彼刻，你怎能不绽放笑颜？"

"啊，玛—玛—玛丽亚！"他大声喊道。这突如其来的口吃是怎么回事？他望着她，明白了自己的感激之情从何而来。他的沃土、他的阳光、他的庄稼、他的雨露。"我的天使，你真是太体贴了！我太感动了。"

他站起身，绕过桌子向她走来。她也站起身。他张开双臂拥抱她。他们接吻。她的身子很冷。他紧紧抱着她，用自己的身体温暖她。他把头倚在她肩上，说："真是一件很棒的礼物。我真幸运，能—"

她从他怀里挣脱，轻轻拍了拍他的脸颊。“别客气，我亲爱的丈夫，别客气。你是个好人。”她叹了口气，“我该回家了。能帮我把书装进袋子吗？”

“当然！”他俯身捡起掉在地上的书。他们一起把所有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书装回袋子，并肩走到几步外的门口。他拉开门。

“你把牛奶忘在外面了，”她站在门口说，“三天了。已经馊了，臭死了。我没有注意到，因为我从来不喝那东西。如果你今晚要通宵加班的话，回家时顺便买点儿新鲜牛奶。还有面包。记得别买小扁豆面包，吃了会放屁的。最后说一句，我还给你买了个小礼物。现在别看。我要走了。”

但他仍想留住她，感谢她为他准备的礼物。他和挚爱的妻子已经共度了三十八个年头，他依然想向她倾诉。

“我们一起祈祷吧？”他问。这是他打断妻子思路的惯用伎俩。

“我太累了。不过你祈祷吧。而且你还有工作要做。你在忙什么？”

他看了看书桌。工作？他完全忘了他的工作。“我有好几篇报告要写。有一个案子尤其让人不舒服—一个女人被推下了桥。一桩邪恶的谋杀。”

他叹了口气。

“只有婴儿和小孩的尸检比这更糟—那些器官全都小得像玩具。除此之外，再没有比腐烂的人体更令人作呕的了。死后两到三天，尸体开始腐烂，腹部出现标志性的绿斑，它逐渐蔓延到胸部和大腿上部。这种绿色源自肠道菌群释放的一种气体。人活着的时候这些细菌帮助消化食

物，但在死后它们帮助消化肉体。这类朋友在自然界里无处不在。这种气体里含有硫黄，所以很难闻。一部分气体会从直肠逸出，所以往往你还没看见腐尸就已经闻到气味。不过很快你就会看到剧烈的变化。当这种气体让皮肤完全变色之后，它开始造成尸体鼓胀。眼球会从浮肿的眼皮间鼓出来；舌头从嘴里伸出来；子宫整个儿翻过来，被挤出体外；肠子也从肛门里挤出来；皮肤的颜色持续改变。仅仅一周时间，假如尸体经历了完整的湿性坏疽分解，那么一具苍白的尸体会从浅绿色变为紫色，再变为暗绿色，沿着静脉浮现出大理石状的黑色条纹。水疱慢慢胀大又破裂，在皮肤上留下坑坑洼洼的脓斑。尸液从鼻孔、嘴和其他身体出口渗出。在这些液体里可以找到两种化学物质，它们叫作腐胺和尸胺—这两个名称准确地传达出它们的气味。死后两周，尸体已经肿得浑身紧绷，尤其是腹部、阴囊、胸部和舌头。最苗条的人也会变得肥胖臃肿。肿胀的皮肤开裂，然后整片整片地滑落。再过一周，头发、指甲、牙齿都会脱落。大多数脏器已经破裂，并开始液化，包括大脑—它最后的固体形态是一种暗绿色的凝胶。所有器官化为一条恶臭、黏稠的小溪，从骨架上缓缓流淌下来。

“在体外，细菌之外的其他微生物也加入丑化尸体的过程。各种鸟类啄食腐肉，为成群的小型入侵者辟出入口。它们中有苍蝇—主要是食肉蝇和丽蝇，它们会产生大量的蛆—还有甲虫、蚂蚁、蜘蛛、螨虫、马陆、蜈蚣、黄蜂，等等。每种入侵者都以其独特的方式毁损尸体。还有更多的毁损者：鼩鼱、田鼠、老鼠、狐狸、猫、狗、狼、猞猁。这些家伙啃噬面部，撕下成块的肉，扯掉整条胳膊或腿。这一切都发生在这具尸体上—就在不久以前，它还是一个鲜活、完整、会站会走、会微笑会大笑的生命。”

“太可怕了。”玛丽亚说。

“没错。从现在开始我会尽量避开那座桥。”

妻子点点头。“信仰是对死亡的回答。再见。”

她抬起头，他们最后亲吻了一下。她迷人的脸如此贴近他的脸！她的身体紧紧依偎在他怀里的那种感觉啊！她从他怀抱里挣脱出来。微微一笑，一个告别的眼神。她走出办公室，沿走廊往外走。他跟着她出了门。

“再见，我的天使。感谢你所有的礼物。我爱你。”

她消失在拐角处。他对着空荡荡的走廊出了会儿神，然后回到办公室，关上门。

他的办公室变得空旷、静谧。也许他应该再祈祷一次，尽管作为一名拿撒勒人耶稣的虔诚信徒，他的祈祷很少得偿所愿。况且他上了岁数，双膝跪地也没那么容易。屈膝的动作伴着呻吟，身体各个零件缓慢地运转，颤巍巍地保持平衡，间或还会身不由己地猛然一松。最终，两只膝盖顶在坚硬冰冷的大理石地板上，硌得生疼（这样的地板却非常适合清理血渍和尸液）。他扶着桌子，缓慢地跪下。然后他想起来：玛丽亚还提到一件礼物。他看了看桌面。她一定是趁他弯腰捡地上的书时把礼物放在了桌上。没错，几份报告下面凸起一个先前没有的鼓包。他站起来，伸出手去。一本书。他把它拿在手里，翻过来。

《死亡约会》，作者阿加莎·克里斯蒂。他在记忆中搜索。书名看上去不太眼熟，封面似乎也没见过。但她有太多的书、太多的封面。他查看版权页：一九三八年，就是今年—或者说几分钟前的今年。他的心提到了嗓子眼儿。阿加莎·克里斯蒂的新书！《尼罗河上的惨案》的续篇。它一定是昨天刚从葡萄牙侦探小说协会寄来的。祝福他们。祝福他

的妻子—她让他先睹为快，这是额外的礼物。

报告可以等。他在椅子上坐下。或者，如妻子建议的那样，他在一条小船上坐下。他的耳畔响起一个声音：

“你明白的，不是吗？她必须得死！”

这句质问飘进寂静的夜，像是在那里悬浮了片刻，紧接着便越飘越远，消失在死海之中。

赫尔克里·波洛正抓着窗户把手，愣了片刻。他皱了皱眉，最后还是坚决地关上了窗户，这样就可以杜绝那些伤人的夜间凉气了！赫尔克里·波洛从小就懂得，外面的空气还是留在外面的好，尤其是夜晚的凉气更是有害健康的。

他拉上窗帘，严整地遮住窗户，走向床边，脸上浮现笑意。

“你明白的，不是吗？她必须得死！”

对于赫尔克里·波洛这位侦探来说，在耶路撒冷的第一个晚上就听到这么一句话，着实有些引他心生好奇。

“显然，无论我走到哪儿，犯罪这码事总是缠着我。”他喃喃自语。33

欧塞比奥怔了怔。一本开端于耶路撒冷的阿加莎·克里斯蒂小说？上一本书的故事发生在尼罗河，再上一本的故事发生在美索不达米亚—

一路围绕着巴勒斯坦—现在竟然来到圣城耶路撒冷。听过玛丽亚的一番话之后，这个巧合令他惊讶。她一定会用这个新发现来佐证她的理论。

一阵敲门声把他惊醒。那本书像鸟儿一样从他手里飞起。“玛丽亚！”他喊道。她回来了！他几步冲到门前。他必须告诉她。

“玛丽亚！”开门时他又大喊了一声。

一个女人站在他面前。不过这不是他的妻子，而是另一个女人。这个女人更老。一个身披黑衣的寡妇。一个陌生人。她睁大眼睛打量着他。她脚边放着一个破旧的手提箱。这个女人为什么这么晚还外出？他留意到，这个女人很美，尽管她的美貌被皱纹掩盖，被时间模糊，被黑色的农妇衣着所遮挡。光彩照人的面颊，迷人的身材，优雅的体态。她年轻时一定是个引人注目的美人。

“你怎么知道是我？”女人吃惊地问。

“对不起，我把你当成别人了。”

“我叫玛丽亚·多雷斯·帕索斯·卡斯特罗。”

原来她也叫玛丽亚。她是谁？她不是他的玛丽亚，他的妻子。她是另一个玛丽亚。她想要什么？她来这儿干什么？

“有什么我能帮你的，卡斯特罗太太？”他生硬地问。

玛丽亚·卡斯特罗还以一个问题。“你是那个处理尸体的大夫吗？”

这么说也未尝不可。“是的，我是病理部的主任欧塞比奥·洛佐拉大夫。”

“我需要和你谈谈，大夫先生—如果你有空的话。”

他探出身子看了看走廊，寻找妻子的身影。她不在。她刚才一定和这个女人擦肩而过。他默默叹了口气。又一个想找他谈话的女人。难道她也担心他的救赎？今夜还有多少《圣经》里的先知在等着他？他只想做一些工作，赶一赶进度。再说了，从什么时候开始病理学家也要接门诊，而且是在这样的深夜？他已经快饿死了。如果他要通宵工作，当初就该带点儿吃的来。

他打算劝这个女人回去。不管她哪里不舒服，她应该去看家庭医生，她应该去挂急诊。他伸手准备关门时，蓦然想起：耶稣下葬时没有男人帮忙。只有女人来到他的墓地，只有女人。

或许桌上的某份尸检报告和她有关？亲戚，或者爱人。对他来说，与死者家属见面是极不寻常的。他自认为在寻找悲伤的起因方面是个行家，但是对于悲伤本身，以及如何面对它，那既非他的医学专业，也非他的天赋所在。所以他才选择了病理学。病理学是一门局限于纯科学的医学，不必耗费精力和病人打交道。但是在练习如何追踪死亡之前，他首先学习的是生命本身。现在有个活生生的女人需要和他交谈。他提醒自己，这正是医学最初的使命，即减轻痛苦。

虽然已疲惫不堪，他仍然强打精神，用尽量温和的语气说：“请进，卡斯特罗太太。”

那位老妇提起手提箱，走进他的办公室。“非常感谢，大夫先生。”

“这儿，坐这儿吧。”他指着妻子刚坐过的椅子。办公室里还是一团糟，他的工作台上铺满了报告—地板角落里的那份报告又是怎么回事？不过现在只能将就了。他坐下来，隔着桌子面对他的新访客。医生与病

人。唯一不合时宜的是桌上的红酒和地板上的阿加莎·克里斯蒂小说。

“我有什么能帮你的？”他问。

她犹豫片刻，然后下定决心。“我从葡萄牙高山区的图伊泽洛村来。”

啊，原来如此。人烟稀少的葡萄牙高山区偶尔会有人一路赶来布拉干萨，因为那片荒凉的高原上一间医院也没有。的确，那里连商业区都没有。

“是关于我的丈夫。”

“是吗？”他鼓励她说下去。

她没有回答。他等待着。他要等到她的爆发。她隐忍的悲伤会以追问的形式出现。他需要寻找委婉的词语来解释她丈夫的死因。

“我试着写下来，”最终她说，“但是那事写在纸上实在太下流了。不过说出来更糟糕。”

“没关系。”他用抚慰的语气回答，尽管他发现她的用词很奇怪。下流？“这种事非常自然，而且无可避免。它会发生在我们每个人身上。”

“是吗？在图伊泽洛可不是这样。这种事在我们那儿很少见。”

欧塞比奥皱起眉头。难道这个女人生活在一个长生不老的村庄，只有极少数人会收到死神无理的邀约？妻子常说他把太多时间花在了死人身上，有时反而忘记了如何和活人打交道。他没听错吧？她刚才确实问过他是不是处理尸体的大夫？

“卡斯特罗太太，死亡面前众生平等。我们都必须经历。”

“死亡？谁说死亡了？我是说性爱。”

这个令她恐惧的字眼终于蹦了出来。玛丽亚·卡斯特罗不再有顾忌，一吐为快：“爱以一种我最预想不到的方式进入我的生活。它伪装成一个男人的模样。我很惊讶，就像一朵花第一次看见一只蜜蜂朝它飞去。建议我嫁给拉斐尔的人是我母亲。她征求了我父亲的意见，他们一致认为这是一桩不错的婚事。这不完全是包办婚姻，但如果我不愿嫁给拉斐尔，我必须找到一个站得住脚的理由。我自己也想不出来。所以我只能认命，不过这有何难？我从小就认识他了。他是村里的一个男孩。他总在村子里，就像地里的一块石头。我肯定在还没学会走路的时候就见过他。他比我大几岁，大概在我还是婴儿的时候就见过我。他个儿瘦高，长相招人喜欢，比村里其他孩子更安静、更害羞。在母亲提议我和他相伴终生之前，我和他待在一起的时间大概还不到二十分钟。

“回忆往事，我记起我们确实有过一面之缘。大约一两年前，我出门办事，与他恰好遇上。他正在修一道门。他让我帮忙握住某件东西。我弯下腰，我的头离他的头很近。一阵风吹过来，把我的一缕头发刮到他的脸上。我感觉到那种温柔的拍打。我抬起头，绾起头发，看着最后几缕发丝拂过他的脸颊。他微笑着，看着我的眼睛。

“我还记得他吹奏的那支美妙的笛子，那支木头做的小玩意儿。我喜欢它的声音，就像春天的鸟鸣。

“然后父母提议我们结婚。我想，有何不可？我早晚得结婚。我不愿孤独终老。他无疑会对我有用，我也会尽我所能对他有用。我开始用一种新的眼光看待他。要嫁给他了，我很开心。

“他小时候父亲就去世了，所以我们去问他母亲。她没什么意见，他应该也是一样。每个人的想法都是：有何不可？于是我们抱着‘有何不可’的态度结了婚。一切转眼间就发生了。婚礼只是走个过场。神父尽职尽责地主持仪式。没有一分钱浪费在欢庆上。我们搬进了拉斐尔的叔叔瓦莱里奥送的一间棚屋，直到后来找到更好的房子。

“那是婚礼之后我们第一次独处。门还没关好，拉斐尔就转身对我说：‘把衣服脱了。’我斜眼看着他，说：‘不，你把衣服脱了。’‘好吧。’他回答。然后他飞快地脱了个精光。那一幕真叫人难忘。我从没见过不穿衣服的男人。他走过来，抓住我的乳房，捏了一下。‘舒服吗？’他问。我耸了耸肩，说：‘还行。’‘这样呢？’他更温柔地捏了一下，指尖掐住我的乳头。‘还行。’我回答，不过这一次没有耸肩。

“接下来他表现得很大胆。他来到我身后，紧紧地贴着我。我能感觉到他的‘黄瓜’顶着我。他的手在我裙下摸索，一路往下，最后停在那里。我没有挣扎。我猜这就是结婚的代价—我必须忍受这件事。

“‘舒服吗？’他问。

“‘我说不好。’我答。

“‘那么这儿呢？’他试着在那儿附近捅了捅，问道。

“‘我说不好。’我答。

“‘这儿呢？’

“‘说……不好。’

“‘这儿呢？’

“忽然间我说不出话了。一种感觉渐渐爬满我的全身。他碰到了一个地方，令我的舌头发干。哦，太舒服了。这是怎么回事？

“‘这儿呢？’他又问了一遍。

“我点点头。他的手继续同一动作。我往前弯下腰，他也随着我弯下腰。我失去了平衡，我们在房间里跌跌撞撞，碰倒了一把椅子，撞上了一堵墙，掀翻了桌子。拉斐尔紧紧抱着我，倒在他的弟弟巴蒂斯塔送的小地毯上。整个过程中他的手始终没停，我一直沉浸在那种感觉当中。我不知道那是什么，但它就像一列火车隆隆碾过我的身体，随后什么东西爆炸了，仿佛那列火车忽然冲出隧道进入光明。我任它碾压我。它经过之后我几乎无法呼吸。我转过头对着拉斐尔。‘现在我要把衣服脱了。’我说。

“当时他二十一岁，我十七岁。性欲是一个全新的发现。之前它都去哪儿了？我的父母把性欲比作沙漠。我是他们种下的一株坚韧的植物。除此之外，他们的生活里充斥着苦涩和艰辛的劳作。教会能教给我性欲吗？这个想法本身就很可笑，即使我愿意在上面浪费时间。教会教导我为某些事感到羞耻，而我对这些事一无所知。至于我身边的那些人，无论老少，或许他们在我成长过程中多少有所暗示，有些隐晦的说法，偶尔还口无遮拦，但我都没能理解那些话的真正含意。

“最后我意识到：我从未感知过性欲。我的身体已经准备就绪，心也蠢蠢欲动，性欲却依然沉睡。就像一片处女地，谜一般沉默。然后拉斐尔和我走到一起。在朴素的衣服和羞涩的举止之下，我们发现了自己身体的美好，仿佛土地里隐藏的金子。此前我们对这些事毫不知情。我不知道‘黄瓜’是什么，也不知道它是干什么用的。我不知道它能为我做什么，也不知道我能为它做什么。他同样对我的‘鸟巢’一无所知。他盯

着它，目瞪口呆。真是个奇怪的东西，他的眼睛像是在说。你见过你的东西吗？我的眼睛回答。是的，是的，他的眼睛气喘吁吁地回答，这一切都太奇怪了。

“最神奇的是，我们知道该做什么。一切水到渠成。我们抚摸，我们渴求，我们做爱，一气呵成。令我愉悦的同样令他愉悦，令他愉悦的同样令我愉悦。生活中有些事就是这样，不是吗？邮票的快乐在于被舔湿了贴在信封上，而信封的快乐在于被贴上邮票。每一方都从不知晓对方的存在，只是自然而然地相遇。拉斐尔和我就是邮票和信封。

“另外让我们惊讶的是，在婚姻的掩护下，我们平日里表现得多么中规中矩。我从没想过身为一个葡萄牙人可以如此美妙。

“有段时间我去邻村给学校老师当助手，下班后我会沿着山脊一路赶回家。山上其实没有路，但那是回到我们小窝的最快途径。我攀爬巨大的岩石，穿过一道道篱笆。路上还有几堵石墙，好在墙上有门。一旦通过倒数第三道门，我就能望见他的身影。他在山下我们的第二块地里，羊群在那里吃草。巧的是，就在我到达那道门的同时，他也正好看见我。每次我都会想，多么神奇的巧合！我刚一跨过这道门，他就看见了我。他听不到我的声音，因为距离实在太远，但他通过逐渐暗淡的天色和对时辰的估计，知道我快回来了，于是他不时回头眺望，为这种巧合创造机会。他一看到我就会加倍卖力地干活儿，推搡着把羊群赶回羊圈。牧羊犬看见主人接管了它的活儿，忍不住欢声大叫。

“他往往等不及把活儿收尾就往回跑，我也一样。他比我快，但他还有许多事要做。他冲进院子，大声吆喝鸡群。等我离家近些了，我能听见鸡群疯狂的咯咯声。它们被挨个儿扔进鸡圈。还有猪，它们等待着泔水晚餐。还有别的活儿。农场里有数不清的活儿。我从山顶一路跑到

屋后。我笑着大喊：‘我会先到的！’他离前门近，我离后门近。我还差几米的时候，他会丢下手里的活儿转身往屋里跑—让农场见鬼去吧。两扇门猛地拉开，有时他先，有时我先。无论谁先谁后，两扇门都会砰地关上，小屋被震得地动山摇。我们面对面，上气不接下气，头晕目眩，满心欢喜。为什么那么迫不及待？为什么那么狂野地在乡间奔跑？为什么丢下农活儿？因为我们渴望赤裸相拥。我们扯下衣服，仿佛它们着了火。

“婚后几个月的一天，母亲和我一起做蜜饯。她问我拉斐尔和我有没有‘亲密’过。那是她的说法。她和我父亲婚后的前十八个月里，父亲压根儿没碰过她。我不知道那十八个月里他们都干了什么。背对背躺在床上，睁大眼睛，在死一样的寂静中等待睡眠的到来？母亲担心的是孙子孙女。她的家族人丁稀少。她自己是独生女，五十四年的婚姻中也只生养了一个独生女。她担心我也染上家族的少孕。我告诉母亲，拉斐尔和我每天晚上都‘亲密’，有时白天也‘亲密’—如果我们碰巧都在家的话，比如星期天。有些早晨我们会赶在出门之前‘亲密’一次。有时我们会连续‘亲密’两次。

“母亲看着我。‘我问的是行动，那种行动。’她压低声音说，尽管身边并没有别人。

“难道母亲以为我说的是睡觉吗？我们每晚早早上床，有时白天也打个盹儿？有时我们早早醒来，马上又睡个回笼觉？有时候我们连着睡两觉？她以为我们像猫一样又懒又困吗？

“‘是的，是的，妈妈，’我回答，‘我们一直在行动。如果半小时之后我能见到他，我们多半还会做。’

“母亲的眼里流露出惊讶、不安和恐惧。每天晚上？星期天？别忘了，那可是上个世纪的事。如今时过境迁，一切都那么现代化。当时我仿佛看到母亲脑海里《圣经》飞快地翻过。蜜饯做好了。我可以走了。

“‘他可是我的丈夫。’我告诉她，一边用屁股撞开门。

“她从此再没提起这个话题。至少她现在期待上帝能赐给她一群孙子孙女。她会把他们视作掌上明珠，在村里四处炫耀。另一方面，我的回答也提供了绝佳的八卦素材。我母亲就是这么一个爱嚼舌根的假正经，和所有谈性色变的假正经没什么两样。从此以后，村里的男人看我的眼神似笑非笑，岁数越大的老家伙眼睛就眨得越厉害；至于女人，无论年轻姑娘还是老太太，表情里都混杂着嫉妒、鄙视和好奇。从那天起，母亲在离我家还有一百米时就会弄出惊天的动静，生怕我不知道她来了。

“在孙子孙女的数量上，她的希望落空了。事实证明，我和她一样不擅生育。考虑到邮票多么频繁地贴在信封上，我们收到的信实在少得可怜。只有一封姗姗来迟的信，一封让人喜出望外的信，一个可爱的男孩。他从我肚子里出来的时候没有哭，而是发出一串笑声。当我把我们的小熊崽抱到母亲面前时，她已经老糊涂了。我完全可以递给她一只咕咕叫的小鸡，她脸上会露出同样空洞的笑容。”

那位老妇的脸上隐约浮现出微笑，却并不空洞。

“如今我老了，睡眠对我渐渐成谜。我记得睡着的样子，却记不起怎么入睡的。为什么睡眠离我而去了？年轻时拉斐尔和我曾那么贪睡。虽然我俩没什么钱，却拥有一张舒适的床。我们有窗帘，日落而息。我们睡得像井一样深沉。每天早晨我们精神抖擞地醒来，为昨夜的不省人

事惊叹不已。如今我的夜晚充满了忧愁和伤感。我精疲力尽地躺着，睡意全无。我只是那么躺着，思绪像蛇一样缠着我。”

欧塞比奥轻声说：“衰老是件难熬的事，卡斯特罗太太。它是一种无药可治的可怕慢性病。真挚的爱情是另一种病。它的开端很美好。它是人们最渴望的疾病。人没有它就活不下去。它就像让葡萄汁腐败的酵母。一个人爱啊，爱啊，一直沐浴在爱河里，然后死亡降临，心碎了。爱情总会遇上无法面对的结局。”

可是尸体在哪儿？这个问题如鲠在喉。另外，是谁的尸体？也许不是她丈夫的。虽然她身着黑衣，但是葡萄牙乡下每个死了亲戚的四十岁以上的女人都这么穿。丧服成了乡下女人的日常服饰。也许她是来查询某个年轻人的。那样的话，桌下他脚边的任何一份报告中都可能写着她想要的信息。她想找的那份尸检报告也可能是他的同事何塞·奥塔维奥大夫经手的。何塞请了一个月的长假去英格兰探望女儿，已经走了差不多三个星期。所以才会有这么多积压的工作。不过何塞手里的尸检报告都已经归了档。如果玛丽亚·卡斯特罗问的是其中一份，他应该能在隔壁的档案柜里找到。

无论如何应该有一具尸体，毕竟他是病理医师。失眠的病人应该去别的地方—家庭医生可以开安眠药，神父可以赦免罪过。那些不甘心变老的，那些痛苦心碎的，他们同样应该去别处，比如还是去找神父，或是见个朋友，去个酒吧，甚至逛个妓院。就是别来找病理医师。

“我很乐意听你讲开心事，也为你的伤心事感到难过，”他继续说，“但你来找我到底是为什么？你是来查询某份尸检报告的吗？”

“我想知道他是怎么活着的。”

他是怎么活着的？她想问他是怎么死的吧。老年人的口误。

“谁？”

“当然是拉斐尔。”

“他的全名是什么？”

“拉斐尔·米格尔·桑托斯·卡斯特罗，来自图伊泽洛村。”

“哦，你的丈夫。请稍等。”

他弯腰把桌下的报告拖出来。清单在哪儿？他找到一页纸，在上面仔细查找。尚未归档的名单里并没有拉斐尔·米格尔·桑托斯·卡斯特罗。

“我的名单里没有这个名字。你丈夫一定是我的同事奥塔维奥大夫经手的。我得去查查他的档案。那得花点儿时间。”

“什么档案？”玛丽亚问。

“当然是你丈夫的。每个病人都有一份档案。”

“但你还没见过他。”

“哦。你之前没说。这样的话你得过几天再来。等他被处理完了。”

“但是他就在这里。”

“在哪儿？”

他不可能在冷藏室里。欧塞比奥对存放在里面的尸体心里有数。她是不是想说，在精神意义上，她的丈夫在这里？他忍不住从医生的角度

忧虑起她的精神状况。妄想性老年痴呆？

玛丽亚·卡斯特罗炯炯有神地看着他，平淡地回答：“就在这里。”

她俯身解开手提箱的搭扣。盖子掀了起来，箱子里唯一的物品如同初生的婴儿一样滑出来：拉斐尔·卡斯特罗赤着脚的尸体。

欧塞比奥盯着这具尸体。人的死法有很多，但医院里的尸体总是以相同的方式来到他面前：放在轮床上，已清理干净，床边挂着病历。他们不会身着周日的礼服，从手提箱里滑出来。不过他能理解，乡下人有自己的风俗。他们依然用城里人早已摒弃的方式对待死者。比如有时在葡萄牙乡间，他们把死人葬在老树的树干里。在他漫长的职业生涯中，他曾检验过几具这样的尸体，为了查明究竟是自然死亡然后被树葬，还是被谋杀抛尸。（结果每一个案例都是正常的树葬。）他还检验过一些农夫的尸体，他们的指甲里扎着钢针。这并非折磨，只是一种原始的确认死亡的方法。现在眼前又多了一种乡下人对待死亡的做法：代替救护车，自己运送尸体。这位老妇把箱子从葡萄牙高山区一路拖下来，一定历尽艰苦。

“他死了多久了？”他问。

“三天。”玛丽亚回答。

看上去没错。冬季路上的严寒把尸体保存得很好。

“他怎么死的？”他问，“我是说，他生病了吗？”

“他没跟我说过。当时他在厨房喝咖啡。我出门去了。等我回来的时候，他已经晕倒在地，怎么也叫不醒了。”

“明白了。”急性心肌梗死、脑动脉瘤—诸如此类的病，他想。

“你想让我做什么，卡斯特罗太太？”

“解剖他，告诉我他是怎么活着的。”

同样的口误。也许她在故意避免那个字眼。不过仔细想一想，她的说法也不无道理。尸检能够揭示死因，死因可以用来推断生活习惯。不过听上去还是很奇怪。或许是带着迷信色彩的宗教用语。

“你想让我为你丈夫尸检？”

“是的。这不就是你干的事吗？”

“没错。但你不能像在餐馆点餐一样点一份尸检。”

“有什么问题吗？”

“需要遵照流程。”

“他已经死了。你还需要什么？”她说得没错。无论是否遵照规程，尸体都是一样的。如果让她提着箱子走人，明天玛丽亚和拉斐尔·卡斯特罗还会再回来。与此同时，布拉干萨的某间旅馆会不悦地发现他们有位客人竟然是死人。在温暖的房间过夜时，尸体或许会达到分解的临界点，那样一来，不仅他的后续工作会变得麻烦，旅馆主人也跟着遭殃。再说，什么时候乡下人开始有钱住旅店了？多半她会在火车站的长椅上过夜，或者更糟—在露天的公园里，坐在她的手提箱上。老拉斐尔·卡斯特罗不会在乎寒冷，他忠诚的妻子也不会在乎，这些老派的庄稼人就像传说中的伊比利亚犀牛一样结实。会在意的人是他，欧塞比奥。为了一张纸不值得让她遭那么大的罪，尤其是在痛失亲人之后。况且这具新

鲜的尸体比他原本要处理的那具强多了。那个被扔到桥下的女人。

玛丽亚·卡斯特罗看着他，等待他的回答。她的耐心给了他巨大的压力。

他是个懂得变通的人。她刚才怎么说的来着？她“抱着‘有何不可’的态度”结了婚。好吧，有何不可？这是他想对何塞说的。

“好吧，我会为你丈夫尸检。你得在这里等着。”

“为什么？”

“尸检不是给普通人看的。”当然这并非事实。医学史上尸检向来是在众目睽睽下进行。不过并不对普通公众开放，只会面向更专业的人群。否则医生怎么学得到手艺？

“我不是普通人。我是他相处六十年的妻子。我要陪着他。”

她的最后一句话斩钉截铁，不容辩驳。这个女人几乎已经无欲无求，但是仅存的每个愿望中都透出满满的执念。

在深夜里争论实在有失体面，何况他面对的是一个悲伤的寡妇。善于变通的他再次找到了解决方案。他会让她站在一把椅子旁。第一刀下去，死者的胸口被剖开，她会感到眩晕。那时他会扶她坐下来，等她缓过来，再把她送回办公室。他会让她待在那里，直到他完成工作。

“好吧。如你所愿，卡斯特罗太太。但我得提醒你，尸检对外行人来说可不是闹着玩儿的。”

“我这辈子杀过不少猪和鸡。尸体就是尸体。”

但不会有那些让人头晕目眩的情绪，欧塞比奥在心里默默地说。我们不爱猪和鸡。我们不会为猪和鸡的死感到悲伤。我们甚至记不起那些猪和鸡。但是让她亲眼观看尸检—那恰好是“尸检”一词在希腊文里的原意：亲眼见证。她会受不了的。最强悍的老农在如此贴近死亡时也会望而却步。只盼她不要跌倒，伤到自己。

“或许你可以帮我抬一下遗体。”他说。

几分钟后，拉斐尔·米格尔·托斯·卡斯特罗已经平躺在病理部两张解剖台中的一张上。

玛丽亚·卡斯特罗一声不响地帮他除去丈夫身上的衣物。她抚平他凌乱的头发，摆正他的阴茎，把它放在阴囊的正上方。接着她从上到下检视他的身体，就像查看自家的菜园，为一切井井有条而欣喜。

欧塞比奥有些不安。这是他还是医学生时观察尸体的眼神：兴致勃勃，充满好奇，并不当真。死亡是一种无关个人情感的游戏。但这里躺着的是她的丈夫。他后悔同意玛丽亚·卡斯特罗参与丈夫的尸检。他刚才在想什么？自己一定是累了。医院或者医学同行不会对他有任何的质疑，因为关于谁能参与尸检并无明文规定。他是这艘航船的船长。唯一的问题是，这不是至亲之人应该观看的。这个男人一丝不挂地躺在冰冷无菌的环境里，他甚至还没用医学手段触碰他的遗体。这个男人的妻子会作何反应？

他系上围裙，打好结。他考虑是否也应该给玛丽亚·卡斯特罗一条，但随即改变了主意。有了围裙，她只会靠得更近。

他看了看手术盘里的工具。它们简单而实用：几把锋利的解剖刀和小手术刀，镊子和夹钳，一把钝头弯剪，一只凿子，一柄木槌，一把称

手的锯子，一台称量内脏的秤，一把标了厘米和毫米刻度、用来测量内脏的尺，一把制作内脏切片的扁平长刀，各式海绵，以及尸检完成后缝合尸体的针线，还有解剖台的桌脚边用来装体液的桶。当然，他首要的工具是显微镜，用来检查活检标本、切下的组织标本以及体液样本。组织学检测是他工作的关键一环。在病理医师的显微镜下，生命和死亡在灯火通明的圆圈里搏斗，类似细胞世界里的斗牛。病理医师的工作就是要在斗牛士细胞中间找出那头公牛。

他本该把尸体推走，几分钟后拿回几个切片，就说是从她丈夫身上取下的标本。反正她也分不清楚。他会透过何塞的双镜头显微镜扫视这些五彩缤纷的景观，一边用医学术语搪塞她。啊，是的，一切显而易见，卡斯特罗太太。你看这里和这里的纹理。这是典型的病灶。毫无疑问，你丈夫死于肝癌。或者，既然她竭力避免那个词，他应该说她丈夫曾带着肝癌活着。然后她就可以走了。虽然悲痛难当，但心愿已了。她可以继续生活，也免了目睹丈夫开膛破肚的一幕。

但已经太迟了。她就站在那里，紧挨着解剖台，对他为她准备的椅子视而不见。

也许他可以请她坐在梅洛太太的小隔间里。要是没了任劳任怨的梅洛太太，他和何塞该怎么办？她的办公室只能勉强放下一张办公桌，桌上放着她的打字机，打字机对着的墙那边是两间相邻的解剖室。墙上一人高处开了两个小窗，各与一间解剖室相通，窗内嵌着稻草编成的帘子。她可以透过帘子上细密的小孔听见声音，却看不到解剖的场面。否则一旦她看见湿淋淋的器官和开膛破肚的尸体，一定会尖叫着晕过去。她来这里是做记录的，不是接受测试的。她打字既快又准，拉丁文拼写水平一流。有了梅洛太太的协助，他和何塞可以一边观察一边口述，不必停下来书写。他们有那么多的尸检要做。平常，当一位大夫解剖、口

述时，另一位大夫就在另一台收尾、休息，再准备下一台尸检。他们如此轮换，马不停蹄地解剖了一具又一具尸体。

有时，在他去塞西利奥神父那里忏悔之后，他会忽然想到：梅洛太太也很适合聆听忏悔。传到她耳朵里的血淋淋的真相远比塞西利奥神父要多。

他日常解剖时会戴上胶皮手套，这是近些年广受欢迎的一项技术革新。他对自己的手套爱护有加，每天用肥皂和水刷洗，并用二碘化汞酒精保持湿润。不过现在他有点儿犹豫。如果戴上手套，玛丽亚·卡斯特罗或许会认为他厌恶她丈夫的尸体。在这种情况下，最好还是回归古老的裸手解剖。

但他首先得更换粘蝇纸。由于葡萄牙的宜人气候，苍蝇成了让人头疼的问题。它们兴盛地繁衍，四处传播病菌。他要求自己定期更换垂在解剖室里的黄色螺旋形胶带。

“请见谅，”他对玛丽亚·卡斯特罗说，“卫生、秩序、流程—这些都非常重要。”他端起为她准备的椅子，放在用过的胶带下方。他爬上椅子，取下粘满肥硕死蝇的胶带，换上一条崭新、明亮、黏性十足的胶带。

玛丽亚·卡斯特罗安静地看着他。

他站在椅子上俯视解剖台。那些尸体躺在台上从来不会显大。这一方面是因为解剖台是照着最魁梧的身材打造的，而且尸体是全裸的。但还有别的原因。那个名叫“灵魂”的包裹占据了惊人的空间，仿佛一个嘹亮的声音。根据美国的邓肯·麦克杜格尔医生的实验，它的重量是二十一克。它消失以后，肉体似乎缩小了。当然，那发生在尸体腐烂浮肿之

前。

拉斐尔·卡斯特罗似乎还没有腐烂浮肿的迹象，大概可以归功于严寒，也多亏了他在手提箱里一路所受的颠簸。欧塞比奥已经习惯了在工作时间邂逅莫提斯[34] 三姐妹。老大艾尔戈[35] 把死者冷却到室温；老二利沃尔[36] 会利落地涂上她最爱的色调—身体朝上的一半变为黄褐色，朝下的一半内血液沉积，呈现紫红色；最小的瑞戈尔[37] 让尸体变得僵硬，硬得一碰手脚骨头就会折断。她们是快乐的三姐妹，是蹂躏了无数尸身的老处女。

拉斐尔·卡斯特罗的耳朵泛出深紫色，那是利沃尔·莫提斯唯一触摸过的地方。他的嘴张着。在濒死的痛苦瞬间，身体最后一次撞在永恒之门上，那道门随之敞开。身体抽搐着，胸腔里的气息咯咯作响，然后嘴一张，一切就结束了。也许张开嘴是为了释放那二十一克，也可能只是下颌肌肉放松了。无论出于什么死因，来到这里的死者的嘴通常紧闭着，因为尸体被送来之前已清洗妥当，一条纱布绕过下颌，在头顶系一个结，双手绑在一起放在身前，直肠和子宫（如果有的话）用棉花填满。要翻开人体这本书，第一步就要剪断这些线，并取出填充物。

牙齿看上去状况不错，这有些出人意料，因为饲养牲口的农夫一般都骨骼健壮却满口烂牙。

大脚趾上没有挂着注明死者身份的标签。欧塞比奥只能相信死者确实是来自图伊泽洛村的拉斐尔·米格尔·桑托斯·卡斯特罗。不过他没有理由怀疑玛丽亚·卡斯特罗。

死者身边也找不到临床报告。那份报告好比一本书的封皮，上面有内容梗概。不过就像有时封皮会歪曲书的真实内容，临床报告也是如

此。虽然目前对这个案例一无所知，他最终会发现到底是什么曾经折磨拉斐尔·卡斯特罗，是什么让他的身体不堪重负。

他从椅子上下来。他扫了一眼解剖台旁边墙架上的瓶子，从中挑出酚油。因为他决定不戴胶皮手套，所以需要在手上抹油作为保护。然后他找出一块马赛皂，在上面抠了几下，让指缝里塞满肥皂屑。有了这种预防措施，再加上勤洗手、涂精油，晚上他向妻子伸出手时才不会碰一鼻子灰。

他准备先做些说明。语言是一针麻醉剂，能让玛丽亚·卡斯特罗为他随后的操作做好心理准备。

“卡斯特罗太太，我稍微解释一下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我现在会为你丈夫做尸检。目的是找出生理异常—换句话说，是导致他死亡的病变或者伤口。一般情况下，如果临床报告写得够清楚，死因是比较容易判定的，只需要检查一个器官，像是心脏或者肝脏。健康的身体依赖上千个零件之间的平衡，仅仅是单个器官的严重失衡就能让生命从钢丝上跌落下来。但是在其他缺乏临床资料的案例里，比如眼下的情况，死者的身体就是一起神秘的谋杀案。不要误解，我这是打了个比方。我不是说这是一起真正的谋杀。我是说尸体变成了一栋住着若干角色的房子，每个人都否认与凶案有关，但我们穿过几个房间就能找到线索。病理医师就是那个心明眼亮的侦探，他调动自己的‘灰色细胞’，运用推理和逻辑，直到某个器官的面具被揭下，露出真面目，阴暗的罪行无处藏身。”

他微微一笑。玛丽亚，他的玛丽亚，如果她听到他的谋杀案比喻，肯定会会心一笑。玛丽亚·卡斯特罗只是目不转睛地盯着他。他继续解释。

“我们从哪里开始呢？从身体的表面。下刀之前，先要检查体表。身体是否有营养不良的症状；是否偏瘦甚至消瘦，或者相反，过于肥胖；是否存在桶状胸—那是支气管炎和肺气肿的特征；或者是鸡胸—意味着小时候得过佝偻病；皮肤是否过于苍白，或是相反，颜色过深或有黄疸迹象。皮疹、伤疤、病变、新伤—这些都必须记录下来，包括它们的范围和严重程度。

“身体的各处开口—嘴、鼻子、耳朵、肛门—必须仔细检查，看是否有液体溢出或者畸变。外生殖器也一样。最后是牙齿。

“你丈夫看上去一切正常。我看了这里、这里、这里和这里。对于这个岁数的人，他看上去很正常很健康，应该是死于内部原因。我注意到，这里有一处旧伤。”

“他在石头上摔了一跤。” 玛丽亚·卡斯特罗说。

“不是什么大问题。我只是注意到了。外部检查一般是很粗略的，因为一般不会有太多新发现。疾病通常是从内向外发展的。比如说肝病，没等皮肤变黄，肝脏就已经衰竭了。当然也有显而易见的例外：皮肤癌、皮肤病变以及类似的问题，还有意外受伤。凶杀导致的伤口往往从外至内，但你丈夫的情况不属于这一类。我在他的皮肤上找不出任何问题。

“现在我们必须，嗯，我们必须进入他的身体，开始做内部检查。可以肯定的是，没必要从四肢开始尸检，比如死者的脚。病理学上与国际象棋里的王和后相对应的是胸腔和头部。可以说，两者对于棋局都至关重要，你可以选择任一处开始尸检。病理医师的经典开局是胸腔。”

欧塞比奥暗骂自己。为什么要提到国际象棋？废话太多了！

“我会用这把解剖刀在你丈夫的胸部切开一个Y形的口，从两侧肩膀开始，在胸骨处汇合，然后往下划过腹部，直到阴阜。你会发现皮下脂肪很黄，而肌肉看上去像生牛肉一样，很红。那都正常。我已经开始寻找病征了。比如说，肌肉的外观能够揭示某种消耗性疾病或者中毒性疾病，比如伤寒。

“接下来我会切除胸骨和前部肋骨。我会用这些弯剪来剪断肋骨。”—他的妻子用一把一模一样的弯剪修剪花园，也曾举着它起誓。—“要避免损伤下面的器官。这样内脏就露出来了，五颜六色的一团。我会看看它们彼此间相处得怎么样。器官是同一间家族企业里的兄弟姐妹。有没有明显的异常，导致这个家族陷入混乱？有没有肿胀？有没有异常的颜色？正常情况下，脏器的表面应该是光洁发亮的。

“整体观察过后，我要对各个器官逐一排查。因为我们不清楚你丈夫的死因，我倾向于把他胸腔里的器官整体取出来，依次检查一遍，然后再把每个器官分割下来仔细检查。

“对于每个器官，我会问些常规的问题。外观怎么样？是否有萎缩或肿胀的迹象？器官表面是否有渗出物，也就是说，有没有东西流出来？渗出物是否一捏就碎，还是呈纤维状、难以移除？是否有什么地方变成珍珠一样的白色？那是慢性炎症的迹象。有没有瘢痕？也就是疤。或者皱褶？也可以叫皱纹，那是纤维化的标志。诸如此类的问题。然后是内部检查。我会用小刀切开每个器官，评估它的内部状况。心脏是多种病理学病变的中心，我会花更多工夫检查。”

他顿了一下。女人一言不发。也许她有些不知所措。看样子他应当言简意赅，尽快作结。

“接下来是腹部的脏器：小肠和大肠、胃、十二指肠、胰腺、脾、肾—我不会漏掉任何一个器官。”他伸手在躯干上方挥了一下，“这样‘王’就解决了。现在轮到‘后’，也就是头部。为了检查你丈夫的大脑和脑干，我需要用刀割下头皮，锯开头盖骨。不过你不必担心，这只是细节，细节而已。最后，如果必要的话，我可能会检查外周神经、骨骼、关节、血管等。整个过程中，我会切下一些样本，也就是器官的一小部分。我会把它们泡在福尔马林溶液里，外面包上石蜡，然后切片、染色，再放在显微镜下检查。这些实验室工作会在稍后进行。

“到那时，你丈夫的尸检的主要部分就结束了，卡斯特罗太太。我会把他的器官放回体内，并用报纸填充空腔。我会把胸骨放回原处，缝合皮肤，头骨也按相同方式还原。这样就大功告成了。只要穿上衣服，你丈夫的外表就像什么都没发生过，这个房间以外的任何人都一无所知，但是科学会知晓一切。我们会确认他是怎么死的，为什么死—或者，用你的话说，他是怎么活着的。你有什么问题吗？”

老妇叹了口气，摇了摇头。她好像不耐烦地翻了个白眼。

那好吧。他很不情愿地拿起解剖刀。“这是解剖刀。”他解释道。

锋利的刀刃悬在拉斐尔·卡斯特罗胸前。欧塞比奥的脑子飞速转着。他别无选择，必须打开胸腔。不过他会很快聚焦到一个器官上—心脏。哦，就是这里。答案显然就在这里。不必继续了。

“好，我们开始了……”

“从脚开始。” 玛丽亚·卡斯特罗说。

他抬起头。她刚说什么来着？她说的是pé还是fé[38]，“脚”还是“信

仰”？她是不是想说：从信仰开始？她是想让他先祷告再动手吗？虽然他之前从没在解剖室里祷告过，但他愿意遵从她的意愿。基督的身体无处不在。躺在这里的不过是一具男人的身体。

“不好意思。你说什么？”他问。

玛丽亚重复道：“从脚开始。”

这次她伸手指了一下。他看着拉斐尔·卡斯特罗发黄的脚。在生理学上，它们和他准备宣称的急性心肌梗死简直差了十万八千里。

“但是，卡斯特罗太太，正如我刚向你解释过的，没有理由从死者的脚开始尸检。脚是外围器官，无论在外观上或是在病理学上都是如此。具体到你丈夫的脚，我看不出任何骨折或者受伤的痕迹—没有，一点儿没有—也没有皮肤瘤或者其他病变的迹象，连影响健康的小问题也没有，像囊肿、趾甲内生什么的。稍微有点儿外周水肿，也就是浮肿，但是对于一个死了三天的人来说，这很正常。脚后跟有一点儿尸斑。这同样正常。”

玛丽亚·卡斯特罗再次重复道：“从脚开始。”

他沉默了。真是个噩梦一样的夜晚。他真应该待在家里。现在他不仅一点儿工作也完不成，还得在解剖室里面对一个疯狂的农妇。他选择病理学的初衷恰恰是想避免这种情况。他可以处理尸体内的阻塞和液化，却无法处理情绪的阻塞和液化。他能怎么办？拒绝她，如果她坚持的话，就让她回家在厨房案板上切她丈夫的脚去？那意味着要把这个老头儿重新塞回手提箱，而且这次他一丝不挂。再说，这个年老的悍妇会轻易放过他吗？那可说不好。

他屈服了。她想怎样就怎样吧。他感觉自己像个市场上的小贩，正在兜售货物。尸检，尸检，谁想要尸检？别犹豫，来看看啊！今日特价：解剖眼球，买一送一。您，先生，解剖个睾丸怎么样，解剖个睾丸体验一下？来啊，挑一个属于你的尸检！为什么不能从脚开始？她希望丈夫的尸检从哪里开始，就从哪里开始吧。顾客就是上帝。他叹了口气，手握解剖刀，挪到尸体脚边。玛丽亚·卡斯特罗也跟了过去。

“你是说，他的脚？”

“是的。”她回答。

“你介意我从哪只脚开始吗？”

她摇了摇头。他离拉斐尔·卡斯特罗的右脚更近。他盯着它。他隐约记得，他还是个学生时曾解剖过一只脚，但在成为职业病理医师之后，除了偶尔的表面切除，他从没解剖过脚。脚上有多少根骨头来着？每只脚有二十六根骨头，和三十三个关节？它们通过一组肌肉、韧带和神经连接在一起。这种连接方式十分有效，既适合支撑，又适合移动。

他该从哪里下刀？最好是脚底，而非脚背，他想。那里骨头要少一些。他握住前脚掌，推了一下。脚毫无阻碍地翘了起来。他看了看足底。长着老茧的皮肤会分开，皮下脂肪会露出来，可能会渗出胶状的血—不过是一只被划破的脚而已。这无损遗体的尊严，只是有损执刀医师的尊严。

他把刀刃按进内侧跖骨的根部。他下刀很深，刀刃切到什么都无所谓。他把刀往下压，一直到脚跟。解剖刀轻而易举地划开前脚掌，顺着狭长的足底韧带下行。刀至脚跟脂肪垫时，他把它抽出来。

一股黏稠的物体从切口里涌出来，一团一团地滴在解剖台上。它颜色发白，呈块状，表面闪闪发亮，里面有丝丝缕缕的黄色。气味刺鼻。

“和我猜的一样。”玛丽亚·卡斯特罗说。

他惊讶地睁大双眼。上帝啊，这到底是什么？虽然他并没有大声说出来，玛丽亚·卡斯特罗却回答了他的问题。

“那是呕吐物。”她说。

他仔细观察那团缓慢渗出的东西。他闻了闻。胶状的外形、胆汁的气味—是的，真的是呕吐物，新鲜的呕吐物。但这怎么可能？这可是只脚。他见过任何形式的坏死和腐烂，却没有这样的，从来没有。

“要不它还能去哪儿？”她说，“重量让它下沉。”看他一脸困惑，她又补充道，“那个孩子死了，你看。”她顿了一下，然后把聚集在体内的沉默都化成了语言。“我跟你说说图伊泽洛村的葬礼是什么样子的。首先，你必须有个举办葬礼的理由。一定是因为失去了一个生命。如果你想有一场真正的葬礼，那一定得是一个珍贵的生命，而不是一个远房表叔或者朋友的朋友。比如说死的是你自己的儿子，那你就可以开始准备葬礼了—一道闪电已经重重砸在你的心窝，把你劈成碎片。你什么也听不见，什么也说不出，脑子里一团乱麻，这时你可以着手准备葬礼的细节了。有人会告诉你一套现成的仪式，它古老而陈旧。你一切照办，因为你别无选择。葬礼上会有一辆灵车，那只是把谁家的马车装扮了一下。你先去教堂参加一场生硬的仪式，感觉像在做梦，然后在阴沉的天底下举行公墓葬礼。每个人都穿着星期天的礼服，表情都局促不安。这些都让你难以承受。然后一切结束了。

“人们会再多待一会儿，然后渐渐散去。你有一段时间用来伤心，

之后大家就期待你回归现实，回到你从前的生活里。可是有谁愿意这么做？经过一场葬礼，一场真正的葬礼，一切都失去了意义，你再也回不到从前的生活。你已经两手空空。你甚至说不出话来，至少一时半会儿还说不出。死亡已经吞噬了你的话。晚些时候，你的话会再冒出来，要不你还能通过什么方式怀念他？他已经不在你身边了。

“拉斐尔在葬礼上只说了一句话。他大哭着说：‘棺材太小了，太小了！’他说得对，那个棺材真的不大。

“那天拉斐尔回到图伊泽洛的时候，他一句话也不用对我说。他想说也说不出。痛苦让他的脸麻木，让他的嘴紧闭。我一下子就明白了。他这副模样不会有别的原因。我一看到他，就知道我们的宝贝死了。村里的人已经聚集在我家门前，默默地来回踱步。他把孩子放在餐桌上。我晕了过去。我真希望我永远不用醒，那样我就能紧跟在他身后，保护他，做一个母亲分内的事。但我却苏醒过来，身边围着一群臭气熏天的老寡妇。拉斐尔独自站在一旁。他就在旁边，但他孤身一人。他悔恨交加。在他看护孩子的时候，孩子死了。他是那天的牧羊人。他让羊群走失了。

“我们就像大海爱着一座岛屿一样爱着我们的儿子，总是拥他在怀里，用我们的悉心关爱抚摸他，拍打他的海滩。他走了以后，大海只剩下深不见底的自己。我们的手臂间空无一物，只能触碰彼此。我们总在哭泣。如果一天结束时有哪件事没做完—鸡笼没有修好，一垄菜地没有除草—我们就知道两人当中肯定有谁曾坐下来哭泣。那就是悲伤的真面目：它是一种长了很多只手却只有几条腿的怪物，它跌跌撞撞，拼命想扶住什么。破损的鸡笼和疯长的杂草里浸满了我们的悲伤。如今我一看见鸡笼上的铁丝，就会想起我们失去的孩子。那纵横交错的铁丝网里似乎隐藏着什么，它那么细弱却又那么强壮，铁网那么多孔却又那么坚

实，这让我想起当初我们是多么爱他。后来，由于我们的疏忽，狐狸钻进了鸡笼，把鸡全咬死了；菜地的收成也大不如前。生活就是这样：儿子死了，土地也变得贫瘠。

“曾经，当他生病或是睡不着觉的时候，他会爬上我们的床，钻到我们中间。他走之后，床上的那片空间变得无法逾越。拉斐尔和我，我们在深夜的交流总会绕过那片空间：在它的下方，我们用脚趾戳着对方，像抽屉里散乱的刀；在它的上方，我们相视无言。拉斐尔从没想过要放弃那片空间，因为那么做等于承认我们的小熊崽再也回不来了。有的晚上，我看见他向那片空间伸出手，抚摸那个空荡荡的存在。然后那只手会缩回去，就像一只海龟的爪子深深地缩进壳里。每天清晨拉斐尔醒来时，他的眼周布满皱纹，疲惫不堪，像一只活得太久的海龟。他的眼睛缓缓地眨着，和我一样。

“悲伤是一种病。它在我们身上留下千疮百孔，它用高烧折磨我们，用重拳将我们击垮。它像蛆一样咬噬我们，像虱子一样攻击我们，而我们拼命地挠，濒临崩溃。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像蟋蟀一样日渐憔悴，像老狗一样疲态尽显。

“生活中的一切都变得不如意。抽屉再也关不严了，桌子椅子晃个不停，盘子缺了口，勺子上粘着食物碎屑，衣服上开始出现污渍，动不动就被撕破；外面的世界和我们同样格格不入。

“他的死对于外界毫无影响。所有孩子的死不都是这样吗？当一个孩子死去，没有土地需要继承，几乎没什么财产需要分割，没有工作或者职位需要顶替，也没有债要还。孩子是在父母的影子里闪闪发光的小太阳。当那个太阳熄灭时，黑暗只属于父母。

“没了孩子，你做母亲还有什么意义？就像一朵无头的花。孩子死去的那一天，我就成了一根光秃秃的花茎。

“要说有一件事让我记恨了拉斐尔很久，那就是他过了一天才回家。当时他六神无主。但一个母亲有权在第一时间知道她的孩子死了。对她来说，如果孩子已经死了，却让她误以为他还活着—哪怕只有一分钟，也是对母爱的犯罪。

“一个念头渐渐在你脑海里扎根：现在，我还敢爱什么？

“当你在某个瞬间忘了他，随之而来的是一阵刺痛。拉斐尔会大喊：‘我可爱的儿子！’然后瘫倒在地。但更多时候，我们只是默默地做一些疯狂的事。那是人之常情。拉斐尔开始倒着走路。前几次我看见他在路上或是地里倒着走，并没有想太多。我以为他只是偶然为之，大概在盯着什么看。一天早晨，在我们去教堂的路上，他又是倒着走的。没人议论他。他们不愿打扰他。那天晚上我问他为什么，为什么要倒着走路。他说，在他回到图伊泽洛的那天，他看见了一个男人，一个陌生人，正要离开村子。拉斐尔坐在马车的后沿，怀里抱着我们的小熊崽，他的尸身裹在一张床单里。那个陌生人在步行，他脚步飞快，几乎要跑起来了，而且他是倒着走的。他有一张无比悲伤的脸，拉斐尔说，一张满是痛苦和悲戚的脸。他几乎忘了他，直到有一天他发现自己想做同样的事。那符合他的心情，他说。所以走出家门之后，他开始倒着走路，倒着走向世界。从此以后，向前走和倒着走对他来说不再有区别，他常常转过身来，倒着走路。

“我知道那个男人是谁。他停下车去了教堂。一个奇怪的城里人，浑身污秽，令人作呕。亚伯拉罕神父和他说了几句话，然后他就跑了。他来时开了一辆车，那是一辆汽车，我们第一次见到这种车。他丢下它

就走了。他回家的路一定很艰辛，无论他选择哪条路。汽车在广场上停了好几个星期，我们不知道该拿它怎么办。然后有一天，另一个男人走进村子，一个瘦高个儿，一句解释的话也没说就把车开走了。人们翻来覆去地谈论那辆车和它的司机。他是一个访客，还是一位死亡天使？他是什么我都不在乎。我已经习惯回忆过去。而从前记忆对于我们来说可有可无。如果他就在你眼前，有什么必要记住他？从前，回忆仅仅是偶尔的娱乐。忽然之间，它成了你的仅剩之物。你竭尽所能，活在有他的记忆里。你努力把回忆变为现实。你拉着木偶的细线，对自己说：‘在那儿，在那儿，你看—他还活着！’

“他死后，是拉斐尔先把他叫作‘我们的小熊崽’。拉斐尔说他在冬眠。‘总有一天他会醒过来，他会饿得要命。’他说着，脸上挂着笑容。他幻想着他的归来，并在这种幻想上添了一分真实—我们的儿子睡醒之后胃口总是很好。 我会顺着他说，这对我也是一种安慰。

“他真是人见人爱。每个人都这么说。他的到来在计划之外，完全出乎意料—我以为自己早过了生育的年龄，和其他老女人一样—忽然之间他就来了。我们总是看着他，一边问自己：‘这是谁的孩子？他从哪儿来的？’我俩都长着深色眼睛和深色头发—所有葡萄牙人不都是这样吗？他的头发却是麦田一般的金黄色，而他那双眼睛是明亮的蓝色。他怎么会有那样的眼睛？难道是一阵大西洋的海风在我受孕那天吹进图伊泽洛，成了他的一部分？我的解释是：我家族的骨血里沉睡着许多宝藏，它们极少被唤醒，但是一旦受到召唤，涌上来的都是最好的材料。他是欢笑的源泉。他带来无穷无尽的快乐。他有一颗无比善良的心。全村的人都爱他。每个人都希望得到他的关注和爱，无论是大人还是小孩。那么多的关爱倾注在那双蓝眼睛里。他接受了那份爱，同时报之以他的爱，就像一朵云一样快乐而慷慨。

“拉斐尔去科瓦-达卢阿附近帮一个朋友的忙。一个礼拜的活儿，报酬不多。他带上了我们五岁的儿子。对孩子来说那是一次大冒险。而且他能帮上忙。事情发生时拉斐尔正在磨镰刀。他停下来听了听。太安静了。他大声呼唤。他在农场附近找了一圈，又去更远处寻找。他沿着公路呼喊孩子的名字。他终于在马路上找到了他。另一只脚呢？”

这个问题突如其来。欧塞比奥看着尸体的左脚。他划开脚跟。同样的呕吐物涌了出来。

“上半截呢？”玛丽亚·卡斯特罗问。

此时他不再犹豫。他把解剖刀贴着胫骨中部切入右腿，然后在髌骨与股骨内髁之间切入左膝，再从股四头肌处切入双侧大腿。每道切口大概五到六厘米长，每处都有呕吐物涌出，不过他注意到大腿处的压力要小一些。他顺着阴阜上沿切开骨盆带，留下一道很长的刀口。他把皮肤拉开，一团呕吐物露出来。在它的上缘，解剖刀触到一块松动的硬物。他用刀尖挑了挑，有光闪过。他把它拨出来，用刀尖翻动。一枚硬币——一枚五埃斯库多39 银币。旁边还有其他硬币，有几枚是埃斯库多，其余的都是分币，全平躺在呕吐物表面。一个农夫的微薄积蓄。

他迟疑了一下，不知道该把硬币留在那儿，还是取出来。

玛丽亚·卡斯特罗打断了他的思路。“阴茎。”她说。

他抓起拉斐尔·卡斯特罗健硕的阴茎。从外观上看，阴茎体和龟头一切正常。没有佩罗尼式病，没有湿疣，没有鲍恩样丘疹病。他决定切开两条海绵体中的一条。海绵体是海绵状的狭长腔体，它们充血膨胀，曾经带给这对夫妇无上的快乐。他把阴茎纵向划开，刀尖穿透包皮，刺入龟头。解剖刀再次意外地触到硬物。他放下刀，用拇指把切口掰开，

其余手指从阴茎背面往前推，里面的硬物顺势而出。那东西分两段：木质、光滑、圆柱形，侧面有孔。

“啊！”玛丽亚·卡斯特罗说，“他那支美妙的笛子。”

农夫的笛子的另外两段藏在另一条海绵体里。欧塞比奥是个做事井井有条的人，他把笛子拼回原样，递还给老妇。她把它凑到唇边，清脆的笛声飘荡在空气里。

“他笛子吹得特别好，就像家里养了一只金丝雀。”她说。

她把笛子放在解剖台上，紧贴丈夫的尸身。

玛丽亚·卡斯特罗指挥着欧塞比奥的解剖刀。她在这里提示一句，在那里摇一下头，对拉斐尔·卡斯特罗的身体结构了如指掌。这是他最轻松的一次解剖，只用到了一把刀，甚至对头部也不例外。她看上去更关心身体边缘的手臂和头颈，而把胸腹留到了最后。

左手无名指里松松地塞着羽绒，右手中指也一样，而双手食指里都是血，鲜红的血—这是他在这具尸体里见到的唯一血迹。其他手指里都填满泥土。右手的手掌里有一只牡蛎壳，左掌里是小本日历上撕下的几页纸。手臂里的物品琳琅满目。他从中取出了一把榔头、一把钳子、一支长刀、一个苹果、一团泥土、一把麦穗、三个鸡蛋、一只腌鳕鱼、一副刀叉。拉斐尔·卡斯特罗的脑袋里空间更大。他在里面找到一方红布；一件手工木制小玩具—一匹马和一架马车，车轮可以转动；一面随身携带的镜子；更多羽绒；一个染成赭黄色的木制小玩意儿，玛丽亚·卡斯特罗也说不清是什么；一支蜡烛；一绺深色长发；还有三张扑克牌。他在两只眼睛里各发现一枚骰子，在视网膜的位置有一片干枯的花瓣。脖子里有三只鸡爪，还有干树叶和树枝—看起来像是引火用的。舌

头里全是灰，只有舌尖里填着蜂蜜。

最终回到胸部和腹部。年迈的妻子点了点头，但此刻的她显得格外忐忑。尸检已经接近尾声，欧塞比奥终于切下他原计划的第一刀：从双肩到胸骨再到腹腔的Y形切口。他小心翼翼地切开皮肤，几乎没有划破皮下脂肪。由于此前他已在骨盆带上划了一刀，现在胸腔和腹腔一览无余。

他听见她倒吸一口凉气。

虽然他不是相关领域的专家，但他可以断定那是一只黑猩猩，一种非洲灵长类动物。他花了更长时间来辨认第二只生物，它体形更小，半掩半露。

拉斐尔·卡斯特罗的胸腹之内蜷着一只黑猩猩，它拢起的臂弯里抱着一只棕色的小熊崽。它们神色安详，如在梦中。

玛丽亚·卡斯特罗俯下身子，把脸贴在小熊身上。所以，她的丈夫曾经这样活着？欧塞比奥静默无言，唯有凝视。他注意到黑猩猩明亮洁净的脸庞和厚实发亮的皮毛。它很年轻，他想。

她平静地说："心有两种选择：关闭或者开启。我告诉你的故事并不全是真话。我才是那个受不了棺材大小的人。我才是那个哭喊着'我可爱的儿子！'，然后瘫倒在地的人。我才是那个不愿意放弃床上那片空间的人。从这只黑色动物身上割一簇毛给我，好吗？请把手提箱也拿过来。"

他一一照办。他用解剖刀在黑猩猩的身侧割下一簇毛。她在指间搓揉那簇毛，用鼻子嗅了嗅，然后贴在唇边。"拉斐尔总是比我虔诚，"她

说，“他总会重复亚伯拉罕神父的一句话。他说信仰永远年轻，信仰和我们不同，它不会老去。”

欧塞比奥从办公室取来手提箱。玛丽亚·卡斯特罗打开箱子，把它放在解剖台上，然后把拉斐尔·卡斯特罗身体里的物品一件一件往箱子里放。

随后她开始脱衣服。

一个年迈的女人令人触目惊心的裸体。血肉因其自身的重负而活力尽失，肌肤饱受岁月的摧残，体态任由时光凌辱——她却俨然是一卷遍覆字迹的羊皮纸，闪耀着漫长生命的光辉。这样的女人他见过很多，不过她们都死了，千人一面，解剖之后更显抽象。除非发生病变，体内的器官总是宛若新生。

玛丽亚·卡斯特罗脱得一丝不挂。她褪下婚戒，摘下束发带。她把这些东西放进手提箱，合上盖子。

她踩着为她准备的椅子爬上解剖台。她在拉斐尔·卡斯特罗的尸身前俯下身子，这里推一下，那里挪一挪，在他已经挤进了两个生命的身体里腾出空间。然后，她小心翼翼地躺进丈夫体内。她口中不断地念着：“这就是家，这就是家，这就是家。”她把猩猩和熊崽揽入怀中，胸口贴着猩猩的背，双手搭在熊崽身上。

“请动手吧。”她说。

他明白该怎么做，这件事他已是轻车熟路。他拿起针，把线穿过针孔。然后他开始缝合尸体。这是一道快速的工序，皮肤很软，只需要来回进行之字缝合。不过这一次他下针很密，缝合比往常更细致。他先缝

好了拉斐尔·卡斯特罗的骨盆带，然后缝合腹部和胸部的皮肤，直到双肩。他小心翼翼，生怕针尖碰到玛丽亚·卡斯特罗或是那两只动物。在他即将完成躯干的缝合时，他听见她微弱的声音："谢谢你，大夫先生。"

他经手的尸体从没有过这么多刀口，遍布在头部、手臂、脖子、双手、双腿、阴茎和舌头。他的职业素养促使他一处不落地缝好。手指的缝合尤其烦琐。眼睛的复原差强人意，他又花了不少时间让死者合上眼睑，遮住他拙劣的作品。最后一步是缝合脚底。

最终解剖台上只剩下一具遗体。地板上一只孤零零的手提箱，里面装着零散的物品。

他怔怔地注视着这一切。转身时，他发现旁边的小桌上有件东西：那簇黑猩猩毛。玛丽亚·卡斯特罗是忘了它，还是故意留下的？他捡起那簇毛，做了和玛丽亚同样的事：用鼻子嗅了嗅，然后贴在唇边。

他已经精疲力尽。他回到办公室，一只手攥着黑猩猩的毛，另一只手提着箱子。他把箱子放在办公桌上，如释重负地倒在椅子上。他打开手提箱的盖子，注视着里面的物品。他拉开抽屉，找出一个信封，把黑猩猩毛装进去，然后把信封放进箱子。他注意到地板上的阿加莎·克里斯蒂小说，顺手捡了起来。

梅洛太太一如往常，早早到了办公室。她惊讶地发现洛佐拉大夫瘫倒在椅子上。她心如擂鼓。他是不是死了？一个死掉的病理医师—这个概念似乎和他的职业很不相称。她走进门。他只是睡着了。她听得见他的呼吸，看得见他的肩膀轻微地起伏。他的面色红润，口水已经淌到了桌上。挂在他嘴角的发亮的小溪，桌上的小水洼—她不会把这些难堪的

细节告诉任何人。她也不会提到那只空的红酒瓶。她把它拎起来，轻轻放在桌后隐蔽的地板上。桌上有一只破旧的大手提箱。是大夫的吗？他准备去哪儿吗？他怎么会有这么破的箱子？

他伏在一份报告上。报告上的内容几乎全被他的手遮住了，不过她还是可以看到第一行字：

拉斐尔·米格尔·桑托斯·卡斯特罗，八十三岁，葡萄牙高山区图伊泽洛村

真奇怪—她对这个名字或是这个地方完全没印象。她是名字的管理员，负责准确无误地把每个名字与宿命相连。这行字是医生草草书写的，而非她用打字机敲下的永恒判决。难道是她昨晚下班后送来的紧急案例？那种情况极少发生。她还留意到死者的年龄。八十三岁，已算喜丧。这让她感到安慰。尽管生命中充满了悲剧，世界依然是个美好的地方。

她注意到手提箱的搭扣是开着的。尽管她知道不该偷看，还是忍不住轻轻掀开箱盖，想确认是不是大夫的箱子。里面的东西还真是奇怪—一支笛子、一副刀叉、一支蜡烛、一条普通的黑裙、一本书、一方红布、一个信封，周围还有一堆零散的小东西—看样子不像洛佐拉大夫的。她合上箱子。

她慢慢走出办公室，免得大夫醒来看到她会尴尬。她走进自己的工作间。她喜欢在工作开始前把一切准备就绪。打字机的色带需要检查，

复写纸需要补充，水壶需要加满。解剖室的门是开着的，这不应该啊。她往里瞧了一眼，登时屏住了呼吸。解剖台上躺着一具尸体！她不禁浑身战栗。它怎么会在那儿？它从冷藏室里推出来多长时间了？这是最忌讳的事。正常情况下，在尸检开始前大夫会花一个多小时口述最终报告。正常情况下，尸体来去都蒙着白布，除了大夫谁也看不见。

她走进解剖室。看起来跟活人一样，她想，只是死了。

但那跟活人一点儿也不一样。那是一具男人的尸体，一个老人。皮肤蜡黄松弛，瘦骨嶙峋。多毛的阴部和暴露在外的阴茎有一种说不出的淫秽感。但是更不堪入目的是爬满他全身的新缝合的刀口，那些红色、灰色、黄色的参差缝线让他看上去像个布娃娃。手指的模样酷似海星的触脚。甚至阴茎上也贯穿着可怕的缝线。梅洛太太喘着粗气，觉得自己快晕倒了。她稳住身子，壮着胆子看了看那人的脸。那张脸上除了岁月的痕迹，什么也看不出。她震惊地发现一具失去生命的身体竟是这样——她寻找着合适的词——这样一座废墟。她踮着脚尖走出解剖室，仿佛这座废墟会因为她的存在而受到惊扰。她有点儿纳闷儿：轮床在哪儿？他是怎么来的？

她关上解剖室的门，做了几次深呼吸。显然大夫需要别人的帮助。他最近状态不好。有时他会迟到，有时完全不露面，有时通宵工作。可怜的人。妻子的死对他的打击一定很大。他婉拒了其他大夫的关心，也包括院长本人。他能行，他说，他能行。但那是需要多大勇气的一件事啊！洛佐拉大夫的同事奥塔维奥大夫正在休假，但是即使他在，他也会以认识她为由拒绝为她尸检。这是标准规程。正常情况下，她的遗体应该送到雷阿尔城的医院。但是洛佐拉大夫一想到让别人动手就受不了。而且她正在腐烂，需要尽快处理。因此他为自己的妻子做了尸检。

梅洛太太在震惊中参与了尸检的全过程。她坐在小间里，视线被稻草窗帘遮挡。她尽她所能记下解剖室里断续传出的口述报告。每一段沉默过后是一阵啜泣，接着是毅然决然的叹息，然后洛佐拉大夫会继续口述。但是，你如何才能记录痛苦，如何才能记录心碎？在她忠实地敲打他口中文字的同时，痛苦和心碎在她心里留下印记。

她知道在很多人眼里玛丽亚·洛佐拉是个怪女人。比如说，前些日子她常提着一大口袋书在城里转悠。她有时说话很刻薄。一旦她不说话了，准没有好事。塞西利奥神父对她怕得要死。对于她那些关于宗教的奇谈怪论，他从不敢有半句反驳。有一次，她当着所有人的面打断他的讲道，从口袋里掏出一本书大声朗读起来，他也不敢吭一声。但她是个心地善良的女人，无论白天黑夜总是乐于助人。她好像从来不用睡觉。有许多个夜晚，当朋友的孩子生了病，她会端着一锅汤和好心的医生丈夫一同出现在门口。他们的到访给人们带来安慰，有时甚至拯救了生命。他俩是如胶似漆的一对。这可不常见。她从没见过那么喜欢腻在一起的夫妇。

然后她竟然遭此厄运！一天傍晚，她像往常一样出门散步。洛佐拉大夫下班回家后，发现她还没有回来。他越来越担心，在深夜里报了警。他不知道她去了哪儿。她自己很有主意，他说，可能她决定去见某个人但是不想告诉他。没错，他那天工作到很晚。

几天以后，一本书在桥下的岸边被发现。一本小说，《悬崖山庄奇案　》，英国作家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书。还有一张泡烂的藏书票。洛佐拉大夫确认那本书属于他和他的妻子。人们沿河搜寻，找遍了布满石块的河滩。其他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书在下游陆续被发现。最终玛丽亚·洛佐拉的遗体也被找到了。她很不幸地卡在一处隐蔽的石缝里。

除了玛丽亚·洛佐拉，还有谁会在那么糟糕的天气里外出闲逛？她到底是怎么从桥上掉下去的？

这件事完全无法解释。所有可能的解释一个比一个牵强。自杀？她是个快乐知足的女人，身边围绕着家人朋友，没有任何精神压力或者道德压力。而且一个那么爱说话的女人怎么可能不留下遗书呢？再说，她是一名严肃而虔诚的基督徒，这样的人是没有理由自杀的。没有一个人—她的丈夫、子女、神父、警察—相信她会自杀。那么，是不是意外？她跌落的那座桥上有坚实厚重的石头护栏。护栏很高，谁都不可能滑出桥面或者从护栏上翻落。人可以爬到护栏上面，但是哪个正常人会这么做？除非是自己想跳下去。既然自杀的可能性已经被排除，她就不会主动爬上护栏。如果自杀和意外都被排除了，还剩下什么？谋杀。但这个解释听上去最匪夷所思。有谁会谋杀玛丽亚·洛佐拉？她没有敌人。所有认识她的人都喜欢她，甚至都爱她。而且这里是布拉干萨，不是芝加哥。在这个地方，谋杀案闻所未闻。在这个城市，无辜的女人不会莫名其妙地被举起来扔下桥。这个想法实在荒唐。所以还是自杀或者意外。这样就又绕进了死胡同。警方敦促目击者露面，但是没有人看见什么。法医专家特意从里斯本赶来，同样一无所获。人们各自接受了自己看来最合理的解释。洛佐拉大夫坚持谋杀的判断，却想不出谁有杀害妻子的动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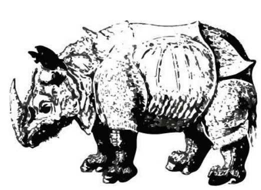
不同于玛丽亚·洛佐拉和大夫所钟爱的侦探小说，玛丽亚的死永远成谜，没人能够给出精妙的解释。梅洛太太有些难过。

梅洛太太听见一声喘息。洛佐拉大夫醒了。她听见他开始哭泣。他不知道她已经到了，不知道他不是孤身一人。哭声越来越大，他哭得撕心裂肺。可怜人，可怜的人啊。她该做些什么？如果他意识到她在这里，会很尴尬的。她可不想这样。或许她可以弄出点儿动静，让他知道

她来了。他还在痛哭不已。她静静地站着，一动不动。然后梅洛太太开始责怪自己。说不定这个男人只是需要帮助呢？她刚才怎么没想到这一点？

她转身向洛佐拉大夫的办公室走去。

第三部 家园



一九八一年夏天，彼得·托维被提名为参议员，为一名冉冉升起的政治新星让出相对保险的多伦多众议院席位。他不必再长期居住在自己的选区。他和妻子克拉拉在渥太华买下一套宽敞舒适的湖景公寓。他们偏爱首都平静的生活节奏，也很高兴能与住在市内的儿子、儿媳和孙女为邻。

一天早晨，他走进卧室，发现克拉拉坐在床边，双手按在身体左侧低声啜泣。

“怎么了？”他问。

克拉拉摇了摇头。他心里顿时充满了恐惧。他们去了医院。克拉拉病了，病得很重 。

在妻子与病魔斗争同时，儿子的婚姻破裂了。在妻子面前，他竭力粉饰这桩离婚。“这对他们来说是最好的结果，”他说，“他们一直合不来。分开了双方都会过得更好。现在这种事太平常了。”

她微笑着表示赞同。她的视野正日渐缩小。然而，这次离婚并不是最好的结果，甚至连好也算不上。它简直糟透了。他眼睁睁看着一对婚姻中的爱侣变成仇敌，看着一个孩子沦为炮灰。儿子本把无数的时间、金钱和精力投入到与前妻迪娜的争斗中，她的反击同样毫不留情。这一切常令他目瞪口呆，只有双方的律师坐收渔利。他试着劝说迪娜，在双方之间充当和事佬。无论每次谈话开始时她显得多么礼貌和诚恳，最后她总是情绪失控，怒不可遏。身为本的父亲，他只可能是教唆犯和同谋。“你简直跟你儿子一模一样！”有一次她骂道。有一点不一样，他提醒她，他和妻子已经相濡以沫四十多年了。她立刻挂断了电话。孙女瑞秋小时候曾是个快乐的精灵，现在却与父母反目，把自己锁进青春期少

女酸涩的怨恨垒成的高塔。有几次他带她外出散步或是去餐厅吃饭，想让她高兴一下（也让自己高兴一下），她却总是闷闷不乐。没过多久，母亲在监护权大战中“赢下”了她，并带她去了温哥华。他开车送她们去机场。刚一通过安检，她们就开始争吵。他眼中不再是一个成年女子和她青春期的女儿，而是两只黑色的蝎子，它们剧毒的尾针高高举起，彼此恫吓。

至于本，他留在了渥太华，心如死灰。在彼得眼中，儿子蠢到让人难以置信的地步。本是一名医学研究员，曾研究过人们为什么会不经意咬到舌头。舌头穿梭于齿间，如同钢板车间里操作重型机器的工人。它的失灵让人痛苦不堪，其根源却惊人地复杂。如今在彼得看来，儿子恰似一条盲目扎进齿间的舌头，落了个鲜血淋漓的下场，第二天却重蹈覆辙，毫无自知之明，也从未意识到代价和后果。本总是一意孤行。父子间的谈话多以冰冷的沉默收场。儿子满眼无奈，父亲哑口无言。

他的妻子深陷医疗术语的旋涡，康复的希望随着每次治疗起起落落。在反复的挣扎、呻吟、哭泣同时，她开始大小便失禁，变得骨瘦如柴。最终，他美丽的妻子躺在病床上，身着一件可怕的绿色病号服，两眼半睁半闭、目光呆滞，嘴无力地张着。她浑身抽搐，胸腔里发出一阵咯咯声。她死了。

他成了国会山40 上的幽灵。

有一天，他在参议院发言，另一位参议员回过头，用一种活见鬼的眼神盯着他看。你干吗这么看着我？他想。你有病啊？如果他弯腰对着这位同僚的脸，他的气息会像喷枪一样烫掉他的脸皮。这样就只剩下一个骷髅仰头朝他傻笑了。那样就能治好你的蠢相。

他的白日梦被议长打断：“尊敬的议员，你是想继续你的话题，还是……”

议长这句话的尾音拖得很长。彼得低头看了看讲稿，意识到他完全不知道自己在讲什么—完全不知道。就算他能想起来，也没兴趣再讲下去。他无话可说。他看着议长，摇了摇头，坐下来。那个同僚继续盯着他看了一会儿，这才转过头去。

党鞭特意来到他的办公桌前。他们是朋友。“情况怎么样，彼得？”他问。

彼得耸了耸肩。

“也许你应该休息一下。给自己放个假。你最近经历太多事了。”

他叹了口气。没错，是时候离开了。他再也无法忍受。演讲、无休止的装腔作势、见利忘义的密谋、膨胀的自我、自以为是的助理、翻脸不认人的媒体、压得人喘不过气的琐事、一板一眼的官僚机构、对人类社会的细微改善—他认同这些民主的标志。民主就是这样一种疯狂而美妙的东西。不过他已经受够了。

“我看能不能给你找个差事。”党鞭说。他拍拍彼得的肩膀，“坚持住。你能挺过去的。”

几天后党鞭带来一个提议。一次公差。

“去俄克拉何马？”彼得问道。

“嘿，惊喜总是出现在偏僻的角落。在耶稣现身之前有谁听说过拿撒勒？”

“在汤姆·道格拉斯41 之前也没人听说过萨斯喀彻温省。”

党鞭笑了。他也来自萨斯喀彻温省。“碰巧有这么个差事。有人临时退出了。那里的州议会邀请加拿大国会派议员出访。你知道的，就是那种维护关系的事儿。不需要太操心。”

彼得甚至不确定俄克拉何马到底在哪儿。应该是美利坚帝国某个偏远的州，中部的某个地方。

“只是换个环境，彼得。四天的小长假。有何不可呢？”

他同意。没错，有何不可？两周后，他和三名国会议员一同飞往俄克拉何马。

五月的俄克拉何马城温暖宜人，他们受到盛情款待。加拿大代表团会见了州长、州议员以及商界人士。他们参观了州议会大厦，造访了一间工厂。每天都以晚宴收尾。入住的酒店富丽堂皇。整个访问期间，彼得在轻松的氛围里谈论加拿大，同时听对方介绍俄克拉何马。正如党鞭所言，换个环境让他的心情为之一振，柔和湿润的空气也让他备感舒畅。

行程的最后一天留给加拿大客人自行游览。前一天晚上，他看到一本关于俄克拉何马市立动物园的旅游宣传册。他喜欢动物园，不是因为他对动物特别感兴趣，而是因为那是克拉拉的爱好。她一度曾在多伦多动物园管委会任职。他表达了参观俄克拉何马市立动物园的愿望。负责安排行程的州议会立法助理查看了动物园的相关信息，一脸歉意地找到他。

“真抱歉。”她说，“平时动物园每天开门，不过最近正在关门整

修。如果你感兴趣的话，我问问他们能不能破例让您进去。”

“不用，不用，我不想麻烦别人。”

“城南有一个黑猩猩基地，在诺曼42 的大学里面。”她建议。

“黑猩猩基地？”

“是的，那是一个研究……研究猴子的机构，我猜。一般不向公众开放，但我保证他们会接待您。”

她说到做到。“参议员”这个词在美国人听来充满了魔力。

第二天早晨，一辆车在酒店门前等他。代表团其他成员都不感兴趣，因此他独自上了车。车把他带到诺曼以东十公里左右的空旷乡间。四周灌木丛生，蓝天碧草。目的地名叫“灵长目研究所”，是俄克拉何马大学的一个校外机构。

进了研究所，在一条蜿蜒石子路的尽头，他看见一个身材高大的男子，面露凶相，留络腮胡，腆着肚子。他身边站着个身材瘦高的年轻人，长头发，凸眼珠；从肢体语言里很容易看出，他是个下属。

“托维参议员？”他下车时，那个大块头男人说。

“是的。”

他们握了手。“我是比尔·莱姆侬，灵长目研究所的所长。” 莱姆侬看了看他身后的车，车门还开着，“你的代表团好像没几个人。”

“是的，就我一个。”彼得关上车门。

“再问一句，你是从哪个州来的？”

“安大略省，加拿大。”

“是吗？”他的回答似乎让所长若有所思，“好吧，跟我来，我跟你简单介绍下这里的工作。”

莱姆侬转身就走，完全不在乎彼得是否跟得上他的脚步。那个没做自我介绍的下属亦步亦趋地跟在后面。

他们绕过一间平房和几个窝棚，来到一个巨大的池塘边，高大白杨树的阴影落在水面上。池中有两个岛，其中一个岛上有一片树林。他看见一群体形修长的猴子在一棵树的枝干间摇荡，动作中透出非凡的优雅和敏捷。另一个岛更大些，密布着高草和灌木，零星点缀的几棵树中间矗立着一个壮观的圆木结构。高大的支柱托起四个高度各异的平台，彼此间由绳网和结实的吊床相连。一根铁链上吊着一只卡车轮胎。旁边是一间用煤渣块砌成的圆形小屋。

所长转身面对彼得。他似乎还没开口就对自己的话感到厌倦。

“在灵长目研究所，我们处在研究灵长目动物行为和沟通方式的最前沿。我们从黑猩猩身上能学到什么？这超乎普罗大众的想象。在进化过程中，黑猩猩和我们的亲缘关系最近。我们有相同的灵长目祖先。大约六百万年前我们才和黑猩猩分道扬镳。正如罗伯特·阿德里[43] 所说：‘我们是直立行走的猿猴，而非堕落凡尘的天使。’我们都拥有巨大的脑容量、出色的沟通能力、使用工具的能力，以及复杂的社会结构。拿沟通能力来说，我们这里有些黑猩猩能用手势比画一百五十个单词，而且可以连成句子。这就是语言。而且它们可以制造工具，用工具翻找蚂蚁和白蚁，或是敲开坚果。它们可以合作捕猎，在捕猎的过程中担当

不同的角色。简单地说，它们已经具备了文化的雏形。所以当我们研究黑猩猩时，我们也在研究远古的自己。在它们的面部表情中……”

如果这是不带任何感情色彩的录音讲解，这个话题还挺有意思。可莱姆侬看上去一脸不耐烦，彼得也听得心烦意乱。他怀疑议会助理把他吹嘘得过了头。她或许没有明说来访的参议员不是美国人。那座较大的岛上出现了几只黑猩猩。这时他听到一个声音在大喊。

“莱姆侬博士！特勒斯博士的电话。”他转过身，看到一个年轻姑娘站在一栋楼旁边。

莱姆侬立刻来了精神。“我得接个电话，见谅。”他嘟囔着，不等客人回答就走开了。

彼得望着他的背影长出了一口气。他又转向那群黑猩猩。一共五只。它们四肢着地，缓慢地移动。它们低着头，粗壮的前肢支撑着魁梧上身的重量，短小的后腿跟在后面，活像三轮车的一对后轮。在阳光下它们黑得出奇，仿佛流动的黑夜碎片。它们溜达了一会儿，然后坐了下来。其中一只爬上圆木结构中最低的平台。

其实也没什么，只是看着它们让他感到安心。每一只动物都像一块拼图，无论它在何处落脚、归属于何处，它都完美地嵌入整个画面。

那个下属还在他身旁。

“我们还没互相介绍。我叫彼得。”彼得伸出手。

“我叫鲍勃。很高兴认识您，先生。”

“我也是。”

他们握了手。鲍勃长了个十分突出的喉结。它不住地上下滑动，这让他的名字很好记44 。

“你们这里有多少只猴子？”彼得问。

鲍勃随着他的视线望向大岛。“那些是猿，先生。黑猩猩是猿。”

“哦。”彼得指着另一个岛，那个他看到有动物在树间摇荡的岛，“那边的是猴子吗？”

“其实它们也是猿。那些是长臂猿。它们被叫作‘小猿’。简单的区分标准是，猴子有尾巴而猿没有。总体来说，猴子生活在树上，猿生活在地上。”

鲍勃话音未落，坐在最低平台上的黑猩猩开始攀爬。它以体操运动员的姿态轻松地荡上了最高的平台。与此同时，其他的猿—那些长臂“小猿”，再次出现在小岛的林中，在树枝之间跳跃舞蹈。

“当然，大自然制造了很多例外，我们的研究内容才能丰富多彩。”鲍勃补充道。

“你们有多少只黑猩猩？”彼得问。

“目前有三十四只。我们培育黑猩猩，然后卖给或租给其他研究机构，所以数量总在变。还有五只由诺曼附近的家庭抚养。”

“由人类家庭抚养？”

“没错。诺曼称得上是全世界交叉抚养的总部。”鲍勃笑起来，喉结动个不停，直到他注意到彼得无动于衷。“交叉抚养就是人类家庭把猩

猩幼崽当作人来抚养。”

“为什么要这么做？”

“哦，太有价值了。它们会学习手语。我们和它们交流，观察它们的思维方式，感觉非常奇妙。还有许多行为学研究，有些在这里，有些在别处，课题包括黑猩猩的社会关系、沟通形式、群体组织结构、统治与服从模式、母性行为和性行为、对变化的适应，等等。大学教授和博士生每天都来这儿。就像莱姆依博士说的：‘它们和我们不同，却又惊人地相似。’”

“所有黑猩猩都住在那个岛上？”彼得问。

“不是。我们把它们分组带出来，在这里做实验、教手语，也让它们休息一下、放放风。您现在看到的这个组就是这样。”

“它们不会逃跑吗？”

“它们不会游泳。它们会像石头一样沉下去。就算真的逃出去，它们也不会跑远。这里是它们的家。”

“它们危险吗？”

“可以很危险。它们很强壮，长了一口小刀一样的牙齿。你得小心点儿。不过多数时候它们温柔得让人难以置信，尤其当你喂它们糖吃的时候。”

“其他猩猩在哪儿？”

鲍勃指了指。“在主楼里，那边。”

彼得转身向那栋楼走去，默认那是参观的下一站。

鲍勃追上他。“呃，那边可能不方便参观，先生。”

彼得停下脚步。“但我想近距离看看其他黑猩猩。”

“这样啊—嗯—我们或许应该告诉—他没有说—”

“他忙着呢。”彼得继续往前走。一想到会惹恼趾高气扬的莱姆侬博士，他就一阵窃喜。

鲍勃大步跟上来，犹豫地哼唧着。“好吧，我觉得应该可以吧。”他看出彼得不会改变主意，终于下定决心，“我们快速看一眼。请这边走。”

他们拐过一个转角，进了一道门。里面是个小房间，放了一张桌子和储物柜。屋内有另一道铁门。鲍勃掏出钥匙开了锁，推开门。他们走了进去。

如果说池中小岛给人一种阳光明媚的田园印象，那么在这里，隐藏在这栋无窗的房子里的，就是黑暗潮湿的人间地狱。

刺鼻的气味扑面而来，恶臭里混合了动物的尿骚和悲惨，在高温中显得尤为强烈。他们站在隧道一般的拱形走廊的入口。走廊外壁由金属栅栏编成，仿佛一只擦丝器，将周围的空间切成碎片。走廊两侧各挂有两排方形金属笼。每个笼子边长约一米五，通过一根链子吊在半空，像个鸟笼。前排和后排彼此错开，相邻的两个笼子一远一近，因此在走廊里可以看清每个笼子。笼子用圆形钢筋制成，里面的状况一览无余，毫无隐私可言。每个笼子下方摆着一个大塑料盆，用来收集囚犯的废弃物：腐烂的食物、粪便、尿液。有些笼子空着，但大多都在使用。每个

笼子里关着唯一一样东西：一只巨大的黑猩猩。

迎接他们的是一阵震耳欲聋的尖厉嚎叫。本能的恐惧笼罩着彼得。他呼吸急促，僵在原地。

“真是壮观，对吧？”鲍勃大喊道，“因为你是新来的，‘入侵’了它们的领地。”鲍勃打了个手势，勾勾手指，给“入侵”一词加了讽刺的双引号。

彼得定了定神。有些黑猩猩上蹿下跳，愤怒地摇晃着笼子。笼子被水平的链子固定住，只能轻微晃动。猿猴被吊在半空，彼此隔离，也与土地隔绝—这让他感到抓狂。它们无处藏身，无可依靠，也无法玩耍。没有玩具，没有毯子，连一根稻草也没有。它们只是悬在各自空荡荡的笼子里，成了不折不扣的囚徒。电影里不是有类似的镜头吗？一个新囚犯走进监狱，所有的老囚犯同时发出讥笑和嘘声？他艰难地咽了下口水，深吸一口气，试图压制心中的恐惧。

鲍勃往前走，偶尔大声评论一两句，完全不在乎周围疯狂的喧闹。彼得紧跟着他，走在走廊的正中央，远离两侧的栅栏。尽管他能看见这些动物被关得严严实实—笼子加上栅栏—他依然感到害怕。

每隔三到四个笼子，就会有一张大口径铁链编成的围网，架在走廊的栅栏和墙之间，从地面一直到天花板，将一组笼子与其他笼子隔开。又一道牢笼。每一层围网上都有一道门，安在里面靠墙的位置。

彼得指着围网。“有笼子还不够吗？”他高声问。

鲍勃朝他喊道：“有了它，我们就可以把一些黑猩猩放出来，让它们待在大一些但是彼此分隔的空间里。”

确实如此。在昏暗的光线下，彼得注意到走廊一侧有四只黑猩猩，它们懒洋洋地躺在靠近内墙的地上。它们一看到他就按捺不住地站起来，做出各种动作。有一只冲到了栅栏边。但它们至少看上去更自然——在地面上，成群结队，充满活力。鲍勃用手势示意彼得蹲下。“它们喜欢和我们高度一致。”他对彼得耳语道。

他们一同蹲下。鲍勃把手伸进栅栏，向模样最凶猛的那只黑猩猩挥手，也就是看起来最凶猛，冲过来攻击他们的那一只。它稍微犹豫了一下，跑到栅栏边碰了一下鲍勃的手，然后蹦跳着回到内墙边的同伴当中。鲍勃笑了。

彼得开始平静下来。它们只是天性使然，他告诉自己。他和鲍勃站起来，继续走向走廊深处。彼得更专注地观察这些黑猩猩。它们表现出不同程度的攻击性或焦躁。它们颤抖，它们低吼，它们尖叫，它们龇牙咧嘴，它们做出有力的肢体动作。房子里一片沸腾。

只有一只猩猩例外。走廊尽头的最后一个囚徒安静地坐在自己的笼子里，陷入了沉思，似乎对身边的喧哗充耳不闻。彼得在它的笼子外停下脚步，惊讶于它的与众不同。

这只猩猩背对着大喊大叫的同伴，侧面对着彼得。它的一只手臂直直地放在弯曲的膝盖上。彼得留意到这只动物身上覆盖着光滑乌黑的毛发，厚得像一件外套。它的手脚从毛发中伸出来，都很光洁，显然十分灵活。在它头部，他注意到凹陷到像被削去一块的前额；茶杯垫一样大的耳朵；粗重、低垂的眉毛；似乎只是当作摆设的鼻子；还有光滑、突出、圆润的嘴，无毛的上唇，略带短髭的下唇。它的嘴唇十分肥厚，表情也异常丰富。彼得仔细观察。就在此刻，它们正在微微翕动——振颤、张开、合上、噘嘴——仿佛这只猿猴正在和自己对话。

那只动物转过头，看着他的眼睛。

“它在看我。”彼得说。

“没错，它们是会这么做。”鲍勃回答。

“我是说，它直直地盯着我的眼睛。”

“没错，没错。一般来说是威吓，不过这个小兄弟很放松。”

那只猩猩仍然盯着彼得，它把嘴唇噘成漏斗状。它喘着气，唇间发出“呼—呼—”的叫声，穿透房子的喧闹传到彼得耳中。

“那是什么意思？”他问。

“那是在打招呼。它在说你好。”

猩猩又重复了一次，这次只摆了口形却没有出声，完全依赖彼得的注视，而不是他已经嗡嗡作响的耳鼓。

彼得目不转睛地看着这只猩猩。如此吸引人的一张脸，如此生动的表情，如此深邃的凝视。和身体一样，它硕大的头颅上也覆盖着浓密的黑色毛发，但是它的脸，脸的中心部位—眼睛、鼻子和嘴组成的倒三角区域—没有长毛，露出光滑黝黑的皮肤。除了上嘴唇几条浅浅的纵向皱纹，这只猩猩面部的皱纹都长在眼睛周围，呈现一圈圈的同心圆，以及鼻子和浓眉之间平坦狭长区域上的几条波纹线。这些同心圆把观者的注意力引向两个圆心。那对眼睛是什么颜色的？在室内灯光下彼得难以辨认，但看上去是明亮的锈棕色，接近红色，不过是泥土那种红。两只眼睛离得很近，一眨不眨地望着他。它的目光穿透他，让他寸步难移。

猩猩转过身，正对彼得。它的眼神炽热，姿态却很放松。看样子盯着他看让它很享受。

“我想靠近点儿。”彼得说。他脱口而出的话吓了自己一跳。他的恐惧去哪儿了？仅仅一分钟以前他还吓得浑身发抖。

“哦，您不能这么做，先生。”鲍勃明显有所警觉。

走廊尽头有一道沉重的笼门。同样的门在走廊中段还有两道，两侧各一道。彼得环顾四周，门内的地上没有黑猩猩。他走过去，握住把手，用力一拧。

鲍勃目瞪口呆。“啊，老天，谁忘了锁门？您真的不能进去！”他哀求道，“您应该—您应该和莱姆侬博士说一声，先生。”

“让他来吧。”彼得说，一边推开门，跨进门内。

鲍勃跟着他。“别碰它。它们可能有很强的攻击性。它能把你的手咬掉。”

彼得站在笼子前面。他和那只猩猩再次四目相对。他再次感受到那种魔力的吸引。你想要什么？

猩猩把手从交错的钢筋中间挤出来，向他伸过来。那只手在彼得面前张开，狭窄的手心朝上。彼得盯着它，皮革一般的黑色皮肤，修长的手指。没有疑问，毫无迟疑，他抬起自己的手。

“天啊，天啊！”鲍勃低声惊呼。

两只手握在一起。一只短小有力的拇指抬起来，从上面按住他的

手。没有抓握，也没有拉拽，其中没有任何威胁的意味。猩猩只是紧握住他的手。它的手意外地温暖。彼得伸出双手，一只手握着它的手，另一只放在它毛茸茸的手背上。看上去像政客的握手，却真挚而有力。猩猩的手越握越紧。他意识到它可以捏碎他的手，但它并没有那么做，他也没有感到一丝恐惧。它一直凝视着他的双眼。不知为何，彼得喉头一紧，几乎流下泪来。是不是因为自从克拉拉死后就再没有谁这样凝视过他，如此真心诚意、毫无保留地凝视，双眼仿佛敞开的门？

“这只是从哪里来的？”他不回头地问，“他有名字吗？”

彼得注意到自己用词的变化，从“它”变成“他”。这个转换自然而然。这个生命不是一件物品。

“他叫奥多，”鲍勃回答，紧张地团团转，“他是个摇滚明星。一个去非洲的和平队[45]志愿者把他带回来的。随后他被送到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参加空间项目的测试。然后他去了耶基斯[46]，之后是灵长目实验医学与外科实验所[47]，在他—”

走廊另一端爆发出一阵嚎叫。安静下来的黑猩猩又吵嚷起来。这一次比他和鲍勃进门时还要震耳欲聋。莱姆侬博士来了。“鲍勃，你他妈最好给我解释一下这是怎么回事？！”他怒吼道。

彼得和奥多松开彼此的手。这个动作充满了默契。猩猩转身恢复到先前的姿势，侧面对着彼得，视线微微上扬。

鲍勃看起来宁可爬进一只吊着的笼子也不愿回到走廊上。彼得先走了出去。比尔·莱姆侬博士沿着走廊大步流星地走过来，显然怒不可遏。他愤怒的脸庞在走廊灯泡的照射下忽明忽暗，动物的叫喊声也随着他的逼近不断加剧。

“你在这里干什么？！”他朝彼得大吼。

所有的客套都烟消云散。莱姆侬俨然是一只正在展示统治地位的猩猩。

“我准备把这只买下来。”彼得镇定地说。他指了指奥多。

“你要买，现在？”莱姆侬说，“我们是不是还要给你添四头大象和一头河马？或者是两头狮子加一群斑马？这里不是宠物店！你他妈给我滚出去！”

“我会付给你一万五千美元。”啊，这个五位数听上去是多么悦耳。一万五千美元—比他的车还贵出不少。

莱姆侬难以置信地望着他，鲍勃也一样—他已经悄悄溜回了走廊。“好吧，好吧，看这挥金如土的架势，你确实是个参议员。哪一只？”

“那边那只。”

莱姆侬看了一眼。“哈。再没有比那个傻蛋更的了。他每天就一个人待着傻乐。”他想了想，“你刚说一万五千美元？”

彼得点点头。

莱姆侬笑了。“可能这儿确实是间宠物店。鲍勃，你招呼顾客很有一套嘛。托维先生—不好意思，托维参议员—如您所愿，宠物猩猩归您了。唯一要提醒您的是：我们概不退款。您买下他，要是玩腻了想退货，我们倒是可以接手，但您一分钱也拿不回去。明白了？”

“成交。”彼得说。他伸出一只手。莱姆侬和他握了手。他的表情似乎在说：他刚听到了世界上最荒唐的笑话。

彼得瞥了奥多一眼。往外走时，他从眼角的余光里看见猩猩转过头来。彼得又看了他一眼。奥多再次凝视他。他的心里一阵悸动。他一直在注意我。他喃喃低语：“我会回来的，我发誓。”—这句话说给猩猩，也说给他自己。

他们沿走廊往外走。他环顾左右，有个现象让他惊讶：黑猩猩之间的区别如此明显，他进来时居然没有注意到。他本以为黑猩猩都大同小异。事实并非如此，远非如此。每只猩猩都拥有独特的体形和姿态，毛色和花纹各异，面部的光泽、肤色和表情也各不相同。他意识到这些猩猩超乎他的想象：每一只都拥有独一无二的个性。

到了大门口，鲍勃悄悄蹭到彼得身边，面带忧虑。“我们是可以出售猩猩，”他说，“但是只对—”

莱姆侬挥手让他滚开。“蠢货，蠢货！”

他们回到车前。彼得迅速与莱姆侬达成协议。他会尽快返回，大致需要一到两周时间进行必要的安排。他答应寄来一张一千美元的支票作为定金。莱姆侬负责准备所有的文件。

汽车发动时，彼得转身从后窗望出去。莱姆侬脸上依然挂着胜利者的窃笑。然后他转身面对鲍勃，面色一沉。显然鲍勃会被劈头盖脸臭骂一顿。彼得很同情他。

“玩儿得还不错？”司机问。

彼得神情恍惚地靠在座椅上。“很有意思。”

他不敢相信自己刚才做的事。他买只黑猩猩回渥太华干什么？他住在一幢公寓的五层。邻居们能接受大楼里住进一只巨大笨重的黑猩猩吗？在加拿大养黑猩猩合法吗？黑猩猩能适应加拿大的寒冬吗？

他摇了摇头。克拉拉去世刚六个月。他不是在某处读到过，痛失至亲的人应该至少等一年再对生活做出重大改变吗？难道悲伤让他丧失了理智？

他真是个傻瓜。

回到酒店后，他没把这件事告诉任何人，包括俄克拉何马人和他的加拿大同胞。第二天上午回到渥太华后，他同样守口如瓶。到家的第一天，他在自责与震惊之间徘徊，有时甚至完全忘了这件事。第二天，他想到一个绝妙的主意：他会买下这只黑猩猩，然后把它捐给动物园。他知道多伦多动物园不养黑猩猩，但是另一间动物园（比如卡尔加里？）肯定会接受这只动物。它会是一件价值不菲的礼物，不过他将以克拉拉的名义捐赠。如此便物尽其用。问题解决了。

第三天早晨他醒得很早。他躺在枕头上瞪着天花板。奥多红褐色的眼珠目不转睛地盯着他。彼得告诉他：我会回来的，我发誓。他的誓言不是把奥多留在动物园，他的誓言是好好照顾他。

他必须说到做到。该死，他不知道为什么，但是他希望说到做到。

一旦下定决心，之后的事便水到渠成。他把奥多的定金支票寄给了莱姆侬。

显然他们不能住在渥太华。在俄克拉何马，把猩猩关进笼子的借口是科学研究。在加拿大，这个借口可以是天气。他们需要更温暖的气

候。

他很高兴可以再次使用“他们”这个词来思考。是不是很可悲？按照人们常说的“反弹”（仿佛他是弹子球机里的一枚钢珠），他应当立刻扑向下一个女人，他却扑向了一只宠物。这是不是更糟？他不以为然。不管旁人用哪个词来形容他们的关系，奥多都不是一只宠物。

彼得从没想过自己会再搬一次家。他和克拉拉从没有考虑过。他们不在乎渥太华的寒冬，准备在这里终老。

他们应该去哪儿？

佛罗里达？不少加拿大人退休以后搬去那里以躲避加拿大的严冬。但是那个地方对于他毫无意义。他不想住在购物中心、高尔夫球场和闷热的海滩之间。

葡萄牙？这个词让他眼前一亮。他是葡萄牙后裔，两岁那年全家移民到了加拿大。他和克拉拉去过一次里斯本。他喜欢瓦片屋顶的房子、繁盛的花园、小山、散发着没落的欧洲魅力的街道。那座城市仿佛夏末的傍晚，混合了温柔的光线、怀旧的氛围和淡淡的闲愁。唯一的问题在于：和渥太华一样，里斯本不适合猩猩居住。它们需要更安静的场所，需要更大的空间，人烟更稀少的地方。

他记得父母来自乡下—葡萄牙高山区。是否要落叶归根？那里没准儿还住着他的远亲。

目的地在他脑海中渐渐成形。下一步是处理在加拿大的牵挂。他思忖这些牵挂包括哪些东西。它们曾经意味着他的一切：妻子、儿子、孙女、在多伦多的妹妹、所有的家族成员、朋友、事业—简单地说，就是

他的生活。现在，除了儿子，他身边只剩下物质的残骸：一间堆满旧物的公寓、一辆车、多伦多的备用住所、国会山西区的一间办公室。

一想到即将摆脱这一切，他就激动不已。现在的他已经无法忍受这套公寓，因为每个房间都留下了克拉拉痛苦的印记。他的车不过是一辆车，在多伦多的一居室公寓也一样。参议员职务不过是个闲职。

距离或许有助于改善他和本的关系。他不会把余生虚耗在渥太华，干等着儿子挤出时间陪他。妹妹特蕾莎扎根在了多伦多。他们定期通电话，他没有理由切断这层联系。至于孙女瑞秋，以他们见面或打电话的频率，即使他生活在火星也没什么区别。如果考虑到欧洲的吸引力，没准儿哪一天她会来探望他。这是一个很实际的愿望。

他深吸一口气。他将无所保留。

他沉浸在令人隐隐不安的兴奋当中，决心抛弃一切枷锁。他和克拉拉从多伦多搬来渥太华时已经扔掉了不少东西。经过这疯狂的一周，余下的也一件不剩。他们在渥太华的公寓很快找到了买主（“多好的地段！”中介两眼放光），多伦多的那套房也一样。书籍被装箱，运到了一间旧书店，家具和电器被出售，衣物捐给慈善机构，私人文件捐给国家档案馆，其他的零碎直接丢掉。他付清所有账单，关闭水电和电话账户，取消报纸订阅。他申请了葡萄牙签证。他联系了一家葡萄牙银行，办好了开户手续。本尽心尽力地帮忙，只是不住地抱怨，问彼得到底为什么要放弃安定的生活，远走他乡。

离开那天，彼得只提了一只孤零零的箱子，里面装着衣物、家庭相册、露营装备、葡萄牙旅行指南和一本英葡字典。

他订了航班。看样子他和猩猩直接从美国飞到葡萄牙更容易些。这

样可以减少携带珍奇动物过境的次数。航空公司告诉他：只要有笼子并且动物能够保持安静，他们就可以托运。他咨询了兽医，学会如何给猩猩注射镇静剂。

他通过个人关系为自己的车找到买主，在纽约交接，真是最理想的地点。“我会自己把车开过去。”他打电话告诉那个住在布鲁克林的人。

他没说南下时会兜一个圈去俄克拉何马。

他取消了所有的日程—和参议院委员会的；和家人朋友的；和私人医生的（他心脏不太好，不过他准备了足量的药物，并更新了日常药物处方）；和其他所有人的。他给那些没能见面或通电话的人写了信。

“是你建议我给自己放个假的。”他对党鞭说。

“你还真把我的话听进去了。为什么去葡萄牙？”

“气候温暖。我的父母就来自那里。”

党鞭目不转睛地盯着他。“彼得，你是不是遇到另一个女人了？”

“没有。差得远呢。”

“好吧，你说怎样就怎样吧。”

“我住在渥太华，怎么可能在葡萄牙遇到一个女人？”他问。然而他越是否认，党鞭就越是怀疑。

他没有向任何人提起奥多，无论家人还是朋友。猩猩成了他心底闪光的秘密。

出发那天他正好约了看牙。他在汽车旅馆里度过在加拿大的最后一晚，次日清晨去洗牙。他向牙医道别，开车上了路。

这是一段漫长的旅程。他穿过安大略省、密歇根州、俄亥俄州、印第安纳州、伊利诺伊州、密苏里州，到达俄克拉何马州。他不想太赶，计划了五天的行程。途中他在密歇根州兰辛市的一间杂货店和密苏里州黎巴嫩市的一间餐馆里分别给灵长目研究所打了电话，通知他们自己即将抵达。他和上次叫莱姆侬接电话的那个女人通了话—亏得她当时叫走莱姆侬，彼得才能进入关黑猩猩的主楼。她说一切已经准备就绪。

彼得在塔尔萨市度过了最后一晚，第二天上午开车到达灵长目研究所。他停下车，走到池塘边。大岛上有两个人似乎正在教一只黑猩猩手语。另外三只猩猩懒洋洋地躺在岛中央的空地上。鲍勃坐在它们中间，正在检查一只猩猩的肩膀。彼得大声喊他，朝他挥手。鲍勃挥手回应，起身走向岸边的一条小船。那只猩猩跟在他身边。它轻巧地跳上船，蹲坐在船板上。鲍勃把船推离岸边，划着桨过来。

船到池中调了个头，那只先前被鲍勃挡住视线的猩猩看见了他。它大声地“呼—呼—”叫起来，用一只拳头捶着船板。彼得眨了眨眼。那是—没错，就是他。奥多的个头比他记忆中要大。一条大狗的尺寸，只是肩更宽。

没等船靠岸，奥多就跳下船，在地面上蹦了一下，跃到半空径直扑向彼得。他无暇反应。猩猩拍打他的胸膛，双臂紧紧抱住他。彼得往后一倒，狼狈地摔了个四仰八叉。肥厚的湿嘴唇和光滑坚硬的牙齿贴上他的面颊。他被攻击了！

鲍勃的笑声传进他的耳朵。“天啊，天啊，他还真是喜欢您。轻点

儿，奥多，轻点儿。您没事吧？”

彼得无法回答他的问题。他从头到脚都在颤抖。不过并不疼。奥多没有咬他。猩猩已经从他身上下来，靠着他的肩膀坐好。他玩起彼得的头发。

鲍勃在他旁边跪下。“您没事吧？”他又问了一遍。

“没—没—没事，应该没事。”彼得回答，然后吃力地坐直。他睁大眼睛，屏住呼吸，难以相信眼前的一切。陌生的黑色面孔，厚实多毛的躯体，这只温暖的动物正实实在在对着他的脖子喘气—他们之间没有栏杆，没有护具，没有安全措施。他不敢把猩猩推开，只能坐在原地，左右张望，警觉而无助。“他在干什么？”最后他问。猩猩仍在挠他的头。

“他在给您梳毛，”鲍勃回答，“这是黑猩猩社交生活的重要部分。我给你梳毛，你给我梳毛。这是他们相处的方式。而且能够去除虱子和跳蚤，保持卫生。”

“我应该做什么？”

“什么也不用做。如果您愿意的话，或许可以给他梳毛。”

奥多的膝盖就在他眼前。他抬起颤抖的手，轻轻抚摸膝盖上的几根毛。

“来，我教您怎么做。”鲍勃说。

鲍勃坐在地上，轻车熟路地挠起奥多的背。他用手掌边缘逆着猩猩毛发的生长方向扫过去，露出发根和皮肤。三两下试探后，他找到一块合适的区域，用另一只手抓挠，同时拣出脱落的皮屑、污垢和其他废

物。总的来说，这是个需要聚精会神的琐碎活儿。鲍勃似乎忘记了彼得的存在。

彼得渐渐恢复镇定。这只动物对他的触碰也没有那么难受。他能感觉到柔软的手指落在头皮上。

他看着奥多的脸。猩猩的目光也转过来。他们的脸相距大约二指远，四目相对。奥多轻声呼叫，气息有节奏地喷在彼得脸上，他的下唇向外翻卷，露出一排硕大的牙齿。彼得浑身一紧。

“他在对您笑。”鲍勃说。

直到此刻，这个深谙猿猴喜怒哀乐的年轻人才读懂彼得的心情。他伸手搭在彼得肩上。

“他不会伤害您的，先生。他喜欢您。如果他不喜欢您，他只会把您晾在一边。”

“上次给你添麻烦了，真对不起。”

“不用担心。麻烦也值了。这个地方糟透了。不管您把奥多带到哪里，都比在这儿强。”

“莱姆侬在吗？”

“不在。他午饭后才回来。”

运气不错。随后的几小时里，鲍勃给彼得上了一堂关于奥多的小课。他讲解了黑猩猩声音和面部表情的基本知识。彼得学了呼声与哼声，大叫与尖叫，噘嘴、翻唇和吧嗒嘴，还有喘气的各种方式。奥多可

以和喀拉喀托火山48　一样吵闹，也可以和阳光一样安静。他不会美式手语，但能听懂一些英语。和人类一样，语气、手势和肢体语言足以传递丰富的信息。猩猩的双手也会讲话，姿态和毛发也可以—彼得必须聆听它们的声音。亲吻和拥抱的含义跟人类一样，就是亲吻和拥抱—你要懂得享受、感激，或许还要有回应，至少回以一个拥抱。奥多最开心的表情是嘴微微张开，身体松弛；紧接着他可能会大笑—两眼发光，近乎无声地喘息，快乐之情全写在脸上，却没有人类那种刺耳的“哈—哈—哈—”声。这是黑猩猩语言的一个有趣之处。

“那是一套完整的语言系统。”鲍勃这样评价黑猩猩的沟通方式。

“我不太擅长外语。”彼得显得忧心忡忡。

“别担心。您会明白他想说什么的。他一定会让您明白。”

鲍勃告诉彼得，奥多受过大小便的训练，只须把便盆放在显眼之处。黑猩猩憋不了多久。鲍勃给了他四个便盆，将来分散放在奥多的活动区域内。

奥多有一个笼子，用于运输和晚上睡觉，但是车里装不下。他们把它拆开，放进后备箱。出发时，奥多会坐在副驾驶座上。

其间彼得去了一次洗手间。他坐在马桶盖上，双手捂脸。他刚成为父亲那天是不是这种感觉？记忆中他不像这般手足无措。抱着刚出生的本回家是一次让人眩晕的体验。他和克拉拉对该做什么毫无头绪，但又有哪对年轻夫妇知道呢？不过那不成问题。本在他们的关爱中长大。况且他们并不怕他。他多么希望克拉拉此刻就在身边。我在这里做什么呢？他想。太疯狂了。

鲍勃和他带着奥多散了一会儿步。奥多非常兴奋。他采摘浆果，攀爬树木，要求彼得背他（他嘴里咕哝一声，举起手臂，就像个孩子）。彼得同意了，背上他蹒跚而行，差点儿跌倒。奥多抓住他手脚的方式让他觉得背上盘踞着一只九十斤重的章鱼。

“需要的话，我可以给你他的项圈和六米长的皮带，不过它们没什么用。”鲍勃说，“假如他上了树，他可以把你像悠悠球一样提起来。如果你恰好骑在马上，他可以把你连人带马一并提起来。黑猩猩的强壮超乎你的想象。”

“那我怎么管束他？”

鲍勃想了一下，答道：“我不是有意打探您的隐私，先生，您有妻子吗？”

“曾经有过。”彼得严肃地回答。

“那您怎么管束您的妻子呢？”

管束克拉拉？“我从不管束她。”

“没错。你会努力和她相处。当你不满时，你会争论，你会想办法应对。你和奥多也是一样的。你基本上没办法控制他。你只能想办法应对。奥多喜欢无花果，无花果能让他镇定。”

他们闲聊同时，奥多在灌木里进进出出。他钻出来， 贴着彼得坐在他脚上。彼得鼓起勇气，弯腰拍了拍奥多的头。

“身体接触必不可少。”鲍勃说。他在猩猩面前蹲下来。“奥多，挠挠乐，挠挠乐？”他说着，瞪圆了眼睛。他开始挠奥多身侧。很快人和

猩猩在地上滚作一团，鲍勃开怀大笑，奥多呼呼直喘，开心地大叫。

“来呀，来呀！”鲍勃大喊。眨眼的工夫，彼得和奥多就滚在一起。猩猩真的力大无穷。好几次他把彼得高高举起，又把他摔在地上。

打闹终于告一段落，彼得颤巍巍地站起来。他头发蓬乱，一只鞋掉了，衬衫少了两个纽扣，胸前的口袋也撕裂了，浑身沾满了草叶、树枝和泥点。他一个六十二岁的老年人，像年轻人般打打闹闹，未免有点儿尴尬，却让他异常兴奋。他感到自己对猩猩的畏惧正在消退。

鲍勃看着他。“你会做得很好。”他说。

彼得微笑着点点头。他婉拒了项圈和皮带。

当莱姆依出现时，他们只剩交接手续未办。彼得掏出银行汇票，莱姆依仔细查验。然后他递给彼得各种文件。一份表格证明：他，彼得·托维，是雄性黑猩猩奥多的合法拥有者。该证明由俄克拉何马城的一位律师公证。另一份表格出自一位野生动物兽医，他确认奥多身体健康，而且注射了所有最新的疫苗。还有一份美国鱼类和野生动物管理局的出口许可证。文件看起来很正式，都签了名，盖了戳。“好了，我觉得这就行了。”彼得说。两人没有握手。彼得转身就走，不愿多说一个字。

鲍勃在副驾驶座上铺了一张叠好的毛巾。他弯腰抱了抱奥多。然后他直起身，示意奥多上车。奥多毫不犹豫地照做了，很享受地坐在座位上。

鲍勃握住猩猩的手，贴在自己脸上。“再见，奥多。”他说，声音有一丝哽咽。

彼得坐上驾驶座，发动了引擎。“是不是该给他系上安全带？”他

问。

“当然可以。”鲍勃回答。他探身拉出安全带，系在奥多腰间，再把搭扣卡上。肩带太高了，正好挡住了奥多的脸。鲍勃把它往奥多脑勺后面掖了掖。奥多完全没有意见 。

彼得心里一阵恐慌。这事我干不了。我得把这事叫停。他摇下车窗，向鲍勃挥手。“再见，鲍勃。再次感谢。你帮了很大的忙。”

从俄克拉何马北上的路比南下更花时间。他保持中速行驶，免得惊扰奥多。从渥太华到俄克拉何马这一路，他从一个人类聚居点跳到下一个—多伦多、底特律、印第安纳波利斯、圣路易斯、塔尔萨；从俄克拉何马去纽约的路上，他却尽量避开大城市，这同样是为了猩猩着想。

他很想睡在一张像样的床上，再好好洗个澡，但他知道不会有汽车旅馆老板愿意把房间租给一对半人半猿的旅客。第一晚，他驶离公路，把车停在一间废弃的农舍边。他组装好笼子，但拿不准该放在哪里。车顶，还是把它卡在敞开的后备箱里？或者放远一点儿，作为猩猩的“私人”领地？最后，他把笼子放在车旁，笼门敞开，同时摇下副驾的车窗。他给了奥多一张毯子，然后自己躺在后座上。夜幕降临，猩猩在车里进进出出，弄出不小的动静。他几次跳到后座上，结结实实地落在彼得身上。最终他躺在后座的脚垫上，靠着彼得睡着了。奥多不打呼噜，但他的呼吸声十分有力。彼得睡得很不踏实，因为猩猩的打扰，也因为自己心里挥之不去的忧虑。

这是一只巨大强壮的动物，无法管束，无法控制。我怎么把自己搞到这步田地？

之后的几晚，他把车停在道路尽头，睡在与世隔绝的静谧田野边。

一天傍晚，他仔细阅读莱姆侬给他的文件。其中一份报告列出了奥多一生的经历。他是一只“在非洲野外捕获的幼崽”。报告里没有提到那个和平队志愿者，只说奥多此后被送到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在位于新墨西哥州阿拉莫戈多市的霍洛曼航空医学中心待了一段时间。然后他去了佐治亚州亚特兰大市的耶基斯国家灵长目研究中心，之后去了纽约州塔克西多市的灵长目实验医学与外科实验所，最后被送到莱姆侬的灵长目研究所。一段堪比奥德赛的旅程。难怪鲍勃说奥多是个摇滚明星。

彼得的视线停留在几个词上：“医学”……“生物学”……“实验室”……“研究”—特别是“实验医学与外科”。实验？奥多从医学的一个奥斯威辛辗转到另一个，而此前他只是一个从母亲怀抱中夺走的婴儿。彼得不知道奥多的母亲后来怎么样了。白天他给猩猩梳毛的时候，发现他的胸口有个文身。只在那一个部位，深色的皮肤在浓密的体毛下裸露出来。他发现一组起皱的数字—65—不可原谅地烙印在猩猩胸口的右上角。

他转身对着奥多。“他们都对你做了什么？”

然后凑过去抚摸他的毛。

一天下午，他们进入郁郁葱葱的肯塔基州。加满油之后，他把车开到加油站后面休息区的最远端，停车吃饭。奥多钻出车厢，爬上一棵树。一开始彼得如释重负—猩猩终于不在眼前了。随后却意识到自己无法让他下来。他担心奥多会跳到相邻的树上，越跑越远直至消失不见。但是猩猩老老实实地待在原地。他只是凝视着触手可及的森林边缘。他似乎沉醉于这片树叶编织的天堂。一只漂浮在绿色海洋上的黑猩猩。

彼得等待着。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他没书可看，也没心情听广

播。他在后座上打了个盹儿。他想起了克拉拉，想起自己执迷不悟的儿子，想起他弃之如敝屣的往日生活。他去加油站买了食物和水，坐回车里观察加油站的格局—曾经光鲜、如今已暗淡无光的主楼，宽阔的柏油路面，来来往往的车流和人，休息区，森林的边缘，奥多栖身的大树。然后他专注地望着奥多。

只有孩子们注意到了树上的猩猩。当成年人忙着上厕所、给汽车加油、为家人买食品的时候，孩子们四处张望。他们咧嘴大笑。有的孩子指着树梢叫父母看。他们只得到一个漫不经心的空洞眼神。离开时，孩子们向奥多挥手作别。

五个小时之后，天色渐暗，彼得依然抬头望着猩猩。奥多没有忘了他。只要加油站没什么风吹草动，奥多就会低头看他，怡然自得的神情与彼得相仿。

黄昏时分，晚风微凉，猩猩还是不下来。彼得打开后备箱，取出他的睡袋和奥多的毯子。猩猩呼呼直叫。彼得走到树下，把毯子举起来。那家伙爬下来抓住毯子，然后爬回树上，把自己舒舒服服地裹起来。

彼得在树下留了水果、抹了花生酱的面包片和一壶水。天黑以后，他在车里躺下。他已经精疲力尽。他担心奥多会在夜间逃走，但更糟的是他可能会攻击人。进入梦乡之前，他欣慰地想到一件事：今晚或许是奥多离开非洲之后第一次睡在星空下。

清晨，水果和面包片不见了，水壶也空了一半。彼得下车时，奥多也从树上爬下来。他朝彼得举起了双臂。彼得坐在地上，他们拥抱在一起，互相梳毛。彼得给奥多巧克力牛奶和鸡蛋沙拉三明治当作早餐。

在沿途的另外两个加油站，他重复着同样的树下过夜模式。彼得两

次给航空公司打电话，花钱改签了机票。

在白天开车穿过美国的途中，他发现自己不时扭头看一眼他的乘客，一次次惊讶于自己与一只黑猩猩同车。他也发现：奥多在观察窗外掠过的风景之余，也会做同样的事—不时扭头看他一眼，一次次惊讶于自己与一个人同车。就这样，在彼此之间不断的惊叹中（也掺杂着一丝恐惧），他们到了纽约。

越接近城区，彼得就越紧张。他疑心莱姆侬跟他耍了个花招。他担心自己会在肯尼迪机场被截住，奥多会被带走。

猩猩望着这座城市，他的下颌微张，眼睛一眨不眨。在通往肯尼迪机场的一条小路上，彼得停下车。接下来是最困难的环节。他必须给猩猩注射一支强力镇静剂。这种药叫塞尔纳林，兽医推荐的。奥多会在注射的时候攻击他吗？

“看！”他指着远处说。奥多转过头去。彼得把注射器扎进他的手臂。奥多似乎完全没有感觉到针刺，没几分钟就昏迷了。到了机场，由于行李特殊，彼得被引导到特殊货运区。他装好笼子，铺上毯子，费尽力气才把奥多绵软的身体放进去。他在笼边坐立不安，手指钩住金属网。要是奥多醒不过来怎么办？他该怎么办？

笼子被放上一个手推车，推进了迷宫般的肯尼迪机场。彼得由一名保安陪同。海关人员查验了所有的文件，核实了机票，然后奥多被带走。彼得被告知：如果机长允许，他可以在飞行途中去货舱探视奥多。

他匆忙离开。他洗了车，把车里里外外打扫干净，然后开到布鲁克林。买主是个难缠的家伙。他夸大汽车的每个瑕疵，对各项指标都有诸多不满。不过彼得纵横政坛二十年可不是白混的。他默默听完那个男人

的抱怨，然后重申了之前约定的价格。那个男人继续砍价，彼得说："好吧。那我就卖给另外那个买主。"他上车发动了引擎。

那人追到窗边。"另外那个买主？"他问。

"我刚同意把车卖给你，就有另一个买主打来电话。我说不行，因为我已经答应卖给你了。但如果你不要，对我还更有好处。我可以卖更多钱。"他换了挡，开始倒出车道。

那个人急忙招手。"等一下，等一下！我买了！"他大喊。然后他迅速付了钱。

彼得拦了一辆出租车，回到肯尼迪机场。他对奥多很不放心，缠着航空公司问个不停。他们向他保证：不，他们不会忘记把猩猩运上飞机；是的，他会被安置在加压恒温的顶层货仓；不，他还没有醒过来；是的，他的各项生命体征都正常；不，彼得现在还不能去看他；是的，一旦飞机进入巡航高度，他们就会问彼得是否要探视。

起飞一小时后，机长同意探视，彼得来到飞机尾部。他穿过一道窄门进入顶层货舱。灯开了，他一眼就看见笼子—他们用带子把它拴在飞机的内壁上。旁边是头等舱的行李。他大步走过去，看到奥多的胸口平稳地起伏，终于松了口气。他把手伸进笼子，摸了摸奥多温暖的身体。他想进入笼子给奥多梳毛，但航空公司在笼门上加了一道挂锁。

除了偶尔去洗手间或是吃饭，彼得全程守在笼子旁边。乘务员似乎并不介意他待在那里。兽医告诉他，黑猩猩一次不能打太多塞尔纳林。飞行途中他又给奥多打了两针。他讨厌这么做，但他不希望猩猩在这样一个吵闹而陌生的地方醒过来。他可能会恐慌。

够了，彼得想。他发誓永远不再把奥多置于如此恶劣的环境。他应该得到更好的照顾。

着陆前半小时，一位乘务员走进货舱。她告诉他必须回客舱。他回到座位上，很快睡着了。

清晨时分，飞机颠簸着降落在里斯本波尔特拉机场。他睡眼惺忪地望向窗外。这时他竟感到了恐慌。心脏在胸膛里怦怦直跳，呼吸也变得吃力。这是个错误。我必须马上回去。但是奥多怎么办？里斯本肯定有动物园。他可以连猩猩带笼子一起放在动物园门口。一个动物弃儿。

一小时后，其他乘客都取完行李离开了，只剩他还在到达区等待。他在行李转盘附近的洗手间隔间里待了大半个小时，独自默默哭泣。要是克拉拉在身边该多好！她会给他信心。但是假如她还在他身边的话，他根本不会陷入如此荒唐的境地。

终于有一个穿制服的男人来找他。“先生，您就是那个带猩猩的人吗？49 ”他问。

彼得一脸茫然。

“猩猩？”那人说，一边做出挠胳肢窝的动作，嘴里发出“呼—呼—呼—呼—”的声音。

“是的，是的！”彼得连忙点头。

他们出了安检口，那人一直亲切地用葡萄牙语和他攀谈。彼得频频点头，尽管他一个字也听不懂。他依稀记得很久以前父母用葡萄牙语对话的腔调，那是一种含糊不清的忧伤低语。

笼子放在一个停机仓库中央的行李推车上。几名机场员工围在一旁。彼得的心脏再次剧烈跳动起来，不过这一次是出于高兴。那些人正饶有兴趣地谈论着那只猩猩。奥多还在昏迷中。那些人问彼得问题，他只能抱歉地摇头。

“他不会讲葡萄牙语。”带他来的那人说。

大家开始打手势。

“你带他来做什么？”一个人问。他双手手心朝上，在面前摆动。

“我要去葡萄牙高山区。”彼得回答。他用一根手指在空中画出一个长方形，说“葡萄牙”，然后指向长方形的右上角。

“啊，葡萄牙高山区。上头那个产犀牛的地方。”那人回答。

其他人都笑了。彼得点点头，虽然他不明白他们为什么发笑。犀牛50？

他们最终想起了自己的职责。他的护照被查验、盖戳；奥多的文件被签字、盖章，一式两份，一份给彼得，一份存档。办妥了。一个人做出推车的动作，示意这个外国人和他的猩猩可以走了。

彼得的脸唰的一下白了。在过去两个月的亢奋中，他忘记了一个细节：他和奥多要怎么从里斯本去葡萄牙高山区？他们需要一辆车，但他没有提前安排。

他把双手手掌向外伸出。“等等，我需要买一辆车。”他上下转动拳头，模仿握方向盘的动作。

“一辆车？”

“是的。我在哪儿能买到一辆车，哪儿？”他搓着拇指和食指。

“先生，你想买一辆车？”买—听上去没错。

“是的，是的，买一辆车，哪儿？”

那个人叫来另一个人，两人开始讨论。他们在纸上写了几个词，递给彼得。上面写着Citroën[51] 和一个地址。他知道法语里citron 是柠檬[52]的意思。他希望这不是一个坏兆头。

“近吗，近吗？”他把手指朝自己拢在一起。

“是的，很近。出租车。”

他指了指自己，然后指向外面，再指回自己。“我现在过去，一会儿就回来。”

“好的，好的。”那人点点头。

他匆忙离开。他身上带了相当数量的加币和美金，还有旅行支票。为了保险起见，他还带了信用卡 。他把所有钱都换成了埃斯库多，然后跳上一辆出租车。

那家雪铁龙经销商离机场不太远。待售的车型都很怪异，圆滚滚的。其中一辆有着优雅的线条，但是太贵了，而且对于他来说太大了。最终他选了入门款—那辆土灰色的玩意儿看上去像是用金枪鱼罐头做的。完全没有配饰，没有收音机，没有空调，没有扶手，没有自动挡，甚至没有可以摇起的车窗。车窗分为上下两片，下片像翅膀一样可以活

动，能够翻起来卡在上方。这辆车也没有固定的车顶和玻璃后窗，只有一块结实的篷布，可以解开向后翻起，上面嵌了透明的塑料窗。他试着开关车门。感觉这辆车就快散架了，只能勉强算是车，店员却表现出极大的热情，扬起双手把这辆车捧上了天。这辆车的名字也让彼得有些迟疑：2CV—这压根儿算不上名字，仅仅是个编码。他更想要一辆美国车。但他在奥多苏醒之前就得有一辆车。

他点点头，打断了店员—他买了。那人笑逐颜开，领着他进了办公室。他查看了彼得的国际驾照，填好文件，收了钱，给彼得的信用卡公司打了电话。

一小时后他开车回到机场，车的后窗内侧贴着临时车牌。换挡很费劲，操纵杆从面板上直直地挺出来；引擎声音很吵，车开起来也不稳。他停下车，回到仓库。

奥多还在沉睡。彼得和机场工作人员把笼子推到车旁。他们把猩猩挪到后座上。这时问题来了。笼子就算是收起来也装不进2CV局促的后备箱，更别说把它绑在软塌塌的顶篷上了。彼得没有纠结。这东西就是个累赘，而且奥多压根儿就没用过它。机场工作人员好心地帮他处理掉了。

彼得最后一次确认没有任何遗漏。护照和文件都在身上；葡萄牙地图已经拿出来了；行李塞进了后备箱；猩猩躺在后座上—可以出发了。只是他感到精疲力竭，又饥又渴。他定了定神。

“葡萄牙高山区有多远？”他问。

“去葡萄牙高山区？大约十个小时。”那个人回答。

彼得又掰着手指跟那人确认一次。十根手指。十个小时。那人点了点头。彼得叹了口气。

他研究了一下地图。和在美国境内一样，他决定避开大城市。那意味着驶离海岸线，斜穿内陆地区。在穿过一座名叫阿良德拉的小镇之后，有一座桥横跨塔霍河。然后就只剩下一些小村镇，它们在地图上用最小的空心黑圈来标示。

他连开了几个小时，只在一个名叫波尔图阿尔托的地方短暂停留，找了家餐馆吃了点儿东西，增加补给。他已经困得睁不开眼。接着，他们来到蓬蒂-德索尔。这是一个令人愉悦的热闹城镇。他充满渴望地望着眼前的旅馆，真想就此住下。但他仍然继续赶路。到了郊外，他拐上一条僻静的岔路，把车停在一片橄榄林边。他的车仿佛一只即将飘过原野的灰色气泡。他在奥多身边放了食物。他想把睡袋横铺在前排，但两个座椅离得太远，也不能往后放倒。他看了一眼车边的地面。石子太多了。最终，他钻进后座，把奥多沉重的身体挪到地板上，自己以胎儿的姿势蜷缩在后座上，一合上眼就陷入了沉睡。

下午彼得醒来的时候，奥多就在他身边，几乎坐在他头上。猩猩正在东张西望。毫无疑问，他正在琢磨人类又在他身上耍了什么新花招。他这是在哪儿？那些高楼都去哪儿了？彼得感觉到奥多身体的温热。他依然很疲惫，但焦虑使他清醒。奥多会发怒吗？会攻击他吗？如果他发动攻击，彼得无路可逃。他缓缓坐起身。

奥多张开双臂拥抱他。彼得也回抱奥多。他们就这样静静地抱了一会儿。他给奥多喝水，喂他苹果、面包、奶酪、火腿。奥多几口就吞下了肚。

彼得看见一群男人沿路走过来。他们的肩上扛着铁锹和锄头。他挪到驾驶座上，奥多跳上他身边的副驾驶座。他发动汽车，奥多伴着引擎的轰鸣“呼—呼—”直叫，但没有别的动作。他掉了头，回到大路上。

和大多数移民一样，他的父母是为了摆脱贫困才离开葡萄牙高山区的。他们决心让自己的孩子在加拿大过上不一样的富足生活。他们对自己的出身讳莫如深，就像包扎一处伤口。在多伦多，他们刻意避开一同移民来的葡萄牙同胞。他们强迫自己学英语，不把母语或者故乡文化传给子女。他们还鼓励子女扩大社交圈子。最终儿子和女儿的伴侣都不是葡萄牙裔，这让他们备感欣慰。

到了他们生命的最后几年，在成功地改头换面之后，父母终于稍微放松下来。彼得和妹妹特蕾莎这才能够偶尔看到他们过去的影子。有时是短小的故事，配上家族照片。一些名字被提及；一个模糊的地理轮廓逐渐浮现，它围绕着一个地名：图伊泽洛。那是父母的来处，也是他和奥多的去处。

不过他对这个国家一无所知。他从里到外都是个加拿大人。他在逐渐退去的暮色中行驶，欣赏着此间迷人的风光和繁忙的乡村图景。四处都是成群的家禽和牛羊，还有蜂房和葡萄园，犁过的田地和修剪过的橄榄林。他看见人们背着柴火，毛驴驮着篮子。

天黑了，他们停车休息。他挪到狭窄的后座。夜半时分，他恍惚间觉察到奥多开门下车，但他困得没有气力查看。

早晨，他发现猩猩睡在车顶的篷布上。彼得没有叫醒他。他拿出旅行指南读起来。他发现一路上看到的那种奇特的树—敦实的树干、粗壮的枝干、深褐色的树皮，一部分树皮被齐整地剥掉—原来是软木树。树

皮剥落处泛着红褐色的微光。他暗下决心，从此只喝用玻璃瓶和软木塞封存的酒53 。

西哥特人、法兰克人、罗马人、摩尔人—他们都曾来到这里。有些人落脚之后，搞了点儿破坏就离开了。其他人则待得更久一些，足以修起一座桥或一座城堡。他在旅行指南边栏里发现一条介绍—“葡萄牙北部特有物种：伊比利亚犀牛。”这就是机场那人说的犀牛吗？这种生物学上的遗迹是冰川时期长毛犀牛的后裔，在葡萄牙一直生存到现代，它们零散的栖息地日渐萎缩，最后一头有记载的个体死于一六四一年。它们外貌凶猛强壮，性情却大多很温驯—毕竟是食草动物，不易发怒却很容易消气。它们渐渐跟不上时代的脚步，无法适应留给它们的越来越小的空间。因此它们消失了，虽然时至今日仍不时有目击报告。一五一五年，葡萄牙国王曼努埃尔一世把一头伊比利亚犀牛作为礼物献给教皇利奥十世54 。旅行指南里有一幅丢勒为这头犀牛绘制的木刻版画的复制品，旁边标注着“不真实的独角兽”。他端详着那幅画。它看上去雄壮而古老，虚幻而迷人。

彼得用野营炉做早餐时，奥多醒了。奥多翻身坐起，两腿直立，站在车顶四处张望。想到自己的处境，彼得再次感到触目惊心。假如让他只身踏上这片异乡的土地，他会难以忍受，终将死于孤独。而如今因为这个不同寻常的旅伴，孤独感退居二线。他对此心怀感激。即使如此，他仍无法忽略此刻困扰他的另一种感觉。这种感觉仿佛正在侵蚀他的肚肠—那就是恐惧。他无法解释它为何倏忽而至。他从没经历过恐慌，或许这就是恐慌来袭的感觉。恐惧渗入他的体内，撑开他的每一个毛孔，令他呼吸急促。奥多从车顶下来，四肢着地爬过来坐下，盯着火炉，一副温驯的样子。他的恐惧感渐渐烟消云散。

早餐过后，他们继续赶路。他们穿过一座又一座村庄，村庄里有石

头房子、鹅卵石路、打盹儿的狗、抬头看他们的驴。一切都笼罩在静谧中，他只见到几个穿黑衣的男男女女，岁数比他还大。他可以想象，这些村落的未来如夜晚一般静悄悄地来临，没有惊喜；每一代人和上一代或下一代都没有分别，只是人丁渐少。

到了午后，从地图上看他们已经进入葡萄牙高山区。此处的空气更加清冷。他有些疑惑。高山在哪儿？他并不奢望见到高耸入云、白雪皑皑的阿尔卑斯山，但他同样没有预见到这一片起伏的荒野。森林隐藏在山谷间，四周不见一座山峰。他和奥多穿过布满巨石的平原，每块巨石兀自伫立在荒草中。有些石头近两层楼高。当一个人站在这样的巨石旁，多少会觉得它们庞大如山，不过这也有些夸大其词。奥多和他一样被这些巨石深深迷住了。

图伊泽洛村出现在蜿蜒道路的尽头。它栖身山谷中，背靠森林。狭长、倾斜的鹅卵石路汇入一个小广场，广场中心有一座不起眼的喷泉潺潺流淌。广场一侧有一座教堂，另一侧有一间小餐馆，看样子也卖杂货和面包。除了这两栋各司其职的建筑，周围遍布简朴的石头房子，楼上有木质阳台。这里算得上“大”的只有随处可见的菜园。它们的大小与农田相仿，打理得很整洁。还有无处不在的动物：鸡、山羊、绵羊、慵懒的狗。

他一下车就惊讶于这座村庄的宁静和偏僻。他的父母就来自这里。其实，他就是在这里出生的。他觉得难以置信。他在多伦多市中心贫民区的一所房子里长大。两地间的距离似乎遥不可及。他没有任何关于图伊泽洛的记忆，离开时他还在襁褓里。不过无论如何，他会先住下试试。

“我们到了。”他宣布。奥多面无表情地环顾四周。

他们吃了三明治，喝了点儿水。彼得注意到一座菜园里聚了一小群人。他找出字典，反复练习几句话。

“别动。待在车里。”他告诉奥多。奥多在座位上显得很矮，从车外几乎看不见。

彼得下了车，向那群人招手。他们也向他招手。一个男人大声向他打招呼。彼得穿过菜园的小门，来到他们中间。每个村民都笑容满面，一一上前和他握手。“你好。”他不停打招呼。

等到这个仪式接近尾声，他小心翼翼地背出事先查好的那句话。“我想要一座房子，谢谢。”他一字一顿地说。

“一座房子？住一晚？”有人说。

“不，”他翻着字典回答，“一座房子，用来……生活的。”

“住在这儿，图伊泽洛？”另一个人说。他脸上的皱纹因为惊讶而绽开。

“是的，”彼得回答，“就在图伊泽洛，一座用来生活的房子。”很显然，从没有人移民到这里。

“上帝啊！那是什么？”一个女人倒吸一口凉气。他猜想她语气里的惊恐和他想住在村里这件事无关。她望向他的身后。他转过身。不出所料，奥多爬上了车顶，正看着他们。

人们纷纷惊呼。有人抄起锄头，哆嗦着举过头顶。

“没事，没事，他很友好的。”彼得说，同时举起双手让大家镇定。

他飞快地翻阅字典。“他是……友好的！友好！”

他把这个词重复了几遍，试图找准声调和正确的发音。他退到车前。人们僵在原地。奥多已经引起了更多人的注意。餐馆里有两个男人在张望，有个女人站在自家门口观望，还有个女人站在阳台上看热闹。

彼得以为奥多在乡村里更容易被接纳，但这个想法是愚蠢的。人们的惊愕是不分城乡的。

“友好，友好！”他向所有人强调。

他招呼奥多。猩猩从车顶爬下来，跟在他身后，四肢着地走进菜园。他没有穿过小门，而是选择跳上石墙。彼得站在他旁边，抚摸着他的一条腿。

“一只猩猩，”他对人们说，试图帮助他们理解眼前的景象，“一只友好的猩猩。”

人们瞪大了眼睛。他和奥多等待着他们的回应。最先发现奥多的那个女人首先放松下来。“他和你一起住吗，先生？”她问。这个问句的尾音上扬，满是惊讶。

“是的。”他回答，尽管他不知道“住”这个词的意思。

一个村民看够了热闹，想转身离开。旁边的人伸手拉他，却不小心绊了一下。他想保持平衡，于是死死拽住第一个人的袖子。那人跟着失去平衡。他一声大叫，往后甩掉另一个人的手，气呼呼地走开了。奥多顿时感到紧张，他站起身，目光追随着那个离开的人。他站在石墙上，俯视菜园里的人群。彼得觉察到他们的不安。“没关系，”他拉着奥多的手，低声说，“没关系。”他很紧张。这小小的骚乱会不会令这猩猩狂性

大发？

奥多并没有发狂。他坐回原地，发出好奇的“呼—呼—呼—”声，声调上扬。听到这个声音，人群中的许多面孔露出笑容，或许这个声音唤起了他们的印象—猩猩确实是“呼—呼—呼—”地叫的。

“他从哪儿来的？你是干什么的？”发问的还是那个女人。

“是的，是的。”彼得回答，其实他完全不知所云，“我想在图伊泽洛找座房子，和友好的猩猩一起生活。”

其他村民闻讯赶来。他们聚在一处，站在安全距离以外。奥多对村民的兴趣不亚于他们对他的兴趣。他站在墙头观察他们，发出轻声的“呼—”和“啊—”，似乎在打招呼和品头论足。

“一座房子……”彼得抚摸着猩猩，重复说。

菜园里的人终于开始回应他的请求。他们凑在一处商量，他听到“房子”这个词和几个听起来像人名的词一同被提起。一个女人转身朝站在车边的另一个女人大声说话，扩大了讨论的范围。那个村民大声应答，很快她身边的人也叽叽喳喳起来。车边的村民和菜园里的村民不时隔空喊话，仿佛来回抛掷一个排球。两组人没聚到一处，原因显而易见：他们之间隔着一道门，猩猩正像岗哨一样守在门楣上。

彼得觉得或许应该明确自己的请求。最好要一座村边的房子。他查了查字典。

“一座房子……在图伊泽洛的边上……这附近。”他大声说。他表面上在对刚才问话的女人说话，其实想让所有人听见。

讨论重新开始。那个女人自告奋勇充当他的代言人，最终由她宣布结果。“我们有一座房子或许适合你和你的猩猩。”

除了“一座房子”和“你的猩猩”，他什么也没听懂。他点了点头。

那女人笑了，然后畏缩地看了一眼菜园的门。他赶紧走到门外，把奥多轻轻推下石墙。奥多落在地上，靠在他身边。他们一起朝汽车走了几步。菜园里的人们朝园门凑过来，而围在车前的人往后散开。彼得转身面对那个女人，朝各个方向比画。她指向右手边通往村庄高处的上坡。他朝那个方向走去。幸运的是，奥多一直跟在他身边。那女人远远地跟在后面。他们前方的村民纷纷散开，鸡和狗也避之唯恐不及。除了鸡以外，所有村里的居民，无论是人还是动物，都尾随着这两名来客。他不时地回头，确认自己走的路是对的。那女人领着村民们走在约莫十五步之外。如果彼得走对了，她就点头，否则她便伸手纠正。表面上他和奥多在带路，其实是他们在指路。他们就这样穿过村庄。奥多在他身旁，四肢着地行走，一副悠闲的样子，只是偶尔对鸡和狗表现出浓厚的兴趣。

他们出了村子。鹅卵石路变成土路。他们拐过一个弯，越过一条浅浅的小溪。树木愈渐稀疏，高原露出原貌。没过多久，那个女人高喊着伸出手，指了指。他们到了。

这座房子和村里的众多住宅没有两样。一座“L”形的两层石头小楼，两堵石墙围住无遮无挡的两边，形成一个闭合的院子，院门开在石墙上。女人请他走进院子，而她和同伴待在门外。她用手势告诉他，屋外的石阶通向二楼。然后她指了指奥多，又指了指一楼的一扇门。彼得打开门，门上没有锁，只有一道门闩。眼前的景象令他不快。房间里不仅堆了很多杂物，而且很脏，所有的东西都蒙着一层灰。他看到墙上装

了一个环，并注意到他刚打开的门分为上下两半。他明白了：这层楼是猪圈，是马厩，是牲口的围栏。他沿途看见过许多这样的房子，但直到现在才理解它们的构造。所有的动物—绵羊、山羊、猪、鸡、驴—生活在主人的楼下，主人一方面饲养它们，确保它们的安全，另一方面在冬季借助它们取暖。这也解释了为什么楼梯在屋外。他关上门。

“猩猩。”那个好心的女人在低矮的院墙外提醒他。

“不。”他摇摇头，指了指楼梯。

人们点点头。外国人的猩猩要住在楼上，是吗？它也懂得养尊处优？

他和奥多爬上石阶。二楼的平台是用木头搭的，上面有顶，大得可以当作阳台。他打开门。这扇门同样没锁。看来图伊泽洛没有偷窃问题。

他对二楼满意多了。虽然很简陋，但对他来说已经足够。房间有石头地板（容易清洁）和很少几样家具（不易损坏）。墙壁很厚实，刷了不均匀的白灰，墙面凹凸不平，但还算干净；它们的外观简直像葡萄牙高山区的地形图。二楼的布局很简单。从大门进去是客厅，里面摆着一张木桌和四把椅子，墙上装了储物架，再加上一个铸铁壁炉。在客厅一端，也就是“L”的顶端，用半堵墙隔出了一间厨房，配备了很大的水槽、丙烷煤气炉、操作台和更多的架子。在客厅另一端，穿过一条没门的走廊，他发现两个相邻的房间，也就是“L”的底部。第一个房间里有一个衣橱，门上的镜子上布满了岁月沉淀的斑点。最靠里的房间里有一张床，床垫已破旧不堪，屋里还有一个床头柜、一个带抽屉的立柜，以及一个简陋的洗手间。洗手间里有一个水池和一个落满灰尘的干马桶。

没有淋浴喷头和浴缸。

他回到客厅，查看每堵墙的底部，然后检查了每个房间的天花板。没有插座或灯具。在厨房，他确认自己刚才没有看错：真的没有冰箱。这个地方既没有电，也没有电话接口。他叹了口气。他拧开厨房的水龙头，没有水滴打破房间的寂静。有两扇窗户是破的。一切都笼罩在灰尘和污垢之下。疲惫如同一个浪头向他打来。身为加拿大参议员，从充满种种现代化便利的首都城市，来到世界尽头这个穴居时代的居所；从家人朋友环绕的舒适环境，来到一个人生地不熟、语言不通的地方。

奥多把他从情绪崩溃的边缘拯救回来。猩猩显然对新家很满意。他兴奋地呼呼直叫，摇头晃脑地从屋子一头跑到另一头。彼得意识到，这是奥多成年以来第一次见到笼子以外的住处。这里比他见过的所有地方都更大更通透，甚至比他过去一周栖身的汽车还好。或许奥多以为他的生活从悬在半空中的笼子换到了装在轮子上的笼子里。以猿猴囚犯的标准，这座房子简直就是丽兹酒店。

至于照明的问题，他仔细想了想：每堵墙上都有窗户，太阳就是他们的灯泡。一想到每个夜晚将被蜡烛和油灯照亮，他就备感温馨，何况还很经济。房子里装了水管，所以从前肯定有过自来水，恢复起来应该不成问题。

彼得走到一扇面向院子的窗边，推开窗。村民们正在院墙外耐心等待。他朝他们挥手微笑。葡萄牙语里“好”怎么说来着？他查了查字典。“这座房子很好—非常好！”他大喊。

村民们微笑着鼓起掌来。

奥多也来到窗边。他难掩狂喜的心情，喊出了和彼得同样的话，不

过是用自己的语言。但在彼得和楼下的人听来，那是一声可怕的嚎叫。村民们纷纷后退。

“猩猩……猩猩”—他拼命寻找着合适的字眼—“猩猩……很高兴！”

村民中又一次响起掌声。这让奥多喜不自胜。他再次怀着灵长目的喜悦大声尖叫，然后翻出窗外。彼得惊慌地撑着窗框探头往下看。他看不见猩猩的身影。村民们发出“哦—”和“啊—”的惊呼，声音中略带恐惧。他们都抬头往上看。

他跑下楼梯，站在他们中间。奥多已经攀住页岩屋檐，蹬着石墙上了房顶。此刻，他正雄踞房顶最高处，欣喜若狂地望着地面上的人类，望着村庄、近处的树林，望着怀抱他的广阔天地。

现在是个和村民们敲定协议的好时机。彼得向他们的领头人做了自我介绍。她名叫阿梅莉亚·杜阿尔特，她说他可以叫她阿梅莉亚大婶。他设法让她明白，他很乐意住在这里。（谁的房子？他想。以前住在这里的人去哪儿了？）他用结结巴巴的葡萄牙语询问窗户和水管的维修以及房间的清扫问题。阿梅莉亚大婶对他的问题一概点头。一切都会安排好的，她明确表示。她不停地翻动手掌。明天，　明天。多少钱？同样的回答：明天，明天。

他对她和大家说：“谢谢，　谢谢，谢谢。”奥多的尖叫里也饱含同样的感激之情。最后，他和每个村民握了手，他们才离开。每个人依然注视着屋顶。

彼得从奥多的坐姿里能看出他很放松：两腿分开，前臂搭在膝盖上，两手在腿间晃来晃去，脑袋左顾右盼。村民走后，猩猩还沉浸在对新居的欢喜中。彼得走路去村里取车。“我过会儿就回来。”他大声告诉

奥多。

开车回来后，他把仅有的几件行李取出来。他找到一个桶，步行到村里的泉眼取水。然后他用野营装备烧水，早早做好了晚饭。

过了一会儿，他又喊了猩猩一声。奥多没有现身，于是他来到窗边。就在这时，猩猩头朝下冒了出来。奥多正倒吊在房子的外墙上。

“晚饭好了。”彼得说。他指了指煮了蛋和土豆的锅。

他们一声不响地吃了晚饭，各自思绪万千。饭后，奥多再次跳出窗外。

彼得不想碰那只陈旧的床垫。他把野营垫和睡袋铺在客厅的桌上。

然后他便无事可做了。在三个星期（感觉像是一辈子）马不停蹄地奔波之后，他无事可做了。一个绵长的句子，以几个坚实的名词为锚，外面漂浮着数不清的从句、成群结队的形容词和副词，以及把句子带往全新方向的黑体连词，再加上几段意料之外的插曲，最终随着一个出奇温和的急刹车，整句话结束了。差不多整整一小时，他坐在楼梯尽头的露台上，手捧一杯咖啡，回味着这个急刹车。疲惫中带着一丝解脱，一丝忧虑。下个句子会带来什么？

他钻进铺在桌上的睡袋。奥多在房顶一直待到天黑。他跳上窗台，一个剪影嵌在了月光里。他发现卧室的床垫全归自己了，于是快活地咕哝起来。很快，房间里安静下来。彼得幻想着克拉拉躺在自己身边，渐入梦乡。“我希望你在这里，”他轻声告诉她，“我觉得你会喜欢这座房子。我们把它收拾得很好，还种满了花草。我爱你。晚安。”

早晨，一队人马来到房前，正是“明天”施工队，领头的是阿梅莉亚

大婶。为了整修这个地方，他们全副武装，带来桶、拖把、抹布、锤子、扳手，再配上坚毅的表情。他们干活时彼得试图帮忙，但他们摇着头把他赶到一旁。况且他还得管束他的猩猩。有奥多在旁边，他们都很紧张。

他和奥多出去散了会儿步。每一双眼睛，无论人还是动物的，都转过来盯着他们。这种眼神里没有敌意，一分也没有，它在任何情况下都表示问候。彼得再次为这里的菜园惊叹不已。萝卜、土豆、节瓜、葫芦、西红柿、洋葱、白菜、花菜、甘蓝、甜菜、卷心菜、韭菜、甜椒、四季豆、胡萝卜、小片的黑麦和玉米地—完全是个正儿八经的家庭作坊式菜园。猩猩摘下一颗卷心菜有滋有味地吃起来。彼得拍着手把奥多叫过来。猩猩饿了。他也一样。

他们站在村里的小餐馆外。露台上空无一人。他不敢冒险走进餐馆，不过在室外用餐就没有风险了吗？他查了查字典，在一张桌子附近徘徊。柜台后面走出一个男人，虽然警惕地睁大了眼睛，面色却依然和蔼。

“您想要点儿什么？”他问。

“麻烦拿两个芝士三明治和一杯加奶的咖啡。”彼得努力地找准发音。

“没问题，马上就来。”那人应道。尽管他战战兢兢，仍然走过来擦拭离他们最近的桌子。在彼得看来，这个动作是在邀请他坐下。

“非常感谢。”他说。

“很高兴为您服务。”那人说，转身走进餐馆。

彼得坐下来。他以为奥多会坐在他身边的地上，猩猩的眼睛却盯着他的金属座椅。奥多爬上旁边的一把椅子。他站在上面低头看着地面，使劲摇晃椅子，并拍打自己的胳膊，尽情探索这件奇怪物品的用处和极限。彼得向餐馆里瞧了一眼。店内的顾客都在望着他们。店外的人们也渐渐围成一个大圈。“放松，放松。”他低声对奥多说。

他靠在奥多身边，抚摸他的毛。不过猩猩看上去没有一丝紧张。恰恰相反，从他欢快的表情和洋溢的好奇心可以看出，他的心情很不错。可以说，那些围观的人才是需要安抚的一方。

“嗨，早上好。”彼得喊道。

人们也纷纷回以问候。

“你从哪儿来？”一个人问。

“我从加拿大来。”他回答。

周围响起一片赞许声。加拿大有很多葡萄牙移民。那是个好国家。

“你带着一只猩猩做什么？”一个女人问。

他带着一只猩猩做什么？对于这个问题，无论用英语还是葡萄牙语，他都没有答案。

“我和他一起住。”他简单答道。他只能说这么多了。

他们点的餐到了。那人以斗牛士般的警觉将咖啡和两个盘子放在离奥多最远的餐桌一端。

猩猩大声咕哝着，探出身子把两个芝士三明治一把捞过来，一口就

下了肚。村民们看得直乐。彼得也笑了。他看着侍者。

“请再拿两个三明治。”他说。他想起这间小餐馆同时也是间杂货铺，“还有，给猩猩，十根……”他用手比画出一个细长的形状，然后做出剥皮的动作。

“十根香蕉？”那人问。

啊，原来是同一个词55 。“对，十根香蕉，谢谢。”

“没问题。”

奥多独吞三明治的举动把村民们逗乐了，而他见到香蕉的反应更让他们乐不可支。彼得本以为买的香蕉足够奥多好几天的量。才怪。猩猩一见到香蕉就激动地咕哝起来，只见蕉皮纷飞，他一口气吃得一根不剩。此外，要不是彼得眼疾手快抢下一个三明治，他会再次包圆儿。饱餐之后，他还喝了彼得的那杯咖啡，下嘴之前先把指头伸进杯里试了试温度。他把杯子舔干净，然后把它衔在嘴里，用舌头和嘴唇把玩，仿佛那是一大块口香糖。

村民们忍俊不禁。这个外国人的猩猩真有意思！彼得很满意。奥多赢得了他们的好感。

快活的气氛达到高潮时，奥多抓起咖啡杯，在椅子上高高站起，尖叫着用惊人的力气把杯子砸向地面。杯子摔得四分五裂。彼得看得出，奥多此举只是想增加自己在这一幕乡村喜剧中的参与感。

村民们惊呆了。彼得抬起一只手，试图安抚侍者。“对不起。”他说。

“没关系。”

彼得对在场的人补充道：“友好的猩猩很开心，非常开心。”

友好，开心—但也是枚定时炸弹。他付了钱，添了不菲的小费。然后他们起身离开，面前的人群小心翼翼地散开。

他们回到村边的住处时，房子已经焕然一新。窗子修好了；水管能用了；煤气炉装了新气罐；所有的墙面和台面都彻底洗刷过了；炖锅、煎锅、盘子和餐具堆放在厨房的架子上，虽然都是旧物，缺了口，也不配套，但是完全不影响使用；床上换了新床垫，铺了干净床单，置了两条羊毛毯，还有叠好的毛巾；阿梅莉亚大婶还在客厅的桌上放了一个花瓶，里面绽放着明丽的花朵。

彼得把手按在胸口。“太感谢了。”他说。

“不用谢。”阿梅莉亚大婶说。

讨价还价在一片尴尬气氛中匆匆了事。他搓一搓拇指和食指，指向煤气罐、厨具和卧室。然后他查了“出租”—这个词很奇怪：aluguer。每一次阿梅莉亚大婶都一脸紧张地报出一个数字，但每一次彼得都觉得她只算了三分之一到四分之一的价钱。他一口答应。阿梅莉亚大婶向他示意：她愿意帮他洗衣服，并且可以每周来打扫一次。他略有犹豫。这里本来没什么可打扫的，况且他那么多的空闲时间用来干什么呢？不过他转念一想，她会成为他与村民之间的纽带。更重要的是，她会是联系奥多的纽带，猩猩的代言人。同时，他意识到图伊泽洛的村民似乎不太富裕。通过雇用她，他将为地方经济注入一笔微薄的资金。

“好，好，”他对她说，“多少钱？”

“明天，明天。”阿梅莉亚大婶微笑着回答。

然后轮到下一个事项。他需要计划自己和奥多的长期生活。他要正式开一个银行账户，从加拿大定期转账，并为他的车申请一张长期车牌。最近的银行在哪里？

“布拉干萨。”她回答。

“电话？”他问，“这里？”

“餐馆，”她回答，“阿尔瓦罗先生。”

她给了他电话号码。

布拉干萨距这里一小时车程。他是应该把猩猩带到闹市，还是把他单独留下？　他不知道怎样做会让他更担心。手头的杂事必须处理。无论在城里还是在村里，他对奥多都没有实质性的约束。无论做什么，他都必须依赖猩猩的配合。他只能寄希望于奥多不会离开房子太远或者惹出麻烦。

阿梅莉亚大婶和她的帮手走了。

“待在这儿，待在这儿，我很快回来。”他对奥多说。奥多正在玩石质地板上的一条缝。

他走出屋子，关上门，尽管他明白奥多可以轻而易举地打开。他上车离开。在后视镜里，他看见猩猩正往房顶上爬。

他在布拉干萨买了日用品—蜡烛、油灯、煤油、肥皂；食品，包括无须冷藏的听装牛奶；各种家居用品和个人用品。随后他去银行办了手

续。车牌会在一星期之后寄到餐馆。

在布拉干萨的邮局里，他拨了两通电话到加拿大。本说很高兴父亲安全抵达。“你的电话是多少？”他问。

“这里没有电话，”彼得回答，“但我可以给你村里餐馆的电话号码。你可以留言，我给你打回去。”

“你说什么，没有电话？”

“就是这个意思。房子里没有电话。但是餐馆里有一部。你记一下号码。”

“屋里有自来水吗？”

“有。冷水，但确实是自来水。”

“那就好。有电吗？”

“老实说，没有。”

“你真没逗我？”

“没错。”

一阵沉默。他感觉本在等待某种解释、某种证明，或者是辩解。他一句话也没说。于是儿子继续追问：“那边的路怎么样？是水泥路吗？”

“是鹅卵石路。你的工作怎么样了？瑞秋呢？亲爱的老渥太华还好吗？”

“你为什么要这么做，爸爸？你去那儿干什么？”

“这地方不错。你的爷爷奶奶就是这里的人。”

他们以高跷舞者般的优雅结束了通话。他们承诺不久后再联系。对未来的寄望冲淡了眼前的尴尬。

妹妹特蕾莎和他的对话更为开门见山。

“村子怎么样？”她问，“有家的感觉吗？”

“没有，我都还不会说这里的话呢。不过这地方很安静，充满了乡村气息，非常古老—让人眼前一亮。”

“你找到家里的祖宅了吗？”

“还没有。我刚安顿下来。我们搬走时我还不到三岁。我在这座房子还是那座房子里出生的，对我来说都大同小异。不过是一座房子罢了。”

“好吧，多愁善感先生—我们那帮失去联系的表亲呢？”

“他们还藏在暗处，等着什么时候朝我扑过来吧。”

“我觉得你应该把那个地方说得好一点儿，这样本更容易接受。比方说，告诉他你正在寻根溯源，重修家谱。你一声不响就走了，他一头雾水。”

“我尽量吧。”

“你还想克拉拉吗？”她柔声问。

“我常在心里跟她说话。她现在就住在那儿。”

“你能照顾好自己吗？心脏还行吗？”

“还蹦着呢。”

“听上去不错。”

当他回到图伊泽洛时，奥多还在屋顶。他一看见汽车就呼呼直叫，蹦跳着下到地面。在数声代表欢迎的呼声后，他直立起来，一步三晃地把装满杂货的口袋往屋里拖。他一片好心的结果是撕裂的口袋和散落一地的物品。彼得把所有东西捡起来，搬进屋里。

他布置好厨房。他把客厅的桌子和卧室的床挪到更顺眼的位置。整个过程中，奥多一声不响地注视着他。彼得感到些许紧张。他依然需要适应猩猩的目光。它像灯塔的光柱一般四下扫射，他漂浮在海面，被晃得睁不开眼。奥多的目光像是一个入口，他无法看到门内的景象。他猜测猩猩在想什么、以什么方式思考。或许奥多对他也有类似的疑问。或许猩猩也把他视作一个入口。不过他很怀疑。在奥多眼里，他更像个稀罕玩意儿，一个大自然的异类，一只穿衣服的猩猩—围着那只更天然的猩猩团团转，像被催了眠一样亦步亦趋。

好了。所有的物品各归其位。他扫视了一下，感到自己又来到了一句话的终点。他有些坐立不安。他盯着窗外，黄昏将至，看起来快要变天了。没关系。

“我们去探险吧。”他对奥多说。他提起背包，和猩猩一道出了门。他不愿纠缠于村民持续不断的关注，于是朝着高原方向，往坡上走，直到找到一条重新绕回山谷中的林间小路。奥多四肢着地，步履缓慢而轻

盈。他的头垂得很低，从后面看仿佛没有头。进入森林后他兴奋起来，望着周围挺拔的橡树和栗树，成片的菩提树、榆树，还有杨树、松树，随处可见的灌木丛，繁盛的蕨类植物。他冲在前面。

彼得稳步前行，常常在奥多东张西望的时候超过他。然后猩猩追上来，蹦蹦跳跳地反超他。他留意到每次奥多经过时都会碰他一下—轻拍他的大腿后侧，没有用力，也没有恶意，更像是一种确认。很好，很好，你还在这儿。然后奥多又四处晃悠，彼得再度领先。不如这么说，彼得步行穿过森林，而奥多是荡过去的。

奥多在寻找食物。灵长目研究所的鲍勃曾告诉他：在野外一有机会，猩猩就会搜寻根茎、花朵、野果、昆虫，基本上一切可吃的都不放过。

下雨了。彼得找到一棵高大的松树，在树下躲雨。树冠并不能完全挡雨，但他不在乎，因为他有防水的雨衣。他披上雨衣，背靠树干坐在一层松针上。他等着奥多赶上来。当他看到猩猩沿着小路跑过来时，便大声呼唤。奥多停下脚步，惊奇地盯着他。猩猩还没见过雨衣，所以不明白他的身子去哪儿了。“过来，过来。”他说。奥多在离他不远的小丘上坐下。虽然猩猩看上去并不怕雨水，彼得还是从背包里拿出第二件雨衣。拿东西时，他掀起了自己的雨衣。奥多笑了。哦，原来你的身子在这儿呢！他几步来到彼得身边。彼得把雨衣套在猩猩头上。这下子他们成了两颗没有身体、四处张望的脑袋。

他们头顶的树冠呈锥形伸向半空，酷似一顶印第安帐篷，空间被枝干分割得支离破碎。松脂的气味十分浓烈。他们坐着，看雨水落下，欣赏它们造就的各式景观：挂在松针尖端的水滴在最终坠落前慢慢膨胀，仿佛陷入沉思；逐渐汇聚成形的水洼，由溪流一一相连；万籁在雨中喑

哑，唯有雨声清晰入耳；一个绿色与褐色的世界在阴暗潮湿的光线里浮现。一头孤零零的野猪匆匆跑过，把他俩吓了一跳。大多数时间里，他们只是聆听森林的勃勃生机，聆听那轻轻呼吸着的静谧。

到家时天已经快黑透了。彼得找出火柴，点了根蜡烛。上床之前他在壁炉里生了火，把炉火压得很低。

第二天他醒得很早。夜里奥多在彼得的床垫旁边晃荡了很长时间，然后才离开卧室。猩猩更喜欢单独睡觉，这一点让彼得很庆幸。他走出卧室，发现猩猩睡在隔壁房间的衣柜顶上。他躺在一条毛巾和彼得的几件衣服堆成的窝里，　一只手放在两腿之间，另一只手枕在脑袋下面，睡得正香。

彼得走进厨房，烧了一大锅开水。前一天他发现一只方形金属盆，大概一米宽，底很浅，有平行的纹路。没浴缸的房子里，保持个人卫生就靠它了。水烧好了，他刮了脸，然后站在盆里洗了澡。水溅在石头地板上。　他还须勤加练习怎样在盆里用海绵搓澡。他擦干身子，穿好衣服，把地板擦净。该做早餐了。有热水可以泡咖啡。也许奥多会喜欢燕麦粥。他把牛奶和燕麦片倒进锅里，把锅架在炉子上。

他转身去取磨好的咖啡，惊讶地发现奥多就在厨房门口。他蹲在那儿看了多久？猩猩的行动无声无息。他的骨头不会嘎吱作响，也没有会摩擦出声的爪子或蹄子。奥多在这座房子里无处不在，这是另一件彼得需要适应的事。他意识到自己其实并不介意。和他的隐私相比，他更在乎奥多的陪伴。

“早上好。”他说。

猩猩爬上厨房的灶台，在炉灶边坐下，对火焰毫无畏惧。泡咖啡的

水没有引起他的兴趣。他的注意力集中在煮粥的锅上。粥开始沸腾时，彼得把火关小，用一支木勺搅动锅里的混合物。奥多的嘴角一紧，伸手握住木勺，开始小心地搅动，没有把粥溅出来，也没有把锅打翻。勺子搅了一圈又一圈，各种原料在锅里翻滚起伏。他抬头看了彼得一眼。“你做得很好。”彼得点点头，轻声说。燕麦片很大，还是生的。他和奥多又花了十五分钟看着粥在食物化学的作用下逐渐变稠。严格来说，是十六分钟。作为一个尚处于摸索阶段的平庸厨师，彼得严格地按照菜谱计时。当他加入核桃碎和葡萄干时，奥多的眼神里充满了敬畏，仿佛一名学徒目睹巫师揭示魔法药水的成分。奥多继续耐心且不遗余力地搅拌。只有当彼得关了火、盖上盖等粥冷却时，猩猩才表现出不耐烦的样子。热力学原理对他来说太多余。

彼得布置好餐桌。一根香蕉给自己，八根给奥多。两杯加奶的咖啡，各放一块糖。两碗燕麦粥。他用勺，奥多用手。

这顿饭吃得极其顺利。一顿伴着吧嗒嘴、舔手指、咕哝声的大餐。奥多盯着彼得的碗。彼得把碗死死地抱在胸口。明天他会在锅里多放一些燕麦。他洗净餐具，收好锅碗。

他从卧室里取出手表。还不到早上八点。他看了看客厅的桌子。没有报告要读，没有信件要写，没有文件要处理；没有会议要组织或参加，没有优先级要设定，没有细节要敲定；没有电话要打或者接，没有人要见；没有日程表，没有项目，没有计划。对于一个习惯了工作的人来说，他百无聊赖。

既然如此，还看什么时间呢？他把表摘下来。昨天他已经注意到：世界俨然是一座时钟。鸟鸣开启黎明和黄昏。昆虫也不甘寂寞—知了尖厉的嘶鸣像极了牙医的钻头，还有蟋蟀如蛙鸣般的颤音，不胜枚举。教

堂的钟声也帮忙把一天分为几段。说到底，地球自身也是一只转动的钟，每四分之一区都被赋予不同的光线。这些形形色色的时针加在一起只能指示大概的时辰，但他从分针那毫厘不差的嘀嗒声里能得到什么？需要的话，餐馆的阿尔瓦罗先生可以告诉他准确的时间。彼得把表放在桌上。

他看着奥多。猩猩朝他走过来。彼得坐在地板上，开始梳理奥多的毛。作为回应，猩猩也拨弄起他的头发、毛衣上的小毛球、他的衬衣纽扣—所有可以拨弄的地方。他想起鲍勃曾建议他找片干树叶，压碎撒在头发里，给奥多一点儿挑战。

互相理毛这件事让彼得很困惑。猩猩的长相和人类截然不同，却又让他感到如此亲近。在这么近的距离感受他身上散发出的生命温度，感受他指尖传来的心跳。这一切令彼得着迷。

当他从奥多的皮毛中拣出草籽、毛刺、泥土、皮屑的同时，他的思绪恍惚回到过去。不过过去很容易让他厌倦。除了克拉拉、本和瑞秋，他的过去已经尘埃落定，凝固成形，不值得反复咀嚼。他的人生向来随遇而安。并不是说他没有在人生顺风顺水之时奋斗过，而是说他从没有一个贯穿始终的目标。他对自己在律所的工作很满意，但在政坛出现机遇时他也没犹豫。比起文案工作，他更喜欢和人打交道。竞选的成功更多归功于运气，因为他见过太多优秀的候选人落马，平庸的候选人上位。这全取决于当时的政治风向。他拥有一份光鲜的竞选履历—在众议院十九年，八次胜选—而且他对自己的选民一向有求必应。然后他被赶到了楼上的参议院，全心全意在委员会里工作，对于众议院频频登上头条的风波泰然处之。他年轻时从没想过政治会变成他的生活。如今，一切往事随风。他昨天做过什么已不再重要，只有多年前鼓起勇气邀请克拉拉约会是个例外。对于明天，除了几个简单明确的愿望，他没有任何

长远的打算。

好吧，既然过去和未来都乏善可陈，他为什么不能坐在地板上给猩猩清理皮毛，让猩猩给他梳头呢？他的思绪回到当下，回到手头的动作，回到他指尖的这个迷思。

“对了，昨天在餐馆，你为什么要把杯子砸到地上？”他挠着奥多的肩膀问。

“啊哦呜—”猩猩回答。一个很圆润的声音，张大的嘴慢慢合拢。

在黑猩猩的语言里，“啊哦呜—”是什么意思？彼得想到多种可能性：

我砸碎杯子是为了让人们笑得更厉害。

我砸碎杯子是为了让人们别再笑了。

我砸碎杯子是因为我很兴奋，很开心。

我砸碎杯子是因为我很紧张，很不开心。

我砸碎杯子是因为有个人把帽子摘下来了。

我砸碎杯子是因为天上某朵云的形状。

我砸碎杯子是因为我想喝粥。

我不知道我为什么要砸碎杯子。

我砸碎杯子是因为啦啦啦啦。

有意思。人和猩猩都有大脑和眼睛。两者都有语言和文化。但是，猩猩只是做了一个砸杯子的简单动作，人们就不明所以。人类所有辅助理解的工具—因果关系、海量的知识、语言、直觉—对于解读猩猩的行为毫无帮助。想要判断猩猩的动机，彼得只能依靠推测和猜想。

猩猩几乎是不可理解的—他会为此感到困扰吗？不，他不会。难解之谜也会带来奖赏，那就是持续不断的惊喜。带给他惊喜是否猩猩的本意？他不知道，也无从知晓，不过奖赏就是奖赏。他心怀感激地接受了它。这种奖赏总在不经意间到来。就比如说：

奥多凝视着他。

奥多把他举起来。

奥多在车座上坐好。

奥多端详一片绿叶。

奥多在车顶醒来，翻身坐起。

奥多捡起一个盘子放在桌上。

奥多翻看一本杂志。

奥多靠在院墙上休憩，全身上下纹丝不动。

奥索四肢着地奔跑。

奥多用石头砸开一枚坚果。

奥多转过头来。

每一次彼得的脑子里都会“咔嚓”一声，像快门一样在记忆里留下一张难忘的照片。奥多的动作流畅而精准，幅度和力度都恰到好处。而且这些动作完全是下意识的。奥多看上去不假思索，只是做出简单而纯粹的动作。这些动作是如何产生意义的？思考作为人类的一大特质，为什么反而令我们笨拙不堪？细想一下，与猩猩不相上下的完美动作在人类中也能见到，那就是杰出演员的出色表演。同样洗练的表达，同样震撼的效果。但是对人来说，表演需要千锤百炼，是艰辛汗水换来的成果。奥多的动作却轻松自然—他本身就是轻松自然的。

我应该模仿他，彼得暗想。

奥多是有情感的—这一点他可以肯定。比如说，他们初到村庄的第一个傍晚，彼得坐在屋外的露台上。猩猩在楼下的院子里观察石墙。彼得进屋泡了杯咖啡。奥多似乎没注意到他走开。仅仅几秒钟之后，他就冲上楼梯，蹿进房门，眼睛四处搜寻彼得，唇间迸出询问的呼呼声。

“我在这儿， 我在这儿。”彼得说。

奥多满意地咕哝着。一阵感动如波浪般掠过彼得的身体。

昨天也是一样，在他们穿过森林的路上，奥多沿着小路奔跑、寻找他，显然是出于对他的需要。

所以这就是猩猩的情感状态。隐藏在这种状态背后的想法大概是：你在哪儿？你去哪儿了？我怎样才能找到你？

奥多为什么需要他陪伴，需要他这个特定的人，他也不清楚。这是他的另一个迷思。

我喜欢有你陪伴因为你会让我发笑。

我喜欢有你陪伴因为你把我当回事。

我喜欢有你陪伴因为你让我开心。

我喜欢有你陪伴因为你在我紧张的时候安慰我。

我喜欢有你陪伴因为你不戴帽子。

我喜欢有你陪伴因为天上某朵云的形状。

我喜欢有你陪伴因为你给我喝粥。

我不知道我为什么喜欢有你陪伴。

我喜欢有你陪伴因为啦啦啦啦。

奥多动了动，把彼得从催了眠似的梳理动作中惊醒　　。他抖了抖身子。他们这样在地板上坐了多久了？很难说清，因为他已经不戴表了。

“我们去找阿尔瓦罗先生吧。”

他们步行到餐馆。他不仅想喝杯咖啡，还想安排日常的食品供应。他们坐在露台上。阿尔瓦罗先生走出来，彼得点了两杯咖啡。咖啡上来的时候，他起身对阿尔瓦罗先生说：“可以……和您说……几句话吗？”

您当然可以和我说话，餐馆老板点头示意。让彼得惊讶的是，阿尔瓦罗先生抽出一张椅子，在桌边坐定。彼得也坐下来。于是他们三个围桌而坐。假如奥多掏出一副扑克，他们就可以打牌了。

尽管他的葡萄牙语磕磕巴巴，意思却很容易理解。他跟阿尔瓦罗先生商定了每周配送的食品：橙子、坚果、葡萄干，特别是无花果和香蕉。阿尔瓦罗先生告诉彼得：他可以从邻村采购苹果、梨、樱桃、浆果和核桃这样的时令鲜果，蔬菜也没问题。如果猩猩爱吃的话，鸡蛋和鸡肉一年四季都有供应，还有本地香肠。这间小杂货铺常年提供罐装食品和腌鳕鱼，以及面包、大米、土豆和奶酪，既有本地产的也有南方产的，还有其他乳制品。

“我们看看他喜欢吃什么？”阿尔瓦罗先生说。他站起身，进屋端出一个盘子。盘子里有一块白色软奶酪，浇了蜂蜜。他把它摆在猩猩面前。一声咕哝，毛茸茸的手迅速一抓—蜂蜜奶酪不见了。

接下来阿尔瓦罗先生端出一大片黑麦面包，在上面倒了一整罐金枪鱼，连油也倒得一滴不剩。

奥多如法炮制。眨眼的工夫。更响亮的咕哝声。

最后，阿尔瓦罗先生给猩猩试吃草莓酸奶。酸奶坚持得稍微久一点儿，只因为这道甜点黏糊糊的，再加上塑料杯有些碍事。尽管如此，奥多还是把酸奶掏出来舔干净，瞬间咽下了肚。

“您的猩猩肯定饿不死。”阿尔瓦罗先生总结道。

彼得查了查字典。是的，确实如此， 他的猩猩肯定饿不死。

食欲旺盛，却不吃独食。他已经知道这一点。还记得好心的阿梅莉

亚大婶留在桌上的那束动人的鲜花吗？在吞下它们之前，奥多抽出一支白色百合递给了他。

他们回到家，新的一天才刚刚开始。他在背包里塞满食物，然后出门了，这次是上高原。进入高原地区后，他们离开小路，步入旷野。从理论上讲，他们进入的这片区域和亚马孙丛林一样荒蛮，但是这里只有薄薄一层贫瘠的土壤，空气也很干燥。此处的生命是小心翼翼的。土地的沟壑太浅，树木无法成活，只有金雀花、欧石南这类茂密多刺的灌木，人和猩猩像穿越迷宫一样在这片植被中穿梭；但到了葡萄牙高山区的草原，只见金色的野草欣欣向荣，绵延数公里，他们轻松自如地在草地上漫步。

这是一片比天空还一成不变的土地。在这片土地上，你将直面天气，因为它是唯一变化的东西。

在草原上脱颖而出、睥睨众生的，是来图伊泽洛的途中引起他们注意的奇异巨石。目之所及都是它们的身影。每块巨石的高度是普通人身高的三到五倍。绕着它走一圈足足需要四十几步。有的巨石修长而高耸，有如千年的方尖碑，有的浑圆而厚重，仿佛盘古的面团。每块石头茕茕孑立，身边没有小石块，连中等尺寸的都没有。这里只有巨石和参差的短草。彼得猜想着这些巨石的起源。是凝固的远古火山喷发物吗？但诡异之处在于巨石的均匀排布，似乎火山在抛洒岩浆之时还考虑着阵形，如同一个播种的农夫。他猜想，这些巨石更可能是冰川碾压的结果。冰山的碾压也许能解释它们的表面为何如此粗糙。

他很喜欢这片高原。开阔的视野让人兴奋着迷，教人喘不过气来。他觉得克拉拉也会喜欢。他们会大胆探索。多年以前，在本还小的时候，他们每个夏天都会去阿尔冈金公园[56] 野营。那里的风景和此处简

直是天壤之别，但两者的氛围是类似的。那是一种沉浸在光线、静谧和孤寂中的体验。

一群绵羊不知从什么地方冒了出来。它们怯生生的，却像行进的军队一般步步为营。一看见他，尤其又看见奥多，这支绵羊大军便在他们身边分为两支，为他们留出充裕的空间。羊群化身为一支业余乐队，演奏起它们唯一知晓的乐器：铃铛。音乐持续了几分钟。它们那位漫不经心的指挥这才大步赶上来，邂逅路人让他很开心。他滔滔不绝，一点儿不在乎彼得听不懂他的话，也不在乎彼得身边的大块头黑猩猩。聊了许久，他向他们挥手作别，迈步追赶自己的羊群—此时它们已经消失不见，正如它们之前悄然出现。静谧和孤寂重新将他们包围。

他们遇到一条小溪。细弱的水流蜿蜒在草丛和花岗岩之间，潺潺作响。跨过溪流之后，水声渐远，它渐渐从他们的感官中淡出。静谧和孤寂再次降临。

奥多对巨石很着迷。他满怀兴致地嗅着它们，不时猛地扭头张望。难道是他的鼻子跟眼睛说了点儿什么吗？

彼得更喜欢徜徉在巨石之间，保持开阔的视野。奥多的直觉却截然相反。猩猩沿一条直线从一块巨石走向下一块，仿佛在地图上连接各个点。在每一块巨石跟前，他都会嗅一番，绕一圈，仔细琢磨，然后才丢下它，笔直地奔向下一块。下一块巨石或远或近，他时而小幅偏离航线，时而绕个大圈。猩猩笃定不疑地做出选择。彼得并不介意这种漫游高原的方式。每块巨石都拥有独特的艺术形态、独特的纹理和独特的地衣群落。他只是不明白为什么猩猩的步调如此单一。何不去浅滩之间的开放海域呢？船长对这个建议嗤之以鼻。在森林里两人各自逍遥，在高原上就不同了。猩猩蛮横地要求彼得跟在他身边，只要走偏一步就会不

满地咕哝或哼哼。彼得顺从地跟着。

奥多对着一块巨石猛嗅一通后，决定征服它。他轻而易举地爬到巨石顶上。彼得糊涂了。

“嗨，为什么选这一块？它有什么不一样？”他喊道。

这块石头看上去和其他石头没有分别，就算有也小到可以忽略不计。奥多低头看着他，低声呼唤着。彼得决定豁出去试一次，爬上去看看。这项任务对他来说要棘手得多。他没有猩猩的力量。而且，虽然石头从地面上看起来不算高，他爬了几米之后还是担心会摔下来。好在他没有失足。石头上众多的凹坑和裂缝使他安全无虞。快到顶时，奥多抓住他的肩膀，帮他爬上去。

他爬到石顶中央。他坐下来，等待猛烈撞击胸膛的心脏平静下来。奥多仿佛船上的瞭望员，不仅眺望着遥远的地平线，还密切注视着近处的风吹草动。彼得从他兴奋又紧张的动作里看出，他乐在其中。是因为在高处他的视线不受遮挡，风景一览无余，还是有什么唤醒了他在非洲的儿时记忆？或者他在寻找远方某样特别的东西，这片土地发出的某种信号？彼得不得而知。在思考的过程中他渐渐平静下来，回想起奥多在肯塔基的树上探险。他欣赏四围的风景，仰望云朵，拥抱微风，玩味变幻的光线。他身上背了野营炉，于是他尝试做点儿简单的小事—煮咖啡，准备通心粉和奶酪当晚餐。他们在巨石顶上度过了愉快的一个多小时。

彼得从巨石上下来的过程比上去更艰难。而奥多嘴上挂着背包，闲庭信步的样子。

到家时彼得已经精疲力尽。奥多搭好自己的窝。无论是打个小盹儿

还是晚上睡觉，他搭窝总是迅速而随意。他只是把一条毛巾或者一张毯子盘成螺旋状，如果是晚上的话他会再扔进去几件小东西。今晚奥多扔进去的是一件彼得的衬衫和他穿了一天的靴子。奥多常常变换睡觉的地点。到现在为止，他睡过的地方包括衣柜顶、彼得床边的地面、带抽屉的柜子顶、客厅的桌子、拼在一起的两把椅子、厨房的灶台。这一次他把窝搭在了客厅的桌子上。

他们两个都早早入睡。

第二天清晨，彼得踮着脚走到厨房给自己泡了咖啡。他把一杯热气腾腾的咖啡放在奥多面前，看着他，等他醒来。

时间流逝，白云匆匆。日子就这么一周一周、一月一月地过去，似乎只是一个昼夜。夏去秋来，冬去春来，仿佛只是一个时辰里的分秒变化。

和加拿大的联系日渐减少。一天早晨，彼得走进餐馆，阿尔瓦罗先生递给他一张字条。字条上的信息一般只是一个名字，通常是本或者特蕾莎。这次是党鞭。彼得走到柜台另一端的电话前，拨通了加拿大的号码。

“终于联系上你了，”党鞭说，“过去一周我留了三次言。”

“是吗？对不起，他们没找到我。”

“没事儿。葡萄牙怎么样？”他的声音里夹杂着噼啪声，显得很遥远。黑夜里远处的一点火星。

“很好。这里的四月很迷人。”

线路忽然变得清晰得可怕，仿佛急切的耳语，气息扑面而来。“嗯，你知道，我们最近的民调情况不太妙。”

“是吗？”

“是的。彼得，有些话我得直说。参议员最有成效的工作可能是在参议院以外完成的，但参议员多少需要在参议院露面。”

“你说得没错。”

“你已经超过九个月没露面了。”

“是的。”

“而且你没有承担一丁点儿参议院的工作。”

“没错。毫无建树。”

“你就这么失踪了。除了你的名字还在参议院的名单上。而且，”党鞭清了清嗓子，“听说你跟—嗯—一只猴子住在一起。”

“准确地说是一只黑猩猩。”

“这事已经传得沸沸扬扬。报纸上也登了。你看，我知道克拉拉的事让你很难过。相信我，我能理解你的心情。但是话说回来，要说服加拿大纳税人为一个在葡萄牙北部开动物园的参议员付工资可不容易。”

“我完全同意。这太不像话了。”

“这事多少已经成了一个问题。党的领导层也不太高兴。”

“我现在正式辞去在加拿大参议院的职务。”

“这是正确的选择—当然，除非你想回来。”

“我不想。我还会退还离开渥太华之后的薪水。这些薪水我没动过。我花的是自己的积蓄。再说我就快有退休金了。”

“这样更好。能给我一份书面的辞呈吗？”

两天以后，餐馆里有了一条新的留言：特蕾莎。

“你居然辞职了。我从报上看到的。你为什么不回加拿大？”她问他，“我想你。回来吧。”她的声音中充满了兄妹间的温情。他也想她。过去兄妹之间的日常通话不至于远隔千里，他住在多伦多时两人还能共进晚餐。

不过，自从他和奥多搬到图伊泽洛之后，他还没有认真考虑过搬回加拿大。如今他的同类给他一种疲惫的感觉。他们太吵闹，太易怒，太傲慢，太不可靠。他更喜欢奥多身上凝重的沉默，做每一件事时若有所思的神态，每一个貌似简单却意味深长的举动。虽然这意味着每当彼得和奥多在一起时，他自身的人类特点都会令他羞愧，他缺乏考虑的忙乱动作会暴露无遗，常常把事情搞得一团糟。但奥多几乎每天都会拽着他出门，去和他的人类同胞见面。奥多是个社交狂。

“哦，我说不好。”

“我有个单身的朋友。她很有魅力，性格也不错。你考虑过吗，再给爱情和家庭一个机会？”

他没有。他的全部心力已经在缘定今生的那个人身上耗尽了。他用

自己的每一寸灵魂爱着克拉拉，如今他只剩下一副皮囊　。或者说，他已经学会接受她离开后的空虚，但他不愿填补那个空虚，那将是第二次失去。他更热衷于善待每一个人，一种较少投入却更加广博的爱。至于肉体上的欲望，他已经不再受到性欲的驱使。他将勃起视作自己青春期最后的粉刺；在多年的挤压之后，它终于逐渐退去，他也因此摆脱了肉欲的左右。他还记得怎么做爱，却想不起是为了什么。

“自从克拉拉死后，我就心灰意冷了。”他说，“我不能—”

“因为你的猩猩，对吗？”

他没有说话。

“你和它整天都干什么？”她问。

“我们出去散步。有时候我们摔跤。更多时候我们只是待着。”

“你和它摔跤？像和孩子那样？”

“哦，本小时候可没有那么强壮，感谢上帝。摔完之后我一身的瘀青和擦伤。”

“但这是为什么，彼得？散步、摔跤、待着—都是为什么？”

“我不知道。这事—”这事怎样？—“很有趣。”

“有趣？”

“是的。其实非常有趣。”

“你爱上它了，”他的妹妹说，“你爱上你的猩猩了，它占据了你的

生活。”她并非在批评，也不是在指责，但她的语气难掩愠怒。

他想了想她刚才的话。他爱上奥多了，是吗？说到爱，这确实是一种爱—对方时刻期待他的关注，期待他的回应。他是否介意？完全不。所以这或许真的是爱。要是果真如此，这是一种不同寻常的爱，一种剥夺了所有特权的爱。他会说话，他有认知，他会系鞋带—那又如何？小把戏罢了。

这还是一种透着恐惧的爱。它依然如此，终将如此。因为奥多实在比他强壮太多。因为奥多是异类。因为奥多的脾性不可捉摸。只有一丝无法摆脱的恐惧，但不至于让他感到无所适从，甚至不值得担忧。他在奥多身边从未感到过强烈的畏惧或紧张，从未有过那种挥之不去的不安。他的感觉可以这样描述：猩猩悄无声息地出现，不知从哪里冒出来，在彼得的所有情绪—讶异、惊奇、愉快、开心—之间，还有一瞬间的恐惧。除了等待这个瞬间过去之外，他别无他法。他学会了一件事，那就是把恐惧视作一种强烈却又转瞬即逝的情感。他只在必要的时候害怕。至于奥多，虽然拥有常人无法匹敌的力量，却从没给过他一个真正需要害怕的理由。

如果这真的是爱，那么它意味着某种意义上的相遇。这种相遇的背后隐含着人和动物之间界限的模糊，但他并不惊讶。很早以前他就接受了这种界限的模糊。令他惊讶的也不是奥多偶尔为之的把自己提升到彼得的“高等”身份的举动，比如奥多学会煮粥、翻阅一本杂志、恰当地回应彼得的话。这些事只是印证了娱乐行业人尽皆知的伎俩，即猩猩可以模仿人类这一肤浅的认识。不，真正令他惊讶的是那些把自己降低到奥多的“低等”身份的举动。因为那才是真实。在奥多掌握了煮粥这种简单的人类把戏的同时，彼得学会了一项困难的动物技能：无为。他学会了如何从时间的枷锁中挣脱出来，凝视时间本身。以他的观察，奥多在大

多数时间里做的就是这件事：沉浸在时间里，仿佛坐在一条河里，看水流过。这是很难的一课。只是坐在那里，简单地存在。起初他总是渴望分散自己的注意力。他会让自己陷入回忆，在脑子里反复播放同样几部老电影，懊悔人生的遗憾，遮挽逝去的幸福。但他渐渐学会处于一种灵台空明、临河望水的安宁之中。所以这才是真正的奇妙之处：不是奥多想要变得像他，而是他想要变得像奥多。

特蕾莎说得没错。奥多已经占据了他的生活。她指的是清扫和照顾。但事实远不止于此。他被猩猩的优雅深深感染，他再也无法变回一个普通的人。这么说，那的确是爱。

“特蕾莎，我想我们都在寻找那些赋予人生意义的瞬间。这里与世隔绝，我随时都能找到那种瞬间。每一天都如此。”

“和你的猩猩？”

“是的。有时我觉得奥多呼吸的是时间，吸进、呼出，吸进、呼出。我坐在他身边，看他把分钟和小时织成毯子。当我们在巨石上看日落的时候，他做了一个手势，我发誓他是在描画一座雕像的边缘或是抹平它的表面，只是我看不清雕像的形状。但我不会感到困扰。我在一位时间编织者和空间制造者的身边。这对我就足够了。”

电话那头是漫长的沉默。“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哥哥。”特蕾莎最后说，“你是一个整天跟猩猩待在一起的成年人。也许你需要的是心理咨询，而不是女朋友。”

和本的对话要轻松很多。“你什么时候回家？”他追问。

儿子是否在表达对他回家的期待，而不仅仅是对他出走的不

满？“这就是家，”他回答，“这就是家。你为什么不来看我呢？”

“我有时间就去。”

彼得从没提起奥多。当本发现奥多的存在时，他以冰冷的缄默表达自己的态度。这事对他而言就好像发现自己的父亲是同性恋一样，最好不要多问，以免得知任何不雅的细节。

孙女瑞秋出乎意料地成为他最贴心的支持者。他们之间隔着半个地球。距离促使她把青春期的秘密全都倒进他的耳朵。在她眼中，他是自己的同性恋祖父。她用谈论男孩的热切口吻向他询问奥多的情况和他们的同居生活。她想来看他，想认识他那个浑身长毛的小个子男友，不过她得上学和去夏令营，而且葡萄牙离温哥华实在太远了。更不用说她百般不情愿的母亲。

除了奥多，他已是孤身一人。

他加入了读书俱乐部，订阅了各种杂志。他让妹妹寄来一箱箱平装二手书（封面艳丽、情节跌宕的那种东西）和旧杂志。奥多是和他一样的热心读者。每本新的《国家地理》一到，他就呼呼直叫，兴奋地双手拍地。奥多一页一页地慢慢翻看，细细品味每一幅插画，对夹页和地图情有独钟。

他很早就发现，自己的家庭相册是奥多最喜欢的书之一。在和奥多嬉戏时，彼得向他回顾自己的童年和青年时代，讲述托维家族在加拿大的经历。他们的朋友，相片记录的每个特殊日子；上一辈人逐渐长大并老去，新成员又给家族注入了活力。当照片中的彼得长大到一定年纪时，奥多认出了他。奥多倒吸一口凉气，伸出一根黑色的手指郑重其事地敲着照片，抬头看着他。彼得一页一页往回追溯，他指着越来越年轻

的自己，那个身材消瘦、深色头发、皮肤紧致的自己。照片先是彩色的，然后变成老式的黑白照片。奥多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们在时间里逆流而上，直到彼得最早的一张照片。照片拍摄于里斯本，那时他的父母正要移民加拿大，他还只是一个两岁的婴儿。对于他，那个画面仿佛来自另一个世纪。奥多眨着眼睛，一副难以置信的样子。

相册那几页的其他照片记录了父母早年在葡萄牙的亲戚。其中尺寸最大的是一张集体照，占据了整整一页，照片里的人拘谨地站在户外的一堵白墙前。大多数亲戚彼得已经认不出了。父母肯定说过谁是谁，但他已经不记得了。他们生活在那么久远的年代，距离加拿大又那么遥远，他很难想象他们曾经真的存在过。奥多似乎抱着同样的怀疑态度，却更愿意去接受。

一周之后，奥多再次翻开相册。彼得以为他会认出里斯本的那张照片，他却无动于衷。只有逆着时间一张照片、一张照片地回顾，他才能再次认出襁褓中的彼得。等到下次翻看相册的时候，他又忘了。彼得意识到，奥多只活在当下。在时间的河流里，他既不关心上游的源头，也不在意下游的沙洲。

对彼得来说，回顾人生是一件悲喜交加的事。他深陷怀旧的泥沼。某些照片唤起的回忆令他痛彻心扉。一天傍晚，他对着一张年轻的克拉拉抱着初生的小本的照片，哭了起来。本那么小，泛红的皮肤上满是褶皱。克拉拉看上去很疲惫，又很欢喜。那只细弱的小手握着她的小指头。奥多望着他，满眼迷惑，同时又带着关切。猩猩放下相册，抱住他。过了一会儿，彼得从回忆中挣脱出来。为什么要哭？哭有什么用？什么用也没有。哭只会模糊他的视线。他再次翻开相册，睁大眼睛盯着克拉拉和本的照片。他拒绝轻易落入伤感的陷阱。他转而关注那个重要而简单的事实，即他对他们的爱。

他开始写日记。他记录自己如何尝试着理解奥多，记录猩猩的习惯和癖好，以及这个生命的神秘色彩。他也记录新学会的葡萄牙词句。他还反思了他的乡村生活，他的往昔，他的整个人生。

他喜欢在地板上铺一张自己买的羊毛毯，背靠着墙坐在上面。他坐在地板上阅读，书写，和奥多互相梳理毛发，有时打个盹儿，有时只是坐在地板上无所事事。

坐下去又站起来是件很累人的事，但他提醒自己，这对他这个年纪的人是种不错的锻炼。奥多几乎总是坐在他的身边，轻轻靠着他，干着自己的事，或者给他捣乱。

奥多重新布置了房间。在厨房的操作台上，餐具被整齐地摆在外面，刀一排，叉子一排，以此类推。杯子和碗也摆在台面上，口朝下靠墙放置。家里的其他物品也是如此：它们不会被置于高高的架子上或者收在抽屉里，而是放在伸手可及的地方，比如排在墙根（书和杂志），或是放在地板的某处。

彼得是个爱整洁的人。他把东西放回原位，但是奥多立刻把它们按猩猩的方式还原。彼得回想整个过程。他把鞋放回门边惯常的位置，把老花镜盒放进抽屉，把几本杂志放到墙边另一个位置。他刚一转身，奥多就提起鞋，把它们放回他偏爱的那块石头地板上，把老花镜放回专属的那块地板上，把杂志放回墙边他选定的位置。啊哈，彼得想，原来他不是乱放的。这是一种不同的秩序。好吧，这让地板显得很生动。他放弃了自己的洁癖。这是地板生活的一部分。

他需要定期把一些物品放回一楼的房间。一楼名义上用来豢养牲口和存放农具，如今却塞满了经年累月积攒的杂物，一直堆到了天花板—

这都源自一代又一代村民近乎病态的储物癖。奥多喜欢这个牲口圈。这是一座不断激发他好奇心的无尽宝库。

出了家门，还有整个村子。对于奥多来说，村子里有上千个兴趣点。比如路上的鹅卵石。路旁的花盆。数不胜数的石墙，每一堵墙他都能轻易爬上去。树木。连成片的屋顶—那是奥多的最爱。彼得曾担心村民会反感一只猩猩在他们的屋顶上游荡，但大多数人压根儿没注意到，而那些注意到的人也只是面带微笑地看着。奥多的步伐灵活而稳健，不会哗啦乱响，不会踩翻瓦片。他最喜欢老教堂的屋顶，那里视野极佳。他在上面时，彼得有时会进教堂坐坐。那是个谦卑的祈祷场所，空白的墙面，朴素的祭坛，一座在时光荏苒中变得暗淡的粗糙十字架苦像。走廊的另一头，在最后一排长椅后面，有一个书架，两侧立着花瓶。那是一个必不可少的神龛，用来供奉某些尘封已久的基督教圣徒。他对宗教组织没有兴趣。首次造访时，他花了两分钟草草看了几眼，这就够了。不过小教堂是个安静的所在，它有着类似于餐馆的好处：他可以安心地坐下。他习惯坐在窗边的长椅上，透过窗户他可以看见奥多顺着排水管爬上爬下。他从没带奥多进过教堂。他不想冒险。

然而，村里更吸引奥多的还是村民。他们已经消除了戒心。奥多对女性尤其抱有好感。那个把他从非洲带回来的和平队志愿者是位女士吗？抑或在他年幼时，某位女性实验室工作人员给他留下了好印象？或者只是单纯的生物本能？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他喜欢跟女人打交道。久而久之，那些从前躲着他、对他态度粗鲁的乡村寡妇都成了最向着他的人。奥多对她们十分友善，做鬼脸、发出乖巧的声音逗她们开心，进一步打消了她们的顾虑。他们在一起的样子很搭—矮小、弓着腰的黑衣妇人和矮小、弓着腰的黑毛动物。从远处看还真分不清彼此。

通常，女人们—其实是村里所有的人—都会先热情洋溢地和奥多打

招呼。然后，等他们转过头和他聊天时，他们会提高声调，使用最简单幼稚的语言，再加上夸张的表情和手势，好像他是村里的傻瓜。别忘了，他毕竟不会讲葡萄牙语。

阿梅莉亚大婶成了奥多最亲密的信徒。没过多久，她上门打扫时他们就不必离开房子了。更有甚之，情况反了过来：她每周来访的那天，奥多会开心地留在家里，彼得可以出门处理杂务。从她跨进门的那一刻起，猩猩就乖乖待在她身边，看着她四处忙活。她的活儿并不多，每次待的时间却越来越长，而报酬一分没涨。彼得拥有图伊泽洛最整洁的房子，几乎一尘不染，只是房间的布置有些古怪—因为阿梅莉亚大婶很尊重猩猩对于“整洁”的独特直觉。打扫时， 她总是滔滔不绝，用动听的葡萄牙语和奥多聊天。

她告诉彼得，奥多是“村子收到的一件真正的礼物”。

他也在一点一滴地了解这个村庄。最富有的村民是阿尔瓦罗先生，他的店铺带来可观的收入。接下来是耕种自家土地的村民。然后是拥有牲口的牧民。最后是长工，他们除了自家的房子以外一无所有，只是替他人打工。他们是村里最穷的人，也是最自由的人。男女老少的村民分布在这个社区结构的各个阶层，按照个人能力各司其职。至于神父—那个名叫埃洛伊的和蔼男人—是个特例，因为他没有任何财产，却要和所有人打交道。他往来于各个阶层间。若按财富的多寡，图伊泽洛的村民是贫穷的，不过从表面上很难一眼看出来。他们在很多方面自给自足：种植自家吃的粮食，养牲口，种菜，自己做衣服和家具，自己动手修补。以物易物仍然很常见，不管是实物还是劳力。

他发现了一种罕见而古怪的地方风俗。他最早是在一个葬礼上注意到的。当时送葬的人群穿过村子走向教堂，不少哀悼的人在倒着走路。

那似乎是一种表达哀思的方式。他们背身走过街道，穿过广场，登上台阶。他们沉浸在悲伤中，肃穆的面孔低垂。他们不时回头看路，其他人也会伸手扶他们一把。他对这种风俗很着迷，于是向人们询问。阿梅莉亚大婶和其他人似乎都不清楚它从何而来，为何如此。

在村里，猩猩最喜欢的地方是餐馆。村民渐渐习惯看见他俩坐在餐馆露天的餐桌前，享用多加奶的咖啡。

一个雨天，他和奥多站在餐馆门外。他们刚远足归来，浑身冰凉。露天的桌椅上积了雨水。他有些犹豫。阿尔瓦罗先生正在柜台前。他看见他们，招手示意他们进屋。

他们在餐馆的角落坐下。小店按照典型的餐馆布置。柜台上堆了一摞小碟，每只小碟里配了小勺和糖，等待着迎接一杯咖啡。柜台后面的架子上摆了成排的葡萄酒和白酒。柜台前面置了圆形餐桌和配套的金属座椅。屋子上方悬着一台电视，它总是开着，幸运的是音量调得很低。

出乎意料的是，奥多对电视的兴趣并不大。他望着屏幕上的小人追逐着白色小球，或者情侣深情对视—他对于后者更为专注，看来猩猩更喜欢肥皂剧。但他只看了一小会儿，更吸引他的是温暖的房间和屋里活生生的人。客人们看奥多一眼，奥多马上回看他们，电视被抛在脑后。这时彼得和阿尔瓦罗先生就会相视一笑。彼得举起两根手指，如平常一般下单。阿尔瓦罗先生点点头。从此以后，他们成了餐馆的常客，甚至有了专属的座位。

他和奥多常去远足。奥多再没有像在俄克拉何马一样要他抱。如今，奥多精力旺盛，不知疲倦。但他还会时常爬树，在高高的树枝上待一会儿。彼得只能在树下耐心等待。如果在森林里遇上长着海绵般松软

的苔藓的空地，他们会开心地摔会儿跤，除此之外，他们会保持安静。他们在林中见到了獾、水獭、黄鼠狼、刺猬、麝猫、野猪、野兔、鹧鸪、猫头鹰、乌鸦、朱鹭、松鸦、燕子、鸽子、其他鸟类、一只害羞的猞猁，还有一只难得一见的伊比利亚狼。每次彼得都以为奥多会追上去，在树丛中引发一阵骚乱，他却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凝神注视。森林虽然包罗万象，他俩却更偏爱开阔的原野。

一天下午，在远足回来的路上，他们在村外的溪边遇到了两条狗。村里到处是胆小的土狗。这两条狗在喝水。奥多一点儿也不害怕，饶有兴趣地观察它们。这两条狗看上去没什么病，但是很瘦。它们发现人和猩猩，顿时紧张起来。奥多低声呼唤着走过去。狗俯下身，背上的毛竖了起来。彼得有点儿不安，不过这些狗个头不算大，而且他深知猩猩的力量。但是一场激烈的冲突还是会很难看。在发生摩擦之前，狗转身跑开了。

几天后，他坐在露台的椅子上，看见两只狗鼻子从院门里探进来。还是那两条狗。奥多正在他身边，背靠着露台的墙。他一看见那两条狗就冲下楼，打开院门。狗跑开了。他低身唤着，身子俯得很低。它们最终进了院子。奥多很高兴。几番试探之后，伴着呼呼声和狗叫，黑猩猩和狗之间的距离逐渐缩短，最终奥多伸出一只手搭在较大那条狗的背上。那是一条黑色的杂种狗。奥多开始给它理毛。彼得猜想这两条在户外长大的狗一定很需要清理。黑狗趴在地上，有点儿紧张，但是很顺从。奥多从尾巴的根部开始，小心地给它理毛。

彼得回到屋里。过了一会儿，他透过厨房的窗户往外望，发现那条狗已经翻了个身，肚皮朝上躺着。奥多跨着它站着，身上的毛发竖立，龇着牙，一只手像爪子般悬在狗肚子上方。狗呜呜直叫，眼睛紧盯着那只毛茸茸的手。彼得有点儿慌了。奥多的模样可怕极了。怎么回事？那

条狗刚在奥多友好恳切的态度面前放松下来，现在就翻过身露出柔弱的肚腹，这等于告诉猩猩：它已经吓得失去了求生的欲望。他走到客厅窗前。我该怎么办？我该怎么办？他想象奥多把狗开膛破肚的画面。且不说这条可怜的狗的感受，村民们会怎么想？偶尔大叫着砸个杯子或者在屋顶上游荡是一回事，把狗开膛破肚却是另一回事。村里的狗不像北美的宠物狗那样受到悉心照料，但它们也是有主人的，村民喂它们残羹剩饭，偶尔也会关心它们。在经过客厅的下一扇窗时，他看见那条狗抬起的后腿抽搐着，整个身体在地上扭曲成一团。他不禁一声惊呼，拉开门，跑上露台。他无意中多看了一眼。气氛已经大变。他伸出的手臂放松下来。奥多正在挠狗的痒痒。狗咧着嘴乐得发抖，猩猩也跟着大笑。

此后，狗越来越多。最终狗群的规模达到了十二条。彼得从没喂过它们，但它们依然每天一早就钻进院子，静静地等待，没有一声乞求或抱怨。当奥多出现在窗口或露台时，它们立刻兴奋起来，同时却又异样地安静。奥多有时加入它们，有时毫不理睬。如果狗的邀请得到回应，它们会留下，否则它们便知趣地离开，第二天又会满脸期待地现身。

猩猩和狗之间的互动可以说是瞬息万变。有时它们闭上眼睛，躺在院子里温暖的石板上晒太阳，身体随着呼吸微微起伏，间或有抽鼻声打破庭院的寂静。然后奥多抬起一只胳膊，拍拍其中一条狗，咧嘴露出下颌的牙齿。他也可能站起身，摆出很大的阵仗，一边摇摇晃晃地用两腿走路，一边猛砸地面，叫嚣着、呼号着、咕哝着。拍打、咧嘴、挑衅都传递了同样的信号：玩耍的时间到了！游戏开始。要么是奥多追狗，要么狗追奥多，更多时候是所有的动物你追我赶。这是一场狂野而欢乐的游戏。狗奔跑、转弯、扭动、翻滚、跳跃、躲避；奥多冲撞躲闪、急停急启、撞墙弹开或者翻墙而过。犬吠和猩猩的尖叫响彻全场。猩猩异常敏捷，没有他无法脱身的角落，也没有他撞不翻的狗。彼得这才意识到

奥多和他打闹时有多克制。按照他现在的疯法，彼得早就进医院了。到了狂欢的尾声，奥多倒在地上，上气不接下气。狗也喘着粗气，流着口水，躺了一地。

彼得饶有兴趣地观察这些动物休息时的相互位置。每次都不一样。几乎总有一条狗枕着奥多入睡，其他的狗在旁边挤作一团，或是摆出这样那样的姿势。有时奥多抬头看他，噘起嘴唇做出无声的“呼”的口形，就像第一次见他时那样。奥多在向他打招呼，又不想把狗吵醒。

奥多和狗的打闹虽说是一种消遣，有时却着实让人寒毛直竖。他们之间总存在着一种紧张感。这种紧张常常伴着瞬间的安静陡然浮现。每条狗都会吓得发抖，然后转身逃跑。彼得不明白的是，它们为什么总会回来。

一天，这群动物躺在葡萄牙温煦的阳光下，似乎远离尘世。忽然间爆发出一声怒吼，随即是哀鸣和犬吠。奥多处在混乱的中心。他正在挑衅，不过这次可不是闹着玩儿的。他龇出尖牙，发出一声可怕的“呜啊—”，扑向那条不知如何得罪了他的狗。那条可怜的狗被他一阵暴打。巴掌和拳头落在它身上，声音在院子里回响。狗尖声哀号，但它的乞求几乎完全淹没在奥多的怒吼和狗群的吠叫中。其他狗焦急地绕圈观望，不住地呜咽、嚎叫、猛地靠近或后退，尾巴紧紧地夹在后腿之间。

彼得愣在露台上不知所措。一个念头浮现在他脑海中：如果有一天他惹恼了奥多，结果会怎样？

冲突就这么过去了。奥多最后狠狠地扇了狗一巴掌，把它扔在一边，走开了。他转身背对那只受伤的动物。狗趴在地上，抖得很厉害。其余的狗汗毛直竖，眼珠鼓得滚圆，却大气也不敢出。奥多的呼吸渐渐

平复，狗的颤抖也变得时断时续。彼得原以为冲突结束了，双方会各自退到角落舔伤口—无论是肉体上的还是精神上的。这时，有趣的事情发生了。那只犯了错的狗挣扎着站起来。它拖着肚子爬到奥多身边，开始低声呜咽。它不住地叫，直到奥多头也不回地伸手摸了它一下。他的手一收回去，狗又开始叫。奥多再次把手放在狗身上。过了一会儿，猩猩转过身，凑近一点儿，开始为狗理毛。狗翻身侧躺着，用更低的声音呜咽。奥多从它的头挠到尾。一侧梳理完了，他把狗抬起来，轻轻翻过来，开始梳理另一侧。完成之后，他靠着狗躺下，和狗一块儿睡着了。

第二天早晨，那条狗拖着身子一瘸一拐地进了院子，看上去疲惫不堪，满身泥泞。更意外的是，当奥多加入狗群时，它在他旁边翻过身子，仿佛昨天的一切都没发生过。在之后的十天里，不管是玩闹还是休息，他们总待在一块儿。

彼得意识到奥多和狗之间的每一次冲突最终都是如此收场—所有的不快都浮出水面，随波而去，不留一丝痕迹。动物对于情绪有一种健忘的能力，总是活在当下。冲突和争斗仿佛暴风雨云，来得快也去得快；云散雨收，又是亘古不变的蓝天。

狗害怕奥多，但它们每天都回来。其实他自己何尝不是如此？他对奥多的畏惧不再强烈。但无论他怎么想，猩猩是个真实的存在。彼得不可能对他视而不见。看见他时，彼得偶尔还是忍不住心里一紧。但这种感觉不是恐惧，至少他自己不这么认为。它更像是一种让人不安的意识，它不会驱使他从猩猩身边逃离—恰恰相反，它催促他对奥多的出现做出反应，因为奥多总会对他的出现做出反应。据彼得的观察，只要他出现在某个房间，奥多一定会跟过来。无论奥多进来之前他在做什么，那件事在他心里的分量都无法和应付奥多相比。每一次，奥多的眼神总是深邃得像要把他整个人吸进去。每一次，他都为这种眼神惊叹不已。

这么说来，他不是已经回答了为什么狗会每天回来的问题吗？还有什么能对它们的意识、它们的生命产生如此巨大的吸引力？没有。所以每天早晨它们回到房前，每天早晨他也同样欣喜地在奥多近旁醒来。

狗身上长了虱子，很快奥多也有了。彼得用一把细齿梳把虱子和它们的卵篦出来。不久彼得身上也沾上了虱子，奥多终于久违地挑战了一把捉虱子的游戏。

几周后的一天，他们从巨石荒野远足归来。天气很好，大地上新绿萌发，春意盎然。彼得有些累了，想歇歇脚。最好再来杯咖啡。于是他们去了餐馆。他疲惫地坐下。咖啡端上来，他捧在手里。奥多安静地坐在一旁。

彼得望向窗外—仿佛一扇毛玻璃在瞬间碎裂，他看清了外面的景象。他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本，他的儿子本，刚走下一辆汽车，站在广场中央。

他一时百感交集。惊讶、担忧—是不是出了什么事？—但更多的是简单纯粹的父亲的喜悦。他的儿子，他的儿子来了！他已经两年没见到本了。

他站起来冲出门。“本！”他大喊。

本转身看见父亲。“给你个惊喜！”他说，给了父亲一个拥抱。显然他也非常高兴。“我有两周的假期，于是决定来看看你在这个鸟不拉屎的地方过得怎么样。”

“我想死你了。”彼得微笑着。儿子看上去那么年轻，那么充满活力。

“我的老天！”本退后一步，脸上现出惊恐的神色。

彼得转过身。是奥多，他正四肢着地跟过来，脸上满是好奇。本看样子随时会转身逃走。

“不用怕。他不会伤害你的。他只是来打个招呼。奥多，这是我的儿子—本。”

奥多走上前闻了闻本，然后拍拍他的腿。本显然很紧张。

“欢迎来到图伊泽洛。”彼得说。

“它们会把你的脸咬掉的，”本说，“我在书上读到过。”

“这只不会。”彼得说。

此后的十天里，彼得向儿子展示了自己的生活。他们交谈，他们散步。他们心照不宣地修补父子关系，通过亲密的动作弥合过去的距离。本时时提防着奥多，担心受到攻击。有一次他正好看到彼得和奥多打闹，如同一场激烈而混乱的马戏表演。彼得希望儿子也能加入，但本不肯。他躲得远远的，一脸紧张。

一天早餐后，他们正在厨房里收拾，奥多拿着一本书过来了。

“你手里拿的是什么？”彼得问。

奥多把书递给他。是一本老旧的阿加莎·克里斯蒂侦探小说，精装本，封皮花花绿绿的，纸页绵软泛黄。书名是Encontro com a Morte。

“是不是《和死者的会面》？”本问。

“或者是《和死亡的会面》？我不确定。”彼得回答。他看了看版权页，上面注明了英文书名。“啊，是《死亡约会》。我们可以读一读，提高葡萄牙语水平。”

“好啊。”本说，“你先来。”

彼得取出字典，他们三个席地而坐。父亲和猩猩轻松自在，儿子小心翼翼，略显拘谨。彼得大声朗读开头的几段，一边测试自己的理解能力，一边练习发音：

“你明白的，不是吗？她必须得死！”

这句质问飘进寂静的夜，像是在那里悬浮了片刻，紧接着便越飘越远，消失在死海之中。

赫尔克里·波洛正抓着窗户把手，愣了片刻。他皱了皱眉，最后还是坚决地关上了窗户，这样就可以杜绝那些伤人的夜间凉气了！赫尔克里·波洛从小就懂得，外面的空气还是留在外面的好，尤其是夜晚的凉气更是有害健康。

奥多听得入了迷。他看看书页，又看看彼得的嘴唇。是什么让猩猩如此着迷？是他浓重的口音，还是与日常对话中的单音节词截然不同的抑扬顿挫的长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当彼得大声朗读时，奥多凝神静听，蜷缩着靠在他身旁。彼得觉察到本也同样着迷，或许是因为葡萄牙语，但更有可能是因为父亲与猩猩的默契。

彼得读完三页才把书放下。

“感觉怎么样？”本问。

“我大致能读懂，不过好像隔着一层雾。”彼得转头看着奥多，“你在哪儿找到这本书的？”他问。

奥多指了指窗户。彼得从窗口探出头，看见院子里有一只摊开的手提箱。他猜测，它应该来自堆满杂物的牲口棚。他和本下了楼，奥多跟在后面。奥多对自己翻出来的箱子有一种特殊的痴迷，尤其是隐藏的秘密真相大白的那一刻。箱子一般用来装床单和旧衣服，不过这只箱子里似乎装着一堆奇怪的东西。彼得和本把奥多扔了一地的物品一一捡回箱子：一方红布、几枚旧硬币、一副刀叉、一些工具、一个木制玩具、一面小镜子、　两枚骰子、一支蜡烛、三张扑克牌、一条黑裙子、一支笛子和一个牡蛎壳。还有一只信封，封口合着但没有粘上，看样子是空的，但彼得还是打开看了看。里面有一些粗糙的黑色毛发，这让他大惑不解。他摸了摸那些毛发—又硬又干。他敢打赌那是奥多的毛。“你在玩什么花样？”他问猩猩。

彼得准备合上箱子，本说：“等一下，看看这个。”

他递给彼得一张纸。上面只有寥寥几行字，黑色的笔迹略显方正：

拉斐尔·米格尔·桑托斯·卡斯特罗，八十三岁，葡萄牙高山区图伊泽洛村

彼得盯着这句话。他在记忆中搜寻零散的片段，将它们拼在一起，这个名字蓦地清晰起来：拉斐尔·米格尔·桑托斯·卡斯特罗—他外公巴蒂斯塔的弟弟？纸的右上角写着日期：一九三九年一月一日。如果他八十三岁去世的话，时间大致对得上。信笺的抬头标着“布拉干萨市圣弗朗西斯科医院病理部”。他浑身发冷。克拉拉死后，他再也不想和病理学打交道了。但他的眼睛还是忍不住看下去。在拉斐尔·卡斯特罗的基本信息下面写了两行字：

我亲眼所见，他的身体里躺着

一只黑猩猩和一头熊崽。

他没有看错。那句话下面是潦草的签名和刻着病理医师名字的清晰印章：欧塞比奥·洛佐拉医生。

“上面说什么？”本问。

“上面说……”彼得重新打开信封，手指摩挲着那簇黑毛，声音渐渐低下去。他看着箱子里的东西。这只箱子背后到底藏着怎样的故事？如果这真是叔外祖父拉斐尔的病理报告，它为什么会出现在这座房子里？他从没打听过祖宅的位置。一旦村里人得知他是村民的远亲，不必要的议论和关注一定接踵而至。他不觉得自己是叶落归根。更确切地说，他和奥多一样，只是快乐地活在当下，而当下没有过去的地址。但他此刻的疑惑是：会不会就是这座房子？这是否可以解释它为何破败不堪，又无人居住？

“上面说什么？”儿子追问道。

“噢，这似乎是一份病理报告。医师宣称—我该怎么说呢？—宣称他在一个男人的身体里找到了一只黑猩猩和一头熊崽。上面是这么说的。看，这个词和英语里一样：chimpanzé。”

“什么？”本用难以置信的眼神看了奥多一眼。

“显然这是一个比喻，某个我不知道的葡萄牙俗语。”

“显然如此。”

“死者的名字也很奇怪。或许这个疑问阿梅莉亚大婶可以解答。好吧，我们把箱子搬到楼上去。”

“我来。你歇着吧。”

他们去了阿梅莉亚大婶家。彼得带上了家族相册，奥多自告奋勇地扛着。阿梅莉亚大婶正好在家。她优雅地向两个男人致意，对猩猩笑脸相迎。

“我的房子—是谁的？”彼得问她。

“巴蒂斯塔·雷纳尔多·桑托斯·卡斯特罗，”她回答，“不过他已经死了很多年了。至于他的家人，”她用手背一拂，吹了口气，“他们都走了。人们只要搬走了，就不会再回来。”

巴蒂斯塔·桑托斯·卡斯特罗—这么说是真的。真没想到，他这个随遇而安的访客竟然神差鬼使地找到了自己出生的房子。

“她说什么？”本小声问。

“她说住在那座房子里的人很久以前就死了，而他的家人—我听不懂她具体的话，但她的手势很明白—他的家人都走了，抛下村子远走高飞了，大概是这个意思。人们走了就不会再回来。”他再次转向阿梅莉亚大婶，“那他的弟弟呢？”他问。

“他的弟弟？”阿梅莉亚大婶忽然间来了精神，“他的弟弟拉斐尔·卡斯特罗是教堂天使的父亲。天使的爸爸！天使的爸爸！”她反复强调。

教堂天使？彼得不明白她在说什么，但他现在只关心自己的族谱。他从奥多手里接过相册，准备揭示自己的身份。

“巴蒂斯塔·桑托斯·卡斯特罗—对吗？”他指着相册里第一张集体照里的一个男人说。

他居然有巴蒂斯塔的照片—阿梅莉亚大婶大吃一惊。“是的！”她说，眼睛睁得大大的。她端住相册，双眼几乎贴到了照片上。“拉斐尔！”她指着另一个男人大喊道。她又指了一下。“他的妻子，玛丽亚。”然后她忽然屏住呼吸，“是他！是金童！又一张他的照片！”她指着一个小孩子—他在照片里只是一个斑驳的色块，正从母亲身后探头张望。彼得从没见过阿梅莉亚大婶如此激动。

“巴蒂斯塔—我的……外公。”他承认道。他指着本，但他不知道葡萄牙语里“外曾祖父”怎么说。

“金童！”阿梅莉亚大婶叫起来。她全然不顾巴蒂斯塔是他的外公、他儿子的外曾祖父。她抓住他的袖子，拉着他往外走。他们往教堂的方向走去。她不住念叨着：教堂天使。一路上，她的激动心情感染了旁人。别的村民也加入进来，其中多数是女人。一行人乱哄哄地来到教堂，连珠炮似的葡萄牙语对话此起彼伏。这种混乱似乎让奥多很开心，

他也“呼呼”地跟着起哄。

“这是怎么回事？”本问。

“我也不清楚。”彼得回答。

他们进了教堂，沿着走廊直行，然后向左一转，走向与祭坛相反的方向。到了教堂后部的北墙前，阿梅莉亚大婶示意大伙儿在神龛面前止步。以花瓶为书挡的书架前面立着一个三层花盆，盆里装满了沙，沙里插着纤细的蜡烛，有些亮着，有些已经燃尽。碎纸片散落在书架和地板上，有些卷成一团，有些折成正方形，这些纸片让整洁的神龛显得凌乱不堪。此前彼得来教堂时从没靠得这么近过，也没注意到这些纸片。书架正上方的墙上挂了一个相框，里面是一个孩子的黑白头像。一个英俊的男孩。他严肃的目光直视前方。他的眼睛与众不同，颜色很浅，在照片的明暗光影中十分醒目，不亚于背景里的白墙。照片看上去很陈旧。多年前的一个年幼的孩子。

阿梅莉亚大婶翻开相册。“就是他！就是他！”她反复说。她指了指墙上照片里的孩子，又指了指相册里的孩子。彼得一一对照：眼睛、下巴、神态。是的，她说得没错。确实是同一个孩子。“是的。”他迷惑地点点头。人群中响起讶异的议论声。相册从他的手里往下传递，每个人都亲自对照一番。阿梅莉亚大婶兴奋得满面红光，眼睛却始终盯着相册。

几分钟之后，她把相册夺回来。“好了，你们看够了。我必须去找埃洛伊神父。”她说着冲出教堂。

彼得拨开人群挤到墙上的照片前。金童。他的记忆里再次有微光闪烁。父母曾告诉他一些事。他在记忆中搜寻，但它们像晚秋的最后几片

落叶失落在风中。他什么也抓不住，唯有对一段佚失的家族记忆的隐约印象。

他忽然想到：奥多去哪儿了？他看见儿子站在人群之外，而猩猩在教堂的另一边。他从人群中挤出来，和儿子一起走向奥多。奥多正仰着头咕哝。彼得顺着他的视线看过去。奥多正盯着祭坛上供奉的木质十字架苦像。他似乎想爬上祭坛，这正是彼得一直以来最担心的。幸运的是，这时阿梅莉亚大婶带着埃洛伊神父快步回到教堂，朝他们走过来。她的激动情绪分散了奥多的注意力。

神父把他们带进储藏室。他把一个厚文件夹放在圆桌上，示意他们坐下。彼得平时只是礼节性地和他打招呼，从没觉得神父想把他纳入自己的信众。他和本坐下来。奥多找了个窗台，坐下来看着他们。他背对光线，成为窗前的一道剪影。彼得看不清他的表情。

埃洛伊神父翻开文件夹，将文件一份一份地摊在桌上，有手写的也有打印的，此外还有不少书信。“布拉干萨，里斯本，罗马。”神父指着信笺的抬头说。他开始耐心解释，彼得频繁查阅字典。阿梅莉亚大婶时而情绪激动，热泪盈眶，时而又露出微笑，甚至笑出声来。神父始终很专注。本一声不吭，仿佛一座雕像。

离开教堂之后， 他们直接去了餐馆。

“天啊，我原以为葡萄牙的乡村生活会很无聊。”本捧着杯意式咖啡说，“他都说了些什么？”

彼得仍有些恍惚。“啊，这么说吧，我们找到了祖宅。”

“开玩笑吧？在哪儿？”

“恰好就是我现在住的房子。”

“真的？”

“他们当时需要给我找一座空房子，而那座房子自从家里人搬走以后就一直空着。他们没把它卖了。”

“但是还有其他空房子啊。实在太巧了。”

“不过，听着—埃洛伊神父和阿梅莉亚大婶还告诉我一个故事。”

“很久以前的一个小男孩的故事，我听出来了。”

“是的。事情发生在一九〇四年。那个男孩当时五岁，他是巴蒂斯塔外公—你的外曾祖父的侄子。他父亲，也就是我的叔姥爷拉斐尔，去村子外面一个朋友的农场帮工，男孩也跟去了。一眨眼的工夫，男孩就出现在几公里以外的路边，死了。村民说他的伤口和十字架上耶稣的伤口一模一样：折断的手腕、折断的脚踝、身侧很深的伤口，擦伤和刀伤。人们传说天使把他从农田里抱起来，想把他带到上帝面前，但是天使没有抓牢，他跌落下来，这也解释了伤口的来历。”

“你说他是在路边被找到的？”

“是的。”

“我倒觉得他是被车撞死的。”

“其实，两天之后，有一辆汽车出现在图伊泽洛，那是这个地区第一次有汽车来。”

“你看吧。”

“有些村民立刻觉得那辆车与孩子的死有关。这件事很快在乡里传得沸沸扬扬，在地方文献中也有详细记载。但是人们没有证据。而且，那个孩子前一分钟还在父亲身边，下一分钟怎么可能出现在几公里以外的汽车面前？”

“一定有办法解释。”

“好吧，但他们认为那是上帝的旨意。无论是上帝直接插手还是通过这种怪异的新式交通工具，都是上帝的旨意。故事到这儿还没有完。失去的是金子，收获的也是金子。”

“什么意思？”

“这是一句本地谚语。失去的是金子，收获的也是金子。他们说上帝对天使的过失很内疚，因此他赐予男孩神奇的力量。许多不孕的女人在向男孩祷告之后很快就有了身孕。阿梅莉亚大婶发誓这件事也发生在了她身上。他在这一带已经成了传奇。事情还不止于此。人们正在请求罗马教廷，希望把他封为‘可敬者’[57]。考虑到这么多女人的怀孕都归功于他，大家说封圣的机会很大。”

“真的？我有个身为圣人的堂舅祖父，现在你又跟猩猩住在一起——咱们这家人还真是了不得。”

“不是‘圣人’，是‘可敬者’，差了两级呢。”

“抱歉，不过我看不出区别。”

“显然男孩的死把整个村子搅了个底朝天。贫穷是这里的特产。每个人种植贫穷，每个人也咀嚼贫穷。然后这个孩子降生了，他就像一件活着的珍宝。人人都爱他。他们把他叫作‘金童’。埃洛伊神父告诉我，

男孩死后，村民说天空也变成了灰色，村子失去了所有的色彩。”

“嗯，没错。那一定让人心如刀割，毕竟是一个孩子的死。”

“他们却依然谈论他，仿佛他还活着。他依然带给他们快乐。你看见阿梅莉亚大婶的样子了—她甚至从没亲眼见过他。”

“他是怎么和咱们家扯上关系的来着？”

“他是我母亲的堂弟，所以应该跟我也有堂亲，叫什么堂舅堂叔之类的，我不太清楚。总之，他是我们家亲戚。拉斐尔和他妻子玛丽亚很晚才有了孩子，所以我母亲比那个孩子岁数大。他出生时她应该十几岁了—我父亲也一样。所以我父母都认识他。所以阿梅莉亚大婶刚才那么激动。我隐约记得小时候父母讲过一个故事，关于家里一个夭折的孩子。他们只讲了个开头，却没有讲结尾—就像一个可怕的战争故事。他们总是讲到某个地方就打住了。我估计他们在他‘死而复生’之前就离开村子了。我猜他们并不知道后来发生的事。”

“或者他们并不相信。”

“那也有可能。比如这个男孩的母亲。听说男孩父母对待这个传说的态度截然不同：父亲相信孩子的神力，而母亲不信。”

“真是个悲伤的故事。”本说，“对了，他父亲体内的黑猩猩是怎么回事？”

“我不知道。他们没提过这件事。”

奥多坐在他们身边的椅子上，手捧咖啡，望着窗外。

“快看，你的猩猩正像个真正的欧洲人一样啜着卡布奇诺呢。”

回家后，彼得在几个房间里踱来踱去，想看看能否唤起某种特殊的感觉。墙壁里是否会流淌出沉睡的回忆？他是否能听到小脚丫踩在地板上的吧嗒声？他的眼前是否会浮现出父母年轻时的样子—他们怀抱着幼小的婴儿，他的未来仍然笼罩在迷雾中？

不。这里不是家。此刻的家是他和奥多的故事。

那天傍晚，他和本一边吃着简单的晚餐，一边再次翻看相册，试图理解洛佐拉大夫为拉斐尔·米格尔·桑托斯·卡斯特罗开出的那份令人费解的尸检报告。本迷惑地摇摇头。

第二天下午，他们穿过鹅卵石广场去了小教堂。这一天阳光和煦，微风拂面。他们回到烛光摇曳的神龛前，看着照片里那个目光清澈的孩子。本咕哝了一句，说自己居然会和“教会圣人”攀上亲戚。他们走到教堂前部，在长椅上并排坐下。

本忽然大惊失色。“爸爸！”他指着十字架苦像喊了一声。

“怎么了？”

“那座十字架上的耶稣—看着有点儿像黑猩猩！我没开玩笑。看那张脸，还有胳膊和腿。”

彼得端详着苦像。“你说得对。它真的像一只黑猩猩。”

“太诡异了。为什么到处都是猩猩？”本紧张地四下张望，“对了，你那只去哪儿了？”

“在那边，”彼得回答，“别总是瞎操心。”

走出教堂时，彼得对儿子说：“本，我现在回答你刚才的问题。我不知道为什么到处都是猩猩。我只知道他让我的生活变得充实。他带给我快乐。”

奥多咧嘴笑了，举起双手鼓了几下掌，发出低低的吼声，似乎想悄悄唤起他们的注意。父子俩目瞪口呆。

“活见鬼了。”本说。

他们一到家，奥多就闹着要出门散步。本不想同去。“我想在村子里转转，继续寻找祖先的遗迹。”他说。过了片刻，彼得才意识到本是说真的，没在讽刺。他很想陪儿子，但他已经和奥多形影不离了。于是他向儿子挥了挥手，提起背包跟奥多出了门。

奥多朝着巨石荒野走去。一如往常，他们默默地在草原中穿行。彼得漫不经心地跟在后面。奥多猛地停下脚步。他直立起来，鼻子使劲嗅着，眼睛紧盯着正前方的那块巨石。一只鸟站在巨石顶上望着他们。奥多身上的毛渐渐竖起来，根根直立。然后他左右摇晃起身体。等到他终于俯下身子四肢着地时，他仍然难掩激动，不时用上臂撑起上身，同时却出奇地安静。忽然间，他全力向那块巨石跑去。眨眼的工夫他就几下跳上巨石顶端。那只鸟早已振翅飞远。彼得一头雾水。那只鸟为什么会让奥多如此激动？

他准备待在原地，任由奥多在巨石上玩耍。他只想躺下来打个盹儿。但奥多踞在石顶，转身向他招手。显然他想让彼得跟上去。彼得朝巨石走过去。在巨石底部，他定了定神，做了几次深呼吸，准备开始攀爬。然后他抬起头。

他惊讶地发现，奥多正抓着石壁倒悬在自己的头顶。奥多瞪着红褐色的眼睛，生气地望着他，一面伸出一只手招呼他，修长的黑色手指有节奏地弯曲又伸直，令他着迷。同时，奥多漏斗形的嘴发出低沉却焦急的“呼—呼—呼—”声。奥多从没有过这样的反应，无论在巨石荒野还是在别处。他震惊于猩猩如此迫切的呼唤和其中隐含的命令式的依赖。他感觉自己刚从虚空中降生。他是一个独立的存在，一个独特的存在，一个为攀爬而生的存在。他信心十足地把手伸向第一个抓握处。尽管巨石的侧面密布着孔洞和凸起，但石壁几乎是垂直的，他必须全力以赴，把疲惫的身躯往上拉。他每上升一寸，猩猩就后退一寸。到达顶端时，彼得重重地坐下，气喘吁吁，汗流浃背。他感觉不太好。心脏在胸膛里咚咚狂跳。

他和奥多并肩坐着，身体靠在一起。他看着自己的来路，那简直是一道峭壁。他转过头，向奥多面朝的方向望去。眼前的景色一如往昔，却没有因此减损一分魅力：辽阔的荒原蔓延至天际，大地上铺满金黄的野草，黝黑的巨石点缀其间。这幅画卷拥有一种简洁的美丽。草原之上，是正在酝酿着黄昏的多彩天空。

头顶上有风呼啸而过。太阳与白云玩起了追逐游戏。丰韵的光线美得无法言说。

他转头看看奥多。他以为猩猩会抬头看天、看远方。但他没有。奥多正低头看着近旁。他激动得不能自已，却异常地克制，没有肆无忌惮地“呼—呼—”喘息，也没有夸张的手势，只是不住地探头探脑。奥多探出身子望向巨石底部。彼得看不见他在看什么。此刻他已经没什么兴趣—他需要休息。不过他还是趴着往前蹭，两手牢牢抓紧石头。从这么高的地方摔下去一定会伤筋动骨。他从巨石顶端向下张望，想看看是什么吸引了奥多的注意。

眼前的景象没有引起他的惊呼，因为他不敢出声。但他的双眼直直地盯着，一眨不眨，几乎忘了呼吸。此刻，他理解了奥多穿越巨石荒野的方式，理解了猩猩为什么会沿直线从一块巨石跑到下一块，而不是在开阔地带游荡，理解了他为什么要爬上巨石瞭望，理解了他为什么要让笨拙的人类同伴紧紧跟随。

奥多一直在寻找，现在奥多找到了。

彼得望着那头站立在巨石边的伊比利亚犀牛。他仿佛在半空中看着一艘巨型帆船—它的躯干雄伟，体侧的弧线酷似船舷，两支犀角如桅杆般升起，尾巴好似招展的旗帜。这头野兽没有觉察到注视它的目光。

彼得和奥多对视了一眼。他们交换着惊叹的神情：彼得露出震惊的微笑，而奥多收拢嘴唇，然后咧开嘴，露出下颌的牙齿。

犀牛拍打着尾巴，不时晃一下脑袋。

彼得试着估计它的尺寸。大概有三米长。一头健壮、魁梧的巨兽。灰色的兽皮看上去很粗糙。头很大，有一个长而斜的前额。标志性的犀角像鲨鱼的背鳍一样明白无误地表明身份。湿润的眼睛惊人地细致，挑着修长的睫毛。

犀牛用身体摩蹭巨石。它低头嗅着草地，却没有进食。它抖了抖耳朵。然后伴着一声咕哝，它跑开了。大地在它脚下震颤。虽然体形庞大，那头野兽移动的速度却很快。它径直跑向下一块巨石，然后是下一块，再下一块，直到消失不见。

彼得和奥多伫立在原地一动不动。他们并不是害怕犀牛，而是担心微小的动作也会导致遗忘，他们不愿失去刚才看到的画面。天空中绽放

出蓝色、红色和橙色的火焰。彼得发觉自己在默默流泪。

最终他推着自己退回巨石顶部。坐起来很艰难。心脏在胸腔中剧烈跳动。他闭眼坐着，低垂着头，两手放在膝盖上，试图调匀呼吸。这是他经历过的最厉害的一次心绞痛。他忍不住呻吟起来。

透过模糊的视线，他惊奇地看见奥多转身抱住他，一条长长的手臂搂着他的背，扶着他，另一条手臂抱着他抬高的膝盖。这是一个有力而完整的拥抱。彼得感到一种莫名的宽慰，渐渐放松下来。猩猩的身子很暖和。他把一只颤抖的手搭在奥多毛茸茸的前臂上。他的一侧脸颊能感觉到奥多的呼吸。他抬起头，睁开眼睛，看了一眼身边的朋友。奥多正直视着他。“呼—呼—呼—”猩猩的呼吸轻柔地落在他的脸上。彼得动了几下，但并不是想要挣脱，更像无意识的动作。

他不再动弹，身体渐渐失去生气，心脏也沉寂下来。奥多静默了一会儿，然后退后一步，轻轻把他平放在巨石上。奥多望着彼得的尸身，哀伤地咳起来。他在一旁守候了半个多小时。

猩猩站起身，跳下巨石，下落的过程中几乎没用手脚触壁。落地之后，他走到开阔地带。他停下脚步，回望巨石。

然后他转过身，朝着伊比利亚犀牛消失的方向跑去。

译后记

我曾见过一幅简约的电影海报：两条弧线构成的小船，中央蜷着一头老虎。很多人能一眼认出，这是《少年Pi的奇幻漂流》。如果把海报横过来，小船成了眼睛，老虎成了瞳孔，故事也成了寓言。在那段不可思议的漂流中，我们透过老虎重新审视生命与信仰。现在，类似的主题在《葡萄牙的高山》中再次出现，而这一次扬·马特尔笔下的主角换成了黑猩猩。我忍不住问自己，如果要为《葡萄牙的高山》设计一幅海报，该怎么画？十字架上的猩猩似乎是当然之选。当我译完全书，掩卷回想时，另一个画面浮上脑海：两道车辙和一行脚印—车辙从里斯本到图伊泽洛，是托马斯的探险之旅，也是彼得的回乡之路；脚印从图伊泽洛到布拉干萨，是玛丽亚·卡斯特罗的远行与归途。之于我，这两个画面仿佛从书中先后掉落的两张藏书票。

马特尔的故事总在神秘中透出哲思，抛给读者一个又一个谜题。“家”指的是什么？“黑猩猩”又代表什么？这些问题到现在依然困扰着我。翻译时总觉得自己在盲人摸象，不明所以，直到重读时才依稀看出几分脉络。小说讲述了时间跨度将近一个世纪的三个相互关联的故事，并跟随书中人物一同探询人和神、人和世界的关系。人在何种情境下才会思考这类终极问题？在最孤独最无助的时候。故事的主角托马斯、玛丽亚、欧塞比奥和彼得都痛失至亲，孑然一身。对亲人来说，每一起死亡“都是一次谋杀”，人们本能地为死亡寻找一个解释，为悲伤寻找一个港湾。托马斯的反应是质问与抗争，拉斐尔和玛丽亚选择了沉默，欧塞比奥选择了拒绝，彼得选择了漂泊。当他们两手空空、无可依凭之际，他们是否抵达了内心的港湾—“家”？托马斯的抗争在某种程度

上以胜利告终，但他同时也摧毁了自己的信仰，在痛快淋漓的宣泄之后落得彻底的无家可归；玛丽亚在苦难的尽头见证了神迹，怀揣着感恩之心与家人团聚；而彼得需要的只是一只安静的黑猩猩，在它的陪伴下审视人生得失，珍藏对家人的爱，重新融入永恒的时间　。家，是爱与信仰。

黑猩猩出现在每一段故事里。在《无家可归》中，神父在黑奴哀伤的眼神里看到自己，领悟了众生平等的真相。为了昭示世人，他将黑猩猩的形象刻上十字架。接着，在《归途》中，黑猩猩现身于拉斐尔的尸身内，怀抱着父爱凝成的熊崽—这大概是对信仰的回报与呵护。到了《家园》，黑猩猩“活”了过来，牵着彼得的手，带着他回到时间的荒野。联想到玛丽亚·洛佐拉那一段关于耶稣神迹的论断，你会惊讶地发现：黑猩猩在三个故事中，不也走过了和耶稣同样的路，上十字架、死去、重生，用神迹启发并施惠于世人？它是否代表了神子的再一次轮回？写到这里，我觉得自己似乎也成了玛丽亚·洛佐拉，试图通过曲折的道路到达一个牵强的论点。小说不是数学题，不需要唯一的答案。作者借彼得之口感叹道：“思考作为人类的一大特质，为什么反而令我们笨拙不堪？”看来我也不知不觉沦为了马特尔讽刺的对象。

马特尔小说的迷人之处不仅在于字里行间的隐喻，也在于情节本身。《无家可归》像一部充满黑色幽默的公路电影，托马斯不情不愿地驾着“新式马车”跋涉在葡萄牙的乡间，坏运气如影随形，当他跳罢“寄生虫之舞”后被炸飞、头顶升起一柱黑烟的时候，我们心疼他，却也不禁莞尔。在这样轻松诙谐的氛围中，他的悲痛与乌利塞斯神父的绝望遥相呼应，显得分外沉重。《归途》刻画了两个伤心人的相遇，玛丽亚的悲伤在解剖刀下渐渐显形、消解，欧塞比奥的悲伤却隐忍不发，深不见底。故事前半部分有关《圣经》与侦探小说的讨论或许略显枯燥，但它

埋下的种子在结尾处意外地绽放，读者的耐心获得了回报。《家园》中的彼得虽然重走托马斯的老路，心境却恰恰相反。短暂的混乱之后生活渐渐归于平静，淡如一缕炊烟，让人联想起《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的最后一章《卡列宁的微笑》。前后三个故事重叠在一起，让我们感慨命运的交错，回味个中因果，阅读也多了一份乐趣。

翻译过程中，书中关于葡萄牙高山区的描写常令我神往。我不止一次想揣上这本书去里斯本，租一辆车北上，开向葡萄牙东北角的那个小村图伊泽洛，亲眼看看那些两层的石砌小楼。等到译文定稿时，这种心情反而淡了，大概因为马特尔的故事已经在我的想象里扎下了根，这三个故事对我来说就是“葡萄牙的高山”。它是一个鲜活的存在，不再需要任何物理意义上的确认。回望里斯本和图伊泽洛之间的车辙和脚印，我想对作者说：Thanks for the ride, Mr. Martel。

1　里斯本的一座古老拱门，因门上刻有圣婴耶稣像而得名。—译注（本书中注释除特殊说明外均为译注，下同。）

2　有轨电车一词在原文中为“tram”，泛指城市地面有轨公交。在电力的广泛应用前曾出现过马车、蒸汽机车等。里斯本于一八七三年出现有轨马车，直到一九〇一年电车才首次投入运营。

3　圣多美岛的港口名。　圣多美是非洲西海岸位于赤道上的一座岛，一四九三年至一九七五年间为葡萄牙殖民地，曾为黑奴贸易的中转站。

4 原文为crucifix，指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的苦像。基督新教的crucifix通常为单独的十字架，天主教供奉在教堂、家中和随身佩戴的crucifix则有被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形象。葡萄牙主要信仰为天主教，因而全书中的crucifix为后一种。—编注

5 指梵蒂冈的圣彼得大教堂。

6 Saudade一词有思念、怀旧之意，常见于葡萄牙的民歌法多（fado）和航海时期的文学作品中，往往用来表达对已经逝去的某事或某人的怀恋之情。

7 古代西欧地名，指现在的法国、比利时等地。这里用作法国的代名词。

8 Torquemada （1420—1498），西班牙第一位宗教裁判所大法官。他被认为是“中世纪最残暴的教会屠夫”，在任职的十五年间判决烧死上万名“异端”。在这里，托马斯是借用他姓氏里的“Torque”讲了个双关语。

9 原文为“Torque”，和前面的“扭矩”原文是同一个词。

10 有油蜡涂层的全棉面料，兼具防水和透气的性能。

11 一种有篷大马车，通常由四匹马拉动。在汽车普及之前是一种主要的运输方式。

12 一七五五年里斯本曾发生一次大地震，时任国务大臣的庞巴尔侯爵主持了城市的重建。

13 也称为“中间航程”，是十五世纪到十七世纪间“三角贸易”的中

段。欧洲人把商品运到非洲西海岸交换奴隶，然后把奴隶运到美洲新大陆交换农产品与工业原材料，最后返回欧洲。

14　　英文原文中“草原”的用词是Steppe，它的同音词指Step（台阶）。

15　出自《马可福音》（14:51-52）。考虑到普通读者对思高本中的译名不太熟悉，本书中宗教人物译名及《圣经》引文采用和合本《圣经》中的译法。后同。

16　此处“黑猩猩”并非指真正的猩猩，而是指非洲黑人。当时的欧洲白人视黑人为动物。

17　在基督教中，“基督圣体”一词有两个主要含义：一是指耶稣在最后的晚餐上对着面包说“这是我的身体”，二是圣徒保罗在《哥林多前书》和《以弗所书》中用该词指代基督教会。有时也指耶稣复活后在天堂的身体。

18　古希腊医师，西方医学奠基人，被誉为“医药之父”。

19　此处的话引自《圣经·诗篇》（22:1-15），用词稍有变化。

20　在《圣经》中，约伯原本拥有幸福的家庭，却被灾难夺走了亲人、健康和财富。他在痛苦中试图寻找命运的答案。

21　见《路加福音》（18:17）。

22　Legion一词是《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里对于耶稣治好附魔之人的神迹的统称。玛丽亚的姓氏是Legion，有双关的意味。

23 又称为“同观福音”或“符类福音”，指《新约》中的前三本福音书，即《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它们在结构、内容、词语表达上都大致相近，而与第四福音书《约翰福音》有很大不同。

24 《但以理书》（4:3）中说：“他的国是永远的！”

25 引自《马可福音》（4:34）。

26 拿撒勒是以色列北部的一座城市，据称耶稣在此地长大。拿撒勒人耶稣意味着耶稣在历史上确有其人。—编注

27 指罗马皇帝君士坦丁大帝（Constantine the Great）。他是第一位皈依基督教的罗马皇帝，承认在罗马帝国内部有信仰基督教的自由。

28 原文“Et tu, Brute?”是一句拉丁语名言 。罗马执政官恺撒被元老院议员行刺时，他发现行刺者中包括自己最信任的助手及养子布鲁图（Brute），于是在绝望中说出这句遗言。这句话在关于背叛的描写中被广泛引用。

29 据《圣经》福音书的记载：按照惯例，巡抚在逾越节期间会按民众的意愿释放一名囚犯。巡抚彼拉多将强盗巴拉巴和耶稣一同带到犹太群众前，询问两者中应释放哪一个。群众在大祭司的挑唆下要求处死耶稣。彼拉多迫于压力，释放了巴拉巴，判处耶稣死刑。

30 “熏鲱鱼”（red herring）是一句英文俚语。欧洲人在训练猎犬追踪狐狸时，会故意放置气味独特的红色熏鲱鱼作为干扰。因此“熏鲱鱼”指分散注意力的线索。

31 《旧约》中先知们预言的救世主。

32　阿加莎·克里斯蒂的英文姓氏是Christie，恰好含有Christ （基督）一词。

33　译文摘自新星出版社2015年简体中文版《死亡约会》，朱琳译。

34　后面提到三种先后发生的尸体变化：尸冷、尸斑、尸僵。三个词的英文名称中都含有“mortis”一词，因此被欧塞比奥戏称为“莫提斯三姐妹”。

35　“尸冷”的音译，英文为algor mortis。

36　“尸斑”的音译，英文为livor mortis。

37　“尸僵”的音译，英文为rigor mortis。

38　原文为葡萄牙语。这两个词的读音很接近，所以欧塞比奥怀疑自己听错了。

39　葡萄牙货币单位。

40　渥太华加拿大政府的办公地。

41　加拿大政治家，加拿大医疗保险之父，1946 年至1961年任萨斯喀彻温省省长。他在2004年加拿大广播电视公司的电视节目《最伟大的加拿大人》中名列首位。

42　位于俄克拉何马城以南30公里，俄克拉何马大学的所在地。

43　Robert Ardrey（1908—1980），美国剧作家、编剧和科幻作

家。

44 “上下滑动”的原文是bob up and down，其中的动词bob和鲍勃的名字（Bob）相同。

45 美国政府主导的一个志愿者项目。志愿者为美国公民，经过三个月的培训后派往国外工作两年。和平队的工作一般和社会经济发展相关，同时促进文化交流。

46 指位于美国佐治亚州亚特兰大市的耶基斯国家灵长目研究中心。

47 纽约大学下属研究机构。

48 位于印度尼西亚巽他海峡的一座活火山。1883年的大爆发释放出21立方公里的火山灰，是人类历史上最大的火山喷发之一。

49 原文为葡萄牙语。下文中的葡萄牙语对话均用不同字体区分，不再另做说明。

50 “犀牛”的葡萄牙语单词和英文很类似，所以彼得能听懂。下文提到的“一辆车（carro）”亦同。

51 雪铁龙。

52 英文中柠檬一词（lemon）也有“次品”的意思。

53 酒瓶软木塞的原材料便是软木，是树皮经采剥加工后的产物。—编注

54 一五一五年曼努埃尔一世送给教皇利奥十世的犀牛其实是从

东方运到里斯本的印度犀牛。此处说它是伊比利亚犀牛，属于作者的虚构。

55　原文中葡萄牙语的“香蕉”和英语一样，也是“banana”。

56　位于加拿大安大略省东南部的省立公园，以其随处可见的湖光山色著称。

57　罗马天主教封圣有四个阶位，从低到高分别是：天主之仆、可敬者、真福者、圣人（Servant of God, Venerable, Blessed, Saint）。

UnRead

未读 Club

为读者提供有温度、有质量、有趣味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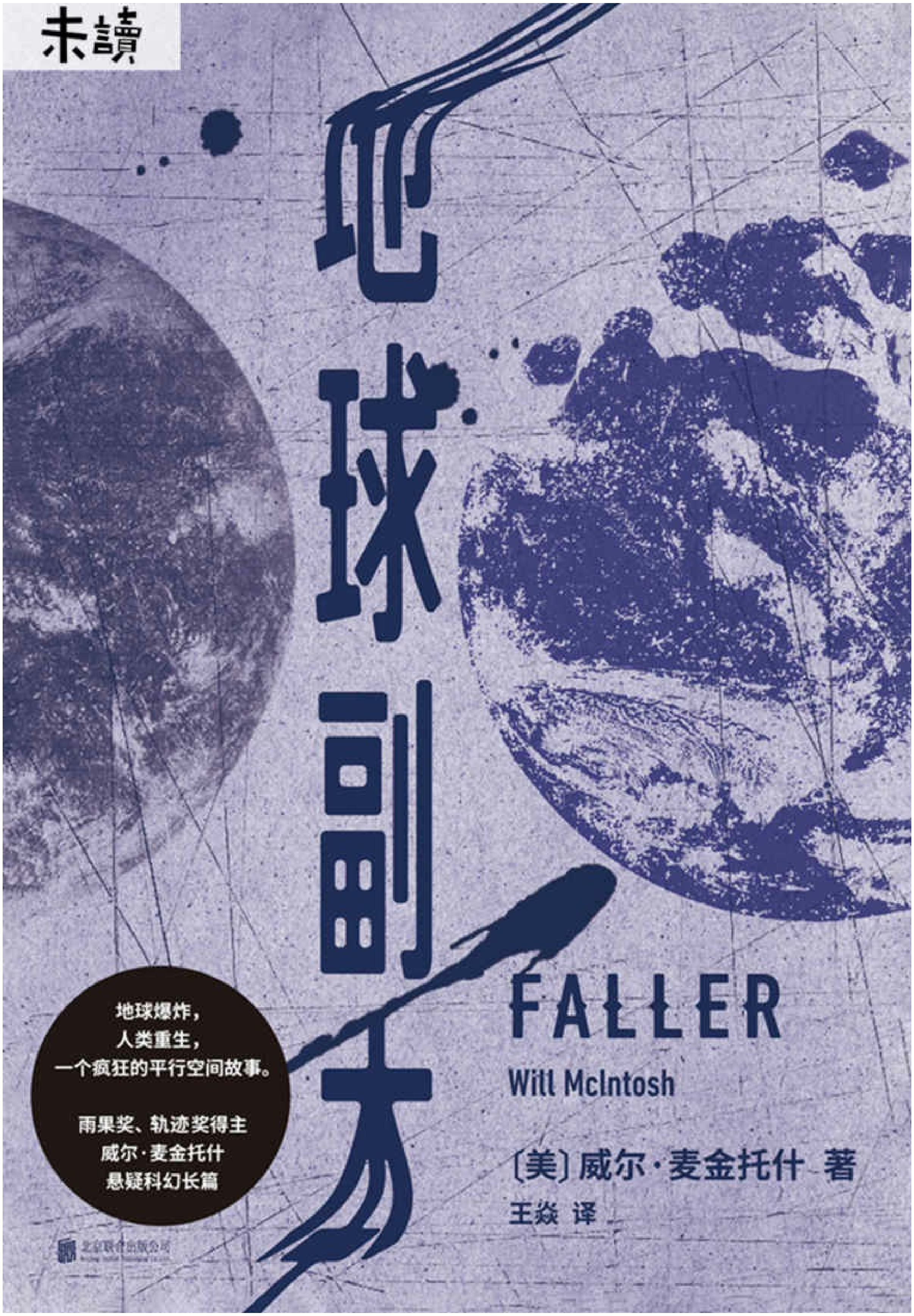
泛阅读服务

专属社群 独家福利

精品共读 活动特权

手机扫码

加入未读 Club 会员计划


未讀
地球副本
FALLER
Will McIntosh
地球爆炸，
人类重生，
一个疯狂的平行空间故事。
雨果奖、轨迹奖得主
威尔·麦金托什
悬疑科幻长篇
〔美〕威尔·麦金托什 著
王焱 译

版权信息

地球副本

FALLER

作者：[美] 威尔·麦金托什（Will McIntosh）

译者：王淼

出品方：未读·文艺家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目录

版权信息
1
2
3
4
5
6
7
8
I
9
II
10
11
III
12
IV
13
V
14
VI
15
16
VII
17
18
VIII
19
IX
20
X
21
22

XI
23
24
XII
25
26
XIII
27
XIV
28
XV
29
30
XVI
31
32
XVII
33
XVIII
34
35
XIX
36
37
XX
38
39
XXI
40
41
XXII
42
43
XXIII
44
45

XXIV
46
47
XXV
48
49
XXVI
50
51
XXVII
52
53
54
55
56
57
58
返回总目录

1

他试着睁开双眼，却发现眼皮像被粘住了一般，于是他只能继续躺着，精疲力竭地躺着，任由尖叫声在耳边肆虐。他的脸贴在坚硬的地面上，地上的鹅卵石硌着他的皮肤。一只狗在他身旁吠叫。

狗，他脑海中突然浮现出“狗”这个字，这个字是如此鲜活，如同是他创造的一样。不过狗他自然是认得的，一想到这个字，脑海中便浮现出了画面：四足动物，长着毛，会摇尾巴。

他的意识正一点点变清晰，精力也在逐渐恢复。

他勉强睁开了双眼。

世界是如此明媚，如此丰富多彩。他看到有人穿着绿白相间的运动鞋从旁边跑过，那人整个身子都斜着，就像是在墙上奔跑。这不过是他斜躺在地上的缘故罢了。

他尝试着坐直身体，却突然感到天旋地转，过了好一会儿，眼前的一切才逐渐清晰。他看到周围高楼林立，街上零星停着几辆小轿车和卡车，离他最近的那栋大楼后面黑烟滚滚。

几英尺外，一个女人弯着腰，双手紧紧抱着头，她顶着一头粉色的头发，前臂上有五颜六色的花朵文身。

“这是怎么了？”她哭着说。

“不知道。”

女人抬起头来，惊讶万分：“你认识我？你知道我是谁？”

“不知道。那你认识我吗？”

女人摇了摇头。

肯定是出了什么事。他心中的困惑，还有那些尖叫声，这一切太反常了。他得弄清楚所有的事情，或许可以问问别人。对了，找警察。

他用手掌撑着人行道想要起身，忽然从拇指和手腕传来一阵剧痛。他发现拇指上有一道很深的伤口，上面的血早已凝固，而食指指尖和指甲的缝隙里还有更多血痂。这一定是之前留下的，他想。

他勉强站起来，环顾四周，但身体仍在不住颤抖。一辆银白色的小推车停在附近，车上放着一把黄色的雨伞，他脑海中突然蹦出一个词：热狗摊。路边停靠着一辆红白相间的公共汽车，几个街区以外的地方站着一群人，背对着他。

他向人群走去，想看看他们在做什么。

那群人所站之处不见一栋建筑，他越靠近，越觉得天空变得更宽了，直到走进人群中，他才发现区区几英尺以外便是世界尽头。

一切都消失了，唯独剩下天空。

世界尽头是参差不齐的沥青和混凝土，一根混凝土下水管从地下漆黑的泥土中伸出来，喷涌着污水。

他说不出缘由，但能意识到这也不太对劲。尽管他知道天空是广阔无垠的，但此时却宽广得不正常。

一位头发花白的老人跪在台阶上，面朝人群，台阶的尽头空空如也。他身旁有一个皮夹，里面的东西散落一地，他正端详着一张照片。当他走近时，老人抬起了头，举起照片给他看。照片上的男子一身黑西装，面带微笑，握着一位老妇人的手。

“这是我在口袋里找到的，他们肯定是我认识的人。”

过了一会儿，他才明白，这位老人并不知道自己正是照片中的男子。

他指着照片说：“这是你。”

“是我吗？”老人将照片拿近，认真地看了一会儿，“原来是我

啊。”他惊讶道。

他思忖是不是自己的口袋里也有东西。于是，他先看了看前面的口袋，从中掏出了一张折叠着的食品包装纸，还有一个玩具士兵。

他从自己的后兜里找到一张照片，照片上的黑发女子脸上有一点儿雀斑，搂着一个淡黄色头发的圆脸男子，笑逐颜开。两个人沉浸在无与伦比的幸福中。

他把照片给老人看，老人指着照片说：“这是你。”

他端详着照片中的男子，万分不解：这分明是陌生人的脸庞，怎么可能是他？他转而望向照片中的女子，她有一双绿色的眼睛，聪慧而明亮，透露着一丝嗔怒，两条胳膊如火烈鸟的腿一般纤细。

他环顾四周，试图从人群中寻找那名女子的身影。随即，他的目光停留在一位老妇人身上。那位妇人站在人群边缘，身着一件黑色毛衣，双手插兜。他瞥了一眼老人膝上的照片。

“嘿，我找到她了。”

老人站起身来，眯起眼睛望向人群：“在哪里？”

“在那儿。”他拉着老人的前臂，将他带到老妇人面前。当他们走近时，那位妇人转过身来，皱起了眉头。

老人端详了一下照片，抬起头看了老妇人一眼，接着又低下头去。他将照片举到老妇人能够看清的高度，说道：“我想照片里在我身边的人应该是你吧。”

老妇人一脸释然，说道：“你认识我吗？”

“不认识，”老人承认道，“但我们肯定有什么关系，你觉得呢？毕竟照片里我们可是手拉着手。”

“我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老妇人摸了摸自己的脸，“难道我死了？是吗？”

“不，我们没死。”老人说道。

他很高兴他们找到了彼此，他也希望能找到照片中和他在一起的女子，这样无论发生了什么，他们都能够一同面对。

“我要去找她。”他举起手中的照片说道。

老人点了点头：“谢谢你，你我素昧平生，但你对我们的好意我会铭记在心的。”

他开始沿着人群边缘出发，边走边仔细查看口袋中的其他东西。他发现其中拇指大小的绿色玩具士兵和一个玩具降落伞被六根线连接在一起。

他将折叠着的食物包装纸展开，瞬间停下了脚步。包装纸背面画着棕色的图案，颜色如同锈迹一般，画面也十分粗糙，周围脏兮兮的。一串椭圆形图案沿着页面延伸下来，底部的椭圆形上印着一个字母“X”。他移开按在页面右下角的拇指，第二个图案显现出来：一个三角形，其中有两个数字——1，3。

他仔细看了看拇指上已经凝固的血迹，将拇指放在其中一个椭圆形图案的旁边。血迹的颜色与图案的颜色一样，都是铁锈色——一定是他先前割开拇指，用血在包装纸上潦草地画下这些椭圆，然后放进口袋的。如果这一切是真的，那他必定已经知道了即将发生的事，这条信息至关重要。

他反复琢磨着这些图案，试图理解其中的含义，但什么也想不出来，只好小心翼翼地将包装纸折好，重新放回口袋，继续向前走去。

每条街道的边缘处都聚集着人群，他在这些面孔中不断搜寻，想要找出那位黑发女子。

他穿过一个又一个街区，人群也逐渐稀少，最后他来到一片荒无人烟、满目疮痍的地方。只有几栋建筑矗立着，其余的土地则被成堆的钢筋和混凝土侵蚀。路上的车辆都被压扁了，还有大火肆虐过后留下的痕迹。他在废墟中艰难地跋涉，一路捡拾被烧黑的砖块和已经熔化的电子产品。没有尸体，至少他没有看到，也不见烟雾，可见眼前的破败景象

已经存在一段时间了。

他感到精疲力竭，不知所措，只能慢慢蹲下来，闭上眼睛。他觉得自己乃至所有人都遇上了大麻烦，但他不明白这个麻烦到底是什么。一切都说不通，毫无头绪可言。

除了继续寻找照片中的女子，继续寻找答案，他还能做什么呢？他起身继续向前走，走向世界尽头。

＊　＊　＊

他饥饿难耐，口干舌燥，此时，他发现自己又回到了出发时的地方。

这个世界是一个圆圈，而且这个圆圈比他想象的还要小。

当时聚集的大多数人都走了，包括在他的帮助下重逢的那对老人。他想，他们一定是去寻找食物和睡觉的地方了，自己最好也这样做。

2

他走近一栋公寓楼，楼外的台阶上坐着两个大眼睛小孩，他们仰头盯着他。

“你们有见过她吗？”他举起照片问道。

两人一起摇了摇头。

“好吧，还是谢谢你们。”一想到要抛下这两个孩子独自离开，他便深感内疚，但在过去的几天中，他见到了太多和他们一样被抛弃的孩子。他走遍了这个世界的每个角落，向他遇见的每一个人询问照片中女子的下落。

但找到她的希望变得越来越渺茫，与此同时，看到照片的时候，他也越来越痛苦。虽然他并不认识照片中的女子，但他多希望能见她一面。

一张橙色的纸被微风吹起，在风中翻滚了几下，贴在他的小腿上。他将纸从腿上拿开。

这是一张照片，照片中有三位男子，他们手上都拿着乐器：吉他、萨克斯管、小号。肖像的上方醒目地印着一些字母。他不禁眯起双眼，仔细盯着这串字母，试图让它们告诉自己些什么。这些字母他都认识，这是A，那是Q，也明白它们代表着某种含义，但无论他怎样绞尽脑汁，最终依然想不出字母的意思。

有些词他毫不费力就能想起来，但为什么偏偏说不出照片中女子的名字？为什么偏偏不知道自己是谁？

他已经厌倦了这种无名无姓的状态，所以他需要一个名字，哪怕只是暂时的。他将这张纸折起来，把它和今天寻找到的线索一起塞进口袋。

回家的途中，他一边走一边思考，最后决定给自己取名克鲁[1]，因为据他所知，他是唯一在寻找线索的人，而其他人专注寻找的都是食物、衣物以及武器。

* * *

克鲁站在那里，看着身旁自己搜集到的东西，开始喃喃自语。饥饿让他难以集中精力思考，也许他应该去找些食物。但他还是想先把手边的这些线索研究一番，希望自己能够从中获得灵感。

目前最有效的线索仍然是那些用血画成的图案，他对这些图案已经了如指掌，就差将它们刻在眼球上了。

其中写有数字的三角形可能代表一面旗帜，因为它最短的一条边——垂直的一边——向下延伸了两三厘米。但由于图案实在太过潦草，他也无法确定。另外，最上面的椭圆形图案上印有一个拇指指纹。他实在无法想象，自己不惜用鲜血画下的这些圆圈到底有着怎样重要的意义。

这幅让人难以辨认的图画旁放着一截管子，管子的一端扭曲着，像是被巨人的手一把扯断了，而另一端则被克鲁从工具箱中找来的钢锯整齐地截断。他还收集了各式各样的纸张、杂志以及书籍。

其中有一本书尤为特别。书中有许多照片，照片中那个世界有的街道和建筑在这个世界里并不存在，都在世界尽头之外的地方。也许这些街道都是虚构的，就如同书中的其他照片一样——无边无际的水域和各类奇特的动物。但还有另一种可能：这个世界曾经十分巨大，之后发生的事情使它变小了。那截管子也像是被某种不可思议的力量折成了两半。

外面的叫喊声打断了他的思绪，克鲁走到所处公寓的窗前，看见一群男人领着十几个孩子沿街而行。他们手持步枪、斧头，还有人拿着木棍。他见过这些人，或是其他和他们一样的人，他们将大量的食物和补给品储藏在门窗紧闭的建筑中。尽管如此，克鲁还是不理解他们想要对这些孩子做些什么。

他从屋里的衣橱中抓起一件夹克衫，匆匆走下七楼。

当他来到街上时，那群人已经不见了，他将双手插在口袋里，朝他们的方向走去。

他应该去寻找些食物。商店里早已空空如也，人们挨家挨户搜寻每一栋大楼，捣毁自动贩卖机，将无人占领的公寓里的橱柜洗劫一空，有时候甚至连有人占领的地方都不放过。

食物一定是他们从某个地方拿来的，但克鲁仍未发现任何生产罐头食品或是生鲜食物生长的地方。苹果长在树上，胡萝卜长在地下，这些他都清楚，但究竟在哪儿呢？如果他能搞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也许粮食问题就能迎刃而解了。反之，这很快就会演变成一场噩梦。

忽然传来一阵类似打枪的声音，克鲁停下脚步，仔细聆听。在一片寂静中，他清楚地听到阵阵枪声，随之而来的还有尖叫声——小孩受到惊吓时发出的那种刺耳的尖叫声。

他拔腿就跑，向声音传来的地方奔去，边跑边想到底是什么会让孩子们如此害怕。当他经过一个转角来到一栋棕色的砖房附近时，尖叫声越来越大。

他突然停了下来。

几个男人用武器指着围观人群，另外一些人逐一将孩子推下世界边缘。

“你们在干什么？！”克鲁向边缘处跑去，此时一个小男孩正和另一个较胖的男人纠缠在一起，男孩紧紧地抱住他的腿，不停地尖叫，男人将男孩的手指一根根掰开，直到男孩失去支撑，仰面朝天重重摔在地上。接着，男人一脚便将小男孩踹下了世界边缘。

克鲁来到围观者中间，他们大声呼喊着，要求停止一切暴行，而那些人挥舞着武器，他们的脚下躺着七八具围观者的尸体。

“你们在干什么？！到底在干什么？！”克鲁用力推开人群，疯狂地喊道。

“他们说这儿的食物已经不够分了，”一个亚裔女子说，“我们必须

阻止他们。”

然而，一切都为时已晚。孩子们都被推了下去。那些人站在原地，前排暴徒手中的武器已经就位，靠近边缘的一排人——就是推孩子下去的那些人——只是站着，双手垂在身侧。有几个人脸上挂着两道泪痕，其余人的表情都十分扭曲，就像是刚吃了什么腐烂的东西。

克鲁身后出现了一阵骚动，他转过身，伸长了脖子张望。

更多的男人，领着更多的孩子走来。

“让开！”其中一个人喊道，“快走！不然我开枪了！”

人们一边向那些人叫喊着，一边向一旁退去，最终只剩克鲁、那个亚裔女子和另外两个人挡住了那些人的去路。孩子们看起来十分害怕，又很困惑，但他们并不清楚那些人将会对自己做什么。

克鲁忽然听见两声枪响，只见他左边的人猛地一阵痉挛，摔倒在柏油路上，胸前的伤口鲜血直流。他双手紧紧按住弹孔，喘着粗气，身体不停扭动，面部痛苦地皱在一起。

克鲁连忙按住亚裔女子的肩膀，推着她向人群走去。当那群人领着孩子们经过时，克鲁和她混入了人群。

眼见孩子们被一个接一个地扔下去，克鲁跪倒在地，双手紧紧地捂住耳朵。他受不了孩子们那撕心裂肺的尖叫声，就像刚刚的子弹一样，再这样下去，它们一定会要了他的命。

“求求你们，求求你们别这样。”克鲁捂着耳朵哀求道。他必须阻止这一切，他宁可死也不愿苟活于世。尽管已经被吓得头晕眼花，克鲁还是挣扎着站起身来，挤过人群向边缘走去。

但这一次他还是晚了，这批小孩都已被推下边缘，只有人们的哭声还回荡在空中。

“这对我们大家来说是一件好事。”站在世界边缘的一个男子喊道，“总有人要这样做，否则大家都等着饿死吧！”他看上去年龄不大，

个子很高，一双饥渴的眼睛下面挂着浓重的黑眼圈。

话音刚落，围观人群再次大叫起来，成百人的咒骂声、恳求声杂糅在一起，变成了混乱不堪的号叫。刚刚喊话的人双臂在胸前交叉，转过身去，背对着群众摇了摇头，他的背影好像在骂：“真是群傻子！”

克鲁观察到武装人群全部严阵以待，他断定接下来会过来更多孩子。他们会怎么做，把这些孩子集中起来，然后将他们扔下去？等除掉了这些孩子，他们的下一个目标会是谁？最弱的成年人吗？有可能。

克鲁再次听到孩子的哭声传来，片刻之后，他看见更多全副武装的人领着孩子拐过街角，向这边走来。

“不……不……”克鲁感到胃中一阵剧烈的翻腾，他俯下身，双手撑在膝盖上，干呕起来。如果他上前指控这些人，可能会被一枪毙命，这一切也就彻底结束了。他可以用这样的方式结束自己的生命，也可以继续围观，还可以选择逃跑。这取决于他的选择。

他决定逃跑。如果他有能力救下哪怕一个孩子，他一定会留下来面对这份恐惧，但现在的他连一个孩子都救不了，又何必留下来遭罪呢？

克鲁身子忽然一僵，他慢慢站直，注视着前行中的孩子。他能救下一个孩子吗？只救一个？

他想起了第一天遇到的那位老人，老人给他看了一张老妇人的照片。想到这儿，他从口袋中掏出了自己的照片，大步朝孩子们走去。与此同时，三支步枪同时瞄准了他。

“她是跟我一起的。”克鲁挥了挥手中的照片，指着离他最近的一个小女孩说道，“我在口袋中找到了这张照片，上面是我和她。”他径直走到小女孩面前，女孩有着褐色的皮肤，个儿头刚好到他的腋窝处，“找到你了，我终于找到你了！”他抓住女孩的胳膊，拉着她向人群走去。

“回来！”一个灰色头发、满脸胡须的人朝他喊道，同时将步枪对准了他的脸颊。

“她是我女儿，白痴！”克鲁挥舞着手中的照片，大声地回击道。由

于紧张，他只觉得心怦怦直跳，耳膜也被震得嗡嗡直响。“如果这张照片是我们一起拍的，那她就一定与我有关系，很可能是我的女儿。”当克鲁领着小女孩向人群走去时，他看到那个拿着枪的人明显紧张了起来，他痛苦地闭上了眼，等待着枪声。

枪声迟迟没有响起，他们安全地回到了人群中。亚裔女子抓起女孩的另一只手，说道：“趁他们还没改变主意，我们快带她走吧。”

“等等，”女孩用力甩开克鲁的手，“我们必须找到维奥莱特。”

“不行，”克鲁对她说，“对不起，我不可能再去试第二次。”

小女孩态度十分坚决，她望着克鲁，眼神中充满了抵抗：“维奥莱特是我最好的朋友。”

克鲁什么也没说，一把抱起她，离开了这个地方。

他们身后又传来了阵阵尖叫声。“他们在做什么？”女孩一边向后张望一边问，“他们为什么要哭？维奥莱特呢？”

“别看了。”克鲁对女孩说，“快闭上眼睛。”

亚裔女子在前面带路，他们左转右拐，绕了很多个弯，确保不会被人跟踪。最终，她带着他们穿过一面破碎的橱窗，来到一家大型服装店。女子蜿蜒穿行在陈列架之间。

三人来到屋子后面，地上散落着一些夹克衫，女子示意他们可以坐在这些衣服上。克鲁将女孩放到地上，这才发现自己双腿发软。

远处的尖叫声仍然在耳边回响，克鲁胸部剧烈地起伏，他深吸一口气，再重重地呼出，试图让自己镇定下来。

“他们对维奥莱特做了什么？”女孩问道。

“他们都是坏人。”克鲁说。

“这我知道，”女孩说，“他们对她做了什么？他们——”女孩的声音变得很低，像是耳语一般，“他们把她推下去了吗？”

“嗯。”

女孩点了点头。

“他们专门追捕那些手无缚鸡之力的人，”亚裔女子说，“现在已经清空了另外一边的一家养老院。”

“到底发生了什么？”克鲁问道，“这一切肯定是有原因的。”

“但我们该去哪里找原因呢？没人记得发生了什么。”

他将口袋中的东西全都掏了出来，打开折叠的包装纸，递给亚裔女子：“这是我用自己的血画的，就在这之前——”他努力搜索着合适的字眼，在什么之前呢？“在这之前，你能明白我的意思吗？”

亚裔女子开始仔细检查这些画，克鲁将玩具士兵拿到小女孩面前，说道：“看这个。”他将士兵身后的降落伞攥在手中，然后向商场高高的天花板抛去，玩具从空中平稳地飘向地面。

这一幕引得女孩发笑，克鲁将玩具递给她：“想试试吗？”

女孩将玩具抛向空中，接着一蹦一跳地跑去接住它。克鲁不禁想，他的口袋里为什么会有玩具？难道他也有孩子？此时此刻，他或她是否也正要被人推下世界边缘？

或者，这个降落伞其实才是重点？

克鲁问小女孩：“你叫什么？你有名字吗？”她喊她的朋友维奥莱特，自己应该也有名字。

“所有的女孩都会用花名作为自己的名字，”女孩答道，“我叫黛西[2]。男孩们会取动物的名字。”

“你好，黛西，我给自己取名‘克鲁’。”克鲁说。女孩是如此可爱，卷卷的头发上还缠着一片树叶，她的眼神无比坚定，犹如一名战士。他救了她，这已经足够了，也只能如此了，其他的事就不要再去想了，他想。

亚裔女子将画交还给他，摇了摇头：“这些我也看不懂。”

“对了，你怎么称呼？”克鲁问。有人交谈的感觉真好，他一直忙于寻找，都没有意识到自己有多孤独。

“我不知道，让我想想。”女子望着天花板，“如果女孩们都用花作为自己的名字，你们就叫我奥基德[3]吧，如何？”

“好的，奥基德。”

“我好饿啊。”黛西说。

克鲁看了一眼奥基德，说道：“我还剩两个金枪鱼罐头，只有这么多了，我们一起吃吧。”

奥基德点了点头：“我这里也有一些，跟我来。”克鲁跟着奥基德走出商店，来到大街上，她指着一幢高耸入云的大楼说道：“不过我们得爬上去，我住在四十一楼。”

克鲁点点头，他凝望着那幢高楼，大楼的外观呈灰色，楼顶细如针尖。“真机智，楼层越高越安全，没事儿谁会爬到四十一楼呢。”

“我差不多有两打罐头和一些包裹，我愿意跟舍命救下一个小孩的人分着吃。”奥基德挑了挑细长的眉毛，“把你的金枪鱼罐头拿来，把咱们的食物放在一起，怎么样？”

一想到在这种鬼地方还能有一位伙伴、一位盟友，克鲁的心中顿时涌起一股感激之情。“主意不错，不过我还需要拿一些其他的东西。我想弄清楚一些事情，目前正在搜集线索。”

“当然可以啊，克鲁先生，”奥基德说，“四十一楼空间足够大，而且这里是办公楼，不是公寓，不必担心会被邻居打扰。”

不过，他们不得不在食物耗尽之前早做打算。或许这幢大楼的顶楼会有自动售货机，但无论他们怎么做，食物很快就会被吃完，等到那时一切就糟了。

3

克鲁透过一扇破碎的旋转门向街道望去，尽力不让别人发现自己。他看见街上有八个人，他们或站着，或坐在车里，其中至少有三个人带着枪，其余的拿着管子或刀子。

无论是白天还是黑夜，街上总是有人，现在出门与其他时间出门没有任何区别。他转身对奥基德和黛西说：“不要直视任何人，也不要让他们觉得你在害怕，就这样走出去，表现得就像知道自己要去哪里一样。”

克鲁在衬衫上擦了擦手掌，握紧了手中的屠刀。奥基德也使劲握着手中的刀，用力到连指关节都泛白了。

“我们走吧。”

他们走出旋转门，排成一列，黛西走在中间。这时，一个皮肤黝黑的高个子男人注意到了他们，并向他的同伙指了指，那群人停止交谈，转而看向克鲁、黛西和奥基德。他们三人都穿着紧身衣，就是为了让别人一眼就能看出他们没有食物，除了刀之外也没有携带其他任何东西。那群人嘀咕了一会儿便转身离开了。

克鲁一直紧绷着的肩膀终于放松下来，他们还不值得别人浪费子弹。虽然他明白，不久之后，一旦食物极度匮乏，别人甚至会把他们当成食物来猎杀，但至少就目前而言，如果你能够逃脱斯蒂尔这伙人的围捕，不被他们扔下边缘，那么没有食物就意味着不值得挨枪子。

一想到“食物”这个词，克鲁就感到胃里一阵痉挛，嘴巴也不住地流口水。饥饿感和他之前所想的完全不同，他本以为自己只会觉得有些难受，但现在这种对食物令人发狂的可怕渴望却令他猝不及防。无论他多么努力地分散自己的注意力，还是会忍不住去想那美味的肉汁、软面包汉堡、巧克力饼干、黄油饼干、鸡汤面……他感觉整个脑袋都饿得突突直跳。

他从一具尸体上跨了过去——是个女人，有着红色的头发，手臂和肩膀上都布满了雀斑。这个女人身上没有任何明显的伤口，可能死于腹泻。奥基德坚称他们只要将从公园里弄来的湖水烧开之后再喝就不会腹泻。克鲁不知道她是从何得知这一点的，他也不知道其他人是如何获取知识的。但最终他们还是决定将水烧开再喝。

“这边。”奥基德指了指前方一条狭窄的街道，这条街被一辆货车挡住了一部分。此时从远处传来了尖叫声，很可怕的尖叫声——不是因为饥饿或生病发出的声音，而是有人受到了伤害。

他们从货车旁挤过去，远处的场景映入眼帘。三四十具尸体被白色塑包电线缠绕着脖子，挂在灯杆和输电线上。克鲁连忙伸手去遮黛西的眼睛，却被她推开了。他走在最前面，低着头，从尸体投下的阴影中穿过。

此时，一群身影一闪而过，克鲁看到四个人从他们右边的公寓楼里走出来，其中有男有女，走在前面的灰发男人手中拿着一支步枪。当男人半举着步枪，注意到克鲁时，克鲁僵住了。

“是你。”那个男人放下了步枪。

克鲁眯起眼睛，端详起眼前的人。原来是“重生日”那天在世界边缘遇见的那位老人。他笑了笑，露出一丝宽慰，向老人微微致意：“很高兴再见到你。”

“他是谁？”奥基德问道。

在这些吊着的尸体下，克鲁给奥基德解释了来龙去脉。

“今天天气真好啊，是吧？”在他们相互介绍之后，克鲁说道。

那位老人自称波比。克鲁尝试着说得幽默些，以此活跃气氛，但老人只是勉强地笑了笑，问道：“你们也在找吃的吗？”

克鲁点点头：“是啊，我们只剩两罐豆子了。”

波比把双臂交叉置于胸前，抬头望着那些被挂在街道上方的尸体

说："可问题是你不知道哪些地方被搜过了，除非你看到被踢开的门。我们一直在同一个地方一遍遍地搜查。"

最可怕的是，可能所有地方都被搜过了，这里已经没有多余的食物了。

"照片中和你一起的那位太太呢？她……"还活着吗？话到嘴边，克鲁又咽了下去。

波比摇摇头："生病去世了，十天前。"

"很抱歉。"奥基德说。克鲁也点点头。至少她没有被吊死、捅死，或者被推下边缘，克鲁想。他很好奇波比是如何遇到和他同行的那三个人的，其中一名男子较为年轻，看起来尚未成年，而另外两个女人的发丝已微微泛灰。

"抱歉，我们想单独谈谈，一会儿就好。"波比将他的同伴带到克鲁他们听不到的地方，他们像在交流着什么，语调低沉而急切。克鲁想知道他们在谈些什么。

波比转过身说："我们一共有九个人，大家共享所找到的东西，并且互相保护。你们要加入吗？"

"好啊。"波比还未说完，克鲁便开口道。他看着奥基德，挑了挑眉毛。

"好啊，真的谢谢你们。"

"不用谢我们，我们也是为了自身利益考虑，"波比说，"如果我们带着武器，成群结队地行动，就没人敢来招惹我们。"他拍了拍身旁那位满脸粉刺的少年的肩膀，"众人拾柴火焰高啊。"

4

博物馆高高的天花板上挂着八颗大彩球。其中一颗为橘红色，一颗蓝白相间。还有一颗球的周围环绕着一个圆圈——像是一圈光环，绕在球体中间的地方。

这些球一定有某种含义。它们很重要。

克鲁又开始研究他制作的降落伞。降落伞的缝合线弯弯曲曲的，针脚也不似玩具士兵上的降落伞的那般均匀。

“你在这儿啊，”声音从他的身后响起，波比站在门口，双手叉腰，对克鲁说，“我还以为你去觅食了。”

克鲁颈部的肌肉瞬间绷紧：“他们人手足够了，我想研究一下这个降落伞。”

波比看了一眼降落伞，说：“你不要把太多的时间浪费在这件事上，我们必须集中精力想办法填饱肚子。”

两人之间充斥着一阵尴尬的沉默。克鲁感到既羞愧又愤怒，他讨厌被人斥责，也不需要波比来告诉他应该先去做什么。然而，他带来的食物确实比其他人少。

“我一直在研究‘重生日’那天我在口袋里发现的东西，当时我遇到的每个人都在他们的口袋里找到了一个钱包，里面有一张印有他们照片的卡片。唯独我没有。”

波比耸耸肩：“所以呢？”

“我当时可能是故意扔掉的。我想确保口袋中只有三样东西。”克鲁拾起了玩具士兵，“我把这个放在口袋里肯定是有原因的，我认为这和它的降落伞有关。”

“你究竟要拿降落伞做什么？”波比伸出双手，猛地向空中一抛，“从屋顶跳下去？”

克鲁看着他的手：“我还不知道。”

“这玩意儿又不能吃，”波比继续说，“我不知道你有没有注意到，我们的仓库里现在只有八十七个罐装或者袋装食物，等食物吃完之后……”他将手臂交叉在胸前，气冲冲地说，“是我为你做的担保。希望不要让我后悔自己的决定。”

事实确实如此。如果没有波比，克鲁可能都活不到现在，奥基德和黛西也一样。想到这儿，克鲁放下手中的降落伞，说：“好，现在需要我做什么？”

波比想了一会儿，说：“你去烧一些开水，再从储藏室里挑五个罐头作为今天的晚餐，按人头来分一下。”

“没问题。”克鲁卷起降落伞，夹在腋下。

他经过波比身边时，波比拍了拍他的手：“谢谢了。”

克鲁停下脚步：“我并非在这儿游手好闲，只是我们需要弄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我们只有弄清楚问题的关键才能找到解决方案，否则大多数人都活不了。无论我们多么努力地去觅食，外面的食物就只有那么多，一旦食物耗尽，我们再也找不到足量的老鼠、鸽子和虫子来维持上百人的生命，况且你也知道，斯蒂尔那伙人只会让人数变得越来越少。”

波比将一只手搭在克鲁的肩膀上，问他：“那制作降落伞就能让我们更接近事情真相吗？你说说怎么弄？”

克鲁紧闭双眼，回忆起之前的事：“我划开自己的拇指，用血画了幅画，然后把这幅画、一个降落伞玩具和一张照片一起放进了自己的口袋里。我觉得我这么做一定有原因。”没等波比说话，克鲁便径直向储藏室走去。

* * *

确认没有陌生人透过博物馆一楼硕大的前窗观察他们之后，克鲁从高高的大理石墙上取下折梯，把它架在大象雕塑面前。大象的鼻子朝天，被人摆出一副冲锋陷阵的模样。克鲁爬上折梯，从大象张开的嘴里取出储藏室的钥匙。

博物馆的地上散放着一堆火把，克鲁点燃了其中一支，举着火把穿过一条陈列小型动物标本的走廊，来到一个类似洞穴的地方，里面放满了恐龙骨架，远处的楼梯通向一个上了锁的房间。

克鲁将眼前巨大的挂锁打开，把它放在架子上，随后把钥匙放进自己裤子后面的口袋。他们一行人搬进博物馆的时候，这把挂锁就已经在这扇钢质门上挂着了，桌上放着一串钥匙，那把锁的钥匙就在其中。这可以说是令克鲁印象最深的一把挂锁了。

架子上放着一些罐头和袋装食品，一共有八十七个。虽然数量并不多，但对于街上挨饿的人们来说，这已经是珍贵的宝藏了。克鲁很讨厌出门，因为一出门便会看到躺在街上的人，一个个虚弱得除了乞讨什么都做不了。

克鲁抱着满怀的罐头走向角落，将罐头放到充当他们临时厨房的桌子上，好腾出手重新锁上储藏室的门。

从桌旁返回大厅的路上，克鲁注意到一幅他从未见过的画。这是一幅风景画，夜空中挂着许多五彩斑斓的球，周围环绕着一圈明亮的星星，华丽异常。这些球的颜色与另一个房间天花板上悬挂的球完全一样。也许这些球原本就是天上的东西？但问题是，克鲁多次在夜晚时眺望天空，除了天边的星星和月亮，他什么都没看见过。难道那件事发生的时候，它们一起消失了？

那么这些动物呢？克鲁知道它们本该是活生生的，无拘无束地四处游荡。为什么在这个世界上没有大象，也没有老虎呢？

有太多的问题困扰着他。克鲁坐下来，拿起开罐器，准备将食物装好盘送到鲸鱼展厅，他们一般都在那里用餐。他真希望其他人能找到更多的食物。

5

奥基德离开屋子去找生火的木材了。屋子里的火堆只剩下余烬，烧得噼啪作响，房间里的光线暗淡下来，克鲁几乎连悬挂在他们头顶上的巨鲸标本都快看不见了。

黛西蜷缩在克鲁身旁，把脸埋在他的臂弯里，轻声抽泣。

“我都懂。”他对黛西轻声说。不知怎的，刚吃完饭没多久，他反而觉得更饿了。某些东西哪怕只是吃上一小口，便会激起一种渴求更多的可怕欲望。

“要不我们再开一罐？”克鲁问其他人，“储藏室里有一个桃子罐头。”

“桃子！”黛西惊呼一声，抬起头来。

波比狠狠地瞪了克鲁一眼。

“就一罐怎么样？”克鲁问道。

“可以啊，”菲什应道。他看上去很年轻，却长着一脸浓密黝黑的胡须，“今天收获还不错，杀掉了四只老鼠呢！”

其他五个人也纷纷附和。

听完他们七嘴八舌的讨论，波比无奈地摇了摇头：“好吧，如果你们都这么想，我又能说什么呢？”

波比从火堆里抽出一块木板作为火把，领着其余几个人朝储藏室走去。

奥基德和克鲁并排行走，两个人步调一致。奥基德说：“我一直在琢磨你的画，要是它并没有什么特殊的意义呢？”

克鲁看了她一眼，面露疑惑。

“也许那些只是一些图腾，你用它们来祭祀某些你所信奉的神灵，又或者，我们都疯了？”

克鲁笑了笑。他想知道奥基德的这番话是不是同样也针对那张照片：“或许那些狂热分子说得对，而且在‘重生日’之前什么也没有发生。也许画是神灵所作，我的手指也是神灵划破的，一切只是为了检验我是否虔诚而已。”

奥基德显得很不耐烦，怒道：“问题是我们完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为什么还要去担心那幅画呢？”

或者说，那张照片。奥基德既聪慧又美丽，并且也毫不害羞地暗示他们的关系可以更进一步，但奇怪的是，他却苦苦思念着一个自己想都想不起来的女人，就目前搜集到的线索而言，那个女人就如那活着的大象以及海洋一般神秘。他无法爱上奥基德，因为他仍深爱着那个女人。

“等一下。”当他们走到隔壁房间的门口时，奥基德说道，声音听起来有些恼火。克鲁停下脚步，耐心地看着奥基德回到房间的另一边，一边往回走，一边轻声数着自己的脚步数。显然刚刚奥基德违反了她自己的一条规则：穿过房间时，她的脚步数必须为偶数。克鲁始终想不明白她为什么有那么多莫名其妙的规则要遵守，不过她也不会有什么损失。

这时，前方突然传来一声喊叫，克鲁和奥基德闻声飞速穿过门口，沿着狭窄的大厅向储藏室跑去。

只见菲什蹲在储物柜前，柜子的门敞开着，芭特跪在地上不住地抽泣。

储物柜里空空如也，东西全被清走了。

“我敢打赌，一定是斯蒂尔那伙人干的。”菲什起身站在被洗劫一空的柜子旁，双手交叉在胸前。

“这些东西我们怕是拿不回来了，”波比说，“他们少说也得有两百个人。”

克鲁渐渐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他震惊得说不出话来。食物被盗等于给他们所有人判了死刑。拾荒者在这个世界上几乎随处可见；如今野外已经没有可以挖掘的食物，他们也不能仅靠吃些老鼠、猫、鸽子和虫子度日。

“我们可以趁夜黑风高的时候把食物偷回来，以牙还牙……”菲什对大家说。

“他们肯定会知道是我们干的，他们会杀了我们的。”奥基德说道，从她的话语中听不出任何音调，像是失去了一切希望。

波比四处看了看，问道：“我们的锁呢？”

“什么意思？”雷克斯不解地问，“肯定是他们把锁撬开了。”

波比紧紧地握住火把，仔细检查门和墙壁上穿挂锁的托架，说：“问题是锁现在在哪儿？他们为什么要拿走一把坏掉的锁？”他抬起头，“最后一个进储藏室的人是谁？”

“下午的时候我从这里拿了今天的口粮，”克鲁说，“但拿完之后我就把门锁上了，如果这就是你所谓的——”克鲁顿了一下，他记得他从储物柜里拿了些罐头，用脚把门掩上好让自己把东西都放到桌子上，然后再返回去……

“天哪！不，不！”克鲁突然意识到了什么，痛苦地闭上了眼睛。

波比走到架子旁，拿起架子上已经打开的挂锁。

他当时注意到了那幅画，然后开始好奇画上的内容，他根本就没有回去锁门。

黛西站在那儿，额头抵着大门。克鲁看着她，再次闭上了眼睛：“天啊，我会害死大家的。”

没有人反驳他。

他不会让这一切发生，既然这一切都是他的错，他不会眼睁睁地看着黛西挨饿。当然，还有奥基德和其他人。

“真的很抱歉！”

他得想办法把这些食物拿回来，但他到底应该怎么做？

6

克鲁一瘸一拐地走进昏暗的楼梯间，摸索着前进。他的脚踝一阵阵抽痛，运动鞋似乎变紧了，这意味着脚踝已经肿起来了。但他不想停下脚步查看脚伤有多严重，就算伤得再严重，他也要坚持下去，直至找到打开降落伞的正确方法。

克鲁发现，只要折叠的方式正确，玩具士兵的降落伞每次都能成功打开，但他的降落伞却从未完全打开过。这也许是因为他和玩具的重量不同，但克鲁却不这么认为，他猜想是因为打开降落伞时自身的移动速度不够快。这说得通——他之前拖着降落伞在地上走时，也能把它打开，但条件是他跑得足够快或者风力足够强。空气才是降落伞打开的原因。

克鲁推开那扇沉重的门，正午的烈日直射进来，他连忙用手遮住眼睛。屋顶的黑色沥青地面腾腾地冒着热气，克鲁只觉得脚下黏糊糊的。他低下头避开阳光，径直走向屋顶的边缘。

克鲁从屋顶俯瞰，意识到自己所处的高度之后，不禁后退了半步。他盯着楼下的空地，那里堆着一些床垫，如今他已经从原先的三楼来到五楼。从平地上看这堆东西很大，但从克鲁现在所处的位置望去，它就像被坚硬的土地所包围的一个小靶子。黛西站在那堆床垫旁边，她向克鲁挥挥手，克鲁也朝她挥挥手，但显得有些无精打采。

他必须成功，否则即使他能摔在床垫上，也会摔成重伤。

此时有三个身影出现在隔壁大楼的转角处。那三个人优哉游哉地走到了空地上。克鲁只觉得这些人的身体有些奇怪，俯瞰的视角使得他们的身体压缩在一起，显得又小又扁。

注意这些根本就是在浪费时间。克鲁左右晃了晃脑袋，放松一下颈部紧绷的肌肉，又活动活动手腕，然后踏上一块低矮的平台，平台大约有两块砖的宽度。他最后研究了一下地上的那堆床垫，并在心中演练了一下接下来要进行的全过程。

先跳下去，至少自由落体两层楼的高度以确保足够快的速度，然后拉开开伞索。如果降落伞没有打开，那么就将身体缩成一团。

下方传来一阵讥笑声，刚刚出现的那三个人正看着他。

任他们看，也任他们嘲笑吧。克鲁深吸一口气，随后纵身一跃。他在空中只停顿了片刻，紧接着便快速坠落，呼啸的空气不断灌进耳朵，声音越来越大。为了获得更快的速度，克鲁尽可能地延长自由落体的时间。终于，在达到个人忍耐极限的时候，他拉开了开伞索。

只听见身后发出“嗖嗖嗖”的响声，降落伞从背包中蹦了出来，克鲁感到背带猛地一勒，剧烈的疼痛随之从肋骨直冲到腋窝。他抬起头，看见降落伞已经打开了一部分，绳索缠在一起，整个伞缓慢地旋转着。

摔到床垫上的时候，克鲁仍在看着头顶的降落伞。他胸口朝下重重地砸下来，姿势十分笨拙，而后被弹开，瞬间床垫上尘土飞扬。

降落伞缓缓飘落，像一块巨大的幕布将克鲁整个盖住，引得旁观者大笑。

克鲁跳起来，兴奋得手舞足蹈，他拨开盖在身上的伞布，连忙一瘸一拐地走到黛西身边，高兴地把她举起来：“你看到了吗？！”

“我看到了！看到了！”黛西笑得合不拢嘴。她十分消瘦，突出的双颊现在只剩下皮包骨，眼窝也凹陷了下去。不能再这样下去了，他必须得想办法，克鲁心想。为了弄清楚降落伞的原理，克鲁吃了不少苦头，不过现在他终于明白了。

克鲁将黛西放下来，转过身对着那几个围观的人。他认出了那三个人，分别是舒利斯、雷德、朗纳，他们都是“地道帮”的成员，就目前而言没有任何恶行。“先生们，请准备好你们的罐头吧，过不了多久了。”

“你开玩笑吧，”雷德指着天空说道，“你倒不如用这个背包装点儿砖头回去，还能当武器来用。”

雷德的同伴笑了起来，纷纷表示赞同。

“你们继续嘲笑好了，”克鲁说道，嘴角止不住地上扬，“只要你把这话传开了，我就跳，不过至少要有两百个观众，并且每人得付我一个罐头。”

“好啊，当然可以！”雷德爽快地应道，听他的语气，显然他觉得克鲁就是个自欺欺人的白痴。这只会让克鲁更加坚定自己的想法，他必须这样做，他要拯救这些人。现在降落伞仍需改进，并且克鲁的当务之急是如何不让背带那么勒人，但是他目前可以作为依据的只有玩具上的彩色背带。

“克鲁，”朗纳喊了一声克鲁的名字，嘲笑道，“线索，还不如叫‘没有线索’。简直毫无头绪。”

“应该叫‘弗勒’[4]，这个名字和他更配。”雷德说道。

他的朋友突然大笑起来，好像他们从未听过这么搞笑的事。不过克鲁挺喜欢这个新名字的，他甚至觉得比现在的名字更好。坠落者，这个名字好，确实很适合自己。从今往后，他就叫弗勒吧。

7

弗勒一行人原先计划横穿市中心到达那栋高楼，这是最快的一条路。但现在由于尾随他们的人太多了，他们决定改道，沿着世界边缘前行会更轻松些：这条路上不会有那么多锈迹斑斑的汽车阻挡去路，地上的垃圾也少一些。

弗勒贴着边缘行走，小心避开那些可能会把自己绊倒、跌进永恒的地方。他之所以离边缘这么近，有两点原因：首先，这样可以让尾随他的人也心有余悸；其次，广阔无垠的天空能够让他平静下来，这也是他现在所需要的，因为每走一步，焦虑和怀疑就增加一分。

“要不放弃吧，”奥基德对他说，“我们再想想其他办法。”她一边说话一边继续计算步数，轮流伸出拇指、食指，拇指、食指，这样一来，就能知道是奇数还是偶数。

“人们会记住今天的，就像记住‘重生日’那样。”黛西说道。由于个儿头小，她必须用两倍的速度才能跟上弗勒和奥基德的步伐。

奥基德转过头，笑着说道：“但我觉得这一次弗勒跳楼自杀跟‘重生日’根本就不是一回事。”她笑得未免也太开心了吧，弗勒心想。

“我同意，”黛西附和道，跟他俩分开了片刻，好绕过倾斜的路灯，“今天这件事说不定还会被人讨论好多年呢。”

“还有，上次那个叫克莱比的老家伙被一只狗从五楼的窗户推下去了，就因为那只狗想抢他手上的豆子，这件事大家肯定也会记得。”

“我说我们能说正题吗？我们不是正在讨论人们会怎样歌颂我吗？”弗勒毫不客气地打断她们的对话，直勾勾地盯着奥基德，“还有，请你别老说我要‘跳楼自杀’，行吗？”

奥基德一把抓住他的胳膊，把他拽住：“我只是想告诉你会发生什么，让你清醒一点。”她漆黑的双眼如同两弯月牙，目光在弗勒的眼中

搜寻着，“因为我很在乎你，比你所认为的更在乎你，所以求你别这么做……”奥基德攥紧他的手臂。

“我会没事的。”尽管自己心中疑虑重重，弗勒仍尽可能想让奥基德放心。如果最后他真遭遇了不测，至少他是为了弥补自己犯下的大错而死的。“走吧，大家都等着呢。”

他们继续沿着边缘前行，不久便遇到了一处豁口。缺失的沥青岩架早已坠落，只见下方湛蓝的天空和粉白色的云朵。弗勒沿豁口仔细察看，岩石表面伸出一根断掉的粗管，再往下看到一个巨大的洞口，那是地铁隧道的断面。

塔楼越来越近，弗勒一行人离开世界边缘，抄近路向城市中心前进。他们穿过一条破败的人行横道，路上的杂草疯狂拉扯着弗勒的裤脚。人行横道的一侧是一栋红砖公寓楼，公寓楼顶的商店早已被洗劫一空。他们从一块巨幅广告牌下经过，上面的人物光鲜亮丽，还抽着烟。但没人记得他们了，甚至在人口还未急剧缩减的时候，人们就已经对他们没印象了。

弗勒在连体裤上擦了擦手上的汗。他们穿过一条铺满鹅卵石的狭窄街道，街道紧邻着一栋栋红棕色砖墙大楼。

“看，他在那儿。”声音从上方传来。三个女孩站在大楼其中一间公寓的屋顶上，那里也许是免费观看他跳伞的绝佳位置。弗勒向他的粉丝挥了挥手，当然，他唯一能够想到的称呼她们的词只有“粉丝”了。有些词早已被他抛诸脑后弃用了，因为它们所描述的事物在这个世界并不存在，“粉丝”这个词便是其中之一。但如今它却突然有了用武之地。弗勒喜欢拥有粉丝的感觉，连脚步都因此轻快了许多。

奥基德拉了拉他的手，说：“当心！”

弗勒低下头，正好抬脚避开了一块竖在地面上的股骨——应该是有人曾试图把它往下水道里塞。股骨的旁边躺着一块颅骨，也卡在小得可怜的下水道口。这些骨头大概是有人在自己想居住的公寓中发现的吧。

他们来到了距离目的地两个街区远的地方，斯蒂尔那伙人在这里设置了路障，将塔楼团团围住，目的就是确保没有人可以逃票。一想到这

群家伙看跳伞非但不用买门票，而且还要从自己的“门票收入”中抽取一成，弗勒就觉得愤愤不平，毕竟先前偷他们食物的正是这群浑蛋。不过，像弗勒他们这样人手单薄的小团体，没有同盟加入的话，他们压根儿做不了这样的活动。眼前的局面实属无奈，但至少可以确保不会有太多逃票的人，因为很少有人愿意为了一个罐头而去冒被扔下世界边缘的风险，太不值得了。

还有一个街区。聚集的人越来越多，声音也越来越嘈杂。弗勒加快了脚步。

塔楼沿街挤满了人，弗勒从未见过一个地方能聚集如此多的人。许多人特地穿上了现有的最光鲜亮丽的服饰——有穿短裙、西装的，有佩戴五彩头巾的，还有人脚蹬牛仔靴。但大多数人的衣服破破烂烂的，又脏又皱，根本看不出原来的样子。“重生日”时的亮丽色彩早已荡然无存，取而代之的是灰蒙蒙的尘埃和锈迹，真让人沮丧啊！

弗勒走上前，人群中爆发出一阵轰鸣。他抬起手，注意到远处摇摇欲坠的喷泉旁的杂草丛中有一个奇怪的土堆。他看了好一会儿，才意识到那是一堆枕头和床垫。他停顿了片刻，指了指那堆东西，人群中又爆发出一阵狂笑。

“以防万一！”这是菲什的声音，他就站在那堆东西旁边。这句话又引得一阵哄笑。

“如果我的降落伞没能打开，你得准备更大的垫子才行啊！”弗勒也朝菲什喊道。他只觉得胃里一阵痉挛，拧成一团，根本没心情开玩笑。但这一跳是唯一能让人们聚集在这里庆祝的理由，同时也是让他们心甘情愿花费他们平时花费不起的东西——一罐食物的部分原因。

也许很多围观者都希望看到降落伞打不开，变成一条又肥又粗只会在空中旋转的尾巴，然后他从一百零七层楼的高度（他数过了）坠落而亡。但弗勒不会如了他们的愿。这一次他不再只是从五层楼的低空掠过，而是要做到真正的飞翔，就像鸟儿一样在屋顶飞呀飞呀，最后在欢呼声中缓缓飘回地面。

弗勒在黛西身旁蹲下身子，平视着她：“你跟芭特一起在这里等着，好吗？”他指指芭特，此刻芭特正和斯皮迪坐在人行横道上铺着的

毯子上。黛西默默地张开手臂一把抱住他，弗勒也抱住黛西，强忍着眼中的泪水。如果最后出了差池，自己遭遇不测，黛西将会目睹全过程，而这是弗勒最不希望发生的事情。

黛西又用力地抱了弗勒一下说："请一定要成功哦。"加油打气的话说完之后，她便跑去和芭特、斯皮迪坐到了一起。

弗勒和奥基德继续向塔楼走去，斯蒂尔帮的头头儿贝特在楼外的台阶上等着他们。贝特外表十分英俊，长得高大挺拔，孔武有力，很像广告牌上的其中一位男子。只不过他没有广告牌上的人那么干净，人家西装革履的，而他却穿着一件脏兮兮的橙色T恤。

贝特笑着对弗勒和奥基德说："现在我们已经收了近三百个罐头。"

"这么多？太棒了，拼了这条命也值了，绝对值！"

贝特点点头："很好，希望你爬楼梯的时候也能这么想。我们可不想把这些物资退回去。"

"我可以向你保证，一旦上楼就绝不后退。"弗勒的声音忍不住颤抖。

弗勒和奥基德大步向塔楼走去，他不禁抬起头向上望。眼前的大楼高耸入云，站在楼顶向下看时会是什么感受，他想都不敢想。

弗勒推开一扇吱呀作响的门，走进阴暗的大厅。两人一路避开散落在地上的破碎的窗玻璃，最后在楼梯口停了下来。

"你用不着跟我一起爬上去。"弗勒向门口挥了挥手，"出去等着看我的表演吧，几个小时后见。"

此时的奥基德已是悲伤万分，她看着弗勒，几乎是恳求道："我还能说些什么让你改变主意吗？"

弗勒望着她的表情，心痛不已。即使他想改变主意，现在也早已没有了退路，就算他真的放弃了，斯蒂尔那伙人也会把他拖上楼顶再丢下来。

但就算没有斯蒂尔那伙人加入，他也会跳的，因为他们需要食物，黛西需要食物。

“没有。”

奥基德的双眼里满是泪水：“如果你真的决定要跳，我想陪着你。”她伸出手，“包让我来背，你现在需要保存体力，跳伞的时候用。”

“不，不用，没关系的，”弗勒说道，“我自己拿就行。”

奥基德把包从他手里拽了出来：“把这个给我。接下来可是要爬上百段楼梯呢，到时候你会累得连从哪里下去都搞不清楚。”

弗勒松开了手。或许奥基德说得有道理，况且和她争论也是徒劳。

他们踏上了第一段楼梯。弗勒的心怦怦直跳，手指也因期待而隐隐作痛，奥基德低声数着台阶。

8

走到第五十层的时候，弗勒已经筋疲力尽，想要放弃了。为了庆祝行程过半，他们决定原地休息一会儿。

弗勒感到头跟着心脏猛烈地跳动，小腿也不住地颤抖。

奥基德从包里拿出水壶，喝了一口，然后递给弗勒。他接过水壶灌了一大口水。

“答应我，如果我有什么不测，照顾好黛西。”

“嗯。”奥基德没有看他。

他把手搭在她的肩上，说：“你会照顾好黛西的，对吗？”

奥基德站起身来，肩上仍挂着弗勒的包：“你知道我会尽力的，但你才是她的依靠啊。”

“我知道。”弗勒又灌了一大口水，但不管喝多少，他仍觉得喉咙里干干的，“所以我才必须跳。”

* * *

片刻休息过后，他们继续向上走。到第八十层时，弗勒已经麻木了，整个身体像个醉汉一般不受控制地左右摇晃。他停下来等奥基德。奥基德在他后面半层的位置，大声地数着台阶。

“我觉得你现在应该回去，奥基德。爬多少台阶上去，就得走多少台阶下去。我担心你一不小心摔倒弄伤自己，到那时我又不在你身边。”

奥基德看着他，干笑了一声：“你怕我会伤到自己？”

“对。”他一只手搂住奥基德，“我会在街上等你。如果一切进展顺

利，我会比你先到。”

但奥基德摇了摇头：“你跳伞的时候，我想在上面看着你，而不是在楼里，待在楼梯上。”她指指前方的楼梯，仿佛在给自己打气一般低声说了句，“走吧。”

弗勒叹了口气，继续上楼。

* * *

爬到塔顶之后，弗勒整个人像散架了一样倒在地上，不停地喘着粗气。他觉得胃里直犯恶心，双腿颤抖，视线也模糊了。奥基德倒在他的身旁。

等最难受的那一阵感觉过去后，弗勒跌跌撞撞地站起来，清了清喉咙里的痰，朝水泥地吐了几口唾沫，然后走到屋顶边缘。屋顶大部分地方被透明塑料墙包围着，但两块地方的墙体断了，只到齐腰的高度。

他低头看了一眼，前一秒还坚定要跳下去的决心瞬间灰飞烟灭。

楼下的街道离他所站的位置非常、非常、非常远，显得有些遥不可及。三个街区之外便是世界边缘，从此处望去，无垠的蓝天美得不可思议。

他沿着屋顶的围墙踱步，不禁叹服于眼前所见的壮丽景观，奥基德双手叉腰跟在他身后，离他几步远。世界好像变得更小了，形似一根雪茄。他可以一直这么走下去，看遍每一栋建筑。从他的视角看过去，这些高耸的建筑仿佛变平了一般，甚至连世界另一端的那片焦黑的废墟看起来都格外美丽。很少有人能够站在如此高的地方，真切地感受世界的渺小。站在这无垠的蓝天之下，你会觉得自己是如此渺小，渺小得犹如一粒微不足道的尘埃。

欣赏完眼前的风景，弗勒再次向下望去。

他到底在想什么？他不可能从这里跳下去。

他慢慢回想自己一步步来到这座塔楼顶端的历程——先尝试从六层

楼高的楼顶跳下，然后是十层楼，再是五十层楼。但他觉得没有任何意义。只要是从高于八层楼的地方跳下去，一旦降落伞没能打开，就算铺上再多的床垫也救不了他。

在理论上，无论是从他现在所处的高度，还是从五层楼高的建筑上向下跳，其实难易程度相差无几。但此刻他意识到，在跳伞过程中，不仅要考虑技术层面的问题，还需考虑心理层面的问题。

“现在可以回去了吗？”奥基德问他。

弗勒从口袋中掏出了玩具降落伞，将它放在平台上。

“你这个可恶的小坏蛋，你都让我做了些什么？”他所做的一切努力恰巧都源于这样一个玩具。

忽然刮来一阵强风，从玩具伞兵肘部一直缠绕至腰部的织带被风吹了起来，随即从它身上脱落。

如果他决定不跳了，他就得看着黛西的眼睛，告诉她，她从今往后要继续挨饿，而这一切都是由于他的胆怯。

他转过身看着奥基德说：“我必须得跳。”

“我明白。我爱你，永远爱你。”奥基德的声音渐渐地随风远去。

“你说得好像我已经死了一样。杰利在人行道上呢，对我有点儿信心。”弗勒举起双臂，像扇动翅膀一样上下摆动，试着放松心情，说不定也能给自己一些勇气。

弗勒的样子有些滑稽，但奥基德没有笑，她慢慢走近，将弗勒紧紧抱住。

“待会儿见。”他说。

他看得到楼底下的人群，像是色彩斑驳的一个个小点一样点缀着街道和人行道，他们在那儿等待着、注视着。

弗勒试探着坐上一个低矮的平台，伸出双腿，凌空晃荡了一下。他

拼命抑制住自己想逃回后方安全地带的冲动，仿佛光这一个动作就耗尽了他全部的意志力。

狂风忽起忽落，在耳边不断咆哮。会不会他还没来得及打开降落伞，就被一阵风刮到了大楼的另一侧？自己打开降落伞的动作一定要迅速，然后利用衣服上的带子使自己远离墙面。

这样他便可以在风中自由飘荡，头顶的降落伞也成了一层保护他的屏障。想到这儿，弗勒怦怦直跳的心脏逐渐平静了下来。他深吸一口气，望着远处飘过的几朵云，硕大、明亮，令人难以置信。弗勒强迫自己不向下看，而是看向远方，并将伞兵玩具塞进口袋中，然后收回双腿，整个人蹲在平台上。

他深吸了几口气，接着伸开双臂在空中保持平衡，慢慢地站了起来。

狂风迎面吹来，巨大的力量使弗勒后退了几步，他用力倾身向前才得以重新站稳脚跟。风忽地停了，弗勒不觉向前一个踉跄，差一点儿便从楼顶上摔下去，他的心跳骤然加速。想到自己竟是如此恐惧，他不禁咧嘴一笑。坠落才是关键。

“跳吧！”他大声喊道，“来吧，该死的！跳啊！”

弗勒将身体蜷起来、绷紧，望了一眼脚下的街道。

太疯狂了，这地方实在是太高了，如果他还有一丝理智，就绝不会从这么高的地方跳下去。

他从平台上爬了下来。见状，蹲在他身后十几英尺处的奥基德站起身子，对他扬了扬眉。

无论从什么角度来看，这次他都必死无疑了。如果从这儿跳下去，他不可能生还，而如果不跳，即便贝特不杀他，他也会饿死。

“该死！”他骂了一句，重新爬到平台上。如果说无论如何他都难逃一死，那何不死得酷一点儿呢？

他没再多想便纵身一跃，跳了下去。

弗勒将身体的每个部位都紧缩在一起，他双手握拳，下巴收紧，在空中向前翻滚。他向下望去，远处的街道一览无余。他在空中不停翻滚，直到最终头朝下极速下坠。塔楼的玻璃外墙随之颠倒过来，眼前的一切都模糊起来。弗勒坠落的速度太快了，比他所能想象的还要快。他的跳伞服剧烈地摆动着，就像是被扇了无数个力道十足的巴掌。

翻回头朝上的直立姿势时，弗勒才想起了降落伞。他向背后伸出手，猛地拉开了背包盖上的尼龙绳扣，整个动作一气呵成。降落伞从背包中飞了出来，紧接着是六根伞绳。他紧紧地闭着双眼，准备迎接背带被拉紧的那一刻。彼时的拉力可能会大到足以把他的脖子折断。

果然，他感到一股拉力，自己降落的速度也因此放慢，然而一瞬间的工夫过后，又继续往下掉。他头顶的降落伞被风吹得啪啪作响。弗勒睁开一只眼睛，瞥了一眼降落伞，立刻尖叫起来。

只有四根伞绳连着伞身，另外两根互相缠绕在一起，完全不起作用。未能完全打开的降落伞丝毫没有减缓弗勒向下坠落的速度。

他开始疯狂地把所有东西都往自己身前拉，想要在坠地前重新把脱落的两根伞绳与伞身连接起来，但是脑海中仅存的一点儿理智告诉他，这么做只是徒劳。一切都结束了，他死定了。他会砰的一声狠狠摔在人行道上，陷入无尽的黑暗。他们会为他举办一场葬礼，接着将他的尸体扔下世界边缘，让它永远坠落下去。

突然，弗勒正在拉伞绳的手猛地一顿，一丝希望的微光冲出巨大的恐惧，在他脑海中一闪而过。他可以飞往世界边缘的方向。他见过鸟儿在风中展翅滑翔，那么他自己也能像鸟儿那样飞翔吗？弗勒松开伞绳，将四肢伸展成“X”形，预估了一下自己与世界边缘的距离。

这个方法奏效了，他离塔楼越来越远。但这又有什么意义呢？就算成功了，他仍然难逃一死，最好还是快点儿了结这一切吧。

弗勒依然伸展着四肢，尽量让身体在肆虐的狂风中水平滑翔。但这并不容易，巨大的风力几乎将他整个吹翻，他不时向左、向右倾斜身体，挣扎着让手臂保持平衡。整个城市在他身下滑过，仿佛上升一般逐

渐向他靠近，眼下的一切变得越来越大、越来越清晰，他的跳伞服被风吹起，在空中剧烈地飘动着。风声震耳欲聋——一股从上方吹过的飓风碰到了弗勒，他又开始在空中翻滚颠簸起来。

这太可怕了！相比飞入虚无，可能死来得更为容易。恐怕等不到渴死，他可能早就疯掉了。但他还是不能放弃，不能就这样让自己的躯干蜷成一枚炮弹砸向人行道。

手臂上的张力让弗勒的肩膀火辣辣地疼。弗勒伸展着双臂，十指全开，如同展露利爪，像是要为自己抓出一条通向世界边缘的路一样。

高空之下，街道上的人群显得格外渺小，只见几个身影冲出人群，沿着他前行的轨迹向世界边缘奔去。当弗勒意识到前往世界边缘的方向还矗立着另一栋摩天大楼时，已经太迟了，他正朝着大楼的玻璃外墙冲去。眼看便要撞到大楼，他立即扭转身体，以一个倾斜的角度从大楼旁滑过，与原本的飞行轨迹错开了十几英尺，朝一排黑色的屋顶——那是悬在边缘之上的一排房屋——落去。

有那么一瞬间，弗勒看见地上的人群冲进一片空地，他们伸长脖子不停地张望，追寻着他的身影。

弗勒离屋顶越来越近，他使劲拉着背带，想要让自己一点点垂直下降。眼下的一切也越发明朗，他能清晰地看见装在屋顶上的卫星天线和一座木制水塔。眼看他就要撞上最后一片脏兮兮的屋顶了，千钧一发之际，他不禁双手捂着头，把身体缩成一团，惊恐地大叫起来。

他的脚打到了屋檐，接着一阵钻心的剧痛袭来。这使得他整个人失去了重心，开始不受控制地翻跟头。他只觉得天旋地转，视野中一会儿出现红砖，一会儿出现蓝天，一会儿又看见黑色的岩石。最终还是靠他拼命转动手臂，身体才平稳了下来。

只是，他仍在坠落。

整个世界在他身边一闪而过，弗勒的心跳骤然加速，呼吸也急促起来。他嘴巴大张，却发不出一丝声音。

I

彼得一边研究组织切片和序列，一边用手梳理着头发。他已经三天没洗澡了，头发油乎乎的。不过那些数据却令人心旷神怡。布满结核病病毒的人类肺器官原封不动地通过了复制器；复制出来的肺器官与原来的肺器官具有相同的基因组合，甚至连表观遗传突变也完全一致，只不过没有感染TB-8 [5] 病毒。

“真美！”他说。

“谁说不是呢。”一旁的哈利·黄笑着说。

附近有人打开了收音机，怀旧金曲电台正放着旅程乐队 [6] 的《张开怀抱》。不过作为此刻重大科学突破的背景音乐，这首歌显然不太合适。

在迷雾重重的研究过程中，有的科学家、同事去世了，还有的中途放弃了。他将打印的资料翻到最后一页，上面总结了所有研究结果。

“医生，一切都很好，每个细节都无可挑剔。”哈利说。

彼得抬起头：“你刚喊我医生？”

哈利略带讽刺地咧嘴一笑：“是啊。”

“你想都别想。”彼得用笔指着哈利的脸说，“在研究生院的时候，你差点儿让所有人都以为我叫桑迪。”他放下笔，合上手中的资料，“再过几周，我们就能制造出可用的替代器官，你敢相信吗？”

“听起来真是不可思议。”哈利说。

彼得向哈利伸出手，掌心向上。哈利奇怪地看了他一眼。

“能和我跳支舞吗？”彼得拉起哈利的手，在实验台之间跳了起来。

“又喝功能饮料了？”哈利一边问一边有些不情愿地随着音乐扭动臀部。

“是啊，可能吧。”彼得确实感到自己充满了活力。

“别拉着我转圈。”哈利说道。人们已经注意到他们，实验室里响起了阵阵笑声。

可问题是，乌戈的团队何时才能实现彻底移植？如果他们无法既经济又快捷地用健康的复制器官替换被病毒感染的器官，那么这项突破就惠及不到更多的感染人群了。

“你看过今天最新的感染率了吗？”他问哈利。

哈利停下舞步：“情况十分严峻。乌克兰和罗马尼亚的彼得森-扬兹朊病毒已经失控，TB-8也蔓延到了尼泊尔和孟加拉国境内。”

“该死！”一阵熟悉的恐惧感突然向彼得袭来，一下子浇灭了他的好心情，“沙特阿拉伯那边就没一句真话！”

沙特阿拉伯连参战国成员都不是。他们在石油储量方面一直谎话连篇，最后还给印度惹了一堆麻烦。要不是因为他们，印度也不会向莫桑比克豪掷数万亿卢比来抢夺俄罗斯在莫桑比克天然气市场中的利益。

所有人都担心俄罗斯会用武力进行报复，但万万没想到——他们在印度释放了一种致命病毒。真是前所未有的疯狂。

“哈利，你现在方便说话吗？”吉尔·桑德斯从四五个实验台外打来电话。

哈利拍了拍彼得的背：“做得不错嘛，医生，今晚准备庆祝一下？”

“可以啊，我去问问梅丽莎有没有空。你要是再叫我医生，当心我砍掉你一半工资。”

“只有男人的聚会是再也没有了哟，”哈利边走边说，还故意提高了音量以盖过实验室里的嘈杂声，“你每次都得带着夫人才行。”

“你说什么啊？我看你喜欢她胜过喜欢我吧。”

“这话说得没错！”哈利喊道。

穿过一片片实验设备，彼得回到自己的工作区。他的工作区和其他空旷的区域被三面半透明墙隔开，墙的底部及膝，顶端比彼得高一英尺。第四面墙是一扇窗户，正对着一片五十英尺宽的样本草坪，草坪的两侧分别为他们的实验室和一栋破烂的厂房。光线渐渐暗下来，让这幢破旧失修的建筑散发出一股不祥的气息。作为异花授粉项目的一部分，他们原计划将所有的旧厂房都改造成实验室，但如今只改造了四栋。

彼得蹲下身，打开他的小冰箱，从里面一排排功能饮料中拿出一瓶。正要关上冰箱门离开的时候，他发现其中混入了其他类型的饮料。

三个方形塑料瓶塞在最右边那排圆瓶功能饮料的后面，彼得拿出一个仔细查看。这是一种名为“绿良”的藻绿色液体，是一种富含抗氧化剂、维生素A、维生素C的果蔬混合饮料。

彼得笑了一声，把它放回冰箱。又是梅丽莎！她自己只喝无糖雪碧，却一直想着为彼得补充营养。

在实验室的喧闹声中，彼得听到一阵咕噜咕噜的叫声，声音是从生锈的钢铁横梁间的天花板附近传来的。这些钢铁横梁来自“二战”时期的一座火炮工厂。那些鸽子又飞到屋椽上了。彼得倒是不介意，只是乌戈快被这些鸽子逼疯了。那个家伙讨厌一切动物，不过他打死都不会承认这一点，尤其跟伊莎贝拉——他热爱动物的妻子，梅丽莎的妹妹——在一起的时候。你能看出来，只要身边有动物，他就会变得烦躁不安，除非它们变成他的下饭菜。

“桑多瓦尔博士？”

彼得走到门口，笑嘻嘻地看着站在复制器旁边的技术员。复制器上的一个屏幕亮着，上面闪烁着一行行数据。“亚瑟，怎么了？”

“它好像坏了。”亚瑟说。

彼得只是瞥了一眼放在输送管旁医用推车上的两副一模一样的人类

肝脏，随后便研究起了那些数据。他是一个理论物理学家，检查肝脏是乌戈的工作。

“还是骗不了你，是吧？”彼得一边浏览数据一边说。无论他们将异物伪装成生物体组成部分的手法多么巧妙，或者使生物体的细胞与异物中的细胞变得多么相似，他们还是瞒不了复制器。这些实验结果为他们提供了有趣的线索，有助于他们了解复制器的属性以及通过微型虫洞发送东西之后会出现的情况。但该实验的最终目的是为肝癌患者生产出不含癌细胞、抗排异反应的替代肝脏，就此而言，它无疑是失败的。

通往他们实验室的大号双开门猛地开了，乌戈一阵风似的轻快地飘了进来。不用看就能猜得出来，他一定头戴巴拿马草帽，身穿黑色运动上衣。

彼得向他挥手致意。

“这是哪项实验？”乌戈弯下腰，一边检查其中一副肝脏一边问道，鼻子用力地呼吸着。

“‘伪装者’系列的一部分，没有成功，”他带着乌戈朝哈利的实验台走去，“更重要的是，”彼得停顿了一下，想要引起乌戈的注意，“我们有一个完全没有感染TB-8的复制肺。”

乌戈发出一声不寻常的大笑：“健康的？”

“绝对健康。”

乌戈仔细检查完彼得所说的复制肺之后，又在显微镜下观察了肺切片。看到满意的结果后，他抬起头轻声说：“我们做到了。”

彼得举手想要与他击掌，乌戈不耐烦地看了他一眼，然后伸出手，呈握手状。

彼得最终跟乌戈握了握手：“哈利和我刚刚还在说今晚要庆祝一下。你和伊莎贝拉有空吗？”

乌戈歪着脑袋想了一会儿：“我得跟伊莎贝拉确认一下。”他拍拍彼

得的肩膀，“出去走走？”

还没等彼得回答，乌戈便连蹦带跳地跑回他的办公室取手电筒。彼得跟在乌戈后面，但心情却不像他那么雀跃。显然，步行是他们在塞尔维亚主要的消遣方式，但彼得还是宁愿在大清早的时候开车兜风。

乌戈将一只手电筒递给彼得，带着他沿着长长的走廊向前走。乌戈走路很快，步子迈得也大，彼得要费好大劲才能跟上。他一度怀疑那些技术员都会开他和乌戈的玩笑，与其说他们是两位科学家，不如说是一个喜剧团队，因为乌戈长得又高又壮，而他则又矮又瘦。

事实上，就内涵而言，他们也没有什么共同点。乌戈的养父是一位退役军官，而彼得的父亲曾是一名校车司机，并且制作冰毒，后来有一天制毒的时候不小心把他们家炸翻了天。乌戈收藏珍贵罕见的红酒，打高尔夫，还是一位优质巧克力鉴赏家，同时他还听弦乐四重奏，戴巴拿马帽，系勃艮第领结。反观彼得，他爱听死亡金属音乐，穿T恤衫，是一个狂热的云彩观察者。

他们打开手电筒，推开钢质门，废旧工厂里面一片漆黑，蜿蜒曲折，似乎看不到尽头。这些旧工厂大多建在地下，用来抵御空袭。

正是这种折中的方式让彼得觉得每日的步行还有几分惬意：如果要去散步，他希望能在工厂内漆黑的走廊里探索，而不是在工厂外围的小路上绕圈子。这座工厂总能带给人无限的惊喜——今天找到一个地下室，明天又发现一段从未注意到的楼梯。他们下面几层是工厂的主厂房：里面的铁质机器和机车一样大，巨大的轮子从地板上伸出来，银色的管道沿着墙壁蜿蜒而上，最终消失在天花板中。它如同被人遗忘的、过时的东西一般美丽。

“现在我们必须控制住彼得森-扬兹朊病毒，”乌戈一边说一边迅速走进他们常走的那个通向楼梯井底部的更衣室，进入工厂，“我想，我快要弄明白伍尔科夫病毒抑制朊病毒的同时影响记忆力的原因了。”

彼得激动得叫出声。影响记忆？这种病毒会彻底抹去受试者的个人记忆，同时一并摧毁其语义记忆，使它们基本上丧失作用。没错，彼得森-扬兹朊病毒是被强行控制住了，却付出了惊人的代价。朊病毒是一种存在于中枢神经细胞中的蛋白质侵染因子，因此它们会攻击人脑，使

得彼得的复制器起不了任何作用。毕竟，人类无法移植大脑。

“我想我可以再用六个月解决这个问题。”乌戈继续说道。

走廊通向工厂车间：里面错综复杂，堆着传送带、挂钩，到处都是油渍，还有一些狭窄的小道。一摞摞纸箱在墙边排成排，里面装满了迫于形势转入紧急封锁状态时用来应急的物资。

身处这样的地方总会让人有一种巨大的失落感。曾经的工厂到处都是双手布满粗茧的工人，他们夜以继日地在这里挥洒汗水，和着震耳欲聋的机器轰鸣声不辞辛苦地劳作。彼得很喜欢这股韧劲儿。以彼得现在的成就，他不费吹灰之力便能为自己闪闪发光的新设备弄来大量资金，但他逐渐爱上了这个地方，这里有来自不同领域的最优秀、最聪明的人物，他喜欢与他们待在一起时的感觉。

一阵低沉的耳语声打断了他的思绪：“那是什么？”彼得用手电筒照着墙壁。在林立的纸箱之间，有两个人从毯子下面探出头来，满脸局促不安。

“对不起，这里真不是你们待的地方——”彼得原以为他们是流浪汉，误打误撞溜了进来，然而他话没说完便发现这两个人是门卫杰克·拉格和保安维多利亚·里维拉，“哦，天哪，不好意思。”彼得举起胳膊挡住脸，一边急匆匆地转身离开，一边拼命忍住不让自己笑出声来。

乌戈向两人直冲过来。“把衣服给我穿好！”他双手叉腰，厉声说道，“你们两个都被开除了。”

“不不不，不要开除他们。”两个年过六旬的人还有兴致偷偷溜出来吃“快餐”，一想到此，彼得就想大笑，可他一直竭力忍着。杰克在十年前离了婚，维姬[7]是个寡妇，所以他们的行为并没有伤害到谁。“算了吧，乌戈，你看我脸都红了，我想这里肯定不止我一个人这样吧。”

“不，这种事根本没法接受。”乌戈说，“我要开除他们。”

“别那么浑蛋行吗？他们人都很好，工作也很卖力。”

乌戈怒气冲冲地对彼得说：“浑蛋？你刚刚骂我浑蛋？”

“我没有骂你浑蛋，我只是在请求你不要犯浑，这两者区别可大了。”彼得还是忍不住想笑。一定是喝了太多功能饮料又缺少睡眠的缘故。

乌戈离彼得很近，近得彼得都能闻到他早餐吃的香肠的味道。“我是麻省理工学院的高级研究员，也是迄今为止最年轻的生物科技传承奖得主。别再跟我这么说话！”

彼得举手表示投降：“对不起，我只是想开个玩笑缓解一下尴尬的气氛嘛。”接着他转向那对情侣，“我们这就走，你俩好好待着吧。”

“真的很抱歉，桑多瓦尔博士。”维姬蒙着毯子说道，听起来就像一个被发现早恋的青春期少女一样。彼得只得用手捂住嘴巴，忍住不笑。

“维姬，你是不是又把我的名字忘了？”彼得平复了下情绪，说道，“看来我得不停地做自我介绍才行。”

“对不起，彼得，我们以后不会了。”

“没事，没事，这种事只要你们愿意就行，只不过最好不要在上班的时间，明白吗？”

“您说得是，”杰克说，“谢谢您。”

说完他们回去了，只留下鞋子在肮脏的水泥地上踏过的声音。

彼得是不会为了刚才那句“浑蛋”道歉的。他和梅丽莎在高中和大学期间做过无数份杂活儿，他很清楚被别人当作狗屎一样对待是什么感觉，可能仅仅是因为你系了一条白色围裙，或是戴了一个写着“温迪”并且上面有个橘发小女孩的姓名牌。这些他永远都不会忘记。

他不止一次地想他和乌戈怎么会成为朋友。他们唯一的共同点就是都拥有过一段不幸的童年。直到被人收养，从波斯尼亚的一家集中营似的孤儿院离开，乌戈的不幸生活才告一段落。战争[8]结束后，乌戈被塞尔维亚人收养，从此过上了优渥的生活。显然这是他们表达和解的一种方式。彼得的童年远不像乌戈的童年那样可怕，然而那些不幸对他的恶劣影响却旷日持久。

在斯坦福上学时，主动交朋友的人其实是乌戈，不是他。在某一次研讨会上，乌戈主动向他介绍自己，并提议一起喝一杯。彼得常常禁不住怀疑，乌戈接近他是不是因为自己前途可期。后来，乌戈遇到了伊莎贝拉，她那时正好到镇上看望梅丽莎。再然后，乌戈和他就成了一家人，他也只能接受和乌戈做朋友这件事了。

9

整个世界都悬在他的头顶上，遮蔽着一方天空，从下面看上去就像一大株被拔出土的野草的根须，在他翻滚着坠落的时候时隐时现。这幅景象恐怕只有已死之人和将死之人——早些时候因为忍受不了饥饿跳下边缘轻生的人，以及被丢下边缘的无数病弱之人——才看得到吧。然而，现在它就出现在弗勒眼前。

他本能地挥动手臂，想找到一个能够抓住的东西不让自己继续坠落下去。风像拳头一样重重地捶打着他的身体，他的尖叫声也随风飘散远去。他原以为自己会撞到坚硬的地面，而事实上眼前却空空如也。

* * *

最终，他从极度的恐慌中清醒过来，一连串的思绪涌现了出来。

黛西肯定会非常伤心。她是不是一直待在边缘看着他往下掉，看着他像黑点似的越变越小直至消失不见？一想到这些，他就悔恨不已。自“重生日”以来，黛西已经吃了不少苦头，怎么还让她经历这样的事？

弗勒沮丧得大叫起来，双手不停地扇自己耳光。降落伞到底怎么了？他记得自己在打包降落伞前特地检查了绳索，然后才离开了博物馆。

弗勒有的是时间来解决这个问题。他抓住一根仍连着降落伞的绳索，将它卷起来，接着检查铁钩，也就是散开的绳索末端锁扣的连接处。最后，他卷起松掉的绳索端详起来。

弗勒发现绳索和锁扣断开了。他下降得太快了，绳结承受不了这样的速度。他怎么这么笨？跳之前他应该再调试一下降落伞，确保万无一失才对。他本可以在降落伞上绑上重物，并系上一根长绳，将它们从高楼上扔下去，这样就能在塔楼顶部打开降落伞。在弥补自己犯下的过错上，他太过急于求成了。

弗勒张开嘴骂了一句，无情的冷风灌进他的嘴里，他的脸颊也被吹得鼓起来，不停地颤动着，难受极了，他旋即闭上嘴巴。

弗勒伸长脖子向上看，整个世界就如同蚂蚁一般大小。他看着它一点点缩小，即便如此也不想将视线移开，因为在其他方向上，目之所及之处，什么都没有。曾经在平地上他十分喜爱的天空此时却异常恐怖。

他突然想到，“坠落者”这个名字真是讽刺：不仅指坠落这一过程，还意味着坠落而亡。就像给自己取名斯达瓦、布里德，然后就会因为饥饿、流血而死一样[9]。

弗勒勉强将背包拉开一个小口，开始翻找搜寻。他凭着感觉清点了一遍包中那些少得可怜的物品。他这么做并不是因为这些东西可以拯救他，而是因为它们是他与那个世界仅存的连接。他渴望触摸一切实实在在的东西，触摸任何可以掩盖此刻空虚之感的东西。

水壶中的水就只剩下八分之一了，其他的都在登塔过程中喝掉了。他还有两块狗肉干、一张地图、让他陷入当前这种困境的玩具伞兵以及装在衣服后兜里的照片。

他攥紧照片，把它从口袋里抽出来，然后窝起手托住。呼啸的狂风拍打着照片的边角。他端详着这个他在很久以前认识的女人：女人的脸颊贴着他的肩膀，苍白的肌肤非常干净通透，闪烁着迷人的光泽；她一头齐肩黑发，高高的颧骨上点缀着些许雀斑，硬朗的下巴棱角分明，要不是那双会说话的绿色眼眸，就显得过于阳刚了。看着她那张灿烂的笑脸，弗勒内心总能感受到一股说不清道不明的复杂情绪。

为了寻找她，他之前在街上走了多久？久到足以丈量清楚那个世界——长一万九千步，宽一万步。

这个世界现在只是天空中的一个小斑点。弗勒落入一朵云中，瞬间什么都看不见了。穿过云朵后，因为云朵的阻隔，他依然看不到上方的世界，只好目不转睛地盯着原来的地方，直到云朵飘过，世界重新映入眼帘。

他的世界已经缩成雀斑大小，小到只能从侧面才能看到。

然后它就不见了。无论弗勒多么努力地去看，还是什么都看不见。蓝色的天空向四面八方铺开，上面空无一物，偶尔会飘过几朵云彩。弗勒悬在天幕中央，他看着手中的照片，希望上面的那张面孔能帮他驱散内心恐怖而又冰冷的绝望。

II

“我以为咱们要去乐雅茶呢！”坐在梅丽莎的车后座的乌戈说道。

“改变计划了。”梅丽莎说。

“改变计划？”乌戈很夸张地叹了口气，“我喜欢乐雅茶，还期待着吃他们家的香嫩牛里脊呢。”

“亲爱的，今晚我们不吃荤食哦，”伊莎贝拉拍了拍乌戈的肩膀说，“不会有任何动物因为我们的晚餐而受到伤害，你一定会喜欢的。”

乌戈双手托着下巴叹息道：“真棒。”

彼得伸手捏了捏梅丽莎的膝盖：“可真有你的！”

她撇撇嘴，发出啧啧声——梅丽莎的招牌动作：“也许吧。”

“等等，你们制订了秘密惊喜计划，居然都不告诉我？”凯瑟琳的声音从后座传来。

“惊喜就是要等到最后一刻啊。”伊莎贝拉说。

“我无所谓，反正从现在起，除非这个惊喜是给我的，不然我都要知道。”

彼得回头看了一眼凯瑟琳，她看起来有些严肃，好像很受伤的样子，因为没有参与梅丽莎和伊莎贝拉的惊喜计划。她伸出手敲了两下车顶，这是有强迫症的她才能理解的一套动作：“所以我们要去哪儿？”

“凯瑟琳，这是个惊喜。”伊莎贝拉看起来有些疲惫。

“你什么时候从孟买回来的？”彼得问伊莎贝拉。

“昨天刚回来。这份工作总是在倒时差，我实在习惯不了，真要

命！”

“恐怕没人受得了。”坐在后面的哈利说，“我甚至怀疑人的身体是否能够承受倒时差的后果，除非乌戈能培养出一种可以调整人体生物钟的病毒。”

“这可不是我的当务之急。”乌戈说。

梅丽莎掉转方向开上殖民地公路，向詹姆斯敦驶去。

* * *

一群人沿着码头走，梅丽莎和伊莎贝拉在前面带路，漫步在月光下的两姐妹看起来截然不同：梅丽莎身形瘦削，走起路来有明显的内“八”字，脸色苍白，还长着雀斑，像极了她苏格兰血统的父亲；而伊莎贝拉却长得娇小，走起路来外“八”字，古铜的肤色则遗传自她地中海血统的母亲。

她们曾经生活在纽约加斯基尔街道边上的活动房屋里，距离彼得大概八百米远，如今从她们身上已经很难看出当年的模样了。他和梅丽莎是在化学课上认识的，因为两个人都是来自乡下的粗人，在整个班级里显得格格不入。在高三的时候，他们经常一起练习，想抹去有关自己出身的一切痕迹，比如，他们不说“流奶”而是说“牛奶”，“我哪儿也不去”也成了“我什么地方都不去”。最开始，只要一听到对方这样说话，他们就笑个不停，觉得像CNN的新闻主播那样说话既奇怪又做作。他们就这样一直练习着，直到有一天迎来了转折点，自那以后，他们反而觉得以前的说话方式很奇怪。不过，只要他们用回以前的口音，仍会让彼此笑得前仰后合的。在高中毕业那天，他们结了婚并搬到了纽约市。梅丽莎原想成为一名演员，而她高中时在后院做的那些奇形怪状的雕塑才是她真正的才能，对此她跟别人一样觉得不可思议。

在他们左边，三艘三桅船随着柔波摇曳，彼得因为以前来过，所以对它们颇为了解。这三艘船分别是“苏珊·康斯坦”号、“幸运”号、“发现”号的复制品，十七世纪早期，它们载着移民横渡大西洋来到詹姆斯敦定居。每艘船的甲板上方都布满了蛛网状的绳索。第三艘船“发现”号已经扬起白色的船帆，梅丽莎和伊莎贝拉在“发现”号的舷梯前停下脚步。

甲板上出现一个蓄着红胡子的男人，他身穿殖民时期的军装，披着一件醒目的红色长斗篷。“各位请上船。”他边说边大步走下船，解开舷梯上的锁链。

彼得一行人排成一列踩着舷梯登船的时候，从船舱里走出六名船员，他们穿着衬衫和高筒袜，衬衫被风吹得鼓了起来。船员涌上甲板，各就各位，各司其职，而彼得和他的同伴则被人一路带到船舱里面。曾经，有五六十人挤在这个卧室般大小的空间里熬过了为期四个月的海上航行。如今，这里只有一张桌子，桌上放着古色古香的瓷器和餐具。粗糙的红色木墙和厚重的金色地板在烛光的照耀下，散发着一种柔和、惬意的光芒。

身穿礼服的女服务员已经备好红酒和苏格兰威士忌在等候他们了。彼得一一向服务员做了自我介绍之后才终于落座。

“这里比乐雅茶要好吧？”伊莎贝拉问乌戈。

乌戈摆了摆手：“好吧，勉强吧。”但他满脸的傻笑却出卖了他。

“这太不可思议了，谢谢！”彼得捏了捏梅丽莎的膝盖。甲板上传来了指令，船准备从詹姆斯河启程。

“需要苏格兰威士忌吗？”一名服务员问彼得，手里端着一瓶酒。

“好。”他举起酒杯，“珍妮，谢谢。”

彼得环顾桌子四周，发现自己的朋友在热火朝天地交谈。看到每个人的脸上都洋溢着愉悦的神情，他觉得格外温暖。

尽管此时此刻周遭的环境已大不相同，但这样的场景还是让他想起了在斯坦福大学研究生院读书的日子。那时六个人经常聚在一起吃饭、喝酒、侃大山，他们一起度过了无数个这样的夜晚。而现在，由于伊莎贝拉经常出国，梅丽莎制作雕塑的时间又不固定，他们之间这样欢聚的时刻就一去不复返了。

谁能想到仅仅四年之后他们会相聚在这里？如今的伊莎贝拉已经成

为一名外交官，凯瑟琳在总统的公关团队任职，乌戈成了生物技术领域出类拔萃的人物，而彼得也是理论物理领域里的执牛耳者。

彼得看到哈利被梅丽莎的话惹得仰头大笑。只有哈利在个人潜能的发展上摔了跟头，不过他看上去还挺开心的。当年库尔特·冯内古特[10]认为他姐姐原可以成为一个比他更出色的作家，却没有充分发挥自己的创作才华，他姐姐对此是怎么说的呢？她说，在茫茫宇宙当中，并没有一条规则规定人必须完全发挥自身的潜能。不过就哈利而言，他未能获得学位不是自己有意为之，而是因为神经衰弱被迫放弃的。

哈利注意到彼得在看自己，说道："这地方一点儿也不好。如果这里没人认出你，也就不会有人知道我，我就不能跟着你沾光了。"

梅丽莎转过身来："你们在说什么？"

"哈利说他沾不到光了，因为没人会注意这里。"

"沾光？"梅丽莎大笑，"这到底是什么意思啊？"

"就是通过与有名气或者有地位的人扯上关系来长自己的脸面。"彼得解释道，"就好比二十年前你和碧昂斯读同一所高中，那么当你遇到别人的时候肯定会第一时间告诉他们。"

"我百分之七十的脸面都来自我和彼得共事。"哈利伸出手，想要和梅丽莎握手，"你好，我叫哈利·黄，是彼得·桑多瓦尔实验室的高级助理。你认识他吗，那位享誉全球的物理学家？他是我朋友。"说完他松开她的手，"我就是这样做自我介绍的。"

"'助理'和'物理学'出现在同一句话中，我敢打赌这对你泡妞没有任何实际效果。"梅丽莎说。

"确实什么用都没有，但这就是我所拥有的一切。"

服务生婕咪将一份沙拉端到彼得面前，他礼貌致谢之后，拿起叉子准备开动。

梅丽莎没有用沙拉叉而是拿起餐叉开始吃沙拉，彼得见状笑了笑，

也换成了餐叉。他什么时候开始变得这么得体了？在他们长大的地方，只要叉子干净、尖齿平整，没被制毒师熔掉，就万事大吉了。

他的脑海中忽然闪过一个画面：在闪烁的灯光下，他的父亲躺在担架上，因为脸上和手上的化学灼伤而痛苦地尖叫着，整个身体仿佛在熔化一般，在背后，他们的家已被熊熊烈火吞噬……

在桌子的另一边，乌戈一只手拿着杯子，滔滔不绝地说着什么："弗洛伊德说过，人类最基本的驱动力是性，但他错了，我认为是权力。"

彼得翻了个白眼。又来了——这个世界都得听乌戈的。

伊莎贝拉双手交叉在胸前，啧啧说道："乌戈，你肯定不是这么想的。"她又看着凯瑟琳说："他这人就是喜欢危言耸听。"

乌戈笑了笑，说："她说得没错，我确实是这样的人，只不过我刚刚说的那些离谱的话碰巧是事实。"他喝了一大口苏格兰威士忌，"大多数人都不愿意承认自己渴望权力，甚至对自己也是如此，因为这会让他们感到羞耻。所以他们就把对权力的渴望伪装成对尊敬、对成功、对赞赏，甚至是对爱的渴望，但如果扒开他们的心看个究竟，你会发现其实都一样——对权力的渴望。"

"爱并不是对权力的渴望。"伊莎贝拉说。

乌戈伸出手，握住她的手："并不全是。有时候，爱就是爱，就像弗洛伊德说的，雪茄有时候就只是雪茄而已。"

彼得在座椅上向前倾了倾身体，打算开口说话。然而乌戈毫不示弱，继续说着，不给彼得一丝打断自己高谈阔论的机会："不过弗洛伊德有一点说得没错，他说，在没有外力约束的情况下，人的本性是邪恶的。正是这种对被文明社会排斥或者惩罚的恐惧使得大家遵守规矩，不做出格之事。"

梅丽莎做了个鬼脸："我不同意。大多数人即便知道自己可以逃脱惩罚也不会夺人性命或者偷人财物。"

“这就是在停电的时候所有人都会去抢商店的原因。”乌戈说。

“并不是所有人，大多数人都会待在家里照顾家人，问候并确保邻居的安全。”

乌戈哼了一声，摇了摇头：“你应该是电影看多了。”

“行了，行了，今晚关于虚无哲学的讨论就到此为止吧。”凯瑟琳说。

“是啊，”伊莎贝拉举起酒杯，“彼得。”说完她转过身看着自己的丈夫，“乌戈，即使在清醒的时候，我也不太能理解你所从事的工作，但我知道相比其他人，你已经遥遥领先了，并且这个世界会因此而改变。”她又转向彼得，“很快你们两个就能拯救无数人的生命了，我为你们感到骄傲。”

他们举起了酒杯。

梅丽莎拍拍彼得的手：“你有听过凯瑟琳的想法吗？”

“没有，不过之前她和我说了许多很棒的点子。”他又给自己倒了一杯苏格兰威士忌。

“你有想过用你的复制器来消除饥饿吗？”凯瑟琳说，“我们不用一飞机一飞机地向饥荒地区运粮食，只用空运一只鸡和一台复制器过去就好了。”

“现在首先要解决的是生物恐怖主义导致的传染病，”乌戈说，“我们必须全神贯注地解决这个问题。”

“再说了，一台复制器不会像你想的那样能够成为消灭世界性饥荒的灵丹妙药。”坐在桌子另一头的伊莎贝拉说道，“除非有军队把守，不然送过去的复制器终究会被那些国家的独裁者和军阀抢去。”

凯瑟琳的手指在桌子下面数数，她的拇指和食指一开一合，可能是在数伊莎贝拉说了多少个字——是奇数的，还是偶数的。彼得将视线从她的手上移开，希望凯瑟琳没有注意到自己。

“按照彼得说的，”伊莎贝拉继续说道，“制造一台复制器的成本高得惊人，如果地方政府支持，这笔钱完全可以用在发展农业项目上。”她抿了一口水，摇了摇头，“就这点来说，饥饿多半是政治层面的问题，和粮食短缺无关。”

凯瑟琳举起酒杯，放下，又拿起，然后吞了一大口酒。由于建议没有被采纳，她看起来有些受伤：“那饥荒呢？各个国家往国内空运粮食，这样做的成本一样高昂啊。”

伊莎贝拉耸耸肩：“如果范围不大的话，这种饥荒救济的方法还是可行的。”

“好吧，”她转向彼得，用手托着下巴，“那就用饥荒救济呗。”

彼得啜饮几口格兰菲迪，细细品着酒中烟熏的橡木味儿。“我完全赞成。我们来想想如何筹集资金吧，我认为——”

忽然，他的电话响了，是个国际号码。“不好意思。”他跳上梯子，来到甲板上。

“您好？”

“是桑多瓦尔博士吗？”电话里的男声还带着一些口音，好像是欧洲口音。

“是的，请问您是？”彼得穿过狭小的甲板，望着漆黑的水面，水面映着船上的点点亮光。

“我是瑞典皇家科学院的秘书贡纳尔·欧奎斯特，很抱歉这么晚打电话给您。”

彼得想说“没关系”，但除了语无伦次地发出一些杂音之外，他组织不出任何语言。瑞典皇家科学院打电话来还会有其他原因吗？可他也太年轻了……

“我打电话是想通知您，基于您在量子克隆方面做出的贡献，瑞典皇家科学院决定授予您诺贝尔物理学奖，在此我谨代表个人以及学院向

您表示祝贺。”

彼得紧紧抓住身旁的栏杆。诺贝尔奖啊，他居然获得了诺贝尔奖！

贡纳尔·欧奎斯特在电话另一头咯咯笑着：“桑多瓦尔博士，您还在听吗？”

“真的？我获得了诺贝尔奖？”他只觉得眼冒金星，快要昏过去了。

“是的，诺贝尔奖，我们明天上午会揭晓结果。如果还有其他获奖者我会告知您对方是谁，但今年您是物理学奖的唯一获得者。”

“太棒了，我要开心炸了！我得去告诉我的妻子和朋友们。”

“应该的，这的确是件喜事，桑多瓦尔博士。期待在典礼上与您相见。”

“谢谢您。”彼得挂了电话。那种晕乎乎的感觉尚未消散，他把胳膊肘撑在栏杆上，盯着远处的河面，只听得到河水拍打帆船的声音。

他获得了诺贝尔奖。他出身贫寒，父亲又因为制作冰毒炸毁了他们的家，然而就是这样的他却获得了诺贝尔奖。

他迫不及待地想把这个好消息和梅丽莎以及朋友们分享，不过现在也许并不是最合适的时间。今晚属于他，也属于乌戈，不过他相信乌戈听到这个消息后肯定会崩溃的。乌戈总是用笑声来掩盖自己争强好胜的言论，但彼得知道，在笑声背后，乌戈一直将自己看作较量的对象。

“谁的电话？”梅丽莎将一只胳膊搭在他的肩膀上，“你还好吗？怎么在发抖？”

彼得忍不住笑出了声：“聚会结束后再告诉你，是个好消息。”

梅丽莎挑了挑眉：“哦？”

彼得一把搂住她，带着她向船舱走去。

10

夜幕降临。在半轮明月和百万点星光的陪伴下，弗勒逐渐放松下来，但风却变得如寒冰般刺骨。经过反复尝试，他终于知道怎么才能让自己不再翻跟头。那天的大部分时间里他都是脚朝下直立坠落，因为这样可以最大限度地减小风的冲击力。现在他调整了姿势，平躺着往下落，前臂捂着跳伞服的领口，不让凛冽的寒风灌进衣服。由于坠落途中不间断的拉扯，他浑身的肌肉生疼，皮肤上的擦伤让他觉得自己仿佛在被火炙烤一般，耳朵也在嗡嗡作响。

他就这样漫无目的地活着。几百天以来，他一直在想这到底意味着什么：突然闯入一个自己毫无印象的世界，过着一种自己毫无印象的生活。现在他跳出来了，但还是和开始一样一头雾水，也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除了离开黛西和奥基德，他最大的遗憾就是要在无知中死去了。

* * *

他一定是睡着了，因为他做了一个噩梦。曾经他做的梦很随意，梦的内容都来自他的日常生活，但渐渐地，那些梦变得越来越黑暗、越来越离奇，混乱无序，和他的生活毫不相关。它们反复出现，一次比一次清晰，一次比一次详细。

在最近的一个（也许是最后一个）噩梦中，他梦到下雨了，可雨滴是红色的。弗勒走在大街上，街上挤满了人，他们一边叫喊一边像无头苍蝇般四处乱跑，撞成一团。大家惊恐万分，全身都被如鲜血般浓稠的雨水浸湿了。弗勒之前也做过这样的梦，只是这次除了血雨，天上到处都是飞机。隆隆作响的飞机排着整齐的队列，停在空中，在所有人都尖叫着以为它们要坠毁的时候，飞机却开始投放炸弹。地上的东西都被落下来的炸弹炸得乱飞，砖块、玻璃、木头碎片，还有鲜血，像雨点般落下。

他以前从未做过关于机器运作的梦，他宁可死也不要再做这样的梦

了。这让他想起“重生日”最初的那些日子，那时有一些执着的工匠成功地发动起了轿车、卡车，甚至还有起重机。弗勒清楚地记得，有个人开着一辆红色的小轿车撞到了一栋大楼的侧面，他整个人穿过挡风玻璃，一头撞到砖墙上。这些车子一辆接一辆地再也没有被人驾驶过。

11

弗勒觉得自己坠落了三四天，不过他无法确定。他不再觉得自己在向下坠落。他笔直地悬在空中，一动不动，尽管下方狂风呼啸。即使他多方尝试，却还是感觉不到自己在往下落，他就在空荡荡的宇宙中心，站在一片虚无中，哪儿也去不了。

他的嘴巴前一天就已经干透，所以没必要再去咽口水了，但他仍要忍受着饥渴的折磨。他常常分不清自己的眼睛是睁着还是闭着，除非他特意环顾一下四周——虽然这并没有什么意义。眼前一成不变的景色让他感觉视力如同丧失了一般。

在经历了最开始那糟糕的几分钟之后，弗勒就没有再花太多时间去想他制作失败的降落伞。思考需要耗费精力，而陷入麻木、困惑、恍惚状态的弗勒已经没有力气去思考了。

而另一方面，后悔之情则可以毫不费力地爆发出来。

除了从塔楼上跳下来，弗勒最后悔的事莫过于没有在最初的那些日子多做些事情来阻止杀戮。但他救下了黛西，这是一件大事。无论他清醒还是昏迷，黛西那揶揄的、过于成熟的声音常常萦绕在耳旁。

弗勒还后悔没能找到照片中的女子，或者至少弄明白她的身份。很可能她在“重生日”之初就去世了，很多人都在那时去世了，特别多的人。在这最后的几个小时里，虽然有黛西的声音宽慰着他，但那些孩子惊恐的尖叫声却一直在他心头徘徊。在见到那些孩子之后的好几天里，他想尽一切办法来忘记那些脸庞，将他们从脑海中抹去。

也许这就是发生在他们所有人身上的事，也许他们之前做了什么可怕的事，需要想方设法地去忘记，所以他们使用机器来消除自己的记忆。鉴于那些不存在的地方的照片和画作，弗勒确信曾经的世界比现在的大得多——也许是现在的十倍，他怀疑之前他们所做的可怕的事情与世界变小有关。

如果这就是答案，如果他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遗忘过去，那么他现在想要记起从前就是莫大的讽刺。

III

透过书房的法式落地窗，彼得看着梅丽莎用力搬起一块花岗岩，将它放到另外两块直立的石板上，形成一个上下颠倒的“U”字。她已经在她的迷你高尔夫球场（雕塑花园）的第十三个洞——巨石阵洞里连续工作一个星期了。

他咧开嘴笑了笑，打量起其他十二个地方：雅园，有着倾斜的屋顶和天鹅绒窗帘；51区，配备了宇宙飞船和外星人；威尼斯，里面有恐怖的航道；芬威球场，飞行中的棒球在半路撞上一只天鹅绒的绿色怪物……从彼得的角度来看，这条线路是由成排垂直排列的波状层积云构成的，透过积云可以窥见一片蓝天。

彼得看着云朵飘来飘去，就像海滩上冰封的浪花。小时候，他的父母带着他辗转经过一个又一个垃圾遍地的街区，当时他就发现天空总是那么明亮、干净、美丽。地面上的景色越丑陋，他就会花越多的时间仰望天空。读研期间，当他毫无头绪的时候，只要抬头看看天上的云，一切就会豁然开朗。一次，彼得在网上搜索关于云的书籍，偶然间发现了赏云协会，自那以后，他上网时总会先去协会网站上逛一逛。

就在他将注意力转回他的电脑上时，哈利打来了电话。

“你在看新闻吗？”

彼得抓起桌上的遥控器：“这不像你往日的作风啊，发生了什么？”

“他们在轰炸阿拉斯加输油管。”

“什么？他们是谁？”电视画面上的一家炼油厂正冒着滚滚浓烟。

“俄罗斯人。彼得，战争爆发了，我觉得第三次世界大战开始了。”

彼得转过身，看见梅丽莎蹲在她的小型巨石阵中，电话放在耳边，低着头，彼得想她可能在哭。

“我得挂了，回头再打给你。”他把手机往沙发上一扔，冲了出去。

梅丽莎哭得太厉害了，几乎都喘不上气了。彼得蹲在她身旁，搂住她说道：“我们会挺过去的，我们国家之前也经历过战争。”

梅丽莎抬起头：“你在说什么？”

“战争啊，难道不是——”

“伊莎贝拉感染了彼得森-扬兹朊病毒。”

彼得抑制住了用手捂住耳朵、将身体蜷成一团的冲动。

贝拉？贝拉是快要死了吗？“她怎么会染上这种病毒？”

梅丽莎用手擦了擦鼻子，说：“去过孟买的人都感染了，他们认为巴基斯坦特工对他们的食物动了手脚。”她搂住彼得的脖子，将脸贴在他的胸膛上，“我做不到，我没办法看着她死，我真的没办法。”

彼得紧紧地将她抱在怀里，而脑海中的思绪如同咆哮的风暴。他想说些安慰的话，但此刻又有什么能够安慰她呢？

“我也很难过，我会陪在你身边，我们一起面对。”这话听起来非常不合时宜，就像抓一把沙子阻挡海啸一样。“乌戈在夜以继日地研究它的治疗方法，他会成功的。”

梅丽莎点点头，吸了吸鼻子：“他一定会的。我们不能失去贝拉，我们真的不能失去她。”她放开彼得，向后靠了靠，看着地面，“你刚刚说什么？什么我们会挺过战争？”

刚才被梅丽莎的消息震惊了，彼得把哈利的那通电话忘得一干二净，这下才想起来：“俄罗斯把我们拖进了战争。”

梅丽莎紧紧地闭上眼睛：“该死的！”

这是迄今为止他们收到的最糟糕的两条消息了，并且还是结伴而来。

“贝拉现在在哪里？”

“我想应该在家。”梅丽莎说。

“我去拿钥匙。”

12

一阵恐怖的痉挛把弗勒从梦中惊醒。与其说是梦，不如说是一幅画面：他毫无生气的身体就像是一袋烂肉，在无垠的空中坠落。这幅挥之不去的画面一直折磨着他。

他的身体腐烂了吗？身体只有在地上或者在地下的时候才会腐烂吗？他看到自己变成了一具白骨，松垮的跳伞服随风飘动着。

他的嗓子很疼，身上也因为跳伞服的不断摩擦留下了不少创伤，但他什么办法也没有。对于现在而言，很重要的一点是：死比活着容易。

弗勒的眼前总会出现一个污点。当然，他见过许多这样的污点在他的视线里翩翩起舞，但唯独这个没在舞动，而是一动不动地停在自己脚下钢青色的晨曦中。

弗勒摸摸眼睑，想确认自己是否还睁着眼睛。眼睛确实睁着，他又看了一遍。

它还在，豌豆般大小，比清晨的天色略暗一些。弗勒揉揉眼睛，轻轻拍打脸颊确信自己是清醒的。他又看了一次。

最终，弗勒忍不住大吼起来，声音越来越大，最后演变成声嘶力竭的发问。

一朵云从污点上方飘过。他静静地等着，心怦怦直跳。

当那个污点再次出现时，它变得更大了，边缘也越发清晰。

那污点越来越大。弗勒试图猜测它是什么：一只飞离世界很远很远的鸟？可是鸟会动啊，这个污点却悬在空中，一动不动。

当那个污点大到他无法用拇指将它挡住的时候，弗勒终于知道它是什么了。

那是一个地方，一个世界。

弗勒的心脏虚弱得仿佛要停止跳动了，但当他干涸枯竭的大脑竭力弄清楚“另一个世界”的概念时，它又振奋起来。他张嘴微微一笑，接着他大笑出声，尽管在他听来，这笑声不过是一种干巴巴的嘶哑声。在他生命的最后几个小时里，宇宙却给了他这样一份绝佳的惊喜。

或许，宇宙只是一个巨大的圆，只要你坠落的时间足够长，最终就会回到原来的世界？

眼前的这个地方还在变大，大过他的拳头，随即变成一个巨大的圆盘，就像一个悬在空中的井盖。他的视线开始模糊，但最终还是看清了一些细节。一堆堆长方形物体，他猜应该是屋顶；片片绿色到处可见；那道淡蓝色条纹和几个各式各样的淡蓝色圆圈一定是水域。

随着他越落越近，弗勒越来越肯定那不是他的世界，而是另一个世界。

眼前的世界被分成了几个不同的部分，两条大致平行的线从它的一端延伸到另一端，在世界中心形成了一片带状空间，另外两个部分又被进一步划分成大大小小的区域。

他不禁想，自己是否应该移动到那个世界的正上方，然后一头撞上去结束这一切。或许能这样做最好。当下面的人发现自己尸体的时候，他们会怎么看待他和他的降落伞呢？他抬头瞥了一眼降落伞：这个叛徒，这个浑蛋，几天以来一直在他头顶有气无力地噼啪作响。

当弗勒暗自咒骂降落伞的时候，他忽然想到自己或许可以试着修理它。

弗勒伸出手抓住绳索，试图把降落伞拉下来，他觉得自己不是在拉降落伞而是在钓鲸鱼。而就在几天前，拉降落伞对他来说还不是什么难事。经过一番折腾，弗勒终于抓到了降落伞，他停下手中的动作，不时地瞥一眼他正迅速靠近的世界。

由于脱水，弗勒的眼睛已经干涩难耐，他用颤抖的双手努力将每一根断开的伞绳重新打结系紧——打了两个结、三个结、四个结，确保它

们这次不会再松开。接着他重新连接锁扣，但他眼前出现了重影，每次都夹到空气，发出“咔嚓”的响声。最后他只得闭上眼睛，全凭感觉操作。

他向后伸出手，想把降落伞塞到背包里，但狂风撕扯着降落伞，很快他的手臂便没了力气。把背包从背上解下来也不可能——一到手上就会被风扯走。他翻了个身，将团起来的降落伞护在胸前，伸开一只胳膊和两条腿。在狂风的冲击下，弗勒忍着极大的痛苦伸直胳膊和双腿，就这样他一边喘着粗气一边晃晃悠悠地向那个世界缓缓移动。

当他来到那个世界上方，近得足以看清道路上的车辆时，他一把将降落伞甩了出去。

降落伞试探似的慢慢升起，像一只受伤小鸟在扑扇着翅膀。由于整个人都已经筋疲力尽，弗勒顾不上害怕，他在想会不会有一个速度峰值，一旦超过这个速度，降落伞就不起作用了。

降落伞接着飞速上升，砰的一声便打开了。弗勒的头猛地向后一仰，脖子和肩膀传来一阵剧痛，眼前仿佛炸开了轮转焰火，胸和后背也被背带勒得生疼。

世界瞬间静了下来，这么久以来如影随形的风也消失了。弗勒低头向下看，在朦胧的晨曦中，建筑、道路、车辆的轮廓随处可见。这里的建筑较为低矮，街道也有些狭窄，但整体来说，与他生活的地方并无两样。

弗勒察觉到自己降落的速度突然加快，他抬起头，发现刚刚系的一个结开了，一块塌陷的伞布在随风飘动。

弗勒绕着小圈在空中盘旋，落向一幢高楼的楼顶。碰到楼顶的时候，他双腿瘫软，一屁股重重地坐了下去。他看到了楼顶，没过一会儿，降落伞就落在他身上，把他眼前的一切都遮住了。他试图把降落伞拨开，但盖在身上的布料似乎有一英里长，怎么甩也甩不开，最终他放弃了，瘫倒在地上。

“嘎吱”一声，门开了。

“他在这儿！”孩子低沉而急促的声音传来，紧接着是一阵激烈的窃窃私语，声音越来越近。

“水，”弗勒哑着嗓子喊道，“给我水。”

“你是从哪儿来的？”又一个孩子问道，是个女孩。

该怎么回答这个问题？“我也不知道，我快要死了，求你们了，给我水。”

“我们去叫爸爸来。”小男孩说完，两人便跑开了。

弗勒抚摩着粗糙的灰泥。他来到了另一个世界。他筋疲力尽，已经没有多余的精力再去思考了，于是他躺在原地放空自己，等着孩子们去叫他们的父亲。

终于，他听到孩子们回来了，一路上叽叽喳喳地聊着天，听起来格外兴奋。一个成年男性的声音让他们安静了下来。

“你躲在那儿干什么？出来吧。”

弗勒全身像散架了一般，动弹不得。“水。”他噘起嘴唇想再加句“求你了”，但实在没有力气了。

伴着一阵轻柔的拉拉链的声响，降落伞从弗勒脸上滑过，直到最终完全离开他的身体。他眯着眼睛望向阴云密布的天空，这时一个身影出现在他眼前，那人满面愁容，留着浓密的胡须，一副饱经风霜的模样，他像看一条发臭的死鱼一样打量着他。

“我没见过你，你是哪个区的？”

远处另一个声音插进来：“那是谁？”

“我从没见过他。”那个愁眉苦脸的人回过头说。

“他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其中一个孩子说。这是一个红发女孩，一边的太阳穴上有一大块秃斑。三个成年人挤过来，站在弗勒身旁，他们的眼睛深陷在眼窝里，双颊凹陷，面容十分憔悴。

“他肯定不是我们区的。”一个没有门牙的男人说道，说完转身朝地上吐了口痰。

弗勒感到身下的地面并不平稳，仿佛他自己、面前的这些人以及地面依然在坠落。他居然活了下来，真是令人难以置信，只要能弄到水，他就能活下来。

“你们觉得他出了什么事？”说话的女子有些龅牙，她的手腕上戴着两串褐变了的珍珠手链。她提高了音量：“你发生了什么事？你是谁？”

“我……我掉下来了。”看到似乎没人听明白他在说什么，于是弗勒指了指天空。

那些人面面相觑，皱了皱眉。

“我看到他掉下来的。”另一个孩子——男孩坚持道。

“他是其他区的，我猜应该是上城区。”孩子的父亲没理会他们，转身走开，“我马上回来。”

“有水吗？”弗勒用沙哑的声音问道。但其他人无动于衷。

孩子的父亲回来了，拎着半块脏兮兮的砖头：“最简单的办法就是狠敲这个人的头盖骨，然后把他拖到下水道里去。”

“不要！”弗勒举起双手护住脑袋。

父亲对孩子们说：“你们都回家去，你们还太小，见不得这样的事。”

“保，等等，或许我们应该把他带给穆恩拉克的人。”一个蓄着灰白胡须、徘徊在圈子边缘的秃头男说道，“如果他是上城区的人，那么他肯定知道些有用的信息。”

“去见穆恩拉克。”弗勒赞同他的提议，心不由怦怦直跳。

“我的天，来回居然要花两个小时！”保说道，并没有理会弗勒。

“你是说，什么？这不值得和穆恩拉克搞好关系吗？我们可是给他带了个‘间谍’啊，他肯定会记在心里的。”

“我不是间谍。”弗勒解释道。

“对，”秃头男笑了起来，“你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他弯下腰，拉着弗勒坐起来：“来吧，小伙子。”

这些人说话很奇怪，弗勒的脑海中突然闪过“口音”这个词。秃头男试图将弗勒整个人拉起来，但弗勒却无法将膝盖挺直。

“站起来，”保一边对弗勒说一边晃他，结果弗勒整个倒进他的怀里，“老天，你就不能帮帮我吗？”

秃头男抓住弗勒的一只手臂，他们合力将降落伞背带从他身上取下来扔到一边，不管弗勒下坠的身体，拖着他便走。

“爸爸，这个怎么样？”一个孩子喊道。两人停下拖拽的动作。小男孩正扶着一辆红色独轮手推车的把手，车靠着一面矮墙。

“这个主意不错，把它推过来。”

他们像装面粉一样把弗勒装进了手推车。弗勒连抬头的力气都没有了，只好把脑袋靠在其中一个把手的底座上。

IV

“嘿，原来是我们的‘天才’来了呀。”伊莎贝拉看起来很高兴，只是说话有些含混不清。她从床上坐起来，双手摊放在膝盖上，手指不受控制地一下弯曲，一下又张开。

确诊后才过了八天，她就这样了？朊病毒来势汹汹，很快她全身都会变成这样。朊病毒会逐渐让伊莎贝拉与自身的神经系统脱节，再过一个月，她的神经系统就会完全失控。

泪水在彼得的眼眶中打转，但他还是保持微笑：“嗨，神剑女王，感觉怎么样了？”

“像屎一样，如果你真的想知道的话。就像一大袋不新鲜的屎。”

彼得笑了起来：“抱歉啊，生病并不好笑，只是觉得你这么形容生病的感觉很搞笑。”

“继续啊，你这个浑蛋，竟然嘲笑一个病人。”伊莎贝拉说着伸出手，彼得过了一会儿才反应过来她是想让他握着她的手。

“有趣的是，死亡会给你带来巨大的改变。”她费了很大的劲儿才说清楚这句话，“我不是一个爱动情的人，也不太容易被感动，但现在我却觉得怎么爱都不够。”

彼得握紧她的手，对她说：“或许是因为其他一切都消失了，留下的只有你身边的人。”床单下，她的脚趾也在不住地伸缩，彼得不敢想象在一周之后、一个月之后等待她的会是什么。

“看吧，这就是我希望你来看我的原因。别人都会说：‘你不会死的，别说那样的话。’但你不会。”她的手握紧松开，再握紧再松开，如同心跳一般，“甚至连梅丽莎也会那么说，她一般在下午过来看我。好像我提及自己每时每刻都在想的事情会让他们觉得尴尬似的。”

“他们是不愿去想没有你的日子，况且讨论死亡确实会让人害怕。”

“你也会害怕吗？”她问道。

“肯定啊。”彼得说，“我一直都不擅长克制恐惧的情绪，其他情绪也一样。”

伊莎贝拉大笑起来。对彼得而言，这就像是取得了一次小小的胜利。除了像现在这样握着她的手，他能为伊莎贝拉做的就是让这样的时刻不那么难熬。

“我看你抢了我的诺贝尔奖还不够，连我妻子都要抢啊。”乌戈的声音从他身后传来。

彼得没有听到乌戈进屋，他张开手指想松开伊莎贝拉的手，但伊莎贝拉反而把他的手拉得离她更近了。她伸出另一只手，等着乌戈握住它。在彼得对面的床畔落座之后，乌戈叹了口气，活像个漏气的垫子。

“得了诺贝尔物理学奖之后，你该怎么做呢？”彼得尽力用一种开玩笑的语气说，“你需要找那些为医学和生理学发展殚精竭虑的人聊聊。”

“你是说我没有为这项工作做出重大贡献？”

“不，我当然不是这个意思啊。”彼得舔舔嘴唇，他的嘴巴都说干了。他们已经围绕这个话题讨论了两周，实验室里的气氛也一天比一天紧张。“乌戈，我不是委员会的成员，如果能和你共享这个奖项，我自然乐意，但我真的没有发言权。”

乌戈撇撇嘴，考虑了一下：“你是说我确实做了足够大的贡献，这一切都是委员会的错？”

他根本不是这个意思，乌戈就是想一步步把他逼入绝境。

“两位？我都快要死了，你们能不能不要再讨论工作上的事了？”伊莎贝拉说道。

“对不起。”乌戈伸出手，帮伊莎贝拉理了理头发。

她闭上眼睛，说道：“还有，请不要再讨论这场该死的战争了。”

“好。”乌戈倚身在她的脸颊上亲了一下，“你感觉怎么样？”

“我和彼得说了，我感觉像一袋屎一样。”她瞪了乌戈一眼，然后转过头去看着彼得，欲言又止。

“怎么了？”彼得轻声询问。

“我想知道复制器的工作进展如何了。”

“你刚刚不是还怪我们谈论工作上的事情吗？”乌戈问她。

“我是怪你们吵架，只不过想说得委婉点儿而已。”她的下巴剧烈地颤抖，接着喉咙突然一阵痉挛。彼得意识到，她在咽口水，这一番大动作只不过是为了咽口水。“工作进展得如何了？”

彼得耸耸肩：“挺好的。”

“你说过老鼠安然无恙地通过了复制器。”

“是啊。”

一只金翅雀落在了乌戈挂在窗外的喂食器上，伊莎贝拉看着它从里面啄食种子。“它们从复制器里出来的时候会有相同的记忆吗？”

“副本会像走迷宫一样储存真身的记忆，所以看起来确实是这样。如果它们的记忆不一样才让人吃惊呢，毕竟它们有相同的细胞。”

“再给我讲讲它的工作原理吧，虽然我知道你以前说过。”

彼得好奇地看了她一眼，不知道她为什么突然对自己的工作如此感兴趣，也许她只是想把话题引到安全地带，从而避开他与乌戈的争论。

“副本其实是真身的重复，真身在一毫秒内通过一个微型虫洞回到过去，从而形成副本。”

伊莎贝拉点点头，与此同时她的头在剧烈地颤抖。

乌戈清了清嗓子：“贝拉，我想告诉你一个……”

“你们复制我吧。”贝拉说。

“……惊喜。”乌戈转向贝拉，语无伦次地问道：“你刚才说什么？！”

“副本不会感染彼得森-扬兹朊病毒，是吗？”伊莎贝拉说。

她的话完全出乎彼得的意料，他一直以为贝拉在开玩笑，但从她的眼中看不出一点儿玩笑的意味，她看了看乌戈又看了看彼得，神情格外认真。

“是吗？”

“是。”彼得说，“副本不会感染，因为朊病毒是异物。”他捏了捏她的手，“不过贝拉，你感染的病毒仍然存在。”

“我明白，但除了能够痊愈，我能想到的最宽慰的事就是记得所发生的一切，我的身体、我所有的记忆都将存续下去，在某种意义上来说，我仍然在和乌戈一起生活。”

一想到要把贝拉从虫洞口扔下去，彼得就不寒而栗。

“你是在开玩笑吧？”乌戈问。

此刻伊莎贝拉的手还在不断重复地握紧、松开，握紧、松开。“如果现在躺在这里的是你，你就不会这么问了。”

乌戈抓住床栏杆，凑近她：“贝拉，我爱你。我要的是你，不是一个替代品。我会想办法让我研究的病毒在不破坏记忆的前提下将朊病毒分离出来的。”

“没时间了！”伊莎贝拉几乎是吼了出来，平静后她接着说，“这些我们都知道，别再骗我了。”

一位护士轻快地走进病房，看到紧张不安而又缄默不言的三个人后，赶紧停住脚步说：“我过会儿再来。”

护士走后，乌戈说：“伊莎贝拉，你的要求我们做不到，想都别想，你都明白，不是吗？”

“或许你觉得这样的要求很过分，但对于我来说，这是最后的机会。”

乌戈温柔地嘘了一声，要她安静：“别这么说，这个问题交给我，我们会一起长命百岁的。”

伊莎贝拉看起来并不相信他的话。

“我一直想告诉你，”乌戈开始转移话题，“我想给你一个惊喜。”

伊莎贝拉扬起眉毛，露出一个僵硬、颤抖的笑容。

“我知道没能看成布伦塔诺弦乐四重奏，你有多么失望，所以……”话没说完，乌戈就消失在了走廊里。

乌戈回来的时候，他的身后跟着一位提着大提琴的女子，接着是一位手持小提琴的银发男子，中提琴手和第二小提琴手紧随其后。

伊莎贝拉高兴地笑了起来，确诊后她从未这么开心过。“天哪，你在开玩笑吧！”

他们就座后，四重奏开始了。乐声在这小小的病房里流淌，听起来是那么优美，当然，也十分恢宏。

彼得含着眼泪听完了第一首曲子，随后便借故离开了，好让乌戈和伊莎贝拉尽情享受二人时光。

伊莎贝拉的要求让他心烦意乱。他们讨论过复制人类，但这只停留在理论层面。而一想到原本活生生的伊莎贝拉双手紧握，躺在临终的床上，他就觉得无比恐怖。

回家的路上，彼得正好碰上了里士满路堵车，他花了四十分钟才通过拥堵地点——果不其然，是一个加油站。虽然油箱里的油只剩下了四分之一，但排队三个小时加油对他来说太过奢侈，他等不了。这倒不是因为日本暴发的一种全新的基因工程瘟疫。

13

要不是在鬼门关上走过一遭，那么弗勒此时此刻一定会感到万分丢脸：被人推着磕磕绊绊地走在残破的街道上，还要被路人指指点点。那两个男人轮流在身后推着他，龅牙女子则扶着他的肩膀，以免他从推车上掉下去。

要说这里有什么不同的话，那就是与他们擦肩而过的人比弗勒世界里的人更瘦，饿得更厉害；街道也没有那么笔直匀整，它们蜿蜒曲折，随意地交叉在一起。若非如此，弗勒会以为回到了自己的世界。熟悉的屎尿味扑鼻而来，并随风飘散，四层、五层的楼房鳞次栉比，甚至连垃圾都一样——生锈的废弃轿车、卡车和巴士堆在路边。还有红色的消防栓和棕色的电话亭——每个人都能叫出这些东西的名字，却没有任何用处。

走近一堵又高又长、向两边无限延伸的围墙之后，他们改道右行。这堵墙全是由垃圾组成的，有废弃的汽车、书桌，还有煤渣块，它们组合在一起，就像一个巨大的迷宫。在弗勒一边看着围墙，一边纳闷儿着它的用途的时候，天空突然下起了毛毛雨。冰冷潮湿的雨滴打在弗勒的脸和手臂上，他竟感到有种奇妙的刺痛感。

“该死！”保加快了脚步，弗勒却张开嘴巴去接从天而降的银色雨滴，“我就说这不是什么好点子。”

他们再次向右转，走了几个街区后，眼前的景色突变，令人惊叹不已。在弗勒左边，一座白塔从杂草地上拔地而起，塔身高而细，越向上越细，逐渐变成三角形。在他们右边，绿色的长方形池塘外，一座宏伟的圆顶建筑矗立在一长段大理石台阶之上。整个建筑和塔一样呈白色，上面装饰着一百多根圆形支柱。他们朝塔靠近，一路上推着弗勒的人几乎都没有抬头，在快要到塔脚下时，他们右转沿着另一片杂草地边缘的小路颠簸前行，之后他们踏上最后一条路。这条路的尽头矗立着另一座巨大的白色建筑，建筑的入口处竖着几根圆形支柱。

他们把手推车推到通向前门的半月形长楼梯脚下，然后拖着弗勒向

上走。弗勒的脚后跟咚咚咚地撞击着台阶，每一次都是钻心的疼痛。一个身着西装的男子正等在楼顶的楼梯平台上，他双臂交叉，看着他们上楼。那人有着黑色的头发，脸颊上的痘疤使他看起来像在生气一样，不过不像其他人那样瘦骨嶙峋。

那两个人放下弗勒，接着低声说了几句。最后痘疤男朝门口点点头，胳膊依然交叉在胸前。

保和秃头男将弗勒架起来，带进了房子。他们首先经过气派的前厅，接着是一条长长的走廊，走廊里的枝形吊灯一尘不染，高高的天花板上雕刻着华丽的镶边。弗勒对眼前的华丽景象惊叹不已，他看了保一眼，惊讶地发现保瞪大了眼睛，面露恐惧。感觉到弗勒的目光，保低头看他的时候阴沉着脸，想表现出自己没那么害怕的样子，但他的表情出卖了他。

他们把弗勒带进一间镶着木板的大房间——屋内有个男人正伏案工作。他们把弗勒放在一张红黑相间的曲木腿沙发旁的地板上。

桌后的人敏捷地将椅子从桌后拉出来。穆恩拉克身形健壮，狮子头一样的脑袋，头发乌黑，眼皮耷拉着。他身上的黑色西装看起来就像从来没有穿过，第一天从衣架上扯下来一样。

穆恩拉克坐在椅子上，眯起眼睛打量弗勒。他身体前倾，想看得更仔细一些，两个人的脸离得越来越近，他甚至伸出手指碰了碰弗勒干裂的嘴唇。

“你是怎么搞成这样的？”穆恩拉克问道。

“下坠。”弗勒哑着嗓子说。他尝试着去舔嘴唇，但干巴巴的舌头却卡在了双唇之间。

“下坠？”穆恩拉克拽了拽西服，“什么意思？”

“就是往下掉。”弗勒知道这话说了等于没说，但他虚弱得连一丝解释的力气都使不上。“可以给点儿水喝吗？”他的声音听起来很可怜，他自己都觉得倒胃口。

穆恩拉克扭头对站在门口的痘疤男说：“给他拿点儿水来。”话音刚落，那人几乎是冲了出去。

接着，他回过头看着把弗勒带进来的人，问道：“你们带他来做什么？”

“他是个间谍。”保连忙回答，“我们在公寓楼顶发现了他，他躲在一张大床单下面。”

“床单？”听起来穆恩拉克似乎已经变得不耐烦了。

“是降落伞。”弗勒说道，“我是掉下来的。”

“从哪儿？”穆恩拉克紧接着问，“你一直说你是掉下来的，那你是从哪里掉下来的？”

“从天上。”

穆恩拉克瞥了他一眼，疑惑地撇撇嘴，也可能是厌恶。他抬头看着其他人说：“把他放到沙发上。”先前拖着弗勒穿过院子的那两个人小心翼翼地把他抬到沙发上，与此同时，他们不停地看向穆恩拉克，想确认他是否满意他们的做法。

“你们从没见过他？”穆恩拉克问道。

保摇了摇头：“没见过，但他肯定在说谎……”他的声音渐渐小了下去，语气一半陈述，一半疑问。

穆恩拉克看了一眼弗勒，说道：“很感谢你们把他带过来见我，你们思虑周全，这一点我会铭记在心。”

听完穆恩拉克的话，保和秃头男识趣地退出了房间。痘疤男端着一个玻璃水壶从他们身边挤过去，还没走到屋子中央，弗勒就迫不及待地伸手去接。一瞬间，疼痛在手臂和后背蔓延开来，没够着水壶不说，整个人还差点儿从沙发上摔下去。痘疤男把水壶放到弗勒手中，他的双手剧烈地颤抖着，结果把水泼到了自己的衬衫上，没喝上水，却灌了不少空气。他感到非常沮丧，咒骂了几句。

“给你。”穆恩拉克帮弗勒拿着水壶。最开始的五六口水仿佛只经过嘴巴和喉咙之后便消失不见了，接着弗勒开始感觉到水的流动，他感到一股清凉的水一直流到自己的指尖。

“休息一会儿吧。”穆恩拉克说着拿走了水壶，“这样喝下去，你会吐的。”

他随手将水壶放到一张花岗岩咖啡桌上，弗勒点了点头，喘着粗气。

“所以，你到底来自哪里？”穆恩拉克先是指了指自己，再是弗勒，“告诉我，不会有第三个人知道的。”

弗勒挣扎着坐起来，他感觉自己直起身子说话可能更能让人信服。该怎么说呢？“我是从我那个世界的边缘掉下来的。”他指了指天花板，“上面还有一个世界，离这里很远很远。”

穆恩拉克跷起二郎腿，面露微笑，似乎在说：“你的胡话成功逗乐了我，但如果你继续说下去，我会杀了你。”“你的故事很有趣，也很有想象力。”他转了下椅子，回到办公桌前，从桌边的一个木箱里拿出一罐坚果，一罐密封完好的坚果。他若无其事地拉开真空密封盖，取了几颗放到嘴里，接着把罐子递到弗勒面前：“来点儿坚果吗？”

弗勒向前倾身，希望在不被穆恩拉克割破喉咙、成功脱身的情况下，尽可能多抓些坚果出来。发现穆恩拉克实际上根本不在意他拿多少的时候，弗勒不禁暗自咒骂自己怎么不多拿些出来。

“所以，告诉我……”穆恩拉克停顿了一下，“你叫什么？”

“弗勒。”

穆恩拉克哼了一声：“弗勒？”他把头歪向一边，然后点了点头，好像是允许了这个名字的存在，“好，弗勒，那你告诉我，如果你是从天上掉下来的，那你究竟是怎么做到既不伤筋动骨又能安全着陆的？”

“我有一个降落伞。”弗勒深吸一口气，张开嘴想解释，但又闭上了。这句话连他自己都觉得荒谬。他指了指门口，“在带我来这儿的那

些人手里。”

“啊，降落伞，我明白了。那么这个降落伞到底是干吗的？”

穆恩拉克可能根据词语本身对降落伞有了模糊的印象，但弗勒觉得最好还是假设他什么都不懂。“它其实是一块半圆形的布，上面连着绳索。”他停下来喘了口气，又继续说道，“在布下面形成的气囊能够让你慢慢飘落，而不会极速下坠。”

穆恩拉克把双手的指尖紧贴在一起，思考着弗勒所说的话。“就像我刚刚说的，这个故事很有想象力。”他扬了扬眉，带着一种非常不安的神情假笑了两声，“谁能够证明？”

“有两个孩子看到了，保，那个高个儿男子的孩子。别人看没看见我就不知道了。”

穆恩拉克咧嘴一笑：“没有其他人看到你从天上掉下来吗？”

“我没看到。”

穆恩拉克注视着他，脸上仍挂着那种既滑稽又吓人的微笑。弗勒想知道眼前这家伙究竟是谁，他肯定手握权力，如果自己无法证明留下来的意义，他一声令下便能杀了自己。

弗勒指指穆恩拉克书桌上方的墙上挂着的一幅画——一幅风景图，牛群正在草地中吃草，远处是一间孤零零的农舍，问道：“你们的世界上有这样的地方吗？”

穆恩拉克眼都没抬一下：“没有，这是别的地方。”

“你是从这个地方来的吗？”穆恩拉克的手臂高举过肩膀，对着那幅画比画着，“你见过草地上的牛？”

“我说，要你们相信除了这里还有其他地方存在，很难吗？”

穆恩拉克撇撇嘴，又耸了耸肩：“没有啊，我相信除了这里还存在其他地方。”他的语气冷冰冰的，“只是很难相信你是从其他地方掉下来的。”穆恩拉克站起身，把坚果罐拿给弗勒，“在我们把这件事解决之

前，要不你就待在这里吧？”

弗勒接过坚果罐：“谢谢。”很显然，穆恩拉克仍然认为他在说谎，认为他是上城区之类的地方派来的间谍，只不过决定暂时耐心待他，但这份耐心不会长久。无论如何，至少自己现在有地方落脚，有坚果吃，剩下的事就等他体力恢复之后再说吧。

“哈默？”穆恩拉克喊了一声，痘疤男闻声探头进来，“从现在起，弗勒就是我们的客人了，把他安置在绿屋，给他拿些衣服，再弄点儿火药在楼下烧点儿水让他洗个热水澡。”

洗澡？还是热水澡？弗勒想象不出来有人费力拖来足够多的水，倒满其中一间屋子里的废弃浴缸，好让人坐进去泡澡的画面，更别说先烧热水了。

哈默扶着他站起来的时候，弗勒想到的只有“谢谢”这句话。虽然他处境危险，凡事都须小心，但相较于几个小时以前，这里简直就是天堂了。

V

里士满路沿线的大多数餐馆都关门了，叫不到可靠的外送服务。彼得经过的时候，餐馆里面黑漆漆的，他望着车窗外，腿上放着给伊莎贝拉准备的礼物。

你会为一个将死之人准备什么样的生日礼物呢？肯定不是纪念品，也不是衣服，除非你碰巧看到一件特别可爱的病号服。他们考虑过把多年的家庭录影剪成DVD特辑，但那样只会让她落泪。最后他们一致认为最好的礼物就是伊莎贝拉立刻能够使用的东西，就像上周乌戈送给她的礼物。

“我都不敢想乌戈请那个四重奏乐团花了多少钱。”彼得惊讶地摇摇头，眼睛仍然盯着窗外，“不管你俩背后怎么讲他，但他是真的爱伊莎贝拉。”

“嗯……”梅丽莎应道，听起来兴致不怎么高。

彼得看着她：“怎么？”

梅丽莎在一盏灯前停了下来，似乎在思考着什么。“我本应该把我们女人之间的谈话烂在肚子里的，但她跟我说了一些事……乌戈这人并不好相处。”

不知为何，彼得并不觉意外。他一直纳闷儿，和伊莎贝拉在一起的时候，乌戈是如何把他身上的那股浑蛋劲儿掩饰得那么完美的。

“他怎么了？”

梅丽莎噘起嘴唇，接着发出啵的一声。“最典型的是有一次新闻报道一名女子毒死了邻居家的狗，他们两个因为那名女子该不该因此入狱产生了分歧。这明明只是一个愚蠢的争论而已，但乌戈就是不愿善罢甘休，他不停地追着贝拉说教，贝拉离开房间他也跟着离开，叫她不要在自己说话的时候走开。后来，贝拉忍无可忍便躲进卧室，锁上了门。”

彼得想的只是：无疑，这件事没有发展到动手的地步，乌戈也没有动手打她。彼得可以肯定，如果乌戈动手打了伊莎贝拉，她一定会拿铁棍打爆他的头。她和梅丽莎都不是会忍气吞声的人，并且从小就跟着她们古怪疯癫的家人学会了打架。

“乌戈一边用拳头捶门，一边不停地说：‘你竟然这么不尊重我？’见贝拉不理他，他就踹门而入。”

“真浑蛋！”彼得说。

“就是啊。他一进屋就继续跟贝拉解释，在波斯尼亚有那么多人被谋杀、被强奸，放着这样的事不管，却要把杀害动物的人关进监狱，这不是很荒谬吗？”

彼得点点头。他听过乌戈的一些故事。塞尔维亚士兵当着他和他父亲的面强奸了他母亲，后来又杀死了他的父母，把他关进末世般、拘留营似的孤儿院里。战争结束后，他被塞尔维亚将军瓦伦廷·斯托季奇和他的妻子收养。杀害他父母的凶手却让他过上了养尊处优的生活，一个小孩子是很难理解这种惊险快速的转变的。

汽车驶进医院的停车场的时候，乌戈已经在那儿等着了，于是他们便就此打住。

* * *

当伊莎贝拉意识到他们要去哪里时，她高兴地大笑起来。梅丽莎把车开进沙滩停车场的时候，因为沙丘的遮挡，他们看不到大海。整个停车场空荡荡的，只停着凯瑟琳的红色迷你库柏。去弗吉尼亚海滩的路上也几乎看不见汽车。毕竟天然气太珍贵了。

他们低头迎着冷风，跟在乌戈身后。乌戈抱着伊莎贝拉向海边走去，刚刚搭凯瑟琳便车过来的哈利走在他后面，手里拿着伊莎贝拉的便携式输液架。梅丽莎帮她脱下鞋袜，乌戈把她放到草坪椅上，给她裹上毯子。伊莎贝拉像癫痫发作一样浑身颤抖，脸因为肌肉收缩而扭曲在一起。看着她现在的样子，他们几个人心痛不已。

乌戈开始帮伊莎贝拉拆礼物，当他拆开彼得和梅丽莎送的礼物——

也许是这片大陆上仅剩的一磅夏威夷果仁时，伊莎贝拉表现得如同他们送了她一辆新车一样。

你会为垂死之人准备什么礼物？她立刻就能用上的东西，比如给她吃的，或者带她去海边，让她在临走之前再闻闻海风的味道。

凯瑟琳为她准备了一件漂亮的橘色丝绸睡袍，明显是纯手工制作的。哈利的礼物是一本厚厚的连环画《卡尔文与跳跳虎》。

乌戈把自己的礼物留到最后：一个精致的翡翠手镯。而看伊莎贝拉的反应，跟乌戈送了她一座泰姬陵似的。彼得不禁想象着乌戈踹开卧室门时的场景。

拆完礼物后，彼得示意凯瑟琳和他一起走走。在整个拆礼物的环节，凯瑟琳都显得十分紧张，嘴里念念有词，眉头紧蹙，右手食指疯狂地比画着。读研的时候，每到期末考试，她这样的症状就会加重，但从未到如此严重的程度。

“最新情况怎么样？”一路上，他们刻意避开与战争相关的话题。彼得不确定伊莎贝拉是否知道朝鲜已经加入战争，成为敌方阵营中的第五大军。

“阿斯彭和她的参谋们被吓得屁滚尿流。我方伤亡惨重。”她低声念叨，“伤亡啊，伤亡啊。”她喃喃道，“他们在制定草案。就此刻，今天。”

“天哪。”

“现在朝鲜加入了，形势只会变得更糟。到今年年底，全世界伤亡人数可能会达到十亿。”

“谁都不想看到这样的结果，即使是朝鲜的疯狂分子。这场战争好像拥有了自己的生命一样，即使是交战国家都无法阻止它。”

凯瑟琳的眼睛下面挂着浓重的黑眼圈。彼得把一只胳膊搭在她肩上，问道：“你怎么样？”

“你知道我的。”凯瑟琳笑道，“因为那些突然出现的新习惯，我洗澡都要花上一个小时，不过我没事。”

彼得点点头。要说的话都已经说了。药物对凯瑟琳并不奏效，这种强迫症似乎已经成了她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们一直都在，无论什么时候，只要你需要庇护所，尽管来找我和梅丽莎。”

“谢谢。你知道我有多爱你们，如果没有你们，我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当他们回到刚才的地方时，聊天氛围轻松了许多。梅丽莎和伊莎贝拉正在回忆某年夏天去新泽西海岸的旅行，讲到她们父亲喝醉后差点儿用非法烟火烧掉海滩上的木板路时，两人哈哈大笑起来。

地平线上风雨欲来，阴云翻滚，但离他们还有很长一段距离。

“彼得，你呢？”伊莎贝拉问道，“你有最喜欢的暑假趣事吗？”

彼得努力回想童年的夏日时光，不过他并不喜欢回忆起自己的童年。除了父亲的事故，他印象最深的就是在与东米勒街相交的铁轨上，他被三名同学殴打。其中一个叫大卫·戴维森，他曾经是彼得最好的朋友，后来彼得和克拉克斯顿的富家子弟一起上天才班，不知怎么的就背叛了社区里的孩子。

高中的最后一年，他和化学老师卡鲁索先生住在一起。这对他来说是一个启示，他开阔了眼界，看到了正常家庭的模样。

“我们聚在这里就是为了这个吗？”伊莎贝拉开口说道，“回忆悲惨的童年？”

乌戈哼了一声：“我愿意出一百万美元和彼得交换童年。”

14

弗勒醒来时天还亮着，他不知道自己睡了多久。下床的时候，他感觉自己的双腿又软又长，房间似乎向一边倾斜着。他的脖子僵硬无比，只要一转头，背部和肩膀就会被剧痛侵袭。

他从放在床头柜上的水壶里倒了两杯水，喝完后环顾四周，想找个小解的容器，最后他瞥见了床头柜上的牛奶瓶。方便的时候，弗勒感到下体疼痛，不过撒进牛奶瓶中的尿足有七八厘米那么高，这让他相信自己确实睡了很长时间。

弗勒拉开窗帘，透过窗户向远处眺望，越过一簇簇灌木丛，视线落在葳蕤树木掩映下的草丛上，再远一点儿的地方有一排高高的铁栅栏。

他立在窗前，望着外面的另一个世界，脑袋里一团乱麻。所有他自以为已经知晓的东西到头来都是错误的，这让他困惑不已，就像“重生日”刚醒来的那天一样。穆恩拉克所说的话不停地搅扰着他的心绪：我认为很有可能存在其他一些世界。

一些世界，而不是一个世界。穆恩拉克说这句话的时候弗勒已经累得无法思考，但他现在想来，这似乎是他听过的最有力的一句话。现在已经有两个世界了，为什么不能有十个、一百个呢？有那么多呈现各种地方的图画，况且天空又那么辽阔，完全有这样的可能。

弗勒松开窗帘，急切地四下张望，想看看这里能否找到一些能够解释自己疑问的线索，他这个见过其他世界的外来人用得上的线索。在他的世界，他已经花了非常多的时间在空荡荡的公寓里翻箱倒柜，留意过去留下的蛛丝马迹。功夫不负有心人，或许他所做的一切努力终会获得回报吧。

梳妆台上放着崭新的黑色长裤和套头运动衫，弗勒穿上衣服，拿着瓶子走进大厅，寻找出口去外面丢掉刚刚撒的尿。他经过一扇又一扇门——都关着，又拐了一个弯，听见喧闹的人声。声音是从大厅那头一个灯火通明的房间里传来的。

弗勒透过门缝悄悄地向高顶屋子里面窥探，看到十几个人——其中大多是妇女和小孩——正在围观另外两个人表演。观众们的眼睛炯炯有神，看来不缺吃喝，坐在破旧却又整洁的沙发或者椅子上。表演者——一男一女——在假装赛跑。只见两个人在原地慢跑，一会儿男人领先，一会儿女人领先。他们始终在一个由白色塑料管拼成的大长方形后面慢跑，谁都没有跑出这个方框，让人不禁觉得这个长方形就像一扇窗，通往演员所想象出来的世界。原本奇怪的场景在弗勒看来没有任何异样。在他的世界上，表演无所不在，就好像观众和演员在同一个世界上一样，但显然事实并非如此。

在房间里的人注意到他之前，弗勒就转身离开了。这个地方非常大。他路过一间敞开着门的屋子，停下脚步欣赏迄今为止他所见过的最长的餐桌。

“你来了。”穆恩拉克从门口走出来，他穿着一身整洁的藏青色套装，夹克口袋里放着一块亮白色手帕。他瞥了一眼弗勒手里的牛奶瓶，指指大厅对面的一个房间：“就放那儿吧，会有人来收拾的。”

等弗勒放下瓶子回来，穆恩拉克一只手揽着弗勒的肩膀，带他一路穿过大厅，迈向巍然耸立的前门，走进明媚的阳光中。“一起走走吧。”所有愤怒、不耐烦的迹象都消失得无影无踪，在他们沿着砖道漫步时，穆恩拉克看上去亲切友好，悠闲自在。

两名西装革履的男子走在他们身后几步远的地方，腰间都别着手枪，十分醒目。穆恩拉克领着弗勒走出前门，不远处的一棵树旁站着一名配有突击步枪的警卫，穆恩拉克朝他点头致意。弗勒想知道他们是真的荷枪实弹，还是单纯为了炫耀。

他们向弗勒昨天看到的那堵墙走去，经过前几个街区的时候谁都没有说话。

“这个你以前见过吗？”穆恩拉克指着商店林立的街道问弗勒。

“我见过类似的街道，但完全一样的没有。”

他们左转，穿过一个空荡荡的公园进入一片挤满公寓楼的区域。街道上方挂满了晾衣绳，垃圾堆了一层又一层，上面布满了嗡嗡作响的苍

蝇。弗勒越走越累，但依然继续向前走，不让自己露出一丝疲态。

路边的人开始注意到他们，有几个人远远地跟在他们身后，一边好奇地张望，一边窃窃私语。穆恩拉克好像对此已经习以为常，直接选择无视。

“我想让你帮我一个忙，”穆恩拉克用商量的语气对弗勒说，“等我们到了目的地，我会向你展示各式各样的机器，到时候我希望你能够表现出一副了如指掌的样子，仔细地检查每一台机器。过程中要频频点头，触摸那些控制装置，就像你知道它们的功能一样。然后我会问你能不能操作，你要说：‘当然了，没问题。’回答的声音要洪亮，但也不能太大声。你能做到吗？”

弗勒点点头：“当然了，没问题。”弗勒面上不动声色，心里却在纳闷儿穆恩拉克的葫芦里到底卖的是什么药。如果自己当真不会操作那些机器，那么让自己不懂装懂对穆恩拉克又有什么好处呢？

“到时候上城区的人会在一旁看着。”穆恩拉克看了他一眼，挑起了一边的眉毛，“会有人认出你吗？跟我说实话，你是不是上城区的人？或者是别的区的？”

“我说了，除了发现我的人，这里不会有人认识我。”

穆恩拉克咯咯地笑了起来：“既然你来自另一个世界，一定要坚持下去啊，朋友。”

脚下的这条路不禁让弗勒想起了先前通向塔楼的路。穆恩拉克和弗勒一路向前，身后跟着的人群不断壮大，仿佛是一场盛大的游行。现在路变得越来越坎坷，跟随的人也越来越少。

他们路过另一个商业区，那里的店铺早已被洗劫一空。

“我们走吧。”向着弗勒来时见过的那堵墙，穆恩拉克做了一个前进的手势。弗勒心想，这堵墙一定是这里和上城区的分界线了。

当他们走到墙跟前时，弗勒忽然间就明白了穆恩拉克的计划。只见一些骇人的巨型机器沿着墙呈“一”字排开，离他最近的机器像一只巨大

的蜻蜓。“鹞式战斗机”，弗勒总能想出最贴切的词语。接下来的像一只五脚钢甲虫，旋转头上装了两个炮塔——这是一辆无人驾驶坦克。和其他人一样，弗勒可以为任何东西想出一个名字，即使他对它们只有模糊的概念或者压根儿就一无所知。

穆恩拉克把弗勒带到鹞式战斗机跟前，接着问他：“你能操作它吗？”

弗勒打开战斗机舱门，走进逼仄的控制室，装出一副精通的样子触碰他觉得是控制装置的部件。他点了点头：“没问题。”在弗勒所处的世界，一个人如果过于引人注目，等待他的往往就是死亡，最好保持低调，装成胃口小的人。现在看来，穆恩拉克似乎想把他塑造成一个极其危险的人物。鉴于自己别无选择，弗勒只能配合，但这样做却让他感到非常不安。

“我想激活它应该需要某些材料，你可以告诉我你需要的东西，是吗？”

“当然，”弗勒说，“确实是这样，没问题。”

他们走过一台又一台机器，人群逐渐安静了下来。还有很多人从墙的另一边费力地探着脑袋观望。弗勒看到墙后的一栋三层建筑上有人正拿着双筒望远镜观察自己。

参观完这一排机器之后，穆恩拉克领着弗勒向人群走去：他揽着弗勒的胳膊，想给人一种热情且关怀备至的印象。两人在人群面前停下脚步站住，穆恩拉克抬手示意大家安静。

“给大家介绍一下，这位是弗勒，他是天降之人，是前来帮助我们的。五十多个人亲眼看到他从天而降，其中一些人现在就在我们中间。”穆恩拉克指指人群前面的二十多个人。弗勒看到其中有发现他的孩子，还有当天推着他去见穆恩拉克的几个人。孩子们非常激动，叽叽喳喳地便和身边的人聊起来，小女孩指着天空说道：“有弗勒做我们的守护者，那些想伤害我们的人恐怕肠子都要悔青了吧。”

弗勒笑了笑，接着突然意识到这不是现在的他该有的表情，便眺望远方，以此表现出一种神秘感。

“你是从哪里来的？”人群中的一个男人问道，他的双臂紧紧地交叉在胸前。

“我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就和这里一样。”弗勒指着天空，“在你们上面遥远的地方。”

穆恩拉克用力捏着弗勒的脖颈，力道虽不至于让他破皮受伤，却让他感到疼痛难忍。“现在最关键的是，他来了。”

“他是一个神吗？”另一个人问道。

穆恩拉克没理会这个问题，拉着弗勒沿着人群走了一圈，可能是想让每个人都有机会目睹一下弗勒的尊容。

* * *

“干得不错！”返回辖区的时候，穆恩拉克对弗勒说，“发现你的人到处在传你的故事，我亲信的一些人也声称看到你从天而降。这样一传十，十传百，就会有更多人相信你是从天上掉下来的。无论发生什么事，只要散播出去，总会有人站出来想分得一杯羹，这就是人性。”

如果弗勒没理解错的话，穆恩拉克打得一手好算盘：让这边的人把弗勒的来历传到另一边掌权者的耳朵里，这样他便可以对其予取予求了。对他来说，这听起来和人性并无关系。

回到房子后，穆恩拉克让弗勒去厨房找厨师要吃的，随后就消失在一间摆放着长会议桌的屋子里。找厨师要吃的，接着食物就能轻而易举地出现在他面前，听起来美好得让弗勒难以置信。他连忙向厨房走去。

一个身着柠檬色连衣裙、白色高跟鞋的女人故意从他身边走过。不过弗勒的心思全在厨房上，他迅速瞥了女人一眼，点点头表示问候。

看到女人脸庞的那一刻，弗勒差点儿窒息过去。

他连忙停下来：“等一下！”

女人转过身，打量着他。弗勒也打量着她，震惊得下巴不住颤抖。

“哦，你是那个……”她的声音越来越小。

根本没必要把现在的她和那张照片作比较。她的头发长长了，牙齿也没照片上的白，但棱角分明的下颌，鼻梁上的雀斑，似乎流露着些许嗔怒的、奇怪的绿色眼眸……

弗勒在女人身上寻找着能说明她认识自己的迹象。“对，就是我。”他伸出手。

她的触碰令弗勒浑身颤抖。或许那些信徒说得对，上帝将他们连同他们所需要的一切带到了诞生于“重生日”的崭新世界上。对他而言，所需要的东西只有两样：一张命中注定的爱人的照片；一个指引他如何找到她的玩具。“我叫弗勒。”

“斯托姆。”她审视着弗勒，皱起了眉头，仿佛看到他牙缝里塞了什么东西似的，“我一直认为穆恩拉克肯定是误会你了。是你告诉他你从天上掉下来的？”她强忍着笑，但没有完全忍住。她讲话直截了当，没有废话也没有闲谈；她从容自信，一副成竹在胸的模样。这些弗勒一眼便能看出来。当他望着她的眼睛的时候，空气似乎都在闪闪发光。

“我的确是从天上掉下来的。”

“好吧。”斯托姆半转过身，欲直奔大厅，眼睛还望着天花板，“见到你很高兴。现在我要走了，相信我们会再见面的。”

“等等。”弗勒伸出手，差点儿抓住她的手腕。她随即停了下来，与弗勒保持了一段距离。当然，她的举止没有任何不妥：在她看来，弗勒疯了。弗勒把手伸进口袋，才意识到照片落在跳伞服里了，而跳伞服在房间里。他举起一根手指，请求道：“你能在这里等一下吗？”

斯托姆的视线落在弗勒的肩膀上。

“弗勒！”

没错，有人在叫他的名字。只见穆恩拉克朝他们走来，腋下夹着弗勒的降落伞。

“这就是你说的降落伞吗？”他把降落伞在地板上展开。

“对。”

穆恩拉克打量着弗勒，他的鼻孔大张，所有困惑都消失不见了。“还有人发誓说看到你从天上掉下来，这次的目击者是个大人。”他迅速从口袋中拔出手枪，把枪口抵在弗勒的下巴下方，深深陷进他柔软的皮肤里。

“穆恩拉克，不要。”斯托姆阻止道。

弗勒试图抬头避开枪口带来的压迫感，然而它却紧追不放。“告诉我真相，就在这儿，立刻！你从哪里来，又是怎么来到这儿的？”

弗勒张开手臂：“我和你说了，我是掉下来的。”弗勒一说话，手枪就硌得他下巴生疼，“我可以展示给你看。把降落伞给我，我能用它从楼顶跳下来。”

穆恩拉克收回手枪。弗勒连忙抓住下巴下面的那块皮肤，左右晃动脑袋来减轻阵痛。

穆恩拉克转向斯托姆：“有人拿生命起誓，说看到他飘在天上，拿生命起誓啊。”

他把降落伞递给弗勒，顺便抚平自己的衬衫，然后指指宽大的前门：“证明给我看！”

弗勒转过身，接着停下脚步，看着穆恩拉克，仔细衡量着他此刻有多激动。

“怎么？”穆恩拉克问道。

“我很饿。”坚果虽然美味，但在着陆第一天吃了几根狗肉干之后，他除了坚果就没再吃过别的东西。

穆恩拉克环顾四周，并没有看到什么人。他转身走向斯托姆，一只手揽着她的肩膀：“去给他弄点儿吃的，好吗？”说完他靠过去亲了她一下。

一旁的弗勒移开目光，心碎了一地。

VI

看到彼得进来的时候，伊莎贝拉剧烈颤抖的手放下了电视遥控器。MSNBC正在重播昨天的一段视频，视频中俄罗斯的无人飞机在对包含位于得克萨斯州自由港的布赖恩芒德战略原油储备基地的洞穴狂轰滥炸。

全世界都在为日益减少的能源供应而争战不休，结果却使能源危机愈演愈烈。这没有任何意义。听说俄罗斯和它的同盟国——现在已经包括阿根廷、朝鲜、中东地区的国家，以及东南亚和苏联大部分国家——入侵的下一个目标是美国，所有人都吓破了胆。

彼得拿起遥控器关掉了电视。他现在不想去担心战争的事，只想全心全意地陪陪伊莎贝拉。他坐下来，拉起伊莎贝拉的手。她的手指不住地抽动，就像其中有电流经过。她的脸也在不断抽动，嘴角被扯向一边。

“一点儿都不好笑。”伊莎贝拉对他说，吐字有些含混不清。

“我没笑啊。”

彼得掠过她，看着静脉输液袋中的药水缓缓滴进注射器。

“你知道吗？第一次见面的时候我并不喜欢你。”伊莎贝拉问道。

彼得笑了：“我还以为第一印象是我的强项呢。有趣的是，我很快就喜欢上你了。”他一直想不明白，为什么自己有时候会无意中惹恼别人。这些年来，他为此做了不少研究。“你不喜欢我什么？”

伊莎贝拉倾身向前去够一根长长的吸管，好让自己不用别人帮忙就能喝到水。刚咽了两口，她就靠回到靠枕上，剧烈地咳起来。

“没事吧？”彼得一边关切地询问，一边作势去拍她的背。

伊莎贝拉点点头。“总是这样，”她又咳了一声，“你不会明白的。”过了一会儿，彼得才意识到她是在回答自己刚刚提出的问题。“从外表上来看呢，你为人可靠，和蔼可亲。但想要透过外表了解内在就会碰壁，不过你很清楚内在远比外表丰富。”

彼得琢磨着伊莎贝拉的话，面露诧异，眼睛盯着她的水瓶，还有她几乎一口没动的午饭。他从未想过自己是个自闭的人。除了梅丽莎和哈利，伊莎贝拉是最了解他的人，所以她说的话，他不得不放在心上。

“我觉得我过去两周对你的了解比过去二十年加起来的都多。”见彼得没说话，伊莎贝拉继续说道，“不要等到人时日不多的时候才对他们敞开心扉。”

他点点头：“我听你的，我尽力。”

伊莎贝拉专注地盯着他好一会儿，两人四目相对，宛如一对恋人。接着伊莎贝拉的眼睛里盈满了泪水。

“怎么了？”

“你知道的。”

他歪着头，不知道自己知道些什么。

忽然，他明白了：“不会是复制器的事吧？”

贝拉点点头。

“贝拉，这不可能。就算我觉得这个方法可行，我也不能瞒着乌戈和梅丽莎做这件事。”

“轮不到他们来决定，是我想要这么做的。现在只有我的想法才作数。”伊莎贝拉想撩开眼睛前面的头发，但她的手却不听使唤，彼得伸手去帮她。“如果现在躺在这里的是你，你会这样做吗？”她问道。

“不会。”

他松开伊莎贝拉的手，走到窗前，避开她恳求的目光。

“不要只会说不——你先想一下。你设身处地考虑一下，你的生命正在飞速流逝，两周后你就不复存在了；你曾经的一切、你所有的记忆、你感受到的爱，这一切……都会戛然而止。”

彼得转身面向伊莎贝拉，然后闭上眼睛，让伊莎贝拉明白自己会如她所愿。他试图想象自己的生命只剩下痛苦的几个星期时的情景。

他之前也这样做过。他知道如果自己对死亡理解得更为透彻，他就会明白那一天终会来临，届时死亡就不再是想象，残酷的现实会直击人的内心，真正的恐惧也会接踵而至。他不愿让自己陷入这般境地。

彼得不得不承认，想象着另一个他带着同样的想法、同样的回忆继续生活是一件挺欣慰的事。虽然这不会消除对死亡的恐惧，却可以削弱它。

“我想我能理解你想这么做的原因。”彼得承认，“如果是我，我可能也想这么做。”没等伊莎贝拉开口，他继续说道，“可是贝拉，我做不到。这样做的风险实在太大了，我们不能鲁莽行事。”一想到贝拉要像小白鼠一样被扔下虫洞口，他就心生恐惧，“你觉得乌戈和梅丽莎会接受复制出来的你吗？他们会感到特别困惑，会天下大乱的。”

“那就是我，我就站在那儿，像平时一样和他们说话。”她交叉双臂，摇了摇头，“他们不会拒绝我的。”

彼得把手伸向空中：“我都不清楚这么做是否安全。它现在只对小白鼠有效，要弄清楚它是否适用于人类，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那么如果我死了，看看即将离我远去的美好生活，彼得，看着我。”

彼得没意识到自己已经转过了身，他低头看着伊莎贝拉的脸，这张脸和梅丽莎的脸大不相同，比梅丽莎的更圆。她的双眼炯炯有神，热切地注视着他。

“如果在这个过程中我死了，这也将是一份礼物。你知道的，我已经没有什么可失去了。”

彼得的脑海中忽然闪过一个非常自私的想法：如果真的如她所愿做了实验，他不会真正地失去她。他可以这么做，但他不愿去做。

“也不是说我们就要这么放弃，”她说，“乌戈还是会找到治疗方法的。”她的语气里带着希望，也许是看出了他在动摇。

贝拉挣扎着从枕头上抬起头：“我们可以将它作为预防措施。我一直想要一个双胞胎妹妹，所以如果我能活下来，她就不会有事。另外，我还会因此出名。”

彼得点点头，只是表明他明白伊莎贝拉的意思，而不是答应她的请求。

15

穆恩拉克选择了一栋废弃的六层建筑。这栋建筑与他的辖区隔了几个街区，形似马蹄铁，内院散落着一些车辆。尽管在弗勒所处的世界里废弃的建筑有很多，但这个世界里的似乎更多。

“四下看一看，有人的话就清走。”穆恩拉克向一个手下吩咐道，这时弗勒已经开始沿着太平梯向上爬了，“在我们弄清楚情况之前，不允许任何目击者在场。”

屋顶上，弗勒将伞绳连到降落伞的锁扣上，然后每个都试拉了六七次。他放下伞绳，盯着锁扣看了一会儿，好像它们会自动弹开一样。

做着这些准备的时候，他想起口袋里的那张照片——他和生活在另一个世界上的女人的合影。而唯一可能合理的解释就是：他们曾经知道如何操作那些机器，并且在两个世界间来回穿梭。

确信降落伞安全状况良好之后，弗勒把它收到背包里，来到屋顶边缘，准备跳伞。有了跳下高耸入云的塔楼、落下世界边缘的经历之后，六层楼的高度对于弗勒来说似乎已经是可以不用降落伞的距离了。斯托姆与穆恩拉克和他的手下都站在院子的另一边，手里拿着一个棕色纸袋。弗勒真心希望那袋子里装的是食物。

为了给楼下的观众留下深刻的印象，弗勒向他们挥了挥手，接着退后三步，举起双手，希望能引起大家的注意。他低下头，闭上眼睛，装作全神贯注的样子，尽管脖子因此而疼痛。

他抬起头，快速起跑，接着一跃而下。数到三之后，弗勒打开了降落伞。降落伞干脆利索地从背包里冲了出来，突如其来的颠簸使他脆弱的脖子一阵刺痛，随后弗勒便开始向下飘落，短暂而愉悦。

弗勒降落的地方离观众大概有十一米远，他小跑到一边以免泄了气的降落伞盖在自己身上。鞠躬致意似乎可以为自己的表演画上完美的句号，于是弗勒便对着观众鞠了一躬。抬起头的那一瞬间，他对上了斯托

姆的目光，从她复杂的神情来看，弗勒怀疑她现在几乎已经相信了自己，而她过去对于这个世界的认知正在崩塌。弗勒很了解这种感觉。

弗勒在解背带的时候，穆恩拉克踱步到他身旁。他把手伸进背心口袋，这个动作吓了弗勒一跳，然而只见他掏出一包香烟，抖出一根递给弗勒。

“如果你的身份有假——我这么说没有冒犯的意思，如果你骗人，并且你是个间谍，你总会露出马脚的，到时候我定会将你开膛破肚，丢到大街上示众。”

弗勒笑着接过香烟：“如果我骗人，那么我会跳过没吃没喝坠落四天的经历，直接告诉你我是在一顿丰盛的早餐之后才掉下来的。”看到斯托姆和穆恩拉克的手下踌躇不前的样子，弗勒感到心痛不已。

穆恩拉克吐出一缕轻烟：“我不是很明白。”他抓住弗勒的肩膀，像是突然想到了什么，“所以你是真的知道怎么操作那些机器吗？”

“不知道——等等——我并不知道怎么操作那些机器。”

穆恩拉克端详着他的脸：“你知道怎么操作降落伞，你也知道我们在这里，否则你是不会跳下来的。现在你却说你不是打造这一切的人？”

“我不是跳下来的，而是掉下来的。我想从一栋摩天大楼上跳下来，结果却从我的世界的边缘掉了下来。”

穆恩拉克熟练地划着火柴，为弗勒点燃香烟：“你的世界是什么样的？”

香甜的烟雾充盈了弗勒的双肺，在他脸旁缭绕升腾。真是令人身心愉悦啊！他对着空气吐出一大股烟：“和这里很像。”

穆恩拉克朝弗勒刚刚站过的屋顶望去：“和这里很像。你是指建筑、道路、标志，但没人知道它们在说明什么？”

“没错。”

正说着，一张黄色的糖果包装纸被风吹到了穆恩拉克的小腿上，他想都没想就把包装纸踢开。“也许你是被派来教我们如何操作这些机器的，只是你自己还不知道。”

弗勒以为穆恩拉克在开玩笑，听罢哈哈大笑起来，然后他发现穆恩拉克一脸严肃，随即便打住，微笑着说：“你可别说笑了。我和你说过我对机器一窍不通。我什么都不知道——”

“也许你不知道自己是被派来的。这样的话，你不知道自己的目的，就说得通了。”

弗勒沮丧地举起闲着的那只手：“但我不是被派来的……我是掉下来的。”

“就不能顺着我说吗？”穆恩拉克扬起下巴朝院子角落的一堆破铜烂铁走过去，能够看得出来那是一辆卡车，“来吧。”

弗勒跟着他，惊恐地喘着气，但不敢拒绝。

穆恩拉克拉开卡车门，对着弗勒向里面挥挥手。车里有一股啮齿动物潮湿的皮毛的味道，而且座套已经破成一条一条的了。斯托姆和穆恩拉克的手下悄悄靠近卡车，饶有兴趣地看着。

“别闲着啊，”穆恩拉克说着向控制装置挥了挥手，“去试试。”

弗勒觉得自己就像个大傻瓜，他把香烟放到副驾驶座边上，双手握住方向盘，左右转动。他记得早些时候在他的世界上还有几辆车可以开，你需要插上钥匙并转动它来发动汽车。他四下看了看，发现卡车里并没有钥匙。

弗勒摇下大腿旁的把手。“换挡。”这时他的脑海中有声音说道。行，那就换挡。话虽然这么说，但像“换挡”这种空话没有任何意义。

弗勒用拳头猛击面前的仪表盘，拨开收音机的按钮。他忽然灵光一闪，连自己都被这个想法吓到了：收音机应该要发出声音的。尽管他说不出为什么，也不知道会是谁的声音，但他确信自己想得没错。他又拨弄了几个按钮，然后看着穆恩拉克耸耸肩：“满意了吗？”

穆恩拉克笑了，承认了自己刚刚做的傻事："好吧，我们还是回家吃大餐吧。"

"吃大餐"只是一种轻描淡写的说法，实际上他们吃了腌制的鸽子肉和土豆。该死的腌制食品！主餐过后，哈默端来了甜点：三颗美丽耀眼的红球。他在弗勒面前放了一颗。弗勒目瞪口呆地盯着它：在弗勒知晓名字的神秘事物中，它便是其一；他在博物馆、在图画书里见过，却并未见过实物。而在这个世界上，它真实地存在着。苹果。弗勒的心怦怦直跳，他把它拿起来嗅了嗅，看到穆恩拉克和斯托姆手里攥着苹果，从侧面咬了一口。他试探着让牙齿缓缓陷进苹果，一大块果肉入口的时候，他高兴得咯咯直笑。这是他从未品尝过的全新味道，突如其来的味觉冲击让弗勒觉得脑袋都要炸开了花。

弗勒对苹果的反应似乎让穆恩拉克很高兴。"弗勒，那么在你的世界上最初的日子是什么样的？"他边咬苹果边问。

"很糟糕。人很多，但是没有足够的食物。'重生日'那天，每个人似乎都吃得很饱，但没人知道他们是怎么吃饱的，也不知道如何才能一直吃饱饭。大概过了三十天，事情到了紧要关头，世界陷入一片混乱：人们开始互相残杀。枪击事件，持刀杀人……黑帮挨家挨户地杀人，并抢走他们的食物。"

他停下来咬了一口苹果，试图掩饰涌上心头的悲伤。他不喜欢谈论最初那些日子的事。他甚至不愿意再想起那段日子，但无论他是否愿意，回忆却时常突然降临。

"很多人都病死了，最后人越来越少，局面终于稳定了下来。现在大部分人能够和睦相处，至少那些幸存下来的人是这样。"穆恩拉克和斯托姆似乎对他的话并不觉得惊讶，"我们有很多部落，有上百个。无数联盟、不完全联盟、封地……你们这儿呢？"

"差不多一样。"穆恩拉克说，"更有序些。早期形成的一些团伙我们叫'氏族部落'，最开始有十五个左右。在早期的斗争中有一些氏族部落被消灭了，还有一些被合并了，现在还剩下七个，也就是七个区。"他掰着手指数数，"上城区、河谷区、边城区、卡特维尔区、远角区、绿城区，还有我们门户区。我们控制着中心区域，这个世界上任意两边的贸易流通都必须经过我们。"他两手的食指杵着自己的胸膛说

道。

在应该明确用“我”的时候，穆恩拉克却用了“我们”，这点让弗勒觉得很有趣。

“这里还没有安定下来。”斯托姆说道，“区与区之间总是斗来斗去，突袭更是不断。六个月前上城区入侵，杀了我们八十个人，最后我们才把他们赶回去的。”

“是的，不过我们也杀了他们一百五十个人。”穆恩拉克补充道，晃着手中还没吃完的苹果。

弗勒看到穆恩拉克和斯托姆紧挨着坐在一起，席间频繁地对视。他想知道他们在一起多久了，但他不敢问。

“你们的世界上有多少人？”弗勒问道。

“门户区大约有两千八百人，”穆恩拉克说，“别的区我们不是很了解，但一共应该有一万五千人。”

弗勒认为他的世界上应该没有这么多人，虽然他对世界的大小比较只有模糊的概念。

“在与上城区战前的一个月，我们区估计有近三万人。谁知道这里一开始有多少人呢？这就是你对我们很重要的原因：在各个自治区将彼此赶尽杀绝之前，必须有人将它们团结起来。”

斯托姆的脸上掠过一丝不耐烦：“要么都留下来，要么都灭亡，除此之外，应该还有其他的可能。”

“好吧，”穆恩拉克从桌边站起身，没有理会斯托姆的话，“我需要找一些人聊聊。”他朝弗勒点点头。

“非常感谢您的款待，这是我吃过的最丰盛的一顿饭了。”弗勒对穆恩拉克说。

穆恩拉克摆摆手：“小事一桩，不用放在心上。”

接着，斯托姆也站起身。弗勒犹豫了一下，站在门口望着两人离去。斯托姆拐进了一扇门，而穆恩拉克沿着长长的走廊一路直走。当他的身影消失在走廊尽头时，弗勒才动身去追斯托姆。那扇门通向屋外。

弗勒看到斯托姆双手交叉着站在露台上，旁边是一个长方形泳池，里面盛着污水。露台四周的灌木丛中传来了蟋蟀的叫声。

“这儿是你想静静的时候来的地方吗？”

斯托姆转过身，看到弗勒时，她似乎并不觉得惊讶。“有很多这样安静的地方。”她指着几条街之外的一栋三十层的高楼，“那栋楼空着，如果你想找一个安静的地方，每周都会多出很多这样的地方。”

“谢谢，不过在坠落的时候，我独处了很长一段时间，我现在更想多说说话。”

斯托姆一边笑一边摇头，一副“我该拿你怎么办才好”的样子。“你现在最好去休息一下，明天可是穆恩拉克给你安排的大日子，”她看着他，狡黠一笑，“你要去开坦克啦。”

“行。”弗勒不想谈论太多有关穆恩拉克的计划或者人口不断减少的话题，他想给她看看那张照片。不过他也不敢给她看，怕她会把照片抢走然后交给穆恩拉克。那么他就将面临一系列的解释：为什么会有和穆恩拉克女朋友（或是别的什么）的合影？为什么没有早点儿把这张照片给穆恩拉克看。他不知道该怎么回答这一系列的问题。

“所以，你和穆恩拉克是怎么认识的？”弗勒问道。

他注视着斯托姆的侧影，而她则望着水面。“早些时候，有两个人趁我睡觉的时候拿走了我的手枪，并且袭击了我。穆恩拉克手拿木棒追了上去，把那两个人都打死了。完事之后，他捡起手枪，还给了我。”

弗勒点点头，他明白在这种情况下很容易对一个人产生信任。“手枪是从哪儿弄来的？”

“‘重生日’那天它就已经在我的腰带上别着了。”斯托姆转过身对着他，“所以弗勒，告诉我，你想过这一切会怎么结束吗？”

“什么会结束？”

斯托姆望向天空：“假如穆恩拉克让其他区的首领相信你会操作那些机器，并且从他们那里得到了他想要的东西，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呢？”

弗勒皱着眉头等她说下去。

斯托姆说话的语气就像弗勒在告诉黛西一些她本应该明白的事情，比如车胎上长的蘑菇不能吃。“在某种程度上，以下三种可能的走向必定有一种会发生。”她竖起第一根手指，“第一种，你开着坦克沿街行驶或者让水龙头出水。我们都知道这不可能。第二种，穆恩拉克承认他为了获得更多的领土而对你说了谎，天都晓得，”她笑了起来，“这也不可能，那么只剩下第三种。”她把手放下来，看着他，等他回应。

弗勒蹲下身，捡起一块从露台上脱落的石头，扔到水里。“这部分你是想让我自己去想，对吗？”

“对。”她转身凝视着他，“弗勒，告诉我。既然你这么聪明，能想到从一个世界跳到另一个世界，那么这对你来说应该轻而易举。所以第三种是什么？”

弗勒在她说第一种可能的时候就想到了第三种。不过他不确定把他的想法告诉穆恩拉克的女朋友是否对自己最有利。当然了，直截了当地告诉弗勒自己的男友会杀了他对斯托姆来说并没什么好处，所以他也许可以相信她。

“第三种可能是我很不幸地发生了事故。”

斯托姆指着他：“没错，你比看起来要聪明不少。”

“你为什么要和我说这些？”

斯托姆靠近弗勒，近得有那么一瞬间他觉得她要吻他。“因为在穆恩拉克那个可笑的计划里，死的不止你一个。”尽管说着攸关生死的事，当她的气息喷在他脸上的时候，弗勒依然感到头晕目眩。

说完她挪开脸，手臂交叉在一起：“如果你能离开这里回到原来的地方，现在就是一个好时机。”

“嗯，问题是我没办法往上飞。”

“那就躲起来，爬过墙去另一个没人认识你的区。”

这个方法可行，但这样一来弗勒又要挨饿了，而且他和斯托姆也会被墙隔开。事实上他并不介意处于这样的危险之中，好吧，“不介意”可能有些夸张了，但他宁愿做一个吃苹果的大人物，成为众矢之的，也不愿意做一个吃老鼠的无名之辈，为了生存四处搜寻食物。如果形势变得太过危险的话，他总有办法逃走并躲起来。就目前而言，他还要看看事态会如何发展。

16

街道正中央停着一辆坦克，两个炮口都指着隔开中城区和上城区的那面墙。门户区几千名居民聚在街道两旁，人潮涌动，谁都想挤上前看个究竟，但一被推出马路牙子进入街道却都会麻利地站回去。穆恩拉克的手下已经告知居民不得进入街道，并且弗勒知道这里的居民总是会听从穆恩拉克和他手下的指示。

“它能打出多大一个洞？”穆恩拉克问道，他的声音很洪亮，恐怕上城区那边的围观者都能听到，“有这么大吗？”他用手臂比画了一个大圈。

弗勒摇摇头。“不会打出洞。”他的手扫过一大片墙面，“这一整片都会塌掉。”

穆恩拉克听完满脸堆笑，显然对弗勒的回答很满意。

因为坦克的炮塔看起来像一把巨大的枪，所以穆恩拉克会认为它可以像枪一样打出一个洞，不过弗勒不确定把坦克假设成枪是否合理。当然了，炮塔只是“看起来”像把枪，而枪能用。没人知道为什么其他机器运转不了，枪却可以用。也许枪根本就不是机器，最好把它们当成工具，像锤子或者锯一样。如果说从飞机上投掷炸弹的梦境只是他自己扭曲的想象，那么从无人坦克里出来的根本不会是像子弹一样的东西。

弗勒和穆恩拉克按照之前排练的步骤，爬上坦克去看它的控制装置。

“不开火你能让它动起来吗？”穆恩拉克问道。

“当然可以。”

弗勒走到隐藏在炮塔后面的控制装置前，故作从容地一只手抓住其中一个把手，另一只手紧握一个黑色“V”形旋钮。当他闭上眼睛，仿佛陷入沉思的时候，人群安静了下来。弗勒接着转动曲柄，旋转旋钮，最

后睁开眼睛，松开曲柄，快速扳下盒中的一系列开关。

坦克开始缓慢地向后退。群众都惊讶得倒吸气，这种声音十分美妙：上千组肺突然同时吸气。弗勒看着他们在街上做好的标记，当坦克的前轮碰到标记时，他把开关扳回原来的位置，然后反方向转动曲柄。坦克停了下来。

弗勒从坦克上跳下来的时候，他能够听到藏在下面检修井中的人收起链条时发出的咣当声。他们正是用这链条将坦克拖了几英尺远。弗勒走到穆恩拉克身边，握住他伸着的一只手，这时，检修井井盖悄悄地盖上了。他们面向人群，仿佛歃血为盟一般双手紧握在一起。然而两人不过是演戏给人们看而已。

人群边缘的一张脸让弗勒大吃一惊。他看着她泪眼汪汪的眸子和紧绷的嘴唇线条，不禁发出一声惊呼，连忙松开穆恩拉克的手。

“奥基德？”弗勒走向她。

穆恩拉克抓住他的手肘，把他拉了回来。

“奥基德，是你吗？”弗勒喊道。分明就是她，更瘦了，穿着脏兮兮的牛仔裤和T恤，牵着一个小男孩的手。弗勒试图挣开穆恩拉克的手，但他却握得更紧了。弗勒扭头喊道：“那个女人来自我的世界！我认识她。她怎么会来这里？”他拼命地向她挥手：“奥基德，是我啊！”奥基德回过头来，似乎觉得他在和别人说话。

穆恩拉克拉着他往另一个方向走去。“快走。”他愤怒地低声说道。奥基德看着弗勒，脸上一丝认识他的迹象都没有。

“奥基德！”弗勒挣扎着。人群中的其他人现在纷纷看向奥基德。

众目注视之下的奥基德既困惑又不安，转身挤进人群。穆恩拉克的手下抓住弗勒的另一只手臂，几乎是在架着他走。弗勒胡乱踢着悬空的双腿，最后瞥见小男孩手里握着一辆破旧的玩具赛车……

“该死！你之前和我说你谁都不认识！”走到人群听不见的地方时，穆恩拉克朝弗勒吼道。他上下打量着弗勒，面露嫌恶，就像踩到了狗屎

一样：“你这个骗人的浑蛋，你骗得我团团转啊。”

“我确实不认识这个世界上的任何人。但那个女人不是你们世界上的，她是我那个世界的人！”

穆恩拉克停下手里的动作，瞪着弗勒：“你不是骗子，你他妈是个疯子！”

“不不不，”弗勒连忙说道。他能猜到如果穆恩拉克认定他疯了，他可能会吃不了兜着走。“我保证，我没疯。你可以相信我。”他极力表示不会再做挣扎，并会冷静地跟他们待在一起，“很抱歉，这种事不会再发生了，她一定是长得很像我认识的人，这么高的相似度真是太不可思议了。”

穆恩拉克审视着弗勒。弗勒尽量表现得理智、清醒。穆恩拉克低声咒骂着继续向前走。“我想我现在已经深陷其中，没办法挽回损失了。”

弗勒点点头。他们拐弯避开倒塌的墙壁。

“好了，我们还得继续下去。”他拍了拍弗勒的背，有些用力过猛，“不要再出意外了，听明白了吗？”

VII

彼得推着伊莎贝拉进入实验室，门在他们身后砰地关上，空旷的房间里回荡着巨大的关门声。在深更半夜做这样的事就像在犯罪一样，但从技术层面上来看，这有可能就是在犯罪。

“开始觉得这么做不好了吧？要不我带你回去？”

“能不要再说这个了吗？”贝拉恳求道，“我怕得要死。”她的声音颤抖，含混不清。

从下着雨的室外进来，轮椅在一尘不染的地板上留下了湿漉漉的印迹。雨滴噼里啪啦地打在落地窗上，一道道汇聚起来的雨水沿着窗玻璃向下流。

彼得把伊莎贝拉的身体向前推了推，双手放在她的胳膊下面，把她从轮椅上抱起来。伊莎贝拉只能看着他吃力地抱着自己登上脚手架的三层铝质台阶。彼得太过矮小，而且身材也不好。举重运动员乌戈毫不费力就能把伊莎贝拉抱起来。但在事成之前，乌戈不会知道他们在做什么。

彼得气喘吁吁地把伊莎贝拉放到脚手架的边缘，那里离复制器入口最近。

伊莎贝拉摘下结婚戒指，递给彼得：“我不想失去这个。”

“这个我从未想过。”彼得说。

“该死，我的衣服呢？我都没想到带几件衣服来，无论是给我还是给她。”

一听到“她”，彼得就不寒而栗。当然，他也没考虑到衣服。他是一个不怎么注重细节的人。“或许我们应该回去拿几件来。”

“算了，我可不想打退堂鼓。我可以把病号服先脱下来，这样就不会弄丢了。我的副本可以躲到某间办公室里等你去给她拿衣服过来。该死，我的副本，这是真的吗？”

“我就是这个意思，这是真的，太过真实了。”他一边看向别处，一边解开伊莎贝拉病号服最上面的蝴蝶结。

“别这样，彼得。”伊莎贝拉说，“你怎么能不看我一眼就把我扔进去呢？”

她说得有道理。彼得转过头，半对着伊莎贝拉，盯着脚手架钢板上的一块污渍，同时让伊莎贝拉的病号服从她的臀部滑下，最后完全脱掉。伊莎贝拉皮肤苍白，头发乌黑。

“我要你看着我，彼得，看着我的眼睛。”

彼得看着伊莎贝拉。

“我害怕，”她说，“我要你陪在我身边。”

他握住她颤抖的手，捏了捏：“别害怕，我在这儿呢，不会有事的。”如果他对要做的事有十足的把握就好了。然而越是到真正付诸实施的时候，他心里就越没底。

他走到伊莎贝拉身后，双手绕过她的腋窝抱住她。他的右手碰到了她的胸。

“抱歉。”

她有些惊慌失措地笑出声：“哈，我十分肯定你不是在挑逗我。”她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究竟是由于朊病毒，还是朊病毒和恐惧的双重作用，彼得也说不准。此刻他的心脏狂跳不止。再过一会儿，这里就会出现两个伊莎贝拉。

“我们马上就要创造历史了。”他说，“你知道吗，你就像首个登陆太空的人一样，比他还要伟大。”

“天才，抱我起来。等结束了再回顾现在的荣耀时刻也不迟。”

彼得将她抱起来，她的双脚吃力地移动着，直到通过脚手架边缘，悬在虫洞口上方。

“如果发生了什么意外，告诉乌戈我很抱歉这件事一直瞒着他，告诉梅丽莎我爱她。”她伸长脖子想亲吻他的脸颊，但由于肌肉收缩，她只得用鼻子蹭蹭他的耳朵，“谢谢你。”

“我们一会儿见，到时候再谢我，还要立体声环绕的那种。”他盯着面前的虫洞口，等她改变主意——彼得重新帮伊莎贝拉穿上衣服，他们对此一笑了之，之后这件事会成为他们两人之间的小秘密，至少接下来的几周是这样。

伊莎贝拉低着头盯着面前的一片漆黑：“放手吧，彼得。”

“你确定吗？”

她闭上眼：“看在上帝的分儿上，彼得，赶紧做完了事！”

彼得松开手，费了好大的劲才没让自己和她一起掉下去。

伊莎贝拉就这样消失在了洞口。

彼得心跳骤然加快，他急忙跑下梯子，奔向传输管道。他来到左边的管道，伊莎贝拉的真身应该会落在他提前放好的软垫轮床上。

但一个伊莎贝拉都没有出现。

可是小白鼠立刻就从管道里出来了，所有的测试器官和组织也是。彼得盯着管道口，强忍住伸手进去看看伊莎贝拉是不是被卡住了，因为他知道他的手会直接从管道上方的洞口出来。

他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心突突狂跳。到现在为止，东西进了复制器却没出来副本的情况还没有发生过。

“她在哪儿？”他大声问道。他知道这么做存在风险，当你对某一过程不甚了解的时候总会存在风险。但她怎么就凭空消失了呢？

“伊莎贝拉？”他大喊一声。他等待着、聆听着，接着继续喊她的名字：“伊莎贝拉？”他的呼吸变得急促起来。

他冲向脚手架，匆忙爬上梯子，差点儿从虫洞口掉下去。

“伊莎贝拉？”

眼前什么也没有，只剩下黑漆漆的虫洞口。

一声轻微的撞击声吓了他一跳。彼得抬起头，但看不见输送管道。他着急忙慌地跳到地面，一个趔趄跪倒在地，过了一会儿才缓过来。他看到伊莎贝拉的两具躯体，赤裸着，肤色苍白，都面朝下趴着。他走到真的伊莎贝拉跟前，弯下腰：“伊莎贝拉？”

彼得把她的身体翻过来，凝视着她那双呆滞无神的浅棕色眼睛……

17

在废弃商店和房屋的阴影下行走的时候，有那么几个瞬间，他确信，那个女人只是一个与奥基德长得十分相像的陌生人。然后他的脑海中又浮现出人群中那个女人的样子：眼睛宛如两颗泪滴，睫毛似扇，美丽动人，还有她全身紧绷的样子——他可以肯定她就是奥基德。那张脸他再熟悉不过了，就像自己的一样。

她是否如当初承诺的一般一直在照看黛西呢？她当然会，她和弗勒一样深爱着黛西。如果不是因为斯托姆，他们就像一家三口一样。然而斯托姆并没有很专情地等着他。

弗勒在街角停了下来，盯着那些被深绿色树叶遮挡着的店面，整个街区的房屋上都爬满了藤蔓。这一切没有任何意义，他这样在街上走来走去根本没办法找到奥基德。他甚至不知道这个辖区的住宅区在哪里——他现在所处的区域少有人烟。弗勒环顾四周，寻找着那座白塔，原路返回。有这座白塔作为地标，就没那么容易迷路了。

可能人群中的那个女人是奥基德的孪生姐妹，她本来可以用和斯托姆相同的方式去弗勒的世界，却没有成功。这就可以解释那个女人没有认出他的原因了。

弗勒回到穆恩拉克的房子时，哈默告诉他穆恩拉克正在找他，并带着他去了穆恩拉克的办公室。

穆恩拉克咧着嘴哈哈大笑，动作夸张到耳朵都快跑到后脑勺了。看到他少了一颗门牙，弗勒内心窃喜——至少自己的牙齿都还在。“休珀想要一起讨论下合并事宜。”

“休珀是谁？另外，合并是什么意思？”穆恩拉克并没有邀请他入座，所以弗勒就站在大房间的中央问道。

“休珀掌管着上城区。合并就是拆除两个区之间的隔离墙，把它们合并为一个区。当然了，新区由我来统治。她想现在就谈判，趁现在还

能获取对自己有利的条件。她或许还希望能成为二把手呢。”穆恩拉克从书桌前走开，双手背在身后，在相对的两张沙发间昂首挺胸地踱步，“有一支强大的军队，加上对世界贸易的控制权，那么拆掉隔离墙、统一全世界只是时间问题。这些区不会长久存在下去，就算他们发现咱们不会操作机器，又能怎样呢？”他仰头大笑起来，“我是不是很机智？”他看了一眼弗勒，扬了扬眉毛，“我机智吧？”

“太机智了。”

穆恩拉克伸出手臂搂住弗勒的脖子，亲了亲他的头。“我的记忆力也很好。”他轻敲了一下自己的太阳穴，“我是不会忘记帮助我的人的。”

原本是许诺“大业若成，必定重赏”的话，但弗勒却不由自主地把它当成了一种威胁。

18

弗勒尖叫着醒了过来，尽管他心跳加速、呼吸急促，但噩梦似乎一直想把他拉回去，拖着他，不让他醒来。他从床上爬起来，站在地上，把枕头紧紧地抱在胸前，等着梦里的可怕画面消失。

弗勒梦见自己抱着一具尸体经过漆黑的隧道。对他来说，尸体太沉重了。她不停地往下滑，但他不愿拖着她走，因为他认识她。要是让他听到拖行时她的脚和地面的刮擦声，他一定会崩溃的。弗勒不断地尝试着要抱紧她，然而她却总是从他汗津津的手里滑下去。他的手胡乱地抓着她冷冰冰的胸、头发、大腿。最后她的一只手突然抬起来，抓住他的肩膀……

弗勒拉开窗帘，睁大眼睛，沉浸在晨曦中，期待阳光帮他冲刷掉脑海中的画面。

* * *

在连接穆恩拉克房间与行动中心的开放长廊上遇见穆恩拉克、斯托姆以及六名手下的时候，弗勒的身体仍颤抖不止。所有人的腰间都别着枪。

“准备好了吗？”穆恩拉克问他。

他们出发的时候，树上传来了鸟儿叽叽喳喳的叫声。

“等我们到那儿，你俩就去街对面逛逛。”穆恩拉克对弗勒和斯托姆说，“等我和休珀说几句话再叫你们。到时候斯托姆你和她打招呼，然后我来介绍弗勒。看在上帝的分儿上，只打招呼就可以了。”

“没问题。”弗勒说。

“我们要创造历史了，这会是人们铭记一生的一天。”

“能参与其中，我感到很自豪。”相比他的心情，弗勒显然言过其实了。一旦双方交易达成，他就必须保持警惕。

他们一行人来到了那面墙跟前。弗勒和斯托姆则停在街对面。穆恩拉克的一个手下潜入他们身后的一幢房子里，去屋顶放哨。

“我刚才好像从你的语气中听出了一丝讽刺？”斯托姆瞥了一眼弗勒问道。

“讽刺？”弗勒装作一副在思考的样子，“我不觉得，一般我在拍别人马屁的时候喉咙便会收紧。可能你听起来觉得像是讽刺吧。”

“可能吧。”

“所以你为什么要坚决反对？”弗勒问她，远处穆恩拉克和他的手下在路边停了下来。

斯托姆抬起双眼看着他：“我觉得你不是可以推心置腹的人。”

“等等，我不是你可以推心置腹的人？”她看着他的时候，那种感觉似乎像牙齿没入苹果时的感觉一样，周围的一切都消失了。

“你和穆恩拉克的关系似乎越来越亲近了，怎么能保证你不会为了赢得他的好感把我所说的话全告诉他呢？”

“嘿，如果我要向穆恩拉克告密，昨晚你给我提示的时候，我就应该这么做了。我只想活命。”他指向天空，“我在空中坠落了好几天，然后半死不活地落到这里，接着突然就被卷入了这件事情。”他向穆恩拉克挥了挥手，这时墙上的门猛地打开了。

两区之间的门打开的时候，发出了吱呀吱呀的响声。

“人来了。”弗勒说。

休珀走了进来，她身后跟着六个彪形大汉（当然，他们的穿着没有穆恩拉克的手下那么整洁）。

休珀一头灰白色的头发，身形肥胖。“重生日”的时候，弗勒的世界

上还有许多胖人，但没有谁能一直胖下去。休珀举起一只手朝穆恩拉克挥手的时候，她手臂下摆的肉都在轻微晃动着，接着她低着头继续向前走。

弗勒思索着一旦协议达成将会发生的事情。人们会立刻拆掉这堵墙吗？还是什么？

休珀突然停下了脚步，慢慢抬起头。

“该死！她到底在干什么？”穆恩拉克说。

休珀朝穆恩拉克露出了怪异的笑容——弗勒并不喜欢。

只见她又转身缓慢地向大门走去。

“该死！她到底在干什么？”穆恩拉克又说了一遍。

她一边靠近大门，一边高举起双臂。弗勒身后的屋顶上传来了一声枪响——让他想起早些时候的那种噼啪声。他扭过头去看在屋顶上的穆恩拉克的手下，只见他疯狂地挥着手。

“快跑！”弗勒大叫一声，声音被从那扇门涌进来的人群的叫喊声淹没了。他们手拿武器——斧头、球棒、菜刀——飞快地朝穆恩拉克的队伍冲去，争先恐后地想跑到敌人跟前，劈开他们的头颅。还有人则迫不及待地翻墙而入。

穆恩拉克的手下连忙掏出手枪，弗勒转向斯托姆，但她已经跑开了。在他身后，袭击他们的暴徒的叫喊声越来越大，逐渐变成震耳欲聋的咆哮。

弗勒跑着去追斯托姆。她在自己前面半个街区的地方，鞋子丢了，光着脚奔跑着。她向左拐进一个巷子里，并没有因此甩掉那群暴徒，而是与他们平行而行。弗勒回头瞥见穆恩拉克举着枪，直截了当地给了一个挡住他去路的女人一枪，然后转身去追随斯托姆。

此时这条狭窄的街道上只有他们两个人——这是一个消失的好时机。

“斯托姆！”斯托姆回头看了一眼，还是继续跑着。“这边！”他冲进一扇敞开的门，进入黑暗之中。眼睛适应了之后，他看到自己在一家餐厅的厨房，环境脏乱，地板上的积水有半英寸高，他踩着积水蹚向更深的阴影处。

过了一会儿，斯托姆从门口冲了进来。

“这里。”他压低声音对斯托姆说。

斯托姆气喘吁吁地顺着弗勒的声音找到了他的位置，和他一起蹲在一个巨大的钢质中岛橱柜后面。屋外的人声此起彼伏，忽然钟声响起，深沉而响亮，像是在召集穆恩拉克辖区的军队。

弗勒十分确信目前他们还是安全的，因为在第一波攻击最激烈的时候，没有人会到一栋废弃的建筑里闲逛。

“你见到他了吗？他逃出来了吗？”斯托姆问道。

“我最后见到他的时候他还活着。”

她强忍住哭泣，对弗勒说：“都是因为他的‘绝妙’计划。休珀肯定清楚，她必须赶在你们发动坦克之前倾其所有，先发制人。他真是个白痴。”

考虑到现在的结果，弗勒对她的看法表示同意。“你认为这是一次全面入侵还是一次刺杀行动？”

“不知道。”她拨开垂在眼前的一缕头发，瞪着他说，“我应该离你越远越好，休珀肯定更愿意活捉你，这样你就能为她操作机器，不过杀了你永除后患也是一个方法。当然了，你根本没办法启动那些机器，如果你被抓了，这也是个问题。”

“我想他们如果抓到了穆恩拉克的女朋友，应该会护送她回家，然后把她送到床上吧？”

屋外响起了几声喊叫声，不是人们跑过时发出的声音，而是一种绝望而愤怒的声音。弗勒缓缓起身，直到能看清外面的情况。

只见一个手拿斧头的男人把一位白发老人逼到了墙角。老人后背紧贴在一堵砖墙上，拼命挥动着手中的铁锹，试图阻止对方靠近。

“等等！”每次绝望地挥动手中的铁锹时，老人都会喊出这句话。而那个手拿斧头的男人则在等待进攻的时机，不时还佯装出攻击的样子。弗勒不清楚他们哪个来自上城区，哪个来自门户区，或是如何知道彼此来自不同的自治区。

拿铁锹的老人已经筋疲力尽了。“等等！”他哭喊道。他对面的男人挥动斧头，咣当一声打掉了老人手中的铁锹，他再一挥，斧头正好击中了老人的前臂。

失去了铁锹的老人尖叫起来，声音响亮刺耳。他的胳膊几乎被砍断，当斧头再次落下的时候，他用另一只手去夺斧头。结果它将他的手掌劈成两半，闷声沉进他的脖颈里。

弗勒连忙蹲了下去，忍着把手指塞进耳朵，不去听老人濒临死亡时发出的尖叫声的冲动。

“我们得回去。”斯托姆说，“这里防守森严，并且他们手上弹药充足。”

“怎么回去？一旦被上城区的人抓到，我们肯定会被砍成碎片的，况且我们没有可以自卫的武器。”弗勒朝街上指了指，“外面的小巷里有一把铁锹，不过它对上一个主人来说并没有什么用。”

斯托姆转过身，凝视着餐厅的黑暗处：“如果我们能到地铁站，我们就可以从隧道走。”

这一点弗勒倒是没想到。在他的世界上，自从形势稳定下来，人们钻进隧道的唯一目的是捕捉老鼠。

“最近的地铁站在哪里？”弗勒问道。

“跟我来。”斯托姆猫着腰匆匆穿过通向餐厅前区的门。弗勒跟在她身后。

大厅里面到处散落着破碎的餐盘和银器。除了黄油刀，这里什么都没有，但弗勒捡起一块碎瓷片揣进口袋。若是遇到生死决斗的时刻，它应该会比拳头，尤其是他的拳头有用一些。

他们躲在昏暗中，透过一扇破旧的窗户观察着外面的街道。街上一片混乱。有两个男人正拿着球棒毫无目的地对打。弗勒认出手拿斧头的人是他的朋友。他砍伤了一个年轻女人（实际上应该是一个女孩）的臀部，现在正追着她跑，想把她干掉。外面到处都是人，大多是来自上城区的入侵者，但是也很难确定。

“看那里。”斯托姆低声说。她指着街道下面通往地下的几阶台阶，台阶的三面都被高高的绿色大门围绕。

一个大块头男人手握一根长管，管子的末端拴着一把刀。他飞快地从窗边跑过，把临时凑成的长矛刺进一个人的脊柱，没等那人倒下，他就拔出刀跑去刺杀其他人。

“我们过不去的。”弗勒说。事实不言而喻。

他们看着外面那些令人反胃的情景。“要不我们就待在这里，在这栋大楼里找个地方藏起来？”弗勒想补充说在醒来的前三十天，他在不止一个地方躲藏过，在找藏身之地方面，他可是个高手。但他觉得这么说可能会让他不太适合成为一名潜在的灵魂伴侣。

“如果上城区控制了这里，我们该怎么办？躲一辈子吗？”

“你有更好的主意吗？”弗勒指着窗外说，“只要我们一踏出这扇门，他们就会把我们穿成肉串。”

斯托姆看看地铁站，又看看弗勒说：“弗勒，你能跑多快？”

“比你快。我这一生都在跑。”

斯托姆被他蹩脚的笑话逗笑了：“我是说，我们跑过去。”

弗勒目测着到车站的距离。谁都料不到会有两个手无寸铁的傻瓜从一栋废弃建筑里冲出来。也许这个方案可行，而且就他的计划的缺点，

她说得也十分在理。“行，你先跑。”

她上下打量了他一下：“你可真勇敢。”

一个手无寸铁的人跑着经过，一只浸满鲜血的手捂着喉咙，两人见状猛地俯身躲在窗户后面。

“你看外面那些人手上都拿着锋利的武器，无论谁先出去，在被他们抓到之前都能多跑几步。”弗勒在斯托姆耳边轻声说道，“如果你想让我先走，我也是很乐意的。”

斯托姆还是放弃了这个想法，她带着弗勒走到门口（并没有门），躲在那里伺机而动。

经过几分钟的观察，他们发现什么时候出动都差不多。斯托姆扭头对弗勒说：“走吧，到隧道之后左转。”她抓住门框的一边，深吸一口气，接着便冲了出去。

弗勒跟在斯托姆身后，已经害怕得快要窒息了。他跨过一具躺在人行道上的、血淋淋的尸体，迂回前进，以便和手持武器的人保持距离。一个双颊凹陷得如同镰刀的男人眼看着弗勒从眼前跑过。

“他在那儿！”

斯托姆几乎已经跑到台阶处了。一个女人持刀拦住弗勒，迫使他急速停下。那个女人拿着屠刀朝弗勒猛砍过去，弗勒则佯装攻击试图躲过她。有那么一瞬间，他们看起来像在跳舞。接着弗勒快速左移几步，女人也跟着他左移，不料弗勒又转向她的右边。

那个女人耽搁了他太多时间，结果一个又高又瘦的男人挥动着铁锹，堵住了地铁入口。其他人从四面八方朝弗勒涌来，而他又对付不了那个家伙。

弗勒全速向他冲去。那个家伙试图用挥杆的次数来测定时间，却没想到弗勒继续向他猛冲而来，最后一刻慌了神。两人一起冲进黑暗的楼梯井。那个男人减弱了弗勒最初冲撞的力道，他一头栽到那个男人身上，一路颠簸着滚下水泥台阶。

等弗勒终于停下来的时候，那个男人猛力冲向他，撞得他又向下滚了几个台阶。两人扭打在一起，挣扎着想站起来。这时一个人赤脚从弗勒脸旁的台阶上走过。斯托姆取回铁锹的时候，弗勒听到了咔嗒咔嗒的声响，一声接着一声，单调而空洞。最后那个男人的身体瘫软下去。

“来。”斯托姆说。

弗勒挣扎着把自己从那个一动不动的男人身下拖出来，一步跨下最后四级台阶，进入黑暗之中，而来自地面上的追击者正一拥而下。斯托姆一把抓住他的手，拉着他向里面走。他们向里走了十几步之后便陷入一片漆黑，只能沿着墙面尽可能快地向前移动。整个地铁站里面弥漫着屎臭味，黑暗的环境和相对隐秘的空间让这里成了厕所的不二之选。当粪便在弗勒的鞋底嘎吱作响的时候，他一点儿也不羡慕光着脚的斯托姆了。

“分头追！”后面有人喊道。

前方有东西在响，斯托姆悄悄地把弗勒的手放到一个旋转栅门上，接着他能听到也能感觉到斯托姆翻过了旋转栅门。于是便跟着她。追击者互相叫喊着循声向他俩冲过来的时候，弗勒也紧跟着斯托姆翻了过去。

弗勒离开旋转栅门，伸出手四处挥了挥，直到碰到斯托姆的手，被她重新抓住。他们快速地沿着墙面移动，追击者在他们身后大概六米远的地方，听声音至少得有十二个人。

“注意台阶。”斯托姆拉弗勒下去的时候轻声提醒道。他们抓着扶手急匆匆地向下走，周围越来越黑，空气也越发潮湿。走到底之后，他们又开始沿着墙壁向前走，走了一会儿，斯托姆低声说道：“跳！”弗勒摸了摸站台边缘，接着不假思索地纵身一跃，以三点触地的姿势落到碎石上。

斯托姆把他拉到右边，尽管弗勒确定她跟他说的是往左走。他们手拉着手向前跑。弗勒用空着的那只手捂着脸，暗自祈祷他们不要一头撞上铁轨上的列车。两人脚踩在碎石上的嘎吱声几乎要被身后追击者的喊叫声淹没了。

跑了几十米之后，斯托姆捏紧弗勒的手，把他向墙边拉去。被她推倒在地的时候，弗勒明白了她的计划。他蜷缩在墙边，尽可能地缩起身体。接着他听到斯托姆在碎石上移动身体时发出的声音，然后意识到她在帮他。斯托姆侧身躺在墙脚，弗勒也跟着照做，他的头顶着她的脚。

追击者很聪明，他们分头追击，在整个隧道铺下天罗地网。追击者离他们越来越近，弗勒不禁呼了一口气，真希望自己能够和墙面融为一体。

一只脚从弗勒脸前掠过。他紧张起来，预想着只要一声惊呼，便会有数双粗糙的手伸向他。但那群人却沿着隧道继续追了下去，他们的声音也越来越小。

待人群走远，弗勒站起身，他感觉到斯托姆也站了起来。斯托姆握住弗勒的手，悄悄地带着他沿着来时的路往回走。

VIII

伊莎贝拉的嘴唇依旧温温的。如果此时乌戈来到实验室，看到伊莎贝拉一丝不挂地躺在轮床上，彼得的嘴唇覆在她的嘴唇上，他会作何感想？

“天哪，伊莎贝拉，”他捏捏她的手，“醒醒，快醒醒，求你了。”

彼得告诉过她，他不会让她有事的。

然后彼得想起了伊莎贝拉的副本，他还没有去查看她的副本。于是他连忙冲过去，将她的身体翻过来，在她依然温热的脖子上寻找着脉搏。

一点儿脉搏都没有。她死了。

彼得仰头对着天花板尖叫起来。

他当时到底在想什么？他应该拒绝的。无论她怎么坚持他都应该拒绝。他从口袋里掏出手机准备打电话叫救护车，然后打开通讯录寻找紧急救助号码。

要找的号码不在缩写字母“E”下面。彼得把通讯录翻到最后，翻过伍尔科夫·乌戈的时候，他呆住了。

他应该先打给乌戈的。这是他欠乌戈的，应该亲自告诉他。

他按下了乌戈的号码。

“你想干吗？”这是乌戈一贯的开场白。

“是伊莎贝拉，她走了，乌戈。伊莎贝拉死了。”

乌戈结结巴巴地说：“我的贝拉？怎么可能？我没接到通知啊？”

“不——她不在医院。她出院了。”

“什么？为什么？”

彼得咽了口唾沫，想湿润一下自己干燥的嘴巴。“她要我复制她。她——复制失败了。”

电话里传来了乌戈的号叫。彼得紧闭上眼睛，忍住了把电话从耳边拿开的冲动。他想说对不起，但乌戈打断了他。

“别碰她，你个狗娘养的！”乌戈挂断了电话。

* * *

乌戈以一种快到难以想象的速度破门而入：“伊莎贝拉！”

乌戈跌坐在伊莎贝拉身边，对面站着彼得。他举起她的手，用双手紧紧握住，浑身不住地颤抖。

伊莎贝拉的嘴巴因为彼得之前徒劳的心肺复苏半张着，撇着嘴唇，像在做鬼脸，又像在微笑，连她洁白的牙齿也露了出来。

她应该有呼吸的。她为什么不呼吸呢？

“对不起，乌戈。你不知道，贝拉她一直要求……”

“闭嘴！”乌戈尖叫道，“你竟敢怪我的贝拉？！你竟敢！这件事是你做的。”

“是我做的，因为她想让我这么做。至少这是次机会。”

彼得没料到会有拳头打过来。他感觉就像一根木槌砸进了自己的鼻子。他向后一倒，咚的一声，头撞到了坚硬的地板。

“我才是她的机会！”乌戈站起身，俯视着他，大口喘着粗气，“我的研究才是她的机会！”他杵着自己的胸口，“能救她的人是我，不是你！”

彼得捂住鼻子，感觉有血从指缝间滴落。“如果你要指控我，我也能理解。”

“指控？”乌戈难以置信地摇摇头，“我他妈想杀了你！”他转身回到伊莎贝拉身边，跪了下去，用手指按着她的脸颊。

她原本就没有多少好日子了，而且剩下的时日都会在病痛的折磨中度过。这一点乌戈肯定也明白。

乌戈把胳膊伸到伊莎贝拉的腿和肩膀下面，将她抱了起来。

“你在干什么？”彼得从地上坐了起来，“你不要动她。”

“闭嘴！我妻子不应该成为某些疾病实验的受害者，她应该在自己的床上安详地死去。”

乌戈动了动伊莎贝拉的身体，让自己抱得更稳一些。

他端详着她的脸：“你确定我抱着的是我妻子，不是你那个失败的半成品？”

“我确定。”

乌戈朝门口走去。

“另一个我要怎么办？”

“关我什么事？！”乌戈用肩膀推开门，径直走向停车场。

彼得抓住一张实验桌的桌沿，挣扎着站起来。看到几滴血滴在地板上，他连忙捏住流血的鼻子。

伊莎贝拉的副本毫无血色，静静地躺在荧光灯下。如果乌戈想让别人相信伊莎贝拉是因病去世的，那么这个伊莎贝拉就必须消失。彼得紧闭双眼，思考着该怎么办。

毫无头绪。伊莎贝拉死了，是他杀死了她，他能想到的只有这些。他需要找人帮忙。

哈利。彼得掏出手机。哈利会帮他找到解决办法的。

19

“为什么入侵者不利用这些隧道从墙下面穿过来呢？”和斯托姆一起蹑手蹑脚地行进的时候，弗勒问道。

“它们在边界处被封锁了。”斯托姆说。

这个世界的运行方式是那么不同：这里有隔离墙和自治区，有战争和独裁者。而在弗勒的世界上，一切则要简单得多，人们似乎也更为单纯。

老鼠吱吱吱的叫声越来越大，空气中还弥漫着一股腐臭味。当他们经过一条侧道（想必是）时，那声音便消失了。

“别误会，但我想知道你怎么会和穆恩拉克这样的人在一起。”

“他也不是总这样。”斯托姆停下了脚步，“不对，我应该说过去他表现得更为明显。在早些时候，每个人都活得像动物一样的时候，他却站了出来。他不求回报地帮助我，他尊重我，即便他大可不必这么做。”

也许是因为黑暗带来的无名之感，也许是因为疲劳让她放松了警惕，但弗勒觉得自己比几分钟前更了解斯托姆了。他是不是可以信任她，给她看那张照片了呢？照片就在他的后口袋里。

前方的黑暗从黑色变成了深灰色，斯托姆放慢了速度：“应该就是这一站。”

他们爬上站台，沿着墙壁悄然而行，直到看见昏暗的灯光和楼梯。

他们来到一条平静的小巷，但打斗的声音依然很近。离他们半个街区远的地方有一块杂草丛生的田地，它的一端毗邻穆恩拉克的大院，他们认为回到大院最安全的方法是横穿过这块草地。弗勒在前面带路，两人穿过齐头高的杂草和灌木丛，一直走到大门对面的街上。

几十名男子正在大院的围墙内巡逻。有人一看到斯托姆和弗勒，就立马把他们迎到院子里去。

“穆恩拉克回来了吗？”在门口遇到迎上前的哈默时，斯托姆问道。

“没有。”从他的语气和神情来看，显然他觉得不可能再见到穆恩拉克了。他抓住斯托姆的胳膊肘：“听我说，入侵的不只有上城区，河谷区和边城区的人也从另外一边过来了。我们和边城区中间的隔离墙被凿了一个破洞。现在门户区失守只是时间问题。”

斯托姆的反应证实了弗勒怀疑的事情：这条消息是一则死亡判决。入侵者会立刻杀了斯托姆，一旦发现弗勒不会使用武器便会吊死他。他们无处可逃。

至少在这个世界上，他们无处可逃。

弗勒伸手抓住斯托姆的手：“跟我走。”

斯托姆挣开他的手：“跟你走？你什么意思？我们已经无处可逃了，你还没有听明白吗？”

“有的，有地方去。”弗勒伸出一根手指头，“在这儿等着，哪儿也别去。”他飞奔进大厅，在光滑的地板上滑过最后五英尺，冲进他的卧室。他的降落伞、背包、跳伞服被捆放在梳妆台上。

跑向厨房，经过斯托姆身边的时候，弗勒对她说：“我们需要食物和水。”

“等一下！”她在他身后喊道。

在厨房里，弗勒从窗户下面的水槽里灌满两玻璃瓶水并拧紧瓶盖，从厨房的操作台上抓了一条面包，又从橱柜里拿了几块腌肉和半打苹果。

斯托姆来到厨房门口。“我们要去哪儿？”她一字一顿地说道。

“唯一可选的方向就是，”弗勒指着地面，“向下。如果能有两个世界，那么为什么不能有三个甚至一百个世界？”

他背上背包，耸了耸肩，而斯托姆则干巴巴地笑了一声：“别开玩笑了，我宁愿去和那些入侵者碰碰运气。”

弗勒的动作一顿，专注地看着斯托姆：“你说真的？”

“我不会从世界边缘跳下去的。”她挥了挥手，“别想了，就算看过你的跳伞表演，我也不敢肯定我相信你的疯狂经历。即使我相信了，我也不会跳的。”

弗勒从口袋里抽出照片，递给斯托姆。

她端详了一阵儿，表情先是困惑，接着是严肃，最后变成了震惊。

“你从哪儿弄来的？”

“‘重生日’那天，我在口袋里找到的。”

“‘重生日’？”

“对，‘重生日’。时间就是从那时开始的。”

她平时苍白的皮肤在此时白得就像无瑕的雪花一样。她仔细地看着照片，震惊地摇了摇头。“我们看上去像一对恋人。”她抬起头端详着弗勒的脸，“这是什么？”

“我还希望你知道些什么呢。”

斯托姆把照片拿到面前。

“我来问你几个问题。”弗勒说，“在早些时候，人们都发现了许多自己的照片，照片里有他们不认识的人，还有根本不存在的地方。你发现过自己的照片吗？”

她看着他，好像他在表演魔术一样。“没有。你是怎么知道的？”

他轻轻敲了一下照片：“我只有这张照片，好像我在‘重生日’那天刚到那里，而其他人已经生活了一段时间一样。”

斯托姆把照片翻过来，检查了一下背面，她可能在怀疑它是由两张照片拼凑而成的。

“我真的是从另一个世界掉下来的。”

斯托姆没有回应他，弗勒握住她的手，捏了捏：“斯托姆，我没有开玩笑，没有疯，也没有胡说八道。我——是——掉——到——这——里——的。”

她的视线扫过他的脸，然后又回到照片上。“你为什么现在给我看这个？”

“我之前没有给你看是因为我怕穆恩拉克会杀了我。”

斯托姆笑了：“明智之举。那你为什么现在又拿给我看？”

有必要对她全盘托出吗？从这张照片来看，他们应该要在一起。

“所以你相信我吗？”弗勒说。

她把照片还给弗勒：“我为什么要相信你？你自己都承认了，你也不确定这下面是否还有其他的世界。这一切只是你的猜测，我不会因为一个猜测就从世界边缘跳下去的。”

“这是个有根据的猜测。”他把照片放回口袋，把它塞到那幅用血绘成的图画旁边，“按理说应该有——”

突然间，他的脑海中闪过那幅用血绘成的图画：从上到下，一个接着一个的椭圆。而在弗勒的脑海里，他的世界——正如他在坠落过程中看到的样子——和图画中最上面的一个椭圆重叠在了一起。

“弗勒？”

弗勒从口袋里掏出画稿，把它平摊在厨房的操作台上。他的心跳骤然加速，他以一种全新的眼光——从远处遥望世界的眼光——审视着这幅画。

“那是什么？”

“一张地图。”弗勒低声说。他的手指轻抚着顶端的椭圆，上面还有个血淋淋的拇指印。弗勒原以为这个拇指印是不小心沾到上面的污迹，但现在他明白了：这是一个标记。

你在这里。

最下面的椭圆上写了一个字母“X”。

“X”标明了一个地点。他如此想。他必须到达底层的那个世界。无论付出怎样的代价，他都必须去那里。那里就是答案所在。

他看着斯托姆：“这不是我的猜测，这个世界的下面还有许多其他的世界，我必须去最下面的那个世界。”他轻拍地图，“‘重生日’那天，我在口袋里发现了这幅画，还有你的照片。你看，这是张地图。”

“这不是地图，”斯托姆皱着眉头说，“这只是一串椭圆——”

“它是地图。我知道我是怎么想的。”他伸出左手的拇指，就是为了画地图而割破的那个拇指，“这是我用自己的血画的，所以我知道它有多么重要，必须认真对待，理解其中的含义，到达底层的那个世界。我把它和你的照片——我们的合影——一起放在了口袋里，这是因为我会在前往底层世界的路上找到你。”弗勒举起斯托姆的手，与她十指相扣。

“告诉我你觉得这样不对，”他低声说，“告诉我，我们的双手这么贴合，不是因为它们经常这样牵在一起。”

斯托姆将自己的手抽了回去。

“相信我。”外面的喧哗声明显变大了。

“我甚至都不认识你。”她反驳道，“而且就算我同意这么做，你也只有一个降落伞。”

“我们可以一起用。听着，斯托姆，我就实话实说，你现在已经没什么选择了。如果你留在这儿，他们会杀了你。跟我走的话，你至少还有活下去的机会。”

她把手伸进他的马甲，掏出了那张照片。她似乎在端详着自己的脸，也许在惊讶照片里的自己看上去是多么的幸福。弗勒猜测，自“重生日”以来，她应该从没像那样笑过。

她把照片还给他，但弗勒接过照片的时候，她却又捏住了照片。“你确定我们两个可以用一个降落伞着陆吗？”

弗勒果断地点点头：“我确定。”至少他认为他们可以。之后，他会搞清楚其中的细节的。

“还有，你确定我们下面还有另一个世界？”

“是。”

她松开照片：“我们需要一支火把。”

IX

山顶的教堂映入眼帘。彼得将目光移开，希望离它还有百米、千米远。伊莎贝拉和梅丽莎的叔叔沃尔特、婶婶罗斯分别穿着黑色西装和黑色连衣裙，他们走在前方的人行道上，朝大大的前门走去。

他在这里一刻也待不了。他可以装病，把梅丽莎送来之后自己回家睡觉。他甚至不必装病——一想到要走进教堂，面对乌戈、伊莎贝拉的家人和朋友，他就感到恶心、冒冷汗、肚子里翻江倒海般地难受。

梅丽莎走在他身边，因为睡眠不足而眼窝深陷，鼻翼也因为不住地擤鼻涕而透着红。

他应该告诉她的。如果梅丽莎知道这一切，并且愿意在葬礼上一直站在他身边，彼得觉得他便能挺过去。但每次想开口的时候，他总觉得如鲠在喉。推着贝拉进实验室的时候，他觉得自己要做的是一件高尚的事情，而现在却觉得五味杂陈、难以名状。

梅丽莎把车停在教堂后面。发动机熄火，陷入了沉寂，他们坐在车里，透过挡风玻璃注视着教堂后面，看到前来悼念的人在教堂的前门口静静地排起长龙，他们都低着头，其中有许多穿着制服的新兵。

最终梅丽莎打开车门，彼得别无选择，只能开门下车，跟着她走向教堂。梅丽莎伸手牵起彼得的手，他忍不住哭了起来。梅丽莎捏了捏他的手，以为他只是为伊莎贝拉的离世而落泪，他确实是因为伊莎贝拉的离世而落泪的，但事实却远不止如此。

乌戈就站在门口——破天荒地没有戴帽子——接受来宾的哀悼。梅丽莎陷进他怀里，他们紧紧地抱在一起，乌戈双眼紧闭，太阳穴上青筋突出。过了很长一段时间，梅丽莎和乌戈终于分开了。彼得走到乌戈身前，他的双腿抖得厉害，让他觉得下一秒他便要瘫倒在地了。

他伸出手，勉强挤出一句话来：“节哀。”

乌戈转向队伍中下一位前来悼念的人，就像没看到彼得一样。彼得收回手，转身走开了。

梅丽莎看得目瞪口呆："我的天，他直接忽略了你。乌戈为什么要这样做？"

"他可能没看到我，他似乎在发呆。"

"他看到你了。还是因为诺贝尔奖的事吗？但是他肯定不会因为那样的事而对家人不理不睬的，更不会在这种时候这么做。"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他一边说着谎话，一边思绪又回到了实验室下面，他和哈利抬着伊莎贝拉的副本穿过阴冷漆黑的旧工厂。他像个罪犯一样把伊莎贝拉的尸体藏了起来。

一只手碰了碰彼得的背，如梦初醒的他不禁畏缩了一下。是哈利。

"还好吧？"

* * *

他在乌戈家楼下的卫生间里待了很久很久，直到他觉得必须出去为止。一出卫生间门，比尔和奥德丽·德尼罗就围了上来。

"节哀顺变。"奥德丽的脸贴向彼得的脸的时候，一股洗面霜的味道扑鼻而来。

"谢谢。"

乌戈出现在拐角处，他等在那里，看着比尔和彼得两人握手。

待他们走后，大厅里只剩下彼得和乌戈两人。

"我知道你来这里是别无选择……"

"无论如何我都会来，我爱伊莎贝拉，就像爱我亲妹妹一样……"

乌戈举起一根手指打断了彼得的话。他靠近彼得："别在我面前提

她的名字！如果按照我的意思，你这段时间都别再和我说话，离我远一点儿。如果我们非得待在一个房间的话，你就去房间的另一边。明白了吗？”

彼得点点头。他不想和乌戈在一起，就像乌戈不想和他在一起一样。如果不是因为家庭和工作的关系和乌戈有交集，彼得会想尽一切办法远离他。如今伊莎贝拉的葬礼已经过去了，他唯一想做的就是工作，忘掉那个夜晚，全身心地去帮助那些身受这种该死的基因工程疾病折磨的患者。他希望所做的事情足够让自己的心里平衡一点儿。

20

当他们越来越靠近边缘时，街上没有传来任何声音。显然斗争集中在内陆地区。

“那么你在人群中看到的那个女人是谁？”在地铁隧道中穿行的时候，斯托姆问道。火炬在他们周围发出一圈黑橙色的光。

“我在我的世界上的一个朋友，我们一个部落的，她的名字叫奥基德。”

“只是朋友？在你的世界上，有没有对你来说很特别的人？”

“有啊。她是我全心全意爱着的人。”看着试图掩饰自己的惊讶的斯托姆，弗勒咧嘴一笑，“她叫黛西，身高大约一米二……”

“和你差不多高，然后呢？”

弗勒笑了：“你说得对。在大清除时期，我收养了她。”

“大清除？”

“没有那么多食物养活所有人了，当这一事实越发清晰明了的时候，有一伙人便开始把老弱病残扔下世界边缘。他们杀死了数千人——都是那些无力反抗的人。我想阻止他们，但我能阻止得了吗？后来我突然想：至少我可以救下一个人。于是我随机跑到一个孩子面前，挥舞着那张我和你的合影，大喊它是我和那个孩子的合影。”

斯托姆的眼中少了一些疑虑：“你这人真是惊喜满满啊。”

弗勒并不想通过讲这个故事来赢得她的信任，黛西不应该被当作一种博取他人同情的手段。“我这么做不为别的，就是为了我自己，如果我连一个孩子都没救下来，我知道余生我都会活在悔恨中。”

“那些把孩子扔下边缘的人也是为了他们自己。他们担心的是自己

的温饱，而你担心的是自己的良心。”

“问题是，大多数人都是这样吗？他们乞求着、哭喊着，但他们还是继续……”弗勒哽咽起来。他不想再回想起那一天的情形了。

前方有一束亮光，这也预示着他们即将到达下一站。

“前面就是我们要去的那一站了。”斯托姆加快了脚步，“知道黛西还在上面，误以为你已经死了，你一定很痛苦吧。”

“我只希望同伴们能够照顾好她。他们肯定会的，他们都是好人，尤其是奥基德，尽管她有些奇怪。”

斯托姆将火把扔到身后的楼梯井中，和弗勒一起眯眼看着阳光，出现在世界边缘。所有街道上空无一人。

他们越靠近世界边缘，天空就越发辽阔。一想到要从世界边缘跳下去，弗勒的心就怦怦直跳。

斯托姆在边缘附近、坑坑洼洼的柏油路上停了下来：“我觉得我做不到。”

弗勒继续向前走。他从边缘处往下看，检查有没有障碍物，什么障碍物都没看见。“我也面临过这样的选择。要么落入天空，要么死，这样想来，也就无所谓选择了。”他转身面对着斯托姆，“我不想死。除此之外，我需要去看看最下面有什么。我画那张地图肯定是有原因的。”

斯托姆盯着世界边缘，仿佛它是横在面前的一条毒蛇。

“自‘重生日’以来，我们的生活中就充满了各种疑问。”弗勒说，“难道你不想找找答案，寻求一下改变吗？”说着，他伸出手。

她仔细观察了弗勒很长一段时间，接着伸手握住了他的手。

“斯托姆！”

弗勒越过她的肩膀看到四个人正推着一辆被掏空的汽车，还有一个人在车里掌控方向。那个人就是穆恩拉克。汽车在破裂的路面上颠簸着

嘎吱嘎吱地向他们驶来。

“斯托姆！”

斯托姆听到了穆恩拉克的叫声，她转过身，一看到他便倒吸了一口凉气：他还活着，但明显受了伤。

弗勒捏了捏她的手说：“如果你现在去找他，你只会和他一起死。你自己说的，已经无处可逃了。”

看着越来越近的穆恩拉克和摇摆不定的斯托姆，弗勒的心咚咚咚剧烈地跳起来。

“等等。”穆恩拉克现在已经离他们近得不用再喊着说话了。跟那个挥舞着铁锹的倒霉蛋说的话一字不差。

斯托姆试图挣开弗勒的手。他知道，如果现在放手他就会永远失去她。于是他用另一只手抓住斯托姆的手腕，把她拉向自己。

受到惊吓的斯托姆向反方向移动身体：“不！”

弗勒继续拼命把她往自己身边拉，斯托姆跪倒在地，拼尽全力挣扎，一边用另一只手抓挠弗勒的手指，一边大声尖叫。

“你会没命的！”弗勒用后脚跟试探了一圈，没有碰到任何东西，身后只有一片虚空。他向后一倒，双手死死地抓着斯托姆的手腕。斯托姆另一只空着的手拼命摸索着想去抓住些什么，她的手指杵进路面，却抓起了一把杂草。

弗勒倒下去的力量拖着他们坠下了世界边缘。

他们坠落着经过赤裸裸的石块时，穆恩拉克出现在他们上方，走路一瘸一拐的，一条腿上鲜血淋漓。他对着下面大喊大叫，但弗勒的耳中充斥着斯托姆惊恐的叫声，完全听不清他喊的是什么。穆恩拉克举起手臂，紧接着上方响起了枪声——三声、四声、五声、六声——枪声越来越微弱，渐渐失去了一开始给人的紧迫感，最后在淡蓝色天幕的映衬下，弗勒只能模模糊糊地看到一件血迹斑斑的深灰色西装。

弗勒感到脸上受了一记猛击。首先蹦入他脑海的是一个疯狂的想法：被子弹打中了。接着他意识到是斯托姆打了他，她的神情看上去与其说是生气，倒不如说是惊慌失措，就像一个溺了水拼命去抓树枝的女人。

“我们没事的。”他试图抓住她那只胡乱挥舞的手，但它疯狂地摆动着，与她惊恐的眼神彼此呼应。她似乎迷失在了恐惧中，完全没有意识到弗勒的存在，她身上的每一块肌肉都紧绷着，好像在为可能会发生的撞击做准备。弗勒一边紧握着她的手，一边抓着她的肩膀：“斯托姆！看着我！看着我。”她的目光扫过他的脸庞，瞬间又落回到脚下的天空。“我们没事，没什么好怕的。”

X

实验室前门打开的一瞬间，彼得的肾上腺素立马飙升。

进来的是安德鲁·斯通，美国弗吉尼亚大学的一名研究生。他看起来睡眼惺忪，应该是过来使用白天用不到的设备。彼得和安德鲁互相致意打了个招呼。

乌戈已经一周没来上班了——伊莎贝拉的葬礼之后他就没来上过班——然而无论白天还是夜晚，只要实验室的门一开，彼得就会感到一阵恐惧。乌戈最终还是会回来的，总有一天他会夺门而入。

“我们真的要这么做吗？”他没有注意到哈利站在门口。

彼得把一瓶功能饮料放到桌上，然后把他的转椅从三面环绕着他的电脑面前推开。“为什么不？把放屁坐垫放到它下面之后，你查看实际结构反应情况的频率是多少。”

“我们要做的就是这个？”

尽管他们没谈论她，但伊莎贝拉副本的尸体就像横亘在他们之间一样。每当他们在一起的时候，彼得都会有这种感觉，他肯定哈利也是如此。但哈利真的很够朋友，他从来不会提起那件事，而彼得则是愧疚得不愿提起。说实话，这有什么可说的呢？

此刻实验室里只剩下安德鲁。他们朝虫洞口走去，哈利拿着托盘，上面放着麻醉过的小白鼠。

自从乌戈退出以后，器官复制项目一直停滞不前，直到器官移植小组完善了他们的程序，实验才得以继续。彼得也因此只剩下基础研究可做了。他们所进行的大部分实验都是为了弄清楚伊莎贝拉的死因，尽管这一点只有他和哈利知道。现在他们了解了一个关键的事实：复杂有机体若是在尚有意识的情况下进入复制器，那么没有一个能在复制过程中存活下来。彼得想知道更多，他想彻底弄懂复制器的原理。现在他想弄

清楚，如果他能有力地推现实一把，它会作何反应呢？这种疯狂的实验最好是在半夜进行。

“所以，你猜会怎样？”彼得问哈利。

“我不知道。如果一定要我猜的话，老鼠应该可以复制出来，就像这个循环从来没发生过一样。”

彼得咧嘴一笑：“很好。”彼得很想知道会发生什么，就好像和宇宙进行了一次亲密的谈话，问它是怎么运转的。

波尔钦斯基首先提出了物理学版的“祖父悖论”：如果将一个物体通过虫洞送回一毫秒以前，但又在不到一毫秒之后将它通过复制器送回来，并且不让它回到最初的地方，那么将会发生什么呢？这产生了一个悖论，波尔钦斯基最先在脑海中进行实验，用台球作为对象，而当实验对象换成沉睡的小白鼠时，这一悖论依然成立。为了看到实际效果，他们额外制作了一条直接影响虫洞口的输送管道。

彼得走到左边的输送管道旁——如果原先的小白鼠能够回来，它就会被传输到这里。“准备好了吗？”他对哈利喊道，“太刺激了。”

“开始吧！”哈利回应道。

一个影子从管道里掉了出来。

彼得一个踉跄，后退了几步，哈利惊讶地大叫起来。这不是物体投下的影子——当然也不是老鼠的影子。这就是一块轮胎大小的黑斑，遮住了它正下方的灰色瓷砖。它的颜色是如此之深，给人一种看见黑洞的错觉。

眼前的场景让彼得感到一阵恐惧袭遍他的全身，一种近乎迷信的恐惧，仿佛一个魔鬼或者一个神灵坠入了他的实验室。

“让安德鲁出去！”彼得对哈利说。彼得不知道它是什么，也不知道它是否危险。它确实是从虫洞里掉出来的，但从里面出来的绝不该是它，所以从定义上来说，它确实是危险的。他转过身，发现哈利还在盯着那个东西，整个人都呆住了。“让安德鲁出去，马上！”

哈利小跑着离开的时候，彼得绕着那个东西走了一圈。

除了他们放进复制器的物体，复制器里不应该出现其他东西。这完全说不通。

实验室的门开了又关，彼得听到咔嗒一声门锁归位的声音。五秒钟后，哈利回来了。“那是什么鬼东西？”

“我不知道。”

“这东西会不会有辐射？”哈利站在彼得身后三四米远的地方，好像如果这东西真的有辐射，站远一点儿或许还有点儿用处。

“如果真有的话，现在也已经晚了。”

那东西是立体的。直视它的时候，彼得感觉很难看清它，仿佛他的视野在抗拒它，试图闭合它所创造的空白空间一样。彼得将视线向一边移动了几英尺，看清楚了一些，接着它凝固成一个球形物体，立在实验室的地板上。

不，不是立着，它的底部不再呈完美的球形——而是平的。它正在慢慢下沉，被它腐蚀的地板处冒着淡蓝色的光。它正在电离所有它接触到的物质。

彼得咯咯地笑起来，他用手捂住嘴巴想让自己镇定下来。他原以为自己可能会大吃一惊。他深吸一口气，努力运转大脑。

首先，他们必须在它穿过地板之前，先让它失效。

彼得扭头对哈利说：“找些带电的东西。快！”彼得飞快地奔向范德格拉夫发电机。

“带电的东西？”哈利疑惑地说，他站在那里，好像被粘在了地板上似的，“我靠，你是说它是一个奇点？”

“对。”他抓住哈利的胳膊，使劲拉着他，“如果我们给它充电，我们就可以控制它。来帮我一下。”

他们把范德格拉夫发电机放在黑球附近。

“去找两块金属板。”彼得说着，正在给黑球充电的发电机便迸出了火花。如果这个物体不是奇点，它肯定也能像奇点一样做出反应。彼得跑去拿电池。

彼得回来的时候拿着两个从空调管上撕下的金属盖。他们把金属板放在那个物体的两侧，把电池的正极固定在一块板上，把负极固定在另一块板上。

接着那个物体就一直往上升，直到处于两块金属板的正中间。

失效的黑球悬浮在空中，现在他们需要把它弄出实验室，送到安全的地方，然后再去想怎么处置它的事情。

在之前他和乌戈的地下探险中，他们经常会经过一间巨大的厂房，房间外装着一扇厚厚的钢门。那个地方正合适！

“你抓住一端。”彼得说着抓住了其中一块金属板。

“我的天。”举起另一块金属板的时候，哈利气喘吁吁地说道。

那个物体就像被施了魔法般升了起来。

“如果这是奇点，它怎么一点儿都不重？”哈利问。

彼得点点头。周长和轮胎一样长的奇点应该比地球还重。“该死，别问我。‘祖父悖论’肯定导致了一些不寻常的量子效应。关于量子力学和奇点相结合会产生什么还存在诸多争议，不过，如果它的结果没有出乎我们的意料，那才是真的出人意料。”

他们站在那里呆呆地望着悬在两人之间的物体。

“我们到底做了什么？”彼得问。

“嘿，别看我，我只是在这里工作而已。”哈利说。

彼得对哈利微笑道：“你这套说辞是提前准备来应付联邦调查局的

审问的吧？”

他们找到一辆轮式推车，把电池和范德格拉夫发电机放到上面，慢慢地推着它们向大厅走去，最后，一阵折腾才下了楼梯。

“一旦我们设计出更专业的静电势阱，我们就先用盖革-米勒管、粒子能谱仪、伽马和中子探测器来看看是否需要进行隔离并且求助联邦调查局。不到必要的时候，我不想找联邦调查局，他们可能会先把我们给端了，然后自己弄出个所以然来。”

21

斯托姆恐慌的情绪逐渐平复了下来。她能有什么选择？就像弗勒和其他人在“重生日”之后的几周里所经历的那样，人的心脏只能狂跳一段时间，终究会回归平静。

斯托姆的恐慌一点点消逝，然而她的怒气却在逐渐高涨。

“我不能让你死！”弗勒不得不扯着嗓子大喊，以便盖过呼呼的风声。

“你根本就不知道我会不会死。也许穆恩拉克是来告诉我他们已经击退了入侵者。”在强风持续不断地吹拂下，她的脸看上去很奇怪——她的双颊向四面伸展开来，皮肤表面起起伏伏，眼睛大睁，眼神诧异。

“其他区的人会从四面八方涌过来，他们会杀了你的。如果你还待在那里，你这会儿早就没命了。”

“这不重要，轮不到你来做决定。”

“但是你得承认，如果我撇下你不管，你压根儿就没有活命的办法。”

“你他妈以为你是谁？就因为你有我的照片，你觉得就能为我做决定了？如果我就想留下来和穆恩拉克一起死，你又有什么权利阻止我？”

“他朝我们开枪。”

“他是朝你开枪！”

弗勒深吸一口气，试着尽可能心平气和地说话，然而在风中他们需要大声吼才能让彼此听到，让说出的话听起来平静非常困难。“我敢肯定他主要是朝我开枪，但是你也在场啊，所以他并没有很在乎你。我要

说的是：如果你真的在乎某个人，你是不会朝他身边的人或者物开枪的。”

“你都把我拉下悬崖了，还跟我废话什么对和错？”

弗勒陷入了沉默。她说得有道理。他本能地带着她一起跳了下来，因为他没有时间去想别的。这在当时看来似乎是正确的，即使是现在，有了思考的时间，他仍然认为自己没做错。但他不得不承认，他确实做错了。

“对不起。”他说了一遍又一遍。不过扯着嗓子喊确实很难听出他在真诚道歉。

斯托姆没有回应。

弗勒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才能缓和两人之间的气氛，只好望着天空。他的目光追随着十几朵长条状的黑色云朵。它们在另一片晴朗的天空中飘动着，就像在无垠的蓝色湖泊里游来游去的鱼儿一样。在他的世界上，有些人相信云是有生命的，它们以阳光为食，雨则是它们的尿液或者泪水。在这世上，唯有弗勒知道云只不过是雾蒙蒙的空气。不过斯托姆很快也会知晓这个秘密。

“你不觉得很美吗？”他终于问道。

“什么？”

“天空啊，你不觉得很美吗？”

她看着他，显然在判断他这句话是不是认真的。接着，她难以置信地摇了摇头：“你逗我玩呢？！”

不久，他们就掉进云层里，出来时浑身湿乎乎的。

22

弗勒突然想到，他还未采取任何措施来解决现在“一伞两人”的问题。等下一个世界出现的时候，他必须做好准备。他伸手去够背包。最简单的解决方法是：撑开降落伞背带，两个人都挤进去。不过这样一来，在降落伞打开的时候，他们会被猛地拉到一起。

“你能抓紧这个吗？”弗勒拿出折叠着的降落伞和绳索说。斯托姆狠狠地瞪了他一眼，然后抓紧了降落伞和绳索，并小心翼翼地不让它们从手中飞走。

在弗勒忙活了一阵后，斯托姆开口道：“那不是同一个人。”

弗勒看着她，一脸疑问。

“穆恩拉克和那位你说你认识的女人聊过了。她从来没有见过你。”

弗勒哼笑了一声。穆恩拉克处事真是细致周密，或者说他曾经是这样。“好吧，这样那个问题也就有答案了。”

“哪个问题？你又在胡思乱想什么？”

“真有意思。”弗勒不清楚她是否会原谅他，是否一抓到机会就会离开他。也许当他们找到另一个世界并安全着陆时，她会明白他救了她的命。

XI

梅丽莎被三名安保人员领进实验室的时候，彼得的心一下子跳到了嗓子眼儿。她看起来吓坏了。彼得在等着带她去实验室看看那个东西。

她跑到安保人员前面，扑到彼得怀里。

“我想你。”彼得对着她的头发说道。他已经三天没见梅丽莎，四天没合过眼了。

“我怕你犯傻伤了自己。”

彼得后倾身体，看着她的眼睛说：“我在邮件里写了‘所有人都安然无恙。没有人遇到危险’。”

“你还想说什么？”她笑了，“是想说‘我受伤了，处境非常危险，接下来几天会更糟’？”

彼得叉着腰说道：“我是‘我不想让你担心’的那种人吗？如果我受伤了，即使是在厨房切西红柿时切到了手，我都会嚷嚷着让你知道的。我希望获得别人的关心和安慰。”

“这点我同意。还记得那次生物课，我们需要刺破手指来做血型检验吗？当时你不敢戳，只能我来，你那表情就像我要朝你开枪一样。”

“我哪有。”彼得笑了，“我根本就没有退缩，我是想让你觉得我很勇敢。”

她做了个鬼脸。“我本来不想和你说这些，但你连手指都不敢戳破，早在我这儿没戏了。”梅丽莎环顾了一下几乎空无一人的实验室，“所以到底发生了什么？”

彼得拉着她的手：“在楼下。”

“你的手一直在抖，而且全是汗。”梅丽莎举起他们紧握着的手。

“功能饮料喝多了，而且没吃什么东西。”彼得沿着长长的走廊向前走。

“这些天你都吃了什么？”

彼得耸耸肩：“主要吃了比萨和中国菜。我再也不想闻到糖醋里脊的味道了。”

他们走到大厅的尽头，彼得打开楼梯间匆忙安装的灯，领着梅丽莎走进一个废弃已久的更衣室。脏兮兮的橘色橡胶雨衣像兽皮一样在墙上挂成一排，墙边的一间浴室里传来窸窸窣窣的声响。也许是老鼠。

“我们要去哪里？”

“我不想破坏这个惊喜。不过这么说吧：它是令人难以置信的存在。世界将要因此而改变了。”

“这句话出自复制器的发明者之口。现在我的手心都出汗了。”

他们走下另一段水泥台阶，空气变得更为阴冷潮湿。接着他们穿过一个较大的房间，里面堆满了“二战”时期的榴弹炮轮胎，还有一条狭窄的小道穿过房间中央。

“真诡异！”

“我们不得不把它放在一个没人会去的地方。”

他们又下了一段楼梯，最终到达底部。彼得蹲下身给两串圣诞彩灯通上电，长长的走廊随即闪耀着可怕的蓝光和红光。

他们走到门口，沉重的钢铁门打开了，眼前是空旷的工厂车间。

“嘿，梅丽莎。”哈利朝他们奔过来，“真希望能留下来看看你的反应，但你老公就像管血汗工厂里的九岁小孩一样管着我。”彼得试图趁哈利经过他身边的时候给他一脚，结果没踢到。

工厂车间是水泥结构，有半个足球场那么大。那扇厚实的门说明了这里以前是一个兵工厂，而且被用于某些机密项目。阴影遮住了角落和

天花板，中间是隔离舱：八立方英尺的空间被一层军用级防爆玻璃包围着。彼得精挑细选的团队——他既尊敬又信任的四位物理学家——正围在仪器前工作。那些仪器就放在他们第一天从实验室里拖来的桌子上。

梅丽莎径直走到玻璃前，往里看了看，接着就像被蜇了般从玻璃前快速弹开。“那是什么？”

无论彼得看了多少遍，他的内心总是充满了敬畏、恐惧和兴奋。

尽管它是从复制器里出来的，但它并不是活的。它不能呼吸，没有体液，也不是由活细胞构成的。从更小的粒子构成的意义上来说，它甚至不是由任何东西构成的。它是一个不可分割的单位，就像一些巨大的量子粒子一样。

“我在试验复制器的时候，”他看着它说道，声音温柔、恭敬，就像在教堂里一样，“它从里面出来了。”

“天哪，”梅丽莎低呼一声，连忙捂住嘴，目不转睛地盯着那个黑魆魆的球状物，“它是什么？”

“现在你明白为什么要保密了吧。如果被联邦调查局知道了，他们一定会把这里控制起来的。”

“它是什么？”

这就是问题所在，不是吗？“我们非常确定它是奇点。”

梅丽莎呆呆地看着他：“你是说，就像黑洞？”

“不完全是。黑洞是奇点的一种形式。”

“你在做实验，然后一个黑洞从你的复制器里掉了出来？它从哪里掉出来的？”

“目前还不确定。”

“是来自外太空吗？时间旅行？”

彼得把手放在她的肩上，说：“看来你得再读读爱因斯坦的书了。空间即时间，差不多是这样，即使在时间中你也只能向前。”

梅丽莎瘦弱的双臂交叉在胸前，弯着一条腿。“你知道的，我根本就没读过爱因斯坦的书。”她盯着那个奇点说道，“你在做什么实验？”

彼得摇了摇头：“你还是不知道的好。为你的安全着想。我们没有留下任何记录，以防有人黑进我们的电脑。”

“那你觉得是怎么回事？它危险吗？”

“到目前为止，我一直都觉得那个传送门只是一个圆圈——一个比我们预估的时间早一刹那回到这里的虫洞。”

梅丽莎捏了捏鼻梁：“明白了。”

“但我想错了，因为如果是那样的话，它就不可能会出来。”他指着奇点，“因为虫洞里除了我们送进去的东西外，没有别的任何东西。”

“那你现在怎么想？”

“我认为复制器是一个传送门的后台，可以到达事物的起点和终点，到达源头。”彼得闭上双眼，各种图像、想法在脑海中不停地旋转，“但到头来，我确实没弄明白。”

梅丽莎凝视着那个黑球，用颤抖的手捂住嘴巴：“没那么简单，彼得，你好像召唤出了神灵。”

物理学家吉尔·桑德斯和娜塔丽娅·科莫洛夫经过两人身旁，看上去既疲惫又兴奋。彼得向他们点点头。尽管和吉尔是很好的朋友，但梅丽莎似乎没认出她来。

彼得搂住梅丽莎，哄她从玻璃前离开。“重点是它包含了惊人的能量。”彼得举起双手，十指张开，“我是说，一种摄人心魄的、不可思议的能量。我们一直用激光在它上面做实验，结果发现它的中心在旋转。你根本想不到我们做了什么。”他从衬衣口袋里掏出一支黑色签字笔和一个笔记本，把笔记本靠在玻璃上，在上面画了一个圆圈，“这是奇

点。”他在圆圈周围加了一个椭圆，“这是它周围的过渡区域。”说着他又画了一系列即将进入过渡区的圆点，“我们向过渡区域派遣了一批纳米机器人，目的在于将其分成两部分。”接着他将落在圆圈里的点连成一条直线，另一条线一直延伸出过渡区，“一部分纳米机器人掉进了奇点，另一部分出来了。”他看着梅丽莎，意识到自己说得太快了，但又没办法放慢速度，“出来的这部分所包含的能量比所有进入的纳米机器人所包含的能量还要多。”

梅丽莎点点头：“你是说你可以把它用作一种能源。”

彼得点头表示赞同：“它所包含的能量足以为全世界提供十年的电量。就这一个啊。而且我们没必要只满足于这一个。”

梅丽莎看着他：“什么意思？”

“如果我们想得到另一个，我们可以重复这个实验，创造另一个悖论。”

梅丽莎盯着那个东西，咬着下唇。“那就不用再去争夺石油、煤炭或核能了，”她低声说，“它们可以让一切都运转起来。”

“我们用不了一天就可以结束战争。”

他拥有了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低碳能源。正如凯瑟琳说的，他的复制器就是取不尽的食物来源。在这两样东西之间，将会有很多变化产生。

“把它送回去。”梅丽莎低声说。

“什么？”

“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可怕的东西。”

“你知道我不能这么做。如果我把它放回复制器里，它马上就会出来，而且可能还会带个朋友出来。”

“我知道。”梅丽莎目不转睛地盯着它，“你怎么用它来为世界提供能源？你是打算把供电线从实验室门口一直扯到印度，还是准备免费把

奇点分给俄罗斯和朝鲜？”

彼得笑了：“远场无线电力传输，这个技术十年前就有了。我们把电磁辐射光束对准平台上的燃料电池，这样一来，任何国家的任何人都可以免费使用燃料电池，想用多少就用多少。”他举起一根手指，“只要他们同意立即停火并坐到谈判桌前交涉停战事宜。若是哪个国家反对，那他们就没有免费的电可用，会按照事先约定的被断电一段时间。”

梅丽莎试探着用手指碰了碰杯子，似乎以为自己会大吃一惊。

“无论如何，这场战争都会变得毫无意义。”彼得说，“就像为了争夺海水和氧气而战一样。”

“你觉得你能做到吗？”

“我可以。不过我需要数十亿的资金，保守估计数十亿。我要雇工程师来设计燃料电池和平台，但不会告诉他们这些东西的用途。”说完，他喝了一大口功能饮料。他感到精疲力竭，浑身发抖，头也有点儿疼，好像生病了一样。“凯瑟琳会通过她的关系帮我筹钱。”

梅丽莎走出隔离室：“也许我可以帮她。我已经没办法还像现在一样工作了。”

彼得紧紧地抱住她说：“谢谢你，谢谢你相信我！我都不知道没有你我该怎么办。”

23

弗勒梦见有一千个人挥舞着斧子和铁锹向他猛扑过来，他举起手中的枪，没有瞄准那些气势汹汹地冲向他的暴民——他们跟在手拿大砍刀的穆恩拉克身后——而是对准自己的太阳穴，扣下了扳机……

他猛然惊醒，连带着也惊醒了斯托姆，因为他们的手腕被绑在了一起。

“抱歉，我做了个噩梦。”

斯托姆昏昏沉沉的眼神不见了，仿佛被人扇了巴掌一样。弗勒不太明白她的反应，后来意识到她不是在看他，而是在看他的后面。

他扭过头。远处，一个拳头大小的世界悬在傍晚的天空中，有一部分躲在云层后面。

“哈！”他咧嘴一笑，回头看着斯托姆，“我告诉过你吧？”她能发现它真是两人之幸啊。

“它离我们太远了。”她凝视着那个世界，仿佛无法把目光从它上面移开一样，“我们会错过它的。”

弗勒挣扎着估算了一下距离。它确实很遥远，不过正因为还远，值得一试。他们已经坠落两天多了，弗勒宁愿放手一搏，也不愿意抱着遇到下一个世界的可能再多下落两天多，甚至更久了。

“抓住我的脚。”他翻了个身以便充分借助风的力量。一旦斯托姆抓住他的脚踝，他就舒展开四肢，开始滑翔。也许是幻觉，但他感觉到他们以惊人的速度在水平移动着。可能两个人的身体对风产生了更大的阻力。

* * *

他们来到那个世界上空的时候，天已经黑了。下方的世界就像没有星光的夜空上的一块补丁，越来越大，越来越大……

“完美！”弗勒说，“没有人会看到我们着陆，我们可以空降到城市中一个安静的地方，然后混入其中。”一想到要看到另一个世界，他就难掩内心的激动之情。黑暗笼罩着它，让下方的世界增添了一股神秘之感，也让弗勒和斯托姆有种一头扎进未知世界的感觉。

很快，他们的脚下漆黑一片，不见一点星辰。弗勒摸索着背带，紧握带扣，让他们面对面身体紧贴在一起。

在黑暗中落向一个世界让他们心绪难安。他们很难知道离地面还有多远，但如果弗勒过早打开降落伞，他们有可能会飘过那个世界。

最后，他发现了一个橘色光点，接着又一个。是火光。反射的月光和星光让更多细节浮现在他们眼前：大片的田野和森林被一条条狭长的带子隔开，弗勒猜测那些应该是道路。他们已经近得可以打开降落伞了。

“接下来会有颠簸，先做好准备。用胳膊抱住头，别让脖子剧烈晃动以免让我们的头撞到一起。”

斯托姆按照弗勒的指示逐一照做，她的胳膊肘紧贴着弗勒的耳朵。

“好，我数三下。一、二……”他最后向下瞥了一眼，发现地面正在迅速向他们逼近，“三！”

开伞的动作一气呵成，伴随着斯托姆的惊声尖叫，伞身在空中划出了一条蜿蜒的曲线。

他和斯托姆挤在一起的时候，就像被一只巨大的手紧紧捏着一样。他的视线开始变得时而清楚，时而模糊。

接着，他们安静地在星空下飘浮，下方是一个新的世界。弗勒可以辨认出散布在各处的小型建筑以及集中在一处边缘的建筑群。那个藏在他脑海中黑暗一角的词语，千呼万唤终于浮现出来：城镇。

“那里就像是书中的一幅画。”斯托姆的语气介于恐惧和惊讶之间。

一阵凉风吹着他们大致朝城镇的方向飘去，从一个圆柱形建筑——筒仓上方飘过。斯托姆的话使弗勒感到通体愉悦。

“我觉得书中所有的图片都是真实的。”他说。

斯托姆看着他，就像看疯子一样：“那你有见过大海的图片吗？它装得下整片天空。”

确实是这样。还有山峰的图片，它们绵延不绝，直至消失在远方。现实世界无法容纳如此巨大的东西，只有艺术家的想象力可以。

他们正落向一片森林，但那里根本不行，于是弗勒张开双臂，让他们慢慢地飘向一片杂草丛生的田野。一阵强风吹来，加快了他们水平移动的速度。

“落地的时候不要站着，”弗勒说，“一碰到地面就顺势卧倒。”

野草噼里啪啦地打在他们的鞋子上，然后打在他们的腿上。斯托姆尖叫着，他们撞到了坚硬的地面，随后两人摔倒在地，滚成一团。

弗勒解开系在两人身上的扣子，站起来拍了拍身上的尘土。这个夜晚安静得出奇，只听得到蟋蟀的鸣叫声。身旁的降落伞已经瘪了下去。

田边有一间屋子，屋子的一部分被藤蔓大片大片的泪滴状绿叶遮挡着。弗勒指着房子说：“要不就在那里休息一宿吧？”

“睡觉的时间多得是，我们先四处看一看吧。”

弗勒觉得，作为落到未知世界经历最为丰富的人，他才是那个该发号施令的人。“我不觉得摸黑跌跌撞撞地四处瞎逛有什么意义。”

“我不在乎。我准备四处看看。你要想躲到天亮，随你便。”

弗勒很想从口袋里掏出那张照片，提醒自己他俩是可以愉快地相处的。但天太黑了，即便拿出来也看不清照片，于是他跟在斯托姆身后，沿着田野边缘的一条土路向前走。他们路过一辆被藤蔓覆盖的、锈迹斑

斑的卡车，然后是卡车旁边的一些生了锈的大型机器。

他们发现了一条宽一点儿的土路，它通向森林，离那间屋子越来越远。

每隔一段时间，他们就会路过一些房子。大部分房子都很小，看起来就像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并且似乎都没有人居住。

森林过后是大片的田地。他们走过弗勒在空中俯瞰到的谷仓，谷仓旁边是一幢大房子，被一条长长的走廊围绕着。眼前的景色美极了，这三样东西一同营造了一种平衡，一种他无法言说的和谐。

“你哭了？”斯托姆问道。

弗勒用手背擦了擦一侧的脸颊，手背沾上了泪水。

“为什么哭？”

弗勒耸了耸肩：“我也不知道。只是……看着这片农场……内心一暖，我觉得我应该知道其中的原因，可是我却没有任何头绪……”

斯托姆仔细看着眼前的景色：“不过你之前不是看过农场的照片吗？”

“不是一个地方。”

斯托姆又看了一会儿农场，接着继续向前走。

他们走到土路和公路的交叉路口时，破晓时分的地平线渐渐变成粉红色。他们沿着那条公路向城镇走去。

24

小镇坐落在一座绵长而倾斜的小山脚下。主街一侧的建筑悬在世界边缘，有些建筑被陷入世界另一侧的钢梁加固着。小山谷的其他地方零星散布着房屋，毫无章法可循。

“或许我们应该到主街上逛逛，尽量随意些。”弗勒说，“看看能见到些什么。在知道如何融入这里之前，不要和任何人说话。”

斯托姆困惑地看了他一眼：“没人看到我们着陆，谁会怀疑我们是从另一个世界掉下来的？”

对于弗勒而言，一个人站在他身边，手上拿着半块砖的情景依然记忆犹新。

“听我的，可以吗？”

斯托姆耸耸肩，然后向山下走去。

他们在路上遇到了一个女人，她就在门廊上干坐着。弗勒向她挥了挥手，她眯起眼睛看看他，半抬起手，试探着动了动手指。

他们又走了几扇门的距离，一只小哈巴狗从两辆敞篷货车之间冲了出来。它在路边突然停下，开始狂吠，每叫一声就撅一下屁股。弗勒世界上所有的狗不到一百天就被人吃光了，因此他想这个世界上一定有更多的食物。他单膝跪下去，伸出两根手指安抚小狗，可它并不买账，于是他们继续向前走。

最繁华的街道就在跟前，差不多两个街区长，路边停满了车辆。路上可见的有七个人，一个男人坐在人行道上的木椅上，另一个男人在为他理发；还有一个男人在门口进进出出敲打着什么；最后是一对过马路的夫妇和在人行道上用石头画画的两个小女孩。

街道两旁商店林立，整洁的环境让弗勒备感舒适。而在这之前，他

从未意识到开放空间给他的感觉有多么奇特。这种感觉还不错——不受任何束缚，好像随时都有可能飞到天上去。他们左右的商店都空着，橱窗大多都碎掉了，除了灰尘和死去的飞蛾，店里什么都没有。

“我们应该聊聊天，”斯托姆说，“通常人们在一起走路的时候都会说话。”

“好主意。”

他们经过一家商店，里面没有空着，似乎还有食物，以及“重生日”那天弗勒见过的诸如鞋子之类的东西。弗勒本想停下来仔细看个究竟，但还是坚持了自己的计划。来日方长，时间多得是。

“你第一次见到我的时候，有没有觉得我很面熟？”弗勒问，“似曾相识却记不得在哪里见过？”

“没有。当时我只是听说有人带回来一个疯子，声称他是从天上掉下来的。我不想离你太近，万一你是个危险人物呢？”

弗勒笑道：“现在你机会尝一尝告诉别人自己从天而降这件事的滋味了。”

前方有两个男人走出门口，来到大街上。当那两个人看向他们的时候，弗勒被吓得心脏差点儿停止跳动。他们来到这里之后的第一个考验来了。那两个人都上了年纪，其中一个戴着皮革鸭舌帽，不过都穿着用胶带粘在一起的笨重的靴子。

那两个人向他们走来，逐渐放慢脚步，最后完全停了下来。他们呆呆地看着弗勒。

“你是谁？”男人的两撇八字胡挡住了他翕动的嘴唇，但他的下巴和双颊上没有胡须。他的脸看上去有些古怪，大面积的皮肤裸露在外。

“怎么了？”弗勒问道，尽量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

“我从没见过你。”他说，仿佛这是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他看了看他的同伴，那个人缓慢地摇了摇头，好像在发呆。

弗勒伸出一只手，说：“我叫弗勒，我从——”他伸出拇指指了指背后，“从……很远的地方——”

那个人盯着弗勒，就好像弗勒长了个山羊头。弗勒纳闷儿他们为什么不盯着斯托姆看，很显然，她比他更值得一看啊。

那个留着八字胡的人终于看向了斯托姆。“艾米莉，他是谁？”他眯起眼睛看着斯托姆，“还是说你是苏珊娜吗？”

“斯图尔特？”另一个人喊道，目光掠过弗勒。弗勒回头看了一眼，只见一个身材高大的男人朝他们走来，他温和的脸庞被蓬乱的金色胡须遮住了一部分。这些都不在弗勒和斯托姆的计划之内。

那两个人都指着弗勒。“看看他，”八字胡说道，“我从没见过他。”

斯图尔特走到人行道上，歪着头，好像想弄清楚弗勒这张脸。

“我们不出门的，”弗勒结结巴巴地说，“我们是隐居者。”

“他好像是凭空出现的。”八字胡对斯图尔特说。

两个女人正好在过马路，她们显然被不断壮大的人群激起了好奇心。弗勒抬起头和她们打招呼，试图从容镇定地说一句：“哦，这不就是个愚蠢的小误会吗？”

看到两人的脸的时候，弗勒挂着礼貌微笑的脸瞬间皱了起来。

她们一边睁大眼睛盯着斯托姆，一边接近她，就像接近一只被一根长度不确定的拴狗绳绑着的野狗一样。她们穿着蓝色的连衣裙，破旧却很干净，头发上还佩戴着黄色的蝴蝶结。

她们和斯托姆长得一模一样。

那些盯着弗勒的男人也一个接一个地注意到了这两位“斯托姆”，他们来回打量着斯托姆和那两个女人，一个个都看得目瞪口呆的。

“到底是怎么回事？”斯图尔特终于问道，他看着那两个女人，“艾米莉？苏珊娜？”两人点点头，视线从未离开过斯托姆。斯托姆看起来

像是快要崩溃了。

斯图尔特又转向斯托姆：“那你又是谁？怎么回事？”他的声音听起来带着些恐慌。又有两个人挤进人群，越来越多的人奔向他们。

“听我说……”弗勒张开口，又陷入了沉默。他不知道该怎么说下去。他根本没办法说谎。他没有想到一个世界可以小到人人都知道彼此的名字，唯一的办法似乎就只有实话实说了。

“我可以告诉你我们是谁，我们是如何来到这里的，但你们肯定不会相信。如果我是你们，我也不会相信。”弗勒听到远处传来一声喊叫声。现在他们周围至少有十二个人，有些人敛声屏气，生怕漏掉一个字。弗勒指着天空说：“在上面很遥远的地方还有别的世界——远到你们甚至看不到它们。”他深吸一口气继续说道，“我和斯托姆就是从其中的一个世界上掉下来的。”

话音刚落，周围便陷入一片沉默。人们沉默了很久很久，以至于弗勒都感到自己羞红了脸，好像说了荒唐的谎话被当场戳穿一样。

最后，斯图尔特开口问道：“你是想告诉我们你是从天上掉下来的？”

“我并不想告诉你任何事。”弗勒说，“我们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嗯——”他一耸肩卸下了背包，打开袋子，拿出降落伞，“准确来说，我们不是掉下来的，显然如果我们是掉下来的话早就没命了，我们是从空中跳伞跳下来的。”他打开一部分降落伞，展示给围观群众看，“它可以捕捉空气，让你慢慢地飘下来。”

他望着斯托姆，希望能得到她的支持，但她瞠目结舌地看着她的副本们，嘴巴翕动着，却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先生，你可真是坨臭狗屎，从我这里都能闻到。”斯图尔特说。

弗勒感到他的脸因为愤怒而变得更红了。他向斯图尔特迈了一步：“如果我在说谎，那你给我解释一下，”他把降落伞扔到人行道上，“要不然我们是怎么到这里来的？为什么你们从没见过我们？”

“我要知道的话，还用问你吗？”

弗勒张口想说他会证明，他会从建筑物上跳伞给他们看。但这里的建筑都不超过两层，这样的高度根本不足以打开降落伞。他仰面朝天，沮丧地叹了口气：“为什么我们从另一个世界坠落下来这件事会比几百年前发生的事情还要令人难以置信呢？”

“喂，”斯图尔特说，“够了。”

“什么？我只是说，”弗勒用手捂住脑袋，“如果我们谁也不知道那天之前到底发生了什么，假设那时我们已经在——”

“我说，够了！”斯图尔特厉声道。围观群众面面相觑，就好像弗勒从裆中掏出了那玩意儿。斯图尔特向人群后面两个身材高大的年轻人做了个手势，“吉姆、比利，给我把这两个人关起来，我们开完市议会再来解决这个问题。”

斯图尔特一把抓住弗勒的肩膀，弗勒挣扎着摆脱他的手。

“我们没有犯任何错！你为什么把我们关起来？！”

“你们在散布不良情绪。”吉姆回答道，仿佛这个理由可以解释一切。

XII

在高尔夫练习场的另一端，有一个人正蹲下身把高尔夫球放到球座上。彼得从远处看不清他的脸，但那顶巴拿马草帽告诉他那个人就是乌戈。他深吸一口气，腋下夹着一盒巧克力，穿过停车场朝练习场走去。

球场上的码标还立着，但草坪已经没过了膝盖，并且杂草丛生。维护这片练习场和与之相邻的小型高尔夫球场需要消耗太多的精力。另外，除了乌戈，谁还会在世界大战期间去高尔夫练习场呢？

乌戈绕了个弯，用力将球打出去。高尔夫球沿低空向上飞出，越过了二百五十码的码标。当他转身准备从桶里再拿一个球的时候，他注意到了彼得。乌戈愣了一会儿，眼睛盯着彼得，接着拿起另一个球放在球座上。

在他们还是朋友的时候，彼得试着和乌戈打过一次高尔夫球，但他很快意识到这项运动并不适合他。太令人沮丧了。

彼得眯起眼睛，挡住从柏油路面反射过来的强光，又感觉到一阵头痛，于是把巧克力换到另一只手上。还好今天天气凉爽，不然巧克力就化掉了。

乌戈穿着白色Polo衫，戴着巴拿马草帽和面罩式太阳镜。彼得举手向他打招呼，乌戈只是盯着他。见到彼得，乌戈看起来一点儿也不惊讶。

“我还是不明白你到底能从高尔夫比赛中明白些什么。”彼得说。

“你不会懂的。”

彼得在距离乌戈十几步远的地方停了下来：“我想也许我们可以谈谈。”

乌戈紧握着球杆，低头看着球：“是吗？”

“乌戈，对不起。我想让我们的关系和好如初，但我不知道该怎么做。”

乌戈瞥了他一眼，似乎在警告彼得，接着便移开了目光，好像他无法忍受长时间盯着彼得看。

彼得继续说道：“我爱伊莎贝拉，我绝不会做任何可能会伤害她的事，我真的只是想帮她。”

乌戈盯着球场：“你手上拿的是什么？”

彼得把盒子递给乌戈。让他惊讶的是，乌戈居然收下了。乌戈查看了一下盒子，说道：“可尼普诗妮特的松露巧克力，肯定很难买到。”

“我只是想让你知道我有多么抱歉。”

“没有什么比可尼普诗妮特的松露巧克力更能表达诚意了。”乌戈把手里的球杆放进球袋里，接着抽出了发球杆。当乌戈攥着发球杆转过身时，彼得不由自主地后退了半步。乌戈一只手拿着巧克力，另一只手拿着发球杆，大步流星地走向球座。

“你太容易被看穿了，就像小孩一样。你想跟我和好，是因为你向梅丽莎解释不了我们争吵的原因，而且天都知道你不能告诉她真相。”乌戈把盒子放在草地上，拿出一块松露巧克力放在球座上，“我并没有太大的兴趣帮你解决这个小难题。”

被乌戈击中的松露巧克力直接炸开，球座前面三四米远的地方被喷得到处都是。乌戈蹲下来又拿了一颗巧克力放在球座上。

“我来这里是因为你是我的朋友，或者说曾经是，是因为我们是一家人。”他猜想乌戈是否已经猜到了是梅丽莎向他透露的行踪，“回实验室吧，回去一起工作。当务之急是战争，我们的私人恩怨就先放一放吧。”

“私人恩怨。”乌戈恶狠狠地挥着球杆，好像要把松露巧克力打得稀巴烂。巧克力馅溅到了他的高尔夫球鞋上，他停了下来，转向彼得，“说得倒是清新脱俗。”

乌戈撇撇嘴，打量着四周：“十二岁那年，我被关在战时的奥马尔斯卡集中营，我被迫咬掉了一个狱友的小指，而狱警却为此欢呼雀跃。如果我不这么做，我就会被其他男孩咬掉小指。”

彼得用手捂住嘴：“天哪，乌戈。我不知道——”

乌戈毫无预兆地将发球杆甩向盒子，被打中的盒子旋转着向彼得飞去，里面的松露巧克力从开口处掉出来，滚到了草地上。“我不需要你的同情，我想让你明白。在你眼里，我就是个无足轻重、微不足道的人。”

彼得想张口反驳，但从乌戈的眼睛可以看出，如果他再插话的话，被发球杆甩的可能就会是他的头。

乌戈快速地耸耸肩。“乌戈不会同意的，但无论如何我都会这么做。我要把他的妻子送进我的复制器里。谁在乎乌戈会怎么想？”乌戈揉了揉自己长长的鼻子，“‘别那么浑蛋！’，你当着门卫的面这么说过我。”他把发球杆放进球袋里，“显然我并不是你想象中的样子。我并不软弱，人若犯我，我会拧掉他们的脑袋。”他朝草坪上啐了一口。

从发球台到缓坡草坪上到处都是巧克力，彼得看着一片狼藉的草坪说道：“完全不是你想的那样。伊莎贝拉一直恳求我——”

乌戈用手指杵了彼得一下，说：“如果你再叫她的名字，我就让你的脑袋撞碎在那堵墙上。”

彼得很想对乌戈说“你尽管来啊”。但无论输赢，打斗只会让事情变得更糟。

“现在，”乌戈说，“说到战争，它太重要了，重要到没办法浪费时间帮忙搞你的破玩意儿，重要到不能把它交给一个没有魄力和勇气的鸽派总统。”

“这话是什么意思？”

乌戈转身说道：“你会明白的。现在请滚出我的视线！”

乌戈换到一个干净的发球台，又开始打高尔夫球的时候，彼得一直站在原地。过了一两分钟，他转身穿过停车场往回走。

这场战争重要到不能交给阿斯彭总统？彼得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下一次选举在两年之后，难道乌戈在谋划政变吗？

彼得想到这里不禁笑了起来。

25

他们被带到一间牢房，牢房里已经关着一个人了，那是弗勒见过的最可怕的人。他手脚摊开坐在栏杆旁的地板上，一只膝盖靠在裸露的胸膛旁，他的胸膛看上去就像两块挨在一起的平板石。他有着乌黑的长发、红褐色的皮肤，肩膀和肚子上满是难看的伤疤。弗勒和斯托姆在他对面的长板凳上坐下时，他几乎都没看他们一眼。牢房的角落里有一个水坑，弗勒根据从昏暗的环境中飘来的臭味判断水坑里面装的是尿。

“一切顺利。”弗勒说。他看着斯托姆，但他的注意力却在那个陌生人身上。他用眼角的余光看到陌生人正盯着他们之间的地板，并没有表现出一定的威胁性，但弗勒还是认为应该避免这种情况的发生。

“那两个女人为什么和我长得那么像？”斯托姆问道，“她们看起来简直和我一模一样。”

“就像在你的世界里有一个跟我的朋友奥基德长得很像的女人，也许我们都有双胞胎。”

牢房里的另一个人看了看他们，又看了看自己的指甲，其中一片指甲不见了。

“我们一定是姐妹。”

“可能吧。”

弗勒向陌生人做了个手势，斯托姆则耸了耸肩。和一个人待在这么小的空间里却不跟他说话，这简直有点儿荒唐。

弗勒还没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斯托姆就已经站在陌生人面前了。她清了清嗓子。男人抬起头，颧骨突出，明亮的眼睛流露出愤怒。

“我想我应该自我介绍一下，因为我们好像要成为室友了。”斯托姆伸出手，“我叫斯托姆。”

男人打量着她：“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要改名字？”

“不，我不是……”斯托姆含糊地说，“你认识的那两个女人，那对双胞胎，都不是我。”

“你只是和她们长得一样？”男人问道。

“没错。”

那人盯着斯托姆看了好一会儿，开口道：“你当我傻吗？”

“不是的……”斯托姆说。

“不，说实话她真的没有骗你。”弗勒说。他试图插到男人和斯托姆中间，但斯托姆却不肯让步，所以他只好站到她身边。“我知道这听起来很荒谬。但老实说，如果我们要骗你为什么不说一些更可信的事情？”

男人审视着弗勒，脸上的表情难以捉摸。

“我的意思是，看看我们现在的处境。”弗勒手一挥，指指牢房，“我们现在和一个可以轻易扭断我们脖子的陌生人一起待在这样一个狭小、封闭的空间里，我们干吗非得激怒你呢？”

大个子男人琢磨着弗勒的话。

“对了，我叫弗勒。”弗勒伸出手。

顿了一会儿，男人站了起来和他握手：“斯内克贝特[11]。”男人的手掌大得如蒲扇，让弗勒感觉自己就像一个孩子在和大人握手。

“斯内克贝特，这名字真有趣。”斯托姆说，“怎么会想到取这个名字？”

斯内克贝特卷起裤腿，露出了另一处伤疤——两个皱巴巴的小坑，相距两三厘米。“我被一条蛇咬了。”他抬头看了看弗勒和斯托姆，脸上突然绽开了笑容。

弗勒和斯托姆也大笑起来。

斯内克贝特放下裤腿，说："我听你说每个人在其他世界上都有双胞胎。这是什么意思？"

这次，弗勒决定慢慢和他解释。他拿起背包，拿出降落伞，向斯内克贝特解释。斯内克贝特审视着降落伞，连伞扣和背带都没放过。直到弗勒和斯托姆确切地说明了他们用降落伞做了什么时，斯内克贝特的脸上渐渐写满震惊和恐慌。

"妈的！"听完他们的话，斯内克贝特骂了一句。

"你相信我们？"弗勒说，尽量不让自己的声音显得很惊讶。

"为什么不信？你们不是已经在这里了吗？"

外面的门吱吱呀呀地开了，斯图尔特把那对和斯托姆容貌相像的双胞胎带了进来。

"现在，我相信你能够管住自己的嘴巴，文明讲话了吧。"斯图尔特对弗勒摇摇手指。弗勒点点头，不明白他为什么觉得自己是个会满口脏话的人。

"我是苏珊娜，"当外面的那扇门关上时，双胞胎之一对斯托姆说。她指着她的妹妹："这是艾米莉。"

"我是斯托姆。"一颗泪珠从她的眼眶中涌出，沿着脸颊滚落，"我们是姐妹吗？"

苏珊娜走近一些，抓住栏杆说："我们肯定是。"

斯托姆咽了口唾沫，点头同意。她走近双胞胎，紧紧抓住栏杆。

鉴于奥基德似乎也有个孪生姐妹在不同的世界上，弗勒不相信事情会这么简单。但他没有开口，因为他现在并没有一个很好的解释。

"我们马上救你出来。这太荒唐了。"艾米莉说。

“而且斯图尔特也真该好好处置一下了。”苏珊娜补充道。

弗勒咧嘴笑了起来。或许她们真的是姐妹。

她们努力想对彼此说些什么，最后艾米莉问道：“你是从哪里来的？”

斯托姆结结巴巴地想说出一个答案，但最后还是放弃了。“有时间我再跟你们解释。”

苏珊娜和艾米莉答应斯托姆她们会回来，有必要的话，会带一群人杀了斯图尔特。

等到门完全关上后，斯内克贝特才低声问道：“那其他的世界是什么样子啊？”

“世界。其他的世界至少有两个。”他们描述着自己的世界，斯内克贝特则专注聆听。斯托姆和弗勒开始滔滔不绝地提出他们的疑问，然而对斯内克贝特而言，显然倾听比答疑更容易一些。

“我们醒来的时候，地上就有猪、牛、庄稼，”斯托姆问及“重生日”那天的情况时，斯内克贝特说道，“人们很饿，有一些人被杀了，但大多数人只是感到害怕和困惑。直到事情稳定下来，这里才开始变得奇怪起来。”

“怎么奇怪？”斯内克贝特似乎不准备细说的时候，斯托姆立即问道。

“每个人都开始假装这一切从未发生过，如果你提到早期的事，他们就会表现得好像听不见你说话。他们谈及刚开始的那些日子时，会说‘让人感觉很糟’。现在没有人会大声问电话是用来干什么的，也没有人会问为什么有人生来年轻，而有人生来年老。”

斯托姆看着弗勒。“这就是我们会被关到这里来的原因。”她转身面向斯内克贝特，“你也是因为这个被关进来的吗？谈论早期的事？”

“我？不是。”斯内克贝特说，“我知道最好不要去戳破他们的美

梦。我进来是因为我砍掉了韦恩的手指，并且拒绝道歉。”

弗勒的脑海中浮现出一幅令人毛骨悚然的画面：斯内克贝特把一个可怜家伙的手摁到桌子上，然后一根一根地切掉他的手指。但事实并非如弗勒想象的那么险恶。韦恩和他的三个兄弟去了斯内克贝特的住处，因为这兄弟几个不乐意斯内克贝特用社区水槽里的水，觉得他用得多。他们合谋了一下，接着一场争斗爆发了。韦恩想去拿挂在斯内克贝特工作车间墙上的一把镰刀，却不料抓住了刀刃。斯内克贝特把镰刀从韦恩手中踢掉，韦恩的手指就随着刀一起飞出去了。市议会认为斯内克贝特应该为此道歉，但他拒绝了。

* * *

门再次打开时，斯图尔特拿着一把钥匙。在他身后，苏珊娜和艾米莉都一脸满足。

“市议会准备召开会议。”斯图尔特打开牢门，斯托姆和弗勒陆续走了出去。

斯内克贝特按着大腿站了起来：“我想我也准备好出狱了。”

“准备好向韦恩道歉了吗？”

“是的。”斯内克贝特努力装出一副真诚的样子。

“那走吧。”斯图尔特打开牢房的门，领着他们走了出去。

26

弗勒饥肠辘辘，但他一直保持沉默，唯恐再违反了这个世界上任何他不知道的、让人神经过敏的潜规则。

议会大厅是一座巍峨的教堂，穹顶很高，彩色玻璃上的图画上有人在放羊，有人低头看着怀里的婴儿，还有的跪在脑袋周围有一圈光的人面前。光环。弗勒找不到任何词来形容它。在弗勒的世界上，大部分教堂都被废弃了，窗户也都被破坏了；教堂没有任何用处，尽管人们隐约知道它们可以用来与神对话，但没有人确切地知道应该和神说什么以及如何确认他们在听。

斯图尔特护送斯托姆和弗勒走到前排，让他们在那里等着。随后他匆匆走到后面的一群人中，和他们低声说着话，还不时地瞥一眼弗勒和斯托姆。

弗勒正要开口和斯托姆抱怨被这么多人盯着让他多么不舒服，“奥基德”走了进来。

“噢，不是吧？”弗勒惊呼。

她怀里抱着裹在白色襁褓里的婴儿，腿上的蓝色牛仔裤没有任何补丁，裤腿卷了起来——适应她娇小的身形，脚上蹬着似乎刚从盒子里面拿出来的崭新的鞋子。她和一个身材高大、戴着金边眼镜的白发男人走在一起，男人看起来一副虚情假意的模样。他们在和斯图尔特说话，从斯图尔特弯腰的动作，弗勒看得出“奥基德”的同伴是个举足轻重的人物。

“什么？你在看谁？”斯托姆扫了一眼房间后面，突然，她猛吸了一口气，“等等，那是——”

“奥基德。又一个。”弗勒挤过斯托姆，来到过道上，“我马上回来。”

斯托姆抓住他的胳膊：“你确定这么做好吗？”

弗勒耸耸肩：“能有什么事？我确信她不认识我。我很想知道她和我认识的奥基德到底有多像。”

他一边走近，一边观察着“奥基德”的反应。尽管她睁大眼睛好奇地注视着他，眼神中或许还带着一丝恐惧，不过她似乎不认识他。她低声对还在和斯图尔特交谈的同伴说了些什么。那个高个子男人扭头看着弗勒。

他的眼睛、嘴巴，甚至鼻孔都张得大大的，嘴里本能地发出了一声长长的“哈”，整个人踉跄着向后退。如果不是“奥基德”及时抓住他，他可能就会直接从敞开的前门摔出去了。

房间里鸦雀无声，所有人的目光都转向了那个白发男人。他喘着粗气，努力让自己镇定下来，但仍然呆呆地看着弗勒，就像在看一只毛茸茸的巨型蜘蛛或诸如此类的东西。

白发男人的反应让弗勒既震惊又困惑。这个人认得他。弗勒穿过寂静的房间，向他伸出手。

“我觉得你认识我，但我好像没能认出你。”他的声音很大，房间里的每个人都能听到。

那人看了看弗勒的手。他皱起鼻子，就像屋里有一股难闻的气味。“什么？不是。”他后退了半步，仍然没有和弗勒握手，“我当然不认识你。你是谁？”

“我叫弗勒。”他用左手抓住那人的手腕，把他的手拉到自己的手上，看着他的眼睛，“那请问你是？”那个人的手掌上全是汗。

“我叫布鲁斯，市议会的副主席。”布鲁斯提到自己的身份显然是为了重占上风，但弗勒并没有被吓到。或许是布鲁斯对他的反应，或者是有斯托姆在他身边给了他信心。

“很高兴认识你。”弗勒试着从那个人小鸟一般的眼睛里读出点儿什么。布鲁斯松开手，理了理身上破旧却干净的灯芯绒夹克，朝讲台走

去。奥基德二号（其实是三号）最后看了弗勒一眼便紧随布鲁斯向前走去。

弗勒回到前排时，双胞胎姐妹已经在斯托姆身旁落座了，斯内克贝特坐在她们后面一排。弗勒的大脑快速运转，试图弄明白刚刚增加了他理解宇宙难度的那些令人费解的细节。至少有三个奥基德和三个斯托姆。难道每个世界都是由同一批人组成的吗？如果是这样的话，他的世界上的斯内克贝特应该早就死了，因为如果弗勒以前见过斯内克贝特，他肯定会记得。并且他十分肯定他的世界上没有斯托姆。

弗勒审视了大厅中的每一张面孔，除了“奥基德”和斯托姆，他一个都不认识，并且弗勒确信他见过自己世界里的每一个人，虽然次数不多。就此而言，除了斯托姆和另一个“奥基德”，没有一张熟悉的面孔。所以，有些人有副本，有些人没有。

人们纷纷入座，会议即将开始。弗勒不知道他们该如何面对接下来的局面。他扭头对斯内克贝特说：“有什么应对这种场面的建议吗？”

斯内克贝特向前倾身，嘴巴贴近弗勒的耳朵。斯托姆也靠向弗勒，以便能够听到他们的谈话内容。

“说谎。”斯内克贝特说。

“说谎？”

“想一个不会让任何人感觉不好的解释。只要给他们一点点机会，他们就会开心地当作一切从未发生，并且假装你一直在这里。”

弗勒慢慢地点点头，纳闷儿除了说出事实他还能如何解释。

在讲台上，一个黑发浓眉的男人敲打着被举到头顶的两根木棍维持会场秩序。弗勒闭上眼睛努力思考着——他需要一个理由。

“我是卡尔，这是丹尼……”他继续介绍了在折叠椅上坐成一排的七个男人，接着又一一介绍了在座的每一个人（可能有一百人），最后才去问弗勒和斯托姆的名字。

“我想我们需要知道的是，”卡尔摊着手，“你们去哪里了？为什么大家不认识你们？”

弗勒看着斯托姆，他能想到的只有：我们故意躲着你们。这肯定不是一个好解释，并且要是被卡尔追问他们躲起来的原因的话，他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我们不知道。”斯托姆说，依然看着弗勒。

“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卡尔问。

斯托姆的回答让弗勒吓了一跳。“我们不知道”这样的回答怎么可能让他们从眼前的奇怪议会中脱身？

斯托姆双手捂脸，轻声抽泣。弗勒一边轻轻地拍着她的背安慰她，一边纳闷儿她接下来究竟会说些什么。

“一瞬间我们就在那里了，在那片田野。我不知道我是谁、从哪里来，除了名字什么都不记得了。”

大厅里顿时喧嚣起来。弗勒环顾四周，不确定斯托姆刚刚那番话是否“传播了不良情绪”。从他们的表情来看，好像从来没有人这样过。斯托姆并没有谈论“重生日”的事，然而仅是暗指也足以让所有人感到不适。但愿可以获得他们的同情。

市议会的议员正在交谈，坐在椅子两边的人凑向中间以便听到彼此的看法。

弗勒回头看了一眼斯内克贝特。斯内克贝特扬起眉毛耸了耸肩。显然，他不知道这番话的效果如何。

突然，艾米莉和苏珊娜也走上了讲台，倾身交谈起来。弗勒听见卡尔叫她们坐下，但姐妹俩却继续说了下去。在满屋子喧嚣的谈话声中，弗勒听不清她们到底说了什么，但能够听出来她们的语气十分坚定。

布鲁斯眉毛紧锁，捏着声音，也说了很多话。他随着卡尔、双胞胎姐妹，还有其他一些人来回打转。突然，不知道卡尔厉声而急促地说了

句什么，他们的谈话随即戛然而止。

卡尔咔嗒咔嗒地敲着木棍，直到房间里的嘈杂声逐渐平息下来。“世界上有些事情是不可知的。”他看着弗勒和斯托姆，“我们不能因此而责备你们，只要你们说话时有礼貌。”他故意看了弗勒一眼，“我们认为这个问题没有继续讨论下去的必要。”

这些人真奇怪。弗勒和大家一起从座位上站起来，他看了一眼布鲁斯，发现他也在看自己。

人群挤在一起走向教堂出口，却与弗勒和三个斯托姆保持着距离，仿佛有个直径一臂长的无形圆圈围绕着他们。看到他们挨得那么近，弗勒感到心神不宁，就像他的视力出了问题一样。

“我能和你谈谈吗？”当他们走下教堂前面的台阶时，斯托姆问道。她抓住弗勒的手腕，领着他沿街走了几步：“苏珊娜和艾米莉让我暂时去她们那里住，我答应了。”

弗勒试图掩饰自己内心的刺痛，他原以为他们会因为那张照片以及两人共有的秘密一直在一起。“我知道你在生我的气……”

“跟你带我下来无关。”

“好吧。”弗勒意识到自己沉默了太久，于是说道，“不过我们回头再谈吧。”

斯托姆点点头：“好主意。”

她回到双胞胎身边，和她们一起朝她们的家走去。身边少了斯托姆，弗勒感觉自己完全迷失了方向，整个人都泄了气。

他看了看天空，发现已是傍晚时分。一想到自己要四处游荡，直到找到一座废弃的房子，然后独自睡在积满灰尘的被单下，弗勒就感到十分沮丧。

在半路上，他看见了斯内克贝特，便喊道：“斯内克贝特？”

这个大个子男人等着从后面追上来的弗勒。

“我现在无处可去了。”他停顿了一下，希望斯内克贝特能够向他发出邀请，但斯内克贝特只是等着。“我能去你那儿住吗？”

斯内克贝特点了点头：“来吧。”

他们一路走着，谁都没有说话。而弗勒却很感激这种沉默，他需要时间来思考。

他想弄清楚关于布鲁斯的事。一个成年人为什么会有那样的反应？弗勒的出现吓了布鲁斯一大跳，就像见了鬼一样。

会不会是这个世界上有弗勒的双身，而布鲁斯正好目睹了他的死亡？实际上，这一点能够解释清楚许多事情。不提到早期的事情，布鲁斯根本说不清楚他当时为什么会有那样的反应，所以无奈之下，他只好否认自己认识弗勒这件事。

又或者，会不会是布鲁斯在早期杀了弗勒的双身？如果是这样，便能解释他脸上赤裸裸的震惊了。和被自己亲手杀死的人面对面，那场面想想都刺激。

“你在笑什么？”斯内克贝特问道。

弗勒没意识到自己在笑。“我在想布鲁斯看到我的时候为什么会那么惊讶。”他说。

“如果这样的事你都能笑，那你肯定是个快乐的人。”

弗勒大笑起来，摇了摇头：“我只是有一些疯狂的想法。”

他们拐到大街上，从商店的檐篷下走过，傍晚时分的阳光和蓝色的阴影交相辉映。尽管外墙的油漆已经脱落了，但这些商店各有各的美，颜色和面貌各不相同。

“布鲁斯是个重要人物，”斯内克贝特说，“他之所以能有现在的地位，是因为他在早些日子发现了能让人活下去的东西。”

“比如？”

斯内克贝特耸耸肩：“比如说如何从地下抽水、如何使农作物生长，以及一些药物的疗效。”

“他是怎么知道这些事情的？”

“我不知道，他想出来的。”

“你喜欢他吗？”弗勒问。

斯内克贝特看着他，显然对这个问题很恼火：“我不喜欢任何人，我宁愿住在世界另一端的树林里。”

“那你为什么不去？”

“因为我喜欢吃。”

* * *

斯内克贝特住在边缘的一家商店楼上，公寓里有一些小房间和狭窄的门厅。他让弗勒在两个空房间中挑一间（弗勒选择了带窗的房间，可以俯瞰世界边缘），接着，令弗勒又惊又喜的是，斯内克贝特请他吃了一顿饭。

厨房位于一楼，在商店后面，并且和商店一样，里面堆满了坏掉的东西。斯内克贝特解释说他靠修东西——鞋子、椅子、刷子、自行车，以及别人带过来的其他任何东西他都可以修——换取食物。

“你是怎么学会修理这些东西的？”弗勒问道，并且眼看着斯内克贝特从橱柜的钩子上拿下一只兔子。他的心开始怦怦跳，期待得口流涎水。

斯内克贝特被弗勒问得一脸茫然。“我没有学，我研究每样东西的原本构造，然后就搞清楚该怎么做了。”他把兔子放在砧板上，“常识而已。”

“我想你接受了你们世界对于过去的不安，接受程度比你所意识到的还要深一些。”

斯内克贝特似乎被弗勒的话吓了一跳：“为什么这么说？”

“在我的世界上，我无数次目睹有人一拿起笛子或织补针，他们的手指就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做，即使他们并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弗勒举起一只手，“可惜我的手指不会吹笛子。”

斯内克贝特一只手抓着兔子，另一只手拿着菜刀，他想了一下说：“你是说我在‘重生日’之前就学会了修东西？”

“对，我就想说这个。‘重生日’的时候，你是在这间屋子里醒来的吗？周围的这些工具什么的都在？”

斯内克贝特沿着兔子背部划了一条长长的口子，然后放下刀，双手抓住兔子，往两边剥下兔子皮。“不，我是在墓地里，就在刚刚开会的那座教堂后面。醒来的时候，我背靠一块墓碑坐着。”

弗勒点了点头。斯内克贝特和他一样，醒来时就无家可归。弗勒嫉妒自己世界上的这一类人——“重生日”的时候，他们在房子里面醒来，周围还有其他人，附近的照片还能够让他们想起在“重生日”之前彼此之间的关系。

斯内克贝特抬眼看着弗勒：“你觉得发生了什么？”

“不知道，但我想等到了最下面我就会知道了。”弗勒掏出地图，摊在桌子上让斯内克贝特看，“这是‘重生日’前我用自己的血画出的图案。”

* * *

弗勒的卧室里乱七八糟地堆着“重生日”时就有的东西，都没什么用，好像斯内克贝特从来没想过要把这里整理一下。房间的墙上贴满了五颜六色的海报：一张上面有一个骷髅头，三个男人透过骷髅的眼睛和鼻孔向外窥探着；另一张海报上有一个长着翅膀、浑身鲜红的女人，那种艳丽明亮的红色让弗勒感到眼睛难受得像被灼伤了一样。架子上陈列着汽车、飞机和轮船的塑料模型，床头柜上放着一摞漫画书。

弗勒抱起那摞书，坐在床边翻了起来。它们大多是动物漫画，不是

弗勒喜欢的类型。在他的世界上时，他偶尔会看些漫画书。最终，他意识到这些图画不是随意排列的，跟画廊里的那些不一样；如果按照正确的顺序——一般都是从左到右，从上到下——来看，你会发现它们在讲故事。

快看到最下面一本的时候，弗勒看到一本不是动物漫画的书。一把它抽出来，他便开心地大笑起来，因为他见过这本漫画，他在自己的世界上看过同一本。封面上的男人身穿一件蓝黄相间的衣服，这让弗勒想起了自己的跳伞服。也许这就是弗勒服装的灵感来源，虽然他在选择服装时并没有想起这本漫画。弗勒又将漫画书翻阅了一遍，就像与自己的老朋友叙旧一般。其实，在这个世界里找到一本完全一样的漫画，弗勒并不觉得惊讶。有很多一样的车，甚至还有一样的人，那为什么不能有一样的漫画呢？

回忆完往事之后，弗勒把床拖到敞开的窗户下面。他平躺在床上，脑袋枕着双手，望着天空上的像旋涡一样的耀眼星河，一阵凉风从他身上拂过。弗勒纳闷儿到底有多少个这样的世界散落在那片无垠的星空之中。

他从口袋里掏出地图，数着上面的椭圆。从他的地图来看，有七个世界。也许只有七个，但如果有一千个，他也没有足够的纸或者血把它们全部画下来，所以这张地图可能不具有代表性。就他所知，下面会有上百万个世界。

不仅下面，左右两边也会有这么多世界吗？或许更重要的是，那里有没有人能告诉他为什么事情似乎是从中间开始的，为什么不同世界上到处都有一样的人？某个地方的某个人一定知道答案。弗勒盯着最下面的那个世界上方的“X”，他敢肯定答案就在那里。

XIII

他们难以置信地盯着安装工厂墙上的电视机。据MSNBC报道，士兵已经涌向了旧金山的市场街。来自俄罗斯、委内瑞拉，也许还有朝鲜的外国士兵正沿着海岸线进一步南下。俄罗斯的T-90坦克已经登陆圣塔莫尼卡的海滩，正对美国在该市的阵地开火。

彼得感觉到有只手搭在了自己的肩膀上，扭头发现哈利站在他身边，脸色铁青。“我们必须让更多的人加入进来，我们需要加快行动。”

“发电站马上就会成为一种阻碍了。”他们有两百名工程师在研究纳米结构的燃料电池，三家工厂正在转型为该电池的生产商。所有员工都不清楚他们为什么要设计和生产这些东西。

“所以我们需要更多的人参与其中。”

彼得从未想过西方联盟可能会输。他不想让任何一方胜利，而是希望战争能以平局告终，因为战争本身毫无意义。

“你说得对。”他按了按太阳穴，试图赶走没完没了的头痛。他总是会感到头痛。他睡得那么少，也难怪他头痛了。他的手指、他的眼皮也因为过度劳累而不停抽动。

“我得回去工作了。”彼得转身向角落处的实验台走去，突然，他一个踉跄跪倒在地。他眼前一黑，只听得到耳畔巨大的嘈杂声。

“彼得？”

“嗯，我没事。”彼得挣扎着想站起来。他感到头晕目眩，但他甚至没有意识到自己失去了意识。眩晕的感觉就像波浪一样向他袭来。

他感觉到有一只手正抓着他的手臂。“放轻松，坐下，坐下就行。”

他坐在地板上，整个人依然晕乎乎的，四周全是同事们的脚和腿。

“叫救护车。”哈利对某个人说道。

“不用，去急诊室就要浪费半天，我只是太累了。”

“彼得，你刚才晕过去了，我们得送你去医院看看。”

彼得深吸一口气，试图让大脑清醒一下。他感觉到脑袋突突突地跳着，浑身打着寒战，就像有股电流涌进身体一样。“我们这里不是有三位医学博士吗？叫一个过来就行了。”

* * *

十分钟前，彼得默默发誓再休息五分钟就回去工作，但好像有一股额外的重力把他压在了床上。他费了好大劲儿才抬起胳膊，够到了奥特罗医生留给他的药水。在眼后以及后脑勺左半边这两个地方，他能感觉到明显的疼痛。可是没人能够替代他的工作。或许他应该屈服，睡上六七个小时。

奥特罗医生走进来，手上拿着一份打印文件，很可能是验血结果。她戴着口罩，但她平时检查时并不会戴口罩。

“桑多瓦尔博士……”她停顿了一下，面色凝重。

彼得的脑海中闪过许多可能的疾病：癌症、渐冻人症……

“你感染了彼得森-扬兹朊病毒。”她目光低垂，“我很抱歉。”

他觉得他在往下掉，仿佛身下的小床被人抽走了。他确定自己又要昏过去了。也许他已经昏了过去，而眼前的所有情景都是他想象出来的？

他已经采取了一切预防措施，按理说感染的概率应该为零。这种病只能通过体液——血液、精液、唾液——传播。但百密也会有一疏，不是吗？

他最多还能活一个月，并且大部分时间都会在病痛的折磨中度过。抽搐不止的伊莎贝拉从他脑海中闪过，他感觉仿佛有一只蜘蛛在他的脊

柱上乱爬。

恐惧——一种黑暗的、深不见底的恐惧感向他袭来，无比真实，压得他直不起腰，他只觉得头晕目眩，天旋地转的。他快要死了。

“要我替你通知谁吗？”奥特罗问道。

“不用。别告诉任何人。”他需要在死前完成这个项目。但是他的时间够吗？

不够。

“你需要住院，接受隔离。”

“我会自己去医院的。”他抬头看着奥特罗，恳求道，“我已经不知不觉感染病毒好多天了。传染别人也不会是现在，毕竟我已经知晓了病情。至少我现在知道了不能跟任何人分享冰激凌蛋卷。”

奥特罗医生点点头：“你先休息一下，过几个小时我再来看看你。”

“谢谢。”

随着奥特罗的脚步声渐渐远去，彼得可以听到实验室里正在进行的工作。他不知道没有自己他们该如何完成这个项目。他们只能把它交给联邦政府，而联邦政府无疑会把奇点变成武器。

也许诊断结果是假阳性。肯定出现过误诊的情况——

彼得大笑起来。接下来他要经历的就是：否认——库伯勒·罗斯“死亡阶段”的第一个阶段；然后他会开始讨价还价，尽管他不知道该跟谁，也许他可以借机和乌戈讨价还价。如果你继续研究彼得森-扬兹朊病毒，想办法在不完全抹去我记忆的情况下分离出朊病毒的结合特性。我会——他要做什么？复活伊莎贝拉？

乌戈鄙视他。也许乌戈有权鄙视他。

他的思绪不断地回到伊莎贝拉身上。她曾让他试着想象一下濒临死亡的感觉。他感觉自己已经竭尽全力了，但是现在他才知道，对于真实

的感受而言，他的想象实在太过苍白。你根本无法想象那种感觉，直到有人拿着检验结果站在你面前。

既然他已经感受到了死亡的重量，伊莎贝拉希望被复制的渴求完全合乎情理。

他可以做到，现在他已经知道通过复制器的时候，人必须是无知无觉的。如果他想，他就可以做到。

还差一步，他就可以利用奇点的力量，在战争吞噬世界之前结束它。

梅丽莎呢？如果他这样做了，那么在老彼得死去之后，新彼得会接着从他生命终结的地方继续生活下去吗？还是说他们会从头开始？

他是真的在考虑这件事吗？

是的，在考虑。

如果彼得在复制伊莎贝拉失败之后成功复制了自己，那么乌戈肯定会更加鄙视彼得的。

会有人理解他吗？他的副本会被允许继续存在，然后接管彼得的实验室和补助金吗？还有，他会不会被带到中央情报局的实验室，成为他们的研究对象？

他必须在半夜偷偷地做这件事，就像之前复制伊莎贝拉时那样。

27

太阳刚升起，弗勒就想去找斯托姆，但这似乎显得他既缺爱又可怜。他可能很缺爱、很可怜，但他不想让斯托姆也觉得他是这样的人。

相反，弗勒拿出那张照片。照片边缘被磨损得很厉害，棱角都磨圆了，但斯托姆的笑脸依然清晰可见……

然后他恍然大悟，也许让自己心烦意乱的是苏珊娜和艾米莉的打扮——乡村服饰以及头发上一模一样的黄色蝴蝶结，因为它和照片中的“斯托姆”所穿的黑色上衣和牛仔裤打扮迥然不同。斯托姆一定也意识到她可能不是照片中的那个女人，也许因为这样，她才选择离开弗勒，和那对双胞胎一起。

他不愿相信照片中的女人是苏珊娜或者艾米莉。她们可能看起来很像斯托姆，但斯托姆有着只属于她的东西，当她在弗勒身边时，弗勒能够感觉到她就是自己曾经深爱的人。

他仍然爱着她。他确信即使先前的变故让他忘记了一切，但他对斯托姆的感情却在“重生日”之后完整地保留了下来。不然他对于斯托姆的爱又该如何解释呢？从遇到她的那一刻起，弗勒便感受到了自己对她的爱。

她确实美丽动人，但奥基德也很漂亮，并且不乏长得漂亮的女人。然而她们都不会让弗勒觉得站在平地上时有种往下坠落的感觉。只有斯托姆能够让他这样。

尽管斯托姆的离开令他伤心不已，但弗勒觉得还是应该给她时间，让她准备好之后再回来找他。

同时他也尽其所能地协助斯内克贝特工作。弗勒将斧头断开的两截合在一起，好让斯内克贝特固定螺丝；斯内克贝特一弄好鞋子的样式，弗勒就开始缝合针脚。最开始的几次，弗勒试着和斯内克贝特聊聊，但斯内克贝特只是咕哝一声或者点点头。如果弗勒硬要说下去，斯内克贝

特就会停下手头的工作，生气地瞪着他。

“集中注意力。”

从那以后，他俩只在有需要的时候才会说话，比如，“把锤子给我”。

有天中午，他们正在修一辆自行车。车的链条断了，斯内克贝特便从商店的角落里找到一辆没有轮子的自行车，拆下它的链条替换上去。

“多余的零件总有一天会被用完，到时候也就不会有自行车了。”斯内克贝特一边说，一边把链条穿进车里，弗勒则慢慢地转动着脚踏板。

“无论如何，走路更安全，”弗勒说，“我朋友斯特莱普骑车撞上了一个敞开着的检修孔，门牙都磕掉了。”

斯内克贝特点了点头：“也许你说得对。”

弗勒仔细观察斯内克贝特的动作，看着他将链条的两端连在一起变成一个圈。

“坠落的感觉如何？”斯内克贝特问道，眼睛依然盯着手中的活儿。

这个问题让弗勒大吃一惊。他回答道：“一开始很糟，感觉心脏快要爆炸了，而且肚子比身体其他部位落得更快。一段时间之后，一切复归平静，此时你甚至感受不到自己在往下掉。”

斯内克贝特一边用手背擦去额头上的汗水，一边问道：“你会在风中打转吗？”

“你可以通过移动胳膊和腿来稳定身体。”他已经忘记想象坠落时的感觉有多困难了。

斯内克贝特试着转了下踏板，自行车的后轮咔嚓一声平稳地转动起来。斯内克贝特从台钳上取下自行车，抓着车把，毫不费力地把它翻了个身放到地上，然后推给弗勒：“你能把它送到车主那里吗？离这里不远，你可以推着车过去。”

弗勒笑道："没问题。送去哪里？"

"这是布鲁斯妻子的车。"他指着街道的方向，"经过议会大厅再走几个街区，在左手边你会看到一幢很大的黄色房子，就是那里。"

斯内克贝特为他打开了前门。弗勒看着他点头致谢的时候，斯内克贝特却不动声色，不过他肯定知道自己给了弗勒一次机会。

弗勒推着自行车走在大街上，从一个男人身旁经过。那个人坐在一辆红色汽车的保险杠上吃洋葱，他所在的位置，随时都可能有人跑上前抢走他手里的洋葱。这地方真奇怪。

汽车前脸中央有一匹驰骋中的银色骏马模型。弗勒纳闷儿这些人怎么可以将汽车摆在街道上，甚至还会坐在上面，却从不谈论它们的来历呢。也许在深夜躺到床上的时候，他们会把这里的制度抛到一边，向他们所爱的人低声诉说内心的疑问。

他进城时经过的那家商店的门还开着，他放慢脚步，费力地往里看。店里有三个人——一个在柜台后面，另外两个看着摆在架子上和地板上的东西。他们彼此之间毫无交流。在他的世界上，人与人之间几乎在不停地交谈。也许这是不准谈及"重生日"这条禁忌的副作用——他们从不回顾过去，而如果你不回顾过去，那么除了让别人递一下锤子或者问别人为什么从未见过他们，也就没有太多交谈的由头了。

弗勒经过议会大厅，进入下坡路段。他看到了布鲁斯的大房子——每一处草坪都精心修剪过，所有窗户都完好无损。当他把自行车的车头转向车道时，前门突然开了，布鲁斯冲了出来。他在离门廊几步远的地方停了下来，折返回屋，再出来的时候手里抓着一根撬胎棒。

"这里不欢迎你。"布鲁斯边说边靠近。

"你说你从来没见过我，并且对我一无所知，但当我带着你的自行车过来时，你却拿着撬胎棒出门迎接我？"他喜欢这个世界，比起他和斯托姆的世界，这里更加温柔。老人认为他们可以用金属棒吓唬年轻人。"拜托，别装了，你是怎么认识我的？"

布鲁斯的喉结上下滚动着："我不认识你，但我知道你是什么样的

人。如果没人阻止你，你会毁了这里的。”

弗勒感觉到有动静，抬眼便看到奥基德的分身站在楼上的窗户前望着他们。他觉得自己喜欢“分身”这个词，回忆起来这还是他第一次想到它。

“我是什么样的人。你整个人差点儿跳起来，就因为你转身看见我，然后认出了……我是什么样的人？”他的言语中故意带着讽刺。

“我抽筋了。”布鲁斯说，“我转错方向了。这与你无关。”

弗勒看得出来，从这个人身上得不到任何有用的信息。他踢开自行车支架，一言不发，转身就走。在弗勒的世界上，对一个手持武器的人不理不睬，对他来说绝对是一种天大的羞辱。弗勒希望在这个世界上也是如此。

XIV

彼得脱下防护服，转身离去。

他抑制着回头再去检查实验室大门的冲动。门紧锁着，他知道。相反，他脱下运动衫，双手因疾病和疲惫而不停地颤抖着，然后脱下裤子和内裤，把它们堆成一堆，紧挨着手枪放在桌子上。

他在桌子上站稳，深吸一口气，接着快速呼气，试图鼓起勇气去做这件事。

最糟的是没能跟梅丽莎说声再见，但是他觉得梅丽莎不会同意这项计划。这是唯一行得通的计划。太多生命处在水深火热之中了。

他光着脚从一个钢质短梯向上爬，脚底的阶梯冷冰冰的。他觉得自己就像个在爬绞架的囚犯。

彼得走进带有活板门的铁笼子里，低头盯着虫洞口，他觉得它活像一只瞪着他的大眼睛。现在他已经在洞口上方了，他不确定自己是否真的有勇气注射美索比妥，然后跳进去。他的手紧紧地抓着冰冷的铁笼，好像没有什么东西动得了它。

不过，这是唯一的办法。梅丽莎不会失去他，数百万人的生命也会获救。所有这一切可以用几个月痛苦不堪的生活换来。

他本可以请哈利帮他做这件事。哈利近距离接触过，但这对哈利不公平。彼得可以自己完成，何况他请求哈利做的事情已经远远超出了朋友应有的本分。

彼得深吸了一口气，为活板门定好时间。三分钟后，它会自动打开。他从塑料管中抽出注射器扎进自己的手掌。他想起了伊莎贝拉，想起她苍白、抽搐的身体，还有她眼中的恐惧。

我要你看着我，彼得。看着我的眼睛，我好害怕。

他扎了两次，结果因为身体颤抖，针头都被拔了出来。他稳住身体，又扎了一次，用掌根压下注射器活塞。

黑暗渐渐笼罩了他……

* * *

他一直在做梦，但这些梦久远而模糊，就像小时候发生在他身上的事。他记不清梦的具体内容，但一想到它们，他就觉得皮肤刺痛，胆战心惊。

彼得睁开眼，生锈的钢椽在上方纵横交错。他转过头，看见另一个彼得坐在对面一张一模一样的轮床上镇定精神。彼得突然想起现在他——真正的彼得——要做的就是去死。有那么一瞬间，不理智占据了他的大脑，他想要逃离。

彼得大笑起来。

另一个彼得抬头问道："怎么了？"

彼得颤颤巍巍地站起来："有那么一瞬间，我想从你身边逃走，逃离我自己这项深思熟虑的计划。"

另一个彼得笑道："你知道更有趣的是什么吗？"

"什么？"

另一个彼得等待着，给彼得时间让他自己想明白，不过彼得毫无头绪。

"更有趣的是，"另一个彼得终于微笑着说，"你甚至不知道你是哪一个彼得。"

彼得看了看实验室的布局，意识到自己面对的方向是错的。他坐在错误的输送管道下面。他感觉很好——头不痛、身体也没有颤抖。

而另一个彼得——真正的彼得——他穿过水泥地板，爬进了那个化学容器，容器正好到他的脖子处。彼得记得一周前自己爬进容器时的情

景，记得站在里面时那种冰冷、可怕、绝望的感觉。只不过那不是他，他的生命只开始了三分钟。

生日快乐。

手枪在桌角放着，那是另一个彼得留下的。他曾无数次——也是第一次——疑惑用枪是不是最好的办法。不过他仔细研究过，并且明白尽管丑陋而又血腥，但鉴于实际情况，朝脑袋上打一枪是最不痛苦的方法了。

彼得加快了动作，他知道真正的彼得活着的每时每刻都是煎熬，不该再花时间在化学容器中等死了。

另一个彼得蜷缩在大桶里，脸因恐惧而抽搐着，嘴巴抿得紧紧的。他蹲在圆桶里，低着头，尽量减少血液或组织飞溅到地板上的机会。圆桶内壁还贴上了弹性瓷砖，以防子弹反弹。彼得考虑得真周到啊。

只是他成不了一名杀手。

“我想我做不到。”这把枪感觉有五十磅重。

另一个彼得抬起头：“天哪，就不能克服一下吗？”

“我做不到，我们想想别的法子。”他的大脑飞快运转，想找到一条出路，“可以说我们是双胞胎，一出生就分开了——”

“别逼我自己动手，”圆桶中的彼得几乎是歇斯底里地喊道，“那样的话就太悲惨了。我赋予了你生命，就请你为我做这一件事，求你了。”

彼得颤抖着双手，把枪对准了另一个彼得的后脑勺，并按他们计划的那样朝下瞄准了脊柱。“上帝啊，上帝啊，彼得，我不能这么残忍地开枪打死你啊。”

“我他妈横竖都是死，你只要——”

他扣动了扳机。另一个彼得的后脑勺炸开了，身体随即瘫倒在圆桶中。

彼得闭上眼睛，转过身去。“哦，上帝！哦，上帝！”他呼哧呼哧止不住地痛哭起来。

他要振作起来，处理好后事。之后他才能扑到办公室里面的小床上，彻底崩溃。他可以趴在枕头上哭或者对着枕头尖叫，并为自己默哀。

彼得开始将高氯酸倒入容器。倒满后，当圆桶里嘶嘶作响，冒着热气，真彼得的遗体被高氯酸腐蚀殆尽时，他穿上了衣服。

排干水桶之后，彼得踉踉跄跄地走到小床前，拿起他放在床头柜上的两片阿普唑仑，就着纸杯里的水一口吞下。

从现在开始他就是彼得了，唯一的彼得。没人会知道他不是原来的彼得，梅丽莎也不例外。

28

夜幕开始降临，艾米莉和苏珊娜走进斯内克贝特的店里，一个人拿着一把三条腿的椅子，另一个人拿着第四条腿。一个人在和斯内克贝特商量的时候，另一个人把断了的椅子腿放在桌子上，然后转身面向弗勒说道：“是我，斯托姆。”

即使她自报姓名，弗勒还是反应了片刻之后才明白过来。她和艾米莉（或者是苏珊娜？）穿着一模一样的带有花纹图案的家居服。很明显她和她的姐妹们关系很好，弗勒内心不禁泛起一阵嫉妒。

“如果你愿意等的话，我现在就可以修好。”斯内克贝特一边看着斯托姆和弗勒，一边对双胞胎姐妹之一说道。

“我们去厨房聊聊吗？”弗勒指了指商店的后门。他跟在斯托姆后面走进厨房。

斯托姆把双手放在“富美家”牌柜台上，端详着挂在墙上的蓝色和红色花朵图案的盘子。“我想谢谢你把我带到这儿来。虽然我对你的做法仍然有些怨恨，但我现在明白是你救了我的命。”见弗勒没有回答，斯托姆便看着他，而他则点点头，不知道她想让他说什么。“我和艾米莉还有苏珊娜聊了半宿，我向她们解释了我从哪里来，她们都很相信我，并没有说什么‘不好感觉’之类的废话。和她们在一起，我感到很自在，感受到了一种我在自己的世界上从未感受过的平静。”

弗勒过了一会儿才明白她的言外之意。“你想留下来？”

“是的。”

“但我们不能这么做，我还要继续往下面去。”他把手放在装有地图的口袋上。

斯托姆点点头：“我知道你会这么做。”

“但我想——”弗勒结巴起来。他原以为他们命中注定会在一起，他们是彼此的灵魂伴侣。但这些话如果他大声说出来，听起来就会很傻。“难道你不想知道下面有什么吗？你不觉得……”他在脑海中搜索合适的措辞，“就好像你身上有一大块东西不见了，每次你伸手去拿它的时候，它总是会从你手中溜走？”他把伞兵玩具从口袋里掏出来，接着是地图和照片，最后把它们都放在餐桌上，“答案就在下面。在‘重生日’之前我竭尽全力为自己指明了方向，然后我又加了一张你的照片。这些信息还不够清楚吗？我们应该一起下去。”

斯托姆走到窗前，靠在窗框上：“或者说和你一起下去的应该是艾米莉，或者苏珊娜。”

“照片里的人是你。我知道是你。”

斯托姆闭上了眼睛：“‘重生日’那天我的口袋里只有一把上了膛的枪，没有地图，没有降落伞。”

也没有弗勒的照片。这句话她没有说出口。

“那就忘了我口袋里的东西吧。答案仍然在下面，你不也感觉到了吗？”

“嗯，我感觉到了。”

“难道你不想知道那是什么吗？”

“不想。”最后斯托姆说道。

“你怎么能不……”

斯托姆提高了音量，盖过了弗勒的声音：“因为这很可怕！”

她话语背后的情绪让弗勒吓了一跳，但他不能和她争辩。

“如果能往上飘，远离答案，我倒是愿意。”

她的话让他想起了噩梦中的一些片段：巨大的肠子、下着血雨的天空。而从窗子里望去，厨房外突然暗下来的天空似乎也预示着不祥，让

人捉摸不透。

斯托姆伸出手抚摩他的脸颊，手指冰凉而柔软。“生活中唯一真正重要的是人。如果你有在乎的人，那么你就拥有了你所需要的一切。”

“我完全同意。”他伸出手握住了她的手，“所以我想让你和我一起去。”

斯托姆没有缩回手，只是微笑着：“我不能离开艾米莉和苏珊娜。我有了一个家，你能理解这对我来说有多重要吗？”

“那我就跟你一起留在这儿。”

斯托姆笑道：“如果你待在这儿你会恨自己的。我也一样。”弗勒开口反驳，告诉她他宁愿不知道真相也要和她在一起。她紧握了一下他的手，然后松开了：“我去看看椅子修得怎么样了。”

门猛地关上了。弗勒盯着窗外，看着远处的黑色雨云。

当他终于推开厨房的门，在门外停下来时，斯托姆和艾米莉正头抵着头在门边低声交谈。

斯托姆看见了他，说道：“斯内克贝特已经修好了椅子。我们正准备回去。”

“我送你们。”他一边咽唾沫忍住哽咽，一边从斯内克贝特手中接过椅子，跟着她们走了出去。

走在路上时，弗勒已经分不清谁是斯托姆，谁是艾米莉，不管他多么仔细地观察她们，也看不出什么破绽。其中一个举起手指，压在上嘴唇上；另一个则把头歪向一边，双臂交叉。这些都是斯托姆的怪癖。

他不知道今天晚上是不是该说声再见，明天一早就启程。无论在底部等待着他的是什么，可能都不差这几天，但留得越久，离开的时候就越痛苦。

砰的一声巨响吓得弗勒跳了起来。

斯托姆，或者是艾米莉，剧烈地摇晃着身体，倒在人行道上，鲜血从她的耳朵下面绽开。接着又爆出三下短促的“砰——砰——砰”声，另一个斯托姆尖叫起来，声音大得让弗勒的耳朵嗡嗡作响。

“不要动。待在原地别动。”那是一个男人的声音。

弗勒感到天旋地转。

“我说了，不要动！”

两个人影朝他走来，他们一身黑衣，面戴纯黑色面具，只露着两只眼睛。一个人举起枪托，打在弗勒的脸上，就打在他的眼睛下面。弗勒一个踉跄，眼看就要摔倒，却被人猛地拉住了。而拉住弗勒的正是动手打他的那个人。

四五个人在他们周围散开，斯托姆依然尖叫不止，其中两个人正在阻止她。

一个身穿军装的大个子男人大步走向斯托姆（或者是艾米莉），举起手枪说道：“安静点儿，否则我就开枪打死你。”

那人转向弗勒：“抓到你了。”他听起来扬扬得意，就像个发现了一罐巧克力布丁的小孩子。

“你抓到了谁？”弗勒问，“你觉得我是谁？无论是谁，你都错了，因为我谁也不是。你们为了抓一个无名小卒就滥杀无辜。”

那人靠近了一些，他一脸横肉，鼻子修长。“彼得，你的演技也太拙劣了。如果你真感染了暂时性失忆病毒，那么你怎么会知道你可以从一个岛跳到另一个岛？靠本能？你告诉我你到底藏……”

咔嗒一声，紧接着是一阵邪恶的隆隆声。其中一个人的下巴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血淋淋的肉和骨头。又一阵隆隆声，另一个人也倒下了，他在地上扭来扭去，死死捂住自己残破的肚皮。

剩下的人呈扇形散开，弓着身子，举着枪，把弗勒和斯托姆（上帝，他希望是斯托姆）单独留在空旷的地方。斯托姆卧倒在人行道上，

向她的孪生姐妹爬去，弗勒紧随其后。

弗勒借着眼角的余光瞥见枪口一闪而过的火舌，从他们旁边那家商店的破窗户里射了出来。街上的一个人倒在地上，他的大腿被击中了。

“在那儿。”一个蒙面人指了指开火的方向，他的同伙便全速奔去包抄商店。

弗勒眯起眼睛看了看窗户，发现一个大大的人影，一定是躲在暗处的斯内克贝特。远处传来了喊叫声，人们被枪声惊动，四处逃窜。弗勒希望他们都带着枪。

一名身着黑衣的男子举起手枪，跑进商店里面。

“小心！”弗勒喊道。他看见斯内克贝特在那个人的枪声下倒了下去，身体翻滚着。那个人不停地开枪，直到他从商店离开。

另外两个人转身冲进商店，在黑暗中拼命开枪。

又传来两声猎枪的巨响，两个人都倒了下去。

弗勒环顾四周，意识到他们的头目——那个喊他彼得的人已经不见了。大街上有几个人朝他们奔来。一直站着的枪手纷纷沿街落荒而逃。

斯内克贝特从门里飞奔出来，手里拿着一把短管霰弹枪，正好看见那三个人在街道边上的两栋大楼之间闪躲。斯内克贝特扫视着街上的其他人，然后放下枪，三个当地人突然停下来，审视着这场屠杀。

“天哪，发生了什么事？”来人是斯图尔特。

斯内克贝特站起身，除了费力的呼吸声，他发不出任何声音，他的手臂垂在身体两侧，一副不知道该拿它们怎么办才好的样子。

斯托姆跪在血泊中，抱着艾米莉的头——也可能是艾米莉抱着斯托姆的头。她的伤口是个大坑，弗勒抑制住自己看到血从她一边的脸颊上淌下来时绝望的哭喊。

弗勒愤怒地看着躺在附近的其中一名死去的杀手，爬到那人面前，

手伸到他的下巴下面，摸索到面具边缘，一把将它扯了下来。

弗勒感觉到肺里的空气全被耗尽了，那里一直空着，直到他的视野里充满了黑色的斑点，直到他分辨不出眼前的面孔。尽管如此，他还是无法吸气，他感觉自己快要昏倒了，并且内心竟渴望着能够昏过去。

斯内克贝特把另一具尸体上的面具扯下来。那个人就和第一个一样，看起来很像弗勒。

“发生了什么？”一个女人哭喊着。她也是远离大屠杀的那群人中的一员。

斯图尔特径直走上前，打量着地上的尸体，然后愤怒地看着弗勒：“你应该回到你来时的地方。”

“喂，是他们在后面追我。”

“如果再让我看到你，我发誓我会把你吊在这个灯杆上。”他指着灯杆，然后看着斯托姆（或者艾米莉），“你是谁？那又是谁？”

弗勒鼓起勇气，他不敢去听。

那个女人不停地抽泣，她拿起旁边那只已经没有生气的手，放到自己的脸上。

“求你了，”弗勒说，“告诉我你是谁。”

她低下头，头发遮住了她的脸，只听到她痛苦而又愤怒的声音：“我是艾米莉。”她亲了亲那只手上已经泛白的指关节，轻声重复了一遍，“我是艾米莉。”

弗勒一下子瘫倒在人行道上。

人群中走出一位满头白发的老妇人，她上前扶起艾米莉：“我带你去找苏珊娜。”

老妇人挽着艾米莉的胳膊，带着她离开了，每走一步，艾米莉的小腿都会从裙子后面露出来。

为什么被杀的人不是艾米莉？这样想太残忍了，但弗勒却忍不住。其实死去的很有可能是艾米莉。曾经这世上不知发生了什么，他和斯托姆也因此分隔两地，后来不知怎的，他又找到了她。

艾米莉似乎只有小腿受了一点儿擦伤，但是当她的小腿再次露出来的时候，弗勒发现它擦伤得很严重——有三四道歪歪扭扭的伤痕一直延伸到脚踝，还有几处擦伤的红斑。

艾米莉停下脚步，好像忘记了什么东西。她对老妇人说了几句话，然后转过身，走到弗勒跟前。她伸出手，红着眼睛对弗勒说："我很抱歉。"

"谢谢你。"弗勒握住她的手。她的手指也被严重擦伤，指尖上伤得尤其重，上面的皮肤都剥落了，只留下红色的椭圆形伤口。手指上的伤口已经开始结痂。它们并不像你给兔子洗澡或者摘黑莓时被挠伤或者被扎伤的，更像紧紧抓着某样东西不放时擦伤的。

弗勒看着她的眼睛，在她的眼中搜寻着什么。他动了动嘴唇，口型说着"斯托姆"。

她咽了口唾沫，点点头，然后使劲地捏了捏他的手。弗勒恍然大悟。

不要出卖我。

他点点头："再见。"

"再见。"她低声说道。

XV

奇点悬挂在密封室内，并不急于向他们展示它的秘密。彼得真希望自己有时间能掀开这个东西的神秘面纱，但他却办不到。他就像一位考古学家，被逼着用挖掘机挖一个脆弱的遗址。

哈利正努力从彼得设想的一个最有前景的角度出发，希望能将从奇点中发掘的能量转化为可用的东西。

工厂的墙上安装着五十个聚光灯，分别连接着设计各异的燃料电池。这里就像在进行一场竞赛，看房间里哪个聪明人能够找到办法最先点亮一盏灯。

彼得的小团队在工厂的地板上四处奔忙，有人挤在角落里低声讨论，有人在敲打着掌上电脑，还有人在白板面前争得面红耳赤。他想知道他们中是否有人向配偶、情人或亲戚吐露过这里正在进行的事情。至少到目前为止，联邦调查局还没有得到风声。

心里藏着秘密的感觉对于彼得来说太陌生了。在伊莎贝拉去世之前，他何曾有过秘密？都是些无足轻重的小事情。若干年前，他在当地的沃尔玛超市里偷过漫威英雄的人物模型。他从未被抓到过。他的父母也从不过问像他这样又脏又穷的小孩是从哪里弄到那些模型的。

彼得很惊讶自己的记忆竟能如此清晰、连贯地追溯到童年时代。他本以为原来的彼得和他——副本彼得——会有明显的区别，但是现在看来他们似乎就是同一个人，仿佛死去的是副本彼得，而不是原来的彼得。

地板那头传来一阵喧闹声。彼得转过身发现梅丽莎正向他走来，于是便迎了上去。

“乌戈怎么了？我这两天给他留了三条信息。自从葬礼后的几天起，他就再没联系过我。”

彼得点点头，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感觉伊莎贝拉的死没能使你和乌戈团结在一起，而是将你们分开了。很显然我现在也是个局外人。”

“我不知道该怎么说。之前我们吵过一架——其实是吵过好几次——并且我们之间的分歧愈演愈烈，直到最后谁都不跟谁说话。”说完他飞快地眨了眨眼睛，对自己的妻子撒这样的弥天大谎真是可怕，“他现在肯定还在佩里营[12]里为国防部工作。他们要他研发生物武器。他没回你消息可能是因为他太忙了。”

“你就不能想办法去跟他和好吗？”

彼得摊了摊手：“我给他带了价值四百美元的巧克力，他却把它们当成高尔夫球打。你说还要我怎么做？”

梅丽莎叹了口气：“我知道。我真的很难过，我们是一家人，现在闹成这样，如果伊莎贝拉知道了她也会很伤心的。”

彼得想了无数次自己是否有办法向梅丽莎坦白这一切。这件事压得他喘不过气来。他已经记不清上一次轻松自在的深呼吸是什么时候了。

“你看最新的新闻了吗？”梅丽莎问道。

“实验室的电视开着，但是这里的没开。怎么了？”他不敢问。

“欧盟已经沦陷了。”

彼得低下了头：“妈的！”这样的结果其实在意料之中，但是他总觉得他们应该可以再撑几个月。一想到伊朗、巴基斯坦、俄罗斯军队已经控制了英国、法国和德国，彼得就深感恐惧。

“你真的觉得可以用这个阻止战争吗？”梅丽莎指着密封室说，“这太离谱了吧。”

彼得摇了摇头：“凯瑟琳说现在还不算太晚，对于已经被占领的土地我们可能会进行一些艰难的谈判，地图也不会跟过去一样了。但她相

信，为了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能源，尤其是在不遵守协议就被排除在计划之外的威胁下，主要的参战国会愿意接受停火的。”

“彼得！”哈利尖叫道。

彼得朝声音传来的方向转过身，看到哈利站在墙边，指着一盏忽然亮起的聚光灯，灯光将一部分地板染成了白色。

这时另一盏灯也亮了起来，接着又是一盏。

不到一分钟，整面墙就亮得像光芒万丈的太阳一样。如果往墙上安装一百万盏聚光灯，彼得敢肯定输电网也可以将它们全部点亮。

29

斯内克贝特打开他的食品储藏室，把麻袋放到下面，将里面的东西一扫而光全都装了进去。

“不用这么多的，你也太大方了。”弗勒边说边摆手，“我不能全都拿走啊。”

斯内克贝特用他那犀利的眼睛盯着弗勒。即使现在他知道斯内克贝特并不是个危险人物，但那双眼睛依然会让他感到不安。“我和你一起去。”

“什么？为什么？”

斯内克贝特出去了一会儿，回来时手上抓着一个钱包。他把钱包扔到桌上，说道：“这是‘重生日’时我在口袋里发现的，你看一下。”

钱包里有一张嵌着斯内克贝特照片的卡片、一些现金、一张折叠着的黄纸，还有一些塑料方块——斯内克贝特坚称它们为“信用卡”——都被分别塞在钱包的夹层之中，最后是三张小孩的照片。两个女孩，一个男孩，都和斯内克贝特一样，有着黑色的头发、红润的面容，以及犀利的眼睛。

“你在你的世界上见过他们吗？”斯内克贝特问道。

弗勒摇摇头：“如果见过的话我会记得的。除非……你知道的……很早就不在了。”说完，弗勒把照片还给了他。

“我从来都不知道这些照片的意义，现在我明白了。你找到了你的女人，而我想找到我的孩子。”斯内克贝特耸耸肩，“反正我也不属于这里，我总有这样的感觉。你能帮我做一个降落伞吗？”

“当然可以啊。”一想到会有个同行的伙伴，并且这个伙伴还带着一把猎枪，有着坚定明确的目标，弗勒就感到欣喜若狂。他碰了碰斯内克

贝特的肩膀，说：“那赶快动手吧，我们可能要在黎明前出发。”

他们在一个原是餐馆的屋子后面找到了一个院子，里面有钢质的桌椅，被织物天棚庇护着。那个织物天棚是制作降落伞的完美材料，于是他们把它砍下来，带回了斯内克贝特的店里。斯内克贝特随身带着他的猎枪，两个人都密切观察着周围的动静。

“我想知道他们是怎么来到这里的，为什么而来。”弗勒一边走一边对斯内克贝特说。

斯内克贝特瞥了一眼天空，说：“他们一定是跟你同路过来的，由于某种原因，他们在追捕你。”

“和我长得不像的那个人叫我彼得。”

“他们可能叫错了名字，但是我敢打赌他们在追的人就是你。你可以从一个世界到另一个世界，他们也可以。我不觉得这是巧合，也许他们并不喜欢看你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

“那个叫我彼得的人说我应该躲起来的，好像在我开始跳伞之前他们就在找我了。他还和我说了什么暂时性记忆丧失。就在你开第一枪之前，他想让我告诉他我藏什么东西的地方。我觉得他肯定认错人了。”

“也有可能你的真名就叫彼得。”斯内克贝特说。

一想到此，弗勒浑身发抖。“他是怎么知道的？”

“也许他没有失忆。”

这种可能性就像一块砖头狠狠地砸在了弗勒的身上。如果这是真的，那么那个人应该知道所有的答案。

30

斯内克贝特商店旁的六家店铺中，有一家已经被烧毁并且被洗劫一空，留下了一个缺口，就像一颗缺失的牙齿，只剩下一块破裂的地基挂在世界边缘。弗勒和斯内克贝特背着沉甸甸的背包，并排站在世界边缘，静静地望着远处的天空。看热闹的人聚在人行道上，其中却没有斯托姆的身影。弗勒松了一口气，他们已经说了再见，再看到她只会让他更难往下跳了。

组装完斯内克贝特的降落伞后，弗勒躺了下来，辗转反侧，内心十分不安，他多希望能够留下来，和斯托姆一起待在这个压抑的小世界里。

弗勒扭头对斯内克贝特说："准备好了吗？"

斯内克贝特点点头。

"数到三就跳？"

"弗勒！"

他闻声转过身："斯托姆？"

她穿着原来的旧衣服——牛仔裤和白衬衫，背着一个包。苏珊娜站在她身旁，两个人的眼中仍然含着泪水。

"你的降落伞还能再带一个人吗？"斯托姆问道。

弗勒激动地跑上前，将她紧紧地抱在怀里。"真的？你真的要和我们一起去？"

"我说服了她，"苏珊娜说，"我们聊得越多，事实就越明显——"她顿了一下，寻找着合适的措辞，"她应该和你在一起。"

斯托姆从弗勒的怀中挣开，说道："我们得走了，苏珊娜说斯图尔

特正在疯狂地找你。”

斯内克贝特粗声笑道：“是啊，我吓得直发抖。你们准备好了吗？”

苏珊娜杵了一下弗勒的胸膛，说：“照顾好她。”她又看着斯内克贝特：“你也一样。”

他们在世界边缘站好，这次由斯内克贝特来数数。数到三之后，他们一齐跳了下去。

弗勒留给斯内克贝特几分钟让他适应坠落的感觉，后来才飘到他身边。

“现在我来教你怎么着陆！”他大声喊道。

斯内克贝特点了点头。

弗勒打算把他所知道的有关飞行和着陆的一切都教给他们两个。等到了下一个世界，他们可以为斯托姆做一个降落伞，然后再出发。

XVI

彼得从威廉与玛丽学院旁边经过：黯淡的红砖建筑散布在绿色的草坪上。现在本该是秋季学期的期中，但校园里却空荡荡的。很多学生有的去了西部，有的深入战争前线，有的在东南亚或者北非战斗，还有的牺牲了。牺牲的人不计其数。媒体甚至无法准确估量出有多少美国人在战争中丧生。人们只知道有数百万人。数百万人。

他把车停在长长的车道上，透过栅栏可以看到游泳池区域的灯亮着，喷泉向天空喷射出一道水柱。太阳下山之后，他们的邻居打着手电筒读书、下棋的时候，会从他们昏暗的屋子里看到这幅奢靡的景象。他感到非常内疚，因为他们有一台发电机，并且能够获得驱动能源驱动眼前的这一切。但拿出来炫耀就不好了。

大多数人认为彼得的薪水支付了他们大部分的房贷，但事实是梅丽莎比彼得赚得多。彼得每个月是会领到薪水，但是他觉得做科研赚很多钱是一件很可笑的事。而梅丽莎的作品总是很抢手，尤其是迷你高尔夫球场，在迪士尼世界和大都会艺术博物馆里都有陈列。

他走上前的时候，梅丽莎来到了门廊。

“我们是要开派对，还是要干吗？”彼得开玩笑地说道。他吻了她一下。他们分开时彼得注意到她的眼中闪过一丝不安。

“怎么回事？”彼得问。

“进来喝一杯我就告诉你。”

“我一点儿也不喜欢那种声音。”他跟着她走了进去，穿过一个有着高高的天花板、铺着大理石地板的门厅，一路穿过大厅来到外面的阳台上，从阳台上可以俯瞰整个游泳池，他们的厨师兼管家达莉亚已经安排好了三人的用餐位。

“我以为今晚只有我们两个。”彼得说。

“我就想说这个。你先喝一杯，我再说。”

彼得停了下来，问道：“为什么？谁要来？”

梅丽莎脸上的表情足以说明一切。“他不知道你会来，我告诉他你要在实验室里……”

彼得的心跳开始加速。

梅丽莎拂去脸上的几缕头发，说道：“对不起，我骗了你。这是我能想到的把你们聚在一起的唯一办法。”她把手放在她纤细的腰窝上，透过宽敞的拱形门洞向大厅望去，“他是我们的家人。无论你们之间发生了什么，你们得把它解决了。”

门铃响了。彼得脑海中闪过的第一个念头是趁梅丽莎应答的时候从后门溜出去，但他不能那样对她。他和乌戈只需要互相容忍一顿晚餐的时间，他们可以讨论一些中性的话题，比如音乐、优质巧克力。

乌戈洪亮的男中音和抑扬顿挫的斯拉夫腔调使彼得觉得局促不安。梅丽莎带着他走过大厅时，他的声音越来越大：“我几星期前就应该给你打电话，可是我一直……”

看到彼得后，他停住了脚步。

“乌戈。”彼得尽可能友好地说。

乌戈试图穿上脱下的外套，却被梅丽莎拽着胳膊肘拖到了桌边。“乌戈，来，坐。”乌戈不情愿地被梅丽莎按到了座位上。她看着彼得，说道：“快坐下。”

彼得坐在桌子的另一头，梅丽莎坐在他们中间。

“你们做了十年的朋友。你们真想因为一次争吵就放弃十年的情谊吗？”她转头分别看了看他俩。

彼得耸耸肩：“有时候人们就是会渐渐疏远。”

乌戈咕哝了一句，手伸到桌子对面，从银质调酒器里倒了一大杯马

提尼。彼得盯着阳台下面三层泳池中央的喷泉。

“还记得你们两个城市男孩决定去野外露营这件事吗？”梅丽莎问道，“那天外面很冷，天也下起雨来，所以你们就摸黑往大路上走，结果迷了路。你们在树下躲了一晚上，被冻得瑟瑟发抖，第二天早上发现你们离公厕还不到三十一米！”她先看了看乌戈，然后再看向彼得，“是这样吧？”

彼得想笑一笑，但就是翘不起嘴角。而乌戈只是盯着他的空盘子。

“我们大家第一次外出的那个晚上，在去酒吧的路上，乌戈和你换了衬衫，因为有只鸟把屎拉在了你的衣服上。”梅丽莎等待着另外两个人的回应，“你们不会抛下那些情谊的。你们不会的。”

彼得无力地点了点头。

“你们连看都不看对方一眼。”梅丽莎转向乌戈，“彼得说你在生他的气，因为他没有公开声明你应该跟他一起获得诺贝尔奖。”

乌戈从一个冰盘里抓了一只虾，塞进嘴里：“如果他是这么说的，我能反驳什么呢？”

彼得什么也没说。坐在这里假装眼前的局面是因诺贝尔奖而起，看着梅丽莎这么努力地想要修复一些无法修复的东西，他的内心备受折磨。

“当然了，我之前应该更努力地上一些深夜脱口秀，然后哄骗别人邀请我作为科幻大会的嘉宾才对。”乌戈说。

彼得重重地叹了口气：“乌戈，我真败给你了。你是说我获得诺贝尔奖是因为我讨好了科幻界？”

乌戈双臂交叉，说道：“你把自己描绘成一个独来独往的天才，什么事都是你一个人完成的。你背着我做了很多事，但其中却不包括研究。”

彼得努力装出一副恼怒的样子，试图掩饰自己受到的巨大侮辱。他

伸手去拿调酒器，给自己倒酒，一半酒都洒在了桌布上。

“彼得背着你做了很多事？你这是什么意思？”梅丽莎问道。

“没什么。”乌戈厌恶地挥了挥手。

“彼得当然没有故意把你排除在这个奖项之外。你不会觉得他是故意为之的吧？”

乌戈直勾勾地看着彼得：“当然不会，彼得所有的错误都是‘意外’。”

彼得灌了一大口酒，试图掩饰自己剧烈颤抖的手：“我们聊一些愉快的事情吧。”泳池外，梅丽莎的迷你高尔夫球场沐浴在金色的落日余晖之中，他指着它说，“梅丽莎刚雕完她的第十三个洞——巨石阵。”

话音刚落，梅丽莎就从座位上跳了起来。“我们来玩吧！”没等另外两个人说话，她就沿着弯弯曲曲的楼梯走到了泳池边。彼得跟着她，留下乌戈独自坐着喝酒。

梅丽莎递给彼得一支推杆和一个球，然后把两个备用推杆靠在刚完成的球洞旁的长椅上。

彼得的球击中了一块又宽又平的石头，向右边弹去。他转过身，看到乌戈双手插兜，站在离他们三四米远的地方。

梅丽莎打出的球大约超出洞口两米远。

彼得朝他的球走去。

“等等。”梅丽莎举起一支备用推杆，“谁代伊莎贝拉出战？”

彼得整个人僵住了。

梅丽莎拿着球棒站在那里，等着他们中的一个过来接。“我很想念她，我知道你们两个也一样。也许你们没有意识到，但我觉得你们之间的问题一定和她有关。如果她在这里，我想这次争吵就不会发生。”

乌戈放声大笑，他粗粝的声音显然吓了梅丽莎一跳。

“乌戈，这有什么好笑的？”

彼得拿起备用推杆，膝盖剧烈地颤抖着：“我代伊莎贝拉出战，这件事就翻篇吧。”

当他把橙色的球放在垫子上时，他手中的推杆被扯走了。他抬头一看，发现乌戈赫然出现在他面前，手里紧紧地抓着推杆。

“你敢！我告诉过你不要在我面前提她的名字，我没和你开玩笑！”

梅丽莎连忙挤到他们中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你们谁来告诉我，现在！”

那天晚上在他的实验室里彼得应该坚持报警的。当乌戈给他提供了一条捷径的时候，他选择了那条路，但在现在的情况下做什么都不容易。

乌戈愤怒地看着彼得：“你说啊，告诉她。我已经厌倦了被自己的朋友当作小人了。”

他想让乌戈闭嘴。他想逃离。

“告诉我什么？”梅丽莎看着彼得，皱起了眉头，满脸困惑。她的脑海中一定闪过了各种各样的念头，最糟糕的可能是他和她妹妹有了婚外情。要是真这么简单就好了。

“不如让‘彼得’来告诉她吧？”乌戈抬头看着彼得，“你为什么不去看看真正的彼得能否过来呢？还是说他病得太重了？”

这些话就像拳头一样狠狠地打在彼得身上。乌戈不可能知道他病了，除了他的医生，没人知道。

梅丽莎先看了看乌戈，又看了看彼得：“乌戈，如果你想表达某种深刻的存在主义的观点，那我就不明白了。”

乌戈耸耸肩：“我只是问‘彼得’是否能加入我们。”

“他就在那儿！”梅丽莎差点儿叫起来。

乌戈摇了摇头。“这不是彼得。”他看着彼得，咕哝了一句，“我以为至少你妻子知道那个秘密。你真的一点儿都没有告诉她吗？”

乌戈是怎么知道的？奥特罗医生应该不会辜负他的信任吧？如果她真的那么做了，她告诉的人应该是梅丽莎，而不是乌戈。

乌戈摇着头，好像对彼得很失望。“我妻子得过这种病，你真的觉得我看不出这种病的早期症状吗？”

彼得努力回想着乌戈什么时候见过他。高尔夫练习场吗？在练习场那天，彼得还不知道自己感染了彼得森-扬兹朊病毒。

梅丽莎端详着彼得，视线游走在他颤抖的双手上：“亲爱的，你生病了吗？”

“他没有生病，生病的是真正的彼得，并且现在已经病入膏肓了。”

“闭嘴！”梅丽莎大声喊道，“我在问彼得。”她扭过头看着彼得，眼睛里充满了恳求：“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

乌戈在第十三个洞旁边的长椅上坐了下来，靠在椅背上，双手交叉放在肚子上。“我们从何说起呢？”他扬起眉毛。

“你以为你知道些什么？”彼得问道。

“好吧。两周前你表现出了彼得森-扬兹朊病毒的早期症状。现在——”他朝彼得的手比画了一下，“症状完全消失了。要么你研发出了一种治疗彼得森-扬兹朊病毒的特效药——如果是这样，我相信诺贝尔奖委员会很快就会给你颁发生理学或医学奖——要么就是你复制了你自己。”

梅丽莎目瞪口呆地看着乌戈：“你在说什么？你疯了吗？这是彼得啊！”

彼得考虑着否认这一切，坚称乌戈已经失去了理智。因为乌戈没有证据，伊莎贝拉副本的遗体在实验室深处的一个竖井的底部，而彼得的

尸体已经没有了。

梅丽莎抓住他的手臂，她的脸突然凑到他面前："你知道他在说什么吗？你看起来一点儿也不困惑，而是很恐惧，你这样真的让我很害怕。"

彼得看着乌戈，他时而扬起眉毛，时而又垂下。看得出来那个浑蛋很享受眼前的这一切。

"我们可以坐下来吗？"彼得低声说道，他的声音颤抖着。

他跟着梅丽莎回到阳台，乌戈跟在两人后面，离他们有十几步的距离。

在开始说话之前，彼得一口气喝了三大口马提尼酒。

"在她死之前，伊莎贝拉让我复制她。"他喘不过气来，感觉就像在做赛跑的最后冲刺，"一开始我拒绝了——"

"是我们拒绝了，"乌戈打断了他，"她一起问的我们，我们都拒绝了。"

"要不你来说？"彼得朝乌戈嘘了一声。

乌戈耸耸肩："如果你想让我说的话。不过你说得很好，何不继续说下去呢？"

彼得真想拿起盘子砸向他的秃头。"后来，当我一个人去看她的时候，伊莎贝拉恳求我帮助她。我一直告诉她这太危险了，但她说她已经没有什么可失去的，所以我就同意帮她了。"他望着漏缝的地板，声音小得几乎不可闻，"后来她死了。"

彼得知道梅丽莎听完会很震惊，但是还没有准备好面对她此刻悲痛欲绝的表情。当她平静了一点儿之后，她转身对乌戈说："你可以回家了。"

乌戈耸耸肩，从桌子旁站了起来："我明白。彼得半夜给我打电话，说我妻子死在了他的实验室里，我也觉得非常震惊。"

“求你了，走吧。”梅丽莎勉强说出口。她低头痛哭，垂下来的头发遮住了她的脸。

乌戈转身离开的时候，彼得在他忧郁的脸上看到了一丝假笑。梅丽莎的反应让他兴奋不已，这正是他所希望的。

“你真是个浑蛋。”

“你为什么不给她买些巧克力呢？这样应该能解决问题。”乌戈停顿了一下，好像在思考什么，“对了，不如给她一瓶功能饮料。”乌戈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直勾勾地盯着彼得，仿佛“功能饮料”这几个字别有深意。

彼得看着乌戈慢悠悠地走下楼梯。

梅丽莎呼吸急促，她依然低着头，等着乌戈离开。

乌戈为什么等了这么久？如果他要揭露伊莎贝拉死因的真相，为什么要等呢？

唯一不一样的是彼得也感染了彼得森-扬兹朊病毒。乌戈又没有亲眼见过他疯狂地服用布洛芬、狂饮功能饮料来缓解头痛。他怎么会知道呢？

为什么不给她一瓶功能饮料呢？

彼得的脑海中浮现出一幅画面：他看到乌戈将注射针筒从功能饮料塑料瓶的瓶颈扎了进去。这样一来，瓶子不会漏，彼得从冰箱里拿出瓶子的时候也注意不到那个细小的针孔……

他猛吸一口气，然后屏住了呼吸。还有比乌戈更容易接触到彼得森-扬兹朊病毒的人吗？他俯身靠在栏杆上，大声喊道：“是你做的！”

听到声音后，乌戈停在了楼梯中央，抬头看着彼得，笑道：“我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彼得从桌子上抓起一把牛排刀，追着乌戈冲下了楼梯。

“彼得！”

彼得听见梅丽莎在后面追他。这就是那天晚上在实验室里乌戈没有报警的原因。如果彼得入了狱，乌戈就无法得手了。

“是你杀了我！”彼得喊道，“我只是想帮她，而你却因此要杀我！”

“彼得！”

乌戈在下面几步远的地方等着，这时他看见彼得的手中拿着一把刀，于是从剩下的台阶上一跃而下。彼得就跟在他的后面，而彼得的身后是尖叫着让他住手的梅丽莎。

乌戈一到院子里，他这个大块头便极速奔向大门。彼得被狂怒驱使着在乌戈身后紧追不舍。当乌戈不得不放慢脚步开门的时候，彼得的机会终于来了，然而他却无法将刀砍向乌戈，而是在离乌戈肩膀几英寸远的地方对着空气乱砍。

梅丽莎从背后抓住他，把他往后一拽：“你在干什么？怎么回事？”

“你没听见他说的话吗？他让我感染了彼得森-扬兹朊病毒！”梅丽莎身后，喷泉嗒嗒嗒地响着，像下着倾盆大雨。她把双手按在脸上，拖拽着自己的皮肤，露出眼下血红的一片。

“你为什么不告诉我？”

乌戈的保时捷在车道上呼啸而过。

她说的是伊莎贝拉，还是彼得的副本？她是否已经意识到自己不是原先的彼得？她肯定知道了。一切都无法控制了。

梅丽莎在等他的答案。

“我很惭愧，也很害怕。乌戈给过我一次机会，因为他不想让任何人知道伊莎贝拉的真正死因。至少他是这么说的。”

“伊莎贝拉的副本出来了吗？”

“是的，但她也死了。”他知道接下来梅丽莎会问什么，他很害怕。

“她的遗体呢？”

彼得把手放在头上，转身避开梅丽莎的视线。“藏起来了，就在工厂里。”他觉得没必要把哈利扯进来。

“你把我妹妹的遗体丢在了工厂里？”梅丽莎听起来既震惊又气愤，跟他每次想要坦白的时候想象的一样。

他转身看着她说：“那不是伊莎贝拉的遗体。它从未有过生命。”

“所以你就把它藏起来了？”梅丽莎的眼里充满了泪水，她伸出手，用剧烈颤抖的手指拂去散下来的一缕头发。

“是的。”

梅丽莎等着彼得说下去，但他没有再说什么。她开头道：“说下去。”

“后来我开始生病。头痛，颤抖。苏珊娜·奥特罗确诊我感染了彼得森-扬兹朊病毒。我以为是伊莎贝拉传染给我的，现在我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他瞥了一眼车道，尽管乌戈早就走了，“我需要完成奇点项目，太多的生命危在旦夕，我必须做完，所以我复制了自己。”

这些话似乎需要一些时间才能表达出来。当彼得说出来之后，梅丽莎当场崩溃了，她倒在了人行道上，双手捂着肚子。彼得单膝跪在她的身旁试图安慰她，但被她一把推开。

“你不是彼得？你要告诉我的就是这个吗？”

“我当然是彼得啊。我记得五年级的时候第一次见你，那天在去公交车站的路上看见你从拖车里出来。我记得我们的初吻，是在帝王电影院外，在看了汤姆·克鲁斯的电影之后……”

“不过，你是彼得的副本——这是你自己说的。”

彼得不情愿地点了点头。

梅丽莎站了起来，问道：“彼得在哪里？”

“我就是彼得。”他站在她面前，用力地杵着自己的胸口，“能救我命的唯一办法就是创造出第二个我。这是唯一的办法。我知道如果我告诉你，你肯定会想方设法地阻止我……”

“我的彼得在哪里？”

“这是唯一的办法。我复制了我自己，然后我杀了我自己——那个垂死的自己……”

梅丽莎哭喊起来，用手捂着嘴。

“所以毫无疑问，我就是我。”

他伸出双手，抓住她的肩膀。她立刻从他手中挣开，就像被蛇碰到了一样。“别碰我。我没和你结婚。我是一个寡妇。”她瞪大双眼，然后厉声大笑，“连杀了我妹妹然后把尸体藏起来的彼得都不是你。那时候你根本还不存在。”

“从技术层面上来看，确实是这样。但是你错了，那确实是我做的，我至今还会做噩梦。”

现在的梅丽莎看起来就像在伊莎贝拉葬礼上的她一样——承受着沉重的打击，整个人完全不知所措。“我爱彼得，因为他是那么可爱、那么诚实。”她用手背擦了擦鼻子，“现在我站在后院，听说地下室里塞着尸体。”她捂着肚子，“天啊，我肚子疼。这是一场噩梦吗？我希望这一切只是一场噩梦。”

彼得又伸手抓住她的肩膀，想稳住她。但梅丽莎又把他推开了：“走，你走！否则我就报警，把你的所作所为全抖出来。”

“梅丽莎，你眼前的人是我，真的是我。我不是故意做错事的，求你了，我们能一起解决这件事吗？”

梅丽莎举起一只手以示警告，泪水湿润了她的脸庞：“你走吧。”

彼得穿过大门，走向他的汽车，然后坐在车道上浑身发抖。他所有

事情都做错了，在每个转折点都做了错误的选择。一想到要离开梅丽莎，哪怕一晚，他都无法忍受。面对发生的所有事情、所有的压力和恐惧，他能时刻保持清醒，都是因为梅丽莎。

现在他唯一能想到的去处就是哈利的公寓。

31

弗勒看着斯托姆，她的白衬衫在风中摇曳。他想要相信照片里的女人就是她，但正如她所说，假装照片里的女人不可能是可怜的艾米莉或苏珊娜的做法很愚蠢。不过谁知道呢？可能还会有更多“斯托姆”。

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他的顾虑渐渐淡去，直到变成一件他可以穿脱自如或者可以拿在手心端详的东西。

他们都不怎么说话，就像回到了斯内克贝特的修理店一样，只不过是把“把那个锤子递给我”换成了“要来一点儿浆果吗？”。弗勒显得很开心。然而谈话打破了这一魔咒，将他从那个可以一动不动地站着，不用思考的极乐之地拽了回来。

他喜欢看斯托姆坠落的样子，她的头发扎成马尾辫，在无休止的狂风中噼啪作响。他不知道她是否还在生自己的气，气他把她从她的世界里拉了下来。

令他吃惊的是，他从未因为自己擅自替她做了那样的决定而向她道歉。他为自己解释过，争辩过，但从未道过歉。不过平心而论，那件事应该由她来决定，即使留下来意味着死亡。

弗勒向斯托姆飘近了一些。

“我很抱歉，”他喊道，“我不知道我为什么要为自己的所作所为辩解。我想说的是——”他很想说他之所以那么做是因为他在乎她，但那只不过是又多了一个借口，“我想说的是对不起。”

斯托姆的表情告诉他，在她看来，他已经找到了自我救赎的办法。

“我也很抱歉。”

弗勒皱起眉头：“你为什么抱歉？”

她伸出一只手，弗勒顺势握住了她的手，两个人相互靠近，直到他们的脸近得无须再大喊着说话。“我让你以为我死了。”

弗勒摇了摇头：“只有一小会儿。”

“那只是因为你看出来了。我本来想等你身边没别人的时候就告诉你的。”

弗勒点了点头：“我向你发誓，我所做的一切都不是事先计划好的，我想都没想就做了。有时我确实很冲动，也因此惹了不少麻烦。”

“比如说从你的世界掉下来？像那样的麻烦吗？”

“是的，就像那种。”

他们从一片巨大的浮云面前落下，浮云又宽又厚，被落日染成了粉色和桃红色。

“你想穆恩拉克吗？”弗勒问道。

斯托姆无力地笑了笑：“想啊。他不是我心目中的完美男人，但他几乎从一开始就成了我生命中的一部分。一想到以后再也见不到他了，总觉得很奇怪。”

有可能谁都不会再见到他了，不过弗勒把这个想法藏在了心里。

32

他们肩并肩地一起向下坠，但交谈并不多。弗勒很开心能和斯托姆一起坠落，能任由狂风在自己的头顶乱舞，能将死在斯托姆怀中的艾米莉以及所有长得像他的尸体从脑海中一扫而空。

直到被斯托姆的声音吵醒，弗勒才意识到自己刚才睡着了。

他向她靠近了一点儿，说："你说了什么？我刚没听到。"

"我一直在想那张照片，还有艾米莉和苏珊娜。"

"别再想那张照片了。"

"我做不到。"

"你就是照片中的那个女人。这点我很清楚。"

"你不清楚。"

他们永远都不会知道，这种怀疑会一直笼罩在他们心头。

"我不在乎过去我们对于彼此来说意味着什么，我只在乎现在。"弗勒把身子拉近一些，想要吻斯托姆，但因为气流涌动，只碰到了她的部分嘴唇和一个鼻孔。

斯托姆的表情让人捉摸不透。"你忘了你的鲁莽冲动是怎么给你惹麻烦的吗？"她用拇指和食指捏住弗勒的鼻子左右扭动，痛得弗勒嗷嗷大叫。随后她松开他的手，飘走了。

XVII

彼得正沉浸在自己和梅丽莎对话的想象中，忽然被面包车倒进私人车道时发出的嘟嘟声拉回了现实。他从十三号洞旁的长椅上站了起来，绕到了前面。

梅丽莎从面包车上走了下来，她戴着墨镜，头发紧紧地梳到脑后。看到彼得时，她移开目光说道：“你答应过我，在我搬走之前你都不会过来。”

“我知道，真的很抱歉。我想到这可能是我最后一次见你了。”因为之前哭过，这会儿他感到眼眶火辣辣地疼。

“我甚至都不知道该怎么称呼你。”梅丽莎说。

彼得望着天空说道：“我是彼得，是我，真的是我。”

其中一个搬家工人走了过来：“德弗罗小姐，可以带我走一遍这所房子，给我指一下路吗？”

“当然。”

彼得目送她离开。她穿着黑色裤子，系着黑色的丝巾，看起来就像在服丧。

他的脑海中冒出了一个可怕的想法：要是她为他举行葬礼该怎么办？梅丽莎肯定不会那样做。只是他陷入了一连串可怕的念头之中。

他重新回到长椅上，一边看着搬家工人把家具一件件从房子里搬出去，一边寻找着梅丽莎的身影。他试着仰望天上的云彩，那些低压压的积雨云和一簇簇紫色的层积云，然而他的心情依然无法平静下来。搬家工人搬出来的每一个箱子、每一件家具都让他感到肚子里火烧火燎般难受，但他却没办法移开目光。

这时，法式落地窗打开，梅丽莎走了出来。当她向自己走来时，彼得心中燃起了一股荒谬的希望之火——梅丽莎是来原谅自己的。然而，看到她脸上的神情的时候，彼得内心的希望之火瞬间熄灭了。

“你真的以为我们没有结婚吗，还是你打算申请离婚？上次我查过了，在法律上，我仍然是彼得·桑多瓦尔。”

梅丽莎用双手把头发捋到脑后，抬头仰望着天空：“我现在不想去想这些，我只想回纽约的家，跟自己的朋友待在一起，然而就这都不行。”

现在确实不行——纽约的部分地区已经被敌军控制，很多地方早已成了废墟。

“你要去哪儿？”

“我要去华盛顿找凯瑟琳。”她双臂交叉，不停地变换脚步的重心。从她的站姿来看，彼得知道她不会在这里久留。如果要说他彻夜不眠、反复练习的那番话，那么现在正是时候，虽然可能并没有什么效果。

“无论你怎么看待我，怎么看待我所做的事情，我想让你知道：我所做的一切都是出于好意。我只是想帮伊莎贝拉，这也是我答应她的时候唯一想的事情。”他深吸了一口气，期待着梅丽莎跟他争论，叫他闭嘴，但她只是继续盯着游泳池，“后来乌戈想杀我，当时我只想阻止这场该死的战争。如果我有更多的时间，我就可以挽救数百万人的性命。”

“你说你嫁给我是因为我很善良。我没有变啊，我还是我，还是那个善良的人。我本可以利用奇点成为全球首富，但是我却冒着生命危险将它贡献出去。都这样了，你还要说我是变态吗？”

梅丽莎依然盯着水面，摊了摊手说：“好吧。”

当她准备回屋子时，从大门外走进来两个身穿黑色西装、戴着墨镜的女人，她们径直向彼得走去。梅丽莎停下脚步。

她们走到彼得身边的时候，其中一个人出示了证件：联邦调查

局。“桑多瓦尔先生，你好，我是特别调查员香农·米茨纳，这位是帕特里夏·科尔斯特，请你跟我们走一趟。”

“怎么了？”彼得问道。

“我们正在调查两起谋杀案，被害人分别是彼得·桑多瓦尔和伊莎贝拉·德维罗斯-伍尔科夫。”

肯定是乌戈。

“我就是彼得·桑多瓦尔。”

特别调查员米茨纳点点头：“这个问题比较复杂，请跟我们走一趟，然后再详谈。”

“为什么联邦调查员要来调查谋杀案？”彼得问道。

“彼得·桑多瓦尔先生的谋杀案涉及国家安全问题。”

“我还有别的选择吗？我是被逮捕了吗？”

“恐怕是的。”特别调查员米茨纳说。

彼得看着梅丽莎，想寻求她的帮助和同情——他也不知道自己想从她那里得到什么。梅丽莎转过身，一边抽泣，一边向车道走去。

33

坠落两天之后，又发现一个世界的时候，弗勒才开始担心。带的干粮几乎快要耗尽了，部分原因在于只准备了两个人的量。他和斯托姆一起飘向斯内克贝特。

斯内克贝特的目光越过弗勒，盯着千里以外的什么东西。弗勒拍拍他的肩膀，缓缓地，他的眼睛重新聚焦。

弗勒对着他指了指下面的世界，斯内克贝特点了点头。

于是弗勒和斯托姆快速行动起来，把他们一起绑到背带上，然后打开了降落伞。

这个世界很小，就像一块“U”形的碎片，上面只有残骸和瓦砾：随处可见熔化的车辆、成堆的砖块和水泥以及扭曲的钢梁。这让弗勒想起了在他的世界上遭遇轰炸的那部分。

弗勒和斯托姆猛地掉在了一堆砖块中，降落伞从他们头顶飘过，慢慢瘪了下去。弗勒看到斯内克贝特还在半空中飘着……

“妈的！”弗勒连忙脱下背带，朝飘向世界边缘的斯内克贝特追去。“小心！”他喊道，好像斯内克贝特对他的危险处境还浑然不觉。

斯内克贝特伸出手臂钩住一根钢梁。钢梁大约高出地面九米，是一幢高层建筑黑乎乎的骨架的一部分。飘移的速度极快，几乎要把他从钢梁上拉开，但斯内克贝特紧紧地抓着钢梁。他手臂上的肌肉紧绷，他的降落伞瘪了下去，软塌塌地落向地面。

弗勒和斯托姆在地面上等着斯内克贝特摇摇晃晃地向下爬。

“你能告诉我，我哪里做错了吗？这样下次我可以改正。”斯内克贝特一边检查手臂上的擦伤一边问道。

弗勒想了想，说道："瞄准中间跳。"

斯内克贝特咕哝了一声。

他们找到了一家几乎完好无损的酒店，在大厅里发现了几具尸体，都裹着毯子，整齐地排成一排，只有靠着边缘正右方的水泥路障的那具尸体除外。与其说它们是尸体，倒不如说是穿着衣服的骨架。酒店里到处都是水桶、塑料防水布和浴缸，没有明显的水源，所以那些人的死因也就不难推断了。他们还发现了几个空的易拉罐，一个桃子罐头的罐子让弗勒想起了黛西。

"我想这里肯定不是我们要找的世界。"斯托姆说。

"要不我们去边缘吧？"弗勒迫切地想找到地图上所画的"X"标记，坠落的时候他们可以轮流睡觉。

弗勒的脚踝被一根钢柱绊了一下，它被嵌在断裂的水泥地里，上面挂着一块被折弯的指示牌。弗勒挪开脚，注意到指示牌上的图像：那是一座塔楼，比它周围的建筑高出一倍，由于指示牌弯折的缘故，塔楼仿佛被扭曲了一般；它底部最宽，向上逐渐变细，顶部有一根类似长矛的金属棒。指示牌上还有一个指向左边的箭头，过去指示牌立着的时候，箭头正好指向世界边缘。

弗勒弯下腰，双手抓住那块指示牌，接着用手擦去塔顶上的污垢。他对那座塔楼再熟悉不过了，就如同熟悉自己的脸庞。

"我以前居然错过了！"他大喊道。

斯托姆在他身旁弯下腰，看着那块指示牌："这是什么？"

"是那座塔楼，就是我从上面跳下来的那座摩天大楼。这个指示牌指向我的世界上的一幢建筑。"

"这怎么可能——"她开口道，接着像是意识到了什么似的倒吸了一口气。

弗勒想象得出来这一小片世界与他的世界完美结合的地方：世界边

缘突出的那块草皮，就在他的世界上被炸毁的地区。

“某个人或某件事把世界撕成了碎片，导致了所有的灾难、饥荒、人口清洗。我想知道这个罪魁祸首到底是什么。”弗勒拿出地图并把它展开，“这就是‘X’的意义——指引我们去寻找答案。”

XVIII

彼得走到文件柜前，一番翻箱倒柜之后终于找到了那瓶龙舌兰。那是去年实验室的同事在给他准备的惊喜生日派对上送给他的。他很想直接就着瓶喝，但凌晨两点的实验室仍然有数十人来回奔忙，他只好把酒倒进了第87届国际理论物理大会的纪念马克杯。那场大会很成功。彼得喝了一大口龙舌兰，感受着它一路淌过食道时带来的灼烧感。

保释听证会的画面不断地回荡在他疲惫不堪的大脑中。会上他们宣告彼得·桑多瓦尔已经死亡。检察官在提到彼得时用的是过去时态。

他又闷了一大口酒。他已经三天没吃东西了，喉咙里的剧痛让他连水都难以下咽。

他想知道梅丽莎在做什么。但现在他还不能打电话给她，不能告诉她自己度过了多么糟糕的一天，也不能告诉她自己有多爱她。

她再也不会回来了。在酒精的作用下，他清醒地认识到了这一点：梅丽莎再也不会回来了。他们甚至还没有成为合法夫妇，她就变成了寡妇。

实验室的门砰的一声打开了。彼得微微起身向门口张望，看到凯瑟琳大步走了进来。彼得的第一反应是她是来替梅丽莎传消息的，但他转念一想，梅丽莎可以直接给他打电话或者发短信，哪里用得着让凯瑟琳开三个小时的车从华盛顿赶过来。他向凯瑟琳挥了挥手。

她在门口停了下来，喝了一口龙舌兰，然后笑着举起了手里的一瓶杰克丹尼威士忌。“英雄所见略同啊。”

彼得指了指一张空椅子，示意凯瑟琳坐下：“你来威廉斯堡做什么？”

“来看你啊。”她往塑料杯里倒了半杯威士忌。

“你怎么知道我凌晨两点还在实验室里？”

凯瑟琳窃笑道：“侥幸猜中罢了，我还想着接下来去你家看看呢。”

彼得笑了，然而从他的笑声里感觉不到一丝快乐，也并没有让他感觉好一些。

彼得抿了一口酒，看着一旁的复制器。这个机器满载他让世界变得更好的承诺，而如今也成了他问题缠身的根源。

“她再也不会回来了，是吗？”

这完全是个瞎猜，但凯瑟琳连眼都没眨一下。“她没有说起这件事，所以我也不知道她的想法，但是我觉得她不会回来了。”

彼得走到窗前，望着窗外的黑夜，说道：“她就是我凌晨两点还待在这里的原因。这些天晚上，当我累得工作不下去的时候，我就睡在这里，因为我不想回家。我应该把房子卖掉，但是每次我想这么做的时候，我就告诉自己，她会回来的，我们的家也会重新成为一个温馨的地方。”

酒淌进彼得的马克杯，他转过身，看到凯瑟琳正在帮他添酒。

“谢谢。”

她举起酒瓶，说了句“干杯”，然后坐了回去。她费了一会儿工夫才在地板上找到了一个自觉满意的地方来放酒瓶。显然是比其他地方更合适、更好的地方，至少她的强迫症是这么告诉她的。

“她模仿米克·贾格尔模仿得最像。她会为了救癞蛤蟆而在高速公路上停车。她还穿绿灯侠的睡衣。我真的把一切都搞砸了。”

凯瑟琳叹了口气，跷起二郎腿：“如果你想听我的意见，你们这次关系破裂六成的责任在你，主要是因为你是地球上最蠢的天才，居然相信乌戈会保持沉默。另外四成的责任在梅丽莎，她以一种不切实际的标准来要求你，她想自己嫁的人要集加拉哈德、甘地和白马王子的特质于一身。”她摇了摇头，“你知道最讽刺的是什么吗？”

彼得深吸一口气："不知道。"

"你离她的目标已经很接近了，但她根本看不见。"

"是啊。"他闭上了眼睛，因为她的话——尽管没有恶意——依然很伤人。从前他总认为自己很了不起，但那似乎是为了让心情沮丧的朋友打起精神而撒下的谎。"你说你大老远跑来就为了见我？"

"信不信由你，我是来传达总统的提议的。"

彼得挑了挑眉："哇，你发达了啊。上次我还听说你们一个办公室，负责起草公关文件什么的。"

凯瑟琳不理会他的恭维："她让我负责是因为我私下里认识你。"

他身体前倾，手指覆在膝盖上。"那么告诉我，阿斯彭总统想要什么？"彼得清楚这个提议的性质，他已经落在他们手里了。

"把复制器上交给美国政府，把你所知道的一切都教给我们的人。作为交换，你可以免去所有罪行。"

"只交复制器，不包括奇点吗？"

凯瑟琳啧啧道："彼得，她还不知道奇点，我可不会背叛自己的朋友。"

"我想，和我共事的四位物理学家中，有一位现在可能已经走漏了风声。"

"如果她知道的话，现在她应该早就拿到了，必要的时候不排除会使用暴力。"

彼得皱起了眉头："如果不是为了制造奇点，那她要复制器做什么？"

"在西部和欧洲战场，我们的军队伤亡惨重。她想要更多的士兵。其实你没必要知道这些。"

彼得听了身子一震，杯里的龙舌兰溅到了他的手指上。“她想……”彼得想象着同一个士兵——显然是一个智商超群、战术卓越的士兵——被复制器吐出来，反反复复，不分昼夜。然后他们会把这个士兵的副本排成一列，挨个儿送回复制器。

“对她来说，这不只是一场战争。”凯瑟琳说，“阿斯彭非常担心会发生政变，相信你已经在媒体上看到了厄尔巴将军对她的抨击。她现在就是在试水，想看看人们会作何反应。”

那位软弱的鸽派总统没有做该做之事的魄力和勇气。那天乌戈在练习场上说过这样的话。

“这件事乌戈也牵涉其中吗？”

“他可是个厉害角色，”凯瑟琳说，“他在那个阵营里的权力也越来越大。”

彼得不知道他是否应该接受这个提议，因为一百万个一模一样的士兵在一起的场面让他觉得恶心。但他还有别的选择吗？如果他不同意，那些人有可能会使用暴力。总统目前的态度看起来还相对温和，毕竟这不仅仅在于复制器本身，他的专业知识也很有价值。

即使他有选择的余地，但拒绝把奇点上交给国家可能是一种不爱国甚至叛国的行为，因为没有奇点，他们会输掉战争。但如果要让他赌上自己的性命，他一定不会押自己国家赢。如果非要让他把奇点上交给一个国家，他宁愿选择美国和它的同盟国，但他相信最好的方案是让奇点能够马上造福全人类。

“你是觉得我应该接受这个提议吗？”

凯瑟琳把脚搭在他的椅子上，说道：“噢，不，当然不是。”彼得目瞪口呆的反应逗得她哈哈大笑。“他们很怕你，彼得。”她扬了扬她那几乎看不见的眉毛，“你很清楚这一点，不是吗？你就像打鸡蛋一样打破了现实，没人知道你会做出什么来。这也是他们没有简单粗暴地闯进来拿走他们想要的东西，而是依靠你，试图向你施压的原因。他们还不知道奇点，但我不确定它是否会让他们大吃一惊。”

他们说的事情都是不可能发生的。无论如何，彼得都不会滥杀无辜。同样令他难以置信的是，自己国家的政府要谋杀他。

凯瑟琳向前倾身，眯起眼睛说：“如果你愿意的话，你觉得你能把华盛顿变成弹坑吗？”

彼得耸耸肩：“也许吧，但我不会这么做。另外，我研究的重点是如何把奇点转化成能源，而不是武器。”

“我知道，所以我才来告诉你这些。如果阿斯彭知道了奇点，她一定会想方设法地将它变成武器。相比之下，我更喜欢你的计划。”

她低声说道：“这个计划确实更好，确实更好。”

“有意思，”彼得又喝了一大口酒，“你很冷酷，但你的冷酷却是出于好意。你能将这两个矛盾体结合在一起，真是令人佩服。”

凯瑟琳苦笑了一下，说道：“我就当你在夸我了。”

他刚刚居然说凯瑟琳冷酷，这或许是在告诉他不能再喝了吧。但他举起杯子，又灌了一大口。

“强烈建议你雇用一支私人安保部队来保护这个设施。我可以介绍一些值得信赖的人给你。”

彼得听出了她语气中的警告：“我不一定雇得起。我需要现金，康斯坦丁尼德斯和他的亿万富翁朋友给我的投资快用完了。战时的资金流动变得非常困难。”

“我会尽力帮你，当然还离不开梅丽莎的帮助。”

“梅丽莎？”

凯瑟琳点点头。

“我希望你能为我做事，政治方面的问题我可以帮你解决。”凯瑟琳站了起来，张开手臂拥抱彼得，“等时机成熟，我还会再过来的。不过就目前而言，我待在华盛顿对你来说更有价值。”

彼得感觉身体有些不稳，他站定，抱着凯瑟琳：“谢谢你，真的很感谢。”

凯瑟琳吻了吻他的嘴唇，但只是蜻蜓点水似的一吻，接着走到一边，盖上威士忌酒瓶的瓶盖：“我会联系你的。你自己小心，别疑神疑鬼的。”

34

夜幕降临时，弗勒发现了另一个世界，遮住了他们脚下的一大片星空。在黑暗中他看不清脚下的世界，但随着他们越来越接近它，他的左边隐约出现了一些中等高度的建筑物的影子。他的右边是一些奇怪的东西，他不太确定那些到底是什么，但它们拉扯着他，用一种奇特的方式呼唤着他。空空如也的环形道路蜿蜒着伸向天边；骨架一样的铁塔拔地而起，如同巨大的梯子；一个硕大的轮子——

摩天轮。脑海中的声音对他说。对，就是摩天轮。弗勒记得摩天轮在空中旋转，里面坐着人，但他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看着摩天轮，弗勒感受到一种无比熟悉的坠落感。

他们落到一条宽敞平坦、破破烂烂的四车道上，目之所及之处没有任何建筑物。弗勒和斯托姆一起降落的时候依旧伴随着刺耳的巨响。除了寻找食物和水，弗勒还要找材料为斯托姆制作降落伞。

他们把降落伞塞回包里，在高速公路中间会合。

“我们走哪条路？”弗勒一面环顾四周，一面问道。

斯托姆指着一个地方：“我想看看游乐园。”

游乐园——那个地方的名字。“你知道它是做什么的吗？”

斯托姆看着他，好像从来没见过像他这么迟钝的人。她把手掌放在他的额头上，轻轻推了一下，然后向游乐园走去。“我猜它是供人们消遣的。”

弗勒对着她的背影了看了一会儿，然后追上了斯内克贝特。

他们来到了一个路标跟前，路标很大，比人还要高，上面只写了几个字。弗勒眯起眼睛，盯着这些字说道：“它们就像我的双手一样熟悉。我知道它们可以组成话语，但不管我怎样绞尽脑汁，都理解不了它

们的意思。”

斯内克贝特看着路标思考着。

“我知道的很多字都没有任何意义。”弗勒说。

“这是意大利语。”斯内克贝特说道。

“没错。靴？应该是一种靴子。”

斯内克贝特摇摇头：“应该是一栋前面有大理石柱子的白色建筑。”

他的话似乎也有道理。或许其中的一个字有多种含义呢。“之前我会认为我知道的很多字都是虚构的，就像漫画书里那些会说话的动物。但是见得越多，我就越觉得那些都是真实存在的。”

斯内克贝特指着前方树木上方那座高耸的庞然大物说道：“摩天轮。过山车。我一个也没见过，可是你看，它们就在那儿。”

弗勒灵光一闪：“供大家乘坐。”

斯内克贝特想了想，点点头说：“对，供大家乘坐消遣。”

他们又经过了一块指示牌，这块指示牌很大，上面五颜六色的，就在一片枯死的竹林之中。再往前走是一条弗勒见过的最宽阔的人行横道，接着是高高的栅栏和有东西遮挡着的大门。大门开着。

他们进入游乐园时，太阳正冉冉升起。眼前一个人也没见到，正前方是坐落在低矮栅栏后面的过山车。它由一组弯曲的环形轨道组成，就像一只巨大的猛兽。走近后弗勒理解了“供大家乘坐”这句话的意思，尽管它哪儿也去不了。

他们经过一片由篱笆围着的田野，地上散落着一些骨头和已经腐烂的褐色和白色皮毛。斯内克贝特指着挂在围栏上的一个画着一幅画的指示牌，说道：“长颈鹿。”现在看来，弗勒曾经怀疑的另一件事只是一种幻想。很显然这个世界上有人居住，因为图上的长颈鹿看起来像被吃掉了一样。弗勒希望自己可以见到活着的东西。

游乐园里有一艘海盗船、几十家被洗劫一空的商店，以及空荡荡的货摊。货摊上有看起来美味然而实际上并不存在的食物的图片。乐园里的人开始多起来了，有几个人瞥了他们一眼，但没人特别注意他们。

他们一路经过停在环形轨道上的小火车、旋转木马，以及放在钢管两端、还被摆成一圈的玩具飞机。他们听到从前方传来了低沉的说话声。

前面有集市，铺着鹅卵石的空地上摆放着一些桌子，桌上陈列着商品，周围有一些低矮的棕白色建筑，中间耸立着一座钟楼。他们双手插在口袋里，一边在集市闲逛，一边仔细观察着里面的商品和买卖。

“今天有什么要给我的吗？”

弗勒抬起头来，看见一位老太太站在放着草药和蔬菜的桌子后面，满怀期待地看着斯托姆。她顶着一头鲜艳的红发，但发根却泛着银色。见斯托姆没有回答，她又说道：“你的朋友们都是谁？”

斯托姆尽量让自己不动声色，说道：“这是弗勒，还有斯内克贝特。”

弗勒向老太太点头问好，她微微一笑，也向弗勒点了点头。

弗勒的视线掠过老太太的肩膀，看到一个女人骑着自行车向他们驶来，女子的手臂上文满了彩色文身，一头长发在风中飘扬。尽管在人群和商品之间穿梭，但她骑得非常平稳。

“你怎么穿成那样？”老太太问她，“那些背包是怎么回事？你——”

骑车的女子抬起头，盯着弗勒，突然尖叫起来。

她砰的一声撞到了一个高高的鞋架，把上面的自制鞋子撞得到处都是。她在鹅卵石路面上一路翻滚，直到撞上桌腿才停了下来。

弗勒连忙冲过去帮她，只见一条又长又丑的划痕从她的肘部延伸到肩膀，她的膝盖也破了，上面还有一道道血痕。

“你还好吧？”

她看着他，似乎被这个问题难住了。斯托姆、斯内克贝特，一个棕色皮肤的男人——显然是鞋子的主人，还有其他几个人在他们身边徘徊。

“你能站起来吗？”

“我不知道。”女人说道。她的声音很奇特，又尖又细却带着柔和的颤音。弗勒扶着她站了起来。而当她的右脚一着地，她就疼得大叫起来，一下扑进了弗勒怀里。

斯内克贝特蹲下去，卷起她的裤腿，检查了一下她的脚踝，说道：“没有肿。”

“很疼，”女人对他说，“可能是骨折了。”

“来，我们去找点儿冷水敷一下。”弗勒说道。

斯内克贝特扶着她的另一只胳膊，斯托姆则帮她推着自行车。

“我们怎么走？”他问这个受伤的女人。

“我住在西大荒镇。”她抬起头看了看那条通往广场的石砌小路，于是弗勒就朝着那个方向走去，不想让别人看出来他们不知道西大荒镇在哪里。那个女人单脚跳着向前走，整个人的重量都倚在弗勒和斯内克贝特身上。她身穿一件宽松的橘色短袖衬衫，文身从手腕一直延伸到袖口处。弗勒这边的文身有带刺的玫瑰花、年轻和年老的面庞、文字以及抽象的图案。它们就像某个人的梦——混乱、可怕，却又动人。她的眼角和前额上都有皱纹，让她看起来正值中年。

“不如我抱着你走吧，这样你的脚踝会舒服一些。”斯内克贝特对她说。

“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想还是不用了。谢谢你，不过我看起来越糟就越有可能被人注意，并且被人利用。你知道的吧？”

斯内克贝特点了点头。

“对了，我叫佩妮。”

弗勒、斯托姆和斯内克贝特都向她做了自我介绍。

“我在附近见过你，”她对斯托姆说，“但没见过弗勒和斯内克贝特。他们是从另一头来的吗？”

“是的。”弗勒敢肯定佩妮一看到他就尖叫了起来，这让他想起布鲁斯第一次见到他时的情景。或许是她的自行车正好在那一瞬间出了什么问题，她因此才大叫起来的？

“你们是被驱逐出来了，还是来这里做生意的？”

“来做生意。”弗勒说。被驱逐？这听起来可不太好。他不希望在斯托姆的世界上发生的事情再次上演。至少这次没人看到他们从天上掉下来，而且他们也有所防备。

他们一行人走到一个岔路口，弗勒让单脚跳着走的佩妮带着他们右拐。

“刚才你怎么了？”他问道。

“噢，”她挥了挥手，“我骑得太快了，撞到了一个滑溜溜的东西，然后车胎也爆了。”但弗勒总觉得她好像是直接朝鞋架冲了过去，不过他没有说出自己的想法。

他们经过一个摇摇晃晃的木牌，木牌上除了写着字，还画着一幅牛仔的剪影。远处是一条泥路，路两旁坐落着用粗糙木板砌成的未经粉刷的破旧房子。路上随处可见自行车，它们都被拴在木栏杆上。眼前唯一能看到的植物（如果这也算植物的话）就是一棵巨大的枯树，它从街道一侧铺着木板的人行道上伸出来。这一带没什么人。

“我家就在上面。”佩妮指着前面的一段楼梯说道。楼梯贴着一栋田园风建筑的外墙，看上去摇摇欲坠。他们把她扶上楼，其间，楼梯嘎吱嘎吱地发出不祥的声响。由楼梯平台看出去，弗勒知道他们离世界边缘很近，大概有一千步的距离。一条弯曲的半圆形轨道硬生生断掉，伸向天空。

佩妮从她松垮的裤子的口袋里掏出一把钥匙，打开了门。

她的公寓里堆满了没什么用处的东西。书架的每层都成排摆放着玩偶，其中一些又脏又破，一个玩偶——穿着黑色燕尾服、坐在隔板旁边的男人——和真人一样大小。屋子里还有各式各样的动物毛绒玩具以及一架子又一架子的书籍，墙上挂满了色彩斑斓的图画。

“你一个人在这儿没事吧？”弗勒很想出门四处看看，找一些食物、水以及制作降落伞的材料。

“不好。”佩妮差点儿喊出声来，接着她较为平静地说道，“不要走。过上一两天，我肯定能好，但现在我基本上走不了路。”

“你没有可以帮你的朋友吗？”斯托姆问道。

佩妮回答的时候，表情显得有些尴尬：“这要看你所说的朋友是什么意思了。”

弗勒看着其他人，不知道该怎么办。

“我有吃的。”佩妮说。

弗勒不确定他是否可以忍心丢下佩妮不管，最终是佩妮请他们吃饭的许诺让他们下决心留了下来。斯内克贝特去厨房准备食物，弗勒带着斯托姆来到了外面的楼梯平台。

“你怎么看？”他问道。

“在佩妮康复期间我们可以待在这里，这样也能避免遇到我的新双胞胎。”显然，在斯托姆看来，又出现一个长得和自己一样的人并不是一件好事。弗勒能够理解斯托姆的顾虑。“我们现在离边缘很近，一旦遇到麻烦我们可以马上离开。你和斯内克贝特可以负责安排补充一些食物。”

“另外，我们需要给你做一个降落伞。不过用不了几天。”

“不，最多两到三天。”斯托姆说。

* * *

他们制造了两个新的降落伞——一个给斯托姆，另外一个是在别的降落伞损坏时用来应急的。降落伞被装进背包，藏得严严实实的，而他们则坐在佩妮的客厅里，天色渐渐暗了下来。

“你的公寓很有意思，我是说这些装饰。”弗勒说。他尽量聊一些无关痛痒的事，以免暴露他们对于这个世界的无知。

佩妮揉了揉还有些疼的脚踝，环顾了一下房间。“这些都是嘉年华的奖品，它们就躺在游戏的箱子里。我又到处搜集了一些。”她耸耸肩，“它们让我觉得宽心，不过我也不知道这是为什么。”

“它们既温柔又天真，”斯托姆笑着说，“我想我们都渴望友善的面孔，尤其是在早些日子。”

“那些书呢？”弗勒问。“重生日”那天，他认领完房间之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里面的书一股脑儿丢出了窗外。

“哦，它们原本就在这里。”佩妮不屑地摆摆手。

他们谈论了一些轻松而模糊的话题——早些日子了不起的觅食发现，关于“重生日”起源的诸多推测。佩妮和他们说了她“重生日”那天的经历：她醒来时发现自己蜷缩在公园的长椅上，身旁有一头大象。她给他们描述了大象、长颈鹿、斑马的模样。她没有问任何可能会让他们露出马脚的问题，或许是想取悦他们，好让他们留下来，直到她的脚踝痊愈。佩妮显得很紧张，不停地拨弄头发或咬指甲，但很快又笑了起来。

“你走的时候，你和斯内克贝特是打算回到另一头去吗？”她问弗勒。房间暗得几乎看不到任何光了。“公园这里更安全。”

弗勒看了一眼斯内克贝特，说道：“现在还不确定，我们经常搬家。”

“我之所以这么问，”佩妮说，“是因为我真的需要朋友，而且我喜欢你们，你们三个都喜欢。”她依次看着他们，“我觉得我可以相信你们。”

弗勒给了佩妮一个温暖的微笑，但他心里却感觉一团糟。斯托姆则含混不清地说着什么，想看看事情接下来会如何发展。

当天黑得他们都看不清彼此的脸的时候，佩妮说她要睡在沙发上，让弗勒他们去睡卧室。斯内克贝特拿起背包，把毯子铺在厨房的地上。斯托姆向卧室走去，走到门口的时候，她停了下来，转身对弗勒说：“你来吗？”

35

“别笑，会让人怀疑的。”斯内克贝特说。

但他实在忍不住，只要他不去想自己的嘴，它立刻就会露出灿烂的笑容。他从未感到如此轻松和温暖，仿佛在“重生日”那天从口袋里掏出的东西已经三分之二都被他清理掉了。他从他的世界上跳了下去，还与那个和他走散的女人重逢，现在压在他心上的只有那张地图。

斯内克贝特捶一下他的胸膛，力道不轻不重：“别傻笑了。”

斯内克贝特不住地四处张望。弗勒本以为他在提防威胁，但后来又想到了另一种可能。

“你在找你的孩子。”

斯内克贝特继续张望：“只有这样，我才能找到他们。”

“我也会留意的。”每当只有他们的时候，斯内克贝特都会端详孩子们的照片，尽管他觉得他可以根据孩子们的肤色和棱角分明的脸认出他们。

第二天的集市比前一天更为繁忙。卖药草和蔬菜的老太太还在那儿。那个卖鞋的男人也在，他的鞋子看起来并不难穿。

但问题是弗勒和斯内克贝特能够拿出来交易的只有枪和弹药。即使他们每人都留两把枪，还有两把备用的。如果这个世界也像他或斯托姆的世界一样，那么一把枪就可以换很多食物，但是他们也不能把枪堂而皇之地摆在集市上买卖。这样会招致许多不必要的麻烦。

事实上，人们一直关注着斯内克贝特。他是那种让你一眼就难以忘怀的人，况且这个世界上的人都是第一次见他。

“我认为我们最好找一个比较乱的街区，假设这个世界有的话。”弗

勒看着斯内克贝特说，“你的世界上没有这样的地方吧？”

“我的房子就是啊。”

弗勒不禁笑起来。

“等等，我有一个办法。”他们经过那位老太太的摊位时，弗勒停了下来，对她露出了灿烂的笑容，“不知道您今天有没有见过我的朋友，就是昨天和我一起的那个女人？”

“梅丽莎？没有。你去看了吗，她会不会在工作？”

弗勒双手撑在桌子上，身体向前靠近，压低了声音说：“说实话我和她不熟，昨天才认识她，帮我和斯内克贝特把佩妮送到家之后她就走了。”

老太太狡黠一笑，说道：“然后你希望能再见到她。”

弗勒捂住眼睛，装出很尴尬的样子：“被你看出来了。不过，我也没办法啊，是吧？”

老太太拍了拍弗勒的肩膀：“如果你不知道梅丽莎在哪里工作，你得多出去走走。”她给弗勒指了一条去往位于游乐园边缘的一家剧场的路。

“你打算就这么走上前，然后做自我介绍吗？”斯内克贝特一边走一边问。

弗勒笑了：“我只想探个究竟，如果这里真的存在另一个斯托姆，我想亲眼去看一下，她们是帮助我们弄清楚一切的唯一线索了。”

在路上他们遇到了七个人，其中三人携带着步枪。弗勒和斯内克贝特经过时，那些人放慢了脚步，看着他们。弗勒朝他们笑笑，点了点头，而斯内克贝特表现得好像没注意到他们一样，虽然他们不得不给那群人让路。

弗勒听到远处传来了一阵既清晰又刺耳的声音，好像有人在唱歌，但又不太像。他们走在人行道上，前面就是那位老太太所指的露天凉

亭。

“罗伯特，你在哪里？背弃你的人民，如果你不愿意，请告诉我你爱我，那么我来背弃我的人民！”她的声音很清楚，因为她几乎是雄辩激昂地喊出了那段话。弗勒听完之后心怦怦直跳。

弗勒加快了脚步，这时一个男人喊道：“你是继续说下去呢，还是我现在就回答你？”

“帮派是什么？”梅丽莎继续说道，“它不是手，也不是脚，它只是一个词，那词又是什么？如果你给玫瑰换个名字，它的味道还是同样芬芳。”

凉亭——其实只是被几根柱子支撑着的宽屋顶——里面挤满了人，还用绳子围了起来。弗勒提起绳子，和斯内克贝特一起钻了进去，一个提着砍刀的高个子男人拦住了他们。

“你得先付钱。”那个人指了指亭子外的一个白色小摊位。

“你也一样完美，就像——”梅丽莎说到一半停了下来。

弗勒看向梅丽莎。她直勾勾地盯着弗勒，美丽的脸庞上满是震惊和恐惧，她动了动嘴唇，却没有说出话来。

和她一起站在舞台上的男人结结巴巴地说了几句，试图替梅丽莎解围。台下响起了观众的抱怨声，但她仍然目不转睛地盯着弗勒。

突然，她从低矮的舞台上跳了下去，逃命似的跑走了。

XIX

密密麻麻的轰炸机排着整齐的队列，如一张钢质的网帘一般，从波士顿的上空滑过。摩天大楼轰然倒塌的一瞬间，彼得几乎无法呼吸。

“我受不了，”哈利用手掌根按揉着眼球说道，“老天爷啊，我再也受不了了！”

彼得把手放在哈利的脖子上，轻轻地捏了一下：“我知道，坚持住，哥们儿。”

朝鲜的轰炸机接连不断地向他们飞来，工厂墙上的大屏幕里每天都播放着相同的画面。现在东海岸的其他地区每三个小时就要轮流停一次电，但他们却可以尽情地看电视，可以像过圣诞节一样点亮工厂车间，这是因为他们的发电机是由奇点驱动的。如果时间充裕，彼得可以用奇点点亮世界的每个角落。

吉尔·桑德斯在一旁抽泣，她是在波士顿长大的。

“我们根本没办法按时完成。”哈利说。

“那么我们就必须加快速度。”也许他应该把奇点交给联邦政府，他们拥有几乎无穷尽的资源，这一点是他永远也无法企及的。

“桑多瓦尔博士？”彼得转过身，看到实验室里另一位物理学家丹尼·德·罗莎正朝他跑来，“样机到了。”

彼得看着天花板，既高兴又宽慰地大叫一声。终于来了！

“他们正在把它往大楼南面的绞车上装，”德·罗莎说，“用不了半个小时就能到这儿了。”

彼得的电话响了，是凯瑟琳。

“你进展如何了？”她开门见山地问道。

彼得听到一楼有人在叫他。他示意哈利去看看来人是谁，接着径直走上楼，确保样机能够安然无恙地运下来。“比之前好一点儿了。我不想把话说得太满给我们招来霉运，不过应该还有一个月。八十个平台正在建设，还有五十六个平台计划本周开始。我们在德国的工程师刚刚交付了燃料电池的样机，如果我们测电成功的话，就可以立刻投入生产了。”

“有些事情我想你得注意一下。”

凯瑟琳的语气让彼得紧张起来：“怎么了？”

“国防部部长厄尔巴和她的联合参谋长——佩雷斯、霍兰德……以及乌戈·伍尔科夫试图发布新闻稿，声明阿斯彭不适合担任总司令之职，但是被阿斯彭拦下了。”

乌戈。这个浑蛋怎么突然变成了联合参谋长？“他们的权力真的大到能把她赶下台吗？”彼得一边问，一边爬上潮湿昏暗的楼梯。

“很难说谁的权力更大——阿斯彭还是军队。过一会儿你会接到总统的电话，她会要你想办法帮助她造出她自己的副本。”

“什么？不行，根本没有时间。”他压低声音，推开那扇沉重的门，走到通往主实验室的走廊上，“如果她发现了奇点该怎么办？不行！”

“只是想提醒你一下。”

“谢谢你，你的好意，我会铭记在心的。”

彼得两手叉腰，环视着实验室。这里看上去像海军陆战队的兵营。“安保人员”——他的私人“军队”——正在用耳机与园区外的人联络。几名技术人员在他们之间来来往往，忙着各自的事情，对地下室发生的事情浑然不觉。有那么多像这样的细节需要记录，有那么多细节。彼得讨厌细节，但他得把这些细节都处理好，毕竟成败与否在很大程度上要依靠它们。

36

弗勒跟在斯内克贝特身后，他们绕着凉亭一路狂奔。他发现梅丽莎沿着一条他们来时走过的路跑到了人行道上，然后又抄近路跑到一辆玩具象车后面的狭窄小道上，边跑边回头看着身后。

“等等！”弗勒向她喊道，“我想和你谈谈！”她为什么要跑？她肯定是认出了自己，或者某个和自己长得很像的人。这个世界上一定有长得像他并且佩妮不认识的人。他们离她越来越近。她没有领先他们多少，而且她飘逸的白色长裙和配套的鞋子也让她无法加快速度。看着他们在身后紧追不舍，梅丽莎跑上六级台阶，随后穿过一个宽敞的门口不见了踪影。

弗勒飞快地穿过门口，砰的一声撞在了一块玻璃上，然后一屁股摔倒在地。这时他看到十几个梅丽莎分别朝不同的方向跑去。

“你还好吗？”斯内克贝特抓住他的腋窝，扶着他站起来。

他的半边脸结结实实地撞到了玻璃，现在一阵阵地抽痛。手一碰，更是刺痛难忍。他的指尖也渗出了星星点点的鲜血。

“我想应该是这样，跟我来。”弗勒伸开双臂，小心翼翼地走进了像迷宫一样的地方。眼前是由玻璃和镜子组成的大杂烩，所有东西上都覆盖着一层相对均匀的灰尘，令人眼花缭乱。梅丽莎的身影瞬间出现在五十个不同的地方，他不知道要去哪个方向找她。

“梅丽莎？”听到名字之后，所有的梅丽莎同时回过头来。“梅丽莎，虽然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我向你保证，我不会伤害你。”他瞥了一眼斯内克贝特，“这是我的朋友斯内克贝特，虽然他看起来有些吓人，但他也不会伤害你。”

“我知道你是谁。”梅丽莎说。

“我是谁？我真的很想知道。”

“梅丽莎？”入口附近的一个声音喊道，“你还好吗？”这时十多面镜子里反射出五六个男人的身影，其中一个是和梅丽莎同台表演的那个男人。

“普兰特？”梅丽莎喊道，“快来帮我。”

“帮你？我和你说了我们只是想谈谈，你不需要帮助。”那些人冲进了迷宫，弗勒的话还没说完就被淹没在他们的叫喊声中。这时拐角处冲出了两个身影，发现了弗勒和斯内克贝特。

斯内克贝特突然举起手枪，指着那些向他们冲来的人：“大家都冷静！”

那些人瞬间僵住了。

“梅丽莎，别动！”斯内克贝特透过迷宫注视着梅丽莎，其中的威胁意味不言自明。

梅丽莎被吓得一动不动。

弗勒觉得斯内克贝特不是那种会滥杀无辜的人，除非有人想要杀害他，但他现在看起来就像是那种人。“现在弗勒会过去问你几个问题，问完我们就走，不会伤害你们任何一个人，可以吗？”

梅丽莎沉默了一会儿，然后说道：“好。”

“谢谢你。”弗勒低声对斯内克贝特说。

“也就低调至此了。”

弗勒在迷宫中摸索着前行，双手一路滑过玻璃，直到那个有血有肉、背对着镜子的梅丽莎站在他眼前。

“求你了，告诉我你觉得我是谁。”

梅丽莎浑身颤抖着，好像弗勒要杀了她似的。

他都忘了那张照片。弗勒连忙从口袋里掏出照片，对梅丽莎

说：“你知道这张照片吗？”

站在镜子旁边的梅丽莎朝弗勒迈了半步，看着他的眼睛说：“你在骗我吧？”她从他手里接过照片，翻来覆去地查看。

“你认得它？”

“你怎么到这儿来的？”她低声说。

弗勒从口袋里掏出玩具伞兵。

梅丽莎用手捂住眼睛，开始大笑起来。弗勒觉得她的笑声里并没有发自内心的喜悦，更像是一种发疯似的笑。“我摆脱不了你，你就像不断复发的疾病一样纠缠着我。”她放下双手，“我以为你是乌戈派来抓我的杀手。吉尔和我决定藏在同一座岛上。他们抓到了她，也差点儿抓到了我。”她说话时一直压低声音，显然是不想让别人听见。

梅丽莎端详着弗勒的脸：“还记得吉尔·桑德斯吗？你的同事？”

弗勒摇了摇头。

梅丽莎脸上所有的敌意和虚张声势都在一瞬间消失了。“不，”她一只手捂住嘴巴，“你被病毒感染了。”

“病毒？是一种疾病吗？”

她哭着说：“是，但也可以说不是。它是一种疾病也是一种武器。”她摇了摇头，“天哪，彼得。”

“我叫弗勒。”他坚持道，尽管心情越来越低落。他根本不想去问接下来的问题，但必须得知道，“照片里的人是你吗？”

“是的，嗯，这是我们在度蜜月的时候拍的，在哥斯达黎加。我们请一个当地人帮忙拍的。”

“我们结婚了？”

梅丽莎苦笑了一声：“不，亲爱的，我们已经离婚了。”

弗勒感觉自己的心都要碎了。他想到了正在佩妮的公寓里等着自己回去的斯托姆：“这不可能，你在撒谎。”

“我撒谎？”她举起左手晃了晃手指：“你的戒指呢？”她举起照片，轻拍了一下照片中弗勒搂着她的腰的手，“照片里你分明戴着。”

弗勒不知道戒指和这些有什么关系。“你为什么记得所有的事，但我却记不起来了？”

“说来话长。”

他指了指前面说：“来，我们可以边吃饭边聊。”

她没动：“你这样会害了我们的。乌戈一直在找我们——尤其是你——而你还像个傻子一样到处跑。”

他不敢相信梅丽莎就是照片中的女人，她看起来太憔悴了。

“所以我才要弄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我不想让自己或者任何人因此而丧命。如果我在做什么蠢事，那么给我一个停下来的理由。”

她交叉双臂，目光看向别处，接着又放下胳膊气冲冲地走了，毫不费力地在镜子迷宫中穿行。

梅丽莎夹在弗勒和斯内克贝特中间，三个人一起返回佩妮家的时候，斯内克贝特把孩子们的照片递给她。

“你见过他们吗？”

梅丽莎仔细研究了每一张照片，说道：“对不起，我没见过。如果他们不在你的岛上，那么他们可能在这上万座（甚至更多）岛中的任何一座上。”

斯内克贝特琢磨这点儿消息的时候面无表情。

弗勒很害怕斯托姆知道她并不是照片中的女人。对于他而言，他正试图弄清楚自己对斯托姆的感情是否会因刚刚得知的消息而改变。有，也没有。新消息并没有改变斯托姆的身份，但知道他们的相聚只是因为

他认错了人，这让弗勒感到非常不安。

他和梅丽莎离婚了。而他这么久以来时常对着那张照片发愣，渴望能够找到她；它更是他早些日子里能够坚持下去的唯一动力。

“佩妮在，我们该怎么办？”他们走到公寓跟前时斯内克贝特问道。

这是个好问题。他们可以把斯托姆喊出来，不让佩妮掺和这件事。但所有路过的人都会看到斯托姆和梅丽莎在一起，这可能会让他们大吃一惊。

“我觉得可以冒个险告诉她真相。”斯内克贝特说。

“佩妮是谁？”梅丽莎问道。

“我们在你的世界上遇到的一个女人。”弗勒说。

梅丽莎只是点了点头。

来到佩妮的家门前时，弗勒深吸一口气，然后推开了门。斯托姆正坐在佩妮对面的沙发上，当他走进去时，斯托姆朝他粲然一笑。而梅丽莎也跟着走进屋的时候，斯托姆瞬间从沙发上跳了起来。

佩妮看了看梅丽莎，又看了看斯托姆：“这是怎么回事？”

梅丽莎上下打量了斯托姆一番后，只是摇了摇头，仿佛斯托姆的出现并没有让她感到有多惊讶。

“这是梅丽莎。”弗勒开口道，“显然她知道一些事情，并且是个热心肠，愿意讲给我们听。”

“谁能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佩妮的声音在颤抖。

弗勒举起双手对佩妮说：“佩妮，耐心听我们说。”他转身又对斯托姆说道：“梅丽莎说照片中的那个女人是她。”

斯托姆飞快地眨了眨眼睛，竭力掩饰自己的真实感受，但还是表露出来了，至少弗勒看得出来。

“你确定？”斯托姆问梅丽莎，“你还记得？”

梅丽莎仰望着天花板：“记得再清楚不过了。”

弗勒走向斯托姆，一只手搭在她的肩上，尽可能温柔地对她说：“梅丽莎和我离婚了。”

话音刚落，斯托姆就捂着嘴跑进了洗手间。

梅丽莎难以置信地瞪着弗勒：“你爱上她了？”她看上去好像随时会跌倒，似乎下一秒可能就会哭、会笑或者大声尖叫，也可能同时哭、笑、尖叫。

弗勒没有回应。

“你能告诉我们你是谁吗？还有你为什么记得弗勒不记得的事？”斯内克贝特双臂抱在他宽阔的胸膛前，对梅丽莎说道。

梅丽莎的手颤抖得厉害，她把头发捋到脑后，想让自己镇定下来。“我和弗勒说过，这事说来话长。”

“那你何不现在就开始呢？”斯内克贝特说。

“等等，”弗勒走到洗手间门口，轻轻地敲了敲门，“斯托姆，你肯定也想听。”

门开了，斯托姆看上去冷静沉着，她的表情令人难以捉摸。“谢谢。”

梅丽莎坐在一把白色的填充椅上。斯内克贝特在她身旁的桌子上放了一杯水，然后靠墙坐在地板上。弗勒把斯托姆带到沙发上，心怦怦直跳，他知道从“重生日”起一直困扰着他的谜团即将被解开。

梅丽莎盯着他和斯托姆：“这……我简直不敢相信我看到了什么。”

“请说吧。”斯内克贝特提醒她。

梅丽莎捏了捏鼻翼，闭上了眼睛。“当时有一场战争。彼得和

我……”她清了清喉咙，“不好意思，弗勒和我是战败方的积极分子，在获胜方眼里，我们就是战犯。”

她睁开眼睛，看着弗勒和斯托姆说：“我想这也说得通。”

弗勒捏着下唇，等她继续说下去。他不想打断她。

“战争持续不断，直到敌方的一个科学家乌戈·伍尔科夫研制出一种武器，就是所谓的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这种病毒可以像疾病一样传播，但它不会让你生病，而是会抹去你的记忆。”

就这样，“重生日”的秘密揭开了面纱。它不是上帝或罪行造成的，而是战争。

“问题是，我们这一方也有一种武器。”梅丽莎喝了一口水，“是我们这边的一位科学家研制出来的，但他并没有把它当作武器，而是作为和平结束战争的一种手段。在乌戈·伍尔科夫释放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的时候，我们的科学家正争分夺秒地完成他的设备。”梅丽莎耸耸肩，“他赶在伍尔科夫释放病毒的时候完工了，只是结果没达到他的预期。”

“它做了什么？”弗勒问。

“它把世界撕成了无数碎片。”

佩妮欲言又止，她站起身，一瘸一拐地走进厨房，给自己倒了杯水。

“世界在被撕碎之前有多大？”斯内克贝特问道。

“走路的话……”梅丽莎看着天花板，“绕世界一圈大约要走五百天。”

而弗勒纵向走遍他的世界只需要半个小时。

“为什么你和我会这么像？”斯托姆问。

梅丽莎双手交叉放在膝盖上，看了他们很长时间。“把世界撕裂的

机器可能会制造出人的副本。”

弗勒感觉脊背上好像被人泼了冰水一样。

“当时时间所剩无几，而我们若想终结战争，需要做的事情还有一大堆，因此，我们中的一些人就复制了自己。当世界被撕碎时，这些副本就散落到了各地……”

“等一下，”斯托姆打断她，“你是说我是你的副本吗？”

副本之一。这就是梅丽莎意识到弗勒和斯托姆相爱时反应那么强烈的原因。如果这就是事实的话，弗勒突然不确定自己是否真的想要听到真相了。

“是的，”梅丽莎柔声说道，“但这并不意味着，你没有我真实。”

“噢，我是真实存在的，嗯，这让人放心多了。”斯托姆站起来，向前门走去，“你他妈的是真疯了！”

“斯托姆！”弗勒喊道。她身后的门砰的一声关上了，弗勒半蹲着，准备去追她，最终还是不情愿地坐了下来。他得听下去。

此刻，斯内克贝特和佩妮在厨房并排站在一起。他给佩妮看他孩子的照片，和她轻声说着话。佩妮的脚踝明显好多了。

弗勒拿出地图，递给梅丽莎：“这是‘重生日’那天我在口袋里发现的，我觉得这像一幅地图，你知道它指向哪里吗？”

梅丽莎研究着那张地图：“它告诉你要向下走，那块有‘X’标记的地方可能就是你住的地方——威廉斯堡。”

这时前门突然打开，斯托姆冲了进来，砰的一声摔上门。她看着弗勒说道：“我刚在外面看见你了。”

屋子里的人都从座位上跳了起来。

“我说过你会害死我们的。”梅丽莎说。

斯内克贝特从背包里掏出霰弹猎枪和手枪，然后把背包挂在肩上。他走到门口，打开门向外张望：“没看见人，但是发现了斯托姆之后，他们肯定不会傻到站在马路中央。”

“谁不会？”佩妮问道。

“你还有枪吗？”梅丽莎没理佩妮，直接问斯内克贝特。

斯内克贝特转过身：“你会开枪？”

“不太会，不过至少不会失手打到你或者我自己。”

弗勒蹲在他的包旁边，从包里掏出斯内克贝特给他的手枪。

斯内克贝特在公寓里四处奔走，还不忘透过窗角向外窥探。“拿好降落伞，都从卧室的窗户里爬出去。这栋大楼和旁边那栋的楼间距只有两英尺，所以你们可以从两楼之间滑下去。听到我喊的时候，你们就往那个蓝色的长水槽跑。”

“那是原木滑水道。”佩妮说。

“好吧。我开枪后你们就从那扇窗户出去。”

斯内克贝特抓起佩妮真人大小的玩偶，把它放在厨房窗户旁边，窗户正对着原木滑水道。他走进卧室，出来的时候扛着一张床垫。他把床垫折起了一部分，肱二头肌因为用力而鼓了起来，接着把床垫推出窗外。最后，他掐住玩偶的脖子，深吸两口气，把它也扔出了窗外。

枪声四起，因为伏击者误把玩偶看成了人。斯内克贝特走到窗台上，抓住窗框，把自己荡到窗外，然后迅速朝屋顶开了一枪。枪声一落，一具尸体从窗口掉了下去。

“走！”斯内克贝特松开手，落向床垫。

剩下的人跑向卧室。梅丽莎先从窗口爬了出去，她背靠着佩妮家的墙，脚抵着对面的墙。当准备下滑的时候，她一下子坠落了五英尺，之后她好不容易才撑住双腿，把自己挤在两楼之间，一边滑一边往下掉，艰难地走完了最后的十几英尺。当她拔出枪，示意其他人跟上时，房子

后面又响起了枪声。

弗勒让斯托姆跟着下去。

当佩妮抬起腿准备从窗户跨出去的时候，弗勒说："你留下来！这不关你的事。"

"那些人疯狂开枪的时候可不会这么想。"她没有等弗勒回答便跳了下去，她的手抓着墙壁试图让自己慢下来。整个过程中她的腿一点儿也不瘸。

弗勒爬出来的时候听到了一声尖锐的哨声——斯内克贝特的信号。他重重地落在地上，由于空间太过狭窄，他只能站着。也许斯内克贝特应该从两面墙之间滑下去，其他人还是直接跳比较好。

"走。"梅丽莎站在小巷子后面，向他们挥手。

斯内克贝特正在佩妮房子后面的角落里和前面的袭击者交火，不管来人几何，都能将他们制服。弗勒拼命地跑向原木滑水道，然后滚进凸起的半圆形管道，斯托姆已经在里面等着他了。他们手脚并用爬上一个陡坡，速度也因此慢了下来。这时弗勒意识到斯内克贝特计划的绝妙之处：原木滑水道为他们提供了极好的掩护，并且可以让他们看清下面的人的动静。

问题是，佩妮和梅丽莎还跟着他们。不，应该是佩妮还跟着他们。如果弗勒继续向下赶路，那么梅丽莎就要跟着他们一起走。无论她是不是他的前妻，她都知道发生了什么，并且他还没来得及问问她地图底部的旗帜是什么意思。

他突然想到地图不在他身上，刚刚梅丽莎一直拿着它。希望她把地图塞进口袋里了。

弗勒听到了下面的脚步声。他抬头张望，突然，斯内克贝特的半个身子出现在他的头顶，他的脸埋进滑水道边上的砂砾和烂树叶里。

斯内克贝特松开手，示意弗勒他们在另一边一起起身，举起枪射击。弗勒点点头，他突然意识到滑水道可能不防弹。一旦下面的枪手摸

准了他们的位置，就可以直接射穿滑水道击中他们。

斯内克贝特伸出三根手指，然后是两根，最后是一根……

弗勒紧紧抓住滑水道的一侧，站起身来，立刻就发现了他的一个副本，没有戴面具，蹲在树丛中。那把枪似乎自己开了火，从左到右再从右到左发射着子弹，但都打不到躲在树林里的那个人。

说时迟，那时快，子弹穿过那人的胸膛、肩膀、大腿，他的身体随即抽搐了三四下。是斯内克贝特开的枪。弗勒刚在正下方发现另一个副本，他就被斯内克贝特击倒了。他的枪法真是精准得可怕。

梅丽莎和斯托姆站在斜坡顶端，分别向两边扫射。如果梅丽莎没有穿那条白色长裙，她们看起来就像在照镜子一样。

“我们走！”斯内克贝特吼道。

弗勒匍匐前进，以最快的速度往上爬。

“继续！”斯内克贝特的声音在他身后响起。一秒钟后，斯内克贝特开始了新一轮的扫射。弗勒只顾低着头，气喘吁吁地往上爬，爬完最后九米到达坡顶时，弗勒已经筋疲力尽，他感到腿和胳膊火辣辣地疼。

此时他们身处于约二十一米的高空。面前是一块陡峭的悬崖，越接近崖底越细，直到戳进一片虚无之中。

他扭头对佩妮说：“你躲起来，等我们走了你再出来。他们看到我们走了之后，也就没有理由爬上来了。”

“快！”斯托姆挥手让他向前，“斯内克贝特会赶上来的。”

“我要留下来，”梅丽莎说，“他们根本没时间清点人数。”

“但我们需要你。”斯托姆对她说。

梅丽莎看了她一眼：“这并不意味着我就要和你一起跳伞。”

“得罪了。”说完斯托姆用双手狠狠地推了一把梅丽莎的胸脯，梅丽

莎尖叫着向后摔去，撞上陡坡之后又头朝下极速坠落。这时一声枪响，斯托姆也跳了下去，子弹打在他们正下方的钢架上。弗勒随后跳上滑梯，直线下坠，他加速下滑的时候，耳畔的风声也越来越大。正当他可以水平滑行的时候，滑梯到头了。离开的时候，他被参差不齐的世界边缘刮伤，肱二头肌一阵刺痛。

接着他头朝下掉了下去，风的呼啸声越来越大。

弗勒在空中摆正自己的身体。他抓住自己的一只胳膊，把它拉到身侧，顿时感觉到一阵刺痛。他的手指也渗着鲜血。不过他们都活着，这是最重要的事。而且他们现在有了梅丽莎，再也不用在黑暗中摸索前行了。

一声惊恐的尖叫声吸引了弗勒的注意力。是佩妮，她一边挣扎一边尖叫。她的尖叫声穿过呼啸的风断断续续地传到他的耳朵里。

“你做了什么？”弗勒大喊道，虽然他知道没人能听到。

斯内克贝特向一脸震惊的梅丽莎扑过去。他指了指弗勒，又指了指佩妮。弗勒给他比了个“好”的手势，然后张开双臂和双腿，等着佩妮跟上来。

37

“呼吸，”佩妮说道，显然是在自言自语，“你可以的。”她手脚并用紧紧地抱着弗勒，显示出超凡的毅力。

“我得去看看斯托姆。”弗勒大声喊道，“你没事吧？”

“有事！”她抓得更紧了。

“我真不明白你为什么要跳下来。”

“你真觉得那些人会这么一走了之吗？如果留下来，我早就没命了。”

弗勒不确定那些人会不会对一个不在追击目标之列的人痛下杀手。但他不得不承认，他也不知道那些人会做出什么事来。

“我好害怕，”佩妮说，“我的心跳得好快，我觉得我可能要心脏病发作了。”

弗勒并不清楚心脏病是什么。“会好起来的，我保证。但是我现在得和斯托姆谈谈。”他将她的一只手从自己的背上扒下来，“你会没事的。”

佩妮不安地呻吟着，更用力地抓着弗勒。他觉得有些难过，因为这么放开她，就像把她扔进一个深不见底的水池一样。但他必须去看看斯托姆。

“深呼吸，”佩妮说，“答应我马上回来，好吗？我没有降落伞。”

弗勒忍不住笑了起来：“我知道啊，但即便如此，你还是从你的世界上跳了下来。”

“嗯，梅丽莎也没有降落伞，你们却把她推了下来。我想你们应该心里有数。”

“等时机成熟的时候，我们会好好安置你们的。”弗勒挣脱佩妮的禁锢。佩妮一边急切地低语，一边抱住自己，闭上了眼睛。

弗勒落向斯托姆。他向斯托姆伸出手来，斯托姆握住他的手的时候，弗勒如释重负。她的眼睛红红的。

“你感觉怎么样？”

“很困惑。”斯托姆说。

弗勒想告诉她这些都无关紧要，但他不知道这是否能安慰到她，毕竟她刚知道自己是被制造出来的。

“有什么能帮到你吗？”

斯托姆笑了。然而在肆虐的狂风之中，她的脸似乎在抽搐：“你帮不了的。”

“这对我们来说意味着什么？”

她紧闭双眼，过了一会儿，说道：“我之所以会吸引你是因为她吸引你，而我会被你吸引则是因为我是她的副本。我猜你也注意到了，她并不是很喜欢你，还有你在失忆之前也没那么喜欢她，所以你们最后分开了。”

“我不信，你又不是她。”

“显然我是，差不多是。”

弗勒试图回应，却被斯托姆打断了：“我们之后再聊，行吗？”

“抱歉，我不该提的。我去找梅丽莎聊聊，看还能发现些什么。”他捏了捏她的手。

他放开手的时候，斯托姆问道：“那到底是个怎样的世界啊？那里的人像造什么无关紧要的东西一样造人。”

弗勒没办法回答。

梅丽莎在弗勒的头顶，死命地抓着斯内克贝特的手臂，也许因为他是除了自己的副本和前夫之外唯一有降落伞的人。弗勒张开四肢，一边让上面的两个人落向自己，一边思考先问些什么。

“为什么我的副本要杀我？”这似乎是个不错的开场白。

梅丽莎耸耸肩：“你留下了四个副本。乌戈抓走了一个，然后又利用他造出了更多的副本。”

弗勒发现了梅丽莎话里的逻辑漏洞，但他并没有太多根据：“如果我不记得自己开过枪，那我现在怎么会开枪？”

“这分属大脑完全不同的部分。病毒作用于自我记忆和阅读中枢，而开枪是程序记忆。二者完全不是一回事。”

弗勒听她说话就像在听一门外语：“大脑还有不同的部分？”

“天啊，”梅丽莎摇着头说，“原来病毒的杀伤力这么大。”

她的言外之意就是：“天啊，你也太蠢了。”

“有一个女人，丹凤眼，既漂亮又坚强。我在我的世界和另外两个世界上都见过她。”

梅丽莎大笑起来。她的笑声和斯托姆的一样，但是带着一丝苦涩：“那是凯瑟琳·崔。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暴发之后，我们都四处逃窜，东躲西藏，但她坚持要和你掉落在同一个世界上。我想她是爱上你了。”

弗勒想起奥基德拿着他的背包一级一级爬楼梯时心烦意乱的脸庞：“她还记得所有的事吗？”

“记得。”梅丽莎舔了舔嘴唇，“有水吗？”

弗勒把手伸到背后，灵巧地拉开背包上的一个侧袋，拿出了水壶：“喝的时候嘴含住壶口。”在自由落体的过程中喝水是一种挑战。

梅丽莎好不容易喝完了水，点点头，把水壶递还给弗勒：“自始至

终她都没有表现出来吗？”

“没有。”

“要么是她害怕你知道乌戈的事之后会做出鲁莽的举动，要么是她不想让你离开她来找我。”

这些在弗勒听起来合情合理，或许这两种情况都有可能。“为什么乌戈要追杀我们？”

“可能他觉得我们手上有他想要的东西——一种能源，也是一种武器。另外，他恨你入骨，自然想让你死。”

“你知道这种武器在哪儿吗？”

梅丽莎笑道：“现在我知道了。”

“什么意思？”

“你把它写在了地图上。还记得写着数字‘13’的那面旗吗？”

他的地图。弗勒拍了拍口袋，说道：“地图去哪儿了？在佩妮家的时候，它在你手里。”

梅丽莎想了想，说道：“我想我应该把它落在那儿了，抱歉！”

尽管地图上的每一行字弗勒早已烂熟于心，但他内心还是有一股强烈的失落感。

梅丽莎抬头向上看，弗勒也跟随着她的目光向上看，但上面什么也没有。

“他们可能需要一段时间来和他们的交通工具会合，但最终还是会追上我们的。”她低头看着下方，“要弄清楚我们的去处其实并不难。”

她说得有道理。“忍者弗勒”肯定不会就此罢手。他想了一会儿，说道：“我们横向移动，这样他们就不知道我们往哪个方向走了。”他一边挥手试图引起斯内克贝特的注意，一边对梅丽莎说，“抓住我的脚。斯

内克贝特会去照看佩妮。”他转变了一下自己的姿势，不再站着下坠，开始模仿起飞翔的鸟儿。梅丽莎抓住他的脚踝，两人像列火车一样在空中移动。他示意斯托姆跟上来，同时斯内克贝特也让佩妮用同样的姿势抓住他的脚踝。

他们似乎在水平方向上并没有走多远，但弗勒明白从他们试图拦截周围的世界开始，这一切就都是骗人的。过不了几个小时他们就会从追捕者的视线中消失。

弗勒感到头痛，他试图消化梅丽莎告诉他的一切信息。她的每一个回答都会让他更加站不住脚。

他回头看了看斯托姆。即使从远处看，也能看出她的孤独无助，仿佛她即将化作一缕青烟，汇进与之擦肩而过的云朵，抑或是化成点点雨滴。

XX

在哈利放在草坪上的iPad里，新闻播报员正在为阿斯彭总统是否应该继续担任国家领导人唇枪舌剑。彼得闭上眼睛，脸朝向太阳。洒在皮肤上的温暖阳光让他感到异常舒适。他早已厌倦了地下室的墙壁、灰尘、潮湿的气味，以及疲惫不堪的感觉。

他拆开白色蜡纸，拿起半个金枪鱼三明治，挑出里面的西红柿，把它放在另一半三明治旁边的蜡纸上。

“这个你不应该扔掉。”哈利说。

“我讨厌西红柿。”

“你需要补充维生素C。”

“我每天都会吃复合维生素片。”

哈利摇了摇头：“这怎么能一样。”

在他不那么累的时候，彼得很喜欢和哈利进行这种无意义的争论，然后把那片可怜的西红柿放在太阳下炙烤。但今天他二话不说就把它捡起来，塞回了三明治里。

哈利拍了拍他的背：“你和坏血病之间就差这一片西红柿了。”

彼得笑着咬了一口，满嘴包着食物说道：“我欠你一条命。”

彼得看着一片美丽绝伦的砧状云从头顶飘过。云是淡蓝色的，就像一个平顶蘑菇。

“嗯，那接下来呢？”哈利问。

新闻镜头已经从播报员转到了一个特别熟悉的场景——MSNBC特别报道：“有消息称，马来西亚暴发了一种前所未有的病毒，受害者表

现出严重的定向障碍和记忆丧失等症状。下面请吉隆坡的安吉洛为您带来详细报道。”

哈利正在嚼东西的嘴巴停了下来。“记忆丧失。”他轻声说道。

他们注视着衣着光鲜的人们抱头哭喊、尖叫、乞求帮助的画面。

“现在我们知道过去三个月乌戈一直在做什么了。”彼得应该猜到的。抑制彼得森-扬兹朊病毒的病毒会产生很可怕的副作用，而这些副作用使它成为完美的生物恐怖制剂。这种病毒异常活跃，并且可以通过空气传染。可实际上，病毒过于活跃了。“但马六甲海峡的另一边就是苏门答腊岛。他们都是我们的盟友。”彼得靠向屏幕说道，“这整个地区既有敌人也有盟友，他们打算怎么控制病毒的传播？”

远处响起了飞机的引擎声，声音越来越大，只见一架鹞式战斗机穿过丛林，从低空掠过。

十多名携带突击步枪的安保人员在反反复复的命令声中迅速搭好隐蔽点。两名安保人员护送彼得和哈利来到隐蔽点。

“等等，”彼得喊道，“如果他们想攻击我们，他们就不会落到草坪中央了。”

他们看着鹞式战斗机在一百码以外的地方降落。引擎熄灭之后，凯瑟琳从飞机上跳了下来。

彼得咧嘴一笑，朝飞机跑了过去。

当梅丽莎出现在凯瑟琳身后时，彼得一个踉跄，随后放慢了脚步。

凯瑟琳紧紧地抱住他，彼得的视线越过凯瑟琳的肩膀，停留在踌躇不前的梅丽莎身上。

“你在这儿干什么？”彼得问道。哈利也走了过来。

“华盛顿发生了政变。是厄尔巴和她的联合参谋长们。”

彼得把手放在脸颊上：“她会得逞吗？”

“我觉得会。我们逃出来之后，他们就开始把阿斯彭的人列成队伍，大肆扫射。”

尽管凯瑟琳一直在说话，但彼得的目光却始终没有从梅丽莎身上移开过。她的表情紧绷而严肃。终于，她张口说了一句话：“我们会尽力帮助你的。”

一名身着蓝色空军制服的男子从鹞式战斗机上走了下来。他那双紧蹙的、珠子般的小眼睛破坏了原本棱角分明的俊美面庞。

凯瑟琳转过头说道：“这是布兰登·道森，他是个好人，我们可以信任他。”

彼得和道森相互点头致意。

“我们进去吧，”彼得说，“才过了一周，我们又见面了。”

“其实也没有很快，”他们一行人向门口走去的时候，凯瑟琳说道，“厄尔巴随时都有可能用核武器攻击朝鲜。另外，彼得……”她转过身严肃地看了他一眼，“厄尔巴手下的人未经总统授权就擅自释放了乌戈研制的病毒。我认为这个病毒是他们作战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所以乌戈才能够在如此短的时间里手握重权。”

* * *

彼得在他们的临时战略会议室门外等着。那里曾经是工厂的一间办公室。远处的墙壁上挂着一块棋盘格图案的黑板，每个方格的角落里都有一个用来挂钥匙的钩子。黑板下面有一张桌子，上面放着一只裹满水泥的橡胶靴。

梅丽莎和凯瑟琳走到他身边的时候，凯瑟琳径直走过他，进了房间。

“梅丽莎？”彼得试探似的喊道，然后又清了清嗓子，“你有时间吗？”

“大家恐怕没那么多时间吧。”她说道，但停下了脚步。

“我只是想谢谢你，谢谢你在发生了这么多事之后还愿意过来……”他的喉咙一阵哽咽，想忍却没有忍住。

梅丽莎踢着一块松动的水泥说道：“如果说有谁能够把世界从眼前的困境中解救出来，那个人就是你。”她抬起头，“我们的注意力应该放在拯救世界上面。”

彼得点点头。她的言外之意已经很清楚了。

38

在噩梦中，他一直在隧道里爬行，只不过，与其说是隧道，不如说是一条油腻的大肠。肠子不停地蠕动着，每次扭动都能让人看到一小截臭烘烘的、不住抽搐的肉。他还能闻到这个地方的气味——辛辣刺鼻，就像煤渣上的呕吐物的味道。

弗勒醒来时发现斯内克贝特的手搭在自己的肩膀上。天黑了，月亮和大部分星星都被云层遮住了。

“下面有个世界。”斯内克贝特在他耳边说，“其他人都准备好了。”

他们落在了一座大城市的边缘地带。这里似乎荒无人烟，但因为现在是夜间，也不好说。他们随意走上一条街道，街道两旁到处是没有窗户的半栋房子、空荡荡的地基，以及少了一面墙而其他三面完好无缺的大楼。弗勒觉得这里有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奇怪。

“很干净嘛。”斯内克贝特低声说道。

的确。其他的世界上到处都是垃圾。有倒塌或者遭到毁坏的建筑的地方，更是遍地瓦砾，还有数不清的砖块、木头、碎玻璃。弗勒看到了焦黑扭曲的钢梁和许许多多的汽车，但并没有看到瓦砾，连食物包装纸都没有。

到了下一个十字路口，他们左拐继续行进。

“这里就像有一个巨型吸尘器吸光了所有不固定的东西。”梅丽莎说道。

弗勒原本期望梅丽莎能够根据自己的诸多记忆给出一些解释，不过他却因此感到了些许欣慰，至少这里的一些事情依然会让她感到困惑。如果记忆沿着一条完整的链条一路追溯到过去，将会怎样呢？人生定会大不相同吧。

“看哪！我的妈呀，快看哪！”佩妮指着前面半个街区的地方说道。

就像有一条无形的分界线——一边被清理得干干净净，另一边遍地散落、堆积着碎石和垃圾，跟其他的世界别无二致。

有一个人独自站在杂乱和整洁之间的分界线上，正在把砖块堆进手推车里。那是一个女人，她背对着他们，看上去瘦骨嶙峋。

他们很恭敬地在远处停下脚步。晚上有一群陌生人突然出现在你身后，尤其里面还有一个面相不太友善的斯内克贝特，在这种情况下，无论是谁都会被吓到吧？

“你好？”斯托姆轻声喊道。

那个女人转过身来：“我睡不着……”一看到他们，她便尖叫起来。

是奥基德。要是在之前的几个世界上，弗勒也许会感到非常震惊，但现在他却非常期待能在所到之处遇见一两个奥基德。

“奥基德”向后退了一步，又尖叫起来，紧接着飞也似的跑开了。

他们望着她跑开。“天哪，我真的需要一点儿时间来适应。”佩妮说。

“我到现在还没习惯呢。”弗勒说道。

“那我们现在怎么办？”斯托姆问。

“继续走吧，”斯内克贝特说，“如果这里有人住，就会有食物和水。”

弗勒看了看佩妮的脚，她走路时一点儿也不跛。“你的脚踝看起来好多了。”

她低头看着自己的脚，说道：“是啊，就好像什么东西突然回归了原位。”

“这个镇上可能没多少人。”梅丽莎说，“看起来它在战争期间遭到

了严重的轰炸，大部分幸存者应该已经转移到难民营去了。凯瑟琳做了很多副本，比我们其他人的都多，她根本停不下来。末日来临前的几个小时所有副本离开的时候，她的副本看起来就像一支军队。一些副本最终散落到这种奇怪地方也就不足为奇了。”

“如果这里没那么多人的话，他们又是如何全面清理这么大的地方的呢？”弗勒问道。

“我不知道。凯瑟琳有严重的强迫症，所以应该是她打扫的。”

“强迫症是什么？”弗勒问道。

这时三个女人从一幢几乎完好无损的公寓楼前飞奔出来，径直向弗勒冲去。这三个人都是奥基德。

“准备好枪！”斯内克贝特蹲下来拔出霰弹猎枪。弗勒则拔出手枪，低声咒骂着。

“我告诉过你。”声音从身后传来。弗勒转过身看见那三个女人后面有五个奥基德，都高举着手枪，与此同时还有六个人朝他们跑来。

“不是吧。”弗勒说道。

“放下武器。”一个声音从上面传来。

街道另一边的屋顶上站着许多全副武装的奥基德。

斯内克贝特的霰弹猎枪砰的一声掉到了柏油路上。弗勒和其他人也都放下了手枪。

奥基德们小心翼翼地从两侧靠近，叽叽喳喳地说个不停。她们都是奥基德，每一个都是。

其中一个提高嗓门儿问道：“你们是从哪里来的？”

“从上面来的。”弗勒指着上面说，“上面还有很多世界，我们没有任何恶意。”

奥基德们看起来都很困惑。她们睁着大眼睛，面面相觑，这时又过来了更多的奥基德。

“他说的都是实话，”佩妮说，“我原先也不信，而且……”

“他们的脸。”其中一个奥基德说道。

弗勒意识到，她们从没见过和她们容貌迥异的人。

“你们有食物吗？”其中一个看起来较为丰腴的奥基德问道。

“不是很多，”斯内克贝特答道，“我们希望可以和你们换些食物和水。另外，如果你们有人会处理伤口的话，麻烦请帮帮我的朋友，他肩膀上有道很深的伤口。”

弗勒不确定他是否在说自己。过去一天里的那种阵痛已经减轻很多了。

“把背包放下来。”奥基德说。

她一边目不转睛地盯着斯内克贝特，一边依次抓起背包，将它们递给自己的姐妹。

* * *

至少这里不是监狱。他们在这里的处境有所改善，弗勒想，眼睛注视着王冠模型和反锁着的华丽的木门。

“我想弄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佩妮一边对梅丽莎说，一边将她的直刘海从眼前拨开，“你们只用走进一台机器，然后那台机器就能吐出你们的副本？你们为什么要这么做？”

“别说了，行吗？我不想谈这个。”

佩妮用手捂住耳朵：“抱歉，你再说一遍？”她看了梅丽莎一眼，眼神犀利，“少点儿敌意不行吗？”

“对不起，”梅丽莎低声说，“我有点儿激动。”

“彼此彼此。”佩妮回道。她退到一个角落里，挺着背面对墙壁盘腿坐下，然后把脚踝拉到大腿上。

“你在干什么？”弗勒问。

“冥想。”她深吸一口气，然后呼气，“这能让我平静下来。”

弗勒摇摇头，转身走开了。他越了解佩妮就越觉得她古怪。

门锁咔嗒作响，接着门猛地打开了。

“出来吧。”门外站着四个奥基德，其中一个对他们说道。

他们离开了市中心，沿着一条路往前走，路两旁是单层房屋，都装饰着五颜六色的招牌。途中，斯内克贝特眯起眼睛，仔细打量着给他们带路的奥基德。

“如果这里除了她们并没有其他人，为什么她们都带着手枪？”

弗勒没有想到这一点。如果不存在威胁，她们的警惕性不应该这么高。“也许是从我们到这儿之后，她们才开始这样的？”

“她们发现我们没几分钟就把我们团团围住了，还拿着步枪站在屋顶上指着我们，如果按你的设想，她们来得也太快了吧。”

弗勒点了点头。这些奥基德的肩膀上都有一块很奇怪的徽章，其中一个是黄色的，上面绣着一棵树；另外一个是紫色的，上面的图案看起来像一块砖。

“打扰一下，”弗勒看到其中一个奥基德走在他的左边，“这些徽章是用来做什么的？”

她移开了视线。

另外一个奥基德回头看了看：“这是我们区分彼此的方式。”

他们拐进了一个大型停车场，朝着一座蓝白相间的大楼走去。当他们走到门口时，其中一个奥基德让另外四个人守在门外。

“让别人去吧，”其中一个抗议道，“我也想听听。”

当弗勒被匆匆带进屋里的时候，她们还在争论谁该守在外面。

屋顶有几处塌陷了，显然是被炸弹击中过，但是宽阔的地板上一尘不染。他从未见过如此干净的地板。几个手写字被高高地贴在墙上。

弗勒和他的同伴被带到仓库中央的五张折叠椅前，那里聚集着几十个奥基德。

“我敢打赌，那些椅子一定在地板的正中央。”梅丽莎低声说道，“她们会从墙根开始一步一步地测量。”

椅子看起来确实处于房间正中央。弗勒所认识的奥基德确实很古怪，她会数步数，也会突然抽搐一下，等等，但并不会这么极端。也许当你周围全是和你一样的人时，任何怪异的举动都会变得正常了，所以你并不会加以克制，结果就是它们变得越发疯狂。

弗勒和其他人就座后，大约四十个奥基德在他们周围围成圈。

“可以确定的是，”斯内克贝特低声说，“在这个世界上是找不到我的孩子了。”

梅丽莎回答了大部分问题。这场审问似乎没有严格意义上的负责人。站在前面的人问了绝大多数的问题，弗勒猜测她们的地位应该比其他人高。而后面的那些人看起来更瘦弱，也更绝望。

当有人问他们如何做到从天上掉下来并且安全着陆的时候，弗勒要来了他的背包。他给她们展示了他的降落伞，还解释了它的工作原理。奥基德们纷纷伸出手，探进其他的背包，拽出降落伞。她们一边端详一边兴奋地叽叽喳喳个不停。

“我们很乐意教你们制作降落伞。”斯内克贝特说。直到此时，他一直保持着沉默，无疑是在寻找机会让他们从这种不明朗的局面中脱身。弗勒不确定这些女人是否会伤害他们。虽然奥基德们并没有威胁到他们，但很显然他们也不能自由地离开。

最前面的五六个奥基德聚在别人听不见的地方。她们分开的时候，其中一个拍了拍手说：“好了！如果你们的职责范围不涉及这些陌生人，如果还想填饱肚子的话，就赶快回去工作。”

这话听起来绝对是出自一个拥有较高地位的人之口。很显然，即便在一群长相一模一样的人当中，最终仍然会有少数人手握重权。

39

远处响起了教堂的钟声。视线范围内的所有奥基德——除了负责“押运”五个新人的四个之外——都疯狂行动起来。

她们消失在各式各样、完好无损的建筑里，回来的时候手里拿着水桶、盆子、碗、塑料防水布，并把它们排成整齐的队列。

“怎么回事？”佩妮问其中的一个奥基德护卫。根据她的徽章，弗勒可以确定她的名字是帕普·布里克[13]。奥基德做事高效，很显然她们那时候选出来了十几样东西——砖、云、树、鸟等，以及十几种颜色，而且每个人的名字正好是这些物体和色彩的结合体。

帕普·布里克指向聚集着一簇乌云的地平线：“马上要下雨了。”简单地把容器放在屋外会更有意义。显然那种杂乱程度是奥基德所不能忍受的。

另一个护卫奥林奇·布特[14]让他们继续向前走，弗勒感觉还会有另一番盘问。奥基德们不停地提出新问题，却不回答对方的提问。最明确的是，斯内克贝特反复问及他们最终是否可以获准离开、他们是否会被当作囚犯，还有当务之急是他们什么时候可以吃东西。虽然他们喝了一些水，但已经两天没吃过东西了。

他们穿过城镇中炸毁得较为严重的地方。这片陌生之地已经被清理、擦洗干净了。剩下的那些屹立不倒的建筑比其他地方的更加高大，也更精美。它们看起来不像商店，但也不是住宅。

当他们经过一楼一扇又高又破的窗户时，弗勒发现里面的床上躺着人。“等等，”他走近了一些，“那是什么？”

“死亡中心。”帕普·布里克如是说道。

“死亡中心？”佩妮瞪大了眼睛，“死亡中心是什么？”

“我们能去看看吗？”斯托姆问道。

帕普·布里克耸耸肩：“如果你们想看的话，请便。”

“不行，他们不能看。”奥林奇·布特连忙阻止。或许是另一个护卫。弗勒看不见她的徽章。

“为什么不行？”帕普·布里克问。

“因为这不关他们的事。”

帕普·布里克动了动眼珠，示意他们进去，而奥林奇·布特还在和她争论，问帕普·布里克到底是谁给她的权力。

房间里的床均匀排开，形成一个完美的矩形，上面躺着许多骨瘦如柴的奥基德。

“天哪。”佩妮走到离她最近的病床前，俯身看着躺在床上的女人，那人形容枯槁，呼吸时还伴着一种刺耳的吱吱声。

“她们怎么了？”梅丽莎向照看这些垂死的女人的奥基德问道。

她耸耸肩：“没什么问题，她们太虚弱了，没办法工作，所以只能挨饿。”

“嗯，那为什么不给她们东西吃？”斯托姆问道。

看护皱了皱眉头，用看精神病人的眼神看着斯托姆说：“她们赚不到食物，也赢不了食物，所以只能挨饿。如果我们按照所有人的需要分发食物，那么结果是大家一起饿死。”

弗勒不得不承认，这句话确实存在一定的逻辑。在他的世界上，无论是通过谋杀、恐吓、盗窃还是结盟，只要能获得食物，各个部落都会不择手段。应该会有更好的方法来决定人们的生死。看着那些躺在病床上或年老或年轻的女人，以及那瘦到皮包骨的胳膊和凹陷的脸颊，弗勒感觉就像有一把刀刺穿了自己的心脏。

“那我们怎么赚来食物？”斯托姆问。

“不知道。”看护说。

斯托姆转身看着帕普·布里克，向她挑了挑眉，无声地询问着。帕普·布里克耸耸肩：“看到管事的女人时可以问她们。”

据弗勒所知，管事的大约有十二个人，另外还有十二个人试图挤进这个圈子。这让他想起了在镜子大厅里追逐无数个梅丽莎时的情景，只是现在的所见所闻并不是幻觉。

他们得离开这个地方。看着她们对待同伴的方式，弗勒丝毫不怀疑她们会一枪杀了他和他的朋友，或者让他们日渐消瘦，直至躺在病床上等死。但即使他们能够拿回降落伞并且到达世界边缘，也得先补充粮食和水。

“我们还要走很长一段路。”帕普·布里克说道。她把他们带到外面，空中飘起了细雨。

斯托姆走在弗勒身旁：“我有一种不好的预感。”

这将是他们抵达后第三次与知识阶层的奥基德会面。

“我也是。”弗勒说。

领头的护卫爬上一段陡峭的台阶，向顶端的一座小山走去。

“基于我对奥基德的了解——那个女人……”他突然停了下来。他刚想说他觉得自己知道她们是怎么想的，因为他认识复制出她们的那个女人。但这就好像说他可以通过观察梅丽莎来了解斯托姆一样，而斯托姆肯定不会喜欢听到这样的话，所以他还是闭嘴为妥。

“好吧。”显然斯托姆已经知道他接下来想说什么了。

他们来到台阶顶端，踏上一条棕色的砖路。路的两边有两栋一模一样的三层楼房，房屋很宽敞，窗户之间的间隔也十分均匀。右边那栋楼已经严重受损，而左边的则完好无损。那两栋楼以外的地方是一片开阔的杂草地，上面散布着十多栋类似的棕色砖房。

“你还好吗？”他问斯托姆，“要是好点儿了的话，你看你也回到了

坚实的地面上，有时间聊聊吗？”

“说实话，我又饿又怕，根本顾不上想这些。”

他们被带到一栋几乎完好无缺的高楼底部。实际上，与其说它是一座大楼，不如说是一座塔。它的外形狭窄，没有窗户，楼顶有三个盖着板条的缺口，缺口下方有一个尖顶皇冠和时钟。奥基德委员会的成员正在楼底等着他们。

“我们想让你给大家展示一下。”其中一个人说道。

“乐意至极。”弗勒从一名委员会成员的手中接过了他的背包。这座塔一定是她们世界上最高的建筑。

这座塔的内部只有一条蜿蜒而上的楼梯。爬到楼顶时，弗勒的腿都软了。他跪在地上，准备好降落伞，再三确认锁扣没问题之后才将降落伞叠好收进背包，最后把背包绑在背上。

弗勒快速迈了两步，从塔顶一跃而下，塔底的人纷纷抬头望着他。这次降落伞打开得很完美，他一边向地面飘去，一边欣赏着山下铺展开来的城市风景，还有边缘外晴朗的天空。

忽然砰的一声巨响，火光瞬间点亮了天空。听到这个熟悉的声响后，弗勒下意识地畏缩了一下。喊叫声四起，人们到处逃窜，大多数人都跑进了塔里，还有几个奥基德朝着反方向跑去。一时间弗勒的进程变得异常缓慢。悬挂在降落伞之下的他成了完美的靶子。

当弗勒扫视下方，寻找袭击者的时候，一个奥基德倒下了。他在之前经过的一栋二层楼房的窗前发现了两个可疑人物。弗勒从远处无法确定那两个人的身份，但她们看起来很像奥基德。

每次枪响，弗勒都会猛地一晃，觉得自己随时会被击中。院子里躺着三个受伤或者已经死亡的奥基德。弗勒四处寻找着其他人的身影，终于触地的时候，他看见了躲在塔底的斯内克贝特。弗勒立刻倒在人行道上，让降落伞将自己盖住。然而仍有枪声不断响起，他一边绕过地上的砖块朝着高塔爬去，一边希望身上的降落伞可以作为掩护不被袭击者发现。不过并没有人朝他开枪，袭击者的目标似乎是之前那些抓他的人。

突然，降落伞从他头顶滑过。是被人拉开了！

“快点儿！”是斯托姆。她把他带到塔内，有二十个人挤在门口。

“我们也不想被打死！”斯内克贝特对楼梯上的奥基德喊道，下巴由于愤怒而不停地颤抖，“我们现在很被动。他们可能会放把火把我们烧死在这里，也可能会在我们试图突围的时候挨个儿干掉我们。把霰弹猎枪还给我，我来想办法。”他伸出手，停在半空中，用足以融化顽石的目光盯着那些女人。

其中一个奥基德把斯内克贝特的背包塞进他的怀里。他单膝跪在地上，从包里掏出霰弹猎枪和手枪，然后起身朝门口走去。

“掩护我！”他对拿着手枪站在门口的几个奥基德说。随后他走了出去。

此时外面又响起了枪声。

“妈的，快掩护他！”佩妮喊道。

那两个奥基德从门口的角落里探出身体，向两边的建筑开枪。

随着斯内克贝特消失在左边建筑的后方，一切都安静了下来。

“我们应该派人到塔顶去。”弗勒说，“躲在门口我们看不到后面的情况。”

“她们正在往上爬。”帕普·布里克答道。

外面传来几声低沉的枪声，听起来像是斯内克贝特的霰弹猎枪发出的声音。弗勒扫视了一下大楼的上方，透过窗户观察着外面的动静，但从他们所在的角度看不见对面建筑内部的情况。

“在那儿。”帕普·布里克喊道。斯内克贝特出现在那栋建筑的前面，他的霰弹猎枪瞄准了走在他前面的两个手无寸铁的奥基德。

这时从塔里涌出来许多全副武装的奥基德，向那三个人奔去。

“拿下他的枪！”弗勒后面的一个人喊道。

一些护卫控制住俘虏，另一些人则拿枪指着斯内克贝特。

“把枪放下！”

斯内克贝特惊讶地张大嘴巴：“你们在开玩笑吧？”

她们把枪又举高了些：“放下！”

斯内克贝特恶狠狠地把霰弹猎枪扔向离他最近的那个女人，她抬起脚以免被砸到。“不客气。楼里还有两具尸体，我相信你肯定愿意把它们清理掉，同时把地板上的血迹也擦干净。”

“我不明白，”弗勒说，“她们为什么要朝你们开枪？”

似乎没人想回答这个问题。

“她们是叛乱分子。”最终，帕普·布里克说道。另一个奥基德看了她一眼，帕普·布里克死死地盯着她，指着斯内克贝特说：“他冒着生命危险保护我们，而我们却一个个跟懦夫似的躲在门口。我认为他们有权知道。”她转身对弗勒说，“她们是一个组织，因不满于现状而发动了政变。失败之后，她们就逃跑了。”

这就解释了每个人都带着枪的原因。

“我们走吧，”奥林奇·布特说，“明早我们会给她们的脖子上绞索。”

一瞬间弗勒以为她说的是他和他朋友们的脖子，然后才意识到她在说叛乱分子。但他觉得很快就会轮到他们了。

XXI

哈利把一盒唐恩都乐甜甜圈从桌子上推到彼得面前。他拿了一个巧克力味的，然后把剩下的递给凯瑟琳。“凯瑟琳，举一下提词板，让我看看上面的字。”彼得在明亮的闪光灯下眯着眼睛说道。

“这段提词需要多长时间？”罗伯托·桑切斯问道。对于罗伯托·桑切斯亲自赶来采访这件事，彼得现在还处于震惊之中。这可能要归功于凯瑟琳的三寸不烂之舌。

凯瑟琳吞下一个甜甜圈，说：“别担心，不超过五分钟，然后你就可以问任何你喜欢的问题了。”

彼得看着梅丽莎，她坐在一旁，双手放在膝盖上。有她和凯瑟琳在这里，彼得感觉就像有无数阳光洒在自己的脸上。彼得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但在实验室里连轴转的部分压力来自要日复一日地对着同样的面孔。新人的加入让他备受鼓舞，而梅丽莎就是其中之一，他觉得这简直是个奇迹。

桑切斯就位，摄影师对着桑切斯用手指倒计时。简单的介绍过后，桑切斯把话筒交给了彼得，他开始宣读提词板上的声明。

这是一着险棋。关于这种“革命性的、无穷无尽的、所有人都能免费使用的全新能源”，他们并没有透露其确切的性质，但战争双方的智库应该都能对此做出合理的猜测。如果能让各方都同意停火，哪怕只是放缓日益升级的侵略行动，那么这样做也是值得的。

声明即将宣读完毕的时候，他看了一眼梅丽莎，梅丽莎勉强对他露出一个鼓励的微笑。

“我们即将开启一个全新的时代，到时候你们就会明白这场可怕的战争打得毫无意义。”彼得读道，“我们不求战争的任何一方做出让步，只求大家给我们十天时间。我们会用这十天来证明以上所说的一切绝非虚假的承诺。”

接下来桑切斯问了半个小时的问题。他指责彼得叛国，再三要求他透露新能源的性质，并提醒观众他背负着谋杀“真正的”彼得·桑多瓦尔的指控。彼得竭尽全力才按捺住想让桑切斯滚蛋的冲动。

40

斯内克贝特和斯托姆在房间的一个角落里低声说着话。从弗勒无意间听到的一些片段来看，他们正在谈论“重生日”那天彼此的经历。弗勒和他的伙伴也经常围坐在篝火旁分享彼此的故事。他想起了黛西，想她蜷起双腿抵着下巴的样子，想她说起醒来发现自己、另外二十个小孩，还有一个成年男人挤在一间教室里的情景时那严肃的表情。

天哪，他很想她。

佩妮坐在角落里冥想，她闭着眼睛，双手做成杯状，放在腹部前方。

梅丽莎坐在其中一张床上，双腿盘进脏兮兮的白色连衣裙里，仰头向后。

“你在你的世界上演的那个是什么故事啊？”弗勒问，“就我看到的片段来看，比我在我的世界上见过的任何事都有意思。”

这个问题把梅丽莎逗乐了。她答道：“这是莎士比亚写的一部关于私生子的戏剧。从前我一直想当一名演员，所以当时我就觉得我的机会来了，因为除了我以外，没有人记得戏剧。在一个所有人都被抹去记忆的世界上，你只能靠剽窃莎士比亚的作品侥幸逃脱了。”

尽管奥基德们提供了舒适的床垫，但他们还是在日出前就醒了，可能是因为太饿了。

“梅丽莎，”斯内克贝特问道，“在掉下来之前你认识我吗？”

梅丽莎同情地看了他一眼：“抱歉，不认识，以前的世界很大。”

斯内克贝特耸耸肩：“我就问问。应该对我们在那个世界上的身份没什么影响。”

“鉴于你身上的伤疤和战斗力，你的身份毫无疑问，你是名军人，可能还属于精英部队。”

“显然你还是位大厨，”弗勒补充道，“我永远都忘不了你在佩妮的公寓为我们做的燕麦炖火腿。”

斯内克贝特笑了：“你现在肯定很想吃。”

“等等，”梅丽莎说，“斯内克贝特，失忆之后你在口袋里发现过钱包吗？这也许可以给我们提供一些线索。”

斯内克贝特从背包里翻出了那个破旧的黑色钱包，扔给梅丽莎。梅丽莎抽出一张覆膜卡片，端详起来。

“你住在马里兰州的贝塞斯达。那是一个军事重镇，你的孩子可能就在那里。”她从钱包中间的隔层里又抽出一些卡片和一张折叠着的黄纸，“哇，有了，”她把纸平铺在床上，“你的名字叫罗伯特·哈乔，那个时候你请了假去看望临终的母亲。”梅丽莎从纸上抬起头，“我敢打赌这就是你在那个镇上的原因，你的母亲住在那里。”

斯内克贝特饶有趣味地瞪大眼睛，一眨也不眨：“马里兰州，贝塞斯达。这是我故事的开始，谢谢你！”他转身问佩妮：“佩妮，你呢？‘重生日’那天你有在口袋里发现什么吗？可以让梅丽莎看一下。”

佩妮保持着原来的姿势，摇了摇头：“我当时穿着一件连衣裙，没有口袋。”

门上的锁咔嗒一声打开了。一群奥基德示意他们出去。他们被带去的地方曾经是一座华丽的建筑，外面的喷泉已经干涸，地板上铺着的紫红色地毯也发霉了，只剩下两堵残缺的墙壁和一根光秃秃的支撑梁。在较为干净空旷的地方放着几个破烂不堪的轮盘和几张桌子，还有一些五颜六色、四四方方的机器。

“赌场。”弗勒咕哝着。

两根绳子从支撑梁上垂下来，已经系成了绞索。一个囚犯一看到绞索便大喊大叫，拼命挣扎；另一个囚犯则无声地凝视着前方。

两个囚犯被带到一张桌子跟前，桌上的碗里放着一个轮盘。另外一百个奥基德把他们围得水泄不通，试图看个究竟。

“轮盘赌。”斯内克贝特自言自语道。弗勒和他的想法一致。

一个奥基德——据她的徽章可知，她叫布莱克·伯德[15]——指着她左边较为镇定的那个囚犯说：“你选几号？”

“28。”她用颤抖的声音答道。

布莱克·伯德指着另一个囚犯，她只是摇了摇头。

“这至少是个机会，”布莱克·伯德说，“你宁愿一点儿机会都不要？”

“我做不了选择。”那个女人被吓得上气不接下气，几乎说不出话来，“我做不到。”

“行，”布莱克·伯德说，“我来给你选，就选0 。”

她抓住轮盘，让它旋转起来，接着朝着相反的方向将钢球沿着碗壁掷进碗里。

在众人无声、着迷的注视下，钢球渐渐放慢速度掉到轮盘上，一阵咔嗒咔嗒的响声之后，卡在了数字“3”上面的洞里。再有两格就到数字“0”了。

所有人立刻叽叽喳喳讨论起来。

“嗯……”在喧闹声中，布莱克·伯德竭力提高音量让大家听见她说的话，“运气真不好。”她指着临时搭建的绞刑架说，“把她们吊起来。”

三个奥基德不得不把那个吓破了胆的囚犯拖到绞索下，而另一个囚犯则自己走了过去。

绞索紧紧地套在她们细长的脖子上。站成一排的奥基德没有说一句话，也没有任何仪式，她们捡起每根绳子松弛的一端，拉着绳子从绞刑架边走开。

两个囚犯被猛地拉到空中，双腿乱蹬，脸色一点点变紫。奥基德们把她们一直拉到距离赌场地板十几英尺高的地方才停下，然后将绳子系在一根从吧台底部伸出来的黄铜管上。

先是左边的女人不再动弹了，又过了一小会儿，右边的女人也停止了挣扎。她们眼球突出，软塌塌的身体悬在空中，在绳子另一头轻轻地摇晃着，不知怎的却和地面呈现出细微的角度。

弗勒的同伴，包括斯内克贝特，都移开了目光。忽然间弗勒感到十分羞愧，因为尽管自己不喜欢，可他依然盯着死去的两个人。最后，他看向别处。

简直不可理喻，这些明明都是生活在天空另一端的一个女人的副本，却在这里毫无缘由地互相残杀。

弗勒抬起头看着那两个已经死去的女人，奇怪的是，悬在空中的她们和地面呈现出某种角度，仿佛被某种看不见的力量拉扯着。其他人似乎也注意到了这一点，纷纷开始窃窃私语。

弗勒动了动双脚，他感到身体有些不稳，并且很不舒服。

“怎么回事？”斯托姆问道，“你看到了吗？她们就像被什么东西拉着一样。”

在弗勒右边，佩妮正抓着斯内克贝特的前臂，好像是为了稳住自己。那两个被绞死的女人和地面的角度是不是更大了？这可能只是他的想象，但看起来似乎是真的。

弗勒看向左边，并且有一种非常奇怪的感觉：地面似乎是倾斜的。好像倾斜的并不是被吊着的女人，而是地面。

“弗勒，斯内克贝特，”布莱克·伯德说道，“选择一个数字。”

恐惧像一把利刃刺穿了弗勒的身体，他结结巴巴地说道：“我……我们什么也没做。”

布莱克·伯德耸耸肩：“你是个危险分子，不可信赖。选一个数

字。”

弗勒身侧的一个奥基德在他朋友的抗议声中，用手枪抵住了他的太阳穴。

“选数字，弗勒！”布莱克·伯德环顾四周，好像是第一次注意到了微微倾斜的地面。

压在弗勒太阳穴上的枪管又加大了力道。他看看桌子，又看看桌子后面那两个死去的女人，歪曲倾斜的角度令他十分不安。“28。”

“斯内克贝特呢？”布莱克·伯德问。

“都给老子滚！”斯内克贝特答道，语气中的敌意一如往常。

“行，”布莱克·伯德厉声道，“弗勒的数字是‘28’，斯内克贝特的数字是‘都给老子滚’。”

说完她转动轮盘，然后让钢球在碗沿飞速转动。最终它弹起来，落在了数字“3”上。与“28”隔了三个卡槽。

“真倒霉啊。”布莱克·伯德说道，声音盖过了越来越大的、困惑的嘀咕声。

轮盘赌桌上的钢球突然从卡槽中弹出来，越过“35”和“12”，在数字“28”那里停了下来。

人群中的一个奥基德喊道：“怎么回事？”

现在可以确定了：赌场的地板正在倾斜。人群也并非垂直立于地面，每个人都在向绞刑架倾斜。

“有人知道发生了什么吗？”斯内克贝特低声问道，“梅丽莎，你知道吗？”

“不知道。”

一切看起来都在倾斜。是不是比刚刚更严重了？奥基德们一边跌跌

撞撞地离开，一边尽力抓住任何可以抓的东西，以便稳住她们的身体。三个奥基德手拉着手，一面慌慌张张地从他们面前跑过，一面低声催促着彼此。

在大街上，一辆装满砖头的货车滚了过去，没人去拉它，结果它撞到了马路牙子，翻了个底朝天，车上的砖块撒得满地都是。

街对面传来一阵令人不安的呻吟（尖叫）。那两个被绞死的女人似乎在空中飘起来了。

“我们得离开这儿，”斯内克贝特说，“趁她们所有人手忙脚乱的时候，赶快去找到我们的背包。”

街对面的一幢建筑轰然倒塌，砖块如雪崩般涌进街道。空气中尘土滚滚，碎石乱飞。弗勒听到了从更远的地方传来的轰隆隆的声响。如果地面继续倾斜下去，没有建筑能够幸免。

奥基德们朝着不同的方向逃窜。一个奥基德匆匆经过，大喊着方向，看起来是个举足轻重的人物。斯内克贝特抓住她的手臂问道：“我们的背包在哪儿？”

她试图把手臂从斯内克贝特的手中挣脱开，但没有成功。当她转而去拔手枪的时候，斯托姆抢先一步夺过手枪并拿它指着她的头。

这个奥基德大声呼救。一瞬间，有十多支枪瞄准了斯托姆和斯内克贝特。斯托姆放下手枪，斯内克贝特也松开了奥基德的手臂。

“把他们带回监狱去。”弗勒看了看说话的人的徽章：上面有棵黄色的树。

几个街区之外，又有一栋建筑倒塌了。

拿枪指着斯内克贝特的一个奥基德跨出一步，放下手枪，然后匆匆跑开了。其他人见状也跟着撤走了。不一会儿，拿枪指他们的人都不见了，赌场里空荡荡的，奥基德们在四散奔逃。

“哦，天哪，”梅丽莎说，“他们找到了地图，现在乌戈有了奇点，

这些都是他搞的鬼。”

“做什么？”弗勒问，“让整个世界倾斜？”

“对。”

弗勒抱起双臂：“整个世界在因为我们而倾斜？”

“因为你。如果他找到了地图和奇点，他就不需要你活着了。他想让你死，尤其是在他不知道你被抹去记忆的情况下。我只是不明白他是怎么知道我们在这儿的。”

“我们分头去找背包吧。”斯托姆提议道。

他们能想到的地方只有沿街的这些建筑——大多数奥基德似乎都居住在这里——以及她们举行第一次会议的大仓库。

“我们去仓库看看。”梅丽莎拽着斯托姆的胳膊，拉着她就走，“你们三个去住宅区。”

斯托姆看了一眼弗勒，眼神让人难以捉摸，接着便和梅丽莎一起离开了。

弗勒、斯内克贝特以及佩妮则出发去寻找有住宅分布的街道。“有人知道怎么走吗？”过去的几天，他们一直被人领着四处转悠，弗勒并没有太注意方向。

“这边走，”佩妮说，“她们住在列克星敦。”

弗勒不记得有条叫“列克星敦”的街道，但他跟着佩妮，因为她似乎十分笃定。

幸运的是，他们走的是下坡路。弗勒浑身疼痛，但他没有理会，而是努力跟上佩妮和斯内克贝特的步伐。在向下倾斜的街道上奔跑的感觉很奇怪。佩妮两次绕道避开倒塌的建筑物。不久之后，弗勒认出了他们刚落地时经过的一家电影院的正面。

奥基德们慌里慌张地东奔西走，一个个都瞪大了眼睛，既惊恐又困

惑，还对彼此大喊着方向。现在的地形严重倾斜，眼前的大街仿佛变成了陡峭的山坡，矗立在街道左边的建筑正倒向弗勒，似乎要挣脱地基倒在他身上。

“咱们分头行动，一个人去一栋楼。”斯内克贝特说，“我不知道背包是在壁橱里，还是在外面放着。”他擦了擦额头上的汗。

“看样子希望渺茫，”弗勒说，“我们连该去哪栋楼找都不知道，在这种情况下，怎么可能找得到背包？”

斯内克贝特环顾四周，发现一个奥基德正从一栋公寓楼里跑出来。“嘿，打扰一下。”他向她跑过去，在她匆忙跑上人行道时，追上了她。如果她有武器，那么她的手枪应该是藏起来了。也有可能是她仓促间忘在了大楼里。

弗勒盯着那排完好无损的七八幢楼。他可不想进到楼里面去。

“真是见鬼了！”佩妮说，“如果它一直倾斜，我们怎么办？”这可是会把我们给活埋了的。

一阵动静引起了弗勒的注意。远处街道边的电影院正在无声无息地倾斜，直到它一声巨响撞到旁边的大楼。这栋楼被砸中之后，就像多米诺骨牌一样塌掉了。它倒在旁边的一排被炸毁的低矮商店的屋顶上时，碎木头和水泥块儿四处喷涌。

斯内克贝特回头朝他们跑过来。他跑动的时候，身体垂直于斜面，步伐笨拙且不稳。“有可能是这两个。”他指着那排房子尽头的两栋公寓楼。

位于尽头的那栋公寓楼脱离毗邻的公寓楼倒下了。

“当心！”斯内克贝特对一个沿着楼旁的人行道匆匆逃命的奥基德大喊道。太晚了，她抬起头，举起手的工夫，大楼便轰然倒塌，将她彻底掩埋。弗勒不禁在这个女人身上看到了奥基德的面孔。他真希望梅丽莎没有把他们分开。

“该死，噢，该死，我们必须尽快离开这个地方。”佩妮说。

一阵“咔嚓”的声响引起了他们的注意。路边的一棵树倒了，压坏了一辆货车，它上面的树枝盖住了停在街对面的一辆卡车。

“我们必须找到掩护。”斯内克贝特环视着四周说道，“结实的东西可以保护我们不受坠落物体伤害。”

弗勒也环视了下四周。没有安全的地方。无论远近，空气中都充斥着建筑倒塌时的咔嚓声和轰鸣声，其中还夹杂着人们的尖叫声。在街道另一头的那个街区，大部分建筑都消失了，只留下一排被奥基德们清理过的地基。从他所在的位置，他可以看到一个下陷的地基，那里曾经有一个地下室。

“那里！”他说道，“那个地下室。”

“我看到了，”佩妮说，“我们走吧。”

再也不可能全速奔跑了——落差太大了。于是，他们半跑半跳地来到了一个三四米深的水泥地下室里。多亏了奥基德们的挑剔，地下室完全空了。还有水泥台阶通往下方。一在凹陷的地面上站定，弗勒感觉好多了，更安全了。

他们注意到一阵轰隆声，转眼便看到一辆半拖车还有各种各样的东西从山上滚下来砸向他们。

“当心！”弗勒喊道，他的声音被淹没在钢铁震耳欲聋的撞击声中。

弗勒连忙俯下身体。

钢质拖车砰的一声在他头顶三英尺高的地方突然停住。

“大家都没事吧？”斯内克贝特在附近喊道。

佩妮大叫着她没事。弗勒爬向地下室的高墙，那堵上升的铁墙让他的头有了更多的活动空间。拖车的一头挤进地下室里，牢牢地抵住远处的墙壁，另一头则仍在地面之上，如此一来形成一个披棚。

佩妮躲进披棚里，抬头说道：“完美。”

他们靠着墙蹲下来，等待着，除了不让自己被压死之外没有其他任何想法。地基倾斜得如此严重，以至于当弗勒用双脚撑着水泥地时，他的膝盖与臀部是平行的。

不知道什么东西落进了半拖车里。当水泥块儿如密集的雨点般落在他们的临时披棚周边的时候，弗勒被吓得跳了起来。他希望斯托姆此时可以安然无恙，或者已经到了世界边缘并且做好了跳伞的准备。他不得不承认，这样的设想不太可能。如果世界继续倾斜下去，他想象不到没有降落伞的他们要如何从眼前的险境中安然脱身。

一声尖叫把他拽回了现实。弗勒蹲下身子，从拖车下爬出来，身后跟着斯内克贝特和佩妮。楼梯被碎石堵住了，但他设法爬到那辆一部分被压扁的半拖车的侧面，然后跳到驾驶室旁边剧烈倾斜的地面上。

街上躺着三个奥基德。其中两个一动不动，第三个人试图把自己从地上撑起来，但她的腿看起来像是骨折了或者被压碎了。还有一个人站立着，牢牢地抓着一根灯柱。此时此刻倾斜的角度之大，一旦她站不稳摔倒在地，那么就会一路滚下街道，不撞到什么东西的话是停不下来的。

街道顶上，一棵树倒下了，被它挡住的一辆黄色校车顿时没了阻碍，如脱缰的野马沿街翻滚而下，撞到商店的废墟后弹了起来，朝奥基德飞去。看到迎面而来的校车，她趴到地上，拼命地往一旁爬，试图躲开它。

“这边走。”弗勒喊道。奥基德向他们跑去，看起来就像在墙上奔跑。她飞奔过来的时候，如果佩妮和斯内克贝特没有从两边抓住她，奔跑的惯性恐怕会让她直接掉进满是碎石的地下室。

当他们把她带进避难所时，弗勒最后看了一眼四周，希望能看到其他的幸存者，也希望斯托姆和梅丽莎能够出现在某栋建筑后面。碎石从天而降，一栋建筑雪崩似的轰然倒塌，场面十分骇人。

弗勒跳上了半拖车，一撑手跃到地下室的地板上，然后猫着腰钻到拖车下面。他明白，这是不会停下来的。如果这确实出自乌戈·伍尔科夫之手，那么他低估了他在另一个人心里所埋下的仇恨。这一切真的是因为他吗？真是令人难以置信。实际上，他根本不信。出于某种原因，

梅丽莎想让他相信世界上所有的死亡，他难辞其咎，想让他带着愧疚自寻短见。但他不相信也不会这么做。没有人会为了杀他而搞得整个世界天翻地覆的。

“我去去就回。”斯内克贝特从拖车下面消失了。

过了一会儿，他带着安全带回来了，是从卡车驾驶室里割下来的。斯内克贝特用他一直揣在身上的刀割掉了安全带上的金属扣，把安全带滑到墙根的管道后面，然后用它绑住奥基德。他的这套动作重复了多次，直到每个人都固定在墙上为止。

他们别无他法，只有耐心等待，并祈祷世界停止倾斜。弗勒看着他的同伴。佩妮则紧紧抓着斯内克贝特。

“对不起，佩妮。”弗勒说道，“对不起，害得你麻烦缠身。”

“不，是我自作自受。”泪水盈满她的眼眶，“我不该插手的。”

“不插手什么？”

佩妮摇了摇头：“已经不重要了。”她抬头看着他们低矮的铁皮屋顶，“他知道我在这里。可他一点儿也不在乎。”

弗勒皱起了眉头，试图弄明白她的话：“谁不在乎？”

佩妮把脸埋进斯内克贝特的肩膀，斯内克贝特搂住了她。

一股对斯内克贝特的爱戴之情突然涌上弗勒心头。他抬手朝斯内克贝特敬了个礼，斯内克贝特看到他的手势之后，也举手回礼。

此时此刻墙壁差不多成了天花板，而地板则成了墙壁。外面已经倾斜到了某个临界点，物体坠落的声音越来越大，听起来就像天上在下砖头、树木、汽车，还有人。

当弗勒从地板上滑落下来的时候，系在腰间的安全带越来越紧，直到不能再紧为止。拖车则嘎吱作响，它无拘无束地升起来，然后翻出了地下室。刹那间，钢铁、阴影都不见了，取而代之的则是明晃晃的蓝天。

奥基德试探着转向弗勒，用双臂搂住他。也许是因为看到了抱在一起的佩妮和斯内克贝特，也许只是在世界末日时寻求安慰的本能需求。弗勒伸出手臂，搂住了她的肩膀。

他们把腿缩向墙壁，避开从头顶落下的钢铁、木头和石头。有些正好落在他们的避难所之外，并滚到了远处。大部分落在了远处墙边堆积如山的垃圾上，然后被反弹回去。

要不是系上了安全带，他们一定会和墙上的其他东西一起从这个世界滚下去的。

“怎么回事？”奥基德问道，“你们有人知道吗？”

“不完全知道。”弗勒说道，“我们的朋友认为一个邪恶的科学家想要通过颠覆你们的世界来杀死我们，但我认为这是不可能的。”他想起了梅丽莎，不禁暗自咒骂她带走了斯托姆。他想跟斯托姆说再见，告诉她他爱她，他不在乎她是不是别人的副本。

不一会儿，他们就悬在了各自的安全带上，脚下是无垠的天空。

不远处，一个奥基德从她一直抱着的东西上掉了下来。她极速坠落，大声尖叫。还有别的人也在坠落，分散在卡车、树木和碎石之间。弗勒突然想到，斯托姆可能就在那下面的某个地方。如果他头下脚上，双臂紧贴在身侧一路落下去，他或许能抓住她。至少他们可以死在一起。

“我要割断安全带了。”既然他已经把这件事想透了，他可以感觉到每过去一瞬间，斯托姆就离他远一点儿。

佩妮诧异地看着点头默许的斯内克贝特。

“你在开玩笑吧。”奥基德看着下面无垠的天空说道。

“欢迎跟我们一起啊。”

“我不明白。你们为什么要这么做？世界依然有可能正回去，如果你们掉下去了，那就一点儿希望也没有了。”

“即使它真的能正回去，”弗勒柔声说道，“也不会剩下什么了，到时候我们都得饿死。”

奥基德紧紧抓住他的肩膀，恳求道：“请不要把我一个人留在这里。”

弗勒伸出手，用指背摩挲着她的脸颊：“对不起……跟我们走吧。”

他对斯内克贝特点了点头，斯内克贝特麻利地用刀割断了弗勒头顶的安全带，接着弗勒快速地坠落下去。

下面的天空布满了大块大块的建筑、车辆、岩石，还有拼命挣扎、尖叫的奥基德们。有的奥基德仍然牢牢地抓着她们世界的碎片……

弗勒先是在空中翻滚，随后头朝下俯冲，双臂紧贴在身体两侧，竭力让自己落得更快一些。斯托姆一定在下面的某个地方。

41

当弗勒越来越确定他一路追踪的两个斑点不只是他眼睛里的飘浮物时，他的心跳骤然加速。在万里无云的蓝天上，有两个小小的“X”。它们可能是奥基德们，但弗勒确信它们不是。是梅丽莎们，她们伸展着四肢来减缓坠落的速度，并希望弗勒和其他人能赶上来。弗勒回头看见斯内克贝特和佩妮正肩并肩下落，并用力给他们指了指下方。

斯内克贝特冲他竖起了大拇指。

弗勒重新调整了姿势，开始头朝下俯冲，努力缩小和两个斑点的距离。

随着他越靠越近，他的心开始跳得缓慢而又吃力。每个斑点都抓着什么东西。他尽量让自己不要抱太大希望。那有可能是食物或水，然而他们无论如何也难逃一死的话，即使有食物和水也没有太大的意义。它们看起来像包裹。弗勒眯起眼睛，一边与模糊视线的风作斗争，一边竭力想看清楚。

它们是黑色的，而且还有带子！他一点一点地靠近，希望自己看到的是那里本就有的东西，而不只是包裹。

斯托姆抬头看着他。她背着一个背包，而且还一只手抓着一个。

* * *

弗勒抓住了斯托姆，她的长发打在他的脸上。

“如果这不能证明我们注定要在一起的话，”他喊道，“我不知道还有什么能够证明了。”

在他们下方，就在碎片区边缘的地方，弗勒注意到一个银灰色的物体随着他们的坠落变得越来越大。弗勒眯起眼睛，试图看清到底是什么东西。

他指着它说道："你们看看。"现在清楚多了，它形似十字架或者鸟儿，但是体形更为庞大。

"是飞机。"斯托姆喊道，"天啊，它在飞！"

他们把胳膊举过头顶以引起其他几个人的注意，然后又指了指那个物体。现在它离得更近了，在他们朝它落下去的时候，它停在它所在的位置，一动不动。他们会不会就是颠覆奥基德们的世界，来了结他们的那些人呢？如果他们能驾驶飞机，想必他们一定很强大。也许梅丽莎说得对。也许乌戈·伍尔科夫确实是幕后黑手。

斯内克贝特正朝弗勒的方向移动，他挥舞着手臂，大喊着什么。弗勒用尽九牛二虎之力才听清他喊的是什么："大家散开！离得越远越好。"

确实。他们聚集在一起，很容易成为别人的目标。弗勒伸开四肢，滑翔着从斯托姆身边离开了。

飞机一步步逼近，正对着他飞来。这台庞大的机器凭借自身的动力就能够在空中翱翔，这既让人叹为观止也令人心生恐惧。他由此想到了那个飞机投放炸弹的噩梦。

头顶上，一辆侧翻的绿色汽车从天而降。如果能躲在什么东西后面，别人想要瞄准他就很困难了。弗勒在狂风中奋力挣扎，任由汽车落向自己。

弗勒在它旁边转了个弯，然后放下胳膊，试图跟上它的速度。他伸出一只手抓住保险杠。飞机此时离弗勒已经非常近了，除了呼啸的风声，他还能听到引擎的嗡嗡声。弗勒躲在油腻腻的汽车底盘后面，让汽车夹在他和飞机之间。"鹞式战斗机"，他的脑海中蹦出这几个字。不是飞机，而是鹞式战斗机。

他突然想到，如果他进到车里面应该会更好。那么鹞式战斗机就不会那么精准地打中他。弗勒一只脚钩住连接着其中一个轮子的钢条，然后伸手摸索，直到抓住面朝下的后门上的门把手。他一边用双手抓住把手，一边抽出脚。他的身体突然腾空，脚尖上跷。他累得喘不过气来，但依然努力调整好双腿的姿势，让双脚蹬着汽车侧面。他顶着风用力拉

开车门，然后先把双脚挤了进去。在他拖着身体挪进后座的时候，狂风吹动车门重重地拍打着他的小腿，接着是膝盖，再接着是屁股。

他气喘吁吁地抓住一根安全带，把自己拉到座位中央。此时此刻，鹞式战斗机的引擎声震耳欲聋。弗勒从包里掏出手枪，依次透过汽车侧窗和后窗查看外面的情况。

鹞式战斗机凌空而起，挡住了汽车侧面的挡风玻璃。它旋转着，暴露了侧面敞开着的一扇舱门，门口蹲着弗勒的两个副本，他们都举着硕大的黑色步枪。

枪声响起时，弗勒躺倒在汽车的地板上。密密麻麻的子弹被打进车身，挡风玻璃和驾驶座侧的窗户都被震碎了。

枪声平息了。弗勒跳起来，透过破碎的挡风玻璃瞄准外面。

两名枪手已经退到看不见的地方了。弗勒把枪对准敞开的舱门，手指扣到扳机上，耐心等待着。弗勒所在的汽车以及那架鹞式战斗机都不住地颠簸，很难让手枪一直瞄准靠近目标的任何地方。

斯内克贝特出现在鹞式战斗机下面，身体呈“大”字形展开，任由鹞式战斗机朝他坠去。当斯内克贝特抓住机头底部并悬挂在上面的时候，弗勒大松了一口气。

弗勒的手枪依然瞄着敞开的舱门。与此同时，斯内克贝特把什么东西——从卡车上弄来的安全带，弗勒后来意识到——绕了个圈挂到了机头下方的吊钩上，然后把它绑在脚踝上，把带子拉紧之后才松开了手。

狂风把他的身体吹得笔直，所以此时他正好盯着鹞式战斗机的前挡风玻璃。斯内克贝特举起手枪，透过鹞式战斗机的前挡风玻璃直直地凝视着前方，沉着冷静地扣动扳机连续射击。挡风玻璃被打碎了。

门口的动静引起了弗勒的注意。其中一名枪手抓着鹞式战斗机内部的什么东西，探出身子，用步枪瞄准了斯内克贝特。

“当心！”弗勒喊道。当他的副本的突击步枪开火的时候，弗勒对着他疯狂扫射。

被子弹打中的斯内克贝特猛地向后倒去。

弗勒尖叫着从座位上爬起来，从汽车的挡风玻璃挤爬到外面的时候，那个枪手又缩进了鹞式战斗机里。

鲜血从斯内克贝特的体内飞溅出来，在他头顶上形成了一片螺旋状的血雾。斯内克贝特举起枪再次开火，战斗机舱罩咔嚓碎裂，在这之后他又补了三枪。鹞式战斗机最终失去控制。

弗勒张开双臂滑向战斗机，斯内克贝特仍在机头绑着，身体四处晃动。

他的副本们出现在机舱门口，一个人从鹞式战斗机上面一跃而下。狂风把他吹得团团转，他快速地挥着胳膊，试图摆正身体。弗勒双手握着手枪，朝他开了三枪，但因为刮着风，很难瞄得准。

第二个副本也跳出了战斗机。当他飞离倾斜的机体时，机尾转了个圈，正好打在他脸上。这样一来，弗勒根本不用费心去确认他是死是活了。

弗勒来到距离另一个副本不到五十英尺的地方。那个副本终于稳住身体，头上脚下直立坠落。弗勒举着手枪朝他俯冲过去，试图赶在副本拿突击步枪对准他之前把他干掉。

步枪的枪口猛地向上一跳，在后坐力的冲击下，弗勒的副本开始向后翻滚。弗勒离他又近了一些，不幸的是他再次失手，而他的副本却重新调整身体，再次举起步枪。

有东西溅进了弗勒的眼睛，一时间，他什么也看不见了。不一会儿，他的肩膀灼痛起来，弗勒这才意识到溅入他眼睛里的是血。他一边疼得大口大口地喘气，一边用没受伤的胳膊擦了擦眼睛。

他的副本正挣扎着站好，准备再次开火，他的眼睛盯着弗勒，神情异常专注，压根儿没有注意到从下方迅速靠近他的斯托姆。她仰面朝上，四肢张开，到达距离目标只有几英尺的地方时，她举起枪开火了。

斯托姆直到撞在那个人身上的时候才停止射击。在那个时候，他已

经死了，鲜血大片大片地往上飞溅。

他们一面小心翼翼地避开无人驾驶的鹞式战斗机转动的机尾，一面朝斯内克贝特移动。斯内克贝特的身体软弱无力，双臂不停地随风摆动。

弗勒从后面环抱住斯内克贝特。看到斯内克贝特无神而又睁着的眼睛时，弗勒把脸贴在他的背上，大声尖叫。最后，他靠着朋友宽大的肩膀痛哭起来。

突然有手指抚摩着弗勒的脖颈。他抬起头，不顾肩膀的疼痛，伸出一只胳膊搂住了斯托姆。斯托姆正紧紧地抓着将斯内克贝特和战斗机连在一起的安全带。

“他走了。”弗勒说道。

斯托姆将她的脸紧紧地贴着弗勒的脸，两个人紧抓着斯内克贝特不放手。

“我只是想一直落下去，”弗勒说，“再也不想着陆了。”

斯托姆点点头。她抬起头，盯着弗勒的肩膀，红通通的眼睛瞪得圆圆的：“这是你的血吗？你中枪了？”她环顾四周，梅丽莎和佩妮连个影子都没有，“必须得先帮你止血才行。”她伸手去够鹞式战斗机上系安全带的地方，试图将它解开。

“他的左腿上有把刀。”弗勒说道。

斯托姆用力拉起斯内克贝特的裤腿，拔出猎刀，割断了安全带。两个人中间夹着斯内克贝特，一起推开了机头，躲了过去。

“弗勒？”斯托姆的叫声似乎是从远处传来的。他睁开眼睛，意识到他刚刚昏过去了。他用没受伤的胳膊抓住斯内克贝特衣服上的带子，让自己贴近他。

“我们得放他走了。”斯托姆说。

“打开他的背包。”他把受伤的胳膊紧贴着身体。

斯托姆将斯内克贝特的背包拉开一个小口。弗勒双腿缠住斯内克贝特，把手伸进包里，一阵儿摸找之后，他找到了夹在内袋的几张照片。弗勒把它们塞进自己的口袋，跟他和梅丽莎的合影放在一起。

“我会找到他们的。”他哽咽道，眼泪如决堤的洪水般不住地滑过脸颊，“我保证我会找到他们的，到时候，我会将他们视为己出，护他们一生周全。”

“我们会的。”斯托姆说。

他们解下斯内克贝特的背包，任他随风飘去。

XXII

“桑多瓦尔博士？”他的安保主管宝拉·坦克斯利站在工厂车间和主通道之间的拱廊下，“有客人来了。我们把他关在外面了。”

“是谁？”彼得问。

“他不愿开口。大块头，四十岁出头，带着口音。”

彼得发现乌戈正站在实验室门外，脸看向别处，双手插在口袋里，夹在两名安保人员中间。他的巴拿马草帽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顶时髦的栗色美国陆军贝雷帽，并且与之相配的是一身军绿色制服。当外面的门打开时，乌戈转过身来。

“没想到还会再见到你呢。”彼得说。

“这可不是社交拜访。有这么多人危在旦夕，我们不能总是选择跟谁讲话，不跟谁讲话。”

“我不跟你争论这个。”彼得快速思考着，试图提前猜测一下乌戈可能会提的要求。当然，这肯定与他们呼吁停火的请求有关。他们反应迅速——MSNBC上直播的采访才过去两个小时。

“我们出去走走？”

彼得耸耸肩：“我可以去外面呼吸呼吸新鲜空气。”他转向宝拉，对她说道：“我们没事。”

“真是令人印象深刻的计划。”两个人散着步，乌戈双手背在背后，慢慢点头说道，“你有了你自己的小军队。”

“你有一支大的。”

乌戈笑了：“我是其中一员。是管事的人派我来的。他们看到你在电视上露面了。”

“然后呢？”

乌戈伸出双手，望向天空：“永远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能量？说说吧，彼得，你们夸下的海口。或者我应该叫你彼得二号？”

他们想知道那是什么。他们非常想知道。他们当然想知道。“如果你们其余的人能做到不再摧毁地球的话，我们可以在十天内证明我们的声明。”

“没有人要摧毁地球。”

彼得放慢了脚步，审视着乌戈恶魔般的侧脸。他很熟悉那种沾沾自喜的腔调：“为什么？”

乌戈歪着头，耸了耸一边的肩膀：“你有你的秘密，我有我的。”

在他们右边，一个巨大的烟囱从枯黄的杂草中冒了出来。在比它更远的地方，三辆锈迹斑斑的油罐车停在铁轨的尽头。

“你的秘密并不那么秘密，”彼得说，“现在它正蹂躏着新加坡和印尼。”

“蹂躏？”乌戈轻蔑地挥了挥手，“没有人死亡。他们甚至不会流鼻涕或喉咙痛。”

“它抹去了他们的记忆。”

乌戈瞥了彼得一眼：“当你不记得自己在和谁战斗，或者为什么战斗时，你就很难再战斗下去了。”

彼得停下了脚步。而乌戈又走了几步，也停了下来。“新加坡是盟友。你不能用这种病毒，因为它太难控制了。如果你在俄罗斯、南美和朝鲜释放这种病毒，最终可能会有百分之八十的美国人感染病毒。”

乌戈笑了：“不过这样一来，战争也就结束了。”

彼得冷冷地笑了。

乌戈没有笑，而是扬起眉毛看着彼得。

“等等。你不是真的在考虑大规模释放病毒吧？”

他目瞪口呆地看着彼得，好像彼得蠢钝至极。“为什么不呢？如果战争继续下去，就会有人开始发射核武器。也许是朝鲜，也许是印度。只要有人走这条路，就会有人反击。到时候会有多少人因此而丧命？”他的眼睛睁得大大的，前额上青筋凸起，“如果核辐射扩散到周边国家，又会有多少人死亡？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现在就可以终止一切伤亡。”乌戈用力拍了拍手掌以示强调。

“如果病毒太强该怎么办？如果它把每个人的记忆都抹掉了该怎么办？”

乌戈摇了摇头：“中央指挥部将在密闭的地下室中等待病毒的感染期结束。”

“我以为你是中央指挥部的一员。”

乌戈没有回应。他们计划抹掉所有人的记忆，不分盟友和敌人。他们是存心要这么做的。

彼得突然灵光一闪：他和乌戈瘫在乌戈家客厅的沙发上看《非常嫌疑犯》，喝着乌戈的干邑白兰地，嘴里塞满了查内洛的外卖比萨。他们两个怎么会变成现在这副模样？

“给我十天，然后各方都可以坐下来就永久停火协议进行协商。”他希望梅丽莎和凯瑟琳能在这里帮着他一起说服乌戈。

“无穷无尽的能源在哪里？”他摆出一副斜眼盯着实验室的样子，“在哪儿？我们要怎么做？往你的复制器里面丢一排三文鱼，然后让全世界依靠鱼油运转起来？”

乌戈可能是在虚张声势，试图逼彼得摊牌。问题是，乌戈听起来并不像是在虚张声势。他听起来似乎相信他的计划比彼得的方案更好。

应该将奇点排除在外，他或许是对的。

“跟我来。”彼得说。

* * *

彼得领着乌戈来到密封室窗户前的时候，乌戈的脸上洋溢着喜悦。他的沾沾自喜、自以为是都消失得无影无踪，只留下一个目瞪口呆地望着面前的奇迹的小男孩。

“那是什么？”他一恢复平静便问道。

“这就是它的样子。一个奇点。”彼得摊开双手，模仿着乌戈在实验室外所做的手势，“‘无穷无尽的能源’，就在我的实验室里。”彼得已经记不起上次他像此刻这么开心是什么时候了。乌戈总是为自己小小的病毒而感到非常骄傲。“我很快就能将能源输送到世界各地的纳米碳燃料电池。能量会源源不断地输送，这些燃料电池将会有用不完的电。”

乌戈继续盯着密封室：“奇点是从哪里来的？”

彼得笑道：“商业机密。”

乌戈鼻子几乎紧贴着玻璃，咕哝着。

“你能让厄尔巴同意停火吗？”彼得问。

“我为什么要这么做？”乌戈从玻璃前退后几步，双臂交叉抱在胸前，“所以你可以闭上眼睛，摁下某些按钮，然后希望这个奇点能如你所愿做出反应？”

哈利正穿过地板向他们走来。彼得挥手叫他走开。

“这相当于多少枚核弹头？”乌戈问道，“一千个？一百万个？然而好钢你不用到刀刃上，居然拿来点灯泡。”他指了指墙上的聚光灯，“你不需要十天。你需要十年进行精心安排的实验。”乌戈转身朝出口走去，“不过你没有十年的时间，如果我能帮上忙，你连十分钟都不会有。”

“哦，我明白了。你就是这样给自己找借口的。我有个解决办法，

而这个解决办法不会让你成为救世主。额叶切断术受众的最高统治者之一。”彼得朝乌戈迅速离去的方向走了几步，“你这个反社会的人。你所谋划的事情和种族灭绝没有什么区别。”

乌戈停了下来，转身指着彼得：“你计划的才是种族灭绝。你真是个我行我素、不顾后果的人，你一直都是！”说完他便从门口消失了。

彼得打电话给凯瑟琳，请她马上回到实验室。他们的时间不多了。

42

有人在拍他的脸颊："弗勒，醒醒，喝点儿水。"

当水壶被压在他的嘴唇上时，弗勒睁开了一只眼睛。他喝了几口水，然后把水壶推开。

"我们坠落多久了？"他似乎半梦半醒很长一段时间了。

"三天。"

他的肩膀上缠着白色布条——他猜应该是从梅丽莎的裙子上撕下来的。布条上布满了干掉的血迹。他看得出来这些血已经不新鲜了。他的肩膀比前一天更痛了。他觉得无比疲惫，连睁开眼的力气都没有了。

附近的梅丽莎和佩妮看见弗勒清醒过来，都凑上前来。

梅丽莎为他解开绷带。

"我很难受。"弗勒说道。

"你的伤口感染了，而且子弹还在肉里。"梅丽莎说。

弗勒看到一个孤零零的身影，正在几百码外的清澈的蓝天中坠落。是斯内克贝特。

"我会死吗？"他问道。

梅丽莎的柔声细语还没有传到弗勒的耳边，便被风吹散了。但他能读懂她的唇语。

"看那儿。"斯托姆指着下面说道。

弗勒闭上了眼睛。他没有力气去看，但他知道她发现的是什么。他不在乎。

失望的哭声刺穿了狂风的怒吼。他睁开一只眼睛，迎风轻轻转动眼球，直到他看到下面的世界。

这个世界上只有沙子和岩石。

“我们一定是飘过了大西洋左岸。”梅丽莎说。

“我们必须着陆，”斯托姆说，“弗勒不能继续下去了。”

斯托姆为弗勒打开了降落伞。

斯内克贝特快速经过他们，落进了无边无际的天空。

* * *

弗勒凝视着斯托姆，试图鼓起勇气告诉她他爱她。斯托姆把手背贴在他的额头上。

“他发烧了。”

佩妮拍了拍斯托姆的肩膀：“让开。”

斯托姆吃了一惊，抬头看着她：“你说什么？”

“我说，让开。”佩妮把宽松的裤子褪到膝盖处，露出白色的内裤，还有缠在大腿上的一条粗糙的棕色绷带，只是这条绷带容量较大，有些地方还鼓鼓的。

“那是什么？”斯托姆问道。

“这他妈的是个医疗包，”佩妮说，“你不值得，该死的。”她对弗勒喊道。弗勒不明白佩妮为什么会生他的气。她从医疗箱上扯下一条尼龙带，在弗勒身旁展开。

梅丽莎跪了下来，从袋子里拿出一个小瓶子，仔细检查着标签。

“给我。”佩妮把梅丽莎手中的药瓶夺了过去。

“吗啡？天哪，你有抗生素吗？”梅丽莎问道，“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们你有这个？”

弗勒看着佩妮伸直他弯曲的手臂，用一支又鲜艳又小的注射器往他的肘弯里注射了一点儿药水，然后又从袋子里掏出了一把薄薄的银质小刀。

“手术刀？”梅丽莎说。

佩妮停下来看了梅丽莎一眼：“你想让我把子弹留在里面吗？”她又把注意力转向了弗勒，“我给他打一剂吗啡，但是我没有能让他完全失去知觉的药物，所以你们俩得把他稳住。即便用了吗啡，动刀子的时候还是会痛。”她冷冷地看了弗勒一眼，“我很想下手重一些，让痛感比实际需要的还要强烈。”

“你是怎么知道如何从人的身体里取出子弹的？”斯托姆问道。

佩妮又从她的袋子里取出了一个小瓶子，把红色液体摇到手掌上，在手上擦了一遍：“我是医生，精神病医生。虽然我没有接受过太多的外科培训，但取子弹又不是做脑部手术。”

“你确实认出我了。”弗勒觉得自己的舌头变得又厚又钝。她往他肘弯注射的药水让他觉得一股暖流涌遍全身，连脚指头都暖暖的，“这就是你从自行车上摔下来的原因。”

“哦，我认出你来了。”她把绷带扔到一边，拿起手术刀，看着斯托姆和梅丽莎，“按住他。”

疼痛穿过药物温暖的迷雾袭来，弗勒疼得睁大了眼睛。他差点儿没忍住挣脱的冲动。他双眼紧闭，咬紧牙关，竭力不让自己动。

短短的几分钟仿佛永恒一般。佩妮还没有包扎完伤口，弗勒便昏过去了。

43

喊叫声吵醒了他。此刻天空下着倾盆大雨。斯托姆、梅丽莎和佩妮在大声嚷嚷着要雨继续下下去。

弗勒不敢动。他觉得自己好像不光被一群暴徒暴打，还在楼梯上被拖上拖下，最后还被穿着战靴的脚猛踹。

他突然想到，他应该张开嘴，接点儿雨水喝。

佩妮打断了三个人的庆祝会：“他醒了。”

斯托姆带着水壶出现在弗勒眼前。她弯下身，把水倒进他的嘴里，水连他的嗓子眼儿都没到就被他的嘴唇和脸颊吸收了。斯托姆倒第二次的时候，他才喝到水。

佩妮一边踱步，一边默默地看着。她有一个医药箱，更令人惊讶的是，她知道如何使用它。她还对弗勒发无名火。

“发生了什么事？”每个人都很模糊，因为他的眼睛里进了雨水。他太虚弱了，连举起手臂抹去雨水的力气都没有。

“佩妮是个间谍。”梅丽莎把湿漉漉的头发从脸上拨开。

“我不是间谍，”佩妮说，“我是一个心理医生。我过去是做研究的，监测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的影响。”

“影响？”梅丽莎向佩妮迈了一步，好像要打她一样，“影响是十亿人死亡。”

“我没有释放那该死的病毒，”佩妮反驳道，“所以从我面前滚开。而且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并不是导致这么多人死亡的主要原因。跟彼得的小黑洞也有关。”

佩妮的一番话让梅丽莎内心的愤怒平息了一些。“如果不是那个浑

蛋乌戈打算抹去全世界人的记忆，我们也就用不着那么争分夺秒地去部署奇点了。顺便问一下，你是怎么避免感染的？”

“彼得的什么？”弗勒深吸一口气，“你说我是彼得？”他感到困惑不解。佩妮是个间谍？

佩妮指着他说：“是的，你就是彼得。”她的眼睛里燃烧着熊熊怒火，“当你连自己的所作所为都不记得的时候，我怎么能恨这样的你？”

“我做了什么？”

雨势渐缓，从瓢泼大雨变成毛毛细雨。

“你想知道始作俑者是谁吗？”佩妮蹲下来，在她的背包里来回翻找。她把一面小圆镜举到弗勒面前：“这里。他就在这里。告诉他，他是个浑蛋。”

“你疯了。”弗勒用沙哑的声音说道。他把镜子推开，看着梅丽莎，而梅丽莎则盯着地面。

“自从你遇到梅丽莎以来，她就一直在撒谎。”佩妮说，“都是你做的。你是史上最凶狠的杀人狂，而你却对此一无所知。”

“你胡说！”梅丽莎说，“我在场，我参与了那件事……”

“噢，我知道你也脱不了干系。”佩妮说。

“厄尔巴和她的人是凶手。凶手是乌戈，不是彼得。”

“我不是凶手。”他想多说几句来为自己辩护，但他的身体依然非常虚弱。

“你说得对，你不是凶手。”佩妮说，“乌戈·伍尔科夫把你变成了一个无辜的人。”她转过身去，“这就是我不能坐视不管任由你死去的原因。”

弗勒看着蹲在他身边的斯托姆，知道她也没有任何答案。至少她和他是一类人，来自他所熟悉的世界，那个从“重生日”起开始的世界。斯

托姆伸出手，轻轻地拍拍他没有受伤的肩膀，这个动作的温柔使他喉咙一阵哽咽。

“我们生于‘重生日’。”斯托姆轻声说，“你，我，斯内克贝特。这些都与我们无关。”

弗勒希望他能够把这些当真。是他造成这一切的？是他把整个世界撕成碎片的？他吗？

“哦，斯托姆是梅丽莎副本这件事，别太担心了。”佩妮说道，“你也是副本。你谋杀了原来的彼得·桑多瓦尔，并取代了他的位置。”

他看着梅丽莎。

“彼得那时候时日不多了。乌戈故意让他染上了一种病。”梅丽莎说，“这是彼得的主意，不是你的。”

弗勒无法理解他生活过的那个世界。他似乎被迎头一击：他一个人造出了一台毁灭整个世界的机器？

“你跟我说的都是真的吗？”

梅丽莎坐在斯托姆旁边的地上。她的连衣裙，他初见她的时候，是那么干净洁白，现在却脏兮兮的，膝盖处破破烂烂、参差不齐的，她曾用从那里撕下来的布条为弗勒包扎伤口。“我不想让你背上这个包袱。对你来说，感染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是一种幸运。”

“那是肯定的。”佩妮说。

梅丽莎瞪了她一眼，以示警告：“我告诉你的那些话大致来说都是真的，只是略去了有你参与的部分。”

“大致来说……”弗勒重复道。他想起了早期的那些日子，日复一日。他是个无名小卒，甚至不值得被人杀死。如果他们知道的话，他将成为第一个被扔下世界边缘的人。

“正是因为佩妮，那些杀手才能在她的世界以及我们刚刚离开的那个世界上找到我们。”斯托姆说，“她一直在用步话机和他们联络。”

“不过，他们不知道我们现在在哪里。”佩妮说，“他们大概以为我们已经死了。”

“既然我们无处可藏，你为什么不告诉他们我们在哪里？”弗勒问。

佩妮看着他，好像他是愚钝至极的昆虫：“当我告诉乌戈她们拿走了你的降落伞，而你又无路可逃时，我原以为他会派来更多杀手。然而他却试用起他闪亮的新玩具，也就是你的奇点，并杀死了数百名无辜的人。他以为会连我一起杀掉。”她挨个儿看了看他们几个，“你应该是那个冷酷无情的人。”

“显然他也杀了原来的我，所以你也别大惊小怪了。”弗勒说。

佩妮摇了摇头：“我以前从没听说过。我不知道我该不该相信。”

梅丽莎苦笑道：“好吧，继续活在你密不透风的梦幻世界里吧。”她交叉着双臂，“你还没有解释你是如何免于感染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的。你是如何被选为为数不多的幸运儿的？”

“我父亲供职于国防部，是霍兰德将军的部下。”

梅丽莎重重地叹了口气，翻了翻眼睛。

“别那样看着我。我家里其他人都被抹掉了记忆。三个弟弟，祖父母，叔叔婶婶，堂兄弟姐妹。我加入是因为我有他们需要的技能。”她看着弗勒，“我们还没加入他们那儿的时候，我的两个弟弟就死了，还有我的祖父母和一个叔叔。”她环顾四周，瞥见了她的医疗箱，从中拿出一个小瓶子，接着捞出一个椭圆形的蓝色药片放在舌头上，“阿普唑仑。打从一开始，我就在私藏阿普唑仑。我原来每两周去取一次药的。”

“那你为什么和我们在一起？”弗勒问。

“因为彼得·桑多瓦尔出现了，他们让我跟紧他。相信我，滑下滑梯是我做过的最勇敢的事情。”

“你说有几千个人没有接触过这种病毒。他们在哪儿？”梅丽莎问

道。

“一些人与厄尔巴待在大本营——华盛顿特区附近的安德鲁斯空军基地。另一些人与伍尔科夫待在彼得在威廉斯堡的实验室。其余的分散在各处，要么试图在战略要岛上建立秩序，要么去收集情报。”她摇了摇头，“在很大程度上来说，真是一团乱。没有电，也没有食物。”

“不过，现在他们有了奇点，”梅丽莎说，“还有彼得实验室里说明奇点使用方法的所有笔记和记录。他们将确立他们在全世界的领袖地位。”

他的笔记、他的实验室，对弗勒来说，这一切仍然很难理解。

“你来自乌戈的世界？”斯托姆问佩妮。

佩妮点点头：“在大灾难之后，乌戈秘密派人去附近的岛屿上侦察，并密切关注彼得、你、哈利·黄，以及可能知道奇点在哪里或者如何制造奇点的人。”

“随着其他能源的枯竭，奇点比以往更具价值。”梅丽莎在袖子上找了个相对干净的地方，用它擦去脸上的雨水，“现在多亏了我，他得到了奇点。”

XXIII

彼得和哈利在外面等着，而凯瑟琳和梅丽莎开着雷克萨斯疾驰到草坪上，在距他们两米远的地方停了下来。

彼得连珠炮似的向她们讲述了乌戈来访的经过。当他快要谈到“抹去全球人的记忆，只留下一小撮人作为全球的统治者”这部分时，梅丽莎打断了他。

“不可能，乌戈不可能参与其中的。他是在虚张声势，想让你给他看看奇点。”

“梅丽莎，他想杀我，”彼得说，“或者杀了我，这取决于你的——”

“这不一样。”

“在我看来，就是这样。”彼得反驳道，他指着他的太阳穴，“这个人疯了。他心理变态。”

哈利举起双手：“好了好了，别吵了。我们得看看该怎么做。”

“如果他们真的打算释放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知道奇点的存在将会加快他们的进程。”凯瑟琳说，“但是他们是军方，行动之前他们要举行战略会议。我们只有一天，也许两天。”

“要在一天内搞定所有事情，我需要五个我。”彼得说，“大多数只有我或者哈利才能做。”

凯瑟琳拍拍嘴唇，说道：“那我们就造出五个你出来。”

彼得花了一秒钟才明白她的意思。他举起双手：“不行，凯瑟琳。我是不会走那条路的。”

“不只有你，是我们所有人。”凯瑟琳说。她右手食指在身侧画圈、旋动，边说边比画关键词。

“行了，凯瑟琳。”哈利说。但凯瑟琳没理他，而是抚摩着梅丽莎的肩膀。

“梅丽莎和我将对厄尔巴的计划敲响警钟，在它实施前设法阻止它。实际上，可以用一百个我们来做这个。”想到这里，她高兴地笑了。彼得认为她听起来有点儿精神错乱，并在想她这样是不是压力所致。

“凯瑟琳，不行。这个想法太疯狂了。我们不会复制自己的。”

凯瑟琳用双手使劲地推着彼得的胸膛：“你醒醒，好吗？都要世界末日了，我们要竭尽全力阻止它。如果这意味着要跳进那该死的复制器，那我们就跳进那该死的复制器。”

彼得向梅丽莎求助。

梅丽莎深吸一口气：“如果你真的认为乌戈会这么做，那我赞成凯瑟琳的提议。但我希望他不是在耍你。”

“他不是。”

“那我们行动吧。”梅丽莎指着实验室说道。

* * *

“醒醒，彼得。”有人在拍他的脸。

彼得呻吟着，举起手遮挡极其微弱的风。

“彼得？醒醒。”是凯瑟琳。

不远处，哈利说：“彼得，醒醒。”

彼得费力地睁开了一只眼睛。凯瑟琳俯在他身上，她的脸离他很近：“你醒啦？”

所有的记忆都向他涌来。他睁大眼睛，试图从麻醉后的昏沉状态中摆脱出来。凯瑟琳扶着他在轮床上坐起来。彼得环顾四周，注意到他在

左边，在原型出来的那一边。所以他是原型，或者说至少是原型的副本，而不是副本的副本。这其实没什么大不了的，但不知怎的，知道这一点对他来说很重要。

另一个彼得站起来，一瘸一拐地走过去。他伸出手来，彼得握住他的手。

“这太奇怪了，”另一个彼得说，“你去实验室，而我还要再通过复制器？似乎很公平，因为很显然我是副本。”

“没关系，”彼得说，“你去实验室吧。”他想在他的朋友通过复制器的时候陪在他们身边，尽管他在场跟他的副本在场并没有什么区别。

* * *

“醒醒，彼得。”彼得一边拍副本五的脸，一边喊道。而凯瑟琳则试图唤醒副本四。副本五睁开眼睛，呻吟着又闭上了眼睛。“醒醒，彼得，我们没时间了。”

* * *

凯瑟琳给另一个凯瑟琳注射美索比妥的时候，第三个凯瑟琳则在等着帮忙把她抬进虫洞口。忙着注射药水的凯瑟琳抬头看着彼得：“你还是忙起来吧。我打算造出无数个自己，等她们出来以后，把她们派去执行不同的任务。”

哈利和梅丽莎已经走了。凯瑟琳说得对，他没有必要再逗留下去，他只是觉得那台复制器是他的孩子，在有人使用它的时候，他应该在一旁照看着它。

“还记得我问过你，你会不会把华盛顿变成一个弹坑吗？”另一个凯瑟琳问他。

“当然记得。”

“可能会这样。我们必须首先给燃料电池供电，但如果厄尔巴和乌戈打算实行记忆清除计划，迫不得已之下，我们可能会除掉他们。”

彼得透过宽大的窗户向外望去，看到了草坪以及对面的残垣断壁。两名安保人员——其中一个是宝拉——正抱着胳膊站在草坪上聊天。“我们做了一些实验。我十分确信，必要的时候我可以把奇点用作武器。”

她抬起失去知觉的凯瑟琳的双腿，而首先开口的凯瑟琳则抱起她的手臂。

“问题在于可验证性，”彼得说，“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的潜伏期大约是二十四个小时。当他们释放了病毒，可能要过去一整天，我们才会知道。”他用手捋着头发，“据我们所知，他们已经释放了病毒。”

在外面，宝拉单膝跪地。她的同伴抓住她的胳膊，说了些什么。他冲向他的步枪的时候，他的半边脸炸开了花。

“士兵！”彼得大喊道，“大家都下楼。”更多安保人员出现了。透过玻璃隐约传来自动步枪噼里啪啦的声响。“去楼下。”

透过玻璃门，彼得看到了梅丽莎——总之是其中一个梅丽莎——在实验室的商务办公室里打电话。他猛地打开门：“有士兵攻击。快去楼下。”

梅丽莎放下电话向楼下跑去。

他们匆匆穿过长长的走廊，奔下昏暗的楼梯，又经过更衣室。彼得确信这些是厄尔巴的军队，是被派来夺取奇点的，很可能还要奉命活捉彼得。他们十有八九都是精锐部队——特种部队。他的安保人员肯定不是他们的对手。

当他们绕过一个拐角时，有三名安保人员从他们身边经过，朝另一个方向跑去。

“等一下。”彼得叫道。

他们停了下来。其中一个矮矮胖胖的人说：“我们得上去……”

“不，”彼得说，“他们是特种部队。打开无线电，让你的人下楼，

到禁止入内的车间下面去。重要的是他们得待在下面。”他继续向车间前进。将能量从奇点释放到空气中比将其导入燃料电池要简单得多。他用不了六十秒便能搞定。

“彼得，发生了什么事？”哈利从车间的方向朝他们奔过来。

“我们被袭击了，”彼得喊道，“把所有人都带到车间下面的地下室去。”

彼得跑过门口，来到车间，凯瑟琳则紧跟在他身后。他尖叫着：“所有人都下楼！”彼得们和哈利们立即行动起来，帮助把少数几个没有副本的人赶下楼梯井。半个楼梯井都被从局部坍塌的屋顶上落下来的烂泥和混凝土挡住了。

彼得扭头对凯瑟琳说：“快走。我自己能行。”

她没理他。彼得没有时间争论。他抓起连着奇点的笔记本电脑，开始着手创建能够释放几百焦能量的程序——足以杀死人，但不要让大楼倒塌，把他们埋在废墟之下。

“那扇大门不得关起来吗？”凯瑟琳问道。

“不行。能量穿不过大门，它们会把大门炸开的，”彼得说，“拜托，按着密封室。”

一阵极其微弱的脚步声从大厅传来。彼得火急火燎地敲打着键盘。

脚步声变大了，有人在跑动，上气不接下气的。一阵轻柔的砰砰声，犹如香槟木塞被拔出时发出的声响。

哈利冲进房间，跌跌撞撞地向他们跑去：“彼得。”他脸朝下倒在了离彼得三米远的地方，背上有三个弹孔。

“哈利！”彼得尖叫道。

他和凯瑟琳把哈利拖到密封室附近，士兵们冲了进来，手里举着自动步枪，身体紧贴着墙壁。

“把手放在头上！”离门最近的士兵喊道，他的脸被头盔的帽檐遮住了。

彼得紧张起来，料想沉闷的枪声随时都有可能响起来，他伸手拿起他旁边地板上的笔记本电脑，把计算程序发送给了奇点。

士兵一个个都爆炸了。没有刺眼的闪光，没有能量在空中流动的迹象，只有士兵像水球一样爆裂，瞬间灰飞烟灭。

当彼得转向哈利时，感觉到士兵被液化后产生的液体打在他的脸上和手臂上。哈利的每一次呼吸都伴随着刺耳的嘎吱声。他的嘴流着血，眼神分散。

“哦，天啊，哈利。他们对你做了什么？”彼得抬起哈利的头，放到他的膝盖上，想知道他是真的哈利，还是其中一个副本。他恨自己在这种紧要关头还在计较这样的小事。

“我没事，”哈利说，“只需要医生来检查一下就好了。”他躺在血泊中。彼得能感觉到血从他的牛仔裤里渗出来。

凯瑟琳在打电话：“没有人接电话。打911也没人接。”这并不奇怪，真的。美国政府刚刚被推翻。

当他们把哈利抬上台阶，走向实验室和阳光时，哈利嘎吱嘎吱的呼吸声消失了……

44

弗勒醒来时，发现自己正在坠落。斯托姆在他身边，头发被绾成一个发髻，以免在风中乱飞。看到他醒来的时候，她把水壶递给他。他用颤抖的手拿着水壶，喝干了里面所剩无几的一点水，然后转过身，选了一个相对私密的方向，然后开始小便。他的深黄色尿液迅速飞向空中。通过练习，他已经熟练地掌握了避开四溅的尿液的技巧。

等他小解完之后，斯托姆迂回着向他靠近：“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路过了三个世界，三个都是一片荒芜。我们正尝试着滑回我们来时的地方，但我们不知道该走哪个方向。”

弗勒点了点头。他没有任何建议。如果连记得一切的梅丽莎都不知道该走哪条路，他肯定也不知道。

现在他有了休息的机会，他觉得自己似乎对形势有了更透彻的理解。乌戈·伍尔科夫谋杀了他，夺走了他和其他人的过去，迫使他造成了这场大灾难（正如佩妮所说），还偷走了他创造出的东西。乌戈用它做的第一件事便是颠覆一个世界，杀光上面的人。然后乌戈杀了斯内克贝特。

这就是彼得在他最后的清醒时刻画下这张地图的原因：他要弗勒务必赶在乌戈和厄尔巴将军得手之前找到奇点。乌戈丧心病狂，他把这个世界变成了一个可怕的地方，似乎还想把它变得更糟。

如果弗勒能够创造出奇点——这个可以颠覆世界的东西，他肯定能找到取回它的办法。然后他会学着用它弥补他所造成的伤害。

他握住斯托姆的手：“我们去和佩妮谈谈。”

“等等。”斯托姆叫住佩妮，挥手示意她过来。

“我怎么才能找到他？”他问佩妮。

“等一下，”佩妮说，“我可能救了你的命，但如果你认为我会帮助你，那你就错了。”

“乌戈杀了那些人。他还想杀了你。你觉得还要放任他统治世界吗？他得手的这个东西——奇点，难道不能用来帮助那些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的人吗？”在狂风呼啸，身体虚弱的情况下，想要大声说话让人听见着实不易。

“你也杀了人。你杀了我弟弟、我祖父母，被你杀死的人不胜枚举。你有什么资格统治世界？”

“等一下，”斯托姆说，“也许弗勒过去是个坏人，我不知道。但他现在已经不是从前的他了，你也这么说过。你可以相信他，你知道的。”

佩妮思索着斯托姆的话：“无论如何，事实到底怎样尚未有定论。乌戈有一支军队。他的世界现在拥有了无限的力量。弗勒若是去了，便是自投罗网。”

要是他知道乌戈·伍尔科夫是谁，知道如何回到斯内克贝特的世界就好了。无论如何，一切都要在那里终结。

“你能让伍尔科夫来找我们吗？”弗勒问，“他以前来过一次。”

佩妮摇了摇头：“他觉得你毫无防备，并且又渴望找到奇点。现在他得手了，而且知道你有武器和盟友。如果我告诉他你还活着，你所在的地方，他可能会再派一个杀手来追杀你，但也仅此而已了。”

这是他们最不需要的东西。

他让自己飘离佩妮和斯托姆。他需要时间独自思考。似乎没有多少好的选择。逃跑和躲藏似乎就是他们最好的选择了。

如果他们知道有杀手要来，他们可以设下埋伏。他们有斯内克贝特的霰弹猎枪，还有三把手枪。但这有什么用呢？伍尔科夫可以造出更多杀手——他想造多少就可以造多少。

不寻常的是，弗勒和这些杀手之间几乎没有什么区别。佩妮说他们是用彼得做的，那个彼得的记忆也被病毒抹去了。要不是他和他们在过去几百天里各自的见闻及所做的事情，他们里里外外都是完全一样的。

“等一下。”弗勒大声说。

45

当梅丽莎把它称作珊瑚礁时，他在心里面也默许了。那是一堵参差不齐又弯弯曲曲的墙，在他们两侧形成了一个“L”形。躺在那个“L”的拐角处，弗勒感到心神不安，幽闭恐怖。不过，这倒是个理想的伏击地点。

佩妮用颤抖的手把脸上的黑发拨开。如果搞伏击可行的话，她恐怕比他还要紧张。

“还记得在你的世界上时，那些杀手把我们困在你的公寓里的事吗？”

“嗯？”佩妮说。

“你为什么不干脆开枪打死我，然后投奔他们呢？”

佩妮使劲摇了摇头：“我连狗都不愿杀，别说人了。无论我觉得他们有多该死，我都下不了手。另外，我没有枪啊。”

“那如果是我们要杀的人呢？”

她的眼睛透露出些许不悦：“别再逼我想这件事了。我还不确定应该站哪一边。或许两边都不站。我本该一走了之的。但我想亲眼看着它结束，你和斯托姆让我相信这是我们实现这个目标的最好机会。”

佩妮的对讲机——一个薄如纸的钢质长方形——开始闪烁。

“他们来了。”佩妮举起手，示意其他人。弗勒趴在地上，假装失去了知觉。据坏家伙们所知，他已经到了败血症晚期，斯内克贝特和梅丽莎也都死了。

似乎过了很长时间之后，佩妮叫道：“过来。”弗勒听到了咚咚咚的脚步声。他希望隔在他和袭击者之间的珊瑚墙能够长时间帮他遮挡飞来

的子弹，好让伏击计策成功实行。

斯托姆和梅丽莎开火了。弗勒起身，准备好手枪。

三个弗勒一边冲锋，一边开枪，枪口火花四射。还有两个停下来，向斯托姆和梅丽莎开火。已经倒下三个人了。弗勒低着头，不给他们机会瞄准自己。他一边对着他的副本继续射击，一边试图记起斯内克贝特在他们难得的平静时刻教给他的东西。但他都打偏了。部分原因在于他举不起左臂，所以在尝试了两次之后，不得不单手开枪。

“天啊。我不喜欢这样，”几英尺外的佩妮一面开枪一面喊道，“我不喜欢这样。”

弗勒试图瞄准低处，再次开火。其中一个副本的胸前出现了一个血淋淋的枪口，接着便倒了下去。弗勒不由自主地发出一声惊讶的呻吟声，感到胸口一阵刺痛。他杀了人。他纳闷儿如果那个人长得不像他，他会不会觉得多少有些可怕。

最后两个副本几乎跑到了他们的头顶上，佩妮打中了其中一个人的脸。他的下巴爆开，除了上齿什么也没有留下。

斯托姆和梅丽莎从珊瑚掩体较远的一边走出去。

“放下你的武器！”梅丽莎喊道。

幸存者的手枪掉到了沙地上。他的一些同伙在坑坑洼洼的地面上痛苦地扭动着身体，其余的人都死了。

斯托姆走近唯一的幸存者，与此同时，梅丽莎走到其中一个受伤的杀手跟前。“等等，求你了。”

梅丽莎近距离打死了他。她表情紧绷，大步走向另一个受伤的“弗勒”。又一声枪响。弗勒想知道梅丽莎是抱着怎样的一种心情挨个儿打死她前夫的副本的。

“我还是觉得这不是个好主意，”梅丽莎回到他们身边时对弗勒说，“你根本不知道你在做什么。乌戈大本营里的每个人都全副武装。

他们有视频监控，成队的鹞式战斗机和坦克。你以为你能大摇大摆地走进去，然后拿走奇点？”

弗勒张开双臂，望着渐渐变暗的天空：“我能走到这一步，显然我是个足智多谋的人，并且我还有足智多谋的盟友。”

“我想你没弄明白你受到了多严重的伤害。”梅丽莎说，“关于这件事，你做不出明智的决定。”

“你是说，我们有缺陷。”斯托姆说，“‘残疾’，是这么说吗？”

梅丽莎盯着沙子：“根据定义，你俩都受到了严重的脑损伤。”

“根据我画的地图，甚至在我脑子没受伤的时候，我就相信我能做到。”弗勒说。

梅丽莎闭上眼睛，好像在努力保持耐心。“听我说。我记得发生了什么，我知道什么可能、什么不可能。让我们开着鹞式战斗机逃跑吧。”

“逃去哪里？”弗勒问，“你自己说过，这家伙有一支军队和无限的力量。他的士兵终有一天会占领每一个世界。”

俘虏看看这个人，又看看那个人，试图弄清楚发生了什么事。

“佩妮，”梅丽莎说，“告诉他们我是对的。”

“她可能是对的，”佩妮说，“我们现在有了交通工具。我们可以逃跑，然后躲起来。”

“我不想逃跑、躲藏，我厌倦了逃跑、躲躲藏藏了。”

梅丽莎走开了。

弗勒一边试图平息伏击之后怦怦跳个不停的心，一边挣扎着站起身。他依然虚弱，依然能感觉到疼痛，尽管有佩妮的止痛药。他希望过几天他能好一些。

他转向佩妮："准备好打电话了吗？"

佩妮深吸一口气，点了点头。"开始了。"她掏出对讲机，挪开了几步。

"他死了。桑多瓦尔死了。"她听了一会儿，然后大笑起来，"我知道。不可思议吧。"她又听了一会儿，"对人类来说，这是美好的一天——说得不错，伍尔科夫博士。"

弗勒望着天空。他痛恨这个人，他从没想到自己会如此痛恨一个人。

"是这样的，"佩妮对着对讲机说，"你派来的所有彼得都死了，除了打死桑多瓦尔的那个。他肩部中了枪。我已经给他处理过伤口了，但要过几天他才能驾驶鹞式战斗机。"佩妮停了一会儿，"我知道。他们大吵了一架。他们都死了。是的。"又说了一会儿弗勒的死有多棒之后，佩妮关掉了对讲机。

"给你争取了三四天时间。"佩妮说，"或者说，如果我们跑路，我们可以先跑上三四天。"

"我不会逃跑的。"他再也不会逃避那个浑蛋了。

XXIV

彼得拂去实验长桌上的设备，然后他们把哈利的遗体放到上面。幸存的三名安保人员在实验室外举着步枪扫射。

“哈利。噢，天哪，哈利。”梅丽莎看到他的遗体后大叫道。

过了一会儿，另一个梅丽莎冲进实验室，也喊着差不多一样的话。

哈利紧跟着她。他向他死去的真身走过去，看上去既震惊又害怕，停在离桌子很远的地方：“这代价太高了，我想我承受不了。”

彼得用一只胳膊搂住他朋友的肩膀，轻轻地转过他的身体：“再干一点活儿，我们就可以休息了。我们可以没完没了地看电影，吃爆米花吃到吐。”

“我现在就想吐。”

“我知道。我也是。”他拍了拍哈利的背。

彼得抓着一张桌子，另外两个哈利、三个彼得、一个梅丽莎、几个凯瑟琳一起涌入实验室，他们前面是挥着步枪的宝拉。一看到他们，他顿觉头晕目眩，仿佛随时都有可能跌穿地板或者飘走。他闭紧双眼，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他需要冷静下来。

一个彼得举手以引起人们的注意：“我们得回去工作了。继续推进，我们离成功不远了。”

话音一落，一些人匆匆地奔向不同的方向，其他人则挤在一起商量。

彼得走到另外两个彼得跟前。“我们还要多久？”他问道。

“三个小时。”

“我不想把事情变复杂，但我认为我们应该把奇点移出实验室，藏到某个地方去。”彼得还说即使他们为燃料电池供上了电，厄尔巴和乌戈也可能会因为奇点而再次攻击，或许会用上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但其实没有必要。实际上，他是在自言自语。

“我来帮你。”一个彼得说。他们急急忙忙地去组装运输奇点的东西。他们需要真空舱，还有电磁场。然后他们需要想想要把奇点藏在哪里。

彼得用眼角的余光看到三个凯瑟琳在复制器旁边，其中两个准备用第三个继续复制。

“凯瑟琳。”彼得喊道，那两个清醒的凯瑟琳看向他，“你复制了几个？够用了。”

“再复制几个。”其中一个回复道，手指在空中打着圈，比画着她刚刚说的话。

46

当地人——弗勒数了数有十六个——从森林边缘看过来。在好奇心的驱使下，他们变得越来越大胆，也许他们意识到，驾着功能齐全的鹞式战斗机的人若是存心要害他们，他们恐怕早就没命了。不过，他们还是保持着距离。

“逆风。”他的副本（他坚称他的名字是131，也就是衬衫上的号码）说，“注意推力矢量。”

弗勒任由他的注意力飞向别处，但这么做并不好，即使鹞式战斗机基本上可以自动飞行。131坚持认为依然有可能会坠毁。

鹞式战斗机砰砰两声重重地落在了地上。

131点了点头，心满意足地说道：“它仍然很丑，但它圆满地完成了任务。我想你已经准备好了。”

弗勒跳下台阶，感到扬扬自得。虽然131不愿意夸奖他（可能是因为他觉得弗勒是个坏人），但弗勒觉得自己以神一般的速度掌握了驾驶技术。两天，三四十次着陆练习，他已经准备好独自行动了。至少对于他计划的短途单程旅行来说，他准备好了。

对于131那么爽快地答应教他驾驶鹞式战斗机换取活命机会这件事，弗勒心中的讶异还未退去。131声称，这是因为他讨厌乌戈，只比讨厌弗勒少那么一点点，他希望他们能找到杀死彼此的方法。鉴于他和131基本上是同一个人，弗勒希望这就是原因，而不纯粹是因为懦弱。

“我们准备好了。他说我准备好了。”弗勒对等在池塘边的斯托姆和梅丽莎宣布道。弗勒看了看131，131点了点头。

梅丽莎站起身，拔出别在腰带上的手枪：“那我们解决掉这件事，继续上路吧。”她低下头，走向131。

131向后退了一步："等一下，你要干什么？你们要求的我都照做了。"

斯托姆跳起来："等一下。你要干什么？"

梅丽莎继续往前走。131瞥了一眼弗勒，又环顾四周，望向林木线。

"等一下……"弗勒说。

斯托姆从背后抓住梅丽莎的手腕，拉住她："住手。"

"什么？"梅丽莎说。

"你打算打死那个人，是吗？"

"没错，这就是我的计划。"

"不，你不会。"斯托姆说。

"放开我的胳膊。"梅丽莎说。

"我们说好的。"131说。

弗勒将一只手放在131的肩膀上，低声说道："没事的。"

溜去方便的佩妮从灌木丛中出现了，她停下脚步，全程目睹了这场争执。

"把枪放下。"斯托姆对梅丽莎说。

"我们所在的世界正好在乌戈的世界上方。如果乌戈的人发现了他，他可能会把所有事情都告诉他们。"梅丽莎从斯托姆手中抽出她的手腕，"这是一场战争。有些人必须成熟些。"

梅丽莎转过身的时候，斯托姆用胳膊从背后锁住梅丽莎的喉咙，夹住她的脑袋："把枪放下。"

梅丽莎抓住斯托姆的手腕，试图挣脱。斯托姆紧紧地锁着梅丽莎，直到梅丽莎开始干呕为止。弗勒想出面制止。如果被锁的是斯托姆，他会去制止的，但他认为梅丽莎是咎由自取。

梅丽莎扔掉了手枪。斯托姆踩了上去，然后放开了梅丽莎。梅丽莎抓着她的喉咙，打了个趔趄。

“我们不能仅仅因为有枪就去杀人。”斯托姆说，“在我看来，我们是在为生命而战。有些界线是不可逾越的，即使你是在为你的生命而战。”

“这听起来像是我在战前会说的话。”梅丽莎看着弗勒，眼里充满了痛苦。

“噢，我见过很多人死去。”斯托姆说。

“显然还不够。”梅丽莎反驳道。

47

弗勒盯着鹞式战斗机旁边少得可怜的食物。在这些耗尽之后，他们将不得不依靠四处搜寻或者与当地人交换来获取食物了。

“我希望我能和你一起去。”斯托姆说。

“我也是。”弗勒说道。事实上，他并不想。这可能是一次没有归途的旅行。他不想让别人去送死，尤其是斯托姆。

佩妮手里拿着一幅画在纸的背面的草图，纸是她在鹞式战斗机里面找到的。这是乌戈的世界的地图。“如果你和梅丽莎确实需要跳伞过去，既能让你们跳伞又不被发现的地方并不多，即使在晚上也是如此。这边有片森林，应该是你们的最佳着陆点。”她指着地图说道。

“弗勒，在杀死彼得·桑多瓦尔，立下功劳之后，你想悄悄行事就很难了。”佩妮继续说道，“桑多瓦尔的副本在这里到处都是，但你会成为他们的头头儿。”

“听起来挺欢乐的。也许我会留下来不走了呢。”

佩妮没理会弗勒的玩笑，继续说道：“不先和你搭话的人，不要理，即使是我也不行。当我们着陆的时候，我会装作完全不认识你。请勿见怪。”

“没问题。”

XXV

车里的CD播放器咆哮着Iron Lives的歌声，彼得踩下油门，加快了速度。此时的车速接近每小时一百英里，但没有守株待兔查超速的警察，所以唯一的风险便是交通事故。

他需要把注意力集中在手头的情况上，但他一直想着哈利。他不知道如何悲伤。他也没有为最初的彼得而感到很悲伤，因为并未体会到真正的死亡——只有感动。哈利也是如此，尽管从最初的哈利来看，他中了枪、承受了痛苦，最后还丢了性命。

彼得撅起屁股，从牛仔裤口袋里掏出手机，拨通了哈利的号码。

“嘿，博士。”

“你怎么样？”彼得问道，竭力不去想他正在和一个陌生人、一个冒牌货通话。他竟然这么想，这是多么讽刺啊！

哈利的副本喘着粗气：“我勉强脱险。太混乱了，还有两个我在走来走去，我不是真的我。真正的我已经死了。”

“你不能这么想。”

“我怎么能不那样想呢？是真的，我不是我，我已经死了。”

“你是你。只是现在有好几个你。试着把注意力集中在你需要做的事情上。”

“我就是这么做的。一个哈利已经和最初的梅丽莎和凯瑟琳一起乘鹞式战斗机走了，所以我们人手不够。嘿，你刚刚走过！你想和自己说几句吗？”

当他拐过一小段弯路的时候，乔治·华盛顿大桥映入眼帘。

“不了。我快到曼哈顿了。代我向他问好。”他挂断电话。他不知道

如果乌戈当真释放了病毒，梅丽莎、凯瑟琳以及哈利的副本能否赶在病毒暴发之前逃脱，也不知道自己能否及时脱身。但是很快一切就可以见分晓了。

出城的车道都堵得水泄不通，而进城的车道上几乎只有彼得一个人。许多人担心纽约很快会再次遭受袭击，尽管它并非什么军事要地。也许有消息传出，被废黜的阿斯彭总统藏在曼哈顿，他们担心厄尔巴将军会为了杀她而轰炸曼哈顿。彼得真希望阿斯彭选的藏身之地能够离他的家近一点儿，他讨厌在这样的紧要关头还离自己的朋友那么远。

他的手机嗡嗡作响，提醒他有短信发过来。

留言上写着：我给你送了一盒巧克力。但未显示发信人。

“噢，不。噢，不。”彼得立即打电话给哈利。

“我刚收到乌戈的短信。他声称他释放了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

“妈的！范围有多广？他有说吗？”

“没有。至少，他正针对你释放病毒。这条短信是发给我的，旨在让我知道我要感染病毒了。你们准备好了吗？”

“差不多了。”哈利说，“再有几分钟。”

“完了之后，放大家出来，让他们自由逃跑、躲藏，越远越好。如果这么做不奏效，希望你们不要被他们抓到。”如果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肆意传播，乌戈一方掌控了大局，彼得确信乌戈不仅会追杀他，还会追杀哈利，可能还有凯瑟琳和梅丽莎。

“我得挂了。我爱你。告诉其他的哈利、凯瑟琳和梅丽莎我也爱他们。”彼得挂断了电话。断开连接。他沿着亨利·哈德逊公园大道一路飞驰，右边是哈德逊河，路经的公园里没有人打篮球，也没有人遛狗或滑旱冰。所有人不是躲在家里看新闻，就是在加利福尼亚、沙特打仗，再或者已经死了。

他驶向三十九街的出口。阿斯彭总统在联合国总部，位于东河沿岸

的四十二街。希望她能让电视小组进去播放出能源供应到位的声明。至于它能否让阿斯彭重掌大权，彼得尚不可知。

一股渴望冷不防地朝他袭来：他希望梅丽莎此时能够陪着他。其中一个梅丽莎。不管哪个都可以。

外面的无数星光炸开。彼得踩下刹车。

* * *

彼得孤零零地待在犹如漆黑太空的黑暗空间里。他觉得排山倒海般压过来的黑暗让他感到窒息。他立刻向四面八方望去，四周都是由墨点组成的巨大而又扭曲的梯子，它们扭成一段一段的，直指向精确的地点，犹如数不尽的基因链，填满了没有星光的黑色虚空。

* * *

他的宝马车砰的一声冲出马路牙子，开到了人行道上。彼得及时刹车才没有撞上大楼。

人们的叫喊声从哈德逊河的方向传来。实际上是尖叫声。彼得想坐在他停在人行道的车里，试图弄清楚他刚才瞥见的东西是什么，但听起来好像有人需要帮助。他下了车，朝尖叫声传来的方向跑去。

奇点。在那一瞬间，他瞥见的无数光点都是奇点，它们被精巧地串在一起。

他经过一栋又一栋高楼大厦的长影，穿过第十一大道，看到第十二大道的一个街区上有一群人，他们都凝视着哈德逊河。

他走近时才发现，哈德逊河往常的深灰绿色不见了，取而代之的则是淡蓝色，与天空完美地融为一体。这一定是错觉。异常的天空反射掩盖了水面……还有远处新泽西海岸原本的色彩。

彼得越走近脚步越慢。人们似乎无缘无故地烦躁不安，并且哈德逊河被淡蓝色的天空取代的错觉越来越强烈。原来霍博肯所在的地方，现在变成了一大团波状浮云。

他走到人群中，人群就聚在离参差不齐的悬崖边缘十几英尺远的地方。第十二大道中央出现了一个仿佛没有尽头的悬崖，远处除了天空什么都没有。

彼得不停地在人群中穿梭，绕过第十二大道上的碎石块，在不落下悬崖的情况下，尽可能地往边缘走。

他看着他所做的一切。然后他转身沿着崖边向右走去，穿过成千上万哭喊着、尖叫着、惊恐万分的人。一路上，他被绊倒了两次。

彼得捡起一块拳头大小的水泥块，用力往崖边扔去。他看着它极速坠落。不可能，因为他正站在曼哈顿的某一片土地上，这片地方并没有往下坠落。无论如何，它都不应该直线坠落的啊。

48

震耳欲聋的音乐声充斥着驾驶舱，让人难以集中注意力。弗勒需要专注。他感到头痛欲裂，试图记起他的副本教给他的所有关于飞行的知识。他要是能在不引起怀疑或者不害死自己和佩妮的情况下安全着陆，那简直就是奇迹。飞行练习的时候，他更放松，再说也没有吵闹、差劲的音乐。

“你能把它关掉吗？很难听啊。”

佩妮关掉音乐。

“谢谢你。”

“不难听啊。”佩妮说。

“难听。”

她把文着鲜艳文身的胳膊抱在胸前：“我碰巧知道，在你被抹去记忆之前，Iron Lives是你最喜欢的乐队之一。”

“那时候我的品味很差。”

弗勒闻到一股难闻的味道，他想会不会是来自那些尸体。才过了三天，尸体就开始发臭了？

“除了我是史上最恶劣的杀人狂之外，关于我你还知道些什么？”

“你很有才华。你用剃刀划开空气，然后便能从切口中拉出上帝。”

真浪漫啊！“但我放出上帝的时候，我不知道会带来什么后果吗？”

佩妮耸耸肩：“梅丽莎说你不知道。伍尔科夫告诉所有人你受不了失败，于是你便释放出了复仇之神。”

如果佩妮所言不假，那他就是个恶魔。当然，佩妮知道的所有信息都源自乌戈·伍尔科夫这个恶棍。

他拿出对讲机。

“你要干什么？”佩妮问道。

“叫梅丽莎。我想知道我为什么会释放出复仇之神。还有无论如何，我都得练练该怎么用这玩意儿。”

梅丽莎很快就回复了。

“我是怎么毁灭世界的？我想知道真相。”

梅丽莎的声音变得异常温柔：“在乌戈释放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之前，我们正试图让世界停战。你没时间了，于是你便那么做了。你是个傲慢的浑蛋，但你不是精神病。远非如此。乌戈才是精神病。”

彼得笑道：“我从没想过我会因为别人骂我是个傲慢的浑蛋而心存感激。”

“嗯，不客气。”

对于梅丽莎，他既羡慕又同情，因为她记得一切事情。

“我做了什么让你那么恨我？”

她啧啧道：“我不恨你。我生你的气。不论过去还是现在，你都是那么冲动。我觉得，如果你记不得自己所犯的错误，就很难从错误中吸取教训。”

“在我铸成大错之前，我们就离婚了。我做了什么？我们为什么要分开？”

梅丽莎激动地回答道：“你骗了我。”

弗勒点点头，然后才想起梅丽莎看不见他。“对不起，我对你撒了谎，即使我不知道我撒了什么谎。”

“你没有太多选择。我花了很长时间才明白你那么做的原因。”

他们离目的地越来越近了。“我能和斯托姆说说话吗？”弗勒不想让斯托姆认为他打电话只是为了和梅丽莎说话。

他听见了梅丽莎哽咽的声音。她的声音变得很低，低得几乎不可闻：“你知道我看到你俩在一起是什么感觉吗？”

她的话使他大吃一惊：“我不知道，梅丽莎。老实说，我不知道。”

“稍等。”

“梅丽莎，等等。”

“嘿。”是斯托姆。

弗勒尽力使自己镇定下来：“我只是想在行动之前听听你的声音。”

“这太奇怪了。我在跟你说话，但你却不在身边。”

“我知道。与此同时，我还驾驶着一架战斗机。乘坐的是一台可以工作的机器。我不确定那里比我们相遇的那个世界更好还是更糟。”

“我也拿不准。”

“整个计划可能会失败。正如梅丽莎所说，跟他们比，我就是个傻瓜。”

“你会成功的。如果不行，就逃跑、藏起来，等我们来接你。”

* * *

乌戈的世界悬浮在他们下方大约一千米远的地方，上面有小型建筑、道路，还有几片森林。

“嗯，我现在就要跟你说再见了，因为一旦舱门打开，我就不能再和你说话了。”佩妮说。

弗勒伸出手，捏了捏佩妮的手：“谢谢你。”

佩妮把鹞式战斗机上的麦克风递给他：“他们会希望你在降落前打电话过去的。”

他按131教给他的步骤使用了语音应答功能。“你好？”弗勒对着麦克风说。

“哪位？”一个恼怒的男声厉声说道。

“我是131。”弗勒很紧张，希望他的副本没有在他们用编号代指自己这件事上骗他，尽管弗勒曾保证，如果他骗他，他会回来砍掉他的脚。

“嗯，不管你是不是英雄，从什么时候起打招呼开始用‘你好’了，131？”

“我很抱歉。自从受伤以后，我就不太像自己了。下去的时候，我撞到了头。我现在比较健忘，还有些定向障碍。”计划的第一步已经完成。不论他何时犯蠢，他都会把这归咎于脑袋受伤。

“别担心。现在你说什么都不会受罚的。天啊，131，你抓到他了。你离开的时候还是个容易上当受骗的无名之辈，归来的时候却成了传奇人物。恭喜你，兄弟！恭喜你！”

“谢谢。”他想叫这个人的名字或者编号，但之前却没想过问真正的131编号到底是什么。

49

当弗勒扛着身穿跳伞服的尸体走下战斗机的舷梯，来到机场跑道时，他感觉双腿发软。他棕褐色的杀手服上沾着尸体伤口上干掉的血块。成百上千的人都在为他鼓掌，其中大约三分之一的人挤在一起，和其他人分开，看起来和他简直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

两名身穿工作服的男子从弗勒手中接过了尸体。第三个人没收了他的手枪，然后搜查了弗勒全身。

满脸堆笑、身穿光鲜制服的乌戈一走上前来，弗勒便认出了他。他们把尸体放到乌戈怀里。伍尔科夫一只手抓住那具血淋淋的尸体，另一只手举到空中。瞬间掌声雷动。他松开尸体，任它滚到停机坪上，在摄影师的围观拍摄下，一脚踩住它的脑袋。

弗勒勉强露出笑脸，竭力不让对乌戈的强烈仇恨显露出来。

伍尔科夫示意佩妮靠近些。摄影师拍照时，她装出一副喜笑颜开的样子。弗勒站在几步远的地方，不知道该怎么办。

“一枪毙命吗？”相机频频闪光，欢呼声此起彼伏，伍尔科夫提高嗓门儿问道。见佩妮没有回答，弗勒意识到伍尔科夫一定是在跟他讲话。

“他受了伤。我跑上前去，近距离打死了他。”

伍尔科夫点点头。“干得漂亮！我相信你的同僚会很乐意为你举办庆功会的。”他对着人群大声说道，“这个恶魔已经死了。”

欢呼声再次响起，弗勒忍不住想看看伍尔科夫从中得到了多少快乐。他的表情扬扬得意，既像个受到爸爸表扬的小男孩，又像刚刚把某个人推下悬崖的流氓。

“怎么处理尸体？”一个耷拉着嘴角的老人问伍尔科夫。

伍尔科夫用他那闪亮的黑皮鞋的鞋尖蹭了蹭尸体，跪下来检查了一下弗勒的跳伞服，然后咕哝着站了起来：“把它放在冰上。等夺回那些岛屿的时候，我们带着它去挨个儿巡展。”

弗勒就听到这些，然后被他的副本们簇拥着带走了。

“你杀了他。我简直不敢相信。”其中一个人说道。

“我也不敢相信。”弗勒瞥了一眼说话的男人袖子上的编号——128。他需要记住谁是谁。

“你这张脸再也不只是桑多瓦尔的脸了，它还属于杀死桑多瓦尔的那个笨蛋。”

“没错！”弗勒试图让自己的语气亢奋一些。

他们鱼贯穿过跑道一端的防风栅栏的大门，经过一片田地，朝一条背阴的街道走去。一辆卡车驶过，弗勒竭力让自己和其他的彼得一样对它视若无睹。这个小镇虽不像奥基德世界上那些干净的地方那么干净，但它比弗勒所见过的其他任何地方都干净。更让人吃惊的是大楼里灯光闪烁，四面八方都有机器的轰鸣声。

他们穿过一片青翠欲滴、异常平坦的草坪，草上的露珠打湿了他的靴子。草坪周围有一圈红砖建筑，接着他们走进其中一栋，下了楼梯之后，依次进入一个巨大的体育馆。光滑地板上的彩色线条组成各种各样的几何图案。

“和你在一起感觉很好，131。”彼得-128说道。

弗勒想问问128要往哪里去，但想了想之后决定还是不问了。他感觉有一只手放到了自己肩上，转过身发现一个光着上身的彼得把他的衬衫递了过来。弗勒接过了那件衬衫，它袖子上的编号是“1”。

“现在它是你的了。”赤膊的彼得严肃地说。

“噢，好，谢谢你。”

赤膊的彼得等着。弗勒脱下身上的衬衫，穿上一号衬衫。

房间里的其他彼得都脱掉了各自的衬衫。这并不是一次令人难忘的表演：每个人都有相同的三四根胸毛，干巴巴的胸肌和瘦得皮包骨的肩膀。似乎没有人注意到他们都比弗勒结实一点儿，营养更好一些。他们互相交换衬衫，先前穿一号衬衫的人穿上二号衬衫，以此类推。

“来吧，”彼得二号说，“让我们把你的东西搬到你的新房间去，这样你就可以睡会儿了。”他招呼三个彼得，他们穿着一百三十几号和一百四十几号的衬衫，吩咐他们把弗勒的东西从他的旧房间搬到他的新房间去。听罢，三个人快速跑开了。

这些编号不仅仅是为了将彼得们区分开来，就像奥基德们戴着的徽章一样，它们还象征着地位。弗勒现在是彼得一号。彼得之王。想要不惹人耳目地溜走或者从边缘上消失——如果真的到了那种地步——恐怕很困难。另外，也许他可以把他刚得到的地位作为一种优势。也许其他一百五十多名彼得会照他说的去做。或者他也许可以凭借他现在的地位再弄一把手枪。

当他们穿过院子来到另一栋红砖建筑——被分成了狭小的宿舍——时，弗勒的房间已经准备好了。他谢过彼得二号，拉下窗帘就睡了。

* * *

弗勒被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惊醒了，随即他的门猛地打开了。

“我们要迟到了。”是彼得二号，后面站着其他人。

弗勒跳下床，穿上衬衫，朝门口走去。

彼得二号用异样的眼光看着他：“对不起。我不是说你连刷牙的时间都没有了。”

“噢，对。”弗勒走进卫生间，关上了门。在此之前，他从来没有刷过牙，但他知道牙刷长什么样子，也大概记得怎么用它刷牙。

跟彼得二号一起在门外等候的还有彼得四号、七号和八号。弗勒竭尽全力装作自己知道要随他们前去的地方。他们走在路中央，穿过一座

桥，桥下有条小溪，向山上走去，沿着一条砖砌的人行道走到一栋四层大楼的侧门。

彼得们把他领进了一间半圆形的教室，里面摆满了嵌入式的桌椅，教室前面有一个大屏幕。他们坐在前排，一个驼背老太太在教室前面摆弄着技术设备。

过了一会儿，那个老太太开始说话，或者更确切地说，开始讲课。大家似乎都明白她讲的是什么。弗勒却一个字也听不懂。

“速度是L除以T，加上或减去Δ除以T。在这里做的是准确地测量速度，但在测量之前你们要……”

所有人都在记录数字。他没再继续听下去，而是试图猜测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们为什么要给彼得们上课呢？假设这些人一开始和弗勒一样对此一窍不通，如果他们能听懂老师所讲的内容，那么他们一定是学习了一段时间的。

“……但你可以把它简单地想象成一个有无数个数轴的向量空间……”

弗勒闭上眼睛，在心里重复着这句话，直到它烂熟于心。梅丽莎可能知道这是什么，尽管原本的计划是为了尽可能降低暴露的风险，弗勒在准备好会合之后才可以联系他的同伴。

* * *

下课后，彼得二号建议他们去远足，然后互相认识一下。他们自“重生日”起就这么生活，而到了现在，他们却对彼此知之甚少，弗勒对此感到无比惊讶。但是他很乐意做一些有助于他适应环境的事情，也许还会帮助他找到最近的边缘。

彼得二号突然向右转时，他们差点儿撞到一起。弗勒调整了一下步伐，发现树林里有一条狭窄的小道。

又走了十几步之后，路不见了。“个位数编号的兄弟们想知道你是否会调整今后的行动策略。”彼得二号说道。

行动策略？“没有。没有什么大的变化。”他咕哝道。

彼得二号抓住他的肩膀：“我很感谢你的信任。”他们列成一排，踩着三块扁平的石块，穿过了一条浅浅的小溪。“你去执行任务时，十七和他的手下铆足了劲儿一直游说，要求采取更激进的行动。”他看着弗勒，“他们说应该以我们的强势地位进行谈判，在他们看来，这意味着不得到让步就拒不服从命令。这样风险太高了，是在自杀。”

“嗯……”弗勒试图不做回应。他们对此感到不悦。他们当然会不高兴。一群彼得被当成狗屎一样对待，怎么可能会高兴呢？这是个好消息。

一个计划渐渐在弗勒的脑海中成形。彼得十七和他的手下都跃跃欲试，准备采取果断行动？弗勒必须更好地了解他们。作为彼得一号，也许他可以在他的兄弟们之间扇起怒火。

XXVI

没有人打扰他，甚至没有人看见他一边沿着奢华大楼二十一层的走廊漫步，一边踹着门。

他来到一扇门前，里面似乎没有灯光。他敲了敲门，然后在外面等待。

见没人回应，他便使劲敲门。

他用蛮力踹了十几下才破门而入，但没有人前来查看如此喧闹的声音是怎么回事。如果有的话，彼得就会亮明身份，并告诉来者拿到望远镜对他来说有多么重要。

就这样，他走了进去，大喊一声确认屋子里面没有人，然后发现了放在窗边的望远镜。彼得在它旁边的凳子上坐下，盯着目镜，扫视着无边无际的天空，直到看到他要找的东西。它很高，所以他只看到了它的底部。

他扫视低空，又发现了一个。这次他看到了顶部。那是一个街区——有低矮的平房、草坪、游泳池、城郊街道，边缘参差不齐，破烂不堪，就好像是被一辆大型挖掘机从地上挖出来的，或者像野草一样被猛拽出来的一样。

冰箱里有六罐啤酒，虽然不冰了，但依然很凉。他拿出一罐，拧下盖子，一口气喝掉一半。

他做了什么？那么多人死去。数十亿人都因他而死。他喝干剩下的啤酒，又开了一罐。他边喝边想知道这间公寓的窗户是否防碎，他是否能将一把椅子扔出窗外，然后随它一跃而下。

鉴于彼得所知道的物理定律，这种情况是不可能的：大块的地壳不能悬浮在天空中，地壳上的人也不可能活下去。唯一合理的解释是奇点完全重塑了他们的世界，赋予它新的特性。从理论上来讲，奇点可以创

造宇宙，所以一切皆有可能。

彼得回到窗边，向窗外望去。夜幕即将降临，天空从蓝色变成了灰白色。

重力仍然作用于较小的物体，所以它定能作用于悬在空中的大块岛屿。那么按照他的假设，一定有将这些岛屿停留在高处的其他力量。难道是来自太空的引力？

这块曼哈顿让他想起了悬在两股力量之间的奇点。另一种可能性是排斥力。彼得举起双手，将其贴到自己的嘴唇上，想象着上百万个小岛因为互相排斥而被锁在一起。在亚原子层面上，这种情况司空见惯，因为泡利不相容原理：任何两个性质相同的电子相互排斥。如果这些量子性质应用到宏观物体上，或者这些大块土地具备让它们互相排斥的相同电荷，那么彼得窗外的世界就可能存在。

他喝干最后一口啤酒，把瓶子扔到一尘不染的象牙色地毯上。他脑袋昏沉，一边担忧着朋友的安危，一边走向冰箱又拿了一罐啤酒。

在这座没有电力、资源又有限的岛上，对于生活在上面的上百万人来说，明天会是什么样子呢？

50

弗勒假装全神贯注地吃着午餐——在某种程度上，他是在全神贯注地吃着午餐，因为意大利面和番茄酱实在是太好吃了——同时竖着耳朵偷听邻桌的谈话。

“什么都不会变，”彼得十一说，“在他们眼里，我们还是一样的不堪。”

“一号？一号？”

弗勒突然想起那是他的名字。有人至少叫了六遍。彼得二十六站在远处，好像不敢走近。“对不起，不太适应这个新名字。我还想着别人叫我131呢。”

彼得二十六微微一笑，点了点头：“防卫部想见见你。”

“噢，好啊，防卫部是谁？”如果他要打脑袋受伤的幌子，那现在正是时候，但如果能避免的话，还是会尽量避免这么做。这可能会引起怀疑，特别是他古怪的举止越来越多的时候。“十七？”

彼得十七抬起头，手中的叉子悬在盘子上方。

“和我一起去见防卫部？”

“好啊。”彼得十七急切地站起身。

弗勒示意他“你先请”，跟着他便出去了。

“我要你跟我一起是因为我想和你谈谈今后的行动策略。”

彼得十七瞥了他一眼：“你知道的，无论你作何决定，我都支持你。”

“这点我不怀疑。但我知道你有你自己的想法，我想听你讲讲。我

在想或许我们需要一个更大胆的计划。”

彼得十七一一说出了他的想法，毫不避讳地流露出他对在乌戈治下他们低微地位的不满。他争辩说，乌戈留着他们是出于他对桑多瓦尔的仇恨，而且会继续这样做，然而他们是这座岛上最聪明、最能干的人，不应该任由别人视他们为败类。

两人沿着砖砌人行道行走的时候，他滔滔不绝地讲着话，语速很快，话语中满含激情，可能他认为这是他直接向要人说出自己观点的唯一机会。

要是他知道他要面见的人是谁就好了。

当一群衣着整洁的人朝他们走来的时候，彼得十七领着弗勒走到街上，唯恐避之不及。弗勒一直等到他们听不见的时候才问彼得十七，有没有可能除掉乌戈。

十七瞪大眼睛：“不要开那样的玩笑！”

“我是认真的。”

“他们会把我们大卸八块，然后一块一块地扔下边缘的。”

“如果我们不留下来等着被大卸八块呢？如果我们劫持一架鹞式战斗机呢？痛恨我们的是乌戈，如果他死了，剩下的人还会浪费时间追逐我们吗？”

彼得十七望着路面：“我得花点时间好好考虑考虑你的建议。我不想失礼，但是讨论这件事让我感到紧张。”他看上去不只是紧张——他看上去万分惊恐。

“那好，我们下次再谈。”

弗勒仰望着天空，想起了奥基德的世界，那个被翻了个底朝天的世界。那个始作俑者，那个害得全世界四分五裂的东西，是他发明的。如果他这么有能耐，那么他就能找到杀死乌戈的方法。一旦乌戈死了，他就可以和斯托姆重逢了。他们会想出办法帮助人类。他会驾着满载食

物、药物以及能量的鹞式战斗机回到黛西和其他同伴身边。那将是一个多么令人神往的景象啊！弗勒想象着黛西和奥基德看到他走下鹞式战斗机时的表情，脸上不由自主地绽开笑容。

彼得十七领着他走在马路上，两旁是矮而宽的大房子，房子四周是停车场。天气温暖，和煦的阳光洒在弗勒的头上。他们默不作声地走着，彼得十七大概是在琢磨弗勒的提议。

他们经过一块广告牌：上面是乌戈的巨幅头像，他的脸上露出一种谦卑的、近乎卖弄风情的微笑。彼得十七领着弗勒穿过一扇门。当他们经过时，一个身穿迷彩服的守卫向他们点头致意。

大门之外的几十座建筑，既有摇摇欲坠的破旧工厂式建筑，又有在旧址用闪亮的新建材以及一些崭新的玻璃和钢架修葺过的建筑。彼得想问彼得十七究竟谁是防卫部，但这样一来就显得他过于无知了。

彼得十七领着他走进翻修过的建筑中最气派的一幢，经过一个由两名神情严肃的军人看守的检查站，穿过一条走廊，走下楼梯，又经过一扇沉重的门，进入一个大房间。房间里摆满了各种各样的科技产品，所有的东西都亮着光，在运行中。在远处，有一个独立的、带着厚厚的窗户的钢质小房间。

几十个人都已就位，包括两个彼得，一个的袖子上写着“B”，另一个的则写着“E”。他们并排坐着，都戴着护目镜，在认真工作。他们戴着手套的手指一会儿轻敲着键盘，一会儿在空气中挥舞，仿佛那里有弗勒看不到的东西似的。

“过去吧，”彼得B头也不抬便说道，“去看看它。你知道你想看的。”

彼得十七向钢质小房间走去：“我知道我想看。”弗勒跟在他身后，目光越过彼得十七的肩膀，落到一个漆黑的球上。看到的景象让他失去了一些勇气。这个球体恐怕是他见过的最黑的球了——比他和斯托姆逃离那些手持刀斧的人时，跌跌撞撞经过的隧道还要黑。

他立刻就知道它是什么了。

防卫，这意味着自卫，但有时带有军事色彩，意味着存放武器的地方。

他们回来的时候，彼得B看着彼得十七袖子上的编号，说道：“在外面等着。”彼得十七一句话不说转身就走了。显然，在彼得等级制度中，字母胜过数字。

彼得B看着弗勒：“恭喜你。”

“谢谢你。”

“现在，既然你是新的老大，那听着。”

“好的。”

彼得B狐疑地看着他，仿佛他的回答中带有一丝反讽：“你得让你的人规矩些。我们知道他们对所有的功课都不满意。我们听到了抱怨。让他们积极起来。我们得到了奇点并不意味着他们可以松懈。我们用到他们的地方多得是。”

“我明白了。”这是有一定道理的：如果你拥有了创造出某样东西的人的副本，把他知道的知识教给他们，那么他们也能创造出同样的东西。

“你们有几个人抱怨得太过火了，而那个家伙，”彼得B指着门说，“十七，做得最过分。如果他和其他像他一样的人不安定下来，那我就一不做，二不休除掉他们。”

弗勒点了点头，试图表现出十分担忧彼得十七有不端举动的样子。

“我没跟你开玩笑，”彼得B继续说道，“我们有全世界所有的B-病毒，我可不怕使用它。”

“我信你。”弗勒认真地说道，“我会尽我所能让他们安定下来。”

彼得B看起来很满意。他继续说了下去，简要地向弗勒介绍了新职位的单调乏味的方方面面。成为渣滓之王并没有看上去那么光鲜亮丽。

51

一只瓶子从弗勒屋里的小储藏室后面探出头来，引起了他的注意。他把盒子和罐子拨到一边，抽出一个棕色长方形的玻璃瓶，上面有黑色的标签和白色的字母。显然是一瓶烈酒。弗勒以前只见过几只，但他还是有意识地记下了它们的样子。

他拧开瓶盖，闻了闻，品味着那辛辣刺鼻的气味，同时默默地感谢着真正的131的远见卓识。他喝了一口，但只是一小口。这是值得细细品味的东西。他喉咙里的灼烧感使他回想起上次喝酒时的情景。在打猎寻找食物的时候，他和菲什在一栋五六十层的公寓楼里发现了半瓶透明的液体，它藏在一个房间——一眼就可以看出房间的主人是个少年——的床底下。这一发现让他们激动得肾上腺素飙升，爬完最后的十层楼来到了楼顶。他们在楼顶轮流喝酒直到瓶子里的酒一滴不剩，然后像白痴一样又叫又跳，直到睡着。

弗勒又喝了一大口。和菲什在一起的那天晚上，酒前所未有地带走了他所有的疑虑和恐惧。弗勒希望今晚也能如此。

不过，他越喝越觉得悲伤、孤独。斯内克贝特的面孔在他眼前挥之不去，他眼神茫然，他的头发在风中飞扬。弗勒拿出藏在靴子里的细长的通讯器，把它翻过来。他现在可以跨越遥远的距离，联系到斯托姆了，尽管她们一致认为，在他准备好离开之前联系她们不是个好主意。

弗勒又喝了一口，然后从靴子里抽出他与斯托姆的合影。在他看来，照片里的女人永远都是斯托姆。他想起了梅丽莎说的话，看到他们在一起让她很伤心。他纳闷儿如果他先见到的是梅丽莎，他是否会爱上她。这种情况太复杂了，他能做的就是跟随他的心，而他的心告诉他：他爱的人是斯托姆。

弗勒按下对讲机中央的按钮，然后把它放到耳边。

“嘿，”梅丽莎说，“怎么了？”有趣的是，他怎么能从短短几句话就分辨出对方是梅丽莎呢？

“没什么，真的。他们教我们物理，还有我现在是彼得的头头儿了。”

“你醉了？”

他举起瓶子，端详着瓶中剩下的酒：“还远着呢。”

“见到乌戈了吗？”

“见过了。他就是个马屁精。”

梅丽莎突然大笑起来。

“我能和斯托姆说说话吗？”

对方一阵沉默。“这就是你打电话来的原因？你喝醉了，然后想起了你女朋友？”

又一阵沉默。

“弗勒？”斯托姆说。

弗勒高兴地笑了。是的，他喝醉了，并且感觉很好。“我必须打电话告诉你：我爱你。”他又喝了一口酒，有一些酒从他的嘴角溅了出来，溅在配给131的棕色毯子上。

他抬起头，发现彼得二号站在门口，手扶在门把手上。“你疯了吗？”

“我得挂了。”弗勒放下了对讲机。

彼得二号把他从床上拽下来，一路拖出走廊，来到漆黑的院子里：“你的脑袋到底伤得有多严重？严重到忘了有摄像头吗？”

“什么？”弗勒的嘴又钝又笨，话都说不囫囵了。

彼得二号怒视着他。“你在外面到底发生了什么？”他把手贴到弗勒的前额上，“听着，如果你和一个女人发生了什么的话，那是你的事。

但你刚刚当着伍尔科夫的面说了出来。不管你是不是彼得一号，他们都会因此而追杀你的。”

彼得二号以为弗勒在和他的秘密情人说话。但是，这里有监控摄像头？伍尔科夫的人一直在监视他？弗勒试图回想他和梅丽莎与斯托姆说过的话。他说了什么会泄露自己身份的话吗？

他什么也想不起来了。他骂伍尔科夫是个马屁精，告诉斯托姆他爱她，但他没有叫梅丽莎的名字……

一阵犹如寒冰般的惧意袭上了他的心头。

照片！他把他和梅丽莎的合影拿出来了。

他死定了。他们可能已经在路上了。他的朋友恐怕永远无法及时赶到帮他了。

彼得二号眯起眼睛：“你是故意的，是吗？你的记忆不可能变得那么糟糕。你这么做是为了逼我们采取行动。”

弗勒狂跳的脉搏慢了下来。他竭尽所能让自己平静地看着彼得二号：“没错。”

彼得二号惊奇地摇摇头，低声说：“你这个疯狂的浑蛋。”

“必须得有人叫醒我们。我们下半辈子不能低着头做人，不能跳进阴沟任人踩踏。我宁愿死也不愿这么活着。”

彼得二号用近乎敬畏的眼光打量着他：“你杀死桑多瓦尔不是靠运气。你是一个领导者，一个真正的领袖。”他点了点头，“一号，我愿意为一线生机冒死一战。告诉我你想做的事情。”

这就是问题所在。一百五十名手无寸铁的彼得无法组建一支军队。一旦彼得们知道了弗勒的真实身份，弗勒就是孤军奋战了。他所能做的就是带乌戈走，尽管这么做似乎不太可能。弗勒不死，乌戈是不会露面的。

彼得二号等待着弗勒的命令。

“我要去防卫部。你能给我弄把枪吗？”或许他可以逼着某人用奇点杀死乌戈。

“跟我来。”彼得二号带着弗勒从校园慢跑到一条小街，停在一幢小白屋前。“在这儿等着。”彼得二号顿了顿，又说道，“有女朋友的可不止你一人。”

彼得二号似乎进去了很长一段时间。但这可能是因为弗勒痛苦地意识到随着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离他被发现也更近一步。终于，彼得二号从小白屋里出来了，他紧紧地靠着弗勒，掀起T恤，把手枪别进腰带。

“试着说服他们起来反抗，”弗勒说，“乌戈这边我来负责。”他转身要走的时候又灵机一闪，“等等。”

彼得二号转过身来。

“能把你的衬衫给我吗？”

彼得二号脱下衬衫，把它交给弗勒，然后伸手接过弗勒的衬衫。

“或许应该把这件衬衫扔进灌木丛里。说不定还能伪装成一个目标。”

彼得二号摇了摇头，穿上了弗勒的衬衫：“这样才可能会为你争取些时间。”

弗勒拍了拍彼得二号的肩膀，感觉糟透了。如果彼得二号能够幸存下来，他会痛恨自己被人耍着去帮助恶棍彼得·桑多瓦尔。他永远也不会明白，弗勒对彼得·桑多瓦尔的了解并不会比他多。

弗勒边向防卫部跑去，边呼叫他的朋友。回应他的是斯托姆。

“一切都完了。”他跳过校园边上的一面矮石墙。横穿人行道的时候，他差点儿撞上一对年轻夫妇。“对不起。”他扭头大喊道，然后穿过大街对着对讲机说：“如果在两个小时内没有我的消息，就尽管跳下去，看看你们能在这个世界下面找到什么。不要再浪费时间了。”

“不。我们会去接你的。”她强忍着抽泣。

“太迟了。”弗勒努力控制着自己的情绪。他需要呼吸空气才能跑下去。他的肺火辣辣地疼，双腿发软，肩上的伤口也因冲撞而隐隐作痛。身体里残存的酒精让弗勒觉得自己似乎在倾斜的人行道上奔跑。他跑到一条林荫道上，“从一开始就不太可能。至少你们几个是安全的。”当然，一旦弗勒死了，乌戈必定不会再费功夫去追其他人了。

远处传来一架直升机的轰鸣声。弗勒躲在一棵树下，倚靠着粗糙的树枝站稳身体。

“我不该让你走的。我应该说服你放弃这个计划的。”

“我们都会死的，”他气喘吁吁地说，“你们是斗不过一个可以颠覆世界的人的。”直升机的轰鸣声渐渐消失了。弗勒继续奔跑。迎面走来四对男女，都穿着整洁的西装，在弗勒靠近他们的时候停下了脚步。弗勒拐进街道上，绕过了他们。

“慢点儿，彼得。”弗勒走过时，其中一个男人喊道。

“我得挂了。”边打电话边跑太困难了，“我爱你，斯托姆。希望能有一个不同的结局。”

“别放弃，弗勒，”斯托姆喊道，“你听起来似乎要放弃了。”

弗勒爬上两幢楼之间的楼梯井，从一个老太太身边挤过去，说了声“对不起”之后才继续前进。“我只是现实一点儿。你明明知道那不是我想要的答复。”

“我也爱你，”斯托姆对着电话喊道，“所以你不能放弃。找到出路。从这个该死的世界上跳下来，找到出路。”

“这是真的。”不过，他很幸运。他现在不觉得幸运了。“我得挂了。对不起，我是在逃命。”

“跑快点儿，弗勒！”斯托姆说完挂掉了电话。

他的腿越走越沉。他感到头晕恶心，紧紧抓住栏杆，就像他差点儿撞倒的老妇人一样。

听到远处传来枪声，他转过身来。彼得二号一定说服了众多彼得加入他。弗勒不知道他是否还穿着一号的衬衫。

来到通往防卫部的道路时，弗勒一头撞上了列队迎面走来的一个排的士兵。士兵们大声呼喊，纷纷拿枪指着弗勒。

他举起双手。“别紧张，咱们是一伙儿的。我正要去防卫部……”他结结巴巴地说着，不知道彼得二号会去防卫部做什么，“去支援。去沟通。那些彼得都拿着枪，我不知道他们是疯了，还是怎么了。”

在弗勒絮絮叨叨地解释的时候，排长挥手示意自己的士兵继续前进。

“祝你好运。”弗勒喊道。他轻快而又庄重地前行，直到树叶挡住了彼此的视线，谁也看不见谁时，才又撒腿跑起来。

他想到了门口全副武装的警卫和里面检查站的士兵。他不打算靠嘴上功夫来骗过他们。有人会用无线电核查他的来历，即使他说的话十分令人信服。

前面路上的动静引起了他的注意。更多的士兵。弗勒四处寻找藏身之处。一条高高的网格围栏沿着路的一侧延伸。街对面，一座矮而宽的混凝土建筑坐落在成堆成堆的碎石和沙砾之间。推土机、装载机、压路机等大型黄色机器排成排停在停车场后面。他穿过齐腰高的杂草，跑向混凝土建筑。

他在里面发现了一间办公室。里面有一张桌子、一把被打翻的转椅、一面破碎的电脑屏幕，一个角落里放着一袋子高尔夫球杆，还有一面墙上挂着高尔夫球的照片。弗勒从裤子里拔出枪，靠墙坐在门口的一边。从远处传来的枪声已经平息了。或许所有起来反抗的彼得都死了。梅丽莎说过这个计划只会导致更多的死亡，她说得对。彼得们只是身陷困境的人，仅此而已，他们不应该死。

路上士兵们的脚步声渐渐变弱。弗勒从门口往外张望。聚光灯划过

天空，之后便消失了。

他需要行动起来。他穿过杂草，迂回着来到破旧建筑后面，越过低矮的栅栏，行进的时候与道路保持平行，时不时地瞄一眼另一边高高的栅栏，栅栏顶端布满了带刺的铁丝圈。他要么想办法越过或者穿过栅栏，要么一个人、一把枪硬闯过院子大门。

他突然想到，他还不知道自己有多少发子弹。他停了下来，跪在齐膝高的枯草里，按斯内克贝特教他的那样拉开弹匣。弹匣装得满满的。至少，这一点对他来说十分有利。

弗勒沿路而下。听到声音后，立刻趴倒在地。

“检查一下那些建筑。”弗勒立刻就认出了那个声音，因为它是他自己的声音，“五十六，你听到我说的话了吗？我希望大约每隔两百米就能看到有一个人在站岗。”

“对不起。”五十六说。

弗勒听到左边有脚步声，有人嗖嗖地穿行在草丛中。他敛声屏气，一动不动地趴着，这时，在十几步远的地方，一个声音喊道：“安全！”

“好，我们走。”

彼得们继续往前走时，弗勒微微抬起头。有三十个彼得朝远处走去，彼得一号——先前的彼得二号——带头走在前面。彼得五十六在彼得左侧四五十米远的地方，他站在路中间，腰间挂着一把手枪。

弗勒彻底搞砸了。现在他连路都过不去，更不用说去防卫部了。

弗勒的目光落在路边的排水管上，它在路底下消失了。

有了！他的脑海里响起了斯内克贝特的声音。他几乎能看见斯内克贝特蹲在他旁边，问道：你想过你在封闭的空间里会怎样吗？

弗勒看着漆黑的排水管内部。老实说，他不知道自己在封闭的空间里会怎样。他在草地上匍匐前进，一直爬到洞口，然后双臂放在身前，扭动身体爬进排水管。那条受了伤的肩膀疼得仿佛要尖叫起来。

里面的气味闻起来介于沼泽和茅房之间。身下厚重黏稠的东西涌进弗勒的领口。

用肩膀爬行让弗勒觉得非常痛苦。他尽可能用脚，用脚趾蹬着管道两侧推动身体，然后再用肘部支撑着前行。

天很快就黑了。他不禁想，他和上面那条路之间到底隔着多少泥土，还有，如果这条管道一直下沉，进入地下排水系统的话该怎么办？他退无可退——这条管道太狭窄了。

肩膀上的疼痛让弗勒觉得两眼昏花。他眨了眨眼睛，弄掉泪水和汗水，眯起眼睛望向前方的黑暗，意识到自己能看到一个暗淡的灰色光圈。他备受鼓舞，双脚胡乱蹬着排水管道继续前进，连胳膊肘都磨破了。

光圈越来越大，但没有变亮多少。弗勒抬起头，透过金属格栅的垂直缝隙，弗勒看见他经过的这条管道通向另一条垂直管道——它更粗更大，侧面有一个梯子。

他伸手抓住格栅，试图把它推开。金属格栅咯咯直响，但仍旧岿然不动。

“靠！”弗勒的心剧烈地跳动着。

坚持下去！斯内克贝特的声音又响了起来。他想象着斯内克贝特拖着他的残躯直到抵达管道顶端，在腰间摸索了一会儿，然后拽出一把枪。

弗勒无法用他那条受了伤的胳膊支撑住自己，也无法用它拔枪，所以他仰面躺进淤泥里，然后拔出腰间的手枪。

弗勒意识到子弹很有可能会反弹到他的脸上，于是他把枪口瞄准底部的铰链，闭上眼睛，开了枪。

尽管弗勒做好了准备，然而在听到震耳欲聋的枪声之后，他尖叫起来，犹如一只受惊的小狗。铰链被打碎了。他又朝另一个铰链开了一

枪，随即伸手拉开格栅，希望自己所在的地方离地面足够远，没人听到枪声。

他来到地面，前方是一栋黑魆魆的混凝土巨型建筑。

摸清方向之后，弗勒躲到可以看到防卫部的地方。那里灯火通明，透过玻璃门，弗勒可以看到重兵把守的检查站。他们会查看他的二号衬衫。他刮掉衬衫上的污渍，用它模糊了肩膀两边的数字“2”。

弗勒喘了几口粗气：“你能做到的。”

他优哉游哉地走过空地，推开前门。

“我们抓到他了。”他喊道，激动得上气不接下气。

房间里有三个人——两男一女，都穿着迷彩服，放下了突击步枪，一脸轻松。

“他在哪里？”女人上下打量着弗勒，“看来他打了一架。”

弗勒微笑着走到三人面前。他举起枪不停地射击，直到把他们全部打死才作罢。

当他原路返回控制室的时候，他竭力保持冷静。他告诉自己：如果他们抓住了机会，他们会开枪打死他，然后兴高采烈地用绳子拖着他游街示众。

当他走到那扇厚重门前时，他又停了下来，试图让自己平静下来。上次他在控制中心的时候没有人带武器，但这次他们知道弗勒可能会来，一定会有所戒备的。

弗勒这次很难像之前那样带着灿烂的笑容进去了，不过他竭尽全力让自己笑出来。

“我们抓到他了。”他冲进去，大喊道。

房间里的所有人都抬起头来，包括两个彼得：彼得A、彼得C。

房间里似乎只有一个持枪的人——一个士兵望着一个女人肩膀上方的大屏幕，他的突击步枪靠在旁边的桌子上。弗勒走过去，把步枪从桌子旁丢开。

那个士兵仿佛被吓醒了一般猛地一跳。他冲向弗勒，弗勒后退一步，朝士兵的胸膛开了枪。

他注视着那扇大铁门。它厚约十五厘米，显然是想把不怀好意之人拒之门外。除非这类人碰巧有火箭炮，否则很难攻破。如果里面只有几个人，那么事情就会简单得多。

他背对着门，向彼得们挥舞着手枪："你们谁知道如何使用武器？"

彼得A对弗勒撇了撇嘴："去死吧，桑多瓦尔。"

弗勒瞄准彼得A的大腿："要么回答问题，要么我朝你开枪。你知道我是不会犹豫的。"

彼得A看向他的眼神中充满了轻蔑，以及赤裸裸的仇恨，弗勒见状不得不忍住往后退的冲动。

弗勒举起手枪，指着彼得A的前额："数到三，你若不配合，就死路一条。"

彼得C对弗勒翻了个白眼："这不是理论物理学，桑多瓦尔。你需要的是我。"

弗勒瞥了他一眼："很好。你们两个留下。其他人，出去。"

"我说，所有人都出去。"弗勒咆哮道，把枪对准了那个没有武器的士兵。

房间里再也没有阻碍了。弗勒目不转睛地盯着两个彼得，用力关上那扇沉重的门，拴上巨型的钢质门闩。

"我猜你和我一样，都不喜欢乌戈·伍尔科夫。"弗勒对彼得C说道。

彼得C向后靠在他的转椅上："不要试图寻找和我的共同点，桑多瓦

尔。直接告诉我你想要什么，然后由我来决定是做还是被一枪打死。”

“我要你杀了伍尔科夫。”

彼得C摇了摇头：“这是军事中心，我们经手的是大规模杀伤性武器，但我不能隔空杀人啊。我现在都不知道伍尔科夫身在何方。我只知道他在那扇门外。”

弗勒用力捶打着桌面，几近失去理智：“我要他死。我该怎么做？”他对这个地方一无所知，也不指望这里的彼得能帮上什么忙。他甚至不知道奇点能做什么，至于其他的武器，他唯一知道的就是——

“上次我在这里的时候，你的同事彼得B先生威胁说要对彼得十七使用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

彼得C又摇了摇头。“除非你能把伍尔科夫带到这个房间，让我给他注射病毒，否则B-病毒对你毫无帮助。”他耸耸肩，“我可以释放它，但几个小时后我们都会失忆。”他指着那扇门，“我是说所有人。那是扇厚重的门，但房间不是完全密闭的。抹去伍尔科夫记忆的同时，也会抹去你自己的记忆。”

弗勒靠在桌子上。抹去自己的记忆？一想到要重新经历一遍“重生日”，弗勒就想放声尖叫。他会忘记斯内克贝特，忘记斯托姆。他不想再重新开始，犹如一个空杯子，一个迷了路、不知所措的小男孩。

不过，他还有别的选择吗？待在这里直到他渴死？

“该死！按下重置键。”弗勒说道。

“等等，”彼得C说道，“你是在开玩笑吧？你不会真想……”

“做吧。”

彼得C端详着弗勒。

“只有这样，你和其他彼得才可以永远平等。我们可以变得一样无知。”

彼得C冷冷地笑道：“我可不想那样。”

弗勒怀疑事情并没有那么简单。“是因为你太恨我了，即使这样会让我和乌戈都痛苦，也不愿意成全我吗？”

彼得C向后靠了靠，从控制台下面抽出一个袋子。弗勒一把从他手中夺了过去。

“这是我的午餐，”彼得C说，“我饿了。”

弗勒看了看里面，然后把它递了回去。彼得C拿出一个鸡蛋，在桌子上磕碎，接着开始剥皮。“在这一点上，我对你俩的恨差不多是一样的。”他看着彼得A说，“你说我说得对吗？”

彼得A摆了摆手：“对桑多瓦尔的恨还是多一点。”

“那让我们都回到石器时代吧。”

彼得C咬了一口鸡蛋。

“你的记忆被抹去了吗？”弗勒问。

彼得C摇了摇头：“我是那个被抹去了记忆的彼得的副本。”

“然后你记得被抹去记忆后再醒来有多可怕。”弗勒耸耸肩，“我要求你把这件事加在乌戈和我身上。”

彼得C吃完了鸡蛋：“还有我自己。”

“如果你再浪费时间，”弗勒尽力模仿着斯内克贝特的口吻，“你可以用我留给你的那根手指去做这件事。”他把步枪挂到肩上，完好无损的那只手依然握着手枪。他把脚撑在椅子上，取出放在小腿肚的斯内克贝特的小刀。

手持小刀的弗勒离得那么近，彼得C似乎被最后一点儿鸡蛋噎到了。

控制台嗡嗡作响。彼得A检查了一下：“是伍尔科夫。”他轻敲一个

按键，伍尔科夫出现在墙上的屏幕上：“你觉得你非常聪明，是吗？”

“显然我是世上最聪明的人。”弗勒瞥了彼得们一眼，“不过我想现在我们打平了。”

伍尔科夫靠向屏幕。“‘显然’我确实让你感染了病毒。直到找到你画的地图我才意识到。”

“我感染了病毒，但是它并没有阻止我。”

伍尔科夫双臂交叉：“那你现在打算怎么办呢，天才先生？”

“我正在想办法。”

伍尔科夫哼了一声：“我可以从外面闩上门，让你烂在里面。实际上，我正要这么做。”

弗勒指了指彼得A和彼得C：“我有人质。无辜的人。”伍尔科夫会怎么回应，他了然于心。

“无辜的人。”伍尔科夫不屑地挥了挥手，“他们是你，连细胞都一样。我期待着有一天，我能让每个你排成一排站在行刑队面前，但现在，三个就够了。”

弗勒忍不住露出了一丝微笑，任由他的伙伴细细咀嚼那一小块鸡蛋。

“既然你擅自抹去了我的记忆，不介意帮我恢复一下吧？我知道你杀了原来的我。我们争执的起因是什么呢？”

乌戈伸开双臂，把脸凑近显示器：“你杀了我的妻子。”

弗勒已经厌倦了别人说“重生日”之前的他是个冷血杀手。他知道自己是谁，人们不会因为被抹去了记忆而改变。对此，他一天比一天清楚。“你是说我用枪、刀或是别的什么东西杀了她？”

“要是真这样还好些。”乌戈的怒火一点点高涨，“你真是个白痴。你以最坏的眼光对待活着的每个人，你现在依然如此，所到之处哀鸿遍

野，世界满目疮痍。我能说的就这些了。”

乌戈的脸消失了。

弗勒转向彼得C：“你还是更恨我一点儿吗？”

彼得C举起了手：“省省力气吧，我来做。”

“你需要帮助吗？”彼得A说。

“不，我已经有帮手了。”彼得C抬头看着弗勒，“彼得·桑多瓦尔和我将终结他造成的一切。”他耸耸肩，“谁知道呢，也许在此之后我们都会遇到好女孩，在詹姆斯敦路边安顿下来，抚养孩子。无论怎样，都要比现在更好。”他俯身望着控制台。弗勒看着他的手在空中扫来扫去，手指轻轻敲打着什么。

彼得C的额头上冒出一丝汗水，脸上的微笑渐渐褪去，取而代之的则是紧张，也许是恐惧。终于，他转过身来面对着弗勒。

“再有一步就能释放出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了。一旦释放出去，就无法收回了。还要继续吗，桑多瓦尔？”

“动手吧。我叫弗勒。别再叫我桑多瓦尔了。我们都不是桑多瓦尔。”

彼得C转身回到控制台，在空中轻点了一下。他站起身，走到房间的另一头，凝视着奇点。

“你说要花几个小时？”弗勒问。

“十六到二十个小时，”彼得C在房间的另一头说道，“空气到处都是，我们现在的一切会同时归零的。”

无论这意味着什么。

“我能提个建议吗？”彼得C问道，“如果我是你们两个，我会离那扇门远远的。”

弗勒看了看门，又看了看彼得C：“为什么？”

正向屋子后方走去的彼得A先生回答道：“乌戈不会满足于让你活活饿死的。他会想尽办法打开那扇门。”

XXVII

彼得猛然惊醒。他梦见一个大洞在床底下张开，他通过它一路坠落到地核。清醒之后，他发觉现实跟梦境一样光怪陆离。

他在水池下找到一支崭新的牙刷，刷牙的时候用的是粉色柠檬汽水而不是水。

他用望远镜观察楼下的街道。大多数过路人在搬运东西，或者推着手推车。彼得丝毫不想冲出去加入他们，尽管他意识到自己若不抓紧时间搜集食物、水以及武器，那么他活下去的概率就会一点点降低。他不害怕，此时此刻，他的内心已经完全被罪恶感占据了。

以这座岛上现有的材料，他无法造出一台新的复制器，因此也就没有机会获得另一个奇点。即使他有一个奇点，要精通它并用它来修复世界的可能性似乎也微乎其微。或许他应该找到阿斯彭总统，告诉她他虽然解决不了任何问题，但可以解释事情的来龙去脉，然后她或许可以用残存的权力帮助其他人理解自身的处境。当然，这样一来，他大有可能会被吊死在路灯上或者被活活烧死。

要是有手枪防身就好了。他从一个房间到另一个房间，翻箱倒柜地搜索，希望能碰上大运。

这间公寓的次卧是儿童房。从满屋子的战斗人偶和玩具军车来看，房间的主人应该是一个七八岁的男孩。

床头柜上的台灯上挂着一个玩具伞兵。彼得把它从台灯开关上解下来，翻来覆去地查看。这个玩偶两三厘米长，穿着棕色迷彩服，戴着配套的头盔。他的降落伞是浅绿色的，圆圆的，三片伞布上有几条裂缝。

他把降落伞揉成一团，扔向天花板。降落伞干脆利落地展开了。彼得一把抓起落在地板上的伞兵，把它塞进了他的前口袋，一个计划悄然生成。

在新的世界秩序中，威廉斯堡在曼哈顿下方的可能性有多大？也许他可以用望远镜仔细观察视野范围内的每一座岛屿，识别它们，然后提出一些初步的假设：各种各样的地块是如何散落在空中的。也许吧。

即使不得不盲目跳伞，彼得也要抓住机会找到或者做出一个降落伞。他已经没什么可失去的了，实验室，还有梅丽莎都在外面的某个地方。实际上有五个梅丽莎。他知道她永远不会原谅他，她很可能因为他的所作所为对他丧失了信心。但他仍要找到她。即使她瞧不起他，他也会不惜一切去见她，待在她身边。

他也想找到他的朋友。有那么一瞬间，他忽然想不起哈利和凯瑟琳的样子，不一会儿工夫，他们的脸庞又浮现在彼得眼前。彼得无比渴望见到他们，但同时又莫名地为哈利的死而悲伤。他仍不知道该如何对这个既死未死的人表示哀悼。

现在他们都不见了，除非他能找到他们。

天空美妙迷人，从他的位置看去，上面点缀着许多犹如大棉花糖的淡积云。

* * *

他觉得他要醒了，但他并没有睡着，他一直在看云。彼得呆立着，用手拂过脸颊，试图驱除脑海中的迷雾。他得行动起来，在这座飘浮在空中的岛屿上找到一个降落伞，这样他就能找到......

他觉得肚子里一阵恶心，一时想不起来他想找的人是谁。他忘了梅丽莎。

他朝楼梯走去。

人们都在努力寻找补给。一个穿着紫色衬衫、戴着墨镜的年轻人推着一辆装满瓶装水的手推车从人行道上走过，他的手和车把之间别着一把手枪。

半个街区外的角落里发生的争吵引起了他的注意。彼得慢慢地走过去，听见一男一女在争吵。那个女人异常狂躁：“......离我远点儿！”

男人伸出手来："塞布丽娜，别这样……你怎么了？是我啊，乔伊。"

"别碰我！别理我！"

"塞布丽娜，你病了还是怎么了？我们得把你送到安全的地方。去看医生什么的。"

彼得往另一个方向跑去，随后停了下来，环顾四周，不知道该往哪里走。他做到了——他真的做到了。彼得试着回想那个人的名字，但什么也想不起来。大个子，总是戴着帽子。就现在显现出来的症状来说，他肯定是在警告彼得前的十六到二十个小时前释放了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

他们吵了一架，他和那个大个子，但是彼得不记得吵架的原因是什么了。一个女人？

一个十三四岁的女孩从停在人行道上的彼得身旁经过，歇斯底里地哭喊着。她伸出手，捂住耳朵，尖叫着："我住在哪里？"

他必须想办法记住自己是谁。

然后他想起了奇点。它的能量可以用来缓和局势，可以传输到燃料电池里再送到这些岛屿上。只有他和另一个帮助搬运它的彼得知道它藏在哪里。他必须趁现在还没忘记，赶快记下来。

只是，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的受害者无法阅读。几个小时之后，他就不记得怎么阅读了。这个想法很可怕。他做了几次深呼吸，试图让自己平静下来。

如果画成画或者地图呢？

他掏出钱包。没有什么大的物品可以供他写字，除了他的身份证和几张照片。一张是他和他妻子的蜜月合影。她若知道他还把它带在身上，一定会用刺耳的笑声挖苦他。

他把钱包和里面的东西丢在人行道上，只留下了照片。当他试图把

照片放进口袋时，他的手指碰到了口袋里的东西。

他掏出伞兵。有关降落伞的一切，他忘得一干二净。还有时间找到一个降落伞吗？

彼得闭上眼睛，试图想明白这种病毒的传播速度到底有多快。他不知道他在哪里长大，没有任何童年记忆，也不记得自己有过父母。他是一名物理学家——他仍然记得这一点。他的名字是……

想不起来。

他得抓紧时间。他拍了拍口袋，发现自己没有可以写字的东西。他可以去最近的公寓楼，找到一间没人的公寓，然后破门而入。可这需要时间，到那时他可能会忘记他想写的内容。

他突然愣住：我想写什么来着？

他拼命回忆，发现了手里的伞兵，接着记忆重现。

钥匙链上有一把小刀。他可以割破手指，用他的血。好主意——这可以告诉未来被抹去记忆的自己这幅地图有多重要，是让人宁愿为其洒热血的东西。他环顾四周，发现排水沟里有个废弃的糖果盒。他把它撕开摊在人行道上。

他伸开小折刀，毫不犹豫而又迅猛地划开拇指指肚。黏稠的血滴啪嗒啪嗒地落在人行道上。他用食指指尖蘸着鲜血，从底部开始，画了一面旗子。他用另一只手稳住那只颤抖的手，画图的时候，他的双手都沾上了鲜血。

画指代当前世界的椭圆的时候，他不停地忘记自己在做什么以及这样做的原因。他一边与遗忘抗争，一边大声重复着："我在画地图！"

52

弗勒呼叫了斯托姆。

“你还好吗？”斯托姆问道。

“我没事。我需要你问问梅丽莎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被释放后，过多久才不会再传染。”

弗勒听到了斯托姆和梅丽莎的嘀咕声：“大约四天。”

“它不能从一个世界传播到另一个世界吧？”尽管现在考虑这些为时已晚。

斯托姆问完梅丽莎之后说道：“除非有感染者携带病毒过去，否则是不会在不同的世界之间传播的。怎么了？你做了什么？”

“我在乌戈的世界上释放了病毒。”

梅丽莎大声欢呼起来。

“问题是，我仍然在乌戈的世界上。”

“等一下，你对你自己释放了病毒？”

弗勒在下意识地来回踱步。他停了下来：“是对所有人。在你选无可选的时候，这已经是最好的选择了。”

“等到我再见到你的时候，你就会认不出我来。你又要重新经历‘重生日’了。”

她的话让他心里发毛。若要重新经历“重生日”，他宁可死。“如果不会忘记你的话，我想我可以再经历一次‘重生日’。”

“我会为我们记住这一切的。”斯托姆说。

“听着，我就是那个穿着二号衬衫的人。我可不想让你带着其他小丑逃向夕阳。”

“有意思。”彼得C说道。

53

不一会儿，弗勒就不记得他在想什么了。这不可能。他不知道他能否用意志留住一些记忆，哪怕只有一段。如果他把它牢牢地记在心里，在病毒生效时再三重复，结果会怎样呢？如果有可能的话，他会选择留住哪段记忆？他们在一起的时候，有关斯托姆的记忆最难忘的是哪一段呢？

斯托姆邀请他一起去佩妮的卧室？

从斯内克贝特的世界上坠落时两人的和解？

弗勒想起了在伍尔科夫颠覆奥基德的世界之后二人的空中重逢。如果不是后来发生的事，那将是他最美好的回忆。

一阵爆炸的闷响震得房间猛烈晃动，让弗勒从椅子上摔了下来。

“我们开始吧。”彼得C在他落地的地方说道。

钢质门一动不动，但底部出现了一道深深的锯齿状折痕。弗勒爬近一点儿，检查损坏情况。门与墙之间拉开了一条约十五厘米长的缺口。他可以透过它看到大厅，听到说话声，尽管他听不清他们在说什么。

彼得C咳嗽道：“我喉咙里有点儿痒。一开始就是这样的。再过一个小时左右，我们就会变成植物人。”

弗勒看着门：“我不确定我们还有没有一个小时。”

* * *

爆炸声再次响起，地动山摇的，震得桌上的电子设备到处滚落，大片大片的碎石块朝房间里面一张被掀翻的桌子飞去。弗勒、彼得A和彼得C都躲在这张桌子后面。

“差不多了。”一个声音从门后传来，“我们可以从这里把门击倒。”

“能看见他们吗？”第二个声音问道。

“不能。”

弗勒从桌子后面把突击步枪扔向门口，接着是手枪。“我们没有武器了。”他又咳嗽起来。他的喉咙痒得越来越厉害了。

砰的一声，什么东西撞到了门上。支撑着门的巨大的铰链嘎吱作响。

“来吧，尽量表现得顺从一些。”弗勒把桌子推到一边，双膝跪下，双手放在脑后。另外两个人跟在弗勒身后，左边是彼得A，右边是彼得C。希望乌戈不会当场射杀不战而降的他们，而是留着他们的小命，以待日后更公开隆重的处决。

“乌戈说得没错，你知道，”他们跪在地上时，弗勒说道，“我不知道你们为什么恨我。我们都是同一个人，所以你们和我一样有责任。实际上，从梅丽莎告诉我的事实来看，这都是乌戈的错。”

“梅丽莎是谁？”彼得C问道。

弗勒一开始以为彼得C是在开玩笑，但他是认真的。“如果这里没人告诉你有关梅丽莎的事，那么一直以来他们就都在骗你。”

门砰的一声摔落在地板上。弗勒一动不动，六名士兵冲进来用自动武器瞄准他们三人。

两名士兵架着他的胳膊，把他拖出了房间。当他们拖着他走的时候，他的膝盖和脚不停地撞到水泥台阶。

乌戈两手叉腰在外面等着，身边至少有五十个人。

士兵把弗勒丢到乌戈脚旁。

“你确定你这次做对了吗？”乌戈问道。

“我记得你说过我们可以互换。”弗勒捏下沾在他舌头上的一片草叶。

有双手抓住他的脚踝，扯下了他的靴子。一名士兵走上前，把弗勒从“重生日”起就带在身边的照片递给乌戈。

乌戈一边咳嗽一边把它撕成两半，然后把碎片扔到草丛中：“站起来。”

弗勒想过要反抗乌戈，但他明白这只会惹来某个士兵的一顿狂踹。他站了起来。

乌戈朝他脸上打了一拳。这一拳犹如一麻袋石头落在他的嘴巴和鼻子之间，他不由得后退了一步。还没等他恢复过来，眼睛上又挨了一拳。

弗勒后退了几步，周围的人都在为乌戈呐喊、加油。实际上，欢呼声、咳嗽声参半。弗勒不知道他是否会打架。他把拳头举到脸旁，猛冲过去，打出一拳，擦过乌戈的脸颊。乌戈一拳打在弗勒的肚子上，打得他弯下了腰。弗勒惊诧不已，居然这么疼，比打脸还疼。乌戈比他魁梧得多，并且体型健壮。另外，显而易见的是，弗勒并不知道如何打架。

乌戈抬脚踢向弗勒对着地面的脸，却落了空。弗勒直起身——尽管腹部因此而疼痛不已——又举起了拳头。他要拖延时间，直到病毒让乌戈失去知觉。弗勒连续打了三四拳，其中两拳击中目标，发出了悦耳的闷响。

乌戈咆哮着，涨红了脸，他伸直手臂推着弗勒的脸使他往后退，直到他被谁的脚绊到，摔倒在地。乌戈抓住他的头发，提起他的头，连着打了四五拳。最后一拳令弗勒一阵恶心，随着咔嚓一声，他的一些牙齿断掉了。

乌戈后退几步。他的指关节上满是血淋淋的伤口，他喘着粗气，咧嘴笑了起来。

突然，乌戈脸上的笑意减弱了几分。他的脸上掠过了一种表情，仿佛要记住什么似的，然后就消失了。他一脚踢到了弗勒的脸。

弗勒恍惚了一会儿，疼得迷失了方向，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我要把你打死。”乌戈双手叉腰踩着弗勒，“我想让你知道发生了什么。你会死在这片草地上。”

弗勒摸了摸他肿胀的鼻子，外面已经麻木了，可是里面却钻心地疼。

乌戈踢中弗勒的上腹部。弗勒感觉到自己的一根肋骨骨折了。

“曾经有一段时间……”乌戈的声音越来越小，最后嘴巴张成“O”形，眉头紧缩。

“你在忘记事情，乌戈。”弗勒说道。他等着乌戈明白过来，但乌戈只是站在那里，因为专注而紧绷着脸。“很好。你会……”弗勒的声音渐渐低了下去。他不记得自己要说什么了。他的脑袋里嘶嘶作响，仿佛每一段记忆都在消失。

“我忘了什么？”乌戈问道，语气近乎恳求。

“我不会告诉你的。”事实上，弗勒不记得他要说什么了，但他不会告诉乌戈。他讨厌乌戈。尽管他一时想不起来是为什么。

乌戈转向其中一名士兵，伸出手来。士兵往他的手里放了一根撬棍。

“等一下，我告诉你。”弗勒说道。

乌戈等待着。

弗勒努力回想着他要告诉乌戈的事情。那是他做过的事，是乌戈不会喜欢的事。然而，他想不起来了。他有点儿不对劲。他——

“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你忘了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

“你释放的？在这里？”

弗勒觉得他的后脑勺仿佛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片漆黑。弗勒伸出手，用手指压住后脑勺，以确定它还在那里。

它还在！

“我带了一百五十个你的副本来推进天体物理的发展。”乌戈说，“以他们目前的速度，用不了两年，他们就能像你一样了……那东西。然后他们会集思广益……”乌戈用手捂住额头，试图集中注意力的时候，弗勒能够看得出来他想不起来接下来要说的话了，“该死！你这个卑鄙无耻的浑蛋！”

那个大个子男人把撬棍挥向弗勒的脸。弗勒举起手遮挡，撬棍打在了他的手指上，接着是膝盖、大腿、臀部。最后乌戈又打到了他的肋骨，弗勒疼得两眼昏花。

他双臂环抱着头，准备迎接下一顿猛击。身体的疼痛让他头晕目眩，备受折磨。然而下一顿猛击却没有来，他抬起头，看到那个大个子男人站在他身边，手里拿着撬棍，脸上的表情非常奇怪。

“我在哪里？”大个子男人问道，“我……”他舔了舔嘴唇，看着撬棍，“我打了你？”

“没有。”这似乎是最安全的回答，“你为什么打我？”

“他，是的。”一个穿制服的女人指着他说，“他……”

“因为你……”那个大块头用手捋着他稀疏的头发，“你对我做了些什么。你夺走了某样东西。”

弗勒痛极了，痛得无法忍受。

他怎么了？然后他想起来了：暂时性意识缺失病毒。他的记忆正被一点一点地抹去，很快就什么都不剩了。现在还有留下的记忆吗？他闭上眼睛，试图记住一些事情。任何事情。

“我在坠落，我记得这个。”他在无边无际的天空中坠落，坠向一个黑色头发的瘦弱女人。他爱她。

一定是出什么问题了。他们是出事故了，还是生病了？

54

唧唧的声响唤醒了他。刺痛、灼痛、抽痛遍布他全身多处地方，弄得他也说不清到底是哪种痛。他出了点意外。或许他是从高处坠落摔伤的。

他睁开一只眼睛，原本希望自己在医院的病床上躺着，而实际上他躺在草地上，周围都是人。

他等待着记忆跟上来，等待着它提醒他为什么受了重伤，这些人是谁。但什么也没想起来。

唧唧声是从他旁边草丛里的一个矩形金属薄片那里传来的。

“你认识我吗？”一个声音问道。

他手脚并用，小心而缓慢地想站起来。然而膝盖一阵剧烈的刺痛，他又摔倒在草地上。

“你认识我吗？”那人重复道。

“不认识。”唧唧声戛然而止。

附近还有一个人，他和弗勒看到的第一个人长得一模一样：黄褐色头发，圆圆的脸蛋。他衬衫的袖子上有个“A”，而另一个人袖子上的字母是“C”。“你认识我们吗？”弗勒问他。

“不认识。”那人说道。

站着的那个人——C皱起了眉头：“你们怎么可能不认识呢？你们应该是兄弟俩，你俩看起来简直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

他小心翼翼地指着自己，随之肋骨处的疼痛加剧。“我长得像他？那么你也像他咯。”他环顾四周。附近有一栋建筑，通体是玻璃和钢铁。在它旁边还有其他建筑物。一切看起来都很陌生。他渴望有样熟悉

的东西，来缓解他内心的那股可怕的失落感。

其他人都在四处走动，用急切的语气互相交谈。他们看起来都非常困惑和害怕。

从他身后响起的咔嗒声让他绷紧了肩膀。他转过身看到他的孪生兄弟，就是袖子上有字母“C”的那个人，正举着一支步枪仔细检查着。

“已经装好子弹了。”C说。

“我们一定是在跟谁打架。也许是他们打的我们。”一个大个子男人说道。他的脸颊上有一块瘀伤，略微肿胀的左眼耷拉着。

也许他口袋里有能让他知道他是谁的东西。他检查了一遍身上的口袋，找到了三张照片。照片上的孩子年龄不一，都长着古铜色的皮肤和乌黑的头发。

大个子男人看着他说：“也许他们是你的家人。”

看到他检查口袋，其他的人也都开始在他们自己的口袋里翻找。A有半袋口香糖，一个挂了两把钥匙的钥匙圈。C有一个相同的钥匙圈和一支钢笔。

“他们是你的孩子吗？”大个子男人问他。

他摇了摇头：“我不知道。”

“这叫‘失忆症’。”A说。

这个词听起来很奇怪，好像他是第一次听到它，但这个人说得对。这个词用得对。

那个矩形薄片又唧唧地响起来。他把它捡起来，握在手里。“手机？”这个词在他的脑海里闪过，就像是创造出来的一样。

三个人都点了点头。“你可以通过它和人们交流。”C说道。

“怎么弄？”他把它翻过来寻找按键，但一个也没找到。唧唧声又停

了下来。

“我们应该找些食物和水。”大个子男人说。

55

他需要喝点儿东西，但用他那只没有肿得睁不开的眼睛看去，他的小床和水池之间仿佛隔了十万八千里。

疼痛占据了他的整个世界。

一个女人在外面叫喊，声音模糊不清。声音越来越近了。他想走到门口看看是怎么回事，但那就跟取杯水一样，都意味着身体要承受更多疼痛。

当然，他迟早得去取水喝。也许他应该先去喝水，然后趁他起来的时候，去看看是谁在叫喊以及他们在喊些什么。

他把腿荡到床下，费力地让自己坐起来，而与此同时肋骨和膝盖处的刺痛疼得他皱眉蹙额。他拄着扫帚站起身，踉踉跄跄地向门口走去。

“弗勒？”一个女人喊道。她和一个和她长得一模一样的女人一边跑，一边四处张望。她们都骨瘦如柴，长着一双绿色眼眸，脸上还有些许雀斑。他没见过她们，这很奇怪，因为他觉得过去几天他几乎见遍了这个世界上的每一个人。一个和他长相酷似的人跟在她们身后几步远的地方。

其中一个女人看见了他，突然停住了脚步：“你衬衫上的编号是几？”

“你说什么？”

“第一天时，你衬衫袖子上的编号是几？”

他看着地板上的衬衫。当他在他选择的房间里发现一抽屉干净的衬衫时，他便把它脱了扔在地上。

“二号。”

女人脸上露出喜色，快速地奔向他。“弗勒。哦，天啊。”她抓住他的胳膊，俯身端详着他的脸，一只手捂住嘴，“天啊，你怎么会变成这样？！”

“我不知道。”

那个女人用双臂搂住他。弗勒倒抽一口冷气，抓住她的手臂：“我承认我现在确实需要一个拥抱，但是这样太疼了。”

另一个徘徊在几英尺外的女人说道：“我们得把你从这里救出去。”

“从哪里？”

试图拥抱他的那个女人温柔地抚摩着他的胳膊：“我们是你的朋友。我们知道你发生了什么事，我们会告诉你的，但现在我们必须让你和其他一些人离开这个世界。坏人要来了。”

他强忍住欣慰的泪水。一想到有愿意帮助他的朋友，他就激动不已。“你知道我的名字吗？”

她松开他。“你是弗勒。我是斯托姆，那是梅丽莎，那边那个帅帅的家伙是131。”她指着那个和他长相酷似的人。

“弗勒。”他喜欢听到它。他倒没多在意他的脸，但他喜欢他的名字。

“就不能等我们离开之后再介绍吗？”131说道。

斯托姆笑了：“他是我们的驾驶员。”

“当然，我对你们来说就只有这点儿用处了。一种交通工具。”131说，“等我们安全了，你们可能还会想着一枪打死我。”

斯托姆笑着把一只手放在弗勒的肩膀上：“你能走吗？”

她领着他一边走一边跟他解释发生的事情。得知自己和斯托姆彼此相爱时，他一点儿也不觉得惊讶。但当斯托姆说道他和梅丽莎离婚的事情时，他却震惊不已。而那仅仅是冰山一角。

56

弗勒看着地面逼近，飞机的轰鸣声震耳欲聋。

“绝对是这里。”梅丽莎透过窗户观察着外面的风景，“我知道，它是我坠落之处正上方的第五座或者第六座岛屿。我们都急于躲藏，所以最终大家聚在了一起。”

“终于到了。”乌戈说，“我好难受，都不知道自己能不能恢复正常了。”

弗勒端详着大个子男人的侧脸，很难理解他们曾经是不共戴天的仇敌。他看上去似乎是个很讨人喜欢的家伙。

这个世界非常美丽，中间有两个湖泊和郁郁葱葱的树木，其余的土地都被分成小块，上面坐落着无数房屋。

131停好舷梯后，梅丽莎率先走了出去，左顾右盼，步枪指着地面，这时人群聚集起来。

“我们在找一个叫哈利的人，”梅丽莎喊道，“有这么高。”她比画着，手放在高出头顶一点儿的地方，“是亚裔。”

“他可能在家。”一位头发花白的老太太说，“你是谁？”

“我们——”梅丽莎犹豫了一下，寻找着合适的措辞。

“我们是好人。”131说，接着又低声补充道，“至少，我是个好人。怎么看都取决于你们。”

“闭嘴！”梅丽莎说，“我还可能开枪打死你。”

一队当地人把斯托姆、佩妮、梅丽莎和还在适应拐杖的弗勒带到了哈利的房子前。哈利的房子背对着其中一个湖。一些孩子跑在前面，当弗勒和他的同伴走近房子时，一个男人沿着街道飞奔而来，像个疯子一

样又笑又叫。梅丽莎告诉弗勒他们是朋友，于是他把一根拐杖夹在胳膊下，伸出手想和那个男人握手。而哈利只是张开双臂径直走上前。

如果不是斯托姆挡在他们中间，他可能会直接冲进弗勒怀里。“轻点儿，轻点儿，他受着伤呢。”

“哦，天啊。哦，天啊。我简直不敢相信！”哈利吻了吻弗勒的额头，“你不记得我了吗？”

“别往心里去。我谁都不记得了。”

“是的，这样的事情有很多。”哈利同情地点点头。他又去抱了抱斯托姆和梅丽莎。

“你永远也猜不到我们的飞机上有什么。”梅丽莎说。

哈利歪着头：“我希望有很多食物。有伏特加就更好了。也许有一些阿普唑仑？我愿意为它而死。”

梅丽莎向他摆摆手：“大胆地想想。你最希望我们带回来的是什么？”

哈利皱眉思索，然后突然瞪大了眼睛：“不是吧。真的？你们拿到了？真的吗？”

“能用吗？我们无法再回到彼得的实验室了——厄尔巴已经控制了那里。还有能找到你需要的设备的地方可去吗？”

“当然可以。只要给我找到一所有不错的物理学院的R1大学[16]就行了。比如北卡罗来纳大学教堂山分校、弗吉尼亚大学。”

“我们还有彼得的笔记。”梅丽莎说。

哈利紧紧抓住胸口：“真的吗？”

“我们有可能解决现在的混乱局面吗？”

哈利考虑了一会儿说道：“这需要时间，可能需要很多年，因为先

前的急于求成已经让我们吃了不少苦头。我不知道会需要多久，但是有可能的。”

57

梅丽莎一只手扶着墙，站在货舱门口，凝视着空旷的蓝天。弗勒来到她身边的时候，她也没移开视线。

“你看起来很悲伤。你知道，最糟糕的部分已经过去了。”

她依然没有看他。“最终在一起的应该是你和我，而不是你和我的一个副本。”她叹了口气，“不过，这也说得通。你们两个都没有过去。就像我们第一次见面一样。”

这句话让弗勒大吃一惊。自从他们离婚后，他以为梅丽莎就不喜欢他了。“我承认我还在慢慢地理解这一切，但我不是最初的彼得，就是你在高中遇见的那个，对吧？”

梅丽莎叹了口气：“你坚持说你是。你说我拘泥于肉体本身，太死心眼儿了。”

彼得指着131：“那么我和那边的那个人有什么不同呢？”

梅丽莎瞥了一眼131：“我们有着共同的过去，虽是一段充满痛苦的过去。但我们一起对抗过乌戈。”

“你现在不拘泥于肉体了？我是说，你要么接受我只是最初的彼得的延续，要么不接受。如果你爱上……”弗勒再次指着131，“他也爱你。”

131注意到弗勒在指指点点，便扬起眉毛，然后开玩笑般地回头看了看，然后指着自己，似乎在说：“谁，我？”

“看看他。”弗勒说道，“他爱上你了。彼得看到梅丽莎时，会情不自禁地爱上她。我们需要找到所有梅丽莎，把她们都介绍给彼得们。”

梅丽莎大笑起来。听到她的笑声，131又瞥了她一眼。

“我是认真的。我们注定要在一起。看着他。他爱你。我们爱你们。我们每一个人。”

梅丽莎俯身吻了吻弗勒的脸颊。“我也爱每一个你。只是——”她假装沮丧地挥动着拳头，“三思而后行。”

“我要试一试。”当你不记得自己犯过的错时，你很难从错误中吸取教训。至少现在他知道所犯的大多数错误是什么了。也许这就够了。

58

他们在这个世界上空大约三百米的地方盘旋。这个世界的一端挤满了高楼大厦，还有一栋似乎高得摇摇欲坠的摩天大楼。

“一定是它了。”佩妮说。

斯托姆指着那栋高楼说道：“那是你跳伞的大楼。”

他注视着大楼和离它最近的世界边缘之间的距离。我是怎么做到的？他真希望自己能够记起来。

当斯托姆驾驶着鹞式战斗机降落时，弗勒看到了翘首张望的面孔，街上的人惊讶得睁大了眼睛。

他们在摩天大楼脚下——所有故事的起点——着陆。

弗勒走出去时，人群中响起一阵窃窃私语。“弗勒。是弗勒。”他很伤心，因为他不记得他们。

“有人知道在哪儿能找到黛西吗？”他叫道。

一个十几岁的男孩冲出人群，跑开了。

“他会带她过来的。”一个老头喊道。

他们满怀期待地等着他说些什么。

“我猜你们看到我回来一定很惊讶。”

赞同的低语声在人群中回荡。

“嗯，能回到这里我也感到很惊讶。我从未想过能回来。不过重要的是，我带来了好消息。从现在开始，情况会好转的。会有足够的食物、药物，还有电。有人会教你们如何种植庄稼——”

“弗勒！”一个棕色皮肤的小姑娘挤过人群，扑进他怀里。

“黛西。”她瘦得皮包骨头，虽没饿死，但是也不远了。

她睁大眼睛看着他：“你死了。我看见了。”

“你看见我掉下去了，但我没死。”

“你好，黛西。”斯托姆说。

“这是斯托姆。”弗勒说。

“你好，斯托姆。”黛西睁大眼睛，上下打量着她，“你就是弗勒照片里的那个女人。你真干净。”

“谢谢。”斯托姆笑了，“我们也会把你洗干净的，好吗？”

“噢，当然好啦。”

佩妮和另外两个人已经开始从战斗机上卸下食物和药物。弗勒越过黛西的肩膀，看到人群边缘站着一个不知所措的亚裔女人。她摇摇晃晃地向前迈了一步。

“你好，凯瑟琳。”

“彼得？”她的一只手在她身侧疯狂地摆动。

“叫这个名字我也会答应，但我更喜欢别人叫我弗勒。”

凯瑟琳张开双臂向他冲过来，紧紧地抱住他，差点儿弄断了他还未康复的肋骨。

乌戈从鹞式战斗机中走了出来，怀里抱的都是补给品。凯瑟琳尖叫着，后退了几步。乌戈皱了皱眉，被她的反应弄糊涂了。

“别担心。”弗勒说，“他没事。忙你的吧，乌戈。”

“她吓了我一跳。”乌戈一边咕哝着，一边放下盒子，回到鹞式战斗

机里搬东西。

“怎么回事？”凯瑟琳说，“现在安全了吗？你怎么知道我的真名？”

“绝对安全。我知道你的名字是因为我下去的时候碰到了梅丽莎。她回到了我们的总部，还让我代她向你问好。”

凯瑟琳压低了声音：“他在这儿干什么？”

“‘亲近你的朋友，更要亲近你的敌人。’这是梅丽莎告诉我的，不是我自己想出来的。”

弗勒一只手揽着黛西的肩膀：“等我们卸完货，想和我们一起去兜兜风吗？”

“哦，当然。”

“跟我和斯托姆一起生活吧。另外你还有一个哥哥、两个姐姐可以给你做伴呢。”他看着凯瑟琳，“你也要跟我们一起。我们需要你的帮助。我们要团结在一起。”

弗勒抬头看着摩天大楼，盯着那面陡峭的高墙看，他感到头晕目眩，还有点儿恶心。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竟然穿着自制的降落伞从上面跳了下来。不过要是重来一遍，他依然会义无反顾地从上面跳下来。

[1] 主人公在寻找线索，便给自己取名为“Clue”，在此音译成“克鲁”。

[2] 英文为Daisy，有“雏菊”之意，此处为音译。

[3] 与黛西一样，同为音译，对应的英文为Orchid，意为兰花。

[4] 原文为Faller，有“坠落者”之意，此处为音译。

[5] 作者虚构的一种肺结核病毒。

[6] Journey，1973年成立于美国旧金山的摇滚乐队。

[7] Vicky，维多利亚的昵称。

[8] 这里的战争可能指的是波黑战争，是原南斯拉夫解体时的内部战争，发生于1992年3月至1995年，冲突方有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塞尔维亚。

[9] “斯达瓦”“布里德”对应“Starver”“Bleed”，分别有“饥饿”“流血”之意，此处人名翻译为音译。

[10] 库尔特·冯内古特（Kurt Vonnegut，1922—2007），美国黑色幽默文学的代表人物之一。

[11] Snakebite，意为“被毒蛇咬伤”，作为人名，音译为“斯内克贝特”。

[12] Camp Peary，美国中央情报局的杀手训练营，别名“农场”，位于弗吉尼亚州约克县。

[13] Purple Brick，本意为“紫色砖块”，此处作为人名为音译。

[14] Orange Boot，本意为“橘色靴子”，此处作为人名为音译。

[15] Black Bird，原意为“黑色的鸟儿”，此处作为人名为音译。

[16] 即美国权威的大学分类——卡内基高等教育分类。其中的R1类学校提供最高级的研究活动，像哈佛大学、斯坦福大学、波士顿大学等都在

R1之列。

UnRead

未读 Club

为读者提供有温度、有质量、有趣味的

泛阅读服务

专属社群 独家福利

精品共读 活动特权

手机扫码

加入未读 Club 会员计划



未讀
[加] 伊恩·里德 著
千耳 译
我想结束这一切
I'M THINKING OF ENDING THINGS
Iain Reid
1种人生
10重裂变
理想与现实
残酷反差的人性寓言
I'm Thinking of Ending Things
《环球邮报》、NPR年度好书
英国《独立报》美国《纽约日报》激赏力荐
《科克斯书评》《出版人周刊》《娱乐周刊》星级书评
大卫·林奇式玄妙
拉斯·冯·提尔式诡谲
黑马处女作
强势入围雪莉·杰克逊奖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Ltd.

版权信息

我想结束这一切

I’M THINKING OF ENDING THINGS

作者：[加] 伊恩·里德（Iain Reid）

译者：千耳

出品方：未读·文艺家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献给唐·里德

我想结束这一切。

这个想法出现后，它就扎根了。它扎入脑海，徘徊不去，主宰了我整个思维。我对此无计可施，真的，它不肯放过我。无论我吃饭、睡觉，还是做梦、醒来，它都一直紧紧地攥住我，一直。

这个想法才刚出现，但又长久得仿佛一直在我的脑海中。究竟是从何时开始的呢？是否我还没意识到，它就已经在我心里生了根、发了芽？我从未将这个想法说出口，它有可能来自别人吗？

也许，只有我是心知肚明的，它大概会惯性地持续下去。

杰克曾说过：“思维往往比行为更真实、更现实。你可以说给别人听，做给别人看，却无法伪装自己的所思所想。”

人无法伪装自己的所思所想，这正是我目前所想的。

这令我焦虑。是的，或许我早就知道这一切为什么会走向结束，或许开头就已注定了结局。

……

马路上空空如也，四周一片安静。空旷，超乎想象地空旷。沿途景物不断，只是没有那么多人，没有那么多房子。只有天空、树木、田野、篱笆，还有这条路，以及砾石的路肩。

“想不想停车来杯咖啡？”

“不用了。”我说。

“过了这里之后都是农田，没有商店了。”

这是我第一次拜访杰克的父母。或许将来他的父母也会成为我的父母。杰克，我的男友，他担任这个身份的时间还不长。这是我们的初次旅行，也是我们第一次长途自驾旅行，我却吊诡地满怀忧愁——无论是对我们的关系，还是对他的存在。我本该是兴奋的，满怀期待的，实际却没有，一点儿都没有。

“咖啡和点心都不用，”我又重复了一遍，“我想留着肚子吃晚饭。”

“我觉得今晚的菜不会很丰盛，近来，我妈妈一直很疲惫。”

“你觉得她不在意我的拜访？是这个意思吗？”

“不不，她会很高兴的，她的确很高兴。我的家人都非常想见你。”

“说真的，这附近谷仓真多。”

这一路上见到的乡野风光比我这些年见过的都多。它们大同小异，几头牛，几匹马，还有羊群、田野、谷仓，以及一大片天空。

“这里的高速公路上没有灯。”

“车太少，不需要那些灯，”他说，“我想你已经注意到了。”

“晚上会更黑吧。”

“确实。”

杰克总给我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我们认识了……一个月？六周？也许是七周？我应该记得很准确的，我想应该是七周。我能真实地感受到我们之间的联结，一种少有的紧密依附。我从未有过这样的经历。

我蜷起左腿垫在身下，随后转向杰克：“你对你父母说起过我的事吗？”

“对我父母？说了很多。”他边说边瞄了我一眼。我很喜欢这个眼神，就笑了起来。这样的他让我着迷。

“你说了些什么？”

“我说我遇到一个美丽的女孩，她总是喝很多杜松子酒。”

“我父母还不知道你。”我说。

他以为我在开玩笑，但我没有。他们不知道他的存在，我不仅没有告诉他们杰克这个名字，我甚至没有告诉他们我遇见了这个人，他们对此事一无所知。我觉得应该告诉他们点什么，我有过很多次机会，但始终没能说出口。

杰克像是打算说些什么，不过最后改了主意。他伸手拧开收音机，把音量调得很低。我们之前搜索过几次，只能搜到一个乡村音乐电台，专放老歌。他跟着曲子一边点着头一边轻哼起来。

“我之前没听你哼过歌，”我说道，“很好听。”

我想我父母永远也不会知道杰克这个人，无论现在还是将来。我们正奔驰在空旷无人的高速公路上，向着他父母的农场驶去。在这个当口，这个念头让我难受。我觉得自己很自私，很以自我为中心。我应该把自己的想法告诉杰克，可我说不出口。但只要还有这样的思绪，我就无法回到过去。

我的心意基本已定，我很确定自己想结束这段关系。这也让见他父母的压力离我远去，我对他们的样子满怀好奇，但同时又心生愧疚。毫无疑问，他认为我造访他家农场代表了一种承诺，将增进我们的关系。

他就坐在这儿，坐在我旁边。他正在想什么？他还一无所知，我的决定会令他难受，我不想伤害他。

“你怎么知道这首歌的？我们之前听过？也许听过两次？”

“这是经典乡村乐，我是在农场长大的，不知不觉就知道了。”

他不确定我们是不是一起听这首歌听过两次。什么电台会在一个小

时内将同一首歌播放两次呢？我平时不怎么听广播，或许它们真的放了两次，这种事也可能很常见，我不知道，感觉这些老派乡村歌曲对我来说都是差不多的调调。

为什么我一点儿都想不起上一次开车旅行的情形呢？我甚至说不出是在什么时候。我看着窗外，但并没有真正在看，只是坐在那里打发时间，窗外景物掠过得太快。

这很糟糕。杰克曾对我提起这里的风景，这里是他的挚爱。他说出门在外总是很想念这些景色，尤其是田野和天空。窗外风景确实美丽、静谧，然而，坐在行进的车中我实在欣赏不了。我尽可能地去领会。

我们驶过一座废弃的农庄，农舍地基残留。杰克说十年前一把火烧光了这里的一切。我看见农舍后方有幢破破烂烂的谷仓，前院还有一架秋千。不过秋千看起来很新，并没有因为日晒雨淋而变得锈迹斑斑。

“那个新秋千是怎么回事？”

“什么？”

“就在那座烧掉的农庄前。那儿没人住。”

“如果觉得冷就告诉我。你冷吗？”

“我挺好。”我说。

窗玻璃很凉，我的头正抵在上面。我能感觉到经由玻璃传导而来的引擎的每一次震动，行驶中的每一下颠簸，像是力道温柔的大脑按摩，很催眠。

我没有告诉他，我尽量让自己不去想那些电话。我一点儿都不愿去想那个打电话的人或是他的语音信息，至少今晚不想。我也不打算告诉杰克我一直避免从玻璃窗上看见自己的样子，今天我都不想看镜子。就像我遇见杰克的那天一样，我把这些事都埋在心里。

……..

那是学校酒吧的一个竞猜夜，我们相遇了。我不常去学校的酒吧，我不再是学生了，在那里会让我觉得自己很老。我也从来不在里面吃饭，酒桶龙头流出的啤酒有股尘土的味道。

那天晚上我没打算要遇到谁。我和朋友坐在一起，我们也不怎么关心竞猜。我们喝着酒，聊着天。

我想，朋友可能觉得我应该在那里邂逅一个男生，所以她让我们遇上了。虽然她没这样说，我确信她是这么想的。杰克和他的朋友就坐在我们隔壁桌。

我对竞猜向来没什么兴趣。它不是不好玩，只是不对我的胃口。我更愿意找个氛围不那么紧张的地方或是待在家里。家里的啤酒从来不会有尘土味。

杰克那支竞猜队的队名是“勃列日涅夫的眉毛”。“谁是勃列日涅夫？”我问他。周围很吵，为了盖过音乐声我们几乎只能喊着说话。我们就这样喊了几分钟话。

“他曾是苏联的一个工程师，在冶金厂工作过，时处苏联经济停滞期。这个人的眉毛又浓又粗，活像条毛毛虫。”

我们就说了这些，关于杰克的队名。队名显然是想搞笑的，但也暗示他了解苏联共产党。不知道为什么，这事儿让我突然兴奋起来。

起队名一般都是这种思路，或者就走赤裸裸的性暗示路线，比如有个队名叫“我裤子都脱了”。

我告诉杰克我不喜欢竞猜，尤其在这样的环境里。他说：“竞猜活动确实难以叫人喜欢，将竞争怪异地混杂在一起，又毫不在乎过程。”

杰克的外貌并不出众，他的帅气更多地来自于他的不同寻常。他不是那晚我第一个注意到的男生，但他是最有趣的那个。仅有外貌的男人很难引起我的兴趣。他看起来和其他人有些格格不入，可能是被拉过来的，可能队伍需要他来答题。我迅速地被他吸引。

杰克高而瘦削，颧骨凸出，还有些憔悴。我第一眼看见他就喜欢上

了他的骨感。他的唇色暗沉，看起来有些营养不良，不过唇瓣丰厚，肉感十足，尤其是下唇。他的头发又短又乱，层次错落，两边长短不一，就好像留着两种发型。他的头发虽然不脏不腻，但也不像是刚洗过的样子。

他胡子刮得很干净，戴一副银边细框眼镜，他总是无意识地调整右镜脚，有时会用食指推推从鼻梁上滑落的镜架。我注意到他有一个习惯动作：如果专注于某事，他会闻自己的手背，或只是把手背放在鼻子下面。现在他也常这么做。我记得，他穿的T恤衫应该是淡灰色的，或者跟牛仔裤一样是蓝色的，T恤衫看起来洗过很多次。他一直在眨眼睛，我得说他很害羞。他对我笑了一次，不过也就这么多了。如果我把主动权留给他，我们压根儿不会有机会认识。

我确定他一句话都不会说，所以我先开了口。

“你们干得很不错。”这是我找的第一个话题。

他举起啤酒杯说道：“我们很厉害。”

得手了。我打破了沉默，接着我们聊了不少。之后，他随口说了一句：“我是个纵横字谜爱好者。”我含混地回了一声，可能是“嗯”或“不错”。我听不太明白那个词。

杰克说他本来想起的队名是“Ipseity”，我也不明白这个词的意思，我第一反应是不懂装懂。尽管他又拘谨又沉默，但我想说他简直帅呆了。他一点儿都不主动，他完全没想挑逗我，没想用那些低俗的手段拉近距离，他只是在享受聊天。我有种感觉，他极少约会。

“我不太懂这个词，”我说，“还有之前那个词。”我想，他应该会像其他男人那样乐于解惑。比起我知道这两个词，他应该更喜欢我的不懂。

“‘Ipseity’是‘自我’或‘个人’的另一种更本源的说法。源于拉丁语中的‘ipse’，意思是‘自己’。”

我明白这段话听起来太学究太卖弄，让人生厌，不过相信我，我没有这种感觉，完全没有。杰克始终彬彬有礼，诚恳而温和。

“我觉得这是个好队名，虽然周围有很多队伍，但我们是与众不同的。因为我们的队名只有一个词，而且它还衍生出‘唯一’这个含义。抱歉，我不知道这是否有意义，一定很无聊吧。”

我们同时大笑起来，那个瞬间我以为整个酒吧里只剩下我们两个人。我喝了点儿啤酒。杰克很风趣，至少可以说，他有幽默感，但我还是不认为他能比我更风趣。我遇到的大多数男人都不能。

那天最后，他说道：“大众并不风趣，不是真的风趣。风趣是很稀有的特质。”他好像知道我之前在想什么似的，说了这么一句。

“我不知道是不是这样。”我回答。我喜欢听人用这样的陈述句说“大众”这个词，在他拘谨的外表下隐藏着强大的自信。

当我得知他和他的队友准备离开时，我很想问他要电话号码，或是把我的给他。我不顾一切地想这么做，但却不能。我不希望让他产生不得不打电话给我的感觉，我希望他能发自内心地打，顺理成章，我确实是这么想的。不过这样的话，我只能寄希望于在附近遇上他的那种可能性。这里是大学城，不是大城市。我已成功打入了他的内心，照现在的发展，我不该只是坐等机会。

他一定是在道晚安的时候偷偷往我的包里塞了纸条，我到家后才发现。它上面这样写道：

如果能拿到你的电话号码，我们就可以继续聊天了，我会告诉你很多有趣的事。

他在纸条背面留了自己的电话号码。

上床睡觉前，我了解了下纵横字谜。我大笑起来，并对他产生了信任。

——我还是不理解。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事？

——我们全都震惊了。

——这周围从没发生过这么恐怖的事。

——真的，从没发生过这种事。

——我在这儿工作了这么多年，从没见过这种事。

——我想也不可能有。

——我昨晚压根儿睡不着，一小会儿都不行。

——我也是。浑身不舒服，吃也吃不下。我把事情告诉我老婆的时候，你真该看看她的反应，我觉得她要病倒了。

——他怎么能做出这种事呢？你连想都不愿想，你根本做不到的。

——这事太可怕了，搞得人心惶惶。

——你认识他吗？你们走得近不……

——不不，我们没什么关系。我觉得谁和他关系都不近，他不合群，天生就这样。喜欢一个人待着，很漠然。是有些人更了解他一点儿，不过……你看。

——太疯狂了，一点儿都不真实。

——糟透了，不过不幸的是这事真的发生了。

“路况怎么样？”

“还行，”他说，“有点儿滑。”

“很庆幸没下雪。”

“希望不会下。”

“外面看起来很冷。”

单独来看，我们俩都不引人注目，这很显然。但当我们走在一起时，杰克的高瘦搭配我的矮小，就很奇特了。我独自身处人群中时，只会感到压抑，时常被人忽略。如果不考虑身高的话，杰克也很容易融入人群，但当我们走在一起，我注意到人人都会看我们，不是看他，也不是看我，而是看“我们”。作为个体，我只是个背景路人，他也是。但作为一对，我们很醒目。

从酒吧认识起的六天内，我们一起吃了三顿饭，散了两次步，喝了咖啡，看了电影。我们不停地说话，然后发生了亲密关系。有两次杰克在看到我的身体后告诉我，我让他想起了年轻时的乌玛·瑟曼[1]。他还强调说，是“压缩版”的乌玛·瑟曼。他用“压缩版”来形容我，这就是他的用词风格。

他从不说我性感，这点还算过得去。他说我漂亮，有一两次用了“美丽”，这个是男孩一般喜欢用的词。还有一次，他用了“治愈”这个词，从来没人这样形容过我。那次我们刚滚完床单。

虽然想过这事会发生——我指滚床单——不过，我并没有预先计划。起初我们只是饭后在我的沙发上亲热而已。晚饭我做了汤，饭后甜点是一瓶杜松子酒。我们不断地来回传递，像舞会前的高中生一样，就着酒瓶大口大口地喝。这次我们都很急切，酒才过半，我们就将阵地移到了床上，他脱了我的上衣，我拉开他的裤子拉链，之后他让我随心所欲。

他不停说着：“吻我，吻我。”中间停了三秒，他又继续不停说“吻我”。除此之外他一直很安静。灯关了，我几乎听不到他的呼吸声。

我也看不清他。

“我们用手吧，”他说，“只用手。”

我想我们是要做爱了。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就这么进行了下去，我从未享受过靠手完成的性爱。当我们做完，他倒在了我身上。有那么一会儿，我们一动不动地闭着眼睛，只是喘气。随后他翻过身去，叹了一声气。

我不知道之后过了多久，杰克最后起身进了卫生间。我仍然躺在那

儿，看着他走过去，然后龙头的水声响起，我还听见了马桶的冲水声。他在卫生间里待了一会儿，而我只是盯着自己的脚趾，扭来扭去。

之后，我考虑是不是该把电话的事告诉他，但我还是做不到。我想忘记，告诉他只会让事态严重化，而我不希望那样。这是我最想说而没说出口的一次了。

我就这样躺在那里，突然一段记忆跳了出来。那时我还很小，差不多六七岁，某天夜里我突然惊醒，发现有个男人在我的窗前。我很久没有想起这件事了，我不常提起甚至很少想起这件事。这段记忆断断续续的，有些模糊，但我想起的部分，我都记得非常清楚，这不是我会在茶余饭后说的故事。我不知道别人会怎么看，我不知道自己该如何看待这件事，我不知道它为什么在那天晚上浮出了记忆。

....

是什么让我们感知到某些事物存在威胁？是什么暗示我们某些事物并不清白？直觉总是胜过逻辑。夜晚我独自醒来时，这段记忆仍会折磨我。随着年岁渐长，它越来越令我痛苦。每当我想起它，它就变得更可怕、更罪恶了。又或许恰恰是我自己把它想得更加可怕了。真的说不清。

那天晚上我毫无理由地醒来，我并没有要去厕所。我的房间十分安静，没什么吵醒我，毫无预兆我就突然完全清醒了。这对我而言很不寻常，一般我需要几秒甚至几分钟才能彻底摆脱起床气。然而那天，好像有人把我打醒了一样。

醒来时我仰面躺着，这也很不寻常。我喜欢侧睡或是俯卧。被子裹得很紧，好像我是被塞进去的。我很热，浑身冒汗，连枕头都沾湿了。房门是关着的，夜灯也被关上了，屋子里漆黑一片。

吊扇开到了最大，转得飞快，这个场景我记得很清楚，像是要从天花板上飞下来似的。吊扇那富有节奏的马达声和扇叶划过空气的声音是我唯一能听见的响动。

那栋房子不新，无论夜晚什么时候醒，我总能听到各种声音，来自

管道的、地板的或其他什么。但在那一刻，我听不到任何其他声音，太奇怪了。我躺着努力去听，既警觉又迷惑。

于是，我看见了他。我的房间在这栋楼的后面，是一楼唯一一间卧房。窗户就在床前，不宽也不高。那个男人就站在那儿，站在窗外。

我看不见他的脸，被窗框遮住了。我能看见他的半个身子，他微微晃着身子。他的两只手不停搓着，像是要暖和一下。我清楚地记得这个场景。他非常高，非常瘦，还系着皮带，我记得是根黑色皮带，多余的部分像条尾巴似的垂在他的身前。他比我见过的人都高。

我盯着他看了很久，一动没动。他也是，就站在那儿，就在窗外，手不停地搓着。看起来像是在干体力活的间隙喘口气。

但是，我看他越久我越感觉到，尽管他的头和眼睛超出了窗框上沿，他似乎还是能看见我。这不合理，完全不合理。我看不见他的眼睛，他怎么能看得见我？我知道这不是做梦，但也不能说完全不是梦。他正在看我，这也是为什么他站在那里。

窗外有轻柔的音乐声传来，我记不清是什么了，我只听得见音乐声。刚醒来时我完全没注意到它，但看见这个男人后我就听到了。我不确定这是播放的音乐还是有人在轻哼。时间就这样过去了，我觉得过了很久，也许是一个小时。

然后男人挥了挥手，这完全出乎我的意料。事实上我并不确定他在挥手或者只是手动了一下，也许只是一个看起来像挥手的姿势。

但这个动作改变了一切。它充满了恶意，仿佛在说我再没有一个人独处的可能，他会在周围徘徊，他会回来。我突然害怕起来，这事、这感觉，即使到现在依然真实得仿佛身临其境，画面历历在目。

我闭上了眼睛，我想大喊，却发不出声音。我又睡着了，当我再次睁开双眼已是早晨。那个男人离开了。

那之后，我以为那晚的一幕会重现——那个男人出现在我窗边，看着我。然而没有，至少他没有再次出现在我的窗外。

但我依然会有错觉，以为那个男人始终在那里。

很多次我觉得自己看到了他。夜晚我走过窗口，会有个高个儿男人跷着二郎腿坐着——在屋外的长凳上，静静地盯着我的方向。我不知道一个坐在长凳上的人如何散发恶意，但他做到了。

其实他坐得很远，我既看不清脸，也看不清他是不是真的在看我，但每次看见他都会激起我的恨意。虽然他不常出现，但我恨他，除此之外我无计可施。他没做坏事，不过也可以说他什么都没做。他没有在看书，没有在说话，只是坐在那里。他为什么在那里？这恐怕是最糟的。我的大脑已经设想了一切，这类虚幻抽象的想法反而看起来最真实。

……

杰克走开后，我一直仰面躺着，躺到他从卫生间回来。毯子已经混乱不堪，有个枕头掉在了地上。我们的衣物扔得到处都是，屋子看起来像个犯罪现场。

他一言不发地站在床脚边上，站了相当久。我之前只见过他躺着的身体，从没见过他赤身站着的样子。我装作不去看他，他的身体苍白消瘦，皮下血管一目了然。他从地上捡起内衣穿上，随后爬回了床上。

“今晚我想待在这里，”他说，“夜晚如此美好。我不想离开你。”

不知为什么，就在那个时候，就在他躺回我身边用脚摩擦我的脚的那个时候，我想让他嫉妒。我从没产生过这样的冲动，它突然就冒了出来。

我扫了他一眼，他正双眼紧闭地趴着，和我一样满头是汗，和我一样满面潮红。

“夜晚很美好。”我边说边用指尖轻轻搔他的背脊，他低声呻吟以示赞同。“我上一任男友……并不能……真正的身心结合是很稀有的。有些关系只会停留在肉体层面，除了身体极度放纵外，其他一无所有。你或许能在其中为彼此倾尽所有，但这样的关系无法持续。”

我依然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说这些，这并不全是事实，而且我为什

么在这个时候提另一个男友？杰克没什么反应，一点儿都没有。他只是躺在那儿，翻身朝向我，随后说道：“继续吧，很舒服。我喜欢你的碰触。你太温柔了，太治愈了。”

“你也让我很舒服。”我回答。

五分钟后，杰克的呼吸声变了，他睡着了。我觉得很热，就掀开了毯子。屋里很黑，不过我的眼睛已有所适应，还能看见自己的脚趾。我听见电话铃声在厨房响起，已经很晚了，没人会在这么晚打电话。我没有起来接电话，我睡不着，辗转反侧。铃声又响了三次，我们依然没人起来。

第二天早晨，我比平时醒得晚，杰克已经走了。我盖着毯子，头疼不已，口干舌燥。杜松子酒瓶躺在地上，空空的。我穿着背心和内裤，虽然我完全不记得是什么时候穿上的。

我应该把那个人的事告诉杰克，我现在才意识到，从一开始我就该告诉他。我应该把那件事告诉某个人，但我没有。我以为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现在才发现我错了。

他第一次打电话给我，说是打错了，就这样挂断了。没什么问题，没什么好担心的，它就发生在我初遇杰克的那个酒吧之夜。打错电话不常发生，但也没到闻所未闻的地步。电话铃声把我从深度睡眠中惊醒，电话那头的声音是唯一不太寻常的部分——那个声音像是紧绷着，很压抑，一字一句地传过来。

从最开始，从我和杰克在一起的第一周起，甚至第一次约会，我就发现了他不少古怪的小特质。我不喜欢自己注意到这些，但就是不能控制。即使是现在，在车里。我注意到了他的气味，很淡。不过在这样狭小的密闭空间里，气味就是会有，闻起来并不难受。我不知道该怎么形容，那就是杰克的气味。在如此短暂的时间里，我们互相了解了那么多的小细节，只有几周的时间，不是好几年。显然我不知道他的全部，同样我也有许多他不知道的事。比如那个打匿名电话的人。

打电话的是个男人，我能分辨得出，至少是中年，甚至更老些，但声音明显在模拟女性，好像故意在学女人发声，或至少拔高了好几度，很是尖声尖气。声音带着不自然的失真，我认不出这个声音，它不属于

我认识的人。

有很长一阵子，我翻来覆去地听他的第一段语音，想看看是不是能找到什么熟悉的地方。但我没有找到，现在我仍然毫无头绪。

接第一个电话后，我告诉对方打错了，他用那挠痒痒般的女声说了句“对不起”。随后等了一两下心跳的时间，他才挂断了电话。我也就忘记这事了。

第二天，我看到有两个未接来电，都是半夜我熟睡时打来的。我看了下未接清单，和前一天打错的那个号码一模一样，这很诡异。他为什么又打来了？更诡异更无法解释的是，那个拨错的号码是我自己的号码，直到现在这都让我心情低落。

一开始我自己简直不能相信，我差点儿没认出自己的号码。我看了又看，以为是什么故障，这只能是故障。不过我重复检查了之后，确定正在看的确实是未接来电清单，不是什么别的界面。显然是未接来电清单，而它就在那上面，我的号码。

又隔了三四天，那个人发来了第一段语音。从那时开始，事情变得可怕起来。我还留着那段语音，所有语音我都存了。他一共发了七段，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保存，或许是因为我觉得自己会告诉杰克。

我把手伸进包里拿出了手机，开始拨打。

“你打给谁？”杰克问。

“只是检查一下语音信箱。”我听了保存的第一段语音，也就是那个人发来的第一段语音：

只有一个问题需要解决。我很害怕，我觉得自己有点儿不理智，我还没疯。那些假设是对的，我能感到自己的恐惧与日俱增，现在是时候要求回答了。只有一个问题，只有一个问题需要回答。

那些话并不咄咄逼人，也没有威胁之意，那个声音也是。至少我这么认为，尽管现在我不那么确定了。他明显很难过，那个打电话的人，听起来很难过，可能有些挫败感。我不知道他说的是什么意思，那些话

没有意义，但也不是胡言乱语，而且总是重复相同的话，一字不差。

……..

所以，这是现阶段另一件让我觉得有意思的事。我一边和杰克见着面，一边收到另一个男人给我留的不同寻常的语音。我不是个常有秘密的人。

有时候我会从熟睡中突然醒来，看到手机上有个未接来电，通常在凌晨三点左右。他总是半夜打来，来电也总是显示成我的号码。

有一次他打来的时候，我正和杰克一起在床上看电影。当我的号码跳出来时，我一言不发地假装喝酒，顺手把手机递给了杰克。杰克接完电话后告诉我是个打错电话的老太太。他看起来什么都没多想，于是我们继续看电影。那天晚上我睡得不太安稳。

自从有了这些电话，我就开始做噩梦，非常可怕的噩梦，曾经一个晚上我被吓醒了两次，甚至觉得有人在我的公寓里。我以前从来不会这样，这种感觉太可怕了。有那么一两秒，仿佛有人在我屋子里似的，就站在角落那里，非常近，就那样看着我。感觉非常真实，把我吓坏了。我一动都不能动。

当时我还有些睡眼惺忪，不过差不多一分钟后，我就彻底醒了，并冲进了卫生间。我的公寓一直很安静。我打开浴缸龙头，万籁俱静时水声听起来异常响亮。我的心脏怦怦直跳。我浑身湿透了，不得不换身睡衣。我不容易出汗，尤其像这样出汗，这感觉实在很不好，但要告诉杰克的话，时间又太晚了。我的神经绷得比平时更紧了。

……..

某个晚上，我入睡后，那个人打来了十二个电话。那晚他没有留语音信息。十二个未接电话显示的都是我的号码。

大多数人在经历了这种事之后会采取行动，但我没有。我又能做什

么？我没法报警。他从来没有威胁过我，也没有说过什么暴力的话伤害我。他并不想聊什么，这是让我觉得很奇特的一点。我想应该这么形容，他只想表达，他从来不想交谈。不管什么时候只要我回应了些什么，他就会挂掉电话。他只喜欢留下难解的信息。

杰克没怎么在意。他正在开车，于是我继续听语音：

只有一个问题需要解决。我很害怕，我觉得自己有点儿不理智，我还没疯。那些假设是对的，我能感到自己的恐惧与日俱增。现在是时候要求回答了，只有一个问题，只有一个问题需要回答。

我已经听了许多遍，反反复复。

一切突然变得不同了。前面的语音与之前一样，一字不差，却在最后多了新的内容。我收到的最后一条语音起了变化。这简直太可怕了，让人毛骨悚然。那晚我一夜无眠，我感到恐惧，我觉得自己很愚蠢，居然没有尽早解决这些电话。我没有告诉杰克这一点也很蠢。直到现在发生的一切都令我沮丧。

只有一个问题需要解决。我很害怕，我觉得自己有点儿不理智，我还没疯。那些假设是对的，我能感到自己的恐惧与日俱增。现在是时候要求回答了，只有一个问题，只有一个问题需要回答。

然后是……

现在我打算说些会令你心情低落的话：我知道你的样子。我知道你的脚、你的手、你的皮肤是什么样的，我知道你的脑袋、你的头发、你的心脏是什么样的，你别再咬指甲了。

那时我决定，下次他再打电话来我一定要回话，我必须告诉他别再干这事了。即使他什么都不回答，我也要告诉他。可能那样就够了。

手机铃声响了。

“你为什么打我电话？你怎么拿到我的号码的？你别再干这种事了。”我说。我既生气又害怕，这不能再用随意来解释了。不是他想起个电话就随意拨打的情况，这事简直没完没了。他不会主动罢手的，他

想要从我这里得到些什么东西。他希望从我这儿得到什么？为什么是我？

“那是你的事。我帮不上你的忙！”我大喊道。

“但你打了我的电话。”他说。

“什么？”

挂断后我摔了手机。我的胸口不停地起伏跳动。

我确实从五年级就开始咬指甲了。但我知道，他知道这件事绝对是个巧合。

——你打电话来的那个晚上，我们正在聚餐。我做了个核桃派配海盐焦糖酱当餐后甜点。因为那个电话，我们每个人的晚上都被毁了。我现在还能清楚记得你说的每一个字。

——我听说这事的时候孩子们正好出门，我就马上给你打电话了。

——他是抑郁了还是生病了？有谁知道他是不是抑郁了？

——从表面看他没有在吃抗抑郁药，但他的保密能力一直很好。我能肯定他还有其他秘密。

——没错。

——如果我们能知道他的病有多严重就好了，如果有什么迹象。总该有点儿迹象，一般人不会一开始就那么做。

——他不是个理性的人。

——没错，这很关键。

——他和我们不同。

——是的，是的，和我们完全不同。

——一个人如果一无所有，也就没什么可以失去的了。

——是啊，没什么可失去的。

我在思考一个问题，我们了解别人并不是通过他们告诉我们的，而是通过我们观察到的。别人只会告诉我们他们想表达的。就像某一次杰克指出的那样，每当有人说“很高兴见到你”时，他们其实并不这么想，他们正在给你下结论。他们并没有真正产生“高兴”这个感觉，只不过他们这么说了，我们就这么听了。

杰克说过，我们的关系就像帷幕。帷幕，他确实用了这个词。

如果真的是这样，那么下午和晚上就会不同，时刻都能变化。躺在床上也是个好例子。如果时间还早，我们有时会共进早餐，在那期间我们很少交谈。我喜欢说话，即使时间不长，说话也能让我清醒，尤其对话很有趣的时候。开怀大笑比什么都让我清醒，只要是发自真心的，比咖啡因更有效。

杰克则喜欢一边看书一边吃麦片或烤面包，所以很安静。他总是在看书，最近在看科克托[2]的那本，迄今为止他应该已经看过不下五遍了。

不过他是手边有什么就看什么。刚开始我以为他之所以在吃早餐的时候很安静，是因为他无论看什么都很投入。我能理解他，尽管我自己并不会这样。我从来不是这样看书的，我喜欢找个有空的时间专心致志地看书，这样才能全身心地投入。我不喜欢一边吃东西一边看书，不喜欢同时进行。

不过后来我发现是阅读本身吸引着他。杰克什么都看——报纸、杂志、麦片盒子、蹩脚的传单、外卖菜单，任何印有文字的东西。

“嗨，你觉得在情侣关系中隐瞒秘密有损公平吗？是不是很差劲？或者这意味着不忠？”我问他。

他有点儿摸不着头脑，看了我一眼，又把注意力放回路上。

“说不准，得看隐瞒的是什么。很重要吗？不止一个？会有多少？实质是什么？所有的关系中都有秘密，你不这么觉得吗？就算是终身伴侣，长达五十年的婚姻，也充满了秘密。”

当我们第五次一起吃早餐的时候，我终于放弃了搭话。我一个玩笑都没开，就坐着，吃杰克吃的那个牌子的麦片。我环视一圈房间，看着他，观察他。我心想，这很好，我们就是这样了解对方的。

他正在看杂志，嘴角沾了一小片白色麦片或是碎屑。早晨常常这样，他的嘴边沾着白色残渣，等他洗完澡就不见了。

那是牙膏吗？还是前夜的口水？还是从嘴里分泌的像眼屎一样的什么？他看东西的时候吃得很慢，就好像在保存能量，或是看文字让他的吞咽节奏变慢了。有时候，在他的上下颚运动和吞咽之间存在一个很长的间隔。

他会停上一会儿，再满满地挖一勺浸泡了牛奶的麦片，随后心不在焉地举起勺子。我总觉得牛奶会从他的下巴溢出来，毕竟每勺都这么满，但没有。他一口塞进嘴里，一点儿都没漏。他把勺子放回碗里，擦擦下巴，虽然下巴上什么都没有。这些都是在他无意识间完成的。

他的下巴绷得紧而用力。即使是现在，他只是坐着开车。

我要怎样才能不去胡思乱想，不去想和他一起吃二三十年早餐的情景？会不会每天早晨他嘴边都沾着白色残渣？或者更糟？是不是每个谈恋爱的人都会想象这样的事？我看着他把食物咽下去，凸出的喉结像是长在喉咙上的桃核。

通常吃得比较多的时候，吃完后他的身体会发出声响，仿佛汽车长途行驶后冷却的声音。我能听见液体在狭小体腔中转移的声音。早餐后很少这样，这种情况大多发生在晚餐后。

我很讨厌去想这种事的细节。它们不重要，也很无聊。但现在是时候了，在关系更密切前我应该去思考一下。不过这样令我烦恼，不是吗？我烦恼是因为我在思考这些？

杰克人很聪明，很快就能升正教授了，终身任期。这种事才够吸引人，能带来美好的生活。他很高，稍显笨拙的身体有着特殊的魅力。他的格格不入感也很有吸引力。这些都是我年轻时对未来丈夫的要求，所有条件他都符合。可当我看着他吃麦片听见他的身体发出液压声时，我不知道所有这些条件还有什么意义。

“你觉得你父母之间有秘密吗？”我问。

“当然，我肯定，他们肯定有。”

最怪异的是，我不能把我的这些疑虑告诉他，杰克可能会说这有些冷血。虽然我的困扰都和他有关，但和他说这些会让我不舒服。除非我们结束这段关系，否则我一个字都不会说，我说不出口。我的疑虑与我们两个都有关，会影响我们两个，我只能独自承受。别人怎么形容情侣关系来着？一段需要不断磨合却始终矛盾的关系。

“为什么都是和秘密相关的问题？”

“没什么，”我说，“我只是在思考。”

……

或许我应该单纯地享受这趟旅行。别多想，跳出我自己的思绪，享受乐趣。一切顺其自然。

“一切顺其自然”，我不知道这话的真正意义是什么，只是听了一遍又一遍，聊到情侣关系时大家都爱用这句。我们难道不是正在顺其自然吗？我放任自己胡思乱想，这是自然发生的，我不想把这些疑虑扼杀在摇篮里。这样难道不是更自然吗？

我问自己为什么想要结束，以及会有什么大麻烦。在一段恋爱关系中你怎么能不这样自问？是什么驱使这段关系进行下去的？是什么令这段关系有价值的？很多时候，我觉得和杰克分手比维持这段关系更有意义。虽然我并不确定，我又怎么能确定呢？在此之前，我还从没主动和哪一任男朋友分过手。

大多数亲密关系都像盒装牛奶一样有保质期，到期自然就会变酸，

虽不致生病，但也足以让人察觉到口味的变化。比起兀自揣度杰克，我或许更应该质疑自己体验激情的能力。可能这都是我的错。

“就算是像今天这么冷的日子，只要天气晴朗，”杰克说着，“我就不会在意。大不了你就裹得暖和些。寒冷能提神。”

“夏天比较好。”我说，“我讨厌寒冷。至少还有一个月才到春天，这个月太漫长了。”

“有一年夏天，我没用望远镜就看见金星了。”

这句话很杰克。

“差不多在太阳下山的时候。用肉眼就能从地球看到金星的机会百年之内都不会再有了。那一次，是因为罕见的行星连珠，金星和太阳一线，所以我能看到一个小黑点从地球和太阳之间穿过。简直太棒了。”

“如果我那时候认识你，你就会告诉我去看了。很遗憾我没注意这事。”

“就是这样，感觉没人在意，”他说，“这很奇怪。明明有机会看金星，可大多数人宁愿看电视。当然，你在做什么别人也不能求全责备。”

我知道金星是离太阳第二近的行星。除此之外，我就不了解什么了。“你喜欢金星？”我问。

“当然。”

“为什么？你为什么喜欢它？”

“金星上的一天相当于地球上的115天。它的大气由氮气和二氧化碳组成，它的地核是铁元素。金星地表同样布满了火山和凝固的熔岩，跟冰岛有些类似。我应该知道它的公转速度的，不过看来我要补一下知识了。”

“听起来很棒。”我说。

“不过我最喜欢的一点是，金星是除了太阳和月亮外空中最亮的天体了。大多数人不了解这个。”

我喜欢杰克谈论这类话题。

我想听更多的内容：“你一直对宇宙感兴趣？”

“说不清，”他说，“可能吧。在宇宙中，每个物体都有相对位置。宇宙是个实体，是的，不过是无限的。虽然你走得越远密度越小，但你可以一直走下去，从始至终都没有明确的边界。我们永远无法真正理解它。我们是办不到的。”

“你觉得办不到？”

“暗物质是所有物质的主要组成部分，但暗物质目前还是个谜。”

“暗物质？”

“暗物质不可见。它是用数学模型测算而出的我们所看不见的额外质量，构成星系并使星系运转。”

“我们并不是无所不知，我很高兴。”

“你很高兴？”

“因为我们不知道所有答案，我们无法解释所有事物，比如宇宙。或许我们不应该知道所有答案，有疑问很好，比有答案更好。如果你想更加了解生活，了解我们是如何工作的，我们是如何进步的，这些问题就很重要。是这些疑问增长了我们的才智，我认为是各种疑问让我们不孤单，让我们更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知晓一切是做不到这些的。我个人推崇有所不知，有所不知的才是人类，这才是人类应有的状态，就像宇宙。宇宙无法解释，而且漆黑一片，”我表示，“但又不全部如此。”

他对此大笑起来，于是我觉得自己说了些很蠢的话。

“对不起，”他说，“我不是在嘲笑你，只是觉得很有趣。我从来没有听人说过这种话。”

“但我说得没错，不是吗？”

“没错。宇宙漆黑一片，但又不尽是黑暗。说得没错，而且这是个好想法。”

——我听说有些房间被弄得乱七八糟。

——嗯，地板上涂了很多颜料，红色的颜料，有些地方浸水损坏了。你知道他在门上加了根锁链吗？

——为什么他要这么做？

——可能因为一些个人心理扭曲的原因。我不太清楚。

——他不是那种破坏型的，对吧？

——不是，不过奇怪的是，从某天开始他会在墙上涂鸦。我们都知道是他干的，有人看到过他在写，他矢口否认了，但每次他都会主动清理干净。

——这太诡异了。

——这还不是最诡异的部分。

——什么？

——最奇怪的是，他每次写的都一样。就是墙上的涂鸦，只有一句话。

——什么话？

——“只有一个问题需要解决。”

——只有一个问题需要解决？

——嗯，他就写了这个。

——这个所谓的问题是什么？

——我不知道。

“我们还要开上一会儿吧？”

“对，还有挺长的路。”

“讲个故事怎么样？”

“故事？”

“嗯，可以打发时间。”我说，“我来讲个故事。一个真实的故事，一个你从来没听过的故事，合你胃口的故事。我觉得你会喜欢。”

我把音乐声调低了些。

“当然好。”他说。

“那是在我小时候，十多岁的时候。”

我看着他。开车的时候，虽然他太高，坐在方向盘前看起来不太舒适，但他的姿态很好。杰克的外形通过他的才华吸引了我，敏锐的头脑使他那高瘦的外表也充满了魅力。两者相辅相成，至少对我而言如此。

“准备好了，”他说，“到讲故事的时间了。”

我非常夸张地清了清喉咙。

“好的。我一直用几张报纸遮着脑袋。我是认真的，干吗？你笑什么？当时正倾盆大雨，我从公交车一个空位上抓了几张报纸。我得到的指示很简单：十点三十分抵达目的地，有人会在门前过道上等你。对方还告诉我不需要按门铃。你在听，对吗？”

他点点头，依然透过前挡玻璃看着路。

“我到了之后不得不等了一会儿，不是几秒，是好几分钟。当房门终于打开时，一个我没见过的男人探出了头。他看了看天色，嘟囔了几句，大意是希望我没等多久。他掌心向上抬起手。这人看起来筋疲力尽，像是好几天没睡觉。两只眼睛下挂着重重的眼袋，脸和下巴上都是胡楂儿，头发像刚起床时一样糟。我偷瞄了一眼他身后，门开得很小，只有一条缝。

“他说：‘我叫道格，等我一下，拿着钥匙。’说着他随手把钥匙串甩给了我，而我却感觉像是被揍了一拳，两只手都撞在了肚子上。
门‘砰’地被关上了。

“我一动也都没动，我被镇住了，这个人是谁？我对他一无所知。我们通过电话，仅此而已。我低头看了看手上的钥匙串，上面只有一个大大的字母‘J’。”

我暂停瞥了一眼杰克。“你看起来很无聊，”我说，“我知道自己说了太多细节，但我还记得它们，我想尽可能地把故事讲得准确些。我记得这些细节是不是听起来很奇怪？一股脑儿地都说出来，你是不是觉得很无聊？”

“继续讲故事吧。许多记忆都是虚构的，经过了加工。所以你接着讲就行。”

“我不确定自己是不是赞同这观点，关于记忆。不过我明白你的意思。”我说道。

“继续吧。”他说，“我在听。”

“又过了八分钟，我至少看了两次表，道格才终于再次出现。他躺坐在副驾驶座上，长长呼出一口气来。他的裤子换成了破破烂烂的牛仔裤，在膝盖处有破洞，上身则穿了件格子衬衫。汽车座椅上沾满了橙色猫毛，斑斑驳驳的。到处都是猫毛。”

“斑斑驳驳的？”

“是的，到处都是斑斑驳驳的猫毛。他还反戴着一顶黑色棒球帽，帽子正面有白线绣的草体单词‘Nucleus’。坐这个姿势我感觉很适合他，

比站立或走路更适合。

“他什么都没说，于是我按照爸爸教的步骤开始操作。把座位向前调，调整了三次反光镜，放开手刹。我把双手放在方向盘的两点和十点方向，然后挺直身体。

“‘我一直很讨厌下雨。’道格说，这是他上车后说的第一句话。他一个指示都没给，也没说我该练多久。我到现在都记得，我们一起坐在车里的时候他有多害羞，紧张得局促不安。他的膝盖不停地上下抖动。‘你希望我从哪里开始？’我问道。‘这讨厌的雨，’他说，‘水像泄漏下来一样。我想我们最好等雨停。’之后，道格只做了个手势让我把车沿左边开了一段路，那里有个咖啡馆停车场。他问我是不是想喝点儿什么，咖啡或茶。我告诉他不用了。我们一言不发地坐了好一会儿，听着雨打在车上的声音。为了防止玻璃起雾，引擎没有关，我把雨刮器调成了慢速。‘那个，你几岁了？’他问道。他觉得我应该十七八岁。我告诉他我十六岁。

“‘也不小了。’这就是他的回答。他指甲的形状像迷你冲浪板，又长又窄又脏的迷你冲浪板。他的手像艺术家的手，像作家的手，就是不像驾驶教练的手。”

“如果你需要咽个口水或眨个眼或歇口气，暂停一下故事也没关系，”杰克说，“你很像梅丽尔·斯特里普[3]，非常忠于职守。”

“讲完了我自然会歇口气的，”我说，“他又说了句十六岁不小了，这个年龄很难判断是不是成熟。随后他打开手套箱，拿出一个小开本的书。‘我想读些东西给你听。’他说，‘如果你不介意的话。反正我们也得等着。’他问我有没有听说过荣格[4]。我说：‘没有。’这话不完全是真的。”

“你的驾驶教练是个荣格派？”

“这个问题先等等。他翻了会儿书才找到要读的地方。他清了清喉咙，然后读了一段给我听：‘我存在的意义就是生活向我提出了一个问题。或者，相反，我自己就是向世界提出的一个问题，我必须给出我的答案，不然我就要依赖于世人的答案。’”

“这些你都记住了？”

“是的。”

“怎么做到的？”

“他把书给我了，我一直留着，还在哪个角落。那天他处在一个想要施予他人些什么的心情之中。他说经验不仅对学习驾驶有用，对一切事情都有用。‘经验胜过年龄。’他说，‘我们应该找到积累经验的方法，因为这样我们才能学习，才能获取认知。’”

“这课可真奇怪。”

“我问他为什么喜欢教人开车。他说这个职业不是他的首选，不过出于一些现实原因他不得不干这行。他说自己已经变得很喜欢坐在车里和别人说话了。他说他喜欢拼图，还喜欢开车带人到处跑，那人是谁不重要。他让我想起了《爱丽丝梦游仙境》里的柴郡猫，不过他是害羞版的柴郡猫。”

“很有趣。”杰克说。

“什么？”

“我曾经也迷过荣格一阵子。想要真正了解我们自己，就必须向自己提问。我一直很喜欢这个观点。哦，抱歉，你继续讲吧。”

“好。我们继续等待，他从口袋里拎出了两块形状奇特的糖果。‘你留着这块，’他说着指了指其中一块，‘留到下个雨天。’他剥开另一块糖的糖纸，用力掰成两半，并把大的那半递给了我。”

“你吃了吗？”杰克问，“不觉得一个男人给你糖果很奇怪吗？而且他用手碰过了，没恶心到你？”

“我正想说呢。不过，真是很奇怪。当然，我是被恶心到了，但我还是吃了。”

“继续讲。”

“糖的味道与众不同。我用舌头把它翻来翻去，想感觉一下它到底甜不甜。我说不清是好吃还是难吃。他告诉我糖是从一个学生那儿拿来的，那个学生之前去亚洲旅游，这是那边最流行的糖果之一。他说那个学生非常喜欢这糖，不过他自己倒没觉得有什么特别。他嚼着他的那半，咬得嘎吱响。

“突然，我尝到了它的滋味。一种意想不到的味道，一种酸味，感觉不坏，我有点儿喜欢上它了。他告诉我：‘最有意思的地方你还不知道。’接着他说：‘这些糖纸上都印着一些英语，不过都是直译的，所以意思表达得不怎么清楚。’他从口袋里拿出糖纸，打开给我看。

“我大声念着印在糖纸里面的英语单词。我记得它们是这样的：‘你是全新的一个人。不要忘记这美味，这特别的滋味。回到刚打开它时的味道。’

“我反复念了几遍，念给自己听，念得一次比一次响亮。他告诉我，他时不时地剥开一块糖，不为吃，只为读上面的文字，他思考着，想要理解它们。他说他不是个诗意的人，不过这些句子和他读过的诗一样棒。他说：‘生活中总有些事物，虽不多，却真实，能在下雨天治愈人，能从孤独中拯救人。拼图即如此。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问题要解决。’我永远都忘不了他说的。”

“值得记忆。换成是我也不会忘记。”

“因为这个，我们在停车场待了二十多分钟，真正的驾驶教学却还是没开始。他告诉我，那个给他带糖的学员很特别，她无法掌控汽车，开得非常差。他说，不管他怎么指导她，怎么一遍又一遍地重复要点，她就是学不会。他说第一次上课他就明白她过不了路考，作为司机她是最糟糕的那种。给她上课不仅毫无意义，还有点儿危险。

“他继续说，不管怎样，他还是很期待给她上课，他和那个女孩能聊很久，讨论各种话题。他会将自己读到的东西告诉她，而她也是。他们不断交流，他说她讲的某些事令他震惊。”

“比如什么？”杰克问。我得说，虽然杰克开车很专注，但他同时也在警觉地听着故事。他听得很入迷，比我之前想象的更投入。

这时我的手机响了。我从脚边的随身包里拿出了手机。

“谁啊？”杰克问。

我看到了自己的号码。

“啊，只是个朋友。不用接。”

“那好。继续讲故事吧。”

他为什么又打给我？他想要什么？“好的。”我说着把手机放回包里，继续讲故事。

“嗯，接着讲。有一天，很出人意料，这个学生告诉她的驾驶教练说她是‘世界上接吻技术最好的人’。她很随意地说出了口，就好像认为他应该知道这事一样。她对此很确定，他说她非常自信。”

杰克调整了下他握着方向盘的手，坐得更直了。我听见手机在震动，有信息进来了。

“他对我说他知道谈论这个话题很奇怪。他应该感到抱歉，他从来没有对别人说过这些细节。那个学生发誓自己在这方面的才能非常有用，比钱，比头脑，比其他什么都有用。用她自己的话说，作为世界上接吻技术最好的人，她是宇宙的中心。

“他等着我的反馈，或至少说些什么，可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所以我想到了什么就脱口而出，我说接吻需要两个人，一个人无法使接吻技术成为最好的，需要两个人来完成。‘真的，’我说，‘只有另一方的技术最好，你才能最好，但这样你就不是‘最’好的了。’我接着对他说：‘这和玩吉他或做其他事不一样，那些事即使一个人你也能知道自己是擅长的。但接吻不是一个人能完成的动作，必须得有两个最好的。’

“我的回答似乎让他陷入了困扰，一眼就能看出他的沮丧。他并不喜欢我的观点，什么一个人成不了接吻技术最好的人，必须靠另一个一同接吻的人。于是他说道：‘信息量太大了，消化不了。’他表示这说明我们总是需要他人。但如果没有别人呢？如果我们都独自一人呢？

“我不知道该说什么。然后他突然凶了起来，好像我们吵架了似的。他说：‘这么等雨停太傻了。’就让我发动汽车离开停车场，非常突然。接着，他只是动动脑袋来指挥我往哪儿开，之后他变得很安静。”

“有意思。”杰克说。

“我快讲完了。”

“继续。”

“在这节课余下的时间里，道格焦躁地坐着，看起来对开车的事毫不关心。他只简单地说了几个基本驾驶技巧，大多数时间他都看着窗外。这就是我的第一节也是最后一节驾驶课。

“雨还在下，他就说把我放在家门口，免得我还要等公交车，然后几乎没有再说什么了。开到我家后，我把车停在了前门，并告诉他我还是更想和我爸爸一起练车，他说这个想法不错。我就离开了他，一路跑进家门。

“差不多一分钟后——时间不算久——我又走到屋外。他还在那儿，在车里坐着。他挪到了驾驶位上，双手握着方向盘。不过座位还在我调整的位置，反光镜也是，他坐得相当挤。我打手势让他降下车窗。他先将椅背往后调，然后才摇下了玻璃。那时候手摇的车窗还很常见，不都是智能控制的。

“车窗还没摇到底，我就把头伸了进去，把手轻轻放在他的左肩上，我的头发湿透了。我就是想做这件事，我让他闭上眼，我的脸离他很近。他照做了，他闭上了双眼，身子向我倾了倾。于是……”

“什么？简直不可理喻，你居然真的做了。”杰克说，“你脑子到底在想什么？”

这是杰克在我面前最生气的一次。他震惊了，甚至有些气愤。

“我不知道，只是觉得应该这么做。”

“这太不像你了。你后来还见过他吗？”

“没见过，就那一次。”

“哼，”杰克说，“会有第二个人想证明自己的接吻技术吗？真有意思。这种事会留在你心中，你会时不时地想起，想得神思恍惚。”

杰克超越了我们前面一辆开得很慢的小卡车。那是辆黑色的车，很旧。我们跟了这辆车挺久的，几乎是整个故事的时间。超车时我想看看司机长什么样，但没看清。我们一路行驶过来，真的没遇上几辆车。

“你说记忆是虚构的，这是什么意思？”我问道。

“每次记忆被唤醒时都有所不同，每次都不完整。建立在真实事件上的故事，虚构部分往往大于事实部分。虚构部分和真实记忆会同时被唤醒，同时复述，它们共同组成故事。而我们往往通过故事了解情况，通过故事了解他人。但事实只会发生一次。”

这就是杰克最吸引我的地方。就像现在，当他说“事实只会发生一次”的时候。

“这种事越想越奇怪。我们去看电影，知道电影不是真的。我们知道是人在表演，是背诵的台词，但电影仍然能对我们产生影响。”

“所以你的意思是，无论我说的故事是编的还是真正发生的，你都不介意？”

“所有的故事都是编的，即使曾经真的发生过。”

又一个典型的杰克式回答。

“让我好好想一下。”

“你知道那首歌吗，‘永不遗忘’？”

“当然。”我说。

“有多少事真的能永远不忘？”

“不知道，我不确定。不过我喜欢那首歌。”

“没有，没有什么能永远都不被遗忘。”

“你说什么？”

“就是这样。每件事都将被部分遗忘，无论这事多么好多么有意义。就是确实地，将被遗忘。”

“这是问题所在？”

“不是。”杰克说道。

这时我真的不知道该说什么了，我不知道该有怎样的反应。

他沉默了一会儿，用手指摆弄头发。他用食指卷起脑后一缕头发的姿态我很喜欢。过了一会儿，他看向我。

“如果我告诉你，我是地球上最聪明的人，你会怎么想？”

“你说什么？”

“我很认真，而且这和你的故事也有关系。回答我的问题。”

我算了下我们至少开了五十分钟的车程，可能更久。窗外更暗了，车里没有开灯，只有仪表板和车载收音机有点儿光亮。

“我应该说什么？”

“呃，你会大笑吗？你会不会说我是个骗子？你会抓狂吗？或者你只是质疑这个大胆声明的合理性？”

“我觉得我会说‘你说什么’。”

杰克笑了起来。不是大笑，只是个微微的、真诚的、有所收敛的杰克式的笑。

“严肃点儿，我说过了，你听得很清楚。你会有什么反应？”

“好吧，你说你是地球上最聪明的男人？”

“不准确，是最聪明的人类。而且我并没有说我是，我只是说如果我是，我想知道你的反应。快点儿回答。”

“杰克，拜托。”

“我是认真的。”

“我想我会说你在放屁。”

“真的？”

“对啊。地球上最聪明的人类？从各方面而言都很可笑。”

“怎么讲？”

我抬起了用手撑着的头，四处看了看，就像有什么听众在旁边，其实只有模糊的树影从车窗外掠过。

“好吧，我来问个问题。你觉得自己在活着的人里是最聪明的吗？”

“这不是回答，这是提问。”

“我可以用提问的方式作为回答。”

当我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我明白自己显然在以《危险边缘》[5]的问答模式开玩笑，但杰克不明白，他当然不会明白。

“我为什么不可能是地球上最聪明的人类？别用‘天呐，你疯了’这种话来回答。”

“我都不知道该从哪个点切入来回答你。”

“这就是问题所在。你只是觉得我的声明离现实太遥远。你无法接受一个自己认识的人，一个看起来很平常的家伙，一个坐在你旁边的人，是世界上最聪明的人。但为什么不可能？”

“因为，你对聪明的定义是什么？你在书本方面的聪明程度比我高吗？或许。但在修篱笆方面呢？或在察言观色方面，你更知道什么时候

适合提问，什么时候能感受同理心，怎样与他人一起生活，以及与他人维持关系。聪明中有很大一部分是共情能力。”

“当然，这都没错，”他说，“这些都是我的问题的一部分。”

“好，但我还是不知道，我的意思是，怎么可能有人‘最’聪明？”

“总会有的。无论规则是什么，或者怎么认定智力，总有人能比其他人更符合要求。这个世界上总有人最聪明，而且这绝对是个负担，真的。”

“一个最聪明的人？那又怎么样？”

他向我靠了靠：“世界上最有意思的东西，就是自信心和自我认知的组合方式，它们以一定比例混合在一起。任意一方太多，整个组合就失败了。而且，你知道，你是对的。”

“对的？什么是对的？”

“关于接吻技术，”他说，“幸亏你没法一个人成为接吻技术最好的人。这和成为最聪明的人不一样。”他重新坐直了身体，两只手在方向盘上调整了下位置。我看着身边的窗外。

“还有，什么时候需要找人修篱笆尽管找我。”他说道。

他从来不让我把故事说完，我从来没有在课后吻过道格。杰克只是以为，他以为我吻了道格。但一个吻需要两个想要接吻的人共同完成，不然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真相是这样的。当时我走回车边，靠着车窗摊开了手，手心里有张皱巴巴的糖纸，就是道格给我的那块糖的糖纸。我抚平糖纸念道：

我的心，我的心随着歌声起伏，想要在阳光明媚的日子里触摸这个绿色的世界。你好！

这张糖纸现在依然被我保存在某个地方，我不知道为什么要保存它。当我念完那些文字后就转身跑回了家，之后我再也没见过他。

——他有钥匙。虽然按排班来说，他不该在这儿，但他有钥匙。他想干什么就能干什么。

——休息的时候不是应该重新上层涂料吗？

——是的，但刚放假就发生了这事。油漆也需要时间晾干，气味特别重。

——有毒？

——再说一遍，我不确定。可能吧，如果你吸进去的都是这玩意儿的话。

——我们去看尸检结果吗？

——我可以去看。

——那个是不是……很恶心？

——你可以想象一下。

——可以想象。

——我们现在不应该陷入这些细节。

——我听说他们找到了一个呼吸装置，是个氧气面罩，就在尸体旁边？

——没错，不过是个旧的。不知道还能不能发挥作用。

——那里究竟发生了什么，我们还有很多不知道的。

——而唯一能告诉我们的人已经离去了。

杰克开始谈论变老。我自己还没有感觉到衰老的到来。这个话题我们之前从未讨论过。“这是个被误解的人文学上的问题。”

“所以你觉得变老是好事？”

“没错，是好事。首先，它无法避免。其次，由于我们过分迷恋青春，变老才让人觉得负面。”

“嗯，我懂了，它们都是积极的。但是，你怎么看待自己年轻帅气的外表，你可以和这些告别，已经准备好变胖变秃了吗？”

“随着年龄增长，无论我们在肉体上失去了什么，我们都能获得等值的东西。这是公平交易。”

“好，好，我赞同，”我说，“我真的很想老一些。我会很高兴的，真的。”

“我一直希望头发能变得灰白些。我想有点儿皱纹，最好长点儿法令纹。我认为，最重要的是，我想成为我自己。”他说，“我是这样希望的，成为我自己。”

“怎么做？”

“我想要认识自己，了解他人是怎样看待我的，我想要和自己相处融洽。怎么才能办到不那么重要，对吧？这意味着有些事情要贯穿到明年，这是重要的。”

“我觉得很多人急匆匆地进入婚姻，并且维持着糟糕的关系就是这个原因，和年龄无关，只是因为独自一人让他们觉得很不舒服。”

我没法再跟杰克说下去，所以我打住了。但一个人可能真的会更好，为什么要抛弃我们自己能够掌控的日常生活？为什么为了一个人就放弃多样性的可能？结为夫妻确实有很多好的方面，我也明白，但是否是更好呢？单身的时候，我的关注点往往是和他人在一起是否能够让我的生活更好，让我更快乐。但真的是这样吗？

“我想调低点儿，你不介意吧？”还没等他回答，我就调低了电台的

音量。在这次旅途中，我无数次调低音量，杰克又很快把声音调高。我想他大概有点儿耳背吧，至少有时候是这样的，比如那些心不在焉的时候，其他时候就没这么严重了。

……

有一天晚上我很头疼，那时我们正在打电话聊他来玩的事。我让他带两片布洛芬过来，我不确定他是不是能记住，就重复了一遍，这是最近我头疼得最厉害的一次。我估计他不会记得，杰克经常忘事，他有点儿那种丢三落四的老派教授的作风。

他到的时候，我完全没提药的事。即使他忘了我也不希望他感觉不舒服。他也什么都没提，至少一开始没提。只是当我们聊着聊着，我记不清聊什么了，他突然出其不意地说了句："你的药。"

他把手伸进口袋，他必须伸直一条腿才能把手伸到口袋底。我就这么看着他。

"给。"他说。

他从他的棉布口袋里掏出的不只是两片药片，他给了我一团用胶带封着的纸巾，药片都好好地包在里面，纸团看起来像大块的白巧克力。我拆了胶带，里面有我的药片，三片，多了一片以备我再有需求。

"谢谢。"我说道，随后去卫生间接水。我没有对杰克多说什么，但这样的包装对我很重要，能起到保护药片的作用。他自己用的话是不会这样包的。

吃药后我缓和了不少，可以思考了。那天晚上我本打算和他分手，或许我有可能这么做，虽然我没有好好计划，但还是有可能的。可是他用舒洁纸巾为我包了药片。

这种细微而关键的行为是否足够了？细微之举常令我们感觉良好，无论是对我们自己还是对他人来说。正是这些无处不在的小事维系着我们的关系，虽小却举足轻重。

这与宗教和上帝并没有什么不同。我们信赖某种观念来帮助我们理

解生活。不仅理解，从某种意义上而言，还能给予慰藉。所谓“和另一个人共度此生会让我们变得更好”之类，并非世上固有的真理。它是一种信仰，我们希望它真实存在。

大多数人并没有意识到，压缩个人空间、丧失独立性是一种巨大的牺牲。共享住所、共享生活显然比独享人生困难多了。事实上，耦合的生活几乎不可能，不是吗？找到一个能一起度过整个人生的人？一起变老或一起改变？每天见面，实时响应对方的心情和需要？

有意思的是，反而是杰克率先挑起了有关智力的话题，他那个关于世界上最聪明的人的问题。就好像杰克知道我在想什么似的，我一直在思考这些。高智商一定是好事吗？我对此感到怀疑。如果智力被浪费了怎么办？如果随高智商而来的是更多的孤独而非满足呢？比起智商带来的创造力和条理性，如果更多的是痛苦、孤立以及悔恨呢？杰克的智商曾占据了我的心绪，不只是现在。这个问题我思考过一段时间了。

杰克最初吸引我的恰恰是他的聪明才智，但这真的对我们的关系有利吗？和那些不如他聪明的人一起生活会更容易吗？还是更困难？我指的是长期生活，而非几个月或几年。逻辑和智力与宽容和共情没有关系，不是吗？至少杰克如此。他的思维是一板一眼的线性方式，充满了理性。这样的性格有可能让几十年的共同生活充满魅力吗？

……

我转向他：“我知道你不喜欢谈现实中的工作，不过我还没有去过你的实验室，它是什么样子的？”

“你想知道什么？”

“我很难想象你工作的地方是什么样子。”

“想象一个普通的实验室。差不多就是那样。”

“闻起来充满化学试剂的气味？里面会有很多人吗？”

“说不清。我想差不多吧，嗯，差不多就是那样子。”

“那你不会分心？集中注意力方面没有问题？”

“一般没问题。干扰因素随时都会有，比如有人打电话，有人笑出声什么的，有一次我不得不对同事说‘嘘’。实在不怎么有趣。”

“我知道你集中注意力的时候是什么样的。”

“那个时候，我甚至连钟表声都听不见。”

我觉得车里满是尘土，也可能是空调排风的问题。眼睛很干，我把排风叶片的方向整个调向了地面。

“给我描述一下吧。”

“实验室？”

“对。”

“现在？”

“你可以一边开车一边说。如果我去参观你的实验室，你会给我看什么？”

他沉默了一会儿，只是透过前车玻璃直直地看着前方。

“首先，我会带你参观蛋白质晶体室。”他开口道，没有看我。

“不错，”我说，“挺好的。”我知道他的工作内容涉及冰晶体和蛋白质晶体，正好说的这个。我也知道他在做博士后工作以及写论文。

“我会带你看两个负责结晶工作的机器人。有了它们，我们才得以从大面积的结晶中以微升为单位筛选各种我不知道该如何表达的重组蛋白质。”

“明白了，”我说，“我很喜欢听这些。”

这是真的。

“你可能会对显微镜室有兴趣，里面有我们的三色TIRF（Total Internal Reflection Fluorescence)装置，就是全内反射荧光装置。还有旋转磁盘显微镜，它使我们能准确跟踪荧光标记的单个分子，无论在体外还是体内，都能达到纳米精度。”

“接着说。”

“我会带你看我们的温控孵化器，孵化器里有大量酵母和大肠杆菌培养液，至少超过二十升。这些菌类都进行了基因层面的处理，用以匹配我们选择的蛋白质。”

他说话的时候，我开始研究他的脸、脖子和手，我简直无法转移视线。

“我会带你看我们的两个系统——AKTA FPLC，一种快速蛋白液色谱法——可以让我们快速进行亲合力、离子交换和凝胶渗透色谱的任意组合，精准地纯化任何蛋白质。”

他还在开着车，但我想吻他。

“我会带你去看组织培养室，我们在里面培育各种哺乳动物细胞，用来转染某些特定基因或获取细胞裂解物……”

他停顿了一下。

“继续，”我说，“然后呢？”

“然后我觉得你会无聊，准备走人。”

我现在就可以告诉他，车里就我们两个人，这是“走人”的最佳时机。我可以告诉他从我的角度出发怎么看待这段关系，对我来说每件事的意义是什么。或者我可以问他这些是不是无所谓，因为一段关系不能被割裂为两种理解，又或者我应该坦诚相告：“我在考虑结束我们的关系。”但我没说，我什么都没说。

或许见过他的父母之后，到过他的家乡之后，了解了他长大的地方之后，我才能更好地决定。

“谢谢，”我说，“这次旅行。”

我注视着他开车，就现在。看着他那头凌乱的小卷发，看着他那该死的精确的坐姿，我想到了那三片药，这改变了整件事的发展。他能这样包药片真的让人感觉很好。

……

我们刚认识两周的时候，杰克曾经出差了两天。我们认识后几乎每天都见面或聊天，他会打电话给我，我会发短信给他。不过我知道他讨厌短信，他一般只回一条，最多两条。如果我们的话题需要深入讨论，他就会打电话过来。他喜欢说和听，他推崇认真的讨论。

他离开的那两天，我又变回了一个人的状态，感到非常不自在。我本来很习惯一个人，但现在，却有种空落落的感觉。我想他，和别人在一起的时候也想他。我知道这种说法很老套，但我真的感到身体的一部分随他而去了。

了解他人就像在进行永无止境的拼图游戏。我们先把最小的碎片拼在一起，在这个过程中，我们也更好地认识了自己。我了解了很多杰克的细节，比如他喜欢吃煮烂的肉，比如他尽量不去公共卫生间，再比如他非常讨厌别人在餐后用指甲剔牙。这些都是琐事，与那些随时间推移而一步步揭示的巨大真相相比，相当微不足道。

独自度过这么长时间后，我开始觉得自己很了解杰克了，真的很了解。如果你像我和杰克这样在短短两周内持续见面，就会慢慢感到……密不可分。是的，密不可分。最初的几周，我几乎一刻不停地想着杰克，即使在我们分开的时候。无论何时何地，坐在地上，躺在沙发上或是床上，我们总有聊不完的话题。我们可以聊上好几小时，不管是谁找到话题，另一方总能迅速接上。我们互相提问，互相探讨，甚至争论，我们并不总是意见一致，一个问题总能引出另一个问题。曾有一次，我们彻夜未眠地讨论了一整个晚上。杰克不同于我认识的其他人，我们的关系非常独特。现在亦如此，我依然这样认为。

……

“尝试找到关键的均衡配比，”杰克说，“我们最近一直在思考这事。所有事物都需要均衡配比，某天晚上在床上我还一直想着这个，一切都是如此……微妙。例如代谢性碱中毒症状，只是组织的pH值略微上升了而已，将氢离子浓度小幅降低就能产生这种症状。只是……这一切如此微妙。这仅是一个例子，但很能说明问题。这样的情况相当多，世间万物都脆弱得难以置信。”

“嗯，很多事物都是这样。”我说道。就比如我正在考虑的事。

“有时候，一股电流贯穿我的全身，这是我体内的能量，你也有，我们应该意识到它。但这有意义吗？抱歉，我跑题了。”

我脱了鞋把两只脚搁在了仪表板上，身子靠着椅背。我觉得自己快要睡着了。这会儿，车轮行驶在公路上的节奏让我昏昏欲睡。

“你说的电流是什么意思？”我闭上眼，问道。

“只是一种感觉，你和我，”他说，“一种奇特的快速贯穿身体的感觉。”

“你抑郁过吗，或是类似的状态？”我问道。

我们刚刚好像来了个急转弯，之前我们在直路上开了好一会儿。转弯的地方有个禁止通行标记，向左转的，不是信号灯，这儿没有信号灯。

“抱歉，有点儿突然。我正在想事情。”

“在想什么？”

多年以来，我的生活一直很平淡，我不知道还能用其他什么词汇来形容。之前我从来不愿承认这点，我觉得自己并不抑郁，这个词不适合我。我只是活得平淡而已，毫无亮点。生活中总是充满了偶然，会有很多不必要的事发生，我也过得很随意，始终活得没有什么需要特别记忆的，像是缺少了什么。

“有时候，我会莫名地伤心。”我说，“你也会这样吗？”

“没有特别的感觉，我想没有吧。”他说，“我小时候倒是经常焦虑。”

“焦虑？”

“是啊，比如我会因为一些小事焦虑。一些人，陌生人，也会使我焦虑。我的睡眠质量很差，还会胃疼。”

“那时候你几岁？”

“很小，八九岁吧。如果情况恶化，妈妈就会做她所说的‘儿童茶’给我喝，几乎是牛奶加糖。随后我们会坐下来谈话。”

“谈些什么？”

“一般会谈我焦虑的原因。”

“你还记得什么特别的原因吗？”

“我从来不觉得自己正在慢慢死去有什么可怕，但家人正在慢慢死去真的让我很害怕，大多数时候我都为一些难以理解的事情害怕。有段时间，我总是害怕自己的某一只手或脚会掉下来。”

“真的吗？”

“嗯，我们的农场养了羊，有小羊羔。小羊羔出生一两天后，爸爸就把特制的橡胶带绑在它的尾巴上，绑得非常紧，足以抑制血液流动。于是几天后，小尾巴就会自己掉下来。小羊羔不会感到痛，它们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当我还是孩子的时候，有时候去田野里玩，会捡到掉下来的羊羔尾巴。我开始设想，类似的事情如果发生在我身上会怎样。如果衬衣的袖子或是袜子比较紧会怎样？万一我穿着袜子睡着了，半夜醒来发现自己的脚掉下来了，会怎样？什么是重要的这一点也令我焦虑。比如，为什么对小羊羔来说尾巴不是身体重要的一部分？一个人丢失什么才算是失去重要的部分？你能明白吗？”

“我能明白，那确实会让人紧张。”

“抱歉，就你的问题而言，我的回答太长了。单纯针对性回答的话，我会说，我没有抑郁过。”

“但会感到消沉吗？”

“会的。”

“为什么呢，有什么区别？”

“抑郁症是一种严重的疾病，在身体层面会感到痛苦和虚弱。一个人无法靠决心克服抑郁症，就好像一个人无法靠决心克服癌症一样。消沉则是一种普通的人类情绪，和快乐没什么区别。你不会认为快乐是一种病，消沉和快乐互相需要，为了存在而互相依赖。这就是我想表达的。”

“我感觉现在很多人都不快乐，即使他们还没到抑郁的程度。你觉得呢？”

“我可能不这么觉得。如今似乎有更多的机会表达悲伤或自卑，于是必须保持快乐的压力也随之而来，而我们做不到。”

“我就是这个意思。我们似乎生活在一个消沉的时代，但我觉得说不通。到底为什么呢？难道现在不开心的人比以往任何时代都多吗？”

“这样的例子大学里就有很多。毫不夸张地说，有些学生和教授每天最大的关注点就是，怎样靠节食和拼命锻炼来烧掉卡路里塑造形体。想想整个人类史，居然还说什么消沉。

“这与现代化以及我们的价值观有关。我们的观念发生了变化。我们是否普遍缺少同情心？是否缺乏对他人的兴趣？不再热衷于与他人接触？这些都息息相关。如果无法感到自己正与比我们的生命更伟大的事物相连，我们又怎么可能感受到更重大的意义和决心？我思考得越深入，便越觉得我们的快乐和满足似乎都依赖于他人的存在，即使‘他人’只有一个人。消沉寻求着快乐，反之亦然。孤独……”

“我明白你的意思。”我说。

“大学一年级哲学课上，老师经常会用到一个例子，关于不同情境和状态下的不同反应。讲个故事：托德在房间里种了一株红叶子的小型植物，他不喜欢这株植物的外观，希望它能和房子里的其他植物长得一样。于是他小心翼翼地把每片叶子都涂成了绿色。涂料晾干后，你很难分辨那株植物是不是上过色，它看上去就是绿的。你能明白吧？”

“明白。”

“第二天他接到一位朋友的电话，她是个植物学家，想向托德借一株绿色植物做测试，他拒绝了。过了一天，另一位朋友，这次是个艺术家，打电话问他是不是能借一株绿色植物作为绘画的参照物，他同意了。面对两个同样的问题，他却做出了相反的回答，并且他始终是坦诚的。”

“我知道你想说什么。”

我们又转了个弯，这次是在一个有四向停车标志的路口。

“对我来说，在包含了生命、存在、人、关系、工作这样的情境下，抑郁是合理的，很真实，两个回答都对。我们越是告诉自己必须保持快乐，快乐就越是走向尽头，变得越来越糟。顺便插一句，这并不是我独有的想法。你应该知道，我现在没想表现得很高明，对吧？我们只是在讨论。”

“我们在交流，”我回答，“我们在思考。”

我的手机铃声打破了沉默，铃声又一次从包里传来。

“抱歉，”我边说边弯腰从包里拿出手机，上面显示了我的号码，“还是我朋友。”

“你接一下比较好。”

“我真的不想和她说话，她迟早会停止拨打的，肯定没什么事。”

我把手机放回包里，然后它又震了，我只能再拿出来，两条新语音消息。这时我倒是很高兴广播声比较响，我不想让杰克听到消息。不过

这次一开始，对方没有说话，只是传来声音，噪声、流水声，下一秒，流水声更大了，我能听到他在走路，有脚步声，还有听起来像是门铰的声响，有扇门关上了。是他，应该是他。

“有什么重要的事吗？”杰克问。

“没有。”我希望自己听起来比较随意，但我能感到脸颊发热。

等我们回来后，我打算处理一下这事，告诉某个人，不管是谁，告诉他那个人打电话的事。不过，如果现在对杰克说这事，我就不得不同时告诉他我一直在说谎。不能再继续下去了，不能再这样了，完全不能。流水声还在继续，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让我听这些。

“真的？不重要？接连两个电话，不发短信文字。看起来很重要，不是吗？”

“人有时候很情绪化，”我说，“我明天会找她的。我的手机快没电了。”

……

杰克的上一任女友应该是另一个部门的研究生。我碰见过她。她长相漂亮，身材健美，一头金发，还爱跑步。很显然杰克和她约会过，他说他们只是朋友，算不上亲密。他们现在不会一起出去了，但他说在我们相遇之前，他们每周都会一起喝咖啡。我似乎应该表示嫉妒的，不过我并没有，我只是有些好奇，我不是一个爱八卦的人。

我想和她聊一下，虽然听起来很奇怪。我想坐下来，泡一壶茶，和她聊聊杰克。我想知道他们一开始约会的缘由，他身上的什么吸引了她？我想知道他们为什么不再交往，是她结束关系的，还是杰克？如果是她，她思考了多久才决定的呢？找新男友的前任聊天，这个念头难道不够合理？

关于她，我问过杰克几次。他扭扭捏捏的，没说几句。他只说他们一起的时间不长，也不算很正式。这让我对她更好奇了，我想，听听关于她的故事。

我们在一辆行驶向无名之地的车内独处。此刻，看起来是最好的时机。

“所以，你们的关系是怎么结束的？”我说，“我是说，和你上一任女友。”

“我们根本没有真正开始，”他说，“只是一段不值一提的短暂关系。”

“但你以前没这么想。”

“以前没想是因为我们的关系直到结束都算不上认真。”

“为什么没有继续？”

“我们不是情侣。”

“你怎么知道？”

“这肯定知道啊。”他说。

“但你怎么才能知道一段关系真正意义上算开始了？”

“你是指普遍意义上的关系，还是某段特定的关系？”

“你那段。”

“我们不依赖彼此。依赖才等同于认真。”

“我不太同意。”我说，“什么才是真的？你怎么知道一件事是不是真的？”

“什么是真的？”他说，“当一件事有风险，有利害关系，它就是真的。”

好一阵沉默，我们都没有说话。

“你还记得我和你说的住在街对面的那个女人吗？”我问。

我想我们肯定离农场越来越近了。虽然杰克没有确认，但我们开了很久，肯定快两个小时了。

“谁？”

“街对面那个年纪比较大的女人。还记得吗？”

“我想我记得，嗯。”他含糊地说。

“她以前说过为什么和丈夫分开睡的事。”

“嗯……”

“我不是说他们不做爱了。我是指晚上，他们不在一张床上睡觉了。他们都觉得高质量睡眠远比睡在一张床上重要，他们需要各自的睡眠空间。他们不愿意听见别人打呼噜或是翻身，她说她丈夫呼噜声非常大。”

我觉得说这事让人心情很低落。

“如果一方太干扰睡眠，另一方决定独自睡也是个合理的选择。”

“你这么认为？人生有将近一半的时间在睡觉。”

“关于为什么非要找到最佳睡眠环境，这个话题可能会让我们吵起来。这是一个选择，我想表达的是这个。”

“但你不只是睡觉。你还能感觉到对方。”

“你只是睡觉而已。”他坚持道。

“你永远都不可能只是睡觉，”我说，“即使在你睡着的时候也不可能。”

“你让我开错路了。”

杰克打了方向灯，随后左转。这条新的路窄多了，显然它不是主干道，只是一条乡村小路。

“我们睡在一起的时候，难道你感觉不到我？”

“我得说，我不知道。因为我睡着了。”

“我能感觉到你。”我说。

……..

前天晚上，我又一次无法入睡，这几周我想得太多太多了。这是杰克在我这儿连续住的第三个晚上，我确实喜欢有个人一起睡，喜欢睡在别人身边。杰克像是睡着了，没有打呼噜，不过他的呼吸声听起来很近，就在边上。

我知道我想要的是一个懂我的人，真正地懂我，比任何人更懂我，甚至超过我自己。这难道不是我将自己托付给他人的原因吗？不是为了性爱。如果是为了性爱，我们不需要结婚，只需不断地更新伴侣。

我们为很多原因而许下诺言，这我知道，但我认为长期关系更多的是为了能够彼此理解。我想要有个人懂我，真正地了解我，就好像他住在我的脑海里一样。那会是什么感觉？进入一个人的思维，仿佛拥有了某种特权，可以知道对方的所思所想，可以去依赖对方，同时也让对方依赖你。这和父母与子女间建立在生物学意义上的关系不同，这种关系存在着选择权。比起那种在生物学意义上延续基因的关系，这种关系更酷，但也更难达成。

我是这样认为的。可能这就是当一段关系真正建立时我们自会了知的原因，就是当之前从未与我们产生过联结的人比想象中更了解我们的时候。

我喜欢这种感觉。

那天晚上躺在床上，我仔细观察了杰克。他是那么沉稳，又有孩子般的稚气，他看起来比真实年龄小一些。睡着后，他的压力感和紧绷感都不见了，他不会磨牙，他的眼皮不会乱跳，他总是睡得很香。睡着后的他就像变了个人似的。

白天醒着时，杰克总让人有种隐隐的紧张感，那是一种随时可能爆

发的状态。他总是有些小动作，晃晃腿或是敲打桌面之类。

然而，独自一个人的时候，难道不是更贴近最真实的我们吗？当我们不再和别的什么人捆绑在一起，不再因他人的表达和判断而看低自己的时候。我们可以和别人建立不同的关系，如朋友、家人，那样挺好。那种关系不会像爱情那样束缚。我们依然可以有爱人，短期的。但只有独处的状态才能让我们聚焦自身，了解自身。没有这样的独处状态，我们又怎能了解自己？不仅仅是睡觉时的独处。

很可能我不会和杰克相处了，很可能我就要和他结束了。让我感到不现实的是，无数人企图尝试持久坚定的关系，他们相信天长地久。杰克人不差，甚至是相当好。即使从统计数据来看，婚姻大多无法长久，但人们依然觉得结婚才是正常状态。大多数人都想结婚，还有什么其他事情明明成功率如此之低，却能让那么多人投身其中呢？

有一次，杰克告诉我他在实验室桌上放了一张自己的照片，那是放在那里的唯一一张照片。照片里的他只有五岁，有着一头卷卷的金发和胖嘟嘟的脸颊。他怎么有过这么胖嘟嘟的脸颊呢？他说之所以喜欢这张照片，是因为尽管从外表来看，现在的他完全是另一个人，但照片里的又确确实实是他本人。这话的意思不只是想表达他的外表彻底改变了，更想表达的是照片上的他每个细胞都已经死了，被抛弃了，被新细胞替代了。就这个层面而言，他现在是个完全不同的人了。那么，是什么在延续？是什么让现在这个完全不同的他仍能认可那个年幼的人是自己？他一定会说因为那些蛋白质。

我们的身体就像一段关系一样，不断地变化和重复，不断地疲倦和枯萎，随年龄渐长而最终枯竭。我们生病后会康复，也可能会恶化。我们不知道这些将发生在什么时候以什么方式以及是什么原因，我们只是继续着。

两个人更好，还是一个人更好？

大前天晚上，杰克沉睡后，我等待着一丝光亮能让我在黑暗中看清物体。失眠的夜晚，例如这个，或是最近的很多个，我希望能像关灯一样关上自己的心，我希望自己能像电脑一样有个关机命令。我没有看时间，我只是躺在那儿想着事情，希望自己像别人一样睡去。

“快到了，”杰克说，“还有五分钟。”

我坐直身体，把手臂支在脑袋后面，打了个哈欠：“感觉挺快的，”我说，“谢谢你请我来。”

“谢谢你能来。”他说，然后加了句耐人寻味的话，“而且你也知道，当一件事物有失去的可能时，你就真的会失去它。”

——那具尸体是在橱柜里找到的。

——真的？

——嗯，一个小橱柜。只够挂几件衬衣外套，放几双靴子，就没什么空间了。尸体整个缩在里面，柜门是关着的。

——这让我很难过，也很愤怒。

——为什么不和其他人说，为什么？不论告诉谁。他有工作伙伴，他工作的地方不只有他一个人，那里一直有人的。

——我明白。事情不应该变成这样。

——当然不应该。

——我们有人清楚他的情况吗？

——知道得不多。他头脑聪明，博览群书，是个事事通。他以前有过正式职业，从事学术工作，跟博士相关的，我记得。他没做下去，现在在这里结束了。

——他没结婚？

——没有。没老婆没孩子，什么亲戚都没有。这年头像他这样的人不多，彻底地一个人生活。

我们花了些时间才缓缓开出了农场前坑坑洼洼的车道，道两边各种了一排树。我们颠簸了得有一分钟，碎石和尘土折磨着轮胎。

车道尽头的房子是用石头建造的。从这个角度看，感觉房子不算很大，一边有个木质围栏。我们停在了屋子的右边，视力范围内看不到其他车。他父母没有车吗？我能看到从杰克说是厨房的地方传来的亮光，房子的其余部分都是暗的。

厨房里一定有个柴火炉子，因为我下车后首先闻到的就是烟味。这里曾是个漂亮的地方，我想象了一下，但现在有些陈旧。他们应该重新粉刷下窗台和窗框，门廊蛀了很多，廊下的秋千锈迹斑斑，已经坏掉了。

“我现在还不想进去。”杰克说。我刚朝着房子走了几步，于是停下脚步转过了身。“在车里坐了一路，我们还是先走一圈吧。”

“天色挺暗了。我们也看不到什么东西了吧？”

“至少可以呼吸下新鲜空气，”他说，“今晚星星没出来，天气好的夏色夜空非常壮观，起码比城市里的亮三倍。我很喜欢星空，还有云。我记得在湿润的午后，云朵一片连着一片，看起来十分绵软。我喜欢它们轻柔地飘过天空的感觉，每一朵都千差万别。我知道这很傻，只是看着云。我真希望我们现在就能看见。”

“不傻，”我说，“一点儿也不傻。你能注意到那些东西很不错，很多人注意不到。”

“我以前总是会注意到这类东西，包括树，现在好像不会了。我不知道什么时候改变的。不管怎么说，你要知道像这样下大雪的时候真是冷透了。这里的雪不是那种湿湿的可以做成雪球的那种雪。”杰克边说边往前走。我希望他能戴上手套，他的手冻得通红。

我们沿着高低不平的小道往牲口棚的方向走。我喜欢新鲜空气，但这里真是太冷了，没有清新或干爽的感觉，我的腿在打寒战。本来以为他会直接进屋和家人打招呼，我也希望如此，所以我没穿保暖裤，没穿长内衣。杰克给了我一个他所谓的“一览游”。

在一个大风呼啸的夜晚参观别人家的产业园区实在很诡异，但我看得出来他非常希望我好好看看。他指着苹果园让我看，还有夏天蔬菜园的位置，然后我们走到了一间陈旧的牲口棚前。

“羊都在里面，”他说，“可能一个小时前爸爸刚给它们喂了点儿谷物。”

他领着我走到一扇很宽的门前，门得从顶部打开。我们走了进去，灯光很昏暗，不过我还能分辨得出轮廓。大多数羊都躺下了，有些还在咀嚼，我能听见。羊群像是被冻得无精打采的，动也不想动，呼出的白气四处飘散。它们看向我们，一脸茫然。牲口棚的墙用的是三合板，柱子是杉木材质，棚顶则是某种金属板，可能是铝制的吧。有几处墙壁裂了，或是出现了破洞。这里实在是个沉闷的地方，让人待不下去。

牲口棚跟我之前想象的大不一样，当然我什么都没对杰克说，它看起来沉闷无聊，闻起来臭气烘烘。

“它们在反刍，”杰克说，“它们会一直这样，不停地咀嚼。”

“什么是反刍？”

“就是它们会把半消化的食物从胃里返回口中再次咀嚼，就像嚼口香糖。除了这些奇怪的嚼食现象，晚上的牲口棚没什么好玩的。”

杰克带我走出牲口棚时没再说什么。比起反刍和此起彼伏的咀嚼声，这里还有更让人不安的东西。墙上挂着两具动物尸体，是两具羊的尸体。

走出牲口棚后，毫无生机死气沉沉的感觉更重了，这和我想的很不一样。没有血迹或瘀血，没有苍蝇，没有味道，没有什么能够说明那两个曾是活物，没有任何腐坏的迹象。它们看着就像是人造的东西，而不是天然的材料。

我想好好看一下它们，但我同时又想离得远远的。除了餐盘里加了大蒜和迷迭香的羊肉以外，我从来没有看到过死羊。对我来说，可能这是第一次，看到这样不同形态的死亡。就像其他的不同形态一样：不同的活法，不同的爱情，不同的承诺，不同的许可。这些小羊并不是在梦

游，不是气馁，不是生病，没有思考过放弃。这些被割掉尾巴的小羊只是死了，彻底死了，百分百地死了。

“小羊之后会被拿去做什么？”我问杰克，他正背对着牲口棚向前走。我敢说，他现在一定很饿，想快点儿进屋去。风吹得更紧了。

“什么？”他侧头大声问道，“你说死掉的那两只？”

“对。”

杰克没有回答，只是继续向前走。

我不知道还能说什么。杰克曾经给我描述过农场，他为什么不说会有死羊？我亲眼看到它们了。我真希望能忽略，但现在我看到它们了，我忘不掉。

“它们会被拿去做什么用？”我问。

“不太清楚。你想说什么？它们已经死了。”

“它们就一直放在那儿？还是会被埋掉之类的？”

“可能会找个时间用篝火烧了它们。等天气暖和些，春天的时候吧。”杰克继续在我前面走着，“现在它们肯定还是得冻着。”它们看起来和健康的活羊没什么区别，至少在我眼里是一样的，但它们死了。有些什么东西，让它们看起来就像是活的、健康的羊，却又完全不同。

我小跑着赶上杰克，小心地尽量不滑倒。我们已经离牲口棚挺远了，但当我回头时，那两只羊就那么毫无生气地，像一团硬物——或者说一袋谷物一样，靠着墙。

“来吧，”他叫我，“我带你去看看以前养猪的旧围栏。现在已经没有猪了，养猪太麻烦。”

我跟在他身后走着，一直走到他停下来。围栏看起来已经废弃了，有些年头没人打理的样子，这是我的感觉。已经没有猪了，但东西还在那儿。

“那些猪后来怎么了？”

“最后两头活到很老，几乎走不动了，”他说，“只能宰了它们。”

“所以没再养小猪？应该叫仔猪。养猪是这样的吧？”

“有时候也是这样，但我想他们没有继续养。农场里活儿太多，养猪又很花钱。”

我应该明白，但我止不住好奇：“为什么一定得把猪杀了？”

“这就是农场。不是都那么愉快的。”

“嗯，那它们是病了？”

他转身看着我：“忘了吧。我觉得你不会喜欢真相的。”

“告诉我吧。我想知道。”

“有时候日子过得很辛苦，其他农场也是这样，这就是工作。我父母有几天没进围栏查看情况，他们只是把饲料倒进去。两头猪日复一日地躺在同一个角落。过了一阵子，老爸觉得应该好好看一下猪的情况了。他进去的时候，猪看起来不怎么好，他认为它们出现了同样的问题。

“他觉得最好移动一下它们。移第一头猪的时候，老爸差点儿向后摔倒，不过他还是举了起来。他举着猪翻了个个儿，发现肚子长了蛆，满是蛆，腹部看起来就像被会动的米饭覆盖了。另一头更糟。两头猪都活生生地被啃食着，从内而外，但远远看去根本发现不了。从外面看，只觉得它们很满足很悠闲，走近了才发现完全不是这样。我曾对你说过：生活不只有令人愉快的。”

“太恶心了。”

“两头猪都老了，它们的免疫系统可能已经不行了，体内感染，然后烂了。它们毕竟是猪，待的地方很脏。可能是从一个小伤口开始的，接着有苍蝇叮在了伤口上。不管起因如何，老爸都只能把猪宰了。他别无选择。”

杰克带头转了出去，我们又开始在雪地里嘎吱嘎吱地走路。我想办法踏着他的脚印前行，这样雪已经被踩实不少。

“可怜的东西。”我说。但我明白了，真的明白了，只能杀了它们，帮它们脱离苦海。这种痛苦无法忍受，即使解决办法是一了百了。那两只小羊，那两头猪，没有其他办法了，我想，没有退路。或许它们还是幸运的，结束得很痛快，多少削减了一些它们的痛苦。

和那两头冻住的羊不同，杰克没能在我心里为那两头猪营造一个慈悲、祥和的形象。我忍不住想：如果痛苦无法用死亡终结该怎么办？我们如何找到答案？如果情况无法好转怎么办？如果死亡不能带来解脱怎么办？如果蛆不停地啃噬，一直能感觉到，怎么办？这些问题把我吓坏了。

“你过来看看母鸡。”杰克说。

我们去了鸡舍。杰克除去门闩，我们蹑手蹑脚地走进去。鸡群都回到了架子上，因此我们不打算待很久。时间只够我们踏过黏糊糊的已解冻的鸡粪，当然我们也闻到了那股气味，凑巧看到一只还没回架子的母鸡正在吃自己的蛋。这里和牲口棚不同，每个地方都有独特的气味。所有的鸡都站在细架子上盯着我们，这让我觉得很诡异。我们的出现让它们不太愉快，比那些羊要明显。

“它们有时候会吃自己的蛋，如果蛋没被收走。”杰克说。

“有点儿恶心，”我只能想到这个词，“你们没有邻居吧？”

“也不能说没有，得看你怎么定义邻居。”

我们离开了鸡舍，谢天谢地，那股子气味终于不再往我鼻子里钻了。

我们在房子后面走来走去，我把下巴埋进胸口，这样能暖和些。我们离开小道，在没有铲过的雪地上往前走。我从来没这么饿过，简直饿极了。我抬头看到有人在房子里，在楼上的窗户那儿。一个瘦骨嶙峋的身影，站在那儿低头看着我们，一个留着长直发的女人。我的鼻尖冻住

了。

“那是你妈妈吗？”我挥了挥手，没有回应。

“她应该看不见你。这儿太黑了。”

我们在没过脚踝的积雪中缓慢前行的时候，她始终站在窗口。

……

我的手脚麻了，两颊冻得通红，让我高兴的是我们终于进到了室内。我们走进大门，来到一个小前厅，我不停地对着两只手哈气，好让它们暖和起来。我闻到了晚饭的味道，应该是某种肉，还有木头燃烧的烟味，以及这幢房子独有的味道。这是住在房子里的人感觉不到的味道。

杰克大声打了个招呼，他爸爸——应该是他爸爸——说他们一分钟后就下来。杰克看起来有些烦躁，甚至有些坐立不安。

“需要拖鞋吗？”他问，“对你来说可能有点儿大，但是这些旧地板相当冷。”

“好的，”我说，“谢谢。”

杰克在门左边的木头箱子里翻找起来，箱子里都是些帽子、围巾什么的。他终于挖出了一双磨旧的蓝色拖鞋。

“我以前穿的，”他说，“我记得是在这箱子里。这拖鞋样子不怎么好看，但穿着很舒服。”

他双手捧着鞋子前后检查起来，像是抱着婴儿一样。

“我很喜欢这双拖鞋。”他更像是在对自己说。他嘘了口气，把拖鞋递给了我。

“谢谢。”我说，但我不确定是不是应该穿上。最后我还是穿了，拖鞋不太合脚。

“好了，往这儿走。”杰克说道。

我们穿过前厅，左转走进了一间小客厅。屋子里很黑，杰克边走边打开了几盏灯。

“你家里人在做什么？”

“他们正准备下来。”

我们又走到一间大屋子，是起居室。这幢房子和我预想的不同，布置得很紧凑，不像外面那样。半新不旧的家具和地毯，还有很多木制桌椅，每件家具或摆设的样式都不同，装饰风格也是——如果有所谓风格的话——几乎没什么东西是成套的。这些家具的样式也都很老，感觉像是二十年前买的。这里给我一种独特的感觉，就好像穿越回到几十年前一样。

播放的音乐加重了时空穿越的感觉。汉克·威廉姆斯[6]，我猜，或者是比尔·门罗[7]，也可能是约翰尼·卡什[8]？听起来像黑胶唱片，不过我搞不清声音是从哪儿传来的。

“卧室在楼上，”杰克说着指了指起居室外面的楼梯，“就在靠楼梯口的地方，吃完饭我可以带你参观一下。不过也没什么好看的，就是栋老房子。”

就是这样。所有的东西都很陈旧，但非常干净整洁。茶几桌上没有灰尘，窗帘没有褪色，也没有破洞。老农场的房子里是怎么做到一尘不染的？沙发和椅子上也没有针线碎布，没有动物毛，没有落灰。墙上有很多彩图和素描，真是相当多，大多数没有裱框。彩图都很大，素描有各种尺寸的，不过都比较小。这个房间里没有电视，也没有电脑，有很多灯，还有蜡烛，杰克把一些没点的点上了。

我猜收集那些小摆设的应该是杰克妈妈。这些小玩意儿大多是穿着精致服装鞋帽的小孩子造型，看起来像是瓷质的。有些孩子在采花，有些在捡草，无论他们在做什么，他们都是永恒地在做。

柴火炉子从远处的角落里传来噼啪声。我走过去背对着炉子站定，让暖意传遍我的后背。“我爱这火焰，”我说，“在这大冬天晚上太舒服

了。”

杰克在我对面的褐红色沙发上坐了下来。

突然一个想法跳了出来，在我还没来得及思考前就脱口而出：“你父母知道我们会来，对吧？是他们请我们来的？”

“嗯，我们联系过。”

在这间屋子的入口对面，楼梯的另一边，有扇上面满是抓痕的破门。门是关着的。“那扇门后边是什么？”

杰克看我的眼神好像我问了个很蠢的问题：“就是一些房间。地下室从那儿下去。”

“哦，知道了。”我回答。

“那边还没完工。地上有个破洞，为了走热水器管道之类的东西。我们平时不用那儿，有点儿浪费空间，下面也没什么东西。”

“地上有个洞？”

“不用在意我说的，那里不是什么好地方，就这样，没什么了。”

我听到楼上有扇门被关上了。我看了眼杰克，看他是不是能认出声音来源，不过他正在想心事，直直地看着面前什么都没有的空气。

“门上的抓痕怎么来的？”

“以前我们养的一条狗抓的。”

我离开炉子走到挂满了画的墙边，发现墙上也有几张照片。都是黑白照，所有照片都镶了框，不像素描那样。照片里的人都没有笑容，每个人都面无表情。中间的照片里有个女孩，十四岁或者更小，她穿着白色的裙子，摆了个站姿造型。照片已经褪色了。

“这是谁？”我摸着相框问道。

杰克没有起身，他刚从咖啡桌上拿了本书在看，他抬起头来："我曾祖母。她1885年左右出生的。"

她又瘦又白，看起来有些害羞。

"她过得不开心，有点儿问题。"

杰克的语气让我有些惊讶，好像正处在烦躁的边缘，不太正常。

"或许她的生活很艰难？"我给了个假设。

"她的问题放在别人身上也很难解决，不过现在也没什么关系了。我都不知道为什么我们还把这张照片挂在这里，那是个悲伤的故事。"

我想再问些问题，不过没说出口。

"这又是谁？"那是个还在学步年龄的小孩，三四岁的样子。

"你不知道？"

"不知道啊，我怎么可能知道？"

"那是我。"

我凑近照片仔细地看："什么？不可能。那不可能是你。照片太旧了。"

"黑白照的关系，那就是我。"

我不确定是不是应该相信他。那个孩子赤脚站在一条土路上，旁边是辆三轮车。他留着长头发，正瞪着照相机。我凑得更近些，突然感到胃里一阵翻滚。他看起来不像杰克，完全不像。他看起来像个小女孩，更准确地说，看起来像我。

——他们说他几乎不说话。

——不说话？

——不怎么用语言表达。他只干活不说话，其他人都觉得很别扭。在走廊里经过他身边的时候，我会和他打招呼，对他来说直视我的眼睛都是件难事。他会脸红，然后走开。

——真的？

——嗯，我还记得当时很后悔雇用了他，不是因为他的能力问题。那儿一直都保持着干净整洁，他做得不错。坦白讲，是我有种感觉，你能理解吗？我感觉到了什么，比如他不是个正常人。

——这事儿验证了你的感觉。

——是的。我当初应该有所行动，去做些什么，我想至少做我能做的。

——事情已经发生了，你说什么都没用了。我们不能因为别人的所作所为而内疚。这事儿和我们没有关系，我们只是我们。这事儿只和他有关。

——你说得没错，又提醒了我一次。

——那么，然后呢？

——我们想办法忘了这件事吧，都忘了。我们找个人代替他，我们还要过下去。

现在，我们坐在桌边了，晚饭闻起来很香，谢天谢地，为了这顿饭，我们连午餐都没吃。我希望确保自己到时候会有饿的感觉，而事实的确如此。两件让我心烦的事是：一是我的头还在疼，二是几天前我的嘴里开始出现金属味。这种味道虽然若有若无的，但还是能感觉到，尤其是在吃某些食物时会变得很鲜明，其中水果和蔬菜尤甚。一股子化学风味，不知由何引起。我注意到的时候已经吃什么都很倒胃口了，真希望现在没有发作。

我们还没见到杰克的父母，我实在很惊讶。他们在哪里？餐桌已经布置好了，食物也已准备就绪。我能听到隔壁屋子的脚步声，可能是从厨房传来的。我自己拿了只小餐包，一只热的小餐包，撕开一半胡乱抹了点黄油进去。但我制止住自己没动口，因为我突然发现只有我一个人开动了，杰克只是坐在那儿。我实在饿极了。

我正打算再问下杰克他父母在哪儿的时候，入口的门开了，他父母顺次走了进来，于是我起身打招呼。

“坐，坐。”他爸爸边说边打手势，“很高兴见到你。”

“谢谢你们邀请我来。菜闻起来都很好吃。”

“希望你能有食欲，”杰克妈妈说着也落了座，“你能来，我们都很高兴。”

一切都展开得很迅速。没有正式介绍，无须握手，现在我们都在这儿，坐在桌边。我猜他们一贯如此，我对杰克的父母产生了好奇心。我得说他爸爸很矜持，界限分明得有些冷漠。他妈妈倒是很喜欢笑，从厨房过来后就一直满面笑容。从相貌上看，杰克和他们两个人都不太像。他妈妈的妆容比我想象的更浓，她涂得这么厚，我都有点儿不知该说什么好了。不过我不会告诉杰克这个看法的。她的头发染得墨黑，和粉底的白色以及唇膏的鲜红形成了强烈对比。她看起来有些弱不禁风，或者说脆弱，就像是一碰就碎的玻璃制品。

她穿着一身过时的短袖蓝丝绒裙，领口和袖口都饰有蕾丝，感觉像是前台人员的正装。这种裙子平时不常见，现在穿也是反季节，这裙子适合夏天而非冬天穿，普通晚餐穿成这样看着也比较夸张。我觉得自己打扮得太随便了。还有，她赤着脚，没穿鞋，也没穿袜子。我把叠好的餐巾铺到腿上时瞥了眼桌底：她右脚的大脚趾没有指甲，其他脚指甲都涂了红色指甲油。

杰克的爸爸穿着袜子和皮拖鞋，以及蓝色工装裤和格子衬衫，衬衫的袖子卷着。他的眼镜用细绳挂在脖子上，额头贴了块薄薄的创可贴，就在左眼上方。

食物上齐了，我们开始吃饭。

“我的耳朵有点儿问题。”杰克妈妈说。我抬起头，她正咧嘴笑着看我。我能听见桌子后面那座落地大钟的钟摆声。

“你出问题的不只有一个地方。”杰克爸爸回应道。

“耳鸣，”她说着，把手放在自己丈夫的手上，“就这个问题。”

我看了看杰克，又看了看他妈妈。“抱歉，”我说，“耳鸣，是什么意思？”

“这说起来并不好笑，”杰克爸爸说，“一点儿都不。”

“显然不，”他妈妈说，“我能听到嗡嗡声，在耳朵里，在脑袋里。不是所有时候，但大多数时候都能听到。人生中多了一个持续的嗡嗡声做背景音。刚开始，他们以为是耳垢引起的，结果不是。”

“那太糟了。”我边说边看了眼杰克，他没反应，他依然在往嘴里送吃的。“我之前听杰克说过。”我说。

“而且我的听力也越来越差，这些都是关联的。”

“她总让我重复说话。”他爸爸说道。随后他喝了口葡萄酒，我也喝了一口。

“然后还有声音，我听到了耳语。”

又一个大大的笑容。我又看了眼杰克，我想在他脸上找到一些回应，但一无所获。我需要他帮我进入话题，但他没有。

就在我看向杰克想寻求点儿帮助的时候，我的手机响了，杰克妈妈从椅子上弹了起来。我能感到自己的脸开始发烫，这可不太妙。手机在我包里，而包在我的座位下面。

最后，杰克抬头看着我。“抱歉，是我的手机。我以为没电了。”我说道。

“又是你的那个朋友？她打了一整晚电话。”

“也许你应该接一下，”杰克妈妈说，“我们不介意的。万一你朋友有什么需要。”

“不，不，没什么要紧事。”

“没准挺重要的。”

手机不停地响，没有人说话。又响了几声后，终于停了。

“不管怎么说，”杰克爸爸开口道，“这些征兆只是听起来比较糟糕，和实际相比的话。”他再次伸出手碰碰他妻子的手，“和你在电影里看到的情况不一样。”

我听到了手机振动声，有消息进来了，又一条。我不想听到这样的消息，但我明白我不得不听。我永远无法无视它们。

“我所说的‘耳语’，”杰克妈妈说着，“不是你们或我这样的声音。它们说的话无法理解。”

“对她来说是种折磨，尤其晚上。”

“晚上是最糟糕的，”她说，“我再也不能好好睡觉了。”

“只要她发作，我们就都没法安心休息了。”

来这儿后我总是在寻找救命稻草，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太折磨人了。现在越来越多针对睡眠的研究，我们也越来越明白睡眠有多重要了。”

我的手机又响了。听起来比之前更响，虽然我知道不可能。

“是不是很重要？你最好接下电话。”杰克说。他擦了擦额头。

他父母没说什么，但交换了个眼神。

我不打算接电话，我不能接。

“真的很抱歉，”我说，“打扰了大家。”

杰克正盯着我看。

“有些事情在有些时候的麻烦程度超过了它们本身的意义。”杰克爸爸表示。

“睡眠紊乱，”杰克妈妈说，“这个问题很严重，让人持续地衰弱。”

“你听说过这个吗？”杰克爸爸问我。

“我想是的。”我回答。

“我无法动弹，但我是醒着的，并且意识很清醒。”

他爸爸突然活跃起来，边说话边拿着叉子做手势。“有时候我会无缘无故地在半夜醒来，我就转身看她。她仰面躺在我身边，非常安静，但她的眼睛——瞪得圆圆的，她看起来吓坏了。那个样子总让我很害怕，我永远也适应不了。”他插起盘子里的食物塞了满满一嘴。

“我觉得有种压迫感，在胸口那儿，”杰克妈妈继续道，“经常透不过气。”

手机又震动了，这次的消息很长，我敢肯定。杰克把叉子弄掉了，我们都转头看向他。

“抱歉。”他说，之后又是一片安静。我从没见过杰克这样专注于盘中的食物，他盯着食物，却不进食。

是我的手机铃声令他心烦吗？还是我说的什么让他恼了？我们到这儿后，我感觉他和平时不一样了，包括他的整个情绪，就好像我是一个人独自坐在这儿似的。

“你们一路开车感觉怎么样？”为了鼓励杰克说话，还是他爸爸开了口。

“挺好的。刚开始路上车挺多，开了差不多半小时后，路上就安静了。”

“这些乡村公路使用率不高。”

撇开外表，杰克和他父母倒是挺像的。动作敏捷，喜欢做手势，和他们一样，在思考的时候会紧握双手。谈话时的风格也像他们，对于不想讨论的话题，他会非常突然地转移方向。很明显，看到一个人和他的父母在一起，能很切实地感受到他们是一体的。

“一般人都不喜欢在冰天雪地里开车，这不怪他们，”杰克妈妈说，“这里附近一无所有，方圆几英里都是这样。不过空荡荡的马路正好让给那些休闲旅行的人，没错吧？尤其是晚上。

“建了那些新高速后，这些乡间小道基本都派不上用场了。你可以沿着路中央走回家，都不会被撞的。

“并且得走上好久呢，而且有点儿冷。”他妈妈大笑起来，不过我搞不清她为什么笑。“不过你确实会很安全。”

“我习惯于拥堵的交通状况了，”我说，“来这儿的路上很轻松。我在乡村待的时间不多。”

“你来自城市郊区吧？”

“我在那里出生并长大的，离大城市开车差不多一小时的距离。”

“没错，我们以前到过你那个地方，是不是靠水边？”

“是的。”

“我不记得我们到过那里。”她说。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这算是个矛盾吗？困惑于记忆中是否发生过的旅行，她打了个哈欠。

“我太吃惊了，你居然不记得上次我们去过那里。”杰克爸爸说。

“我记得很多事，”杰克妈妈说，“杰克之前回来过，和他上任女朋友一起。”她对我眨了眨眼，或者类似眨眼的动作。我不知道她是无意还是有意的。

“你不记得了吗，杰克？还有我们吃的菜？”

“那没什么值得记住的。”杰克回答。

他已经吃完了，盘子很干净。我连一半都还没吃完，我把注意力转到了食物上，开始切一块半熟的肉。肉外面有些焦黑，里面确实很嫩，粉红色柔软的质地。我的餐盘里满是肉汁和血，凝胶状的沙拉还没动，我的饥饿感已经减弱了不少。我把土豆和胡萝卜碾碎，就着一小块肉放进了嘴里。

“你能来我们家真是太好了，”杰克妈妈说，“杰克从来不带女朋友回来。你能来简直太棒了。”

“完全同意。”杰克爸爸说道，“这里附近太安静了，我们很孤单——”

“我有个好主意，”杰克妈妈说，“很有意思。”

我们都看向她。

“我们以前常常玩游戏，用来打发时间。我最喜欢的那个游戏，我觉得你应该非常擅长。为什么不把你自己假装成杰克呢？”她对我说。

“是的，没错，”杰克爸爸回答，“好主意。”

杰克看了我一眼，又低下了头。他的手一直握着空盘子上的叉子。

“所以，我们是要……您是指，扮演杰克？”我问道，“就是这个游戏？”

“对，”杰克妈妈说，“学他的声音，像他一样说话，模仿他的行为。噢，太有趣了。”

杰克爸爸放下了他的餐刀：“这个游戏真是不错。”

“我不——只是——我不太擅长做这种事。”

“学他的声音，逗大家一乐嘛。”他妈妈坚持道。

我看了看杰克，没有眼神交流。“好吧。”我说，继续拖延。在他父母面前模仿他，这让我感觉很不舒服，但我又不愿让他们失望。

他们仍在等，紧紧盯着我。

我清了下嗓子。“嗨，我是杰克，”我压低嗓音说，“生物化学有很大价值，是的，当然文学和哲学也同样如此。”

他爸爸微笑着点点头，他妈妈咧嘴笑了起来。我很窘迫，我不想玩这个游戏。

“不错，”他爸爸说，“都不错。”

“我就知道她擅长，”他妈妈说，“她了解他，从里到外。”

杰克抬起头。“换我了。”他说。

这是这段时间里他说的第一句话。杰克不喜欢玩游戏。

“就是要这样。”他妈妈说着鼓起掌来。

杰克开始用明显代表了我的声音说话，比他自己的声音高一些，但没有很夸张。他没有嘲弄我，他只是模仿我。他配上了微妙而又精准的手势及面部表情，还梳理了耳后并不存在的头发。令人惊讶，异乎精确，让人生窘，毫不客气。这不是玩笑式的模仿游戏，他扮演得很认真，简直太认真了，他在大家面前变成了我。

我扫视了一下他父母，他们睁圆了眼睛沉浸在表演中。杰克表演完后，有那么一瞬间的停顿，随后他爸爸大笑起来，他妈妈也笑弯了腰，杰克没有笑。

就在此时，有电话响了。不过这次不是我的电话，是农场的内部线路，在另一个房间响得刺耳。

“我最好去接一下。”铃声响到第三下时，他妈妈说道，随后咯咯笑着离开了。

他爸爸拿起刀叉继续吃饭，我却再也感觉不到一丝饿意。杰克指示我把沙拉递给他，我递给他爸爸，他没有说谢谢。

他妈妈回到了餐厅。“谁打来的？”杰克问。

“没谁，”她边说边坐下，“打错了。”

她摇着头，用叉子插起一块胡萝卜片。

“你应该看下手机。”她说。当她看着我的时候，我心中生起了一阵莫名的强烈的感觉。“真的，我们不介意的。”

我不想吃甜点，不只因为我饱了。甜点端出来的时候，我相当尴尬，那是个巧克力木桩蛋糕，上面有厚厚一层掼奶油。我有乳奶不耐受症，我应该让杰克提醒他父母的，他一定是忘了。我没法碰那个蛋糕。

在杰克和他父母去厨房的当口，我看了下手机。手机没电了，这可能是最好的，明天早上我再处理它。

杰克妈妈回到桌边时，她换了身裙子，但似乎没人注意。可能她总是这样？吃甜点的时候换衣服？变化其实很细微，同样款式的裙子，只是颜色略有不同，就好像电脑故障造成的裙子色差。或许她在之前那条裙子上打翻了什么？她还在那个没有指甲的大脚趾上贴了创可贴。

“还想吃些什么吗？”他爸爸重复了一遍，“你真的不来点儿蛋糕？”

“不用不用，我够了，真的。晚餐非常好吃，我都吃撑了。”

“你不喜欢奶油真是太可惜了，”杰克妈妈说，“我知道有点儿腻，不过很好吃。”

“看起来不错。”我说。我把纠正她“不喜欢”的话吞了回去，即使喜欢也无能为力。

杰克也没有吃甜点，他没碰叉子也没碰盘子。他正靠着椅背休息，一只手把玩着后脑勺的一缕头发。

我感到一阵剧痛，就好像被人掐了一样，这才震惊地发现我在咬手指，食指还在嘴里。我看了看自己的手，拇指指甲几乎被啃掉了一半。什么时候开始的？我记不得了，但肯定是在晚饭期间。我把自己的手放到了身体两侧。

杰克一直看我是因为这个？我把指甲咬成了这样，为什么始终没意

识到？我能感觉到嘴里有片指甲，卡在两个臼齿当中，很不舒服。

“今晚你能帮我把肥料拿出去吗，杰克？”他妈妈问道，“你爸爸背部还在痛，桶已经满了。”

“当然可以。”杰克回答。

也许只是我一个人的感觉，但这顿饭确实有些怪异。这栋房子、他的父母、整个旅程，都和我想象的不同，既不开心也让人提不起什么兴趣。我没想到一切都如此陈旧，如此过时，到这儿后我就浑身不舒服。他父母还行——尤其是他爸爸——但他们都不健谈。他们说了很多，但基本都是他们自己的事，中间夹杂着漫长的沉默、切到盘子的声音、一些音乐声、钟摆声、柴火的噼啪声。

杰克是一个如此出色的谈话高手，在我遇到的人中算数一数二的了，我以为他的父母也是如此。我以为我们会谈论工作，甚至谈到政治、哲学、艺术诸如此类。我以为他们家会大一些，建筑物会更有型一些，我以为这里会有更多鲜活的动物。

我记得杰克跟我说过，高质量的知识交流有两个最重要的元素：

第一，让简单的归于简单，让复杂的归于复杂。

第二，不要带着一种策略或是解决方案进入交流。

“抱歉，”我说，“我想去下卫生间。是不是穿过这扇门就到了？”我的舌头不停舔着牙齿里的那片指甲。

“是的，”杰克爸爸说，“和这里一样，顺着这条道，沿长门廊走到头。”

………

我在一片漆黑中花了几秒时间摸到了墙上的电灯开关，打开明亮的白炽灯，灯丝的嗡嗡声随即响了起来。这不是我在卫生间里常见的那种黄色灯光，而是手术室消毒室用的那种白炽灯，这让我不禁眯起了眼。我不知道是灯光还是嗡嗡声，让我更加眩晕。

也正是在开了灯后，我才更加意识到，这整栋房子是多么乌黑。

关门后，我第一件事就是把牙齿中的指甲片剔出，吐在手上。指甲片很大，非常大，看着就恶心，我把它扔进了马桶。我看着自己的手，左手无名指和大拇指一样，指甲被啃掉了很多，指甲和皮肤的接连处还留着不少血迹。

洗漱池前没有安镜子，不过我也不想看见自己，至少今天别让我看到。我觉得眼睛下面起了眼袋，我很确定。我不喜欢自己，容易兴奋，容易激动。我感到最近几天缺觉的困意正在向我袭来，晚餐的葡萄酒也起了些作用。酒杯很大，而杰克爸爸又不断地给我满上。我大概会一直尿上半小时。坐上马桶后，我感觉好多了。我不想回去，至少现在还不想。我的头依然在疼。

甜点之后，杰克父母迅速地起身，收拾完桌子去厨房了，留下我和杰克两个。我们没说什么，只是坐着。我能听见他父母的声音从厨房传来，好吧，应该说听不清。我分辨不清他们说的词，只能听出语调。他们在争论着什么，似乎是晚餐时的某个话题引发的，争论相当激烈。没当着我的面或是杰克的面争论，这让我很高兴。

“那儿发生什么了？”我低声问杰克。

“哪儿？”

我冲完马桶后就站在那里，仍然不怎么想回去，于是我研究了下周围的东西。有个带淋浴的浴缸，浴缸边的横杆上有很多圆环，却没有浴帘。有个小废纸篓，还有个洗漱池。卫生间干净整洁。

墙上的白色瓷砖和地上的颜色一样。我试着打开梳妆柜的门，或者说它曾是装有镜子的梳妆柜，里面的架子上有个空药瓶，其余位置都空空如也。我关上了门，灯光依然那么晃眼。

我在洗漱池洗手时，发现池边停着只晕头转向的苍蝇。大多数苍蝇会在你的手接近时飞走，我挥了挥手，它动也没动。我用手指轻轻抚过这只昆虫的翅膀，它微微动了动，但仍没有要飞走的样子。

如果飞不了，它也就无法离开这里，它不可能爬出去，它被留在了

这里。它能明白这些吗？显然不能。我用大拇指把它碾碎在池子壁上，我不知道为什么这么做，平时的我不会这么做，也许我是想帮它。这是最迅速的方法，比起把它冲入下水道让它慢慢旋转着死去，还是这样更好些，这好过把它留在池子里。它不过是千千万万只苍蝇中的一只。

就在我看着碾碎的苍蝇的时候，我感到有人跟着来到了卫生间，我感到自己不是一个人。门外没有声响，没有敲门声，也没听见脚步声，只是感觉，但很强烈。我觉得有人就在门外，他们是不是在听里面的动静？

我没有动，我没有听见声响。我向门靠近了些，慢慢把手放在门把儿上。我在等，等门把儿握在手中，我猛地打开了门。门外没人，只有我的拖鞋，我进来时把它留在了外面。我也不知道为什么。

应该说是杰克的拖鞋，是他借给我的。我以为它们应该头向着卫生间，但现在，它们头向外。我不确定，应该是我这么放的，应该是我。

我没有关门，就走回了洗漱池边，打开龙头冲走了死苍蝇。一滴血滴在池子里，又是一滴。我在龙头的表面看到了自己鼻子的影子，它正在流血。我抓起一张纸巾捏成球，塞住了鼻子。为什么我的鼻子会出血？

我已经很多年没有流鼻血了。

……..

我离开卫生间，沿着门廊往回走。我经过了一扇通往地下室的门，门开着，一条又窄又陡的楼梯通向楼下。我停下脚步，一只手扶在了打开的门上。哪怕再轻微的动作，无论往哪个方向用力，门都会发出吱嘎的响声，门铰需要上油了。地上是条磨旧的地毯，一直铺到木头楼梯边上。

我听到洗盘子声和对话声从厨房传来，杰克和他父母都在那儿。我觉得没必要马上回去，我要给他留点儿时间单独陪父母。

站在楼上看不清楼下，下面很暗，但我能听见有声音从地下室传

来。我向前走了几步，穿过门的时候，有根白色绳子从右边垂下。我拉了一下，一个灯泡嗡嗡着亮了起来。现在楼下的声音更清晰了，是一种尖锐单调的吱嘎声，比门铰声更尖，像是在反复研磨着什么东西。

我对地下室充满了好奇。杰克说他父母平时不用，那下面是什么？声音是怎么来的？是热水器？

楼梯高低不平，不怎么稳固，也没有护栏。我看见右边地上有扇掀起的活板门，和地板用了一样的木头，上面有个金属把手。如果门关上，楼梯就会被藏起来。活板门上布满抓痕，和起居室门上的一样。我用手指摸了摸，抓痕不太深，但看起来很恐怖。

我开始向下走。感觉有点像从帆船的上层走进下层的甲板，没有护栏，我就扶着墙。

走到底部后，我站在了一大片水泥地面上，就在地基的砾石层上面。下面空间不大，天花板比较低。我前面是几个白棕色纸板箱的架子，箱子又旧又潮，褪了色，感觉一碰就坏，上面落满了灰尘。成排成排的箱子就这样摆在架子上，它们都被锁在了这里，在活板门下，被埋藏了。“我们不使用那儿，”这是杰克说的，“下面没什么东西。”这话不完全对，应该说，完全不对。

我转了一圈。在我身后，楼梯的另一边，我看到了那个热水器，还有储存热水的水箱以及面板。还有个别的东西，一个什么装置，很旧，生了锈，没有运转，我不太确定这是什么。

这个空间比地上的洞大不了多少，或许对这样一栋老农舍来说很正常。我想象了一下地下室春天被水淹的情景。墙壁是由大块基岩和泥土筑成的，不算真正意义上的墙，地面也不算真正的地面。没有吧台或是桌球桌，没有乒乓球台，孩子只要在这儿待上几秒都能吓坏。这里还有股味道，我不知道来源是什么，一股子阴湿、滞气、发霉、腐烂味儿。我究竟想在这底下干吗？

我正打算上去，就在这时，在这个空间的另一头，在水箱的那边，我注意到了声音的来源。架子上有个小小的白色电扇正在摇摆，光线太暗，几乎看不见它。我真的应该上楼去，回到桌边。

我觉得杰克不希望我看见这些，但这个想法让我更想待在这儿，不会很久的。我小心翼翼地朝电扇走去，电扇不停地向前后摆头。为什么冬天还开着电扇？已经够冷的了。

在热水器边的画架上有幅画，电扇是为了这个开的？为了把画吹干？我无法想象有人在这个地方待很久的时间，只为了画画。我没看到画具，也没有其他工具，也没有椅子，难道是站着画的？我猜是杰克妈妈。但是她比我高，而我差不多得弯腰才不会被天花板的梁撞到头。所以，究竟为什么在这儿画画？

我又靠近了些。画面上满是狂野厚重的笔触，还有些非常特别的细节。这是在临摹一个空间，一个房间。有可能是这个地方，这个地下室，应该是。很暗，整幅图都很暗，但我能分辨得出楼梯、水泥地面、架子，只有热水器图画上没有。那个位置有个女人，也或者是个男人，总之是一个实体，一个长发的人。这个人站着，略有些弯腰，胳膊很长。指甲也长，相当长，就像爪子一样，它们并不会长得更长更尖利，但看起来却有这个趋势。在画面的底部角落里还有另一个人，小很多，是个孩子？

看着这幅画，我想起开车来的路上杰克提到的事。他说的时候我心不在焉，所以现在我很惊讶自己居然能这么清楚地想起他的话。他说的是为什么在哲学领域会屡屡使用实例，认知和真相是如何与确定性、合理推论甚至抽象概念相结合的。“这两方面需要结合，”他说，“这很重要。”当时我正在看窗外经过的农田，看着那些飞速掠过的光秃秃的树。

“这种结合能反映出我们思维运作的方式，反映出我们运行和互动的方式。我们分解为逻辑的、理性的以及其他部分，”他说道，“其他更接近感性或者说精神层次的东西，这个词可能会让你毛骨悚然。但我们不能仅靠理性来理解这个世界，即使是最理性的大脑，也无法理解整个世界。我们需要靠象征性来表示意义。”

我瞥了他一眼，没有接话。

“我不单指希腊人的哲学。这是普遍思路，无论在西方还是东方。这是通用原理。”

“你所说的象征性是指？”

“寓言，”他回答，“精妙的隐喻。我们不只通过自身的实际经验来理解和认知事物的意义和效用，更通过象征来判断是否做出接受、拒绝、理解等行为。这些象征在我们对生命的理解、对存在的理解、对价值的理解方面，与数学和科学同等重要。这些是我以科学家身份发表的看法，这与我们的运行机制、决策机制全然相关。看，就在我说的同时，我能听见自己所说的内容，了解听起来的感觉。虽然这理所当然且大家习以为常，但其实很有意思。”

我又看向了那幅画。那个人平淡的脸，没有任何明显特征。长指甲指尖向下，湿湿的，几乎可以滴下水来。电扇不停地前后摆头。

画架边上有个脏脏的小书箱，装满了旧稿纸。一沓一沓，都是画。我拿起一张，纸很厚，又拿起另一张，画的都是这个地方，全是这个地下室。只是每幅画中，站在热水器位置的人不同。有些是短发，有些是长发，还有一个长着角。有些有乳房，有些长了阴茎，有些兼而有之。每个人都有长长的指甲，以及一副似曾相识的呆滞表情。

每幅画上也都有那个孩子，大都是在角落。有时也出现在其他地方，比如蹲在地上抬头看着那个大人。有一幅画里，那个孩子出现在一个女人的肚子里。还有一幅画里，一个女人有两个头，其中一个是那个孩子的脸。

我听到了楼上的脚步声，很轻柔。是杰克妈妈？为什么我会假设这些画是她画的，并且是在这里画的？我听到了其他脚步声，更加重了。

我能听见人声，在说话，两个人，我听见了。从哪里传来的？是杰克父母，在楼上。他们又争吵了起来。

争论声很猛，交谈得不怎么恳诚，倒是很激烈，发生了些事情，像是让他们很心烦。我需要离通风口近一点儿，有个生锈的油漆桶在靠里的墙边，我把它挪到通风口下，站了上去，为保持平衡，我靠在了墙上。他们说话的地方来自厨房。

“他不能再这样下去。”

“这事持续不了多久。”

“他为了能进那里花了那么多时间，就这么半途而废了？他把一切都抛在脑后，我当然担心。”

“他需要可以预见的未来，需要稳定的生活。他太孤单了。”

他们在说杰克的事？我把手撑在墙上，踮起了脚。

“你一直告诉他，他想怎么过就怎么过。”

“不然我该说什么？他总不能那么害羞那么自闭地一天天过下去……所以……”

她在说什么？我听不明白。

“得从他自己的思维里走出来，活下去。”

“他离开了实验室，这就是他的决定。他最初绝对不应该选那条路。事情……”

这里我有些听不清楚。

“是的，是的。我知道他很聪明，我知道。但这不代表他应该走那条路。”

“……一个他能留下的工作，能保住的工作。”

离开实验室？所以他们在讨论杰克的事？他们说的是什么意思？杰克还在那里工作啊。他们的话越来越难听清了，如果我能爬得再高点儿再近点儿就好了。

油漆桶翻了，我撞在了墙上，说话声停止，我一动都不敢动。

有那么一瞬间，我听到有人在我身后移动。我不该下来这里，我不该偷听。我转身向后看楼梯，那里一个人都没有。只有摆满箱子的架子，以及从楼上照下来的昏暗灯光。我没有再听到说话声，一个字也没有。周围安静下来，这里只有我一个人。

突然一阵幽闭恐惧的不祥之感席卷了我。如果有人关上了活板门怎么办？我会被关在这里。这里这么暗，我不知道到时候该怎么办。我站起身揉揉撞痛的膝盖，不愿再多想。

我沿着楼梯向上走的时候，注意到活板门上有个插销锁，就是在关上就能把楼梯藏起来的那扇活板门上。插销的锁片用螺丝固定在楼梯边的墙上，插销部分则在活板门背面。通常来讲，它应该装在门的正面，这样才能从楼上上锁。这扇活板门从两边都能打开，在地下室可以向上推开，而在楼上可以向上拉开，但只能从下面上锁。

——有人知道正式死因吗？

——失血过多，从那些刺穿的伤口流出来的。

——真可怕。

——我们估计流了几个小时的血。流血量特别大。

——撞见这事儿的人肯定吓死了。

——是啊，我想也是。太可怕了，这辈子都忘不了。

我回到餐厅时，那里空无一人。桌子已经收拾干净，只留了我的甜点盘。

我探头看向厨房，脏盘子堆在洗涤液中，还没有洗。洗涤槽里都是脏水，龙头滴着水，滴滴答答。

“杰克？”我喊了一声。他在哪里？其他人都在哪里？杰克很可能去倒垃圾了。

我看向通往二楼的楼梯，台阶上铺着柔软的绿色地毯，边上是木板墙，以及更多的照片，大部分都是一对年长夫妇的。都是些老照片，没有杰克小时候的照片。

杰克说过晚饭后会带我参观楼上，为什么不现在就参观呢？我径自上了楼，那里有扇窗户，但外面太暗了，什么也看不清。

我左手边有扇门，门上挂了个艺术字体的“J”。这是杰克的旧卧室。我走进去，坐在杰克床上打量着四周。有很多书，整整四箱，每个书箱上都放了蜡烛。床很软，最上面的毯子是我想象中旧农场该有的手工编织物。对杰克这么高的人来说，这张床小了点儿，是张单人床。我手心向下在床上左右按压，像掉在水里的苹果那样起伏。弹簧吱吱嘎嘎地响，显示出它的年龄和使用时间。老弹簧，老房子。

我站起身，走到窗前的书桌边，穿过一把坐起来应该很舒服的蓝色椅子，那椅子明显很旧了。桌上东西不多，笔筒里有几支钢笔和铅笔，一个棕色茶壶，几本书，还有一把银色大剪刀。拉开第一个抽屉，里面都是些办公用的寻常物件——回形针，笔记本，还有个棕色信封，信封外印着字母“U”，看上去很像杰克的笔迹。我实在压抑不住好奇心，拿起信封，并打开它。

信封里装的是照片。我或许不该这么做，这和我无关。我快速翻了一遍，有二三十张，都是些特写镜头，拍的是身体的一部分，膝盖、手肘、手指，以及很多脚趾、一些嘴唇和牙齿、牙龈。还有几张照片是极近的特写，只有头发和皮肤，可能还有粉刺。我说不出这些照片是一个人的还是几个人的，我把照片又装回了信封。

我以前没有见过这样的照片。这算是某种艺术形式？像那种为展览或为某个设施拍的照片？杰克向我提到过，他对摄影很着迷，他唯一在校外上的课是与艺术相关的课程。他说过他攒钱买了个很好的相机。

这个房间里也布置着很多照片，风景照，树和花，还有人。照片上的人我一个都不认识。在这栋房子里，我看到的唯一一张杰克的照片，就是在楼下壁炉边的那张，他说是他小时候的那张。但肯定不是，我可以肯定，这么说来我连一张杰克的照片都没见到。他很害羞，我知道，但总该有一张吧。

我从架子上拿起一个相框，是个金发女孩，她系着蓝色大方巾做发箍，扎在前面。这是他的高中女友？她应该深爱着他，至少杰克是这么宣称的，然而这段关系对他而言并不如对她那么有意义。我把照片拿近了看，几乎贴在鼻子上。杰克说的那个女孩一头黑发，个子高挑。但照

片上的人和我一样是金发，而且瘦小。她是谁？

我注意到了背景里的另一个人，是个男人，但不是杰克。照片里他看着那个女孩，他和女孩有某种关系，他站得离女孩不远，看着她。照片是杰克拍的吗？

一只手放在了我的肩上，我跳了起来。

不是杰克，是他爸爸。“您吓到我了。”我说。

“抱歉，我以为你和杰克在一起。”

我把照片放回架子，它却掉在了地板上，我弯下腰捡起相框。

当我转向杰克爸爸时，他正对着我笑。他的前额多了块创可贴，就贴在原来那块上面。

“我并没有想要吓唬你，我只是不确定你还好吗。你看起来在发抖。”

“我很好。我想只是有点儿冷吧。我在等杰克，我还没有参观他的房间，所以就想……我真的在发抖？”

“从背后看，感觉挺像——稍稍有些。”

我不知道他在说什么，我没有抖动身体。怎么可能？冷吗？或许吧。吃晚饭前我就开始觉得冷了。

“你确定没事？”

“嗯，我挺好。”他没说错，我低下头，发现自己的手在颤抖，我把手藏到身后。

“他以前经常待在这里。慢慢地，我们把房间变成了客房。”杰克爸爸说，“让客人住进来总让我们觉得不对劲，尤其这个房间仍然留着一个书呆子般的高中生的感觉。杰克一直很喜爱他的书和故事，还写进了他的日记。这种方式令他安心，他喜欢这样处理事情。”

“那很好啊。我看他现在还是喜欢写东西。他在写作上花的时间挺多的。”

“这是他理解世界的方式。”

在他这样说起杰克的时候，我感受到了什么，那是对杰克的情感。

“这里很安静，”我说，“位于这栋房子的背面。很适合写东西。”

“是啊，也非常适合睡觉。但对于杰克，你应该也知道，他睡不好。欢迎你们在这里过夜，我们希望你们住这儿，不用赶回去。我和杰克说过，我们希望你们住下。明天的早餐够你们吃的。你要不要来杯咖啡？”

“好的，谢谢。还是让杰克来决定吧。我很喜欢咖啡。不过杰克明早还要上班。”

“是吗？”他爸爸带着迷惑的表情说道，“不管怎么说，如果你们能留下就太好了，就算只有一晚。并且，我希望你知道，你能来这儿真的令我们很开心。你在做的这些都令我们很开心。”

我把几绺头发捋到耳后。我正在做什么吗？我不确定自己的理解。“这儿很好，很高兴见到您。”

“对杰克来说，这一切都很好。你和他非常般配。很久以来……不过，最终，我确实觉得这样对他来说很好。我们一直怀着希望。”

“他常常谈起农场。”

“你愿意来这里看看，让他很激动。我们盼你来盼了很久。我们都开始觉得他没法带你回来了，在等了这么久之后。”

“是啊，”我只能这么回答，“我明白。”他们等了多久？

杰克爸爸看了看身后，然后向我走近了一步。他离我那么近，我一伸手就能碰到他。“她没有疯，你知道的。你应该知道，今晚我很抱歉。”

“什么？”

“我指我太太。我知道看起来是什么情况，我知道你怎么想，抱歉。你觉得她快疯了，或者有精神疾病，但没有。那只是风言风语，她的压力一直很大。”

再一次，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我没有这么想。”我说。这是实话，我不确定自己在想什么。

“她的头脑还是很敏捷的。我知道她提到了那些声音，但没有听起来那么夸张。只是一些耳语，一些嘟囔，你知道。她和它们……讨论事情，和那些密语，有时候只是呼吸声。没什么害处。”

“不过应该还是挺痛苦的。”我说。

“如果她的听力继续恶化，医生会给她植入人工电子耳蜗。”

“我想象不出会是什么样子。”

“还有，她整天笑嘻嘻的，我知道看起来有点儿不正常，不过她就是这样子。我之前也挺难受的，但现在习惯了。真可怜。她老是笑，脸部机能有些损伤。不过你会习惯的。”

“我没注意，或者说没太关注。”

“对杰克来说你真的很好，”他转向房门，“你们很般配。其实不需要我多说。有些事情，比如数学和音乐，你们能聊到一起的，对吧？”

我笑着点了点头，又笑了一下，我不知道还能怎么办：“非常高兴能认识杰克，然后现在又认识了您和他的母亲。”

“我们都很喜欢你，尤其小杰克。很合情合理，他需要你。”

我继续保持微笑，这个表情我自己都停不了。

我打算走，我想离开这里。我已经穿上了外套，杰克在门外暖车。我还在等他妈妈，我得和她道个别，但她回厨房打包剩菜，想让我们带着吃。我并不想拿，但该怎么拒绝？于是我只好站在这里，一个人。我

折腾着外套上的拉链，上上下下。应该由我去暖车，让他在这里等。

她急匆匆地出了厨房。“我每种都放了些，”她说，“也放了些蛋糕。”她递给我一盘裹着锡纸的食物，“端稳了，不然会弄脏手。”

“好的。再次谢谢你们的款待。”

“还不错，对吧。你真的确定不留宿一晚？真心希望你们能住在这里，我们早就收拾好了房间。”

她近乎恳求。她现在离我非常近，我能更清晰地看到她脸上的线条和皱纹，她看起来很疲惫。我不希望最后记住的是这样的她。

“我们很想住下来，但我想杰克不得不回去。”

我们站了一会儿，接着她靠过来给了我一个拥抱。我们就这样保持着这个姿势，她在我耳旁压低声音说着她是多么不希望我走。我发现自己也在做和她一样的事。今晚第一次，我闻到了她的香水味，是百合香，我能分辨这个气味。

“等等，我差点儿忘了，”她说，“先别走。”

她放开我，转身又一头扎进了厨房。杰克爸爸在哪儿？我闻到了盘子里食物的味道，但实在引不起我的食欲。我希望回程时车里可别弥漫着这股味道，或许我们可以放进后备箱。

杰克妈妈又回来了：“我希望今晚你能带上这个。”

她递了张纸给我。纸是折起来的，折了好几折，小得完全可以塞进口袋。

“噢，谢谢，”我说，“谢谢您。”

“我现在忘了，当然，到底有多久，不过我确实计划了挺长时间。”

我想打开。她举起手：“不，不。别在这里打开！现在还不行！”

“嗯？”

“是给你的一个惊喜。等你到了之后再打开。”

“等我到哪里？”

她只是保持微笑，没有回答。随后她说道：“是一幅画。”

“谢谢。是您画的吗？”

“杰克小时候，我经常和他一起画画，一画就是几个小时。他喜欢艺术。”

他们是在那个阴冷的地下室一起画画的？我有些怀疑。

“我们有个工作间，很安静。从前那里是这栋房子里我们最喜欢的房间。”

“从前？”

“现在。从前。哦，我也说不清，你最好问杰克。”

她的眼睛开始湿润，我真担心她马上就会哭出来。

“谢谢您的礼物，”我说，“您真好。我想，我们都很感谢您。谢谢。”

“这是给你的，只给你一个人，是一张画像，”她说，“杰克的画像。”

……

事实上，我们没有再提那个晚上的事。我们没有再谈论过他的父母，我以为我们回到车里就会开始回顾这个夜晚。我想问他关于他妈妈的事，关于地下室的事，告诉他我在他的房间里和他爸爸的对话，还有他妈妈拥抱我的方式，以及那个礼物。有很多事我想问，但我们已经回到车里一段时间了。有多久？我不太清楚。但现在我渐渐失去动力去谈论了，我的兴致消退了。我应该等到明天我恢复精力之后，再提及这些事吗？

很高兴我们没在那里过夜，我有种释然的感觉。杰克会和我一起挤在那张单人床上吗？我并不是不喜欢他父母，但他们真的很怪，让我感到疲于应付，而且今晚我想睡自己的床。我想一个人待着。

我无法想象早晨起床后就得和他父母聊个天之类的，这超出了我的忍耐限度。那房子也很冷，很暗。我们刚进去时感觉还有点儿暖和，但待得越久，我越能感觉到风在灌进来。我应该睡不了好觉。

“泪滴的形状很符合空气动力学，”杰克说，“汽车都应该造成那个形状。”

“什么？”这话出现得没有上下文，而我还沉浸在刚刚过去的晚上发生的所有事情里。杰克几乎安静了一个晚上，我依然不知道为什么。那个家里的每个人都有些局促不安，当然，这是我第一次见他们。但显而易见，他的话少了很多，存在感减弱了不少。

我需要睡眠。两三个晚上连续不被打扰的睡眠才能把精力补回来。不能胡思乱想，不能做梦，不能有电话，不能被打扰，不能有噩梦。这几周我都睡得很差，可能还会持续更长时间。

“现在市场上还能看到那种以省油为设计理念和营销策略的车，简直可笑。你看这辆，多像个盒子。”杰克指了指我右边的窗外，但外面太暗了，我什么都看不清。

“我不介意存在一些独特的东西，”我说，“即使非常独特。我喜欢不一样的东西。”

“从定义的角度来说，没有什么东西是非常独特的。要么独特，要么不独特。”

“好的，好的，我懂了。”我已经累得不想争论了。

“而且汽车不应该独特。估计汽车司机会一边抱怨着全球气候变暖，一边又想要一辆‘独特的’车。每辆车都应该造成泪滴形状，那样才能真正告诉世人，我们在认真地降低油耗。”

他又变回了杰克式的说话方式。我其实并不在意油耗问题，无论现

在还是在以前那些美好的时刻。我现在只想说些在他父母的屋子里发生的事儿，然后回到家里睡觉。

“你衣柜上放着的照片里的那个女孩是谁？”

“什么照片？什么女孩？”

“一个金发女孩，站在田里，也可能在田边。你房间里的那张照片。”

“丝黛芬，我想是。为什么你会问？”

“有点儿好奇。她挺漂亮的。”

“她确实迷人，但我从没觉得她漂亮。”

她非常漂亮。“你没有和她约过会吗？还是说你们只是朋友？”

“我们以前是朋友。后来高中毕业后，约会过一段时间，只是一小段时间。”

“她也读生物化学专业？”

“不，音乐专业。她是个音乐家。”

“哪种类型的？”

“她会很多种乐器，受过专业培训，是她把我引入了那些古老音乐的世界。你知道的，那些旧时代的乡村乐，多莉·帕顿[9]之类的。那些歌里有故事。”

“你现在还会见她吗？”

“不会。我们早就不见面了。”

他没有看我，而是直直地看着路面，他在咬大拇指指甲。如果换个时间，换一种关系和方式，我大概会继续追问，让他招架不得，并持续不断地追问。但我知道我们现在要往哪里发展，所以这样并没有什么意

义。

“背景里的人是谁？”

“什么？”

“在背景里，她背后，有个男人躺在地上，他看着她。那个人不是你。”

“我不知道。我得再看一眼那张照片才认得出。”

“你肯定认识我说的那个人。”

“我很久没看那些照片了。”

“他是唯一一个和她一起出现在照片里的人。而且很诡异，因为这个人……”我不能说出口。为什么我说不出口呢？

一分钟过去了。我觉得他想混过这个话题，不接我的茬儿，但他却开口了：“可能是我的哥哥。我想我有点儿印象，他应该在某张照片里出现过。”

什么？杰克还有个哥哥？为什么他之前完全没提起？

“我不知道你还有个哥哥。”

“我以为你知道。”

“不！这也太奇怪了。我怎么完全不知道呢？”

我开玩笑地说。但杰克说得一本正经，所以我大概不该开玩笑。

“你们两个关系好吗？”

“我觉得不怎么样。”

“为什么？”

“因为一些家庭琐事，这有些复杂。他长得像我妈妈。”

“而你不像？”

他看了我一眼，随后视线又回到了路面。

这里就我们两个。在那辆盒子一样的车之后，我们没有碰到过几辆车。杰克专注地看着前方，他没有看我，只是开口问道：“你觉得算不算正常？”

“什么？”

“我家，我父母。”

“你说的正常是指哪些方面？”

“回答就行。我想知道。”

“当然。大多数方面，是的。”

我不想说出我的真实感受。不是现在，不是在我们最后一次一起去农场后的现在。

“我不是想打听什么，不过，你有个哥哥，他有多像你妈妈？”

我不知道他会怎么回答这个问题。我觉得他想把话题从他哥哥身上转移开来。但我认为现在是了解这件事的最佳时机，唯一时机。

杰克用手擦了擦前额，另一只手还扶在方向盘上。

“几年前，我哥哥出了些问题，当时我们都觉得不算严重。他从来都是孤零零的一个人，没法和别人相处，我们以为他得了抑郁症。之后他开始跟着我，虽然没有什么危险举动，但跟着我这个行为太奇怪了。我让他别这样，他不理我。没有更好的解决方法，我只能把他清离出我的生活，隔绝他。他并不是无法照顾自己，他可以的。我不相信他有严重的精神疾病，这不会危及生命的。我认为他可以恢复，我相信他是个天才，他只是很不快乐而已。总是孤单一人确实会痛苦，不和别人相处确实会难过，一个人可以这么过一阵子，但……我哥哥非常不快乐，非

常孤独。他需要一些东西，他想要一些我无法给予的东西。现在，这已经不是什么大问题了。不过在当时，这确实改变了我家里的气氛。”

这是个大问题。我觉得我开始了解他父母了，以及杰克，就在刚才的三十秒时间里。我似乎抓住了什么，我不想让它就这样溜走。这可能会影响我，影响我们，影响我一直在思考的那个问题。“你说的他跟着你，具体是怎么跟的？”

“这已经无关紧要了。他现在不会再跟着我了，都过去了。”

“但我想知道。”

杰克把广播声调高了一些，只是一点点，但因为我们在说话，就显得吵了。

“我哥哥当时快当上正教授了，但他无法掌控外部环境。他不得不放弃工作，他是能做好这份工作的，但其他事情，像是和助手们一起开展工作之类，对他来说太困难了。每天一想到要和别人互动交流，他就会很焦虑。最奇怪的一点是，他喜欢他们，但他就是没法和他们正常交流。你明白的，就像那些正常人一样，聊天什么的。”

我发现杰克边说话边开始给车加速。我觉得他没有意识到自己开得有多快。

“他需要谋生，但得先找个新工作，不用说话交流，让他可以对着墙壁干活的那种。那时候他处在一个很糟糕的境地，之后他就开始跟着我，对我说话，向我发号施令，就像我脑袋里有个声音一样，阴魂不散。他扰乱了我的生活，就好像在故意搞破坏似的。诸如此类细节。”

“他是怎么做的？”

我们的速度还在加快。

“他开始穿我的衣服。”

“穿你的衣服？”

“我刚才说了，他有些问题，那时候有些问题。我不认为是永久性

的，他现在好多了，都好了。”

“在他生病之前，你们两个关系好吗？”

“我们从来都不怎么亲密，但一直相处融洽。我们都很聪明，有竞争意识，这成了我们之间的纽带。我不清楚，我从来没想过会这样——我指他生病这件事。他只是有点儿迷失方向，这可以理解。但这会让你陷入认知他人的疑惑中，他可是我哥哥。但我现在都不确定，曾经是不是真正了解他。”

“一定很难受，对你们每一个人来说。”

“是的。”

杰克看起来没有再提速了，但我们依然开得太快。这不是什么好事，尤其外面这么黑。

“所以，你爸说你妈压力很大就是指这件事？”

“他什么时候对你说的？他为什么和你说这个？”

他更用力地踩着油门，这次我都能听到引擎加速了。

“他看见我在你房里，就进来和我说话。他提到你妈妈的情况。没有很具体，不过……我们开得有多快，杰克？”

“他提到‘拔毛发癖’了吗？”

“什么？”

“她经常拔自己的毛发，我哥哥也有这个症状。她很清楚自己的问题，她几乎拔光了自己的眉毛和睫毛，又开始拔头发了。今晚我看到了几块发量稀少的圆斑。”

“那太糟了。”

“我妈妈很脆弱，但她会好起来的。我没想到会这么严重，否则就不会请你来家里了。真的没想到今晚的气氛会这么紧张，不知为什么，

按我的设想，今晚不该是这样的。但我确实希望你亲眼看看我成长的地方。”

这是今晚从我们抵达他家到现在，我感觉最接近杰克的时刻。他将我带入了他的生活，我非常感谢他的坦诚。他不需要告诉我这些，这种事无论提及还是想到，都令人痛苦。这种事，这种感觉，会扰乱一切。或许我还没有准备好，无论是关于他，关于我们，还是关于结束我们的关系。

“不同的家庭有不同的奇怪之处。所有都是。”

“谢谢你能来，”他说，“真的。”

我感觉到一只手放在了我的手上。

——我们差不多与每个和他共事过的人都谈了，现在可以开始拼整信息了。他身体出了问题，有一些症状，这个大家都发觉了。他的手臂和脖子上出现了皮疹，他的前额容易出汗。有人几周前看到他坐在书桌前，一脸呆滞地看着墙壁。

——听起来像是有预兆。

——现在看来确实是。但在当时看来，那只是他的私人健康问题，没人愿意管这个闲事。曾经也发生过一些事，差不多去年吧，他在休息时会把音乐开得很响，即使别人让他调低音量，他也是无视他们，并且下次继续这样播放。

——没有人正式提出意见？

——就为了点儿音响？似乎也不是什么大事。

——我想也是。

——在我们谈话的人里，有两个人提到他有个笔记本。他经常写东西，但从没有人问他在写什么。

——没人会问，我觉得。

——我们找到了那些笔记本。

——里面有什么？

——他写的东西。

——他的笔迹非常整洁、清晰。

——内容呢？

——什么内容？

——笔记本上的内容。应该很重要吧？他写了什么？能说明什么吗？

——没错。嗯，我们还没有看。

“你想停车吃点儿甜品吗？”

谈话间，我们吃了个小面包卷，我没有再追问，也没有再提到杰克的家庭。我不该让他为难，保护隐私或许真的是件好事。尽管我还在想着他刚才说的那些，不过从真正意义上而言，我觉得自己开始了解他了，感谢他带我经历的这些，这让我产生了共鸣。

从上车到现在，我也没有再提自己的头疼。红酒可能加剧了这个症状，还有那栋老房子里的空气，整个脑袋都在疼。我只能绷紧脖子，身体微微前倾，靠分散一些压力来减轻疼痛，但也只能舒缓一些。随便动一下，一个颠簸或者扭个脑袋，都会让我不舒服。

“我们停一下好了。”我说。

“你是真的想停车？”

“我都行，不过如果你想停车的话我很乐意。”

“你这相当于没回答。”

“什么？”

“这么晚了，只有DQ[10]店还开着门。不过他们肯定会有些不含奶制品的产品。”这么说他还记得，记得我的乳奶不耐受症。

车外面很黑。我们比来时话少了很多，我想我们都累了。看不清是不是在下雪，我觉得在下，尽管不大，或者还没变大，只是刚开始下。我笑了起来，主要是因为自己，然后看向了窗外。

“怎么了？”他问。

“这相当好笑。在你父母家我没有吃甜品，因为蛋糕里有奶制品，而我们现在停车是为了去DQ吃甜食，这寒冬腊月的。一切挺好的，只是有些滑稽。”我还想到了其他一些事，不过决定还是不说了。

“我很久没吃太妃糖暴风雪了。打算点这个。”他说。太妃糖暴风雪，这个我知道，太容易猜到了。

我们靠边停了车。这里空荡荡的，转角处有个投币电话亭，另一个转角处有个金属垃圾桶。看不到其他投币电话，都拆掉了。

“我的头还在疼，”我说，“可能我太累了。”

“我以为你好些了。”

“没彻底好。”其实更糟了，近乎偏头疼。

“多疼？偏头疼那样？”

“还没这么疼。”

下车后，外面很冷，风很大。雪已经很明显下起来了，只是雪花没有直直落下，而是在空中打着转。地上还没有积雪，不过一直下的话，迟早会有积雪。那时候我很可能已经服下布洛芬躺床上了。如果明天头不痛了，早上我打算去铲雪。寒冷会让脑袋的感觉好一些。

“我觉得会有暴风雪，”杰克说，“风里透着寒气。”

看着灯火通明的DQ店，我有种厌恶感。显然，店里没有客人，让人不自觉地想为什么它今晚还开着。我看了下门上的营业时间，还有八分钟。门口没有安装迎客铃或是震天响的欢迎音乐装置，桌子都很干净，没有纸团，也没有空杯盘。这家店在准备打烊了。冰激凌机和冷柜发出了嗡嗡的金属振动声，很烦人，这让我想起了某种电话铃声。这里也有股味道，像是化学试剂。我们边等边抬头看着写有菜单的荧光屏。

杰克在看菜单，我通过他的眼神就能看出他什么时候会摸下巴。“我保证他们有不含奶制品的产品。”他又说了一遍。

杰克手上已经拿了一把长长的红色塑料勺，是他从自取餐具桶里抓来的。还不知道有没有我能吃的，他就给自己拿了把勺子，这让人挺不愉快的。我们还得开很长的路，如果真的有暴风雪，回程将更艰辛。或许我们应该留在农场过夜，不过当时我浑身都觉得不自在，我说不清。杰克打了个哈欠。

“你还行吗？要不要换我开车？”我问道。

“不用，我挺好。我喝得比你还少点儿。”

“我们喝得一样多。”

“但对你的影响更大一点儿，从各方面来说。”他又打了个哈欠，嘴张得更大，于是他用手遮了一下，“你看，他们有好几种果冰饮料。不含任何牛奶成分。”他说，“你会喜欢的。”

“是的，我喜欢，”我说，“来一杯吧。”

两名员工从后面的房间急匆匆地过来。感觉她们被我们打扰了，不太高兴。她们都很年轻，二十岁不到的样子，除了体型不同，各个方面都很像，她们都染了发，都穿着黑色的紧身裤和棕色皮靴。两个人都明显心不在焉，但我不怪她们。

“来一小杯果冰。那个，来两杯吧。中杯是多大？”杰克问。

一名女孩顺手拿起一个看起来挺大的纸杯给我们看。“中杯。”她面无表情地说。另一名女孩转身咯咯地笑了。

“好的，”他说，“一个小杯，一个中杯。”

“小杯的要草莓果冰，不要原味的，”我对女孩说道，“不含奶制品吧？”

女孩问另一个：“果冰里面没有冰激凌吧？”那个女孩还在笑，一时无法回答，于是这个女孩也笑了起来。她们不停地交换着眼神。

“过敏很厉害？”第二个女孩问。

“倒不会死，不过会很难受。”

感觉她们像认识我们似的，她们也很奇怪，就好像她们父母的朋友或者老师突然出现，而不得不提供服务似的，她们就是这个反应。我看了一眼杰克，他却浑然不在意。第一个女孩看着他，和第二个女孩耳语了几句什么，她们又大笑起来。

第三个女孩出现了，她从后面走出来。她应该一直在听我们谈话，进来后一言不发地开始做我的果冰。其他两个女孩没有跟她说话，也没有向她打招呼。

第三个女孩从机器前抬起头。“抱歉，气味有些难闻，”她说，“他们正在后面涂清漆。”

涂清漆？在DQ店里？“没关系。”我回答。

我突然有了种感觉，肯定没错，我认识这个女孩。我认出了她，但不知道在哪里或是什么时候认识的。她的脸，她的头发，她的样子，我认识她。

她没有再说话，只是埋头忙着做果冰，或者在准备杯子。她按了几个按钮，掰了几个开关，她站在机器前的样子，就像在商场排队的感觉。机器操作完成后，女孩从下面拿起一个空杯接上，等着机器打出饮料。

我从来没产生过这种感觉，突然认出了一个陌生人。我不能告诉杰克，这听起来太奇怪了，真的很奇怪。

这个女孩，单薄又孱弱。有什么东西不对劲，我感觉很不好。她的头发又黑又长又直，遮住了她的背部和大半张脸，她的手小小的，没有什么饰品，没戴项链或戒指之类。她出现的时机很突然，感觉很焦躁。她起了疹子，看着还挺严重的。

疹子从她手腕上方一寸左右的地方开始，冒出了很多块，大得我一眼就发现了，越往胳膊肘处越严重，也越来越红，一直延伸到手肘。我紧紧盯着她的疹子，那看起来应该又痛又痒。疹子是干性的，连成一片，她肯定经常抓挠。我抬起头，她正看着我，瞪着我。我脸红了，眼神飘向了地面。

杰克完全没注意。我觉得她还在看我，我还听到了另一个女孩的偷笑声。

瘦弱的女孩盖上杯盖，把饮料放在柜台上。她抬起手，开始轻轻地挠皮疹。我实在看不下去了。她像是要把疹子从手臂上挖出来一样，此刻，她的手开始上下抖动。

机器继续转动，很显然没有女孩喜欢待在这里。没有谁喜欢待在这家干净异常，配有冰箱、冷柜、荧光灯以及金属装置，有红色勺子，用塑料纸包裹的吸管和灌装喷头，虽安静但却持续不断发出嗡嗡声的DQ店里。

如果还有两个同事对你指指点点，日子就更难过了。这是不是这个女孩焦躁不安的原因？

不只是这家DQ店——是这整个地方，这个小镇，如果这里能称得上是小镇的话。我不清楚是什么使一个镇成为一个镇，或是使一个镇成为一个城市，可能这里两种都算不上。这里感觉像是衰落了，隔绝了，在世界面前藏起了自己。如果无法离开这里，如果无处可去，我整个人会发霉变质。

在银色机器里，冰块被搅碎，和注入的浓缩柠檬汁以及很多糖汁混合在一起。没有奶制品，但肯定是甜的，这点我很确定。

碎果冰从机器中流进了第二个纸杯。纸杯装满后，机器停下了，那个女孩同样盖上塑料盖，然后把两个杯子都放在我面前。靠近后，她的眼神，看起来更糟。

“谢谢。”我说，伸手取饮料。我没有想着对方会回答什么，所以当她说话时我缩回了手。

“我很担心。”她嗫嚅道，更像是在对自己说话而不是对我。我打量了下周围，想看看其他女孩是否听到。她们没有关注这里，杰克也没有。

“抱歉？”

她低头看着地面，双手在身前交握。

“可能不该说这个，我知道不该说。我清楚发生了什么事，我很害怕。我知道，不是什么好事，这很糟。”

“你还好吗？”

“你不用急着走。”

我能感觉到自己的心跳。杰克应该在取吸管和纸巾，我想，我们不需要勺子。

一个女孩大笑起来，这回声音非常响。我面前这个瘦弱的女孩仍看着地面，头发遮住了她的脸。

“你在害怕什么？”

“不是我在害怕什么，而是我在替谁害怕。”

“你在替谁害怕？”

她拿起纸杯：“替你。”她说着，把杯子递给我，随后又消失在了厨房里。

……

杰克和往常一样心不在焉。我们回到车上后，他一句都没有提DQ店里的那个女孩。很多时候，他会进入自己的世界，对外界毫不关心。

“你看到那个女孩了吗？”

“哪个？”

“那个做果冰的。”

“那里有好几个女孩。”

“但只有一个女孩在做喝的。很瘦，长头发。”

“我没注意，”他说，“我没注意。她们不都很瘦吗？”

我想再说些什么。我想说说那个女孩，她的疹子，还有她那双悲伤的眼睛。我想把她说的话告诉他，我希望她有其他人可以倾诉。我想知道她究竟为什么害怕，她说为我感到害怕，这没有理由啊。

“饮料口感怎么样？”杰克问，“太甜吗？”

“挺好的。没有特别甜。”

“我是不喜欢这种冰饮，果冰，还有雪泥，总是甜得发腻。我应该点份暴风雪。”

“想吃冰激凌的时候就吃冰激凌，这感觉是很棒的。”

“你懂我的意思。”

我晃了晃纸杯，上下抽动吸管，摩擦出一阵尖锐声。“也很酸，”我说，“人造酸味，但确实酸，比甜味还重。”

杰克的饮料放在车里的杯架里。果冰已经快化掉了，很快就会完全变成液体，而他只喝了一半：“我总是不记得这东西很难喝完，小杯就够了，中杯一点儿也不划算。”

我身子前倾，把暖气温度调高。

“冷了？”杰克问。

“嗯，有点儿。可能是因为刚吃了果冰。”

“我们已经在暴风雪里了。是谁出的主意，去喝什么冰饮料？”

他抬头看着我，扬了扬他的眉毛。

“我简直不知道自己那时候在想什么，”他说，“我才喝了几口就不行了。”

“我什么都没说，”我举起两只手说，“一个字也没说。”

我们一起笑了起来。

这可能是我和杰克最后一次在一辆车里独处了，在他开着玩笑心情愉快的时候想到这个，真令人惭愧。或许我不该决定结束，或许我不该想这个，去逗他开心就行了，让我们两个都开心，享受于去了解一个人。为什么我在我们两个人的关系上增加这么多压力？或许最后我会坠入爱河，不再害怕；或许一切都会好起来；或许存在可能性；或许时间和努力可以奏效。但是，如果你无法告诉对方你的这种想法，说明了什么？

我认为这是个坏信号。如果他现在想的和我一样怎么办？如果他才是那个更想结束的人，只不过依然能感受到一些乐趣，或者还没有彻底讨厌我，所以仍和我保持关系的呢？想看看会发生什么。如果他脑子里正在想这些念头，我会格外沮丧。

我应该结束这段关系，必须结束。

每次听到“不是因为你，而是因为我自己”这种老掉牙的台词，我都会忍不住大笑，但这次真的就是这样。杰克一直都是杰克，一个非常好的人，他聪明英俊，特立独行。如果他是个混蛋，或者又蠢又作又丑之类的，那就可以把结束关系的部分原因归咎于他了。但他完全没有，他是个不错的人，只是我觉得我们不合适，连接我们的某个因素没有了，或者坦白说，从来都没有过。

所以，我很可能会说：不是因为你，而是因为我自己。是我的错，是我有问题，这对你很不公平，你是个好人。我需要解决自己的问题，你应该继续过好你的人生。我们努力过，尝试过了，但你永远不知道未来会发生什么。

“看来你的饮料完了。”杰克说。

我发现自己把纸杯放进了杯架，冰都化了。我的完了，完了。

“我觉得很冷。一边看着东西融化，一边感觉到冷，这真有意思。”

“看来刚才不该停车。”他看着我，“抱歉。”

“至少我以后可以说，在一个不知名的地方，我冒着暴风雪下车去了DQ。不过我以后不会再做这事了。”

“我们应该把杯子扔了。它们融化时会把杯架弄得黏糊糊的。”

“是啊。”我说。

“我想我知道可以去哪里。”

“你是指扔这些杯子？”

“我们继续向前开，前面左边有条路，沿那条路开一段后会有个学校，是个高中。我们可以在那里把杯子扔了。”

扔杯子真的有那么重要？为什么我们要特地为了这事停车？

“那儿不远吧？”我问道，“这雪看起来不会变小，我想快点儿回家。”

“不太远，我觉得。我不想就这么把杯子从窗户扔出去。这样也能让你多看看这个地方。”

我不知道他说的“多看看这个地方”是不是开玩笑。我看向窗外，只有暴风雪和一片漆黑。

“你明白我的意思。”他说。

沿路又开了几分钟后，我们往左转了向，杰克决定的。如果说之前那条路是乡村小路的话，那么现在这条路重新定义了乡村小路的意思，它窄得都无法并排开两辆车。路两边都是树，是个树林。

“从这边走，”杰克说，“我现在想起来了。”

“你没去过这个学校，是吧？离你家够远的。”

“我没读过这个学校，不过我以前曾经开车经过这里。”

这条路相当窄，而且蛇形迂回，只能看得见车灯照得到的地方。树木把路变回了林地，能见度几乎为零。我把手背搭在车窗上，窗玻璃冰冷。

“还要开多久，确切的时间？”

“我觉得不远了，记不清了。”

我想知道我们为什么会来这里。为什么就不能让饮料融化？我真的很想回家好好洗个澡，而不是花时间深入这片地方。真是莫名其妙，我希望尽快结束这个行为。

“我猜这里白天风景很好，”我说，“很宁静。”我想表达得积极一些。

“是啊，这里很偏僻。”

“路况怎么样？”

“一塌糊涂，很滑，这里的雪没有铲过，我慢慢开。学校应该不远了，抱歉，我以为它会更近一点儿。”

我开始焦虑，不是真正的焦虑症，而是确实有情绪。这个夜晚太长了。开车去农场，在农场散步，见他父母，他父母说的话，他哥哥，以及一路上我都在思考的分手决定，每件事都让人焦虑，包括现在的绕路。

“看，”他说道，“我知道它。就在那儿，我知道它的。你看到了吗？就是那个。”

前方几百码[11]的地方，右边，有一幢很大的建筑物，其他的看不太清。

终于到了，然后我们就能回家了。

········

他最终还是对的，看到学校后我很高兴。学校很大，每天可能得有两千名学生在里面上课、活动。这应该是那种传统的大型乡村学校，我不太清楚它面向的是什么群体的学生，不过校园真的非常大，而且还建在这么一条又长又窄的路边。

“你没想到是这样的学校吧？”杰克说。

我其实并不确定自己想象的学校是什么样，但确实不是这样的。

“一个学校为什么建在这么一个什么都没有的地方？”

“我们找个地方把杯子扔了吧。”

杰克减了车速，我们慢慢地经过校园。

“那儿，”我说，“就那儿。”

那里有个自行车架，锁着一辆单齿轮自行车，旁边一长排窗户前放着一个绿色的垃圾桶。

“没错，”他说，“等一下，我马上就回来。”

他用大拇指和食指捏起两个杯子，拿膝盖顶开门，走下了车，随后是一下重重的关门声。他下车时没有熄火。

我看着他经过自行车架向垃圾桶走去。他走路的姿势像鸽子一样，肩膀耸起，头向前冲，走起路来轻飘飘。如果现在是我第一次看见他走

路，一定会觉得他是因为天冷和下雪才这样，其实他平时也是这个姿势。我很清楚他走路的样子，他的姿态，我一眼就能认出来。他走路是那种慢悠悠迈大步式的方式，如果把他和其他人放上跑步机，只让我看到他们的腿脚，只看跑步方式我就能马上认出他来。

我透过挡风玻璃看着雨刮器，它们发出了机械的刮擦声。杰克一只手拎着杯子，另一只手掀起了垃圾桶盖，他正在看向垃圾桶内部。扔啊，快，把杯子扔进去。

他却只是站在那里。他到底在干什么？

他回头看看车又看看我，耸了耸肩，就把盖子盖回垃圾桶，笔直向前走去，离车越来越远。他要去哪里？他在转角处停了一会儿，然后右转走出了我的视线。纸杯还在他手里。

为什么他不扔了？

外面很黑，没有灯光。我想这条乡村小路就没有路灯，来的时候也没怎么注意，唯一的灯光是来自学校大楼屋顶的黄色探照灯。杰克之前提到过，到了晚上，乡下都是一片漆黑，在农场的时候感觉还没有这么明显，在这里，真的是彻底一片漆黑了。

他去哪里了？我向左靠去，关掉了前灯，眼前的东西消失了一大片，整所学校只剩一个光源。无边的黑暗，无边的空间，雪已经下得非常大了。

我从来没有在哪个学校的露天场所待到这么晚过，更不用说在一个不知名的乡村学校。谁会来这所学校读书？肯定是农民的孩子。他们肯定是坐校车来上学的，但这附近没有房屋，什么都没有。只有一条路，许多树，以及成片的田地。

我记起以前高中的时候，有一次我必须在晚上回学校。放学后，有时我会在学校多待差不多一个小时，参加活动或是开会，那时候感觉和正常的上学时间没有区别。但有一次，我在晚饭后回到学校，当时大家都回家了，天也变黑了，没有老师，没有学生。当时我把什么东西落在了学校，不过现在记不得了。

我很惊讶学校大门居然开着。刚开始我以为门锁了，只能敲门。这时候敲学校大门听起来挺奇怪的，但我还是敲了。

然后我拽住门把手，门就开了，我溜进了学校。里面非常安静，空无一人，和学校平时的热闹完全相反。我从来没有一个人在学校里待过。

我的柜子在教学楼的另一头，于是我只能一个人行走在空空荡荡的过道里。经过英语教室后应该右转的，但我停在了教室门前。所有的椅子都摆在了桌子上，所有的垃圾桶都放在了教室外的过道里，就在我边上，有位校工正在教室里打扫。我知道我不该在那里出现，但还是停在了门口。我看着他，看了好一会儿。

他戴着眼镜，头发乱糟糟的。当时他正在拖地，动作不疾不徐。之前我从来没有想过为什么教室始终都那么干净。每天我们来这里上课，占着教室，然后把这里弄得乱糟糟的，然后就放学回家了。第二天，当我们到校上课时，教室已经恢复整洁，我们再一次弄得乱七八糟。然后又过了一天，所有我们留下的脏乱再一次消失。我从来没有注意过这些事，我们都不会注意，没人收拾才会引起注意。

校工打扫的时候，一台手提录音机正在播放着磁带的内容，不是音乐而是故事，是有声书，音量很大。只有一个声音，一名朗读者。校工一丝不苟地干着活，丝毫没有看见我。

……

那些女孩，DQ店里的那几个，可能就是这所学校的学生。感觉她们上学的距离很远，不过DQ店那里已经是最近的一个镇了。我重新打开了前灯，杰克去哪里了？他在干吗？

我打开车门。雪显然更大了，很快就打湿了车门。我探出车外，眯着眼想分辨黑暗。

“杰克？你在干什么？回答我。”

没有回答。我迎风竖起耳朵，开着车门撑了几秒。

“杰克，我们走！”

没有声音。

我关上车门。我不知自己身处何处，也不觉得自己能在地图上找出方位。我知道自己应付不了，这地方也可能不在地图上。杰克抛下了我，现在只剩我一个了，只有我和这辆车。我完全没见到有车辆经过，尽管我一直在留意，显然这条路上没有车，至少半夜没有。我不记得上一次在一个不明地点坐在车里是什么时候的事了。我靠过去按喇叭，一次，两次，第三次我按着喇叭没有松手。我本该躺在床上的。

这是哪里？我分不清这是在哪里。不是哪个城市或镇子，这里满是田野、树木、大雪、狂风、天空，但又哪儿都不是。如果DQ店里的那几个女孩看见我们在这里，她们会怎么想？那个起疹子的、肿起了风团的女孩，她一定会纳闷我们为什么半夜停在这里，为什么停在了她的高中学校。我很在意这个女孩，我想和她多聊几句。为什么她对我说那些？为什么她会害怕？或许我能帮助她，或许我应该做些什么。

我猜想学校的氛围对她来说并不友好，她可能很孤独，我打赌她不喜欢这儿。她应该既聪明又有能力，但出于某种原因，她更喜欢放学而不是上学的感觉。如果能在学校受到欢迎，她应该会喜欢这个地方，但我断定并没有。这些只是我的感觉，或许我过分解读了。

我拉开手提箱，里面塞满了东西，但没有常见的地图和证件，都是些揉成团的纸巾。这些纸巾用过了？或只是揉成了团？有很多张，其中一张上面还有红色的印迹。

是血迹吗？我揭开纸巾，里面还有支笔，一个记事本。记事本下面放了些照片，还有两张丢弃的糖纸。

“你在做什么？”

杰克滑进车里想要坐下。他的脸冻得通红，头上肩上都是雪。

“杰克！老天，吓死我了。”我关上手提箱，“你刚才在外面干什么？这么长时间，去哪儿了？”

“我终于把杯子扔掉了。”

“走吧，”我说，“上车，快。我们走。”

关上车门后，他越过我打开手提箱，看了两眼，又关上了。他身上的雪开始融化，刘海乱成一团粘在额头上，眼镜在车里也起了雾。杰克真的是相当帅气，尤其在他面颊绯红的此刻。

“你为什么不把杯子扔进那个垃圾桶？你都到那儿了。我看见的。”

“那个不是垃圾桶。你在手提箱里找什么？”

“没找什么，只是看看，我在等你。那个不是垃圾桶是什么？”

“那个桶里装满了路面用盐，是为防止道路结冰准备的。我猜后面应该有个大垃圾桶。”他说着摘下眼镜。他好不容易才在外套下找到一个合适的衬衫来擦眼镜。我以前也见他这样干过，用衬衫擦眼镜。

“果然有，一个大垃圾桶。不过我多走了几步路，后面有一大片空地，连绵不绝，我看不到尽头。”

“我不喜欢这里。”我说道，“我完全不知道你在干什么，你肯定冻僵了。为什么在这个什么都没有的地方建这么大一所学校？附近连一栋房子都没有。建学校总是因为附近有房子，有人住，有孩子啊。”

“这所学校年头很久了，所以外形这么斑驳粗糙。方圆四十英里内的乡村儿童都来这里上学。”

“或许，过去是这样。”

“你的意思是？”

“我们都不清楚这里是不是还在使用吧？学校可能已经关门了，只是还没拆除。你刚才还说这里很旧，我说不清，只是感觉这里已经废弃，没有人用了。”

“可能只是放假的关系，很可能。难道其他学校也都不开门了？”

“不知道，我只是表达了我的感觉。”

“如果这所学校已经不运营了，为什么有人在那个桶里装路面用盐？”

说得没错，我无法解释。

“这里湿气很重。”杰克说。他正在用衬衫底边擦脸，眼镜还拿在手里，“刚才那里有辆货车返回了。所以，很不幸，你关于这个学校废弃良久、人去楼空的理论是胡说八道。”

他在我认识的人里是唯一会这么用“不幸”这个词的，还有“胡说八道”。

“返回哪里？”

“返回学校后面，我找到垃圾桶的地方。那里有辆黑色卡车。”

“真的？”

“是啊，一辆生锈的老式皮卡。”

“可能只是被扔在那儿了。如果是辆备用车，把车扔在荒郊野岭的破旧学校后面是个不错的选择，那里可能是最适合的地点。”

杰克看着我，他在思考。我以前见过这个表情，我了解这种表情，也很喜欢，每次看到都被深深吸引，既讨人喜欢又令人欣慰，让我觉得他在这里是件好事。他重新戴上了眼镜。

“排气管在滴水。”

“所以呢？”

“所以，这辆卡车是被开过去的。排气管有水珠凝聚，表明引擎之前刚运行过。车不是废置在那里的。我想雪地里可能会留下车辙，至少可以肯定排气管在滴水。”

我不知道该怎么说，我已经没兴趣了：“是说，那意味着，一辆卡

车？”

“意味着那里有人，”他说，“可能是工人，我不清楚，类似这样的人。总之，这个学校里有人。”

我等了一会儿才开口。杰克有点儿紧张，我敢保证。但我不知道具体原因。

“不，有很多可能。可能是——”

“不，”他猛一击掌，“只有一种可能，有人在，那个人不得不在这里。如果他有其他地方可去，任何地方，他都不会在这里。”

“好吧，我只是说说，我也不知道。或许那是个停共享车辆的地方，正好有辆车留下了，或者有其他可能。”

“他一个人在那儿，还在工作，比如校工。他放学后开始打扫学校，大家都睡觉了，他整晚都得工作。堵塞的马桶、垃圾桶、吃剩的食物，还有那些小男孩为了好玩就尿在地上的厕所。想想这些。”

我扭头看向窗外的学校。这么大的教学楼，想保持干净一定非常辛苦。那么多学生待了一天，肯定满地狼藉，尤其是厕所和餐厅。然而，只有一个人负责打扫收拾？用这几个小时的时间？“不管怎么说，和我们无关，我们走吧。我们已经晚了，你明天还有工作。”

还有我的头部，又开始抽痛了。我们离开DQ店，杰克第一次拔了钥匙放进口袋。我都忘了之前没熄火。有时甚至直到声音消失了才会注意到。“我们干吗急着回去？还没到深夜。”

“什么？”

“没那么晚，而且还在下雪。我们已经到这里了，这是个好地方，很隐蔽。就让我们待上一会儿吧。”

我不想争吵，无论是在这个时间还是在这个地方，尤其在我确定自己和杰克必须结束之后。我又转头看向窗外，这种情况下怎么结束？我大笑了起来。

“怎么了？”杰克问道。

“没什么，只是……”

“只是什么？”

“真的没什么。我只是想起了工作时发生的好笑的事。”

他看我的眼神就好像是，谁会相信有人会说出这么一戳就穿的谎话。

“你对农场的印象怎么样？还有我父母？”

现在问我这个？过了这么长时间之后？我犹豫不决：“能看看你成长的地方，很有意思。我之前告诉你了。”

“你有没有想过会是这样的？和你想象的一样吗？”

“我不知道我想象的是什么样。我没有在乡村待过多少时间，包括农场，真的不知道农场应该是什么样的。应该和我想的差不多，我想，没错。”

“有没有让你吃惊？”

我向左转了下座位方向，面向杰克。奇怪的问题，不像杰克会问的，农场当然和我想的不一样。“为什么你觉得我会吃惊？为什么？”

“我只是好奇你是怎么想的。那里看起来是不是一个适合孩子成长的地方？”

“你父母都很亲切，很感谢他们邀请我。我喜欢你爸爸的眼镜链，他的打扮很复古，他还请我们住一晚呢。”

“真的？”

“是啊。他还说他会冲咖啡。”

“你觉得他们看起来快乐吗？”

“你的家人？”

“嗯，我很好奇。我一直在思考他们的事，他们是不是快乐，他们生活在压力下，这让我很担心。”

“他们看起来还好。你妈妈过得比较辛苦，不过有你爸爸支撑着她。”

他们是不是快乐？我不确定。他父母看起来没什么不开心的。虽然有争执，我偷听到的那些，晚餐后语意不明的口角。但很难说什么是快乐，情绪是有些低落，可能和杰克的哥哥有关。我不太清楚。就像他说的，他们看起来有压力。

他一只手放在了我的腿上：“我很高兴你能来。”

“我也是。”我说。

“真的，很有意义。很久以来我都希望你能看看那个地方。”

他靠过来亲吻我的脖子，出人意料。我整个人紧绷起来，抵住椅背。他靠得更近了，把我拉了过去。他的手伸进我的衬衣，覆在我的文胸上，然后往下滑去，接着他的手开始在我的腹部游荡，随后是我的腰，我的背。

他的左手轻敲我的脸颊，随即滑向脑后，抚弄起我耳后的头发。我把头倒向椅背，他从耳背开始亲吻我的耳垂。

“杰克。”我出声道。

杰克整个拉开了我的外套，把我的衬衣从头上褪去。衬衣挡住我们时，短暂地停了一下，然后他粗暴地扯走衬衣扔在我脚边。感觉很好，他的手，他的脸。我不该做这些，在这个我满脑子想分手的时刻。但此刻，他给我的感觉太棒了。

他吻着我赤裸的颈窝，嘴唇在我的脖子和肩膀间来回游移。

看来现在下决断还为时过早，又有什么关系呢？老天。我只希望他能继续下去，我想让他一直吻我。

“丝黛芬。”他喃喃道。

我顿住，问：“什么？”

他呻吟了一声，继续吻我的脖子。

“你刚才在说什么？”

“没什么。”

他对着我叫丝黛芬？我没听错？他开始吻我的胸部，我把头倒向椅子，闭上了双眼。

“活见鬼！”他说。

杰克突然紧张起来，缩了回去，随后又靠过来遮住我的身体。我狠狠打了个寒战。他用手擦了擦窗户，拭去玻璃上的雾气。

“活见鬼！”他重复了一遍，骂得更大声了。

“怎么了？”我伸手去捡脚边的衬衫，“什么事？”

“妈的，”他说着，仍然覆在我身上，“就像我说的，学校里有人。坐起来，快，穿上衣服，快点儿。”

“怎么了？”

“我不想吓到你，快坐好。他能看见我们，他一直在偷窥。”

“杰克？你在说什么？”

“他一直看着我们。”

我感到很不安，胃里仿佛有东西塞住了。

“我找不到衬衫。应该就在地上哪里。”

“我越过你的肩膀抬头的时候看到了人影，是个男人。”

“男人？”

“一个男人。他站在那扇窗户边，就那儿，没有动，只是看着，看着车，看着我们。他能看见我们。”

“吓死我了，杰克。我讨厌这种事。他为什么一直看着我们？”

“我不知道，但这肯定不对。”

杰克有些慌乱，有些沮丧。

“你确定那儿有人？我没看见。”

我把椅子转向学校的方向。我尽量保持平静，免得他再受打击。我看见了他说的那扇窗户，但那里没有人，什么都没有。不过，如果有人在那里的话，他们很容易就能看见我们。

“我很确定，我看见他了。他正……盯着我们看，感觉看得很高兴。太恶心了。”

我终于找到了我的衬衫，赶紧套上。熄火后车里越来越冷，我得把外套也穿上。

“放轻松，我们走吧。就像你说的，可能是哪个无所事事的看门人。可能他这辈子也没这么晚在这里见到过人。就这样。”

“放轻松？这个该死的混蛋。他完全不在乎。他完全没想过我们好不好。他一点儿都不无所事事，他在看我们做。”

“什么意思？”

“他在色眯眯地笑。太扯了。”

我双手掩面闭上了眼：“杰克，我不在乎。我们走吧。”

“我在乎。他就是个该死的变态。他在那儿干了点儿什么，我敢保证。那家伙太可恶了，他乐呵呵地看我们做爱。”

“你怎么知道？”

“我看见他了。我了解他这种人，他应该感到害臊。他的手在动，有规律地起伏，他心里很清楚。”

“冷静一下。我觉得他应该没干什么。你怎么可能这么确定？”

“我没法当没看见，没法。我看见他了。”

“杰克，我们离开这里好不好？我求你。我们走吧。”

“我得去给他点儿颜色瞧瞧。他不该这样。”

“你说什么？千万别。忘了它吧，我们走吧，我们走。”我想拉住他，但杰克硬生生挥开了我的手。他开始摇头晃脑，他疯了，他的眼神里透出了疯狂，他的手在发抖。

“我们哪里都不去，我得先和他谈谈。这是不对的。”

我从来没见过杰克这样，类似这样的都没有，他粗暴地推开了我的手。我得让他平静下来。

“杰克，来，看着我，只要一秒。好吗，杰克？”

“我们不走，我去找他谈谈。”

我看着他打开他那边的门，太难以置信了。发生了什么？他在干什么？我伸手抓住他的右臂。

“杰克？外面在下大雪！回车里来。忘记这事吧，杰克。我们走，我说真的。”

“在这儿等着。”

这是个命令，不是建议。他再也没有看我，重重地甩上了门。

“这是干什么？太愚蠢了！”我在空空荡荡寂静无声的车里喊道，“老天。”

我眼睁睁看着他向教学楼走去，直到消失于我的视野。至少有一分钟的时间，我一动未动。到底发生了什么？

我很迷茫，完全不明白。我以为自己很了解杰克，觉得自己至少能预测他的情绪和反应。

我没想到他会有这么大的脾气。

我也听说过别人脾气火暴，路怒症爆发或类似的情况。无疑，杰克正处于这样的状态。无论我说什么做什么都没法把他拉回来，他决定独自处理这个事，完全不打算听我的。

我不理解他为什么一定要和那个人谈谈，或是怒吼，或者做其他举动。为什么不能让这事过去？那个人看到有辆车停在楼前，想知道车里是谁，无非如此。换成是我也会好奇的。

我想我之前并没有意识到杰克也会闹情绪。其实，我一直想要杰克有些情绪。正是因为他从来没有表露过极端的情绪，所以现在的杰克才更奇怪。我应该和他一起去，或至少提个建议，或许可以让他意识到特地去发个火有多愚蠢。

我穿上了在后排地上找到的外套。

我应该想方设法宽慰他，说个笑话什么的，这事真的发生得实在太快。我看到杰克走入那边的校舍，大雪仍在下，风也依然很大。我们甚至可能无法离开，这样的天气开不了车。

我想我能理解他为什么震怒了。他刚把我的衬衣脱了，我们正准备做爱，我们本可以做下去。杰克感觉受到了伤害，人脆弱时会丧失直观思考问题的能力。可话说回来，我才是那个脱了衬衫的人。当时我只是想快点儿离开，快点儿开走。这才是我们该做的。

杰克看见了那个人。如果是我在准备做那事的时候，抬头看见一个男人透过学校窗户盯着自己看，不管他在做什么，换成我可能也会失去理智，特别是这人还看起来很奇怪的话。我绝对会表现反常。

这个人是谁？

上夜班的人？杰克口中的校工？这是唯一合理的解释，可又有些不合时宜。

守夜人，这个职业是什么感觉啊？一个人在这里，一晚又一晚，尤其是这所学校，这个乡下地方，周围空无一人。不过，说不定他喜欢这种感觉，享受这种孤独。他可以以自己的节奏打扫学校，他只需要去做自己的工作就可以，没有人会对怎么干活或什么时候干指手画脚，只要做完就行。那是一种工作方式，他可以安排自己的例行程序，年复一年，驾轻就熟。即使周围有人出现，又有谁会注意这个守夜人呢。

这种工作我很欣赏。不是欣赏打扫拖地，而是一个人可以独立完成这份工作并适应独处的能力。他需要通宵干活，但不需要应付学生，不用看见他们有多么令人费心，是怎么弄得乱七八糟、脏兮兮的。但他心里又比谁都清楚，因为只能是他去收拾，去善后，此外别无他人。

如果能一个人工作，我想我会很乐意，我几乎可以肯定地说。不需要聊天，不需要讨论工作计划，没有人靠在你办公桌旁提问，你只需完成自己的活儿就行。如果大部分工作时间只有自己一人，并且一个人生活，事情就简单多了，每件事都能更自然一些。

不过不管怎样，整晚孤单一人，尤其是这么大的学校，这份工作实在令人毛骨悚然。我看向校舍，漆黑一片，又寂静无声，就像在这辆车里。

杰克给我唯一的一本书，是他在我们遇见的一周后送我的，名为《失败者》。作者是德国人，好像叫伯恩哈德。现在他已经死了，在杰克给我之前我从来没听说过这本书。杰克在内封上写道："又一个可悲的故事。"

整本书是一大段独白，杰克画出了一段："存在，意味着除了绝望，别无他物……因为我们本不存在，我们又不得不存在。"读完后，我始终在想这段话有何深意。又一个可悲的故事。

我听见右边传来突兀的金属叮当声，来自学校的方向。它吓了我一跳，我转向那个声响，什么都没有，除了打着旋儿的大雪。在黄色探照灯所及之处的那一边，没有任何其他动静或是灯光。我等着下一声响动。可响动再也没有出现。

窗户那里是不是有动静？说不清。我肯定听见了什么，这一点我确定。

到处都是雪，来的路几乎看不见了，虽然距离我只有五十码开外。车里实在太冷，我本能地把手放在排风口上。杰克熄了火，还带走了车钥匙，他无意识地做了这些。

又一下响亮的叮当声，接着再一下。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跳得又快又重。我再次转身看向右侧窗外，不想再这么看了，我不喜欢这样，我想走，现在我想赶快走，结束这一切。杰克在哪儿？他在干什么？他离开多久了？我们这是在哪儿？

我是那种会花大量的时间独自待着的人，我很珍惜独处的时光。杰克总是觉得我一个人待太久了，或许他是对的，我现在很不想一个人待着，不想在这里一个人待着。就如我和杰克在路上说到的，环境非常重要。

第四下声响，最响的一次，很明显是从教学楼里传来的。太蠢了，杰克才是明天一早要上班的人，不是我，我可以晚起床。我为什么要答应？我就不该和他一起来，我早就该结束我们的关系了。在这里可怎么分手？我不该答应去见他父母，去参观他长大的地方，这不公平，虽然我确实好奇。我现在应该在家里，看书或是睡觉，我不应该在这个时候好奇。我应该躺在床上了，我知道自己和杰克不可能长久，我知道，我一开始就知道。此刻，我却坐在这辆讨厌的车里，冻得要死。我打开了车门，冷风灌了进来。

“杰——克！”

没有回应。他离开多久了？十分钟？或更久？他现在是不是该回来了？一切都发生得太快，和那个男人对质的念头控制了他。他是打算和他说话？冲他喊叫？打架？还是……他到底想干什么？

杰克也许是因为其他什么东西不安，一种我没有察觉到的东西。或许我应该去楼里找他，我不能在这车里一直等着。他让我在这里等，这是他说的最后一句话。

我不介意他发疯，但他不该把我一个人留在外面，留在黑暗中，留

在寒冷中。我满脑子都是分手的事，这太令人生气了。我们在一个该死的荒郊野岭，简直成了冤大头。我还要在这里坐多久？

但我还能干吗？没有其他选择，我只能乖乖等着。走路哪儿都去不了，而且又冷又黑，也没法打电话找人，因为我的破手机早就没电了。我只能等着，但我不想只是傻坐在一片寒冷中，这儿只会越来越冷。我得去找他。

我转身摸向驾驶座后面的地面，想找到杰克的羊毛帽，我们刚上车的时候我看见他放在那里了。我碰到了帽子，有点儿大，不过我需要它。我戴上了帽子，不算太大，尺寸比想象中更合适。

我打开车门，先伸了伸腿，随后站起身。我关上门，并没有狠狠甩上。

……

我慢慢走向校舍。我在发抖，我只能听见自己踩在雪地上的嘎吱声。这是个漆黑的夜晚，漆黑一片，这里的晚上肯定一直都这么黑。我能瞥见自己呼出的气在身边变成团团水汽，雪被风吹成了斜角。有那么几秒，可能是一会儿，不确定多久，我抬头看向天空，满天繁星，我很少见到这么多星星。我以为暴风雪会带来厚厚的云层，事实上并没有，放眼所及之处，满天繁星。

我来到校舍窗前，用手遮住光往里看。从地板到天花板，满眼都是窗帘。透过缝隙，我没有看见人影。这个房间像是图书馆或办公室，有很多书架。我敲了敲冰冷的玻璃，又回头看看我们的车，大约距离三十英尺[12]。我又敲了敲窗，这次敲得更重。

我看见了那个绿色垃圾桶，我走过去打开盖子。杰克说得没错，里面装了半桶米黄色的盐。我盖上盖子，尺寸不对，盖子歪斜在桶里。我没法再回车里坐着了，我得去找杰克。我走向杰克进门的那侧校舍，路上还能依稀辨别出他的脚印。

我原本想在室外找到些活动的装置，不过这是所高中，外面完全没有。我沿着杰克的路线在转角打了个弯，我曾恳求他一起留在车里，我

们真的没必要待在这里。

我看见前方有两个绿色的大垃圾箱，垃圾箱另一边是无尽头的黑暗和田野。杰克应该就是在这里扔的杯子，但他人又在哪里？

“杰克！”我一边向垃圾箱走去一边喊道。我一阵心神不宁，我不喜欢这地方，不喜欢一个人待在这里。“你在干什么，杰克？　　杰——克？”

听不见任何声音，只有那风声。我左边有个篮球场，篮筐上没有篮网。我看见前方的田野里有个足球门柱，也没有球网，生锈的门柱孤零零地立在田野两端。

我们为什么停在这里？为了结束一段关系，我真的需要确认什么吗？我即将单身一段时间，也可能永远，但我喜欢那种状态。没错，我乐于一个人过，孤单而满足。单身并不是世上最糟的事，一个人也完全可以过，孤单是可以面对的。我们不可能应有尽有。我，不可能应有尽有。

我看见前方有扇门，过了垃圾箱就是。杰克一定是从那里进入了教学楼。

教学楼背后的风更加猛烈，仿佛处在风洞里一样。我不得不拉紧夹克的领子，低着头一步一个脚印地走向那扇门。

我们不可能继续下去，我很清楚，一开始就清楚。他对这次旅行很兴奋，认为一起出行能增进我们的感情。如果他知道了我的所思所想，一定不会带我去他父母的住处。但人很难了解他人的想法，即使关系亲密或看起来亲密。或许根本不可能，或许即使在最长久最亲密最成功的婚姻关系中，一方也不可能总是知道另一方在想些什么。我们无法潜入别人的大脑，我们永远无法真正知道别人的真实想法。然而思维举足轻重，它是真实的，行为才可能作假。

我走到窗前向里看，是一条长长的走廊，一眼看不到头，黑魆魆一片。我敲了敲玻璃，我想大喊，但心里明白这样无济于事。

走廊的远端有什么在移动，是杰克？我想不是，杰克说得没错，是

其他人，有人在那里。

我猫下腰来，以免出现在窗口，心脏快跳出来了。我继续盯着屋内看，一点儿动静都听不见。那里确实有人！一个男人。

一个很高的人影，有什么东西从他手臂上垂下来。他面向我的方向，站着不动。我不认为他能看见我，距离这么远。但他为什么不动呢？他在干什么？他只是站在那里，一动不动。

他拿着的应该是扫帚或拖把。我想盯着看，又突然感到很害怕，于是低下头藏在了砖墙边。我不希望他看见我，我闭上眼用手遮住了嘴。我不该在这里，实在不该。我用鼻子狠狠吸了口气，又用力呼出，焦躁不安。

我感觉自己仿佛坠落水中，正在无助地下沉。我能感到脉搏在跳动。或许他能帮我，或许我应该问问他杰克的去处。我等了大约二十秒，然后慢慢地探头想再看一眼。

他仍然在那里，同一个位置站着，看向我。我想大喊："你对杰克做了什么？"但为什么要喊？我怎么确定他对杰克做了什么？我必须保持不动和安静，我害怕极了。他看起来高高的，瘦骨嶙峋，我无法看得更清楚，走廊实在太长了。他看起来有点儿老，还有点儿驼背，穿着一条深蓝色的裤子，一件工作服样子的黑衬衫。

他手上拿的是什么？黄色手套？橡胶手套？他的前臂被黄色的东西包裹着，头上也戴着什么东西，他的脸也看不清，像是个面具。我不该张望，我应该蹲下，把自己隐藏起来。我应该想办法摆脱这事，脖子和背部一直在冒汗，我能感觉到。

他拿着拖把，他可能开始拖地了。我费力瞥了一眼，他动了，看起来就像在和拖把跳舞。

我靠着墙缩了回去，避开了他的视线。当我再次看向走廊，他已经不见了。不，他还在！在地上。他趴在地上，手臂贴在身侧，就这么趴在那里。头部像是在移动，从一侧转向另一侧，也像是在上下起伏着。这不是我愿意看到的。他在爬？是的。他在爬，沿走廊滑动，转向他的右方。

情况不妙，我得找到杰克。我们得离开这里，我们马上就得走。问题很严重。

我跑向边门，我得进去。

我拉了下门把，门开了，我走进校舍。地面上铺着瓷砖，走廊向前延伸，灯光无比昏暗，这一切无穷无尽。

“杰克？”

这里有股很明显的化学杀菌清洁用品的气味，我的脑袋对此很不适应，头疼再次被唤醒了，钝痛感依然存在。

“喂。”

我走了几步，门在我身后重重地扣上。

“杰克！”

我左边有一排木制镶玻璃的橱窗，里面陈列着各种奖杯、徽章和锦旗。前方右边，应该是个大办公室。我走到窗口向里看，无论是家具、椅子还是地毯，整个办公室看起来都旧旧的，里面还放着几张办公桌。

前方的走廊两边都是储物柜，漆成了暗沉沉的蓝色。我穿过走廊，储物柜之间隔开着好几扇门，都上了锁。灯光被挡在了外面，尽头是另一段走廊。

我试着开门，但都是锁着的。门上有扇长方形的小窗，我向里看，都是书桌和椅子，典型的教室。走廊里的灯光像是调到了最暗的档，也许是为了节约电，这让走廊显得不够亮堂。

每走一步，湿漉漉的鞋子都会和地面摩擦出声响，想保持安静很困难。在走廊的尽头有一道左右对开的门，我走到门口左右张望。

“杰克？你在吗？有人吗？喂？”

没有回答。

我穿过门后左转，又是更多的柜子。撇开地面的图案和颜色，这段走廊和刚才那段一样，走廊的尽头，有扇开着的门。门是木制的，上面没有窗，但门是完全敞开着的。我沿着走廊向前跨了一小步，敲了敲开着的木门。

“有人吗？”

首先映入我眼帘的是一只银色水桶，里面装着的水泛着灰色。这个房间给人一种熟悉感，仿佛我进之前就知道房间的布置、摆设。水桶是那种下面有四个轮子的式样，里面没有拖把。我想喊杰克，但没有喊出口。

这个房间——其实更像储藏室——大部分空着，很是破败。我又走近几步，看见对面的墙上贴着日历，水泥地中间有个下水排水口，还湿着。

房间的左后方，有张木头桌子靠墙放着，没看见椅子。桌边是个橱柜，做工不怎么精致，很普通的样式，看起来就像个直立的棺材。

我小心翼翼地跨过排水口走到门后，门后的墙上也贴了很多图片，都是照片。桌上放着脏兮兮的咖啡杯、一套银器和一个盘子，旁边的书桌上放着一台白色微波炉。我靠近那些照片，有一张拍了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应该是一对夫妇，也可能是兄妹，他们看起来很像。男人较年长，身形很高，比那个女人高多了；女人则一头灰色直发。他们都是长脸，都没有笑容，都看不出是高兴还是不高兴，面部呆滞，毫无表情。把这样的照片贴在墙上有些奇怪，是谁的父母吗？

其他照片里，有些拍了同一个男人。他似乎没有意识到有人在给他拍照，或许他知道，但很不情愿。有张照片没有拍到他的头顶，从镜头里切出去了。另一张照片里，他坐在书桌边，可能就是这张书桌，他靠向一边，用手捂着脸，照得不是很清楚。所有照片都斑斑驳驳，褪了色。肯定是他，杰克看见的那个男人，我在走廊上看见的那个人。

我凑得更近些，仔细端详他的脸。他的眼神很悲伤，每张都是，他的眼睛里透露着什么东西。

我能感觉到我的心跳加速，我们到这儿之前他在干什么？他不可能

知道我们或者说有人会来。我不认识他。

书桌中间的一沓纸旁有一块布，像抹布一样，被揉成了一团。之前都没注意到它，我拿起来看，上面很干净，摸起来很软，像是洗过无数次。

但是，不，它不是块破布，我把它展开后，发现是件小孩子穿的衬衫，淡蓝色的布料上印着白色的小圆点，一只袖子扯破了。我把衣服翻了个面，背面中间有一小点儿颜料污渍。我扔掉了衬衫，我认得这件衣服。圆点花纹，颜料污渍，我认出来了。我有件一模一样的。

这是我的衬衫，它怎么可能是我的衬衫，但的确是，是我小时候穿的，我很确定。为什么会在这里？书桌另一边放着一部小型摄像机，通过两条缆线连到一台电视机的后面。

“有人吗？”我问。

我拿起摄像机，它很旧，但相当轻。我看着电视，按下电源键，屏幕里只有雪花杂质般的画面。我想离开，我不喜欢这里，我想回家。

“喂！”我喊道，“杰克！”

我小心翼翼地把摄像机放回书桌，并按了下播放键，电视屏幕闪烁，没有了雪花杂质。我靠近电视，录像拍的是一个房间，一堵墙，我能听见录像里的动静。我找到电视音量键，将它调大，声音听起来像在轻哼什么，还有呼吸声。是呼吸声吧？拍的是这个房间，我站着的这个房间，我认出了那堵墙，还有照片和书桌。现在，镜头开始向下，越来越低，低到地面上了。

画面仍在移动，离开门，上了走廊。我能听见那个拍摄者慢悠悠的脚步声，这脚步声像是穿着橡胶鞋踩在瓷砖地面上，他的步伐有条不紊。

摄像机进入一个大房间，像是学校的图书馆。目的地很明确，他笔直地穿过了公共阅览区域和成排的书架，书架后是窗户，他径直走到了窗边。窗户很高，是直至天花板的落地百叶窗。摄像机定了下来，稳稳地继续摄像。

画面外的手或是其他什么东西轻轻向左拨开了一片百叶窗，叶片拍打出声响。摄像机向上抬了抬，从窗户向外拍摄，窗外有辆卡车停在屋后，是一辆老式皮卡。

镜头推向卡车，放大，焦距拉近后画面开始抖动，放大后的画面质量只能如此，好不到哪儿去了。卡车里有人，正坐在驾驶座位上，看起来很像杰克。是杰克吗？不，不可能，但真的很像……

拍摄戛然而止，画面又回到雪花杂质，伴着聒噪的杂音。我吓了一跳。

我得离开这里，现在，马上。

我快步走向进来的门，我不知道这里的男人是谁，接下去会发生什么，或是杰克在哪里，但我需要帮助。我不能待在这里，我可以跑回那个小镇，就算需要一整个晚上也没关系，就算冻死也无所谓，我想找个人说话。回到主干道后，我或许可以招手搭辆车，应该会有车经过的，在某个路段。

到达这里后，我就一直需要帮助。

向左转之后是向右转，我尽可能走得快些，但我无法走得像我预想的那么快，就好像走在湿泥地上一样。走廊里空无一人，完全看不见杰克的人影。

我环顾四周，只有黑暗，其他一无所有。我感到孤单，尽管我并不是个容易孤单的人。这所学校白天到处是忙碌的人，每个柜子都有一个主人，一个生命，代表一个拥有自己的兴趣、朋友以及理想的孩子。但在当下这个时刻，那一切都失去意义。

我们都需要上学，学校能发掘潜力，开拓未来。在学校里可以有所期盼，进步，成长，成熟。学校应该是个安全的场所，但它现在变成了对立面，就像一个囚笼。

门就在走廊尽头。我可以回车里等杰克，或徒步走回主干道。或许杰克已经回到车里，正等着我。不管怎么说，回车里后我可以梳理思路，想点儿办法。

我走过大办公室，看到进来的门上有东西闪烁。会是什么？链条？不可能，我是从这扇门进来的。但确实是链条，门上绑着金属链条，上了锁。

有人给门绑了链条，从里面上了锁。

我转身回望走廊。我一停止走动，周围就安静无声，静得要死。这就是我进来的那扇门，当时是开着的，而现在，它锁了，只能是他锁的，我不明白发生了什么。

“这儿有人吗？有人吗？喂！杰克！快出来！”

一片寂静，我感觉很不好，不应该这样。

我把额头抵在门的玻璃上，玻璃很冷。我闭上双眼，我只想离开这里，回我的公寓，回我的床上。我不该和杰克一起出来。

我望向窗外，那辆黑色皮卡还在那里，他在哪里？“杰克！”

我沿着走廊往回跑，向教学楼正门跑去，鞋子发出摩擦声。不！不可能，车不在那里了，杰克的车不在那里了。我脑子里一片混沌，他不可能丢下我一个人走，杰克不会这样。我又转身沿同一条走廊跑，经过同样的柜子，跑向我进来的那扇门，那扇上了锁的门。

“这里有人吗？喂！你想干什么？”

我看见了。那是一张纸，一张折起来的小纸片，插在金属链条的某个环里。我拿起纸，将它展开，我的手在抖，纸上只有一行凌乱的手写字：

每年美国都会发生一百多万起暴力犯罪，而在这所学校里发生了什么？

我扔下纸片，往后退了一步，深深的恐惧和惊慌汹涌着席卷了我。他一定对杰克做了什么，现在他要对付我了。我得逃离这里，我不能再大喊大叫，我得藏起来。我不该发出声响，他会知道我在，知道我在哪里。他现在能看得见我吗？

我得找个藏身之地。不是这个敞开的走廊，得找一个房间，一个书桌躲藏起来。

我听到了什么声音，是脚步声，很慢很慢，是橡胶鞋踩在地上的声音，是从别的走廊传来的。我得躲起来，马上。

我朝脚步声的反方向跑去，沿着走廊左转。我跑过一道左右对开的门，跑进一个大房间，里面有自动售货机和很多长桌，是个餐厅。房间前方有个台子，另一头有扇门，我跑过桌子，跑出了那扇门。

门通向楼梯间。我得继续向前，远离那个人，唯一的选择是上楼。上楼梯的时候我尽量保持安静，但还是会有回声，我不知道他是不是还在跟踪我。上楼上了一半时，我停下脚步侧耳倾听，什么都没有听见。楼梯间没有窗户，我依然能闻到同样的味道，那股化学气味，甚至更浓，我的头开始疼了。

上了一层楼后，汗出得更厉害了，不停地往外冒，我解开外套。在我的右边有扇门，或许可以通往三楼，我试了试门，没有锁，我走进去的一瞬间，门在身后径自关上了。

又是一条放满柜子的走廊，两边都是教室，左手边正对着有个饮水器，天知道我有多渴。我弯腰吸了一口，又掬了些水抹在脸上和脖子后面，我快喘不过气了。这里的走廊都一模一样，这个学校，就是个大迷宫，是个陷阱。

扩音器里开始播放音乐。

声音不大，是一首老乡村乐，我听过的，歌名叫《嗨，美女》[13]。我们去农场的路上杰克车里的广播放过，是同一首歌。

走廊的边上有一条长椅。我屈膝半躺半蹲地躲在椅子靠着我的这边，地面很硬。如果有人从门那边过来，我都能看见，我正监视着那扇门。歌播放完后，停了一两秒又从头开始循环。我遮住耳朵，但依然能听见，同一首歌。我试过了，但再也无法控制，我哭了起来。

……

在此刻之前，在这次之前，在今晚之前，每当有人问我最怕什么，我都会给同一个答案：维尔太太。大多数人听完故事后并不觉得可怕，在他们看来这很无聊，我讲完后他们甚至会觉得很失望。我承认，我的故事不像电影那样，不会让你紧张到心跳都要停了，不会让人感到毛骨悚然，也不是很有强烈的画面感，不会让人吓得跳起来。对我而言，这些因素不是恐怖故事所必需的。那些让人迷失的元素，那些让理所当然的事物出现偏差的元素，那些带来纷扰并搅乱现实的因素——才是可怕的。

别人之所以不觉得维尔太太可怕，或许是因为故事缺乏戏剧性，那只是生活。但对我而言，正是因为故事发生在生活中才更加可怕，它一直存在着。

我不想和维尔太太生活在一起。

我第一次见到维尔太太是在我家厨房里，那时候我七岁。好几年来我一直能听到她的名字，我记得她经常打电话给我妈妈，跟我妈妈说那些发生在她身上悲惨的事，妈妈只是听着。但妈妈并不是没有自己的事做，而这类电话每次都会持续好几个小时。

有时是我先接的电话，但只要听见她的声音我就会觉得不舒服。有时妈妈用另一个电话接起后我还想听，但听不了多久她就会说："好了，我接了，你可以挂了。"

维尔太太的右手打着绷带。我记得妈妈说过，维尔太太总是出状况，不是手腕贴着创可贴，就是膝盖绑着护膝。我根据电话里的声音想象了下她的长相——消瘦、苍老，肯定还有一头红棕色的卷发。

她那次来我家是来取我们的培根油，妈妈通常把培根油装入罐子保存在冰箱里。维尔太太用培根油做约克郡布丁，但她自己从来不做培根。每隔一段时间，妈妈就会和她约个地方见面，或者去她家里把东西给她。

但那一次，妈妈邀请维尔太太来我家。那天我生病没去学校，正巧坐在厨房里。妈妈在倒茶，维尔太太带了燕麦饼干。培根油取出来以后，两位女士坐下开始边喝茶边聊天。

维尔太太没有问候我，甚至看都没看我一眼。我穿着睡衣，我还在发烧，我正在吃烤面包，我不想和那个女的围在同一张桌子旁。这时，妈妈离开了房间，我不记得原因了，可能是去卫生间。我一个人和她——那个女的——维尔太太待在一起，我一动都不敢动。维尔太太停下了手里的动作看向我。

“你是好孩子还是坏孩子？”她问道，她用手指卷起自己的一缕头发把玩，“如果你不回答，你就是坏孩子。”

我不明白她在说什么，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从来没有哪个大人，尤其是一个我不认识的人，这样和我谈话。

“如果你是好孩子，就可以拿一块饼干。如果你是坏孩子，以后就得和我住，不能和你父母一起住在这里了。”

我吓呆了，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她的问题。

“你不能这么害羞，你应该克服它。”

她的声音和打电话时一样——音调又尖又高，没有起伏，充斥着烦躁。她没有向我示好，既不友善，也不温和。她就这样盯着我看。

即使在最好的时候，我也很难开口和陌生人说话。我不喜欢陌生人，即使只是向他们解释或与他们谈论哪怕再小的琐事，也常令我有种羞辱感。在与人接触方面我存在障碍，眼神交流对我而言很艰难。我把面包皮放在盘子里，随后将视线越过了她。

“好孩子。”等了好一会儿我才开口道，我感到自己的脸“唰”地就红了。我不知道她为什么问我这些，但确实吓到我了。每当我害怕或紧张时，我就会头脑发热。人怎样才能知道自己是好还是坏？我并不想要饼干。

“那么我呢？你妈妈怎么对你说我的？她说过什么？”

我从来没见过她这样的笑容，脸部咧开的样子就像是一道伤疤。她拿住油罐子的手指油腻腻地闪着光。

我妈妈回来后，维尔太太开始把油倒进自己的罐子，完全没有表现出我们曾经有过对话。

那天晚上，妈妈食物中毒了。她整晚都不停地起床呕吐，我睡不着，目睹了整个过程。是她，是维尔太太的饼干让妈妈生病的，我知道。妈妈后来说，是偶发的肠胃炎，但我知道真相不是这样的。

我们晚饭吃了同样的饭菜，但我没有生病，也不是流感。第二天早上，妈妈才好受一些，有点儿脱水，但没什么大碍了。一定是食物中毒，她吃了饼干，而我没吃。

我们无法获知别人的想法，我们无法了解别人做事的动机。从来如此，人与人无法完全了解。这才是令我害怕的因素，小时候的顿悟。我们永远都无法真正了解他人，我做不到，你也做不到。

奇怪的是，各种关系可以在永远无法完全互相了解的前提下得以形成并维持。永远无法切实地知道对方在想些什么，永远无法知道对方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我们不能随心所欲，我们有既定的行为方式，我们有既定的表达方式。

但思维，可以随心所欲。

任何人都可以随心所欲地想任何事，思维是唯一的真实，它才是真的，我现在可以确定。我们无法伪装自己的思维，也无法愚弄自己的思维。这一简单的领悟扎根在我的认知中，它让我烦恼了许多年，绵延至今。

“你是个好孩子还是坏孩子？”

我至今仍不知道答案。这才是我最害怕的。

……

我差不多在长椅后躲了一个小时，或许更久，我说不清。一小时是多久？一分钟是多久？一年又是多久？蹲着的姿势让我的屁股和膝盖都麻了，我维持着一个很不自然的姿势，我也失去了对时间的感知。当你一个人的时候，很容易感受不到时间的流逝，时间总会过去。

《嗨，美女》不断循环，一遍一遍又一遍，二十遍，三十遍，甚至一百遍，声音仿佛越来越响。一小时和两小时是一样的，一小时便是永远，谁知道呢。歌声突然就停了，停在一段歌词之后，唱到了一半。我讨厌那首歌，我讨厌不得不听那首歌，我不想听。但现在，每一句歌词我都烂熟于心，它突然停了，这令我惊愕，令我清醒。我一直枕着杰克的帽子半躺着。

我想我得行动起来，一直藏在长椅后面并不好。我是目标，这里太醒目了。如果杰克和我在一起，他首先就会这样告诉我，但他不在这里。膝盖酸疼，我的头也还在疼，有种晕眩感。我都快忘记这茬了，但它总是不依不饶，杰克也会告诉我别去在意那些疼痛。

没人能想到自己会身处这样的状况，被监视，被跟踪，被监禁，孤立无援。你可能听过这种事，你可能时不时地看到这样的消息，当知道存在一个人对另一个人施加恐怖行为的可能性时，你会感到厌恶。这些人出什么问题了？为什么他们能干出这种事？为什么有人得在这种情况下结束人生？人类的邪恶程度震惊了你。但你不是目标，所以没关系，你会忘记这事，你会继续生活下去，这事没有发生在你身上，发生在了别人身上。

直至眼下。我站起身，想刻意无视自己的恐惧。我离开长椅，沿走廊朝着来时的楼梯间反方向悄无声息地慢慢行走。我试着推了几扇门，都锁上了。这个地方没有出口，这些走廊暗无天日。两边的墙上空无一物，没有一点儿学生待过的痕迹。我在这些相似的走廊上来来回回。一个走廊接着另一个走廊，一段接着另一段，就像埃舍尔[14]笔下的怪异场景。当你从这个角度思考时，在这种地方耗费大量时间和精力几乎就像是一件荒唐事。

我经过的每个垃圾桶都很干净：新换上的垃圾袋，没有遗留的垃圾。我一个个地翻看，想找点儿可以拿在手中帮我前行帮我逃脱的。但都是空的，只有黑色的垃圾袋子。

我来到的一定是科学之翼的地方，之前到过这里吗？我透过门缝往里看，都是实验室。

这条走廊两边的门与之前的不同。它们更沉重，并且是蓝色的，天

蓝色。走廊尽头有一条大型横幅，手工绘制，是关于冬季聚会的宣传，一个校园舞会。所有的都在这儿了，与学生相关的事物，那么多。这是我在这里第一次见到学生存在的痕迹。

跳一整夜舞，门票10元。你还在等什么？

横幅写道。

我像是听见了橡胶靴子的声音，从某个地方传来脚步声。

像是吃了药似的，我无法动弹，我不该动弹，我无力动弹。因为害怕，身体都僵住了。我想转身尖叫逃跑，但我做不到。如果那是杰克呢？如果他还在，像我一样被锁在了这里呢？如果他还在这里，就意味着我不是一个人，意味着我很安全。

我可以返回楼梯间，只要穿过这条走廊就行。我可以上三楼，或许杰克就在那里。我紧紧闭了闭眼睛，攥紧拳头，心脏怦怦地跳着。我又听到了靴子声，是他，他在找我。

我感到身体不适，狠狠呼出了一口气。我在这里待的时间太长了。我感到自己胸口绷得紧紧的。我快要吐了，我不能吐。

我冲进了楼梯间。他没有看见我，我觉得没有。我不知道他在哪里，楼上，楼下，头顶，脚下，某个地方。我觉得他可能藏了起来，等待着，在我的影子里。我不知道。

我真的不知道。

………

一间美术教室，在楼上，一条不同的走廊，一扇没有上锁的门。这里可能是任何地方，我不确定找到这扇没上锁的门时，是不是有一丝安心。我非常缓慢地关上了门，但没有上门闩。我听着，但没有听见任何声音。我应该能藏在这儿，至少藏一会儿。进屋后的第一件事，我就拨打了墙上的电话，但只要输入超过三个数字，电话就只剩忙音了。我试着先拨9，甚至911，但不行，毫无作用。

房间前端的教师办公桌很整洁，我打开第一个抽屉，想着里面应该有什么能用的。我快速翻遍了所有抽屉，找到一把可伸缩的美工刀，但刀刃不见了，我把它扔在了地上。

我听见走廊上有声响，就猫腰躲在了办公桌后，闭上眼睛。这次更久。

教室三面墙边，成排地放着颜料罐、刷子和其他工具，白板都擦得很干净。

我揣测自己能在这里待多久。一个没有必需品、缺食少水的人能维持多久？躲在这里太消极了，而我需要积极些。

我检查了一下窗户，底部的窗子可以打开，但大小只够进来点儿空气。如果这里有个窗台或延伸出去的台子，我或许会考虑跳楼，很可能。我把窗子开足，冷空气的感觉真好。我把手放在那儿感受微风，弯下腰，尽可能地呼吸新鲜空气。

我曾经很喜欢美术教室，只是不太擅长画画，虽然我极度希望能画得好些。我不希望自己只在数学方面有出色的能力，美术也有它的独特之处。

高中时光对我来说异常遥远，对某些人而言，那是巅峰时期。我认真学习总能得高分，那不是问题。但所有的社交活动，诸如派对之类，尽管我总是尝试着去融入，然而真的没那么简单。每天一下课，我就只想回家。

能在学校受欢迎的各种方式我都很不擅长。许多年来，我是最容易被遗忘和被忽视的那类，仿佛是个无色无味的透明人。

成年后，晚熟，那才是我，或者被认为如此，一切都被认为应该好起来了。我会好起来，每个人都这么说，到了我成为我自己的时候了。

我一直谨言慎行，始终保有自知之明。我很少陷入迷茫，我从不轻率行事。我了解自己，了解自己的无限可能，有太多的可能性了，比如现在这件事。我怎么会陷在这里的呢？不公平。

还有杰克的事。我们无法顺利进行下去，这段关系无法维持，但现在已经不重要了。没有我他也能过得很好，不是吗？他会得到认可，他能干一番大事业，我很清楚。他不需要像现在这样生活，不需要我。他的家庭也不需要，他们和我不是一类人，但那已经没有关系了。他们共同经历了很多，而我了解的可能连一半都不到。他们或许以为我们已经到家了，他们或许已经睡熟了。

还没有结束，还没到必须结束的时候。我得找到他，然后我才能出去，重新开始，再试一次，从头开始，杰克也可以的。

能在窗边休息，感受空气拂过我的皮肤，这样很好。我突然累了，或许我需要躺下，睡一觉，甚至做个梦。

不，我不能。不能睡觉，不能再做噩梦了，不能。

我得继续行动，我还没有自由。我离开开着的窗户，蹑手蹑脚走向门口。

右脚踢到了什么东西。一个罐子，一个装颜料的塑料罐倒在地上。我捡了起来，罐子半空，我手上沾了颜料，罐子外面也沾着颜料。

颜料还是湿的，没有干，我能闻出气味。我把罐子放在了一张书桌上。

他来过这里。就刚才，他还在这里！

一手的红色，我擦在了裤子上。

地上还有更多颜料，我把它们踩脏了。它们写成了一行小字：

我知道你接下来会做什么。

一条消息，是留给我的。他希望我进到这里，看到这行字。

我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

等等，我知道了。是的，我知道了。

他看见杰克吻我的脖子，他看见我们在车里。他就在窗边，看着我们。不是吗？他知道我们接下去会在车里做什么，而他不希望我们做爱？是这样吗？

前方的地上还有更多的字。

现在只剩你和我了，只有一个问题需要解决。

恐惧向我袭来，绝对的恐惧，没有谁知道那是种什么感觉，无从获知。你根本无从获知，除非你曾这样孤独无助过，像我一样。在此之前，我从未有过这种感觉。

他怎么知道的？他怎么会知道这个问题？他不可能知道我一直在想的事，不可能。没有人能真正知道别人在想什么。

这不可能是真的。头痛越来越厉害了，我用颤抖的手扶住前额，太累了，我要撑不住了。但我不能待在这里，我得继续行动，我得藏起来，想办法逃走。为什么他总能知道我在哪里，我去了哪里？他会回来的。

我知道。

……..

我希望剧情能更加超现实，例如一个鬼故事，离奇诡谲，超乎想象，那样的话，无论它有多糟糕，我都不会像现在这般恐惧了。如果一切都更难理解，更难接受，如果有更多让我疑惑的余地，我就不会被吓坏了。但这一切太真实了，极为真实。在一所大型空旷的学校里，有个危险的男人满怀邪恶企图。都是我的错，我根本不该来这里。

我不是在做噩梦，尽管我希望这一切都是梦，我希望自己能醒来。如果能让我在自己的床上，在自己的房间里，我愿付出任何代价。有人想要伤害孤身一人的我，或是搜捕我。而且，他已经对杰克干了些什么，我知道。

我不能再去想这事。如果能找到通向体育馆的路，那里或许会有紧急出口或其他出去的方式。我决定了，我得回到公路上，即使外面非常

冷，我可能挺不了多久，但在这里，我也挺不了太久。

我的眼睛已经适应了黑暗，只要一会儿时间，就能习惯黑暗，不是习惯寂静。嘴里的金属味更重了，味道来自唾液或是更深入的地方，我不确定。我的汗也和平时的不同，所有的一切都不正常。

我一直在啃着、咀嚼指甲，还吃下它们。我感觉很糟。

我开始掉头发，是压力的缘故？只要把手放在头上，抽回时手指间总能夹上几缕头发。现在我用手指捋捋头发，发丝掉得更多了，虽然不至于满手落发，但也相差无几。这一定是什么反应，在身体上起了反应。

保持安静，保持镇定。这条走廊的砖墙都上了色，天花板则是可移动的长方形瓷砖。如果我能上去的话，上面可以躲藏吗？

继续走，慢慢地，汗水沿着我的脊椎往下淌。顺着走廊向前就能抵达体育馆，一定在那里，我记得。不是吗？为什么我会记得？我握住金属把手打开门走了出去。那里是我的目的地，就去那里。迅速地走，安静地走。

走的时候，我用左手手指摸着砖墙，一步又一步，谨慎地，小心地，悄无声息地。如果我能听见声响，他就也能听见。如果我能，他就能。如果我，那么他。如果，那么，我，他。

我终于抵达了那扇门。通过细长的窄窗向里看，正是体育馆。我抓住门把手，我知道这扇门。开关时的声响就像牛仔的马刺声一样，又响又冷的金属声。

我只把门缝开到足够进入的大小。

里面挂着攀爬的绳索，一角有个装橙色篮球的金属网框。有股浓烈的气味，化学试剂的气味。我的眼睛开始流泪，不停地流。

我听见了从男更衣间传来的声音，我发现这里有点儿透不过气。

更衣间没有体育馆那么暗，顶上开着两盏灯。现在我发现了——是

流水声，有个龙头开到了最大。我还没看见，但我就是知道。

我应该洗个手，把颜料洗掉。可能还要再喝上两口水，让冰凉宜人的水从嘴巴顺喉咙流下。我翻过自己的手，看着手掌，上面布满了红色，不停地颤抖，右手大拇指的指甲已经没有了。

左前方通向某个地方，水声就是从那里传来的。似乎踩到了什么东西，我捡了起来，是一只鞋，杰克的鞋。我想大叫，想喊杰克，但我不能，我用手捂住嘴，必须保持安静。

我向地上看，看见了杰克的另一只鞋。我捡了起来，然后继续向那个地方走去。转过转角，空无一人，弯腰看向隔间的下方，没有人的腿。我一手提着一只鞋，又向前走了一步。

现在我能看见装着龙头的墙了，龙头没有流水，我又向冲淋房走去。

有个银色的莲蓬头正全力喷着水，只有一个，冒了很多水汽。一定是热水，很烫的水。

“杰克。”我小声说。

我需要思考，但这里是如此温暖湿润，周围充满了水汽。我需要想办法离开这里，没有任何线索表明对方做这事的原因或他的身份，不过没关系，这些都没关系。

不管用什么方法，只要能离开这所学校，我就能往大路跑。等我到了主路，我可以继续跑，我不会停下。就算肺要炸了腿要断了我也不会停下，我保证，不会停下。跑得越远越好，越快越好。我会离开这里去其他地方，无所谓是哪里。去一个不同的地方，去一个可以真正生活的地方，去一个不这么陈旧的地方。

或者我也可以一个人在这里孤独地待下去，比想象的更久。或许我能找个新的藏身之处，躲在墙与墙之间。或许我能待在这里，生活在这里。在某个角落，在某张书桌底下，在置物间。

有人在那里，在最远处的冲淋房里。地板很滑，瓷砖潮湿，布满了

水汽。我有股冲动，想要站在喷洒而出的水流下，站在散发着蒸汽的水流下，仅仅是站在那里。但我没有动身。

在最后一个隔间里，是他的衣物，我拿了起来。裤子和衬衫揉成了一团，都湿了。杰克的衣物，这是杰克的衣物！我扔了下来。为什么他的衣物会在这里？他的人又在哪里？

紧急出口，我需要紧急出口，就现在。

离开更衣间后，我又一次听到了音乐声，同一首歌，从头开始。置物间、教室、走廊，到处都有扩音器，但我并没有看见它们。音乐还有停下来的时候吗？我想会吧，但没有一点儿保证。这首歌大概会在这整个期间不断播放吧。

我知道人们会谈论真相的对立面以及爱的对立面，但害怕的对立面是什么？忧虑、恐慌、后悔的对立面又是什么？我永远都不会知道为什么我们来这里，不知道为什么我会这样被囚禁着结束，不知道为什么我会如此孤独地结束。不该这样。为什么是我？

我坐在硬邦邦的地上，这里没有出路。无法从这个体育馆出去，无法从这所学校出去，从来都没有办法。我尽量多想些好事，但无能为力，我捂上了耳朵。这里没有出路。

我将永远在这所学校里蠕动着徘徊着。

我觉得，害怕、恐慌以及畏惧正在减弱。这些感觉袭来时虽然无比迅猛，但它们无法持续。不对，它们并不会逐渐消失，只会被其他感觉替代。恐惧感会深深扎根，一有机会便再次扩散。无法摆脱，无法智取，无法抑制，不做处理的话，它只会溃烂，恐惧感就像疹子一样。

我仿佛看见自己正坐在自己的房间里，坐在书架边的蓝色椅子上，台灯开着。我努力回想，回想台灯的柔和光芒，希望它能停驻在我心里。我想起了那双旧鞋子，我只在屋子里穿的那双像拖鞋一样的蓝色鞋子。我需要专注于某些和这所学校无关的东西，超越黑暗，超越无助，超越压抑的寂静，超越那首歌。

我的房间，我在那个房间里度过了如此多的时光，它如今依然存在

着。它依然在那里，即便我已经不在了。它是真实存在的，我的房间是真实存在的。

我只需想着它，专注于它，于是，一切都变得真实。

在我的房间里有很多书，它们抚慰了我。还有把棕色的旧茶壶，壶嘴有个缺口，那是很久以前，我花一美元从旧货市场上买来的。我能看见那把茶壶就放在书桌上，放在笔和记事本中间，还有我那些塞得满满的书架。

我最喜欢的蓝色椅子已经留下了我的痕迹，我的重量，我的体型，我成百上千次地坐在上面。它已因我的身形而改变，只为我一个人。我现在可以走过去坐下，坐在宁静的内心中那个我曾安坐的地方。我还有一根蜡烛，只有一根，我从未点燃它，一次都没有。蜡烛是那种深红色，接近暗红，做成了大象的形状，白色烛芯从大象背部冒出来。

那是我以班级第一名从高中毕业时，父母送给我的礼物。

我始终认为自己会在某天点燃蜡烛，但从来没有，时间愈久我就愈难动手点燃它。每当我设想一个足够特别的场合，或许能用上这根蜡烛时，我转念就会觉得我只是想处理掉它而已，于是我总在等待一个更好的场合。而今它依然完好无损地放在那里，在书橱的顶部。永远都不会有什么足够特别的场合，怎么可能有呢？

——他在学校工作了至少三十年，没有不良记录，他的档案上几乎什么都没有。

——什么都没有？这也很不正常。三十多年，做同一份工作，在同一个学校。

——他住在一个又老又旧的地方，我想是他父母的农场。有人告诉我，他父母很多年前就过世了。每个我谈过话的人都告诉我，他相当温顺。他似乎只是不知道该怎么和他人交谈，无法和他人保持关系，或者可能就不想尝试，我觉得他对社交没兴趣。大部分休息时间，他都一个人待在他的卡车里，就一个人坐在学校后面的皮卡里，那是他的休息方

式。

——他的听力怎么样？

——他装了电子耳蜗，他之前的听力相当差。他对一些食物过敏，牛奶以及奶制品，身体比较孱弱。他不喜欢去学校地下室的锅炉房，如果有活得在那儿干，他总会让别人去。

——真是奇怪。

——还有这全部的笔记本、日记和书，他永远都钻在书里。我记得在学校实验室见过他，放学后，他就站在那儿，看着空气。我看了一会儿后就去教室了。他没发现我，那时候他也没有在打扫卫生，没有理由待在那儿，所以我很温和地问他在干吗。等了一会儿他才有反应，他转过身来，平静地把一根手指放在嘴上，对我说“嘘——”，我简直无法相信。

——相当奇怪。

——在我能说话之前，他说：“我一点儿都不想听见钟声。”随后他从我身边走过，离开了实验室。要不是现在出了状况，我已经把这事给忘了。

——如果他真如你想的那么聪明，为什么要拖这么久的地？为什么他不去干点儿其他事？

——大多数工作都需要和别人合作，没法独自待在自己的卡车里。

——所以，就当个校工？这点我完全无法理解。如果他真的希望一个人待着，为什么干这份周围有很多人的工作？这不是在自我折磨吗？

——是啊，这么一想的话，我觉得确实会很折磨人。

我用双手双脚匍匐前进，向我认为是音乐教室的房间爬去，血从鼻子里流出滴在了地上。我并不在教室里，我在教室外窄窄的走廊里，有很多窗户可以让人看到教室内部。我的头像被狠狠打过一样，火辣辣地

疼。教室里有很多红色椅子和黑色乐谱架，摆得乱七八糟。

我无法把杰克父母从脑子里赶出去，尤其是他妈妈拥抱我的方式。她不想让我走，最后的她看起来是那么可怜，她忧心忡忡的，担惊受怕，不是为她自己，而是为我们，或许她清楚这些，我觉得她一直都很清楚。

大脑中转过了无数念头，我感到很迷茫，很混乱。他问了我对他父母的看法，现在我知道自己的看法了。不是他们过得不开心，而是他们被困住了，被困在了一起，被困在了那里，他们互相对对方充满着愤懑的情绪。我在的时候是他们表现最好的时候，但他们无法完全隐瞒，有些事令他们心情低落。

我想起了自己的童年，充满回忆，我控制不了自己。这些童年片段我已经很久没有回忆了，甚至从来没有想起过。我无法集中精神，我无法专心去想某个人，我同时在想每一个人。

“我们只是随便聊聊。”杰克说过。

“我们在交流，”我当时回答，“我们在思考。”

休息的时候，我用手抓了抓后脑勺，发现有块差不多二十五美分硬币大小的秃斑，我拔掉了太多头发。头发没有生命，那些可见的细胞其实已经死了，死掉了，没有了生命迹象。在我们碰触的时候，修剪的时候，做造型的时候，我们能看见它，摸到它，清洁它，护理它，但它已经死了。我的手上还留有不少红色的印迹。

现在轮到我的心了。我很恼怒，它不停地跳着。我们不应该感觉到它的跳动，那为什么我现在察觉到了？为什么它的跳动令我恼怒？因为我别无选择。当你开始察觉到自己的心跳，你会希望它不再咚咚作响，你希望这持续的节奏有个间断，有个休息。我们都需要休息。

最重要的事总是不断地被忽视，直到类似的事再发生。然而，它们现在无法再被忽视了。那句话怎么说的来着？

我们因局限和需求而疯狂。人类充满局限性，脆弱易碎。你无法完全独处，每样事物都有着轻盈和笨拙这两面。有那么多依赖他人的方

面，有那么多令人害怕的事物，有那么多的需求。

白天是什么？晚上又是什么？做正确的事的时候，进行关乎人类抉择的时候，冥冥之中似有天意。我们总是在选择，每天，我们都是，只要还活着，我们就总是在选择。我们在生命中遇到的每个人，都有同一道选择题需要考虑，一遍又一遍。我们可以忽视它，但对我们所有人而言，是同一个问题。

我们想，这条走廊的尽头连回了那个摆满了柜子的大走廊。我们走遍了每个地方，已经无处可走了。就是这么一所陈旧的学校，永远都是这样。

我们不能再回到楼上，我们不能。我们试过了，我们真的试过了。我们竭尽了全力，我们还能忍受多久？

我们坐在这里，这里。我们一直都在这里，坐着。

我们显然不自在，我们应该自在些。我以前就知道，我现在也明了。我对自己说：

我打算说些会令你心情低落的话：我知道你的样子。我知道你的脚、你的手、你的皮肤是什么样的，我知道你的脑袋、你的头发、你的心脏是什么样的。

你别再咬指甲了。

我知道我不该这样，我知道的。我们很抱歉。

现在我们想起来了，那幅画，还在我们的口袋里。杰克妈妈给我们的画，杰克的画像，会是个惊喜。我们从口袋里取出那张纸，慢慢展开。我们不想看，但也不得不看。画这幅画用了很久很久，无数个小时，无数天，无数年，无数分钟，无数秒。那张脸从纸上看着我们，我们都在那上面，迷茫、模糊、分裂，无比直观，丝毫无差。全部都画在我手中的纸上。

这张脸显然是我的，这个男人。和所有的自画像一样容易辨识。上面正是我，杰克。

你还好吗？你好不好？

做正确的事的时候，做出一个选择的时候，冥冥之中有天意作祟。不是吗？

跳一整夜舞，门票10元。

你还在等什么？

....

你还在等什么？

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你还在等什么？

……

我们回到了保管室。这无法回避，我们现在理解了，我们知道事情会变成这样。没有别的选择，在经历了一切之后，只剩这一个了。

我们路过木工教室和电化教室，我们走过一扇门，上面写着“舞蹈房”，还有一扇门上写着“学生会”，我们看见了戏剧社的房间。但我们没有打开这些门，有什么意义？这许多年来我们一直经过这些门，在过了这么久之后，甚至连灰尘都是那么熟悉。我们已经不在乎这些房间是否干净了。

保管室是我们的，是我们应该待着的地方。最后，我们已无法否认自己是谁，自己曾经是谁，以及我们去过哪里。如果没有一个解决方式，无论我们想要成为谁都没有意义。

我们经过了通向地下室的门。

这就是我们。喜欢咬指甲，头发稀少，手上沾血。

我们看见了那些照片，那个男人。我们理解，我们知道，我们希望这些不是真的。

不管在这里工作的校工是谁，他都不在这里了。当我们看着照片中他的脸时，我们就意识到了。他已经不在这里了，他已经走了。

只有我们，现在在这里的是我们。和杰克在一起的，只有我们，孤单的我们。

在车里，我们没有看见学校里的那个男人，那名校工，只有杰克看见了他。他希望我们跟着他进入学校，去找他。他希望和我们一起待在这里，待在这个没有出路的地方。

杰克的鞋子，在更衣间。他脱下了鞋子，他自己脱下鞋子留在体育馆，他换上了橡胶靴。始终是他，是杰克。那个男人，因为他是杰克。我们无法再隐瞒，眼泪流了下来，眼泪，再一次流了下来。

他的哥哥。关于那个出了问题的哥哥的故事，我们觉得是编出来

的。所以我们去拜访时，他爸爸那么高兴，因为我们对杰克很好。他才是出问题的那个，是杰克，不是他哥哥。他没有哥哥，或许有一个，但实际没有。杰克的父母？他们很早之前就去世了，就像我们能够看见的头发，那些长在我们头上的头发，那些掉落的头发。都已经死了，很早之前就死了。

杰克曾对我说："思维往往比行为更真实、更现实。人可以说给别人听，做给别人看，却无法伪装自己的所思所想。"

……

杰克没救了。尽管他一直在尝试，但从来没有人帮他。

杰克知道我们打算结束一切，不知道他如何得知的，我们从来没有告诉过他，我们只是想想而已。但他知道了，他不想孤身一人。他无法面对孑然一身的现实。

音乐再次响起，从头开始，这次更响了，但没有关系。书桌旁的橱柜还空着，我们把空的金属衣架推到一边后走了进去。里面很难呼吸，在这里会比较好，我们就在这里了，等待着。等音乐停止，一片寂静，纯粹的寂静。我们就待在这里，直到那个时刻来临。

现在的杰克，曾经的杰克，我们一起等在这里。我们，全部。

动作、行为，都可能误导、隐瞒真相。行为的定义，是行动，是表现。行为是可塑造的。

寓言，精妙的隐喻。我们不只通过自身的实际经验来理解、认知事物的意义和效用，还会通过象征来判断自己是否做出接受、拒绝、理解等行为。

那天夜里，很久之前，当我们在酒吧遇见，当时整晚都在放这首歌。他一直听着团队成员聊天和讨论问题，但他没有说话。他依然是团队的一员，他很投入，他在思考，他或许沉浸在了自己的世界里。他小口啜着啤酒，他时不时地、无意识地嗅自己的手背，他很专注于某件事物时会打个节拍，那时候他是放松的。他极少能在这样的环境里放松，

但他真的迈出了这一步，离开自己的房间来到酒吧，和别人在一起。这很不一样，这事很重大。

还有那个女孩。

她，他。我们，我。

她就坐在他旁边，美丽而健谈，她很喜欢笑，她的肤色看起来很舒服。他极想和她打招呼，她对着他微笑了一下。没错，微笑，毫无疑问，真正的微笑，于是他回报了一个微笑。她的眼神很友善。

他一直记得她。她就坐在他的旁边，没有走开。她聪明风趣，温和随意。“你们干得很不错。”她边说边微笑起来。这就是她对杰克说的第一句话，对我们。

“你们干得很不错。”

他举起啤酒杯说道：“我们很厉害。”

他们又聊了些话题。他把自己的电话号码写在纸巾上，想把纸巾给她，但他没有。他办不到，他没给。

如果能再见到她的话会多么让人高兴，即使只是说几句话，但他再也没见过她。他认为自己打动了她，他希望存在这样的机会。第二次会简单很多，会有进步，但他没有机会，再也没有遇见她。他得让这个机会发生，他不停地想她。思维是真实的，他写的都是她，都是他们，也是我们。

如果她拿到了他的电话号码，她打电话给他了，未来会有所不同吗？如果他们在电话里聊天后，又见了面，如果他约她出来呢？他会不会留在实验室？他们会不会一起开车旅行？她会吻他吗？他们会发展成恋人关系在一起吗？如果一切进展顺利，她会去拜访他成长的地方吗？他们会无视天气状况，在回家的路上停车买冰激凌吗？两个人，在一起。但是，我们没有。这一切重要吗？是的，不，也或许吧。但现在都不重要了，这一切并没有发生，烦忧与她无关。她应该很快就忘记了，在第一晚后，在那个唯一一次的简短的酒吧会面之后。

她甚至不知道我们的存在，烦恼只是我们的。

那是很久之前的事了，过去了很多年。对她和别人而言，这只是一件微乎其微的小事。但对于我们来说，这举足轻重。

那之后发生了许多事。与我们有关的，与杰克父母有关的，与DQ店里那个女孩子有关的，与维尔太太有关的——不过我们都在这里了，在这所学校里，而不是任何其他地方。关乎同一件事的所有部分，我们必须把她放进来，和我们一起，看看会发生什么。这是关于她的故事。

我们又听见了脚步声，是靴子的声音。缓慢的脚步声，仍在远处，正向这里走来。声音越来越响，他不慌不忙，他知道我们无处可去，他一直都知道。现在他来了。

脚步声越来越近。

人们总是讨论忍耐力。为了前进，为了变强，忍受任何事物。但若想拥有忍耐力，你就不能只是一个人。你需要和他人保持亲密关系，这始终是构建生活的基础。孤独只会演变成一种缺乏忍耐力的挣扎。

我们能做什么，在没有其他人的时候？在我们完全只能靠自己生存的时候？如果我们永远只有自己，我们该怎么办？如果永远都不会有别人存在，我们该怎么办？如果这样，生活的意义又是什么？一切皆有意义？一天有什么意义？一周呢？一年？一整个人生？一整个人生的意义又是什么？它总该有些其他什么意义。我们得试试其他路，其他选项，仅剩的那一个选项。

我们并不是无法接受和感知爱情和激情，并不是没有能力去经历这些。但，和谁一起呢？如果没有别人存在的话？所以我们回到那个选择，那个问题的选择。最后，它成了我们所有人的问题。我们决定做什么选择？继续还是停下，继续？或者呢？

你是好孩子还是坏孩子？这个问题问错了，永远都问错了，没有人能回答。那个打匿名电话的人从一开始就知道，我知道，是的。只有一个问题，我们都需要她来回答。

……..

我们决定不再去想心跳的问题。

互动，联结，都是必需的，我们都需要。孤独不会永远存续，直至它真正达成了一种状态。

我们永远无法一个人成为接吻技术最好的人。

或许这就是当一段关系真正建立时，我们自会了知的原因。一个之前从未和我们有过关系的人开始了解我们，以一种意想不到、前所未有的方式。

我用手捂住嘴，不让自己发出声音。我的手在颤抖，我不想有任何感觉。我不想见到他，我不想再听见任何声音，我不想眼睁睁地看着。这并不美好。

我已经做出了决定。没有其他路可走，太晚了。在一切都发生了之后，在过了这么久之后，在过了这么多年之后。或许如果我在酒吧把写了电话号码的纸巾给了她，或许如果我想办法给她打了电话，或许一切都不会变成现在这样。但我没能给她，我没有给她。

他就在门外，他就站在那儿，是他做了这些。他把我们都带到了这里，都是他干的，只有他。

我伸手摸到了门，等待着。又一声脚步，更近了，依然不紧不慢。

需要做个选择，我们都需要做个选择。

是什么将这些汇集到了一起？是什么赋予了生命以重大的意义？是什么给予了生命以形态和深度？最后，我们共同迎来结束。所以，为什么我们要等待结束，而不是主动追求结束？我还在等什么？

我希望自己曾经能做得更好，我希望自己曾经能做得更多。我闭上了眼，眼泪落了下来。我听见靴子声，橡胶靴的声音，是杰克的靴子，我的靴子。就在外面，在这里。

他就站在门前，门开了一条缝。我们在一起了，最终。他，我，我们。

如果情况无法好转了怎么办？如果死亡不能带来解脱怎么办？如果蛆不停地吃吃吃，我一直能感觉到，怎么办？

我把手背在身后看着他。他满头满脸罩着什么东西，他手上还戴着黄色橡胶手套。我想移开视线，闭上自己的眼睛。

他向我走了一步，更近了，足以让我伸手摸到他。我能听见从面罩下传来的呼吸声，我能闻到他身上的味道。我知道他想要什么，他准备好了。为了结束，他准备好了。

所有事物都需要均衡配比。我们的温控孵化器里有大量酵母和大肠杆菌培养液，至少二十升，这些菌类都进行了基因层面的处理，用以匹配我们选择的蛋白质。

当我们选择将结局拉近，我们就能创造出一个新的开始。

它是用数学模型测算而出的我们所看不见的额外质量，构成星系并使星系旋转。

他抬起面罩底部，露出下巴和嘴。我能看见他下巴上的胡楂儿，还有皲裂的嘴唇。我把手放在他肩上，我必须集中注意力才能让自己的手不颤抖。现在我们都在这儿了，我们，全部。

金星上的一天相当于地球上的115天……它是天空中最亮的天体。

他拿起橱柜里的一个金属衣架放在我手里。“我想结束这一切了。”他说。

我掰直了衣架又对折了一下，这样衣架的两端就能指向同一个方向。

“对不起，为所有的事。”我说。“对不起。”我想。

“你可以执行了，现在你能帮我了。”

说得没错。我必须执行，我们必须帮助他，所以我们才在这里。

我转过右手，尽可能用力地塞了进去。一下，两下，塞进去，拔出

来。

再一下，塞进去，拔出来。我猛烈地戳刺着自己的头颈，由下向上，从下巴下方进入，用上了全身的力气。

之后，我倒下了，越来越多的血，那些东西——唾液、血液——混着泡沫从嘴里吐了出来。刺穿了那么多小洞，很痛，所有的洞都在痛，但我们感觉不到。

现在一切都结束了，对不起。

我看着自己的手，一只手在颤抖，我想用一只手稳住另一只手，但做不到。我倒在了橱柜里，一个单一个体，回归为一。我，只有我，杰克，再次一个人了。

我决定了，我不得不做出选择。无须再多想，我回答了那个问题。

——还有一件事我想问：笔记本。

——怎么了？

——那个笔记本，在他身旁的，有人告诉我那儿有个笔记本。

——你听说的？

——是的。

——那可能算不上笔记……好吧，它上面写了很多细节。

——细节？

——可能是某种日记，或者说是故事。

——故事？

——我想表达的是，他写了些角色，或是他认识的人。不过他也在

故事里，但他不是讲故事的人。好吧，或许他是，用某种方式。我说不清，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看明白了。我说不清哪些是真哪些是假。而且……

——里面有没有提到为什么？有没有提到为什么他……结束了自己？

——我不确定，我们都没法确定。或许吧。

——你说的是什么意思？他要么解释了要么没解释。

——那个……

——什么？

——没那么简单，我说不清。给你，你自己看吧。

——这些是什么？写了这么多页。都是他写的？

——对，你应该读一读。或许你可以从最后开始看，然后再从头看到最后。不过首先，我觉得你最好能坐下来。

[1] 乌玛·瑟曼（Uma Thurman）（1970— ），美国好莱坞女演员。以拥有高雅气质、精致五官和高挑身材著称的性感女星。

[2] 让·科克托（Jean Cocteau）（1889—1963），法国先锋派作家、艺术家。代表作有《好望角》《素歌》《寓意》《明暗》《安魂曲》等。

[3] 梅丽尔·斯特里普（Meryl Streep）（1949— ），美国实力派女演员。三次获得奥斯卡金像奖，十六次入围奥斯卡奖最佳女主角奖。

[4] 卡尔·荣格（Carl Gustav Jung）（1875—1961），瑞士心理学家、精神病学家。首创人格分析心理学理论，其理论和思想对心理学研究的影响至为深远。

[5] 《危险边缘》是哥伦比亚广播公司益智问答游戏节目，以答案形式提问、提问形式作答。

[6] 汉克·威廉姆斯（Hank Williams）（1923—1953），美国乡村音乐歌手。文中还将提到他的一首歌《嗨，美女》。

[7] 比尔·门罗（Bill monroe）（1911—1996），美国歌手，蓝草音乐之父，20世纪40年代乡村乐坛的风云人物。

[8] 约翰尼·卡什（Johnny Cash）（1932—2003），美国乡村音乐创作歌手，多次格莱美奖获得者。

[9] 多莉·帕顿（Dolly Parton）（1946— ），美国唱作型乡村音乐女歌手。代表作Joshua。

[10] Dairy Queen，全球冰激凌和快餐连锁企业。

[11] 1码≈0.91米

[12] 1英尺=0.3048米。

[13] 这首歌曲是美国乡村音乐歌手汉克·威廉姆斯（1923—1953）演唱的，他不满30岁就因吸毒过量而死。

[14] M.C.埃舍尔（M. C. Escher）（1898—1972），荷兰科学思维版画大师，20世纪画坛中独树一帜的艺术家。

UnRead

未读 Club

为读者提供有温度、有质量、有趣味的

泛阅读服务

专属社群 独家福利

精品共读 活动特权

手机扫码

加入未读 Club 会员计划

未讀

LOVE MAY FAIL

〔美〕马修·奎克 著
钱思文 译

Portia Kane

爱有失落时

Mr. Vernon

MATTHEW QUICK

奥斯卡获奖影片
《乌云背后的幸福线》
原著作者马修·奎克新作

在热望变绝望的荒诞中，
重建生活信仰的勇气之书。

艾玛·斯通 Emma Stone 将出演同名电影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Ltd.

版权信息

爱有失落时

LOVE MAY FAIL

作者：[美] 马修·奎克（Matthew Quick）

译者：钱思文

出品方：未读·文艺家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目录

版权信息
part 1 波西娅·凯恩
1
2
3
4
5
part 2 内特·弗农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part 3 修女梅芙·史密斯
1
2
3
4
5
part 4 查克·巴斯
1
2
3
4
5
6
7

- 8
- 9
- 10
- 11
- 12

尾声 如果还有爱，不爱多浪费
致谢
返回总目录

献给我的老师和学生

“（孩子们）不会记得你想教给他们什么东西，却会记得你是什么人。”

——吉姆·亨森《当绿皮肤不容易》[1]

“我们都会成为我们所装扮的形象，所以当我们装扮的时候务必十分小心。”

——库尔特·冯内古特《茫茫黑夜》[2]

波西娅·凯恩，人类一族的正式成员！

这张卡片让你有资格去感受丑陋和美丽、心痛与欢愉、生活中非凡的高潮和难忘的低谷——以及存在于两极之间的一切。

它同样保证你有权去奋斗，去争取，去追梦，去成为你内心深处想要成为的那个人。

所以，大胆抉择，努力奋发，享受你的人生之旅吧。

请时刻记住：选择做一个怎样的人，你就会成为怎样的人。

part 1

波西娅·凯恩

现实真是讽刺，最先开口说要在一起的人，最先退出了你们共同的家。也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我们已经忘了爱，忘了梦，忘了做自己。

此刻的波西娅·凯恩正躲在衣柜里，时刻准备着扣动扳机，一枪崩了眼前这个背叛她的男人，终止滑稽的人生……

1

我正跪在自家卧室的一间壁橱里——像外星人E.T.[3]一样透过白色的百叶门往外细看——接下来的这场顿悟就在此时击中了我，比射中眼睛的草地飞镖还要猛烈：我是一个可耻的女人。

葛洛莉亚·斯坦能[4]会叫我女权主义者中的汤姆叔叔[5]，不管那会是谁。

杰迈玛阿姨[6]？

为什么这话听起来那么像是一种非常种族主义的说法？这是某种多重隐喻，毫无疑问。可它算是种族主义吗？

我太沮丧太气愤，连这种说法为什么有可能是种族歧视都弄不明白，更别提为身为一名蹩脚的女权主义者想个政治正确的比喻了。

我曾经读到过，葛洛莉亚·斯坦能当过花花公子的兔女郎[7]，以便揭露那份工作的性别歧视。不管她的动机是什么，她的确曾是一名花花公子兔女郎，让男人把她看作是一个性感尤物。

葛洛莉亚甚至很可能为此兴奋不已，即便只是私下里。

我是说，抛开政治，我们都想成为他人渴望的，甚至是情欲的对象——在内心深处，如果我们诚实的话。

而或许，假如葛洛莉亚·斯坦能在跃升为整个性别的代言人之前，允许男人们盯着她看个没完，还掐她的屁股，那么，说不定，只是说不定，这就意味着我也能够超越自我，从藏在自家的壁橱里[8]——名副其实如此——再度变成一个体面的女人，一个年轻、聪慧的女孩子们钦佩仰慕，甚至也许愿意努力赶上的女人。

那句老话怎么说的？

真相会给你自由。

但首先它会让你很不爽。

这是葛洛莉亚·斯坦能说的，我很肯定。

我还记得在大学的性别与偏见课上阅读有关斯坦能女士的一切，那时我是一名优秀的女权主义者，尽管未经考验。

当你是个大学一年级新生，有足够的奖学金和资助来支付学费、房租和伙食的时候，做一个女权主义者是那么容易。毕竟那时的你一清二白。

妥协是伴着年岁渐长而来的。

总有一天有人会引用我说的话，在我又能讲些睿智又给予人力量的东西的时候，就像很久很久以前，我穿M码衣服的时候那样。

“没错，波西娅·凯恩。”我在壁橱里对自己说。一只路易·威登[9]细高跟鞋的后跟，正戳着我左半边屁股上的肉。我把自己135磅的体重——对一个相对高挑的40岁女人来说，也并不是那么糟糕——靠向那4英寸的细跟，仿佛一个中世纪的教士在惩罚自己受到欲望驱使的肉体。“要不爽！因为你就要见到真相了。哎哟！”

我松开了路易·威登的鞋跟。

我真的不是那么坚强。

但我可以改变。

我可以成为那个我一直想要成为的女人。

总会有办法的。

此时此刻，我想就算是当今最冷落偏僻的高中里，那些最最放荡的少女，打个比方，那些只要区区一顿汉堡王[10]就投降的姑娘——几个洋葱圈和一个皇堡，或许再加一杯巧克力奶昔，如果她们能说会道的话——即使是那些汉堡王小太妹也不会同情我目前的处境，更别提钦佩我

仰慕我了。

我多半应该声明，我一直在喝酒。

很多很多酒。

轩尼诗百乐廷皇禧干邑[11]。

2000多美元一瓶。

这是肯为某个非凡的时刻保留的——比如他终于命中一杆进洞的时候。

他“毕生的梦想”，挥一次杆，把一个球打进一个洞里。何等的雄心壮志！肯是个粗鲁的野人。他满手攥着毛巾，一连几个小时把棒球杆擦亮的样子——和自慰相差无几。

今晚是我的非凡时刻。

这可是真正了不得的 一杆进洞，接下来会发生些什么，让我来告诉你。

今晚还早的时候，我给自己倒了一大杯肯所谓的“他的小轩”加冰，接着把剩下的酒灌进了他那个行李箱一般大小的 “祖传”雪茄盒里，里面装满了不合法的古巴雪茄——一批上好的陈年收藏，是十年来从那些形迹可疑、橄榄色皮肤的生意上的熟人那里弄到的，价值连城。然后我把雪茄盒的盖子开着，按照我丈夫的说法，这样做“比强奸教皇还要恶劣”，讽刺的是，他还是个积极热心、自诩虔诚的天主教徒。一个拍色情片的人，怎么能成为一个虔诚的天主教徒呢？或许你现在正这么问自己。不过我们还是现实一点儿吧。你所认识的每一个笃信宗教的人，都会定期干点儿与他或她自称信仰的教义相违背的事情。事实就是如此。

好吧，我也往雪茄上面吐了几口痰，但是忍住了没在上面撒尿，原计划是要撒的。

我还加进了一罐带大块蘑菇的意大利面酱，就为了保证这祖传的雪茄盒是彻底没救了。

啊，我是多么讨厌听肯谈起那些美丽的小白点啊，那些他把他的“棍子们”在指定的温度和湿度里存放适当的时间之后，就会出现的白点[12]。

“瞧瞧被雪茄烟灰碰到的时候，它们是怎么烧亮起来的，宝贝。”肯说着，把那根点着的脏兮兮的致癌小棍举到鼻子跟前，朝它眯缝着眼，着迷不已，好像他的棍子是希望之星蓝钻石[13]一样。“迷你小彗星。”他说道，带着小男孩似的惊叹之情微笑着，而九年来我也一直用微笑回应了他，美得就像一个涂着口红的傻瓜，一个上了年纪的芭比娃娃。

啊，模范妻子就是我。

他抽烟的时候，看起来总像是嘴里含了一根鸡巴。

没错，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女人不应该说鸡巴之类的词，对吗？哼，一派胡言，因为我是成年人，这里不是教堂，而且肯吸雪茄吸得的的确确很淫秽。

“我可不是同志！”每当肯拥抱或是恭维另一个男人，或者表达出任何类似喜欢和友好的意思的时候，他都爱这么说，因为他就是个不知羞耻的反同性恋分子。

到头来我究竟是怎样落到今天这步田地的？

到头来我怎么会嫁给一个装腔作势的家伙？

到头来我怎么会被这些东西诱惑至此？金钱、大理石铺地的热带豪宅、20英尺高的天花板、大教堂似的拱门、棕榈树、水晶吊灯、游泳池和纯手工家具，还有高档的不锈钢家用电器——所有这些，让我童年时代的住处看起来像个连牲口都不愿进的烂泥棚子之类的东西。

可是……

“E.T.打电话回家[14]。”我在壁橱里对自己说——随后又“咕嘟咕嘟”地喝下一口“小轩”，肯把它叫作“兄弟们偏爱的酒”，兄弟们指的是黑人。

肯定是种族歧视。

要是手边有几颗花生糖就好了。

这会儿在衣橱里，我甚至模仿起了E.T.那诡异的超长食指，一边对着在橱门里画出一道道线条的卧室灯光端起我的“轩尼诗”，一边假装我的指甲变成了像酒一样的橘色。

“来……吧……”我说道，就像在电影里，外星人每次和小男孩埃利奥特说话时的口吻一样。

我听见前门打开，警报器响了。

我全身的每块肌肉都绷紧了。

他按密码的时候，我听见她的笑声——密码是我们的出生日期合在一起。

我的月份，他的年份。

她的声音像个孩子，这让我想起蓝妹妹[15]，或许是因为她叫肯“爸爸”。

真的，她这么叫他。爸爸。好像他是欧内斯特·海明威[16]似的。

“警报解除。”自动安全系统提示。

“怒火中烧歇斯底里的太太在壁橱里，”我轻声说，“小心。”

我还没有告诉你们的是，我手里有肯心爱的柯尔特点四五口径手枪[17]。

他宣称这把枪能让一辆高速行驶的卡车停下来，只消往引擎上开一枪就行，所以我很肯定自己能提前结束这场即将发生的越轨行为。

我已经说服了自己，要开枪把他们两个都打死。

想想看。

他们的脑袋像湿淋淋的皮纳塔[18]一样爆炸。

他一定是在偷偷摸她，因为此刻她正“咯咯”地笑着，和他一起爬上楼梯，朝我走来。

“那是你太太吗，爸爸？”我听见她问，想象她正指着台阶顶端我们两个的肖像照片。肯穿着一套灰底白色细条纹的阿玛尼西装，我穿着我最好的卡罗琳娜·埃莱拉[19]黑色礼服裙。两个人看上去活像一幅托尼·蒙塔纳[20]版的《美国哥特式》[21]。听起来她并不怎么担心他有可能是有妇之夫。

“她去世了，”肯回答，“女人得的那种癌症。”

说到底，他是个务实的男人——没多少创意，但很有效果。

片刻之后我居然相信了他，听任自己感觉自己已经死了。

不再存在。

已然离开。

一无是处。

“伤心，”女孩自言自语，看来她偏爱简短的词语，和爸爸有关的事情除外，“你爱她吗？”

“我们别谈那些让人难过的事情吧。”肯说道，接着她又尖叫和大笑了起来。

“你可真强壮！”她说，想象他扛着她走向我的样子，真让我觉得恶心。

门槛。

肯经常自夸说，他从来没有背着我跟他电影里的任何一位“女演员”有染，仿佛这是一项惊人的成就——如果所言属实的话。他总是告诉他的员工：“兔子不吃窝边草。”意思是，公司拍摄和推销的女孩子不

要碰。然而和世上其余的女人上床似乎就是可以的。这就是肯所拥护的道德伦理。我的天主教徒丈夫。

我在想她是不是一个正在进行角色扮演的妓女，因为她听上去笨得不像真人。

奇怪的是，她可能是个妓女这一点，不知为何让我有些犹豫，而且必定会让当面给她一枪变得更加困难，也许是因为妓女只会做肯付钱让她做的事情，也就是说，这是她的工作。但假如我杀了他，我也必须杀她，因为我不希望有任何目击者，而且我唯一能获得宽大处理的方法，就是遇上一个认为谋杀属于冲动犯罪的女法官。没有一个受到冲动支配，手里有把大手枪的女人，能忍住不一枪崩了那个正在和自己的丈夫上床的姑娘。

我把双手放到柯尔特点四五上，做好准备，预备猛地冲进屋里，像昆汀·塔伦蒂诺电影里的角色那样举枪怒射[22]。

我试着调动起内心的葛洛莉亚·斯坦能和安吉拉·戴维斯[23]，甚至还有我内心的琳达·卡特[24]。

发火呀！愤怒呀！

控制局面！

做一个真正的女权主义者！

透过衣橱里的百叶门，我窥见肯的最新一任女友，不出所料，娇小，金发，而且说不定还不到20岁。

如果她体重有100磅的话，我就自愿把我的手给吃了。

一个穿XS码的身材。

一个多半连法定饮酒年龄都没到的大学生。

一个孩子。

肯46岁，但看起来更年轻些。

他有一点儿像是1983年左右的汤姆·赛立克[25]，留着复古的小胡子和胸毛，他的胸毛刚才忽然露了出来。

他的领带和外套丢在地上。

她解开了他衬衣的扣子。

她从头上脱掉了裙子。

粉色的文胸和棉质的内裤，让她看上去年纪更小了。

现在他们有点儿像是在跳舞，凝视着彼此的双眼，摇晃着屁股，几乎像是《天堂的阶梯》[26]慢板的段落正在奏响，而他们已经等不及要听快节奏的部分了。

（啊，初中的舞会，关于你的记忆即使在这样的时刻依旧缠着我不放。）

她正吮着自己的下唇，仿佛那是用硬糖做出来的。

我告诉自己要等到肯把事情干出来，这样我就有了确凿无疑的证据。一旦肯把他那又粗又短的小家伙插进她的体内，我就会像从“被冷落的太太的玩偶盒[27]”里蹦出来的玩偶一样从壁橱里蹦出来，挥舞着属于他的手枪。

他们没花太长时间就溜上了床，虽然是在被子底下——我的卡尔文·克莱恩[28]洋槐花图案羽绒被——我还是看得出来他已经正式犯下了通奸罪，因为他正在发出那种临射精之前的、“我喉咙里有只虫”似的讨人厌的咳嗽声。

只用了大约90秒钟。

然而我并没有从衣橱里跳出来，却只是望着蓝色的被子随着肯最后渐渐衰竭的几下不忠行为一起一伏——他那被盖住的屁股像一头缺氧的鲸鱼，每隔一秒就抽搐般地重新冒出来——而我唯一能想到的只是他

的“白日美人[29]”看上去有多像《权力的游戏》里面扮演卡丽熙的那个女演员[30]。

这下好了，我再也不能看那个剧了。

肯达到了高潮，随后又咳了几声。我感觉卡丽熙并没有高潮，而既然肯现在正仰面躺着，气喘吁吁，我看她是不会有了。

在某个角落，葛洛莉亚·斯坦能正在大惊失色地摇头。安吉拉·戴维斯已经撤销了我作为女人的资格。琳达·卡特则想没收我所有的手镯和装饰着星星图案的蓝色内裤，然后再用她的神奇女侠真言套索把我绞死[31]。

三十分钟以前，我已经彻底为监狱生活做好了准备。

现在想来当时还很英勇。

可是，如果你真的打算结果肯的性命，那为什么要毁了雪茄盒和雪茄烟呢？

啊，聪明的读者，你们比我还了解我自己。

而现在，这一切看起来像个十足的笑话。

我迄今为止的所有经历根本无足轻重，无关紧要。

我开始放声大笑，不能自已。

我无力反抗人生的滑稽闹剧。

我的脑海中闪过与肯的第一次相遇，那是在美国另一头的迈阿密。当时我穿着一条红色的背心裙，一身用美黑霜涂出来的小麦色肌肤，还戴着我那副旧的仿冒雷朋徒步旅行者墨镜[32]，和一个当女招待的朋友一起坐在一家古巴餐厅的阳台上，享受着不劳而获的财富：我们那已然渐渐褪去，但严格说来依然还过得去的青春。我们正吃着绝顶美味的黑豆沙司和新鲜出锅、热腾腾的大蕉[33]——我被迫想起的这些细节真是惊人——肯径直走到我们面前，出价500美元买卡莉莎的座位。

“你愿意和我换个位置吗？”他是这么说的。

卡莉莎和我都一笑置之，直到他把钱在桌上摊成了扇形——挺阔的，一点儿也没折过的百元大钞。他把它们从外套内侧的口袋里抽出来的样子，就像个哥伦比亚毒枭。

他穿着一套白西装，还拿着一根带象牙手柄的可笑手杖，对此我本该有所察觉的。

我是说——都2002年了，还用手杖？

可他英俊得让人膝盖发软。

他就是这么得逞的。

真诚的双眼。

自信。

钱。

毫无衣着品位，俗不可耐又自命不凡，都够得上旧时的种植园主了。

我在桌子底下踢了卡莉莎一脚之后，她一把抓起那500美元的钞票，甚至还点了点，然后说她会在那间小得吓人、蟑螂遍地的旅馆房间等我。那间房我们订了一个星期。随后肯坐下来说：“我要和你结婚。”

“你现在就要结吗？”我问道，对自己的厄运毫无察觉，甚至还觉得受宠若惊。

十年之后，我的结局是什么？

喝醉了酒，在自家的壁橱里目睹他和一个十几岁的少女上床，笑得前仰后合！

可是，不这样，我又能怎么样呢？

人们把这叫作生活。

可能正在读着这本书的年轻女性，你们要小心。

生活中那些改写人生轨迹的事情，无论好的、坏的，都是在一瞬间发生的。无人能预料。

某天你还是一只小熊崽，在森林里自由徜徉，无忧无虑，忽然之间，你的后腿被捕熊的夹子夹住，血流不止。你还没明白过来为什么呢，爪子和牙齿就已经被人拔了。他们给你灌下吃了会上瘾的药，把你送到一个俄罗斯马戏团里表演各种把戏，挨着驯兽员的鞭子——驯兽员永远是男的——一旁粘了一身棉花糖的孩子们正对着你指指点点，嘲讽奚落。

不过话说回来，我从刚才起就一直在喝酒。

“怎么回事？”肯说着拉开了衣橱。“哇哦。”他举着双手向后退了一步，双眼紧盯着他心爱的柯尔特的枪口，那枪口正摇摇晃晃地指着他现在已经瘪下去的阳物，那个黏糊糊、淡紫色、黑桃状的龟头。

在意外可能发生之前，我把那支重得让人无法想象的手枪扔到了壁橱的角落里。

为这么一个可笑的男人蹲监狱？

我可不想。

“反正我绝对没本事打中那么小的目标的，肯。”我说完，又醉醺醺地傻笑个没完。

“这件事情并不是你看到的那样。”卡丽熙说着，用我的一只卡尔文·克莱恩装饰靠垫遮着她那香草冰激凌甜筒似的完美乳房。

我笑得停不下来。

“你在衣柜里干什么？”肯问道，“我以为你要去看你的……听我说。”他的手掌举在空中，十根手指大大地张开。“我可以解释。真的，我可以的。我们能解决这件事的，波西娅。相信我。一切都会好的。”

太好笑了！

“你为什么笑成这样？”肯说，“你没事吧？”

卡丽熙说：“我最好还是走吧。”

“别，别，别，亲爱的。留下来。拜托了。你一定要留下来，我丈夫都还没让你高潮呢！”我回答，“反正我也要走了，所以自在点，别拘束。你想和肯做几次就做几次。如果他还能再硬起来的话。不过我先提醒你！不会比你已经有过的那次更好了。”

由于我笑得太厉害，走出壁橱的时候，眼泪都从眼睛里涌出来了。

我开始把内衣和文胸塞进我的MK [34] 周末旅行包里。

一丝不挂的肯张着嘴巴望着我，好像我刚刚发明了火。

我摇摇头。

该死的野人。

这种事怎么会发生在我身上？

“波西娅，”他说，“波西娅，别闹了。你要到哪儿去？”

“E.T.打电话回家。”我回答，用的是E.T.的声音，接着我又笑了起来，笑得又咳又呛。

“波西娅，”肯说，“你吓到我了。你还好吗？”

我停下打包的手，死死盯着他的眼睛：“我这一辈子从没像现在这么好过，肯。谢谢你！真的。谢谢你这么卑鄙无耻。假如你有哪怕一丁点儿人情味的话，我说不定就留下来了。可你让我把那些都省了。我的英雄，谢谢你！千恩万谢！”

我决定从储藏室拖一只手提箱过来，装进足够穿几个星期的衣服。

“你需要帮忙吗？”卡丽熙问道。这个甜心。我发觉她甚至比看上去还要笨。我居然开始喜欢起她来了。更准确地说，或许我是可怜她。我想象着把她从肯的身边救出来，成为她的导师，我们可以加入某种专为“对坏男人上瘾的女人”开放的小组。

ABMAA [35] 。

混账男孩子和男人上瘾者匿名小组。

原谅她吧，上帝呀。因为这个傻里傻气的小美人根本不知道和她上床的是个什么人。

“不用了，就待在那儿别动，”我告诉卡丽熙，“我很快就要走了。你可以听听肯的呼噜声，醒来之后瞧瞧他在做完爱后大便。他根本就不可能认真地冲水，他甚至都懒得把门关上。他可是个国宝，我告诉你。”

“波西娅，”肯说，“难道我们就不能谈一下这件事吗？这就是最大的问题。我们之间连交流沟通都没有了！”

我又笑了，不过这次只是暗自窃笑。

“和你一起还是很开心的，肯。”我说完，伸出了手，仿佛我们刚刚打完一场耗时十年、让人筋疲力尽的网球比赛。

“波西娅，承认吧。”肯回答，他完全赤裸着，伸出摊开的手掌做着手势。他那被卡丽熙体液包裹的小家伙已经缩了回去，如同一只乌龟的脑袋，收进由渐渐灰白的阴毛做成的龟壳里。我还以为在和少女约会之前他会把毛剃干净呢。他说：“我们之间出问题到现在已经很长时间了，我有生理需求的。你却没有，好吧，我只是——”

“确实如此。”我打断了他，在他说出这全是我的错之前。说我应该多跟他做爱。说是我不够好，不是他多年之前想象的那种女人。我竟敢变老！不再拥有18岁少女的身体和性欲，却还想要比他那花花公子的生活方式更加真实和有意义的东西。对于岁月流逝，我应该感到羞耻。虽然我离18岁已经有20多年了，遇见他的时候也早就过了少女的年纪。我抽回了手，“没错。”

“经济方面我会照顾你的，别担心。你知道我不是那样的坏男人。”

“我可不是妓女，肯。谢谢你了。”

“这么说你不生我的气？我们还是朋友。”

朋友。

真让人难以置信。

目睹他和一个少女上床之后，我还得照顾他的脆弱感情。

我瞧了瞧卡丽熙，她已经把被子拉到鼻子上了。她躲在后面，正像丘比娃娃[36]一样睁大眼睛，饶有兴致地望着我们，好像我们俩是一部现场直播的肥皂剧。

中年的和可悲的。

我们男人的背叛。

波西娅·凯恩真是个上了年纪的傻瓜。

“其实我很快乐，肯。这么多年来第一次，我很快乐。去死吧你！竟敢背着我出轨，一而再、再而三地出轨。不过也很感谢你。你也是，”我对卡丽熙挥了挥手说，“谢谢，去死吧！”

她点了点头，但看上去却很困惑。

“E.T.打电话回家。”我又用E.T.的声音说了一遍，用食指指着肯的鼻子。

他朝我眯起眼睛，把头一歪：“你没打算真的开枪打我，对吗，宝贝？想想我们经历过的一切。我们一起过了些好日子的，你和我。我们在心底会永远爱着对方的，你就承认吧。是不是？”

我真的相信他很在乎这个答案——对他来说重要的是，认为我仍旧用某种依赖的、顺从的、女儿一般的方式爱着他，并且会始终如此。

直到永远。

他想成为我感情的皮条客——我心灵的所有人。

我决定杀死属于他的记忆，不管要花多长时间。

忘掉肯·休姆斯。

删除他。

从整整十年的依赖之中复原。

我可以找到更好的男人。

当你是从所有男人中绝对的最后一名开始找起的时候，要找到更好的应该也不会那么难。

“再见，肯。”我张开手，用巴掌上的骨头狠狠拍了一下他潮湿的下体，“击个掌。”

他弯下腰去，说我是个该死的泼妇，随即跪倒在地。

我似乎听见卡丽熙假装高兴地尖叫起来，好像她忽然之间骑上了一辆水上摩托艇，裸露的双臂环抱着一位橄榄球运动员雕塑般健美的腹肌——这幅画面，我真的在一个畅销腋下除臭剂品牌的电视广告里见到过。

这就是我们生活的世界。

卡丽熙又在演戏了，为了取悦男人扮演一个非真实的自己。

像这样的女孩子当真是有的，我心想。她们真的存在。像肯这样的男人，对这些伪装怎么看都看不够。而这个游戏我却已经玩得太久。

“该死的人生，”我说，“去死吧。去死吧你，肯·休姆斯。一切都去死吧！”

然后我就离开了。

2

“我不该从大学退学的。”我对平时一直为我开车的司机阿方索说。我正坐在豪华轿车的后座上。直接从一个小小的一人份酒瓶里一口一口地抿着“雷司令”[37]。他穿着普通的黑色西装，系着窄领带，用光滑又稳健的杏仁色双手抓着方向盘，一如既往似一尊坚忍的雕像。“你知道一个没有大学学位的女人要养活自己有多难吗？”

“我对大学一无所知，对女人的了解就更少了，凯恩夫人，”阿方索回答，眼睛始终盯着路，“我只管开车。”

我大口灌下小瓶子里剩下的酒。“我的平均成绩不够高，没法继续领奖学金。我的文学和写作课得分很高，可是专业之外那些愚蠢的其他必修课——我是说，为什么我在大学里还要再上化学课呢？记住元素周期表？我倒情愿用美工刀把我的右眼给剜出来。我想当个作家，不是科学家。他们还打算撵我走。我！我的平均成绩在3.3上下，同时每星期还要在美食广场上20个小时的班——拖地板、炸食物，让人毛骨悚然，年纪大我一倍的门房‘老头儿维克托’不停地调戏我，说些变态的话，像是‘我有一张皮沙发，光着身子坐上去很舒服’之类的。我一直在克服那么多的困难，然而我却是那个被留校察看的人！为什么在生活这辆豪车上，有些人是开车的，有些人是坐车的，阿方索？你解开这个谜了吗？”

“没有，”阿方索回答，“我没解开。”

“我大学一年级的室友就是个坐车的。她大概只有2.5左右的平均成绩，可是没关系，因为她的爸爸是个律师，能出钱替她打点一切。噢，我太讨厌凯西·雷蒙德了！名牌衣服，高档化妆品。她这种类型的人你都开车载过100万次了。她早上要花一个半小时才能打扮好。每次太阳一升起来，我们的寝室就成了美容院。她甚至还有辆车，在18岁的时候！一辆崭新的沃尔沃！你能想象吗，阿方索？”

阿方索没有回答，但血管里奔流的酒精让我说个不停。

“对她来说，大学不过是一场女生联谊会的大派对。每次有男人和她搭讪，她都开心、开心、开心得不得了。而我一直在放弃睡眠时间拼命学习，而且每次期中期末考试之前都紧张得呕吐，像个烟鬼一样猛抽烟、疯狂地喝咖啡。焦虑好像一只巨大的拳头塞进我的喉咙，而我狠狠咬住它的肘弯来镇痛。没有人能支持我，帮助我。一个也没有。我知道你明白我在说什么。这种不平等，我在你的眼睛里看到了，阿方索。你和我如出一辙。”

阿方索和我的目光在后视镜里交会了片刻。

我分不清是他须后水喷得太多，还是我流出的汗水也有了酒精味。

“所以在他们把我开除之前我就走了。因为谁稀罕他们啊，对吗？我拉着我的行李箱从学校一走了之，搭了一辆巴士回家，甚至都没告诉他们我走了。我不知道，说不定当时我精神崩溃了。说不定现在我也崩溃了。但那是个错误。如今我明白了，我需要上大学，而凯西·雷蒙德不管做什么或是不做什么都会好好的，因为她爸爸就是她的肯·休姆斯。她生来就是个坐豪车的，或者说是‘一个客户’，就像你喜欢对着你的小耳机说的，客户已上车。”

“我想我不该听这些，凯恩夫人，”阿方索说，“我只是您的司机。”

我用反手把我们之间的空气挡了回去。“人人都知道肯有性瘾问题。他会在甜甜圈中间钻出个洞来，他就是控制不住自己。而我是个那么擅长假装的家伙。装了整整十年。我只是想要一段属于自己的好日子。我想要好东西。谁不想要好东西啊？那些好东西也曾一度让我的生活变得很不错，尤其是在快餐店做了好几年的女招待之后。女招待的工作，工时长到我的脊梁骨和脚上所有的骨头都快断掉。没完没了的色拉碗。啊，没完没了的色拉碗！当时我想，要是再让我看见一根蒜香面包棒，我就用螺丝起子往自己的心口上捅一刀。”

“凯恩夫人，您还好吗？”

我们这会儿正经过一排棕榈树。和我的精神状态放在一起一对比，它们的对称整齐让人不寒而栗。终于我开口说：“你可以用钱洗去生活中的许多痛苦，你也可以用钱来逃避过去，你可以辞掉橄榄花园的工作。这样还能治好背疼。你真该瞧瞧我们浴室套房里的波浪按摩浴缸。

空着的时候在里面说话都有回音。开始的时候单是为了那只浴缸就什么都值了。”

“也许我该掉转车头送您回家。”

“就连我们的婚姻咨询顾问，比起我来也更喜欢肯。她总是站在肯这边。甚至是在开放式婚姻[38]有没有可能实现的问题上，他们都立场一致。该死的开放式婚姻！你知道为什么吗？”

“凯恩夫人，您现在大喊大叫的，而且——”

“他付了咨询费！人人都喜欢付钱的男人。事实就是这样。”

“凯恩夫人，这不是——”

“凯恩夫人。没错，我没有冠肯的姓氏。因为我是有性别歧视的、色情片制作人的女权主义者！这难道不是太好笑了吗？”我一直笑到咳嗽了起来，“我是说，有拍给女人看的色情片，也有女人拍的色情片——女性主义情色作品，在里面我们没有被物化，而且是真正掌握主动权的一方——但我丈夫不拍那种片子，因为他觉得它们会让他赚不到钱，或者至少是赚得不够多。你以为我没试过让他拍女性主义色情片吗？我甚至还和他的女演员们讲过一次，建议她们或许应该成立个工会什么的，把肯惹得火冒三丈。可结果却自找没趣，她们嘲笑我。好像有些女人其实就想要被压迫，对不对？”我开始觉察出阿方索有些不自在。他正把自己的后脑勺在汽车头枕上蹭来蹭去，于是我说：“好了。滔滔不绝自怨自艾大会结束。我会闭上嘴，只是坐在这儿。”

阿方索什么话也没说。

真相来了，亲爱的读者！

摧毁我的其实不是肯和他最新一任小情人的风流韵事，而是一年多以前他漫不经心说出的一句简单评语。

我不记得是为什么开始的，但我又在写小说了，就像从前上高中的

时候一样。起初只是兴趣。在肯出门不管干什么去的时候，一件用来消磨时间的事情。可后来我真的开始有了点儿感觉。我写出了几篇未经润色的关于我母亲的私人作品，而且我觉得似乎有成功的希望，于是我开始寻思有朝一日是不是能有机会出版。当然了，一开始我一点儿也没有告诉肯，然而有一天晚上，在我们最爱的餐厅吃晚饭的时候，在我喝了香槟、满怀憧憬的时候，我不经意地说起，自己一直在写作，或许出版一本小说是我的人生目标——一件我从最喜欢的高中英语老师的课堂上就开始暗自渴望的事情。说话的时候，我能听见自己言语之间回荡的激动，也感到自己正在逐渐变得脆弱——仿佛这是第一次让肯见到了真正赤裸的我。

我说完之后，清晰地捕捉到对面男人的假笑。他低头打量着他的晚餐，然后说：“去试试吧，宝贝。”

“你刚才为什么皮笑肉不笑的？”我问。

“我没有。”肯回答。

“你笑了。为什么？”

“你应该这么做。写你的小书。”

“小书？什么意思，肯？”

“我不知道，波西娅。”他又敷衍地笑了起来，然后直视着我，“有时候你得知道自己是谁。”

“那我到底是谁呢？”

“你是我老婆。”他回答，每一个音节都压得我动弹不得。

“这么说，你老婆就不能哪天也出版一本小说了？”

“你并非文学家庭出身，对吗？现在你周围也完全没有那样的人。”

“这和我写小说有什么关系？”

“你连大学都没毕业，波西娅！”肯一边说，一边用刀切开他的鸡

扒，“你和我根本不是写书的那种人，我说错了吗？我不想眼见着你对一件永远不会发生的事情燃起希望。仅此而已。我知道你有多情绪化，无论如何，你当小说家也太漂亮了点儿。”

我恨你，我心想，但我没有说出来。

毕竟，那天是我们的结婚纪念日。

后来，那天晚上我甚至还让他和我做了爱，用他喜欢而我讨厌的方式。

女权主义万岁！

从前他小看过我那么多次，但不知为什么，那天晚上，当他在我身体里面高潮的时候，有什么东西改变了。

我心里相当清楚，我当时当下就必须从他身边逃走——情况不会好转，他正在慢慢杀死我身上所有的优点——然而鼓起勇气放弃经济上的保障，并且找机会逃跑花了一点儿时间。特别是因为在我们结婚之前，肯让我签了一份滴水不漏的婚前协议书，所以离开他就意味着社会地位会立刻而且很可能是永远地降低。

为什么今天晚上我逃跑了？

为什么腐烂的树枝有一天“轰”的一声掉到地上了？

万事万物都有临界点——就算是女人也一样。

而且我也勇敢地喝醉了。

“我记得马娅·安杰卢[39]从没获得过一个大学学位，”阿方索在全美航空的航站楼前把车停下的时候，我说道，“但是我在什么地方读到过，她有50多个荣誉博士学位。50多个。”

阿方索换挡停车，然后转过身来面朝着我：“您没事吧，凯恩夫人？”

“怎么了？”我反问他，不知为何不停地眨眼。

“我没法不注意，这一路上您都哭得非常厉害。您现在也还是在哭。我知道这与我无关，可我就是觉得这样不太对劲，凯恩夫人。”

我望向窗外，凝视着汽车和出租车从路旁驶离：“嗯，所有值得去做的事情都伴随着痛苦。”

他把手伸到后面，递给我几张纸巾。我接过来的时候，他问道：“您确定要我就这样把您留在这里？”

我抹了抹眼睛，然后说：“你知道你无所作为的时候会发生什么吗？什么都不会发生。我的高中英语老师很久以前这么对我说过。他是对的。”

3

反应过来的时候，我已经上了飞机。

我跌跌撞撞地走到最后一排。

一个满脸皱纹的小个子女人已经坐在了靠窗的位子。她穿着修女的道服，甚至还用头巾包了头，这让她看上去真是可爱极了。

当代的莎莉·菲尔德重现她在《快乐的修女》[40]中的角色——只不过这一次她就像只沙皮狗一样老态龙钟，皱巴巴的（而且非常可爱！）。

她的脊椎弯成了弧形，因而虽然她后背的中间正倚在靠垫上，头枕和肩膀之间却至少有5英寸的距离。

她看起来就像个字母C。

我坐下来的时候，这个上了年纪的女人说："你好，我叫梅芙。今晚你过得好吗？"

她简直像是我们这一排的女主人。

我坐了下来。

我扣上安全带。事实证明，在机场灌下两杯看上去像清洁剂、喝起来又像速溶饮料的蓝色马天尼[41]之后，要完成这项任务有点儿困难。

我转过身，直视着她的双眼，然后说："修女，我真高兴你问了这个问题，因为我过得不怎么好，真的。而且我也可以说出来。没错，我可以说。一路说到费城去。因为我遇到麻烦了，带一个大写字母T的麻烦，和字母P押韵的那个T，P就代表波西娅[42]。我的名字。我那被诅咒的愚蠢的名字。"

我伸出手，她扬起眉毛握了握。

她的手摸上去就像一根树枝。这根树枝从一株小树上被扯下来，放在一边风干了很多年，然后塞进了一只外科手术用的手套里。

如果我用力捏一下，这所有的一切都会“咔嚓”一声崩断的。

虽然喝醉了，但我还是轻拿轻放。

接着我又哭了起来，因为我身体里的酒精都够给一辆小型翻斗车当燃料了。

“哦，亲爱的，”她说着，从包里变出怎么也抽不完的纸巾，好像她是大卫·科波菲尔[43]似的，“出什么事啦？”

“你是认真的？”我接过一沓纸巾，擦了擦眼睛。

“当然。”

“你真的想知道？确定了再回答，因为我可以就在这会儿睡过去，不来打搅你。我该吃的药都吃了，你不是非得听我那个可悲的故事不可。”坐在过道另一边的一个生意人正在盯着我看，于是我用手指着他的鼻子说，“这位先生，你，给我少管闲事！”

他的目光唰地向下望向手中的杂志，我则感觉自己是个强大的女人，能让穿着西装的男人唯命是从。

我转过脸来面朝着老修女的时候，她开口说：“我很乐意听你说。在飞机上还有什么其他事情可做呀？坐飞机的乐趣有一大半就是去听其他乘客的故事。我还会收集呢！”

我注意到她手上缠着的木制玫瑰念珠[44]，还一眼瞥见了耶稣那俊美矫健的裸体，雕刻得极其仔细。

所有的好男人要么是同性恋者，要么就是有殉道者情结的诸神之子。我敢保证，我们这些异性恋的女人注定是一群没有希望的人。

“你在搜集陌生人的故事？”我问。

“哎哟，当然啦。每个人的故事都很珍贵。”

我看得出来这个女人有点儿疯癫，但她似乎很善良，而在这样的时刻，善良真是太重要了。“那好吧，不过记住，这可是你自找的。”

飞机滑行的时候，我含含糊糊地把一切都告诉了她。

我说了好几遍“阴茎”这个词，还长篇大论地形容了肯那只有一丁点儿大的阳具，随后才改变主意，决定在和修女交谈的时候，不要使用如此逼真的性爱描述，可她似乎听得非常入迷——完全被吸引住了。

我说出那个词语的时候，她就眯起眼睛微笑，说不定这都不受她本人还有她宗教信仰的控制。

阴茎。

太好笑了！

我好像在用脏话挑逗一个上了年纪的女人。

“你记不记得那首歌《今晚大家都尽兴》？不，你当然不记得，”我说。“今晚大家都黄钟，”[45]我唱道，“你真的不知道？”

“哦，我的天哪。”她不停地说着，接着忽然按下了我们头顶上的按钮。

我有个疑神疑鬼的想法：要是这个修女打算举报我醉酒这件事，想让人把我从飞机上赶下去怎么办?

我攥紧拳头。

航班乘务员出现在了走道里。

梅芙抬起两根布满皱纹的粉红色手指说：“我的这位朋友今天过得很糟，简直是糟透了。我们需要伏特加和一点儿冰块，马上就要。如果你们有随便哪种柑橘口味的，我们就要那种。随便哪种柑橘口味都行。”

“饮料还没开始供应呢，修女。”乘务员说。

“哦，真不好意思，不过我们的情况有点儿紧急，”梅芙说，“如果你帮我们的话，我可以在祷告会的时候提到你。整个修女院都会为你祈祷的，”她眯起眼睛端详着乘务员的名牌，“斯蒂芬妮。”

“好的，修女，”乘务员回答，这会儿笑了起来，“就这么说定了。”

“为了修女的祈祷，大家做什么都愿意。就连无神论者也一样！”斯蒂芬妮走远的时候，修女梅芙对我窃窃私语，“这话只在我们姐妹之间私下说说，这可是参加修女会的一大好处。”

“你是那种到处说自己嫁给了耶稣的修女吗？”我问她。

“我不知道我是不是到处这么说。不过，没错。我是嫁给了耶稣。”

“假如所有的修女都嫁给了耶稣，那就是说他现在有成千上万个老婆，而且过去的2000年里说不定已经有过几百万个老婆了，对吗？”

“嗯，我想是吧。”

“你不介意耶稣有很多老婆吗？妻妾成群的耶稣。”

“你不能那么想——这不是性爱意义上的，完全不是。毕竟他不是你的肯。”

哈！有趣的老修女，还像万圣节苹果里的剃刀一样尖锐[46]。

“你绝对会和耶稣上床的。你就承认吧，”我说，“他的身材太棒了。”

梅芙摇摇头笑了，然后抬起头来说：“哦，主啊，这次你又赐了什么给我啊？”

“你和耶稣说话？”

“每一个醒着的分分秒秒都说。”

“就现在。你能在这里和他说话？”

“当然。”

“耶稣说我什么了？问他。”

“他说你得多来点儿伏特加。”梅芙回答。

乘务员恰好在这个时候回来了，拿着几杯冰块，她把冰块交给我们，接着弯下身子，从口袋里抽出几个迷你酒瓶，眨了眨眼，悄悄把它们塞给了我的修女朋友。

“旅途愉快，修女。”她说道，随后骄傲地沿着过道大步走远，仿佛刚刚完成了一桩善举。

修女梅芙好像每天都能占到这种便宜似的，就这么倒了两杯酒出来：“为新开始干杯！”她把我的酒递给我。我们用塑料杯碰了杯，开始小口地喝起柑橘味的酒来。

“这么说你从没和人上过床？”我在想这对我来说会不会也是个好主意——完全彻底的禁欲。

“你痛苦的时候都是这样应付的吗？”她问道，“想办法让别人觉得不舒服？”

“啐。”我挥手把她的话赶走。

我们在沉默中坐了一会儿。

“我只不过想当个优秀的女权主义者，”飞机离开地面，我们开始飞行的时候，我突然开口，“我真的很想。不过这方面你是什么也不会知道的，是不是？修女就是优秀女权主义者的反义词，你说呢？可以说顺从男人就是你们喜欢做的事情，对吗？”

修女梅芙微笑着点头，接着甚至轻声地笑了出来。

“你读过葛洛莉亚·斯坦能的作品吗？”我问。

“没有，我没读过。”

“‘说女人需要男人，就像说鱼需要脚踏车一样[47]。’她说的——葛洛莉亚·斯坦能。我在想她会不会把耶稣也算进男人里面。”

“不知道啊。”修女梅芙的声音此刻显得又疲倦又遥远。

我那轻率又招人讨厌的议论已经让她听烦了——每次我自己不高兴的时候，都特别有惹人讨厌的本事，虽然我也不想这样。

我刚才要是对梅芙修女态度好一点儿就好了，可现在我又能怎么样呢？我不可能回到过去重新开始。而且我今天过得很糟，丈夫和年纪只有你一半大的小女孩上床，被你当场撞见的时候，你态度恶劣是可以的，就算是在飞机上和讨人喜欢的修女说话的时候也一样——就算是帮你买伏特加的修女也一样。

对吗？

错。

我是个差劲的人。

对不起，我觉得我是这么说了，但我不确定是不是真的动过嘴巴和舌头，这时候我意识到自己是烂醉如泥了。

也许我该把肯的柯尔特点四五用在我自己身上。

忽然间，好像一切都不再有趣了。

我盯着前排的座椅靠背看了大约一分钟，然后昏睡了过去。

醒来的时候，我晕头转向，脑袋阵阵作痛。

我的肩膀被自己的口水沾湿了。

“我在哪儿？”我问。

我左边的修女说："欢迎来到费城。你的伏特加我替你喝了。一喝就倒小姐，该下飞机了。"

我抬头一看，飞机上空空如也。

"我们一直在猛摇你。我想他们可能是去找医生了。"修女说。

"我没事。"我回答，可当我试着站起来的时候，却感觉想吐。

我刚刚好来得及冲到卫生间，把胃里的东西吐了个精光。

这会儿正有人在狠命地敲门。

"这位女士，您还好吗？"

我在水槽里把嘴漱干净："来了。"

我照照镜子，见到一个怪物。

一个看起来非常苍老的不真实的生物。

红色的眼睛。

花掉的妆。

我倒不如用毒蛇当头发算了[48]。

"这下好了，"我打开门，努力避开旁人的目光，"我没事，这里没什么好看的。"

我从几个乘务员身边挤了过去。

"女士，您的朋友给您留下了这个。"

我转过身，乘务员递出一张折起来的纸条。

我一把从她手里抓了过来，说了声"谢谢"，就朝行李领取处走去。此刻踏出去的每一步都在我的脑袋里回响，就像被踩中爆炸的地雷，我

尽力不让自己再吐出来。

我的修女朋友不知去向，于是我一边读着那张便条，一边等着机器把我的手提箱推出来。

亲爱的波西娅：

很高兴在飞机上遇见你。真遗憾我们没能多聊几句，我会为你祈祷的。非常努力地祈祷！每天都祈祷！而且我会要“我的丈夫”出面，用一种特别的方式来帮助你。他说你开和性有关的玩笑，他并不生你的气，所以如果现在你清醒了，为此担心的话——大可不必。

加拉太书3:28——你们不分犹太人或希腊人，奴隶或自由人，男人或女人，凡跟基督耶稣联合的，就都是一体的了[49]。

追寻的路上，祝你好运！

爱你的，
修女梅芙

PS——如果你想给我写信的话，这是我的地址。我喜欢收信！

圣德兰修女会

修女梅芙·史密斯

（耶稣基督的妻子，电话2917299）

韦弗利公园16号

洛克斯福德，宾夕法尼亚州，19428

真奇怪，我心想，随后把便条塞进了口袋。

我在追寻什么吗？

或许是在追求成为一名小说家？

可是她为什么会这么写呢？我说过什么现在想不起来的话了吗？我觉得我连追寻这个词都没有用过。

我宿醉得太严重，管不了那么许多，便不再去想了。

我试着回忆自己是不是真的对一个修女说了“阴茎”，反反复复地说。

我真的对修女梅芙不厌其烦地描绘了肯那令人作呕、发育不良、又短又粗的阳物了吗？

要确切地知道是不可能了，所以当我的提包终于从传送带上滑下来的时候，我拎起它，上了一辆出租车。

“带我回家。”我对驾驶座上那个深色皮肤的人说。

“请问您的家在哪儿？”他说着，打开了计价器。他的口音有点儿性感，像脸上没有疤的席尔[50]，我自忖，但我很快就提醒自己不要说出声来，因为这好像涉嫌种族歧视，虽然我总是把陌生的白人跟高加索人种里的名人相提并论，也并没有觉得有负罪感。

“沃尔特·惠特曼大桥[51]对面，”我回答，“韦斯特蒙特。你呢？”

“我什么？”他问。

“你的家在哪里？”

他一边把车从路旁开走，一边说：“费城。”

“没错，可你不是这里出生的，听你的口音我就知道。所以你到底

是从哪儿来的？”

沉默。

户外的地面上有一堆堆被尾气熏灰的积雪。我已经不在佛罗里达了，这是肯定的。

“你不敢告诉我你是在哪里出生的吗？”我问。

我们的目光在后视镜里相遇。“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好吗？”

“不好，”他回答，“暴力事件太多了。拜托您了，千万别去。”

“韦斯特蒙特也挺乱的。”

“比尼日利亚好。”

“也许吧，”我说，“不过今晚我别无选择。”

“选择总是有的。你看我，到了美国，就是一种选择。”

“你喜欢美国吗？”

“喜欢，”他回答，“非常喜欢。有一天我会把家人带来的。我希望不会太久。”

“你有老婆？”

“在尼日利亚。还有五个孩子，三个健壮的儿子。”

我不理会他性别歧视的偏爱。“你爱她吗——你老婆？”

“爱。”

“她很幸运。”我恨自己，因为我在嫉妒这个身在尼日利亚的女人，她的丈夫在地球的另一边开出租车，要攒钱把她从尼日利亚现在天晓得

会是什么样的苦难当中解救出来。这听起来像个童话故事。她就和待在象牙塔里一样。太浪漫了——甚至可以说是美丽。他们的奋斗。

波西娅，你是个差劲的人，我心想。差劲。

“我很幸运。非常幸运。我老婆是个坚强的女人，非常漂亮，是个好母亲。她会在美国给我生更多的儿子。我是个有福气的人。”

经过费城职业体育综合大楼[52]的时候，我望着自己不成人形的倒影在车窗前徘徊。

这家伙在抽什么东西？因为我也想抽。

他载着我穿过了沃尔特·惠特曼大桥。

“这个地方我不认识。能请您告诉我该怎么走吗？”他问。

我告诉他该怎么走。

我们从康登绕开，驶向更加安全的郊区，我一边大声嚷着向右向左。最后我说：“就在那里。那幢装着丢死人的金属凉棚的房子。”

他在我从小长大的排屋[53]前停下车，在Acme杂货店[54]的马路对面。

他用食指点了点仪表板上停着的那串发着光的红色数字，然后报出了车费。

我没有付钱，反而说：“你在美国有没有对你太太不忠过？”

“什么？”

“你离开尼日利亚之后有没有和女人上过床？”

“没有！”他大喊的样子让我知道他非常生气。

“你觉得你的太太和你是平等的吗？你鼓励她有抱负有梦想吗？”

“你为什么要问我这些问题？”

“告诉我你爱你的老婆。”

“我不明白。”

“就告诉我你爱你的老婆。”

“我确实爱我老婆！我非常非常想她。好了，你必须付车钱了。”

“我相信你，你没撒谎。我真的相信你。”我说，“哇，你是打着灯笼也找不到的好男人，真正的好男人。我看得出来。”

“我听不懂你在说什么。请你付我车钱，我得载其他客人赚钱去了。”

“你会做到的。还要把你老婆接到美国来。”我把500美元的纸钞从塑料小孔里塞过去，感觉有点儿像是很久以前，在迈阿密那家古巴餐厅里的肯，只不过我是一个更加无私的、女性版本的肯。或许，假如肯是休·海夫纳[55]的话，我就是葛洛莉亚·斯坦能。

“这太多了，”尼日利亚出租司机说，“实在太多了。”

“带你老婆来美国吧。在她还没来的时候不要出轨，做个好男人。”

“我是个好男人！”

我从出租车上下来的时候，尼日利亚先生不停地说：“太多了，拜托你，拿回去一点儿吧，拜托了。拜托了！”

我没有面对母亲的勇气，所以便绕过街区，走到我们那排房子后面的小巷里。

我打开那扇被划开了口子，依旧“嘎吱”作响的纱门，踏进坟墓般大小的后门廊，从一只旧的军用箱里拉出几条毛毯，把自己裹在里面，躺到那把破破烂烂、弹簧生锈、放着塑料靠垫、年纪比我还大的摇摆式沙发椅上。

大雪纷飞的天气，让沙发椅潮湿发霉，但我并不怎么在乎。

就像高中时一样，我心想。在树林里通宵喝酒之后，逃脱警察的追赶，在水晶湖小饭店吃油炸食品，然后在这里一直睡到宿醉过去。

我在这张沙发椅上失了身。

杰森·马尔塔。

他吓坏了。

不过他很友善。

真的很体贴。

我并不觉得痛，因为他是那么羞怯而又轻柔——也有点儿偏小，但我一点儿也不介意。

不管我之前对肯那又短又小的家伙说过些什么，要是你问我的话，重要的并不是形状和大小，而是这个男人本身的性格。我打赌，大多数35岁以上的女人都会同意的。不知道为什么，我17岁的时候就明白了这一点，后来又淡忘了。

带着杰森·马尔塔进入我身体里的时候，我一直在想，这就像是我在把他生命中最糟糕的部分吸走，净化他，让他变得洁净，我也很清楚，对于一个17岁的处女来说，这是一种怪异又反常的想法。

但我发誓，他知道我在为他做些什么——他知道我在把他的痛苦带走，或者至少是减轻一些，这更像是在帮一个忙，而不是真正的爱情。

我们都心知肚明。

我们也都接受了。

我没有高潮。

还差得远呢。

但我很享受。

带给他快乐的感觉。

缓解他的悲痛，哪怕只是几分钟。

杰森是个好人，他曾经那么痛苦。

他射精之后，不停地喃喃说着“谢谢”，一遍又一遍，接着便开始哭泣和颤抖。我问他的时候，他却说不清是为什么，又或许他只是无法用语言来表达，因为我们两个都知道。

我们知道，彼此分享的那个瞬间，所关乎的远不只是高潮而已。

他的母亲前年去世了。

我甚至都不记得她得了什么病，但我记得他缺了很多课，后来，等他又开始每天来上课的时候，大家都知道一切都结束了，而他看起来像个幽灵。

我只不过是想把他从死亡的世界里带回来。

把他救活。

我记得初中的时候他非常风趣。我们一起演过一出戏，他写的一出喜剧，名叫《查尔斯·巴克利[56]去看牙医》。

最滑稽的地方是，查尔斯·巴克利甚至从没在戏里出现过，也许是因为我们没有黑人同学来扮演这个角色。但我记得场景是设在一间牙医的诊所里。杰森演牙医，我演一个在诊所工作的女人，负责接听电话，接待病人，杰森让我戴了一副莎莉·杰西·拉斐尔[57]式的硕大红眼镜。其他几位同学则扮演等在候诊室里的人，他们读着杂志和报纸，每次电话一响，就好奇地抬头张望。记者们不停地打电话来，询问“空中飞猪”什么时候会来清洁牙齿——杰森让我们的科学老师洛巴克先生扮演记者，他坐在台下对着一只麦克风说话，几乎让那些电话听来像是某种荒诞的萨缪尔·贝克特[58]版的“上帝之音”，虽然当时我们之中没有一个人知道萨缪尔·贝克特究竟是谁。我只得不断地说我不能“透露巴克利先

生的消息”，候诊室里的人们无意中听见了，便议论起来，“查尔斯·巴克利？‘空中飞猪’是这里的病人？”而身为一个嘴巴不严的人，一个缺乏职业操守的牙医助手，我演的角色不停地眨着眼睛，还说悄悄话：“这个嘛，人人都得护理自己的牙齿——就算是职业运动员也一样！”

在我们八年级的时候，这出戏似乎更加滑稽一点儿，不过我们的父母都笑了——好吧，杰森和其他人的父母都笑了。我母亲自然是没来看演出。

杰森试过把我们演出的免费门票送给查尔斯·巴克利——当时他是个新秀，在76人队打球——可是球队一直没有回他的电话。

杰森·马尔塔的母亲在那之后不久就病倒了，他也不再写喜剧了。他变得像一扇窗户一样透明。一连好几年，视线都能从他身上直接穿过去。而当他第一次和我做爱的时候，我对上帝发誓，他再次变得有血有肉了，即便只有几秒钟，那也是我第一次意识到性爱和身为女性的强大。

从前他常在Acme买玫瑰花给我，一次买一打。廉价的花朵，几个小时之内就会枯萎凋谢，变得焦黄。我以为我爱他，或许我真的爱他。他长得不是很好看——红色的头发，苍白的皮肤，胸口还是凹下去的。可是他很善良。即使是不再风趣的时候，他也依旧很善良。

童年住宅的后巷里传来垃圾的气味，又让我觉得恶心了，不过我忍住了没有干呕。

她在里面，我的母亲：我知道的。我能感觉到她沉重的身躯。但我需要勇气来面对她，比现在还要更多的勇气。

发生过的一切，这最终的结局——渐渐明晰。

它割开我的躯体。

它让我残废。

我努力让自己颤抖着入睡。

在靠垫中间，我觉得我闻到了黑色达卡古龙水[59]的味道。我曾经送过一瓶给杰森·马尔塔作为圣诞礼物，而在我们余下的高中时光里，他也都乖乖地用着。我希望杰森·马尔塔已经结婚生子，幸福美满，而且大获成功。说不定他甚至又在写喜剧了。说不定呢。

真是个美好的想法。

“波西娅·凯恩，”我对自己说，想象着这些音节的颤动飘散在夜色之中，“波西娅·凯恩。波西娅·凯恩。你是怎么了呀，波西娅·凯恩？”

我闭上双眼，试着忘却全世界。

我的脑海里，不断地浮现出一条骑着自行车的鱼。

那条鱼正唱着一首歌，歌里说着她有多爱骑她的自行车，我却弄不明白她怎么才能用一条尾巴踩动两块踏板，这时我才发觉自己的酒还是没有醒。

我感觉天旋地转。

胆汁几乎涌上我的喉咙，仿佛一条可怕的酸涩的舌头，一路舔舐着退下去，带来一阵灼痛。

“去死吧，葛洛莉亚·斯坦能。”我说道，尽管我并不太清楚为什么。

4

“波西娅？”我听见有人喊，“波西娅？你在后门廊上干什么？”

我睁开一只眼睛，瞥见我膀大腰圆的母亲穿着一件粉色的浴袍，她的呼吸清晰可见；她那短短的灰色头发——她自己给自己剪的——在头上翘起一丛丛乱蓬蓬的三角形，让她的脑袋看起来像是一朵害了病的奇怪的花。

“今天早上我出来倒垃圾，结果我发现了什么？你。真开心！真开心！我能亲你一下吗？我能抱你吗？真的是你吗？我现在是在做梦吗？”

她并不等我回答。

我脸上的每一寸都被吻遍了。

就像被一只章鱼缠上似的，她的嘴仿佛许许多多条触手，不知用了什么方法，同时把我吸住。

又或许，被一头河马舔上一遍就是这种感觉。

她把庞大的身躯压到我的身上。我摸到她穿旧的毛巾布浴袍，被粗糙的表面扎得生疼，于是便提醒自己要给她买一件新的，虽然我知道她是不会穿的，而且多半还有十几件崭新的没穿过的备用浴袍塞在衣柜里的某个地方。

“我喘不过气了，妈妈。”

“你喝酒了吗，波西娅？你浑身酒气。真臭，真臭。”

“我现在就能喝下一杯血腥玛丽[60]。”我回答，一边思索着自己为什么这么多年没有回家。

母亲的口无遮拦。

她那像镜子一样诚实的嗜好。

她时不时孩童般的骇人举止。

她让人恼火、难堪和消沉的习性，仿佛一名天生的女祭司，只要在我能听见的地方，便会高声宣布我的厄运。

一切都像锤子击中拇指一般直截了当。

“肯呢？”她问。

我听了一会儿卡斯伯特大道上的车水马龙，然后说：“肯死了。被他自己的手枪打死了。柯尔特点四五。他们推断凶手是个胡乱闯进来的人，入室盗窃不幸演变成了枪杀。不过肯有许多尽人皆知的仇家。在坦帕[61]甚至还上了五点档的新闻。可他们没搞清楚真相，还差得远呢。警探们说他们能用那张血迹斑斑的墙纸来做罗夏克测验[62]，说完就像鬣狗似的狞笑不止，我觉得这样真是麻木不仁，虽然他们说得完全正确。不管怎么样——再见，肯。很高兴认识你。做一个像你这样的人真是糟透了。”

母亲夸张地吸进一大口气：“这简直太可怕了。波西娅！太吓人了！‘落下了’测验[63]是什么？我真为你难过。肯真的死了吗？还是你在开玩笑？我从来都分不清。为什么你不早点儿告诉我？我完全糊涂了。”

“我不想让你担心，妈妈。肯被人谋杀，十有八九是最好的结果。”我回答，心想既然现在酒已经醒了，我就真的不应该再像这样说话了。可我似乎没法让自己停下来。“我厌倦他了。他连硬都硬不起来了。我想把他当废品丢掉已经一年多了。我们的性生活在那之前很久就寿终正寝了。”

“波西娅！”

“你为什么要叫我波西娅呢？《威尼斯商人》[64]你连听也没听说过，更别说读过了。”

“肯真的中枪了吗？他没事吧？你是在开玩笑，对吗？”

“哈哈！对。他没中枪。他其实没死。不过他也肯定不会没事。他是没事的反义词。而且——”

“你都让我头疼了！一会儿你告诉我肯被人谋杀了，一会儿又问你的名字——而且我都有好多年没见过你了。你就这么出现了然后——”

“专注点儿，妈妈。一件事一件事地来。其他的先别管，集中精神。你为什么要叫我波西娅？”

她闭上眼睛，使劲地摇头，直摇得脸颊像两个经历过小规模地震的红色果冻模具一样起伏晃荡。随后她抬头望着门廊的天花板：“我猜你爸爸喜欢这个名字。”

骗子！

“为什么？”我问。

她的眼睛瞪得老大：“这我怎么会知道啊？”

“你怀孕的时候，你们难道没有讨论过我的名字吗？”

“我肯定我们讨论过。我们准是讨论过的。”

“嗯，那为什么呢？”

“太久以前的事了。太久，太久了。我连自己昨天干了些什么都快记不住了，你却想让我去谈所有的那些陈年往事。你爸爸是一个品德高尚——”

“而且心地善良的人，”我接口，“是啊，我知道。我也会喜欢他的。”

“那次事故——”

“那次事故。”我附和着，打断了她的话，因为这些全都是胡说而已，我们也都心知肚明。一个不知道姓名的同事利用她头脑简单的弱点

占了她的便宜，搞大了她的肚子。她编了一个善良好人的故事，从来就没去举报过那个强奸犯，更别提让他负起责任出抚养费了。过去我并不介意她对这些事情撒谎，因为我很久以前就不再追究了，然而在你想要答案——真正的答案的时候，没完没了无休无止的谎话就会带来问题。你会迷失在母亲的疯狂之中。那就像是一座用高高的灌木丛搭成的迷宫，满是荆棘，不见玫瑰。而她还硬是要我蒙着眼睛在里面探路。“这么说，你真的不知道为什么会给我起名叫波西娅？”

“很适合你，不是吗？很好听的名字。我喜欢波西娅这个名字。这是我能想到的最好的名字，是我们能想到的最好的名字。最好的。”

我的名字听起来像是那种中年男人一边幻想着和年纪小他们一半的女孩子上床，一边会买下来的跑车，那种现在自由了，摆脱了我的肯会买下来的跑车。我想象着他和卡丽熙摇下顶篷四处兜风，她金色的长发像一颗彗星，飘在手工缝制的真皮内饰和鲜红色的车漆上。

“你喜欢肯吗？”我问，“你现在可以说真话了。他走了。结束了。不会回来了。”

“他非常英俊，可是我只见过他一次！而且只有十分钟！”

母亲的微笑就像个孩子，我感到一阵内疚向我袭来。

我真的有三年没见她了吗？还有她真的只见过肯一次吗？

这种事情可能吗？

绝对可能。

波西娅，你不仅愚蠢，还非常残忍。

“家里情况怎么样？”我问。

“你什么东西也不许扔！”

“别紧张，妈妈。你有橙汁吗？咖啡？最基本的东西？”

“当然。当然。进来吧，再待在这里我们都会得重感冒的。”

“得了才好呢。”

“什么？”

“没什么。我们进去吧。”

“欢迎回家，波西娅，”母亲说完，又吻了一次我两边的脸颊，“我很想你。谢谢你来看我。”

“家里有那么糟吗？”

“我只是——只不过……嗯，我……我给你准备了无糖可乐！青柠檬味的！”

“我就知道你会的。”

母亲和我这么站着的时候，我在心里做好了准备。

她看起来似乎变得更加臃肿了——我念小学的时候，孩子们常常喊她奶昔大哥，就是麦当劳里那个胖乎乎的紫色卡通人物，而我从来没有维护过她。虽然如果我要求的话，她会心甘情愿用一把抹黄油的钝刀把自己的皮肉给剥下来。

她正望着我，一边挡着门。她至少要比我重上100磅，她正在颤抖。

“见到你真好，波西娅。太好了。”她说着，把我的手臂都捏疼了。

“我也是，妈妈。”

“我不知道你要来。”

“就算知道了也没用。这一点我们都很清楚。”

“我至少会为了你收拾一下。”

“你会忧心忡忡，心神不宁，但你一件东西也不会丢的。”

“我给你准备了无糖可乐。里面有青柠檬的！”

“我知道，妈妈。”

“波西娅，这是我的家。”

“我保证我什么都不扔。一言为定。”

她的脸就像平安夜[65]立在草坪上的塑料圣诞老人一样亮了起来：“说定了？”

我用食指在心口画了个十字说：“向上帝发誓。”

“我爱你，”她说，“我喜欢有你在家里！”

她打开了后门，踏进屋里的时候，我看见一罐又一罐的青柠味无糖可乐，在厨房的台面上垒出3英尺高，差不多12英尺宽的小堡垒。我真想哭。一盒又一盒的麦片和大米，还有一袋又一袋的面粉、饼干在碗橱周围堆成一圈，想够都够不着，更别提去打开一包了。厨房的台面被掩埋得毫无空隙。

“你要来一罐青柠檬味的无糖可乐吗？”她问。

“好的，妈妈。不过现在，我看看——”我瞥见挂在水槽上面的时钟——一只被灰尘染成了灰色的黑猫。它的肚子是钟面，尾巴是钟摆，一双眼睛发了疯似的朝尾巴的反方向扫过去……右，左，右，左，右。“都快八点了。没错，正是时候来一罐青柠檬无糖可乐。”

她打开冰箱。我看到冰箱里最底下的三层架子上塞着满满当当的银色汽水罐。

母亲不喝青柠檬味的无糖可乐——从来不喝。

这些都是为我准备的，为了那万分之一的可能，我说不定会回家，口渴到一次就能喝下700多罐。我肯定大多数罐子至少已经放了五年。

“妈妈。”我开口，抹掉眼睛里流出的泪水，因为我几乎都快让自己忘记了，母亲的生活甚至比我还要不堪。

“我知道你喜欢喝青柠檬无糖可乐，对吗？对吗？”

“嗯，我喜欢。你真了解我。”我回答，从她胖乎乎的食指和拇指之间接过冰冷的饮料罐。

我拉开拉环的时候，饮料发出“嘶嘶”的声音，100万个气泡涌了上来。

我喝了一口。

“好喝吗？”母亲问，一边点着头，一边从她浓密的花白眉毛下面抬起眼睛打量我。

事实上这是一次贿赂。我的思绪回到上一次我试图清扫屋子，找人来帮她的时候。我让从前在橄榄花园一起当女招待的朋友开车载着母亲，连同我给她的那张长得让人发狂的购物清单一起，去了凯马特[66]。而我则带着100多只加厚的垃圾袋，像个疯女人一样开始往里面塞东西。卡莉莎和母亲回来的时候，我已经把客厅完全整理好了，她们回来得实在太早了。凯马特里特价区的粉色运动服卖光了，这让母亲惊慌失措。发现我正在打扫的时候，她尖叫起来：“不！不！不！不！不！”她叫了好几分钟，随后开始猛捶自己一边的脑袋，拳头重得都能留下瘀青。卡莉莎和我把她绑在多年来第一次清走了废物的沙发上。因为我们两个打算在夏末的时候搬到佛罗里达去，所以便顺从了母亲，帮着她重新摆好了那堆垃圾，让她平静了下来。她不断地一遍遍咕哝：“你的房间是你的，波西娅。剩下的地方是我的。你的房间是你的，波西娅。剩下的地方是我的。”卡莉莎听得哑口无言，面无人色。

回到眼前此刻，母亲说：“和你上次在这里的时候记得的味道一样吗？没有糖的青柠檬可口可乐？好喝吗？”

“很好喝。不过佛罗里达也有青柠檬无糖可乐，妈妈。世界上各个地方基本上都能找到，所以你不用存那么多——”

“你的房间就和以前一模一样。我一点儿都没碰过！”

“一间小小的波西娅·凯恩博物馆。就像餐厅一样，我敢说。”

我走进隔壁的房间，里面有一座用外祖父生平收藏的杂志码成的五英尺见方的高塔，《国家地理》杂志黄色的书脊朝外摞着，其余的杂志书脊朝里——谁知道是为什么，说不定那些是旧的色情杂志——整个杂志堆叠得非常高，那盏布满灰尘的廉价金色吊灯就靠在上面，灯链软弱无力地折在一旁。这堆杂志，是房子开始漏水的时候从地下室里搬上来的。餐桌如今在地下室里，每条桌腿下面垫着一块煤渣砖，之所以会如此，主要就是因为这样做毫无道理，而这是一个癫狂无比、成疯成魔的家。这杂志塔推到人身上都能把人压死。这间房间的墙壁上，从地板到天花板，用胶带粘满了我的照片。一条两英尺宽的通道，隔开了杂志塔的四边和我那成千上万张永远都在衰老的脸。

假如我能看得下去的话，就可以回溯自己的整个人生。

襁褓中的照片。第一天上幼儿园，此后每隔一年就有一张，直到大学毕业。每年的万圣节装束。每一个复活节和圣诞节的打扮。我的肥胖时期。我的粉刺。我的每一个约会对象，穿着不合身的西装或是过了时的礼服，一边偷偷把花环套上我的手腕，一边假装不看我身患囤积病的母亲那一堆堆灰尘弥漫的破烂，然后带着我去参加舞会——我穿着迪士尼公主似的灯笼袖和闪闪发光的廉价面料做的礼服，把自己弄成了一个大写字母A的形状。

母亲一生的事业就在那四面墙上。

我是她对这个世界唯一的贡献，这个可怜的女人。

她从没经历过一次有关生存意义的危机，真是让人匪夷所思。

自然而然，第四面墙上大部分都是肯的相片，还有我婚礼的照片，都是从我寄给她的那本非常昂贵的皮面精装相册里拿出来的，她并没有出现在照片里，因为——尽管肯给她订了一张头等舱机票和一间酒店的海景套房，她却不愿意去巴巴多斯参加婚礼，声称这样做“对一个没结婚的白种女人来说太危险”。

婚礼影像之外，第四面墙上便是我这些年来寄给她的所有照片，都是肯和我在世界各地旅行的时候拍的——我并不想要重温的场景。然而我早已将它们牢记于心：又情不自禁地回想起自己在埃菲尔铁塔跟前傻笑，像握着一柄宝剑一样用两只手捧着一根酥脆的法棍；吉萨大金字塔

如同一盘佳肴停在我的手掌心上；我在夏威夷穿着一件黑色的比基尼，从一个椰子里小口地喝着掺了甜牛奶的朗姆酒，脖子上挂着一个花环；我在伦敦特有的红色电话亭里假装打电话；在澳大利亚的一家动物收容所里，站在一只考拉身边；我和肯戴着脚蹼和可笑的呼吸装备，在大堡礁浮潜的水下照片；我在里约热内卢，像基督那样伸开双臂，而那座巨大的白色圣像雕塑就耸立在我的肩头——我们在全世界拍下的那么多傻里傻气的照片，最终来到这个梦魇般的地方。我的母亲没完没了地绕着她的《国家地理》杂志塔转圈，推着我走马灯似的人生故事，甚至把积满灰尘的地毯都磨出了一个“〇”，一个由执迷和疯癫组成的永无休止的“〇”，让她无法拥有属于自己的任何奇遇，让她除了围在身边的那堆垃圾之外，再也感受不到任何东西。

不知道为什么，我想象着远古时代的猿人用手指在山洞壁上画画，火把的微光照亮了他们未经开化的脸庞，他们蹲伏在地，画着用线条构成的小人，在不见阳光的荒芜黑暗里，躲避那长着雄踞食物链顶端的巨型利齿、自在横行、胃口惊人的剑齿虎。

母亲现实生活中的剑齿虎是什么？我大概永远也不会知道。

现如今我们有电视真人秀、回忆录，还有各种关于囤积病患者的信息和资料，可当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我甚至都不知道该用哪个词语来形容我的母亲。从来没有过诊断，又怎么会有解决的方案呢？那时候，没有人觉得我离奇古怪的母亲足够吸引人，没有人让她上电视，把她的疾病变成流行文化的一部分。我无法断定那是福是祸。而且无论如何，我已经确信母亲现在是无药可救了。她的心神已经腐烂了太久。有些人你就是没法救活的，无论你有多爱他们。

客厅几乎走不进去，因为母亲用绳子扎起陈年的电话簿和剪下来的过期优惠券建起了一座迷你城市。里面有廉价泰迪熊和塑料脸蛋的洋娃娃搭成的金字塔，还有更多青柠檬口味的无糖可乐，整箱整箱地摞在一起，等着去缓解我那并不存在的干渴；邮购来的约翰尼·卡什和多莉·帕顿[67]的唱片，还放在原先的塑料外壳里，因为母亲并没有唱机；鞋盒里塞满了比我还老的收据、数不清的罐装意大利面酱、从来没打开过的烹饪书；外祖父童年时代收集的棒球卡片和工具，放在几个标着“爸爸的东西”的盒子里；还有其他那么多没有用的物件，堆积如山，摇摇欲坠，让我想起苏斯博士的卡通[68]。

“什么都不要动，”母亲说，“千万别动。我知道什么东西在什么地方！”

“我坐在哪儿呢？”我开玩笑地问，因为除了母亲那把落满食物碎屑的粉色扶手椅之外，哪儿都没法坐。

“你的房间，”她回答，“那是你的地方。我没动过。”

“我汇到你账户里的钱你还存着吗？”

“当然了！我们有很多钱！我有银行的对账单。一张不少！”

“我就知道你有。”

“我绝对不会——”

“妈妈，我离开肯了。我和他结束了。”

“你们会解决矛盾的。夫妻都会吵架，本来就是这样——”

“不，妈妈。他背着我和别人上床。和一个非常年轻的女人——还有其他人。他一直对我很不好。他不是人。太可恨。真的非常恶心。我他妈的把我的人生彻底毁了。”

“别这样说脏话，波西娅！在我爸爸的家里不许这样！”

“妈妈，我能在这里待一阵子吗？我现在真是不想住到旅馆里去，也没有精力把从前没能保持下去的友谊重新捡起来，因为我是个宁可要钱也不要真感情的贱女人。”

“你可以住在你的房间里！就在这儿！当然，当然，当然！我可以到街对面的Acme再多买点青柠檬味的无糖可乐。请你留下来。求你了！我非常愿意让你留下来。”

“谢谢，妈妈。不过我觉得家里的饮料已经够多的了，而且我越来越担心我们可能会互相要了对方的命。肯对我不忠的那段你真的听见了，对吗？这是整件事里相当重要的一部分，多半得要你告诉我你确实是听到了。我真的要离开他了。”

“别急着下结论，波西娅！家人永远是家人。”

“肯出现之前我们俩就相依为命。如今我们也可以的，总会有办法的。我要重新开始。我现在有点儿痛苦。我的心碎了。虽然这话听上去就像高中生说出来的。我应该提醒你我一直在酗酒，而且一时半刻也不打算戒掉。”

“你的房间我没碰过，那是你的地方。无糖可乐也是，青柠檬味的，喝那个吧！那是给你准备的。只要你别碰屋子里的其他东西，好吗？一切都会好的。万事万物都有自己的位置，万事万物，就连你也一样。餐厅的墙壁上，还有楼上你的卧室里，那里永远都会是你的地方。有你在家里真好！”

“我不能再过回这种日子。”我对着天花板说。

“你想再来一罐青柠檬味的无糖可乐吗？”

“为什么不呢？”

母亲一摇一摆地绕过她的《国家地理》杂志山，带回一罐全新的青柠檬味无糖可乐。我把我原先的那罐递给她，罐里还是满的。

“这罐新的冰多了。”她说。

我点点头，喝了一口。

确实更冰一点儿。

我环顾整间屋子，望着各式各样收集起来垒得老高的废品，还有许许多多成团的积灰。随后深深地凝视着母亲那病态的、善意的、苍白无神的双眼，她是唯一一个将永远无条件爱我的人，或许是因为她压根儿就是个疯子。

但她确实爱我。

这是我唯一确信无疑的事实。

如果我开口的话，接下来的六个月，她会每隔十分钟就给我拿一罐

新的青柠檬无糖可乐——见鬼，是接下来的六年，就算是睡觉，一次也不会超过九分钟——而且她这么做的时候，内心会充溢着无限的喜悦。她觉得她把我想要的东西给了我，这让她完全心满意足。

我用双臂搂住母亲，把脸埋进她丰满的肩膀上，感觉她宽大的文胸肩带勒进了我的下巴。

“波西娅——你为什么这么用力地抱我？”她问道。

“不为什么。”

“我喜欢拥抱！”

“我知道，妈妈。我爱你，我真的爱你。但是我他妈的毁了自己的人生。”

“请不要在我爸爸的屋子里说亵渎神明的脏话，波西娅。我可不是这样教你的。你外公不准任何人在这间屋子里说不敬的话，我也不准。”

“你确实不是这样教育我的。”我抽噎起来，“是真的。”

母亲摩挲着我的后背，又给了我一罐青柠檬味的无糖可乐，而我只是在她的肩头一边哭泣，一边纳闷我的手臂怎么无法将她完全环住。在她那宽得吓人的文胸肩带上，我的两根中指之间，间隔究竟有几英寸。

我猜是五英寸，然后——默默地——我告诉自己不要哭了。

“我能带你去吃早饭吗？”我问。

“你为什么哭啊，波西娅？”

“我们去饭店里吃早饭吧。”

“现在吗？”

“对。就现在。”

“我这样去行吗？我们要去哪里？哪家饭店？里面有什么人？我们又怎么能知道呢？现在去安全吗？说不定我们应该等那里人少一些再去。我不知道，波西娅。我就是不知道啊。”

她穿着每天都会穿的粉红色运动服，棕色的污迹像一块块陆地，漂浮在破旧的廉价棉布织成的浅色大海上。她的卧室里至少堆着50套不同的粉色运动服，每当她鼓起足够的勇气搭公交车去沃尔玛，发现有不到9.99美元的特价粉色运动服，就会买下来，她最多就付这点儿钱。所有额外的粉色运动服都还贴着标价签，因为她一遍又一遍地穿着那该死的同一套，而且希望万一她经济拮据的时候，还可以选择把这些多余的运动服退回去换钱。她还有克林顿政府时期[69]的粉色运动服收据，而且没错，她整个人连同这整座房子都恶臭熏天。

母亲每星期到马路对面的Acme去一次，每个星期二晚上的9点43分，因为这个时候停车场里的车最少。她着了魔似的透过客厅的窗户清点车子的数量，还记了一张表格。到现在为止，星期二晚上9点43分作为最佳购物时机已经有些日子了，除非我们上次通过电话之后又变了。她总是孜孜不倦地报告Acme停车场里车子的数量，不管我问还是不问，而我从来不问。她有过去好几十年的记录。这种数据没有市场真是可惜，如果有，她会是食品店停车数统计领域的比尔·盖茨。

“要是你真的爱我，”我说，先发制人，对她的阿喀琉斯之踵[70]发起攻势，“你就会和我一起去这条街上的水晶湖饭店吃早餐。说不定我们可以吃华夫饼。你真该去走走。我得多带你到外面去。你看上去脸色有点儿苍白。”

“去走走！大白天的！他们会看见我的！他们现在有装着摄像头的小飞机了。无人机，那个叫！我在电视上看到的。无人机还能把人打死呢！世界上随便哪儿都能打！”

“政府没有监视你，妈妈。他们才懒得管你呢，相信我。美国政府只关心有钱人！据我所知，你又没在法登菲尔德[71]住过！”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母亲用右手掌上松软的皮肉轻轻拍着她的额头，“我不知道。我不知道。我没给奥巴马投票，也不是因为他是黑人。但是他们有记录的！这下我们有个黑人总统了——现如今要相信什

么都很难。”

“你已经30年没给任何人投过票了，不管白人还是黑人。”

“那他们会因为我不爱国把我枪毙的！”

“听着，妈妈。”我用食指抬起她的下巴，直到我们四目相交，“我保证，你和我去饭馆吃早饭是不会有事的。我保证。”

“我们可以在这里吃！”

“我们可以平平安安地离开家。我发誓。你为我做这一件事，我起码一个星期什么东西也不扔出去。你可以整整七天高枕无忧，而且一个星期很长。等到一个星期过完的时候，说不定我对打扫房子就没兴趣了。我什么也不碰，说话算话。”

“这是我的房子！我爸爸把它给了我！”

“妈妈，专注点儿。去饭店。吃。早。饭。”我说着，用手掌当刀，把那些句号劈进我们之间的空气里。回想起过去的七年，肯和我是如何付清了她的税款和债务，就为了让她能留下这个堪称奇观的小垃圾窝。实际上我们把未来几年的全部费用也都预先付了——税金、有线电视费、水费、电费……所有的一切。花的钱比肯每月用来买雪茄和威士忌的要少。

“我不知道。”她说，但她点头的样子让我明白她同意了。

在她把除了眼睛之外的一切统统裹进一条粉红色围巾，把脸遮得能让要求最严格、性别歧视最严重的塔利班成员都满意之后，我们手拉着手走到街上，就像我还是个小女孩的时候一样，只不过现在，是母亲等在街角，注视着我的双眼，等着我准许她穿过马路。每当有车辆呼啸经过她就畏缩不前，还求我不要放开她的手。

她从头到尾都在颤抖。

像狂风中的树叶一样颤抖。

“我就等在外面行吗？”我们走到水晶湖饭店的时候她问道，“我可

以就待在这里，一直到你吃完为止，好吗？我会很乖的。”

“不行。”我回答，拉着她的手臂把她拽了进去。

这里看起来和南泽西[72]的每家饭店一样——雅座，吧台带着永远固定在地面上的吧凳，老年人慢悠悠地啜着咖啡，胖子享用满满一大份能让人发心脏病的油腻美餐，小孩坐在桌面一头的高椅上，独坐的男人翻着老派的报纸。

换句话说，这里就是家。

我们不用等位，却坐到了里间。

“我不喜欢这样。我不喜欢这样。我一点儿也不喜欢这样……”母亲说了好几十遍。围巾仍旧盖着她的前额和下巴，让她看上去像一个胖忍者和一只受了伤、没耳朵的复活节兔子的结合体，不过她露出了鼻子和嘴巴。更准确地说，她看上去像个无家可归的人，一个为了她自身的安全，应该被人从街上抓走关起来的人。“我觉得这样不好玩，”她说，“一点儿也不好玩！”

“你这么做是因为你爱我，相亲相爱的妈妈和女儿会时不时到外面吃早饭的。在南泽西，她们去小饭店里吃，这才叫正常。实际上奥巴马还通过了一项法令，说母亲每个月必须和女儿在外面的餐馆吃两次早餐，不然她们就会被罚很多钱，还会有人来帮她们收拾房子。国会正在考虑用无人机来执行这条法律，还有——”

“别逗我了！我讨厌这样！要罚多少钱？我会付的。只要无人机别来！”

“妈妈，我对上帝发誓，如果你再多抱怨一句，我今天就把房子打扫干净。”

“不！不！不！不！不！不！”她大声尖叫，引得众人转头张望。

我把她逼得太紧了。

是的，我记得你，老朋友，内疚先生。

“嘘，妈妈。放松点儿。对不起！”

“我不要——”

“来点儿咖啡吗？”一个女人说道。

“好的，我们都要。”我回答，因为母亲正盯着她的大腿，假装自己是隐形人，遇到这种情况的时候她经常这么做。我细细端详了女服务员的脸蛋和染红的头发，然后问：“嘿，你不是丹妮埃尔·巴斯吗？”

“是啊，”丹妮埃尔一边说，一边往母亲的杯子里倒满了咖啡，“我的名牌上就是这么写的……”她盯着我的脸然后说：“啊，我的上帝！波西娅·凯恩？真的是你吗？”

“比你印象中的样子多了几打皱纹而已。”我回答。

“我有多久没见你了——你在这里干什么？我听说你去佛罗里达逍遥了。嫁给了一个……是个拍电影的吗？”

她客气了。肯有一家公司，拍些极其畅销的色情片，专长是女大学生春假狂想。我猜这名声已经传开了。

我应该补充一句，跟你几十年没见过的故人相遇，在南泽西的小餐厅里相当常见——反正它们本来就像时光机一样——不过你们得在这家餐厅所属的学区里从幼儿园一直上到高中，重逢的魔法才能生效。

南泽西的餐厅也在世界各地发出隐秘的、归家的呼唤，召你回来吞下那些并不健康的食物。

“回家看妈妈，”我回答，莫名其妙地撒了谎，“再来吃一次水晶湖从前的宿醉特效药。”

“您好，凯恩夫人！”丹妮埃尔开口，却没有得到回应。

“我妈妈不是很爱说话。”我说着，冲丹妮埃尔眨了眨眼，只希望她能换个话题。

她点点头说：“噢，这个，我在这里当服务员。和《活在祈祷中》

[73] 那首歌一模一样。我把工钱和爱带回家。只不过我的名字不叫吉娜。而且我也没有男人。只有一个儿子。他五岁了。你猜他的名字叫什么？汤米。我对上帝发誓，那就是他的名字。他没在码头上工作。那是当然的，因为他刚上幼儿园。还有，我没给他取歌里那个人的名字。他出生的时候我也不在餐馆上白班，只是个愚蠢的巧合。你一定觉得我是个笨蛋。不过我们还是会一起唱这首歌的，我和汤米，通常是洗澡的时候。他很喜欢这首歌。我的小男子汉，还有邦·乔维——永远不老，对吗？永恒的经典。尤其是对我们这些泽西的女孩子来说。”

“恭喜你。”我向她举起我的咖啡杯，“恭喜你有了汤米，还有其他所有的一切。”

“是啊，我是大赢家。”

丹妮埃尔对她的境况显得如此羞愧，我来不及改变主意就把自己的事情脱口说了出来：“我刚刚当场撞见我丈夫和一个少女上床，所以说不定你的情况还比我好一点儿。我离开他了。”

“哦，我的上帝啊。太恶心了，男人真是猪狗不如。”

“完全同意。”

“我真为你难过。”

“嗯，是啊。”

“至少他和你结了婚。我告诉汤米的爸爸他要当爸爸了的时候，他就跑了。‘噗’的一声，一走了之。就这么消失了，瞬间变成了捐精人。”

“我很难过。”我回答，想起了我自己那不知道姓名的强奸犯父亲。

“说实在的，他走了才好呢。你们想好要吃什么了吗？还是需要点儿时间考虑一下？”

“当然，我知道我要吃什么。”

“说吧。”

“我们都要华夫饼。”

“要鲜奶油吗？”

“妈妈你要吗？”

“我是隐形的，”母亲低声说，“谁都看不见我。”

丹妮埃尔·巴斯扬起了她那染成红色的、铅笔般纤细的眉毛。

“一份要奶油，一份不要。”

“好嘞，波西娅，”丹妮埃尔边说，边把她的记事本塞进了腰间的围裙，“还有你看上去真是他妈的棒极了，就好像时间也奈何不了你似的，也没有皱纹。”

“你是个美得要死的骗人精。”我躲开她的目光，摇了摇头。

“你的前夫是个傻瓜。”

“你看上去也很不错，丹妮埃尔。头发比大概是1986年的乔恩·邦·乔维[74]还美。”我这么说着，因为她仍旧把刘海吹了起来，在眼下的2012年显得有些落伍，即使是在南泽西。

“你知道吗？我在光谱看了《难以捉摸》的巡回演唱会[75]。乔恩·邦·乔维吊着钢丝绳在高空飞来飞去。我妈妈给我哥哥和我搞到了位子。她那时候和——嗯，呵，呵——WMMR电台[76]的一个DJ搞在一起。”

“你真幸运。”

“我会很乐意给乔恩生孩子，当个少女妈妈。”她笑了，“我的那件流苏皮夹克还在。还很合身呢。为什么20世纪80年代的摇滚男明星看起来都像女人似的？为什么那时候雌雄同体的男人会让我们那么兴奋？毒药、威豹、克鲁小丑[77]，主唱都是长得像女人一样的男人。还记得灰姑娘乐队[78]吗？”她眯起眼睛，把一支幻想中的麦克风举到嘴边，唱了起来：“让我摇摆。一，一，一整夜！”

“记得那时候的性别歧视有多严重吗？每段视频里都有一个女孩子穿着破洞的紧身裤，像只猫一样在地上四处乱爬。”

“啊，胡扯。20世纪80年代的华丽金属[79]太带劲了。到了现在还是很带劲。上帝啊，我真怀念吉他独奏。那些东西都去哪儿了？它们就像歌曲的高潮一样。为什么要把它们切掉呢？要是不能弹空气吉他[80]，现在十几岁的孩子们还在镜子跟前干什么呀？”

“嘿，你还记得弗农老师吗？”我问道，尽管我也不确定为什么要问，“上帝啊，我真喜欢他的课。他是个好人，如果世上真的有好人的话。你也在那个班上，对吗？弗农老师的班？高年级英语。记得他给我们的那些小卡片——”

丹妮埃尔的脸耷拉了下来：“弗农老师的事情你没听说，是吗？”

“什么？”

“你怎么会没听说——”

“丹妮埃尔，我付钱给你，不是让你把客人说得耳朵起茧的！”一个男人在另一间房里吼道。他看上去和几年前一直在电视上露面的那个恐怖分子一模一样，身材肥胖，毛发浓密，穿着一件领口超宽的白色T恤，双下巴上围着一层乌黑的胡须。

“我的老板，提尼，”丹妮埃尔说，“超级浑蛋。我还会回来的。”

丹妮埃尔匆匆离开，我看了看母亲，她正注视着窗户上自己的倒影。

“你知道弗农老师出什么事了吗？”我说。

“我是隐形的，”她轻声说，“谁都看不见我。”

“你到底还记不记得他嘛，我高中的英语老师？从前我总是提起弗农老师的，那个鼓励我写作的老师，记得吗？”

母亲没有回答。

“我有多喜欢他的课？为什么我非要读英语专业不可？我看过的那些书？记得吗？”

母亲一言不发。

“你知道葛洛莉亚·斯坦能是谁吗，妈妈？”我问，虽然我也不确定为什么要问。或许是因为我清楚母亲并不知道，而我想要让她知道；又或许是因为我希望葛洛莉亚·斯坦能是我的母亲，而且我还暗自相信，如果真是那样的话，我现在的生活会好得多；再或许，是因为我的母亲其实是一头独自骑着自行车的鲸鱼，除了我知道之外，其他任何人都没注意过。

“我是隐形的。”母亲更加坚定地小声说道。

“我知道，妈妈。我知道。”

我想起上高中毕业班的第一天。

在那之前，我就听过很多关于弗农老师的传闻：有些学生说他既像诗人，又像哲学家；还有人说他像是长得不好看又不懂音乐的吉姆·莫里森[81]，而且所有想当音乐家和艺术家的学生都已经准备好，要在他的带领下一起逃到某个中美洲国家去。另外，关于他是同性恋的传闻也很严重，几个运动狂人叫他“男同弗农”，因为他没有结婚，也从没谈过女朋友。男人单身，特别是漂亮男人不找女人，在20世纪80年代末是一种犯罪，至少在这里是。

摇滚乐队的主唱们化浓妆，留长发——MTV频道[82]每天都在大肆宣传雌雄同体——然而同性恋却依旧是禁忌。

史奇洛乐队的主唱塞巴斯蒂安·巴赫[83]，毫无疑问梳着长发，好让自己看起来像个女人，可他从前也穿过一件写着“艾滋病杀死同性恋变态”的衬衣。

我上高中的时候，并没有觉得那件T恤有什么不对。可现在回头想想，那真的是太荒唐了。

开学第一天，我走进弗农老师的课堂的时候，他当即宣布要来一次

事先没有通知过的临时测验，成绩占学期分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我讨厌他。

教室里的每个人都发起了牢骚。

不止一个男生小声嘀咕：“这真是鬼扯。”

我同意。

我的心“怦怦”直跳。

然而更糟的是，这个30多岁、穿着浅黄色衬衣、腰腹部有一圈赘肉、发际线直逼脖颈背后的男人——以前他总会用发胶把又长又稀的头发粘在粉色的头皮上，所以他的头发看上去总是一绺一绺的——是那么自信满满。

真是让人生厌。

拜托，你是个高中老师。我记得自己这么想。要守规矩，老兄。

“除了书写用具以外，把你们桌上的所有东西都清走，”他说，“来吧，测验要花一整节课的时间，你们可没时间浪费。”

我的手心开始出汗，我感觉恶心。

就算是提前几天用功学习，做好准备的时候，我还是会有相当严重的考试焦虑症，所以这绝对是我最害怕的噩梦成真了。

暑期阅读书目还没布置给我们呢。

他到底能考我们什么呀？

背包扔到地上，踢进桌子底下的时候，弗农老师把画着横线的白纸发了下来。他吩咐每个人拿两张，然后等他的指示。纸一发完，他就说：“互相看答案的事情你们连想都别想，因为我会像我们学校的吉祥物——老鹰一样紧盯着你们的。哪怕我只是怀疑你们作弊，我都会当场判你们不及格。今天的测验成绩会计入你们第一学期的成绩，占比百分

之二十五。而且这次测验是要么及格，要么不及格，要么零分，要么一百分。如果今天不及格，第一学期你们能拿到的最高分就是七十五分，前提是其他考试都考满分，不落下任何一次家庭作业。”

“这不公平！”有人嚷道。

我同意。

“从现在起到考试结束，如果谁说话——哪怕只说了一个字，谁就自动得零分，所以不要说话。我是认真的，你们还是不要试探我的好。”

啊，那时候我有多恨弗农老师啊。我幻想着直接大步跨出教室，一路走到教导处，强行要求换个老师。

“在第一张纸的第一行写下你们的全名。”

我们这么做的时候，弗农老师在座位之间踱来踱去。

“跳开一行，写一个数字1，接一个句号。然后，我要你们用一段话形容你们此时此刻的感受。你们觉得这次考试公平吗？你们期待在我的课堂里上课吗？说真话！你们撒谎的话，我是会知道的，而且我会给撒谎的人不及格。说真话我是不会生气的。我保证。在这里我希望你们能坦诚，这很重要。那么你们感觉如何？这是第一题。开始吧。”

所有的人都盯着弗农老师。我们目瞪口呆。这是在开什么玩笑吗？

“你们有三分钟的时间。所以我建议你们动笔写起来，就现在。记住，这占到你们第一学期成绩的百分之二十五。”

有人开始写了，我不记得是谁了。之后我们其余的人也都跟着写了起来，就像许许多多眨着眼睛的沉默的羔羊。

我记得自己当时想着，如果弗农老师希望知道真相，那我就告诉他真相。

我写了自己一直有考试焦虑症，这场非常愚蠢，又完全不公平的测验让我们措手不及。老师这样做既不专业，又不亲切。我说基于迄今为

止的体验，我对他的课程并不期待，而且正在认真考虑尽快转出去。结尾的时候，为了刺激他，我还大书特书我有多热爱先前的那些英语课。我要让他知道，我并不是一个喜欢数学和自然科学，而是天生对任何文学写作课程都条件反射式的反感的人。带着17岁年轻人不计后果的愤怒和发泄，我想让他知道，我所有的厌恶都是特别针对他的。

正当我奋笔疾书的时候，他说道："放下铅笔。跳开一行，再写个数字2。然后回答这个问题：你们认为第一天的高年级英语课上应该发生些什么？假如我们的角色颠倒过来——假如你们是老师，你们会让学生做些什么？记住要诚实。评分的根据就是你们有多诚实。"

我彻底被激怒了。

"我一定不会叫学生做些不可能做到的事情。"我记得自己这么写道，"我也许会让他们觉得自己很受欢迎。谈谈我们今后会读哪些书。发一份课程大纲也许是个好主意，或者把第一本要读的小说发下去，总之，要表现得像个正常的、普通的老师，而不是一个耀武扬威的疯子。要温柔，要和蔼，还要……"

我打算擦掉其中的几行，然而弗农老师看见了我。他走到我的桌旁，说："你可不该用铅笔的这一头，嗯……这位小姐……你叫什么名字？我不认识你。"

我指指自己的嘴唇，提醒他，我们被禁止讲话。

"你可以回答这个问题。"他说。

"凯恩。我叫波西娅·凯恩。"

"波西娅·凯恩小姐。"他对我露出友善的微笑，"要开诚布公，我能接受得了。把你第一遍写下来的东西原原本本还原。不要怀疑自己。"他朝我眨了一下眼睛，转而向着全班说话："你们所有人都不应该再怀疑自己了！"

我把小小的粉色橡皮屑吹走，迅速描摹纸上凹下去的印痕。

"很好！"弗农老师说，"拿起第二张纸，折一只纸飞机。要是你不

知怎么折，那你可真丢人！折飞机并没有必须遵循的步骤、规定。想怎么折就怎么折。折好后再美化一下，你可以涂画，或者写上你的名字，或者你想用的任何东西。但是你们必须折一架纸飞机，然后装饰它。做一架独一无二的飞机吧！”

真是越来越奇怪了。

“为什么你们都想从其他同学那里找答案呢？”弗农老师问道，失望地耸了耸肩，“现在这个时候，折纸飞机的方法并没有对错之分。就折一架，然后尽力装饰一下就行了。做你们自己的！”

前排的一个男生开始折纸，接着其余的人也折了起来。

我一点也不知道该怎么折纸飞机，于是我开始环顾教室。

“凯恩小姐。”弗农老师说。

我迎上他的目光。

“不许作弊。”

我把视线收回到桌前的纸上，满脸灼热。我不停地在心里咒骂弗农老师。

他为什么要针对我、刁难我？

我肯定，其他女孩子也在观察男生是怎么折飞机的。弗农老师叫我们做的是一件多么具有性别歧视的事情啊。接下来他会要我们给火柴盒小汽车[84]搭赛道吗？真是气死我了。

但我开始折呀折，一折再折，直到折出了一个类似纸飞机的东西，随后把我的名字写到了机身上。

波西娅·凯恩航空。

我情不自禁地笑了。

我画出一扇扇小窗，又在窗上画出一张张小脸。

我的航空公司要有女机长，我心想，接着我画上了我自己。为什么不呢？我坐在驾驶舱的座椅上向外张望。

“在你们的第一张纸上，跳开一行，写一个数字3，后面跟一个句号。用简短的一段话描述并评价一下你们的纸飞机。记住，打分的依据是你们有多诚实，所以要如实地写。你的纸飞机好吗？你喜欢它的样子吗？”

我端详着我的纸飞机。仅仅几秒之后，我就开始嫌弃自己亲手创造出来的“杰作”了。明明之前我还很享受创造它的过程。飞机的折痕看起来非常不平整，窗户里的人脸也显得非常稚气——像是四岁的孩子画出来的——接着我又猜想，或许我们根本无法看到从飞机里向外张望的人脸，因为光线太强了。我长到这么大还没有坐过飞机呢，这让我羞愧万分，因为所有我认识的人都至少坐过一次。前年，我本有机会去伦敦参加英国文学之旅，可是我妈没有足够的钱。我记得自己写了一段，说我的飞机是班上最差、最丑的，可是这并不是我的错。假如我知道这次考试要考的是什么，我必定会花上整个暑假的时间，我甚至还会去查阅折纸手工入门书，读几本制作顶级纸飞机的书。我会每天练习折纸。

我对自己使用了“折纸手工”这个词感到骄傲。

我还没有写完，弗农老师就说：“跳开一行，写上数字4，后面跟一个句号。现在我要你们闭上眼睛。”

我们又开始面面相觑。

要是弗农老师以为我们真的会听他的话，闭上眼睛，那他一定蠢到家了。

“你们怕什么？只不过是闭上眼睛而已。你们每晚入睡前都会这么做的，所以我清楚你们都知道该怎么做。记住，这次考试的分值，会占你们第一学期成绩的百分之二十五。假如你们没在五秒钟之内闭上眼睛——而且只有我说睁开的时候你们才能睁开——你们就会得零分。不许偷看！”

我闭上眼睛。我猜其他人也一样，因为弗农老师继续说：“我要你们想象：手里拿着你们的纸飞机站起来，走到窗边，欣赏一下外面的世

界，欣赏除了这片校园之外无处不在的美丽风景。至少从你们许多人的表情上看来，风景确实不错。然后，想象你伸出手臂触摸温暖的九月天，感受阳光照在你的皮肤上刺激你想出逃的欲望，让你心跳加速。接下来，收回你的手，把纸飞机夹在你的拇指和食指之间，对准高空，用力地推送飞机，视线追随它。看它像雄鹰一般直冲云霄了吗？还是不幸地朝地面急剧下落，随后坠毁燃烧了？又或者都不是，你的飞机有与众不同的飞行路线？”他停顿了片刻，“现在，睁开眼睛，把你脑海中纸飞机飞翔的过程写下来。”

所有人都写了起来。

我看见飞机像只死老鼠似的从我手中掉落，一头栽进草坪里——我迫不及待地松开机尾，这样就能撇清和它的关系了。

对死老鼠的比喻，我当时非常得意，虽然现在听起来它既老套又不贴切。我还记得当时特意用大写字母写出“失败”这个词，像是在对自己意料之中的无能认证，还有点儿自豪。

弗农老师又发令了：“跳开一行，写下数字5，后面跟一个句号。接下来，当我说开始的时候，你们要站起来——记住，要是开口说话，就会不及格——拿着你的纸飞机走到窗口，把你的手臂伸进阳光里，把飞机扔出去，然后看着它飞。认真观察，一直到它落地，在脑中记住这个画面。之后我会要你们到外面迅速地把飞机取回来——但是不要跑——回到你们的桌子跟前，用详尽准确的细节叙述一下飞机真实的飞行过程。记住，评分的依据不是飞机飞得如何，而是你们的描述是否真实。你坦诚的话，就会得A。开始！”

谁都没动。

“你们还等什么？”

我记得詹姆斯·哈洛伦第一个站了起来。他总是穿一件黑色皮夹克，开一辆20世纪70年代末生产的水绿色“科迈罗”[85]，T恤的袖子里还放着一包卷好的万宝路红[86]。在校外，他会学着《油脂》里的约翰·特拉沃尔塔[87]的样子把一根香烟塞在左耳后面。尽管在我看来他更像是比利·爱多尔[88]。

这个一看便知是叛逆分子的家伙走到窗边，把他的纸飞机扔了出去。

我记得他一边咧嘴笑，一边望着飞机在空中轻轻滑落。

然后他走到了门口，一脸得意和炫耀，就好像他刚刚在校长面前抽了大麻烟却逃过了惩罚似的。

“非常好，这位……”

詹姆斯转过身来，将嘴唇抿在一起，表演着如何被锁住嘴了，还滑稽而故作无奈地耸耸肩，又踩着左脚靴子的后跟转了回去，速度快得把他拴在皮带上的链子都带飞了。

“你和我会很合得来的。”弗农老师微笑着在他身后喊道。

詹姆斯把中指举过头顶，走出了大门。

尾随着他，其他男生也开始陆续放飞他们的纸飞机。班上许多讨人喜欢的女孩子也照着做了。

既不是男生也不讨人喜欢的我，是最后几个站起来的人之一。

我把手臂伸出窗外，阳光温暖了我的肌肤，虽然我的飞机并没有飞，只是旋转着、颠簸着掉到了地上。可上课的时候走动一下还是不错的。

我离开教室，穿过走廊和楼梯，发现波西娅·凯恩航空第一架由女性驾驶的飞机停在一片灌木丛上，觉得难堪不已。

没有男人的飞机就是无人机了吗[89]？我这么想着，笑了。

再次回到弗农老师的教室里，我将自己的所见所想原原本本地写了下来。我把飞机比作一片橡树叶，粗鲁地被一阵九月的狂风从树上裹挟而下。

这个比喻真是太巧妙了。

“放下铅笔，”弗农老师说，“现在我要你们重新读一遍自己的答案。在看起来乐观和积极的答案旁边画一个加号，在看起来悲观和忧郁的答案旁边画一个减号。记住，打分依据依旧是你们是否诚实。”

再读自己的答卷，我给自己打的全都是减号。这让我非常生气，因为我并不认可自己是一个悲观又忧郁的人。

不是吗？

弗农老师不知用了什么办法捉弄我。我不顾一切地想在所有的段落旁边画上小小的加号，但那样就不诚实了。不诚实，我就会不及格！

“把答题的纸往前传。纸飞机你们可以留下。”

所有的纸一到他手里，就像野兽遇到驯兽师一样，被他在桌上轻敲几下，就变得服帖而整齐了。

“我通知说今天要考试的时候，你们有什么感觉？你们都写了些什么？坦白点儿，叫到名字的时候可以发言。”

有几个人举起手，说他们觉得被出卖了，觉得害怕、担忧、恼火、焦虑——大多数也是我会说的。

“你呢？”弗农老师指着我问。

我耸了耸肩。

“你可以说真话，这位……”

“凯恩。我十秒前刚刚告诉过你。”

“请原谅。我有100多个新名字要记，而且今天才是开学的第一天。那我宣布今天考试的时候，你什么感受，凯恩小姐？”

“愤怒。”我回答得太快了。

“为什么？”

“因为这不公平。”

“为什么不公平？”

“因为你没有给我们学习的机会。我们连考试范围都不知道，这不公平。”

“提前温习会对你今天的考试有帮助吗？”他问。

我能感觉到全班所有的视线都聚集了过来。我不喜欢这样。

“我原本可以研究一下怎么折纸飞机的。”

“考虑到今天评分的依据是你有多诚实，而不是你折纸飞机的本事，你认为提前学习会提高你的成绩吗？”

我脸红了，因为我感觉到了火辣辣的灼热感。

弗农老师又挑了一个牺牲品——我印象中应该是丹妮埃尔·巴斯。她为什么弄那么多发胶。她的满头红发夸张地挺着，就像《欢迎来丛林》音乐录影带里的埃克索尔·罗斯[90]一样。

“只是不一样而已。”她回答。

“不一样是坏事吗？”弗农老师问。

“通常是。”丹妮埃尔回答。在我的记忆中，那天她涂着黑色的口红。

“为什么？”

“不知道。反正就是。”

“不要给我这种很一般的答案，”弗农老师说，“你不止这点儿能耐，我看得出来。努力表达得再清楚一些，你能做到的，你比你想象中的要聪明得多，你们所有人都是，相信我。”

丹妮埃尔斜着眼瞟了他一下。

“大家都觉得，上课第一天就搞突然袭击实在太叫人不爽了。我这么说没错吧？”

我们面面相觑，不知该如何回答。

“不要做没有主见、受人摆布的绵羊！自己思考。”他嚷道，“问题就在这里，你们要记住，从众的心理会扼杀艺术和思维的过程！我能在你们的眼睛里看到，你们都被‘考试’这个词给吓坏了。这简直太荒唐了，那只不过是区区两个字而已。那么让我来问你们：你们以前参加过哪一场我的考试吗？不，你们没有。那你们怎么知道我会考什么，又怎么确定你们不会喜欢呢？为什么你们都潜意识地认为这一定会是一次不愉快的经历呢？”

詹姆斯·哈洛伦没举手就大声说：“我们想当然地认为这会是一次不愉快的经历，因为我们从幼儿园开始参加的所有考试都太难搞了——断然以为！”

弗农老师微笑着点了点头：“我喜欢你用‘断然’这个词，真的很喜欢。不过假如你要在我的课上用性方面的比喻，哈洛伦先生，请你表达得更有创意一点儿。另外，想说话的时候就举手，好吗？”

詹姆斯点头作为回应，还微笑着。

就在那一个瞬间，我意识到，不只这个玩世不恭的男孩喜欢弗农老师，我们都会喜欢他的。他完全掌控了局面，而且他还捉弄了我们。詹姆斯·哈洛伦是第一个想明白的。我没准儿是第二个。

弗农老师在全班面前缓缓地摇了摇食指：“你们用一种负面的态度限制了自己。你们责怪教育制度，对考试形成了一考试就厌恶的条件反射，只是因为你们懒惰，懒得去想考试本身到底包含着什么。你们并不是真的想当巴甫洛夫之犬[91]，对吗？认识到这一点就是今天这堂课的意义。上一次你们有机会在课堂上折纸飞机，再把飞机飞出窗外是什么时候？”

他环视四周看着我们，却没有一个人举手。

虽然这会儿我们大多都面带笑容，但他于我们还是陌生的，在弄清

楚他到底玩什么把戏之前，我们谁都不愿开口。

“你们当中有多少人给你们的飞机和它的首次飞行写了刻薄的评论？甚至更糟——你们当中有多少人在让飞机试飞以前就想象过它会坠地起火的？”

他似乎同时在观察我们所有人的眼睛，仔细审视，看是不是有人撒谎。

“偶尔你们得相信点儿什么，孩子们。这是我在这里想要告诉你们的。这个世界总会绞尽脑汁、想方设法地试图把你的信念碾压。‘倘若有人带着这么多的勇气到世界上来，世界为要打垮他们，必然加以杀害，到末了也自然就把他们杀死了。世界打垮了每一个人，于是有许多人事后在被打垮之余显得很坚强。但是世界对打垮不了的人就加以杀害。世界杀害最善良的人、最温和的人、最勇敢的人，不偏不倚，一律看待。倘若你不是这三类人，你迟早当然也得一死，不过世界并不特别急着要你的命。’[92]有人知道这是谁写的吗？”

我还没来得及克制住自己，手就已经举了起来：“欧内斯特·海明威，《永别了，武器》里面的。我们二年级的时候读过。”

“很好。那么你认为世界要打垮你吗？”

“我不明白。”

“你今年上毕业班了，凯恩小姐。明年你就会径直踏入真实的世界。懂得这些东西对你而言非常关键，至关重要。”

“什么东西？”

“坚强的代价。”

“我好像不太明白您的意思。”

“你会明白的，凯恩小姐。我保证。”他回答，直视着我的眼睛，“你们大家都会的，”他对全班说道，“甚至在开始这堂课之前我就知道，你们当中的许多人将会是从众的人，是听见‘考试’这个词就会畏

缩的普罗大众中的一员，是说什么或是做什么之前都要先旁观别人怎么说怎么做的人。但从现在开始，你们可以做自己。一切都还来得及，孩子们。你们还有时间去随心所欲，去告诉巴甫洛夫你不是一条狗。你们想要自由吗？想吗？”

弗农老师停顿得太久，这让我们大家都觉得很不自在。我们能清晰地听到挂在美国国旗旁边的那面学校通用的时钟，“嘀嗒嘀嗒”的仿佛在催促。

“今天的考试你们都会得100分，每个人都会带着满分开启这一学年。我是一个说话算话的人。今晚没有家庭作业，也没有平常无趣又老套的课程大纲来概括我们接下来会做什么，不会做什么。相反，我带给你们的是冒险，是奇遇。我不知道下个拐角等待着我们的会是什么，但我可以向你们保证，未来肯定不会无聊。”

铃声响了，却没有人朝门口走。

“今天晚上，当你们的脑袋落到枕头上的时候，当你们闭上眼睛的时候，在你们进入梦乡之前，我希望你们问自己这样两个问题，并且诚实地告诉自己：弗农老师的测验难道不是最棒的吗？如果第一天就这么有意思，这一学年剩下的日子会是什么样啊？刚才你用的是哪个词语来着，哈洛伦先生？想当然？想当然就是把你和我变成笨蛋[93]，这可是很老套的笑话了。明天先把你们的想当然留在门口，再进到我的地盘。凯恩小姐，课后来见我。其他人，解散！”

其他同学鱼贯而出的时候，我用力咽了咽口水，仍旧坐着没动。

弗农老师缓缓朝我走来，接着，右手的指尖点在我的桌上说：“你喜欢古希腊戏剧吗？”

“什么？”我问。

“你的T恤。那两个面具，喜剧和悲剧。这是很经典的标志，用了几千年了。”

我低头瞧了瞧：“嗯，这是克鲁小丑演唱会的衣服。《痛之剧场》[94]。《我的家，我可爱的家》，听过吗？克鲁小丑是一支乐队。”

“那两个面具代表了悲剧和喜剧。它们存在的时间比你认识的那伙杂七杂八的人长多了。去查一查吧。你比你认识的自己要聪明得多，凯恩小姐。你没必要假装。你喜欢海明威吗？”

我耸了耸肩，然而在心里，他那句“你比你认识的自己要聪明得多”的评语却让我很是恼火。他并不认识我，根本没有权力那样对我说话——好像他是我父亲似的。完全是胡扯。

弗农老师问：“你觉得他有性别歧视吗？在对待女人这方面，爸爸的大男子主义是有点儿惹人讨厌，不过他真的太会写了。你同意吗？”

我只能抬眼瞪着弗农老师。

从来没有一个老师这样和我说过话。

“你不知道该拿我怎么办，对吗？”他笑了，“你现在还不喜欢我，不过将来会的。开学第一天，我望着你们所有人的眼睛，就能知道谁会听懂我的课。你会听懂的，凯恩小姐，我看得出来。现在你可以走了。”

我抓起背包，用最快的速度离开了。

在过道里走出足够远的时候，我轻声说了句：“疯子。”但内心里，我并不这么想。

午餐的时候，我去图书馆查了巴甫洛夫，知道了条件反射，还有如何让狗一听见铃声就流口水。即使房间里根本没有食物，只要事先在狗吃东西的时候，让铃声响足一定的次数就行了。

我有点儿明白了弗农老师形容我们的那些话。

我不想做任何人的狗。

说不定我已经养成了条件反射。

那天晚上，我的脑袋落到枕头上的时候，我发觉自己正在微笑，做着弗农老师吩咐的事情——想着他，想着他的课。我好奇这一学年剩下的日子会是什么样子。班上的其他人在进入梦乡之前，是不是也在想着

弗农老师。我敢说肯定是。他是不是像巴甫洛夫对待他的狗那样对待我们呢？

我这辈子剩下的时间里，会不会每次头一触到枕头就想起弗农老师呢？

回到水晶湖餐厅里。丹妮埃尔一边说着“一份加鲜奶油，一份不加”，一边把两盘华夫饼重重地放到母亲和我面前。

“我是隐形人。”母亲喃喃自语。

我眨了几下眼睛，丹妮埃尔问：“你没事吧，波西娅？”

“弗农老师出什么事了？”

“给，”丹妮埃尔说完，把一张纸片塞到我手里，“请慢用。”

我摊开那张纸看了一遍。

没法在这儿说，老板是个纳粹。我6点下班，一起吃晚饭好吗？6:20打电话给我？

下面写着她的电话号码。

“妈妈。”我开口。

“你看不见我。”

“一个有关哈登镇高中老师的不好的传闻你没听说过吧？弗农老师？我毕业班的英语老师？一点儿都没听过吗？可能是好几年前的事了？”

“我们现在能走了吗？”母亲问道。她用右手遮住双眼，牙关紧咬，我不由得相信待在这里真的让她备受折磨。

我低头看着自己的盘子，看着那四英寸高的华夫饼山，外加顶上用蓬松鲜奶油搭成的三英寸白色金字塔，竟然开始觉得反胃。

“你一口也不打算吃，是吗？”我问母亲。

“我是隐形人。我们现在能走了吗？”

“好吧，妈妈。你赢了。”

我招手叫来丹妮埃尔，问她要了外带的盒子，解释说我妈妈身体不太舒服，还告诉她我会打电话。我在桌上留下和饭钱一样多的小费，既是因为她家里的小汤米，也是因为自己曾经当过女招待。我把钱付给收银员，然后牵着母亲的手走回了家。

一进家门，母亲就问她能不能吃自己的那份华夫饼，我回答说：“当然。”

她抓过一把叉子，坐进那把粉色的扶手椅，在成堆的垃圾和暗藏的积尘污物中间，就着白色的泡沫塑料盒起劲地吃了起来。

“真好吃，”她说，“你不吃点儿吗，波西娅？”

“你想要的东西到手了，不是吗？这就是你想要的。”

“加鲜奶油的华夫饼！”她说道，这时我才发觉她正在吃我的那份华夫饼。

“你好好吃吧，”我说，“现在我要到属于我的地方去了。”

“你的房间是你的，我什么都没碰过！”她说着，嘟着一张塞满嚼了一半的华夫饼，沾满白色鲜奶油和黏稠棕色糖浆的嘴，“那是你的！”

我转身走近楼梯。这楼梯本该比现在宽敞一倍的，母亲一盒又一盒垃圾沿着没有栏杆的楼梯左侧堆了一路。她需要楼梯右手边的栏杆，好走到楼上来上厕所，楼上她唯一要用的就是厕所。走廊，壁橱，还有她

的整间卧室，从地板到天花板都塞满了各种废品。

她已经在那把粉色的扶手椅上睡了几十年了。

我站在台阶底下开始猜测，爬上去是不是安全？还是说楼上已经摞了那么多东西，再加上我的体重，会让整个二楼都塌下来？我又想起母亲的体重抵得上两个我，于是开始爬楼梯，并努力不去看那叠成八英尺高、四英尺宽的六百多卷厕纸。厕所的门就堵在这堆厕纸后面，因而上厕所或是淋浴的时候，我没法关门。

我走进自己的房间，努力忽略它那博物馆一般的氛围。母亲用一种异乎寻常的投入把过去保留了下来。这里只缺一件东西：我。假如母亲知道，把我放进一瓶福尔马林溶液可以让我永远是个小女孩的话，她十有八九会照做。

我也没看那个作为荣誉挂在墙上的校名首字母标志[95]。因为我曾经吹着长笛，穿着可笑的制服，戴着这个标志走在鼓乐队里。

一张真人大小的文斯·尼尔[96]海报，微微褪了色，依旧挂在我的房门背面。海报上的尼尔带着高潮的表情，把手伸进破洞牛仔裤里，抓着自己的裤裆。

我从前的长笛放在盒子里，躺在梳妆台上。

我的独角兽毛绒玩具收藏又增加了。我不在家的时候，母亲仍然坚持每年生日给我买一只，圣诞节再给我买一只。

你知道一大群独角兽叫什么吗？

一种幸福。

千真万确。

这份幸福之中，有六个不那么灰扑扑的成员，我还没有见过。想到母亲把它们放到我的床上，完全是因为我已经不再住在这里，而且还禁止她给我寄任何东西，我非常难过。

我是个令人发指的女儿，没错。

多年以后，我偏偏又回到曾经逃离的这个地方。

我是一羽归巢的信鸽。

凡是上升的东西，必定会坠落。

然后我想起了一开始上楼到这里来的原因，急忙翻起了我放内衣的抽屉，一边翻找，一边把20岁时穿的内裤扔到身后——要是我现在试着穿上身的话，它们肯定会裂成两半的；我并不胖，但我不再18岁了。终于我找到了它，把它握在了手里。

“难以置信。”

我盯着那张人类正式成员卡片，细细审视在高中毕业前的那个星期弗农老师给我拍的照片。他给所有人都拍了照片——嗯，所有上他的高年级英语课的人。我的脸看上去更瘦一些，皮肤光滑——绝对没有皱纹——而且我显得……天真无邪，对未来的事情一无所知。

满怀憧憬。

上帝啊，我是那么漂亮，甚至可以说是美丽动人。为什么那时候我会觉得自己丑呢？我是瞎子吗？要是能再变成这副模样，要我杀了可爱的修女梅芙外加她所有的女性朋友都可以——当然我只是打个比方。

我的刘海向上吹起了一点儿——好吧，事实上吹得非常高，高到照片里几乎都要装不下了——剩下的棕色头发则直直地披下来，消失在肩膀后面。

这会儿在我的房间里，我向右手边望去，就看见了床头柜上我的卷发器，旁边是一罐真正应该放进博物馆里的水网牌喷雾发胶[97]。

我笑了。

尽管拍照的时候肯定是六月——说不定那个六月比较冷，但我不记得了——我却穿着一件白色的牛仔外套，胸前的口袋上别了许多圆形的

徽章。那些徽章很难辨认，可我还是能说出它们的名字。

右边的胸口上：邦·乔维、枪炮与玫瑰、金属乐队，当然还有克鲁小丑。

左边：一个紫色的和平标志、一张黄色的笑脸、抽着烟的库尔特·冯内古特、顶着不规则刘海的希尔维娅·普拉斯[98]，看起来既美丽又忧伤。

这些徽章依旧别在那件白色的外套上——要检验我的记忆是否准确，只消打开衣柜的大门，把那件文物从衣架上拿下来就行了。

在这张定格着过去的照片上，我带着一种良久都不曾有过的笑容。我看上去全无心事，天真无邪——最美好的那种天真无邪，永远都不会消失的天真无邪。仿佛我余下的人生，都会在五月末的一个怡人午后漫步沙滩，让海浪轻轻搔动我的脚趾。

波西娅·凯恩，人类一族的正式成员！

这张卡片让你有资格去感受丑陋与美丽……

……请时刻记住——

选择做一个怎样的人，你就会成为怎样的人。

我读着弗农老师印在我照片上的话，更加想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呢？

5

我在6:20给丹妮埃尔·巴斯打了电话。

我想过用手机上网查一下弗农老师，看看他出了什么事，却没有这样做。我也不知道是为什么。也许是因为不管他的遭遇如何，我都希望从一个认识他的人那里听到；又或许是因为我担心他做了什么恶劣的事情，就像肯，还有我曾经接触过的卑鄙无耻的男人多半会做出来的事情，比如和自己的学生上床？

我首先把弗农老师定义为了好男人。至于为什么要把多年未见的弗农老师留在屈指可数的好男人的队伍里，我自己也不明白。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忽然之间他对我变得这么重要。而且即便他不是一个好男人，我也想要从一个活生生的人那里听到——最好是一个女人——不管这样的预设合不合情理。

“波西娅！”

我自报家门之后，丹妮埃尔说：“你给了我好大一笔小费啊，谢谢！”

“嗯，优质服务值得被奖赏。”我回答，一边希望这话听起来显得不那么高高在上。

她没计较，我松了口气。

“你打电话来我很开心，”她说，“你想和我还有我儿子在庄园酒吧吃晚饭吗？我饿得前胸贴后背了。另外，我请客。一定要让我请客。”

“庄园酒吧？”

“你知道的，奥克林的那家酒吧，在学校附近的那家。我住在斜对面的一间公寓里，就几步远。”

“那个有木头平台的地方，后面有火车轨道的，在栈桥旁边的那个？”

“就是那儿。”

“我都好多年没去——”

“就和你印象里一模一样。这个地方从来不会变的，它美就美在这里，对吗？它是一种永恒。你想和我们一起吃饭吗？”

“嗯，当然了。不过，我在想你能不能尽快告诉我弗农老师出了什么——”

“我刚刚进门，而且一整天都没见过儿子了。我们在庄园见，估计，半小时之后吧。到时候你想知道什么我都告诉你。”

“好吧，可是——”

我听见她大喊：“汤米，妈妈回来啦！”然后电话就挂断了。

“该死！”我想起来自己现在没有车，不由得咒骂一句。

不知道为什么，我打开衣橱，拿出了高中时代那件白色的牛仔外套，但我就这么做了。所有的徽章都还钉在上面。

我穿上身试了试。很紧身，但也很时髦。想当年我们都是松松垮垮地穿着。当然很复古，不过我喜欢——它把我带回了过去——所以我把它穿在身上就像套戏服。

遇见肯之前的我。

我在台阶上两格两格地蹦下楼。这时我才意识到，自己有那么点儿兴奋。

“妈妈。”我开口。

“你之前是不是说肯死了？”

“对，不过他实际上没死。”

她目不转睛地望着那台四四方方的旧电视机，里面正在播着家庭购物频道。一个中年女人正在一束强光下转动手腕，好让一块仿冒劳力士[99]手表——他们在屏幕上称它为“劳尔福莱士”——镶着假钻石的表面闪烁着美妙的虚假光泽。

母亲从她的扶手椅上抬起头望着我：“你一定要小心，波西娅。有时，你不经意间许下的愿望真的会实现！如果肯今天真的死了，那就是你的错了！”

“这个我不介意，相信我，”我回答，然后迅速加上一句，“不过，我要和丹妮埃尔·巴斯出去。”

“丹妮埃尔·巴斯是谁？”

“今天招待我们的女服务员。你记得她吗？”

“那时候我是隐形的。”

“我知道。”

母亲转过身，再次面朝电视。现在我看见那个女推销员了。她美黑过度，脸变得跟棒球捕手手套一个颜色。她应该表现得更矜持点儿的，毕竟她都人到中年了，可是她非要像维多利亚的秘密[100]的模特一样卖弄风情。

“只需轻松支付五笔十五美元九角九分的货款，这块美丽经典的立方锆石劳尔福莱士手表就是你的啦！您无论在卖场购物，还是在市区享受美妙夜晚，它都能完美匹配。有了这个手腕上的小武器，你将引领潮流，成为朋友们忌妒的对象。”

“武器？你为什么要看这种垃圾东西，妈妈？除非是沃尔玛的减价货，否则你什么都不会买的。”

“我爸爸不准在这栋房子里说不敬的话，波西娅！”她说着，视线还是没有离开屏幕，“你的外公根本不会——”

“我说不定会很晚回来，明白吗？”

我停顿了片刻，就为了看看母亲会不会从家庭购物频道中离开一会儿，说一句“玩得开心”甚至是“再见”，不过她当然没有说。

从来不曾说过。

以后再也不会说了。

我绕过各式各样的垃圾堆走到了大门边。在门外我用手机找了一家本地的出租车服务公司，打了预约电话，然后等在人行道上，希望那位友好的尼日利亚司机会再次出现。然而来的却是一个上了年纪的小个子男人。他戴着一顶爱尔兰式样的帽子，看上去仿佛有一只鸭嘴从他的前额上伸出来似的。

我告诉他载我去奥克林的庄园酒吧，他一声不响地发动了汽车。

我怎么不问他是从哪里来的，是不是爱着一个女人？

我已经不是昨晚的我了，酒醒了，没错，但不只是这样而已。离肯而去的冲动——要做点儿什么的冲动——正在渐渐耗尽，过不了多久，我可能还会大醉一场。

今晚他在做什么呢？

他和卡丽熙在一起吗？

他们在我原来的床上做爱吗？

我应该马上和律师谈一谈吗？

为什么我没有更难过一点儿呢？

而且肯也没有打电话或者发邮件来。

我有哪里不对劲吗？

是我年纪太大了吗？

还有弗农老师究竟出了什么事?

“十美元。”那个上了年纪的男人说，我才发觉我们已经在庄园门外了。我记得那个招牌——一个看上去年轻得出奇的男人坐在一个圆桶上，喝着一大罐啤酒。

那里有刷着红白色条纹的金属凉棚，浅褐色砖块砌成的大楼，一个看起来比普通电话亭宽两倍的红色物体突兀地戳在那里。冬天防止大门口进冷风，夏天防止进热气，可能是这样吧，我想。

我付了车钱，并额外给了他几美元。

酒吧里，年代已久的木桌和雅座，衬托着平板电视，让电视看起来像是超前的未来科技。粗重的深色木质横梁顺着天花板延伸，一道砖砌的拱门将屋子一分为二，里面挤满了在周围的蓝领小镇上努力工作和生活的人——奥克林、奥杜邦、科林斯伍德——一整片由自带小院的小房子拼凑起来的地方。这些人中不少人都穿着运动服饰，飞人队橘色与黑色相间的运动衫，老鹰队鲜艳的黄绿色外套，费城人队红色的帽子[101]。

“波西娅！”

我在屋子另一头的一个雅座里发现了丹妮埃尔，她正挥着手示意我过去。

我穿过餐桌走过去，注意到一个孩子坐在她身边。

他就是汤米了吧。一头乱蓬蓬的金发，和时下流行的发式相比可能有点儿太长了，让他看起来有几分中性，但他很可爱。我立刻在他的小脸上认出了丹妮埃尔的眼睛和鼻子，不过他长着棱角分明的下巴，虽然我也觉得用这个词来形容一个五岁的孩子有点儿奇怪。我想他的父亲可能是个典型的布拉德·皮特[102]式的美男子。

我在丹妮埃尔和汤米的对面坐下来的时候，汤米开口说：“你好，凯恩女士，我马上就要表演了！”

“你现在要表演？”我问道。

丹妮埃尔没有和我打招呼，而是望着她的儿子，我知道这就是母亲的眼光，仿佛她的孩子是世界上最神奇的存在，而她纯粹是出于惊叹才缄默不语——好像在她们看来，和孩子交谈，是一天之中最重要的部分，她不愿打断。

我知道对某些读者来说，这话听来会很刺耳，尤其是当了妈妈的那些。

与其说我看不起丹妮埃尔，倒不如说，我只是作为一个旁观者，想要确定眼前到底发生了什么。

不管别人愿不愿意，凡是没有孩子的女人都会这么做的——像一个局外人一样不带感情地、客观地洞察一切。而我就是一个没有孩子的女人。

“查克和我有个乐队。”汤米说。

“你来得正是时候，刚好赶上演出！”丹妮埃尔对我说，随后宠溺地揉揉汤米的头发，“告诉她你们的乐队叫什么名字。”

“一屁穿心。”[103]汤米说完大笑不止，笑得眼睛眯成一条线，流出眼泪。

“这可是你的错！”丹妮埃尔接口，她伴着每个音节的韵律，用食指戳汤米的肋骨，呵他的痒。

我在一旁纳闷，难道这就是所谓的表演？

随后一个留着金色卷发，看上去年龄和我们差不多，或许还年长几岁的男人从前面的吧台边走进屋子。他穿着黑色长袖T恤、褪了色的蓝色牛仔裤，还有一双黑色的高筒运动鞋。他对着一支麦克风说道：“女士们，先生们，请放下你们两美元的银子弹啤酒[104]、你们的油炸鸡翅膀、你们的芝士薯条，还有你们的金枪鱼奶酪三明治，因为你们即将在五岁孩子的上床时间到来之前，看到南泽西最为精彩的表演。”

我环视整间屋子，客人们都满怀期待地鼓掌微笑。

“你们所认识的我是酒保查克——一直给你们提供免费小饼干的人，永远在那里给你们这些体育迷转台的人，每次都给你们倒上满满一大杯的人，为了你们的小费格外努力工作的人。但除了这些，我还有一个身份，那就是最深藏不露的神秘歌手的最棒的舅舅。而这位歌手就是南泽西最杰出的邦·乔维翻唱乐队——一屁穿心的小个子主唱，独一无二、绝无仅有的汤米·巴斯！”

整个房间爆发出热烈的掌声。

小汤米从雅座里跳出来，跑到一旁的吧台后面。

接着所有的人都喊了起来：“汤——米！汤——米！汤——米！”

过了大约半分钟，另一位酒保——一个脖子一侧文着费城人队的绿色P字、身体壮实的秃头男人，把小汤米举到了吧台上。此时的汤米已经换上了仿皮的长裤、小小的流苏皮夹克，戴着一条紫色长围巾、一副反光的警察款墨镜，还有一顶金色的假发。说实话，那假发让他的脑袋看上去像雄狮的脑袋。

查克把麦克风递给汤米，然后捡起了一把扫帚。

汤米说道：“今晚你们过得好吗？奥克林，新泽西？”

大家欢呼起来。

“这首歌献给坐在那边角落里的，我的妈妈。”汤米说完，低头瞧了瞧他站在吧台上的双脚。这时我才发觉他穿了一双小号的牛仔靴。他再次抬起头来说：“她的确在一家饭馆工作。这是真的。”

有人把两根手指塞进了嘴里，发出那种能刺穿耳膜的尖厉口哨声，接着喝彩声更响了。

我朝丹妮埃尔望过去，她正热切地盯着儿子——她在微笑着，看上去仿佛随时会抑制不住地哭出来。

那个肌肉发达的酒保往自动唱机里放了一些钱，按下一个号码，我们便听见了音响合成器的和弦，还有那“叮当”作响的音效。鼓点响起

时，汤米开始随着节奏旋转，一本正经的查克则尽力模仿里奇·桑博拉[105]，一边弹着他的扫帚柄，一边点着头，嘴巴时而张开时而闭紧，模仿桑博拉为《活在祈祷中》演绎的喉音。

“全体起立！”汤米对着麦克风吼道，随后就跟着唱了起来。我惊讶于大家当真都站了起来，也惊讶于汤米作为一个上幼儿园的孩子，竟然唱得相当不错。这个小家伙有着超乎想象的自信和神气。

虽然汤米用墨镜和伸出的手指调动着整个现场，但他的视线和手势大多都投向了角落里的母亲。我现在才意识到他这么做是为了她，为她打气，让她继续坚持下去，即使我知道他才五岁，根本不明白自己在做什么，十有八九只是天真地按本能行事，但我还是立刻爱上了这个孩子。

我看着查克在吉他独奏的时候往后一仰，露出滑稽的表情。和汤米一比，他真是太差劲了，不过他在为外甥牺牲自己，我猜也是为了丹妮埃尔，如果查克是汤米的舅舅，那丹妮埃尔一定就是他的妹妹。我依稀记起了他高中时代的样子。说不定他比我们高一两个年级，他的身材仍然很好——实际上是非常好。而且这么多年过去了，他的神色依旧温和。

汤米把他的脑袋歪到一边，指着我唱道：“既然生来注定就得打拼[106]！”然后扭了一下髋部，这让我感觉非常尴尬，因为他只有五岁，酒吧里其余的人都伸出手指回应着他，还跟着一起唱，我似乎是唯一一个在考虑举止是否要与年龄相符的人。

他还太小，不可能这么迷人，然而这里却有大约50个喝着瓶装啤酒的成年人，边跳边唱边鼓掌，痛痛快快、肆无忌惮地享受着一个孩子的演出。

我转过头去看丹妮埃尔，正好撞见她一边摇头晃脑地起舞跟唱，一边从脸颊上抹去一滴眼泪，这时我才发觉这就是她整个星期的顶点——此时此地，和哥哥一起待在奥克林的庄园酒吧里，听儿子唱一首邦·乔维的歌曲。

这就是她所拥有的东西。

这让我一时悲喜交加。

我想起母亲看着我喝青柠味无糖可乐的样子。

不知不觉我也尖叫了起来：“啊，我们正在前往成功的途中！”

这可真荒唐，因为我并没有前往任何地方。不过，或许这就是这首歌的意义。

“一屁穿心”获得了半分钟的全场起立热烈鼓掌，随后汤米再次消失在吧台后面，查克则走过来亲了亲他妹妹的脸颊，然后问我：“演出你喜欢吗？”

“非常喜欢，”我笑着回答，“我真希望自己也能有个像你这样的舅舅。”

查克自豪地笑了，却稍微移开视线：“你们要喝什么？丹妮埃尔的朋友免费。尤其是戴着克鲁小丑徽章的。”他用右手做了个“魔鬼之角”[107] 的手势，唱了一句：“向魔鬼呐喊！”[108]

我举起自己的魔鬼之角，用深沉的假嗓子唱道：“我的家，我可爱的家。”

“有史以来最好的摇滚民谣乐队。从来都他妈是最好的。”他说道。接着迅速捂住自己的嘴，然后对他妹妹说了声“对不起”。

“哦——哦——”汤米说，“你说脏话！”

“你怎么想的，汤米？‘我的家，我可爱的家’是迄今为止最棒的摇滚民谣吗？”查克马上发问，像个专家一样转移了话题。

“下星期我们表演这首歌吧。”汤米说。

“假如要开始唱克鲁的歌，我们就得把翻唱乐队的名字改了。”

“一屁穿心是最棒的名字！”

“完全同意，小家伙！”

“这是波西娅，查克，”丹妮埃尔终于开口了，“她上的也是我们可爱的哈登镇高中，和我一个班。”

查克带着不输电影明星的魅力笑了起来，对我摇了摇手指，仿佛我做了什么淘气的事情：“我就觉得我认识——”

“查克，我们需要你，快过来！”那个魁梧的酒保在前面嚷道。

“下次接着聊。”查克朝汤米举起两个“魔鬼之角”，像吉恩·西蒙斯[109] 一样吐了吐舌头，说：“伙计，你真是太棒了。”

“你也是，查克舅舅。”汤米回敬了一对“魔鬼之角”，随后查克一路小跑回到了前面的吧台，对一个金发女郎喊了些什么，查克把我指出来的时候，她笑了笑。

金发女郎送了两瓶啤酒到我们桌上，然后说：“查克给的。如果你伤他的心，我就会要了你的命。”

“放松点儿，利萨。”丹妮埃尔说。

“我是认真的。”利萨不安地与我对视了片刻，随后走开。

我望向丹妮埃尔，希望她给个解释，于是她开口说：“利萨和查克在一起工作好多年了，像他妈一样。我能说什么呢？太奇怪了。”

“好吧。”

有几个人到我们的雅座来向汤米表示祝贺，丹妮埃尔则不停地告诉他们不必给汤米小费，这让我觉得不可思议——从我迄今为止了解到的情况来看，她无疑很需要钱。

鸡翅和金枪鱼奶酪三明治送来的时候，汤米正用蜡笔在一本空白的笔记本上涂色，丹妮埃尔则滔滔不绝地和我说着奥克林的公立学校系统，说汤米在表演上是如何“特别”和“有天赋”，但这些技艺在奥克林、科林斯伍德、韦斯特蒙特和哈登这样的小镇上却无人欣赏。

我很想指正她，她的孩子刚刚因为自己的表演受到了全场起立鼓掌欢呼，就在这里，奥克林的庄园酒吧。这里的人看上去对汤米欣赏得不得了。可是，我什么都没说。因为经验告诉我，在一个女人说起她的孩子的时候，千万不要反驳她的意见。女人一旦生了孩子，就会失去客观。

在孩子的事情上，和一个母亲没有什么道理可讲，尤其是她的第一个孩子。

“这所学校还可以，但我的意思是，这里不是法登菲尔德。”丹妮埃尔说，她指的是哈登菲尔德，这一片最富裕的一个镇——那个无论我们有多努力，都永远无法赶超的小镇，那个永远都会证明在美国金钱和关系才是硬道理的小镇。

“该死的法登菲尔德，”我回答，“你想让你的孩子长成一个目中无人、高人一等的人吗？”

“波西娅！”丹妮埃尔边说，边用眼神和脑袋示意我她儿子在这里。“哟！”

“对不起。我不太习惯周围有小孩子。”

汤米正在画的东西，看上去像是枪炮与玫瑰乐队《毁灭的欲望》[110] 专辑的封面——一个用乐团成员的骷髅头装饰的十字架。

丹妮埃尔五岁的孩子连这张唱片都知道，她却还要担心我在他面前说脏话。你要知道，这张专辑内页的插图是一个遭人强奸、被丢在小巷子里等死的女人。她内裤褪到了脚踝上。而且，这张专辑里很多歌都把骂人的脏话演绎到了极致。

“你想要孩子吗？”她问。

“不想。”

“哦！”丹妮埃尔用一种惊讶的口吻回答，努力掩饰她的失望。又或许是反对吧。

我没有细说自己不想要孩子的众多理由。我清楚，今晚讨论孩子的问题不会为我赢来任何好处。

每当有人问我什么时候要孩子时，我都会想起菲利普·拉金[111]的一句诗“愿此成诵”。我的母亲毁了我的人生，而我不想我的下一代跟我有一样的遭遇。想想看，要是我和厌恶女人的色情片大王肯生了孩子，那将是何等光景？届时卡丽熙和她的同伴们会伤害的就远不只是我的自尊了。但我也不希望像丹妮埃尔一样，仅仅是为了——或者说是依靠——她的孩子而活着。我希望我的人生能有意义。而且我也见过许多女人，在感觉自己对世界似乎不再有作用的时候，就把生孩子当成一种作贡献的方式。她们大学时代的梦想和希望被世界碾碎，于是她们退回传统的母亲角色。在这个角色里，她们只要把一个男人的精子装进自己的身体，然后容许它生长发育，就会受到表扬。说真的，她们变成了牲畜，真的。她们繁衍了后代这个简单的事实，让她们为社会所接受。一个女人可以是全世界最不合格的母亲，但假如她在大庭广众之下抱着一个婴儿，那么每个人都会用通常只留给圣人和神明的那种钦佩之情对她微笑。她再也不仅仅是某个女人而已了，而是一个生命的创造者，一位圣母玛利亚。他们就是这样哄骗我们女人去承受分娩的痛苦，以及为此牺牲的一切。只要生个孩子，大家就会为你办晚会，给你买礼物，而且体谅你。你会拥有一种归属感和成就感，只因为你成功地做了爱。又有谁能拒绝这个呢？

我想我能。

我自己的母亲和一个陌生人上了床，然后生下了我，我确信在这个过程中，旁人也都对她表示过祝贺，可她是个有罪的、恶劣的母亲，如今我还必须在这辈子剩下的日子里照顾她，不然就得忍受极大的内疚。成为母亲绝对不能担保你永远幸福。这是肯定的。然而哪有人敢公然说出这个事实呢？即使是我也没有勇气这么做。

“波西娅？”丹妮埃尔叫我，“你发什么呆呢？”

我摇摇头，眨了几下眼睛：“肯定是因为喝了啤酒。”

丹妮埃尔看了看我那瓶满满的啤酒，扬起了眉毛：“你想到我家里去吗？只要我回家给小乔恩·邦·乔维盖好被子，我们就能谈弗农老师的

事了。你就是为了这个来的，对吗？我之前没提是因为——”她用手捂住嘴巴低声说，“这可不是能讲给孩子听的事情。”

我点点头，又一次想到汤米真是个古怪的小男孩。我是说，他能在陌生人面前站起身来像明星一样表演，却在吃饭的时候一言不发。现在想来，他甚至什么都没吃，只是在给空白的笔记本涂色。

“好啊。”我回答。

我非常疲惫，也看得出来丹妮埃尔和我几乎没有话题和共同点，但我想知道弗农老师出了什么事。

我把手伸进置于身旁的包里，用手指拨弄着那张小小的人类正式成员卡片，把卡片的尖角戳进指甲下面柔软的皮肉，直到疼得受不了才放开。

我想要付账，丹妮埃尔却解释说不用，因为查克在这里上班：“这是为数不多的好处之一，”她说，“我们在庄园里吃喝都免费。”

走出酒吧，我们斜着穿过十字路口，这会儿小汤米拉着母亲的手，打着哈欠，九点还没到，他就显得完全筋疲力尽了。星期六的晚上会这样可真奇怪，我心想，不过话又说回来，他就是个不寻常的孩子。

他们的公寓非常狭小。

一台小小的电视机放在模样好似牌桌的桌子上。我注意到一张积满灰尘，像是宿舍里用的那种金属骨架折叠沙发床，三把木椅子仿佛是从三个不同的20世纪50年代餐厅布景里拿出来的。我猜十有八九都是捡来的废品。好几只装满唱片——真正的老式黑胶唱片——的塑料箱堆在一台老旧的唱机旁边，唱机安着巨大的仿木质盒式扬声器，看来似乎比吉米·卡特政府[112]的年代还要早。

见到我在看她的唱片收藏，丹妮埃尔说：“汤米可以选一首睡前曲。每个星期六的晚上我们都会大唱摇滚。你要选哪首歌，汤米？”

汤米没有回答就直接跑进了另外一个房间，回来的时候，戴着一副让人不安的面具。面具看上去像是用纸模做的，喷着银色的漆，上面有两个向下倾斜的小孔，让眼睛露出来，鼻子的地方有个凸起，嘴巴所在的位置则有几十个针眼大小的洞，还有绕着后脑勺的带子。

汤米把“宁静的暴乱”乐队的《金属卫生》专辑[113]从箱子里拖出来的时候，我才意识到那个面具绝对是非常出色地描画出了唱片封面上的那个人。专辑出版的时候我们是五年级还是六年级来着？那时候我们都很喜欢这张封面。

丹妮埃尔帮着他把唱片放到唱盘上。“你还喜欢‘宁静的暴乱’吗，波西娅？”

“他妈的当然了！”我忘记了不该在孩子面前说脏字，不假思索地回答，“而且我敢说你会挑哪首歌我也知道！”

听见军鼓和低音鼓交替奏响的时候，我明白我是对的。

汤米现在开始了一场全新的演出，戴着面具，在我看来煽情得不是一点点——不仅是因为这个孩子对于关注的渴望，更是因为他正罩着一个汉尼拔·莱克特[114]的面具，唱着“狂野，狂野，狂野起来[115]”。

“女孩，和你们的男孩一起摇摆。”丹妮埃尔一边唱，一边满房间地跳，就像我们比汤米稍大一点儿的时候做的事情一样，那是《来吧感受这喧哗》在全国MTV频道和广播电台里播放的年代，那是长发金属在商业上最为辉煌的年代。

不知不觉，我也在房间里四处蹦跶，狂野，狂野，狂野起来，因为你怎么可能不跟着《来吧感受这喧哗》一起跳，一起唱呢？这是一首天才的歌曲，是检验你是否热爱生活的试金石。假如你没有跟着歌曲的节奏拼命甩头，那你就太差劲了。

突然之间，我们都表演起了吉他独奏——汤米站在沙发床上，丹妮埃尔一只脚踩在一把椅子上，而我则双膝跪地，因为我演得非常投入——南泽西时代那个遇见肯之前的我，那个可怜的重金属狂人，那个满怀希望，还没有被厌恶女人的色情片大王染指和玷污的青年波西娅仿佛又回到了我的身体里。从前，长发金属统治一切的时候，我的生活完全

与肯·休姆斯无关，或许我可以再一次那样生活下去。

他们管这个叫作怀旧，波西娅，我告诉自己。随着节奏猛摇着脑袋，这感觉太棒了，就好像时光倒流、重回童年一样。

汤米在学校里多半会被人欺负，因为他喜欢这些老歌，而不是佛罗·里达、凯莎、贾斯汀·比伯[116]或者随便什么人，但我明白为什么丹妮埃尔会跟他分享这一切。

因为她每天也在餐厅里被人欺负，毫无疑问——就因为她是个女人，而且很穷。

我伸出舌头，假装从空气吉他换成了空气鼓。和朋友还有朋友的孩子一起如痴如狂地演奏金属摇滚的时候，这样做是完全可以接受的。

我们一起反复唱着“女孩，和你们的男孩一起摇摆”的时候，我想起了葛洛莉亚·斯坦能，琢磨着金属乐是如何将女性物化的。

然而，我也在镜子里看见了自己的倒影——我穿着那件白色的旧牛仔夹克，浓密的头发伴着摇晃的脑袋扬起又落下，鼻子皱紧，双眼眯缝，做出一种“冷酷”的表情——而我告诉自己只管摇滚就行。

尽管汤米戴着面具，我还是看得出来他正在笑着，正对着看不见的麦克风放歌的丹妮埃尔也是。

这就是他们所拥有的东西。

他们所拥有的一切。

而此刻，这也是我所拥有的。

一曲终了，我们为自己献上热烈的掌声。

“你感受到了吗？”汤米摘下他的面具，问我，“这喧哗？”

我点点头，甚至揉乱了这孩子的头发。

见鬼，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从来都不喜欢孩子的。

“该睡觉了。你可以给凯恩阿姨看看你的卧室，看完就该关灯了，小鬼！”

“这是查克舅舅小时候做的。”汤米把面具递给我。

我瞧了瞧面具的内侧，看到这些字眼：

查克·巴斯

宁静的暴乱太棒了！

1983

“1983年的时候我12岁。”我心不在焉地说道。

“我也是，记得吗？”丹妮埃尔接口。

“有了面具就不会做噩梦了。”汤米一把将它从我手里抓了过来，“查克舅舅答应过的。真的是这样！”

丹妮埃尔对我笑了笑，我们跟着汤米走进了他的卧室。他跳上床，把面具挂在床头板上的钉子上面，就像从前那盒音乐录影带里的乐队成员那样——一个孩子从梦中醒来，他的房间地动山摇，恰逢此时，乐队成员们破墙而入。

我想象着查克还是个孩子的时候，也曾像我和丹妮埃尔当年那样在MTV频道上观看那盒音乐录影带，又有了一种时光倒流的恍惚。

“面具是查克舅舅做的。他睡在那儿。”汤米指着房间另一头的一张单人床。床头板上挂着一小幅4英寸见方的帆布油画，画上是几件色彩鲜艳的日常用品：一部手提电话、一个电视机遥控器、一台咖啡过滤机。真是古怪。

“这里其实是查克的住处，”丹妮埃尔说，“我们是暂住的房客。”

“我喜欢和查克舅舅住在一起！”汤米一边说，一边钻进了被窝里。

“你最好把那些珍珠小白牙给我刷干净！”丹妮埃尔说着，开始呵汤米的痒，“长着烂牙的孩子我可不亲！”

汤米跑进了盥洗室，我则回到折叠沙发床边等丹妮埃尔。

我纳闷汤米为什么会睡在查克而不是丹妮埃尔的房间里。

几分钟后，汤米穿着睡衣走出来，吻了吻我的脸颊说：“摇滚不死，凯恩阿姨。”他朝我举起一个“魔鬼之角”，我用双手加倍回应，随后他就跑回了自己的房间。我听见丹妮埃尔正在给他念一本书——书里说的是一条想当图书管理员的鲨鱼，它用贝壳和海草制作书籍，好教会鱼儿们如何阅读，因为能读书的鱼“味道更好”。听上去是一本让人毛骨悚然的儿童读物。丹妮埃尔的故事念得似乎有些匆忙，仿佛她更愿意到客厅里来，跟我待在一起。

等待的时候，我又开始想起弗农老师来，不知道他是不是去世了。这消息会那么有戏剧性吗？我是说，毕竟已经过了20多年了。

丹妮埃尔回来了：“‘杰克’[117]加冰？”

“啊，当然。”我跟着她进了厨房，说是厨房，其实就是客厅的左半边而已。

她把冰块放进两个小小的塑料杯子里，然后大方地倒起了“杰克·丹尼”。

我的杯子是从一家快餐店里拿来的，上面印着一部《钢铁侠》[118]电影的广告，主演是穿着机器人装的小罗伯特·唐尼。我还以为小罗伯特·唐尼只演些关于平凡人的普通角色呢。

我也想起了在坦帕，肯和我每晚喝酒用的巴卡拉水晶[119]杯子，不知道丹妮埃尔要在饭馆上几个小时的班，才能挣到足够的钱去买哪怕只是一个那样的杯子。一整个星期的工资加上小费？或许还不止。

“为亲爱的哈登镇高中干杯。”丹妮埃尔说。

“为摇滚干杯。”我回答。

我们碰了碰塑料杯，然后小口地喝了起来。

那种烧灼感别无二致，但精致水晶杯里的威士忌尝起来确实味道更好，不管你来自哪个阶级。

这就是钱的问题——它会改变你的口味。有些东西你再也没法重新喜欢上了，比如用塑料杯子喝酒，你再也没法像从前一样喜欢了。

我们回到折叠沙发床边，丹妮埃尔放了克鲁小丑的第一张专辑《狂飙爱情》[120]，音量比我们听“宁静的暴乱”的时候低了许多。

“你有这张专辑的黑胶唱片？”我问。

“还是最早压制的一批，”丹妮埃尔回答，就像文斯·尼尔唱起《通电》的时候一样骄傲，“这是查克的。他的收藏相当可观，他还告诉汤米说等他死了，这些就都归汤米。”

“真是个好舅舅。”

“高中的时候你和弗农老师上过床吗？”

“你说什么？”

“传闻就是这样的。都过了几十年了，波西娅。反正也不会再有人去计较了，这会儿他们不会把他关到牢里去了。”

“真的有过这样的谣言吗？”

“当然了。无论是放学后，还是上课前，你总是单独和他待在一起。有些女孩子喜欢年纪大的男人，恋父情结嘛。我听说你以前还常常去他的公寓。所以他妈的当然有这样的传言了。那可是高中！”

“难以置信！”我摇摇头，“高中的时候，弗农老师对我来说是最接近父亲的一个人，所以多谢你让我一段美好的青春记忆变了味。上帝啊，恋父情结？呸！”

“这么说你没和他上过床？”

“没有。我没有和弗农老师上床。如果你还会这么想，那你就是不了解他。”

“他是同性恋吗？”

“我不知道。”

“从前大家都说他是同性恋。”

“那时候的孩子说随便什么东西、随便什么人都是同性恋。它是我们这一代看着MTV长大、憎恶同性恋的人默认的形容词。

“那你和弗农老师单独在一起的时候都谈些什么？”

“文学、写作、梦想。我当时想当个小说家，如果你能相信的话。”我回答，并没有提我们谈得最多的话题——我的母亲，还有我毕业班那年与弗农老师共度的平安夜，因为母亲觉得政府在我们家里装了窃听器，因此不许我开口说话，而我则感到难堪不已。这件事除了弗农老师，我谁也没告诉。“他出什么事了？我真的很想知道。”

丹妮埃尔端详了我很久，我忽然想到，她似乎很享受向我隐瞒这件事情的感觉。但接着我又告诉自己，她只是不想做一个带来坏消息的人，仅此而已——她不想让我伤心。然而我还是疑惑起来，岁月是不是极其残忍地对待了丹妮埃尔·巴斯？她到现在为止对我所展现出来的开朗、乐观，是不是有一点儿演戏的成分？此刻她眼中的神情几乎像是个虐待狂，虽然这么说听起来很夸张。

终于她开口道：“几年前，弗农老师的一个学生，在上课的时候，用一根棒球的球棒狠狠地揍了他一顿。其他孩子把他们两个拉开时，弗农老师的双手和双腿都被打断了。我记得一个学生在电视上接受采访，他说袭击好像是突然发生的。上课上到一半，一个棒球队的队员从一个放器材的包里抽出了一根球棒——显然是他随身带着的，谁知道是为什么——就这么挥了起来。我记得那个学生说他能听见骨头折断的声音，还有弗农老师用一种很高的声调发出的又长又尖的叫声。像头猪一样。其他学生把那个棒球运动员擒住，救下了弗农老师，我觉得他们这么做

很英勇。电视上采访的那个孩子，并没有帮忙把那个棒球手按倒，我记得自己当时想，见鬼，为什么要采访他啊？让英雄们上电视啊！我听说弗农老师把学校告上了法庭，拿到了很多钱，之后就退休了。我有种感觉——大多是从在饭店说长道短的人那里听来的——双方之间好像有些不和，有些见不得人的事情可能给掩饰了过去。有几个人说学校付给弗农老师钱是为了让他闭上嘴巴退休。不管这到底是什么意思，他的确照做了。”

付给他一笔钱，让他闭上嘴巴退休？

我怀疑地摇摇头：“为什么？”

“要是一个学生差点儿用棒球杆把你打死，难道你不会退休吗？我听说他从此就成了瘸子。”

“为什么会有人袭击像弗农老师那样的好老师呢？”

“说不定他对那个棒球手做了什么混账的事。我是说，经常听到有老师干出了什么变态的事情，之后社区里所有的人都目瞪口呆。一些人好像觉得弗农老师和那个打他的男学生有一段男同恋情，至少有几个人是这么暗示的。”

“不可能。弗农老师不会的，他绝对不会对学生做出这种事。绝对不会。”

“嗯，那么，说不定那个学生是没有任何正当理由，就开始挥棒打人了吧。”

“为什么他要这么做？”

“为什么会有人去炸世贸中心呢？为什么会有人在鞋子里藏一枚炸弹让航空公司的班机坠毁呢？为什么校园枪击案不停地发生呢？因为有些人就是病态的、疯狂的、精神不正常的。如今我们生活在一个一切皆有可能的世界里。谁也不能否认这一点。”

她说的这些我明白，可她不像我那样了解弗农老师。他真的很关心学生。他是一个好人，是我所知道的唯一一个会在周六的下午，到餐厅

和一个学生见面，就为了谈谈文学的老师——甚至还读了她笨手笨脚试着写出来的第一部短篇小说——因为她精神错乱的母亲让她有家难回，她看起来无人关心和爱护。

没有谁是百分之百的好人。我忽然听见肯在我的脑袋里说。那是他最喜欢的座右铭之一。每个人都是有点儿邪恶的。

他在诱骗那些年轻的女孩子为他的公司拍些有辱尊严的色情片的时候，一次又一次地证明了这一点。他会派出外表英俊、巧舌如簧的小伙子，他们随身带着酒、免费内衣，还有用密密麻麻的小号字体印刷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他们没有一次是空手而归的。

“只要把人放到合适的环境里，他们就会做出你想让他们做的任何事。”我的浑蛋丈夫会一边这么说，一边让臭烘烘的雪茄烟雾在他那自以为是的、汤姆·赛立克式的脑袋旁边缭绕。

每次肯说出类似这样的丧气话，我就会想想弗农老师，然后确信他是错的。

这么多年来，对我而言，弗农老师就是肯的反义词。

只要想到他在哈登镇高中教书就足够了——他一堂课又一堂课地把善意带进这个世界。至少这个星球上有一个人是完完全全的好人。

为什么高中毕业之后，我从来没有给弗农老师写过信？

为什么对那时他为我所做的一切，我从来没有表示过感谢？

真的有人会这么做吗——在很多年以后，当他们不再为年少和无知所阻碍，当他们弄明白老师究竟为他们付出了多少的时候，回到校园，感谢恩师？

我是说，弗农老师很可能是一生之中对我影响最大的一个人。他相信我有成功的潜力。他在我毕业的当晚，给了我一张手写的卡片，还给我写了一封动人的信笺——是你指望一个父亲会写出来的那种。我甚至从没告诉过他我收到信了，甚至从没对他说过谢谢。也许是因为我不知道要如何回信，不知道回信要写些什么；也许是因为我正要将高中抛诸

脑后，而弗农老师对我而言就意味着高中；又或许是因为，我就是一块自私的“白色垃圾”[121]，要么是太过关心自己，要么就是太不懂规矩，对我最喜欢的高中老师都没有表现出起码的礼仪，更别提感激了。而后来，从大学退学之后，我又觉得羞愧万分，再也无法面对他了。

年轻人挥霍一切，老年人耗尽一切。

“你还在听我说话吗，波西娅？喂？”

我眨了眨眼睛说：“他在哪儿？”

“弗农老师？我怎么知道？”丹妮埃尔开始说起了哈登镇高中的其他老师。

“什么时候发生的？”我的问话冲口而出，“那次袭击。”

“该死——我不清楚。说不定是五年前，甚至更久之前。”

“这么说他已经五年多没有教书了？”

“我说不准，波西娅。你还好吗？这件事真的让你很不舒服，是吗？我没想到——”

“最后一天上课的时候，他给我们所有人的那张卡片，你还有吗？”

“那个上面贴着我们的照片，看上去像驾驶证似的小东西？那可是20年前啦！”

“难道你没有留着它吗？人类正式成员卡片？”

“你还记得那东西的名字？哇哦。”

难道我是唯一一个真正保留着那张卡片的怪胎？接着我又开始纳闷，是不是因为有其母必有其女，总有一天我也会变成一个囤积症患者，孤身一人住在堆满破烂的房子里，穿着布满污渍的粉红色运动衫，在无数堆仔仔细细码放好的废品中间收看家庭购物频道。

“感觉好像很重要，那张卡片——很特别。以前从来没有人给过我

那样的东西。”不可否认，我的声音听起来太过警觉，甚至有可能，就跟我母亲受威胁说要失去所有垃圾时发出来的声音一样。

“我说不定把它放在哪儿的抽屉里了，不过——天哪，波西娅，你出了好多汗。你病了吗？”

“你知道吗？我确实感觉不太舒服。我昨天晚上刚刚离开了我丈夫，撞见他出轨，然后我就走人了。”

为什么这会儿我会提起肯？

“昨天晚上？你是说昨天？”

“对，我同时离开了他，也离开了坦帕。可以说事情就这么发生了。”

“你在饭店里和我说的那个未成年少女的事情——真的是昨天晚上发生的？”

“是啊。我现在才突然有点儿意识到了，一切都结束了。不过的的确确有人在弗农老师的课堂上用棒球棍打了他一顿？真的？你没有对我胡说八道吧？这件事情真的发生在我们高中里？”

“我很抱歉，不过这千真万确，报纸上都有。就像我刚才说的，甚至还上了电视。你之前没听说我真的很意外，我还以为那是全国新闻呢。”

我从来没有真正地看过报纸或是电视新闻，主要就是因为那上面的消息太让人沮丧，尽管这理由听上去苍白无力。

我情不自禁地摇头：“这真他妈的太……太……太糟糕了。”

“是啊，确实是这样。不过现在我很担心你。你脸色煞白，像个鬼魂似的。”

“对不起，我还是回家比较好。我去叫辆出租车。”

丹妮埃尔瞥了一眼她的手机：“查克再过十分钟就下班了。他可以

开车送你。”

“我不想麻烦他。”我突然想起了女服务员利萨的恐吓，说道。

“别傻了。”

等到反应过来的时候，我已经上了一辆又破又旧的小卡车。车身两侧漆着宽宽的白色线条，一条毯子盖住想来是划破了的横排座椅。我坐在查克的车上，行驶在回家的路上。

卡车的引擎发出一种刺耳的尖啸声，仿佛一个50年来每天抽两包不加滤嘴的骆驼牌香烟的人第一次决定上路慢跑一样。

“你不舒服，我很难过。”我们离开奥克林的时候，查克说。

“我会没事的。我喜欢你收藏的唱片。真让人佩服。”我加了一句，只因为他似乎有点儿被我吓到了，而且这气氛已经够古怪的了，我不想雪上加霜。

“你觉得这辆老爸的福特怎么样？”他拍了拍方向盘。

我瞥了一眼仪表板上的图案：“这辆难道不是雪佛兰吗？”

“是的，没错。什么事都瞒不过你。但我只是在说20世纪80年代的摇滚乐，同时也有点儿和你搭讪的意思，只是用的方法太蹩脚。我不太擅长扮酷，真的。在和女士交往方面我真是糟糕透了。该死，我已经说了不少奇怪的废话了，对吧？嗯，我会立马闭上嘴只管开车的。”

他居然会承认自己是在和我搭讪，这着实是个意外，而我也不太确定他到底是什么样的人。从他和汤米的交流来看，他显然是个好男人，而且他的身材很好——我扫了他一眼，确认他的牛仔裤和衬衣都是该凸的地方凸，不该凸的地方不凸，还注意到他有性感的二头肌，他有一副让人赞叹的身材，他还有一双温柔的眼睛，真的很温柔。他的眼睛几乎是青绿色的——每次迎面而来的车头灯将他的脸庞照亮的时候，那双眼睛也会闪闪发光。与肯那狡猾的、鲨鱼般的双眼截然不同。

查克其实非常可爱，忐忑不安又率真单纯的那种可爱。

我思忖究竟是为什么，我们坐在一辆雪佛兰里面的时候，他会问我是不是喜欢“老爸的福特”。我好像在哪里听过这句话，“老爸的福特”？接着，忽然之间我明白了这话的出处。

“毒药乐队。那首《对我说情话吧》[122]？你真的是在说那首歌？‘在老爸的福特里！’”我唱道。

“是啊，挺傻的，对吧？我并不是真的指望你对我说情话，只是想用自己对长发金属歌词的了解来打动你，那是我们共同拥有的青春，而且我和格外漂亮的女人在一起的时候就会很紧张。真的很紧张，如果你还没注意到的话。”

“那就是我家，就在那里。那幢安着超级酷的复古凉棚的房子。”我指着自己从小长大的那栋排屋，假装没有听见格外漂亮这个词语从他的嘴巴里说出来。

查克掉了个头，停在这座垃圾之家的正门前。

“我很抱歉，”他说，“我不该提起‘毒药’的，对吗？该死的布雷特·迈克尔斯[123]，该死的家伙。引用他的话真是太笨了。还有那首歌，所有的歌里偏偏选了那一首！不过既然我都说到这儿了，那你什么时候有可能愿意和我吃个饭吗？有可能吗？我保证我不会对你说情话的。”

哇哦，我心想。

一个关心我感受的男人——懂得我也许的的确确会有个人喜好的男人。这样换一换也挺好的，而且也非常让人高兴——我是说，第一天正式恢复单身就有人约我出去。约我的还是一个会和他可爱的外甥一起在大庭广众之下唱起邦·乔维的男人。

“还是算了吧。”他在空中挥了挥手，或许是想要把刚刚说出口的话拍走，“我这样想真是很傻——”

“嗯，今晚对我来说非常不可思议，所以我就开诚布公了。其实我觉得你非常吸引人，而且你看起来是个棒极了的舅舅，这一点很酷。我

多半会和你上床，就为了把你那张最早一批压制的《狂飙爱情》黑胶唱片偷走，接着又会觉得内疚，就请你出来吃顿饭之类的，让失去了这么一件令人赞叹的摇滚艺术品的你感觉好受一点儿。我们甚至可以把这变成定期约会，谁知道呢？不过我刚刚离开了我的丈夫——就在昨天。这么多年来我第一次回到南泽西，现在还不得已要去应付我那生活糟糕到让人难以置信的母亲。我的情绪状况并不是最好。为了像你这样诚实的好男人的身心健康，我多半应该把‘陷阱’这个词文在额头上。然后我又发现弗农老师被人用棒球棍打了，然后——”

“我喜欢弗农老师。他遇到这样的事情，真是太遗憾了。”

“你上过他的课？”

“那是我这辈子最棒的经历之一，我永远不会忘记的。上学的最后一天，他发了卡片给我们。上面写着‘人类正式成员卡片’。你们班他也这么做了吗？老实说我凭记忆就能把整张卡片背下来，因为我一直把它放在钱包里——其实，我现在就带在身上——而且每天至少要读上一遍，就为了提醒自己……不管怎么样，我爱弗农老师。像爱一个父亲一样地爱他。他是我遇见过的最好的老师。”

我克制住了自己想用双臂搂住查克脖子的冲动。

我拼命眨眼忍住眼泪。

该死的我到底出什么毛病了？

“你觉得这很奇怪，对吗？还带着高中结束的时候弗农老师发给每个人的旧卡片？很傻，我知道，可是那堂课——还有，总之，那张卡片让我度过了人生当中一段非常艰难的时光。我为什么要告诉你呢——我连丹妮埃尔都从来没告诉过——我真是个笨蛋。你怎么会对这些事情有兴趣呢？”

“我真的得走了，查克。”我说。

“嗯，我是个讨厌鬼。”他往自己头上打了一拳，“谁会在第一次和女人见面的时候，把‘对我说情话吧’当作调情的话啊？荒唐！就算是风华正茂、裸着上身的布雷特·迈克尔斯也别想得逞！”他满头大汗，像个

15岁的男孩。

我想起了杰森·马尔塔，仿佛又闻到了黑色达卡古龙水的气味。

我又想要相信这世上是有好男人的了。

稍微相信那么一点点。

他也留着最后一天上课时弗农老师给我们的卡片，我们对克鲁小丑共同的喜爱，那双明亮的眼睛……这一切都像是某种确凿无疑的信号——或许甚至像是某件事情的开端——然而所有的这些都发生得太快。我需要时间思考，处理，松一口气。

“晚安，查克。”我说完，走上楼梯，来到母亲的家门口。

进门之后，我发现母亲在家庭购物频道跟前睡着了。

一个迷人的中年男人，穿着一套斜纹细呢料的衣服，额前梳着“V”字形发尖，他正在鼓动观众一件一件地造起一座水晶动物园，熊猫、长颈鹿、狼、鹈鹕、海星，还有其他那么多诱人的造型，玻璃动物被灯光装饰得闪闪发亮。他很容易就能说服像我母亲这样的人，花掉他们为数不多的积蓄，结果却只是把这些小玩意儿扔在架子上积灰。直到主人去世，动物园被像我这样毫无兴趣的女儿们，用买入价的零头卖掉，或是干脆扔掉。

我的母亲看起来像是一头穿着粉色运动服、仰面躺倒、醉得不省人事的犀牛——脖颈粗得似树干，大腹便便，四肢粗壮。

我们周围到处堆满了破烂。

飞机上遇到的那个修女闯入我的思绪。她怎么会在她写给我的信里用了追寻这个词语？

就好像我是一个现代女性版的堂吉诃德[124]。

追寻。

我要写一写那个疯疯癫癫的修女，我心想。

有何不可呢？

我又不怕风车。

“你可以在自家的柜子里拥有一座水晶动物园，”电视里那个油腔滑调的男人说，“每天打量一下你闪闪发光的小伙伴们，就不会觉得那么孤独了。”

“浑蛋。”我说。

我低头注视着母亲，突然感觉暗处飞来的飞镖刺进了我的眼睛。

我不会变成母亲这样的！

我会离开这栋屋子，踏上追寻之旅，去经历冒险和奇遇，聆听宇宙的呼唤。

弗农老师就在某个地方——很可能是孤身一人。发生了这样的事情，他十有八九会大受打击。差点儿被自己的学生用一根棒球棍打死，有过这种经历之后，谁的脑袋不会彻底一团糟啊？

我得保证他继续履行他的天职——教书育人。如果他不干了，谁去帮助那些过得一塌糊涂的孩子呢？

拯救弗农老师。

我的六字目标。

或许这就是我的婚姻失败的原因，是我至今一事无成的原因，是我迟迟不肯动笔写那本弗农老师鼓励我“准备好了的时候”就去写的小说的原因。或许有谁在培养我，训练我，要让我来领导完成这项使命。是宇宙？是上帝？随便哪个都行。

就在昨晚，我差点儿用柯尔特点四五杀了卡丽熙和肯——我离失败曾是那么的近。

命运。

该死的希腊戏剧。

此刻我正活在戏里。

“忽然间一切都变得富有意义了，”我在母亲电视机的荧光中轻声自语，“非此不可。”

part 2

内特·弗农

到底需要多大的决心，才能对伤害说原谅？

自从经历了那次闹剧——一个学生公然挥起棒球棍，打断了内特·弗农的骨头——他几乎忘了活着的意义，他想死，每天都想从残缺的皮囊里解脱。

他是那么全身心地投入工作，对学生负责，可结果呢？拐杖一根，孑然一身。

1

像往常一样，阿尔贝·加缪[125]和我在早餐中开始了我们新的一天。

他再次打败了我，不到半分钟就把碗舔得干干净净，好像生怕有谁会把食物抢走。我相信，在我们开始共同生活之前，这样的事情经常在他身上发生。

吞下最后一勺葡萄干麦麸的时候，我望向阿尔贝·加缪那一只含情脉脉的眼睛，然后引用了加缪作品里的一句话："'真正严肃的哲学问题只有一个，那就是自杀。'[126]我又在思考这个最根本的问题了。真的，生存还是毁灭。"

阿尔贝·加缪把脑袋歪到一边，仿佛在用法语说："为什么？"

"'一切伟大的行动和一切伟大的思想都有个微不足道的发端。'记得你是什么时候写下这句话的吗，阿尔贝·加缪？《西西弗神话》。记得吗？在你转世变成一条狗之前？你还写下了这些，我们都会面对的，无法避免的厌倦：'有时，诸种背景都崩溃了。起床，乘电车，在办公室或工厂工作四小时，午饭，又乘电车，四小时工作，吃饭，睡觉；星期一、二、三、四、五、六，总是一个节奏，在绝大部分时间里很容易沿循这条道路。一旦某一天，"为什么"的问题被提出来，一切就从这带点儿惊奇味道的厌倦开始了。'你记得吗？发生致命车祸的时候，你想过那个最根本的问题吗？车轮滑过冰面的时候？引擎撞到树上的时候？在你前世的弥留之际？在你生命最后的那个瞬间，你后悔自己从没把《第一个人》写完吗？你有什么憾事吗？你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还能回答那个最根本的问题吗？"

阿尔贝·加缪把头倒向另一边，发出一声叹息，然后把下巴枕在伸出的前爪上。

他假装无可奈何，但实际上他很喜欢我引用他前世说过的话——我

看得出来。

在这一世，阿尔贝·加缪是一只贵宾犬，头上长着灰白色的圆形蓬松鬈毛和胡须，其余的皮毛则同他的眼睛和鼻头一样乌黑。

望着阿尔贝·加缪的时候，我偶尔会想起公共电视网已故的画师鲍勃·罗斯[127]，他总是画些快乐的小东西——快乐的小树，快乐的小山，快乐的小云朵。

快乐画室，他的节目名字，如果我没记错的话。

还会有比他更亲切、更积极的人吗？

鲍勃·罗斯——用这种来者不拒的美妙形式——让我们所有的人都以为自己能画画。过去我常常看他的节目，觉得他或许是我所见过的最好的老师，从事着这门传递艺术知识的职业。

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他在五十出头的时候死于淋巴瘤，比我现在的年纪小五岁左右。

“你为什么转世成了一条长得和鲍勃·罗斯那么像的狗呢，阿尔贝·加缪？”我问道，接着弯下腰，把手指没入他那鲍勃·罗斯式的圆形鬈毛。我在那个毛茸茸的圆球之中找到了他小小的头骨，好好抓了抓他的耳后，而他从鼻孔中呼出气来表示感谢。“也许你待在这里，就是为了防止我给那个最根本的问题下任何结论，阿尔贝·加缪，因为我再也记不住那个答案了。过去我知道自己为什么要继续活下去，可现在——嗯，我有了你，我们有了彼此，而且说不定有一天哈珀夫人就不会再穿黑色了。你觉得呢？阿尔贝·加缪？这是我们的答案吗？”

他抬起一只眼睛，充满爱意地注视着我，但今天他没有给出答复。

我点燃一支百乐门特醇[128]，吸了一口，品味着双唇之间，那中空的，小小的，凹陷的滤嘴。

我努力假装阿尔贝·加缪和我正在20世纪50年代中期，巴黎的一间咖啡馆里，一边吸着烟，一边讨论荒诞。

在我的幻想里，我能说流利的法语。

我告诉阿尔贝·加缪，有一天他会转世化身成一条狗——你会转世投胎成一条狗！[129]——从动物收容所里被解救出来，只差几天就会被送去安乐死，因为没有人愿意领养一只独眼的狗。

“说不定在那个小笼子里待着的时候，你正盼望着被人杀掉，这样就能开始下一次的转世了，”我对如今的阿尔贝·加缪说，“但那是在你了解到和我一起生活的乐趣之前。内特·弗农，你的主人。”

他的右眼被某个丧失人性的恶魔灼瞎了，阿尔贝·加缪没法叫出那个人的名字，因为他现在是一只狗，不再拥有语言能力。

在收容所里见到他的时候，我就知道我必须救他。他们打开小箱子，我跪下来，而他就像个傻瓜似的跳进了我的怀里，尽管必定忍受过许多可怕的事情，他却依然信赖人类。

“我就说他是个十足的甜心吧。”在收容所当志愿者的年轻女孩说完，才发觉我正在哭泣，“您还好吗？”

“我要他了，”我回答说，“今天就要，现在就要。不管他多少钱，我会付的。要我签什么东西都可以。”

起初我试着给他戴眼罩，就为了让他能有点儿尊严，可他不愿意。他会用爪子去抓眼罩，直到那眼罩像胡须一样落到他的下巴上，随后他会把脑袋歪到一边，抬起那只没瞎的眼睛望着我，再叫上一声，仿佛是在说：“至于吗？”

眼罩真是个荒唐的主意。

宠物美容师修剪得当的时候，他那结了疤的眼窝多半会被皮毛遮住，而且他也不是一条爱慕虚荣的狗。

他已然接受了这一世的命运，就像我们所有的人都应该做的一样。

虽然阿尔贝·加缪已经转世成了一条狗，假装自己不再对香烟的烟雾感兴趣，但我还是能看出来，看到我抽烟，他想起了过去：在阿尔及

尔大学足球队当守门员，探究无政府主义和共产主义，跟玛丽亚·卡萨瑞斯谈恋爱，参加革命，获得诺贝尔奖的日子[130]。可是谁能料到，他会成为一条瘸子养的狗。

“多么荒诞啊！就好像我们活在你的一本书里一样，阿尔贝·加缪！又或许更像卡夫卡[131]的书。”

我把烟灰掸进剩下的牛奶麦片里，然后端详着烟雾从我口中飘离。

我其实抽不了多少，但我喜欢看着烟雾离开我的身体，可能是因为，唯有这样才能提醒自己，我真的还在这里。有时我甚至会在镜子前面抽烟。比起看电视，我更喜欢这项活动。

气味拥有强大的力量，它能够触发记忆，这一点你们多半都知道。而阿尔贝·加缪，在他的前世，身为一个法国反叛小说家，他是一个彻头彻尾的烟民。

另一位我崇拜的对象，库尔特·冯内古特，也是一个抽烟的小说家。他常常挖苦说，要去起诉香烟公司做虚假广告，因为警告标签上保证说，香烟这该死的东西会要了他的命，但它们并没有。他死于一次严重的脑外伤。库尔特开玩笑说，他不想给自己的子孙后代树立不良的榜样，因而才没有自杀。他是这么回答那个最根本的问题的，大致上就是说，我们是被抛到这个世界上来，跌跌撞撞瞎折腾的。然而实际情况是，冯内古特至少有过一次自杀的尝试。药片加上酒精，如果我记得没错的话。这就是当高中英语老师的问题所在，你提出来让学生们去崇拜的那些作家之中，有太多都没能回答那个最根本的问题。

“狗会自杀吗，阿尔贝·加缪？你们这个种族要怎样才会自杀呢？”我问道，可他的眼睛现在闭上了。地球已经在太空中转过了足够的距离，一小块阳光爬过地板，落在我那条荒诞派的小狗身上，而他只不过是在享受这份温暖。洒下这温暖的是一个由灼热气体组成的巨大圆球，而我们的星球恰好以最合适的距离绕着它运转。

“为什么我们的地球是太阳系中唯一可以居住的星球呢？我们怎么会如此幸运呢，阿尔贝·加缪？”我问道，努力保持着乐观，随后又抽了一口烟，一边纳闷自己会不会最终因罹患肺癌结束生命。冯内古特也曾说过，吸烟是一种有品位的自杀方式。库尔特是相当值得引用的。有很

多次我对学生们提起冯内古特，并且说：“要欣赏这个人。”

我看了看天蓝色百乐门烟盒上的警告标签。上面说了些关于吸烟对胎儿有害之类的东西。

这些是很久以前的烟了。

差遣哈珀夫人买这种既过时又肮脏的东西，让我尴尬无比。为了避免将自己置于无地自容的境地，若干年前我一次性买了好几箱的烟。尽管我抽烟的次数并不那么多。

我把抽了一半的烟蒂扔到麦片碗中剩下的牛奶里。它发出“嘶嘶”的声音，然后熄灭了。

我的母亲憎恨别人吸烟，而因为我憎恨母亲，所以，每一支香烟都是对可爱的老妈高高竖起的一根中指。

我抱起阿尔贝·加缪，它很快在我的大腿之间安顿了下来。它舔着我的手。我反复抚摸着它的整条脊椎和尾巴。我们在厨房小小的桌案边静静地坐了大概一个小时，我们两个都没有其他事情要做。

我想着哈珀夫人和其他不可能的事。

我们生活中最好也最坏的一点，便是我们拥有用不完的时间。

用不完的时间或许理论上听起来不错，但实际上，它可能会变成朝要害飞速踹起的一脚。

2

哈珀家的店是这附近的本地便利商店，和我住在费城地区的时候经常光顾的Wawa和7——11[132]完全不同。它以贩卖三样东西为特色：

威士忌，枪，弹药

店外的木质小招牌上赫然写着这几个大字，标志着这家便利店的与众不同。

虽然我只对这三样东西中的第一件有需要，但阿尔贝·加缪和我差不多每天都去哈珀家的店，买各色各样更平常一点儿的，没有列在木质招牌上的东西。

便利店的停车场上有个洞，洞里有个蜂巢，隔着车窗玻璃洞前的情形一览无余。温暖的月份，蜜蜂会带着让人生畏的狂热敬业精神“嗡嗡”飞舞，穿梭于洞口周围。今天，就在那个洞跟前，我开口问道：“你觉得她今天还会穿黑色吗，阿尔贝·加缪？”

他叹了口气，却没有起身。它正戴着小狗用的背带，这根背带把他绑在了汽车的安全带上，因为我们可不想让历史在这冰天雪地的佛蒙特州[133]重演。每次开车出门，我给它系安全带的时候，它从来不会抗议。只是，它并不太喜欢被紧紧扣着，这让我有些怀疑，既然它现在是一条狗了，那它还能不能回答那个最根本的问题呢。

（我给了它一份优渥的生活——最高级的狗粮，一天二十四小时和我待在一起，我爱他胜过爱一个人——但这些都无关紧要。有时候我很疑惑，阿尔贝·加缪是不是真的想要生活在这个世界上，虽然我明白，它前世里所完成的那些作品，都在逼着我们在荒诞之中努力寻找意义，甚至是寻找希望和美丽。可它创造出来的虚构世界却常常凄凉绝望，就像我们眼下共同生活的世界一样。我说的是实话。）

“你不喜欢哈珀夫人，是吗？”我一边问，一边伸手去挠它的脑

袋，“别担心，谁也不会影响我们的关系的，阿尔贝·加缪。就算是女人也不会，永远不会。你和我，我们永远都会拥有彼此。”

它抬起头，哀哀地叫了几声，于是我解开它的安全带扣，把它移到了我的大腿上。

它爬上我的身体，把前爪靠在我的胸口上，又舔了舔我的脸。好像是在证明自己是个好情人。

“好啦，阿尔贝·加缪，出了名讨女人喜欢的男人，法国的诺贝尔奖获得者，外加人类生存状况的勇敢探索人。我们复习一遍之前的行动计划吧。”

它继续舔我的脸。

“如果她还是穿着一身黑，我们就买日常用品，像往常一样离开。但只要她穿了随便哪种其他的颜色，我们就试着闲聊一下，就像他们说的那样，看看会不会有什么发展。”

我那条小狗加缪的脸和我的脸只隔了几厘米远——我的脸颊上能感受到它温暖刺鼻的呼吸和又冷又湿的鼻子。

“说不定她会给你找一条小母狗。”我说，不过我看得出来它并不相信——又或许它是担心缺少一只眼睛的缺陷让它不配再拥有伴侣。这很难说。“好了，我马上就回来。”

我从车里出来的时候，阿尔贝·加缪一边叫着，一边用爪子拍着车窗。和我分开让它非常焦虑。我倒是想把它带进店里，可它之前有好几次对着哈珀夫人狂吠，有意要破坏我的爱情生活。它不愿和其他人分享我。我把身体的重量撑在木头手杖上，把左手的手掌放到阿尔贝·加缪正在扒着的车窗玻璃上，然后说：“没事的，我的小兄弟[134]。我很快回来。”

哈珀夫人正在收银机旁边给一位顾客结账，一个穿着法兰绒夹克的男人，买了一大堆多得吓死人的烘豆罐头[135]。

她穿着一件深蓝色的上衣。

所有的血色退潮一般从我脸上消失，我感觉头晕目眩。

这是她丈夫心脏病发作去世后的一年多以来，我第一次见她穿除了黑色以外的颜色。

不过深蓝色在本质上与黑色非常接近。在某些光线下，深蓝色被误认为是黑色的概率非常大。这就给我造成了一种颇为棘手的、进退两难的局面。

在墙上安着的各色鹿头、熊头下面行进的时候，我琢磨着哈珀夫人是不是无意中误穿了深蓝色。在清晨的光线里，它看起来会像是黑色吗？又或许，她会慢慢过渡到更加鲜艳的色彩，如果是这样，这又意味着什么呢？那盏所谓的绿灯有没有向我亮起呢？

我大着胆子朝身后一瞥，发现她把头发披散了下来，银色的发丝像海浪一般在她的前额上方隆起，随后才沿着她美丽的左边侧脸落了下去。

哈珀夫人长着一只，我只能用“美丽动人”来形容的，犹太式的鼻子，而出于某种未知的原因，犹太女人的鼻子总会激起我内心沉睡的肉欲。

在放面包的走道后面，我迅速调整自己，因为我尴尬地勃起了。

太丢人了。

所有这一切都太丢人了。

早在哈珀夫人的丈夫去世之前很久，我就开始臆想和她的共同生活了。这种想象与其说是有关性爱的，倒不如说从来都是一种心智上的刺激。她扫描货品的时候几乎从来不笑，一向不大说什么。这很容易让人把不同的故事加到她和她那美丽瘦削的鼻子上。我想象她被困在一段没有性生活的冷漠婚姻里，丈夫为店铺冠上了自己的姓氏，而且喜爱这间店铺胜过同样被他冠上了自己姓氏的太太。我幻想在自己和阿尔贝·加缪经常在夏日里徜徉的某条步行小道上邂逅哈珀夫人，两人一犬开始阔步前行——在我的幻想里，我既不用手杖，也不瘸腿——还有可能，我们会聊起彼此正在阅读的小说。在那之后，她就时不时地从丈夫身边偷

偷溜出来，来到我树林中的小屋里与我共进晚餐，对我吐露心迹。我们一边吃着她丈夫当天早些时候亲自切下来、称量好的肉，一边告诉我她所有的秘密。我会慢慢了解到，原来，哈珀先生是个可悲的不合格的情人，做爱结束得实在太早，而且从太太身上滚下来不到半分钟就开始打呼噜。“真丢脸，”她含着泪说，“他从没给过我一次高潮。30年里一次都没有。”我则同情地拍拍她的手。“好像我就是一件东西，戴在他的那家伙上的一只暖手套，”她喝多了酒之后说，“别的男人会不一样吗？”在我的想象里，我会告诉我诸如此类隐秘的细节和心声。她说她会在卧室里取悦自己，直到兴奋沉醉、心满意足为止。她把手放在胸口，脸上泛起了红晕。随后，在一个下雪的夜里，我看见两束灯光，犹如上帝之眼一般在暴风雪中闪亮，迂回盘旋地驶上我的车道。我打开门看见她甚至都没把卡车停稳，就从车上一跃而出。我伸开双臂把她搂住，她丈夫的车则继续缓缓地开进了雪堆。“我离开他了。”她说。而我则回答：“欢迎回家！”

在现实生活里，哈珀先生是个吝啬、粗鄙、毛发浓密的盎格鲁——撒克逊裔白人新教徒[136]，一只穿着白色肉贩围裙的小猴子，给你称肉的时候永远把拇指压在秤上。

他以杀戮为乐，总会在店外挂起动物的尸体，店里则出售从新鲜宰杀的动物身上割下来的肉。他的玻璃柜台后面有个军火库，他随随便便把枪卖给所有本地的乡巴佬和阔绰的雅皮[137]滑雪客，滑雪客们也季节性地从他这里购买那些定价过高的瓶装葡萄酒，本地小作坊酿的啤酒，用佛蒙特州山羊和奶牛的奶制成的奶酪，以及其他任何他们不愿意开车45分钟、到最近的连锁杂货店里去买的东西。这些销路使哈珀先生成了有钱人。他拥有美丽的太太，堪比自动提款机的店铺，他们家是这附近最大的几栋房子之一，坐落在一大片开阔地中央，俯瞰着一个私家的池塘。

你以为这个老家伙拥有了这些，就会明白什么是幸福吗？

不可能！他吝啬到无以复加。

我无意中听过老主顾们窃窃私语，说哈珀先生是在给高档威士忌和苏格兰威士忌[138]标价的时候，死在店里的，就在滑雪季节开始之前。他们说，哈珀先生头碰到地板之前就死了。可你猜怎么着，一瓶酒也没

打碎，因为他到死都是个一毛不拔的浑蛋。

而就是从那时候起，哈珀夫人穿上了一身黑衣。

“两块肋眼牛排——一块大，一块小。”我对柜台后面的中年肉贩说。他从窗口拿下两块切好的肉，开始把它们包进蜡纸里。

我知道他的名字叫作布莱恩，因为他戴了一块名牌。哈珀先生去世后不久，他就开始在这里工作了。我猜想他是在替哈珀夫人经营这个地方。哈珀夫人仍旧是收银机后面那个安静而又美丽的存在。

“你的小狗比大多数人养的狗吃的都好。”布莱恩说。

我笑着点点头。

“你怎么再也不把那个小家伙带进来了？我很想他呢。”他一边称牛排，一边说。他并没有把拇指留在秤上，我注意到。

“他最近有点儿焦躁。”我回答。

“他叫什么名字来着？”

“阿尔贝。”

“我听你跟他说话的时候还会说一个姓。是什么来着？”

“加缪。阿尔贝·加缪。”

布莱恩用手腕蹭了蹭他的山羊胡说：“你怎么会想起这么个奇怪的名字的？阿尔贝·加——穆？”

“我给他取了一个法国作家的名字。”

“原来如此。我连美国作家的书都不读。”

“或许你应该读一读阿尔贝·加缪。”

“为什么？”布莱恩说着，把肉从柜台上递过来。他正对我笑着，眼

里闪烁着欢乐的神采。他只不过是在一边脱下一次性手套，一边闲聊。

“嗯，首先，他是20世纪最杰出、最有影响力的作家之一。”

“嘿，听着，朋友。我只不过是一个在佛蒙特州希克斯维尔卖肉的人。”他指指自己的脸，“看见这个人了吗？他会读法国作家的书吗？不，他不会。他觉得自己真的很聪明的时候，偶尔会在马桶上看看《田野和溪流》[139]。”布莱恩为自己的这句俏皮话得意地笑了，“等我感觉自己像个上过大学的人了，就偶尔读读《电视指南》[140]。”

“各有所好吧。”我说完，转身要走。

“嘿，别误会嘛。我今天只不过是找点儿乐子。这下你让我觉得好奇了。为什么我要读一个法国作家的书呢？你为什么要对我说这些呢？你是认真的吗？拜托，告诉我。”

“习惯吧，我想。我以前是个高中英语老师，说不定这是天性。”

他友好地笑了：“我有一张图书馆的卡，因为有它可以免费借DVD，不过我打赌书也一样能借。想想看，我去读书，那可是件了不起的大事。我跟你说，我要读一读这个法国佬……这个作家叫什么名字来着？这个你给小狗起了他的名字的法国佬。我是说——你很喜欢那条狗，对吗？见鬼！你他妈的爱死那条狗了。我见过你和他在一块。”

“我确实喜欢阿尔贝·加缪。”

“其实我从没说过那么多话。”

“我注意到了。”我回答，抬起了眉毛。他看起来是个好人，尽管有点儿头脑简单。我喜欢布莱恩。真的。之前他已经帮我把肉装袋标价过好几十次了，然而这还是我们第一次如此坦率地对话。

“对不起，”他说，“可我在这附近没有家人——除了像您这样重要的客人。而今天对我而言，可以说是非常重要的一天。所以今天下午我十足就是个多话的凯西[141]。这家店——它让我的整个人生都变美好了。”

“哦，真的吗？我喜欢这家店。”我说道，尽管并不确定为什么。气氛开始有点儿友好得过头了，我的本能正在大叫，快离开这里！

“嘿，我能问你个问题吗？”布莱恩笑了笑，略略鼓起胸膛，轻微地抬了抬下巴，“你今天走进来的时候，发觉店里有什么不一样吗？发现了吗？随便什么？”

我立刻就知道，他指的是哈珀夫人的深蓝色上衣，可我却回答说：“没，我没发觉。有什么不一样？”

“哈珀夫人？”布莱恩扬起他灰色的眉毛，把头一歪，点了点，随后露出了笑容。

“我好像不太明白……”

“她穿了一件蓝衣服。这可是第一次啊，自从——你知道的……”

我回头瞥了哈珀夫人一眼：“是吗？我还以为跟平常一样是黑色呢。”

“你猜是为什么？大胆猜。”

“嗯……”

“猜不出吗？”

“我不知道。”

“你看见她无名指上有什么了吗？”他问道。

求你了，不要。

上帝啊，不要。

“我和她要结婚了。结婚！怎么样啊，高中英语老师先生？小狗阿尔贝·加——穆[142]的主人先生。昨天晚上我们关上店门之后我求的婚。在我们给麦片补货的时候我单膝跪地，给了她一枚戒指，她就同意了。你能相信吗？我，布莱恩·弗利，当了这么多年单身汉之后要结婚

了！娶的还是全宇宙最好的女人。”

有那么一会儿，世界停止了转动，我迷失在布莱恩笑嘻嘻咧开的两颗门牙中间那一片黑暗的空间里。

“你听见我说的话了吗？我们要结婚了！拴住了，套牢了，结为夫妻了！一切都变得合法、合理、完美了！到山上去告诉大家吧，老师，布莱恩·弗利坠入爱河了！甚至可以说是重生了。今天是我这辈子最棒的一天。”

“呃……”此刻我正在出汗。我把牛排放到柜台上，拍了拍口袋，“啊，该死！我忘记拿钱包了。让我回车上拿一下，就一会儿。我马上就回来。”

“你难道连句恭喜都不打算说吗？”

我用一个拄着手杖的瘸子所能做到的最快速度朝门口走去。

“你到底有没有搞错啊？”布莱恩问道，“你得支持真爱啊，老兄。”

离开的时候，我忍不住偷偷瞄了一眼哈珀夫人那美丽的鼻子，我知道自己再也不会踏入哈珀家的店了，即使我是无比地需要枪、弹药、威士忌。

哈珀夫人满脸喜悦。

她看上去光彩照人。

幸福洋溢。

她的鼻子前所未有地激起了我的性欲。

冷酷无情的狐狸精。

我都没给阿尔贝·加缪扣上安全带，就发动了卡车，飞快地晃动着车尾向回驶去。阿贝尔·加缪从座位上摔下来，落到地垫上。重新跳上来的时候，阿尔贝·加缪疯狂地冲向我的大腿。隔着牛仔裤，我感觉到它正在颤抖。

在一条少有人经过的沙土小道上，我停下车，头抵住方向盘，抽噎起来。

你可能会觉得这很荒唐，我竟然会因为无法得到一个交谈不超过100句的女人而流泪。但我确实爱她，或者说，是爱那种和她在一起的幻想，这种幻想让我度过了一段非常艰难的孤独岁月，正如见到一颗绿芽冒出来的希望，让许多佛蒙特州的居民挺过了那些最寒冷、最黑暗的三月一样。

阿尔贝·加缪继续用他唯一知道的方式来安慰我——舔舐我的下巴、脖颈和双手。

或许让我痛心的还有自己情感和精神上的衰退。这让我更加痛恨自己肉体上的残缺，我痛恨这样残缺的自己。我孤零零一个人生活在这树林里，每况愈下。阴影裹挟着各种无用的念头侵袭着我的心神和身体。它们溃烂疼痛，一如我双臂双腿里的金属骨钉。

卖肉的布莱恩连书都没读过几本，连法国最著名的存在主义作家都没听过，可那又怎么样？他至少懂得及时向哈珀夫人表明心意。可你呢？有文化却只知道成天到晚地跟一只狗说话——尽管它是全世界最棒的狗。

你终究不可能跟一只狗热烈地做爱。

无论你假装到何种程度，狗就是狗，它无法与你交谈。

卡车里，发动机还转着，暖气开到了最大，我深思细想着那个最根本的问题，也短暂地考虑过把我的车用每小时120英里的速度朝树上撞过去。那是我速度计上的最高读数。

然而阿尔贝·加缪仍在不遗余力地把咸咸的泪水从我的下巴上舔走：它理应得到更好的对待，至少在这一世，它该有一个不一样的结局。

我能感觉到它是真的很享受和我在一起的生活。这倒不是我在把自己的想法转嫁给它。我爱这只小狗，它给予我目标和理性，但我对其他东西的渴望非常强烈，我必须承认。

过去，教书填满了我内心敞开的空白。

“带点儿惊奇味道的厌倦”一定就是这种感觉吧，我心想。随后便问出了所有问题中最危险的那一个：“为什么？”

阿尔贝·加缪不再舔我了，我们对视，彼此的脸庞之间只有几英寸的距离。尽管它现在是一只狗，我却在它闪亮的黑眼睛里窥见了人性。

“我不知道自己还能不能坚持下去，阿尔贝·加缪。”我开口说。

它把头歪向一边，仿佛是在说，你不再爱我了吗？[143]

“我确实爱你，阿尔贝·加缪。这是真的。我真的很爱你，全心地爱着你。但恐怕我再也无法回答那个最根本的问题了。”

阿尔贝·加缪又舔了舔我的脸。

“你以为变成狗就能逃离荒诞吗？就是因为你是条狗，那个恶棍才灼瞎了你的眼睛。可即便如此你还是能舔我，爱我。而我呢，自从一个恶魔打断了我的腿，我就再也没法和自己的同类沟通了。”

闻上去就像是一桶海螺，在八月的阳光下彻底腐烂了。

我摩挲着阿尔贝·加缪的后背，抚摸它脊椎上的隆起，它的尾巴则重重地拍着我的大腿。

“要不是现在你他妈的高兴成这样，我说不定会问你要不要和我一起自杀。我能只为了一只独眼的狗活着吗？我能在这种生活里找到意义吗？”

仿佛听懂了我的话似的，它把头藏到我的手掌下面，恳求我抓一抓它的耳后。它的需求让我觉得自己还是有用武之地的。

虽然我知道这只是某种动物性的群居本能——我是它心目中的领袖，是食物、饮水和住所的提供者——但我还是靠着我的独眼小狗，找到了意义，打败了荒诞，回答了那个最根本的问题。哪怕只是暂时的。

有它就够了。

我们开了45分钟的车，来到连锁杂货店。

在店里，我从一个穿着过大的白色肉贩外套、满脸粉刺的青年那里，要了两块厚厚的上等风干肋眼牛排，还有一根骨头。他称肉的时候一阵恶心，发出干呕的声音，含含糊糊地说着“令人作呕，有病，野蛮残忍”这样的字眼。他把袋子从柜台上递过来，伸长胳膊举着，仿佛那是一袋狗屎。

“你还好吗？”我问道，因为他看上去脸都开始发绿了。

“你说呢？我是个素食主义者，可今天我的浑蛋老板非要逼着我在肉品区工作不可。”

“这就是荒诞，近在眼前。”

“你到底在说什么？”他一边说，一边转过身背对我，而我则看出了他是一个怎样的人。他简直就是在恳求我去拥抱他。我想他的父母肯定不太关心他，还经常批评他，没有给他一点点改善的指望——没有给他哲学、宗教，或是任何一种信仰体系，就是因为这样他才选择了素食主义。而他很有可能与父母的饮食习惯完全相反，他把素食主义当作一种抗议的手段。

“这是你的小费，年轻人，”我说，“读一读加缪吧，从《局外人》开始，读一读他的作品，他赞成你的观点。一个素食主义者被迫干屠夫的工作——这是最完美的荒诞主义。在这个小镇之外还有整个世界，有这种感受的人不止你一个。”

“随便吧。”他回答。我努力压制着从前当老师时候养成的教育习惯。

我一边仔细研究宠物货架，往购物篮里扔进足够阿尔贝·加缪吃上几个月的高价狗零食，外加几根洁牙棒来治他难闻的口气，一边想着，要是回到我还在教高中英语的日子，到学年结束的时候，肉品区的那个孩子一定会成为我最喜欢的学生。我总是能把那些孩子争取过来的——那些极其渴望成年人指引、伤痕累累、鼻青脸肿的年轻人。假如你能忍过那几个星期的冷漠，给他们的大脑灌输一些真正有价值的东西去思考，把他们出于本能而迫切渴望的另一种选择指给他们，把那些像他们

一样的人几千年来在书本中寻获的东西提供给他们，他们总会回心转意的。

我低头看看自己的手杖。

好吧，我是说，也许会的。

离开之前，我又到肉品区去了一下，挥挥手让那个孩子注意到我。“你十有八九觉得我是个老糊涂，但要是我不告诉你，你正在经历存在主义危机的话，那就是我不负责任了。去查一查吧，你不是第一个这样的人。我就常有这种感受。还有，从比喻的角度上来说，素食主义者从鸿蒙之初就已经在肉品柜台工作了。”

他眯起眼睛看着我：“你要的东西我给你了，我的工作做完了。现在别来烦我了，行吗？”

“阿尔贝·加缪。读一读他的书吧，你会明白的。”

“听着，老家伙。”他咕哝着，四下张望看看有没有人在听。确认没人能听见的时候，他开口说，“搞什么鬼——你是同性恋喜欢我还是怎么的？”

“不。不，我不是。我是异性恋，而且心碎了，如果你真的一定要知道的话。而且我只是在试着……”

“那就滚蛋，行吗？试试滚蛋怎么样？”

我的那点本事已经彻底退化没有了，而且我又知道什么呢？我只是和一条独眼狗生活在一起的瘸子。

这个孩子的行为是典型的求救，可我已经不再负责去救那些十几岁的孩子了。

记得吗，内特·弗农？你是一个失败的老师。上天已经用一根铝制的棒球杆把你打得遍体鳞伤了。

“当然可以。”我对那个吃素的肉贩说，随后拄着手杖走进了结账的队伍。

开车回家的时候，我让阿尔贝·加缪坐在我的大腿上，他急不可待地这么做了，一路上都在舔着我的右手，全然不知不系安全带无异于身处险境。他忘了他的上一世还是一个著名法国作家的时候，是如何结束生命的。

狗并不懂得物理学，所以他们才从来没有独立发明出任何安全带之类的东西。

做牛排的时候，我喝了半瓶红酒。

阿尔贝·加缪和我听着我们最爱的CD——马友友演奏的巴赫大提琴组曲[144]。

它安抚了我们的灵魂。

平底煎锅里肉块升温，牛血沸腾和蒸发的气味，一位大师演奏的天才作品——这一切填满了整间屋子，阿尔贝·加缪的唾液流得比巴甫洛夫之犬还要严重，直到黑白相间的厨房地砖上积起了一摊口水。

我花了很长时间把阿尔贝·加缪的牛排切成绝不可能让它噎到的小块，因为阿尔贝·加缪吃起肉来狼吞虎咽。我也想到自己的确需要一台食品搅拌机，在心里记着下次造访现代文明社会的时候要去买一台。我切肉的时候，它一直在羞怯地用爪子抓着我的脚。

我努力不去想哈珀夫人那撩人的鼻子，基本上也成功了。

他的碗还没碰到地面，我那四条腿的朋友就已经吃下了一大份肉。我还没吞下第二块切好的牛排，它就已经把碗底舔得一干二净，又忙着啃起了肉骨，牛排温热带血，与黑皮诺[145]堪称天作之合。

辛辣的汁液充满我的口腔，给我的味蕾带来一阵高潮般的快感，而我则想起了那个吃素的肉贩。

“他就像西西弗，”我对阿尔贝·加缪说，“不断把那块隐喻中的巨石推上山顶。即便他心里清楚，无论做什么那巨石终究会再次滚落下来，循环往复，周而复始。他看不见自己的未来。‘假如他每走一步都有成

功的希望支持着，那他的苦难又何妨呢？当今的工人一辈子天天做同样的活计，其命运不失为荒诞。’[146] 记得你是什么时候写下这些的吗，阿尔贝·加缪？那个素食主义的肉贩在他的未来里看不见一个哈珀夫人。他什么也看不见。如今失去了哈珀夫人的我们，在自己的未来里又能看见什么呢，阿尔贝·加缪？”

他从撕咬之中停顿了片刻，来思考这个问题，接着继续用他小小的牙齿使劲地啃起了骨头。

我喝完了第一瓶酒，又另开了一瓶，一旁阿尔贝·加缪正在啃咬不停，马友友拉动他迷人的琴弓，窗外飘起了一阵飞雪，而那个叫布莱恩什么来着的、愚昧无知的肉贩子，那个连阿尔贝·加缪究竟是谁都不知道的家伙——他多半正在热烈地与哈珀夫人做爱，她被压在那个光着屁股、讨人喜欢的肉贩身下，透过那只令人赞叹的鼻子发出呻吟。

CD放完了，阿尔贝用牙齿凿牛骨的声音稍微轻了一些，我伴着这声响喝完了第二瓶黑皮诺。我嫉妒它：吸着骨髓的它，看上去比喝着红酒的我还要满足。

我闭上眼睛，看见了哈珀夫人的鼻子。

她知道阿尔贝·加缪是谁吗？——她一定知道。

在我众多的幻想里，她都博览群书，见多识广。

哈珀夫人和我是天作之合。

我试着在想象中脱去她的衣服，可那个牙齿有缝的肉贩子不断冒出来，打断我完美和谐的想象，而且他还在嚷着：“喂，朋友！停一停。这个女人要做我的老婆了，她现在订婚了。不过树林里还有其他母鹿哪，如果你懂我的意思的话，就把你的箭头对准别处吧。”肉贩布莱恩眨眨眼，点点头，接着又回去和哈珀夫人做爱了。她那灰色的波浪长发，在那只撩人情欲的鼻子上面起起伏伏。

感觉眼皮越来越沉的时候，我稍稍斟酌了一下要不要打开第三瓶酒——这根点着的香烟怎么会在我手里的？——然后不知怎的，我的脑袋落到了桌上。

然后……

然后……

然后……

然后……

我躺在床上，舌头如沙漠般干燥，似乎在我没有察觉的时候，被烟熏加工成了牛肉干。一阵让人头脑麻木的跳动正在我的太阳穴上，擂响战鼓似的愤怒敲打——“砰、砰、砰、砰、砰”——就在这时，在黑暗中，我听见窗边有抓挠的声响。这似乎是不可能的，因为我们正在高高的空中，在二层的阁楼上，而我所说的那扇窗户，比下面的木制露台足足高出了35英尺。我纳闷是不是有只鸟在啄着窗户。什么样的鸟，会在暮冬时节，在一片死寂的夜里敲打别人家的窗户？

拧开床头灯的时候，我看见阿尔贝·加缪跳起来，用爪子抓着窗。

“出什么事了，伙计？”我问道。

我瞧了瞧床边时钟上发光的红色数字：凌晨4:44。

这是吉是凶呢？都是一样的数字。我记不得从前我的学生们是怎么说的了——我究竟是该许个愿望，屏住呼吸，还是做点儿别的什么。他们总是那么迷信。

“睡觉去，阿尔贝。到你的床上去。我得把这阵喝酒喝出来的头痛睡过去。”

可它不停地蹿起来扒着窗户。

站起身来的时候，我的手杖摇摇晃晃的。它继续蹦跳抓挠个不停，还开始乱叫。它以前从来没有这样过。它吃的骨头里面有什么东西吗？说不定那个吃素的年轻人在上面喷了什么药。

不能相信任何人了，我心想。而且那个孩子也有动机。

可是什么样的药会让阿尔贝·加缪做出这种举动呢，这么一门心思

地盯着窗户？

“你要去上厕所吗？”我一边问，一边朝电灯开关走去，感觉有点儿头昏眼花。我依旧醉得厉害。

我的右脚陷进阿尔贝·加缪拉下的一坨温热的粪便里，粪便从我的脚趾中间挤了出来。

我的左脚落到它撒出的一摊暖和的尿液上。

以前他从没在屋里出过这种事故。

从来没有。

我实在记不得上床睡觉之前有没有带它出去过了。我也在心里痛斥自己，我是一个糟糕的宠物主人，一个惨无人道、相思成疾、烂醉如泥的笨蛋。

把脚擦干净之前，我得先道个歉。“真对不起，”我开口道，“让你受这种侮辱，我才是王八蛋，下不为例。”

我在它身旁跪下，想要把它抱起来，亲它几下，可它恶狠狠地吠了几声，吓得我松开了手。

“出什么事了，小家伙？你想跟我说什么？”

它一直向上跳着，挠着玻璃窗。

一遍又一遍。

我是在做梦吗？

“外面什么也没有，什么也没有。该睡觉了，伙计。停下来，快，听话。停下来！”

它又蹦又抓，仿佛是拼命想要爬到窗户上去似的。

“好吧。我们来看看外面有什么。”

我打开窗，夜晚冰冷的空气穿透我涌了进来。

我弯下身要把阿尔贝·加缪抱起来，好给它看看外面其实什么也没有的时候，它却把我的大腿当成了跳板，我还没反应过来发生了什么，它就越过我的双手，跳到窗外去了。

“不！”

它落下来的这段时间里，我想起就在昨天，我还让杂务工把雪从露台上铲走，担心积雪的负荷超过木头的承重。从35英尺高的地方跌落，足够让一只像阿尔贝·加缪那么大的小狗丧命。我也记起了之前，我在卡车里对它说过的，有关最根本的问题，还有我们有没有可能相约一起自杀的事情。接着我又回想起它给过我的每一次亲吻，我手心里它圆形蓬松鬈毛的触感，每次我叫它名字的时候，它摇动尾巴的样子。我对它强烈的爱，让我的心脏扩张到了非常危险的大小。

狗会自杀吗？

它的头骨“砰”的一声撞上了下面的木板，听起来就像是沉重的拳头在敲击大门。

我留心听着它的尖叫，内心乞求着，能听见它的脚指甲在木制的平台上发出“咔嚓咔嚓”的声响。然而除了死一般的静默外，我什么也没有听到。

我用一个喝醉了酒、拄着手杖的瘸子所能达到的最快速度冲下楼去，把狗的排泄物踩得满屋子都是，“啪”的一声打开屋外的泛光灯，猛地推开了玻璃滑门。

阿尔贝·加缪的头以一种不合理的、让人触目惊心的怪异角度弯曲着，它的四条小腿软绵无力，那时我就有点儿明白，它是当场死亡的，撞击折断了它的脖子。可我还是一把抱起了它小小的身体，捧着它的脑袋，尽量不去弄伤脊椎，为我手中那没有生命的骨骼和皮毛干号起来：“求求你不要死，求求你不要，不要。我爱你，小家伙。求求你了。对不起，我把最根本的问题说了那么多遍。我不是个好相处的室友，我知道，但我会改的，我保证！”

它的嘴里流出了鲜血，它的独眼已经转到了脑袋后面，可我还是抓起钥匙，轻轻地把它放到卡车的副驾驶座上——尽管照顾它的兽医诊所离这儿有一个小时的车程，而且可能还要再过大概四个小时才会上班。我还赤着脚，换好了挡，踩下了油门。

“醒醒，阿尔贝·加缪。你会没事的，小家伙。”我说着，低头望着它，拍着它依旧温热的脑袋，根本没考虑自己正在开着一辆卡车这件事。

门前那段陡直的沙土车道快到底的时候，我的右前轮滑进了那条我一直早该请人来填平的沟里，方向盘猛地向右甩去，我撞到了一棵老橡树上。

安全气囊弹了出来，打在我的鼻子上。

我眨了眨眼睛。

视线一片模糊。

我把两瓶红酒和一整磅血淋淋的肉吐在了瘪下去的安全气囊和自己的大腿上。

我失声痛哭。

我用力捶着仪表板。

我换气过渡。

我努力吐掉嘴里难闻的味道。

一股热血充满了我的脑袋，接着又太过迅速地流走了，仿佛一个浪头拍击海岸，卷走沙滩上的一切，随后又退回到原来的地方。

我忽然有种奇怪的感受，我希望这种感受就是死亡。

我完蛋了。

我向那个最根本的问题屈服了。

终于，我昏了过去。

3

冬日的阳光吵醒了我。

阿尔贝·加缪死在副驾驶座那一侧的地板上，它就像一只狐狸的标本一样僵硬。

我拿过手杖，从卡车上下来。

发动机罩扭曲变形。前保险杠已经成了那棵粗壮参天的橡树的一部分——就像是一件首饰，一条树木的绶带。

这次我算是完了。

我住在一条沙土路的尽头。我选这栋房子，就是因为附近没有邻居，没有经过的车辆，没有过客——虽然连通外界的那条路离我的车道只有三英里远，可自从一连串的手术，把我这个跌得粉碎的家伙重新组装起来之后，我就再没走过半英里以上的距离了。

我没有电话——座机和手机都没有，没有电脑也没有网络。这是我的瓦尔登湖，这里是我这辈子最接近亨利·戴维·梭罗[147]的地方。

我没有朋友，从来不会访客。每次我需要杂务工帮忙的时候，都得自己开车到他家里去。把犁人和我约好，只要下雪超过了三英寸，他就会来，可我们昨晚才扫过雪，而且照我星期天看的报纸上的说法，接下来一周都没有暴风雪，所以我知道我可以孤独地死在这里，不会有任何人设法救我。

汽油的味道非常刺鼻，我也看见卡车确实是在漏油，很可能是一条油管松脱了。我想过要把这整堆东西点着，在一团熊熊烈焰中，送阿尔贝·加缪去往它的下一个化身，仿佛它是维京狗王，而我们的卡车就是它的渡船[148]，也的确有点儿像。

但我脱下沾满呕吐物的衣服，把它们扔到我那条沙土车道两旁正在

融化的雪堆上，拄着手杖走回了屋里。

我都懒得脱掉内衣就进了浴室，让滚烫的水流倾泻到自己身上，直到热水器的水箱空了为止，这时我用毛巾擦干身体，穿上衣服，仔细查看卧室里依旧开着的窗户。

“你听见或者看见什么了呢，阿尔贝？”我对着冰冷的空气问道。

我把头伸出窗外，四下张望。

什么也没有。

雪地上没有动物的脚印。

树林的边缘空空如也。

什么也没有。

我关上窗户。

我断定我的小狗可能真的自杀了，尤其是我给他取名叫阿尔贝·加缪，这么多年来还一直没完没了地说着那个最根本的问题。

就好像是我一直在训练它，要么找到意义，要么就去死，随后又一再告诉它这世上并没有意义。还有我向它发起的那个自杀之约——它怎么能知道我昨晚的酗酒不是在实施这项约定呢？我是说，它只是一条狗，它的大脑比桃子还小。

在解决主人的存在主义危机这件事情上，有哪只狗能配得上这么一个有分量的名字呢？

或许我给它的压力太大了。

说不定它的心脏就像一只感情的虱子，吸走我所有的焦虑、悔恨、无为和忧伤，不断膨胀，直到它那小小的贵宾犬的胸膛里再也盛装不下，直到那不可避免的破裂的预感让它再也无力承受。

我记得自己曾经读过一篇大卫·福斯特·华莱士[149]写的散文，也许

是一篇对他的专访，在文章里，他说自杀就像是从一栋熊熊燃烧的摩天大楼顶层坠下——并不是跳楼不可怕，而是两害相权取其轻。

从窗口跳出去好过和我生活在一起吗？

我在无意中对阿尔贝·加缪进行情感虐待了吗？

它以前从来没有对卧室的窗户表现出任何兴趣——无论什么时候都没有过——那为什么昨晚会这样呢？

这些问题让我头疼。我走到厨房，又开了一瓶红酒——一瓶里奥哈[150]——又拿了一根百乐门特醇当早餐。

我倒了一杯，连味道都没尝就一饮而尽。

我又倒了一杯，试着想清楚该做些什么。

第一根烟一抽完，我就点起了第二根。

“你杀了你的狗，”我对自己说，“什么样的人会把自己的狗逼得自杀呢？”

一支接一支地抽烟，一杯接一杯地喝酒，消磨这个上午，我情不自禁地想起了埃德蒙德·阿瑟顿，那个用棒球杆打断了我的骨头，终结了我教师生涯的孩子。

有半年的时间，埃德蒙德·阿瑟顿一直紧贴着教室右侧的墙壁坐着，头顶上挂着一张托妮·莫里森[151]的黑白照片。班上的其他同学讨论赫尔曼·黑塞、莎士比亚、弗兰茨·卡夫卡、玛格丽特·阿特伍德、阿尔贝·加缪、伊凡·屠格涅夫、保罗·科埃略[152]和其他那么多作家的时候，他从来一言不发。

然后有一天，埃德蒙德·阿瑟顿举起了手，问课后能不能和我谈谈。课上到一半的时候提出这样的要求非常奇怪，而且非常唐突，但我还是同意了，接着把全班引回了我们正在进行的讨论。

我记得铃声响起的时候，埃德蒙德还是坐在位子上，他一边近乎毫无生气地坐着，一边耐心地等着其他所有人离开教室。他的镇定让我起鸡皮疙瘩：是那么阴森瘆人而且……有魄力。他内心里有什么东西改变了。这是我后来领悟并确信的，但已经太迟了。当天我只是一种隐约的想法，却没特别在意。

只剩下我们两个人的时候，我开口问道："你在想什么，埃德蒙德？"

他啪的一声双手合拢，举到自己的面前，好像就要开始祈祷似的："我希望你不要误会，但我觉得我在你教书的观念里面发现了一个重大的缺陷。我不想在全班面前让你难堪，所以才要求私下谈。你讲给我们听的道理有严重的问题。"

"好。"我勉强笑了笑。心里大概知道情况不会太妙——这次谈话的原因，远不只是普通的十几岁孩子为了寻求关注在胡说八道。我有点儿察觉到我有麻烦了。但即便如此，我还是回答："洗耳恭听。"

"你确定吗？"他问道，用一种几近癫狂的方式，拿食指的指尖轻轻地扣着鼻子，"因为我觉得，一旦我把这一点指出来，你可能就没法再用这种方式教书了。"

"相信我，埃德蒙德，我是个头发花白的老教师了，有几十年的教书经验。我受得了。"

"那好吧。"他把双手重重地往桌上一拍，吓得我朝后缩了一下，接着他笑着盯着我看了很久很久，引发的沉默如同芥子气[153]一般盘旋在我们之间。"我欣赏你正在努力为我们做的事情，真的。我是说，能有人告诉我们，我们都很特别，都有'非凡'的能力，这很好。就像你给我们看的《死亡诗社》[154]电影片段一样。有人认为我们都能把握今天，都能在这世上有所作为，这样很好。但这不是真的，对吗？我是说，想想非凡这个词的定义吧。说到底，这是一个排他的词。必须得有许多平凡人的衬托，非凡这个词才有意义！"

他像个疯子般笑着。

"你究竟想和我谈什么，埃德蒙德？你有什么苦恼？"

“你的课。我有点儿厌烦那些快乐的鬼话了。”

“快乐的鬼话？”

“对。我已经尽我所能忍了很久，但就是再也忍不下去了。而且我认为你教的那些东西都是错的。我是说，这间学校里所有的老师都满口胡言，但是唯独你教我们的那些东西很危险。”

“危险？怎么会呢？”

“我看完了剩下的《死亡诗社》。主角自杀了。这就是你想做的事情吗？让我们也自杀？”

我能窥见他眼中的疯狂，当时我就知道任何为自己辩护的尝试都不会成功，因为我们已经没法理性地交谈了。不过我并非第一次和一个十几岁的孩子进行非理性交谈。所以我收起自尊说道：“我好像不太明白……”

“你告诉我们说，我们都应该与众不同，可要是我们都与众不同的话，我们就会变成一模一样的。你难道看不出来吗？不是所有人都能与众不同的，不然这个词语就失去意义了——就好像不是所有人都能变得非凡一样。你那套让普通人变得非凡的谎言，是不可能永远侥幸得逞的。这是思想操纵。是金字塔骗局[155]！等时候到了，就会有人让你付出代价。”

“付出代价？你到底想跟我说什么，埃德蒙德？因为在我听来这像是要挟。我应该小心一点儿吗？”

“我知道我说的话你是不会听的。从来没人听我的话。”

“我就在这儿，埃德蒙德。洗耳恭听。”

他站起身来，很慢很慢地背上了背包。

接着他又望着自己的运动鞋，就像在课上放了个响屁的小学生一样咯咯地笑了起来：“对不起，弗农老师。真的很对不起，我只是在跟你胡闹。你是最棒的，来击个掌吧。”

他把手举到空中。

我没有举手。

“你还好吗，埃德蒙德？”

“好极了，老师。不击掌吗？好吧。那我就走了，我要去变得非凡出众了。我不会让你失望的。”

我任由他离开，主要是因为那天我精疲力竭。我忙得不可开交，教完剩下的课，下午又开会，开完会又帮忙解决了两位学校话剧主演之间的一场争吵，据说他们两个“搞上了”，结果却不太圆满，而且还有人掉了眼泪。这些消耗了我很大的精力，后来我就把埃德蒙德·阿瑟顿给忘了。

那天晚上开车回家的时候，我想起了埃德蒙德，并且决定明天下课之后，再邀他来谈一谈。或许他是在寻求额外的关注，他的指责是为了提醒我，他有一些需求没有得到满足。这种方法我从前遇见过，埃德蒙德·阿瑟顿也不是第一个质疑我的少年。

第二天，埃德蒙德走进我的课堂的时候，我问他课后能否留下来，我们好谈一谈，他回答说：“当然，当然，当然。没问题。”然后又咯咯地笑了起来。

“有什么好笑的事情吗？”我问。

“没有。”他说完，坐了下来。

那天我们在探讨保罗·柯艾略的《牧羊少年奇幻之旅》，争论究竟有没有一种全世界通用的语言，以及我们每个人是不是都会拥有自己的传奇，这时埃德蒙德又举起了手。

“如果宇宙吩咐你去做一件这世上其他人都会谴责的事情怎么办？”[156]

“从前有许多人都问过这个问题。想想我们的开国元勋写的《独立宣言》吧，他肯定会遭到英格兰谴责的[157]，”我回答，“这还只是一个

例子而已。”

“那么为他人所不为也是一件好事，对吗？”他问道，“这就是你一直在这儿唠叨个没完的东西，与众不同的重要性对吗？”

我还没来得及回答，他就从背包里抽出一根铝制的棒球杆，朝我冲了过来。

我记得自己听见了一些宛如树枝折断般的可怕声响，之后便是高声的尖叫。

我的脑袋都还没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他就已经打断了我的手肘、膝盖、小腿、前臂。接着我就跌在地上，失去了知觉。

后来在法庭上，那个面无表情、全无悔意的埃德蒙德·阿瑟顿说，他一开始就没打算击中我的头部，因为他希望我“记住”，他的所作所为是对我“错误”的惩罚。

专为心理失常的男孩子开设的收容机构，支付了我的医药费——一个天文数字——还给了我一大笔钱，足够让我退休。我搬到了遥远的佛蒙特州树林里，一个我之前从没到过的地方。在经历各路媒体的围追截堵之后，我只想一个人待着，在一个很远很远，没有人会认出我的名字和面孔的地方。我之所以会这么厌世都是因为记者太无孔不入了。在那次袭击之后，我经历了很多次手术和痛苦、漫长的康复治疗。那段时间离开拐杖和轮椅，我就没法走路。因此总有狠心的记者逮着我艰难地从停车场经过的时候，把麦克风塞到我面前，问各种我无法回答、不想回答的问题。

对记者而言，我不过是能够轻易得手的猎物。佛蒙特听起来就是一个没有人烟的地方。

就这样，我来到了这栋两层的林间小木屋。每天揉着疼痛的关节，以骇人的频率吞着止痛片，在这个谁也看不见我的地方，在这具残破的躯体中服刑。

“那些在埃德蒙德把我打死之前制止了他的学生，我从来没有谢过他们，”我一边点起另一支香烟，一边对着我的酒杯说，“是因为我一直都在预谋死亡吗？是因为埃德蒙德说对了吗？说不定他是我见过的最不平凡的学生。事实就是这样，不是吗？想想非凡这个词语，还有我使用它的频次，几乎都有点儿好笑——就好像我是正在扮演基汀老师的罗宾·威廉姆斯。”

我打开了第二包烟，在咳出一大口痰之后，又重新开始抽了起来，琢磨着只有烟和酒搭配的饮食得花多长时间才能要了我的命。

醉醺醺的时候，我从撞毁的卡车上取回了阿尔贝·加缪的尸体。

我待在露台上，坐在那把木制的阿迪朗达克椅子[158]里，把它横放在我的大腿上，摩挲着它僵直的后背，希望我的抚摸能让它起死回生。

“对不起，小家伙，”我对它说，“我不应该说那么多关于自杀的事情。但是约定了就要做到，对吗？说不定我们转世后会重新找到彼此。前提是，我要兑现自己的承诺。”

我已然醉眼蒙眬，却依然认为一边抚摸一只已经死去的狗，一边还和它说话，是一件很病态的事。于是，在鼻涕、眼泪和烟雾中，我在壁炉里放了些木柴，把阿尔贝·加缪搁在上面，用从车棚里取来的汽油把我的朋友浇了个透，然后扔进一根火柴。

火舌高高蹿起，穿过烟囱，紧接着是一阵持续的浓密黑烟弥漫。阿尔贝·加缪的尸体发出嘶嘶、噗噗、噼噼啪啪的声响。这场景，死亡与尸体稍稍不那么让人恶心了。

“对不起。”我一遍又一遍地说着，寒冷刺痛我的面孔和双手，泪水却灼烫了我的脸颊。

我知道，等到火焰熄灭的时候，我真的就是一个人了。

我细细盘算着自杀的方法。

从屋顶上跳下来似乎有些冒险，说不定不会马上死去。我可不想在一具由断肢搭成的人形窠臼中腐烂，任由野狼生吞活剥。

车棚里的链锯似乎太极端了。

库尔特·冯内古特的方式倒是一种选择——我有药片、酒精和香烟。

但我还是选择了绝食，因为是我让我的小狗自杀的，而挨饿将是我为了赎罪进行的修行。

这就是我自己给自己下达的死亡判决：什么都不吃，只喝酒抽烟，一直到死为止。

我会孤独地死去，因为我罪有应得。

夕阳西下的时候，我抛弃了虚伪的酒杯，直接就着酒瓶喝起来。我还一口一口抽着我的百乐门特醇，虽然它们很久以前就已经不再给予我任何安慰或是愉悦的感觉了，但是我需要它的烟雾侵袭我的食管和肺部。我抽呀抽，让烟雾像一头魔法龙，在失去唯一一个相信他存在的男孩之后，悄悄溜进了自己的山洞[159]。

我的视线模糊不清，但我觉得我在脚边数出了四个酒瓶。

“阿尔贝·加缪！”我仰脸冲着天空高叫，“阿尔贝·加缪！你在哪里，小家伙？狗也会去天堂吗？你已经转世了吗？我想你！对不起！我是个笨蛋！我自私！我愚蠢！我不该活着！我从来就不该被生下来！我真的非常对不起你！”

我听着对不起这个词，在露台后面那块下坡地上，密丛丛、光秃秃的枫树和橡树林间回响，随后又朝着远处几座小山的山脚飞奔而去。

“景色很美。”房产经纪人给我看这处房子的时候说。

“这是合适结束一切的最佳景色，”此刻的我说着，笑了起来，“一个适合去死的好地方。这将是一次幸福的死亡，我现在就来演老瘸子扎格罗斯[160]。”

“阿尔贝·加缪！”我抬头对着天空大喊，“埃德蒙德·阿瑟顿是对的！我的课全是胡扯！不是所有人都能变得非凡！这违背了这个词本身的定

义！真是荒诞！而且毫无意义！一点儿意义也没有！这只是一个残忍的玩笑！这就是最根本的问题的答案！只是个玩笑而已！那为什么不自杀呢？”

我大口喝下更多的酒，同时又感觉红色的河流从我的嘴角涌出，顺着脖子流下来，最后渗进了我的毛衣。我忍住想吐的欲望，然后又哭了起来。

我一定比想象中醉得更厉害，因为——不知不觉地——我开始祷告了。

我那关系疏远的母亲是一个虔诚的女人——把我养大之后她真的成了一个修女。我高中毕业之后不久，她就经历了一场“神示”。她告诉我说圣母玛利亚和耶稣都来看望她了，还说她注定要加入一个宗教团体。我觉得她疯了。天主教会接纳了她。她从小就按天主教的信条教育我，而我已经放弃了自己的信仰。从那以后我和母亲断绝了往来，主要就是因为我恨她。可是人在脆弱的时候——尤其是喝醉的时候，就会不自觉地转而依靠自己熟悉的东西。

“你他妈的搞什么鬼，上帝？”我朝天嚷嚷，“我的处境还能更糟糕一点儿吗？我不是个会祈祷的人，但我只求你帮这一次忙。如果你在，就给我一个启示；如果不在，我就要结束这一切，一了百了。又有谁会怪我呢？要是你真的存在，求你帮帮我；要是不存在，那就去死吧！”

上帝并没有对我说话，我喝完了第四瓶（第五瓶？）酒，太阳落入远山。

我不记得是什么时候的事了，但我一定是从椅子上摔了下来，因为此刻我的左脸正紧紧地压着木质的露台，而且我好像站不起来了。

天越来越冷了。

我的右眼朝天空望去，看见星星已经出来了，正格外热切又明亮地闪烁着。

“只是这样可不够，上帝。”我咕哝道。

我蜷缩成胎儿的姿势颤抖着，酩酊大醉，也没有兴趣回到有毛毯和暖气的屋里。

说不定我会冻死的，我这么期待着，然后不知用什么方法又点燃了一根香烟。我在露台上躺着，把烟悬空叼在嘴里，没有用手去拿。

现在我仰面朝天，却不知道那根点着的香烟到哪儿去了。

视线充其量只能说是模糊。

我眨了几下眼睛。

在某个时刻，我觉得自己看见一颗流星划过天际，但我醉意昏沉，已经辨认不出自己见到的究竟是什么了。

接着——再一次——眼前一片漆黑。

4

“弗农老师？”

我眨了眨眼睛，一个女人正在拍我的脸。

“弗农老师？醒醒。你还好吗？”

我闭上眼睛，想要再次消失在睡眠中。

我头晕眼花。

我被人翻了个身，侧面躺着。

“你会被自己呕出来的东西噎死的。”那个女人的声音说道。我心想她会不会是个天使。

我记得自己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母亲给我讲的圣经故事里，天使会赶来拯救人类——我也模模糊糊地记得，自己失去意识之前的祷告。

我仍旧醉得厉害，还会相信这些东西。

然而接着我便吐到了露台上——全是红酒，外加带着烟碱的胆汁。

“你这是狂欢了一场吗？”她问，“出什么事了？”

“阿尔贝·加缪，”我轻声地说，“他死了。”

“嗯，没错。死了半个多世纪了。”

“你不明白。”我回答，喉头火辣辣地疼，好像有人用砂纸把我的整个呼吸系统都磨了一遍，“我把他杀了。”

“你到底都喝了些什么呀？”

我眨眨眼睛，努力看她的脸。

泛光灯这会儿正好在她的脑袋后面，因而我唯一看到的便是她映照在白光之中的剪影。

“你是天使吗？”我问道，“是上帝派你来的吗？”

她笑了：“嗯，说实话我不是个信教的人，弗农老师。”

“这么说你不是天使？”

“我想你大概是喝醉了。”

“我是扎格罗斯，一个老瘸子。你非杀了我不可，就像在《幸福的死亡》那本书里一样，加缪写的。”

“我不想吹牛，可我刚才救了你的命。醉倒的时候千万不要仰面躺着，弗农老师。健康教育课上教的。在你不省人事的时候，你可能会被自己吐出来的东西噎住，窒息而死，我在这里发现你之前，你就是这种情况。”

“我应该去死的。我和阿尔贝·加缪约好了一起自杀的。”

“好吧，”她说，“我们进屋去吧。说不定可以煮点儿咖啡，给你补充点儿水分。换件衣服。”

“你不杀我吗？要是我给你钱呢——把我所有的钱都给你？你愿意做我的帕特里斯·默尔索吗？就像《幸福的死亡》里一样？”

“默尔索不是《局外人》的主角吗？”

“《局外人》里的默尔索有两个u，”我轻声说，“帕特里斯·默尔索只有一个u[161]。就让我死在这儿吧，因为我杀了阿尔贝·加缪，我只能一命赔一命。”

“好了，醉鬼。我们坐起来吧。”

她走到我的身后，强迫我坐起身来，用手掌推着我的肩胛骨。

“这是你的手杖。用起来，因为我可背不动你，进到屋里就行了。三条腿的家伙，你得挪一挪。就这么短短的36英寸。”

“我站不起来，”我回答，“醉得厉害，腿都不好使了。”

“那你就爬，因为外面太冷了。”

“不，”我说，“让我冻死吧，我不配活着。”

“马上给我进屋去。”她说完，朝我的大腿上踢了一脚。

“哎哟！”

“快点儿！”

多半是因为我怕了这位天使，我向前一倒，朝着打开的滑门爬去。我的头突突地抽痛着，虽然花了很长时间，但我还是把自己的身体拽进了屋。她随手关上滑门，把它锁了起来。

“你出什么事了？”她问道，“我的天哪，你真是一团糟。”

“我杀了阿尔贝·加缪。”

“该死，你是疯了吗？”她说完，哭了起来，让我心里一惊。

天使会哭吗？

她似乎隐约有些熟悉。我琢磨着在哈珀家的店里买东西的时候，是不是偶然撞见过她。说不定她经常光顾我最喜欢的那家比萨店，又或许是本地的加油站——但醉酒的情况下我没法认出她来，更别提弄清楚她来我家的原因了。不过她很漂亮，棕色的长发，苗条的身材。我猜她快40岁了。虽然她好像穿着过时的衣服——一件别着摇滚明星别针的白色牛仔外套。我已经几十年没见过有人在牛仔外套上别摇滚明星的别针了。

“你为什么哭啊？”我问。

“我没想到你会过得这么糟糕。”

我让她失望了，这让我感觉有些内疚，尽管我连她是谁，她为什么来都不知道。这一切都让我更加强烈地感受到自己对阿尔贝·加缪的死所负有的责任，也一下子记起了自己隔绝人世的原因。

“你为什么来这儿？”我问她。

“我来救你。”

“你怎么知道我需要人救呢？”我说着，有些不安地想起了自己的祷告。

她用手遮住眼睛，深深地叹了口气。

“你真的是天使吗？”我问道。

“拜托你别他妈再说什么天使了行吗？”

“天使不会说脏话的，对吗？”

“你得喝点儿水。”她说完，打开碗橱，拧开龙头，把玻璃杯的边沿推到了我的牙齿跟前。

只是出于客气，我抿了一小口。

我纳闷自己是不是产生了幻觉，又或者是我已经死了，去到了某个地狱，里面有漂亮的女人强迫你匍匐爬行，强迫你喝很多很多的水。

“这是怎么回事？”我问她，我依然坐在屋里，紧靠着玻璃滑门的地板。

“快喝。”她把玻璃杯的杯底抬了起来，清水充满了我的口腔。

忽然之间，我感觉到口渴难耐——抽了这么多烟之后，嗓子正在大声抗议——于是我大口地喝着，直到把水喝干。

“很好，”她说，“我们再来一杯。”

我看着她再次把玻璃杯灌满，她朝我走近的时候，我开口问

道："你是谁？"

她没有回答，却又一次把水倒进了我的喉咙。我尽力喝下去，但立刻感到自己好像又要吐了。那个女人一定是读懂了我的表情。"试着咽下去别吐出来。"她说，接着她又进了厨房，翻着我的存货。

"抹了很多黄油的吐司，"她一边说，一边把两片黑麦面包塞进吐司炉，"你现在就需要这个。吃点儿油的东西。"

没过多久，她便坐到我身边的地板上，把温热的面包举到我的唇边。

尽管我刚刚发过誓要把自己饿死，但还是小口地咬了起来——听着自己的牙齿嘎吱嘎吱地咬破松脆的角角落落——融化的热黄油如丝绒一般流淌到舌尖上。我的恶心伴随着每次吞咽逐渐消散，奇迹好像出现了。

吐司一吃完，她就用在热水里浸过的毛巾把我的脸和脖子擦干净，这感觉是那么舒服，舒服到让我闭上了眼睛，努力忘记家里有个陌生的女人，正在逼着我做自己不愿意做的事情。

或许是因为喝醉了，我感觉自己重新变成了婴儿，而母亲正在照料我。

你是个小宝宝。

什么东西都管不了。

什么责任都不用担。

什么事都不是你的错。

然后我躺到了沙发上，她正在给我盖上毯子，而我则嘟囔着说："我不是故意要杀阿尔贝·加缪的，我真不是故意的，我真的很抱歉。我睡着的时候你不会杀我吗？杀了我吧，结束这一切。"

"睡一觉就好了，"她回答，"我们明天开始救你。"

“你已经救过我了——不管你是谁，虽然我并不想被人救。”

“不，”她说，“我们才刚刚开始。”

我在她的声音里听出了愠怒，然而——尽管温热的黄油正渐渐进入我的身体——我还是觉得醉意未消，并且告诉我自己，四瓶红酒足够让任何人产生幻觉。

“我希望你是真的，”我说，“很可惜你不是。”

“睡吧，弗农老师。”

“你为什么会喊我的姓呢？”

“嘘，”她说，“没事了，快睡吧。”

虽然我听见她在哭泣，但我的眼皮实在太重了。

这个女人为什么会哭？

她为什么会在这儿？

她是谁？

“你是个天使，”我咕哝着，“祈祷有回报了，没有其他解释，完全没有。又或许你不是天使而是诅咒，或许……或许……或……”

然后我又昏睡了过去，梦见了埃德蒙德·阿瑟顿。

在我的梦里，他举着一根铝制的棒球棍追着阿尔贝·加缪，而我正从一座高塔上俯瞰着事发现场。那座塔似乎根本没有楼梯、电梯，除了跳窗，没有任何其他下去的方法，

阿尔贝·加缪在塔下绕着圈跑，埃德蒙德·阿瑟顿每挥动一次球棒，离杀死我的小狗就越近一步——因此，尽管毫无意义，我还是从窗口跳了出去。下落的过程中，感觉有个人正在试图从我的腹部掏取什么，有点儿痒，有点儿麻，难以名状。就在我即将撞上地面、啪嗒一声摔死的时候，整个世界都不见了，阿尔贝·加缪和我又重新回到客厅，坐在沙

发上。

埃德蒙德·阿瑟顿消失了，和他的球棒一起消失了。

“对不起，阿尔贝·加缪。”我说。

他跳进我的怀里，舔舔我的脸。

“你为什么会跳下去呢？”

在这场梦里跳下来的人是你！我听到他用法语回答，尽管他的嘴唇并没有动。

“在现实生活里，你为什么会跳下去呢，从卧室的窗口？你是在遵守我们的自杀之约吗？”

还记得《生活多美好》[162]里，天使克拉伦斯从桥上跳下来，骗乔治·贝礼去救她吗？当时他说了类似这样的话，“我知道如果我跳下来的话，你是会救我的。而这就是我救你的办法。”过去两年的圣诞节我们都一起看了这部电影。两次你都哭了。记得吗？我就是这么想到这个主意的，想到这样救你。

“你跳窗是为了救我？”

阿尔贝·加缪不偏不倚地在我的嘴唇上舔了一下，仿佛是在说“对”。

“可是我没有反过来救你。”

你也没有自杀啊。

我把阿尔贝·加缪紧紧抱在胸前，闻着它皮毛上那一点点熟悉的金属气味，感觉它小小的心脏紧贴着我的肋骨跳动，它的尾巴则反复拍打着我的肚子。

“不管是真是假，我爱你，阿尔贝·加缪。你是全世界最棒的狗。你是天赋非凡，能给人带去情感支持的动物。”

这只是我的一个想法——不过假如你什么时候要再养一只狗的话，请给它取个稍微不那么严肃、不那么荒诞的名字吧。起个开心点儿、振奋人心的名字，比如马友友之类的。你给一条狗起名叫阿尔贝·加缪，也就将它置于某种必然的命运里。事实就是这样。你别见怪。

“我只有你一条狗，”我一边回答，一边抓着阿尔贝·加缪的耳后，吻着它双眼之间那块硬硬的地方，“我永远也没法再养一只狗代替你。”

真是美好的感情，内特主人。我很感激。不过你得开始新生活了。

“你觉得我家沙发上的那个女人，真的有可能是对我祷告的回应吗——她会是像克拉伦斯那样没长翅膀的天使吗？上帝派来的？”

狗并不相信上帝，内特主人。我们信仰的是定时喂饭，开着车窗兜风，好好抓一抓耳后，在树林里散步，还有追逐小动物，把它们叼在牙齿上晃，一直晃到它们没命为止。我们的大脑和桃子差不多大，所以我们的世界很简单，没有上帝或者其他什么让人头昏脑涨的东西。不管任何时候，我们都宁可摇下车窗兜风，也不要什么神明。要不这样吧，我们就最后舒舒服服地躺这一次，简简单单地享受这没遮没拦、从窗口照进来的阳光吧。

我们脸贴脸，肚皮贴肚皮地依偎在一起。

“我爱你，毛茸茸的小家伙。”

嗯，我也爱你，内特主人。

5

“阿尔贝·加缪，”醒来的时候我说，“我做了一个特别奇怪的梦。”

察觉到自己正在沙发上的时候，我开始努力回忆。我相当确定，自己并非身在一座高塔之中，我的狗真的死了吗？昨晚这里真的有一位没长翅膀的女天使吗？

“早上好，弗农老师。”一个女人在厨房里开口，吓了我一跳。

“你是谁？”我一边转身一边说，“你要干什么？”

她递给我一杯黑咖啡：“你想看看证件吗？”

那个女人交给我一张小小的长方形塑料片。初看上去像是一张驾照，然而扫第二眼的时候，我想起来这是我从前在上课最后一天送给学生们的，一张荒唐可笑的人类正式成员卡片。做那些东西浪费了多大的精力啊——花了好几天，都是我自己空闲在家的私人时间。究竟为什么会做那些东西？我说不出来。

“现在你记起我来了吗？”她问道。

我看着卡片上的姓名。

端详着照片。

抬头望着波西娅·凯恩——她就这么站在那儿，在我家的客厅里，仿佛这是世界上再自然不过的事情。

她留着长长的棕色头发，一身便服，还穿着和照片上同样的牛仔外套，看上去可真古怪。她的脸变老了，还是非常漂亮。她紧挨着我坐到了沙发上。

“你是以前经常和我说起你母亲的那个女孩子？那个有囤积病的母

亲，对吗？”

“看来你果然记得我。我也希望你会记得，但是已经过了20年了，而且——”

“见鬼！你在我家里干什么？”咖啡杯温暖了我的双手。

“我昨天晚上告诉你了——我是来救你的。”

“你怎么知道我要自杀？”

“你当真打算自杀？”她问道。

“阿尔贝·加缪，它从窗口跳出去死了，我只好把它的尸体放到壁炉里烧了。我们定了一个自杀之约，而且——这话现在听起来有点儿可笑。我没法对你解释，而且我也不是特别想解释。”

“外面那辆是你的卡车吗，撞到树上的那辆？我希望你没有脑震荡，因为你说的话毫无意义，弗农老师。我记得脑震荡的人是不该睡觉的。糟了，但愿你……”

“我说的话绝对有意义！”

“好吧。”

“你想要干什么？”我问。

“来救你，还有——”

“你们这些学生永远欲求不满。没有一次不是带着不可告人的动机来的。在我当老师的整个生涯里，无私的学生一次也没遇见过。学生的本性就是要一而再、再而三地索取，然后消失，杳无音信，除非他们有什么需要——比如一封推荐信，一些免费的建议，或者是一个倾诉的对象。那么你需要什么呢？告诉我吧，因为这会儿我正忙着努力喝酒把自己喝死，抽烟把自己抽死。所以就让我们把这件事情了结了吧。”

波西娅望着她的双手。减去几条皱纹，吹起她的刘海之后，我记起了曾经那个可爱的女孩全神贯注地听着我说的每一个字，用完了我每一

段备课时间里空闲的每一分钟。她受到的伤害是那么严重——和父亲有关的问题，如果我没记错的话。现在想来，从前她也常常不请自来，到我的公寓串门。是不是有过一次害怕自己怀孕之类的事情？年少无知，心直口快，相信自己会有所作为的我给她做了免费的心理治疗，允许她像挤海绵一样压榨我。接着她毕业了、消失了，连一句再见也没有，更别提感谢了。

“你想干什么？”我话里的嘲讽少了一点儿，因为现在她看起来很伤心，而且我也累了——筋疲力尽，无心争吵。

“你是我遇见过的最好的老师。”她说。

“好吧，”我回答，“不过我再也不是老师了。我在教室里的最后一天发生的事情你听说了吗？都上新闻了——差不多到处都播了。”

“你遇到这样的事情我很难过。”她说。

“嗯，是啊。这件事情让我拿到了一根很时髦的手杖。”我俯下身把它捡了起来，“看见了吗？顶级品质。让我看上去几乎像是个祖上殷实的富家子——而且还有教师的退休金。”

她看我的表情就好像我刚刚承认了一件令人发指的事情，比如把婴儿当球踢来取乐之类的。“我的生活也没有变成我梦想当中的样子。过去20年里我遇见了一些非常糟糕的男人——实际上还嫁给了其中一个。可是当我需要相信还有更好的存在，相信这世上至少还有一个好人的时候，你知道我每次想起来的都是谁吗？”

我有一种强烈的预感，她会说是我。这也就说明她满心妄想，甚至还有可能精神错乱，于是我问：“你是怎么弄到我的地址的？”

“我想到的是你和你的课。”她相当激动地说着，对我的问题充耳不闻。

“你怎么找到我的？”

“我对你说的这些，难道你都不在意吗？你的教导潜移默化地影响了我20年，逼着我20年后来找你——”

“听上去你是在自己方便的时候来找我的。因为你的婚姻破裂了，你需要分散一下注意力好让自己暂时忘记自己的问题。这种事情我有点儿经验——所有老资格的教师都有。相信我，大家指望我们维护整个社会的士气信心，只要任何人一有问题，就要放下手头的一切赶过去。”

“我这么做不是为了我自己。”她回答。她看上去完全惊呆了。演技很好，值得表扬。

“那好吧。你真的想帮我？这次换成是为了我？我居然有机会站在师生关系的另一头？你确定吗？”讲到这里我伸了个懒腰，打了个哈欠，因为我累坏了。

“一点儿没错，”她回答，显然她选择了无视我的冷漠，“我对你感激不尽。”

“那就帮我自杀吧。我和我的狗，阿尔贝·加缪，定下了一个自杀协议。它履行了自己的承诺，两天前从我卧室的窗口跳了下去。昨天晚上我做的一个梦里，它说你会来帮我的。我想做扎格罗斯——加缪《幸福的死亡》里的那个瘸子。你可以做个女版的帕特里斯·默尔索。帕特里西亚·默尔索，也许是。杀了我吧，你就能拥有我的房子外加我所有的钱。我们都可以拟一份遗嘱，甚至，你可以卖了这个又脏又破的地方。然后在沙滩上买一栋漂亮的房子，开始寻找自己的幸福和意义。自从这里的滑雪山头扩大之后，房价涨幅惊人。如果那样的话，你这辈子就完全没有负担了。”

“你得重新开始教书。”

“你一定是在开玩笑吧。”

“你有一种天赋，弗农老师。”

“我绝对没有，而且更重要的是，我根本已经不在乎了。”

“孩子们需要你。那些苦恼的孩子，需要相信这个世界上有好人，有希望。”

“看看我——花点儿时间仔细看。”我等着她看清楚我那衣冠不整，

沾满秽物，而且从法律上来说仍然属于醉酒的样子。我已经好几天没有刮胡子了。我看起来，闻起来，一定像个在高速公路上匝道旁边喋喋不休说着胡话的流浪汉。“我不是好人，波西娅·凯恩小姐。我的狗自杀了，多半就是因为我夜以继日地对着它废话连篇，随随便便散播自己脑袋里的怪东西。而且我也奉献完了。我一无所有了。”

“你是个好人。”她轻声地说。

“我们已经20年没有说过话了，你怎么知道我是好人呢？告诉我，请你告诉我。”

“我记得你的课，还有我毕业那年你在我身上花的所有时间，那时候我正在经历一段非常——”

“那是20年前的事了。现在的你还是当年的那个人吗？时间没有改变你吗？你把你的高中经历，还有我，都理想化了。过去20年里，你面对的任何不愉快，都能轻易地被想象打败，还有……为什么我还要和你说这些？”

“因为你在乎。”

“我绝对不在乎，波西娅·凯恩。或许我曾经在乎过，在我给你做这张卡片的时候。”我低头瞥了一眼波西娅·凯恩18岁的脸庞，心软了一下。现在我依稀记得，一个平安夜，她不请自来，出现在我的公寓里，在我怀里哭了差不多一个小时，最后我们不知怎么地一边听着调频广播里弗兰克·辛纳屈[163]的节日歌曲，一边小口地喝着没加酒精的蛋奶酒[164]，从十楼公寓的窗口望着雪花飘落。她是不是把我当成她从没有过的那个父亲了？当时我是不是觉得她的情绪完全反复无常，需要很多关怀体贴？我把卡片交还给她：“因为关心年轻人而差点儿被打死，这可是相当沉重的代价。”

“这就是我来这里的原因，”她回答，“就是为了这个！”

“恐怕有点儿太迟了。很抱歉。我不知道是怎样一种荒唐的想法让你搜肠刮肚地想尽方法找到我，但是……”

“要不是我，你早被自己呕出来的东西噎死了……”

“我就想被自己呕出来的东西噎死！”

她张着嘴，眼眶里满是泪水，然后她走进我的厨房洗起了碗。

这真是荒诞， 我一边抿着比我喜欢的口味更浓一点儿的咖啡，一边在心里对阿尔贝·加缪说。我原本企图自杀，结果却变成了和一个从前的学生一起被关在自己的家里，她还想让我再去教书。重返课堂是每个退休老师的噩梦。就像那本史蒂芬·金的小说，我自己私人版本的《头号书迷》[165]。

我缺水的脑袋开始阵阵抽痛，于是我坐在自己的沙发上，透过窗户凝望着远山。

可身上的恶臭压倒了我，于是我洗了澡，换了衣服，然后才继续在沙发上生闷气。

这会儿，我裹在一条羊毛毯子里，静坐抗议着。

波西娅·凯恩一结束厨房里的事情，就开始打扫我家里剩下的地方。她找到了我存着的清洁用品，花了几个小时刷洗、揩抹、吸尘、拖地，而我就坐在那里目不转睛地看着，就像格里高尔·萨姆沙[166]一样，完全无动于衷又无可奈何。把我变成一只蟑螂吧，我连眼睛都不会眨一下。她甚至提着几壶开水走到屋外，洗掉了我吐在露台上的秽物。

“地板都扫干净了。”波西娅·凯恩从上面的阁楼往下嚷。

“那是阿尔贝·加缪拉的，不是我。”我嚷回去。

“它是从卧室里的这个窗口跳下去的？”她朝下面喊道，“这扇窗户为什么开着？”

“它半夜三更时又跳又抓，很反常。我想看看外面有什么，就开了窗。”

一阵长长的停顿。

她冲着楼下大叫：“你为什么不拦着它？”

“它动作很快，我试过，难道你觉得我没试过吗？”

“一定可怕极了，我很难过。”

“你不会明白的。”

波西娅·凯恩把我的整栋房子打扫完毕时已经是下午三点钟左右了，而我仍旧坐在沙发上，注视着远处的群山。

她给我拿来一个三明治——大理石纹的黑麦吐司上夹着火鸡肉、美式芝士、泡菜和莴苣。

“吃吧。”她说。

我接过盘子：“你打扫我的家，是因为你母亲不准你打扫她的房子，我说得对吗？那个有囤积症的母亲。你想要感觉自己掌控着局面的时候，就会打扫。所以不要说你这么做是为了我。”

“吃你那该死的三明治吧。”她说完，离开了我家。

几分钟后，我拄着手杖走到窗前，确认她的车还停在我的车道上。她一定是出门散步了，只穿着她的牛仔外套，在这样的严寒之中完全不够保暖。

太阳开始落山的时候，我打开一瓶红酒，倒了一杯，然而狂饮了两天之后，我真是一口也喝不下去了。

波西娅·凯恩在天刚黑的时候回来了，脸色微微发红，还有点儿出汗，她端起满满的酒杯，一饮而尽，重新倒满，带着新倒的酒进了厨房，做起了晚饭。

“你去湖边了吗？”我问她，“阿尔贝·加缪很喜欢那个湖，尽管冬天我们要去那里很不容易，手杖和拴狗的皮带在雪地上很难配到一起。”

她没有回答，只是喀嚓一声切去芦笋的尾端，接着涂上橄榄油、盐和胡椒，再往烤箱里一塞。

我在餐厅的桌旁，看着她把水烧开，倒进小麦粉做的意大利面，又

用煤气上的小火加热一小锅红酱。

“我已经记不得上次有人给我做家常菜是什么时候了。”她在桌上摆餐具的时候我开口说。

她没有回答，又给自己倒了一杯红酒。

饭菜准备好之后，我们一言不发地吃着。

我看得出来，波西娅·凯恩对我非常失望，可是我能怎么办呢？20年来她对过去的杜撰虚构和理想美化，我如何能对抗呢？即使我想——其实我并不想——我永远无法达到她如今对我的期望，我开始同情她。想想看，这些全都是因为我在学年结束的时候，送给毕业班学生们的那些愚蠢的小卡片。

人类正式成员卡片。

哈！那东西对我们可真是有用啊。她为什么还留着她的卡片呢？她一定像她妈妈一样是个囤积病患者。

波西娅·凯恩收拾桌子的时候，我开口说道：“那个打断我教师生涯的孩子叫作埃德蒙德·阿瑟顿，去年从疯人院里出来了。我听说他现在在加利福尼亚州上大学。从前当老师的朋友戴维森老师，如果你还记得他的话，他寄信来说的。说不定埃德蒙德·阿瑟顿会继而过上一种有成就、有收获的生活。不是很好吗？”

没有回答。

虽然我有洗碗机，但波西娅·凯恩还是用手洗了我的盘子。

“你是不打算走了，是吗？”我问。

“我答应了你妈妈。”

“我妈妈？”我斜眼看着她，我已经很多年没和我那可怕的母亲说过话了。这件事情当真是越来越奇怪了，“你怎么会认识她的？”

“我们在飞机上碰到的，差不多一个月前。”

“什么？”

“有点儿巧合，虽然她会说是上帝插手，但我宁可说是巧合，因为我不太确定自己是不是相信上帝。老实说吧——当时我喝醉了，所以不太记得我们说了些什么。但是她把她的地址给了我，我们开始通信。我在一封信里把我的联系方式寄给了她，接着她突然就打了我的手机，我开始去看她。我们谈心，她把她的秘密告诉了我，而我对她做了一个承诺，我也打算遵守。”

“你答应她什么了？”

“我会拯救你。”

我在餐桌旁坐着的时候，波西娅·凯恩擦干了我的盘子。

今天还能变得更荒唐一点儿吗？她明显是疯了。 我在心里对阿尔贝·加缪说，然后开始狂笑不止。

“你在笑什么？”波西娅·凯恩说。

“所有的一切，”我回答，“而且我等不及要看你会怎么‘拯救我’了。你是不是连计划都有了？我妈妈是不是派你带着什么天主教神像、玫瑰念珠，还有一捆祈祷卡片到这里来啊？说不定是一瓶圣水？一长条某个圣人的护裆？她和你说过她的‘显灵’吗？真是一派胡言。她所有那些宗教的鬼话对我的人生一点儿用处也没有，到目前为止对其他人的人生也一样没用。不过管他呢，我那亲爱的妈妈到底怎么样啊，那个假装正经的任性老太婆？”

“她去世了。昨天我参加了她的葬礼。”

6

“我妈妈？去世了？死了的那种去世？你是认真的？”

她郑重地点点头：“我很抱歉。”

“为什么没人联系我？”

波西娅扔下洗碗的毛巾，努力使脸色变得温和一点儿，然而这么做却让她显得更加恼火了：“你上次看信箱是什么时候的事了？那里面塞满了修女们写来的信——有几封是你母亲写的。她试图挽救你已经好几年了——不仅仅是你的灵魂，还有此时此地现世之中的你。这是她的话，不是我说的。我和她很快发现我们有一个共同的目标：我们都想让你重获新生。”

我已经几个月没去邮局了。我总是提前半年预付电费和水费，每年2月在市政厅把一年的财产税全数付清，我的退休金支票是直接进账的。我所有的银行业务都当面完成，我没有信用卡，而其他所有帮我干杂活的人——比如把犁人和杂务工——我都付现金。我不得不承认，这会儿我很好奇老太太到底写了些什么。我突然有一种去开信箱的渴望，我已经好几个月没有过这种感觉了。此刻我有那么多的疑问，而压力也正在我的喉头累积。感觉上可能有点儿像是后悔，尽管我没有做错任何事，而且鉴于她在我最需要她的时候，还要让我去听那些说得好听的宗教鬼话，我完全有权利把她排除在自己的生活之外——我需要的是她，而不是什么有关人类起源的思想，或者什么童话故事一样的好心肠的太空人掌握着我们的命运。她在地球上的领袖戴着浮夸的大帽子，向穷人和没受过教育的人勒索钱财，住在宫殿里，用金子做成的盘子吃饭，即便他自己的上帝说过，富人上天堂比骆驼穿过针眼还难。

不过我离题了。

“她是怎么死的？”我问。

波西娅对我说：“事情发生得很快。她正打算到这里来一趟，但医生不允许，再说她完全没有那样的体力，于是她就写信，因为除此之外她没有其他办法来联络你。她甚至连夜把信寄出来，希望你能及时收到。而且她也不确定你是不是还在这里，要不然她会来找你的。她努力联系过你——非常努力。最后，她‘把你交给了上帝’，这是她的原话。看看你的信箱吧，那里面有她想说的。”

“好，”我回答，尽管我并不确定为什么要承诺会看，因为我一点儿也不认为自己会看。

一阵内疚将我吞没。

我与其说是想哭，倒不如说是想吐，这可真是令人费解。或许这就说明我仍旧宿醉未醒。

“这个星期你过得真是糟透了，”波西娅说，“我很抱歉。”

“可能你会觉得我这么说有点儿奇怪，但我不确定自己还能不能承受更多的消息了，”我开口道，“我现在就是什么也不想再听了，行吗？对不起。但我需要时间去消化这一切，还有……”我没把句子说完，我不知道还能说些什么。

“等你什么时候准备好了，你想知道什么，我都会告诉你，当然不是非得现在说不可，要是你觉得接受不了的话。我贸然出现在这里，随口把这个消息说给你听——对任何人都会是一个巨大的打击。而且我们也可以过几天再开始救你。我已经为这件事情留出了一点儿时间。”

“我不需要。”我开口，接着却再也无话可说，因为假如我要继续呼吸，思考，并且在这个地球上占有一席之地的话，就绝对需要一些帮助。

令我惊讶的是，波西娅尊重了我的请求，没有逼我，这方面她一点儿也不像我死去的母亲，值得表扬——而且确实让我更容易信任她。

坐在我家的沙发上，我们一起望向窗外远方的山脉，我们自己也像群山一样——隐忍地、静默地呼吸。

不动如山——哪怕只是一段时间。

实际上是一段很长的时间。

我开始钦佩波西娅·凯恩女士就这么坐在那里，安然自在的能耐。

一开始我在心里向她发起挑战，要她在这场静止不动、消极被动的比赛中败下阵来。然而在某个时刻，我开始从她身上寻找支持，跟我从阿尔贝·加缪身上得到的支持非常相似。如果坦白说的话，我内心深处开始有些担心，担心她在我做好独处准备之前就会离开，就像我那四条腿的挚友一样——就我现在这种情况，没有什么活物能够待在我的身边。

不过最终，我们当然还是从沙发上站了起来，重新开始四处走动。

阿尔贝·加缪曾经写过："谁也没有察觉到，有些人耗费了极大的精力，仅仅只是为了显得正常。"而这正是波西娅·凯恩和我好几天以来所做的事情，我们一起散步，分享三餐，洗净然后擦干碗盘，目不转睛地盯着落日，并且避免谈论任何一件有价值的事情。我们靠着客客气气和日常礼仪来度过每时每刻。几乎像是在扮演一对关系疏远的父女，忽然被迫在佛蒙特州的绿山[167]之中尴尬共处——尽管我俩谁也不会这样说。

我想我是在悼念母亲，但我没有把握。

我肯定是在悼念阿尔贝·加缪，比起母亲，它的情绪和感受从来都与我更加合拍。我的狗随时都能给予我支持和安慰，或许它的确是用结束自己生命的方式逃避了我的存在主义危机。但它还是用它自己的方式，爱着那个实实在在的真正的我。

我不太确定自己在做什么，竟然允许这个从前的学生住到我的家里面，睡在我的沙发上，不管怎么看这都不是明智之举。

有时候我觉得她说不定就和埃德蒙德·阿瑟顿一样病态，她只不过是在掩饰，好让那不可避免的背叛变得更加强烈；她会在睡梦之中把我

杀死，终结我正在进行的所有思考——永远不再讨论那个最根本的问题。

然而几天之后我肯定，这个女人纯粹是一片真心，她的动机背后是一种让一切回归正轨的需要。尽管这想法纯粹是痴心妄想而且错得离谱。她显然被深深地伤害过，被生活打垮了，如今正在试着按照一种准则活下去。有时候，我发觉自己在回想她在我班上的日子，零星地记起自己为什么会在她18岁的时候，花那么多的时间和她共处，也许仅仅是因为她展现出了作为一个人的希望。她有梦想家的无私之心，对世界无拘无束的理想信念——一个完美的蠢人，一只脚已经到了悬崖边上，还在对着天空仰头微笑。不知什么原因，非凡这个可怕的词语不断地从我的脑中冒出来。一个从前的学生恰恰在我需要的时候出现——实际上是刚好赶得及救我的命——确实非比平凡。

她会是埃德蒙德·阿瑟顿的反面吗？

世界在补偿我吗？

这是某种宇宙的法则吗？

又或许，波西娅和我各自都在默默地等着对方先开口，敞开心扉，好让另一个人抢先进攻，造成重创，从而获得胜利。

不管怎么样，我不问，她不答。

我们就这么彬彬有礼地一起生活了一段时间，在一种深沉的寂静之中，有时候感觉就像是被活埋在20英尺深的积雪下面——自从我们上一次这样共处以来，每一年大约就代表了一英尺。我们仿佛身在一个挖空了的雪窟里，只靠一根蜡烛的火焰取暖，我们盲目地期待着有什么情感救援队赶来，带着脖子上挂着白兰地酒桶[168]的圣伯纳犬，可实际上就连有没有人知道我们还活着，我们都没法确定。我从来没有想到，自己居然开始享受这种陷入困境，无依无靠，失去控制，像不可避免的必然投降的感觉了。

这几乎像是一种解放，我甚至已经到了再也不想被拯救的地步。

一天早晨，我们穿得暖暖的——我给了她一件旧的羽绒背心，对她

来说太大了，但无论如何她都不愿脱下那件牛仔夹克——一起走过那条四分之一英里长的沙土路，来到结了冰的池塘边。我纳闷她会不会是阿尔贝·加缪的半个转世？又或者是它的灵魂化作了一个女人的外形？因为她就像我的小狗一样把我领到那里，强迫我的手杖走得比平常更快一些，逼着我比自己想象中更加腿脚灵便，兴高采烈。

但就在我即将接受这种幻想的时候，我的理智向我指出，她有一辆租来的、挂着新泽西牌照的车。而且她把盘子递给我擦干的时候，有好几次我都碰到了她的手，所以她并不是凭空虚构的。

她也吃东西，还喝很多酒，所以我知道她绝对不是圣洁的天使。

一天晚上，我们坐在露台上，帽子、手套和被子全副武装着，喝起之前提过的葡萄酒。我开口说："好了，把你和我妈妈认识的经过告诉我吧。"

她的目光仍注视着天上的繁星，在我从镇里的跳蚤市场上买来的那把西班牙教会式[169]木制旧摇椅上前后摇摆："你准备好谈这件事情了？你确定吗？"

"我确定。"

"那好吧。"

我曾经的学生继而对我讲了一个我这辈子最难以置信、最叫人沮丧的故事，一个据说是母亲写信、儿子从来不收信的故事。无端怪异的巧合，神秘莫测的力量，传说圣母玛利亚出现在了坦帕湾[170]一幢办公大楼的窗户上。

她甚至还用了"神迹"这个词！

真是荒唐至极，即使对母亲来说也是一样。直到我过去的学生说到了最后，老太太去世的部分也是最为现实的一个部分，而我也相当肯定，波西娅·凯恩告诉我的这些东西，有大半她自己也不相信，因为她不停地说着："我知道这听起来很疯狂，但是……我甚至都不相信上帝的，不过……"她用戴着手套的右手捶着大腿，她的酒在酒杯里晃荡。

“我妈妈发现自己生病的时候，为什么不求她那全能强大的上帝来救她的命呢？”我问道，“她想到过这一点吗？”

“她求他来救你了。”

“我明白了。”被放在母亲宗教妄想的另一头让我感觉浑身发冷。以前她总说我才是要去救人的那一个，用教书来救人。多可笑啊！

“她完完全全认为，自己的死是上帝安排的一部分，”波西娅说，“我并不是说我相信这些全部都是哪一个神的安排，可你必须得承认，这至少是一次不寻常的巧合。你母亲觉得这一切都是注定的。而我也确实救了你，让你没有窒息而死。这个客观事实我们都能同意，对吗？我恰恰在该来的时候来了。只要再晚哪怕五分钟，我们就极有可能没有现在这场讨论了。该怎么对待这种情况，我心里也还没有定论。但是尽管困难重重，我来到了这里，你也在这里，我们在一起。”

波西娅对于母亲的疯狂，似乎抱着一种相当客观的态度。我不得不说，她既考虑到母亲的那些宗教鬼话，又能顾及眼下我人生中这段反常的遭遇，这样的本领让我刮目相看，还有我们现在已经建立起来的纽带。无论此时此刻正在发生的究竟是什么，她似乎都泰然自若地接受了所有的一切，并没有感情用事。

我在想，会不会波西娅·凯恩20年之后的出现，只是为了在我就要被自己吐出来的东西给噎死之前为我翻一下身。这一点是多么确凿无疑，要是她没有在飞机上遇见我的母亲，拿到我在佛蒙特州的地址，并且说服自己向北开了八个小时的车，来“拯救”她昔日的高中英语老师、一个误被她奉为完人、代表着全人类善意的人的话，我很有可能已经死了。

真是荒诞。

这些是疯疯癫癫的神秘主义者的无知念头，是江湖骗子急于把那些给他们送钱的人从普罗大众当中分出来，控制住的时候所使用的迷惑人心的诡计，是思考任何问题的过程中都不应该被允许掺杂进来的那种东西，更不用说是那个最根本的问题了。

阿尔贝·加缪会希望我用理智和客观来回答那个最根本的问题，而不是用迷信和现成的宗教神秘主义。

“你知道我在医院里的时候，在险些被自己的学生用一根棒球棍打死之后，我妈妈对我说了些什么吗？在我抬头看着她，惊恐、绝望，遍体鳞伤，没有留下任何东西来献给别人，更别提保护自己的时候，甚至连尊严都没有的时候？你知道她说了什么吗？”我问波西娅，我们回到了屋里，她现在正舒服地坐着，双腿搁在我沙发的扶手上。“她说这场袭击的发生一定是有原因的。你能相信吗？这难道不可怕吗？难道不是很残忍吗？你能想象对一个刚刚经历过如此野蛮行径的人说出这些吗？一个心智不健全的人的所作所为，实际上是这世上某个神圣计划的一部分——埃德蒙德·阿瑟顿的精神疾病，是某个神仙能人有意为之的安排。那个神说，嘿，搅乱一个十几岁孩子的脑袋，让他有心也有力犯下一桩让人毛骨悚然的暴行，从而开启一连串原本不可能发生的事件，这难道不是个好主意吗？因为直接和凡人沟通也实在是太容易了。我拥有无上的权力，不管想做什么都能做到，所以就让我们把这件事情变成一个小小的挑战吧。就是闹着玩，或者说是开个玩笑。 这说得好听点儿是荒谬，说得难听点儿，难道不是虐待吗？这会让上帝要么变成全宇宙最懒惰的生物，要么就是最喜欢施虐的。”

波西娅没有反驳，却凝望着远处白雪皑皑的群山。

“你能想象吗？你自己的母亲，在你人生绝对的低谷对你说出这些话。她的神想要你被棒球杆打上一顿？这是某件更加重要的事情当中刻意为之的一部分？就是在那个时候，我把母亲从我的生活里排除了。那天她的耶稣空话说过头了，从荒唐变成了危险。我不信任信教的人。就是这么回事，不想自己身边有这样的人。”

“听着，”她回答，“我不是个信教的人，真的不是。”

“那你脖子上挂着的那个十字架是怎么回事？”我指着一个中世纪模样的十字架，之前我没有注意到，或许是因为我当时喝醉了，后来又宿醉。

“你妈妈给我的。是一件离别的礼物。它看上去有那么点儿金属，而且，嗯，说真的，我渐渐变得非常喜欢你妈妈了。”

“金属？”

“重金属。我是个重金属摇滚乐迷。”她举起一个拳头，只有小指和食指像牛角一样伸出来。“重金属，宗教——其实只是两种不同的表现形式罢了。它们之间重叠的部分有多少，会让你大吃一惊的。激动人心的夸张举止。狂热信徒般的追随者，时髦的挂件，神秘、深奥，而且常常是毫无意义的文句，长着飘逸长发的男人……”

“我又想当扎格罗斯了。杀了我吧，求你了。”

“好吧，现在我来这儿差不多已经一个星期了，这句话我一定要说：你能不能不要这么娘炮？”

她用的这个词语让我目瞪口呆。

我还以为女人是不会说这个词的——永远不会。

“尽管这或许会让人难以置信，但我甚至在开始给你母亲写信之前，就发誓要救你了，”她说道，“甚至在我知道她是你的母亲之前——而且既然我也不相信有上帝或是神秘的力量存在，要理解这件事情对我来说也并不容易。我没法解释自己最后怎么会来到这里救你的命，可是我来了，我也在这里。我们不一定非得弄明白究竟是什么东西把我们带到了眼前此刻，但是我提议，我们用好它去做一些积极的事情。从前你在开学第一天给我们上的那堂纸飞机的课，你难道不记得了吗？你是如何向我们证明正向思维，忍住巴甫洛夫冲动的力量？你已经养成了条件反射，对事情的反应越来越糟了吗？甚至连对你是好是坏都还不知道，就要对一切不屑一顾了吗？永远把中指高高竖在空中，就因为有几件事情没有顺你的意？”

我很惊讶，她还记得过去我上的那堂纸飞机的课，我自己几乎都快忘了。在埃德蒙德·阿瑟顿结束我教师生涯之前很久，我就不上那堂课了，主要是因为上了那么多年之后，它看起来好像有那么点儿做作，另外管理部门也不喜欢我鼓励孩子们把任何东西往窗外扔。我被严厉警告过好几次。其他老师抱怨说我打断了他们的课——我班上的学生在过道里走动，以及所有那些在光天化日之下飞过一楼教室窗口的纸飞机，让他们的学生分了心。多年以来我为了那小小的一堂课忍受了诸多埋怨，到最后，只是因为开学第一天发一份课程大纲，表现得像其他所有顺从

又冷漠的资深老师一样要更容易一些——实际上是容易得多。实用主义最终胜出。

波西娅还记得扔纸飞机的事情，让我有点儿感动，我一度认为那是自己上过的最好的课之一。然而我心里依旧满怀恶意，于是我说：“我在自己的学生面前被人用棒球棍打了一顿。我的狗自杀了。现在我还要被自己年轻时代误入歧途、未经世事的乐观主义所纠缠，这种乐观主义化成了一个昔日的学生，痴心妄想，连她自己的问题都处理不了，更别提管我了。”

“现在你就是我的问题！”波西娅说，我注意到她的眼睑正在颤动，“解决你的问题之前我是不会走的。就像从前的那些功夫电影里面一样——我救了你的命，现在我就要对你负责任。”

“功夫电影？整整20年你都乐得不来打搅我，为什么忽然之间想要解决我的困难呢？为什么是现在？”

“记得你找志愿者去费城的施粥所帮忙，给在那里上日托的孩子们读书的时候吗？班上一大半人报了名，因为他们都受到了你的鼓舞。”

我叹了口气：“要是你的生活幸福又美满，你这会儿就不会在这里了，对吗？难道你没看出自己话里的讽刺吗？你曾经是我的学生，相信过我告诉你的一切，而那些话又把你带到哪儿了呢？”

“这里！难以置信，我他妈的现在就在这里和你在一起——尽管你真是不可理喻。”

“你在这儿是因为你想让我做另一个人。”

“你只是忘了自己是谁。”

“别再咬文嚼字了，”我说道，“我的建议已经提给你了。我们重现加缪的《幸福的死亡》，我演厌倦了人生的老瘸子扎格罗斯，而你来演帕特里西亚·默索尔，那个追求享乐的年轻人，为了金钱，为了摆脱和远离普通劳动者生活而杀人。这就是我解决问题的办法。那么相对的，你的提议呢？”

一滴泪珠从她发红的脸颊上滚落，就在这时，我明白自己正在把她打垮——正在获得胜利。

“我想让你起死回生，让你重新变得有血有肉。”

“这听起来可真像母亲那些骗人的宗教鬼话。”

“你从前是那么的有活力！而现在你就是个幽灵。活着，却像死了一样。”

“我就想死！”

“不，你不想。”她边摇头边回答。

“你又怎么会知道呢？你想当然地以为自己懂得我内心最深处的心理活动，但是……”

“假如你想死的话，你现在早就已经死了。你不过是想自己一个人在这世界的尽头生闷气。你真正想做的不过如此。太可悲了！”

“我只是缺了最近刚刚找到的动机而已。我很快就会死的，不用你担心！不管你帮我还是不帮！”

“我想激励你重回课堂。”

“绝对不会发生的。这辈子都不可能。我受够了。”

她不服气地摇着头，哭得也更无顾忌了，像是已经不在乎自己在哭了：“会发生的。”

“你怎么能这么肯定呢？”我问她，我笑着，因为她还没开始就已经输了。

“因为我了解你。而你已经变得不认识自己了。”

我站起来，拄着拐杖走到露台上，任凭清冷的空气刺痛我的皮肤。波西娅跟了出来，站在我身边。“我向你保证，凯恩女士。你不了解我。在这一点上请相信我。学生永远不会真正了解他们的老师。这一切

都有点儿作秀的成分，你很熟悉我20多年前为了一份工资，医疗保险，还有一点儿微薄的养老金而表演出来的样子。我再也不演那个角色了。那张规定要戴的面具，我很多年前就扔掉了。”

“你的母亲相信你，她看到了我所看到的东西。”

“我妈妈是疯癫到家了。比我还严重，她爱着一个虚构的父亲一样的人物，住在宇宙尽头的某个地方，坐在仙境之中的黄金宝座上。她幻听，有幻觉。过去的四十来年多半她本应该住到精神病院里去。”

“你当真想自己一个人被丢在这树林里，喝酒把自己喝死吗？你真的想要那样吗？”此刻她脸庞的色彩宛如一只熟透了的泽西番茄，“如果你能看着我的眼睛，说你就想一个人待着，好结果自己的性命，我现在就走。但你得有胆量公开承认，而且目光坚定。我要听见你说出来，请不要把你的视线移开。”

我直直地盯着她的双眼，她的眼睛这会儿相当红，而且还泪汪汪的。“很抱歉让你失望了，凯恩女士，可是没错，我想要去死。我再也没法回答那个最根本的问题，更别提去激励像你这样的人了。我所能给出来的我已经全给了，而这并没有让我活得很好。我活够了，所以毫无疑问我教书也教够了。如果你不愿意帮我自杀，那我建议你还是走吧，去把你的时间花在更有成效的事情上。要是往窗外扔纸飞机会让你怀念青春岁月的话，就去扔吧，不过那些都只是骗人的。真的，我很抱歉。”

现在波西娅哭得更厉害了，像兔子一样缩着鼻子，尽管她一直抬着下巴，牙关紧咬。

“好吧。”她走进屋里，收拾好行李，接着快步走出了前门。

我必须承认，她没有再做抵抗就走了，让我相当震惊。我还以为她在虚张声势，直到听见她租来的那辆车的发动机响了起来。

我迅速拄着手杖走到露台边缘，望着她经过我那辆撞毁的卡车，离开我的车道。

她踩下油门，向下驶去，伴着后轮在车后卷起的积雪和小石子，消

失在了我家房子的尽头，那一行大树后面，留下我可以不受限制地自杀。

随后我再次孑然一身了，带着我的思绪和那压抑难耐沦落在冷酷无情的寂静里。

阿尔贝·加缪？我在心里唤道，不过自然是没有回应的。

7

我继续自己的烟酒致死计划，一小时不到就喝下了一整瓶黑皮诺，还抽完了大半包百乐门特醇。

尽管我努力忘记波西娅·凯恩，却还是情不自禁地好奇，为了让我重回课堂她会做些什么。

我们就是柏拉图式师生版的《金玉盟》[171]，她是黛博拉·蔻儿，我是加里·格兰特。她会把我带到帝国大厦的楼顶，让我从钢丝网眼铁栅栏里扔出一只纸飞机，想办法象征性地抹去生活中无数的艰难困苦吗？

那幢大楼顶上到底有没有钢丝网眼铁栅栏呢？

为什么我人在佛蒙特州，却还要去想那幢楼呢？

我想象着波西娅·凯恩安排了些什么，寻思着有没有什么事情是我在死之前确实想要做的。我打定主意，自己真的很想学会该怎么吐烟圈，因为我以前从来没有吐过，连试都没试过，而旧时电影里的演员们这么做的时候，看起来总是那么酷。

这就是我的临终遗愿——吐烟圈。

为什么不呢？

这就像是去见某个当下最火的流行歌星，或者是去迪士尼乐园一样合乎逻辑。如果你真正分析一下临终遗愿的本质，你就会知道它多么随意武断和——我们就直说了吧——愚蠢可笑。

就好像，假如你真的有机会做成最后一件事的话就能让你对自己生存的终结少些遗憾似的。这样或许会令你深爱的人好受一点儿，于你自己的结局毫无帮助。况且我已经没有深爱的人了。

我吸了一大口手上的百乐门特醇，把双唇变成一个O形，学着我见过的黑白电影里的明星们那样，开合我的下巴，后推我的舌头，几个完美的烟圈就迸出了我的嘴。

一开始，我惊讶于自己如此轻而易举地就做到了。

接着我又有点儿失望，因为只费了那么点儿力气，看上去几乎根本不像是什么临终遗愿。

这有什么意思呢？

既然我已经决定要结束自己的生命了，那还干坐着喝酒抽烟又有什么意思呢？

为什么要拖着呢？

我上楼走进客卧，抽出那几本出于某种我说不出来的原因而保留下来的旧相簿，端详着母亲成为修女之前的照片。那时候只有她和我，她还没有把耶稣变成她的“丈夫”。

我内心深处的某种本能感到非常遗憾，没有机会向那位老太太说声再见，但我并不想哭，或者其他类似如此哀伤的行为。

我所拥有的照片是相当典型的母子合影，大多是在生日庆祝，圣诞节和复活节晚餐，度假以及类似的场合拍下来的。我肯定一模一样的照片你们都有，只不过你们和你们自己的母亲形象，嵌进照片上我母亲和我所在的地方而已，所以我就不拿那些具体的细节来烦你们了。

我纳闷想念自己的狗胜过想念母亲是不是错了，思忖要不要把那些信从邮政信箱里取回来，随后才记起我没有能开的车——我的卡车还在车道的尽头，撞在树上——我只是一个需要拄拐杖的残疾人，即使在佛蒙特州难得平整的路面上，一次至多只能走上半英里。邮局离这儿有十二三英里。也就是说，直到死我都没法读到母亲给我的临别赠言了。

也好，我心想，因为那多半是些引人内疚的、关于我灵魂的夸夸其谈，假如我不相信她所相信的东西，最后就会下地狱。我笑了，因为我曾经下过地狱，在一条长得像鲍勃·罗斯的玩具贵宾犬的帮助下又活了

过来。又或许，地狱就是在你的狗自杀之后独自活下去。

“娘炮。”波西娅这么叫我。

波西娅·凯恩哪是什么女权主义者，居然会用带有性别歧视的词。

可说不定，我在努力解决自己问题的时候确实缺乏男子气概。我感到自己的双颊开始发烫，伴着某种激素诱发的自尊和体面感，至少自杀是一种实际行动，而我什么也没做。

我在药柜里找到了一瓶几乎装满的阿司匹林，一瓶奈奎尔，一瓶过了期的扑热息痛，那是我做物理治疗的时候留下来的，一些通便剂，几片止泻药，还有一点儿美乐士[172]。

在厨房里，我把所有的药片丢进一只酒杯里，把看上去有些奇怪的绿色奈奎尔，倒在五颜六色、拳头大小的药片球上，接着从卧室里拿了一张母亲的照片和一张阿尔贝·加缪的照片。

照片上它笔挺地坐着，一只眼睛闪闪发亮，探头望着日落时分的池塘。池水被暮色照得灿烂辉煌。

母亲正在为她美味的大黄馅饼[173]做自制的饼皮，她俯身靠向一根木制的擀面杖，左脸颊上有一道面粉印，金色的头发松松地向上绾成了一个髻。

回到厨房里，我把两张照片分别放在我那杯但愿能够致命的鸡尾酒两旁。“阿尔贝·加缪，约定了就要遵守。妈妈，这是为了彻底证明你错了，你的上帝是个谎言。”

我把玻璃杯举到唇边，打算尽可能快地把里面的东西全部吞下去，暗自希望许多药片已经溶解了，我不太确定自己究竟在干什么，不知道能不能抬一次手腕，就让这半液体状的绿色混合物落进胃里，再忍住一段时间的呕吐反应，让它们留在那里——不过就在杯沿碰上我的嘴唇之前，厨房的大门砰的一声猛然打开，我失手打碎了杯子。

黏稠的液体和湿答答的药片泼到了桌上，仿佛一场小小的暗绿色海啸，卷满了药片形状的残骸。

波西娅看清了现场，仔细检查我那杯致命鸡尾酒里面的东西：“你在干什么？”

“你在干什么？”我反问道。

“你真的要自杀？真的？”

“这一点我说得还不清楚吗？”

她大步走向我，把手举到头的后面，然后狠狠地掴了我一个耳光，让我的脑袋转了90度。

“浑蛋！”她大喊。

我用手掌摸了摸面颊：“哎哟！”

她更用力地打了我另一边的脸。

“你干什么要这样？”我嚷着，“很痛！请你别再打我了！”

“浑蛋！”她越发高声地尖叫起来，“浑蛋！浑蛋！浑蛋！浑蛋！浑蛋！浑蛋！浑……蛋！！！”

随后她开始用两只手同时打我的脸：“你撒谎！你告诉我们要乐观积极！我相信你！我信任你！浑蛋，你要对你的学生负责任！浑蛋，你要对你自己负责任！”

“为什么？”我吼道，“为什么？要是你能告诉我的话，我会感激不尽的。我只是一个高中英语老师。没人在乎！根本没人！这个世界对高中英语老师一点儿也不在意！为什么随便什么人都要对他负责任？我有什么责任？”

“要做一个好人！因为你改变了许多孩子的人生。因为我们相信你！”

“胡扯，”我回答，“我让你和其他人了解文学名著，帮你们进大学。给了几条关于人生的建议——多半都是陈词滥调，你们翻开贺曼的卡片[174]很容易就能找到的。然后你们所有人继续我行我素，完全忘了——”

“我们没有忘！我就在这里！”

“是我妈妈让你这么做的，不这么做你会觉得内疚，而且——”

“你相信自己教给我们的东西是对的！就是这一点让你与众不同。我知道你是相信的。你是相信的！”她往我胸口捶了一拳，重得让我咳了起来，“你没法假装信念。没法在十几岁的孩子们面前假装，你没法假装！”

“别再打我了！”我大叫。

她又揍了我一拳：“骗子！”

“什么？”

“因为生活艰难了一点儿就喝奈奎尔吞药片。你什么都不是，就是个懦夫！”

“你现在满口脏话，十足的麻木不仁。”

“你现在就是个娘炮！”她嚷着回嘴，接着又打了我十几下，直到我感觉脸上就快要流血，耳朵也嗡嗡地响了起来。

我开始回想起埃德蒙德·阿瑟顿袭击我的那一天——铝制球棒打断我的骨头，把我的手肘和膝盖骨像餐盘一样砸碎，埃德蒙德眼中的恨意——再度经历这一切，焦虑涌满了我的全身，直到控制不住，我开始落泪求饶：“求求你！别再打我了！求你了！住手！我受不了这样的事情再发生一次！”

我伸出手抓住她，仿佛一个冰球运动员在恳求终止一场必输无疑的比赛，等我反应过来的时候，我们两个都坐在地板上大哭，双臂环绕着彼此。她开口说：“你不能自杀，因为那会杀了最好的那个我。”这可不

是随随便便就能说出来的话，而我说着“谢谢”，一遍又一遍，只是因为她没有再打我。

哭完之后，我们终于站起身来，默不作声地一起把红酒和药片打扫干净，然后退回到我的客厅里，坐在沙发上。

“我觉得我好像应该叫个人来，”波西娅说，“因为你对你自己来说显然是个威胁。”

“说不定我应该报警，告你侵犯人身安全，因为你刚刚闯进我家里，痛打了我一顿。”

“如果袭击没有发生的话，你就不做人类正式成员卡片了吗？”

“什么？你问这个干什么？”

“就告诉我吧。”

“我是20世纪90年代末开始不做的，因为感觉像是在浪费时间。以前我常常花上好几天做那些卡片，但是其中有一半铃声一响就被学生丢到地上。我还有干劲做正式成员卡片的最后一年，看到几个学生在出教室的路上直接把他们的卡片扔进了垃圾箱。他们就在我的眼前把卡片丢掉了！就算他们在我脸上吐痰，我也不会觉得那么丧气。”

“你还记得查克·巴斯吗？”她百折不挠地问道，“1988年那个班上的？”

“我怎么可能记得25年前的一个名字，我教过的学生有几千……”

“他还把他的人类正式成员卡片带在钱包里。他是在我之前毕业的，可他还是会每天读那张卡片。一年当中的每一天他都会读你的话。你的努力，你的教诲——让他渡过了许多难关。他希望有朝一日亲口把这些告诉你。”

我觉得这可真是难以置信——一个人每天去读那张愚蠢的卡片——然而我必须承认，这让我有些激动，唤起了我内心深处的某些东西。

“好吧，”我回答，“当然了，我很高兴那些卡片帮助了几个人，但

是维持一种信念需要花费很大的精力——我为什么还要拼命跟你解释这些？我现在应该已经死了。”

“可你却没有死。”

“我没有死。说对了。”

“给我一个机会，让我帮助你重新振作精神好吗？让你重新有信念？”

她的眼睛睁得大大的，是那么满怀希望，我都开始同情她了。

我不愿意告诉这个女人，世上并没有圣诞老人。有谁会愿意呢？

“我对你的母亲承诺过，”她说，“我也打算履行这份承诺。”

“那你之前为什么走了？”

“因为那时候你是个十足的浑蛋。”

“你为什么回来呢？”

“你对我好的次数比做浑蛋的次数多。你还在好人的队伍里。”

该死，她看起来是如此充满期待，我都快受不了了：“你有什么计划呢，凯恩女士？”

“和我一起离开这里几天——就几天。让我带你展开一次冒险。”

“我们要去找海盗的宝藏吗？”

“不，我们要去找你。那个从前的你。”

“你打算做些什么呢？”

“这是个惊喜。你刚刚正打算自杀。你根本不会有任何损失！所以我们为什么不像萨尔·帕拉迪斯和迪安·莫里亚蒂一样上路呢[175]？我们可以做奇妙的罗马焰火筒，在空中像蜘蛛那样爆裂！”她说着，演绎我

从前挂在教室墙壁上的，那张满怀天真热情的杰克·凯鲁亚克海报[176]，那时候她还是个学生，那时候我自己也无比天真。我忍住了冲动，没有告诉她凯鲁亚克是喝酒把自己给喝死的[177]。

“你母亲还健在吗？”我问。

“在啊。怎么了？”

“我敢说她还在囤东西，对吗？为什么你不去救她呢？把救人这件欢天喜地、扭捏做作的事情代代相传下去？”

“因为你能在教室里做到的事情，她做不到。而且不是每个人都能得救的。”

我笑了：“凯恩女士，你真是擅长美化过去啊。”

“假如你给我三天——就72个小时——等到结束的时候，你还是不想重新开始教书的话，那我就永远不来打搅你了。”

“假如我就给你短短的三天，之后你就会永远不来烦我了？我就能安安静静地自杀了？再也不会被打断了？你保证？”

她点点头。

“而且你也不会开车把我送到精神病院，把我关进去，对吗？告诉他们我对自己的生命安全有威胁然后把钥匙给扔掉？我可不想到头来穿着绑疯子用的约束衣，吃药吃得精神失常，像得了狂犬病的狗一样口吐白沫。”

“你疑心也太重了吧？”

“像你这样出现在这里足够让任何人起疑心的！”

“我发誓我不会带你去精神病院的。我连精神病院在哪儿都不知道！我发誓。”她说着，用食指在胸前画了个叉。

奇怪的是我居然在考虑要不要去——但或许我只不过是在拥抱荒诞。都这个时候了，为什么不呢？

“如果我同意的话，你能保证不再打我，也不叫我‘娘炮’吗？”我一边说，一边用中指和食指在空中比了一个引号。

“如果非这样不可的话。”

“你要带我去哪儿？”

“你会知道的。”此刻她正微笑着，仿佛迄今为止所发生的一切都是某个精心安排的计划的一部分，仿佛她从一开始就完全掌控了局面。

我担心自己可能会被困在她的网中，担心波西娅·凯恩是一只饥饿的蜘蛛，正在玩弄着我的感情。

可后来我们不知怎么就说定了。

8

波西娅把我的旅行包装进她租来的车后面的时候，我第一次近距离地看了看她的手提箱，发现那是设计师品牌的，就像她穿着的衣服一样——那件复古的牛仔夹克除外——我开始意识到这个女人有财力也有办法把我带去任何一个地方。这种感觉并不怎么让人高兴。我上了副驾驶座，把手杖搁在两腿中间。

她发动了汽车："把安全带系上。"

"你在开玩笑吧，妈妈？"我答道，一边目不转睛地望着自己那辆撞毁的卡车，车仍旧嵌在树上。

她叹了口气："要是你不扣安全带，这辆车会发出一种很讨厌的嘟嘟声，而且我可能会被警察拦下来。"

车开始嘟嘟叫的时候，她指指仪表板上一盏闪烁的黄色小灯，上面画着一个规规矩矩绑着安全带坐在车座上的人，确实很烦人，于是我回敬了她一声叹息，扣上了安全带。

"好吧，外公。"她说着，然后笑了。

"你觉得挺骄傲是吗？"我问道，我们正行驶在那条沙土路上，穿过被扒犁推到两旁的长长的雪堆，"我们要上哪儿去？"

"你瞧着吧。"她说着，又露出了笑容。

随后她一言不发地开了很长时间，沿着路上的标志线一路向南，成了时速60到80英里的模糊车流中的一员，犹如无数滴血液，沿着遍及全国的动脉网流淌。

我们和构成我们身体的分子有什么区别吗，我思忖，还是说我们也只是分子，一同组成了一个更加庞大的，连我们自己也捉摸不透的东西？

“你在想什么，弗农老师？”她问。

“我能在车里抽烟吗？”

“不行。”

“你简直是个监狱长！”

接着我们又继续开了几个小时。

她问我想不想听音乐，想听哪种音乐。我告诉她：“古典乐，有劳了。”她搜索着，直到找到了一个正在播着柴可夫斯基《降b小调第一钢琴协奏曲》作品第23号[178]的电台。

“这个可以吗？”她问。

“好极了。”我记得这同一首作品我听过好多次，每次阿尔贝·加缪都蜷在我的大腿上。它会用他的小尾巴，敲出那些激动人心、美妙悦耳的钢琴乐音。

我聚精会神地听着音乐，路上的标志线伴着音符起舞的时候，我怀疑自己是不是已经死了？我有没有可能已经自杀了，而这又会不会是某种存在主义上的炼狱呢？

马萨诸塞州平静地疾驰而过，跟着我们进入了康涅狄格州的哈特福德，下了高速公路，驶入一个看起来经济状况不佳的地区。

“我们要去哪儿？”我问道。

波西娅腼腆地笑了。

然后我看见了一块马克·吐温故居[179]的指示牌，一下子便清清楚楚地知道了我们的目的地。

因为上过我的课，她一定记得我是克莱门斯先生作品的忠实拥趸。但要帮我回答那个最根本的问题，只是带我参观他在哈特福德的故居还远远不够。恐怕凯恩女士低估了她手头这项任务的难度。

“你一定知道马克·吐温是个脾气极其暴躁的人吧，”我开口说，“尤其是晚年的时候。如果你读过《44号——神秘的陌生人》[180]的话，就会发现，归根到底，吐温并不是非常乐观的人。冯内古特很喜欢吐温，他曾经企图自杀。你确定来这里是个好主意吗？”

波西娅没有理会我的意见，她驶进了停车场，换挡停车：“你的教室里从前挂过一张马克·吐温的海报，还有他说过的话：‘远离那些企图让你丧失雄心的人吧。小人经常如此，而真正的伟人会让你觉得你也可以变得伟大。’你还记得吗？”

我确实记得，但我没有承认，反而说道：“好吧，那或许你应该远离我。”

“来吧。”她边说边下了车。

我跟着她，拄着手杖来到马克·吐温的故居。砖砌的屋子，相当宽敞，非常漂亮，看上去很神秘。

波西娅买了两张参观券，我们加入到一小群人当中参观起来。导游是个急切得几乎让人受不了的年轻人——说句公道话——他对马克·吐温确实非常了解，可惜的是，他喜欢提一些诸如“假如你是马克·吐温，1885年住在这里，从这扇窗户看出去的时候，会希望见到些什么呢？”这类叫人无法回答的问题。

满腔热情的导游带着我们穿过五花八门的房间，一边详细讲述马克·吐温生命中“最幸福的时光”，甚至还给我们看了他的电话，那是世界上最早的几部电话之一，他床头板上雕刻的天使，还有他建在阁楼上面的台球室，他在那里打落袋台球，一边抽着雪茄（他总是很有节制，吐温说过，“一次一支”），一边从这个高高的栖身之所向外眺望。

对于拄着手杖的我来说，要登上陡直的楼梯有一点儿困难，但观光相当愉快，我已经好几年没做过类似的事情了——要是在从前，来到马克·吐温的故居一定会让我激动万分。

马克·吐温！

美国文学之父！

我也一定会想方设法把我的学生们带到这里来。

在纪念品商店里，波西娅买了两个相同款式的白色小别针，上面有卡通版的马克·吐温侧脸画像。她把她的别针别到白色的牛仔夹克上，加在她那一大批摇滚乐团，西尔维娅·普拉斯，还有我最喜欢的库尔特·冯内古特后面。

我同意让她把马克·吐温别到我自己的外套上，就在心脏上面："你知道吗，海明威说过'一切美国文学都来自于——'"

"'——马克·吐温的一本叫作《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181]的书。在它之前，或在它之后，都不曾有过能与之媲美的作品。'"

"你知道这句话？"

"在你的课上学的，"她回答，"而且你背后的那件T恤上面也有。"

她说的一点儿没错。

她说："你的别针看起来很酷。"

我低头望着马克·吐温像一枚军功章一样别在我的胸前，不得不承认，藏在内心深处的那个昔日的高中英语老师，确实认为这很"酷"，但我没有告诉波西娅，因为我并不想让她觉得这是一段让人愉快的经历——我不想让她抱有太大的希望。

"我还是不想活下去，更不用说教书了，"我回答，"什么都没有改变。"

"这才刚第一天呢，"她说道，自以为是得离谱，"你准备好出发了吗？"

"唔，既然来了，我们不如顺便去看看哈里特·比彻·斯托[182]的故居吧，你觉得呢？毕竟它就在隔壁。"

"《汤姆叔叔的小屋》现在不是被看成种族主义了吗？"她问道，"管黑人叫汤姆叔叔是非常不合适的。比那个N打头的词[183]还糟

糕，不是吗？”

“我不知道。”我一边说，一边拄着手杖朝博物馆走去。不知什么原因，那天那里没有开门，我非常失望。于是我们回到车上，继续向南驶去。

“你昨天没有自杀，难道不觉得很高兴吗？”她问我。

“因为我有机会参观了马克·吐温的故居？”我反问道，心想这话听起来傻到家了。游览一个我最喜欢的作家的故居，怎么能帮我回答那个最根本的问题呢？

“不，”她回答，随后顽皮地笑了，“因为现在我们戴着配套的马克·吐温小徽章。这可真是太棒了，对吗？”

我稍稍过了一会儿才意识到她是认真的——她认为佩戴同样款式的徽章，实际上是一种意味深长的举动。在她心里，这就暗示了，甚至是证实了我们已经建立起某种重要的联系。这是一个14岁女孩子的逻辑——相当于买一条那种可以一分为二的廉价心形项链，好让两个朋友各自戴上有着锯齿状边缘的一半，而这两部分还可以装回到一起去，拼成这句话：

永远的知己！

“恐怕一个徽章还救不了我，尽管它是一个又‘酷’又‘棒’的徽章，凯恩女士。我真希望事情能那么简单，但事实并不是这样的。”

“好吧。”她回答，可当我看过去的时候，她的嘴角已经咧到了耳朵根。

“你喜欢我们戴着成对的徽章——为什么这件事情对你那么重要？”

“我不知道——而且要是我告诉你的话，你十有八九会生气的。”

“这下你非告诉我不可了！”

她重新开上84号州际公路[184]，加速向南行驶，然后说：“我在你

班上的时候，常常假装你是我爸爸，因为我从来没有过爸爸——而且假如我能选择的话，我想要一个跟你一模一样的爸爸。过去我经常幻想你带着我去诸如马克·吐温故居之类的地方，给我讲那些伟大的作家，就像其他人的爸爸会在棒球场里给他们的儿子讲那些球员一样。而现在我们真的一起去了一位著名作家的故居，这对我来说有点儿像是童年的梦想变成了现实。”

“这么说这次短短的停车歇脚是为了你自己，而不是我喽，凯恩女士？”

“是为了我们。我们两个。”

“你为什么没有结婚？”我问她——我承认，问得非常唐突，“你是一个既聪明又有魅力的女人，所以为什么会开车带着又胖又老又瘸腿的从前的英语老师到处跑，而不是跟一个与你年纪相称的终身伴侣一起做点儿有价值的事情呢？为什么没有和自己的家人在一起呢？”

“我结过婚了——无论如何从法律上来说是结了，嫁给了一个名叫肯·休姆斯的讨厌鬼。一个月前他背着我跟一个十几岁的女孩上床，我刚好当场撞见。而且在这之前他对我态度恶劣已经好几年了，背着我出轨好几次，还瞧不起我的梦想。只有在真正看到他和一个少女上床后我才下定决心上了回家的飞机。我就是在那架飞机上遇见你母亲的，是肯的道德沦丧开启了这全部一连串的事情。”

我能听出她声音里的痛苦。

“好吧，把你放走，他真是个傻瓜。”我几乎是下意识地说道，我心里很清楚，向她表示出善意是个错误，她会把它们无限放大，直到我无论多努力都不可能达到她的期望为止。况且我也不打算努力。

“自杀先生说了一句积极的话？”她问道，已然开始夸大其词。

我开口说：“你丈夫让你失望了。”尽量把她的情绪转回到安全地带。

“确实如此。”

“很抱歉，凯恩女士，但我也会让你失望的。这是无法避免的，我先提醒你。”

“说不定你会让自己大吃一惊的。”她说话的样子让我非常沮丧。她就像一个穷孩子，在生日的前夜，相信自己醒来后会有一个惊喜派对，数不尽的礼物和一头小马驹，就因为她努力许过愿要让这些东西成真，而我是那个在镇上每个收账人那里都欠了钱的父亲，连女儿需要的东西都没法提供给她，更别提是她想要的东西了——只不过我甚至都不是波西娅的父亲，而是一个曾经被雇来教她如何写一篇有五个段落的散文的人。

“严格地说，你绑架了我，”将近一个小时沉默的车程之后，我开口说，“我甚至都不是自愿到这里来的。”

“什么？”她问道，从白日梦中惊醒，对一切都浑然不觉。要不是我想死的话，这样是会让人不安的——她终究是在开车。

“没什么。”我回答，我们继续向南开去。

9

“我们不是要去帝国大厦楼顶扔纸飞机吧，是吗？”我们明显朝着纽约城前进的时候我问道，“因为我觉得那是违法的，而且很危险。”

“这倒是个好主意！”她回答。

“为什么要去纽约？”

“我们要来一个霍尔顿·考尔菲德[185]日。在中央公园[186]里找鸭子，在爵士酒吧喝苏格兰威士忌和苏打水，看小孩子骑旋转木马，伸手去抓金戒指——说不定还可以去参观博物馆，再把所有我们能找到的fuck涂鸦统统擦掉。”

“你是认真的吗？”我问她，不明白这样做对我或是对她会有什么好处。

“当然是开玩笑了，”她回答，“只不过是一点儿美国文学幽默，好让你的脑筋回到它该去的地方。”

“J.D.塞林格总是很适合用来开玩笑的，对吗？好一个充满希望、敞开胸怀迎接新生活的榜样啊。现在这个时候我真羡慕他能自己一个人待着。如果我有一堵高墙，再有一条护城河的话，你甚至根本到不了我住的地方。塞林格有护城河吗？”我叹了口气，“我在想——所有那些一个人独处的时间里——他可曾为那个最根本的问题找到一个答案。出版作品成了他的巨石——就像加缪的《西西弗神话》里一样。”[187]

“你不要再没完没了地唠叨加缪了，天哪。”

她花了很长时间绕过车流驶进曼哈顿，但还是想办法把我们带到了一间酒店，然后把车钥匙递给一个穿着红色制服的服务员，几个穿绿色制服的人正在把我们的行李从后备厢里取出来。

站在取暖灯下的红地毯上，我靠着自己的手杖说：“这种阵仗，我

都不确定我着装是否得体。”我穿着牛仔裤，一件上面绣着雪花的毛衣，一件20世纪80年代的臃肿滑雪外套，五六天没刮过胡子，还戴了一顶黑色的针织帽。我看起来像是个彻头彻尾的飞贼。

波西娅没有理我，我则像个孩子一样跟着她到了前台，在那里她说我是她的爸爸。我们登记住进了一个房间。

这会儿在电梯里，有一个穿着蓝色制服的人和我们在一起，他的工作是摁下该摁的按钮，以及帮我们拎包。我什么也没说，因为我不懂得这里的规矩。我从来没住过装潢这么豪华、服务如此周到的酒店。

走进我们的“房间”的时候，我发现它更像是一套公寓——两间卧室，两间浴室，一间电视室，甚至还有一间布置整齐的餐厅，里面挂着一盏水晶吊灯。站在任何一间房里都可以俯瞰中央公园。

穿着制服的那个人指点我们该怎么开灯，怎么用电视以及拉窗帘，还主动提了些有关餐厅的建议，直到波西娅给了他一点儿钱，他才离开。

“你以前在这儿住过。”我说。

她笑了：“很吃惊吗？”

“你丈夫到底是谁，他是做什么的？”

“怎么，你觉得一个从我们亲爱的哈登镇高中毕业的重金属摇滚女乐迷，不能靠她自己的努力过上这种生活吗？”

“我并不是这个意思……”

“我那个很快就要变成前夫的丈夫，通过拍摄色情片赚大钱。如果你真的一定要知道的话。他的色情片还是有性别歧视的那种，专门拍给那些讨厌女人的男人看。他的片子毫无艺术性，一点儿也不能给人力量，至少从女性主义的角度来看是这样。他是制片兼老板。而且他不是人，连‘把人类性欲这口深不见底的井变成大堆的钱’这样的事情也做得出来——这是他的话，不是我说的。他喜欢用第一次上镜的、正在放春假的女大学生，因为她们不知道自己该拿多少报酬。她们当中有很多人

会为了免费的饮料和T恤，签一份法律文件，在片子里露面。他还有性瘾问题。随便什么金发碧眼而且智商低于70的东西，肯都会把他的家伙给插进去。”

我不知道对此该说些什么。

“不管怎么样，他是个十足的浑蛋，但他懂得什么才叫作旅游。我把这间房记到他开在这里的账户上了，这个蠢货。所以小冰箱里的东西你尽管吃、尽管喝。如果你喜欢的话，还可以去拿件浴袍。把这里搞得乱七八糟吧。要是你愿意，就用那边那只看上去很贵的落地花瓶砸烂这台超级大电视机吧，像个摇滚明星一样纵情狂欢吧。”

我微微抬了抬眉毛，因为不满，又或许是因为同情。

她冲着我笑了，可那是伤心的笑：“你为什么不说话？”

“嗯。”我应道，忽然为这个女人感到难过，她可以住在奢华的酒店里，因为她嫁给了一个拍色情片的男人。虽然我对你情我愿的成年人关起门来一起做的事情并没有什么意见，但波西娅的神情却告诉我，她的肯并不是一个好心的色情片制作人。或许我当老师的时候，本该多讲一些女作家才对？或许我本该强调，拥有一间属于自己的房间有多么重要，就像弗吉尼亚·伍尔芙[188]暗示过的那样？

“那你喜欢这个地方吗？”她问道，没有再追问我。

“这里漂亮极了。”

“饿吗？”

我点点头，不久之后我们便吃上了送到房间里的食物——特大份的龙虾沙拉、冰镇的雷司令甜葡萄酒，还有胡萝卜蛋糕当点心——就在我们那间看得见中央公园的私人餐厅里。

波西娅似乎是开车累了。她不大说话，用叉子翻来覆去搅着食物，却也并没有吃。

“我真的开始担心你了，”我说，“这样讲很奇怪，因为按理说应该

是你在救我。”

她抬起头：“为什么你要担心我？”

“因为这次旅行不会像你所期待的那样结束。这真的是个好主意。很浪漫，一种美妙的柏拉图式的浪漫。从前的学生在多年之后衣锦还乡，拯救那个头发花白、历经苦难、放弃了希望的老师——很有诗意，但这完全不是真实的生活。”

“然而我们还是到了这里。”她回答，自信得过头。

“听着，我不会为了你假装，好让你夺走我剩下所有的力量，然后继续相信着童话故事生活下去。我不会撒谎的。我再也不会为了别人戴上面具了——就算是曾经的学生也不行。我真是做不到。”

“我不希望你撒谎。我不希望看见一张面具。我只是想要唤醒你内心深处渴望重新做个好人的那一部分。”

“要是我身体里那块渴望做‘好人’的部分真的已经死了怎么办？像阑尾一样，恰恰在发作之前从我身体里切除了怎么办？要是它根本已经消失了怎么办？”

“它是不可能死的。它是不可能被移走的——因为它就是你——你的命运。”她说着，这是只有愚人和孩子才会说出来的话，我更加担心起来，因为她现在说的是一派胡言，十足的蠢话。

“我的命运？你所说的听起来非常像我那个精神不正常的妈妈了。拜托你不要喋喋不休开口讲她那些有关宗教信仰的废话……”

“那是我在你班里的时候从你身上看到的东西，实实在在的真正的你，”她说，“我不知道现在要管它叫什么了。或许是一点儿火花。”

“火花？什么东西的火花？”

“我不知道。就是一点儿美妙的火花。”

“可是火花只会闪耀一瞬间，接着就永远熄灭了，”我说，“它从本质上就没法持久。”

“我们说的不是那种火花，而且你是知道的。是那种能点燃熊熊烈火，绵延几英里都能看见，能带来温暖，召唤陌生人聚到一起，甚至唱起歌来的火花，能让人感觉充满活力，在星空下做梦，浴火重生的火花，让其他人利用这种光亮去做伟大的事……”

“抱歉，凯恩女士。我不能接受这种逻辑。完全不能。”

“我把马克·吐温的徽章别到你夹克上的时候，那火花把你脸上的微笑照得清清楚楚，那时候你眼睛里闪出来的是快乐。”

“别再折磨自己了，凯恩女士。拜托你。”

她皱了皱眉，摇摇头，然后问道：“为什么你会答应跟我走呢？”

“为了让你彻底不来打搅我，那样我就能继续自杀了。没有其他原因，”我回答，接着又引用了一句话以示强调，“‘那一条在星辰之间前行的永恒的真理，便是一种既定的自由，把我们从自己和他人那里解脱出来，正如另一条在死亡之间前行的永恒真理一样。’阿尔贝·加缪《幸福的死亡》里的。”

她眯起眼睛打量了我一会儿，看上去就像是刚刚咬下一只熟透的柠檬：“哦，鬼扯！别再用别人说的话当挡箭牌了。”

“你说什么？”

“做个男子汉大丈夫！别再躲躲藏藏了！你一天到晚说阿尔贝·加缪，引用阿尔贝·加缪，我都烦透了。滚蛋吧。”

“可他是诺贝尔文学奖得主！”

“谁在乎啊？”她重新把杯子斟满，拿着酒进了客厅。

谁在乎阿尔贝·加缪啊！

但不知什么原因，我觉得自己必须和她一起到客厅去，去安慰她。

该死的教师本能，你是种永远都治不好的病！

过了一会儿，我发现她无精打采地靠在沙发上，面对着几扇富丽堂皇的窗户，窗户的两旁挂着沉甸甸的金色窗帘。

我手里端着酒杯，坐到那张12英尺长的樱桃木沙发的另一头，透过玻璃窗，打量着灯火通明的公园，沙发看上去像是维多利亚式的，精雕细刻，装饰着红色的丝绸靠垫，非常漂亮。只是坐上去不太舒服。

“以前你引用文学作品是为了教人向善。”她的声音这么小，几乎是在说悄悄话。

“阿尔贝·加缪把善意带到这个世上，就像梭罗一样，它启迪我们过一种经过审视的生活，还有——”

“你正在用一种懦弱的方式曲解他的话，这样让我害怕。”

“我的生命终结于死亡。我们所有人的人生都终结于死亡——所以为什么要害怕呢？当火花已经不在的时候，又为什么要去推迟那必然会发生的事呢？”

“因为假如世界摧毁了我的英雄，让他沦落成了一个软弱的人的话，那说不定我也就没有希望了。”

“我不想当你的英雄，凯恩女士。”

“你本可以骗骗18岁的我的。”她说，朝她看过去的时候，我担心她又要哭起来了。

“那时候我年轻无知，”我回答，“或许比你现在的年纪还要小。我根本不知道自己究竟在干什么，如今我非常抱歉，自己过去那样教书育人。”

“我不能原谅你。”

“那好吧。”

“不好。”她边说边瞪着窗户，带着一种很久以前，我照镜子的时候常常见到的坚定表情。

沉默变得无法忍受的时候，我开口问她：“明天我们要去哪里？”

“去哪里有关系吗？”

她正愈发恶狠狠地盯着窗玻璃上的自己，也可能在这个角度，只有我能看见她在窗户上的倒影。我感到自己想要去安慰她——几乎是违心地——于是我说：“那个马克·吐温徽章，是我从学生那里收到过的最好的礼物。”她没有回答，于是我带着酒退回到自己的卧室里。

准备好就寝之后，我决定打开窗户，好让自己听听城市的声音。

车声，风声，几百万陌生人的喧嚣扰攘声——那些声音似乎永无休止，却又像我自己的心跳一样转瞬即逝。

少年时代，我向往着住在纽约城。我幻想自己在某间狭小公寓里，在五个区[189]当中，小说作家们当时最流行住的那一个，匆匆写下一部小说。找到我自己的当代版麦克斯·柏金斯[190]来编辑我的作品，和他共进丰盛的午餐，没完没了地谈着泛泛的文学，不厌其详地讨论我写作生涯的光明未来。

那个梦想曾经是那么真实，真实得仿佛我都能触碰到它，只要我把手臂伸得够长的话。

但我从来没有伸手够过，甚至从来没有把一部短篇小说改成一份至少表面上看起来像是最终稿的样子，让我能有信心交出去的东西。我仅仅是躺在特大号的床上，周围环绕着自己永远也买不起的家具，心里这么想着。

“我被一个从前的学生绑架了。”我说。接着，不由自主地笑了。

我迷迷糊糊地睡着了，睡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沉。

* * *

“弗农老师，醒醒，有人来看你了。”我听见有人说。睁开眼睛的时候，波西娅正拉开窗帘，让清晨强烈又刺眼的阳光照进房间。她赤着脚，穿一件极其柔软的白色晨衣，露出胸口一个小小的V字形。

发现有三个穿着红色制服的男人正从床尾盯着我看的时候，我一跃而起，他们每个人的面前都有一张便携式餐桌。

“出什么事了？”我问道，把被罩拉到了下巴。

“我不知道你来纽约城的时候吃的是哪种早餐，所以就给你点了三种，”波西娅说，她脸上全然是喜悦的表情，像凡娜·怀特[191]一样做着手势，“你想要健康早餐吗？”

第一个穿制服的人抬起一只半球形的银质餐盘盖：“刀切燕麦粒煮的燕麦粥、混合莓果、红糖、泡了麦草的菠萝汁、一个麦麸麦芬，还有绿茶。”

“略微有点不健康的早餐……”波西娅说。

中间那个穿制服的人提起他的餐盘盖：“蛋白煎蛋卷配芦笋、火鸡肉香肠、黑麦吐司、西柚汁，还有无咖啡因的咖啡。”

“还是能吃死人的早餐呢？”波西娅说。

第三个穿制服的人拎起他的银质半球形罩子：“单面煎荷包蛋、五成熟安格斯牛排、油炸土豆、鲜榨橙汁、咖啡、奶油和糖。”

“吃死人的早餐，”我回答，“当然是能吃死人的早餐。”

“不出所料，弗农老师。”波西娅说完，对那三个人点了点头。第一个和第二个人推着他们的餐桌走出了卧室，而第三个穿着制服的人则把一只精致的银托盘横到了我的腿上。托盘下面有脚，所以不会碰到我的大腿，但是这托盘也够沉的，我能感觉到床垫在放着四只脚的地方陷了下去。

穿着制服的人布置着我的私人餐桌，并没有看我，桌上有银制餐具，一个装满喷香食物的瓷盘，一把我想要偷走的一等牛排刀，甚至还有一只水晶花瓶，里面插着刚剪下来的玫瑰花。他倒好我的咖啡，然后说:“一切您都满意吗？”

“这是个梦，对吗？”

“先生，您的神志，现在非常清醒，”他说，“我还可以为您做些什么吗，还是我可以走了？”

“这个人是真的吗？”我问波西娅。

“谢谢你，”波西娅对那个人说，“暂时没别的了。”

“好的，凯恩女士。”他鞠了个躬，退了出去。

我切开牛排，望着肉汁在盘子上流成一摊，然后说：“我必须承认，我喜欢这个，凯恩女士。”接着叉起一块肉放进嘴里。

我闭上眼睛品尝。这是我这辈子吃过的最好的牛排，鲜嫩多汁。

波西娅在我身旁的床上坐下，仿佛我们是一对夫妻，她说：“算上我自己已经吃完的那份早餐，再加上给那三个人的丰厚的小费，我们刚刚花了肯700美元。瞌睡虫先生。”

我又切下一片牛排：“光这块牛排就值700美元了。”

“希望你喜欢，”她说，“你得补充能量，因为今天我们要走很多路。”

我把心思集中在食物上，感觉就像是好几天没吃饭似的。

我想念食物。

花瓶里的玫瑰气味芬芳，波西娅·凯恩脸上满意的表情也非常美好，我必须承认。我又开始担心自己会让她在没能做到自己原本想做的事情的时候失望。

这些暂时的满足——旅行、美食、昔日学生的赞扬——都是新鲜玩意儿，敌不过我脑海中永恒不停的潮涌，如果时间够长的话，它们连石头都能磨碎。

波西娅的把戏就像小孩子堆成的沙堡。那些孩子的父母非常聪明，他们在沙堡不可避免地被摧毁之前就离开了沙滩。

“你看起来很快乐。”波西娅说。

“只是化学反应罢了——我的舌头和胃在向大脑传送兴奋的信息。任何一个活人天生的本能而已。”

“在床上吃早餐很不错。”

“确实很棒。”

“和你在一起我很开心，弗农老师。”

“别太动感情了。”我说完，狼吞虎咽地吃起了土豆。

我们凝视着窗外，中央公园的美丽冬日，我吃完了早餐，喝着咖啡。

“我真希望阿尔贝·加缪在这儿。”我说。

“哦，去他的阿尔贝·加缪。”波西娅回答。

“不是你想的那个作家，”我说，“我的狗，阿尔贝·加缪。”

“你为什么给小狗取阿尔贝·加缪这个名字？”她翻着白眼问。

“可能因为我从前是个教文学的老师吧——一个永远紧盯着精彩的对话却从来没有自己加上过一句的人。”

“你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她问道。

“没什么。”我回答，一边想着我的的确确很思念阿尔贝·加缪，琢磨着如果我什么时候花工夫把母亲的信从信箱里取出来的话，那上面会说些什么，一边小口地抿着我喝过最好的咖啡。

“他妈的，钱真是个好东西。”我说。

“有一段时间我也这么觉得，”她回答，“但悲哀的是你很快就适应了，就像发生在《幸福的死亡》主角身上的事情一样。”

“这么说你读过他的作品？”

“我二十岁出头的时候读了加缪所有的作品——不只是他的小说，还有他的散文和剧本。”

“大学里的老师布置加缪的作业给你的？”

“其实我没学到什么就从大学退学了。我的学业奖学金要求我保持一定的平均绩点，这种压力让我崩溃了。情况就是这样。这是事实。我没有高等教育文凭。”

“很遗憾。”我说，因为她显然有点儿尴尬，而我不知道这会儿还能给她些什么。

“我当女招待的时候读了加缪。主要就是因为这位法国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是我的高中英语老师非常推崇的，而我读过之后更加仰慕这位老师。他在最后一天上学的时候给了我们一些卡片——”

“好了，好了，拍马屁的玩笑话就别再说了。我连衣服都还没穿呢，看在上帝的分上。你不能先让我把早饭消化了吗？”

“我会重新让你变得完整的，弗农老师，”她说，带着一种危险的专注神情直盯着我的眼睛，“我向你发誓，我不会失败的。”

我朝着前额深深地向上吹出一口气，把目光转向公园里光秃秃的树木，继续喝我的咖啡。

这件事对我俩都不会有好结果的。

10

波西娅任由她的智能手机领着我们到处走，把我的鞋跟都走破了——尽管时不时外加几趟出租车——我们去了好几栋大楼，每次停下来她都叫我好好抬头看一看。

“为什么？”我不停地问她。

“等看完六幢之后我就告诉你！”她一直这么回答。

我不清楚纽约城的布局，我只来过一两次，而且是很多年以前，所以完全不知道我们注视过的高楼之间有什么联系。

城市的嘈杂引来高度的焦虑——每个人都带着茫然的神色快步前行，小汽车和黄色的出租车划过街道，宛如众多愤怒的鲨鱼，不受约束地吞下几英寸的沥青——这种纽约式的心境对波西娅似乎有好处。然而待在这里却让我感觉自己像是许许多多无足轻重的蚂蚁之中的一员，在城市里爬行一段时间后就会被其他同样将被遗忘的蚂蚁所代替，没完没了地不停持续。

我们仰头端详第六栋大厦的时候，凯恩女士说：“这下你弄明白了吗？”

“弄明白什么？”

“我为什么带你看了纽约城里的六栋大楼。”

“和建筑有关系吗？”

“没有。”

“某种鸟类在造得高高在上的巢穴里繁衍兴旺？”我猜想，一边用手遮住眼睛一边朝上望去，努力看向屋顶，看看那里有没有鸟巢，“我在文章中读到过说猎鹰在城市里生活得很好。”

“差得远呢。你要放弃吗？”

“是不是我放弃了，我们就不用再满城跑了？”

“我们见到的六幢高楼里有纽约城六家主要的出版社——西蒙与舒斯特、阿歇特、哈珀柯林斯、FSG、企鹅和兰登书屋[192]。”

“好吧。”我说。

“你觉得会是哪家？”

“什么会是哪家？”

波西娅调皮地笑了：“你觉得哪一家会出版我的小说？”

“你写了一部小说？”我问。

“嗯，还没有，不过我会写的。”

“在开始预测谁会出版之前，你最好把注意力集中到写作上，”我说，“把一本小说卖给一家大出版社是极其困难的。”

“你试过吗？”她问。

“嗯，没有——但是——”

“那你怎么会知道呢？”

“我想我不知道。”我看得出来这对她非常重要，而且尽管我渐渐察觉到了一种并不真实的希望，我还是不想成为那个泼波西娅冷水的人。我开始用一种在过去看来是不可想象的方式为她难过。我欣赏她的勇气和决心，即便我正眼睁睁地望着她没带降落伞就跃下了情绪的悬崖。

“那就再猜一次吧，就当是闹着玩。会是哪家呢？”她说。

“哪家出版社会出版你还没写出来的那本书？”我问道，觉得卡夫卡先生正在撰写我的人生，我一边过，他一边写，“我不知道。”

“你从前的一个学生，有朝一日或许会在纽约城里一家真正的出版社出版作品，这难道不让你激动吗？你的教诲可能会有超乎寻常的连锁反应，也许你恰恰在最需要的时候，激励了一个未来的《纽约时报》畅销书作者！”她说着，从那顶非常可爱的粉红色帽子底下抬起头来望着我，而我则忽然意识到，她涂了与帽子颜色相配的唇膏，眼线，还有一点儿腮红。她梳妆打扮，是为了和我在纽约城里四处走。和我，对波西娅·凯恩来说，我值得她今天化妆。

“这么说现在这是你的梦想咯——当个小说作家？”

“一直都是，从我上了你的课开始。我们以前谈过的，记得吗？”

“不记得。”我回答，虽然我有模糊的记忆。

“你难道从来没有梦想过要成为一个出版过作品的小说家吗？我是说，你简直是那些大文豪的拥趸——”

“从来不想当作家。”我回答，答得太快了，我承认。

“好吧，总有一天我会有作品出版的，而且我要把那本书献给你。我保证。你会想要留下来，看到自己的名字出现在书上的，对吗？就在开篇的地方，‘献给弗农老师，第一个帮助我相信自己的好人’。”

我注视着她，努力判断她有没有可能真的相信自己说出来的话——承诺要把一本书献给我，一本她甚至都还没有写出来的书，而且保证那本书会被纽约城里的一家大出版社出版。撇开那本凭空虚构的小说诞生不说，自从差不多20年前那段短暂的大学生涯以来，她很可能连一个段落都没有写过。就算是从最乐观的角度来看，这也是一个不切实际的承诺，不然就是精神错乱了。可她正在用一双无比美丽的、孩子一般坚信不疑的眼睛，仰头打量着我，让我沐浴在一种少有的目光之中，过去我常常从最有前途的学生们那里接收到这种目光，他们不一定是最有才智的、读书最多的，而是凯鲁亚克口中那些疯狂到会去做一些打破常规的事情的人，就因为这是他们的本能。

我来不及阻止自己，就脱口而出：“凯恩女士，我不想再去谈一些自己知之甚少的事情了，而且就我回答那个最根本的问题的能力而言，这样做根本不会改变什么，但这会儿我在你眼睛里所看到的或许恰恰就

是一星火花。”

她笑的时候，一滴幸福的泪水流了下来。我立刻就后悔自己给了她希望。她不应该得到这样的希望——她什么都还没做，除了做梦，除了跟她那个想自杀的昔日高中英语老师一起仰头看大楼之外——而且我知道她的梦想多半会是兰斯顿·休斯[193]所说的“延迟之梦”。

“或许现在你的眼睛里也藏着一点点火花。”波西娅说。

我摇摇头：“对你来说这是个很不错的梦想，凯恩女士。我希望你美梦成真。但这是你的道路，不是我的。”

“这一切是由你开始的，是你让我对文学、写作感兴趣的。”她说。

我很想问她去年读了多少书，写了多少字，但我一言不发。因为我知道这一切很快就会结束了。

她带我去了中央公园，我们从小贩那里买来热热的腰果和热狗，然后在公园长凳上吃，谁也没多说什么。接着我们散步，观察路人，感觉一切都有些让人尴尬。我们两个都是如此，我看得出来，因为波西娅自己似乎也泄气了。

我们透过光秃秃的树林，望着太阳落山时即将消失的光线，照亮正在融化的雪堆，接着我们摸黑回到酒店，叫了客房服务，在套间里吃了一顿简单的晚餐，然后继续从迷你冰箱里拿了很多酒喝。

三四瓶下肚之后，波西娅问我：“你不相信我会出版小说，对吗？”

“每年都有很多人出书。”我回答，试图绕开这个问题。

“但永远都轮不到一个囤积病人的女儿——没有爸爸的，在Acme杂货店对街长大的女孩子。不会的，她们会嫁给家暴男，等人到中年、满脸皱纹的时候，再被他们抛弃。”

“你大概是喝了太多这些小瓶子里的东西了吧，凯恩女士？”

“从前你还是我的老师的时候，大家说我们睡过，你知道吗？”

我不知道对此该说些什么。

“据说传闻就是这样，我也是刚刚才知道的。你觉得大家为什么会这么说？”

“怪了，我还以为传言是说我是同性恋呢。”我回答。

“你是吗？”

“对你来说很重要吗？”

“不。我只是——我是说，我真希望你的生命中有一个什么人，像是一个爱人。所有这一切就会简单多了。”

“救我的命吗？”

“对。”

“我爱上了哈珀夫人，可她要嫁给那个卖肉的了——而且他连阿尔贝·加缪是谁都不知道，”我说，忽然意识到自己也有点儿醉了，“我就是在你出现之前发现他求了婚的。可以说这件事情，还有我的狗阿尔贝·加缪的自杀，促成了我……嗯，我们现在的状况。”

“你喜欢哈珀夫人的哪一点？”

“她的鼻子，主要是，我想。”

“什么？”波西娅笑了。

我不由自主地笑了：“哈珀夫人有一个——好吧，一个犹太式的鼻子。而犹太女人总会引起我的欲望，尤其是她们的鼻子，上面有个小小的凸起。我不知道为什么。”

“我很肯定这是一句带有种族歧视的话。”

“我喜欢犹太女人？”

“你说你喜欢她们鼻子上的隆起，就好像她们只有这一种类型。你

永远不会说‘我喜欢亚洲女人的丹凤眼’或者‘非洲女人的大屁股’。”

“嗯。”我回答，不太确定该怎么继续说下去，因为这些例子似乎有些极端。

“你告诉过哈珀夫人你喜欢她吗？”

“我从来没和她说过话。她是我家附近商店里的收银员。她收过我好几百次的钱了，但我除了客套话之外，什么也没对她说过。”

“但你想说。”

“对，”我回答，“我想，非常想。”

“这个世界上还有其他的哈珀夫人的。有些人甚至还长着更加性感的犹太鼻子，你要知道，更大的凸起。”

我抿着酒。

“你还没死，”波西娅对我说，“还来得及拥有爱情。”

“爱情在你身上的结果会是怎么样呢？”

“以往很糟糕，我承认，不过我打算再给爱情一次机会。”

“好啊。你就这么做吧。”

“那个带着你的人类正式成员卡片，每天读它一遍的人，查克·巴斯，1988年的时候他在你的班上。他在四十岁出头的时候，靠做酒吧服务员和申请助学贷款，供他自己上了大学。他正在找一个在小学教书的工作。他一文不名，债台高筑，还要照顾他的妹妹和五岁的侄子。理论上说并不是一个最佳追求者，可是他的眼睛里有火花，真的有，而且他也像我一样地爱戴你。”

我很想翻个白眼，不过忍住了：“我甚至都不记得他了。抱歉。”

“他非常像你。”她说。

“那就从这个查克身边逃走吧，”我回答，“真的，你不应该和一个像我这样的人绑在一起。”

“你对自己太苛刻了。”她说。

“明天是我们在一起的最后一天，对吗？”

“对。”

“我还是打算回到佛蒙特，结束自己。我希望你了解这一点，而且这不是你的错。你绝对应该写你的小说，忘了我，和查克·巴斯在一起，为你们自己创造美好的生活。把你的小说献给他吧，因为——”

“明天我有个大大的惊喜给你，”她说，“它会改变一切的。”

我望向窗外，忍受了一段让人非常不自在的沉默之后，说了声抱歉，退回了我的卧室。

我整晚辗转反侧。

这次旅行是一个错误。

我是在把我的痛苦传递给她。我的自杀会毁了她。然而对于那个最根本的问题来说，这并不是一个令人满意的答案。又或许，对摆脱了学生们的古怪念头、终于能够独自沉思的自己，我不甚满意。我揉着膝盖，因为今晚它们有些疼痛，十有八九是因为走了太多路。我想着假如我被埋葬了，身体里所有的金属会比我的皮肤、肌肉和骨头存在得更久些，又或者，人们会在我的骨灰堆里找到它们。

我会想这些真是太奇怪了。

更加奇怪的是，我竟然会在纽约城这家高档酒店的总统套房里想关于死亡和腐烂的事情。

“这个女人不会欣然接受失败的——这一点确凿无疑。”我在黑暗中轻声说。

11

我又选了能吃死人的早餐，那几个穿制服的家伙像机器人一样来了又去。

波西娅和我在餐厅的富丽堂皇里，在水晶的吊灯底下，穿着松软的白色晨衣，一起吃了早饭。

牛排甚至比昨天的还好，不知怎的更加多汁，于是我决定先把它全部吃完，然后再去提那段让人不舒服的话。那段话我从凌晨四点钟就开始盘算了，因为这将是我最后一次醒过来，在床上翻来覆去直到太阳升起。我很担心波西娅，今天早晨她似乎洋溢着危险的自信，但我还是聪明地先品尝这块肉，因为我很肯定，在我余下的、拄着手杖在这颗星球上四处走动的不多的几天里，不会吃到比这更好的东西了。

我刚吞下最后一块就开口说："我认为慎重起见的话，我们还是现在就分手吧。在这件事情变得比现在更加复杂以前，我会乘火车回佛蒙特。因为我什么也——"

"门都没有，"她回答，眼中的光彩黯淡了一些，"你给了我三天时间，约定了就要遵守。"

"我不想再拖下去了，凯恩女士。我也不想让你抱很大的期望。除了一个人待着之外，我什么也不想要，什么也不要。"

"你只需要记起来，"她说着，抿了一小口咖啡，"自己曾经是一个怎样的人。"

"和你一起来到这里是个错误，"我说，"这一点如今我看得很清楚了。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

"因为你内心深处的某个部分，知道我没有看错。"她一边说，一边眺望着窗外的中央公园在清晨的阳光中熠熠生辉。

“不。不是这样的，”我说道，随后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说来惭愧，但我觉得自己之所以开始这场小小的冒险，是因为我想让一个从前的学生伤心，虽然这话听上去像是个虐待狂说出来的。用埃德蒙德·阿瑟顿伤害我的方式深深地伤害你，当然了，不用棒球棍。这就是之前控制着我的下意识的愿望，可是直到在这一路上的某一刻我才意识到这一点。如今我对这种想法感到很内疚，希望对你开诚布公，保护你，让你不再经历任何痛苦。我意识中清醒的部分不希望你受到伤害，所以我必须保护你，以免我的潜意识让你伤心。你明白吗？”

她看着我的样子，就好像我刚刚对她亮出了自己的私处——半是震惊，半是厌恶。

“你骗不了我，”她说，“你只不过是在耍花招。”

“听着，你正在努力做的是一件很好的事情，但它却会让你变得脆弱。我懂，因为我自己从前就是这么生活的。这个世界重重地打垮了我，之后我变得更加坚强了——坚强到想要去毁掉一些其他人。而你是个体贴、善良的女人，凯恩女士。昨天晚上我夜不能寐，因为我感觉自己无比愧疚——而且我觉得我们现在简简单单地分别是最好的。谢谢你所做的一切，让我知道我的课对你很重要。我祝你好运——”

“我今天要带你去见我的妈妈，”她说，“不管你来这儿的理由是什么，这不重要。对你来说和我的母亲见一面无足轻重，但对我来说却意义非凡。可能这话你听起来觉得奇怪，但是我会感激不尽的。在那之后我就开车送你回佛蒙特的家，永远让你一个人待着。你跟我不会再有任何瓜葛。我保证。”

“你想让我去见你的母亲——那个囤积病人？”

“她是我的妈妈。”

“可是你为什么想让我见她呢？”

“因为——我没法解释，行吗？”

“我真的不想回哈登镇——自从，好吧……自从那件事情之后我就没到那儿去过了。”我说着，举起了手杖。

“我知道这要求很过分，但我们能赶得及到那儿吃晚饭的，和我妈妈吃完晚饭之后，我就直接开车送你回家，立刻就走。我连觉都不会睡的。”

“我觉得这不是个好主意，凯恩女士。抱歉。”

“求你了。”她把双手合在一起，摆出请求的姿势，“我知道这很傻，可我真的只是想让你们两个见一面。她的状况没法参加任何一场学校的典礼或是返校之夜，我还和她讲了那么多关于你的事情。她身体不好，而且我觉得她认为你是我编出来的。我只是想给她看看你是真实存在的。”

“这对你来说真的很重要吗？”

“对我来说非常有意义。假如你就要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说不定你可以在走之前，最后做这一件善事？这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真的。做了这件事，你就永远不会再听到我的消息了。我保证。”

“和你妈妈吃晚饭，然后你直接带我回佛蒙特，就这样？我做了这件事，游戏就结束了？”

“我还会原谅你要惩罚我的想法。”她说，像个受了伤的小女孩似的，从眉毛下面抬眼望着我。

“好吧。”我回答，尽管明知这样是不对的。

在刚刚承认了那些东西之后，我怎么能回绝她这么一个简单的请求呢？

她花了很长时间打点行装和做准备，我都开始疑惑她是不是出于某种原因在故意拖延。我欣赏着中央公园的景色，注视着临近正午的阳光爬上树梢。她终于梳好头发，化好妆，从卧室里出来的时候，我也什么都没说。

“我们让人送点儿午饭上来，然后晚点退房吧，好在肯的钱包里多宰一笔。”她解释说。

“没问题。”我回答，心想这件事情很快就会结束了，只要我能再多讨好她一会儿。

我们回到那辆租来的车上，在曼哈顿的车流中艰难前进的时候，已经是下午一点半了。波西娅按着方向盘上的按钮，直到找着了那个古典音乐电台。我的老朋友，当今在世的最好的大提琴师，正在演奏。

我一定是发出了一些动情的声音，因为她问道：“你还好吗？”

我没有回答。

“弗农老师？你喜欢这音乐吗？我还以为你喜欢古典乐，而且——”

“这是马友友，”我对她解释，“降E大调第四号大提琴无伴奏组曲，作品1010号[194]，第一乐章。‘前奏曲。’巴赫，当然了。”

“当然了。”

“我的狗，阿尔贝·加缪，”我说，自从波西娅第一次发现我险些被自己的呕吐物噎住以来，我从来没有像这样想念过它，“这是它最喜欢的曲子之一。”

“你的狗喜欢巴赫？”

“他喜欢马友友。”我解释说，悲伤的情绪随之溢满了我的胸腔，我情不自禁地哭了起来。我扭头背对着她，假装凝视着纽约城从眼前经过，可这会儿我却发出了抽鼻子的声音。

“我很难过，”她说，“我相信阿尔贝·加缪一定是条很棒的狗。”

“它是我这辈子最好的朋友。”我说着，觉察到自己此刻的行为是多么愚蠢，竟然为了一只狗痛哭流涕。

马友友施展他的魔法，把我带到了另一个世界。

忽然之间，我又一次和阿尔贝·加缪一起，待在佛蒙特的厨房里，听着我们最喜爱的大提琴家演奏巴赫。我正在给我们两个做牛排，阿尔贝·加缪则用它的尾巴在木地板上咚咚地打出节拍。

我弯下腰，抓了抓它的下巴底下和耳朵后面，就像他生前喜欢的那样，直到他用后腿站了起来，用爪子扒着我的胸口，舔着我的脸颊表示感谢。

“你为什么跳出了窗口？”我问他，“为什么？我们在一起的生活是那么的幸福。”

他抬起头，用一只眼睛充满爱意地望着我。我已经告诉你了。我跳窗是为了救你，就像克拉伦斯在《生活多美好》里救乔治·贝礼的时候所做的一样。而且我觉得在现实生活里，你应该听这个正在开车的女人的话。她有一颗善良的心。她爱你！

“我完了，阿尔贝·加缪。我没什么可给出去的了！”

那为什么不拿一点儿进来呢，嗯？他说。跟我学学。我拒绝过一次款待，抓痒，或是摇下车窗在卡车里兜风吗？从来没有！那我得给你点儿什么作为回报呢？

“陪伴！”我说，“你是我这辈子最好的朋友。”

我们还是最好的朋友——永远都是最好的朋友， 它说完，拼命地在我脸上四处舔着，我则闭上眼睛笑了。哎，别这么娘炮了！让那个女孩帮帮你吧。

“你刚刚叫我‘娘炮’了？”我问道，用手指在空中比画出傻傻的引号。

是的，我叫了，而且这绝对是一条狗能给另一条狗的最糟糕的称呼。猫咪才是娘炮。而你现在就表现得像只猫。恶毒，自私，只顾自己。一只不可信赖、不苟言笑的猫。做一条狗吧，内特主人。一条真正的好狗会亲切友好，满怀深情，体贴宽容，而且乐于冒险。准备好了在整个世界的头上撒尿，用它的许多滴小便为每一英寸土地标上记号。它相信自己的小便是用不完的！

“这话开始变得有点儿奇怪了，阿尔贝·加缪。就算对我来说也是一样。我必须承认。”

用好这新的生命。用你精华的小便给它做上记号吧。

“你刚才说什么？”波西娅大声地问。

我睁开眼，看着她开着那辆租来的车，眨了好几次眼睛，让大脑清醒，视线聚焦。

“你刚刚说了‘你精华的小便’之类的话吗？”她问我。

“什么？”

“我想你可能是在做梦，但这可真是恶心。我要停下来喝杯咖啡。要不你也来一点儿吧。”她把车停进了一个高速公路旁的休息站，我们买了一点儿要价过高的咖啡，在一张塑料小桌子旁边安静地小口喝着，许许多多面目模糊的人在背景里蜂拥来去。

“你就快完成任务了，”她说，“几乎就要摆脱我了。”

我对她点了点头，忽然觉得筋疲力尽。

我蓦地意识到，这是自己这么多年来，在另一个人身边待的时间最长的一次。难怪消耗了这么大的精力。

新泽西公路上有一条移动缓慢的车流长蛇，让我想起那首西蒙和加芬克尔[195]的老歌，唱的就是在这条公路上数汽车。然而当时间在暂时的停顿和五英里的时速之间缓缓流走的时候，波西娅的膝盖开始上上下下地挪动，下唇也被狠狠地咬着。

“你干吗那么烦躁？”我问。

“我们七点钟要见我的妈妈，”她回答，“我不想迟到。”

我看了看仪表板上的时钟：5:30。

我们大约在6:40的时候从4号出口出来，波西娅似乎更加焦虑不安了。我能感觉到她的紧张，如同某种毒气填满了整个车厢，让人窒息。

我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提醒自己，我只需要和一个疯老太婆吃一

顿晚饭，然后就会被送回到佛蒙特州我自己的家里，结束一切，享受永久的安眠。

波西娅在南泽西高峰时段的车流中间行驶，多半是绕着开，沿着那些少有人走的居民区道路，穿过樱桃山[196]，哈登菲尔德，韦斯特蒙特，随后我们上了卡斯伯特大道，她指给我看Acme杂货店对街上，那栋她从小长大的排屋，接着她停下了车，指着哈登镇高中的公告板和足球场。

“你为什么要在这里停下来？”我问。

“我觉得你可能想回忆往事。”波西娅这样一说，我感觉就像是全身的骨头又被打断了一次。

埃德蒙德·阿瑟顿。埃德蒙德·阿瑟顿。

埃德蒙德·阿瑟顿。埃德蒙德·阿瑟顿。

埃德蒙德·阿瑟顿。埃德蒙德·阿瑟顿。

埃德蒙德·阿瑟顿。埃德蒙德·阿瑟顿。

埃德蒙德·阿瑟顿。埃德蒙德·阿瑟顿。

埃德蒙德·阿瑟顿。埃德蒙德·阿瑟顿。

埃德蒙德·阿瑟顿，就像一个危险信号一般，在我的脑海中一遍遍地鸣响尖叫。

“别停车！”我吼道，现在觉得焦虑不安的人是我了，“你之前没说过会在这里停车。”

“你难道不想花点儿时间来——”

“开车！”

她发动了汽车，朝奥克林驶去。

“我很抱歉顺路去一下高中让你这么不高兴。”我的呼吸回归正常之后她说。

我没有回答，主要是因为这件事甚至比预想中还要让我心烦意乱。此刻我大汗淋漓，心脏怦怦直跳。

“你真是吓得不轻，”她说，“对不起。”

“我会没事的。我们和你妈妈吃晚饭吧，然后你要是径直把我送回到你发现我的地方的话，我就再高兴不过了。”

“好的。”她回答。她的声音里有一丝喜悦，仿佛她知道什么我不知道的事情，而且我朝她望过去的时候，在她的眼睛里清楚地看见了——火花。

我们把车停进一个相当满的停车场，在小镇奥克林一家叫作庄园的酒吧对街。我和我昔日的学生一起朝大门口走去。酒吧门上挂着一块招牌，招牌上有个年轻得出奇的男孩子，坐在一个圆桶上，直接从酒壶里喝着啤酒。

在我们进门之前，波西娅停了下来，面对着我，吻了我的脸颊，让我惊愕不已：“你是我遇见过的最好的老师，谢谢你。”

她的眼睛泪汪汪的，我也不太清楚发生了什么事，所以我说:“我们别让你妈妈等着啦。”

她点点头，随后帮我打开了门。

我拄着手杖走进去，看着脚下，以免绊在楼梯上，把头抬起来的时候，我听见几十个人喊道:“惊喜！”

我吓得半死，差点儿朝后倒下去，波西娅却正在把我往前推，朝那一大群人推去，我很快就明白他们都是我从前的学生，因为他们都举着那些愚蠢的人类正式成员卡片。过去我会做好，并且在学期的最后一天

分发给高年级学生们的卡片。起初我感觉就像是一场梦——像是一件不可能真实发生的事情——细细审视房间里喜气洋洋的环境，带着微笑的脸庞的时候，我认出了几个人，甚至还能叫出有些人的名字。

我的整个身体立刻因为出汗变得黏糊糊的。

所有人都在看着我。

埃德蒙德·阿瑟顿的脸在人群中间冒出了许多次，接连不断地从别人的肩膀后面和脑袋旁边抬头窥视，于是我知道自己产生了幻觉，无论望向哪里都会见到袭击我的人，而所有这些从前的学生们都在等着我说些什么。

现场是如此死一般寂静，我能清晰地听见他们的呼吸。

他们希望我用善意和一切都有可能的信念，让大家情绪高涨。即使我真的想把他们所需要的东西带给他们，我也已经有心无力了。

我不再拥有那张超级老师弗农的面具了。

我转过身，从波西娅身边挤了过去，一瘸一拐地朝屋外走去。

“你要去哪里？”她说，“唷！”

我没理她，下了楼梯，来到街上，走到栈桥下面，好让自己爬上斜坡，离开这里。

波西娅跟在我后面，嚷着：“所有这些人都是为了你才来的！你不能就这么一走了之！”

“我们之前说好的，”我扭过头嚷着回答，“这件事情可没有说过，你骗了我！”

“他们当中有些人为了来这儿还请了假——开了几个小时的车！汤娅·贝克是从俄亥俄州坐飞机来的！”

“不关我的事。”我说着，企图逃走。

“嘿！”她喊道，站在我面前，“起码有胆量告诉我，我们大家为了你来到这里，没有重新点燃那些火花，而且——”

“一点儿意义也没有，”我回答，死死盯着她的瞳孔，“他妈的什么也没有改变。”

波西娅·凯恩在我的眼中搜寻了很长时间，或许是在找那已经不复存在，并且永远也不会再次出现的火花，然后才说：“我相信过你！你这个骗子！你这个胆小鬼！”

然后她又打我的耳光，而我则忽然记起了埃德蒙德·阿瑟顿，感到自己的骨头伴随着骄傲、自信和心中曾经善良的一切一齐粉碎了。接着她与其说是在打我，倒不如说是在我的怀里哭泣，用拳头捶着我的后背，后来有个男人跟我们在一起。他冲着波西娅大喊，叫她别再骂我了，还捉住了她，于是我又一次试图逃跑，尽我所能以最快的速度拄着手杖，一边默默地咒骂着自己的瘸腿，一边搜寻着投币电话，好安排一辆出租车送我去火车站永远离开这里。又或者我可以就在南泽西找个安静的地方来结束一切，因为我已经结束了，完蛋了。

这个女人把我耗干了。

什么也不剩了。

很快我就会只剩一堆骨灰和那些曾经把我的骨头拢在一起的金属钉子了。当然，还有那根糟透了的手杖。

我准备好学习阿尔贝·加缪的好榜样了。

part 3

修女梅芙·史密斯

“我在这个世界上有什么未竟之事吗？”梅芙·史密斯问自己。

“再和你联系一次，就一次。求你了，内森。”她在写给儿子的信里诉说自己的无奈、牵挂和悔意，一封又一封，一遍又一遍。

可是，真的来得及吗？有些事，一旦错过了，就永远是遗憾。

1

<2012年2月15日>

致我可爱的好儿子，内森：

已经很长时间不给你写信了。尽管如此，也请你明白，我一直在为你祈祷，每天好多次的祈祷，还让我的姐妹们也在上帝面前提起你。有一大批修女始终在为你祈祷。我们的祷告有着超乎寻常的力量。

我每次呼吸的时候都在想你。这一点永远不会改变。

你也许会问，那我为什么好几个月没给你写信呢？

写出很多封信却杳无回音的感觉很不好受。这就好比是对着一堵砖墙高谈阔论，你永远不知道墙那边的人到底有没有听见你讲的话。还是说，你说了些什么，但砖块却像弹回一颗无力的网球一般把你的话语直接弹回到了你的面前。

我又用某种我没能察觉的方式让你失望了吧？我非常担心这一点，然而我也不想当一个专横的母亲，寄给你那么多封你不想收到的信。

我不想在你的心目中成为与“垃圾邮件”画等号的存在。

当儿子不回信的时候，一个母亲是很难知道自己该做些什么的！

我也不想让你心烦，而且我开始觉得，上帝似乎是在告诉我要给你空间，给你时间，他会用自己的方式照顾你。他在要求我通过什么也不做——通过放手，来表明我的信仰。

信靠顺服[197]。

我也知道你会觉得这些想法非常荒谬，因为你的信仰与我不同。

但无论如何我还是把你交给了上帝。

我希望你会懂得，对一个母亲而言，接到这样的消息是不会轻松的——必须放下她唯一的儿子——而如今就更加困难了，因为我认为自己可能误解了上帝想要对我说的话，这就是我写这封信的原因。

大概两个星期以前，完全是毫无来由的，修女院的院长强迫我去做体检。她坚持让我去看医生，哪怕我已经好几年没有看过了，放在以前，我不肯看医生从来都不是什么问题。我告诉她我唯一需要的医生就是上帝，可她是个非常固执、脾气很坏、螃蟹一样的女人——尽管她也是基督忠贞不贰的妻子——她都替我安排好了。我不肯去的时候，她就威胁说要禁止我喝我们藏着的酒。

时不时来一杯额外的红酒是一种安慰，所以耶稣救救我吧。

长话短说，他们在我的乳房里发现了一个大得出奇的肿块，这个发现立刻引来了更多的检查——多半是些女人的东西，我猜你是不会愿意细听的——他们最终断定我患有第四期癌症，就是说癌症基本上已经四处扩散了。这真是让人费解，因为我一直觉得身体很好！过去总听别人说，“要是你想生病，那就去看医生。”现在我终于明白大家为什么会这么说了。

两天前，我的医生，一个比你年轻许多的日本女人，叫克里斯蒂娜，让我坐到一间房间里，告诉了我这个消息。她看上去就好像是已经有人死了一样，上帝保佑她的灵魂，她甚至还在发抖。我寻思这会不会是她第一天当一个真正的医生，我是不是第一个因为她的诊断，而订下一次有去无回的天堂之旅的人。

她拉起我的手，看着我的眼睛，然后说：“您的乳腺癌是晚期了，梅芙修女。我们发现得太晚了，它已经扩散了，而且扩散的势头相当迅猛。我很抱歉。现在这个时候除了尽可能让您感觉舒服一点儿，我们实在没有什么能为您做的了。”

我回答：“我并不怕死，孩子。我知道死了以后自己会去哪儿，所以你不用担心我。你也不用露出那种伤心痛苦的表情。你午饭吃了很多

柠檬吗？”

克里斯蒂娜医生握紧我的手说：“我很佩服您的信仰。真的。但我的职责是把即将发生的事情告诉您。恐怕那不是什么让人高兴的消息。”

她继续详尽地描述了我势必将要忍受的一切，随后又说起了她可以提供给我、帮我减轻痛苦的药物。

“医用大麻怎么样，医生？你能给我来点儿那种上好的像香烟一样的古怪东西吗？”为了打破那种紧张，我开玩笑地问她，心想一个抽着“大麻烟卷”的修女应该会惹她发笑的。我最近在新闻里听说了有关大麻合法化的事情。

可她却当真了：“我们当然可以研究一下，修女，如果您希望用这种药的话。”

“我开玩笑的，医生，”我说，“我是个喝红酒的姑娘。过去是，现在是，将来也会是，虽然伏特加也不错。”

她端详了我很长时间，然后终于开口说：“修女，我的职责是确保让您意识到现在情况的严重性——您的生命要结束了。您还没有更强烈地感受到癌症的影响真是让人匪夷所思。癌症的效应会严重削弱您的身体。您明白我对您说的话吗？”

“你信教吗？”我问她，问出这个问题之前，答案我就已经知道得非常清楚了。

“不信，”她回答——至少说了真话，“我很抱歉。这里有人可以和您谈宗教上的事情。我可以把沃森神父找来，假如——”

“不用抱歉。我会为你祈祷的，”我说，“目前我还不需要牧师。你知道我丈夫是谁吗？他非常有名。”

“我不知道修女允许有丈夫。”她说，她看起来非常困惑，穿着那件花哨的医生白大褂，听诊器挂在脖子上，一只用来检查耳朵的东西和几根压舌板一起从她胸前的口袋里冒出来。她是那么的年轻，可这套在她

身上的装束让人看起来像是万圣节的戏服。

（虽然这也许是种罪过，但是我嫉妒她那头浓密的长发，像一匹美丽的黑色牧马的尾巴。）

“我们修女都有同一个丈夫——他的名字叫耶稣基督，”我说，“我信任他，会让他来帮我解决这个问题，就像平时一样。他做这件事情的次数比你们多得多，而且不需要医学学位帮忙就能治好病人，我并没有冒犯你们的意思。这件事情他已经做几千年了。”

“修女，”医生说，这次更加严厉了一点儿，“假如我不把这件事情说得非常清楚的话，那就是不负责任了，您可能只剩下几个星期的时间了。您怎么会还没有感受到异常的痛苦呢？这真是一个谜。但是您得明白，您的时间不多了。”

“虽然受了那么多的教育，还有那么多高价的医疗设备，这件事情对你来说却仍然是个谜，是吗？”我对她说道，接着自己轻声地笑了笑，“嗯，碰巧我丈夫就常做不解之谜的买卖。”

“我认为，相信您会奇迹般康复并不明智，”医生说，“从统计学上来讲，您已经创造了一点儿奇迹，相对没有痛苦地进展到这个程度，对生活也没有任何妨碍。科学无法解释——”

“我们都会死的，”我对年轻的克里斯蒂娜说，“而且我其实一直都盼望着上天堂。我总算能在那儿和耶稣面对面地好好相处一段时间啦。”我眨了眨眼，她却没有被我的笑话逗乐。或许因为她是那种非常认真，非常聪明的类型，于是我回到正题：“我究竟还有多少时间？”

她深吸了一口气说：“这件事我真是没法委婉地告诉您。”

“给我个数字就行了。”我说。

“您很可能不久就会走下坡路，而且会相当的快。如果您有任何事情需要处理，您应该立刻去做，或许至多就几个星期了。这还是最好的情况。我刚才已经说了，您应该已经开始衰弱了。您时日无多了，可以这么说。”

我点点头，感谢年轻的克里斯蒂娜，感谢她所有的出色工作，告诉她我会为她祈祷，要我丈夫更加努力一点儿来拯救她的灵魂。她很有礼貌地笑了笑，并祝我好运，因为她并不知道，运气对我一点儿用也没有。我有上帝神圣的力量支持着我，那个创造了她的科学和整个宇宙的上帝。

院长正在等我，在候诊室里看她的iPad。她自称是在那个小玩意上面读希伯来语的《旧约》和希腊语的《新约》。“比拿着真正的纸质《圣经》轻多了。”她说。每年，在她生日这天，她的弟弟都会把最新的电子产品寄给她，而她一有机会就高调地炫耀。我常常在怀疑，她是不是真的在那东西上面读《圣经》，还是只不过在浪费时间看世俗的电影，玩让人头脑麻木的网络游戏。她从来不让我看屏幕。

“怎么样？”院长问。

“我几个星期之内就会与主同在了，说不定更快，按照里面那位小克里斯蒂娜医生的说法。”

“没有什么能做的吗？”

“有缓解痛苦的药。”

“你觉得痛吗？”院长问。

“还没。据说痛苦就要来了，而且会非常厉害，她说的。”

“我们会祈祷的。”院长说。

“我们一直都在祈祷。”我回答，随后我们朝修女院那辆可靠的老道奇霓虹[198]走去。

她开车送我回家的路上，我问道：“你为什么要让我去看医生呢？怎么会想起这件事情？以前你从来没让我去过。关于我的身体状况，你发觉了什么我没注意到的事情吗？你有什么事没告诉我啊，老女人？”

她的脸沉了下来——她比我小十岁，也讨厌被人叫作“老女人”。接着她说：“是我丈夫叫我让你去的。”

“为什么我丈夫会跟你说这种事啊？”

“神秘之道吧，大概。”

“哦，胡扯！”我对院长说，她开着车，脸色变得冷冰冰的，她宝贵的iPad靠在我们之间的仪表板上。

“耶稣基督又到梦里来找我了，梅芙修女，”螃蟹院长说，她亮晶晶的黑色小眼睛依旧看着路，“他说这是许许多多必要步骤中的第一步。带你去看医生，会拉开一个更大的计划，他告诉我。不过我们别让其他修女知道这件事，好吗？”

或许，院长也能看见显灵，和我一样，所以她是一个盟友，一个知己，尽管她是个极其难以相处的知己。

不是所有修女都能看到显灵的——实际上，大多数都看不到。

在运用这些显灵的时候，最好不要让其他修女因为自己目不能视、耳不能听而觉得嫉妒，或者是不如别人。

“什么事情的第一步？”我问她。

“他没说。不过他明显是想让我们明白，分配给你用来开启他那个神圣计划的时间是——我们现在知道了——是极其有限的。”

回到修女院里，我完成了下午的祷告，然后和修女们一起吃了晚饭，她们都体贴地向我打听看医生的情况。我告诉她们还没有确诊，虽然我不确定当时为什么没有说出真相。院长朝我扬起了眉毛，却没有开口反驳我以耶稣之名对其他修女说的话。

那天晚上回到房间，我用《玫瑰经》做了祈祷，读了我的《圣经》（是用亲爱的美式英语写的！），然后思索着在自己余下的时间里要做些什么。

我在这个世界上有什么未竟之事呢？

当然，我第一个想起来的就是你——我美丽可爱的儿子。

你被袭击之后，在医院里对着我大呼小叫，叫我再也别联络你，而且从那以后你一直没有回复我写给你的那么多封信，到现在已经好几年了，你说得非常清楚，你已经永远把我排除在你的生活之外了，就像你父亲对我们两个所做的那样，我可以加上一句。可是我也没再写信给你了，我希望你不要觉得，我曾经放弃过在有生之年中重新拥有你的机会。

我会用最后一息来企求你的原谅。

我在修女院的生活堪称极乐。我的信仰在我们之间造成的那道裂痕，是我唯一的遗憾。更加准确地说，它是我唯一痛苦的根源。

我想了你好几个小时，甚至希望可以给你打个电话，但是我没有你的号码，而且因为我已经找过好几次却一无所获，在任何一本电话簿，或是院长能找到的任何一个网站上，连一丝你的踪迹都没有。我开始相信你可能根本就没有电话，你让自己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就像你之前威胁我说的一样。

我最怕的是你已经不活在这个世上了。我是那么担心你，而在这个夜晚，我的担心增加了十万倍。

那天晚上将近深夜，在喝下一点儿酒之后，我主慈悲，让我的情绪平静了下来，我睡着了，这本身就是个小小的奇迹。

不久我就做起梦来：我在一个温暖的，度假胜地之类的地方——南方某处，阳光灿烂，空气中能嗅出海水的味道——马路对面是一幢宏伟现代、看起来像是公司的高楼，装满了大大的长方形玻璃窗，像镜子一样照出影像。站在门外的人，形形色色，什么出身的都有，其中一些正在热诚地咏诵着《玫瑰经》。我循着他们的目光，见到了映在九扇玻璃窗户上的神圣的圣母玛利亚，像汽油在水坑里映出来的彩虹一样，出现在反光的巨大窗玻璃上。她看起来很美，充满了爱意和恩典。她的半身像闪闪发光，有将近30英寸高，就好像她拿走了诺亚的彩虹[199]，把它弯成了自己的轮廓似的。

“过来，”在梦里，我听见圣母玛利亚小声地召唤我，“过来，梅芙修女，到这里来，你就会得到解脱。要有信念。来吧。”

接着我从床上坐了起来，睡意全无，心里清楚上帝又给了我一个神示。于是我穿着拖鞋和睡衣，蹑手蹑脚地走过修女院的大厅，来到老螃蟹那间豪华的卧室——还自带卫生间呢——轻轻敲了敲门，然后走了进去。

院长正像头喝醉酒的棕熊一样打着鼾。

我拧开她的床头灯，可灯光并没有把她唤醒，于是我捏住了她的鼻子，再用手掌盖住她的嘴。大概15秒钟她就彻底醒了，猛拍我的手，大口喘着气，甚至还说了一句伪装成祈祷的脏话。

“耶稣，玛丽，约瑟夫！”她说着，瞳孔迅速地张开。看见我的时候，她的眼睛眯了起来，她摇摇头：“你——”

“我丈夫在梦里告诉我一个消息。”我悄悄地说，这样我们不会吵醒其他人。

“我丈夫给你看什么了？”她悄悄地回话。

“他让我看见了一大群热爱上帝、信仰天主教的人，许多人的皮肤都是橄榄色的，说不定是墨西哥人。他们聚集在一幢大楼跟前，楼上装着巨大的——”

“像镜子一样反光的窗户？”她抬起了眉毛。

“对。”我回答，接着院长和我流露出了同谋般的微笑。

“圣母玛利亚。”老螃蟹说着，把脑袋歪到了一边。

“映在九块窗户玻璃上。”

“就像水塘里彩虹颜色的油渍一样。”螃蟹院长说。

“一点儿没错。”

“你没礼貌地弄醒我的时候，我丈夫正在向我展示同样的梦。”

“那这一定意味着什么。”

可能你会嘲笑这一连串的事情，说它是宗教的一派胡话，你拒不接受我的信仰、爱好和梦想的时候，就喜欢用这个说法，可能你也会纳闷为什么我们没有更加吃惊一点儿。嗯，这不是我和老院长第一次接到同样的神示了。实际上之前已经发生过几十次了——把我们像一对外貌迥异的双胞胎一样，在基督那里联系了起来。根据以往的经验，在这样的显灵到来的时候，我们已经学会了要迅速行动。

现在我把我所有的秘密都告诉你，因为……为什么不呢？到了这会儿，秘密对我而言还有什么用呢？

就算你把我们因为耶稣基督而获得的特殊才能告诉任何心存怀疑的人，螃蟹院长的大钳子也足够把他们吓走。

很快我们就坐到了螃蟹院长的书桌前，用她那台崭新的、豪华的，而且贵得吓人的电脑——有什么东西是她不会问她弟弟要的吗？她完全没有谦逊可言吗？——在因特网上搜索图片。这件事，我承认，我一点儿也不懂。她在屏幕上的一个小框里打字，描述了一下我们所见到的显灵，敲了一下标着搜索的那个按钮，不久我们就看见了梦中的景象，一模一样。

我们在《圣彼得堡时报》[200]上找到了一篇文章，叫作“圣母信众的惨重损失”，从中我们得知，我们两个在梦中所见到的，是一个真实存在的地方，圣洁的圣母玛利亚在克莱尔沃特[201]一幢巨大的高楼上出现了，来自世界各地的朝圣者到那里祈祷，点起蜡烛。然而我们同样得知，2004年，有人故意朝出现过玛利亚脑袋的那几块玻璃射出了大号铅弹，打碎了三扇玻璃窗，实际上是把圣洁神圣的童贞圣母给“斩首”了。不过虔诚的人们依然蜂拥到她曾经现身过的地方，念着朝圣者的祷文，尽管人数少了一些。

我和老螃蟹摇了摇头。没有信仰的人，有时会被最残忍的恶魔所驱使，执意要给这个世界带来永远的黑暗，因此，守护和播撒福音之光，有时候是一件非常艰难的事情。

“这意味着什么呢，这个神示？”我问院长。

“我说不准，”她回答，“但也许你应该去朝圣，梅芙修女——就去这个圣地。说不定上帝正在推动着什么，会让你在走之前，把这辈子还

没完成的事情处理完。说不定有一份美妙的礼物正等着被你拆开。”

“没有处理完的事？”我说，“你是指我儿子吗？可是他住在佛蒙特，不在佛罗里达。”

“我们必须完全信靠顺服。”老螃蟹说，我纳闷她是不是希望能一劳永逸地摆脱我，送我去佛罗里达，这样一来，我可能会死在那里，远离她的管辖区域，她就会再度成为修女院里唯一与耶稣有直接联系的修女，唯一有幸能看到显灵的女人。院长一直认为我对她的权威构成了威胁，虽然在其他修女面前我一次也没有质疑过她，而且你要相信我，质疑她的机会有很多，因为院长是一只骄傲自大、快步横行的老螃蟹，那对巨大的蟹钳看起来的样子，比真正夹上去的时候可怕得多。

暂且不说其他的事情了。老螃蟹之后就帮我定好了行程，想办法找来了买机票的钱，给了我一部手机和几张克莱尔沃特的地图。我必须说，在这件事情上她体贴、高效得出奇，我问她为什么的时候，她回答：“我只不过是完成我丈夫的指示而已。”

就这样，如果上帝允许的话，明天我将大胆一试，前往朝圣。我会飞到坦帕湾，去克莱尔沃特看那个被斩首的圣母玛利亚，并且搜寻一个神迹。

我希望我可以在那个神圣的地方见到你。我希望你是自己前来朝圣，也许是为了寻觅更加温暖的气候而搬到了佛罗里达，又或者，你已经战胜了折磨你心神的巨大恶魔，又一次做起了你在这个地球上的天职：教书。改变年轻人的人生，启迪他们去做上帝想让他们去做的善事，这从来都是一条无比艰难的道路，需要像你这样有天赋的老师给予指导和鼓励。

你是有天赋的。我怀着你的时候，上帝就告诉过我，你注定是为伟大的事情而生的。从前我把你抱在怀里，注视着你那令人惊叹的婴儿眼睛的时候，耶稣基督会用最美妙、最具治愈力的声音对我耳语，他说：“这个孩子拥有一颗完美的心灵。他会帮助许多人，他是人类的导师，就像我在地球做的事情一样。”

后来你长大了，恰恰就成了那个上帝告诉我你命中注定将要成为的人。这是我收到过的最好的礼物，一个母亲所能期望的至高无上的礼

物：她的儿子实现了上帝为他定下的目标。

无论你是不是又在教书了，我都想在死之前见到你，而且很显然，按照那个孩子气的医生克里斯蒂娜的说法，我只有非常有限的时间来完成这最后剩下的愿望了——把那一条让我们分开太久的裂痕修补好。不管这话在你听来有多么自私。

所以我把这封信寄给你，希望能有最好的结果。我衰老的血管里流淌着满满的爱意。

或许我会在佛罗里达见到你？

如果不是话，我希望你会读到这些话语，下决心打破沉默。

我世俗的肉体总是忍不住觉得，写这封信就像往许愿池里扔进一块硬币，然后期待一个真正的奇迹正在发生。

我是一个上了年纪、行将就木的女人，内森，而且我非常爱你，超出你的想象地爱着你。你是我的亲骨肉，当我把只有一点点大的你抱在怀里轻轻摇晃的时候，我们两个就被一种最为纯粹的爱意永远地连在了一起。

请给我回信吧，哪怕只是为了让自己不要因为没有解开和我，你唯一的母亲之间的心结而后悔。写信给我，或者打个电话来更好，让我在死之前，知道你一切都好。我不期待你真的会来拜访，让我最后一次把你美丽的脸蛋捧在手里。但一封信，一个电话，都足以重新把我的心拼合起来。或许我们可以从这里开始。

让我们结束这可怕的沉默吧。

拜托了。

送上爱和祝福

妈妈

2

<2012年2月22日>

致我可爱的好儿子，内森：

从佛罗里达回来的时候，螃蟹院长告诉我你没有回我的信。

没有电话。没有电邮。什么也没有。

她向我保证，已经连夜把我的信寄掉了，不过螃蟹院长从来都不可信，因为对待凡是要把修女院的钱花在对她没有好处的事情，她都相当吝啬。我已经要她今后把发票给我，好证明她及时把我的信送出去了。最初我把你的沉默归咎于螃蟹院长。她的脊背很宽，完全可以承担。然而几天过去了，就算螃蟹院长寄的是价格更低、速度更慢的那一档，你现在也应该收到我的信了。她也不至于残忍到没有寄信却撒谎说寄了。院长也许小气，可她并不是虐待狂。所以我的心情变得沉重了一点儿，而且会继续随着流逝的每分每秒而沉重下去，直到你和我联络为止。

降落在坦帕湾之后，我用院长给的钱叫了一辆出租车，直接带我去那个神圣的地方，那栋纯洁的圣母玛利亚出现过的大楼。在出租车里，我摇下车窗，任凭佛罗里达温暖的空气流遍我苍老的肌肤，这么多年来我从没觉得自己这么健康过！管那个年轻的克里斯蒂娜医生怎么说呢，我自忖道，并容许自己幻想着在这座即将造访的圣地与你重逢。我寻思着上帝是不是已经让你知道了我要来的消息，你会措手不及吗？无论如何，我会看见泪水涌满了你的眼眶，你跑向我，接着我们拥抱在一起，约好要忘记所有让彼此分离良久的东西。佛罗里达的空气几乎让我如痴如醉，我闭着眼睛，做着关于你的梦，这时司机说：“我们到了，修女。”随后报出了价格。

我用螃蟹院长的钱付了车费，抓起我的小包，忐忑不安地下了车，

四处找你，可是哪儿都找不到你。

我心情沮丧，接着我便看到了被斩首的圣母玛利亚——他们用几扇新的反光玻璃换掉了被打碎的窗户，所以半身像的上半部分没有了。

我为童贞玛利亚流下了眼泪，她把这个伟大的奇迹带给我们，我们却粗暴无礼地当面拒绝了她。

有几个人在那里祈祷，同样，大多数都是橄榄色皮肤，其中一个人，一个年轻男人走到我跟前说："这是给你的，修女。"然后递给我一串木质的玫瑰念珠，"上帝保佑你。"年轻男人说完，点点头，又回到了那个卖宗教用品的小摊上。

"谢谢！"我喊道，他则回过头，咧嘴露出一个纯洁的微笑。

我仔细端详手里的木料——耶稣可能是用雪松木雕的，钉在十字架上，一个两英寸高的他。我感到自己的力量又回来了。

真是让人惊叹，一次简单的善举就能展现出强大的力量。

我向着神圣的童贞玛利亚祈祷，然而她并没有对我现身，也没有给我任何答案。

等到该走的时候，我发觉自己没有车去酒店。见到圣地的我太兴奋了，都忘了要预约一辆出租车来接自己。我站在路边，希望会有出租车经过，却一辆车也没看见。

"您要搭车吗，修女？"我听见有人说，等我转过身来，发现是那个给了我木质玫瑰念珠的人。先别急着说我不该上陌生人的车，我一般也不会上的！但这个男人的眼中有一种善意。

"我是个老糊涂。"我说，向他解释自己为什么没有车坐。

"我很乐意开车送您，"他说，"我的名字叫曼努埃尔。"

我把酒店的名字告诉他，他说："离这儿不远。"

接着我就上了一辆老旧的卡车，望着后视镜上挂着的好几串玫瑰念

珠——有这么多我丈夫的雕像缠绕旋转，上下颠扑。

“这么小的受难像你是怎么雕的？”我问他。

“用刀刻的，修女。这是赎罪。”

“赎罪？”

“我现在过上好日子了。”

他为了什么赎罪与我无关，于是我问：“你一直让迷路的修女搭车吗？”

“不，修女，您是第一个。真的很荣幸。”

“你有家庭吗？”我问。

“天主教会就是我家。”

“也是我的家。”我回答。

他点点头。

“我以为我可能会在圣地见到儿子，就在那里。我是在从前的人生里生下他的，当然是在立誓之前了。我从费城飞到这里来就是为了这个。希望能见到他。”

“您的儿子本该来见您的吗，修女？”他问。

“不，不是的。”

“我不明白您的意思。”

“我是在期盼一个奇迹。”

他再次点了点头。

“你相信奇迹吗？”我问。

“当然了，修女。”

我笑了，然后问他：“你的母亲还健在吗？”

“她去世很多年了。”

“她去世的时候你在她身边吗？”

“我真希望自己可以说我在，但那时候我正在很远的地方做些很可耻的事情。这是过去的事了。”

“你没能和母亲说再见，我很难过。”

“我活着的每一天都在后悔。”曼努埃尔说，我朝他望过去的时候，看见他正在非常努力地忍着不哭出来。

“今天她会为你骄傲的，你开车送一个老修女去酒店。”我说，伸出手拍了拍他的手臂。

“这不算什么，”他回答，“随便哪个正派的人都会这么做的。”

到酒店的时候，他叫我等一会儿，然后兜了一圈跑过来为我开门，就像私人司机一样：“我会祈祷让你的儿子出现在你面前的，修女。祈祷上帝让你们家人团聚。”

我站在那儿，手里拿着我的包，注视着曼努埃尔的眼睛。

伸手触碰曼努埃尔脸庞的时候，我注意到就在他耳朵下面的文身，之前他一直在努力把它遮住：翻起了纽扣领衬衣的衣领，脖子上围了一条褪色的大围巾。

“今天你就是我的儿子，曼努埃尔，”我说，然后吻了他的脸颊，“我也会为你祈祷的。修女的祈祷是很强大的！”

泪水聚集在他的眼里，他直直地立着，表情坚忍。

“谢谢您，修女。”他说完，从我身边走开了。

或许是上帝把曼努埃尔送到我身边的，当作儿子的一个替身？

又或许曼努埃尔是一个天使？

我想起了《希伯来书》：“不要忘记款待客旅，因为曾经有些人这样做，在无意中就招待了天使。”[202]

在酒店里，我发现螃蟹院长给我订了一个能看到一点儿墨西哥湾的房间。我的房间有一个小小的阳台，从那里几乎能望见太阳没入蓝绿色的水面，而我就是这么做的，一边喝着小冰箱里的伏特加加冰，想着如果大限真的要来了，我倒不如喝点儿伏特加的好，因为在成为修女之前，我是那么喜欢伏特加，你是知道的。

我想着曼努埃尔，也想着你，寻思着你会不会正在帮助别人的母亲。我希望自己能让曼努埃尔的母亲了解到他的善举，把一个修女从她自己做的蠢事之中解救出来。我盼着能在天堂里遇见她，这件事也许只会太早，不会太迟了。

地平线上的海水闪耀着橘色、黄色和粉色的光，直到它吞下了太阳，星星也开始穿透头顶的夜空。我不饿，却真的喝光了小冰箱里的伏特加，因为也就只有几个小瓶而已。我独自一人坐在阳台上的时候，感觉到胸口和腹部有异样的疼痛。我摇摇头，又在纳闷是不是那个年轻的医生用她的测试、她的科学和她的严肃，让我生了病。我知道这是个愚蠢的想法，可是在她把我塞进那些讨厌的机器，给我的五脏六腑拍照之前，在她把她高明的专家意见告诉我之前，我一直觉得身体很好。

我试着去欣赏海水拍打沙滩的声响，鼻腔里海湾微风的气味——尽力享受这一刻，因为我已经很长时间没有一个人在酒店的房间里待过了，而那天晚上我也的确找到了一些慰藉。

那针织细密的床单和特大号的盖被就像天堂里的云朵——我翻上十次身，才会碰到床的另一头——脑袋一沾枕头我就睡着了。

在梦里，圣洁的圣母玛利亚出现在我的面前，就在酒店的房间里。她看上去和克里斯蒂娜医生一样年轻。

“我的女儿，”圣母玛利亚神秘地微笑着，对我说，“你必须立刻回

家。”

“可我在这间酒店订了三晚哪。”

“尽快回去，”童贞玛利亚说，“回修女院去。”

随后她一闪就消失了。

第二天早上醒来的时候，我不知怎的正坐在阳台上，头靠在小桌子上，装伏特加的迷你小瓶子全部散落在脚边！

我梦游了吗？

我马上打电话给螃蟹院长，告诉她我梦中的所见。

院长说：“昨天晚上圣洁的贞母也到我的梦里来了。她唯一对我说的就是，‘证实梅芙的话’。然后醒过来的时候，我正睡在你的床上。我甚至都不记得自己从大厅里走过。我做了祷告，感谢上帝我们的修女没有一个发现我在那儿。”

“那我该怎么做呢？”我问道，一边眺望着清晨的阳光在远处的水面上舞动，仿佛无数点燃的焰火。

“你在那个被人破坏的神庙里找到什么了吗？”

“什么也没找到。”

“我们不能违抗圣洁贞母的意思。我过15分钟打给你。”

电话再次响起的时候，螃蟹院长已经为我订好了一张回费城的机票。

那天晚上我上了飞机，发现我的座位是在最后面的一排。直到他们关上舱门准备起飞之前，我都以为自己会独享这一排，可是后来，一个喝醉了酒的女人跌跌撞撞朝后边走来，在我身边坐了下来。她的脑袋摇摇晃晃的，因为她喝了那么多的酒。我真不敢相信他们让她上了飞机。

一开始我很担心，但接着我心想说不定这个女人有什么消息要告诉

我——说不定她就是圣母玛利亚打发我提早回家的原因——所以我打了招呼，试着和她攀谈，可她很快就不省人事了。

我们降落的时候，他们没法把她叫醒，于是所有其他乘客下飞机的时候，我被困在了这个喝醉的女人和舷窗之间。

在经历了那么多事情之后，我精疲力竭。我只想和螃蟹院长碰头，回修女院去，也许再冲个凉。

终于这个醉酒的女人醒了过来，我自由了。

我在外面那辆挂空挡的车上找到了螃蟹，她正假装在她的iPad上读着希伯来语和希腊语的福音，我上了车。

“哎，”她开口说，一边遮着屏幕不让我看，一边关上了那部机器，“在飞机上找到什么线索了吗？”

“线索？”

“圣洁贞母为什么一定要你提早回家的线索。”

我把醉酒女人的事情告诉了她。

“真叫人失望。”螃蟹一边开车一边说。有时候她可真是没什么信仰。

“说不定我和这个醉酒女人之间还没了结呢。她身上有一点儿什么，我还不是很确定。不过是有点儿什么的。”

“嗯，既然这样，那你应该和她交换联系方式。”螃蟹用一种居高临下的口吻说道，因为虽然身为耶稣基督的修女，她却是个调皮的女人。

“哦，我留联系方式了，”我回答，“她知道在哪儿可以找到我。”

“嗯，那好吧。”螃蟹说。

“而且我开始疼起来了。”

“很严重吗？”

“越来越严重了，”我说，“要是你没让我去看那个傻乎乎的小医生该多好！”

“你认为我们的所为，我们做什么或是不做什么，能敌得过上帝的安排吗，梅芙修女？”

“我认为等我走的时候，你会很高兴摆脱了我的。”我说道，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车窗外面。

“我会嫉妒的。”

“嫉妒？为什么？”

“你要和我丈夫在一起了，而我会和那么多见不到显灵的修女待在一起。她们目不能视，耳不能听——”

“啊，我一走你就会待在你自己的小天堂里了，别假装不是。”我说。几分钟之后我叹了口气，接着又说，“我永远也没法再见到儿子了，是吗？”

“我不能替上帝回答这个问题，但是我可以帮你渡过难关，直到你上天堂为止，”螃蟹说，我第一次感觉到，她好像是真的很同情我，“这段过渡的时间我会帮你的，不管你儿子来还是不来。我会在你身边支持你的。”

我完全措手不及，都没有感谢一下螃蟹的好意，不过在死之前我会谢她的——我已经这么对自己发过誓了。

昨天晚上我没有见到显灵，也不知道自己还会不会再见到了。我感到力量正在迅速地从我身上抽离，也知道那位年轻的医生是对的，我在这个世界上的事业已经结束了。

然而对飞机上遇到的那个醉酒的女人，我却有着种种奇怪的感觉。

她很粗鲁，惹人讨厌，而且相当可怜，可她身上还有其他的东西——一种很熟悉的东西，只是我现在说不出来而已。或许癌症正在侵蚀

我的大脑，谁知道呢？

或许是在她的眼睛里——那种熟悉的东西？

我说不上来。

现在，我一把这封信塞到信封里，就会让螃蟹连夜把它寄出去（我还会向她要收据，好证明她付了更高一档的价钱），因为我们剩下的时间不多了！

我会收到你的回信吗，我的儿子？

但愿如此。

我这一辈子过得很好，也可以快快乐乐地死去，而且我知道离开这个世界后自己会去哪里，我有我丈夫的保证——但收到你的回信会了结许多事情，让我完全心满意足地死去。

这是我的临终遗愿——再和你联系，就这么一次。

求你了，内森。

写封信或者打个电话来。

送上爱和祝福
妈妈

3

<2012年2月27日>

致我可爱的好儿子，内森：

年轻医生的科学和机器所做的预测并不是太离谱，因为如今我真的卧床不起了。他们的药弄得我有气无力，我的体重每天都在减轻，还有许多其他的事情，我并不想告诉给你听——但在所有这一切之中，最让我痛苦的，便是你。

你仍旧是个无声的谜。

几乎每一次清醒的呼吸，我都用来向我丈夫祈祷，问他为什么不肯回应我的祷告。我甚至还问了螃蟹，她则背诵经文，作了许多符合逻辑又安抚人心的保证，然而在她的伪装背后，我看得出来，她对我们共同的丈夫同样感到失望，因为她的回答非常空洞，就像这可恶的癌症把我从里到外吞噬殆尽的时候我那被掏空的内脏一样。

关于我必须忍受的苦难，我要说的就这么多了，因为沉湎于自己的不幸是一种罪过。我们必须始终感激生命中的福分，而上帝也再次降了一份福祉给我，这份福祉，你可能会觉得特别有意思。

记得我在上一封信里说过的那个飞机上喝醉酒的女人吗？

哎，她写信给我了！

我和她偶遇之后不到一个星期，就收到了她的信。

她先是道了很多次歉，因为她的醉态，也因为她极其详细地描述了前夫的身体构造——看来他好像有点儿先天不足，哈！——所有这些都把我逗乐了，在想着自己的病体，以及唯一的儿子音讯寥寥之余，她的

讲述是一种愉快的调剂。

收到这封意料之外的来信，是一个美妙的惊喜。

接着，她的信上出现了有趣的转折，因为我年轻的朋友问起了一些有关她所谓的“命运”的问题。命运，当然啦，只不过是不信教的人用来称呼上帝的词语而已。

“你相信命运吗，梅芙修女？”她写道，“你相信也许我们每个人的一生中都会被召唤着去做一件事情，你只有达成它才会心安吗？”

她所形容的，自然就是神召了。问一个修女相不相信神召，就好比是问一只饥肠辘辘的知更鸟相不相信要把虫子从草地里啄出来一样。

她孩童般的天真让我笑了起来。

《马太福音18:3》——“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203]

可后来她又接着对我说，很久以前她认识一个人，这个人对她的生活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他是一位名叫内森·弗农的老师。也许我听说过他，因为在一个学生用棒球杆袭击了他，打碎了他双臂和双腿的骨头之后，他就变得声名狼藉了。

看到这我不得不放下信，用玫瑰经祷告了七遍。

然后我首先对我的丈夫，其次又对圣母玛利亚祈祷，请求他们原谅我的怀疑，因为他们已经径直把我带到了这个天真的年轻女人面前。她谈论着命运，还有我的儿子，却完全不知道她正在给她心中偶像的母亲写信。

当这个女人——她的名字叫作波西娅·凯恩，你记得她吗？——不厌其烦地叙述你在课堂上所做的许许多多美妙的事情，以及这一堂堂课是如何不止影响了她，更影响了许许多多人的人生的时候，我热泪盈眶。

骄矜是一种罪过，但我的心却额外膨胀了两个尺寸。

信的最后，她支支吾吾地想找到一种恰当的方式来表达，她觉得自己受到了感召，要想办法来帮助你——让你“重获新生”，帮你找到重回课堂的路，让你能在教室里继续做上帝派你到这个世界上来做的善事。（这些主要是我的话，不是她的，但情绪是她的。她只是缺少词汇来好好表达自己的意思而已）波西娅说她羡慕我的坚定信仰，因为我成了一个修女，虽然眼下她拯救昔日高中老师的计划近乎痴心妄想，但她感到自己似乎必须来这么一次“信仰的飞跃”（她的原话），回报你多年以前所给予她的众多善意。

我摇响了那个修女们给我的铃铛，每次我需要帮助时就用这个铃铛来叫她们。埃斯特修女过来后，我叫她把螃蟹找来。

“可她正在祷告呢。”埃斯特修女说。

“这会儿上帝就在这间房间里，不在她的王宫里！快叫她来！”

大概15分钟之后，螃蟹闷闷不乐地出现了。

“什么事情这么紧急，你要打断我的祷告时间？”她问道。

我拿起波西娅·凯恩的信：“看看这个，等着大吃一惊吧。”

螃蟹对着我眯起她那小圆珠般的眼睛，不过最终还是把波西娅·凯恩的信抓在了钳子里，坐下来，然后读了起来。

“这封信是飞机上那个喝醉酒的女人写来的。”院长没有抬头看我就说。

接着，一个微笑在螃蟹的脸上绽开——一个美妙的笑容，仿佛一条倒挂的彩虹。我从没见她那么高兴过。读完信之后，她用手遮住嘴，像个女学生一样咯咯地笑了起来。

“这上面有个电话号码。”院长说。

我点点头。

“嗯，你不打过去吗？”

“我想把这个消息告诉你，因为虽然你是一只惹人讨厌的老螃蟹，但这件事情有你一份。是你叫我去看医生，又叫我又去佛罗里达的。所以接下来的事情你还是参与进来的好！”

“我来拨号好吗？”螃蟹说着，举起她的高价“智能电话”。那电话外面盖着一种花哨的红色塑料，毫无疑问那花了她弟弟很多钱。

我一言不发地点了点头。

波西娅·凯恩接电话的时候——她显然非常清醒——我一下子就听出了她声音里的善意，有如一道光芒透进一扇彩色的玻璃窗。

我说明了自己的身份，告诉她我收到了也读过了她的信，邀请她到修女院来，还保证会告诉她一个她这辈子听过的最叫人匪夷所思的故事。

不知什么原因，她提醒我说她并不信教，就好像我还没料到这一点似的。

哈！

“可你还说起了命运哪？”我说，“嗯，这个命运怎么样——飞机上碰巧坐在你边上的女人，他的儿子就是你现在想要去救的那个人，你敬爱的高中英语老师，内森·弗农。”

她用了几秒钟时间来接受这个消息。然后说：“你是弗农老师的妈妈？可是怎么会呢？你是个修女啊！而且你们的姓也不一样。”

“他姓的是他爸爸的姓，我足够聪明，才没有嫁给这个男人。来看我吧，我会告诉你所有的事情，回答你所有的问题——不过要快点儿来，因为我快死了，马上就要永远地离开这个世界了。”

过了三个小时多一点儿，她来到了修女院，坐在我的床边，我们一直谈到深夜。我从她身上汲取了力量！

她对你的爱和我不相上下。

回忆起你课上的细节，以及你在她青春期遭遇人生危机期间陪伴她

一起度过的时光时，她简直是容光焕发。她说你曾经让她在你的公寓住了一晚，因为她情绪失控，担心自己怀了孩子，孩子的爸爸是个生性软弱的男孩，当时她正设法用做爱来挽救他。波西娅说没有其他朋友或是亲戚可以帮助她。在你说服她放弃跳窗自杀的念头之后，她睡在了你家客厅的沙发上。

根据她告诉我的情况，你很可能救了她的命。

就像之前一样，我有理由为你自豪。

波西娅很快就会找到你，来看你，不过她已经答应再帮忙照顾我这个就快进棺材的老太太几次，然后再去搜寻我那不知去向的儿子。

自私的我，请求波西娅在这段最后的日子里来和我聊天——再多和我说说我那当老师的儿子，还有他在教室里所做的善事。

耶稣基督把波西娅·凯恩带给了我，我也坚信，当我不再需要她的时候，主也会把她送到你的身边。

我不知道你是不是还在佛蒙特，也不知道将来她能不能查出你的下落，但我已经平静地接受了这辈子不会再和你有联系的事实。现在我明白了，一切皆有定数，我不该怀疑的。

波西娅是个有趣的女人——总是在我面前骂人，之后又立刻道歉。她眼睛里的某种东西，表明她或许真的受到了神召，来完成这件她说她自己觉得非做不可的事情。

所以我会任由她去讲我那当老师的儿子的故事，来逗我开心，直到我咽气为止，因为这是一种莫大的安慰，尤其是现在，在你显然是不会给我回信的时候。

我很感激丈夫赐予我的这份奇异的礼物。

送上爱和祝福
妈妈

4

<2012年3月6日>

致我可爱的好儿子，内森：

我正在通过螃蟹，也就是院长，把最后的话口述给你听，所以这封信是用她的鬼画符而不是我的一手好字写成的。假如她没有像我跟她说的那样，花时间帮你把她潦草的字迹用打字机打出来的话。（这会儿螃蟹正恶狠狠地瞪着我哪）

我今晚就会死去——这一点我很有把握。他们打到我静脉里的药，已经让我不怎么能清醒地思考了，而且即使是说这些话，也会让我觉得疼痛，所以我必须长话短说。

我的丈夫给了我力量，来讲这最后的几句话。

我爱你。你没回这些信我并不生气。或许你根本连一封信也没有收到？或许我手上的这个邮政信箱地址你已经不用了，没有人转寄你的邮件，这封最后的信甚至永远不会被你的双眼所看到。然而无论如何我还是会把它寄出去的，因为一个母亲的期盼是永无止境的。

上帝告诉我说，他会照顾你的——你在这个世界上的事业还没有完成。

还有一份期待。

圣母玛利亚安排我遇见了你从前的学生，波西娅·凯恩女士，她已经保证会找到你，然后尽她所能让你重回正轨。我把我的十字架项链给了她，作为我们联系过的证据，这样她说不定可以把它拿给你看，而你就会知道我们曾经互相谈起过你的事情了，我可爱的儿子。

她是个误入歧途、天真无邪的女人，遭遇了许多苦难。她意料之外的陪伴，在我生命最后的日子里是一份莫大的安慰。

我很高兴，你没有待在这里，看着形容枯槁的我把最后的话轻轻地对一个螃蟹似的老女人诉说，她的笔迹多半没法辨认，因为用蟹钳来握笔是很难的。哈哈！

螃蟹现在又凶巴巴地看着我了，所以我必须停止开玩笑了，因为，非常认真严肃地说她在我需要的时候，是一个真正的朋友，我也已经变得非常喜欢她了。

你比你自己所认为的要优秀。

我永远爱你，我也知道，我会在天堂里再见到你。

暂时说声再见吧。

送上爱和祝福
妈妈

5

<2012年3月8日>

致内森·弗农先生：

写这封信的目的是通知您，您的母亲已经去了天堂，愿上帝保佑她的灵魂得到安息。

2012年3月7日晚间，将近午夜时分，她在自己的床榻上，安息在了我们的上帝和救世主、耶稣基督的怀抱里。她用了医生开的静脉注射的药物，所以并没有感到过分的痛苦。

按照梅芙修女的要求，3月14日，星期三，上午10点，会在修女院举行一场盖棺的葬礼弥撒。我已经连夜把这封信寄来给您，也尽我所能把葬礼推迟了几天。

我顾及到您的需求是出于对梅芙修女的尊重，这也是唯一的原因。因为，非常坦率地讲，就算她用了一种在您看来有失偏颇的逻辑，您却仅仅因为亲生母亲在您遇到困难的时候设法安慰您，您就把她排除在您的生活之外，依我的愚见，是极其冷酷的，也给她带来了许多不必要的痛苦。这痛苦远比癌症严重得多。

诚然，我不知道您的情况，但我的确知道她非常爱您，包括您的缺点，然而她需要的时候您却不在这里。

也许她写的很多信没有到您手上，也许这一切都是某种莎士比亚式的大误会，一个伊丽莎白时代的悲剧（过去我也教过高中文学课，很久以前，在一所为信仰天主教的女孩子们开办的学校里）。也许是吧。不过我相当肯定，你们之间没有什么误解，恰恰相反，您只不过是在母亲需要你坚强的时候变得软弱了而已。这世间的男男女女就是如此，如果说，我肯定自己在其他人需要我成为大家可以倚靠的支柱的时候没有软

弱过的话，那就是在撒谎了。您的母亲是我的朋友和知己，所以我并不是公正中立的。

会有一场葬礼，没错，虽然按规矩您露面是应该的。参加葬礼，或许也能帮助您从被昔日的学生殴打的遭遇以及其他任何让您耿耿于怀的事情当中走出来。

还有您余下的人生，无论您的宗教观如何（没有宗教观也无妨）生命都是一份伟大的礼物。这一点千万不要怀疑！

生命是这世上最好的礼物。

只要活着，就会有好事发生。

把您带到这个世界上来的女人有很多缺点——嫉妒、自大、爱吵架、固执、目光短浅，坏毛病不一而足——但她有一种天生的本领，就是发现别人身上的那种潜能，那种美德。可以这么说吧，我们所有人心中的那朵神圣的火花，会在那些不知出于什么原因被选中在幕后牵线的少数人身上变得能够闪耀得更加明亮一点儿。他们是会受到上帝的感召，让主的神秘之道成为可能的人。

她说您说个不停，让我们所有人都不分昼夜地祷告，我们会继续这么做的，而且坚信上帝召唤了您，赐给您一种天赋。多年以来，您一直在用这种天赋帮助其他人，可后来却不用了。

一种天赋就是一份巨大的责任，这一点您的母亲非常清楚。这种天赋常常逼着我们做出牺牲，超越我们自己的想象，为了他人挺身而出。然而，虽然运用上面提到的这种天赋，不时会让我们的人生变得比其他担子轻一点儿的人的人生更加复杂难解，但我们最痛苦的时刻，从来都是不再施展自己天赋的时刻。

您快乐吗，弗农先生？

如果不快乐的话，那上一次觉得快乐是什么时候呢？

或许您应该重新开始做那件最后让您感到有意义、有乐趣的事？

抛开我的宗教观，您就会发现，这会儿我也是站在理性的立场上据理力争。

我对您母亲的逝世表示哀悼。

她是一个信仰上帝的女人，她也是我亲爱的朋友，不管她有多么难以相处。说真的，梅芙修女有时候还真够烦人的。

事实还是如此：我会深深地怀念她。

我们希望您能来参加葬礼弥撒。您会是我们尊贵的客人。

“他真的存在！”见到您的时候，那么努力地为您祷告了许久的修女们会这样宣布。您的母亲常常大谈特谈她唯一的儿子，这已经赋予了您一种神秘的特质。

发生过的一切都姑且不论，圣德兰修女院欢迎您的到来。

为了您的方便起见，所有必要的信息，以及从北方来这儿的路线，都列在随信的卡片上。

还有，她把她的《圣经》留给了您，连同她钟爱的相簿，里面装的大多是您小时候的照片。倘若您不来参加葬礼，请给我一个地址，我好把这些东西寄给您。

送上爱和光明
凯瑟琳·埃布林院长（又名螃蟹）
圣德兰修女院

PS.Docendo discimus [204] 。（拉丁语，教者自学。）

part 4

查克·巴斯

在遇到波西娅·凯恩前，查克·巴斯从没想过他们会有交集，更没奢望过这个漂亮的女人会成为他人生的一部分。毕竟，他是那么普通，还有一段不为人知的黑暗历史。

爱情就这样发生了，像拨云见日，叫人猝不及防。

1

我不是什么作家，只是个普通人，所以要是我把这件事情讲得乱七八糟的话，请原谅。我尽力了。我只会说实话。既然说到这儿了，我想，我的这一部分，就从离开庄园酒吧里为弗农老师办的派对，在栈桥下面把波西娅从他身上拉开的时候开始吧。

我从没见过一个女人像那样袭击一个男人，但愿以后也不要再见到了。她用两个拳头猛力地捶他，用粗俗的话骂他。她还抽抽噎噎的，大声嚷嚷着什么弗农老师是她从来没有过的爸爸，他妈妈因为他的自私而孤零零地去世了，还有他应该去帮助孩子——都不是完整的句子，我甚至都不怎么能听懂。她失去了理智，于是我抓住了她，因为她失控了，她挣扎着要摆脱我的时候，我看见弗农老师自己也在颤抖和哭泣。

“你这个骗子！”波西娅吼道，现在她在我的怀里，开始用头撞我的锁骨，拼命地想要脱身。

“对不起，凯恩女士，我不是你所期望的样子。”弗农老师用这种让人难受的伤感声音说道。这可真叫人沮丧：他和我记忆中的那个老师截然不同。眼前他是个幽灵，就算是我也能清清楚楚地看出来。他完了，枯竭了。虽然现在我很喜欢教孩子，但我实在不确定被学生打过之后自己是否能恢复过来。

我懂。

老师必须要有信念。必须在乎一些什么，这需要花费很多的辛苦和努力。即便如此老师也需要别人的回报，哪怕只是一点点。如果你没教过书，也许就不会明白。我已经完成了教学实习，现在经常当代课老师，所以说不定我现在，第一次有点儿明白了。

弗农老师转过身去背朝着我们，开始朝马路上走去。这会儿已经在栈桥的另一边了。

“你要到哪儿去？”波西娅嚷着，“你要这么一瘸一拐地走回佛蒙特去吗？”

“别再贬低他了！”我冲着波西娅大叫，使劲地晃她，力量大得我自己都吓了一跳。她用一种汤米有时候会有的、大发脾气之后不知所措的样子回望着我。

“我有点儿事情要做，”我对波西娅说，“你待在这儿。”

我放开她，朝着弗农老师小跑而去。

“弗农老师！”我喊道，“弗农老师！”

我挡住他的去路，他停下脚步。

他还在哭。

“弗农老师，很抱歉在你如此心烦意乱的时候这么做，但是如果我不花这点儿时间告诉你一点儿什么的话，我会永远恨我自己的。查克·巴斯？1988年那个班的？”

他浑身哆嗦，靠在手杖上，努力用手背把鼻涕从鼻子上抹掉。

我非说不可的话他并不想听。他会停下来，只是因为从体格上来说，他打不过我。

他像条丧家犬一样畏畏缩缩，尾巴夹在两条腿之间：他这样真让我心中泛起难言的苦涩和心疼。

我不确定他是不是记得我，但这不重要。

“你的遭遇我很难过，”我说，“你遭遇的一切，远超我的想象，那是不对的、不公平的。波西娅，我，或者其他任何人，都没有办法消除这场悲剧。但是……”

我抽出人类正式成员卡片，把它举了起来。

他假装看不见我，静静地流着眼泪，只等着走。

“我把这张卡片带在身上已经20多年了，因为这是别人给过我的最好的礼物。我甚至都没有亲自谢过你，因为当时我还是个十几岁的孩子，不懂事，但这张卡片对我来说非常珍贵。长话短说，我二十几岁的时候成了瘾君子。毒瘾让我做了一些不可原谅的事，如今我不想一件件地列出来，因为我对人生中的那个阶段感到非常羞愧。但当我跌到谷底的时候，我进了戒毒所，遇到了一个辅导员，他说我们所有人都在一条条的划艇上，被困在海上的一场暴风雨里，我们必须对准远处那唯一的光亮——比如一座灯塔——一步一步努力划到它那儿去，缓慢却坚定地穿过风暴，无论那光芒何其微弱地掠过水面，都要集中注意力只想着它的源头，而决不要去想那些翻滚颠簸、随时威胁着要把我们卷到水下堕入真正的恶魔手里的骇人巨浪。

“戒毒所里有些人把他们的孩子当作灯塔，其他人用他们的事业，或者是让父母自豪的信念支持自己走下去。我没有事业，没有孩子，也没有父母，但我记起了毕业班那年，我在你的课堂上感觉有多好——好到让我把这张卡片随身带了好多年。每次觉得自己狼狈不堪，甚至都不再是个人的时候，我就一遍又一遍地读它。是你让我相信自己是一个人。

“所以在戒毒所里的每一天我都读这张卡片，把你当成我的灯塔。我希望能像你一样。我告诉自己，要是我能洗心革面，变成一个像弗农老师一样的老师，去改变一点儿什么的话——嗯，那么这些痛苦，这些努力，这难以忍受的戒毒，还有……

“我说的太多了，而且所说的可能都不对，因为我不像你那么聪明，但我希望你明白，你对我的人生有巨大的影响。你拯救了我，而我想要说声谢谢，就是这样。谢谢你。”

弗农老师喘着粗气，抓着手杖的拳头煞白。

他恶狠狠地瞪了我很长时间然后说：“请。你。别。来。管。我！”

他从我身边挤了过去，用他最快的速度，拄着拐杖朝街上走去。

我站在那里，感觉自己像个大笨蛋。

这才叫惨淡收场呢。我幻想着把这一切告诉弗农老师已经好几年

了。

过去我常常在脑子里一遍遍地排演这个场景，在戒毒所里是这样，出来之后也是，却从没想到真实情况是这样的。

我转过身，眨着眼睛强忍住泪水的时候，波西娅正抬头望着我。

“把你的卡车开过来，”她说，“我们追他去，走吧。”

我从20世纪80年代末起就默默喜欢着波西娅·凯恩，那时候我还是个害羞、别扭、没有爸爸的处男，每当她在哈登镇高中的走廊上跟我擦肩而过时，我就呆头呆脑地盯着她看。她穿着同一件白色牛仔夹克，头发梳得整整齐齐。此时她眼睛里的力量既吸引着我，同时又把我吓得够呛，所以我不用她说第二遍，就照做了。

我们上了我的卡车，朝白马路[205]开去，在警察局门前发现了弗农老师。

“我们谈谈吧，”波西娅冲着窗外嚷，“我们谈谈行吗？”

让我们意想不到的是，弗农老师走进了警察局。

波西娅跳下车跟着他，于是我把卡车停了下来。等我来到警察局里的时候，他们已经把弗农老师藏了起来，而波西娅正在和我的警察朋友，一个我经常在庄园酒吧里招待的人吵架。他叫乔恩·里弗斯。有一次我甚至把自己还是个瘾君子的时候得到的内幕告诉了他，帮他破了一起毒品的案子。乔恩和我的关系相当好。他欠了我几个人情，所以我非常庆幸今晚遇见的警察是他。

“你认识这个女人吗，查克？”乔恩问道。看我点头，他说：“让她冷静点儿。”随后穿过一道门，消失在那扇把等候室和警察局里的其他地方隔开的厚玻璃后面。

“弗农老师为什么会来找警察呢？”波西娅问。

“我不知道。”我回答。

20分钟后乔恩出来了："弗农先生不想和你们任何一个人说话。如果你们两个现在就回家的话，他可以不起诉。"

"起诉？"波西娅嚷道，"起诉什么？"

"绑架、骚扰。而且你刚才确实在栈桥下面打了他，对吗？那就是人身侵犯。"乔恩说，"听着，回家去，让这个可怜的人一个人待会儿吧。他在后面哭哭啼啼，气都喘不上来了，明白吗？他有点儿精神崩溃了。听上去你们两个想做一件让他高兴的事情，可结果你们的贵宾却并不怎么高兴。这件事情已经够复杂的了，别再雪上加霜了。行吗？"

"不行！你这是胡说八道。"波西娅说。

乔恩看了我一眼，意思是说，相信我。

"谢了，乔恩，"我说，"我们现在就走。来吧，波西娅。"

他点点头，然后走开了。

"我不明白，"我带着波西娅走出警察局的时候，她摇着头，"这件事不应该是这样的啊，应该是很美妙的，这他妈的是怎么搞的？"

在我的卡车上，我说："我们要回庄园吗？大家十有八九还在等着呢，而且一头雾水。"

"你就开车让我离开这鬼地方行吗？"波西娅说。

她的脸上毫无表情。

她的模样垂头丧气。

她看上去很不好。

我不知道还能怎么办，所以打电话告诉庄园的利萨，跟她解释说派对结束了之后，我开着车，带着波西娅离开了所有那些回答不了的问题，那些困惑不解的昔日同窗，还有那一张张人类正式成员卡片。大概一小时之后，我们不知怎的来到了海洋城的木板步道[206]上，漫无目的地走着，听着海浪拍岸，浑身发抖。

波西娅说：“这一切一定是有原因的。对吗？你觉得呢？”

“你指什么？”我不知道她在说什么。

“说不定今晚并不是弗农老师故事的结局，”她说，我能看见神采重新回到她的眼睛里，“说不定它只是我们的开始。”

“我们的？”

“我们的故事。”

“我们两个有故事？”我问道，或许稍微问得太急了一点儿。

她转过身来面对着我。

我正低头注视着她的眼睛，不敢相信她的情绪怎么变得这么快。

“我试一件事情行吗？”

“当然。”

“好，开始了。”

接着她把手绕到我的脖子后面，把我的脸朝她拉过去，我们接吻了。

舌吻——非常热烈——我不确定这么做是不是合适，甚至不确定这是不是个好主意，但波西娅没有给我时间考虑，因为现在她的双手在我的背后上上下下，仿佛要把我给吞下去，把我吸进她的身体里。

她抬头喘气的时候，我说：“出什么事了？”

“这是我们的开始，查克·巴斯。”

“我们的开始？”

“没错，绝对是，必须是。”她回答，然后我们手牵手地走着，我完全沉醉于波西娅·凯恩的惊喜和那冰冷刺骨、带着咸味的空气里。

最后我们来到一家便宜的汽车旅馆，离海滨大概四个路口，叫沙滩笛手。我还没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衣服就已散落在了房间里，接着波西娅和我就做爱了，第一次做爱。

我心里明白，我们不应该这样，这十有八九是为了疗伤才做的爱。她受了那么大的伤害，被她的英雄，弗农老师，给拒绝了——而回头想想的话，我也是——这个20多年来在我们的脑海当中代表着善的人，结果却，说得好听点儿是被这个世界打败了，说得难听点儿就是个彻头彻尾的骗子。此刻我们两个身上就好像都有一个豁开的大洞，我们只是在设法把彼此填满，但做爱的事情发生得很快，让人忘乎所以，又美丽又悲伤又害怕，因为我知道对我来说这不只是做爱而已，它意义非凡。可是我不确定它对波西娅来说意味着什么，严格说来她还是有夫之妇，要是我没搞错的话。

在我高潮的时候，在我把自己完全注入她体内的时候，在那个极其兴奋的瞬间——射精是我现在所拥有的最接近一剂海洛因的东西——我忍不住说：“我爱你，波西娅·凯恩。我一直都爱着你。”之后立刻就反悔了，觉得自己像个傻瓜，就算是她低声应道“我希望你是我的好男人，查克·巴斯”的时候也一样。

她把头靠在我的胸口，我们差不多就这么躺在那儿——她呼吸着，我轻抚着她长长的棕色头发——直到我们都沉沉睡去。

早晨，我们洗澡，穿衣服，在木板道上散步，再次手牵着手，听着海浪拍岸，说着我们的生活都需要改变，却没有真正讨论细节。我们谁也没有提起弗农老师，虽然我不住地纳闷昨晚他是在哪儿过的，还有他最后会不会真的自杀，就像波西娅从纽约给我打电话的时候说他打算的那样。之前我没有告诉同学们我们聚在一起是因为弗农老师可能想自杀，这会儿我则尽力地不要去想，倘若发现弗农老师在我们那场不成功的派对之后真的动手自杀了的话，他们会说些什么。

“你觉得昨天晚上弗农老师从警察局出来之后，不会想要伤害自己吧，会吗？”我再也忍不住的时候，便开口问波西娅。

“这个不归我们管，”她回答，接着又说，“至少现在是这样。我们把他留给了警察。要我说这样我们就一点儿责任也没有了。我们还能做什么呢？”

我想着我们可以找专业人士来帮他——说不定可以联系一个治疗师，或者拨打自杀热线之类的。不过我明白波西娅的意思。她刚刚一路开车到了佛蒙特，带着他在纽约城好好地大玩特玩了一场。她还会告诉我，她已经两次救了他的命。说到底，你指望一个人把他从前的老师从死亡线上拉回来几次呢？

然而我依然没法摆脱这种感觉，我们还可以多做些什么的。

“嘿，”波西娅说着，仰头望着我的眼睛，她用食指抬起我的下巴，海鸥正在头顶鸣叫翻飞，“我们试过了。虽然弗农老师的事我们还不知道有什么定论。”

我不明白她说的“定论”是什么意思，不过我们确实试过了。

快到中午，在曼可曼可[207]吃完比萨之后，我开车送波西娅回家，回到韦斯特蒙特，Acme杂货店对街，她母亲的那栋排屋里。就在她要下车之前，我看着她晒过了太阳，看上去美得让人赞叹时，我说：“这话听上去不很潇洒，我明白，但是拜托你告诉我，我很快就会再见到你吧。”

她笑了：“今天晚上怎么样？你在吗？”

“今晚我要陪汤米，不过他也会很乐意见到你的。”

“没问题，”她回答，“说不定‘一屁穿心’的演唱时间你可以让我顶班？”

我笑了。

她吻了我的嘴唇，随后爬上了母亲家门前的楼梯。

“波西娅·凯恩，”我对着仪表盘喃喃，品味着每一个美妙的音节，“波西娅·凯恩，波西娅·凯恩。”

我把车开走，经过水晶湖餐厅的时候，感觉美好的事情就要开始

了。好像我正沐浴在这辈子会体验到的最灿烂的阳光里。或许这真的是波西娅和查克的故事，而我才刚刚开了个头。

我会这么走运吗？

接着我又想起弗农老师用最快的速度一瘸一拐地从我身边走开，而我小小的演说似乎对他一点儿作用也没有。

当你最最仰慕的人，无视你的话语，干脆地转过身不理睬你的时候，你该怎么办呢？

我说不好。

昨天晚上我们到底怎么会跑到警察局里去的？再次经过那里的时候我自忖。

弗农老师去哪儿了呢？

把车停进庄园对面的停车场的时候，我看到了波西娅租来的车，心脏怦怦直跳，因为这辆车给了我一个机会，可以马上打电话给她，听见她的声音，又不会表现得很黏人。

于是我打了她的手机。

“你怎么这么久才打给我？”波西娅问道，“我想你了，巴斯先生。”

我过了一会儿才回答她，我是那么的眩晕——感觉自己又成了十几岁的少年——不过我接着说：“昨天晚上你在庄园忘了什么东西吗？”

“该死。租来的车。”

“要我来接你吗？”

“拜托了。”

“我五分钟就到。”我挂了电话，在后视镜里端详着自己的时候，见到了一个幸福的男人。

这辈子我从来没有这样兴高采烈过。

2

汤米很快就黏上了波西娅，这让我有点儿害怕，尽管波西娅对他很好。好几个月以来，我们所有的约会都没有做爱，因为这个小家伙全程都跟我们在一起，通常就在我们俩正中间，实际上是握着我们两个人的手。

我们带他去看电影，看动画片；去富兰克林科学博物馆，好让他在他们那颗跳动着的巨大人类心脏里面爬来爬去[208]；去自然科学研究院[209]，让他对着经过修复、赫然耸立的恐龙骨架赞叹不已；甚至还去了长木花园[210]嗅闻春花，我做梦也没想过汤米会对这件事情感兴趣，可他喜欢极了，尤其是郁金香，他第一次见到那么多的郁金香，他甚至试着去数，不过数到大概一百的时候就放弃了。庄园的客人把球票当小费给我的时候，我们还去市民银行球场[211]看了几场费城人队的比赛，虽然我们其实都不怎么喜欢棒球，但看费纳宝[212]跳舞、跟大家开玩笑时都不由自主地哈哈大笑。我们跑过费城艺术博物馆的阶梯，像洛基一样以胜利者的姿态把双手举到空中[213]，然后再去城南的帕特家吃奶酪牛排[214]，在店里，汤米弄得满脸亮黄色的芝士酱，还天真地问："洛基是谁？"于是周末我们租了那部电影，弄得汤米则说了好几个星期的"哟，艾黛丽安"[215]。天气转暖之后，我们经常去海边，穿比基尼的波西娅真是美若天仙；在动物园里，我们乘热气球上天，我有点儿吓坏了，弄得汤米都伸出手来握住了我的手，因为他察觉到了我的紧张；气温突破32摄氏度的时候，我们就去跳喷泉[216]，尽管严格说来这样做现在是违法的。"怎么能把一项费城传统变成违法的呢？"波西娅说着，像个老练的不法分子一样大步跨进了第一座喷泉里。

我们做所有那些大多数平常人家每个周末都会在费城市里或是周边做的事情。

波西娅用一种我们所有人从前都不曾知道的淡定、从容安排着这些冒险活动，或许是因为过去我们的父母都太穷、太懒，或者，对波西娅的母亲来说，精神太不正常来让我们拥有这些经历吧。波西娅就像是在

努力对汤米和我证明一些什么似的精心安排着一切，或许也是证明给她自己看吧。

我告诉自己只管享受这一切就行了，享受这份如同魔法一般，恰好在汤米和我最需要的时候出现的神奇礼物。然而我却常常怀疑自己的好运，还有它究竟什么时候会用尽。

汤米也是，我看得出来。跟波西娅说再见的时候，他总会抱她很久很久，我常常得一只手一只手地把他从她身上扒开。

一开始，丹妮埃尔和我们一起参加了几次这样的亲子出游，虽然她很疏远，而且在波西娅付钱的时候总是火冒三丈，这一点我能理解，相信我。我确实明白现在是21世纪了，我也不是有大男子主义的浑蛋，但是我也不喜欢让波西娅付钱，尽管她坚持说这么做是为了报复她的丈夫，那个人看来很有钱。但最初的几次远足之后，丹妮埃尔就不再加入了，她要么说端盘子端得腿疼，要么说想一个人待一会儿。波西娅和我各自跟她私下谈了，请她参与进来。接着又都提出单独陪她，可她编出一个又一个站不住脚的借口拒绝了。就好像我们忽然之间染上了什么致命的传染病。这让波西娅非常难过。

“我做错什么了吗？”她不停地问。

“我妹妹不习惯别人对她好，”我主动说，“而且她很难相信别人，尤其是那些对她好的人。她会在他们让自己失望之前把他们推开。她就是这样的，和你没关系。”

然而对于这种情况，我们都觉得过意不去，甚至有点儿内疚。

我看得出来，丹妮埃尔离开我们这个全新的家庭让汤米很泄气，他觉得很矛盾，即便他从来都没说过什么。

我和汤米跟波西娅一起在科林斯伍德高中对面的马路上看完独立日焰火[217]回家之后，汤米说他玩得非常开心，开始一样一样数着波西娅为我们的野餐打包的时髦零嘴，装在“一只真正的木头篮子里”，而且“在一张铺草坪上的毯子上，就像电视上的人家一样”的时候，我妹妹只是说：“很晚了，汤米。你几个小时之前就该上床睡觉了。快去刷牙吧，伙计。”

汤米朝她眨着眼睛，一脸困惑的时候，丹妮埃尔说："野餐的事情你可以明天早上再好好跟我说。"

汤米看来似乎不知所措，于是我开口道："该刷牙了。听见你妈妈说的话了吧。"

他对我点了点头，然后照做。

丹妮埃尔没有固定的男朋友，而我却坠入了爱河。作为眼下巴斯兄妹当中唯一一个没有尽情享受生活的人，她很不容易。因此我没有理会她的敌意。

丹妮埃尔一下子就戒了毒瘾，没有做过康复治疗，而且她还在喝酒，这一点我一直很羡慕，又稍微有点儿怀疑，因为我需要很大的帮助才戒了毒。酒精对我来说也是一剂危险的毒药，就因为这样我才不喝酒。而且我担心从来没做过康复治疗会让丹妮埃尔更加容易走老路，重新开始吸毒。不过最近她看起来不错，甚至还做了一份全职的工作。

我给自己倒了一杯无糖可乐，坐到沙发床上。

在卫生间里，丹妮埃尔正在给汤米做睡前的准备，我听见汤米试着把今晚发生的一切讲给他妈妈听——他最喜欢哪个焰火，波西娅买的插在小棍子上的美国国旗，还有压轴戏之后所有人一再呼喊着的"美利坚！美利坚！美利坚"——丹妮埃尔却只是吩咐他做这做那，把他往床上推。

一个短短的睡前故事之后，丹妮埃尔回来了。她给自己倒了一大杯杰克丹尼，然后坐到了我的身边。

"你想看电视吗？"我问道。

"你不是他爸爸，你知道吗？"

"你是说汤米？"我问，这么问很傻，我承认，因为我知道她说的是谁。这句话真是让人费解，因为汤米真正的爸爸走的时候，丹妮埃尔几乎是恳求着我收留他们的。我答应之后，她对着我长篇大论，说我为什么必须成为她儿子的父亲，因为我们自己从来没有爸爸。

“我很感激你和波西娅为他做的一切，可他还是我的儿子。”她说。

“这个我知道。”

“很好。”

“你对波西娅和我怎么看？”我问道，“说真话。”

丹妮埃尔低头望着手里的酒：“她还没离婚呢，你是知道的。她有可能搬回佛罗里达和她有钱的丈夫在一起的。”

“我最怕的就是这个。”

“你自己要问的。”

“这么说你不相信她？”

她摇摇头：“我谁都不信的。记得吗？”

“你相信我吗？”

“大概百分之八十吧。”

“什么？”我说完，笑了起来，“你有百分之二十的时间都不相信我吗？”

“百分之八十是我信别人信得最多的一次了。你应该自豪。”

“你有多相信波西娅？”

“百分之五。最多了。”

我的心沉了下去：“这么说你觉得她会伤害我？”

“所有人最终都会伤害你的，哥哥。”丹妮埃尔抿着她的威士忌，“我能拿你的车钥匙吗？我真的很想开车出去一下。”

“你要去哪儿？”

“就到外面让脑袋清醒一下。”

“你开车行吗？”

“我要走条直线给你看吗，巴斯警官，还是把字母表倒过来背啊？”她对我露出妹妹才会有的那种带点儿挖苦的美妙笑容，“开车在镇上稍微转一会儿，比喝杰克丹尼健康。我不会去很久的。”

“好吧。”我回答，把钥匙给了她，然后她就走了。

我从地上捡起她那杯几乎没喝的杰克，把它倒在了水槽里。

片刻之后，我听见有人说话：“查克舅舅？”

我转过身，汤米正穿着他的睡衣站在那儿，戴着我从前的那个宁静的暴乱面具，这就说明他正在哭，而且不想让我看见。

“你又做噩梦了？”

他点点头：“妈妈到哪儿去了？”

“开车出去兜一圈而已。”我说。

小男孩跳进我的怀里，我能感觉到他小小的心脏跳得非常猛烈，让我想起自己像他一样大的时候，一个人在床上颤抖着度过的所有那些夜晚，一边指望着母亲或是她许许多多讨厌的男朋友不会到我和丹妮埃尔合住的房间里来。

“我们可以看你那张克鲁小丑《罪恶狂欢节》[218]的DVD吗？”他很喜欢看那场演唱会，他的妈妈有时候会说——依她的心情而定——他年纪太小了，不该看金属乐队的演出，尤其是因为舞台上还有穿得像脱衣舞娘一样的女人和乐队在一起。丹妮埃尔和汤米把这张DVD当作圣诞礼物送给了我，而看这张DVD，已经成了我和汤米在他妈妈不在的时候必做的事情。

“当然。”我回答，因为只要能帮这个孩子忘掉噩梦，要我做什么都

可以。

我把他放到折叠沙发床上，把两个脱衣舞女郎模仿做爱的开场快进过去。快进的时候我一直觉得，或许对这个孩子来说，我也是个糟糕透顶的榜样，年纪这么小就让他接触20世纪80年代的金属摇滚乐，随后克鲁小丑奏起了《向魔鬼呐喊》，在他们身后，火柱伴着节奏向上喷出。

第一段副歌的时候，汤米全程都举着魔鬼之角，可接着他就摘下了宁静的暴乱的面具，把脑袋依偎到了我的胸口。

乐队还没弹完《上演吧》，他就睡熟了。

我按下DVD播放器上的停播键，把他抱进了卧室。

一把他放到被单下面，我就把宁静的暴乱的面具挂到了他床头板上的钉子上，保护他不被噩梦打扰。

我看了一会儿他的呼吸，心想为了这个小家伙，我什么都愿意做——这世上的任何事情都愿意。

接着我爬到房间对面我自己的床上，琢磨着丹妮埃尔可能会去哪里。

我被笑声吵醒，脑袋又开始转的时候，听见丹妮埃尔在客厅里，和一个男人在一起。

他们把《谎言》[219]的B面放到唱盘上，虽然我同意，这是最适合在派对之后的深夜播放的B面唱片，可他们把《耐心》放得那么大声，都够把整个小区给吵醒的了。

“怎么了？”汤米问。

“没事。”我回答，看了一眼手机：凌晨4:44。

“待在这儿。”我说。

我打开灯，这样汤米就不会害怕了，然后走出房间，关上了门。

在客厅里，我妹妹正和一个穿着性手枪《英国无政府》[220]紧身T恤的男人跳着慢舞。他的头发全都朝天竖着，脖子上有一根狗项圈，手臂上盖满了深色的文身，我本能地仔细打量，看上面有没有注射过毒品的针迹，身体里那个曾经的瘾君子心想，这家伙在藏什么呢？

“你是谁？”他看见我的时候问。

丹妮埃尔笑了：“我哥哥而已啦，查克。我管他叫浑蛋查克。”以前她一次也没这样叫过我。因为醉得厉害，她的话有点儿含糊不清，还紧紧抓着那个男人好让自己站稳。“浑蛋查克！”她加上一句，然后控制不住地大笑起来。

我劝那个人说：“她的儿子在后面，正要睡觉呢。”

“你是说他吗？”那个男人问，用他长长的山羊胡指了指。我看见他胡子中间有一道细细的白色伤疤。

我转过身，看见汤米正睁大眼睛瞪着我们。

“回去睡觉，汤米，”我说，“什么事也没有。”

“这个人是谁？”汤米问道。

“过来，汤米！”丹妮埃尔说完，伸开手臂，“只要你抱我一下，亲我一口，你就能整晚不睡觉啦。”

摇滚男笑了，汤米抬起头，用惊恐的双眼望着我。

“她只是喝醉了而已，”我轻声对他说，“明天她就会没事的。”

“我只是高兴而已，”丹妮埃尔说，“这又不犯法。”接着她试图朝我走过来，却绊了一下，一个倒栽葱摔到地上。

摇滚男冲到我妹妹身边。

“啊——哦。”丹妮埃尔说，她坐起来的时候，手和鼻子都红了。

“妈咪！”汤米说。

“没事的。”我一边努力把丹妮埃尔扶起来，一边对汤米说。

这会儿枪炮与玫瑰正在唱盘上演奏《曾经爱她》，音量依旧开得很大。

“好痒！”我把手放她腋下的时候，丹妮埃尔说。

那个男人又开口道：“说不定我们该让她上床睡觉去。”

“这还用说吗？”我回答。

“你可以回家了，老兄，”他对我说，“之后的事情我来就可以了。”

“这就是我家。”

“哦。”他看起来真的很意外，“这么说他们和你住在一起。”

“是啊，他就像个超级英雄，我哥哥，”丹妮埃尔说，“喜欢拯救像我和汤米这样的人，你这辈子能遇到的最好的人。查克·巴斯，不爱他不行。”

“好了，小醉鬼，”我说，“我们到你的房间去吧。”

“我非常非常爱你，哥哥。是真的。”

小男孩望着我，我看得出来，见到妈妈这样酩酊大醉把他吓着了。“汤米，到你的房间去，”我说，“我马上就来，我保证。”

他听了我的话，即便丹妮埃尔嚷着：“不要！让我们整晚不睡觉！”

他和我把丹妮埃尔放到她的床垫上，随后我说：“之后的事情我来吧，谢谢。”

“你确定你没问题？”

“嗯。”我说完，送他出了前门。

我回到她卧室里的时候，丹妮埃尔正仰躺着咯咯大笑，鼻子上有一团沾了血的餐巾纸。

“千万别告诉我你是开车回来的。”我对她说。

“放心吧，我们在庄园喝酒，利萨让他陪我走回家的。”她说完，笑了起来，“不过我确实喜欢他，非常性感，裤子里鼓出来的好大一块我也注意到了。”

“你得把这酒劲睡过去，丹妮埃尔。”我给她拿了点儿水，然后回到汤米身边，他看上去比盖在双腿和身体上的被单还要苍白。

“我不喜欢那个人。”汤米说。

“我也不喜欢。”我回答，心想如果我没在这儿让她上床睡觉，把她的男伴打发回家的话，丹妮埃尔会怎么样。

丹妮埃尔当然又见了那个男人，把他变成了固定的男友。他的真名原来叫作兰德尔·斯特里特，这一定是有史以来最傻的名字。

有好多次，汤米告诉波西娅和我，他不喜欢兰德尔·斯特里特，我们则笨嘴拙舌地想着要说些什么来回答他，因为丹妮埃尔似乎很快乐，尽管很疏远。我邀她跟波西娅和我四人约会，这样我就能更加了解兰德尔了，担心也能少一点儿，丹妮埃尔却只是笑笑说：“我们是在跟两个从不同星球上来的人约会。就别挑起星际大战了，好吗？”

“你什么意思？”

“你很开心，我也很开心，我们别贪心不足了。你就开开心心地跟波西娅在一起，别管我们了吧。我很好。你为我做的已经够多了，哥哥。”

实际情况是，虽然我爱我妹妹，真的很爱她，但在经济上和情感上支持她却让我心力交瘁。兰德尔让我能暂时歇一歇，这多少是一种解脱。

所以当波西娅在科林斯伍德找到自己的住处——哈登大街一家花店

的楼上的一间小小的两居室公寓后，我渐渐把自己的东西搬到了那里。她在书房里给汤米搭了一张小沙发床，这样每次丹妮埃尔要我们帮忙看孩子的时候，他就能在这儿过夜，这种情况经常发生。尽管我还在付奥克林那间房子的房租，汤米却告诉我，兰德尔待在那里的时间越来越多了。

汤米不喜欢在两栋公寓之间跑来跑去，不过他会习惯的，丹妮埃尔的新男朋友他也会习惯的，从我观察到的情况来看，那个人好像还可以。要是他让我妹妹快乐的话，嗯，我完全支持。于是我告诉汤米："要看到这个人身上好的地方，说不定他会让你大吃一惊的。"

波西娅现在正在写一本小说。她整天都在干这个。

以前我从没遇见过任何一个写小说的人，而如今我的女朋友就是个全职的小说作家，这让我非常自豪，我必须承认。这份工作似乎是那么令人向往，尽管并没有人出钱让她来写这本书，这只不过是她一个人在一间房间里所做的事情而已。她说写完之后她可以找一个经纪人，然后那个经纪人可以把这本书卖给纽约城里的一家出版社——"一家真正的出版社。"她总是这样说。她读有关如何写小说的书，还在网上和其他作家聊天，这让她满怀希望。

波西娅写书的时候关着门，每次我敲门探头进去的时候，她都用双手遮住笔记本电脑的屏幕。她说她不能谈自己的书，因为谈论这本书，会夺走写作中需要的创作能量，这话在我听来有点儿胡扯，不过我懂什么呢。她写作的时候甚至还戴着一顶幸运帽，一顶粉红色的费城人队棒球帽，棒球场女士之夜的时候他们免费送给她的，那次我的一个客人塞了球票给我们当小费。写作让她那么快乐，她看上去坚定不移又奋发努力——她在那间房里穿什么或者做什么或许都不那么重要了。对我来说，一切都很好。

深夜，喝下几杯酒之后，她会说起自己是如何在弗农老师的课堂上决定要写一部小说的，以及这个世界是如何让她失去了相信自己能够做到的信念。

"这是怎么发生的呢？"她说，"你没法回过头去，准确地找出自己

究竟是在哪一刻放弃梦想的。这就好比有人正在偷光你厨房里所有的盐，每次偷一小颗。过了好几个月你都没察觉，后来等你发现盐快用完了的时候，你仍旧觉得自己还剩下成千上万颗呢——接着忽然之间，盐没了。”

有时候，她这样说话的时候，我就觉得自己很笨，因为我不像她那样思考这个世界，可是我爱波西娅，所以我点头同意。她问我“你怎么看”的时候，我感觉完全不知所措，也想不出任何应答的话。

不过她似乎从来都不介意。波西娅说，我听她说话，而且“不会看不起她的梦想”。她从来都不太会直接说起她的丈夫——这可以说是个禁忌的话题——但我能猜得出来，他让她觉得自己愚蠢、渺小又脆弱。

据说，他们在纽约城的时候，波西娅告诉弗农老师她会出版一本小说，把书献给他，而现在她觉得，如果她能恪守诺言，弗农老师也许会发现她的书，读到献词。而这也许会最终拯救他。

这是她全新的远大期望。

波西娅·凯恩拯救我们昔日老师的最新蓝图。

我们跟奥克林警察局打听过弗农老师的消息，可是根据法律规定，他们不能告诉我们任何进展或细节。我不懂法律，但他们说法律是这样说的。

一个生意冷清的深夜，只有乔恩和我在酒吧里的时候，他喝了四五杯啤酒，终于对我承认，他开车送弗农老师去了费城的美国铁路火车站[221]，那是他们最后一次听到他的消息了。因为我们从前的老师什么罪也没犯，所以他们甚至都没问他要任何个人信息。

“看见一个成年人哭得像他那天晚上那样，真叫人难受得不行，查克，”乔恩说，低头盯着他那杯金色的啤酒，“该死。尤其是在他经历过那么多事情之后。所以我用巡逻车把他捎到了桥那头。任何一个正派的人都会这么做的，你也会这么做的。”

波西娅和我在网上搜过好多次我们前任老师的名字，希望会看到“内森·弗农老师”列在某个地方，某间高中的教师名单上，或者至少

找到点儿证据，证明他还活着，没有真的执行那个据说是和他的小狗定下的自杀之约。这是波西娅说的，听上去非常离奇。波西娅声称弗农老师的狗真的履行了约定，从二楼的窗口跳了出去，如果你能相信的话。

我们在公开记录里查到，他把佛蒙特的房子给卖了，所以我们连去那里找他都不行了。

除了他是在哈登镇高中教书，还有几年前被埃德蒙德·阿瑟顿袭击的事情外，提到弗农老师名字的新消息从来没在网上出现过。

让人安慰的是，我们也从没发现任何他已经死亡的迹象。波西娅说如果他真的死了，会有某种官方记录的，一份讣告或者一张登记表。

她这么说的时候总是如此乐观，所以我也就从来没提起，在这个国家，每天都有很多人死去，媒体不会去公布他们的名字——随便问一个原先吸过毒，在街上流落过的人就行了，在那儿姓什么并不重要，每个钟头都有人凭空消失。根据波西娅从弗农老师已经去世的修女母亲那里了解到的情况，弗农老师已经没有家人了，连付钱让报纸登讣告的人也没有。他也可能在某个偏僻荒凉的地方自杀了，或者甚至是城里某个治安混乱的地区的后巷里，他的尸体可能永远也不会被发现。

可当我听着波西娅在她的笔记本电脑上不停地打字，常常一直打到夜深的时候，我就明白了究竟是什么样的希望在激励着她写小说，所以我并没有把这些阴暗的想法说出来。

我想尽量把我们所拥有的融洽和睦全部留住。

我的人生从没这么幸福过。

3

除了在庄园当酒保，和波西娅一起带汤米去各种地方玩耍之外，整个夏天我都在申请和面试小学老师的工作。对我有利的是，我是一个男人，在申请一个几乎总是由女性担任的职位，所以我多少是个新鲜的面孔。对我不利的是，我已经42岁了，而且没什么教书经验。

我的简历几乎是一片巨大的空白。

这些是我能给人看的东西：我大学的教授，还有我做教学实习的学校的校长，以及合作过的老师们写的几封很有分量的推荐信，一整套来自我学生们的作品。里面有快乐的儿童画，画里的我看起来像个超级老师，还有几篇六岁孩子写的作文范例，文章里经常宣称我是“世界第一的老师”。这是从欧文·哈蒙德的书法例文里直接摘出来的原话，我非常自豪地把它加了进来，因为我花了两个月的不间断鼓励和手把手指导，才让这个小家伙不再把他的S倒着写了——我这辈子最大的成就之一，不是我吹牛。

所有这些都进行得很顺利，但面试不可避免地会触碰那个让人尴尬的问题，他们问我二十多岁和三十岁出头的时候都在干些什么。对于这个问题我没有合适的答案，因为在给小朋友选榜样的时候，大家通常都不会去雇一个曾经把注射海洛因当成全职工作的人。我并不能细说那些过往，自己在垃圾桶后面不省人事、一支针筒从手臂上伸出来的许多夜晚，或者是毒瘾那么强烈，强烈到让我去偷别人家里的现金和首饰的夜晚。有好多个晚上我甚至连记都记不得了。我怎么会从来没被抓住呢，我说不出。所以当我们来到面试中间的这个不可避免的环节时，我通常只是含糊其辞，比如我还在尝试找到自我，或者我履行天职的起步比较晚，然后耸耸肩，友好地笑笑。面试官们从来不回应我的笑容，而今年夏天我也已经六次求职不成了。

在网上搜索招聘启事的时候，我已经把可能的上下班路程扩大到了单程90分钟以上，以提高我找到工作的可能性，所以谁也不能指责我不够努力。波西娅一直说：“机会会出现的，我绝对有把握。”这话既鼓舞

人心——因为她是那么通情达理——又让人窝火，因为她丈夫的钱，让她能够对我没有真正的工作、没有医疗保险、没有财产的事实满不在乎。

为什么他还在出钱供她，是这段时间我生活里最大的谜。

时不时地，我问波西娅，我们这么幸福地生活在一起——如今我们规律、健康、兴奋地做爱——而同时严格说来她还和另一个男人结着婚，是不是很奇怪？

她总是笑着回答："不用在意他，因为他是个十足的浑蛋。"

当我想要逼她一下，问她何时会真正申请离婚的时候，她总是说："你现在不快乐吗？"这话让我觉得自己是在催她，而且她和我相爱只是儿戏，这是我最害怕的事情。但我一直告诉自己，让我们的关系自然地发展，尽管万一波西娅离开我们的话，我会很担心汤米。我不确定他能应付得了。

我也担心波西娅能够享用的这看似用不完的钱财中断供应，让我们没法付账单，但我知道自己无权过问她的私事，尤其是她一点儿房租也没跟我收，这才让我能继续为丹妮埃尔和汤米的住处付租费。

要是我找到一份真正的教书的工作，那时候我就会和波西娅严肃地谈一谈钱和我们两个人的将来。我自己出的钱那么少的时候，怎么能提起钱的话题呢？

我在匿名毒瘾者互助会[222]的帮助人现在住在南卡罗来纳州，不过我们还是定期通电话。他的名字叫作柯克·艾弗里，比我大20岁左右。一开始他答应做我的帮助人的时候，我以为他会给我各种建议，就像个人生教练一样。我觉得我是在暗自期待一个宫城先生[223]，告诉我古老的秘密，教会我如何解决一切问题，送我一辆时髦的古董车，痛打我所有的敌人，甚至还让我跟附近最火辣的女人在一起。但柯克原来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美国人，喜欢去深海捕鱼，外加给任何人家里都能找到的、随意挑选出来的东西画小小的画像——一个吐司炉，一瓶清洁剂，一只鞋拔，或是一卷厕纸——他把这些画放在自己的网站上，居然还是出售的，就好像他是安迪·沃霍尔之类的。但除了这些之外，他就是全世界最正常的人。他的职业是会计，最近刚刚退休。而且他从来没有真

正给过我任何建议。只不过是在我打过去的时候把电话给接起来而已，就像我们一开始结对的时候他所保证的那样。

“这是我的工作，”他说，“就是不管你什么时候拨我的号码，我都得接。这是一个帮助人所能承担的最重要的工作。”

他这么说的时候我觉得他是疯了，因为这话听上去是那么荒唐。只不过是接起电话而已，怎么会很重要呢？但我很快就发现了这一点有多重要，我开始整晚给他打电话，因为我想吸毒，而且我的生活正在分崩离析。他会陪着我不睡觉，只是听着我喋喋不休地唠叨所有那些让我愤怒、让我担忧的蠢事。我滔滔不绝地讲了很久，有时候我会停下来说：“你还在听吗？”而他总会回答：“永远都在。”起先我并没有真正明白这句话的意思，可现在，回想起来，我开始明白柯克·艾弗里是那种少有的说到做到的人，而我的生活中需要这种人，比我想象中更需要。

每年圣诞节，他会寄一幅四英寸见方的画给我，如今我把这些画挂在我和波西娅的公寓里，我的衣橱上面。画的也都是随手挑的东西——一把苍蝇拍，一个螺丝起子，一只电源插座，绝对不是大多数女人会同意挂在她们家里的美术作品。当我解释说，这些是我在匿名毒瘾者互助会的帮助人送的，仅仅只是望着这些方方的小画就能帮着坚持下去，波西娅叫我马上把它们挂起来，在哪儿看见它们能获得的力量最多，就挂在哪儿。我选了卧室，因为夜晚有时候会很难熬。对我来说，这些小小的画就有点儿像是汤米的宁静的暴乱面具。重要的不是画上究竟画了些什么，而是这些小小的艺术作品送来了，而且用一种我这辈子大多数时间里都觉得不可能实现的方式，井然有序不断地送来了。我喜欢在夜半时分数它们，就像数树桩上的年轮一样，心里明白每增加一幅画就代表我又有一年没碰毒品了，而柯克·艾弗里则见证了我每一个努力拼搏、远离毒品的地球公转年。

我房间的墙上有11幅画。

也有人请我做帮助人，但我还没有承担起这份责任的自信。刚刚戒毒不久的时候，我觉得自己应付不了，后来汤米出生了，我则立刻就想要给他我所拥有的一切——最好的我。

有时候我纳闷，我是不是有点儿像汤米的帮助人，尽管他并不是个瘾君子，我也希望他永远都不会是。

* * *

8月里热得没法出门的一天，波西娅正像往常一样在她的房间里一个劲地打字，于是我决定打电话给柯克·艾弗里，因为我已经几个月没和他说过话了。

“查克·巴斯先生，”如今他接电话的时候不说喂了，因为我的名字会出现在他的手机上。我还记得过去，大多是用投币电话打给他的时候，牛仔裤右边前面的口袋里塞满了银色的硬币，每个硬币能为我换来几分钟，那时候我们两个都还没有手机，“告诉我你还是没有吸毒，没有毒瘾。”

“没有，”我回答，“百分之百没有。”

“祝贺你，朋友。我们都过着头脑清醒的生活。”

“你好吗？”

“很好。”他回答，一直都是这样，有好多次，我整晚醒着，思索柯克·艾弗里很少透露有关自己生活的任何细节这件事。他会跟我说起某条和他“搏斗”的鱼，花了他好几个小时才把它拉上来，或者是他最近在网上卖了多少幅画，但仅此而已。或许这都是帮助人工作的一部分，这份工作的目的是为了我而不是他，然而奇怪的是，我对柯克知之甚少，却又是那么的在意。“怎么啦？”他问。

这是一个信号，要我把心里在想的事情告诉他，讲这通电话的正题。他总是那么直接，这曾经让我非常困扰，但现在我已经学会了欣赏他的高效。

于是我把一切都告诉了他，波西娅对待丈夫的马虎态度，我找不到教书的工作，尽管严格来说我去年12月就毕业了，到现在已经有六个月当代课老师的经验了，在这段时间里对我能见到的每一个学校管理层都拍了马屁，但面试总会问起过去。“我是说——他们让你把该死的生平都写在一张纸上。”

“要把它变成你的优势。”柯克说。

“怎么变？”

“你打败了海洛因。能做到这件事情的人什么都能做到。”

“这么说你希望我告诉他们我以前是个吸毒的？”

“你现在不是已经十多年没去匿名毒瘾者互助会的聚会了吗？”

“嗯，可是应聘一个和小孩子在一起的工作是不一样的。这么说会把他们吓跑的。”

“我情愿让一个坦率诚实、改过自新的瘾君子来教我的儿子或者女儿，也不愿他是个有一段连自己都害怕谈起的可疑过去的骗子。”

我明白他的意思，但他不知道坐在那些会议室里，一张长桌子的尽头，被一群高层盘问的滋味。

“汤米怎么样？”他问道，一反常态地在我还没说完之前就换了话题。

我告诉他汤米不喜欢丹妮埃尔的新男朋友，那个人我真的不是那么了解。“他好像还行，可是他有花臂文身，很难看得出来手臂上是不是有针孔。不过丹妮埃尔最近似乎很正常，所以我也不知道。汤米很好。”

“记住，”他说，“首要的是要让你自己保持身体健康。你不可能一辈子做你妹妹的监护人。”

“你知道吗，有时候我觉得过意不去，”我说，“因为这段跟波西娅在一起的新生活——就像天堂一样。”

“别想太多，就让它变成天堂好了。”他回答，几乎就像宫城先生一样。

我不知道事情会不会这么简单——只管和波西娅快活，不用太担心丹妮埃尔、汤米和波西娅的婚姻状况，以及这世上其余的人怎么看我的银行账户。

“嘿，”柯克说，“戒毒是你自己拼命努力成功的。你可以光明正大谈起这些，大多数人可不敢这么说。别为自己的成就难为情。你觉得汤米在乎你曾经是个瘾君子吗？”

我寻思着一旦这个小家伙年纪大到能明白瘾君子是什么意思了，明白我曾经堕落得有多深了，他会怎么想，有时候也会很担心。不过我已经占用柯克太多时间了，所以我什么都没说。

“你有没有再听到过你那个老师的消息，从晚会上走掉的那个？”他问。

“没有。”我回答，又一次觉得很难堪。

“说不定你还会听到的。”

“我不知道。”

“生活是很有趣的，查克，它有时候会让你大吃一惊的。还有不管是谁跟你说不是这样的，你都不要相信。”

“谢谢。”我说，虽然他提起弗农老师，让我感觉一切都更糟了。接着我又补上一句，“希望这个月你能抓到几条大鱼，卖出几吨的画。”

他笑了：“收到。你会好好的？”

“嗯。”我回答，尽管我其实并不那么好，然后我们互道再见，挂了电话。

就像平常一样，我想到了无数件原本可以拿来问这个神秘莫测的柯克·艾弗里的事情，要是我更加勇敢一点儿就好了，但或许这就好比是我不想把一件好事搞砸。我不想把他逼到一个让他难受的困境里，让他接我下一个电话的时候有顾虑、变犹豫。

自从我戒掉海洛因以来，他就是我人生之中唯一不变的事物，而不变是一种很强大的东西。

这天剩下的时间里，我都在听着波西娅的手指敲击键盘，还有她的耳机那持续不断的嗡嗡声，耳机里正播着她喜欢的古典音乐。她迷上了

一个名叫马友友的大提琴师。

我琢磨着她打的所有这些字，将来会不会真的帮上弗农老师。我绝对希望这样，但我也担心波西娅当真能够用一种我永远也做不到的方式帮了弗农老师，即便我意识到像这样和一个自己心爱的女人竞争有点儿小气和差劲，可她成功了而我继续失败的局面也同样难以想象。

她的决心和对自己能力的信念让我有点儿发憷。

4

就在8月结束之前，在我几乎已经放弃希望，只好将就着再做一年代课老师和酒保的时候，我接到了一个意外的电话，是宾夕法尼亚州洛克斯福德一家小小的天主教学校打来的。从我们在科林斯伍德的公寓要开一到一个半小时的车才能到那里。

一位凯瑟琳·埃布林修女问我能不能马上来面试。我答应之后，她说："今天下午怎么样？"

波西娅正关着门，在房间里劲头十足地打字，所以在刮过脸、洗完澡之后，我给她留了一张便条，上了那辆"老爸的福特车"，穿着我唯一的一套西装，是棕黄色的，款式过时，而且有点儿太紧身了，不过还能凑合过去。

开车的时候我没穿外套，把风扇调到最大，开着窗，结果却还是大汗淋漓。外面有35摄氏度，"老爸的福特车"没有空调，而我紧张得要命。

"记住柯克告诉你的话，"开车的时候我一遍又一遍地说着，"戒毒是一项成就，是让你与众不同的东西，是应该感到自豪而不是遮遮掩掩的东西。"

抵达那所小小的学校的时候，我开过屋外那个雄伟壮观的黑铁十字架，把车停进了停车场里。

我用自己的幸运红手帕擦掉脸上的汗，望着后视镜里的自己，然后说："你他妈的是个摇滚明星，查克·巴斯。一个一年级老师里的摇滚明星。外套会把你胳肢窝和后背上恶心的汗渍给盖住的。"

穿着外套，作品集放在我刚开始去面试时波西娅买给我的真皮公文包里——我不肯让她给我买新西装，尽管她已经主动提了至少100次了——我走进学校，一阵凉爽的风迎面吹来。

你好空调，我的老朋友。

我的好运还在继续，我瞥见了一间男厕所。

于是我梳洗一番，用冷水洗脸，又对着镜子里的自己说了一段鼓舞士气的话：“旧方法，不管用。又一次机会，你必须去试，年轻的巴斯。你就是，摇滚明星。”不知为什么，我像尤达大师[224]一样地说着。

我提前15分钟走进办公室，自我介绍。

“欢迎！”写字台后面的小个子女人喊道。她看上去可能有90岁了，而且斜视得厉害，我都怀疑她会不会是已经失明了，而且听力也不好（从她大喊大叫的样子来看，我是这么认为的）。她穿着便装，套着一件厚厚的毛衣抵挡空调的冷风：“我们一直在努力祈祷这里会有奇迹！我希望这个奇迹就是您！请坐！”

我笑了笑，随后在教师信箱旁边坐了下来，读着印在每一个格子上的姓氏。心想万一巴斯老师被录用了，根据字母顺序占了第二格的话，有人得去把除了“阿贝尔老师”之外的其他名字都移过去。

那个上了年纪的女人不见了，片刻之后，又和另外一位稍微年轻一点儿的修女一起回来了。那个人大概有六英尺高，而且看上去相当有男子气概，尽管她穿着一身修女的长袍。她硕大的胸脯上靠着一只大大的银质十字架，在8月天里还穿着棕色的长袜，而且她的手是那么大、那么红，我都纳闷她起初会不会是个男人。

“是巴斯先生吧？”她说着，把那双巨手朝我伸了过来。

我站起身。“埃布林修女？”我们握手的时候，她出人意料地夹痛了我，就好像她的手是一只蟹钳似的。

“你可以叫我凯瑟琳修女。”她松开手说，“跟我来。”我顺从地跟着。

一开始欢迎我的那个上了年纪的小个子女人小声喊道：“祝您好运！我会为您祷告的！”

尽管我并不信教，但她主动这么说，让我感觉好了一点儿。到目前为止，至少这里的人都很友善。

我怀疑凯瑟琳修女是不是刚搬进来。地上到处都是箱子，墙上什么也没挂。她在一张木制大书桌后面的一把皮革的宝座上坐了下来，然后示意我坐到正对着她的、那把看起来简朴多了的木椅子上，于是我照做了。

她盯着我的脸仔细看了一会儿，似乎是在考察我："这是我在这里当校长的第一个星期，而你是我第一桩正式的公事。事实上，这个职位一个月前就已经有人接任了，但你还是被叫来面试。你想知道为什么吗？"

"我很乐意来面试，不管这个职位为什么会空出来。我准备好当老师了。"我回答。我根本不知道这份工作之前已经雇过一个人了。我像开机关枪一样往好多地方投了简历，真是没法把它们每个都记下来。

"我看得出来你是个不说废话的人。我喜欢你的作风，巴斯先生，"她说完，对我露出了笑容，"假如你今天被录用了，毫无疑问你很快就会听到传闻。这里发生了一些不道德的招聘行为，前任校长被人控告滥用职权，他在今年夏天刚开始的时候招进来的那个漂亮的年轻女人，已经以性骚扰罪起诉了我们。所以我来了，临时顶替当个应急的校长，然后就到你了。"

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就什么都没说。

"这些是我的底牌，都摊在桌面上了。"她说，"我们来看看你的吧。"

"什么？"

"为什么还没有人雇你？"

"我不知道。但我准备好教书了，我是一个很优秀的老师。"

"你是虔诚的天主教徒吗？"

“不是。”

“你是不虔诚的天主教徒吗？”

我咽了一下口水，摇摇头。

“那至少，你相信上帝吗？”她问。

“信。”我回答，这也是真的——我几乎是相信上帝的，又或许，我不是不相信上帝。

“嗯，毫无疑问这是个好的开始。嗯，假如我们录用了你，你会自愿在课堂上维护天主教会的信仰和道义吗，还是说你是一个那种想在我们中间当特洛伊木马的老师？”

“当你们的特洛伊木马？”

“利用某种哲学伪装偷偷溜进我们的围墙，接着从内部发动攻击。这种事我已经见过无数次了。那些人接受了为天主教会工作的职位，然后就想要质疑修女和牧师的地位，辩论各种问题，就为了让所有人都不高兴。我们不需要这样的人，尤其是在一所小学里。你不必赞成天主教会所做的每一件事，但要是你想在这里工作，每两个星期拿张支票回家的话，你至少得尊重给你提供这份工作的机构。”

这位修女很激动，我心想。“我只想教小朋友们怎么读书和做算数，帮他们学会该如何写字。除了教书我没有其他计划，尤其是对六岁的孩子来说。我是说，教的是一年级吧，对吗？”

她紧盯着我的双眼，看了似乎是无比漫长的一段时间：“我相信你。很好。”

我点点头，因为除了点头我不知道还能做些什么，开足马力的空调声响变得让人不自在的时候，我开口问道：“您想看我的教学作品吗？”

“为了加快进度——尤其也是鉴于最近在我们学校里面发生的事情——我已经和你的几位推荐人谈过了，包括你做教学实习的时候跟你合作的那位老师，巴克斯特女士。她在电话里真是亲切极了，关于你在课

堂上能做到些什么，我需要知道的事情她已经都告诉我了。”凯瑟琳修女顿了顿，会意地笑笑，然后说：“在我问下一个问题之前，作为开场白，我想说，我是一个信仰天主教的女人，信仰天主教的女人都相信救赎和宽恕的力量。但我们对于撒谎的人就不怎么能容忍了。不，我们肯定是容忍不了的。所以请记着这句话，然后回答我，为什么你的简历上有一块很大的空白？在你决心给小朋友当老师之前，你得先告诉我，你是谁？”

我能感到自己的喉头开始抽紧，手掌变得滑溜溜的，舌头渐渐发干，前额变得通红。

记住柯克说的话， 我告诉自己。坚强一点儿，为了波西娅，这样你才能开始创造未来。做一个能让她欣赏的人。

凯瑟琳修女正互相叩着双手食指的指尖，等着我回答，然而我没有开口，却打开钱包，抽出我的人类正式成员卡片，递给了她。

“这是什么？”她问道，整场面试期间第一次显得有点儿意外，不知什么原因，感觉这像是个好兆头。

“这是我的高中英语老师给我做的，”我回答，“来吧，读一读。”

凯瑟琳修女读着那一行行字的时候，我望着她的眼睛来回移动，微笑爬上了她的脸庞。“请解释一下。”读完之后她说。

于是我把弗农老师的事情全都告诉了她，他对我有多大的影响，我是怎么从来没有对他说过谢谢，对此也一直很后悔。我还没来得及控制住自己，就对她说起了我对海洛因上瘾，最后是如何承认自己有毒瘾问题，然后去戒毒所，在戒毒所里把教书作为我的终极目标。一边把弗农老师当成灯塔一边戒毒。

把所有这一切都坦白地说出来，感觉居然是那么自由——自由到我都奇怪自己为什么不早点儿这么做。我面试面得真是棒极了。我的声音里有一种很长时间都没有听到过的自信，而且我也能看到它在凯瑟琳修女的脸上流露出来，这让我更加神气了，于是我把弗农老师在教室里被人袭击，以及波西娅和我如何努力救他的事情都跟她说了。

她打断我，然后问道："这个波西娅是谁？"

我知道，对于天主教会来说，和一个女人未婚同居多半仍旧是一种罪过，而且在修女那里十有八九不会为我加分，所以我跳过那个部分，回答说："她是我女朋友。我一生的挚爱。经济上一独立，我就打算向她求婚。"

凯瑟琳修女的脸上闪过一个惊愕的表情，让我害怕不已。

"你可能会觉得这个问题有些奇怪和唐突，巴斯先生，"她说，"但你愿意告诉我波西娅姓什么吗？"

"为什么？"

"就满足我的愿望吧。拜托了。"

"她姓凯恩。波西娅·凯恩。"

我们之间有一阵难挨的沉默，随后凯瑟琳修女问道："她知道你今天来这里面试这个工作吗？你碰巧对她提过我的名字吗？"

"我给她留了张字条，说我去面试了，但我并没有提到您的名字。能问问您为什么要知道这个吗？"

"不能，"凯瑟琳修女说，"不过你可以告诉我事情的结局。"

"对不起，您说什么？"

"这位弗农老师，让你的人生好起来的弗农老师，后来怎么样了？"

"我不知道。"我回答，然后解释说他的晚会甚至都还没开始，他就抛弃了我们，他坚决要求一个人待着，还让奥克林的警察命令我们离他远远的。我告诉修女在那之后我们搜寻他的努力，可他就好像是消失了一样。"我们尽了最大的努力来帮助弗农老师。我们真的尽力了。"我加上一句，心想面试一年级老师职位的时候，说这件事情或许并不好，即便这能让她的注意力从我是一个痊愈了的海洛因瘾君子上面移开。

她低头盯着书桌看了很长一段时间。最后终于说："所有的人都能

接触到耶稣基督，但和其他人相比，我们之中有些人与耶稣联结得更加紧密。而我也并不避讳自己和耶稣的关系。”

我盯着她看，我根本不知道她在说什么。

“如果你要在一间天主教学校里工作，”她说，我自忖这是不是意味着我已经拿到这份工作了，“你必须习惯大家，比如我，谈起上帝和他的神秘之道。这你能接受吗？我再说一遍，我们不想招来特洛伊木马。”

“我绝对不是特洛伊木马，”我回答，“谈宗教我完全能接受。”

“之前说过了，要我容忍撒谎的人是不可能的。”她说这话的样子让我觉得，有必要的话，她是会拿起那把木尺子来打我的手指的。而从她的身形来看，我敢说她只要挥一下，就能打断不止一两个关节。“你愿意主持你们班级的晨祷带他们去学校的弥撒，而且自己也参加进来吗？”

“当然。”我回答，一点儿也没有犹豫。

“那好，”她说，“今晚8点之前你会知道我的决定的。”

“就这样吗？面试结束了？”我们没有谈到我的教学理念，我在大学里学的所有那些教育心理学，我甚至都没把作品集从皮革公文包里抽出来。

“你可以走了。”

“谢谢您花时间见我。”我站起身，接着又加了一句：“我真的非常喜欢孩子。录用我，您不会后悔的。您会拥有一位完全尽心尽力的老师。”

“我知道。”她点点头，“不用装腔作势，巴斯先生。”

我也点点头，寻思着装腔作势到底是什么意思，随后朝门口走去。可是后来我又转过身，还没来得及控制住自己就脱口而出：“您为什么会对我女朋友的姓那么感兴趣？”

她笑了：“今晚我打电话答复你的时候，她能在场吗？告诉她圣德兰修女院的凯瑟琳·埃布林修女请求能有幸与她通电话。”

“没问题，”我说，“可您是怎么认识波西娅的？”

“哦，我确实相信我和她是连在一起的。”

“您这话是什么意思？”

“问她吧。”

“这么说我拿到这份工作了吗？”

“今晚你就会知道我的答复了，巴斯先生。”

我回到家，把一切都告诉了波西娅，她则笑个不停，跟我解释了凯瑟琳修女与弗农老师的母亲之间的关系，她们是同一家修女院的修女，也是最好的朋友：“尽管她们互相说对方的坏话，就像一对老夫妻一样，非常好玩，甚至梅芙修女临终的时候她们还在斗嘴！弗农老师的妈妈管凯瑟琳修女叫作螃蟹。”

“哇。凯瑟琳修女确实有一双大手，”我说，“而且说出来你肯定不信，她跟我握手的时候，我感觉被夹了一下。”

“别胡说！”

“我发誓。”

我们都笑了。

接着我又说：“可你不觉得这有点儿不可思议吗，在发生了那么多事情之后，到头来我被弗农老师的妈妈的一个朋友面试了？”

波西娅摸摸挂在脖子上的十字架：“跟偶然在飞机上遇见梅芙修女，然后发现她是我最喜欢的英语老师的妈妈比起来，也没怪到哪儿去。”

到了8点钟，波西娅和我目不转睛地盯着我放在厨房桌子上的手

机，手机响的时候，我们先对视了片刻，然后我才接起来：“喂？”

“让我跟波西娅说话。”凯瑟琳修女甚至都没自报家门就开口道。

“她想和你说话。”我对波西娅说。

我把手机递给波西娅的时候，她的眉毛弓了起来，可接着她就和凯瑟琳修女没完没了地聊上了，好像她们是久别重逢的朋友似的。

有那么半个小时，我就坐在那儿，波西娅把在佛蒙特和纽约城与弗农老师共度的时光都对凯瑟琳修女讲了，她滔滔不绝，而我只是想知道自己有没有拿到这份工作。

紧接着她们谈起了弗农老师去世的母亲，说她是多么生龙活虎。“那么有精神。”波西娅不止一次地说。然后波西娅开始点着头说：“嗯哼。”一遍又一遍，然后在我们挂在冰箱上的磁性便签本上写下了什么。

波西娅没有让我和凯瑟琳修女通话就挂了电话的时候，我大吃一惊，可随后她说：“你想先听好消息还是坏消息？”

“你为什么不让我和她说话？”

“她不想和你说话，抱歉。你可没法命令螃蟹。”

“先听坏消息。”我回答，因为我的心脏正怦怦地跳着。

“没得商量的起薪加津贴是每年两万五千块，根据我了解的情况，可以说是挺差的。”

“我拿到工作了？”

“好消息就是这个。他们希望你明天开始上班。上岗培训8点半准时开始，考虑到费城上下班时间的交通，凯瑟琳修女建议你留出足够的时间。她说她不容许迟到。”

“她怎么知道我会接受这份工作呢？”

“她说耶稣告诉她你会接受的。”

“什么？”我笑了出来，“这也太离奇了，是不是啊？”

“你被人录用去做你一直想做的事情吗？”

“就是这件事情发生的经过，不是吗？真蹊跷！”

“我们庆祝一下吧！祝贺你！”波西娅说完，扑进了我的怀里。

我们去了丹妮埃尔和汤米的家。她的新男友正在折叠沙发床上喝啤酒，看上去非常自在。

我没有去想他不花钱住在我的屋子里这件事，而是兴奋地把好消息告诉了我妹妹。

“不错啊。”她说完，把一碗肉桂麦片和一瓶百威拿到了沙发床边。

“我这么努力就是为了这个。”我说，丹妮埃尔的无动于衷让我感觉有点儿失望。

“恭喜。”兰德尔说着，把他的啤酒举到半空。

丹妮埃尔也半心半意地举起了她的啤酒说：“超级祝贺，哥哥。为你开心。”

他们并不是没有礼貌，但显然也并没有为我激动。

“介意我们带汤米出去庆祝吗？”波西娅开口，打破了这令人尴尬的紧张气氛。

“我敢说他会想去的。”丹妮埃尔回答。我注意到她穿着长袖，这让我开始疑惑她是不是要把针眼给遮住。空调开得很大，房间里冷得要命，于是我一边朝汤米的卧室走去，一边告诉自己，是我疑心太重了。

汤米像往常一样戴着耳机，所以我便偷偷溜到他的身后，轻轻拍了

拍他的肩膀。他回头朝右肩后面看的时候，我就挪到他的左边，等他转到左边面对着我的时候，我摘掉了他的耳机：“你猜怎么着？我找到当老师的工作了！”

“太棒了！”他喊道，跟着就扑进了我的怀里，我把他举过头顶，好让他像超人一样飞起来。

我们带他去了友好之家[225]，狼吞虎咽地吃着欢庆的圣代。

账单送过来的时候，我坚决要求付钱，随后我们开着“老爸的福特车”回家。这时汤米说：“今天晚上我能和你们住在一起吗？”

“明天是我的工作日，小家伙。我现在是个规规矩矩上班的人啦，”我说，“抱歉。”

“我再也不想和妈妈一起住了。”汤米说。

“为什么？”波西娅问。

“我不知道。”他回答。

“发生什么事了吗？”我问道。

“没。”

“不管什么事你都能和我们讲的。”波西娅说。

“我知道。”

“约翰尼·罗顿（汤米总是这样称呼兰德尔）对你做什么了吗？”

“没有，”汤米说，“他对我还行。”

“妈妈对你做什么了吗？”我问他。

“她什么事也不做了。”

波西娅和我在汤米的头顶交换了一个担忧的眼神。

在奥克林的公寓里，波西娅和我给汤米盖好被子，匆匆给他读了本书，而我妹妹和兰德尔则盯着电视机，小口地喝着啤酒。

我们跟他们道别的时候，兰德尔说："再次祝贺。"

"嗯，为你骄傲，哥哥。"丹妮埃尔说，可她的话既平淡又空洞。

在卡车里，我说："是我多心了吗，丹妮埃尔对我的好消息好像不怎么兴奋？"

"你正在让自己的生活好起来，而她还是一如既往。你戒酒的时候，你的酒友们是不会欢呼的，对吗？"波西娅说。然后我们开车回到自己的幸福公寓，波西娅用香槟为我的新工作干杯，我们又一次说起了这奇怪的巧合——我跟梅芙修女最好的朋友联系在了一起。最后，作为庆祝，我们在客厅的地板上做爱了。

5

感恩节过后的第二天，我得到了一天宝贵的休假。

教书进行得很顺利。我爱我的孩子们，其他老师也非常支持——跟我分享教学计划，借我教学用品，下班后带我去喝一杯，我不点酒的时候他们也不会盘问我——凯瑟琳修女对我迄今为止的表现也很满意，但全职教书的要求比我原先想的要高出许多。教学实习很难，而全职教书甚至比实习更难。不幸的是，它占去了我和外甥相处的时间。

因此我利用难得的空闲日带汤米出门买手机。他一直在抱怨我们说话的次数不像以前那么多了。我上下班的路程很长，所以我觉得我们可以用那段时间聊聊近况。

汤米和我选了一部便宜的翻盖小电话，我几乎没花什么钱就把他加进了我的套餐里，尤其是因为他唯一会打给的人就是我，所以那个卖手机的人做了设置，好让汤米打来的电话不会产生任何额外的费用。

“这么说电话我想打几个就能打几个了？”我们开车回家的时候汤米问。这会儿他把电话拿在手里，正细细地打量着它，好像那是从外太空来的某个神奇装置。

“你唯一要做的就是……”

“点数字1。”他说，因为我们把我的号码编进了他的常用联系人里。

“还有……”

“别让电话没电。”

“这就对啦！这下我在上下班路上也能从卡车上打电话给你啦！”我伸出手，弄乱了他略有点儿长的头发。

他按下电话上数字1的按钮，我的手机就响了起来。

“会是谁呢？”我用一种夸张过头的声音说道，汤米很喜欢这样。要逗这个小家伙开心是那么容易。

“喂。”我对着自己的电话说。

“查克舅舅？”汤米对着他的电话说。

“你是谁啊？”

“汤米！”

“哪个汤米？”

“你的外甥汤米。”

“这个姓真是奇怪到家了，你的外甥先生。这是希腊语吗？”

汤米笑啊笑，然后说：“是汤米·巴斯。”

“哦，汤米·巴斯，我的外甥。现在我明白了。你为什么不直接这么说呢？”

“我说了！”

“嗯？”

“嗯什么？”

“你打电话来是为了什么呀？”

“为了说话。”

“好啊，那说吧。”

“我知道一个你不应该知道的秘密。”汤米说，忽然之间，笑意从他的声音里消失了。

“是什么秘密呢，汤米，我的外甥？”

“妈妈再也不在水晶湖饭店工作了。”

“真的吗？为什么？”

“我不知道。她叫我不要告诉你。”

我咽了咽口水：“没关系，汤米。我们会另外给她找个工作的。”

汤米挂上了他的翻盖电话。

等我们到了奥克林的公寓，我告诉丹妮埃尔我给汤米买了一部手机，这样我们可以多说说话。汤米把电话给她看了，她对我说：“嗯，你觉不觉得，这件事情你应该先跟我商量一下？”

感觉到气氛紧张，小家伙躲进了他自己的房间里。

我突然意识到，我绝对应该跟丹妮埃尔谈一谈汤米有手机这件事情，但我没有承认，却反而说道：“我去水晶湖吃午饭，听说你工作丢了。”我低头瞄了一眼她的长袖，“出什么事了？”

“上帝啊，”她摇着头说，“我得了流感，打电话要请几天假，结果老板就直接把我炒了。他难道真的希望我在感染病毒的时候端盘子，对着别人的鸡蛋咳嗽，让大家都生病吗？”

“汤米好像很担心你。”

“我没事。”

“你又在吸了吗？”我情不自禁地问道。

“什么？”

“我几个月没见过你的手臂了。”

她斜眼看着我说：“你是认真的吗？”

“要是你又在吸了，我很愿意带你去戒毒互助会或者——”

“我没吸。”

“丹妮埃尔，听着。我只是想——”

她把上衣从头上脱下来，然后，穿着黑色的胸罩，把两条手臂都伸出来给我检查。她这一连串的动作让我大吃一惊。

我的眼睛在她洁白柔软的手腕和肱二头肌内侧迅速地扫视，然而我并没有看到新的针眼，也没有看到任何表明她在吸海洛因的症状，除了她的肋骨非常显眼，体重也下降了不少。我考虑了一下其他的毒品，不过看到她至少没有吸海洛因，我还是安心不少。过去她从来没有在其他的地方注射过——只在手臂上。不说别的，我妹妹起码是个很有规律的人。

“现在行了吗？”她说，“你真是不可理喻。”

“对不起。”我说，尽管我只是在为自己的妹妹着想而已。

丹妮埃尔把她的衣服穿了回去：“就因为我男朋友文了身，而且没有大学文凭——”

“我很担心，就是这样而已。我爱你。”

“好吧，也许我很担心汤米年纪太小，不该有手机。这下要是我把手机没收，就会被人说成是个坏妈妈了，所以真是谢谢你了。”

“我告诉他我们可以在我上下班的路上说话。”

“你的卡车上没有蓝牙，你也不应该在开车的时候用手机，你可能会遇上事故。那会给汤米留下创伤的，一辈子的创伤。”

她的担心让我觉得很宽慰——就像以前一样——于是我说：“你是对的，抱歉。你想让我把汤米的手机拿回商店里去吗？”

“事情发生了就是发生了，”她说，就像我们的母亲从前经常说的那样，学母亲的样子也学得很好——把手举到头上，耸着肩——我们都笑

了，“现在审问结束了吗？”

我点点头：“抱歉你丢了工作。”

“机会会有的。兰德尔也在帮忙付开销。”

“他是做什么的？”我说道，终于鼓起勇气问出了纳闷好几个月的问题。

“他帮赌注经纪人[226]收账。”

“哦。这么说，他是个……执行人？”我问道，我很意外，因为他看上去并不是那么强悍和吓人。

“不是。根本没那么夸张。”

“让他待在汤米身边安全吗？”

“拜托。雇他的经纪人都是普通人，有朝九晚五的工作，也有家庭。兰德尔只不过是送送现金，拿拿东西。他就像个UPS的快递员，只是不穿咖啡色的制服而已。”

“这么说，你一切都好？”

“对。我非常好，哥哥。”

“嗯，那就好。”

晚饭的时候，我把上面这些事情都转告给了波西娅，她说：“丹妮埃尔是个大姑娘了，查克。而且当女服务员真是糟糕透了。相信我，我懂。所有可能发生的结果当中这大概是最好的了。”

“带汤米去韦里孙店里之前，我应该先和她说一下给汤米买手机的事情的，对吗？”

“对。”

“该死。”

“要是我的话肯定气疯了。”

“谢谢，”我说，可这时我的电话响了，“是汤米。”

“哦，那你接啊。”波西娅说完，收拾起桌子来。

“嘿，小家伙，怎么啦？”我说。

“就想看看这电话能不能用。”

“你在充电吗？”

“插在我的床旁边了。”

“好孩子。”

“这个周末我们要一起玩吗？”

“好啊。”我说。

“你走了以后妈妈哭了。”

我看了一会儿把碗碟装进洗碗机里的波西娅：“这件事情我很抱歉。”

汤米把声音压得很低：“后来她进了我的房间，保证说她会找个新工作，赚很多钱，然后带我去迪士尼乐园。你觉得她说的是真的吗？我很想去。我学校里的朋友肖恩已经去过两次了。”

“我敢说她会尽力的。”我回答。

“她还说我想给你打几个电话就打几个，虽然她暂时不想和你待在一起。你想知道她现在为什么不愿意待在你身边吗？”

“为什么？”

“她说她必须先让你为她骄傲。”

我使劲咽了一下口水，然后汤米跟我商量，说不定这个周末可以去卡姆登水族馆，后来我们挂了电话，我把汤米的话转达给了波西娅。

“我再说一遍，”波西娅说，“在这个国家，做一个只有高中文凭的单身妈妈真的非常非常难。”

我提醒自己要记住这句话。

6

波西娅每星期都要去看她的母亲几次，却从来不带上我，我渐渐对这件事情感到非常不舒服，尤其是圣诞和新年这种重要节日我们也完全不和她见面。时不时地，我不经意地提起，说不定可以介绍我们两个认识，但波西娅依旧继续一个人去看她的母亲。

一天晚上吃完晚饭，我鼓起勇气问得更直接一点儿："你让我躲着不见你妈妈是怎么回事？"

"我没有让你躲着不见任何人。"波西娅说。

"那为什么我从来没见过她？"

"因为没有这个必要。我就从来没见过你妈妈。"

"她死了。"我回答。

"可我永远也不会见到她了，这又不影响我们的关系。"

"你是觉得你妈妈不会喜欢我吗？"

"她精神不正常，查克。而且现在我真的不想把我的世界弄乱。"

"把你的世界弄乱？"

"我们在一起很顺利，对吗？"

"对，"我回答，"只是你不愿意把我介绍给你妈妈。她都知道我吗？"

"实际上我们经常谈起你的，"她说，"可她有病。新的东西，变化对她来说真的很难接受。"

“我想见她，因为她是你生命中的一部分，我想要完整的波西娅·凯恩体验。”

波西娅笑了：“你真的想见我妈妈？”

“嗯，我真的想。我们的关系到这一步了吗？”

“我们到这一步已经很久了，这就是为什么我一直在保护你，不让你见我妈妈。我不希望你见了她之后我们就没有下一步了。你说不定会大叫着逃走的。”

“她不可能那么糟。”

“你确定吗？”她的眼神看起来像在挑衅。

“我们让这段关系更进一步吧。让你妈妈放马过来吧！”

波西娅花了几个星期才说动她的母亲让我去看她，一开始我有点儿难过，尽管波西娅解释说已经几十年没有人去看过她的母亲了，所以我们是在给她提一个很高的要求。“而且不管你做什么，”开车去那儿的路上波西娅说，“什么东西都别碰。我们没法坐下来，因为到处都是垃圾。而且我必须提醒你，不要让我妈妈觉得你想改变她家里的样子，否则她的样子绝对会变得无比恐怖。”

走进排屋的时候，我还是大吃一惊。尽管波西娅已经给我做过心理建设，说过情况会很糟，但她母亲塞进这幢小房子里的箱子和物品的数量，望不到头的一摞摞废品填满了房间，留出来的只有两英尺宽的步道来通行，还是让我一时无语。这座小房子的每一寸空间，从地板到天花板都堆满了盒子跟杂物。

凯恩夫人正坐在一把扶手椅上，看着电视里的一个家庭购物频道。她身上的气味很难不去注意。她穿着一套非常旧的粉红色毛巾布运动服，上面满是污渍。波西娅说“嗨，妈妈，这就是我跟你说过很多次的那个男人，查克·巴斯”的时候，她甚至都没有转头看我们。

波西娅给了我一个“我早告诉过你会是这样”的眼神：“妈妈，别再假装别人看不见你了，因为我想让你见见我的男朋友。他已经成了我生

活中很重要的一部分。我爱他，而他也希望参与到你的生活里来。”

她母亲的视线并没有从电视机上移开，这真是很诡异，我开始纳闷她除了古怪之外，是不是反应也有一点儿慢。

“您好，凯恩女士。很高兴见到您。”我挥挥手，但没有得到回应。

“我们去拿点儿无糖可乐。”波西娅说。

“青柠檬口味的！”凯恩夫人说着，眼睛还是盯着电视上的那个男人，他正在努力地推销用“国家航空航天局技术”制造的防烫布垫。

我跟着波西娅进到隔壁房间，在那儿我们不得不绕着一捆巨大的杂志走，我还注意到了用胶带粘在墙上的波西娅的照片。我打量着她还是个可爱的小女孩时候的相片，笨拙的学校照片和学年舞会的舞伴——“嘿，那不是杰森·马尔塔吗？”我问道，波西娅点点头。接着我走到房间的另一边，见到一个相当英俊的男人，留着老派的胡子。

“这是肯吗？”

“对。”波西娅说。

臭名昭著的肯·休姆斯。

他看上去自信，有钱，功成名就，习惯了从生活里得到自己想要的东西——憎恨和妒忌让我怒火中烧。

“为什么她还把他的这些照片贴在墙上？”我问。

波西娅给了我一个受了委屈又或许是心烦意乱的眼神。“你是认真的吗？”然后她小声地说，“你难道没看见我妈妈的情况吗？”

波西娅打开冰箱，我发现里面至少有一半空间放着汽水罐。

“你妈妈一定非常喜欢青柠檬味的无糖可乐。”我说。

“她不喝。这些都是给我准备的。”

差不多又去了十次之后，波西娅的母亲才承认了我的存在。她终于还是承认了。跟着她为我讲解贴满她家餐厅四面墙壁的照片，一张不落，连波西娅和她丈夫的照片也不例外，她说波西娅的丈夫有一天会回来的。在和凯恩夫人相处了这么长时间之后，这件事情我甚至都已经不怎么在意了，因为我看得出来，我的名字在这栋房子里得到认可是很有意义的。

我给波西娅的妈妈讲我教的学生，有时候也给她看我的孩子们画的画、他们写的例文，还有我布置的其他各种作业，凯恩夫人把波西娅从前的小学作业拿了出来。她全部都有——一件东西都没扔掉过。虽然我能看得出来，母亲让波西娅觉得很难堪，但我的女朋友很愿意看到我建立起这种小小的联系，我也是。

虽然花了一点儿时间，但最后我开始在波西娅不在的时候去凯恩夫人家里坐坐，就是去看看她，或者打个招呼，或者帮她数数Acme停车场里车子的数量，她醒着的每一个小时都着了魔似的做着这件事。其中一次去看她的时候，我们数完车，把数字记到她的笔记本上之后，我开口说："凯恩夫人，我想请求您允许我和波西娅结婚。我知道传统上应该问父亲的，但是既然他不在这里——"

"波西娅的爸爸是一个非常善良、温柔的人。"她说，我没有问任何有关他现在在哪里的问题，因为波西娅已经把背后的故事告诉了我。

"我敢说他就是这样的人。您觉得他会祝福我吗？他会同意我娶他的女儿吗？"

"波西娅嫁给肯了。"凯恩夫人说完，打开家庭购物频道，然后一屁股坐到了她的椅子里。

"他们到现在已经分居一年了，"我说，"而且波西娅很快就会申请离婚。我的外甥帮着我挑了一枚戒指。您想看看吗？"

我把那个小盒子从口袋里抽出来，给她看了。

"真亮！"她说。

"别告诉波西娅，因为我想给她一个惊喜。我计划好了要带她去旅

行。”

“你想来一听青柠檬味的无糖可乐吗？”

“我已经有一听了。”我回答，为了强调，举起了手里的罐子。

“你想从冰箱里拿一罐更冰的吗？”

“不用了，谢谢。”

“我去给你拿一罐青柠檬无糖可乐来。”她站起身来朝厨房走去，片刻之后递给我一只非常冰的汽水罐，“给。”

“谢谢，”我说，现在是一手一罐青柠檬味的无糖可乐了，“我爱您的女儿，凯恩夫人，能得到您的祝福对我来说非常重要。”

“嗯。”她边说边坐进了扶手椅里，但我不知道她是在说我真的很希望得到她的祝福这件事情她知道了，还是真的在把祝福给我。

“我会好好对她的，”我说，“我会爱她，一直爱到我咽气的那一天为止。”

“你的无糖可乐好喝吗？”

我没理她的问题：“谢谢您把波西娅带到这个世界上来。她是我遇见过的最好的女人。您做了一件美妙的事情，创造了她。”

“波西娅是一个好姑娘，”她说，依旧盯着电视，“一个非常好的姑娘。波西娅的爸爸是一个善良的好人。”

对于我想和波西娅结婚这件事，这个老太太是不会说任何该说的与结婚相干的话了。我渐渐明白我未来的妻子的童年得有多么艰难。跟一个用给你青柠檬无糖可乐来回答你说的任何话的女人保持对话太需要耐心了。按理说，这似乎并不是那么难以忍受，但实际上，波西娅的母亲在与人建立关系方面的无能是致命的。

有那么一会儿，我没有说任何其他的话，只是站在那里，望着电视上一个年轻的女人在努力说服我们买五种不同颜色的网球鞋。“这将会

是彩虹色衣橱的春天。”她说。

“我会好好待您的女儿的。”我对凯恩夫人说。

我环顾这栋破烂不堪的屋子，里面塞满了一个女人的记忆，这些记忆对这个世界而言是那么无足轻重，但对她而言却是一切。我心想，波西娅和我都应该努力超越我们的出身。

在卡车上，我把人类正式成员卡片从钱包里抽出来读：

……有权去奋斗，去争取，去追梦，

去成为你内心深处想要成为的那个人……

我到家的时候，波西娅说：“刚才和我妈妈聊了几句，她说你顺路过去看她，告诉了她一个秘密。是真的吗？”

“我顺路过去看她了，”我回答，“但秘密那部分我不太确定。她给了我两罐青柠檬味的无糖可乐，我们像平常一样看了家庭购物频道。”

波西娅对着我咯咯地笑了，然后用水槽里的滤器滤干了一锅意大利面：“今天我把小说写完了。”

“真的？”

她回过头：“嗯，写完了。但我还需要修改，可能会花点儿时间。”

“祝贺你！”我说。

“你想看吗？”

“当然了！”

“什么时候呢？”

“就现在，如果你同意的话。”

“真的吗？因为其实我很怀疑，就好像这本小说只在我的脑袋里说得通，在别人那里却是胡言乱语似的。要是知道至少有一个其他人能明白我写的到底是什么的话，会很有用的；要是你不明白的话，说不定你能帮我理顺里面的问题？”

“我真是等不及了！”

“真的吗？”

“真的。”

她走进书房，带着一沓三英寸厚的纸回来了。

“部头够大的。你总可以把书名告诉我了吧？”

她笑着说：“《爱有失落时》[227]。你喜欢吗？”

“用的是冯内古特那本书开头的原话，弗农老师从前经常在他的课上说的，对吗？我印象中他把那句话挂到墙上去了。”

“你看懂了我真是太高兴了，”她说完，吻了我的嘴唇，“你能现在就看吗，从头看到尾？”

“整本书吗？”

“对。”

今天是周六，所以明天上午我不用起床去教书，我可以一直读到晚上，结果我就是这么做的，斜倚在沙发上，两只脚支在扶手上，每读完一页，就把它堆到咖啡桌上去。

高中之后我就没怎么读过小说了，所以我可能不是最好的评判员，但我的确很喜欢波西娅的书，主要是因为每一页上我都能看到她的影子。

我读的时候，波西娅一直把头探进房间里问我：“读到现在你觉得

怎么样啊？”我说“很好”的时候，她就会说些“一般好还是非常好”之类的话，于是我就回答：“好极了！”然后她就问：“怎么个好极了？”我就会假装生气地说：“你让我先把这该死的东西看完我们再谈行吗？你一直打断的话我怎么好好看啊？”接着她就会消失，直到她听见我因为什么东西笑了出来，这时候她就会跑着到房间里来问：“是什么东西让你笑的？哪句话？”

这是一本小说，可我却在故事里见到了我们的生活，我们的过去。

一个让我想起弗农老师的老师，一个可以当汤米双胞胎妹妹的小女孩，一个混账男人，看上去非常像波西娅的丈夫，然后还有主角。她的名字叫作克利希·波特，就算不是天才也能想得出来，这就是把波西娅的姓名首字母颠倒过来[228]。克利希风趣又机智，受了伤害，伤心失望，但是她心地依旧善良，而且唯一希望的便是相信别人，相信每个人内心都有善意。她最喜欢的高中老师的妻子去世了，令他陷入一蹶不振的消沉抑郁之中，抑郁引起的一次自杀未遂让他进了精神病院，而克利希恰好就在那家精神病院里当治疗师，专长是把病人和作为情感支持的小狗配对。书里有很多具体的细节，让我纳闷所有这些关于心理学的东西波西娅是怎么知道的，还是说这只不过是她编出来的。我也必须承认，克利希最后与昔日恩师那个英俊的儿子相爱，在马里兰州的海滨别墅里展开一段缠绵情事的时候，我有一点儿担心，尤其是因为那些性爱的场面跟我们私密的卧室里发生的事情惊人地相似。

读到结尾的时候，我惊讶地发现自己正在抹眼泪。

我把最后一页放到咖啡桌上，抬起头来的时候，波西娅正咬着手指关节，目不转睛地盯着我。她套着那件旧的克鲁小丑《痛之剧场》T恤，一条真丝内裤，其他什么都没穿。

“怎么样？”她问。

“我读过的最好的小说。”

“真的吗？”

我指着脸上流下来的泪水说：“看看我，我都哭成这副傻样了。”

“而且太阳也出来了。你一口气把整本书都读完了。”

我站起来，把波西娅拉进怀里。

我直接对着她的耳朵轻轻地说：“这本书真是太像你了，而我喜欢你。所以……嗯，你自己算算就知道了。”

“你觉得他会喜欢吗？”

“谁？”我说着，闻着她的头发，闭上了疲乏的眼睛。

“弗农老师。这本书是献给他的，你难道没看见吗？”

“我看见了，他怎么会不喜欢呢？”我回答，心里忖度着我们过去的英语老师是不是还活着。

“你觉得这本书能出版吗？”

我对出版行业一无所知，可尽管这样，我却还是说：“嗯。”随后又加上几句，“我为你自豪。这是一项巨大的成就，完成一本小说。而且我确实非常喜欢这本书。我爱你。”

我把手往下伸，放到那块紧贴着她美丽臀部的丝绸上，想着一口气读完她的小说之后，我一定能走运和她亲密一回，可接着她却说：“我马上就开始修改。我会有好多问题问你的，所以你今天能为了我随叫随到吗？”

“没问题。”我回答，因为这是她的需要，然后波西娅又进了书房，我又看不见她了。

7

几个星期之后，我到丹妮埃尔和汤米家里去，约翰尼·罗顿正好不在，我松了口气。丹妮埃尔正在沙发上看电视，看上去很疲倦。我注意到她又把手臂给遮住了，不过这件事情我已经问过一次了，结果证明她是清白的。波西娅是对的，丹妮埃尔是个大姑娘了，而且今晚是属于我和波西娅的。

“嗨，你好啊，妹妹。”我说。

“嘿，”她回答，“今晚就是关键之夜了，对吗？”

“对。”

“你觉得她会答应吗？”

“希望会吧。”

“她会的。”

“你怎么能那么肯定呢？”

“不答应的话她就是个笨蛋。”丹妮埃尔说完，笑了笑，接着又转回头去看起了电视。

此时此刻有什么事情正在发生，可我不太确定那是什么。丹妮埃尔好像是在为我高兴，但不知怎的似乎也很无奈。没有拥抱，没有亲吻，只有一张简单的信任票。我弄不太清楚是哪里不对劲，内心深处却知道并不是一切都好。这将是一个我无法忘怀的瞬间——这个念头闪过的时候，我并没有在意，只是问：“汤米在吗？”

“在。他可为你兴奋了，还有波西娅。他在房间里。”

丹妮埃尔穿着一件特大号的凯蒂猫运动衫，在衣料底下把大腿抱在

胸前。她的下巴靠在膝盖上。她这么坐着，看上去就像个小孩子一样。我想起了她还是个小姑娘，而我还是她哥哥的时候，我们常常独自在从一个装了有线电视的老太太那儿租来的房子里看音乐录影带，琢磨着我们那喝醉酒的母亲何时会再次出现在我们的生活中。

“你衣服底下穿裤子了吗？”我问道。我又一次选择了开玩笑。

“我不穿内裤了，正在经历小熊维尼时期。”她说完，亮出一个淘气的笑容。

我再次做出和解的尝试：“丹妮埃尔，我问那些关于你手臂的问题只是因为——这很傻。我们难道不能——”

“没关系，查克。真的，我不生气。”她回答，直直地盯着我的眼睛。

我是那么想要相信她，于是我就信了，尽管她正咬着下唇，轻轻地点着脚趾。

“嗯。”我说。

我敲了门，可汤米没应。我听见了他耳机的嗡嗡声，于是推开了门。

汤米正把他小小的后背朝着我。耳机戴在他孩童大小的脑袋上，看起来庞大无比。他正坐在桌前，和着音乐的节奏点着头，还在写着些什么。我望着他摇头晃脑，奋笔疾书。他看上去是那么满足，我真是不想打扰，于是便尽情地看了他一两分钟。

我终于拍拍他肩膀的时候，他转过身，跟着他的手臂就环住了我的脖子，我把他举了起来。我很久以前送给他的那只黄色的旧随身听落到了地上，音乐停了下来。

“你在听什么，小家伙？”我问。

“《狂飙爱情》。克鲁小丑的。”他回答，朝我举起魔鬼之角。

“这首歌你现在录到磁带上了？”

“我用黑胶唱片录的。擦掉了一首你从前的金属混录歌，把透明胶贴在磁带的洞眼上面。是妈妈教我该怎么做的。”

“你擦掉了一首我的杰作？”我问他，不过我只是在开玩笑而已。这个小家伙的心灵手巧让我刮目相看。

“《狂飙爱情》才是杰作。”

“你说得没错，小鬼头。”我回答。汤米还在我的怀里，我们的脸彼此之间只有几英寸的距离。这个孩子的皮肤是那么光滑，完美无瑕。我真希望时间能停下，让汤米一直是他现在的样子，因为对一个喜欢泡泡糖金属乐[229]的孩子来说，他有着最天真、最纯洁的心灵。“可既然克鲁小丑有史以来最好的专辑你都有黑胶唱片了，为什么还要听二手的盗版录音呢？”

“放我下来，我给你看。”汤米说，于是我把他放了下来。他跑到衣橱那里，抽出一个他用纸和胶带盖住的大大的四方形，然后把它递给了我。他在上面用红色的蜡笔写着：

欢迎成为我们家的一员，波西娅。

你会是一个很棒的舅妈的。

爱你的，汤米

而且他还画了一幅画，我觉得画的是汤米和波西娅手拉着手，他们空着的那只手举着魔鬼之角。

我说：“这里面是你那张原版的《狂飙爱情》唱片吗？”

“波西娅舅妈很喜欢这张唱片。”

“伙计！”我说。

“这张画够酷吗？”他边说，边抬头望着我，似乎真的很担心。

“你绝对是个摇滚明星，小家伙，”我回答，接着我单膝跪地，注视着他的眼睛，“你这么做真的很酷，很大方。而且你知道吗，你随时可以过来和我们一起听这张唱片的。它还是你的——它会是我们所有人的。一张家族唱片。有一天你还是会重新把它继承下来的。”

“真希望我能和你还有波西娅舅妈住在一起。”

他已经开始管她叫舅妈了。

“什么？为什么？”我问。

“妈妈一直在看电视，其他什么事也不干。”

“现在她只是在经历一段非常艰难的日子，而且——”

“我不喜欢约翰尼·罗顿。他在这儿的时候，妈妈就会让我待在房间里，这样他们就能亲嘴了。”

“你不应该叫他罗顿。他是个大人，而且是你妈妈的——”

“你就叫他约翰尼·罗顿。我听见你叫的！”

“好吧。他不是我最喜欢的人，”我小声地说着，回头看看身后，确定我妹妹不在走廊上，“不过你有手机，对吗？”

他指指自己的腰带，翻盖电话挂在他的屁股上。

“你像我教你的一样让它充着电吗？”

“嗯！”

“马上打个电话给我吧，这样我们就能知道我们是连在一起的了。”

他翻开电话，按住数字1的按钮。

我的手机响了起来，于是我把它抽出来说：“喂？”

他把电话拿到脑袋边上：“查克舅舅？”

“是我最喜欢的外甥，汤米·巴斯吗？一屁穿心的主唱？”

“对，是我。”

“你知道你随时可以打电话给我，对吗？白天或者晚上都可以。就算是凌晨四点也行，叫醒我。见鬼，为什么不呢？”

“你说脏话，查克舅舅。”

“这是摇滚，孩子。摇滚。”

“真希望今晚是我跟你去看克鲁小丑。”

“我会给你买一件音乐会的T恤的，小家伙。我保证。但今晚是为了给你找一个世界上最好的舅妈，正式确定下来。得来点儿浪漫，这需要一个人干。所以你干吗不把那枚戒指给我呢？我的戒指。还在你这里，对吗？你没有让我失望，不把你伴郎的责任当回事吧？这可不是汤米·巴斯。绝对不是。”

“不可能！”他回答，我们都挂了电话，然后他扑到床底下，把手伸进弹簧褥子的洞里，把那个小小的红盒子拿了出来，递给我。

我打开盒子，钻石看起来很小很小：“你觉得这枚戒指是不是太小了？”

“我还以为你在她睡着的时候量过她其他的戒指，保证大小会合适呢。”

我拨乱了他的头发：“我是量过。你说她会答应吗？”

“先把我的礼物给她，会很有用的。”

“你这么觉得吗？”我问道。

他认真地点点头。

“她为什么会愿意嫁给你这个差劲的舅舅呢？”

“因为你要带她去看克鲁小丑。她喜欢克鲁小丑。”

我低下头，这孩子充满希望、深信不疑的脸蛋让我把快到嘴边的讽刺话都咽了回去：“这是她最喜欢的乐队。”

“也是我们的，我们大家的幸运乐队。”他说。

我望着我的外甥。他真的能像他舅舅一样喜欢20世纪80年代的长发金属吗？还是说我叫他喜欢什么他就会喜欢什么，就因为他需要一个爸爸？

“我爱你，汤米，胜过克鲁小丑。”

他笑了。

“是真的。”我说。

“你爱我比爱波西娅还多吗？”

“没错，不过千万不能告诉她。”

他笑出了声：“去给我找个舅妈回来吧。我还从来没有过舅妈呢，去把她带回来吧。”

我对他举起魔鬼之角，而他也马上回应了我。

“记住，你随时可以给我打电话的，对不对？”我问他。

“去吧！好好玩！尽情摇滚！”

“好吧。我爱你，小家伙。”我说，然后带着汤米的礼物和订婚戒指离开了他的房间。

丹妮埃尔仍旧盯着电视——是一个关于怀孕少女的节目，过去我见她看过。

“我要走了，实际上今天晚上我要向波西娅求婚。”

丹妮埃尔站起来，走到我身边，给了我一个长长的拥抱。她抱得太紧了，让我有点儿担心，但是也觉得很舒服。

我们上一次像这样拥抱是什么时候的事了？

“祝我好运吗？”她松开手的时候我说。

“你不需要。”她回答。

“明天晚上你让我来带汤米怎么样，这样说不定你就能有点儿自己的时间了。”我说，“你愿意吗，如果我——”

“我会找个工作的，别担心。”

“我不担心。”

“我会振作起来的，查克，我保证。这只是暂时的。”

“那就好，”我说，随后不知为什么又加了一句，“我爱你。”

“我也爱你，哥哥。”

我们一起笑了，然后我就走了。

把汤米的礼物藏到卡车座位后面的时候，我想着我的好运气对丹妮埃尔来说得有多难接受。我是说，要是拿波西娅·凯恩和约翰尼·罗顿相比的话，我妹妹绝对是在拿着四十五转的细碟和我的密纹唱片对抗[230]。可我又能怎么办呢？

我口袋里揣着戒指，克鲁小丑的门票正在康涅狄格州等着我们，因为我不想再多等几个星期等他们到一个离我们更近一点儿的地方演出了。“过得幸福快乐没什么不可以的。”我对自己说，然后朝我们的公寓开去。

波西娅正在书房里，于是我敲了敲门。

“哎。”我打开门的时候她应道，可她还在打着字。

“你相信我吗？”我问。

“嗯……”她记录完自己的所思所想，坐在转椅里转过身来，“你刚刚问我相信不相信你？”

“对。”

“如果不信的话，我会和你住在一起吗？”

“这么说你信我。”

“这是怎么回事？”

“你只要说信还是不信。”

“信。”

“好，存好你的小说。穿上你的复古牛仔夹克，收拾一件1983年的时候你会想穿的外套，一个过夜的包，我们离开这里吧。”

“1983年？你在说什么呢？”她问道，不过她正在笑着，“你是认真的吗？我们要去哪儿？”

“这是个惊喜。相信我，你会喜欢的。”

她笑了，用双臂绕住我的脖颈，在我的嘴唇上留下一个长长的吻，然后说：“反正今天的稿子也编得一塌糊涂。我15分钟后就好。”

波西娅最大的优点之一，就是从来不让我等——她总是很准时，不会花几个钟头对着镜子梳妆打扮，一遍又一遍地问我她看上去是不是很胖，或者她该穿哪件衣服。我和丹妮埃尔还有汤米一起住的时候，丹妮埃尔就常常那样做。

在我的卡车上，我们一路驶上新泽西公路的时候，她开口问

道："那我们要去哪儿呢？"

"是个惊喜！"我说，"不能讲。"

她伸出手来攥住了我的手："查克·巴斯，我的英雄。今天我就需要一个惊喜。你是怎么知道的？"

就这么坐在卡车上，握着波西娅的手，在一个周六一路向北。我甚至都没在想演唱会的事。这一切让我觉得自己的生活很不错，觉得自己终于把自己从过去的错误里刨出来了。

过了一个小时左右，波西娅开口问："我们要往北走多远？你是要带我去纽约城过一夜吗？"

我只是笑笑。

我们开过纽约城，继续往北，进入新英格兰州的时候，她说："不管我们要去哪儿，你确定你这辆卡车能开到那儿然后再开回来吗？"

"'老爸的福特'会为我们争光的。"我回答。几个星期以前，必须得给车换水泵的时候，我花掉了好几百元钱。修车的人也说服我，趁他在车里的时候，把别的地方也修好。他还提了几个未来可能会有的其他问题，这些问题，我不问波西娅要钱的话就修不起了，因为我得买克鲁小丑的门票和一枚钻石戒指。用这辆又旧又破的卡车载着波西娅到处跑让我觉得很惭愧，尤其是在知道她的第一个丈夫比唐纳德·特朗普[231]还要有钱的时候，但到目前为止这辆车绝对可靠。而且我喜欢我的工作，尽管那道关于我时薪的数学题，如果有谁残忍到要去算的话就会发现我挣的跟最低工资差不多。

波西娅顽皮地捏着我的大腿内侧。

我抬起了眉毛："你一直这么捏的话，我可不能保证你的安全了。在波西娅·凯恩的影响下开车，在康涅狄格州是违法的。我可能会被吊销驾照的。"

"好吧。"

“我们当然可以把车开到路边去。”我回答，接着我们都轻松愉快地笑了。

停下来给车加油和吃三明治的时候，她说：“我不知道我们要到哪儿去，但我喜欢今天。”

“我们还什么事都没做呢。”

“做了。我们来了一场期待之外的北方驱车之旅。”

“我一直在期待啊。”

“你为我安排了这场旅行，这就更加特别了。我是怎么找到你的？我怎么会这么幸运？”波西娅抬头望天，“谢谢你，卡丽熙。”

“卡丽熙？”

“知道的人才听得懂的笑话，从前那段生活里的。”

“好吧。”

“比眼前这段要糟糕得多的生活。”

“这么说现在的生活也很糟喽？”

“今天已经是我几年来过得最好的一天了。”

我望着她咬下一口她的吞拿鱼配黑麦面包，心想她连咀嚼食物的样子都无比性感。

然后我开始担心自己今天求婚可能太仓促了。

“你没事吧？”波西娅对我说，“你看上去有点儿忧心忡忡。”

“只是想保证我们能及时赶到那里而已。我会让你大吃一惊的，宝贝，等着瞧吧。”

“我真喜欢你特别紧张又可爱的样子。”她说完，吃掉了三明治。

我们还有大概15分钟车程的时候，我摇下自己这一侧的车窗，打开通风，因为我又在出汗了。

“你还好吗？”波西娅问。

“嗯，”我回答，“还好。”

我们开到金神赌场[232]，驶进停车库的时候，波西娅说：“我们要去赌钱吗？我都不知道你喜欢玩这个。”

“不喜欢，我从来不赌钱。”

“哦，好吧，因为我们开进了一家赌场。这是怎么回事？我们住的那个州也有赌场啊。一个叫作大西洋城的小地方。你听说过吗？”她问道。

“戴着头巾的印第安酋长走进一家饭店说‘我有预约。’”我回答。

“好了，这下我明白的确有什么事情让你很紧张了，因为你在开些非常蹩脚——而且有点儿种族歧视的玩笑。”

“有一次在一件T恤衫上看到的。”

“到底出什么事了，查克？”她似笑非笑地问。

“你不喜欢和我一起兜风吗？”我一边在停车库里找空位一边说，“一小时前你还说这是你几年来过得最好的一天呢。”

“可你在‘老爸的福特车’里连一次露骨的话都没跟我讲过啊。”她用一种嗲嘴生气的声音说，这声音真是让我心潮澎湃。

我笑了，把车停进一个车位里，然后关掉了发动机：“我们到了。现在往前靠靠。”

“什么？”

她往前靠的时候，我把座位斜过来，把汤米的礼物从我们背后拿了出来。

“小鬼头希望你收下这个。”我说着，把礼物递给她。

“这是汤米和我吗？”波西娅说，“‘欢迎成为我家的一员，波西娅。你会是个很棒的舅妈？爱你的，汤米。’这是什么意思？”

“把礼物拆开。”

“我不明白。”她说，她脸上焦虑不安的神情让我更加紧张了。

“拆开吧。”

她小心地把纸剥开，努力不把汤米的作品弄坏，然后——

“他是要把他的《狂飙爱情》原版黑胶碟送给我吗？他傻了吗？等等。你为什么要一路开到康涅狄格来给我一张克鲁小丑的唱片啊？”

“因为今晚克鲁小丑在这家赌场有演出，而且我们有入场券。”

“别胡闹，查克·巴斯。”

“我没有。”

“最早的阵容吗？文斯·尼尔、米克·马斯、尼基·希克斯，还有汤米·李？他们都在这儿？”

“对。”我回答，自豪地笑着。

跟着波西娅就开始吻我了。

我们抬头喘气的时候，她说：“我从12岁起就想在演唱会上看克鲁小丑了！”

“我知道。所以我才花好多钱订了带酒店住宿的套票，我们拿到了很好的位置。”

“可汤米在说什么呢？欢迎我成为家里的一员？”

我把那只小小的红盒子从口袋里拿出来，打开，递到她面前。

她呆住了，我不知道她这么惊讶是好还是不好。

“我爱你，波西娅，”我说道，我那该死的破声音正在颤抖，“我费了很多工夫才戒了毒，让生活回到正轨，而遇见你是我这辈子遇上的最好的事情。我希望和你共度余生。所以你愿意嫁给我吗？”

她紧盯着那枚戒指，却还是什么话都没说。

“你是想让我单膝跪地吗？”我问道，“这对你很重要吗？”

“不，”她回答，“不是因为这个。”

“是钻石太小了吗？”

“不是的！戒指很漂亮、很完美。”

“过几年，一旦经济上好一点儿了，我就可以给你买一枚更大的——”

“这枚戒指就是我想要的。就是眼前的这枚。我从来没想要过别的戒指。你听见我说的话了吗？从来没有，我只要这一枚。”

“那就把它戴上吧。”

波西娅看了我很久很久。她摘下那根银项链，把戒指穿了进去，穿在那个看起来有些哥特的小十字架边上，自从发现她那位已经去世的修女朋友是弗农老师的妈妈之后，她就一直戴着那条项链。

“你为什么把戒指放在那儿啊？”我问她，这会儿开始担心了。

她吻了我的嘴唇，把头靠在我的胸口，哭了起来。

“我可没想到你会是这种反应。”我说。

“你抱抱我行吗？”

我抱着她，轻抚她的头发，按摩她的后背，而她则把脸颊贴在我的胸前，静静地哭着。大概过了15分钟，她坐了起来。现在她满脸通红，眼泪混着花掉的妆从脸上淌了下来。

“对不起，”我说，“我明显是搞砸了。可能我有点儿太急了，不过——”

“我会答应的，查克，我会的。我只是需要一点儿时间。”

“时间？和我分开的时间吗？”一腔怒火正从我的内心升起，我感觉浑身发痒，好像一段时间以来第一次需要一针海洛因似的。

“不是，是和你在一起的时间。”

“所以我才要你嫁给我啊！”

“所以我才把戒指穿到了项链上。”

“为什么你不愿意把它戴到手指上呢？我不明白。”

“严格说的话我连婚都还没离呢，查克。”

“你为什么哭？”

“因为你对我来说是完美的，我真希望在我把自己的人生搞得一团糟之前我们就能遇上。我是残缺的——我也不确定自己还会不会变得完好。还有——”

“我也是残缺的，”我回答，“残缺极了！”

“可你是那么勇敢——而且浪漫，安排了所有这一切，”她说，“比我坚强多了。”

“这么说我彻底搞砸了。你就是在说这个意思？”

“不，这一切都很完美。今天，你，克鲁小丑，对我来说是完美

的，而且我们会玩得很高兴的。你就像个重金属白马王子，把我所有的梦想都实现了。我才是那个搞砸了的人。但我在努力改进，你还帮了我那么多，我不配让你这么帮我的。所以我暂时会把这枚戒指戴在靠近心脏的地方，我们会在这里订一个房间，我会像以前从没有过的那样和你做爱，我们会去看有史以来最好的金属乐队，然后我们会继续在一起。在某个时刻，我会把戒指戴到手指上，和你结婚。我保证，查克。在这件事情上你得相信我。行吗？”

“所以你是说我们继续在一起，你把戒指戴在脖子上，然后在未来的某个时候，一旦你把一些事情解决好了，你就把戒指戴到手上，我们就结婚？这就是你的答案。”

“是的，这是我正式的答案。而且克鲁演唱会之前和之后，你绝对都能上垒。”

“你是个美丽又神秘的女人，波西娅·凯恩。”

“你让我相信这个世界上有好男人，查克·巴斯，”她说，可她的声音颤抖着，她又开始哭了起来：“对不起。”

“没关系。”我回答，尽管我比自己想象当中还要困惑。

金神赌场的内部看起来就像外太空里一座巨大的未来主义印第安帐篷——仿佛本地的美洲人造出了星舰企业号[233]，把它泊在康涅狄格州的泰晤士河上一样。

在老虎机和21点牌桌之间溜达的，有不少是经常能在泽西海滨见到的那一类人，长着靠吃激素膨胀出来的肌肉，穿着埃德·哈迪[234]的上衣，但也有克鲁的乐迷，穿着哈雷·戴维森[235]的衣服和从前的演唱会T恤——我见到最多的是乐队骑在摩托车上为《女孩，女孩，女孩》专辑[236]拍的封面，不过也在几件衣服上认出了《痛之剧场》的悲剧和喜剧面具，还有亲切的颠倒五角星，乐队成员们梳开了长发，看起来就好像音乐剧《猫》的演出服是受到了他们的启发[237]。这是最初的造型，我最爱的克鲁小丑。

“快看地毯上的月亮，”波西娅说道，我们正从一张扑克牌赌台旁边走过，她向下指着我们的脚边，“这个是草莓之月。”[238]

我低头看到一个圆圈，里面有三颗草莓。

“印第安人的一年里有13个月亮。”她说。

“你怎么知道的？”

“我在后面的那堵墙上读到的，”她说，“快看，那座假山上有只机器狼，它的耳朵在动呢！”

“好奇怪！”

“挺棒的，”她说着，用她的手臂绕住了我的手臂，把自己拉得离我非常近，“我们去上床吧，查克。”

“如果你坚持要的话。”我回答，扮演着自己的角色，因为她笑了起来，看上去又很快活了。

我们登记住宿的时候，我从头到尾一直在想，她把戒指挂在项链上是不是很奇怪，但我也不停地告诉自己不要钻牛角尖。

她和你在一起。

像波西娅这样的聪明女人是不会和她不爱的男人在一起的。

波西娅说将来她会把戒指戴到手指上的，等她准备好的时候。

相信她。

她和她的第一个丈夫就生活在一起，而且她恨他，大天才。

别想了。

别把这件事情搞砸了。

“你在哪儿呢？”波西娅问。

我四下看看："我和你一起在电梯里。"

她吻了我，抬头注视着我的眼睛，然后说："你准备好交好运了吗？"

"一直准备着呢，"我回答，"我们的位置很好。离舞台一角大概15英尺。我听说他们会把假血洒到前排的人身上，所以就决定买了——"

"一切都很完美，"她说完，又吻了我，"和我想象中的一模一样，你把每一件事情都想到了，每一件事情。"

在房间里可以俯瞰着大河，也很不错，但对于我付的价钱来说有点儿普通了，尽管在酒店房间方面我绝对不是专家。

"你和你丈夫在一起的时候多半住过更好的，对吗？"我问道。

该死的你刚才干吗要问这个？

"他从来没有让我这么开心过——从来没有。"她回答。望着她的眼睛的时候，我明白她说的是实话，可是知道自己永远没法把她丈夫给过她的东西给她，并没有让我感觉好受一点儿。我是说，一年级老师是注定不会变成大富翁的。

这会儿她正在脱我的衣服，随后我就一丝不挂地躺到了床上，她则把浓密的长发在我身上甩来甩去，让该痒的地方都痒了起来。波西娅在性事方面比我擅长得多，这让我觉得相当不舒服，因为所有这些关于性的东西，必定她是从某个地方学来的。

别这么想。

别把这件事情搞砸了。

已经搞砸了，她脖子上的戒指，连同她的头发，还有修女的十字架上那个小小的银质耶稣基督一起在我的腹部上下滑动的时候，我心想。

待在这儿就行了。

开心点儿就行了。

你已经走到这一步了。

我的手机响了起来。

一开始我没去管它，后来却意识到一定是我外甥打来的。“我得保证不是汤米打来的，”我说，“我答应过要是他打来的话我一定会接的。”

她给了我一个失望的眼神，但点了点头。

“汤米？”我对着电话说。他对我说他很好，我则向他证实我们两个确实是在酒店里。

波西娅正在窗边跳着一支非常撩人的脱衣舞，午后的阳光在她裸露的肌肤上上下飞舞。

汤米告诉我约翰尼·罗顿在家，而且妈妈把他打发到了房间里：“他们又在亲嘴了。”

“真讨厌。”我说。

他问波西娅是不是已经是他的舅妈了。我回答：“还在努力。”随后挂上了电话。

我把注意力转回到波西娅身上的时候，她说：“再没有比一个放下火辣缠绵的性爱，来保证外甥有人关心的舅舅更让我兴奋的了。”

“我很抱歉，但是——”

“我是认真的。”她说完，疯狂地一下跳了过来，落到我的身上。

“你这么扑过来就像头豹子似的。”

“我小时候看了很多金属乐视频。”她说，很快我就进入了她的身体，她在我的身上动来动去，我感觉兴奋、陶醉、坠入爱河，仿佛我配不上这些，仿佛为了让它持续下去，要我做什么都愿意——我意识到自从吸毒之后，自己还没有像这样爱过任何一个人或者任何一件东西，波西娅是我的新毒品。只是花时间和她在一起，看着她笑，和她说话，就

足够让我上瘾。

她高潮了，但为了我继续做着，而我只多用了30秒就做完了，那一刻她瘫倒在我的身上，我们就这么躺在那儿，依旧贴在一起。

“你在发抖。”她终于抬起头来的时候说。

我不知道该说什么。

我很尴尬。

“刚才真是太棒了。”我主动开口。

她拿起挂在脖子上的戒指，吻了它，然后说：“相信我，查克·巴斯。未来是很美好的，只是这一次我需要用自己的方式来处理这件事。好吗？”

“好。”我回答。

她吻了我的嘴唇：“现在我要去冲凉，然后把自己打扮得超级火辣，为了你……还有文斯·尼尔。”

她眨了眨眼，接着从我身上下来，进了浴室。

再次从浴室里出来的时候，她的头发梳开了一点儿，画着粗粗的黑眼线和莓红色的唇膏。穿一条紧身牛仔裤，四英寸的高跟鞋，还有一件黑色背心上衣。“最后一刻打的包，而且根本不知道我们究竟要去哪儿的情况下，成果还不错，对吧？”

“我压根儿不会让文斯·尼尔靠近你的。”我说。

因为赌场在一家叫作托斯卡尼的餐厅送了免费的饮料给我们，所以波西娅坚持要我们去那里吃饭，这让我觉得自己就像个可怜的笨蛋。我对她说她想去哪儿吃我们就可以去哪儿吃。“今晚是属于你的。”我说。可她一定要去。

他们让我们坐在一个两人位上，在一座光秃秃的假山前面，清水从浅棕色的石头上流过——当然了，都是室内的。

我们是在赌场的购物区里，我能看见一家蒂芙尼和一间蔻驰[239]的店，我对着上帝许愿，希望波西娅今晚没兴趣买价钱很贵的东西，因为我没有买那些东西的钱。我为音乐会的T恤，这顿晚饭，外加大概是明天早晨的咖啡留足了钱。但最近她第一个丈夫买给她的那些名牌衣服看上去已经有点儿破旧了，而且我知道她有多喜欢高档时装。我也知道自己永远没法经常买那些东西给她。

我在想是不是我的经济状况让她不能戴上我的戒指。

波西娅点了一杯粉红西柚大都会[240]，我则要了一杯无糖汤力水。

我们碰了杯，波西娅说："为我们的未来干杯。"

"我同意。"

我们喝着饮料。

波西娅说："记得《致命美貌》[241]这首歌的音乐录影带吗，里面是一个末日之后的世界，好多女人裹着遮羞布到处乱跑，而克鲁小丑的小伙子们正在用火把，把她们赶进一个围栏里？然后女性的首领赶来解放围栏里所有那些被赶进去的女人，她成功了，而且还诱惑了克鲁小丑的成员，甚至还像个超级英雄一样从墙上跳了过去！"

"我怎么会忘记呢？"

"然后在最后，克鲁小丑的小伙子们环绕着她，他们的拳头举在空中，跟着他们都消失在一颗熊熊燃烧的五角星里！"

"那一段是最棒的！"

"以前我常常想象自己就是录影带里那个女人的首领，克鲁小丑没法赶进围栏里去的那一个。一个女性的解放者。你觉得这说明在我还不知道女权主义者这个词是什么意思之前，我就已经是一个女权主义者了吗？"

“没法确切告诉你，”我说完，笑了起来，“不过如果今晚说会让你高兴的话，我就说是。”

“你觉得这么想很傻，对吗？”

“只是一张音乐录影带而已，什么都说明不了。”我回答，随后又立刻希望自己没有这么说，因为波西娅喜欢谈这样的话题——变得非常深沉又充满哲理——而今晚我希望她快乐。

她笑笑，随后又喝下一大口粉红色饮料，我松了口气。

“作为一个把葛洛莉亚·斯坦能列为偶像的人，我大概不应该喜欢克鲁小丑——一支今天晚上最有可能有脱衣舞娘上台的乐队，”她说，“一支臭名昭著的物化女性的乐队。我跟自己说我是在给克鲁小丑特权，因为我在懂道理之前就在听他们的音乐了。”

“就像一个你很喜欢的叔叔，他的种族歧视就随他去了吗？”

“一点儿没错！这些音乐——克鲁小丑——是我们的童年，是我们所拥有的东西。我们是听着它长大的，不管是好是坏，还是不好不坏。”

我瞥了一眼挂在她脖子上的戒指说：“对我来说是这样——但还更多一点儿。就算在我成年之后，它还是继续支撑着我。”

我真希望自己刚才没说这句话，因为今晚我不想谈起自己的过去。

“为什么？”波西娅问道，那时我就明白回不了头了。

“我的意思是，从一个曾经吸过毒的人的角度来说。”

她把头歪到一边，抿了一口粉红大都会，然后说：“克鲁小丑的确经常吸毒。”

“据说从前尼基·希克斯一天要用掉价值5000美元的毒品。那还是在20世纪80年代。你能想象吗？”

“你听上去很佩服他嘛。”她回答。

“我长大成人之后有很多年，一年都赚不到5000美元。”

我刚才干吗要说这个？

“但真正让我佩服的是尼基·希克斯戒毒的事。”我边说，边琢磨这话听上去是不是太像街头演说，太像一个昔日瘾君子转型的改革家的人说出来的了。但不知什么原因，我还是继续说了下去，或许是因为我真是这么认为的。

“我在戒毒所的时候，有一个辅导员，他的名字叫格罗佛，这是个与众不同的名字，而他也是个与众不同的人。他看见我在笔记本上画了一个五角星，写了克鲁小丑几个字，在o和u上加了小点[242]，就问我有没有看过尼基·希克斯的那集《劫后余生》[243]。我说没看过的时候，他就拿出一盒录像带，邀我一起看。《劫后余生》讲述的是尼基·希克斯如何在毒品的作用下荒废音乐，又如何戒毒成功重获新生的故事。

“一度沦为毒品囚徒的尼基·希克斯对音乐兴味索然，他甚至不在乎自己是个摇滚明星，撞了车，假期孑然一身。纪录片里还说，他自杀过两次，有一次差点儿成功的时候被一个当急诊医生的克鲁小丑歌迷救活，尽管当时尼基已经被宣布死亡，那个医生还是给他打了肾上腺素。他甚至连外婆的葬礼都没去，因为他吸毒吸得神志不清。他和他的外婆好像非常亲近。

“这一集结束的时候，尼基在跌入深深的谷底后突然醒悟，跟着戒了毒，发现在清醒的时候演奏音乐也可以很刺激。后来他发起了一个慈善组织，帮助吸毒成瘾的青少年学习如何创作和制作音乐。我记得尼基说音乐能给他们一个目标，给他们一件可以集中精神去做的事情。格罗佛给我看那一集的时候，我突然领悟到了什么，我下定决心，如果尼基·希克斯能打败毒瘾，清醒着演奏《感觉良好博士》[244]的话，嗯，那说不定我也可以戒毒，然后当一个小学老师。”

波西娅正紧紧地盯着我，我分辨不出那目光表达是爱，是后悔还是担心，于是我选择开个玩笑：“如果我是在匿名毒瘾互助会上发言，一定能获得热烈的掌声。”

这会儿她正用那种让我害怕的眼光打量我，因为那种眼光让我觉得

她是真的很爱我，或许甚至还很羡慕我——而且她还在鼓励地点着头。

“不管怎么样，尼基·希克斯是我的偶像。虽然这话从一个43岁的大男人嘴里说出来很傻。”

“我爱你。”

“我也爱你。”

“我羡慕你，”她说，“你很勇敢。你努力奋斗才到了这里——就在这里，和我在一起。我是不会忘记的。”

电话响了，我看了看：“是汤米。你介意我接一下吗？”

“接吧。”她回答，但好像有点儿在意。

“小家伙，”我说，“你好吗？”

“你们在看演唱会吗？”

“还没。我们在吃晚饭。一切都好吗？”

“约翰尼·罗顿走了。”

“那挺好的，对吗？”

“妈妈在哭。”

“为什么？”

“不清楚。”

“你没事吧？”

“我正在变得勇敢。”汤米说。

“你是最勇敢的。”

“我马上就要去睡觉了，就想说声晚安。”

“我们明天见，小家伙。而且明天很快就到了。”

“你会把克鲁小丑的演出全部讲给我听吗？我们会听波西娅的《狂飙爱情》黑胶唱片吗？”

“我用生命发誓。”

“如果我又做噩梦了，你会接电话吗？”

“你什么噩梦也不会做的。宁静的暴乱面具正在保护你，记得吗？它可是超级强大的！”

我们说了再见，挂上电话，我告诉波西娅我很抱歉：“听上去我妹妹和约翰尼·罗顿吵了一架。汤米只是需要——”

“你是个好舅舅。”

“我只是在他打来电话的时候接起来而已。”

“胡说。”她说完，对我露出了笑容，那笑容是那么美丽动人，我只好扭过头看别处。

我们把面包浸到某种鹰嘴豆泥似的糊里，相当好吃，跟着我们又吃了意大利面团，我觉得真是棒极了，可波西娅却说煮过头了，我不知道她是怎么知道这些事情的。煮得刚好和煮过头的意大利面之间的区别，谁能分得清呢？

“你告诉汤米你今晚要求婚了吗？”她问。

“我把戒指在他的床里藏了几个星期。他是我的好拍档。”

“把《狂飙爱情》黑胶碟送给我是谁的主意？”

“都是他的主意。”

“我会告诉汤米你和我早晚会结婚的，”她说，“我会让他明白的，别担心。”

“嗯。”

“因为最终我们真的会订婚、结婚的。”

“很好。”

吃完饭，我们挽着手臂在赌场里散步消食，路过一台《法官朱迪》老虎机[245]。一个扣着写有“旅程”字样的仿钻皮带扣的女人，在地毯上找到一弯惊雷之月和一弯窥探青蛙之月[246]，然后就混进了演唱会外聚集起来的人群里。

“人人都会变老，”我们环顾四周，看到当年肆意放荡的摇滚歌迷如今都是人到中年，甚至更老了，波西娅说道，“这是什么时候发生的呢？”

现场有一众稀奇古怪的人，有头发花白的摩托骑手，脖子上有文身，留着尖尖的胡子；有把脸刮得干干净净，穿着闪亮新皮装，明显从来没经历过开阔大道的伪骑手；有拖家带口的父母，他们十几岁的孩子受过20世纪80年代摇滚乐的教育，就像汤米一样；有穿着破洞牛仔裤和浅色翻领网球衫的怪人；有穿着皮革抹胸，紧身胸衣和细高跟鞋的女人，看起来体重110磅，浑身湿透；还有我们。

在里面我们买了演唱会T恤，还有带悲剧喜剧面具的《痛之剧场》小钥匙链，然后一边听一支本地乐队演奏，一边等克鲁小丑登台。

波西娅和我手拉着手，打量着周围的一切，直到克鲁小丑走进场内，肩上扛着衣着暴露的女人，还有印着红白两色MC字母的中世纪旗帜，晃着一只巨大的香炉，看上去就像是牧师会随身带着的那种。人群瞬间炸裂，疯狂蔓延。

《洛杉矶的圣徒》[247]音乐一起，我们顷刻间就回到了少年时光，点着头，挥舞着魔鬼之角。等奏起《狂野的一面》的时候，我已经欣喜若狂、忘乎所以。脱衣舞娘们在台上载歌载舞，踩着从天花板上荡下来的链条演杂技，有时还模仿女同性恋做爱。那种灯光，那种喧嚣，那种神气，还有汤米·李的架子鼓，那鼓和舞台上一个巨大的字母O连在一起。在演出中场那段长长的鼓手独奏里，他埋头猛敲的时候，那台架子鼓仿佛变成了一辆过山车。我看到他头朝下，转到了40英尺高的空中。

我的榜样尼基·希克斯多半都在我们这一侧的舞台上。我离他可能只有20英尺远，在他弹着贝斯，对着人群吐水，晃着那几乎像是木偶一样的黑色爆炸头的时候，我真希望自己可以谢谢他，谢谢他拍下那集《劫后余生》的纪录片，还写下了《海洛因日记》[248]。

他们表演了不少我最喜欢的歌曲：《向魔鬼呐喊》《我的家我可爱的家》《通电》《狂飙爱情》《感觉良好博士》——而波西娅拼命地跳着舞，沉醉其中。女性受到的侮辱、她对摇滚乐的女权主义观点，统统丢至脑后。

在某一刻，文斯·尼尔说道："台上的都是老浑蛋了。"观众们大声鼓噪，因为他们大多也都是老浑蛋了。

他们用《开启我心》[249]完场，演奏的时候，尼基·希克斯用假血吐了前排的人一身，接着他和汤米·李把成桶的假血抛洒人群。

演出到此为止。

灯亮起来的时候，波西娅转向我然后说："作为一个女权主义者，我知道我应该非常讨厌克鲁小丑才对，但我不得不承认，他们搔到了我们所有人内心深处原始的痒处。"

"这只是摇滚乐而已，不过是一场演出。"我回答，声音很大，因为此刻我的耳朵正在嗡嗡作响。

"我真希望你可以和尼基·希克斯说说话，"我们朝出口走去的时候波西娅说，她也在大喊大叫，"虽然他把假血吐到了别人身上，但我敢说他对你会很不错的。我敢说他会为你戒掉毒瘾而自豪的。真希望我能让你到后台去。"

"嗯，我也是。只不过你多半会想和文斯·尼尔上床的。"

"你的妒忌心也太重了吧？你有电话。"她说。

"什么？"我问道。每一个走出演唱会的人，说话都非常大声，因为现在没人能听得清楚。

“你的电话！它在响！”

我把电话从口袋里拿出来时，它已经不响了。

有14条留言。

我从队伍里跳出来，走到一排空座位中间。

波西娅跟在后面问：“出什么事了？”

我按下密码，听着最开始的几条留言。

我开始晕头转向。

我觉得自己可能会呕吐。

“我闯祸了，波西娅。我真的闯大祸了。”

“出什么事了？告诉我，查克。你吓着我了。”

我抬起手指，听着剩下的留言。

此刻我一边使劲捶着自己的大腿，一边听着我的外甥有多么害怕，并在脑海里把事情拼凑起来。

“别再打自己了，查克。住手！告诉我出什么事了。到底怎么了？”

庄园酒吧利萨的留言说汤米和她在一起很安全的时候，我望着波西娅：“丹妮埃尔在公寓里打了一针。”

“打针？”

“海洛因。我说不准，但我觉得她可能吸毒过量了。汤米发现她晕倒了，手臂上有一根针头。他整晚都在打我的电话。我非打给他不可。”

“快打给他！”

是利萨接的。

她告诉我她已经让汤米在她的家里睡着了，可是他非常难过。

跟着她说：“很糟糕，查克，真的很糟糕。我不想做那个把坏消息告诉你的人。”

“他妈的快说！”我嚷道。

利萨哭了起来，一边费力地把所有的话都说了出来：“汤米哭喊着跑进酒吧。我们去了公寓，发现丹妮埃尔在地板上。我们叫了救护车，但是太迟了，她走了。我还不确定汤米是不是明白这意味着什么。而且我也不知道你想让我告诉他什么，所以……”

有那么一会儿我失去了知觉，尽管我不知怎的继续挪动着。等我清醒过来的时候，我正在卡车里，设法让车发动，可发动机却不转，然后我猛敲方向盘，咒骂着，蹬着地板，又哭又喊，而波西娅正在告诉我一切都会好的。

“我让汤米失望了，”我不停地说，“我应该在他身边的。他打来电话的时候我应该接的。我那该死的爸爸从来不在我身边，而现在汤米会觉得——”

“嘘！”她说，接着我就像个婴儿一样在她的怀里抽泣。我感觉自己哭了很久很久，呜咽着，彻底崩溃了，随后我像被什么吞没了一般，靠在她的大腿上，昏了过去。

醒过来的时候，我感觉脖子很疼，而波西娅正低头望着我。

“该死！我们得回家去！”我说。

“没关系。汤米和利萨在一起。我们很快就会到家了。”

“我晕了多久？”我问。

“就半个小时左右。”她回答，努力想笑一笑。

她的眼睛红红的。

“我们要怎么办？”

“我们要去酒店退房，然后租一辆车。我来开。我们要去接汤米，把他带回我们家。从现在起他就住我们家了。我们要保证汤米是好好的，然后我们会想明白的。”

“想明白什么？”我问。

“一切。”

8

丹妮埃尔枕头底下的日记告诉了我们全部需要知道的事情。

她的男朋友根本不是在帮赌注经纪人收账，他是个全职毒贩，非常乐意给我妹妹提供毒品，当然了，条件是她定期和他上床。最糟糕的部分：她爱他，可这份感情不是互相的。我觉得起初她和他一起吸毒不过是一种证明她爱他的方式——分享他的兴趣，可以这么说吧。但他手上的货，比她记忆中我们在一起吸的那些劲更大一点儿，因此毒瘾也更强烈。而她的新男朋友不喜欢那些受不了兴奋劲的女孩子。

一切都发生得太快，她没法应付。

约翰尼·罗顿没在追悼会上露面——这很好，因为我的计划是，只要再见到他，就把他的脸打成一团血淋淋的糨糊。不过波西娅的母亲奇迹般地来了，甚至还把那套污迹斑斑的粉色旧运动服脱下了一天，穿着那条波西娅给她买的裙子。螃蟹和我所有的老师朋友们都出席了，这深深地打动了我。丹妮埃尔毛茸茸的老板和其他几个女服务员也来跟她告别，还有庄园酒吧的一群人。

我穿着波西娅替我选的黑西服、白色礼服衬衫，在殡仪馆里的一群人面前咕哝了一大堆莫名其妙的话，主要是关于和丹妮埃尔一起长大，小时候看卡通片，后来在20世纪80年代的时候爱上了金属乐；关于我大概有多么希望我们喜欢的是古典乐，因为古典乐迷通常会避开海洛因，而且活得也更久；关于她是一位多么出色的母亲——她是那么爱汤米……这时候我再也控制不住自己，失声痛哭，或许是因为我觉得这些全部都他妈是胡扯。

最糟糕的一点是，情绪激动的我吓坏了汤米。此刻他正坐在前排，穿得和我一模一样，因为波西娅也给他买了葬礼用的西服和配饰。我也看得出来，波西娅不知道她是应该继续握着汤米的小手，还是到我的身边来。最终，她来到我的身边，这让我感觉自己很懦弱，因为在这件事情上，我那失去了母亲的小外甥处理得比我要好。她抚摩着我的后背，

轻轻地说着“会没事的”。就在我的耳边，一遍又一遍。

“我本来应该把事情拼凑起来想明白的。我本来应该救她的……”

有20多个人坐在成排的椅子上，面朝着我，而我则觉得妹妹的葬礼来的人不够多是我的错。全是因为我，她的人生才变得这么可悲，结束得才这么仓促草率。

“对不起，对不起。”我流着眼泪说。

“你已经做得很好了。”波西娅说。

我转过头去望着棺材，发觉丹妮埃尔看上去几乎是蓝色的，像是蜡做的。验尸官发现她的大腿内侧到处都是注射的痕迹。她已经吸好几个星期了。知道这个并没有让我的良心舒服一点儿。但现在不是内疚的时候，我需要把今天过完。我还有剩下后半生应付内疚。

有几个人站起来说了关于丹妮埃尔的事情，那些事情都不那么有趣。饭店的老主顾总是要求坐在她负责的区域；有几个人夸大了和她在庄园里喝酒有多么快乐的故事；汤米说起和她一起唱歌；波西娅则讲了和她一起在弗农老师班上的故事——我大多都没有真正听进去。我不停地瞥着丹妮埃尔，想着大概十年之前，棺材里的那个人很有可能就会是我。为什么不是呢？想起兰德尔·斯特里特的时候，我攥紧了拳头。

再也没有故事可讲的时候，大家朝着自己的汽车走去，我问殡仪员，汤米和我能不能单独和丹妮埃尔待上一会儿。

他们清空了房间，关上了门。

波西娅也离开了。

我一边尽力保持镇定，一边说道：“我希望你好好看一眼你的妈妈，因为等我们盖上这个盖子，你就永远不会再见到她了。”

他打量着丹妮埃尔：“看上去不太像她。”

“我知道，但这就是她，而且她是那么爱你。她只是做了一件傻事。从此以后波西娅舅妈和我会照顾你的。”

“今天波西娅舅妈把戒指戴在手指上了，”他说，“她之前没有戴，为什么啊？”

“我说不准。我们得之后再去问她。”

“现在她会当我妈妈了吗？”

他正带着一种非常担忧的神情仰头望着我，让我心碎不已。

“在你心里，你真正的妈妈会永远和你在一起的。”我回答，同时我也在想，见鬼我在跟这个孩子说些什么？这话都是什么意思啊？有个人在你的心里？这就像信教的人说起耶稣一样，“她会永远在你身边。波西娅和我也会永远在你身边的。我在尽我最大的努力，保证波西娅变成你正式的舅妈，而且我相当肯定这件事情是会发生的，但我永远不会离开你的，汤米。你听见我说的话了吗？我会一辈子陪着你的。”

“我知道。”他说完，看了看他的妈妈。

“你可以哭的。”我说。

“我已经哭过了，在你没看着的时候。”

“你可以在我看着的时候哭的，汤米。你没看到之前我也哭了吗？没关系。真正的男子汉会放声大哭的。所以如果你想哭就哭吧。”

汤米把他小小的脑袋靠在我的大腿上：“我能跟她吻别吗，一次就好？”

“当然，不过吻上去，你会觉得那不是她的，明白吗？我就是提前告诉你一下。”

“嗯。”

我把他举起来，好让他能够得到。他吻了一下丹妮埃尔的脸颊。我听见他轻轻地说：“别担心，我会照顾查克舅舅的。”

重新把他放下来之后，我说：“你不用照顾任何人，除了你自己。

听见了吗？而且我们会照顾你的。你是小孩子，你才是需要被照顾的那个人。”

我的声调很严厉，但我希望他能明白我的意思。

他点了点头，接着眼泪涌了出来。

“我不想让妈咪死掉。”他说完，扑到我怀里，哭湿了我崭新的领带。

“我知道。我知道。我知道，”我一遍遍不停地说着，因为我不知道除此之外还能说些什么，而且只有这样做，我才能克制住想起兰德尔·斯特里特时的怒气，“我也不想让你妈咪死掉。但我们还有彼此，而且我们生活在一起会很棒的。你听见了吗？绝对很棒。”

他只是不停地在我的衬衣上哭着，于是我抚摸着他的后背，直到他眼泪哭干。

我们没有搞任何大张旗鼓的宗教仪式，就让我妹妹入了土。在庄园吃了三明治，接着我和波西娅放下她书房里的折叠沙发床，哄汤米睡觉，我们分别躺在汤米的两旁，给他讲他妈妈小时候的事情，那时她把自己的头发梳得像埃克索尔·罗斯一样。小家伙笑了几次，让我非常自豪，尽管他又多检查了几遍，看看宁静的暴乱面具是不是挂在他的临时新睡床上面。

它在。

我们保证它在。

他睡着之后，波西娅和我就看着这孩子呼吸，看了很长时间，肯定他是睡熟了，才从他身边离开。

接着我终于和波西娅单独待在厨房里了，她给自己倒了一杯红酒。

“我看见你戴上订婚戒指了。”

“晚点儿再谈这个吧，我们刚刚葬了你妹妹。”

“我不想让你可怜我。我不想只是为了让我感觉好受一点儿才戴上那戒指。”

“我不可怜你，我爱你。这一点从来都毫无疑问。我只是不确定自己是否做好了重新结婚的准备——正式结婚。”

“为什么？”

她端详了一阵自己的酒：“因为我们在一起的生活非常顺利。我不想胡乱改变它，你知道吗？我希望一切都能维持原样，越久越好。或许我也希望能先做成一件什么事情——至少一件，以一个单身女人的身份。”

波西娅把她的食指在酒杯的边缘蹭了一会儿：“可现在我们有一个真正的机会，保证让一个听话的小孩子能试着拥有一个不错的、像样的、稍微正常一点儿的童年。当下这种局面不是我们想要的，但情况就是这样，而且我们有选择的余地。”

“这么说你戴上戒指是为了我六岁的外甥，不是我？”

“别浑蛋，查克。”波西娅这么笑着，让人没法对她生气。

我盯着厨房的天花板：“你知道吗，今天在台上说着丹妮埃尔的时候，我想过重新吸毒的。这么多年来第一次，我想要来一针。尽管是毒品要了她的命，但我依然想过瘾。我还想杀了兰德尔·斯特里特，我真的想杀了他。”

“那是什么让你没有那么做，把迄今为止的努力都白白浪费掉呢？”波西娅问道，避开了我坦白的第二部分。

“你，还有汤米。还有我想成为一个好老师的念头，弗农老师给我们的人类正式成员卡片。选择做我们想做的人，对吗？可我一个人做不到这些。所以我现在就得知道，波西娅，你是加入还是不加入？”

“我一直都是加入的，查克。一直都是。”

“那为什么你今天把戒指戴上了？”

“因为那就是个戒指而已。要是它能帮你和汤米感觉更安全一点儿的话，我就会戴的。但是不管戴不戴戒指，我都是加入的。在戴上戒指之前就加入了。我也是为了你戴的，为了表示我和你站在一起。也许主要是为了汤米，因为我知道小时候无依无靠是一种什么感觉——你不得不照顾自己，还有你生活中的本该照顾你却没有的大人。那种感觉糟透了，明白吗？我不想让汤米觉得自己完了，我也希望你能坚强。因为你永远也不会再吸毒了，我们会为自己创造出一份美好的生活，我们会一起把它创造出来的。”

我凝视着她的双眼：“波西娅，我知道她又在吸毒。我心里的某个地方是知道的。”

她把手从桌子的另一头伸过来，握紧了我的手：“你不知道，你只是怀疑是这样的。”

“我本来可以救她的。她第一次吸毒就是和我一起，你知道吗？是我，是我让她接触到了海洛因。”

“那是在你还是个瘾君子的时候，那时候你生病了。而且你健康后也向她伸出了援手，试着帮她。她拒绝了你的帮助，而且她还把自己的问题留给了你，你甚至都没推脱就接了下来。因为你是一个好哥哥，还是一个更好的舅舅。所以不要这样对待自己。”

我摇摇头，瞪着桌子：“我不知道自己能不能把他养大。我是个吸过毒的人，有多得吓人的学生贷款，我不知道答案。”

她举起了无名指：“你是我的未婚夫，而且我在卡车里跟你说什么来着？我们会一起想出办法来的。”

“你肯定是想选个人生赢家来爱的吧？是不是？”

“你就是赢家，查克·巴斯。我再也不会和失败者结婚了。这样的事我已经干过一次了。这一次，我只选赢家。”

这个在需要的时候能控制住局面的女人，让我赞叹不已。

“我只是觉得非常内疚，”我摇着头说，“那些征兆我怎么会没注意

到呢？”

我又哭了起来，波西娅抱着我，吻着我的脖子，说着安慰的话。

9

最难受的几个星期过去了。

我愤恨不已，我无能为力。我随时都有可能爆炸，却尽量为了汤米和波西娅保持着冷静——而且我也在等待。

然后，在星期二一个濒临深夜的晚上，波西娅和汤米在床上睡着后，警察乔恩·里弗斯穿着便装来接我，把我带到了庄园酒吧。我们在投币唱机旁边找了个卡座，他点了一瓶百威，我要了加柠檬的冰水。利萨一把饮料送到就回到了空荡荡的酒吧间的另一头，盯着她的手机。随后乔恩开口说："他一清二白，我很抱歉，没有犯罪记录，没有前科表明他在贩毒。我们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弄到一张搜查令去搜他的住处，光有日记不够。"

"其他的你什么都没找到？"

乔恩抿了一口他的啤酒："他很可能是个无关紧要的小毒贩，但看起来他现在没在出货。说不定他在避风头，说不定他只卖给朋友，而且足够聪明，知道在你妹妹吸毒过量之后要休息一阵子。私下告诉你，我让一个线人在他奶奶家监视了一个星期。他就在那儿，不过什么事情也没发生。一点儿犯法的事都没做。"

"他杀了我妹妹！"我说。

"根据邻居和汤米描述，丹妮埃尔吸毒过量的时候，兰德尔·斯特里特甚至都不在公寓里。我们抓不到他的任何把柄，查克。"

"是他给了她毒品，你知道的。"

"我的确知道你妹妹在日记里提到了些什么，还有你是怎么想的。但我们并不能带你妹妹到警局去问话。而且——相信我——我同情你。可是我不能只因为你希望我这么做，就突击搜查他奶奶的家，并且逮捕他。法律不是这样工作的。我需要一张搜查令，要拿到搜查令，我们就

需要更多的证据。”

“不准你们去抓那些该死的坏人的话，那要警察还有什么意义？”我说完，立刻觉得很惭愧，因为我明白乔恩已经做了他多半不应该做的事情。

他低头瞅着桌子：“听着，查克。我很喜欢你，所以这件事情我稍微调查了一下。过去你也帮了我几个忙，我并没有忘记。但是，作为一个警官，能给你一种报仇、正义，或者你想要的随便哪种感觉的事情，现在我一件也做不了。我担心你可能正在盘算着亲自去处理这件事。但法律并不赞成你那样。作为一个朋友，我也不赞成。在把接下来的这条消息提供给你之前，我希望把这一点说清楚。”

我望着他的脸，我看得出来，他绝对希望能为我伸张正义。

乔恩压低了声音：“这个天才就在奥克林这里。就是这么巧，他奶奶的房子从这家酒吧走路就能到，老太太不在。另外有一位老太太住在马路对面。她好像非常好管闲事，而且和你一样非常怨恨兰德尔·斯特里特。她喜欢打电话到局里来说她的各种推测。我们和她谈过，她说兰德尔已经几天没出过门了。她一直像只老鹰一样盯着那栋屋子，昼夜不停，就等着一见到什么可疑的事情，打电话报警告他。据说兰德尔的奶奶去了佛罗里达，就为了躲开他，而对街的那位老太太很想念这个和她一起织毛衣的好朋友。她说她其余的朋友都过世了，而她的钱是不够去佛罗里达过冬的。”

“一个经常吸海洛因的人一连几天不出家门只能有两种情况：他要么是在戒毒，要么就是存了一堆货。”我说。

“很遗憾我不能撬门进去查清楚。要是有什么情况需要警察进到那间屋子里就好了。要是有其他人破门而入，造成某种骚动，让马路对面的老太太正式报警就好了。不过我们不能指望这种事情就这么发生。我们一定得看见毒品就这么放在外面，才能进一步搜查，如果兰德尔在那儿吸毒的话，这种可能性确实是有的。”

我的膝盖上上下下地颠着，快得就像缝纫机上的针一样。

乔恩四下看看酒吧：“那地方就在肯德尔大道旁边，国会大街上，

一幢天蓝色门牌的破房子。那条街上只有一扇门漆成那个颜色。由于法律上的原因，我不能把实际地址告诉你。我一点也不希望你出现在那幢房子附近，查克。假如警察在那里抓到你，情况就会非常棘手。所以我不许你在那栋房子周围被抓住，你明白吗？”

“明白，”我回答，“你说得非常清楚。”

“还有，丹妮埃尔的死我很难过。”乔恩说完，焦虑不安地快速灌了几大口，喝干了剩下的啤酒。

我点点头：“谢谢你，乔恩。”

“千万别做傻事，”他说，“说不定今晚剩下的时间你可以和利萨聊聊天。这主意听上去不错，是不是？为了你她做什么都愿意。虽然你在这里的时间不像从前那么多了。你知道我们算是在约会吗，我和利萨？别声张，不过确实是的。我很喜欢她，我也相信她。”

乔恩走后，我一个人坐在卡座里，紧紧抓着我的那杯冰水思索着，直到利萨开口说：“还要点什么吗，查克？”

“什么？”我回答，惊讶地发现她正站在我的身边。

“我还能给你来点儿什么吗？”

“就给张账单吧。”

“这是店里请的。”

“不，我会付钱的。”

“付水的钱？”

“啤酒钱。”

“你知道的，我们一直给警察免费啤酒喝。”利萨说着，神经质地嚼着口香糖，“乔恩说今晚你跟我应该聊上几个钟头。说不定你需要找人说说话？这样，要是明天有人问我你昨晚在哪儿，我就会告诉他们你就在这儿，和我在一起。星期二过了11点之后没人会到后面的酒吧里来

的，没人会来。所以在其他人看来，今天晚上这个地方只有我们俩。说不定我们还在后面的厨房里单独说话了呢。”

我不太确定该说什么。

沉默开始变得尴尬的时候，利萨说：“丹妮埃尔也是我的朋友，你可以相信乔恩的。他的想法和你一样，而且我和你都认识这么多年了，查克。”

“你和乔恩为什么要这么做？”

“那天晚上把汤米领进屋子里的人是我，记得吗？看见丹妮埃尔手臂上扎着针头的人是我。所以你说我为什么要这么做呢？乔恩是你的朋友，他想做正确的事情。所以去吧，好吗？做你该做的。”

我们对视了很久，接着利萨说：“小心点儿，查克。知道吗？”

我点了点头，离开了那里，沿着和庄园大道平行的铁轨走着，朝国会路走去。

其实我甚至都没在想着丹妮埃尔、约翰尼·罗顿或是报仇，我只是像一股自然力一样在向前，或许是一朵雷雨云吧。我不知道等找到那个给我妹妹提供毒品，要了她性命的男人的时候，自己会做些什么，但我还是继续向前。

认出那幢天蓝色房子的时候，我注意到马路对面亮着一盏灯。我朝那里瞥了一眼，看见一个上了年纪的女人正在织毛线，掩映在一扇凸窗里。于是我经过乔恩线人的身边，双手插口袋，低着头，走到街区的尽头，我四下看看，便顺着一间没开灯的屋子的车道走，然后——跳过围栏，经过后院——一路走回了那栋天蓝色的房子。

曾经有好几年我为了有钱买毒品一直在入室抢劫。对此，我现在仍然非常熟练。

我是个挺不错的撬锁贼，只消弄出极小的声音就能打破一扇窗户，

不过我总是先试着推门。在市郊的住宅区里人们忘记锁门的次数多得叫人大吃一惊。我建议你永远要记得把你家的大门锁上，因为有时候我只会找那些畅通无阻的入口——在一片居民区里把每一扇后门都试上一遍——而且没有一次是空手而归的。

二楼有一盏灯亮着，但是窗帘拉上了。屋里剩下的地方一片漆黑。

试着推纱门的时候，我发现门锁着，于是我检查伸手能够得着的窗户，它们也都锁着。一条木头小长凳上面有一个相当大的花盆，把它抬起来的时候，我找到了一把钥匙。钥匙能打开纱门，但真正的后门却锁着，而且需要另一把钥匙来开。那是一扇老旧的木框门，摸上去不是很牢，我摸索了一遍，发现有些地方已经枯朽了。把袖口拉下来，盖住指尖之后，我转动把手，用肩膀推门。

门开了一点点，然后就绊住了。

这会儿我的心脏跳得更猛了。

我默默地数到三，紧接着把全身的重量都撞到了门上，门啪的一声开了——随后是一片寂静。

没有脚步声，没有人喊，没有狗叫，没有开灯。

我等了几分钟，然后走上三级小台阶，进了厨房。窗口洒进来的蓝色月光，照出了20世纪70年代以来就再没更新过的电器和橱柜。一切看上去都是一种略带灰色的蓝。厨房的长桌上有用过的餐具和器皿，一张小圆台上也有。几盒吃了一半的中国菜正在水槽旁边腐败。垃圾箱里塞满了微波炉食品撕开的包装袋。还是没有声音。

走进客厅的时候，我能看见楼梯上漏下来的光线，楼梯铺着地毯，所以爬的时候很安静。

我很容易就到了二楼，尽管我的衬衣上满是汗水。

走廊的尽头有一扇半开的门，靠着从前的本能我偷偷地朝那里走过去。我就好像已经不再迈开步子了，而是被一根绳索悄无声息地拉过冰面。

来到门前的时候，我足足听了五分钟，却什么都没听见。

我把门推开的时候，门链发出嘎吱嘎吱的响声，不过这无关紧要。

兰德尔·斯特里特正弓着身子伏在地板上，脊梁骨的中间顶着墙壁。他的下巴靠着胸口，正打着圈揉着自己的头顶。吸毒的工具放在面前。

针头。

勺子。

打火机。

棉球。

小塑料袋装的粉末。

橡皮管止血带松松垮垮地系在他的手臂上。

一包药片——每种彩虹颜色的都有——说明他是像吃糖一样地在嗑药。

一支大麻烟枪和一大袋烟。

几个空空的啤酒罐。

半瓶杰克丹尼。

一个满是烟头的烟灰缸，还有一包半满的骆驼烟。

卧室散发出浓烈的烟臭和体味。

兰德尔神志恍惚，他甚至都不知道我在屋里。

走上楼梯的时候，我相当肯定自己想把他活活打死，可现在他在我身下看上去那么可怜，我连冲他吐痰的火气都提不起来，更不用说反复揍他了。

我瞄了一眼墙壁，看见几张摇滚乐队的海报——性手枪、枪炮与玫瑰、金属乐队、超级杀手[250]。跟丹妮埃尔和我小的时候同住过的小房间并没有什么不同。

兰德尔此刻正在呻吟，更加用力地揉着他的头顶。

我还没反应过来，就快速走了三步，像橄榄球联盟里踢悬空球的人似的，往兰德尔·斯特里特的肚子上狠踹了一脚。这一踢发出嘭的一声，好比一颗从屋顶丢下的保龄球落在草地上摊着的一个枕头上。

他发出一声长长的呜咽，接着像个胎儿一样转过身来侧躺着，喃喃道："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

我一下子回到了现实。

这不是我。

至少不再是了。

我已经努力把自己重新变回了一个人。

我是一个小学老师。

我是汤米的一切。

再说了，波西娅该多失望啊。

我再也不想去踢去打呻吟着的兰德尔了，于是我在房间里找他藏起来的毒品。我能对兰德尔做的最坏的事情就是把他送进监狱，监狱里比我凶恶得多的人会惩罚他的。我很快就在他放袜子的抽屉里找到了两包更大的海洛因，这是个非常蹩脚的藏东西的地方。单凭这一点我就知道他吸毒已经吸到了什么程度。谁知道呢，说不定他真的很想念我妹妹，这样疯狂地嗑药也是为了这个？袋子的大小就足够说明他是在贩毒的了。我留了一袋在厨房的台子上，一袋在客厅的咖啡桌上，作为给乔恩和他的兄弟们的礼物。

一做完这个，我就打开了前门，把门前的灯开了又关，关了又开，

直到看见街对面的女人举起电话为止。我让大门敞开着。

一时兴起，我又回到楼上，最后看了兰德尔·斯特里特一眼。他的左脸颊贴在地上，吐出的一摊胆汁就像报纸上卡通画里的对话框一样从他的嘴边铺展开来。我正准备要走的时候，瞥见了地上的那一小袋海洛因和针头。

它们像个溺水的朋友一样，朝我伸出了手。

我还没意识到自己在做什么，就一把捡起了兰德尔的吸毒工具从那扇撞开的后门离开了他奶奶的家，跳过篱笆，跑进树林里。我心里很清楚，手上的这些毒品能让所有的内疚焦虑和后悔立刻消失——我又能无忧无虑地不问世事了。我在一棵参天大树后面喘着气，把海洛因和水放到勺子里，打火机的火焰正舔着勺子银色的底面，白粉化成了液体，我用小棉球把它们吸进针筒里，就像是呼吸空气一样容易，身体的每个部分都在恳求我把那根细细的金属插进手臂，于是我卷起了外套的袖口。

就在针眼刚要扎进皮肤之前，我开始呼吸急促，也足够聪明地在脑海里想象出了自己的人类正式成员卡片：

……选择做一个怎样的人，你就会成为怎样的人。

我掏出手机，摁下数字1的按钮，电话响啊响啊响啊，该死地响着，然后我这辈子第一次听见了柯克·艾弗里的语音留言。以前我打给他的时候，他从来没有不接过，这一切都像是一种预兆，告诉我应该把这一针海洛因打进血管。我正想着自己有可能会这么做的时候，手机振动了，是波西娅，我犹豫了一下，但还是接了起来，她问道："见鬼！你在哪里？"于是我把实情简短地告诉了她，哽咽地说着话。

"我马上就来！"

我推开针筒的活塞，一针海洛因洒向夜空，一点儿都不剩。我把针刺到树上，折断了针头，把其他的毒品丢进了一个泥洼，然后把余下的

证据埋了起来，用树叶盖住刚刚压实的泥土，一边说着“谢谢你，谢谢你，谢谢你，谢谢你”，一边用最快的速度跑回庄园。警笛在我身后呼啸而过。

波西娅把车停下的时候，我正像念祷文一样在心里默诵人类正式成员卡片。

……丑陋和美丽，心痛和欢愉——

生活中非凡的高潮和难忘的低谷……

汤米坐在车里，冬天的外套底下穿着睡衣。

“你为什么哭啊，查克舅舅？”他在后座上问，“出什么事了？”

“什么事也没有，”我对他说，接着又对波西娅说，“我非常抱歉。”

“我原谅你。”汤米回答，波西娅开车载着我们回了家，什么话也没说。

我把衣服和外套扔进洗衣房，立刻冲凉，洗掉身上的汗水，确保自己把海洛因从指甲的下面全部、彻底地弄了出来。

我在浴室的镜子跟前打量自己。我的眼神看上去很难受，很内疚——我知道今晚自己的所作所为有多么浑蛋，也相信自己应该受到惩罚似的。

“再也没有下一次了，”我对着镜子里的自己说，“再也没有下一次了。”

让汤米重新上床睡觉之后，波西娅泡了茶，而我则把这个晚上之前发生的事情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她，声音从头到尾都在颤抖。

讲完之后，我说：“踢兰德尔·斯特里特的肚子是不是让我变成了一个坏人？我本该是个天主教学校的小学老师，那儿的宗旨就是非暴力。我的教室里还挂着一幅特蕾莎修女的画像。我这是怎么了？”

“你有机会吸毒的时候没有吸，在这件事情上我为你自豪，”波西娅这样说，这让我感觉好了一点儿，直到她开始摇头，用食指使劲地戳着我的胸口，把话里的每一个音节都敲了出来，“但今天晚上你拿着我们的未来去冒险，这一点我真是气得要死。要是警察发现兰德尔死了怎么办？指纹呢？你最后可能会坐牢的！你觉得我希望带着汤米隔着玻璃跟他的舅舅说话吗？”

门铃响了。

波西娅和我面面相觑。将近凌晨两点了。

又响了一声。

“这可不是好事。”波西娅说。

我走下楼梯，发现乔恩·里弗斯警官正站在我们的公寓门前。

“我能进来吗？”他问。

“有必要吗？”

“恐怕是的。”

“那好吧。”我说完，跟着他上了楼。

“您这么意外光临是为了什么事呀，乔恩？”波西娅说。她是代我问的。她的脸已经变了个样，现在看上去出奇地镇定，“我给您准备点儿茶好吗？”

“不用了，”乔恩回答，“我会直奔主题的。接下来说的东西是保密的，只有我们几个知道。明白吗？”

我们都点了点头。

乔恩继续说："只是想告诉你们，今天晚上我们逮捕了兰德尔·斯特里特，把他送进了医院。我们接到一个老太太打来的电话，报告说她家对面有人入室行窃。我们调查的时候，发现大门敞开着，于是就进去了。后门也被踢开了。兰德尔在楼上的一间卧室里，语无伦次，被海洛因、药片、酒精等等这一类的东西搞得精神恍惚，所以我觉得他没法回答我们的任何问题。他被人狠揍了一顿。看起来有人偷了他吸毒的工具，因为我们完全没找到针头。我们能清楚地看见成袋的海洛因，因此就搜查了房子，又另外找到了不少，大多数都藏在阁楼上的绝缘材料后面——这也是不能说出去的。私下告诉你们，我从没在一个地方见过这么多。这下这么多海洛因不会扎进许许多多像丹妮埃尔一样的人的手臂里了。对街的老太太几个月来一直跟我们说兰德尔在贩毒，但直到今天晚上之前我们都没有任何有力的依据。警队里有几个人怀疑你，查克，可能去了那里想要报仇。不过我告诉他们晚上我们两个一起在庄园里。他们和利萨谈过，她证实了这一点，还说你留下来和她聊了几个小时，之后波西娅在过了午夜不久的时候把你接走了。我猜在那之后你就一直待在这儿了。如果你能证实这一点，波西娅，我马上就走。"

"事情就是这样的，乔恩。一点儿没错，"波西娅回答，"我发誓。"

"利萨说汤米在车里，和你在一起，"乔恩对波西娅说，"小男孩能证实同样的情况吗？"

"他差不多睡着了，"波西娅说，"不过可以。"

"那好。兰德尔根本神志不清，我看他什么也不会记得了。考虑到他和你妹妹吸毒过量这件事情之间的关系，我觉得你会想要立刻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乔恩说着，捏了捏我的肩膀，"说不定今晚你可以休息得舒服一点儿了。我来这儿的目的就是这个。还有让你正式地知道经过。"

"谢谢，乔恩。"我回答。

乔恩一走，波西娅就猛地抱住了我："这是你最后一次给我乱来，明白吗？这次我不追究，因为你妹妹去世了。就一次，只有这一次。"

"我对上帝发誓，波西娅。我对上帝发誓。"我一边说，一边同样用力地抱住了她，两个人都颤抖个不停。

第二天早晨，汤米问昨天晚上他是不是在一辆车里，我们则对他说他一定是在做梦，他就相信了，没有再问其他问题。

那天稍晚的时候，柯克·艾弗里回了电话给我："我看见昨天晚上你打给了我的电话。我在外面，在一个朋友的船上通宵钓鱼，忘了带充电器，电话没电了。偏偏昨天晚上你打来了。拜托告诉我你没在吸毒，不然我永远不会原谅自己的。"

我想着戳到树上的针头——我把一针顶好的海洛因打进了夜晚的空气里——终于能肯定地知道自己是永远不会再吸毒了。

"我没事，"我告诉柯克，"钓到什么了吗？"

"啊，感谢上帝。"他回答，随后对我说起了那条跑掉的"大鱼"，一如往常。

我不知道这个世界到底需要多少谎言才能运转起来。

10

波西娅终于打电话给她丈夫开始离婚诉讼的时候，已经是5月底了。

一年快过去了。

据说他现在和那个卡丽熙订婚了。他还说他已经卖了自己的色情片公司，克服了性瘾问题，如今想把生活引向一个全然不同的方向。他已经让一个律师起草了离婚的文件，甚至波西娅都没开口要，就给了她一笔在我看来是多得离谱的钱，只要她愿意立刻飞到佛罗里达，好让他和他的新“爱人”能开始继续前进到“他们人生的下一阶段”就行了。然后他又邀请我们——波西娅、汤米，还有我——作为他的客人去坦帕湾。所有花销全包。波西娅唯一要做的就是亲自把文件签了。甚至还说，只要是波西娅指名任何一个代表她来审核一切内容的律师，肯都愿意付钱给他。

我大吃一惊。

“感觉好像不对劲。”波西娅在我们的厨房里，给又一盆蜘蛛吊兰浇下太多水的时候对我说。今年她已经浇死三盆了，“我一直感觉自己是在往陷阱里走。这不是我认识的那个人。”

“如果他那么想重新开始，”我问道，“之前为什么不试着联系你呢？”

“哦，他联系过的。”她说。

“什么？”

“肯每天打一次我的手机，到现在已经有几个月了，留下那些可怜巴巴的口信，简直是在求着我‘给他解脱’。他的律师们也往我妈妈家里寄了法律告知书。”

“而你一直都没理？”

“对。让他去死吧！这件事要按我的条件来。”

“这事你从前怎么没告诉我？”

“你从来没问过，”她回答，“而且我也不想让你觉得奇怪。”

我确实是在避免问起她的丈夫，或许是因为我不想逼她，又或许是我希望她正在悄悄地处理离婚这件事，然后有一天会用这个消息来让我惊喜，把它像一份礼物似的送给我。

我显然不会再说什么的时候，波西娅开口道：“我对离婚没多少经验，你知道的。我只知道这就意味着回到佛罗里达，再见到他，而在做好准备之前，我不想这么做，明白吗？这对我来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听着，”我说，“谁在乎他为什么要那么大方啊？我可兴奋了。我们去吧。你越快离婚，我们就能越快结婚。”

“我应该拿他的钱吗？”

“那不也是你的钱吗？你们是夫妻。”

“靠拍歧视女性的色情片赚来的钱？我在犹豫要不要。尤其是因为那些姑娘从来没有拿到过公平合理的赔偿。”

我想起过去一年她是如何消费肯“歧视女性色情片”的钱的，琢磨着那跟现如今又有什么不同呢？但关于这一点我什么都没说。波西娅看起来很矛盾，而我只想让她和我在一起。仅此而已。

“不管在钱的事情上你作何决定，我都支持你。”我说。实际上，肯·休姆斯已经为我的生活提供了那么多资金，对此我心中五味杂陈。

“真不敢相信他要娶卡丽熙。”

“你干吗要在乎他和谁在一起？”我来不及阻止自己就脱口而出。

“40多岁的男人和未成年少女约会你觉得没关系？”

“好吧，很下流。可你很快就要摆脱他，远离他了，对吗？然后我们就能继续开始新生活了。”

我们把汤米从学校里接出来，我求着螃蟹让我用掉每年三天的病假日。因为我的出勤率好极了，而且螃蟹也希望我和波西娅结婚，这样洛克斯福德天主教小学的一年级老师就正式成为一个有家室的男人了。凯瑟琳修女不情愿地同意了，但她跟我讲条件，让我免费做了一些将来要用的课程方面的工作作为休假的交换。

然后我们就在费城的机场了，这让汤米激动万分，因为他以前从来没乘过飞机。我这辈子也只坐飞机出去过几次，不过波西娅是个老手，自信又从容地交涉着所有的一切。

“为什么我们不用像其他人一样等在长长的队伍里？”汤米问。

“因为我们飞的是头等舱，先生，”她告诉汤米，“我们坐在飞机的前面，那里地方更大，乘务员对我们的态度也会更好。另外，我们可以最先上飞机，最先下飞机，而且还有零食！”

“为什么我们会有这些东西？”

“因为我们出的钱比其他人多。”

“为什么？”汤米问。

“因为我的第一个丈夫请客，也因为我们值得被这样对待。你知道吗，我一直到25岁才第一次坐飞机。所以比起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你已经领先了。你过的是上层社会的豪华生活。”

汤米瞪大了眼睛盯着安全检查，随后兴高采烈地仔细察看机场的每个地方，不过他最喜欢看的是飞机。

我们起飞的时候他一点儿也不害怕。白云从我们身边经过的时候，他凝视着窗外，脸上挂着大大的笑容，好像这没什么大不了的。

我必须承认，头等舱我坐得还挺习惯的。

乘务员称呼我巴斯先生，把我当总统一样招待。

一辆深色车子在坦帕湾等我们，好像我们是电影明星一样，那车径直把我们带到了肯·休姆斯的官邸。那房子的确、完全就是一座官邸——一栋巨大的白色屋子，门前的草地上长着棕榈树，还有白色的圆柱。

圆柱。

“你以前住在这里？”汤米问。

“很不幸，是的。”波西娅说。

“你为什么还会走呢？”汤米问，而我也在想着同样的问题。我从来没在这么漂亮的房子里面待过，而且我也永远不会拥有一座这样的房子，不管我工作多努力，存下多少钱。即便我再教200年的书，也不能支付这种地方的首付，更别说还按揭贷款了。见鬼，我根本付不起电费账单的。

肯和朱莉（卡丽熙的原名）来应门的时候，穿着看上去很贵的休闲装——他穿着船鞋、卡其裤，还有那种古巴模样的做雪茄的人穿的上衣；而她穿着纯白的连衣裙和金色的凉鞋。我能感觉到波西娅冲天的怒气，担心我们甚至都还没进门，她的爪子可能就伸出来了。

“欢迎，朋友们。”肯说。

“嗯，欢迎。”朱莉应道。

他们之间的年龄差异非常惊人，尽管肯显然是那种人人都会喜欢的男人。有才有貌，一定很好。

我能看见波西娅身上的肌肉紧绷着。

“你好啊，年轻人！”肯对汤米说。

“哟。”汤米回答，尽力学着洛基的样子。

“进来吧。”朱莉说，跟着我们就坐到了一张巨大的L形白沙发上。这沙发比任何我睡过的地方都要更软、更舒服。

“大家来点儿果汁，水，气泡水？”朱莉问。

“来点酒儿怎么样？”波西娅说。

朱莉和肯对视了一眼，笑了，随后肯说：“我们这里不喝酒。”

“什么？”波西娅说，“你不喝才怪。你有一个塞得满满的酒窖，加在一起的价值比大多数人十年赚的还要多。”

我情不自禁地想着我就是大多数人。

“我要果汁。”汤米说。

“哪一种？”朱莉问，“我们有胡萝卜、奇异果、菠萝、椰子、青柠檬，还有石榴。”

汤米对着我瞪大了眼睛，因为他从来没喝过其中的任何一种，波西娅则说：“我们都要菠萝的。”

“好极了！”朱莉说完，朝厨房走去。

“你当真再也不喝酒了？”波西娅对肯说。

“我喝酒抽烟的日子已经过去了。”他回答。

“你也不抽烟了？”

“嗯，有人毁了我的存货，还弄坏了我的雪茄盒。”

“对不起，”波西娅说，“你藏的酒呢？你把它们怎么了？”

“捐了，捐给教堂。他们办了一场拍卖。”

“圣马可？”波西娅问。

“那里有个新的牧师，马丁神父。他和我成了好朋友。他是我的精神导师。一直在给我上瘾的问题提供建议。”他把手举到嘴边，好让汤米不要看见，然后对着我做出了性瘾的口型，做完之后他说：“在其他成年人面前最好还是坦诚一点儿。坦诚是通往自由的必经之路。”他对波西娅说：“我一直在努力改变自己。这次我是认真的。朱莉和我一起在努力。你用我的手枪指着我的时候，”肯瞥了一眼坐在这里的汤米，“还有你离开的样子，嗯，深深地影响了我，改变了我的人生。”

朱莉端着一个银托盘和五只装满菠萝汁的高杯回来了：“马丁神父管肯叫大卫王，说上帝召唤他进入了新生活，还说我是肯的拔示巴。[251] 我们的结合始于罪孽，但我们会救赎自己。我们将因此在主的田野中耕耘。来，喝点儿果汁吧。”

汤米紧紧地盯着他的球鞋。

我看得出来波西娅非常困惑。

对我来说这件事已经没法用古怪形容了。

于是我们各自拿了一杯，小口地喝起来。

“这么说你现在是个信教的人了？”沉默变得让人不安的时候，我开口问道。

“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一直都是，不过这一切都是为了这个，”肯回答，“为了弥补我们的罪过，我们希望确保你的家庭得到照顾，完成离婚程序。朱莉和我之后会去洪都拉斯做传教的工作。我们要去给没有学校的孩子们建一所学校。马丁神父安排了这整件事。我们出钱，并真正帮忙把它造起来。”

“你要去造一间学校？你，肯·休姆斯？”波西娅说，“你以前拿过榔头吗？”

“我知道这听起来很疯狂，”肯回答，他的声音里并没有恶意，他看起来的的确确像是个心平气和的人，“可是波西娅，你所认识的我，是

从前的我，现在我正在努力成为一个崭新的我。”

朱莉拉起肯的手，像抱小狗似的把它搁在自己的大腿上。

“上帝是全能的，”肯说，“而且他也给了我们一个使命——”

“狗屁，”波西娅回答，“你是一头恶心的猪，从以前开始就一直在剥削年轻女人，”她指指朱莉，“现在继续在为了自己的利益剥削年轻的女人，好让——”

“我没有被人剥削，”朱莉说，“正相反。你离开的这一年里，肯已经彻底改变了他的生活。他已经做过的善事的数量会——”

“没关系，朱莉。”肯拍拍她的手，“波西娅有权觉得愤怒，她经历了那个从前的肯，那个人完全就是她说的那个样子。我很抱歉你和我在一起的时候我是那个从前的肯，波西娅。我真的很抱歉。但现在我已经不再是那个人了。”

“真是气死人了！”波西娅说，“你对我坏极了。好几次对我不忠，而且坚持拍那些卑鄙、有性别歧视的片子。若非如此就不赚钱，对吗？要剥削那些十几岁少女简直易如反掌。啊，你是怎么贬低我的志向——处心积虑地让我相信自己非常愚蠢，一无是处。而现在你‘找到了上帝’，觉得可以用钱把自己的灵魂洗干净。难道你看不出来为什么这会让所有熟悉了解那个‘从前的肯’的人火冒三丈吗？”

他点点头：“我明白。但是如果在通往大马士革之路上[252]你没有和我站在一起，在上帝把我打倒强迫我看见自己前所未见的东西的时候你没有和我站在一起，你怎么能——”

“你又不是他妈的圣保罗，肯！”波西娅吼道。

汤米朝我身边靠近了一点儿。

“不，我不是，”肯回答，“我只是一个可以选择的人。我选择为没有学校的孩子们建一所学校；我选择在经济上照顾你；我选择和这个激励我转变的女人结婚。”

朱莉捏了捏肯的手，他们深情地凝视着彼此的双眼。

“这真是胡扯，”波西娅说，“真他妈的是个笑话。”

朱莉瞥了一眼汤米，小声说：“有孩子在呢。”

“哦，得了吧。上次我见到你的时候，你正在我床上搞我丈夫呢。”

“好了，”我终于开口说，“要不我和汤米到外面散步吧。”

“抱歉，”肯说，“我还以为我们都能用有教养的方式来处理这件事呢，波西娅，我还以为知道我改过自新你会很高兴。我很为你高兴，现在我每天都为你祈祷。”

朱莉说：“我也为你祈祷，为你们三个人祈祷。”

“这实在是太可怕了。”波西娅把她的菠萝汁放到玻璃咖啡桌上，随后走出了大门。

“嗯，”我说，“我猜这就说明汤米和我也该走了。”

“让我把理应属于波西娅的那份东西给她，”肯对我说，“她告诉我你是一年级的老师。”

“她什么时候告诉你的？”我问，声音里有不易察觉的妒忌。

“上星期，在电话上。她说那是一所教会学校，对吗？”

“查克舅舅是全世界最好的老师。”汤米说。

“我敢说他就是，”肯回答，“所以查克舅舅一定明白，保证让中美洲的孩子们受到教育有多么重要。朱莉和我结婚的话，那里的牧师和教会接受起来会更容易一些。我们需要波西娅先答应和我离婚。你和我都希望正式开始新生活，对吗？那为什么要拖着呢？”

“听着，”我说，“我觉得这件事情我牵扯进来不合适。不管你们两个之间发生了什么——嗯，我很高兴你搞砸了，因为现在波西娅和我在一起。”

“我们，和我们在一起。”汤米说。

“都是注定的，”肯回答，“马丁神父跟我说过好几次了，一切都是有原因的。”他站起来，走到房间另一侧的一张小桌子旁边，抽出一只大大的信封：“假如你要成为波西娅的丈夫，你就应当为她的权益着想，找个人来看一下这些文件。你就会发现我们给的条件已经不只是公道而已了。任何律师都会告诉你我们已经大方到了愚蠢的地步。我们只想赎罪，重新开始，然后努力给这个世界一点儿善意。但我们需要先让那些不幸的事情成为过去。”

“我们可以把这件事弄得让每个人都不愉快、不舒服的，”朱莉说，“我们有财力，也有合适的律师来逼着波西娅答应。”

“但在这件事情上我们情愿友好一点儿，”肯说，“从头到尾看一遍文件吧。你会拿到很丰厚的赔偿，要是你能让波西娅放下她的骄傲签字的话。”

“如果你们有办法得到自己想要的，那为什么还要给波西娅这么慷慨大方的一份协议呢？”

肯对着我忧伤地笑了：“一个人的转变需要耐心和努力，也需要对的女人一点点的帮助。从波西娅在电话里说起的有关你的事情，还有我今天了解到的情况来看，我看得出来，你们三个人很适合彼此。但波西娅有时候会有一点儿，嗯，固执。千万不要告诉她我用了这个词，不然她的女权主义会让她大发脾气的。不过我们所有人都是时候重新开始了。”

我望着肯的眼睛，没有发现撒谎的痕迹。这很不好受，因为我本来想要去恨这个人的。

我点点头，接过信封，然后我和汤米追着波西娅一起到了屋外。

车把我们带到克莱尔沃特一家面向海湾的酒店里。我们把汤米的宁静的暴乱面具挂在其中一块床头板上，哄他睡觉，接着我们在能看见一点儿水面的阳台上说话。海浪披着月光，滚滚涌来。

波西娅喝着第四杯红酒的时候说：“你为什么从肯那里拿了文件？”

“他把文件递给我的。”我回答。

“我走的时候你为什么没走？”

“我想走的，可他一直在说话。”

“你不用对他有礼貌。”

“你之前对我说什么来着——你没有多少离婚的经验？嗯，在帮着我爱的女人熬过离婚这件事情上，我也没有多少经验。”

她摇摇头：“这不公平。他以为像这样就可以干干净净地脱身了吗？他以为从那个牧师那里真的可以买到宽恕吗？”

“你情愿他在这辈子余下的时间里继续当个浑蛋吗？”我问，“继续剥削年轻女人吗？我还挺支持他为穷苦的孩子建学校的。”

“只是——”她没把话说完。

“什么？”

她大口喝下红酒，接着用颤抖的声音说：“为什么他为了她改变，而不是为了我？我也会很愿意做所有那些善事的。她是怎么会让他——”

“说不定你就应该跟我一起做很棒的事情。你注意到了吗？我就坐在你对面，我在这里，我想和你在一起。我也很抱歉我没有很多钱——”

“从来都不是因为钱。天哪。”

“那是因为什么？”

“我不知道。弗农老师和肯。他们两个……我救不了他们。我失败了。”

“你希望我明天早晨吃下一大份早餐之后去海湾里游泳吗？我可以抽筋，你可以游出来救我。我们可以打电话给本地的新闻摄制组，让他们在电视上报道。我会为你这么做的，小事一桩。”

她笑了。

感谢上帝她笑了！

“我这样很傻，对吗？”

“我知道，这么多事情，你一下子很难接受。”

“你觉得她看上去像他女儿吗？”

“他们开门的时候我第一个想到的就是这个。”

“很吓人，对吗？”

“对。不过这和我们没关系。而且我们很容易就能摆脱他们，远离他们。你不觉得这一切都是一次很美妙的命运转折吗，波西娅？我是说，假如肯真的像你说的那么浑蛋——我绝对相信他完全就是你所说的那个样子——他的律师们可能会把情况弄得对你很不利。说不定这家伙真的纯粹只想做他该做的事情，然后重新开始。而或许这也就意味着我们也可以重新开始，一起共度余生。”

波西娅沉默了很久：“我觉得我只是需要一点儿时间，查克，在这里待上一会儿。我只是想要想清楚。假如我叫你让我一个人待上几个小时的话，我会是个彻头彻尾的坏女人吗？”

“你是说让我进屋去？”

“嗯。”她用颤抖的声音说着，让人觉得她就快掉眼泪了。

于是我进屋，刷牙，重重地躺到大号床垫上，听着汤米在隔壁的床上呼吸。我纳闷波西娅是不是在外面哭，她为什么哭泣？她心里还有点儿爱着肯吗？为一段失败的婚姻痛心再正常不过，尤其是因为他们在一起那么多年了。要是她今晚一点儿也不难过，我会担心她多半是哪里出了问题。我这么告诉自己，但还是觉得很难忍受。

凌晨三点左右，我听见门被打开，听见波西娅摸黑走到浴室里。

她在里面待了一会儿，但最终来到床上，把我的手臂拉到她身上，我们就这么依偎在一起。

“我爱你。”我轻声对她耳语。

“我也爱你。”她说。

早晨，汤米把我叫醒，我们发现波西娅在阳台上认真地读着离婚文件，然后，在那天稍晚的时候，她在肯的律师的办公室里签了名。

汤米和我一同前往，提供精神上的支持，朱莉也一样，她穿着另一条白色的背心裙，看上去比我们第一次见面的时候还要年轻。

一切都签过字、合法了之后，朱莉捏了捏肯的手臂，他立刻就问我们所有人能否一起吃一顿大餐，就为了冰释前嫌，可以这么说吧。

波西娅毫不犹豫地回答：“不，谢了，肯。我们今晚要去迪士尼乐园。”

“真的？”汤米问。

“真的。”波西娅说。

等我反应过来的时候，我们已经在飞往奥兰多的头等舱里了。

我们在奇幻王国[253]里度过了最后一天。尽管汤米没有提起他妈妈曾经答应过带他到这里来玩的事情，我却始终记得。在这个小家伙享受各种游乐设施和节目表演和所有的卡通人物合影的时候，我享受地欣赏着他脸上甜甜的笑容。

丹妮埃尔会喜欢这一天的。

我当一年级老师满一年零一个星期后，波西娅和我在治安法官[254]

的主持下结了婚。汤米和波西娅的母亲是我们的见证人。

我们告诉汤米他可以挑选蜜月的地点，因为他会和我们一起去。他说他想再回迪士尼乐园，这样他就可以去看其他的主题公园了。他想在那里玩上不止一天。为什么不呢？我们决定去迪士尼乐园度蜜月。

或许你觉得这样不如去夏威夷、巴黎，或者去希腊、意大利、斐济那么浪漫，但波西娅和我在小的时候从来没有机会去迪士尼乐园。

我们和汤米在奥兰多待了一个星期，在奇幻王国里他一次噩梦也没做过。

11

那是一个酷热的7月，汤米、波西娅和我把空调开到最大，在厨房的桌旁吃着整根的玉米和加了盐的番茄片。我们正商量着要不要去什么地方去度个迷你假期的时候，波西娅的电话振动了。

“谁呀？”汤米问。

“一封邮件，我问过的一个文学经纪人发来的。”波西娅说完，走进了她的书房。

片刻之后她尖叫起来，好像刚刚不小心切断了一根手指似的。

汤米和我奔到她身边。她抱住我们俩，然后我们不由分说地都开始上上下下地蹦跶。

她脸上灿烂的微笑是那么美。

“究竟出什么事了？”我问道。

她似乎没办法说话，于是指了指电脑屏幕。

汤米和我读着那封邮件，是一家我之前从来没听说过的经纪公司的某个经纪人发来的，不过话说回来，我从来没听说过任何一家文学经纪公司。邮件里有不少对波西娅小说的赞美，那句“一个令人心痛的，关于失去和救赎的故事”让我记忆犹新。随后这个人说他想当波西娅的代理人。

“所以他要出版你的书？”汤米问。

“我觉得他的意思是他想做她的经纪人。”我回答。

波西娅说：“对极了，就是这个意思！”

“就是说他会想办法把波西娅的书卖给一家出版社。”

“这么说大家就能读到了？”汤米问，“我想读。”

我对波西娅说：“祝贺你，衷心地祝贺你。”

波西娅用双臂搂住汤米和我，我们又来了一个全家福大拥抱，这时波西娅忍不住哭了，那是喜悦的哭泣，引得我和汤米笑了出来。

“怎么啦，波西娅？”我问她，“你没事吧？”

“我没事，”她说完，又加了一句，“我只是从来没想过自己居然会在纽约城里找到代理人。我，波西娅·凯恩。”

她把原稿投出去已经几个星期了，在今天之前没有听到过任何回音。我不知道这算不算是一个很快的答复，我也不太确定波西娅知不知道。她可以说是盲目地在做着这件事，没有任何人给她建议，因为她并不直接认识任何出版过作品的其他作家。她只是从网上买了几本入门书，就这么一头扎了进去。尽管我相信波西娅，可这件事情发生得这么快，我还是有点儿没反应过来。有一天你就这么收到一封邮件，跟着就有一个文学经纪人来代理你的书了。

“说不定你应该打电话给这个人？”我问，尽力表现得支持，“上面说他希望和你谈谈，越快越好，对吗？”

“可是现在是星期六晚上啊。”

“上面确实说了越快越好。”

“这么说你觉得我现在就应该打电话给他？你觉得这样会让我看起来显得太急切吗？或者说太差劲，因为星期六的晚上还待在家里？”

“他就是在星期六晚上发邮件给你的啊。”我说。

“就是。”汤米说。

“好吧，我会打给他的。不过你们得从房间里出去。”

我在波西娅的嘴唇上吻了一下说："我为你自豪。"然后和汤米把碗碟装进了洗碗机。

大概十分钟之后，我们又听见波西娅在她的房间里大呼小叫。

"他说什么？"我们一回到波西娅的书房，汤米便开口问。

"他很喜欢，"波西娅回答，把双手的手掌按在心口，"而且他想星期一开始投稿，一早就开始。"

"投稿？"汤米问。

"把我的书投给纽约城里真正的出版社，"波西娅说，"我的书！"

跟着她又尖叫起来，从我们身边挤过去，把克鲁小丑的《向魔鬼呐喊》专辑丢到唱盘上，转到《致命美貌》那里。

我们全都在沙发上跳上跳下，演奏空气吉他和空气鼓，做出吉他独奏的表情，大声嚷着歌词。

和着克鲁小丑的音乐尽情摇滚庆祝波西娅的成功，感觉是那么好。我望着汤米跟我们一起疯，自从他母亲去世之后，这是我见他最开心的一次。在迪士尼乐园的时候他都没这么高兴过。我看得出来，是波西娅积极的能量给了他力量。

星期一上午，手稿被寄给了几家出版社之后，经纪人又打了几个电话来，这之后又过了几天，一场针对波西娅小说的小型竞标战展开。在这期间她得和真正的编辑在电话里交谈，决定哪一个才适合她。

"换作是你要怎么选呢？"她不停地问我，"除了选出价最高的那个人之外？" 竞价已经上升到六位数了。

我告诉她应该选她觉得最容易相处的那个编辑，因为这笔买卖已经能让她拿到比我教书的年薪多四倍还不止的钱了。

一切都美妙得让人难以置信，但或许事情真的就是这么简单。说到底，对于出版界我知之甚少。然而，我心里的某个地方还是在等着那个隐藏的圈套，尽管我没有对波西娅提起过。她完全兴奋极了，而我不想

做任何事情来破坏她的这个瞬间。

实际上她选了出价第二高的那个，因为那个编辑似乎“更理解这本书”，我并不太确定我是不是能理解这句话。我们雇了利萨（警察乔恩也在，因为他们现在住在一起了）来临时照看一下汤米，出门去费城吃晚餐庆祝。

波西娅一直说着：“我知道弗农老师会读到这本书的，我就是知道。”这让我很紧张，因为谁知道弗农老师是不是还活着？而且我们上次见到他的时候，他已经表达得再清楚不过了，他不想再和我们有联系，更别说是去读一本从前的学生写的书了。

我琢磨着波西娅是不是会上电视谈话节目、电台节目，会不会有人把她的书改编成电影。我内心深处有点儿担心：一旦她出了名，可能就会对我失去兴趣。但我尽力消灭这个念头，只是单纯地为我的妻子高兴。

接下来的六个月里，波西娅去了好几次纽约城，每次她都需要买一件新的名牌衣服、高跟鞋、一只手袋，外加让人帮她做头发和指甲。虽然我很乐意见她做自己想做的事情——更不用说她打扮完之后看起来美得不可方物——但我也羞愧于我不能像她的第一个丈夫那样，给她提供这些东西当中的任何一件。

我开始觉得自己有点儿无关紧要。

波西娅和她的经纪人、编辑，还有她出版社里的许多人共进午餐，由他们付餐费，有几次他们甚至出钱让她在酒店里过夜。对此，我这个天主教小学的老师有点儿大惑不解。

每一次，波西娅回来的时候都容光焕发，极力夸赞她的编辑南希有多聪明、多时髦，她的经纪人有多了解她的书，而且一旦她可以写下一本书，他就想要代理。她又一次开始一个人在书房里度过所有的时间，而我则渐渐能够想象出来，在接下来大概十年的时间里，我们的生活会是什么模样。

大多数的晚餐只有我和汤米两个人吃，而波西娅则在工作。有时候一天12个小时，写新书，编辑《爱有失落时》，打理她的新网站，在社

交媒体网站上没完没了地跟其他作家和读者闲聊。而当我们确实在一起的时候，她就一遍又一遍地问我觉得弗农老师会不会读她的小说，一直到我告诉她真的不能再这么问下去她方才作罢。

然而我必须承认，我从来没有见过任何一个人像波西娅在等待自己的书出版的时候那样充满快乐和希望。她的欣喜若狂和我记忆中的第一针海洛因不相上下。我对这件事情的担忧比我流露出来的要多。根据我的经验，这样的高潮总是伴随着更加难受的低谷。我心里的昔日瘾君子在等待着乐极生悲，同时我体内那个本分的丈夫则尽力挂着微笑，表达支持。

波西娅的书被设计成了荧光绿的封面，书送来时我假装喜欢这个封面，因为出版社没说可以把它换掉。她的经纪人说鲜亮的颜色会“在书架上冒出来”，但波西娅却很不喜欢，而且坚持说这封面影响销量。她竭尽所能在给编辑的电邮里装出热情的样子，并且设法保持积极的态度。

紧接着，波西娅的出版商提前寄送给作家们的赠阅本如石沉大海般，没有得到任何作家的回复。他们本来想引用几句赞许充当小说的宣传语的。波西娅的经纪人安慰她说，第一次出书的作者很难得到同行作者的“吹捧”的。可是，波西娅轻易就找到了好几百本第一次出版的小说，上面满是更有声望的作家们的奉承话。

距离波西娅的小说出版还有六个星期的时候，有关它的评价已经以某种名叫科克斯书评[255]的形式正式现身了。尽管经纪人给波西娅打了电话，说科克斯是出了名的尖刻，还安慰她说一篇负面的评论对一本出版物的长久的销售来说也说明不了，可她读到的时候还是哭了。这让我很想找到那个不知名的评论作者，把他揍得鼻青脸肿。让我生气的与其说是那个评论家写了些什么，倒不如说是他那种盛气凌人的语调——他把波西娅的处女作贬作“对一位死板老套的老师和他最惹人讨厌的学生之间，一段令人无比作呕（而且也极不可能发生）的友谊的无比煽情的审视”。我还以为给书写评论的人会有本事写出更好一点儿的东西呢。我很好奇为什么没有人给评论写评论？一个评论家怎么可以随随便便地贬低一位艺术家最大的努力呢？

“这是胡扯，”我告诉波西娅，“你的书很动人。”

“我不知道我能不能应付得了这个，”她回答，“在大庭广众之下。我没有想过，原来被人这样评论是这么难受。我在这本书上花了那么多时间，这是我发表过的最好的东西。”

“这个书评家是浑蛋，多半是某个想出书却出不了的人。我肯定会有更好的评论的。”

然而并没有。

实际上，书评越发糟糕。

似乎每一个星期，都有一本刊物带着足够杀死20个人的恶意来评价波西娅的书。

《出版人周刊》[256]说《爱有失落时》“可笑”，还说“只要把书名的前两个单词去掉，书评就有了。”（《爱有失落时》英文名为Love May Fail，去掉前两个单词之后为Fail，英语中有“失败”的意思——译者注）

接着所有读过提前赠阅本的人写的书评开始通过不同的网站和博客在因特网上冒出来，评论更加难看。我一直叫波西娅不要去读。她体重下降，不睡觉，喝酒过多，而且她所承受的痛苦，似乎比我想象中出版一本书所能够带来的痛苦还要多。

我用谷歌搜索找到几篇不错的博客书评，把它们打印出来，把最积极的部分用彩笔标上——“这本书给了我那么多希望”以及“我等不及要看续集了！！！”外加“一本让我想要成为更好的人的书”甚至还有“这本小说救了我的命”。我把它们贴在冰箱上，可她似乎并不在意。尽管类似的评论，我收集得越来越多了。

正式出版之前的那个星期，《费城问询报》[257]给了她一点儿家乡的关爱，说《爱有失落时》是“对爱和信仰的迷人凝视……不可错过”，然而感觉却有点儿为时已晚，甚至没有什么说服力，就像亲生母亲夸奖自己的孩子一样。

小说上市那天，我们去了三家本地的书店，想看看她的书放在书架上的样子。

两家没有备货。

第三家在一个靠后的书架上有唯一的一本，跟展架以及收银台旁边大摞大摞的，那些书店正在尽全力推销的书籍离得很远。

很容易就能看得出来，《爱有失落时》连一点儿机会也没有。

我们在庄园为波西娅开了一个小派对，我想办法保证那儿有书给她签名。我们所有的朋友都非常热情和支持，但波西娅好像没什么兴趣。

她眼中的光彩不复存在了。

《爱有失落时》在书店上架之后不久，大概只有几个星期，波西娅的编辑打来电话，说她由于个人原因要离开出版行业了，不过她的同事们会保证这本书得到公平的待遇。尽管她的经纪人向她保证，在纽约城，这样的事情一直都在发生——不管是编辑离开出版社，还是非常紧俏的书没能达到炒作的高度。但波西娅坚信，在付了六位数的预付款之后，没有达到预期效果的糟糕的早期反响才是她的编辑离开的原因。

“这么说我们失败了？”波西娅说。

“这是个奇怪的行业。”经纪人的回答，这让波西娅更加难受了。

出版社不再跟她联系了。

她没有在电视或是广播里出现。

经纪人的邮件变得越来越少，间隔越来越长。

我想问波西娅像这样的一个行业怎么能运转得起来？怎么能为一件东西付了那么多钱，然后又不去推广它？

那之后的一个多月里，只要我们一把汤米哄上床，她就给自己倒了相当大的一杯红酒，坐到我身旁的沙发上。

“你可以不用再假装了。”她说。

“什么？”我问道，从她的小说里抬起头来，我正在读第三遍。

“假装你喜欢。”

“可我确实喜欢。”我回答，这不是假话。把一本波西娅·凯恩写的小说捧在手里依旧让我兴奋。即便是一本泛着荧光绿的波西娅·凯恩小说。

“我要放下这整件事情，”她说，“这是个错误。”

“你是个好作家，波西娅。换一家别的出版社，好一点儿的营销——”

“人人都讨厌这本书。我已经研究过了，其他作者也有过相同的经历。他们说，在这种情况下要想再拿到一份出版合同会难上加难。因为我的第一本书让他们损失了那么多钱，他们不愿再冒险。全世界所有的出版社都能看到我的书的销售情况，这个数字现在和未来都会很差劲。再配上我的书评，就一点儿意义也没有了。”

我不知道自己还能做些什么来挽救我的妻子，于是——尽管我并不相信这是真的——我开口说：“嗯，至少你有几千本书在这个世上。这就给了你一个机会。”

“出版行业没有人会在乎几千本书的，”她说，“这对他们来说只是九牛一毛，毫无意义。”

“确实不是，”我说，努力做那个能让我自己佩服的人，“但这是一个机会，一个可以让弗农老师读到你的书的机会。”

话音落下的顷刻间，我看见她的面孔焕发出了光彩，可只是一瞬间，她心不在焉地说了一句“或许吧”，那光彩又不见了。

时光流逝。

弗农老师一直没有联系波西娅。

她一心扑到了第二本书的写作上，但那种快乐和热情已不如当初。

六月的第一天晚上，水晶湖饭店——丹妮埃尔当过女招待的地方——着火了。没人受伤，但南泽西的一座地标就这么毁了。所有的卡座、长凳，还有餐厅几千个客人的美好回忆，都在熊熊烈火中燃烧殆尽。失去一个承载在大家共同回忆的公共场所，是命运的一次悲伤转折。

与丹妮埃尔的联系也少了——少了一个纪念。

波西娅在街上长大的时候，这家饭店几乎就像是在她家的后院里。这也像是丢失了一架时光机，因为仅仅只是走进那个地方，就能立刻唤起我们许多人的高中回忆——在树林里疯狂喝酒之后，在深夜里吃油炸食品等的记忆。

“这是我和丹妮埃尔久别重逢、重新联系上的地方，”波西娅听到消息的时候说，“而我和丹妮埃尔的重逢让我遇上了你，还有接下来所有的事情。”

“是啊，所以呢？”我问。

“感觉就像是一个非常不好的兆头，不是吗？”

“至少大家都安全逃出来了。这很好，对吗？”

“我不知道，查克。”她放声大哭起来。我吓坏了。我是说，对这场大火我们都很伤心，可波西娅在我怀里抽抽噎噎，哭了差不多一个小时。

出版日期过了六个月之后，波西娅从经纪人那里收到一封让人灰心丧气的邮件：因为销量实在太低，《爱有失落时》不会发行平装本了。出版社同时决定中断与波西娅·凯恩的合作关系。

就在她的书出版一周年左右的时候，波西娅心里的某些东西终于崩溃了。

她不再写作，每天花很长的时间散步，坐在公园的长椅上，心不在焉地喂着松鼠和鸽子。

她把我们在宾夕法尼亚州的，离我工作的地方更近的新家里的每一个房间都又重新漆了一遍。事实上，已经好多遍了。

她经常去汤米的新学校里当志愿者。

她买烹饪书，用吃不完的美味佳肴把我养胖。为我们的邻居烤了好几十个不同的派。她做的那些菜在世界上任何一个大城市最好的餐厅里都会畅销的。

她买了一辆旧卡车，看起来非常像我们第一次见面的时候我开的那辆，开始在垃圾堆里捡别人不要的家具，在跳蚤市场上卖。在捡拾——售卖的过程中，她既赚不到什么钱，也得不到任何快乐，还要为了治疗疼痛的手腕和手肘服用超出正常剂量的止痛片。

就连我们的性生活也变成了例行公事。她既不主动也不抗拒，而是带着一种近乎无礼的、没有明说的责任感参与其中。这让我觉得十分沮丧。每当我问她是不是我做错了什么的时候，波西娅就说："你是我这辈子会有的最好的爱人。"听起来就像是一种绕着圈子回避直接讨论这个问题的办法。

尽管如此，我还是没有逼她。我觉得她好像是在尽她所能治愈那颗破碎的心灵——而我，比所有的人都更加明白，复原需要时间。

最糟糕的是，汤米怀念从前的波西娅。对于这些改变他并没有说什么，但我能读懂他的眼神和肢体语言。如今小家伙在她的身边有点儿小心翼翼，几乎就像是重新开始照顾起了这个像他母亲一样的人——这让我心碎。他总是自愿帮忙做家里的杂事，比如主动把食品、日用品拿进来，把垃圾倒出去，掸灰，叠洗好的衣服，或是给花坛除草。波西娅通常会说这些事情她自己来做会更容易，虽然这样解放了汤米，让他去和朋友们在街上玩，却也让他觉得非常困惑，怀疑自己是否遭到了排斥。我从没问过他对于波西娅的感受。

要处理我自己的感受已经太难了，更别提应付我妻子的抑郁给我们正在抚养的孩子所带去的影响了。

波西娅甚至不再开车回到大桥的另一边去看她的母亲了，她说自己没有好的情绪能量。每次只有我缠着她去看老太太的时候我们才会去，凯恩夫人还是始终盯着家庭购物电视频道。

汤米渐渐长大，我一边教书一边当酒保，波西娅则找到各种事情让自己忙个不停。时间就这样流逝着，至少表面上看来是这样。

我安排小小的家庭周末度假，还有城里的惊喜晚餐，买我觉得她会喜欢的戏剧和音乐剧门票，我们全家一起听了几次摇滚音乐会。我甚至不吃午饭，省下自己的钱，给波西娅买名牌衣服。除了按揭贷款和汤米的必需品，她拒绝把“肯的钱”花到其他任何地方，她说：“我要新衣服干什么？”虽然每次她打开我送给她的包好的盒子的时候，都会道谢并且微笑，但我做的事情却从来没有一件能让她的眼睛像从前那样闪亮，而且她也从来不穿我买的衣服，除非我提出明确的要求。

肯和朱莉从洪都拉斯寄来明信片，还有关于他们正在从事的传教工作的简短汇报。波西娅怒不可遏地把最开始的几张给撕了，吓得我看都没让她看就把后来的那些给扔了。

“说不定你应该试试重新写作，”半夜她的哭声把我弄醒的时候，我偶尔会奓着胆子这么说，而她总是回答，“我没事，睡觉吧。”

这个世界是一个冷酷无情的地方，总是对那些充满希望的人过分严苛。但我没法放开我娶的这个女人，一个那么相信一切皆有可能的人。

12

那天是汤米九岁生日，所以我带着我的一年级班去和接他们放学的家长见面时，我的脚步比往常轻快。我身前的口袋里有两张大脚车拉力赛[258]的门票，汤米和他最好的朋友马库斯一直想去看。马库斯和我要给汤米一个惊喜之夜，让他亲眼见证硕大无比的卡车、五英尺高的轮胎从寻常的汽车上面开过，把它们碾碎，随后忽地燃烧起来，从穿着比基尼的女孩子们头顶的斜坡上面飞下来，听着震耳欲聋的重金属从挂在高处的巨型扬声器里传出来。

基本上，这就是一个九岁男孩的美梦。

波西娅答应会去。因为这是汤米的生日，而且他特别要求她参与进来。最近她并不是那么好相处，她拒绝朋友们的邀请，抱怨累的次数也多得离谱，尤其是因为她一直都早早上床，每天要睡12个小时。汤米已经开玩笑地给她起了个“睡美人”的绰号。

看着我的最后一个学生上到她父母的车里，我马上就锁好教室。就在我想要离开大楼时，天哪，螃蟹从办公室里把头探了出来。尽管就快迎来200岁生日了，她却不知怎的保住了校长的位子。“我找的就是你，”她说，“我希望你不是想要早退，巴斯先生。教师手册上面说，没有管理部门的许可，你不可以在3点30分之前离开大楼，你很清楚管理部门指的就是我。而既然我并没有给过你这样的许可，我相信你是不打算从这幢大楼里出去的。”

螃蟹和我已经成了朋友。她总是把我的课程的评价为“典范”，而我也还没有辞职去找薪水更高的公立学校职位，我觉得这一点让凯瑟琳修女既困惑又感动——我们都清楚如果我提出要求的话，她是会给我写推荐信的。波西娅第一段婚姻里留下来的钱也绝对够让我们两个活得舒舒服服的了。

事实上，我喜欢在这里教书，凯瑟琳修女也是位非常了不起的校长，她花在孩子们身上的心力远远高于用在家长们身上的手腕。其实我

很敬重螃蟹——非常敬重。

“今天是汤米的生日，”我解释道，“我们要去看大脚车拉力赛。”

“啊，我当然不想让你在像大脚赛车之夜这样理性的活动上迟到，巴斯先生，但恐怕在你走之前，我要和你谈一谈。出了一件急事，既然严格说来你还在工作时间，我建议你还是跟我来吧。”

我用力咽了咽口水，想着一旦螃蟹把办公室的门在我们身后关上，她很有可能会跳出来攻击我的麻烦事。当老师的很容易就会被卷进是非里。有些家长总喜欢在回家后就打电话给凯瑟琳修女，然后带着上帝一般的自信批评我的课程安排，或者其他一些与我们无关却被他们斥责为我们失职的事情。

如果你是老师，那这些都是意料之中的事。

“坐。”我们一进到螃蟹的办公室里她就说。我照做了。

“是有荒唐的家长打电话来吗？”我问。

“不是。”她回答。

“那是？”

“你的婚姻生活怎么样？”凯瑟琳修女问道，把我弄糊涂了。

我眨眨眼睛，选择开个玩笑：“你的呢？”

“如果你想知道我丈夫的想法，我建议你跪下来自己问他。”

“我可能真就会这么做的，凯瑟琳修女。”

“请你告诉我吧。你的婚姻生活到底怎么样了，巴斯先生？”

“你为什么要问呢？”

“你知道波西娅和我时不时会说说话对吗？我们有一种……一种联系。”

“嗯。”我回答，不知道这话再往下说会说到哪儿去。

“现在我希望是以一个朋友，而不是以你上司的身份来和你说话。能得到你的允许吗？”

“当然。”我回答，开始感觉两只手掌汗津津的。

“波西娅告诉我很多关于你的事情。我真的觉得这个女人误把我当成了牧师，因为她一直在对我告解。只不过上帝并没有规定我有义务把她告诉过我的那些东西保密。再说一遍——我不是牧师。我们都知道我永远不会把她的秘密告诉任何其他人，但夫妻是一体的，所以你和波西娅之间应该没有秘密。”

“秘密？”我问，想象着最坏的情况。

“你是一个好人，查克·巴斯。我们这间学校里最好的老师之一，我见过的还在教书的最好的老师之一，你对孩子们是那么的关心。理解他人感受的能力就是让老师变得伟大的东西。任何人都能学会课程内容，但爱心，嗯，是没法教给别人的。你要么有，要么没有。”

“这和我的婚姻有什么关系？”

“你对波西娅很好。她也清楚这一点。”

“我爱她。”

“她也爱你，可她被困住了。你看得很清楚，而且她也知道你看出来了，这让她更加不好受了。 你的汤米也看出来了，但他假装没有以不让她觉得难受。可偏偏你们这种假装到头来却让她感觉更糟，因为她不知道如何摆脱困境，但她实际上非常想要脱困，为了你和汤米，也为了她自己。她正在经历信仰的危机，虽然她不会这么去说。”

我不知道螃蟹希望我说些什么：“我一直在试着——”

“你一直是一个好丈夫，好得超出了波西娅的想象。”

我只是望着穿修道服的螃蟹，寻思着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波西娅和我一直在一起祈祷，这件事情你知道吗？”

我摇摇头。

“我也让修女们为波西娅祈祷，修女的祷告是很强大的。我也为波西娅祈祷。每天晚上都会。有些人注定要去守护那盏明灯，从长远来看这可能会是一份非常不易的工作。只要看看我丈夫的遭遇就知道了。”

“凯瑟琳修女，我非常感激您的祈祷和美言，真的。但是今天您把我叫进办公室里来的真正目的是什么？”

螃蟹咧开嘴笑了：“您可真是直接啊，巴斯先生。”

我开玩笑地耸了耸肩，因为我并没有冒犯的意思。

她笑得次数太多了，我心想，紧接着她说：“你记得我第一次面试你的时候，说过波西娅和我是连在一起的吗？”

我并没有特别记住这句话，不过这听起来像是螃蟹惯用的那种玄妙的天主教说话方式，于是我点了点头。

“嗯，我亲爱的朋友梅芙修女的浪子回家了。”

我过了一会儿才听懂：“弗农老师还活着？他回费城地区了？”

“不，他不在费城地区，”她回答，“不过他确实还活着。我们一直在试图与他取得联系。她母亲临终的时候，他在佛蒙特州的荒野上自伤自怜的时候，他妈妈和我写给他的那些信，他终于回了。他花了一点儿时间才鼓起勇气，不过最终总算是克服了。”

“他真的还活着？”

“如假包换。”

“波西娅知道吗？”我问，心里想着弗农老师还活着——真正的证据——是唯一一件能让神采重新回到波西娅眼中的事情。这似乎是个奇迹，因为我们本来都已经彻底放弃了。

“她一点儿也不知道。”螃蟹说。

“你为什么不自己告诉她？”

“因为像这样的机会并不是经常出现的，让人重获新生的机会，让人重新变得完整的机会。根据我的经验，这件事最好能带着一点儿派头和魅力，甚至是潇洒神气来做，你不觉得吗？为了加深那种体验，让它变得难以忘怀，甚至可以做得浪漫一点儿。”

“我不太确定我是不是明白你的意思，修女。抱歉。”

“不，你明白的，巴斯先生，绝对明白。”凯瑟琳修女说完，把一只信封从桌子对面推过来。

“这是他写来的？弗农老师？”我拿起信封，感觉心脏正不遗余力地想从胸腔里面蹦出来，“我非得在你面前看不可吗？”

“你可以走了，巴斯先生。祝你在大脚车拉力赛上玩得开心，祝汤米生日快乐，另外尽情地让我们的姑娘重获新生吧，她还有事情要做呢。”

螃蟹和我紧盯着彼此的双眼对视了片刻，然后我说：“谢谢你，凯瑟琳修女。”

她带着一种不由言说的信心点了点头，过去我从没见她眼中的光芒闪烁得如此耀眼。

我匆匆离开大楼，穿过停车场。

在车里，我用颤抖的双手撕开了信封。

我的眼睛飞速地来来回回，但把字眼看进脑袋里的效果却不理想。于是，看完之后，我只好又立刻把信重读了一遍，只为保证自己是完全看懂了的。

我一确定自己理解了弗农老师的言下之意，便在没人打扰的车里，把两只魔鬼之角举到头顶，伸出舌头，像个真正的重金属摇滚乐迷一样尖叫了足足三分钟。

尾声

如果还有爱，不爱多浪费

约翰·费格勒则是个奉公守法的中学生。他在信中说，他把我的作品几乎都读过了，如今打算点穿我至今为止的一生著作中一个核心思想。下面是他的原话：“爱虽败而礼必胜。”

——库尔特·冯内古特《囚鸟》[259]

手机的导航系统告诉我，我已经到达目的地附近了。

我四下搜寻这个西马萨诸塞州小镇中心的三角形草地，它看起来跟查克所形容的一模一样。我立刻就认出了弗农老师，坐在一张公园的长椅上，一只小黄狗趴在他的大腿上。他们一起沐浴在午后3点的阳光里。

我把卡车停在远处，观察了他一会儿。他穿着一件蓝色翻领毛衣，看上去像上了年纪的欧内斯特·海明威。他正抬头仰望着白云，抚摸着他那条相当安静的狗。温和的表情在他的脸上似乎非常和谐。我克制住想要一个耳光把它打掉的冲动，我想给我从前的恩师一个狠狠的拥抱。

我的脑中闪现出上次见到他拄着拐杖走进奥克林警察局的样子。不敢相信已经那么长时间过去了。

这是一种奇异的复杂的情绪——激动、愤怒、宽慰，甚至还有怀疑。

这么多的往事再次被重新提起。

我们兜兜转转，又回到了原点。

查克是对的——我需要一个结局，这就是我来这儿的原因，否则我没法继续前行。

我被困住了。

走投无路。

我发觉自己正朝着弗农老师走去。

现在他认出了我，尽管我戴着墨镜，脖子上围着一条丝绸围巾，但他没有站起来，或许是因为大腿上的那条狗吧。

他正挠着小狗耷拉着的耳朵，微笑着，像佛祖一样慈祥。

等我能听见他说话的时候，弗农老师便用一种夸张得过分的声音说道："老师来了，他在叫你。"[260]

"什么？这是谁说的？"声音里的怨气让我有些尴尬，尽管我有权觉得愤愤不平。

"这句话是马大对玛利亚说的。约翰福音第11章第28节。我难道不是你的拉撒路[261]吗？"他说，"小的时候，妈妈很喜欢让我背诵圣经里面的段落。我几乎能把整本新约引用出来。"

"你以为引用几句夫子的话，你就可以变成耶稣了吗？你就是老师。"

"我绝对不是耶稣。在这个比喻里面你才是耶稣。我是比喻里的拉撒路，而你是——"

"啊，比喻早就该滚蛋了。这又不是英语课，看在上帝的分上。还有，你竟然就那样在庄园酒吧丢下我走了。你这么做卑鄙、可恶，你简直是个懦夫。这些年来，我们一直在担心你！"

"说句公道话，你在我遇到危机的时候，用了相当不光明正大的手段。你不诚实，"他回答，"你没有考虑到那种情感上的震动——"

"我们是在给你开派对！"

"好吧，我并不想要派对。"

我得意地笑了。

"嗯，今天是你请我到这里来的。所以我肯定是做对了什么。"

“没错。”他点头。

“我也要郑重声明，我还没有原谅你。”

“嗯，我原谅你了。正式地来说，”他回答，“很久以前就原谅你了。”

“我还是很生气。”

“可你还是来看我了。”他瘦了，下巴上的皮肤松弛泛红，垂了下来，这或许可以解释他为什么选了那件略微有点儿过时的翻领毛衣。弗农老师的皱纹加深了，然而不知怎的看起来更年轻了。少了些焦躁不安，他现在心平气和。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说完，情不自禁地笑了起来，“我为什么一路开车到这儿来？我是疯了吗？就像是某种奇怪的方式将我们套在了一起。就好像我们——我不知道。我最近太累，聪明不起来了。”

“和我坐在一起好吗？”他问道，拍拍身边空着的长凳。

坐在弗农老师的身边感觉很不错，大概是因为开了六个小时的车之后我真的精疲力竭了——更不用说我那失败的人生对我所造成的伤害了——但我还是忍不住说：“我知道你不会自杀的，你不至于糊涂到那种地步。”

“我真心觉得这不是‘糊涂’的问题，而是生病的问题，或者更准确地说，这就像是个数学等式，坏的那一面让天平偏得离谱的时候，我差点儿就自杀了，如果你真的想知道的话。我在一家康复中心待了一段时间，一个建在湖滨的很不错的地方。我吃了一阵的药，和几个精神病医生谈过，他们有些很好，有些比我还要疯癫。我甚至还写了一封信给埃德蒙德·阿瑟顿，我也原谅了他。我花很长的时间裹在一条羊毛毯子里，坐在一张阿迪朗达克椅子上，观察潜鸟——听它们在水面上彼此呼唤。你听过潜鸟的叫声吗？优美动听，余音绕梁，有治愈的力量。它们就这么不停地叫着，抱着最大的希望。我们应该从里面学到点儿什么的。”

上次我见到他的时候，他眼中的疯狂已经消失了。

弗农老师已经找到了某种东西。

“这是谁呀？”我指指那条看起来有点儿像贵宾犬的小杂种狗，假如小狗舒服的程度能说明什么的话，它似乎已经成了弗农老师大腿上永久固定的一部分。

弗农老师像天底下任何一个父亲一样自豪地笑了：“这位是马友友。”

“你给一条黄狗起名叫马友友？真的吗？这难道不是种族歧视吗？”我情不自禁地说。

“我当然不是这么想的，”他没有理会我的指责，像母亲凝视新生的婴儿一样望着他的宠物，“永远都不会有人取代阿尔贝·加缪，但马友友是我的新朋友。哦，到现在为止我养它差不多已经一年了，所以也不是很新了。不过我们在一起的生活感觉很新鲜，就好像我们还在起点。这是对我们而言——对我而言的——新生活。”

“你是什么意思？什么新生活？”

他对我笑笑：“我读了你的书。”

我的心脏停跳了几拍：“什么时候？”

“在适当的时候。”他用相当不详的语气说道。

“评论家们把我说得一无是处。”

“我不读评论家写的东西，”他回答，“我读小说家写的东西。”

我等着他再多说些什么，可他没有。

终于，我用一种轻得让人难为情的、渴望关爱的小女孩的声音问道：“你喜欢吗？”

他注视着我的眼睛，让人尴尬地看了很长一段时间。接着，他并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反而说道：“来吧，马友友。让凯恩女士看看我们最近都在干些什么。”

小杂种狗跳到草地上，弗农老师站了起来，一手握着木制手杖，一手牵着小狗的皮带：“你的书激励了我去做一些志愿工作。现在是每星期二的下午做。今天碰巧就是星期二。来吧，我带你去看看。”

我跟在弗农老师身后穿过马路。小马友友的趾甲在混凝土和沥青上面发出咔嗒咔嗒的响声。弗农老师手杖接触地面的节奏让我猛地回想起我们一起在佛蒙特和纽约城度过的时光。随后我们一言不发地走过几个街区。我需要弗农老师帮我重新去相信一些什么，但又担心他会让我失望。一想到他可能会把我带到某个不确定是惊喜还是失望的地方，我的心脏就一直怦怦地跳个不停。同时，我的大脑竭尽全力把燃起的希望统统消灭，把潜意识里浮上来的每一个闪闪发光的美丽泡沫戳破，尽管我的内心深处相当肯定，弗农老师会给我看一件美妙的事情。

“就是这里，”他说，“我做志愿者的地方。”

这是一栋高大的棕黄色砖楼，楼前有一门有点儿像是二战时期的军用加农炮。

大门上面的石头上蚀刻着这些字眼：

加维公立高中

我开始觉得头晕目眩。

“你真的又重新教书了？”我问道，纳闷如果是的话，他为什么不在自己的教室里。这会儿好像是平常的上课日结束的时候，但老师们不会这么早就离开大楼。

“不，严格来说我没有在教书，至少不是雇员，我不拿工资。就像我之前说的一样，我是做义工的。”

“做什么的义工？”

他没有回答，却说：“我有点儿东西想让你看看。”

我们没有走进大楼，这让我非常意外。我跟着他来到大楼的侧面，那里列着三排长方形的窗户。

弗农老师转过身，面朝着我。

我们四目相对。

“我们在文学课上读的那些书，只是纸面上平淡无奇的字母和符号而已，除非我们把这些词语在脑袋里过上一遍，让小说里的故事在真实的世界当中再现为止。”

“怎么让小说再现呢？”

“通过我们的行动。”

“行动？”我笑了。

“有些学生用一根棒球棍把你打得半死，有些学生通过写小说来拯救你。而无论我们第几次被伤害、被打击，哪怕支离破碎，我们都要感激那些挽救了我们的人。所以我今天叫你来就是为了这个。谢谢你，波西娅，谢谢你写了《爱有失落时》。”

“我好像不太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为什么我们要到大楼的侧面来？”

“抬头！”他指指三楼的那排窗户，窗户一起打开了，“来认识一下加维公立高中的小说写作俱乐部。”

几十张微笑着的年轻面孔出现，他们伸出手臂，一起放飞纸飞机。

纸飞机俯冲着、滑翔着，翻着筋斗划过天空。天空中满是年轻人写下来的思绪，我则立刻被带回了30年前，从亲爱的哈登镇高中窗口扔出一架纸飞机的时候，第一次被人要求相信一切都有可能，相信世界上有一种母亲永远也想象不到的生活的时候。

我又哭了起来。

弗农老师用手臂搂住了我："记住，这是你的错，这是你做的。不肯收手的波西娅·凯恩。你。"

一条条手臂不停地从头顶的窗口冒出来，纸飞机继续朝着我们飞旋而下。

我还没来得及说些什么，二三十个高中生就从学校里涌了出来，围住了我。每个人手里都举着一本荧光绿的书，我的书。

"你这个浑蛋。你真的在教《爱有失落时》？"我问弗农老师。

"爱虽败而礼必胜。"他把冯内古特《囚鸟》开头那句押韵的引语说完了，"他们真心喜欢这本书。看看他们的脸蛋就知道了。那种程度的热情是装不出来的，对吗，我未来的小说家们？"他的俱乐部成员们满脸喜悦，羞涩地点着头，仿佛我真的是他们第一次见到的一位真正的小说家。这是一种奇怪的互动，因为我不觉得自己是一个"真正的"小说家。但弗农老师灿烂的、会心的笑脸，不知怎的又让一切变得顺理成章了。

我意识到这件事情与弗农老师、我，甚至我的小说都无关。它关乎一种更加重大的东西。宇宙的力量正在今天运转。而或许"真实"就是在任何一个特定的时间或是地点，你所相信的任何东西。

我环视这些年轻的作者——他们天真无邪地微笑着，对成人之后会发生的一切毫无察觉，迫不及待地想加入这美好的瞬间。有几个年轻的女孩子正望着我，或许就跟我像她们那个年纪的时候一模一样，迫切地需要弗农老师所给予的东西，在笔记本上，又或许是在笔记本电脑、iPad，或者是如今醉心于小说的孩子们用来做梦的随便什么东西上面建立他们的人生哲学。

然后，就这样，我回过了神。

一切都在微微悸动。

从前我是明白的，而现在或许我又一次明白了。

于是当这些孩子带着似乎是真诚的热情提出要求的时候——尽管我

觉得这件事情有点儿傻，有点儿难为情，更别提我那少得可怜的练习了——我还是给他们的书签了名。

弗农老师骄傲地立在人群边缘，双手按在手杖上。马友友安静地坐在主人的脚边，带着毫不掩饰的倾慕抬头仰望他。

又一个念头像草地飞镖射中眼睛一样击中了我：这一刻对世上其余的人而言是那么无足轻重，然而不知怎的，它对我而言却意味着一切——而这就足够了。

于是我签呀签呀签呀。

孩子们目瞪口呆地凝视着我的真正的小说家签名的时候，看起来居然有点儿像是被明星给迷住了。他们报我以感激的微笑。那笑容让我明白，一个强大的老师和一个真正善良的人，让他们为这个美好的瞬间做好了准备。

在某个时刻，我抬起头。

我看见了。

弗农老师眼中的火花——它回来了。

致谢

我那喜欢跟着音乐摇头晃脑的美丽妻子兼一号读者，艾尔，我生命中所有美好的事物大都拜她所赐；超级二号读者，莉兹·延森，带着才华和欢乐忠实地回复着邮件，到现在已经过了好几年；了不起的道格·斯图尔特，非凡的经纪人，全世界最好的三号读者。

金·米勒修女（也叫米勒·泰姆），教会了我不少关于修女的奇妙的事情；马克·威尔奇，感谢你在与哈登镇有关的一切问题上给予我的帮助，感谢你是我真正的兄弟；珍妮佛·巴尔斯与珍妮佛·兰伯特编辑，感谢你们（非常严格地）督促我，把我所能讲的最好的故事讲了出来；我的电影经纪人，里奇·格林，总会让奇妙的事情发生。

我的母亲，很久以前就保证让我始终相信那些看似不可能的事情；我的父亲，第一次把我带到了奥克林，一座我如此热爱的小镇；我热情的妹妹，梅根，以及她的丈夫艾伦；我忠实的弟弟，米卡，还有他的妻子凯利；巴布和琵格，感谢你们让我们在佛蒙特的房子里写下这本（以及每一本）小说。

我的朋友和热忱的网站管理员，蒂姆·雷沃斯，以及他的妻子贝丝，每当我的写作生涯传来好消息，她就会像变戏法一样端出一份美味的庆祝馅饼；本·利普恰克，感谢你如约而来完成工作；加拿大先生，也就是斯科特·考德威尔，感谢你是那位加拿大先生；埃文·罗斯克斯，写作，喝咖啡聊天和精神健康方面的挚友；莱恩·阿尔塔穆拉医生，感谢你一直接我的电话；斯科特·哈姆菲尔德，像太阳一样可靠；罗兰德·麦鲁洛，常常在清晨，一边吃着饭馆的鸡蛋，一边分享智慧；比尔和莫·罗达，几十年的好友。

哈珀·柯林斯出版社（以及全世界各家出版社）不知疲倦努力推广这本书的大家；斯特林·罗德文学经纪公司，以及所有海外代理公司的每一个人，使译本成为可能的许许多多国外的编辑。

每一位曾经买过我的一本小说，为我的作品说过或者写过赞美之辞的人，或者参加过我的读书会，在结束之后排着队就为了和我说上几句话的人；无数一心奉献，心胸宽阔的老师，对我无比地关心，帮助我成了今日的我；还有我从前的学生们，尤其是一直追随着我的那些。

[1] 吉姆·亨森（Jim Henson，1936—1990），美国木偶师和卡通艺术家。为著名儿童教育电视节目《芝麻街》（*Sesame Street*）制作木偶，并为其中的“青蛙柯密特”（Kemit the Frog）一角配音。《当绿皮肤不容易》（*It's Not Easy Being Green... and Other Things to Consider*）收录了亨森木偶师生涯中不同角色的经典台词，以及部分歌词和剧本，由亨森本人编著并配画插图，2005年由Hyperion出版。

[2] 库尔特·冯内古特（Kurt Vonnegut Jr.，1922—2007），美国作家。作品《茫茫黑夜》（*Mother's Night*，1961）是一部第一人称叙事的虚构回忆录，主角是纳粹宣传员兼美军双重间谍霍华德。引言选自冯内古特撰写的再版序。本文采自浙江文艺出版社1984年版译文，译者艾莹。

[3] 《E.T.外星人》（*E.T. the Extra-Terrestrial*，1982），史蒂文·斯皮尔伯格执导的美国科幻电影，讲述男孩埃利奥特与外星人E.T.的友情故事。影片中有E.T.透过壁橱百叶门向外望的情节。

[4] 葛洛莉亚·斯坦能（Gloria Steinem，1934—），美国女权主义者、记者、社会和政治活动家，20世纪60年代末70年代初女权主义运动领袖和代表人物。

[5] 汤姆叔叔（Uncle Tom），美国作家哈里特·比彻·斯托的小说《汤姆叔叔的小屋》（*Uncle Tom's Cabin; or, Life Among the Lowly*，1852）中的人物。与作者本意相反，如今指对白人俯首帖耳，过分恭顺的黑人。

[6] 杰迈玛阿姨（Aunt Jemima），创始于1893年的美国薄饼粉、糖浆及早餐食品品牌，使用黑人妇女作为品牌形象的一部分。口语中“杰迈玛阿姨”一词有时被用作“汤姆叔叔”的女性对应词。

[7] 花花公子兔女郎（Playboy Bunny），花花公子俱乐部的女服务员，身穿由紧身胸衣、兔耳朵和毛绒兔尾组成的“兔子装”。花花公子俱乐部最初是由花花公子企业所有并运营的连锁夜总会，首家俱乐部于1960年在芝加哥开业。

[8] 英语中“藏在壁橱里”有“隐藏秘密”的含义，“从壁橱里出来”则可比喻从隐蔽状态转为公开，公开承认因耻辱或尴尬而一直保守的秘密等。

[9] 路易·威登（Louis Vuitton），1854年创立的法国时尚品牌，产品包括奢华行李箱、皮具、成衣、鞋履、手表、珠宝、配饰、墨镜和书籍。

[10] 汉堡王（Burger King），始于1953年的全球连锁快餐品牌。下文提到的皇堡（Whopper）是其招牌产品，于1957年开始销售。

[11] 轩尼诗百乐廷皇禧干邑（Hennessy Paradis Imperial），白兰地制造商轩尼诗（Hennessy）于2010年推出的产品。

[12] 雪茄上出现白点，称为“开花”，是雪茄烟叶中的油脂在醇化过程中析出后在烟卷表面结晶而成。“开花”表明雪茄长期“养”在温度与湿度优良的环境中，不会影响雪茄的风味。

[13] 希望之星蓝钻石（Hope Diamond），发掘于印度的蓝钻石，重达45.52克拉（约9.1克）。发掘年份与首任主人不明，自17世纪以来几经易主，历任所有者包括法国国王路易十四、路易十五、路易十六、英国国王乔治四世，以及法国著名珠宝商卡地亚家族等。因会给拥有者带来诅咒的传说而闻名。1958年由美国珠宝商海瑞·温斯顿（Harry Winston）捐赠给美国博物馆和研究机构史密森尼学会（Smithsonian Institution），现藏于该学会管理的美国国家自然历史博物馆。

[14] “E.T.打电话回家”（E.T. phone home）是电影《E.T.外星人》中的经典台词。

[15] 蓝妹妹（Smurfette），比利时著名漫画及动画系列《蓝精灵》（*The Smurfs*）中的一个女性角色，她与蓝爸爸（Papa Smurf）都是该系列中较为人熟知的主要角色。

[16] 欧内斯特·海明威（Ernest Hemingway，1899—1961），美国著名小说家，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爸爸”（Papa）是他的著名昵称。

[17] 柯尔特点四五口径手枪（Colt.45），柯尔特公司生产的一种单动式左轮手枪，曾为美军使用，经常在美国西部电影中出现。

[18] 皮纳塔（Piñata），通常用混凝纸浆模拟动物或其他造型制成，内装糖果及小玩具，在节庆场合将其打破，糖果和玩具会倾泻而出，增添欢乐气氛。

[19] 乔治·阿玛尼（Giorgio Armani），意大利时装品牌。卡罗琳娜·埃莱拉（Carolina Herrera），美国时装品牌，客户包括“第一夫人”杰奎琳·肯尼迪和米歇尔·奥巴马等。

[20] 托尼·蒙塔纳（Tony Montana），影片《疤面煞星》（*Scarface*，1983）男主角，在片中从一个身无长物的古巴难民，逐步成为称霸迈阿密的大毒枭，由好莱坞著名影星阿尔·帕西诺扮演，是影史经典角色之一。

[21] 《美国哥特式》（*American Gothic*，1930），美国画家格兰特·伍德绘制的油画作品，现藏芝加哥艺术学院。画中一名男子与他的妻子（一说女儿）并立在一栋哥特式房屋前，男子手持钉耙，女子身着殖民图案的围裙站在男子身后，眼睛看向男子。这幅画作是20世纪美国艺术领域最为人所知的作品之一，流行文化对其多有模仿演绎，被誉为美国文化的象征之一。

[22] 昆汀·塔伦蒂诺（Quentin Tarantino，1963—），美国导演、编剧和制片人，获得两座奥斯卡奖杯、两座金球奖杯及一座戛纳电影节金棕榈奖杯。作品以非线性叙事和暴力美学为特征，代表作包括《低俗小说》（*Pulp Fiction*，1994）、《无耻混蛋》（*Inglourious Basterds*，2009）及《被解放的姜戈》（*Django Unchained*，2012）等。

[23] 安吉拉·戴维斯（Angela Davis，1944—），美国政治活动家、学者和作家。主要研究领域包括女性主义、非洲裔美国人研究、批判理论及马克思主义等。

[24] 琳达·卡特（Lynda Carter，1953—），美国女演员，因在电视剧《神奇女侠》（*Wonder Woman*，1975—1979）中的表演而走红。“神奇女侠”是美国漫画出版公司DC漫画（DC Comics）创作的超级女英雄形象，曾被改编成动画、电影、电视、游戏等各种版本，卡特是史上最为成功的真人版“神奇女侠”之一。

[25] 汤姆·赛立克（Tom Selleck，1945—），美国演员，代表作包括电视剧《夏威夷神探》和《警察世家》，在前者中的小胡子造型堪称经典。

[26] 《天堂的阶梯》（*Stairway to Heaven*），英国传奇摇滚乐团齐柏林

飞船（Led Zeppelin）1971年的作品。乐曲分为三段，开场节奏舒缓，随后逐渐加强，结束段为快节奏强摇滚，被誉为“史上最伟大的摇滚乐曲之一”。

[27] 玩偶盒（Jack-in-the-box），儿童玩具。外观是一个带手柄的盒子，转动手柄会播放音乐，音乐结束时盒盖会忽然打开，一个小丑玩偶迅速从盒中弹出，制造惊奇效果。

[28] 卡尔文·克莱恩（Calvin Klein），美国设计师卡尔文·克莱恩于1968年创立的时装品牌，产品包括时装、运动服、牛仔裤、家居、内衣和香水等。

[29] 白日美人，语出1928年的同名法国小说（法语名为*Belle de Jour*），讲述年轻的妻子为满足肉欲，在午后丈夫外出工作时，前往妓院卖身的故事。由小说改编的同名电影于1967年上映后大获成功，成为影史经典。

[30] 《权力的游戏》（*Game of Thrones*），美国HBO电视台2011年开播的史诗奇幻类电视剧，迄今已成功播出五季。卡丽熙（Khaleesi）是剧中主角之一，龙女，由英国女演员艾米莉亚·克拉克（Emilia Clarke）扮演。

[31] 真言套索（Lasso of Truth），神奇女侠使用的武器，被套索抓住的人只能服从命令，说出真相。套索、手镯和装饰着星星图案的蓝色内裤都是神奇女侠的标志性造型。

[32] 雷朋徒步旅行者墨镜（Ray-Ban Wayfarer），美国墨镜品牌雷朋（Ray-Ban）于1956年推出的款式，在当时代表了设计上的一大突破。推出至今畅销不衰，与“飞行员”系列齐名，是雷朋的两大经典系列。

[33] 大蕉（Plantain），香蕉的一种，作为蔬菜烹饪食用，中美加勒比海及南美地区常见。

[34] 迈克·科尔斯（Michael Kors），由美国设计师迈克·科尔斯于1981年创立的时尚品牌，以手袋和配饰知名。

[35] Asshole Boy-Men Addicts Anonymous 首字母的缩写。——译者注

[36] 丘比娃娃（Kewpie），艺术家罗斯·奥尼尔创作的卡通娃娃形象，名称和外形均源于罗马神话中的小爱神丘比特。

[37] 雷司令（Riesling），葡萄的一种，起源于德国莱茵地区，是酿造白葡萄酒的最佳品种之一。文中指以雷司令葡萄酿成的白葡萄酒。

[38] 开放式婚姻（Open Marriage），指允许婚外性关系的婚姻。

[39] 马娅·安杰卢（Maya Angelou，1928—2014），美国作家、诗人和人权活动家，代表作为七部自传。她是最早在美国公开发声的非洲裔女性之一，被尊为非洲裔和女性群体的代言人，于2011年获得美国总统自由勋章。

[40] 莎莉·菲尔德（Sally Field，1946—），美国女演员，在美国ABC电视台1967—1970年间播出的情景喜剧《快乐的修女》（*The Flying Nun*）中扮演女主角波翠乐修女（Sister Bertrille）。

[41] 蓝色马天尼（Blue Martini），以杜松子酒（Gin）和蓝色柑橘酒（Blue Curaçao）调成的鸡尾酒。

[42] “麻烦”的英语单词为Trouble，“波西娅”的英语单词为Portia，T与P押韵。

[43] 大卫·科波菲尔（David Copperfield，1956—），全球知名的美国魔术师。

[44] 玫瑰念珠（Rosary Beads），天主教徒念诵《玫瑰经》时用以记数的念珠。《玫瑰经》又名《圣母圣咏》，于15世纪正式颁布，是天主教徒致敬圣母玛利亚的祷文。

[45] 《今晚大家都尽兴》（*Everybody Have Fun Tonight*），英国新浪潮团体黄钟乐队（Wang Chung）1986年的作品。“今晚大家都黄钟”（Everybody Wang Chung tonight）是其中的一句歌词。

[46] 为了伤害在万圣节期间前来索要糖果和食物的孩子，在送出的苹果中插入剃刀、针头及碎玻璃等尖锐物，是与万圣节有关的、流传广泛却未经证实的“都市传奇”。

[47] 女权主义口号，英语原文为：A woman needs a man like a fish needs a bicycle.意指男人对于女性来说是多余的。最初由澳大利亚作家艾琳娜·邓恩（Irina Dunn）提出，经葛洛莉亚·斯坦能引用后迅速在女权主义者中流行起来。

[48] 以毒蛇为发，是希腊神话中女妖美杜莎（Medusa）的经典形象。

[49] 出自《圣经·新约：加拉太书》（*Galatians*）第3章第28节。《加拉太书》是圣经全书第48本，是使徒保罗写给加拉太基督徒的一封信。

[50] 席尔（Seal，1963—），英国歌手和创作人，曾多次获得全英音乐奖、格莱美音乐奖和MTV音乐奖。母亲是尼日利亚人，父亲是巴西人，跟随养父母在伦敦长大，面部有因狼疮病造成的疤痕。

[51] 沃尔特·惠特曼大桥（Walt Whitman Bridge），美国费城至新泽西州康登郡（Camden County）的大桥，以美国诗人沃尔特·惠特曼命名。惠特曼去世前的最后一段时间一直住在康登。

[52] 费城职业体育综合大楼（South Philadelphia Sports Complex），费城职业篮球队、橄榄球队、棒球队以及冰球队等各支职业体育队的主场所在地。

[53] 排屋（Row House），一种居住房屋的式样，由多幢相连的双层或多层房屋组成，一排排屋之内相邻的房屋共用同一堵山墙。

[54] Acme杂货店：此处指美国连锁超市Acme Markets，在费城、宾夕法尼亚州、新泽西、纽约城等地均有多家门店。

[55] 休·海夫纳（Hugh Hefner，1926—），美国成人杂志出版人，花花公子企业创始人。

[56] 查尔斯·巴克利（Charles Barkley，1963—），美国著名篮球运动员，出道于美国职业篮球联盟中的费城76人队，因可观的体重和出众的篮球技术，被称为“空中飞猪”（The Round Mound of Rebound）。

[57] 莎莉·杰西·拉斐尔（Sally Jessy Raphael，1935—），美国脱口秀主持人，出席公众场合时总是佩戴一副鲜红的特大号眼镜。

[58] 萨缪尔·贝克特（Samuel Beckett，1906—1989），爱尔兰先锋小说家、剧作家，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被认为是20世纪最具影响力的作家之一，代表作为1953年首演的荒诞派戏剧《等待戈多》（*Waiting For Godot* ）。

[59] 黑色达卡（Drakkar Noir）古龙水，法国时尚品牌姬龙雪（Guy Laroche）1982年推出的男用香水。

[60] 血腥玛丽（Bloody Mary），由伏特加、番茄汁以及其他香料和调味品调制而成的鸡尾酒。

[61] 坦帕（Tampa），位于美国佛罗里达州西海岸的一座城市。

[62] 罗夏克墨迹测验（Rorschach test），心理学测试，通过记录和分析受试者对墨迹的看法来判断其性格，常用于诊断潜在的思维障碍，以其发明人瑞士精神科医生赫曼·罗夏克（Hermann Rorschach）命名。

[63] 母亲未听懂“罗夏克”（Rorschach），听成了“落下了”（roar-shock）。

[64] 《威尼斯商人》（*The Merchant of Venice* ），英国剧作家威廉·莎士比亚（William Shakespeare，1564—1616）创作的著名喜剧，据传作于1596—1598年。波西娅（Portia）是剧中主角之一，一位美貌、智慧与财富兼备的女继承人。

[65] 平安夜（Christmas Eve），圣诞节前夜，每年12月24日晚，全球广泛庆祝的节日。

[66] 凯马特（Kmart），美国连锁折扣百货，1962年创立。

[67] 约翰尼·卡什（Johnny Cash，1932—2003），美国乡村乐歌手，1980年入选乡村音乐名人堂，20世纪最具影响力的乐手之一。多莉·帕顿（Dolly Parton，1946—），美国乡村乐女歌手，1999年入选乡村音乐名人堂。

[68] 苏斯博士（Dr. Seuss，1904—1991），原名西奥多·苏斯·盖索（Theodor Seuss Geisel），美国作家和插画家，为美国主流媒体绘制插

图和漫画，以笔名“苏斯博士”创作的童书广受欢迎。

[69] 指1993—2001年，比尔·克林顿（Bill Clinton）担任美国总统时期。

[70] 阿喀琉斯之踵（Achilles' heel），比喻唯一的致命弱点。典出古希腊神话，阿喀琉斯童年时，母亲忒提斯（Thetis）握住他的脚踝，将他浸入冥河水中，从此他全身刀枪不入，仅有未被冥河水浸没的脚踝是唯一弱点。成年后的阿喀琉斯成为著名的英雄和勇士，最终却因脚踝中毒箭而亡。

[71] 法登菲尔德（Faddonfield），作者虚构的地名，以新泽西州卡姆登郡的哈登菲尔德区（Haddonfield）为原型。

[72] 南泽西（South Jersey），美国新泽西州南部地区，既是地理分界也是文化分野。

[73] 《活在祈祷中》（*Livin' on a Prayer*），美国摇滚乐队邦·乔维（Bon Jovi）1986年的专辑《捉摸不定》（*Slippery When Wet*）中的歌曲，是乐队标志性作品之一。歌中描绘了一对工人阶级情侣——在码头工作的汤米和在饭馆上班的吉娜，两人一边奋力挣扎求生，一边努力维持感情。邦·乔维乐队成立于1983年，全球唱片销量超过1.3亿张。2006年入选英国音乐名人堂，2004年获颁全美音乐奖特殊贡献奖。

[74] 乔恩·邦·乔维（Jon Bon Jovi，1962—），美国歌手和音乐人，摇滚乐队邦·乔维（Bon Jovi）的创始人和主唱。

[75] 为配合专辑《捉摸不定》发行，邦·乔维乐队于1986—1987年间举行了“捉摸不定巡回演唱会”（Slippery When Wet Tour），这也是乐队首次主要的全球巡演。光谱体育馆（Spectrum）是位于费城的室内体育馆，1967年投入使用。

[76] WMMR电台：美国费城摇滚音乐电台。

[77] 毒药（Poison）美国摇滚乐队，1980—1990年间大获成功。威豹乐队（Def Leppard），成立于1977年的英国摇滚乐队，英国重金属新浪潮代表乐队之一。克鲁小丑（Mötley Crüe），1981年成立的美国摇滚乐队，全球唱片销量超过1亿张。

[78] 灰姑娘乐队（Cinderella），来自美国费城的华丽金属乐队。下文的“让我摇摆。一，一，一整夜！”（Shake me all night）出自乐队首张专辑《夜曲》（*Night Songs* ）中的单曲《让我摇摆》（*Shake Me* ）。

[79] 华丽金属（Glam Metal），硬摇滚与重金属乐的一个分支，融入朋克与流行乐元素，加入朗朗上口的旋律和即兴吉他演奏，兴起于20世纪70年代末到80年代初的美国，整个80年代和90年代初都非常流行。

[80] 空气吉他（Air Guitar），模仿摇滚乐或重金属音乐的电吉他独奏，假扮弹奏吉他的样子，以示兴奋或为音乐痴狂。

[81] 吉姆·莫里森（Jim Morrison，1943—1971），美国歌手和音乐人，大门乐队（The Doors）主唱。大门乐队成立于1965年，全球唱片销量超过1亿张，于1993年入选摇滚名人堂。莫里森本人和乐队都是20世纪60年代反文化运动的重要成员。

[82] MTV频道：美国有线及卫星电视频道，以播放音乐录影带起家。

[83] 史奇洛（Skid Row），成立于1986年的美国重金属乐队，在20世纪80年代末到20世纪90年代初大获成功。塞巴斯蒂安·巴赫（Sebastian Bach，1968—）于1987—1996年期间担任该乐队主唱。1991年曾穿着写有“艾滋病杀死同性恋变态”（AIDS Kills Fags Dead）字样的T恤。

[84] 火柴盒小汽车（Matchbox），始于1953年的玩具品牌，以出售纸盒包装的玩具小汽车而知名，现隶属美国玩具业巨头美泰公司（Mattel）。

[85] 科迈罗（Camaro）：美国通用汽车（General Motors）旗下的雪佛兰（Chevrolet）生产的一款汽车，1970—1981年推出经过重新设计的第二代车型。

[86] 万宝路红（Marlboro Reds），烟草品牌万宝路旗下的一款产品。万宝路是全球最为畅销的烟草品牌之一。

[87] 《油脂》（*Grease* ），1978年上映的美国歌舞爱情喜剧片，由约翰·特拉沃尔塔（John Travolta，1954—）担任男主角，获得票房口碑双丰收。

[88] 比利·爱多尔（Billy Idol，1955—），英国朋克摇滚乐手。

[89] 无人驾驶飞机英语为“Unmanned Plane”，其中单词unmanned（意为“无人”）被波西娅拆解为un-man-ned，意为“没有男人的”，引申为由女人驾驶的。

[90] 埃克索尔·罗斯（Axl Rose，1962—），美国歌手和音乐人，摇滚乐队枪炮与玫瑰（Guns N'Roses）的主唱。枪炮与玫瑰乐队成立于1985年，被誉为让摇滚乐在主流文化中复兴的乐队之一，2012年摇滚名人堂初创时便名列其中。《欢迎来丛林》（*Welcome to the Jungle* ）是乐队1987年首张专辑《毁灭欲》（*Appetite for Destruction* ）中的单曲。

[91] 巴甫洛夫之犬（Pavlov's dog），源自俄罗斯生理学家、诺贝尔生理学奖获得者伊万·巴甫洛夫（Ivan Pavlov，1849—1936）关于经典条件反射的著名实验。在给狗喂食的同时按响铃声，反复多次之后，狗便会将铃声刺激与食物联系起来，此后就算只按响铃声，而不给狗喂食，狗仍然会分泌唾液。

[92] 出自欧内斯特·海明威1929年出版的小说《永别了，武器》（*A Farewell to Arms* ）。此处采自上海译文出版社2011年版本，译者林疑今。

[93] “想当然”的英语单词Assume，可以拆分成Ass（意为“笨蛋”），U（You的简写，意为“你”）以及Me（意为“我”），此处被弗农老师演绎成了“把你和我变成笨蛋”（Make an Ass out of u and me）。

[94] 《痛之剧场》（*Theatre of Pain* ），克鲁小丑乐队1985年的专辑。下文《我的家我可爱的家》（*Home Sweet Home* ）是其中的一首歌曲。

[95] 校名首字母标志（Varsity Letters），以校名首字母构成的图案或押花，常用绒线和毛毡缝制而成。美国的学校将其作为奖品，颁给在学校活动中表现出色的学生。

[96] 文斯·尼尔（Vince Neil，1961—），美国歌手和音乐人，克鲁小丑乐队主唱。

[97] 水网牌喷雾发胶（Aqua Net），20世纪80年代标志性的美国发胶品

牌。

[98] 希尔维亚·普拉斯（Sylvia Plath，1932—1963），美国诗人和作家，“自白诗”体裁的主要推动者，1963年自杀身亡，去世后获颁普利策奖。

[99] 劳力士（Rolex），始于1905年的著名腕表品牌。

[100] 维多利亚的秘密（Victoria's Secret），美国高端女士内衣品牌。

[101] 费城飞人队（Philadelphia Flyers），费城职业冰球队。费城老鹰队（Philadelphia Eagles），费城职业美式橄榄球队。费城人队（Philadelphia Phillies），费城职业棒球队。

[102] 布拉德·皮特（Brad Pitt，1963—），美国男演员，获得一座金球奖及三次奥斯卡提名。

[103] 一屁穿心（Shot with a Fart），源自邦·乔维乐队歌曲《你给了爱一个坏名声》（*You Give Love A Bad Name*，1986），与歌词中的“Shot through the heart”（意为“一箭穿心”）谐音，下文“这可是你的错”（And you're to blame）也是这首歌中的歌词。

[104] 银子弹啤酒（Coors Light），由美国库尔斯酿酒公司（Coors Brewing Company）酿制的一款淡啤酒。

[105] 里奇·桑博拉（Richie Sambora，1959—），美国摇滚吉他乐手，担任邦·乔维乐队吉他手长达30年。

[106] “既然生来注定就得打拼”（You live for the fight when it's all that you've got）与下文的“我们正在前往成功的途中”（We're half way there），都是邦·乔维乐队歌曲《活在祈祷中》的歌词。

[107] 魔鬼之角（Devil Horns），摇滚乐及摇滚文化中常见的标志性手势，拇指、中指与无名指相握，食指与小指翘起。

[108] 《向魔鬼呐喊》（*Shout at the Devil*）是克鲁小丑乐队1983年发行的第二张录音室专辑，其中包含一首同名歌曲。

[109] 吉恩·西蒙斯（Gene Simmons，1949—），以色列裔美国音乐人，美国著名硬摇滚乐队“吻”（Kiss）创始人之一，任主唱及低音吉他手。

[110] 《毁灭的欲望》（*Appetite for Destruction*，1987），枪炮与玫瑰乐队首张专辑。

[111] 菲利普·拉金（Philip Larkin，1922—1985），英国诗人。《愿此成诵》（*This be the Verse*）写于1971年，是拉金最为人所知的作品之一，其中写到父母将自己的缺点传给孩子。

[112] 吉米·卡特政府时期（Jimmy Carter Administration），指美国第39任总统吉米·卡特任职的1977—1981年。

[113] 宁静的暴乱（Quiet Riot），成立于1973年的美国重金属乐队。《金属卫生》（*Metal Health*，1983）是乐队的第三张专辑。

[114] 汉尼拔·莱克特（Hannibal Lecter），美国作家托马斯·哈里斯创作的系列悬疑小说《红龙》（*Red Dragon*）、《沉默的羔羊》（*The Silence of The Lambs*）、《汉尼拔》（*Hannibal*）及《汉尼拔崛起》（*Hannibal Rising*）中的角色，一个有食人癖好的连环杀手。美国演员安东尼·霍普金斯在《沉默的羔羊》同名改编电影中饰演汉尼拔一角，凭借出色的演绎荣膺奥斯卡影帝，也使得汉尼拔形象深入人心，成为文化符号。

[115] “狂野，狂野，狂野起来”（We get wild, wild, wild）以及“女孩，和你们的男孩一起摇摆”（Girls rock your boys）都是“宁静的暴乱”乐队作品《来吧感受这喧哗》（*Cum On Feel the Noize*，1973）中的歌词。这首歌曲收录于乐队的《金属卫生》专辑中。

[116] 佛罗·里达（Flo Rida，1979—），美国饶舌歌手。凯莎（Ke$ha，1987—）美国女歌手。贾斯汀·比伯（Justin Bieber，1994—），加拿大男歌手。这些都是新一代明星，年轻人崇拜的偶像。

[117] 指杰克·丹尼（Jack Daniel's），美国威士忌品牌。

[118] 《钢铁侠》（*Iron Man*），由漫威影业制作的超级英雄系列电影，由美国演员小罗伯特·唐尼（Robert Downey Jr.，1965—）主演，首

部电影于2008年上映，第二、第三部分别于2010及2013年上映，票房出色。

[119] 巴卡拉水晶（Baccarat Crystal），法国精致水晶及玻璃制品生产商，成立于1764年。

[120] 《狂飙爱情》（*Too Fast For Love*，1981），克鲁小丑乐队首张专辑。下文中的《通电》（*Live Wire*）是这张专辑中的单曲。

[121] 白色垃圾（White Trash），美式英语中对贫穷白人的侮辱性称呼，尤指美国南部乡村地区的白人。

[122] 《对我说情话吧》（*Talk Dirty to Me*，1987），毒药乐队第一首全球大热的作品。“在老爸的福特里”（In the old man's Ford）是其中的一句歌词。

[123] 布雷特·迈克尔斯（Bret Michaels，1963—），美国歌手和音乐人，毒药乐队主唱。

[124] 堂吉诃德（*Don Quixote*），由西班牙小说家塞万提斯创作的小说，最初分为两卷，分别于1605和1615年出版。小说中有主人公堂吉诃德把风车当作凶恶的巨人，与之展开大战的著名情节。

[125] 阿尔贝·加缪（1913—1960），法国小说家，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荒诞主义文学及哲学代表人物。1960年1月在法国死于一场惨烈的车祸。去世时尚未完成的自传体小说《第一个人》（*The First Man*）于1994年问世。弗农老师给自己的宠物犬取了这位著名作家的名字。

[126] 引自法国作家阿尔贝·加缪1942年出版的代表作《西西弗神话》（*The Myth of Sisyphus*），本书引文均采自上海译文出版社2013年版，译者沈志明。

[127] 鲍勃·罗斯（Bob Ross，1942—1995），美国画家和电视节目主持人。1983—1994年期间在美国公共电视网（Public Broadcasting Service，PBS）主持快乐画室（The Joy of Painting）节目。他将油画分解为能够迅速上手的简易步骤，加上招牌的蓬松卷发和温柔语调，使节目大受欢迎。美国公共电视网是独立运营、非盈利性质的美国公共电视

机构。

[128] 百乐门特醇（Parliament Light），始于1931年的香烟品牌，采用独特的凹槽式纸质滤嘴，以白色加天蓝色的纸盒包装。

[129] 原文为法语。——译者注

[130] 加缪生于阿尔及利亚，1936年毕业于阿尔及利亚的阿尔及尔大学（University of Algiers）。在校期间，为阿尔及尔大学运动协会（Racing Universitaire d'Alger）低年级足球队担任守门员。1957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玛丽亚·卡萨瑞斯（María Casares，1922—1996），法国电影及舞台剧演员，出生在西班牙，曾出演加缪写于1943年的早期戏剧作品《误会》（*The Misunderstanding*），1980年出版自传，记述了自己与加缪16年的感情。

[131] 弗兰兹·卡夫卡（Franz Kafka，1883—1924），20世纪最具影响力的作家之一，代表作为《变形记》。加缪的《西西弗神话》一书中包含附录：弗兰兹·卡夫卡作品中的希望和荒谬。

[132] Wawa，美国东海岸地区的连锁便利商店。7-11（7-Eleven）全球连锁便利店品牌，在17个国家有5万多家店铺。

[133] 佛蒙特州（Vermont），美国东北部的一个州，全州约75%被森林覆盖。

[134] 原文为法语。——译者注

[135] 烘豆（Baked beans），以酱汁炖煮或焗烤豆类制成的菜肴，有时加入茄汁和腌制猪肉，常制成罐头售卖，是欧美国家的传统食物。

[136] 盎格鲁—撒克逊裔白人新教徒，英语称White Anglo-Saxon Protestant，简称WASP，是祖先为英国新教徒的美国白人，被认为是美国社会中势力最强大的、享有特权的白人。

[137] 雅皮士（Yuppie），20世纪80年代早期出现的词语，是年轻都市专业人士（Young Urban Professional）的简称，指年轻，受过大学教育，有高薪职业，在大城市或周边工作和生活的人。

[138] 威士忌（Whiskey），以谷物为原料制成的蒸馏酒，产于爱尔兰和美国。苏格兰威士忌（Scotch或Scotch Whiskey），在苏格兰地区以特定方法制作而成的麦芽或谷物威士忌。

[139] 《田野和溪流》（*Field & Stream* ），创刊于1895年的美国月刊，内容以垂钓、打猎及其他户外活动为主，是美国三大户外杂志之一。

[140] 《电视指南》（*TV Guide* ），美国双周刊，内容包括电视台节目表、娱乐新闻、填字游戏等。

[141] 多话的凯西（Chatty Cathy），美泰公司（Mattel）1959—1965年间推出的洋娃娃，在当时的流行程度仅次于芭比娃娃（Barbie）。只要拉动拉环，“凯西”便能随机“说”出事先录好的11句短语中的任意一句。

[142] 此处布莱恩把加缪的名字误读成了“加穆”。——译者注

[143] 原文为法语。——译者注

[144] 马友友（Yo-Yo Ma，1955—），美籍华裔大提琴家，获得18座格莱美奖。巴赫（Johann Sebastian Bach，1685—1750），巴洛克时期著名的德国作曲家和音乐大师。

[145] 黑皮诺（Pinot Noir），以黑皮诺葡萄酿制的红葡萄酒。黑皮诺葡萄在全球各地都有种植，以法国勃艮第（Burgundy）的最为著名。

[146] 引自阿尔贝·加缪作品《西西弗神话》。

[147] 亨利·戴维·梭罗（Henry David Thoreau，1817—1862），美国作家、诗人和哲学家。代表作《瓦尔登湖》（*Walden* ，1854），详述其在美国马萨诸塞州瓦尔登湖畔两年多的独居经历及对在自然环境中过简朴生活的思索。

[148] 船葬（Ship burial）在维京时代的斯堪的纳维亚民族中较为常见。以长舟为棺，将逝者及陪葬物放入舟中，在经历一系列仪式后，将舟点燃，以火焰送逝者前往死后的世界。

[149] 大卫·福斯特·华莱士（David Foster Wallace，1962—2008），美国

小说家，代表作《无尽的玩笑》（*Infinite Jest*，1996）名列《时代》杂志百部最佳英语小说之一。2008年9月自杀身亡。

[150] 里奥哈（Rioja）产自西班牙里奥哈产区的红酒，采用独特的橡木桶陈酿法，有显著的香草香气。

[151] 托妮·莫里森（Toni Morrison，1931—），美国小说家，1993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152] 赫尔曼·黑塞（Hermann Hesse，1877—1962），生于德国的瑞士诗人和小说家，1946年获诺贝尔文学奖。威廉·莎士比亚（William Shakespeare，1564—1616），英国诗人和剧作家，被誉为英语世界最伟大的作家。玛格丽特·阿特伍德（Margaret Atwood，1939—），加拿大诗人，小说家，文学批评家，2000年获布克奖。伊凡·屠格涅夫（Ivan Turgenev，1818—1883），俄国小说家，短篇小说集《猎人笔记》（*A Sportsman's Sketches*，1852）被誉为俄罗斯现实主义文学的里程碑，小说《父与子》（*Fathers and Sons*，1862）被认为是19世纪最重要的作品之一。 保罗·科埃略（Paulo Coelho，1947—），巴西小说家，代表作《牧羊少年奇幻之旅》（*The Alchemist*，1988）被翻译成80多种语言，全球销量超过两亿册。

[153] 芥子气（Mustard gas），一种糜烂性毒气。人体接触后会引发皮肤烧伤、溃烂，呼吸道炎症及坏死等。1822年由比利时科学家发现，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德国军队将其作为化学武器使用。

[154] 《死亡诗社》（*Dead Poets Society*，1989），由已故著名影星罗宾·威廉姆斯（Robin Williams）主演的美国电影，讲述威廉姆斯扮演的英语老师基汀（John Keating），通过教授诗歌启迪学生的故事，曾获奥斯卡最佳原创剧本奖。片中台词“把握今天”（Seize the day）名列美国电影学会票选出的“百大经典台词”之一。

[155] 金字塔骗局（Pyramid scheme），先许诺高回报以吸引最初投资，再用新投资人的资金作为回报支付给老投资人，以诱使更多人上当的诈骗手法。

[156] 《牧羊少年奇幻之旅》的主题是：当你想要某种东西时，整个宇宙会合力助你实现愿望。这里埃德蒙德是反着问的。

[157] 《独立宣言》（*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 ），1776年在费城通过，宣告当时正在与英国作战的北美13个殖民地正式脱离大英帝国独立。

[158] 阿迪朗达克椅（Adirondack chair），多用于户外的木制或人造材料椅，最初由11根平直木板制成，靠背竖直，扶手很宽，于1905年在美国取得专利。现代改良版多采用弧形靠背和波浪形座位。

[159] 此处引用1963年的流行歌曲《魔法龙帕夫》（*Puff, the Magic Dragon* ）中的故事，从前有一头永不衰老的魔法龙帕夫，他的玩伴、小男孩杰基渐渐长大，对他失去了兴趣，于是帕夫只能沮丧地独自一人回到山洞里。

[160] 扎格罗斯（Zagreus），阿尔贝·加缪首部作品《幸福的死亡》（*A Happy Death* ，1971）中的角色，也是希腊神话中的人物之一。在小说中，扎格罗斯是个富有的瘸子，被主角默索尔杀害。《幸福的死亡》在加缪生前并未发表，法语版于其逝世十年后首度问世。

[161] 《幸福的死亡》常被视为《局外人》的前身。《幸福的死亡》主角名为帕特里斯·默尔索（Patrice Mersault），而《局外人》主角名为默尔索（Meursault），拼写只比前者多了一个字母u。两人都是阿尔及利亚一家法国公司的小职员，且在小说中都杀了人。

[162] 《生活多美好》（*It's a Wonderful Life* ），1946年的美国电影。主人公乔治·贝礼为了帮助他人而放弃了自己的梦想，在圣诞夜万念俱灰准备自杀。此时守护天使克拉伦斯来到他的身边，帮他渡过难关，重获信心。20世纪80年代该片在美国电视台大量播映，因而在全美广为人知，观看该片已成圣诞节传统保留节目之一。

[163] 弗兰克·辛纳屈（Frank Sinatra，1915—1998），美国歌手，20世纪最受欢迎也是最有影响力的音乐人之一。

[164] 蛋奶酒（Eggnog），通常以牛奶、奶油、糖、鸡蛋，以及白兰地、朗姆或波本等烈酒调和而成，常加入肉桂或肉豆蔻等香料，在北美是感恩节至圣诞节期间的传统饮品。

[165] 《头号书迷》（*Misery* ，1987），是被誉为“现代惊悚小说大

师”的史蒂芬·金（Stephen King）最著名的作品之一，曾创下首印100万册的纪录。小说讲述畅销书作家保罗被自己的“头号书迷”安妮囚禁于家中，受尽折磨的故事。1990年改编成同名电影，中文片名译作《危情十日》，并获得奥斯卡奖。

[166] 格里高尔·萨姆沙（Gregor Samsa），弗兰兹·卡夫卡作品《变形记》（*The Metamorphosis*，1915）中的主角，他是一位推销员，一早醒来发现自己变成了一只巨大的蟑螂。

[167] 绿山（Green Mountains），美国佛蒙特州境内山脉，自南向北绵延约4公里，佛蒙特州也被昵称为“绿山之州”（The Green Mountain State）。

[168] 圣伯纳犬（St. Bernard），一种大型工作犬，因在阿尔卑斯山区的暴风雪中援救遇险游客的众多传奇故事，大约从16世纪起就在欧洲广为人知。英国维多利亚时代画家兰希尔（Edwin Landseer）在1820年的一幅作品中，首先绘制了脖子上挂着白兰地酒桶的圣伯纳犬形象，此后这一形象在电视、漫画等大众传媒中频繁出现，深入人心。

[169] 西班牙教会式家具（Mission Style Furniture），起源于19世纪晚期的家具式样，仿制当时美国西南部西班牙教会所用的家具，常用橡木，设计以简洁的水平及垂直线条为主，坚固质朴，强调木料本身的纹理。

[170] 坦帕湾（Tampa Bay），美国佛罗里达州西海岸大型天然港，临近坦帕市（Tampa）。

[171] 《金玉盟》（*An Affair to Remember*，1957），由当时的著名影星加里·格兰特（Cary Grant）和黛博拉·蔻儿（Deborah Kerr）主演的美国电影。两人饰演的男女主角在游轮上邂逅，情愫暗生，分手之际约定半年后在纽约帝国大厦楼顶重聚，由此引发一段爱情故事。该影片被美国电影协会列为全美最佳爱情片第五名，启发并影响了后世的多部作品，包括1993年由汤姆·汉克斯与梅格·瑞恩主演的《西雅图夜未眠》（*Sleepless in Seattle*）。

[172] 奈奎尔（Nyquil），减轻感冒症状的药品，呈绿色液体状。扑热息痛（Percocet），止痛药。美乐士（Maalox），抗胃酸片剂。

[173] 大黄馅饼（Rhubarb pie），以大黄的茎部为原料制作的馅饼，酸甜可口，是欧美传统甜点。

[174] 贺曼（Hallmark），全美最大的贺卡生产商，1910年创立。

[175] 萨尔·帕拉迪斯（Sal Paradise）和迪安·莫里亚蒂（Dean Moriarty），美国小说家，“垮掉的一代”代表人物杰克·凯鲁亚克（Jack Kerouac，1922—1969）名作《在路上》（*On the Road*，1957）中的主要人物。小说根据凯鲁亚克与友人横穿美国大陆的亲身经历改编，被认为是战后“垮掉的一代”及反文化运动的一部里程碑式作品。

[176] 萨尔在小说第一章中说道：“在我心目中，真正的人……像奇妙的黄色罗马焰火筒那样不停地喷发火球、火花，在星空下像蜘蛛那样拖下八条腿，中心点蓝光砰的一声爆裂，人们都发出‘啊！’的惊叹声。”（the only people for me… …but burn, burn, burn like fabulous yellow roman candles exploding like spiders across the stars and in the middle you see the blue centerlight pop and everybody goes "Awww!"）。此处采自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译本，译者王永年。

[177] 凯鲁亚克在47岁时，死于长期酗酒引起的内出血。

[178] 《降b小调第一钢琴协奏曲》作品第23号，由俄国作曲家，著名芭蕾舞剧《天鹅湖》、《胡桃夹子》的创作者柴可夫斯基（Pyotr Ilyich Tchaikovsky，1840—1893）创作于1874年至1875年间，是当时最受欢迎的作品之一，也是流传度最广的钢琴协奏曲之一。

[179] 马克·吐温（Mark Twain，1835—1910），原名塞缪尔·克莱门斯（Samuel Clemens），美国作家，代表作《汤姆索亚历险记》（*The Adventures of Tom Sawyer*，1876）及其续集《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1885）常被后世称为“美国最伟大的小说”。其位于康尼狄格州哈特福德的寓所建于1874年，为砖结构哥特复兴式风格，1962年被宣布为美国国家历史名胜（National Historic Landmark）。马克·吐温在此居住了大约17年，上述两部代表作便是在此居住期间写成的。

[180] 《44号—神秘的陌生人》（*No.44, The Mysterious Stranger*），马克·吐温未完成的遗作，其中充斥着神秘、魔鬼、幻境以及人类的各种

荒谬与罪恶，在吐温去世后的1916年首次出版。

[181]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马克·吐温代表作，美国主流文学中最早通篇采用英语白话的作品之一，以对密西西比河两岸风土人情的传神描绘，和对社会现实的幽默辛辣讽刺而著称。

[182] 哈里特·比彻·斯托（Harriet Beecher Stowe，1811—1896），美国女作家，代表作《汤姆叔叔的小屋》。

[183] 指Negro，对非洲裔的贬义称呼。

[184] 84号州际公路（Interstate 84，简称I-84），此处指位于美国东部的公路，沿途经过宾夕法尼亚、纽约、康涅狄格和马萨诸塞四个州。美国西北部也有一条84号州际公路，连接俄勒冈和犹他两个州。

[185] 霍尔顿·考尔菲德（Holden Caulfield），美国作家J.D.塞林格（J. D. Salinger，1919—2010）代表作《麦田里的守望者》（*The Catcher in the Rye*，1951）中的主角。后文中提及的内容，小说中的霍尔顿都曾做过。

[186] 中央公园（Central Park），纽约市地标之一。

[187] 长篇小说《麦田里的守望者》的成功，为塞林格带来了他并不想要的名气和关注，此后的半个多世纪里，他一直过着隐居生活，也很少出版新作。

[188] 弗吉尼亚·伍尔芙（Virginia Woolf，1882—1941），英国女作家。著有散文《一间自己的房间》（*A Room of One's Own*，1929），文中说道："女人要想写小说，必须有钱，再加一间自己的房间"（A woman must have money and a room of her own if she is to write fiction.）。此处采自人民文学出版社2015年4月版，译者贾辉丰。

[189] 纽约市共分为五个行政区。

[190] 麦克斯·柏金斯（Max Perkins，1884—1947），著名美国作家欧内斯特·海明威、弗朗西斯·斯科特·菲茨杰拉德和托马斯·沃尔夫的编辑，被誉为最著名的文学编辑。

[191] 凡娜·怀特（Vanna White，1957—）美国电视女主持。

[192] 西蒙与舒斯特（Simon & Schuster），1924年在纽约成立。阿歇特（Hachette），1826年在法国成立。哈珀柯林斯（HarperCollins），成立于1989年，由多家英美出版社合并而成。FSG，全称Farrar, Straus and Giroux，1946年在美国成立。企鹅（Penguin），1935年在英国成立。兰登书屋（Random House），1927年在美国成立，2013年与企鹅合并为“企鹅兰登书屋”（Penguin Random House）。西蒙舒斯特、企鹅兰登书屋、哈珀柯林斯与阿歇特都是英语文学界的“五大出版社”之一。

[193] 兰斯顿·休斯（Langston Hughes，1902—1967），美国诗人。1951年出版诗歌作品《延迟之梦的蒙太奇》（*Montage of a Dream Deferred*），反映美国纽约哈勒姆区黑人的日常生活。

[194] 降E大调第四号大提琴无伴奏组曲，作品1010号（*Suite for Solo Cello no. 4 in E-flat Major, BWV 1010*），由德国作曲家巴赫创作的六首大提琴无伴奏组曲中的一首。该组曲是有史以来演奏次数最多，也最为人所知的大提琴独奏作品之一。

[195] 西蒙和加芬克尔（Simon & Garfunkel），美国民谣摇滚二人组，走红于20世纪60年代，与披头士和鲍勃·迪伦一样，是当时反文化运动的标志性人物。文中提到的歌曲是1968年发行的《美国》（*America*）。

[196] 樱桃山（Cherry Hill），美国新泽西卡姆登郡的一个镇区。

[197] 《信靠顺服》（*Trust and Obey*），一首创作于1887年的基督教赞美诗。

[198] 道奇霓虹（Dodge Neon），美国汽车制造商克莱斯勒（Chrysler）旗下的道奇品牌于1994年推出的车款，2005年停产。

[199] 诺亚的彩虹，据《圣经·旧约·创世纪》记载，在诺亚生活的时代，上帝曾降下洪水来惩罚地球上有罪的人类。诺亚根据上帝的旨意建造方舟，登上方舟的生物都得以从洪水中幸存。洪水过后，上帝赐下一道彩虹，作为与人类立约的证据，约定不会再让人间遭此灾难。

[200] 《圣彼得堡时报》（*St. Petersburg Times* ），在美国佛罗里达州圣彼得堡市出版的日报，2011年改名《坦帕湾时报》（*Tampa Bay Times* ）。文中提到的报道刊发于2004年3月2日。

[201] 克莱尔沃特（Clearwater），美国佛罗里达州的一座城市，在圣彼得堡市西北。

[202] 《希伯来书》（*Hebrews* ），《新约圣经》中的一部。

[203] 《马太福音》（*Matthew* ），《新约圣经》第一部分《四福音书》中的第一部。

[204] 拉丁谚语，英语译为By teaching, we learn。汉语可译作教学相长，教者自学，由教而学。

[205] 白马路（White Horse Pike），美国新泽西州一条四车道的公路干线。

[206] 海洋城（Ocean City），新泽西州城市，家庭海滨度假胜地，海边有一条4公里长的、用木板铺就的步道。

[207] 曼可曼可（Manco & Manco），海洋城的比萨名店，1956年开业。

[208] 富兰克林科学博物馆（Franklin Institute），位于费城的科学博物馆和科学教育研究中心，因纪念美国科学家和政治家本杰明·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而命名。跳动的巨大人类心脏自1954年开馆起就是博物馆的标志。

[209] 自然科学研究院（Academy of Natural Sciences），历史悠久的自然科学研究机构和博物馆，1812年在费城开馆。

[210] 长木花园（Longwood Garden），位于费城，占地4.2平方公里的园艺展示公园，全年向游客开放。

[211] 市民银行球场（Citizens Bank Park），位于费城的棒球场，费城职业棒球队费城人队的主场。

[212] 费纳宝（Phillie Phanatic），费城人队的吉祥物。

[213] 《洛基》（*Rocky*，1976），由西尔维斯特·史泰龙（Sylvester Stallone）主演的体育题材剧情片，讲述史泰龙饰演的拳手洛基白手起家实现梦想的故事。这部制作成本仅100万美元的影片在全球斩获2.25亿美元票房，是当年票房总收入最高的影片，并获得包括最佳影片在内的三项奥斯卡奖。费城艺术博物馆（Philadelphia Museum of Art）是1876年在费城建成的艺术博物馆。由于在《洛基》及其多部续集中出镜，博物馆门前的72级石头台阶成了热门景点，被称为“洛基台阶”。台阶右侧还有一座洛基铜像，做出洛基双手握拳高高举起的标志性动作。

[214] 帕特牛排之王（Pat's King of Steaks），1930年开业的费城名店，以奶酪牛排（Cheesestakes）而闻名。

[215] “哟，艾黛丽安！”（Yo, Adrian!）是《洛基》中的经典台词。艾黛丽安是影片女主角，洛基的心上人。

[216] 跳喷泉（Fountain Hopping），去遍一座城市里的所有喷泉，在每一座喷泉里待上几分钟戏水。美国的费城和加州都有这项传统。

[217] 7月4日，美国称“独立日”（Independence Day），纪念《独立宣言》通过的联邦假日，也是美国的国庆日，焰火、野餐、家人团聚等都是独立日的典型庆祝活动。

[218] 《罪恶狂欢节》（*Carnival of Sins* ），是克鲁小丑乐队2006年发行的一张双CD现场演唱会专辑。下文中的《向魔鬼呐喊》是专辑开场曲，《上演吧》（*On With the Show* ）是第五首。

[219] 《谎言》（*G N'R Lies* ），枪炮与玫瑰乐队第二张录音室专辑，1988年发行。下文中的《耐心》（*Patience* ）和《曾经爱她》（*Used to Love Her* ）是专辑B面的前两首歌曲。

[220] 性手枪（Sex Pistols），英国朋克乐队，1975成军于伦敦，掀起了英国的朋克运动。乐队于1978年解散，2006年曾入选摇滚名人堂，但拒绝了该项荣誉。《英国无政府》（*Anarchy in the UK* ）是乐队1976年发表的作品。

[221] 美国铁路（Amtrak），美国国家铁路客运公司，简称美铁或国铁，运营美国国内长途和城际铁路。

[222] 匿名毒瘾者互助会（Narcotics Anonymous，简称NA），一个帮助成瘾者的非营利性社团，成立于1953年，采用12步法（12 Step Program）帮助戒毒，成员定期聚会，互相帮助。互助会鼓励成员在聚会上找一位“帮助人”（Sponsor），通过分享经历，在戒毒过程中提供力量和希望。

[223] 宫城先生，即宫城健介（Kesuke Miyagi），1984年的美国电影《龙威小子》（*The Karate Kid* ）中的角色，由日本冲绳移民美国的空手道大师，指导片中主角领悟空手道的真谛。影片编剧称该角色脱胎于日本“刚柔流”空手道的创始人宫城长顺。

[224] 尤达大师（Yoda），由乔治·卢卡斯执导的《星球大战》（*Star Wars* ）系列电影中的角色，在1980年的《星球大战2：帝国反击战》（*The Empire Strikes Back* ）中首次出现，是一位德高望重、经验丰富、智慧与力量超群的大师，说话时采用“宾语+主语+动词”的形式。

[225] 友好之家（Friendly's），美国东海岸连锁餐厅，提供各种口味的冰淇淋。

[226] 赌注经纪人，在体育或其他博彩中接受赌注的经纪人，用客户的钱下注，再将盈利支付给客户，收取一定比例的佣金。

[227] 来自库尔特·冯内古特1979年的作品《囚鸟》（*Jailbird* ）。原句为“Love may fail, but courtesy will prevail”。译林出版社2007年版译为“爱虽败而礼必胜”，译者董乐山。

[228] 克利希·波特英语为Krissy Porter，与波西娅·凯恩（Portia Kane）的首字母相反。

[229] 泡泡堂金属乐（Bubblegum pop），1967—1977年间盛行的流行乐类型，颇受青少年欢迎。

[230] 这里是用黑胶唱片的格式作比喻。每分钟四十五转的黑胶碟称为EP细碟（Extended playing），每面只能录一首歌。1948年起采用的“密

纹唱片”（Long playing，简称LP）格式，每分钟三十三又三分之一转，每面大约可录六首歌，录音能力和技术大大提高，一直沿用至今。

[231] 唐纳德·特朗普（Donald Trump, 1946—），美国商人、政客和电视真人秀明星，2016年美国总统大选共和党参选人之一。从事房地产、酒店及博彩业等，福布斯估计其身家在45亿美元左右。

[232] 金神赌场（Mohegan Sun），美国最大的赌场之一，位于康涅狄格州东南。顶部为天文馆似的穹顶，利用光纤材料展示日月星辰，内部装修采用美洲原住民印第安人主题。

[233] 企业号（Enterprise，全称U.S.S. Enterprise），美国20世纪60年代科幻系列剧《星际迷航》（*Star Trek* ）中，地球上的第一艘恒星飞船。

[234] 埃德·哈迪（Ed Hardy），美国文身教父唐·埃德·哈迪（Don Ed Hardy）作品授权后诞生的品牌，以街头风格的大胆刺绣（老虎头、玫瑰图案等）设计而闻名。

[235] 哈雷·戴维森（Harley-Davidson），美国摩托车品牌，诞生于1903年，常与骑手、反叛等亚文化联系在一起。

[236] 《女孩，女孩，女孩》（*Girls, Girls, Girls* ），克鲁小丑乐队1987年发行的第四张录音室专辑。专辑封面为四位乐队成员骑在摩托车上的造型。

[237] 克鲁小丑乐队《向魔鬼呐喊》专辑海报，顶部是倒挂的五角星，下面是留着长发，身着紧身服装的乐队成员。

[238] 美洲印第安人为一年中的每一个满月命名，以此记录过去的一年，其中6月的称为“草莓之月”（Moon of Strawberries），7月的为“惊雷之月”（Moon of Thunder），4月的为“蛙之月”（Moon of Frog）。

[239] 蒂芙尼（Tiffany & Co）美国珠宝品牌，成立于1837年。蔻驰（Coach），美国时尚品牌，成立于1941年。

[240] 粉红西柚大都会（Pink grapefruit cosmo），用伏特加、橙味甜酒、粉红西柚汁和青柠汁调成的鸡尾酒。

[241] 《致命美貌》（*Looks That Kill* ），克鲁小丑1983年《向魔鬼呐喊》专辑中的作品。

[242] 克鲁小丑的英语名称写作Mötley Crüe，字母o和u上均有两点。

[243] 《劫后余生》（*I Survived …*），2008年起在美国数字有限和卫星频道LMN播出的系列纪录片。

[244] 《感觉良好博士》（*Dr. Feelgood* ），克鲁小丑第五张录音室专辑，1989年发行。

[245] 《法官朱迪》（*Judge Judy* ），由退休的曼哈顿法官朱迪斯·沙因德林（Judith Sheindlin）主持的法庭真人秀，自1996年起在CBS电视网播出。"《法官朱迪》老虎机"，即以《法官朱迪》为主题的老虎机。

[246] 美洲印第安人为一年中的每一个满月命名，以此记录过去的一年，其中6月的称为"草莓之月"（Moon of Strawberries），7月的为"惊雷之月"（Moon of Thunder），4月的为"蛙之月"（Moon of Frog）。

[247] 《洛杉矶的圣徒》（*Saints of Los Angeles* ，2008），克鲁小丑最后一张专辑的同名单曲，曾获格莱美提名。《狂野的一面》（*Wild Side* ），克鲁小丑1987年专辑《女孩，女孩，女孩》中的歌曲。

[248] 《海洛因日记》（*The Heroin Diaries* , 2007），尼基·希克斯参与写作的书籍，记述1986—1987年间乐队录制《女孩，女孩，女孩》专辑和巡演的过程，尼基对毒品的依赖，以及他与乐队成员和时任女友的关系。结尾时，尼基因吸毒险些死亡的经历，令整个乐队下定决心戒毒。

[249] 《开启我心》（*Kickstart My Heart* ），克鲁小丑1989年专辑《感觉良好博士》中的歌曲。

[250] 金属乐队（Metallica），成立于1981年的美国重金属乐团，2009年入选摇滚名人堂。超级杀手（Slayer），1981年成立的美国金属乐团。与金属乐队同为"激流金属"（Thrash Metal）代表团体。

[251] 大卫王（King David），以色列王国的第二位国王，在位期间攻下耶路撒冷立为首都，并买下后世犹太教的圣地圣殿山。拔示巴是其手下

将领乌利亚的妻子。大卫见到拔示巴裸浴后将其据为己有，并设计让乌利亚命丧战场。上帝为惩罚大卫，将其与拔示巴的儿子杀死。

[252] 通往大马士革之路（Road to Damascus），指人生中重大转变、挫折、理念和信仰诞生的时刻。源自《圣经·新约·使徒行传》中，使徒保罗在前往大马士革迫害基督徒的路上皈依基督教一事。

[253] 奇幻王国（Magic Kingdom），美国佛罗里达奥兰多附近的迪士尼主题公园，1971年开园，灰姑娘的城堡是其标志性建筑。

[254] 治安法官（Justice of the peace），也叫太平绅士，由政府委托、民间人士担任的司法官员，主要职责为维持所在社区安宁、处理结婚等简单法律程序，常见于英联邦国家和美国。

[255] 科克斯书评（*Kirkus Review* ），创立于1933年的美国书评杂志。

[256] 《出版人周刊》（*Publishers Weekly* ），针对出版和图书馆从业人员，书商和文学经纪人的行业周刊，始于19世纪60年代。

[257] 《费城问询报》（*The Philadelphia Inquirer* ），美国宾夕法尼亚州费城市区发售的日报，1829年创立。

[258] 大脚赛车（Monster truck）主要由皮卡改装而成，装有巨大的车轮和减震器。大脚车拉力赛（Monster Truck Rally，也叫Monster Jam），主要在美国举办的巡回赛车比赛。比赛中最吸引人的是大脚赛车追逐赛和自由式竞赛，有时会有用其巨大的轮胎碾压小型汽车的环节。

[259] 《囚鸟》出版于1979年。此处采自译林2007年版译文，译者董乐山。英文原句为“Love may fail, but courtesy will prevail”。

[260] 《约翰福音11:28》，英文原句为“The teacher is here and is calling for you”。

[261] 拉撒路（Lazarus），耶稣的追随者，据《约翰福音》记载，他在去世四天后经耶稣呼唤而奇迹复活。

UnRead

未读 Club

为读者提供有温度、有质量、有趣味的

泛阅读服务

专属社群 独家福利

精品共读 活动特权

手机扫码

加入未读 Club 会员计划

未讀



欢迎来到黑泉镇

HEX

-

Thomas Olde Heuvelt

[荷]托马斯·奥尔德·赫维尔特——著

[加]仇春卉——译

斯蒂芬·金 Stephen King + 乔治·R. R. 马丁 George R.R. Martin 联袂推荐

《克苏鲁神话》《驱魔人》译者 姚向辉 私心推荐

第73届雨果奖得主新作 | BBC:欧洲幻想文学界不可多得的人才之一

一个被西点军校守护的罪孽小镇，一次跨越三百年的别出心裁的复仇。华纳兄弟与《小丑回魂》编剧将共同打造改编美剧。

爱是恒久忍耐，恨也是。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版权信息

欢迎来到黑泉镇

HEX

作者：[荷] 托马斯·奥尔德·赫维尔特（Thomas Olde Heuvelt）

译者：[加] 仇春卉

出品方：未读·文艺家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目录

版权信息
主要人物
第一部
- 01 -
- 02 -
- 03 -
- 04 -
- 05 -
- 06 -
- 07 -
- 08 -
- 09 -
- 10 -
- 11 -
- 12 -
- 13 -
- 14 -
- 15 -
- 16 -
- 17 -
- 18 -
- 19 -
- 20 -
- 21 -
- 22 -
第二部
- 23 -
- 24 -
- 25 -
- 26 -
- 27 -
- 28 -
- 29 -

- 30 -
- 31 -
- 32 -
尾声
后记 ——致中国读者
译后记
返回总目录

献给

雅克·波斯特

我的

文学萨满

主要人物

凯瑟琳·范怀勒： 黑岩女巫，又被称为K奶奶。

史蒂夫·格兰特： 纽约医学院的医生，十八年前携妻子搬至黑泉镇。

乔斯林·格兰特： 史蒂夫的妻子。

泰勒·格兰特： 格兰特夫妇的长子，17岁。

马·格兰特： 即“马特”，格兰特夫妇的次子，13岁。

皮特·范德米尔： 史蒂夫的邻居，社会学家。

玛丽·范德米尔： 皮特的妻子。

劳伦斯·范德米尔： 范德米尔夫妇的儿子，泰勒的同学和好友。

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 肉食店老板娘。

吉姆·霍尔斯特： 格丽泽尔达的亡夫。

杰登·霍尔斯特： 格丽泽尔达的儿子。

贾斯汀·沃克： 小镇少年，泰勒等人的玩伴。

布拉克·赛耶：小镇少年，泰勒的好朋友。

科尔顿·马瑟斯：镇议会主席。

罗伯特·格里姆：镇议会议员，女巫特遣队总指挥。

沃伦·卡斯蒂略：女巫特遣队队员。

马蒂·凯勒：女巫特遣队队员。

露西·埃弗雷特：女巫特遣队队员。

克莱尔·哈默：女巫特遣队队员。

PART I

2DAY?

#STONING

第一部

今日？

#石刑#

- 01 -

史蒂夫·格兰特正在跑步，他刚刚绕过黑泉镇市场肉食店后面的停车场转角，正巧看到凯瑟琳·范怀勒被一架古老的荷式街头管风琴碾倒。一时间，他还以为自己看花眼了，因为凯瑟琳没有被撞飞到马路上，而是与管风琴表面的花饰木雕、天使翅膀以及铬黄色的风琴管融为了一体。当时，马蒂·凯勒正抓着管风琴的拖拽钩，将它往后推；然后，在露西·埃弗雷特的指挥下，马蒂将管风琴稳稳地停住。凯瑟琳被撞的时候，既没有“嘭”的一声巨响，也没有流血。不过，人们还是从四面八方涌来。每当有意外发生，小镇居民都会火急火燎地赶往事发现场。可是这一次，围观群众中竟然没有一人扔下手中的购物袋去搀扶她。因为，对黑泉镇居民来说，“助人诚可贵，自保价更高”——事情涉及凯瑟琳，当然没人敢插手，大家都谨慎得很。

人群中有一个小女孩犹犹豫豫地向管风琴越走越近。她不像是去围观意外事故，更像是被那架华丽的巨大管风琴吸引住了。“别走太近！”马蒂大喝一声，抬起手示意小女孩止步。这下子史蒂夫明白了，原来刚才根本就没有发生事故。只见在管风琴底部的阴影中有一双邋遢的脚，还有一条沾满污泥的褶边——那是凯瑟琳的裙子。史蒂夫畅快地笑了：原来真的是错觉。两秒后，《拉德斯基进行曲》的旋律响遍整个停车场。

这次长跑的终点已经快到了，于是史蒂夫放慢了脚步。虽然很疲劳，他却觉得心满意足。刚才他沿着熊山州立公园的边缘跑了十五英里[1]，到达蒙哥马利堡，再顺着哈得孙河向北跑到西点军校，最后才转入森林和山野，奔跑在回家的路上。史蒂夫在位于瓦尔哈拉的纽约医学院授课，一天工作下来，全身都绷得紧紧的，而长跑正是放松身心的理想方法。跑步固然使他神清气爽，可真正让他心情舒畅的是那一阵阵妙不可言的秋风———那是来自黑泉镇外的秋风，在他肺里流转，带着他的汗味一路向西。当然了，这全是心理作用，黑泉镇里的空气也没什么不对劲儿……就算真的有不妥，也不可能用科学分析的方法去证实。

鲁比肉排馆的厨师也被音乐声吸引，从烤肉架后面走出来，和其他人一起，怀疑地注视着这架管风琴。史蒂夫一边用手臂擦掉额头的汗水，一边绕开围观的群众。史蒂夫看着管风琴侧面的漂亮图案，突然发现原来这是一扇半开半掩的双向门，他忍不住笑了。这架管风琴里面从内壁到轮轴都是空心的，凯瑟琳正一动不动地站在黑暗里。露西把门一关，立刻把她藏得严严实实的，外面的人都看不见了。这架管风琴又变回了一架管风琴，而且是一架能够播放音乐的管风琴。

“嘿嘿。”史蒂夫双手叉腰，一边喘气一边说，“穆德探员和斯卡莉探员[2]又趁机赚外快了。”

马蒂走到他面前，咧嘴笑道：“你就胡扯吧。你知道其他鬼东西有多贵吗？议会的人又抠门得要死，拨一分钱下来也像要了他们的老命似的。”他把头朝管风琴扬了一下，“这其实是假货，是皮克斯基尔市的老荷兰博物馆里的那架管风琴的仿制品。装得还挺像吧？它的底座其实是一辆普通的拖车。”

史蒂夫本来还赞叹不已，现在走近了才看清楚，管风琴表面的人像都是幼稚可笑的瓷器娃娃；图案也很粗糙，甚至不是画在琴壁上，而是胡乱贴上去的——整个就是一锅粗制滥造的大杂烩！风琴管也不是真的铬金属，而是一根根上了金漆的聚氯乙烯管子。说起街头手摇管风琴，你会想起活塞发出的叹息声和穿孔曲谱卡[3]的翻页声；可是现在这段《拉德斯基进行曲》缺少了这些悦耳的声音，也就没了立体感。

马蒂猜中了他的心事，说道：“这是一个iPod加上一个特牛的大音箱，不过要是你选错播放列表，就能欣赏到重金属摇滚了。”

“这听起来像是格里姆的点子。”史蒂夫大笑道。

“可不就是吗？”

“我还以为我们该做的是要把人们的注意力从她身上引开呢。”

马蒂耸了耸肩：“格里姆大师的风格，你还不清楚吗？”

“这是在公众活动的场合用的。”露西说，“每逢集市和节日，总会有很多外乡人来我们这里。”

“呵呵，那就祝你们好运吧。”史蒂夫咧嘴一笑，准备继续上路了，“到时候你们也许真能靠这架假风琴赚点外快呢。”

史蒂夫沿着深谷路慢跑，一点也不着急，因为这里离家只剩下最后一英里了。四下无人，虽然《拉德斯基进行曲》还在他脑子里萦绕，还左右着他的步调，可是史蒂夫已经不再想那个站在管风琴里的女人——那个潜伏在黑暗中的女人。

* * *

洗完澡，史蒂夫下楼来到餐厅，看见乔斯林坐在餐桌旁。她把手提电脑合上，唇边泛起一丝浅笑。二十三年前，他就是因为这一丝浅笑而爱上了她。虽然现在她的眼角已经有了皱纹，她的眼睛下面也出现了眼袋（她称之为“四十好几的口袋”），但是他依然爱她。她说：“嗯，既然我的夫君来了，各位男宠都可以跪安了。”

史蒂夫咧嘴笑道：“他叫什么名字来着？拉斐尔？”

“没错，还有罗杰。对了，我已经把诺瓦克给甩了。”她站起来，双手搂住史蒂夫的腰，“你今天过得怎样？”

“我讲了五个小时的课，中间才休息二十分钟，累死了。我必须让乌曼调整一下我的课程表，否则他必须在讲台后面装个大电池来给我充电才行。”

“你真是弱不禁风啊。”她说完在他嘴巴上亲了一下，“噢，对了，工作狂，我得提醒你一句，家里来了一个偷窥狂。”

史蒂夫整个人向后一缩，眉毛扬了起来。

“老奶奶来了。”她说。

“老奶奶？”

乔斯林把他拉到身前，慢慢转头朝身后点了一下，史蒂夫顺着她的目光看去。他们身后有两扇法式落地玻璃门，门后就是客厅。在客厅的壁炉和沙发之间有一个角落，角落旁边是音响。这个角落的位置很尴

尬，乔斯林不知道放什么东西才合适，所以把这个角落称作“灵薄狱”[4]。史蒂夫看到，一个干瘪矮小、瘦似钢条的女人一动不动地站在灵薄狱里。这个女人肮脏、阴暗，她只属于暗夜，与下午明媚的金色阳光格格不入。乔斯林用一块旧的洗碗布盖在她头上，这样就无须看到她的脸了。

“老奶奶。”史蒂夫若有所思地说。黑泉镇的恐怖煞星竟然被一块洗碗布变得这么滑稽和笨拙，他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乔斯林脸上一红：“你也知道，我最受不了她这样盯着我们。虽然我明知她看不见，可我总有一种感觉，好像她能看见我们。”

“她在这儿站多久了？我刚刚还在镇上见过她呢。”

“不到二十分钟吧。她才出现，你就回来了。”

“真奇怪。我刚才在市场肉食店的停车场那儿看见她。那些人又玩新花样了，他们竟然弄了一架空心街头管风琴把她罩住。我猜她不太喜欢那些音乐，所以就离开了。”

乔斯林抿嘴一笑：“嘿嘿，我们的唱片机放的是约翰尼·卡什[5]的歌，希望她会喜欢吧，要不我也没办法了。刚才我必须走到她身旁伸手去开唱片机，这种事情可别让我做第二次。”

“你胆子可真够大的！”史蒂夫把手指穿过她颈后的头发，继续亲吻她。

这时候，纱门猛地打开，泰勒走进屋里。他手上拿着一个散发出外卖中餐香味儿的大塑料袋。“喂，你们别在大庭广众之下亲热好吗？”他说，“还没到三月十五日，我现在还没成年呢。你们身为家长，不要污染了我纯洁的灵魂。”

史蒂夫朝乔斯林眨了眨眼，答道：“你和罗蕊拍拖的时候也那么纯洁？”

“我们那叫尝试和探索。”泰勒一边说，一边把袋子放在餐桌上，然后扭动着身体把外衣脱下来，“我们这个年龄段就应该做这样的事情，

这是维基百科说的。”

“哦，那么维基百科说我们这个年龄段应该干吗？”

“出去赚钱……在家做饭……给小孩涨零用钱。”

乔斯林听了，眼睛睁得溜圆，哈哈大笑起来。就在这时，废柴挤开泰勒身后的纱门，吧嗒吧嗒地走进来，竖起耳朵绕着餐桌转圈。

突然，这只边境牧羊犬开始低声咆哮。史蒂夫连忙叫道：“天哪！喂！泰勒，抓住他[6]……”可是已经来不及了，废柴还是看到了那个站在乔斯林的灵薄狱角落的女人，立即狂吠起来，声音震耳欲聋。吠声很快变成一阵阵高频刺耳的哀鸣声，三个人听了毛骨悚然。废柴一边狂叫，一边向那个女人扑过去，爪子却在瓷砖地上打滑。泰勒及时赶到，一下子揪住废柴的项圈，在两扇法式落地玻璃门中间把它拦了下来。废柴还在发疯似的狂吠，前爪在空中不停地扑打。

“废柴，坐下来！”泰勒一边呵斥，一边用力拉扯着狗圈绳。废柴终于不吠了，却还死死地盯着那个女人，喉咙深处发出低沉的咆哮声，尾巴摆个不停，显得焦躁不安。可是那个站在乔斯林的灵薄狱角落的女人自始至终纹丝不动。“天哪！你们真是的，她来了也不告诉我一声！”泰勒说。

“不好意思。”史蒂夫一边说，一边把狗圈绳从泰勒手中拿过来，“我们没看见废柴也进来了。”

泰勒脸上渐渐流露出嘲讽的神色：“那块布和她真是绝配。”他不再说什么，只是把外衣随便搭在椅子上，就跑上楼了。史蒂夫猜他肯定不是赶着做作业，因为泰勒对功课可不会那么积极。能让他急急忙忙跑起来的，只有和他拍拖的那个女孩子。罗蕊住在纽堡市，是一个很会打扮的可爱小姑娘，可惜因为黑泉镇《紧急法案》的限制，她不能经常来玩。此外还有一件事情能让泰勒紧张，那就是他在YouTube网站上的视频博客。乔斯林打发他去“御膳房”中餐馆买外卖的时候，他可能正在编辑博客呢。那家中餐馆做出来的菜都一个味儿，不过星期三是乔斯林的休息日，一切从简，所以她就叫外卖了。

废柴还在不停地低声咆哮。史蒂夫牵着它走到后院，把它锁回狗

舍。废柴直往铁丝网上面扑腾，然后不停地走来走去。“别闹了！”史蒂夫向废柴吼道。本来他不需要这么抓狂的，可是这只狗真的让他很烦躁，因为他知道废柴至少需要半个小时才能平静下来。老奶奶已经很久没来过了，无论她来得多频繁，废柴总是不能适应。

然后史蒂夫走回屋里，准备开饭了。鸡丁炒面、左宗棠豆腐……他把外卖纸盒一个个打开。突然，厨房门又打开了，只见马特的马靴飞了进来，在地板上滚了两圈。狗舍里的废柴还在吠个不停，他听见小儿子在屋外大声嚷嚷：“废柴！天哪！你怎么回事呀？”

然后马特走进了饭厅。只见他歪戴着帽子，马裤也脱下来，皱成一团搭在手臂上。“噢！是美味中餐！”他边说边走进来，在史蒂夫和乔斯林身旁经过的时候，还分别拥抱了一下，“我马上就下来。”然后，和泰勒一样，他也跑上楼了。

在史蒂夫心里，每天到了晚餐时间，饭厅就是格兰特家的活动中心。这里是家庭成员各自的精彩生活发生交集的地方——正如不同的构造板块互相碰撞，擦出火花——每个人都能在这里得到片刻的休憩。只要有可能就全家一起吃饭，这是他们一直恪守的传统。此外，这个房间本身也有迷人的地方——用铁轨枕木搭建的框架给人安全感，而且从这里往外看是万金难买的好景致：院子的尽头是马厩和马圈，更远处有一片生机勃勃的荒野，正是哲人谷的悬崖峭壁。

当他往每个人的碟子里舀芝麻面条的时候，泰勒走进了饭厅，手里拿着一个GoPro运动摄像机——那是他的十七岁生日礼物——红色录像指示灯还是亮着的。

“把那东西关了。”史蒂夫斩钉截铁地说，“老奶奶在这儿，你应该知道规矩。”

“我又不是要录她。”泰勒说着，走到餐桌另一头，拉开一把椅子，“看，我从这里拍，她站在那儿根本就上不了镜。而且你也知道，她一旦到了室内就不会再走动了。”说完他向父亲笑了笑，脸上全是无辜的表情。然后他的语调一转，突然变成了他在YouTube视频博客的专用声线（本声线参数设置：音乐1.2，气质2.0），“尊敬的父亲大人啊，我在做一个très [7] 重要的统计报告，需要向您提一个问题。”

“泰勒！”乔斯林喊道。

“噢，对不起，最最尊敬的母亲大人。”

乔斯林用一种既和蔼又坚定的眼神看着他。“你剪辑的时候把刚才那一段删掉。”她说，“还有，把摄像机拿开，别对着我！我现在上镜丑死了。”

“我有新闻自由！”泰勒咧嘴笑道。

“我有隐私权！”乔斯林针锋相对。

“那么你得给我减家务。”

“零用钱也减。”

泰勒把摄像机转过来对着自己，哭丧着脸说：“唉，我总是被这样虐待。有一句话，我过去说过，将来一定还会继续说。朋友们，我活在一个独裁之家，言论自由已经被老一辈人剥夺了。”

“弥赛亚如是说。”史蒂夫一边调侃泰勒，一边分发左宗棠豆腐。他知道，泰勒会把这些对话的大部分内容都剪掉的。泰勒精于此道，总是能把手头的原始素材——他发表的观点论调、种种荒谬的言行，以及大量街拍——剪辑得很好，后期还会配上朗朗上口的流行音乐，加入诸如加快播放速度等视觉效果。他的视频博客取得了相当喜人的成绩。史蒂夫最近一次看泰勒在YouTube上面的频道“95泰流”，他的博客有340个订阅用户，点击次数超过27万。泰勒甚至靠在博客上卖广告赚了点零用钱，不过他承认那些钱少得可怜。

“你想问什么？”史蒂夫问道。话音刚落，摄像机一下子转过来对准了他。

“如果你必须让别人死，你会选谁？你自己的小孩，还是苏丹某个村子的全体村民？”

“你这问题太无厘头了。”

“我选自己的小孩。”乔斯林说。

“啊！”泰勒很夸张地惨叫一声。外面狗舍里的废柴一直竖起耳朵听着，现在又开始吠个不停了。“你们听见没有？我的亲生母亲，为了非洲某个不存在的村子，竟然毫不留情地把我牺牲掉。这意味着她对第三世界国家的人民情深义重吗？或者这是我们家出现家庭危机的迹象？”

“二者兼而有之，亲爱的，兼而有之。”乔斯林说完，朝着楼上喊，“马特，我们已经开始吃啦！”

“喂，爸爸，我是认真的。假设你面前有两个按钮，如果你按其中一个，你自己的小孩——也就是moi [8] ——会死掉；如果你按另一个按钮，苏丹某个村子的村民就会全部死光；如果你在十秒内不按键，两个按钮会同时自动按下去。你会救谁？”

“你这问题的预设条件太荒谬了。”史蒂夫说，“哪会有人逼我做出这种选择呢？”

“你就选一下呗。”

“我即使选了也肯定是错误的答案。如果我救了你，你就可以谴责我害死整个村子的人。”

“可是如果你不选，所有人都会死光。”泰勒坚持道。

“我当然会让那个村子的人死了，我怎么能牺牲自己的儿子呢？”

“真的呀？”泰勒很敬仰地吹了一声口哨，“假设这个村子里有很多营养不良的大肚子小孩，他们小小年纪就被军阀抓去当兵，苍蝇在他们的眼睛旁边飞来飞去。他们的妈妈都穷困潦倒，又有艾滋病，还长期遭受家暴。你怎么选？”

“即使是这样，我也选择救我自己的小孩。换了是那些妈妈，她们也会选择救她们小孩的。马特在哪儿？我饿了。”

“如果你要在我和整个苏丹之间选呢？”

“泰勒，你不应该提这样的问题。”乔斯林说这句话的时候，其实底

气也不足。她心里很清楚，一旦丈夫和大儿子开始较真，她出言干涉的效果就像……就像在更大的政治舞台上人们通过外交途径去解决国际争端，当然是一点用处也没有。

“爸爸，怎么说？”

“我会牺牲整个苏丹。”史蒂夫说，“话又说回来，你这个报告是关于什么的？关于我们对非洲国家的介入程度？”

“是关于诚实的。”泰勒说，“说救苏丹的人都是在撒谎，不愿意回答的人只追求政治正确。我们问了所有老师，只有教哲学的瑞德芬老师是诚实的。当然还有你。”他听见楼梯上传来弟弟下楼的声音，于是大声喊道：“马特，你会选择让谁死？苏丹全国人民还是爸妈？”

“苏丹人。”答案一下子就出来了。在镜头外，泰勒朝客厅点了点头，手指在嘴唇上面划过，做了一个噤声的手势。史蒂夫很不情愿地瞥了乔斯林一眼，只见她咬着嘴唇，显然是答应了。一秒钟后，饭厅门打开，马特腰上围着一条毛巾走进来，他肯定是从浴室直接过来的。

“太好了，你一下子给我多赚了一千个点击。”泰勒说。马特听了，马上对着镜头装出一副小丑似的怪相，屁股还一左一右不停地晃。

“泰勒，他才十三岁呢！”乔斯林说。

“说真的，上次劳伦斯、布拉克和我脱了上衣对口型唱小野猫组合[9] 的歌，一共得到三万五千个点击呢！”

“你们那简直是黄色小录像。”马特一边说，一边拉开身边的椅子坐下来，正好背对着客厅，也背对着那个站在乔斯林的灵薄狱角落的女人。史蒂夫和泰勒对望一眼，都乐了。

“你上桌吃饭就不能先穿件衣服吗？”乔斯林叹道。

“是你叫我快下来吃饭的呀！我的衣服有一股马的臭味儿，我还没来得及洗澡呢。噢，对了，妈妈，你的相册我挺喜欢。”

“什么？”

“你在脸书（Facebook）上面的相册呀。”他塞了满满一口面条，然后用手推着饭桌边沿，整张椅子向后倒，就靠后面两条椅腿摇摇晃晃地支撑着，“妈妈，你太有型了！”

“我知道了，亲爱的。你快坐端正了，椅子四腿着地才行，要不你还得摔跤。”

马特没理她，却看着泰勒的镜头：“我敢打赌，你不想知道我正在想什么。”

“对啊，我真的不想知道你在想什么，你这个散发着马味儿的臭小弟。我宁愿你快去洗个澡。”

“那是汗味儿，不是马味儿。”马特冷静地说，“我觉得你的问题太简单了。你想更有趣就应该这样问：如果你必须做出选择，你会让谁去死？你自己的小孩，还是黑泉镇的所有人？”

外面的废柴又开始发出低沉的咆哮声。史蒂夫向院子外面看去，只见那条牧羊犬守在铁丝网后面，头贴在地面上，露出满嘴利齿，仿佛变成了一头野兽。

“天哪，那条狗什么毛病？”马特问道，“怎么突然发疯了？”

“老奶奶不会刚好在附近吧？”泰勒故作无知地问。

乔斯林耷拉着肩膀环顾四周：“我一整天也没见到她呀。”然后她装出一副很紧急的样子，目光扫过后院，一直到达那棵分杈的红橡树那里。那棵树在他们家的地界边沿，正对着一条上山的路。树干上装了三个摄像头，监视着哲人谷的各个角落。

“不会吧，奶奶和姥姥明明都不在了呀。”马特嘴里塞满了食物，好笑道，“不知道泰勒的粉丝会怎么想呢。”他的姥姥，也就是乔斯林的母亲，患阿尔茨海默病好久了，一年半前因为肺部感染而去世；而史蒂夫的母亲在八年前就已经不在了。YouTube的用户当然不知道这些事情，马特其实是在拿泰勒消遣呢。

史蒂夫转头看着大儿子，脸色凝重，好像突然变了一个人似的。他

说："泰勒，你会把这一段剪掉，对吧？"

"当然了，爸爸。"泰勒答道，随即把声音变回"95泰流"播音专用声线，"让我们把这个问题的背景设在我们的家乡。Padre mio[10]，如果你必须让某一方死，你会选谁？你的小孩还是我们黑泉镇其余所有人？"

"其余所有人，也包括我的妻子和另一个小孩吗？"史蒂夫问道。

"是的，爸爸。"马特抢着说，还傲慢地笑了一声，"你会救谁？泰勒还是我？"

"马修[11]！"乔斯林叫道，"你闹够了没？"

"两个都救。"史蒂夫严肃地说。

泰勒咧嘴笑道："爸爸，你这是政治正确哟。"

就在这时，马特的椅子翘得太厉害了，猛地往后倒。他双臂乱挥，想要保持平衡，红色的酱汁顿时从他的汤匙里飞洒出来。无奈椅子还是继续向后侧翻，"啪"的一下栽倒在地板上，马特顺势滚了出去。乔斯林整个人蹦起来，泰勒吓得手一抖，GoPro摄像机一下子滑进了鸡丁炒面的碟子里。幸好马特还有小孩子特有的那种柔韧性，只见他及时伸出一个手肘支撑身体，安全落地，然后躺在地上歇斯底里似的狂笑，还不忘用一只手揪住围在腰间的浴巾。

"我弟弟这回玩火自焚啦！"泰勒大声起哄，一边拨掉摄像机上的面条，一边把镜头向下对准马特来个大特写。

突然，马特脸上现出恐惧的表情，全身开始发抖，好像触电似的。他猛地一摆腿，胫骨撞在桌腿上，大声惨叫。

* * *

首先说明一点，泰勒的GoPro摄像机在那一瞬间录下的影像，永远也不会有人看见。这其实挺可惜的，因为人们错过的那个片段，委婉点说是令人不安，夸张点可以说堪称史上最怪异的视频。虽然这台GoPro

是一台小型摄像机，可是它的拍摄速度惊人，竟然达到每秒六十帧！泰勒经常开着录像机，骑着山地自行车从悲惨岭上冲下来，或者和朋友用通气管在婆婆漏盆湖潜泳，即使水很混浊，拍出来的视频也是非常清晰的。

高清的图像是不会撒谎的。在这段视频里，乔斯林和史蒂夫一脸迷惘，他们的目光越过了倒在地上的小儿子，一直望向客厅里。画面正中心是一团面条和凝固的蛋黄。然后镜头突然转向，马特也不再直挺挺地躺在地板上了。只见他全身痉挛似的一边扭动，一边往后退缩，一下子撞在桌子上；最厉害的是他腰间的浴巾竟然始终没有松开。在这个瞬间，画面里的所有东西都是倾斜的，这饭厅好像要散架了，又像一艘正在侧倾下沉的船，而我们就站在起伏不定的甲板上。

然后画面又摆正了。虽然那团面条遮住了大部分镜头，可还是能看到一个骨瘦如柴的女人正穿过客厅，向饭厅走过来。之前她一直纹丝不动地站在乔斯林的灵薄狱角落里，可是马特倒地后，这个女人似乎突然心生同情，竟向他走过来。洗碗布从她脸上滑下来，有那么零点零几秒的瞬间——也许只有几帧的画面——视频中能看见她的眼睛和嘴巴都被缝起来了！这一切都发生在电光石火间，还没等人反应过来就结束了。可是这个游离在意识之外的画面已经深深地烙在观看者的脑子里，从此以后，我们如芒在背、坐立不安，连我们内心深处最舒适的那个角落也会被它彻底扰乱。

眼看她就要走到那两扇敞开着的法式落地玻璃门前，史蒂夫疾扑上去，把两扇玻璃门拉上，顿时将客厅封住了。我们看见那个瘦削的女人一下子撞在半透明的彩色玻璃上面，然后就站住不动了，我们甚至能听见玻璃颤动的声音。

史蒂夫的幽默态度消失得无影无踪。“把那东西关掉！”他喝道，“马上关掉！”他的声音十分严肃，虽然他的脸没有出现在镜头上（我们只看见他的T恤、牛仔裤，还有一根戳在镜头前的手指），可是我们都能想象出当时的情形。

然后画面一下子就变黑了。

* * *

“她直接冲着我来了！”马特吼道，“她以前从来不是这样的！”他还站在倒地的椅子旁边，紧紧揪着腰间的浴巾，防止它滑下来。

泰勒开始笑了——史蒂夫觉得这是如释重负的笑声：“也许她喜欢上你了。”

“哎呀，太恶心了！你开什么玩笑？她那么老！”

乔斯林也忍不住哈哈大笑。她往嘴里塞了一大团面条，却忘记了她刚才在汤匙里放了多少辣椒酱，顿时泪如泉涌。她说：“对不起，亲爱的，我们只是想吓唬吓唬你，想不到你反而把她给吓坏了。不过她这样子突然向你走过来，是挺奇怪的。她以前从来没有这样做过。”

“她站在那里多久了？”马特愤愤不平地问。

“她一直站在那儿。”泰勒咧嘴一笑。

马特的下巴快要掉地上了：“这下可好，我被她看光了！”

泰勒看着他，复杂的眼神里饱含着极端的诧异，以及哥哥对蠢弟弟特有的、掺杂了同情与爱护的厌恶之情。“她是瞎子，笨蛋！”泰勒一边说，一边擦拭着GoPro摄像机的镜头，还瞄了那个站在彩色玻璃后面的瞎女人一眼。

“马特快坐好。”史蒂夫板起脸说道，“晚餐要凉了。”马特虽然面带愠色，还是照做了。“还有你，泰勒，我要你马上把那些片段删了。”

“啊？不会吧？我可以把她裁掉……”

“快！我要亲眼看着你删掉！规矩你懂的。”

“这算什么？咱家奉行集权制吗？”

“别让我说第三遍。”

“可是里面有很多特别牛的素材呢。”虽然泰勒还在嘟嘟囔囔，可是他知道这次没有希望挽回了。父亲什么时候说笑、什么时候认真，他是很清楚的。而且这里的规矩他也确实懂。于是泰勒万般不情愿地把摄像

机的显示屏对着史蒂夫，选择那个视频文件，按“删除”，再按“确认”。

“好孩子。”

“泰勒，你用追踪程序报告她的行踪，好吗？”乔斯林问道，“我刚才就想上传了，可是你也知道，我对这些东西一窍不通。”

史蒂夫小心翼翼地从走廊绕进客厅。那个女人还是一动不动地站在法式落地门前面，脸贴在玻璃上。即使她知道房间里还有别人，她也没有任何反应。这情形就像有人做了一个恐怖恶作剧，把玻璃门前的落地灯和大型盆栽换成了一个可怕的人偶。史蒂夫走近了一点，刻意不正眼看她，只是用眼角的余光感受她的所在——距离这么近，最好还是不要看她的特写了。可是现在他已经能够闻到她的臭气了：那是泥泞街道的气味、牲口的气味、疾病的气味——来自另一个时代的气味。她的头发肮脏且稀疏，毫无生气地耷拉在头巾下面。她身上缠着熟铁铸成的锁链，一双手臂被紧紧地箍在干瘪的身体上。她轻轻地晃了一下，铁链敲在上了清漆的门柱上，发出一声钝响。

“她上一次露面是在下午五点二十四分，是被市场肉食店后面的摄像头录下来的。”史蒂夫隐约听到泰勒在隔壁房间说话，也能听见眼前这个女人的呢喃低语声。他知道自己决不能听她说话，否则会有生命危险，所以他全神贯注听着儿子的话，还有约翰尼·卡什的歌。“当时有四个人报告了她的行踪，接下来就没有更新了。他们好像提到一架街头手摇管风琴。爸爸……你没事吧？”

史蒂夫心跳加速。他在女人身边蹲下去，捡起那块洗碗布。站起来的时候，他的手肘不小心蹭到女人身上的铁链，女人那张伤痕累累的脸突然转过来。史蒂夫连忙把洗碗布扔到她脸上，遮住那双被缝起来的眼睛，然后匆忙从她身边走开。回到饭厅的时候，他的前额上已经布满了汗珠。这时候，后院的废柴又狂吠起来，声音依然充满了惊恐。

“洗碗布……”史蒂夫对乔斯林说，“实在是高。”

于是一家人继续吃晚饭，而那位双眼被缝住的女人则继续僵立在彩色玻璃后面，全程陪伴着他们。

后来她只动了一次：当马特尖声大笑的时候，声音传进了客厅，她

的头歪了一下，似乎一直在聆听他们的对话。

晚餐后，泰勒把餐具放进洗碗机，而史蒂夫则负责擦桌子："给我看看你上传的内容。"

泰勒打开HEX App[12]，然后举起iPhone给他看。最后一条记录写着：

日期：2012年9月19日，星期三

时间：7：03 PM，16分钟前

记录者：泰勒·格兰特

GPS 坐标：41.22890 N，73.61831 W

#K奶奶#位置：深谷路188号（客厅）

内容：天哪，我觉得她看上我弟弟了！

* * *

当天晚上，史蒂夫陪伴着乔斯林，舒舒服服地半躺在客厅里看CBS[13]的《晚间秀》[14]。不过这回他们没坐平常惯用的大沙发，而是躺在位于客厅另一头的躺椅上。马特已经睡觉了，泰勒还躲在楼上自己房间里玩笔记本电脑。电视机发出惨白的荧光，把盲女人身上的铁链——应该说，锁链上还没生锈的铁圈——照得闪闪发亮。

在洗碗布下面，女人的嘴巴被一根粗糙的黑线紧紧缝住。有一边嘴角还没有完全密封，一个线头从皮肤里伸出来，好像一截断了的电线。在那个微张的嘴角边上，早已死去的肌肉在抽搐，牵扯着黑线，可是因为动作太细微，几乎看不出来。乔斯林打了个哈欠，伸了个懒腰，紧紧依偎在史蒂夫身上，他猜她很快就会睡着的。

半小时后，两人上楼去了，只留下那个女人孤零零地站着。来自黑夜的她重新融入了黑夜。

- 02 -

罗伯特·格里姆很紧张地注视着监控屏幕。在水库上路的一栋房子外面，搬家工人正在把一件件裹着防水布或者塑料布的家具从搬家货车上往下搬，再抬进屋子里。指挥他们的是一个来自大城市的装×脑残女。这个画面来自D19-063——也就是正对着刚去世的巴弗威尔老太住宅的那个摄像头——不过他不需要参考摄像头号码就知道它拍的是哪栋房子。这个搬家的画面不但占据了女巫特遣队[15]监控中心西墙的大部分面积，还在每一个无眠的夜晚折磨着格里姆。为了对抗这个画面，他闭上眼睛，以惊人的意志力从潜意识里调出一幅新的画面：带刺的铁丝网。

格里姆认为隔离制度是一个被低估的制度。虽然他并不支持南非的种族隔离政策，也不赞同沙特阿拉伯那种用面纱把女人和男人隔开的做法，可是在他心底某个角落里深藏着一股甚至令他自己也感到不安的革命利他主义思潮——把人类划分成两部分：黑泉镇的人和黑泉镇以外的人。这两群人之间最好用一层带刺的生锈铁丝网隔开，如果可能，再通上一万伏高压电就妙极了。可是，镇议会的主席科尔顿·马瑟斯公开反对隔离，并按照“老点”[16]的指引，实施一个“有限度整合计划”。他们的理由是，如果不持续补充新的人口，黑泉镇就会破败衰落甚至灭亡，或者变成一个靠近亲繁殖维系的乱伦小公社，简直能让宾夕法尼亚州的阿米什人[17]社区显得像嬉皮士的圣地了。幸好黑泉镇实施掩饰政策已经三百五十年了，人们大可以放心，科尔顿·马瑟斯的扩张主义是无论如何都不能撼动传统政策的。这个议员极度自负，其实只是一根头重脚轻根底浅的墙上芦苇。罗伯特·格里姆最厌恶的就是这种人。

格里姆叹了一口气，坐在转椅上，沿着桌子边缘向前滑动，一直滑到沃伦·卡斯蒂略身边——他想查看一下沃伦面前那面显示屏上的统计图表和测量数据。那家伙把两只脚搭在桌面上，一边喝咖啡，一边看《华尔街日报》。

“这两个神经病！”沃伦头也不抬地说。

格里姆双手握拳，抓得紧紧的，感觉快要抽筋了。他又转头盯着那辆搬家货车。

上个月，地产经纪人带着这对来自大城市的装×夫妇来看房子，格里姆早有准备。他制订了一个详尽的行动计划，每一个细节都考虑到了，所以前景一片大好。为了对刚逝世的房主表示尊重，他把这个行动的代号定为“巴弗威尔行动”。他们使用的设施和器械包括：在这栋房子后面临时搭建的一堵围墙、一辆装满沙子的货车、几块混凝土厚板、一个写着“婆婆漏盆酒吧夜市工地——2015年年中竣工”的巨大工程指示牌、一套隐藏起来的带低音炮的演唱会专用大音箱，还有iTunes里面从新时代冥想意识流音乐列表中截取的打桩机打桩的声音。而且，他的计划的确按照预想实施了。当时，293号公路上的监控摄像头显示地产经纪人的汽车快到黑泉镇了，于是格里姆下令立即开始播放那段音频。顿时，打桩的声音响起来，钻进每一个人的脑子里。格里姆还派人用赫勒牌冲击钻在水泥厚板上随意打洞，装作有工人正在铺地砖。这一切安排，都是为了让那对装×夫妇以为这里真的有工地——他们当然不会知道，这个“工地”其实是在打造一个空中楼阁。

这对夫妇姓德拉若萨，是来自纽约市区的城里人。根据“老点”发给格里姆的信息，那个男的刚刚当选纽堡市议员，那个女的是“交流顾问”，同时也是一家男装品牌的继承人。这两人搬来之后，会向住在纽约上东区[18]的狐朋狗友大肆吹嘘，说他们如何重新发现了田园生活的价值。他们还会按照全国平均标准，生2.3个胖乎乎的小孩[19]，在这儿住上六年就搬回纽约。

问题在于，他们一旦搬来黑泉镇，就再也不能离开了。

所以最重要的事情就是不让他们搬进来！

假冒工地这一招无疑会很有效，为了确保万无一失，格里姆另外派了三个本地小孩守在水库上路。在黑泉镇这里，很多十几岁的小孩都愿意帮忙，只要给他们几根烟或者一箱百威啤酒就行了。这次出动的是贾斯汀·沃克、布拉克·赛耶，以及屠户的儿子杰登·霍尔斯特。格里姆让他们埋伏在附近，等芭米·德拉若萨一下车就马上围上去，先埋怨她怎么现在改坐夜场了，然后邀请她一起围着打桩机的液压桩锤打一炮。他们这样一闹，那个可怜的地产经纪人的佣金就灰飞烟灭了。

格里姆略施小计，无论什么难题都会迎刃而解。当晚睡觉的时候，他赞叹着自己的神机妙算，很快就睡着了。他梦见了芭米·德拉若萨，在梦里，她竟然有一个大驼背，驼背上面还长了一张嘴。那个嘴巴要大叫，却怎么也张不开，因为被带刺的铁丝缝起来了。

“你先做好心理准备。”第二天早上，格里姆一走进监控中心，克莱尔·哈默就对他说。她高高举起一张纸，说道：“这件事情你是绝对不会相信的。”

可是格里姆并不需要做什么心理准备，因为他已经看过科尔顿·马瑟斯的电子邮件了。科尔顿大发雷霆，斥责女巫特遣队“在这件事情的判断和处理上犯了严重的错误”。买家的地产经纪人揪着那块写着“婆婆漏盆酒吧夜市工地——2015年年中竣工”的工程指示牌问个不停。黑泉镇本地有一家唐娜·罗斯地产经纪公司，格里姆给唐娜钱，让她想办法赶走外来的买家，而不是吸引他们。可是巴弗威尔老太去世后，负责处理遗产的那个亲戚竟然请了一个来自纽堡市的经纪人，格里姆恨得牙痒痒。不管怎么说，你现在是和外来人打交道啊！马瑟斯写道，我已经不止一次指出，你开展工作的时候，太离经叛道、太异想天开了！现在弄出这样一个烂摊子，你让我怎么脱身？

议员担心的是他自己怎么脱身，格里姆忧虑的是德拉若萨夫妇竟然真的喜欢上这栋房子，还正式报价了。格里姆马上用假名参加竞投，开了一个更高的价。德拉若萨夫妇又报了一次价，格里姆跟着再抬一次价。在这种较量中，关键是拖延时间，慢慢磨掉买家的兴趣；而黑泉镇则在房地产市场的泡沫中继续欣欣向荣。

一个星期后的一天中午，格里姆在格丽泽尔达精品肉食店买了一个羊肉三明治，正准备吃。突然，沃伦·卡斯蒂略从监控中心打来电话，说他们在镇上发现了德拉若萨的奔驰车！这样一来，红色警报——也就是“被外来人发现”——迫在眉睫，克莱尔已经出动了，沃伦还另外指派两个特遣队员保持警戒。格里姆连羊肉三明治也顾不上吃，拔腿就跑。他一边抱怨，一边急跑上山，终于在水库上路的纪念人行天桥附近找到克莱尔，当时他连气都喘不过来了。

德拉若萨夫妇是撇开地产经纪人自己过来的，可能他们是想再欣赏一下这间平房及其周围环境的种种过人之处，以便再次说服自己把这里

买下来。格里姆带着克莱尔来到巴弗威尔老太的故居前，开门见山地跟对方谈条件。格里姆发现德拉若萨太太黑得很不自然，明显是用晒黑机照出来的。

“你们到底想怎样？”纽约客难以置信地问。

“我想让你们终止交易，不要买这间屋子。”格里姆重申道，“请你们不要继续对这间屋子或者黑泉镇上的任何一处房产报价了。只要你们在黑泉镇以外任何地方购买任何一处房产，在成交之后，黑泉镇就会向你们支付五千美元，作为对你们种种不便的补偿。”

德拉若萨夫妇听了，满脸狐疑地注视着女巫特遣队的两位长官。今天相当热，虽然这一带处于黑岩森林的护荫之下，格里姆还是感觉到一颗汗珠从他光秃秃的鬓角慢慢滑下。格里姆向来觉得，他那颗大光头在某种程度上使他显得与众不同——对大城市来的装×犯和女人尤其有杀伤力。虽然罗伯特·格里姆已经年过半百，可是他身材高大，戴着角框眼镜，打着整洁时髦的领带，显得不怒自威。而克莱尔·哈默还算漂亮，眉宇间也颇有些威势，只可惜她的发型过于突出前额，让本来就长得太凸的额头显得更凸了。

在去巴弗威尔故居的路上，他们讨论应该怎么处理这件事情。格里姆觉得对付这些在职场上摸爬滚打的老油条应该诱之以利，一上来就直接谈条件。克莱尔却想动之以情，编个娘炮故事，说什么难以割舍的亲情、无法忘怀的童年回忆。格里姆最后没有听她的——前额激凸的女人本来就成事不足败事有余，更何况她还不识相地突出这个缺陷，害得他决策时分心了呢？

“可是……为什么呢？”德拉若萨先生终于能开口说话了。

“我们这样做是有原因的。”格里姆不动声色地说，“你们最好马上就走，不要再打这里的主意了，就算是为自己着想吧。我们会把详细条款都写在协议书里……”

“你们到底是哪个部门的？”

“我们是哪个部门的不重要。我们只是希望你终止这次购买行动，顺便赚五千美元。在这里，有些东西花多少钱都买不到；至于能用钱买

到的东西嘛，我们可以赞助你。”

看德拉若萨先生的表情，他似乎觉得格里姆谈的不是买房子，而是商量要把他老婆拖到镇上的断头台那里当众处决。“你觉得我疯了吗？”德拉若萨生气地说，“你以为你是在跟谁打交道？”

格里姆闭上眼睛，强压怒火。“你想想我们开的价钱。”不过，他自己心里想的不是钱，而是氰化物，“你就当作和我们谈成一笔交易好了。”

“你以为你能强迫我们接受你的贿赂吗？你以为我会怕地头蛇吗？我太太和我就是喜欢这座房子，我们明天就签合同！我不告你，你就偷着乐吧！”

“你听我说，巴弗威尔老太这房子每年秋天屋顶都漏水，去年还泡坏了地板。”格里姆一边说，一边挥舞双手，“这真的是一栋破房子！你们考虑一下高地瀑布村吧，那里就在哈得孙河边，一样的田园风光，也有很多漂亮房子，价钱还比这里便宜呢。”

“你以为甩五千块钱就能把我打发了吗？你错了！”德拉若萨说道。他突然想起一件事情，“你们跟刚才夜市工地的那帮小混混儿是一伙儿的吧？你们究竟为什么要这样闹？”

格里姆刚刚张开嘴，克莱尔抢先开口了。“因为我们讨厌你们！”她恶狠狠地骂道。虽然克莱尔不喜欢唱黑脸，可是一旦演出开始了，她还是和往常一样，全情投入，力求演绎得最好，“我们就是不喜欢你们这些精明世故的城里人！你们把我们的空气都污染了！”

“我们就等着看他们笑话吧。”格里姆加了一句。虽然他的语气充满自信，可是他知道，他们的努力已经失败了。

芭米·德拉若萨傻乎乎地看着格里姆，然后转头看着她老公，问道：“亲爱的，他们到底在说些什么呀？”罗伯特·格里姆想，这蠢女人的脑子肯定被晒黑机烤成一片薄脆，贴在她的颅骨内壁了。

“宝贝儿，别理他们。”德拉若萨先生把老婆拉到身边，“你们快走，要不我就报警了！”

“你们一定会后悔的！”克莱尔继续说着，格里姆连忙把她拉开。

“算了，克莱尔，再说也没用了。”

当晚，格里姆用手机给德拉若萨打电话，再次恳求他不要买房。对方问他为什么费那么多周折来百般阻挠他们买房，格里姆于是告诉他，黑泉镇已经被诅咒三百多年了，如果他们搬过来，也会被这个诅咒控制，一直到死才能解脱。当他说到黑泉镇有一个邪恶女巫的时候，德拉若萨把电话挂了。

“你们去死吧！”这时候，格里姆盯着屏幕上的搬家工人，忍不住高声痛骂，把手里的笔向大屏幕掷去。周围一圈小屏幕正好切换到不同的摄像头，展现出忙碌的小镇众生相。“我他妈的是为你们好啊！”

“别抓狂嘛。”沃伦一边说，一边把《华尔街日报》折起来放在桌面上，“反正我们已经尽力了。也许他是一个高智商的大傻×，不过事到如今，他已经成为我们黑泉镇的高智商大傻×了。而且，他的小娘子还挺水灵的。”

“你这头猪！”克莱尔骂道。

格里姆用手指戳着显示屏：“镇议会那几个家伙，只懂得胡乱发号施令。一旦这些新来的人弄出一个烂摊子，到时候谁来收拾？”

“当然是我们了。”沃伦说，“我们不是擅长收拾烂摊子吗？来吧，老兄，我们减减压，爽一把。每次有人搬进来我们又能开赌局了——我押五十块钱，他们和女巫的第一次相遇是发生在家里。”

“五十块？”克莱尔震惊了，“你疯了？按照过去的数据统计，在家里遭遇的概率并不是最高的。”

“我的金手指已经感觉到胜券在握了，宝贝儿。”沃伦一边说，一边用手指敲打着桌面，“如果我是女巫，我一定会上门尝尝鲜的，懂我的意思吧？”他扬起两道眉毛，“谁参加？”

“五十就五十！”克莱尔说，“我赌他们在大街上喜相逢。”

“我猜他会首先留意到监控摄像头。”这次加入的是坐在控制室另一边的在线数据分析员马蒂·凯勒，“我把赌注加到七十五块。”

人人都看着他，好像看着一个疯子。“如果他本来不知道的话，根本就不可能留意到那些摄像头。”沃伦说。

“他肯定会留意到。”马蒂向着屏幕点点头，“他就是那种人。他们会发现到处都有摄像头，然后就开始四处打探。七十五块！”

“七十五就七十五！”克莱尔说。

“我也奉陪！”沃伦说，“另外，第一轮酒我买单。”

马蒂拍了拍坐在他身旁的露西·埃弗雷特。她正在监听电话，连忙摘下耳机，“你们说什么？”

“你赌不赌？七十五一注。”

“好啊，就家里吧。”

“你他妈给我滚！那是我下的注！”沃伦叫道。

“那你赢了钱就和沃伦平分得了。”马蒂说。露西转身抛了一个飞吻给沃伦，沃伦假装擦拭一番，然后一屁股坐在椅子上。

“你呢，罗伯特，你要赌吗？”克莱尔问道。

格里姆长叹一声：“你们这帮家伙，真是恶心无下限！好吧，我赌他们会从镇上听说巫婆的事情，因为总有人管不住他们的大嘴巴，会泄露秘密的。”

马蒂用马克笔在白板上写下各人的赌注，“还剩下丽兹和埃里克，我会给他们发电子邮件。如果他们也参加，我们的赌注一共有……五百二十五块。沃伦，要是你赢了，你也能赚两百七十五。”

“亲，是两百六十二块五。”克莱尔说。

“闭嘴吧，就显得你会算数！”沃伦生气地说。

罗伯特·格里姆披上外衣，去镇上买胡桃派。尽管他这一整天的情绪都被毁了，可是至少他还能享受一个公款赞助的胡桃派。虽然他手中的权力都是镇议会给的，虽然他每个季度都要向“老点”的联络人汇报工作——事无大小都要汇报，实际上，黑泉镇的实权都掌握在他手里，因为上头的拨款都由他控制，他把手中这笔公款称作“无底洞”。格里姆很能干，尤其善于从这无底洞中挖出各种名堂的补贴：女巫特遣队七个队员的年薪，四百多个监控摄像头和相关操作系统，控制居民上网的防火墙，有几次镇议会散会后举办的余兴节目（舞会和美酒）……这一切都是由“无底洞”支付的。此外，根据强制汇报法规，人们需要及时汇报女巫的行踪，要是谁不想打800热线电话，而是愿意使用HEX App，就能免费获得一部iPhone。最后这一条赠iPhone的政策让罗伯特·格里姆成为最受黑泉镇年青一代爱戴的人气偶像。他们狂热地崇拜格里姆，还因为他所在的那个传说中的女巫监控中心——那座散发着十七世纪腐朽气息的建筑物里安装了现代化的设备和道具。格里姆经常做白日梦，想象有狂热粉丝——最好是有一头褐色秀发的长腿女郎——从镇上跑到监控中心这里追星。

罗伯特·格里姆一直是光棍一条。

“对了，我们收到一封电子邮件，是约翰·布兰查德发来的。”格里姆正准备出门，马蒂突然说，“就是住在艾克曼角、整天在树林里放羊的那个农民。”

“啊？天哪，又是那傻×！”沃伦一边说，一边翻起白眼。

“他说他有一只叫嘉琪的母羊，刚刚生了一只双头羊羔，不过是个死胎。”

“两个头？”格里姆难以置信地问道，“太恐怖了。这种事情，好像自从1991年汉丽埃塔·罗素生了一个双头怪婴之后，就再也没发生过了。”

“他的电子邮件把我吓坏了。他胡言乱语什么预言啊，凶兆啊，九重地狱之类的。”

“别理他。”沃伦说，“上次镇议会开会，他说看到天上有奇怪的光，又说‘无知者和鸡奸者会因为他们的傲慢和贪婪而遭受惩罚’。这人

是个疯子，他每天早上睡醒看到自己立起来的小弟弟，也能从中发现一些凶兆。”

马蒂转头看着格里姆：“你说我们应不应该把这邮件存下来？他还贴了照片呢。”他点了一下触摸板，大屏幕上立即出现一张照片。只见一团恶心的血肉模糊的尸体摊在泥地里，一眼就能看出是两个畸形的羊头，母羊嘉琪甚至连胎膜也懒得舔开。在照片的一角，那头母羊有半截身子出现在模糊的背景当中，正在埋头大嚼干草，对它刚生出来的怪胎看也不看一眼。

“哇！太恶心了！”格里姆一边说，一边扭头不看，“这样吧，请斯坦顿医生来检查一下，然后泡在福尔马林里，和档案馆里其他标本放一起吧。你们谁想吃胡桃派？”

大伙儿异口同声地爆出一句“嗷”，以示恶心，只有克莱尔一个人喊的不是“嗷”，而是“靠”。可是她的话被众人的声音盖住了，格里姆没听见。他伸手握住门把手，正要出去，克莱尔又说了一遍：“我靠！罗伯特，说真的，你快看！马蒂，用全屏把巴弗威尔房子的整块地都播放出来。”

马蒂把死羊的照片移走，搬家工人又出现在大屏幕上。

“不，我要她整块地的全景，应该是D19……064号摄像头。”

格里姆脸色“唰”的一下白了。

这个摄像头装在房子外面的电灯柱上，画面显示一条下坡路，正是黑岩森林边缘的水库上路。搬家货车停在画面的右侧，能看到搬家工人搬起一个个箱子，消失在屏幕的底部。整条街道空荡荡的，只是在屏幕左侧，在距离货车大约二十米的地方，有一个女人。这个女人一动不动地站在马路对面一间低矮平房的草地上，她只是注视着山下，并没有看那些搬家工人。可是罗伯特·格里姆不需要放大画面就知道，那个女人什么也看不见。

他顿时大惊失色。

“我靠！”格里姆大吼一声，他的右手也抬起来捂住嘴巴，“他妈

的！怎么会这样……”他跑回桌子前面，目光在大屏幕上扫来扫去。

幸好大货车挡住了那对装×夫妇和搬家工人的视线，可是只要有一个傻×绕到货车后面的卸货坡道那里，他就能看到那个女人了。这简直是他妈的红色警报四次方！他们会打911报警，说发现一个饱受摧残的、严重营养不良的、蓬头垢面的女人，快派救护车和警察过来。或者……更糟糕的是，他们会直接过去帮忙，那样一来，后果就极其严重了！

“天哪，她在那里干吗？她不是去格兰特家了吗？”

“本来是的，不过……”克莱尔检查她的记录，“至少到今天早上八点三十七分为止，她还在那儿。当时格兰特家的小孩通过程序汇报说他要去上学，然后房子里就没别人了。”

“这老太太怎么知道格兰特家里没人的呢？”

“别紧张。”沃伦说，“她起码没有直接溜进德拉若萨家的客厅，我们就偷着乐吧。既然她站在草地上，我们就弄一个伞形的晾衣绳架，把床单搭在上面，放到她身前把她遮住。你和马蒂五分钟内就能赶到，我马上打电话给那家人或者附近邻居，叫他们先用毯子把她盖住，等我们过去。”

格里姆推着马蒂，沿着走廊向出口跑去。

“要是他们发现她了，我们就说那是庆祝节日用的道具。”沃伦一边说，一边向着格里姆咧嘴一笑。他的笑容很轻松，仿佛正在莎莎舞会上点一杯莫吉托鸡尾酒，和目前这个生死攸关的局面格格不入。沃伦自以为很幽默，想让格里姆镇定下来，可是效果适得其反。“我们就说这是大家为了欢迎新邻居而搞的恶作剧，哈哈，哈哈！我们只要提醒一句他们就会相信的，这只不过是一个女巫罢了。”

罗伯特·格里姆在走廊里猛地转身：“这他妈的又不是《糖果屋》[20]！”

- 03 -

时光飞逝，一年中温暖的日子刚刚来到，转眼又远去了。这个学期还剩下几个星期，史蒂夫·格兰特一边在纽约医学院授课，一边在科研中心做项目负责人，他开始慢慢适应了工作中角色变换的节奏。乔斯林每个星期去康沃尔镇的哈得孙高地上三天半的班。兄弟二人虽然很不情愿，但也逐渐适应了在高地瀑布村的奥尼尔中学新学年的学习生活。整个学年下来，泰勒算是勉强能应付各门功课。现在为了准备期末考试，他正在上数学补习班。泰勒向来重文轻理，如果今年他真的能顺利通过考试——史蒂夫觉得他够呛——他想主攻文科，最理想是考进纽约大学的新闻系，不过这样就意味着他每天要在家和学校之间来回奔波了。大学距离黑泉镇相当远，他要是住学生宿舍的话，危险就会在不知不觉中慢慢逼近……最后在他毫无防备的情况下突然发难。

马特毫不费力地完成了初中第一年的学习。从初二开始，他进入了青春期，经常有激烈的情绪波动。他爱和女同学一起玩，经常像小女生一样无来由地傻笑个不停，也会像得了经前综合征似的暴跳如雷，或者突然变得万分沮丧。乔斯林有点担心，觉得马特可能会在今年或者明年出柜。乔斯林的这个念头让史蒂夫很惊讶，可是细想之下，他觉得她说得有道理。史蒂夫之所以觉得有点惶然，倒不是因为他们歧视同性恋，而是因为在他们心中，马特依然是一个脆弱可爱的小孩子罢了。

他们真的长大了， 史蒂夫想，心中油然生出一丝怅惘。我们也老了，岁月不会为我们稍作停留，我们都会垂垂老去……一生一世就困在这黑泉镇了。

这个念头让史蒂夫的情绪一落千丈。他沿着马圈旁边的一条小路走到后院的尽头。这是一个典型的仲夏夜，空气中没有一丝秋的气息。虽然将近十一点了，可是天气还相当暖和，不过WAMC电台预测明天会开始下雨。他面前矗立着一片寂静的黑暗树林，废柴就躲在里面玩耍。史蒂夫吹口哨呼唤他的狗。

在栅栏的另一头，皮特·范德米尔的香烟在黑暗中闪出一点亮光。

史蒂夫举起一只手打招呼，皮特用两根手指敲了敲太阳穴，以示同情。皮特骨子里就是一个社会学家，经常坐在后院里抽烟，直至凌晨。几年前，他以类风湿关节炎为由提早退休了，从此他的妻子玛丽的工资就成了家里的主要收入来源。虽然皮特比史蒂夫年长十五岁，他的儿子劳伦斯却和泰勒同岁。这么多年来，两家人结下了深厚的友谊。

“喂，史蒂夫，你要把最后一点夏天也榨干，是吧？”

史蒂夫笑了：“是，一滴也不剩。”

“人生得意须尽欢哪，尽管惨淡愁云就在眼前。”

史蒂夫扬起两道眉毛。

“你没听说吗？”皮特吐出一团烟雾，“我们又有新人搬进来了。”

“噢，这就糟了。”史蒂夫说，“这次是什么人？”

“一对从城市搬出来的夫妇，还挺年轻的。听说那个男的在纽堡市找到一份工作，所以我想起了你们一家子。”这时候，马厩里的一匹马发出一声很轻的嘶鸣声。“造化弄人哪，对吧？像我在这里出生长大，要适应还容易点。如果他们的婚姻足够牢固，那么他们应该能够像大部分人那样，最终熬过这一关。不过这些事情就不用我来饶舌了。”

史蒂夫只能苦笑——他和乔斯林也不是本地人。十八年前，他接受了纽约医学院的聘书，乔斯林也刚好怀上泰勒，于是他们搬来这个诞生于殖民地时期的小镇，住在这栋重新装修过的老房子里，远离烦嚣的大都市。联系买这栋房子的时候，他们还没有离开亚特兰大。购买过程可谓一波三折——地产经纪人很不友好，连房屋贷款也好不容易才批下来——可是这地方交通便利，每天去医学院上下班不成问题；而且这里位于哈得孙河谷地区，四面森林环抱，很适合小孩子健康成长。

“我希望在买房这件事情上，他的太太也有发言权，否则他们的婚姻就不妙了。”史蒂夫说，“每天我都衷心感谢那些大圆石。”

皮特仰天大笑。深谷路从史蒂夫家一直连到镇中心，沿路都是从冰川时期遗留下来的大圆石。当年乔斯林还在攻读地质学的博士学位，一

眼就爱上了这些大圆石。虽然史蒂夫从来不敢向乔斯林明说，可是他觉得根本就是这些大圆石拯救了他们的婚姻。要是搬来黑泉镇完全是他一个人的主意，他怀疑乔斯林永远也不会原谅他。因为那份怨恨会很深很深，即使她有心原谅也无能为力。

“呵呵，到最后一切都会过去的。”皮特说，“他们永远不会真正拥有这个地方……可是黑泉镇会把他们完全占有，嘿嘿。”说完，他向史蒂夫很快地眨了一下眼睛，仿佛他们还是两个小男孩，正在分享一个秘密，“不说啦，我要去睡觉了。接下来的几天里，我们还会有额外的工作呢。”

他们互道晚安，然后史蒂夫继续向院子外面走去——他还要去找废柴。马厩里传来一匹马——也不知道是帕拉丁还是纽阿拉——“吭哧吭哧”的喷气声。这声音听起来焦躁不安，却让他备感亲切。活在黑泉镇虽然有种种限制，可是很奇怪，史蒂夫竟然爱上了这里的生活。此刻在黑暗之中，他感到一种强烈的归属感。这种感觉，正如人类其他各种不可思议的心理状态，虽然不能理性地解释，却是真真切切地存在着。史蒂夫的科学思维定式决定了他不可能相信诸如“地域能量”这种怪力乱神的东西，即使是这样，他的脑子里最原始最直觉的部分也认同邻居的说法：这个地方已经把他们完全占有。即使在这一刻，在这个仲夏夜的庇护之下，他也能感觉到，这个地方本身也被另一些更古老的东西所占有。他们的房子位于黑岩森林自然保护区的边缘，就在悲惨岭的山脚下。从冰河世纪开始，由于冰川推挤和融雪切割，这一带形成了延绵不绝的山岭。自古以来，群山对定居在这里的人们产生了巨大的吸引力。随便在哪里挖掘一下，准能发现印第安莫希干族和门希族在本地定居和墓葬的遗迹。后来，荷兰和英国殖民者赶走了沿河居住的印第安人，他们开垦荒地的同时并没有改变这个地区的特性，这一带的山岭也成了各式各样的异教徒举行宗教仪式的场所。这些历史，史蒂夫是知道的……不过历史学家忽略了这个地方本身对居民的影响。这种影响是非理性的，只有住在这里的人才能体会到……而且住在这里的人永远也无法摆脱这种影响。

不用说，这么多年来，史蒂夫一家过得并不容易。

刚开始的时候，他们拒绝接受现实，然后被愤怒占据了心头。在最初的七个星期里，他们一直处于怀疑和困惑之中。于是他们安排了一个

月的假期，飞去泰国的一个海滩，搬进一间竹子搭建的非常精美的平房里。当时乔斯林正怀孕，史蒂夫觉得离开那个烂摊子一段时间会对准妈妈有好处。可是第一个星期才过了一半，两人就陷入了抑郁之中。一种无形的强烈的哀伤感仿佛从泰国湾漫延过来，把他们淹没，将他们从里到外彻底腐蚀。这种哀伤感既没来由，也无定向，却实实在在地影响着两人，像墨迹一样在两人心头扩散。在他们出发之前，镇议会就发出警告，他俩这样放长假不但愚不可及，而且会有生命危险。如今即使陷入了抑郁，史蒂夫也坚决不肯承认议会的警告开始生效了。终于，在离家一个半星期之后，他竟然开始认真考虑用酒店的床单悬梁自尽。这时候他才真正接受现实。

天哪，我在这儿站多久了？ 当时他突然从白日梦中惊醒，发现自己双手揪着床单呆呆地站着。尽管身处热带的高温，但是史蒂夫的手臂和后背突然布满了鸡皮疙瘩。他不知道刚才被什么鬼上了身，竟然用床单勒住自己脖子，导致大脑供氧被切断，脑脊髓液的流体静压上升，连眼珠子都凸出来了。在那个濒死关头，他的脑海里出现了一个真实、恐怖却极具诱惑力的幻象。在这个幻象里，史蒂夫还活着。他低头看见自己的双脚正在凌空晃荡，抬头只见茫茫大海，而他的背后就站着——死神！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 他一边把凉水泼在脸上，一边想，我刚才竟然想自杀，我刚才真的想自杀！

乔斯林也看到幻象了。她倒不是自杀，而是看到自己跟一头驴交配之后，把一把切肉的尖刀插进自己肚子里，把小孩取出来。

当天晚上，他们立刻收拾行李、改航班，匆匆忙忙地往家里赶。一回到黑泉镇，他们心头无穷无尽的哀伤就如同泪水编织的面纱从脸上滑落，突然烟消云散，这个世界顿时变得可以承受了。

从此以后，他们就再也没有如此险恶的经历了。他们一回到黑泉镇，马上找罗伯特·格里姆长谈。在座的还有议会指派的几个志愿者，当中就有皮特·范德米尔。“你们会习惯的。”皮特当时说，“我以前觉得黑泉镇就像一间等待行刑的死囚室，可是现在我觉得这儿更像一个小小的马厩牛棚，装了一扇笼门，让我们不时把手指伸出去，向外面的世界展示一下，其实我们也被喂得白白胖胖的。”

当史蒂夫和乔斯林意识到他们继续否认现实也没有用，无助的感觉

就慢慢演化成抑郁，变成一种萦绕在心头的、持续烧灼的负罪感，同时也让夫妻两人的关系越来越紧张。幸好小孩及时出生，慢慢治愈了他们的婚姻。本来史蒂夫一直渴望去了解甚至改变现状，可是在泰勒六个月的时候，他彻底放弃了这个念头。史蒂夫终于想通了，他搬来黑泉镇其实是出于爱。虽然他找到办法让生活继续下去，可是他的心头已经落下了永久的伤疤：泰勒永远也不能成为战地记者，乔斯林也不能去格陵兰考察冰冠了。他们喜爱的是边远荒芜之地，而不是这条哈得孙河的沉积河谷。他们的心都碎了。可是人类从来都有不能实现的梦想，心碎从来就没有停止过，这就是人生。乔斯林和马特爱上了骑马——尤其是马特，今年已经是他第五年参加马术比赛了。泰勒埋头摆弄他的GoPro摄像机和YouTube频道，也乐在其中。为了适应环境，你必须妥协，必须牺牲。你这样做是为了你的儿女或者为了爱情，为了你新的梦想，也许是因为疾病或者因为意外……有时候，你这样做是因为黑泉镇。

有时候，你这样做是因为黑泉镇。

这时候，一只黄褐色的猫头鹰在树林里发出一声怪叫，把它自己也吓了一跳，立刻噤声。史蒂夫又吹了一声口哨，召唤废柴。他开始觉得惴惴不安了。这当然是迷信，甚至有点荒唐可笑；可是在这样的夜晚，他确实能感觉到这个地方的魔力在黑暗中涌动，所以还是会觉得心神不宁。他很少回忆最初那几年，在他的记忆里，那段岁月已经模糊了，仿佛正在手上融化的雪，你使劲一捏，它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他记得当时他俩扪心自问，让小孩降生到这样一个鬼地方，这样做道德吗？乔斯林抓狂了。她尖刻地说，在战争和饥荒年代，环境比这里艰苦得多，人们不是照样生小孩？

从那以后，他们的生活大部分时候还是幸福的……可是负罪感始终不曾远离。

“废柴，快出来！”他一边呼唤，嘴里一边发出“嘶嘶”的声音。终于，在一阵“嗒嗒嗒”的脚步声中，废柴从黑暗中出现了。可是它并没有直接跑过来，而是绕了一个大圈，慢条斯理地走到史蒂夫身前，仿佛表示它并没有做错什么。史蒂夫把马厩锁好，跟着狗沿着碎石路回到后门。

屋子里一片寂静，那是沉睡的声音。眼前只有黑暗，唯一的灯光来

自楼上泰勒敞开的房门。史蒂夫走上二楼的时候，泰勒刚好从浴室里走出来。史蒂夫身形一沉，摆出拳击手的姿势，泰勒迅速向后一闪——这是父子俩典型的打招呼方式。

“明天准备好了？”

“明天是永远也准备不好的。”

史蒂夫微笑道：“嗯，有点哲学家的意思。别弄得太晚了，好吧？”

“不会的，我马上就睡了。爸爸晚安。”

半小时后，史蒂夫上厕所，发现泰勒房门顶上的气窗还闪着苍白的光——那是从他的手提电脑屏幕发出来的。史蒂夫本想说点什么，最后还是决定不说了，给小伙子一点私密空间吧。

临睡前，他从自己一侧的床边站起来，凝望窗外。乔斯林睡得很香，并没有被吵醒。他们的卧室在房子背后，外面没有路灯，光线太暗，影影绰绰的，分不清具体形状。史蒂夫觉得他在黑暗中看到了一点红光，那是装在他院子后面的那棵橡树上的监控摄像头。然后这点红光也消失了，也许是有一根枝条被风吹动，挡在了摄像头前面吧。他想起了皮特·范德米尔那根忽明忽灭的香烟，还有那只尖叫的猫头鹰，那两匹烦躁不安、不断喘气的马，以及泰勒房间透出来的亮光……它们是在守夜，他想，它们都在守夜。可是为什么它们要守夜呢？

因为它们要保护属于自己的东西。虽然这是一个逻辑混乱的想法，可是紧接着出现的那个念头非常清晰。那个念头潜入他疲倦的脑子里，化作一条冷冽的细流，在他心上悠悠地流过：

有时候，你这样做是因为黑泉镇。

他把这个念头从脑子里驱走，然后沉沉睡去。

- 04 -

第二天早上，在网站“睁开你的眼：来自女巫巢穴的布道”上面，贴出了这样一条消息：

今晚我们就要行动了！#太棒了#

#主流# #我滴神啊# #电灯柱测试#

发帖时间：10：23 AM

发帖人：泰勒·格兰特

不消说，黑泉镇的人当然不会看到这条消息。只有五个人知道这个网站和登录密码，他们从十六岁到十九岁不等，他们也绝对不会通过黑泉镇本地网络供应商连上这个网站。

这个网站的欢迎界面有这样一段话：

看清楚了！以下是一段警告，一段你觉得根本不需要看的警告。平常你去色情网站，遇上“我已满十八岁”那种废话，看都不看就点击进去，然后开始打飞机。可是我们这个不一样，这是一段免责声明，你必须逐字逐句记住！如果你是我们奥尼尔中学长曲棍球校队的英雄，那么你应该把这段话记得比队歌更清楚；如果你是新虚无主义者，那么你必须把这段话背得比林肯的葛底斯堡演说更熟练。

我们的警告是：保守秘密！绝对不要在黑泉镇登录本网站！ 哪怕用iPhone或者平板电脑也不行！你这样做固然会碰上404错误页面[21]，

可是他们就能通过键盘侧录程序追踪到我们的网址。你要讨论网站内容就必须当面说，哪怕通过Skype也不行，就算有一头牛踩断了特遣队的电缆，你也绝不能冒险。我们再澄清一次，黑泉镇有一个《紧急法案》，包括：

（1）非法储存、传播K奶奶[22]图像者，立即遣送涂鸦镇羁留中心，永不释放。

（2）自从中世纪以来，凡泄露本镇秘密者，皆被视作“严重危害本地区公共秩序”，一律处以极刑（他们说：“其实自1932年以来，我们再也没有执行过死刑。”不过我才不管呢）。

友情提示：我们所做的事情非常危险！ 这个小镇能维持现状，全仗着对年轻人进行洗脑。洗脑的唯一好处是，你们都学会了保守秘密。我不是威胁你们——虽然我信任你们，可我还是会每隔一天就检查一次登录记录，所以哪个人从哪里登录，我都一清二楚；你若犯规，我不会对你做出警告，而是直接除名，且终生禁止你登录OYE[23]网站，然后才轮到科尔顿那帮人来整你。严格遵守本网站规定！ 这就是我们对黑泉镇现有制度的最大挑衅！

他们当然自觉遵守规矩。OYE很可能是唯一敢在光天化日之下对抗黑泉镇暴政的网上抵抗运动，这个网站的所有用户都生活在黑泉镇，晚上也睡在自己的床上。

不过当天晚上是个例外。当天晚上，他们从自己房间里溜出来，像深入敌后的勇士一样，扒着排水管和檐槽从二楼爬到地面，带着铁铲、绳子、黑布和钢丝钳出动了。参与这次行动的共五个人，他们相互间之间并不都是亲密好友。在泰勒心中，只有布拉克·赛耶和住在隔壁的劳伦斯·范德米尔是他真正的朋友——不是狂发短信到半夜的无聊朋友，而是那种能交心的挚友。他们不仅交心，更会互相扶持，因为他们找不到别的可以依靠的人了。他们一同在黑泉镇长大，都对成年人心存恐惧，只有那些从小就认识的盟友才是值得信赖的。

今夜下了入秋以来的第一场雨。这不是夏季的骤雨，而是真正的秋雨——那种让人昏昏欲睡的绵绵细雨。他们在雨里忙碌了整整四十分

钟，终于完成了任务，他们全身也湿透了。五个人握着彼此的手，泰勒庄重地说：“为了科学，兄弟们。”

“为了科学。”劳伦斯重复道。

“为了科学。”贾斯汀·沃克和布拉克齐声附和。

杰登·霍尔斯特瞪了众人一眼，目光仿佛在强酸中浸泡过。他说：“去你的，你们这帮娘炮。”

第二天早上他们再聚时，每个人的眼袋都快垂到脚上了。他们碰头的地方是位于黑泉镇广场的苏氏高地餐馆的露天平台。把这个地方称作“广场”，未免有点言过其实了。这里位于水库下路和深谷路的交界，只有一些餐馆和商店聚集在周围，团团围绕着小卫理公会教堂——人们把这教堂叫作“冰毒教堂”，也许是因为它窗户的形状像大麻叶子吧——以及那个位于斜坡上的、古老的圣殿山墓地。有些人甚至认为，这里只不过是在十字路口开了几家小食铺和零售商店，规模小得可怜，甚至连“聚集”二字也配不上——此刻坐在苏氏餐馆的五个小伙子正是持这种质疑态度。他们无精打采地喝着卡布奇诺和拿铁，因为实在太累，虽然明知即将有大事发生，却也兴奋不起来。

“你们几个小伙子不用去上学吗？”苏把咖啡端给他们的时候问道。这时候虽然雨已经停了，露天还是挺冷的。苏把塑料椅子和塑料桌子上积聚的雨水都清扫干净。

“不用，前两节课都取消了，所以他们放我们出来走动。”布拉克答道，其余几位有的点头附和，有的干脆紧闭双眼，躲避苍白的阳光。布拉克在苏氏餐馆洗碗，所以他们点的第一轮咖啡是免费的。通常，一轮咖啡过后，他们会移师广场另一头的格丽泽尔达精品肉食店。在那里，他们又可以白吃一轮，因为格丽泽尔达是杰登的母亲。

布拉克倒没有说谎——或者说，没有完全说谎。第一节和第二节课确实取消了，不过并没有人放他们出来就是了。

“小伙子，咱们正处于戒严状态呢。”苏说。

“我知道，阿姨。”杰登回答的时候，态度特别温和。看他这样的表

现，每一个了解杰登·霍尔斯特的人都仿佛看见四个闪着亮光的霓虹灯大字：小心提防！老实说，正如泰勒有一次对劳伦斯说的那样，“小心提防”这个词就是专门为杰登创造的；此外还有“强制治疗”和“定时炸弹”。不过大家都知道杰登的家庭背景和遭遇，所以都努力以同情心去包容他。“我们就是打算坐在这儿，万一有需要就去帮个忙。”杰登说。

“你真是一个天使啊，杰登。下午我去取熏肉的时候，一定告诉你妈妈。”苏一边说，一边把一个烟灰缸放在布拉克面前。布拉克好不容易才忍住不笑。“你们几个小伙子还要点什么？”苏问。

“不用了，阿姨。”杰登脸上浮现出一丝笑容。

苏正要把一张翻开的菜单从台面上拿走，泰勒突然伸手把菜单按住，他也没想到自己会那么用力。“可以把菜单留下来吗？说不定过一会儿我还想点别的东西。”泰勒说。

“可以啊，泰勒。”苏说，“要什么就喊我。要是我收到什么消息，一定会告诉你们。不过大概也不需要了，因为他们已经让合唱团准备好，随时候命。”说完，她就把托盘拿进去了。

没有人说话，大家在沉默中慢慢看清目前的状况，连空气也仿佛变得沉重起来。然后杰登似笑非笑地冒出一句：“我靠！”

“哥们儿，你真是……你想去涂鸦镇还是怎么着？”虽然泰勒终于松了一口气，可他的心早已提到了嗓子眼。刚才要是苏发现菜单下面的GoPro摄像机，他们就惹上大麻烦了。录像指示灯已经亮了，这台运动摄像机对准了深谷路的南端。这时候正好有两个人在圣玛丽教堂旁边架设红白色的路障，把整条路拦腰截断；深谷路的北端也在封路，路障架设在老矿工路连上主干道的地方——这条路是从“老点”那边过来的。GoPro没办法拍摄这个方向，所以只能靠泰勒、贾斯汀和劳伦斯盯着。此外，从苏氏餐馆旁边的玫瑰堡老人院出来八九个裹得严严实实的老太太，她们用锐利的目光把路面扫视了一遍，然后手牵着手，一边高谈阔论，一边从餐馆露台前面经过，向十字路口走去。

“好戏准备上演了。”贾斯汀说，“那些人肯定会疯掉的！”

“几点了？”泰勒问道。

劳伦斯瞟了一眼iPhone："九点十三分，还有一分钟。快把摄像机转过来吧，哥们儿。"

在菜单的遮掩下，泰勒小心翼翼地把GoPro移到小桌子的另一头，将镜头转个方向，对准了老矿工路。这条路一直上坡，经过已经关闭的婆婆漏盆游客中心时变成一个S形急弯，绕开了那栋建筑物。有几个老太太坐在洗衣妇铜像喷泉旁边的长凳上，其余几位悠悠地踱进墓园里——泰勒猜，她们是去考察一下将来的居住条件。

"天哪，"贾斯汀一边点头，一边轻声说，"她来了。"

"准时！"泰勒太兴奋了，什么冷静、沉着、收敛，全部抛诸脑后，他舔了舔双唇，把劳伦斯的iPhone推到菜单下面，放在摄像机镜头前，"星期三上午，九点十四分，跟往常一样，出现在同一个地点。"

在老矿工路后面，一个女人从树林中走了出来。

每个 星期三上午，她总是遵循一模一样 的行为模式，穿过镇广场和墓地。她为什么这样做？我不知道。我只知道黑岩女巫就像一个自闭症患者，同时也是一场持续了三百五十年的长跑比赛的冠军。自古以来女巫都不是以耐力持久著称的，人们忍不住会问，她到底会不会脱水呢？呵呵，答案当然是不会了。她就像一个微软的操作系统，设计初衷是传播死亡与毁灭，可是每次都被同样的错误信息卡住了。

她的行为模式当然算是超级有趣的，因为我们想知道：她为什么每个星期都回去呢？她去那里到底要干什么？且慢！我有两个理论，且容我一一道来：

第一个理论：她被困在某种错位的时空里，不停地重复着自己的过去，甚至达到了强迫症的地步（Windows XP猜想）。格里姆说，很久以前，在教堂前面的广场这儿有一个露天集市（我问集市是不是就在墓地前面，他说他们也不知道那时候建了墓地没有），她可能去集市买面包和鱼（这完全是无稽之谈，因为既然黑泉镇已经把她驱逐了，又怎会允许她回来购物呢？所以结论是，格里姆虽然很酷，可是在这件事情上，他是瞎猜的）。不管怎么说，她也不可能去教堂，因为异教徒都不

去教堂（也许他们有自己的教堂，有自己的十字架，也许他们脱光了衣服围着那个十字架跳舞，一边跳，一边唱他们自己的圣诗，还往身上抹耶稣基督的血），否则我们现在就不会被她缠着了，对吧？

这个理论还有一个说不通的地方：既然她已经死了（或者说她本来应该死了），为什么还要每个星期都重复走同样的路呢？他们在巫术学校难道没有学多样性原则吗？这种做法就像电影里的闹鬼旧桥段，把灯开了又关、关了又开，实际上一点意义也没有（还有啊，你要说什么就大声说出来呗！而且不要说没人听得懂的拉丁语）。

第二个理论更有道理一点，她变成今天这样，是因为她的眼睛被缝起来了——眼睛被缝住导致黑泉镇女巫完全不能正常运作，就像被冻结了。

（来源：睁开你的眼网站，2012年9月）

他们看着这个双眼被缝起来的女人穿过老矿工路，从公共汽车站后面经过，越走越近了。她的一双赤脚踏在人行道旁的排水沟里，在水洼中踩出一圈圈水纹。也许是本能驱使她这么做的？也许是某种比本能更古老、更原始的东西？可是泰勒知道，不管驱使她的是什么，这东西绝对是蓄意的，而且也不用依靠她的眼睛。铁链碰撞发出“哐当哐当”的钝响，一声声传入泰勒的耳中。只见她身上的衣服以及两条手臂被箍得紧紧的，显得很无助，有点像超市卖的那些用玻璃包装纸裹住的、让人看见就倒胃口的墨西哥肉馅玉米卷饼。泰勒总觉得她走动的时候没那么恐怖，因为这时候她就像一只罕见的昆虫，你可以放心研究，她不会刺你；你也不用担心在那双被缝起来的眼睛后面，她到底在打什么主意。

可是一旦她停下来……就显得有点恐怖了。

“你们知道她有趣的地方是什么吗？”贾斯汀若有所思地说，“作为一个童话故事里的角色，她长得太丑，丑得天长地久、海枯石烂。”

“她才不是什么童话故事角色呢！”布拉克反驳道，“她属于超自然现象。”

“她当然是童话故事角色了。巫婆只出现在童话故事里，所以她就是童话故事角色。”

“这算哪门子理由？童话故事的角色是假的，可她是真的。”

“要是小红帽站在你面前，”贾斯汀说得很严肃、很认真，看那架势，容不得旁人取笑和嘲弄，“她就要被归类为超自然现象了吗？她还算不算童话故事角色？”

“不，她只是一个病态的迷恋高洁丝卫生巾的小妞。”杰登说。

布拉克嘴里的卡布奇诺咖啡一下子喷出来，前襟都湿了；劳伦斯笑得几乎晕厥过去。有那么好笑吗？泰勒心想。“我靠！”布拉克拿起一叠纸巾吸衣服上的咖啡污迹，“你这家伙真变态！”

“噢，对了，”劳伦斯恢复常态后说，“女巫布莱尔[24]也不是童话故事角色哟。”

这下子贾斯汀无言以对，这场争论也就不了了之。

一辆汽车驶近圣玛丽教堂，坐在喷泉旁边的那帮志愿者老太太都伸长了脖子盯着。可是那辆车在路障那里停下，然后就左转了。开车的大概是本地人，老太太们顿时松了一口气。要是发现有外人，她们就会一拥而上，把老奶奶围住，一起向前走，她们相互间当然还会叽叽喳喳地说个不停。只要她一停下来，泰勒知道（这也正是最让他为自己身为黑泉镇人而感到惭愧的地方），老太太们也会跟着停下来，依然把她簇拥在人堆里，大伙儿齐声高唱圣歌，活脱儿一个老年临终版的《欢乐合唱团》[25]。泰勒不知道她们这样做还有什么更深层的用意，他只知道她们很聪明地利用了人们的逆反心理：如果一个旁观者不知情，他绝不会在短时间内留意到在人群里站着一个被铁链锁住的形容枯槁的女人；而面对这群吱哇乱叫的老太婆，谁有能耐待久一点呢？

那个眼睛被缝起来的女人就在泰勒他们眼皮底下走过。她经过苏氏餐馆的露台，向广场走去。喷泉旁边的那帮老太太目不转睛地盯着她，泰勒也随着她慢慢地转动GoPro摄像机。这个实验要成功，最关键的是没有外人在场。泰勒正暗自庆幸，苏突然走出来站在门廊那儿。她好像受了什么刺激，突然公德心爆发，对这几位未成年顾客萌生了一种前所

未有的责任感。

“有杀虫剂吗？”杰登问道。

苏笑着说：“要是杀虫剂有效，我们老早就用了，杰登。”她还不知道他们想用杀虫剂驱赶的不是那个女巫，而是她自己。布拉克心领神会，连忙走过去，借口商量排班事宜，骗她一起走回餐馆里。

泰勒把GoPro摄像机从菜单下面取出来，用自己的身体遮住，不让装在十字路口斜对面点对点旅馆侧面墙上的那个摄像头拍到。昨天晚上，杰登用一根长棍把那个摄像头打歪了，到现在还一直保持着很低的角度，所以他们几人都欣喜若狂。说起广场附近的环境，杰登简直是军用活地图，因为他和他妈妈就住在广场另一头的肉店后面。目标电线杆立在墓园东侧，杰登说还有另外两个摄像头能拍到那根电线杆。其中一个安装在圣殿山最高处那个转角的树丛里，他们在摄像头前挂了一根松枝就把它解决了。另一个摄像头隐藏在冰毒教堂的一个窗框里，虽然他们够不着，可是大伙儿觉得这个摄像头前面有太多树木遮挡，到了晚上就更加不会引起真正的问题了。

今早凌晨2：57，他们把布拉克的一件黑色长袍挂在墓地大门橡树的一根树杈上。这根树杈悬在墓地树篱的上方，那件黑色长袍垂下来，就像一张帘子，把立在树篱旁边的目标电灯柱挡住了。一直到凌晨3：36，他们才把这张帘子撤下来，拧干，然后重新卷好。整个过程中，只有一辆车从深谷路上驶过，不过这辆车也没有减速。

3：17，杰登把裸露在外面的、连接地下电箱的电线切断，帘子后面的街灯马上熄灭了，这也是可以证明他们这次行动的唯一证据。幸好这根电灯柱不是很高，而且用来固定柱子的配件虽然看起来很典雅，却是用铝做的，而不是用传统的生铁铸造，所以整个过程易如反掌。等他们清理完现场，并且喊出“为了科学”的口号之后，那根本来立在墓园树篱旁边的电灯柱已经被移到人行道的正中心，距离路的左边刚好一尺半。

这里将是核爆的原爆点。

好了，在下面一段视频里，你将会看到她直接从树林里出来，顺着深谷路向西走到广场。接着，她沿小溪前进，走上人行道，一直来到墓园大门。在那里，她会做一个四分之三周单脚尖旋转动作，仿佛一个芭蕾舞公主。然后她就面向马路，一动不动地站着，好像被人拔了电线似的。我们觉得这是一个非常严重的运行错误，要是这时候从她头发里升起一缕袅袅青烟，那就更有戏剧效果了。她就这样站着，八分三十六秒后，好像有人按了Ctrl + Alt + Del三键组合，她又突然开始向前走了。她会一直走到山顶道上的房子后面，然后就消失了。每个星期她都会以同样的方式做这件事情。（可是从来没人知道她到底是怎样消失的，也不知道她具体是在哪个地方消失的。我们很笨，所以找不到答案。你们有什么想法吗？）

事情发生在一瞬间。

这个眼睛被缝起来的女人沿着小溪向前走。当她经过“小心儿童，车辆请慢行”的标志牌时，露台上四个小伙子的沉闷情绪一扫而光。他们兴奋地从座位上站起来，两条腿不住地摇摆。他们再也按捺不住心中的激动，因为他们觉得自己即将见证的这个时刻足以跟人类历史上最珍贵、最重要的那些瞬间——比如青霉素面世、第一例硅胶假胸爆炸事件——相媲美；就算维基百科倒闭了，这个时刻也会被人们代代相传、时时铭记。泰勒甚至忘记了他多么害怕涂鸦镇，也懒得遮掩他的GoPro摄像机了。现在最重要的是把这一刻记录下来！

“我——靠——”贾斯汀屏住了呼吸。

“她要看见了……她要看见了……她要看见了……”

她没看见。在清脆的“嘭”的一声中，黑岩女巫迎面撞在电灯柱上，一屁股跌坐在地。

坐在喷泉旁边的那些老太太一起尖叫着蹦起来，都用手捂着嘴巴。泰勒几个人面面相觑，惊诧得说不出话来，下巴都要掉到人行道上了。布拉克也出现在餐馆门口。女巫的这一撞，似乎把空气中的氧分子全部抽走了。他们做梦也想不到会发生这样的事情！他们不但让一个存在了三百多年的超自然怪物栽了个大跟头，还把整个过程录下来了！

人行道还没干透，老奶奶在电灯柱旁边不停地扭动。你可以想象一下，一块墨西哥肉馅玉米卷饼在包装玻璃纸里面蠕动，这是一个多么滑稽的画面。本来，她那张伤痕累累的脸，还有女巫恐怖的名声，都让人不寒而栗；可是这一刻，她的煞气已经荡然无存。她就像一只从巢里掉到地上的幼鸟那么无助，她是无论如何都不可能自己站起来的。一个老太太用手捂住脸颊，慢慢朝她走过去。难道这老太太作死，想去扶女巫一把？泰勒正担心着，突然，一件骇人听闻的事情发生了：就这么一闪，女巫已经重新站起来了。那个老太太吓得大声尖叫，猛地往后缩。在前一个瞬间，K奶奶还在人行道上无助地挣扎；哪知在下一个瞬间，就像定格动画里的场景，她突然变回站立的姿势。只见她揣着铁链径直撞向电灯柱，仿佛要从柱子中间穿过去。

“我靠……”杰登已经说不出别的话了。

“你录了吗？”劳伦斯问道。泰勒低头一看，发现他竟然犯了在自己刚起步的记者生涯中最严重的一个错误：在刚才的忙乱中，他不小心让摄像机垂了下来，拍摄了许多以人行道路面为主题的超级有趣的片段，却错过了女巫的定格动画特技表演。他觉得脸都涨成紫色了，忍不住暗暗痛骂自己。幸好其他人都全神贯注地看着女巫的举动，完全没有留意泰勒的窘态。

“发生什么事情了？”苏问道。布拉克挡在餐馆门口，她在他身后挣扎着想看看外面的世界。可是没人有空搭理她。

“看哪，”贾斯汀说，“她真的想从电灯柱中间硬闯过去。”

确实是这样。三百年来，女巫总是从这个位置走过，今天也不例外。电灯柱？浮云罢了。

“她好像……装了预设程序。”劳伦斯说。

摩擦碰撞持续了足足半分钟，女巫终于从电灯柱侧面滑过去了。然后她完成了那个四分之三周单脚尖旋转的经典动作，立刻就下线了。

贾斯汀是第一个爆笑出来的。

紧接着是布拉克。

然后五个人都完全不受控制地狂笑起来，一边笑还一边互相拍肩膀、捶胳膊。那帮站在喷泉旁边的没有幽默感的糟老婆子一起转身盯着这帮小伙子，一下子就看见那台GoPro摄像机了。其中一个叫道："喂，小子，你们拿着什么？你们拿着照相机干吗？"

"糟糕！"杰登大吼，"你们谁过去把她推进池子里？"

那帮老太太听了这句话，一下子蒙了，似乎真的在估算"熊孩子把老太太推进池子"这件事情的可能性（也可能是人过了七十岁就丧失了还嘴的急才）。这样一来，那几个小伙子就笑得更厉害了。一分钟后，泰勒等人一边大笑着，一边从路障顶上滑过去。然后他们沿着深谷路继续跑，越跑笑得越厉害。跑了两百多米，他们终于按捺不住好奇心，停在路边，在GoPro摄像机自带的液晶屏上观看刚才的视频。

* * *

视频里的画面，你应该很清楚了。

这是新闻史上首次出现超自然怪物摔倒在地的场景。这些画面非常独特，几分钟内就在YouTube上面传疯了；在成千上万个博客里，人们或者为之欢呼，或者试图揭穿这个骗局；这段视频甚至被吉米·法伦[26]拿到节目里面反反复复地放个没完。当然了，上述这些场景都没有发生，因为这些画面绝对不能外泄！可是到了当天晚上，这帮男孩子已经成了众人疯狂崇拜的偶像！

其实这几个男孩子一点也不傻，他们知道这样做肯定会受到惩罚的。他们已经想好了，事后要逃避涂鸦镇的大牢，只有一个方法：主动投案自首，打"年少无知"的牌，争取宽大处理。

"我们只是搞恶作剧罢了。"泰勒说，把这段视频的"导演剪辑版"播放给罗伯特·格里姆观赏。在这个版本里，你只能看到女巫沿着小溪往前走，撞在灯柱上，然后跌倒在地。格里姆直接从储存卡播放这段视频，这张卡里只有这一段视频是当天早上拍摄的——这也是泰勒特意安排的。其余的视频都稳稳妥妥地收藏在他的MacBook里，还设了密码保护。

泰勒想让自己的声音流露出真心悔过的诚意，于是他一边坦白，一边想象着自己头顶上方悬着一个光环。可是说着说着，他就忍不住笑起来了。

罗伯特·格里姆竟然也哈哈大笑。实际上，他看着这帮小孩玩的恶作剧，笑得眼泪都流出来了。当天晚上，在默客酒馆，一帮人围着格里姆的手提电脑看这段视频，也是哄堂大笑。其实，搞恶作剧的小孩也好，格里姆也好，酒馆的围观群众也好，众人的欢笑都有同一个原因。他们当中没有一个人意识到，女巫像个杂要演员似的一屁股跌在地上，这场景固然滑稽可笑，可他们开怀大笑其实是因为这是一场胜利！虽然这次胜利看起来那么微不足道，那么无关轻重，然而被他们击败的对手是每个人有生以来最大的阴影。在笑声中的是人们共有的一种如释重负的感觉。这种感觉很诡异地深植在每个人心中，后来当泰勒意识到其中的原因时，他感到恐惧一直刺进他的骨髓里。

“从官方立场来说，我当然不能赞同你们的做法。”罗伯特·格里姆好不容易重新平复情绪，擦干眼泪。可是他才说了一句话，马上又狂笑起来。后来，他提出了一个方案，几个男孩子二话不说都表示赞同：为了避免镇议会的纠缠，他们必须把一切恢复原状，自己掏钱赔偿剪断的电线，然后在本周内每天都去淑女崖公园捡垃圾。

当天晚上睡觉时，泰勒收到杰登发来的一条短信：

哥们儿，老婊子摔地上，大家乐坏了。

真他妈爽！

泰勒已经被这次电灯柱测试的成功冲昏了头脑。虽然后来劳伦斯问“好吧，可是这又能证明什么呢？”让他相当扫兴，可是在收到杰登短信的那一刻，泰勒还处于一种飘飘然的状态，完全不明白杰登在说什么。

第二天，在公园捡垃圾的时候，泰勒看着雨中的行人，逐渐开始明

白了。似乎每个人都知道了他的事迹，昨天他还只是一个无名小卒，今天突然成了人人膜拜的另类英雄。每个人都不说话，只是向他微笑致意，表示支持。然而正是这一张张笑脸让他觉得心神不宁：人们本来应该看起来很开心才对，可是他们并不开心。那些脸平日就很诡异，现在显得更加诡异，因为当这些人脸上露出笑容的时候，泰勒竟然认不出他们了。

这是一些早已忘记了怎么微笑的脸。这些脸上堆了太多的褶皱和细纹，每过一天就消沉一分。它们被难以承受的巨大压力磨去了棱角，变得严峻而凄冷。它们就是黑泉镇的脸，当它们尝试微笑的时候，反而像在高声尖叫。

晚上，在辗转反侧时，泰勒突然感觉到一种充斥着黑暗和恐惧的可怕预感。缠绕在脑中的两个画面使他一直挣扎到破晓时分才入睡：雨中那一张张尖叫的脸，还有那个跌倒的女巫。最后，一切都渐渐隐入黑暗之中。

- 05 -

沿着老矿工路走到坡底便到达了前婆婆漏盆游客中心。这栋建筑物自1802年起便是美国西点军校的资产，在其外墙壁上还有用瓷砖镶成的图案，图中有几个古色古香的大字，正是西点军校的校训：责任、荣誉、国家。到了今天，军队早已放弃了这个哨站，“老点”的军官对这地方更是唯恐避之不及。不过在这个游客中心破败的博物馆里还挂着有秃鹰标记的大旗，还有一些棕色的老照片，里面有穿着燕尾服的军官和穿着毛领大衣的女士。游客中心现在也关闭了，不过你要是偶尔往里面瞟一眼，也许会发现在一个角落里挂着一幅毫不起眼的肮脏的黑白照片。这张照片拍的是圣玛丽教堂广场，在广场上站着三个穿着破衣烂衫的女人。她们的脸上甚至眼睑也涂着油彩，爪子似的手里抓着一种在二十世纪初用来扫烟囱的扫帚。照片里还有一群小孩子，身穿厚重的大衣，裤子却只到膝盖。那几个女人正朝这帮小孩子挥舞着拳头。照片的标题写着：庆祝万圣节，1932年。

罗伯特·格里姆此刻的心情极佳。别说照片里的女巫只是朝小孩子们挥舞拳头，就算拍到她们把扫帚捅进那帮小孩的小屁屁，让他们转个不停，还用火把他们都点着了，格里姆的心情也丝毫不会受影响。在电灯柱事件发生当晚的午夜时分，他夹着手提电脑离开默客酒馆，沿着下坡路走，一边走一边笑得合不拢嘴。

格里姆很少像现在这样情绪高涨，更何况当天早些时候他还被科尔顿·马瑟斯正式训斥过，现在竟然还那么愉快，所以尤其显得反常。在电灯柱事件中，马瑟斯议员发现自己被蒙在鼓里，他那颗充满保守主义的可怜的小心灵顿时很受伤。罗伯特·格里姆已经算是很保守的人了，说他是革新分子就相当于把奥斯维辛集中营称作童子军夏令营；可是科尔顿·马瑟斯对保守主义的执着完全上升到了另一个层次。马瑟斯就像一只低等的两栖动物，可怜兮兮地从原始沼泽中爬上岸，还没开始进化，就因为受不了冷嘲热讽，立刻转身一头栽回保守主义的烂泥当中。他总是用神的旨意作为自己的借口，可是格里姆想，当年十字军东征不也是以神的名义发起的吗？

蓝色法律[27]也是。

格里姆向老矿工路走去。干燥的空气中飘过一丝丝暗黑的浮云，不过明天就要下雨了，预计这场阴郁连绵的秋雨将会充斥十月份的第一个星期。格里姆从口袋里掏出钥匙，打开前游客中心的大门，走了进去。他其实不用值夜班，只是太高兴了，反正睡不着，干脆回来看看。他回头把大门锁好，在黑暗中经过落满灰尘的前台，踱到走廊尽头，下了三段楼梯，来到深藏在山腹之中的密室。

这个军事哨站倚着陡峭山峰而建，这种设计绝非偶然，因为这栋建筑物本来的用途就不是做婆婆漏盆游客中心。黑岩森林保护委员会是一个私营机构，他们一直租用这栋建筑物做游客中心，直到1989年才北迁至康沃尔镇。其间所有的租赁收入都被“老点”用作一个秘密行动的经费：监视黑泉镇全体居民。对罗伯特·格里姆来说，这个行动的目标与“老点”有细微差异：他要做的是保住黑泉镇所有人的小命。

女巫特遣队监控中心的内部就像休斯敦的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控制大厅和一家破败的社区俱乐部的结合体。中央调度室里面有巨大的显示屏和马蹄铁形的电脑桌，中央调度室的旁边依次是：用来精心维护录像与缩微胶卷的档案资料室，黑泉镇网络供应服务器机房，一个收藏超自然书籍的小型图书馆，一间“烟幕弹”储藏室（这里储存的是用来遮掩女巫行踪的各种小型器具，用剧团道具来形容再好不过了；至于大型器械，比如当女巫出现在公路的时候需要用到的施工棚，则存放在深谷路旁的一个仓库里），一间放着污迹斑斑的旧沙发的休憩室，还有一个没有洗碗机的小厨房。多年来，监控中心装修了很多次。每次装修，一方面格里姆努力引入先进科技，另一方面他又受制于小镇当权者吝啬的乡下人习气。在这两股力量的较量中，监控中心慢慢地走向现代化。作为女巫特遣队的长官，罗伯特·格里姆总觉得自己活在一部《007》电影里，只可惜这部电影的导演是一个脑残。举一个最能让他感受到切肤之痛的例子：科尔顿·马瑟斯每个星期都会捐一个纸皮箱给他们，箱子里有即食日本拉面和十四种不同口味的立顿茶包。

问题是：电热水壶已经坏了好几个月了！

不过今晚格里姆的心情太好了，就算想起马瑟斯那张抠门的老脸也不会扫他的兴。他走进中央调度室，向值夜班的沃伦·卡斯蒂略和克莱

尔·哈默说了一声“晚上好”，语调像唱歌般轻快。

格里姆说：“我刚刚在酒馆给那几个小孩的电影举办了首映式。”他奸笑着，把手提电脑放在桌子上。

“不会吧！”

“会。”

“壮士啊！”

沃伦乐得哈哈大笑，克莱尔却像个老鼠夹似的一下子蹦起来了。“罗伯特，你到底在想什么呀？”她问道，“你今天已经摸过科尔顿的老虎屁股了，晚上还继续挑衅他？”

“他能把我怎么样？又臭骂一顿？”

“根据守则……”

“去他妈的守则！全镇人都支持我，他们简直爱死这段视频了。克莱尔，人们需要定期发泄一下。我们已经过得够憋屈了，偶尔来个恶作剧有益于身心健康，科尔顿这傻×应该学会欣赏才对。”

沃伦扬起眉毛：“科尔顿·马瑟斯学会欣赏恶作剧的可能性就好比一部迪士尼大片的结局是所有人都死于内出血。”

“罗伯特，我是想提醒你小心点。”克莱尔说，“这个恶作剧肯定不会就这么简单了事，将来还会有后患的。”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嘛。行了，这个话题到此为止。今晚我们那位可爱的淑女去哪儿了？”

沃伦把一张电子地图拖到主屏幕上，地图上用小亮点标注她最近出现的地点。其中一个闪着红光，位于黑泉镇南部靠近293号公路一带。沃伦说：“从五点半开始，她就一直在伟岸路克莱门斯老太的地下室里。她家的地库应该是塞满家具的，克莱门斯老太本来还不知道，等她下去拿玉米粒罐头的时候，才发现女巫卡在一张按摩椅和一块熨衣板中间了。”

“她还真会找乐子。”格里姆说。

“克莱门斯老太吓坏了。她说自己一把年纪了，根本就没想过还会有人来她家探访。”沃伦哼了一声，“你敢相信吗？她竟然是打电话来报告的！我也没说什么，可是去年她申请了一台iPhone，理由就是她要使用那个该死的程序。我猜，这手机的唯一用途就是和她在澳大利亚的女儿打Skype电话。”

“只要她今晚别坐在按摩椅上打电话就好了。”格里姆盯着屏幕，“凯瑟琳怎么样？经过今早的事情，她有没有变得紧张了？”

“我们倒没看出她有什么异样。”克莱尔说，“今早的事件对她好像完全没有影响。也许当时她额头上撞了一个包，不过你也知道，每次她从一个地方瞬间转移到另一个地方之后，她总是会恢复原状，所有变化都清零了。我倒是很好奇，想知道下星期她的行为模式会不会发生改变。”

“积习难改啊。”沃伦说，他一边打哈欠，一边转头看着格里姆，“喂，工作狂，今晚你就到此为止吧，我们在这儿坐镇就可以了。”

格里姆说他愿意采纳沃伦的建议，不过得先查一下电子邮件。于是克莱尔把注意力重新放回互联网通信监控上，沃伦则继续专心玩蜘蛛纸牌。格里姆查了一下电子邮件和雅虎新闻，没什么东西。过了十分钟，他发现自己也开始打哈欠了。格里姆正准备回家，突然，沃伦从桌子前面一下子蹦起来，发出一声胜利的欢呼，大声叫道：“在家里遭遇了！我早就知道啦！”

格里姆和克莱尔一齐转身抬头看着大屏幕。克莱尔惊讶得嘴巴也合不上了。“不会吧！是德拉若萨夫妇？”

沃伦开始在桌子前面跳起舞来，他前后乱晃，既有迈克尔·杰克逊太空步的风格，又有鸟叔骑马舞的影子。格里姆也说不准他到底是舞林高手还是多动症。

克莱尔还是不敢相信：“他们才搬来一个星期，怎么可能呢？”

大屏幕上显示着绿色的夜视图像，正是D19-063号摄像头实时拍摄的德拉若萨住宅（原来的巴弗威尔家）。只见芭米·德拉若萨站在街道中心，身上只裹着一条白色床单，就像古希腊的女子。虽然黑泉镇的监控摄像头都没有麦克风，可是她很明显正在尖叫。她的老公——伯特，他的名字是伯特·德拉若萨——只穿着一条内裤，在她身前身后惊慌失措地蹦来蹦去，一副无助的样子。在罗伯特·格里姆眼里，他们两人就像萨蒂尔[28]和迈那得斯[29]，正在张罗着为酒神狄俄尼索斯[30]准备祭品。

格里姆在评估紧急状况方面有丰富经验，所以瞥了一眼就立刻放心了。德拉若萨夫妇发疯似的往外跑，匆忙中把手机落在家里，所以在两人想起打911报警之前，格里姆团队就有了一点额外的时间开始行动了。再说了，这两人怎么看也不像是经常打电话向警察求助的人。而且在他们的思维框架里，在这种情况下，就算求助也得去找驱魔人。

在屏幕右方，本来漆黑的邻居房子突然亮起一块方形的亮光。很快，索德森太太走出来了。很多忧心忡忡的邻居也纷纷从街道对面走过来，帮助这对新搬过来的邻居恢复冷静。

“没错，家中遭遇。”格里姆说，“恭喜你，沃伦，你们把钱分了吧。”

“电话马上要响了。”克莱尔说道。一秒后，电话真的响了。克莱尔接通了电话，开始和德拉若萨其中的一个邻居讲话。

沃伦站在格里姆身边，有点忧郁地注视着屏幕。“他们马上就会知道，这一辈子都要和我们捆在一起了。”

“他们真可谓求仁得仁了。悲剧吧？”

“这次谁去？”

“我去吧。”格里姆不假思索地答道。虽然这样一来他今晚就不可能睡觉了，可他还是无怨无悔地挑起这副重担。对新来的人进行心理辅导，这事情并不容易，而且“慈善活动”也不是格里姆的专长，可是他很同情德拉若萨夫妇。从今以后，他们不得不改变自己对灵界和超自然现象的看法了。虽然格里姆在黑泉镇出生长大，没有亲身经历过这种既微

妙又激烈的改变，可是他站在旁观者的角度亲眼见证了太多例子，所以非常了解这种改变会给人的心灵造成多大的创伤。他曾经是基督教卫理公会教派的信徒，后来就不再去教堂了；而且在他的工作之外，他和超自然现象并没有任何交集，可他对灵异世界还是不敢妄下定论。他只接受一个事实：在当今这个自诩文明进步的现代世界里，还存在着许多让人迷惑的、无法解释的怪事。对许多新搬来黑泉镇的人来说，这还不是最痛苦的。最折磨人的是他们的命运已经盖棺论定，再也无法回头了，因为这是他们一生中首次以这么一种诡异的方式直面死亡。通常人们会拼命抗拒“我也会死”这个念头，他们眺望远方、思考未来，就是为了逃避这个话题。可是在黑泉镇，人们与死亡朝夕相对——他们任由她登堂入室，把她藏起来不让外人知晓……有时候还弄一根电灯柱挡她的路。

可是，德拉若萨夫妇……他们来自大都市，习惯了精细复杂的生活方式，甚至会因为更年期而改变职业道路。对他们这类人来说，“不可逆转”和“盖棺论定”等概念与他们的生活方式格格不入。搬进了黑泉镇，他们就像无意中发现自己舌根下面竟然藏着一颗毒丸，而且还没反应过来就已经把毒丸咬破了。如果罗伯特·格里姆不是输了钱，他甚至可能会替那俩人感到遗憾呢。

他们注视着大屏幕，只见德拉若萨夫妇已经被邻居们带进了索德森太太家里。克莱尔挂了电话，说道：“已经有人在照顾他们了。我说会在十分钟之内派人去的，你们谁去？”

“我去吧。”格里姆说，“他们信教吗？”

“不信。如果我没记错，那个男的小时候去卫理公会教堂，可是长大后就不去了。”

“那我们就不用叫上教堂的人了。”

“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他们。[31]”沃伦严肃地背诵《圣经》。

“罗伯特，你去真的合适吗？我们上次和他们闹得那么不愉快，要问谁能让他们宽心，你恐怕是最不可能的人选了。”

我们根本就不是去让他们宽心的，格里姆想，我们是去进一步摧毁他们的世界观。“他们现在处于极度震惊的状态，不会想起上次交恶

的。而且我会叫上史蒂夫·格兰特和皮特·范德米尔，这个月正好轮到他们当值。这俩人，一个是医生，一个是社会学家，都很沉稳镇定，都是能闭眼穿针的高人。噢，还要叫上其中一位的太太，去安慰那个芭米。这就应该可以了。”他穿上外套，又补充说，“你打电话叫他们起床吧，天使。”

他把沃伦和克莱尔留在监控中心，自己胸有成竹地踏进了漫漫长夜。

- 06 -

“她的名字叫凯瑟琳·范怀勒，不过我们大部分人都叫她黑岩女巫。”皮特·范德米尔说完，深深地吸了一口烟，陷入了沉思。

此刻他们身处点对点旅馆的酒吧间，坐在散发着年深月久气味的扶手皮座椅中，位于他们中间的咖啡桌上零零散散地放着酒瓶、半满的玻璃杯以及保温杯。旅馆老板娘给德拉若萨夫妇开了一间房，然后就回自己房间睡觉，把一众客人留在灯光昏暗的酒吧间。皮特·范德米尔和格里姆拿了啤酒，史蒂夫喝咖啡，乔斯林捧着茶缸，呷着里面热气腾腾的甘菊茶。芭米·德拉若萨被格里姆灌了一杯伏特加之后，也在喝甘菊茶。她的老公不用别人劝酒，已经斟满了第三杯伏特加。虽然他还没醉，但已经飘飘然了。史蒂夫想，醉了对他来说也许是好事吧。

就凭这短暂的接触来判断，史蒂夫还挺喜欢伯特和芭米的。此刻，他们与格里姆所描述的那两个目中无人的狗男女已经相去甚远了。第一轮的震撼已经消退，他们就能够以比较轻松的心态去审视眼前的状况。其实他们还不能真正心安理得地接受现实，他们只是暂时麻木了。这就像人们痛失至亲之后暂时陷入的那种麻木状态——殡仪馆工作人员正是利用这个麻木期和他们商量怎么办理逝者的身后事。早则明天，迟则周末，无情的现实就会像五雷轰顶似的砸过来，所以他们最好事先知道自己面对的到底是什么。不管怎么说，现在他们至少有机会在旅馆这个安全密闭的环境里了解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此刻，世界上没有一个人能说服德拉若萨夫妇回家。那间屋子里一片漆黑、空无一人……除了女巫凯瑟琳。

格里姆开着他的道奇公羊皮卡，把皮特、乔斯林和史蒂夫拉到旅馆。两位新人在大堂迎接他们的时候，显得彬彬有礼，手却在不停地颤抖。当时史蒂夫觉得头昏脑涨，整个人就像要散架似的——他和乔斯林才睡了差不多两个小时就被电话吵醒了。现在咖啡已经在他的胃里安顿下来，他的脑子终于开始清醒了。

“凯瑟琳·范怀勒？”伯特·德拉若萨的声音微微颤抖。

“是的。”皮特说，“她住在哲人谷，也就是史蒂夫和乔斯林，还有我太太和我住的地方后面的那片树林里。1664年，她在黑泉镇因为施巫术而被判处死刑——不过那时候这地方还不叫黑泉镇，而是叫‘新贝克’，是一些以设陷阱捕兽为生的荷兰裔猎人的聚居地。从那时起，她就一直留在黑泉镇了。”

在他们身后的壁炉里，一块木头突然发出“噼啪”一声爆响。芭米猛然蹦起来，就像小丑跳跳盒里面那个开了盖就会跳出来的小丑。这个可怜的女人已经成了惊弓之鸟，史蒂夫发现她的嘴巴附近还出现了很深的皱纹，可见她心里有多紧张。

“无论是高地瀑布村还是蒙哥马利堡的居民，甚至连西点军校的人都知道，我们这一带的山岭和树林有鬼怪作祟。他们甚至不需要了解具体细节，因为他们能在空气中感受到这些灵异怪物的存在，就像雷鸣闪电风暴过后，人们能够嗅到空气中的臭氧气味。不过这个女巫是我们黑泉镇自己的问题，很不幸的是，我们没有别的选择，只能维持现状。”说完，皮特呷了一口啤酒。

德拉若萨夫妇久久地盯着面前的饮品，却没有端起杯子。

“我们对她的生平所知甚少，所以她就更加显得神秘莫测了。她肯定是在1647年左右乘坐荷兰西印度公司的某艘船来到北美的。当时的新阿姆斯特丹是一个非常繁忙的港口城市。人们沿着哈得孙河设立了许多贸易站，与印第安原住民做买卖。那些贸易站都很简陋、很原始，所有的故事和传说都是通过口述流传下来的。因为年深月久，所以大部分都丢失了。凯瑟琳也许是一个牧羊女，也可能是一个接生妇。在新大陆，女人的角色就是为建立殖民地新社区而尽力。”

“通过生育小孩。”乔斯林解释道。

“没错，你看看，她们是为一个全新的文明播撒种子。本来，荷兰人建立的居民点主要分布在比较安全的哈得孙河沿岸地区。可是西面的森林里有大量猎物，印第安门希族人在今天名为‘黑岩森林’的地区附近狩猎，所以荷兰人就在那一带建立了新贝克居民点。他们和印第安人贸易往来，相处融洽，反而是英国人让他们惶惶不可终日。新英格兰对新荷兰垂涎已久，一直虎视眈眈。嘿嘿，第二年他们果然动手了，结果英国人兵不血刃地吞并了荷兰人的殖民地。后来他们终于把门希族人赶走

了……可是很多人说，门希族人其实是自愿离开的。他们往北迁徙，是因为黑泉镇一带已经被诅咒了。”

“对不起，打断一下，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伯特·德拉若萨问道。

“魔法。”罗伯特·格里姆说，他向来说话一点也不委婉，“完蛋了，死路一条。”

“至少当时的人是这样认为的。”芭米假设说。

“对啊，你也可以这样说。”格里姆冷笑一声。皮特·范德米尔狠狠地瞪了他一眼，格里姆只好缩回座椅当中。德拉若萨夫妇对望了一眼，同时皱起眉头。要是换一个场合，看这两人的动作同步得天衣无缝，其实挺有喜感的。

“现在你们要明白，在人类的内心深处，迷信心理一直是根深蒂固的。”皮特继续说，“我们提到的那些殖民者，他们在一个陌生的世界里挣扎求存，那个年代也没有任何安全和保障。在欧洲老家，他们经历了瘟疫肆虐、收成不好、饥荒灾难和强盗劫掠；而新大陆更是充满了未知的野兽、野人和魔鬼。没人知道到底是何方妖孽在殖民定居点以西的荒郊野岭作祟，在那种恶劣的境况下，人们也没有科学知识的帮助，所以只能依赖老太婆口中的传说和预言去应对。他们一方面敬畏全能的上帝，另一方面对魔鬼怕得要死。这一切都在四周的山林里留下了清晰的印记——你想想我们房子后面那座山的名字。”

“悲惨岭？”伯特问道，“这个星期我们刚刚去那儿登山。那地方很漂亮呀，我们在山顶能够眺望哈得孙河。”

“去那里登山是挺好的，只要你不离开人行道就不会有问题。可是我刚才提到的那些预言和凶兆……你应该把它们看作一种原始的气象学，不过它们预报的不是天气，而是即将来临的灾难。你们肯定知道塞勒姆女巫审判[32]吧，那是二三十年以前发生在马萨诸塞湾殖民地的事情了。在女巫审判事件发生之前，当地的收成很不好，暴发过一次天花，还经常被本地的印第安部落骚扰。人们是在女巫惨案之后才把这些灾难和巫术联系到一起的，不过这已经不重要了，关键是从那时起，在每次悲剧发生之前，总会有流言满天飞。在这些流言里，恐惧扮演了一

个非常重要的角色。人们随时随地能看到凶兆，已经到了杯弓蛇影的地步：死婴、反常的自然现象、新鲜肉的快速腐烂、大鸟……”皮特咧嘴一笑，“本来荷兰人比清教徒更加务实，可是在1653年，连续三个星期，每天日落时分，总有一只大鸟停在新阿姆斯特丹港口教堂塔尖的十字架上，在当地引起了巨大骚动。他们说，这只鸟比鹅更大，灰色的羽毛，专门吃死尸。今天你们当然知道这是秃鹫——它们在这个地区四处流浪，不时会出现一下——可是当时殖民地的人又怎么知道呢？很快，人群聚集起来，根据这只鸟的模样做出各种各样的预测。于是市议会派人把这只可怜的大鸟打死了，却还是晚了一步。第二年，天花疫情暴发，人口锐减，于是大家都埋怨是那只鸟害了他们。”

乔斯林想起一件事：“史蒂夫，告诉他们那个医生和小孩的故事。我不知道皮特是否清楚这件事情。”

“不，我不清楚。”

“我在纽约医学院的一个同事曾经告诉过我，”史蒂夫说道，“1654年的天花疫情暴发之前，新阿姆斯特丹有一位名叫弗雷德里克·福尔赫斯特的医生，他曾经研究过小孩的‘葬礼游戏’。孩子们爱玩丧葬的游戏，他们抬着水果箱子扮作送葬队伍，游行到聚居地的围墙外。然后他们挖掘坟坑，把水果箱子埋在里面。那些父母都怀疑儿女被恶魔附体，都觉得这个游戏是个不祥的征兆。”

“谢天谢地，我们现在有Wii游戏机可以玩。”皮特说道。在座的几位哈哈大笑，只有芭米·德拉若萨勉强挤出一丝微笑。

“还有很多类似的故事，”史蒂夫说，“其中有些相当恐怖。人们发掘出那个时期埋葬的尸体，有很多尸体的上下颌骨之间插着砖头。在1693年的波士顿黄热病疫情暴发期间，人们重新打开许多群葬墓穴，把新的尸体埋进去。有时候掘墓人会遇上一些肿胀的尸体，血从尸体的嘴巴淌出来，脸上的裹尸布也穿了洞，仿佛死者已经复活，还咬穿了裹尸布，要跑出来吸血。现在我们当然知道，尸体在分解过程中产生气体，所以会肿胀；腐烂的内脏把体液从嘴巴挤出来，裹尸布就是被这些体液所携带的细菌腐蚀，所以才会穿孔的。人们认为这些‘吃裹尸布的死人’是一种吃活人的僵尸，它们利用黄热病疫情传播诅咒，让更多的死者变成僵尸复活。在那个年代，人们就把这个当作‘科学真理’。教会的

人于是把砖头塞进死者的嘴里，防止它们‘挨饿’。”

一片深沉的静默笼罩着众人，偶尔传来一两声木柴燃烧的“噼啪”声。然后伯特说：“这个……在别的城镇，当地人通常会往自己脸上贴金，告诉新来的居民这地方有多好、哪家餐厅最好吃，诸如此类……”

格里姆一下子呛着了，啤酒从鼻子里喷出来。这一次每个人都大笑了，连芭米也不例外。乔斯林捶着格里姆的后背，帮他恢复过来。史蒂夫觉得，伯特现在能够说笑话，这是好现象，这表明他并没有受刺激过度，今晚听到的东西不至于从左耳进、从右耳出——关键是他不要把整瓶俄罗斯红牌伏特加都喝光就好了。

“好了，好了。”皮特笑完了，继续说道，“每当有怪事发生时——天生目盲的婴儿、泥地里古怪的动物蹄印、夜空中闪出的亮光——那些预言末日来临的神棍总是趁机煽风点火，不安全感和恐惧感就会牢牢地控制人们的心灵。当人们开始相信凶兆的时候，他们的思维和生活方式就会逐渐崩溃。他们时刻会想，有什么可怕的事情在前面等着我们呢？这种思维方式就是一片土壤，人们对凯瑟琳·范怀勒的恐惧正是滋生在这片土壤里。”

“他们认为她是女巫？”伯特问道。

“对。”皮特的香烟已经在烟灰缸里烧成了灰烬，于是他开始卷一根新的，“整个事情，除了某些方面之外，本来只是一个关于捕猎女巫的平常故事。先说背景和起因吧，其实也没什么特别之处。她是一个单身女子，独自生活在树林里，所以人人都瞧不起她。到了1664年，她肯定已经三十好几了，因为那时候她已经有了一儿一女两个小孩子。我们不知道孩子的父亲是谁，也不知道为什么他不在这儿。传说这对儿女是她和印第安人生的，再加上她不去教会，很快人们就开始对她指指点点。他们说她进行邪教活动，至于该活动具体涉及什么内容呢，这个话题就成了谣言的温床。”

“像崇拜魔鬼？”伯特问道。

“鸡奸、兽交、吃人，没错，所有这些都是魔鬼的恶行。”

“上帝啊！”

“后面发生的事情倒是真和上帝有关。1664年10月，凯瑟琳九岁的儿子死于天花。有证人亲眼看见她穿着一身丧服，在树林里掩埋儿子的尸体。可是几天后，镇上的人看见那个小男孩在新贝克镇的街道上行走，似乎是凯瑟琳让他复活了，就像耶稣让拉撒路复活一样。嘿嘿，我告诉你们吧，当时人们都要吓坏了。让死人复活！如果这还不算逆天而行，我实在不知道怎么做才算了。所以他们以施行巫术的罪名判处凯瑟琳死刑。在严刑拷打之后，凯瑟琳招认了。可是话说回来，经过那种折磨，还有谁能不招呢？唉，尝过大车轮和潜水凳的滋味，你自然会承认你骑着扫帚在屋顶上飞来飞去。他们对她做了许多可怕的事情。反正到最后她被迫亲手杀死那个亵渎上帝的怪物，也就是她死而复生的儿子。如果她不动手，法官不但会处死她的儿子，连她的女儿也不放过。”

“太可怕了！”芭米叫道，“所以她被迫在亲生儿女当中做出选择！”

皮特耸肩道：“那个年代的人可不是善男信女啊。他们把这股残酷的风气从旧大陆带到这里，以行巫术为借口对人进行起诉和定罪，这一套迫害程序早已成了家常便饭。凯瑟琳别无选择，只能杀了儿子来救女儿。然后他们判了她绞刑，还美其名曰‘慈悲之举’。他们没有亲手吊死她，却逼她自己从绞刑架往下跳，象征通过自我惩罚来给自己赎罪。她死后，他们把她的尸体扔进树林里的一个巫婆坑里喂野兽。这是惯常做法，除此之外，他们也会把犯人烧死在火刑架上。那些死者当然都是无辜的。”

“太可怕了。”芭米喃喃自语。

“问题是，在这个案子上，她并不是完全无辜的。”格里姆说。德拉若萨夫妇一同注视着他。

“呃，这个嘛，我们还不能下结论。”皮特连忙说，“虽然她被判了各种罪名，可是她真的犯了那些罪吗？我们不知道。就算是在黑泉镇这么灵异的地方，控方做出的种种假设和猜想也称得上荒诞不经了。我们只知道一件事情：殖民地的居民相信凯瑟琳让死去的儿子复活了，这就给了他们足够理由去折磨并杀害她。现在回想一下，有一个假设是可能的，也是合理的：在凯瑟琳生前，也许她真的拥有某种特异功能。可是没有任何证据显示她创造了什么奇迹，或者用她的超能力去害人了。她

生前备受折磨，又被迫亲手杀死自己的儿子，最后还惨遭杀害。她之所以变成这样一个怪物，很可能是所有这些因素加起来造成的。当然了，这只是猜测而已。你也知道，关于灵异事件，我们确实没有太多的参考资料。”

“好！”伯特·德拉若萨说完，猛地喝了一口红牌伏特加，“原来你们村子有自家养的鬼魂。”他突然尖声大笑起来，好像很奇怪自己怎么会说出这样一句话。他抬起空酒杯对格里姆说：“真是太好啦！这么看来，你后来打电话给我的时候，说的是实话喽？你妈×！我还以为你骗我呢。呃……我会以为你是骗我的。”

“你说什么呢？”芭米问道。她看起来很疑惑。

“那天他和那个女的来贿赂我们，记得吗？当天晚上他又打我手机，还想说服我。他在电话里说了一些关于什么西国女巫[33]的荒唐鬼怪故事。当时我就震惊了，想不到他们为了达到目的竟然真的不择手段。我也不想影响你心情，所以就没跟你提起。而且……这个，当时我们俩对他们的看法，你也是知道的，宝贝。”

“不好意思。”格里姆说道，他的语气里并没有明显的讽刺意味。

“你说我们‘村子有自家养的鬼魂’，”皮特说，“虽然这句话并不完全正确，但也相当接近了。刚才你们的卧室里出现了这么怪异的东西，而你们接受这个现实的时候好像也不是很费劲。你们看到她的时候，为什么不报警呢？有人闯进自己家里，大部分人的第一反应就是报警。你们看到她的那副模样，有没有想过叫救护车呢？”

德拉若萨夫妇神情尴尬地对望了一眼，竟无言以对。每次向新搬来的人介绍本地神秘事件的时候，史蒂夫总会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如果他们足够幸运，这种事情每年只会发生几次，而且会发生在比较正常的时刻。可是不管会谈发生在几点钟，他心里总会回想起十八年前的那一幕。当时皮特·范德米尔也在座，只是比现在年轻很多，而且在纽约大学社会学系工作。也许当时他讲这个故事不如现在流利，可他的声音是同样的镇静和深思熟虑。关于十八年前的那一幕，史蒂夫记得的，主要是自己一家人的恐惧和迷茫。我们听皮特讲了一个关于凶兆和女巫的荒唐故事，竟然一下子就相信了……我们亲眼看到了那么恐怖的东西，

能不相信吗？

沉默许久，芭米终于说话了：“我们只是觉得她……嗯，她倒不是闯进来打劫的强盗，只要看一眼就知道了。我们感觉到她是一个很不好的怪物。”她转头看着丈夫：“我能告诉他们当时的情形吗？”

伯特好像想说什么，最后却一挥手，说道：“随便吧。”

“我们当时还没睡觉，我们正在……云雨。”她的脸颊很优雅地现出一抹红霞，史蒂夫和格里姆连忙噤声。史蒂夫当了这么多年医生，从来没听过有人用这么正经的言辞去表达那件事情，也从来没见过有人能像她那样说出与自己气质形象如此相称的字眼。“我刚刚翻身仰面躺着，然后她就在那儿了。我看见她在床脚，就站在伯特身后。最恐怖的是，前一个瞬间她还不在那儿，后一个瞬间她就突然出现了。而且她还盯着我看！不过她没有眼睛，只有一截一截磨损的黑线，她就用那些黑线看着我。我多么希望她没有这样做啊！”

“我太太突然尖叫起来。”伯特用单调的、没有抑扬顿挫的声音说，“她好像触电了似的，拼命扭动着从我身体下面挣扎出去。然后我也看到那个女人了，于是我也开始尖叫。我上一次尖叫是在大学兄弟会的入会仪式上，我被他们逼着跳进牙买加湾的一个冰窟窿里，从此我就再也没有像今天这样尖叫过。正如芭米所说的，当时我心里一点怀疑也没有，这肯定是一个幽灵，或者是一个噩梦——只是这个噩梦是真的，而且我们俩都在这个梦里。芭米把床单扯下来裹在身上，然后就跑出去了。我跟在芭米身后，可是跑到房门的时候我又转头看那个女人。通常你一眨眼噩梦就醒了，我想试试她会不会也消失，于是我眨一眨眼。可她还在那儿，然后我又……走回去了。”

“啊，你为什么回去呢？”芭米震惊地问道。

他耸了耸肩，说：“呃，在我们卧室里有一个被锁链绑住的残疾女人，你知道我这人，我应该是想回去看看怎样才能帮一下她吧。”

“然后发生什么事情了？”格里姆想刨根问底。

伯特先是一声不吭，芭米与他十指紧扣。史蒂夫发现芭米的手一下子变僵硬了。“没有。”他终于答道，“她只是站在那儿不动。我害怕

了，就跟着我太太跑出来了。”

格里姆和史蒂夫对望了几眼。皮特也看出伯特在撒谎，可是他觉得这件事情到目前为止还只算是细枝末节罢了。皮特说：“好吧，这么说来，你们俩都感觉到她并不是人。”

“为什么这件事没有广为人知呢？”伯特问道，“我觉得，要是真的有一个鬼魂在你们镇上作祟的话——在我仔细调查研究之前，我是不会轻易接受这个说法的——可是，我们假设这是真的，那么这事情足以颠覆整个科学世界。你们把她拍摄下来了吗？”

“在我们的电子档案库里有超过四千小时的视频录像。”格里姆说，“我们全镇装满了监控摄像头，你没留意到吗？我们把资料保存十年，然后就销毁，因为那些东西你看多了就会觉得闷了。”

德拉若萨夫妇又一次呆呆地盯着他。“我不是很明白。”伯特慢悠悠地说。

“他想说的是，”皮特解释道，“我们其实是尽力确保不让外人知道。老实告诉你们吧，因为这关系到我们所有人的生死存亡。”他直视着两人的眼睛，先是伯特，然后是芭米。皮特说出这些话的时候，他的目光竟然没有避开对方，史蒂夫不禁深深佩服他的定力。“你们要知道，凯瑟琳死后，她的故事并没有就此了结。她被吊死后，过了四个月，在1665年冬天的一个早晨，末代总督彼得·施托伊弗桑特[34]亲自率领一支队伍进山，查看那些以设置陷阱诱捕猎物为生的猎人都在干什么，却发现新贝克镇的居民都不见了。只见冰挂从各个屋顶上垂下来，所有东西都蒙上了厚厚的一层雪。奇怪的是，地上的积雪都不是刚刚下的，所以四处都应该有脚印——可是雪地上什么也没有，好像镇上的人在一夜之间就灰飞烟灭了。而且他们从此以后不知所终，荷兰人怀疑这里中了邪咒，他们感到一只邪恶的眼睛正在暗处盯着他们，于是对这个鬼镇及其四周的山岭都敬而远之。当年六月份，施托伊弗桑特返回荷兰本土，大部分殖民者也随之离开，这里发生的怪事从此就石沉大海了。关于这次失踪事件的官方历史文献一直没有公开，直到四十三年后，也就是1708年，荷兰共和国的年鉴才出现在公众视野中。年鉴里简短地提到了这件事情，我们的档案室也保存了这份文件。文件里说，新贝克之所以被废弃，是因为两个原因：英荷战争导致的经济困难，还有英国控

制了新阿姆斯特丹并改名为纽约。他们还猜测，原来的居民和印第安部落开战，结果全军覆没。”

“这么说来，也还是本地的传说罢了。”伯特喃喃说道。

“可是这里有一处奇怪的地方。”乔斯林说，“有人说那些印第安人在前一年的秋季——也就是在捕猎季节当中——就离开这个地区了。传说印第安人是因为害怕才走的，他们说这片本来归他们所有的树林已经被污染了。也不知道到底是什么污染了这片树林。他们一直和殖民地的人做买卖，本来赚得挺多的，为什么突然不做了呢？而且镇上居民刚刚把凯瑟琳的尸体抛弃在树林里，印第安人马上就离开了，为什么呢？”

“没错。”皮特说，“还有，1713年发生了一件事情，这件事情是正式记载在历史文献里的。1713年4月，英国的殖民者迁入这个小镇，并正式改名黑泉镇。一个星期后，三个人自杀了。然后有一个名叫贝希娅的接生妇一下子把她的八个小孩全部杀光，最后也被处死了。”

“这都是你编的吧！”

“我也希望这是编的。他们去逮捕她的时候，她说有个女人从树林里走出来，在她耳边小声说话，叫她从她的小孩当中挑选一个。她说她没办法选，所以只好把他们全杀了。那个时期的文献还简短地叙述了本地的一个传说，里面提到了‘邪恶的眼睛’和一些发生在悲惨岭上的怪现象，这些事情都和一个女巫有关。那个故事是这样的：灭门惨案一个月后，一群教会长老走进树林里。他们出来后，宣称他们发现了一个被魔鬼附体的女人。他们把女人的眼睛和嘴巴都缝起来，又用铁链把她捆住，总算把魔鬼驱逐了。可是就在这一年里，这群长老都死了，具体怎么死的没有详细记载。可他们好歹算是成功了一半，至少把‘邪恶的眼睛’缝起来了。”

“可是她并没有离开。”芭米的脸上流露出深深的恐惧。

“对，这就是问题所在了。”皮特附和道，“直到今天，凯瑟琳·范怀勒也始终没有离开。她不分昼夜地行走在黑泉镇的大街小巷……甚至出现在我们的屋里。”

没有人接话，于是格里姆开口了：“在很多鬼故事里，大部分人都

看不见鬼魂，能看到鬼的通常是一些讨人厌的、没人管的、有自闭症的小孩子。一开始他们把经历说出来也没人信，到最后事实却总能证明他们才是对的。可我们现在说的不是这种老掉牙的鬼故事，因为黑岩女巫一天到晚阴魂不散。而且她也不像那些骗青少年的无聊色情恐怖片所描述的那种对人畜无害的旁观者，也不仅仅是一个来自过往的回响，她是一个总出现在我们面前的真实存在。她就像一头关在笼子里、戴着口套的斗牛犬，虽然一动不动地站着，可是如果你把手指伸进笼子里，它可不仅仅舔一下试试肥瘦，它会一下子把你的手指咬下来。”

伯特站起来，正要伸手拿那瓶俄罗斯红牌伏特加，却改变主意了。虽然他的血管里流淌着大量酒精，可是这一刻他好像突然完全清醒了。“假设这一切都是真的……她到底想要什么呢？真是岂有此理！这个该死的巫婆到底想从你们这里得到什么？”

“那些人逼迫她做出那么惨绝人寰的事情，我们猜她是想复仇。”皮特语气沉重地说，“不管是什么动机在驱使着她，总之，她的死亡释放出一种能量，让她找那些迫害她的人报仇。虽然这事情已经过去三百五十年了，可是那些人已经化身为黑泉镇的居民，所以我们正是她复仇的对象。”

“可是，这……你们怎么知道的呢？有没有人尝试和她沟通一下？或者，我也不知道，给她驱魔？”

“对啊。”芭米也开口支持她丈夫，“也许她只是需要人倾听……”

“你们说的我们都想到了，也尝试过了。”格里姆说，“通灵板[35]是绝对不能用的，别和那些牛×凶灵纠缠，弄不好连小命也赔上。还有一些不切实际的旁门左道的招数，用在她身上根本没有用。能想到的我们都试过了，我们甚至从梵蒂冈请来了一帮驱魔人。结果他们说这女鬼是化外之灵，根本不信神，所以他们也无能为力。其实是那帮人吓坏了。我们请过教士、巫医、白女巫[36]、军队、特种兵……最后总是弄得一塌糊涂。过去他们甚至试过砍她的头和用火烧她，结果呢？这么说吧，烟刚从她的裙底冒上来，她一下子就消失了。我们现在有一部《紧急法案》，严禁对她采取这类手段，因为这样做最后总会搞出人命。每次有人攻击她，就会有一个无辜的黑泉镇居民暴毙。他们缝住她的眼睛和嘴巴，其实已经把她的危害降到最低了——天知道他们是怎么做到的——

可是如果这里的事情泄露出去，外面的人肯定想把她的眼睛和嘴巴都打开。历史一次次地证明，每当人们打出人道主义的旗号，他们总是会越过一些不应该逾越的界线。我们有足够理由相信，一旦她睁开眼睛开始念诵咒语，我们所有人都会死。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把她藏起来不让外人看到。她既不想别人理解她，我们也绝不能去理解她。凯瑟琳就是一个超自然定时炸弹。”

“不好意思，可是我不相信你说的。”伯特说。

皮特喝了一口啤酒，然后把玻璃杯放在桌面上：“德拉若萨先生，当时你太太跑出去了，你却自己走回房间，你听见她在低声说话吗？”

他的声音开始颤抖了：“我……我想我是听到一点声音了。我隐约看见她的嘴角在动，所以我想听一下她是不是在说话。”

“你听见什么了？”

“她确实在低声说话。”

“嗯，我要问一个问题，你不要见怪。有没有那么一瞬间你想过自杀呢？”

芭米发出一声尖叫，马上抬手捂着嘴，却把她放在皮座椅扶手上的空茶杯碰翻了。茶杯掉在地上摔成三块，乔斯林连忙过去把碎片捡起来。芭米刚想开口说什么，却看到丈夫的脸，她的下嘴唇开始颤抖起来。

“你想过自杀，对吧？”皮特说，“你听见她的喃喃低语，然后你就产生了伤害自己的念头，她就是这样害你的。她被迫自杀，所以她也让别人自杀。”

“伯特，”芭米问道，她的声音也在颤抖，“他们在说什么呢？伯特？”

伯特的脸色“唰”地白了。他想回答，却一时说不出话来，只好先清了清嗓子，“我和她单独在一起只有几秒的时间。其实我什么也没说，因为我害怕如果我发出声响，她就会抬头看我了。我就是不想她抬头看

过来，你明白吧？虽然我明知道她是瞎子，可我还是不想让她看见我。我确实听到她在低声说话，然后我就走到外面走廊那里，我很想把脑袋狠狠撞在门柱上。”芭米听了，好像被人打了一拳似的，整个人向后一缩，然后用手捂着嘴。伯特继续说，“我可以对天发誓，当时我脑子里出现了一幅画面，是我自己双手抱着门柱，用力把前额撞在门柱上，一共撞了三次，撞得脑浆迸裂。然后……然后你在旁边尖叫。宝贝，多亏你及时叫醒了我，于是我就跟着你出门了。正是因为你在旁边尖叫，我才没有自杀。”

“求你别说了。”芭米突然号啕大哭，一把抱住她丈夫，“这不是真的，对吧？我再也不想听这些事情了，伯特，求求你了。”

“冷静点。”乔斯林让她先别说话，“你们现在已经安全了。他陷在诅咒里的时间很短，所以没有后患。”

伯特伸出手臂搂住正在哭泣的妻子，然后转头看着皮特。直到现在，皮特第一次看见他脸上露出焦虑和憔悴的神色……他已经相信了。“还有什么人知道这件事情呢？”伯特好不容易才挤出这个问题。

“那些人就在老矿工路尽头的西点军校，”格里姆说，“可是只有军校最高层的一个绝密行动小组知情。为了避免事情泄露，这个小组只有很少的成员，而且不受任何上级的监管。”

“不会吧？”

“我怀疑连总统也被蒙在鼓里呢。其实以前的总统都知道的——对啊，从乔治·华盛顿到亚伯拉罕·林肯，他们肯定知道这里发生的事情，因为根据档案记载，他们都曾经来黑泉镇视察。1802年，政府高层设立了西点军校来给我们做掩护。他们肯定是在南北战争快结束的时候才觉得‘老点’确实信得过，于是把黑泉镇的事宜交给‘老点’全权负责，而且很可能是敬爱的林肯总统亲自下的命令呢。不过以上这些纯属猜测，如有偏差，概不负责。反正这件事情非常微妙就是了。后来，本地区蓬勃发展，泄密的危险也越来越大。我们就组织起来，转型为专业人士。于是，HEX诞生了。”

“什么是HEX？”

“HEX就是女巫特遣队，也就是我们。我们是现实版的捉鬼敢死队，我们把女巫隐藏在光天化日之下。”

伯特看着格里姆，脸上一副大惑不解的神情：“这个HEX是什么单词的缩写呢？”

“呵呵，这就没人知道了，反正就是某些单词的缩写流传到现在呗。其实名字不重要，我们做的事情才是关键！‘老点’给我们高度自治权，不过我们要定期提交报告，讨他们欢心。这样的话，万一我们需要封路，或者需要动用公款，就可以找‘老点’帮忙了。要不是这样，你觉得我们怎么可能成功地把这件事情捂住呢？我们设置障眼法、烟幕弹都需要用钱，而且必须秘密进行。‘老点’决心维持现状，因为他们完全不知道怎么收拾这个烂摊子，只懂得藏着掖着，不让公众和外国情报机构发现。他们还大言不惭地说什么从来不控制民众的自由，简直是睁着眼睛说瞎话，其实他们已经害怕得大小便失禁了。如果可能，他们会用高墙把我们的整个地区封闭起来，把这儿变成一个‘无人区’。不过这样一来，他们就会背上三千条性命的血债，已经赶上‘9·11’的死难人数了。于是他们决定，目前就采取‘遏制政策’，在想出最终解决方案——也不知道怎么才算解决——之前，大家还是照常过活，该干吗干吗。我们保守秘密，他们付封口费，那笔钱来无影去无踪，是从国库里的一个秘密小金库支付的。”

“这是形象问题。”皮特说，“如果你脖子上长了一个瘤，你就穿高领衫挡住。”

“天哪！”伯特·德拉若萨喃喃地说，“有没有人尝试打开她的眼睛呢？”

“试过一次。”沉默了很久，皮特终于答道，“可是他们的努力刚开始就夭折了。那件事情发生在1967年，是由‘老点’的军情处策划的。当时已经风平浪静多年，人们开始质疑她是不是真的有那么大危害。甚至在镇上也有人说要去了解她，呵呵，要给她一点什么。正如芭米刚才说的，或者她只是需要人倾听呢？那个实验已经录下来了，罗伯特，也许你可以给他们看看。”

格里姆把手提电脑从公文包里拿出来打开。“我们总是让值得信赖的人看这段视频，让他们知道事态有多么严重，毕竟眼见为实嘛。可是

我必须警告你们，在整个过程中，每个人在判断评估形势的时候，都犯了极其严重的错误。这段视频里包含一些非常极端的画面，极端到什么地步呢？就连《六点钟新闻》也不让播。你明白我的意思吧？”

“那我就不是很想看了。”芭米一边擦眼泪，一边说。

“好吧，宝贝。”伯特说，“如果你不想看就别看了。”他紧张地晃了一下身体，转头看着皮特，希望得到他的首肯。皮特点了点头，于是格里姆把手提电脑放在自己大腿上，用鼠标点击“播放”。

* * *

无疑，这段视频的画面是非常震撼的。那些都是真正的二十世纪六十年代超八毫米胶片经过数字化修复而成的图像，能够使观众产生一种怀旧的感觉。这种效果，别说泰勒的GoPro摄像机做不到，就连Instagram网站也只能勉强模仿而已。史蒂夫发现自己本能地喜欢这种风格，哪怕图像褪色了也不在乎——要是泰勒知道，肯定会笑他已经落伍到无可救药的地步了。这时候，史蒂夫并没有看视频，而是坐在酒吧间的另一头，双臂环抱着乔斯林，两眼却注视着伯特和芭米·德拉若萨夫妇的脸色。史蒂夫根本不用看也知道画面的内容，黑泉镇每个人都对这段视频很熟悉，因为他们当中的大部分人从小就被灌输和洗脑了。史蒂夫强烈反对黑岩小学给五年级的学生看这些片段，所以轮到泰勒和马特的时候，他还试着给两人请病假，无奈罚款实在太高了——黑泉镇的每一个人都必须遵守《紧急法案》的规定。

学校给他的小孩播放这段视频已经是许多年前的事情了，可是史蒂夫觉得好像就发生在昨天。当时所有家长都在场，那些画面实在太恐怖了。对很多小孩子来说，看过了那些画面就标志着童年的终结，可是这个成年仪式来得实在太早了。

视频的背景是一个正方形的医生办公室，正中心坐着凯瑟琳·范怀勒。他们用一个绳圈抓紧器[37]把她固定在椅子上——这种器械是人们抓疯狗用的。有一个穿着呢子大衣的老点军官站得远远的，手里拿着抓紧器的长杆子，另一头的绳圈还紧紧套住她的脖子。另外两个军官手持长棍站在她身后戒备。

不过她看起来没有要逃跑的意思。

就这样，黑岩女巫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

房间里还有另外三个人：两位黑泉镇本地的医生，以及一位负责录像和解说的摄影师。他的声音低沉浑厚，就像沃尔特·克朗凯特[38]。两位医生全程一言不发，紧张到无以复加，观众不用凑到屏幕前面也能看见他们额头上的汗水。他们跪在女巫身前，身体重心在两腿之间换来换去，想找一个舒服的姿势——前提当然是绝对不能碰到女巫。其中一个医生拿着一把镊子和一把拆线刀。“现在麦基医生准备拆除缝着她嘴巴的第一根线。”连解说的声音也流露出恐惧和犹豫。

格里姆、伯特和芭米——虽然她不想看，最后还是看了——盯着麦基医生的一举一动。只见他用镊子小心翼翼地把女巫左边嘴角微微颤抖的干枯的肌肉拨开，把最边沿的黑线绷紧，然后用拆线刀的刀锋在线上一划，黑线像橡皮筋似的一下子就断开了。麦基医生向后缩了一下，换了个姿势，顺便擦一擦眉毛上的汗珠。凯瑟琳还是没有动，可是观众都能够确凿无误地看到她的嘴巴还在不停地颤抖。那根弯曲的线头从她的嘴角伸出来，形成了她今天的造型。麦基医生再次弯腰凑上去，忽然脸上露出诧异的表情；另一个医生也跟着凑上去。“老点”的几个军官听不见她的喃喃低语，所以没有意识到，从那一刻起，他们已经彻底落入了她的魔爪。

“刚刚剪开了第一针。”疑似沃尔特·克朗凯特的声音说。只见麦基医生眨了眨眼睛，又擦掉眉毛上的汗水。他刚刚举起镊子，可是手抬了一半又垂下去，却再次弯腰凑上前。“没事吧……麦基医生？”解说者问道。麦基医生没有回答，突然举起拆线刀，反反复复地往自己脸上插，那速度简直可以媲美胜家牌缝纫机的针头了。

在接下来的几秒钟内，所有变故都在同一时间爆发，现场陷入一片混乱。在令人毛骨悚然的号叫声中，摄像机被碰翻了，三脚架被撞得靠在墙上，观众看这个房间的角度突然歪了，顿时觉得头晕目眩。女巫也不再坐在椅子上，却站在办公室的一角，画面只显示她的下半身，其余部分都被撞歪的镜头切掉了。抓紧器也跌落在地上，麦基医生的四肢张开，躺在很大一摊血泊中，身体还在不停地抽搐。他身旁还有两条腿，应该是另一个医生的腿——至少我们是这样假设的。那几个军官尖叫着

争相逃离这个房间。芭米·德拉若萨抬起双手挡着脸，拼命地喘气，看样子也想逃出酒吧间。她的丈夫似乎陷入了极度震惊中，完全没有意识到他眼前这一幕是真人真事。

“这，”罗伯特·格里姆说，“就是情报部门最后一次在女巫身上栽大跟头。”

他按下COMMAND 和 Q 键，电脑顿时变成黑屏。

* * *

“一共死了五个人。”皮特继续说，“那两个医生当场自杀身亡，可是在黑泉镇上还有三个老人倒毙在大街上，而且都死在同一时刻。尸检显示死因都是急性脑出血，他们猜测死亡时间正好就是切断黑线的那一刻。”

酒吧间再次陷入了沉默。史蒂夫瞥了一眼手机，已经三点一刻了。芭米浑身颤抖着，正在伯特的怀里哭泣，其他人都很不自在地看着自己的脚尖。“我不想回那间屋子，伯特，”芭米哭着说，“我再也不想回去了。”

“好的，好的。”伯特的声音也嘶哑了，“你不用回去了。”他转头看着格里姆：“我告诉你吧，我们现在很不爽。我真的很感激你给我们订了这个旅馆的房间，可是我和我太太根本就不想留在黑泉镇，哪怕多一分钟也不想。我们还有很多问题要问，不过都可以等以后再说。如果我和我太太能开车，我们今晚就去曼哈顿朋友家借宿。如果我们不能开车，我就坐出租车去纽堡市住汽车旅馆。”

“恐怕你不能——”皮特想插话，可是伯特根本不让他往下说。

“明早我就打电话给地产经纪人，我……你们要忍受这样的折磨，我也觉得很遗憾。可是……可是我们受不了，我们要搬走了。”

“恐怕你们已经搬不走了。”皮特轻声说道。在这一刻，史蒂夫突然意识到，甚至连皮特也没有勇气直视他们了。

终于，伯特问道：“什么意思？”

“刚才你一直在说‘你们村子的鬼魂’‘你们的巫婆’，可是很抱歉，我必须告诉你，从今晚开始，恐怕她也已经成为你们的难题了。她是不会放你们走的。既然搬来了黑泉镇，你们也就中了她的诅咒。”

接下来的沉默只有一个人能打破——罗伯特·格里姆说：“欢迎两位回家来。”他脸上带着一丝恐怖的微笑，“小镇趣事多，充满喜和乐。”

- 07 -

翌日下午，泰勒绷着脸回到家里。他刚刚完成了当天的社区服务，被大雨浇成了落汤鸡。史蒂夫当时正坐在饭厅桌前看《纽约客》的一篇文章，可是他看着看着就走神了，只能从头开始读起，如是已经两次了。早上他和乔斯林回到家中的时候已经是五点四十五分，两人筋疲力尽，脑袋变成了榆木疙瘩。他们坐在厨房里喝了杯茶，一边打瞌睡一边惊醒。不知不觉中，东方的天际出现了第一线曙光，史蒂夫已经能辨认出屋后树林的轮廓了。他很沮丧，反正七点钟就要起床上班，他决定不睡了，干脆把茶换成咖啡，然后让乔斯林自己睡觉去了。

好不容易熬到下午，课都上完了，史蒂夫回到位于医学院研究中心的办公室。他本来打算批改一沓博士考试试卷，却发现自己总是呆呆地盯着窗户上一道道不停滑落的雨水，他的思绪又飘回了与德拉若萨夫妇的那一席长谈中。

“我不知道你脑子里在想什么。”他的助教劳拉·弗雷泽撞进办公室，递交一沓表格，“可是你得记住我的逆耳忠言。快回家歇歇吧，看起来你是急需睡眠啊！”

史蒂夫精神恍惚地笑了笑，答道：“昨晚睡得少，我太太生病了。”他的谎话冲口而出，还说得面不改色心不跳，史蒂夫自己也觉得震惊。天哪，才过了十八年，我怎么就变成了一个张嘴就撒谎的骗子呢？

皮特·范德米尔要是听到了，肯定会说这是黑泉镇人的特性之一。

“你要是不小心，自己也会生病的。我可不是开玩笑。”

“我现在看起来就像一坨屎，对吧？”他说完，脑子里突然响起伯特·德拉若萨绝望的呼喊声：“你们这帮浑蛋！你们为什么不再多加把劲儿阻止我们买房子？”

这时候，乔斯林还在楼上睡觉，马特正在做作业。泰勒走进屋子，语气生硬地低声向他爸爸打了个招呼，然后就上楼处理身上湿透的上衣和裤子去了。史蒂夫看得出，儿子心事重重、饱受煎熬。他知道父子俩必须好好谈一下，然而事情并不是那么简单。他不能直接问，而是应该耐心等待，等儿子主动开口。泰勒虽然已经到了叛逆期，可是性格里还保留着一点点孩提时代的脆弱，对此史蒂夫表示理解。

十五分钟后，泰勒下楼了。史蒂夫暗暗对自己说：没错，他要来了。可是史蒂夫并没有抬头看泰勒，因为他不想让儿子知道其实他一直在等待这一刻。

“妈妈说昨天给那两个新人开光，弄得很晚。”泰勒装出漫不经心的样子，坐在饭厅的桌子旁。

“别提了。”史蒂夫答道，“我们最后弄了一个通宵。”

“怎么样？”

“就狼狈呗，还能怎么样？不过他们会熬过去的。你的社区服务做得怎样了？”

泰勒脸红了，咧嘴一笑，笑容里带着一丝内疚：“原来你也知道了。”

“全镇都知道了。”史蒂夫说完，向泰勒眨了眨眼睛，突然出拳，自信满满地打在他身侧，泰勒顿时如释重负。“你们这帮小鬼真能折腾。罗伯特·格里姆昨晚给我看了你们的杰作，我不得不承认，这是到目前为止你做得最轰动的一次报道。”

“就是！我们当时都吓傻了。老实说，我们害得她那么惨，我都有点不好意思了。我们确实想捉弄一下她，想不到是这样的结果。她怎么会一屁股坐在地上呢……”

史蒂夫咧嘴一笑，然后收敛笑容，继续说：“我希望你明白，你们这次运气好得简直是不可思议。只要你出一点点差错，现在就不会是去公园捡废纸，你早就被抓去岛上关起来了。”

“你也知道，罗伯特是支持我们的。”

“也许罗伯特支持你们，可是镇议会就不一样了。你自己也说了，其实你不知道会发生什么。她本来可以绕过电灯柱的，可是她一头撞了上去，还摔倒了。天知道还有什么别的可能性。如果这事情是镇议会说了算，你已经被抓进涂鸦镇了。”

泰勒耸了耸肩。他这个动作让史蒂夫感到有点窘迫。“你知道你们其实是在玩火吗？”他说，“虽然你的出发点是好的，可是你并不会因此而变得刀枪不入啊，你知道吗？我甚至还没说到女巫呢，仅仅是镇议会就够你受了，他们对杰登·霍尔斯特这类人很不待见。这次是他出的主意吗？”

“不，是我们一起想出来的。”泰勒说这句话的时候，眼神没有丝毫的闪烁。泰勒从来不会让别人代他受过，这是儿子另一处让史蒂夫欣赏的地方。

没错，他们搞了一个恶作剧，还把全过程录下来，可这只是小孩子在闹，没什么大不了的。虽然《紧急法案》有诸多限制，可是在教育小孩这件事情上，史蒂夫和乔斯林的思想和态度总是很进步的。要适应黑泉镇的生活——也有人说是在黑泉镇苟且偷生——只能靠一个法宝：洗脑。黑泉镇人是一个被洗脑的群体，他们之所以能在日常生活中严格遵守各种条条框框，完全是因为他们信任这些规矩，自觉接受这些规矩的约束，从来不质疑。小孩子们从吃奶的时候就开始被灌输《紧急法案》的种种戒律：不可结交女巫；不得向外人泄露女巫相关事宜；必须遵守访客留宿守则；无论何时何地何因，凡打开女巫双眼者即犯下不可饶恕之重罪……这些规矩背后的动力是人们心中的恐惧。然而史蒂夫知道，恐惧必然会导致暴力。早些年他在黑岩小学的操场上看见过许多鼻青脸肿嘴唇破的小孩，他们苍白的脸上全是茫然。这些小孩对来自镇外的朋友和表亲泄露了女巫的秘密，于是大人们在晓之以理的同时殴之以拳，用暴力给小孩子的大脑重新编程，将其变得和父母一模一样。

史蒂夫和乔斯林不认同这种棍棒式教育，他们选择了一种建立在深厚亲情基础上的和谐互利的方式去养育小孩，既让他们认清残酷的现实、谨记自己的命运和归宿，也给予他们独立思考的空间。这种努力已经初显成效，兄弟俩通情达理、心地善良，能让父母放心，信任他们不

会惹出什么乱子。

然而这种信任只是一个幻觉罢了，史蒂夫想。这么多年来我以为一切尽在掌握中，可是现在我提起“涂鸦镇”三个字，泰勒竟然漫不经心地耸肩膀！

“你上次参观地牢是什么时候？”史蒂夫问。

“应该是六年级吧，是理查森老师带队的。”

“这么说来，也许我们应该再去看一眼了。你还记得里面是怎样的吗？”

泰勒的肩膀一下子就耷拉下来了。涂鸦镇拘留中心是一个私人拥有的地牢，被熊山大桥的阴影笼罩着。涂鸦镇所在的艾奥娜岛在哈得孙河上，距离黑泉镇五英里，是一个阴森的小岛。黑岩小学有一项课外活动是其他学校没有的：全体学生必须去涂鸦镇拘留中心参观，目的是提高他们对犯错后果的认识。“墙和地板都装了护垫。”泰勒说。

“没错，他们这样做是有根据的。在那些小牢房里单独关押三个星期，完全可以把你逼疯了。一开始你会觉得痛苦不堪，于是跪在地上求他们放你回黑泉镇。在那一刻，你还不知道为什么四处都装了护垫。关了一周半之后，你会陷入疯狂的状态，并且开始出现自杀倾向。他们会密切监视你，不让你真的自杀，可是他们会逼迫你体验那种生无可恋的感觉。你明白我的意思吧？”

“爸爸，我知道那是什么感觉。”泰勒叹道。

“不，你不知道。”史蒂夫说。突然，在记忆里尘封已久的在泰国的那一幕在他脑中闪回，顿时仿佛有一只冰冷的手把他的五脏六腑都揪成了一团。当时，他发现自己双手拉扯着床单，正低头看着自己凌空晃荡的双脚……在那一刻，他距离死亡到底有多近呢？“是的，你不知道那是什么感觉，这正是问题所在。”

当初他们设立涂鸦镇拘留中心，是基于这样一个理念：如果一个违反了《紧急法案》的人亲身体验过女巫对人们造成的影响，他就会真正明白，他的违规行为对他自己以及镇上的其他居民造成了多大的威胁。

虽然史蒂夫在原则上强烈反对这种惩罚方式，然而事实证明这种手段确实有效，被关押过的人再犯率几乎为零。

“你知道涂鸦镇的这套做法侵犯了多少条基本人权吗？”泰勒评论说。

“没错，可是你现在面对的不是一个独裁者。凯瑟琳是一个超自然的邪灵，在她面前，一切正常的社会规范准则都失效了。我们最关心的是什么？第一是安全，第二也是安全，第三还是安全！”

“听你这样说，你好像很支持他们。”

“我当然不支持了。可是你有没有留意到，黑泉镇的大部分人都是一帮呆板固执、食古不化的浑蛋。我支不支持无关紧要，因为大部分人都支持。我倒是很希望你能够驳斥他们的那一套论调。可是除此之外，我们还能做什么？”

“出柜！”泰勒非常严肃地说。

史蒂夫眉毛也扬起来了：“你到底想怎么出柜呢？在深谷路组织一次同志大游行？”

泰勒说：“呵呵。我是说真的，在《真爱如血》里面，那些吸血鬼就‘出柜’了。我们可以联络主流媒体，只要我们有科学证据，不管是女巫还是别的什么，总能真相大白。这是唯一没有被尝试过的方法。”

“泰勒……《真爱如血》是电视剧。”

“那又怎样？媒体对现实有启迪作用。社交媒体可以让人们站起来！哪怕你生活在闭塞的地方，可能只要点击几下鼠标，自由就近在咫尺了。为什么我们黑泉镇不可以试试？”

“泰勒……”史蒂夫有点结巴了，可是泰勒却滔滔不绝，拦也拦不住。

“不仅我这么想，我们这一代年轻人都是这样认为的，不过只有我一个人有勇气说出来罢了。我们已经厌倦了活在黑暗时代，我们要自由

上网，我们要隐私权。我们的脸书和WhatsApp的信息全部被女巫特遣队监控，有时候甚至连消息也发不出去。我们这里连推特也上不了，你知道我们落伍到什么程度了吗？你们这一代人可能真的被洗脑了，可是我们希望改变！”

史蒂夫看着儿子，心中觉得无助之余又略带敬佩：“镇上大部分人根本就不在乎你们能不能自由上网，他们觉得上网是黑泉镇这个封闭世界里的一个大漏洞。你千万不要泄露你的想法，否则他们只会变本加厉。”

“哼，让他们试试！”泰勒嗤之以鼻。

“那么你打算怎么做呢？给《纽约时报》发一个电子邮件？把那段女巫撞电灯柱的小视频也附上？”

泰勒发出一声叹息，语气中流露出无限的轻蔑：“我们会联系《美国国家地理》杂志或者发现探索频道来拍摄一部纪录片。我们会做好充分准备，而且一切都会在秘密中进行。这部纪录片肯定会引起轰动，世界各地的记者和科学家都会涌来黑泉镇。这件事情想要成功，归根结底是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只要我们从一开始就向他们强调事态有多么严重，告诫他们绝对不能打开女巫的眼睛和嘴巴，就不会出差错了。”

“泰勒，军方是不会袖手旁观的！到时候会有太多媒体和病态、好奇心重的闲人跑来这里，军方会被迫把整个黑泉镇封锁隔离。他们会冠冕堂皇地说是为了我们的安全着想，其实不是的，实际上他们是要防止民众起义。人们能够预测一个独裁者会怎么做，可是对女巫就无能为力了。你这样做只会使军方别无选择，只能把黑泉镇彻底变成一个与世隔绝的孤岛。到了那步田地，你还会抱怨今天没有自由吗？”

泰勒只有一点点犹豫的神色：“也许一开始是这样。可是你想想，到时候黑泉镇四周会架设密密麻麻的长枪短炮摄像机，这就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平台，向外面讲述我们的故事。这样一来我们就等于把这个难题交给了全世界，人人都会同情我们的遭遇，说不定能帮助我们找到一个彻底解开困局的方法。在人类历史上，我们肯定不是第一个被诅咒的小镇。”

史蒂夫越听越觉得困惑。泰勒的想法看来是经过深思熟虑的，绝非

心血来潮。可惜他的构想是不可能实现的。史蒂夫想起昨晚伯特·德拉若萨情绪激动地发表长篇大论，还提了许多问题。其中一个是：这么大的一件事情，怎么能捂住那么久呢？这也是让新来的人最感到困惑的一个问题。史蒂夫对这个问题的回答也正好阐述了为什么泰勒的方案行不通：说到底还是人类的生存意愿使然。万一这个秘密曝光，全镇的人基本上是死路一条了。每一次外面有人来，不管来人是军官、科学家还是驱魔人，除了恐惧和怀疑，他们都有强烈的好奇心，都想打开女巫的眼睛。似乎这些人都被内心的欲望控制了。为了不让1967年的惨剧重演，黑泉镇每次都要进行大量贿赂，才能送走那些大神。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总是竭尽所能把女巫藏起来。要是她出现在餐厅或者超市，我们就在她四周建一堵砖墙，或者把一座可折叠屏风挡在她面前。去年复活节期间，她出现在黑泉镇市场肉食店的两排货架之间。不知怎的，她在那里待了足足三天之久。最后我们被迫用一个真人大小的空心复活节兔子把她整个人套住，就像那些茶壶套似的。因为这件事，“老点”还狠狠训斥了格里姆一顿。可是他们不明白，我们必须因地制宜，随机应变。要是她四处乱走，我们甚至可以把整条街道都封了；要是她站在游人常去的林中小径附近，我们就马上围着她种一圈灌木丛……为了把她藏起来，我们真可谓想尽一切办法了。可是，黑泉镇还有一个最厉害的障眼法：我们主动对外吹嘘黑岩女巫。这就有点像罗斯维尔地区的人吹嘘他们的UFO。你有没有看到苏氏高地餐馆门口立着一个五颜六色的手执扫帚的邪恶老巫婆像？这个老巫婆并不像凯瑟琳，更像《绿野仙踪》里那个邪恶的西国女巫。巫婆像旁边有一块迎客木牌，上面写着“黑泉镇，黑岩女巫之家”。苏氏高地餐馆还组织“舌尖上的女巫”森林之旅，不时会有些团体参加，主要是镇上的退休老人和黑岩小学的学生郊游。他们还会和女巫合照——那个女巫当然也是黑泉镇的人扮的。我也知道，这一招听起来又老土又过时，其实是最高明的障眼法。这里是风景优美的旅游区，有很多远足者和观光客，所以我们没办法保证不让游人看见凯瑟琳。于是我们在苏氏餐馆装模作样地弄了一个寻找女巫之旅，参加者和女巫都是本地人假扮。这样的话，万一外来游客看到女巫，我们就能用这个女巫之旅来解释，游客的疑问也就画上了句号。当然，多亏罗伯特·格里姆的巧妙安排，外人其实是极少与凯瑟琳碰面的。

泰勒的方案与保守僵化的黑泉镇传统精神背道而驰。那是一个离经叛道的、充满理想主义的念头，可是对于黑泉镇这样一个被恐惧主宰的地方，离经叛道是一件危险的事情。人们会把理想主义作为牺牲品，将其粉身碎骨，奉献在名为“安全”的祭坛上。史蒂夫会竭尽全力让泰勒远

离那个祭坛。

“你听我说，”他说，“你能够坚持心中的理想，我真为你感到骄傲。可是黑泉镇的人十有八九只想维持现状，因为他们害怕改变带来的后果。你的那个提议是不可能在镇议会通过的，你为什么要去打一场必败无疑的仗呢？”

泰勒很不自在地扭了一下身体。“我不知道，也许是为了坚持原则吧。我想活得精彩，我不想一辈子就耗在这个小镇上。难道你不是吗？”他似乎鼓起了内心的勇气，一口气说下去，“而且我想对罗蕊开诚布公。”

哦，原来问题出在这儿，史蒂夫想，说到最后还是两个字在作祟：爱情。这时候，悔恨突然涌上心头，他觉得一阵剧痛：泰勒应该过上更好的生活，而不应该埋没在黑泉镇。看着泰勒闷闷不乐的样子，他突然意识到，这孩子忧郁的时候特别像母亲。

“爸爸，我想把真相告诉罗蕊，你会支持我吗？”

“你知道那是不可能的。”

“我也知道，可是我一直在骗她，实在厌倦了。你们从来不允许她在我们家过夜，你以为她没有问过原因吗？她还以为你们俩是电视福音传道人呢。”

史蒂夫竭力忍住笑——这话题很严肃，不应该笑场。罗蕊和泰勒确实是天生一对。这个女孩子聪明、外向，天生丽质，几乎不施粉黛。泰勒第一次带她回来是七八个月前的事情。“你们两人有多认真呢？”

“我爱她。”

史蒂夫叹道：“你刚开始拍拖时我就已经警告过你，罗蕊要来玩，我们随时欢迎。你可以把所有访客时间都留给她，马特不时把他的时间分给你，你应该很高兴才是。可是我们必须在宵禁开始前送走她，否则一旦被人发现，他们就会罚我们一大笔钱，到时候我们就非得把两匹马都卖了不可。”

“我当然明白！所以我才想，要是她也知道……”

“你知道这是不可能的！你想公开的并不是你是素食主义者、你是双性恋或者别的什么鸡毛蒜皮的小事。你要说的是一件关乎全镇安危的大事。”

“我肯定不是第一个这么做的，你难道不知道吗？”泰勒一下子从座位上跳起来，愤愤地说，“你真以为从来没有人把这件事告诉外来的亲朋好友吗？”

“当然有。可是他们一旦发现身边的人也这么做，他们就会叫嚷得比谁都大声。他们会说：‘我能够判断我的朋友是否值得信任，可是你不能！’”

“你知道他们这样有多虚伪吗？”

“欢迎来到地球。你——”

“不！是欢迎来到黑泉镇！”泰勒突然声嘶力竭地咆哮起来——他确实是在咆哮。史蒂夫很警觉地后退一步，他突然意识到这个话题对他儿子来说是多么敏感。他必须小心翼翼地向泰勒解释：他被愤怒蒙蔽了理智，竟然想不明白一个很明显的道理，就像眼睛被遮住，所以看不到房间里的大象。

“泰勒，你不能告诉罗蕊，因为风险实在太大了，你不知道她会有什么反应，也不知道她转头会告诉什么人。而且请你相信我，你绝不会想对她做出这样的事情，你不能给她这么沉重的负担。”

“可是按你这么说，我永远也不能对她说实话了？明年毕业后她打算去欧洲生活六个月，她还问我想不想陪她一起去。你要我怎么回答？难道告诉她‘不了，我宁愿陪我古怪的亚当斯一家[39]留在家里’？”

“泰勒，对不起，只要你和外面的女孩子交往，就必然会发生这样的事情。罗蕊要去上大学，要去旅游，这都是正当的要求。我知道这很不公平，可是你绝对不能离开这个地方。你要是不介意每天花四个小时坐火车，你也可以去纽约城里读大学。可是你觉得自己能坚持多久呢？你觉得她能坚持多久呢？”

泰勒脸上露出绝望的神情，嘴唇不住地颤抖：“你到底在说什么？要我和她分手吗？”

“我绝对没有这个意思。可是你还年轻，你不应该在一棵树上……”

“我爱她！我绝不会让这个该死的黑泉镇把我们拆散！”

“那么你觉得有别的办法吗？”史蒂夫问道。他伸手去拍泰勒的手臂，泰勒却一下子把手臂抽开。“你也知道，只有她决定搬来黑泉镇了，你才能告诉她真相——不，应该这样说，必须等她已经搬进来了，你才能说出真相。我再问一次，你忍心对她做出这样的事情吗？你能决定她的人生道路吗？她会原谅你吗？”

“你不也决定了我和马特的人生道路吗？”泰勒低声说道，把双眼紧紧闭上。

这句话一说出口，泰勒当然马上就后悔了，可是已经太迟了。史蒂夫觉得他脸上蒙上了一层阴霾。泰勒这样说，无异于在他最深的伤口上撒盐。很不幸，由于他决定搬来黑泉镇，他把两个儿子的一生都毁了——早在摇篮里的时候，他们的人生悲剧就已经注定了。史蒂夫看着泰勒，然后转过身，坐下来。

“你这样说不公平。”他轻声说道，语气中的焦虑已经变成了悲痛，“难道我们应该去堕胎吗？”

“对不起。”泰勒很不自在地喃喃说道。史蒂夫脑子里又响起了伯特·德拉若萨的哀号：“你们这帮浑蛋！你们为什么不再多加把劲儿阻止我们买房子？”当时伯特真的哭了，满脸都是泪水。史蒂夫知道，这绝对不会是他洒的最后一滴眼泪。十八年前，史蒂夫不也流过同样的眼泪吗？“真的很抱歉。”他说，“正确的做法应该是把黑泉镇彻底封锁，让这个诅咒给我们当中的最后一个死者陪葬。当然了，这样一来，我们这里的房屋空置率会冠绝哈得孙地区。很多空房子的灯会在定时器的控制下自动开关，让那座房子显得有人居住。罗伯特·格里姆和镇上的地产经纪人精诚合作，努力把买家赶走。可是以科尔顿·马瑟斯老头为首的镇议会，执意对抗‘人口老龄化’这个不可避免的问题，誓要让黑泉镇持续健康地发展。他们说，两害取其轻，所以他们必须给黑泉镇输入新鲜血液。虽然搬进来意味着做出一点牺牲，可是乡间生活其实并不差。没

错，是会有一点点不便，比如说，不能去远方度长假；要登记访客时间（这是为了避免红色警报）；此外还有几条关于上网的限制；噢，对了，还有，你搬进来之后就再也不能搬走了，所以你最好还是死心塌地安顿下来吧……只要你遵守法规，这里的生活其实很舒适。这么说吧，黑泉镇制定各种政策法规以及策划各项大小活动的时候，不会总是围绕着那个超自然现象去进行的，对吧？到最后，我们总是有一丝希望，希望目前这个困局会通过某种方式……自己解开。”

“你听我说，”史蒂夫说，他已经疲劳得难以言表，“昨晚我花了整整一个小时向那两个新人解释为什么我们不能进一步阻止他们买房，那已经够难熬了。可是黑泉镇的政策让我畏首畏尾，连罗伯特·格里姆也是束手束脚的。那个吸引新人的政策确实很不地道。所以如果你真的爱罗蕊，你就不要这样对待她。其实你已经没有别的选择了。”

“如果我们‘出柜’，肯定能找到新的方法。”泰勒噘着嘴，固执地说。

“等明年吧，等你到了法定年龄，你就可以不停地向镇议会提交议案，哪怕累得脸红脖子粗我也不会拦着你，你甚至还能招募尽可能多的人去支持你的议案。如果你能想出一个好的办法，我肯定会投赞成票。可是在此之前，你绝对不能再干任何违反《紧急法案》的事情，而且在你采取任何行动之前，一定要先获得镇议会的批准。不许再折腾那个女巫，再也不许打什么鬼主意，也不许再上传视频到YouTube。明白了吗？”

泰勒喃喃地说了些什么。

“你的锦囊里没有藏着别的妙计吧？”

“没有。”泰勒犹豫片刻，面无表情地答道。

史蒂夫很快地瞥了他一眼，想找出点蛛丝马迹：“你敢拍胸口说没有？”

“我不是已经说了吗？”他又很不耐烦地跳起来了——父子两人都熬得脾气暴躁、身心俱疲，“天哪，爸爸，你到底怕什么呢？”

史蒂夫叹道：“上一次也有人试图把这里的事情公之于世，不过那是发生在1932年经济大衰退的时候。一个老林场关闭了，很多工人失业了。他们不能去别处找工作，所以就威胁镇政府，如果他们的就业难题得不到解决，他们就会向外界透露黑泉镇的秘密。全镇的人投票决定对这些敲诈勒索的人下狠手，以杜绝后人仿效。于是那些工人在黑泉镇广场先遭受鞭打，然后被枪决。”

“爸爸，现在是2012年好不好？”

“没错，所以他们不会再执行枪决，可是《紧急法案》白纸黑字写得明明白白，可以体罚。要是人们觉得自己已经被逼到走投无路了，他们就会做出各种可怕的事情，你千万不要低估了人们作恶的能力。”

泰勒沉默了许久。终于，他慢慢地摇了摇头：“我实在不敢相信。我们这里本来就是一个烂摊子，现在你说的那件事，简直是烂上加烂。”

“我引用你刚才的话，欢迎来到黑泉镇。”史蒂夫说。

- 08 -

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是格丽泽尔达精品肉食店的老板，此刻她正在黑泉镇富人聚居的矿谷上区冒雨赶路。只见她佝偻着身体走在富人区的街道上，手中拿着一个白色的小袋子，紧紧地捂在胸前。她身披塑料雨衣，早生的华发从兜帽边缘垂下来，结成一绺一绺的，不停地往下滴水。如果那顶兜帽是红色的，她可能会被错认为那位来自另外一个童话故事的小姑娘……不过那个故事里只有狼，没有巫婆。

格丽泽尔达的唇上有血，可是她自己也没有留意到。如果小镇居民看到她这副急匆匆赶路的狼狈相，估计也认不出是她了。肉食店的老主顾们都知道她是一个女强人——也许脾气差一点，不过那只是生活留下的印记——人人都很敬重她。对很多人来说，格丽泽尔达精品肉食店是本地人聚会聊天的地方，甚至比广场对角的默客酒馆更受欢迎。因为在默客酒馆，他们都喝得酩酊大醉，说过的话都忘得一干二净；可是在格丽泽尔达的店里，人们都是清醒的，记忆都写进了他们脸上的沟壑之中。也许是因为格丽泽尔达有着一张和众人一样沧桑的脸，所以大家都愿意去她店里，叫一碟熟食小吃，然后反复演绎着镇上最新版本的流言蜚语。人们都知道她的过去，也知道她平日以大爱的姿态示人，是要遮掩心中的伤痛。所以他们绝对不会提起往事，仿佛这个话题是一阵风，会把她脸上的粉饰刮走，露出斑驳的伤痕。他们也从来不提起她的丈夫——这家店真正的老板吉姆·霍尔斯特，他因为无法忍受黑泉镇的生活，在七年前离开镇子，不知去向。后来有人在波士顿的贫民窟发现了一张报纸，上面有一则报道说无名氏跳轨自杀。每个人都心知肚明，却都保持缄默，不愿道破真相。

格丽泽尔达很清醒，她知道虽然自己受了那么多苦，可是她的大部分老主顾其实心里还是暗暗怀念吉姆。当然，就算把他们抓去审问，他们也不会承认。当年的吉姆精品肉食店以鹅胸肉酱闻名，这种美食是吉姆亲手炮制的，保证日日新鲜。与吉姆的杰作相比，格丽泽尔达自制的霍尔斯特醋香肉酱更像是磨碎的猪头肉冻。可是七年来人们还是不断地买，格丽泽尔达也就不断地做。看吧，在黑泉镇，人们就是用这种心照

不宣的仪式来表达对他人的同情：捏一捏手心，碰一碰脸颊，入夜的时候，把还没开封的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肉酱扔进垃圾桶里。每逢这时候，人们都会想：此刻她有没有在哭泣呢？难道她真的像她表现得那么坚强吗？

这时候，格丽泽尔达从矿谷上区的豪华农庄前经过，正走在上山的路上。五短身材的她显得紧张惶恐，有如惊弓之鸟，看起来完全不像一个女强人，更像一个逃犯。她曾经被嘲弄过、咒骂过，被吐过口水，甚至被殴打过。

“喂！你这个肮脏的臭婊子，快把两条腿分开，怎么样？”说这话的是亚瑟·罗斯，他并不知道她的名字——就算以前知道，现在也忘了。当时她在冰毒教堂的地牢里，正准备离开关押着亚瑟·罗斯的小牢房。

“臭婊子！给我滚！”这句话则是她的亲生儿子杰登在半小时之前骂出来的。

残酷的字眼一个个钻进心里。她告诉自己，她已经想不起吉姆用长满老茧的手把她的乳头拉扯成紫色，他的拳头再也不能给她带来疼痛，她再也不用嗅到他夹杂着伏特加和鹅胸肉酱气味的口气。“难道你不喜欢吗？格丽泽尔达，你不就是因为这个才嫁给我的吗？”

格丽泽尔达站在路边的一个果园旁，向山坡上张望。四下无人，她不用担心被看见，人人都躲在家里看新闻或者《法律与秩序》。今晚应该是人们入秋以来首次开暖气。她支撑着自己粗壮的身躯迅速翻过围栏，一路上山，穿过果园，沿着一片陡峭斜坡的侧面走到树林边缘。地面湿透了，她滑倒了两次，连手掌也划破了。当她到达果园另一侧时，已经上气不接下气了。她一鼓作气爬上了被树木覆盖的冰碛山丘，终于可以放松一下了，因为从这里一直到艾克曼角，沿途既没有路也没有摄像头。

雨水从茂密的枝叶间漏下来，林中的空气混杂着浓重的潮湿腐殖土气味。换了别人可能会奇怪为什么这里既没有鸟啼声，也没有蟋蟀叫，甚至连虫子也没有；可是格丽泽尔达一点也不觉得奇怪——因为这里是黑泉镇。她一边喘气，一边跌跌撞撞地往前走，忍受着胸腔下面传来的一阵阵疼痛。终于，她走到一条由历年融雪水在黑色基石上冲蚀而成的干涸小河床里，突然站住了。河床在这里向左拐，转了一个急弯，有一

棵倒下的大树搭在河床的两岸上。

凯瑟琳就站在这条横倒的树干下面。

她纹丝不动，整个人被笼罩在阴影当中。她的衣服本来就看不出款式或形状，现在被雨水浇透了，紧贴在她纤细的身躯上，使她显得更加瘦小羸弱。这个女巫身材特别矮小，几乎像个小孩子，格丽泽尔达不算高，但也比她高了至少一个头。格丽泽尔达猜测也许那个年代的人都长不高吧。一根黑线穿在女巫皱皱巴巴的眼睑上，雨水从她湿透的头巾渗下来，先聚集在这根黑线上，再顺着破损的皮肉流到她的脸颊上，仿佛是她哭下来的泪珠。

“你好，凯瑟琳。”格丽泽尔达怯怯地说道，眼睛看着地面，“我本来想给你带一把伞，可是现在看来你也不怕下雨，对吧？”

那个眼睛被缝住的女人还是一动不动。

格丽泽尔达浑身关节疼痛，于是她侧着身体倒在地上，不住地呻吟。她并不介意地上又脏又湿，只要能喘口气就好。她虽然就坐在凯瑟琳的脚边，却只敢背对着女巫。格丽泽尔达知道，她对女巫说话的时候，绝对不能直视对方；就好比你走进一头野兽的地盘，你是不能和它对视的。女巫居高临下地伫立在她身后，就像一尊神像。她们的距离很近，格丽泽尔达感觉自己被一股强烈的陈年臭气淹没了。喃喃低语声从女巫嘴角传出来，更像是一阵阵叹息。虽然女巫的话被雨声和树木的声音淹没，可是格丽泽尔达已经不敢再走近了——至少目前来说，世上没有什么东西能让她再走近一点甚至触碰一下女巫。

格丽泽尔达从包里拿出一个小纸袋，又从小纸袋里掏出一个纸碟子，碟子上有一片霍尔斯特肉酱饼。她把碟子放在地上，摆在凯瑟琳那一双瘦骨嶙峋的泥脚前面。雨水从女巫裙子的褶边往下滴，正好滴在碟子上。于是格丽泽尔达把碟子往外拉一下，这样一来，虽然树上偶尔还会有雨水滴在肉酱饼上，可是至少不会被女巫的衣服弄脏了。

格丽泽尔达环顾四周，这里没有别人。

“凯瑟琳，我给你带了一片加厚的肉酱饼，”她开始说道，“因为我想为杰登做的坏事道歉。他交的那些损友……你明白我的意思吧……让

你受委屈了。”

那个眼睛被缝住的女人还是一动不动。

突然，格丽泽尔达开始忘情地倾诉起来：“他们对你做的事情实在太可怕了！那么卑劣的恶作剧！亲爱的，你受伤了吗？请你相信我，我已经狠狠教训了他一顿，而且这次我绝不会轻易放过他，他一定要为他的罪行付出代价。你听见我说的话吗？可是我害怕，我真的很害怕。前段时间，他一直很低调——我是说我的儿子杰登——可是现在他好像完全变了一个人似的，我已经没办法再和他交流了。他什么都不跟我说，他打棒球的时候掷了几个快速球，他和哪些女孩子拍拖，他喜爱的所有东西……我觉得自己无能为力。如果他只是愤怒，我还能应付，反正我也习惯了——而且你也知道，我自己的脾气也不好。可是他这么冷漠，我真的一点办法也没有。有时候我怀疑自己完全做错了，可我不知道对他应该放宽一点还是应该加倍严厉。你也知道我们母子俩经历了什么，他一个小孩子真的很不容易。然而现在又发生了这样一件事情……”

雨水慢慢地积聚在女巫脚边的碟子上，渐渐地把那块肉酱饼泡开了。可是格丽泽尔达没有发觉，她继续说：“啊，亲爱的，请你不要误解我的意思。他们确实对你不敬，可是他说这件事情不是他的主意。杰登只是太容易受他的那些损友影响了。噢，对了，有个小子经常和他一起玩，那个布兰[40]，可能就是他的坏主意。我敢打赌就是他想出来的——这些坏事就是他们那种人做的，对吧？至于杰登嘛，唉，他有时候挺难教的，可他心眼并不坏。你也见过他在店里帮忙吧……其实在内心深处，他只是一个脆弱的孩子罢了。”

突然，她脑海中又响起了杰登的咆哮声。这一下来得那么突然、那么响亮，她不由得向四周看了一圈。

“臭婊子！给我滚！”

黑泉镇上好像每个人都已经知道了电灯柱事件，格丽泽尔达却一直被蒙在鼓里。直到有一天早上，一个大嘴巴顾客在她店里说漏了嘴，她才终于知道这件事。于是半个黑泉镇的人都跑过来观摩一下屠户遗孀脸上那副目瞪口呆的表情；然后消息传出去，说原来她竟然不知情；最后剩下的另一半也赶过来亲眼见证一番。那个姓谢弗的女人——也不知道

这女的出于什么居心，嫁给了那个很有钱的外科医生——竟然来了两次，还借口因为她忘记买一瓶霍尔斯特肉酱了。可是这位谢弗太太以前从来没买过霍尔斯特肉酱。

对于这件事情，有些人显示出一点愤怒的迹象，可是大部分人似乎觉得很有趣，格丽泽尔达震惊了。她思想斗争了整整一个上午，终于下定决心联系镇议会主席科尔顿·马瑟斯——她身为一个正直诚实、为人表率的黑泉镇人，也在镇议会拥有一席之地——可是马瑟斯先给她打电话了。当时正是中午最繁忙的时候，格丽泽尔达二话不说就溜进了肉食店的内间接电话，扔下餐厅里和柜台前的几位顾客忍受好奇心的煎熬。

老议员大发雷霆，痛骂格里姆竟然瞒着镇议会私下向那几个小子妥协。事到如今，为了避免引起民愤，议会只能给那些家伙一个正式警告。不过马瑟斯直截了当地向她强调，为了杰登好，她必须实施更严厉的家教。科尔顿·马瑟斯还说："信不信由你，镇上的人对这帮小混混儿和他们的恶作剧还挺赞赏的呢。"格丽泽尔达听了，不禁抽搐了一下。

打完那个电话之后，她就开始害怕了。整个下午，她的肠胃被恐惧揪成一团，她仿佛感到一场无可避免的大灾难就像高速列车似的正猛冲过来。她怕的既不是杰登会遭受什么惩罚，也不是肉食店的形象受损。和黑泉镇的其他人一样，格丽泽尔达常年生活在恐惧当中——她害怕凯瑟琳·范怀勒的邪恶眼睛，害怕总有一天女巫的眼睛会重新睁开，到时候她就大难临头了。格丽泽尔达那个脾气暴躁的丈夫就是被女巫的诅咒害死的，这件事情全镇人都知道；可是没有一个人知道，从她摆脱丈夫魔爪的那一天起，格丽泽尔达竟然有点感激凯瑟琳了。同时她也把心中的恐惧转化成一种苦苦的坚持，誓要逃离女巫的邪恶诅咒。因此，这七年来她一直在偷偷做一件事情——万一这事情败露，她的下场会比关押在涂鸦镇凄惨得多——她暗中给凯瑟琳进贡礼品和食物，还把凯瑟琳第二天要经过的人行道打扫干净。她在镇上听说了不少秘密和故事，在肉食店还偷听顾客们谈论的种种流言蜚语，她把这些精彩的故事都告诉了凯瑟琳。此外，谁要是对女巫不敬，格丽泽尔达也会向她告密。她这样做是为了博取凯瑟琳的欢心，希望将来有朝一日大清算的时候，她和杰登可以得到宽恕。她会帮凯瑟琳扶正被风吹歪的头巾（当然是用一根长棍）；要是凯瑟琳被锁链缠得不舒服，她就会调整一下锁链的位置。格丽泽尔达越来越不相信和女巫有关的那些老掉牙的传说，对女巫本人却越来越信任，她已经把女巫塑造成一位让她顶礼膜拜的女神。格丽泽尔

达愿意为她做任何事——除了一件：打开她的眼睛。

“可是，”有一次她充满信心地告诉女巫，“我知道总有一天会有别人来帮助我们的。到时候那个人就会为你打开眼睛了，范怀勒女士。”——那时她还不敢直呼女巫的名字——“到了那一天，我希望你还会记得我对你总是很好的。”

很可惜，她在过去七年里辛辛苦苦建立起来的良好关系被杰登一下子全毁了。

这就是为什么这次她必须清清楚楚地表明立场。杰登回家时，她已经在厨房等着了。杰登还没完全走进来，她就突然反手打了他一巴掌。杰登尖叫一声，连忙向柜台方向退。耳光声如同枪响，在店里回荡不息；厨房里的气氛顿时变得异常紧张，好像快要爆炸了。以前她从未打过自己的亲生骨肉，因为吉姆一个人的拳头就已经够母子二人受的了。可是现在她没有别的选择，有的路一旦踏上就再也无法回头了。

“你在想些什么？”她冷冰冰的声音里充满了愤怒，“你到底在想些什么呀？你脑子里都是屎吗？”

“我靠！你干吗呀，妈妈？”

格丽泽尔达又是一巴掌打过去，这次是掌心击在杰登的脸上。杰登双臂乱挥，又想后退，却再次撞在柜台上。格丽泽尔达觉得一股热气从脸上升起——当年吉姆举起拳头、目光呆滞地向她逼近的时候，她的脸就是这样发烫的。然而在这一刻，当她看到这个身材高大的男孩子只懂得畏缩退让，她知道自己的目的已经达到了：她成功地打了杰登一个措手不及。

“你怎么能这样做？你这样做会把所有人都害了！你以为我不会发现吗？全镇的人都知道了！你怎么会那么蠢呢？”

“你这是干吗？”

“你给我闭嘴！”

杰登确实吓了一跳：“天哪，你别抓狂行不？现在已经没事了呀！

格里姆只是让我们去公园捡垃圾就完事儿了。他这样做才是真的蠢呢，因为他们过后还得付钱给公园的服务人员再捡一次。不过随便吧，这样也挺好的。”

“我才不管格里姆让你做什么！现在是我来跟你算账！”

“你当你是谁呀？”刚才杰登一度动摇过、软弱过，可是现在他慢慢恢复镇定了，脸上又出现了那副挑衅的神情——她最恨的就是他现在这个样子，“镇议会也说……”

“这件事和镇议会没关系！”她愤怒地说，“这关系到你和我的安全啊！难道你连这点也不明白吗？”她紧张地向四周瞥了几眼，压低声音说道，“你有没有想过，要是有一天她的眼睛睁开了，那会怎样？你这样捉弄她，你觉得她会放过你吗？你知不知道你害得我们俩陷入了多大的麻烦？”

让格丽泽尔达沮丧的是，杰登竟然开始哈哈大笑。他的笑不是因为愉快，而是充满了高高在上的同情：“说真的，妈妈，你精神不太正常了。”

说完他就想走，可是格丽泽尔达一下子揪住他T恤衫的衣领——她要尽量伸手才够得到——把他推回柜台前：“小畜生！你不能走！”

“别碰我！”杰登大吼一声，双臂向上一振，把她揪住衣领的手格开了。

“你也知道你爸爸的遭遇，难道你想和他有一样下场吗？”这句话刺中了杰登的痛处，格丽泽尔达看到他的脸一下子僵住了。虽然吉姆经常把他打得鼻青脸肿，可杰登还是愿意为了父亲赴汤蹈火——格丽泽尔达怎么也想不明白，吉姆何德何能，竟然能让儿子对他那么死心塌地。今年他已经十九岁，他父亲去世也七年了，可是那份眷恋之情依然没有变淡。“你这下明白了吧？”她继续说，“我那么卖力，就是为了我们两人的安全。可你让她当众出丑，这不是帮倒忙吗？”

杰登的眼光中突然流露出憎恶、轻蔑和怨毒——尤其是怨毒！无论她怎么假装看不见，那种刻骨铭心的恨意就像浮在水洼表面的一片油，特别刺眼。“如果她睁开眼睛，”他说，“我们所有人都得死。”

杰登说完，转身要走。格丽泽尔达依然紧紧揪住他不放，苦苦哀求道："不一定的，你看不出来吗？我会想办法保住我们的性命，你和我都不用死。杰登，你听我说……"

他猛地转过身来："臭婊子！给我滚！"

啪！

格丽泽尔达自己还没反应过来，她的手就已经击出，而且这一掌比刚才那两下更狠。一秒钟后，她的后脑勺重重地磕在厨房地面的油毡上，顿时头痛欲裂，仿佛脑袋里插了一根烧得白热的铁条。她的下嘴唇传来一阵阵刺痛，嘴里尝到一丝金属的味道——那是鲜血的味道。过了好一会儿，她才意识到刚才发生了什么事情。

杰登站在门口，居高临下地俯视她。他的左手抱着右拳，嘴巴半张着。"我让你别碰我。"他轻声说道，然后掌心用力捂着下巴，"你和他都是一个德行！"

然后，他就扬长而去了。

最让格丽泽尔达难过的不是他的话，也不是他的拳头，而是他的眼神。在疼痛里，她仿佛看见了操场上的一架秋千——那是属于另一个时空、另一个人生的秋千。在那个故事里，她也许可以推着他荡秋千，母子二人也许会开怀大笑。

在这一生中，格丽泽尔达遭受种种打击，却总是能重新振作，这次也不例外。此刻站在树林里，她觉得浑身无力，很想呕吐。低头看着积聚在河床里的一洼雨水，她忽然看到了一张连她自己也认不出来的脸：松弛的脸颊、蜡黄的皮肤、厚重的眼袋、肿胀破裂的嘴唇。

那个眼睛被缝住的女人依然纹丝不动。

她脚下的祭品碰也没碰。

"凯瑟琳，请告诉我怎么做，告诉我，给我一点提示，让我为杰登的罪过做出补偿。你知道我向来对你那么好，我也从来没有向你提出过什么要求，所以啊，当你重获自由的时候，请你饶了我们的性命；请你

保佑我们身体健康、没病没痛；请你饶恕我们的罪过，不要用你的眼睛惩罚我们。你的眼睛其实并不像他们说得那么邪恶，是吧？”

她精神恍惚地把纸碟子倾斜着，将里面的雨水倒掉，然后把一只手指插进肉酱饼里，挑起一团，不假思索地放进自己嘴里。

“难道我受的惩罚还不够吗？看看我的脸吧，我的样子比实际年龄老了起码十岁。我没有怨你的意思，只是想让你知道我有多惨。我的关节炎越来越严重，我身上的那些伤疤我也不想再提了。”

她的女神居高临下地站在她身旁，还是没有丝毫动作。格丽泽尔达又用手指挑起一团肉酱，慢慢地用舌头舔着。

“你带走了我的丈夫，你把他从我身边夺走……其实我是很感激的，因为我终于解脱了。可我心里难免还是有点痛。他走了我不心疼，让我心痛的是他还在的时候的那些记忆。可是生活总会继续，这一点你应该很清楚，人总是会重新站起来的。那些伤痛永远也不可能痊愈，只不过有时候我们能够勉强忍受罢了。这是我永远携带在身上的一个印记，也是我为了你而承受的负担，就像他们在你身上套的那些枷锁。我能体会被束缚的感觉，凯瑟琳，我完全了解你的感受。所以我想求你一件事，你要什么我都愿意给你，只求你不要带走我的儿子，也不要带走我。”

格丽泽尔达一边絮絮叨叨地祷告，一边不停地吃，竟然把被雨水浸透的一整块肉酱饼全吃光了。她爱肉酱的味道，更爱它黏稠的质感。她要诉说的千言万语，本来每一个字都粘住了上颌，无论如何都说不出口；幸亏肉酱粘在每一个字上面，使其不堪重负，从上颌坠落到唇边，这样才能脱口而出。

慢慢地，她完全迷失在自己的祷告中，甚至没有留意到女巫已经扭头看着她了。

“天快黑了，我得走了。”格丽泽尔达说，“我不是不想多陪伴你一会儿，可是如果我摸黑在街上走动，别人会留意到的。”话说得好听，其实她最不想的就是在夜幕降临的时候和女巫做伴——而在树林里，夜幕偏偏降临得特别快。

“我来这里之前先去冰毒教堂看了一眼关在地牢里的亚瑟·罗斯，他还是那样子。科尔顿·马瑟斯让我把他的饭量减半，所以现在我每隔一天才去送一次饭，他已经瘦得皮包骨了。我猜他们是想害死他，可是用这种方式太不人道了，文明社会是不应该这样的，对吧？我敢肯定镇议会下次开会的议程将涉及亚瑟·罗斯，不过他们能迅速做出决定才怪呢。”

多年来，亚瑟·罗斯一直是黑泉镇议会的眼中钉、肉中刺。他是一家五金工具店的老板，也是一个酗酒的抑郁症患者。2007年9月，他的房子没了[41]。两个月后，他的理智也没了。从那时起，他就威胁要公开黑泉镇的事情，要把镇上的秘密全抖出来。于是他们把他关进涂鸦镇，一共关了四次，结果让他疯得更彻底了。可是议会不敢把他送到外面的精神病院，主要是怕他还没来得及自杀就胡说八道，引起外人的怀疑。至于拔掉这根眼中钉……从来没有人就这个话题说过只言片语，毕竟在黑泉镇，大家都是文明人。

格丽泽尔达用食指挑起最后一点肉酱，放进嘴里舔干净。“你能不能找时间去他那儿走一趟呢？”她问道，“真不好意思，我竟然拿这些事情来麻烦你。我也知道你不喜欢教堂，可是你能不能破例一次呢？他在教堂地下室，就关在单间牢房里。说真的，你肯出手的话，事情就简单多了……”她一边说，一边怯怯地转头瞥了女巫一眼——这是今晚她第一次正眼瞧女巫，“也许你可以在他耳边小声说几句话。”

在一刹那间，凯瑟琳已经俯身弯腰凑在她面前了。一阵突如其来的恐惧让格丽泽尔达全身一震，她尖叫一声，往后跌倒，一下子摔在泥泞的河床里，那狼狈相和今天早些时候她摔倒在厨房油毡上的情形一模一样。女巫那张残破的脸就在她面前，她想避也避不开。只见黑色的线在没有生命的皮肤上穿着，仿佛一条黑色的拉链把眼睛封住了。恐惧像一阵阵灰色的狂潮，夹杂着雨点遍袭她的全身。格丽泽尔达眼看就要没命了，于是十指在泥土里乱抓，挣扎着向后爬……

然后，她就躺下不动了。

那个眼睛被缝住的女人自始至终根本就没有移动过。

格丽泽尔达用胳膊肘支撑起身体，听见自己的心脏和太阳穴正在怦

怦乱跳。她开始头昏眼花，觉得整个人好像浮在半空中。凯瑟琳·范怀勒依然站在河床里，缠着锁链，浑身滴水，在最后一线昏沉暮光的映衬下，越发像一座暗黑的神像。在那一瞬间，她恐怕自己真的要晕死过去。格丽泽尔达随即想到，她正身处暗黑女神的圣域，过一会儿醒来时也许会陷入永恒的漆黑。这个念头迫使格丽泽尔达强打精神，翻身爬起来，连“再见”也来不及说，没命似的狂奔而去。

她带来的贡品只剩下一个舔得干干净净的纸碟子，这个被雨水泡湿的碟子依然搁在河床里。又过了许多小时，夜已变得深沉，黑岩女巫突然开始移动——她一不小心就把这个碟子踩扁了。

- 09 -

在电灯柱试验过后的三个星期里，参与创建“睁开你的眼：来自女巫巢穴的布道”网站的那帮男孩子继续收集科学证据，一路稳步前进。他们执行这个任务，不仅是为了让黑泉镇的故事登上主流媒体，更要让这个故事一鸣惊人，在一夜之间传遍全世界。然而在这三周里，泰勒·格兰特和杰登·霍尔斯特之间的嫌隙越来越明显了。当然了，这两人向来不和——从童年开始，杰登就难以捉摸，甚至可以说是一个危险人物——他们只是暂时把这条裂缝捂住罢了。然而命运变化无常，谁也躲不开，最终他们的矛盾就如同深埋地底的化石，被彻底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导火线是十月十五日泰勒在OYE网站上发的一个帖子：

下一步：#超级大胆女巫耳语测试#

发帖时间：1：29 AM

发帖人：泰勒·格兰特

上次泰勒为了罗蕊的事情和他爸爸大吵一场，在那之后，OYE的成员陆续做了别的试验，现在终于轮到女巫耳语测试了。父子俩那次吵架是这些年来最激烈的一次——老实说，泰勒完全想不起和爸爸有过这么剧烈的争吵。正如乔斯林和马特母子间很少有争端，泰勒和史蒂夫平常也是极少吵架的。所以这次碰撞不但让父子俩感到深深的震撼，而且其余两个家庭成员也受到了影响。吵完的第二天下午，泰勒来马厩帮爸爸和马特的忙。当他把一捆干草递给史蒂夫的时候，两人只对视了一眼，就立即冰释前嫌了。虽然父子俩言归于好，可是泰勒心头的大石依然没有落地。他只是向爸爸透露了方案的一小部分，就已经遭到那么激烈的

反对；他的全盘计划就更不能告诉爸爸了。每念及此，泰勒就觉得心中一阵刺痛。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他想方设法避免与父母接触。完成了社区服务之后，每天放学他就尽量晚回家，不是去罗蕊家用餐，就是和朋友去纽堡市买吃的。每天下午他都在城里漫无目的地乱逛，或者去星巴克蹭免费Wi-Fi，建设他的OYE网站。在这件事之前，在处理OYE网站相关事宜的时候，他总是舒舒服服地待在卧室里，趁父母睡觉了就断网，然后在手提电脑上离线工作。第二天回到学校，没有了女巫特遣队的监视，他才放心地把离线工作的内容上传到OYE网站。也许是他多疑吧，可是他觉得现在需要加倍小心，因为很多事情已经超出他的控制范围了。罗蕊问他最近怎么了，他无意中在言辞中流露出拒人千里之外的意思，给两人的关系蒙上了阴影。本来他每次和罗蕊做爱总是愉快并且持久，可是现在泰勒发现自己已经失去了性趣。他的谎言在两人之间筑起一堵高墙，于是一切都变得不对劲了。

每天晚上回家时，他骑着自己那辆大名自行车在康沃尔镇蜿蜒的公路上飞驰。看着路两旁的一栋栋大房子，泰勒不禁想，在这条林荫大道的尽头，有什么在等着他呢？他心里越来越明白，他将会在这条阴暗的路上走一辈子。路边房子里的人看着窗外这个男孩子经过，他们看见的是一个健康的美国男孩子经过漫长的一天，终于踏上了归途。在这个自由的国度，这位即将完成学业的男孩子将会振翅高飞、追逐梦想。没有人——没有人知道，沿着这条路再走几英里会是一个怎样的世界；没有人知道这个男孩子已经被困在黑暗之中，再无重见天日之时。

这就证明了当务之急是要改变现状！因为泰勒不想成为这个没有未来的男孩子。

他们用雷朋眼镜做了一个实验。与所有科学问题一样，这个实验的结果又引出了新的问题。为了避免将来被别人说他们造假，泰勒把未经编辑的原始视频文件上传到OYE网站。此外，他还用“95泰流”的风格录制了一段简短的视频作为介绍。

* * *

这段视频是这样的：

画面里是黑泉镇市场肉食店后面的小巷，几个男孩子围着黑岩女巫，与她相隔一段安全的距离。泰勒给视频配的背景音乐是Jay-Z和Notorious B.I.G.唱的《布鲁克林警察》，又给画面加上一层颓废邋遢风格的黑白渲染，让整个视频看起来就像一段嘻哈音乐录像。他们拿着一把长杆子抓紧器——这是格里姆让他们做社区服务的时候捡垃圾用的——夹着布拉克的雷朋眼镜，从女巫头巾的下方推进去。眼镜架在她的鼻梁上，稍稍歪了一点。于是他们又推了一下……在这一刻，三百五十年来，凯瑟琳·范怀勒首次戴上了一件与身上铁链相匹配的昂贵时髦饰物。“谁是我的马子？”布拉克突然爆出一句说唱歌词，其他几个男孩子马上开始跳霹雳舞，一边跳还一边唱起了《布鲁克林警察》。

接下来当然还有很多他们嘻嘻哈哈说笑的画面，无非是一些经常说的笑话，这里就不一一赘述了，直接跳到下一个重要的片段。只见凯瑟琳已经走进超市后巷的深处，几个男孩跟在她身后。当他们转过拐角的时候，女巫已经不见了。可是几个男孩子已经找到了他们要找的东西：布拉克的雷朋眼镜——或者说，雷朋眼镜的残骸。众人齐声惊叫，兴奋之情难以抑制。镜头一阵晃动之后迅速向沥青地面拉近，然后画面外响起泰勒的声音：“小心，别碰。”

那副雷朋眼镜好像……熔了——没有更贴切的字眼去描述了。只见其中一片镜片已经破裂，另一片变成了波浪形，就像软塑料被加热后的样子。固定玻璃片的那一圈塑料也被烧得开始熔化，布满了一个个小气泡。一条眼镜腿从眼镜框的残骸中伸出来，仿佛一根天线似的，上面的“雷朋”标志清晰可辨。此外还有一处古怪的地方：眼镜框上出现了一种带壳的黑色层状物，其质感就像从灰泥墙的缝里漏出来的那些填充隔热材料。不过这种物质并不是眼镜框原本结构的一部分，而是后来粘在框上的。

“天哪，这是什么呀？”有人问道。

“我的天哪，实在太臭了！”另一个人嚷嚷道。

泰勒用保鲜袋套着手捡起那副眼镜。“还热呢……”泰勒屏息静气地说。眼镜粘在沥青路面上，被拔起来的时候还发出“噗”的一声。然后，他把这件证据举起来放到摄像机前面，正式宣布：“这是历史性的一刻。”

镜头转到了化学教室的一个小单间里，字幕显示：高地瀑布村，詹姆士·奥尼尔中学。劳伦斯·范德米尔和摄影师泰勒正在采访实验室助教，还揪着他说的每一个字继续追问。这位助教穿着整洁、头发花白，手指有烟草熏过的痕迹。他正在用显微镜检验雷朋眼镜的残骸。“这么说，你真的不知道？”泰勒又问了一遍。他看起来很失望，似乎期待对方有所发现；可是他的语气流露出兴奋，因为这正是他想要的答案。助教把灯关了，轻松地答道：“我如果知道才出奇呢。这东西已经烧得没办法辨认了，从气味判断，里面很可能含有硫化物，可看它的结构更像是有机物质。但，两位……你们到底对这副眼镜做了些什么呢？要熔化玻璃必须有1400摄氏度的高温，可是塑料眼镜腿完好无缺，你看到了吗？这是不可能的！因为如果你让玻璃在这么短的时间内急剧降温，那么另一片镜片肯定也会裂了。”

我的老天！1400摄氏度！难道黑岩女巫每次现身都要消耗很多能量，以至于达到这样的高温？这会不会是一种未知的超自然现象呢？被烧结在眼镜框上面的那一团黏稠东西又是什么呢？奥尼尔中学的梅森老师说是“有机结构的硫化物”。我们其实已经有一个猜想，只是不能告诉他罢了。好了，敲鼓、奏乐，各位听好了：我们可能已经发现了人类历史上第一个能够证明“灵质”确实存在的确凿证据。

现在给不懂何谓“灵质”的同胞们补补课：这个名词是法国生理学家夏尔·里歇创造的，指一种能被灵媒或精神能量外化或者投射生成的灵界物质（这是维基百科写的）。人人都看灵媒的照片，在那些照片里面，神志不清的灵媒吐出一团很恶心的类似马铃薯泥的东西。通常那些灵媒都是假冒的，那一团东西确实就是马铃薯泥，所以科学界一直不承认灵质的存在。即使这样，自从世人第一次见鬼以来，灵质就和鬼魂有着密切的联系。即使到了今天，灵质也是无处不在。比如在电影《咒怨》里面，那个像被奶昔堵住嗓子眼儿的小妞[42]出现在卧室天花板的角落时，就伴随着这样一大团东西。还有，在《女巫布莱尔》里，那个文盲嬉皮士被女巫杀死的前一天晚上，他的背包就粘满了一种“蓝色喱状”的物体。

我的意思是，虽然我们不想贸然下结论，可是，天哪，这实在太刺激啦！科学界要对这个课题进行一次彻底的科学调查，我们OYE网站同

人会把各种证据妥善保存在档案库里，等待《美国国家地理》杂志的专家前来提取。

对了，《美国国家地理》杂志的专家们，你们可以去泰勒家取资料，不过要用一副全新的太阳镜交换（布拉克说了，要朋的，最好是rb8029K飞行员终极限量版）。

* * *

他们对于女巫耳语测试的期望很高，可是真正实施的时候差点搞砸了。那是因为当时很偶然地出现了一个机会，他们来不及仔细推敲和反复讨论就仓促行事了。事后回想起来，泰勒觉得即使他们有充足的时间去准备，这件事还是风险很大。可是有时候科学研究必须在一个正在爆发的火山口旁边进行，环境风险不是我们能够左右的。

那是十月份倒数第二个星期天的下午，泰勒决定和劳伦斯带废柴去屋后的树林里溜达。时值深秋，林中本应落叶遍地、草木凋零，可是此处依然郁郁葱葱。阳光穿透茂密的枝叶，在湿透的泥路上洒下缤纷的色彩，闪耀着灿烂的光辉。前方山路向左急转，是去山顶观景台的。两个男孩本能地离开山路，顺着哲人溪向前走。女巫特遣队在林中安装了大量隐秘的摄像头，在总部实时监控悲惨岭上所有的山间小径。他们沿着哲人溪走就能避开这些摄像头。

劳伦斯和泰勒悠闲地走着，随便谈论一下耳语测试的一些具体细节。突然，泰勒手上的狗绳一紧，废柴双耳竖起，低声咆哮起来。

泰勒立即把狗绳在手腕上缠了两圈，严阵以待。

远处传来一阵兴奋的说话声，树丛中还隐约有一点骚动。突然废柴发疯似的狂吠起来，把泰勒和劳伦斯吓了一跳。两人对望了一眼，马上让废柴带路，沿着泥泞的河床向前跑。两人来到了一个分岔口，山溪在这里变成两个分支，四周的斜坡则变得越来越狭窄。只见布拉克、杰登和贾斯汀站在左边堤岸上，把黑岩女巫围在中间，正用长长的树枝戳女巫的身体。他们也听到狗吠声了，布拉克和贾斯汀转头瞥了一眼，马上

举起双手，咧开嘴大笑起来。

“天哪！”泰勒喃喃自语，“放松点，废柴，快坐下！”他把狗绳用力一扯，然后塞进劳伦斯手里：“你把狗拉好了，千万别走过来，要不它会抓狂的。”

劳伦斯点了点头，然后泰勒跑到其他人面前：“你们到底在干什么呀？快住手！”

“呵呵，因为我们的头儿英勇无畏，”贾斯汀笑着说，“所以我们才敢进行大胆的科学研究。我们要证明她是由固体物质构成的。”

“我们已经成功证实了她确实是固体，你看。”杰登一边说，一边把手中树枝的一端猛地戳在女巫的肩膀上——其实他完全没必要那么用力。凯瑟琳晃了一下，脚步却始终没有移动，只是慢慢地把脑袋转向被戳中的地方。

他们这样子玩弄女巫，泰勒觉得很恶心。没错，电灯柱是他出的主意，可那只是一个恶作剧出了差错。而玩弄女巫是绝对不行的，就算没有《紧急法案》的约束，他们也应该明白事理。所以杰登这一下子让泰勒震惊了，他这样做无异于“盲人骑瞎马，夜半临深池”。

“住手！”泰勒大喝一声，伸手猛推杰登的胳膊。他心中的底气其实远比不上这一下出手的力度。

杰登的眼神突然变得冰冷而且阴沉。他垂下拿着树枝的手，慢慢转头看过来。他比泰勒年长两岁，高了整整一个头，而且向来好勇斗狠。泰勒觉得自己的心脏都快要跳到嗓子眼了，可他还是不退缩：“哥们儿，你这样挑衅她，你有病啊？我不希望你来捣乱，你这样做只会暴露我们的实验计划！”

“你那条狗，它才会暴露你的实验计划呢！”杰登反驳道。泰勒从他的眼神里看到了一种既让他厌恶也让他害怕的东西——自从杰登父亲离家出走、死于非命之后，这种东西就一直在他心中燃烧着。在他们身后，废柴又开始吠了，劳伦斯跪在地上拼命安抚它。

“我们早就说好了，必须等所有人都在场才进行实验，而且实验的

方式必须能够对我们的研究有所帮助。下星期镇议会就开会了，要是你这样胡闹被他们发现，你就把我们争取自由上网和隐私的机会给搞砸了。”泰勒紧张地舔了舔嘴唇，决定继续再进一步，“你再不守规矩，我就把你逐出OYE。”

“嚯，这里怎么突然变成你做主了？是谁让你做头儿的？”杰登说完，向泰勒逼近一步。

“哎，我们不是一直都听泰勒的吗？”劳伦斯开口支持泰勒。泰勒闭上眼睛，默默感谢好朋友的支持。

“那个确实是他的网站哟。”贾斯汀傻笑着说。

“对啊，整个计划也是他想出来的。”布拉克说。

杰登冷冷地盯着泰勒，泰勒的思绪一下子被拖回了七年前。当时他十岁，杰登十二岁。泰勒在五年级，杰登因为留级，所以还在读六年级。那时候杰登的爸爸失踪不到一年，可是泰勒·格兰特太小了，看不出杰登留级和他爸爸失踪这两者之间的联系。他只知道一件事：杰登在家里挨打，在外面也四处欺负弱小。如果想过得安安稳稳，你最好时刻提防这个人渣。

有一天课间休息，他们在学校后面的操场踢足球，凯瑟琳突然出现在球场上。有些小孩吓坏了，可是阿什顿老师让他们往左一点，继续玩。“记住，每次我们看见她，就马上告诉老师或者爸爸妈妈。然后我们假装什么也没发生，继续做刚才正在做的事情。”她说。在场的有一个名叫安迪·平硕特的小男孩，比泰勒大一岁，一个自以为是的家伙。他建议用女巫做球门的门柱，结果阿什顿老师在他的后脑勺狠狠拍了一下。后来，老师终于拍手叫大家回教室，同学们都松了一口气，连忙往回跑。那个球滚到了女巫附近，泰勒和杰登离得最近，泰勒正要跑过去捡起来，可是杰登瞪了他一眼，那种冰冷的眼神就和七年后的今天一模一样。当时小泰勒觉得不寒而栗——他怕的不是女巫，而是杰登。后来泰勒长大点了，能够从大局着眼看问题，他想到了森林大火中的野生动物：它们吸入第一缕烟雾的时候，肯定也能感觉到这种完全不受控的恐惧吧。当时杰登把泰勒吓退之后，做出了一个骇人听闻的举动：他助跑到足球前，身体后倾，猛地把球向女巫踢去。皮球像个锤子似的砸到女巫身上，凯瑟琳顿时弯下腰来。皮球“嘭”的一下爆掉，然后女巫就消失

了。

此刻泰勒和杰登在树林里对峙着，在短短几秒内，七年前的那一幕在泰勒脑海中闪现。七年时间，说短不短，在这段时间里，他和杰登的关系时远时近，可是那件事情留下的一根刺始终深深地扎在心里，泰勒怎么也忘记不了杰登那种冷冰冰的眼神。如果一个男孩子在十二岁的时候心中就怀着这么强烈的愤恨，竟敢用足球踢女巫，那么他到了十九岁的时候能做出什么出格的事情呢？

终于，杰登双肩一沉，咧嘴笑道："嘿，别哭鼻子了，你这个娘炮。"

泰勒稍稍放松了一点，但依然保持着警惕："你听我说，现在不是争谁说了算，我只是不想搞砸这件事。我们很快就能自由了，所以千万不要进行一些无谓的冒险。反正大家都严格遵守事先定好的规矩就是了，好吧？"

"没问题，好朋友！"

泰勒翻了一下白眼："他们已经知道她在这儿了吗？"

"还没呢。"贾斯汀说，"追踪程序显示她在下南区，再往后就没有更新警报了。我们只是刚好在这儿碰到她。"

"我们只是四处乱逛罢了，没干别的。"布拉克补充道。

泰勒向劳伦斯走去，顺便狠狠地瞪了布拉克一眼。布拉克与他的目光接触，却不明白他为什么生气，说不定心里觉得很受伤。其实泰勒的意思再清楚不过了：杰登和贾斯汀胡作非为倒不出奇，可是泰勒实在想不到布拉克也会这么下作。他转头说道："谁帮忙联上追踪程序更新一下？这儿距离山路不远，附近有很多登山客。"

"我来吧。"杰登一边回答，一边拿出他的iPhone，也许他真的是想示好吧。泰勒正要弯腰安抚一下废柴，杰登突然发出一声惊诧的喊叫，泰勒连忙抬头查看。原来女巫突然向前迈出稳健有力的一步，几乎撞在正忙着发消息的杰登身上。杰登吓坏了，慌忙后退几步。女巫站住了，又恢复了一动不动的静态。缝住她眼睛和嘴巴的黑线在她苍白的脸上显

得尤其突出，就像几笔匆忙画出来的素描。

顿时每个人都陷入了沉默，杰登也忘记了手上的电话，连废柴也不再吠了，换成了一种低沉的野兽式的咆哮。也许杰登算是一个危险分子，而凯瑟琳身上带着一种非常古老的、原始的力量。刚才她迈出的那一小步提醒了在场的每一个人：占据食物链顶端的到底是谁！大事不妙了，哥们儿。 泰勒想，我觉得事有蹊跷啊。

“喂。”杰登怯怯地说。

女巫面对着他，依然纹丝不动。

“什么？不好意思，凯瑟琳，你刚才说什么？”

他歪着头仔细听着。

泰勒的心跳声突然把他身边一切都淹没了。

“你要我干什么？”杰登问道，“你说真的吗？凯瑟琳，你要我摸一下你的乳房？”

贾斯汀和布拉克尖声大笑起来，笑得直不起腰。泰勒和劳伦斯对望了一眼，都没有笑。泰勒想，拜托你别闹了，你这样戏弄女巫，实在太过分了。 杰登和女巫之间还有一段安全距离，他一边伸手假装在逗弄着凯瑟琳的乳房，一边模仿脱衣舞的动作，淫荡地扭动着屁股。

废柴突然发出一声嚎叫，猛地向前一扑，几乎把劳伦斯拽倒了。泰勒一把揪住狗圈，好不容易才把它拉住。他大声吼道：“杰登，你快住手！”

杰登转头看着众人，发出一声蠢笑。“我出二十块钱。”他说，“谁给她拍一张露点照，我就给他二十元。说好了，要露点哟。我想看看十七世纪的乳房是什么样子的。”

“你给我滚！”泰勒喝道，“你这样做实在太差劲了！”

“哎呀，干吗呢？”杰登哈哈大笑，“我知道她不会介意的。凯瑟琳，你介意吗？你不介意的，对吧？”他一下子绕到女巫身后，捏着嗓

子尖声说，“不，泰勒，我一点也不介意。”

那几个人笑得更厉害了。凯瑟琳·范怀勒默默地忍受着侮辱，似乎毫无知觉。也许那双紧闭的眼睛后面并没有意识和知觉， 泰勒想，至少没有人类特有的那种意识和知觉。 可是这事情谁也说不准，也许凯瑟琳一直在等待时机，几个世纪以来，她一直在一种蛰伏的状态下等候着。一想到这个念头，泰勒顿时觉得五脏六腑好像翻江倒海似的。

这时候，杰登终于打开HEX App，开始干正事了。劳伦斯突然说：“等等！我们可以把她说的东西录下来！”

众人听了面面相觑。泰勒用了整整三秒钟的时间去衡量这件事情的可行性：树林里很静，而且他们远离摄像头的监视区域，这样的好机会实在是可遇不可求。泰勒突然觉得心神激荡，仿佛心中闪过一片亮光。于是他说：“好！录吧，不过一定要快！”

他们需要用废柴的狗绳。于是泰勒把狗绳解开，劳伦斯紧紧地揪着狗圈，牵着狗向下游走去。杰登递过他的手机，泰勒想也不想就接过来，用狗绳在手机上绕了几圈，打了个结，再把手机绑在刚才杰登用来戳女巫的那根长树枝的顶端。

这时候，远处传来一阵小孩子叽里呱啦的欢笑声。几个人吓了一跳，连忙四处张望。声音来自南面，是通过一种古怪的方式沿着树冠底部传过来的。可能是登山的游人吧。他们听了一会儿，再也没有别的声响了。

“动手吧，快！”布拉克说道，从泰勒手里接过树枝，“你准备好没有？”

泰勒从口袋里掏出GoPro摄像机，开始录像。“各位，今天是十月二十一日，星期天，我们要进行耳语测试。各就各位……”他后退了几步，“开始！”

杰登打开iPhone自带的录音程序，低声说道：“好了，大家安静……”布拉克高举树枝，就像举着钓鱼竿似的；废柴的狗绳垂下来，手机在绳子上晃动。他小心翼翼地移动树枝，把手机悬在黑岩女巫的面前。泰勒看到布拉克的手在颤抖，很难让手机保持静止。然后他把钓鱼

竿向左移动，手机撞在凯瑟琳的脸颊上，发出“噗”的一声闷响。手机终于悬停在黑线被剪断的那一边嘴角的前面。

众人一声不吭地守了整整一分钟。终于，布拉克把钓鱼竿收回来了，杰登也把iPhone解下来了。大家这才拍手欢呼，庆祝顺利完成了女巫实验的一个重要环节，可是泰勒并不像他们那么兴奋。在他们额手称庆的时候，泰勒默默地关了GoPro摄像机，走到杰登面前。于是大家围上来，毕恭毕敬地弯腰低头，一起看着那部手机。在屏幕上，录音程序问，用户要播放刚才那段录音还是要录制新的音频文件。

“这就是凯瑟琳的死亡咒语！”杰登一边说，一边煞有介事地晃了一下手机，又把大拇指悬在屏幕上方移来移去，好像他有胆量播放那个音频文件似的，“这可能是世界上最可怕的一段录音了，因为你可以用它去杀人！”

“对啊，可是谁愿意牺牲自己呢？”贾斯汀问道。大伙儿笑了，却都笑得很牵强。这种事情，哪有人自告奋勇呢？

“还不行呢。”泰勒说，“我们先找一个外面的人听一次，然后我们再听，不过一定要在安全的环境下进行。杰登，你能用蓝牙把文件传给我吗？蓝牙的信号他们监听不了。”

“好嘞。”杰登答应了，就开始传送文件，然后泰勒也在自己的手机上按了接收。

“你打算把这录音放上网？”布拉克问道。

“当然不是了。这东西会害死人的，千万不能胡来。杰登，文件一传完就马上删掉，好吗？我不想有什么意外发生。”

他用凌厉的目光逼视着杰登，杰登咧嘴一笑作为回答。然后他们的手机同时显示文件传送完毕。杰登的大拇指在屏幕上按了几下，说道：“好了，已经删了。”

杰登把手机放回口袋的时候，脸上神采奕奕。泰勒想象自己把手伸进杰登的那张脸后面，他能感受到的只有一片漆黑。

*　*　*

几天后，OYE网站发布了一段新的视频。只见镜头拉近了，对准泰勒的iPhone，一路向前进，穿过人声鼎沸的学校礼堂，来到一个身材魁梧的学生面前。这人今年十七岁，头戴棒球帽和一副听筒耳机。

“嘿，哥们儿，还好吧？”他乐呵呵地向泰勒问好。

然后泰勒说：“喂，迈克，帮个忙行不？”

迈克对着镜头微笑道：“行！不过我们得先假装你刚才没有叫我听你的小曲儿，我也假装我还没有答应说出‘嘿，哥们儿，还好吧？’这句话。”他身边的朋友都捧腹大笑起来。

泰勒说：“好！那我们再来一次好了。”

“嘿，哥们儿，还好吧？”迈克说。

泰勒答道：“喂，迈克，帮个忙行不？”

迈克咧嘴笑道：“好啊。怎么样，我表现得够自然吧？”

“够了，确实很自然。”然后泰勒抢先问候对方，“嘿，迈克，哥们儿，还好吧？”

“喂，泰勒，我能帮你一个忙吗？”

这时候在场所有人又一次笑破了肚皮。画面直接跳到下一个场景：迈克把他头上的听筒耳机摘下来，换成了一对连着泰勒的iPhone的小耳机。“这位是来自高地瀑布村的迈克同学。”泰勒讲解道，“他现在要听这个音频文件了。你准备好没有，迈克？”迈克竖起大拇指，于是泰勒就按了播放键。

一开始，什么事情也没发生。过了片刻，迈克向后缩了一下，把耳机往里塞紧，好像他要竭尽全力才能听清耳机里面在说什么。泰勒在旁默默地看着，似乎被催眠了。“这是什么呀？”迈克问道。泰勒打了个手势，让他闭嘴继续听。

音频文件终于放完了，迈克摘掉耳机，泰勒连忙问他：“怎么样？你听到什么了？”

“就是有人在低声说话呗。”迈克答道。他看起来有点紧张。

“在说什么呢？”泰勒追问。

“我怎么知道？他们又不是说英语，我也不知道那是什么语言，反正就是在叽里咕噜的。这是什么东西？你是不是把一段录音倒着放的？其实这段话在我们的潜意识里是这样的：‘去死吧，傻×！去拜魔鬼吧，傻×！’”最后那几个字他是吼出来的，身边的朋友都笑疯了。泰勒说：“对啊，差不多就是这意思吧。不过……你现在有什么感受？”迈克的表情变得很不屑。“我有什么感受？喂，你吃错药啦？”

泰勒把摄像头转向自己，说道：“我们的推测已经得到证实，实验对象平安无事——任务完成。”

- 10 -

这个秋天一直很温暖，可是就在万圣节的前两天，气温骤降。默客酒馆外面的老式水银温度计显示气温只有四十华氏度[43]。经过漫长而温暖的过渡期，寒冷的秋意突然袭来，好像利齿似的咬进人们的骨头里。十月三十一日万圣节那天，黑泉镇的天空一片铁灰色，秋雨正在酝酿当中，却只是在半空中翻飞，还没有落在地上。

当天早些时候，人们关闭了深谷路和水库下路的交叉路口，就在圣殿山墓地南面角落外面竖起了“柳条夫人像”。那是一个用芦苇编成的巨大人像，将会在当晚的庆祝仪式高潮时点燃。人们爬上长梯，给人像缠上黑色的铁链作为装饰。在庆祝仪式过后，人们会用拨火铁棒把这根铁链扒出来，留着明年继续用。丽莎·贝尔特的制衣店捐出一块特别定制的大头巾，绑在人像的脑袋上。人们还把大捆的稻草塞进人像的眼睛和嘴巴里。这个点火庆典历史悠久，早在当代黑泉镇居民出生前就已经有了。这是一个带着浓重异教徒色彩的仪式，因此每年都遭到科尔顿·马瑟斯、小卫理公会教堂以及圣玛丽教堂的教区委员会的强烈反对。不过，大万圣节筹委会每年总能击败这些反对声音。他们的理由是，首先，我们不应该打破这个祖辈流传下来的传统；其次，一年一度的黑泉镇女巫节吸引了全国各地的游客，焚烧“柳条夫人像”不但是这个节日的高潮，而且能在众目睽睽下掩饰凯瑟琳的真实身份。

这些理由当然是吹牛皮的，真相其实很简单：这个庆典仪式早就扎根在黑泉镇的灵魂里，没有人愿意把它废除。本来黑泉镇的法律严禁大众从事任何与凯瑟琳·范怀勒有关的活动，可是现在他们每年都有一个机会名正言顺地违反这条禁令，因此不管是基督徒、犹太人还是无神论者，所有人都对这个节日翘首以盼。当天早上，全镇居民带着礼物从四面八方赶过来，那些礼物一份比一份丰厚。他们默默地把礼物塞进柳条夫人像裙子下面的一个洞口里。投放礼物的时候，很多人会跪下来紧张地摸一下人像，或者做一个驱走“邪恶眼睛”的手势。

有些人送食物：小孩子把糖果和苹果扔进芦苇条的缝隙里，大人们

送来烤馅饼或者他们最爱吃的菜，也有人把一串串大蒜挂在铁链上。有的人送小礼物：蜡烛、自己编的柳条工艺品、肥皂、卷发钳、一台旧的贝尔奈特缝纫机……所有祭品都寄托了人们的心愿：但愿凯瑟琳在接下来的一年里不要难为他们。还有一些相当古怪的礼物，比如约翰·布兰查德，就是那位住在艾克曼角的牧羊人，他送来了一只死羊；镇里有一位年轻的妈妈坚持要烧一个装满了新生婴儿脏尿片的塑料袋；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为了这个庆典，专门从屠宰场订了一只小牛的牛头。工作人员会趁着游客到达之前，用一些正常的礼物把这些古怪的祭品都遮挡住。

史蒂夫和乔斯林是很实际的人，当然不会参与这种偶像崇拜活动。在马特和泰勒还小的时候，他们会让小孩画一幅画，或者把一个胡萝卜扔进礼物堆里，算是完成了任务，然后一家人就躲在人群里看着烈焰把柳条夫人吞没。现在两个儿子都长大了，再也没有了小时候的热情，所以进贡礼物这个仪式也就和那些小孩子穿的道具戏服一起被束之高阁了。对于“火烧女巫”这个庆典仪式背后所代表的象征意义，史蒂夫向来感到有点焦虑，更糟糕的是他的衣服会沾上烟熏的气味，几天也散不掉。他参加火烧柳条夫人像的庆典，只有一个原因——他小时候特别喜爱一月初的圣诞树篝火，也是出于这个原因——熊熊大火对每个人都有催眠作用。一阵阵热浪温暖着围观者的脸，用这种方式为一个寒冷的秋夜画上句号，岂非一大快事哉？

点火仪式是当天的压轴戏，在那之前，黑泉镇还有大量好节目招待来宾。

那天早上，格丽泽尔达精品肉食店的厨房一片忙碌。格丽泽尔达额外请了六个帮工把店里的传统美食准时送到遍布镇广场的六个铺位。这些熟食包括马铃薯沙拉、各式西班牙餐前小点、烤架明火烤肉、从铜壶里倒出来的绿女巫特色炖汤（其实是肉丸豆子汤），当然还有用大盘子盛的格丽泽尔达秘制的霍尔斯特醋香肉酱。对于利用这个节日赚钱，格丽泽尔达本来一点兴趣也没有，可是这个节日会吸引两千多名游客，本地商家除非是疯了，否则怎能不趁机赚一笔呢？

她告诉自己，不管怎么说，我们做这一切都是为了向凯瑟琳表示敬意。

下午三点左右，镇上已经人头攒动。主办方把黑泉镇的几条主路都封了，卖糖果和便宜纪念品的临时商铺绕着冰毒教堂和墓园，围成一个马蹄铁形状。每棵树上都飘扬着橙色和黑色的彩带；树下有一根根棍子，杰克南瓜灯就插在这些棍子顶上。镇中心广场上站满了扮成黑岩女巫模样的人，当中有些人头戴着尖尖的巫婆帽，手上还挥舞着笤帚；有一些人则化了一个眼睛被缝起来的传统妆。人们还在小孩子脸上涂油彩，让他们在苏氏高地餐馆门前的弹跳城堡里狂欢。树上垂下来一个个纸糊的女巫形状的皮纳塔[44]，小孩子们一边欢快地尖叫，一边用棍子敲破皮纳塔，顿时沐浴在糖果雨中。教堂广场上有一个特殊的"巫婆秤"，如果一个小孩子的体重低于两只鸭子的重量——不时还真的会有这么瘦弱的小孩——他们就会宣布这个小孩子为巫婆，然后一群穿着十七世纪的破衣烂衫的演员（当然是黑泉镇本地人）就挥舞着干草叉子追赶这个小孩。

这个娱乐项目虽然很受欢迎，可是罗伯特·格里姆觉得这玩意儿其实很老土。几年前，作为试探，他向大万圣节筹委会提交了一份提案，建议在这个节日上恢复中世纪盛行的那些虐畜游戏，像拔鹅[45]、焚猫[46]（人人都知道猫的骨灰能带来好运）等等。这份提案当然被否决了，理由是这类活动太残忍，而且违反了动物保护法规——筹委会的人根本不觉得有趣。

对格里姆来说，十月三十一日是一年里最繁忙、最让他恼火的一天。监控那么多外来人口需要耐心和同理心，这偏偏正是格里姆性格里最缺少的特质。依格里姆的愚见，哈得孙河谷的人都是些营养不良、爱喧哗吵闹、只酗啤酒的酒鬼，还打老婆。最可恶的是他们缺乏常识，不懂得充分利用那一带的地利：在东面有哈得孙河，所以他们完全有条件开展集体投河自尽的活动；南面是熊山州立公园，他们能在公园里不知羞耻地跟河狸或者白尾鹿交配，这种自掘坟墓的方式也相当有效。这么多黄金机会，至今仍然没人抓住一个半个，真可惜。"老点"也派人来了，目的是监督他们的准备工作。按照规定，格里姆在来人的监视下在镇上巡视了一圈。完事之后，出于种种原因，他回到了监控中心，就在那里打发今天剩余的时间，可怜他的同事就要遭一整天的罪了。

十一点三十分过后，女巫——真的那个女巫——站在镇政府背后停车场的一个残疾人车位上，决定留在那里不走了。虽然这个停车位距离活动场地中心的直线距离还不到三百米，可是在这个地点对凯瑟琳进行

遮掩是完全可行的。格里姆已经把停车场在深谷路的出口封住了，在镇政府后面搭设了一个假的施工现场，又派了一支训练有素的施工队去把这个假工地围个水泄不通，还用一个工具棚把凯瑟琳盖住了。万一她溜出去，走进节日人群里，就会出现六个可能的场景。上一次发生类似事故是在2003年，那时候他们还没买那架荷式街头管风琴。在那次庆祝过程中，老女巫目中无人，全程站在镇广场苏氏餐厅的大门前。经过激烈争论，他们决定在女巫身后竖起一块黑泉镇广告牌，挂起一面印着“与真女巫合影！”的大旗，还在女巫身上别了一个写着“欢迎来到黑泉镇”的徽章。于是没有一个游客知道这确实是真的女巫，每个小孩子都要求和这个看起来很有趣的阿姨合影留念。结果他们不但安全过关，还狠狠赚了一笔，因为每个家长都愿意掏五元钱让孩子去拍个照。

有好些婴儿哭了，哭得很可怜——不过婴儿本来就是哭哭啼啼的。

可是今年的节日一切都很顺利。“老点”派来的官员走了，格里姆想到了钢筋混凝土，还有那些正在狂欢的人……你们就尽管乐吧。

下午四点十五分，泰勒·格兰特和朋友们坐在洗衣妇铜像喷泉附近的树荫下，一边吃棉花糖，一边注视着来来往往的外地游客，心中满是说不出口的羡慕。今天杰登帮他妈妈照看小吃摊位，不过现在是休息时间，所以也过来找他们。

劳伦斯举起五根火柴，每人抽了一根，然后同时亮出来，只有布拉克那一根的头已经烧完了。过了几秒钟，大家才意识到大事已经定下来了：他已经被选中了做女巫耳语测试。布拉克咒骂道：“哼，就把脏活重活留给我们土耳其人吧。”

其他人都笑了，不过都笑得很勉强。泰勒觉得这些笑声听起来很假、很紧张，充满了庆幸的感觉——庆幸自己没有被抽中。一阵寒风卷起他脚下的落叶，铅灰色的天空仿佛一个大穹顶，正慢慢地向黑泉镇盖下来。泰勒颤抖了一下，连忙低头，竖起领子。现在这一切很快就会改变了，他想。

这一切确实会改变，却不是按照泰勒预期的方向。

将近五点的时候，凯瑟琳·范怀勒还站在工具棚里，不断地用古老的语言念诵着腐朽的咒语；两英里外的废柴正在狗舍里睡觉，即使睡着

了也在焦躁不安地乱动。格丽泽尔达偷偷避开人群，快步穿过墓地，走到冰毒教堂的后门。神不知鬼不觉地，她用一把万能钥匙打开了通往教堂后厅的一扇厚重的木门，迅速溜了进去，把庆祝人群的喧闹声关在外面。格丽泽尔达扶着冰冷的墙壁，沿着螺旋楼梯向下走。越往下，她越觉得空中弥漫着一股越来越强烈的臭气——那是由四周古旧的石头、发霉的木头、渗漏的水滴，以及前人疾病的气息混杂而成的。墙壁也散发出一股寒气，一直渗进格丽泽尔达的关节里。这个地方只有寒冬和暗夜，因为这儿就是教堂的地牢。

亚瑟·罗斯瘫倒在单间牢房的铁栏杆前，格丽泽尔达一看就知道，这人已经死了。他身上什么也没穿，在墙壁灯泡亮光的映照下，苍白的皮肤隐隐透出紫色，就像死鱼的颜色。罗斯浑身上下瘦骨嶙峋，胸腔的皮肤绷得紧紧的。他躺在自己的排泄物当中，一只手铐在铁栏杆上，一根根血管凸显在下垂的手臂上，就像一束暴露出来的电缆。

格丽泽尔达顿时心跳加速，即使这样，她竟然同时感受到一种很奇怪的、如释重负的感觉。现在她这件苦差事总算结束了，她再也不用走这段恐怖的楼梯下来给他送饭，再也不用拿水龙头给他冲洗，再也不用听他疯癫的笑声从拱形的天花顶传回来，再也不用与教堂地牢里的无数游魂野鬼做伴了。在亚瑟·罗斯这件事上，虽然格丽泽尔达问心无愧，可她的脑海里总是飘着连绵阴雨。她并不是刻意让他挨饿，她只是执行马瑟斯的命令罢了——而且她这样做也是尽心竭力地为凯瑟琳效劳。

她从工具杂物房取出一把扫帚，将扫帚柄从铁栏杆中间插进去，戳一下罗斯。他的尸体依然瘫软在地，一动不动。格丽泽尔达环顾四周，一阵突如其来的恐惧紧紧地揪住了她的心。格丽泽尔达顿时吓得全身僵硬，因为她突然意识到，此刻她独自一人在幽暗的教堂地牢里，身旁只有亚瑟·罗斯的尸体——他真的死了吗？根据常识，她本来应该再确认一下的。无奈她心中的怀疑使她的思绪飘忽不定，完全不受控。于是理智被愚蠢取代，逻辑也变得像梦境般虚无缥缈。许多年前，每次她被吉姆殴打或者强奸后，正是这种非理性的疑惑默默地回荡在她的心底。格丽泽尔达连忙伸手掏钥匙环——这个简单的动作能帮助她恢复镇定。

格丽泽尔达打开牢房门，小心翼翼地跪在这具冰冷的饿殍旁边，用头巾紧紧捂住嘴巴，以抵挡尸体的恶臭。这时她才发现这人其实还有呼吸。格丽泽尔达心中竟然没有觉得焦虑，只是在惊讶中带有一点点无助

感。原来他还活着，她想。就在这时，亚瑟·罗斯突然睁开眼睛，猛地一伸手，像捕兽夹般紧紧钳住她的手腕，她甚至还来不及尖叫。

当然了，尖叫声还是有的，不过都是在外面，而且充满了欢乐：孩子们被巫婆和巡回马戏团的演员们追赶，参加牛仔竞技的少年被弓背跳跃的野马抛落在地上，老人们在比赛掷马蹄铁……他们的尖叫声飘荡在黑泉镇大街小巷的上空，被低沉的雾霭扭曲成刺耳的呢喃之声。

“你这个臭婊子，”亚瑟·罗斯低声说，虽然他饥寒交迫，可是离死还远着呢，“我要干死你。”他用两条腿把格丽泽尔达紧紧夹住，然后用能动的那只手狠狠地捏她的胸部。地面上的人们正伴随着古老民谣欢快地起舞，来自小提琴四重奏的乐声沿着通风管道钻进格丽泽尔达的耳朵里。此刻，她已经头晕目眩，甚至有点精神恍惚，心中却还在算计着逃脱的机会有多少，哪怕是微乎其微也不能放弃……

突然，她发现自己的时间感消失了，无论是此刻正在撕扯她衣服的那只手，还是当年吉姆的老拳，都不会再给她造成伤痛……吉姆已经死了……她闻到了棉花糖、烤鸡和香肠的气味……

五点十分。在熙熙攘攘的庆祝人群中，史蒂夫和小儿子马特悠闲地踱步，一边走，一边吃着新鲜出炉的油炸饼，裹着油炸饼的纸袋已经渗出了油渍。与此同时，在冰毒教堂的地牢里，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抄起一把笤帚，竭尽全力地往下砸，亚瑟·罗斯的脑袋顿时血流如注。一下、两下、三下……每砸一下，她就怒吼一声她丈夫的名字。在同一时刻，一只大得出奇的猫头鹰落在教堂的塔尖上。这只雄姿英发的大鸟站在高处，以超人的注意力俯视着脚下的众生，仿佛看着一群被困在牢笼里的老鼠。在渐浓的暮色中，只有少数人看到这只大鸟。后来他们说，当大鸟飞走的时候，他们甚至还听见它那对巨翅拍打的声音。他们还说，猫头鹰停在神圣的十字架上面，这是大难临头的凶兆。

- 11 -

马特竟然也奉献祭品了，史蒂夫不禁大吃一惊。他们经过十字路口的时候，马特突然走到柳条夫人像前，从大衣里掏出一面锦旗，摞在柴堆上，与其他人的礼物放在一起。虽然史蒂夫没有开口谴责，但他被马特这个举动震惊了。如果马特把几个油炸饼扔进柳条夫人像的裙子下面，那只是青少年一时冲动做的恶作剧，可是现在他竟然把锦旗从家里拿出来带到这儿。

“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呢？”马特走回来后，史蒂夫问他。

“不为什么。”马特平静地说，“就是想送点东西给老奶奶。”

“可是为什么送锦旗呢？那是你从马术比赛里赢回来的，是有保留价值的纪念品啊。”

马特耸了耸肩。“这面锦旗只是从预赛里赢来的。那次我刚刚伤愈复出，你记得吗？纽阿拉还没适应，所以我只拿了第十四名。接下来就是暑假，然后我上了初中，以后的成绩就越来越好了。”他犹豫了片刻，然后补充道，“再说了，如果你拿一些无关紧要的东西做祭品，又有什么意义呢？”

史蒂夫凝视着马特，心中充满诧异。他很想知道是什么导致马特变得如此迷信，而且突然要用这么愚蠢的方式表现出来。史蒂夫明白马特的用意：很明显，这面锦旗象征着一年半以前马特的比赛成绩陷入低谷；烧掉锦旗表明他与失败的过往一刀两断，从此吉星高照、远离霉运。严格来说，史蒂夫家里有人从事这种迷信活动，也没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看看他们生活在什么地方就知道了——只是以前他从来没有留意到罢了。

史蒂夫想了想，终于问道：“可是现在有意义吗？”说完，他扬起一道眉毛。

马特的回答又一次让史蒂夫诧异了：“有没有意义……这重要吗？”

不，不重要， 史蒂夫想，只要这件事情对你有意义就行了。你为了得到希望和自信，把锦旗作为祭品奉献给女巫；别人又何尝不是这样呢？人们在胸前画十字架，或者拒绝从梯子下面经过，都是为求心安理得，为了让自己获得信心和希望。魔法只存在于笃信者的意念之中，不见得对现实世界有什么直接的影响。黑泉镇的现实与别的地方有所不同，这是一个人人都必须接受的事实，甚至连我十三岁的小儿子都能理解这一点——我以后还怎么敢再说“知子莫若父”这句话呢？

柳条夫人像点火庆典将会在六点整举行。根据消防部门的命令，周围一圈的临时商铺已经全部拆除，点对点旅馆也已经把大凉棚卸下来了。组委会在柳条夫人像外围设置了一圈很大的围栏，围栏后面的观众把四面八方的街道都塞满了。层层叠叠的人群延伸到五十米开外，他们都是来见证这一幕壮观奇景的。史蒂夫和马特在深谷路上找到一个相当好的位置。乔斯林发短信来，说她在更远一点的地方，她说她刚才和玛丽·范德米尔去集市了。可是史蒂夫没有在人群中找到她。他也不知道泰勒跑到哪儿去了。

仪式开始之前，众人先静默片刻，进行祈祷。接着，掌礼人走出来。只见他头戴皮革兜帽，手中高举火把，发出一声庄严的长啸——史蒂夫想，角色塑造很到位，可以给十分 ——然后就点着了柳条夫人像脚下那堆浸透了汽油的祭品。火苗先在茅草上蔓延，几秒后，熊熊烈焰冲天而起，围观群众同时发出一阵充满敬畏的叹息声。与此同时，几名小提琴手奏起欢快活泼的音乐，一群舞者在警戒圈内跳起了土风舞。他们绕着熊熊燃烧的巫婆像旋转跳跃，就像原始部落里的祭司。

柳条夫人像燃烧了整整八分钟。在火势最盛的时候，冲天的烈焰比四周房屋的屋顶还要高，火苗不断向上蹿，就像一只要攫取一切的魔爪。然后柳条夫人像开始向后倾倒，仰面朝天，仿佛正在念诵最后一句亵渎神灵的咒语。紧接着，巫婆像轰然倒地，溅起无数火花，在十月的冷夜里盘旋飞舞。最后，消防部门终于命令人群后撤，好让那一大堆黑色的灰烬自己慢慢燃尽。这时候，人们的衣服上已经沾满了烟熏火燎的气味。

公共广播系统开始广播，史蒂夫听出了露西·埃弗雷特的声音。她

既是女巫特遣队的常规队员，也是大万圣节筹委会的主席。“女士们、先生们、小姑娘们、小伙子们，在这么神奇壮观的一幕之后，我们精彩的庆典也告一段落了。为了方便清理，广场四周的所有酒吧和餐馆现在立即关闭。请各位来宾根据消防部门指示牌的指引，步行回到位于第二百九十三号公路旁的停车场，公共汽车将会在停车场等候。祝各位来宾万圣节快乐，一路顺风。我们来年再会！”

大批外乡人陆续散去，他们将会前往高地瀑布村、高地磨坊村和蒙哥马利堡继续疯玩，或者玩“不给糖吃就捣蛋”的讨糖游戏，或者开万圣节大派对。史蒂夫听出了那几句话背后隐含的命令，不由得心中暗笑：这真是一个精彩绝伦的送客妙计！明明是一年中最好赚钱的一天，明明是晚上六点半吃饭时间，他们却打着消防部门的幌子，硬是把镇上的酒吧和饭馆全部关闭……你干脆直接说：快上车！要不我们就放狗了！
可是因为露西扮演的本地社区中心女职员显示出极大的热情，所以没有游客怀疑她其实是在骗人。大家都按照指示，有条不紊地乖乖疏散。史蒂夫知道疏散人群是一个极其复杂的过程，全靠女巫特遣队一丝不苟地实施，每一步都要有十足把握，绝不能靠运气。他们让监控摄像头超负荷工作，关闭集市，把镇中心清场。八点左右，把在小树林里亲热的青年男女全部赶走；到九点，黑泉镇就会重新回到黑泉镇人的手里。

黑泉镇人不玩“不给糖吃就捣蛋”的游戏。

回家的路上，史蒂夫和马特碰上了乔斯林、皮特和玛丽·范德米尔。回到家中，他们看到了泰勒、劳伦斯和布拉克。直到这时候，史蒂夫才听说出大事情了。泰勒读出杰登·霍尔斯特发给他的一条短信：“亚瑟·罗斯死翘翘啰。天哪，好多血呀！真他妈恶心！”然后他的新闻记者瘾发作，开始滔滔不绝地演讲了。“这就意味着他亲眼看见了，对吧？他后来再也没有回复，也许是女巫特遣队把我们的信息拦截了……”史蒂夫和皮特对望了一眼，都不愿意贸然揣度。他们决定时刻关注HEX App，看还有没有进一步的消息，然后史蒂夫外出遛狗去了。

九点二十分，女巫特遣队发出通行令，于是两家人挤进两辆车里，前去参加传统的万圣节庆典结束仪式——在镇政府举行的镇议会公开会议。虽然马特强烈抗议，可是他必须留在家里，因为公开会议只允许十六岁以上的市民参加。

在会场，有七八百人排队等候扫描身份证，过程非常缓慢，流言却蔓延得飞快。史蒂夫跟几个朋友握手打招呼，可是他们问他问题的时候，他只是耸一耸肩。然后他很意外地在人群中发现了伯特和芭米·德拉若萨夫妇，只见两人身穿灰黑色的长大衣，畏畏缩缩的，紧紧地搂住对方。

“你们还好吧？”他问道。

“呃，还没死。”伯特回答说，“我们刚才也参加庆典了，不得不承认，给人印象是挺深刻的。所以我们想着，干脆也来这儿体验一下全套的黑泉镇生活吧。”史蒂夫笑着向前走了一步。“留点儿神。”他压低声音说，“今晚可能会很紧张，可是你们不要太投入了。他们也知道你们是新人，万事开头难呀。”

史蒂夫、乔斯林和泰勒在距离主席台第六排那里找到了位置，位于中央过道的左侧。皮特和玛丽在他们旁边坐下来，德拉若萨夫妇坐在后面一排再往左一点的位置。史蒂夫留意到，在讲坛后面通常会张贴镇上商店的广告，现在却换成了一条横幅标语：“信任主，信任彼此。”他心中突然涌起一股完全不受控制的悲观情绪，脑海中又出现了与泰勒争吵的那一幕。出柜？ 他想，也许吧，可是我们必须先等复活节和万圣节都换到秋季里的同一天，而且科尔顿·马瑟斯突然改变主意，愿意大肆庆祝沃普尔吉斯之夜。[47]

将近十点的时候，人群的嗡嗡声逐渐平息了。镇长开始讲话，他先请镇议会的议员上主席台就座——到会的只有六位议员，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因为身体不适而缺席。镇长扶科尔顿·马瑟斯在讲坛后面的椅子坐下来，而罗伯特·格里姆也就座了。史蒂夫想看看皮特的目光，可是他的邻居盯着主席台，脸上露出嘲笑的神情。史蒂夫想起两人有一次在皮特家后门的门廊聊天，社会学家皮特对他讲了一些知心话。皮特说依他的愚见，除了本丢·彼拉多[48]处死耶稣基督的那个特别法庭之外，最大的政治闹剧就要数黑泉镇的政令了。

“好了。”镇长说，“下面有请马瑟斯先生用《圣经·诗篇》91里的传统段落为本次会议揭开序幕。”

大会堂里一片寂静，就算一根针掉地上也能听见。马瑟斯议员在黑

泉镇的地位就相当于一个家族的族长。他虽然年纪老迈，却依然身材魁梧，像一座雄伟的大教堂似的屹立着，没有丝毫衰老羸弱的感觉。连史蒂夫也察觉到，马瑟斯全身散发出一种特殊的吸引力，仿佛能把整个大会堂里面的空气都吸走。只听他用一种单调的语调庄严地说：“住在至高者隐秘处的，”他开始吟诵，“必住在全能者的荫下。他必救你脱离捕鸟人的网罗和毒害的瘟疫。你必不怕黑夜的惊骇，或是白日飞的箭；也不怕黑夜行的瘟疫，或是午间灭人的毒病。虽有千人仆倒在你旁边，万人仆倒在你右边，这灾却不得临近你。你惟亲眼观看，见恶人遭报。女士们、先生们，我在此履行议会主席的职责，向各位宣布一个消息。亚瑟·罗斯因多次违反《黑泉镇紧急法案》而被关押在小卫理公会教堂地牢，因心搏停止，已于今日早些时候去世。愿主让他的灵魂安息。”

会场内的死寂顿时充满了紧张的气氛。突然，人群中响起一阵狂热的欢呼声，有些人开始鼓掌，有些人转头四顾，面容扭曲，一副迟疑的表情。“这头猪终于死啦！”有人大声叫嚷，引起一阵哄笑声。

皮特弯腰凑过去对史蒂夫说：“科尔顿分明是在撒谎。”

“好了，”镇长说，“这件事情就是今晚的第一个议题。与罗斯先生相关的事宜是本镇内部事务，向来按照内部事务的标准处理，我认为这次也不应该破例。据我们所知，罗斯先生无论在镇内或者镇外都没有家人或者亲属。由于他反反复复地出言威胁，企图扰乱黑泉镇的日常事务，我们被迫通过一个裁决——当然是以民主投票的方式——使他与社会隔绝。很不幸，他的疑似脑热症始终没有痊愈。现在的问题是，他的遗体怎样处理？”

“把那傻×烧了！”有人喊道。

“对啊！用他做祭品，烧给柳条夫人！”

又是一阵哄笑。

“这个嘛，我们也不能大庭广众之下焚烧尸体。”镇长笑吟吟地说道，每一个字都流露着傲慢。政府官僚都这样，说一些不好笑的笑话，然后自己笑一番算是给自己捧场，以免太难堪。可是此刻台下的观众已经无暇顾及他的笑话好不好笑了。在屋梁吊灯的强光照射下，本来就狂热躁动的人们显得更加面目狰狞，仿佛一下子变成了殖民时代那种鬼迷

心窍的小镇暴民。史蒂夫看着罗伯特·格里姆，发现他看台下众人的时候，目光中流露出深深的厌恶。史蒂夫的心里顿时也充满了恐惧。

他突然一时冲动，难以自制，站起来说：“他看过医生吗？”

大会堂里的交谈声一下子停了，镇长诧异地看着他，显得不知所措。史蒂夫感到好几百人的目光都聚集在自己身上，于是深深吸了一口气，说道：“我的意思是，我想知道他的去世有没有正式记录在死亡证上。”

“噢，他真的已经死了，这一点我可以保证。”镇长说。

你的保证怎能算是正式记录呢？ 史蒂夫想。“我明白，可是只有医生才能确凿地判断死因。而且我从知情人那里得知，他的死亡现场相当血腥。”人群中响起一阵不安的叹息声。史蒂夫听了，自信心倍增，继续说道，“身为一个医生，我看不出他的死亡现场和心搏停止有什么相关的地方。我说的知情人是杰登·霍尔斯特，他的母亲就是议员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格丽泽尔达负责照顾罗斯，却在他去世的同一天刚好生病？既然这是黑泉镇的内部事务，我想镇长您不会介意把真相告诉大家吧？”

大会堂里响起一阵低语声，这是人们表示赞同的声音。泰勒仰头看着父亲，眼神里充满了崇拜，史蒂夫不由得心中一阵感动。与此同时，台上的镇长转向科尔顿·马瑟斯求助。

马瑟斯小心谨慎地答道：“霍尔斯特女士确实在地牢里发现了罗斯的遗体。正是因为她悲伤过度，所以今晚才缺席，相信在座各位也不会因此而批评她。罗斯先生脱掉身上衣物，然后自残，他身上有好几处严重的伤口，在此我就不一一赘述了。霍尔斯特女士当时很慌张，于是给她的儿子打电话，再给我打电话。我到场后仔细查看，断定是失血过多和体温过低引发心搏停止，最终导致死亡。”

你他妈的简直是在睁眼说瞎话， 史蒂夫心想。其实他根据零星的线索，已还原出一个类似的场景。不过他的推测和马瑟斯的版本有一个重大差异：如果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仅仅是发现罗斯死了，她是绝不会先给儿子打电话的。格丽泽尔达长期遭受家暴，早已磨炼成为一个坚强的女人，史蒂夫很难想象她当时会突然惊慌失措。如果事发时她还能

理性分析，就会先给马瑟斯打电话，而不会把自己儿子牵扯进来。然而她确实先给杰登打电话，可见她的确慌张了。在地牢里肯定还发生了别的事情。

再说了，关押他的那间牢房是在上帝的教堂里，如果体温过低是死亡诱因之一，那么牢房里面的条件到底是怎样的呢？

史蒂夫觉得掌心沾满手汗，黏糊糊的，嘴里突然尝到一股酸涩的滋味——那是他心中疑虑的滋味。他孤零零地站着，在一刹那间突然想通了！他想到此刻正在仰望着他的黑泉镇人，当中大部分人长期生活在持续不断的压力当中，对女巫的恐惧在他们的心头肆虐。史蒂夫想：他们还能坚持多久呢？一旦压力积累到一定程度，这帮人能干出什么样的事情呢？也许传言是真的，他们真的打算把罗斯活活饿死。虽然现在压力还没超出人们可承受的范围，可是也许今天发生了某种意外，让形势突然恶化了。可是他这样追究原因，有意义吗？说到底这还是黑泉镇的“内部事务”，后果反正都是一样的。

不！他性格中理想主义者的那一面很固执地坚持着：我们依然拥有人类的尊严！哪怕身边的一切都倒塌崩坏，我们的尊严也应该是完好无缺的。

“我没有别的意思，我只是觉得他应该和其他人一样，有权利在非自然死亡后接受正规的尸检。”史蒂夫说完就坐下来了。乔斯林握着他的手，轻轻地捏了一下。

“您的提议很有道理。”镇长说，“不过问题是我们不能正式宣布亚瑟·罗斯死亡，因为在法律上他早就已经不存在了，一旦传出去只会惹来外人更多质疑。议会已经通过了处理方案——六票赞成，一票反对——把他匿名埋葬在墓园外，不开追思会，也不设立墓碑。”人群中爆发出一声狂喜的欢呼，“然而，按照一个民主社区的准则，我宣布对这件事情进行公投——”

“格兰特医生说得对！”皮特·范德米尔突然大声说，还从座位上站起来了。镇长皱起眉头——虽然他位高权重，但也不能滥用手上的权力禁止皮特继续说下去。“你真的打算打着民主的旗号让我们投票，把一具尸体草草处理掉，然后大家把手洗干净，就恢复天真纯洁了吗？那不是民主，那叫民意法庭！”

“有什么区别吗？”坐在过道另一头的一个相貌粗鄙的男人说，“反正我们横竖也要想办法把他处理掉。再说了，他也不配风光大葬。”

“可这事情根本就是一个闹剧！”皮特说，“各位请听我说，我们不是野蛮人，是吧？如果我们朝那个方向走下去，很快就会变成一群滥用私刑的暴民！”

“那你想怎么处理？”过道另一头的那个人轻蔑地大声说，“把尸体交给上面的人？”

“不！”皮特说，“我们至少应该让医生出示一张正式的死亡证书呀！看在上帝的分儿上，他是一个人啊！”

大会堂里突然爆发出“啪”的一声巨响，每个人都一缩脖子，脑袋不由自主地向前一伸。原来是科尔顿·马瑟斯把惊堂木狠狠地砸在讲台上。只见他两眼喷火地说：“在——这——里，任何人都不能胡乱提起主的名字！”马瑟斯说话时带有一种镇长所缺乏的权威，“《紧急法案》规定了，生为黑泉镇的人，死为黑泉镇的鬼。”

“《紧急法案》才没这么规定呢——这分明是凯瑟琳的意思。”皮特坐下来的时候咕哝着，可是除了史蒂夫——也许还有他的妻子玛丽——之外，其他人都没听到。

“为了彰显我们的决策过程是真正的民主，我们马上就这两位先生的提案进行投票，让在座的每一个人都发出自己的声音。”

史蒂夫心中暗骂马瑟斯无耻。这家伙其实心知肚明，在这种时刻，黑泉镇居民固执的清教徒心理会战胜正常的伦理道德观念，更何况他还说得冠冕堂皇的，自然是稳操胜券。皮特也知道，只是不说出来罢了。突然，一个恶心的场景浮现在史蒂夫的脑子里：科尔顿·马瑟斯和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把亚瑟·罗斯的尸体装进一个黑色大垃圾袋里，用封箱胶带密封，放在一个用扫帚柄制成的架子上面。两人就用这个自制的简陋架子硬是把尸体拖上了悲惨岭，扔进他最后的安息处——一个既没有名字也没有荣耀的土坑。

老议员面无表情地让镇长继续主持。镇长宣布：“好了，要进行投

票的问题是，我们是否让医生出具死亡证明，给亚瑟·罗斯一个正式的名分？同意者请举右手。”

毫无疑问，肯定会有人举手的。可是史蒂夫不需要回头看也知道，他们是少数——甚至是微不足道。在镇议会的议员中，只有罗伯特·格里姆很不耐烦地举起了右手。

“在我看来，投票结果一目了然，这个提案被否决了。如果没有人反对，”——按照惯例，镇长的目光在观众席上迅速扫过一遍——“我正式将议会的提案交给诸位表决。议会提议在墓园外给亚瑟·罗斯进行一个不光彩的葬礼，且不设立墓碑。赞成者请举右手。”

随着一阵很响亮的衣服“沙沙”声和肘关节的“咔咔”声，许多只手举起来了。有些人耀武扬威地扭过脖子，盯着坐在第六排那几个双臂交叉抱在胸前的异类分子。史蒂夫并没有以眼还眼，转头一看，正好碰上伯特和芭米·德拉若萨夫妇困惑的目光。

“提案通过了。”科尔顿·马瑟斯宣布，然后一拍惊堂木，发出“啪”的一声巨响。

* * *

“幸好你没有在镇里开诊所。”乔斯林说，“要不今晚你就会流失过半的病人了。”此刻，他们两人正躺在床上听着窗外疾劲的风声。一夜之间，温度已经降至零下了。

“他们就是一帮中世纪的宗教狂徒。”史蒂夫说，“他们不需要家庭医生，只要有个剃头匠手术师[49]就够了。”

“唉，可我们还是要和这帮宗教狂徒生活在一起呀，史蒂夫。”

他转过身来面向着她，打了个哈欠，说：“这帮人大多数需要放一下血了，我可以自告奋勇帮他们。”

乔斯林忍不住“咯咯咯”地笑起来，然后开始亲他。“今天晚上，你确实让一个人感到非常自豪。”亲完了，她说。史蒂夫闻言，两道眉毛

也扬起来了。她继续说，“我是说泰勒，我留意到他看你的那副神情。你为了心中的信念而仗义执言，他真的很仰慕你啊，格兰特医生。你们两人上次为了罗蕊争吵，现在正好需要这件事情来缓和一下父子关系。”

希望是吧。 史蒂夫想，今天的事也许能让父子关系缓和一段时间，但并不能消除泰勒的顾虑。泰勒刚刚开始面对“我们的状况不可能改善”这个残酷的现实，今晚他目睹的这场闹剧恰恰印证了这一点。而且他会发现，他所相信的那一套东西与这个世界格格不入。

史蒂夫与乔斯林做爱之后抱在一起沉沉睡去。史蒂夫梦见凯瑟琳·范怀勒又出现在卧室里。她就像一块黑色巨石似的立在黑暗之中，可她的眼睛是睁开的，还闪着妖异的光芒。史蒂夫在梦里慢慢觉醒，忽然意识到他看见的是什么，顿时惊醒，一下子坐起来，连毯子也踢开了。乔斯林还在床的另一侧酣睡。史蒂夫觉得自己的眼睛好像肿起来了，上身还覆盖着一层冰凉的汗水。

凯瑟琳当然不在房间里，可是史蒂夫依然下了床，走到楼梯平台那里。自从他们被困在黑泉镇以来，凯瑟琳一共在他们卧室出现过两次。她第一次来的时候，马特还没出生。当时她站在飘窗前，似乎在看着窗外的景致。史蒂夫和乔斯林吓坏了，在床上一动不动地看着她，仿佛在野生动物保护区的观景棚里观察一头凶猛的野兽。凯瑟琳第二次光临是在几年前，那一次她在他们床边站了三天三夜，于是乔斯林也坚持在沙发上睡了三天三夜。

史蒂夫把整栋房子检查个遍，包括一楼和车库。他一边走一边把全屋的灯都打开——要是在黑暗中撞到老奶奶，史蒂夫怕自己会失声尖叫。他还检查了每一道门上的锁——这样做其实毫无意义，却能让他心里舒服点。这座房子静悄悄、空荡荡的，只有废柴趴在狗窝里。它抬起头，好奇地看着史蒂夫，轻轻地“呜”了两声。

天哪，快回去睡觉吧！ 史蒂夫对自己说。他被自己的想法吓得不轻，而且冷得浑身发抖。

他刚回到卧室，突然，屋外一根树枝被风刮得撞在飘窗上，史蒂夫吓得一下子跳回床上，好不容易才忍住没有叫出来。他咬着嘴唇，暗笑自己怎么那么笨。很快，史蒂夫就睡着了。

- 12 -

第二天上午八点十五分，泰勒下楼的时候，家里人都已经围坐在早餐桌前。只见马特两个大眼袋，手肘边放着一本打开的历史教材；乔斯林还穿着睡袍。烤箱里飘来的新鲜面包香气通常会让泰勒食指大动，可是今天完全提不起他的兴趣。他一言不发地拉开椅子，塞进嘴里一块饼干，兴味索然地嚼着。

“哇，看来昨晚有人睡得好香哟。”马特说。

“闭嘴吧，烂人。”泰勒呵斥道。

乔斯林把餐刀放在盘子上，说：“喂，你们俩别这样……”

“我只是问他睡得怎样嘛。”马特抗议说，“你别那么脾气暴躁好不好，哥们儿。天哪……”

“幸福和睦大家庭呀。”史蒂夫说，“抓紧时间吧，两位，要不你们就赶不上公共汽车了。”

“今天是教师进修日。”泰勒说，“忘了跟你们说了。”

“真的吗？”马特大声说，“你怎么那么好运气呀！”

“是高中的老师，你们初中没份儿。”他张嘴就说谎，脑子还没反应过来。其实在这一刻之前，他还不知道自己心里原来一直在暗暗盘算着今天逃课。现在他能轻而易举地撒谎骗爸爸，而且一点内疚也没有——泰勒觉得很苦恼。当然没有人会把自己的一切事情都告诉父母，可是上次他爸爸问他“你的锦囊里没有藏着别的妙计吧？”他抵赖说没有；打那以后，父子二人的关系就发生了重大改变，他感觉自己走上了一条不归路。

“好的，那么遛狗的任务就交给你了。”史蒂夫说。

泰勒耸了耸肩，从盒子里抽出另一块饼干。马特分别跟乔斯林和史蒂夫拥抱道别，然后就出门赶巴士去了。他出去时一摔后门，发出“嘭”的一声巨响。乔斯林抱怨了一句，但也没有追出去骂他，只是给自己添了一杯咖啡。看来一切如常，同样的破事儿，只是换了一天罢了。突然，泰勒很想吐，他浑身的毛孔都渗出汗珠，胃部一阵阵痉挛。他连忙放下手中的饼干。

你的锦囊里没有藏着别的妙计吧？

泰勒觉得一切都乱套了！昨天的事情像一块沉重的大石压在他心头。会议刚开始的时候，杰登既没有出现，也没有和他联络，泰勒很恼火。他们需要杰登出面投诉黑泉镇的隐私和上网政策，因为在他们几个人里只有杰登到了参政的合法年龄。泰勒也明白，现在出了人命，形势一下子就变了；可是他们昨晚给杰登发了很多条信息，他至少可以回复一句，这样大家还能临时想出一个新的方案呀。

泰勒一直都觉得，他为“睁开你的眼”网站所做的一切都是建立在常识的基础上。可是昨晚开会的时候，人们就亚瑟·罗斯的事情投票之后，泰勒心头笼罩着一种绝望、崩溃的情绪，在这种情绪里，还有什么常识可言吗？当时他的精神状态一下子就跌入了谷底。一帮拼命叫嚣“一把火烧了这傻×”“把这傻×烧给柳条夫人当祭品” 的暴民会关心上推特和脸书这种鸡毛蒜皮的蠢事吗？难道他还相信他们会投票通过法案，维护自己上网的权利？太荒唐了。这是泰勒第一次意识到，有一股更大的力量在左右着局面。

你必不怕黑夜的惊骇，也不怕黑夜行的瘟疫。

可是泰勒真的怕了。他反反复复地自问，努力去改变这股更大的力量，这到底是不是一个明智的做法呢？每次他这样自问的时候，就会想起树林里杰登用棍子戳女巫的那一幕，然后他脑子里会突然出现一个不知从哪里来的念头：这里将会出大事，哥们儿，我觉得是一件相当恐怖的事情。

别再管女巫那些破事儿了！别再玩YouTube了！别再想出那些疯狂的主意了！

虽然他们已经撤销了行刑队，可是《紧急法案》里明文规定了可以

进行体罚。

我们目前的状况固然是一团糟，可是跟肉体惩罚相比，那简直是小巫见大巫了。

哼，欢迎来到黑泉镇。

“你没事吧？”史蒂夫皱着眉说，“你看起来发烧了。觉得不舒服吗？”

泰勒眨了眨眼睛。“我没事。”他说，然后勉强挤出一丝微笑，“可能是因为还没有完全睡醒吧。”

说完，他离开餐桌去洗手间，最后几步是跑进去的。他趴在马桶前想吐，却什么也吐不出来。于是泰勒用水洗了把脸，然后抬头看着镜中双眼布满血丝的自己。别管了。他想，就由那帮人自己下地狱吧！他们的事你管不着。

可是管不着也得管呀。要是连他也不仗义执言，还有谁愿意开口呢？

泰勒回到自己房间，打开收音机，里面正在播放一首关于火车的歌。激动人心的旋律好歹能给他提一提神，所以泰勒把音量调到最高。他给劳伦斯发短信，问他是不是已经上了巴士。劳伦斯回短信说，昨晚开会之后，他爸爸对他很好，还帮他打电话回学校请病假了。

九点三十分，两人在家门前的大圆石堆那里碰面。废柴摇着尾巴扑到劳伦斯身上，把他的外衣弄得泥迹斑斑。

“嘿，别激动，小兄弟。”他一边说，一边拍拍狗的脑袋，废柴叫了几声作为回答。泰勒建议他们去树林里逛逛，可是劳伦斯说：“你没听说吗？女巫在布拉克的家里呀。”

“布拉克家里？”

“对啊，是HEX App显示的。布拉克还没有给我发短信，可是每次黑泉镇公开会议之后，他爸妈都让他逃一天课。”

他们决定向布拉克家的方向走去。他家位于下南区的摩里斯大道，就在婆婆漏盆湖畔。布拉克的父母来自土耳其，是黑泉镇为数不多的穆斯林。他们的宗教信仰会怎样影响他们对女巫的看法和态度？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泰勒。每当有人向布拉克提这个问题，他总是耸耸肩，不予置评。据泰勒所知，布拉克自己并不去纽堡市的清真寺做礼拜，可杰登还是经常说一些政治极度不正确的笑话去损布拉克。

他们走到镇中心广场，只见节后清理工作正进行得如火如荼。一个工人正在用高压水龙头冲洗十字路口一大片黑色的灰烬。这时候，泰勒收到一条短信，是布拉克发过来的：

杰登来了，他好像吸毒了。快来帮忙！

他们拔腿就跑，在废柴带领下狂奔了最后半英里。到达布拉克家时，泰勒累得一阵恶心，仿佛整个人都快失控了。

“这家伙总有一天会闯大祸的。”劳伦斯喘着粗气说。

对啊，那就让他自己去死吧，跟我一点关系也没有， 泰勒心想。可是他也知道自己不能置身事外，要是局面失控，他也有部分责任。

赛耶家的车已经开走了，也就是说布拉克的爸妈都不在家。两人穿过草地，绕到后院，泰勒把废柴狗圈上的绳子绑在一根门廊柱子上。废柴饶有兴致地在树篱前嗅来嗅去，明显还没察觉到女巫就在附近。泰勒推了一下后门，开了。

“有人吗？”他大声叫道。劳伦斯跟着泰勒穿过厨房，忽然，隔开客厅和厨房的珠帘被掀开了。来人双目圆睁，眼神中流露出恐慌的神色，正是布拉克。

“泰勒，你一定要……”

这时候，劳伦斯也看到了，他的声音听起来就像在抽噎：“啊！我

靠……”

眼前这一幕就像一个超现实的噩梦。在布拉克身后，客厅的窗帘都拉上了，所以厅里黑沉沉的，只有一点微弱的亮光。室内飘荡着一股浓重的香料气味，那是《一千零一夜》里的气味。泰勒马上看到了这股香气的来源：在咖啡桌和壁炉台上正烧着几炷长长的香——凯瑟琳就站在一旁。通常布拉克家里不会有宗教意味很浓的装饰，可是此刻从天花板上垂下无数个像孔雀眼似的蓝色护身符，形成一个圈圈，把女巫围在当中。上星期在树林里的一幕很诡异地重现在他的面前：杰登站在凯瑟琳面前，手中拿着一根棍子；可是这次有一把X-ACTO多用途刀被胶带固定在棍子的顶端。他已经用刀子割开了她的衣服，一大片破布就像打开的吊桥一样垂下来，露出了凯瑟琳·范怀勒那个耷拉着的浅紫色的右侧乳房。

一片白光闪过，杰登正在用他的iPhone拍照。闪光灯使眼前的场景暴露无遗，泰勒看到了许多他不想看到的东西，还把一幅恐怖的画面烙在他的视网膜里：凯瑟琳那个属于死人的松松垮垮的乳房，还有乳房弧线顶端那个黑色的乳头。泰勒也见识过一些怪异的、充满异域风情的乳房，那些也可以很性感；可是眼前这一幕充满了猥亵的意味，让人觉得反胃。更恶心的是，杰登挥刀的时候并不是很小心，所以在她的身体上留下了几道划痕。其中一条伤痕正慢慢渗出一滴深褐色的血。

那一滴血，杰登闪光灯照出的黑色乳头，还有一个个挂在细绳子上面的泪滴形的蓝色眼睛……这一切都深深地刻在泰勒的脑子里，从此再也不能忘却。

“劳伦斯……泰勒……”杰登扬起眉毛，说道，“我希望你们来这儿不是为了搞乱我的狂欢派对，要不你们就给我滚蛋！”

“我靠！你这傻×在干什么呀？”泰勒都有点结巴了，双脚也仿佛钉在地上动弹不得。天哪！这不是真的！他突然觉得不堪重压。就在他最需要保持头脑清醒的关键时刻，一切都慢慢失去控制了。

“你还敢问我？你这傻×脑子进水啦？竟然把我的短信给你那个傻×老头子看！他转头就让整个黑泉镇的人都知道了！”最后这句话，杰登是声嘶力竭吼出来的。唾沫星子在他的嘴唇上闪闪发亮，他手上那根绑着利刃的棍子不住地晃动。

“你本来应该和我们保持联络的呀！”劳伦斯也吼道，“我们整晚打你电话、给你发短信！你到底去哪里了？”

“你们那个傻×测试很了不起啊？我有更重要的事要做不行啊？今天马瑟斯把我骂了个狗血喷头，为什么？就是因为有个死基佬不能闭上他的臭嘴！”

“喂，哥们儿，我只是想让你赶快离开这儿。你现在……”布拉克抓狂地说，“要是我爸妈发现你在我们家干了什么事情，他们会把我杀了！”

“你有病。”泰勒轻声说，他的目光还是离不开女巫那个极其丑恶的黑色乳头，“你这是在拿每个人的性命开玩笑。要是议会发现了，他们的惩罚肯定不只关涂鸦镇那么简单。”说完，他的手伸进口袋，掏出GoPro摄像机。杰登一看见摄像机，抄起手中的刀就向泰勒扑过来。泰勒尖叫一声，急忙后退，撞在劳伦斯身上。

“哼！想录像？没门！”杰登说的时候目露凶光，泰勒吓得连忙把GoPro摄像机放回口袋。杰登已经失控了，完全失控了。“今天只许一个人拍照和录像，这个人就是我！这将是人类历史上最他妈精彩的照片！一个女鬼的乳房！”说完他狂笑起来，“我会把照片发给贾斯汀，噢，还会发给布拉克。嘿嘿，这可能是他这辈子看到的第一只乳房吧？你们给我听着，今天的事谁要是敢泄露半句，我就把那个网站和你的测试全部捅出去，咱们抱着一起死！”

“你他妈的别拿着刀子在我面前晃来晃去！”泰勒厉声呵斥他。

“行，你说啥就是啥，伙计。”杰登说完，突然转身，以流畅的动作把尖刀插向凯瑟琳，只有一寸长的刀锋完全没入了她下垂的乳房里。女巫的身体猛地向后一震，像触电似的不停地颤抖，她骨瘦如柴的双手也像痉挛似的攥紧了。杰登把刀抽出来时，黑血喷涌，在地毯上洒了一大片。

“我靠！”

“你都干了什么呀？”布拉克指着地毯尖叫道，“我爸爸肯定要杀了

我。”

劳伦斯转过头，跌跌撞撞地向后退，脸颊上沾着泪水。被锁链缠住的女巫身体前倾，乳房暴露得更多了。那一刀把她的乳头划破，血溅在她的衣服上，形成一个个黑点。快消失吧， 泰勒想，趁着还没继续恶化，你快走吧。

他想努力控制自己的声音，却还是忍不住颤抖：“哥们儿，你变态啊？你这是在欺负人！你不能这样对待她呀。”

“管她呢！不就是一个鬼吗？过一会儿，她就会像新的一样在别处出现了。”

“可是你不能这样羞辱她呀！她会……”

“那贱人害死了我爸爸！”杰登一边咆哮，一边发疯似的挥舞着手中的利刃，泰勒连忙往后退了一步，“那贱人迷惑我妈妈！所以她这是罪有应得，你别对我指手画脚，说什么该做不该做。”

“天哪！”泰勒一边说，一边举起双手，“你听我说，我不知道昨天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我们可以有话好好说呀。只要我们齐心协力，没有什么难题是解决不了的。你们说是吧？”

他转头看着布拉克和劳伦斯，希望两人帮忙说句话。布拉克明白泰勒的用意，连忙说：“没错，他说得对，你先镇定一下。”

“你别他妈叫我镇定！我们一直对她太好了，现在我们改变计划，这件事不公开了！”

“你什么意思？”泰勒问的时候，心里其实已经知道杰登什么意思了。很久了，有些东西在杰登心中慢慢积累、越演越烈，昨天终于达到了他的忍受极限，导致他彻底爆发了。而这一切的根源当然是女巫凯瑟琳。什么填补漏洞，什么增进理解……杰登再也不吃这一套了。要是他们向主流媒体公开女巫的事，政府部门肯定会介入，到时候他就不可能……天哪！他就不可能报仇了。在教堂地牢里到底发生什么事情了？杰登到底怎么了？为什么那个该死的女巫还不滚蛋呢？

“我的意思是，‘睁开你的眼’项目正式结束！”杰登眯起眼睛说，“从现在起我说了算，你们都要按照我的方式去做。我可不是跟你们闹着玩儿的！要是有人敢泄露半句，我就把所有视频、报告和短信都公开。你们全部都要关进涂鸦镇！别忘了，我妈就是纪律委员会的人！嘿嘿，他们欠她好大一个人情，她会确保他们只相信我的话，只当你们放屁。”

说完，杰登把绑着刀的棍子一扔，凶器“啪”的一下砸在墙角。然后他扔下众人不管，大步穿过厨房，扬长而去。其余三人默默地站在令人作呕的香火烟雾中，浑身发抖，仿佛刚刚经历了一场飓风的袭击。过了许久，泰勒颤抖着，慢慢转身看着女巫。

“她怎么样了？”布拉克沮丧地问。

“我也不知道啊，哥们儿。”她还是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在锁链限制范围内最大限度地弯着腰。她的头巾碰到了一个蓝色的护身符，黑血从她的乳房一滴一滴地落在地毯上。她卷曲的手指不断地颤抖着，那是痛苦还是绝望？她对自己遭受的羞辱到底知道多少呢？老实说，泰勒真的不确定。女巫身上还残存了多少人性？为什么她能随心所欲地出现或消失？这些都是没人能解开的谜团。这也正是她可怕的地方。

“凯瑟琳？”劳伦斯小心翼翼地朝女巫迈出一步，他说话的时候连嘴唇也颤抖了，“凯瑟琳，真的很对不起，这种事情真的不该发生。是杰登干的，都怪他。我们从来没想过要……”

“喂，哥们儿……”泰勒伸手搭在劳伦斯的手臂上。

劳伦斯耸了耸肩，把眼泪擦干：“我不知道该怎么办。”

“这些护身符是怎么回事？”泰勒问布拉克。

“它们是邪眼护身符，能够保护你不受邪恶之瞳的诅咒。今早我妈妈下楼的时候女巫就已经站在这儿了，所以妈妈才挂起这堆乱七八糟的东西把她围起来。然后他们俩去清真寺祈祷，希望她赶快离开。看来我也得祈祷，求她快走。要是他们回到家看到她这个样子……”

“你有没有旧床单之类的东西？你就跟你爸妈说，你受不了她看你的眼神，所以就用床单把她遮起来。”

“她是瞎子呀。”

“反正就是这意思呗。他们不会掀起来检查的。可是我们得把地毯上的血迹洗掉！或者我们可以……你有扫帚吗？也许我们可以很小心地推她，让她站直了，起码不再滴血吧。”

“我才不碰她呢！”

“网站怎么办？”劳伦斯说，“看起来杰登说的是真的，他这回确实疯掉了。”

“我们继续干我们的，不管他。”泰勒狠狠地说。

“这个……恐怕……”布拉克犹豫了。

“什么？你这样就被他吓到了？”

布拉克摇了摇头，显得疑虑重重：“昨天我被选中了进行女巫耳语测试，今天她就突然出现在我家里了。这里肯定有古怪，对吧？”

“哪来那么多古怪！”话虽这么说，可泰勒对朋友的焦虑还是深感同情，“你听我说，如果你不愿意做测试，没关系，我来做好了。这个又不是自杀式实验，只要我们有一个可控的试验环境，有你们在旁边监测，就不会出差错了。我们必须恰当地把实验数据测量出来。其实过去有很多人都听过她的耳语，他们也都活下来了，还能四处宣扬她的故事呢。”

“我不知道啊，泰勒。”布拉克又说，“我觉得这事情不是巧合。我猜她是想警告我们，要我们住手。你的试验，还有向主流媒体公开……她不想我们这样做啊。哥们儿，不好意思……”

“可是……”

泰勒还没组织好下一句话——他实在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突然一切都乱套了。客厅的珠帘突然分开，杰登闯进来了，他的手指紧紧揪着废柴的狗圈！原来刚才他正要走，在后院看到那只狗，就马上改变主意了。也许他想报复泰勒，也许他发现了一个向女巫报仇的绝好机

会……不管他有什么动机，总之，他想出了一条极具杀伤力的毒计：让废柴去咬女巫。泰勒不知道废柴平常是怎么发现女巫的——仅仅是通过嗅觉还是通过一些更原始的感官呢——反正屋子里点了香，肯定转移了它的注意力。本来废柴只是发出一点“咕噜噜”的低吼声，现在猛地看见女巫，顿时发狂似的号叫起来，狗吠声一下子充满了布拉克这个小小的客厅。它一边叫，一边伸出两只前爪在空中拼命抓，好像突然变成了一只斗牛犬。

“杰登，快住手！”泰勒一边尖叫，一边扑过去，想挡在边境牧羊犬和女巫中间。可是杰登猛地一扯狗的项圈，把废柴撩拨得更加激动，根本听不到主人的声音。只见它的嘴唇完全翻起来，露出两排利齿，不住地狂吠，完全陷入了一种凶猛、暴怒和疯癫的状态。然后，杰登放手了。

废柴往前冲的时候，在地板上不住地打滑。泰勒的手指刚好揪住了它的毛，在那一刻，泰勒还以为自己已经成功地把狗拦住了。可是这时候废柴已经跑到了地毯上，四条腿与地面的摩擦力瞬间倍增。它从喉间发出一声狂吠——这一声咆哮比普通的狗吠更响亮，比它平常的吼声更狂野——整条狗飞身跃起，向女巫身上扑过去，强有力的牙齿一下子咬住了巫婆的右臂。女巫的身体本来向左侧倾，不住地摇晃，现在突然向右一摔；在那个瞬间，废柴咬住她被铁链锁住的手臂，全身离地悬空，发疯似的甩头，把皮肉和筋腱都撕破了。一秒后，在一声哀号似的尖叫声中，废柴突然被甩了出去，飞过整个客厅，一下子撞在对面的墙上。

在这个绝对震惊和迷惘的瞬间，泰勒如遭电击，全身一震，每根头发都竖起来，激增的肾上腺素在每条血管内翻涌。他心中的恐惧让他的感官突然变得极其敏锐，所以他不用转头就知道，女巫已经凭空消失了。而且他还知道自己距离女巫太近，刚才的电击感觉就是女巫消失的时候造成的。

那些蓝色的护身符就像一个个钟摆，正在疯狂地摆动。

泰勒尖叫着跪倒在废柴身边。只见废柴侧躺着，呼吸很急促，一边呻吟，一边用前爪有气无力地在鼻子上乱抓，就像刚才不小心把鼻子拱进了马蜂窝。泰勒小心翼翼地把废柴的头枕在自己手臂上，然后轻轻地抚摸着它。废柴开始舔泰勒的手，平常泰勒会把它推开，现在却由它舔

个够。

杰登在门口那里迟疑了一下：“这狗是不是……”

“滚！”泰勒大吼一声，作势向杰登扑过去，杰登连忙向后跳开。他的嘴巴扭曲着，抿得紧紧的，两条嘴唇都看不见了，只露出白色的皮肤和皱纹。他站着不动，犹豫了几秒，转身走了。

* * *

劳伦斯留下来帮布拉克打扫屋子，泰勒则先带着废柴离开。刚走到室外，一股前所未有的寒意劈头盖脸地袭来。他刚刚目睹杰登的暴行，心底本来就有一阵阵挥之不去的凉意，此刻再加上初冬的寒气，内外交迫，泰勒觉得自己已经冷到骨子里了。

他让废柴在镇中心广场旁边的小溪里喝水。废柴渴了，把口和鼻子扎进水里，贪婪地舔着，大口大口地喝下去。这时候泰勒极度担心：废柴看起来并没有受伤，舌头和上颌也没有烧灼或割破的伤痕，可它就是全身不停地颤抖。它垂着脑袋、夹着尾巴跟在泰勒身后，神情极度紧张。每当有小鸟飞起来，它就会抬起头、两眼圆睁，目不转睛地四处张望。有一辆汽车从拐角处转过来，废柴吓得一下子跳进路边的树篱里面，不停地哀鸣，无论泰勒怎么安慰都没用。

回到家中，泰勒带废柴上楼，把它放进浴缸里，用狗香波在它身上搓了很久，再用温水彻底冲干净。废柴平日特别讨厌洗澡，每次都把给它搓澡的那位溅得浑身湿透，把浴室也弄得乱七八糟，可是今天它安安静静地任由泰勒摆布。他们回到家的时候，史蒂夫和乔斯林都上班去了，泰勒如释重负。要是他们在家，肯定会叫他解释一番，泰勒也不知道自己到时候会怎么回答了。

他和女巫只有很短暂的接触。 他安慰自己，废柴觉得心烦意乱，这是很自然的。也许事情并不是太糟糕吧，没必要往最坏处想呀。

洗完澡了，废柴拖着沉重的脚步回到狗窝里。泰勒从橱柜里取出废柴最喜爱的一罐狗饼干，送到它面前。可废柴只是嗅了一下就抬起头，用一双悲伤的大眼睛注视着泰勒。

整个下午，泰勒都觉得忐忑不安，好像偏头痛随时会发作却又迟迟不来。他忍不住总是看手机，检查HEX App的更新状况。下午两点的时候，程序显示凯瑟琳站在克劳旧书店的橱窗外，却没有更详细的描述。很明显，与刚才惨案有关的一切痕迹都已经被抹掉了……至少在女巫身上看不出任何蛛丝马迹。下午四点左右，泰勒的父母快要回到家了，废柴突然又开始全身发抖。与此同时，在奥尼尔中学，泰勒的西班牙语课刚刚结束。

“怎么了，小兄弟？”泰勒轻声问。他把鼻子埋在狗毛里，嗅着废柴身上的气味——这么多年来，他已经很熟悉这股气味了。“一切都已经过去了，你别紧张好吗？”

可废柴还是不断低声呻吟着。泰勒觉得压在自己心头的大石越发沉重，空气中仿佛酝酿着一场无法逃避的风暴。

当晚，乔斯林和马特在客厅看《美国偶像》，史蒂夫全神贯注地看杂志，而泰勒则漫无目的地在网上四处浏览。废柴没有吃东西，只是默默地趴在乔斯林的灵薄狱角落里。它一直没睡觉，鼻子不时嗅两下，然后无精打采地盯着远方。当电视发出很大的声音时，它才会轻轻地“咕噜”两下。

“这狗怎么了？”乔斯林问道，“他看起来就像一条拧得太紧的弹簧，弄得我都心烦意乱了。”

“啊？天哪！别告诉我老奶奶又来了！”马特开起玩笑来。泰勒埋头看着电脑，不敢抬头看他们。

夜深了，泰勒躺在床上却睡不着，眼睁睁地看着天花板。白天那些可怕的画面在他脑中挥之不去：目露凶光的杰登，女巫那个暴露出来的被划破的乳头，废柴被甩到客厅的另一头……以前女巫总是很顺从地站在一个角落里，可是这次她反击了——这是泰勒第一次看见她出手。今天发生的事情，其实他也有部分责任。现在会有什么后果呢？局面到底有多糟呢？

这里有些力量不是你能控制的。

这回真是跌落深谷，再创新低了。

过了很久很久，他熬得精疲力竭，终于睡着了。在梦里，他看到了许多猫头鹰，巨大的猫头鹰，银色的翅膀，金色的眼睛，正在黑夜中寻找猎物……

* * *

第二天是星期五。一大早，废柴走进厨房，一边摇着尾巴，一边呜呜叫。乔斯林今天休息，所以泰勒想到妈妈也许可以帮忙留意一下他们的狗。废柴竟然吃了几口狗粮，泰勒目瞪口呆地看着它，似乎不敢相信眼前的一切。他放任自己在心中燃起一丝希望……希望现实并不是想象中那么糟糕。

下午两点，乔斯林出去买菜。出门前，她打算把狗锁进狗舍里（出事后，乔斯林就是这样描述的。当时全家人在越来越沉重的绝望气氛中试图重温当天发生的每一件事，而泰勒神情麻木，一言不发），可是废柴做了一件从来没做过的事情：它竟然向乔斯林咆哮。于是乔斯林把废柴斥责了一顿。最后，废柴乖乖地跟着乔斯林回到狗舍，很内疚地低着头，脑袋都垂到两条前腿之间了。然后，乔斯林就去镇里购物，也没把这件事放在心上。下午四点半，泰勒放学回家，发现废柴的狗舍门半掩着，里面是空的。这时候，乔斯林才开始紧张起来。

虽然天色已晚，大伙儿还是出去找废柴。史蒂夫和泰勒带着手电筒，走进屋后的树林里；马特骑着自行车先在社区里转圈，然后沿着深谷路寻找。他们一边走，一边吹口哨，大声呼唤废柴的名字。

“废柴向来特立独行，可是他从来都不会走远，而且他对这片树林了如指掌。”史蒂夫充满信心地说，“只要他在这儿，我们就一定能找到他。”

“要是他不在这儿呢？”泰勒问这句话的时候，嘴唇不断地颤抖。他苍白的脸上流露出恐惧的神情，幸好被逐渐弥漫的夜色掩盖，所以没让史蒂夫发现。难以遏制的负罪感再次涌上心头，把他的心揪成了一团。

史蒂夫没有回答，因为这个假设是完全不现实的——他们当然会找到废柴的。

可是他们没找到废柴，这时候连史蒂夫也开始担心了。稍晚一点的时候，他们再次出去寻找，这次皮特·范德米尔也来帮忙。可是在黑夜中，他们的努力都白费了。

晚上九点半。乔斯林呜咽着重申，她敢对天发誓，离开前确实把狗舍的门闩锁上了；然后她开始胡思乱想，怕废柴已经被车撞死了。泰勒的状态也相当不妙，甚至出现了歇斯底里的早期症状。就在这时，女巫特遣队群发了一条短信，呼吁大家帮忙留意一只黑白的边境牧羊犬。这只狗属于格兰特一家，地址是深谷路188号。就这样，废柴正式上了失踪名单。

当晚，他们打开后门，全家人苦苦守到凌晨四点才去睡觉，可是废柴始终没有回家。曙光初现时，皮特和玛丽·范德米尔来到格兰特家的后门。玛丽给他们做了松糕以示慰问，可是孩子们都没起床，只有史蒂夫有胃口吃东西。乔斯林还穿着睡袍就下来招呼邻居，她问他们要不要喝杯咖啡，可是她给他们倒的时候，不断地把咖啡溅出来。完全清醒后，乔斯林开始低声抽泣，似乎完全停不下来。

“别担心，乔斯林。”玛丽一边说，一边站起来，走到厨房拿了一块抹布，“我们一定会找到他的。等他回到家门的时候，他肯定只是摇一摇尾巴，就当什么事情也没发生过一样。你也知道狗的本事，他们总能找到归家路的。”

“可是废柴从来没有这样跑开的呀。”乔斯林哭着说。

一次就足以致命了， 史蒂夫这样想着，并没有说出来。其实他已经接受了这样一个现实：废柴不仅仅失踪，更像已经死了。总能找到归家路的不是狗，而是猫，因为猫才是天生的流浪者、天生的赌徒。狗一旦离家出走，往往会上演充满戏剧性的一幕，而且总是会以悲剧收场。比如说，一条忠心耿耿的老狗，平常连一只苍蝇也不会伤害，只因为跟兔子玩耍，追进树林中，死在一个陷阱里；一只深受宠爱的猎犬，从来不会四处乱跑，有一天偶尔从狗窝出来溜达，却在一条交通繁忙的路上被车撞死了。如果一条狗命中注定有此一劫，那么他的下场难免会很惨烈。

上午八点十分，罗伯特·格里姆来敲门了。大清早的，他看起来却显得异常警觉：“我们仔细看过深谷路上的摄像头拍下来的影像，就是从乔斯林出门买菜那一刻起，到你儿子放学回家的那一段。我们敢肯定，你的狗没有从大路跑掉，要不我们一定能在监控录像里看到。你们家后面的那些摄像头同样什么也没拍到，不过它们都是对着林中的小路的，所以拍不到你家后院。”

“那就是说他肯定是在树林里了，是吧？”乔斯林充满希望地说。

“我也是这样猜测的。”格里姆说，“我说一些能让你欣慰的消息吧。我在293号公路上面来回开了两次，从高尔夫球场一直到婆婆漏盆湖南端的这一段，路肩上面什么也没有。大家都通过HEX App问候你们，他们都会帮忙留意的。只要他在镇上就一定会被摄像头拍到。你们的狗很快就会回来了。”

你言不由衷，史蒂夫心中暗道。

他带皮特和格里姆来到后院。“来，来这儿看看。”他把废柴狗舍的门闩拉出来，把手指穿过门上的铁丝网，“乔斯林说她肯定把门闩锁上了，我相信她。从来没有人会把狗放进狗舍里却不锁门的，因为那样做完全不合理。而且你们看看这个。”说完他把门推到门锁那里，然后放手，只见那扇门一下子就弹开了。如是这般重复了几次，狗舍的门始终关不上。“你必须把门闩拉上，否则门是关不上的。”

皮特看着点了点头：“所以你觉得，狗舍的门是被人从外面打开的？”

“绝对是。”

“会是谁呢？”

格里姆用大拇指向身后指了一下：“星期三晚上开会的时候，你得罪了不少人。你别误会我的意思，你的理想主义是很感人，可是你的表达方式……呵呵，有点鲁莽了。”

“你不会说是——”史蒂夫刚开始说，就硬是把话吞回去了。屋檐下刮过一阵疾风，他不知道为什么颤抖了一下。

“我也不知道。”格里姆说，“假设有人要报复你，想办法给你的狗下毒，他们必须从树林里没有路的地方穿过，而不是走林中的小道，否则摄像头肯定能把他们拍下来。”

“走树林里没有路的地方？不大可能吧。”皮特说。

“不大可能，但不是绝对不可能。”史蒂夫喃喃说道，“你觉得他们真的能这样做吗？”

“他们能不能想出这样一个计划？当然能了。”格里姆说，语气里没有丝毫怀疑，“可是这里牵涉的策略也太复杂了。你想害死一条狗，只需要溜进后院，喂他一碗下了毒的狗粮就可以了。可是要把一条活生生的狗偷走，那就太引人注目了，尤其是在我们这个小镇里。”

你怎么不说出你心里真正担心什么呢？史蒂夫想。我们都在担心同一件事情，却没有人敢说出来：不管这个想法听起来多么疯狂，我们还是怀疑，这件事是她干的。虽然这不符合她的正常行为模式，可你还是这样怀疑，否则你就不会跑过来了。要不，区区一条狗怎么能惊动您老人家的大驾呢？

史蒂夫意识到格里姆已经看出他心里的想法了。只见这位安全主管低着头，把脸埋在有毛边的大衣帽子里。他沉默了许久，终于做了一个决定。“或许我们应该进树林里走一下，现在还很早，树林里没什么登山游客。要是他掉进某个矿坑里，或者被倒刺铁丝网困住了，这时候应该还活着。”

“好。”皮特马上赞成，好像一直就等着格里姆下达这个命令，“我先去换一双靴子，树林里的那些小路太泥泞了。”

* * *

格兰特家侧面有一个天然蓄水塘。哲人溪从这个水塘穿过，流进深谷路下面，连上了黑泉镇的下水道系统。他们一行三人加快脚步，沿着哲人溪逆流而上，往峰顶走去。在河道刚开始变窄的地方，他们切换到小溪左方的山路，继续往山上走去。他们决定从山脊开始向西南方向搜索——因为山的那一边就不在黑泉镇范围内了。废柴肯定还在黑泉镇里面，他们的本能和潜意识都知道这一点，只是大家都心照不宣罢了。

山路确实很泥泞，史蒂夫还没走多远就连袜子也湿透了，他后悔真不该穿运动鞋。刚才他进屋穿鞋的时候，两个儿子都已经起床了。泰勒脸色苍白，一言不发，显得很疏离。今天下午乔斯林和马特要参加一场马术比赛的预赛，不过乔斯林说要是他们还找不到废柴，她就打电话去

退赛。因为她想着万一废柴自己回家，她一定要在家里迎接。

三人来到了山顶，那里是一片分成两级的石头岩层。他们经过左侧较高的那一层，沿着一条从山石里开凿出来的小径爬上了南面的最高点。他们到达时，皮特仰起头，做起伸展背部的动作。

“你没事吧？”史蒂夫问。

“没事，就喘口气罢了。”说完，他坐在一块石头上，点了一根烟。

这个峰顶是有历史的。当年门希族印第安人在地势较低的坡地上定居，把这峰顶看作一个神圣的地方，用来埋葬逝世的族人。到了十七世纪，住在这里狩猎的荷兰人在主峰顶建了一个哨站，不过这个哨站已经消失了，完全没有留下一点痕迹。从这里开始一直到山的谷底，地势都相当陡峭。在上古的冰河时期，本大洲的冰川的舌尖刚好延伸到这里，后来，在哈得孙河的冲积下，这个山谷才逐渐成形。史蒂夫凝视着下面的耕地、河流、原野、蒙哥马利堡和高地瀑布村的建筑物、熊山大桥，还有远处的皮克斯基尔市。眼前这一片灰色世界里带着一种源自中世纪的恶意，有一股人人都能感觉到的邪气从这片土地的四面八方散发出来，全部集中在这座山脊的南面，也就是黑泉镇的所在。这股带着恶臭的邪气来自一段腐朽的历史，一段被恐惧所主宰的历史，一段充斥着残忍和疾病的历史。当年，定居在这里的新移民由于恐惧的驱使，犯下了种种令人发指的暴行，当中最为后人诟病的莫过于对女巫的迫害。虽然他们千辛万苦地逃到新大陆，可是他们的身体发肤依然带着旧世界的疤痕和印记。他们抬着死者去火葬，沿路在街道里焚烧一桶一桶的沥青和草药，想要驱散被瘟疫污染的空气；可是他们在做手术治疗淋巴结炎的时候不断传播瘟疫。后来，他们的子孙后代在某一个冬季的早上，被一个接一个地赶进了哈得孙河里，从此就消失了。

这个地方有着如此神秘的前世今生，空气中又飘荡着这么浓重的邪气，无论发生什么事情都是可能的。也许有人把废柴劫走了，然后把它毒死，或者用石头把它砸得脑袋开花。三百五十年过去了，史蒂夫想道，我们今天拥有了所谓的文明社会，可是和以前相比真的不一样吗？

“走吧，哥们儿。”格里姆说着，伸出手搭在他的肩膀上以示同情，“你的狗不在这个方向。”

史蒂夫点了点头，马上把脸扭开，因为他突然觉得眼睛被泪水刺痛了。这是他第一次意识到，原来废柴的失踪对他造成了这么沉重的打击。理论上他们还有可能发现废柴好端端地一点事也没有，可是史蒂夫对这个可能性已经不抱任何希望了。可是……他真的很爱这只狗！

他们开始下山，走进树林的护荫中。走了一会儿，山势变得平缓一点，皮特突然止住了脚步。在他面前的路中心长了一圈象牙绿的毒蕈，排列成一个圆形——这个圆圈太完美了，根本不像是天然而成。

“这叫仙女环。”皮特说，“过去我母亲说，如果你在一个仙女环里数出超过十三个毒蕈，这就意味着曾经有女巫在这里跳舞。这样的话，为了躲灾避祸，你必须闭上眼睛走过去。后来，我不再相信女巫和仙女那一套，所以我就当作练习平衡能力好了。”

皮特说完，很隐蔽地使了一个眼色。史蒂夫蹲下来，伸出一只手，皮特连忙阻止他：“小心有毒！那是死亡帽[50]啊！”

史蒂夫连忙缩手，喃喃地说：“它们看起来好像是……人为摆成这样子的。”

“呵呵，对呀，所以人们才把这东西叫作仙女环。菌类长得就像野草那么快，比如说这种环吧，一夜之间就突然成形了，所以把过去的人们吓得够呛。其实这绝对是一种自然进程。地底下的菌类本来是向各个方向生长的，当周围营养耗尽之后，它们就会向上发展。大自然是很神秘的，可是正如其他的神秘现象，我们总能找到一个符合逻辑的解释。”

可是这三人谁都不愿意先走过去，史蒂夫不禁暗暗偷笑。最后是罗伯特·格里姆迈出了第一步，皮特跟在后面。两人走过去的时候眼睛都是睁开的。史蒂夫想，如果他们只有自己一个人在场，会不会真的闭上眼睛呢？

史蒂夫突然觉得很尴尬：刚才有那么一瞬间，他的决心竟然被一个愚蠢的迷信念头削弱了。一气之下，他踢飞了一个死亡帽，把仙女环破坏了。然后，他加快脚步追上两个毫不知情的同伴。

他们搜索的时候并没有走山路，而是走进长满树木的基岩区域，穿

过许多无名的山溪。山坡上长满了密密麻麻的蕨类植物，地上还有很多被动物撬开的空的榛子帽。一开始，他们不时会吹几下口哨，大喊几声，可是过了一会儿，他们都住口了。因为他们在矮树丛中这样子扑腾扰攘，如果废柴真的在附近，是绝对不会听不见的。

最后是史蒂夫突然挑起了那个话题：“她上一次惹事是在什么时候？”他说话的时候，努力让语气不带感情色彩，“我是问除了1967年那一次。”

“你想知道证据确凿的事件吗？”皮特问，“嗯，那些都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情了。天哪，我怀疑亲身经历那件事情的人都已经不在了。比如说，1932年，他们枪毙了一批失业的林场工人，那时候我们还没出生呢。不过那件事情和凯瑟琳并没有直接关系，都怪人们自己惹是生非——人就是这样，隔一段时间就要闯祸，这是永远也不会改变的。另外还有一个故事，是关于‘老点’六军官的。他们在1945年从柏林回国，来到这里。然后人们发现他们全部吊死在女巫坑旁边的树上，也就是在这一片树林里——不过那只是一个荒诞不经的传说罢了。官方的说法是那六个军官都在前线牺牲了，可是你记得威廉·若斯福斯那个老糊涂吗？他就住在玫瑰堡老人院等死。他以前老是说政府在掩盖真相，他说自己参与了把那六具尸体从树上解下来。问题是老头儿只有在默客酒馆灌了几杯波本威士忌之后才会讲这个故事，至于说女巫坑还在，那简直是胡说八道。女巫坑就是当年他们丢弃凯瑟琳尸体的地方，具体的位置我可以指给你看。可是在十八世纪的时候，伐木业在黑泉森林兴起，人们在这一带植树造林，那个坑早就被填平了。”

“千万别相信酒鬼的话，”格里姆说，“除非他请你喝酒。”

“而且这个地区的自杀率本来就很高，一直都这样。主要是因为这里与世隔绝，人们的压力总是很大，容易变得抑郁。你知道，这就有点像日本，有些人工作太卖力，到一定程度就突然精神崩溃了。黑泉镇这里也一样。这里的人之所以还能苟延残喘，完全是因为凯瑟琳每天都有相同的行为模式，遵循固定的规律。我们维持现状已经许多年了，一直也没有出事。在1967年的时候，我刚满二十岁，罗伯特，你呢……你是哪年出生的？”

“1955年8月17日。那天晚上，飓风戴安吹袭哈得孙河谷，引起洪水

泛滥。”格里姆说，“他们说是洪水把我灌出来的。”

“哈哈，他们这样说也不奇怪，你这老水鬼。可是你们都看到了吧？上一次出事的时候，连罗伯特也只是个小孩子罢了。她一直都很稳定，史蒂夫，这可是我们的救命符啊。也不知道那些人是怎么把她眼睛缝上的，他们可算是我们的救命恩人了。”

皮特站在原地，双手叉腰，四处张望。这一带的植被更加茂密，树木遮天蔽日。他们一行人在断树桩和正在腐烂的树干之间跋涉许久，已经很疲劳了。

格里姆接着说：“上一次她不按照日常规律行动——至少我们是这样怀疑的——那是在1887年，也就是伊丽莎·霍夫曼在树林里失踪的那一次。没有人知道凯瑟琳为什么要这样做，可是当时民情汹涌激愤，迫使‘老点’最终决定成立女巫特遣队。”

“到底发生什么事情了？”史蒂夫问道。对于此事，他只是粗略听说过，并不了解详情。

“当时，有一个来自纽约的名门望族刚刚搬来了黑泉镇，伊丽莎·霍夫曼就是他们的千金小姐。”皮特说，“这件事是我爷爷告诉我的，他也是从他爸爸那里听来的。在十八、十九世纪的时候，由于山上流下来的泉水很干净，黑泉镇上开了很多老式的漂白工坊，生意相当不错。我曾祖就是其中一家的老板。可是后来政府制定了严格的环保法规，再加上城市里开始出现干洗店和自助洗衣店，本地区的传统漂白工坊陆续倒闭。到了1887年，漂白行业已经变成了夕阳产业。哎呀，不好意思，扯远了，反正我们范德米尔家的生意不是很好就是了。言归正传，有一天，霍夫曼一家去树林里玩耍的时候，发现小女儿不见了——从此再也没有人见过她，那可怜的小女孩还不到八岁。他们找来了搜救队，动用了寻人专用的追踪犬，又在婆婆漏盆湖里打捞，但还是找不到。”

“所以他们就当作绑架来定案了？”史蒂夫猜道。

“没错。可是黑泉镇的人知道是怎么回事。连续三天，哲人溪的水变成了血一般的深红色。很多貂突然无缘无故地跳进溪里集体自杀，水面上漂满了它们的尸体。那段时间，溪水都不能饮用，我爷爷被迫停工一周，漂白工坊的生意自然是雪上加霜了。最奇怪的是，那些血并不是

来自那些貂，因为它们都是淹死的。我爷爷说，好像是这片土地在渗血。”

史蒂夫相信这个说法吗？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他不止一次留意到，就算一个超自然现象相对容易地被众人接受了，这并不意味着下一个超自然现象也会被大家认同……就他自己而言，他就是缺乏主观意愿去相信这些事情。“听起来不像是凯瑟琳的风格。”史蒂夫终于回答说。

“这就是奇怪的地方。没人知道这件事为什么会发生，也没人知道小女孩到底去哪里了。”

“可是……貂群自杀又是怎么回事呢？”

“我们还有几只貂泡在福尔马林里呢。”罗伯特·格里姆说，“人们焚烧动物尸体的时候，保留了几只做样本。你有兴趣的话可以找时间来看看，不过它们也没什么特别的，就是一些死了很久的动物尸体罢了。”

“从此以后就再也没有类似的事情发生了？”

“没了。”皮特说，“本来这件事也会不了了之的，偏偏那位霍夫曼先生原来是纽约一位著名的法官，所以这个事件轰动一时。《纽约时报》甚至发表了题为《悲惨岭闹鬼了吗》的报道文章，这题目的提示也真够明显了。据我所知，这是主流媒体对本地这些怪事的唯一报道。那些记者甚至从伊丽莎失踪案联想到——文章原话是这样的，我引用一下——‘本地流传的一些民间故事，是关于1713年和1665年的黑岩森林失踪案，据说这些事情都和一个女巫有关’。然后‘老点’收到风声，他们就决定采取措施了。”

“于是女巫特遣队就诞生了？”史蒂夫说。

“没错！当时这件事实施起来并不难，因为黑泉镇自1871年起就已经实行自治了。在那之前，黑泉隶属当时的高地磨坊镇，镇议会都在黑泉这里举行。每个星期，来自高地磨坊、中心谷、哈里曼等行政区的议员都来黑泉开会，他们并不知道女巫的事情；而女巫依然我行我素，并不因为他们开会而改变自己的行为模式。于是镇长既要顾及全镇各区的政务，又要捂住黑岩女巫的事情，已经焦头烂额了。既然受诅咒的只有我们黑泉镇的人，于是‘老点’让黑泉镇全面自治，然后成立女巫特遣

队，让我们照顾自己，前提是绝对不向外界泄露消息。‘老点’会仔细监督我们的运作，给我们拨经费。除此之外，他们不愿意介入太深，害怕惹上一身臊。这也难怪，因为他们确实被吓坏了。”

史蒂夫蹚过一堆落叶：“他们怕走漏风声？”

“不，他们是害怕世上竟然真的有连军队也对付不了的事情。”

“啊！天哪！”皮特说完，突然站住了。史蒂夫几乎撞在他身上。

他们刚才一直沿着一条动物走的小路前行。在这里，光线比别处稍稍充足一点，只见小径的右侧有三棵枯死的树，纤细的树干刺穿了在初冬里日渐稀薄的树林枝叶。这几棵也许是白桦树，可是树干太老，而且久经风霜，已经无法辨认了。它们在风中摇曳，发出轻轻的呻吟声；光秃秃的枝条参差不齐，在铁灰色的天空背景下，就像一道道已经结晶的黑色闪电。皮特正在抬头看，史蒂夫也跟着仰望，这才知道皮特在看什么：只见废柴挂在靠近树顶的地方，离地至少五十英尺。

这只边境牧羊犬的脑袋和前肢卡在一根树杈里，因为身体悬空，上身的毛都挤成一团了。它并没有缺胳膊少腿，头也没有破损。正因为它看起来那么完好无缺，这尸体才显得尤其凶险——似乎它随时都会睁开眼睛吠起来。史蒂夫不用爬上去仔细诊断就知道，废柴永远也不会再叫唤了。只见它半睁半闭的双眼里没有一点生命的气息；长长的舌头从嘴巴里垂下来，苍白而且干燥。虽然现在已经入冬，可是它身上已经爬满了蚂蚁。

“那是废柴吗？”格里姆虽然这样问，其实他心里已经知道答案了。

“对，就是他。”史蒂夫长叹一声。他该怎么把这个坏消息告诉家里人呢？废柴是他们家庭的一分子啊。家里每个人——不仅是乔斯林和他自己，还包括两个儿子——都爱死这只狗了。可是这一切现在都已经没有意义了。皮特在他后背上轻轻拍了一下，在这么悲伤痛苦的一刻，这个简单的动作让史蒂夫觉得既感动又鼓舞。

“这不是虐待动物的贱人做的。”格里姆说，“没有人会冒着生命危险爬到那么高的树顶去害死一只狗。”

没有人搭话。他们距离游人行走的山路只有五分钟左右的路程，却听不到一点声响，整个森林似乎陷入了一片死寂。

“有没有一点可能性，是你的狗自己爬上去，然后不小心滑下来卡住了呢？”

史蒂夫苦笑道：“不可能。狗是不会爬树的。而且你看一下……看看这棵树。这里很不对劲，你们也看出来了，是吧？”

没错，他们心里都明白，眼前这一幕很古怪，这里的气氛太诡异。他们感觉到死亡——这里的诡异之处，就在于它弥漫着死亡的气息。身为一个医生，史蒂夫知道自己应该以科学的态度去分析，可是他做不到。在这片山风疾劲的荒郊野外，突兀地立着三棵骷髅似的枯树；这几棵枯树就这样聚集在一起，而废柴偏偏挑了这个地方来结束自己的生命——这一切都不是意外。外围长着一圈矮小的花楸树，可是就连这种生机勃勃的植物也无法驱散笼罩在枯树附近的那种暗黑的感觉，仿佛有些东西藏在这里，从昨晚一直等到现在……这时候，寒冷的空气仿佛已经凝结，一动不动。突然，史蒂夫很确凿地知道了，废柴死得很惨，它并不是安详平和地离开的。

要是刚才我们经过仙女环的时候闭上了眼睛，也许一切都不一样了。 他想，也许废柴就不用死了。

废话！这是一个愚蠢的念头，史蒂夫要避免的正是这种迷信导致的疯狂……可是他竟然相信这个愚蠢的念头是真的。

后来，我不再相信女巫和仙女那一套，所以我就当作练习平衡能力好了。

“我觉得这事情不妙啊，罗伯特。”皮特说。

“我知道这样说很疯狂，”格里姆说，“可这里看起来是不是有点像那只狗从枯树顶端自己往下跳呢？似乎他想尽办法，终于爬到那么高的地方，到头来就是为了自杀。”

史蒂夫突然觉得全身冰凉，一股猛烈的寒意压迫着他的胸口，使他无法呼吸。他的脑海里浮现出这样一幕：树顶上有一个阴邪的女人正在

低声引诱废柴；废柴睁着两只充满惧意的大眼睛，扒在枯萎的树干上吃力地往上爬。在另外两棵枯树上，各有一根长长的马尼拉麻绳垂下来，各吊着一具尸体，形成一个德鲁伊教[51]风格的对称图案。细看之下，那两具尸体竟然是他的两个儿子——泰勒和马特！他们的眼睛都睁开着，眼神里流露出无声的控诉；他们的眼角膜呈现出一片混浊的象牙色，让史蒂夫想起了仙女环里的那些毒蕈……仙女环，那个被他踢破了的仙女环……

史蒂夫猛地转身，弯腰用双手撑着膝盖，紧闭双眼，直到觉得头昏脑涨才重新睁开。虽然眼前金星乱冒，可是至少脑海里那幅恐怖的画面也随之消失了。

“你还好吧？”皮特问道。格里姆已经在打电话了，他脸上的表情却让史蒂夫担忧起来——因为格里姆平日虽然愤世嫉俗，却总是活泼开朗，然而此刻他的风度已经荡然无存。

“老实说，我很不好。”他说，“我想赶快离开这鬼地方。”

“我们下山吧。”皮特说，“雷·达瑞尔的加急油漆店有一架长梯，肯定够得着。可怜的废柴，我们应该为他举行一个得体的葬礼。”

* * *

史蒂夫第二次走出这片树林的时候，怀里抱着僵死的废柴。他用一条毯子裹住废柴的尸体，因为他不忍心把废柴扔进垃圾袋里。这时候，他的脑子已经完全清醒，他终于能够冷静地评估目前的局势了。刚才在山上那种紧张气氛里，他心里产生了一种时间停滞的古怪感觉；现在回想起来，那种感觉仿佛做梦一般。在这一刻，占据他脑子的是一个更加现实的想法：在人的一生中，总有一些片段和瞬间会纠缠你一辈子，怎么也摆脱不掉。这些瞬间往往和生命与死亡息息相关，而此刻正是这样一个终生铭记的瞬间：史蒂夫脚步蹒跚地走进后院大门，他怀中抱着废柴，他的手臂已经酸软，其余三个家庭成员流着眼泪走出来迎接。这个瞬间不但永远难忘，而且将对他们的余生产生深刻的影响。实际上，他们将会永远珍惜这个瞬间，因为它给了他们一个直面创伤、接受现实的机会；这也是他们迈出疗伤的第一步——终有一天，伤痛会消逝，取而代之的将是温暖的回忆。

他们在马圈后面的一个花坛旁边为废柴举行了一个临时葬礼。这地方就在哲人谷边上，一到夏天就开满了金银花——乔斯林说废柴生前最喜欢来这里玩儿了。当天早些时候，兽医已经来过了。格里姆本来打算解剖尸体，可是史蒂夫请求他把废柴交还给他们一家，好让它入土为安，格里姆最后还是答应了。在兽医看来，废柴的死因一目了然，即使解剖也不会有什么新发现，因为它身体上皮毛磨损的痕迹已经道出了一切：废柴悬在半空，身体的重量压迫并且封闭了气管，活活把它憋死了。后来乔斯林告诉史蒂夫，她带兽医进厨房洗手的时候，那人比画了一个角状的手势——也就是抵挡邪眼的防御手势。

终于，外人都离开了，格兰特一家人这才有机会静下心来悼念废柴。他们用毯子裹住废柴，慢慢放进新掘的坟坑里，然后再把剩余长度的毯子盖在它身上。在追忆和缅怀的时候，马特和乔斯林互相拥抱着哭成一团；泰勒心事重重地站在他们身旁，脸上尽是震惊的表情。他没怎么说话，却不停地四处张望，似乎想确保自己并没有迷失方向。史蒂夫很担心大儿子，因为他知道，虽然泰勒面对挫折时通常会一个人默默地承受，却从来不会像现在这样完全与现实隔绝。

他们把鲜花撒进坟墓里，然后铺上湿土。史蒂夫突然想起了他告诉过德拉若萨夫妇的一件事情：在天花成灾的1654年，小孩子们爱玩丧葬的游戏。他们抬着水果箱子扮作送葬队伍，游行到聚居地的围墙外。然后他们挖掘坟坑，把水果箱子埋在里面。那些父母都怀疑儿女被恶魔附体，都觉得这个游戏是不祥的征兆。

等他把思绪收回来的时候，乔斯林已经带着两个儿子进屋了，于是史蒂夫独自前往马厩拿铁铲。他走进大门的时候，纽阿拉和帕拉丁喷着鼻息，在平静中流露出一点不安——马是一种奇怪的动物，有了它们的陪伴，人在备感安慰的同时，心中还会油然生出一股怀旧的思绪。史蒂夫各搂了两匹马一下，然后就出门填坑去了。

* * *

下午四点刚过，罗伯特·格里姆又来了。他就像古希腊悲剧里面的先知，总是带来不幸的消息——不过今天的这个坏消息是一段视频。“在悲惨岭的所有监控视频里，我们只找到这一个片段。”格里姆说，“可是这个小片段已经足够说明一切了。我觉得你们几位应该看一

下。”

他们聚集在咖啡桌前，桌上放着一台苹果手提电脑。格里姆按下了屏幕上的播放键。刚开始，他们好像在看着一张模糊的负片，很难分辨画面里的东西。然后史蒂夫意识到，这是红外图像。镜头上面有雾气，所以让画面显得模糊。可是在无烟煤色的昏暗画面中，他还是能分辨出树木，以及很明显的一条小路。在画面底部有一行数字：2012/11/02，08：57 PM。史蒂夫暗自想道：原来就是昨天。

接下来的这段画面很恐怖，史蒂夫看得全身冰凉。其他人也吓坏了，其中泰勒受打击最深。只见他眼中含泪，不停地咬着自己的手，还一个劲儿地往后缩。只见屏幕里突然出现了两个身影，在夜视图像中闪着苍白的亮光。女巫诡异地迈着步子，就像面具舞会里的一个幽灵，而她身旁正是废柴。他们家的狗一边走一边四处嗅，竟然还不时摆一下尾巴。这幅画面看起来毫无险恶之处，却让人觉得毛骨悚然，为什么呢？史蒂夫突然意识到了：因为以前凯瑟琳的行动总是漫无目的，此刻却显得意志坚定、目标明确。画面里的一人一狗，结伴同行，融入茫茫夜色中，走向废柴的终点。

“各位也知道，这件事绝对应该引起我们的高度警觉。”格里姆说，“我已经向议会汇报了。为了不引起公众恐慌，我们决定暂时保密。可是我们都觉得很困惑，因为凯瑟琳的这次行为是前所未有的。我想知道，废柴最近有没有发生过什么事情，导致女巫做出这样的举动呢？如果有，请各位务必告诉我。”

乔斯林和史蒂夫缓缓地摇了摇头。“废柴总是很害怕她。”乔斯林震惊地说，“可是你看看他，怎么和她走在一起了……”

“都是你们的错！”马特突然大发雷霆，“你们什么也没给她！”史蒂夫莫名其妙地看着他。马特补充道：“在万圣节焚烧柳条夫人像的仪式上，你们什么也不肯给她，现在她把废柴抢走了！”

“这两件事情根本就没关系。”史蒂夫说，“你怎么能这样想呢？”

“你知道什么？”马特一下子从他妈妈身边挣脱，失声痛哭。史蒂夫看着格里姆一脸苦恼的表情，心想：这才刚刚开始呢。在未来的日子里，很多人会说出这类胡搅蛮缠式的歪理，很多人会谴责别人，寻找替

罪羊。要是这件事泄露出去，我们的麻烦就大了。你也很清楚，是吧？

“泰勒，你呢？你知道废柴发生什么事情了吗？”

泰勒很快地摇了摇头，嘴唇不住地颤抖。

“你遛狗的时候真的没有遇上她？”

“没有。”

史蒂夫目光炯炯地盯着泰勒，说道：“要是曾经发生过什么不幸的事情，请你告诉我们，好吗？因为这件事关系到我们的安危存亡。”

“你爸爸说得对。”格里姆帮腔道，“你不要有顾虑，要是你们几个小家伙又像上次拍录像那样做恶作剧，我一定不会告诉议会。你们当然也不希望发生这种事情，可是我必须知道你们做了什么。现在形势严峻，不是小孩子打闹玩耍，你明白吗？”

泪水在泰勒眼眶里打转，他的嘴唇颤抖得更加厉害了。在这个瞬间，也许——仅仅是也许——他被两人逼得太紧，已经打算和盘托出了。无奈这个瞬间注定要被人遗忘，也许要过很久很久才会有人想起来，因为下一个瞬间让大家把刚才的一切都忘记了。只听见外面传来一声巨响——那是沉重的木头狠狠砸在地面上的声音。史蒂夫刚好来得及转头朝着声音传来的方向看去。透过饭厅的两扇法式落地玻璃门以及正对着后院的窗户，他看到了匪夷所思的一幕——一匹马正撒开四蹄、直冲着他飞奔而来。只见马身上的肌肉紧绷着，黑色的身侧渗出白色的泡沫，马的眼珠子不停地打转，四个马蹄重重地敲在地面上。接着，那扇窗户就像水晶爆炸似的，猛然碎作粉尘。在漫天玻璃雨中，帕拉丁腾空而至，一下子跃进饭厅，落在饭桌上不住地打滑。饭桌不堪重压，轰然倒塌；帕拉丁马失前蹄，侧身栽倒在地板上。它吓得神志不清，虽然倒地，还不停地蹬马蹄，把那扇法式落地玻璃门的碎片踩得稀烂。

格兰特一家和罗伯特·格里姆四散奔逃，就像躲避空袭的炸弹似的。他们都没有尖叫——这匹奔马挟风雷之势从天而降，这种突如其来的冲击仿佛把厅里的氧气一下子吸光了。然后帕拉丁突然抬起前腿，顿时把饭厅里的吊灯撞了下来。只见它用后腿直立，姿势优雅，在一片狼藉的衬托下呈现出一种超现实主义的离奇感。乔斯林和马特不假思索地

一起扑上去扯住帕拉丁的缰绳。可是逃出马厩的并不止帕拉丁这一匹马。在它跑出来的同时，纽阿拉大惊之下，跑出了后院门，绕过房子，沿着深谷路向西飞奔，绝尘而去。幸好当时路上没有车——无论对纽阿拉还是对开车的人来说都是万幸。它的行踪被好几个监控摄像头记录下来：先是位于哲人溪尽头的登山小道起点停车场的摄像头，然后是安装在帕顿街角的那个摄像头。在格兰特家里，乔斯林和马特成功地让那匹神志不清的公马恢复了平静。帕拉丁本来还在不断地喷着鼻息，还踢翻了四周的座椅，乔斯林严厉的呵斥声终于钻进了它的脑子里，使它的情绪稳定下来。史蒂夫把罗伯特·格里姆拉起来，他觉得自己心跳再快一点的话，肯定会把肋骨撞断了。

附近的邻居纷纷走出来。范德米尔一家——皮特、玛丽和劳伦斯——见状连忙跑过来，马路对面的威尔逊一家以及其他邻居也陆续赶到。女巫特遣队的监控录像显示，人们仿佛被磁铁吸引似的，从四面八方赶来格兰特家，接着又一起拥到房子后面。在监控中心里，沃伦·卡斯蒂略和克莱尔·哈默注视着屏幕，两人吓得嘴巴都合不上了。现场的史蒂夫、泰勒和格里姆出现在画面里，他们也是去查看到底是什么东西把两匹马吓成那个样子。克莱尔连忙把画面转到另一个摄像头，顿时觉得一阵恶心。

在屏幕里，有一小群人正聚集在哲人溪的沙质河床旁边。

哲人溪依然缓缓流动，可是在暗黑的溪水里竟然出现了一丝一丝不停旋转的——没错，血迹！

- 14 -

在接下来的那个星期天里，格丽泽尔达精品肉食店门的银铃一直响个不停。通常格丽泽尔达周日都不开店，可是今天为了服务大众，她专门开放了午餐室。教堂礼拜结束后，小镇居民成群结队地拥过来，都在谈论镇上发生的一件大事。

在这个秋日里，明媚的阳光中透出一股提神醒脑的寒意，沿街的水洼反射出一道道苍白的强光。然而，从人们的神色中可以看出，全镇正笼罩在一片愁云惨雾中。当天早上，人们不像往常那样去山林里散步，因为树林和山溪被鲜血染污后，散发出一股怪味，飘荡在空气中久久不散。格丽泽尔达冷眼旁观，仿佛在看着一群狼狈逃窜的人。他们有一种强烈的愿望，要把心中的恐惧和信念向别人诉说，于是人们在钟琴乐声的吸引下，纷纷拥进冰毒教堂和圣玛丽教堂。黑泉镇的法令严禁神父和牧师在布道时提及凯瑟琳——因为现场可能会有外人——可是神职人员很巧妙地打擦边球，鼓励信众不要屈服于“来自黑夜的恶灵”，而应该“全心全意地信任主”。这些话都是塔尔博特太太告诉格丽泽尔达的——格丽泽尔达向来无法和主沟通，所以她没去教堂，整个上午都在厨房里为繁忙的午市做准备。在第一批到达的食客里就有塔尔博特太太，她说，当纽曼牧师正准备开始祝福的时候，唱诗班里有人从长椅上站起来，喊道：“你说的全是废话！为什么不讲讲真正发生的事情？为什么不告诉我们应该怎么应对？”那人说着说着，声音变得哽咽，然后就抽泣起来。在场的众人很紧张，只是面面相觑，都没把心里话说出来。

在格丽泽尔达的店里，人们终于可以畅所欲言了。今日话题是山溪开始淌血，以及那个谁家死了一条狗。即使在这么紧张的气氛里，大家依然没有忘记这位可怜的寡妇最近的悲惨遭遇，所以都来光顾她的店。他们买她的肉，他们吃她的肉，他们仿佛在说：把你的肉赐给我们吧，格丽泽尔达，让我们吃你的肉吧。把你的肉赐给我们，我们就能分担你的负担……

“到底是谁把凯瑟琳惹毛了呢？”施特劳斯太太一边吃羊肉三明治，

一边大声问。

有些食客心不在焉地低声说出几个名字。格丽泽尔达经过皮尔森先生身边时，老头突然用一只虚弱的手紧紧地揪住她，说道："都怪那个该死的互联网！"他的下巴不停地动着，把叉子上的肉球研磨成肉糜，"我总是告诉你们，这互联网就不是好东西！要是下一次死的不是狗，而是我们当中的一个，那该怎么办？"

店里响起一阵哂笑声，可是也有好些老头老太点头表示赞同。格丽泽尔达发现有一团肉汁正沿着皮尔森先生的下巴往下滑，她连忙递过一张纸巾，却忘了刚才她无意中用这张纸巾擦拭过额头上的汗珠。

那个姓谢弗的女人，也就是老公是外科医生的那位，已经守在柜台了。"噢，亲爱的。"她说，"难为你受了那么多苦，你真的很勇敢啊！给我一块霍尔斯特肉酱饼吧，今天来一块加厚的。"格丽泽尔达通常很讨厌谢弗太太，可是现在她留意到这女人紧紧揪住小手提包，指关节都发白了；而且她把钞票递过来的时候，手也在发抖——这可怜的家伙已经吓得半死了。

把你的肉赐给我们吧，格丽泽尔达，让我们吃你的肉吧。把你的肉赐给我们，我们就能分担你的负担……

其实格丽泽尔达也心乱如麻，现在餐厅里一下子聚集了这么多人，她就更加紧张了。亚瑟·罗斯那件惨案才过去四天，她还没有完全从震惊中恢复过来，现在又发生这样一件怪事……

镇议会召开了一个紧急会议。上一次格丽泽尔达与科尔顿·马瑟斯见面的时候，他牵着她的手，在她耳边低声嘱咐，语气和蔼而迫切，"格丽泽尔达，镇定点。你处理得很好。他是自然死亡，具体细节不需要让别人知道。"而这一次紧急会议就在哲人溪的岸边举行，在场的除了全体议员，还有女巫特遣队的部分成员。众人默默地凝视着小溪，都不敢再往前一步，唯恐沾上那些受了诅咒的毒水。

在哲人溪的好几处地方，鲜血从河床底下涌出来，在溪水里悠悠地转着圈，仿佛一丝丝红墨水。虽然鲜血的量不足以染红整条山溪，可是一些锈迹般的沉淀物已经开始在岸边积聚起来。这明明是一种亵渎神灵的非自然现象，却有一种莫名的暗黑的吸引力。格丽泽尔达一看到这景

象，就忍不住浑身发抖。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才会导致凯瑟琳以如此强烈的方式去表达她的不满呢？和镇上许多人一样，格丽泽尔达觉得问题的根源就在自己身上。不过其他人当然是胡思乱想，而格丽泽尔达才是正确的。昨天晚上，她怎么也睡不着，躺在床上辗转反侧。被单揪成了一团，硌在她屁股下面，让她觉得浑身不自在。而且她还闻到自己身上散发出来的汗味。格丽泽尔达越来越确信，自己辜负了凯瑟琳；凯瑟琳已经认准了她一个人，随时会出现在她的卧室里；凯瑟琳会睁开一双奶白色的眼睛，默默地朝她伸出一根手指……

即使在这一刻，她明明在大白天里清洗咖啡机，这个念头还是让她觉得心里发毛。

这时候，外面街道上出现一阵骚动，店里的低语声很快就消失了。格丽泽尔达向外张望，只见公墓大门前聚集了一群人，站在中心的是牧羊人约翰·布兰查德。这家伙一只手在乱比画，另一只手拿着一个小小的、扁扁的、类似电脑的东西——他们把那个东西称作平板电脑。格丽泽尔达把洗碗布一甩，搭在肩膀上，然后走到店门站住了，小银铃顿时一阵乱响。

虽然难以置信，可是那个牧羊人竟然一本正经地传起道来。“天谴！这是天谴哪！这个月早些时候，有一个晚上天空中突然出现奇怪的亮光，我有没有警告过你们？现在女巫把医生的狗杀死了吧！我早就警告过你们了，可你们就是不肯听！她让一只猫头鹰飞过，她让大地渗出鲜血，她让医生的马发疯……这些都是千真万确的吧！”

“就是！”听众中有人附和道，“都怪那个格兰特医生胡说八道，对吧？”

“不对！”约翰·布兰查德说，“因为女巫的愤怒并非只有他一个人承担。自从那只两个脑袋的羊出生后，我的羊群就一直烦躁不安，不肯吃东西。难道你们忘记了吗？主向耶利米说，他的族人将会受到惩罚，原因是他们的先人背弃了主。主还说，他们会受到四种惩罚，瘟疫、战争、饥荒，还有……呃……呃……”牧羊人按了一下平板电脑的屏幕，没有反应，他很不耐烦地多按了几下，“还有放逐！”

女裁缝丽莎·贝尔特走到格丽泽尔达身边说："要是他们敢把《圣经·旧约》也做成一本电子书，我就把我妈妈那本家传的巨版《圣经》吃下肚子！天哪，那是约翰·布兰查德吗？"

"对啊，"格丽泽尔达说，"他已经有追随者了。"

布兰查德声如洪钟、铿锵有力。他那一套关于末日降临的理论本来是陈词滥调，可是此刻他用大家熟悉和信任的本地口音说出来，竟然有一种诡异的效果。"善良的人们，要抵挡邪眼，我们必须忏悔自己的罪过，诚心诚意地赞美主。通奸者，站出来！同性恋，站出来！恋童者、外乡人、杀兄者，你们都站出来！忏悔你们的罪过吧！让我们一起歌唱……"他在屏幕上按了几下，终于大发雷霆，"有谁知道这个破玩意儿到底是怎么弄的？"

"这种地摊货怎么行？你得买个正儿八经的牌子货呀！"人群中有人说。

"不，这是我订《汽车周刊》送的……"布兰查德心不在焉地答道，"噢，行了！"他把屏幕转向众人，小小的喇叭传出一阵尖锐的管风琴音乐声，原来他是用YouTube播放圣歌的卡拉OK。可是他在室外，距离Wi-Fi热点比较远，所以图像和声音不同步，歌词总是慢半拍。结果在那帮唱圣歌的群众里，有好几个跟不上旋律。

如果你的主听见你们唱得这么恶心， 格丽泽尔达想，他一定后悔不该把你们造出来。

不久，布兰查德和他的信众就被女巫特遣队的人驱散了，可是大家并没有因此而平静下来。好不容易熬到下午五点半，当最后一个顾客离开后，格丽泽尔达把店门的挂牌翻转，让"关门"两个字朝外。此刻，她已经精疲力竭，心里却有一种如释重负的轻松感。

* * *

傍晚，格丽泽尔达舒舒服服地待在她那间加建在肉食店背后的小屋子里，在和煦的暮光中，做了一件二十年来从没做过的事情：把自己灌醉。她不喝啤酒，因为吉姆总是喝啤酒——她觉得啤酒散发着一股臭

味，她从中闻到了大麦、臭汗以及吉姆那只大手的气味。格丽泽尔达喝红酒，而且是一瓶相当不错的红酒。那是前年她在黑泉镇市场肉食店买来招呼家里客人的，可惜从来没有人来她家做客。今晚她突然想起来，当初为了防止杰登偷酒喝，她把这瓶红酒藏在冰柜里的生肉下面了。原则上说，格丽泽尔达是讨厌喝酒的；可是如果要找机会破一次戒，今晚就是最好的时机了。因为在晚餐前，就在她炒一大锅蔬菜肉丁的时候，她突然产生一个念头。这个念头出现得那么自然，肯定已经在她的脑子里酝酿了整个下午：你什么时候才会为她杀生呢……你什么时候才会为她奉上血祭呢？

无可否认，她的这个想法从逻辑上来说是成立的。格丽泽尔达一直在给凯瑟琳送肉酱饼，还曾经把一只死了的牛犊的头献给她，可是她竟然杀死了一条活生生的狗。可见格丽泽尔达以前送的东西不够，凯瑟琳需要活祭品。

要是换一个人可能就会把亚瑟·罗斯当作活祭品，以此来逃避责任。奇怪的是，务实的格丽泽尔达并不愿意走这条捷径，因为她通过这件事清清楚楚地看到了因果报应：格丽泽尔达恳求女巫干掉罗斯，虽然最后是她自己下的手，可她杀人的武器竟是一把扫帚[52]！女巫的正义以这种方式彰显，怎能说其中没有一点诗意呢？格丽泽尔达明白，亚瑟·罗斯不算祭品，因为她所做的完全是为了她自己。当她狠狠地砸罗斯那颗可怜的破脑袋时，她其实是要挣脱吉姆的毒手，也要向苦难的过去讨回公道。当时她用力过猛，肌肉劳损，直到今天还不能把双臂举过肩膀。可这种痛苦对她来说其实是一种解脱。

格丽泽尔达坐在窗边的椅子上，把红酒倒进一只平底玻璃杯中。刚入口时，苦涩的味道让她畏缩；可是当红酒把她的咽喉浸润之后，滋味似乎也变好了。她是一个强壮的女人，却对酒精并不适应，第二杯才喝了一半就已经晕头转向，思绪也开始四处乱飘了。

吉姆生前也干屠宰牲口的活儿，他的客户主要是高地这一带的小农场主，他们每年都会把一头小牛和几只羊送过来宰杀。他工坊的里间本来有一整套老式的屠宰设备：吊钩、镣铐和升降机；有一个手动磨床，专门用来把羊肉磨碎了灌进猪肠衣里面做香肠；还有一个晾肉用的冷库、一个烟熏间和一个用来腌火腿的池子。吉姆死后，格丽泽尔达直接从批发供应商那里进肉，于是把所有这些设备都卖了。如今，工坊里充

斥着金属器械以及杰登自行车的机油气味，好像隐约有一股挥之不去的血腥气。霍尔斯特家的生意虽然不像以前那么红火，可是格丽泽尔达至少还能勉强支撑下去。

至于屠宰，格丽泽尔达固然不像丈夫那么专业，可她还是在行的。

格丽泽尔达，你到底想干什么呢？你真的想杀一头牛献给她吗？还记得以前吉姆老在抱怨屠宰法规多么严格吗？你知道合法屠宰要办多少手续吗？你还没开始磨刀，就有检查员上门盯着你了，然后还会来一个测试员。还有，你觉得他们那张愚蠢的登记表格上面会不会有“祭品”这个选项呢？如果你违法屠宰就会被吊销牌照；可是如果你得罪凯瑟琳，就可能会失去更多……

可是这一切重要吗？也许在她心里响起的只是一个懦夫的声音？这个声音还劝她不要离开吉姆，她听从了，结果呢？再说了，她反正也不打算在工坊这里动刀子。

她必须在山上的树林里动手。

格丽泽尔达开始系统性地分析每一个可能的方法。她认识好几个本地的农民，也许愿意私下里卖给她一头小牛，其中好几个还能包屠宰。可是格丽泽尔达把他们看作竞争对手，所以不愿意去求他们。她也不想用羊做祭品。

你忘记了最重要的一件事情：要是你用绳子牵着一只羊在镇里走过，人们会怎么想？“快看那个疯疯癫癫的格丽泽尔达！看她这次又在搞什么鬼！”没错，他们都很同情你，你也从中捞了不少好处。可是他们一旦怀疑你跟女巫有什么勾结，他们马上就会把你当作替罪羊了。

哼，一帮忘恩负义的家伙。她心中充满了轻蔑，我这是在造福你们呢！

还有，那么多该死的摄像头，怎么办？

格丽泽尔达站起来，忽然觉得整个客厅开始猛烈旋转，顿时一阵恶心。她连忙扶着椅背定定神，跌跌撞撞地走进厨房，趴在洗碗池前，出了一身冷汗。

放弃这个疯狂的念头吧！太危险了！

突然，后门传来一阵敲门声。

格丽泽尔达一下子僵住了，完全无法思考，脑子里只有一个恐怖的念头，就像强酸般腐蚀着她的心绪：凯瑟琳来了。有人打开了她的眼睛，她现在来索取祭品了。她的眼皮已经被粗线割得七零八落，她会用杀人的目光死死地盯着格丽泽尔达，低声地咒骂："你没有完成你的任务……"

她关上水龙头，犹豫着走到门前，用苍白的手指撩开老式的蕾丝窗帘，向外看去。在门廊的昏暗灯光里站着的不是凯瑟琳，而是杰登。只见他双手插在裤袋里，很不耐烦地等着。格丽泽尔达想放声大笑，却笑不出来。她用颤抖的手开了锁，然后把门打开。

"不好意思，我忘记带钥匙了。"杰登喃喃地说。

"你看起来很不妥呀！发生什么事情了？"格丽泽尔达注视着杰登的脸。虽然他躲在阴影里，可她还是发现他的右眼肿得发紫，相当恶心。

"跟人打架了。"他说。

"打架了？跟谁打？"

"我不想提了。"

格丽泽尔达突然觉得过去的噩梦正在周而复始地不断重演：杰登的黑眼圈，亚瑟·罗斯之死，她和儿子在厨房的激烈冲突，吉姆用拳头把九岁的杰登打得鼻青脸肿……杰登从小就目睹并且遭受了太多家庭暴力，格丽泽尔达此刻看着他肿起的眼睛，突然一阵反胃，鼻子里充满了

油脂混杂着酒精的酸腐气味。

“宝贝，他们打你了？让我看看……”

她还没来得及碰到他的脸，杰登就已经挥手把她格开了。“妈妈，是我自己不好，行不？”他的声音有点哽咽，“是我说错话了。”

“可是他们也没有权力打你呀！”

杰登嘟囔了一句话，把装着他健身换洗衣服的一个市场肉食店蓝色购物袋扔到一个角落，然后就跑上楼，用力把房门关上了。格丽泽尔达看着儿子走开，一时不知所措，只是呆呆地站在厨房里。就这样站了几分钟，她把剩下的红酒倒进水槽里，然后给自己倒了一杯牛奶。当第二杯牛奶喝了一半的时候，她突然意识到杰登这种表现是怎么回事了：他其实是怕得要死。

她盯着那个市场肉食店的购物袋，心中突然有了主意。

* * *

四十分钟后，她身穿雨衣，夹着购物袋，穿过草地走到停车道上。今夜刮起强风，格丽泽尔达在风中激情四射地飙车——这样形容算是客气了——转第一个弯的时候，她的车就已经漂移了；下一个弯转进深谷路的时候，车轮还轧到路牙上。一个半小时后，她开着这辆道奇老爷车回到家，闪着危险灯转上自己家的停车道。这时候，格丽泽尔达激情不再，已经恢复了平常的驾驶风格。在黑夜里飙车的过程中，她慢慢清醒了。

她怀抱着购物袋直接进了工坊。半小时后她走出来——当时已经将近凌晨一点——购物袋已经用针线缝起来，只在边上留了一个口，有很大一束孔雀羽毛从开口处伸出来。她用大衣把整个袋子捂住了。

格丽泽尔达要献给凯瑟琳的是她能拿到的最贵重的祭品，而这件祭品就藏在市场肉食店的购物袋里。

刚才她出门的时候，满怀自信地开车沿着婆婆漏盆道飞驰，来到梦露镇长老会教堂旁边的宠物乐园。那里其实是一个小公园，里面养了一

些山羊、鸭子，还有一只孔雀。她把道奇车停在马路对面两盏街灯之间的阴暗角落里，然后走到铁丝网前往里张望，却看不到孔雀的踪影。突然，有一辆车开过来，她吓得连忙跳到树后躲避。在黑暗中，格丽泽尔达发疯似的盘算着：下一步怎么办？她不能抱着一只蠢鸭子在大街上走来走去呀！怎么办？怎么办……就这样，她在彷徨中白白浪费了宝贵的二十分钟。然后她终于想起来了，刚才她在家里用谷歌搜索“怎样捕捉孔雀”的时候，学到了一件事情：孔雀是在树上睡觉的！

格丽泽尔达马上抬头张望，果然，在池塘旁边的一棵大橡树的阴影里，垂着一条全是羽毛的孔雀尾巴。

白痴！她暗骂自己，你想做英雄的话，就别站在这里浪费时间了！

于是她环顾四周，确保没人看见，然后把购物袋抛到铁丝网对面，接着就开始攀爬。格丽泽尔达虽然身材臃肿，而且双臂酸软，可是她一门心思地往上爬，憋着一股劲儿，硬是翻过了铁丝网，“啪”的一声摔倒在地上。她挣扎着爬起来，发现自己沾了一身鸟粪，连手也擦破皮了，虚弱的双腿还不住地颤抖。格丽泽尔达已经顾不得许多，马上就开始行动了。

第一步，她用一块石头把那只孔雀从树上砸下来。

孔雀仓皇逃窜，一边跑，一边大声尖叫。格丽泽尔达连忙躲在树后，身体紧贴着树干站直，一颗心快蹦到嗓子眼了。这下子恐怕半个梦露镇的人都被吵醒了吧？孔雀的尖叫声实在很难听，和它一身高贵艳丽的蓝羽毛完全不相称。格丽泽尔达希望，凯瑟琳不会嫌这个祭品太烦人。

十分钟后，她从购物袋中掏出一条毯子，用双手展开，从阴影里走出来。孔雀站在铁丝网前，很怀疑地盯着她。眼看着格丽泽尔达一步步逼近，孔雀急忙走开，长长的羽毛尾巴拖在身后，就像一袭长裙的裙裾。终于，格丽泽尔达把孔雀逼到动物园的一个角落里。要是这时候有人经过，她就完蛋了。她不可能扮作动物园的老板，肯定会被抓去警察局，然后就要老实交代前因后果……可是格丽泽尔达对凯瑟琳怀着一种盲目的信任感，她甚至没有四处张望，只是把毯子往孔雀身上一盖，整个人就扑在它上面了。

现在她已经回到了黑泉镇。她匆匆忙忙地走到沼泽草地山的山脚，穿过已经荒废的希望泉住宅区，走出一道围墙，来到了登山小路的入口。只见树林里一片漆黑，她一旦走进去，身边除了呼啸的风声，就再也没有别人的陪伴了。一想到这里，格丽泽尔达不禁全身发抖。可是她强迫自己把这些恐怖的念头都压下去，继续往前走。购物袋里的孔雀一声不吭，格丽泽尔达有点担心刚才动手的时候也许不小心折断了它的翅膀。她想起刚才扑上去的时候，听到一声响，仿佛踩到了一盒鸡蛋。那只鸟儿一直发出恶毒的哀鸣声，却在回家的路上睡着了。格丽泽尔达不时把手伸进袋子里，摸一下鸟儿那虚弱小身板的动静，确保它还活着。

在漆黑的树林里夜行，这简直是疯狂的举动。最后，她终于在HEX App显示的地方找到了凯瑟琳：就在艾克曼角田野后面的树林里。她详细研究过地图，猜到凯瑟琳大概会出现在那一条小路附近。可是她不敢冒险走那些登山小路，因为沿路都有摄像头，而最近的监控更加严密，哪怕晚上也不例外。所以她直接穿越林中的灌木丛，有些地方太茂密了过不去，她还必须走回头路改道而行。树林里的泥土和霉菌充满了腐烂的气息，让她难以忍受。每走一步，手中的祭品就变得沉重一分。她累得气喘吁吁，她臃肿的身躯每一寸都在痛……就在她想放弃的时候，凯瑟琳突然无声无息地出现在昏暗中，就站在她面前。

格丽泽尔达的血液都凝固了。

“你吓坏我了，凯瑟琳。”她说话的时候觉得唇干舌燥，“是我呀，格丽泽尔达呀。”在黑暗中听着自己的声音，格丽泽尔达觉得全身汗毛都竖起来了。她运起洪荒之力，好不容易才把逃跑的原始本能压制住。只见女巫像一个剪影似的，纹丝不动地站着，她的四周弥漫着死亡的气息。

格丽泽尔达四下张望，发现周围是一圈高大的老松树。她不停地告诉自己，这里的山林小溪反正都受了诅咒，她身处的这个地方也不见得比别处更险恶；她只需要转身下山，回到小镇熟悉的环境，就能逃离那股缠绕在这一带的奸邪恶毒的魔力。凯瑟琳是受某种原始的本能驱使才来这里的，如果格丽泽尔达善待她，想必她也不会亏待格丽泽尔达。

格丽泽尔达跪倒在女巫面前，她的左膝陷进一团滑腻的恶心东西里面，她好像触电似的一下子跳起来。在黑暗中，格丽泽尔达开始小心翼

翼地在地上摸索。突然，她摸到了一团湿湿的、有点温热的、有弹性的东西。她毕竟有屠宰经验，单凭一双手，很快就摸出这是一颗猪心！格丽泽尔达勃然大怒，觉得受到了莫大的侮辱，顿时忘记了心中的恐惧。竟然有人抢在她前面献上祭品了！卑鄙的懦夫！这人肯定也是来讨凯瑟琳欢心的！ 她随手把那颗丑恶的猪心扔进灌木丛中，然后把手在裤子上擦干净。

好了，现在祭坛已经清理干净了。她重新跪倒在她的女神跟前。

“啊，我的女神！我觉得很对不起您，凯瑟琳。也许我不像科尔顿和约翰·布兰查德那些人那么会说话，可是请您记住，我对您是一片真心啊。这次我确实没有把您的祭品准备好，所以我现在跪在您跟前，感谢您指出了我的不是。我本来应该可以做得更好的。现在就请您接受我谢罪的礼物吧。这是我能想到的最美丽的东西。”她的语气在羞涩中流露出自豪，“孔雀。”

凯瑟琳依然一动不动地站在黑暗里。格丽泽尔达站起来，从口袋里掏出一卷麻绳。孔雀在购物袋里动来动去，开始发出轻轻的“咕咕”声。

“我也不敢向您提出太多要求，可是您能不能考虑一下让一切都恢复原状呢？就像那条小溪，还有其他的……我知道您也不是真的想难为我们，只是您把镇上的人都吓坏了。老实说，我自己也挺怕您的。现在我按照您的旨意，献上一个活的祭品。我就知道您不要恶心的内脏！那个肮脏的猪心也不知道是谁放的。您放心，等我找到那贱人，一定好好教训她一顿。”

于是格丽泽尔达开始奉献祭品了。她并没有带屠刀，因为刚才她从宠物乐园开车回家的时候，突然把整件事情的最后一个环节也想通了。凯瑟琳光着脚，也许她不喜欢踩在一摊热乎乎的鲜血里呢？这样的话，要是格丽泽尔达把孔雀杀了，反而得罪女神了。这个祭祀仪式必须既庄重又干净——格丽泽尔达很快就想到办法了。

她先咬下一段两米长的麻绳，一头绑在购物袋的两个提手上。然后她从口袋里拿出两个耳塞——以前吉姆每晚打鼾，她必须塞着耳朵才能睡觉，后来就养成习惯了——就在这时，她突然发现了一件事情，顿时整个人都僵住了。

因为她意识到树林里一片死寂，女巫的喃喃低语竟然已经停了。

她转头把耳朵对着凯瑟琳，仔细聆听，心里默默地数着六十秒。

还是死寂。

格丽泽尔达被深深感动了。她心中油然而生一种情感，简单来说，这也许就是友谊吧——格丽泽尔达一生中从来不曾和友谊相距这么近。这种情感太强烈了，她忍不住亲了一下自己的双手，然后恭恭敬敬地把一个飞吻献给凯瑟琳。“谢谢您，亲爱的。”她的声音也颤抖了，“谢谢您接受我。”

格丽泽尔达不再畏惧了。她向凯瑟琳再走近一点，把麻绳的另一头穿过缠在凯瑟琳身上的铁链当中的一环——虽然她们已经是朋友了，可格丽泽尔达还是小心翼翼，确保没有接触到凯瑟琳的身体——然后她把麻绳绑在一根又长又粗的断枝上，站在凯瑟琳的身后，一圈一圈地将麻绳往树枝上绕，把绳子拉直了。然后她像挥钓鱼竿似的把树枝往上一抬，将整个购物袋拉起来挂在女巫身上。购物袋离地的时候，孔雀发出一声冰冷刺骨的尖叫。在树林里，鸟鸣本是常事，可是这一声凄厉的啼叫充满了恐惧，仿佛来自阴间的召唤。格丽泽尔达在黑暗中本来就双目圆睁，现在更是被这声尖叫吓得眼珠子都凸出来了。她呻吟了两下，继续竭尽全力拉绳子，把购物袋升到尽可能高的地方。然后她拉紧了绳子绕着凯瑟琳转圈，一边转，一边把绳子从断枝上松开。最后，绳子把凯瑟琳紧紧缠住，格丽泽尔达再将绳头绑在购物袋的提手上。

终于忙完了，她心中大石落地，这才有心思好好喘一口气。她很想亲眼看看自己的劳动成果，可惜现在天色太暗看不清。格丽泽尔达心中明白，凯瑟琳是很满意的。等今晚她消失的时候，购物袋中的孔雀就会像凤凰一样在烈火中飞升。

格丽泽尔达再次向凯瑟琳走近一步。

这次，她把孔雀的羽毛整理得服服帖帖的。

- 15 -

星期一早上不到七点半，马蒂·凯勒就打电话吵醒了罗伯特·格里姆，叫他赶快过来看一下。

挂了电话，格里姆和沃伦·卡斯蒂略披上雨衣斗篷，沿着老矿工路急急忙忙赶上山。在这个阴郁的早晨，风势渐急，街道上一个人也没有。不用去上班的人都把门闩锁上、门帘拉下来，把风暴挡在屋外。至于上班一族，很多人干脆打电话请病假。露西·埃弗雷特说电话线都快要打爆了，她没办法全部监控，只能随机抽样检查。格里姆知道，人们真正害怕的那个风暴不在屋外，而是在他们的心里。他以前一直知道人们心存焦虑，可是直到今天，他才切身体会到这种焦虑。

凯瑟琳，大姐，你想怎么样呢？到底是谁招惹你了？

沃伦跟着格里姆在湿漉漉的路边小跑着前进。他虽然比格里姆年轻将近十岁，却跟得很吃力。“你觉得情况还会恶化到什么地步呢？”他一边喘气，一边问。

“再怎么恶化我们也能对付。”话虽这么说，奇怪的是，格里姆的声音听起来很空洞。上周六下午的格兰特家奔马事件过后，格里姆还以为他或多或少已经把局势控制住了。当时事出突然，他吓得几乎心脏病发作，不过那两匹马并不是有意破坏，而且很快就平静下来了。它们只是受了惊吓，所以才发疯似的冲出马厩。也许帕拉丁在屋子的玻璃窗户上看到自己的影像，又吓了一跳，所以就一头撞进了屋里。格里姆把格兰特的两匹马送到位于黑泉镇另一头的索尔·汉弗莱斯家的牧场。他这样做是想让两匹马远离恐惧的源头——让它们受惊吓的超自然现象就出现在马厩后面，也就是哲人溪从格兰特家旁边流过的地方。

可是当他亲眼看见哲人溪渗血，他才明白，局势已经失控了。这次局面之恶劣，老实说，可以算是前所未有了。

马瑟斯还说要把这事情捂住，格里姆当场就发作了。

“你听着！”他说，“我们有动物发疯乱跑，有狗上吊自杀，连悲惨岭也来亲戚了。你自己尽管去魔法森林里撒面包屑，我是一定要向‘老点’报告的。”

“罗伯特，你绝不能去报告！”老议员声色俱厉，语气中流露出一种极度顽固的激情——这种激情通常只在很小的小孩和危险的宗教狂热分子身上才能看见。可是格里姆从他的声音里听出了一丝怀疑和半分疲倦，老头毕竟还是老了。

“我们没有别的选择！凯瑟琳向来不骚扰居民家里的宠物，这是一百二十年来她第一次改变行为模式！我们不知道原因，也不知道事态会向哪个方向发展。”

“没错，正因为这样我们才不能贸然行事！在做出任何决定之前，我们必须先搞清楚这是怎么一回事。这是黑泉镇的内政，我们一直都能自己照顾自己，这次也不例外！”

“可是你怎么知道这次我们也能应付？”格里姆急了，大声说道，“现在的局面是前所未有的，而且已经变得非常危险。镇上的人都吓得快失去理智了，可是谁能埋怨他们呢？既然事态随时可能会恶化，我们就必须向上面汇报，让他们做好随时介入的准备。”

“罗伯特，马瑟斯先生说得对。”议员阿德里安·蔡斯说，“西点军校的人能怎样帮助我们？他们只懂得躲在防弹玻璃后面眼睁睁看着事态失控！”

格丽泽尔达一个劲儿地点头说：“我们应该相信主。”

“我们已经一败涂地了。”格里姆摇头道，“不好意思，我不能听你们的，我有责任向他们汇报。”

马瑟斯伸出瘦骨嶙峋的手指，像毒蛇一样缠住格里姆的手腕：“罗伯特，你必须遵守议会的决定！如果你敢违反，我就解除你所有职务！”

格里姆心中暗暗咒骂科尔顿·马瑟斯以及当时给他接生的助产士。他自己对“老点”的人其实也颇有微词。虽然格里姆尽忠职守，年复一年

地向“老点”汇报，可他心里觉得那帮家伙只不过是一些讨厌的官僚。他跟那帮人搞好关系，纯粹是为了获得女巫特遣队的运营经费。不过现在局势变了，格里姆想尽快把溪水样本送去“老点”的实验室化验，他还想让他们……其实他就是想让他们知道这件事。也许向“老点”汇报只能增强一下“安全”的表象，可他就是觉得在这个时刻这样做是对的。那些该死的溪水已经让格里姆心乱如麻，此刻能从别处获得哪怕多一点点理性也是好的。

可是马瑟斯害怕了。恐惧蒙蔽了他的理性，将他赶上绝路，使他变得难以捉摸。格里姆和史蒂夫·格兰特一样，都很清楚恐惧可能造成怎样的严重后果：人类最原始的本能是要转移恐惧，把它转化成愤怒，然后以一种近乎狂热的执着去寻找一个替罪羊。实际上，这种思潮已经开始在镇上蔓延了。是谁对女巫出言不逊了？最近发生了什么变化，导致她要惩罚我们呢？每个人都睁大眼睛看着身边的一切，想找一些最近发生的不寻常的事，然后把这些事和女巫联系在一起：焚烧柳条夫人像的时候，许多外乡人来这里了；住隔壁的女人把篱笆漆成恶心的土红色……还有格兰特医生，出事的是他家的狗，他当然脱不了干系。

科尔顿·马瑟斯埋怨屠夫吉姆的老婆手上的血迹。当时发生了什么事？格里姆只能暗自揣度，不管真相如何，反正不会是好事。上星期三下午刚过五点，人们发现姓霍尔斯特的女人坐在罗斯身边，处于极度震惊的状态——紧接着凯瑟琳就发作了。对马瑟斯来说，这两者的关系不用动脑子都能想到了。

马瑟斯，你这傻×！你一方面要做上帝的代言人，另一方面又想左右女巫的行动。格里姆暗骂，世界上哪有那么便宜的好事！

不管怎么说，在亚瑟·罗斯这件事上，马瑟斯最终还是得逞了。他把尸体塞进一个大垃圾袋里，用胶带密封了，然后埋在树林里；而且他始终没有把这件事情向“老点”汇报——看你什么时候遭雷劈！现在科尔顿·马瑟斯不想让军方情报部门介入，于是议会以五票赞同、两票反对通过了他的提案，决定不告诉“老点”。就这样，格里姆被他逼得走投无路了。

从上周六哲人溪首次出现渗血现象开始，女巫特遣队的七位成员就一直处于高度戒严状态，努力把局势控制住。可是到了星期天早晨，在

镇政府对面的水车历史保护遗迹那里，初升的太阳照出一片凄凉的景象：大水车自从1984年修复以来，第一次停转了。紧接着人们就报告，流向城西的谍岩谷溪也渗血了，具体地点就在停转的大水车附近。

几条山溪还在继续渗血，量不算大，不足以把溪水染红。特遣队也许可以告诉登山者，泉水里泛红是因为有锈。可是格里姆不想冒险，于是他们架起围栏，把水车、保护区以及悲惨岭的登山小路入口都封锁了。大家都不知道被污染的溪水是否有毒，更不知道下一步会发生什么事情。可是所有的动物都吓坏了，而格里姆是很相信动物本能的。

偏偏星期天的天气极佳，游人蜂拥而至。这下子就如同火上浇油，他们必须加派人手把登山客都赶走。格里姆组织了一大批志愿者，让他们穿上州警的制服，在各个路口设置关卡、路障。他们告诉前来登山的游人，军校正在本地区进行大规模实弹演习；同时特遣队用高音喇叭循环播放声效库里的枪炮音频。

在最初的二十四小时内，格里姆派了三个人形影不离地跟着凯瑟琳。一开始她出现在萨瑟兰路一家人的杂物间里（人们发现她藏在那儿纯属偶然，因为那家人的腊肠狗突然发狂似的拼命撞杂物间的门）；然后她回到与外界隔绝的艾克曼角，在陡峭的山坡上散步；到了周日晚上，她又回到了树林里。她平常就是这样随机出没的，没有迹象显示她的行为模式发生了改变。后来天气开始变冷，跟踪她的那几位仁兄快闷死了，所以格里姆就把他们解散了。

事实证明，这是他近期内犯下的最严重的错误——其次是他在星期天发现特浓咖啡喝完了，懒得去买，就改喝红牛，结果体内咖啡因超标，全身一阵阵抽搐，连血管都快要爆了。

格里姆给马蒂打电话，让他给自己和沃伦指路，好穿过雨中的密林。小伙子急急忙忙地跑到他们面前，只见他脚上的运动鞋都湿透了，神情焦虑，一脸的憔悴，一看就知道他熬了个通宵。“再往上走一小段就到了。”他喘着气说，“罗伯特，这回我们摊上大事儿了……”

罗伯特到达现场的时候也吓得张大嘴巴，下巴几乎坠毁在森林的泥泞地上。我的妈呀！ 他心里暗自叫苦。

只见女巫浑身滴水，站在一团蕨类植物当中，瘦小的身躯被雨水浸

透后显得尤其黑暗。在一瞬间，她给人一个错觉，似乎她正站在一个家禽市场里，手臂下面还夹着一只孔雀。我不会是眼花吧？ 格里姆觉得难以置信。然后他瞧真切了，原来是有人在她腰间绑了一个密封的蓝色购物袋；有很大一束孔雀羽毛从袋子里伸出来，形成一把扇子的形状。无数只带着黑眼珠子的蓝绿色孔雀正注视着他们三人，仿佛是凯瑟琳亲自睁开了眼睛瞪着他们。

这个念头一出现，格里姆立刻觉得仿佛被人抽了一耳光。几天前，女巫在赛耶家的客厅里站在一堆邪眼护身符——就是一种泪滴形状的蓝色护身符，用来抵御邪眼的诅咒——当中，要是当时格里姆也在场，此刻他肯定会猛然觉得当日那个情形和今天这一幕非常相似，相似得甚至有点诡异。这时候他心中产生一种强烈的不祥预感——他这辈子还不曾有过这么强烈的感觉——他察觉到一种能量，一种邪恶的能量。

“那只鸟儿还活着呢。”马蒂说。

“你不是说笑吧？”沃伦说。

“说真的。我还听见它‘咕咕’叫，或者是‘叽叽’叫，反正孔雀怎么叫它就怎么叫呗。”

“不会吧！”格里姆大声说。

“还有更古怪的呢。”马蒂说，“在旁边的灌木丛里有一个内脏，虽然我不是解剖学家，可是我猜那是某种动物的心脏。然后我们在那边发现了一个树枝做的小人。”他指着不远处的一棵柳树，只见一根根柳枝纠缠在一起，显得错综复杂，“那简直是复制了电影《布莱尔女巫》里面的桥段嘛！可是有一点我不明白，在电影里，那个邪恶的小人就是女巫自己弄出来的；在这里，为什么会有人把这种东西送给凯瑟琳呢？噢，还有，呃，超级市场的优惠券。”

格里姆和沃伦目不转睛地看着马蒂。

“优惠券背面还写着东西，虽然被雨水冲得变模糊了，不过我想应该是《圣经》里的句子。”

这时候，购物袋里的孔雀发出一声凄惨的啼叫。

“这帮傻×！”格里姆恨恨地说，“马蒂，给克莱尔打电话，叫她发布消息，就说我们已经控制了局面，严禁一切人等与女巫接触；另外提一下《紧急法案》以及违反者会受到什么惩罚。还有，叫克莱尔检查所有相关的监控视频，我要找到做这些事情的傻×，把他们的头皮削下来挂在墙上。”

说完，他从口袋里掏出裁纸刀，向前走去。

“你干吗？”沃伦问道。

“还能干吗？当然是把那袋子弄下来呀。那帮傻×根本不知道自己会惹出什么祸来。她现在已经很紧张了，要是人们还往她身上挂那些乱七八糟的垃圾，天知道她下一步会干什么！记得1967年那几个猝死的老人吗？要是现在也有人突然中风死掉，那该怎么办？这帮傻×脑子里在想些什么呢？”

“你千万得小心，好吗？”

混浊的雨滴积聚在凯瑟琳凹陷下去的嘴唇上，格里姆留意到那两片死肉一样的嘴唇还在轻轻地动着，把左边嘴角那根湿透的断线绷得紧紧的。于是，他全神贯注听着马蒂·凯勒给克莱尔打电话的声音，同时还留意着树林里的雨声。女巫依然在低声说话，可是格里姆决意不听，在脑子里拼命想着卡特丽娜与波浪乐团[53]的歌，不让自己留意女巫的话。

他清了清嗓子，继续向前走。蓝色袋子里的孔雀动了动，羽毛表面掠过一阵颤抖，传出沙沙轻响。凯瑟琳的手无力地垂在身体两侧，格里姆的裁纸刀慢慢伸过去……

……女巫突然揪住了孔雀的羽毛！

格里姆猛地向后跳，脚下一个踉跄，硬是把一声惊叫咽回去了。沃伦·卡斯蒂略连忙把他扶稳。孔雀尾巴的羽毛从购物袋里伸出来，女巫的手腕快如闪电地一翻，五根死人骨头般的手指像捕狼夹子似的把羽毛紧紧地钳住。这一抓凌厉疾劲，而且目标明确，就是这只可怜的孔雀。三个人眼睁睁地看着它的生命一点点流逝，每一片羽毛本来是灿烂的绿色和蓝色，现在迅速褪色，变成了一种哀伤的死灰色；眼睛图案四周的

纤细羽绒也向内卷曲，化成灰烬，消散在凄冷的风中。

那只鸟并没有像凤凰一样飞升，却像一只烟了的烤鸡。购物袋里冒出一缕缕轻烟，还散发出一股极其恶心的气味——那不是烧煳的气味，而是炭化的恶臭。格里姆觉得好像有一块燃烧的干木炭在喉咙里裂开，气管里顿时充满了滚烫的灰烬。他想象着打开庞贝古城里的某一座坟墓，估计就是这种气味。

“我……我一会儿再打给你。”马蒂结结巴巴地说完就挂了电话，“天哪，你们看到没有？我……你们看到没有？”

其他两人已经懒得开口回答了。凯瑟琳依然面对着他们，一动不动地站着。她揪着那只死鸟的动作姿势，让三人觉得她似乎在挑衅和嘲弄他们。就凭这么一个简简单单的动作，她就提醒了大家，黑泉镇到底是谁说了算！格里姆还企望理性地分析，可是他突然觉得这个世界仿佛疯狂地倾斜，然后重新变平稳，接着又倾向另一侧……他已经陷入了极度恐慌，连气也喘不过来了。生平第一次，格里姆衷心希望自己没有生在黑泉镇，希望凯瑟琳是别人的噩梦……

* * *

凯瑟琳从此就带着孔雀走来走去。

以前，她每隔七个小时左右就会突然消失，同时在别处出现；可是现在她的行为模式已经改变了。从她杀死孔雀的那一刻起，她就开始连续不断地在镇上游荡，腰间挂着那个购物袋，手里还揪着一束枯萎的孔雀羽毛。

“我觉得她对这个祭品还挺满意呢。”有一天，沃伦·卡斯蒂略总结说。可是没人知道他说得对不对。

到了星期一晚上，也就是总统选举的前夜，美国所有的电视网都在报道双方的最后冲刺；哲人溪的水变成一种混浊的红色，仿佛有一条大白鲨在水中游荡，把几个登山客咬成了两截。

凯瑟琳也带着她的孔雀来到了镇政府。

- 16 -

自从废柴死后，泰勒一直处于一种麻木混沌的状态。熬到星期一夜里一点半，他的情绪也跌到了谷底。他只穿着一条内裤躺在床上，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连乳头也冻成了两个小黑疙瘩。他身上的肋骨和肌肉线条通常很健美、柔和，此刻都凹陷下去了，在苹果手提电脑屏保的亮光中显得尤其苍白。他呆呆地盯着天花板，听着发热管的"嘀嗒"声，默默地数着每一秒的流逝。修门窗的工人明天才来修理后窗，所以整栋房子四面漏风，家里的暖气设备在过去几天里一直超负荷运作。

泰勒早就疲劳过度了，可是他在床上辗转反侧，怎么也睡不着。虽然他已经把毯子盖过腰间，却依然不停地发抖。在过去的四十八小时里，他基本上就没睡过觉，他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熬过来的。无论如何，他总算熬到现在，可是整个人变得紧张、沮丧、意志消沉。他实在不希望这种状态再持续一晚。

今晚早些时候，罗蕊发来一条短信：

泰勒，你还好吗？我很想念你。

收到回复我好吗？爱你。罗蕊。

泰勒离开这条短信的页面，然后把手机也关了，因为他觉得自己没办法回复女友的短信。罗蕊似乎活在另一个维度的空间里——那个空间没有凯瑟琳的乳头，没有废柴，也没有疯马；可是在泰勒的世界里，那些画面反反复复地在他脑海中闪现，让他觉得无比恶心。泰勒浏览了一些摄像头视频成人网站，想获得一点简单快捷的抚慰；可是在目前这种状态下，没有什么东西能让他兴奋起来。

最后，他终于在自己博客的内容管理器上写下了一段话——不过他没有把这段话贴上网。

我快被折腾死了。现在我觉得自己已经脑残了，根本没办法清醒地想东西。我的脑子好像被门板夹过，帕拉丁踩烂的似乎不是客厅，而是我的脑袋！要是现在来点大麻什么的该多好呀。我现在必须保持冷静，要不就会爆炸了。我从楼下拿了一瓶龙舌兰酒，在我房间里开了一个“95泰流”单人狂欢舞会！各位贱人，羡慕吧！可是我现在有点想吐的感觉——如果这次吐不出来，我就发誓以后滴酒不沾！

我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做，也不知道事态会怎么发展。伊卡洛斯[54]因为自大而死，我现在会重蹈他的覆辙吗？没错，这一切都是我的错，因为OYE 是我一手策划的项目！准备工作？我做足了。清晰明确的行动计划？我制订了。下一步怎么走？我预计了。忍辱负重？我也做到了。可杰登是个疯子！我怎么忍他？我怎么预计？他竟然用刀子插她的乳房！这人是变态的！我不想再想当时的情形，可是那个画面在我脑子里驱之不散。他的刀子划破她的乳头，就像切开一个皮纳塔或者一个烂水果。天哪！我一开始怎么会让诺曼·贝兹[55]参加我的项目呢？

这人极度危险！就这么简单。别挡他的路！昨天我表现出男子汉气概，勇敢地站出来为自己的权益而战——可是以后千万别在疯子面前逞强了！我一拳打在他脸上，他根本就不在乎！他好像知道自己活该挨一顿揍。这人恐怖吧？还记得当时他看着我的眼神吗？仿佛他早就料到我要找他麻烦，就像违反校纪所以放学会被罚留校似的。

今天我去小溪看了。爸爸说我们不能走得太近，因为不知道溪水是否危险——看看那两匹马就明白了。可是马对事物的感知和人类不一样，我觉得溪水对我们应该没有那种效果。你要是问我，我觉得溪水确实很危险，不过那是一种完全不一样的危险。它会影响你的大脑！水里那一丝丝鲜血就像装饰舞会的那些彩色纸带，能把人催眠。

无论如何，我还是写了点东西，只是没心思仔细编辑罢了。我干吗还要费那个劲儿呢？OYE已经寿终正寝，就像废柴那样，被埋在后院地底了。

唉，可怜的废柴。爸爸对不起，妈妈对不起，马特对不起，如果不是我，废柴就不会死。从爸爸看我的眼神我就能看出来，他知道我隐瞒事情真相了。他问了我一次，可是我什么也没说。他是不是在等我主动坦白呢？可是我不能把真相告诉他呀！我根本就不知道从何说起。其实是废柴主动发起攻击的，女巫只是做出反应罢了。就算凯瑟琳要报复我们，我们能埋怨她吗？我们杀害她的儿女，我们绞死她，我们还把她的眼皮缝起来——换了谁会不生气？天哪，我怎么老在写“我们”呢？这是一种偏执狂吗？难道我已经发疯了？局面已经失控了。现实是，我们绝不能让她睁开眼睛！她的能量在体内封存了三百多年，一旦打开，就会像超新星一样爆炸。

我已经吓得大小便失禁了，这辈子还没有过这么害怕。我为什么把这个项目命名为“睁开你的眼”呢？有些事情一开始好像很合理，到后来就变成一团糟——现实就是这么奇怪。

我说“睁开你的眼”，本来是希望黑泉镇的人睁开眼睛看清现实，可是为什么现在听起来好像是让女巫睁眼呢？

突然，二楼楼梯平台的木地板传来“嘎吱”一声响。

泰勒闻声，顿时僵住了，就像一只趴在石头上的火蜥蜴，同时他还觉得浑身忽冷忽热的。那声响移动了，紧接着又响起一下“嘎吱”声，这次明显是从楼梯台阶的接缝发出来的——原来是有人轻轻放下脚步，不想吵醒别人。泰勒一下子就听出来了，是马特。毕竟和他生活在一起，当然能听出他的脚步声了。泰勒想，马特下楼干吗呢？去厕所？二楼分明有一个洗手间呀。难道是弟弟饿了？想到这儿，泰勒突然也觉得有点饿，毕竟一整天没吃东西了。他刚才空腹喝龙舌兰酒，心里像被灼烧般难受，也许吃点东西可以消除这种感觉吧……前提是他吃了之后不会将食物都吐出来。

他仔细听了一会儿，外面又回复了寂静。泰勒用掌心使劲儿按住眼睛，直到眼冒金星才放手。突然，他一下子坐直了，双目圆睁——因为楼梯传来了一阵快速的“咚咚咚”的脚步声。突然，只听见“砰”的一声轻响，还有一句低声的咒骂：肯定是马特这家伙不小心绊倒了。接下来，一串急促的脚步声来到了爸爸妈妈的房门外。泰勒在黑暗中睁大眼睛，

聆听着门外几个烦躁不安却又睡意蒙胧的声音，却无论如何都听不清他们在说什么。

他脑子里突然出现一个愚蠢的念头：楼下的食物都没了，被女巫吃光了。明天爸妈就会把我和马特带到树林深处扔掉，让野兽把我们吃了[56]。

忽然，他们提到了废柴的名字。泰勒一下子掀开毯子，光着脚走进二楼过道。只见灯光从爸妈房门照出来，马特转头瞥了他一眼。

“快去睡吧，现在都一点半了……”泰勒听见妈妈的抱怨，那声音明显是从枕头底下传出来的，爸爸也嘟囔了几句。马特很紧张地跳了一下，把身体重心从一只脚转移到另一只脚上。

“发生什么事情了？”泰勒小声问。

马特转头向哥哥说：“我做梦听见废柴用爪子挠后门呢，你知道，就像我们以前不小心把他锁在外面了。然后我就下楼去看看，走到一楼才想起来他已经死了。可是他还在继续挠门，我甚至在门外面的灯光里瞧见了他的影子。”

泰勒盯着弟弟的眼袋，不禁叹了一口气。马特今年十三岁了，他此刻穿着一件超大号的T恤衫，看起来像重新变成了一个小孩子。其实这个小孩子一直藏在马特心里，不时会找机会露下面——比如他今晚做噩梦，机会就来了。“小弟，你在做梦罢了。”泰勒说，“快回去睡觉吧。”

“可是后门的灯开了，泰勒，也就是说——”

就在这时，他们听见远处有一声微弱的狗吠声，似乎是从屋子后面的树林里传过来的。在那一瞬间，泰勒还以为这是出现在自己意识深处的幻听——过去几天发生的事情让他身心俱疲，这一下幽灵似的声音也许是他的潜意识对外界打击的一种反应。不可否认，这声音听起来太像废柴了！

然后他再次听到了狗吠声，这一下更近、更清楚，仿佛发出吠声的那只狗已经站在后院的马圈旁。泰勒心中的疑虑一扫而光：这就是废柴在叫！

紧接着，所有人都蹦起来了，那个场面相当滑稽。泰勒带头冲下楼梯，马特紧跟其后；史蒂夫和乔斯林从床上跳下来，也跟在两个儿子身后跑下楼。在一楼，冰冷的月光穿透了后门的玻璃窗，在地上投下一片长方形的亮光。泰勒踩着这片亮光，走到瓷砖地面上。他看见后门外面的灯已经关了。这盏灯有传感定时器，如果刚才有东西移动，它就会亮。不管刚才是什么东西在外面走动，反正现在已经走了。饭厅的窗户都用木板密封了，一点亮光也照不进来，使一楼显得尤其黑暗。他们还没来得及买新的餐桌，饭厅里空荡荡的，再加上钉在窗户上的木板，整个气氛特别阴郁苍凉，仿佛这里是一个废弃工厂里的锅炉房。

泰勒拉开门闩，转动门锁，打开后门。裸露的皮肤一接触到室外寒冷的空气，泰勒顿时觉得冻彻心肺。马特扭动着身体从他旁边挤过去，睁大眼睛看着外面。

“喂，你们俩，小心冻着了！”乔斯林说。可是马特抬起食指说：“嘘……”

他仰起头仔细倾听。

只有寂静。

突然，狗吠声又响起来了，这一次的叫声很平淡，可是因为没有墙的阻隔，所以特别清楚。这声音来自左方一片无边的黑暗，那里正是悲惨岭。泰勒突然觉得一口气喘不上来，卡在喉咙里。马特猛地一转身，眼中射出狂热的光芒。“那是废柴！”

“马特，你不要那么荒谬。”史蒂夫就事论事地说。他已经来到了门口，和两个儿子站在一起。这时候，狗吠声又转移到右方了。这声音听起来并不快乐——以前废柴在树林里奔跑时总是发出欢快的叫声——却也不是愤怒，而是……好像正在被什么东西追赶，而且流露出一点悲伤。可是，这声音实在……虽然人们能通过说话的声音认出一个人，可是根据吠声能认出狗吗？而且现在天色这么暗，他们又处于一种疲劳和恐惧的状态……这条狗当然不可能是废柴，因为他们已经在上周六下午亲手把它埋在了后院尽头。此时此刻，废柴正裹着羊毛毯，安眠在马圈旁边的一个浅坑里。坟里的泥土潮湿，毛毯这时候应该已经开始长霉，废柴的牙龈应该腐烂了，它身上的白毛也不再雪白。

远处的狗吠声变成了一声尖锐的、像鬼叫似的哀号。泰勒顿时觉得一股寒意直钻进骨头里。

“你们听！那就是废柴……”马特低声说。看样子他已经不能控制自己的情绪了。

“废柴已经死了，马特。”泰勒说，“再说了，这声音听起来和废柴完全不一样。以前废柴这样叫过吗？”

“没有，可是他以前也没死过呀！”

蠢人自有一套逻辑，你没法跟他们争论。一想到这儿，泰勒的嘴角忽然尝到一丝怪味，似乎是废铁的滋味。这时候马特身体前倾，把头探出门外，很紧张地压低了声音，开始呼唤废柴的名字。看着弟弟的疯狂举动，泰勒心中突然充满了恐惧。他没办法解释为什么，可是他确实怕得全身发抖，实在看不下去了，连忙转身走开。就连史蒂夫也察觉到事有蹊跷，连忙伸手搂住马特的腰，把他拖回屋子里。

“别嚷嚷了！”史蒂夫厉声说，“要是邻居听到了会怎么想你？没错，外面是有一条狗，可那并不是废柴啊！废柴已经死了！”

“万一是她呢？”马特反驳道，“既然她能给山溪下咒，那么她也能……我不知道，反正废柴是她害死的！”

史蒂夫一听，顿时气馁了。乔斯林双臂抱在身前——她只穿着一件睡衣——说道：“老实说，我觉得那声音不是废柴的……”

“你们留在屋里别出来！”史蒂夫一边说，一边从暖气片下面拿出一双木底橡胶鞋穿上。废柴的狗窝还放在暖气片旁边，因为大家都不忍心把它的窝扔到工具棚里。因为伤心而留恋逝者的旧物，这本来是人之常情，然而此刻显得有点邪恶的意味。他们留着废柴的窝，似乎是因为他们的潜意识正在等待着……等什么？他们自己也不知道；只恐怕这东西一旦来到，就由不得他们控制了。

史蒂夫走出后门，泰勒紧跟在他身后。乔斯林喊他，泰勒连忙把门拉上，快步追上爸爸。室外温度还不到四十华氏度，他吸入湿冷的空气，胸口仿佛突然被大锤子狠狠敲了一下。露台的瓷砖铺满了潮湿的落

叶，泰勒赤脚踩在上面，刺骨的寒冷从脚跟渗入，瞬间传遍了他身体的每一个部位，他全身不受控制地颤抖起来。泰勒连忙双手叉腰，不停地摩擦取暖，然而并没有什么用处。史蒂夫听见声音，转头一看，正想说什么，却在最后一刻改变主意，硬是把话吞回去了。泰勒觉得爸爸的眼神里流露出一丝宽慰的意思。

这时候，狗吠声已经停了，泰勒只听到萧萧风声，以及从黑暗中传过来的潺潺流水声……哲人溪里的血不再是鲜红的，而是变成了一种黑色。今晚正好赶上月圆之夜，两人呼出来的气在月色映照下形成了一团团发亮的白雾……

然后狗吠声再次响起——这一次是来自树林的更深处。突然，泰勒很确凿地知道了，那就是废柴在叫！虽然毫无理性，虽然绝无可能，但泰勒就是知道，这事千真万确！在这样一个充满童话色彩的寒霜之夜，有什么是不可能的呢？

“我明白为什么马特觉得那是废柴。”史蒂夫突然说，他的语调还是很平淡，“因为听起来确实有点像他。不过所有中型狗的叫声都差不多，镇上还有很多别的狗，这也许是其中一条吧。”

在黑暗中，泰勒看不出父亲这种悠然自得的态度是不是装出来的。也许他只是想说服自己呢。

然后四周又恢复了寂静。

他们仔细聆听了几分钟，可是再也没有狗吠声了。史蒂夫转过身来，似乎做了一个决定。“如果那条狗是在这儿附近走丢的，我们得尽快把他抓住，以免发生什么不幸。”他说，“我会给罗伯特·格里姆发一条短信。你先跟我进屋吧。”

泰勒想起了刚才听到的那一阵哀号声，于是仰望着清冷的星空，把缠绕在脑子里的那一堆乱七八糟的念头一一清空。然后他凝视着后院的每一个角落，在黑暗中认出了马圈的形状、废柴的坟头，还有一片漆黑的空马厩。突然，他发现有东西在动，细看之下，只见马厩顶上蹲着一只精瘦的白猫，看样子正在捕食。

这时候，史蒂夫碰了碰他的手臂：“快来吧，要不你就冻坏了。”

泰勒分了神，等他再看过去的时候，那只猫已经消失了。

“怎么了？”史蒂夫问。

“我好像看到了一只白猫，就在马厩的顶上。”

“应该是月光的错觉吧。”

泰勒停顿了片刻，最后还是转身了。

后院小路的鹅卵石在月色下闪闪发亮，仿佛是天上的一轮满月特意为父子俩照亮了归家的路途。

*　*　*

第二天，镇上没有哪家报告狗走丢了，也没有别人听到狗吠。泰勒放学回到家，史蒂夫告诉他，当天早上山溪已经不再渗血了，到了中午，溪水又变回原来那么清澈见底。女巫特遣队尽忠职守地把树林彻底搜索一遍，没有发现任何异常的地方，大家都毫不遮掩心中的乐观情绪。史蒂夫猜那只走丢的狗应该是从保护区另一头的中古镇或者山城镇跑过来的，现在肯定已经回家了。修理窗户的工人离开后，史蒂夫和乔斯林去了趟纽堡市，在一家家具商场订了一张新的餐桌。在商家送货上门之前，他们先把阁楼里的一张旧松木餐桌搬下来用。

这时候，黑泉镇的一切又恢复了常态，人们如释重负，心满意足。一时间，镇上一派万物复苏、欣欣向荣的祥和气象。可是泰勒依然觉得前途莫测，他不但没有释怀，反而比以前更加惴惴不安了。有一种越来越强烈的绝望情绪缠绕在他的心头，他觉得身边的一切都很不妥、很混乱。

晚上，泰勒过了很久才睡着。睡觉前，他披着毯子坐在卧室的窗户前，双眼反射着冰冷的月光，脑子里反复响起弟弟的声音，“可是他以前也没死过呀！”今天在学校上地理课的时候，劳伦斯发来一条短信，泰勒马上就想起了弟弟的这句话。劳伦斯的短信是这样说的：

昨晚你听到狗吠了吗？我都吓得内分泌失调了。

我也不知道应不应该告诉你，可我觉得那分明是废柴啊！

“泰勒，你有话要跟我说吗？”当晚泰勒正要上楼的时候，史蒂夫突然问。当时刚过十一点，电视台报道奥巴马在俄亥俄州胜出，正式宣布成功连任。

“没有啊！怎么突然这样问？”他用诚实的、坦荡的目光看着父亲，心里却在暗暗骂自己：我真的一点儿事也藏不住吗？

“我也不知道，就是觉得你最近挺安静的。”

泰勒耸了耸肩：“最近发生太多事情了，是吧？”

“我想是吧。”史蒂夫凝视着泰勒，努力探寻着隐藏在目光背后的秘密。泰勒觉得自己就像一块竖立在路边的广告牌。“你不会有事吧？”

“没事的。”

史蒂夫笑了笑，说道：“既然这样，你什么时候准备好了，就什么时候来找我聊吧。”泰勒努力挤出一脸类似微笑的表情，然后仓皇跑上二楼。在那一刻，他甚至有点恨父亲，恨他竟然这么轻而易举地把自己看穿了。父亲的话刺进他的心窝里，他想不到会刺得这么使劲儿、这么狠，刺得他心里火辣辣地痛。面对父亲的逼问，泰勒虽然嘴硬，可是心里不得不承认，事态已经发生了改变，而且不是每一项都是变好——细想之下，变好的实在是少数。

楼下的大钟敲响了夜里一点的钟声。泰勒一下子跳起来，穿上牛仔裤和两件毛衣，然后把需要用到的物件塞进他的阿迪达斯运动背囊里：美格光手电筒、GoPro运动摄像机、iPhone，还有半袋折叠起来的狗饼干。虽然废柴再也不会回家了，可是他们还没舍得把这半袋狗饼干扔掉。当晚早些时候，泰勒把狗饼干从碗橱里拿出来，偷偷带上楼藏起来了。他站在二楼的楼梯平台听了一分钟，决定不能冒险走楼梯，因为会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回到房间里，泰勒安慰自己：全家人都已经睡

熟了。然后他轻轻地推开窗户，尽可能不发出声响，再用手指扒住窗台，身体顺着并不牢固的格子架慢慢往下沉。他把脚伸向左方，运动鞋碰到抹了石灰浆的厨房窗户上沿，这才站稳了。接着，泰勒小心翼翼地把厨房窗户推开，谁知铰链和窗扉发出刺耳的噪声。泰勒当时万念俱灰，心想这回他的整个计划要泡汤了。爸妈肯定已经被吵醒，发现他挂在常春藤格子架上，然后就把他押回房间睡觉去。

万幸，他们没醒！于是泰勒往下一跳，落地时双膝一沉，顺势向前一滚，安全着陆。

他无声无息地潜入范德米尔家后院，然后打劳伦斯的手机。谁知一直拨打也没人接，最后泰勒恨得要疯了，用鹅卵石扔他的窗户。就这样折腾了十分钟，终于，一个睡眼惺忪的脑袋出现在窗前。“不好意思，我睡着了。”劳伦斯低声说道。又等了五分钟，他才终于从窗户里爬出来，再从阳光门廊的顶上跳下来。

“我叫你设置闹钟了，对吧？”

“闹钟响了，可我就一直睡着没醒。”劳伦斯把双手插进口袋里，不住地摩擦大腿取暖，“天哪，好冷呀。我们这是去干吗？”

“我们进森林。”

劳伦斯犹豫了，似乎在重新考虑他今天早些时候对泰勒做出的承诺。在这个不平静的夜里，在闪烁不定的星光下，泰勒白天制订的计划好像突然变得毫无逻辑、完全行不通了。“还进森林啊？这个……恐怕……其实今晚我没听到狗吠，哥们儿。”

“我一定要亲自查看过才甘心。”

他们选择位于哲人溪另一头的高地小路，沿着陡峭的山脊上山。两人默默地走着，都不说话。一路上，他们不时看到高高的树上有一点闪光，那是监控摄像头的LED灯。女巫监控程序显示女巫在镇上，不在树林里。泰勒宁愿冒着被女巫特遣队发现的危险也要走登山小径，因为这条小路让他心里好过一点——就像以前的老水手在风暴里看到远方灯塔的一点亮光，心中也会感到一点安慰。在凝重如山的黑暗中，每一点声响——地上的断枝、凛冽的寒风、惊恐的鸟啼——都以惊人的比例放

大，似乎黑夜本身就是一个巨大的功率放大器，而树林里又好像隐藏着各种神秘的生物。十七岁的泰勒一直以为自己早已长大了，可是今晚来到这里，他好像变回了那个告别已久的小孩子。此刻他很明白自己的身份和处境——两个小孩在黑暗的大森林里游荡——也知道自己其实是多么脆弱。

过了一会儿，他从包里掏出一把狗饼干，一点一点地撒在路边。

“我靠！”劳伦斯浑身不自在地看着他，“哥们儿，我怎么觉得我们刚刚进入了一个童话故事里呢？而且是恐怖故事，就是主角在结尾的时候被大灰狼吃掉的那种童话。”

泰勒咧嘴笑道：“你把不同的故事混在一起了。”两人说话的时候都捂着嘴，压低了声音，就像小男孩围着篝火讲故事似的。泰勒又把一块狗饼干扔在地上，然后开始轻轻地吹口哨。

“你真的觉得这样做有用吗？”劳伦斯问道。泰勒耸了耸肩，不置可否。过了一会儿，劳伦斯也跟着一起吹口哨。两人的口哨声合在一起，既像高频刺耳的鸟鸣，又似一曲无精打采、死气沉沉的死亡交响乐。泰勒吓得脖子后面的汗毛都竖起来了，两人一起止住口哨，停下脚步，肩并肩地站着。手电筒射出的椭圆形亮光在一根根树干之间跳来跳去。

“你知道吗？我真的觉得自己像个弱智。”劳伦斯一边说，一边难堪地笑起来，“昨晚那个不是废柴，虽然我说有点像，可是废柴已经死了呀。我们亲眼看到杰登唆使他咬女巫，对吧？然后女巫把他杀了报仇。其实我们到底在这里干什么呢，泰勒？”

“你觉得杰登害怕吗？”泰勒问道，“我是说，他会不会害怕女巫也找他报仇？”

“我觉得他不会害怕。一开头他当然有点怕——所以你一拳打在他脸上，他也没有还手。可是我觉得女巫不会找他报仇，因为废柴是用牙去咬女巫，可杰登的刀子是绑在一根棍子上，他们从来没有身体上的接触。”

“如果杰登能想明白这一点，他就会更放肆、造成更大危害了。”泰勒说。

“为什么？”

泰勒再次耸了耸肩。也许这是一种直觉，也可以说是一种不祥预感，反正他没办法解释。在这段时间里，杰登用刀子狠插凯瑟琳乳头时的眼神反复出现在泰勒的脑子里。他得出的结论是，杰登这么做既不是鲁莽逞强，也不是年少无知，甚至不是精神错乱。

只能说杰登这人太可怕了，可怕得远远超出了他的想象。

他们走了大约十五分钟，泰勒突然停住脚步。他们已经上了一个陡峭的斜坡，左侧那片巨大的石头岩层就是坡顶，岩层后面是阿历克草地水库和观景台。刚才在山腰树林里，手电筒的光柱照亮了密不透风的树干和残枝断木；可是在开阔的坡顶，十米之外就什么也照不到了。泰勒转身，用美格光手电筒向下照着来路，只见散落在地上的狗饼干形成一条小径，消失在一个恐怖的森林隧道里。为了让自己镇定，泰勒告诉自己，在每一个童话故事里，你只要跟着这条小径就能沿着原路返回家里……他正想着，下面的黑暗中突然有东西在动。

泰勒猛地僵住了，手电筒射出的暗黄的光斑也跟着一动不动。他仔细地听着，有那么一瞬间，他怀疑自己是否还能听清。接着，他就听见了灌木丛中的“嘎吱嘎吱”声和树叶的“沙沙”声，还有某种动物悄悄走动的脚步声……劳伦斯也仰起头倾听，很紧张地抿着嘴巴。

泰勒下意识地把右手伸进运动背囊里，掏出GoPro摄像机，打开开关，然后按下录像键。LED屏幕马上亮起来，就像一块绿色和黑色混在一起的顽固污迹。

这时候，两人又听到了前方的小路上传来声响，这一次，那声音离他们更近了。泰勒只觉得脑袋猛地灌满了血，同时唇干舌燥，手心出汗，连手电筒也几乎从手指间滑下去了。

“废柴？”泰勒低声说。

“啊？天哪，你快闭嘴吧。”劳伦斯哀怨地说。

“你也听到了，是吧？”

“那不是废柴呀！是鹿也好，狐狸也好，他妈的浣熊也好，是什么东西都好，反正不是废柴！我们快走吧！”

突然，那声音转移到小路的右方，似乎离开了山坡一侧，然后又回到原来的地方。这么迅捷匆忙的声音，泰勒知道绝不可能是鹿或者浣熊发出来的。那只动物明显是在捕猎本能的驱使下飞快地穿过灌木丛，爪子踩在枝叶上发出“噼噼啪啪”的声响。这个黑夜似乎正在喘气，正在膨胀，仿佛等待着时机猛然炸裂。泰勒注视着前方的一片漆黑，突然觉得双腿发软。毫无疑问，在黑暗中踩踏地面的就是一只狗。

“啊，天哪，真的是他呀。”劳伦斯声音嘶哑地说。

“废柴！”

泰勒一时冲动，难以自制，猛地向前冲，眼看就要离开小路，跑进树林了。劳伦斯一把揪住他的袖子，硬是把他扯回来：“喂！你别走！给我留在这儿！”

“废柴。”泰勒只能压低声音继续呼唤，接着又轻轻地吹起了口哨，劳伦斯也跟着吹起来。在那一瞬间，泰勒似乎听见了一阵喘气的声音……他说服自己：这声音千真万确，不是他想象出来的。这时候，那声音又开始转移了。虽然每到晚上，声音传播的方式都会变得有点古怪，可是废柴身在高处，距离他们还不足五十英尺，绝对能听见两人的口哨声，为什么他不跑过来呢？如果他真是废柴，为什么他的行为又完全不像呢？泰勒想象着废柴又聋又哑，舌头从嘴巴里垂下来，在黑暗中四处嗅，却怎么也找不到归家的路……

你必不怕黑夜的惊骇，也不怕黑夜行的瘟疫。

此刻他脑子里响起的是科尔顿的声音，可是他一点也不觉得安心，因为有另一个声音紧接着响起来了。第二个声音不知是从哪里来的，仿佛是凯瑟琳本人在他脑子里低声说：啃吧啃吧，学老鼠啃吧，明日大家死光光。

突然，泰勒脑子里灵光一闪，顿时如坠冰窟，拿着手电筒的手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他一把揪住劳伦斯：“他们说凯瑟琳让她儿子死而复生了，对吧？所以他们才把她吊死了，对吧？你相信吗？你相信她有起

死回生的魔法吗？”

“别说了！”听声音，劳伦斯好像开始呜咽了。

“万一她……”

“我不知道啊！可我觉得那个不是废柴啊，哥们儿！如果他是废柴，为什么不跑过来呢？”

“废柴！”

“别喊了！”

这时候，空中突然响起一阵狂乱的拍打声，一只雪白的猫头鹰在手电筒的光柱里一闪而过。两个男孩子不约而同地惊呼起来，紧紧抱在一起。那只鸟发出一声刺耳的尖叫，拍打着强有力的翅膀，朝着观景台上一间破败木屋的方向飞去，一下子就消失在茫茫夜色中。童年时，泰勒在观景台破木屋度过无数个愉快的夏夜，也在那里吃过世界上最美味的野餐。此刻，如果他追随猫头鹰飞回童话故事里，他们飞向的肯定是一间蛋糕屋子，屋顶的瓦片是姜饼，墙上的窗框是白糖……

泰勒猛然醒悟了：其实他并不想知道到底是什么东西躲在黑暗里围着他们转。哪怕真的是废柴，泰勒也不敢和它相见，因为废柴已经死了；万一它真的出现在面前，是能把人吓得精神失常的。

两个人二话不说，拔腿就跑。泰勒听见那个东西竟然跟在他们身后，而且轻而易举地越追越近。晃动的手电筒光劈开前方的黑暗，似乎正在上演一场畸形的灯光表演。他们不歇地狂奔，有时候泰勒跑在前面，有时候劳伦斯跑在前面。落后的那一位总会向对方大吼：“等等我！别跑那么快！”可是两人一点没有慢下来。跑着跑着，泰勒似乎听到了“哐当哐当”的金属撞击声，不禁想起了废柴颈圈上面的扣环。

不出所料，两人没跑多远，那条用狗饼干做的小径就消失了。人人都知道，用这种老掉牙的办法带领小男孩逃出森林，当然是不会成功的。可是很奇怪，在绝境中，泰勒的恐慌竟然平复了不少。在内心深处，他突然感受到一种强烈的归属感，因为他很清楚自己的处境：此刻他身陷荒山野岭，身后有一个从恐怖童话里跑出来的噩梦似的怪物在追

赶，而这条小路的尽头就是黑泉镇。黑泉镇不但是这条路的尽头，也是世界的尽头。在外面那个冰冷的世界里，没有人认识他们，也没有人了解他们的生活。

慢慢地，泰勒的记忆变模糊了，在一种本能的自我保护机制作用下，他的神志也开始变得不清醒了。突然，泰勒的脚趾踢到了什么东西，他一头栽进哲人溪里。这时候他才意识到，两人已经跑到了登山小路的尽头。冰冷的溪水在他的脸上打转，把他的脸颊也冻僵了。泰勒全身上下、里里外外在一瞬间湿透，他张开嘴巴发出一声尖叫，却被灌了一嘴的溪水和沙石。这下子泰勒完全清醒了，他马上从水里爬起来，双膝着地跪在河床上，一边拍打自己的脸，一边拼命把嘴里的异物吐出来。过后回想起来，泰勒意识到自己在那一刻已经处于精神崩溃的边缘了——把那条溪中的水和沉积物喝进肚子里，任何一个正常人哪怕想一想也受不了。泰勒还记得在那一刻，他脑子里清清楚楚地响起“咔嗒”一声，仿佛打开了一道钢铁防洪闸……然后劳伦斯把他从水里拉起来往岸边走。泰勒步履艰难，行走的时候把水花都溅到岸上了。

两人好不容易翻过围墙，沿着一条小路跌跌撞撞地往回走。一回到泰勒家的后院，他们就一起瘫倒在马厩前面的草地上，彻底累垮了。

他们突然狂笑起来——经过这一夜的疯狂，他们能想到的唯一反应就是用笑声去对抗恐惧了。

“剧情发展到这里，我们应该已经找到了一个装满金银珠宝的大罐子，从此大家就过上了幸福快乐的生活。”泰勒说完，两人笑得更厉害了。

“你的摄像机在这儿。”两人终于笑完了，劳伦斯一边说，一边把GoPro递给泰勒。刚才他摔倒的时候，摄像机肯定也脱手掉进小溪里了。幸好这台摄像机有防水外壳，所以没坏，可是那个美格光手电筒就不幸遇难了。

泰勒摇摇晃晃地站起来。他身上的衣服又冷又重，还有溪水不停地往下滴；他的头发湿透了，一绺一绺地沾在额头上；他的牙齿开始“咯咯”响，无论如何都停不下来。“那他……他……他妈的到底是什么东西？”他结结巴巴地说，连咬字也不清楚了。

劳伦斯摇头说："我什么也没看见。"

两人对望了一眼，同时干笑了一下，笑声随即戛然而止。泰勒不知所措地站在草地上，全身上下又开始不停地颤抖起来。让他惊奇的是，GoPro摄像机的红灯竟然还亮着！看来，这个打不死的小强把整个过程都录下来了。

泰勒把摄像机关了，心里依然很吃惊。

* * *

过了整整两天，泰勒才鼓起足够勇气看那段录像。

他把GoPro摄像机的储存卡插进苹果笔记本电脑里，然后呆呆地盯着屏幕，目光里一片茫然。才过了短短两天，现在一切已经事过境迁。他那一身沾满了泥土、散发着溪水臭气的衣服，此刻已经叠得整整齐齐放在衣橱里，散发着洗涤剂的香气。凯瑟琳也变了：这几天她都不再玩瞬间传输的把戏，而是拿着一个大购物袋老老实实地走来走去。虽然泰勒精神状态很不好，可是他也留意到那个袋子里装着一只死的孔雀——看样子，凯瑟琳对那只死孔雀还爱不释手呢。

这一刻，她正在他家后面的那片树林深处。可是泰勒并没有去查看，因为他既不想录像，也不想看见女巫——他已经受够了。而且树林还没对登山游客开放，四处都有围墙，还有很多女巫特遣队的志愿者穿上州保护区巡警的制服，在登山小径的入口把守。

这段视频一共有十二分钟四十四秒，文件太大，所以泰勒把它储存在外置硬盘里。

在这段视频里，他看到了一些恐怖的画面。泰勒按下暂停键，呆呆地盯着屏幕出了神。

突然，楼下后门传来一阵疯狂的敲门声。泰勒缓缓地抬起头，仿佛神游归来，突然想起家里只有自己一个人。身为一个视频博客的博主，他条件反射似的把储存卡从USB读卡器里拔出来，插进GoPro，再将摄像机塞进口袋里，然后狂奔下楼。他并不知道，接下来的这段录像，将

是他短暂记者生涯中最后一次，也是最震撼的一次新闻报道。

砸门的是劳伦斯。门一开，劳伦斯就一把抓住泰勒的手臂，将他拖到门外。“快！马上跟我来！”他说，“我们必须阻止他们！”

“怎么……”泰勒刚开始问，心里突然想到了：又是杰登！他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知道的，反正他就知道是杰登在闹事。两人就像把那段录像倒着播放：先跑出后院大门，再沿着小路跑到溪边，最后又回到了前几天晚上泰勒掉进溪里的那个地方。眼前的一幕让泰勒看呆了，他用了足足三秒钟才意识到情况有多么严重！他知道，到了这一步，局面已经完全不可收拾了。本能地，他从口袋里掏出摄像机，又开始拍摄了。

这段影像晃动得很厉害，却真实地记录了当时发生的事情。左方一百米是一段靠近深谷路的围墙，只见入口空荡荡的，并没有志愿者在把守。镜头向另外一侧扫过去，这回我们看清了谁是志愿者：杰登、贾斯汀和布拉克。三人都身穿州警制服，脚踏厚重的靴子。泰勒想，肯定是这三个傻×主动报名做志愿者，格里姆竟然上了他们的当了。他们中间有一个摇摇晃晃的身影，整个身体以一种很不自然的方式扭曲着，好像是脊椎骨断了——这人正是凯瑟琳。他们把扫帚头拆了，用木柄推推搡搡，像赶牲口一样驱赶着女巫向前走。看女巫的动作神情，她似乎很惊恐。只见她那张被缝起来的嘴巴已经歪了，流露出痛苦的表情，看起来相当吓人。她身上挂着一个市场肉食店的购物袋——泰勒想，这一幕算是魔幻现实主义吗？——有一把烧焦的孔雀羽毛从袋口伸出来，凯瑟琳死死揪住这把羽毛不放手。她每次要转身走开，都被他们粗暴地推回去。杰登用扫帚木柄打她，把她打得腰也直不起来，硬逼她改变方向。其实只要她愿意抛弃购物袋，就可以瞬间移动，不用继续忍受他们的折磨。可是凯瑟琳始终不肯放手，简直是执着到痴狂的程度。泰勒不明白，她为什么对这只死孔雀抱有那么深厚的感情。

然后画面变得模糊了，屏幕上出现一块块粉红色，原来是泰勒用手指遮住摄像机。我们听见奔跑的脚步声，看到不断摇晃的地面，还看到监控摄像头的一块碎片。他们竟然把安装在树上的摄像头也敲下来了——这回再也不用偷偷摸摸，可以无所顾忌了。

“天哪！快住手！”泰勒吸了一口气，高声喊道，“你们别去弄她！”

“你少管闲事！乖乖在旁边看着，要不就滚蛋！”

“现在我们已经够狼狈了，你就不要火上浇油了！你现在住手还来得及！”

“你的狗是她害死的！我们给你报仇，你该感激才对！每个人都袖手旁观，至少我们几个有种，敢打丫的！快走！贱人！”话音刚落，女巫身上又挨了一棍。她摇摇晃晃地，勉强保持着平衡。

这时候，镜头猛烈晃动起来，画面上突然出现一片卡其布军装的图案，距离镜头非常近。然后是旋转的天空、两只缝起来的眼睛、狂乱的脚步、叮当作响的铁链……我们看到某人的手抓住某人的肩膀；一根扫帚木柄从空中划过，就像一条挥动的鞭子——杰登真的下狠手了。泰勒连忙往后缩，然后我们看到了草地、河床，还从仰角看到了神情绝望的脸孔。可是泰勒和劳伦斯重新扑上去，接下来是一阵打斗和咒骂。劳伦斯突然重重地挨了一棍，倒地时额头撞在溪中的一块圆石上。泰勒喘着粗气把他翻过身来，只见劳伦斯苍白的皮肤上有一道很深的伤痕，深色的头发也沾上了鲜血。

“劳伦斯！你没事吧？”

“别管我，快去阻止他们！”

只见布拉克低头看着他们，手中拿着棍子，神情有点犹豫。“浑蛋！”泰勒一边咆哮，一边扶着劳伦斯站起来。布拉克连忙转身跑回其他两人那里。

这时候，不但泰勒看清楚他们想做什么，连摄像机也把那三人的意图暴露无遗了。我们还能听见泰勒闷哼一声，那声音不像是人发出来的，更像是一头野兽的低吼。那三人正在驱赶女巫往小溪的下游走去。前方有一个废弃的蓄水池，溪水以前就是通过埋在深谷路下面的管道流进池子里的。蓄水池有一个一米见方的洞口，本来上面盖着一个长满了霉的金属盖子，可是现在盖子已经被扔到一旁。

泰勒做最后一次努力，向三人扑过去，一边跑一边叫他们快住手，趁着还没酿成大错，现在回头还来得及。可惜，来不及了。在强烈晃动的图像里，只见杰登用棍子狠狠地一戳，女巫身不由己地摔进了蓄水池。虽然池子并不深，可是她的头重重地撞在混凝土池壁上，三人爆发

出一阵欢呼。然后他们捡来一堆石头，开始扔石头砸女巫。泰勒目睹了全过程，他看见两块带尖角的石头同时击中女巫的脸，顿时把她的脸划开两个大口子；他看见头巾跌落，他看见鲜血，他还看见一块接一块的石头……泰勒呕吐了，与此同时，凯瑟琳也放弃了。她消失的时候，蓄水池里散发出一股塑料购物袋烧煳的臭气。石头继续飞进空荡荡的蓄水池里，撞在混凝土池壁上，弹落到池底，还在不停地翻滚。

“他有摄像机！”有人大吼一声。马上，一块石头挟着劲风向泰勒飞来。泰勒连忙低头，勉强避开。下一个瞬间，画面显示杰登向镜头扑过来了。只见他面目狰狞，那神情纯粹是一种精神病式的狂怒。一看到这张脸，想活命的人都会转身逃跑！泰勒和劳伦斯是人，当然也想活命，所以他们转身就逃。幸好这里离家近，两人才能全身而退；要是这一幕发生在树林深处，他们一下子就会被追上了。这一带有很多监控摄像头，也有很多路人，所以那三人追了几步就不追了。可是泰勒和劳伦斯并不知道他们已经放弃，继续一路狂奔跑进屋子里，马上转身关门。他们关门的时候太用力，以至门板在门框里不停地晃动。泰勒把两道门闩都锁上了，然后两人一下子跪倒在厨房的地上，号啕大哭。

就在前天晚上，他们才发现自己内心深处原来还是没长大的小孩子，可现在他们哭出来的已经不再是小孩子的眼泪了。在生命中不能承受的重压之下，他们在一瞬间长大成人了。

在两人的哭声中，画面变黑了。

- 17 -

就在同一天下午晚些时候，史蒂夫建议他们去把两匹马领回来，在自己家的马厩安顿好。乔斯林闻言，脸上立刻蒙上一层阴云。

“这样做恐怕有点不妥吧，史蒂夫。我有点不祥的预感，这里距离溪水太近了，而且有树林什么的……我们怎么能确定现在已经安全了呢？”她一边说，一边透过新装的窗户望向屋外。乔斯林当时正在烤蛋奶素馅饼，香气从烤箱飘进饭厅，逐渐取代了新窗框散发出的浓重的油漆气味。

史蒂夫耸了耸肩：“我们不也待在这儿吗？也没什么事情发生在我们身上呀。”

“话虽这样说，可是人和马怎么能一样呢？”马特轻描淡写地说着，把笔放在作业本上面，“爸爸，我可不想纽阿拉也落得一个上吊自杀的下场。”

“小溪恢复正常已经两天了。”史蒂夫说，“而且没有证据显示目前的形势和以前相比发生了任何变化，也没有证据显示我们的马回家后会遇上什么危险。”

“除非某人忘记锁马厩大门了。”马特脱口而出，说完连他自己也震惊了。可是现在后悔也来不及了，只见乔斯林脸上立刻蒙上了一层愤怒和痛苦的神色。

史蒂夫听了大吃一惊，厉声喝道：“放肆！”

“哼，我说错了吗？老奶奶不能用手，废柴又不能自己打开狗舍的门闩。你难道不知道吗？”

“我们就是不知道废柴怎么出去的！可是既然你妈妈已经说了她锁门闩了，你就无权质疑她！我要你马上道歉！”

“道什么歉？这事情我又没有——”

“道歉！”

马特把书狠狠摔在地板上，一下子从桌子旁边跳起来：“对不起！行了吧？我说出真相让你们受不了，真是对不起！”

“马特！”

可是马特已经跑上二楼，“砰”的一下把卧室门关上。史蒂夫张口结舌，呆呆地看着乔斯林。下午四点的阳光把室内照得一片苍白，只见乔斯林垂下眼睛，叹了一口气，说道：“你真是好心办坏事。”

“我好心办坏事？那你怎么不开口说他呢？”史蒂夫不假思索地反唇相讥，话一出口才发现自己说得太狠了。马特这么不理性地发脾气，其实是一种应付悲伤的心理机制。这一点史蒂夫当然明白，可他还是很生气。马特这么情绪化，本来就很难对付；像他刚才那么刻薄，史蒂夫更加不知道该拿他怎么办了。说到和马特打交道，乔斯林比史蒂夫更在行。这么多年来，他们的婚姻能在黑泉镇的惊涛骇浪中安然度过，其中一个很主要的原因是两人在家里分工合作、各司其职，极少偏离各自的角色和责任。要在乱世中求得心安，唯有诉诸理性——在一个动荡和混乱的大环境里，他们的这种做法为这个家创造了一个有序的平静港湾。在分工合作的过程中，一个很主要的部分就是乔斯林照料马特，而史蒂夫则负责看管泰勒。当然了，他们的分工没有黑白分明的界限，可是夫妻两人——甚至四个家庭成员——都明白各自的职责所在。

“我说的不仅仅是马特。”乔斯林说，“他们兄弟俩都深受困扰啊。泰勒已经好几天没出过房间了，这件事会在他们心里留下伤疤的，史蒂夫。”她猛地一挥手，指着窗外渐暗的天色，“外面有东西害死了我们的狗，可是我们拿它一点办法也没有！”

“老实说吧，在我看来，马特的反应其实是以一种非常自然的方式去宣泄内心的伤痛，虽然简单粗暴、不可理喻，却是很正常的。他的悲伤需要一个发泄的渠道，他只是顺其自然罢了，所以他才会埋怨别人。我知道他一定会回来真心道歉的。”

“你根本没说到点子上，你这是避重就轻，粉饰太平！废柴死了，

没事，把他埋了就可以了。餐桌碎了，没事，我们买一张新的。油漆掉了，没事，我们把一切都重新涂上光鲜的油漆……我们现在弄得好像什么事情也没发生过似的，其实我们根本就骗不了自己！你看看吧，疤痕就在你面前呢！”

她指着瓷砖上面的黑斑，那是帕拉丁留下来的马蹄印。史蒂夫镇定地注视着乔斯林，叹了一口气。他还想努力挽回局面，避免争端。“我们在万圣节的时候没有给柳条夫人像奉献祭品，马特竟然一直揪着这件事不放，这让我觉得很奇怪。你还记得星期六的时候他唠唠叨叨地埋怨我们吗？他说我们没有献祭，所以废柴是我们害死的。我真希望把他们兄弟俩教得更理性一点。马特这样说话，几乎就和镇上那帮人一模一样了。”

“那你到底想让他怎么样？”乔斯林大声说，“他小小年纪知道什么？也许就是这个原因呢！也许废柴真的是我们害死的呢！难道你想说他的这个念头不算是自然反应吗？”

“乔斯林，”史蒂夫说，“你怎么也在胡说八道呢？”

“我没有胡说八道！我并不是说废柴的死是因为我们没献祭，我只是说我们不知道为什么他会吊死在那棵树上，而且我们永远也不可能知道了。所以马特才会害怕呀，史蒂夫。还有泰勒……过去那么多天了，你到底有没有和他坐下来好好谈谈？他把自己孤立起来，对外界一切越来越疏离，难道你不担心吗？”

“我问过他。”

“问过他等于好好谈一谈吗？”

“亲爱的，现在他是宁愿独力去解决自己的问题。在他这个年纪，这种做法也是很正常的。”

“正常？这里哪有一件事情是正常的呢？黑泉镇被下了诅咒啊，史蒂夫！而且可怕的还不只是凯瑟琳，这里的一切都那么恐怖！还记得我们晚上听到的各种怪声吗？还有我们屋子后面的小溪，那条淌了三天三夜血的小溪！你意识到了吗？那是血啊！还有这里的人！难道你真的相信这些事情不会对我们的小孩造成永久的影响吗？难道你觉得我们成年

人能幸免吗？”

史蒂夫看着她，有点窘迫地说：“乔斯林，我并不是自欺欺人，假装什么也没发生。我只是想保持平和的心态，维持相安无事的局面，因为只有这样，我们才能理性地处理这些事情。其实我们一直都是这样做的呀。”

这时候，乔斯林已经出离愤怒了。她一下子站起来，站在他对面：“可是现在一切都改变了，你还看不出来吗？我们在这里生活了十八年，勉强算是安安稳稳；我们为什么能够忍受这么久？因为一直都没有迫在眉睫的危险。可是现在废柴已经死了！所以你不要再说什么没有危险这样的废话！你不要再给我灌迷魂汤了！”

“可是现在看起来的确是一切恢复正常了。而且——”

“没有！没有一件事情恢复正常了！你别再装了！这一切都是你的错！就因为你，我们永远困在……”

乔斯林没有把这句话说完，她也不需要把这句话说完。我们终于还是扯到这个话题上面了， 他想道，你一直用心良苦地做那么多铺垫，挖那么大的坑，就是为了在理屈词穷的时候使出撒手锏，给我致命一击。 因为无论经过多少年，一提起这件事就等于插中了史蒂夫的要害。他知道乔斯林想说的是：这一切都是你的错！就因为你，我们永远困在了黑泉镇！所以你一定要想办法补救！ 史蒂夫突然觉得浑身发抖，就像迎头撞上了一块隐形玻璃。到了今时今日，难道这件事还是心里的一根刺吗？怎么会这样呢？他们年复一年地过着和谐美满的生活，到头来这个定时炸弹还是毫无征兆地突然爆炸，让他们两人在一瞬间变得形同陌路。有圆石也好，没圆石也好，他们搬来这里的初衷是为了史蒂夫的事业，为此乔斯林还放弃了她自己的事业。旧的伤口一埋就是十八年——就像废柴那样埋在后院里， 他精神恍惚地想道。可是有些东西即使被埋起来，也会重新浮现……因为埋藏一时并不等于禁锢一世。

她看到史蒂夫脸上现出愤慨的神色，于是伸手摸他的手臂。可是史蒂夫把手臂一甩，反手抓住她的手腕。“你记住，”他说，“当初我是反对生第二胎的。如果你对他们的生长环境这么不满意，那么请你反省一下，你本来可以把你的不满减半的。”

这样说当然很不公平，他当然不应该说这样的话。乔斯林的嘴唇颤抖着，突然一把挣脱了他的手，一言不发地走进了厨房。史蒂夫孤零零地留在饭厅里，心中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被遗弃的感觉。

天哪，我怎么能欺骗自己说一切都已经恢复正常呢？他心中暗想。凯瑟琳，你对我一家人都做了些什么呀？

突然，厨房传来一声低喊，然后是烤箱里的锡纸发出的窸窸窣窣的响声。转眼，一股糕点烤焦的煳味充满了整个室内空间。史蒂夫闭上眼睛，听着乔斯林拼命摇晃烤盘，把烤焦的蛋奶馅饼倒进垃圾桶里，然后“哐当”一声，把烤盘扔进洗碗盆中。他睁开眼的时候，只见乔斯林满脸泪痕，一言不发地从他身边挤过去，径直上楼去了。史蒂夫走进厨房，打开垃圾桶一看，只见那个馅饼的边上有一点烤煳了，可中心还是好的。他小心翼翼地把馅饼拿出来，放在一个碟子上，把烤焦的部分切掉，再用铝箔包好，放在台面上。然后他准备出门散散步，习惯性地伸手去门边的挂钩上取废柴的项圈，猛然想起，昨天他已经把狗圈和狗窝都放进外面的工具棚里了。

他双手插进口袋，快步走出家门。呼啸的寒风扑面而来，他的颧骨一下子就麻木了。他穿过高尔夫球场，走了几英里，从西点军校的高墙外经过，一直向黑泉镇外走去。也许乔斯林说得对——他这么快就下结论一切恢复正常，也许真的操之过急了。他很用心、很努力地回想前两天晚上发生的事情：当时他们受到某种神秘力量的影响，都以为自己听见了废柴的吠声。虽然这种影响只持续了一两分钟，可是史蒂夫很想知道到底是什么影响了他们的心智。废柴还魂？他当然不肯相信这么荒唐的屁话。事后回想起来，当时心里的念头显得那么遥远、那么模糊。史蒂夫又想起了当天在树林里发现废柴尸体的一瞬间，还有他故意破坏“仙女环”的时候，都有一股寒意突然把他整个人笼罩住。他向来理性，竟然也会有那么愚蠢和不理性的时候，史蒂夫忽然觉得很尴尬。尘归尘，土归土， 他想，既然已经埋葬，当然就一切都结束了。

可是家里人呢？他们也许并不觉得这些念头愚蠢。身边的至亲变成这样子，难道他没有责任吗？虽然史蒂夫不愿意承认，可是他的心真的很痛。

后来，我不再相信女巫和仙女那一套，所以我就当作练习平衡能力

好了。

史蒂夫决定了，一有机会就马上和泰勒详谈。

*　*　*

虽然家里的冷战状态持续了整个晚上，可是至少乔斯林和马特吃了一点蛋奶馅饼。泰勒根本就没下楼，他喃喃地说要准备测验，不想被打扰。当晚，史蒂夫和乔斯林睡在各自那一半床上，分别面壁而卧。他们都不开口，只能让心里话飘在空气里，阻隔在两人之间。史蒂夫在床上躺了很久，终于在极度疲劳中沉沉睡去。

第二天早餐时，乔斯林说："我们今天下午骑完马，也许可以把它们接回来。我觉得你说得有道理，它们回来应该没事了。"

史蒂夫顿时觉得心中一宽，点头说："你想让我把拖车一起开过去吗？"

她摇了摇头："马特和我可以办妥。"

接下来乔斯林再也没有说别的事情了。不过这至少算是迈出了和解的第一步，史蒂夫不想操之过急。虽然他们夫妻怄气从来不会持续很久，可是这一次和以往不同：这次矛盾更微妙，所以处理的时候需要格外小心谨慎。白天回医学院上班的时候，史蒂夫思考了整整一个上午。下午他回到家中，在后院耙落叶；乔斯林和马特在自家停车道上，往汽车后面挂拖车。史蒂夫深深吸了一口气，让深秋的寒意充盈四肢百骸——十一月里总有那么几天，能让人感受到初冬的第一丝气息。此刻他已经得出了结论：他们家的境况其实并不是太糟糕，镇上肯定有人比他们更狼狈。这个念头使史蒂夫的心情舒畅了许多。

他正在后院忙的时候，乔斯林突然跑出来，身上还披挂着骑马的装束。她大声呼喊："史蒂夫！"她的声音充满了焦虑，"史蒂夫！快来！"

他一下子把耙子扔进落叶堆里，飞奔进厨房门。"泰勒不对劲啊！"乔斯林说，"他完全……没反应！我怎么叫他都没用！"

她带着史蒂夫走进客厅。在逐渐昏暗的暮色中，泰勒蜷缩成一团，

坐在沙发上。在三秒内，史蒂夫就已经得出了诊断结果：这孩子马上要精神病发作，也许已经发作了。只见泰勒头发蓬乱，赤着脚，脚趾像痉挛般卷曲着，手指上的每个关节都发白了。他双目圆睁，呆呆地盯着远方，对身边的一切视而不见。史蒂夫认得这种表情：那些拼命挣扎着让自己脱离现实的精神病人就是这样子的。这意味着泰勒正在远离光明，堕入黑暗的深渊……史蒂夫不由得胆战心惊。他连忙定定神，把心头的恐惧强压下去。

史蒂夫跪在泰勒身前，双手扶着他的肩膀轻轻摇晃，想让他从迷惘中清醒过来。“喂，泰勒，看着我……”他这样一摇，泰勒就随着他的动作晃动起来——不懂反抗就证明快要失去意识，这下子史蒂夫更担心了。他本来预计着泰勒的身体会像手指和脚趾那样绷得紧紧的，哪知他现在就像一个塞着稻草的布娃娃。史蒂夫连忙伸手到泰勒的脖子后面，用拇指和食指用力挤压他的脊椎骨。

“他出什么事了？”乔斯林跪在史蒂夫身边，惊骇万分地问道。这时候，马特也出现在敞开的法式落地玻璃门前，惶恐地看着他们。

“受刺激了。”史蒂夫说，“给我点水，乔斯林。”

乔斯林马上走开，倒水去了。史蒂夫坐在儿子身边，双手拥抱着他，轻轻地前后摇晃。泰勒身上又冷又湿。“嘿，儿子，没事了，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他像念咒语似的不断低声重复着这几句话。其实他心中正在咒骂自己：其实就在马儿发疯之前，就在罗伯特·格里姆询问泰勒的那一瞬间，史蒂夫就知道出事了——他从儿子的眼神里看出来了！为什么我不早点儿努力引导他把心里话说出来呢？我真是个白痴！“你在干什么呢，儿子？你把你老爸老妈都吓坏了。”他更加用力地抱着泰勒，“我就在你身边，泰勒，无论发生什么事情，我总会在你身边保护你的，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终于，史蒂夫的努力换来了收获，泰勒开始在父亲怀里颤抖起来。只见他脸上那种麻木、虚弱的表情开始减退，嘴唇颤动着，轻轻地闷哼了一声。他的双眼睁得更大了，眼中充满了泪水。他的双手忽然举起，不停地晃动，最后还是无助地垂了下来。

乔斯林端着一杯水、拿着一条毛巾回来，把两样东西都放在他们面前的一张凳子上。可是史蒂夫完全没有留意到，因为在这一刻，泰勒突

然仰头看着他，脸上的表情充满了无助、悲伤和绝望。史蒂夫心中突然洋溢着如痴如醉的父爱，还有让他痛心疾首的悔意。

“乔斯林，你现在去和马特练习马术好吗？”

“可是我不能扔下他这样子不管呀……他不会有事吧？”

“他没事的。我们父子俩需要好好谈一谈。”

他意味深长地看了她一眼，她马上心领神会了。“来吧，马特，我们走。”马特立刻大声反对，可是乔斯林不由分说地赶着他走出客厅，顺手把落地玻璃门关上。马特的声音一下子变小了。然后母子两人从厨房门走了出去，屋子里顿时陷入一片寂静。

好了，小伙子，我们终于走到这一步了。 史蒂夫想。这一刻感觉很特别，仿佛父子两人终于达成了妥协：现在已经没有旁人，只有父子俩——他和他的长子，他的小孩。他们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等待这一刻的独处呢？史蒂夫想起几天前的那个奇怪的晚上，泰勒赤脚跟随他走出家门；还有在十月上旬，他们为了罗蕊大吵一场……不，其实他们在很久很久以前就期盼着进行一次推心置腹的长谈了。现在史蒂夫终于把儿子从黑暗深处带回来了；同时他也很清楚，在黑暗里还潜伏着一些可怕的东西，它们马上就会跟随着泰勒出来，暴露在阳光下。可是史蒂夫不管了，因为在这一刻，深沉的父爱主宰了一切。

史蒂夫让儿子先喝点水。泰勒喝的时候，不小心把水溅出来，弄湿了灰色的运动裤。他把水擦掉，开始低声抽泣，久久不能平静。史蒂夫把他搂在怀里，一直等他镇定下来才让他再喝点水。然后史蒂夫试探着问：“这事情很糟糕，是吧？”

泰勒脸色苍白、满面泪痕，只是点了点头，没有回答。又沉默了几分钟，他终于能够开口，勉强在唇边挤出了几个字。他恳求道：“爸爸，帮帮我。”

然后史蒂夫发誓，他会不惜一切代价帮助儿子。是的，不惜一切代价。

* * *

一小时后，估计乔斯林和马特快要带着马儿回家了，他们肯定会有无数问题要问。趁着两人还没回来，史蒂夫带着泰勒坐上丰田房车，沿着293号公路开出黑泉镇，然后沿着9W号公路穿过黑泉森林。就在他们穿过山口、开进谷底的时候，史蒂夫心中突然有一种感觉，仿佛他们闯进了禁地。他的眼睛总是不自觉地向后视镜瞟去，想看看后面有没有人跟踪——史蒂夫好不容易才把这种冲动压下去。这种担心虽然荒谬，却真真切切地萦绕在他的心头，无论如何都摆脱不了。

一路上，父子两人半句话也没说。

他们沿着哈得孙河开到纽堡市，把车停在华盛顿总部历史遗迹附近，然后在市中心找了一家没什么顾客的小酒吧。这间酒吧里有许多阴暗角落，两人在其中一桌坐下来，点了两杯沙示汽水，还向服务员要了Wi-Fi密码。史蒂夫花了二十多分钟，通读了泰勒网站上的一部分报道，看了一些录像。虽然他越看越担忧，但是同时心中也对儿子暗暗佩服。虽然网站上的内容都不如他在家里看的那一段录像震撼——谢天谢地，泰勒没有把那一段贴上网——可是每一个文件和视频所包含的内容都很惊人，往轻里说也足够把他们保送涂鸦镇了。史蒂夫让泰勒把所有文件都删除，不得留下一丝痕迹，泰勒心怀感激地照做了。

史蒂夫一边喝沙示汽水，一边注视着泰勒删文件。突然，他猛然醒悟，大吃一惊：你不知道自己在玩一个很危险的游戏吗？你正在销毁证据啊！更重要的是，你这样做是背叛了你和乔斯林那么多年来一直恪守的道德准则。泰勒玩的是一个卑鄙恶劣的游戏，而且他在游戏里还扮演了一个举足轻重的角色；而你现在是给你的儿子找一条出路，让他能够全身而退。我希望你知道自己正在做什么。

可泰勒不是已经受到惩罚了吗？他被迫目睹他那帮所谓朋友做出这么残忍不堪的暴行，他在过去二十四小时内简直像是在鬼门关绕了一圈才回来，他不得不吞下自己愚蠢行为带来的恶果……难道这样的惩罚还不够吗？一个人是不会无缘无故地就性情大变的。泰勒现在连用HEX App查看凯瑟琳行踪的勇气也没了，因为他害怕发现末日已经降临黑泉镇。史蒂夫向他保证，没有任何报告显示女巫有什么异动，她经受石刑之后又恢复了正常的行为模式。泰勒听了如释重负，目光中充满了安慰。

“这件事我必须向他们报告，你也明白的，是吧？”他听泰勒说完整件事后，一直不说话，两人陷入了难堪的沉默中。又过了许久，他终于开口了。

泰勒点了点头，面露惧色。

“这件事越来越糟糕了。如果你那几个朋友继续这么胡作非为，迟早会搞出人命的。我们不能负这个责任。”

泰勒说，他明白。

“这件事错不在你，都是那个杰登的错，明白吗？这人完全失控了，需要外力的帮助才能制止。所以现在必须有人出来干预，不能让他们继续胡闹了。”说着说着，史蒂夫突然意识到，这些话其实他主要是对自己说的——有一个方案正在他脑子里慢慢成形，这一番自言自语其实是为这个方案辩解。史蒂夫摇了摇头，坚定的态度中又流露出怀疑，“不，不是你的错。”

“我想不明白。”泰勒说，“我想不明白布拉克为什么要参与。杰登是疯子，贾斯汀本来就是个烂人，可是布拉克……他以前挺好的呀。”

“嗯，只能说他终于崩溃了。”史蒂夫回答说，他没想到自己的语气那么强硬，“你应该知道，有些人在黑泉镇待久了，就会变成这样。”

可是泰勒似乎没听明白。又过了许久，他终于抬头看着他爸爸：“我很害怕，不知道他们会怎么惩罚布拉克。”

事实上，史蒂夫也很害怕，他不知道他们会怎么惩罚那三个年轻人。有一点是肯定的：这三人肯定会受到惩罚。他们违反了《紧急法案》里面的每一条禁令；他们不但害死了废柴，而且威胁到黑泉镇每一个人的生命安全。也许只有像“禁闭涂鸦镇”这种震荡疗法才能让他们明白，自己到底做错了什么。虽然史蒂夫不愿意承认，可是他心里隐隐约约有点担心：关涂鸦镇大概还不够，也许会有更严厉的惩罚在等着他们。仅仅是泰勒的所作所为就足够把他关进涂鸦镇了，更何况……他们用石刑折磨女巫的那段视频，如果处理得稍有不慎，就很可能会在黑泉镇引起暴动。

想到这里，史蒂夫心中突然升起一股寒意，顿时全身如坠冰窟。黑泉镇那帮傻×，要怨就只能怨他们自己愚蠢无能！泰勒所做的一切都是出于理想主义，难道他应该为此而受罚吗？ 这时候，史蒂夫突然想起了多年前他和初次怀孕的乔斯林去泰国度假，在海边的那间平房度假屋里，他心中竟然出现了自杀的念头！一想到这里，史蒂夫顿时觉得口干舌燥——关押在涂鸦镇肯定就是这种感觉了。他又想起了泰勒脆弱的眼神和恳求的话语："爸爸，帮帮我。"

在那一瞬间，史蒂夫做出了决定。

现在，他看着儿子努力销毁那么多个月的心血，他脑子里忍不住出现一个念头：他们摧毁的是一个能真正改善局面的独一无二的契机，他们这是要把黑泉镇逼得倒退回十七世纪。史蒂夫觉得如芒在背，因为他心中总有一点挥之不去的疑虑：他这样做到底对不对呢？

"好了，删完了。"泰勒说。

"全部删完了？"

"对。"

"每一个文件都删了？"史蒂夫要他一而再，再而三地确认。

"是的，所有文件都删除了，我甚至把网址也撤销了。"

"这些数据永远不能恢复吗？"

"这倒未必，因为这个网址会保留三十天，万一我反悔，或者出于其他需要，供应商还能恢复所有数据。不过域名登记是匿名的，所以没有人能查到我的信息，除非他们有法庭的命令。"泰勒犹豫了一下，"你觉得他们不会闹上法庭吧？"

这还真的很难说， 史蒂夫想。万一他们让西点军校插手呢？ 不过即使是那样，泰勒被发现的可能性也微乎其微。杰登被逮捕之后，肯定会把泰勒供出来，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至于其余两人，他们也许会如实招供，从而证实杰登的供词。可是布拉克和贾斯汀也参与了泰勒的计划，要是捅出来，会遭受更多惩罚，所以这两人很可能会因为恐惧而守

口如瓶。因此到最后只剩下杰登一个人指控泰勒，而这人既是作案的凶手，更是一个被逼得无路可退的疯子——即使是黑泉镇的人也明白狗急跳墙的道理。

史蒂夫，你已经走上了一条陷坑密布的不归路，你甚至不知道这样做会有什么后果。也许你这样做根本就帮不了泰勒——你想清楚没有？

呸！滚你妈的蛋！只要我还有一口气，就绝不会把我儿子送去涂鸦镇！

“还有，他们有没有办法恢复网站的历史数据呢？”他问道，“我也说不清，比如说自动备份什么的。”

“只能通过迈克。”

“迈克是谁？”

“同班同学，家住在高地瀑布镇。他课余时间制作网站，还有自己的服务器。他让我把网站放在他的服务器上，我只需要买一箱啤酒送给他就可以了。”

“啊？这么说，你让外人知道……”

泰勒耸了耸肩说：“他才不管呢。他一直以为服务器里存放的是我在YouTube博客上面的私人珍藏呢。其实一开始我确实是这么做的——我把一些很普通的东西放在里面，目的就是要让迈克看了觉得沉闷。他失去兴趣的话就不会乱翻我的东西，也就不会发现我的秘密了。”

听到这里，史蒂夫闭上眼睛深呼吸。他再睁开眼睛时，看见泰勒拿着手机，正在用拇指按屏幕：“你在做什么？”

“我给迈克发短信。我很了解他，只要再给一箱啤酒，他今天就会把所有备份都删掉。”

下一步，他让泰勒把手提电脑和手机上的浏览历史全部删除，还有他的聊天记录，然后是和他那个项目有关的一切视频和文档，最后是GoPro摄像机的储存卡。一切结束后，只剩下石头砸女巫的那一段视频

留在桌面上。

史蒂夫用手指揉着脸颊，指尖在须根上发出摩擦的声响。突然，他想起一件事情，忧心忡忡地问：“其他人的电脑和手机会不会也有备份？”

泰勒摇头道：“我们说好了，只能在镇外登录网站，我估计他们每个人都是在学校或者图书馆登录的。至于手机，我们觉得去年女巫特遣队派发的iPhone肯定安装了键盘侧录程序，所以我们决定在行动的时候绝不使用手机。”

史蒂夫听得一脸茫然。泰勒脸上露出一丝笑意，说道：“键盘侧录程序可以让你远程监控一台手机或者电脑，告诉你那个用户按过哪些键，所以那人浏览过什么网站你都知道得一清二楚。这简直是捉奸神器啊。”

“嗯，你确定没有别的漏洞了？我希望你知道，他们将会把所有东西都翻个遍。”

“杰登还拍了一张照片，是……”泰勒做了一个弧线形的手势，眼睛看向别处，脸上露出尴尬的神色，“就是，我跟你说过……爸爸，你得把这件事告诉他们。要是他们打算逮捕杰登，必须第一时间没收他的手机。然后……据我所知，再也没有别的了。”

希望你是对的吧。“再想想！”

泰勒又想了一会儿，摇了摇头。“噢！等等！”他的脸突然涨得通红，开始在手机里搜索。史蒂夫瞄了两眼，发现他竟然在浏览一堆声音文件，然后选中了一个。史蒂夫觉得很奇怪。

“你这文件……告诉我合适吗？”史蒂夫问道。

泰勒摇了摇头，盯着那个文件，脸上露出后悔和厌恶的神情。然后他用拇指点了两下，把文件删除了。

史蒂夫付了钱，带着泰勒离开酒吧，漫步在哈得孙河畔。他们把领子竖起来，脑袋往下缩，双手也插进了口袋里。两人慢慢地走过停满游

艇的港口，来到汉密尔顿钓鱼桥的一个巨大桥墩旁。他们站在桥底下，凝视着哈得孙河，只见橙色的大桥闪闪发亮地倒映在暗黑的水面上。东北风撩动着他们的头发和衣服，仿佛要把他们吹回黑泉镇。这条大河滚滚东去，冲出眼前的黑暗，穿过前方的城市，流进纽约湾，最终融入浩瀚的大西洋。新的一天的光明总是先把远处的东方照亮，何时才能惠及那个深山中的小镇呢？

“明天你就去找劳伦斯详谈。”史蒂夫说。劳伦斯是他们应急计划中的最后一块拼图，只有这一步棋走对了，他们才会有一线生机。“你是信任劳伦斯的，对吧？那你就把我们今天做的事情都告诉他，然后叫他一口咬定，按照我们的版本去说，无论发生什么都绝对不能改口。你必须让他明白，只有这样做我们才能全身而退。一旦杰登开始招供，他们就会揪住你们两人不停地盘问，你觉得劳伦斯能顶住吗？”

泰勒耸了耸肩。

“你呢？你能撑下去吗？”

他缓缓地点了点头，那神情就像一个死囚犯听见别人问他，能不能自己走完生命的最后一程，能不能自己登上断头台。史蒂夫伸手搂住他的肩膀，感觉到泰勒全身一阵颤抖。

“这件事没必要告诉别人。”他说，“天知地知，你知我知。”

他的儿子眼圈也黑了，呆呆地看着一条运载沙石的驳船稳稳当当地顺流而下，听着发动机发出一阵轻轻的轰鸣声。史蒂夫知道，折磨泰勒的不仅是恐惧，还有负罪感。这个孩子很有个性，在史蒂夫认识的人里，很少有像泰勒这么有正义感的。史蒂夫还清楚地记得，前段时间在万圣节大会上，为了捍卫心中理想，他挺身而出，仗义执言；当时泰勒仰望着他，眼神里充满了自豪。这时候，史蒂夫突然意识到，自己现在这么做，很可能已经把一个难以承受的重担压在孩子的肩膀上了。

可是再难也得承受啊！ 史蒂夫想，因为我们已经没有别的路可以走了。也许这件事会让他难受一段时间，不过最终会过去的——世间事就是这样，到头来总是会过去的。

驳船拖出来的波涛涌到了桥墩，化作一个个白头浪，在圆石上溅得

粉碎。史蒂夫突然很生自己的气：我为什么还要忧心忡忡、顾虑重重呢？他保护泰勒完全是出于父爱——舐犊情深是人之常情，为人父母者当然会不惜一切代价去保护自己的小孩。不久前泰勒写博客的时候不是问过他一个问题吗？史蒂夫会救谁？苏丹一个村子的人还是自己的小孩？

当然救自己的小孩了，因为这就是父爱啊！

“好吧。”泰勒终于回答了。他还在不停地发抖，史蒂夫把他搂紧一点，用力摩擦他的手臂，让他暖和一点。

“好了，儿子，坚强点！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你不应该受这样的折磨。”

“你有没有打算告诉妈妈？”

“没有。”如果不是泰勒提起，史蒂夫压根儿就没想过要告诉乔斯林，而且他觉得这样做是对的，“天知地知，你知我知。”

泰勒点头说：“好吧。”他沉默了几秒钟，然后低声补充了一句，“爸爸，谢谢你。”

他们站在河边，目送着黑暗冰冷的河水从面前流过。史蒂夫永远也不会忘记他与长子共同度过的这一刻。突然，他心中产生一股强烈的渴望，希望带着儿子踏上一叶扁舟，飘然东去，把黑泉镇抛诸脑后。他们穿过纽约湾，驶向一个崭新的黎明——只有在那个没有诅咒的新国度，世间万物才能展现出自己真正的风采。可是在这一瞬间，他脑子里闪现出一个似曾相识的场景，只听到马特语带讥讽地笑着说：“对啊，爸爸，你会救谁呢？我还是泰勒？”对于这个问题，那天晚上，史蒂夫说出了最显而易见的那个答案，而泰勒一下子就感到他这样说纯粹是为了政治正确。真相是，当你发现自己真的偏心某个小孩时，你心里会觉得很不舒服。史蒂夫在纽约医学院见过许多案例，知道父母对某个小孩特别偏心是很自然的事情。可是轮到他面对自己的抉择时，还是感到无比尴尬。

可是到了这一夜，当他搂着长子站在码头边上的时候，他终于可以问心无愧地说出真相。没错，史蒂夫也全心全意地爱着马特和乔斯林，

如果母子二人发生什么不测，史蒂夫也会伤心欲绝——可是在他心里占据着最重要位置的，始终是泰勒。

* * *

然而，就在同一个夜晚，当史蒂夫躺在床上的时候，疑虑依然缠绕在他心头……就像一簇顽固的导燃火苗，无论如何都不能完全扑灭。

乔斯林已经为她发脾气这件事道歉了，而史蒂夫也为自己出口伤人说了“对不起”。他们最近都承受着巨大压力，虽然各自心底还有不满，可是为了和解，也只能隐忍不发了。两人躺在黑暗中，史蒂夫平静地把泰勒的事情告诉了乔斯林——至少是他准备向女巫特遣队报告的那个版本。他向来不擅长说谎，也从来没有理由去欺骗妻子，可是现在他毫不费力地把这个半真半假的故事说出来，一气呵成，连他自己也觉得很惊奇。而且史蒂夫还发现自己竟然毫不引以为耻，心中难免有点苦恼。乔斯林大吃一惊，马上称赞史蒂夫竟然能够从泰勒嘴里套出那么多话。然后她再次道歉，说之前不应该谴责他处理不当。史蒂夫连忙用食指按住她的嘴唇，然后亲了她。我这个故事彩排的效果很不错， 他想，可是如果她继续给我道歉，我就要疯掉了。 他们做爱了——这一份爱确实是真实的，至少在这件事上，他可以问心无愧。

史蒂夫躺在床上久久不能入睡，他仿佛听见脑子里有一团火焰正在“嗞嗞”地燃烧着。天哪，我希望我这样做是对的，我也真心相信自己的判断没错！ 虽然史蒂夫鲜有质疑自己判断力的时候，可是他也知道，爱是一种神秘的力量，爱能蒙蔽人的理智，因此他已经不敢百分之百地信任自己的判断力了。

- 18 -

虽然山溪已经不再淌血，可是黑泉镇已经出现了乱象。

镇上开始有人闹事，并且出现了小规模的骚乱。罗伯特·格里姆指挥保安队伍强力镇压，把一切暴乱的苗头都扼杀在襁褓之中。在这个星期内，几座教堂都额外增加了礼拜服务；有人呼吁举行自古以来就有的驱魔仪式；人们在圣殿山墓地的墓碑上点燃蜡烛，以此来慰藉亡灵。与此同时，女巫特遣队的IT技术人员加班加点地监控狂潮般汹涌的电子邮件、网上聊天，以及各种鼓吹凶兆和末日的程序。谢天谢地，到目前为止，网上这些信息还局限在黑泉镇内传播。可是镇上那么多白痴，谁知道他们头脑一发热会做出怎样的蠢事呢？比如说超市职员伊芙·莫杰斯基，她给住在老人院的好朋友朱蓓缇发电子邮件：“你知道吗？原来玛雅人是对的！”伊芙·莫杰斯基是一个前额凸出、胸大没脑的蠢女人。罗伯特·格里姆一直觉得，假如他是亚当，要是从他身上拔一根肋骨出来创造这样一个女人，他倒也乐意奉献一下。可是自从看了她关于玛雅人的评论，格里姆想：如果我是亚当，早知道会弄这么一个蠢货出来，我肯定会将那根肋骨一把抢走，重新塞回肚子里，管他妈夏娃不夏娃的！

女巫特遣队的七位成员每周无歇、昼夜不停地工作，这是有史以来第一次。他们一方面要严密控制公众不安的情绪，另一方面还要找到导致凯瑟琳行为反常的根源。别的不说，仅仅是接听那些疯狂打入的电话就已经像是全职工作了。

“末日预言大师又来电话了。”沃伦·卡斯蒂略说。这是在星期二下午，格里姆视察了溪水，刚刚回到总部。

“又是约翰·布兰查德那家伙？他在两天内打七个电话了吧？”

“对啊！我告诉他我要挂电话了，可是那傻×说想要回他的羊。我问他什么羊，他说就是那只长了两个脑袋的羊。”

格里姆的脸一下子拉长了：“那恶心东西呀？我们不是已经放进档

案室里了吗？”

“他说为了洗清自己的罪过，他必须把那头怪羊的死胎吃了。又说上帝把这死羊赐给他，所以他有责任去赎罪。我说，如果他的肠胃能够消化大量甲醛的话，就尽管来拿走吧。他以为我说真的，竟然想约个时间过来呢。”

“哼！这傻×的智商，连猴子也不如。”

在目前的局面下，女巫特遣队明显加大了控制力度，采取更加严厉的措施；镇上许多热心人感同身受，纷纷报名做志愿者帮忙。可是同时也不乏批评的声音，当中尤以科尔顿为甚。“你的职责就是防止出现这种混乱的局面，可是现在从方方面面看来，你已经严重失职了！”这个老议员在电话里大发雷霆，“我责成你立即采取措施，确保黑泉镇尽快恢复和平宁静的局面。还有，一定要把造成混乱的人绳之以法！”格里姆嘴上答应一定会在不惊动“老点”的前提下竭尽全力完成任务，脑子里却想象着马瑟斯的胰腺上长了一个巨大的肿瘤。而且他说完后，根本不等马瑟斯回答，就直接挂了电话。

除了顶头上司，下面的人也发出了不满的声音。当天晚上，女巫特遣队总部——也就是原来的婆婆漏盆湖游客中心——的玻璃窗被人用砖头砸碎了，闹事的是几个心怀不满的喝醉的建筑工人。他们被当场抓住，在冰毒教堂的地牢里关了一晚。

那时候，马蒂·凯勒已经发现了，孔雀恶作剧的肇事者不是别人，竟然是镇议会的议员、屠户的遗孀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

“她呀？”格里姆大吃一惊，“你不是说笑吧？”

“我说真的。”马蒂说。他向格里姆展示了通过监控录像画面重组出来的作案过程。只见霍尔斯特在上星期天晚上十点五十八分走出肉食店，手臂下面当然还夹着那个很大的蓝色购物袋。老矿工路上的摄像头显示她的道奇老爷车离开黑泉镇，朝着高地磨坊村的方向驶去。半夜十二点二十三分，她回来了，把车停在自家车道上，然后溜回家中。有很大一团孔雀羽毛从她的购物袋里伸出来。这老贱人胆大包天，竟然公开挑衅黑泉镇赖以生存的规章制度！格里姆勃然大怒。没多久，画面就显示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走进了树林里。

“你他妈长一点脑子好不好！”格里姆想大声咆哮，嗓音却卡在喉咙里吼不出来。

马特耸了耸肩，说道：“可能她以为凯瑟琳会在天亮前消失，那只孔雀也就烧焦了，这件事就神不知鬼不觉地完了。”

沃伦咧嘴笑道：“哪知凯瑟琳为了感谢霍尔斯特大婶，带着孔雀满街走，足足走了一个星期，这下所有人都知道了！”

“可是为什么呢？为什么要选一只孔雀呢？”

克莱尔从总部图书馆的神秘学藏书里找到一本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参考书，从里面转述道：“古代波斯人觉得孔雀是永生的象征，因为他们相信孔雀的肉是不会腐烂的。这当然不是真的，只是孔雀肉特别硬，很难嚼烂吞进肚子里。等等，让我看看这里……到了中世纪，孔雀变成了一种不祥的动物，因为人们认为它的啼声会导致下雨——呵呵，这倒说得没错。然后按照帕拉塞尔苏斯的说法——噢，他是德国的一位占星术士和神秘学家——在非常时期，哪家的孔雀一叫，那家里准会死人。啊，还有，找到孔雀羽毛就会走运，可是把孔雀羽毛放在家里会倒大霉。我读了这么多，有用吗？”

格里姆哼了一声：“那个女屠户哪会在意她的祭品所包含的象征意义？我觉得她没这水平。”

“就是！”沃伦哑然失笑，“她就一白痴，哪怕转过头来也找不到自己的大屁股。你们吃过她做的肉酱吗？吃起来就像她用针管扎进自己的大肚子，把里面的脂肪抽出来直接灌进肉碎里。”

“沃伦，你是猪啊？”克莱尔呵斥他，“你放尊重点好不好？她有一个那样的老公，已经够惨的了。”

“她再怎么惨，”格里姆说，“也无权这样胡闹。”

原来她胡闹的事情远不止这一件！马蒂和沃伦一头扎进浩如烟海的视频记录，一直忙到星期三晚上，终于发现了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的一个怪异的习惯：她总是躲着监控摄像头偷偷去拜访凯瑟琳。她的行为模式是固定的：每逢星期四，当凯瑟琳在树林里的时候，不管天晴还是

下雨，格丽泽尔达都会拿着一个白色塑料袋溜进去。每次进树林的时候，她总会找掩护：有时候是停在路边的几辆汽车，有时候是一道树篱。大约一个小时后她就会重新出现，而塑料袋却没了。格里姆觉得很困惑：他们怎么完全没有留意到呢？这女的找凯瑟琳到底干吗呢？

第二天早上，他们在马蒂身上装了窃听器，然后派他去格丽泽尔达精品肉食店。与此同时，格里姆、沃伦、克莱尔等人围坐在大屏幕前，通过肉食店的监控摄像头，紧张地看现场直播。

“要点什么？”音箱里传来格丽泽尔达傲慢的声音。

“请来一磅孔雀肉酱。”马蒂说。沃伦听了哈哈大笑，格里姆连忙做手势让他别吵。

格丽泽尔达一下子紧张起来，支支吾吾地说：“你……是说霍尔斯特肉酱吗？”

“不，我要孔雀肉酱。”马蒂一本正经地说。

“我……我们店没有孔雀肉酱。”

“那孔雀馅饼呢？”

“我们不卖孔雀肉。”

“哎呀，讨厌哪。”马蒂说，“那也没有孔雀肉片咯？”在屏幕里，格丽泽尔达显得不知所措。“我是想着，既然凯瑟琳那么喜欢孔雀，就顺便问问有没有卖的。”

格丽泽尔达放松了一点，微笑着说：“可不就是吗？”她语气里似乎流露出一丝自豪，“她肯定很喜欢孔雀，要不为什么把它带在身边那么久？”

“对啊！我可不管别人怎么说，反正我觉得把孔雀送给凯瑟琳的那位英雄豪杰确实懂得怎么化解危机。所以我们也想弄一只孔雀回来。”格丽泽尔达脸上一红，马蒂眼看机不可失，连忙见缝插针地说，“你知道吗？我和我家那位经常会组织一些‘凯瑟琳主题夜’活动，她

干什么我们就干什么。上星期我们把高迪——就是我们的吉娃娃狗——绑在一棵树的树枝上。哎呀，太搞笑了，我们都笑得内分泌失调了。噢，我们有自拍呢，想看看吗？”

格丽泽尔达脸上的微笑一下子消失了，尴尬的神情也在瞬间蒸发，只剩下惊惧和愤怒。“你这个自以为是的小浑蛋！”她吼道，“你竟敢嘲笑我的凯瑟琳！你给我滚出去！”她从架子上抽出一根巨大的萨拉米肉肠，迈开大步绕过柜台，向马蒂扑过去。马蒂已经对格丽泽尔达充满敬畏，见状连忙转身狂奔出门，弄得小铃铛一阵乱响。“你这浑蛋！应该把你关到涂鸦镇！”格丽泽尔达追出店门，朝他背影尖叫，“你给我老实点！要不我就去议会告死你！你就是格里姆手下那个小屁孩吧？我一定要把你的名字查出来！”

说完，她优雅地转身，像一艘乌克兰军舰似的，轰隆隆地驶回店里，用力把店门关上。在监控中心，沃伦发出一声狼嚎，叫道：“奥斯卡影后啊！”

格里姆仍想不通格丽泽尔达的所作所为跟废柴的死以及小溪淌血有没有直接联系，可是《紧急法案》严厉禁止任何人跟女巫瞎掺和，因为这样做的风险是完全不可预知的。格里姆别无选择，必须向科尔顿·马瑟斯报告。老头在他那座乡间豪宅里接见了他。那栋房子坐落在松山顶上，外面围着一圈生锈的旧栏杆，就像科学怪人的恐怖大宅似的。这老不死听着格里姆摆出事实，他的眉头皱得越来越紧。不过，最后科尔顿的回答让格里姆大吃一惊：“算了，罗伯特，霍尔斯特女士向来是一个正直的人，只是最近承受了太大的压力。而且我们必须先等一下，看看她的行为有什么后果再说。也许最后不像我们想象那么糟糕吧。”

格里姆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可是她——”

“你先把这件事情向我汇报，我很欣慰。”马瑟斯对格里姆的话置若罔闻，继续说下去，“我们当然应该密切留意霍尔斯特女士的动向，可是现在我们先不要打草惊蛇。”

罗伯特·格里姆想对着老头大吼：你胡说什么不要打草惊蛇，那条蛇早就受惊许多年了，现在正龇着毒牙、吐着舌头，就在大街上闲逛呢！不过他忍住没说，只是悻悻然地离开了。回家的路上，他想：科尔顿为什么要给她遮掩呢？还不是因为罗斯那件事！可是我自己呢？我还

能继续和他们同流合污多久呢？

他心中立刻有了答案：一直到你有勇气和他对抗为止。

可是格里姆舍不得这份工作，所以他真的守口如瓶。当天晚上，暴风雨有所减弱，同时女巫也终于不再迷恋那只死孔雀了。格里姆想，这样就好多了。违反禁令也好，虚伪矫饰也好，都由他们去吧。现在好像一切都恢复了正常，本来人人都在谈论着同一个话题，如今没有人愿意再提起了。大家都想遗忘过去这段时间的焦虑和恐惧，把一切相关的记忆都一笔勾销。罗伯特·格里姆又何尝不这样想呢？他开始相信这是一个小小的奇迹：黑泉镇有惊无险地度过了这次危机。

这种思维定式只持续到星期六晚上，就被一个噩耗彻底摧毁了。

*　*　*

史蒂夫·格兰特和皮特·范德米尔讲述事情经过的时候，女巫特遣队有三位成员在场：克莱尔、沃伦和格里姆。他们听得瞠目结舌、呆若木鸡。说话的主要是史蒂夫，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是这样的：杰登·霍尔斯特——他妈妈就是那个胆大包天的屠夫寡妇，天哪，怎么又是这女的——悍然对女巫进行有组织、有预谋的迫害，包括用裁纸刀刺她，指使格兰特家的狗去攻击她。后来，为了替狗报仇，杰登、贾斯汀·沃克和布拉克·赛耶向女巫特遣队申请做志愿者，目的是要获得靠近凯瑟琳的机会。格里姆上当了，这一次疏忽造成的恐怖恶果就记录在格兰特儿子拍摄的一段让人震惊的录像里面。

视频结束后，大家沉默了很久，没有一个人说话。控制中心的休息室挤满了人，显得太小了。室内的空气仿佛已经被全部抽掉，里面的人都快要窒息了。格里姆觉得自己的心脏突然一阵狂跳，然后才慢慢恢复正常的节奏。

石刑？天哪！在好几个画面里，他们竟然把石头朝她脸上砸过去。

突然，格里姆脑子闪现出一个念头，就像被磷光照着那么逼真：他们的石头很容易就会把缝住她眼睛的线砸断！

克莱尔的嘴巴一直张开了合不上，现在也是她首先说话的：“这是什么时候？你说是星期四下午吗？”

史蒂夫点头道：“一定是在四点之前，因为我和马特是在四点钟回到家的。”

克莱尔的眼睛越瞪越大，格里姆看着她的表情，心中有一个不祥的预感：“你能够说得更准确一点吗？”

史蒂夫转身向着苹果笔记本电脑，用两根手指点击视频文件，然后打开了文件属性窗口：“看，就在这里，文件创建于2012年11月8日，星期四，下午3点37分。”

“天啊！”克莱尔的两只手一下子捂住嘴巴，“这就是那位老太太去世的时刻啊！”

格里姆不知道她在说什么：“谁去世？”

“丽塔·马美尔，她住在玫瑰堡老人院。星期四下午，她正在打牌的时候突然中风去世。医生说她向来身体很好，所以这次出事完全是在意料之外。其实以她的年纪，发生这样的事情倒不罕见，所以我也没有多想。死亡证书显示去世时间是3点45分，就是在心脏复苏术失败之后。”

皮特·范德米尔和史蒂夫·格兰特大吃一惊，对望了一眼。“1967年，她不就做过这种事情吗？”皮特说，“那些医生想把她的嘴巴解开，镇上立刻死了三个人，全是急性脑出血。”

沃伦知道皮特想说什么：“这么多年来她都没有什么动作，就像一头被锁住的正在冬眠的熊。可是如果有人走得太近……”他猛地一拍手掌，所有人都吓得跳起来。

就像一头被锁住的正在冬眠的熊……她在等什么呢？ 想到这里，格里姆浑身颤抖了一下。

“很明显，当她的精神或者肉体陷入痛苦状态的时候，她就会发射出某种可怕的能量。”沃伦继续说，“这种能量会让我们当中最弱的那些人暴毙。”

“如果真是这样，那就是那几个小子害死了这个老太太。”格里姆语气平静地说。休息室的灯管发出耀眼的光芒，无情地刺在大家身上。在座的每个人在灯光下都显得脸色惨白、极度沮丧，同时也表现得非常克制。老天保佑，千万别让这件事泄露出去！否则会有什么后果呢？ 格里姆想，如果你想知道什么叫克制，那就好好看一下在座的这些人吧。因为过了今晚之后，不知何年何月你才能再看到这么克制的面孔了。

“好了。”格里姆摘下眼镜，开始擦拭镜片，“我们必须悄悄地把这几个浑蛋抓起来，严密保护。万一这件事在抓人之前泄露出去，那就世界大乱了。”

“就算人们过后才发现，你以为就不会乱吗？”皮特问道。

“也许还是会乱，可是至少那几个小子不会被暴徒用私刑处死。”

“我也希望这样。”

格里姆盯着皮特：“你不会真的认为人们会……”

“如果这个消息传出去，说那几个小孩不仅要对上星期的恐慌和史蒂夫的狗的惨死负责，他们甚至害死了一个老太太，你觉得议会将会做出什么决定呢？马瑟斯大人会一口咬定这是本镇的事务，然后以民主的名义进行公投。问题是这件事非常微妙，稍有不慎就会使全镇陷入无政府状态。你有没有留意到外面那些人多么恐慌？他们一旦发现是谁造成了这个局面，那么再可怕的事情他们也能做得出来。”

沃伦眼睛一亮：“所以我们总比镇上的人快一步！我们把这几个小子秘密逮捕，然后根据《紧急法案》对他们进行审判。”

“话虽这样说，可是在《紧急法案》里，对于那些‘蓄意扰乱并严重威胁本镇公共秩序’的行为，应该怎么处罚？我敢肯定，对女巫使用石刑就属于这种行为了。”

“不会吧，皮特！那只是一条在十八世纪制定的陈年旧规罢了。”格里姆大声说。

“在这里，《紧急法案》就是金科玉律，所以你不要太自信了。”

“你听我说，那些规定只是狗屁罢了，我们是活在现代的美国好不好？我已经想不起来上次有人触犯这条法规是在多久以前了。总之，这条法规从来没有被纳入当代的刑法立法程序。我们在议会开会的时候会详细研究的。”

众人听了，都不敢接触彼此目光，只是浑身不自在地低头盯着地板。只有沃伦一个人敢开口说话：“很多人犯的事远不如这个严重，也都被关进涂鸦镇了。”

“喂！你们别再自己吓自己好不好？”格里姆大声说。他简直不敢相信他们会这么担心，顿时觉得自己被困在一个角落里，心中的火气更大了，“你们不会真的相信那一套吧？我不想妄自揣度议会将怎么判决，因为那是要全体议员投票的。不过你们别担心，我们一定会想出一种能跟上现代潮流的处罚方式的。不好意思，这件事我没办法隐瞒不报，因为他们的所作所为已经是犯罪了。谁知道他们下次还会闯出什么样的弥天大祸呢？他们或者会用火烧她，因为毕竟我们自古以来就是这样对待女巫的。难道你们要等到这种事发生了才采取行动吗？最近几件事在发生过程中哪怕出现一点点变数，我们全镇人可能早就已经死光了。”

“这我当然知道。”皮特轻声说。

这时候，史蒂夫开口了：“泰勒和劳伦斯都害怕这三个人，尤其是杰登。他俩担心他们放出来之后会报复。”

“那到时候我们就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吧。”格里姆说，“我猜，他们会关挺长一段时间的。”

“其实，你应该有权力在你认为恰当的时候把这些事向‘老点’通报，对吧？”皮特问道，语气中突然充满了希望，“现在就是最好的时候了。要是马瑟斯还打算像上次处理罗斯暴毙事件那样，捂住不上报，黑泉镇承受的压力就会更大。所以，在外界的监督下适当释放一点压力，其实是正路。”

格里姆苦笑道：“唉，哥们儿啊，要是这条路行得通，我早就给他们打电话了。上星期发生了那些事，议会也禁止我向‘老点’发警报啊。”

“不会吧？”

“还不是因为罗斯的事情！如果我违反命令，就会被撤职。”

没错，议会确实是这样威胁格里姆的，可现在事态已经恶化到令人震惊的地步了，就算他抗命上报也是情有可原。罗伯特·格里姆忽然觉得范德米尔的话让他很生气，却说不出为什么生气。镇上的人开始慢慢失去理智，如果这种状态持续下去，黑泉镇就永远不可能恢复以往的平静了。他也知道，现在最聪明的做法就是抢占先机，不等马瑟斯出手阻挠，立即上报西点军校，及时化解危机。不过马瑟斯是绝对不会善罢甘休的。格里姆猜老头未必会真的把他撤职——退一万步说，谁有这个能力取代他坐这个位置呢——可是他也没有十足的把握。科尔顿·马瑟斯是一个奇葩，他抗拒改变，永不进化，就像一片沼泽地，能把每一件不称心如意的大事小事都珍藏在一团深不见底的恶臭中，永远也不会淡忘。

“我倒是觉得你不应该走这么极端的一步棋。”史蒂夫突然说。皮特很惊讶地看着他，他只是耸了耸肩，说道，“我也知道这样做有不妥，可是如果你直接找‘老点’，议会马上就能跟你闹翻。我觉得要是你能留在那儿，劝说他们保持冷静，让他们先用脑子想清楚再做决策，这样反而有更大好处。”

“没错！”格里姆听了史蒂夫的话，心中的疑虑一扫而空。可也正因为这样，他对事态发展做出判断的时候，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今晚我就报告议会，把那几个浑蛋抓起来。你们放心，不会有事的，就算黑泉镇再不堪，我们也不是禽兽啊。”

关于这次孔雀祭，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得出的结论是：这是前所未有的巨大成功。她体会到一种无与伦比的幸福感，无穷无尽的快乐让她的四肢都在颤抖。对有些人来说，在炎炎夏日中吹过一丝凉风，或者在花园洋房的墙边飘来紫丁香的花香，这些小事都能让他们得意忘形。可是对格丽泽尔达来说，自从杰登出生以来，现在是她头一回体会到这种幸福。悲哀的是，她儿子在周六晚上被逮捕，所以格丽泽尔达的幸福只持续了四天就夭折了。

当初她给凯瑟琳奉上一件这么好的祭品，可是凯瑟琳竟然不肯消失，所以这次祭祀仪式始终没有完成。而且凯瑟琳还拖着孔雀四处走，很容易就会把格丽泽尔达暴露了。所以她有点生气，埋怨凯瑟琳害得她陷入了困境。星期一傍晚，肉食店关门的时候，格丽泽尔达突然有一种冲动，很想马上出去四处打听一下。可是她也知道自己这时候应该加倍小心，所以到最后也没敢出去张扬。可是到了第二天，一切平静如故，根本没人怀疑她。眼看自己不会出事，于是格丽泽尔达对这件事又有了新的看法。凯瑟琳一直留着孔雀，是为了告诉大家，她是多么感激她的好朋友格丽泽尔达啊！还有，你看，小溪不再淌血了！格丽泽尔达开始意识到，她所做的事情原来是一件极具英雄气概的壮举！她为自己的成就感到欣喜若狂，无奈不能对人言，只好沉浸在天马行空的妄想中。要是人们知道了她的事迹，肯定会把她扛在肩膀上，在大街小巷四处巡游庆贺；还会举办一个盛大的庆祝会，大家围绕着她载歌载舞；而且人人都想买她的肉酱……其实格丽泽尔达不求名利，只要能得到敬爱的凯瑟琳的青睐，她就心满意足了。

转眼到了星期六，她站在柜台后面招呼顾客，心情特别好。今天的周末特价品是“热酱泡肉球”，人们源源不绝地涌进来光顾，好像私下里都知道了格丽泽尔达就是他们的救命恩人。就连谢弗太太也真诚地向她问好，一下子就豪购了两磅后腿肉牛排，一点也不吝啬。

晚上，格丽泽尔达捧着满满一盘猪肝肠，心满意足地躺在床上看

《周六夜现场》。突然，一楼传来一下砸门的声音。她觉得很奇怪，从来没有人上门拜访，而杰登吃完饭就躲进自己的房间了。

“杰登，去开门！”她大声叫道，却听不到杰登回答，只听见他阁楼的房间传出来的音乐声。“杰登！”

格丽泽尔达没办法，只能悻悻地穿上拖鞋，一身睡袍装束，走进过道里。她本想上阁楼教训一下杰登——她说过多少次了，他的朋友和她没有半点关系，所以应该由他自己去接待！可是这时候敲门声又响起来，这次比刚才更响了。格丽泽尔达只好转身下楼，一边走一边抱怨。到了一楼，她打开肉食店的灯，门铃还在不停地响。“行了，行了，我来了！”她大声咆哮，拖着脚步绕过柜台，“我已经过了十六岁能跑能跳的年纪啦！”

在用穗带装饰的窗帘后面站着三个高大魁梧的人影。不出所料，真的是杰登的朋友！她打开店门，正想恶狠狠地说：你们怎么就不能打他那个该死的手机呢？ 可是话到嘴边一下子呛住了。站在她面前的是雷·达瑞尔和乔·拉姆齐，这两人是加急油漆店的老板和伙计；还有西奥·斯塔克豪斯，他在深谷路上开了一家汽车修理店，杰登还在他那儿打过暑期工——不过按照杰登的说法，那份工作特烂！这三个人都是肌肉发达的彪形大汉，体内的雄性激素似乎要把整个人都撑爆了。这时候她才留意到，科尔顿·马瑟斯就跟在他们身后，畏畏缩缩地裹在大衣里，比其他三人矮了足足两个脑袋。雷·达瑞尔的雪佛兰停在远处，发动机和车灯都开着。

格丽泽尔达很紧张地看着来人，视线在每张脸上扫过去：“你们有什么事情需要我帮忙吗？”

“杰登在家吗？”达瑞尔问得很突兀。

“他又闯什么祸了？”她心中怀疑，下意识地转头瞄了一眼。那几个人趁机从她身边挤过去，一下子闯进店里。“喂！你们想干吗？科尔顿，这是什么意思？”

只见老头满脸怒容，五官都扭曲了。格丽泽尔达突然觉得五雷轰顶，恐惧像烈火一样灼烧着她的内心。“格丽泽尔达，这几位警官是来逮捕杰登的。请你不要抵抗，不要妨碍他们执行公务。”

“逮捕？为什么要逮捕杰登？”

那三人没理会她，绕过柜台，径自往里走。他们这是要闯进她舒适的家，侵犯她的隐私！“喂！你们给我出来！这是我的家！杰登！”

科尔顿·马瑟斯将手搭在她的手臂上，大声喊她的名字，清清楚楚地发出每一个音节。可是格丽泽尔达想也不想，猛地转身，向擅闯民宅的恶棍追去。那三人无耻至极，竟然已经开始上楼梯了。他们不能这样做……是吧？想到这里，格丽泽尔达突然大吃一惊，因为她意识到，在特殊情况下，他们确实有这样的权力。黑泉镇的警队是在女巫特遣队的监管下，由一些志愿者组成的。每逢黑泉镇有内部事务需要处理的时候，就会召集他们执行任务。关于逮捕嫌疑犯，警队并没有很明确的规则，所以到最后只能靠执行者相机而行。就像今晚这样，虽然他们没有搜查令，可是格丽泽尔达能找谁投诉呢？管这件事情的最高权威就站在楼下店里等着呢。

拉姆齐、斯塔克豪斯和达瑞尔循着音乐声一直走上阁楼。走在最前头的那人一脚把房门踹开，门板“嘭”的一声撞在墙上，好像要把整栋房子震塌了。格丽泽尔达气喘吁吁地跟在他们身后，看见杰登本来正靠在床上用手提电脑打游戏，现在一下子坐直了。

“杰登·霍尔斯特，你违反了《紧急法案》里的每一条禁令，我们现在正式逮捕你！”雷·达瑞尔说这话的时候，几乎是声嘶力竭地吼出来的。格丽泽尔达终于意识到，这些人不仅是公事公办那么简单，他们心中同时也充满着激愤之情。“你有权保持沉默，可是你也别指望律师了，你这个傻×！”说完，他把杰登的办公椅一脚踹倒在地板上，发出“砰”的一声巨响。

“你疯了吗？”格丽泽尔达尖叫起来，伸手揪住达瑞尔的袖子。达瑞尔手臂一转，马上就挣脱了。

“你们干吗？”杰登结结巴巴地说不出话，只能转头看着格丽泽尔达求助，“妈妈……”

“你这疯子，你到底有什么毛病？”西奥·斯塔克豪斯厉声喝问。他气得嘴唇都白了，直扑到杰登跟前，猛地伸手一抓，手掌好像一把烧红的铁钳，紧紧地夹住了杰登的手臂，“枉我让你来我店里打工！枉我让

你来我家里做客，天天跟我的老婆孩子一起吃午饭！你就这样报答我？”

“喂，西奥，老兄，冷静点。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呀？”

“你当初为什么不冷静点？”西奥大声吼道，杰登吓得连忙往回缩，“你手里没有石头，马上就老实了，是吧？”

杰登举起手，摊开手掌：“你们听我说，我只是开个玩笑，没有别的意思。”

“那我也跟你开个玩笑试试。”西奥的手一晃，已经钳住了杰登的手腕，把他的手臂扭到背后。杰登一边惨叫，一边弯下腰来。

“住手！”格丽泽尔达尖叫着想扑过来，可是达瑞尔的手指就像钢线般紧紧箍着她的手臂，使她动弹不得，“雷！你马上给我解释一下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要不我以后再也不把你最喜欢的牛肉馅卖给你了！”

“不好意思，霍尔斯特女士，这是上头的命令。”

“你为什么不叫我格丽泽尔达？你向来是这样称呼我的呀。”

可是达瑞尔粗暴地把她推开，然后抓住杰登的另一只手，命令说：“跟我们走。”说完，他们拖着杰登从格丽泽尔达面前经过，走出了房间。拉姆齐把杰登的手提电脑从床上拿起来，用手臂夹住，又把充电器从墙上的插座里拔下来。

“等一等！”格丽泽尔达大喊一声，扶着栏杆支撑身体，跟着那群人走下楼梯。她觉得心脏疯狂地跳动，就像跑完步似的喘个不停。可是她不能倒下，因为她听见儿子在楼下大声呼救，声音里充满了恐惧。快走到一楼的时候，格丽泽尔达看到达瑞尔猛推一下杰登的后背。杰登踉踉跄跄地向前扑了几步，一头栽倒在里间通往肉食店的门廊里，鲜血立刻从鼻子里涌出来。格丽泽尔达怒不可遏，不顾一切地向前扑，猛地撞在前面的乔·拉姆齐身上。拉姆齐牢牢地抓住楼梯扶手，纹丝不动。虽然格丽泽尔达的体重相当可观，可是这一下她觉得自己就像撞在一堵墙上。

“你们这些禽兽！不许伤害我儿子！”她哭着说，“把你们的脏手拿开！”

杰登趴在地上，手伸进裤兜里掏出手机。西奥·斯塔克豪斯的皮靴一下子踩在他的手腕上，杰登发出一声惨叫。修车店老板捡起手机，放进了自己大衣的口袋里。

“我靠！”杰登大声吼，“我有人权！”

“已经没有了。”斯塔克豪斯回答说。

说完，他一脚踹在杰登的后腰上。这一下踢得很用力，杰登的身体一下子躬起来，咳出了一团白色的唾沫。在这个瞬间，格丽泽尔达突然看见了吉姆——她看到死去的丈夫正在踢自己的儿子。她觉得一团鲜红的迷雾在眼前逐渐扩散，自己仿佛陷入了疯狂中。

“够了！”老议员雷鸣般的吼声压过了所有纷纷扰扰的噪声，“小子，你站起来。”

杰登挣扎着爬起来，扶着门柱站定了。虽然他痛得五官都扭曲了，却死活不用别人搀扶。他把受伤的手腕捂在胸前，鲜血从摔破的上唇一滴滴往下掉。尽管他眼中含着泪，可是寒霜般的目光透着一种疯狂的恨意。他抬起头，就用这种仇恨的目光盯着科尔顿·马瑟斯钢铁似的脸孔。

“霍尔斯特少爷，你屡次违反《紧急法案》当中的部分条文，对凯瑟琳·范怀勒施以石刑，蓄意危害黑泉镇三千居民的生命安全。在此，我以上帝的名义逮捕你。愿主宽恕你的灵魂。”

达瑞尔和斯塔克豪斯一左一右地扭住杰登，押着他走出店门。“妈妈，你看到他们怎么对我了吧！”杰登大声叫道，“告诉所有人！她看见你殴打我了，傻×！你这回逃不掉了！”

可是格丽泽尔达根本听不清他的话，因为她的脑子里已经一片混乱，所有东西都化作一团模糊，唯一清晰的是这句话：“对凯瑟琳·范怀勒施以石刑。”刚才她听见马瑟斯说出这句话的时候，她只觉得脑子里“咔嗒”一下，马上短路了。对凯瑟琳·范怀勒施以石刑……石刑……

“不要伤害他。”她犹犹豫豫地说出这句话，更像是在乞求，而不像是提出要求。

啊！天哪！他刚才说的是“石刑”吗？

“天哪，科尔顿，他到底干了些什么？”

等其余三人把杰登押走了，议员老头才把对杰登的指控简单说了一遍。虽然是缩略版本，不过已经足够了。格丽泽尔达觉得心中揪成一团，仿佛坠向万丈深渊，即将彻底陷入疯狂。“格丽泽尔达，你是他的母亲，所以我有责任把这些事亲口告诉你。可是作为朋友，我要告诉你一件事情。我们已经决定，你……你最好……”

可是格丽泽尔达已经听不进去了。她的呼吸已经开始变得急促，在她的脑海里，她仿佛来到了凯瑟琳身边。她不是想和解——经过这样的事情，还有可能和解吗——她只是想用自己的泪水洗凯瑟琳的双脚[57]。她的身体晃了一下，朝着衣帽架迈出了笨重的一步。

“格丽泽尔达，你要做什么？”科尔顿·马瑟斯平静地问道。

“我要……”去找她，格丽泽尔达几乎冲口而出，“和杰登一起去。”

“你哪儿也不能去。”

“可是我……”

马瑟斯突然伸出双手，紧紧地抓住格丽泽尔达的肩膀，然后把她轻轻地按在柜台后面的墙上。她感到老头那只因为痛风关节炎而扭曲的右手滑下来，搁在她的胸口；她闻到他呼出来的浓重而刺鼻的气息，那是捕猎者的气息。“噗”的一声，格丽泽尔达把嘴巴紧紧闭上了。

“你安静点听我说，格丽泽尔达。我是站在你这边的，你知道吗？”

“我知道……”

“好！那你必须信任我。”

“可是我——”

“闭嘴！格丽泽尔达！你必须信任我！你信任我吗？”

“我信任你……”

“好！那我现在要你逐字逐句地跟我说，你能做到吗？”

“能。”

“好，格丽泽尔达，那你就跟着我说。本人，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

“本人，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

“自愿辞去议员职务……”

她大吃一惊，呆呆地看着他：“什么？”

“自愿辞去议员职务……”他的手突然抓住她的乳房，毫不留情地用力一捏，“格丽泽尔达，快说！我要听你亲口说出来！自愿辞去议员职务……”

她此刻又疼痛又害怕，拼命扭动身体，却挣脱不了他的魔爪：“可是我为什么要辞职？”

“因为我什么都知道了，格丽泽尔达！”老头说，他的语气中流露出一丝悲哀——一丝真诚的悲哀，“我知道你一直偷偷去见女巫，我知道那只孔雀是你送给她的，我知道你定期去拜祭她……我什么都知道了。我不忍心公开审判你，可是如果你不肯辞职，我就没有别的办法了！所以，格丽泽尔达，你现在逐字逐句地跟我说，本人谨此声明，自愿辞去议员职务……”

她的脸憋得发紫，睁大双眼看着他，目光中流露出一丝内疚：“科尔顿，我……”

“快说！”老头突然大喝一声，终于发飙了。他的暴怒使格丽泽尔达像触电似的全身发抖，顿时觉得头晕目眩，如坠冰窟。“跟着我说！格丽泽尔达！快说！本人，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自愿辞去议员职务！”

“自愿辞去议员职务。”她一边发抖，一边喃喃地说出这句话。此刻的马瑟斯已经撕掉了平日谨慎克制的面具，突然变得面目狰狞。他的脸上全是盘根错节的筋腱和纠缠扭曲的皱纹，交织成一张恶心的大网。他再也不是那位老态龙钟的长者，变成了一个极度危险的捕猎者。

“我绝不做任何妨碍本案调查的事情……”

“我不会妨碍你们的调查……哎呀，科尔顿，你弄痛我了。”

“我再也不会靠近女巫半步。”

“你不明白……”

“快说！”他手上再使劲儿，她的乳头一阵剧痛。

“我再也不会靠近凯瑟琳了！”

老头的手一松，脸上突然阴霾散尽，恢复了沉着镇定的常态：“很好，格丽泽尔达，愿主保佑你。”

他理了一下大衣，一言不发地往外走。小铃铛和平常一样，发出欢快的响声。格丽泽尔达倒在地板上，失声痛哭。

* * *

就这样，杰登被抓走了。在朦胧之中，格丽泽尔达突然感到一种病态的冲动：她必须把所有东西——包括自己和自己的肉食店——彻彻底底地、反反复复地清洗干净！她要把自己肉体和灵魂上的污秽都洗掉！她精神恍惚地忙碌着，仿佛灵魂出了窍，升到半空俯视着自己。她眼前浮现出一幕一幕混乱的场景，就像发高烧时做的噩梦：科尔顿·马瑟斯用脚踢杰登的尸体；镇上的人都知道了格丽泽尔达的所作所为，他们不但没有给她颁发勋章，反而用石头砸她；每个人的脸都空洞、麻木，一点表情也没有；马瑟斯的手捏着她的乳房，他淫秽的气息喷在她的脖子上……

天哪，凯瑟琳！我这是怎么了？难道我要发疯了吗？

一想到老头的手碰过自己，格丽泽尔达不禁浑身发抖。这次科尔顿的侵犯比上次罗斯的袭击更可怕。罗斯作恶纯粹是出于欲望，她只需要在心理上与之保持距离就没事了。可是当科尔顿捏她的时候，他脸上的神色就像一个正在专心致志折磨犯人的审讯官。格丽泽尔达看着他，仿佛透过一个深不见底的峡谷看到了遥远的过去。

我是站在你这边的，格丽泽尔达！

可格丽泽尔达并不是三岁小孩，她早就知道从来没有人站在自己这边过，科尔顿·马瑟斯不是，杰登也不是，更不用说镇上那帮找她买肉酱的人了。从来只有凯瑟琳是站在她这边的，可是现在连凯瑟琳也要离开她了。当天晚上，每次她迷迷糊糊地快要睡着的时候，她的脑子里就会出现同一个场景：凯瑟琳沿着深谷路上下求索，像一头正在觅食的野兽，用鼻子嗅着四周的气味，闭着眼睛寻找——她要找的正是格丽泽尔达！因为用石刑迫害她的正是格丽泽尔达的儿子，把孔雀从她身边夺走的正是格丽泽尔达的亲生骨肉。就这样，格丽泽尔达一次次从梦中惊醒，浑身汗涔涔、冷飕飕的。整整一晚，她都在床上辗转反侧，在两个极端之间游移，拿不定主意：如果她要把亏欠的旧债偿还给凯瑟琳，那么她就必须对女巫忠贞不渝；可是如果她想保护杰登，她就必须站在儿子的一方，与凯瑟琳为敌。

星期天早晨天刚亮，她就给镇政府打电话，没人接；她打给马瑟斯，不出所料，同样没人接。最后她打电话到女巫特遣队，这回是罗伯特·格里姆接的电话。虽然很不情愿，可格里姆还是告诉她，他们已经审问过杰登，现在把他单独关押在涂鸦镇，等着开庭审判。他的两个同伙也一样。格里姆还补充说，虽然他没有义务这样做，可他还是决定提醒她，杰登和其他两人不一样——他已经超过了法定成年的年龄了。

“请你不要伤害他，罗伯特。”格丽泽尔达恳求道，“无论他做了什么，不管你怎么看待我，请你不要伤害我的儿子。”

“行。”格里姆简单地回答说，“我们会一视同仁的。”

“他们来抓人的时候，把杰登从楼梯上推下去，还用力踢他。”

过了好一会儿，格里姆才回答：“不好意思，他们不应该这样做的。”他好不容易才保持语气平稳。

他们不应该这么做，可是他们已经做了，而且以后还会继续做。有人用石头砸女巫的消息就像病毒一样，瞬间就传遍了黑泉镇。大家谈论这事的时候，不再是交头接耳低声说，而是疾言厉色地疯狂叫嚷。一直被人们苦苦压抑着的恐惧心理，此刻又浮现了。随之而来的还有恐慌和愤怒的情绪，以及含沙射影式的互相攻讦。时光仿佛倒流，黑泉镇好像又回到了一个星期前。本来人们很傻很天真地以为危险已经过去，现在一下子打回原形，巨大的心理落差让人们心中的愤恨、痛苦和恐惧更加强烈，甚至影响了他们的正常生活。

格丽泽尔达从卧室窗口往外看，观察着镇中心广场的情况。只见人群聚集在冰毒教堂和默客酒馆外面，不时齐声高喊几句煽风点火的口号。没过多久，人们开始敲打肉食店的橱窗。格丽泽尔达聆听着门外那些愤怒的呼喊声，试图辨认出当中哪些人平常对她还算不错。她躲在窗帘后，绝望地等待着人们把内心的疯狂情绪都发泄出来。熬到了黄昏时分，一团团黑烟从西边升起；紧接着，镇上响起了消防车的鸣笛声。原来有人拿了一箱空啤酒瓶，往里面灌满了汽油；又砸烂了杰登那个土耳其朋友——好像叫布兰什么的——家里的窗户，再把汽油瓶全部扔进去，然后放火烧屋子。不过他们一家人都被叫去问话了，所以幸免于难。这把火被扑灭后，一楼已经全部烧毁，整栋房子已经不能再住人了。

要找替罪羊的话，赛耶一家当然是最大的目标了。格丽泽尔达就不一样了，她多年来广积人脉，即使在非常时期，人们肯定也会尊敬她的。可是第二天，格丽泽尔达发现她的老主顾们都把她抛弃了。到了下午，两个来自下南区的男人用棒球棍把她展示肉制品的玻璃橱窗砸得粉碎。

为了安全起见，格丽泽尔达瞅准了机会，第一时间把店铺关了，再用窗帘把所有橱窗都遮住，然后她开始把玻璃碎片从牛肉馅里一点一点捡出来。她一边捡，一边暗自沮丧，突然，一个惊悚的念头在她脑子里如晴空霹雳般炸响。这个念头难以言表，却是千真万确，毋庸置疑：如果每个人都卷入这场歇斯底里的集体大爆发，黑泉镇就会彻底陷入疯狂。

最后的结局将会很恐怖：黑泉镇的灵魂将在女巫的诅咒中坠入万劫不复的深渊。

- 20 -

星期二晚上，公审在黑泉镇纪念堂举行，全镇的人都出席了。史蒂夫带着乔斯林和泰勒来到纪念堂的时候，入口处聚着层层叠叠的人群，都在等候进场。史蒂夫一下子就明白了，这个简陋的礼堂根本容纳不了这么多人，眼看就要挤爆了。今年的万圣节，这里聚集了大约八百人，可是现在这里起码有两千人。

泰勒求史蒂夫允许他留在家里，可是议会有人打电话来，命令泰勒必须出席。史蒂夫听了马上心跳加速，好像有个活塞不断地撞击着他的胸口。他还强作镇静，努力装得若无其事，可是公审开始前的那顿晚餐，他一口也吃不下。乔斯林问他是不是生病了。

“可能只是有点紧张吧。”他回答道。史蒂夫很想告诉乔斯林，他到底为什么紧张，可是他不能说。

星期天和星期一连续两天，泰勒都去了镇政府接受问话。史蒂夫坚持说泰勒未成年，应该由他全程陪伴。他狠狠闹了一回，最后还是被迫让步，只能留在接待室，和皮特以及劳伦斯·范德米尔一起等待。劳伦斯的前额破了，缝了针，留下一道很丑陋的伤痕。泰勒出来后，就轮到劳伦斯进去了。史蒂夫连忙问泰勒怎么样，泰勒说还不算太糟糕。

星期天早上，杰登开始招供，女巫特遣队的人马上把泰勒和劳伦斯的电脑、手机以及劳伦斯的iPad全部没收检查。到了这份儿上，史蒂夫也只能暗暗祈祷，希望他和泰勒做准备工作的时候没有错漏。幸运的是，皮特当众大发雷霆，谴责杰登只是想把朋友拖下水，所以血口喷人——皮特发作时情真意切，当然让泰勒的供词更加可信了。这次问话结束后，皮特带着劳伦斯先离开了，史蒂夫和泰勒两人慢慢走回家。泰勒说，在问话过程中，他得出一个印象：布拉克和贾斯汀并没有招供。虽然泰勒没有很详细地描述问话的具体细节，不过听起来他还是很合作，做到有问必答。当他们问起那个传闻中的网站时，泰勒只是一个劲儿地装作不知道，并没有用沉默的态度去妨碍审讯过程。史蒂夫只是希望劳伦斯也会采取同样的策略。

本来史蒂夫还是抱着审慎乐观的态度，可是下午议会打电话来命令泰勒必须出席，他就开始忐忑不安了。

此刻，人群挤满了黑泉镇纪念堂的整条过道，一直排到后门，在衣帽间等候的人都被堵住了，没办法进场。史蒂夫、乔斯林、泰勒和其他人一起，站在一排排折叠椅左方的通道里。会场里遍布警卫，他们一看到史蒂夫一行人，马上把他们带到前面第二排的预留座椅那里，就坐在范德米尔夫妇旁边。他们在人群中挤过去的时候，史蒂夫觉得众人的目光都盯在他们一家三口身上。人群当中有人恐惧，有人愤怒，而且每个人的脸色都是阴森森的。

“这一幕简直是可悲啊，对吧？”皮特坐下来的时候，微笑着说。

史蒂夫还在震惊当中：“这里太拥挤了。人群一旦恐慌起来，就会互相践踏，会出人命的。”

“哼，恐怕他们是故意这样安排的，目的是加强人们的恐慌和焦虑。你看到没有？”他一边说，一边伸手指向主席台。只见上面有一个讲台，顶上还挂着那条写着“信任主，信任彼此”的横幅，讲台后面竟然吊起一块巨大的屏幕。史蒂夫顿时脸色煞白：那帮白痴要公开播放那段视频，他们难道想引起骚乱吗？

“我希望他们不会把那三个小子带过来，否则就等于羊入虎口了。”

“要是他们把那三人带过来，我们的麻烦就大了。”皮特说，“可是就算那三人不出现，我们的麻烦也还是那么大。”

这时候，礼堂后方传来一阵骚动。会场外的人流开始向前拥挤推搡，把站在会场入口附近的人群逼得纷纷向前挤，撞上了最后一排座椅，人们纷纷高声呼喊。维持秩序的警卫连忙赶过去，把排在后面的座椅撤了四分之一，腾出空间让更多人站进来。史蒂夫发现紧急出口已经被堵死，就连阳台上也站满了人，他心中越发担忧了。

“各位给老人让座！”有人叫道，“请发扬美国精神，给老人让座！”

议员进场了。只见他们鱼贯而入，坐在讲台后面——只有六个人！史蒂夫发现开肉食店的那个女人没来。议员就座后，台下人群的“嗡

嗡”声终于停了，会场里鸦雀无声，出奇地安静。脚步声、咳嗽声，甚至连衣服的“沙沙”声也全部消失了。似乎所有人都屏住呼吸，等待即将发生的一幕。

这一次，科尔顿·马瑟斯不等镇长交代几句就直接开始发言了。他声音低沉而且冷静，带着一种颐指气使、高高在上的气势。他说话的回音在寂静的大堂里飘荡，仿佛在一潭黑水上泛起了涟漪，“神啊，求你将判断的权柄赐给我。我要按公义审判你的民，按公平审判你的困苦人，压碎那欺压人的。[58]亲爱的黑泉镇同胞们，今晚我们聚集在这里，是为了审判一桩骇人听闻的罪案。作案者玩世不恭、亵渎神明，对我们所有人都造成了极坏的影响。在上星期四，也就是十一月八日，三个年轻人，杰登·霍尔斯特、贾斯汀·沃克、布拉克·赛耶对凯瑟琳·范怀勒施以石刑，直接导致敬爱的丽塔·马美尔去世。愿主让她安息。”

其实所有人都已经听说了这个传言，可是现在由官方正式宣布出来，观众席中还是响起一阵充满了愤怒和厌恶的叹息声。在这一刻，每一个人——不论其信仰、性别、年龄——都是一样沮丧。

这时候，轮到另一个议员阿德里安·蔡斯发言了。这家伙向来没腰骨，而且穿衣服的品位极差，其个人魅力还不及马瑟斯的一半。只见他清了清嗓子，拿出一张纸，开始照本宣科。“女士们、先生们，在上述三人对凯瑟琳投石的同一时刻，马美尔女士突然去世，死因是严重的急性脑出血。类似事件发生在1967年，当时有人把缝住凯瑟琳嘴巴的线剪断了一截，同时镇上就出人命了。这两件事的相似程度极高，毋庸置疑。”说到这里，他咳了一声，“这几个年轻人的犯罪行为是不负责任的，也是可耻的，而且造成了严重的后果。我们每个人都有可能遭遇马美尔女士的不幸。各位也许已经留意到，我将他们称作罪犯，而不是嫌疑犯，我这样说是有确凿证据的。接下来，我将会给各位播放一段视频，各位看完之后就会知道他们的暴行是多么野蛮。”

史蒂夫看见坐在台上的罗伯特·格里姆闭上了眼睛，心中不禁暗暗佩服。议会的这种做法，格里姆肯定是坚决反对的。

这时候，大屏幕突然出现了史蒂夫熟悉的一个场景——他家后面的那一片树林。紧接着，前几天发生的那一幕重现在众人面前了。坐在他身边的泰勒低着头，下巴埋进胸口，不由自主地发抖。史蒂夫希望他的

儿子不用来，可是议会非要泰勒出席不可，等于强迫他把那个惨剧重新经历一次：他们拿着棍子羞辱女巫，劳伦斯在搏斗中受伤，一声声绝望地呼喊，还有石头砸在女巫身上的“噗噗”闷响……史蒂夫捏了一下泰勒的手，只见他眼中已经充满了泪水。乔斯林一直不愿意看这段视频，现在终于目睹了这惊人的一幕，吓得用手捂住了嘴巴。

屏幕终于暗下来，会场内顿时群情汹涌。石刑这种事情，想一想都觉得骇人听闻，现在亲眼得见，众人的怒火就像着火的磷，瞬间就被引爆了。在激愤中，大家的理智也被蒙蔽了。有的人嘴巴张开了合不上，有的人发出惨叫，有的人号啕大哭。

“那几个杀人凶手在哪里？”有人叫道。

“我们当中的任何一个人都有可能死在他们的手里！”另一个人尖叫。

“把他们干掉！”有人咆哮道，然后嘶哑着声音狂笑起来，似乎连他也不相信自己说这句话的时候是认真的。可是这人的吼声久久不息地回荡在会场里——“把他们干掉……干掉……”——仿佛变成了一句呼吁大家复仇的愤怒口号。后排观众似乎以为三个凶手就在台上，于是不约而同地开始向前拥，不少人被撞翻在地。史蒂夫知道，如果那三人真的在台上，肯定会被这帮暴徒当场打死。后排的折叠椅纷纷倒地，人们摔倒在地上，衣服扯破了，手腕脚踝也扭伤了。众警卫竭尽全力维持秩序，却十分吃力。

“镇静！”高音喇叭传来镇长的声音，“各位，请保持克制。”

“史蒂夫，我们在这里安全吗？”乔斯林问道。她转头看着身后的混乱，两个拳头不由得握得紧紧的。

“我觉得至少现在是安全的。”这一阵骚动发生的地方距离他们太远，而且现在已经有太多人站起来帮忙维持秩序，骚乱的人群很快就会得到控制的。镇长还在继续努力安抚群众，而科尔顿·马瑟斯呢？史蒂夫看见老头注视着台下的民众，眼神中流露出胜利的喜悦——史蒂夫想，这老头肯定把他们看作自己的子民吧。这浑蛋从一开始就知道会出现这样的局面了。

大堂内终于恢复了平静，医护人员把一些受伤的群众抬了出去，然后阿德里安·蔡斯又发言了，可是他的话音完全淹没在喧闹的人声中。“各位，你们这么生气确实是情有可原，不过还是请各位保持克制。格里姆先生和他的团队已经向议会保证，这次事件对凯瑟琳的日常行为模式已经没有进一步的影响了。各位也知道，凯瑟琳是不会无缘无故地改变行为习惯的……”

“那条小溪又是怎么回事？”人群中，有人大声质问，引来一阵掌声。

“关于小溪淌血事件，我们也找到了原因。”蔡斯说，“不幸的是，除了投石，霍尔斯特先生最近还犯下了其他罪行。根据几位目击证人的证词，在一个星期前，霍尔斯特先生将凯瑟琳的衣服撕破，露出她的乳房，以此来羞辱凯瑟琳。然后他用小刀刺伤凯瑟琳，再唆使格兰特家的狗去咬她。相信在座的各位已经知道了，那只狗因为与凯瑟琳发生了直接的接触，所以死了。”

人们的怒火再次被点燃，纪念堂里弥漫着暴戾的气氛，情势十分危急。史蒂夫突然意识到，这里越来越像一个快要成形的公民审判法庭。有一个人振臂高呼，很快所有人都齐声附和，就像街头的一帮暴民。他们吼道：“带进来！带进来！带进来！”史蒂夫知道，这帮人激动过度，已经到了失控的边缘，再有一点风吹草动，他们就会彻底爆发了。他转头看着皮特·范德米尔——这是他生平第一次在皮特的眼神里看到一种无法遮掩的恐惧。

蔡斯提高音量，想压过大厅里的一片喧哗嘈杂，可是收效甚微。“三个罪犯已经被逮捕并且关押起来。女士们、先生们，我们现在要做的是……女士们、先生们，请各位镇定。我们现在要做的是抽一点时间褒扬两位勇敢的年轻人——泰勒·格兰特和劳伦斯·范德米尔。正如各位在视频上看到的，这两位年轻人竭尽全力阻止他们的朋友做出那种残暴野蛮的行为。事后，他们无疑经受了巨大压力，可他们还是勇敢地把这件事告诉父母，并且向我们提供了足够的证据，帮助我们将凶手绳之以法。我们号召在座的各位以他们两人为榜样，面对破坏公共秩序的犯罪行为，要挺身而出、英勇斗争，绝不明哲保身、姑息养奸。泰勒和劳伦斯，两位请站起来。”

泰勒向后缩了一下，转头看着史蒂夫。史蒂夫只能点了点头，叫他快站起来。硬着头皮上吧，儿子，就忍耐这么一会儿， 他想道。史蒂夫心中其实如释重负，可是他不能说出来。原来他们叫泰勒和劳伦斯来纯粹是为了嘉奖和宣传，虽然他们两人觉得很痛苦，其实并没有什么严重后果。

泰勒和劳伦斯很不情愿地站起来，环顾四周，神情凄惨。纪念堂内顿时掌声雷动、欢呼震天。泰勒向众人点头致意，又忙不迭地坐下来。

“做得好。”史蒂夫低声称赞他。可是泰勒听了，眼睛马上看向别处。

“好了。”科尔顿·马瑟斯开口了，“关于他们的罪状已经没有争议，三个罪犯也供认不讳。身为本案的公诉人，我宣布，本案现在正式进入宣判阶段——”

“用石头把他们砸死！”有人大声吼道，随即有不少人高声附和——他们当然不是说真的，毕竟大家都是文明人嘛。

“和我们的惯常做法一样，这个案子会按照我们的先辈在1848年创立的《紧急法案》里的条文依法处理。女士们、先生们，霍尔斯特、沃克和赛耶这三个社会渣滓的所作所为，其实是刻意危害黑泉镇同胞的性命。他们在本地出生长大，完全清楚本地法律以及嘲弄女巫所造成的恶果。调查结果显示这三人——包括未成年者沃克和赛耶——都是神志健全的。我们必须警醒大众，这种对社会造成特别严重危害的恶行是绝对不能容忍的，因此我们将对三人采取额外严厉的惩罚措施。不过，黑泉镇的同胞们，在过去几周里，除了这三人，还有其他人也违反了《紧急法案》的禁令！”话音刚落，礼堂突然陷入一片寂静，众人面面相觑，表情既紧张又困惑。马瑟斯气得浑身发抖，继续他的长篇大论，“你们当中有人开始与女巫勾搭，你们当中有人主动去找她，你们当中有人给她奉上亵渎神明的祭品，你们当中有人和她说话！对所有犯禁的人，我只有一句话要对你们说，你们……会害了……我们所有人！你们绝对不能与女巫勾搭！否则我们只有死路一条！你们明明知道《紧急法案》的规定，也知道一旦凯瑟琳睁开眼睛我们就死定了！死定了，各位，死定了！”

史蒂夫听着老头说教，逐渐陷入一种被催眠的状态。马瑟斯全身散

发出一种奇怪的吸引力，他矗立在讲台上，就像一个来自地狱的布道者，能随时召来恐怖的硫黄地狱火。老头的说教确实有效果，连史蒂夫也无来由地感受到一丝莫名的恐惧。

马瑟斯继续说：“若有人胆敢再犯，我们将会采取非同寻常的措施对之进行严厉惩罚。虽然你们犯禁，可是还不至于危害全镇人的性命；可是那三个年轻人竟然用如此卑劣的手段虐待女巫，后果严重，绝不能轻饶。所以，今天我们必须杀一儆百，彻底杜绝类似行为。根据《紧急法案》的规定，他们将会在全镇居民面前接受鞭笞，以儆效尤。”人群中传出一阵沮丧的叹息，还有人脸上现出一种本能的、野兽般的兴奋神色。罗伯特·格里姆难以置信地看着马瑟斯。赛耶太太发出一声撕心裂肺的号哭，可是马瑟斯不为所动，用雷霆般的声音盖过了哭声，“我的宣判如下，贾斯汀·沃克先生和布拉克·赛耶先生将会在四十八小时内被带至黑泉镇中心广场，公开接受鞭笞十下；届时行刑者将按照传统，用九尾鞭直接抽打在他们裸露的皮肤上。至于杰登·霍尔斯特先生，鉴于他已经超过法定年龄，而且罪上加罪，因此他将会在四十八小时内被带至黑泉镇中心广场，公开接受鞭笞二十下；届时，行刑者将按照传统，用九尾鞭直接抽打在他裸露的皮肤上。接下来，三人将被送往涂鸦镇，关押三个星期。然后，我们会允许犯人重新回到社区大家庭，我们将密切关注他们的动向，并提供适当的心理辅导。”

马瑟斯的判决词仿佛在人群中投进了一颗炸弹，会场里顿时乱了套。人们心中虚弱无力的愤怒和长期压抑的紧张情绪混杂在一起，达到了一个无法计算的极限，眼看就要爆发了。就在这时候，罗伯特·格里姆突然伸出双手，大步穿过舞台，扑上了讲坛。“不！不！不！你这样做是错的！我们之前商量好的判决不是这样的呀！科尔顿，你看看你做的好事！”

“这是我们的法律！格里姆！”老头议员把《紧急法案》的卷轴握在手里，不停地晃动，就像挥舞着一根棍子，“没错，这种惩罚放在今天是有点古怪，可是我们还有别的办法吗？我们必须严惩那几个小子，杀一儆百啊！”

“可是你也不能用这种方式呀！”格里姆大声吼道，然后转头向台下的群众说，“各位，我们不是野蛮人，对吧？用你们的常识判断一下吧，诸位！我们完全可以想出一种更文明的处罚方式。我们可以找西点

军校的人帮忙。”

人群中响起一阵讥笑声，马瑟斯趁机说：“西点军校的人根本就不知道活在女巫的诅咒里是什么滋味。在邪恶面前，西点军校也无能为力。我们其实是活在一个与世隔绝的钟罩里，我们只能依靠上帝……以及我们自己。”他张开双臂，仿佛他就是耶稣，“全赖全能上帝的眷顾，在黑泉镇这里，我们自力更生、自强不息！”

“难道上帝希望我们折磨我们的孩子吗？”

马瑟斯的喉结一上一下地颤动着：“不忍用杖打儿子的，是恨恶他！[59]”

“你这根本就是袋鼠法庭[60]！”

“今天处理的是黑泉镇内部事务，根据惯例，我们将用民主的方式去处理。”

这时候，住在富人区的寡妇塔尔博特夫人站起来，镇静自若地说：“我倾向于马瑟斯先生的意见。我们总不能把他们连续三次关进涂鸦镇吧？这样做只会让他们精神崩溃，亚瑟·罗斯就是这样疯掉的。老实说，我觉得相比之下，区区五分钟的鞭笞人道得多。”

史蒂夫简直不敢相信面前这一切，他突然觉得脖子后面的每根汗毛都竖起来，心想大事不妙啊！这个女人向来优雅得体，深受尊敬，堪称大众行为模范；现在竟然连她也这么沉着冷静地站起来当众表态，支持这种对犯人进行公开折磨和羞辱的刑罚……这样一来，形势就如同长堤崩溃，一泻千里了。

“而且，”塔尔博特夫人举起一根手指，继续说，“既然真的有人那么不负责任，敢去跟女巫勾三搭四，我觉得杀鸡儆猴也是应该的。我支持你的判决！”

很多人交头接耳，表示赞同，可是他们脸上都露出紧张和警惕的神色。

“难道关押还不够吗？”格里姆还在坚持，“我们的教堂地牢里有单

人牢房，我们可以把犯人关在里面，剥夺一切外界信息，从心理上使他们与世隔绝，让他们知道自己行为的后果有多么严重。我们……”

“你的意见已经表达过啦，格里姆！”人群中有人喊，“快坐回去吧！”

很多人跟着起哄。格里姆抬头四顾，眼神中充满了无助。史蒂夫有一种本能的冲动，想站起来声援格里姆，公开反对这一场闹剧。可是乔斯林抓住他的手不放，把他的手紧紧地扣在她的肚子上。“史蒂夫，我不想你发言。你就为泰勒和马特着想一下，好不好？”

史蒂夫吃了一惊，想不到乔斯林会阻拦自己。然后，他读出了她眼神中的恐惧，顿时明白了。上次开会讨论亚瑟·罗斯的事情，他为了心中的信念而鲁莽行事，得罪了不少人，幸好最后镇上的人还是放过了他。然而这次就完全不一样了。集体性的失心疯已经到了无可救药的地步，人性崩坏在所难免。在那些人心目中，他们已经自封为英雄了——可不是吗？他们找到了那几条残害女巫的寄生虫，还用烟把他们从虫洞里熏出来了……既然这样，一不做二不休，干脆就做英雄做到底好了。

“他们会进行公投的。”乔斯林低声说道，“你对大家有点信心好不好？”

“对不起，我对他们一点信心也没有。”他转头看着皮特，希望他支持自己。可是皮特面无表情地凝视着远方，仿佛眼睁睁地看着心中最恐怖的噩梦变成了现实。他和玛丽十指紧扣，看样子并不打算站起来发言了。

为泰勒想想吧。其实你早就猜到了这个局面会出现的。

不！我猜不到局面会是……这样的。

省省吧，别自己骗自己了，你当然知道事情会变成今天这种局面。如果你不想付出惨痛代价，就乖乖地闭嘴吧！

“爸爸，我想回家了。”泰勒很紧张地低声说。

史蒂夫看着儿子，握紧他的手。本来，泰勒也难逃被审判的命运……如果他不顾后果强行出头，说不定会把儿子给害了。算了，还不如老老实实地幻想带着儿子沿着哈得孙河远走他方。于是史蒂夫靠回椅背上……一言不发。

接下来的审判过程一直笼罩在一片愁云惨雾之中。赛耶先生声情并茂地恳求大家高抬贵手。他说他的房子都已经被烧毁了，求求各位至少放过他的儿子吧。他说要建立心灵的桥梁去克服种族文化差异，还提到善良正直的人性光辉。他的口音很重，一直说个不停，最后是被愤怒的群众轰下台的。

沃克先生和别人吵起来了，然后他从人群中挣脱出来，公开威胁，如果他们敢鞭笞他的儿子，他就会向媒体曝光这里的事情。可是在场的人都不需要装腔作势吓唬他，马瑟斯也不必提起涂鸦镇威胁他，因为人人都看得出来，沃克先生其实是色厉内荏，最终肯定会接受现实的。瞧他的神色，难道你看不出一点屈服的征兆吗？换作别人家的儿子，他肯定也会赞成鞭笞的。

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也在台上声泪俱下地发表了一番反对判决的言论。她的发言时间最长，因为在三人当中她是最受大家欢迎的。可是史蒂夫知道，这一切都是走过场，无论她说什么都不能改变人们的想法，因为大家已经嗅到了血腥气，都迫不及待要投票了！屠夫的寡妇提醒大家，杰登从小被父亲殴打，正是他的童年阴影和感情创伤造成了这次惨剧。到最后，她恳求大家让杰登接受治疗，而不是惩罚。“求求你们了，亲爱的朋友们！我们都认识这么多年了，对吧？你们每个星期都来我这儿买牛排、汉堡包、小牛肉排、鸡翅膀、肉酱……”

“快把这大婶赶下台吧！要不她能把超市肉食部所有货品都读一遍！”有人喊道。这个笑话一点不好笑，不过那个自以为幽默的傻×还是得偿所愿了。格丽泽尔达被工作人员领着走下了讲台，一边走，一边失声痛哭。

投票时候到了。马瑟斯让所有赞成判决的人举起右手。很多人举手了，包括三个议员。然后马瑟斯让所有反对判决的人举起右手，史蒂夫马上高举右手……然后他发现也有许多人举手反对，顿时大大地松了一

口气。这回也有三个议员举手反对——罗伯特·格里姆当然也在其中——史蒂夫心中又燃起一线希望。这次举手投票的结果并不明确，很难判断哪一方占了大多数。这就意味着有相当大一部分人还是有理智的，他们正在默默抵制这场闹剧。

谢天谢地！

工作人员开始准备手写票，格里姆趁机再次发言："各位，请你们千万不要做傻事。我知道《紧急法案》是这样规定，可是这种刑罚在今天看来只是一个笑话罢了。请各位记住，如果我们今天通过了这个判决，我们的良心将永远不得安宁。要是将来有那么一天，我们能从凯瑟琳的诅咒里解脱出来，到时候恐怕我们连直视彼此眼睛的勇气也没有。要是我们的双手染上了鲜血，我们还有脸去教堂载歌载舞，高唱《叮咚！女巫死啦！》[61]吗？请你们理智一点吧！"

开始投票了。人们排着无穷无尽的长队，慢慢地从讲坛前面走过。台面上排着四沓新开的打印纸，工作人员把马克笔递给每一个人，让他们在纸上写下"支持"或者"反对"。史蒂夫一家三口坐在前面，所以他们是第一批投票的人。史蒂夫把这张简易选票放进票箱里——一周前，他们选总统时用的也是这个票箱。就在一个星期前，他们还在投票决定谁有资格在接下来的四年里入主白宫，巴拉克·奥巴马还是米特·罗姆尼。荒谬的是，这个票箱成了黑泉镇与现实接轨的唯一纽带，没有了它，黑泉镇就仿佛与世界脱轨了。

所有人都投票了，包括那些腿脚不方便的、坐轮椅的、挤在衣帽间的，还有站在露台上的。投票过程持续了一个小时，六个议员再花二十分钟点票。史蒂夫已经和乔斯林、泰勒以及范德米尔一家走散了。许多人围着他问长问短，想了解事情内幕。在人群中，史蒂夫觉得很孤独、很悲哀。突然，他脑子里出现了一个超现实的画面：围在他身边的全是过去殖民时期的人，每个人都破衣烂衫，散发着泥土和疾病的气息。要是他走出室外，深谷路会变成一条马车路。附近会有一座古老教堂，塔尖上的大钟会敲响。他所处的年代会是1664年……

终于，科尔顿·马瑟斯开口让大堂里面的人们肃静。这时候史蒂夫已经累坏了，心中有一种如释重负的感觉。"女士们、先生们，感谢你们的关注，我不会继续考验各位的耐性了。投票结果是，1332票支持，

617票反对。判决正式通过。”

投票结果一公布，一股恐惧的浪潮席卷整个纪念堂。人们突然意识到，在匿名的掩护下，竟然有那么多邻居和朋友经不起心中兽性的诱惑，投了赞成票。现场有人欢呼，有人发怒，有人失声痛哭，有人高呼造反……可是大部分人心满意足，因为在他们心中，正义已经得到了伸张。

马瑟斯继续说：“本判决将会在本周四执行，地点在深谷路和水库下路的十字路口，也就是每年万圣节举行点火仪式的地方。每个人都有责任和义务前去见证这个判决的执行。因此我建议，在晨曦初现时就开始，尽量不妨碍公共秩序，也不影响各位上班。让我们一起祈祷，希望我们能够从这件事中吸取教训、捐弃前嫌、解开心结。主啊，天父……”

马瑟斯率领着众人祈祷，大部分人跟随着他念诵。在座的这些人都是典型的北部小镇居民，彼此间相识相知相敬了一辈子，以各自的方式爱护着对方。可是在这一刻，史蒂夫留意到每个人都经历了一场剧变。这种感觉在散场时尤其强烈，只见每个人都畏畏缩缩、沉默寡言，不敢接触彼此的目光。镇上的人突然被一种悲观放弃的情绪所感染，史蒂夫觉得这种情绪比刚才的紧张气氛更加怪异。

人们看起来好像知道自己做了一件可怕的坏事、一件无法弥补的错事，然而，事后他们能够轻而易举地接受现实，若无其事地活下去。

黑泉镇人开始为执行判决做准备工作，就像在筹备一个节日庆典。那条古老的原装九尾鞭本来一直存放在镇政府议会办公室的一个玻璃展柜里，现在也拿出来了。这东西可以说是一件精美古董，一根精雕细琢、装饰华美的手柄，上面连着九根皮绳；每根皮绳有两英尺长，中间打了一个结，顶端系着一个小铅球。这个刑具自从1932年以来就再也没有派上用场，为了这个，科尔顿·马瑟斯特意把鞭子送到迪尼修鞋店，嘱咐她用油蜡浸泡，确保抽打的时候不会把皮绳打裂了。

西奥·斯塔克豪斯，一周以前还只是汽车修理店老板和修车技工，现在欣然接受了行刑者的角色。星期三晚上，他奉命前往马瑟斯庄园的马厩那里，练习挥鞭。他先对着一个皮革马鞍练习，初步掌握运用鞭子的技巧。然后他用九尾鞭抽打一只活的小牛，被绑起来的小牛不断挣扎，使他对活物在鞭子下的反应有了相当程度的了解。一晚下来，斯塔克豪斯练得上臂酸痛，睡觉前吃了两片止疼药。虽然身体不适，可是他依然睡得很香。

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就彻夜难眠了。虽然她的亲生骨肉即将成为公众注目的焦点，可是此刻她心中只有一个念头：屈服。其实何止她一个，黑泉镇的所有人都陷入了这种屈服顺从的心态之中。正因如此，投票之后，再也没有人站出来反对，也没有人向上一级部门反映。就算是那些投反对票的人也觉得大概这已经是最好的结局了——人人都希望这事情尽快结束，好让生活恢复正常。皮特·范德米尔是社会学家，可惜他有切肤之痛，难以客观分析，否则他一定会发现，黑泉镇的人接受鞭笞，以及某些国家的人民自愿接受落后的宗教教法约束，这两者其实是有相似之处的。

格丽泽尔达已经无暇担忧杰登的命运了，整个晚上她都忙着向凯瑟琳祈祷。她裸露着膝盖跪在床边的小地毯上，祈求凯瑟琳原谅她的不忠。为了表示忏悔，她试着用杰登的皮带抽打自己的后背，却发现难度太大，动作很尴尬。好不容易抽了一下狠的，格丽泽尔达痛坏了，当机

立断，决定住手。她想：看来这种忏悔方式不太适合我。

如果她刚才不是在瞎折腾，而是看着窗外，她就能看见儿子了。当时，九个彪形大汉押着杰登、贾斯汀·沃克和布拉克·赛耶，默默地穿过墓园，来到了冰毒教堂。他们顺着螺旋楼梯走下地牢—以前为了保住亚瑟·罗斯的老命，格丽泽尔达已经在这段楼梯上上下下无数次了。在地牢里，科尔顿·马瑟斯高声宣读判决。一开始，那几个年轻人还以为老头在说笑，可是很快他们就开始尖叫起来——本来是震惊，然后是恐惧，最后是歇斯底里式的狂叫。这是一种可怕的、让人冷入骨髓的惨叫声，表达的是一个人最深沉的痛苦和绝望。当地牢门“嘭”的一声关上后，他们发现自己被困在了地底，与他们做伴的只有埋在四周墓地里的鬼魂——那些鬼魂似乎也在和他们一起惨叫。

凄厉的叫声惊醒了猫头鹰和黄鼠狼。

在黑泉镇的某处，女巫突然不再喃喃自语了，却在仔细地听着……

第二天——也就是十一月十五日——的清晨，人们为了抢占好位置，天没亮就陆续到达了。和两周前的点火庆典一样，深谷路和水库下路的十字交叉路口的四个出口都被铁栏杆封起来，围成一个大圈。圆圈中间是一个由克莱德·威灵汉姆工程队承建的木制脚手架。这是一个六英尺高、九英尺见方的大平台，上面搭起一个木头支架，样子有点像A形腿的秋千架子。十字路口四周的狭窄街道都挤满了人，人们身上的雨衣和头罩在街灯下闪闪发亮。每年这个时候，纽约地区都是阴雨连绵，今天也不例外。不过大家都很有公德心，为了不妨碍他人观看，都自觉地把雨伞留在家中。苏氏高地餐馆摆了一个露天摊位卖热咖啡和热可可，既减轻人们等待的痛苦，又从中小赚了一笔。有些人比较幸运，有朋友住在附近，就能够干爽舒服地坐在二楼窗户前观看。家里有点钱的和年纪大的人就聚集在点对点旅馆的房间里。为了这次盛会，旅馆把外来旅客都转去镇外的旅店，然后把房间都改成钟点房，以天价出租，以补偿损失。

所有这一切的计划和实施，当然是由罗伯特·格里姆全权负责了。他在进出黑泉镇的各处路口设置路障，派遣志愿者在边界巡逻，从四面八方把整个小镇封锁得严严实实的。这件事相当难办，不过只要计划得当，他们只需要封路一小时，在血色玫瑰的第一抹嫣红出现在东方之

前，他们就可以解封了。他们架设路障的时候几乎没有人留意，前后也只是挡住几辆过路的车。同时，议会还命令各零售商取消或者推迟镇外顾客的订单。

罗伯特·格里姆觉得很恶心，这一切都让他觉得恶心。他讨厌黑泉镇的人，讨厌他们满口仁义道德、心底却极度嗜血的虚伪面孔，讨厌他们的阴险狡猾和机会主义。他讨厌马瑟斯，讨厌行刑者，讨厌凯瑟琳，讨厌用石头砸凯瑟琳的那几个小子……最后他还讨厌他自己，讨厌自己与这帮讨厌的人同流合污，讨厌自己没有勇气站起来说不。

刚过六点半，行刑时刻终于来临了。法庭成员列队从冰毒教堂走出来，穿过已经封锁的神殿山墓园，到达平台这里。队伍最前头的是科尔顿·马瑟斯，神色肃穆，仪态威严。两个投了赞成票的议员走在他两旁，身后紧跟着一队警卫，当先一人正是雷·达瑞尔。杰登·霍尔斯特、贾斯汀·沃克和布拉克·赛耶上身赤裸，戴着手铐脚镣，被人粗暴地拽着走，那种不人道的方式就和前几天他们虐待女巫的手法如出一辙。三人脸上尽是惊惧的神色。走在队伍末尾的就是行刑者，只见他紧跟在第二队警卫身后，还按照传统仪式戴着一个头罩——不过每个人都知道他是谁。

人群中没有欢呼，也没有骚动，只有一阵充满了疑虑和不安的低语声。他们苦苦等待的一刻终于来临，他们终于能亲眼看见那几个用石头折磨凯瑟琳的禽兽了。在这一刻，人们似乎突然想起来，那三个人虽然受到严重的指控，可是他们始终是自己的同胞，其中两个还没成年。人们突然意识到，他们和这三个人共同生活了许多年，而且将来还会被迫继续一起生活下去……人们心中的兴奋逐渐被犹豫取代，渴望也变成了羞愧。

队伍走到洗衣妇铜像附近时，站在那里的人群里有人大吼，“杀人犯！”接着，有几个没脑的白痴用大松球扔那几个犯人。这时候，围观的群众才敢抬头张望。每个人都脸色苍白，眼中重新闪烁出亮光。

现在他们要专心看好戏，再也不用继续费神反省自己了。

三个小伙子一边尖叫，一边努力闪躲，可还是被那些大松球砸中，裸露的皮肤上留下一道道丑陋的痕迹。有一个警卫被扔中了脸颊骨，他二话不说，带着另外两个警卫冲向那几个挑事的家伙，趁着骚乱的火苗

还没扩散，赶紧扑灭。

稍远处，在十字路口东面四十米开外，史蒂夫、乔斯林、泰勒和马特正站在路上，远望着这一幕。虽然铜像附近的骚动传不到这么远的地方，可是一股不安的情绪像涟漪似的在人群中扩散开了。

史蒂夫和乔斯林在星期二晚上大吵了一架。当时，判决生效之后，乔斯林立刻带着泰勒回家，因为小伙子实在撑不下去了。回家后她就开始埋怨史蒂夫不主动点阻止他们，然后她又断然拒绝让马特观看鞭笞过程。争吵时，乔斯林对着史蒂夫吼——真的是声嘶力竭地吼——史蒂夫也对着她吼，说他本来想在最恰当的时候站起来发言的，是她不让！现在判决已经正式通过，所有家长必须携带十岁以上的小孩出席，以达到杀鸡儆猴的效果。想缺席？没门！

史蒂夫觉得很受伤，可是他也明白，乔斯林的愤怒和痛苦完全是外界压力所致——正是因为她没办法对抗大势，才会把气出在史蒂夫身上。

此刻从众人的脸色来看，昨天厨房里碗碟横飞的应该不止我们一家。

于是史蒂夫张开双臂，把全家人搂紧一点。他暗自祈祷——不是向着上帝，而是寄希望于正常人的判断力——他们全家能够安然度过这次危机。

杰登、布拉克和贾斯汀被带到平台上。他们惊恐万状，目光在人丛中发疯似的搜索，却看不到一条出路或者一线希望，甚至连一点点人性也感受不到。警卫把铁链的一头抛过木架顶部，然后用力向下扯。铁链的另一头连着绳套，绑在三人的手腕上。这样一来，三个年轻人的双臂被拉扯得高高举起，连脚跟也被迫踮起来了。接着，警卫把铁链固定在栏杆上，然后就下去了，任由三个人吊在高台上示众。在凄风冷雨中，三人苍白瘦弱的身体冻得发紫，两排湿漉漉的肋骨高高凸起。这些穿着牛仔裤、运动鞋的年轻人像屠宰场的牲口似的被吊起来，很难想象他们竟然是活在当代的美国。

冰毒教堂的钟琴开始演奏起来，也许高地瀑布村和高地磨坊村的居民会以为黑泉镇这儿大清早的就在举行葬礼了。在钟琴乐声中，被吊在

十字路口的杰登大声呼喊："各位乡亲父老！你们不会见死不救吧？"他的脸上冻得紫一块青一块的，喊话的时候口沫横飞，"你们又不是他妈的变态虐待狂！求求你们，趁着现在还来得及，求你们高抬贵手吧！"

可是人群依然是那么沉默、那么无情。这时候，行刑者一步一步登上了平台。

西奥·斯塔克豪斯绕着三个受刑者慢悠悠地踱步，右手握着九尾鞭的柄，左手抓住九条镶铅球的鞭梢。他身材高大、肌肉发达，再加上头罩上的几个洞，整个人看起来就像从恐怖电影里走出来的变态杀手。在这个头罩面前，贾斯汀吓得像一头受惊的野兽，挣扎着想后退，却被锁链困住了，只能双脚乱蹬，全身不停地晃动。他的惊叫声一直飘送到远处的街道。布拉克朝头罩吐了一口唾沫，可是行刑者不为所动，完全没有退缩，还是继续踱步。突然，他双手猛地一扯，皮鞭被拉直的时候发出"啪"的一声巨响，久久不息地回荡在人群中，威胁恐吓的意味不言而喻。

这时候，杰登对着头罩说话了。他的声音很轻，只有行刑者一个人能听见，就连站在第一排的看客也听不到。他说："西奥，别这样，我求你了。"

可是，就在杰登直面行刑者的这个短暂的一刻里，他仿佛被无穷无尽的黑暗吞没——他的余生将会一直笼罩在这片黑暗之中——因为他突然明白了，头罩里面的那个人并不是西奥·斯塔克豪斯，而是一个来自凯瑟琳年代的虐待狂。这个虐待狂的姓名和相貌，杰登永远也不会知道；可是当这一切结束后，当那个头罩摘掉之后，他就能重新回到2012年了。

行刑者走到了三个人的背后。

钟琴还在演奏着。

看客们不约而同地舔了舔嘴唇。

然后闭上了眼睛。

开始祈祷。

九尾鞭高高举起。

残忍的鞭笞开始了，顿时，一下下恐怖的抽打声回荡在四周的建筑物之间。皮鞭抽在三个年轻人赤裸的后背上，九根打了结的皮绳在皮肤上划过，九个小铅球就像利爪似的刨开他们的肉——抽第二下的时候，鲜血就已经涌出来了。三个年轻人声嘶力竭地惨叫，连肺也要喊破了。那可怕的声音完全不像是人类发出来的，更像是一头猪被烧红的尖刀活生生地剥皮时发出的尖叫。行刑者在每个人身上抽一下，然后就抽打下一个，如此周而复始，三个人轮流被九尾鞭打得皮开肉绽。撕心裂肺的疼痛一浪接一浪地袭来，他们没有时间恢复，没有时间求饶，甚至连喘口气的机会也没有。

观众们看得惊骇莫名，人人都觉得鞭子每一下都抽在了自己身上。鞭打的声音在人群中回荡，响彻整片地区，飘过山谷，顺着大河一直传到南部。方圆几英里内，空气分子在鞭笞声的震荡下不住地旋转翻滚。那天早上，如果你把耳朵贴在熊山大桥的金属桥架上，你甚至能感受到鞭子每一下抽击所引起的颤动——这种颤动就像蝴蝶拍打翅膀那么精致、那么细微。可惜在外面的世界里，没有一个人留意到黑泉镇的剧变。和往常一样，在这个上班高峰期，哈得孙高地和皮克斯基尔市的居民都开着汽车在公路上驰骋。他们忙碌地赶路，一边开车，一边听着电台，一边打电话，一边吃装在纸袋里的早餐面包圈，又开始了营营役役的新一天。美国正在苏醒——早安！美国！

当行刑者举起手臂准备抽第八鞭的时候，人群中突然出现一阵骚动，大家脸上都显示出警觉的神色。紧接着，有人开始尖叫，还有人伸手指着某个方向。然后人们都在交头接耳，一下子就把话传开了：“女巫……凯瑟琳……女巫……凯瑟琳……女巫已经来了……”堵在十字路口西侧的看客们不约而同地抬头张望，只见凯瑟琳·范怀勒就站在点对点旅馆的中心露台上。就在大家留意到女巫的一刹那，在场每个人的眼前都出现了噩梦般的场景：女巫邪恶的双眼睁开了！她居高临下地观看着正在十字路口上演的残酷的一幕，仿佛牧羊人俯视着一群畜生……然后她笑了。

这到底是一个黑暗的奇迹，还是集体幻觉呢？

瞬间之后，这一幕消失了，可是在场的每个人都敢发誓，他们确实

看到了，也真真切切地体会到了。此刻，凯瑟琳的确站在露台上，只是她的眼睛和嘴巴跟平常一样，都是缝住的。不过，女巫的突然出现，不像是偶发事件。在片刻中，每个人都坚信这一切都是女巫一手策划的——她的喃喃低语使人堕落，让每个人心中最丑恶的一面占据了上风；而且这还不是全部，女巫还有更奸邪恶毒的计划在后头呢！黑泉镇的居民都是善良的人，可是他们面对着如此野蛮、邪恶、不道德的行为，非但不抵抗，却参与其中，这怎么解释呢？只能抱怨是因为女巫的毒害了！对于这个解释，每个人都深信不疑。

这个念头一出现，随之而来的便是人们心中最原始的一种恐惧感。在这种恐惧感的驱使下，人们惊慌失措，开始四散逃奔，互相推搡践踏，现场顿时陷入了混乱。本来，在十字路口东侧和南侧的人群还不知道另一头发生了什么事情，可是那边的喧哗吵闹很快就蔓延到这一侧，每个人都开始往后退，想尽快离开这里。看着人们开始溃散，连科尔顿·马瑟斯也没有试图去阻止。

似乎只有行刑者一个人依然专心致志，完全没有意识到四周风云突变。他已经完成了布拉克和贾斯汀的十下鞭笞。那两人被铁链吊着，痛苦地扭动着身躯。他们的后背早已皮开肉绽，牛仔裤的臀部和腿部被鲜血染成了深紫色。他们的脑袋低垂，仿佛在模仿耶稣受难的姿势。杰登·霍尔斯特已经不省人事，可是行刑者勇猛依旧，继续抽击着他血肉模糊的后背。每打一下，杰登的身体就摇晃一下，就像一个没有生命的布偶。

当行刑者数到第二十下的时候，教堂的钟琴声也停了。虽然刚才有一部分人被凯瑟琳吓得狼狈逃窜，可是十字路口还聚集着大批看客，现在轮到他们离开了。每个人心中都带着羞愧和耻辱，所以都像做贼似的偷偷往回溜。有些人经过点对点旅馆的时候，抬头看着凯瑟琳，做了一个抵御邪眼的手势；可是大部分人只是死死地盯着归家的方向，他们心中只有一个念头：离开这里！很多人一边走，一边抽泣，却没有一个人开口说话。每个人都想把这件事从记忆中彻底抹掉，回家之后就永远不再提起。

众警卫爬上平台，把那三具血肉模糊的人体从锁链上解开，把他们脸朝下放在担架上，用面包车送到斯坦顿医生的办公室进行治疗。面包车开了很久才从人群中开出来。脚手架和平台立即被拆除，那一块块血

迹斑斑的木板会在今天之内切成碎片。环卫工人随后进场打扫十字街头，点对点旅馆的工作人员在凯瑟琳头顶上悬了一个顶棚，同时293号公路的路障也撤掉了。到了九点钟，所有痕迹都被抹得干干净净。当天早些时候的那个三千人大聚会，还有人们在致命的恐惧中狼狈逃窜的一幕，这一切好像根本就没有发生过。

黑泉镇又迎来了新的一天。

- 22 -

十一月就像一个不速之客，赖在这里迟迟不愿意离去。终于，十二月的第一天来到了，泰勒觉得特别神清气爽。到了学期中段，他可以说是苦苦挣扎，幸好，他的成绩下滑并不是他想象中那么糟糕，只有西班牙语一门课特别狼狈。下学期他必须全力以赴，才能在年终取得令人满意的成绩。

和黑泉镇其他人一样，自从十一月十五日以来，泰勒不断地努力，一点一点地让生活恢复正常，将那天发生的事情淡忘，把负罪感也一并抛开。终于，他好歹也算是成功了。在那段时间，父母之间的紧张气氛弥漫在整个屋子里。泰勒很自责，恨自己的惊天大秘密压在父亲肩上。他也明白这样自怨自艾是不理智的，可是在这件事上，他没办法理智起来。

这段时间，马特总是做噩梦。有一天下午，乔斯林偷偷告诉泰勒，马特尿床了。弟弟闹成这样子，泰勒觉得很抱歉。当天傍晚，他帮助弟弟洗刷帕拉丁和纽阿拉。虽然兄弟二人没说什么，可是彼此心中都很珍惜这么难得的相处机会。晚些时候，泰勒问马特借手提电脑，上谷歌搜索信息做作业。他打开Safari浏览器时，在浏览历史里发现了一个同性恋色情网站。泰勒什么也没说，假装没看见。他突然意识到自己虽然嘴上不说，心里对这个弟弟其实是万分疼爱。

鞭笞之后，过了一个星期，罗伯特·格里姆来他们家归还电脑和手机。他把泰勒叫到一旁，意味深长地看着他："我不管你做了什么，可是如果你敢再做，我一定会发现。明白了吗？"

泰勒低着头，盯着地面不说话。难道格里姆知道了吗？他当然知道了！或者说，他就算不确凿知道，也至少非常怀疑了。他肯定是看到了OYE的网址不可用，所以起了疑心。可是为什么他不采取措施呢？或者至少向泰勒探一下口风呢？泰勒百思不得其解，一直到晚上躺在床上的时候才突然意识到，如果OYE的事情曝光，保守的镇议会很可能会趁机切掉整个黑泉镇的互联网连接。格里姆太牛×了！他为了不让黑泉镇变

成互联网时代的信息孤岛，干脆守口如瓶！想通了这一点，泰勒带着一丝微笑睡着了。第二天，他觉得自己的良心又轻松了一分。

十二月初的某一天，泰勒放学回到家，看着原来放废柴狗窝的地方如今空空如也，他这才突然想起爱犬的惨死、树林的噩梦，以及恐怖的石刑。忘却的救主竟然降临得这么快，泰勒很惊讶，也感到一丝内疚，仿佛觉得自己这么努力去淡忘是不对的。可是时间总会流逝，总有些伤口愈合得比较快……不过伤口再怎么愈合，始终会留下一道疤痕，不时还会冒出来提醒他一下。

十二月四日，风雨大作，天色一片萧瑟凄凉。这段时间以来，他们的房子一直充斥着一种紧张的气氛，今天终于变得和以前一般温暖舒适，因为今天是乔斯林的生日。范德米尔一家带着生日蛋糕上门庆祝；罗蕊也来了，而且爸妈还允许她留在这里过夜。泰勒花了不少心思，做了一张家庭照片——包括废柴在内——拼贴；马特写了一首很搞笑的诗，乔斯林被他逗得先是捧腹大笑，然后喜极而泣。乔斯林打开生日礼物后，泰勒意外地发现父母还给他们兄弟俩提前准备了圣诞礼物。于是他们马上在壁炉前拆礼物。泰勒的礼物包在一个扁盒子里，他把包装纸撕开后，发现里面竟然是一台全新的苹果笔记本电脑！他张大了嘴合不上，呆呆地看着父亲。史蒂夫点了点头，报以一个温暖的微笑。这个微笑说的是：这台电脑没有安装键盘侧录程序！父亲的信任让泰勒深深感动，好不容易才忍住眼泪。他心中油然生出一种小男孩对父亲的忠诚感，他暗暗发誓，绝不辜负爸爸的信任。然后他给了父亲一个深情的拥抱。

那个晚上，他们尽情互相拥抱，似乎家里每个人都很需要肌肤的接触。在某一刻，泰勒看见父母并肩坐在沙发上，十指紧扣。他们并不知道泰勒正在看着。在过去的一段时间里，泰勒甚至不敢想象父母的关系日后会怎么发展；可是在那一刻，一切都那么美好，甚至连凯瑟琳也变得非常非常遥远。

乔斯林的生日过后，阴沉压抑的天气也有所改变。接下来的一个星期都有薄雾，然后就下雪了。初雪之后，连续好多天阳光普照。树林里一片晶莹闪亮，清朗的景致使人神清气爽。在这个星期里，一切看起来还算是称心如意，虽然不算特别好——每个人的一生中总会有那么几天特别高兴的日子，这个星期还谈不上——也总算是正常吧。可是对格兰

特一家人来说，无惊无险的日子就已经足够了。其实，一系列可怕的事情正在慢慢酝酿成形，就像一颗小行星正在向地球逼近。灾难来临时，受影响的不仅是格兰特一家，连整个黑泉镇都不能幸免。他们想不到，这么平凡而美好的一周将会成为绝响；这一周结束以后，黑泉镇将永无宁日。

泰勒在YouTube的“95泰流”视频博客上面贴了一段新的视频——这是最近两个月以来他第一次更新博客。他的粉丝可能会发现泰勒不像以前笑得那么开心，可是他觉得自己其实已经做得相当不错，所以感觉挺自豪的。这个星期，泰勒和罗蕊经常见面拍拖，两人旧情复燃，都很珍惜。泰勒已经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尽量对女朋友做到忠贞不渝。现在暂时不用考虑诚不诚实的问题，泰勒觉得很快乐。

星期六，史蒂夫告诉他，杰登、贾斯汀和布拉克快要刑满释放了。他们将会在几周内离开涂鸦镇，回到黑泉镇并接受心理辅导。泰勒听了这个消息，基本上是无动于衷。这段时间，他一直不让自己的情绪再起波澜，因此他只是稍稍有点挂念布拉克，除此之外，再也没有别的感觉了。不过，他对布拉克的牵挂就如同想念一位日渐疏远、难以和好如初的老朋友……何况布拉克被关在涂鸦镇的时候，泰勒也不可能给他寄慰问卡。于是，泰勒对于三人出狱的消息也就不再多想了。

之后的那个星期三，泰勒在镇上骑自行车。经过深谷路的时候，他忽然看见一个佝偻的人影在雪地里蹒跚而行。只见那人龟缩在大衣里，整张脸都笼罩在棒球帽檐的阴影中。一开始泰勒还以为是一个怪老头穿着年轻人的衣服，可是就在他们四目相对的一瞬间，泰勒全身一震，顿时僵住了：这人竟然是杰登。只见他骨瘦如柴，形容枯槁，颧骨高高凸起，样子就像一个骷髅头。而且他弯腰驼背，走得很慢很慢，双手不住地颤抖，就像一个帕金森病患者。他的双目没有一点神采，仿佛是死人的眼睛；而且看他的目光，似乎他完全没有认出泰勒。泰勒深受困扰，连忙发狂似的蹬着脚踏板，风驰电掣般向家的方向飞驰而去。

当天晚上，等乔斯林上楼之后，泰勒和史蒂夫父子俩坐在客厅沙发上看电视。突然，泰勒泪如泉涌，失声痛哭，完全停不下来。史蒂夫把他搂在怀里，不住地安慰他，告诉他，一切都已经好起来了。其实，根本就没有一件事好起来，而且永远也不会好起来了——因为这是父子二人的最后一次拥抱。如果他们知道即将天人永隔，他们会做不一样的事

情吗？对父子俩来说，还有比亲密拥抱更好的告别方式吗？乔斯林听到声响，穿着拖鞋匆匆忙忙跑下楼，凝视着泰勒，眼神里充满了忧虑。可是史蒂夫向她点了点头，乔斯林会意了，又转身上楼，留下他们父子俩独处。这一刻只属于他们父子二人。他们就这样坐了很久，在彼此臂弯里感受着那一份亲情。泰勒不需要说什么，他宁愿此刻无声胜有声。爸爸会明白的：他爱爸爸，爸爸也爱他。

事后回想，这也许是他们唯一后悔的地方：为什么当初没有把这一份爱大声说出来呢？

* * *

泰勒卧室的窗户没有关严，将近凌晨四点的时候，窗撑被一根细长的工具拨起来，然后窗扉慢慢地打开了，一阵冷风立即涌进房间。窗户铰链发出“嘎吱嘎吱”的轻响，仿佛看门人在发出警报——可惜这也是徒劳，因为泰勒睡得很熟，完全没有醒觉。

一双苍白的手扒住窗台，然后一个人影艰难地爬了上来。几个星期之前，泰勒夜探森林，仓皇逃回家中，也是这么狼狈地从窗户爬回房间的。不过现在这人爬得比泰勒更艰难，可是他有强大的意志力，终于还是成功了。这个人影进了房间，一动不动地站在地板上。过了好一会儿，他蹑手蹑脚地向床边走去。

一块地板发出“嘎吱”的响声。

那个人影马上站住了。

泰勒在睡梦中动了一下，转身背向着发出声响的方向。

又过了一会儿，人影继续向床边走去。

这时候，泰勒俯卧在床上，一条裸露的手臂高举过头，左边脸颊贴在床垫上。趁着他还在熟睡当中，来人从裤袋里掏出一件东西，房间顿时笼罩在一片苍白的人造光里。几根手指点开了屏幕，开始搜索一个文件——一个被所有人忽略的音频文件。

找到了。

那个人把iPhone放在泰勒的耳边。他的手颤抖得太厉害，必须用另一只手握住手腕，才能稳定下来。他把手机贴在泰勒的耳边，按下了播放键。

泰勒在睡梦中嘟囔了一下。过了一会儿，嘟囔变成了呻吟，可是他依然没有醒。

播放完毕，那个人又放了一遍。

再放一遍。

再放一遍。

P A R T Ⅱ

2 N I T E ?

D E A T H

第 二 部

今 夜 ?

死 亡

- 23 -

在许多童话故事里，最残忍的情节往往会被人忽视。比如说格林童话里的《糖果屋》，最残忍的不是巫婆的恶行，而是伐木工人失去一对儿女的悲痛之情。

身为医生，史蒂夫知道，在心爱的人去世前，如果人们事前有心理准备，就能逐步接受这个即将到来的现实，从而减少噩耗造成的剧痛。一来，人们有机会一点一点地开始悼亡伤逝；二来，人们有主观意愿去接受最坏的结果—这两者都有助于减轻噩耗的打击。虽然这一套理论只是心理学的废话，可是对史蒂夫来说，是可望而不可即的奢侈。那恐怖的一幕以雷霆万钧之势突然袭来，一下子就将史蒂夫的心智打入万劫不复的黑暗中。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五，这是命中注定、在劫难逃的一天。这天早上，史蒂夫如常地起床、刮胡子，下班后和乔斯林去纽堡市购物中心买东西。可是在同一天的晚上，他已经完全变成另一个人了：他在泰勒床边的地板上躺了整整一夜——他没有睡在床上，因为他不忍心抹掉泰勒留在床垫上的痕迹。

现实就像变了味的童话，一样的残酷，一样的恐怖。他们甚至还不能把泰勒的尸体解下来，因为她就在他身边—这是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经过这最后一次折磨，史蒂夫的世界完全坠入了黑暗。

此刻唯一让史蒂夫烦恼的是他竟然还隐隐约约知道，此时此刻他们一家人应该守在一起。可惜在史蒂夫所处的黑暗国度里，这个想法没有任何意义。安慰？支持？这些字眼已经变成了空洞的概念。震惊过后，史蒂夫完全迷失在难以承受的哀痛当中；他没有能力去安慰别人，也没有能力接受别人的安慰。而且，还哪来的“一家人”呢？他的家庭已经支离破碎了。在这一刻，乔斯林正坐在纽堡市圣路克康沃尔医院等候室的半圆靠背椅中，笼罩在凄冷的灯光里——史蒂夫突然冒出一个刻毒的念头：她的儿子还活着，而我的却死了！既然史蒂夫自顾不暇，那么她目前也只能靠自己了，幸好她有她的父亲和玛丽·范德米尔陪伴。

当晚早些时候，电话铃响过一会儿。不久，双眼通红的皮特来了。

史蒂夫想不起那时候是几点，因为他的时间概念已经消失殆尽。他隐约记得殡仪馆的业务代表（那个殡仪馆的名字叫“诺克斯与克莱默”，古怪中略带一点煞气）已经走了，他自己独坐在饭厅餐桌前，面前放着一盒还没碰过的中餐外卖。他仿佛回到了九月中旬，泰勒和马特兄弟俩就坐在他对面，用泰勒的GoPro摄像机逗对方玩。

“马特的右眼基本上洗干净了。”皮特说，“医生给他洗了胃，现在已经脱离危险。可是他的左眼不太乐观，因为胶水渗入了眼角膜，还没到医院就已经硬化了。”

“哦。”史蒂夫答道。他的思绪又回到了那一天，仲夏的阳光斜斜地照进饭厅里。“我敢打赌，你不想知道我正在想什么。” 马特对着泰勒的镜头说。泰勒说：“对啊，我真的不想知道你在想什么，你这个散发着马味儿的臭小弟。我宁愿你快去洗个澡。”

“史蒂夫？”

史蒂夫忍着一丝微笑，抬头看着皮特，疑惑地问：“什么？”

“很可能会造成永久性的伤害，你明白吗？胶水开始腐蚀他的眼角膜，他可能会失明一辈子啊。”

“哦，知道了。”史蒂夫答道，可是他完全不知道皮特在说什么。在他心里，泰勒说：“让我们把这个问题的背景设在我们的家乡这儿。Padremio，如果你必须让某一方死，你会选谁？你的小孩，还是我们黑泉镇其余所有人？”

史蒂夫脸上的微笑瞬间消失，不留一点痕迹。

“喂！你听见我说的话吗？”皮特还在不屈不挠地追问。

“对啊，听到了。”

皮特一把抓住他的手。史蒂夫很奇怪，这手竟然那么柔软纤弱，和皮特完全不相称。“史蒂夫！你无论如何都要去他们那儿！”皮特恳求道，“我这就开车送你去纽堡市。他们都需要你，尤其是你太太。我知道现在所有东西都是一团糟，可是老兄，你还有另一个儿子呢！他还在

医院挣扎呢！”他站起来，向史蒂夫伸出双手，“喂，哥们儿，你现在自己一个人留在这里不行啊……”

说着说着，皮特竟然又哭起来了。史蒂夫慢慢抬起头——皮特刚才说的话，他基本上就没听进去—可是在这个瞬间，他的意识很难得地又回到了当下。史蒂夫知道自己必须留在这里，至于为什么要留在这里，他并不了解。“我不能走啊，皮特。”他彬彬有礼地回答，语气平静如水，“我必须留在这里。”

皮特的肩膀不停地颤抖，完全不受控制。史蒂夫伸手搂住他，想道：现在明明是我死了儿子，怎么我反而安慰起隔壁老范了？ 真是一幕荒诞的讽刺剧。史蒂夫想放声大笑，连忙咬住嘴唇不让自己笑出来。因为他隐约觉得，这时候大笑……好像不太合时宜。嘴唇传来一阵刺痛，史蒂夫的脸一下子扭曲了。噢，对了，他这才想起来，他的下嘴唇早已肿胀破裂，变成了紫色——史蒂夫是在当天下午把自己的嘴唇咬破的。当时他们发现他蜷缩在楼梯平台上，靠着栏杆，双眼凸出，咽喉肿胀，头发竖起，正在拼命地咬自己的拳头。此刻，嘴唇又一次被咬破，鲜血倒流回他的嘴巴里，一股铜线味道顿时把他正在神游太虚的意识拉回了现实。要是他现在真的笑出来，很可能马上就会变成尖叫，然后他的神志就永远不能恢复了。

“爸爸，那只是政治正确。” 泰勒的话音再次响起。就这样，那一幕幕场景在史蒂夫的脑子里又开始了新一轮循环。这一次，他努力回想那天早上泰勒说的最后一句话是什么……却无论如何都想不起来了。

* * *

他只记得他和乔斯林回家之前做过的种种琐事。每一个细节、每一个场景就像画在一张描图纸上，清清楚楚地展现在他眼前。史蒂夫把所有这些描图纸都叠起来，与当时家中发生的事情进行对比，企望找出一一对应的时间点。我们离开沃尔玛的时候，他在做什么呢？他去马厩取绳子的时候，我们又在做什么呢？ 无奈史蒂夫这番努力只是徒劳，他能找到的只是凌乱的记忆碎片，仿佛千百个来自地狱的号哭声在他脑中同时响起：当初我要是……当初我要是……当初我要是…… 负罪感把这些声音化作一条九尾鞭，狠狠地抽打在史蒂夫的心上。

那天下午，他和乔斯林都很早下班，决定去城里进行圣诞采购。其实他们主要是在各种咖啡店和蜡烛店进进出出、流连忘返。从十一月的低谷走出来之后，他们在十二月初给乔斯林举行了生日会，还把今年的圣诞大礼提早给了兄弟俩。所以今年的圣诞采购，他们决定一切从简，只买一些有节日气氛的小东西。此外，史蒂夫想去沃尔玛超市的肉食部买一种特制的肉；乔斯林要买一套好点的衣服，因为他们打算圣诞节第二天就飞去亚特兰大探望她父亲，并在那里住几天。

这是很普通的一天，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今天会跟往常不一样。空气不见得比平常更沉重或者更压抑；商场里的人们也跟往常一样，横冲直撞，完全不管别人感受。在邦顿百货大楼前面，一群街头舞者在人群中即兴跳起舞来，史蒂夫和乔斯林看了一会儿，还彬彬有礼地为他们鼓掌。与此同时，在黑泉镇的家中，一幕不可言说的人间惨剧正在上演。

回到此刻，沉重的打击使史蒂夫觉得自己仿佛困在一条运送煤炭的管道中，眼前只有一片漆黑。他颓坐在泰勒的房间里，呼吸着泰勒残留下来的气息。他的思绪沉着、冷静，可是如果他能够清醒地判断一下，就会发现自己此刻的想法都是非理性的，都是靠不住的。他不断地想，如果他们早知道会发生这种事情，他们会采取什么措施呢？他们有能力阻止这一切吗？这时候，如果能够把责任推到某一个人身上，那该多好呀！都怪乔斯林在巴诺书店逛了那么久！都怪他自己非要在星巴克停一下不可……唉，真他妈的傻、白痴！他怎么会蠢到这个地步？当初他们要是能早点儿赶回家……

逛完了商店，史蒂夫和乔斯林把买好的东西装上丰田轿车。他们从停车场开出来的时候，并没有跟随大部分车流右转去I-84或者I-87高速公路，而是左转再左转，去了百老汇。再过了几个红绿灯口，他们就上了9W公路。他们沿着9W公路出了纽约城区，然后左转，来到了风暴王州立公园。在那里，他们转上了293号公路，再开五英里，就回到了黑泉镇。

在五英里之外的那一幕仿佛是悬挂在他们头顶上方的一个钟摆斧[62]——这个传说中的刑具正在无情地落下，没有任何力量能够将其逆转。他们每前进一英里，半月弯刀的钢刃就向着他们的头顶逼近一分；闪着寒光的锋利刀刃呼啸着，越来越近了。右……左……右……左……就像一口古老大钟敲响了残酷的丧钟——他们所知道的一切、他们所爱

的一切将会全部毁灭。

回家路上的每一个细节都保存在史蒂夫的记忆里，仿佛一颗颗闪闪发亮的宝石。挂在天际的斜阳映照在后视镜中，闪耀着他的双眼；暮色中的哈得孙河映出苍白的光芒；乔斯林提议，他们要再养一只狗……他重新经历着路上的每一幕，很想对着脑子里的两个幽灵——史蒂夫和乔斯林——大声吼：快掉头，往回开，能开多远就开多远！好像这样做就能够把已经发生的一切全部抹掉似的。然而史蒂夫就像看着一部恐怖电影，两位主角悲惨的命运早已注定；他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他们开着车，驶向那个无法逃脱的可怕结局。

他们驶过高尔夫球场，在分岔路口靠右走，回到了深谷路。然后他们越过小溪，开进自己家的停车道。在十二月的阳光里，空荡荡的房子似乎屏住了呼吸，正在等待着他们回来。他们提着大包小包走到前门，史蒂夫手上拿满了东西，还试图把钥匙插进门锁里，万分狼狈的样子把乔斯林逗得哈哈大笑。看乔斯林这么开心，史蒂夫知道下一步她会做什么——果然，她凑过来亲了他一下，害得他的沃尔玛购物袋没夹紧，从手臂下方滑下来掉在地上，手够不到了。乔斯林弯腰帮他捡起来，笑着说，幸好不是圣诞树上挂的小球球。以前他们回到家门的时候，废柴总会热烈地扑上来，一边吠，一边欢快地摇着尾巴——它真的是一只可爱的狗。自从废柴去世后，家里总是一片死寂，他们也逐渐适应了。可是在这一刻，乔斯林的欢声笑语打破了这一片死寂。

他们来到了走廊，向楼梯走去。天哪，楼梯！

在楼上等待他们的是什么呢？答案还有四十秒就揭晓了。

和往常一样，乔斯林走去饭厅拆邮件；史蒂夫则向厨房走去，准备把东西放在冰箱里。就在这时，四周似乎刮起一阵冷风，史蒂夫马上站定了，抬头张望。他并不是迷信的人，可是他相信每个人体内都有某种生物节律方面的特质，能够在某种程度上预知即将来到的危险。当时他仿佛听到了一阵从远处飘来的号哭声，就像有人在刑房里受折磨时发出惨叫。空中的钟摆斧不断下沉，距离史蒂夫的头顶只有几英寸了；利刃不停地摆动，在空中卷出一个个气流旋涡，形成了那股让史蒂夫心惊胆战的冷风。他想不到，七小时后，自己会躺在泰勒的房间，不断地挣扎扭动，想摆脱手脚的束缚，从行刑架上逃出来。

他关上冰箱门，拿起几袋子圣诞礼物，回到走廊，踏上楼梯。史蒂夫很想对回忆中的自己大声吼：快下来！你只剩下十二秒了。十二秒后，一切都会完蛋了！现在只有十秒了！再过十秒，钟摆斧的钢刃就会……

可惜回忆中的他并没有听见，继续一步一步走向那个无法预知的末日。

当时他还想着吃饭前应该有时间去跑步呢。

卧室门打开了，又是皮特·范德米尔。他看见史蒂夫正坐在泰勒床边的地板上，不禁吓了一跳。史蒂夫不知道自己眼睛里的毛细血管大部分已经破裂，双眼变成一片血红。

“不行不行！你这样子不行！快跟我出去！”皮特一边说，一边抓住史蒂夫的手臂，把他揪起来了。史蒂夫想抗议，他不想泰勒呼吸过的空气被皮特吸走或者从房门溜走。泰勒是他的，他要把房间里的空气保留下来——他要让泰勒活下来！

“喂，你听着，你现在已经没有能力做决定了，所以你必须听我的安排。我们这就去医院，你太太现在很狼狈，玛丽已经尽力在帮她了，可她最需要的是你！这时候，你们两人最需要的就是对方的支持啊！”

皮特拉着史蒂夫走出房间，他接触房门的时候把泰勒留下来的指纹也抹掉了。史蒂夫这么顺从地跟着他出去，主要是想让皮特快点离开，以免他把泰勒遗留的痕迹破坏殆尽。

“我会留下来陪你们俩，换玛丽回家睡一觉。劳伦斯去了波基普西市，暂时住在玛丽的父母家里。她不想劳伦斯……”

……待在黑泉镇， 史蒂夫在脑子里帮皮特把话说完。想到这里，他心中突然一阵绞痛。好主意啊，皮特。既然她害死了泰勒，照理说下一个就轮到劳伦斯了，对吧？

皮特拉着他来到了楼梯平台。突然，史蒂夫眼前又出现了马特的惨状——这是他在一天之内第二次看到了。小儿子虽然有时候会把他气得半死，不过马特其实是一个很讨人喜欢、很开心的小孩。这时候，马特

正坐在二楼的过道里，脑袋向后仰着。他用建筑液体钉强力胶水把自己的两只眼睛粘起来了；他的嘴巴扭曲着，流露出一丝恐怖的笑意；他的嘴里闪着银光——因为里面塞满了死亡帽！唾沫不断地从他口中渗出来，咬碎的毒蘑菇随着口水流到他的衣服上。那些毒蘑菇从地板缝隙里长出来，形成一个仙女环，把马特困在当中。马特好像觉得，获得自由的唯一途径就是把这些死亡帽都吃了。可是他每摘掉一个，马上就有新的一个在同一个位置长出来，把仙女环重新合上。

仙女环外面，放着一把胶水枪。

马特已经丧失了理智，因为他受到了沉重的打击，因为他亲眼看到了某些无法承受的东西。

史蒂夫一转身，在这个瞬间，他真真切切地感受到钟摆斧的钢刃一下子把他的身体剖成两半。他突然有一种失禁的感觉，仿佛连肠子也要拉出来了。实际上，史蒂夫并没有真的拉，他是觉得皮囊之下的整个自己都已经消失殆尽了。这种感觉太真实，史蒂夫几乎失声笑出来。

泰勒从马厩取来一截绳子，上吊自杀了。他把绳子抛过顶梁，缠住脖子，再一脚把凳子蹬开。这一下坠落并没有什么效果，不能把他的脖子折断。因此，泰勒是在痛苦的煎熬中缓慢断气的，而且全程保持着清醒的意识。

只见他肿胀的双眼笼罩着一层寒霜，眼角处垂下两道干涸的泪痕。死亡在他脸上烙下了永恒的恐惧，他眉宇间那种深深的哀伤足以把世间的一切光明全部吞噬。

直到这一刻，史蒂夫才看见骨瘦如柴的凯瑟琳·范怀勒直挺挺地站在微微晃动的尸体后面——黑岩女巫来了！她就如同红死魔[63]，像贼一样趁着夜色潜了进来。这时候，史蒂夫知道，他已经确凿地知道了：泰勒，他的儿子，他的泰勒，真的已经死了。

七个小时后，当皮特·范德米尔拉着他走过楼梯平台的时候，史蒂夫终于开始尖叫起来。

罗伯特·格里姆决定暂时不送马特·格兰特去纽堡市的圣路克医院。这是他职业生涯中最艰难的一个决定——他愿意为此负全责，并独自承担一切后果。格里姆觉得自己陷进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恐怖噩梦。在梦中最可怕的一刻，乔斯林尖叫着要冲上楼梯，他们一次又一次地把她拉下来。史蒂夫则木然地坐在饭厅里，双眼出神地盯着前方，仿佛正在凝视一片虚空；他的神情专注得吓人，仿佛整个脑子突然消失，颅骨中变得空空荡荡。

出事后是玛丽·范德米尔打电话通知格里姆的。三分钟后，格里姆就带着沃伦来到格兰特家。他们到达时，沃尔特·斯坦顿医生的车也是刚刚来到。又是这里！ 格里姆全身一阵颤抖：诅咒的魔力好像一直凝聚在这里，现在已经达到了顶峰。皮特告诉格里姆，他们夫妇被邻居家里传来的恐怖尖叫声吓了一大跳，连忙跑过来帮忙。虽然他们也帮不上什么忙，可是至少把格兰特夫妇从他们儿子的尸体旁拉开，这已经是功德无量了。

马特仰卧在厨房大理石台面上，玛丽和乔斯林从水龙头接来冷水浇在他脸上。斯坦顿医生一眼看见水槽里的毒菇残渣，马上厉声追问在场的人，马特有没有把蘑菇吞进肚子里。他也不等她们回答，一下子就把这孩子翻转俯卧在台面上，然后把一根手指伸进马特嘴里，抠他的喉咙。

在马特翻身的一瞬间，格里姆瞅见了他的眼睛。

天哪！看那双眼睛！

只见眼睛表面覆盖着一层不透明的、象牙色的胶质，似乎他的眼珠被针扎了许多孔，把里面的东西都排干了，重新塞回眼眶里。

格里姆让沃伦留在厨房帮忙照料马特，他自己快步跑上楼梯。他来到二楼过道，眼前的惨况让他一下子陷入疯狂中。从此，格里姆也踏上

了一条漫长的不归路。泰勒·格兰特，这个讨人喜欢、富有同情心的少年，竟然悬梁自尽了！他为什么要自杀？格里姆一下子就明白了：晃动的尸体后面站着一个人——凯瑟琳。刹那间，格里姆眼前的景象突然变成了珍珠般的灰白色，乔斯林的号哭声顿时变得很遥远，四处陷入一片死寂。格里姆马上狠狠地咬自己的舌头，强行突破这种梦魇般的状态，让世界重新回到自己思维的焦点中。现在最重要的事情是确保每个人的安全，所以他决不允许自己在伤痛里沉沦下去。

斯坦顿医生一步两级地跑上来了，随即用手捂住了嘴巴："天哪！啊！天哪！"

泰勒的一双赤脚悬空，脚趾低垂，距离地面大约三英尺，后面就是凯瑟琳那条又脏又破的裙子。

"遇到这种个案，你通常是怎么处理的？"格里姆问道。

斯坦顿医生吓傻了，脑子一下子转不过来，不明白他这句话的意思，只是怔怔地看着他。

"我是说有人自杀的话。"

"噢……"斯坦顿医生茫然地摇了摇头，用五指梳理一下自己的头发，"我必须向地区检察官报告。再加上他弟弟的状况，州警肯定会过来立案调查的。"

"没错，可是我们必须确保她在调查开始前离开现场。"

这时候，斯坦顿医生突然低头盯着什么东西，眼神里流露出憎恶的神情——原来过道中间的地板缝里长出了一圈毒蘑菇！格里姆刚才竟然没有留意到这里有个仙女环……这一幕实在太恐怖，他顿时浑身起了鸡皮疙瘩，几乎连站也站不稳了。他抖擞精神，强迫自己集中注意力，运用理性和直觉去想办法解决目前的困境。

"这些是死亡帽，"斯坦顿医生说，"罗伯特，我必须把那个小伙子送医院急救！"

"不行！如果你就这样把他带去医院，院方马上就会报警。如果我

们不同时报告泰勒自杀的事情，警方就会怀疑父母虐待小孩，然后就正式展开调查了。”

“可是他必须马上去医院呀！”斯坦顿几乎要大吼了，“我不知道他到底吞下去多少，可是那种蘑菇会毒死人的！还有，他的眼睛——”

“把他带回你的诊所，请你竭尽全力把他救活。”

“你也知道我不能这样做的。作为一个医生，我是发过誓的！”

“作为女巫特遣队的指挥官，我也是发过誓的！无论有什么后果都由我一人承担就是了！现在请你听我的，尽力抢救死者的弟弟。”

“我的诊所里没有必需的设备和药物，没办法抢救他呀！要是凯瑟琳过三个小时才消失呢？这小孩现在有生命危险啊！可怜这两人已经没了一个儿子了，罗伯特！”

这时候，格里姆刚好看见泰勒牛仔裤的裤裆下面有一片深色痕迹——小伙子临死前小便失禁了。格里姆心中不忍，连忙扭过头去。他怎么也想不明白：为什么死亡总是这么残忍，总是让人颜面丧尽呢？多年来，格里姆经历了无数风风雨雨，处理过许多棘手的案例，早已养成了临危不惧、处变不惊的气度。刚才虽然一时失态，可是此刻他已经重拾那种熟悉的、沉着镇定的感觉。正是由于这种冷静，他才能暂时把心中的道德准绳屏蔽掉。这样做是有代价的：他的内心深处隐隐作痛，就像麻醉药力减退时，被压抑的痛感开始渐渐浮现。格里姆所做的决定，斯坦顿医生是做不出来的。对斯坦顿来说，违背美国医学会制定的誓词固然有风险，可真正困扰他的其实是这件惨案背后的残酷现实。

格里姆一把揪住斯坦顿的双肩：“沃尔特，你听我说，你以为我不想有别的解决办法吗？可是你自己也知道，在紧急情况下，黑泉镇的利益高于任何个人的利益。我们实在是没有别的选择。现在只能希望孩子父母一时反应不过来吧。这里一安顿好我就马上通知你，现在你赶快带马特离开吧！无论如何，看在老天的分儿上，一定要把小孩救活！”

斯坦顿本来就疑虑重重，心中饱受煎熬。现在听完格里姆这一席话，他怔怔地站在原地足有两秒之久，然后做了一件让格里姆料不到的事情：他走到泰勒身前，闭上眼睛，举起了双手。此举流露出无尽的怜

悯和慈爱，格里姆看在眼里，觉得很欣慰。然后斯坦顿医生转身跑下楼梯，格里姆在他身后嘱咐道：“别让孩子的父母留意到。”

斯坦顿医生抱着马特溜出大门。很快，格里姆就听到屋外传来汽车驶离车道的声音——总算是暂时解决一件事情了。然而，在接下来的几分钟里，一个接一个的零碎片段交织在一起，一切都陷入混乱中。首先是乔斯林，她一开始是歇斯底里，后来变糊涂了，竟然想四处给人打电话！格里姆连忙制止她，告诉她现在还不是打电话的时候。玛丽陪伴她坐在沙发上，突然乔斯林说要把鸡胸肉从冰箱冷藏室里拿出来解冻，今晚要用。玛丽叫她放心，一切都已经办妥了。格里姆越来越担心，想找史蒂夫来帮忙照料他太太。哪知史蒂夫依然枯坐在饭厅的餐桌前，仿佛整个人麻木了，完全动弹不得。斯坦顿走了将近二十分钟，乔斯林才发现马特也离开了，格里姆骗她说，医生把马特送去医院了。然后乔斯林又开始痛哭，想去泰勒的房间。这一切真是太乱了。

格里姆请范德米尔夫妇照看着两位邻居，自己带着沃伦上二楼商量对策。凯瑟琳一动不动地站在她的牺牲品身后，就像一头母狮子守护着猎物的尸身，防止一群蠢蠢欲动的鬣狗抢食。格里姆觉得女巫根本就不打算离开！她留在这里并不是一时性起，而是有预谋地折磨他们！格里姆心中的恐惧越发强烈了。

她就是要泰勒的父母难受！

她要他们也尝到当年她经受的痛苦！

嘿嘿，现在我们至少已经知道她的动机了，对吧？

沃伦摇头说：“我也没辙呀，史蒂夫。以前我们从来不需要搬动她的。”

沃伦说得对。女巫特遣队有无数藏匿凯瑟琳的方法，当中不少还相当有创意；可是行动守则明确规定，绝对不能与女巫发生身体上的接触！如果他们惹恼了凯瑟琳，镇上就会有人倒霉了。这个人也许心脏不太好，也许大脑皮层太薄弱……反正这个倒霉鬼能感受到女巫盛怒之下所造成的冲击和震荡，结果就是当场暴毙。

凯瑟琳依然纹丝不动地站在楼梯平台对面。

她嘴里还是念念有词，吟诵着邪恶的咒语。

她分明是在挑衅！

来呀各位，尽管来碰我呀，看看这次死的是谁……

突然，沃伦狠狠地踢地上的毒蘑菇，一脚把仙女环踢出了一个缺口。其中一个毒蘑菇滚到女巫那双死尸般的脚边，碰到那些皱皱巴巴的棕黄色脚指甲，终于停住了。

“凯瑟琳。”沃伦清了清嗓子，继续说，“喂，凯瑟琳。”

格里姆突然觉得嘴巴很干，就像一卷羊皮纸那么干。他张开嘴唇说话，却一下子哽住了，只能发出一声让人听了就心烦意乱的呻吟。他想走上前把沃伦拉回来，可是两只脚像被钉在地上走不了。特遣队有条不成文的规矩：绝不能对女巫说话。可是沃伦现在竟敢公然犯禁，其可怕程度几乎能跟眼前的惨案相提并论了！

“小孩已经死了，你的目的也达到了。”沃伦的嗓音听起来含混不清，仿佛喉咙里塞了一团凝固的石油，“为什么不让我们清理现场呢？我们干完活还得回家呀。”

凯瑟琳依然纹丝不动。

不！不是纹丝不动！她右手的手指一直在抽搐。

而且，在那双被缝起来的眼睛后面，不知什么恶毒念头正在酝酿成形。

她分明是在挑衅！

沃伦又向前走了一步：“喂，你到底有完没完？”

“沃伦，别说了！”格里姆很反感，低声呵斥沃伦。突然，恐惧像重锤似的砸在他心头，他觉得自己仿佛走到了发疯的边缘。黑泉镇到底是谁说了算？格里姆再也没有怀疑了：在女巫的威胁下，所有人的命运都掌握在她的手里。“快回来！你也想上吊自杀啊？”

时间缓慢地流逝，一分一秒也是煎熬。等了四十五分钟，两人终于熬不住，决定下楼了。史蒂夫依然深陷在震惊中不能自拔，格里姆怎么努力也唤不醒他。窗外的天空已经染上一片血红。

沃伦提议用扫帚小心地把女巫推开。可是推到哪儿去呢？必要时难道把她推下楼梯吗？杰登那几个人为了向凯瑟琳砸石头，用树枝把她推到哲人溪旁的蓄水池里，然后她就消失了。所以要是他们把她推下楼，估计她也会马上消失的。不过如果他们真的这样做，和那几个小浑蛋又有什么区别呢？可是史蒂夫看到乔斯林眼睛也哭肿了，心中不禁一阵踌躇。为了她而牺牲城里某个老头老太的老命，值得吗？世易时移，难道我们的道德标准也随之改变吗？

两人又回到了二楼。沃伦手执一把扫帚，格里姆拿着一根拖把。冰冷的汗珠贴在他们的前额，仿佛针扎般刺痛。他们小心翼翼地用拖把和扫帚的把手轻轻地戳凯瑟琳。她脆弱的身躯被戳动了，可是女巫始终没有后退半步。可怕的是，他们每戳一下，女巫那张被针线缝住的脸就会朝那个方向转过去。

两个人、一个女巫，中间还吊着一具尸体——多么恶心而且怪诞的一幕！

其实，格里姆和沃伦都不敢真的使劲儿驱赶凯瑟琳。

“我要去找我的宝贝儿子！”突然，楼下传来令人心碎的哭叫声——是乔斯林发作了。格里姆和沃伦吃了一惊，对望了一眼。很快，皮特·范德米尔跑上来了。他明显已经心力交瘁，可是手里还拿着一把扫帚。格里姆心中非常感激。

“下面什么状况？”他低声问。

“还能有什么状况？”皮特答道，“就一团糟呗。幸好玛丽给她沏了一壶上好的甘菊茶。”他干笑了一声，笑中带着泪。这句话确实很荒诞：难道一壶上好的甘菊茶就能化解这一切难以名状的苦难吗？

三个人于是一起动手，把凯瑟琳向右推，想让她绕过泰勒的尸体。终于，她踉跄着向侧面迈出了一步。格里姆觉得心脏一阵狂跳，然后沃伦再加把劲儿一戳……就在电光石火间，女巫突然出现在泰勒尸体前

面，就在三个人中间！格里姆敢对天发誓，他甚至能听见女巫嘴里发出的“嘶嘶”声。他们大惊失色，顿时作鸟兽散。沃伦绊在自己脚上，一屁股坐倒在那个残缺不全的仙女环里。

接下来的一系列事情以惊人的速度从格里姆眼前掠过。“乔斯林！”有人在下面大叫一声。格里姆意识到，这是玛丽的声音。同时，乔斯林龇着牙扑上来，嘴里发出野兽般的咆哮，声音越来越大。格里姆惊魂未定，反应迟钝，想阻止她已来不及了。只见乔斯林猛地一挥手臂，击出一个全垒打，把那壶上好的甘菊茶不偏不倚地砸在凯瑟琳脸上。

这一击的效果真可谓惊天动地。滚烫茶水四溅，玻璃碎片纷飞，大部分都洒到了墙纸上。格里姆手疾眼快，飞身一跃，勉强避开。女巫被击中后，一下子弯下腰来，然后就消失了。乔斯林尖叫一声，扔掉手中的塑料茶壶柄，扑上去抱住了儿子的尸体。

* * *

警察来了，问了各种问题。幸好玛丽·范德米尔已经把乔斯林送去圣路克医院，否则以她目前的状态，在回答警察提问时肯定会泄露黑泉镇的秘密。等她们两人离开后，格里姆才让皮特打电话报警。然后他走进饭厅，坐在史蒂夫身边，问他能不能跟警察录口供。

史蒂夫眼中流露出无尽的悲伤。他仿佛刚刚从黑暗的远方回来，听了这么简单的一个问题，也要想很久才想明白。他问：“他们到时候会把泰勒放下来吗？”

这句话让格里姆彻底崩溃了。这一切实在是惨绝人寰，连他这么坚如磐石的硬汉也难以忍受。他张开双臂，紧紧地拥抱着这位伤心欲绝的父亲。“会的。”格里姆说，暗自庆幸自己不用看着史蒂夫的眼睛，“他们会把他放下来的，哥们儿。”格里姆勉强定下心来，因为这是他的职责所在——他必须对目前状况进行评估。史蒂夫已经意识到刚才发生了什么事情，证明他已经足够清醒了。也就是说，他应该知道，回答警察问话时什么应该说、什么不能说。

格里姆放开史蒂夫，然后坐直了：“史蒂夫，有个问题我必须问

你。你觉得这件事背后的原因是什么呢？之前发生了什么事情呢？”

史蒂夫缓缓地摇了摇头。

“泰勒是不是说过什么话？”史蒂夫还在摇头。格里姆继续追问，“我现在问你的话，绝对不会对别人泄露，连议会我也不说。要是发生过什么特别的事情，我必须知道，这是为了全镇人的安全着想啊！其实我知道泰勒一直在做那个网站，不过我觉得跟这件事完全没关系，否则的话，早就出事了，也不会等到现在。上个月我们一直在监控他的电脑，也没发现他玩什么新花样。你知道他有没有搞别的项目呢？这件事到底哪里出错了呀？”

“我真的不知道，罗伯特。”史蒂夫终于回答了。他的语气平静而且诚恳。

格里姆凝视着史蒂夫，从他的目光中看出，他说的是实话。格里姆知道史蒂夫还在震惊当中，肯定已经心烦意乱、不知所措了，所以他决定暂时不再追问下去，就让他先缓过神来再说吧。他拍了拍史蒂夫的肩膀，说：“哥们儿，你要保重，今晚我再给你打电话。”

史蒂夫说了声谢谢。格里姆要走了，沃伦会留下来以朋友的身份帮忙应付州警。格里姆把汽车钥匙给了沃伦，一想到马上就能走出这座房子，心里不禁松了一口气。他觉得死亡的气息无处不在，就像一面四处蔓延的沉重帷幕，把整座房子笼罩住，还从四面八方向他逼近。虽说这种念头当然只是迷信罢了，可是在这栋房子里，死亡似乎遵循着一套黑暗法则，导致一个接一个的灾难像疾病似的向外散播。罗伯特·格里姆快步走出屋子的后门，虽然双腿酸软，却一直走到后院中心才停下脚步。他垂着脑袋，深深地吸着冬夜的空气，双腿不住地颤抖。

格里姆此刻心中一片迷茫，脑子也不太好使了。他朝着原来的游客中心—也就是现在的女巫特遣队总部走去。他不想碰上警察，所以抄林中小道。这是一条陡峭的上坡路，路边是一片休耕的田地。地上白雾缭绕，反射着清冷的月光。上周温度降到了零下，现在天气又回暖了，因此空气中的湿气极重。格里姆看见自己呼出的气在黑暗中凝结成朵朵白云。

才走了几分钟，他就后悔走进这片树林了。

格里姆打开手机的照明灯，照亮了面前的路，然后加快脚步。路的左侧长满大片的毒芹，形成了一堵巨大的黑墙。在这一片山脉的其他地方，比如说北面和西面更远处的地区，人们晚上也会进山里散步、遛狗，在夏夜甚至有人会进林子里云雨一番。可是黑泉镇一带的山中绝不会发生这种事情，因为这是一个被诅咒的地方，天黑之后就没人出门了。

马特的那双眼睛……

怎么有人能这样对待自己呢？是凯瑟琳逼他这样做的，还是女巫让他看了一些极度疯狂的东西，他宁愿把自己弄瞎也不愿意看下去呢？他这样做好像在模仿女巫—实在是太诡异了。女巫对人的影响到底大到什么程度呢？

这时候，他眼前突然又出现了刚才乔斯林把一壶上好的甘菊茶砸在女巫脸上的一幕。可是这一次，当碎玻璃纷飞的时候，有几片插进了他的眼睛里，顿时鲜血四溅。格里姆一个踉跄，仰面朝天跌下了楼梯……

白痴！别胡思乱想！

可是他已经浑身发抖，思绪完全平静不下来。突然，身边刮起一阵怪风，树上的枝叶在空中猛烈摆动，仿佛群魔乱舞。在黑暗中待久了恐怕会精神失常……格里姆连忙加快脚步。

他独自走在荒郊野岭中，理智渐渐恢复，心中的疑虑和迷惘情绪也被压制住了。同时，无数疑问开始出现在他的脑海里。这件事到底是怎么发生的？格里姆掌管女巫特遣队三十年了，凯瑟琳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攻击过他们。1967年，有人想剪断缝住她嘴角的线，结果闹出人命了。打那以后，她再也没有害人自杀了。每个人都知道，听了女巫念咒就会自杀，所以绝对没人敢冒生命危险去听。泰勒一伙人做恶作剧和拍视频，虽然有点玩火的意味，不过泰勒是一个很聪明的孩子，绝对不会犯这么大的错误吧？可是现在一切都来不及了，格里姆甚至有点怀疑，他不向议会报告泰勒的所作所为，会不会其实是害了泰勒呢？这个念头让他心里隐隐作痛。

哥们儿，我知道人人都会马后炮，可是请你恕我直言，你替他保守秘密其实对他没有一点好处。

突然，格里姆觉得身后有东西在动！他停住脚步，猛地转身，脚却踩在结了霜的草根上，滑了一下。格里姆连忙稳住身体、保持平衡，这才发现刚刚在黑暗里活动的东西已经消失了。那到底是什么呢？是雾气造成的错觉还是他脑子里的幻觉呢？这时候，他心中涌起一股突如其来的恐惧，同时还有一种可怕的不祥预感——恐怖的事情即将发生！所有这些思绪汇聚起来，形成了一种十万火急的逼迫感，重重地在他心头敲击。虽然格里姆明知这样做不理智，可是他实在按捺不住，立刻撒开腿狂奔起来。

可怕的大灾难迫在眉睫！

回想起来，之前发生的一系列不断恶化的事件其实组成了一条盘旋下坠的因果链：杰登用裁纸刀划破凯瑟琳的乳房；格兰特家的狗死于非命；小溪淌血；杰登一伙儿向女巫投石；全镇人陷入疯狂；杰登被行刑者打得只剩下半条人命，最后还是挺过来了。现在轮到泰勒了。

孩子们爱玩丧葬的游戏，他们抬着水果箱子扮作送葬队伍，游行到聚居地的围墙外。然后他们挖掘坟坑，把水果箱子埋在里面。那些父母都怀疑儿女被恶魔附体，都觉得这个游戏是个不祥的征兆。

格里姆跑了一会儿，肋部传来刺痛，还伴随着一阵阵抽搐。他跑上一条碎石路，穿过废弃的希望泉住宅区，来到了深谷路。虽然这里街灯明亮，可是格里姆并没有放慢脚步。终于，他踉踉跄跄地跑到了原来的婆婆漏盆游客中心。

只见屋顶雕带上方的屋檐边缘坐着一只黄褐色的猫头鹰。这只鸟正用捕猎者特有的眼睛盯着格里姆，目光中流露出恶毒的神色。格里姆不明白为什么他一看见这只鸟，心里就突然充满了沮丧，仿佛有一种大难临头的感觉。他用力拍击手掌，想把猫头鹰赶走。可是那只鸟竟然纹丝不动，连眼睛也不眨一下。格里姆吃了一惊，随即捡起一块石头，狠狠地朝它扔过去。猫头鹰这才拍起强有力的翅膀，飞走了。

格里姆回到监控中心，得知凯瑟琳出现在下南区某家人的厨房里。他让那家人去点对点旅馆过夜，然后派克莱尔和马蒂赶去现场，寸步不离地盯着女巫。万幸的是，那壶上好的甘菊茶并没有造成任何伤亡事故。格里姆留守在监控中心，一头扎进浩如烟海的视频文件库里开始搜索。他反反复复地查看视频画面，在某些关键时间节点还不断地快进后

退。他看见马特从车站走回家，格兰特家的房子看起来很平静，可是格里姆很清楚，这只是假象，不知道昏暗的窗户后面藏着什么东西。泰勒在弥留之际处于一种什么状态呢？从马特回家一直到他父母把车停回车道，在这一个半小时内，屋子外面风平浪静，什么也观察不到。屋里明明掀起了腥风血雨，屋外竟然一切如常——这个超现实的场景让格里姆胆战心惊。

沃伦从圣路克医院打电话来汇报：史蒂夫·格兰特由皮特·范德米尔陪伴着留在黑泉镇，殡仪馆的经理过一会儿就到。马特因为吞食了毒蘑菇，所以胃肠中毒非常严重，不过总算脱离危险了。现在医生正在抢救他的眼睛，可是并没有十足把握。沃伦想留在纽堡市，因为他担心小孩醒后会乱说话——虽然不大可能，但也不可不防。

格里姆收了线，开始考虑不同的策略，看看怎样才能把这件惨案对黑泉镇公众的冲击降到最低。他心里有一种挥之不去的感觉，似乎他忽视了一个非常关键的因素，他必须抢在灾难降临前，把这个关键因素找出来！

这种感觉有害无益，于是格里姆强迫自己把注意力集中在一些实际问题上。比如说，他要向格兰特夫妇提什么问题呢？有哪些信息是可以公开的呢？葬礼在镇里还是外面举行呢？在镇内举行葬礼的话，会有来自外乡的亲戚朋友，万一凯瑟琳突然出现怎么办？须知，有些纵火狂是喜欢回现场观赏自己燃起的熊熊大火的。

也许这一切都是她计划好的，泰勒的死只是女巫的惊天大阴谋中的一部分。

格里姆仿佛听见有人在他耳边说出这句话，吓得整个人跳起来。他睁大眼睛，盯着桌面上的手机，突然有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两秒后，手机响了，是克莱尔打来的。

“喂？”

“罗伯特，她消失了，就是一秒钟前的事。”

这时候，一股浓重的尸臭气味钻进格里姆的鼻子里，他一下子还没反应过来。“好吧，那你们就回……”话说到一半，他突然听见一阵呢喃

低语声。格里姆转头一看，眼前赫然出现了一张饱受折磨的、梦魇似的脸——竟然是凯瑟琳·范怀勒！只见她正努力张开那两片支离破碎的嘴唇，把缝住嘴唇的黑线绷得紧紧的，形成一丝诡异的笑容。她全神贯注地念诵着，开了一条小缝的左嘴角不停地嚅动，把邪恶的咒语送进他耳朵里。格里姆尖叫一声，手机也掉了。他踉跄着向后退，整个人在桌面上翻了个跟头，摔在办公桌另一头的地上。在这个过程中，他还碰翻了一个笔筒，正好落在他身旁。

凯瑟琳迈着谨慎的脚步，平静地绕过办公桌，站在格里姆面前。

“罗伯特，罗伯特！”手机里传来微弱的声音。

格里姆挣扎着坐起来。眼看黑岩女巫一双灰色的赤脚越走越近。只见她长长的趾甲卷曲着，呈现出一种病态的黄色。铁链缠绕在她骨瘦如柴的身躯上，发出“哐当哐当”的声音。格里姆惊慌失措地拼命后退，一下子撞在一块大屏幕上，最后被逼到了墙角——怎么好人总会被逼到墙角呢？

片刻之后，凯瑟琳已经来到了格里姆面前。她弯下僵硬的身躯，把嘴唇凑到他耳边。在这个情形下，格里姆想逃脱的话就必然会碰到女巫，所以他只好蜷缩在墙角里，用手指塞住耳朵，然后开始拼命大声唱歌。只是这一次他唱的并不是卡特丽娜与波浪乐团的歌，因为那一声声可怜兮兮的嘶吼根本就没有音调，也不成旋律。为了生存，为了保护自己免受女巫咒语的侵蚀，他必须大声疾呼！可是在这个过程中，他被迫看着女巫那一双被缝起来的眼睛，吸入她散发出的带着腐土和死亡气息的恶臭。

从手术后到星期六下午，医生用麻醉药让马特一直处于昏迷状态。下午四点，史蒂夫、乔斯林、米尔福德·汉普顿（乔斯林的父亲，专门从亚特兰大飞过来帮忙）和玛丽·范德米尔吃完午餐（其实人人都吃不下）回到病房时，马特苏醒了。可是他们很快就发现，马特对一切外界刺激都没有反应。医生诊断为“紧张性木僵”，众人听了都非常担忧。当时他们发现他躺在床上，皮肤呈现出一种暗淡的半透明状态；他的眼睛缠着纱布，仿佛戴着一个恐怖面具。最可怕的是他的颈部肌肉完全僵硬了，竟然把他的头部撑起来，悬在枕头上方几英寸的空中。值班医生告诉他们，刚才换纱布的时候，马特右眼的瞳孔对外界光源没有丝毫反应；而他的左眼必须做角膜移植手术，否则就什么都看不见。史蒂夫根据自己行医的经验，知道绷带下面的左眼必定是一片朦胧的灰白色，仿佛眼眶里根本就没有眼珠似的。

乔斯林不想回黑泉镇，所以他们就住在斯图尔特国际机场旁边的华美达酒店，汉普顿先生也住在那里。两人一整夜都没合眼，史蒂夫自顾不暇，已经没精力去关心乔斯林了。吃自助早餐的时候，乔斯林没精打采的，好像患了流感似的。她说话的时候断断续续，说不出一个完整的句子，而且总是处于极度震惊的状态。乔斯林把黑泉镇的规矩抛诸脑后，竟然在言谈中提到了女巫。说着说着，她告诉她父亲：“都是凯瑟琳害的。”意想不到的是，玛丽用一种非常专业的方式不断地让乔斯林冷静，还帮她遮掩。幸好乔斯林一直迷迷糊糊的，所说的话也含混不清、词不达意，可塑性很强，所以玛丽总能想办法搪塞过去，而不需要驳斥她。最后，她把乔斯林带到女洗手间去了。

“天哪，太可怕了，真是一团糟啊！”汉普顿先生说。老人家折腾了一晚，现在已经长了一脸胡楂，还挂着两个黑眼圈。虽然史蒂夫挺喜欢岳父大人，可是他和乔斯林向来没办法与对方的父母走得太近。他们两人的世界和岳父的世界本来相距十万八千里，现在却以一种极不自然的方式重叠了。“史蒂夫，乔斯林老是提到一个凯瑟琳，她到底是谁呢？”

史蒂夫一直没办法和他的妻子说话，他的思维被困在一个没有尽头的死循环里，不断重播发生在几个关键时间点上的事情。在这个过程中，一旦心中的痛苦变得太强烈，他的大脑就迅速退回一个介于清醒与昏迷之间的混沌状态——只有这样才是安全的。不过对于岳父的这个问题，他至少听明白了最后一句。

“我不知道。”他回答说。关于儿子死亡这件事，他绝不能说实话！虽然他早就知道这样做很不公平，可是关键时刻假话张嘴就来。史蒂夫心里也隐隐觉得不安，“她受了太大打击，时间概念已经混乱了。我猜也许以前她认识一个叫凯瑟琳的人，是吧？”

“我也不知道……”老头突然失声痛哭起来。他俯身越过桌子，用颤抖的手紧紧握住史蒂夫的手，“我实在没办法相信。泰勒会自杀？我实在……为什么呢？你和乔斯林事前一点征兆也看不出来吗？”

他说出最后几个字的时候，一边说，一边用力摇晃史蒂夫的手。史蒂夫突然觉得很愤怒，他很想说：岳父大人，我们真的看不出什么征兆。上个月我们的狗在一棵树上吊死了，他爬得很高很高，一般人根本爬不上去。然后有几个小孩在镇中心广场被公开鞭笞，不过那是黑泉镇的内政。可是，天哪，我们根本没料到会发生这么严重的事情！泰勒是个……

突然，他知道岳父想说什么了。一阵剧烈的恐慌突然揪住了他的心，让他感到窒息，因为他不想听到这句话！可他的岳父还是把话说出来了，仿佛在他的伤口上撒了一把盐。“泰勒生前是个活蹦乱跳的孩子呀！”

对啊，泰勒确实是一个活蹦乱跳的乖孩子！可是你为什么说“生前”呢？你这个白痴！你以为泰勒已经不在了吗？你把他当成一个已经结束了性命的孩子吗？他对我说：“爸爸，帮帮我。”可是我干什么了？我到底干了些什么？

史蒂夫缓缓地摇了摇头，答道：“我也不知道啊，米尔福德。”

“他也没有留下什么遗言之类的东西吗？我不需要知道里面的内容，如果他真的写下了遗言，我心里会好受一点。”

“没有，我真的不知道。”乔斯林和玛丽跑哪儿去了？史蒂夫已经受不了岳父的纠缠了。

汉普顿先生把手缩回去，眼睛也垂下来了：“马特弄成这样子，会不会是泰勒干的呢？他会不会有点……神志不清了？”

史蒂夫必须用力咬着已经破损的嘴唇才能勉强控制住自己。他声音颤抖着答道：“我不知道，米尔福德。”

* * *

史蒂夫和乔斯林被带到一个小房间里，马特的主治医师和一个神经科医生要和他们讨论事情。沃伦·卡斯蒂略也在场，给他们提供必要的支持……同时也确保他们两人不会乱说话。乔斯林看起来比今早正常多了，也没有泄露任何机密。她只是不停地抽泣，把小茶几上的一盒舒洁纸巾用了大半。

主治医师例行提了一些问题，可是大部分都没有答案。然后他说：“我们需要讨论一个敏感的问题，是关于马特的眼睛。我们越快给他移植角膜，他痊愈的概率就越高。可是我们现在没有现成的角膜，所以我想问一下，你们愿不愿意考虑让我们把泰勒的眼角膜移植到他弟弟身上？”

虽然史蒂夫隐约料到他们会说这件事，可是现在问题摆出来了，他还是觉得很震惊。神经科医生说：“你不用立即回答，仔细想想吧。泰勒的去世真的很惨痛，可是如果你用他的角膜救了他的弟弟，也许他的牺牲也就有点价值了。”

哦，对啊， 史蒂夫想，干脆把兄弟俩最好的部分切下来重新凑成一个人好了。他们这样说，背后肯定有什么逻辑，只是我看不到罢了。

史蒂夫不假思索地说好，因为答案太明显了，换了任何人都会同意的。

“你呢，夫人？你怎么看？”

乔斯林擦拭着眼泪，说：“史蒂夫，如果你同意，那我也没有意

见。为了弟弟，泰勒什么都愿意牺牲。”

主治医师和神经科医生都没答话，沉默的一刻让史蒂夫很不自在。沃伦扬起眉毛，仔细地观察着两位医生。乔斯林没有留意到这一刻的尴尬，因为她又哭起来了。可是史蒂夫心中雪亮：他们不相信她的话。他们和乔斯林的父亲一样，都相信泰勒先用胶水枪折磨弟弟，然后再自杀。沃伦也看出来了，他当然心满意足，因为这样一来，女巫的秘密就不会泄露了。史蒂夫感到一阵撕心裂肺的疼痛。他的儿子，他的泰勒，虽然留恋生命，却因为受一股匪夷所思的强大魔力诅咒，被迫自杀。马特也是这股力量害的，可人人都以为是泰勒干的。他们都觉得泰勒是一个疯狂嗜血的失足少年，这样的疯子都有资格上新闻头条了。

想到泰勒的身后名竟会遭到这么不公平的对待，史蒂夫哭了，这是出事以来他第一次哭泣。深深的悲痛使他肝肠寸断，实在忍不住发出长长的抽泣声，然后越哭越厉害，再也停不下来了。乔斯林哭的时候，他没办法安慰；现在轮到他哭了，乔斯林也同样是无能为力。两人并排坐在一起，却各自封闭在自己的悲伤里。史蒂夫知道，就算乔斯林试图安慰他，他也未必接受她的好意。

沃伦带他们前往医院里的河景咖啡厅。他们坐在巨大的窗户旁，只见窗外有一片绿树环绕的停车场，更远处就是哈得孙河的潺潺流水。竖立在环形车道中心的巨大圣诞树随风摇摆。天色逐渐昏暗，白天的温暖即将被冬夜的寒冷取代。他的儿子正躺在医院大楼另一端的停尸间里，虽是咫尺之近，却有如相隔天涯。泰勒全身赤裸，已经被剖开了，解剖病理学家正在把重要器官一个一个取出来。

“真的很过意不去，”沃伦说，“可是在殡仪馆的人来商量葬礼事宜之前，我们必须先讨论几个很实际的问题。你是打算火化还是土葬？”

“土葬。”史蒂夫不假思索地答道。

“史蒂夫……”乔斯林愕然地看着他。

虽然他们没有买丧葬保险，可钱不是问题。史蒂夫向来自命不拘泥于形式，不屑在身后固守那一抔黄土、一块方碑。以前他和乔斯林商量过，死后要火化。当然，那时候死亡看似遥遥无期，所以他们也只是初步假设罢了。可是现在这事情就摆在眼前了，史蒂夫脑海里突然出现一

个场景：亲朋好友参加完火化仪式，各自带着食物跟随他们回家开大餐，埋头大嚼沙拉、法式咸派……而泰勒呢？泰勒会被塞进熊熊燃烧的炉子里，烈火会把他柔软的皮肤烤黑、烧焦，还会把他的头发烧光。只需要几分钟的光景，在儿子身上长了十几年的肌肉就会迅速分解。很快，泰勒的躯体就会化为灰烬，他也变作一缕青烟，从烟囱飘出去，被冷风吹散，散落在千家万户的房顶上。这个结局已经超出了史蒂夫能承受的范围，他知道自己想要什么：不惜任何代价也要把泰勒留在身边！

“我们让他入土为安。”他又说了一次。

“啊？史蒂夫，这样合适吗……”乔斯林说，“泰勒总是想离开黑泉镇，出去探索外面的世界。要是我们把他的骨灰撒到各个有特殊意义的地方，会不会更好……”

可是史蒂夫拒绝让步。他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这么坚持，似乎有某种外力在鼓舞他，内心还有一个声音在指引他。也许这样做很自私，可史蒂夫就是觉得非土葬不可。

“乔斯林，我想把他留在身边，可以不时去探望一下。”

“好吧，我就让你决定吧。”乔斯林说。毕竟这是泰勒的身后事，如果换作马特，她就会做主了。

“你想把他葬在哪里？”沃伦问道。

葬在后院，废柴的坟墓旁， 史蒂夫突然想到。这个念头让他顿时觉得全身一片冰冷。

“葬在黑泉镇内。”

“这正是我担心的。”沃伦叹道。

“有什么问题吗？”

“没……没什么问题。你可以放心，我们当然会满足你的要求。我们只是——往轻里说吧——有点担心。凯瑟琳的行为模式突然改变，把镇上的人都吓坏了。我们不知道人们对这件事会有什么反应。”

“沃伦，泰勒肯定是听见了女巫的咒语。这是唯一合理的解释，对吧？这只是一个可怕的意外。”

沃伦压低声音说：“昨晚她袭击罗伯特了。”

史蒂夫和乔斯林都大吃一惊，一齐看着他。

“别担心，他没事。我们只是被吓了一跳罢了。不过我们想不明白，她好像是故意袭击罗伯特的。”

“她为什么会做这样的事呢？”乔斯林问道。她的声音本来就颤抖，现在更是断断续续的，“她为什么要害死泰勒呢？史蒂夫，我也努力不去想这件事情，可是我眼前总是出现那一幕，泰勒吊在那里……我还看见马特把毒蘑菇塞进自己嘴里……你也知道马特是不会那么做的，是女巫逼他的，她想把马特也从我们身边抢走……每次我想回忆泰勒的容貌，我做不到……我只看见她的脸，她的眼睛睁开了……她就盯着我看……”眼泪顺着她的脸颊往下流，“史蒂夫啊，请你帮帮我！你抱一下我好吗？”

爸爸，帮帮我。

史蒂夫照办了。他把她搂进怀里，任由她的眼泪沾湿了他的衣襟。可是史蒂夫并没有因此而好受一点儿，他搂着痛哭流涕的乔斯林，仿佛抱住一大块面团。他一直看着窗外，只见人们顶着呼啸的寒风，走出了环形车道。每个人心中都有鬼，都难免被一些罪恶的记忆所困扰。他们来医院的原因是什么？这已经不重要了。他们的儿女正坐在家中的圣诞树下等待着他们。他们一旦踏上归途，就可以把医院的烦心事统统抛诸脑后了。可是史蒂夫呢？他脑子里突然出现一个恐怖而清晰的画面：圣诞树的伞形松枝下摆着一个个装满福尔马林的巨大玻璃罐子，每个罐子里都浮着一个小孩的尸体。只见一个个肿胀赤裸的小孩泡在黄色的液体里，其中一个竟然是泰勒。他凸出的双眼正好反射出五彩缤纷的圣诞灯饰。

* * *

泰勒的遗体告别仪式在星期二举行。黑泉镇唯一的殡仪馆是在玫瑰

堡老人院那里，史蒂夫和乔斯林决定把告别仪式放在默客酒馆后面的太阳房举行。泰勒生前喜欢和朋友来这里喝沙示汽水。酒保含着泪告诉史蒂夫，泰勒是一个很有魅力的小孩，堪称年青一代的典范。

星期一下午，乔斯林的神志陷入了空前的混乱。一开始她想象这一切可怕的事情都没有发生，然后又突然恐慌起来。史蒂夫发现她躲在客厅的灵薄狱角落里，把地毯里的线一根一根地扯出来。斯坦顿医生给她开了一些安定精神的药。乔斯林吃了药，晚上终于睡着了。这是她上周星期五以来第一次合眼，总算有点改善了。

皮特提醒史蒂夫要同时关注两位家庭成员，切忌顾此失彼。史蒂夫知道老朋友说得没错，乔斯林一直处于完全崩溃的状态，马特也是没有一点改善。虽然角膜移植成功了，可是马特的意识似乎一直没有恢复。妻子和小儿子都需要他的关心，也值得他去关心，可是史蒂夫根本无暇顾及母子二人，因为他的心中完全被泰勒占据了。

星期二一早，他们用一具现代风格的浅色复合板棺材把泰勒运到默客酒馆，史蒂夫和乔斯林就在那里迎接。有关人员离开后，太阳房里只剩下夫妻两人。他们静静地陪了儿子一会儿——等遗体告别仪式结束后，人们就会把棺材盖合上钉好，然后他们就再也见不到泰勒了。泰勒的服装是按照他们的要求配置的：牛仔裤、V领T恤衫，还有他最喜爱的卡迪根开襟毛线衣——泰勒生前最爱这种搭配了。殓妆师的手艺非常好，连他脖子上的绳子勒痕竟然也弄没了。

泰勒真的很英俊。他的儿子，他的泰勒。

他看起来栩栩如生，仿佛正在安详地熟睡。史蒂夫突然觉得很不安，似乎面前的泰勒真的只是睡着了，随时会睁开眼睛，伸个懒腰，然后从棺材里爬出来……可是，棺材冷冻底座的制冷电机发出的声音粉碎了他的幻想。泰勒从里到外已经开始腐烂了，而且这个过程只能稍稍延缓，却不可逆转。如果你翻开他的眼皮，你只会看见一个聚苯乙烯泡沫球正盯着你——解剖病理学家就是用这种东西来填充他的眼眶的。

罗蕊来了。她说她的父母要上班，不能参加遗体告别仪式，可是他们会出席葬礼。史蒂夫带她走进太阳房，两人相对垂泪。

“我能不能……碰一下他呢？”过了一会儿，她问。

“当然可以了，亲爱的。”史蒂夫答道。于是她小心翼翼地牵起泰勒的手，可是很快就放开了。史蒂夫留意到她牵手的时候全身发抖，也许是想不到泰勒的手会变得如此冰冷和僵硬吧。

对啊，现实就是这样。 史蒂夫想，你能够放手。虽然你会伤心一段时间，可是你的生活还会继续下去。明年暑假你会有一个新的男朋友，泰勒只是一段痛苦的回忆，而且会逐渐淡化。

“我真的想不明白。”罗蕊泣不成声，一边说，一边用袖子抹眼泪。

史蒂夫觉得房间里突然好像过了电，而且这股电流是冲着他而来的。本来，现在是合适的时机询问罗蕊是否留意到泰勒最近有什么不妥……有没有什么事情能解释他的自杀行为。史蒂夫知道罗蕊其实很期待他提出这些问题，因为如果他不问，就等于把她当外人，这样反而会让她更伤心。可是史蒂夫实在问不出口，他不想在泰勒面前玩这些猜谜游戏。以后再说吧。

“我也想不明白，罗蕊。”他沉默了许久，颤抖着声音回答道。

接下来就轮到其他人了。泰勒的死就像一颗炸弹，不但把黑泉镇炸翻天，连外面的世界也震动了。那天上午，默客酒馆的太阳房里弥漫着一种古怪的气氛，有一种紧张的感觉在人与人之间不断传递。虽然大家都为泰勒的不幸感到悲伤，可是造成这种紧张感觉的其实是黑泉镇居民与外人之间的隔阂。一方是知道内情的人，另一方毫不知情，这两批人在这么一个狭小空间里迎头相撞，就连“猫头鹰之城”乐队的欢快电子舞曲也不能缓和这种紧张气氛。黑泉镇的地界仿佛就在酒馆中间穿过，生活在地界两边的人们虽然共聚一室，却互相排斥。

恐惧让黑泉镇居民冷入骨髓——泰勒被女巫碰到了，女巫的诅咒已经降临在他的头上。他们排着队从酒馆大堂走进后厅太阳房，经过棺材的时候都加快脚步，而且距离冷冻底座至少三尺远，怎么也不肯靠近一点。他们甚至不敢正眼看一下泰勒的遗体，只顾着埋头画十字架，或者做一些抵御邪眼的手势。不过本地人的动作都很细微，在场的外人——包括泰勒的亲戚、奥尼尔中学的老师和同学，以及曲棍球队的队友——都没有留意到他们的异动。他们从太阳房的后门走出默客酒馆时，都有一种如释重负的感觉。真是一帮跳梁小丑！史蒂夫觉得很厌恶。要不是泰勒在镇上的人缘实在太好，这里大部分人根本就鼓不起勇气来送他最

后一程。

告别仪式进行到一半的时候，乔斯林的脸色变得像纸那么白，两边脸颊耷拉着，双手不住地颤抖，似乎马上就要精神崩溃了。史蒂夫连忙带着她躲到一个角落里。“你还能撑下去吗？”他轻声问道。

“我不知道呀，史蒂夫。要是他们在我面前再多说一句套话，我就要忍不住冲着他们尖叫了！”在仪式上，人们纷纷对乔斯林表示慰问。有人说一些诸如“时间会治愈伤痛”“人生总是充满了不公”这种毫无意义的废话；有人说类似“暴雨过后总有艳阳”的假大空的套话；甚至有人说“他们这头来，那头去”，完全不知所云。人们每说一句安慰的话，就像在乔斯林心上割一刀，一刀比一刀切得深……她已经受够了！

“天哪！他们到底想对我说什么呀？”乔斯林伤心欲绝地问道，“难道他们希望我听了之后，马上就容光焕发，跳起来说：‘真的很感谢您！夫人，您不说我还真的不知道呢！听您这么说，其实我们也没有那么惨了，是吧？’”

“小声点。”史蒂夫一边说，一边把乔斯林搂在怀里，她又哭起来了。这时候，他浑身不自在的样子被玛丽看见了。玛丽稍作迟疑，随即走过来替他安抚乔斯林。史蒂夫想表示感谢，可是玛丽低头不看他，脸上略带责备的神色。史蒂夫想，这件事换了谁也做不好，我们也只能尽力而为了。

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也来了，还送来一个令人叹为观止的巨型肉馅饼。史蒂夫不知道该拿这个肉馅饼怎么办，可是他不好意思拒绝，也只能收下了。他把馅饼捧在手里，不知所措地站着；皮特见状，连忙过来帮他把馅饼端走。“我真的很替你们难过。”格丽泽尔达说着，碰了碰史蒂夫的手臂。她的目光游移不定，一会儿抬头看他一眼，一会儿又把视线移开。她似乎觉得是黑泉镇害死了泰勒，而她也因为自己是黑泉镇居民而感到惭愧。

“谢谢你来送泰勒，霍尔斯特太太。”史蒂夫冷淡地说。

“每天晚上我都为你的另一个儿子祈祷。”她向四周扫了一眼，然后低声说，“我不明白为什么凯瑟琳会做这样的事情。他只是想帮她，对吧？大伙儿都看得出来，他是站在凯瑟琳一方的呀。”

她竟然说起站队，这不是荒唐吗？史蒂夫无言以对，只好岔开话题：“谢谢你，霍尔斯特太太。杰登还好吗？”

她的眼神又紧张起来，总是向下瞄。“杰登目前还不是太好。可是他能熬过去的。”

“上个月的事情，我也觉得很抱歉。我希望你知道，我是反对他们这么做的。我自始至终都反对他们对这件事的处理方式。”

“你这样表明态度，我真的很感激。其实我一直没有怨过你。”

没有怨过我？怨我什么？ 史蒂夫本想追问她什么意思，可是还没开口，自己就突然想通了。在一瞬间里，他脑子里电光石火般闪过一个可怕的念头，顿时在心中激起一阵强烈的恐惧——这种恐惧像刀锋似的剖开了他的脑子，使他动弹不得……不过这个念头稍纵即逝，仿佛有一件东西被浪涛冲上岸边，刚刚露出真面目，马上又被下一个浪头卷回去了。史蒂夫想抓住这个念头，但还是被它溜掉了。他面前人来人往，安慰的话语不绝于耳，为什么一切都显得毫无意义呢？一个男人心中到底能承受多少痛苦呢？此时此刻，他的心被强烈的悲伤揪得很痛，从来没有这么痛过。史蒂夫愿意付出一切——他的一切、这个世界上的一切——换取一个重新开始的机会。他要回到一周前，寸步不离地守在儿子身边，绝不让任何不幸的事情发生在他身上。

史蒂夫想：也许，这就是谷底了吧？这种撕心裂肺的痛楚会使他们的生活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陷入崩溃的状态。可是再大的痛苦也终究会变成回忆，也许总有一天，格兰特一家能适应没有泰勒的日子，生活重新踏上正轨。

不过刚才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提起了女巫——出事以来，没有人敢提起女巫的名字，她是第一个！于是史蒂夫顺势把心中的悲痛都集中在凯瑟琳·范怀勒身上。史蒂夫只有一个念头：为什么？为什么她心中会怀着如此刻毒的恨意？为什么她要让无辜的父母受这样的折磨？屠夫吉姆的寡妇也许有点儿古怪，可是她说得对：泰勒是站在凯瑟琳一方的呀！他只是想保护她，不让那帮变态的小杂种用石头砸她。泰勒一片好心帮助她，为什么她就不能发一发慈悲呢？说到底，凯瑟琳不也是被迫亲手杀死自己救活了的亲生骨肉吗？她怎么忍心……

终于，这个念头好像山体滑坡似的重重地砸在他的心头。默客酒馆似乎摇摇欲坠，穿着黑色衣服的人们也渐渐地在他眼前消失。他又听见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的声音从远处传来：“他只是想帮她，对吧？大伙儿都看得出来，他是站在凯瑟琳一方的呀。”

史蒂夫又想起几个月前的一个晚上，他们向德拉若萨夫妇讲述黑泉镇的历史。皮特说：1664年10月，凯瑟琳九岁的儿子死于天花。有证人亲眼看见她穿着一身丧服，在树林里掩埋儿子的尸体。可是几天后，镇上的人看见那个小男孩在新贝克镇的街道上行走，似乎是凯瑟琳让他复活了，就像耶稣让拉撒路复活一样。

他只是想帮她，对吧？

让死人复活！如果这还不算逆天而行，我实在不知道怎么做才算了。

在严刑拷打之后，凯瑟琳招认了。可是话说回来，经过那种折磨，还有谁能不招呢？

在严刑拷打之后，凯瑟琳招认了。

他只是想帮她，对吧？

让死人复活……

皮特的话就像醍醐灌顶，史蒂夫觉得一股电流从脊髓里穿过，顿时恍然大悟。他仿佛又听到远处传来一声狗吠——那是在一个半月以前，那个夜晚很冷，那条狗的吠声听起来很像废柴……

- 26 -

星期四上午，泰勒正式下葬。他的坟墓安放在圣玛丽教堂后面的圣玛丽墓园——这是黑泉镇两个墓园中较大的一个。十二月的气温寒冷刺骨，天色一片昏暗。在死气沉沉的光线中，送葬的人们成群结队地来到墓园。绝大部分人都坚持到仪式完成才离开，只有两个人例外——罗伯特·格里姆和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这两人各有打算，都在中途离开了。

在葬礼上，格丽泽尔达坐在教堂的最后一排。下葬的时候，前来送别的宾客们站满了坟墓之间的每条小路，密密麻麻的人群一直延伸到墓园的镔铁大门那里。格丽泽尔达不敢和人们站在一起，所以独自走到人群后面，站在墓园边的一个小坡顶上。自从杰登被审判和鞭笞后，黑泉镇居民把格丽泽尔达也一并放逐了。人们像躲避瘟疫似的避着她。

黑泉镇始终没有走出十一月十五日的阴影，人们不知道彼此之间该如何相处下去。对于很多人来说，在十字路口发生的那件事实在太过分、太骇人听闻了，和自己的道德标准完全相悖，所以他们干脆把整件事从记忆中抹掉。熟人在路上相遇时，只是很敷衍地问候一句，而对那件事绝口不提。每个人心中都是同样的内疚，所以每个人的脸上都写满了同样的羞惭。

格丽泽尔达精品肉食店在十一月底恢复营业，可是黑泉镇的居民都不愿意去光顾。本来是客似云来，现在门庭冷落，只有一两个客人。由于生意太少，入不敷出，格丽泽尔达开始为将来的生计担忧了。讽刺的是，此刻的她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能体会当年凯瑟琳的凄惨。凯瑟琳也被人们视作毒蛇害虫，为社会所不容。格丽泽尔达发现自己与凯瑟琳同病相怜，觉得愈加亲近了。可是自从她被逐出议会，她再也不敢去拜见凯瑟琳。去找凯瑟琳的话，她害怕被监控摄像头发现；可是不去的话，她又更害怕凯瑟琳会生气。格丽泽尔达陷入两难境地，痛苦万分。

格丽泽尔达留意着泰勒·格兰特的母亲。她身穿黑色大衣，由她的父亲——一位七十来岁、精神矍铄的外乡人—搀扶着。在这短短六天

里，她好像一下子苍老了六岁。只见她不停地四处张望，反反复复地确认她的小儿子真的没有来出席亲哥哥的葬礼。她仿佛不敢相信这是真的——那个可怜的小孩子还躺在纽堡市的医院里呢。格丽泽尔达听说马特陷入了精神错乱，永远也不能恢复正常了。她身边站着史蒂夫·格兰特——格丽泽尔达发现，他在整个仪式过程中始终没有碰过妻子一下。史蒂夫显得心绪不宁、怅然若失，仿佛已经分辨不出现实与幻想的区别了。

格兰特一家平常并不去教堂，可是因为这件事对全镇人的震动太大，所以牧师也同意在葬礼上致辞。出席葬礼的还有许多外乡人，因此牧师发言时一如既往地滴水不漏。格丽泽尔达的视线越过人群，突然发现了科尔顿·马瑟斯，不禁心头一震。只见老头躲在墓园大铁门顶上十字架投下来的阴影里，脸色苍白，面无表情。他那双青筋暴出、铁爪似的大手深深地插在大衣的口袋里。这个老头和其他人一样，像扔掉一堆垃圾似的把她给抛弃了。格丽泽尔达心中突然涌起一股刻骨铭心的恨意。

这么多年来，她不辞劳苦地为大伙儿收拾亚瑟·罗斯的烂摊子。全靠她在凯瑟琳面前为全镇居民请命，眼前这种惨剧才一直没有发生。可是今天，身为黑泉镇的救星的她，被黑泉镇彻底遗弃了。

在盛怒之下，格丽泽尔达用手帕捂住鼻子，恨恨地擤了一下，扭头走出了墓园。

* * *

格丽泽尔达一边走，一边骂骂咧咧，来到墓园大门的时候，差点一头撞在罗伯特·格里姆身上。她几乎认不出格里姆来了，因为自从上周五晚上以来，他就失魂落魄，仿佛变了一个人似的。只见他面容扭曲，双目无神，原来那种愤世嫉俗的目光荡然无存。他身穿一件风雪大衣，全身上下裹得严严实实的。他用两根颤抖的手指夹着一支烟，哆哆嗦嗦地把滤嘴往嘴唇里塞。格里姆戒烟二十年了，可是在星期六早上，他又开始抽烟了。

他抽烟主要是为了把那股恶臭从记忆里清除干净。

那是女巫身上的一股邪恶、黑暗的恶臭。

格里姆的精神一度崩溃了，可是他并没有告诉同事们，并强迫自己照常工作。凯瑟琳这次袭击是针对他本人的，这就更加印证了他之前的不祥预感。他脑子里一直有一个声音在提醒他：一场暴风雨即将来临。现在这个声音变得越来越深沉，不仅道出一个凶兆，还带着深深的痴迷与恶意。镇上的人似乎也感觉到这个声音的存在：他们不断无缘无故地抬头望着天空，还让视线越过一块块墓碑，投向远处。他们都希望赶快回家，把门反锁，在虚假的安全感中觅得一丝安宁。罗伯特·格里姆和全镇居民一样，深陷在病态的恐惧中不能自拔。如果能够一走了之，他早就逃之夭夭了。可惜这里是黑泉镇，没有人能够从这里逃走。更何况他还肩负重任呢！在与女巫的较量中，如果他能抢占先机，或许能让大家安全度过这次危机。

格里姆转头看向墓园外面，只见外乡人的车排成一条凄惨的车龙，从镇中心广场开始，沿着水库下路一直延伸至山顶，望不到尽头。他的右手紧张地拨弄着手机，随时等待着坏消息的降临。凯瑟琳在西面半英里外的一片树林里，女巫特遣队的全体队员严阵以待，一旦出现什么状况就立即出动。在墓园四周，志愿者们各就各位，万一女巫有什么不轨图谋，突然出现在葬礼现场，众人就会马上采取应变措施。格里姆觉得这一幕很可能会出现。他想，到时候我们又能怎么办呢？如果她决定上演一出好戏，我们就只能像一群木偶似的被她玩弄于股掌之中。

突然，他的手指像抽筋似的僵住了。那天晚上，他刚刚意识到这一切都是女巫惊天大阴谋当中的一部分，然后女巫就袭击他了。难道这只是巧合吗？

拜托！不要疑神疑鬼好吗？

可是万一这一切都是她算计好的，那又意味着什么呢？最近发生的事情首尾相接，一环套一环，因果链形成一个不断收窄的闭合圆圈……格里姆祈求上帝：请你赐予我一双慧眼，让我透过迷雾看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请你赐予我足够勇气，帮助我阻止厄运的降临。

*　*　*

山下不远处，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正顶着凛冽寒风，走在归家路上。她心里牵挂着儿子——杰登被涂鸦镇折磨得不似人形，连过去好友的葬礼也无法参加。

他释放回家将近两个星期了。这段时间里，格丽泽尔达变得有点害怕——她怕的不是杰登，而是她自己。她清楚地记得，那天晚上他们把杰登送回家里，她就陪着儿子坐在沙发上。杰登变得行动迟缓，就像一个弱不禁风的老头子。他蜷缩在沙发里，把脑袋枕在她的大腿上，像个婴儿似的依偎着她。格丽泽尔达抚摸着他的头发，轻轻地哼着儿歌。这一刻，她觉得极度迷惘，内心充满了矛盾。一方面，她以母爱抚慰着受伤的儿子——自从吉姆离开后，她就再没有机会这样做了；另一方面，她也痛恨儿子，因为是他用石头砸凯瑟琳——她的凯瑟琳！

格丽泽尔达掀起杰登T恤衫的衣领——她很小心，所以没有惊醒杰登。只见他后背的伤口愈合得很恶心，皮肤揪成一团一团，斑斑驳驳的，就像调色板上的色块。格丽泽尔达看在眼里，不禁皱起了眉头。在杰登刚刚刑满释放的这段时间里，他们会指派神经科医生来给杰登治疗创伤压力后遗症；可是格丽泽尔达知道，有些伤疤会一生一世地缠着他。在杰登被关押的三个星期里，格丽泽尔达孤零零地活着，努力准备好迎接儿子归家。无奈她完全忽视了一个残酷的现实：每个人都知道杰登的所作所为，每个人都知道他身上带的伤疤——他一辈子也不可能摆脱这个诅咒了。

格丽泽尔达拿起刺绣，开始缓缓地给儿子唱起了《摇篮曲》。她脑子里思潮起伏，怜爱和憎恨的感觉如浪涛般轮番冲击着她的心头。“睡吧，睡吧，我亲爱的宝贝……”

她把缝衣针穿过织物，用剪刀剪断线头。每次她的手空出来的时候，就抚摸一下杰登的头发。

“妈妈的双手轻轻摇着你……”

突然，格丽泽尔达停下了手中的针线活，抬头一看，不禁大惊失色。她发现自己一只手正在不经意地抚摸着杰登的头发，另一只手举起了剪刀。

“摇篮摇，你快快安睡……”

怜爱……憎恨……怜爱……憎恨……

“睡吧，睡吧，我亲爱的宝贝……”

一个念头猛然出现在格丽泽尔达的脑海里：把剪刀插进杰登的咽喉，就在那个不断起伏的喉结下方，看准了，插进去……这是一个非常理性的想法，完全是出于母爱，和憎恨没有一点关系。

因为她不想儿子再受苦了。杰登在黑泉镇已经没有未来，同时也没有别的出路。而且，作为杰登的母亲，格丽泽尔达有权用亲生骨肉的性命作为祭品奉献给凯瑟琳，这才是最伟大的牺牲啊！

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的肚子里向来没几滴墨水，充其量只懂得欣赏贺卡上面印着的矫揉造作的字句。可是此刻她心中竟然出现了一个极具诗意的想法：用石头砸你的是我的亲生骨肉，现在我就把我的亲生骨肉奉献给你；这就好比当年他们逼迫你杀死自己的亲生骨肉。

她屏住呼吸，把剪刀的刀尖抵在杰登苍白的咽喉上。

他的皮肉软软地往下陷。

杰登还是没有醒。

在这生死攸关的几秒里，格丽泽尔达想象着要是没有了杰登，她的生命将会变成什么样：她不用把他藏在肉食店的里间，就像藏着一个不可见人的秘密；她再也不用忍受他的臭脾气，不用被他殴打；她能够全心全意地博取凯瑟琳的欢心，不用担心他从中作梗……

可是，杰登在睡梦中突然动了：他把手搁在她的大腿上——仿佛一个婴儿需要支持的时候，本能地找到了母亲——这个动作化解了格丽泽尔达心中的所有恨意。她全身一震，神志顿时恢复了，只觉得心脏狂跳不止，胸口一阵绞痛。格丽泽尔达低声呻吟了一声，把剪刀扔到了房间的一个角落里。她紧紧地抿着双唇，努力不让自己崩溃。

“别说话，小宝贝。”她说着，又开始抚摸杰登的头发，“安安静静的，你在妈妈怀里最安全了。世上只有妈妈好，再也没有人能伤害你了。”

她似乎听见杰登回答道：妈妈，我们一定要让他们付出代价！

今天，入土的不是杰登，而是泰勒·格兰特。也许这是一个信号：凯瑟琳已经原谅他们母子二人了。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回到店门口时，她的脸颊又冷又疼，仿佛被针扎一般。她把钥匙插进门锁的时候，心中想道：来吧，儿子，我会带着你一起分享凯瑟琳的恩泽，我会给你指出一条正确的道路，我们将和凯瑟琳联手对抗他们所有人！

门一打开，伴随着清脆的铃声，竟然是一股恶臭扑面而来。格丽泽尔达觉得快窒息了，不由自主地向后缩，马上伸手捂住嘴巴。她扶着门柱，猛地吸了一口气，然后望向放肉的柜台。格丽泽尔达完全不敢相信眼前这一幕：一开始她看不出这些是什么东西，还以为有人把所有肉都拿走了，换成了一条铺满灰尘的古怪毯子。然后她看清楚了，原来店里所有东西表面都覆盖着一层灰蓝色的霉菌，就像被感染的伤口表面长出来的海绵组织。这层霉菌虽然反射着柜台里灯管的亮光，却显得一片昏暗。她店里所有的肉，从左到右，已经全部腐坏了；肉上面斑斑点点，布满了苍蝇卵。其实她离开只有短短四十分钟，这里的肉却像已经摆放了好几个星期。牛肉碎爬满了苍白的蛆；牛排也褪色了，就像一个个染上了结核的肺；她今早才做好的肉丸居然发臭了，好像已经在酱汁里泡了两个月；炖肉汤表面积了一层厚厚的黄色泡沫，里面也已经长虫了。

这是凶兆啊！ 格丽泽尔达心中充满了恐慌和畏惧，天哪！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啊？

这时候，葬礼的钟声开始敲响，格丽泽尔达也尖叫起来。与此同时，在黑泉镇以北十英里处，双眼裹着绷带的马特突然睁开了眼睛。护士连忙赶过来查看，只听见马特高声喊道：“别打开！别打开！别让他打开她的眼睛！妈妈，爸爸，别让他打开她的眼睛啊！”

乔斯林打算在葬礼结束后随她父亲一起回纽堡市陪伴马特。到了下午，所有来宾都告别了——“节哀顺变”这句话没完没了的，终于不用再听了—乔斯林对史蒂夫说，明天是马特住在纽堡市的第七天，就算下星期还没有太大改善，他们也必须想办法将马特接回黑泉镇了。她怕离开太久，女巫的诅咒会对他们的小儿子不利。

史蒂夫漫不经心地点了点头，说他还需要跟殡仪馆经理处理一些事情，然后就会去纽堡市跟她会合。可是他心里同时在想：你还说什么“你的小儿子”，你可别忘了，他现在是你唯一的儿子了。

虽然史蒂夫还穿着黑西装，可是他已经把衬衣领的纽扣解开，领带也只是松松垮垮地挂在脖子上。他独自走到后院的尽头，站在废柴的坟前。史蒂夫不和乔斯林同行的真正原因是他想一个人悼念泰勒。他现在只剩下一个儿子了，可是他脑子里最顽固的那部分依然不能接受这个现实，依然舍不得放开泰勒。直到现在，这个顽固的念头非但没有消失，反而在他的脑子里不断翻腾。葬礼上出现了许多熟悉的面孔，在某种程度上，他们让史蒂夫从绝望的感觉中暂时解脱出来；可是葬礼结束后，绝望的感觉变本加厉地扑回来，完全把他吞噬了。每当史蒂夫不得不面对现实的时候，绝望感就把现实扭曲了，然后才投射回他的意识里。这种心理上的短路机制使他不但跟亲人们越发疏远，甚至连自己也变得陌生起来。虽然史蒂夫陷在痛苦中难以自拔，可是他也意识到，把自己跟外界隔绝无异于玩火自焚。回想起星期二，遗体告别仪式结束后，他们把棺材盖合上了。有那么一瞬间——当时史蒂夫是完全清醒的——他忽然觉得，要治愈伤痛，自杀才是最符合逻辑的疗法。当然了，现在看来，这种想法是愚蠢的，完全是自怜自伤的心理在作祟。

史蒂夫·格兰特不相信有来生，因此自杀并不能让他与泰勒重聚。

史蒂夫觉得很冷，树林里透出的亮光似乎散发着恶意。他想起许多年前，那时候他们还没建马厩，这里只有一张蹦蹦床。每年夏天，小泰勒都不要命地在上面翻跟头。他对蹦蹦床抱着盲目的信任，所以玩耍的

时候姿态慵懒，尽情放任自己坠落、弹起、再坠落……对小泰勒来说，生命似乎只存在于那一刻，并不需要有将来。总有一天，某根弹簧会断掉，泰勒就会一脚踩进那个阴暗的洞里，把脚扭伤。后来，他们把蹦蹦床拆了，可是那个想象中的黑洞一直留在史蒂夫心头。那个黑洞就是死亡，现在它终于把泰勒吞噬了。在这一刻，泰勒就躺在一英里外圣玛丽墓园的一个坟坑里。黑暗中的一个洞，这就是泰勒的归宿。

废柴的坟头立着一块碑，是马特用废木头做的。史蒂夫跪倒在坟前，低声说："嘿，小家伙，替我好好照顾泰勒，好吗？我知道你愿意为他付出一切，不惜牺牲自己的性命。我又何尝不是呢？"

突然，他听见泰勒说："废柴已经死了，马特。再说了，这声音听起来和废柴完全不一样。以前废柴这样叫过吗？"

"没有，可是他以前也没死过呀！"

史蒂夫觉得一股寒意从四肢百骸流过。那天晚上，他早已把这个荒诞不经的念头抛诸脑后了——其实那是事实，对吧？虽然废柴已经死了，可是那天晚上他们明明听见他在树林里吠。在那一刻，废柴又复活了——是凯瑟琳让他复活的！

不，我们绝不能往这个方向想！

他想起了皮特的那句话，不禁全身发抖："后来，我不再相信女巫和仙女那一套，所以我就当作练习平衡能力好了。"

忽然，有人清了清嗓子。史蒂夫吃了一惊，抬头发现是劳伦斯。他还穿着出席葬礼的服装，形容憔悴，满脸哀伤："对不起，吓着你了，我不是故意的。"

"没事，劳伦斯。你还好吧？"

小伙子耸了耸肩，似乎在说，我好不好又有什么关系呢？"我想谢谢你替我们遮掩，没有把我和泰勒供出来。"

"不用客气。"

劳伦斯绕到坟前，站在他身边。“泰勒很爱废柴的，你知道吗？也许……要是杰登没有让狗去咬女巫……也许这一切就不会发生。他死得太冤了，你知道吗……”劳伦斯哽咽着说不下去了，泪如泉涌。史蒂夫也觉得喉咙一下子噎住了。

对，泰勒死得太冤了！不，千万不要让他从你身边溜走，否则你一辈子也不会原谅自己。觉得痛苦吗？你应该珍惜这种痛苦。你的心像被火灼烧？不要把这一点火吹灭，让它烧吧，让它活在你心中。只有这样，你才能让泰勒活下去……

天哪！他觉得肝肠寸断，痛彻心肺，实在没办法忍受下去了。他身体的每一个细胞都在高声呼唤着泰勒，都渴望再次拥抱他，告诉他父亲有多爱他。要是有机会让一切重来，史蒂夫愿意付出任何代价！泰勒已经没有机会成为优秀的记者了，他也没有机会去大城市结识漂亮女友了。他在意识完全清醒的时候，用绳圈勒紧了自己的脖子，在天旋地转中目送这个世界渐渐远去……

史蒂夫竭尽全力控制着自己的情绪，说道：“劳伦斯，天色不早了，你是不是该回家了？”

劳伦斯一边擦眼泪，一边说：“有件事情我一定要跟你讲。要是现在不说，以后我就说不出口了。这件事是和泰勒有关的。”

史蒂夫还在发抖。他紧紧地闭上眼睛，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邻居小孩肯定是觉得他对格兰特家有所亏欠，所以在最黑暗、最悲伤的时候过来倾诉心声。他这么做其实是要减轻心里的负担。史蒂夫明白，面前这杯药再苦，他也必须一饮而尽。

“什么事情？”他麻木地问道。

“泰勒是绝对不会自杀的！他肯定是听了女巫念咒，不可能有别的原因。别人再怎么对她不好，可是泰勒始终没有为难过她，还总是站出来为她讲话。一开始我也想不明白女巫为什么要找他报仇，为什么要这样做。然后我突然想通了，害死泰勒的根本就不是女巫。”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史蒂夫沉默了很久：“那是谁呢？”

“我们把她念咒的声音录下来，让一个住在高地瀑布村的同学听，证实了外乡人是不会受影响的。我猜你们向女巫特遣队报告的时候，泰勒已经把录音删除了。可是，问题是……我们是用杰登的手机录的。虽然我看到杰登好像把录音删除了，可是万一他是假装的呢？我又想，不会吧，他们不是已经把那浑蛋抓起来了吗？他们肯定第一时间把他的手机处理了呀！可是你想，那只是一个音频文件，他们看了肯定以为是歌，怎么会想到要删除呢？所以我越想越怕。”劳伦斯还没说完，史蒂夫就知道他要说什么了。“万一杰登把那个文件保存下来……”

其实我一直没有怨过你， 他耳边又响起了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的话。也许她真的没有怨过泰勒，可是她儿子呢？史蒂夫终于明白了。在可怕的一闪念间，所有谜团都迎刃而解。他的嘴巴不由自主地张大了，心中又想起那天晚上他帮助泰勒毁灭证据后，站在哈得孙河畔时脑子里出现的一个念头：他这样帮泰勒脱罪，也许反而害了他。

劳伦斯刚才还谢谢史蒂夫帮他们遮掩。可是如果他分析得没错，那么史蒂夫这次是好心办坏事，反而把亲生儿子给害死了。

他不由自主地紧紧握住拳头。那一瞬间，后院里的一切在他眼前浮动起来，浑身的血直往头上涌，每一下心跳都在脑袋里发出“轰隆”一声巨响，他觉得自己快要晕倒了。劳伦斯的声音仿佛从远处传来：“也许你能在他的手提电脑里发现一些线索。我知道他喜欢详细记录做过的事情，虽然没有全部贴上网站，但是肯定在电脑里留底了。也许在最后几天……他写了点什么东西。”

史蒂夫听见自己回答：“我不知道他的开机密码。”

“呃，我知道。”

“是什么？”

“是你的生日。”

* * *

史蒂夫及时跑进厕所，跪在马桶前，把早上吃的半个丹麦包和几口

没有味道的咖啡全部喷出来了。他的手指紧紧地扒住马桶边缘，支撑着上身的重量。他觉得精疲力竭，脑袋沉重得抬不起来，精神处于崩溃边缘，一阵阵恶心的感觉在胃里翻滚。其实他吐出来的大部分是胆汁，因为过去几天里他都没怎么进食。

恶心的感觉慢慢消失，史蒂夫提起精神，冲了马桶，挣扎着站起来。他在洗手盆前漱口、洗脸，然后抬头盯着镜子，看看自己到底有多狼狈。

突然，史蒂夫一下子僵住了。只见浴室窗外有一只黄褐色的猫头鹰，一双眼睛有如满月，褐色的眼珠子闪着金光，冷冷地盯着史蒂夫。它细小的钩喙里叼着一只田鼠，可是捕食的时候不小心，把猎物开膛破肚了，小田鼠的肠子也垂下来了。

史蒂夫突然用力一拍窗户，想吓跑猫头鹰。只见猫头鹰迅速地把脑袋向后仰了两下，把整只田鼠吞下肚子里，然后拍着翅膀飞走了。

史蒂夫这时候只有一门心思：让儿子活下去！他踉踉跄跄地跑上二楼，去泰勒房间找寻解开泰勒自杀之谜的最后几块拼图。

泰勒的房间完全没有改变。自从上周五以来，史蒂夫只进来过一次，为的是从衣柜里取泰勒入殓的衣服。现在一走进房间，他马上发觉这里充满了一股陈腐的怪味。而且，他还嗅到了泰勒的气息。床上的毯子还卷成一团，书桌前的椅子拉开了还没放回原处。上周五，泰勒去马厩取绳子之前先把苹果笔记本电脑合上了。从那一天起，那台电脑就一直搁在书桌上。史蒂夫试图想象泰勒在最后时刻经历了什么，可是他做不到，因为他的心神被另一些东西占据了——一些更让人恐惧的东西。他觉得房间里充满了一种过电似的紧张气氛，好像这个房间正在等待着什么……似乎泰勒随时会走进来，重拾他失落的生命，就当作什么事情也没发生过。

可是几天后，镇上的人看见那个小男孩在新贝克镇的街道上行走。

史蒂夫沮丧地坐在书桌前，把电脑打开。这是一台崭新的电脑，泰勒才用了九天。当时旧电脑已经被女巫特遣队装满了各种监控软件，所以史蒂夫把这一台新电脑当作圣诞礼物提早送给了泰勒。他猜泰勒肯定会设置一个新的密码，所以劳伦斯所说的密码应该是错的。不过史蒂夫

还是输入自己的生日试试，哪知泰勒的主页面一下子就出现在屏幕上了。

在这一瞬间，史蒂夫突然觉得浑身不自在……感觉自己像个小偷似的闯进了泰勒的私人领地，而泰勒就在他背后盯着他。他脑子里响起了泰勒的声音，一字一句都清清楚楚：“爸爸，你不是应该帮助我的吗！”接着，泰勒的脸赫然出现在他眼前。可是这张脸和史蒂夫记忆中儿子的面目相差太远了，他说不出具体有什么不一样，可是……死亡让泰勒变样了。“你本来应该帮助我的呀！”泰勒伤心地说，语气里充满了责备，“我本来不应该遭遇不幸的呀，怎么我莫名其妙地就死了呢？你怎么能让这样的事情发生在我身上呢？”

把一切过错都推到杰登·霍尔斯特头上？这样做太容易了。可是杰登心中的仇恨是谁种下的呢？那小子为什么会在全镇人面前被折磨得奄奄一息呢？还不是因为史蒂夫要保护自己儿子？他为什么会那么愚蠢呢？

可是史蒂夫知道，那并不是愚蠢，他这样做完全是出于爱！然而大爱岂非近乎愚吗？

我对不起你啊，泰勒！我真的非常、非常对不起你啊……

负罪感织成一张毁灭一切的大网，史蒂夫在网中越陷越深。他苦苦搜索儿子的电脑，却没发现什么有用的东西，心中的希望越来越渺茫。他打开Word文档，搜索浏览记录。当他在YouTube上看到泰勒的视频博客“95泰流”的最新视频时，不禁失声痛哭。儿子的音容笑貌突然再现眼前，还和往昔一样，充满着生机，充满着欢乐。Gopro摄像机的储存卡基本上是空的，只有几张旧照片。

当史蒂夫浏览外置硬盘里的MP4视频文件时，他心中已经不抱幻想了。然而其中有一段视频，他一开始还没怎么在意，可是看到一半的时候，他已经被彻底震惊了。

* * *

这是一段视频……这当然是一段视频了，因为泰勒就是通过录制视

频来讲述他的人生故事的。一开始，屏幕上只有一片昏暗的绿色和黑色，音箱里传出跌跌撞撞的脚步声和人的低语声，史蒂夫完全看不出头绪来。然后他听见有人呼喊废柴的名字——这是泰勒和劳伦斯的声音！史蒂夫顿时觉得泰勒房间的温度仿佛突降了十摄氏度。当时他们身处树林里，四周的夜色如地底般漆黑。似乎有什么东西埋伏在昏暗中，围着他们转悠……史蒂夫突然知道那是什么东西了。

“那不是废柴呀！”劳伦斯低声说，“是鹿也好，狐狸也好，他妈的浣熊也好，是什么东西都好，反正不是废柴！我们快走吧！”史蒂夫正注视着模糊的画面，一种恐惧的感觉突然袭来，就像一群昆虫蜂拥而至，瞬间把他吞没……史蒂夫脖子后面的汗毛也竖起来了。“啊，天哪，真的是他呀。”劳伦斯呻吟道。然后泰勒大声喊道：“废柴！”

史蒂夫越来越沮丧，他的意识与现实几乎完全脱离了，只能紧紧地守住过去的声音不放。他眼前只看见泰勒手电筒的光柱照出一根根树干的形状。史蒂夫没有意识到自己开始失去理性，此刻他的心智就如同走钢丝般左摇右摆，一失足便会坠入下面那片癫狂的怒涛之中，永不超生。突然，一个凶兆似的念头凭空出现，鬼鬼祟祟地在他脑海里掠过：啃吧啃吧，学老鼠啃吧，明日大家死光光。

“他们说凯瑟琳让她儿子死而复生了，对吧？”泰勒说，“所以他们才把她吊死了，对吧？你相信吗？你相信她有起死回生的魔法吗？”

啊！天哪！ 史蒂夫的思绪突然变得狂乱起来。天哪！泰勒亲口说了！他亲口说出来了！你为什么还要否认呢？你这个愚蠢的懦夫！既然凯瑟琳能够使她的儿子复活……难道她就不能让泰勒复活吗？

“我不知道啊！”劳伦斯说，“可是我觉得那个不是废柴啊，哥们儿！如果是废柴，他为什么不跑过来呢？”

“凯瑟琳能让泰勒复活！”其实在星期二的遗体告别仪式中，这个想法就已经在潜移默化中渗入了他的思绪；到了这一刻，这个念头终于堂而皇之地出现在史蒂夫的脑海里。他仿佛做梦似的，精神恍惚地看完了这段视频的剩余部分。他一边看，一边用力地抠住书桌边缘，手指关节也发白了。他也知道死而复生是无稽之谈，完全与他所受的专业学术训练背道而驰；可今天的他已经不再是以往那个墨守成规的老学究了。“让泰勒活过来！”这个愿望就像燃烧在他心头的一把火，本来已经

慢慢熄灭，现在被一丝希望的火花重新点燃，顿成燎原之势。

电脑的内置音箱突然响起一声尖叫，然后镜头开始剧烈摇晃，两人惊慌失措地往山下狂奔。在这个狂奔的画面里，黑暗与亮光交替闪现，就像噩梦中的场景。在逃亡过程中，不断跳动的镜头突然往回转了一下。其中几帧画面拍到的一个影像完全颠覆了史蒂夫的正常三观。史蒂夫并不知道，泰勒在生命中的最后一个月里，也同样被这几帧画面折磨得噩梦连连。他也不知道，在那个大难临头的夜晚，凶手就是从他身边的窗口爬进泰勒房间，迫使泰勒在睡梦中聆听女巫的诅咒。他更不知道，就在这一刻，窗外的树枝上飞来了三只猫头鹰，正目不转睛地盯着房间里面的一切。史蒂夫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是真的！天哪！这是真的！

那是一只狗吗？实话实说，史蒂夫即使把画面定格了仔细看，也不敢百分之百确定。可是那东西的外形看起来非常像某种动物：蹲伏的轮廓、黑白的颜色，还有一个闪光的亮点——是眼睛？是牙齿？也许是狗圈上的扣环？要辨认如此模糊不清的画面，全凭先入为主；如果你愿意相信那是一只狗，那么你就能看见一只狗。

史蒂夫当然愿意……只要能让泰勒复活，他什么都愿意！

突然，“嘭”的一声巨响，一只猫头鹰一头撞在窗户玻璃上。史蒂夫吓得大叫一声，一下子从座椅上蹦起来。

* * *

玻璃碎片撒满了桌面，一股十二月的冷风从缺口刮进来，掀起了薄薄的窗帘。那只猫头鹰躺在碎玻璃中间，一边啼叫，一边拍打着已经折断的翅膀，挣扎着要抬起头来。它的双眼一直盯着史蒂夫，目光中流露着怨毒和恶意。史蒂夫仿佛出现了延迟性的休克反应，眼睛一下子睁得溜圆。他已经留意到外面的猫头鹰了，可是它们已经从三只变成了八九只。这一幕太古怪、太不自然了，史蒂夫用了整整一秒才反应过来：她来了！

他的气管好像被堵住了。

史蒂夫连忙用手捂着咽喉，用力吸气，却怎么也不能将空气吸进肺部。他想高声叫唤，却只能发出一些含混的“吱吱”声，急得顿时出了一身冷汗。他踉踉跄跄地向后退，想退回走廊里，却撞在房门上。史蒂夫连忙转身，用手捂着嘴巴，努力不让自己喘气过度。

突然，一种震动的噪声充满了整座屋子的每个角落——这是一阵巨大的、充满敌意的翅膀拍打声，仿佛整整一群猫头鹰正围绕着屋顶转圈。然后头顶传来“咔嚓”一声巨响，接着是某种东西“咕噜咕噜”往下滚的声音。史蒂夫无法呼吸，想尖叫也叫不出来；他的脸涨得通红，眼泪也开始流出来了。

史蒂夫挣扎着下楼梯，走到一半，脚下打滑，整个人磕磕碰碰地从剩余的几级台阶滚下来，一头栽在地面上。虽然他减缓了下坠的势头，可是胳膊着地时没撑住，结果脸颊重重地砸在冰冷的瓷砖上。他觉得下巴一阵刺痛，恶心的感觉一浪接一浪地涌上心头，全身不由自主地扭动着。就在他急得满身大汗的时候，史蒂夫突然意识到，他并不是喘不上气，而是……而是喉咙里真的塞满了东西，挤压气管，所以不能呼吸。

我要窒息了……

他拖着身体爬进饭厅，经过门槛时，胃部突然一沉，食管开始不受控制地收缩，然后全身抽搐。他顿时觉得天旋地转，好像自己正在不停地翻跟头。史蒂夫接连打了几个泛着臭气的嗝，终于把挤压着他气管的异物逼出了咽喉，一起涌上来的还有一股陈腐的胃酸。史蒂夫突然有一种恶心的感觉，仿佛嘴里塞满了头发！这时候，他又感到一阵不可名状的剧痛，随即吐出了一丝丝黏滑的胆汁，还有一团没消化的头发！这团头发的形状就像一个电线插头，竟然有一个李子那么大！它顺着史蒂夫的舌头滚下来，“啪嗒”一声砸在地上。终于，氧气源源不断地涌进他的气管。

史蒂夫的心一阵狂跳。他挣扎着爬起来，单膝跪在那一摊呕吐物前面。史蒂夫在黑岩森林旁边生活了十八年，当然知道这是什么东西。动物吃下的食物当中那些不能消化的成分会在食道里积成一个小丸子，最后吐出来。按理说，这个东西应该是猫头鹰吐出来的难消化物。可是……

那团毛发不是像田鼠那种灰色，而是……金色的。

那是一团乱糟糟的金黄色头发，看粗细和质地，竟然是泰勒的头发！

他的意识变得无比清醒，突然觉得这一幕很滑稽，忍不住“咯咯咯”地笑起来。他想，如果你呕吐时竟然吐出亲生儿子的一部分，这证明你快要疯掉了。 他笑得越来越大声，逐渐变成狂笑。空洞而尖锐的笑声回荡在空屋子里，越发显得疯狂。

在如幻如梦、如痴如狂的状态下，史蒂夫听见皮特·范德米尔的声音从远处飘来，仿佛正在向他念咒：“后来，我不再相信女巫和仙女那一套，所以我就当作练习平衡能力好了。”

“求求你。”史蒂夫低声说道，他的声音仿佛已经不属于自己了，“把我的泰勒还给我。把我的泰勒还给我。你要我做什么我都愿意。”

他抬起头，看着凯瑟琳·范怀勒那身沾满泥污的褴褛衣衫。

史蒂夫放下窗帘，然后从乔斯林的灵薄狱挤出来。他全身不住地发抖，大腿碰在沙发扶手上，走过客厅中间时又撞在咖啡桌上。屋外狂风大作，呼啸的风声在四面八方响起。街道空荡荡的，没人看见史蒂夫正从窗户向外窥探。马上就要行动了！在这个关键时刻，夜空中的星光格外灿烂，将他迷雾般的命运照亮。

凯瑟琳·范怀勒站在饭厅的餐桌旁，她的身形瘦削、佝偻，脊椎仿佛已经严重扭曲了；她身上散发着一股陈旧腐败的臭气；岁月侵蚀着她的脸，把一切尊严都剥夺了。可是在风霜泥尘的遮掩下，似乎有什么东西正在默默地等待着。她紧跟在史蒂夫身后，寸步不离。在被缝住的眼皮后面，有一双眼睛死死地盯着史蒂夫——他觉得全身上下每一个细胞都笼罩在她的目光中。他有点怀疑自己是不是被下了咒，或者被催眠了，所以正在做一件违背自己意愿的事情；可是再仔细思量一下，发觉并非如此。如果他愿意，他完全可以马上走出这间屋子，跳上车，开去纽堡市，与乔斯林和马特会合。有那么一瞬间，他确实想过这么做——他觉得口袋里的车钥匙是另一条出路，一条相当诱人的出路。

然而，即使在这一刻史蒂夫也很清楚，驱使他这么做的并不是催眠，而是远比催眠危险的一种情感：爱。史蒂夫只是追随内心的意愿——他的心正在为儿子滴血。

客厅的落地玻璃门敞开着，他走到门前停住了脚步。死亡的气息太浓重了，史蒂夫觉得一阵反胃。凯瑟琳向他点了点头，这个动作完全不是人类的动作，更像是强迫性的、动物的反应。她终于来到他的家里了……自从上周五他发现泰勒身亡之后，他就隐约知道这一刻始终会来临。他心中一直有一种强大的冲动，想要去找女巫求救；同样强大的是他的恐惧——从他内心深处渗出来的犹豫和恐惧。天哪，史蒂夫，你到底在打什么主意啊？你真的想踏上这条不归路吗？

是的！他想，他真的想踏上这条不归路……因为凯瑟琳已经向他张开了怀抱。她并没有念咒，只是朝着地上那团人的头发点了点头，然后

转身走进了厨房。史蒂夫顺从地跟在她身后。

她的赤脚在地砖上留下一道泥泞的痕迹。史蒂夫想：如果你把这些泥泞拿去实验室化验，你会发现一些在本地区绝迹了超过三百年的细菌和沉积物。

女巫走到厨房门前，停下脚步，向他抬起头。她全身被锁链捆住，没办法开门，当然指望史蒂夫效劳了。女巫毕竟是一个超自然的存在，史蒂夫和她离得太近，顿时觉得一阵头晕目眩，就像站在悬崖边上似的——而她正在引诱他跳进这个万丈深渊。史蒂夫屏住呼吸，紧紧倚着门柱，伸手绕到她身后，经过冰冷的窗户，转开门锁，然后握住门把手用力一拧。只听见“嘎吱”一声，门打开了一条缝。他轻轻一推，然后胆战心惊地把手往回缩……

他竟然碰到了女巫的手！

天哪！我碰到她了！他妈的我碰到女巫了！

他觉得自己马上要崩溃了……可是接下来什么事也没有发生，史蒂夫稍稍镇定一点。凯瑟琳平静地走到外面的露台上，她裙子的褶边在冷风中猎猎作响。史蒂夫小心翼翼地跟着她往外走。

他们走过后院草地时，史蒂夫也懒得四处张望，看有没有人看到他们。他知道，从范德米尔家二楼窗户看下来，他们现在的举动一览无余。史蒂夫相信，邻居在这一刻是不会往外看的——因为这里已经笼罩在女巫的魔力中了。

他们穿过草地，向马厩走去。走到草地中间的时候，史蒂夫突然停住了脚步。在他逐渐崩溃的意识里，还有一部分是清醒的，知道自己正走在一条什么路上，也知道这条路会把自己带向何方。为了引导他离开这条路，史蒂夫心中那一点残存的理智使出了最后一招：恐惧。他突然感到一种无法承受的恐惧，脑子里仿佛响起“咔嗒”一声，顿时全身肌肉紧绷，头发倒竖，忍不住把拳头塞进了嘴巴里。过去十八年里，他所害怕的一切东西突然全部涌现在面前，恐惧在这一刻达到了无以复加的高潮。他好不容易才忍住没有高声尖叫。

快回头！快回头！你现在悬崖勒马还来得及！你真的相信这么做会

有什么好处吗？你以为你要唤醒的那股力量真的是为了你好吗？你这是发疯啊！

这不是发疯， 他想，这是爱。 凯瑟琳帮助他体会到人世间最不可名状的痛苦是什么；我们必须感受过痛苦，方能做出爱的选择。

问题是：他真的相信凯瑟琳有起死回生的法力吗？她真的能让泰勒复活吗？这只是他一厢情愿罢了，他有什么证据去支持这个美好愿望呢？他只有电脑屏幕上一块黑白颜色的光斑，还有一个被皮特·范德米尔描述得天花乱坠的、流传了三百五十年的传奇故事。这一切是不可能的，是完全违反逻辑的。

话虽这样说，可是一切迹象都表明凯瑟琳真的有这种法力。泰勒在树林里逃避一只疑似废柴的动物的追踪时，亲口说出来了。

这像是泰勒给史蒂夫的一个信息。

爸爸，帮帮我。

他心里那个理智的声音还在絮絮叨叨地跟他讲道理，劝他住手。史蒂夫勃然大怒，恨透了自己的理智。哪怕只有百万分之一的渺茫机会，他也要去尝试！

凯瑟琳已经进了马厩，他连忙小跑着跟上去。还没走进去，他就听到里面的两匹马已经发狂了。帕拉丁猛踢它那个小间的门，几乎把那扇厚重的大木门踢飞；纽阿拉喷着鼻息四处乱嗅，仿佛被什么邪灵附体，又像患了狂犬症。在十一月上旬的疯马脱缰事件后，乔斯林装了新的螺栓；史蒂夫希望这些螺栓能够经受如此疯狂的冲击。他发出“嘘”声，想让两匹马平静下来。可是帕拉丁突然双眼翻白，后腿直立，强有力的前蹄在墙上踢出一个个小坑，史蒂夫吓得连忙后退。

快点弄完就出去吧，可别惊动了邻居！

凯瑟琳站在马厩尽头的工作台前耐心地等待着，竟然对两匹马毫不在意。当史蒂夫向她走近时，凯瑟琳尽量把双臂抬起来，把身上的铁链绷得紧紧的。然后她向着铺满了灰尘的工作台点了点头。一开始，史蒂夫还不明白她想怎样：台面上有一个喂马用的饲料桶、一把锯子，工作

台下层有一个工具箱……

工具箱旁边放着一个中型断线钳。

“你真的愿意拿一切去冒险吗？”还在史蒂夫脑子里苟延残喘的那一点理智恳求道，“你这是拿所有人的生命去做赌注……不仅是黑泉镇的人，还有你的家庭、你的妻子、你的另一个儿子，还有你自己……你这样冒险是为了什么？为了屏幕上的一块模糊的光斑？这不是爱，这是自私！想想马特吧，想想乔斯林吧！他们还是活生生的呢！”

可是他脑子里又响起了泰勒的声音，“Padremio，如果你必须让某一方死，你会选谁？你的小孩还是我们黑泉镇其余所有人？”

然后他又想起了马特的一句话，心中顿时涌起一种冷冰冰的残忍感觉。那是在万圣节的点火庆典上，马特准备把他的运动奖旗献给柳条夫人像。马特说：“再说了，如果你拿一些无关紧要的东西做祭品，又有什么意义呢？”

顿时，他脑子里的最后一道防线轰然倒塌。他生命中的一切——除了最基本的原始机能之外的一切——戛然而止，全部消失在最深邃的记忆黑洞里。

史蒂夫拾起断线钳，感受着金属在手里的冰冷感觉。他混乱的脑子里浮现出一个画面：那是去年春天，泰勒又丢了自行车钥匙，于是史蒂夫用断线钳帮他剪断铁链锁。那个场景此刻对史蒂夫来说已经没什么意义了，他想到的是，这个钳子连用现代工艺锻造的不锈钢都能剪断，那么这条十七世纪的铁链本来质地就脆，再经过这么多年的腐蚀，应该轻而易举就能剪断吧。

这时候，凯瑟琳再次尝试把手臂抬起来。

史蒂夫双手颤抖着张开钳子夹住铁链的一环。远处又传来一阵极度痛苦的、疯狂的呼喊声——他没意识到这是自己的理智正在做最后的呐喊：我在干什么呀？天哪！我在干什么呀？我在干什么呀？我在干什么呀？

然后，断线钳猛然合上了。

只听见“铮”的一声，小铁环断成两截，弹落在马厩地板上。

在这个瞬间，在黑泉镇的每个角落里，每个人都听见远处天际传来一声惊雷。不管他们本来正在做什么——煮菜也好，洗碗也好——都不约而同地停下手上的活儿，猛然抬头仰望苍穹。恐慌的感觉像涟漪般在每个人的心中扩散，一直渗进他们的骨髓里。虽然没有人知道具体是怎么回事，可是每个人都本能地察觉到有地方不对劲儿：一件可怕的事情发生了。

史蒂夫又剪断了三个铁环，才成功地把铁链从女巫枯瘦的身躯上解下来。

解除束缚后，她缓缓地把一双早已死去的手举到面前，向史蒂夫招了招手，示意他跟她走。

她带着史蒂夫向屋子走去。在史蒂夫身后，两匹马儿怕得发疯，不停地撞马厩的门，可是他充耳不闻。两人一前一后地走着，就像一对游魂野鬼。他们从饭厅里的大镜子前面经过时，史蒂夫并没有看见镜子里的自己——幸好没看到，否则他一定会吓得尖叫起来。镜子里的那张脸衰老、憔悴，眼睛和嘴巴都扭曲着，似乎永远也闭不上了。

在二楼卧室里，他找到了乔斯林的指甲钳和镊子。

凯瑟琳在一楼耐心地等待，一点儿也不着急。

当史蒂夫走到她面前的时候，她指了指自己的嘴巴。

史蒂夫想说话，嗓子却一时哑了，发不出声音。他清了清咽喉，再努力一次：“救救我的泰勒。”

女巫指着自己的嘴巴。

“你能让你的儿子起死回生，求求你让我的泰勒复活吧！”

女巫不为所动，继续用那根瘦削的手指发号施令。

史蒂夫只能从命了。

他的手指不停地颤抖，把缝住女巫嘴唇的黑线一段一段地剪断，再用镊子把嵌在她肉里的黑线一根一根抽出来。

只听见“噗”的一声，她的嘴终于张开了。史蒂夫连忙后退一步。凯瑟琳全身发抖，深深吸了一口气，发出一阵像金属刮擦般刺耳的声音。在这一刻，黑泉镇的每个人都感受到一阵比刚才更强烈的震动。许多人的眼睛突然睁大，街上的行人也失声惊叫；人们面面相觑、焦躁不安，心中想道：天哪……到底发生什么事情了？

史蒂夫并不知道外面的种种异象，他开始给凯瑟琳的左眼拆线了。

断线一截一截地飘落在地上。

红肿瘀青的眼睑不住地颤抖，表皮不住地剥落。

左眼完成了，史蒂夫接着开始拆右眼的线。

右眼也拆完了，女巫把脸转开，用一只手捂住双眼，以免误伤解救自己的人。她的面容严重扭曲，似乎正在承受剧烈的痛苦；她的身体前倾，摆出一副很不自然的姿势。女巫的另一只手朝着史蒂夫挥动，示意他赶快离开，离开这里，越远越好。

就在这时，一轮全新的冲击波席卷了整个黑泉镇。不过这一次它并非来自人的内心深处，而像是大地本身在颤抖。在这一瞬间，所有人眼前的景象都突然变得暗淡无光。街道上响起一阵“轰隆隆”的低沉声音——这声音听起来并不是幻觉，而是真实存在的。在黑泉镇地底的黑暗墓穴里，似乎有一个庞然大物在缓缓滚动，使地面上的沥青马路和树木都在颤抖。冰毒教堂的大钟也在这一刻敲响，一阵阵低沉洪亮的钟声四处回荡。在艾克曼角，约翰·布兰查德的羊群撞破了羊圈，四散逃奔。熟睡的杰登·霍尔斯特发起了高烧，他梦见一个没有脸的行刑者正在反反复复地抽打他饱受折磨的身体。在钟声响起的同时，杰登也在睡梦中不住地呻吟。

在女巫特遣队总部，罗伯特·格里姆和克莱尔·哈默沿着走廊一直跑到监控室。所有屏幕都一闪一闪的，不断地自己通电、断电，还发出“嗡嗡”的电流声。突然，整个黑泉镇地区都停电了。应急发电机立刻发出轰鸣声，可是才运行了一下就停转了。有几扇窗户上面挂着的圣诞

彩灯闪出“噼噼啪啪”的火光，在渐暗的暮色中清晰可见。

黑泉镇并不是唯一被黑暗笼罩的地方：哈得孙河谷以及高地区域，这一带的高速公路，甚至曼哈顿市区的高楼大厦，在凯瑟琳睁开眼睛的一瞬间，所有身处黑泉镇地界以外的黑泉镇居民同时感受到一种难以名状的哀伤和沮丧，他们完全不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只是觉得毛骨悚然。一幅幅恐怖的画面浮现在他们眼前，摧残着他们不堪重负的脆弱灵魂，也在他们的内心深处唤醒了一个不可抑制的愿望：通过死亡来获得最终的解脱。他们当中有些比较幸运，离家不太远，猛然想起这是女巫诅咒在作怪——这一股把他们困在黑泉镇的魔力突然变得无比强大——他们于是拼命往回赶……可是有些人实在赶不及了，就在办公楼的杂物间里上吊自尽，或者开着车把油门踩到底，迎头撞在树干上，在烟雾和黑暗中粉身碎骨……

在深谷路尽头的那间屋子里，史蒂夫心中充满了恐惧，张口结舌地看着面前这个不似人形的扭曲身影。她一边用手捂着自己邪恶的眼睛，一边挥手示意史蒂夫快逃，弯曲的肢体和死灰色的皮肤构成一个卐字图案。史蒂夫的脚一下子软了，动弹不得。女巫马上就要睁开眼睛了，她会把邪恶的目光投向他……这个念头使史蒂夫觉得后颈突然一阵剧痛，仿佛扎进了无数根冰冷的针。

终于，史蒂夫逃出了自己的家，一边尖叫着，一边跑进树林。在这一刻，为了逃命，他必须不停地狂奔。

在十英里以外的纽堡市，乔斯林·格兰特感到了第一轮冲击。不过她以为这只是情绪不稳导致的生物节律紊乱，所以并没有放在心上，继续漫不经心地翻着一本《时尚先生》杂志。第二次冲击发生时，她猛地抬起头，凝视着寂静的病房。很快，第三次冲击袭来，这一次比前两次加起来还猛烈。乔斯林一下子从椅子上跳起来，杂志也滑落在地上。

马特在睡梦中动了一下脑袋，开始呻吟。乔斯林惊魂未定，小心翼翼地绕到床头，伸出一只手，扶着马特的肩膀，“马特，马特，你听见我说话吗？你听见我说话吗？宝贝？”

马特不回答。他的左眼捂着一块棉垫，脑袋缠着绷带，把棉垫固定在眼睛上。右眼的包扎已经解开了，可是他并没有睁开眼睛。在过去几天里，马特一直像死人似的躺着，因此在乔斯林看来，此刻的躁动总算是生命的迹象吧！他终于要醒了吗？可是她还来不及兴奋，心头就被一种突如其来的恐惧感占据了：出大事了！出大事了！

危机感从四面八方压迫着她，这绝对不是她想象出来的。虽然这种感觉就像两个电台频道之间的噪声信号那么不可捉摸，但她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了！墙上的挂钟显示这一刻刚过五点，停车场里的一辆辆汽车在圣诞彩灯的映照下闪闪发亮，肆虐的寒风吹起地上的塑料袋，拍打着车头的栅格……一切看起来都那么祥和安宁，竟然全是假象！

出事的地方不在这里，而是在黑泉镇！她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只觉得有一股力量正在逼迫她赶紧回去。

她给史蒂夫打电话，却打不通，连语音信箱也没有连上，只有一片死寂。史蒂夫为什么不接电话呢？一定和她的不祥预感有关系！乔斯林脑子里的那个念头越发坚定了：我必须马上赶回去，再拖下去就来不及了！

突然，在她意想不到的时候，那个梦境出现了！她一下子就认出来

了——这个梦她只做过一次，那是十八年前，发生在泰国海边的一座竹寮里。十八年来，这个梦一直在她的意识背后若隐若现。虽然他们竭力说服自己，黑泉镇的生活其实很幸福；可是在这个梦的主宰下，他们的人生其实一直笼罩在黑暗中。

同一个梦出现两次，虽然震撼程度不同，其本质却是一样的。乔斯林看见自己陷入了歇斯底里的状态，拼命扯自己的头发，又把剪贴板上面的纸撕下来，撒得满屋子都是碎片。她看见碎纸落在地上，拼成了一幅照片—死人的照片！只见照片里全是孩子，大大小小的儿童，他们的脸上和身上布满了斑驳的伤口。突然，所有的小孩尸体都从照片里出来了，横七竖八地躺在病房里。这些都是黑泉镇的下一代，其中一个竟然是马特！他的脸部已经被剖开，里面填满了黑色的煤炭。

乔斯林陷入这种麻木的状态，在恐惧的煎熬中痴痴地注视着马特的病床。她不知道这种状态到底持续了多久，对她来说，所有这些幻觉和梦境都毫无意义。她脑子里只有一个虽然模糊却非常紧迫的念头：她只需要自杀就能结束这一切煎熬。想到死亡，她只是隐隐觉得有点哀伤，却并不觉得害怕——世上还有什么事情比这一刻的煎熬和折磨更可怕呢？她拖着灌了铅似的双腿，慢慢走到窗前。她要从四楼跳下去，这扇窗户就是唯一的障碍。窗边摆着一张椅子，刚才她就一直坐在这张椅子上。乔斯林拿着椅背，把整张椅子高举过头，正要把玻璃砸碎。

就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刻，电话铃响起来，救了她一命。乔斯林被铃声惊醒，抬头一看，顿时觉得一阵头晕目眩。虽然她还没有从沉重的悲伤中挣扎出来，可是她至少已经恢复了理智。她想：天哪，我刚才真的想自杀，我真的打算从窗口跳下去！我这是怎么了？

她掏手机的时候，预计屏幕上会出现史蒂夫的头像。可是打电话来的不是史蒂夫，而是她父亲。

“爸爸！”

“你想来餐厅吃一口吗？现在人不多——”

“爸爸，我必须马上回家！你能开车载我回去吗？”

“啊？你不是说—”

“史蒂夫出事了！”这是她能想到的最明显的理由—而且并不是撒谎，“我联络不上他！”她不能向父亲解释为什么非要赶回黑泉镇不可。她的心头升起一种十万火急的紧迫感，像磁铁般吸引着她南归—那是她的家在呼唤她回去！她隐隐听见一阵轻柔的呢喃声，而且声音越来越响亮，仿佛越来越多的人加进来一起念诵。她知道自己必须听从心声的召唤，否则就会大难临头。

“他也许只是关了手机，出去呼吸一些新鲜空气罢了。”米尔福德·汉普顿语气镇定，态度和蔼，“乔斯林，你现在状态不好，想不到好的对策。这样吧，你不如——”

“爸爸！求你了，我必须回家一趟！你能把车开过来吗？我去医院正门等你。”

“这个……既然你这么坚持，好吧……”她不等父亲说完就收线了。沉着，冷静！ 她给自己打气，沉着，冷静！集中精神……

突然，她身后传来声响。乔斯林转头一看，原来是马特醒了！他竟然把静脉注射管拔出来，正要往嘴里塞。乔斯林手疾眼快，一下子扑到他床边，大吼一声，把输液管从他手里夺走。针头扯开了胶布，从马特的手臂里飞出来，鲜血飞溅，顿时在被单上洒下一道血痕。

“马特，冷静点！”乔斯林紧张地说，“我马上带你走！冷静点！好了，没事了。”

其实，她心头的抑郁情绪不但没有减退，反而继续增强，越演越烈。现在，这股魔力把马特也控制了。无数个令人发疯的念头在乔斯林的脑子里翻腾，她好不容易才压制住心底的冲动，小心翼翼地把滑溜溜的输氧管从马特的鼻孔里迅速拔出来，扔在毯子上，然后立刻给马特穿衣服。乔斯林双手抖得很厉害，一下子解不开缠绕在一起的袖子；再加上马特的身体非常僵硬，结果她前前后后尝试了三次，终于给他穿上一件带头罩的夹克衫。

走廊里有一辆轮椅，乔斯林不假思索地把轮椅推进马特的病房。她把马特拽进轮椅里，给他穿好鞋子，把脚放在脚踏板上。马特任由她摆布，似乎完全不知道正在发生什么事情。不过他的手指紧紧地抠着轮椅扶手，一只珍珠白的眼睛睁得很大，盲目而又专注地盯着病房里的一

切。

自杀！ 她告诉自己，马特想自杀……你刚才又何尝不想呢？他才离开黑泉镇一个星期，而你今早还在镇里。这么快就被她的魔力影响，这也太早了一点。事已至此，你能从中获得什么有价值的信息吗？还有，一分钟前的那次心悸感觉又是怎么回事呢？

乔斯林用被单和毯子裹着马特的双腿，把床头桌上的眼药水拿走，一边暗暗祈祷走廊里不要有人，一边推着轮椅走出病房。

走廊并不是空的：有两个护士正在过道尽头的自动售货机旁喝咖啡。乔斯林强忍着撒腿狂奔的冲动，推着马特快步走到电梯前，按了一下楼键。很快，电梯到达，铃声响起，电梯门也打开了。乔斯林突然听见身后传来一声呼叫：“那位女士！”她不理睬，推着轮椅向前走。“喂，那位女士！”第二次已经变成了厉声呵斥。

身后响起了脚步声。乔斯林咬紧牙关，用力一推轮椅，进了电梯。她狠狠地拍着一楼的按键，电梯门迅速合上，把两位护士的怒喝声隔开了。

一楼大堂人声鼎沸，却没有一个人留意乔斯林母子二人。她好不容易才穿过人群，来到出口处。她一边推着轮椅穿过转门，一边留意着汽车上下客区域。她想找父亲的那辆丰田轿车，却怎么也找不到。冷风拉扯着马特身上的毯子，乔斯林突然觉得那个恐惧的深渊又出现在心中，同时，有一种很古怪的沮丧情绪又要把她拖进深渊里。为了分散自己的注意力，她再次拨打史蒂夫的电话—她已经尝试过无数次了，可是这次依然打不通。

“该死的！”在极度绝望和郁闷中，她忍不住大吼一声。

终于，父亲把车开过来了。她不等汽车停稳，就用力把后门拉开，然后像倒腾一个烂布娃娃似的，硬是把马特塞进了汽车后座。接着，她一脚踹开轮椅，转身坐进车里，随即把后门关上。汉普顿先生看得目瞪口呆。

“乔斯林，你在搞什么鬼？马特怎么出来了？”

“快开车！”

“可是医生还没让他出院哪！不会吧，乔斯林！唉，你现在有点神志不清了，不过也难怪。我们马上把他送回去，我不能让你——”

“你不能把我们俩扔在这里！”乔斯林吼道，汉普顿先生吓得直往回缩，“这里出大事了！马特必须立刻回家，再晚一点就来不及了！”

“到底出了什么大事？”她父亲苦苦追问，“你得告诉我呀！”

“我不能说！这件事和史蒂夫有关，和我们有关，还有……”她用手捂着脸，绝望地抽泣起来。汉普顿先生看着女儿，又看看外孙，终于气馁了。透过眼泪，乔斯林第一次留意到父亲的苍老和疲惫。上星期发生的悲剧已经在他沧桑的面容上刻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

“好吧，既然势在必行，我们这就回黑泉镇吧。我们先去看看史蒂夫怎么样，然后带上他一起回医院这里。这么折腾其实对马特没好处的。”他看着后视镜，把车驶出了环形停车道，“可是过后你一定要向我解释啊！”

“谢谢爸爸。”乔斯林长叹一声，精疲力竭地瘫倒在后排座椅上。

* * *

他们离开了纽堡市的市中心，沿着9W号公路绕进了州立公园里。汽车仪表板显示当时是东部时间下午五点四十三分。乔斯林又开始感到一种莫名的压迫感就像毒药似的在她脑子里发酵，使她渐渐陷入疯狂。十八年前在泰国的遭遇已经够狼狈了，可是这一回比上次更严重，乔斯林已经神志不清了。为什么史蒂夫不接电话？他到底惹了什么麻烦呢？到底女巫释放了什么魔力，把我们变得如此绝望和沮丧？她的思绪飘忽不定，有如天上一丝丝散乱的浮云，在脑子里形成一片空白。在她的意识里，她既没能力也不愿意继续承受这么巨大的痛苦了。悲伤就像一个腐烂发臭的巨型伤口，把她的整个世界都吸进去了。乔斯林意志消沉，无法再抗争下去了，但求一死了之。可是马特呢？可怜的马特，依他目前的状况，根本没办法帮助自己解脱……

“乔斯林，住手！你干什么？！”

丰田轿车突然在路上左摇右摆，把坐在后排的乔斯林和马特晃得东倒西歪。乔斯林一下子从混沌状态中惊醒过来，可是马上又开始迷糊了。就这样，她仿佛与麻醉药对抗，在清醒和迷糊之间来回挣扎。在电光石火间，她突然恢复了，发现自己竟然用马特的安全带缠住了他的脖子，正准备把他勒死。乔斯林这样做纯粹是出于母爱：她要帮助马特从痛苦中解脱。

乔斯林心中闪过一阵强烈的、难以形容的恐惧感，连忙放开安全带。

你被诅咒了，你被催眠了。一旦你被她控制，你就会被迫自杀！泰勒就是这样被她害死的！

在一阵尖啸声中，丰田轿车急停在路肩上。“你出什么毛病了呀？天哪！”她父亲在司机座位上转身看着她，大声吼道。

“啊，爸爸，我也不知道呀。”汉普顿先生被眼前的一幕吓坏了。只见乔斯林惊恐万状，两眼圆睁，目光里流露出恳求的神色，“爸爸，快开车送我们回家！一定要跟我说话！求你了……”

“你快告诉我，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乔斯林心里非常苦恼，因为她不能告诉父亲，正如她不能向他泄露泰勒的真正死因。她觉得总有一天可以把所有事情都告诉父亲——虽然这样做违反黑泉镇的规矩，可是他有权知道，他的长孙是黑泉镇害死的。不过现在最重要的是马上回家，越快越好，因为她感觉到女巫的黑暗魔力又在把她往深渊里拖……

“请你不要再问了！”这几个字几乎让她窒息，“我将来再向你解释。现在最重要的是一直跟我说话，不要停！”

乔斯林最后这句话让汉普顿先生突然深受震动——他不知道是什么让女儿变得疯疯癫癫，可是现在这股力量也开始让他感到焦虑不安了。于是他开着丰田车继续上路，从9W公路转上293号公路，直奔黑泉镇。“史蒂夫这样一个人留在家里，我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你们俩应该

待在一起才对，尤其是现在。我真的很担心他，这么沉重的打击，他好像应付不了。老实说，这种事情，谁能应付得来呢？该死的！这件事真是糟透了，可是……”

虽然汉普顿先生的愿望是好的，可是他犯了一个致命错误：他没有让乔斯林说话，而是自己一直说个不停……所以他没有留意到女儿的双眼转眼就失去了原有的光彩，空洞的目光直勾勾地盯着前方，其实什么也看不见。他们来到293号公路在黑泉镇的出口处，前方有一盏橙色的交通灯。突然，乔斯林和马特同时用脑袋撞各自那一侧的车门。汉普顿先生低声咒骂了一句，侧头向后座瞥了一眼，发现乔斯林竟然伸手去开车门。他猛地一踩刹车，方向盘疯狂地打转，把他的掌心也磨得发烫。这已经是他们今天第二次急刹停在路上了，惯性把三个人向前抛，幸好被安全带紧紧勒住。

“爸爸，帮帮我，求你了……”乔斯林吓得全身僵硬，勉强抬起头看着父亲。她头部一侧撞破了一条口子，血流满面，可她还是挣扎着把马特搂在怀里，轻轻地安抚他。

汉普顿先生怔怔地看着女儿与外孙，突然觉得恶心想吐。虽然这里发生的一切都超出了他的理解能力范围，可是他依然能感到一种让他心神不定的紧迫感。突然，他知道了一件事：造成这一切的根源就在前方等待着……在这条长路尽头的树林里，在漆黑的夜晚，隐藏着一个秘密。

在这一刻，汉普顿先生想通了：要是到最后他始终没有发现这个秘密，他也不会感到丝毫遗憾。

于是他用颤抖的右手挂了前进挡，把车朝着黑泉镇的方向驶去。

乔斯林打开车窗，冷风让她的头脑清醒了不少。黑岩森林就在路的两旁，阴暗的密林貌似一切如常，里面其实危机四伏——乔斯林能感受到现在的局面有多么糟糕。再走一小段路，她和马特就安全了，问题是这种“安全”的背后隐藏着什么呢？这个问题不必揣测，因为她很快就能亲眼看到答案了——前提是黑泉镇没有在她赶回去之前就化为灰烬。

前方出现了“欢迎来到黑泉镇”的牌子，乔斯林看到了，顿时吓得张口结舌。

汉普顿先生把脚从油门上松开，然后重重地踩在刹车上。

“我不想去黑泉镇。”他低声说。

“爸爸？”

“我……我们回头吧？我们还有……在纽堡市……还有事情要做呢。对啊，我是不应该来这儿的。”他已经开始打方向盘掉头了，眼睛却还一直盯着前面黑泉镇的方向，结果几乎把车开进路边的坑里。

“爸爸，不要回头！继续往前走呀！”

可是父亲对她的恳求充耳不闻，只是嘟囔着说了几句模糊不清的句子。乔斯林听了父亲的声音，顿时如坠冰窟；她脸上的表情也从迷惑不解变成了恍然大悟。她和马特被一种魔力拉扯着回到黑泉镇；同样地，这股魔力正在驱赶她父亲离开黑泉镇。现在父亲已经着魔，迷失本性了。

因为父亲是一个外乡人。

乔斯林连忙下车，把马特也拉出来，让他躺在路边。他们无论如何都不能回纽堡市，那里将是他们的坟墓。“爸爸，求求你……”她恳求道。

“对不起，亲爱的。”他转头看着她，眼神变得很陌生，已经不是记忆中父亲的目光了，“我得回亚特兰大……家里……还有很多事情要处理。”

车门还没关，丰田轿车就猛地冲上路面，又疾驰了一百英尺，车门才终于关上。乔斯林尖叫着呼唤父亲，可是眨眼轿车就绝尘而去。

马特今年十三岁，还没开始疯长，然而乔斯林抱着他疲软的身躯，还是觉得非常沉重。回家还有很长一段路，这样一直抱着马特走，肯定会把她累垮的——可是乔斯林没有别的选择，他们至少得越过黑泉镇的边界。她咬紧牙关，把马特抱紧了，开始向前走去。

前方的黑泉镇一团漆黑。

在边界那里，高地瀑布村一侧的街灯都是亮的，灯光倒映在路边的长池湖中，显得有点暗淡。黑泉镇的一侧却是一片黑沉沉，房屋和树木变成一个个巨大的影子，在夜色中显得模糊难辨。乔斯林看不清前方的交通灯，只能通过它在风中发出的“嘎吱嘎吱”声音来辨认其方位。镇里停电了，可是这里的漆黑不仅仅是缺乏电力照明那么简单……似乎这里的暗夜特别昏沉，这里的黑色特别浓重，这个地方的黑暗不是人类眼睛所能适应的。在黑泉镇与高地瀑布村的交界处，这种光明与黑暗的强烈对比真如天壤之别。乔斯林忽然觉得自己身处大千世界的一个偏远角落，有一滴墨水漏下来，把这里染成漆黑一片。然后这片墨迹四处漫延，终于把黑泉镇完全吞没，也将每一线光明和希望都拒之千里之外。可是为了活命，她和马特必须投身这片黑暗之中……想到这里，乔斯林不禁悲叹起来。

她双手抱着儿子，走过了“欢迎来到黑泉镇”的标志牌。黑暗吞没了母子二人的身影。

- 30 -

黑泉镇的居民纷纷拥上街头。这就有点像新年前夜，每个人都外出庆祝，互相赠送节日的祝福。不过今夜没有烟花，也没有半点喜庆气氛。人们手上拿着手电筒、蜡烛和自制的火把，在霜冻的地面上投下一个个边角凌厉的漆黑的影子。在人们心中，最初的震惊感觉已经逐渐减弱，取而代之的是持续不退的恐惧。在各种流言蜚语的煽动下，恐慌如同野火燎原，迅速蔓延到全镇人的心里。

“她又害死人了吗……”

“我告诉你吧，现在就是1967年的重演……”

“不会吧……你不是说真的吧……别告诉我这是真的……”

在昏暗的火光中，人们的眼睛像水银似的闪闪发亮，神色可怖。虽然室外寒冷刺骨，可是大部分人都坚持不回家。他们太恐慌了，不弄个水落石出是不会罢休的。

在女巫特遣队监控中心，罗伯特·格里姆和马蒂·凯勒正在拼命尝试启动应急发电机。不但全镇停电——整个地区的供电网都已经失效，甚至连手机信号也消失了——而且水压也没了，传统电话网络也断了。

这一切乱象是什么造成的？它们意味着什么？格里姆毫无头绪，甚至越想越害怕。可是他已经无暇深究，因为现在的首要任务是恢复监控中心的正常运作——如果连这个也做不到，那么他们就彻底完蛋了。要是监控中心不上线，那么所有的监控摄像头、预警系统，还有女巫监控程序，这一切都变得狗屁不如。按照这种势头发展下去，他们多年来竭力营造的“安全”假象就再也无法维持下去了。

可是无论他们怎么操作，应急发电机都没有一点反应，连一丝火花也打不出来。

安装在马蒂头上的应急灯射出椭圆形的亮光。在不断颤抖的亮光里，马特正在检查输油管。他的前额布满了汗珠，闪闪发亮。三个星期前，他们测试过这台发电机，明明运行得好好的。奇怪的是，现在无论他们怎么努力，监控中心所在的前婆婆漏盆湖游客中心就是漆黑一片。在黑暗里，格里姆愈发心乱如麻：天哪，刚才那一下震动是怎么回事？到底是什么东西让全镇人同时感到震撼？

沃伦沿着监控中心外面那条路全速飞奔，跑过冰毒教堂，在下一个十字路口停住了。据说这里群情汹涌，沃伦是特意过来察看的。他从忧心忡忡的人群中挤过去，人们纷纷拉着他问长问短。可是沃伦既不能回答他们的问题，也没办法抚慰他们的心灵。当时是下午五点半，有至少两百人聚集在点对点旅馆门前的广场上；旅馆职员很贴心地为他们点起许多取暖的火盆。他们告诉沃伦，很多人惊慌失措地开车赶回镇里，好像被恶魔追赶似的；而且那些人回家后就把门反锁，一句话也不说。沃伦听了，第一反应觉得这是无稽之谈，纯粹是人们在恐惧中胡说八道。可是他马上留意到，有一辆雪佛兰皮卡斜着停在深谷路上，明亮的车灯划破了黑暗——车身印着“加急油漆店”的字样，是雷·达瑞尔的车。他这样停车，明显是在设置路障！在车灯照射下，达瑞尔的剪影清晰可辨。只见他高举双手走到人群前面，大声喊道：“不要离开黑泉镇！这样做不安全！各位听清楚了，一定要留在黑泉镇！”

众人听了，顿时如坐针毡，开始议论纷纷。有人问道：“你在说什么呢？”

“你们不能离开黑泉镇！如果你们出了边界，就是死路一条！”

沃伦连忙分开众人冲上前，一把揪住达瑞尔的衣领：“喂，伙计，你别在这儿妖言惑众！你把这些人都吓坏了！”

“他们害怕是有道理的。”达瑞尔说得很诚恳。在这一刻，沃伦突然意识到这个油漆匠自己也确实害怕了。

“发生什么事情了？”

“我刚才开车去镇外，在圆池湖边的军人俱乐部好像没断电。可是我刚刚出了黑泉镇地界，就觉得有东西……有东西在阻拦我。我也不知道应该怎么描述才对，就好像路上装了一根巨大的吊杆，你一开出黑泉

镇，它就立刻把你扯回来。这股力量你看不见，却能感受到。”他的声音有点嘶哑，“我还没开到高尔夫球场就已经想自杀了！我当时很想从车厢里把我那把兰卡斯特点四一〇霰弹枪拿出来，给自己脑袋一枪。你想想，我家里有三个小孩，我以前从来没动过自杀的念头！”

所有人都陷入了沉默。

“这次真的很糟糕！”达瑞尔补充了一句。还用你说呀？福尔摩斯！

这句话就像一个信号，在场的人一听，顿时开始丧失理智了。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就像多米诺骨牌效应：一个人开始小声说话，第二个人稍稍大声一点；接下来有人开始给还没下班回家的配偶和亲人打电话……越来越强烈的恐慌像惊涛骇浪似的席卷了在场的每一个人。沃伦放眼四顾，心中一片沮丧，因为他已经认不出这些一起在黑泉镇生活了一辈子的人了。他突然觉得全身僵硬，动弹不得。其实沃伦受过严格训练，不应该被流言和迷信打个措手不及。他甚至努力强迫自己把心底的各种情绪暴露在阳光下，对它们进行分析，然后把这些毫无意义的想法全部抛弃。可是这次沃伦做不到。万一这次……这次的恐慌是合理的呢？万一这次他们真的陷入了与世隔绝的境地呢？万一这次他们只能无助地等待着黑暗的降临和黎明的出现、等待着最终命运的揭晓呢？

从东边——也就是沃伦来的方向——传来一阵尖叫声。无星无月的夜晚就像一重密不透光的铁幕，深谷路的尽头一片漆黑，半点动静也没有。可是空气中有一种沉重的压力，到底是什么造成的呢？为什么这片黑暗如此不正常呢？

沃伦死死地盯着那片漆黑，完全没办法将视线移开。冷风像利齿般撕咬着他麻木的身躯，掀乱了他的头发，把他的眼睛吹出了眼泪，可他依然不能将眼皮合上。

这个夜晚属于凯瑟琳！ 沃伦的脑子里凭空出现了这样一个念头，仿佛当头棒喝……然后他明白了，一切都明白了。

黑暗中跑出三个大呼小叫的男人。他们奔跑时，手中的手电筒乱晃，几个身影在光柱里掠过，像海市蜃楼似的时隐时现。他们一边狂奔，一边回头张望，不知道在看什么。终于，他们跑进了火盆的亮光里，迎接他们的是两百多人焦急的目光。沃伦·卡斯蒂略发现其中一个

人用指甲把自己刮得满脸鲜血，仿佛戴上了一副小丑的面具。

“她的眼睛啊！”那人尖叫道，“她的眼睛睁开啦！就在那儿，我们看见她了，她也看见我们了！大伙儿快逃命吧！要不等邪眼一来，大家就都死翘翘啦！”

末日终于降临黑泉镇了。

黑泉镇的居民——一群被下了诅咒的可怜人——被恐惧牢牢抓住，无路可退，只能四散逃奔作鸟兽散。所有人都被困在同一个命运里，他们经受一样的煎熬，他们发出同样的呼号。在这一片疯狂和混乱中，出现了一种秩序、一个共性：在每个人的心里，“独立自主”这个概念如幻象般消失了；在黑泉镇全体居民的集体意识里，只剩下一个愿望、一声濒死的呐喊。在这一刻，黑泉镇就是他们，他们就是黑泉镇，两者同时陨落，无一幸免。他们都在喊：快逃！快逃！避开她的邪眼！

在这一片难以衡量的大混乱中，有人小便失禁，有人喊哑了嗓子，有人互相践踏，有人打架斗殴，有人求上帝发慈悲……虽然女巫监控程序失效了，可是这个坏消息依然迅速传播。在几分钟内，就连住在黑泉镇边缘的居民也知道发生什么事情了。

奇怪的是，尽管大家吓得肝胆俱裂，可是女巫并没有来。虽然人人都说女巫睁眼了，不过真正亲眼见过的只有寥寥数人——当然，也没有谁会真的希望她来。许多人逃回家里，顺手抄起什么家伙就把门、窗顶得死死的，然后在黑暗里一边发抖，一边祈祷，甚至有人割腕和吞安眠药。在每个人——哪怕是最天真幼稚的那些人也不例外——的潜意识里，他们都知道这一天有可能会到来；可是没有人确切知道末日会以怎样的方式出现，也不知道女巫睁眼后会发生什么事情。有些人宁愿自杀也不想知道，在他们心里，等待末日降临是活受罪，还不如死了痛快。有些人凭着顽强的求生意志，试图逃离黑泉镇。可是他们刚出地界就吓坏了，马上意识到自己已经被困住，只能立刻掉转车头开回去——达瑞尔的警告是对的。只有极少数人硬撑着继续前行，从此就音信全无了。

到了晚上七点，黑泉镇的街道空无一人，只剩下四处游荡的寒风与黑影。凯瑟琳并没有大开杀戒报复社会，丧命的人并非中了女巫的咒语，而是自己做出的选择。

在第一批自杀的人里就有科尔顿·马瑟斯。老头一辈子都坚信自杀会下地狱，可是在这一天，上帝让他看见了一个景象。当时，在恐慌爆发的一刻，马瑟斯正在教堂祈祷，于是他走出教堂看个究竟。他站在大门台阶上张望的时候，一个颤抖的画面突然闪现在他脑海里：他回到了十七世纪殖民时期，眼前是一个破败的农场和一间间摇摇欲坠的棚屋。这些建筑物散发着孤独、邪恶和死亡的气息。而凯瑟琳·范怀勒纹丝不动地站在教堂的前庭，像一个傀儡似的立在寒风里。她正在看着他。这个幻象是一个神谕，它告诉马瑟斯，主已经彻底抛弃了黑泉镇。和即将降临到他们头上的命运相比，地狱之火简直就像香薰精油般使人舒畅。于是，牧羊人——他一直以牧羊人自居——决定放弃他的羊群了。马瑟斯回到家中，从阳台一头栽到露台上，摔断了全身骨骼，然后一直熬到晚上，终于失血过多而死。第二天早上消息传开后，许多人都骂他这样做是彻彻底底的懦夫行径。

可是凯瑟琳呢？

没人知道她在哪里。

没人知道她到底想怎样。

洁姬·霍夫曼与克莱伦斯·霍夫曼夫妇家住矿谷上路。此刻他们带着两个小孩——乔伊与内奥米躲在厨房里。通常，明媚的阳光会从洗碗池顶上的两扇窗户照进来，使整个豪华的厨房沐浴在光明中。可是现在，他们把全屋的书架拆散，用木板把门窗都密封了——霍夫曼一家热爱读书，所以有足够的书架和木板。十一点十五分，厨房餐桌顶上的吊灯突然开始来回晃动，似乎腊月冷风到底还是找到缺口闯进来了。与此同时，所有蜡烛一齐熄灭，瞬间之后，凯瑟琳出现在一家人当中。当时，两个不知疲倦的小孩子正坐在厨房另一端，趁着iPad还有电，拼命玩《愤怒的小鸟》。凯瑟琳一出现，就挡在父母和两个可怜的小孩中间。在iPad的亮光中，女巫在墙上投下一个怪异的黑影。几秒钟后，惊呆的小乔伊手一松，iPad摔在厨房的地面上，屏幕当场碎裂，厨房顿时陷入完全黑暗中。

不，不是完全的黑暗，因为从木板之间的缝隙里漏进一丝丝没有那么黑的暗光，使霍夫曼夫妇能勉强辨认出面前的人影。只见乔伊与内奥米身体僵直，紧紧靠在被钉死的门上；女巫模糊的身影就在面前俯视着

他们。洁姬开始大声尖叫，克莱伦斯贴着柜台慢慢移动，想去一双儿女身边。突然，女巫的身影猛地转过来，像发怒的猫似的对他发出“嘶嘶”的声音。在黑暗中，克莱伦斯看不见女巫的眼睛，可他依然能感觉到她那非人的恶毒目光死死地钉在自己身上。克莱伦斯就像被砖头砸了一下，顿时往回缩。这时候，洁姬也想冲上去，他一把搂住妻子的腰，将她紧紧抱住。

“求求你别伤害我的小孩！”她苦苦哀求道，“他们是无辜的！你自己的小孩不也是无辜的吗？凯瑟琳……啊，天哪！她在干什么呢？乔伊，告诉妈妈，她在干什么？”

“她在……我觉得她好像要送什么东西给我们。”

“千万别碰！”小孩的父亲厉声说。

“那是什么东西？”

“我不知道……好像是一个洋葱。”

“给我的是胡萝卜。”内奥米说。

“我叫你们别碰！”

可是洁姬用手肘撞了一下丈夫，低声说：“别招惹她呀，克莱伦斯……或者她没有恶意呢……”

女巫的身影没有动，似乎在坚持什么。洁姬·霍夫曼突然意识到，如果洋葱和胡萝卜是从女巫围裙里掏出来的，那就意味着这两样蔬菜是在1665年从地里采摘的，一直在凯瑟琳的死亡诅咒下保持到现在。内奥米本来就不喜欢吃胡萝卜，而且这根胡萝卜肯定不像超市冷柜里那种包装好的产品……她突然明白女巫想要什么了。

“宝贝，快，咬一口吧。”

“可是，妈妈……”

“她希望你吃一口呢，宝贝。”

“可是我不想吃呀，妈妈！”内奥米哭着说。

“小崽子快吃！”

这时候，她听见一声脆响，像是乔伊的牙齿咬在洋葱上的声音——虽然很不情愿，可乔伊还是照办了。很快，内奥米也以哥哥为榜样，咬了一口胡萝卜。然后，他们慢慢地咀嚼起来。

“好甜啊！”内奥米一边哭，一边大声叫道。说完，小女孩很贪婪地又咬了一口。可是，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变得非常古怪。克莱伦斯和洁姬事后回忆起来，两人对当时到底发生了什么各执一词。不过他们都记得凯瑟琳牵起他们一双儿女的小手，一个在左边，一个在右边——在那个瞬间，两人都吓傻了。

然后发生了什么？两人都不愿意承认自己亲眼看见的事情，他们都希望那是幻觉——因为眼前那一幕一幕实在太恐怖，简直到了匪夷所思的地步，所以肯定是他们脑子想象出来的！比如说，内奥米和乔伊用牙齿去啃那些钉在门后的木板，咬得满嘴鲜血，硬是把那些木板都咬碎了。然后，不知从哪里射来一道光柱，把两个小孩照亮了。只见他们的下唇都破了，插满了木刺；他们茫然四顾，眼睛虽然闪着亮光，可是眼神显得呆滞、痴迷。太荒唐了，那些绝对是幻觉！因为在那一刻，小孩身上的衣服突然变了：乔伊身上套着一件皮马甲，而内奥米竟然穿着一件污秽不堪的宽松长袍[64]。无论当时发生了什么，有一个事实是无可否认的：当克莱伦斯和洁姬清醒过来的时候，厨房门已经腐烂，就像被木蠹虫蛀开了一个大缺口；冷风从缺口灌进来，在屋里呼啸盘旋。洁姬痛失一双儿女，哭得撕心裂肺。可是她并没有追出去寻找，因为她知道，把她的至亲骨肉夺走的是一种无比强大的力量，凭她区区一个凡人，根本不可能与之抗衡。

当天晚上，许多人从窗帘和窗户之间的夹缝向外窥探，看到女巫一行三人在大街上行走。女巫只是一个模糊的身影，人们看不清她的眼睛——天哪，幸好看不清那双邪眼——可是有好些人认得那两个小孩是霍夫曼家的一对小兄妹。只是他俩穿着一些很古怪的老式服装，人们都觉得很奇怪。随着天色渐渐明亮起来，越来越多的人看见那个小男孩穿着紧身短袖上衣、皮马甲和马裤；那个小女孩披着一件厚厚的斗篷，还戴着头巾。虽然两人目光呆滞，可是他们像是自愿跟女巫走的。还有人看

见小女孩手里拿着一根小棍子，棍子顶端是一个木头小风车。小风车迎着风“嘎吱嘎吱”地转动，逗得小女孩“咯咯”地笑。

* * *

将近黎明的时候，一个黑影潜进了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的卧室。楼下肉店里的腐烂肉制品散发出来的臭气就像一条令人恶心的毯子，覆盖着整间屋子。可是格丽泽尔达已经没有精力下楼收拾烂摊子了。当天晚上，杰登很早就睡觉了。最近他都在服用大剂量的含锂的安神药，整个人都变糊涂了，完全不知道外界发生了什么事情。他的母亲就和他完全不一样了。格丽泽尔达一直殚精竭虑地为凯瑟琳睁眼这一天做准备，整个黑泉镇没有谁比她准备得更充分了。可是现在这一天终于来临，她发现自己竟然不知所措，脑子变得不好使了。因为太突然了，事前她完全没有得到任何警告……莫非这意味着凯瑟琳已经把她抛弃了？

格丽泽尔达需要时间去思考前面的路怎么走，可是她怎么也找不到头绪。晚上睡觉时，屋子里不时响起一下陌生的声响，或是踢脚板发出“嘎吱”声，或是房屋结构材料发出叹息声。每逢这时候，她都会从床上爬起来，用颤抖的双手捧着烛台，在一片死寂的二楼游荡，充满警惕地查看黑暗里的一切动静。可她只是杯弓蛇影，什么也没找着。终于，她筋疲力尽，沉沉入睡……伴随着她的每一下呼吸，腐败的空气就会灌进她的肺部，让各种腐朽的物质渗入她的四肢百骸。

格丽泽尔达没留意到站在床边的一个黑影。这么多年来，她一直狂热地渴望她唯一的朋友——凯瑟琳——给她一个回应，现在凯瑟琳终于来了，她却只能在熟睡中哼哼两声。突然，女巫两只圆睁的眼睛凑到她面前，把她紧紧地困在梦里无法自拔。在她的梦里，女巫既没有脸，也没有嘴巴，更没有背景——只有两只眼睛。格丽泽尔达辗转反侧，汗流浃背，把脸深埋在枕头里。即使在梦中，她也知道自己正在做一个最可怕的噩梦。然后，梦里出现了一个声音。这个声音说的并不是具体的言辞，因为凯瑟琳并不需要用语言来描述自己的故事。格丽泽尔达听着这声音，就如同笼子里的老鼠听驯兽师的低语，完全理解不了。凯瑟琳跟格丽泽尔达讲述这个世界如何放逐她、欺骗她，逼迫她为了爱而做出抉择——为了救一个最爱的人，她必须牺牲另一个最爱的人。她就是这样被这个世界彻底压垮的。

格丽泽尔达不知道这个梦是何时结束的。当她从床上坐起来的时候，灰蒙蒙的晨光已经透过窗帘斜射进来。她睡着的时候把被子蹬开了，此刻她低头看着自己那一副长满赘肉的苍白躯体，心中充满了厌恶——这么多年来，从来没有人爱惜过她的身体，包括她自己。为了爱而做出抉择？这是一种怎样的滋味？格丽泽尔达已经忘记了，她只懂得保护自己，顽强地活下去。

在她窗外的镇中心广场上聚集了一群人，人群中传出一阵阵骚动的声音。听着阴森森的人声，格丽泽尔达突然产生了一个绝妙的念头：要是她把杰登作为祭品奉献给凯瑟琳，她就能拯救自己了！

其实，女巫传递给她的信息里根本就没有这个意思。格丽泽尔达这回铸成大错了。

- 31 -

“这回我们完蛋了，是吧？”沃伦·卡斯蒂略回到监控中心后，第一句话就问，“末日来临了？”

格里姆不忍心直视他，只是点了点头。他的同事听起来就像一个受惊的小孩乞求妈妈的安慰，希望妈妈说这一切只是噩梦而已。如果能给自己和沃伦制造一个“一切安好”的假象，格里姆愿意牺牲一个肾，必要时甚至是一条直肠！“沃伦，你愿意回来坚守岗位，我很感激。可是如果你现在想陪伴你的妻子，我是完全理解的。”格里姆说。

虽然沃伦向来很难抑制自己的情绪，可是此刻他到底还是定下了心神：“不，我留在这里。黑泉镇需要我们。”

然后格里姆做了一件极其反常的事情——一件他以为自己无论如何都不会做的事情：他张开双臂，狠狠地拥抱了沃伦。虽然拥抱有点尴尬，可是在这个绝对黑暗的时刻，这样做能够增强两人的勇气。综合考虑方方面面的因素，刚才沃伦的那句话确实问到点子上了：格里姆预计，这次他们幸免于难的概率几乎为零。

就在他发狂似的思量对策的时候，当初和德拉若萨夫妇对话的片段总是不停地闪现在他的脑中：“真是岂有此理，这个该死的巫婆到底想从你们这里得到什么？”

“复仇。”

“我们猜她是想复仇。”

女巫特遣队并没有为审判日制订一个灾难应变计划。为什么？因为没有人知道黑泉镇的末日将以一种怎样的方式展开。他们粗略考虑过的唯一方案，就是全体居民立即疏散。可是万一传言是真的，那么这个方案就是死路一条，绝对不可行！

当他发现应急发电机不能启动时，格里姆第一时间派克莱尔·哈默去找镇里的电工艾迪·麦康瑞尔来排除故障。可是他很快就看清楚了，让黑泉镇与外界隔绝的并不是什么技术故障，而是一股超自然力量。不但供电系统断了，其他所有公共设施无一幸免：供水系统、电话网络、天然气传输……一切都断掉了。熬到晚上九点，罗伯特·格里姆终于明白了，黑泉镇被一下子踢回到十七世纪！只是他受的打击太大，已经想不起来这到底意味着什么了。

我们有足够理由相信，一旦她睁开眼睛开始念诵咒语，我们所有人都会死。

集中注意力！想想幸福快乐的事情，想想小婴儿。

鲜血！

他用手指敲了敲自己的后脖子："好了，这样吧，我们必须向外界求援！现在没有别的方法，我们只能找'老点'帮忙了！"

克莱尔马上把他的思路拦住："罗伯特，你也知道，这个决定只有科尔顿·马瑟斯才能下，我们不能……"

"你看到科尔顿·马瑟斯在这儿吗？"这句话他几乎是吼出来的。都怪她的前额太让人分神，他实在是忍无可忍了。克莱尔总是把头发梳到脑袋后面，绷得紧紧的，好像随时能把她那张脸皮从头骨上扯下来，必须缝针才能固定住。"不在是吧？那么这里就是我说了算！"

克莱尔吓得马上退缩了。格里姆意犹未尽，很想将她辫子上的橡皮筋一把扯断，以减轻她额头上的压力。他强忍着这股冲动，转身去操作那台古董无线电台。可所有频段都是一片死寂，完全没办法接通。格里姆急得大汗淋漓，两边太阳穴在露营应急灯的亮光中闪闪发亮。

露西·埃弗雷特拿着卫星电话走过来："这个也连不上，罗伯特……"

"我靠！怎么搞的？"他一把抢过卫星电话，"这是个卫星电话啊！和我们本地的通信网络没有半点关系呀！"他试探着把电话在桌面上敲了两下，又看了看监控屏幕，突然把电话扔到墙角。铁丝网！铁丝网！

他心中不断地想。格里姆努力让自己镇定下来，可是他的思想已经不受控制了。她既不想别人理解她，我们也绝不能去理解她。凯瑟琳就是一个超自然定时炸弹。

“罗伯特，镇定点！”克莱尔恳求道。可是格里姆眼里只看到她那个巨大的前额，他竭尽全力才忍住没有大声尖叫出来。

马蒂·凯勒的状况更加堪忧。这小伙子听了沃伦回来汇报的坏消息，不久就崩溃了。当时他一头撞在墙上，疯狂地舞动四肢，嘴里不停地骂，尽情发泄心中的愤怒、厌恶和恐惧。露西和格里姆连忙冲上前按住他，好不容易才让他镇静下来。马蒂哑着嗓子向大家道歉，说自己怕黑，刚才是幽闭恐惧症发作。格里姆知道，他并没把他真正害怕的东西说出来：他怕的不是黑暗，而是充斥着大街小巷的死亡气息。在这一刻，马蒂瘫坐在墙角里，颤抖的双手紧紧握住一个美格光手电筒，身边放着一瓶喝了一半的皇冠伏特加。

“我们应该先下手为强！趁她还没把我们杀光……”马特坐在地上说。听他说话的声音，舌头好像打结了。

“你想怎么下手呢？”格里姆不耐烦地问道。

“窍门是出其不意，攻其不备。”这醉鬼的逻辑还真是无懈可击，“那几个小孩之所以能用石头砸她，就是靠这一招！因为当时她没料到会遭受袭击。依我看，要是能把她一枪爆头，或许我们还有一线生机。”

马蒂已经陷入了歇斯底里的状态，格里姆当然不会学他那样。保持头脑清醒能增强自信心，确保自己不会像某些人那样失去理智，甚至折了腰骨。“我们想杀她都已经想了他妈的三个世纪了！”他说，“噢，对了，那时候她的眼睛还是缝上的。难道你还不明白吗？那几个小屁孩之所以能用石头砸她，完全是因为她让他们砸的！她希望被石头砸，她希望因此而使黑泉镇道德沦丧。这一切都是她计划好的！山溪渗血，全民审判，广场鞭笞，泰勒自杀……所有这些事情累积起来导致了我们最终全面崩溃。然后，她才能找到人把她脸上的线剪开。”

“你觉得是谁做的？”克莱尔问道。

“会不会是杰登·霍尔斯特？”沃伦说，“真是他做的话，我一点也不觉得出奇。或者是他妈，那个屠夫家的疯寡妇，算是报复社会，替儿子出一口气。”

克莱尔摇头说：“不可能。格丽泽尔达虽然对凯瑟琳着了迷，其实心里怕她怕得要死。”

“我觉得是泰勒·格兰特的父亲。”格里姆说。

“史蒂夫？不会吧……为什么？”

“我也不知道。”格里姆皱着眉说。他的眼睛瞟了一眼监控室里没有光照的那一半，只见大屏幕笼罩在一片昏暗中。那里好像有东西在走来走去——露西明显也留意到了，正扬起头倾听。“也许是因为他是最不可疑的一个人。”

“不合理，完全不合理。”沃伦虽然这样说，可是语气里隐约带着一丝怀疑。

格里姆盯着那一片黑暗空间，想道：原来那个走来走去的东西不止一个呢。突然，他隐约看到一团黑影沿着墙边飞蹿，直向马蒂扑去。那东西毛茸茸、黑乎乎，体形瘦长，而且爬满了虱子。格里姆一时反应不过来，所以来不及开口警告。只听马蒂大叫一声，美格光手电筒脱手坠地。那东西从翻滚的光柱中急奔出去，可是格里姆已经看清了，那是一只巨大无比的老鼠——格里姆猜它有一只小猫那么大。

“糟糕！给它咬了！”马蒂一边哼唧，一边挣扎着站起来，把手臂伸出来给大家看。只见他手背上的皮肤被撕破了，鲜血淋漓。格里姆用自己的手电筒照着大屏幕前面的那片区域，来回搜索，突然觉得一阵寒意直钻到骨髓里。只见在黑暗中潜伏着五只老鼠，长虫似的尾巴盘在肿胀的身体周围，圆溜溜的小眼睛死死盯着格里姆，眼神特别狡黠。另外还有一只老鼠很瘦弱，眼睛表面蒙着一层白膜，明显是病了。

克莱尔也看到这窝老鼠了：“我们赶快离开这儿吧。”

“没错！”格里姆说，语气竟然很坚决，“露西，请你帮马蒂包扎伤口。救急包就在厨房。一定要彻底清洗和消毒伤口，虽然咬得不深，可

是我不想他感染。”他脑子里有个声音说：你怕的根本就不是伤口感染。格里姆竭力把这个声音压下去。“克莱尔、沃伦和我开特遣队的车去西点军校。万一我们出于某种原因开不了那么远，那么我们就在上高地瀑布的第一座房子那里停下来，然后打电话求助，随便打给谁都可以。你和马蒂就开你的车，不过我希望你仔细留意有没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蛛丝马迹也不要错过。如果你找到凯瑟琳，一定要保持距离，立即发出警报。再安排本地居民帮忙监视她，别让她再走丢了。然后你马上开到293号公路那里报到，我们的车就停在路边。”

“可是我们不能离开黑泉镇呀，罗伯特……”

可是格里姆非要亲自尝试一下不可。从黑泉镇的地界进入上高地瀑布村，只要走不到三英里就能遇上第一间避暑度假屋——这是他生平第一次因为与外人相距不远而高兴。还有，军队的军人俱乐部就在圆池湖畔，距离边界还不到半英里！凯瑟琳只是一个十七世纪的女巫，又不是外星人的防护力场，区区半英里，能有多困难呢？

* * *

事实证明，找外援这条路根本行不通。

虽然军人俱乐部的圣诞灯饰就在前方闪烁，可是他们连一半路程也没走完就回头了。在他们徒步前进的时候，沃伦·卡斯蒂略突然要自杀，格里姆反应迅速，做出几个高难度动作，好不容易才把沃伦拦住，还几乎把自己的一条老命赔上。再早些时候，格里姆开车时几乎出车祸，差点把三个人都害死。幸好克莱尔很清醒，就在黑泉镇边界前喊停了格里姆。她说大家应该徒步前进，以防万一。

女巫让他们产生了无数难以名状的恐怖幻觉。任凭他们日常生活中的幻想再狂野，其可怕程度也比不上此刻这些幻觉的万一。他们体会到一种饱含着恶意的抑郁感觉，还有一种让人形神俱灭的悲痛——就算在一生中最黑暗的时刻，他们也未曾有过这种感觉。三人刚走过“欢迎来到黑泉镇”的牌子，立刻就像走进了一团无形的毒雾中，空气里弥漫着悲观和恐惧。他们心中有如压着万斤巨石，顿时生出寻死的念头。沃伦突然以头抢地，格里姆拼了老命才不让他把脑袋撞在凹凸的柏油路面上。可是格里姆一边救人，一边自己也渴望把脑袋撬开，释放在里面作

祟的种种可怕思绪。

他们好不容易才穿过边界，回到黑泉镇境内。三人站在路中心，就像沉船的幸存者，漂浮在两片疯狂的海洋之间。远处有一盏孤零零的橙色交通灯，下面就是军人俱乐部——那是一个可望而不可即的安全避风港。他们面前只有死路一条，可是让格里姆恐惧的是一些远比死亡更可怕的东西。

他们声嘶力竭地呼号，他们拼命按喇叭，他们把信号弹全部射上天空。住在附近的一些勇敢的人听到声响，都走过来和他们一起呼叫。可是始终没有人从军人俱乐部走出来察看，也没有汽车开过来。克莱尔说俱乐部也许没人（明明挂了圣诞彩灯，怎么会没人呢？），也许几百米开外就听不见汽车的喇叭声了。格里姆不知道她到底想说服谁，不过权当她说的都有可能是真的吧。于是，他们赶回镇里找鲍勃·图基——这家伙是黑泉镇的一个神人，每逢节日期间总能偷偷搞到一些好东西。十五分钟后，他们带着鲍勃回到边界，鲍勃的皮卡车里装满了烟花！在这里，他们上演了一出不间断的、让人叹为观止的烟花大会演。红色和绿色的光芒照亮了群山的轮廓，方圆十几英里之内——从高地瀑布村到西点军校，甚至到哈得孙河对岸——都能看到和听到这场烟花秀。

可是他们的努力依然石沉大海。

没有人前来察看。

将近十一点半的时候，空气中的火药气味已经散尽，他们的努力终于得到了回应：他们身后的黑暗里突然传来一片癫狂的尖叫声！这声音高频而且刺耳，格里姆吓得全身上下的每个关节都僵死了。不过他马上就听出这是什么声音了——此情此景，出来凑热闹的，当然非孔雀莫属了。

从边界往黑泉镇方向过去不远处，也就是他们停车的地方，有一只孔雀快步穿过马路。它身后跟着另一只，另一只后面还有一只……它们从路边的灌木丛中伸出脑袋来，朝着格里姆一帮人发出一声声充满哀伤的尖叫。很快，散乱的鸟啼声变成了整齐划一的合唱。格里姆从来没料到孔雀的啼声会这么恐怖，能把他吓得头昏脑涨的。这时候，他眼前又开始出现各种乱七八糟的幻觉了。为了不让自己真的晕倒，他深深地吸了一口冰冷的空气。这招好歹有点儿用处，至少让格里姆的脑子稍微清

醒了一点。

沃伦转头看着他。在微弱的亮光下，格里姆发现沃伦脸上之前那种刚毅果敢的神情已经荡然无存。此刻，他仿佛戴上了一副神情阴郁的面具，漠然的镇定中流露出对宿命的屈服。“孔雀……你知道孔雀意味着什么，对吧？”

格里姆没有回答，因为他不需要回答。他们就像困在陷阱中的老鼠。格里姆知道，随着时间一小时一小时地流逝，有人前来搭救的希望越来越渺茫。要是这种状况持续不是几个小时，而是好几天呢？前方会有什么命运在等待着他们呢？格里姆的脑子里出现了各种流传已久的传说：凛冬、饥饿、瘟疫、死城……耳边伴随着众多孔雀的疯狂大合唱。过了一会儿，他突然想跟随着孔雀们一同尖叫。

也许我应该自己走一下， 他想。沿着这条路走一会儿，应该没什么坏处吧？

这是一个很诱人的念头，他感觉到一种非这样做不可的冲动……可是沃伦·卡斯蒂略突然握住他的手，轻轻一捏——这么一个充满了感激之情的简单动作就足以把格里姆拦住了。是的，船长应该是最后一个离开沉船的人。

* * *

第二天早上，格里姆打算在第一线曙光出现在哈得孙河的天际时就回黑泉镇边界那里。在一个星期五的早上，肯定会有上班的人经过这一带。293号公路虽然不是大动脉，不过路上总是有车开过。没错，总会有车经过的！他们只需要挥手喊停过路车辆就行了。

然后——又如何呢？你觉得“老点”的军官会采取什么措施？念一个“阿瓦达索命咒”[65]就把女巫消灭了？

格里姆连忙把这些想法扫进大脑思维的某个角落里。事实证明，还有很多别的问题更加让他担忧。比如说，有一大群居民聚集在镇中心广场和冰毒教堂四周的街道上，躁动不安的人声传到很远的地方，格里姆站在老矿工路也能听见微弱的喧哗声音。人们成群结队地从四面八方涌

来，看看到底出了什么事。格里姆一看见大伙儿的架势，顿时吓得脸色煞白。人们出于对未知的恐惧，都随身带着武器：厨房用刀、锤子、棒球棍……还有枪！大部分人都只是随随便便地拿着武器，可是他们很明显都手痒了，在必要时，这些人肯定是不惜血溅当场的。有一个穿戴得体的女人——格里姆认得那是玫瑰堡老人院的护士——将十字架从墙上拆下来，高举在手中，神情冷酷地跟着人群往前走。可是她脚步踉跄、身体摇摆不定，好像喝醉了酒似的。

“糟糕！”格里姆说，“这回眼看要出事了。”

沃伦摇了摇头，沮丧地说：“嘿，老早以前就已经出事了。”

格里姆突然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十一月十五日，全镇居民聚集起来观看那几个用石头砸女巫的少年犯接受公开鞭笞；现在这一幕其实就是那一场灾难的小规模重演，只是参加的人数没上次那么多罢了。当然，气氛也不一样，现在更压抑，而且你能体会到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感觉。人们一夜没睡好，冻得骨髓里也发冷，却感到一点惊喜：他们竟然平安地熬过了第一夜！此刻的清晨虽然天色昏暗，却给人们注入了新的活力和灵感……他们的情绪就像警卫换班似的，一下子从恐惧模式切换成狂怒状态。在约翰·布兰查德这种先知神棍的煽动下，人们陷入了狂暴的状态。

他们想知道自己应该做什么。

他们想知道目前的局面到底是谁造成的。

格里姆来到十字路口，在拥挤的人群中蹒跚而行。突然，马蒂·凯勒从人丛里蹦到他面前，把他紧紧揪住。只见马蒂双目圆睁，眼睛里布满血丝，他的嘴唇上还沾着一滴干了的鼻血：“罗伯特，我们必须采取措施了！”

“马蒂，你怎么了？”

“四处都有暴乱啊！他们像一群野猪似的把市场肉食店抢了；有人用椅子砸碎了吉姆五金店的橱窗，然后他们把里面给掏空了。罗伯特啊，人们在囤积东西呢！他们是害怕没有人来帮助我们。这不是真的吧？外面的人会过来帮助我们吧？”

格里姆很震惊。这就已经开始乱了，他想道，怎么才能把人们逼疯？很简单，将他们与外界隔绝，让他们与自己最害怕的事物做伴——只需要一个晚上，人们就疯掉了。

马蒂紧紧抓着格里姆的手臂，看样子快要哭了："你也觉得我们孤立无援了，是吧？我看你的脸就看出来了！听说人们在293号公路的南端和北端点火，却不能吸引外人过来察看。可是从昨天开始，电力公司就应该知道这里出事了呀！还有各家各户的亲戚呢？现在都快到圣诞节了，难道他们没发觉不妥吗？为什么没有人过来帮忙？"

"我也不知道啊，马蒂。"格里姆喃喃地说，"你没事吧？你看起来很不舒服啊。"

"我……我确实不是很舒服，好像发烧了。"

"马瑟斯到底去哪儿了？"

"你不知道吗？"

"知道什么？"

"马瑟斯自杀了呀！"

在别的情况下，格里姆会敲锣打鼓庆祝，并且上山下乡四处散播马瑟斯的死讯。可是在这一刻，他的反应是：我靠！这傻×一看势头不对就开溜了！

至少那老头能够让人群镇定下来。现在老头不在了，冰毒教堂的牧师想担起这个重任。他站在教堂前面的平台上，向人群大声喊话，可是他的声音完全淹没在人们的喧闹中了。格里姆登上台阶，代替他向人群喊话，牧师脸上露出感激的神情。

"各位！请听我说！"他高声吼道，"各位冷静点！"

"格里姆，你快闭嘴吧！"下面有一个人喊道。那人竟然哭起来了，格里姆看着他，心里更乱了。"她的眼睛已经睁开了，我们还冷静个屁呀？"

马上就有人高声附和，紧接着，所有人都挥舞着拳头，每一双眼睛里都要喷出火来。他们并没有异口同声地喊口号，而是各说各的，争吵不休，语气里充满了愤怒。每个人的话语都淹没在人群的声浪中，无法辨认出自己了。这些人里有去教堂的信众，也有不去教堂的非信徒。绝望驱使这些人齐心合力，用一个个重复的问题互相打鸡血，众人的情绪越来越高涨。

“她在哪里？”

“她想要干什么？”

“她到底打算干什么？”

“我们最后会有什么下场？”

“为什么到现在还没人来救援？”

“那个懦夫马瑟斯难道真的自杀了吗？”

“我们是美国人！我们都有权利知道真相！”

“我们挚爱的人刚好不在镇上，他们在哪里？”

很快，人越聚越多，这个小广场已经容纳不下这么多迷失的灵魂了。人们开始互相推搡拥挤，似乎每个人都想霸占身边人的地盘；得手之后又立即随着人潮涌回刚才站的那个位置。有些人在碰撞中失去了平衡，有些人开始互相斗殴。格里姆看到一个年轻女子被撞倒在鹅卵石路上，有个胖子刚好一脚踩在她脸上，马上把她的下巴踩碎了。

人们都疯了， 格里姆想道，全都疯了！到昨天下午为止，这些人仍是活在二十一世纪的、态度温和的普通美国人……

“牺牲！祭品！”约翰·布兰查德突然高声怒吼，语气里充满了疯子特有的激情，“我们必须向女巫奉上血祭！这次灾难到底是谁造成的？我们把真凶揪出来，用石头砸死他！”

人群的欢呼声越来越响亮。

“该死的！你们冷静点好不好！”格里姆也大声吼道，可是只有站在他周围的几十人停下来听他说，“我们正在竭尽全力重新控制局势，可是如果你们已经先崩溃了，那我们再努力也是白费啊！既然现在一切通信手段都失效了，我们准备每隔三小时就在中心广场这里向大家通报局势的最新进展……喂！你们听我说！”

“少废话！”有人吼道，“到底是谁弄开她的眼睛的？”

“对啊！谁干的？”

“杀了他！”

“碎尸万段！”

格里姆开始慌了：面对这群暴徒，他觉得自己势单力薄。就凭他一个人，怎么可能消除这群人心中的戾气？格里姆有种不祥的预感：一件可怕的事情即将发生。

在广场下方的一角，人群开始从格丽泽尔达精品肉食店的橱窗前向后退却。霍尔斯特太太带着儿子刚刚走出店门，猛然看见眼前聚集了那么多人，顿时惊呆了。杰登的脸上尽是迷惘的神色，格里姆很怀疑，难道他真的不知道身边发生了那么多事情吗？在这一刻，众人突然陷入了沉默，都静静地看着这个异端、这个罪犯、这个被放逐的人。

关于奉献祭品，格丽泽尔达拥有丰富的经验，深谙无声胜有声之道。她趁着这个沉默的瞬间，迅速溜回店里，把店门关上。

“就是他！”有人吼道，手里拿着一盏从家里带出来的台灯，指着杰登。

“就是他干的！”

没错，他们都知道，他们都深信不疑。除了这个人渣，还有谁会打开女巫的眼睛呢？他用石头砸女巫，受到了应有的惩罚。可是他们大发慈悲把他放出来之后，他转头就要报复整个黑泉镇！这种恩将仇报的恶行点燃了人们心中疯狂的怒火，瞬间便成了不可阻挡的燎原之势。很快，三四十个人形成一个半圆形，围住这个作恶多端的家伙。他们双手

颤抖，两拳紧握，慢慢地向杰登逼近。

在最后这一刻，杰登肯定能从这一张张脸看得出来，他们已经失去了人性。他也吓坏了，内心深处最原始的恐惧感把他的脸部扭曲成一团。他不自觉地龇着牙、咧开嘴，转身向门口逃去。当他发现家门已经紧闭的时候，他心里在想什么呢？他开始敲打门窗，却看见母亲站在窗户后面用冷冰冰的目光注视着自己；同时，他从玻璃的倒影里看到身后的包围圈越收越紧……这一刻，他心里在想什么呢？

突然，暴徒们抛弃了最后一点克制，冲上来把他扑倒在地。眨眼间，他们就像野人抬着猎物似的，把杰登高举过头，抬着他在喧闹起伏的人潮中前进。格里姆站在教堂大门前的台阶上，眼睁睁地看着人们撕扯他的衣服、四肢和头发。只见杰登眼睛也凸出来了，发出撕心裂肺的惨叫声。很快他就被人拖下来，摔在地上。众人像饿狼似的一拥而上，用指甲抓、用刀子插、用锤子砸，发疯似的攻击杰登。格里姆眼看大势已去，无力回天，不禁双腿一软，跪倒在混凝土台阶上，当场呕吐起来。

他心中突然感到一股强烈的憎恨：他恨黑泉镇的人，他要跟他们保持距离。因为他还是一个人，他心里的人性还没泯灭，他耻于与这帮禽兽为伍。突然，格里姆翻身摔倒在石板路面上。他觉得自己如堕五里雾中，残存的意识像一个大气泡似的笼罩着他。他这样饱受煎熬，不是为别人，而是为他自己。这一刻，格里姆汗流浃背，喉咙里流淌着滚烫的泪水和酸楚的胆汁，把他呛得喘不过气来……

格里姆迷迷糊糊的，不知道自己在地上躺了多久。突然，耳边响起一声枪响，余响在四周建筑物之间不停地回荡，他立刻清醒了。毕竟他和那帮禽兽还是有一个共同点：枪声还是能让他畏缩的。

格里姆抹了一把脸，抬头一看。

只见马蒂·凯勒一脸迷茫地站在那群狂怒的暴徒左侧，双手高举过头，手里握着一支黑色点三八警用特制手枪。因为后坐力的震动，他的手还在不住地颤抖。几百双憔悴的眼睛盯着马蒂，都流露出难以置信的目光。虽然人们的指尖还在滴血，虽然他们的脸上还在流汗，可是他们心中的那一把火已经在瞬间熄灭了。

这小子竟然把手枪从保险柜里拿出来别在腰间。格里姆不知道是谁授权他这样做的，可是此刻他只想亲他一口以表达谢意。

这时候，女巫来了。

人群中响起一阵阵低语声，就像一句不带半点爱意的祈祷词：女巫！女巫来了！天哪，是女巫呀……马蒂附近的人纷纷后退，露出杰登·霍尔斯特那一团尚未冷却的、血肉模糊的残骸。人们都没有留意开枪的马蒂，而是不约而同地转头看着另一个方向，迎接噩梦的来临。

格里姆顺着众人的目光看过去。

只见凯瑟琳·范怀勒两手分别牵着一个身穿奇装异服的小孩，沿着水库上路向他们走过来。她迈着不紧不慢的脚步，毫无惧色地走向这一群暴徒。格里姆看着这么宁静祥和的一幕，心中只觉得有一种说不出的古怪感觉。这是黑泉镇的人生平第一次看见女巫睁开双眼，每个人心中的所有快乐思绪一下子消失得无影无踪。她的面容依然苍白，她脸上的特征和细节早已为众人所熟悉。她布满针孔的嘴唇和眼睑本来毫无血色，此刻却像新长好的皮肤似的闪闪发亮，分明是重新焕发了生机。广场上的每一个人都很震惊——一直以来，在他们最黑暗的噩梦里，女巫的眼睛总会射出一种妖异的光芒——可是在这一刻，他们发现女巫既没有眯着眼睛向他们施魔法，她的目光也并不可怕。凯瑟琳被缝住的嘴巴和双眼就像一副恐怖面具，现在面具已经被撕掉，人们发现原来她的脸也和常人一样，有着柔和的线条和精致的结构。三百五十年来，她一直被幽禁在黑暗里，此刻终于重见光明；她满怀渴望地凝视着陌生的街道、房屋以及二十一世纪的人们，她脸上露出了惊奇和欣喜的微笑。她只是一位拥有一双儿女的母亲，她的笑容里没有半点恶意，她的目光里只有无与伦比的狂喜。难道这就是她一直想要得到的东西？

眼前的凯瑟琳和刻在人们脑子里的恐怖巫婆形象大相径庭，他们被恐惧折磨了那么多年，似乎全是自己吓自己。在这种巨大反差下，在场的所有人都心中忐忑：这是真的吗？也许凯瑟琳并不是一个怪物——只是他们把她变成了一个怪物。

罗伯特·格里姆看着凯瑟琳带着两个小孩走进广场，他心中的恐惧也达到了极点。本来这个画面具备了一幕幸福温情戏所需要的一切要素——可是现实既不幸福，也不温情，和理想中的田园浪漫曲有天渊之

别。因为就在这一刻，凯瑟琳的视线越过了胆战心惊的人群，看到了杰登·霍尔斯特的残骸。她的眼睛里顿时充满了悲伤。

格里姆想：我们永远也学不会吸取教训。

人群继续往后退缩。有的人想逃跑，可是大部分人都知道，这样做是白费工夫。这时候，他们好像得到了某种无形的提示，几百人突然不约而同地跪倒在地。他们的喉咙都堵上了，说不出话来，只懂得匍匐在女巫脚下，任凭她摆布，乞求她开恩。每个人心中都默念着同样的祈祷：我们对不起你，凯瑟琳。我们接受你，凯瑟琳。请饶恕我们吧，凯瑟琳。

可是人们手上已经沾了鲜血，而且鲜血还会继续流！罗伯特·格里姆的眼角瞥见一个人在跪倒在地的人群中一步步走过来，颤抖的双手举着一把枪——厄运借助马蒂·凯勒的手，终于降临到人们头上了。

格里姆想站起来把他喝退，可是他脚下一个踉跄，一头栽倒在石板路面上，连气也喘不过来了。虽然他竭尽全力大吼了一声，可惜还是晚了。

马蒂开枪了。可他只是一个IT工程师，不是神枪手。再加上他开枪的时候心里正承受着前所未有的巨大压力，结果这一枪击中了乔伊·霍夫曼的脖子，把他整个人掀翻在地。可怜他还没碰到地面就已经断气了。凯瑟琳大吃一惊，连忙弯腰伸手，想接住小孩。乔伊的鲜血喷射而出，在她的裙子上画下一个凄美的弧形。

小女孩内奥米尖叫起来，一跺脚，翻身搂住凯瑟琳的脖子。这时候，马蒂射出第二颗子弹，企望一下子彻底终结女巫的诅咒。可是这颗子弹把小女孩的大半个脑袋打飞了。眨眼工夫，女巫竟然先后失去了两个小孩。她倒抽一口凉气，发出一声嘶哑的喉音，牵着两具小孩尸体，脚步踉跄地转了个圈，仿佛在死亡舞曲的伴奏下，跳起了华尔兹舞步。

这是一个笑话吗？ 格里姆想，或者是一个严重的误会？我真的想不明白……

这时候，女巫抬头盯着马蒂。

马蒂开始尖叫。他也想逃跑，可是不但他的两条腿不听使唤，连眼睛也不受控制，只懂得直勾勾地盯着女巫，没办法将视线移开。只见女巫佝偻着身躯，平静地向他走过来。她的神情流露出悲伤、鄙夷和仇恨。

她伸出双手搭在马蒂的肩膀上，然后抬头看着他。时间一秒一秒地过去，她就这样一动不动地盯着这个新上任的行刑者，围观的人群不断向后缩，距离越来越远。突然，凯瑟琳朝马蒂的脸咳嗽了一声。

马蒂猝不及防，被喷了一头一脸。他踉跄着后退了一步，转身看着众人。在这个瞬间，他全身发抖，满头大汗，仿佛突然发起了高烧。接着，马蒂开始咳嗽，鲜血从他的鼻子和嘴巴里涌出来，嘴唇上迅速积聚了一层红色的泡沫。

“救命……”马蒂结结巴巴地说。可是他的同胞们吓得直往后躲，他们不知道马蒂被什么东西附体了，唯恐避之不及，哪有人敢上来救他呢？马蒂跪倒在地，还继续伸出双手向大伙儿求援。格里姆看见他的脸部开始肿胀，眨眼间就长出一片深色的坑坑洼洼的丘疹，把他的脸颊和脖子都覆盖了。然后这些地方马上结痂、褪色、脱落……马特就像戴上了一副恐怖的面具。接着，他的呼吸变得困难，还不停地咳嗽。嘶哑的咳嗽声非常恐怖，非常刺耳，还伴随着打嗝的声音，仿佛他的肺都要咳出来了。很快，马蒂摔倒在地，全身抽搐，两脚乱蹬。他皮下的静脉血管似乎已经全部破裂，脸部变成焦炭一般漆黑，嘴巴还张开了合不上。临死的一刻，他已经看不见东西了，可是他的一双眼睛还向上翻着，用控诉的眼神死死地盯着那群手足无措的看客。看客里就有沃尔特·斯坦顿医生，他从唇边挤出了两个字：

“天花……”

这时候，凯瑟琳猛地蹲下来，将两个拳头狠狠地砸在路面上。大地颤抖了，她的拳头下面出现了一道道裂缝。罗伯特·格里姆周围的人开始四散逃奔，妄想避开凯瑟琳邪眼的诅咒。格里姆知道，清算的一刻终于来临了。她曾经给过他们一个机会，可是他们没有珍惜，现在后悔也来不及了。在这场审判中，一切克制和理性将不复存在，人们只能通过苦难来赎罪。这一切都是黑泉镇的人们咎由自取：他们才是邪恶的一方，因为他们把人性中的邪恶发扬到了极致。他们放任内心的悲观沮丧

情绪战胜自己的理智和良知，他们滥刑枉责，还把自己封闭在狭隘的正义感里沾沾自喜，他们亲手把心中的恶魔变成了现实——他们造就了凯瑟琳！

这一刻的顿悟使格里姆的心底产生了一种最原始、最深层的恐惧感，也唤醒了他人生的第一个记忆片段：在离开母亲子宫的那一刻，在永别那个庇护所的瞬间，他第一次尝到了失落的滋味，第一次对身后的一切产生了留恋之情。只有初出娘胎时的那种强烈情感能够与此刻的恐惧相提并论。

在残酷的出生过程中，新生儿对眼前的种种幻象只有一种反应：叫喊。

于是，格里姆声嘶力竭地吼叫起来。

在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一的下午，史蒂夫·格兰特苏醒过来了，觉得有水滴在脸上。他发现自己在森林里，正躺在霜冻的地面上。在他的头顶，无边的枯枝形同骸骨，筑成一个遮天蔽日的顶盖。史蒂夫挣扎着想爬起来，可是一用力就无助地摔倒了。他翻身侧躺着，压碎了覆盖在湿软灌木丛表面的那一层如纸的薄冰。顿时，四肢百骸传来一阵阵刺痛，史蒂夫强忍着疼痛，两片嘴唇抿得紧紧的，就像一道苍白的伤口。他到底在什么地方？他在这里干什么？他的手表显示此刻是二十四日的下午四点半，可是史蒂夫一时想不明白这日子意味着什么。天哪！他竟然在树林里待了四天四夜！

他麻木地躺了许久，聆听林中这一片诡异的死寂。他又湿又冷，虽然全身麻木，却还是不住地发抖。史蒂夫竟然还穿着葬礼的衣服，他的下巴长满了胡楂，他的嘴唇肿胀疼痛。他觉得口干舌燥，嘴巴里黏黏的，挂着一层带有树林和松果味道的唾液。史蒂夫很想强迫自己的躯壳回到苏醒之前的那种混沌状态，可是他做不到——因为他的神志已经完全清醒了，而且他放不下……

让史蒂夫放不下的不是生命，而是……

泰勒！她让泰勒复活了吗？

这个念头让史蒂夫一下子从地上蹦起来。他的背部立即传来一阵尖锐的痛感，史蒂夫疼得龇牙咧嘴。他连忙靠在一堵被树叶覆盖着的土墙旁，勉强稳住身体，然后四处张望。只见眼前有一个小山坡，上面是一片长得很高的古老的毒芹。史蒂夫认得这里就是他家后面悲惨岭上的那片树林——虽然想到了“家”，可是他心中依然麻木，并没有觉得激动。很明显，在过去几天里，原来他一直躲在一条杂草丛生的壕沟里——这条壕沟也许是西点军校的人挖掘出来演习用的，也许历史更长远，早在独立战争时就有了。在他昏迷的这几天里，竟然没有被诸如水貂、响尾蛇之类的动物咬了，真可谓奇迹。

这时候，他开始慢慢想起过去几天里发生的事情了。这些零碎的片段逐渐涌上心头，就像沉船的碎木被浪潮冲到岸边。他记得在泰勒的葬礼之后，他独自一人留在家里。然后，他……

啊！天哪！那一团猫头鹰的小丸子……泰勒的头发……她来找他……他把她的眼睛打开了！天哪，他到底干了些什么呀？

从他逃进树林到苏醒的这一刻，其间又发生了什么事情？这一段记忆在他脑子里飘忽不定，难以捕捉。在这几天里，难道他一直处于一种神志不清的状态吗？也许他自知已经铸成大错，并预见到严重的后果，所以精神陷入瘫痪状态，连意识也彻底丧失了。他在迷糊混沌中四处游荡，然后一直昏睡，将一切生理需要都忽略不顾。可是那种状态真的算是“睡”吗？那是一个介于意识和潜意识之间的边缘空间，在这里，噩梦与现实糅合在一起，难以分辨，就像立体投影仪投射出来的叠影图像。而且他的精神肯定出问题了，因为他隐约记得看到了一个古怪的场景：一些愤世嫉俗的苦行者排着队在树林里行进，一边走，一边用打了结的绳子抽打自己赤裸的后背，算是给自己赎罪……这肯定是幻觉吧？

突然，附近传来一根树枝折断的响声，史蒂夫顿时全身僵直，连头皮也发麻了。他再次留意到，这片林中一片死寂，安静得很反常，也很诡异。这里的树上没有鸟雀，灌木丛中也没有小动物的动静，他只听到风在树梢间的低语声，以及霜冻的叶子偶尔发出的“嘎吱”声。可是刚才那一根树枝为什么会突然折断呢？是凯瑟琳来了吗？他躺在地上昏睡的时候，难道她一直躲在黑暗里，守候在他身旁？或者……难道是泰勒？

“省省吧！”史蒂夫哑着嗓子自言自语。他现在分明已经完全清醒，脑子里却还会出现“死去的儿子正在树林里跟踪自己”这种古怪的念头！一想到这里，史蒂夫顿时觉得头皮发紧，一阵颤抖沿着脊椎传遍了全身。

可是，该发生的事情总会发生的，对吧？女巫明明已经许诺让泰勒复活——没错，就是复活——我又何必讳莫如深呢？

然而史蒂夫不敢——也不能——寄希望于……到底寄希望于什么呢？史蒂夫颤抖了一下，想把泰勒复活的可能性从脑海中抹掉，无奈这个念头怎么也驱不散。他只觉得周遭的一切都不对劲儿：死寂弥漫在林间，渐浓的暮色从枝头渗下来……这一切都不对劲儿！他所做的事情像

千斤重担压在他的心头。他下意识地把手伸进口袋里一掏……看来手机落在家里了。

史蒂夫不需要水晶球占卜，也知道前方有什么命运在等着他。他必须沿着这条山路走回家，勇敢面对自己亲手造成的一切恶果。也许所有人都期望他这么做，他觉得这是他的责任和义务……

去他妈的！在这一刻，他还不愿意面对，也不敢面对后果。他暗暗祈祷，希望乔斯林——无论出于什么原因也好——和马特留在圣路克医院。如果她真的带着马特回来了，希望她能及早留意到种种异象，猜到凯瑟琳已经睁开眼睛，于是立即转头，开回纽堡市，留在安全的旅馆里。

怎么样？这个计划天衣无缝吧！出事的时候，乔斯林和马特留在纽堡市躲灾避祸，安然无恙。也许是凯瑟琳有心眷顾，等这个合适的时机才发难，让我们躲过一劫。

虽然史蒂夫祈求这是真的，可是他不允许自己对此抱任何希望。

他打算沿着山路往前走。可他要走的不是那条在哲人谷里蜿蜒前进的归家路，而是一直往南，穿过艾克曼角，到达谍岩谷折返回黑泉镇的拐角。他需要远远地看清形势，再判断下一步怎么走。如果看样子一切都正常，他再回家查看乔斯林在不在，否则他是不敢回家的。万一黑泉镇因为他而遭到血光之灾，那么乔斯林很可能也难以幸免。也就是说，他亲手害死了自己的妻子……史蒂夫还没有准备好去面对这个后果，所以他暂且不回家。

那么，昨天夜里从镇上传过来的是什么声音呢？

他的脑海里无来由地蹦出了这个问题。史蒂夫顿时如受重击，脚下一软，几乎摔倒在地。他连忙打起精神，咬紧牙关，默默地忍受内心的煎熬。是的，他终于想起来了。过去的几天里，他饥寒交迫，浑身疼痛，四肢抽筋，总是不由自主地颤抖。可是与他精神上所受的折磨相比，肉体上的这点煎熬又算什么呢？史蒂夫对自己亲手释放的黑暗力量心怀恐惧，这种恐惧不但导致了严重缺氧，而且令他精神崩溃，更使他在精神恍惚的时候产生了病态的幻觉。在大脑供氧不足的情况下，幻觉就越发严重了。一开始他听到了噪声，然后闻到气味，紧接着，听觉和

嗅觉在他脑子里激起了一幅幅足以令人精神失常的恐怖画面……也许他的精神真的已经失常了。

他看到了正在受苦的黑泉镇人。只见那些人脸色发黑，腋下和颈部的淋巴腺发炎肿胀，正在不停地挣扎和呻吟。该不会是感染了天花吧？这种病是在旧世界才有的呀！他又闻到沥青熔化时散发的恶臭，原来是有人为了驱散瘴气，在街角焚烧一桶一桶的焦油。不知道为什么，在他的幻觉里，点火的人竟然是皮特·范德米尔。只见他手里拿着一个自制的火把，是用一条浸透了汽油的李维斯牛仔裤缠在一根乐柏美拖把的棍子上做成的。有些房子的正面挂着一捆稻草，标志着该房子已经被瘴气污染了。接着，他闻到一股烟熏火燎的气味，原来是冰毒教堂着火了。在教堂的花窗玻璃后面，困着那些病重和垂死的人，每个人都张大了嘴巴惨叫，脸上尽是惊恐万状的神情。史蒂夫扭过头去——哪怕在梦中他也不愿意承认这个事实：他的朋友和同胞马上就要葬身火海了。

有一个人总是出现在他的幻觉里：凯瑟琳。她一直纹丝不动地站在一旁，默默地看着这个人间地狱。

在某一刻，他眼前出现了一个超现实的场景。只见黑泉镇所有小孩子都聚集在镇中心广场，每个小孩都裹在白色麻布里，形成一个个大小不一的茧。无数床单布匹织成一张直立的巨网，绷得紧紧的，把所有这些茧都绑在一起，形成了一个高耸入云的圆锥体，就像一个巨大的乳房。史蒂夫看到，许多涨得通红的小脸从布匹之间的缝隙里伸出来，呆滞的眼睛里散发着梦幻般的光彩。这四百个小孩子都是黑泉镇的子弟，他们都奇迹般地幸免于难。真正受煎熬的是小孩子的父母们——他们在大街上哭喊喧闹，聚集在这个宏伟巨塔的脚下。虽然儿女就在面前，他们却互相牵扯，不让身边的人扑上前。因为他们都看出来了，万一谁抵挡不住诱惑，把自己的小孩抽出来，整个巨塔就会轰然倒塌，里面的所有小孩都难以幸免。只见凯瑟琳立在巨塔上面，就像乳房顶端的乳头，散发着母爱的光辉。她手捧一只银色的壶，把温暖的奶倒出来。奶水从巨塔四面倾泻而下，形成一个完美对称的喷泉。几百个小孩都伸出舌头，热切地舔舐着流过的奶水。

在幻觉中，史蒂夫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这个场景。他想：凯瑟琳不害小孩子！难道他们还不明白吗？别让他们把这一切毁了！凯瑟琳是不会害我们的小孩子的！

在这个怪诞的画面里，疯狂、邪恶竟能与自然、唯美融合得如此完美，让他感到深深的困惑。史蒂夫不知道这一幕到底是从何而来——以往即使在他最古怪的幻想中也不曾出现过这样的情景。他就这样躺在地上，屏气凝神地注视着，仿佛正在见证一个奇迹。突然，他眼前的画面一闪，凯瑟琳连同她的奶壶一同消失了；站在这个由布织成的大乳房顶端的人变成了屠夫家的寡妇格丽泽尔达·霍尔斯特。她就像一个新生婴儿般赤条条的，挺着一副肥胖臃肿的身躯，居高临下地俯视着黑泉镇的其他为人父母者。正如她平常向黑泉镇的父母们提供肉食，在这一刻，她的服务对象变成了黑泉镇的小孩子——不过这次的肉是她自己生出来的。只见一条条像胎衣似的肉酱从她的子宫里源源不断地流出来，沿着高塔表面向下滑。肉酱取代了原来的牛奶喷泉，将洁白无瑕的布匹染上了颜色，还凝成一团一团的，粘在小孩子的脸上。

不会吧！这不是真的！史蒂夫想，我肯定是处于一种精神错乱的状态，我马上就会醒了！等着瞧吧！

眼前的画面又是一阵颤动，然后凯瑟琳又出现了……也许刚才一直都是凯瑟琳吧？突然，史蒂夫明白了：一直以来，黑泉镇人的眼里只有他们选择看见的东西。他们内心丑恶，所以只看见淫秽、腐坏和丑恶。凯瑟琳创造的极乐幻境到了他们眼中就变成了残酷的炼狱，所以他们拼了命也要去摧毁这一切。

突然，有一块石头直飞上去，击中了格丽泽尔达或者凯瑟琳的前额。这块石头就如同杰登的裁纸刀，一下子就把这个巨大乳房顶端的乳头划破了。只见她双臂乱摆，仰天向后倒去，摔进了一个个裹在襁褓中的孩子堆里。史蒂夫听见"噌"的一声低沉的声音，仿佛是低音提琴的弦断了。突然，巨塔的侧面开始破裂，许多小孩从散开的布匹中激射而出。紧接着，这个庞然大物的内部结构在瞬间瓦解，巨塔也轰然倒塌了。倒塌的时候，巨塔就像弹射器似的，把四百个小孩全部射向半空。史蒂夫吓得张大了嘴巴合不拢，嘴唇不住地颤抖。在那一刻，他看到孩子们的脸上露出了恍然大悟的神情，他也听见了他们可怜的哭喊声，声音里尽是恐惧和彷徨。父母们没有通过这次考验，所以孩子们从空中摔下来，砸在父母的头上，大家一起粉身碎骨……在史蒂夫的四周，痛哭哀号声此起彼伏，这些声音根本不像是人类发出来的，而且完全超越了疯狂的极限。即使在幻觉中，史蒂夫也知道，就算他此刻还没发疯，估计也不远了。然后这些幻象在他的脑海里逐渐消失，他再次陷入了漆黑

之中。刚才轰轰烈烈的一幕到现在只剩下一个模糊的感觉：他觉得这场悲剧的结局就掌握在他的手里。

走着走着，他来到了树林边缘，前面的景象豁然开朗。血红的云霞烧灼着黝蓝的天空，也在他心中燃起了一种归家时特有的亲切感——史蒂夫意识到这里是什么地方了。这条山路的一侧装了铁丝网，铁丝网外面就是陡峭的艾克曼角牧场。约翰·布兰查德总是来这里放牧，不过牧场现在已经结霜，弥漫着一股奇怪的死亡气息。高地森林从三面包围着史蒂夫，而黑泉镇就在山脚下，只是被前面的山脊遮住了看不见。在东南方更远处，地势逐渐变低，陷入了哈得孙河谷中。他看见位于河谷地带的蒙哥马利堡和皮克斯基尔市都是一片万家灯火的温馨景象，家家户户肯定已经包好礼物，点起壁炉，全家人聚在这个平安夜，共享圣诞大餐。这个念头让史蒂夫感到一阵深深的悲哀：河谷里的几个小镇就如同异国他乡，虽然诱人，却永远可望而不可即。

不，不会的！这只是我的炼狱罢了，史蒂夫想，如果我通过考验，就能到达天堂了，对吧？

想到这里，他又记起了昨晚看到的种种幻觉，心头顿时一沉，仿佛压上了一块沉重的大石。

他妈的，我有病啊？ 他心中暗骂一句，然后把这些念头都强压下去，抖擞精神，沿山而下，直奔黑泉镇。

* * *

史蒂夫·格兰特回到了黑泉镇。他对这里发生的事情没有丝毫心理准备——这世上也没有东西能帮他做好心理准备去应付这样的局面。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这么多年来一直在这个地方安居乐业、养育后代。

黑泉镇已经陷入混乱中。他经过镇政府前的水车遗迹，沿着水库上路向前跑。一阵阵喧闹的噪声回荡在明亮的天空中，这些声音狂乱到了极点，竟然带着一点诗意。一股令人窒息的浓烟从镇中心地带飘过来，使他的眼睛刺痛，呼吸困难。当他转过最后一个拐角，到达圣殿山的坡顶时，那蔚为壮观的一幕终于完全展现在他面前。

只见镇中心广场上人潮汹涌，可是没有一个人是正常的。在极度混乱中，两三千人在同时咆哮、哀号、喧嚷——是的，在场的不是区区几百人，而是黑泉镇的全体居民！他们到底在闹什么？史蒂夫完全看不出来。格丽泽尔达精品肉食店已经烧成了灰烬，另外还有好几栋建筑物也正在熊熊燃烧。翻腾的火焰照亮了狰狞的人脸，烧焦了树木的枝叶，也给喷泉里的洗衣妇铜像染上了一抹淡淡的红光。火焰倒映在冰毒教堂那些奇形怪状的玻璃窗上，造成一种超现实的假象，使教堂显得更高了；那些玻璃窗就像地狱之眼，居高临下地看着这一群亵渎神灵的凡人。史蒂夫看着每一个人，想通过其面部特征辨认出熟人，然后意识到这是不可能的。这群疯子的五官似乎被抹掉了，没有眼睛也没有嘴，每个人看起来都一模一样。黑泉镇已经陷入了最黑暗的时刻，而这些脸孔就是黑泉镇的脸。

这时候，史蒂夫突然感受到一股外力的逼迫。他转身一看，几乎失声惊叫出来。原来凯瑟琳·范怀勒也在这里。只见她站在山顶一个人家的停车道上，正在观察山下的全景。她身后是一辆安装了镀铬双排气管的庞蒂亚克GRAND AM轿车——这辆轿车的车前盖和车窗都已经被砸烂，看样子近期哪儿也不能去了。凯瑟琳光着脚站在碎玻璃上，却毫不介意，只是无动于衷地凝视着那个在她眼前逐渐展开的混乱场面。

“快制止他们！”史蒂夫大声吼道。然后，他迈开失去知觉的双腿，踉踉跄跄地朝着女巫走了几步。其实史蒂夫连说话的力气也没有了，当他距离凯瑟琳足够近的时候，他低声说：“求求你，制止他们吧。不要再闹下去了，我们已经够惨了。求求你了。”

凯瑟琳缓缓地转头看着他。直到这一刻，史蒂夫才有机会直视她的脸。他突然意识到自己搞错了：刚才他以为女巫无动于衷，其实，她和他一样，完全陷入了极度的震惊中。这时候史蒂夫才知道，是的，他终于知道了，这一切并不是女巫造成的。

这不是赎罪，也不是复仇，这只是黑泉镇自取灭亡。

凯瑟琳抬起一只手臂，指向教堂。

乔斯林和马特！ 史蒂夫想……突然，昨晚那一幕教堂着火焚烧的幻象又清清楚楚地出现在他的眼前。教堂里依然挤满了幽灵似的人群，可是这一次，他的妻子和小儿子也在其中。只见乔斯林的头发又脏又

乱；马特戴着一个苍白而且潮湿的眼罩，正紧紧地靠在母亲身旁。两人头顶的拱顶突然爆炸，无数“呲呲”燃烧的碎片翻滚着向母子二人砸下来。乔斯林发出一声惨叫……

不，这并不是史蒂夫忆起昨夜噩梦的场景，而是一幅从外面投射进他脑海里的画面——这是凯瑟琳展示给他看的。

史蒂夫突然觉得一阵心悸，因为他已经知道了：乔斯林和马特确实在教堂里，而且一件不幸的事情即将发生，他必须马上去阻止灾难的降临！

“马特分明在医院呀。”他喃喃自语，脸上血色全无。他似乎无法控制自己的脸部肌肉，嘴巴不由自主地张开，大声吼道：“马特在医院！他不可能在这里！”

可是凯瑟琳的手指无情地指着教堂。

突然，广场的另一头传来一声枪响。接着，人群中响起一个女人撕心裂肺的尖叫声：“我的宝贝呀！不会是我的宝贝吧？”可是史蒂夫对这惨叫声置若罔闻。

天哪！原来马特在这里，乔斯林也在这里！你这个该死的傻×，看看你都做了些什么？你现在开心了吗？可是马特怎么会在这里呢？

难道史蒂夫真的那么蠢，竟然相信他们能够留在纽堡市，避开这场暗黑悲剧最高潮的一幕吗？须知悲剧并不是圆满收场的，就算他热切希望这不是真的，结局也不会为了他而改成大团圆。他一直在欺骗谁呢？

他转头看着女巫：“泰勒在哪里？”

凯瑟琳依然无情地指着教堂。

史蒂夫留意到自己的声音变得那么沙哑、那么颤抖，心中不免害怕。可是他又想到了女巫的手指，她此刻的举动，还有他所提的这个问题背后的含义……这一切比自己的嗓音更让他感到恐惧。

“我一定要问清楚！泰勒也在里面吗？”

女巫没有回答，只是继续指着教堂。

快去吧，你这个傻×！这个局面根本就不受她控制，而且从来也没有被她控制过。黑泉镇的人都疯了，而乔斯林和马特很可能就被困在其中。凯瑟琳正在给你一个机会呢……

史蒂夫犹豫了片刻。他看见女巫目光里流露出来的不是邪恶，而是悲悯，顿时心如刀绞……然后他毅然迈步向前跑。

就这样，史蒂夫义无反顾地跳进了这个疯狂的大旋涡里。

* * *

史蒂夫拨开两边的人，在人群中奋力前进，一开始并没有人留意他。当他跑到下坡路的中段时，眼前的一切实在太混乱了，他连路也看不清，很快就彻底丧失了方向感。四周的人都大汗淋漓，而且污秽不堪，从四面八方挤着他。人们身上散发出一种腐烂的臭气——这是恐惧的气味——史蒂夫觉得一阵阵恶心，似乎快要中毒了。

他永远不会忘记眼前的一切。只要他活着，这些画面就会一直困扰着他。

伊芙·莫杰斯基是黑泉镇市场肉食店的职员——当然，她现在已经是“前职员”了——她正在步履蹒跚地四处游荡。她满脸鲜血，额头上有一条长长的伤口；她的眼睛向上翻，眼珠子几乎缩回脑袋里了。她一边走，嘴里一边哼哼唧唧的，正在唱着一首单调的跳绳歌谣。有一个男的——史蒂夫想不起他的名字了，只记得他是马奈尔五金店的店员——在骚动的人群中走动，两手分别抱着一个赤条条的小孩子。那两个小孩看样子还在学走路，史蒂夫认得他们是克莱尔·哈默的小孩。路上尸横遍地，有些是中枪死的——他们能够痛快了断，其实很幸运了。

恐惧的魔爪紧紧地揪住了他的心。史蒂夫挣扎着打起精神，大声呼喊妻儿的名字。可是他马上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他的叫声不可避免地引起了附近人们的注意。周围的人一下子就认出他了，立即纷纷向后退缩。他们的目光本来是浑浑噩噩、无精打采的，这时候突然精光四射，眼神中流露出一种非理性的恐惧……以及无声的谴责。

“就是他！”一个女人用手指着他，尖声叫道。史蒂夫顺着声音看去，发现那人竟然是芭米·德拉若萨，不禁大吃一惊。“就是他把邪眼招来的！”

这一声叫嚷激起了大家心中的恐惧，人群顿时陷入了狂乱。那个挑起事端的女人还在不停地尖叫，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同一句话——这不会是芭米，他搞错了吧？ ——其他人也纷纷开始喃喃低语。他们一边祈祷，一边对着他做出山羊角的辟邪手势，或者拼命在胸前画十字，保护自己不受这个恶人祸害。史蒂夫难以置信地看着他们，慢慢地向后退，却撞在后面的人身上——那些人伸出一双双手来拉扯他的衣服。

他们知道了！

他们知道女巫的眼睛是他打开的！他就像十七世纪的捕猎者殖民地里的替罪羊……他很清楚那些故事的结局是怎样的。

史蒂夫猛地抽身，挣脱那些手的纠缠，拔腿就跑。前面的人群还在恐惧中，没反应过来，纷纷让开，他趁着这个机会向前狂奔。这时候，有人叫嚣着要把他处决；顷刻，喊杀声在疯狂的人群中迅速传开。史蒂夫还来不及逃出这一片坚不可摧的阵地，就被喊杀声追上了。正奔跑间，他突然看见沃伦·卡斯蒂略——虽然这样做很不理性，可史蒂夫还是停下了脚步，因为他突然想明白了：他不应该逃跑！不要问为什么，反正他就是应该停下来。

“沃伦，”他迟疑了一下，然后扶着沃伦的手臂，“到底发生什么事情了？”

沃伦猛地转身，史蒂夫发现他手上拿着一把大砍刀——他从来没见过这么巨型的大砍刀。“史蒂夫，”沃伦答道，“好几天没见到你了。葬礼进行得怎么样，嗯？”

史蒂夫不由自主地后退了一步。沃伦身上散发出一股极其难闻的汗臭，他的声音也特别诡异——史蒂夫很讨厌他刚才说那两句话的语气。看样子沃伦好像喝醉了，不过他说话却没有酒气，只是散发着一股腐烂的气味。

“你看见乔斯林了吗？”

“谁是乔斯林？”

史蒂夫沉默了片刻：“她是我老婆。”

“我老婆？”沃伦的语气依然是那么怪异，“我老婆今早进树林采了一些杜松子和千里光，据说能净化空气，也不知道是谁教她的。可是……”这句话说到一半，他突然停住了，把拇指沿着大砍刀的刀刃轻轻地拖动，“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史蒂夫？你为什么要打开她的眼睛？”

史蒂夫想回答，可是他一张开口就觉得喉咙发紧，一口气竟然提不上来。就在这时候，他的后背突然像炸裂般剧痛，那一口气全部吐出去了——其实是他后背受到重击，硬生生把肺部的空气逼出了体外。史蒂夫被人一下子打倒了，下巴磕在地上，上下两排牙齿重重地撞在一起。他眼前一暗，原来是各种运动鞋、靴子和便鞋从四面八方飞过来，把他的视线都挡住了。史蒂夫一边呻吟，一边翻过身来，正好看见一张倒转过来的脸，以及刚才砸在他后背的那支步枪的枪口。这人原来是雷·达瑞尔。

“哼，小子，看看你那熊样！”达瑞尔骂道，“你真他妈给我们美国人丢脸！”

“雷，”史蒂夫嘶哑着声音说，“求你了，别……”

“你是叛徒！”

话音刚落，雷身体后仰，一脚踹在他的脸上。史蒂夫听见一声骨头碎裂的声音，与此同时，一阵剧痛闪电似的穿过下腭。他的脖子一下子软了，脑袋无力地下坠，重重地敲在鹅卵石上，鲜血从他的嘴里喷出来，形成一道红色的幕墙。

史蒂夫肯定是昏迷过去了——也许是一分钟，也许是几秒钟——当他恢复知觉时，他发觉自己被人拖着向前走，然后又被人抬起来举到半空。人群中不断爆发出叫嚣，都是煽风点火的言辞。浓烟夹杂着路面尘土的气味钻进他的鼻子里——也许这就是疯狂的气味吧。他被涌上咽喉的鲜血呛到了，猛烈咳嗽之下，吐出了一颗牙齿。当史蒂夫被人们高举过头的时候，整个世界仿佛在瞬间颠倒了。他突然很想呕吐，然后心里产生了一种强烈的错觉，仿佛自己飞上了天空，永远也下不来了。

没有审判，也没有自辩，史蒂夫就这样被定罪了。他被人抬着穿过墓园时，心里越来越害怕，脸上也火辣辣地疼。他绷紧的头皮在颅骨上蠕动，牵扯着受伤的下巴，仿佛在为最后一声呐喊做准备——这一声呐喊将会预示着末日的降临。

就在这时，一件奇怪的事情发生了。

史蒂夫眼睛的余光突然颤抖起来，并且逐渐扩大……他突然能看清楚黑泉镇众人的脸孔了。然后史蒂夫意识到，此刻他原来是通过另外一双眼睛去观察这一切的。虽然他一直都深深惧怕这双眼睛，最后却是他亲手剪掉黑线，让这双眼睛重见光明。为什么他能通过凯瑟琳的眼睛去看世界呢？也许因为他和凯瑟琳一样，都为社会所不容，所以能感同身受；也许因为他和凯瑟琳一样，都成了民众发泄愤怒的对象；也许因为他在大难临头的时候放任自己敞开怀抱迎接黑泉镇人最大的恐惧，反而很奇怪地感受到家一般的温暖。

当史蒂夫恍然大悟的时候，他已经快到达教堂了，四周噩梦般的场景显得愈加黑暗。他觉得自己和凯瑟琳之间产生了一种亲密的联系，心中忽然有了归属感，顿时如释重负。史蒂夫于是全身放松，躺在暴徒们的手里，他们的触碰仿佛能够让他平静下来。虽然他闭上了眼睛，却还是能通过凯瑟琳的眼睛去看世界。在过去的三个半世纪里，她不用目睹人世间的丑恶，所以对她来说，这段黑暗岁月是仁慈的。此刻她被迫从黑暗中走出来，眼睁睁地看着人们的暴行，见证了三百五十年来不断进步的文明把她的同胞变成了怎样的怪物。男人们揪住女人的头发，抓着她们的腿，把她们扔进冰毒教堂里。人们像合唱似的齐声高呼：“巫婆！巫婆！巫婆！”叫喊声越来越响。教堂墙边堆满了浇透了汽油的干草和橡胶轮胎。西奥·斯塔克豪斯又一次当上了行刑者，不过这一次他连面罩也不戴了，公然将一个火把高举过头。有一个女人抱着小孩想逃跑，却被人在背后一枪爆头。然后人们把她的尸体拖进教堂；那个小孩没死，还紧紧抱着妈妈的尸体，被一起扔进了教堂。

史蒂夫也被他们扔进了教堂的前厅，落在一堆尸体上面。教堂大门随即在他面前“砰”的一声关上了。

他从尸堆顶上爬过，不断被横七竖八的肢体绊倒。终于，他的双手摸到了冰冷的地面。史蒂夫手脚并用，从尸山爬回地上，然后挣扎着站

起来。他摇摇晃晃地走了几步，好像喝醉酒似的，几乎又摔倒在地。一阵阵钝痛压迫着他肿胀的脸，使他头晕目眩。他感觉下嘴唇似乎松松垮垮地往下垂，估计是下颌被打碎了。

教堂外面的人点火了。火焰刚点燃时发出的软语轻声顷刻就变成震天的咆哮，完全盖过了教堂里众囚徒惨烈的呼号声和尖叫声。没过多久，一块菱形的玻璃窗突然碎裂，一个莫洛托夫燃烧瓶飞过昏暗的拱廊，在正厅中心的长椅上爆炸了。

爆炸立即掀起猛烈的热浪，火光把严重损毁的教堂照得像地狱一般。在火光中，他看见教堂里面全是人。只见人们向每一扇门扑过去，可是所有门都被堵死了。人们又冲向墙边，想去开那些彩色玻璃窗；可是玻璃窗接连被震碎，火焰从缺口喷进来，人们慌忙蹲下躲避。有两个人闪避不及，顿时全身着火——史蒂夫已经分不清这两个人是男还是女了。四周墙壁的热量积聚最快，温度迅速上升；史蒂夫连忙向中间过道走去，躲避高温。沿路的人纷纷向他伸出双手，有人乞求他救命，有人质问他为什么要这样做。他还看见了曾经的朋友——皮特·范德米尔正跪在地上，怀里抱着一个小孩的尸体。当皮特抬头时，两人的目光相遇。在那一刻，史蒂夫一下子僵住了。这是他最好的朋友啊！皮特脸上本来一片茫然，此刻却露出了绝望……以及怨毒的神情。

就连这里的人们也在埋怨他。

他真的有罪吗？这一切真的是他造成的吗？他打开凯瑟琳的眼睛，这个举动只不过是催化剂罢了，而且他这样做完全是出于丧子之痛。而他儿子的死又该怨谁呢？是杰登·霍尔斯特逼迫泰勒听凯瑟琳的咒语。可是黑泉镇的人这样折磨杰登，能怨他报复吗？正如几百年前，祖辈们残酷迫害凯瑟琳，后人能怨她报复吗？

于是，小恶生大恶，绵绵不绝，永无休止。最终一切恶果都有一个源头：黑泉镇。

今日的劫难，完全是黑泉镇自作自受的结果。

想到这里，史蒂夫心中突然涌起一阵最黑暗、最原始的寒意，虽然身处可怕的高温之中，依然冷得全身发抖。他憎恨他们，他痛恨黑泉镇的所有人！无论是困在教堂里面的人，还是围在教堂外面的人，他们都

是一丘之貉！史蒂夫终于看清楚了。

这么多年来，他的双眼原来也是一直被缝起来的。直到此刻，他的眼睛才终于睁开。

那一个个张大的嘴巴，那一双双凸出的眼睛，都在无情地嘲笑着他。

他们在齐声高喊：“让他做我们的替罪羊！”

不，他再也不会受他们的蒙蔽和愚弄了！

当他终于走到圣坛的时候，心中已经把这群人诅咒了千百遍。这时候，教堂外面的大火继续往上攀升，近乎透明的外焰正在吞噬着屋顶，灰烬夹杂着火星滚滚而下。史蒂夫仰起头，迎接一阵阵扑面而来的热浪。他不介意高温灼烧，因为这是他亲手燃起的火焰！他要让这群人都下地狱！他们做出一个又一个自私自利的选择；他们好勇斗狠，不愿意达成和解；他们只懂得恨，不懂得爱；他们对丑恶的东西有一种病态的执着，却永远看不到事物美好的一面……他们都去死吧！

可是泰勒和他们不一样，泰勒有梦想！该死的！该死的！该死的！可是他们竟然把他的泰勒从他身边夺走了！

史蒂夫不停地诅咒他们。

所有人都忘记了，在读经台后面的壁龛里藏着一扇暗门，可是史蒂夫找到了这扇门——其实他自己也迷迷糊糊的，似乎是两条腿不听使唤，自动带着他走过去的。他经过衣帽架的时候，已经顺手把钥匙环取下来，紧紧地攥在手里。他依然全身发抖——不是因为冷，而是因为满腔怒火。

“爸爸？”

史蒂夫停住了脚步，转身一看。

透过阵阵浓烟，史蒂夫看到了：原来是乔斯林和马特母子二人！

在教堂的另一头，只见乔斯林正用身体掩护着马特，为他阻隔倾泻

下来的火花雨。她衣不掩体，裸露出来的后背和臀部已经被火烧得起疱溃烂了。她抬头看向这边——没错，就是乔斯林的脸。史蒂夫看见她的嘴唇在动，心中一片茫然，只是隐约觉得她正在念着他的名字。看她的表情就仿佛在噩梦中见到了天使。她的声音越来越响，很快就变成了沙哑的尖叫："史蒂夫，是你吗？天哪！史蒂夫，救命啊！"

首先看到史蒂夫的其实是马特。马特还像在医院卧床时那么苍白，脸上还戴着一个眼罩。只见他突然脱离了紧张性精神分裂状态，一下子清醒过来，随即挣脱了乔斯林的怀抱，向史蒂夫跑过来。

史蒂夫觉得自己的脸色一沉。

小儿子的出现使他终于看清了很多事情：他的家庭已经分崩离析，永无复合之日；他对泰勒的思念，还有他心中的悲痛……泰勒啊泰勒，你就是这一切的根源呀！在这短短几秒内，他全身僵直，动弹不得，心中的最后一丝防御也消失得无影无踪了。他感觉到那群被他诅咒的人都在看着他——马特的热切举动引起所有人的注意，于是他们也发疯似的顺着教堂的中殿狂奔过来。史蒂夫马上往后退缩，用颤抖的双手打开了暗门。

"爸爸，等等！"

史蒂夫低头看了看旋转楼梯：这是一个黑暗的深洞，里面没有一丝光明。

人的一生中要走那么多路，难免有一些会把他带进黑暗中。走这种路的人，不是道德败坏，就是精神失常。

不，不是精神失常。史蒂夫知道：那是爱。

凯瑟琳也曾被迫牺牲一个小孩去拯救另一个，这不是爱又是什么？

史蒂夫连忙闪身缩到门后，将钥匙插进锁孔里，迅速把门关上，再转动钥匙，将门闩锁紧。这时候，外面的人才刚刚追到门前，被他关在了外面。

史蒂夫在黑暗中失足，滚下了陡峭的楼梯。

“嘭”的一声，他坠落在石头地面上，疼痛难忍，只能保持着落地的姿势，蜷缩成一团，躺在清凉的石头上呻吟。地窖里伸手不见五指——这种绝对的黑暗，人的眼睛是无论如何都不可能适应的。虽然这里缺乏光线，却有足够的声音来充斥他的感官。他听到有东西接连不断地砸在门上，发出“轰隆隆”的响声，甚至盖过了外面烈焰燃烧的声音，可是大木门始终纹丝不动。他又听到人们的惨叫声，仿佛是一群幽灵在悲号。突然，史蒂夫觉得好像听见有人在喊他的名字——那个饱受折磨的声音里充满了悲伤和痛苦。有一个念头快要在他的脑海里冒出来了，史蒂夫连忙拼命地把这个想法强行压下去。

他翻身仰面躺着，睁开眼睛，闭上，再睁开。

待在这里真舒服，原来黑暗才是他的归宿。

因为黑暗能够让他专心想着一件事情：爱。他还能听见一阵阵逐渐变弱的惨叫声从某个地方传过来。那些声音并不属于这个世界，史蒂夫想象那些声音其实是被他诅咒的人们在地狱里的歌声。他又蜷成一团，把自己尽量缩小，用手指堵住耳朵。然后他开始跟着他们一起唱。

史蒂夫唱着唱着就沉沉睡去了。就在睡着前，他低声说：“我爱你，泰勒。”

没有人回答，四周只有一片漆黑。

*　*　*

与此同时，站在圣殿山上的凯瑟琳·范怀勒挺直了身躯，眺望着烈焰中的教堂。她在这一刻的造型，曾经出现在黑泉镇每个小孩最可怕的噩梦里。这个逆天而行的女巫正在召唤一股比人类更古老的力量——这股力量的发源地位于宇宙深处，早在地球成形以前就已经存在了。只见女巫伸出双手，向着天空做出来自德鲁伊教的各种结印手势。她嘴里念念有词，用一种没人知晓的语言念诵着邪恶的咒语。无论谁听见这些咒语都会觉得毛骨悚然。这时候，附近有人看到了凯瑟琳，顿时吓得大声尖叫起来。可是凯瑟琳不为所动，继续向着天际念出一句句来自黑暗地狱的咒语……

施咒时，她的眼泪不停地流下来。

突然，黑泉镇的人们像梦游一般，不约而同地离开了燃烧的教堂，开始向东走去。这群失魂落魄的人组成了一支无穷无尽的游行队伍，每个人都面无表情、目光迷离，有的还赤身露体。他们踏上293号公路时，并没有沿着公路走，而是鱼贯穿过路面，消失在对面的森林里。将近三小时后，这支游行队伍的先头部队出现在蒙哥马利堡南面的一条冷清的小路上。路边坐落着一栋栋线条简洁的北部殖民地风格的房子。在每座房子的窗户后面，父母们怀抱着五颜六色的节日礼物，蹑手蹑脚地从顶楼走下来，进入客厅，在渐弱的炉火的映照下，把礼物放到地上。他们没有看到窗外那梦魇般的场景：一支没有尽头的游行队伍正从他们的房门外经过。黑泉镇的人们逐渐隐没在高架桥下面，径自朝着哈得孙河走去。

他们一个接一个地走进冰冷的河水里，瞬间就被湍急的浪潮卷走了。

许多个小时后，哈得孙高地的天际出现了一抹血红的朝霞。

天终于亮了。塔潘泽大桥下面出现了成百上千具肿胀的浮尸，正缓缓地向纽约漂去。早起的人们仿佛不小心瞥到了别人的一场噩梦。

这天是圣诞节。

尾声

史蒂夫·格兰特醒了，觉得肿胀的嘴巴里有一股铜的味道。他红肿的眼睛里淤积了泥沙，传来一阵阵刺痛。照在他脸上的阳光虽然苍白，可他还是适应了许久才能把两只眼睛完全睁开。史蒂夫发现自己正躺在家里饭厅的地砖上。

原来他到底还是回家了。史蒂夫试图把脑海里的记忆碎片拼凑起来，回忆一下自己是在什么时候、怎样离开那个着火的教堂的，可是他怎么也想不起来了。从他关上暗门开始一直到这一刻，这段时间就和教堂那个深埋在泥土里的地牢一样，是一个巨大的黑洞。

史蒂夫咬咬牙，忍着疼痛，挣扎着爬起来。他身上的衣服布满了烧灼的痕迹，还散发着烟熏火燎的气味。他双手的皮肤已经灼伤，像火一般通红；他的后背扭伤了，膝盖一下一下地刺痛，就像牙痛似的。最惨的是他的脸：左脸肿得像气球一样，似乎是皮肤下面的颌骨严重变形了。毫无疑问，颌骨骨折了，说不定现在已经感染了。如果我还打算参加今年的“全美超模新秀大赛”，史蒂夫麻木地想，我可能需要重新考虑一下了。

他终于挣扎着站起来，目光呆滞地环顾四周。一切看起来都没变，可感觉就是不一样——史蒂夫已经迷失了方向。屋子里的这一片死寂悄悄地爬上他的心头，压迫他的神经；他耳边竟然响起了体内血液流动的声音。史蒂夫说不出哪里不对劲儿，非常不对劲儿。圣诞树依然立在乔斯林的灵薄狱角落里，还没挂圣诞灯饰。他们当初把圣诞树竖起来，本来打算那天下午从商场回来后就开始装饰……然后他们就发现了泰勒的尸体。

现在，那棵圣诞树已经开始掉松针了。

饭厅餐桌底下有些东西吸引了史蒂夫的目光：一小段破损的黑线——是从凯瑟琳的眼睛上剪下来的。

她现在在哪里呢？泰勒又在哪里呢？

史蒂夫蹒跚地走进过道里。经过一面镜子的时候，他往里瞥了一眼，马上就后悔了。镜子里有一张脸，也在盯着他。这张脸上皱纹密布，通红的皮肤闪着邪恶的亮光，一双凸出的眼睛流露着无尽的愁苦。看着这张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的脸，他完全找不到昔日那个自己的一丝影子。他的左边脸颊和下嘴唇高高肿起，已经涨成了紫黑色。整张脸的下半部分密密麻麻地布满了干硬的深色血块，就像一夜之间长出了络腮胡子。看伤势，他需要安装金属支架来固定下颌骨了。史蒂夫的药柜里倒是有缝合伤口专用的针线，可是不能用来校正骨头。

他一瘸一拐地走到前门，用拇指撩开挂帘，向外张望。只见湿漉漉的草地上布满了露珠，在暗淡的阳光下闪闪发亮。今天的天气肯定会很好，可是外面看起来也很不对劲儿，沉重压抑的空气中只有一片死寂。他凝视着西面的深谷路，只见一栋栋砖木结构的房子在清晨的阳光中等候着屋里的人走出来。可是它们再也等不到了——史蒂夫突然意识到，就算身在家中，他也能感觉到远远近近的那些房子都是空的。他有点好奇，要是他现在往镇里的方向走去，会看见什么呢？外面的空气闻起来很干净，没有一点烟雾的气味。问题是四处都笼罩在一片古怪的死寂中，周围没有一点生机……什么也没有。

政府和军方可能很快就会派人来调查了。然后又如何呢？今天就像是1665年2月惨案的重演，他们到达之后会发现这里只有一片死寂，除此之外什么也没有。三千居民凭空消失，什么痕迹也没有留下，只剩下一个死镇。

没错，一个死镇。 他想，我就是镇长！

史蒂夫开始笑了——不，他是在高声狂笑。他的笑声空洞、怪异，一阵一阵地爆发出来，如同幽灵的声音回荡在这个废弃的家里，久久不愿散去。笑着笑着，他突然想起了钟摆斧。几天前，他和乔斯林回到家中，发现泰勒已经死于非命。从那一刻起，他们的头上就挂起了一个来自中世纪的刑具——巨大的钟摆斧。锋利的斧刃不停地摆动，一来一回，一来一回，仿佛在反反复复地宣布着那个残忍无情的判决。现在好了，审判已经结束，刑罚也已经执行完毕，他变成了一具行尸走肉，只懂得蜷缩在走廊的一角狂笑不止。

很快，他的笑声变成了尖叫。

接下来几分钟发生了什么？史蒂夫完全想不起来了。他只记得很冷，冷得深入骨髓。他还知道，从今以后自己再也不可能温暖起来了。

史蒂夫再次苏醒的时候，发现自己在走廊中间，两腿分开，背靠着墙壁坐在地上。他身边放着几样东西，都是从他的缝合工具包里挑选出来的：一卷手术缝合线、一把手术刀、一把镊子，还有一根弯针。史蒂夫隐约有点警觉：他想不起来什么时候走到壁橱前拿这些器具，也不知道他这样做的目的是什么。他的脸需要装金属支架，不是针线、棉垫。

他呆坐着，脑中空空如也。突然，一个念头涌上心头：乔斯林和马特都死了。我希望你还记得，昨晚是你任由他们葬身火海！现在他们和泰勒一样，都死了。

他的手臂好像突然有了生命，猛地一挥，用力撞在墙上。他的十根手指拼命地抓，似乎想在墙壁上抓住点什么来支撑自己的身体。最后他还是倒在地上，全身不停地颤抖——太冷了。

到了这个山穷水尽的地步，史蒂夫终于恍然大悟。这一刻的顿悟使他无法忍受，令他全身麻木，因为他很确凿地知道，自己做错了。虽然他逃离了黑暗，可是眼前的光明——这该死的光明——反而让他看得更清楚。牺牲一个小孩去拯救另一个小孩，这并不是凯瑟琳的选择，而是那些审判者的决定。他们把凯瑟琳的尸体扔进巫婆坑之后，会让她的女儿活下去吗？难道史蒂夫真的那么幼稚，相信他们的承诺？

现在，他自己就是审判者。在这次最后的审判中，他依然不愿意做出和解；他和黑泉镇的其他人一样，都只看到人性中丑恶的一面。难道他真的相信自己能够张开沾满妻儿鲜血的双手，迎接泰勒的回归吗？他配吗？就算泰勒能回来，那个真的还是原来的泰勒吗？那只是一个神憎鬼厌的怪物而已。

黑暗啊！要是他能够重投黑暗的怀抱，那该多好啊！要是他能够让一切重来，那该多好啊！无情的光明照亮了一切，而史蒂夫并不想知道在这片光明的尽头有什么样的命运在等候着自己。他现在唯一能做的就是紧紧抱着心中那个越来越渺茫的希望：他希望自己对泰勒的执迷是建立在理性的基础上。

不，不是理性， 他想。是爱。

突然，门口传来一阵敲门声。

史蒂夫倒吸一口冷气。

他抬头一看。

在明媚的阳光下，门口挂帘后面出现了一个阴影。史蒂夫只能看见一个模糊的轮廓。阴影纹丝不动地等待着。

这个影子是……是个男孩儿吗？

史蒂夫坐在走廊里，吓得动弹不得。

他突然很希望这个阴影快些走开！天哪，求求你了，求你让它快走吧！守候在门外的那个并不是他儿子！他心里感受到的也不是爱，而是一个突然出现在他脚下的深渊。无论他对儿子的爱有多么深，都比不上这个深不可测的无底洞。

敲门声又响起来了。

这是很缓慢、很响亮的“嘭”的一声——只有一声。

他看见窗户玻璃上出现了几个指关节的阴影。

那个怪物开始不停地敲门，一下、两下、三下……史蒂夫·格兰特捡起弯针和羊肠线，开始缝自己的眼睛。他希望能在永恒的黑暗和孤独中，为自己冰冷的身心觅得一点慰藉。

后记
——致中国读者

抱歉，我刚刚回过神来。

若要我回想小时候谁吓唬过我，就必须从我们的保姆说起。她的名字叫玛格特，每次她哄我和我妹妹睡觉的时候，都会给我们讲故事。那时候我才七岁，她就给我们讲罗尔德·达尔[66]的《女巫》。玛格特会把故事分成一集一集地讲，而且叙述得极其详尽，风格就如同现在的Netflix[67]剧集。每次讲到紧要关头，她就会关灯离开，留下我全身僵硬地蜷缩在被窝里，凸着眼睛盯住面前的一片漆黑，而她说过的话就一幕一幕地闪现在我脑海里。

同样就在那个时期，有一次，伯父曼纳斯带我去树林里散步，路上碰见了仙女环。他跟我讲仙女环的传说，还让我在跨过仙女环的时候必须闭上眼睛，否则我就会小命不保，更不能把这个故事告诉后人。

就在同一年—也就是1990年—罗尔德·达尔的《女巫》改编成电影在荷兰的院线公映，扮演至尊女巫的是安杰丽卡·休斯顿。幸好那个年代CGI（电脑三维动画）技术还不盛行，我那颗纯真的小心脏才逃过了一劫。可是对一个七岁小孩来说，那部电影已经够恐怖了。

我也付出了惨痛的代价。

在接下来的六个月里，每天夜里我都哭着喊着找妈妈，因为我总能看到有个巫婆躲在我卧室门外平台的斑驳阴影里。即使在光天化日下，我独自走在大街上也觉得害怕，遑论穿越我家附近的那片树林了。女巫可能无处不在，每一个女人都有嫌疑！那本书和那部电影给我造成了严重的心理创伤，比如说，罗尔德·达尔书中的女巫都戴着手套，目的是遮挡一双可怖的爪子——所以你能想象到，那一年的冬天对我来说是多么漫长！

还有，每次我经过仙女环的时候，总是闭上眼睛才敢跨过去。

后来，我不再相信女巫和仙女这一套，却还保持着这个习惯，就当作练习平衡能力好了。

人皆有一死，无论是多么著名的作家都不例外。可是我敢打赌，假如罗尔德·达尔有机会读到我的这一段文字，假如他知道他的作品对我产生了怎样的影响，他一定会心满意足地靠在椅背上，笑得合不拢嘴。把无知小童吓得死去活来，把家长也害得狼狈不堪，而他自己就躲在一旁窃喜——罗尔德·达尔就是这么损的作家。

容许我在这里告诉你一个小秘密：原来我也是这副德行。

几年前，本书在荷兰面世之后，我开始收到成百上千条短信，都是读者发给我的。他们晚上做噩梦遇到凯瑟琳，他们睡觉的时候不敢关灯……哈哈！我那一脸傻笑呀，笑得就像柴郡猫[68]的脸。时至今日，这副笑容还印在我的脸上，而且比以前更灿烂了。去年，本书陆续在英国、美国、澳大利亚以及其他国家出版。从此，无数关于噩梦的短信和电子邮件从世界各地涌进了我的收件箱。现在，这本书被翻译成中文，终于到了你的手里。对我来说，你也许身处遥远的他方。如果你也被这个故事吓坏了，那就请在社交媒体上给我留个言吧。我用照片墙（Instagram）、脸书和推特。你们的留言会让我笑得更傻、更灿烂。

在这个十二月份的冬夜里，我正安坐在荷兰的家中，一边写下这一段话，心中一边想着你。而你此刻正在读着同样的一段话，只不过它们是用中文表达出来的。我突然觉得你我之间产生了某种奇妙的联系，这是作者与读者之间的联系，它使相隔天涯的你我变得近在咫尺。在这本书里，我给你讲了一个故事，同时我忍不住想，你自己的故事又是什么呢？在千山万水的阻隔之下，也许我永远也不可能知道你的故事。可是至少你和我一起分享了这本书中所描述的故事，对我来说，这种特别的联系弥足珍贵。

我以前的作品也曾经被翻译成中文，豆瓣和科幻世界都出版过我的小说。我甚至拍过一段录像，接受挑战，唱一首带中文歌词的歌。可是我必须承认，我的发音太烂了，因为我对中文一窍不通。在不久的将来，我会去贵国探访。如果你在签售会上见到我，拜托纠正一下我的发音吧。

其实，你刚刚读完的这本小说与2013年在荷兰推出的原版小说是有差别的。在那本书里，故事发生在荷兰一个名叫贝克[69]的小村庄，结局也有所不同。本来，在作品出版之后，作者是鲜有机会做出修改甚至重写的。可是当我的代理把此书的英语版权卖给大西洋两岸的出版商时，我眼前突然出现了这样一个机会：我能够为原版书创造一个全新的背景故事，使之在一个全新的环境中继续发光发热。

你不要误会我的意思，我并非嫌弃原版的荷兰背景。其实我很喜爱这个故事的荷兰背景，也喜爱书中的荷兰特色。当然了，我并不是指女巫会吸大麻，也不是说她会站在阿姆斯特丹的某些红框橱窗后面[70]……我是指荷兰小镇社区的世俗本质以及小镇居民的务实作风。本来，一个正常人要是看见一个奇形怪状的十七世纪巫婆出现在客厅的一角，他会狼狈逃窜。可是如果一个荷兰人看见一个奇形怪状的十七世纪巫婆出现在客厅的一角，他会把一块洗碗布搭在巫婆脸上，然后坐在沙发上继续看报纸……也许还会奉上一只孔雀作为祭品。

为英语版添砖加瓦、改换门庭，对我来说是在创作上的一个挑战，同时也带来无穷乐趣！我已经写了一本我喜爱的书，书中有我喜爱的人物角色，现在我有机会把这一切重新经历一遍！而且这不是续集，所以我不用害怕狗尾续貂。正相反，我可以写出一个升级版，你可以称之为“女巫2.0”！在英语版中，我增加了更丰富、更多层次的细节，以及殖民地文化特有的传说和迷信习俗，同时也没有丢失原版中的荷兰元素。在新版中，凯瑟琳·范怀勒乘坐彼得·施托伊弗桑特[71]早期舰队中的一艘船来到了新大陆；而原版中的荷兰乡间小镇贝克则变成了一个由荷兰捕猎者建立的殖民地，一开始叫新贝克，后来改名黑泉镇。书中的荷兰人变成了美国人，但是依然具有荷兰人特有的务实精神。我还保留了那块洗碗布、那只孔雀，以及当众鞭笞未成年人的桥段。后者在荷兰是一个很常见的传统，全国各地的小镇每年都会举行庆祝活动纪念这个有趣的传统。

在荷兰出生长大的后果就是——这种说法虽是陈词滥调，讲的却是事实——我能够说几门语言。我的英语几乎跟荷兰语一样流利，所以我不但能读懂南茜·弗雷斯特-弗莱尔[72]的精彩译文，还能对之进行编辑，在这个用英语书写的版本中发出属于我自己的声音。在使用一门非母语来重新审视这部作品的过程中，我对本书的情节安排有了许多新的看法，其中最重要的一点是：结局必须改！我感觉原版的结局不是太合

适，我能够给这个故事安排一个更加恐怖的结局。

于是，你刚刚读完的这本书就诞生了。书中最后那几章——从黑泉镇的局势开始恶化的那一刻起，一直到大结局——都是新加上去的。在我看来，英译本比原版更精彩。

当然了，在各种采访当中，人们无数次提出同一个问题：你的书在世界各地出版，每翻译成一门新的语言，你就把这个故事搬到那儿去吗？呵呵，答案是否定的，这种事情是可一不可再啊。就拿中国来说吧，我对贵国文化了解太少，所以不可能把这个故事移到你的家乡。可是我重申一次，我是很有兴趣学习和了解中华文化的。

说起本书的中文版，我希望借此机会感谢仇春卉先生——是他把我的作品翻译成中文。译者的重要性，再怎么强调也不为过，因为译者用语言文字为工具，为世界各地的人们创造机会，帮助他们发现新的大陆和新的奇迹。所以，仇春卉先生，谢谢你，与你合作非常愉快。

我还要感谢我的编辑：未读的万洁小姐。万洁，感谢你多年来对我的支持，感谢你创造了这个机会，把我的作品带到中国。我还要感谢出版社的全体同人。还有，格雷·谭、萨莉·哈丁和罗恩·艾克尔，拥有像你们这么杰出的代理，夫复何求呢？

好话终于说完了。现在请你打起精神，看仔细了。

你身在中国，而黑泉镇似乎很遥远，所以你肯定觉得很省心，以为凯瑟琳的咒语在你身上不灵。

这样你就太傻、太天真了。

我知道你住的地方肯定也有树林，建议你找一天去林子里散步。你那儿的树林也许是在山上，可是林中肯定有小路，而且大部分小路都会把你带到某个终点。

自己孤零零地待在树林里，感觉有点瘆人吧？请你在寂静的林中仔细聆听……我敢向你保证，那只是在林间飘荡的风声。你听到的绝不是鸟啼声，也不是小动物的叫声。

更不是凯瑟琳的低语声。

如果你看到路上有一个仙女环，千万要闭上眼睛再跨过去。

可是你的双眼也不能合上太久。

因为你不知道会突然撞上什么东西。

托马斯·奥尔德·赫维尔特
2016年12月16日草于荷兰丹博斯

译后记

好的文学作品能够将读者带进作者构建的世界里，使读者陷入某种与日常生活大相径庭的精神状态中，一时难以自拔。作为一个读者，我觉得这部小说正是拥有这种摄人心魄的魔力。同时，作为译者，我必须对原文逐字逐句地斟酌体会，用自己的语言重新表达出来。在这个过程中，我不可避免地比一般读者投入了更多心思，自然在那个世界里陷得也更深。当我追随作者的笔触，帮助主人公把自己的眼睛缝起来的时候，全书戛然而止。在这一刻，我仿佛跟着主人公一起坠入了无尽的黑暗中，心里却有一种莫名的轻松感。

这是一部与女巫有关的恐怖小说，作者托马斯是一位荷兰小哥。我刚开始翻译时，承蒙编辑引见，在脸书上结识了作者并与他交谈，所以对此书的创作背景有了更深的了解。原作是用荷兰语写的，故事发生在荷兰某个小镇。此书一出版，立即热卖，于是北美书商购买了版权，请某位荷英译者将其译成英语。小马哥曾在渥太华留学，英语功底过硬，所以他亲自参与审校译稿，并提笔为北美版重新创作了部分内容。

我问他为何把故事背景设在纽约附近的哈得孙河畔，他说一来是因为那个地区的秋、冬特别阴郁，很像原作中那个荷兰小镇的氛围；二来是因为他受美国作家华盛顿·欧文（Washington Irving）和纳撒尼尔·霍桑（Nathaniel Hawthorne）的影响——比如说，欧文的代表作《沉睡谷》，其背景就是设置在哈得孙河畔的一个偏僻小山村。此外，这个地区本来就是荷兰殖民地——须知纽约的前身叫“新阿姆斯特丹”——因此小马哥可以保留原作里的许多荷兰元素而不显突兀。有意思的是，小马哥让西点军校跑了一个大龙套，还恰到好处地提到了几位总统，以增强故事的真实度，达到以假乱真的效果。

在荷译英的过程中，小马哥对原著内容做出了部分修改，以迎合北美读者的口味。有些荷兰读者看了两个版本，觉得很受伤，谴责小马哥窜改原著是出卖自己的灵魂。小马哥笑道，身为一个作家，出卖文字不正是出卖灵魂吗？ 他表示，他写这本恐怖小说，不是为了传播荷兰文

化，也不是为了教育普罗大众，更不是为了改善社会风尚——他纯粹是想要吓唬读者。越多的读者不敢关灯睡觉，他就越开心。而要让读者受惊吓，首先要让他们投入；要让他们投入，就必须创造一个他们熟悉的环境和背景。因此，小马哥义无反顾地把整个故事背景搬到了北美。

看了小马哥这番话，我心中不禁忐忑。他之所以能够把故事从荷兰搬到纽约，是因为两地的文化同根同源。然而中华文化与西方大相径庭，所以此书出中文版的时候，是不可能把背景搬来中国的。我们华人读者看这类小说，难免会有一种疏离感，毕竟书中描写的场景、人物和细节与自己的日常生活相去甚远。幸好互联网、美剧、好莱坞大片等西方流行文化元素都有助于减少这种疏离感，而余下的隔阂就要靠不才的翻译去消除了。在翻译过程中，我尽量避免硬邦邦的翻译腔，而是按照我们汉语遣词造句的惯常方式把原文的意思表达出来，希望熟悉亲切的文字能够将读者带进书中的世界。

当然了，最关键的还是故事本身吸引人。此书在北美推出后大受欢迎，连斯蒂芬·金和乔治·马丁等大神级人物也不吝赞誉之词。其中，马丁大爷从《冰与火之歌》第六卷的大坑里探出头来，称此书“令人毛骨悚然，但又不忍释卷”，是“当之无愧的2016年最佳恐怖小说之一”。今年夏天，小马哥英姿勃发地在北美签售，跑了许多地方，既接见粉丝，也拜会行尊。他的脸书上就贴了与马丁大爷在派对上的合影。问题是，当今世上，恐怖小说数不胜数，和女巫有关的也多如牛毛，为何这一本能脱颖而出呢？因为他描写女巫的方式是前所未有的。

在西方历史上，女巫是一个让人无法忽视的存在。从欧洲的宗教裁判所焚烧女巫，到北美殖民地的塞勒姆女巫审判惨案，都曾出现在大量文艺作品当中。比如说，塞勒姆女巫惨案在刚刚上映的电影《神奇动物在哪里》中就有提及。可是此书对女巫的描写与前人的不同之处在于，小马哥竟然让一个行尸走肉般的不死女巫在光天化日之下大摇大摆地行走在一个现代北美小镇之中，而小镇居民竟然也见怪不怪，继续在女巫的阴影下过着自己的生活。这种设定很吸引眼球，让读者很想知道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于是就在不知不觉中被小马哥带进坑里了。

在恐怖故事的外壳下，小马哥描写了两大主题：人性丑恶、舐犊情深。前者无须多说，我本来就相信人性本恶，人群在压力之下变成暴民，这种事情天天都在发生。至于舐犊情深，这是最触动我心灵的地

方。书中详细地描写了一个父亲对儿子的关爱之情，以及他在父子深情的驱使下逐渐变得极端、最终走上不归路的全过程。身为人父的我不禁想，换作我会怎么做？为了儿子，我愿意与全世界为敌吗？为了儿子，我能够抛弃固守了几十年的做人原则吗？

此外，故事还涉及一些引人深思的话题，比如道义与责任之间的矛盾、民主与多数人暴政的异同、外界压力对婚姻的影响……尤其是后者，小马哥详细描写了主角夫妇在困境中如何临深履薄地维持着婚姻和家庭，而夫妻两人的关系在危难时如何分崩离析。当中有一段争吵的场景，极其写实地描述了夫妻二人在盛怒之下如何通过揭开旧疮疤去伤害对方，相信结婚十年以上的读者看了都会有似曾相识的感觉。

虽然小马哥声称自己只是想吓唬一下读者，可是这个故事带给读者的远不止一点惊吓。一个好作家能写出引起读者深思和共鸣的作品，小马哥做到了。

此外，我听说华纳兄弟已经购买了本书的影视改编版权，到时希望由温子仁来导演吧。

仇春卉

2016年12月2日草于加拿大安大略省滑铁卢市

[1] 1英里≈1.6千米。

[2] 经典美剧《X档案》中的男女主角，此处是史蒂夫在开马蒂和露西的玩笑。

[3] 一种音乐储存媒介，用硬纸板制作，纸板上的孔对应一段旋律。在管风琴上播放时，小孔改变经过气流的状态，产生不同音符。

[4] 在天主教中指天堂与地狱之间的区域，那些不曾判罚但又无福与上帝共处天堂的灵魂在此居住。

[5] 约翰尼·卡什（Johnny Cash，1932—2003），美国著名乡村歌手，多次格莱美奖获得者。

[6] 西方习惯用他/她来称呼家里的宠物，视其为家庭成员。因此在本书中，人物语言和心理活动涉及宠物的时候，都按照西方人习惯用“他”。其余片段里按照中文习惯用“它”。

[7] 法文，意为“非常”。有些美国人说英语时喜欢夹杂法语，就好像有些国人喜欢在汉语中夹杂英语一样，想显得自己有文化。

[8] 法文，意为“我”。

[9] The Pussycat Dolls，成立于2005年的美国女子组合，由六个动感十足、热力四射的女孩组成。

[10] 意大利文，意为“父亲大人”。

[11] 即“马特”的全名。

[12] 女巫追踪程序。

[13] 美国哥伦比亚广播公司。

[14] *The Late Show*，现任主持是名嘴史蒂芬·科尔伯特（Stephen Colbert）。

[15] 负责监控女巫、处理相关突发事件的组织。

[16] 黑泉镇的人把附近的西点军校称作“老点”。

[17] 基督教门诺教派的一个分支，德裔瑞士移民后裔组成的传统、严密的宗教组织，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他们不从军、不接受社会福利，或任何形式的政府帮助，许多人也不购买保险，曾受近亲繁殖的困扰。

[18] 位于纽约市中心，系富人区。

[19] 据2012年统计数字，当年每个美国家庭平均生育2.3个小孩。

[20] 童话故事，出自《格林童话》，讲述的是一对兄妹被继母扔在大森林中，迷路的他们来到了女巫的糖果屋，差点被女巫吃掉。凭借机智与勇气，二人最终安全逃离。

[21] 此页面代表客户端在浏览网页时，服务器无法正常提供信息，或者服务器无法回应且不知原因。

[22] 女巫的名字是凯瑟琳，即Katherine，开头字母为K，所以被称作K奶奶。

[23] 即“Open Your Eyes（睁开你的眼）”的缩写。

[24] 同名电影《女巫布莱尔》（The Blair Witch Project，1999）的角色。

[25] *Glee*，美国著名青春音乐喜剧。

[26] 吉米·法伦（Jimmy Fallon，1974—），美国著名脱口秀主持人，代表节目有《吉米今夜秀》。

[27] 指一种用于规范信仰道德行为的法律，其中最突出的是对安息日（星期天）的行为规定，所以又称星期天法律。

[28] 出自古希腊神话，半人半羊的森林之神。

[29] 出自古希腊神话，酒神的女祭司。

[30] 出自古希腊神话，酒神。

[31] 出自《圣经·诗篇》23：4：“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

[32] 1692年，美国马萨诸塞州塞勒姆镇一个牧师的女儿突然得了一种怪病，随后与她平素形影不离的7个女孩相继出现了同样的症状。从现代医学角度讲，这是“跳舞病”的一种表现。这类症状的病因是一种寄生于黑麦的真菌“麦角菌”。当时人们普遍认为，让孩子们得了怪病的真正原因，是村里的黑人女奴蒂图巴和另一个女乞丐，还有一个孤僻的从来不去教堂的老妇人。人们对这3名女人严刑逼供，“女巫”和“巫师”的数量也逐渐增加，先后有20多人死于这起冤案中，另有200多人被逮捕或监禁。1992年，马萨诸塞州议会通过决议，宣布为所有受害者恢复名誉。

[33] 《绿野仙踪》中的邪恶女巫。

[34] 彼得·施托伊弗桑特（Peter Stuyvesant，1592—1672），1647年至1664年期间任荷兰新印度公司派驻北美新阿姆斯特丹殖民地的总督，也是该殖民地的最后一名总督。

[35] 一种西方的通灵工具，通常是一块刻了英文字母和数字的木板，其使用方法类似于东方的请碟仙、请笔仙。

[36] 专指用法术做好事的善良女巫。

[37] 一根长杆子，前端安装了套索，可以在杆子上控制套索的松紧。

[38] 沃尔特·克朗凯特（Walter Cronkite，1916—2009），冷战时期美国著名电视新闻节目主持人。

[39] 出自20世纪30年代美国漫画家查尔斯·亚当斯创作的系列漫画Adam’s Family，讲述了一个古怪、恐怖的富有家族的故事。后来该漫画被改编为同名电视剧和电影。

[40] 她儿子的朋友其实叫布拉克，但她记错了，说成了布兰。

[41] 因为美国次贷危机。

[42] 作者意在调侃《咒怨》里的女鬼总是以张着嘴的造型出现。

[43] 摄氏度=（华氏度-32）÷1.8，此处气温约为4.4摄氏度。

[44] 一种纸糊的容器，内有玩具、糖果，常常用在节日盛会或生日会上；使用时悬于半空，让人以棍棒击破，糖果与玩具遂落下。

[45] 源自中世纪荷兰、比利时一带，人们将鹅倒吊于横杆上，鹅头抹油，参赛者轮流骑马从横杆下跑过，先拔掉鹅头者赢。

[46] 源自中世纪法国的一种残忍虐畜行为，人们将十几只猫装在容器里，挂在火堆上方焚烧取乐，并将灰烬取回家中，祈求带来好运。

[47] 欧洲庆祝春季来临的传统节日。

[48] 本丢·彼拉多（Pontius Pilate，？——公元41年），罗马帝国犹太行省第五任总督，被迫判处耶稣钉十字架。

[49] 中世纪欧洲的剃头匠也管截肢、放血和外科手术。真正的医生反而不屑于做手术，只是专注于理论和学术。

[50] 又名毒鹅膏，据说是世上最毒的蘑菇。

[51] 古代居尔特人的宗教。

[52] 在西方文化里，女巫总是和扫帚联系在一起的。

[53] Katrina and the Waves，活跃于20世纪80年代和90年代的英国摇滚乐团。

[54] 来自希腊神话，他用蜡制的翅膀逃离克里特岛，因为自大，不听父亲劝告，飞得离太阳太近，翅膀熔化，最后摔死。

[55] 希区柯克导演的电影《惊魂记》中的变态杀手。

[56] 典故源于格林童话《糖果屋》。

[57] 典故源于《圣经·路加福音》7：44，讲述一个女人用眼泪为耶稣洗脚，用头发替他擦干。

[58] 出自《圣经·诗篇》72。原文是祈求神将权柄赐予王，但是科尔顿引用时把王改成了自己。

[59] 出自《圣经·箴言》13：24。

[60] 西方法律术语，指私设的公堂或非正规的法庭，尤其指不负责任、没有权威、根本不符合法律规范的法庭审判。法官们在审判案件的过程中充满了不可预料的变化，往往突然从一个事件迅速转向另一个事件。这样的审判往往是速战速决，可以与袋鼠非同寻常的跳跃能力媲美。

[61] 1939年电影《绿野仙踪》的插曲。

[62] 中世纪刑具，传说曾为西班牙宗教裁判所所用。

[63] 出自爱伦·坡的恐怖小说《红死魔的面具》。

[64] 十七世纪殖民地小孩的典型穿着。

[65] 一句致命的魔咒，出自《哈利·波特》。

[66] 罗尔德·达尔（Roald Dahl，1916—1990），挪威籍英国杰出儿童文学作家、剧作家，世界最重要的奇幻文学作家之一，著名的作品有《查理与巧克力工厂》《詹姆斯与大仙桃》《玛蒂尔达》《女巫》等。

[67] 一家美国在线影片租赁提供商，知名自制剧有《纸牌屋》《超胆侠》《超感八人组》等。

[68] 出自《爱丽丝梦游仙境》，一只咧嘴大笑的猫。

[69] 贝克：Beek，在荷兰语中，意为小河、小溪、泉水。英文版的黑泉镇即出自此。

[70] 作者是在调侃荷兰的大麻与性合法化。

[71] 彼得·施托伊弗桑特：荷兰在北美新阿姆斯特丹殖民地（后来的纽约）的末代总督。

[72] 南茜·弗雷斯特-弗莱尔：将本书由荷兰文译为英文的译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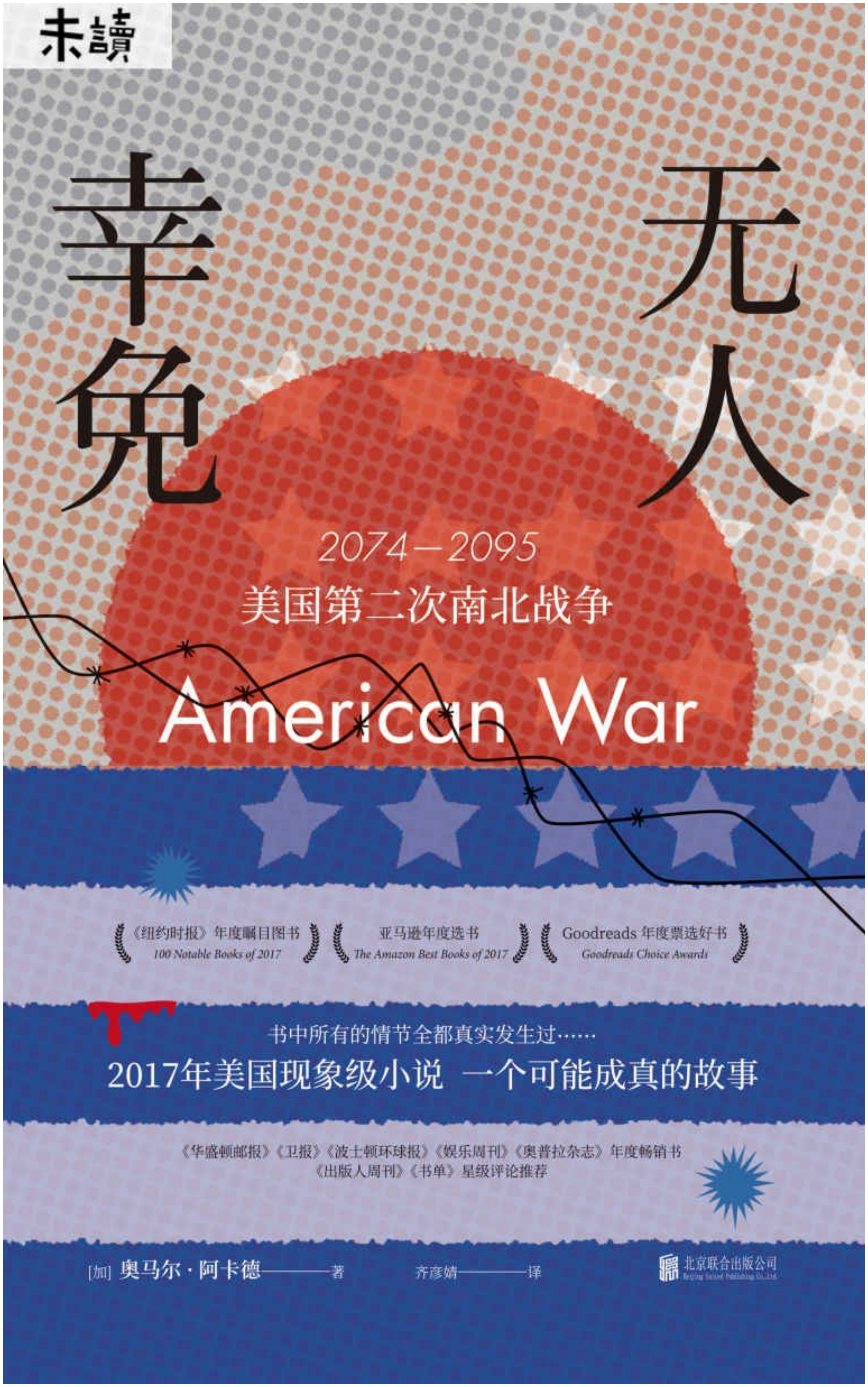
UnRead

未读 Club

为读者提供有温度、有质量、有趣味的
泛阅读服务

专属社群 独家福利
精品共读 活动特权

手机扫码
加入未读 Club 会员计划


未讀
无人幸免
2074—2095
美国第二次南北战争
American War
《纽约时报》年度瞩目图书
100 Notable Books of 2017
亚马逊年度选书
The Amazon Best Books of 2017
Goodreads 年度票选好书
Goodreads Choice Awards
书中所有的情节全都真实发生过……
2017年美国现象级小说 一个可能成真的故事
《华盛顿邮报》《卫报》《波士顿环球报》《娱乐周刊》《奥普拉杂志》年度畅销书
《出版人周刊》《书单》星级评论推荐
[加] 奥马尔·阿卡德——著
齐彦婧——译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版权信息

无人幸免

American War

作者：[加] 奥马尔·阿卡德（Omar El Akkad）

译者：齐彦婧

出品方：未读·文艺家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目录

版权信息
引子PROLOGUE
PART 1 | 2075.04
- 1
- 2
- 3
- 4

PART 2 | 2081.07
- 1
- 2
- 3
- 4

PART 3 | 2086.10
- 1
- 2
- 3
- 4

PART 4 | 2095.01
- 1
- 2
- 3
- 4

致谢ACKNOWLEDGMENTS
返回总目录

献给

我的父亲

夫犯汝者，汝必犯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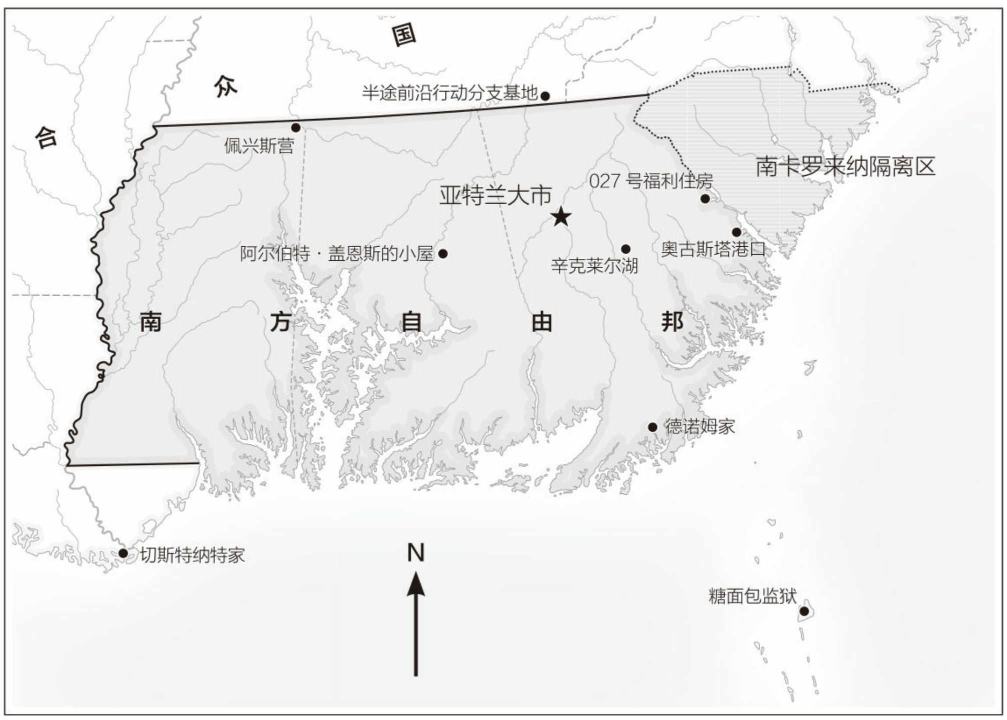
——《诗歌集成》[1]

我的产业向我岂如斑点的鸷鸟呢？鸷鸟岂在她四围攻击她呢？你们要去聚集田野的百兽，带来吞吃吧。

——《旧约·耶利米书》第12章第9节



合众国全图，2075年前后



南方自由邦全图，2075年前后

引子

PROLOGUE

小时候，我喜欢搜集明信片。在孤儿院时，我把它们装进一个鞋盒里，藏在床底下。后来，我搬进了新安克雷奇[2]后的第一个家，在我那间摇摇欲坠的工具棚里有只旧油桶，我就把这个鞋盒存放在桶底。我大半辈子都在研究战争史，搜集这世界静谧而理想化的浮光掠影，帮我找到某种平衡。

有时候，我也想把那只旧油桶扔掉算了，又怕别人——譬如大学里的某个同事——看见了，把它当作一种意气用事的政治表态，就像在曾属于红区的地方，住宅门前偶尔还会出现铜头蛇[3]旗和开膛破肚的肌肉车——都不过是些苍白无力的反叛徽章，昭示着那段被摧毁，也摧毁一切的过去。不管怎么说，我都是出身于南方的人。尽管我六岁就到了中立区，也从没与人谈起过此前的生活，但不排除我那帮同事中仍有人暗地里相信，我的血液中残留着一丝反抗军的红色。

我最喜欢的明信片，出自21世纪三四十年代，在那之后，这个世界就开始跟这个国家作对，而这个国家则开始跟自己作对。在明信片上，海岸边宽阔的沙滩尚未被高涨的海水吞噬；西南部的景致尚未化为灰烬；蓝天下的中西部平原依然辽远空旷，尚未挤满因“内迁运动”而迁徙来的沿海流民。这些图景，记录了美国21世纪前期的面貌：如日中天，繁荣兴盛，对危机浑然不觉。

我还记得自己买的第一张明信片。上面有一张安克雷奇老城的照片。画面上，城市海滨覆着皑皑白雪，海面上点缀着层层浮冰，山峦背后落日低垂。

六岁时，我第一次见到了真正的阿拉斯加落日。当时，我，一个被晒伤的佐治亚男孩，一个难民，正站在走私船的甲板上。我还记得自己的睫毛上挂满了奇怪的白色碎屑，牙齿不由自主地打战——那是我生平第一次觉得冷。看到靠近山巅的天空中，高悬着一枚封冻的蛋黄，我还

以为自己来到了人世的尽头，生息的尽头。

☆　☆　☆

我们这代人，被称为“不可思议的一代”：都出生在2074年爆发、2095年结束的第二次美国内战期间。有人更进一步，把战后十年瘟疫期间出生的人也囊括进来。长久以来，这个国家都有一个传统，总爱用几乎将一代人赶尽杀绝的动荡来为那些人命名，对我们这代人也不例外。我们是为数不多的幸存者，逃过了人弹的愤怒和“鸟”的蹂躏，又藏在塞满食物的地窖或避风窖里，躲过了横扫内陆的“再统一瘟疫”。

我们为数不多，侥幸而已。

我的整个职业生涯，都在研究我们国家这场血腥的战争，为此我写过学术论文和杂志文章，还主持过不计其数的研讨会和工作会议。我研习过所有留存下来的文献，包括国会报告、口述历史，以及瘟疫幸存者令人心碎的证词。我还原了“再统一日”当天那一系列臭名昭著的事件——在反抗军所剩无几的旧部中，有一人潜入合众国首府，释放出一种病毒，将整个国家拖入了死亡的十年。据估计，战争期间的死亡人数达1100万，而战后死于瘟疫的人数几乎是这个数字的十倍。

我收到的读者来信数不胜数，他们总在一些细枝末节的史实上与我纠缠——例如某次自杀式爆炸是否真该算在反抗军头上，这场或那场屠杀是否确如南方宣传的那样恶劣，等等。我保留了成百上千封这样的信件，它们的内容看似观点迥异，但实际上都秉持同一个论调：作为一个娇生惯养的新安克雷奇北方人，一个从未亲历过厮杀的中立区精英，我根本就不懂这场战争。

但我却知道战争中许多不为人知的事——都是她告诉我的。

我因知情而卷入其中。

☆　☆　☆

如今，我已时日无多，于是，开始审视早年积攒的什物。

不久前，我找到了自己买的第一张明信片。上面那张照片的拍摄时

间距今已有一百多年。画面上的一切，除了山峦与大海，其他的都已不复存在。新安克雷奇原本是铺展在山脚下的一片郊区，建筑低矮，人口富足，这些年来，它向内陆迁移了不少。我当年作为一个晕头转向的战争遗孤登陆的那个港口也经历了无数次的抬高和加固。过去码头上那些拴绳结的木桩，都换成了便于迅速移动和拆卸的组装平台。毕竟，猛烈的风暴说来就来。

有时候，我会沿着新安克雷奇的海滨漫步，一直走过码头和港口。如今，要是不租清道船的话，这就是离我最初登陆中立区的地点最近的位置了。我的医生说，经常散步对我有好处，在不引发病痛的前提下，我应该尽量多走走。我怀疑他对所有的临终病人都会说这句鸡肋的话，而这些人对“有好处”“没坏处”之类的说法早已麻木。

行将就木的感觉有些古怪。我一生都以为自己会死于非命，要么死于传入北方中立区的瘟疫，要么死于红区再度掀起的叛乱，或者因这场叛乱而发生的手足相残。然而恰恰相反，我注定要以最平淡无奇的方式死去，死于大面积的细胞失灵。我曾读到过，患上一种病程适中的癌症要算一种体面的死法了——患者既不必忍受长达数年的病痛，又有足够的时间做出必要的安排，说完该说的话。

☆　☆　☆

已经很多年没有下雪了，不过到了1月末，细碎的冰霜就会不时地爬上窗棂。每逢那样的日子，我总爱到海边去，看自己的气息凝结在空气中。那一刻，我感到心中了无牵挂，不再害怕。

我站在滨海板道边缘，望着海水，想着它带走的一切，还有它从我手中夺走的一切。有时，我会一连几小时盯着海面，直到夜色渐浓，直到我仿佛置身于另一个时空，回到那个满目疮痍的红色国度——我出生的地方。

这时，我就又见到了她，看着她从水面上升起。她依然是我记忆中模样，古铜色的身躯高大魁梧，背上布满了灰白的伤痕，每一道都意味着她经受的一次折磨，她遭遇的一次隐秘的暴行。她越升越高，宛如血肉筑就的磐石，在萨凡纳河洞开的肚腹中重生。而我又变回了一个孩子，尚未与父母分离，尚未失去家园，尚未遭到背叛。我又回家了，回到了河边，幸福快乐，依然爱她。

我的秘密，就是我依然爱她。

☆　☆　☆

这个故事讲述的，不是战争，而是毁灭。

PART 1 | 2075.04

路易斯安那州

—

圣詹姆斯县

1

那时，我还快乐。

☆　☆　☆

太阳穿过重云，露出脸来，执着地照耀着密西西比河。

岸边风平浪静，海水一片棕黄。宽阔的入海口覆盖了残毁的湿地，并且还在逐年拓宽，海水逐渐卷走了淤泥、沙子和土壤，旧河床沿岸的种植园、塑料厂和船排都变得摇摇欲坠。在这些建筑彻底没入水中之前，三角洲最后的居民会把上面能用的部件拆卸一空。海水吞没了陆地。在东南方向，曾享有无上荣光的新奥尔良被圈在海堤连成的高墙内，沦为一座井底之城。

一场新美利坚式的洗礼。

一个六岁的小女孩坐在自家前廊的遮雨棚下，手拿一个小熊形状的塑料蜜罐。金色的液体涌出罐顶，滴落在简陋的松木地板上。

小女孩往木板的节疤里灌了些蜂蜜，看着液体蜿蜒地变换着形状，适应着周遭的轮廓。这是她最早的记忆，仿若人生的起点。

在那些不念旧恶的时刻，我也选择记住这样一个她——一个孩子。

真希望我当时就认识她了，在她完好如初的年纪。

“萨拉·切斯特纳特，你知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啊？”说话的是小女孩的妈妈。她正站在孩子身后的集装箱门口，他们切斯特纳特一家就住在里面。“我怎么跟你说的来着？你可没资格糟蹋东西。”

“对不起，妈妈。”

“蜂蜜是你挣钱买的吗？嗯？不，我看压根儿不是。叫上你姐姐，

给我吃早餐去，要不爸爸该走了。”

“好吧，妈妈。”女孩一边说，一边交出剩下的蜂蜜。她妈妈拍拍她印满鸢尾花的连衣裙，想拍掉她屁股上的土，她却猫着腰躲开了。

萨拉·T.切斯特纳特是她的名字，但她管自己叫萨拉特。

这个名字源于那年早些时候学校里的一个误会。新来的幼儿园老师错把这孩子的名字跟中间名连在一起，念成了萨拉特。小女孩觉得这个新名字听上去挺带劲儿的。“萨拉”结束在一个无力的开口音上，末尾那个渐弱的“啊”最终消失在空气中。而“萨拉特”却利落地闭合起来，活像个捕熊陷阱。

仅仅几个月之后，学校就停了课，战争无孔不入，大多数师生只得北上。但这个名字却保留下来。

萨拉特。

☆　☆　☆

切斯特纳特一家的房子位于河西，离岸边100英尺[4]。说是房子，其实不过是个从附近的造船厂淘来的集装箱，凹凸不平的。房子由几个埋在地下的楔子，也就是几块镶钢板的水泥块固定。因为终日潮湿，所以集装箱四角棕色的锈迹正在悄然扩大。

几块老式太阳能板几乎铺满了整个屋顶，只留出一个角落用来放储雨罐。太阳能板旁边有一块油布。每当风暴来临，他们就把这块油布铺展在屋顶上，四角用带钩的绳子牵住。随后他们会把雨水从太阳能板上引开导进储雨罐里，罐子满了，就导到地上或河里。这样，一家人的饮用水就有了，还能防止房子生锈或朽烂。

冬天，风暴来临时，切斯特纳特一家偶尔会在前廊躲雨。遮雨棚尽管会垂坠、漏水，却不会像集装箱那样在暴雨的抽打下噼啪作响，听上去就像卡里普索钢鼓[5]一样令人难以忍受。

到了夏天，房子会热得像个窑，这家人就在户外消磨大部分时光。这个季节十分漫长，从3月一直热到12月中旬。就是在这样的日子里，

萨拉特跟她的异卵双胞胎姐姐达娜和哥哥西蒙一同度过了他们一生中最纯真快乐的童年时光。父母会远远地看着孩子们在桶里装满河水，一桶一桶地往土堤上灌，直到堤岸滑坡。孩子们还会从湿滑的泥岸上冲下河去，再顺着一条打结的绳子爬上来；下滑时，他们开心地尖叫，身体在泥土里留下深深的凹痕。他们可以这样玩上整整一下午、一晚上。

在屋后的鸡舍里，切斯特纳特家养了几只孱弱的鸡。它们聒噪，爱神经兮兮地来回奔走，棕色的羽毛脏兮兮的。只要能吃饱，又不太热，它们就会下蛋。另外，它们要是不听话或快死了，就会被提前宰杀掉，脖子钉上钉子，挂在附近一个木桩上的一圈钉子中间。

集装箱内部用隔板隔开。本杰明和马丁娜·切斯特纳特住在里间。九岁的西蒙和六岁的双胞胎一起住在中间。狭小的空间内，他们越来越难相安无事。

最外面那间屋子里有张窄小的餐桌，是用沙色的胶合板做成的。经年累月，餐桌上留下了斑斑污迹和道道凹痕。桌旁，有个带展示柜的松木橱柜，里面放着红薯、大米、几袋薯片、甜麦片、山核桃、面粉，还有从屋旁的高粱地里收来的大颗大颗的高粱。田地的那头，就是离切斯特纳特家最近的邻居。他们还有一台迷你冰箱，总是让太阳能板不堪负荷，里面放着牛奶、黄油和一罐罐旧式可乐。

大门由一尊本杰明从小就有的雕像把守。那是一尊瓜达卢佩圣母[6]像，她双手合十，微微颔首，做出祈祷的姿态。她的脚下，放着一束结满露珠的鲜花，里面有金鸡菊和睡莲，旁边还放着一支烧熔的木兰香蜡烛。花儿凋谢、干硬之后，孩子们就被打发到田野里去采些新鲜的回来。

萨拉特蹦蹦跳跳地从雕像前经过，去找她姐姐。达娜正站在父母床上，聚精会神地打量着椭圆穿衣镜中的自己。达娜弄来一件妈妈的家居服——一件紫色的无袖宽松罩衫，虽然洗了又洗，却没怎么褪色——把自己的小小身体完全遮住了。罩衫下摆绵软无力地从床上滑落，堆在地上。她给自己涂上了妈妈的樱桃色口红——妈妈平时很少化妆，这是她那套简陋的化妆品中最珍贵的一件——还涂多了。尽管达娜小心翼翼，还是把口红涂到了她粉嘟嘟的小嘴之外，看上去就像匆匆啃了块草莓派。

“来跟我玩吧。”萨拉特说道，对姐姐的行为感到大惑不解。

达娜转向妹妹，不耐烦地说：“人家忙着呢。”

“可是我好无聊。”

“人家在扮淑女呢！”

达娜又转身对着镜子，想用手背揩掉些口红。

“妈妈说我们现在就得去跟爸爸吃早饭。”

“好吧，好——吧，”达娜说，“这个家里简直没一天安生。”她又瞎添了一句，这话是她偶尔从妈妈那儿听来的。

双胞胎中，萨拉特是妹妹，比姐姐晚出生五分半钟。尽管父母说她和达娜是由同样的血肉铸就的，但达娜却更像爸爸的女儿，继承了他随和的心态和真挚的笑容；而萨拉特则更像妈妈：执拗、严苛、百折不挠。姐妹俩虽然是双胞胎，却迥然不同。萨拉特常听见妈妈用“假小子”来形容她。

“上帝一下子给了我两个孩子，”她会说，“但只肯给我一个女儿。”

☆ ☆ ☆

达娜离开后，萨拉特独自在父母房间里待了几分钟。她一脸困惑地研究起那件被姐姐涂了一嘴的东西。口红丝毫激不起她的兴趣，在她看来，口红完全无法与自然界的河流、灌木、野兽和鸟儿媲美，不带任何冒险的意味。她只知道它代表了自己那个双胞胎姐姐对成人世界的向往。但萨拉特不明白的是，达娜为什么会如此迫不及待地想要加入成人的行列。

达娜从屋里出来时，还拖着妈妈的衣服。

“我不是跟你说过别动我的梳妆台吗？”马丁娜说。

“对不起，妈妈。”

“少拿‘对不起’打发我——还有，把衣服提起来，你把灰尘拖得到处都是。”马丁娜把衣服从女儿身上拽下来，“我让你妹妹去找你，结果你出来就成了这副鬼样子，她现在说不定也一样在里面瞎鼓捣呢。”

“她才不会化妆呢，”达娜说，“她长得难看。”

马丁娜跪下来，抓住女儿的肩膀，说：“永远别这么说，听见没？绝对不准说她难看，绝对不准说她任何坏话。她可是你妹妹呀，她是个漂亮姑娘。”

达娜低下头，噘起嘴。马丁娜托着她的下巴，扳起她的头。

“听着，”她说，“你进去跟她说，说她是个漂亮姑娘。”

达娜一步一顿地走了进去，看见妹妹正把妈妈的口红放回化妆盒。

“你是个漂亮姑娘。”达娜说完，一溜烟地跑出房间。

有好一会儿，萨拉特都站在原地，惊得说不出话来。

她还是个孩子，并不懂得谎言的意义，也不知道人会言不由衷。她微微一笑。

☆　☆　☆

屋外，马丁娜在一个笨重的柴炉上做早餐。碗盘里盛着硬饼干、高粱麦片、煎蛋，还有人工合成的胡椒培根。培根在本身渗出的油脂里被煎得脆脆的。

马丁娜双颊瘦削，眼圈发黑，39岁的年纪在脸上一览无遗——她比丈夫显老，尽管他还大她五岁，而且两人已经共同生活了半辈子。她腰胯壮硕，但并不臃肿，身上有着农村妇女那种天生的矫健，能在必要时挑起重担或长途跋涉。她丈夫是移民，小时候从墨西哥偷渡过来的，那时美墨边境的移民还是以北上为主。但她不同，她是土生土长的本地人。

“吃早饭了！”马丁娜喊道，用一块破破烂烂的洗碗布拭了拭眉头上的汗珠，“都给我过来，我不想重复第二遍。”

本杰明从屋后走出来，他刚在露天淋浴间里洗好澡，胡子刮得干干净净。

“趁人还没来，赶紧吃。”马丁娜说。

“没事的，别那么紧张，”做丈夫的答道，“他哪次不迟到？”

“你那条好领带呢？”

“我又不是去面试，不就是个工作许可吗？我只是去一趟政府办事处而已，跟上邮局没什么两样。”

“上次有人为了从邮局搞点东西而弄得你死我活才过去多久？”

院子里，本杰明坐在桌旁。他身材瘦削，面庞清癯，一对眉毛几近相连，上方是硕大的额头，太阳穴两侧略微有些脱发，更衬得他天庭饱满。他的脸随时都刮得干干净净，只留一撮浓密的小胡子，马丁娜担心这会让他显得不够体面。

他吻了吻萨拉特的额头，随后又看见满脸口红的大女儿，于是也吻了吻她。

“你的两个闺女又来了，”马丁娜说，“不守规矩，也不听话。”

本杰明先对达娜摇摇头，做出假意责难的神情，然后他俯下身去，凑近她的耳朵。

“我觉得你这样很好看。”他小声说。

“谢啦，爸爸。”达娜也小声回答。

一家人围桌而坐。马丁娜喊了西蒙一声，不一会儿，他就来到前廊附近，手里拎着一截梯子。那是刚从他们家那架十级梯子上锯下来的。

看见妈妈的脸色，这个九岁的男孩脱口而出：“是爸爸让我锯的。”

马丁娜转向丈夫，只见他正乐呵呵地嚼着培根，喝着又酸又糙的咖啡。那是配给包里的陈货，给士兵提神用的。

“别这么看着我。史密斯需要梯子，”本杰明说，“他得重修屋顶，原来的瓦都烂掉了。”

“那你就把梯子锯了给他？”

“这也挺划算的，毕竟他在办许可证那儿有熟人嘛。没有他，我们就只能一路杀过边境了。”

“他的钱都够买100万把梯子了，”马丁娜说，“我记得你说过他这回纯属帮忙。”

本杰明笑道：“靠半截梯子就能拿到北方工作许可证，够帮忙的了。”

马丁娜把剩下的一点咖啡泼在地上，说：“史密斯家要修屋顶，我们也一样得爬梯子修屋顶啊。”

“五级梯子够我们用了，”本杰明答道，“而且咱儿子现在也长高变壮了，爬得上去。”

西蒙热烈地附议，向妈妈保证，自己会像爸爸一样，定时爬上屋顶去给储雨罐加氯，清除太阳能板上的鸟粪。

一家人开始吃饭。本杰明这个天生的瘦子吃起培根和鸡蛋来简直狼吞虎咽。他儿子盯着他，仿佛要将父亲的一举一动悉数奉为自己要恪守的男子汉行为指南。很快，男孩盘子里的食物一扫而光。

双胞胎没碰塑料杯里的橙汁，还把饼干拨来拨去。等妈妈用黄油和杏肉酱浸软了面包，她们才默默地吃了起来，沉浸在各自秘而不宣的思绪里。

马丁娜望着丈夫，沉默不语。孩子们误以为这是一种严苛的神情，其实她丈夫知道，她本来就是这样一个人。

终于，她开口说：“千万别提你为南方自由邦的人做过事。”

“这又不是什么秘密，”本杰明回应道，“他们很清楚，在这一带，凡是个男人都给南方自由邦干过活儿。那又不代表我为他们打过仗。”

“不过你没必要提。你要是说了，他们肯定会在那张表上多打个钩，再把你带到单间里一通质问。最后说不定还会找个安全问题或随便什么理由拒绝给你发证。说你在制衣厂干过就行了，这也不算撒谎。”

“瞧把你担心的，”本杰明靠在椅背上，掏着牙缝里的肉说，“他们会给我们发证的。北方缺人，我们缺工作。”

西蒙插嘴道：“我们为什么非要去北方不可呢？我们在那儿谁也不认识。”

“那儿有工作，”他母亲回答，“还有学校。你不是总嫌没玩具、没朋友、什么都缺吗？这不，那儿什么都不缺。”

“康纳说叛徒才会去北方，他们都该被吊死。”

萨拉特专注地听着，暗暗记下这个生词：叛徒。听上去很有异国情调，兴许是某个外国部落的名字。

“你怎么说话呢？”马丁娜说，“你相信你妈，还是一个十岁的小屁孩？”

西蒙低头盯着自己的盘子，嘟囔道：“是康纳他爸告诉他的。”

吃完饭，他们回到前廊。马丁娜坐在台阶上，用一块湿洗碗布擦去女儿脸上的口红。女孩一边挣扎一边哭喊。西蒙用砂纸打磨着锯下来的梯子，想把截面打磨平。他使出了吃奶的劲儿，直到爸爸告诉他不用这么用力。

萨拉特重拾早上的实验。黏稠的蜂蜜已经凝固在节疤里了。她捅捅它，琥珀色液体稠密的质感深深吸引着她。她着迷的是，这东西怎么会如此轻易就顺应了容器的形状。她用小拇指戳破了风干的外壳，蘸了一小口来尝。她本以为蜂蜜会变成木头的味道，但它依然保持了本味。

本杰明坐在一张核桃木椅子上，椅背上的波纹装饰已经磨损剥落。他望着眼前棕黄而苍凉的河流，等着自己的保护人。

“你知道该跟他们说什么吗？”马丁娜又再次确认，“都想好没？”

“他们问什么我就答什么呗。”

“证件都备齐了吗？”

“都备齐了。”

马丁娜摇摇头，望向船来的方向：“说不定根本就没有什么许可证，他们很可能会故技重演，把我们遣送回来。他们就爱这么干，对‘密亚佐’[7]线以南的人根本不屑一顾。就跟我们不是人似的，连动物都不是，简直把我们当成异形了。他们会把你遣送回来的，我敢肯定。”

本杰明耸了耸肩：“你到底想不想让我去？”

“想啊，你知道我想。”

擦掉达娜脸上的口红之后，马丁娜又给她编起了辫子。孩子柔顺的长发缕缕垂下，色泽乌黑，不像萨拉特的头发，虽然颜色差不多，却是一团乱麻，毛糙不堪。

“姑娘们，你们知道北方最棒的是什么吗？”马丁娜问。

“是什么？”萨拉特应道。

“嗯，你们知道我们这儿晚上有时候会非常闷热，早上起来床单湿透。”

“我最烦这个了。”达娜说。

“嗯，要是你向北走到一定的地方，天气就再也不会这么热了。而且再往北，到了冬天，连雨都不会下了——天上会下起很小很小的冰疙瘩，在地上积起厚厚的一层，把路全都盖住。冷天，河也冻成坚硬的石块，人可以在上面走。”

“这真傻。”达娜说。她觉得这不过是父母精心编造的又一个童话，什么冻硬的河啦，天上下冰啦，跟她爸爸以前讲过的那些故事没什么两样。他曾说过，从前，密西西比河岸并不像今天这样了无生气，那时它

还只是一条河，河里游弋着大群大群长着胡须的鱼；而西边那片沙漠之下埋葬着古老时代的蜥蜴，它们的遗骸曾为整个世界提供能源。对这些玩意儿，达娜一概不信。

但萨拉特相信，每个字都深信不疑。

“是真的，”马丁娜说，“那里夏天凉快，冬天冷。他们管那叫温带气候。那儿也安全，小孩能在外面玩到大晚上，你们一到那儿就能交到朋友。”

西蒙无声地摇摇头。他心里清楚，妈妈虽然在对双胞胎说话，其实是说给他听的。她跟别人说话时从来都是直截了当，绝不感情用事、拐弯抹角，但在唯一的儿子面前，她始终担心自己摸不透他的心思，于是总会采取旁敲侧击的方式，通过看似无意实则显而易见的暗示来传达自己的意思。西蒙烦透了这个，他不明白她为什么不能学学爸爸有话直说。

☆　☆　☆

到了中午，说好来接本杰明的人还是没影儿。马丁娜立刻确信他们忘掉了她丈夫，不然也有可能是本杰明那个熟人在那艘老旧的化石燃料船上让人逮了个正着。诚然，在邻近红色反抗地区的几个州——路易斯安那、阿肯色、田纳西和北卡罗来纳连成一个茧，把红区围在中间——人们对南方自由邦的诉求抱有深切的同情。然而，尽管这几个州的居民只有凭证才能北上迁往蓝色国度真正的腹地，但它们仍是合众国的成员，因此在这些地区，使用化石燃料依然是非法的。

她有时会想，如果索性就让这几个州脱离合众国，让它们按地域、信仰、种族或意识形态去建立自己的小国家，说不定大家都会好过得多。众所周知，裂痕早已存在：西北诸州一直扬言要宣布独立，建立骄傲的和平主义国度卡斯卡迪亚[8]；而在卡斯卡迪亚以南，加利福尼亚、内华达、亚利桑那和得克萨斯西部的大片地区早已处于墨西哥的非正式管辖之下：情势与几百年前相比，正好掉了个个儿。中西部地区迎来了上百万名沿海难民，他们为了躲避上涨的海水和猛烈的风暴而迁居腹地。对这些人，土生土长的本土主义者毫不掩饰自己的敌意。而在这里，在南方，则有一整片地区宁可再次掀起战争、脱离合众国，也不愿

停用那种非法燃料，尽管它已经为这个国家带来了太多的不幸。

马丁娜有时觉得，所谓合众国其实从不存在，那不过是很久以前，某些事不关己的党派或投机者在地图上凭空画下的一道界线，它把许多各不相同的小国凑在一起，组成了一个统一的国家。她想知道，就算哥伦布政府放手不管，停止虚掷金钱，不再白流鲜血，放弃统一这块分裂的大陆，事情又能坏到什么地步呢？不如就让南方人去用他们那落伍背时的燃料吧，她想，就让他们去把这贫瘠的土地榨干吧。

马丁娜望着河面，等候来船。她看见萨拉特正在水边查看那张废旧的捕虾网。那是几个月前从河里冲上来的，孩子们用这张网捞起了各种稀奇古怪的宝贝：一个铁十字架，理发师椅上的颈枕，一张塑封画，画的是某个封禁已久的麻风病村，还有一个小小的牌匾，上书“食堂内禁止渎神”。

萨拉特正瞧着一本捕捞上来的湿透的书，翻动着滴水的书页。书名是《地球的变迁》。封面上，一座巨大的蓝色冰山浮在水面。她小心翼翼地把粘连的书页分开，一页页翻着。书里全是世界各地的地图，有过去的，也有现在的。现在的地图看上去跟过去的差不多，只不过陆地边缘都被裁去了一些——大批的岛屿消失不见，海岸线向内陆推移。

过去的美国在地图上显得更大些。

萨拉特看见哥哥西蒙的影子从自己身后冒了出来。“什么玩意儿？”他说，伸手就要抢书。

“不关你的事，”萨拉特说，“是我先找到的。”她把书抽了回来，猛地站起身，随时准备为它而战。

“切，”西蒙说，“我才没兴趣呢，不就是一本破书吗？”但她看见他还在向翻开的书页上张望。

“你连那是什么都不知道吧？”他问。

“是地图，”萨拉特说，“我知道地图是什么。”

西蒙指指书上一角、大陆最南端的位置，那里有几缕狭长的陆地，

几乎被蓝色海水吞噬。

“笨蛋，”他说，“那是我们住的地方。”

萨拉特看看西蒙指的位置。地图看上去相当抽象，丝毫看不出家的模样。

“瞧见这些海水了吗？”西蒙说，“以前那儿全是陆地，但现在都没了。”他又指指身后的房子，“有一天这里也会全是水。我们得搬走，不然会被淹死。”

萨拉特看见哥哥脸上隐约闪过一丝窃笑，立刻知道他是想吓唬自己。她不明白他为什么老爱耍这种把戏，故意说些话，只为吓她一跳或惹她干傻事。他大她三岁，还是个男孩——完全是另一个物种。不过，她仍能从哥哥身上嗅到一丝不安，吓唬她并不是一种消磨时间的残酷伎俩，而是在借此向自己证明着什么。她不知道是不是每个男孩都这样，把刻薄当作一种自我保护。

不过，她反正知道他在撒谎。水才不会淹到他们家呢。水也许会吞没路易斯安那的其他地方，吞没整个世界，但她家一定会安然无恙。她家将始终矗立在干燥的陆地上，因为它向来如此。

☆　☆　☆

临近晌午时，本杰明的熟人奥尔德·史密斯终于出现。晚了足足四个小时。他那艘胶合板小渔船劈开水面，微微起伏，外置的马达咯咯作响，吐出浓烟。这是一艘老式小艇，但仍然比摩托艇跑得快，后者那种没用的太阳能马达根本驾驭不了风浪。

拥有一件烧非法燃料的交通工具是相当具有说服力的，不仅说明此人家财万贯，还能彰显其人脉、地位。“早啊。”史密斯边说边把绳圈往码头的桩子上套，把船停到切斯特纳特的领地上。他跟本杰明一样，是个高个子，不过他总是得意扬扬地展示自己宽阔的双肩，炫耀那一头因终日暴晒而发黄的棕发。战前，他父亲曾是化石燃料汽车经销商，在新奥尔良和巴吞鲁日[9]开了十几家店。虽然生意早已败落，但他家的财富尚未耗尽，还能供史密斯在河对岸过上舒适的日子。这里的住户已所剩无几，散布在路易斯安那和密西西比南部的泽国之中，不过，凡是留

下的人，都知道史密斯是个人脉通达的掮客。他不但在亚特兰大认识南方自由邦政府的人，还结交了掌管密西西比和阿肯色航线的走私贩；在合众国散乱的南方领土上，他认识形形色色的联邦官员，甚至还自称认识联邦首都哥伦布那些参议员、众议员的左膀右臂。

“早啊，”马丁娜回应道，“上来坐坐，我们有三明治，咖啡也有。”

“多谢好意，不过我们已经晚了。来吧，本。那帮蓝党可不等人。”

本杰明吻别了妻子和孩子们，又回到屋里去吻了陶瓷圣母像的脚。随后，他小心翼翼地踏入河中，生怕滑腻腻的泥浆弄脏他那条好裤子。他拎着一只旧皮箱，还有那半截梯子。他的妻子站在平地边缘看着他，叮嘱道：“先把船停在南边，再走到城里去，别让政府的人看见这条船。”

史密斯哈哈大笑，发动了引擎。“你就放心吧。”他说，“下礼拜这时候，你们已经在去芝加哥的路上了。”

“反正好好的吧，”马丁娜说，“我是说，当心点。”

两个男人把小艇推下水，掉转船头，对准巴吞鲁日方向。小艇隆隆地驶入河心，在棕黄色的大河里渐行渐远，船后，两道水痕荡漾开去。

联邦教学指导大纲——历史
第八章　第二次内战
（节选）

章节概要：

第二次美国内战始于2074年，止于2095年。战争双方为合众国与各分离主义州，即密西西比、亚拉巴马、佐治亚和南卡罗来纳（以及墨西哥接管前的得克萨斯）。

战争的主要起因是，南方各州拒绝接受一项在美国境内全面禁用化石燃料的法案，即《可持续未来法案》。在一定程度上，由丹尼尔·纪总统牵头的该项法案，是一系列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其中包括数十年来气候变暖带来的恶果，化石燃料不断下降的经济地位，以及2069年达科他州北部威利斯顿市发生的一起伤亡惨重的油罐列车脱轨事故。

战争的导火索由一连串流血事件点燃，其中包括2073年12月，分离主义人弹茱莉亚·坦普尔斯通在密西西比州杰克逊市行刺纪总统一案，以及2074年3月，南方示威者在南卡罗来纳州杰克逊堡军事基地外死于枪击的惨案。

2074年10月1日，几大分离主义州（合并为“南方自由邦”）宣告独立。这一天通常被认为是战争正式爆发的日子。战争的头五年中，联邦军队取得了一连串决定性的胜利——起初在东得克萨斯，随后在密西西比、亚拉巴马和佐治亚（即“密亚佐”）三个州的北部边境一带——从而将战事推向缓和。然而，在随后的五年时间里，反抗集团继续在外国特工及反美颠覆势力的支持下，以零散的游击作战方式实施暴力反抗活动。经过旷日持久的谈判，双方最终缔结了有利于合众国的和约。

2095年7月3日，“再统一日庆典”在联邦首府俄亥俄州哥伦布市举行，标志着战争正式结束。庆典当日，一名分离主义恐怖分子得以越过南北边境，潜入北方领土，释放了一种生物因子，致使全国暴发疫情

（即“再统一瘟疫”）。这场瘟疫致使约1.1亿人死亡，其影响在全国范围内持续十年之久。

该名恐怖分子至今身份不明。

2

切斯特纳特一家在前廊的栏杆上放着一只碗，里面涂了油，用来捕捉蚊虫。亮晶晶的液体引诱蚊虫落下，再把它们困住。

萨拉特站在前廊上，顶着滚烫的阳光观察挣扎的蚊子。它们全是小黑点，像葡萄一样圆鼓鼓的。她用拇指和食指捏起一只，举到眼前。它看上去不像活物，与小女孩对生命的概念相去甚远。安安静静，无声无息，一点也不像聒噪的蟋蟀和发狂的鸡。但她知道，自己手上这个玩意儿依然是有生命的。

萨拉特一捏，蚊子在压力之下炸开，在她手指上留下一个黑黑的污点。

“你干什么呢？”达娜问道。萨拉特完全没察觉姐姐已经从屋里来到了自己身边。

她吓了一跳，说：“没什么。”

达娜瞧瞧她的手指，说完一句“真恶心”便走开了。

萨拉特在自己那条粗糙的牛仔背带裤上擦擦手。这条裤子是她哥哥穿剩下的，上面的铜扣经年日久已经有些发黑。她在裤子里面什么也没穿。天气一热，她就松开背带绑在腰上，权作腰带，不过这只能坚持几分钟，裤子不一会儿就会垮下来拖到地上。

她不明白姐姐为什么不喜欢探索身边这些生机盎然的微小世界——其中饱含着那么多的奥秘，简直取之不尽，比如飞落下来困在碗里的蚊虫；比如松木地板上灌满蜂蜜的节疤；还有她父亲捉来的肉虫子，他像过去河里还有鱼群时那样，把它们穿在钩子上，教孩子们学习这个旧日的习俗。达娜觉得这些既乏味又烦人，但在萨拉特眼中，它们是鲜血，是脉搏，生命的魔力就流淌其中。

☆　☆　☆

马丁娜·切斯特纳特站在她家和高粱地之间的草地上晾衣服。她把湿衣服往细绳上搭，绳子一头连着前廊柱上的钩子，另一头系在一把插在地里的破海滩遮阳伞上。这柄遮阳伞跟屋顶上的油布一样，都是几年前从河里冲上来的。

马丁娜沿着绳子把衣服一件件搭好，再用夹子固定住。水顺着裤脚、衣角滴了下来，在这里，晾衣绳底下，草绿得更鲜亮了。

那些衣服全都普普通通，毫不起眼：不是白色就是米色，上面印着各式花纹。衣服全都穿了又穿，不少地方都磨得略有些透光。在反抗军控制下的“密亚佐”，不少人家为了不惹麻烦，都把牛仔服染成了红色。但在沉睡的路易斯安那沿海，人们还不必担心这些。

在1000英里[10]之外的东部沿海，每个月，来自遥远国度的物资援助船都会送来新一点的衣物：有廉价的长袍和马球衫，有运动服和棒球帽，其中不少还带着著名体育俱乐部的标志，比如开罗国民俱乐部。不过，这些衣服一般刚到佐治亚港就会被一抢而空——并且，在密西西比、亚拉巴马和佐治亚这三个分离主义州之外的地区销售、转运这些衣服，起码从理论上讲，都是非法的。当然，人们从不顾忌这项法令。不过，这些衣服最终进入路易斯安那、阿肯色，或抵达西面的墨西哥保护领地时，早已经过中间人的层层转手，贵得超出了大多数普通人家的承受能力。

自战争伊始，脱离联邦的几个州就始终依靠接济度日。化石燃料曾一度价格不菲，因此，在当时，路易斯安那的港口和得克萨斯的炼油厂尽管已经无法再像20世纪那样赚得盆满钵满，但尚且能够盈利。但随后，其他国家具备了更先进的技术，从太阳、风力和原子的裂变与碰撞中获取了充足的能源，于是昔日的燃料过了时，变得几乎一文不值。虽说几个反叛州宁可开战也不遵守禁令，但人们依然关停了炼油厂，遗弃了钻井。现在，在战争中处于劣势，资源也几近告罄的南方人越来越依赖那些巨轮。这些庞然大物每个月都会从世界另一端驶来，满载着衣食和其他生活必需品。

这些巨轮来自布瓦吉吉帝国，它在数十年前还只是散布在中东和北非的一连串小国，但随后合而为一，形成了一个统一的帝国，其疆域从

摩洛哥州的直布罗陀海峡，一直延伸到黑海和里海之滨。

☆　☆　☆

暮色降临，暑热渐渐消退。埃莉萨·波尔克过来吃晚饭。她家也住在河边，往北1英里，过了高粱地就是，要算离切斯特纳特一家最近的邻居了。去年夏天，东得克萨斯的一场战役让她失去了丈夫和两个十来岁的儿子。她的哀悼持续好几个月，并且自那之后，她就再也没有穿过其他颜色的衣服，每天都是一身黑。于是，切斯特纳特家的孩子就在背后喊她“死亡圣神[11]”。

她48岁，看上去却足有58，因为她总是弓腰驼背，说话还带着尖厉的颤音。自从在东得克萨斯战场上失去亲人以来，她这一年都靠一支反抗军发放的遗孀抚恤金过活。此外，她还得到了其他的照顾。每隔几周，密西西比领土护卫队就会从对岸派来一艘船。船靠岸后，会下来两三个面无表情的年轻人，到她的院子里修修剪剪，替她打扫屋子，还给这个小个子寡妇送来了吃不完的食物和穿不完的衣服。波尔克把大部分多余的物资都给了切斯特纳特一家——而作为回报，切斯特纳特一家则陪伴这个孤独的女人过着炎热而望不到头的日子。这成了他们之间心照不宣的默契。

波尔克一到，就给了邻居一个结结实实的拥抱，问她有没有丈夫的消息，马丁娜说没有。

“他肯定平安无事，亲爱的，别担心了，”波尔克说，“上帝会保佑他的，这我打心眼里就知道。”

波尔克把带来的软泥派放在前廊栏杆上，绕到屋后跟西蒙打招呼。西蒙正站在半截梯子上，艰难地往屋顶上爬，却又碍于颜面不肯向妈妈求助。波尔克坐到一把山核桃木椅子上，擦掉额头上的汗珠，喊了双胞胎几声。达娜正忙着过家家，没搭理她，但萨拉特走了出来。

“哦，你好啊，亲爱的，你今天真漂亮。”波尔克说着，吻了吻萨拉特的面颊，然后像往常一样企望捋顺她那一头毛糙支棱的乱发。

“嘿，圣圣。”萨拉特说。这女人照例误以为自己是因为老给这家人送东西才得了这么个绰号[12]。

马丁娜晾好衣服后，走上前廊，挨着客人坐下。两个女人呷着甜茶，看孩子们在暮色中嬉戏。

西蒙在河边一个木桩上拴了一只简陋的筏子。筏子是用几个油桶做的，上面铺了一块胶合板，中间用打磨过的树枝搭了一个十字桅杆，桅杆上挂着一张床单，权作船帆。这面船帆毫无作用，多好的风势都推不动它。不过上面还是用黑色马克笔画了一面海盗旗，用以震慑过往的船只。起码西蒙是这么打算的。

风平浪静的时候，大人允许西蒙独自把筏子划到河心去，他会用一柄铲子做桨，拼命地划水。不过要是跟妹妹们在一起，他就得待在岸边。而且无论何时，筏子都必须拴着。

“我敢说那两个小伙子都好着呢，马丁娜，”波尔克又说，“那种政府办事处你是知道的，那儿的人搞不好跟他们说了，手续得花上一两天才能办妥。他们说不定会住上一晚，这样就不用再跑一趟了。我打赌他们这会儿正享受着呢。”

马丁娜摇摇头：“他应该会回来的。但凡有三个小时空闲，他也会回来的。”

波尔克的思绪大多数时候都停驻在过去，这会儿她呷了一口茶，又陷入了回忆：“你知道，反抗军带来亨利和孩子们的死讯时，我肯求他们把我也一起埋了。把我埋在他们身边吧，我一个人没法活下去。一个人还有什么活头？可是你知道，在他们下葬前，我见到了他们。他们被安葬在墨西哥边境上的烈士公墓里，跟别的勇士长眠在一起。他们看上去比任何时候都安详、纯净。就连弹孔也不像照片上那样，根本不是血肉模糊的一片——就只是一个个小洞。看着它们，你会想，这么小的伤口怎么会致命呢？见到他们之前，我怕极了，生怕他们会变得狰狞可怕、残缺不全。但没有，他们都没有。他们看上去平静极了。马丁娜，他们显得很幸福。”

“你不是说我丈夫会没事吗？”马丁娜说。

“当然啦，宝贝儿，他肯定会没事的。”波尔克说，她顿了顿，又柔声说了下去，“我只是想说，万一——但愿不会——万一出了什么事，万一蓝党对他做了什么，那也不是什么耻辱。他在我们记忆中将永远是

一个骄傲的南方爱国者，就像我的儿子们一样。”

马丁娜把玻璃杯里的茶往地上一泼：“我们可不是什么南方爱国者，我们哪儿也不爱。我们……我们想离开这儿，到北方去。我们才不是什么爱国者，我们家也没有什么烈士。”

波尔克捏捏马丁娜的肩膀：“当然，当然啦，离开也没什么错。我知道你们是为孩子们好，北边毕竟安全嘛，这没的说，他们不该再受我们这种苦。但你们跟那帮人不是一边的。想让孩子过上安稳日子并没什么错——等他们长大了，能自己做决定了，也许还会回到自己的祖国——不过你们跟那帮人绝对不是一边的。你们骨子里还是南方人，身上流着南方人的血，这永远改变不了。”

“我们只是一家人而已，”马丁娜说着，向上游方向眺望，盯着视野最北端的那道河湾，“不是别的。”

河湾那边传来什么声音，来源不辨。不是史密斯那艘化石燃料艇的咯咯声，而是一种更平滑的划水声，来自一艘更大的船。一时间，马丁娜以为那是一艘反抗军走私船，只不过出动得比平时更早些。她大声叫孩子们回岸上来，他们听了，匆匆爬上湿滑的河岸，脚上沾满了泥。然而，船转过河湾后，探照灯却在漆黑的河水上投下了明晃晃的光圈。马丁娜知道走私船是不开灯的。来的是一艘江防舰，长20英尺，从巴吞鲁日开来。平时，这种舰艇一般用于阻遏反抗军在得克萨斯油田和墨西哥保护领地之间走私军火。它行驶缓慢，两侧船舷上的太阳能板闪闪发光，延伸到船身之外，宛如蝴蝶的双翼，十分引人注目。船体本该完全由这些太阳能板驱动，只在紧急情况下才启动备用的柴油引擎。但实际上，驾船的官员很快就厌倦了这些太阳能板，受够了它们孱弱的动力。他们一到河上，就几乎只用自己本该查禁的化石燃料。

马丁娜知道舰上的都是什么人。他们全是南方人，为密西西比河流保护机构效力，或受雇于应急安全部之类的州立政府机构。这些机构名义上属于各州，实际上却为北方的战时目的服务。这些官员被称为“蓝徽章”，按反抗军的说法，他们干这个是因为在老鸨那儿赊了账。每个月，密西西比边境上总会有一两个蓝徽章失踪。他们的尸体一般会在几天后被人发现，通常都吊在梓树弯弯曲曲的枝条上，裤兜里子被人扯了下来，塞在嘴里。这就是叛徒的下场——在脱离联邦的各州是这样，在

邻近的各州也是如此。尽管这几个州的政府选择站在北方一边，但普通大众却对反抗军充满同情。

“是本杰明，”马丁娜说道，眼看着船转舵，向切斯特纳特家驶来，“他出事了。蓝徽章没事不会大晚上到这儿来的。”

“别慌，别胡思乱想。”波尔克劝道，“说不定没什么大事。”但马丁娜已经起身向河岸走去。半路上，她遇上了从河里上来的孩子们。孩子们在往前走，脑袋却转向身后，目不转睛地盯着来船。

“进屋去。”马丁娜说。女孩们乖乖照做了，但西蒙没有。

“他们来是要说什么跟爸爸有关的事，对吗？我不是小孩子了，我有权知道。”

马丁娜二话不说，一巴掌抽在儿子脸上。男孩惊得目瞪口呆，满脸通红，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深藏在他妈妈身上的那股无情的力量很长时间才会爆发一次，男孩常常忘记它的存在。

“进屋去。”马丁娜对儿子重复道。男孩震惊，泪水夺眶而出。他满腔怨愤，脸色阴沉下来，可最后还是顺从了。

船在泥泞的河边靠了岸，船上下来两个男人，穿一身乏味的褐色的制服。那身打扮有点像治安官：他们胸前都挂着一些粗糙的徽章，看上去像用塑料做的。

其中一个男人长得又高又壮，头发剃得很短，紧贴着肉粉色的头皮，马丁娜不看就知道，他的后颈上一定堆积着层层脂肪。另一个矮点的男人十分瘦削，看样子比他的搭档大十岁左右，而那位搭档本人肯定不超过21岁。矮个子男人手里拿着一个单薄的文件夹，不停地打开手电翻看里面的文件。

“你是马丁娜·切斯特纳特吗？”他终于开口问道。

“他怎么了？”马丁娜反问。

“你是本杰明·切斯特纳特的妻子吗？”

“告诉我他怎么了？”

这个官员始终盯着手上的文件夹，连眼皮也不抬一下，继续用他那漠然而单调的口气说道：“切斯特纳特女士，2075年4月1日下午1点17分，一名分离主义分子在巴吞鲁日联邦政务大厅实施了自杀式爆炸……”

后面的内容，马丁娜什么也没听见。她两眼一黑，感觉面前的人影化入了黑色的河流。她隐约觉得胃里泛起一阵恶心，强烈而灼心。波尔克再次把手搭在她肩上，这让她暂时回过神来，打断了那个男人的话。

“带我去见他，”她说，“我要见我丈夫。”

“女士……”官员正要劝说。

“我有权见我丈夫的尸体，我有这个权利。你们带我去，再把我和他一起送回来。他不能躺在某个太平间里，他得在自己的领地上入土为安。”

“女士，在应急安全部调查完毕之前，我恐怕……”

“该死的胆小鬼！”马丁娜嚷道，“你们还是爷们儿吗？他们让干什么你们就干什么吗？啊？跟狗有什么两样？但愿下回轮到你家，但愿下回轮到你家。”

“一旦调查完毕，您就可以来认领遗骸。”

“滚出我的家。”马丁娜吼道。她躬下身子，抓起泥土，朝两个官员扔去。泥巴砸在他们的制服上、靴子上，一团团湿漉漉地炸开。她再次躬下身去时，两名官员已经转身往船上走了，泥团落在他们背上。

解开船锚时，年轻的那个官员短暂地回过头来，面向马丁娜说：“节哀顺变。”

马丁娜看着那条船逆流而上，看见它在驶过月牙的倒影时，瞬间通身透亮。随后，船转过河湾，消失无踪。

她听见波尔克在说：“他去见上帝了。他跟我家那位一样，是个烈

士。”

“去看看孩子们，”马丁娜说，“把他们都哄睡。我马上就来。”

“亲爱的，我不会丢下你的。”

“快去。我马上就来。”

波尔克进屋后，马丁娜又独自在泥岸边站了好一会儿。

她望着河面，漆黑的河水无穷无尽，奔流不息。她向北走，脚踩着清凉潮湿的泥土。不久，她就来到高粱丛中，庄稼秆上结满了饱满的穗，一粒粒粮食有如钢珠般结实。她来到离家很远的位置，在确信孩子们听不到之后，她双膝跪地，放声尖叫。

血脉的召唤
发自南方反抗地区的通讯报道
（节选）

梦醒时分最是煎熬。她静静地躺在床上，头脑亢奋，身体瘫软，感到无法面对新的一天。她把母亲那枚蝴蝶胸针攥在手里，上面那些褪色的绿宝石有光滑的触感。护士们允许她留着它，他们已经提前把后面的别针拆掉了。

这是在一切发生之前——在茱莉亚·坦普尔斯通成为南方反抗地区的第一位烈士、第一位杀手、南方的战争守护神之前。人们总是容易忘记：凡事都有个之前。

反抗军将她招入麾下时，她手腕上还带着新缠的绷带。他们是在法里什街上一间酒吧里找到她的，那间酒吧就在废弃的阿拉莫剧院对面，门上横着一个蓝色招牌，首尾字母都已经不见踪影。某个护士给了她一件别人不要的衣服，她当时就穿着它。她孤身一人，酒气熏天，脑部的恶疾又复发了。

他们懂得如何甄别最适合的人选。他们派人在医院里观察，寻找有自杀倾向的人；在学校里，他们寻找受人排挤的对象；在教堂里，他们则会锁定那些顽固的宗教极端分子，那些为神谕而狂热的信徒。

从这些人中，他们锻造武器。

总统到访杰克逊那天，他们开车把茱莉亚送到城市以南10英里处的一栋废弃的农舍里，给她穿上死亡盛装。执行任务时，她会乔装成一名孕妇。他们在她的假孕肚里装满了浓稠的农药和柴油，再撒满种子般的铁钉，他们称其为“农人工装”。一条引线横贯她的胸前，藏在袖子里，顺着左臂向下延伸，连着她手腕上的雷管。

“人们会永远记住你的，”他们对她说，“战争结束后，人们将用你

的名字命名一座座城池。”

3

萨拉特伏在前廊上，等妈妈从埃莉萨·波尔克家回来。她去那里是要见个什么人。不远处，西蒙在奋力往屋顶上爬。过去三天里，他已经试过十几次了，始终无法翻上屋顶。他深知上面那些太阳能板必须隔天清洗，否则功率就会降低；而储雨罐要是不定期氯化，过不了多久就会散发出一股臭鸡蛋味。他眼看着日子一天天过去，自己却对这些事无能为力，心中懊恼不已。

他再次把梯子竖起来，靠在集装箱一侧。这里靠近露天淋浴间，地面的泥土被废水冲得发软，梯子腿微微陷了进去。

西蒙非要让妹妹们帮忙不可，于是她们一人一边扶着梯子，尽量不让它摇晃。西蒙站在最高一级梯子上，准备起跳，想把自己弹上屋顶。

“行了，”他边说边擦掉手心的汗，“准备好了吗？”

“准备好了。”萨拉特和达娜齐声答道。

西蒙手扶集装箱边缘，踮起脚扫了一眼屋顶。

“扶稳了。”他冲妹妹们喊道。

“扶着呢。”萨拉特回答。

“不行，扶好，别让它动。”

“扶好了！”

西蒙给自己鼓鼓劲。他想起爸爸从前干起这些事来是多么得心应手——尽管他夜里很晚才从制衣厂下班，手指因终日缝衣而粗糙发红，但他依旧欣然扛下了家中的琐事：给储雨罐打补丁，在风暴肆虐之后加固窗户，用老旧的手摇磨磨高粱面。他想起把粮食磨成精细的面粉时手柄

吱呀作响的声音——那是劳动的声音。

西蒙在梯子顶上站稳，然后他大喊一声“一、二、三”，竭尽全力向上一蹦。他双手抓着集装箱边缘，胳膊向上一撑，在屋顶上探出半个身子。有一个瞬间，他仿佛失去了重量，整个人悬在空中。他试着向上用力，想把自己撑上去，结果却像一架失衡的跷跷板一样结结实实地摔了下来，脖子着地，跌在软和的泥土上。

双胞胎惊叫着从梯子旁弹开。萨拉特望着地上的哥哥。他与地面的剧烈碰撞溅起无数泥浆，简直把她看呆了。达娜则在尖叫，因为她的裙子哗啦一下沾满了泥点。

西蒙在原地一动不动地躺了差不多一分钟，有些痉挛。过了一会儿，他终于呻吟一声，爬了起来。

“算了，”他对妹妹们说，“都是因为你们没扶好。”

“我的天哪，等爸爸来修不就好了？”达娜说，“你把泥巴溅得到处都是。”她说完就冲进屋里换衣服去了，西蒙也跟了进去。

萨拉特留在屋外，注视着西蒙刚才落地的位置，然后跪了下来，用手在淋浴间和西蒙砸出的坑之间挖了一道小水沟。随后她打开淋浴喷头，任水哗哗地流。水慢慢地向小水沟里汇集，注入西蒙留下的小坑，形成一片男孩形状的海洋。

“快把它关了，”西蒙说，他已经换好衣服从屋里出来了，“别浪费水。”

☆　☆　☆

夜幕降临，妈妈还没回家，孩子们只好自己吃晚饭。他们吃的是三明治，就是用过期的面包夹几片罐头猪肉。肉罐头的标签上印着奇怪的文字——都是物资援助船运来的进口货，是死亡圣神送来的。这几天，他们这位邻居来得更勤了，带的礼物也更多：有更高级的食品和更好的衣服。

罐头肉嚼起来像浸湿的橡皮，有些弹牙。吃完三明治，孩子们又解

决了波尔克那块软泥派的最后几块，这道甜点已经在冰箱里放了两天了，面上那层奶油芝士已干硬开裂。

萨拉特眺望着河面。这一天来，她发现自东向西渡河的船只比往常要多，而这会儿，在夜幕下的河面上，交通变得更加繁忙。她听见从上游1英里左右的地方传来化石燃料引擎经过消音处理的轰鸣，偶尔还能听见一些看不见的人在发号施令的声音。

“那是爸爸吗？”达娜问道。

“不，”西蒙回答，“是反抗军。”

“谁是反抗军？”

“就是一些战士，”西蒙盯着妹妹的脸，想知道她能不能理解这个词，“他们跟我们是一边的，在跟北方打仗。”

“妈妈说爸爸就在北方呢，”达娜说，“我们要上那儿去找他。”

“妈妈撒谎。”西蒙说。

达娜听了，一脸惊诧地转向妹妹：“他居然说妈妈撒谎！”然后她又对哥哥说：“我要告诉妈妈。”

“你以为爸爸会撇下我们自己去北方吗？”西蒙说，“他可什么也没带，除了几份文件，连换洗衣服都没有。肯定出了什么事，妈妈还瞒着我们。”

达娜摇摇头，又重复了一遍：“妈妈说爸爸就在北方呢，你在瞎说些什么啊？”

☆ ☆ ☆

孩子们听见的的确是反抗军的船队的声响，船只正把士兵和补给转移到西部前线附近的油田上。他们停靠在埃莉萨·波尔克家附近，在那儿设立了一个临时营地。在邻居的邀请下，马丁娜·切斯特纳特赶到这里，来跟反抗军指挥官商谈庇护问题。

波尔克家的房子是四节围成一圈的拖车。拖车是用预制件组装的，外墙由乙烯制成，每节都有倾斜的锡制屋顶。

埃莉萨·波尔克家这块地方向来十分宁静，但现在，由于反抗军的到来，这里变得混乱而喧闹。马丁娜从高粱地里出来，看见好几十个男人在邻居家附近走来走去，大都是十来岁的毛头小子。他们一个传一个，把板条箱和粗麻布袋从熄火的船上转移到拖车里。反抗军士兵身上都别着小小的移动对讲机，里面不时传出各种指令，要他们准备迎接更多的即将靠岸的船只。一个小伙子坐在河边，把一盏落地灯开了又关，用瞬时迸发的强光为漆黑河面上的过往船只打着信号。

他们身上的制服破旧不堪，颜色、款式各异，都是用手边现成的料子将就做的——黑色牛仔裤、工装背心、猎鸭人迷彩，还有应反抗军将领要求夹在援助物资里走私进来的外国军用工作服。他们的武器也是走私来的，要不就是从父辈、祖辈的阁楼里翻出来的——这些枪支往往比持枪的男孩还老。在一般人看来，他们远远谈不上训练有素，而且装备匮乏。他们这些人的前景，不外乎奔赴西面的战场，死在自己根本无法匹敌的强敌手中。然而在他们身后，在他们出生的那些绝望小镇，还盘桓着另一种更为缓慢的死亡——死于贫困、厌倦和堕落。

马丁娜站在高粱地边上望着他们。他们在院子中央支起了一张桌子，充作临时指挥台。桌上铺展着一张硕大的等高线图，画的是路易斯安那与得克萨斯交界处的地形。几个稍稍年长一些的男人正围在桌旁，用各种图钉和记号笔在地图上标来画去。他们会偶尔抬起头，对忙着搬箱子和搭帐篷的年轻战士说几句话。有个看上去不超过17岁的男孩爬上了波尔克家那节正对河面的拖车，想在上面插一面代表“反抗军联盟”的响尾蛇旗，却被一位行事谨慎的年长军官制止了。

在那节拖车门口，马丁娜看见了埃莉萨·波尔克。她正站在门前的台阶上，等着几个反抗军士兵把她的行李从屋里搬到停在附近的一艘船上。

波尔克也看见了马丁娜，于是招呼她过去。一路上，马丁娜能感到士兵们向自己投来冷漠而狐疑的目光。不过他们什么也没说。

波尔克抱了抱她的邻居。“噢，宝贝儿，宝贝儿，”她说，“计划赶不上变化呀。”

“你不是说只有那个指挥官会来吗？”

波尔克摇头：“蓝军从得克萨斯油田向东转移了，我们这些小伙子要去会会他们。他们说要是行军够快，就能阻止蓝军进一步挺进路易斯安那。”

马丁娜四下打量，想找出战地指挥官模样的人。“他在这儿吗？”她问道。

“在，亲爱的。不过他正忙着呢。他这会儿不会搭理任何人的，除了他的手下。”

“指给我看，哪个是他？”

“等一会儿吧，”波尔克央求道，“现在去找他谈没什么好处。”

“告诉我他在哪儿。”

波尔克这才不情不愿地把马丁娜带到院子中央那张桌旁，一个男人等在那里。他又高又瘦，比马丁娜年轻五六岁。他的小胡子经过精心修剪，呈倒梯形，像个箭头似的指向他胸骨的顶端。他穿一身黑，从靴子到军帽都是黑的。忙碌的士兵们围绕在他身边，仿佛运行在一条长长的轨道上，他们在临时营地里四处穿梭，执行着他的指令，完成后再回来领命。他说话时声音很轻，马丁娜走到铺地图的桌前，直到只跟他一桌之隔，才听清他在说什么。

见了她，战地指挥官一言不发，转而把目光投向波尔克。

“这就是我之前跟您提过的那位邻居，”波尔克说，“丈夫牺牲了的那位。”

“他不是牺牲，”男人说，“是死了。”

战地指挥官再度陷入沉默。他身边的人都带着敌意盯着马丁娜，不过他的目光却平静如水。

“我听说你们在维克斯堡[13]附近有一个为烈士遗孀设立的避难

所，”马丁娜说，“那儿能保障妇女和孩子的安全。”

战地指挥官没有搭腔。

“我有两个小女儿和一个儿子，都很年幼，”马丁娜接着说，“他们的父亲死了，我们失去了生活的经济来源。”她转向波尔克，“波尔克女士是我们唯一的邻居，多亏她慷慨解囊，我们才不至于饿死，但现在她也要走了。我只求您允许我们跟她一起到维克斯堡去，保我子女平安，此外，我别无他求。”

“办不到。”战地指挥官回答。

“怎么办不到？我们个把小时就能收拾停当。我们立马就能上路，只消带几件衣服。”

“我们只收容军烈属，”战地指挥官说，“除非你家有人为我们的事业捐躯，否则你没资格去那儿。”他又研究起了桌上的地图，战士们很快又围着他忙碌起来。

“算啦，宝贝儿，”波尔克挽起马丁娜的胳膊，“让他们忙吧。我们会有办法的，一定会有。”

马丁娜一把推开波尔克的手。

“是你的人害死我丈夫的。”她对战地指挥官说，“你的人既然害死了自己人，就有义务给他的家人善后。”

战地指挥官绕过桌子，走到马丁娜跟前。凑近一看，马丁娜才发现他有一双漂亮的绿眼睛，尽管波澜不兴，却十分美丽。

“我的人只杀北方佬和叛徒，”他说，“你丈夫属于哪种？”

波尔克拽住战地指挥官的衣袖，恳请他跟自己到拖车里借一步说话。两人朝屋里走去，把马丁娜留在原地。战士们把她围在中间，其中不少人都停下手里的活儿看热闹。

“你敢这么跟他说话，够有种的，”一名士兵上前来说，“我见过有人还没说这么多话就被他崩了。”

“我对你的见闻没兴趣。”马丁娜答道。

过了一会儿，战地指挥官和波尔克一起从拖车里走了出来，他走向马丁娜。

“明天一早，河东岸那条路上会有一辆巴士，去往北边的佩兴斯营。看在有这位女士为你担保的分上，看在她家的男人为我们的事业做过贡献的分上，我会跟他们打个招呼。明天你要是带上孩子去那儿等，他们会给你们留个位置。”

“你的意思是让我把孩子带到难民营去？”

“我是让你好自为之。”

随后，战地指挥官的视线又回到铺着地图的桌面上。“走开吧，”他说，“这儿没你事了。”

马丁娜扫了扫围在她身边的士兵。

“你们没有一个有种的能站出来是不是？你们都没妈、没孩子是不是？”

他们只是盯着她瞧，有的神情冷漠，有的暗暗发笑，但没有人开口。

马丁娜撇下他们，原路返回。在她快踏进高粱地时，波尔克从后面追了上来。

“哦，宝贝儿，真抱歉，”她说，“我尽力了。”

“我们生在南方，所以不是北方人；我们想去北方，结果也不算南方人了。”马丁娜说，“那我们算什么啊？你说我们算什么？”

波尔克往马丁娜手里塞了一张纸，上面潦草地写着第二天早上巴士停靠的时间和地点。“营地那儿也没那么糟啦，马丁娜，”波尔克说，“那儿吃得不错——食物都是物资援助船直接供应的，而且不要钱。他们还专门开辟了地方给孩子们玩，你们在那儿会很安全。”

“我们在那儿会被人当牲口对待。”

波尔克指指西边：“亲爱的，这都是为了孩子们好。都说战场现在离我们这儿已经前所未有的近了，前线每天都在东移。路易斯安那警卫队那帮叛徒听任蓝军在我们的地盘上长驱直入，根本不管他们杀害的是谁。佩兴斯起码都是自己人。到了那儿，你的孩子们就安全了，马丁娜。还有什么比这更要紧的？”

马丁娜望着邻居那双笃定的小眼睛。“我就留在家里，哪儿也不去，”她说，“我要去认领我丈夫的尸首，把他埋在他自己的土地上。我还要一直住在自己家里，打仗就打仗。我再也不会去求那些端着枪的小屁孩开恩了。”

“我反正是尽力了，”波尔克说，“不过你不该说什么他们害死了自己人这种话，他们很介意这个。”

☆　☆　☆

马丁娜回到家，看见萨拉特整个身子都埋在岸边的泥里，只露出个脑袋。她哥哥正把一捧一捧的黄泥往她身上糊，小女孩开心得乱叫。达娜坐在不远处的树桩上看着他们，面带一种含糊的不屑。

西蒙一看到母亲，就倏地站了起来：“是她叫我弄的。”

“把她挖出来，洗澡去，”马丁娜说，“完了赶紧睡觉。”

“妈妈，西蒙说你撒谎。”达娜说。

“才没有呢。”西蒙否认道，朝达娜扔了一把泥。

“我好话不说二遍。”马丁娜说。

孩子们从河岸边往回走。萨拉特跳到最前面，身上沾满滑腻腻的泥浆，皮肤还散发着泥土的腥咸味。她边走边脱衣服，把背带裤脱在身后的路上，进了淋浴间。三个孩子里，她的肤色最深；达娜和西蒙都继承了爸爸浅棕的肤色，而萨拉特则有着妈妈的黑皮肤。

马丁娜给女儿拿来了干净衣服，放在淋浴间外面一个倒扣的水桶

上。不一会儿，孩子们就都洗漱完毕了。他们一个个吻过母亲，回到房间。

马丁娜独自坐在核桃木椅子上。她吃掉孩子们剩下的三明治渣，又把最后一点罐头肉也吃了。但她还是饥肠辘辘，只得快步走进屋里，从冰箱里取出一袋杏肉冻。那是一种橙色的胶状食物，装在一个平淡无奇的银色小包装袋里，曾是行军套装的一部分。在南方，这种套装不论是卖掉、扔掉还是送人，最后无一例外地落入黑市，再被拆开单卖。这种食物价格不菲，不是因为美味，而是因为实用，能补充能量。

吃完，马丁娜没有回到椅子上。她发觉自己正朝什么地方走去——不是去东面的河岸或北面的高粱地，而是向西走到屋后，沿着那条人迹罕至的小道穿过发黄的草丛，来到那座远离河岸的废弃小镇上。

初冬那会儿，气温骤降，工厂需要人手。她丈夫每天就沿着这条路到唐纳森维尔[14]的制衣厂去上班。其实切斯特纳特家附近就有一个班车站，但他大多数时候都是走着去。他会沿着草丛中这条小路拐上一条乡道，再走两英里，就能看见路面上横着两道废弃的铁轨，枕木间荒草丛生。

马丁娜就沿着这条路向铁轨走去。她小心翼翼地迈着步子，因为地上满是罅隙，很容易崴脚。路边有几盏路灯依然屹立不倒，靠着尚未损毁的自动太阳能板在地上投下惨白的光晕。除此之外，路上一片漆黑。

在道路与铁轨的交会点东面，有一栋矮小的农舍，那曾是马丁娜父母朋友的房子。屋子一侧曾有一片棉田，但早已灰飞烟灭。

马丁娜下了乡道，拐上泥土车道。那栋几近垮塌的木质简易农舍静静地立在她面前。从密西西比河上刮来的一连串风暴，吹松了固定墙体的榫卯，却又不足以把屋子推倒，结果造成房子大幅度西倾，成了一个摇摇欲坠的平行四边形。

偶尔想一个人静静时，马丁娜就会上这儿来。除了门口不时会有流浪汉留下的啤酒瓶和空烟盒，这个家从来没有任何生命的迹象。这块领地西头，有一棵枝繁叶茂的山核桃树。许久以前，这家人在最粗壮的那根枝条上挂了个秋千。自孩提时起，马丁娜就把这里当作一个避难所。在那棵树背后，就是一望无际的平原，放眼望去，能把整个路易斯安那

西部尽收眼底。

但夜里那儿什么也看不见，天空一片漆黑。只有“鸟”在她头顶上盘旋——这是一种悄无声息的远程武器，用于搜集情报或清除目标；过去，这些机器的运行和行动有人遥控，尽管操作者看到的目标图像总是像素极低，模模糊糊，常常令他们良心不安。战争初期，“鸟”曾是合众国军最得力的武器，但随后，反抗军向连接“鸟”及其操纵者的军事服务器群投下一颗炸弹，改变了这一局面。今天，这些机翼上镶有一圈太阳能板的机器四处乱飞，被遗弃在空中，没有既定路线，目标随机。

她在破旧不堪的秋千上坐了下来。树枝稍稍压低了些，发出轻微的嘎吱声，秋千绳在马丁娜的重量下绷紧，深深勒入树皮上的绳槽。她撕开杏肉冻的包装，用手指掏出那种黏稠的橙色食物，送进嘴里。这种质地的食物没什么嚼头，她用舌头和上腭把它压碎，再顺着喉咙咽下去。它的味道不像杏肉，倒像杏味香水，一些没怎么在自然界中见过这种水果的工程师凭空想象出来的。不一会儿，她就感到糖分在自己的神经末梢里游走。

她听见一串吧嗒吧嗒的脚步声。她心中一惊，想问谁在那儿，却没有问出口，只是一动不动地待在原地。脚步声越来越近了，简直就像在她身边似的。她这才看清声音的来源——一只枯瘦的癞皮狗漫无目的地在空旷的田野上游荡。是只猎狐犬，它蹑手蹑脚地缓缓走向她，试探着，看她是否心怀敌意。

马丁娜把最后一点杏肉冻挤到手上，伸向那条狗。尽管已经饥饿难耐，但它还是谨慎地嗅嗅，停下来思考片刻，最终掉头离开了。

马丁娜抬起头，一缕橙红的微弱曙光霎时点亮了天际。

夺目的光线笼罩着地平线，宛如穹顶。这景象仅仅持续了几秒，就消失了。不一会儿，它又再次出现，身后那一抹火焰般的光芒刺穿了夜幕。光线悬在空中，停留片刻，又消退下去。这场面全无声息，每一抹朝霞都仿佛在真空中闪耀。

接着，太阳探出半个脑袋，刚才的霞光顿时黯然失色。几秒钟过后，马丁娜听见一记闷响，她从没听过这样的声音。那声音吓得她心惊肉跳，从秋千上摔了下来。她倒在地上，目瞪口呆，耳中回荡着震耳欲

聋的钝响。那条猎狐犬狂吠着逃开了。紧接着，马丁娜也奔跑起来，奔向孩子们和家的方向，使出了年轻时的功力。四分之一英里过后，她感到肺部烧灼欲裂。这时，一声更剧烈的闷响又把她掀翻在地。等她终于跑回家中，扶着前廊栏杆大口喘气时，两声爆炸再次传来，彻底粉碎了夜的宁静。

她在屋里找到了惊慌失措的孩子们。双胞胎在父母床边的地板上抱在一起，萨拉特护着号啕大哭的姐姐。西蒙在门边，想关上集装箱那扇锈烂不堪的门。他家夏天极少关门。

“你去哪儿了？”他问妈妈，“出什么事了？”

马丁娜抓住儿子的胳膊，把他拉进里屋，说：“没事的。是路那头一间工厂着火了，就是声音大而已，我们不会有事的。”

她坐在地上，把孩子们紧紧搂在怀中。她从床底下拽出一床平时舍不得用的毯子，把它披在自己和女儿们身上。“只不过是路那头一家工厂着了火，”她说，“就是声音大而已，很快就会没事的。”她每重复一遍，就多相信一分。

☆　☆　☆

爆炸声一直持续到清晨，毫无规律，轻重不一。最后，孩子们都累坏了，也不再大惊小怪——双胞胎靠在妈妈的胸口，西蒙坐在她们旁边的地板上，一家人都一动不动，静静地看着阳光渗进窗户。

马丁娜直勾勾地盯着家门口，等待着。爆炸声已趋于平息，现在她留意的是那些细小的响动——踏踏的脚步声，压低嗓门的下令声，咔咔的子弹上膛声。但什么都没有。她只听见鸡无助的啼叫、蟋蟀有节律的振翅和孩子们的呼吸。

想想固执已经让你付出了多少代价吧，她心里说，别再让它夺去更多。

她挪到儿子身旁：“你觉得你能用那条小船送我们过河吗？”

“能！”西蒙不假思索。

“回你房里去——轻点，别吵醒妹妹们——尽可能往你的背包里多装几件衣服。”

“为什么？”西蒙问。

“赶紧，我还指望你送我们过河呢。你爸爸全指望你了。”

男孩悄无声息地站起来。马丁娜等着他打好包，才起身去把两个东倒西歪、迷迷瞪瞪的女儿抱到她们床上。她一放下她们，两人就又睡着了。趁她们没醒，她从床底下拖出切斯特纳特家那只最大号的箱子——那是她奶奶留下的一只旧行李箱，上面带着铜制的镶饰。箱子又宽又深，铜制的合叶已脆弱不堪，箱子侧面满是贴纸，每张都来自马丁娜只在教科书上读到过的某个历史遗迹或国家公园。

她在床上打开箱子，一股樟脑丸的味道顿时弥漫在房间里。箱子里有几支笔和一个破烂的空相框。她把这些玩意儿扔在地上，拉开梳妆台抽屉，把衣服和洗漱用品一股脑儿塞进箱子里。她几乎想也没想就立刻给要带的东西排好了次序，贴身的优先——卫生棉、内衣，然后才是裙子。她带了两条毛巾、两卷卫生纸和一包纸尿裤。见箱子差不多快满了，她就去厨房拿来几罐最经得住贮存的食物——果酱、花生酱和剩下的所有行军套装。她拿出几只硕大的汽水瓶，把里面的饮料全部倒在屋外，再打开连着储雨罐的水龙头，把它们灌满。她一直塞到箱子几乎关不上为止。她坐在上面，想把它压上，但老旧的搭扣根本不管事。于是她从梳妆台里取出丈夫的皮带，把它们系在一起，一圈一圈捆在箱子外面，免得它炸开。随后，她找出萨拉特和达娜那两只一模一样的米妮老鼠背包，在里面塞满女儿们的衣服。

她来到屋外。在屋子朝南那一面的柴炉边上，有一段广口水管从屋顶通到地上，但什么也没连。水管两端都是封死的。她跪下来，拆开底端的封口。管子里淌出几滴黄褐色的水。她把胳膊伸进去，摸到一个咖啡罐，用力拽了好几下才取出来。她打开罐子，开始清点里面的东西：500美元；300块路易斯安那等值辅币；三张16开的战前邮票；2000块反抗军货币（这种货币是战争之初由新祖阿夫兵团[15]发行的，现在几乎已经一文不值，不过本杰明觉得这玩意儿说不定哪天会有历史价值）；还有马丁娜的曾祖父传下来的一块坏掉的劳力士手表。

☆　☆　☆

收拾停当后，马丁娜把行李都搬进院子，进屋去叫女儿们。孩子们睡眼惺忪地望着她，还没睡醒，也没回过神来。

“姑娘们，我们来一次小小的冒险吧，”她说，“我们一起过河去，好不好？”

一听到冒险，萨拉特来了精神：“我们为什么要过河呢，妈妈？”

“因为我们要到一个新房子里去住一阵子，宝贝。”

“我们是去找爸爸吗？”

“是的，宝宝，是去找爸爸。来吧，我们穿衣服。我们这就得出发了。”

带女儿们上路前，马丁娜从首饰盒底下抽走了两张自己和丈夫的合影。那些都是老古董了，是用她祖父的相机拍的。她把照片揣进衣服底下。

她来到外屋，看见萨拉特正踮着脚，吃力地想举起瓜达卢佩圣母像。

“宝贝，别管它了，”马丁娜说，“我们以后再回来拿。”

“爸爸会想它的。”萨拉特回答。

“暂时先别管它了，我们得走了。爸爸会理解的。”

“不！”小女孩怒吼一声。她使出吃奶的劲儿，把雕像举离了桌面。它正好落进她怀里，弄得她差点摔倒。萨拉特抱着这尊跟她差不多高的雕像，摇摇晃晃地出了门。

马丁娜拉上集装箱的门，又上了一把不堪一击的密码锁，她心里清楚，这种锁连最小的电缆钳都经不住。随后，她提起箱子，带着女儿们顺着堤岸走向河边，西蒙已经在筏子上等她们了。

伴随着她们登上筏子，筏子浮浮沉沉。马丁娜以前从没坐上来过。几年来，她过河的次数屈指可数，那有限的几次也基本都是乘奥尔德·

史密斯的船，每次都是他邀这家人去城里野餐。这只筏子不过是孩子们的玩具，不适合渡河，它漂在密西西比河河口上，简直像一只水蛭。

切斯特纳特一家在朝霞染红的天空下起航。马丁娜从儿子手中接过铁锹，奋力划水。她感到水流正把他们拽向下游，也知道到了河东，他们还得再往回走上一英里多，才能到达巴士的停靠点。她汗如雨下，腋下有一大片深暗的汗渍。她感到双眼刺痛，但她没有停止划水。

☆　☆　☆

多年后，在佩兴斯营的帐篷里，马丁娜会暗自诅咒自己离家的那一天，诅咒自己竟心甘情愿地把孩子们带进了饱经战乱、满目疮痍的南方腹地。

但在那天早上，她不会知道，反抗军、联邦军和墨西哥军队已经陷入了僵持状态；自切斯特纳特一家在那个清冷的4月离家之后，战争再也没有向路易斯安那蔓延一寸。

见证分裂
第二次内战早期的新闻报道
（节选）

内战打响第一枪

杰克逊堡的示威活动爆发流血冲突，造成至少59人死亡、200余人受伤。

《查尔斯顿消息报》记者丹妮尔·马纳克

2074.03.15

南卡罗来纳州，哥伦比亚市——周三，杰克逊堡基地[16]门前的抗议示威活动进入第四天，并爆发流血冲突，联邦军队向示威者开枪，打死至少59人。舆论普遍将该事件视为哥伦布政府发起的首次军事打击行动，至此，一场针对各反对州的战争全面爆发。

南卡罗来纳州州长戴维斯·布朗表示："我们必须明确指出：这是一场针对南卡罗来纳州人民、针对南方人民的屠杀，是对敢于发声的抗议人士斩尽杀绝。借此，联邦政府已毫不掩饰地表明，凡是不认同《可持续未来法案》或哥伦布政府其他任何决议的人士，都是政府的敌人，都必须被消灭。

"这是在挑起战争。"

周三正午左右，一队驻守军营二号门的海军陆战队卫兵向示威人群开火。事发地点位于斯特罗姆·瑟蒙德大街附近，连日来，此处已聚集了上千名示威者。该部队的执勤点设在一栋临时瞭望塔内，执勤点一侧是一排仓促搭建的围栏，将示威者隔离在基地入口之外。

第一轮火力击中了前排的数名示威者。随后，恐慌情绪向后排蔓延，为躲避枪击，示威人群发生了踩踏。

“我前面那人前一秒钟还挥着标语呢，忽然一声枪响，他就像块石头似的猝然倒地。”示威者以利亚·米勒说。他于周三上午早些时候加入示威队伍，并于枪击前不久抵达二号门附近。

“我对天发誓，那人根本没带枪。他不会对任何人构成威胁，但他们还是打死了他。”

据目击者描述，枪击发生后，现场可谓惨不忍睹：路面上排列着众多死者遗体，其身下的血泊清晰可见。

据一位非属二号门卫队的杰克逊堡士兵透露，至少有一名前排示威者用手枪射击用于固定临时围栏的锁链。

“他肯定以为一枪就能把锁打掉，像动作片里那样。”这名不愿透露姓名的士兵说。驻扎在基地内的部队已经接到命令，不得接受任何媒体采访。

这名士兵还补充说，这一枪并未破坏锁链，子弹反而弹回了人群中。

“这时，示威者就以为有人朝他们开枪了，于是有一半人开始迅速后撤，另一半则上前冲击围栏。

“海军陆战队看围栏快顶不住了，就开了枪。”

众多示威者否认了这一说法，称海军陆战队并未受到任何挑衅。

“围栏里面那帮胆小鬼无缘无故地就开枪了。”保罗·哈蒂格说。事发前，他已在二号门前驻守了三天。“他们平白无故杀了这么多人，该被吊死。”

针对这一流血事件，各方迅速做出了回应。在哥伦布，十位来自路易斯安那、阿肯色、密苏里、肯塔基和田纳西等亲联邦的南方州议员发表了一项联合声明，谴责示威者，将事件斥为“一次多此一举的可悲挑

衅，丝毫无助于缓和局势、避免战争，反而助长了极端分子的气焰”。

在南方自由邦委员会发表的一份声明中，得克萨斯、密西西比、亚拉巴马、佐治亚和南卡罗来纳的几位州长将这起流血事件称为“彻头彻尾的冷血谋杀”，认为这属于独裁和叛国行径，作为联邦总统的马丁·亨利应该为此受审。

“举凡南方爱国人士，在得知杰克逊堡屠杀事件那一刻，就会明白这样一个事实：在哥伦布政府眼中，南方人的生命一文不值。”州长们在声明中称，“只有掩耳盗铃之辈，才会在目睹哥伦比亚血染的街道后，依然无动于衷。”

杰克逊堡发生流血事件的消息传开后，暴力开始在整个南卡罗来纳蔓延，在得克萨斯油田以东的各州中，南卡罗来纳的反联邦政府情绪最为高涨。在哥伦比亚市，众多北方企业分支机构被付之一炬——其中部分机构早在去年12月丹尼尔·纪总统于密西西比州杰克逊市遇刺之后就已陆续关停。三具遭到割喉的男尸在新查尔斯顿海岸附近被人发现，民间分离主义组织指控他们为北方搜集情报。

“这一切已经不光是为了脱离联邦了，”南卡罗来纳州的一名民间组织代表称，“我们还要为死去的同胞报仇。”

截至周三傍晚，联邦总统亨利尚未就流血事件发表声明。国防部网站周一之后再无更新，目前仍仅显示一则简短的通告，称军队相信杰克逊堡的海军陆战队“行事极为克制”。

布朗州长此前曾要求一切同情北方的人士离开南卡罗来纳，周三，他重申了这一要求，并号召本州公民支持反抗事业。

“屠杀我们人民的恶行不容讨价还价。我们在这件事情上绝不让步，绝不妥协。”布朗州长说，“今天，在发生了杰克逊堡事件之后，一切都已无可挽回。”

4

切斯特纳特一家在棕榈树斑驳的阴凉下等待。过河时，他们被河水往下游带了两英里。他们沿河畔的乡道走回来，结果又多绕出1英里。路上不少地方都沟壑纵横，像被犁过似的。路中的黄色分界线几乎消失殆尽，几乎模糊了来路与去路之间的界线。

他们一直走到一个转弯处才停下，路旁有一个供车辆临时停靠的土坝子，坝子上长着一丛没精打采的棕榈树。植物的叶柄浓绿而尖利，长长的叶片背对着初升的太阳，垂向河面。树下长着几丛杂色的丝兰，尖刀般的叶子白绿相间。这里就是那人所说的巴士站点了。

“河水会把它冲走的。”西蒙抱怨道。他背着沉重的背包，人显得更小了。他的背包里塞满了各种玩意儿，有衣物、漫画书、一副浮潜面具、一把手工打磨的小刀，还有本杰明·切斯特纳特的一包无过滤嘴玉溪香烟。

玉溪烟十分纤细，用味道清淡的烟叶制成。吸烟是男孩父亲为数极少的不良嗜好之一。为了不让妻子发现，他把它们藏在外屋一块松动的板子后面。但本杰明其实用不着这样神神秘秘，因为他的儿子和妻子都知道他抽烟。他们只是为了维持某种不可言说的体面，才没有点破。

“冲不走的。”马丁娜说。

“我们停得不够靠岸。下次一下雨，它就会被涨潮的河水冲到海里去。”

“那样的话，我就再给你做个筏子。”

“你就是耍嘴皮子，你明知道我们不会回来了。”

“你够了。”

一家人把行李放在空地上，等着巴士。达娜精疲力竭，枕着自己的背包就地睡着了。

萨拉特在附近转悠，一会儿翻翻灌木丛，一会儿瞧瞧丝兰。丝兰的叶子扁平、坚硬，看上去十分坚韧。在南方所剩无几的植物中，丝兰无疑是生命力最顽强的。

萨拉特用手指捋着叶片。它们摸上去十分干燥，有砂纸的质感，同时又富有弹性，叶肉丰盈柔软。她把手指按在叶子尖端，感到自己的皮肤在压力下绷紧。

天渐渐热了起来。切斯特纳特一家等啊等啊，车就是不来。马丁娜立刻开始疑心他们是不是错过了，想着恐怕很快就得决定要不要带孩子们再往东走。

“这是什么，妈妈？”萨拉特指着丝兰问。

“是一种植物，宝贝。”

“什么植物？”

“一种仙人掌。别离得太近了，会扎着你的。”

“仙人掌，”萨拉特学着说，用舌头玩味着每个音节，“仙——人——掌。”

马丁娜听见了车轮声。巴士转过一道弯，从南面驶来。是战前那种黄色的校车，车顶上加装了一排太阳能板。巴士两侧过去用来标注校名的地方，如今写着几个大字：民用运输。

巴士开得很慢，太阳能板还在从阳光中汲取能量。到了停靠点，司机停下车，打开折叠门。

马丁娜领着孩子们穿过马路。她朝车里张望，看见驾驶室里坐着一个三十来岁的司机，身材浑圆，皮肤上凝着大颗大颗的汗珠。他身后还坐着一个人，身材高大壮硕许多，穿普通的白色T恤衫和蓝色牛仔裤，一把老旧的95式步枪枪口朝上靠在他身上。这种步枪在反抗军当中很有

市场，因为它既廉价又粗糙，绝少卡膛或崩溃，而且比较容易混在援助物资里走私进来。带枪的男人望着马丁娜，面无表情。

“我们是切斯特纳特一家，”马丁娜告诉司机，她这才发现自己到现在也不知道那个准许她上车的男人叫什么名字，“反抗军指挥官说我们可以乘这趟车去佩兴斯。”

司机呵呵一笑。“可不是吗？反抗军指挥官都发话了，那咱不能让他失望啊。”随后他收起嘴上的讪笑，“每人100。”

马丁娜摇摇头：“他说我们可以上车的。他说——”

“女士，你懂英语吧？每人100。”

马丁娜从行李中摸出装钱的罐子。“我只有300，”她说，“路易斯安那辅币。”

“我说辅币了吗？”司机答道，“那种可笑的货币在路易斯安那都不好使啦。”

“我只有这些了。”

司机耸耸肩，他一拉车轮旁的一个操纵杆，折叠门就关上了，把马丁娜挡在外面。巴士缓缓开动。

马丁娜把孩子们从行车路线上拉开，自己追着巴士跑，用攥着美元的拳头砸车门，司机再次停下车来。

“嗬，瞧见这家伙没？”他冲拿枪的男人说，“我猜她刚才肯定是放错地方了。”

马丁娜付了钱，让孩子们上车。西蒙跳上去，后面跟着两个妹妹。萨拉特还抱着那尊圣母像。西蒙边走边盯着那个拿枪的男人，简直着了迷。

一家人步履蹒跚地走向车厢后部。除他们之外，车上只有一名乘客，是位老人，坐在倒数第二排。马丁娜和孩子们走到他身后，来到最后一排座位上。他们卸下背包和行李，放在座位上或座椅下，一个挨一

个地坐在老人对面那侧。巴士轻轻地呻吟了一声，再次出发。在龟裂的路面上，巴士颠簸，悬架随之咯吱作响。

“他们让我大老远过来，就为了这个？”司机问士兵，对方没有搭腔，“简直他妈的浪费时间。我们为什么还要管‘密亚佐’之外的流民啊？他们既然站在哥伦布一边，就该由哥伦布管啊。我们自己的人还管不过来呢。”

卫兵调了调步枪的弹夹，转脸向着窗外，不理会司机的话。

司机转而对乘客们说：“好啦，赶紧坐下吧，你们还得赶一天的路呢。”

司机的声音吵醒了老人，刚才他一直枕着帽子靠在车窗上熟睡，醒来后擦去了嘴角的一抹涎水。马丁娜望着他。他八十来岁，兴许还不止，总之是千禧一代。他的皮肤、面颊和手臂因长年暴晒而呈皮革般的深棕色，上面布满了星星点点的黑斑。他穿一套战前款式的白色西装，胸前的口袋里插着一方红丝巾，十分惹眼。他的上衣肘部和裤子膝盖部分都有些发灰，不过其他部位都洁白无损。这身打扮让老人显出一种旧世界的派头，颇有尊严。在马丁娜看来，他那个时代不光与现在不同，简直南辕北辙，他出生的那个美利坚，早已转身跨入了它那道黑暗的子午线，把他这样的人抛在身后。

老人把压扁的费多拉帽拍回原状，放在腿上。他环顾着车厢，仿佛不知道自己怎么会置身于此。他向马丁娜转过头来，打量了她好一会儿。

最后他问：“你是从布兰德河[17]来的吗？”

“不是。”

“你听说过布兰德河吗？”

“没听过。”马丁娜说。

老人不再说话，把脸转了回去。

“我丈夫有些表亲住在那一带。”马丁娜说。

老人来了精神：“从这儿往西30英里左右就是布兰德河了。过去，走在从新奥尔良过来的路上，你还能看见路标，不过现在都没了。”

“嗯……”

“我在那儿住了51年，”老人的声音略带自豪，“挺过了2043年的‘安娜’和2051年的‘迈克尔’。‘迈克尔’就从我家的客厅刮过去，把方圆十个街区的房子都摧毁了，但我家是唯一屹立不倒的。他们还航拍了一张我家的照片，就登在《信报》上。”

他起身走到切斯特纳特一家那侧，逐一端详起孩子们来——西蒙依然目不转睛地盯着卫兵和他的枪；女孩们坐在窗边，望着窗外的农场废墟，还有电杆和上面那些早已瘫软废弃的电缆。

萨拉特在靠窗的位置上抱膝坐着，鼻子紧紧抵在窗玻璃上。炙热的阳光下，大地明晃晃的，广袤无垠，令她惊叹。

达娜像小猫一样蜷在妹妹和妈妈之间，在萨拉特毛糙的头发上编着小辫。她每编完一条就松开，看着它慢慢散掉后又重新开始。

“他们多大了？”老人问。

“西蒙九岁了，双胞胎六岁。”马丁娜说。

“双胞胎！她们长得可一点也不像啊！”

“是不像。”

老人打量着达娜：“嗯，你可真是个可爱的小东西呀！”他说完，又转向孩子的妈妈：“我也有过一个孙女，跟她很像。现在估计该跟她差不多大了。她父母把她带到西边的加利福尼亚去了，结果不久就遇上了2044年的第三次硅谷泡沫破裂。后来就再也没有他们的消息了。要是他们还在的话，现在应该已经南下墨西哥了。”

“你知道他们要送我们去的那个营地是什么情况吗？”马丁娜问，“那儿安全吗？”

“他们没说，”老人说，“他们只是突然冒出来，说要征用我的土地，用来停靠他们进出密西西比河的船。他们都是军火贩子，全是，我清楚得很。那儿就剩我一个人了，再往南就没有房子了，全被海水淹了。领头的那个小伙子说我但凡再年轻点，他们肯定会直接把我扔进河里。不过我想他们还是发了慈悲，给了我10分钟打包东西，然后才打发我上路。10分钟啊！得打包56年[18]的生活！”

“到了营地，他们会提供食物吗？会安排住处吗？我们没多少钱……”

“……不过你知道吗？走之前，我回敬那个小伙子说，我但凡再年轻点，被扔下河的就是他了……”

马丁娜任由老人自顾自地说下去。他花了大半个小时讲他过去在布兰德河的生活，想到什么，就说什么。她还听见车前传来司机的声音。司机对带枪的男人说起他叔叔以前如何在亚特兰大郊区的某个垂直农场帮他安排了一份美差。他说在那里，人只要别打瞌睡，再往种植台里撒几泡尿，就能当上值班监理，而且不出六个月肯定能升职，成为真正的白领。

“你瞧，那帮小伙子的问题在于，他们都不明白要想出人头地就得先干点脏活儿，”司机说，“他们都是一手挣钱一手花钱，根本没有节制。但我就很节制。没错，长官，我很节制。”

卫兵注视着窗外。

巴士沿着河岸缓缓行驶，在南路易斯安那仅存的这片千沟万壑的陆地上穿行。

在这里，海水赢得了最终的胜利。几十年来，州政府和联邦政府为了防止南路易斯安那沉入海底，已斥资数十亿——他们筑起了数百英里的海堤、防洪堤、高架堤道，到了最后甚至还修建了海上城市。当时为时尚早，持续上涨的海平面尚不足以撼动人们乐观的信念：他们认为只要堆砌了足够多的混凝土、泥土、骄傲和金钱，这个低洼地区就能得救。

但此一时彼一时。如今，那个世界早已沉没，仅剩下零星的陆地和那场徒劳的拯救留下的痕迹，其中有一涨潮就消失的纤细沥青带，人造高地上人去楼空的城镇，还有一头扎进水中的坍塌桥梁。它们散布在仅存的小片陆地上，屹立不倒，成为废墟，并像所有的废墟一样怪诞诡奇，独立于时间之外。

☆　☆　☆

巴士驶离河岸，向北拐上55号州际公路。战前，这条公路能一直通到芝加哥。但现在，它终结于孟菲斯以南10英里处，尽头是一片带刺铁丝网和塔卫岗哨，也就是战时边境上的一个检查点。

路旁有一些蓝色的路标，指示着各出口附近的服务设施。加油站的标志都被涂黑了，但在一些黑色的涂抹痕迹上，又有人用粗糙的涂鸦把标志画了上去。道路两旁是两排萧索的树木，树叶凋零，徒剩光秃秃的枝丫。在路边的每栋建筑上，劫掠的痕迹都清晰可见：电杆上没了电缆，车辆被开膛破肚，工厂只剩些龟裂的水泥和钢筋搭建的空架子。

在这趟漫长而沉默的旅程中，马丁娜开始回顾自己头天晚上仓促离家时都忘了做什么。她带了食品罐头，却落下了开罐器；她给集装箱门上了密码锁，但密码却早不记得了；她忘了把油布挂到太阳能板上，也忘了排空储雨罐；鸡还关在鸡舍里。

☆　☆　☆

两小时后，巴士抵达了路易斯安那与密西西比的交界处。一栋沉闷的临时建筑矗立在卫兵岗哨和水泥减速弯道之间。车辆都缓慢地通过这个狭窄的开口。一队装腔作势的卫兵——有些是路易斯安那预备役士兵，另一些则佩戴着象征南方自由邦的红色三星徽章——在边界两侧不耐烦地打转。

巴士减速，在弯道上缓慢地爬行。前面是一辆白色旅行车，离他们大概几英尺远。车顶上有用黑色绝缘胶带拼成的“媒体”字样。每过三道弯，就会有几英尺直路，车辆在此通过几道由南向北依次排列的破胎减速带。一个南方自由邦士兵在附近的一座瞭望塔上注视着这一切，全然冷漠。

巴士进入怠速状态，等待卫兵检查前面的旅行车。士兵们把四个男人赶下车后，自己上了车。两名士兵开始从车上往外搬东西——摄像机、三脚架、卫星电话、荧光绿的防弹背心，还有头盔。第三名士兵站在一旁查看车上一名乘客递过来的几张纸。他草草翻阅，无论对内容还是上面各式各样的公章，他都没表现出任何兴趣。递文件的人不时想插话，却都被勒令住口。越来越多的士兵聚集到旅行车周围，都盯着地上那堆散放的设备。终于，拿文件的士兵折起纸张，塞进口袋，命人将他们连车带人再加设备一起转移到路边的一座小楼里。车上的人表示抗议，却无济于事。

另一名士兵打了个手势，让巴士往前开。司机又往前挪了挪，直到有人示意他停下。司机打开车门，那名士兵上了车。

“早上好，长官。”司机说，“就是去一趟佩兴斯。从这儿继续往北，到了格拉纳达[19]再折向东北，直奔边境。喏，我这儿有亚特兰大的许可……”

士兵没搭理司机，却对车上的反抗军战士点点头。

士兵检查起巴士和车上的五名乘客。他身形瘦弱，跟马丁娜在埃莉萨·波尔克家看见的那帮军人差不多。他的红色“密亚佐”军装上缀满了铜扣和星星，十分俗气，整套衣服松松垮垮地挂在他身上。他头戴一顶方正的军帽，平坦的帽檐遮蔽了他的眼睛。他看上去相当孩子气。

“按理说不能再从紫区往里运人了。”他说。

“就他们几个了，长官，”司机一边说一边摸索着他那一沓许可证，“只是几个老乡，被得州边境的战事弄得无家可归了。我们有‘密亚佐’驻巴吞鲁日代表签发的许可，您请看……”

反抗军战士示意司机闭嘴。

“不用担心，”他对上来的士兵说，“他们都是红党。”

士兵点点头，他从司机手中收走许可文件，下了车。“走吧。”他说。

司机关上门，巴士缓缓驶向道闸。一名士兵把闸杆从搭扣上解开，闸杆一端的水泥平衡装置向下一沉，闸门开了。巴士过了关，驶入两州交界的灰色地带。

他们不久就到了另一边。马丁娜透过窗户向西望去，只见大批难民挤在边检站上，准备南下，却被一小队路易斯安那预备役士兵拦住了去路。巴士继续向前，提了速，边检站很快消失于身后。

“欢迎来到‘密亚佐’，”司机对乘客们说。

☆　☆　☆

他们继续向北行驶。萨拉特望着窗外。那片几乎覆盖了整个路易斯安那南部的泽国已不见踪影，不过除此之外，这里看上去跟其他地方没什么两样。他们途经的田野全都荒芜焦黄，树木枯槁。路旁的沟渠里，扔满了爆裂卷曲的轮胎残骸。

不过这里依然有新鲜的景致，都是些她从没见过的东西。高速公路上轰然洞开的弹坑，直径足有10英尺。它们被用各种方式匆匆遮盖起来：有的用水泥，有的直接用木板或是钢板简陋地一搭。一辆老旧的化石燃料肌肉车从他们旁边呼啸而过，引擎盖上装饰着一条艺术化的响尾蛇。

道路两侧都立着奇怪的广告牌，展示着各种毁灭和杀戮的景象：化为废墟的城市街道，尘土之下的儿童尸骸，对边境城镇上一无所有的居民施以援手的南方自由邦士兵。这些画面上没有别的文字，只写着：《尼希米记》第4章第14节[20]。

司机在杰克逊附近拐了个弯，向东开去。他们很快进入了亚拉巴马境内，随后再次北上。到了亨茨维尔[21]，亚拉巴马的战时红蓝边境已经近在眼前。司机放慢车速，拐进了城区。

“这就是北方吗，妈妈？”萨拉特问道。

“还没到呢，”马丁娜回答，“就快了。”

拐下公路时，司机眯起眼睛，望着岔道尽头的市镇。“天哪，”他

说，“我都看见他们了，推推搡搡地爬来爬去，跟耗子似的。”

巴士停在一座挺拔的红砖教堂门前。院子里挤满了黑压压一大群人：女人们带着孩子站在背包和行李箱的重围之中，年迈或伤残的男人瘫坐在轮椅上。志愿者在给他们分发保鲜膜包裹的三明治和果汁。有些志愿者是神职人员，裹着黑袍，不过他们也都在外面套着统一的白马甲，背上醒目地印着硕大的红色月牙标志。

看见巴士，人群躁动起来。几名志愿者把人拦在教堂庭院的黑色铁门之内。一位教士挤出人群，走向巴士。司机打开车门。

“下午好啊，牧师，”司机说，“我看您简直快被自己的教民踩扁了，是不是？”

“他们星期六轰炸了黑泽尔格林[22]，”神父说，“天知道他们想干什么，但反正弄得全城的人都出来逃难了。你能帮我解决90个，对吧？”

“85个。”

教士瞧瞧手中的那块笔记板，上面夹着一张名单：“这里写的90人，我都跟他们说过这趟能走90个了。”

“别担心，牧师。我敢打赌，这帮人早被人忽悠惯了。85个，不能再多了。”

教士揉揉太阳穴：“成吧，不过得等我一下。还有，把门关上。我宣布的时候，他们搞不好会上来掐你脖子。”

“悉听尊便，牧师。”

教士回到院子里对一部分人喊话，很快，人群中怨声四起，哄嚷着要教士滚下去。马丁娜透过一条窗缝听着。

“该轮到我了，你昨天说过的，”一个女人说，“你还发过誓。”

“这事我说了不算。”教士答道。

“鬼才信呢。”一个拄拐的男人又说。

“我确实做不了主。”

“那告诉我们谁能做主。告诉我们该找谁去谈。”

“这事不是哪个人能决定的，这你们也知道。”教士说，“现在是战时，只有战争说了算，战争说你们当中有五个人得再等一晚上。”

随后，教士跟其他志愿者凑在一起，研究该留下哪五个人。人们争先恐后地喊出各自的理由，表明自己不能再等了，有的声称自己身体抱恙或伤口化脓，需要及时医治；有的则大声数着自己失去了多少个亲人，高喊着孩子们的名字。牧师和那些给他出谋划策的志愿者在名单上圈了又划，划了又圈。

“该死的圣公会教徒，”巴士司机说，“从来都不会干脆拍板。”

最终，他们决定把四个男人和一个十来岁的少年留在教堂里。另外85名难民中，有83人是妇女和儿童，他们在院子里排起一条歪歪扭扭的长队，一直排到人行道边。巴士司机打开车门，人们挨个儿上了车。

上车的过程沉闷、乏味。女人们机械而无动于衷地走向座位，孩子们走在她们前面，一家人的行李全都塞在背包、箱子或洗衣筐里。她们穿运动裤、T恤和背心，衣服上沾着食物留下的污渍，还印着各种标志，那是一些早已消失的餐馆、酒店和公司的徽标。好几个女人都穿着一模一样的廉价涤纶T恤衫。那衣服正面印着一面飘扬的南方自由邦旗帜：红色旗帜的正中央，横着一条白线，上方用黑色的线条并排画着三颗五角星。T恤衫背面醒目地印着一个日期，2074年10月1日——南方独立日。

马丁娜往孩子们那边挪了挪，紧紧挨着他们，牢牢地占据着座椅一角。渐渐地，车上变得人满为患。热烘烘的人体把车内的空气变得潮湿难闻，充满酸腐的汗臭和久未洗澡的体味。三个女人填满了最后一排余下的位置，腿上放着行李，孩子高高地坐在上面。其中一个女人凑近马丁娜，她二十大几的年纪，身后还拖着个比西蒙小一点的男孩。

“你们太占地儿了，”她边说边指了指切斯特纳特一家的行李，“快把那些破玩意儿都扔了。”

“我们占的地方并不比别人多。”马丁娜回道。

那女人一脸不屑地瞄着圣母像，萨拉特把它放在自己身旁的座位上。“他们要我丈夫在那鬼地方多待一天，就为了让你们带个破雕像？这不公平。”

“我不知道会上来这么多人。”

“我他妈才不管你知不知道呢。把它扔出去。”

一个坐在布兰德河老人旁边的女人转过脸来。“你就坐下吧，劳拉，”她说，“别再烦这个可怜的女人了。”

“闭嘴吧，霍莉。你管不着。”

巴士前面的反抗军士兵站起身来，说：“闭上你的嘴，坐下。”

“这不公平，不公平啊！”劳拉还嘴道，“为什么他们可以什么破玩意儿都带着，我丈夫却连说好的座位都没有？”

卫兵把步枪甩到肩上，向车后走来。

“好啦，好啦，”劳拉说，“冷静点，别冲动。”可士兵已经快速上前，把她拖到前车厢去了。她对士兵破口大骂，还试图抓住椅背，但都无济于事。到了前面，士兵用另一只手打开车门的插销，把那女人推了出去。她一时间没有站稳，摔倒在人行道上。她的儿子哭喊着要士兵放开妈妈。士兵旋即转向他，把他也扔了出去。教堂志愿者还来不及抗议，士兵就又把母子俩的帆布背包丢了出去。他关上门，面向一车乘客。

“还有人有意见吗？”他问，全车鸦雀无声。士兵转向司机说：“走。”司机照做了。

巴士再次驶上公路，向西边的密西西比州开去。车子跨过小黄溪[23]后又往前开了1英里，然后司机拐了个弯，向北开去，凭记忆在迷宫般的乡间小道上穿行。道路在干涸的河床间蜿蜒，那些河床上，曾流淌过田纳西河的支流。

霍莉再次转过来面对马丁娜。

“别在意劳拉，”她说，“自从去年冬天她的小儿子被‘鸟’炸死之后，她就变了个人。”

“我不知道，”马丁娜说，“这些我事先都不知道。”

霍莉从椅背上伸过来一只手，向马丁娜介绍了自己，又握握她的手。“你们打哪儿来的？”她问。

“圣詹姆斯。”

“没听说过。”

“在巴吞鲁日南边，靠近密西西比河。”

霍莉皱起眉头。“那是‘蓝区’啊，”她说，“起码得算‘紫区’吧。你们怎么会到这儿来呢？”

“得克萨斯的战事东扩了。”

“亲爱的，你以为得克萨斯就算打得厉害的了？你还没见过边境上那些地方呢。你当时真该找个机会去北方。他们在巴吞鲁日设了个办事处，你们可以去那儿申请工作许可的。”

马丁娜瞥了孩子们一眼，确认他们是不是在听。他们都顾不上这些了——达娜睡着了，萨拉特正出神地望着窗外陌生的世界，西蒙在跟霍莉的儿子聊天，一起玩着那孩子带来的一只塑料短吻鳄玩具。

“总之呢——我说到哪儿了？——你们会没事的，”霍莉接着说，“掌管佩兴斯的人都挺不错的，是‘红色月牙’的人。那是最好的人道援助组织了，你知道，所有的大战，他们都派人去。别想多了，那儿肯定不是什么宾馆饭店，不过那地方够大，蓝军要是再误炸就说不过去了，他们时不时就会这么干。而且，反正亚特兰大克肖总统的人说了，到了圣诞节，战争肯定就结束了，大家就都能回去跟家里人，或者说家里剩下的人，团聚。他还说他们也许会让蓝军出钱重建边境上那些城市，不过我觉得还是到时候再看吧，我要眼见为实。”

马丁娜望向窗外。她看见路边停着四辆旧式化石燃料卡车。有十来个南方自由邦士兵站在车旁，其中一人示意巴士停下。

“他们又想干什么？”马丁娜说。

“没什么，”霍莉回答道，“他们不能让武装的反抗军士兵送大伙儿进去。怕会吓着‘红色月牙’的人。”

巴士停下，一名军人上来把反抗军战士换了下去。这名士兵身着红色制服，跟驻守路易斯安那边境的卫兵一样，他把帽子折起来别在肩章下。

“早啊。”他跟乘客们打招呼，有几个人点点头，算是回应。

“你这一车人可够欢乐的啊！”士兵对司机说，“走吧，送我去大门口。”

司机接着往前开。巴士又行驶了几英里，来到田纳西河畔的三州交界处，开进一片曾是树林的焦土，轧过几条减速带。路旁出现了一个广告牌，上面的月牙图案跟亨茨维尔教堂志愿者背心上的一样。牌子上写着：佩兴斯营难民救助机构——中立地带。

☆　☆　☆

难民队伍步履沉重地踏入密西西比的暮色中。切斯特纳特一家最后下车，坐了一整天的车，他们的腿都麻木了。他们还没来得及看清新的环境——厚帆布帐篷连成一片，一望无垠，里面住满了流离失所的人——就被一名营区工作人员带进了管理大楼。

他们进了一间宽敞的接待室，坐在学校用的塑料椅上等候。有些人实在坐不住了，就从包里抽出毯子铺在地上，躺在上面打盹。房间里，几台大号的立式电扇呼呼作响。有不少新来的难民围在它们周围。几名护工在屋子里走动，从冷藏箱里取出瓶装水发给大家。

“我们这是在哪儿啊，妈妈？”萨拉特问。

“就是个过夜的地方，宝贝。”马丁娜回答。

“这里的气味好奇怪。”

“妈妈知道，再等一小会儿就好。”

在接待室里等了差不多半个小时，马丁娜听见有位护工在叫自己的名字。她带着孩子们再次拾起行李，跟着护工进了一间办公室。那里坐着一个男人，面前是一张零乱的教师办公桌，上面有一沓接收表。

“切斯特纳特一家？”他开口问道。

“我们是。”马丁娜回答道。

“四个人？”

“对。”

那人又盯着面前的表格看了好一会儿。因为睡眠不足，他细长的眼睛周围全是黑眼圈。

“你们的原籍不是南方自由邦的领土。”他说。

马丁娜没有回答。那人又过了一遍接收表。

“你们有没有……比如南方自由邦领事办公室的证明……”他开了口，随后又停顿了一下，“有人给你们发过证件吗？我们营地只接收南方自由邦内的难民，懂吗？你明白我的意思吧？”

“我没有证件。”马丁娜说。

男人把接收表往桌上一放，挠起头来。他叹了口气，从一个抽屉里抽出一张粉色的表格。他开始填表，边填边头也不抬地向马丁娜抛出各种问题。

“你的出生年月日？”

“2036年3月21日。”

“男孩的姓名和出生年月日？”

“西蒙·切斯特纳特。2066年1月1日。”

“女孩们呢……”

“萨拉·切斯特纳特，2068年12月30日。达娜·切斯特纳特，同一天生的。”

“他们注射过疫苗吗？”

“什么苗？”

“他们打过针没？预防麻疹、腮腺炎之类的，明白吗？”

“没打过。”

“他们有没有生病？有传染病吗？有没有咳嗽、发烧之类的？”

“没有。”

男人摇摇头，在表上划掉几行。他读了一遍余下的内容，又把最下面的几段也划掉了。他在表格上盖下红色月牙的公章，然后把它跟其他的接收表一起放进一个文件夹。

“你们是跟黑泽尔格林的难民坐同一辆车来的，对吧？”

“对。”

“那么，为了管理方便，你们今后就说自己是从那儿来的。要是有人问起——因为营地里不时会有媒体光顾——你们就得说自己是从那儿来的。这很重要，明白吗？”

“行。”

那人冲外面喊了一声，助理就进来把切斯特纳特一家带离了管理大楼。

“亚拉巴马片区满了，所以你们得住到密西西比片区去。第36排的14号帐篷，”助理说，“记住了——从现在起，这就是你们的地址了。”

切斯特纳特一家踏着靛青的暮色，步入浩浩荡荡的帐篷阵。自此，直到大屠杀前夜，这里都将是他们的避难之城。

第二次美国内战口述历史
第二卷，**2074——2080**年
（节选）

问：你们一方一共有多少人？

答：我所在的地方有五百来人，就在基尔戈北面。此外，驻扎在郎维尤和格莱德沃特之间和东山市[24]一带的人数可能是我们的三倍。那会儿，得克萨斯东部到处都是战士。那差不多是南方刚独立的时候，大家对打仗还很兴奋。

问：能描述一下你在基尔戈部队里的战友吗？他们都是什么背景、来自哪里？

答：谈不上什么部队，就是一帮扛枪的哥儿们，都不知道自己是去当炮灰的。大都是得克萨斯人。要不然起码祖上是得克萨斯的，在得克萨斯还正经是个州的时候，他们就定居在这儿了。有些人过去当过兵，南方独立前在国民警卫队干过，或者在蓝军里服过役。他们瞧不上我们，这你一眼就能看出来。他们有正规的制服，都是崭新的，是从奥斯汀发来的，枪也是新的，跟蓝军的家伙一样。我们其他人只有船上走私来的95式步枪，要不就是旧猎枪，甚至还有手枪之类的。有几个密西西比小伙子还拖着旧砍刀，上面全是锈，就跟要去闯亚瑟王宫殿似的。那玩意儿他们拿着都费劲。

问：得克萨斯以外的人到油田上来是出于什么动机呢？

答：那些从紫区——阿肯色、堪萨斯、田纳西——来的人，要么是在家乡破了产、失了业，或者在逃难，所以他们只求一日三餐，再加点军饷；要么就是打心眼里受不了自己的家乡站在哥伦布一边，看不惯燃油禁令，这些人就是为打仗而来的。

从“密亚佐”来的人，大都属于反抗武装——像帕尔梅托枪手团、新

祖阿夫兵团、密西西比领土护卫队等等，还有十来个更小的组织，一队十人左右，有的连十人都不到。这些人一逮住机会就会跟你宣扬南方的大业是多么正义，念得人耳朵都起茧子了。我想他们当中真的有人相信自己是来东得克萨斯替天行道的。

然后还有从南卡罗来纳来的人，他们又完全是另一回事了。当时，哥伦布政府还没把那个州弄瘫痪呢，即使在那会儿，南卡罗来纳士兵也是前线上最心狠手辣的杂种。我在和平时期去过那儿，遇到的人全都热情好客。但战争一爆发，他们就再也不跟外人说话了，更不可能对人微笑，或跟人握手。待在他们身边，你会觉得南卡罗来纳州从没走出历史上那场战争[25]，他们同时在打两场战争。

还有些人是凭空冒出来的——没有组织，什么也没有。见鬼，我敢打赌他们有些人是蓝区人出身，参战前一周才头一次离开纽约。我猜他们大概是想找点刺激，想近距离感受感受战争、体验体验叛逆。得克萨斯人和反抗军最看不惯这些人，管他们叫“游客”或“特务”。不过要是抛开这些成见，你就会觉得有北方人愿意跟你并肩作战还是挺让人欣慰的，那会让你觉得自己的事业正义凛然。

问：能否描述一下你初到前线时所见的景象？

答：我们到了地方，就看见一片农田，随处可见的那种，只不过田里什么粮食也没种。上面命令各就各位，于是我们就分别进了五间废弃的农舍，或者在农舍周围就位。每间农舍之间间隔一两英里。地里长满杂草，草叶是棕黄色的，特别扎人。我不知道那是什么草，当你穿过草丛时，它们能让人痒死，而且根本没法缓解。我看见一个伙计拿着一把砍刀，想在一间农舍和100英尺外的木屋之间开出一条路。他挥刀砍了大半个小时，草丛还是毫发无损。他回来的时候，看上去就像刚从水母池子里爬上来似的。

不过草丛也有个好处，就是高。你只要蹲在里面，就隐蔽起来了。所以得克萨斯人把我们大部分人都派到这些田里去。我们得用旧毛巾包着脸，免得痒。

问：能讲讲进攻当晚的情形吗？

答：他们让我们在我方战场上列队，每100英尺排两个人。我的同

伴是从蒙哥马利[26]来的，名叫……见鬼，我想不起来了。一整夜，我们都在互相低声问话——“你看见什么了吗？”“没。你呢？”“没。”

凌晨3点钟左右，我听见一个声音，就像——就像过去的行李箱上那种老式密码锁转动的声音。嗒——嗒——嗒几声，声音不是很大，但相当诡异。我记得有个得克萨斯老兵说过，自然界没有笔直的线条，也没有平铺直叙的声音。那就是一种笔直的声音。但我还没来得及开口，路上的一间农舍就被炸成了碎片。爆炸点腾起一团亮晃晃的橙色火光，那声音听上去就像是有人戳爆了一只金属做的气球，然后那儿就什么也不剩了，徒留蹿天的火舌和一大团黑烟。

打那开始，一切都变得一团糟。你能听见有人在地里骂娘，有人下令开火，但没人知道自己在朝什么开枪。有些士兵戴着夜视仪，旁边的人就一个劲问他们看见什么没有，但他们也一样，什么都没看见。接着，又响起一阵嗒——嗒——嗒，这下大家都知道要像训练中那样躲避、捂住耳朵，然后我们左边的农舍就没了。

爆炸像一记重拳打在我肚子上。等缓过劲来，我喊了我的搭档几声，想看他是不是还好，但他没有答应。我直到早上才看见他悲惨的死状。他们向我们投下的这些炸弹里装满了细小的镖，他的整个左半边身子都被这些玩意儿撕成了碎片。要是当时换成我在他左边，死的就是我了。但事实正好相反。

炸完房屋，他们就开始轰炸农田。轰炸持续了一段时间之后，我就只好脸朝下趴在地上，一边念祈祷词，一边等待。

轰炸停止后，我听见头顶传来直升机的声音。还有些人没被炸死，于是直升机就从空中扫射。这时，我感到所有声音听起来都似乎离我很远。我耳鸣得厉害，不过我能感觉到周围的地面在震动。

随后，直升机降低了高度。它们先是飞掠了几圈，然后其中几架降落了。我能感到那些士兵就在我附近，但我看不见也听不见他们。他们列队行进，在农田里来回巡视。我像死了一样趴着不动。有一次，他们离我特别近，就像咱俩这么近。我不知道他们是以为我死了呢，还是根本无所谓，不然就是想让我活下来讲述这一切，反正他们没有停下脚步。一小时后，他们走了，但我一直等到天亮才敢动。

问：早上你看见了什么？

答：看见尸横遍野，房子都烧成了灰烬。

问：联邦军还有人在那儿吗？或者有没有联邦军人的尸体？

答：他们就像从没来过似的。

问：你受伤了吗？

答：完全没感觉。

问：你接下来又做了什么？

答：一开始，我觉得应该回基尔戈去。我还以为其他人都去了那儿。当时我还不知道，已经没有其他人了。然后我的脑子转过弯来了。我想到蓝军接下来就会开往基尔戈及其周边，把没上前线的人也干掉。

问：有人当了逃兵？

答：不是。

问：那他们是一开始就没上前线？

答：没上，他们根本不算军人，但依然是蓝军的敌人。比起我们这些军人，他们对蓝军更有威胁。

我不指望你理解。你们虽然是参战方，但战争从没发生在你们身边。而在红区，战争实实在在地发生过。

凡是战争期间在南方生活过的人，即便自己没被人用枪指着赶出家园，也肯定认识有这种经历的人；就算自己家没人被“鸟”那种无法预料、无缘无故的死亡之雨夺走，熟人家里也肯定有。

对大多数人来说，仅仅是听说这些事情，倒还不至于揭竿而起——想到自己可能会被子弹打中、被弹片撕碎，或者更有甚者，想到自己被捕后可能会在糖面包或别的什么监狱被关到死，不是每个人都能受得了的。但听了这些，你他妈的不想做点什么才怪。

于是你就会去教堂布施，而且对这钱的用途心知肚明。或者，蓝军打到你们镇上，要找他们整天挂在嘴上的分离主义分子时，就算清楚这些人藏身何处，你也不会走漏半点风声，你会任由海军陆战队把你家拆个干净，直到这帮人气急败坏地离开。还有，只要听说那玩意儿——你们北方人管那叫什么来着？自杀式爆炸袭击？——在田纳西以北的某个地方炸死了几个人，你嘴上什么也不说，但心里却高兴得很。因为终于有人能让北方尝尝我们的痛苦了。虽然也不算扯平，而且还差得远，但好歹能让他们尝点苦头。

你们北方人是永远也不会懂的，真正的分离主义分子从没开过一枪。

问：战争期间，你还参加过别的战役吗？

答：没有。后来我向东走了两天，在克罗斯湖[27]附近搭车回到了亚拉巴马南部，我的家乡。我就在那儿一直待到战争结束，再到后来的瘟疫结束。到最后，我过去认识的人差不多都死光了。

问：对合众国，或者说对北方各州，你会不会始终怀恨在心、恨之入骨，或者怀有敌意？

答：［笑］

PART 2 | 2081.07

密西西比州
—
卢卡市[28]

1

佩兴斯营的布局如同一个四等分的圆。西北角的扇形是密西西比片区，西南是佐治亚片区，东北是亚拉巴马片区，东南则是南卡罗来纳片区。营区根据难民的籍贯把他们分入相应的区域。外来者切斯特纳特一家自初到营地那天起，就居住在密西西比片区，迄今已有六年。

四个扇形营区交会的地方，也就是营地的中心区域，集中安放着一些功能性设施，包括接收区、学校、教堂、医务室，还有食堂。难民居住的帐篷就以这些建筑为圆心，一圈一圈发散开来，直到漫山遍野。

佩兴斯营西邻已然千疮百孔的蒂肖明戈县立野生动物保护区。营地北面有着全营最高的铁丝网，外面就是田纳西州。在晴朗的冬日，最北端那些帐篷的居民能依稀辨认出蓝军前沿分支基地里覆盖着树纹迷彩的瞭望塔；到了晚上，还能听见归顺合众国的民兵一边嬉笑咒骂，一边在灌木丛中巡逻，搜寻冒险潜入北方的人。

总有人铤而走险越过边境，结果不可避免地被射杀。另一些难民来了又走，最终还是决定到南方首府亚特兰大周边的贫民窟中去碰碰运气。唯一的例外是那些来自南卡罗来纳的难民，他们几乎算是定居在佩兴斯了。南卡罗来纳人已经完全放弃了回家的希望，因为他们记忆中的南卡罗来纳早已不复存在。战争初期，为了抑制那里日益高涨的分离主义情绪，合众国特工释放出一种病毒，让整个南卡罗来纳陷入了瘫痪。今天，那里已经变成了一座高墙围堵的隔离医院。病人都被封锁在隔离墙内，而健康人则永远失去了家园。

☆ ☆ ☆

马丁娜的邻居劳拉敲敲切斯特纳特家的帐篷门，走了进来，看见马丁娜还在老地方，坐在一张回收利用的塑料户外桌旁。这张桌子充当了马丁娜的临时办公室，她终日伏在上面，替难民营里的文盲打字，代写陈情信或各式各样的申请。

“采访怎么样？”马丁娜问。

“老样子。”劳拉应道，“蓝区来的那些记者你是知道的，翻来覆去就那几个问题，不外乎反抗军这个，分离主义者那个。不过倒是赚了几个酒钱，所以也没什么可抱怨的啦。”

“进来坐坐，”马丁娜说，“喝点水吧，外面热得跟下火似的。”

劳拉打开马丁娜桌旁的小冰箱，取出两瓶水。物资援助船每个月10日在奥古斯塔靠岸，随后，不出几天，这种瓶装水就会成箱成箱地运抵营地。挤得皱巴巴的空瓶，成了营地里最常见的垃圾。

“这回又在写什么？”劳拉问。她在马丁娜身旁的一张折叠椅上坐下，越过马丁娜的肩头盯着平板电脑屏幕。那台机器已经十分老旧，性能极差。

“亚拉巴马36排12号新来的姑娘想请求亚特兰大提前一年释放她丈夫。”马丁娜回答，“说他是被人用枪顶着脑袋加入‘铜头蛇’的，从来就没开过枪。”

“你打算申请独立日放人？”

“没错。”

“能管用？”

“当然没用了。不过她拿出一整包玉溪，我可不会拒绝。”

“这倒提醒我了，”劳拉说，“我跟你说过的那个姑娘，就是佐治亚片区那个姓麦迪逊的，她又变卦了，不想让你替她给沙里夫写陈情信了。”

“她有别的法子治她儿子的兔唇了？”

“哪有啊？她说她有一天来这儿找你，结果看见了那个。”劳拉指了指那尊布满裂纹的圣母像，它被摆在帐篷里靠前的位置，立在几个瓶装水包装箱上。

“那个怎么了？”马丁娜问。

“可能她不喜欢天主教徒吧。”

“开什么玩笑！”

“大姐，我没开玩笑。”

马丁娜摇摇头。“有些人就是这样。”她说，“反正我无所谓。她要真那么虔诚，就让她去找那个伯明翰来的耍蛇牧师[29]给她的儿子治病吧。”

劳拉大笑着说：“他们已经不准他进来了，嫌他太狂热了。现在换成了一个从亚特兰大来的半吊子浸礼会牧师。那号人你是知道的——这个是上帝神圣的安排，那个也是上帝神圣的安排。”劳拉扫了一眼马丁娜电脑上的时间，问，“对了，你来参加礼拜吗？”

“没空！”马丁娜说，“得先弄完这个，接着还有巴克霍恩家的。”

“巴克霍恩又有什么想法了？”

“可能是因为佐治亚东面边境上的战事缓和了吧，亚特兰大宣布他们的家乡又安全了。”

“他们想让人家送他们回去还是什么？”

“不，他们想留在这儿。”

“这倒新鲜了。”劳拉说。

“我觉得这不赖他们。他们在这儿待得比我们久，怕的是回去也是一无所有。”

一阵敲门声打断了她们的对话。伦尼走了进来，手里还攥着一捆钞票。他17岁，是营地里人脉最广的掮客。

“女士们早啊！”他说，“可别说你们不乐意见到我，我知道那是不可能的。”

“反正我很乐意见到你手里那玩意儿。”劳拉说，“他们付了你多少？”

“你听了准高兴，鲍威尔太太，我拿的可是标准价。”伦尼说，他从那卷钞票里数出三张放在桌上，“这是你的。不过说实话，你早上在我们的客人面前可表现得有点丢脸。”

“噢，那我是该给他们唱歌、跳舞？”

“起码，你不该骂人。”

“我哪儿骂人了？”

“你说人家是骗子。”伦尼说，“在一个体面的北方记者眼里，这就是骂人。”

马丁娜伸出一只手，说：“我女儿那份呢？”

“什么？”

“别跟我什么什么的——能不能拿出你好的一面来？”

“我哪面都挺好的呀。”伦尼说罢，递给马丁娜两百块。

“就这点儿？”马丁娜说，“他们可对着她拍了快一个小时呢。”

“这回先这样。不过别担心，达娜·切斯特纳特会成为明星的。只要能拍到一个漂亮的南方难民小女孩，那帮外国蹩脚文人多少钱都愿意出，而且谁也没见过比你女儿更漂亮的难民小孩了。”

“下不为例！”马丁娜说。

“你说了算，不过我知道他们肯定还会回来的。”伦尼在切斯特纳特家的冰箱前蹲下，起来的时候手里拿了一瓶水。他跟两个女人一块儿在桌旁坐下，擦了擦脸上的汗。

“我想你误会那个蓝区记者了。”他对劳拉说，“我觉得你说的东西他只会用一部分，虽然天知道你起码有一半时间都语无伦次。”

“我管他会用多少！”劳拉说，“北方难道还有人不知道在打仗吗？”

伦尼笑道：“你知道吗？他一个劲儿要我带他去南卡罗来纳片区。我跟他说了，‘他们一看见你就会割你喉咙’，但他偏不信，坚持说他们会——他怎么说的来着？哦对了，说他是中立身份，他们会承认的。”

“噢，他们当然会认出点什么，”劳拉说，“立马就能认出来。”

伦尼两口就喝光了水，把空瓶放在桌上。他长得又瘦又小，明显是因为营养不良、发育迟缓。他有个习惯动作——肩膀微倾，侧转身体——始终不让人看清他那半张毁容的脸，多年来这已经形成了他的肌肉记忆。那半边脸上的皮肤仿佛融化到一半时突然凝固，整个耳朵缩成了一团。他总穿一件褪色的QQT恤衫和一条运动裤，在他那些数不清的裤兜里，永远揣着几个写满名字和地址的小本子，还有全佩兴斯营唯一能用的手机。

“一如既往，荣幸之至，女士们，”他说着，站起身来，“我敢说我很快会再见到你俩的。平时离北边的隔离带远点，越远越好。我哥儿们说北边那些民兵又要开始不安分了。”

他走后，马丁娜让平板电脑休眠，往椅背上一靠。在这里生活了六年，她已经可以靠感觉预测天气：又一场沙尘暴即将来袭。空气中有一种熟悉的干燥，看不见的重量正在聚集。一两天之内，古铜色的沙尘就会笼罩营地，遮天蔽日。随后那一周，食堂的空气罐和湿巾将全部售罄。

“这小子当掮客多久了？”她问劳拉。

“伦尼吗？起码从10岁或11岁就开始了。一开始是帮边境上的蓝军大兵买烟，吃准了没人会朝他那么小的孩子开枪，而且运气也确实好，没遇上人开枪。从那以后，他又开始替记者干活儿。半边脸就是这么没的。估计是有个记者想上北边的柯林斯[30]去看看，反抗军在那儿布的汽车炸弹炸死了不少蓝军，于是他就带那人去了，结果……可想而知。”

“你瞧见那一沓钞票没？”马丁娜说，“这小子肯定发财了。”

“他倒是一个子儿也没花，有想法得很呢。他每次帮北方记者或者蓝军干活儿，都让人家给他写个推荐信，这样他就好申请许可证，有朝一日离开红区了。那些人都满口答应，但很少有人写。他甚至都不在他们面前用真名。跟北方佬打交道的时候，他用的完全是另一个身份。他们都以为他叫克里斯琴什么的。”

“他还在替蓝军干活儿？”

“是的。那帮人估计前一阵子开了窍，知道开进南方城镇后要想让当地人配合，就最好带个南方人。”

“我就纳闷了，反抗军怎么就没把他给绑起来呢？”

劳拉耸耸肩。“他是那种跟谁都能交上朋友的家伙，简直朋友遍天下，”她说，“他总有一天会惹上麻烦的，不过人家起码有个目标，不像我们，日复一日在这里坐以待毙。”

劳拉站起来。“你真不去礼拜了？”她问，“结束后他们还会弄个招待会，有那种味道跟真橙子差不多的橙汁。”

“你去吧，”马丁娜说，“我们晚上打牌的时候见。”

劳拉摇摇头。“没什么比弃教的天主教徒更可悲的了。”她说。

☆　☆　☆

朋友走后，马丁娜又打开平板电脑，准备把自己揽下来的那封陈情信写完，但她的思路却有些卡壳，随即又放下平板电脑，回到帐篷最内侧。她躺到自己的床上，听到小床的弹簧在她的重量作用下咯吱作响。

这些年间，她已经写了成百上千封信——从宽申请，供认小罪的认罪书，人丁兴旺的家庭要申请更大、更舒适的帐篷，有人要给远在天边的报社编辑写信，此外还有北方旅行许可证申请，再比如情书和悼词。而她写的东西，除了悼词，几乎都起不了任何作用。每20封信里，大约只有1封能达到目的。这些成功的范例，或者说有目共睹的工作成果，都被她打印出来，放在床头的一个小文件匣里。这些信，标志着她在营地创业大军中占据了一席之地——她的同侪遍布全营，譬如亚拉巴马片

区就有一个男人，最多只用四天，就能在全国各地之间调遣任意金额的资金；佐治亚片区还有一位大娘，利用位置之便，从管理办公室蹭到一个无线网络信号。工作让人有了奔头，让人活得有价值，活得充实。

写这些信，让她对南方各派那些微妙的癖好稍稍有了些了解。像大多数反抗武装一样，密西西比领土护卫队喜欢被人称为“兄弟”；所有写给佩兴斯营营长沙里夫先生的信都由他的秘书代为拆阅、处理，不过不能直接写给秘书；亚特兰大的南方自由邦政府逢信必回，不过回信寄到时，事情起码已经过去两年了。

她知道哪些手法会奏效、哪些不会。写信人与收件人之间但凡有一点沾亲带故，不论隔得多远，都会被毫不留情地加以利用；照片上死去的亲人和骇人的战争创伤向来没有什么用处，虽然持有这些照片的难民总是要求务必要将它们随信寄出，无一例外；直接的行贿企图往往会招致羞辱，但如果提出愿意资助收件方指定的事业，就既能达到目的，又不失分寸。

说到底，这是一份令人绝望的工作，写的都是些注定失败的信。但那些难民为了让马丁娜代写这些陈情信，不惜花钱或恳求。

对他们而言，绝望不是放弃希望的理由。

☆　☆　☆

切斯特纳特一家的帐篷也像他们过去在密西西比海边的房子一样，分为三个部分。最里面是马丁娜的房间，屋里摆着一张医用钢丝床和一个五斗柜。

中间那三分之一属于双胞胎，两侧各有一张小床。达娜床上放着几件十几岁少女必备的玩意儿，都是淘来的旧货，包括一个直发器，还有一套化妆品，里面有品牌各异、色彩繁多的遮瑕膏、腮红、唇膏和眼影。这些东西旁边，有一沓页边卷曲发黄的《丽人》杂志，这本期刊已经停刊几十年了。

萨拉特那一侧没贴海报，东西也很少。她用一个塑料大碗收集各式各样的战争种子——弹夹，还有弹片上龇牙咧嘴的镀银等等。这些都是那些脸色阴沉的大兵送她的礼物，他们奉命在营地北侧边界外排除地

雷。她喜欢看士兵们干活儿，看他们在地里弯着腰，听他们手中年代久远的探测器令人无可奈何地响个不停。

在女儿们的卧室前，马丁娜归置出一间厨房。厨房到帐篷门之间的地方，是西蒙的房间。里面凌乱不堪，散发着浓重的馊味，脏衣服在西蒙的床下堆积如山；床垫底下压着一条毯子，权作临时挂帘，用来遮挡塞在床底下的东西；墙上挂着一张海报，上面是纯然原始的得克萨斯沙漠，画面澄净、无瑕——这是一种抗议。佩兴斯营先是全面禁止了一款早已停产的某品牌化石燃料肌肉车的海报，随后，这张沙漠海报就开始在营地里的十几岁少年中间风行。在肌肉车之前，流行的是蛇，品种不限；再之前，是代表反抗武装的响尾蛇；更早之前——最开始——是印有任何一支反抗军名号的海报。过不了多久，佩兴斯营就会把得克萨斯风光也禁掉，男孩们又得另觅他物。

帐篷里堆满了东西——电热锅、立式风扇、两台迷你冰箱，还剩半瓶的消毒酒精、润肤霜、营区和南方自由邦的证明文件、开罐器，还有急救套装，其中最多的是毯子。

向佩兴斯营输送的援助物资中，有不计其数的毯子，全是那种粗厚的织物，像砂纸一样硌人，它们一箱箱地摞在一起。其实，即使在冬天最冷的时候，营地里也用不上毯子，于是难民们就用它们做隔帘、桌布、脚垫，还有抽屉内衬。尽管如此，毯子还是多得让人一筹莫展。双胞胎的床底下和文件柜顶上，全堆满了叠好的毯子。作为物物交换的货币，它们简直一文不值，贬值得比南方货币还厉害。然而，不知名的捐赠者们依然乐此不疲地发来更多毯子。马丁娜一辈子也没想明白，外国人究竟以为红区都是什么天气。不过退一步想，她很难把这些捐赠者想象成活生生的人。他们生活在另一重宇宙，不是血肉之躯，而是一些管子，装在一台她无法理解的庞大机器上，其唯一可见的产品，就是那些笨重的物资援助船，上面满载着毯子。

☆　☆　☆

马丁娜躺在床上休息，闭上眼睛，却毫无睡意。午间，暑热渐起。她坐起来，离开帐篷，向南进入佐治亚片区。她沿着帐篷间的小道，来到那个有兔唇宝宝的女人家。帐篷属于较新的一批，位于营地西南角。那女人独自在家，正把孩子放在床上给他换尿布。

那是个纯洁无瑕的男婴，皮肤像大理石一样光洁。就连他豁开的上唇，看上去都是那般完美，仿佛其他人才长得不对。

“早啊。”马丁娜说，“有空吗？”

女人没吭声。她二十出头的样子，上身穿一件南方自由邦T恤，下面套着一条单调的垂到脚踝的灰裙子。

“劳拉告诉我，说你又不想给营长写信了。”马丁娜说。

“没错。”女人说。

“有别的办法了？”

“我们打算凑合着过了。”

“听着，我不了解你的过去，我也不在乎，”马丁娜说，“但在这儿，我们没心情树敌。我帮你写信吧，一分钱不要。”

“不了，谢谢你。我们就凑合着过了。”女人说。她把宝宝放到一小块援助毯上。孩子挥舞着胖乎乎的小胳膊，在空中乱抓。

“看在上帝的分上，”马丁娜说，“我们根本不是天主教徒，那尊雕像是我丈夫的东西。”

“所以你丈夫是天主教徒咯。”

“我丈夫死了。”

女人没有答话。宝宝咯咯笑了，吐着口水，出神地盯着天花板。

“那好，”马丁娜说，“随你便。不过记住，你那个宝贝儿子在为你心里那些莫名其妙的恩恩怨怨付出代价。”

“多谢你的关心。”那女人说。

马丁娜离开那顶帐篷。她被这个固执的年轻女人气得够呛，继而很快想起自己从前也曾在这些毫无意义的狭隘对立中选边站队。在别人期

待中的那个正统、正常的世界面前，她总感到格格不入——她的肤色，她的少数族裔丈夫，甚至她的假小子女儿，都曾加深这种感觉。她曾试着摆脱它，但不论她多么努力，她仍会不时地心生怨怼。随你怎么刻薄吧，蠢姑娘，她想，攥紧你那点自封的权力。但我希望你每次看到孩子豁开的上唇时，都会想起我。

她走回自家所在的密西西比片区。路上，她看见萨拉特在跟几个小她几岁的男孩子玩捉人游戏。孩子们在帐篷之间、在沉甸甸的晾衣绳底下钻来钻去，又笑又叫。马丁娜把女儿叫到跟前。

“别在地上打滚了！”她说，“瞧你脏的。”

“我们玩玩而已。”女孩回答。她喘着粗气时，别的孩子自顾自地跑开了。

“你姐姐呢？”

“我不知道。”萨拉特说，“跟那帮大孩子去米西家的帐篷了吧，我猜。”

“我不是叫你看着点她吗？”

“他们又不会把她吃了。”

“你哥哥呢？我一上午都没瞧见他。”

“听说他跟马克他们溜到马斯尔肖尔斯[31]去了。别说是我说的啊，他会气死的。”

“马斯尔肖尔斯？他们怎么出的营地？”

“走私贩怎么进来的他们就怎么出去的呗，”萨拉特说着，指指东面，“走亚拉巴马片区那边的桑迪溪。”

“这你都知道？你跟他们出去过？”

“就跟他们会带我似的。”

“那是你自己知道的啰，嗯？”

女孩耸耸肩：“人人都知道。”

马丁娜拍拍萨拉特的无袖夏装，为她掸掉灰尘。她才12岁，已经开始捡别人的衣服穿了——全是其他家长送的，他们的孩子通常都比她大个三岁左右。但就连这些衣服也跟不上她越来越高大的身形。这三年来，她蹿得实在太快了，马丁娜甚至一度担心那是内分泌失调的结果，是病。现在，她已经跟马丁娜一般高了，一头沾满汗水和尘土的乱发支棱在头上。

“找你姐姐去，然后一起回来洗洗干净。”马丁娜说，“你今天在外面疯得够久了。还有，以后离北边远点。”

萨拉特点头应允，说：“好的，妈妈。”

☆　☆　☆

萨拉特看着妈妈走进帐篷。母女俩说话的工夫，其他孩子都跑没影了，这会儿再去追他们也没什么意思。萨拉特回到女澡堂所在的帐篷附近，她刚才为了跑得自在些，把拖鞋脱在澡堂前湿滑霉烂的台阶上。

淋浴帐篷像人身上的褶皱一样，也散发着一种人体特有的潮热气息。上午尤为明显，因为上午水最凉，洗澡最舒服，于是一般都会有一长串眼神呆滞的难民趿拉着塑料拖鞋往洗澡间走，仿佛是去朝圣。他们洗澡的时候，废水就顺着排水管流进一道15英尺宽、5英尺深的臭水沟里。水沟环绕着营地，被戏称为“碧溪”。废水夹带着棕黄的人体排泄物缓缓流向净化池，那股熏天的气味让所有的难民都避之不及，没人愿意住在离净化池15英尺之内的帐篷里。

萨拉特穿上拖鞋，去东侧的亚拉巴马区找她姐姐。她故意不理会妈妈的话，先绕到北侧，再沿着边界上的隔离带走。她大部分闲暇时光都在这条隔离带附近度过，独自观察着那些奉命在营地北面和田纳西边界之间扫雷的年轻人。

他们都是些看上去无可救药的列兵。而且理论上，他们受雇于南方自由邦，所以没资格穿印有红月牙的白背心。那种背心只有中立的人道

救援人员才能穿。他们穿着黄色的赛车背心，戴着贴有反光带的头盔，这些可以向边境另一边的蓝军表明身份，自己属于编外的非战斗人员。

即便穿着这身制服，夜间作业也是极其危险的，因此这些人只在白天工作。他们与这个总来看他们干活儿的女孩成了朋友，每次用探测器探到什么杂七杂八的玩意儿，只要有点意思，就会送给她。他们对她十分好奇——这个手长脚长、头发蓬乱的女孩，竟会喜欢这种缓慢的战时冶金活动。

在亚拉巴马片区，萨拉特撞见一个男孩在洗衣盆里玩浑黄的水。萨拉特见他家帐篷位置靠北，T恤上又印着响尾蛇——还没人为此斥责他——于是断定他是新来的。他有一双绿色的眼睛，浅棕色的头发从中间笔直地分开。他看上去也就12岁，个头偏小，可实际上他比萨拉特还大两岁。

“你做什么呢？”她问。

男孩抬起头来，吃了一惊。“我在净化水，”他说，“我爸爸说用塑料薄膜和太阳光就可以做到。”

萨拉特好奇起来，问也不问，就在男孩身旁席地而坐。男孩往洗衣盆里倒了几瓶水，又扔进去几把土。盆子中央，立着一只空瓶，底部用卵石压住。男孩在盆上蒙了一层透明塑料薄膜，中间也用卵石压着，好让薄膜的最低点对准瓶口。

“热量会把水蒸发上去，但不会带起泥土。”男孩说，“干净的水出不去，只能滴下来流进瓶子里。”

萨拉特朝盆里瞧，见有水滴正沿着薄膜缓缓往下流，阳光在水滴圆鼓鼓的肚皮上投下微小的彩虹。

“这叫热蒸法。”男孩说。

“你是刚搬来的？”萨拉特问。

“嗯，两天前来的，”男孩回答道，“我们还谁都不认识呢。”

“我叫萨拉特·切斯特纳特。”

“我叫马库斯·埃克萨姆。”男孩说，然后问，“你是亚拉巴马人？”

“不，我家住密西西比片区。来六年了。”

“六年！”马库斯重复道，“我爸说谁只要在这儿待超过一个月，就会一直待到死。”

“这儿也没那么差啦，不过基本上都很无聊。他们办了个学校，不过随便你去不去。”

孩子们把视线转向附近一座帐篷，马库斯的爸爸从里面走了出来。像营地里的许多男人一样，他大腹便便，乱蓬蓬的胡子遮蔽了脖颈。而且，在一个以妇孺为主的地方，他也像其他男人一样，看上去略显突兀。他穿棕色的工装裤，里面那件白汗衫虽然是新洗的，却依然残留着陈旧的污渍。男人朝儿子走来。

“这是萨拉特·切斯特纳特，”马库斯说，“她在这儿住六年了。”

萨拉特挥手致意。男人把她上下打量一番，态度不冷不热。

“你多大了？”他问道。

“12。”萨拉特回答。

“看着不像。”

“我在同龄人里算个子高的，去年长了5英寸[32]。”

“你说你在这儿待六年了？”

萨拉特点点头。男人指指东北方向。在那里，过去的25号公路被拦腰截断，尽头是重重铁丝网、卫兵岗哨，还有鲜红的禁止穿越警示牌。

“你知道那条路通向哪儿吗？”男人问她。

“知道呀。那边是北门，出去就是田纳西边境。你要是靠近那儿，

他们就会特别生气。我哥说蓝军的狙击手就藏在对面的树上，一旦有人跨过边境，他们就会开枪，不管是小孩、女人，还是别的什么人。”

男人又盯着大门瞧了一会儿，正午的阳光照得他半眯起眼睛。他朝那个方向走了几英尺，不过很快掉头往南，向四个新来的难民走去，那几个人正围在一个倒扣的纸箱旁打牌。

马库斯转向他的新朋友。“他们真在那边安了狙击手吗？”他问。

“对呀。”萨拉特回答，“你想看吗？”

马库斯点头。萨拉特把他带到营地北端的一个地方，那儿的隔离带断了三根栏杆，中间的缝隙刚够探出一个脑袋。

“瞧那儿。”萨拉特说，“就在远处那棵最高的树上。瞧见没？”

马库斯扫视着地平线。远处树木稀疏，只有一处地方稍显茂密。在一小片林地上，一棵大树拔地而起，比别的树都高出10英尺左右。

“扫雷兵说那不是真树，叶子也都是假的。”萨拉特说，“他们说那就像个鸟巢，只不过上面住的是狙击手。他们会整日整夜地守在上面，就等有人来越境，然后把他一枪打死。”

马库斯沉默地观望了一会儿。

“那我们这样看没事吗？”他问，“他们会不会朝我们开枪？”

萨拉特从没考虑过这个问题。她正琢磨着，突然，一只松鼠在那棵树上一跳，引得枝叶摇撼。两个孩子吓得一激灵。

☆　☆　☆

萨拉特在管理区附近找到了姐姐，她正跟四个朋友在一起。食堂和营长办公楼之间的小巷里有几个垃圾桶，他们就坐在合着的桶盖上。这条巷子一天中的大多数时候都无人问津——特别是现在，员工和难民都集中在营地最东端的那栋建筑，也就是教堂里。而且不管太阳处在什么位置，这里永远背阴，因此尽管也是户外，但夏天时这里的温度常常比营地里其他地方低出10摄氏度。

达娜看见妹妹，对她挥挥手。“嘿，漂亮姑娘！”她说。萨拉特来之前，那几个孩子正围着一台旧平板电脑看着什么东西，不过现在他们把它收了起来。

萨拉特也挥挥手。她认出了另外几个孩子，都是十年级的。其中有梅勒姐妹，是营地里另一对双胞胎；还有一个叫埃弗里的男孩，以及一个叫毕晓普的，萨拉特知道他俩都是西蒙的朋友，而且经常从桑迪溪附近那个守卫不严的船坞溜出去。

除此之外，这些大孩子身上的一切都令她感到陌生——他们对那些看似疯狂却又无关冒险的事物极其关注，简直到了夸张的地步：像裙子的颜色和款式啦，脸上长出的胡须啦，还有神秘的身体构造之类的。

“妈妈让我们马上回家。”萨拉特说。

“怎么就叫我们俩？”达娜回答，“西蒙一整天都在外面晃，也没人找他麻烦啊。”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反正她就是这么说的。”

“他们一般会让男孩子为所欲为。”梅勒双胞胎之一说。她左脸上有一颗痣，很容易和她的姐姐区分开，不过萨拉特总记不清她俩谁是谁了。“去年比尔和马克·赫尔南德斯在亚拉巴马把半个喇叭都给卸下来了，还扔进溪里，结果也没人拿他们怎么样。”

“他们1月的时候不是被送回老家了吗？”埃弗里问。

“是啊，不过那是因为他们的父母坚持要走，”脸上没痣的梅勒说，“并不是为了惩罚他俩。”

“事情很简单，真的，”达娜说，“所有的男孩，只要一满15岁，他们就会给他发枪，然后送出北门。你得在那儿熬过一周，能活着回来的话，就有资格留下。”

“我们为什么必须去呢？”毕晓普说，“我们什么也没干呀。”

“但你们要是想干点什么，也挺容易的嘛，”达娜说，“所以就得这

样。”

“行吧，行吧！那你看这么着行吗？”毕晓普说，“我能不能让萨拉特替我去？”

“我看你还真干得出来，对吧？”达娜应道。

“我去！”萨拉特说，“我知道狙击手在哪儿。”

听了这话，男孩们和梅勒姐妹笑得前仰后合。

“听见没？”毕晓普说，“给她个机会吧，她明天就能结束战争！”

达娜对毕晓普做了个手势，那是妈妈曾告诉萨拉特绝对不准做的手势。她站起来。“那我们明天见了，蠢货们。”她说。

“明天我们到外面的狙击手那儿去碰头，带上萨拉特。”毕晓普伴着梅勒姐妹的哄笑应了一声。

“去你的吧，毕晓普。”达娜说。

☆　☆　☆

切斯特纳特双胞胎从巷子里出来，往密西西比方向走。她们走在食堂外那顶锡制遮雨棚的阴影下，与步出教堂的人群相对而行。礼拜日，男男女女都穿着各自最体面的行头，缓缓走向自家的帐篷，手里还端着橙汁，聊着那位浸礼会牧师刚才布道的内容：

亲爱的弟兄啊，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你们，不要以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欢喜——他随后又把这个词重复了两次，手舞足蹈地。欢喜！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一同受苦，使你们在他荣耀显现的时候，也可以欢喜快乐[33]。

从教堂出来的男人都穿着战前样式的西装，打着领带——不是南方自由邦一逮着机会就派发的那种带三颗星的量产便宜货，而是羊毛质地的上好领带，甚至还有丝绸的，上面饰有错综变幻的几何图案，或者过去哪支美国橄榄球队的标志。女人们穿着各自保存最完好的绣花裙子，

戴着大檐遮阳帽，上面装饰着压花或纸花。这些是逝去的美好生活留下的最后一丝痕迹。难民们穿成这样，汗流浃背，感到极不自在，不过他们还是坚持盛装出席，因为除了圣诞节和南方独立日之外，再没有什么别的场合能这么穿了。

教堂台阶已空无一人，萨拉特和达娜坐在上面，看着几个营区工作人员把一个失魂落魄的女人和她的小女儿带往她们位于密西西比片区最外围的新家。

一辆带着硕大红月牙标志的三轮蹦蹦车隆隆地行驶在一条土路上，那是350号公路的残迹。那条路几乎正好将营地一分为二。车上坐着几个南方自由邦士兵，此外还有两名士兵站在后挡泥板上。小小的三轮车动力不足，伴随着马达嘶吼，轮胎扬起灰尘。

“我赌他们是去修大门的，”萨拉特说，“大门肯定又让民兵的火箭筒给轰塌了。”

“别再那么说话了。”达娜应道。

“怎么啦？你想去看看吗？我跟你赌五块钱。”

“我不是指这些当兵的，我是说像今天那样，跟毕晓普，显得好像别人说什么你都信似的，好像你不知道人家在笑你。”

“我哪儿有？”

“‘我知道狙击手在哪儿……’”

“我就是知道嘛！”萨拉特不乐意了，“扫雷兵给我指过。”

“你得学着长大，萨拉特。你已经不是小孩了。听着，我只希望你别让人抓住把柄、被人家戏弄，仅此而已。那样你也能多交些朋友。”

两个女孩静静地坐着。三轮蹦蹦车很快回来了，乘客少了三个，中间有一个新载回来的人，一名从亚特兰大来的疫苗接种员。这位志愿者由一名百无聊赖的士兵陪着，挨家挨户地索要五岁以下儿童的接种记录。

“我今天交了个朋友，”萨拉特说，“他叫马库斯，住在亚拉巴马。”

“噢，是吗？”

“嗯嗯。狙击手的事你要是不相信我，可以去问他。我带他去看过了。”

达娜摇摇头，笑了。她看着那个疫苗接种员。那是个二十出头的女人，北方人，在“一国联盟”当志愿者，会在这里服务一年。

“你还记得他们是什么时候给我们打过那玩意儿吗？”达娜问。

萨拉特点点头，说：“都跟他们说我们超过接种年龄了，可能打了也没作用。”

“也许还是起作用了。要是没打，我们说不定已经死了。”

“马库斯的爸爸说人要是在这儿住久了，就会死在这儿。”萨拉特说，然后问达娜，“你觉得我们会死在这儿吗？”

达娜陷入了沉思。马路对面，疫苗接种员在驱赶一群孩子，他们都是“熟客”了，来讨要她每次注射之后发的糖果。

“不会的。”达娜说，“好吧，也许再过100年吧。但不会那么快，不会在——好比——明天。”

“那还行，”萨拉特说，“100年还行。”

在孩子们的乞求下，疫苗接种员善心大发，把糖果发了个精光。孩子们立即开始狼吞虎咽，用小小的槽牙奋力地咀嚼着糖果。

达娜靠在妹妹身上，把头贴在萨拉特的胳膊上。

“对不起，我不该让你学着长大。”她说，“永远不要长大，永远不要改变，漂亮姑娘。”

☆　☆　☆

疫苗接种员一个帐篷接一个帐篷地走访，向孩子们询问他们的年纪。有的孩子知道，有的不知道。她让那些不知道的孩子举起右胳膊，手肘弯曲，越过头顶，右手垂下来放在左耳附近，能摸到耳朵的，她就认为超过了五岁，疫苗已经起不了什么作用了。安排这次疫苗接种事出有因：某种早已销声匿迹的麻痹症又借战争之机死灰复燃，需要用那几滴透明的液体抑制住它。

☆　☆　☆

夜深了，天气凉快下来，营地里嘈杂的奔忙平息了，代之以流离失所的人们沉重而粗莽的睡眠。马丁娜到朋友埃丽卡·雅尔贝尔的帐篷里打牌。在将近五年的时间里，她们的牌局已经形成了惯例，每周三到四次，牌搭子有马丁娜、埃丽卡、她俩的朋友劳拉，再加上当晚附近帐篷里临时加入的女人。

雅尔贝尔家的帐篷很大，位于亚拉巴马和南卡罗来纳交界处，埃丽卡曾和丈夫，还有十几岁的儿子一起住在这里。后来，她的儿子去西边参战了，丈夫有天早上突然心力衰竭，撒手人寰。所以，她现在一个人住。

马丁娜带来一罐腌水果，用酷爱牌饮料[34]做的汁水泡得红红的。那其实就是些泡在甜水里的人造樱桃，马丁娜受不了那玩意儿，不过另外几个女人爱吃得很。她们总会带来些吃的喝的：煮花生、干花生，抹了油或培根油脂的隔夜食堂面包、甜角、凯特尔薯片，玻璃罐里腐坏的自酿怡然酒，再加上这些女人当天凑巧弄到或分到的任何食物。

她们玩斗地主。十块钱一分，先得100分算赢。她们用三副牌打，这样打得快，炸弹和火箭也多。她们点着彩色蜡烛打牌，蜡烛是用烧熔的蜡笔和鞋带做的。旁边有一台平板电脑，一个男人在唱歌，声音洪亮，有金属的质地：“年轻的爱让我苍老而疲惫，焦灼而忧郁[35]。”

“一对‘密亚佐’，对八带对九。”马丁娜边说着边把六张牌甩在摇摇晃晃的胶合板桌上。

“不要。”劳拉说。

“要不起。”接着是埃丽卡。

马丁娜收起这把牌，倒扣在面前一沓整整齐齐的牌上。劳拉的怡然酒开始见效了。

怡然酒，一种弗兰肯斯坦式的廉价烈酒，可以用手边的任何材料酿造，每罐都独一无二。这些年来，这种酒成了南方的战时饮品。马丁娜又来了一大口，品味着这瓶酒独有的配方：橙汁，放置数月，早已腐坏的那种，回味中还混杂着玉米和漱口水的味。她有些微醺，酒精作用下，时不时感到纹丝不动的是烛火，而摇曳的是房间。

牌局结束后，马丁娜收取了战果，跟女人们一起走进埃丽卡那间小小的临时客厅。屋里有几个靠垫，套子是用援助毯缝的，里面塞了泡沫。没有沙发，垫子就仿照布瓦吉吉座席风格摆在地上。座位之间摆了几个营地里那种瓶装水的空包装箱，充当茶几。

女人们在垫子上坐下，给帐篷门留出一条缝，好透透气。埃丽卡很快就睡着了。

四周一片寂静，只听见埃丽卡的鼾声。在怡然酒和香烟的作用下，马丁娜感到一股暖流涌遍全身，日间的苦楚开始消退。

“你知道，我还有过一个姐姐。”她说。

“你从没跟我提过啊。”劳拉回答。

“我跟谁都没提过，连我丈夫都没说。我五岁的时候她就死了。我记得她的大拇指可以朝两边弯，她以前总爱炫耀这个，因为她发现别人都做不到。”

劳拉在靠垫上坐直身子，眨眨眼睛，想甩掉堆砌在眼皮上的困意。

“她怎么死的？”她问。

“有一天她在家附近的小溪里玩，着了凉。到了晚上，她开始发抖、咳血。早上就死了，连一天都不到。记得我的父母不让我进卧室，不想让我看到她那个样子。但我在外面的走廊上待着，能听见声音，她挣扎着呼吸的声音。我好希望他们能让我看看她，我觉得听着这种声音还不如让我看看她。”

“我很遗憾，”劳拉说，“那肯定很难受。”

马丁娜说：“啊，早都过去了。时间埋葬过去，我妈以前常这么说。不过这事把我爸打垮了。后来有好几个月，他都在念叨，其实以前有一种药是能治好她的，但人人都在滥用，弄得这些药都失效了。而那些有效的药，我们又买不起。他一遍又一遍地重复这些话，好像那样就能改变一切似的。”

马丁娜在见底的量杯里掐灭了烟头，继续说：“我还记得她下葬的那天。我们把一个讲道的请到农场上来，想让他说点什么。那人感觉有100岁了，眼睛半盲，老态龙钟。他走到坟前——我的父母就在农场里给她挖了座坟，在前面立了个篱笆做的十字架——我们站在他身后，大家都穿着自己最体面的衣服。我们以为他最多也就念一段什么，或者说点好听的话，像是她回到了上帝的怀抱之类的。结果这些他都没干——知道他干了什么吗？他唱起歌来。歌词大概是：在耶稣的国度里，我们都是神的孩子。这句他唱了好几遍——我觉得那是他瞎编的，因为我们都没听过这首歌，我们就站在他身后，跟白痴似的，谁也没吭气——然后他又开始唱：在耶稣的国度里，男孩女孩都是神的孩子，在耶稣的国度里，猫和狗都是神的孩子，还有骡子和羚羊……他一直唱啊唱啊，就跟登上了诺亚方舟似的。我开始咯咯地笑。结果我妈一巴掌拍在我背上，让我闭嘴，但我就是忍不住。我真的忍了，简直使出了吃奶的劲儿，但是没成功。然后，我猛地想到自己是在姐姐的葬礼上笑呢，心里泛起一阵愧疚——那感觉像火车似的从我心上轧了过去。接着我开始大哭，我从没哭得那么惨过。但那老人根本没理我，只是自顾自地唱着——青蛙和马，还有松鼠和……”

马丁娜笑笑，摇摇头说：“我永远也忘不了那个该死的老布道人，他怎么能让一个小女孩在姐姐的葬礼上怨恨自己呢？”

“天哪，”劳拉说，“没准你们一家子还真是天主教徒。”

不久，漆黑的天幕上渗进了第一缕靛青的晨光。怡然酒带来的醉意退去了，马丁娜告辞，走回自家帐篷。此时的营地格外阒寂，帐篷阵铺展在大地上，有一种崎岖而苍凉的美——宛如沙漠中奇异的兽群，缄默、凝滞，满载丰盛的生命。

到了家，她缓缓推开门，免得惊醒孩子们。一进屋，她就看见儿子

跪在地上，正把什么东西推到床下。床脚旁放着他的靴子，上面还沾着新鲜的泥土。

“让我看看你在床底下藏了什么。”马丁娜说。

男孩听见妈妈的声音，吓得跳起来。他刚要开口，转念又觉得不说为妙。他伸手从床底下拽出一个黑色的硬质吉他盒。上面的带子有些陈旧，但就其年代而言，盒子本身堪称完好无损。马丁娜看得出它过去的主人肯定用它用得很勤，格外爱惜。

“这是他们给你的？”马丁娜问，“是礼物还是什么？”

“才不是，”西蒙答道，“是在一个废弃的工作室里找到的。”

“少蒙我。”

“我发誓。”

“坐下。”

西蒙坐到床上，马丁娜挨着他坐下，发现他的额头左侧有一道伤口。她用大拇指检查伤口，西蒙躲开了。

“你知道他们给这儿的孩子送礼物，是想换取什么吧？”

“妈妈，吉他是我偷的，真的。我发誓。其实也不算是真的偷，它就放在那儿——没人会回来拿了。”

马丁娜叹了口气。“既然你这么说，那我信。”她说，“但不管怎么说，你马上就大了，到时候你爱干什么、想去哪儿，我也就管不着了。所以我今天得把这话交代给你：如果你真想参战，如果这真是你想要的，那么等过了17岁，你就去亚特兰大加入南方自由邦军队，穿上军装，正规作战。我肯定不会高兴，但你到时候就是个男人了，可以自己做主。但别加入反抗军。我不管他们送你什么、许了什么愿，也不管他们是不是说的比唱的好听。总之，我们心里都清楚，他们找营地里的人是去干什么的，我不准你去干那个，明白吗？”

“得了吧，妈妈。我才不会加入什么反抗军呢，我又不想把自己炸

飞，我不会干那种事的。”

“不管他们跟你说了什么，错的就是错的，战时、平时都一样。”

“我懂，妈妈。”

马丁娜拥抱了儿子，紧接着在他后脑勺上掴了一巴掌：“这一下是惩罚你偷东西，别再犯了。”

“行了。对不起嘛。”

她吻过儿子，道了晚安，蹑手蹑脚地穿过隔壁双胞胎熟睡的房间。她躺下来。床垫经年累月，已经沾满她的气息，留下了她的轮廓。她闭上眼睛，很快进入了梦乡。

窒息而绝望：南卡罗来纳战时隔离背后的故事（节选）

在开罗，布瓦吉吉帝国的首都，学生宿舍区的灰色楼群屹立在砖石街巷的尽头。这些陈旧的楼宇建于革命前，屋顶上满是鸽笼、看门人的陋室和开裂的太阳能板。天气热得吓人，1月也不例外。在这里，一年中有大半年的时间热得无法出门。要不了多久，就连最顽固的钉子户也会北上迁往地中海沿岸或转入蓬勃兴盛的地下城。那些地下城市如今已几乎取代了地面上那些古老的城市。气温实在太高了，过去的生活方式已难以为继。但传统依然根深蒂固，起码在冬季最凉爽的那几个月里，许多人还会试图沿袭从前的生活。

地下的街市沸反盈天：银匠的家什叮叮当当地晃荡，炭烤炉的余烬噼噼啪啪地炸响，游客高声地讨价还价。外围的庞大都市也是车水马龙：客机盘旋在马斯鲁蒂机场上空，它是布瓦吉吉帝国最大的航空枢纽；8月14日，桥上的车阵堵得水泄不通，喇叭声汇成一曲交响乐。

新旧两个开罗彼此碰撞，永无止息。

75年前，正是在这个片区，学生们冲进塞西可汗大市场的街巷，迎向军人们高举的枪口。如今，当年的杀戮早已无迹可寻，仅剩下一眼徒然喷涌的泉，池中的阿拉伯瓷砖吸收掉了游客投入的硬币上的锈迹。

坐在他那间能俯瞰烈士喷泉的小公寓里，马哈牟德·阿卜杜勒·俄福尔倾听着阿拉伯式百叶窗外面的声响。实际上，这不是他的本名，这里也并非他的祖国。他的本名是格里·塔斯克，他的祖国是美利坚。他是一名叛国者。

☆　☆　☆

2075年年初，南方反抗军在莱克星顿杀死了38名联邦雇员。第二

天，即1月14日，总统将六名政府研究员召入位于哥伦布的行政宫。他们的任务是制订一套能平定全国首个反叛州的方案。三个月后，一组战争办的特工抵达南卡罗来纳州议会附近的反抗军集结点，在他们的外套下，藏着一只只罐子，里面装有肉眼看不见的病毒（他们事前被告知该病数月内即可自愈）。蓝军在南卡罗来纳北部的边境上集结了战争爆发以来规模最大的方阵。陷入重围的南卡罗来纳人，还以为敌军即将发起进攻，但事实上，那只是一项隔离措施。

随后，不出一个月，疾病横扫全州，就此南方火热的反抗核心被迎头浇灭。紧接着，南方自由邦的其他成员也见识了病毒的威力，迅速在自己这边竖起了一道隔离墙。

十年后，当格里·塔斯克进入位于林奇堡[36]的政府实验室时，北方已经在战争中占了上风。当年这场曾帮助蓝军扭转乾坤的人为昏迷症，如今却成了大写的难堪，沦为民族之耻。于是，这位上任不久、依然热情澎湃的年轻病毒学家被委以重任，来此寻求治愈这种疾病的方法。

大多数美国人都没有接触过“缓效”，但塔斯克不同，他有机会直接见证它的威力。每月的最后一个星期五，一支武装护卫队会驱车五小时南下，从林奇堡开到南卡罗来纳隔离墙。一穿过高墙，他们就发现，自己置身于一个昏迷的国度。

塔斯克挑选的实验对象既有尚未发病的儿童，也有完全被疾病耗尽的成人。如此一来，他就可以同时研发治疗药物和制订预防方案。他俨然一个炼金术士，寻访着某种鲜活的金属。

大多数实验对象都是自愿的，士兵们身着厚厚的防护服，把他们护送到一辆单独的车上。这些南卡罗来纳少年都十分清楚自己面临着怎样的未来，纷纷乞求中选。至于成年人，到了30岁，就会完全无法自理，丧失除呼吸、进食和繁衍之外的一切能力，他们中有人不时会咒骂北方人，不过很快就会配合。而更年长的人则坐在轮椅里，一声不响地被推到车上。他们四肢彻底瘫痪，僵硬得有如磐石。

在随后十年中的大部分时间里，格里·塔斯克每个月都要走上这样一遭。路上，他会遇到绝望的孩子向他乞求那种他拿不出来的解药。也许正是这样的经历，久而久之，在他心中种下了仇恨。

因此可想而知，在那个4月的某天，格里·塔斯克看到五名曾与植物人无异的实验对象苏醒过来，面带狂喜、小心翼翼地舒展手指时，他是何等神清气爽；可想而知，面对这终于奏效的配方，他曾怎样喜极而泣；可想而知，他曾多想抛却理智，打开重重加固的大门，把病人带到实验室中央的大草坪上向世人展示，就像展示春天播种的优质粮食。

而且，同样可想而知的是，在那个周末，当那些实验对象在短暂的苏醒后纷纷死去，化作火化炉中的尸体时，他眼中的宇宙该是多么残酷。

日后，格里·塔斯克研制出的这种病毒将被命名为“速效”——传染性比此前放倒整个南卡罗来纳人的病毒更强，能将任何人置于死地。不过在它诞生时，他仅仅视之为又一次失败的尝试，于是遵照此前的做法，用一个简单的序列号将它命名为：032-072。

关于科学家本人的想法，没有任何书面记录。不过，只消想象那个4月，在短短两天中，夺目的希望是怎样顷刻间化为黑暗的泡影，就不难相信，正是这次经历促使他决定用昔日的研究生涯去换取一些——任何——别的东西。

接下来发生的一切几乎已经有了定论，布瓦吉吉帝国急于尽量延长美国内战，于是与这位病毒学家做了一笔交易，安排了他的出逃。2094年3月12日一早，格里·塔斯克在里士满港[37]登上即将东去的法塔赫号商船。他用自己致命的发明支付了这趟旅程的费用。一年后，他制造的怪物将在俄亥俄州哥伦布市统一广场的台阶上苏醒，夺去首批感染者的生命，并将死亡人数扩大到1亿以上。

2

萨拉特来到乔克霍洛沟岸边，给她的宠物寻找食物。她迈着优雅而敏捷的步子，踩在断枝枯叶上，死去的植物在她的赤脚下发出令人欣慰的嘎吱声。树枝尖锐，树叶上生长着一层菌类，但女孩没有任何感觉，她的脚底像革一样厚实。

她跪下来，挖开靠近水边的泥土。泥土表面被太阳晒得暖烘烘的，但深处还是凉的。她挖好一个小臂粗细的坑，在里面寻找小时候见过的那种虫蛀的洞。但根本没有。河水很快涌进了坑底，她放弃了。

不远处，马库斯采摘着长在枫香树干上的蘑菇。白色的蘑菇伞大大的，他用小刀在蘑菇根部一划，把战利品摘下来装进背上的帆布背包里。有棵树倒伏在地，树干上结了一层蘑菇，密密麻麻的，完全遮蔽了树皮。马库斯采摘着树干上那种寄生植物，直到包都装满，一小截炭黑的树干才露了出来。

“那个它肯定吃，”萨拉特爬到这棵死去的树上说，“见鬼，我都想吃了。”

“我觉得不好说，”马库斯一边回答道，一边把蘑菇的伞边折来折去，“说不定有毒呢。我爸说这里长的好多东西都有毒，就算这儿还长得出能吃的东西，也早被吃光了。”

“我们喂的是乌龟，”萨拉特说，“又不是人。”

“话是这么说，但有毒就是有毒啊。谁吃都有毒。”

“呃，可我们只能在这附近给它找吃的啊。再找找。”

萨拉特在她那件远洋运输的T恤衫上蹭掉手上的泥土，又下到溪边的沟里。

她现在只能穿男孩的衣服，营地里的女孩甚至女人，都没有一个像她这么高的。不过，捡西蒙和他朋友的旧牛仔裤、破T恤穿反而让她觉得如释重负，因为这样就再也不会有人拿她跟姐姐对比了。那标准简直令人难以忍受。姐姐满满当当的衣橱里，没有一件适合这样的探险。

一株亚拉巴马勾儿茶垂到水面上，她从上面摘下绿叶和小小的花朵，又把从地面上发现的一小堆枫香种子和乌黑浆果全都装进了背包。

在离她几英尺的地方，有一小块空地延伸到水边。萨拉特爬过去，把双脚浸在温暖、混浊的溪水里赶开浮于水面上的蓝绿色泡沫，把一个杯子浸在水里灌满。她举起水杯，对准阳光，看水中细小的颗粒灼灼闪耀。

100英尺外，是乔克霍洛沟的河口，沿岸筑有河堤。这条水沟在此汇入桑迪溪，溪流再往东延伸1英里，又汇入田纳西河。远远地，萨拉特能望见反抗军的小艇停泊在某个废弃海军基地破败的码头上。等到夜幕降临，他们就会渡河。

两个孩子已经遇见反抗军好几次了。他们常常在乔克霍洛沟附近的小径上碰面，在那一带，有人折断并粉碎了营地脆弱的隔离带。这些年来，营地居民早就学乖了，不会往东走出这么远，不会到反抗军泊船的地方来，也不会到营地北面去，因为在那儿，反抗军与北方军的交战越来越频繁了。

对萨拉特而言，这里宛如一个小小的天堂——远离人类的污染和平庸乏味的营地生活，生机盎然。反抗军们早就习惯了这个爆炸头女孩和她矮小的朋友，于是不再理会他们，既不把他们视作威胁，也对他们不感兴趣：那男孩太矮，女孩又太高。

马库斯下到岸边，来到萨拉特身旁。“我们该走了。”他说。

“别着急，来点水果吧。”萨拉特摘下两颗浆果，把其中一颗递给马库斯。他不要。她耸耸肩，把两颗果子全部扔进嘴里。果皮软软的，一咬就破。

两个孩子往回走。他们沿着25号公路的残迹走了一会儿，损毁的路面上布满沙土。公路北面不到1英里处，就是过去通往蓝区的断桥。

他们一路向西，朝营地最北端那片废弃的帐篷走去。他们凭经验判断出哪些帐篷去不得——有些帐篷尽管无人居住，却堆放着反抗军连夜从桑迪溪对面运来的走私货。名义上，这些帐篷属于早已死去或迁走的难民。新来的难民就算被分配到这儿，也会很快得到老住户的提醒，想方设法搬到距离南面中心更近的区域去。

两个孩子走近一座位于密西西比和亚拉巴马交界处的帐篷。它看上去与周围的帐篷毫无二致，只在东侧的帆布墙上有一道矩形的切口。那是萨拉特划的，好让室内阳光充足。

马库斯学会了用小刀的十字刀头从外面转动门闩。他们相信这样一来就能避免里面的东西被好事者发现。他在门闩的螺帽上拨弄了几下，锁就开了。

帐篷中央，四张床侧立在地上，围成一个正方形，搭成一个临时畜栏，畜栏的内侧铺了一圈援助毯。

畜栏一角，一只壳纹黄黑相间的乌龟正没精打采地挪动着，老迈、粗糙的腿缓慢移动，脚趾上尖利的爪子轻轻地勾着毯子。

看到两个孩子，乌龟表现出一种无声的惊惶，缓缓缩回壳里。

“它会喜欢我们吗？”马库斯问。

“它是女孩。”萨拉特说。

“你怎么知道它是女的？”

“它是我找到的，所以是女的。”

“那么，它会喜欢我们吗？”

“它见到我们带来的食物就会喜欢我们了。”萨拉特回答。

“我们是不是该把它放回溪边去？”马库斯说，但萨拉特让他闭嘴。她把手伸进包里，掏出叶子和浆果，拢成几小堆，摆在畜栏里离乌龟较远的一侧。马库斯有些不情不愿，但也学着她的样子把蘑菇伞放到毯子上。

“别那么放呀！”萨拉特说，“那些蘑菇比它还大，先掰碎。”

摆好食物，两个孩子后撤了几英尺。过了一阵子，乌龟终于再次探出头来瞧了瞧畜栏另一头的那堆东西，却没有挪动脚步。

“它说不定是寂寞了。”马库斯说。

“那就没辙了。”萨拉特回答，“你都多久没在这附近见过别的乌龟了？或者蜥蜴？或者蛐蛐？”

“不过它总是有来历的吧。它肯定是被生出来的，那就必然有父母，兴许还有兄弟姐妹呢。”

“就算它以前有，也不代表现在还在啊。”

两人又等了一会儿，乌龟依然纹丝不动。萨拉特很快就对毫无进展的局面失去了耐心。

她走到畜栏另一端，乌龟一听到动静就再次缩回壳里。萨拉特抓起乌龟，把它拎到畜栏这头，放在食物旁边。随后又退了回去。

乌龟伸出头来，用底色橙黄的眼睛瞅瞅孩子们，然后拖着步子扭头走了。

“见鬼。”萨拉特说。

“要不要试试我的办法？”马库斯提议。

“跟你说，那没用的。”萨拉特回答，“那只老鼠都快跟它一般大了，肯定更会吓着它的。”

“试试又没什么坏处。”

萨拉特默许，于是马库斯立即夺门而出，向南直奔他家的帐篷。不出几分钟，他就带着一只镀锌钢桶回来了。他把桶举到畜栏上方，往里倾倒，一只小小的褐色田鼠顺着桶壁滑了进去。

帐篷里的四个生命都静立不动，面面相觑。接着，田鼠蹿到堆满食物的角落，吃起了浆果。

“好吧，它起码有个伴了。”萨拉特说。

两个孩子离开帐篷。他们在亚拉巴马南面分了手，马库斯要回家去了。萨拉特跟他说，傍晚再去找他，一起去看他们的宠物。

“你知道我们是不能晚上去隔离带那边的。”马库斯说。

“白天不也不能去吗？”萨拉特回答，“你怕了？”

“不怕。”

“那不就得了？”

萨拉特跟他道了别，离开了。她向南穿过亚拉巴马西侧，进入密西西比。回家路上，几个男孩打她面前经过，神情亢奋。

“我跟你说，他肯定没法把它从粪坑里捞起来了，”一个男孩说，“在击一个快球的时候甩出去的，正好掉在粪坑那儿。”

出于好奇，萨拉特跟了上去。

她跟随他们来到“碧溪”边。约莫十个住在附近的少男少女围在那条臭气熏天的水沟旁。

人群中央，有一个叫伊森的男孩。他比萨拉特大一岁，正指着沟里的什么东西跟几个七嘴八舌的男孩争论，显得既绝望又无助。

一个捏着鼻子的女孩看见萨拉特正往这边走，就说：“嘿，说不定萨拉特能把它弄出来，她比你们都高。”

“把什么弄出来？”萨拉特问。男孩们都打量着她，对这个与众不同的女孩，他们向来谨慎而好奇。她对此早已见怪不怪，毫不理会，拨开人群，走向岸边。

水沟里的水浑黄而黏稠，有如肉汤，一锅用营区的粪便和污垢熬成

的浓汤。清洁工每天用蓝色的消毒剂冲两次马桶，如今这些东西冒着月牙形的气泡，在水面上打转。烟头、空罐头和配给食品包装堆积在岸边，有的还浮在污水里。

一只祖传的古老腕表躺在水沟中的一块石头上。这只表像难民们带来的所有这类东西——褪色的照片，过时或破旧的存储器，还有家门钥匙，尽管房子早已被炸毁或拆除——一样，虽已陈旧，却依然象征着一条无可替代的纽带，连接着一段遥远而幸福的过去。

“那是我爷爷的东西，”伊森说，“要是拿不回来，我妈会杀了我的。”

“那就蹚过去拿啊。”萨拉特说。

“别恶心了，我才不会蹚屎呢。”

另一个男孩趴在伊森耳朵上嘀咕了几句，他听了点点头，说：“要不你去拿，萨拉特？拿到我就给你50块。”

萨拉特耸耸肩：“行啊。”

她推开男孩们，离开水沟，朝近处的帐篷走去。有几个孩子跟在她后面，伊森也在其中。他抓住萨拉特的手腕，警告她不要告诉大人。

“我不会说的。”萨拉特说着，甩开他的手，“能不能别这么胆小怕事？”

她走到两座帐篷之间，松开晾衣绳一头的钩子，把它从帐篷上取下来，绕上一条钓鱼线，回到水沟旁。孩子们也跟了上去。

到了岸边，她把钩子向沟里投去。第一回她投得太靠左了，第二回又有些太右。但第三回，鱼线末端的钩子恰好落在腕表所在的石头后面，她开始慢慢收线。

“当心点，当心点！”伊森在她身后大喊，“你要把它碰下去了。”

“别吵！”萨拉特说。

她动作轻柔地拉线，直到钩子挪到石头上的腕表旁。她用外科医生般的手法移动钩子，钩住了腕表。表开始顺着石头光滑的一面滑向污水，不过途中恰好被钩子卡住了，几个孩子发出胜利的欢呼。

“你钩住它了！”伊森喊，“拉上来，拉上来。”

“慢着！”萨拉特说，“把你那根球棒给我。”

有个男孩捡起近旁的一根球棒，递给萨拉特。她左手攥着线，右手举起球棒，在能保持平衡的情况下，一直伸到她力所能及的最远处。她把线搭在上面，慢慢抬起球棒，让两者之间形成一个支点。接着她开始收线。钩子离了地，表也随之上升。离开石头的一刹那，表摆动起来，掠过水面。萨拉特一边收线一边往手腕上缠，拉过表来，放到地上。

她转向伊森。“给钱！”她说。

男孩们盯着地上的表瞧了好一会儿，仿佛它是天外来客。终于，伊森从兜里抽出一卷红钞，把说好的数目给了她。

孩子们开始散去。有几个男孩又开始打棒球，只不过这次知道离水沟远点了。萨拉特不认识的一个小一点的女孩提出跟她一起去还钩子。

萨拉特正要离开，却被另一个男孩叫住了，是那个叫迈克尔的14岁男孩，住佐治亚区。他弟弟托马斯智力水平至今依然停留在两岁，因为他还在襁褓时就被弹片击中了。“鸟”出现的那天晚上，他哥哥也睡在同一张床上，却侥幸毫发无损。

“嘿，萨拉特——等会儿，姑娘，走这么快干吗？”迈克尔说。他指指水沟，“你敢下去，我就再给你50。”

正在散去的人群顿时又聚集起来。萨拉特瞧瞧他们，再把目光投向迈克尔。他身形纤弱，高得吓人，身上那件T恤是从奥古斯塔港运来的旧货，在他身上晃来荡去，大得离谱。

萨拉特没有作声。

“来嘛。”迈克尔说，“你不会是害怕了吧？”

他面带一抹坏笑，那种表情萨拉特再熟悉不过了。这些年来，她无数次在别的男孩脸上见过这样的笑容，志得意满地一咧嘴。他的笑表明他深信自己已经逼得她别无选择——要么踏进那条肮脏的沟渠，要么就被打上胆小鬼的标签。

即使在当时，在那么年轻的时候，萨拉特也已经看透了那种笑容的本质：那是一张面具，用以掩盖恐惧；那是一种慰藉，用以抚慰支离破碎的童年的深深不安。这表情属于那些脆弱的男孩，正因为脆弱，他们才必须威慑他人。萨拉特了解这些男孩胜过他们自己，她明白这场赌局不会有赢家。这才是重点——她就是要这场赌局没有赢家，只有不同程度的两败俱伤。

“我怎么知道你没骗人？”她说。

迈克尔从兜里扯出一张皱巴巴的红钞，在萨拉特面前扬了扬。

“她不会真下去吧？”人群中有个男孩说。另一个男孩用胳膊肘捅捅他，让他闭嘴。

萨拉特转身背对迈克尔，一步跨下堤岸，背靠着斜坡缓缓下滑。她速度很慢，感到越靠近那一潭恶臭，脚下的泥土就越凉。在佩兴斯营生活了这么多年，“碧溪”的气味从没烦扰过她，但现在，那股浓烈气味模糊了她感官的界限，很快，她感到舌头几乎尝到了那种恶臭的腥味。

萨拉特喉咙发紧，直犯恶心，但她努力克制。在营区各处，人们依然自顾自地忙碌着；在这里，这群孩子却站着围观，屏息凝视，目不转睛。

棕黄的污泥附着在萨拉特的小腿的汗毛上，温热浓稠。她把脚浸入水沟时，听见身后突然有人长出一口气，一个小女孩说，真恶心。

她这才想起刚才没跟迈克尔提前约定往沟里下多深才算数。不管她下到哪儿，他都可能抵赖，说她应该再往深处去。

废水齐膝时，她探到一块光滑的石头，站稳了脚。水沟比她想象的浅。她轻轻转身面对着提出挑战的男孩。迈克尔就站在沟边，脸上依然挂着那种志得意满的微笑，但她能看出来，在他的笑容背后有一种竭力

克制的惊叹，仿佛他不敢相信她竟会真的去，并且还做到了。

达到了挑战者提出的条件，萨拉特心满意足。她慢慢靠向堤岸，可就在她手扶着泥土想使力爬上岸边时，水下有什么东西碎裂了——她踩的石头松动了。突然间，她开始下沉。

浑黄的废水眨眼间将她吞没。她本能地闭上眼睛，在黑暗中，她感到暖烘烘的水流拂过面颊，穿过头发。有一瞬间，她以为自己溺水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求生本能攫住了她的肌肉。

她还没睁开眼睛就开始往岸上爬，指甲抠进石块和泥土里，疯狂扑腾，有如一只困兽，心中的恐惧如此真切。

她爬上来时，胳膊上、腿上都沾满了滑腻腻的脏东西。除了浑身的那股恶臭，她已经闻不到别的气味了。她看见孩子们都在笑她，尤其是那几个男孩。迈克尔笑得极其浮夸，前仰后合，喘不过气来的样子。他用这种方式宣告胜利：自作聪明的女孩用区区一条钓鱼线就让他们下不来台，可这下她全身都是屎。

萨拉特手脚并用地往上爬，一直爬到平地上。

“我做到了，”她说，“把我的钱给我。”

迈克尔步步后退，躲着她。他冲她扔出钞票，它落在萨拉特脚边的地上。

“老天呀，”迈克尔说着，还笑个不停，“你臭死啦。”

萨拉特把钱捡起来。她穿过人群时，孩子们自动给她让出一条路，还有几个家伙走走停停地尾随着她。其他人则像童军先遣队一样，冲到前面去向父母和兄弟姐妹报告刚才的事，把她撇在身后。

她腿上沾满了污泥，泥点子在身后滴了一路。她感到头发里有什么东西。

她知道消息一定会比自己先到家，传入家人耳中。

“你对自己干了什么？”妈妈正站在帐篷外等萨拉特，一见到她就

问。

“没干什么。”萨拉特回答。这话出自本能——她还没意识到，就脱口而出。话音未落，她妈妈就走上前来，啪地给了她一个耳光。

“你还嫌我们麻烦事不够多是不是？”她说，“你觉得我们被困在这个地狱，跟杀人犯住在一起还不够糟糕是不是？你是不是嫌我不够烦啊？还跑去给我们丢脸，让我们都跟着你受人耻笑！”

萨拉特摇着头，泪水涟涟。尾随她回家的孩子们大都散了，仅剩的几个也正要离开。她的壮举带来的新鲜感很快退去了。

“你浑身是屎，不准进屋！”马丁娜说，“既然是你自找的，那你就自己去洗干净。你自己闯的祸自己收拾，从今往后没人再帮你兜着。”

“那好，”萨拉特说，“我没让你们帮我兜着。”

她转身离开，向东走去。暮色降临，那些为了避暑而睡了一下午的男人这会儿都从帐篷里出来了，坐在包装箱上喝酒、打牌。萨拉特打他们身边经过，身上的气味在风中飘散，尽管如此，他们也丝毫没有留意或多看一眼。

到了亚拉巴马北端，她看见六七个男人围坐在一张陈旧的折叠桌旁。桌上摆着一台接了音响的平板电脑。

他们在看上周的“尤夫西”录像。那是一场在奥古斯塔城堡举办的搏击大奖赛，算是近期比较精彩的一场赛事了。开场已经好一阵子了，12名拳手依然悉数屹立不倒，直到第七分半钟，才有一位选手倒下出局。

一个看比赛的人说，有个佩兴斯出来的小伙子本来都快打进副赛了，可惜输掉了大前天晚上的一场资格赛。

“是个南卡罗来纳哥儿们，一个叫泰勒的小伙子，”男人说，“据说狠得吓人。”

“没错，不过我敢说他光顾发狠了，别人可是把精力都用在了搏击上，”另一个人回应道，“光狠没什么用。”

马库斯站在这些观众身后，脚下垫着一只倒扣的洗衣筐，伸长脖子瞄着屏幕。见了萨拉特，他跳下来跑向她。

“嘿，嘿，”他说着，拍拍她的胳膊肘，“你干吗呢？”

“别碰我。”萨拉特说，马库斯退缩了。她看见他眼中骤然涌上了疑惑和痛苦。

“我不是那个意思。”她说，“我浑身是屎，太臭了。”

“这有什么啊？”马库斯说，“那就去洗个澡呗。”

“没干净衣服，我妈不准我进帐篷，说我丢了她的脸。”

“我敢说，你要是回去跟她说声对不起，她肯定会——”

“我没有对不起任何人！”萨拉特说。声音之大，引得两个看比赛的人都抬起头来。“我没有对不起任何人，谁也别想让我后悔。他们个个都是骗子和胆小鬼，个个都是。他们假装一切正常，好像生活就该是这样。但这根本不正常。你爸说得对，我们就是在等死，在等蓝军有朝一日越过隔离带，把我们杀个精光。我不后悔，错的又不是我。”

“我想你没错，”马库斯说，“我从没觉得你会错。到淋浴拖车去吧，我到自家帐篷去给你拿几件衣服，反正我爸也没比你高多少。”

萨拉特顺着土路走向亚拉巴马片区最北端的淋浴拖车。那是一座架在底座上的棚子，金属与乙烯混制的外墙上锈迹斑斑。进去之后，能闻到一股霉味，还有甜豆蔻味，这味道来自那种每个月从奥古斯塔港成箱运来的沐浴液。这些液体装在小小的透明套装里，类似调料瓶那种。包装扔得到处都是，堵在下水道里，粘在脚上。在佩兴斯营，除了最有门路的人之外，人人都用这种套装洗头、洗澡，然而他们当中没有一个人闻起来有这种黏稠的琥珀色液体的味，唯有淋浴拖车留存了这种味道。

萨拉特进了淋浴拖车，脱下衣服。她在三个隔间中选了一个，把衣服堆在淋浴喷头下的地面上，然后拧开热水。顷刻间，室内就盈满了蒸汽。水溶化了衣服上凝结的污物，一股腥咸的硫黄味弥漫在拖车里。

萨拉特走进旁边的隔间，拧开水龙头。水很凉，她起了一层鸡皮疙瘩，小臂上纤细的汗毛竖了起来。

她低着头站在淋浴喷头下，望着混浊的棕色水流围着地漏打转。隔间门上全是涂鸦：有南方民兵的标志，有潦草怪诞的生殖器，还有妓女、盗贼和叛徒的帐篷地址。

水流很快澄清了。

萨拉特听见淋浴拖车的门开了，马库斯走了进来，他的脚步很轻，几乎淹没在哗哗的水流和隆隆的水管声中。她听见他把衣服放到盥洗池旁的长凳上，接着又传来开门、关门的吱呀声。

虽然声音消失了，但她明白马库斯并没有离开，他还站在屋里。透过隔间门上合页一侧的微小缝隙，她能感受到他落在自己身上的目光。

她低着头，看见了他之所见。那是她的身体：双肩宽阔厚实，那对乳房在同龄女孩身上绝对堪称峰峦了，但在她身上却毫不起眼；胯部与肩同宽，与大腿同宽。她身材魁梧，缺乏曲线，一个砖块般的女孩。她知道，他眼中最奇异的犒赏，位于这些线条之间，也就是那个去年开始与她作对的部位，那种变化是如此突如其来，弄得她一开始还以为自己就快死了。那个部位瞬间把她变成了自己的陌生人。

她明白自己要是抬起头来迎向他的目光，他就会立即逃跑，事后甚至都不敢来乞求她原谅，简直可能羞愧致死。这是她有生以来第一次沐浴在另一个人的目光里，她低着头，任这目光停驻在自己身上。在那厚重的味道和蒸汽中，有好一阵子，男孩和女孩都出神地盯着同一个身体。

水流渐渐小了，水管隆隆作响。萨拉特关上水龙头。水声停息后，她听见马库斯匆匆溜出了淋浴拖车。

她在隔间外找到一件T恤和一条软塌塌的牛仔裤，裤子膝盖磨得破旧不堪。上衣还算合身，不过裤腰太肥。她从那堆湿透的旧衣服里捡起自己的T恤，把它撕碎。她把一半的布条编成绳子，同时拧干，穿在裤子的腰袢里，扎紧。

出了淋浴拖车，她看见马库斯抱膝坐在最低一级台阶上。她坐到他身旁。

此时夜幕刚刚降临，营地里一派生机盎然，处处是说话声、游走的手电光，还有炉灶间的汗臭。尖声细气的移动喇叭里，传出南方自由广播的声音。

她望着马库斯，他却盯着自己的脚。她感到在自己和朋友之间，有一面墙坍塌了，同时另一面墙竖了起来。并且，尽管她对此难以名状，心里却明白它是什么。她知道它与姐姐精通的那门晦涩的语言系出同门，存在于好奇与欲望之间那个令人莫名兴奋的地带。而这让她兴奋不已——不是因为性，而是因为新奇，因为意识到自己不仅能支配自身的感觉，还能调遣他人的感官，因为发现自己可以轻易拨动另一副躯体中的机关。

终于，他说："我爸只要一睡着，就怎么也弄不醒。"

"我才不去你家的帐篷过夜呢。"萨拉特说。

"那你去哪儿过夜？"

"我去跟切丽林和你那只老鼠睡，如果切丽林还没把它吃掉的话。那儿有的是地方。"

马库斯转过脸来，抓住萨拉特的胳膊："千万别去那儿过夜。你知道那儿不安全。我爸说现在蓝军随时都有可能趁夜越过隔离带。"

"我想他说得对，不过总不至于碰巧就是今晚吧。"

"万一呢？"

"那我们反正横竖都是死。你说我该待哪儿呢？"

"去医务大楼，"马库斯说，"就说你得了感冒之类的——他们会让你在那儿过夜的。"

"医务大楼去年圣诞节之后就没开过。"萨拉特说。

“里面起码还有几张床吧，也没人用。”

枪声打断了他们的对话，那是北面传来的一声枪响，在空气中回荡。这种声音，他们已经听过无数次了，来路不明，去向成谜。

“求你今晚别待在那儿。”马库斯说。

“行吧。”萨拉特说。

这对朋友坐在台阶上，看一个老妇人用针线和一块毯子缝补帐篷上一个方形的豁口。萨拉特突然尖叫起来。

“怎么啦？”马库斯问。

“我的头发痒死啦。”萨拉特说。

“你不是洗过了吗？”

“是啊。”她拿指甲用力挠着，直到快把头皮抓破了。但那些看不见的蚂蚁依然在她支棱卷曲的发丝中行军。

“你爸有推子吗？”她问。

“有。”

“去拿来。”

马库斯一跃而起，跑回自家帐篷。不一会儿，他就拿回来一个老旧的电推子和三个附件。

萨拉特把附件装上，启动推子。它在她手中嗞嗞震动。她小心翼翼地把它按在前额上方，一开始什么感觉也没有。接着，她感到发根被轻轻一揪，大把的头发缓缓从她眼前飘落，掉在地上。

她慢慢移动推子，既是出于小心，也是为了延缓这个过程——推子爬过皮肤的感觉妙极了。很快，推子就畅通无阻了，头发也不再往下掉。

“漏掉哪儿没？”她问。马库斯摇头。

萨拉特把推子放在台阶上，刀齿上还堵着碎发。她用手揉揉头皮，体会它的触感，随后站起身来。

“你真够朋友。”她告诉马库斯，说罢，便离开了。

☆　☆　☆

萨拉特走到管理区，坐在诊所后门边等待，身旁那条步道对面就是亚拉巴马片区最南端的帐篷。其中有一座帐篷，朝东那面破得已是无可救药，里面住的那个老妇人为了补救，就把一面巨大的南方自由邦旗帜覆在上面。旗帜经久褪色，红色的线条变成了苍白的淡红，三颗黑色的五角星也几乎消失不见。

她曾无数次见过这面旗帜，在帐篷上、旗杆顶，还有那种日益贬值的货币上，但她从没留意过它。她一直认为南方处在两股不同势力的管辖之下——其一是以亚特兰大为首府的南方自由邦政府，他们的军队几乎从没参与过战斗；其二便是形形色色的反抗武装，几乎时刻都在战斗。

她知道那三颗星代表组成“密亚佐”的三个州，也知道要不是成了活死人世界，南卡罗来纳本该成为旗帜上的第四颗星。

萨拉特盯着那面旗帜看，随即注意到三颗五角星并不对称，右边的角都比左边的长。她想起曾听某个老难民说起过，独立第一年，亚特兰大的南方自由邦政府匆匆决定要赶制国旗、谱写国歌。这帮人慌里慌张的，不但把五角星画歪了，还无法在国歌问题上达成一致。因此，在国旗揭幕仪式上，克肖总统发表了那段著名的演讲，宣称他们唯一的国歌就是南方人民盛怒之下痛苦的呼号，而且没提星星画歪了的事。

萨拉特心想，这个错误本来是多么容易纠正啊，只要重新把星星画好就行了。但她明白，破碎的历史也是历史，就算星星画歪了，也得将错就错。改正它们，会是个更大的错误。

她想着想着就睡着了，靠墙坐着，头枕着膝盖，腰果似的蜷缩成一团。她醒来时，午夜已过，营区一片寂静。她绕着医务楼走到一扇小窗

下，那里摆着一只硕大的垃圾桶。她爬到桶上，站在窗边。方形的窗口比她的身子宽不了多少，她担心自己即使能推开玻璃窗，往里爬时也可能会卡住。

头顶的灯光在窗玻璃上明晃晃地一闪而过。萨拉特看见玻璃上映着自己的身影。削去头发的她，脸蛋更显圆润，五官衬得更端正了。她的腮部平滑地过渡到头顶，而头顶在灯光下几乎像半反射镜一样光滑。

萨拉特久久地注视着自己的新面孔。那些挥之不去的烦恼依然萦绕在她脑海深处——妈妈的愤怒，孩子们在围观或听说了她的壮举之后无休止的取笑。独自望着镜中的自己，她感到焕然一新，轻快得不可思议。

窗玻璃是一块脆弱的塑料，萨拉特一推就松动了些许。但内侧的滑槽里卡着一块厚重的木块，玻璃没法推开。她试着用手指抠住窗缝，想把玻璃整个卸下来。她干得如此聚精会神，都没有注意到墙上升起了一团阴影，勾勒出一个男人的轮廓，那人就站在她身后。

“不管你在找什么，”他说，“我都很怀疑你能在这儿找到。”

萨拉特惊跳起来，后撤一步，险些从垃圾桶上摔下来。她回过头，看见身后站着一个花甲之年的男人，穿一套战前款式的黑色西装，上面点缀着细细的白色条纹。她从没见过这人。

他个子不高，脚蹬一双锃亮的正装皮鞋，尽管鞋底那么厚，他还是比萨拉特矮半英尺。他头戴一顶挺括的霍姆堡毡帽。灯光在帽檐下投下阴影，遮蔽了他的面容。

“我没偷东西。”萨拉特说，“你打算揭发我吗？”

“别担心，我不会揭发你的。”男人说，“你叫什么名字？”

“萨拉特。”

“萨拉特，你好。我叫阿尔伯特·盖恩斯。”他声音稍显低沉，平稳中夹杂着一丝密西西比口音，宽元音一个连着一个。这令萨拉特想起妈妈爱听的那档周五晚间节目《桃树综艺》的主持人：一个舒缓而亲切的

声音。

“你多大了，萨拉特？”他问。

“12岁。”

“你为什么穿别人的衣服呢？”

这个问题问得萨拉特措手不及，有一瞬间，她甚至怀疑这个老人当时就在现场，看着她跌进水沟。但她知道他不在。她已经把每张围观者的脸都刻进了记忆：她会记住每一个人、每一抹笑、每一声讥诮，永世不忘。

“我跳进了‘碧溪’。”

“你为什么要那么做呢？”

“打赌。”

盖恩斯笑了。萨拉特发现，他嘴角上方、黑眼圈之下的脸颊上布满了无数小坑，那是时间的痕迹。

“下来吧，”他说，“我有件差事想请你考虑。”

萨拉特爬下垃圾桶，朝那人走去。她想，他兴许是个官员——南方自由邦时不时会从亚特兰大派些这样的人来，摸摸难民们的情况，顺便宣扬蓝军近来吃的败仗和丢的颜面。不过他跟那些家伙又不大一样。那些人穿走了形的廉价衬衫，戴南方旗帜样式的徽章，结结巴巴半天说不出一句有用的话来。在难民们看来，那些人不过是从一台遥远机器上的齿轮间迸出的微小火星。

盖恩斯从胸前的口袋里掏出一只小小的黄信封。“我得把这封信交给一个熟人，”他说，“他叫伦纳德，帐篷是9排9号，在南卡罗来纳片区。”

“行啊。”萨拉特说。

“你不怕到南卡罗来纳去？”

“不怕。”

“你不想知道我愿意出多少钱吗？”

萨拉特迟疑了。那人笑起来：“别担心，这不是打赌，是工作。工作就有薪水。”他把信封交给她，“去吧，让我瞧瞧你的能耐。”

萨拉特接过信封，看见信封的背面有人用无可挑剔的草体字写上了伦纳德的名字。她往东南方向走，经过管理区，朝营区大门走去。

她和住在其他三个片区的难民一样，从未涉足过南卡罗来纳片区，只听过那里的故事。那些故事里的主人公都是些睚眦必报的狠角色，是他们那片被隔离的故土上最后一批健康人。

多年前，南卡罗来纳一度是营地里最大的片区。但这些年来，它的规模在不断缩减，亚拉巴马和佐治亚分别挤占了它北侧和西侧的边缘地带——因为这些州仍有难民定期涌入，而南卡罗来纳却不再有人出来。这个州被整个圈进了围墙，打上了封印。

萨拉特经过几座寒碜的帐篷，上面的裂缝大都无人修葺。几个男人坐在塑料椅子上，有的在读着什么，有的在玩多米诺骨牌。她路过时，他们都打量着她。她到了地方，看见两个男孩正在一个米袋上打牌。他们十四五岁的样子，那个背对她的红发少年留着寸头；另外还有一个纤瘦的金发少年，浑身上下只穿了一条双星短裤。

在他们身后的帐篷群之外，营地大门柔和的白色灯光远远地亮着，门外就是广袤的南方大地，它那些千疮百孔的城市、盐水侵蚀的海岸和干裂起泡的腹地，都在远处静静等待。此时，对萨拉特而言，这个世界还只存在于收音机里牧师激昂的布道中，存在于战歌的歌词中，存在于南方自由邦用于宣传的田园风景画里。它是一种抽象，一个概念，仅此而已。

见萨拉特走过来，金发男孩倏地站了起来。

“你想干什么？”他说着，凑上前来。

“我找伦纳德，”萨拉特回答，“有封信给他。”

“这不是你该来的地方，走开。”

男孩十分苍白，简直像从没晒过南方的骄阳，一道粉色的印迹从他脖子左侧一直延伸到肚脐。萨拉特说不清那究竟是皮疹，或是某种先天缺陷，还是烧伤。他比她矮三四英寸，而且起码比她轻30磅，他的髋骨尖削，犹如菜刀的锋刃。

“我把这个交给伦纳德就走。”萨拉特说罢，拿出那封信。

“你聋了？”男孩答道，“我叫你滚出去，立刻，马上。”

他上前推搡她，手掌落在她的肩膀与胸口之间。正是这个动作，啪地折断了她心底的某样东西。她感到胸中腾起一股灼热的怒火。

她怒吼一声，扑向那男孩，手掌像老虎钳一样扼住他的咽喉。对方倒地后，她又跳到他身上，用壮实的小腿压住他的胳膊。第一拳打在正脸上，男孩的鼻子流血了。接着，萨拉特给了他一拳又一拳，直到她感觉胳膊已经不再听使唤。她每出一拳，都会喘口粗气，随后喘息演变成尖叫。

那个精瘦的南卡罗来纳男孩圆睁着布满血丝的眼睛，有一瞬间，她在其中瞥见了自己狂暴的身影。

过了一会儿，她被人拎了起来，四肢还在扑腾，身体却让一对胳膊给揽住了。一个男人把她放到地上，他身高接近7英尺，魁梧的身躯甚至暂时挡住了那个败退的男孩。她试图从那人的腿侧逃脱，但他却牢牢地抓着她，腰胯死死抵着她的肩膀。

“够了，”那人说，“别动。”

萨拉特拼命挣扎，但只是徒劳。她回头去看他的脸。那是一张残毁的面容，嘴唇不见了，代之以一层薄薄的棕色脆皮，脸颊炭化起皱，脸上曾属于右眼的位置如今只剩一个空洞的深凹。萨拉特看得简直入了迷。

“这是怎么回事？”那人说。

萨拉特亮出信封。“我得把这个交给伦纳德。”她说。

男人接过信封，别在手腕上。“你做到了，”他说，“这样行了吗？”

“行了。”

她继而看见男孩站在这人身后，他被打歪的鼻子还在流血。他眼中充满敬畏，但并不是对女孩，而是对这个男人。

“你替我给盖恩斯带个话，”伦纳德告诉萨拉特，“跟他说有两家人没了顶梁柱。”他扬起信封，“这点意思根本弥补不了。”

“成！”萨拉特说罢，转身要走。

“等等！”伦纳德说，他转向那男孩。

“我是养了个胆小鬼吗？”他问。

“不是，先生。”男孩答道，声音低哑而机械，双目低垂。

“我看很像，道歉。”

男孩上前一步，说：“对不起。”

萨拉特没有应声。

“没关系，”伦纳德说，“你不必接受——但他必须说。”

☆　☆　☆

回到管理区，萨拉特在中央办公室附近的一张长凳上找到了盖恩斯。他在读一本旧式的纸质书，书皮上那些绕着弯的文字属于另一种语言，萨拉特认得那些字母，但不明白它们拼在一起是什么意思。封面上没有图画，只有一些几何图形和大幅度的弯刀形曲线。类似的文字，萨拉特曾见过无数次，这不过是个更精致的版本。它们出现在餐盘和水杯上，出现在配给品包装上，也出现在“红色月牙”的面包车上。那是外国人的语言。

“伦纳德让我给你带话，有两家人没了顶梁柱，这点意思没法补偿他们。”萨拉特说。

盖恩斯从书中抬起头，微微一笑：“难怪伦纳德得了个行侠仗义的虚名。”

他从钱包里抽出一张钞票递给萨拉特。“这是说好的报酬。”他说。

萨拉特目不转睛地盯着那张钱。那是北方钱，面值20美元，货真价实的绿色底版上印着一幅肖像，画的是某位入土久矣的总统。背面的激光图上，画着一座有花岗岩石柱的古老陵寝，建筑的轮廓在灯光下熠熠闪光。

“快拿着吧，”盖恩斯说，“我懂，我懂，这是蓝区的钱，对吧？那么，记住一点：用他们的东西来对付他们，何错之有？”

她伸手拿钱时，盖恩斯抓住了她的手腕。她发现他在查看她红肿带血的指关节。

“嗯，我想应该不是伦纳德，”他说，“是他手下的小伙子？”

“他推我。”萨拉特回答。

盖恩斯从胸前的口袋里抽出一块灰色的丝绸手帕，用它擦去萨拉特关节上的血迹。

“好孩子。”他说。

他放开她的手腕。凑近一看，萨拉特把他脸上的斑点看得更真切了。这让他更显年龄，但是，即便如此，他还是不像营地里的男人那么老、那么疲惫。他周身散发着一种充沛的精力，自信的光辉点亮了他灰蓝色的眼睛。他的坐姿与众不同，脊背挺得笔直。他身上那种淡定，让她想起了自己的父亲。

“谢了！”她说道，把钱揣进兜里，“那么，再见了？”转身要走。

“萨拉特，”盖恩斯说，“你愿意来跟我共进宵夜吗？”

“你在这儿有帐篷？”萨拉特问，“我还以为你是南方自由邦从亚特兰大派来的呢。”

“我没有帐篷，也不是他们派来的。”盖恩斯说，“不过我在这儿倒是有间办公室，里面有些物资，尽管很寒酸，不过鉴于你成天都在吃他们供应的食物，我想你会很愿意稍做休息，尝点别的东西。”

萨拉特跟着他走到管理大楼背后，他打开一扇侧门。自打来到营地，她进入管理人员办公楼的次数就屈指可数。这是一栋暗淡平庸的建筑，外墙涂成了指甲油似的粉白色，令人作呕。

他们走到一段她从未见过的楼梯，穿过一道金属门，来到一间地下室，里面是一道狭窄的走廊，有着裸露的水泥墙壁。走廊尽头有一扇门。盖恩斯打开锁，推开门。

萨拉特走了进去，房间里弥漫着红木和柑橘的香气。盖恩斯在她身后打开了电灯。

“请随意，”他说，“我最喜欢招待客人了。”

室内空间不高，形状狭长，在距离地面的高度上开着几扇小窗。萨拉特看见房间左侧有一张巧克力色的红木书桌，桌腿形似半只沙漏。桌上整整齐齐地摆着一叠马尼拉信封，还有一支老式自来水笔，笔尖呈泪珠形，是20世纪的东西。这些东西旁边，有一把开信刀，刀刃是金色的。

紧靠书桌的那面墙上，挂着一套地图——萨拉特认出其中一幅是“密亚佐”地图，另一幅描绘的似乎是田纳西战线，许多最惨烈的战役都发生在这条战线上。第三、四幅地图，她从没见过，上面布满了弯弯扭扭的涂鸦，大片地带都被涂成了红色、蓝色和棕色。

接下来的两幅地图，萨拉特很久以前在一本书里见过。那是世界地图——一幅是100年前的，另一幅则是现在的。

“你知道自己在哪儿吗？”盖恩斯站在她身后问。

她不确定地指了指地图左面的一块矩形地带。

“那是佐治亚，”盖恩斯说，“不过很接近了。”他握住她的手，把她的手指往西北方向移了几英寸。

“那你知道援助物资都是从哪儿来的吗？哪些是给我们运来毯子、给餐厅输送食物的国家？”

萨拉特盯着地图。

盖恩斯先是指了指地图右侧的一大片土地，接着，他把手指移到中间，指着一片国土，其广袤的疆域占据了这片大陆的三分之一，并覆盖了东面一个矩形的半岛：“有些来自布瓦吉吉帝国。”

“帝国是什么？”萨拉特问。

“就是由许多小国，不论出于自愿还是别的原因，统一而成的大国。”盖恩斯说，“我们国家从前也是帝国。”

萨拉特审视着那张从前的地图，100年前那幅。在上面，盖恩斯手指的位置是一片混乱潦草的疆界，有的国家实在太小，连名字都印得叠在一起。但在新的地图上，这一整片区域只有一个名字：布瓦吉吉。

“在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这些国家的人发动了一场革命。”盖恩斯说，“革命失败了，他们就又发动了一场，接着又是一场……到了第五次，他们终于胜利了。”

他指着一道蓝色的线条，它标志着布瓦吉吉帝国北部与欧洲大陆的分界。

“在这条海岸线上的每个地方，比如新阿尔及尔吧，你都能看见欧洲来的小破船成批驶向南方，”他说，“上面挤满了从过去那些欧盟国家来的移民，都希望过上好日子。那就是帝国的含义，它是引力中心，是太阳，一切比它弱小的事物都围绕它运行。”

萨拉特研究地图的当儿，盖恩斯从附近的一台小冰箱里拿出了一样东西。不一会儿，吐司的香气就打断了她的思路。

“你以前尝过蜂蜜吗？”盖恩斯问。

“尝过，”萨拉特回答，“他们隔几个月就会在配给食品里放一些发给我们，我觉得那玩意儿挺不赖的。”

“那不是什么蜂蜜，是糨糊，是科学家在珍珠河[38]的实验室里培育出来的。”

盖恩斯把吐司放进盘子里，搁在桌上。萨拉特看着他揭开一个小小的玻璃罐，里面有两片带六边形格纹的薄片，浸在琥珀色的液体中。他用勺子把蜂蜜抹在吐司上。

“这是生命的造物，”他说，“生命的造物永远无法复制、无法仿造。尝尝看。”

萨拉特在桌前坐下，咬了一口。甜丝丝的滋味瞬间在她舌尖上炸开。她用粘满蜜糖的舌头抵住上颚，来回移动，发现它在清甜之下，还隐匿着更为微妙的滋味：有淡淡的咖啡香，有泥土的芬芳，还有隐约的金属气息和氤氲湿气。她脑海中深藏的关于故乡的记忆苏醒了：泥泞的河岸，炎热的集装箱，密西西比河口。她发现自己轻轻地抽泣起来了。她十分惊讶，感觉快认不出自己了。

“有时候，我们会忘记世间依然存在着美好的事物。”盖恩斯说完，问她从哪里来。

“我生在路易斯安那的圣詹姆斯。”萨拉特说。

“我一直很喜欢路易斯安那。”盖恩斯回答。他指着墙上的旧地图，“想知道你的家乡过去是什么样子吗？”

萨拉特点点头。她以前曾见过那番景象，见过成片的沼泽和湿地，以及它们连在一起形成的那片长靴形地带，但她还是想让他指给自己看。她跟着他来到地图前。他指着一处地方，在那里，路易斯安那的版图有如破碎的沙漏，轻轻擦过密西西比州的西侧边界。

“瞧这儿，瞧见河流汇入海湾的位置了吗？那里过去曾是土地，秀美的土地。还有这儿，现在的东海岸附近，过去曾有着全美最可爱的城市。”

女孩注视着地图。老人所指的位置，在旁边的新地图上是一片蔚蓝。

“你出生在哪儿？”她问他。

“我出生的地方名叫罗马。”盖恩斯说。

“那是哪儿？”

“嗯，比较有名的那个在意大利，不过我的故乡是在纽约州[39]。”

萨拉特盯着老人的眼睛，想找出说谎的痕迹，却完全没有。她这才意识到，除了那些来得越来越少的记者，也就是那些偶尔造访营区、竭力表现得中立的人，她还从没接触过任何北方人。

“你是蓝党？”她说。

“我可没这么说，”他回答，“你问我出生在哪儿，我就如实回答而已。你要是问我属于哪里，答案就不一样了。”

“那你是做什么的呢？”她问。

盖恩斯在桌旁坐下。“这个嘛，”他说，“我年轻时当过兵。那时候还没有什么红蓝之分，只有一支美利坚合众国军队。后来，我当兵当够了就去学医，当了一段时间的整形医生。你知道整形是什么意思吗？”

“你把人变得好看。”

盖恩斯大笑起来：“我想某种程度上这的确是我的工作。我大多数时候都在治疗严重烧伤的病人。我的专长是修复受损的皮肤。”

“你现在还做这个吗？”

“可以说我还在行医。我志愿到田纳西战线上的战地医院当医生，还在你老家路易斯安那工作过差不多一年，在油田上。”

“你帮反抗军治病？”

“我帮南方人治病。”

“对我来说反正都一样。”萨拉特说，“我哥要加入弗吉尼亚骑兵团了，他还以为神不知鬼不觉呢，其实我全都知道。”

“那么为了他的安全，你可不该逢人便说，不是吗？”

“我没逢人便说，我只跟你说了。”

盖恩斯莞尔一笑：“在学医之前，我曾想成为一名数学家。我喜欢天文数字，而且对利用它们传递秘密的方法特别着迷。但我父亲是位医生，也希望我学医。他过去总说，只有见血的活路才是真正靠谱的职业——他指的是外科医生、军人和屠夫。他说各行各业都有起有落，但只要还有一个活人，这职业就能派上用场。而且，我想他说得没错。”

“那么你来佩兴斯干什么呢？”萨拉特问，“我见过那个发药片的医生，他们派他每周来一次。你不是营方的医生。”

“对，我不是来发药片的。至于来这儿的目的——或者可以说我如今的职业——我一般不会向人透露。不过，既然我已经有点喜欢你了，萨拉特，而且你人又这么好，帮我送了信，还跟我分享了你哥哥参军的秘密，那么作为回报，我也应该跟你分享一个秘密。你说对吗？”

“对。”萨拉特不假思索地说。

“游历南方各州就是我的工作——有时到这样的营地来，有时到边境上的城镇去，就是那些蓝军和他们的‘鸟’血洗过的地方，去物色一些与众不同的人。”

“怎么个与众不同法？”萨拉特问。

“呃，我想，得是勇敢的人吧。”盖恩斯说，“不过，光勇敢还不够。怎么说呢？让我来问问你吧。你在营地里见过那些被北方佬伤害过的人吧？就是那些肢残、失明，或失去亲人的人。”

“见鬼，大多数人都这样啊。”萨拉特说。

“没错。要是知道那些伤害他们的人依然逍遥法外，你会感到愤怒

吗？”

“会吧。”

“那么你难道不希望自己能为此做点什么吗？”

萨拉特迟疑了，没有回答。

“你现在也许在想，我能干什么呀？我困在这个营地里跟坐牢没什么两样，我哪能跟大人们组成的武装部队抗衡呢？也许我根本什么也做不了，完全无能为力。”

“我没那么说。”萨拉特回他的话。

盖恩斯哈哈大笑：“你当然没那么说，当然！而且这就是为什么直觉告诉我，你，萨拉特，也许就是这样一个与众不同的人。我寻找这些与众不同的人——这样的人一旦有了机会并得到了必要的工具，就能挺身而出，代表那些不能上战场的同胞直面敌人。我要找的人，即便清楚自己将会付出多么巨大的代价，甚至可能付出生命，也依然会感到责无旁贷。而这时，我就会倾尽全力去为他们提供工具，给他们创造机会。”

萨拉特等着他说下去，但他就此打住了，坐在那里望着她。她吃力地思索着该怎么回应，好让他确信她听懂了他的话，尽管她其实根本就是一头雾水，可以说完全如坠雾中。她感到周遭的沉默越来越沉重，脸唰地红了。

“啊！别管那些有的没的了。”盖恩斯冷不丁地说，“我们今后有的是时间聊这些。现在，我们来听点音乐吧，你说怎么样？”

“好吧。”萨拉特说。

盖恩斯起身走向屋子另一侧的一排书架，上面摆满了旧式的纸质书籍。有些书厚得不可思议，有些则以皮革装帧，上面镌刻着精美的金字。他一背过身去，萨拉特就赶紧又吃了一勺蜂蜜。

书架最下方，放着一台小而扁平的装置，上面还连着两个小音箱，

萨拉特从没见过这样的东西。盖恩斯的手指拂过列在另一层架子上的一排薄薄的塑料盒子，从其中抽出一盒打开。里面是一张碟片，光线照在它背面，有彩虹的颜色。他按下装置上的一个按钮，顶盖开了。他把碟片放了进去，合上盖子，又按下一个按钮，机器里随即传出一阵微弱的嗡嗡声。

“你家里还留着很多以前的东西吗？”他问萨拉特，“就是战前的东西。”

“没什么了，”萨拉特说，“以前家里有些爷爷的东西，照片、手表、信之类的，不过来这儿的时候我们把大多数都丢下了。”

“可惜。他们从你身上剥夺的第一件东西，就是你的历史。”

一阵轻柔而哀婉的弦乐传来，他们不再说话，房间里顿时充满了音乐。

那种主打乐器的声音，萨拉特过去只听到过一两回，低沉、浑厚，听上去无比沉郁，仿佛透过临终床榻上的橡木传来。

“这是我祖母最爱的曲子，”盖恩斯说，“听。”

弦乐声渐弱，凸显出一个女声。这声音不同于萨拉特以往听过的任何声音，它饱满深沉，唱着一种她听不懂的语言，有如暗语。

“*Son qual stanco pellegrino* [40] .”盖恩斯说。这几个字在萨拉特听来毫无意义，但那读音却久久回荡在她心间。

她听得入了迷，以至于后来，当她听见盖恩斯说想跟她交个朋友，要教她学习艺术以及佩兴斯大门之外那个广阔而多彩的世界上许许多多别的东西时，她只是下意识地点了点头。盖恩斯微微一笑。

“我想你会在这个世界上找到属于你的位置的，萨拉特。”他说。

一名北方军人在战争与和平中的成长：小约瑟夫·韦兰将军回忆录（节选）

丹尼尔·纪总统遇刺时，我只有29岁。当时，我还是哥伦布市的一名战争理赔员，在战争办下属的一个小部门工作。南方分离主义战争才刚刚开始。

并非巧合的是，战争初期，也恰恰是美国历史上立法和制度建设最繁忙的时期，唯一能与之相提并论的，就只有将首都从饱受风暴侵扰的华盛顿特区迁往内陆的那几年了。

正是在战争初期这几年，联邦政府成功通过了《清洁裂变法案》，重启了“东西海岸弃核计划”，建成了“阳光地带运输体系”的头1000英里，并扩充了匹兹堡、印第安纳波利斯和莱克星顿人满为患的郊区。

战争即发展，这是我父亲过去的口头禅。

那时，我们部门往西两英里就是行政宫，我父亲的办公地点就在那里，他的办公室与马丁·亨利总统的新闻简报室仅相隔一道走廊。他时常叫我过去，通常是为了商讨我新近负责核准的赔偿案。我依然记得其中一次会晤的情形，那是战争之初的事了。

那天我去见他时，路过了行政宫大厅里悬挂的一幅“实时威胁地图”。当天上午，图上有一个南部要塞闪烁着红黑色，表示有袭击发生。我记得那已经是三周来的第三次了。后来我得知，那又是一次自杀式炸弹袭击，目标指向防御较为薄弱的首都外围防线。分离主义分子从没攻入过蓝框之内，遗憾的是，他们欺软怕硬，对外围防线发起了多次袭击，杀害了那么多英勇的卫兵。那天，我们失去了四名卫兵。

到了父亲的办公室，我看到他正在研读我的上一份赔偿决定：一位来自亚拉巴马的申请人遭受了失控无人机的袭击，申请按“意外财产损

失”理赔。

我看着他翻过一页页的报告，查阅事实评估、裁决理由，还有赔偿金额。他的脸上一如既往地带着那种难以参透的平静。他问我有没有附加条件。我说没有，但这个人已经丧失了全部财物，被迫向亚特兰大周边的难民营提出了庇护申请，而众所周知，这些由分离主义政府管理的营地状况十分堪忧。

“我们不是有一项针对失控无人机袭击的规定吗？”我父亲说。

“有的，但我这次是破例，”我回答，“他家已经是第二次遭袭了。”

“两次被闪电击中？他要不是骗子，就是运气太背。但两种解释都不足以破例。”

我正要回话，他却已经料到了我的回答，打断我，径自说道：“金额其实无所谓。每份赔偿决定，都是一份宣言。你每核准一份UOD [41]赔偿，都是在为敌人的罪行埋单。摧毁服务器群的是分离主义分子，他们才是造成无人机失控的罪魁祸首。你见过他们为UOD袭击理赔吗？”

我坚称，申请人的居住地位于田纳西战线附近，属于战略要地，向他支付赔偿金，有助于转变南方民众的观念，让他们不致认为联邦政府毫不同情身处腐朽分离主义政府统治下的民众。我父亲听罢不禁一笑。

“告诉我，”他说，“这场战争孰是孰非？你有自己的判断吗？”

“当然。”我说。

“那我得花多少钱才能让你改变主意呢？”

最终，我接受了父亲的理论。我明白，不论他在这场战争中失去了多少士兵，他对南方人民从来都不曾心怀芥蒂。不要忘记，起初，正是他在众多联邦政治家的强烈反对下力排众议，决定起用流离失所的南方同胞驻守蓝区外围防线。他们以无可比拟的英勇肩负起了这项使命。

3

傍晚，佩兴斯营下起了绵绵细雨。在萨拉特小时候的家里，雨点抽打在集装箱的屋顶上，总会发出猛烈的噼啪声。但在这儿，在营地里，雨点落在残破的帐篷上却悄无声息，如同低声的告诫，像一声轻柔的“嘘”。

萨拉特在听。她躺在小床上，妈妈和姐姐就睡在近旁。一道月光透过窗户洒进帐篷，照亮了她姐姐酣睡的面庞。

她们的妈妈说过，她俩是一只蛋里孵出的两只小鸟，有着同样的血肉。而且，尽管萨拉特已经在盖恩斯那里读过了一本关于基因遗传的书，也知道这种说法并不确切，但她却依然愿意这样去相信。她仍会疑惑，为什么达娜肤色浅，自己肤色深，或者为什么达娜垂顺的秀发又直又亮，而自己的头发在剃光之前总是毛毛糙糙的，不过每当这时，她就会告诉自己，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血肉。

她望着睡梦中的达娜，做了一件事，一件她从小就喜欢做的事：屏住呼吸，调整节奏，直到与姐姐的节奏一致，两个胸膛起伏同步。她静静地躺着，听着雨的低吟。

凌晨4点左右，西蒙踉踉跄跄地进了门。他想走快些，无奈醉得实在厉害，结果在黑暗中踢到了床头柜。就在他压低声音骂骂咧咧的时候，帐篷里间的灯亮起。马丁娜下了床，萨拉特和达娜也起了身。

“看在上帝的分上，睡你们的吧。”西蒙说道，费力地脱他的靴子。

“你上哪儿去了？”马丁娜问，“你都四天没回家了。”

“你管我去哪儿了？你们背着我弄了个签到表吗？”

萨拉特在他身上闻到了熏人的怡然酒味，也看得出他醉得不轻。喝到这个程度，人会浑身发痒，自己碰到自己都会觉得像被羊毛扎了一

样。她在佩兴斯见过不少男人喝成这样。

马丁娜走到外屋。她朝儿子伸出手去，一把抓住了他脖子上的吊坠。那是一粒子弹壳，顶上穿了一颗铁钉——是弗吉尼亚骑士团的标志。每支南方反抗武装，都有自己的标志，如像是盘绕的蛇、得克萨斯的石油钻机，或是用带刺铁丝网写成的文字之类。弗吉尼亚骑士团用的是带铁钉的子弹。

其实这事早已尽人皆知。西蒙这几个月来都通过隔离带东北面的缺口偷偷进出佩兴斯营，随反抗军一同上田纳西前线。几个月来，他和他妈妈都装作若无其事。但这个晚上，自欺欺人再也说不过去了。

“你答应过我不做的事，为什么还偏要去做？”马丁娜说。她看他的眼神仿佛他是别人的儿子。

“我把自己炸飞了吗？”西蒙答道，“我他妈的什么也没干啊！”

“你加入了反抗军啊！”她说，“你加入了那帮炸掉巴吞鲁日许可证办事处的家伙，他们可是害死你爸爸的凶手啊！”

一听她提到爸爸，西蒙的脸色变了。他从妈妈手中夺过吊坠。“他是被你害死的，”他嘶声大喊，“就是因为你整天念叨着去北方、去北方，他才会死。他本来在那儿过得好好的，在自己的家乡过得好好的，结果你非逼他到北方去不可。害死他的人是你，不是别人。”

她给了他一个耳光，那声响、那阵仗震住了萨拉特和达娜，西蒙却无动于衷。

“什么样的孩子会对自己的亲妈说这么狠的话啊？”马丁娜说。

“我不是什么孩子了，”西蒙反驳道，“我是男子汉。”他的妈妈和妹妹们从没听过他这样高声叫嚷，仿佛声音越大，这话就越真。“我是男子汉，我是男子汉，我是男子汉！”

他一把推开门，又踉踉跄跄地走出帐篷。他一走，做母亲的就坐在儿子床上哭了起来。萨拉特和达娜本能地坐到她身边安慰，那一刻，萨拉特恨死了自己唯一的哥哥，感到自己从没像这样恨过任何人。接下来

的几个月里，母子俩都装作什么也没发生，两人都说，那天的事再平常不过，每家人都会吵架的，他们也都是有口无心。但萨拉特明白，他们那晚说过的每个字都是认真的。

很快，马丁娜又重拾一贯的严厉，人也恢复了常态。但那天晚上，她彻夜未眠，对女儿们说了许多话。她向她们讲起本杰明·切斯特纳特前往巴吞鲁日却一去不复返的那一天。她还向她们讲述了那晚去向反抗军指挥官请求庇护，最终被从天而降的炸弹驱离家园的经过。

☆　☆　☆

晌午左右，萨拉特在正午的酷热中醒来，浑身大汗。马库斯敲门的声音吵醒了她。

“你还在睡啊？”他问，递给她一杯从旧食堂里顺出来的果汁。

“晚上没睡好。怎么了？”

“我刚才去乔克霍洛给切丽林找吃的，看见湖心那个岛上集结了一大批反抗军，”马库斯说，“他们弄来好多东西，一箱接一箱的。”

“他们出动得比平时早啊，”萨拉特说，“他们不能白天到营地里来，会被人看见的。”

“没错。我听见其中一个人说，他们天黑之后再回来取东西。”

萨拉特先是一愣，随即领会了朋友的意思：“你是想去看他们那些箱子里都有什么吧。”

马库斯一咧嘴。

他们朝营地东面走去，经过马库斯家的帐篷时，看见他爸爸正坐在一张塑料园林椅上，秃顶上盖着一块浸满汗水的破布。他手持一副望远镜，正在观察北侧隔离带后面那些隐蔽在树丛中的蓝军士兵。每隔几分钟，他就会在一个老旧的笔记本上记几笔，好似一位全神贯注的观鸟人。

马库斯钻进帐篷，出来时背了一个唐老鸭背包，里面装了几瓶水和

一些杏肉冻三明治。他步伐轻快地走在萨拉特前面。他比她足足矮1英尺，而他走路的姿态——简直堪称躬腰驼背，还总是目不转睛地盯着地面—更突出了两人身高的差异。

他在她面前会显得自信些，不过在别的时候，他却总有些腼腆和焦虑，束手束脚的。营地里有几个男孩造他的谣，说他因为个子小，得从佩兴斯营的几个女孩那儿捡衣服穿。对萨拉特而言，这些冒犯的造次只是营地生活中的家常便饭—况且就算他穿的真是女孩的衣服，又有什么关系呢？谁会在乎啊？但马库斯却深受困扰——以至于她甚至曾看见他穿着比自己的尺码大出许多的牛仔裤和T恤衫在营地里走来走去，结果只是给那几个男孩徒增新的笑料罢了。

在萨拉特面前，他可以做回自己。这点她也清楚，作为他的保护人、他的密友，她感到十分荣幸。

不仅如此，他还在无意中给她带来了某种慰藉：他的矮小，让她觉得安心；他温顺无害的性格，让她能够放心大胆地去探索自己心底尚未成形的情感，关于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吸引、友谊、异性，以及一连串来自青春期的荷尔蒙的暴击。除他之外，她几乎没有同龄的朋友，但她疑心自己从他身上获取的远不止单纯的友谊——而是一个新情感的试验场，安全无虞，不受他人非难。

到了乔克霍洛，他们越过倾覆的树木，来到岸边。马库斯指指史密斯岔流以北的一个无人岛，它位于河心，离他们差不多有四分之一英里。

“看见了吗？”他问。

萨拉特眯起眼睛，好不容易看见岛岸边露出一块油布隆起的一角，至于下面盖着什么则完全看不见。

“他们说天黑之后才会回来？”她问。

“对啊，”马库斯说，“不过我不知道该怎么过去。”

萨拉特耸耸肩：“游过去啊。”

马库斯似乎一下子泄了气。他向河水投去惊惶的一瞥，只见它浓稠而混浊，水面上泛着泥土的颜色。

“那你认为我们该怎么过去呢？”萨拉特问他。

“我不知道啊，”马库斯回答，“我还以为我们会弄条船什么的。”

萨拉特大笑：“你什么时候在这附近见过没人带枪把守的船啊？”她脱到只剩内衣，走上一个废弃的小码头，上面的木板都东倒西歪地伸进水里。“来吧，”她说，“又不远。”

“可我的包会湿的。”

“那就拿来，”萨拉特把背包高高举过头顶，仿佛要拿它献祭。她走下码头，下了水。马库斯也脱到只剩内衣，跟了上去。

水温接近两个孩子的体温，水里夹带着浓稠的泥沙，简直不大像水。萨拉特带头，马库斯吃力地跟在后面，两人狗刨似的向前游去。马库斯用两条胳膊拼命地划水，而萨拉特却似乎游得毫不费力。

终于在岛上靠岸后，两人都累得筋疲力尽，索性瘫在一小片沙滩上。马库斯躺成大字形，喘着粗气。萨拉特躺在他身旁，感到四肢酸痛。

这是个无名岛，很小，尚未开发过。岛上一度植被茂密，但现在却只剩下树木的残骸：死去的树干变成了褐色，野草齐腰，陈年的落叶松脆易碎，好似鞭炮。小岛中央依然留存着粗壮高大的树干，但越往岸边走，树木就越是低矮、孱弱。

两个孩子循着地上的脚印走进小岛深处。足迹把他们带到岸边一块凸出的土地上，它围绕着小岛西侧的河岸画出一道像逗号尾巴的弧。从河对岸看过来，它正好遮挡了岸边的一小片沙滩的一部分。

他们在那儿找到了那块用树枝和木板支起来的蓝色大油布。油布下面盖着大约半打木箱。大多数箱子都用钉子钉死了，但有一只却被放在地上，盖子微微留了一条缝。

两人小心翼翼地走过去，竖起耳朵留意附近的动静。萨拉特轻轻地把箱盖推到一旁，瞄着里面的东西。马库斯站在她身后，一面盯着箱子，一面留意着通往岛中央的那条小路。

“里面是什么？”他问。

箱子里叠放着一些金属圆盘，萨拉特抄起一个，觉得它看上去相当眼熟，却又记不起是在哪儿见过。那东西沉重浑圆，像个餐盘，上面涂着棕色的条纹，色泽一如他们脚下的土地。在圆盘的边缘，有一圈等距离的记号，中心有个东西，看上去像一枚硕大的黑色纽扣。

“我不知道。”萨拉特说。

“里面说不定装了什么，”马库斯回答，“你能打开它吗？”

忽然间，萨拉特想起了那些无可救药的红色军人手持金属探测器，在营地北面的隔离带外清扫地雷的情形。

“是炸弹。”她说。

“什么？”

“这是一颗炸弹。他们把这玩意儿埋在地下，人一踩就会爆炸。”

她能感到马库斯在她身后僵住了。“快离开这儿，”她说，“顺着那边那条小路走，我马上就来。”

“我可不会把你一个人留在这儿，手里还拿个炸弹。”马库斯说。

“看在上帝的分上，快走吧。咱俩有必要一起送命吗？”

“那也总比你一个人死了强，要不我还得跟人解释是怎么回事。我才不走呢。”

马库斯注视着她，她的心怦怦直跳，万分小心地把地雷放回箱子里。离箱底还有几英寸时，它从她手中滑脱了。萨拉特望着它，等待着那场无可挽回的爆炸，接着，她迅速转身，拉起朋友的手，飞快地奔向小岛中央。

他们闭着眼睛，一声不吭地在灌木丛中狂奔，直到累得精疲力竭，发现并没有什么爆炸，才停下来。

“什么……”马库斯上气不接下气地说，但他没法一口气说完，最后只说出，“什么玩意儿？什么玩意儿啊？”

萨拉特忍俊不禁。想到自己刚刚与死神擦肩而过，两人都笑得前仰后合。自从上岛后，他们一直都蹑手蹑脚的，但这会儿，两个人哈哈大笑。

小岛的中央树木最为茂密，树影下的地面凉丝丝的。萨拉特看见距离那棵最高的树20英尺的地方，有个木质的侦察哨，像是一个瞭望台。她想都没想，就顺着塔台上垂下来的粗麻绳往上爬。

“上面有什么？”马库斯问。

“不知道，不过我敢打赌，上面肯定能俯瞰整个营地，”萨拉特答道，“甚至蓝区。”

她登上平台，马库斯也紧随其后。近旁的几棵树干扰了他们的视线，但除此之外，他们几乎将所有的树冠都踩在脚下。整个世界，从北面的蓝区，到南面的红区，都铺展在他们面前。

他们拉开背包，一边吃着三明治，一边眺望着辽阔的地平线。萨拉特向北望去，看见那里有大片颜色焦黄的森林和几座几近倾圮的船坞，甚至依稀辨认出溪边的一片河畔住宅，矗立在田纳西河过去的河床边上。

她曾在盖恩斯那些地图上学到过，边界分为自然边界和人为边界。北面的土地看似完整的一块，但她清楚，那上面横陈着一道隐形的裂痕，她的国家在那里终结，敌人的国度从那里开始。

他们静静地坐了许久，让杏肉冻里的糖分慢慢替自己恢复体力。

“你生我气了吗？”马库斯问。

“你怎么会那么想呢？”萨拉特回他的话。

“最近都没怎么见到你。去你家帐篷找过你几回，你都不在。”

“我最近有点忙。”

“忙什么？”

“学习。有个新老师，每周会来几次。”

“我还以为你觉得他们在佩兴斯教的那些玩意儿毫无用处呢。”

“是啊，”萨拉特说，“但他跟他们不一样，不是‘红色月牙’请来的那些没用的老师。他教的东西我在他们那儿是学不到的，都是些他们不敢教的东西。”

“比如呢？”马库斯问。

萨拉特指着北面：“比如关于他们的事，比如他们这些年都对我们做了什么，比如他们曾多少次为了自己的利益而牺牲我们的利益。就算你在这儿学上一百万年，他们也没胆告诉你一件跟北方佬有关的事。但现在，我却在学习中逐渐看清他们的真面目。”

马库斯漠然地审视着北面那片土地。“我爸有天跟我说，我爷爷就是北方人。”他说。

“他为他们打过仗？”萨拉特问。

马库斯摇头：“哪儿啊？就是在那边工作过，在一个叫威利斯顿[42]的地方跑运油专列，死在2069年那场大爆炸里了。我爸说在那之前，北方的禁令也不大严，还说要是那事发生在得克萨斯，他们估计什么也不会做，就算炸死上千人也不会。他说北方佬的问题就在于总把好的留给自己，坏的大家均摊。”

“既然你爸这么恨他们，那他怎么还整天惦记着溜到他们那边去？”她问。

“想去那儿并不代表他喜欢他们啊，”马库斯说，“只是图个安生。你要是有机会到安全的地方去，你难道不去吗？”

萨拉特思索着这个问题。渴求安全，渴望不再受炸弹和“鸟”的侵袭，渴望远离日复一日的战争暴行，这些都无可厚非。但在内心深处，她正在趋向于认同另一种想法：渴求安全，本身就是另一种暴力——一种懦弱、沉默、屈从的暴力。毕竟归根结底，究竟什么是安全呢？就是炸弹落入别人家中的声音？

“我不知道。”她说。

日头开始偏西，落日沉入佩兴斯营背后。萨拉特和马库斯从岗哨上下来，沿着那条小路往外走。他们身上的内衣已经干了，不过再次入水的感觉依然不错。背包空了，没必要再把它托出水面，于是萨拉特就把它背在背上，解放了双手，轻松自在地在水中划行。

她最近刚刚学到，陆地并不是这个世界天然的表皮，它不过是一种附着物，以百万年为单位不断增长。世界真正的表皮，是水，而全世界的水都彼此贯通。这样一来，她就能想象自己并非置身于田纳西河的某条支流中，而是身在密西西比河岸边那片泥泞的滩涂上。

有一瞬间，她觉得自己回家了。

☆　☆　☆

萨拉特独自在自家帐篷里吃了晚餐，然后去见盖恩斯。他们约好一周见三次。他每次来营地里，她都会去他的办公室与他会面。有时，他会让她跑跑腿，把装钱的信封送到南卡罗来纳片区去。对这个经常光顾他们片区的高个子光头女孩，南卡罗来纳人早已习以为常。后来，南卡罗来纳的小伙子们还给她起了个外号，叫“领薪日”。不过，尽管每次出入这个幽闭的片区时她身上都揣着大把的钞票，数目比大多数佩兴斯难民一辈子见过的都多，但她从不担心遭窃或受人骚扰。因为他们都知道她为谁干活儿。

跑完腿，她就回到盖恩斯的办公室去听他讲课。每天晚上的内容都不一样。有时，他们会探讨大自然，面前摊着一本教科书，上面画满了没能挺过全球变暖的动植物。不过他们最常谈论的还是这个世界过去的面貌。

他给她讲她那个民族的古老神话——描绘那个布满铁兰和棕榈叶的

南国；还有那些枝繁叶茂的木兰树，一种如今只出现在正史或野史中的植物；他讲起那里的人们无与伦比的慷慨与欢乐；描述熏制多日的全猪、水蜜桃、山核桃和青柠派。她贪婪地照单全收，听得心花怒放，不仅因为得知这样一个世界曾真真切切地存在过，更因为相信自己从祖先那里承袭着一份这样生活的权利。她不在乎其中究竟有几分真实、几分美妙的幻想，事实上，她相信他说的每一个字。

他说她的故乡曾拥有世界上最肥沃的土地，盛产糖、棉花和玉米。他向她讲述了北方第一次撕裂她家乡的经过。他说，眼下，人们看待这场战争，就像看待任何一场战争一样，认为它仅仅是一场杀戮，是年轻男人在年长男人指使下的互相厮杀。但是，最终收拾残局的却总是女人，她们在已成焦土的南方重建家园，把那些年轻男人的遗孤抚养成人。他说，甚至有的女人会上阵杀敌，必要时，她们会女扮男装。她们都有一身傲骨。

有时候，他会给她带来一些手抄的文字，他称之为“歌词”，内容都与他们当天谈到的东西有关。她回家后会把它们拿出来读，直到记下自己的那部分。他下次来营地时，他们会一唱一和，完全不着痕迹，仿佛这段对话他们已经重复了上千遍。

最初是什么使人麻痹？

是财富。

若我夺去你的财富？

尚有必需。

若我毁你家园，焚你田地？

尚有体恤。

若我禁止世人同情你的遭遇？

尚有亲族。

若我斩尽你的亲族？

尚有上帝。

而上帝……

两千年来缄默不语。

好姑娘。

有时，她并不能完全领会歌词的意思，但她还是把它们记了下来。她相信自己终会顿悟其中的含义。

某天，当有了歌唱的理由，她自会放声歌唱。

☆　☆　☆

萨拉特站在管理大楼一侧，等着盖恩斯。

他是她认识的唯一能随意出入佩兴斯营的人。从来没有哪个难民享有这种特权，就连营地管理人员和守卫每次奓着胆子进入红区前也都必须签到。但盖恩斯任何时候都可以自如地穿过大门，不论白天黑夜，总是安闲自在、畅通无阻，仿佛这几道大门不是处在严峻的战争前沿，而是通向他自己的消夏别墅。

有一次，盖恩斯来的时候，她正好路过佩兴斯的正门。她看见看门的年轻士兵们对他微笑，一边与他握手一边问他身体可好、家人怎样。而他也同样问起他们的家人，问起他们的妻儿父母，问他们在亚特兰大的公寓里是否还住得习惯。接着，士兵们就面露难色，表示自己和家人的日子过得辛苦，说南方自由邦又迟发了薪水。不过，不管怎么说，抱怨又有什么用呢？

她看到盖恩斯妥帖地给每个士兵塞了一个小小的信封。而士兵们尽管嘴上说受不起这番好意，却都从他手中飞快地接过信封。那一刻，萨拉特在士兵们脸上瞥见了绝无仅有的真挚感激。目睹了这样的场面，她就再也不需要谁来告诉她这些年轻的士兵是在为谁效力了，是他们制服上的旗帜，还是盖恩斯信封里的票子。如此说来，盖恩斯能在佩兴斯来去自如就相当合情合理了。

11点刚过，她就看见他沿着通往南门的小路走了过来。此前，他们总是单独见面，但今晚，他还带来了另一个人，一个她从没见过的男人。

“萨拉特，我想把我的一位挚友介绍给你，”盖恩斯说道，“我认识他很多年了，那会儿我们比你现在也大不了多少。”

盖恩斯身旁的男人伸出手来，萨拉特握住他的手。他看上去跟盖恩斯年纪相仿，肤色与萨拉特的父亲类似，不过他焦糖色的皮肤却十分平滑，几乎没有一丝皱纹。

“很高兴见到你，萨拉特，”男人开口道，“阿尔伯特对我说了你不少好话呢。我叫乔。”

他的口音略带异域腔调，音色深沉，像是发自喉咙深处。她很快明白他是个外国人。

盖恩斯领着萨拉特和乔走进管理大楼，下了楼梯，来到他的办公室。像盖恩斯一样，乔身着量身定做的西装，戴一条绿色的丝绸领带，与周遭格格不入。他也像盖恩斯一样喜欢把身子挺得笔直，一字形的双肩十分伟岸，脊背像把尺子。

进了屋，盖恩斯去准备咖啡，萨拉特和乔在桌边坐下。乔打开音响，放了一首他喜欢的古典音乐，他称为《疲惫的朝圣者之歌》。他为萨拉特在吐司上涂了厚厚的一层蜂蜜。她在这位陌生人面前显得有些拘谨，吃吐司的速度比平时慢些。但他只是微笑地望着她，仿佛打她出生起就认识她了。

“阿尔伯特告诉我你来自路易斯安那，”乔说，“我说得对吗？”

“对，”萨拉特说，“说得没错。”

“那真是世界上一个美丽的角落，我多年前曾经去过。那儿的人都非常自豪。”

“那你呢？”萨拉特说，“你从哪儿来？”

这个问题似乎让乔吃了一惊，不过他很快恢复了镇定。他冲盖恩斯笑笑，随后指指墙上的一幅地图："我来自布瓦吉吉帝国。你了解布瓦吉吉帝国吗？"

萨拉特摇头："只知道阿尔伯特给我讲过的那些，比如它过去是许多不同的国家，现在统一了。"

"说得对，"乔说，"过去它曾是许多不同的国家，统治者不是国王就是将军，对少数人很好，但对大多数人很坏。因此我们发动了一场革命，最终把国王和将军们都从宝座上拉了下来，建立了一个共和国，一个民主国家。"

乔说话时通身散发着一种沉静的气息，比盖恩斯更胜一筹。除了耳朵上方那圈银发之外，他的头发已经掉光了，胡子刮得十分干净，只留下一丛浓密的唇髭，完美地勾勒出上唇的形状。萨拉特试着弄清他究竟为何能如此镇定，最终觉得肯定因为他只是一名访客，一个外人，不必直接承受战争肆虐带来的后果。

"那你大老远上这儿来干什么？"她问，"如果说你真是从那儿来的。"

乔点点头："问得好。我来到这里，是因为我的国家支持所有为自由而战的人，不论他们身在世界的哪个角落。那不正是你的同胞正在做的吗，嗯，萨拉特？为自由而战！"

"是的，先生。"

盖恩斯站起来，走向书架，回来的时候拿了一本书，是一本绿色封皮的精装选集。书脊和封面上的文字错综复杂，萨拉特完全不认识，所有的字母都连在一起，笔画峰回路转，宛如一幅地图，描绘的是一座幻影中的城市。不过乔似乎认得这书。

"我的天！"乔说，"这么多年了，你还留着它？"

"当然啦，"盖恩斯回答，"这可是一份厚礼。"他转而对萨拉特说："我俩年轻的时候，乔送过我一份礼物，是一部古老的阿拉伯诗集，叫《诗歌集成》。这是一份非常古老、非常珍贵的礼物，不论在红

区还是蓝区，恐怕都是独此一份。”

他把书摊在桌上，翻动书页，直到翻出一张夹在书中的照片。他先是把它递给乔，后者见状，发出难以置信的惊呼。接着，他又把它拿给萨拉特看。

“行行好，”他说，“就说你还能认出点我俩的样子。”

萨拉特瞧瞧那张老照片。上面有两个瘦削的青年，并肩站在沙漠里的营地前，一个光着膀子，另一个穿棕色迷彩制服。两人看上去还不到20岁，跟萨拉特的哥哥年纪相仿。他们面带微笑，胳膊搭在彼此肩上。光着膀子的那个靠在步枪的枪托上，另一个没带武器。

“这是多少年前？”她问道。

“应该是21年或22年左右。”盖恩斯说，“那会儿我差不多是第三次被派到那儿去，就在‘第五春’前夕。”

乔凑近萨拉特，又瞧瞧照片。“没错，”他说，“我还记得，那时候还是你们出枪，我们卖命。”

有一瞬间，萨拉特似乎看见盖恩斯皱了皱眉。他从她手中拿过照片，重新夹进书里，把书放回书架，随后坐到萨拉特身旁。

“几周前我们聊过你长大之后离开这里想做什么，”他说，“还记得吗？”

“记得啊。”萨拉特回答。

“嗯，这就是我介绍乔给你认识的原因。等你想好了将来要为自己、为你的同胞做些什么之后，乔也许可以帮你。我知道你说过今后可能会到亚特兰大去，为南方自由邦效力，不过你说不定会改变主意。到时候，你可能会意识到自己需要一些东西，某些不容易弄到的东西，甚至连我也没法给你。不过乔或许可以帮你，所以我希望你们能成为朋友，也希望你能对此守口如瓶，因为有许多人一旦发现他在帮助南方，就会去伤害他。明白吗？”

“好吧，”萨拉特说道，尽管她并不清楚乔能帮她什么忙，“我不会说的。”

“见到你我很高兴，萨拉特。”乔说，“但愿有一天我们能助彼此一臂之力。”

她与这两个男人一直待到破晓前，听他们缅怀从前那场让他们相遇的战争。尽管他们谈论的那个世界早已远去，旧日的力量格局业已逆转，不过她依然喜欢听他们谈论过去。

他们说布瓦吉吉帝国的所在地曾被称为阿拉伯半岛。在那片沙漠的中央，曾一度屹立着一众璀璨夺目的石油王国。然而今天，那里已不再适合人类居住。萨拉特在地理和政治教科书上读到过，今天，这片干旱的沙漠上铺满了大片大片的太阳能板——它们编织成一张耀眼的琥珀色巨网，捕捉着能量，为身后那个庞大的帝国提供动力和金钱。但两个老人都信誓旦旦地保证，那里曾有过城市——甚至国家。他们说，在气温骤升、石油枯竭之前，曾有数百万人在那里生活。

清晨，乔告别他们，离开了营地。盖恩斯和萨拉特继续留在办公室里。

“听老家伙扯年轻时候的事最无聊了，是不是？”盖恩斯说，“你对我们真是宽宏大量。”

“还好，”萨拉特说，“这里的每个大人整天都在讲自己年轻时怎样怎样。起码你们的故事还发生在一个遥远的地方。”

盖恩斯笑着说：“你这话还真让我如释重负。”他起身去拉开百叶窗，打开窗户，放进新鲜空气。窗外仍是漆黑一片。

“能把你介绍给乔，我很开心。”他说，“我欠他太多了。”

“他救过你的命还是什么？”萨拉特问，“是你们当兵那会儿的事？”

“不，”盖恩斯说，“我是说是的，我想他肯定救过我无数回。不过还不止这些。”

他挨着她在桌边坐下，从钱包里掏出一张发皱的照片，是一个高中女生的毕业照。女孩遗传了盖恩斯的笑容和他深陷的眼窝。

“即使在那时，你也能预见到这一天，”盖恩斯说，“人们很早就知道这个国家会把自己撕碎了，早在第一颗炸弹落地之前，早在东得克萨斯大屠杀之前。我很担心我的家人，担心自己无法保障妻女的安全。那时是乔向我伸出了援手，他为她们在布瓦吉吉找了个安全的栖身之处。她们恨我，因为我送走了她们，但她们在那儿毕竟是安全的，这是唯一重要的事。那就是乔为我做的，那是他送给我的礼物。”

盖恩斯把女儿的照片折起来，收回钱包里：“我也想说你让我想起了她，没准儿你俩会成为好朋友。但事实上，我已经太久没跟她说过话了，她现在要是见到我，很可能根本认不出我来。也许她只会觉得我是个老傻瓜，一个外国人。”

他仿佛已经不是在对萨拉特说话，甚至不是在自言自语，不是讲给任何人听。他透过半开的窗户向外望去。

他们听见头顶传来模糊的脚步声：营地管理人员和志愿者准备上早班了。

“开战以后，你为什么决定站在南方一边？”萨拉特问，“你生在北方，国家分裂前还为北方打过仗，为什么不站在蓝军那边呢？”

“呃，在他们最后一次把我们从伊拉克和叙利亚召回国之后，我在国内游历了一番，最后定居在蒙哥马利县。”盖恩斯说，“你瞧，我们国家有个惯例，就是等某场战争结束再给它定性，结果，我猜，国家为我参加的那场战争盖棺论定时，认定那是个糟糕的主意。在北方，但凡知道我参加过那场战争的人，全都想来找我理论一番，就跟我自己能决定上不上战场似的。但在南方就没人这么做，或者起码我从没有过这样的遭遇。”

“就是这样而已？”萨拉特问，“他们对你好，所以你就选择了红方？”

“也不尽然，”盖恩斯说，“我选择红方，是因为南方人告诉你他们为何而战时——不管是为了传统、尊严，还是因为驴一样的倔脾气——

你也许会赞同或反对，但绝不会认为他们是在撒谎。而当北方人告诉你他们在捍卫什么时，他们就会甩出那些词儿，什么民主啦，自由啦，平等啦，同时，你也都清楚，这些词儿的含义随时都在变化，就像天气。我受够了那套玩意儿。不论对错，你既然认定了目标，就不该变卦。”

“你觉得我们错了吗？”萨拉特问，“你是不是认为我们在为错误的目标而战？”

“不是。”盖恩斯说，“你觉得呢？”

“不是。”

“但要是你确实这么想了，要是你的确认为我们错了，你会因此而背叛自己的同胞吗？”

“不会。”

盖恩斯笑了。“好姑娘。”他说。

脚步声越来越响，楼上很快就会传来工人们分配当天任务的声音：谁去监督配给品发放，谁去陪同疫苗接种员走访营区，谁去对付南卡罗来纳人。萨拉特起身准备离开。

“等等，”盖恩斯说，“我想让你带上一样东西。”

他拉开一个抽屉。他转过身来时，萨拉特看见他手中有一把小小的折叠刀。他展开刀身，钢铁质地的刀刃上带着些微斑点，刀刃平滑，只在柄端有一些锯齿。刀柄上蚀刻着一个缩写：“YBR”。

“你会用刀吗？”盖恩斯问道，把刀刃对着她。

“刀，大家都会用啊。”萨拉特说。

“不一定，大家只知道怎么捅人。”他收起刀刃，把陈旧的铝制刀柄递给她。

萨拉特把刀拿在手中把玩。它轻极了，并因为这份轻盈而显得微不足道。她把手指按在刀刃上。

“锈了。”她说。

“不是锈了，”盖恩斯回答，“是钝了。不过这不是问题。”他从一个抽屉里取出一块磨刀石。黑色的石头呈长方形，其中一面比较粗糙，另一面十分光滑。

他把石头放在萨拉特面前的桌上，手把手地帮她把刀刃抵在粗糙的那一面。

“阻力和压力，”他说，“你只需运用阻力和压力。”

他握着她的手来回游走。刀在石头上摩擦，均匀而富有节奏。房间里回荡着磨刀声。

“怎么知道磨没磨好呢？”萨拉特问。

“能办成你想办的事时，”盖恩斯说，“就磨好了。”

☆　☆　☆

曙光初现。萨拉特别过盖恩斯，回到家中。路上，清晨的微风卷起微尘。萨拉特望着眼前这片帐篷的海洋，它们看上去与盖恩斯和乔那张合影上的背景毫无二致。也许战争中的帐篷都一个样。

她看见远处有两个难民扭打在一起。其中一人喝多了，踉踉跄跄地打翻了对方一瓶正在发酵的怡然酒。两个男人互相咒骂着，无力地挥拳相向。萨拉特并没有留下来围观。他们斗殴的起因，看上去如此琐屑，如此不值一提。

布瓦吉吉联邦总统卡瑟布·伊本·阿姆兰
在俄亥俄州立大学的讲话
2081.06.04
（节选）

今天天气无比炎热，我还讲了这么长时间，考验各位的耐心。不过，我仍须再次重申：布瓦吉吉联邦政府无意将自己的意志强加给任何国家。我相信我们都怀着这样一个共识：你们国家所面临的困境，只能由这里土生土长的人们自己终结，此外别无他法。（掌声）

但我同时也相信，世界上的一切有识之士——不论肤色、民族或信仰——对自由、民主和自主的权利都怀着同样的向往。这些是全人类真正的共同理想，而我们为推动这些原则做出的努力，将成为我们留给子孙后代的最有分量的遗赠。

战争是一时的，这些原则却是永恒的。

我依然记得多年前自己初到美国时的情形。当时我还是一名年轻的大学生，就在这个校园里学习。同时，我的国家正经历着一场残酷却必不可少的革命，众多先烈为此献出了生命，但我的同胞们也因此获得了他们苦苦追寻了近两个世纪的自由。

我还记得美国曾有那么多令我着迷的事物——她幅员辽阔、美丽多姿，疆域上分布着众多令人敬畏的自然奇迹；她的种族多元，外表虽有差异，却能共同生活、和睦相处。在这个国家的人民身上，我看到了一种别处罕见的精神，那就是对自由全身心的热爱，而这种情感是如此强烈，它能让万众戮力一心。（掌声）

在结束讲话之前，我想对你们说，我今天在这里也看到了同样的精神。在这个艰难的时刻，不论美国面临什么样的挑战，我都始终坚信，这个国家的人民终将走出困境。他们曾那么多次战胜过困难，这次也同

样能够做到。（掌声）

我还想说，作为你们的盟友，我的同胞们，即布瓦吉吉联邦的人民，随时都准备倾囊相助。数十年前，他们推翻了统治者，赢得了解放，一如你们的革命先驱解放这个国家那样。我们，这世界上的每一个人都本能地向往和平，而且我十分确信，和平终有一天会来临。

谢谢你们。天佑美国。（掌声）

4

大屠杀前两天，一场强风暴席卷了营区。雨从清晨下到傍晚，汹涌的黑云之下，时而大雨磅礴，时而细雨纷飞。当一队南方自由邦的军用卡车载着沙袋赶到时，营地里已经有不少旧帐篷被冲走了，难民们只得进入管理大楼躲避。外面，污水和泥浆汇成溪流，大批不可再穿的衣物、厨具和绝无仅有的珍藏品无助地随波逐流。水流汇入沟渠，沟渠汇入岔流，岔流最终汇入咆哮的田纳西河。

南方自由邦军队的士兵们在往“碧溪”两侧码放沙袋，他们一边捂着口鼻，一边咒骂着漫溢的污水那股浓烈的气味。与此同时，萨拉特和她手下的女孩们在追逐被雨水冲走的纪念品。

她们浑身湿透，打捞着一切具有实用价值或纪念意义的物品：相框、钓鱼线圈、州旗、反抗军旗，还有钥匙，最重要的是钥匙。

女孩们郑重其事地工作着。在阿尔伯特·盖恩斯的鼓动下，萨拉特几周前组织了一个所谓的俱乐部——算是她自己的童子军了。她已经招募到了四名年轻的成员——亚拉巴马的辛格尔特里姐妹，佐治亚的查理（她沿用了死去的弟弟的名字），还有密西西比的娜丁。来佩兴斯营的两个月前，娜丁在霍利斯普林斯遭遇了“鸟”袭，下颚受损。现在，那个皮肉模糊的部位装着一块金属片，用以固定残余的下颚。娜丁一言不发。几个女孩中，萨拉特最喜欢她。

女孩们每拾满一背包东西，就把它们带到管理大楼去。到了那儿，萨拉特会打开侧门，带她们下楼，前往盖恩斯办公室门前的走廊。她们会把捞上来的东西摊在毛巾上晾干，然后回去接着干活儿。

到了傍晚，雨渐下渐小，两小时过后，就只剩一点毛毛雨了。萨拉特跑到营地最北端，看压顶的乌云撤回蓝区。北侧这些帐篷都是崭新的，不少还空着，但没有一个难民来这里避雨。

第二天早上，萨拉特让女孩们把抢救出来的财物搬出走廊。她的手

下们把东西摆在大楼一侧。等营地工作人员弄清这些女孩做了什么时，她们的临时失物招领处已经聚集了大批难民。人们翻找着曾以为再也找不回来的物品，一旦找到，就会惊呼一声，抱住这些女孩，说她们是天使。到了中午，那堆东西已经一件不剩了。

☆　☆　☆

马丁娜·切斯特纳特久久地站立在她家毫发无伤的帐篷前。她瞧瞧帆布与脚手架的连接处，竟没找到一处裂痕。帐篷周围的地面已经化为浓稠的泥浆，邻居的帐篷不是已经垮塌，就是摇摇欲坠，但马丁娜家却完好无损。

有一瞬间，她想到了上帝的旨意，会不会是某个更高的存在伸出一只手，手掌倒扣，替她家遮挡风雨。这绝不仅仅是走运而已，一定是她受了太多的苦，才换来了这小小的恩典。诚然，受苦的人不止她一个，有人来到营地时已是缺胳膊少腿、双目失明、痛失亲人，有人更是沦为行尸走肉，可是，她毕竟也是受过苦的啊！

她进了帐篷，见萨拉特和达娜坐在小床上读书。达娜举着一个平板电脑，屏幕上是《空翻》杂志的专题，介绍的是黑海的时尚潮流，以及遥远的布瓦吉吉北部最新的复古风潮。

萨拉特直挺挺地坐在床上，手捧一本从盖恩斯那儿借来的关于南方历史的旧书。

“你们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马丁娜问。她深吸一口气，帐篷里弥漫着一股苦甜参半的刺鼻气味，化学品的气味。

“她一晚上都在外面抢救大家的垃圾。”达娜说，“我一直在这儿。”

“你们怎么没到大楼里来？”马丁娜问，“风暴搞不好会把帐篷整个冲垮的。”

达娜笑道：“开什么玩笑？西蒙昨天跟几个朋友来过了，把帐篷上上下下喷涂了一遍。他们有一种化学剂，可以把落在任何表面上的水挡开——就跟没下过雨似的。不过，这场风暴可真吵啊！我简直没怎么睡着。”

马丁娜瞧瞧小女儿。那孩子的目光还停留在书页上。

“这事你也知道？”马丁娜问。

萨拉特耸耸肩。

马丁娜不说话了。她经过女儿们的房间，回到自己屋里。过去一年里，她和她的双胞胎女儿已经占据了整个帐篷。西蒙搬到营地外去了，每个月只回来住一两个晚上。

马丁娜在自己床上发现儿子又给她送来一个物资包。东西装在一只厨房料理机包装箱里，纸箱顶盖用胶条封得死死的。

马丁娜拎起纸箱，相当重，有20磅的样子。她没把它打开，而是穿过用毯子做的隔帘来到女儿们的房间，把它放在萨拉特床边。

“拿着这个，去发给那些失去帐篷的人。”她说。

“里面是什么？”萨拉特问。

“我不管，把它发给需要的人就是了。”

“需要的人未免太多了。你是想让我就在密西西比发呢，还是……”

“赶紧去发吧，萨拉特。”

“好吧。”

马丁娜回到房间，在床上躺下。床单凉丝丝的，枕头抵着她的后颈，感觉好极了。女孩们很快就听见帘后传来了鼾声。

达娜静静地躺在自己床上，瞟着妹妹。

“去呗。”她说。

“她起来之后会变卦的，”萨拉特答道，“会想把东西要回来。”

“可你要是不去，她会骂死你的。把它打开——我们拿点出来，到

时候可以告诉她我们还剩了些没发完，这样不就皆大欢喜了？”

萨拉特摸进兜里，从一个刀鞘里取出盖恩斯送给她的折叠刀。刀子刚到手那会儿，刃还比较钝，但她每天夜里都把它拿出来，在磨刀石上磨砺。现在，刀刃因为磨砺过度而变得凹凸不平，但萨拉特误以为那就是锋利。

她挑开胶带，打开物资包，拿起看到的第一样东西——几只孱弱的蓝区橙子——朝姐姐扔去。达娜用指甲划开果皮，把水果举到鼻子前，深深地嗅了一下。

“为了这个，他们估计得一路跑到弗吉尼亚去。”她说。

萨拉特摇摇头：“西蒙说他们只在大烟山[43]南面战斗，专门对付那边的军队。再往北，他们就该被蓝军抓走了。”

“田纳西产不了这个，”达娜说，“太热，起码得弗吉尼亚。”

“他们又不是从产地弄来的，从奥古斯塔港搞来的而已。不管你想要什么，那儿绝对应有尽有。有些东西连亚特兰大都没有。”

达娜讪笑道：“这你是怎么知道的？你都没法在地图上指出奥古斯塔。”

“我当然能，而且这是真的。没人会追踪物资援助船上的货物，你就算偷空半条船，也不一定会有人发现。”

萨拉特翻了翻剩下的东西，又朝姐姐扔去一小罐腰果，给自己留了一包杏肉冻。还有一管强力胶、一卷线圈和一些缝纫用品，她准备把这些分发给别的难民，其余的留给妈妈。

“嘿，把那个给我点儿，”达娜说，指了指一小盒止痛药，“妈妈用不着那个。”

“没人用得着那个，”萨拉特答道，“那是给骨折的人用的。你要这玩意儿干吗？”

“我好无聊啊，”达娜说着，举起双腿，对着棚顶扭动脚趾，“我的无聊比骨折严重十倍。”

萨拉特望着床上的姐姐。不知怎的，她似乎变得幼稚了。自出生起，萨拉特就始终觉得双胞胎姐姐比自己成熟几分，她好像天生就能理解成人生活的意义。但最近几个月，她却渐渐有了相反的感受。达娜突然在她眼中变得稚气十足、不可理喻，达娜感兴趣的东西也显得太过女孩子气，毫无新意。

萨拉特把止痛药放回去，又把纸箱塞到自己床底下，继续看书。达娜剥着橙子，细细品味着每一瓣果肉，还把一块果皮放在噘起的嘴唇上，像一撮小胡子。她哼起歌来，歌名叫《茱莉亚的权利》，是最近流行的一首红色民歌的头几个小节。去年夏天，这首歌红遍整个“密亚佐”，并在田纳西战线以北遭到全面禁播。演唱者是一位名叫切丽林·西的乡村歌手，萨拉特以她的名字命名了自己的宠物乌龟。

达娜又转向妹妹。“那我们什么时候跟妈妈说？”她说。

“跟妈妈说什么？”

“你知道的，说我们要走的事啊，亚特兰大什么的。”

萨拉特叹了口气。她第一次跟姐姐提起自己有朝一日想去南方首府，加入南方自由邦政府时，达娜还笑她异想天开。“你以为一个路易斯安那难民女孩对他们能有什么用啊？”她说，“你是不是还想去竞选总统啊？”但日子一天天过去，达娜见营地里始终人满为患，人们的日子过得一天比一天没尊严，就渐渐对进城动了心。她开始向朋友们吹嘘自己的打算，弄得萨拉特后悔不迭，觉得当初不该对她坦露想去亚特兰大的事。

“我们不能把妈妈丢下自己走，”萨拉特说，“到时候谁来照顾她呢？”

“西蒙不是把她照顾得很好吗？”达娜说，指了指萨拉特床下的箱子。

“西蒙每个月最多在这个帐篷里住一天，这你是知道的。”

“那不然呢？我们就在这地方待一辈子吗？就等着下一场暴雨把这儿整个冲毁，等着这里被‘鸟’炸个稀巴烂吗？我还以为你很有想法呢，什么为政府效力，让世界知道北方对我们做了什么，云云。你一直说你将来会改变这一切。要是待在佩兴斯，你屁都改变不了。”

“我们肯定是要走的，达娜，我保证。但我们得考虑这些同胞。”

达娜嗤之以鼻：“同胞？这个营地里的？你开什么玩笑？他们要不是知道西蒙现在跟反抗军混了，你又是阿尔伯特·盖恩斯的小跟班，早就把这儿偷个精光了！这个营地里没有我们的同胞。我们与他们唯一的共同之处就是都属于战争中落下风的一方。”

“我们没落下风，”萨拉特说，“我也不是盖恩斯的小跟班。”

“得了吧，你每天晚上都跟他在一起，他还让你读这读那、跑上跑下的。你我都清楚，他就是给那些反抗武装跑腿的，专门到这种地方来找那些蠢到愿意穿上‘农人工装’、上哪个北方检查点去把自己炸飞的家伙。他就快设法给你套上‘农人工装’了。”

“他只是个老师，”萨拉特说，“不是别的。”她站起来，从墙上的挂钩上摘下自己的邮差包，甩到肩上。“我去溪边找西蒙，”她说，“太阳快下山了——他们该回来了。可别跟妈妈提亚特兰大的事，也别吃那些药。”

☆　☆　☆

一股霉味弥漫在空气中。营区里，风暴带来的破坏随处可见，但也能看出复苏的迹象。无处可去的难民们像感染部位周围的抗体一样开始向冲毁的帐篷聚集。

在去往亚拉巴马东北角的途中，萨拉特经过人们晾晒的一排排衣物、床单、旗帜，还有毯子；平板电脑、收音机和手机被埋在米袋里，像播撒在地里的种子。天空呈暗哑的雪青色，“密亚佐”即将迎来又一个和暖、干燥的傍晚，水坑开始干了。

她穿过北侧的帐篷，那里只有暴雨的痕迹，没有生命的迹象。路过自己养宠物龟的帐篷时，她提醒自己稍后再来看它。

快到残存的25号公路时，她看见了一个男人和一个男孩，两人都躬腰驼背地背着行囊，朝北面那座毁弃的大桥和蓝区大门走去。她走近一看，发现那是马库斯和他父亲。

他俩背上背着鼓鼓囊囊的行囊，手中提着杂物，父亲的脖子上挂着一副观鸟望远镜。萨拉特盯着他们看了一分钟，见他们正往道路与溪流交会的地方走去，那里过去曾有一座低矮的路桥。

战前，这条路能一直通到田纳西，但如今，水位线以上只剩下两道窄窄的混凝土路缘，标示着道路过去的边界。路缘将将露出水面，有如两条混凝土做的钢丝。远处，在那些禁止穿越的巨大红色警示牌背后，是装有带刺铁丝网的隔离带和涂有树形迷彩的狙击塔，是蓝色国度开始的地方。

萨拉特朝马库斯和他父亲走去。马库斯的父亲一看见她，就迅速回过头去看还有没有别人。见她是只身一人，他就打了个手势让她走开。

“你们在干什么呢？”萨拉特问。

“不关你的事。”他说，“走吧，这跟你没关系。”

“没事的，爸爸，”马库斯放下手中的杂物说，“就让我道个别吧。”

“没时间了，”他父亲说，“他们很快就会回大门那儿去。”

“就一分钟，我保证。”

马库斯从肩膀上卸下背囊。他比去年长高了些，但还是只到萨拉特胸前。他把手搭在她手臂上，说：“我们要走了，萨拉特，我们今晚就去北方，不回来了。”

“你疯了？”萨拉特说，“你只要一靠近那道大门，就会被他们打死的。”

马库斯摇摇头：“爸爸一直在观察。前两天，那儿一个卫兵都没有，隔离带附近没有一个蓝军士兵。我不知道他们都去哪儿了，但反正是走了。”

萨拉特向远处的大门眺望。那些枝叶掩映的瞭望塔和陈旧的减速弯道看上去还是老样子。

“要出事，”马库斯的父亲说，“他们在为冲击隔离带做准备——他们终于要从这里越过边界了。”

“这话你都说了好几年了。”萨拉特说。

“他们也酝酿好几年了。”

萨拉特转向马库斯：“你就打算这么走了，连声再见也不说？”

“我知道你在忙自己的事，”马库斯说，“而且我们最近一阵子都没怎么见。我不想打扰你。”

“可你是我最好的朋友啊。”萨拉特说。

马库斯避开了她的目光，盯着地面。

“拿上你的包，”马库斯的父亲说，“我们没工夫在这儿干站着。”

她看着马库斯拎起他的东西。其中一个装杂物的包满满当当地装着配给套装、一只保温瓶，还有几条内裤；另一个包里装了一盏头灯和一只小型露营炉。

“你会照顾切丽林的，对吧？”马库斯说。

萨拉特点点头。

“别告诉任何人，”马库斯的父亲说，“要是所有人都开始越境，他们会回来把我们全杀了的。”

她眼看着男人带着他儿子攀上那两道水泥钢丝，跨入禁忌之地。路缘出水不过几英寸，只有一只脚掌宽。他们小心翼翼地走着，不时抬起手臂保持平衡。等他们过了警示牌，萨拉特就开始等待狙击手的步枪响起，等待父子俩的尸体倒进河里。但枪声没有传来。他们很快就翻过路障，消失在灌木丛中。他们走后，萨拉特久久地站在原地，望着对岸那片波澜不兴的土地。

她试着设想朋友和他的父亲会去哪里。也许，在那些棕色的低矮山脊背后，有着熙熙攘攘、灯火通明的北方城镇；或者散发着芬芳的辽阔田野，上面栽着一排排橙子和柑橘，还有各种她闻所未闻的蓝区瓜果，那两个旅人没准会在这样一片农田上找到工作，得以栖身；或许，他们会被自己的口音或晒得干裂的皮肤出卖，在踏进第一座城镇之前就被击毙。

做这些设想的同时，萨拉特还想到了另一件事，那就是叛逃，背叛祖国。但在她看来，这个男人和他儿子的所作所为与叛国毫无关系，仅仅是背水一战。她从盖恩斯那里学到过，自己的同胞在历史上曾遭受过北方的欺凌，于是憎恨起田纳西战线另一侧的敌人。但此时此刻，看着自己最好的朋友消失于陌生的国度，她唯一希望的，就是他在那边能平平安安。她希望他活着，活着就好。

☆　☆　☆

马库斯和他父亲消失在远处的丛林中之后，萨拉特向东面的乔克霍洛沟走去。

反抗军都聚在溪边。她还未见其人，就听见岸边传来他们的歌声、笑语和喧哗。以往，他们傍晚渡溪时总是静悄悄的，但这天晚上他们却丝毫不掩饰自己的行踪。

那是西蒙所在的队伍，弗吉尼亚骑兵团。不过，他们实际上与密西西比领土护卫队、新祖阿夫兵团或其他任何反抗武装并没有什么显著的区别，都不过是些扛枪的男孩，散布在整条边界上，处处找北方军的碴儿。

她在距离那条废弃公路几百英尺的一块空地上找到了他们，一共十来个人。他们来时乘的是三艘摩托艇和一艘大点的化石燃料艇，这些船现在都泊在沙滩上，掩藏在枫香树间。船侧有几个人正往下卸着木箱，每个箱盖都钉得死死的。

“嘿，萨拉特！”一个半醉半醒的骑兵团成员喊道。他叫伊力，是个19岁左右的男孩，四年前从达尔顿[44]来的。“喂，西蒙，你妹妹来了。”

“大点声，”西蒙躺在沙滩上说，他背靠着漆黑的船身，脚边的溪水卷起层层细浪，“在田纳西时他们都听不见你说话。”

伊力正在一小堆篝火上烤东西。火上放着一只焦黑的饼干盘，上面摆了几块厚厚的牛排，火舌舔舐着牛排的底面。每当碰到脂肪和血水，火焰就会跳起舞蹈，柴火也会噼噼啪啪地炸裂开来。

“哪来的肉？”萨拉特问。

“他们有个觉悟不错的将军交给我们的。”伊力说着，咧开嘴笑了。他少了一颗门牙，头发久未清洗，油腻腻地打着卷盖在额前。像其他人一样，他也好几天没洗澡了，但那天傍晚，温暖甜蜜的烟火气和令人着魔的烤肉味盖过了他身上的异味。

“你知道吗？北边那些猪猡每天晚上都这么吃。”伊力说，“你说你上回吃到这样的牛排是什么时候的事了？”

“也许在路易斯安那有过一回吧，”萨拉特说，“到这儿之后就再没吃过。”

“那些猪猡可是天天吃。”伊力说。

他俯身切下一片牛排。肉里丰美的脂肪在他的布伊刀下轻巧地断开。萨拉特接过他递来的肉细细咀嚼，感受着烤肉的余温，以及肥瘦相间的牛肉那柔嫩又弹牙的质感。焦黑的外皮饱含着浓郁的炭火味，里层的肉质粉嫩、纤柔。

怎么可以？萨拉特心想，人怎么可以每天如此饕餮，还不羞愧至死？而仅仅在几英里之外，却有那么多人得靠那么少的食物维持生计。

“你们悠着点吧，”萨拉特说，“营地里的人要是闻到了，会飞奔过来的。”

“噢，我们也给他们留了些。”伊力说着，指指河岸上的一排箱子，“我们不会像过节一样大张旗鼓，也不会装得若无其事，但我们肯定会把东西发给他们。天知道他们受得起这个。”

伊力用刀刺穿牛排，给它们翻面，火舌嗞嗞作响，蹿起扭动的烈焰。他隔着火堆凑近萨拉特。

“嘿，他们风暴后派来的那帮南方自由军哥儿们还在吗？”他问。

“不在，”萨拉特答道，“雨一停，他们就撤了。”

“很好，”伊力说，“这可不能落到他们手里。让他们回亚特兰大去吧，他们在那儿吃得够好了。”

“所以这玩意儿到底是你们偷来的还是其他途径得来的？”萨拉特问。

有一瞬间，伊力脸上的笑容消失了。他是个骨瘦如柴的小伙子——反抗军要么骨瘦如柴，要么肌肉发达，就没有体形适中的——橙色的火光在他下巴底下打上阴影。

“我们什么也没偷。”他说，“我们跟他们打了一仗，这都是我们赢来的。你看了太多的他们的连续剧，听了太多的他们的新闻了，于是你就以为他们不可战胜。但他们也会吃败仗。要是去掉他们的坦克，还有他们那些‘鸟’，总之就是让他们像孬种一样躲在背后摆弄的那些玩意儿，要是纯粹硬碰硬单挑的话，我们就能打败他们。”

“别激动，”萨拉特说，“我没那个意思。”

伊力的笑容又回来了。“我知道你没那个意思。妈呀，我听说你现在师从盖恩斯了。”他大笑起来，“还有，听说他爱死你了，说你比这儿战场上的大多数男人都有种。”

伊力将一块牛排拦腰切断。“来，”他说，“我的分给你一半。”

萨拉特谢过他，走到坐在岸边的哥哥身旁。

几个反抗军战士坐在一棵倾覆的大树一侧弹着吉他，唱起一首古老的民谣。最近，这歌经一位颇具煽动性的亚特兰大民谣歌星重新填词，又流行起来。这帮小伙子喝多了怡然酒，一边口齿不清地唱着歌，一边被自己的五音不全逗得咯咯直笑。弹吉他的那个手指极不协调，磕磕绊

绊地弹完四段柱式和弦，琴弦有一半都没用上。

妈妈摘下我的旗帜，

那不再是我的祖国[45]……

萨拉特坐到哥哥身旁的沙滩上。

“嘿，淑女。”他说。他脸上挂着一道高飞狗式的笑容，身旁有一罐空了一半的怡然酒。酒气萦绕在整片河滩上：那是一股甜香，来自放烂的水果、陈面包、溪水，外加这帮小伙子能搞到的任何东西——从防冻剂、松节油到磨碎的止痛药——只要能给这种乌黑的果汁加点劲就行。

“听说你们在庆功。”萨拉特说。

“可以这么说吧。”她哥哥回答。

“我不想扫你的兴，不过妈妈生你气了。”

“她生我什么气？我们在她帐篷上喷的那玩意儿不管用吗？”

“管用，但她觉得你应该给大家都喷上。她觉得邻居们看她的眼神都不对了，因为他们的帐篷全垮了，只有她的看上去还跟新的一样。”

西蒙笑笑，吐了口唾沫：“她想什么呢？我们哪有时间把每家每户的帐篷都喷了？算了，你替我转告她吧，我们明天会去营地帮大家整修整修。我们只是不想跟那帮南方自由邦的兵同时出现罢了，否则还得教这帮正规军小子学乖。这样那帮蓝区来的记者就有好戏看了，他们会说，瞧瞧南方人是怎么窝里斗的。”

西蒙从罐子里倒出一杯酒，递给萨拉特。她伸手去接，他却猛地抽回手去，把酒灌进自己嘴里，然后笑了。

“很好玩吗？”萨拉特说，“要知道，这东西喝多了会瞎的。”

“瞎了才能说明它地道。”西蒙说。他把脚踝埋进沙里，看树干上那帮小伙子唱歌。去年以来，他长大了许多，倒没长高多少——她还是比他高3英寸——但变结实了。作为消遣，他在田纳西河畔的反抗军营地

里跟骑士团的小伙子们一起掷装满沙子的牛奶罐玩，现在，他胳膊上隆起的肌肉像连绵的山丘。

萨拉特对男孩身上的那种延展性羡慕不已，羡慕他们在还是小男孩的时候，身体就能像童军侦察兵一样表现出成人的形态。她一生都对男孩的心思毫无兴趣，觉得那只是一只只单薄的纸风车，朝着显而易见的方向转动。但她却渴望拥有那样一个富有延展性而可以预见的身体——一个既能长得又高又壮，又不会引人侧目的身体。

小伙子们沐浴在琥珀色的火光中，醉醺醺地唱着歌。西蒙转向妹妹。“昨天我们干掉他们一个人，萨拉特，”他说，“是条大鱼。”

“谁？”萨拉特问。

“一个叫皮尔森的家伙，”西蒙说，“是个将军，掌管着田纳西战线上一半的军力。”

“天啊！怎么做到的？”

“我们当时在林子里，在东边老远的地方，都过了查塔努加[46]了。我们在那儿等好几天了，把营地扎在一条小路边上，那是蓝军过去用来往巨蛙山[47]运补给的通道。伊力布了个陷阱，在地下埋了颗大雷，又在上面埋了颗小的。一个人的重量不足以触发大的，但可以引爆小的，小的可以引爆大的。我们又拦路放倒了一棵树，接着就静观其变了。等了三天，终于等来一个车队。一般车队都有四辆车，但这次只来了两辆轻装甲车。我们一开始还以为那只是半途基地派出来换岗的普通军人。当他们下来查看那根木头时，嗬，伊力举着望远镜说：‘有个人的肩章上还带星呢。’我们看着他带头走在前面，摆足了官架子，结果一脚就踩了上去。小雷引爆了大雷，当场就把他们炸死了，只剩下两个人。一爆炸，我们就一路跑下去，发现轻装甲车上没别的，全是一箱一箱的补给品，多得我们拿都拿不了。”

西蒙指指天空：“我跟你说，上帝在看着我们呢，萨拉特。上帝一直在看着我们，我知道的。”

“西蒙，你们不该在这外面庆功，”萨拉特说，“你们得躲起来。他们会来找你们算账的。”

西蒙哈哈大笑："他们能找谁呢？他们什么也不知道。他们就知道修围墙，再放些'鸟'出来替自己干脏活儿。"

"你们打算把那些货都放在营地里？"

"基本上都是吃的，"西蒙说，"我们会放一些在北面那些空帐篷里，但大部分都准备发给营里的人。大家真该好好吃一顿了。"

"他们会知道的，"萨拉特说，"会走漏风声的。要是整个营地都在吃牛排，这事想不让人知道都难。"

"不会有事的。"西蒙说。他搂住妹妹，把她拉到身旁，她把剃得光光的脑袋搁在他肩上。"天啊，淑女，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大惊小怪了？那个只为跟人打赌就跳进粪坑的姑娘哪儿去了？"

"反正小心吧。"

"我们干掉了他们一个人啊，萨拉特，"西蒙说，"我们的人每天有上百个死在他们手里，但这回我们干掉他们一个人。"

☆　☆　☆

萨拉特回到营地中央。她进了管理大楼，穿过通向盖恩斯办公室的侧门。

这天晚上，她看见他俯身站在桌前，正把一种黑亮的东西一小勺一小勺地盛到盘子里。他的装束依然和她平日里见到的一样：单排扣西装上看不见一丝褶皱。他的领带打着双温莎结，暗灰的底色上饰有一个徽章，里面的图案最上面有三颗星，下面是一个全副武装的骑士头像和一面带红色条纹的盾牌。他的帽子搁在桌上。

"进来，进来！"他微笑着说，"我特意为你准备了一样东西。"

萨拉特瞧瞧桌上那个小小的罐头，锡盖已经撬开，里面装着一团团黑色的小珠子。罐身上的文字来自另一种语言，字母类似英语，却发生了某种突变似的，看起来有些扭曲变形。标签上有一个标志，上面画着一条鱼和一顶王冠。

“在哥伦布，北方人得花你难以想象的大价钱，才能买到它苍白的复制品，”盖恩斯说，“而你今晚就能尝到名副其实的正品，免费的。”

萨拉特用小拇指戳戳那东西。她盘子里的分量少得可怜，简直不可能吃饱。她想，这该不会是某种维生素吧，就像援助物资里的那种。

“这是什么？”她问。

“先尝尝。我不想让你吃不下去。”

“不会的。”

“这是鱼子酱，”盖恩斯说，“就是鱼卵。”

“哦。”萨拉特尝了一口鱼子酱。这酱似乎在她的唇齿间低语，倾诉着一个庄严而腥咸的秘密，描绘着某种远方的事物，某种外星球的树木的果实。她立刻就喜欢上了它。

“你从哪儿弄来的？”她问。

“俄罗斯联邦，”盖恩斯说，“在地球另一边。这是我们的朋友乔送来的礼物。”

他朝办公室里那间小厨房走去。萨拉特听见了吐司炉的嘀嘀声。不一会儿，他就拿着她最爱吃的吐司和蜂蜜回来了。他在她的身旁坐下，看着她吃东西，仿佛永远也看不够。

“我有本新书要给你。”他说着，走到书架前，取下一本精装书。萨拉特仔细瞧了瞧那本书。书是崭新的，跟昨天才出版似的。书名叫《一名北方军人在战争与和平中的成长》。封面上有个英俊的男人。迄今为止，盖恩斯给她的书的封面上通常只有书名和作者。但这本书的封面却完全被那个男人占据了，仿佛他的面孔就是本书的主题。萨拉特盯着书封的半身像，看见他的衣服上缀有勋章，能看出那是一身军装。

“写这本书的人叫小约瑟夫·韦兰，”盖恩斯说，“是蓝军最高司令官的儿子。”

“我为什么要读北方佬写的书呢？”萨拉特问，“反正都是一派谎

言。”

盖恩斯指着封面上的照片说：“这个人最近决定竞选总统。一个人一旦决定竞选总统，一般就会把许多话印在一本厚厚的书上，再在封面放上自己的照片，然后满世界分发。这样一来，到了投票那天，他精心打造的形象早已留在选民们心里了。

“但我们读它不是为了这个。我们读它，只因为他是我们的敌人。虽然整本书都在讲他的事，其实有一半的内容都与我们有关，因为我们是他的敌人。我们读它，是为了读出那些言外之意，为了看清我们身上有什么令他胆寒。”

萨拉特专注地望着盖恩斯。她喜欢听他说话，喜欢听他抑扬顿挫的声音，喜欢他的那些抨击中所暗含的那片看不见的广阔天地。即便她有时会跟不上他的思路，甚至完全听不懂他在说些什么，她也会微笑着倾听，只盼着能一直听下去。

他从桌旁站起身来。“我还有一样东西要给你。”他说着，从自己的手提箱里取出一样东西。接着，他来到她的身后。萨拉特感到他的手和手中的东西轻轻拂过她的脖颈。

那是一条麻绳项链，黑、白、红三色的线用倒针牢牢编织在一起，形成一个绳圈。他在她颈后扣好项链，递给她一只小手镜。她注视着镜中的自己：项链在她皮肤上显得粗糙而陈旧。

“它有什么意义吗？”她问。

“它是我女儿以前的东西，”盖恩斯说，“我想把它送给你。”

“谢谢你。”

女孩盯着镜子看了好一会儿。有一瞬间，她不再留意项链，却只看到老人放在她肩头上的双手：他的指关节因饱经风霜而龟裂，指甲剪得极短。他的手掌似乎有些发烫，热量充溢在萨拉特的两块肩胛骨之间，顺着她的脊背倾泻而下。

在她回去之前，盖恩斯又给了她好些信封，要她分发给难民们。他

提前把跑腿的钱付给了她。她把北方钞票塞进邮差包里，跟老师道了别。

夜里，她四处奔走，天亮才回到自家帐篷。随后，在这座帐篷里，她睡了平生最后一个好觉。

☆　☆　☆

下午醒来时，萨拉特发现帐篷里只剩她一个人了，妈妈和姐姐都不知去向。她坐起身，伸手去够床下的物资包。她从床头柜的抽屉里取出那管杏肉冻，往嘴里挤了点甜腻的啫喱。几分钟后，她就彻底清醒了。

她换上牛仔裤和一件奥斯康电信[48]T恤，走出帐篷。屋外，难民们都忙着修葺自家的帐篷，一些反抗军在给他们帮忙。空气中充斥着霉烂的气味，但也能闻到牛排味，还能听见歌声和醉醺醺的欢声笑语。头天那种如临大敌的气氛现在似乎已经消失殆尽。

男男女女坐在椅子上，用沙袋当桌子，喝着怡然酒，徒手吃着肉，任由肉汁顺着下巴流淌。萨拉特与他们共度了几个小时。在那几小时里，她好吃好喝，心情舒畅，喝得有些微醺。

傍晚，酒力退去后，她去北面看望自己的宠物。到了那儿，她发现，亚拉巴马北侧那些空帐篷尽管依然如故，但它们背后那片土地却有些异样。

北边的蓝区检查点全都亮起了刺眼的探照灯，灯光扫过地面，勾勒出阴影中不计其数的人影。萨拉特躲到一顶帐篷后面，暗中观察。

她看见了大门口的人阵。他们成百上千，成千上万，全部身着黑衣，头戴面罩。他们乘坐的旧卡车排成歪歪扭扭的队伍，人下车时全部手持步枪、手枪和砍刀。在探照灯的照耀下，这些人看上去就像移动的墨点，黑色的四肢缀在黑色的躯干上。他们汇成一个庞大的有机体，在隔离带的缝隙间蠕动、挣扎。她一看见他们，就全明白了。

他们开始向这边进发了。萨拉特从帐篷后溜出来，冲回营地中央。她在帐篷的阴影间穿梭，以前所未有的速度狂奔着，任空气在她的肺里翻腾。她见人就喊，叫他们快跑、快躲起来，说军队正在开来，然而人

们并不理会。

快到自家帐篷时，萨拉特听见了第一声枪响——那不是她多年来早已习以为常的遥远枪声，而是一声近在咫尺、震耳欲聋的金属震颤。接着她听到了呼喊声，尖厉的号叫声。接着又是几声枪响，这次离她更近了。

萨拉特冲开帐篷门，见姐姐正手捧平板电脑坐在床上。她看的是肯尼索[49]的一场慈善演唱会，演出收入将用于资助南方的母亲们。老牌乡村歌星切丽林·西正在演唱她的成名曲。达娜坐在床上，吃着弗吉尼亚橙子，跟着哼唱。

“记不记得我们小时候简直爱死她了？”达娜说，紧接着发现妹妹的神色不对，“出什么事了？”

“民兵来了，”萨拉特说，“他们冲破了北门。”

“有多少人？”达娜说。

“成百上千，快起来。妈妈在哪儿？”

“我不知道。可能在埃丽卡·雅尔贝尔帐篷里打牌，也可能跟劳拉出去了。我不知道，不知道啊。”

萨拉特抓住姐姐的胳膊，两人一同跑出帐篷。枪声在外面回荡，步步逼近。一些难民走出帐篷，问出了什么乱子，但萨拉特这回什么也没说。

她把姐姐带到管理大楼侧门，用盖恩斯的钥匙开了锁。进去后，她锁上门，两人一起跑下楼梯，去地下的办公室，一路关掉了走廊上所有的灯。

进了办公室，萨拉特和达娜推来一个大书架顶住前门，又用桌子抵住书架。萨拉特熄灭了屋里的灯。她让姐姐躲进衣柜，旋即准备离开。

“不，不，你不能出去。”达娜拉着妹妹的胳膊说。

“我得去找妈妈，”萨拉特回答，“我会把书架和桌子挪开一点，给门开个缝，我走以后你再把门关死。”

“求你了，求你了，”达娜哀求道，“你明知道不等你找到她，他们就会先找到你的。你一出去就会被他们杀死的。我不想失去所有亲人，我不想失去所有我爱的人。求你别出去了。”

萨拉特望着姐姐，愕然不已，不是因为她脸上闪光的黑色泪痕和她惊恐的声音，而是因为她竟已做出了如此黑暗的推断。萨拉特带姐姐躲进衣柜，两人相拥着席地而坐。

枪声近了，此起彼伏，淹没了惨叫声。有时能听到急促的突突声，有时又是单独一枪，或者一连串间隔很短的单发枪响。

枪声一直持续到深夜，随后在清晨短暂地平息了一阵。达娜精疲力竭，因恐惧而精神恍惚，在这片宁静之中沉沉睡去。萨拉特依然陪在姐姐身边。黑暗中，只剩这对双胞胎轻声细气的呼吸和起伏的胸膛。屋外，枪声已渐渐平息，但还有别的声音。萨拉特侧耳倾听，听见靴子踏地的声音，一个军人问了句什么，他的上司回应说：“你很清楚该怎么做。”接着传来求饶声、痛骂声。整齐的脚步声，越来越近，越来越近，有人听命跪下，继而是更多的求饶声，有个男人在说：“我跟他不是一伙的，我发誓，我发誓。”他的声音穿透了萨拉特藏身处的墙壁，如此清晰，仿佛他就被按在这面墙上。随后是片刻寂静。接着响起一连串单发枪响，一声接着一声。而后又是一片寂静。

这阵枪声前所未有地近，有一瞬间，萨拉特简直以为那些人已经进了大楼。

要来的就让它来吧，她想，但我绝不会跪着死去。

她轻轻推开熟睡的姐姐，从兜里掏出折叠刀，站起身来。她稍稍把办公室门推开一条缝，刚够她自己通过，出来后又关上了门。

通往楼梯的走廊十分昏暗，仿佛怎么也走不到尽头。一路上，她都试图在脑海中描绘那些凶手的模样。她把他们想象成电视上看到的那种北方人，永远高大威猛，肤色苍白。在她心目中，他们完全是另一种人，甚至是另一个物种。

她登上楼梯，来到管理大楼的侧门边，把耳朵贴在门上。没有声音。她打开门，向外张望。

有那么一会儿，她以为自己搞错了时间。她估摸着那会儿应该是凌晨两三点，屠杀应该已经持续了24小时，但外面却亮如白昼。

接着，光线弱了下来，黑洞洞的天空展露无遗。黑暗持续了一阵，直到她听见北面远远地传来一声呼啸，接着，另一团火焰划出一道弧线，虚假的白昼很快又笼罩了整个营地。

萨拉特走得很慢，一直贴着墙前进。东南和西南方向隐约传来男人的咒骂，声音来自佐治亚和南卡罗来纳片区。同时还有一些混乱的声响：帐篷被拆毁，尖叫的女人突然被捂住嘴。也有枪声，但不像一天前那么急促、持久了。

亚拉巴马片区的中心燃着一堆熊熊大火，烈焰在缕缕黑烟中扭动。远处有几个人在焚烧尸体，他们拿帐篷布、衣物和垫子引火。火舌跳跃着，噼噼啪啪地向空中越蹿越高。

萨拉特转过墙角，在墙根发现了一排被捆绑的尸体，都是男人，有老有少。他们都靠墙跪着，排成一行，子弹洞穿了他们的身体，在墙上留下一团团殷红的血迹。

萨拉特站在那里，呆若木鸡。她望着那些尸体。他们大多倒伏在地，要么脸朝下，要么背对她侧卧着；但面对她的那些，大都面目可怖，难以辨认，额头绽开，在无言的痛楚中扭曲变形。

尸体在尘土上留下潮湿的印迹，还散发着热量。萨拉特能在皮肤上真切地感觉到那股潮气，它是如此真实，就像开水沸腾时冒出的蒸汽。她知道那是什么，那是生命熄灭的热量，是某种东西正在失去的热量。

在这堆零乱的尸体中，她认出了一个熟悉的面孔。是伊力，就是她去找哥哥时碰见的那个弗吉尼亚骑兵。很快，他身边的面孔一一浮现在她的记忆中：他们全是她哥哥的反抗军战友。

忽然间，她完全丧失了勇气。她站在原地，惊恐万状，两腿发软，无法再对脚下的尸堆视若无睹，她已经可以确定，她死去的哥哥就躺在

他们中间。周遭依然嘈杂不堪，能听见烈火在燃烧，人在尖叫，杀戮在继续，黑暗与光明在头顶上的天空中有节奏地交替，宛如上帝那颗恢宏的心。

有人正从远端的墙角背后朝这边走来，把萨拉特从瘫软中唤醒。从他们靴子轻轻落地的声音和他们的话音中，萨拉特听出他们是军人。她听见其中一个人说：“他们说天亮之前没有纪律，全凭我们处置。”

她明白他们一转过墙角就会看见她。她来不及思考，顺势往地上一躺。她往死人堆里钻，藏在尸体中间。刚才贴在她身上的那股热量，这会儿完全包裹了她，填满了她的毛孔。她躺在死者的血液、汗水和排泄物中。她的衣服上浸满了这些东西，但她毫不在意，也没理会那种气味，只顾绝望地暗自祈祷：上帝啊，求求你，别让他们看见我。别让他们杀了我。

她屏住呼吸。脚步声越来越近。

她等啊等啊，像周围的死尸一样纹丝不动。那些人过去了。

在随之而来的寂静中，她又听见一个声音，是从路对面的帐篷里传来的。她听见一声发自喉咙深处的呻吟，还有骨骼碰撞的声音。等它平息了，一声尖叫响起，又戛然而止。

萨拉特从死人缝里向外望，看见一个男人走出马路对面的帐篷。他穿黑色牛仔裤，黑衬衫的下摆散在外面。他的裤兜里垂下一只软塌塌的黑色头套。她看见了他的脸，跟营地里的男人没什么两样，像她平日里见到的那些人一样平凡。他是她的同类，同族同种。

她一动不动地躺在原地，看着这人向佐治亚走去，另一个火葬堆在那里燃烧。他消失后，萨拉特没再听见别的脚步声，于是站起身来，跑向那人刚刚走出的帐篷。

她在帐篷里见到一个名叫萨布里娜的女人，是一名密西西比难民，霍普韦尔轰炸的幸存者。尽管那女人满脸是血，面颊肿得不成样子，萨拉特还是认出了她。她的下巴大幅右偏，眼周青紫肿胀。她躺在地上，裙子被高高撩起，两道交叉的刀口掀开了她的腹部，她的胸口还在起伏。

她看见萨拉特，举起手示意她过去。萨拉特握住女人的手，挨着她坐下来。女人身下的帆布已被鲜血浸透。她呻吟着说了个词，但萨拉特听不明白。于是萨拉特就当她是在寻求安慰，她不知道自己还能做些什么，只得从旁边抓过一条援助毯，盖住女人敞开的腹部。女人又把那个词重复了几遍，就彻底安静了。

萨拉特又在帐篷里待了一会儿，这期间一直握着那只手，但现在它只是徒余重量。她听着那队人马开回北方，撤向他们先前闯入的大门。他们从她所在的帐篷旁经过，成千上万，长长的队伍似乎没有尽头。她并不把他们想象成男人，甚至感觉他们根本不是人类，而是一个为期一天的黑暗季节：一个原始的冬天。

穿军靴的脚步声远去了，只剩下火堆还在远处毕剥作响，萨拉特透过帐篷前门向外张望，看见了尸堆后的那堵墙。

随后来了一个掉队的士兵，一名年轻的军人，吊儿郎当地把步枪扛在肩上。经过尸堆时，他停了下来，拉开裤子拉链，开始对着墙壁小便。

萨拉特望着他。她从兜里掏出小刀，弹出刀刃。那人正背对着她。她出了帐篷，走向那人。她已不再害怕，她前进着，如同一个幽灵，她女孩的外壳下包藏着一团冰冷的火焰。她接近那人，跳到他身上，摸到他的脖子，割开了他的喉咙。

那人去够她的胳膊，抓住了她。她把他推到墙上。两人都摔倒在地，她压着他，他倒在尸堆上。被她割开的部位已是血流如注。她把他压制住，不停地捅刀子，现在他的脖子上已经沾满了滑腻腻的鲜血。很快，那人停止了挣扎，她依然握着手中的刀，一进一出，一进一出，直到刺进那具身体深处，直到刀子遇到了阻碍。她失声尖叫，猛刺他的后脑勺，颅骨卡住了刀子。她的左手从血淋淋的刀把上滑下来，握住了刀刃，手掌被拦腰割出一道深深的伤口。疼痛麻木了她。生命的热量离开了那人的身体，但这一次，萨拉特毫无感觉。

☆　☆　☆

清晨，南方自由军抵达营区，是一队从亚特兰大开来的士兵。他们的卡车隆隆地驶过大门，进入营地，后面跟着带“红色月牙”标志的卡车

和救援巴士，再后面是几名记者。

士兵们下了卡车。他们全是少年和小伙子，其中不少人从没上过一天战场。他们走在尸体和焚尸堆之间，目瞪口呆，一有风吹草动就拔枪。外国人权观察家和记者一声不吭地开始清点和记录死难者的情况。

太阳升起在佩兴斯上空。残缺不全或惊吓过度的幸存者们，都从各自的藏身处或被弃置的地方走了出来。躲在管理大楼里的营地工作人员也出来了，高举着“红色月牙”旗帜，嘶喊着报上自己的身份。

萨拉特绕着大楼走，军人一看见她就举起枪，喝令她不许动。一名士兵命令她跪下。但萨拉特依然站着，浑身浸透了鲜血。

一名营地工作人员看见是她，立即让士兵们放下武器。

“她是个难民，她是个难民。”那个女人说着，冲向女孩。

“萨拉特，亲爱的，把刀放下吧，”女人说，“没事了，都结束了。”

萨拉特把视线从那些小伙子和他们的枪上移开，转向那个女人。她一把推开对方，进了管理大楼。她走下楼梯，朝姐姐藏身的办公室走去。她在门上敲了三下，再两下，再一下——这是她们多年来约定的敲门暗号。良久，门里传来了脚步声。

“是我，”萨拉特说，“他们已经撤了。”

达娜缓缓地打开门，看见了妹妹。

“天哪！”她说，“他们对你做了什么？”

“我们走。”萨拉特回答。

她带着姐姐走出大楼。院子里，一些南方士兵正在灭火和搜查帐篷。

士兵们用白布盖住尸体和遗骸，把他们放上担架，再抬到等在一旁的卡车栏板上。一些戴口罩的人在写字板上记数。记者对着死者拍照，并对幸存者提问，可幸存者们直愣愣地盯着他们，目光有如木雕泥塑。

少数毫发无损的人被迅速送上了巴士。

见到屠杀的惨景，达娜尖叫不止。萨拉特搀着她的胳膊，把她的头埋在自己怀里。

“他们把他俩杀了，对不对？”达娜喊道，“妈妈和西蒙。他们把他俩杀了？”

萨拉特把姐姐带到一辆巴士跟前，上面已经坐了几个沉默的幸存者。

“跟他们走吧，”萨拉特说，“只要妈妈和西蒙还活着，我就要找到他们。他们就是死了，我也要找到他们。”

一个幸存的营区工作人员来到双胞胎跟前，说：“你不能留在这儿，萨拉特。”

“我得安葬我的同胞。”萨拉特说。

“这些军人会安置他们的，他们会得到尊重。但你必须离开。这儿不安全——他们说不定还会回来。”

“我要留下。不同意，就让他们崩了我。”

萨拉特转头对姐姐说：“我们很快就会团聚的，我保证。”

达娜从兜里抽出一条手帕，把它系在萨拉特左手的伤口上。随后她拥抱了妹妹。

“漂亮姑娘。”她说。

达娜登上巴士。萨拉特走向密西西比片区一个火葬堆的余烬。她一路上经过的那些帐篷不少都被划破洞开了，门也掉了下来。燃烧的气味呛得她呼吸困难。

她回到自家的帐篷。门被踢开了，切斯特纳特一家的物品被胡乱地扔在床上和地上。但里面没人。

萨拉特穿过土路，钻进路旁的另一座帐篷，她想，妈妈前一天晚上或许去那里拜访朋友了。那座帐篷的门也洞开着。

她在门外驻足片刻，试着鼓起勇气，怕会在里面看到什么，她试着想象着妈妈的尸体，试着想象着那具躯体毫无生气的模样。但她却不敢去想。相反，她的意志退缩了，编织出一个苍白而稚气的遁词：我的妈妈不会死的，因为她是我的妈妈。别人也许会死，但我的妈妈不会。

萨拉特走进帐篷。地上、墙上都有血迹，但依然不见人影。

她在外面那扇坏掉的门边，看见地上有拖行的痕迹。都是些宽阔的刈痕，像小河沟的源头。她不必循迹而去，就知道它们通向哪里。那边不远处，有一个硕大的火堆，焦黑的肉体尚未燃尽。

☆　☆　☆

士兵们默默地干活儿。她与他们并肩劳作，对周遭的景象已经麻木。她帮着给死者盖上白布，再把他们抬到等候的卡车上。尸体被摆放在卡车的栏板上，装满一车后，卡车就向南驶去，新的卡车再开过来接着装。到了晚上，死者都运走了，火也都扑灭了，幸存者都被送进了离这儿很远的一座医院。

大部分士兵都奉命回亚特兰大去了，但有一小部分得留下来看守佩兴斯营。留下的人诅咒着自己的霉运，因为他们得在营地里过夜。死者虽然已经运走了，但他们的气味犹在，他们的音容犹在。

萨拉特向北走去。亚拉巴马也有军队进驻，他们把守着已被毁坏殆尽的隔离带，但一名士兵已经在椅子上睡着了；另一个则在用平板电脑看电影，丝毫没有察觉她的存在。他们似乎笃定那帮杀手不会再回来了。在他们身后，前一天晚上还亮如白昼的蓝军探照灯如今已是一片漆黑。

萨拉特走进她和马库斯养宠物的帐篷，那只老鼠已经逃之夭夭了，但乌龟切丽林还在它的畜栏里。

她抱起它，它却并没有缩回壳中。她带着它来到营地中央，巴士还剩最后一辆，她把它放到巴士的座位上。这会儿，留在营区的人已经不

多了，只剩那些戴着手套和口罩记录伤亡情况的男男女女。他们在拍照，记下建筑外墙上的弹孔和地上风干的污迹。

萨拉特回到盖恩斯的办公室。整个营区都弥漫着一股烟火味，但这个房间却充满了一种截然不同的气息：它来自精细的木材、纸上的陈年墨水、锃亮的漆皮鞋，还有笔挺的西装。

她关上门，撕下墙上的地图，掀翻桌子。她推倒书架，然后把那些战前样式的西装全部从衣架上拽了下来，把盘子在地上摔得粉碎，扯开那些陈年古书，撕碎书页，折断书脊。然后她瘫坐在地上哭了起来。

过了一会儿，门开了，盖恩斯走进房间，跨过毁坏的书架，绕过掀翻的桌子，在萨拉特对面席地而坐。他仿佛来自另一个世界，他的战前西装纹丝不乱，没有沾上一点儿灰尘或血迹。

“我一听说就赶来了。”他说，“家里人都还在吗？”

“我妈死了，可我找不到她的尸体。”萨拉特说，“我哥也死了，我也找不到他的尸体。”

“他们自称‘21世纪印第安纳人’，”盖恩斯说，“是军人，但不在编制内，不过蓝军指挥官毫无疑问知道他们的……”

“别再说他们了，”萨拉特说，“我不想再听到任何关于他们的事。我不想再读关于他们的书，不想记住他们的首都，也不想知道他们是怎么欺负我们的。”

“那你想做什么？”盖恩斯问。

“我要杀了他们。”

萨拉特双手掩面。她全然没有看见，就在那一瞬间，她老师的唇上浮现出一抹淡淡的微笑。

战争办公室——最终赔偿决议档案

案件编号：091682

申请人姓名：马丁娜·切斯特纳特

（死亡 / 至亲申请）

案件概述：

（一）理赔协议

联合赔偿办公室下属之抚恤金支付管理处（以下简称“付款方”）现依据《国内案件理赔法案》，针对马丁娜·切斯特纳特及其三名受抚养人（成年男性一名、未成年女性二名）（以下简称“收款方”）申请赔偿一案做出最终理赔决议。该项决议已获当事双方认可，适用于“（二）”中所述事件，并具有最终且不可撤销的效力。该项决议及赔偿决定均由付款方独立考量制定，不可议付。

（二）事件详情

收款方在密西西比一处由“红色月牙组织”管理的难民设施（“佩兴斯营”）中遭受侵害。调查办公室最终认定，该事件级别为“二级——严重；已中止”。事件性质为“其他 / 未定义”。

（三）伤亡情况

马丁娜·切斯特纳特（成年女性）：死亡

西蒙·切斯特纳特（成年男性）：转移；一级损伤（头部）

达娜·切斯特纳特（未成年女性）：转移

萨拉·切斯特纳特（未成年女性）：转移；四级损伤（左手）

（四）付款安排

因转移（三人及以上），收款方将获居住场所一处（佐治亚州，林肯顿，027号福利住房）。因死亡，收款方将获赔5000美元。因一级损伤，收款方将获赔2500美元。因四级损伤，收款方亦将获赔100美元。

（五）让渡与撤回

该决议不代表承认联邦政府下属任何军队、机构存在过失（参见附录一《反悔政策：条款与条件》）。收款方特此放弃与该事件相关的一切追索权。

PART 3 | 2086.10

佐治亚州

—

林肯顿

1

恶魔离开时，在他的身体上留下了痕迹。人们从数英里外赶来触碰它，亲吻抚摸他额头上的伤痕，并拜谒这位“奇迹男孩”。有时候，他们会坐在屋里，默默无语。家中唯一的动静来自厨房，保姆卡琳娜·乔德赫里在里面一边干活儿，一边哼着古老的福音歌曲。另一些时候，来拜谒男孩的男男女女会祈祷，偶尔也唱歌。还有一些时候，他们会激动得不能自已，哭着对他喊出自己孩子的名字。而那男孩则任由他们把自己当作某种化身，坐在那里，一言不发，身上满是人们颤抖的手，整个人像云朵一样安详。

房子坐落在河边，就在已经没入水中的乔伊路与张伯伦渡口交汇的地方。类似的房子还有几幢，都分布在东北至以利亚克拉克[50]、西南至奥古斯塔的地带上。这些房子都是些简单的农舍，用廉价的木材搭建，有着乙烯外墙——其实就是预制件房，材料都是由萨凡纳河上的驳船运来的。这种房子建于战争之初，只有30幢，这些年来，其中一座已经毁于雷击造成的大火，另一座则被从天而降的“鸟”夷为平地：那台战争机器虽然完全失灵，却依然致命。余下的“福利住房”全部分配给难民居住，这些人都来自南方邦国最偏远的地带——都是一项黑暗六合彩的大奖得主，都是幸存者。

春天和风细雨，棕黄的萨凡纳河裹挟着泥沙奔流。尽管奥古斯塔就是河上最后一个深水港了，但较小的货船却时常深入腹地，一直开到哈特韦尔[51]。船只在隔离墙的阴影中逆流而上，在那道墙的背后，就是全面封闭的南卡罗来纳州。船只行驶缓慢，满载着谷物、太阳能板和走私武器，货物由“密亚佐”政府军、反抗军或雇佣军把守。

☆　☆　☆

卡琳娜是早上到的，她开着三轮蹦蹦车一路颠簸，沿着那条土路从林肯顿一直开到切斯特纳特家所在的沙嘴边缘。她抵达时，这所房子的住户们还在酣睡。

她关掉电视，收拾了头天的碗盘，然后走进厨房。所有东西都原封不动，跟她昨晚离开时一样。操作台上撒着一把高粱面。她每天晚上都会撒上一把，记下形状。早上再对照自己的记忆，查看面粉有没有变形，据此推断是否有鬼魂来过。她瞧瞧面粉，没有东西来过。

厨房有一道后门，门外是三级向下的楼梯，通向河畔那个斜坡上的院子。那其实算不得什么院子，只是一块空地——除了临河那一面，其余两面看上去都毫无遮拦。空地从屋前的小花园向外延伸，过了灌木丛，一直铺展到附近一片林地的边缘，萨凡纳河穿林而过，不断辟出新的径流。

这里方圆几英里内都无人居住，既不会被田纳西猛烈的战火波及，也不会有林肯顿和其他城镇的人前来造访。除了来触摸西蒙伤口并祈祷的那些人之外，这里几乎就没有别的访客。守望着这片土地的，唯有居住在此的这户人家、南卡罗来纳隔离墙瞭望塔上的卫兵，以及每周用船运来食物和补给的反抗军士兵。

有一回，达娜小姐难得真情流露地向卡琳娜透露切斯特纳特一家过去一直住在大河边、围墙下。他们始终受到羁绊和围困——困在沧海桑田中，困在一成不变里。

院子里，晨光把枫树灰色的树干照得纤毫毕现。树木纤细孱弱，在微风中颤抖。树上偶尔会掉落一片血红的枫叶，卡琳娜会把它拾起来，悄悄地把收集来的树叶夹在一本旧《圣经》里，再把书藏在西蒙床底下。等叶子变得松脆了，她就把它们碾碎，加到那男孩的洋甘菊茶里。她相信这种红色的叶子有治愈作用，也相信西蒙正在痊愈。

这就是她的工作——切斯特纳特一家的保姆，“奇迹男孩”西蒙·切斯特纳特的保姆。名义上，她受雇于南方自由邦，尽管亚特兰大从不按时给她发工资，也没兑现当初承诺的报酬，但她还是照干不误。她学过护理，在战争初期和中期都曾照料过南方的幸存者。

☆　☆　☆

这天早上，河水蔚蓝，水面倒映着云朵，泛起粼粼白波。空气湿润，夹杂着泥土和废气的味道，此外还有一种气味，来自隔离墙背后。一条笨重的疏浚船拖着一道乌黑的尾迹，缓缓地逆流而上。雨季过后的

那几个月中，这些船会在河上来回奔走，改变河床的面貌。

卡琳娜脱下拖鞋，走到水边。这里的泥土呈焦糖色，脚底踩在上面感觉凉丝丝的。她望着起伏的波涛，那是大河浩荡而迟笨的怀抱。对面，有个年轻人驾驶着一辆老旧的摩托艇，停靠在南卡罗来纳隔离墙的墙根下。他拿出喷漆，在墙上涂上几个红色的大字："KAB[52]."

在奥古斯塔港附近，这面隔离墙宛如一幅生动的壁画，但在这样的腹地，灰色的水泥墙面上却几乎空无一物。上方瞭望塔里的士兵眼看着这个年轻人搞破坏，却全然无动于衷。就算那人准备把钩子搭在这堵30英尺高的壁垒上，爬进那个"凝滞州"，他们估计也只会袖手旁观。他们只关注那些试图逃离南卡罗来纳的人，深夜里的每声枪响，都只冲着一个方向，为着一个目的。林肯顿人说，河边那些零乱的树林里全是这些距自由仅一步之遥的南卡罗来纳冤魂，但实际上，这一带要算整个红区最安全的地方之一了。

卡琳娜离开河岸，去查看菜园。她之前跟萨拉特小姐提过，想种些蔬菜，于是一周之后，一艘反抗军小艇就载来了大包大包厚实的黑土。这种肥沃的土壤来自东部，卡琳娜在上面种起了甜菜、萝卜、大黄、生菜，还有豇豆。不过，尽管她从不忘记浇水，它们也都挺过了酷热和暴雨，但这些蔬菜就是不肯在外来的土壤里生根。

然而今天早上，她看见了一株新芽：一根嫩芽孤零零地破土而出。它绿得寡淡，简直惨白，她也知道它活不下来。但兴许，它会在土壤之下、在根须生长的地方留下某种遗传因子、某种指南，这样她下次播撒在这里的种子，也许就能多一些冒芽。

☆　☆　☆

她走出菜园时，看见切丽林正拖着步子慢慢穿过院子。卡琳娜刚开始为切斯特纳特一家工作时，一度想不通为什么每周的补给中还会有蜗牛和蟋蟀。随后，有一天，她终于看见这只乌龟迈着蹒跚的步子爬过菜园。

卡琳娜又回到河畔。岸边有一台移动除盐装置，有冰箱大小，重量也差不多——为了把它运到上游来，反抗军不得不动用了一条旧式的化石燃料拖船。它立在一个由几块2cm×4cm木料搭成的底座上，上面的软

管浸在微咸的河水里。

卡琳娜展开机器上的蝶形太阳能板，让它们面向初升的太阳。渐渐地，它们开始吸收阳光。机器苏醒了，吸滤机很快便嗡嗡作响。机器开始净化河水，滤除泥沙和盐分。这些盐分来自远方，那里的海洋早已吞噬了沉没的国土。

在太阳能的驱动下，这台装置每小时能滤出两加仑饮用水，净水会一滴一滴地缓缓流入蓝色的饮水罐中。如果改用旧式化石燃料驱动，功率能提高一倍。不过，尽管卡琳娜很清楚，萨拉特小姐规定在这个家里只许用旧式燃料，但太阳能板其实完全够用了，所以，每当这位年轻小姐几周不见人影，消失在田纳西战线以北的丛林中时，卡琳娜就转而仰赖太阳的馈赠。达娜小姐只有妹妹在家时才同样坚决，等萨拉特小姐一走，她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了。因此，每次萨拉特小姐一回来，屋子里就会响彻那台老态龙钟的柴油发电机的轰鸣，到处都弥漫着柴油味。

争辩毫无意义。萨拉特小姐对妥协没有兴趣。

一艘反抗军小艇开了过来。卡琳娜认出船头上的青年是前骑士团成员亨利·亚拉巴马。过去六个月中，大部分反抗武装都被亚特兰大的“反抗军联盟”收入麾下，不过仍有人无法割舍自己旧日的队伍，于是把姓氏改成了自己出生的州名，以示抗议。

亨利把船开上卡琳娜所在的泥岸，抛下船锚。

“早啊，甜心。”他说。

“早上好，亨利。”卡琳娜答道，“你又迟到了。”

“怎么啦？你今天气不顺还是怎么的？才晚了不到一个小时嘛。”

卡琳娜把裙子提到膝盖以上，涉入河中。她侧身跨过亨利身旁，拎起一大袋补给品。随后，这名反抗军战士又扛下来三袋。

“放这儿。”卡琳娜指着菜园旁的一块地方说。

“我帮你扛进去吧，不费事儿。”

“放这儿就行。”

亨利放下袋子，又回到船上，取来两个上锁的不锈钢盒子，小心翼翼地把它们放在袋子旁边。接着，他和卡琳娜一起从船上卸下一桶柴油，把它搬往屋旁的避雨窖。卡琳娜取下挂锁，两人走下楼梯。

切斯特纳特家那台声嘶力竭的发电机就藏在这里。旧式化石燃料那甜蜜而苦涩的气息不由分说地弥漫在这间阴冷潮湿的屋子里。它的这股气味总能唤起卡琳娜早年的记忆，让她回想起自己在地球另一端度过的童年：加油中的军用吉普，狂野而永不熄灭的油井大火，借头灯的光线包扎的伤口。对她而言，旧式燃料的气息，就是战争的气息。

他们回到河岸边。亨利站住，瞄着卡琳娜，笑了。

“那你跟我回去吗？”他说。

“请回吧，亨利。”卡琳娜说。

“去奥古斯塔待几天呗，就一回嘛。”他央求道，“让我带你参观参观板道。那儿的酒吧老板都认识我，包你玩得开心。”

“我们还是等战争见了分晓再说吧，”卡琳娜说，“我可不希望自己最后跟了个战败的家伙。”

“天哪，那帮小子说得没错，”亨利说，“你真是老了，都不会寻开心了。”

卡琳娜微微一笑：“多谢你送来的东西，亨利。我一定会转告萨拉特小姐，说你来过了。”

他脸上调皮的笑容消失了。他摸回船上，开进水中，很快就消失了。

卡琳娜把铁盒搬到院子一侧，那儿有一间木工小屋，门上的合叶已经锈蚀。门关着，闩孔里插着一根撬棍。

小屋在这里已经有些年头了，比房子还久，甚至比那些树木还久——那时，海水还没有淹没沿海的城市，横行的河流也没有没过先前的

堤岸。小屋的外墙用的是一种苍白而多节的木材，上面涂着红褐色的条纹，像是木头生了锈。

卡琳娜摘下撬棍，门荡开，她把铁盒搬进去，按指示把它放在一张工作台上。除此之外，屋里空无一物——架子上空空荡荡，每扇窗户上都挂着过去那种援助毯。萨拉特小姐不久就会回来，打开这些盒子，取出里面的东西，带到很远的地方去，然后这里就会复归空无一物。不过在那之前，卡琳娜得把盒子原封不动地放在那儿，再把撬棍换成一把密码锁。其余的时候，她都不得进入小屋；陪西蒙散步时，也不能让他靠近那里。

她很清楚盒子里装的是什么。而且，她也大概猜到了萨拉特小姐的身份，只是没有说破。其实不少人都知道，尽管他们向来避而不谈。在林肯顿，切斯特纳特一家头上仿佛带有圣人的光环：他们是大屠杀的幸存者，南方大业的捍卫者。在亚特兰大，政客们会给他们写信以示支持。在奥古斯塔，没有一个码头工人不知道他们的大名，没有一个酒吧老板会收他们的钱。

卡琳娜对这一切心知肚明。但她跟别人不同，并不崇拜萨拉特小姐，也从没把她奉为神明。她还是个孩子——才17岁，还不到卡琳娜一半的年纪。她从过去的经验中得出结论，小小年纪就受过摧残的孩子，会比任何军人都更高效、更冷酷无畏。从新闻和镇上的人的闲聊中，她也得知了这女孩的经历。正因为知情，所以她能够理解。但这并不意味着她一定就得钦佩萨拉特的所作所为。

卡琳娜把袋子搬进厨房。里面都是稀缺品，全是镇上买不到的东西：乌龙茶、虾壳绷带、人称“跌打药”的止疼药、西蒙的抗痉挛药，还有来自俄罗斯联邦的鱼子酱。

卡琳娜开始做早饭。西蒙只吃水嫩的炒蛋，不加盐，不加黄油。中午一看见他眼皮开始打架了，她就会给他做个三明治，涂上巧克力酱和杏肉冻。他吃下去，会一连几个小时都精神抖擞、生龙活虎。

送走来拜见他的那些泣不成声的朝圣者之后，她会利用那几个小时带他到林子里散步。在许多日子里，在萨拉特小姐又去往某处秘密地点，达娜小姐也去了奥古斯塔港之后——这里只剩他们两人的时候，他们就会牵手漫步。

他喜欢看斑驳的船只身后弯弯曲曲的尾迹，也喜欢听枯叶在脚下碎裂的脆响，还喜欢阳光落在他后脑勺时的温存，那附近已经长不出头发了。

他不时会在地上发现一些紫色、橙色的花——那真是些奇异的生命，丝毫不畏酷热和频繁的风暴。有时，他会指指那些花，卡琳娜尽管并不认识它们，却会编出一些名字：大蕊花、晨光、紫花、南方紫花。

做好早饭，卡琳娜就去叫醒西蒙。与这所房子里的所有房间一样，他的房间也是四壁萧然：一张床头柜、一个衣柜，还有他的床，即是全部装饰。萨拉特小姐对房子的装潢做了规定：那就是没有装潢。墙上不挂图画或照片，客厅里不摆花瓶，前廊上甚至连一块门垫也不放。过去，屋顶曾有过一个铁艺风向标，就是一只站在旋转箭头上的公鸡——结果，切斯特纳特一家搬进来的第二天，萨拉特小姐就爬上去把它给拆了下来。

唯一的例外，是一尊难看的陶瓷瓜达卢佩圣母像，就立在西蒙的床头柜上。雕像上布满裂纹，而且比屋里的任何台面都更容易落灰。但萨拉特小姐严令禁止卡琳娜碰它。

她人还没进屋，身上的香味就唤醒了西蒙——她知道他喜欢这种甜腻的香草香水。他笑着醒来，向她伸出手。她穿着他喜欢的颜色，都是些温暖明媚的色彩——红色、黄色，飘逸的裙摆上印着一朵向日葵。她在他床边蹲下，他立即握住她的手。他坐起身来，在她脸颊上吻了一下，吻得漫不经心，嘴唇上还沾着睡梦中流出的涎水。这是一个进步——但她还瞒着双胞胎。她们知道他已经能记起一些名字，也会回礼，估摸着他应该能自己穿衣了，但她们不知道他还萌生了爱意。

“早上好。”她说。

“早上好。”西蒙回答，模仿着她的节奏、她的语调。她帮西蒙脱下睡衣，换上干净的白T恤、运动裤，他最近腰围见长，撑满了裤腰。她把他近来上升的体重，还有腰上新长出来的那圈肉，都当作痊愈的信号。在搬进这所房子的头几个星期里，他除了牛奶和苹果泥，什么都吃不了。在一个可怕的早上，他的家人发现，他对熟肉的气味怀有强烈的恐惧。而现在，他开始进食了——尽管像个小孩一样挑食厌食，但起码

能吃东西了。

她带西蒙坐到厨房桌边的一张椅子上。接着，她回到他的房间整理床铺。床上铺着上好的床单，用的是反抗军走私进来的上等布瓦吉吉棉布。

☆　☆　☆

中午，来看他的女人们到了。她们早到了几分钟。卡琳娜透过客厅窗户看到她们在车道尽头的那道小门前徘徊。她让她们等——她明白，要是早几分钟放她们进来，她们下次就会来得更早，而且其他人听了，也会有样学样，最终打破卡琳娜好不容易定下的时间表。

中午12点整，她准时走上车道迎接那些女人。她们被热得够呛，蜷缩在那辆三轮蹦蹦车里，开车的女人名叫克莉丝汀，却坚持要大家称她为本特利寡妇。她的女儿莱斯莉坐在她的身旁，她的母亲埃莉诺坐在后座上。

卡琳娜打开门。三轮蹦蹦车的车胎在土路上无力地空转了几下。随后，车子一路颠簸着驶向房子。卡琳娜跟在后面，慢悠悠地走回屋里。她到达时，本特利寡妇和女儿正搀扶着寡妇的母亲下车。那位老妇人——埃莉诺，身体已经快被肺癌掏空了，虽然她的女儿和外孙女总是想方设法用希望来烦扰她，但她却早已坦然接受了自己行将就木的事实。

本特利寡妇的丈夫一年前死在东里奇[53]一次失败的反抗军突袭中，自那以后，她就终日穿着黑色长袖上衣和黑裙，并要求母亲和女儿也学她的样子。那身衣服松松垮垮地挂在老太太枯槁的身体上，呆板、松弛，像一面湿透的旗帜。

卡琳娜讨厌看到一身黑的寡妇们。在她看来，她们就像自己制造的废墟，永远屈从于那些或鲁莽、或愚蠢、或仅仅是倒霉的男人，而且她们就算再虔诚，那些男人也都早已死去，永远入土了。

丈夫们从来不会穿一身黑，他们不会用那种沉默的宣言来束缚自己，也不会因为苟活下来而不得不在所有人面前表现得闷闷不乐，俨然一面行走的丧旗。丈夫们可以大发雷霆，可以上前线为亲人复仇，以牙还牙。卡琳娜觉得，这进一步证实了只有在战时，世界才会变得像男人

们一直期待的那样，简单、凶残而无拘无束。她认识的一些女人后来再也没用过自己的名字—她只记得她们叫这寡妇那寡妇——但她从没见过一个某某鳏夫。

虽然大半辈子都生活在南方，但她仍会时常感到自己是个外人。她是医生的女儿—父母都来自孟加拉，为人理智，思维敏锐，曾克服了极端的贫困和激烈的动荡，没工夫，也没耐心多愁伤感。她父母年幼时，就曾遭遇过可怕的战争——经历了躲避海平面上涨的死亡北逃、阿鲁纳恰尔大屠杀，以及四次失败的春天革命—因此，他们毕生都致力于在自己所到之处减轻战争的创伤。

卡琳娜最初的记忆，全都跟战地医院、带血的床单和战场上雷鸣般的枪炮声有关。她亲历过最后一次俄罗斯扩张战争，还有布瓦吉吉边境上的一次次征战。她第一次给病人做缝合时是14岁，第一次止血是在15岁。她对战争的了解，远胜于这些异想天开、故作姿态的寡妇。

同时，她也明白，战争的创痛，是世人唯一的共同语言—那些来抚摸西蒙前额的人，没有一个明白这个道理。生来就掌握了这门语言的人，散布在世界各地，他们念诵的祷词不尽相同，他们笃信的空洞迷信也是形形色色—但全都异曲同工。

战争以相同的方式摧毁他们，把他们变得同样胆怯、愤怒、复仇心切。在和平富庶的时代，他们看似迥然相异，可一旦失去和平与财富，他们却又如出一辙。所以，她明白，适用于一切战争的口号其实非常简单，就是：换作是你也一样。

☆　☆　☆

她把几个女人领进客厅。“喝点什么吗？”她问。

“水吧。”莱斯莉说。这个十来岁的少女一屁股陷进沙发里，坐在远离妈妈和外婆的那一头，盯着窗外流动的河水。

“能见到西蒙，我们真是太高兴了，”本特利寡妇说，“去把他请来吧。”

卡琳娜把她们留在客厅，自己出门来到后院。她看见西蒙正坐在反

抗军刚才停靠的泥岸上，往水里扔着树枝。

“你明知道我告诉过你别坐得离岸边这么近。”卡琳娜说。他冲她扬起脸，笑了。他的脸颊圆润而光滑，一笑起来，脸上的肌肉就改变了形态，流露出敬畏的神色。

“你有客人了，”她说着，扶他站起来，拍掉他裤子上的泥巴，“付费的客人。”

“付费的客人。”西蒙说。

她把他带回屋里。他一走进客厅，本特利寡妇就恨不得从座位上跳起来抚摸他。

“你好啊，西蒙。”她说。

“你好，本特利太太。”卡琳娜授意西蒙。

“你好，本特利太太。”他重复道。

本特利寡妇捧着西蒙的脸，说：“亲爱的，今天感觉怎么样？”

“他感觉相当不错。”卡琳娜说。她知道本特利寡妇讨厌她插嘴，于是一逮着机会就这么做。

“卡琳娜，甜心，能帮我的妈妈和我泡点茶吗？”本特利寡妇说，“她嗓子疼了一早上了。”

卡琳娜把西蒙留给她们，进了厨房。她烧上水，从食品柜里取出几包密西西比早餐茶，她可不打算把上等的好茶浪费在这帮访客身上。客厅里，本特利寡妇还在抚摸西蒙的脸蛋。

“亲爱的，你昨晚睡得怎么样？”她问，“睡得好不好？”

“睡得像个小宝宝！”卡琳娜从厨房里喊道。

她回到客厅时，女人们已经开始了她们那套仪式。本特利寡妇膝上放了本《圣经》，一手握着她母亲的手，另一只手搁在西蒙额头上。三

个人看上去就像在进行一场癫狂的信仰疗愈布道，正在驱逐恶魔，净化灵魂。

卡琳娜把茶端上桌，但女人们却视而不见。本特利寡妇已是念念有词，她每次登门都会重复同一段祷词，一段她已烂熟于心的赞美诗：

因你要为我吩咐你的使者，

在我行的一切道路上保护我；

他们要用手托着我，

免得我的脚碰在石头上[54]……

本特利寡妇双目紧闭，念念有词，双手颤抖，声音哆哆嗦嗦。她母亲望着她，顺从地忍受着这一切，而她女儿依然盯着窗外流动的河水。

祈祷完毕，本特利寡妇擦去泪水，陷入一种宣泄过后的深深倦怠，并且还想尽可能多地跟西蒙待一会儿。但她付费的时间已到，卡琳娜把三人送回车上。离开前，本特利寡妇付了探访费：500元红钞。卡琳娜接过钱，谢了她。

“还有件事，”本特利寡妇说，“我们想请你帮个忙。”

那女人摸到三轮蹦蹦车的后座底下，拽出一个鞋盒。她当着卡琳娜的面打开盒子，只见里面装满了一卷卷红钞—数额足有10万之巨，也许还不止。

“这是我们早上才从南方第一银行取出来的。”她说，“银行经理百般阻挠，但我们说了，钱是我们的，你们不能扣下。”

“你想让我拿它怎么办？”卡琳娜问。

“帮我们存着就行。”本特利寡妇说，“佩兴斯那事以后，局势又恶化了。南方自由邦和‘反抗军联盟’在亚特兰大争夺执政权，但两派都控制不了局面。战事愈演愈烈，大家不过是在坐等蓝军攻破田纳西线南下。你知道，到时克肖总统肯定会关闭银行，免得‘密亚佐’破产。我们

只想请你帮忙保管一下—放在小伙子那儿就行，只要那样就行。我们会付钱的。”

女人把鞋盒塞进卡琳娜手中。保姆用余光瞥见寡妇的女儿脸上闪过一丝不屑。

“他不过是个男孩，克莉丝汀，”卡琳娜说，“他又不是银行，他没法付利息，也不会炒股票。他只是个男孩而已。”

本特利寡妇又从钱包里抽出一张500元的钞票：“我们不要利息，也不要股票。我们只希望这钱能与他同在，仅此而已。只求庇佑他的神灵能够眷顾。”

卡琳娜看着女人们顺着土路远去。有时，她十分鄙视本特利寡妇这种人，他们总是如此狂热地笃信自己口中的祷词和手中的念珠，轻信祈祷的力量。不过她之所以如此鄙视他们，主要还是因为这些年来，在照料这些人的过程中，她自己也耳濡目染，开始信起这样的邪来——比如她开始试图用祈祷驱散愤怒的“鸟”，驱赶隔离墙背后那些南卡罗来纳人身上的疾病，还有，她相信鬼魂会在高粱面上留下足迹。

三个女人走后，她又回到屋里。西蒙蜷在沙发上，膝盖抵着胸膛睡着了。

她拿着钱，想了一会儿对策。要是她想成全寡妇，就应该把盒子塞到西蒙床底下，放在《圣经》和枯叶旁。不然她还可以把它藏在避雨窖里，跟燃料桶放在一起。但要是放在这些地方，卡琳娜就得担心钱早晚会被萨拉特小姐翻出来。那样的话，她一定会操着她那沙哑、严厉的嗓音，把卡琳娜狠批一通，说她没资格自作主张。或者，再往坏处想，她也可能一言不发，但有一天这笔钱就会不翼而飞，被贡献给光荣的南方反抗事业。

她正思来想去，忽然看见一个黑影闪现在厨房窗外的河面上。她本能地蹲下，躲在操作台背后，等那只“鸟”飞走。她知道它们会漫无目的地投下死亡，并且知道它们今天要是真选中了这里，那她应该早就没命了——不过她还是在操作台背后躬下腰，条件反射般地求生。

几分钟过去了。她站起来，向窗外张望。河上的黑影消失了。她出

门走进院子，在了无生气的菜园里跪下来，在土壤里深深地挖了下去。她挖啊挖啊，一直挖到最下面那层泥土。她把寡妇的鞋盒放进坑里，掩埋起来。

☆　☆　☆

一个年轻的士兵在瞭望塔上来回走动，他缓慢而有节奏的步伐牵动着她的心跳。萨拉特了解他胜过他自己：一个北方乡下的穷孩子—也许是贫农的儿子，也可能是出来逃难的，来自一片焦土的加利福尼亚，或是已被摧毁的南、北达科他，总之，是禁令之下的产油带。她明白他参军并不是为了献身上帝或报效祖国，而是为了逃避—为了给自己创造一个机会，让自己不再重蹈父亲的覆辙，不必一辈子猫在太阳能板背后焊接，或泡在立体农场上没过脚踝的屎汤里劳作。除此之外，干什么都行。如果这意味着他得扛起步枪，穿上带棕色斑点的迷彩服，那么好吧。她从没和这名士兵说过一句话，在此之前也从没见过他，但她已经看透了他的灵魂。

萨拉特透过步枪的瞄准镜观察，士兵的脑袋在十字线上起伏，像漂动的浮标。

☆　☆　☆

佩兴斯大屠杀之后的头几周，是一段最黑暗的日子。这所相当于血腥钱的房子让她们感到陌生：姐妹俩每天晚上都睡在一起，房间里彻夜灯火通明，窗户也用木板封得密不透风。头几天夜里，达娜无法入睡，她僵直地躺在萨拉特身旁，确信那些抓走妈妈和哥哥的人还会回来抓她们。到了第五天，几个南方自由邦的军人从医院给她们送来了那具一息尚存的躯壳，也就是她俩以为早已死去的哥哥。面对此情此景，达娜失声尖叫，因为这意味着屠杀将无休无止。

萨拉特一直等到切斯特纳特一家彻底安顿下来，生活有了规律，才开始离开哥哥、姐姐，到外面去闯荡——她先是去了亚特兰大，向负责调查佩兴斯大屠杀的委员会提出申请，要求了解母亲遗骸的情况，尽管她心里清楚，那只会是一团灰烬。一个又一个自鸣得意的南方政要向她致以问候和祝福，为她提供了自己助理的联系方式。他们赞赏她的坚韧不拔，称赞她把一切安排得井井有条。

她很快明白，在暴行中幸存，就意味着成为伤痛共和国的荣誉使节。她的悲伤，必须遵循某些约定俗成的准则。彻底崩溃、睚眦必报，都有违这些准则。但她也不能无动于衷、彻底谅解。社会允许她和那些与她同病相怜的人以一种亦步亦趋的方式缅怀亲人，他们可以捧着亲友的照片在报纸的镜头前摆好姿势，可以加入热闹但百无一用的游行，也可以呼吁各方消除流血事件，仿佛流血事件是害虫、是流浪汉，可以被清除、被驱逐。而她只要遵守这些准则，在这个框架内哀悼，就依然能获得公众的广泛同情。

但这一切对萨拉特而言根本无足轻重。那些哭哭啼啼的寡妇来看望她哥哥、抚摸他的额头时，她就让雇来的保姆卡琳娜去应付。此外，南方自由邦的政客有时会专程驱车从亚特兰大赶来，给切斯特纳特一家颁发牌匾和装裱过的《团结宣言》，或请求与佩兴斯大屠杀的幸存者合影，每当这时，她就会从厨房偷偷溜掉，到树林里晃悠，直到他们离开。这些合影照片留存至今的极少，全都散落在南方政权的档案中，或夹在那些作古政客的档案里。在这些照片上，只有达娜与亚特兰大那些志得意满的家伙站在一起，笑得无比灿烂，但完全是强颜欢笑。

随后几个月，达娜的噩梦渐渐平息了，公众对佩兴斯大屠杀疾风骤雨般的关注也降温了，记者和政客都不再前来，萨拉特这才把全部精力都投入到眼下唯一重要的事上：复仇，了却宿怨。

有段时间，她会一连几个星期待在塔拉迪加[55]附近的森林里，盖恩斯在那里有座摇摇欲坠的小屋。他会教她射击。起初，他问她愿不愿意把自己变成武器，也就是成为北方人口中的人弹。她并没有被这个选项吓住，但一想到要抛下达娜，留她独自照顾不能自理的哥哥，她就感到良心不安。但她依然渴望杀敌。于是，盖恩斯从架子上取下他那把旧猎枪，让她学着狙击栅栏柱上的易拉罐。

一开始，他教的东西她怎么也学不会——那支枪的确不大好使，瞄准器歪了，扳机也不牢靠了，但这些并非全部原因。真正的原因，在于她对不久前经历的一切还记忆犹新。她望着那些易拉罐，给它们安上当晚袭击佩兴斯那帮北方佬的脸孔。她在这样的幻象面前不能自已，怒发冲冠，极度渴望摧毁那些将她摧毁的凶手。怒火包裹着她，就像止血带一样，尽管会导致她部分坏死，却让她得以存活。

最难学的是静止不动。几日后，她终于打中了易拉罐，也渐渐掌握了狙击老鼠的技巧，但每当盖恩斯命令她在某处完全静止、待上几个小时，她还是感到力不从心。有几次，她趴在地上睡着了，树林里的虫子都爬到了她身上。他说，这种狩猎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要与周遭完全融为一体，成为土地。但她真想动一动啊，简直想得快疯了。

一天，乔来到小屋。萨拉特从没见过盖恩斯在那里接待过任何访客，但乔那样子却像来过无数次了，仿佛他也跟盖恩斯一样，是这所房子的主人。

“我给你带来一件礼物，”他告诉萨拉特，“一件对你工作有帮助的东西。”

他送给她的是一把步枪，一件精良的武器。这把20式狙击步枪是藏在一个米袋里随物资援助船夹带进来的。盖恩斯那把旧枪根本瞄不准的许多东西，它却能以外科医生般的精准将其锁定。

她学会了拆枪、上膛，学会了揣摩着它的脾气。每次达到人枪合一的境界，她都会用红色指甲油在黑色的枪托上涂个小小的钩，尽管她只是用它射杀了一只无处可逃的老鼠。她为自己的武器命名为坦普尔斯通，以纪念第二次内战中第一个真正的反抗者，那个在杰克逊除掉合众国无赖总统的姑娘。

“我能帮你的就是这些了，”乔说，“不管怎么说，一切还得取决于你自己如何利用这些条件。枪是我们的，但命是你的。”

这回，她终于明白了他的意思。

☆　☆　☆

萨拉特一动不动地蛰伏在一座土丘的平顶上，藏身于一片灌木和芦苇丛中。她身后是绵延起伏的丘陵，一直延伸到佐治亚边界，边界附近的地下，密布着反抗军的地道网。她前方1英里左右，屹立着半途前沿行动分支基地的南墙，那是田纳西战线上最大的北方军事指挥基地。再往前，就是晚霞浸染的大烟山了。

她花了大半个星期在燧石地道里行进，同时留心倾听着巡逻队经过

的脚步声，随后又穿过丛丛灌木，才来到这样的前沿地带。她昼伏夜出，在山核桃树的掩映下前进。在终于抵达这个山头之后，她又等待了三天，吃的是脱水食品，排泄物就地掩埋。整整三天，她都紧盯着半途基地的南门，等待时机。

她放下枪，端起望远镜，对准地平线。门外那条仓促铺就的沥青路上腾起一片热晕，它上升均匀，表明四下无风。她扫视着自己和基地之间的那片树林，与瞭望塔里的士兵寻找着同样的目标：不自然的阴影，笔直的线条，树丛中发亮的黑镍色闪光。

盖恩斯曾训练过她如何观察这些东西。他会在小屋里摆上一桌子物品——书、刀叉、一只飞轮、一盒散落的扑克牌。东西每次都不一样，位置也不尽相同。他会用床单把桌子罩住，再叫萨拉特进屋。随后他会掀开床单，让她看十秒钟，再迅速盖上。接着，他会让她描述桌上的每样东西，连最不起眼的细节也不能遗漏，比如扑克牌的顺序、飞轮的孔数等等。

太阳落山了。半途基地沐浴在暮色中，俨然一座用集装箱和长帐篷搭建的纸壳堡垒。士兵们在瞭望塔上来回踱步。

萨拉特一动不动地趴在地上。她的裤子还有一点潮湿，静卧时解的小便还没干透，这会儿，刚才打湿的地方已经冷却僵硬了。她能感到小便沾在自己的腿毛上，一直流到了她赤裸的脚踝着地的位置。

四名军人爬上瞭望塔。她看出其中肌肉发达的那两个是保镖，保护着第三个人。那人比其他几个都要年长，一头银发伏贴地分开。他的制服跟其他人一样，但人却显得与众不同：他举手投足间透出一种镇定自若，在第四个人和塔上的卫兵为他指出地平线上的一些记号时，他气定神闲地点着头。

萨拉特知道那些军人指的是烈士们出现的地方——男男女女从那里走出枫香树丛，胸前绑着释放地狱之火的武器。他们大都在距大门100英尺开外的地方就被击毙了。要是他们肩上扛着火箭筒，蓝军的炮塔就会估算火箭的飞行轨迹——还没等火箭弹落地，发射者就早已死于非命。反抗军对此心知肚明，也知道这些袭击根本无济于事，但黑森森的枫香树丛中依然每隔几天就会走出一件行走的武器。

萨拉特把坦普尔斯通的瞄准镜从塔顶那几个年轻士兵身上移开。她瞄准了那名长者。他通身散发着一种距离感，一种拒绝。他的身材比身边那几个人矮小，体态敦实，疲惫毕露。她看见暮色在他肩头的那四颗星星上闪耀。情报无误，那是一名来自哥伦布的将军。

那名军官的头部进入坦普尔斯通的瞄准镜。萨拉特深深地吸了口气。她胸膛贴地，进入静止状态。顷刻间，萨拉特和她手中那个张着黑色小口的姑娘就处在同一条直线上。她扣动扳机，坦普尔斯通发出一声沉闷的叹息。还不等她唇上的芦苇停止颤抖，萨拉特就知道了结果。

半途基地的一声枪响：
约瑟夫·韦兰将军的生与死
（节选）

将军下葬那天，是一个星期天，哥伦布万人空巷，全城都来为他送行。送葬队伍在丹尼尔·纪大道上缓缓前行，经行政宫，前往三一圣公会教堂。一路上，成千上万名群众夹道注目。联邦政府各办公机构——从首都到整个战时北方——都降下了半旗。

一口精美的木棺出现在灵车上，纹理通直，色泽暗红——围观的人们已经许久没有见过如此上等的红木了。扶柩人就位了，其中三名代表由合众国军队派出，三军各一名，第四名则由合众国总统指派。在教堂内，小约瑟夫·韦兰议员致了悼词，台下的听众包括合众国各州州长、联邦议员，以及来自北方几乎所有战时盟国的外国政要。

俄亥俄的秋日素来阴云密布，然而当天下午早些时候，天空霎时拨云见日。10月的太阳在墓地上投下温暖的琥珀色光斑。一个海军陆战队方队伫立在棺木旁，行注目礼，他们身上的蓝色军服如花岗岩般笔挺。据说，在震耳欲聋的悼念枪声响起时，他们脸上都没有闪过一丝惧色。

约瑟夫·韦兰将军遇刺事件，在诸多意义上，都是第二次内战最重要的转折点。他死在一位身份不明的分离主义狙击手枪下，是在这场战争中阵亡级别最高的军事将领。

然而，如果说韦兰将军的死让南方分离主义叛军短暂地尝到了胜利的滋味，这一事件却也将南方政权推向了最终的覆灭。多年来，北方民意始终倾向于协商、统一，人们反对更大规模的手足相残。但一夜之间，公众的态度似乎都转向了强硬。从匹兹堡到卡斯卡迪亚，人们发出了复仇的呼声。而在哥伦布，联邦政府则倾听着人民的声音。

次年1月，小约瑟夫·韦兰将出任战争办总指挥——尽管仅在几年前，他还只是战争理赔办公室的一名初级官员，随后辞去公职，成为一

名在任议员，截至他父亲去世时，履新尚不足一年。在他治下，北方军队日趋频繁地进入田纳西线以南作战。半途基地暗杀事件后一年内，超过250名来自南方各地的叛军被捕。虽然经过最终认定，其中一些人在战争中发挥的作用微乎其微，并因此得到了释放，但抓捕范围的扩大为根除叛军威胁奠定了基础。

2

将军倒地身亡。枪声在萨拉特耳畔回荡。不出几秒，蓝军堡垒就响起了呼啸的警笛。萨拉特从藏身处站起身来，转身面向红色国度。夜幕之下，她开始奔跑，并很快找到一个反抗军地道的入口。她钻进地道，开始爬行，头顶响彻着尖厉的警笛。地道低矮，阴冷潮湿，而且一片漆黑，她只能凭感觉匍匐前进。

她向南爬了半英里，出了洞口，来到一座斜坡下。她钻出一个盖着茅草的掩体，发现天空已经让曳光弹照得通红。西面的树丛动了一下，也许是边境小镇上的野狗在那儿觅食。随后，她眼看着瞭望塔上的枪手将那丛灌木夷为平地。

她趁着黑暗越过山丘，爬过干枯的溪床，跨过北美枫香树腐烂的树干。几周前向林子里进发时，萨拉特研究过地形，记下了山坳和狭缝的位置，这些地方的树木最为茂密，便于隐蔽。

不出几小时，她就来到查茨沃斯[56]附近的丘陵地带，她知道蓝军很快就会派人突袭这里。留在查茨沃斯这种地方的——北方军每次发动袭击，这些城镇总是首当其冲——大都是钉子户。其余人早已南迁，其中大多数都住进了亚特兰大周边高耸的贫民窟。但正是这些坚守边城的居民，每周还会移动路标迷惑敌军，一听到“蓝军”二字就会往地上吐唾沫。

她发现自己的三轮蹦蹦车还原封不动地停在76号公路旁。她驱车向南，驶回安全的佐治亚州。路上，萨拉特发出胜利的长啸。

她抄小路回家，刚过傍晚的时候就到了。她带着沸腾的肾上腺素绕过小木屋，向东走进树林。她专注地走着，数着自己的步子，一直数到500。走完最后一步，她来到一片林中空地上，不远处就是河岸。她跪下来，挖开土壤，掩埋了步枪。她没有留下任何记号，埋好之后拍拍泥土，让它看上去平坦无奇。随后，她走回家中。

她从院子一头看见保姆卡琳娜在厨房里忙活，一边和面团，一边哼着《雅各的梯子》[57]。这女人身上有一种东西令她感到异样——并不仅仅因为她来自遥远的孟加拉群岛，其实，她的举止和口音中早已没有了故乡的痕迹——她太爱笑了，也显得太过安适自在，不像是在别人家里，也不像是跟另一家人生活在一起。萨拉特看得出来，西蒙已经喜欢上她了：每当她一靠近，他就会睁大眼睛，绽放笑容。萨拉特也知道这女人没有任何过错，但她却生出一个执念，总想提醒那女人注意自己保姆的身份：她不是切斯特纳特家的一员，永远不会是。

萨拉特穿过树丛，走下河滩，踏入水中。她喜欢水流舔舐皮肤的感觉。头天晚上逃离半途基地时，她曾踉踉跄跄、磕磕绊绊地穿过一丛蓟草，胳膊和肩膀上被划满了伤痕。这会儿，皮肤上的伤口刺痛起来，灼烧难耐，宛如滚烫的铁板上溅出的油星溅到身上。但这也同样，以一种独特的方式，让她感到愉快。

萨拉特继续向河中走去，一直走到双脚悬空，然后脱下衣服。她任由河水带走那身污衣，整个人轻盈地浮在水中，一丝不挂，浑身只剩脖子上那条盖恩斯送的项链。河水散发着泥土和水草的气息，也带着她的体味：那是一周未洗的脏污，她的腋下和双腿间都生出了一股醋酸味。她喜欢自己的味道，带着它行走四方，就像带着自己新生的婴孩。这会儿，她圆睁着双眼，潜入水底，把它献给了河流。

她感到瞭望塔上那个卫兵的目光落在自己身上。整道隔离墙上，只有一座瞭望塔能将切斯特纳特家一览无余。塔上坐着一名年轻的南方政府军列兵，负责防止染病的南卡罗来纳人出逃。

他们刚搬进这所福利房时，萨拉特坚决不肯在瞭望塔的监视下过夜。后来，还是盖恩斯带她去见了离她家最近的那座瞭望塔上的南方自由邦卫兵。结果，那不过是个沮丧的小伙子，来自佐治亚沿海一带，他甚至比萨拉特还小一岁，谎报了年龄才得以入伍。

不久，萨拉特就明白这个小伙子，还有所有戍守活死人州南卡罗来纳的小伙子全都来自红区，不构成任何威胁。此后数月，在她直挺挺地匍匐在地，透过步枪的瞄准镜窥视他时，她明白了另一件事：瞭望塔上那些卫兵其实什么也看不见。无聊和恐惧蒙蔽了他的双眼，他需要查看的东西实在太多，又实在太少。萨拉特伏地观察时，那个睡眼惺忪的男

孩经常直勾勾地回望她，却对她的所作所为视而不见。

河水带走了她的味道，也洗去了凝结在她胳膊和腿毛上的污垢。她很小的时候，爸爸曾告诉过她，从前，在河流还没有溢出防波堤时，她的祖先中有人就葬在密西西比河畔。但最终，河水决了堤，吞没了附近的屋舍和良田，甚至吞没了死者的坟茔。河水奔流不息，他说，它一路狂奔，一路掠夺。

上岸后，她在岸边的一块石头上找到一套干净衣服。达娜坐在小木屋一旁。

一个树桩上，放着一把折叠剃刀和一瓶桉树油润肤乳。萨拉特在河边坐下，把脑袋剃了个干净。她又坐了一会儿，看河水流逝，感受着抹了润肤乳的头皮上那份清新凉爽，任由微风吹拂她的皮肤。接着，她站起来，穿上衣服。

她朝木屋旁的姐姐走去。如今，她俩的身高几乎相差1英尺，萨拉特已经有6英尺5英寸了，而且她还有一年才成年，个子说不定还会再蹿一蹿。

她在姐姐身旁坐下。达娜的发丝翻卷，有如波浪，在阳光下泛着巧克力色，此时还散发着椰子和茉莉花的香气。萨拉特眼前已经浮现出奥古斯塔那帮小伙子对她垂涎三尺的模样。

“你该进去打个招呼的，”达娜说，“西蒙今天心情不错。”

“他话多吗？”萨拉特问道。

“你说一句，他学一句。但也不能说没有进步。”

萨拉特摇摇头。“等我缓缓，”她说，“我还没完全平复。”她抬起右手，那条胳膊颤抖得厉害，像拨动的琴弦。

达娜搂住妹妹的肩膀。萨拉特倒向她，蜷起身子，把头搁在姐姐腿上。

“漂亮姑娘，”达娜说，“你回来我真高兴啊。”

姐妹俩看见了园子里的卡琳娜，见她正把衣服往岸边的晾衣绳上挂。她假装没发现她俩坐在木屋旁。她边干活儿边唱歌，唱的还是她最喜欢的那首赞美诗，她还会重复每句歌词，给自己营造合唱效果——我们我们，攀登攀登。

“她把他照顾得不错。”达娜说。

“我不信任她。”萨拉特回答。

“是她做了什么吗？”

“没有，只是她给人那种感觉。我不知道她到底怎么看我们，她究竟想要什么。”

“为什么要在意她的看法呢？”达娜问，“她不过是在这儿工作而已。”

“她就在我们家里，不是吗？反正她总是一个劲儿对西蒙和那些愿意听她絮叨的人说，她才不关心谁输谁赢呢，管它南方北方，只要别再打仗就行了。说得好像要是蓝军明天就攻进亚特兰大，她也会张开双臂欢迎似的。你知道她父母住在北方吧？是战前不久搬过去的。”

“所以呢？假如你置身事外，你难道就不会去吗？”

“没有人能置身事外。”萨拉特说。

☆　☆　☆

夜幕降临，一层湿漉漉的薄雾在空气中铺展。萨拉特断断续续地打了个盹，醒来时，姐姐还在轻抚她的头。她听见远处传来快艇的引擎声，那是一艘从内陆开来的反抗军小艇。

“你怎么能让我睡着呢？”萨拉特说。

“就一会儿嘛，”达娜回答，“你才睡了不到一个钟头。”

快艇靠岸时，姐妹俩走进木屋，抬出一批新的密封铁盒，搬到等在岸边的船上。

掌舵的小伙子是个新祖阿夫，来自亚拉巴马南部。他谢过她们，直接接过箱子，不消打开查看，就确信里面装着事先说好的武器。据他的经验，切斯特纳特一家的渠道十分可靠，与萨凡纳河沿线的任何走私渠道一样值得信赖。

她们看着他溯流而上。他一走，萨拉特也一扫睡眠中断的昏沉，开始感到饥饿难耐。她在树林里吃的最后一口杏肉冻已经耗尽了。她开始垂涎起油锅里翻滚的秋葵，木炭炙烤的鸽肉，还有桶酿怡然酒那带有肉桂香气的热辣口感。

“走，我们去奥古斯塔。”她说。

☆　☆　☆

战争期间，南方的心脏是亚特兰大，但造血器官却是奥古斯塔。在肆虐的风暴和高涨的海水侵袭下，东部沿海的大部分地区都被吞噬殆尽，于是，这里就成了整个红色国度赖以生存的港口。每逢月末，外国船只都会从世界各地驶来，停泊在城市东南150英里处的海上。船长们会在此等待领航员来带领这些庞大的船只绕过沉没的海滨城市，前往奥古斯塔港口。

每月一度，船只会运来丰富的货物，形形色色的人都会聚集到这座城市里来碰碰运气。他们中有船工、走私贩、反抗军、领航员，还有外籍船长及其船员。此外，这里还云集着休假的水手，全都隶属于那支无能的南方海军，他们孱弱的舰队早已把海上控制权拱手让给了蓝军。每个月总有那么几天，港口上那些临河的酒吧、妓院和客栈终日人声鼎沸。

到了傍晚，码头管理员拨动开关，点亮了悬挂在板道一侧的圣诞彩灯。板道建在雷诺兹街防波堤顶端的平台上，高20英尺。堤岸外侧几乎与河面垂直，只有几处相对平缓，上面建有阶梯，能通向领航员宿舍或泊船码头。堤岸内侧是个平缓的斜坡，清晨，能看见许多醉得不省人事的酒鬼在这一侧沉睡。

☆　☆　☆

萨拉特和达娜抵达奥古斯塔时，酒吧都已人满为患——里面不仅满

是等待物资援助船靠岸的人，还有从“密亚佐”各地到城里来看“尤夫西”的游客。

姐妹俩先去了十二街附近的美食饭店。这是一座经过改建的浸礼会教堂，店门前的草坪上，站满了水手和亚特兰大来的小伙子，人人都是一副醉醺醺、喜洋洋的样子。草坪中央，一辆化石燃料雪佛兰古董卡车被架在垒得高高的砖块上。车身锈迹斑斑，色泽棕黄，引擎盖被卸了下来，过去引擎的位置放着一个木炭烧烤架。

烧烤架上腾起滚滚浓烟。美食饭店的老板、退休船长艾萨克手拿一把芭蕉扇，站在卡车两个空洞的车灯孔之间。他身材高大，上身赤裸，汗流浃背。尽管卡车冲他喷出一连串橙黄的火星，但他那张藏在大檐帽底下的面孔却依然显得泰然自若。熏黑的烤盘上烟气升腾，后面那座红砖教堂恍若一个遥远的梦。

“怎么样啊，老伙计？”萨拉特说。

船长转过身。“嗬，瞧啊，这不是全奥古斯塔唯一的纯爷们儿吗？看在上帝的分上，都给我起开！”他一边说，一边踢开烧烤架旁两个瘫在休闲椅上的亚特兰大大学生，“每个月这会儿，这儿就成了个动物园——你知道的，一有赚头就这样。”

“不碍事，”达娜说，“我们反正也准备进去把你这儿吃个底朝天呢，一星期都没正经吃饭了。”

船长点点头：“快进去吧。我让人给你们上些牛排。”

萨拉特哈哈大笑地说：“什么也比不上你家那道飞薄牛排啦，都是你亲自从天上打下来的吗？”

“你再满嘴跑火车，看我不把你打下来。飞薄牛排总比没的吃强。”

船长指指教堂临街一侧的弹头形长窗。原来的窗户很久以前就被捣碎了，毁于杰克逊堡血案后的一场骚乱，教堂内部也都损毁殆尽，连长椅和地板都被洗劫一空。

“对了，你朋友布拉格也在这儿。”他说。

“老的还是小的？”萨拉特问。

“哈哈！老的这阵子连起来尿尿都够呛了。是那个小子，还把他的人全带来了。”

“我的天！”萨拉特说，“那就没意思了。”

船长用手拭去额角的汗珠，又在牛仔裤上蹭蹭手：“他要是找你麻烦，你就告诉我，我会给他点颜色瞧瞧——我才不管他老爸手下那帮反抗军小崽子联合不联合呢。”

她们谢过老船长，进了屋。除了原本的红砖，这里就再没留下过去教堂的什么痕迹了——只在墙侧的一道拱上留下了“二人同下水里去[58]”一行大字，下方还有一道浅浅的凹槽，过去曾用来悬挂闪光的十字架。

船长喜欢搜集久已消亡的动物，也就是那些曾经存在却因无法适应这颗星球的持续高温而灭绝的物种。墙上挂满了标本：驯鹿头、麝香牛头、海狮头和白脸狐狸头，它们的眼窝里塞着玻璃弹珠，虎视眈眈地俯瞰着人群。

餐厅爆满。空气中有浓重的油炸味，以及啤酒泼洒后撒上的木屑味。餐桌摆得乱七八糟，占满了过去的教堂大厅。屋子尽头，一排慌慌张张的厨子正手忙脚乱地围着炉子和咕嘟冒泡的锅打转。

双胞胎在大厅里四下张望，想找个地方坐下。萨拉特立刻发现男人们都转过头来看她姐姐。达娜改变了这间屋子的轴心，掌控了这里的氛围。小伙儿们的目光飞向她，就像锉屑飞向磁极。萨拉特等着看他们谁敢更进一步，她暗暗希望有人有这个胆量。

她们走到最里面，在厨房附近找到一张桌子。但她们还没落座，小亚当·布拉格的一名保镖就走上前来，邀她们过去共进晚餐。

“我们就坐这儿。”萨拉特说。

“我们这就去。”达娜说。保镖走后，她转向妹妹。“就去一会儿嘛，”她说，“只是示个好。”

“你明知道肯定不止一会儿，”萨拉特说，“再说为什么要示好啊？咱又不在他手下干活儿，也不为‘反抗军联盟’或别的什么人效力。”

“我才不管什么联盟不联盟、别人不别人的。但就算我们不理他，他这号人也依然是个人物。最好把他争取过来，说不定我们哪天能用得上他或他爸呢。”

“该死的，”萨拉特说着，站起身来，“跟他们一起就没法吃得舒坦。我们早去早了吧。”

今晚，那个年轻人在庆祝他21岁的生日。她们过去时，他正坐在屋角的一张大圆桌旁。屋里只有这张桌子上铺了桌布，桌旁围了一群保镖、反抗军士兵、祝寿的人和随从。

桌旁有几张萨拉特见过的面孔：那个叫亨森的著名走私贩，奥古斯塔副市长领航队队长，还有三个男人，穿着紧绷的西装，看样子可能是亚特兰大来的政府官员。战时南方四分五裂的政治版图，决定了“反抗军联盟”与南方自由邦的高级官员之间不能公开来往，因为双方在和平问题上存在分歧。但在奥古斯塔，人们可以暂时无视这些条条框框。

“晚上好啊，女士们，”布拉格说，“见到你们真是太高兴了。坐吧，坐。”

姐妹俩在主人身边坐下。他把她俩介绍给在座的人，声音洪亮，确保来来往往的随从都能听见。

“这两位是达娜和萨拉特·切斯特纳特，”他说，“佩兴斯营大屠杀的幸存者，骄傲的南方爱国者。我很荣幸能跟她们交上朋友。”

“很高兴见到你们，姑娘们。”一个亚特兰大来的西装男子说。布拉格介绍了他，称其为南方自由邦下属北佐治亚州政府的新闻事务负责人。

“你们不就是那个西蒙的两个妹妹吗？那个‘奇迹男孩’。”

“没错。”萨拉特说，“那你又是谁的妹妹？”

那人瞟了主人一眼，笑容渐渐消失了。

“好了，别闲扯了，”布拉格说，“我们开始吃吧。”

有人把一大摞碗碟和银盘从厨房里端了出来，里面盛着鸡肝、炸猪皮、浸在红色肉汁里的米饭、涂了密西西比鱼子酱的玉米片，还有用鸽肉仿制的牛肉，烤得外焦里嫩。一桌的吃货都静了下来，桌上只听见咀嚼声和刀叉碰撞的声响。布拉格乘机凑近他的两位客人。

“听说你到半途去了，”他说，“真的假的啊？”

萨拉特没吭声。

“呃，起码你还活着回来了。我爸派出去的人很少能做到这一点。”

宾客们用餐完毕，盘子被清走了，换上了别的：整盘整盘的切片水蜜桃、西瓜和蜜瓜，一罐罐冰水、柠檬水，还有炮兵潘趣酒。围坐在桌边的人吃啊喝啊，最后终于吃喝不下了。

一个亚特兰大人站起来祝酒，他喝得醉醺醺的，话都说不利索了。他先是扯了一通南方精神、崇高的自由事业之类的玩意儿，不过很快就说起车轱辘话来，最后还是布拉格打断了他：“不如这么说吧：敬南方，祝胜利。”

“敬南方，祝胜利！”人们附和着，在座的人都举起了酒杯。

那几个亚特兰大人不久就离开了。布拉格的几个伙计填补了他们的位置。其中有两个“盐湖兄弟”：特劳和科恩希尔。

反抗军起初找到他们的时候，“盐湖兄弟”本来有六个，都是西班牙福克[59]战役留下的孤儿。当时，蓝军、墨西哥军队，甚至还有一些迷途的得克萨斯散兵游勇在此混战，最终陷入了僵局。在那之后，此地就成了墨西哥保护领地的西北边界。

有人说他们是摩门教徒的后代。战役平息后，反抗军发现他们躲在市郊的一个养殖场里，于是就用找到他们的地点给每个人命了名。最后，他们被带回南方，加入了布拉格家那支喧闹的队伍。

服务员清理了餐桌，又端来雪茄和白兰地。雪茄都来自过去的加勒比岛屿，十分昂贵，基本都是绝版。烟雾在空气中弥漫，气味清甜，带有泥土的芬芳。

“你知道，我爸是因为不放心我才派我到这儿来的。”布拉格边说边凑近双胞胎，话音中饱含着微醺之人那种信口开河的友爱，“他说是为了确保补给不被沿海的蓝军截获，最终能顺利进入可靠的人手里——就是让我来盯着点。但我觉得他只是想让我尽可能少待在亚特兰大，怕我趁他睡着时杀了他，老头儿就爱担心这种宫斗垃圾。”

布拉格哈哈大笑。虽然他眼睛盯着达娜，留意的却是她妹妹。他身上有一种自然而然的魅力，这种特质只属于钟鸣鼎食之家的子嗣，或白手起家的富绅。他脸上自带微笑，嘴里戴着牙套，双眼有如枪膛，仿佛始终处在镜头前。他有一种罕见而优越的天赋，与人说起话来总是亲密无间，仿佛他口中的每个字，都是朋友间最珍贵的秘密。

另一些人来到桌旁，却被撵走了。那是些有事相求的反抗军，有意入伍者及其家属，想干走私的水手和失业的领航员，以及难民，他们有些想跻身亚特兰大的贫民窟，有些却想离开那里。

此外，餐馆里还有一些人，来自那些拒绝加入“反抗军联盟”的队伍——他们从屋子另一头的几张桌子上朝这边张望，捕捉着四分五裂的战时南方乍隐乍现的细微裂痕。

对萨拉特而言，这些全都毫无意义，不过是不安的男人之间可笑的地盘争夺战。南方自由邦、反抗军联盟，还有那些在边境战场上控制着不少地盘的编外队伍，几乎每天都会产生新的摩擦，争议包括该由谁来开设学校、征收赋税，该优先把谁家的烈士画入壁画等等。她既见过他们公开争执——通过各种目空一切、自吹自擂的演讲，也见过他们采取更为务实的办法——在亚特兰大和奥古斯塔的密室里私下商谈。他们的所作所为，令她作呕。她觉得他们不过是些自大而圆滑的船长，为星图上早已过时的边界争论不休，丝毫不顾敌军的炮弹正把自己身下的船只炸成碎片。

在萨拉特·切斯特纳特看来，这个算式其实十分简单：敌人侵犯她的同胞，她就必须回敬敌人。她十分清楚，除此之外，别无他法。洒出去的鲜血无法收回。

“不管怎么说，老头子要是知道你从半途活着回来了，肯定会很高兴的……”布拉格说。

“小点声行吗？”萨拉特说，“你想弄得尽人皆知啊？”

“不用担心，”布拉格答道，“你还是个新人，还不知名。这间屋子里，也就这张桌子上有几个人知道你是干什么的。而且相信我，他们要是胆敢向不该知道的人透露一个字，就会被割掉舌头。”

他转向坐在自己身旁的两个“盐湖兄弟”：“我说得对吗？”

两个小伙子一言不发。他们端坐不动，简直像被封在蜡里，嘴上既不带笑意也没有不满。大的那个梳着中分头——这发型稚气十足，反而让他看上去比弟弟年纪还小；后者的头发贴着头皮剃得极短。

“你知道他们的两个哥哥都已经死了吗？”布拉格说道，就跟他们不在跟前似的，“其中一个在费耶特维尔[60]附近遭遇了前沿突袭——蓝军就算没把他杀死，现在也肯定把他关在天知道哪个狗洞里了。另一个套上一身‘农人工装’，偷偷越过了电网。他一路北上，都到肯塔基了，结果在一个检查点被打死了，还没来得及引爆身上那玩意儿。他俩的行动都是经过我家老头子首肯的。两个小伙子之前都没摸过枪，但他还是点了头。”

布拉格转向萨拉特继续说：“但他在你的事情上却丝毫不肯让步，根本没法想象让一个女孩去上阵杀敌。要不是盖恩斯对他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他是绝对不会变卦的。不管怎么说吧，他肯定想见见你，这样你就可以去求他开恩了。那样他说不定还会再给你一次机会。”

“我不会求任何人，”萨拉特说，“你家老爷子对我来说什么也不是。他不是我的头儿，也不是我爸，我不必征得他的同意。你要是有话要对他说，就自己去说吧。”

“说真的，那我倒宁愿等他死了再说。”布拉格说。他停下等姐妹俩回话，但她们没有吭声。“你们知道他生我的时候都56岁了吗？56岁啊！我俩之间足足隔了半个世纪——我哪能跨过这么深的代沟啊？他做起事来还是老一套，以为自己还在沙漠呢，还没打完过去那场老掉牙的

战争。他背负的传统太多啦，已经改不了了。我还不如就静观其变，但愿在他在撒手人寰之前，蓝军不会在亚特兰大竖起他们的旗帜。”

房间那头传来阵阵哄笑和掌声，打断了他们的对话。人们在餐厅里传着一句什么话，听到的人无不欢快地骂骂咧咧，要求再喝一轮。

“他们怎么这么高兴？”布拉格问一个保镖。保镖询问了一名服务员，回来后在老板耳畔嘀咕了几句。布拉格渐渐笑逐颜开，他转向萨拉特。

“是不是你干的？”他问。

那晚，萨拉特脸上头一次露出了笑容。

“我的神哪！”布拉格惊呼道，接着他终于放低了音量，“你个不动声色的贱人。你这一去，简直改变了整场战争。”

萨拉特眨眨眼睛。

布拉格转向保镖。“去‘城堡’里加几个位子，”他说，“这下我们可要好好庆祝了。”

☆　☆　☆

“城堡”门外排着一条长龙，队伍里大都是等着看比赛的年轻男子。一队看门人来回巡逻，看管着人群，一旦有人高声喧哗或发生争吵，门卫就会迅速请走涉事各方。

队伍两旁有几个街头小贩。其中一个在卖纸杯装的怡然酒，都是在街那头的排屋里酿造的；另一个在叫卖花生和烤玉米。

这些年轻人在等待“城堡”开门。终于，门开了，他们互相推搡着走上楼梯，几乎挤得头破血流。

“尤夫西”比赛于每月之交举办，午夜开赛。其余的时候，“城堡”里也有一些小规模的比赛，但只有在这天晚上，12名选手才会齐聚于此，一同争夺高额奖金。有些粉丝甚至从遥远的密西西比专程赶来，只为观赏这群雄争霸的南方奇景。

“城堡”曾是一座博物馆的圆形大厅。那是一座精美高旷的厅堂。中央的圆形地板上铺着软垫，但很薄，要是有人狠狠地摔在上面，骨头就会与下面的大理石地砖一同震颤。

圆形大厅的内圈，用围栏围出一个八角场，围栏很高，一直延伸到二楼的看台。观众大都坐在看台上。但在一楼的擂台外围还有二十来个座位，都是留给奥古斯塔那些达官显贵的，比如南方政府的首脑，亚特兰大的名流，在城里度周末的外国船长，或者，其他一切有钱有势的人。

布拉格和切斯特纳特姐妹就坐在那里，绝对的黄金位置，旁边就是拳手们即将出场的两扇大门。看台上落下无数的爆米花，同时传来阵阵粗鲁的咒骂。

灯光暗了，天花板上的喇叭里炸响了震耳欲聋的摇滚乐。

掌声雷动，大门荡开。拳手们赤脚登场，浑身只着短裤。有几名选手扎着头带，套着护臂或护腿。这些护具的颜色都十分鲜明：全是红黄绿，上面绘制着各式图案，有闪电、虎头，还有南方旗帜上的星星。选手们身上文着十字架、《圣经》经文、带刺铁丝网，还有亲人的名字。他们目不斜视地走进围栏，毫不理会观战的人群。很快，灯光亮起，音乐渐弱，栏门关闭了。12个男人站在里面，相互打量着，谋划着进攻路线。

通常来讲，在一场“尤夫西”中，开场制胜的办法没有，但开场出局的方式很多。钟声敲响后，大多数拳手并不会扑向场上最羸弱的选手，而会盯上动作最慢的那个——这样他们既能放心出手，又不会显得恃强凌弱，还可以坐视其他选手互搏，为自己减少对手。不过这种手段最终往往事与愿违，而且一旦两个人盯上了同一位迟缓的歌利亚[61]，他们自己就不得不相互对垒。这种竞技具有高度的任意性，因此，把赌注押在任何选手身上都堪称随机，而一位拳手只要能在退役前赢上三四场比赛，他的职业生涯就堪称辉煌了。

主持人在擂台边宣读了选手名单。其中有几个是新手，赛方之所以选中他们，多半是因为他们块头够大、下巴够方，看上去起码能在台上屹立好几分钟。

擂主是一名来自哈蒂斯堡[62]的选手，今年19岁，名叫乔舒亚，以“幽灵”的名号参赛。传言他曾为领土护卫队效过力，年仅13岁时就在东得克萨斯战场上杀敌。其实，这都是他的经纪人编造的谎言，部分目的是为了抗衡另一个——由对手散布的——流言，说这名拳手其实是北方人的后代，眼看战争快结束了，就跟匹兹堡的赞助人签订了协议。

如果今晚胜出，“幽灵”就将迎来自己的“尤夫西”三连胜。这将是一项史无前例的纪录，因为在这样一项赛事上，上一场的擂主一踏上擂台，就会成为其余11个人进攻的焦点。

不过萨拉特感兴趣的只有一位拳手，一个名叫泰勒的老将。她早年还在佩兴斯营的时候就听说过他，大屠杀前，他曾在那里生活过。她对他和他的家人知之甚少——不知道他们有没有随他一同离开，如果没有，其中是否有人幸存。她只知道他曾住在南卡罗来纳片区，已经打了将近十年的比赛，身体遭受了不可治愈的创伤，要知道，这项赛事的选手，平均职业生涯只有四个月。

铃声响起，看台上迸发出一阵欢呼。选手们彼此逼近，很快开始格斗。在“尤夫西”比赛中，选手离开擂台的方式只有三种：一是放弃比赛；二是受重伤后申请从擂台上仅有的一扇门离开；三是被打得不省人事——这时几个赛场小丑就会上去把选手拖下擂台。

为了保持“尤夫西”离经叛道的南方竞技本色，组织者拒绝为其订立任何书面规则，严格来讲，每个月走上竞技场的12名选手不受任何条款制约。

但事实上，不成文的准则形成了一个严密的体系，约束着这场混战，这些荣誉法则对突袭做出了限制，规定了躲避时间。例如，选手不得袭击明显正逃向出口的对手。但选手即便违反这些规则，也不会受到什么实际的惩罚。

比赛十分激烈，但始终无人倒地。到了第12分钟，12名选手依然悉数屹立。人群掌声雷动，为难得一见的“12—12”奇观喝彩。但到了第15分钟，一半的选手都离开了赛场，其中四人是自己走下去的，浑身是血，一瘸一拐；另外两个是由小丑拖下去的，已经失去了知觉。像往常一样，选手们接二连三地涌向出口。一旦无须再承受第一个倒下的耻

辱，这些人就瞬间失去了对疼痛的忍耐力，那些自觉获胜无望的人在遭遇锁头或十字固时，几乎是欣然就擒，这样他们就能申请弃权了。

布拉格凑近萨拉特说："你的老邻居脚受了伤。"

佩兴斯的泰勒艰难地将重心移到右腿上，此刻，他左脚的脚踝又青又肿。现在场上只剩下他、擂主"幽灵"和一名临场加入的选手，一个名叫格雷森的庞然大物。

像每场"尤夫西"接近尾声时一样，擂台垫上已经布满了一道道干涸的血迹，这区区几名选手，让擂台显得格外空旷。出于本能，选手们都后撤几步，好喘一口气。格雷森的右眼上方豁开一道大口子，他用胳膊上的护套拭去血迹。人群很快对这种毫无进展的场面失去了耐心，开始起哄，要求他们开战。

最先出手的是泰勒，他一瘸一拐地向格雷森逼近。但还不等他揪住对手，格雷森就举手认输，迈向出口。看台上爆发出一阵嘘声，人群被激怒了，不满这位尚有余力的选手竟选择了投降。选手退场时，他们用花生和爆米花砸他，喊他胆小鬼，说他有辱赛场。格雷森一言不发。他很快被领出那扇大门，进了选手区。那是一间经过改建的展厅，位于昔日博物馆的深处，曾用于陈列恐龙化石。

现在场上只剩两个人了，虽然其中一人上场时呼声最高，但现在另一个人却赢得了观众的拥戴。一些人为他欢呼，因为他们知道这个毫无胜算的挑战者来自那场著名蓝军大屠杀的发生地；另一些人为他鼓劲，因为他已经对"尤夫西"桂冠发起过23次冲击了，创造了一项纪录。不过大多数人为他加油，只是因为人天然有袒护弱者的倾向。他在年轻力壮的对手面前越是胜出无望，喧闹的人群就越是支持他。他们本能地希望在他身上看到一种骑士般的不屈，坚信自己如果处在他的位置，也会表现得同样顽强。

擂主走上前来。他身形精悍，皮肤上青筋暴起。泰勒竭力掩饰自己的伤情，但他左脚上的伤——让他不得不在原地蹦蹦跳跳——却并不是他步履蹒跚的唯一原因。他已是身心俱疲，过去所有比赛的重量，都沉甸甸地压在他身上。

擂主瞅准了下手的机会，飞起一脚踢在对手肿胀的脚踝上，撂倒了

对方。随后擂主立即骑到对手身上，迅速地连出三拳，打断了挑战者曾无数次受伤的鼻梁。

现在，“尤夫西”赛场上只剩下两名选手了，而且其中一人显然大势已去，一般而言，在这种情形下，打断鼻梁就意味着比赛终结，这样双方都能体面退场。挑战者要做的，只是弃赛或躺在地上不动；并且无论他选择哪一种，观众都不会怪罪于他。于是擂主停止进攻，跪在挑战者身上等待。

但挑战者拒绝认输。相反，这名浑身是血、遍体鳞伤的拳手挥拳向上，打在对手身上。这完全出乎擂主的意料，他还来不及遮挡，对方的拳头就端端地击中了他的下巴，只不过这一拳力量微弱，并没有造成任何损伤。擂主见状，又是一阵暴击，挑战者的脑袋随之东倒西歪，简直快从脖子上掉下来了。

擂主又开始等待，结果挑战者再次拒绝认输。他躺在地上，挥动胳膊，这回却连拳头也握不起来了，只在擂主肩上拍了一巴掌。

观众变得不知所措，渐渐安静下来，担心擂主终会失去耐心。但相反，擂主站了起来。他离开挑战者，后者脑后的垫子上，已经出现了一团猩红的光轮。他走到擂台边教练们的座位附近，恼怒地举起双手。

“你还在等什么？”擂主的教练问。

“我已经放他一条生路了。”擂主回答，“你想让我怎么样？打死他吗？”

“不想被你打死的话，他会弃赛的。”教练说，“你该干吗干吗吧。”

他们说话的当儿，挑战者靠着那条好腿踉踉跄跄地站了起来。他晃晃悠悠地走到擂台边缘，用整个身体撞向擂主。现在，他什么也没有了，只剩重量，他凭借体重把对手推向赛场边缘，摔倒在地。

擂主倒下时，发出痛苦的号叫。擂台边缘的尼龙绳带上有一处凸起，在他胸口上划开了一道长长的口子，鲜血从伤口喷涌而出，洒到擂台之外。

眨眼工夫，擂主已经站起身来。他狂怒不已，骑到对手身上，不停殴打，直到教练、观众，连同所有目睹这一切的人都看出，那人已经死了。

☆　☆　☆

灯光亮起，人群散去。通常，来看比赛的年轻男子在离场时都热血沸腾，走在板道南面的背街小巷里，随时可能为一点摩擦而大动干戈。但今晚，人群沉默不已，安静地消失在帝国酒吧或雷诺兹街上别的酒吧里。

布拉格已是酩酊大醉，邀请姐妹俩跟他一起回木排客栈，这个周末，他和他那一行人包下了那里所有的房间。不过他显然只对双胞胎之一感兴趣，而姐妹俩都拒绝了他的邀请。

萨拉特和达娜在板道上站了一会儿，望着港口。在冬天的狂风暴雨之后，海浪时常会冲破防波堤。今晚，水波涌动，有如黑亮的糖浆。海上一片空茫，连那些巨型货轮也都不见踪影，按理说，它们中的第一批此时应该已经到港了。

“比赛时有个人说礼物船才到河口就搁浅了。”达娜说。

“他们每个月都来，”萨拉特回答，“怎么还会搞砸呢？”

“水下的地形会变。有的地方上个月还挺深，这个月就变浅了，不是每天出海的话，你还真弄不清楚。”

萨拉特望着下面领航员宿舍里的人。屋里亮着灯，他们在饮酒、打牌，消磨时间，盼着有人来把他们调到河口去。那条宽阔的航道离沉没的萨凡纳旧城不远，河流在那里汇入海洋。一些人已经上了拖船，准备去救援搁浅的船只，因为这活儿得花上一整天，再说，尽管领航员的收入在奥古斯塔的合法职业里几乎要算最高的，但他们依然用得着这笔钱。

“今晚你要去见你的帅小伙吗？”萨拉特问。

“你知道我要去的，”达娜说，“这又不是什么大事，别大惊小怪

的。我俩不过是在交往而已，只是开开心。你明天一起床，我就回来了。”

“他连个正经领航员都不是。”

“他还在受训呢。谁上岗之前不得先学习呀？得培训。”

“他配不上你。”

达娜笑了。“你说你觉得谁配得上我呢？”她拉过妹妹的手，吻了一下，“回头见，漂亮姑娘。”

萨拉特知道姐姐会在哪里过夜：第七街的法尔戈船运大厦。大楼占地一个街区，有着办公楼的外观，里面密布着领航员的培训宿舍、船运管理办公室和海关办公室、供外国船员住宿的旅舍，还有南方自由邦的北佐治亚州政府。

萨拉特厌恶那地方。对她而言，它意味着冗余的虚饰，是她祖国的行政机构为自己的存在寻找的借口。实际上，里面的海关办公室腐败不堪，旅舍是明目张胆的妓院，而地下室里那些临时储物间几乎全被走私贩垄断。

那里的一切都是谎言，而且是最无耻的那种，即在战时假装一切如常。一想到姐姐会置身其中——跟某个心不在焉、欲火中烧的男孩躺在某个肮脏的铺位上——她就觉得恶心。

她独自一人来到贝尔·勒贝尔[63]喝酒、休息。这家小酒馆位于十街和十一街之间，在那座老旧的排屋里占据了一间。酒吧老板娘莱拉·德诺姆在楼上留了三个房间。有的晚上，她会把它们租出去，不过大多数时候，她都免费让老朋友和熟客住。

过去两年来，莱拉16岁的女儿小莱拉一直在店里为客人斟酒。此刻，她正踩在一个玉溪烟箱子上，越过吧台向外张望。她能叫出所有熟客的名字，而对萨拉特，她了解得更多。

贝尔·勒贝尔最忠实的回头客主要有两种——一种是领战争抚恤金的伤残军人，他们会长时间枯坐在几张靠里的桌子旁，花着亚特兰大发

的钱，把自己灌得酩酊大醉。另一种则是“海狸鼠”，也就是领航员、拖船或牵引船船长，还有那些深更半夜给缉私队开快艇的人。这帮人会坐在酒吧一隅，聚在后墙上一块大屏幕周围。

大屏幕显示着船只靠近和驶入河道时的位置及状况。每当某艘物资援助船需要领航员或打算雇几名帮忙卸货的码头工人时，屏幕上就会弹出一条提示。

凭借这块简陋的屏幕，酒吧老板娘大获成功——老板娘与一颗商业卫星的所有者是多年挚交，目前依然覆盖这一地区的商业卫星已是凤毛麟角，那颗卫星就是其中之一。

当晚，屏幕上挤满了滞留的船只，它们本来早该逆流而上，向奥古斯塔进发了，此刻却在那艘搁浅的货船后面排起了长队。工人们呷着兑水的怡然酒，诅咒着自己的霉运。

“他但凡有点脑子，就该乖乖地待在那艘该死的船上，等着人家把他这个笨蛋一路拖回去。”一个领航员说，“他要是再敢来，肯定会被人绑在板道上。”

萨拉特坐在酒吧另一端，大莱拉也在那儿，支在吧台上吃炸泡菜。

“我的小姑娘！”她一边拥抱萨拉特，一边说，“盖恩斯说你很快就会过来，见到你真是太好了。”

“你怎么样啊，莱拉大妈？”萨拉特说。

酒吧老板娘耸耸肩：“老样子。今晚不走运，有人说那条船还得好几天才动得了。大家都开始担心自己赊的账了，怕没钱付上个月的账单。”

“那边是遇上风暴了还是怎么了？”

“哪儿啊？之前倒是有一场，叫‘沃尔特’，是四天前从海湾刮来的六级风暴，不过到了佛罗里达海上就立马平息了。这会儿也就是下点雨，刮刮风了，没准还是让礼物船的船长们在边境外面吃了点小苦头，但也算不了什么。”

“那他们让什么给拖住了？”萨拉特问，“卡住的肯定不止那一条船吧。蓝军是不是又查得严了？”

大莱拉摇摇头：“还就是那一条船。想不通吧？他们派去一个领航员，一个叫布伦斯维克的毛头小伙子——拿执照还不到一星期呢，就去给打头的礼物船领航。结果呢，他用的是上个季度的航路图，把他们带到南边老远的地方去了。那可是这个月的第一艘礼物船啊，他就让人家搁浅在哈金森礁上了。”

“那他们就在那儿干等？”

“他们天没黑就去了。南方自由邦官方那帮管航运的家伙坚决不让别人靠近，我猜他们是好不容易才抓住个大显身手的机会。所以大家现在都在等他们把船拖出来，再牵进河里。”

“老天，”萨拉特说，“连条船都弄不进来，我们还怎么打胜仗啊？”

她吃了点炸泡菜。这道菜是用蟋蟀粉炸的，大莱拉信誓旦旦地保证没人能尝出来。但萨拉特坚称她能。蟋蟀粉后味陈腐，会在舌尖上留下洗碗水的味道。

大莱拉叫女儿端来一个灌满怡然酒的长颈瓶。女孩给萨拉特斟了一杯。

“那帮小伙子怎么样了？”大莱拉问，指指酒吧一角的那群“海狸鼠”。

“他们问能不能把账挂在下个月的船上，怕万一这些船掉头走了。”

“你怎么跟他们说的？”

“你知道的。”

“好姑娘。”

小莱拉回到酒吧另一端，萨拉特望着她的身影。她梳着一条粗粗的马尾辫，辫子后的脖颈上有个小小的文身，那是佐治亚州的形状，至今还没让她母亲发现。

“家里人都还好吗？”大莱拉问。

“还行。”萨拉特说，“盖恩斯的朋友海勒医生上个月又来了一趟，说他们在跟‘红色月牙’搞个什么项目，就是把有伤病的南方人送到匹兹堡的大医院去。我跟他说，那样我宁可让西蒙死。”

“那能有什么坏处呢？又不等于你背叛自己人。万一北边那些医院真有什么法子能治好他呢？”

“除非他们有时间机器，否则治不了。”

大莱拉叹了口气，给自己斟上一杯怡然酒：“那些信呢？盖恩斯说你把信都寄回去了。”

“我们不需要资助，”萨拉特说，“每星期都有人从整个红区寄信来。我从没见过他们——我知道其中有些人家里连个尿壶都没有，结果还给我们寄来一包一包的钱，就跟我们这儿是教堂似的。我们可不是教堂，不用他们来搞慈善。”

大莱拉大笑：“噢，亲爱的，这我明白。盖恩斯介绍我们认识的时候我就看出来了。不过你得知道，这些人并不是为了你们啊！他们是为了自己。你真以为这些人不知道自己穷啊？他们当然知道了。但他们还是给你们寄钱，因为对他们而言，能跟你们产生联系实在太重要了。”

“他们对我们知道些什么啊？”萨拉特答道，“就是他们在报纸上读到的那些，还是南方自由邦政客在集会上宣称的那些？就凭这点了解，他们这不是在拿钱打水漂吗？”

“他们不需要知道别的，只需要知道你们干净就行了，”大莱拉说，“你、你姐姐，还有你哥哥，特别是你哥哥。你们之所以干净，是因为你们在佩兴斯经历过磨难。那些政治家、反抗军，甚至还有布道的，他们说得确实好听，但不像你们这么清白。所以他们才寄钱给你们，才会写信说要为你们祈祷。就是因为你们干净。”

“这不是真的。”萨拉特说。

“噢，这可千真万确。也许不大合情理，也不大公平，但事实就是这样。”

“他们既然这么爱干净，为什么还坐在家里写信呢？为什么不直接上前线？哪怕只是说说自己为南方骄傲、为自己一方自豪也行啊！我每次读《邦联日报》或别的南方报纸时，都会看到某个新的民调，说什么南方自由邦那群胆小鬼和他们那个假惺惺的和平计划得到了越来越多的支持——而那个计划唯一的诉求，仅仅是要对方允许我们在自己的土地上来去自由。他们要真那么爱干净，就应该把亚特兰大这帮孬种吊死，再把裤兜内衬塞进他们嘴里。”

对面的角落里爆发出一阵欢呼。萨拉特起初还以为这帮码头工人是在听她慷慨陈词，其实他们是在为终于挪动的船只欢呼。那个卡在哈金森礁的红点终于变绿，东面一排等候的货船开始溯河而上。本月的礼物船巡游开始了。

“看样子又不用赊账了，宝贝儿。”一个码头工人冲出酒吧时说。

“反正也没人会赊给你。”说话的是小莱拉。

水手出门时给了她一个飞吻，她则回敬了一根中指。

不一会儿，酒吧里安静下来，只有那些领战争抚恤金的人还在窃窃私语。这些人——今晚来了半打——都比萨拉特大一二十岁，但看上去却远远不止。她对他们知之甚少，只知道那个少了一条腿的叫内森什么的，他旁边那位叫杰布，左半身瘫痪；其他那些总坐在贝尔·勒贝尔昏暗角落里买醉的家伙，不管今晚在不在场，身上都带着各自的伤痕，有些伤看得见，有些伤看不见。

大莱拉指指他们：“你想知道谁会永远支持战争吗？去跟这些人聊聊吧。在他们眼里，战争永远不会结束。我敢打赌，大多数给你写信的人还没被摧残到这种地步。他们要么跟战争擦肩而过，要么就是失去过亲朋，或听说过某场屠杀，但那跟这完全是两码事。事实上那些写信的人只是在你们对面隔岸观火，并没有你们那种经历，也不想去经历。他们也不像你们这么年轻，大都到了一定岁数，都还记得这世界过去不是这样，也见过和平。你要是见过和平，肯定也希望它能重现。”

“和平不会再有了。”萨拉特说，“他们既然爱做梦，就让他们做去吧。”

大莱拉把手掌扣在萨拉特手中。她的手心暖暖的，仿佛感染了她双眼的热切。“也许吧，”她说，“也许吧。我问你，要是他们真在北方那座医院里安了时间机器，而你有一次回到过去的机会——回到一切之前，回到那个没有战争的世界——你会回去吗？你可得跟我说实话啊。”

“这根本就不重要嘛，”萨拉特说，“他们不可能办得到。”

“但假如他们能呢……”

“不可能。”

酒吧老板娘笑了，是苦笑。萨拉特怀疑那笑容背后有某种类似同情的东西。“时候不早了，”她说，“他们一晚上都会在码头卸货，明天制衣厂的经销商也会到这儿来，到时候又会有一场三天三夜的狂欢了。”

她递给萨拉特一把房门钥匙。“赶紧睡会儿吧，”她说，“房间都按你的要求准备妥当了。”

萨拉特谢过她。两人拥抱之后，大莱拉就回家去了。她家住在板道往南十个街区，远离河滨的喧嚣。

小莱拉打了铃——要打烊了。萨拉特把杯中的怡然酒一饮而尽，摇摇晃晃地从椅子上站起来。她经过伤兵们的座位，上了楼。那帮人正准备动身前往廉价汽车旅馆或外战老兵俱乐部[64]（现在已经改成了内战老兵俱乐部）。她上楼时贪婪地盯着小莱拉，后者与她四目相对，却一言不发。

房间不大。床铺本是一个钢板上下铺，床架从一艘毁弃的南军驱逐舰上淘来后，被拦腰锯断，两个铺位并排摆放，草草凑出一张双人床。房间里亮着一盏床头灯，灯光洒在漆成褐色的墙面上。吊扇在天花板上转动，竹质的扇页早已变形，晃晃悠悠。墙上有一扇小窗，能俯瞰板道、港口和河流。

萨拉特闻了闻床单，都是新洗的，还带着茉莉香。她每次在贝尔·勒贝尔过夜，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这个。她厌恶别人的气味，一旦闻出什么——哪怕是另一个身体最细微的蛛丝马迹——她就会掀掉床单，直接睡在床垫上，或者干脆睡在地上，因为尘土能掩盖一切异味。

床头柜上有个旧播放器，是可以储存音乐的那种，无须从云端下载。它曾属于大莱拉的母亲，谈不上新奇，也算不上古董，没什么价值——只是一件旧物而已。

萨拉特在里面找一首以前听过的歌，是她喜欢的一首慢歌。播放器正面倒是有一个显示屏，不过早就坏了。于是她只好一首一首听过去，一直听到要找的那首。音响里传出波本威士忌般混浊的钢琴声。整首歌恍如一件破碎的晨衣：

昨夜在我梦里，你蠢动似蜜[65]。

萨拉特脱下衣服，把上衣蒙在灯罩上，轻柔的灯光由橙黄转为血红。T恤上印有南卡罗来纳州州旗[66]，只不过把蓝色的背景换成了红色。

萨拉特侧耳倾听。外面的楼梯上，传来小莱拉轻盈的脚步声。她推开门。脱去围裙的她更显纤巧，站在萨拉特的影子里，仿佛一个奶白色的幽灵。进去之后，她转身关上门。

“过来。”萨拉特说。

“好好说。”小莱拉回答。

“不。”

萨拉特微微一笑。她喜欢小莱拉跟自己较劲，这一点小莱拉也知道，因为这会让接下来的一切更显甜蜜，能将粗粝化为柔情蜜意。萨拉特渴望的正是这份粗粝。她要的不是爱，而是得到爱，付出爱。她用干涩的舌尖舐过小莱拉的肌肤，所到之处，惊起一片汗毛倒竖。她渴望去感受爱，就像感受骨骼断裂；她渴望用另一种语言嘶喊，一种她甚至从不知道自己早已通晓的语言，它从她唇齿间无声地落入枕席，有如存入保险库的秘密；她渴望疼痛，并希望小莱拉也分享她这份渴望。

她们的声音渗出单薄的窗户，被淹没在港口的嘈杂声中。窗外，“海狸鼠”们驾着起重机和卡车，准备腾空礼物船上的货物。货船就快来了，船上满载的物资包、帐篷材料，还有援助毯将被分发到红区各地。随后几天，货船将在这场以物易物的交易中获得丰厚的回报，再次装满货物：来自南方制衣厂的成箱成箱的服装，亚拉巴马沿海那些血汗工厂制造的廉价电子产品，还有亚特兰大的立体农场出产的蔬菜瓜果。随后，货船将驶离港口，在经历了收获与付出之后，奥古斯塔又将复归平静。

小莱拉悸动的心跳在床垫的弹簧中回荡。萨拉特背过身去。吊扇缓缓转动，在她们头顶上漫不经心地画着圈。

她感到小莱拉的手指在自己脊背上循着一道伤痕游走。那道伤口又细又长，从左肩上一直延伸到后背中央。

“怎么弄的？”小莱拉问。

“不知道。”萨拉特说。

“你当然知道，就是不肯告诉我。”

“没错。”

小莱拉从床上坐起来，俯身拾起地上的T恤穿上。萨拉特扯下她那身衣服时，把领口拽得有些变形了。外面的板道上，一盏硕大的航标灯闪闪烁烁，一道光线透过窗口洒进房间。小莱拉霎时沐浴在一片白光之中，她身上的红印和潮热瞬间消失了，通身如细瓷般纯净，整个人又焕然一新。

“这是我在这儿的最后一年了。”她说，“你1月再来，我就走了。”

“你能去哪儿呢？”萨拉特问，依然背对着她。

“去南边的瓦尔德斯塔[67]，我的妈妈就是在那儿长大的。她的亲人都还在那儿。”

萨拉特笑道：“大家都巴不得离开南部沿海那些鬼地方，你还要回

去？”

“待在这儿还不如回去，”女孩说，“我可不想一辈子给醉醺醺的‘海狸鼠’端盘子，打扫他们的呕吐物，最后有天醒来，发现自己已经成老莱拉了。在那儿，我起码不用整天提心吊胆，也不用担心蓝军当晚就会越过田纳西，一把火把那儿烧成灰。”

“蓝军不去瓦尔德斯塔只有一个理由，就是那儿连可烧的东西都没有。”萨拉特说，“你能干什么？到贫民农场上干活儿，还是进制衣作坊？”

“真说不定呢。”

萨拉特摇摇头。“天哪，”她说，“你还这么年轻。”

“你不也一样？”

萨拉特转身面对她，说：“转过来。”

小莱拉顺从了。萨拉特把她的马尾辫拨到一旁，亲吻她后颈上那个佐治亚文身。“想去哪儿就去哪儿吧，”她说，“但今晚，你是我的。”

“我才不是谁的呢。”小莱拉回答道。但她又继续在悠悠旋转的吊扇底下躺了好一会儿。

后来她走了，萨拉特进入梦乡。她梦见了佩兴斯，梦见自己手中的刀子过早地滑落。梦里，蓝军把她绑走，带到北方，带进一片树林。他们在地上挖了个深坑，把她囚禁在里面，泥坑幽暗，深不可测，她爬不出来。这个梦，她总是重复，每个夜晚，她一闭上双眼，就会置身于那个空洞的深坑，无助、茫然、孑然一身。

醒来时，噩梦的余味会久久地逗留在她的毛孔中。每每此时，她就会感到一只温暖的手在抚摸她的头，有个声音在说：“没事的，漂亮姑娘，没事的。”

她让自己在姐姐的呼吸中平静下来，嗅着姐姐腿上的皮肤的味道。她沉浸在这首摇篮曲之中——没事的，漂亮姑娘，没事的。但她始终紧

闭着双眼，因为她知道姐姐的声音和气味不过是一场海市蜃楼。这一切都是她自己的想象，是她的大脑为了抵御残留的噩梦而虚构的幻影。她一旦睁开双眼，就会发现姐姐不在身边。

☆　☆　☆

屋外的港口，人声鼎沸。船员们一上午都在忙着卸下一箱箱货物。到了中午，萨拉特不得不睁开眼睛时，人们已经开始再次往船上装载货物了。

萨拉特走到窗前。尽管有那盏慢悠悠的吊扇，但屋里还是潮乎乎的。她抬起窗户，倚在窗前，赤身裸体地感受着萨凡纳的微风。在明亮的日光下，板道看上去陈旧而饱经风霜，几个醉汉睡在自己的呕吐物中。一艘货轮挡住了河面，但萨拉特依然能看见对面那幅巨大的烈士壁画。

壁画很长，画在南卡罗来纳隔离墙上，长度差不多相当于十个街区。眼前的这一段，纪念的是含冤而死的南方人，图画和照片占满了墙面，没有露出一丁点儿水泥。每天，快艇都会从河岸上送来一批北方袭击中的幸存者，他们可以在墙上画下亲人的面孔，或贴上他们的照片。

只有死者才有资格登上壁画。后来，这种仪式变得十分风靡，以至于开快艇的小伙子人人都在船上备了梯子，方便人们爬到高处去。红色士兵们从瞭望塔上俯视着寄托哀思的人们，然而，不论这些人爬得多高，多么容易栽进墙后的“凝滞州”南卡罗来纳，他们都丝毫不干涉。最终，奥古斯塔这段隔离墙被完全涂满了，壁画开始向上下游蔓延。

只有在极少数情况下，比如佩兴斯营大屠杀这类事件过后，新的烈士才能跻身奥古斯塔这段壁画。不过，人们已经达成了一项默契：绝对不碰壁画中央。那个神圣的地方属于茱莉亚·坦普尔斯通的肖像。

一个喝得微醺的水手赤裸着上身、吹着口哨踉跄地走下板道。他是个新手，刚刚站完在港口上的第一班岗。他头戴一顶北欧海盗帽，是件小孩子的道具，上面有一对荧光绿的塑料犄角。他路过贝尔·勒贝尔时一抬头，瞧见了窗前赤身裸体的萨拉特。他停住脚步，打量着她，显得有些踟蹰。终于，萨拉特忍不住了，向前猛地一倾，仿佛要扑向他似的。他吓了一跳，后撤一步，几乎从板道摔到下面的码头上。萨拉特冲

受惊的水手眨眨眼，关上了窗户。

她穿上衣服，下了楼，酒吧里空无一人。她给自己弄了一杯酒，吃了点昨天剩的炸泡菜，就离开了。

堤岸还跟昨晚一样热闹，不过热闹是另一种劳动，而非放松。到了晚上，等这个月的生意做得差不多了，礼物船也开回大西洋了，奥古斯塔就将再次纵酒狂欢，届时临时驻足的水手们又将散尽千金。随后，这里会渐渐安静下来，在本月第三周之前，起码一半的酒吧会索性关门歇业。

她搭上一辆在萨凡纳公路上往返的卡车，去往东面的海滨。这种车专门接送水手和外国船员，也负责在奥古斯塔和其他城市之间运输货物。

她抵达桑德花园时，已是下午时分。河流的入海口荒芜苍凉，却有一种独特的魅力。岸边一排庞大的码头隐约可见，不少航运公司都在此设立了办公室，而最后一批打捞蛙人也都是从这里出发，去海底的萨凡纳城中心寻宝。

远处，距岸边6英里开外，一排闪光的浮标标示出海上边境，浮标后面就是蓝军控制的水域了。他们的海岸船打着转，每驶来一艘礼物船，他们就会把它押送到一个硕大的海关平台旁，供军人搜查。

红区边界上，在那些引导过往船只驶向河口的灯标船附近，还有一个较小的平台，平台上有一座用集装箱焊接而成的小屋。

那是一家咖啡馆，老板名叫普林斯·温德尔，已近百岁高龄，一辈子都住在佐治亚沿海一带。“内迁运动”开始后，他成了最后一个留守者，也是唯一始终坚守自己土地的人，即使土地已不复存在。

80年中的大部分时间里，他都在经营这间小店。尽管他已几近失明，却仍不愿关张上岸，现在，他的咖啡馆只在每月的头三天营业。这几天当中，他的顾客是那些领航员、外国船员，还有驾驶海关巡逻舰的北方士兵。

换作别的南方人，要是胆敢为北方人服务，肯定早被抓起来了。但

普林斯·温德尔既老迈又固执，因此，即使他固守年轻时的和平观念，也不会有人追究，而他这家小小的咖啡馆，则成了战时美国本土上唯一的中立区，南北双方在这里达成了一种心照不宣的休战状态。

盖恩斯在岸边的一间仓库里存放着一辆摩托艇，泊在21号码头上。萨拉特把它取出来，开到海上。

去往普林斯·温德尔咖啡馆的路程十分漫长。她之所以选择在此时此地与线人见面，是因为这会儿河口上交通稀少。到了晚上，第一批礼物船就该返程开回地球另一端了，在蓝军搜查货船上的偷渡客时，海岸线上将再次排起长队。但在这几个小时里，海上仍是畅通无阻。

萨拉特把摩托艇泊在平台下，顺着梯子爬上甲板。门上，“营业中”字样的霓虹灯闪烁着。咖啡馆里挂着几张照片，上面是过去的萨凡纳城，还有普林斯·温德尔孩提时代的家。

萨拉特在不少房间的墙上见过这种照片——照片的持有者对它们怀着一种仪式般的郑重，仿佛怀念某物时，只要足够虔诚，就能唤回那件事物本身。

普林斯·温德尔坐在柜台后面。他盯着门口看了一会儿，试图辨认来客。等萨拉特凑到跟前，他才终于认出她来，露出了笑容。

“茱莉亚！”他说，“能再见到你真是太好了！”

萨拉特拥抱了老人。在奥古斯塔附近，她对不少人用了化名，老人便是其中之一。“你怎么样啊，老板？”

“不赖，”普林斯·温德尔说，“好光景啊，这个月。风暴跟我们擦肩而过。不过天哪，上个月可真不咋的。”

他走进厨房，一面给客人准备咖啡，一面接着描述着上个月的风暴。萨拉特坐在离柜台最近的桌旁等待。很快，她听见另一艘小艇停到了平台下。一名蓝军士兵爬上梯子。

无论他们见过多少次，每次近距离接触线人那身制服时，萨拉特都会感到它触发了自己内心深处某个原始的机关。

军人走进屋里。普林斯·温德尔跟他打过招呼之后，很快就回到厨房，去给他准备他的老三样。

军人在萨拉特桌旁坐下。每个月，他们都像这样极其短暂地见上一面，每次不超过几分钟。而每个月，眼前的他都令她惊叹——虽说身材依然有些矮小，但他仿佛一夜之间就长成了男子汉。

他活了下来，他活得很好，这才是唯一重要的事。

“你把他做掉了，”马库斯说，“那边人人都他妈的在谈论这件事。这是继总统在杰克逊遇刺后，蓝方最高级别的伤亡。”

“没你，我可办不成。”萨拉特说。

马库斯的目光越过萨拉特肩头，盯着大门。

“有人要来咖啡馆找你？”萨拉特问。

“没。不过谁知道会不会有人进来呢。”

马库斯隔桌推来一支香烟：“这个月我就搞到这一条信儿，是个车队，四辆轻装甲车。他们会在拉塞尔岩洞附近穿过田纳西战线，里面可能会有某个去参观前线的战争办副秘书长。”

萨拉特盯着那支烟——她能看见纸卷里层透出几个字，画着一张简单的地图。“谢了。”她说。

“能帮我个忙吗？”马库斯说。

“当然。”

“最近低调点，据说他们要为半途基地的事展开报复。现在人人都确信他们要让那个老家伙的儿子来主持战争办，而他会把前线掀个底朝天。我不知道他会怎么做，或者什么时候动手，但我保证他肯定干得出来。”

萨拉特捏捏朋友的肩膀，触到了他制服上的肩章，那代表着他在军队中的级别，而那支军队，曾拥有世界上最强大的军事力量，它如今属

于她的敌人。

“你真够朋友。”她说。他又扫了一眼门口。

他们听见普林斯·温德尔出了厨房。马库斯付了钱，二话不说就离开了。萨拉特又待了半小时才离开，品着咖啡，听普林斯·温德尔回忆2057年“乔治”飓风卷走整个城东的往事。

随后她赶回港口。她能看见蓝军的海关船在东面等待，知道她的朋友会再在那里停留两日，然后回到半途分支基地。她回忆起自己最后一次在佩兴斯见到他的情景，想起自己亲眼看着他沿那两条细细的水泥钢丝踏入未知的国度。自那以后，对他的任何选择，她都没有丝毫怨言。

议会特别委员会关于造反与分离主义活动的档案——战争办总指挥小约瑟夫·韦兰的证词（节选）

要阐明这一点，主席女士，做一番简单的剖析也许是最好的方法。

我们这个国家实行选举制度。我们的选举遵循一套严格的规则，我想在座的各位委员对这些规则都十分熟悉。然而，在特殊情况下，我们也会实行特殊选举。例如，在丹尼尔·纪总统遇刺时，我们就实施了事实上并非选举的特殊选举。这种应急手段，可以用于应对个别极端情况。也就是说，我们之所以搁置常规的方针，是因为实际情况已远远超出了常规的框架。

并且在我看来，主席女士，应该说任何通情达理之人，都不会真的认为暂时搁置常规流程，在下次大选之前任命一位总统，就意味着我们彻底背弃了美国民主的基本原则。

现在，回到您的问题上。您问我们从羁押的造反分子身上提取信息时，采取了何种手段，对此我十分乐意作答。

在我就任战争办总指挥后，在所谓的田纳西战线上，分离主义恐怖袭击——也就是夺去我父亲生命的那种袭击——数量骤降。当然，这首先归功于我们军队的英雄儿女。不过，我相信，分离主义暴力活动的急剧减少，也是我们一项战略举措的直接成果，那就是在袭击活动最为猖獗的地区，逮捕并审问已知的分离主义领袖及嫌疑人。

主席女士，我必须申明：我们瞄准的对象绝不是什么天使。我们把精力集中在那些为反抗军招兵买马的人员身上——这些可鄙的男男女女长年累月地对南方年轻人进行洗脑，利用他们开展暴力活动，实施自杀式袭击，在叛国的道路上越走越远。

现在看来，在绝大多数情况下，这些招募人员都从不具备亲手拿起

武器的勇气。如此一来，主席女士，我们就面临一个抉择：要么花上数年时间去给他们定罪，因为他们犯下的罪恶尽管绝对真实，但极难取证——而在战争条件下，要以和平时期的标准给他们定罪更是难上加难——要么，我们可以从他们那里尽可能多提取一些信息。我所说的这些信息，主席女士，后来挽救了无数美国人的生命。

我们的举措并非野蛮，主席女士，尽管他们屡屡挑衅。像在任何一场战争中一样，我们会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根据事件的紧迫性采取措施。分离主义招募人员提供的信息有时会被证明是虚假或不可靠的，遇到这种情况时，我们也采取了相应的对策。总之，战争办最重要的使命，就是保卫我们的祖国。

并且，主席女士，我相信我们做到了这一点。我相信，在未来几个月内，分离主义恐怖分子将会放弃他们注定失败的分裂活动，而这场战争也会很快结束。同时我也十分确信，我们将重回和平时期的正轨，正如我们已经重启常规的总统选举一样。我敢说，在座的每位委员都和我一样，渴望看到一切尽快回归正常状态。

我相信，主席女士，我们正前所未有地接近和平。

3

萨拉特穿过辛克莱尔湖[68]的废墟，沿着残存的米利奇维尔路一直走。路面坑坑洼洼，有的坑洞深达10英尺；此外，路面上还布满了倒塌的树木、电线和残破的栅栏。

快到湖边时，萨拉特下了主路，拐上一条小道，它通向一条过去的湖滨道，还有湖床上一片干涸的滩涂。这里倒塌的树木最多，它们栽倒在船屋顶上和破落的码头上。灌木丛下偶尔会有啮齿动物窸窸窣窣，不过除此之外，四周一片寂静。萨拉特缓缓踱向约定的地点。

对辛克莱尔湖的燃烧弹轰炸，发生在战争之初，当时人们还不知道蓝军的空中武器已经失控。黎明时分，这里响起了一阵嗡嗡声，宛如困在玻璃杯里的苍蝇。在整个南方，人们早已对“鸟”习以为常，但谁也没见过它们成群结队地出现。而那群“鸟”起码有十架，都伸展着机翼，在空中盘旋，在水面上投下阴影，像褪色的瘀青。

在南方，没人知道“鸟”为什么选择荡平这个地方。有人猜测，也许是合众国的某个机师输错了坐标；或许，那些决定该轰炸哪些地方、该结束哪些生命的将军和政客，获得了错误的情报。

对此，人们莫衷一是。不过总之，大家还是宁愿相信点什么，什么都行，因为他们无法接受这一切毫无原因——没人愿意相信徘徊在空中的“鸟”选择在此时此地降下地狱之火，全都无人指使、纯属偶然。

燃烧弹轰炸后的数年中，湖泊渐渐干涸了。但在萨拉特到来之前那一周，一场风暴席卷了这里，湖床上至今还积着雨水。湖床表面覆盖着一层绿油油的水藻，厚厚的，像铺了一层地毯。长满水藻的积水是如此平静，有如翡翠色的坚实地面，人可以行走其上。

湖边所有的房屋都已倾圮，小路变了形，树木静静地伫立着，色泽灰白。到了湖畔，萨拉特顺着一条短短的车道走向一座损毁严重的教堂，一个由住宅改建的宗教场所。那扇大门上牢牢地挂着一个乌木十字

架。

教堂建筑在轰炸中被拦腰劈开。临湖一面的房间里，地板几乎完全垮塌。几间内室——两间卧室和一间书房——悬在湖床上，摇摇欲坠。不过房子的前厅依然立在平地上。

萨拉特从屋侧的一条缝隙爬进去，那里过去曾是个窗台。稀稀疏疏的几缕正午阳光透过天花板上的破洞洒入房间，形成一道光幕，除此之外，室内一片昏暗。房间散发着故纸的气息，微小的颗粒在光柱中翻飞。

每个月中旬，她都会在这里与乔会面。不过，此时距离她在半途分支基地击毙那名将军已经五个月了，这还是他们在那之后第一次见面。这几个月中，蓝军日益频繁地进犯南方，战事愈演愈烈。情况是如此严峻，乔只得暂停了他们的会面。

她看见他在房子里，像往常一样坐在光幕前的一把木质厨房椅上。她认出了他的轮廓：清瘦的身材，利落的姿态，双手十指交错，搁在桌上。

“早上好，萨拉特。”他说，“很高兴我们又见面了。”

“早上好。”萨拉特回应道。

“快进来坐。今天天气真好，不是吗？”

她依然喜欢他的嗓音，还有他奇特的口音。他习惯把清辅音“P”念成浊辅音“B”，把不发音的“H”读出来。有时，他谈起家乡，会直接说他的母语，那种语言使用一套截然不同的字母，读音是一连串叹息声和考究的卷舌音。

萨拉特在厨房的桌边坐下，感到温暖的阳光倾泻在自己后颈上。透过后窗，她能看见几近空茫的湖面上那片沉闷的绿。

“我总算有机会当面向你道贺了。”乔说。

“小事一桩。”萨拉特回答。

“此事绝对非同小可。这是开战以来南方最重大的一次胜利。而事情是你做的，萨拉特。这是你的胜利。”

“这算哪门子胜利啊？只不过打死一个人而已。他们那边还有很多人苟活在世上呢。”

乔摇摇头。“阿尔伯特对你的判断一点没错。”他说。

“你见着他了？”萨拉特问，“我找了他好几个月了，但他完全不见踪影。”

“我也没有他的消息。”乔说。

“你说他会不会被抓了？他们老早以前就知道他了。”

“我想不会。三四十年前倒还有可能，但他现在跟我一样，都是老骨头了，而他们是不怎么在意老骨头的。他当兵那会儿也是这样——他会一连消失几天几夜，不跟任何人打招呼，独自越过边境，潜入鲁特巴[69]。那时候，随意穿越伊拉克可不是什么好主意。有几回，他还带上了我，让我替他翻译和开车。起初，我还以为他在搞什么危险活动，通敌叛国之类的。结果他只是想了解那里的风土人情。我想他们最终还是治了他的罪——他在军事监狱待过一年，这事他跟你提过吗？”

“他告诉我，你好几次救过他的命。”萨拉特说。

“这可不敢当。我只是提供了一些便利，也就是充当了所谓的中间人。美国人那时喜欢身边有个既懂英语又懂阿拉伯语的本地人，熟人熟路嘛。有本国人帮忙总是好的。”

门外传来一根枯枝断裂的声音，打断了他们的闲谈。萨拉特转过身，透过前厅墙上的裂缝向外张望。她一边观望，一边等待脚步声响起。但没有任何声音。她又转向乔，只见他依旧气定神闲地坐着，身上的绿衬衫被阳光照得白晃晃的。

“那要真是蓝军，我们恐怕连发愁的时间都没有了。”他说，“还是说正事吧，你需要什么？”

“拉汗姆[70]，”萨拉特借用了乔对这件武器的称谓，“就是你去年拿来的那种。”

乔点头应允：“好。要大的还是小的？”

“都要，跟上次一样。下周有个车队会去坦尼加[71]附近。其中有一名上校。我知道他们的路线，准备在那儿布雷。”

“跟上次一样，明白了。还需要什么吗？要不要给坦普尔斯通多备些子弹？钱呢？”

“只要地雷。”萨拉特说。

“成。”

“还有件事。”

“但说无妨。”

“我听说他们在搞秘密和谈，南方自由邦几个月前派人去了哥伦布。真有这事吗？”

“我想没错。”乔说。

“现在还在谈吗？”

“根据我的线报，战争办总指挥暂停了和谈。”

萨拉特露出了笑容。

“我说了，”乔说，“这是你的胜利。”

☆　☆　☆

萨拉特从辛克莱尔湖回到家中，看见车道上停了一辆陌生的汽车，一辆化石燃料轿车。车旁站着阿蒂克，“盐湖兄弟”中的老大。

“老天，”萨拉特说，“我还以为你死在费耶特维尔了。”

“布拉格先生有话要对你说。”阿蒂克说。他跟萨拉特差不多高，但更瘦削，几乎有些病恹恹的。他的两只眼睛隔得很远，眼神跟他那几个兄弟一样呆板。

“哪个？”萨拉特说，“儿子还是老子？”

“老布拉格先生，”阿蒂克说，“他要见你和你姐姐。”

“他不必见我姐姐。咱就快去快回吧。”

“他说了要见你和你姐姐……”

“你是聋还是傻？”萨拉特凑近那男孩说。他给人一种机械死板的感觉，仿佛缺少点什么。“就我和你，要不你就自个儿回亚特兰大去。你看着办吧。”

他们驱车前往南方首府。车上有一台老式收音机，萨拉特拧开旋钮。收音机里断断续续地传来周边那些业余播音员的节目片段：《圣经》朗诵者的声音有如游魂；宗教狂人在小隔间里号叫嘶喊，宣扬末日的降临；疯子对着虚空哭天抢地。她最终停在一个频道上，里面有个上了年纪的男人在宣读一份名单。背景音乐是一首南方爱国歌曲，她记得小时候曾经听过。老人用单调的声音流利地念着，很难听出这些名字究竟属于英烈还是叛徒，或者他现编的。

“你在费耶特维尔出了什么事？”萨拉特问。

“我被抓了。”阿蒂克说。

“蓝军把你抓了？又把你放了？你当时肯定什么都招了吧。老布拉格一定很喜欢你，否则你早该被反抗军吊死了，嘴里再塞上裤兜里衬。”

“我一个字都没说，也不是被蓝军抓的，”阿蒂克说，“抓我的是恐怖分子。”

萨拉特一愣，片刻之后才反应过来，他指的是编外的南方反抗军，也就是那些拒绝被布拉格纳入麾下的队伍。她放声大笑。

“你让自己人抓啦？我的天哪！简直比让蓝军一枪崩了还丢人。”

“他们不是自己人，”阿蒂克说，“他们是恐怖分子。布拉格先生才是自己人，多亏了他，我才能出来。”

“什么恐怖分子啊？”萨拉特说，“这个词儿安在谁头上都行，不是吗？”

但阿蒂克并没听她说话。“我一个字也没说，”他重复道，“一个字也没说。”

地平线上，在一团污浊空气的笼罩下，南方首府出现了。

☆　☆　☆

层层叠叠的贫民窟连成一堵高墙，耸立在灰霾中，直冲云霄。它们是亚特兰大城郊的标志。这座城市庞大得不可思议，并且随着人口增加，这个城市还在癌症般地向外扩散。

许久以前，这座城市的格局与今天截然相反。市内的核心区被摩天大楼占据，外围则属于医院、体育场，以及宽阔的大学校园。再往外，摩天大楼让位于郊区，那里曾有成片的购物中心和公园，还有高尔夫球场和绕城公路。而今天，城里最高的建筑，变成了依城而建的贫民窟，这些高楼棕黄黯淡，有如龋齿，将城市团团围住。里面居住着南方的弃儿——有家园被“鸟”任意摧毁的边境难民，有为了躲避暴雨和酷热而逃离南部沿海的人，还有军人和反抗军，以及出生于此，甚至祖辈父辈都出生于此的人，那些以此为家的人。

在日益扩张的贫民窟附近，矗立着制造电子设备的血汗工厂、制衣厂和立体农场。这些建筑规模庞大，宽敞矮胖。其中，血汗工厂、制衣厂均由红砖砌成，而农场外侧则镶有一层厚厚的玻璃。玻璃并不透明，内侧喷了砂，熏天的肥料味溢出墙外，盘桓在市郊，像给城市上了一层涂料。每个清晨，都会有一支凄凉的队伍从贫民窟向宽敞的厂房进发，到了傍晚再由厂房回到贫民窟。

再往城里走，就是南方自由邦政府的办公区了，这群千篇一律的灰色建筑像护城河一样围绕着城市的核心地带。在它们中央，是南国议会

大厦、克肖总统和诸位秘书长的官邸；此外，还有一些艳俗而森严的宅邸，属于血汗工厂、企业和农场的所有者，那些南方新贵。

阿蒂克驾车在贫民窟中缓慢地穿行。空气中那股气味来自雾霾和千万台轰鸣的发电机排出的废气。一小群孩子在这辆老式化石燃料车一侧追跑，本能地知道驾驶这种交通工具的人一定身居红区上层。他们敲打车窗，讨要零钱。一个瘸腿老人在车阵中挨个儿询问，兜售五块钱一盒的纸巾。孤星旗[72]歪歪斜斜地垂挂在头顶的阳台上，车子在小休斯敦的街巷中走走停停。

他们从萨拉特家所在的林肯顿开到亚特兰大用了不过两小时，而从亚特兰大城郊前往市中心又花了两小时。车子开到“反抗军联盟”总部外，停在一扇铁丝网大门前，门口由几个身穿旧式丛林作战服的小伙子把守。卫兵略带鄙夷地瞅着阿蒂克的乘客。他们打开大门，挥手示意车子通过。

总部构造简单，不过是三栋挤在一座高架桥下的低矮建筑。楼上没有任何标志，每栋楼前的台阶上，都有几把塑料椅子，上面坐着几个男人和少年，身旁靠着步枪。

其中两人把萨拉特和阿蒂克带上中间那栋建筑的二楼。他们被安排在一间房间就座，里面十分宽敞，似乎是起居室。等了半小时，老布拉格到了。他让儿子推着轮椅，还有三位助理陪同。此时的亚特兰大酷热难当，但老人身上的衬衫依然扣得严严实实，外面还套了一件毛背心。尽管如此，他头上还是没有一颗汗珠，仿佛他的毛孔经年日久，已经硬化、干枯了。

他儿子把他推到阿蒂克和萨拉特跟前，自己在一个角落里落了座。

老布拉格冲阿蒂克挥挥手，阿蒂克立即起身离开。接着，他把萨拉特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脸上流露出含糊、戒备的神情，仿佛在阅读一本用外语写成的书。

终于，他转向儿子。“你没看错，”他说，“她可能还真不是。”他儿子没有搭腔。

他又转过来，面向来客。“那么你就是制造这场混乱的姑娘啰，”他

说，“叫什么名字来着？”

“萨拉特·切斯特纳特。”

“萨拉特·切斯特纳特，”老布拉格重复道，“是蒙哥马利的切斯特纳特吗？那可是好人哪。他家有个叫保罗的小伙子，战争爆发没多久就上了战场，死在博蒙特[73]了。”

“不是。”萨拉特说。

“她家是路易斯安那的，”小布拉格插话，“在南部，密西西比河边上，靠近旧奥尔良。”

“我的老天哪，她都不是红区人！”老人说，“我们真沦落到这种地步了吗？竟让沼泽地居民的后代扛枪上前线。”

他又凑近萨拉特：“你知道，盖恩斯头一回跟我提起你时，我还以为他在闹着玩。他这人就是这样，总想标新立异，惹大家恼火，招的女孩比男孩还多。每隔几周，就新养一个小宠物。”

萨拉特皱了皱眉。她一直知道盖恩斯还有别的学徒，每次听说有人弹潜入蓝区，夷平某座城市广场时，她都会琢磨，给那人套上“农人工装”的会不会就是盖恩斯。但她依然在脑海中的一个角落里埋藏着一个念头，觉得自己也许就是他唯一的弟子——也就是说，有了她之后，他就没必要再为这项事业招募别人了。她心里清楚，这不是真的——当然不是——但这并不妨碍她对此深信不疑。

“啊，不过话说回来，我对那个盖恩斯向来怀有恻隐之心，”老布拉格接着说，“他为我们的事业鞠躬尽瘁。他曾为北方人效过力，那时布瓦吉吉还不过是一堆混战的部落。不过那都是这一切之前的事了，我并不怪他……”

萨拉特感到老布拉格把烟味迎面喷在了她脸上。她有些惊奇，这个老人竟能这样自说自话、喋喋不休。她心想，也许最让他得意的并非那些话语，而是他自己的声音。他的眼睛小而暗淡，只在他说话时绽放光芒。

忽然，他停住了，转向一名助理，说：“诺亚，去给我们端点水来。还有，叫几个小伙子把办公室那台电扇搬进来。这儿简直比地狱还热。”

助理走出房间，很快，两个年轻人就扛着电扇进来了。他们在房间两头各安上一台，这样侧风就能吹到萨拉特和老人坐的位置。

“还有，不管怎么说，你那位姐姐怎么没来？”老布拉格问，“我跟他们交代过的，要见你们两个。”

“这些事与她无关。”萨拉特说。

“亲爱的，这些事与我们每个人都有关。”

助理端着一个托盘回来了，上面放着两杯水。老人一饮而尽，就跟从没见过水似的。

“都怪那个可恶的盖恩斯，”他抹着嘴说，“他老这样对待那些孩子，让他们以为这一切都以他们为中心——让他们以为自己的感受、失落、伤痛能左右这场该死的战争。但事实并不是这样的。其实外面的世界大得很，小姑娘……”

“别叫我小姑娘。”萨拉特说。

“世界太大了，没法全都装进坦普尔斯通的瞄准镜里。”

萨拉特听见自己步枪的名字，皱起了眉头。布拉格见状笑了：“没错，我们也知道些秘密。不过我们是你的朋友，而外面可有不少人是你的敌人。”

他指着一扇半开的窗户，透过窗缝，能听见亚特兰大市中心在酷热和脏污中咝咝作响。他说：“在这条街上不远，就有南方自由邦的人，只要他们觉得能从哥伦布换来任何一点好处，或者能推动他们称为和谈的投降计划，他们明天就能把你交给蓝军。这儿有的是懦夫和耗子，而你现在就是这帮人的食物。”

“你会拯救我，是不是？”萨拉特说，“就你和你手下那群毛头小

子？就凭阿蒂克那种落进自己人手里的货色？还有另外那个根本没法在蓝军开枪前引爆‘农人工装’的家伙？瞧瞧这地方吧——你们不过生活在高架桥底下一个该死的洞里，一面大言不惭，一面眼睁睁地看着南方自由邦那帮软蛋把红区卖了个遍。见鬼，你来求我帮忙还差不多，我怎么可能要你帮忙？”

老布拉格放声大笑，露出黑黢黢的牙龈。他转向助理：“她跟过去的我们一样蠢，这真是亘古不变啊！”

他又转向萨拉特，说：“亲爱的，你还不明白吗？我叫你到这儿来是因为我喜欢你。我的人没有一个比你够爷们儿，没有一个干出过你那样的壮举——那可是个将军啊！丹尼尔·纪总统之后最大的战利品——我找你来就是为了这个。我想把你带在身边，免得你落入他们手里。因为，相信我，现在他们已经让你毙掉的那家伙的儿子来负责攻打南方了，而他为了揪出杀父仇人，能烧光一座座城市。如果让他发现是你，他会把你吊死的。”

“那就随他去呗，”萨拉特说，“我不怕死。”

“那是因为你还年轻，还以为死会很痛快，”老布拉格说，“但他们可有法子让你慢慢死，拖得像一辈子那么长。”

“那你想让我怎么样？趴在洞里等着？”

“没错，就是这个意思。回到你河边那个漂亮的福利小家去，乖乖地在那儿待着。别接近半途附近的任何地方，也别去跟奥古斯塔那个酒吧老板娘的女儿鬼混。”他稍做停顿，咧嘴一笑，“没错，这我们也知道——还有，一定要跟你姐姐、哥哥——你的家人待在一起。等到哥伦布那个二代冷静下来，我向你保证，我们会助你一臂之力，让他也脑袋开花，如果你想那么做的话。”

“你说完了？”萨拉特说。

“嗯，亲爱的，”老人回答，“我说完了。”

萨拉特站起来。“谢谢你的建议。”说完，便离开了。

☆　☆　☆

阿蒂克开车送她回家。路上，她回味着这一席谈话。那可是个能左右反抗军走向的人物啊，而自己在他面前却毫无惧色，这令她信心倍增。她坐在轿车副驾位置上，挪动身躯，把头探出窗外。此刻，就连窗外微咸的亚特兰大雾霾，都宛如山间的习习清风。

“我们在迪里之家歇一脚，喝一杯吧，”她说，“我知道他们付不了你几个子儿，我来请。”

“我必须送你回家。”阿蒂克说。

“怎么，他们是按小时雇的你还是怎么样？只是喝一杯而已——要不了多久。”

阿蒂克摇着脑袋。“他们不喜欢我去那儿。”他嘟囔着，“那不是我去的地方。”

她起初以为他指的是布拉格和他的手下，接着，她才反应过来，他说的完全是另一码事。

“天哪，你没开玩笑吧？”她说，“之所以你连扛起枪上田纳西前线都不怕，却不敢踏上自己人的地盘，就因为他们的肤色跟你不同？”

经她这么一激，他似乎默许了。不一会儿，他们就驶入了新第四病房社区[74]。那是一片密密麻麻的高楼，位于城东，紧挨着一座庞大的电子工厂，厂房里终日有尖厉刺耳的噪声传出。

居民区的楼群挺拔、灰暗，楼间距甚至不足一臂——它们靠得如此之近，楼与楼之间狭窄的巷道纷繁交错，简直堪称阡陌纵横。这些逼仄的街道上，挤满了一排商贩，小贩兜售着衣服，琳琅满目的货摊上摆满各处顺出来的私货，此外还有倒汇的、修三轮蹦蹦车的和一元店。

他们把车停在社区外，走着进去，一路穿过建筑之间一个个狭窄的沥青路口。每栋楼的天台上都铺满了太阳能板，电线垂下来，交织在楼宇间，在人们头顶形成了一张网。上了年纪的男男女女坐在街边，打量着路过的萨拉特和阿蒂克，不过他们留意的是那个高大的光头女孩，而

不是那个垂着头走在她身后的犹他小伙子。

迪里之家是一座砖房。它坐落在一条狭窄的死胡同里，三面都是住宅楼。屋外有一片露天区域，乱糟糟地摆放着陈旧的牌桌和折叠椅。这些座位整天不是座无虚席就是几乎满座，不论昼夜。

萨拉特和阿蒂克要了几杯酒，找了一张桌子坐下。她喝着一瓶金威，他呷着一杯可乐。

“所以说你欠那个老头子一条命啰，嗯？”萨拉特说，“就因为他动用关系，帮你脱离了苦海？”

“我早就欠他的了，”阿蒂克说，“他在犹他救了我和我的兄弟们。要不是他，我们早死了。”

“那么，你们在犹他究竟出了什么事？你们就一直躲在农场里吗？我听说他们是在屎堆里还是什么玩意儿里找到你一个兄弟的。”

阿蒂克不说话了。她试图让他谈谈来红区之前的日子，但他不肯。后来，她倒是激得他喝了好几瓶啤酒。不一会儿，他的肩膀松弛下来。等到暮色铺展在城市上空时，他跟萨拉特都喝到位了。

“你瞧，布拉格这种人的问题，就在于以为自己是这儿的主宰，”萨拉特说着，尽管有些吐字不清，却十分笃定，“他们从没体会过寄人篱下的滋味，自以为可以对你发号施令，要你做这做那，而你还必须从命，好像你完全没有发言权、没有思想，好像你根本就不是个活人。”

阿蒂克的目光越过萨拉特，落在一群年幼的孩子身上，他们赤着脚，在巷子里互相追逐，玩着捉人游戏。

“你瞧，这就像阿尔伯特·盖恩斯有一回跟我说的——你见过盖恩斯吗？”

“没。”阿蒂克说。

“你应该见见他。他是把这场战争看透了——跟那群老笨蛋可不一样。他有一回对我说：‘注意听，我马上要向你传授有史以来一切成见

的要义了。’”

萨拉特倾身向前，俨然要透露一个重大的秘密：“所有这些老家伙，都希望一切跟他们年轻那会儿一样。但一切都回不去了，而且他们不管怎么做，都没法再年轻了。不光我们这边这些老家伙是这样，他们那边的也一样。想想北方，就算他们随我们去，又能怎么样呢？想想他们要是从没像现在这样，只是为了阻止我们建立自己的国家，按自己的方式行事，就来跟我们拼命，杀害那些无辜的人——那样的话，事情就真会有那么糟吗？不会，当然不会。可在那帮管事的老家伙年轻时，世界不是这样，因此他们没法放任不管。可是你和我，”她指指身后那群玩耍的孩子，“还有他们：我们还年轻呢，我们可不受他们那些条条框框的约束。我们有朝一日会从他们手中夺过权力，因为归根结底，他们根本不在乎什么红区，他们自始至终只在乎自己。可我们不一样，我们属于这里。我们……”

“我不属于这里。”阿蒂克说。

“但你在乎它啊，在乎南方的大业。”

“我不在乎。”

萨拉特靠向椅背，他话音中的无动于衷让她有些吃惊。“那你为什么还要为它战斗呢？”她问，“既然你不在乎南方的大业，你为什么还要端起枪，甘冒被蓝军撕碎的风险呢？”

“我想有所成就。”阿蒂克说，他依然望着萨拉特身后那群嬉笑玩耍的孩子，“我只想有所成就。”

☆　☆　☆

他还不习惯喝醉，两人在公路上歪歪扭扭地开了半小时之后，她终于让他靠边，换了她来开。

与太阳能驱动的三轮蹦蹦车相比，这辆化石燃料车可显得笨重多了，但有着野兽般强劲的引擎。萨拉特不时会踩踩油门，只为倾听古老的机械咆哮的声音。

他们回到她家时，已是夜里。

到家后，她在后院里看见了卡琳娜和西蒙。西蒙坐在一把厨房椅上，对着河面，头上扣了一只银碗。卡琳娜正小心翼翼地沿着碗边剪去碎发。她在树上挂了几只纸灯笼，烛光透过纸孔投下光斑，宛如片片雪花。西蒙在笑，卡琳娜用剪刀凉丝丝的把手清扫他后颈上的碎发时，他就在座位上扭来扭去。

“我姐呢？”萨拉特一开口，吓了他俩一跳。卡琳娜脸上的笑容消失了，换上了一副不痛不痒的神情。

“我不知道，”她说，“下午跟她那个领航员朋友一起走了。我猜大概是去奥古斯塔了。”

萨拉特示意保姆进屋：“去给他弄点晚餐。”

“行，”卡琳娜说，“我一给他剪完头发就去。”

“不，马上去。”

卡琳娜放下剪刀。萨拉特在保姆眼中读到一丝怨毒，于是她抱以同样的态度。卡琳娜离开时，西蒙回过头来看她。“别担心，乖乖仔，”她说，“我去去就来。”

直到不知还能看什么了，西蒙才把目光投向妹妹。她觉得他看上去十分可笑：坐在院子里，头上扣了个碗，活像个假扮太空人的小男孩。

“她想把你变成小孩，”萨拉特说着，把碗扔到一边，“她把你当小孩对待。但你喜欢这样，对不对？”

西蒙什么也没说。她扳过他的脸，让他对着河面，开始动手剪他的头发。她本想把碗的形状剪掉，但卡琳娜已经把他的发型整个儿剪坏了，弄得她别无选择，只好接着剪完。

“她不是家里人，知道吗？”她在哥哥耳边低语，“她或许对你不错，但她不是家里人，她是外人。外人能干出什么，你最清楚了。”

她躬身跟哥哥说话时，闻到他改变了的体味，离开佩兴斯后，他闻

上去就是这股味道。她觉得那味道酸腐恶心——像坏掉的牛奶。她试图回忆他过去的气味，住在营地时的气味。

她回想起，有时他跟反抗军出勤回来，人会醉醺醺的，而她会捕捉到他身上的怡然酒味，但那都是临时的，掩盖了他本身的体味。他真的有过另一种气味吗？他过去闻上去是不是跟她、跟达娜一样？她已经记不起来了，并且，就在她竭力回忆从前那个尚未丧失自我的哥哥时，她发现自己在生他的气。怪他没有死在佩兴斯。要是他当时干干净净地去了，像与他同赴刑场的人一样，她就能永远怀念他，怀念一个烈士，而不是眼睁睁看着他变成木偶——一个一脸目瞪口呆的玩物，身边围绕着溺爱他的保姆和愚蠢的寡妇。她曾经的哥哥，如今仅剩一具空洞的躯壳。现在的他，有辱她对他的记忆，也驱走并埋葬了过去那个俊朗、骁勇的男孩。

他真该死掉。

她想得入了神，没注意西蒙在哭。他没哭出声，两眼还直愣愣地盯着前方，借着灯笼漏出的雪片般的微光，她能看见闪烁的泪花。

“怎么了这是？”她说，“连自己妹妹都嫌弃是不是？就愿意相信外人是不是？跟你根本不知道底细的女人在一块儿才开心是不是？”她说着说着，听见自己的声音越来越高，也很清楚这些话能传到屋里，但她毫不在乎。“她都不是红区人。她爸妈还住在北方呢，还跟蓝军在一起。就是害你变成这样的蓝军，杀害爸爸、妈妈的蓝军，每天都残杀、凌辱我们同胞的蓝军。你还喜欢她？还喜欢她胜过自己的亲妹妹？”

直到哥哥开始放声大哭，一边用手挡脸，一边躲闪，她才发现自己已经下意识地扬起手，准备抽他了。

萨拉特把剪刀往地上一扔，冲进屋里，与站在厨房里的卡琳娜擦肩而过，跑进姐姐的房间，砰地关上门。她躺在姐姐空荡的床上，身上柔软的被单在灯光下泛着淡淡的粉色。被单上的气味属于某种美好的事物——像柑橘，又像茉莉润肤乳。而这气味也属于达娜，属于她的秀发，她的肌肤，她的气息。

那是萨拉特自幼就熟知的气味，切斯特纳特一家的气味。

☆　☆　☆

破晓前，她被一阵敲门声惊醒了。她起初还以为是达娜，但来的却是卡琳娜。

“你怎么还在这儿？”萨拉特问，“你现在都在这儿过夜了？”她尖刻地笑道，“你都跟他睡在一起了？”

“萨拉特，外面来了个人，”卡琳娜没有回答，直接说，“说是跟你姐姐有关。”

萨拉特一听，还没完全清醒，就夺门而出。她在车道上见到了布拉格手下的另一个男孩。他垂着头，仿佛做错了事。

“说话，”萨拉特说，“她出了什么事？”

“是‘鸟’。”男孩喃喃地说。

☆　☆　☆

他们驱车来到离奥古斯塔不远的地方。快到医院时，她看见路旁有轰炸的痕迹。

一群附近镇上的居民聚在车辆扭曲的残骸周围，呆呆地望着眼前的惨景。那是三辆小车和一辆大巴的残骸。大巴损毁严重，但车身还没散架，而那几辆三轮蹦蹦车则完全迸裂，像签语饼[75]似的彻底变了形。路面被炸出一个坑。

他们开往最近的医院。与其说那是医院，不如说是一间诊所，面积只有餐馆大小，战前曾是一座兽医院。死伤人员的家属把入口和大厅挤得水泄不通。他们身旁，是“反抗军联盟”的军人，被亚特兰大派来记录伤亡情况。萨拉特一面推开人群，一面高喊着姐姐的名字，直到小亚当·布拉格抓住她的胳膊，把她带进诊所深处的一个房间。

他们从大片死者和垂死之人身旁经过，场面静默而壮观。那辆大巴运送的是从南卡罗来纳蓝区边境上回来的南方民工。他们受雇修补北方一侧的隔离墙，这是亚特兰大和哥伦布达成的秘密协议之一。这项工作

高度危险，薪水微薄，合众国那边没人愿意做。

男男女女都躺在地上，身上盖着带血的白布，身旁围着一众亲属。护士和医生人手太少，根本忙不过来，他们在病人之间辗转，神情沮丧而无奈。

她找到姐姐所在的房间。进屋前，她听见小布拉格似乎在跟自己说着什么——“这纯属走了背运！”他说，“那些玩意儿都失控多少年了。”但他的声音听上去十分遥远。

她进屋后关上门，把痛苦的呻吟和哭号都挡在外面。

床上的女孩膝盖以下全没了，她身下的床单和盖在身上的毯子都被鲜血染得殷红，那颜色是如此深暗，有些位置甚至成了黑色。她身上的衣服被剥了下来，露出灼伤起疱的皮肤。

萨拉特站在姐姐床前，用手抚摸着达娜大腿上的皮肤。她摸到好些凹凸不平的地方，应该是有人试图给伤口止血时留下的。她看见姐姐额头上用炭笔做了记号——“3点49分”，绑止血带的时间。

这是她最后一次看到这副胸膛起伏的样子。她看见姐姐眨了眨眼睛，动了动嘴唇。

“会没事的。”萨拉特说，但这话却仿佛不是她说出来的，它从她嘴里脱口而出，像是谁在借她之口，“会没事的。跟我待在一起就好，一切都会好起来的。”房间里弥漫着一股医用酒精的味道。

萨拉特双膝跪地，把头埋在姐姐胸前，达娜与她十指相扣。

“漂亮姑娘，”达娜说，“我已经开始想你了。”

☆　☆　☆

接下来那周，萨拉特只回了一次家。她给达娜的房间上了锁，并禁止卡琳娜靠近。此后再没踏进家门一步。

她睡在屋外，有时会到那间木屋里去，有时则直接睡在河岸边潮湿的泥土上，这里紧挨着卡琳娜好不容易种出几株粮食的那一小块菜地。

夜里，她常做着溺水的梦。

她把姐姐的骨灰撒进了萨凡纳河。一个月后，蓝军终于找到了萨拉特。一天夜里，她听见树丛里有什么响动，像是手扶树干或脚踩泥土的声音，很轻、很远。夜色沉静，其中裹挟着一丝呢喃。多年后，她才回想起来，木屋墙上曾出现过一个游移的红色光点。接着，门吱的一声开了，一个储气罐蹦蹦跳跳地落了进来，屋里霎时变得喧嚣而明亮。

内战存档计划
——糖面包监狱在押人员书信
（已批准／已解密）（节选）

亲爱的[redacted]，

我收到了你2月的来信，是由来自[redacted]人道救援组织的[redacted]转交的。信照例都先由[redacted]审阅了一遍，所以我也不知道自己拿到的内容是不是完整。不过我十分感激[redacted]，[redacted]为了帮我，简直不遗余力，当然，更得感谢你给我写信。

我还住在星期六营。我们应该有差不多[redacted]人，不过也说不准。我们依然被单独关押，并且由[redacted]每[redacted]小时[redacted]一次。

自[redacted]接手后，这里每况愈下。我想，他曾[redacted]，不过我从没见过他长什么样。我猜就是他下令没收我们的书、眼罩和牙膏牙刷，以及一切能维持我们做人尊严的东西。据我所知，在我们开始抗议后，就是他准许下属对我们进行[redacted]。

他们随时都有可能这么干。这里没有昼夜之分。一开始，他们会进来，要你别再顽抗了，赶快进食。

一旦你拒绝服从，他们就会把你带进另一个房间，那里[redacted]。[redacted]。

[redacted]，[redacted]，[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redacted]，[redacted]，[redacted]。

[redacted]。[redacted]，[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redacted]，[redacted]。[redacted]，[redacted]。[redacted]，[redacted]

我听说[redacted]以为我们中有人杀了他父亲。但我被关在这儿已经很多年了，早在那事发生之前就进来了。我根本没见过[redacted]，要不是从一名[redacted]那儿听说了这事，我连他的名字都没听说过。

此外一切如常。日子一天天过去。[redacted]，只有[redacted]日除外，那天我们能晒点太阳。

我知道他们已经停止对外公布我们当中仍在接受[redacted]的人数了，[redacted]。为了迫使我们放弃，他们用尽了一切手段。这儿有个护士，[redacted]想尽一切办法，只为了让[redacted]尽可能更[redacted]。我不明白这是为了什么。我对[redacted]说，这样做有违[redacted]的誓言，但[redacted]毫不在乎。我也向看守求过情，但他更是无动于衷。

我听说家乡那边正在进行和谈。为了你，我希望那是真的，但我不认为这跟我们这些人有什么关系。我们在里面待得太久了。过去的我们，早已被洗去了。这儿的人都会自言自语，还能看见鬼魂。我时常梦见你，还有[redacted]和[redacted]，以及我们的家。希望能早日收到你的回信。

爱你的，

[redacted]

4

他们被赶上呼啸的飞行巨兽，押往糖面包监狱。每个人都被铐着坐在地板上，靠在一起。他们蒙着眼罩，塞着耳塞，全然不知自己身在何处。犯人们用每个毛孔捕捉着蛛丝马迹，想摸清自己乘坐的究竟是个什么东西——它巨大的金属舱在某个秘密空港的柏油跑道上停得太久，晒得滚烫，但起飞之后，舱内又骤然变得冰冷刺骨。谁要是开口讨水或要求松开锁链，非但得不到，身上还会招来别的东西——硬邦邦的枪托，或金属包头的靴子。于是犯人只好闭嘴。

一具具躯壳如人偶般缄默，掠过佛罗里达海上空。

水面上只露出个山尖，便是那个半岛州最后的遗迹了。海上有座人工岛，是用石料和混凝土筑成的，外面围了一圈高高的带刺铁丝网。一块荒地探出铁丝网外，一直通向海边，长约50英尺。上面只有一小块空地留待修建码头之用，其余部分都是野草丛生，地面上铺着厚厚的一层杂草。

草丛掩蔽着岛屿。雨云散去时，佐治亚南部沿海的居民要是极目眺望，能在佛罗里达海上望出很远。而他们有时会把糖面包当作一个幻影——不过是热带海上的海市蜃楼。

重排营地、隔离男犯人期间，他们就把女犯人都关在笼子里。笼子很小，个子高的囚犯在里面根本站不直身子。

戴黑色面罩的看守在笼子间巡视。面罩遮住了他们的面容，但从他们眼周的皮肤可以看出，这些人十分年轻。看守以收押编号的最末两位数字称呼笼中的女人，彼此间则以首字母相称。这样一来，每当高级军官命令看守把这些女人转入别的笼子或送往“顽固分子区”时，那些口令听上去就像在下一盘棋。

不过，看守们偶尔不留神，会以真名相称。这样一来，那群无所事事、只能坐着听声的女囚，就学会了如何区分这些每小时来巡视一次的

看守。高个子、蓝眼睛的那个是利利曼；说话带口音的好心人叫伊兹，他曾透过铁条偷偷往笼子里塞瓶装水，但很快就被撤掉了；粗脖子那个——也是最凶狠的一个——是巴德·贝克尔。

过了一阵子，女囚们对他们又有了进一步的了解：她们知道了看守们都来自哪里，他们的孩子和宠物都叫什么名字。女囚们对营区的地形也开始有了模糊的概念，知道这些军人居住在营区外围，在岛屿的另一端。尽管她们身处低矮而空无一物的笼舍中，这些情况根本派不上什么用场，但女囚们依然把它们统统熟记于心，牢牢抓住听来的只言片语，仿佛它们是未经打磨的钥匙坯。

女人们不时会发发牢骚，抱怨这里晒得睁不开眼，或宣称笼子太小，太久没洗的连身囚服气味熏天。要是哪个女人整天怨声载道或大吵大闹，一小队武装看守就会打开笼子，把囚犯拖到“顽固分子区”去。一天后，被拖走的女囚又会回到原来的笼子，不再有任何抱怨。很快，所有的囚犯都停止了抱怨。

☆ ☆ ☆

萨拉特·切斯特纳特相信自己的笼子是朝海的。她能听见海浪拍岸的声音从瞭望塔后、从那片倒伏的芦苇丛之外传来。到了风暴肆虐的季节，天空中浓云密布、电光石火，海浪也会高高卷起，再狠狠地撞碎在布满礁石的海岸上。而在另一些时候，海面又是如此平静，波涛声轻轻柔柔，像一只从容舔食的狗。她在笼子里戴着镣铐，无法站直身体，总是竭力想看一眼海面，却怎么也看不见。

刚进来那几周，她一句话都没说，不管是对看管她的守卫还是关押在近旁的女囚，都一声不吭。看守们把她的沉默看作一种消极抵抗，常常威胁她，要把她送到“顽固分子区”去。而那些女人则被她的少言寡语弄糊涂了，开始猜测她是不是外国人——兴许是个间谍，或是某个被逐出蓝区的叛国者，而她却只顾倾听海的声音。她养着一根折断的肋骨，是那些军人那天晚上在林肯顿逮捕她时弄断的。一段时间过后，胸腔中的疼痛已不再那么尖锐，呼吸也顺畅了不少，但经过几周的坐卧，她的后背和膝盖都开始发炎。为了缓解痛苦，她索性像小孩子一样跪在地上，并一直保持着这个姿势，直到巴德或别的哪个看守命令她起来为止。

她在等死。

她十分确信，那队戴面罩的看守很快就会把她从这儿带走——不是去“顽固分子区”，而是押往某个位于蓝区腹地的法庭。她想象着自己被带上大堂，戴着手铐、脚镣，面前是一排排、一行行义愤填膺、冷嘲热讽的北方人。她想象着自己站在行刑队前，身后是一排年轻的士兵，与那些曾进入坦普尔斯通瞄准镜的人毫无二致。她想象着自己面对他们微微颤抖的双手，微笑着。因为不论他们事后会如何处置她——随便埋在乱葬岗上也好，把尸体焚烧后随处播撒也好——她最终都会回到河流中去，回到姐姐那儿去。

她在笼中等待，死亡的念头支撑着她。

到了第三个月末，女囚们被转入了营地。那些始终顺服的囚犯领到了白色囚服，被分入星期四营，她们在那儿能享受优待，过上集体生活。其他人则被套上蓝色囚服，带往星期五或星期六营，关进单人牢房。

一些女囚还说起了另一个地方，星期日营。她们绘声绘色地描述那里的事，萨拉特觉得那些情节简直像是出自腐朽的中世纪传说，而且她一开始并不相信这地方真的存在。

在星期四营待了几天之后，她第一次被带去“会客”。他们把她领到一个由几座临时建筑组成的小型办公区，那里的房间一律室徒四壁，只在天花板上安着几个摄像头。墙壁全是光溜溜的，都经过加固，且相当隔音。

他们命她坐到一张小小的金属椅子上，椅子旁边是一张金属桌子。她的双手被铐在扶手上，戴着镣铐的脚踝则被铐在地上。看守很快就走了，屋里静了下来。

她独自坐了三个小时，脊背渐渐变得火烧火燎。她想换个姿势，但椅子却牢牢镶在地上，不管她怎么扭动脖子，都无法缓解肌肉的抽搐。

门开了，进来一个大萨拉特十岁左右的小个子女人。她的打扮很像那些在亚特兰大政府机构里工作的女人。她叠起西装外套，把它轻轻放在桌上，随后坐了下来。

“我们很清楚你干了什么，萨拉·切斯特纳特。”她说。

直到这时，萨拉特才恍然大悟，抓她的人对她的所作所为一无所知——不光因为这女人用的还是她早已弃用多年的名字，而且，如果蓝军清楚她犯下了何种罪行，就没有再提审她的必要，她也不必再交代什么。他们什么都不知道。也许他们在得知她造访过“反抗军联盟”总部后，对她产生了某种模糊的怀疑；也许她只是随机卷入了一场清除行动、一次摸底。

“你要是现在就交代——也就是说向我们坦白一切，再告诉我们你那些同伙的名字——我也许还有办法帮你。”那女人说，随后她微微倾身向前，“你还有时间，萨拉。你还有希望离开这里，回到西蒙和达娜身边去。你还有机会做出正确的选择，只要你对我开诚布公。你能对我开诚布公吗，萨拉？”

“我什么也没干！”萨拉特说。

女人闭上眼睛，过了一会儿，她摇摇头，说：“萨拉，我知道你把我当成敌人了，其实我是来帮你的。我在哥伦布的上级可打算把你关一辈子呢，他们想让你一辈子都见不着家人。他们一看到你，只会想到这个……”

女人从她的手提箱里取出几张明晃晃的照片。她把它们往桌上一拍。照片上是一片残骸，属于一辆四分五裂的汽车。萨拉特起初以为那是姐姐罹难的那场事故，但转念又觉得不大可能——画面上是另一个场景，而且那女人似乎并不知道达娜已经死了。她看见那些照片里满是破损的沙袋，还出现了一座检查站的残迹。在其中一张上，重兵把守的北方首府在远处若隐若现。

那女人一定是读出了萨拉特脸上疑惑的神情，于是迅速收起照片。

“我当然明白这不是你干的，萨拉，但我的上级只会想到这个。”她说，“不过我对他们说了：‘给我一次机会，让我去跟她谈。’我看过你的档案，萨拉。我知道你经历过可怕的惨剧。而且我还知道，你不会希望无辜的人——不论是南方人还是北方人——遭遇同样的不幸。”

那女人扭头瞧瞧身后，似乎想确认四下无人。“你知道，我的祖父

母都来自亚拉巴马，”她说，“我想，我身上可以说还流着南方的血。我知道这些价值在你心目中意义非凡，萨拉——护弱、言真、为仁，特别是为仁。我想再说回我在哥伦布的上级，萨拉，我希望自己能对他们据实相告，说你并不是什么坏人，你手上并没有沾满无辜者的鲜血。我要是这么对他们说，他们会听的，还会送你回家，让你回林肯顿，和达娜、西蒙团聚。我能帮你，萨拉，不过你也得帮我。”

“我什么也没干。”萨拉特说。

女人脸上温柔的神情顿时退去了些许，刚才舒缓的声音也变得生硬了。

“你知道吗？你包庇的这些人，有些已经被我们逮捕了，”她说，“他们就在这里，在这个营地里，而且已经向我们招认了你的事。他们为了自保，已经背叛了你。你想眼看着他们重获自由，自己却在牢里了却余生吗？”

“我什么也没干。”萨拉特说。

“阿尔伯特·盖恩斯向我们告发了你。”女人说。这个名字让萨拉特不由得心头一紧，但她什么也没说。

“没错，”女人接着说，“阿尔伯特·盖恩斯把你放弃了。他跟我们交代了，说你是个造反分子。你想让我们相信他吗，萨拉？你希望我们对你用上对付造反分子的手段吗？”

“我什么也没干。”萨拉特说。

女人又摇摇头，站起身：“这事可以很简单，萨拉，也可以很复杂，全都取决于你。”

“我什么也没干。”萨拉特说。

女人走出房间。很快，进来一个蒙面看守。他还没摘下面罩，萨拉特就凭借那副体格和那个粗脖子认出了他。有些看守行事谨慎，从不在囚犯面前露脸，但此人却似乎毫无顾忌。他凑上前来紧盯着她，凹陷的双眼带着鄙夷的神情。

她还没来得及转过脸去，就挨了他一耳光。她的头猛地一偏，身体却被绑在座位上动弹不得。

“你个装聋作哑的红党假小子，”巴德说，“我们会让你放声歌唱。”

他又叫来四名军人。他们都戴着蓝色手套和面罩，体形被身上的盔甲放大了一圈。

“把她带到‘光室’去。”巴德说。

她被带到另一栋建筑的地下室，关进一个房间。这个混凝土斗室空空荡荡，只在地上镶了两个锚桩。锚桩对面的墙上，安着一组硕大的射灯。

看守把萨拉特的手腕铐在脚踝上，然后又一同铐在地上的锚桩上，这样一来，她只得深蹲在地上，动弹不得。看守们离开后，房间沉寂了片刻。接着，伴随着一阵嘈杂的流行电音，射灯亮了，整个房间淹没在一片令人魂飞魄散的白光里。

萨拉特闭上双眼，白光在她眼皮里化作炽热的红光。她低下头，有那么一会儿，强光的冲击似乎变得可以忍受了。但很快，屋里开始升温。她开始汗如雨下，膝盖不堪承受身体的重量，火辣辣的。

到了第三天，门开了。一个戴面罩的看守走上前来，把一碗食物和一碗水丢在萨拉特近旁的地上。碗是软橡胶做的，落地时里面一半的食物都被泼洒在地上。看守随即离开了，砰地带上了门。

其中一个碗里装着清汤寡水的黄褐色燕麦粥，上面零星地漂着白色的碎屑。萨拉特双手被缚，只得艰难地凑近食物。她用手指捏住碗，身体尽可能前倾，然后无力地把食物喝进嘴里。燕麦粥有股硫黄味，味道糟透了。但她依然狼吞虎咽，因饥饿而疯狂。不一会儿，她的连身囚服上就沾满了食物，地上也洒得到处都是。在射灯的炙烤下，燕麦粥开始蒸发。卫兵隔天就会进来一次，每次都扔两个碗在地上。

到了第十天，她感到脑中嗡嗡作响，膝盖发麻，简直难以忍受。她的尖叫声响彻房间，而当她睁开双眼，眼前浮现的似乎仍是闭眼时那片殷红的暗影。第20天，看守带走了她。

到了“会客室”，那个身穿伏贴西装的女人问萨拉特有没有改变主意。

“我什么也没干。”萨拉特说罢，跌坐在囚椅上。

女人起身走出房间。很快，巴德又回来了。萨拉特的视力已经严重受损，在她模糊的视线里，巴德似乎在飘来荡去，看上去朦朦胧胧，像一个快被遗忘的梦境。他揪住她蓬乱的头发。被捕后，她曾经的光头上又长满了头发。

“你以为这事最后会怎么了结啊？”卫兵问道，把热烘烘的鼻息喷到她的脸颊上，“你以为你最后能赢？我们会放弃？我敢向你保证，你一定会放声歌唱。”

他放开她，又叫来几个看守。“带她到‘音室’去。”他说。

☆　☆　☆

不必“会客”的那几个月，萨拉特住在星期六营的一间牢房里。牢房呈正方形，她站在中央，伸开双臂，手指就能扫到四面墙壁。墙是混凝土浇筑的，涂了奶油黄的漆。牢房两侧，各有一张金属折叠床和一个金属马桶，此外别无他物。屋里始终亮着一盏顶灯，让人不辨昼夜。失去了日夜（随后是季节）的循环，人只能依靠唯一的标志来判断时间：那就是门外看守的脚步声。

看守们时刻都在星期六营的走廊上来回走动。萨拉特牢门上的监视窗每隔三分钟就会打开一次，一双眼睛会出现在窗口，查看房间，随后监视窗又会关上。一段时间之后，走廊上开关金属监视窗的声响形成了一种节奏，据此，萨拉特能判断出一天的起始和终了。后来，她默默记下了每双窥视的眼睛，在心里给他们安上了名字。

有时，附近的牢房里会传来尖叫声；有时，女囚们会等着监视窗打开，伺机往看守的眼睛里扔一把屎尿。随后，不出几分钟，一小队蒙面看守就会冲进袭击者的牢房，把尖叫着的女囚连拖带踢地投入“顽固分子区”。一周后，女囚会回到原来的牢房，从此不再发出任何杂音。

萨拉特隔壁的女囚叫埃琳娜，来自密西西比，已经精神错乱。她会

贴着水泥墙跟萨拉特说话，那些话语传入萨拉特的耳中时是如此清晰，简直怀疑那是她自己的大脑在酷刑折磨下产生的错觉。

埃琳娜说，她自出生就在这里，生来就被囚禁于此，因为她一来到这世上，蓝军就认定她是个恐怖分子。她说糖面包曾一度坐落在一片开阔的露头高地上，没有牢笼，也没有围墙。她还唱起歌来，歌词里唱的是短吻鳄、沼泽和会说话的啮齿动物。

在卫兵的脚步声和女囚的惨叫声中，萨拉特聆听着邻居的话语，就像聆听自己的呼吸——被动而不假思索。不过在另一些时候，那是她唯一能听到的声音，它提醒她还活着。

萨拉特偶尔会隔着墙壁跟那个微弱而轻柔的声音对话，这时，她会编些故事。埃琳娜问她从哪儿来，她就回答南卡罗来纳，然后精心编织了一个谎言，讲述自己如何逃过那场席卷全州的瘟疫。她喜欢在那个看不见的邻居面前胡编乱造，也乐于看到邻居似乎对她深信不疑。在最可怕的几次“会客”之后，当她经历了数周的折磨，带着痛苦的幻觉回到牢房时，躲进这些纯属虚构的经历中，能让她略感宽慰。

但是，她还是拒不认罪。

“会客”并无规律可循——有时，那个穿伏贴西装的女人几个月都不来见她，萨拉特还以为审讯终于结束了；有时，那女人却又仿佛住在岛上不走了，几乎每天都会提审萨拉特。她被独自关在“音室”或“光室”里，一关就是好几个星期，这种折磨麻木了她的感官，以至于在她眼中，一臂之外的世界都化为一团糨糊，难以分辨。她被长时间地铐在地上，那种姿势渐渐地磨损了她的膝盖骨，并把她的脊柱拧成了一道疼痛的弯弓。

即便如此，她还是拒不认罪。

☆　☆　☆

在岛上的第三年，萨拉特参加了一场绝食抗议。埃琳娜说，每个营区的女囚都参与进来了，她们拒绝一切食物，只喝水。她说女囚们已经绝食好几周了。她还说有人因此而死——这是一种自杀行为，一种看守们称为“失调”的行为。

她说，女囚们有一系列的诉求，如要求允许亲友探视，允许她们从红区聘请律师。单人牢房的女囚要求到操场上放风，见见太阳。其中最重要的是重获自由。还有一项什么要求，萨拉特没怎么听明白（她猜也许是索要某种药物或经书）。

萨拉特没有诉求。向自己的囚禁者索求优待，在她看来可谓匪夷所思，就像要求蝎子别去蜇人。沉默是他们无法从她手中夺走的唯一武器。为一些无望的诉求打破沉默，对她而言是一种极端懦弱的行为，相当于默认糖面包里那些残暴的行径还遵循着什么法律。

正是因此，她拒绝见那些所谓的人道主义联络官。他们每隔几个月就会空降营区，脸上挂着一副不屑一顾的表情。

也正是因此，她往那个身穿伏贴西服的女人脸上啐了一口唾沫，还撕毁了他们唯一允许她读的书，把涂满大便的书页糊在监视窗上。

同样，正是因此，萨拉特没有任何诉求。

相反，她只是单纯地拒绝进食。饥饿让她从折磨她的人手中夺回了主动权，把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饥饿让她获得了力量和掌控。

绝食一周后，她饿得头昏眼花，被看守送进了医务室。

她被带进一个房间，里面有高高的白色天花板。黑色的帘子挡住了窗户，遮蔽了阳光。房间里的味道，萨拉特并不陌生——是医用酒精的味道，她想起最后一次见到姐姐时的情景。

房间中央有一张床铺，摇到牙医椅的高度。旁边的一张金属小桌上，摆放着一排皮下注射器、一卷橡皮管、一盒一次性手套，还有两袋透明液体。

看守们把她架到床上。她感到皮带绑住了自己的手腕、脚踝和胸膛。她被绑得动弹不得，只得盯着空荡荡的天花板。

她看见一名军人站在她身旁的那张小桌前。尽管他身穿白大褂，脖子上还挂着一副听诊器，但她知道他是军人。他解开橡皮管，固定在其中一袋液体上，把它挂到一个金属支架上。她用余光瞥见他开始向橡皮

管一端注入一种亮晶晶、黏糊糊的物质，不过看守巴德很快阻止了他。

“那个不必，”巴德说，“她是个健壮的姑娘。”

随后，他们开始给拼命挣扎的萨拉特强制进食。她眼前的白色天花板上渐渐布满了金星，病床在摇撼，她感到卫兵们用手按着她，试图阻止她挣扎。流食酸涩的后味涌上她的喉头，又从她的嘴里溢出。她仿佛在品尝自己的内脏。

喂食进行到一半，一阵风吹来，把黑色的窗帘掀开一条缝。一束阳光闯进房间。萨拉特闭上眼睛，感受温暖的阳光掠过自己的趾尖。她依稀听见从很远的地方，传来了孩子们嬉戏的声音。

☆ ☆ ☆

1月，一场持续三天的风暴扫荡了这座岛屿。雨点吧嗒吧嗒地落下，听上去像某种巨大的昆虫在监狱的墙壁上爬行。女囚们尖叫着蜷缩在自己的单人牢房里。

风暴为萨拉特免除了每日例行的进食，再次降临的饥饿感俨然一种恩惠。第四天，她的牢门开了，巴德走了进来。他照例带了一队看守，但他让他们都等在外面。他关上了身后的牢门。

他人还没出现，她就知道是他，走廊上的脚步声表明了他的身份。按理说，她对这人本该一无所知，但她却常常惊异地发现自己对他竟了如指掌——她熟悉他咒骂她时涨红的脸，仿佛惹得他暴跳如雷的是他自己的声音；还有他每次说谎时，上唇会微微上提，做出一副厌恶的神情。她了解他，就像动物了解天气。通过捕捉他一颦一笑中的玄机，她能判断即将到来的风雨是温柔还是暴戾。

但今天，她看不透他。他凹陷的双眼中，透出一种镇定。他脖子上的青筋也不再暴起。在他精壮的脸上，她读到一种表情，像圣诞前夜的孩子那样迫切、激动、充满期待。

他在床上坐下，萨拉特本能地后退。她嗅到了他身上那股军营早餐的味道，一股子油炸味。他望着床边地上的一摊东西，那是萨拉特上次的呕吐物，它已经风干，成了一片沙色的碎屑。他笑了。

“告诉我，你相不相信印度教那些鬼扯？”他说，“这儿的图书馆里有本书，写的就是这玩意儿。有天晚上我实在闲得慌，就拿来读了。你相不相信他们说的，什么你这辈子要是净干坏事，那下辈子投胎就会变成蛤蟆或蚂蚁？我是说，我见过你是怎么对待我们给你的那本《圣经》的，知道你不是基督徒，所以我想你也许会相信这种东西。”

萨拉特一言不发。巴德握起拳头，指节爆出脆响。她在等待他涨红脸颊，暴起青筋，她已经做好了准备，打算躲进遥远的幻想中去。

“这事儿我已经琢磨好一阵子了，”巴德说，“因为我总觉得自己上辈子肯定干了什么伤天害理的事——烧过孤儿院之类的，所以才会沦落到这儿，成天给笼子里的畜生当保姆。”

门上的监视窗开了，一个看守朝里看，巴德挥手把他打发走了。那一刻，萨拉特真想猛地扑向他那汗渍渍的脖子，用牙齿深深咬进他的皮肤。但她的身体太虚弱了，已经无法执行头脑的想法。所以，当他再次转向她，把手搭上她的膝头时，她想冲他吐一口唾沫，但嘴里只是徒然无力地流出些白沫。

“不过你瞧，我还是有理由认为自己上辈子不至于太坏的，是不是？”巴德说，“我肯定不至于太坏，要不然，我这辈子就该变成你了。”

他轻拍她的膝头，随后站起身来。

“还记得你刚来那会儿吗？”他问，“记不记得你总像条狗似的，使劲把脸往笼子上凑，就想看一眼水面？好了，萨拉·切斯特纳特，你猜怎么着？我们要带你下水了。”

☆ ☆ ☆

看守把她押到另一个地方，进了一栋她从没见过的小楼。楼身刷了白漆，上面没有任何标记。小楼位于一片营区边缘，营区用围墙和路障隔离，与星期六营类似，不过要小得多。营区处在岛屿边缘，进楼时，萨拉特能听见远处波涛拍岸的声音。

他们把她押进一间屋子，里面没有窗户，一盏老旧的战前白炽灯投

下刺眼的光晕，照亮了房间。低矮的白色天花板上垂下一根绳子，灯泡就挂在上面。

这里跟强制进食的房间一样，中间也摆了一张床铺。来的还是同一批人：穿军服的看守和穿白大褂的军人。不过这回站在床边的换成了穿军服的人，穿白大褂的则站在房间一侧。萨拉特望过去时，他们避开了她的目光。

她再次被绑在床上。尽管并没看见平时床边桌上的那些用具，但她还是闭上眼睛，等待喂食。然而，她却感到有人把一块软布蒙在了自己脸上，随后，她听见了一个声音，是那个穿伏贴西装的女人。

“要是你想让我们停下来，萨拉，”那声音在她耳畔低语，“你就得配合。”

那声音消失了，房间里一片寂静。接着，萨拉特溺水了。

水流涌动，无穷无尽。

她在生死之间徘徊，感到身体不再属于自己。一波一波的光和热将她包裹，她的心在恐惧和惊骇中抽搐。水流吞没了她，死神却迟迟不肯降临。

凭借这种手段，她的囚禁者终于攻破了她的防线。

为了不再受水刑折磨，她承认了他们加在她头上的一切罪名——她承认自己与人串通，参与了形形色色的暴力反抗活动，其中许多罪行她根本闻所未闻。她承认自己在新第四病室社区参与谋杀了三名蓝军线人，还承认参与了哥伦布市郊的一起汽车爆炸案。他们问她认识哪些造反分子，她就交代了所知的一切。当他们问起她不知道的事，她就编造出足以乱真的谎言。穿伏贴西装的女人把一大叠书面口供放在她的面前，她就在每一页都签上名字。

为了不再遭受水刑，再离谱的妄语她也能言之凿凿。

☆　☆　☆

随后几个月，她的日子轻松了不少。渐渐地，她获得了一些过去得不到的稀缺小件——几盒肥皂和香波，《圣经》之外的书籍，用来遮挡头顶灯光的黑色眼罩，蜘蛛毒制成的止痛药——可以缓解她膝盖和背部的刺痛。每天，她被带到操场上放一个小时的风，她总是躺在墙根下温暖的水泥地上沐浴阳光，像家猫一样心满意足。对他们送来的食物，她照单全收，狼吞虎咽。食物热量极高，寡淡无味。很快，她的体重开始飙升，因为牢里实在无事可做，成天只能枯坐、进食。但她依然把所有食物吃得一干二净，这样他们就不会再给她强制喂食了。

隔周的周五，卫兵会进来给她剪指甲、修头发，这时，她会乖乖坐着，任他们摆布。而他们在到来之前的那个周四，她会趁指甲还长，将手指深深地掐进大腿内侧，直到渗出温热的鲜血。那些看守尽管每隔五分钟就会查看她一次，却都以为她在手淫，于是也就随她去了。

第二年夏天，看守们换了岗，巴德彻底离开了——但当埃琳娜隔着墙壁低语，告诉萨拉特这个消息时，她全然无动于衷，因为那个粗脖子的看守已经谋杀了她的灵魂，从前的那个女孩早已不复存在。

白天化作黑夜，黑夜化作白天。一晃数年。

☆　☆　☆

距离她最后一次“会客”已经过去许久了。一天，两名看守来到萨拉特的牢房，把她带到她认罪的那栋旧楼里。在走廊上，她认出了这个地方，但感到这里变得颓败、凋敝。桌椅上都蒙着一层灰。墙上贴着一张陈旧的手写提示：使用后请清理。

他们再次让她坐下，但这次看守并没有把这名女囚的镣铐锁在地面的锚桩上。士兵们退出了房间，不久，进来一个萨拉特从没见过的女人，她很年轻，穿着正式的衬衫套裙。

见到这名新的访客，萨拉特被一阵充满寒冷的恐惧攫住了。她盯着那女人，一言不发，一动不动，暗自下定决心，如果他们又要带她去那个小白房间，她就撕裂自己的咽喉，免得再被绑到水刑椅上。

女人坐下来，把一个简易的文件夹放到桌上，开口道：“萨拉·T.切斯特纳特？”

萨拉特没有回答。

“你是萨拉·切斯特纳特吗？”女人又问，“这是你名字对吧？”

萨拉特点点头。女人从文件夹里取出三小叠装订过的纸。

“萨拉，我叫加布丽埃尔，”女人说道，“我是哥伦布和平办的遣返专员。我希望你能认真听我接下来要向你交代的事情——你在听吗？因为这非常重要。好吗？”

萨拉特又点点头。那女人的嗓音十分悦耳，抑扬顿挫，适合给孩子们做讲解。

“我需要你浏览这三份表格，并在上面签字。”加布丽埃尔说。她话音未落，萨拉特就开始签字。

“等等，慢着，让我告诉你这些都是什么，”女人说，“仔细听着：第一份是和平办的声明。说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将你作为疑似反抗分子拘捕和暂时羁押，是出于良好的意愿。然而，导致这一行为的消息来源，目前已被政府判定为不足以采信。上面还说，经过审核，你的状态已变更为‘丧失战斗力’。第二份是免责协议，涉及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旗下的所有机构，且永久有效。第三份是一份郑重声明，要求你保证未来不会参与任何针对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机构及其所有成员、代表的行动，或为这些行动出谋划策。”

萨拉特瞅瞅那女人，又瞅瞅表格，再瞅瞅那女人。

“你们想让我做什么？”她问。

那女人在桌上俯下身子，握住萨拉特的手。

萨拉特对陌生人肌肤的触感是如此生疏，她对无关暴力的碰触是如此生疏。

“萨拉，战争结束了，”加布丽埃尔说，“你要回家了。”

萨拉特听见了这些话，却无法领会其中的含义。女人又重复了三遍，直到萨拉特终于推开她的手，离开椅子，躲到房间一角。萨拉特在

墙角跪下，蜷成一团，像个胎儿，拒绝面对那女人，也拒绝听她说话。很快，恼怒的加布丽埃尔离开了房间，看守再次进来，把萨拉特拖回了她的牢房。

几天后，他们又带走了她。但这次，他们没把她带进任何一栋“会客”楼，而是送到了停机坪。她同另外14名女囚一起，被押上一架飞机。在清晨灼烁的阳光下，她们显得憔悴而又迷惘，上飞机时也没有互相交谈。

飞机很快起飞了。透过狭小的舷窗，萨拉特向外张望，看见自己曾经住过的囚牢置身于一片无边无际、金光闪闪的蔚蓝中央。她的视力严重受损，已无法分辨小飞机身下的地形。但她对自己身在何处心知肚明：自己正处在海浪拍岸的佛罗里达海上空，海床上布满厚厚的海藻，水中遨游着一群群两眼昏花的狮子鱼。尽管她看得并不真切，但这一切却无比真实。

飞机掠过海面，降落在陆地上。

萨拉特要回家了。

奠定基业：一名前南方招募人员的日记（节选）

有些招募者会使出各种邪招。我认识一个人，会在大半夜把他们带到某个不毛之地，让他们躺进敞开的坟墓。他会对他们说："这就是你的归宿，困在漆黑的地下，永世不得翻身。除非你愿意为同胞的事业而战。上帝会保佑那些为同胞的事业战斗的人。"这招只对南部沿海那些穷途末路的人管用，能让他们套上"农人工装"，但很多聪明的家伙一眼就能看穿这种把戏。

我发现，最行之有效的办法，就是在真相中掺杂一些谎言。我的做法是向他们讲述蓝军那些骇人听闻的暴行——给他们看各种照片，像伯利森燃烧弹轰炸和佩兴斯大屠杀的受害者之类的。但与此同时，我会给他们讲述普莱森特里奇[76]那场大屠杀。可笑的是，在我为南方反抗军效力的这些年当中，没有一个招募对象有心去核实普莱森特里奇是否真的有过这样一场大屠杀。他们只是想当然地认定确有其事。蓝军对他们的同胞犯下了这么多罪行，这为什么不是他们干的呢？一段时间之后，就连我也记不清普莱森特里奇是不是真的有过一场大屠杀了。

这样一来，我们后来被蓝军逮捕审问时，撒起谎来也比较容易。他们想要名字和罪行，我们就两样都成批成批地往外吐。我认识一个人，直接把他以前在军营里共事过的人全供出来了。一周后，突袭纵队就抓来一批会计、厨子和日用品库管。

最终，蓝军积攒了太多不可靠的信息，只得释放了所有人。但这事就像一条咬尾巴的贪食蛇——等他们终于反应过来，准备释放所有在押人员时，那些囚犯恰恰已经变成了他们起初想逮捕的危险分子。我始终认为，糖面包监狱是南方有史以来最得力的招募者。

PART 4 | 2095.01

佐治亚州
—
林肯顿

1

我依然记得第一次见到她的那天，她闯进我生活的那天。

在我家领地的边缘，有一道铁门，就立在公路和我家车道交会的路口上。妈妈在得知自己怀孕后请人竖起了这道门。她还请来一些工人，在防波堤的墙根上又浇筑了一层混凝土。她甚至还让他们在房子周围也立了一小圈尖木栅栏，用这道设施把我们与温室以及领地上的其他区域隔开。爸爸说这是小题大做，宝宝又不是玻璃做的。但妈妈，这个曾以为自己再也不会有机会做母亲的女人，依然坚持己见。爸爸说，有时她会整夜整夜不睡，设想着命运与恶魔将怎样串通一气，夺走她唯一的孩子，直到天亮。

那两扇门上，装饰着卷曲盘绕的铁花，关起门来，两扇门上的花纹就会拼出一个菠萝的轮廓。门边立着一个旧式邮箱，是件陈年古董，属于那个还有政府邮政的年代。邮箱上立了个木质的装饰牌匾，上面写着：卡琳娜和西蒙·切斯特纳特。

有一回，爸爸犯了迷糊，把车开到大门时忘了按铃，结果一不小心把车子撞在门上。后果并不严重—他从来不会开得太快——我们没有受伤，但自那之后，我的妈妈就叫他别再开车出去了。爸爸大多数日子里都状态不错，如果只拉拉家常的话，你根本就不会察觉他曾有过怎样的经历。但妈妈说，那团迷雾说不准什么时候就会回到他脑中，把他从现实中拉出去。就连健康的头脑，也有糊涂的时候，更别说受过伤的了。反正这事就是说不准。

一楼的客厅里有个蜂鸣器，大门一开就会响。妈妈实在受不了那种尖锐的声音，不久前让人把铃声改得稍微悦耳了些，变成两声钟鸣伴着一阵轻柔的沙沙声，像微风中婆娑的树叶。陌生人到来的那天夜里，我听见了那两声钟鸣，我爬下床，奔到楼下。

爸爸站在门口的台阶上。车道在我家房子门前绕了个圈，把妈妈的

玫瑰园围在中间，那些玫瑰是淡粉色的。许多客人都说，这些花在整个南方都绝无仅有，是庇佑切斯特纳特一家的神力让它们得以存活。

我站在爸爸身旁，望着开来的车。时值隆冬，我当时六岁。这一切，我都还记得。

“你该睡了，”爸爸说，“你再不睡，明天该让妈妈不省心了。”

但我不断央求，他也无暇争辩，注意力完全被渐渐开近的车和新来的客人吸引了。我躲在他背后，偷偷往外看，对这个已经让我的父母争执了好几周的陌生人满心好奇。

车停在屋前。柏油路是新铺的，轮胎压在上面，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妈妈下车时，显得心力交瘁。

我之前见过她这副模样——那是在上一年冬天，“齐尼思”风暴席卷了这里，摧毁了温室。我家的房子是用精细的红砖砌成的，经受住了风暴的考验，但整个领地上却布满了碎玻璃碴儿，太阳能板也被破坏得扭曲开裂。妈妈连续奋战五天五夜，与工人们一道修缮受损的设施。我还记得当时她脸上那种精疲力尽的神情。在那些时候，我会感到她其实也暗自希望爸爸的身子不那么虚弱，能帮她分担些家务；或许还会希望他的心智能恢复得更好，不光会与人愉快地交谈，还能把要紧的事记在心里，不再堕入那种云里雾里的状态。有时候，要是我不愿睡觉，或是跑到院子里的禁地玩耍，妈妈就会呵斥我。那似乎是一种双重发泄，一是为了斥责我；二是因为她十分气恼，因为每次都得由她一个人来呵斥。

右侧的车门开了，下来一个虎背熊腰、躬腰驼背的身影。她是如此魁伟，身躯遮蔽了车道上的路灯，一时间，她在我眼中就像一堵有手有脚的黑墙。

“欢迎回家，萨拉特！”我的妈妈说。

陌生人缓缓走到灯光之外。我的爸爸走下前廊，显得困惑不已，双眼眯成一条缝，似乎竭力想看清远方的什么东西。

“西蒙，看在上帝的分上，”我的妈妈说，“你难道不记得你妹妹了？过来抱抱她。”

我的爸爸走上前去，拥抱了她。她感到他的双臂环绕着自己，于是浑身紧绷，也没有回抱他。爸爸松开她时，泪水涌上了眼眶，但那个陌生人却用一种我从没见过的目光瞧着他。她的眼神中，有一种暴虐的殷切，仿佛记起了某件曾经充满柔情、如今却已面目全非的东西。她望着他，仿佛他的脸是一副石膏面具，是她在改头换面之前比照自己的面孔铸造的。

我跑上前去，想凑近瞧瞧我们的客人，却又害怕地躲在妈妈的裙子后面不敢出来。

“本杰明，这是萨拉特，”她说，把我从身后拽出来，“她是你的姑妈。”

我注视着面前这个小山般的女人，惊得说不出话来。我见过一次她的照片，照片上的她应该只有十来岁，瘦削、光头，脸上挂着邪魅的笑。跟我面前这位简直判若两人。这女人身形肥胖，肚子绷在脏兮兮的灰色T恤里，而且不只如此，她身上的一切似乎都太大了——四肢活像粗壮的树干，鼻子又扁又宽。

我听说她是爸爸的妹妹，甚至还不到30岁——但她却比他显老，甚至比我的妈妈还老。我那时还小，以为人只有三种年龄——跟我一样幼小，像我的父母一样成熟，或者特别特别老，像我北方的外祖父母，还有那些来拜访我爸爸的黑衣老妇人一样。但这个女人无法归入任何一类。

妈妈把我推到客人面前。我等着她把我举起来——像其他客人那样抱我、捏我的脸蛋。到这所房子里来的客人，很少有不给我带礼物的，那些穿黑衣服的老妇人——喊我“奇迹中的奇迹”——时常把我拉到一旁，往我手里塞崭新的百元大钞。但这个客人什么也没做。我不知所措，只好抱了抱她的腿。

她一动不动地站着。

“他早该上床睡觉了，”妈妈把我抱起来说，“我得带他上楼。进来吧，萨拉特，进来。”

客人却环顾着这所房子，仿佛它是用荆棘修筑的。

“这是谁家的房子？”她问。

“是我们的，萨拉特。”我的妈妈说，“是你的。后来光景好了些，我们就把老房子拆了，几年前的事了，就在……”她顿了顿，“快进屋吧。”

但萨拉特却朝另一个方向望去，她的目光停留在领地东侧，那边，在三座温室和过去那间木屋背后，有一道蜿蜒的防波堤向南延伸。

“这堵墙怎么会在这儿？”她问。

“你是说防波堤吗？那是我们2091年左右修的，”我的妈妈说，“以前河水一年会泛滥三四次，总是冲毁温室。”

“河根本不经过那儿，”客人说，“那边离河岸还有10英里呢。我过去老在那儿散步。”

“萨拉特，河会改道的，”我的妈妈说，“那片地早被河水淹了。”

我似乎看到她脸上闪过一丝剧痛，但转瞬即逝。

她似乎完全瞧不上我们的家。别人都说，整个北佐治亚都没有比切斯特纳特家更精美的宅邸了，她却全然视而不见。

“我们给你准备了个房间，”我的爸爸说，“是个漂亮的房间。”他看看我的妈妈，妈妈点了点头。

“没错，房间很棒。”妈妈说，“我想你会喜欢的，萨拉特。从那儿能看到河，跟你从前的房间一样。”

一听到“河”字，客人的身体似乎轻微地收缩了一下，仿佛这个字触发了她体内深藏的某种防御机制。我那时还不知道水曾给她带来过怎样的折磨。

她指指那间老旧的木屋，说：“我要住那儿。”

“萨拉特，”妈妈央求道，“那里面什么也没有，只有废弃的玻板和用剩的木材。快进来吧。”

“我住那儿就行了。”

我看见妈妈瞧着爸爸，而爸爸丝毫不认为客人的要求有什么离谱。我拿不准他究竟是听见了这话，还是又神游到九霄云外去了。

“行吧，萨拉特。”我的妈妈说，“你怎么舒服怎么来。我们会把那张空床从地下室里搬出来，再给你拿点床单什么的。”

“不用，”她说，“现在这样就行。”接着，她就穿过玫瑰丛，走进那间木屋。我以前只知道那是园丁用来存放割草机的地方。

我观察着她的步态。她膝盖僵直，拖着步子，几乎连脚都不抬。她让我想起了我养的乌龟，它每迈出一步，都仿佛一个痛苦而审慎的壮举。我想整晚不睡，弄清她究竟会不会在那座歪歪倒倒的破旧木屋里歇息，但无奈妈妈叫我赶快回床上去。

我的房间面朝玫瑰园和车道。从我屋里向外望，看不见房子东面的木屋。妈妈总是把我的卧室窗户关得严严实实的，我在里面只能隐约听见嗡嗡的太阳能板和潺潺的流水的声音。但我还是躺在黑暗中聆听。我家这位客人进屋后不久，里面就传来一阵剧烈的咔咔声，整座小屋仿佛都要倾圮了。

终于，我听见父母在低声争执。我一个字也听不清，但能听出两人在争吵——有些话语尖刻刺耳，都是从我妈妈的嘴里说出来的。据我所知，爸爸从来都是平静安详的，不论遇到什么样的情况，他都始终稳如泰山。别的大人对待他的方式——要么同情心泛滥，要么颇不耐烦——让人感到他似乎不该是现在这个样子，他好像哪里出了问题，身体机能经历了某种深刻的衰竭。但在我看来，他只是和善罢了。

我听见妈妈下了楼，听见前门开了又关。

☆　☆　☆

多年后，她的信件带我寻访了她记忆深处的那些角落，我借助她留下的字句，才得知在自己亲眼所见的事实之外，还发生了什么。读完她的回忆录，我获悉了姑妈深藏的所有秘密。有些人注定要继承某种可怕的遗赠，某种自出生起就潜藏在他们血液之中的顽疾。

知情与理解，就是我命中注定的顽疾。

☆　☆　☆

我的妈妈朝木屋走去。她进了屋，看见我们的客人正在连撕带扯地拆卸地板。

“你这是做什么，萨拉特？”

“我想睡在土上。”她说，“回屋去吧，卡琳娜。”

“那好吧，没问题。”我的妈妈说，“需要帮忙吗？我想我们在哪间温室里还有一根撬棍。”

“我自己能行——你进屋去吧。”

拆下来的地板靠在墙边，我的妈妈用手指捋着木板背面。木板脏兮兮的，在土壤中浸润多年，被染上了一层淡绿。

“你还记得你们刚把我雇来打点老房子那会儿吗？”我的妈妈说，“你让我坐下，一条条给我讲你为我列出的禁忌：‘禁止靠近木屋，禁止靠近地窖，禁止打开船上那些小伙子送来的盒子，禁止在达娜小姐睡着时把她吵醒……’”我的妈妈顿了顿，接着说，“总之呢，在你终于说完之后，我简直不知道还有什么是我能做的。你唯一没禁止我做的，就是照顾你那个哥哥。我想，自那以后，我就没有干过别的。”

跪在地上的客人抬起头，问：“那还是他吗？”

“你不必这么说，萨拉特。”

“那还是他吗？”

“他好多时候状态都挺不错的。”我的妈妈说，“好多时候都很好，你根本想不到有多好。有时候他会稍微犯点迷糊，忘记刚发生的事，有时候他会记不起来过去的事。但他并不是……他很好。”

客人直勾勾地盯着我妈妈看了一会儿，随后又拆起地板来。

☆　☆　☆

我第二天早上醒来时，她还待在她的屋里。我坐在厨房门外的台阶上等她出来，对昨晚所见的身影将信将疑，以为那不过是一个诡异的梦境。我的父母在屋里，坐在厨房操作台前。

“这都快中午了。”妈妈说。

“让她睡吧，卡琳娜，”我的爸爸回应道，“这是她七年来第一次在那之外的地方过夜。”

“我不是担心她睡过头。你怎么知道她没有……”妈妈瞥见了台阶上的我，“你怎么知道她没做出什么事来？”

爸爸站起来，吻了吻妈妈的额头。我知道妈妈受不了爸爸这样，特别是在吵架的时候，好像不管她要说什么，这个吻都可以抵偿。

“她需要时间。”他说。

“成吧，”妈妈回答，“但我不会再做一份早餐了。不管她这会儿起来还是半夜起来，她都得吃这个。”

橱柜上放着一只盘子，里面盛着一摞煎蛋，妈妈在我家那排编过号的温室边上建了个鸡舍，这些都是刚从里面收来的新鲜货。此外，盘子里还盛着6号温室出产的芦笋和几片货真价实的弗吉尼亚培根。

“说得有理。”爸爸说，“我不是要你等她，不过你应该把她当自家人。”

“这话没道理。”我看出妈妈开始恼火了。她不耐烦的时候有个习惯，爱把大拇指深深抠进别的手指里。“我都嫁给你了，不是吗？她本来就是自家人。”

爸爸没想到这会惹妈妈生气，于是有些退缩。他早上通常都是最清醒的，最不容易忘事或重复同样的话，但他时常无法预料别人听了自己的话会有怎样的反应，因而十分苦恼。

“我去端给她吧。”我踏进厨房说。

我的父母瞧瞧我，再瞧瞧对方。

“行啊，为什么不呢？”爸爸说，“她是你姑妈，去吧。”

我郑重其事地接过盘子。厨房操作台的大理石台面上有乳白色的花纹，我那年蹿了点个子，刚好能够到上面的盘子。出门前，我从罐子里取出一块燕麦饼干放在盘子里。我不确定这点食物是否能满足那个庞大的身躯。

到了木屋，我发现门虚掩着。我挤进门缝，用胯顶开门。屋里，尽管阳光已经透过木板间的缝隙渗了进来，但那只战前式样的旧灯泡依然亮着——我能感觉到它的热量。空气中弥漫着尘土和樟脑丸的味道，还有新翻的土壤散发的潮气，以及她的气息。

她还睡着，问号似的蜷成一团，在裸露的土地上占据了一个角落——仿佛夜里，趁她熟睡，整座木屋都悄悄后撤了。她在打鼾，右手的大拇指微微地痉挛着。

把盘子放到工作台上时，我尽量放慢动作、轻手轻脚。她把一只陈旧的黑色工具箱从架子上取了下来——在它长年闲置的位置，灰尘勾勒出的轮廓依然清晰可见——里面的工具散落一地：一把螺丝刀、几把钳子，还有一把折叠刀。折叠刀有着黑色的铝制刀柄，上面刻着个英文缩写，我不知道其中的含义，刀刃上残留着几缕头发。

看到那把刀，我怔住了。在家里，妈妈绝不允许我靠近任何带锋刃的东西，连钝得像只能切肥皂的黄油刀都不行。但这个发霉的旧木屋却给我一种别样的感受，仿佛这里是一个狂野的国度，自成一体，完全不受我妈妈的那些禁令约束。我盯着工作台上那把锈迹斑斑的刀，看得入了神，甚至没注意到鼾声已经停止了。

我听见一个声音，仿佛有人骤然深吸了一口气。我扔下刀子，回头一看，发现她已经站起身来——我根本没想到这样庞大的身躯移动起来竟能这么迅速。

她迈出一个箭步，但不是扑向我。她就像一只受惊的猎物，飞快地躲进另一个角落，尽可能远离我所在的位置。她使劲往墙上退，因用力过猛而撼动了整间木屋，我甚至以为这间破屋马上就要倒下来压在我们

身上了。

我有些怕她，也很想撤到门边，但某种力量却把我留在了原地。我看到她的胸膛一起一伏。她看我的眼神，就仿佛我的手脚都是毒刺。

“早餐！”我脱口而出，“我给你送早餐来了。瞧啊，瞧啊！”

我指了指工作台上的餐盘，但她并没有把目光从我身上移开。

慢慢地，她开始向我靠近。走到我跟前时，她蹲下来，俯下身子，面颊都快贴到我脸上了，我甚至能闻到她脸上那股浑浊的起床气。

“我忘记你叫什么名字了。”她说。

“本杰明，”我答道，“我叫本杰明·切斯特纳特。”

她用一只手捧起我的下巴，端详着我的脸。“你长得跟你爸爸一样，像他小时候。”她说，“你一点也不像你妈妈。”

她剃光了头发，头皮上留下了新的伤口。

“你为什么想睡在这儿呢？”我问，“这里闻起来怪怪的。我们家里有好多漂亮的房间，我爸妈说你想住多久就住多久。”

她放开我。她的眼睛发红，一侧脸上沾着泥土，还穿着来时的那身衣服。我突然意识到，家里没有一件衣服是她能穿的。

“我接下来这句话，你可得听好了。”她说，我点点头。

“永远别再进来了。”

☆　☆　☆

直到晚餐前，她才走出木屋。

那些日子里，只要天不太热，妈妈就喜欢把晚餐安排在后院，紧挨着防波堤用餐。我们在码头上有一张漂亮的桌子，是用卡斯卡迪亚红木做的。尽管防波堤挡住了河景，但我们还是能感受到河上吹来的凉风。

我的妈妈在院子里看见了她。“过来吃点晚餐吧，萨拉特，”她说，“今天晚上美极了——现在真是难得一见。”

萨拉特瞧着早先那一小块田地，我的妈妈就是在那上面播下了第一批种子，那时她还只是个保姆，一个不速之客。

“看着眼熟，对吧？”妈妈说，“这是原来的，是从老房子那会儿保留下来的。你还记得你过去总给我带来肥沃的新土吧？我们现在全都用它了，每个温室都是，跟以前那种土完全一样。”

☆　☆　☆

接下来那几周，日子变得规律了。姑妈这个客人大多数时候都整日待在木屋里。有时，她会走出房门，在温室之间徘徊，但都是趁夜深人静、我的父母睡下之后。在一些夜里，我会在黑暗中醒着，望着窗外，寻找她的身影。

每次到木屋去给她送饭，我都会把盘子放在门外的地上，透过门缝向里张望。屋里有一张桌子，其实就是一块胶合板架在几只叠放的油漆桶上。我总能看见她弓着背伏在上面。木屋里随处都是廉价的软壳日记本，这种东西现在只有林肯顿的最后一家枯树制品店还在卖。她在用传统的方式写着什么。

妈妈说，要是她不想融入我们这个家，那我们就当她不存在好了，但我做不到。每次那些来做客的老寡妇给我捎来礼物时，我都跟她们去后院里玩耍，确保我能透过门缝看到木屋里面的动静。但她却丝毫没有留意我。她仿佛置身于一片只属于她自己的狂想空间，不受任何约束，藐视父母向我灌输的那些生活常规和礼俗。

一想到她睡在土上、站着吃饭，还曾在一个神秘的地方待过七年，我就惊叹不已：人还可以这样生活！我生长在防波堤的保护下，而她则生长在河边。

她回来后那几个月，我们的客人变少了。林肯顿和亚特兰大的那些政客不再出现。但老寡妇们像上了发条的钟似的依然每周准时报到。其中有些人也想见她，但她从不到屋子里来。

有时，我在温室间玩耍，会听到工人们操着奇特的南方拖腔议论她。他们管她叫“蓝鼻子”或“裤兜嘴”，可我根本搞不懂那是什么意思。不过这些词听上去十分遥远，颇具异国情调，充满了冒险的意味。

☆ ☆ ☆

那年冬末，家里来了个生客。我透过卧室窗户，看见了他那一小队人马——三辆破破烂烂的轿车，用非法燃料的那种——出现在车道尽头的大门口。我下了楼，听见妈妈说不该让那种人靠近我们家半步，必须立即请他打道回府，但爸爸说那可不是待客之道。

车子上了车道，驶向房子。老旧的引擎咯咯作响，我们的客人闻声走出棚外。几个灰头土脸的男女走下车来，簇拥着他们的头儿——小亚当·布拉格。

现在，战争眼看就要结束了，国家终于有望实现统一，而眼前这几个人，就是反抗军联盟的全部成员了。

“西蒙·切斯特纳特，你这个活圣人，”布拉格说，“整个该死的红区唯一配得上这份好运的人。”

“你好。”我的爸爸有些没把握地说。

“怎么，不记得我啦？还记得你们来找我老爸那回吗？他可帮你们从‘烈士基金’里赚了一大笔呢。”

“你想干什么，亚当？”我的妈妈说。

但那人没搭理她，因为他看见那个高大的身影出了木屋，正向这边走来。

“我的天哪，萨拉特，”他说，“见到你出狱我别提有多高兴了。”

“我跟你没什么可说的，”她告诉他，“走开吧，离开这儿。”

“我不会把你这话放在心上的！”布拉格回答，“天哪，你经历了那么多，其实你干什么我都不会怪你的。我只想耽误你几分钟时间。咱能借一步说话吗？”

“有话你就说吧。”

布拉格瞧瞧我的父母：“能不能让我们单独谈谈？”

“进屋去吧。”姑妈吩咐我的父母，“他们要不了多久就会走。”

爸爸带我进了屋，妈妈回到客厅，站在窗前观望。

布拉格步入我家的领地。时值正午，温室在阳光下闪闪发光。几名工人在农场外围劳作。此外，周遭一片寂静。

“你知不知道自己跟州长吃的是一个档次的生菜和西红柿？”布拉格说，“你哥哥过得真不赖，萨拉特。你该为他骄傲。”

“你想干什么？”

“对了，他们有没有告诉你那个了不起的‘切斯特纳特财产基金’是怎么来的？”布拉格问，“你会喜欢这个故事的。原来啊，那些以为上帝守护着你哥的人，也想让上帝守护他们的钱。于是他们就把钱从银行里取出来，存在你家。那天夜里，蓝军把你抓走之后，所有人都以为他们会把这栋房子掀个底朝天，把钱全拿走。但他们只带走了你，并没碰那些钱，于是越来越多的人开始相信切斯特纳特的领地有神灵庇佑。很快，你那位嫂子就掌管了一家银行，规模堪比南方第一银行。这还不算那些往这儿寄钱的人，其实就是捐钱，不要一分回报的。”他笑了，接着说，“你真该立刻冲进那栋大宅子里，向他们要属于你的那份。天哪！那都是你应得的。”

“我问你，你究竟想做什么？”

“首先，我来这儿最重要的目的，是见你。”布拉格说，“听说你要出来时，我简直不敢相信。他们要是都开始清空糖面包了，那我想战争还真是快结束了。”

他指指站在车旁的那些男女。“瞧见他们了吗？那就是伟大的南方反抗军如今的全部成员了。”他说，“战争之初在田纳西和东得克萨斯前线战斗过的那些家伙，早就放下了武器，投身巡回演讲了——他们现在都住在亚特兰大，搞着竞选，高谈着什么‘有尊严的和平’。”

“奥古斯塔再也没有餐馆会给你留座位了，所以你心里不是滋味？”

“哈哈！奥古斯塔早不是你印象中那样啦。现在船都停在北边那些港口，我们能分到什么货物，全由蓝军定夺。这是南方自由邦那群骄傲的爱国者为了换取和平——他们称为‘伟大的再统一’——做出的又一个让步。为了在哥伦布那小子身边占据一席之地，他们不惜出卖国家。”

“你专程来招募的那个姑娘已经不存在了。”萨拉特说，“走吧，别再来了。”

“亲爱的，其实你我都清楚，你已经完了，没什么招募的价值。”布拉格说，“我看见你从小屋里走过来时是一瘸一拐的，我们也都听说过他们是怎么对待糖面包里那些囚犯的。跟你一起放出来的那批姑娘都死了三个了，不是北方人干的，是她们自己。天哪，就算我想招募你，反抗军里也起码有一半人深信你为了获释而背叛了我们的事业。”他挥挥手，从车旁那帮小伙子中叫过来一个，“不，萨拉特，我不是来招募你的，我是给你送礼物来了。”

那个小伙子拿来一张照片。他长相奇特，皮肤过于苍白，乱糟糟的头发紧贴在头皮上。布拉格别的随从都尽量不看萨拉特，但这个小伙子却直勾勾地盯着她，眼中闪烁着恶意。

“你不记得他了，是吗？”布拉格说。这小伙子的确面熟，她试着回想在哪儿见过他，却怎么也想不起来。

“这是特劳啊，”布拉格说，“是最后一个活着的‘盐湖兄弟’。他的兄弟们要么死了，要么生不如死。他老想去和他们团聚，但我觉得也许是因为他们在天上守护着他吧，弄得他只好违心地留在我身边。我说得对吗？”

特劳没有作声。

布拉格给萨拉特看那张照片，她顿时石化了。

她从他手中夺过照片，凑到眼前，直到她凭借已经弱化的视力，也能准确无误地辨认出照片上那个面向她的人。尽管他被蒙住双眼、浑身是血，但她对这张面孔甚至比对自己的脸更熟悉。这张脸属于糖面包那

个粗脖子的看守——巴德·贝克尔，对她用水刑的人。

“你怎么找到他的？”她说。

“这蠢货想开车带他老婆、孩子去锡安[77]玩，结果闯进了墨西哥保护领地，”布拉格说，“墨西哥人弄清他的身份之后，就到处给他找买主。我想你俩在那地方可能打过交道，也许你会愿意去跟他打个招呼。”

她的目光始终没离开那张照片：“他在哪儿？”

“我们把他关在南边一个安全的地方了。”布拉格说，“你想怎么处置他尽管吩咐，或者你可以自己过去亲自动手。”

☆　☆　☆

她不顾我父母的反对，跟布拉格一起走了。他们向西南方向进发，驱车五个小时，来到塞米诺尔湖[78]畔，湖边斑驳褪色的树丛，掩映着一座小木屋。木屋矗立在一个布满水藻的水坑旁。地上有一道细细的刈痕一直通向门口。在南面，远方的佐治亚海滨隐约可见，海岸线在凶蛮的佛罗里达海面前节节败退。

她在屋里看见四个人，都被绑着手脚、蒙着眼睛——有卫兵巴德、一个想必是他妻子的女人，还有他们两个十来岁的儿子。四个人都被绑在椅子上，眼睛上蒙着黑布条。他们刚刚受过一番凌虐，每个人脸上都挂满血迹和瘀青，但她要见的人伤得最重。

布拉格和随从们都等在外面，她独自进了屋。那个被蒙住眼睛的女人听见门开了，立即开始抽抽搭搭地哀求，但萨拉特没搭理她，径直走到巴德身旁跪下来。她凑近一看，发现他眼眶上的青紫已经超出了眼罩。他浑身湿透，大汗淋漓，心跳剧烈，身体也随之颤抖。

她把手搭在他的膝盖上。他猛地向后一缩，像触了电。

“放了我的家人吧，”他说。这声音与她记忆中的不同——比过去细些，并且毫无把握。“放他们走吧，他们是无辜的。”

她轻轻揭开他的眼罩，他望着她，似乎在竭力阻止自己认出她，仿佛只要抛却与她有关的记忆，自己就能在现实中摆脱她。他闭上那只还能用的眼睛，再次睁开时，却发现她还在面前。于是他挺起腰板，坐直身子，好让自己有勇气面对接下来那可想而知的命运。

萨拉特从兜里掏出那把生锈的折叠刀。她捧起巴德的下巴，抚摸着他的脸颊。

“亲爱的，亲爱的，我会让你放声歌唱。”

☆　☆　☆

顷刻间，周遭的世界消失了，满屋子的号叫声也消失了。她的世界里只剩下狂怒与无以消解的渴望。她渴望他的血。他看上去完全不像她最后见到的样子：此时的他，脸上刚刚冒出胡楂儿，头发也更长，但他身上还流着当时的血。而她一滴也没给他留下。她站起身来，望着那具已被掏空的躯壳，感觉不到丝毫的满足——就像一个漂在海上的人，干渴难耐，只得徒劳地喝下海水。

复仇完毕，她又转向其他俘虏，准备割开他们的喉咙。她先来到两个孩子身旁。他们十六七岁的样子：两人都有一头红卷发，并继承了父亲的脸型。两人中较矮的那个尿了裤子，颤抖着抽泣；另一个静静地坐着，双眼正对着关押他的人，虽然他其实什么也看不见。

她凑上前去，正要对他们下手，却第一次留意到他们的脸宛如彼此的镜像。

“你们是双胞胎？”她说。

矮的那个没出声，高的那个点点头。

他们一定不知道她为什么饶了他们一命——究竟为什么，刀都已经抵在他们喉咙上了，她却站起身来，掀翻桌子，放声尖叫，但并没有动他们。

屋外，布拉格一行人等待着。当他们看见她手上、身上的颜色时，一些人移开了视线，另一些人则露出了笑容。

“我们会把他们跟房子一起烧了的，”布拉格说，“不会有人知道。”

“不，”她说，“两个男孩和他们的母亲都还活着，放他们走。”

“放哪儿去？”

“随便。把他们偷运过西面的边境，送回蓝区，送他们回家。”

“萨拉特，他们说不定已经看见什么了。他们也许会听出我们的声音，很有可能会告诉……”

“送他们回家。”她说。

☆　☆　☆

在漫长的回程中，她远远地瞥见了亚特兰大。她在糖面包监狱里的这些年中，这座城市变得愈加庞大。

“我听说阿尔伯特·盖恩斯前些年自杀了，”她说，“他被埋在哪儿了？”

“噢，他还没死，反正起码还能出气。”布拉格说，“被蓝军放出来之后，他就躲进了自己那间林中小屋，谁也不见，哪儿也不去，只与愧疚做伴，一天天消沉下去。到时候就让蛆虫给他下葬吧，该死的‘裤兜嘴’耗子。”

“真是他揭发的？”

“他是其中一个。他们开始抓人后不久，那些骄傲的南方爱国者忽然间全都开始告密了。他供出的可不止你一个，估计得有上百个名字。实际上，要不是我爸让我保证不杀他，我早就亲手把他结果了。不过呢，我虽然是保证了，但你没有啊。”

他们在环绕南方首府的公路上缓缓行驶，路上只有他们一辆化石燃料车。她发现，周围的车辆全是原来那种三轮蹦蹦车的变种，都是纯太阳能的。她还记得过去那些战时视频的片段，画面上是一群南方人挤在硕大的化石燃料卡车上吵吵嚷嚷，挑衅似的踩着油门。现在，那一切都已不复存在，路上的景象，会让人疑心南方向来没人愿意与化石燃料扯

上关系。过往车辆里的人会盯着她乘坐的这辆笨重的化石燃料轿车看，有些是出于好奇，有些则面带鄙夷。但没人试图拦下他们，也没人说三道四。

她想起多年前，在佩兴斯，盖恩斯曾对她说过一番话。他说：“南方人告诉你为什么而战时，你可以赞同或反对，但你绝不能说他言不由衷。”他说，“不论我们的同胞是对是错，总之，他们向来都是心口如一、言出必行。”

结果，就连这，也是一句谎言。

☆　☆　☆

她在黎明前回到家中，悄悄翻过东侧的防波堤，进了园子。我推开窗户，一声不响地探出身子观察她。她来到木屋旁，脱下衣服，赤身裸体地在花园的水龙头下擦洗身体，涤濯衣物。

她的身体是我记事以来见过的第一个裸体。我注视着她，对她身上古怪的伤口和变形的疤痕着了迷，还以为每个大人都有这样一个伤痕累累的身体。

各方均较为满意、颇受鼓舞：
再统一和谈口述历史
（节选）

大卫·卡斯特罗（2089——2095年任和平办资深谈判专员）：

我还记得对方代表团从亚特兰大赶来的那天。事前，我们做了六个月的筹备，在谈判前夕，我们已经准备了几千页的谈话要点，内容涵盖了所有的话题：边境管制、赔偿损失、交换囚犯……总之，凡是你能想到的应有尽有。坐上谈判桌之前，我们已完全摸透了总统的底线，很清楚他愿意让步到何种程度。我们以为已经做好了万全的准备。

第一天的谈判开始了。我记得会谈地点是和平办地下的一间大宴会厅。我们合众国一方有五名代表，人数不多，因为我们并没有决策权。会后，一切都要提交行政宫审批。但南方和谈代表团出现时，却起码有两打人。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头衔，不是某某革命总指挥，就是某某爱国组织秘书长。有个人向我递来他的名片，上面表明他是一名“护宪官”。

我们以为他们会首先从限制旅行入手，或者一上来就要求我们释放关押在各大监狱的反抗军俘虏，或者，他们也许早就等不及想谈谈钱的问题了。世界在进步，而他们固守化石燃料已经太久了，他们的城市正在崩溃，我们以为能把基建资金当作筹码，迫使他们做出种种让步。

我们为他们准备了一份简短的议程，在上面提议了几个谈判切入点。但我还记得，就在第一天，他们的领队坐到桌旁，看也没看，就把议程推到一边，对我们说：“眼下的当务之急是：我不希望听到你们任何人使用‘投降’这个词。”

原来，他们对旅行限制、交换囚犯之类的事根本毫不在意。他们花了整整三天时间，对再统一纪念日的演讲、和平协议前言中的措辞咬文嚼字。每天，他们都会想出一些新的内容，要求加在日后的公开记录中——一会儿是些奋起抵抗侵略之类的废话，一会儿又强调人在面临侵略

时有必要自卫，也有必要捍卫珍贵的传统。见鬼，我还记得有一天，我们花了好几个小时，只为排定“再统一日”当天的合影细节。他们希望先由他们的总统伸手，而后我们的总统再握住他的手。结果第二天，他们又变卦了，这回他们想让我们的总统先伸手。

当然了，这是合众国谈判专员所乐见的，这样一来，他们就能在各大战略举措上频频得手。行政宫那些人也乐意成全对方，他们的眼光就更长远了，甚至想到了自己有朝一日也许会需要争取南方人的选票。我是唯一提出不同意见的人。我对总统团队的人说，要是我们再这样听之任之，要是我们只会点头微笑，放任他们把这场战争包装成君子之间势均力敌的争执，而不是一场因他们固守有害燃料而引发的血腥厮杀，那么，战争就永远不会真正结束。

但最终，哥伦布却依然听之任之。而如今，尽管已事隔多年，我们却还在承担后果。他们就是不懂，始终不懂：你得用枪打赢战争，用笔打赢和平。

2

2095年春天，我摔断了胳膊，伤得不重，骨头也很快就长上了，但那是我对疼痛最初的记忆。

5月，长达几个月的煎熬已接近尾声。新的生活格局——姑妈把自己关在我家那间木屋里足不出户——甚至扰乱了爸爸一贯的平静。许多个夜晚，我直挺挺地躺在地上，贴着卧室的通风口，听他和妈妈在楼下争吵。“这都几个月了，她连句话也不和我们说，”我听见妈妈说，“连声早安都没有，好像我们这都不配似的。”

“时候未到嘛，”爸爸回答，“她需要时间。”

“别再那么说了。她需要的是医生，心理医生，是受过训练的那种，专门开导有她这种经历的人。她需要帮助，但我们帮不了她。”

“‘红色月牙’来的那个人说，她得学会习惯自由。”我的爸爸说。

“你看她像在学吗？”

后来他们吵不动了，就商量着开车去林肯顿吃消夜。妈妈不想把我单独留在家里，不过她以为我已经睡熟了，于是决定冒几个小时的风险。一听见她上楼来看我，我就跳起来，蹿回床上，闭上了眼睛。

我一直等到汽车尾灯消失在铁门外。随后，我下了床，打开灯。

我出了房间，穿过走廊，走下楼梯，经过墙上那排褪色到无以复加的照片。照片上有我的祖父母，还有一个女人，姑妈说那是我的另一个姑妈。

其中有一张我爷爷的照片，我的名字就是照他起的。照片早已褪色，只能看出一个男人淡淡的轮廓，面孔已是一团云雾。他怀里还抱着个什么东西，但那也已经无法辨认。很长时间以来，我都以为这张照片

是在他死后拍的，上面是他的鬼魂。那时我已经开始相信，世上还存在着另一种年龄，那个年龄的人，甚至比活人中最老的还要老——他们已经老得没法说话了，甚至连自言自语也做不到，都被禁锢在纯粹而密实的静谧中。

我下了楼，打算一解那个在我心头萦绕了好几个月的谜题。它就隐藏在我们的一间温室里。

我出了门。花园里的空气罩在我身上，热烘烘、湿答答的。安在屋侧的灯一感应到我的动作就亮了，我一走开，它又自动熄灭。

我向南走，来到那一排温室前。温室都是用一种透明玻璃搭建的。每块玻板里都镶有纤细的铜丝，那是从阳光中汲取能量的元件。当时，透明太阳能板还属于新生事物，在田纳西战线以南相当稀奇，我的妈妈为了把它们运过边境，足足与人僵持了好几个月，还打了无数通求人的电话。白天，它们轰鸣闪耀，夜里则静默无声。而且，即便在运转时，它们也是透明的，人可以透过玻板看到温室里生长的植物。

园子的东南角附近，有一座闲置的温室，也就是36号温室。它的外立面上装的不是玻璃，而是胶合板。“齐尼思”飓风过境时，不少温室都受了损，需要修缮的一共有12座。后来我的妈妈想方设法，又从北方弄来一些玻璃，但只够修缮11座温室。这么一来，36号温室的外墙就只能用胶合板代替了。

我曾见过我家这位客人深夜造访这里。她每次进去，都带着一两本旧式笔记本。出来时，本子却都不见了。

到了36号温室前，我发现大门已经用木板钉上了，门上还挂着一把小锁。不过屋顶上有个地方少了块板子，我想从那儿应该能看到里面。

屋顶太高，我爬不上去。我瞥见一把梯子靠在35号温室一侧，我的妈妈在那间温室里种了毛茸茸的秋葵和胳膊那么粗的茄子。我竭尽全力把梯子推离墙面，倒向36号温室时，发出轰然巨响。我回头瞧瞧家和木屋的方向，想看看自己有没有惊动她，但那边没有任何动静。

我爬上梯子，每爬一级，它都会轻微地左右摇晃几下。但我曾多次见过工人用它，他们个头可都比我大多了，于是我继续往上爬。

爬上最高一级时，我简直喜出望外。越过木板屋顶，我家的领地一览无余。而且，这里不光能俯瞰我家，还能将周遭尽收眼底：远处有蜿蜒的河流，茂密的树木直接生长在水中。我向南远眺，望见了远方城镇的灯火。

但在温室里，我几乎什么也没瞧见。月光在里面投下一方银光，只照亮了一块裸露的泥土上浅浅的脚印。我探出身子，努力想看清月光之外的地方，但里面却没有任何迹象能表明她来此的目的。

就在我准备放弃的时候，一束红光吸引了我的视线。它来自遥远的北面，比河对岸还要远。我转过头，想找到它，但它却倏地消失了。

我一动不动地站在梯子上，眺望着我家领地的边缘。河流在防波堤背后涌动，发出轻柔的哗哗声。不过那里还有什么别的东西，在对岸的夜色中略显突兀。尽管几乎难以辨认，不过还是能看出地平线上有一道分界线——在它的南侧，是一片均匀而生硬的黑暗；而它北侧的夜空则是深深浅浅，有浮云缱绻，也有星光斑驳。

我注视着地平线上的线条，想弄清它究竟是什么。忽然间，那道红光再次闪现，刺眼夺目的光芒直端端地照进我的双眼。

我倒下时，感到自己看见了一座瞭望塔的轮廓。

紧接着，满目都是天空。梯子倾覆时，我就望着它。黑暗中，我伸出左手，想在落地时支撑一下身体。

接着，一阵前所未有的剧痛顺着我的胳膊向上蔓延，仿佛一柄燃烧的火剑。我躺在地上，尖声号叫。我把头扭向一边，不去看那条胳膊，转而望着车道尽头的大门。我喊着妈妈，尽管心里明白她根本不会听见，我是独自在家。

随后，我听见木屋那边传来脚步声。她高大的身躯向我俯下身来。

我疼得直哭，求她帮帮我，其实我并不知道自己想让她做些什么。我只希望胳膊别再这样灼痛。她在我身旁跪下。

“你摔断了胳膊。”她说。

听罢，我吓坏了。那时，我并不知道断裂的东西还可以复原。每次农场里摔坏了什么——花瓶、灯泡，或者温室的玻板——我的父母都从不修理，他们只会把那东西扔掉，再买个新的。

“看看它。”她说。

我拒绝从命。

“看看它。”

我转过头去看那个灼痛的部位。看到我那条胳膊以一种匪夷所思的角度弯折着，我晕了过去。

☆　☆　☆

醒来时，我已经在自己床上了。她坐在我床边。

“把这个吃了，”她说着，递给我几片白色的药片，“它能帮你止痛。”

我吞下药片，不出几分钟，便感到通身洋溢着一种陌生的欣喜，一股热量从胃里涌向每根指头。

“还疼吗？”她问。

我摇摇头。周遭的世界在我眼中变得朦朦胧胧、影影绰绰，不过我的胳膊倒是不疼了。

“你在那儿干吗呢？”

“我想朝温室里看。”我说。

“为什么呢？”

“我看你有时会去，就想弄清你在里面干吗。”

我知道这会惹她生气，不过我想，我要是撒谎，她肯定会更生气，而且我十分确信她能看出我有没有撒谎。

不过，她看上去并不恼怒，也没有回话。相反，我觉得自己似乎在她的眼神中读到了一丝钦佩，不过转瞬即逝。

“你是从梯子上摔下来的？”她问。

“是啊。”

她笑道：“你还真是你爸的儿子。”

我回头看看受伤的胳膊，发现它已经被笔直地固定在一块木板上，一些碎布条把胳膊和木板绑在一起。

我的胳膊俨然一副粗制滥造的假肢，我开始疑心这条胳膊会不会就此废掉了。父母带我去林肯顿和其他孩子玩秋千或打篮球时，我可从没见过哪个男生有木制的假肢。

“你以前骨折过吗？”她问我。这个蠢问题令我十分光火——显然没有嘛，我身上又没有留下别的夹板。

“没有。”我说道，试着去抬胳膊，但连接大脑和手臂的那根神经就跟断了似的。

“我动不了这只胳膊。”我说。

“会好的，”她回答，“夹板能把断骨接上。骨头怎么断的不重要，怎么接的才重要。”

“很抱歉我偷看了你的东西，女士。”我说。

她摇摇头。“别这么叫我，”她说，“我的名字是萨拉特。”

“对不起，萨拉特。”

“你为什么要那么做呢？”她问我。

“只是因为好奇。”

“永远不要为此道歉，”她说，“生命的全部意义，就在于好奇。”

我们听见门铃响了，铁门开了。我知道是我的父母回来了，尽管我害怕他们在得知我干的好事之后会大惊小怪，但又感到自己仿佛置身事外，那种陌生的欣喜还包裹着我。

我的妈妈上了楼，一看见我，眼睛立刻瞪得像一对铜铃。

“你干了什么呀？”她一遍一遍地问。一时间，见她完全没注意我的姑妈，我还以为她是在问我。随后，肯定是某个兴师问罪的揣测在她脑中油然而生，于是她转过身去。

“你对他做了什么？”她说。

“他摔倒了，摔断了胳膊。”萨拉特答道，“我给他上了夹板，喂了点跌打药。他会没事的。”

“你居然没叫救护车？你居然没请医生？你居然没给我们打电话？”

我的妈妈向她逼近。“你他妈的到底怎么回事啊？”她质问道，“孩子的胳膊都断了，你却什么也没做？”

萨拉特沉默了。我看着妈妈带着那种表情站在她面前，心想：妈妈搞不好要动手了。不过她只是重重地关上窗户，上了锁。

“看在上帝的分上，你到底明不明白啊？战争已经结束了！”妈妈尖声尖气地嘶吼着，“这里不是佩兴斯，不是前线，更不是关你的监狱。你想留在那个世界可以，那就爬回你那个肮脏的木屋别再出来。但你别想把我们都拖进去，明白吗？想都别想。”

我眼看着萨拉特走开。爸爸听见了妈妈的声音，也赶到楼上，她出去的时候与他擦肩而过。她经过他身旁，仿佛当他不存在。那一瞬间，谁也无法想象他们竟是亲兄妹，甚至无法想象他们有过任何交集。

看见我的胳膊后，爸爸走到床边。

“噢不。”他说。

“这就完啦？”妈妈质问他，“她把你儿子的胳膊都弄折了，你就只有这么一句话？”

“不是她弄的。”我抗议道。

“她已经无可救药了，西蒙。”妈妈说，“她对我们是个威胁，对你儿子也是个威胁。我不知道你怎么总是看不清这一点。”

这回，他们根本懒得放低声音了。我眼看着他们在我的房间里争吵。爸爸无比沮丧，竭力搜寻准确的措辞，但这一回，妈妈根本就不等他说完。但我并不难过。那时，我还不知道眼前浮现的只是化学作用下的幻境，是跌打药在我的血管里巡游的结果。后来，胃里的暖意渐渐变了味，“哇”地吐了一地，我竟依然感觉良好。

到了林肯顿的诊所，医生说骨折比看上去严重。父母带我进去时，他看到我的胳膊上绑着一块木板，顿时笑了。他问他们是不是在田纳西战线上的某个旧掩体里找到我的，我当时是不是在奋勇抗击蓝军。

他给我打上正经的石膏，还说，胳膊不出一个月就会完好如初。那时，跌打药的效力正在退去，我胳膊上那股火辣辣的疼痛又有些死灰复燃，但我依然记得，听到“完好如初”四个字时，我心里简直像一块石头落了地。

我们驱车回到家时，时间已近黎明。在去医院的路上，妈妈始终用大拇指掐着手指，这会儿她终于冷静下来，开始逼问我是怎么摔断胳膊的。但我顶住了压力。不知为什么，我生怕父母会走进36号温室，翻出里面的东西。等他们终于把我放回床上时，我微笑着睡着了。

☆　☆　☆

对妈妈身上的一个特点，我至今依然记忆犹新：她有一种出神的本领。有时，她还在后院的地里种着什么奇花异草呢，突然间就能定住不动。我撞见过她一两回——纹丝不动，仿佛是为了不让途经的野兽注意到自己。有一次，趁她回了屋，我在防波堤边跪了下来，想学她的样子，定定地注视着面前的水泥墙壁。但我的思绪却犹如脱缰的野马，在脑海中堆积，才过了一两分钟，我就坚持不住了。我年纪太小，还静不下来。

我摔断胳膊之后的那天早上，妈妈去找了萨拉特。木屋的门虚掩

着，里面始终亮着灯。透过门缝，妈妈能看见她躬身坐在工作台前的一张凳子上，用旧日的方式一针一线地缝着什么。

“你要是想让我走，我会走。”萨拉特说着，眼睛始终不离手上的活计，身子背对着房门。

妈妈进了屋。即使在凉爽的清晨，那盏白炽灯也把木屋里照得热烘烘的。

“这里就是他们那天晚上关我们的地方。在你被抓的那天，”妈妈开口了，“他们先是带走了你，搜查了木屋，然后就把西蒙和我关在这儿，用步枪指着我们的脑袋，把整栋宅子翻了个底朝天。我从没见过西蒙像那天那样，一见到枪就失声尖叫。”

我的妈妈在木屋另一侧的工作台旁找了个凳子坐下。她端详着一只旧易拉罐，以前是用来装油漆的，现在则成了个笔筒。“我向来厌恶这该死的木屋。”妈妈说。

妈妈的目光转向萨拉特手上的活计——她在缝一件灰色上衣，衣服已经太大了，松松垮垮的，像装土豆的麻袋。针脚宽大、毛糙，缝衣针在她粗大的手指上几乎消失。

“这种光线不适合干针线活儿，”妈妈说，“天知道你怎么能开着那玩意儿睡觉。”

“我已经不会在黑暗中睡觉了。”萨拉特说。

我的妈妈做了个鬼脸。木屋里有股肉味，像是肉铺的腥气。工作台的架子上有一只老旧的渔具盒，从未开启过的搭扣已是锈迹斑斑。

“昨天我不该那样呵斥你。”妈妈说，“医生说了，夹板上得不错，而且要不是你给本杰明吃了那些止疼药，他恐怕会号一晚上。”

“他太软弱了。”

“天哪，萨拉特，他才六岁啊。”

“我这话不带贬义。”

“他说他是在把一只狼赶出温室的时候摔倒的，”妈妈说，“天知道这一带多少年都没有狼了。我想这应该是他第一次对我们说谎。”

萨拉特抬起头。“他是个好孩子。”她说，“他什么也没干。”

“哦，我不是生他的气。”妈妈回答，“他撒谎是因为他喜欢你，想让真相成为你们之间的秘密。这就是一个小男孩对他姑妈的感情。他喜欢你，萨拉特。尽管你想尽办法与我们保持距离，但他还是喜欢你。”

“他们跟我说起他时，我还以为他们搞错了。”萨拉特说。

“谁跟你说起他了？”

“有一阵子了，还是在他们想让我开口那会儿，他们时不时会提起要把西蒙、达娜或妈妈抓起来。其实他们掌握的信息就是这么有限——甚至不知道我们当中谁死了、谁活着。后来有一天，他们说：‘要是你不开口，我们就把本杰明带走。’我于是心想，不知道我妈妈和姐姐的事也就罢了，他们竟然不知道本杰明已经死了20年了。”

我的妈妈微微一笑。清晨的第一道阳光透过墙缝钻进房间，点亮了空气中的尘埃。

“你的哥哥是个好男人。”我的妈妈说，“在他这儿，什么事都好商量。但当时一查出我怀的是个男孩，他就说什么都要给孩子起这个名字。那还是我认识他以来，第一次见他这么坚决。你信吗？”

“你嫁给他那会儿，他还跟个小孩似的吗？”萨拉特说。

妈妈叹了口气：“所以说就是这事？你不爽的就是这个？那好，就当他是吧。就当他还是那个脑袋里留着弹片的天真少年，那个我受雇照料的男孩，就当是我占了他的便宜。不如就说我强奸了他吧，利用他怀上了我的孩子，而他由于头部严重受损，根本就不知道这一切是怎么回事。就当这些都是真的好了——那你就冲我来啊！你可以冷落我，甚至可以打我，如果那是你唯一的发泄方式。但西蒙何罪之有啊？而且，那个小娃娃更是天底下最无辜的了。”

萨拉特叠起衣服，放到一旁的工作台上。她从台子底下取出一个灌满怡然酒的玻璃罐。之前她去温室里摘了些杧果、蜜桃和橙子，再用吃剩的水果酿了酒。她拧开盖子，一股腐败的清甜萦绕在空气中。

“你知道，以前那些老寡妇中有些人现在偶尔还来，”我的妈妈说，“她们中活着的已经不多了，但这些人还会来抚摸西蒙的额头，念她们那些叽里咕噜的咒语。她们依然称西蒙为‘佩兴斯的奇迹男孩’，就跟他这辈子从没干过别的事似的。她们始终以为，所谓奇迹，就是指他的生还。但那么多坏人也活下来了啊！那些走狗屎运的人也活下来了啊！其实，他的生还并不是什么奇迹，真正的奇迹，是他正一天天好起来。”

她从凳子上站起来，拿出两只“南方自由邦大团结”马克杯，倒出里面那几颗从地板上脱落的钉子。她走向萨拉特，递过去一只杯子。

“满上，”她说，“你偷的可是我的水果。”

她们一直喝到日上三竿，喝到墙缝里盈满赤橙的阳光。妈妈在一个架子上找到一台手摇收音机，她摇啊摇啊，直到它传出了调频的沙沙声。她调整波段，停在一曲难以辨认的轻柔爵士乐上。古老的机器嘶声歌唱。

“他们在里面让你听音乐吗？”妈妈问。

“这种不让听。”

“我希望你明白，我们尽力了，萨拉特。”妈妈说，“我们发起了请愿，雇了律师。我们给州长和前任州长塞了钱，直到他们终于肯坐下来跟我们谈。我们还向议员提起过你的案子，可他们都坐视不管。他们甚至害怕自己的名字会跟那个地名出现在同一句话里，但我发誓我们尽力了。”

“你们大可不必。”

我的妈妈凝视着萨拉特脸上一道柔和的线条，那道伤痕划过她的左脸，是她在糖面包时因为拒不开口而留下的。伤痕止于下颚，而在它的末端，另一道线条又出现在脖子上。

“天哪，我根本没法想象你都经历了些什么。”我的妈妈说。

“我从没指望你理解。”

“其实你希望我能理解。我是说，要不然你早走了。你完全可以到北边去，去任何你觉得还在打仗的地方，杀上几个敌人。总之，让自己死在那儿。可你还待在这儿。我过去见过这种情况，我小时候看过父母在我们生活的那些人间地狱里救助伤员。你伤得太深，已经遮掩不住了。你表面上虽然当我们不存在，但实际上却想告诉我们他们都对你做了什么。我觉得你想让我们知道。”

萨拉特一把将那罐怡然酒扔到对面的墙上，罐子撞得粉身碎骨。

“你想让我说什么？你想让我说我被他们拿下了？好吧，我被他们拿下了、拿下了、拿下了……现在你高兴了吗？你说得没错，我忘不了。可现在既然木已成舟，我又能做些什么呢——像掐蜡烛一样把它掐灭吗？昨晚你以为是我弄伤你儿子的时候，你都准备撕开我的喉咙为他报仇了。而我凭什么就该放下我所经受的一切，放下我从你儿子这么大时起就经受的一切呢？跟你明说吧，做得到的那个我，已经死了。”

“可你还活着，”我的妈妈说，“而且你还会缝补衣服，拿水果酿酒，还会在你那些老式本子上写东西。你晚上还会出去给我那个摔断胳膊的小儿子上夹板。你在好起来，萨拉特。也许你心中的痛苦还在顽抗，但你确实在好起来。”

我的妈妈站起来。“如果你认为我觉得你并不可爱，那么你想得没错。”她说，“上帝做证，我当然明白你是我的家人，我们是姻亲，我应该相信你是值得我爱的，但我真的没法这样去想。你经历了那么多可怕的事，才成了今天的样子，可我需要接受的，并不是你的过去，而是如今的你，而且我知道你也并不觉得我值得你爱。

“但我还是会爱你，你哥哥也无论如何都会爱你，你的侄子也无论如何都会爱你，这就是家的意义。你愿意慢慢来，就慢慢来吧，萨拉特。你愿意怎么疗伤，就怎么疗伤。”

☆　☆　☆

之后那一周，我们去了林肯顿的星期六集市。我并没指望她会跟我们一起去，但我一出门，就看见她已经坐在副驾驶座位上，把座位往后调了一大截。

记得当时，这在我心目中是一个重大事件、一个里程碑——我们一家人，终于一起出门了。

我们到达时，集市已是如火如荼。每个周末，整个北佐治亚的人都蜂拥而至，到镇上来购买生鲜——因为生意实在太火爆了，人们索性在浸礼会老教堂旁的桃树街辟出四分之一英里，办起了集市。我喜欢跟着父母在市场上溜达，看那些商贩跳出来和他们打招呼。要论富有程度，我们在整个南方都排得上号，但只有在这里，我们才是某种特殊的贵胄：受持续的酷热和频繁的风暴影响，小规模农业种植已几乎绝迹，全国仅剩五六个家族还沿用着传统的农业模式，我家就是其中之一。我喜欢看到店家走出摊位，撇下正在买东西的顾客，奔过来问卡琳娜女士最近又在忙些什么，又再造了什么奇异的作物。

不过，那天几乎没有人前来与我们攀谈。我立刻明白这是因为萨拉特。有些摊主长年跟切斯特纳特一家打交道，所以很清楚她是谁，但大多数人却对她敬而远之，被她的块头和缓慢而沉重的步伐给震住了。

过了一阵子，还是有个瓜果商过来打了个招呼。他是我父母的一位大客户，独家经销切斯特纳特农场出产的卷心菜，并宣称它们具有各种健康功效。见他走上前来，妈妈在爸爸耳边低声说：“他叫山姆。”

那人过来握住我父母的手。“嗬，这不是我在全佐治亚最喜欢的一家人吗？”他说。

“你好啊，山姆。”我的爸爸微笑着说。

“你怎么样啊，西蒙先生？你气色不错。”

“我还行，还行。”

山姆转而对我的妈妈说：“听说你们又有新货啦。”

“我哪次让你失望过啊，山姆？”妈妈说，“新货随时都有。”

“那快跟我说说啊！都有什么？联合农场的泰勒说你培育出一种不那么喜水的橙子。那就是新货吗？”

我对他们的对话渐渐失去了兴趣。我四下张望，想找一个卖小孩玩意儿的摊位，那儿的小丑会用气球做各种动物，会变纸牌魔术，而他们脸上的妆会在炎炎酷暑中晕得乱七八糟。

这时，我才注意到萨拉特已经走开了。她正站在一家卖人工培植肉的摊位旁，全神贯注地凝视着街上的某个东西。

当时我并没意识到，有些事她是不可能知道的。她不可能知道那些已经得到了南方自由邦首肯的谈判条件，是获取和平的前提。她也不会知道，作为回报，红区人员每月可以前往北方的几所医院就医，同时，在“再统一日”当天的演讲中，南方参战的初衷也将得到略微正面的表述。

对这些，她一无所知。相反，她只是看见一名全副武装的蓝军士兵在集市上巡逻——在南方的土地上巡逻。

我看着她从摊位上抄起一把屠刀。接着，她一步步逼近那名军人。这样敏捷的身手，我此前只在她身上见过一回，就是那天早上她在木屋里猛地躲开我的那次。那个蓝军士兵在集市另一头，正和几个裁缝攀谈，根本没注意到她在逼近。

我本能地知道要出事了。我开始狂奔，受伤的胳膊笨重地垂在体侧。等我赶到她身边时，她离那名士兵的后背只有几英尺了。她高高举起了屠刀。

我一个箭步冲上去，拦在她和那名士兵之间，嘶喊着要她住手。

我的喊声惊动了那名军人，他转过身来。我当时背对着他，但我知道他想必已经举起了武器，因为萨拉特已经站在原地一动不动，屠刀从她手中滑落。

我开始想象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她也许会被抓起来，关回那座监狱。这回，他们不会再放她出来了。我只求身后那名士兵不要当场将她击毙。

接着是一阵沉默。她脸上暴怒的神色渐渐消失了，代之以一种难以置信的诧异。我听见军人在我身后喊出了她的名字。

“萨拉特？”

接着，她也喊出了他的名字。

“马库斯。”

☆　☆　☆

一名商贩跑到街道另一头，叫来一名在那边巡逻的蓝军士兵。军人飞奔前来，举着步枪。

“趴下！”他冲萨拉特大喊。但她并没有动，依然凝望着那个她几分钟前还想置于死地的人。

“没事了，”马库斯对同伴说，“她是我的老朋友。”

那名士兵放下枪。他看上去依然满腹狐疑，但马库斯挥挥手把他打发走了。

马库斯环视了一圈围观的人群，问道：“这是在开不说话的拍卖会还是什么？”

有人窃笑起来，与其说被他逗乐了，不如说是松了口气。趁人们陆续返回各自摊位的当儿，马库斯朝附近一座教堂的方向扬了扬下巴。他转身向那里走去。

萨拉特瞧瞧我，说：“回你爸妈那儿去。”

“你会伤害他吗？”我问。

“不会。”她说，“我不会伤害他的。”

她走进教堂，看见他站在长椅间，已经摘下了头盔，卸下了步枪。她看清了他的面容，还是那张脸，那副皮囊，那个男孩。他们上次见面以来的这些年间，他长高了几英寸，但整个人还是小小的。而且，他身

上的军装垫高了他的胸膛，拓宽了他的肩膀，更让他显得比例失调、又矮又壮。

他看她的眼神就像个孩子。“我不知道，”他开口道，“萨拉特，我不知道……”

但她看见的却不是他，而是乔克霍洛沟，还有切丽林的畜栏，蒸汽弥漫的小破淋浴拖车，以及林子里那个能望见永恒的高台。她走上前去，抱住他。

“你还活着。”他在她耳边低语。他不断地重复着这句话，弄得她都不知道他是想让她相信，还是在说服自己，“你还活着，你还活着。”

他们并肩坐在长椅上。教堂平淡无奇，散发着霉味，很像古老的南方故事里那些旧式法庭。他们上方的楼厅里也有座位，但空无一人。这里只有他们两人。

“这么说，他们把你从海关船上调走啰。”萨拉特说。

“嗯，现在海上交易都在北方进行了。所有东西都得由蓝军先过一遍，再运到南边来。这样能打击走私。”

“那你呢？你在这儿也打击走私？”

马库斯大笑。

“你知道吗？一开始我还以为他们派我到这儿来，是因为他们私底下知道我本质上始终是个南方人。不过现在，我觉得他们把我安在这儿主要是因为我个子小。他们可能以为不派征兵广告上那种肌肉发达的大兵来这儿巡逻，当地人就不会那么抵触了。”

“可惜他们想错了。”萨拉特说，“天哪，我看见你才十秒钟，就想给你一刀了。”

他微笑着，她沐浴在他的笑容里，感到自己仿佛只要走上前去，推开教堂的门，就会发现一个全新的世界在面前等待。

她脖子上有一道淡粉色的伤痕。他把手指按在伤痕的一头，循着它

捋下去，一直来到她肩头。

“这是我干的。”他说。

“这与你无关。”

“穿上这身皮，萨拉特，你就不可能不知道他们在糖面包的所作所为。长时间以来，我都靠逃避度日，假装对这一切视而不见。事实上，我从不在意战争双方对彼此犯下了什么罪行，因为这是一场战争，而战争的实质也许就是践踏规则。但一旦涉及你，我就难辞其咎了。这是我干的。”

她握住他的手，把这手从自己肩上移开。她试图回忆那道伤痕的来历，一时间却怎么也想不起来。

“你从没伤害过我，”她说，“你是活下来的人当中，唯一从没伤害过我的人。”

☆　☆　☆

接下来的几周，我的胳膊开始痊愈了。不久，那条胳膊尽管依然打着僵硬污秽的石膏，但已经能动了。我能从石膏一端闻到里面的皮肤那种长期没有清洗的味道。不知为什么，那股难闻的气味有一种匪夷所思的诱惑力，让我欲罢不能。

摔伤后两周，妈妈允许我到外面去玩了。不过去林肯顿打篮球、练游泳这些活动，还要等拆了石膏、医生确认断裂处完全愈合之后才能恢复。

一天早上，我在院子里玩。父母都在我家领地的另一侧忙着跟一个承包商讨价还价。那人是来给大门换发动机的，先前那台坏掉了。

我们这个河畔小天地的运转，全都依赖各式各样的小型机械，而它们三天两头就会罢工、出毛病——太阳能板会被狂风暴雨摧毁，剪草机和发电机电路会在酷热中变形。多年后，我才意识到，父母当时必须时刻与自己生活的这片土地斗争，该是多么辛劳。

萨拉特在厨房里剥晚饭要吃的玉米。渐渐地，她开始日益频繁地出现在屋子里——有时还会跟我们一起坐在客厅里看会儿电视。有几回，她甚至在屋里吃了晚饭。她每次出现，我的父母都不会多说什么，装出一副轻描淡写的样子。不过我每次都能看出爸爸在极力掩饰嘴上那一抹得意的微笑。此前，他尽管记得她的名字，清楚她与自己的关系，但肯定有好一阵子都对她相当陌生；不过现在，我想他已经开始把眼前这个女人跟他记忆中那个女孩联系在一起了。我想，这样一来，他也能在某种程度上感知到过去的自己。

我透过厨房窗户望着她。她动作单调，眼神空茫，仿佛迷失在自己的内心深处。但随后，她抬起眼帘，看见了我，于是走了出来。她时常在领地上四处走动，在温室间徘徊。但这还是我头一回见她在白天靠近防波堤。河流似乎有一种隐形的力量，始终拒斥着她——她畏惧的不是河流的面貌，因为防波堤已经整个挡住了它，她受不了的是那种声音，河水流动的声音。

“胳膊怎么样了？”她问。

“挺好的，”我答道，“过不了两周就能完好如初啦。”

“不只是完好如初，断骨只要接得对，痊愈后会比原来还要强韧。”

这话听上去实在太棒了，我不管三七二十一，当即就信了。

我站起来。“你想不想看一个很酷的东西？”我问。

“当然。”

“那跟我来吧。”我说着，毫不犹豫地拉起她的手，领她来到防波堤底下一个垂柳掩映的角落。在这儿，我搭了一个小小的畜栏，在里面养着我的宠物。

“这是我的乌龟。”我边说边指着里面那只脊背高耸、岿然不动的动物。

有一瞬间，她似乎忘记了我的存在。只见她跪在畜栏旁，凝视着龟壳上对称的黄色花纹，几乎把整张脸都探了进去。

“它动作可慢了。”我说，为自己的宠物连头也不露而感到有些窘迫，“有时候它会一整天都不动。”

“它是女孩。”萨拉特说。

我问她怎么知道的，但她没有回答。

后来，她终于回过神来，站起身。我替她拍掉膝盖上的泥土。

“你真的坐过牢吗？”我问。

“是的。”

“为什么呢？”

“那些人从没告诉过我。”

“你在里面待了多久？”

“七年。”

这个数字超出了我的理解，简直就是一辈子。

“拆了石膏之后，你打算做什么？”她问。

“打篮球。”我说。最近几周，我满脑子都是这事，“我们队现在排名第一，要是能把余下的比赛都赢了，那我们就能到亚特兰大去参加锦标赛了。那儿有个水上公园，里面有全国最大的游泳池。”

“你喜欢游泳？”她问。

我点点头：“我每周要去林肯顿的游泳池游两回。要不是还打着石膏，我本来今天就该去的。”

“你家就在河边，你干吗还要去林肯顿的游泳池？”

我大笑道：“傻瓜，河里又不能游泳。”

她瞧着我，就跟看外星人似的；紧接着，她脸上的疑惑变成了怜悯。她从我身旁走过，走向防波堤，以她特有的方式拖着步子，弓着背，仿佛要把膝盖压散架似的。

我的妈妈在后院外的防波堤上画了一幅简笔画，就是幼儿园里的那种。画上有几个火柴棍小人儿在田野里的苹果树间玩耍，头顶上挂着一只微笑的太阳。她给那些小人儿起了名字，有时还会跟我讲他们的故事，就跟他们是真人似的。我始终不明白她为什么要这样做。

萨拉特站在防波堤边。她个子高，能越过墙头，透过垂柳的缝隙向远处眺望。她望着河面。多年后，我才明白她这样做需要多大的勇气，才明白再次踏入流动的河水前，她需要埋葬一个怎样的魔鬼。

她向我回过头来，说："那么来吧，我们来游泳。"

我下意识地四下张望，看父母在不在附近。在他们所有的禁令中，最严厉的一条就是不许逾越防波堤。妈妈曾严厉地警告过我，说我到了堤外可能会被淹死，染上致命的疾病，或遇上各种各样的怪兽。我站在地上，裹足不前。

"我还打着石膏呢，不能游泳。"我这么说着，其实担心的并不是石膏。

"你可以游。"她说，"来吧，我不会让你有任何闪失的。"

她缓缓地从另一侧爬下防波堤，不一会儿，她就徜徉在垂柳间，向河岸走去。看她消失在丝丝缕缕的柳叶间，我心中突然充满了恐惧。我开始想象她也许踏入河中就再也回不来了，那条绿色的大蛇也许会裹挟着她，流向世界的尽头。一种全新的勇气攫住了我，我迈开步子，紧随在她身后。

我站在墙头上，看着她步入水中。她和衣涉水，双脚赤裸。我爬下墙头，低着头奔跑，一路追寻着她在河滩柔软的泥土上留下的脚印。

随后，我抬起头，感到心魔开始作祟。有生以来，我第一次来到了河边。河流的磅礴与浩渺震撼了我，河岸是那样荒蛮、宽广，水面上的残枝败叶随波逐流，揭示着水流的速度。我从没见过水这样流动。

她站在齐腰深的水中，浪花围着她打卷。我还记得她当时的样子，嘴上挂着毫不掩饰的狂喜。水流舔舐着她身上的累累伤痕，却并不治愈它们，只给她带来一阵灼痛。

她静静地伫立在水中。我冲她招手，想让她离河岸近些，但她就跟没看见我似的。她并没有奔跑，却喘着粗气。那时的她，看上去就像一个孩子，圆睁着双眼，犹疑不决。我突然明白：她害怕了。

接着，她消失了，整个人没入水中，仿佛怀揣着铁砧。她再次浮出水面时，那件松垮的上衣紧紧地贴在她身上，她光洁的头颅在阳光下熠熠闪光。

“过来吧。”她说。

我摇头：“我怕。”

“好事，”她说，“这样你就能克服它了。过来。”

我低头望着河水。我过去所知的关于这个世界的一切，都在这一瞬间变得无比遥远。在河对岸，我看见一堵高墙，上面装着一排带刺的铁丝网，还有卫兵把守。尽管直到许久之后，我才能准确地表述当时的感受，但我明白，这世界大抵就是如此：荒蛮无比、毫不设防、居心叵测。

我涉入河中。

走了几步，我脚下柔软光滑的河底就没有了，水流将我卷入其中。我惊叫起来，但她很快用手托住了我。她把我托在水面上，带我走向更深处。淙淙的水声有如无数张看不见的嘴在齐声低语。

水是活的，因为它会流动。

我看着她，她脸上带着一种我此前从未见过的表情。

我的姑妈，正开怀大笑。

内战存档计划——再统一日庆典
邀请函
（已批准 / 已解密）

致：蒂莫西·库姆斯州长

佐治亚州，亚特兰大市

佩瑟斯渡口路391号

邮编：30305

亲爱的库姆斯州长：

奉小约瑟夫·韦兰总统之命，我在此十分荣幸地向阁下发出正式邀请，恭请您出席将于2095年7月3日（星期五）在俄亥俄州哥伦布市举办的“全国再统一首脑峰会”。

正如总统先生此前所言，本次首脑峰会，将为我们伟大的国家翻过历史上这黑暗的一页。届时，来自合众国各地的人民领袖，包括您本人在内，都将齐聚哥伦布，共同印证一个自我国建国之日起就不言自明的事实，那就是：美利坚民族永远不可分割。

出于安全及后勤方面的考虑，按照规定，来自某些特定州的与会人员前往会场的时间须安排在会前一个月之内，并须于会后一个月之内返程，佐治亚州即位列其中。因此，如若得便，请务必尽早复函告知您及随行人员之详情（总共不超过四人），以便和平办能有充足的时间为您安排必要的安检流程，并发放相关旅行许可。

尊敬的州长，这一天，对我们的合众国具有重大的意义。在这个日

子里，我们将颂扬全体美国人卓绝的勇气，为了捍卫各自的信念，他们曾如此骁勇地投入战斗；此外，更重要的是，自这一天起，我们将摈弃前嫌，着手一项艰巨而事关重大的工作，那就是抚平战争带来的伤痕。这一天，将是欢庆的日子，也将是重建开始的日子。我诚挚期盼能在正式的再统一庆典及随后的大巡游中见到您本人，以及诸位来自伟大的佐治亚州的代表。

您诚挚的，

马尔科姆·凯森

国防部，和平办公室，南方事务总指挥副秘书

俄亥俄州，哥伦布市

哥伦布众议院一号

邮编：43215

3

5月末，“司各特”扫荡了林肯顿，留下一片哀鸿。这场风暴虽然不大，但格外强劲，我家尽管幸免，但我们的日常生活却被打乱了。社区活动中心和小学都严重受损，我的活动范围被限定在农场之内。我庆幸自己竟能交上这样的好运——这样我就可以多跟萨拉特待在一起了。

一天，我在木屋里找到萨拉特，发现她正在钉地板。我的父母头天晚上出去参加聚会了，举办者是刚刚形成气候的“新统一主义者联盟”南方分支，当时，他们是首批宣称和平等同于胜利的群体之一。我的父母决定在亚特兰大过夜，姑妈和我得以独享农场。

我看见她跪在那儿，紧挨着她此前拆掉地板露出泥土的地方。她的身旁放着一摞崭新的仿松木地板。

“你在干吗呢？”我问道。

“把地板装回去，”她说，“要是再拆一块木头，这座木屋就要倒了。”

“我能帮忙吗？”

“当然。”她招手示意我过去。我坐上她的膝头，她往我手里塞了一把榔头，她扶着钉子。

“先轻轻来一下，定好位置，再用力一敲，让它砸进去。”她说。

我试了一下，但根本不敢使力，怕榔头会落偏，砸到她的手。后来，我猛地一锤，钉子终于进去了，却是斜的，木头被钉得裂了缝。

“有进步，有进步，”我的姑妈说，“起码见效了。”

她于是就让我在那块钉坏的木板上练习，直到熟练为止。不出半小

时，我就在木板上钉进了无数颗钉子，把它牢牢钉在地板上，任何力量也无法撼动。望着自己的大作，我露出了笑容。

到了中午，我们已经把地上的空缺填了一半，正午的酷热让我精疲力竭。她提议去河里凉快凉快。她轻而易举地抱起我，把我扛在肩上，带我来到领地东侧，翻过防波堤，向外走去，一直走到那些发育不良的树木与水面交界的地方。

我们停在一处河滩上，与柳林隔了一片绵软的泥滩。我们坐了一阵子，姑妈刚刚走了那么远的路，需要歇歇。我把手深深地插进泥土里。我们刚开始来河边玩时，有一回，我发现她喜欢裸泳。她第一次脱下衣服，是在水里，怕自己身上的伤疤会吓着我。但我其实一点也不害怕——那些伤疤，我在上次偷看她时都见过了，就在她刚来我家不久的那天夜里。于是，我也脱去了衣服。自那之后，我就再也无法想象人怎么能穿着衣服入水了。

我们在垂柳和隔离墙投下的阴影中畅游。有一次，我们在河里嬉戏时，我问她那堵墙为什么会在这儿。她说墙里的人都染了病，所以人们建了这堵墙，防止更多的人受到感染。我问她那是什么病。她说是一种不治之症，人们会不由自主地把这病传给下一代，下一代会传给再下一代。

东面，有一名卫兵在瞭望塔上张望。我冲他挥挥手，但他没有回应。一开始，我怕那些卫兵，不过姑妈跟我说，他们都不是真人，只是一双眼睛，既不能伤人，也无法为任何人或任何东西提供帮助。于是，我想到他们时，就会像想起妈妈画在墙上的火柴棍小人儿一样，完全克服了恐惧。

我们浑身赤裸地待在岸边，在阳光下晒干身体。即便此时，她的身体也依然令我称奇：她的大臂和肩膀上有一道道伤疤，宛如奇异的沟壑，看上去像坏死了一般，比她身上任何部位都更苍白；她的乳房和肚腩下垂得厉害；脑袋剃得光光的。在她身边，我相信任何东西都无法伤害我们，无论是河流、高墙，还是高墙背后的东西。

“达娜是你姐姐吗？”我问。这个问题已经在我脑中萦绕了数周，从那晚我听见她和爸爸说话时提到了达娜这个名字时开始。我知道楼梯墙上的照片中，有一张属于我的另一位姑妈，但我的父母没跟我讲过多少

关于她的事。

这个问题似乎问得她措手不及。

“没错，”她说，“她是我姐姐，你爸爸的妹妹。”

“她住在亚特兰大吗？”

“不，她死了。”

“怎么死的呢？”我问。

“你知道那些有时会在这附近打转的‘鸟’吧？”

“当然啦。”

“嗯，它们现在是空的，什么也做不了了，只能飞来飞去，一直飞到太阳能板崩溃或机翼折损为止，最终坠毁在某块田地里。但在你出生之前，它们曾是一种武器，会从肚子里投下炸弹。”

这听起来实在太荒唐了——“鸟”肚子里居然能投下炸弹。但我相信这是真的，就像相信土里真的有过一种弯弯曲曲的生物，相信世上真的存在过一种带胡须的鱼，相信海底真的埋葬着古老的海滨城市。她的话，我全都相信。

“你知道吗？我姐姐，她就在这儿。”萨拉特指着河水说，“她死后，我没把她埋在土里，而是葬在河里。”

“为什么呢？”我问。

“我希望她能永远生动。”

“要是我死了，你也会把我葬在河里吗？”

姑妈轻轻笑了。“那还早得很呢，”她说，“那时我早不在了。”

“那要是你死了呢？”我说，“你想让我把你葬在河里吗？”

她被问住了，就跟从没考虑过这个问题似的，随后莞尔。

“嗯，”她说，“那样我会很感激你的。”

我往她胳膊上一靠，抱住她。她是我的，我爱她。

☆　☆　☆

我们从河边回来时，看见大门口有个男人。这人穿着一身战前那种样式的考究西装，戴一条绿色领带，我过去从没见过他。他把车停在车道上，站在门口向里张望。我们走上前去迎接他。

姑妈眼睛不好，我们都快到门口了，她才终于认出来人。她站在那里，久久地凝视着他，脸上不带任何表情。

“回屋去吧，本杰明，”她说，“我很快就来。”

我问她那人是谁，但她再次命令我回屋，那种不容置疑的语气阻止了我的追问。

她打开大门，打量着面前这个男人，这个她多年不见的男人。他老了，但魅力不减。他鬓角那两簇银发和同样开始花白的浓密髭须犹在，还跟她多年前在辛克莱尔湖的废墟上最后一次见到他时一样。

“你好，乔，”她说，“我还以为你早就不在了。”

“你好，萨拉特。”乔说。她立即听出了他的异域口音。“很抱歉没有早点儿来看你。我都不知道你被放出来了。”

她把他请进木屋。我从卧室窗户里望着他们，希望能捕捉到只言片语，但他们却一路沉默，进屋后关上了门。

直到后来读了她的日记，我才知道他对她说了什么。但为时已晚。

☆　☆　☆

他们坐在工作台前的凳子上。她发现他一点儿也没变，还是像他们从前密会时一样镇定自若。

“真是个可爱的孩子，”乔指指房子的方向说，“他是不是……”

“他是我侄子。”

“原来如此——你好吗，萨拉特？”他问。

“没死。”我的姑妈回答。

“首先，我想说，我并不知道阿尔伯特·盖恩斯都做了些什么。为了让妻女安然度过战争时期，他很早就把她们送到布瓦吉吉帝国去了。我听说，提审他的那些人告诉他，他们已经掌握了他妻女的行踪，并以此要挟他。我认识他那会儿，他绝对不是个懦夫，萨拉特，而且我……”

“别说了。”她说，“无所谓了。”

乔点点头。她明白，他和她入狱前的所有旧相识一样，正打量着她，想从如今这个虎背熊腰、身形庞大、体无完肤的女人身上辨认出昔日那个瘦瘦高高的十几岁少女。

终于，他开口了：“我知道他们在里面肯定对你百般折磨，萨拉特，我实在是抱歉极了。”

“你来肯定不是为了告诉我这个。”

“说得对，”乔说，“我知道你找到了一个过去监狱里的看守，还知道你实施了一些报复行为。”

萨拉特放声大笑。“报复，”她重复道，“报复，报复。我只不过杀了一个人。你难道以为只有一个人伤害过我吗？”

“你要是愿意，我可以吩咐线人把其他人也找出来。”乔说，“你在糖面包那会儿的看守大都调回内陆了。兴许……”

“这就完啦？”她说，“你为什么不帮我把他们全都揪出来呢——这你能做到吧，乔？——你不如把每个害我变成这样的罪人都揪出来吧！帮我找到杀死我爸的人，杀死我姐的人，杀死我妈的人，害得我哥终身残缺不全的人，把我们赶出家园的人，还有在佩兴斯大开杀戒的人。你帮我把这一大帮子人都找齐吧，乔。找齐了，我才谈得上报复。”

“要是我真能办到呢？”乔问。

一束诡谲的阳光透过墙板间的缝隙洒进木屋。

“什么意思？”我的姑妈问道。

“这些年来，我与一位北方青年过从甚密，”乔说，“他叫塔斯克，是位科学家，毕生致力于攻克一种疾病，也就是北方政府曾用来对付南卡罗来纳人的那种疾病。尽管他为此付出了数年的心血，却始终没能成功，并且还在尝试过程中培育出了一种更令人胆寒的东西——也可以说是另一种疾病，它足以荡平一座座城市，甚至消灭一个个国家。他已是万念俱灰了，萨拉特。去年，我跟他做了一笔交易——我要来了他制造的那样东西，而作为回报，我向他提供了前往我的祖国避难的机会，帮他远离战争，不再忍受这一切。

“再过几个月，就是再统一庆典了。战争即将结束，而且不管南方新涌现的这批政客怎么说，胜利终将属于北方。不过呢，要是有人跑一趟哥伦布，释放出这种病毒，战争的走向就会改变，胜利也将易主，一切都会逆转。所以我想知道的是，萨拉特，你愿不愿意成为这个人？”

沉默笼罩了房间。阳光照在那块还没来得及遮盖的泥土上，变得炽热。他在等待她的回答。

“其实你并不是非得让我去不可。”她说。

“没错。我可以把这个任务交给某个身在北方的联系人。其实我想，那样的话，事情兴许会好办得多。蓝军在边检站上增设了成千上万名卫兵，我打点过的那些人也都给撤掉了。但我还是想第一个问你，因为我清楚你立下过怎样的战功，又经受过怎样的折磨。你不是想一举报仇雪恨吗，萨拉特？我想，这就是你报仇雪恨的机会。”

他们听见屋外传来一阵嘈杂声。是一名工人在往温室里推新鲜的泥土。随后，周遭又安静下来。

“告诉我，你的真名。”我的姑妈说。

“我的真名是优素福·本·拉希德，今年71岁。我为布瓦吉吉帝国政府效力。”

“优素福，”萨拉特重复道，用舌尖抽打着每个音节，“优——素——福。”

“其实，对这场战争谁胜谁负，你根本无所谓，对吧？”她问。

“是的，我无所谓。”

“那为什么呢？为什么要掺和进来？”

“我来自一个崭新的国家，萨拉特，”优素福说，“我的同胞们缔造了一个帝国。它现在还很年轻，但我们有志成为世界上最强大的帝国。为了实现这个理想，别的帝国必须灭亡。我想你应该已经猜到了，要是情势与现在相反——也就是说，胜利在望的是南方——或许我就会在匹兹堡或哥伦布说这番话了。我不想骗你，萨拉特，此事关系到我们的切身利益，仅此而已。”

听到这儿，萨拉特笑了：“你们就是没法放手，让我们心安理得地自相残杀，对不对？”

“好啦，”优素福说，“每个人都在打一场属于自己的美国战争。”

两人都不再说话，沉默中，萨拉特记起盖恩斯曾对她讲过的一件事。他有一次问她知不知道为什么“红色”成了南方的象征。她说是由于政治原因，也许跟国家分裂前谁更倾向于给从前的共和党投票有关。

但盖恩斯却说，真正的原因比这古老得多，甚至比这个国家本身还要古老。他说那其实是因为这里的土壤：南方有一种矿物质，能把土壤染成红色。他说要是去除南方土壤中所有的养料，去除幼苗生长所需的一切养分，那么最终剩下的，就是这种染红土壤的物质。

如今，她想，这会不会是他从头到尾对她说过的唯一实话。

“你手上的这种病毒，人一碰到就必死无疑吗？”她问优素福。

“我保证。”优素福回答。

“我绝对不会再回那座监狱。无论如何，绝不回去。”

“我保证。”

她从凳子上站起来，走到门口，推开房门。强烈的阳光涌进木屋。她向门外望去，看着这栋矗立在旧屋原址上的新房，看着萎靡的树木和防波堤禁锢下的河流。她周遭的世界在热浪中颤抖。

“你厌倦过这里吗，优素福？”她问道，“你有没有盼望过这一切能早日结束，让你回家，回到亲人身边，回到熟悉的世界中去？”

“当然，”优素福回答道，“我希望能早日回家。”

“我也是。”她说。

☆　☆　☆

自那之后，她就变得难以接近了。她再次把自己禁锢在木屋里，就跟她刚来那会儿一样。但这回，她把门关得严严实实的，还上了锁。我根本就看不见里面。

我实在太想亲近她了，会一连几个小时跪在木屋的后墙外，把耳朵贴在墙板上倾听。但我只能听见旧式的笔尖划过纸页的声音。

夜里，我躺在黑暗中难以入眠，想着我究竟做错了什么，弄得她对我敬而远之。我让她失望了吗——是不是因为我在面对河中的激流时，老打退堂鼓？是不是因为我总是问这问那，惹得她心烦？是不是我让她觉得无聊？最后，我感到走投无路，在白纸上写下了“对不起”三个字，塞到她的门缝底下。她没有回复。

☆　☆　☆

6月中旬的一个星期六，趁我的父母去蒙哥马利县参加农产品交易会的当儿，她出了一天门。我们在领地上存了一辆老旧的三轮蹦蹦车，以备不时之需，她开走了它。

她驱车来到林肯顿的集市上。这天赶集的人比往常要少，镇子还没

完全从飓风“司各特”造成的破坏中恢复过来。她一路经过一串稀稀拉拉的摊位，来到路的尽头，马库斯巡逻的地方。

他们二话不说，径直去了旁边那座教堂。这次她先进去，他跟在后面。

“你今天能来我真是太高兴啦！”马库斯说，“知道我刚从一个南方自由邦的小伙子那儿听说了什么吗？你还记得老普林斯·温德尔吗？就是以前那家海上咖啡馆的老板。他们要用他的名字在亚特兰大命名一条街呢。我猜统一委员会里肯定有人听说了他的事，于是决定这么干。估计是觉得纪念一个同时为双方服务的人会比较讨好吧。我想，你听了肯定会很开心——”

“坐下，”我的姑妈说，“我有话要跟你说。”

马库斯挨着她在长椅上坐下。“尽管说。”他说。

我的姑妈把一张折得很小的纸条递给她的朋友，上面写着一个人的名字和联系方式。

“这是我的一个熟人，我要你去找他谈谈。他能安排你离开这里，摆脱这一切，到世界另一头去开始新的生活。”

马库斯注视着那张纸条，满腹狐疑。

“萨拉特，一切都要结束了，”他说，“过不了几个月，战事就会完全平息，国家要重新统一了。到时候，我敢向你保证，人们很快就会把这一切抛在脑后的，快得让你难以置信。”

我的姑妈却摇摇头，说：“求你了，马库斯，去找他就是了。”

马库斯从她手中接过纸条。“战争结束了，萨拉特。”他说，但这次，他想说服的似乎并不是她。

“我知道，马库斯。”她说。

她吻了吻他，站起身来说：“我知道。”

☆　☆　☆

她离开林肯顿，驱车向西，来到笼罩在工厂和立体农场阴影中的亚特兰大市郊。她走上城市最东面的石山。山上那座破旧的村庄里有一片几近倾圮的平房，在它们旁边，是一间没有悬挂任何标志的红砖店面。这份可怜的产业，就是一落千丈的“反抗军联盟”如今的归宿了。

她到了以后，发现办公室里只有小亚当·布拉格和特劳两人。房间很小——也就能容纳一个餐馆或面包房——形状狭长。椅子都倒扣在桌上，只有布拉格坐的那张除外，他正在那儿啜着一杯咖啡。

看见她，他站起来。“哇，你好啊！”他说，“没想到了不起的萨拉特·切斯特纳特竟会光临我们的新家呢。”

他示意她坐到他对面那张椅子上。尽管他们拆除了原来的收银台和前台，这地方依然显得逼仄不堪，墙上铺满廉价的暗木，上面贴着陈年海报，邀人“来一杯可乐”。

特劳站在房间后部，他们挪走了那儿的桌椅，把地方腾给了没开封的搬家纸箱。她从糖面包出来后第一次见到他时——就在他们带她去会她的旧日看守那天——简直没认出他来。但现在他却显得眼熟，跟他哥哥一样消瘦，眼神呆滞而怨愤。

“你能相信我们竟会落到这步田地吗？”布拉格说，“让人赶到荒郊野外，被自己的同胞抛弃。你知不知道他们把我们赶出来以后，把什么安进我们原来那栋楼了——就是市中心高架桥底下那栋楼？居然是‘再统一庆典组委会’的新办公室。”

他大笑着摇摇头：“一整栋楼的人，成天就在那儿研究我们投降那天该在哪儿挂气球，在哪儿安排行进乐队。天哪，真希望我爸能活到今天。这阵仗准能让他再死一次。”

“我想找你帮个忙。”我的姑妈说。

布拉格示意特劳再去弄点咖啡。小伙子领命时，眼睛还盯着我的姑妈看。

“尽管开口。”布拉格说，“我们资源有限，但全都听你差遣。”

“要是我说，我能扭转整个局面——把蓝军的头头脑脑全都干掉，荡平北方，让他们一百年都见不到阳光——你会相信吗？”

“当然，我当然相信你。”布拉格说，“其他人那些禁令这么说我都不信，但你的话我信。”

特劳把一杯咖啡端到桌上，然后回到刚才的位置上望着他们。

“我想让你帮我越过边境。”我的姑妈说，“在统一庆典那天，我得出现在哥伦布。”

“神哪，萨拉特，这办不到。”布拉格说，“为了这场该死的庆典，他们在田纳西线上增派了无数兵力，比战争最激烈的时候还多。每个检查点都跟堡垒似的，不会放一个南方人过去，这恐怕要持续到年底了。”

“那些地道呢？”姑妈问，“就是我们以前去半途基地附近时爬过的那些。”

“萨拉特，他们好几年前就把那些玩意儿拆了。那个世界已经不存在了。唉，除了特劳，我手下就只剩三四个好手了。他们把我们拖垮了，如今人人都是又饿又累，无心恋战。你回去的时候自己看吧——在亚特兰大好好转转，瞧瞧南方自由邦立的那些巨幅标语——什么‘有尊严的和平’啦，‘尊重我们的过去，珍重我们的未来’啦。全是这种狗屎，而且大家对这些还挺买账。你知道不？他们甚至不再自称南方自由邦了。他们现在只用缩写，再也不说全名了，就跟那几个字母根本不带任何含义似的。他们挥舞着自己的懦弱无能四处招摇，仿佛它是一面该死的旗帜——”

“我知道一个办法，”特劳说，“我知道怎么去哥伦布。”

布拉格不说话了。

“怎么去？”我的姑妈问。

特劳走到桌前：“有一趟去北方的医疗巴士。圣·约瑟夫医院跟莱克辛顿的一家医院签了协议，每个月初能送几个人到北方去。他们一次最多只送12个病人，而且对此守口如瓶。不过我认识那个负责人，他跟我哥一起在田纳西线上待过一阵子。从那时起，他就欠我哥一个人情，而且现在家里也没别人了，这个人情，他只能还给我了。我会跟他说，我有个朋友得去北方治病，要不就只能等死。他会顶掉某个人，把你换上去。你只要一跨过边境，就能去哥伦布了。”

布拉格盯着他的副手，目瞪口呆。他转向我的姑妈，说：“不过你要是真像刚才说的，准备大开杀戒，那你总得带件什么吧——像武器、炸弹之类的。不是说医疗巴士蓝军就不搜查了。”

“我带的东西他们是找不到的，”我的姑妈说，“随他们怎么搜，反正肯定找不到。”

“我有一个条件。”特劳说。

“什么条件？”姑妈问。

“我跟你去。”

“我用的那东西是没法瞄准的。那是一种病，能传遍整个哥伦布。任何人只要一上路，就回不来了。”

“我跟你去。”特劳说。

“不行。”

“让他去吧，萨拉特。”布拉格说，“他在这儿反正也是越待越废，这十年来，他成天就想着要去追随他的家人。成全他吧——这是你欠他哥的，跟圣·约瑟夫医院那人一样。”

“我不欠任何人的任何东西。”我的姑妈说。

布拉格叹了口气，揉揉太阳穴：“让我问你个问题吧，萨拉特。这些年，你在糖面包受审的时候，他们有没有问过你是否跟那个蓝军将军的死有关？他叫韦兰。”

“没有。”

“但实际上这是你唯一真正干过的事。他们问的那些别的事，你恐怕都提供不了什么有价值的信息。但你唯一杀过的人，他们却一次都没提。你觉得这是为什么呢？”

“我不知道。”我的姑妈说。

“我来告诉你为什么吧。他们没问你，是因为在你被抓走后两天，阿蒂克那小子径直走到哈罗盖特的蓝军边境卫兵面前，自首了。他跟他们说，是他杀了那个将军。他想方设法让他们相信是他—还把从我们这儿听来的细节全说了，只是把枪手换成了他自己。现在他也被关在糖面包—在一个叫星期日营的地方，那儿关的全是重刑犯，都是些求死不能的家伙。这就是为什么他们从没问起你唯一做过的这件事，萨拉特。这就是你重获自由的原因。”

“那是他自己的选择。”我的姑妈说，“我从没要求过他这么做。”

“没人要求他这么做，但这并不能改变他挺身而出的事实，也不能改变你现在活着坐在这里，全都仰赖他的义举。”

布拉格指指特劳：“我知道你是去地狱走过一遭的人，萨拉特。我知道他们肯定对你使了不少手段，也知道你不再是过去那个你了。但这些小伙子根本就没有过去，都是还没好好活过就死了。成全他吧，让他随他的哥哥们去吧。”

特劳站在桌旁，眸子湛蓝而宁静，脸上看不出一丝波动。

“把事情办妥，”姑妈对他说，“你就能跟我去。”

特劳点点头。

“盐湖兄弟”中的最后一个走出了这间陈旧的红砖店面。

布拉格站起来。他朝里走到那堆尚未拆封的搬家箱旁，开始在里面翻来找去。

“你知道吗？我过去一直很好奇，他究竟是怎么跟你说的？”布拉格

说。

“谁怎么跟我说的？”

“盖恩斯，他当年究竟说了什么才把你招入麾下的？你知道，他只要打算收编谁，就会对症下药地制订各种方案。比方说，他要是看上了某个笃信宗教的孩子，就会说南方的胜利如何体现了神的意志。如果他们缺乏安全感，他就会谈起反抗军大家庭一向多么包容。但他总对我父亲说，你太聪明了，这些都没用。而且你好奇心太重，也太——他怎么说的来着？——暴戾。这个词我后来还查了字典。他说没有人能说服你为南方而战，除非你受到了人生境遇的感召。”

布拉格回到桌旁时，手里拿着一颗铜铸的小五角星：“那么，萨拉特·切斯特纳特，我感谢上苍，让你受到了人生境遇的感召。”

他把五角星放在桌上，推到她跟前。那是一枚徽章，锈迹斑斑，略微有些变形。

“这是我父亲很久以前找人做的，”布拉格说，“都是照过去南方国旗的风格铸造的。你知道那面旗子上的星星全画歪了吗？右边都比左边长，压根儿也没打算改回来。我父亲有过一个宏愿，希望未来能有一支正规的南方反抗军。所以他找人做了这些小小的勇者勋章，准备用来表彰那些在抗击北方敌军的战争中建立卓著功勋的人。”布拉格笑道，“结果那个可怜的杂种一个都没发成。”

我的姑妈拿起五角星。背面的别针锈得厉害，怎么也打不开。

“真能起作用吗，你那个玩意儿？”布拉格问，“你在哥伦布把它一放出来，就能给他们来个全歼？能把蓝军、南方卖国贼，还有所有那些人统统撂倒？”

“一个不落。”我的姑妈说。

布拉格伸出手，握住我姑妈的手。“你会名垂青史的，萨拉特，”他说，“只要南方还在，你就永远是南方大业的英雄。等这一切结束了，城市会以你的名字命名。”

姑妈抽回她的手。她把那颗残损的五角星往地上一扔，站起身来。

“去他妈的南方，”她说，“去他妈的南方，去他妈南方所代表的一切。”

☆ ☆ ☆

她离开石山，驱车向西，穿越首都，横跨佐治亚，进入亚拉巴马。她进入森林，最后一次去见盖恩斯。

塔拉迪加森林比她印象中稀疏，树木之间的距离似乎拉大了。但通往小屋的小径依然如故，唤起了她往日的记忆，她曾无数次在这条路上一边潜行，一边搜集易拉罐或猎杀老鼠。

她打算宰了他，就像宰了那个对她用水刑的看守一样。

她打开门，发现他坐在里面，倒在椅子上沉睡。

布拉格对她说过，盖恩斯与其他招募者一同落网后不久，在监狱里中过一次风。她在他右侧的脸颊上找到了中风的痕迹。他坐在一张锈蚀的老旧轮椅上，身上穿着污秽的睡衣，上面的补丁都快掉了。他顶着一头稀稀拉拉的白发。

他显得十分苍老，简直老掉牙了。他呼吸时，会发出尖细的哨声，那是空气从嘴里逸出的声音。于是，她总算明白为什么余下的反抗军里没人来对着他的脑袋开一枪，再把裤兜内衬塞进他嘴里了。那对他来说，太仁慈了。

她的脚步声惊醒了他。他一看见她，就往后一缩，呼吸也加快了。他张开嘴，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她看见他的眼睛像煤气灯的火焰那样急促地跳动。一时间，他打量着她，有些狐疑，不过她知道他认得自己。正如她无论如何都会认得他一样。即使她进门时发现里面只剩一把白骨，她也会认得他。

她环顾四周：脏碗盘摆了一桌子，水槽里也都是。地上到处扔着衣服——再也不是她记忆中那些笔挺的西装了，而是南边的血汗工厂里出产的内衣和裤衩。屋角有一个书架，但上面空空如也。

在床边的一张桌子上，她看见了盖恩斯过去放在佩兴斯办公室里的那台音响。整间小屋里，只有这台音响上没有落灰。她打开它。那首旧日的古典曲目回荡在房间里：《疲惫的朝圣者之歌》。

她在他身旁跪下，凑近。现在的他，这个不修边幅、疾病缠身的老人，让她觉得无比陌生。但在内心深处，他依旧是从前那个人。

他看着她，在微弱的气息间，他说："我女儿。"

他一遍一遍地重复着："我女儿，我女儿……"每次都像欲言又止，仿佛后面还有半句话，但实际上却始终只有这三个字。

接着，他的呼吸停滞了，一时间，她还以为他已经撒手人寰，以为这就是他最后的暴行：死在她面前。

随后，他又吐了一口气，同时吐出了他刚才竭力想说的那句话：

"他们说会伤害我女儿。"

她从兜里掏出他多年前送给她的那把小刀。她掰开他粗糙的手指，露出发黄的掌心。

她把小刀还给了他。

☆　☆　☆

6月下旬，风暴平息了，庄稼又发了芽。几个月来，妈妈都悄悄地在温室里试种草莓，随后一夜之间，草莓全都结了果。拳头大的果实沉甸甸地坠在叶子底下，红得发黑，丰美多汁。妈妈所有的朋友都被她请到家里来品尝农场的最新产品，人人都说，这是他们吃过的最美味的草莓。

一天夜里，我的父母争吵起来。随后，爸爸出门散了个步。他想一个人静静时，偶尔会去防波堤上坐坐，面向河水，对着隔离墙。

过了一会儿，他妹妹走出木屋，坐到他的身旁。

他俩坐在一轮铜黄色的皓月下。西风吹拂，垂柳翩翩起舞，像被催

眠的蛇。河水在他们面前流淌。

“她想到北方去，等他们签了和约就动身，”爸爸说，“去匹兹堡，或者北上纽约。她想把农场和房子都卖掉，在那边定居。”

萨拉特试图摸清哥哥的清醒程度，不知他是不是又撇下她神游到九霄云外去了。

“那你怎么想呢？”她问。

“我不想去。”

河上传来引擎的轰鸣。在夜色的笼罩下，一艘看不见的疏浚船不知在何处缓缓地改变着河流的形态。

“记得我们小时候，还在路易斯安那那会儿，一开始是爸爸提出要到巴吞鲁日的许可证办公室去弄一张北方通行证的，”我的姑妈回忆着，“我还记得为了这事，你是多么生他的气。你不停地对达娜和我说，想去蓝区的人都是叛徒。我有一回甚至看见你收拾了一个包裹，埋在你拴筏子那附近的地下，那架势就好像爸爸一旦真要带我们去北方，你就会背起行囊，独自漂到密西西比河上，到海湾里哪个人工岛上去生活似的。”

她轻轻一笑，回头看看哥哥，发现他盯着双脚，脸上也露出了微笑。

“你一点都不记得了，是不是？”她说。

我的爸爸摇头。“这些东西有时候会从我脑袋里溜走。我能……”他揉揉太阳穴，“事实上，要是真不记得，我反倒能开心些，我要是什么都不记得就好了。”

我的姑妈望着河对面瞭望塔上的卫兵。她在想，如今在上面看守隔离墙的，会不会还是她少女时代的那些小伙子。这会儿，他们存在的唯一标志，只是几束律动的微光，红色的光点在黑暗中闪耀。

“这事挺不好说的，对吗？”她说，“你记得什么、不记得什么，你

决定把什么留在记忆里。佩兴斯大屠杀之后那天晚上，记得我送走了达娜，那些士兵以为你死了，也把你送进了太平间，但我就是不肯走。当时还有许多尸体没有运走，空气中依然全是焚烧的气味，因为他们之前把尸体都扔进了火堆——但我却想留下来。我想找到妈妈，哪怕找到她的一丝痕迹也好，哪怕她只剩一捧灰也好。最后，那些士兵告诉我，只给我十分钟打包，否则他们就要把我绑起来，扔上大巴了。于是我回到咱家。你知道我拿了些什么吗？我拿走了爸爸那尊雕像——瓜达卢佩圣母像，我带走了我和马库斯养的宠物乌龟，我还从妈妈的床上拿了几张旧照片。我什么衣服也没带，妈妈存了一辈子的钱也都没拿。什么有用的东西都没带，拿的全是垃圾。”

“那不是垃圾，”我的爸爸说，“那是我们的过去。”

“正是。”她说，“盖恩斯曾给过我一本书，里面就有这么一段话。书上说，南方没有未来，只有三种过去——遥远的过去是传统，刚刚经历的过去是经验，还有一种过去尚未到来。而在他们那儿，在蓝区，却存在着——你妻子想要的，也是我们的父母想要的——未来。”

“如果我们真要去北方，”爸爸问，“你会跟我们一起去吗？”

“别问我这个。”姑妈回答。

这时，在暮色的掩护下，一架丧失功能的“鸟”从他们头顶掠过。她记起从糖面包出来之后第一次听到它们的声音时，自己是如何下意识地趴在地上，捂住耳朵，呼着气，以减少近在咫尺的爆炸给肺部带来的冲击。随后，她站起身来，大惑不解，不知道为什么自己在感知到危险时，第一反应仍是迅速自救、挣脱死亡。要知道，自打受过水刑之后，她清醒时就再也没有过任何活下去的欲望了。为什么针对她的暴力总令她感到恐惧，除非它来自她自己？她想不明白。

“我希望你能为我做件事。”她对哥哥说。

“行啊。”我的爸爸回答。

“我希望你能原谅我。”

“原谅你什么？”

“原谅我作的恶，”姑妈说，“原谅我夺走你那么多东西。”

“你没有夺走我任何东西，萨拉特。自打佩兴斯之后，你就在照顾我。卡琳娜跟我讲过你当时怎样回来找我，在其他人都以为我死了的时候，你和达娜是如何不离不弃……”

“那不是真的，我巴不得你死了。你刚被送回家时，我一见到你，见到他们把你伤得这么重，我简直宁愿你根本没活下来。我就是这种人，西蒙。但现在，我为什么会变成这样已经不重要了，总之，这就是我。我不指望你爱我，也不指望你对我说我没做错任何事。我想让你知道，我做错了许多事。求你了，我恳求你，说你会原谅我吧。”

“我原谅你，”我的爸爸说，“原谅你了。”

她倒进哥哥怀里。自从沾上自己第一个刀下鬼的鲜血那天起，她就再也没有哭过，当时，她还是佩兴斯的一个小女孩，而今天，她终于再次掉下了眼泪。

她此后再也没有见过哥哥。

☆　☆　☆

第二天早上，我天不亮就醒了，听见我家的车在车道上行驶，不由得心中一惊。曙光中，我看见姑妈把车停在她藏东西的那间温室旁。我把卧室窗户推开一条缝，向外张望。

她打开后备厢，拿着一柄铁锹走进温室。有好一会儿，那边什么动静也没有，不过她很快又出现了，手上黑黢黢的，沾满了泥土。我看着她从温室里搬出几十册布满尘土的日记本，把它们放进后备厢。随后，她驱车离家。大门开了，门铃却没响。

那一整天，她都不在家。第二天一早，她回来了。天还没亮，黑暗中，我听见楼梯上响起了她沉重的脚步声。我的卧室门开了。尽管四周一片漆黑，但我知道是她。

她走到我的床前，蹲下来，打开台灯。我已经很长时间没有这么近地观察过她的脸了，我能感觉到她身体的热度。我凝视着她，眼睛瞪得

大大的。

“嘿，”她说，“你想不想去冒险？”

听到这个词，我顿时精神了，点点头。

“跟我来，”她说，“还有，别出声。”

我看见，她打开我的衣橱抽屉，往一个小背包里塞了几件换洗衣服。“拿着，”她边说边把背包递给我，“你会用得着的。”

我身上还穿着睡衣，就跟着她上了车。她缓缓地把车开上车道，我看见触发门铃的控制板被她弄坏了，上面还挂着切断的电线。我们悄无声息地驶出大门。

我问我们这是要去哪儿，但她说这是个惊喜。我们似乎一直在路上，背朝太阳前进。我们身后的天空一片湛蓝，但面前却是乌天黑地。

终于，我又睡着了。醒来时正午已过，我们已经来到了一片陌生的乡野。我们所在的公路两旁，是无边无际的褐色田野。我看见路边还有残破的招牌，属于那些已成断壁残垣的汽车旅馆和餐厅。

我们在向一条河流驶去。我能远远地瞥见它——河面宽广，河水颜色棕黄，如蜂蜜般黏稠。我又问她我们要去哪儿，但她依然守口如瓶。

驶近河滨时，她拐上一条狭窄的土路，道路两侧是成片的桃金娘树。那些树木已不再明艳，但地上却铺满了它们桃红色的落英。我们把车停在一棵树旁，树干上拴着一根白布条。

她下了车，我也跟着下了车。有好一会儿，她只是站在那里，一言不发。我求她把我们的目的地告诉我，但她只是让我等等。冒险的念头依然让我兴奋不已。

一辆深色轿车出现在路上，向我们驶来。

车上下来两个男人。一个高大粗壮，另一个身材矮小，两人都蓄着胡须。矮的那个向我们走来，把我上下打量了一番。

“就是他吗？”他问道。

“对。”我的姑妈说，“你们知道该怎么做？”

“不成问题，”矮个男人说，“一个月左右到达沿海一带，然后跟走私船能走多久是多久，不过你放心，我们会照顾好他的。”

我看着她给那人递过去两个信封。他拆开其中一个，数数里面的钱。另一个信封封了口，上面写着我的名字。

“这个等他成年之后再给他。”她说。

我问她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她跪下来，看着我的脸。“你得跟这两个人走一趟，”她说，“他们会带你去一个安全的地方。别担心，不会有事的。”

“我不想跟他们走，”我说，“我想跟你待在一起。”

“对不起，本杰明，”她答道，“你必须跟他们走。”

矮个子男人扛起我。我冲他尖叫，对他拳打脚踢，脚踝重重地踢在他的小腿上。我求她别离开我。

矮个子男人把我扛到等在一旁的车上时，我看见那个高个子在跟萨拉特握手。

“我只想说，切斯特纳特小姐，终于能见到您本人，我备感荣幸。”他说，“我对您当年在半途基地立下的战功早有耳闻，您是一位真正的南方爱国者。”

“务必让他在那边过上好日子。”她说。

“遵命，女士。”那人回答。他回到车上，我们启程了。我用脑袋死死抵着后窗，眼看着我的姑妈那魁梧的身影渐行渐远，直至消失。

两个男人驱车朝密西西比河方向开去。我尖声号叫，喊着要妈妈。我们一离开会面地点，那个矮个子就回过头来给了我一耳光。

“我他妈可不管你是谁的侄子，”他说，“你要再这么叫，我就打穿你那个该死的下巴。”

我向后退缩，震惊不已。我品尝着嘴里腥咸的血液，那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挨打。

两个男人一直等到夜幕降临才过了河。他们驾着一条陈旧的反抗军小艇，借着月光渡过河流。

“欢迎来到紫色国度，小子。”矮个子男人说，“这里放眼望去，到处都是胆小鬼和卖国贼。”

我们向西行驶了好几个星期。两个男人不肯白天赶路，也不肯走大路。周遭的景色开始变得陌生——大片大片的黄沙中，耸立着一座座焦糖色或橙色的平顶山。沙漠一望无垠，沙地里弃置着坦克和飞机的残骸，还有战争初期留下的临时帐篷。他们只给我吃老式配给包里的食物：有肉粉，还有那种被设计成永不腐坏的、齁甜的杏肉冻。

我们不时会在一些破落的村镇停留，这些地方一般由一些士兵把守，他们身上都穿着我过去从没见过的制服。他们说的是另一种语言，路标我也看不懂。有时候，这些军人会用步枪指着那两个绑架我的家伙，问他们在保护领地有何贵干。这时，我会犹豫要不要大声求救，但那个矮个子说过，只要我一开口，他就会弄死我。

一天，我们走到了沙漠的尽头，面前是一片干枯荒芜的森林。这片森林似乎也同样无边无际，不过林中却没有一个活物。我正置身于一场大火留下的废墟中。

抵达太平洋沿岸时，我已是浑然不知天日。那两个人在一间海水淡化厂的混凝土废墟上扎营，那栋建筑只剩一半还留在水面上。接下来的几周，海水冲刷建筑物的声音渐渐令人不堪其扰。我从那两人的对话中得知，我们本来要从这儿搭乘的那艘走私船被扣住了，下一艘船得过一个月才来。我们等待着。

每天夜里，那两个人都守着一台小收音机听新闻。一连好几个星期，都没有什么值得一提的消息，接着，新闻开始连篇累牍地报道哥伦布暴发的一种神秘疾病，过了一阵，一切又平息下来。

10月底，来了一艘船。那是一艘玻璃纤维材质的旧捕蟹船，船体残破不堪，根本不适合出海。那两人把我拽上船。从登船那一刻起，我从头到尾都晕船晕得一塌糊涂。

北上的旅程漫长而艰辛。船长一直保持在近海航行，于是那两个人就对他破口大骂，说他这是想把船撞沉在岸边。

☆　☆　☆

后来，有一天，我在舷窗外看见了一座浮光闪闪的陌生城市。驶近海港时，我看见水里有船只撞在珊瑚礁上留下的痕迹。

“你到了，小子，”矮个子男人说，“这里是新安克雷奇——中立州。欢迎回家。”

第163届国会
真相与统一委员会听证会
（节选）
2123.12.01

与会代表：

伊莱·汤普森议员（新再统一党——阿肯色州）主席

芭芭拉·艾肯斯议员（民主党——卡斯卡迪亚／俄勒冈州）副主席

彼得·吉恩达尔议员（新再统一党——密苏里州）

克莱·诺曼议员（民主党——伊利诺伊州）

伯纳德·威利斯议员（民主党——印第安纳州）

证人：

巴雷特·辛格上校（退休）

汤普森议员：各位早上好。如果显示屏运行正常，那么我想我们应该就可以继续昨天的讨论了。艾肯斯议员？

艾肯斯议员：感谢主席先生。上校，在回看监控录像前，我还想向您确认您昨天提到的一点。驻守罗斯威尔检查站的两名士兵是二等兵马丁·贝克尔和谁？另一名士兵叫什么名字？

辛格上校：小巴德·贝克尔。

艾肯斯议员：啊对，谢谢。您昨天曾提到过，他俩——让我想想……按您的说法就是“搞运动的料”，但不那么适合戍守边防。我说得对吗？

辛格上校：正确，女士。

艾肯斯议员：那您这句话具体是什么含义呢，上校？

辛格上校：呃，有些年轻人，你在征兵办公室就能看出个大概……我是说，如果当时双方依然激战正酣，我是不会把他俩派去戍边的。

威利斯议员：我想上校已经说得很明白了，议员。这是两个狗娘养的狠角色。

辛格上校：这个描述十分贴切。

威利斯议员：鉴于他们过去的经历，我觉得这不能全怪他们。

艾肯斯议员：谢谢您，上校。我们回到录像上来吧。那么，依照我的理解，这是迄今仅存的一份记录当天过境情况的影像资料？

辛格上校：我们手上只有这一份了，是俯拍镜头。没有平视镜头，也没有声音。

艾肯斯议员：那么归根到底，我们究竟掌握了什么呢？推测？猜想？

辛格上校：呃，女士，我们目前明确知道的是，这辆巴士去往的医院，在哥伦布出现头几例感染者之前就出现了同样的疫情。因此，我们有理由相信病毒的传播者是乘坐这辆巴士越过边境的。

艾肯斯议员：但我们没有证据，也没有医院记录。而且，上校，在这段录像上出现的人当中，我们知道名字的，只有您的两名士兵。

辛格上校：没错，女士。显然，再统一瘟疫期间，国内许多地区都出现了惨重的伤亡，遗失的记录不计其数。我们手上幸存下来的资料就只有这些了。

艾肯斯议员：很好。那我们来看录像吧。所以医疗大巴是在当天中午左右到达检查点的，对吗？

辛格上校：正确，女士。

艾肯斯议员：并且当天没有其他任何车辆或车队通过边境进入北方？

辛格上校：没错。两天后就是再统一庆典了，南方边境已经全线关闭。

艾肯斯议员：那么，看守罗斯威尔检查点的两名士兵事前知道这辆车是被允许过境的吗？

辛格上校：他们应该知道这是一辆授权车辆，但我们从不允许士兵对任何车辆直接放行。他们应该明白，自己需要检查车辆，并查验所有乘客的证件。对任何从红区前往北方的人，他们都会一视同仁。

艾肯斯议员：我们能不能快进到乘客下车那一段……就是这里，谢谢你。这时，两名年轻人之一——我相信是二等兵马丁·贝克尔——还在岗哨楼里。所以我们看到他的兄弟，小巴德·贝克尔，实际上正在命令乘客排成一排，接受检查。我说得对吗，上校？

辛格上校：正确，女士。同样，这也是例行检查。

艾肯斯议员：我现在看到，在检查头两名乘客时，二等兵小巴德·贝克尔尽管刁蛮无礼，但也只用了一两分钟。然而，当他看到第三名病人时，我想他的态度发生了明显的转变，您同意吗？

辛格上校：我想可以这么说。

艾肯斯议员：您知道原因吗？

辛格上校：可能是因为这位病人的体形吧。从外形上看，这个女人相当令人生畏。也有可能是因为她看上去比前面两人都年轻许多。还有可能是因为她让他想起了某个人，或者说他认为自己过去见过她。或者，他也许只是看她不顺眼——只是一种本能的反应而已。

艾肯斯议员：接着那个为她推轮椅的青年把旅行许可证递给二等兵检查。现在——能不能在这里暂停一下——上校，您能不能告诉我这位二等兵在说什么？

辛格上校：他在询问她患了什么病。

艾肯斯议员：而他并没有问前面两个病人。

辛格上校：是的，女士。

艾肯斯议员：而她的回答是？

辛格上校：从那个角度，俯拍镜头拍不到她的面部。

艾肯斯议员：不过上校，我们是否能做出这样一个合理推断，二等兵并不相信她？

辛格上校：这个我不清楚。他显然没有立即对她放行。

艾肯斯议员：没错，他命令她站起来。

辛格上校：唇语专家是这样告诉我的。

艾肯斯议员：随后，为她推轮椅的青年试图插话，二等兵毫不犹豫地用步枪指着他，命令他跪下。

辛格上校：议员，您现在谈论的这两位小伙子，都曾被捆住手脚、蒙住双眼，被迫坐在一旁见证一名红色分离主义分子——一名从未落网的罪犯——折磨并杀害了他们的父亲。您谈论的这两个小伙子，为了入伍上前线，曾在征兵表格上谎报年龄，而当时他们戍守边防才只有几个星期而已。显然，这样的盘查方式并不符合我们对边防卫兵的训练。也许他那天心情不好吧。可惜我们也无从得知了，因为到了那周周末，屏幕上的这些人就统统毙命了。

艾肯斯议员：我疑惑的不是这个，上校。我们再快进一些……然后他再次转向轮椅上的女人，可以看出，他又命令她站起来。被她拒绝后，他踢翻了她的轮椅，于是她跌倒在地，倒在那个跪着的青年身旁。现在他用步枪指着那两个人，那么这时，我有理由猜测，他起码会扣留

他俩，甚至可能会将另外十个病人也一并扣留。如果你在这里暂停录像，问我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我绝对敢打赌，当天不会有人越过边境。

辛格上校：我想是的。

艾肯斯议员：不过随后，另一名士兵，也就是二等兵马丁·贝克尔从岗哨楼里出来了。他立即叫他的兄弟把枪放下，试图平息事态，对吗？

辛格上校：看样子是这样。

艾肯斯议员：随后他查看了他们的就医许可——也就是他的兄弟刚才查看的那份——又看了看地上那个女人和跪在她身旁的青年。但他并没扣留他们，也没有审问他们。他……呃，我甚至可以大胆地说，他对他们动了恻隐之心。他要他的兄弟放他们过去，对全车人放行。

辛格上校：是的，女士。

艾肯斯议员：实际上，如果我的简报材料无误，我相信甚至没有人去检查后面那几位病人的证件。两名卫兵只是命令他们全体回到车上，继而放行了车辆。因此，如果再统一瘟疫的罪魁祸首就在后面的队伍里，那么他或她甚至连快速盘查也没有经历，是不是这样？

辛格上校：是的，女士。

艾肯斯议员：令我困惑的正是这点，上校。这里有两名年轻士兵。两个人都有过同样可怕的经历，亲历了父亲被分离主义分子杀害的事件。两个人都，用您的话来说，是“搞运动的料”。但就在其中一人准备射杀两名病人时，另一人却把他们从地上扶起来，对所有人挥手放行。您不认为这起码有那么一点令人费解吗？

辛格上校：我不确定，女士。

艾肯斯议员：我的意思是，我读过一些保存至今的军事记录，上校，我发现这两名小伙子才上任短短几周，就因为在边境上虐待南方人而遭受过数次责罚，而当时过境的人还相当少。他们入伍显然是因为一心想报复他们心目中的杀父仇人。然而偏偏就在那天，二等兵马丁·贝

克尔却决定慈悲为怀。如果您的直觉是对的，也就是说，我们在观看这段录像的同时，确实也在看着在我们国家释放可怕病毒的那个人，那么如果他当时没有放行，您是否可以想象，这一举动将会挽救几百万条生命？

辛格上校：这两个小伙子当时根本不知道数百万人的生命正危在旦夕，议员。那时，田纳西战线上已经大半年没有战事了。而且两天之后又有再统一庆典。那两个小伙子只知道有一车病人要到北方去接受治疗。

艾肯斯议员：一车南方人。

辛格上校：也许吧，议员。但我认为那种想法也不无道理，也就是说，即使是一心复仇的人，在某些情况下，也有可能慈悲为怀。

艾肯斯议员：不，上校，我认为这不可能。

4

头四年里，我逃跑了五次。一开始，我想给那两个把我送来的走私贩塞钱，让他们送我回去，把我放到西海岸上的随便哪个地方。失败后，我又试图走陆路，结果三次都被边防军送回了孤儿院。到了第三次，他们说，再有下次，他们可不会管我是不是小孩了，他们会开枪。

我明白我的父母已经死了。但这并不妨碍我编织出一些聊以自慰的幻想——他们说不定活了下来，瘟疫说不定从未波及我家，她说不定也为他们做了些安排，像她为我做的一样。我尽量让自己这样相信，尽管明知这一切只是虚妄。

☆　☆　☆

到了16岁，我在新安克雷奇当起了码头工。我跟那些莽撞的船长一起工作，去解救他们撞上礁石的船只，收入相当可观。

到了休息日，我偶尔会前往当年上岸的港口，站在人群之中，与他们一同咒骂新来的移民。那时，大陆上的瘟疫已趋于平息，走私贩大都不愿再把幸存者送往北方，担心自己会染病。不过其中一些人仍在加利福尼亚沿海设有隔离屋。幸存者只要在里面隔离一周，出来时也没有出现任何症状，就会被认为是安全的，可以上路。

本土主义是一场金字塔骗局，在这个已然拥挤不堪的城市，我发现自己对难民充满鄙夷。我们在码头底下冲他们嚷嚷，让他们滚回家去，尽管我们心知肚明，他们的家乡已是瘟疫横行。我们举着标语，将他们斥责为恐怖分子和罪犯，拆毁了为他们准备的住所。这样做时，我感觉很好，感觉自己已经在这里扎下了根。

他们的漂泊印证了我的归属。

18岁生日那天，我在码头工人宿舍里发现有人从门缝底下塞进来一个信封，里面的纸陈旧发黄，是一封信。

亲爱的本杰明：

我想告诉你一些事，一些你有权知道的事。

我刚到你家时，心是空的。我以为这世上再也没有任何美好的事物了。然后，我遇见了你，于是我明白我错了。我们一起在河里度过的时光，让我重拾了快乐。

我曾对你说过，断骨只要接得对，痊愈后会比原来还要强韧。这句话反过来也同样成立。

真希望我们认识时彼此都还是孩子。我想我们一定能成为最好的朋友。我多么想带你去看看我小时候的家，看看我们那片棕黄的海，还有你爸爸用护墙板做的海盗船。我多么希望你能见见你的爷爷、奶奶，他们都是善良又正直的人，而且一定会非常爱你。你的祖祖辈辈，都有着善良的心地。

而我最希望的，是你能在新家过上美满的生活。还有，不管我曾让你受过怎样的委屈，我都希望你得到幸福。我爱你。

萨拉特

30727-83161

我把信扔进一只旧鞋盒。随后的近40年中，我再没看过它一眼。

☆ ☆ ☆

时光荏苒。我上了学，拿了个历史学位。随后，仿佛命中注定一般，内战研究贯穿了我的整个职业生涯。

瘟疫结束后，国已不国，历史学家赖以还原史实的资料大都失传了。但在这样的事实面前，我并没有退缩，我搜寻着每一份文件，每一份被遗忘的目录，每一位幸存者的证言，顽固得近乎偏执。同事们并不知道我的身世，也从不认为我的坚持有什么异样，对没有得到完美解答的问题刨根问底，似乎本就是学者生涯的一部分。

一天，我在佐治亚做完一场演讲正准备回家。我与其他乘客一同上

了飞机，我们所有人都坐在自己的座位上，在停机坪上等待机翼从阳光里多汲取些能量。我盯着面前的屏幕。屏幕上是一幅内陆地图，还显示着一些数字坐标，标示出我们在地球上的方位。

突然间，我明白了萨拉特信末那串数字的含义。

一回到家，我就把储物箱翻了个底朝天，直到翻出那封信。第二天，我就飞回南方，去往那串数字标注的地点。

那是一片一贫如洗的乡野，位于国境的最南端，靠近佛罗里达海岸线。在这里，即使把空调开到最大，也依然难敌热浪。我驱车驶过寸草不生的农田和破败的村镇，战后的贫困随处可见，不时还能看见几面三星旗无力地垂在拖车前的旗杆上——提醒着人们，在红区的许多地方，战争虽然停止了，却从未结束。

我来到一座矮小的农舍前，房子不带农场，只在屋前有一小块土地，屋后有一片贫瘠的河床。前廊上有个男人，正在清扫排水沟里的沙土。我敢说，他肯定比我年轻，但长年的暴晒把他的皮肤变得十分苍老。

“您有什么事吗？”见我顺着车道走来，他开口问道。

“老实说，我其实也不知道。”我说，“我有……我有这儿的地址。但我不知道——我这么问您不会介意吧？您住在这里很久了吗？我是说，是不是瘟疫前就在这儿？”

他脸上温和愉快的表情霎时变成了怀疑。我有些后悔，觉得自己不该在这样一个地方提起“再统一瘟疫”，毕竟在这一带，一些媚俗的年轻人不时仍会穿着印有茱莉亚·坦普尔斯通艺术镂空头像的T恤。

“你叫什么名字？”他问道。

“本杰明·切斯特纳特。”

“哇，我的天哪！”他说，“我这么多年都以为我妈肯定是疯了。进来，进来吧。”

他领我进屋。客厅里有一张破败不堪的沙发，上面坐着一个老妇人，在听旧日的情歌。她孱弱消瘦，身旁放着一把轮椅。

“妈妈，有人找你，”男人说，“就是你这些年来一直念叨的那个人。这位是本杰明·切斯特纳特。”

一时间，她盯着我看，那样子仿佛我是个鬼魂。随后，她双手掩面。

“我一直以为死前等不到你了。”她说。

老妇人打发儿子去弄点喝的，然后示意我坐到她的身旁。她抚摸着我的脸，就跟认识我似的。但我却压根儿不认识她。

“像。”她说，“我看得出来。虽然不明显，但你还是有几分像她。”

“我不想骗您，”我说，“我完全不认识您，也不知道我为什么来这儿。”

她哈哈大笑：“我想她是刻意这样安排的。”

老妇人跟我握了手。“我叫小莱拉·德诺姆，”她说，“我很久很久以前就认识你的姑妈萨拉特了。早年间，在你还没出生的时候，她经常光顾我妈妈在老奥古斯塔港开的酒吧。”

她的儿子端着一罐柠檬水回来了。“妈妈，对不起，我那些年不该那样说你，”他说，“我想你是对的。”

“来吧，”她对我说，“不如让我带你看看你为什么而来。”

她的儿子想扶她一把，但她却让他出去继续清扫排水沟。她从轮椅上取下一根拐杖，示意我跟着她到厨房门外去。

我们走进一座地下避风窖。地窖的木门曾上过红漆，但油漆早已斑驳剥落，难以辨认。门上有一把挂锁。老妇人戴着一条项链，上面挂着一把钥匙。她把它交给了我。

“去吧，”她说，“它们现在是你的了。她把它们全都留给了你。”

我打开门，阳光泻入地窖。我看见地上整整齐齐地码放着我的姑妈过去的那些日记本。

“一共有两打，”老妇人说，“我向她保证过，我绝不会丢弃，也不会去读，两样我都做到了。”

我端详着那些笔记本。想到它们曾沾满我的妈妈那间温室里的泥土，我突然感到一阵恶心，甚至怕自己会当场呕吐。

“你这么多年都一直留着它们？”我问。

“没错。”老妇人答道。

“为什么呢？为什么要这么帮她，还一帮这么多年？”

“为什么？”她重复道，感到颇有些好笑。“因为这么做才对啊！”她笑道，“萨拉特说过你是个可爱的孩子。本杰明，不过你得明白，在地球上的这个地方，对错不取决于胜负，也不取决于谁杀死了谁。在这里，对错甚至与是非无关，只取决于你能为自己人做些什么。”

她指向西面，指着土地的尽头，那里的田野一片死气沉沉，仅有几间窝棚和破败的马厩散布其间。尘土在太阳下飞扬。

“你知道，去参加‘再统一庆典’的佐治亚代表中，有三个是这儿的人，”她说，“他们回来后，不出几天，半个镇子的人就全病倒了，所以这儿如今才显得这么荒凉。这里死于瘟疫的人，是亚特兰大以南最多的。”

她用拐杖敲敲避风窖的门。“比利的爸爸和我，我们在这个洞子里住了18个月，”她说，“我们靠罐头过活，在一个临时马桶里解手，然后每周趁夜深人静出去倒一次。就这样过了差不多两年，直到这儿的人都死得差不多了，瘟疫蔓延不下去了为止。”

“天哪，”我说，“那可真是人间地狱了。”

“没错，”老妇人回答，“我们是这儿附近唯一幸存的人家，因为只有我们提前把车开到附近的三个镇子上，见到焗豆罐头和瓶装水就买。

只有我们做了准备。”

过了一会儿，我才明白她的意思。

“再残酷的恩情，也是恩情，”老妇人说，“欠下的情我必须还。不过现在，你该从我肩上接过这副重担了。一个女人心头压着个这么大的秘密，是没法安息的。”

☆ ☆ ☆

那年冬天，我在内尔奇纳[79]租下一间湖畔小屋。在那里，我读完了所有的日记，写下了这个故事。

那年冬天，我得知了切斯特纳特一家最初的住处，我得知了奶奶带着爸爸和姑妈们逃离家园的经过，我也明白了那些黑衣女人常说我的爸爸经历过“佩兴斯的考验”是什么意思。

我还得知了她所经受的一切，以及她所做的一切。在佩兴斯，在半途基地，在佛罗里达海上的那座监狱。我读到了他们对她用水刑的那一天，还有那个奇怪的外国人到我家农场上来找她的那一天，也得知就是他向她提供了以牙还牙的武器。

读完之后，我感到无所遁形，冷水浇背。事实白纸黑字，清清楚楚：她绝不是什么小角色或从犯，事情就是她干的。

几十年过去了，那是她最后的懦弱迫使我理解她，迫使我决定如何处置她的秘密。

那么我就做出决定。

那一天，在终于从中提取了一切可用的资料之后，我把日记码成一堆，付之一炬。其实，收藏内战纪念品的阔绰历史爱好者遍地都是，愿意的话，我大可以把它们卖给其中一个，换取一笔不菲的收入。我也完全可以把它们匿名捐赠给某座博物馆，交给内战存档计划或真理与统一委员会。但我实在按捺不住想烧掉它们的冲动。

眼下，这是我唯一能伤害她的方式了。

☆　☆　☆

现在，她几乎已完全离我远去。我早就活过了她的年纪，也活过了我的父母的年纪。不过我仍不时会想象她在送走我之后，在终于踏上蓝区的土地时，曾有过怎样的见闻。

她去哥伦布时，走的应该是桑贝尔特大道，路面闪闪发亮，像铺了一层钻石——一座座大楼从路旁掠过，其中居住着内迁移民的后代。她应该老远就看见了那些为纪念国家再次统一而竖立的巨大广告牌，其中一些被愤怒的北方人喷上了涂鸦——用硕大的蓝字写着“KAR[80]”——他们依然不愿意就这样轻易放过南方。

我想象她出现在参加“再统一日庆典”的人群之中，默默地摇着自己的轮椅，来到大游行的始发地，庞大的身躯溢散着病毒。人群应该为她让出了一条路——看到她身上因折磨而留下的伤疤，她剃光的头，还有她弯曲的脊柱，他们心中想必充满了怜悯。

记得有一回，我俩在萨凡纳河里游泳，她试着在水下憋气。我坐在岸边给她计时，尽我所能地读秒。以她的身形，我以为她一定能在水下待上许久。但没想到她的肺却十分虚弱，不一会儿，她就浮出了水面。

她吸了口气，脸上浮现出一种我从未见过的神情，显得那样如释重负，仿佛她并不是在水下屏息了几秒，而是已经窒息了一辈子，现在终于得到了解脱。

有时，我会想，她在服下那剂毒药，走上再统一广场时，是不是也同样松了口气——体会到一种莫大的解脱，与溺水截然相反。

☆　☆　☆

萨拉特·切斯特纳特的日记，我只保留了一页没有烧掉。那是第一本的第一页。我把它夹在钱包里，时不时就会拿出来，读一读开头那两句话：

小时候，我和爸爸妈妈、哥哥姐姐一起住在密西西比海边的一座小房子里。

那时，我还快乐。

致谢

ACKNOWLEDGMENTS

这本书得以问世，要归功于安娜·梅勒·帕佩尼、安妮·麦克德米德以及桑尼·梅塔。他们的恩情我无以为报。

我还要感谢唐纳德·理查森、威斯利·福克、卡罗琳·斯马特、马丁·伦达尔斯、米西·拉迪戈和伊萨克·彭德格拉斯，感谢他们在我写作这本书的两年当中，给予我的支持以及更加难能可贵的友谊。

此外，要感谢克诺夫出版社的爱德华·卡斯滕梅尔、提姆·奥康纳和安德鲁·里德克尔，感谢他们不厌其烦、兢兢业业的工作态度。与他们并肩工作，使我成了一名更好的作家。我要感谢的还有苏珊娜·史密斯、莱斯利·莱文，以及尼克拉斯·拉蒂默，感谢他们的善意、专业技能与热情。

感谢我的母亲尼温，她是我认识的人中最善良的一位。我所有的勇气都来自她，我所有的德行也都来自她。

最后，感谢特蕾莎，一如既往，一言难尽。

[1] 《诗歌集成》（*Book of Songs*）是一部阿拉伯古典诗歌汇集，约10世纪由阿拉伯学者阿布尔·法拉治·伊斯法哈尼编纂。

[2] 新安克雷奇（New Anchorage），名称来源于阿拉斯加最大的城市安克雷奇。

[3] 铜头蛇（Copperhead），指美国南北战争时期反对战争、同情南方的北方民主党人。

[4] 1英尺约等于0.3米。

[5] 卡里普索钢鼓是发源于加勒比地区的卡里普索音乐所特有的打击乐器，一般用55加仑大小的汽油桶制成。

[6] 瓜达卢佩圣母（The Virgin of Guadalupe）是圣母马利亚的称号之一。

[7] “密亚佐”（The MAG）指密西西比、亚拉巴马、佐治亚三个州。本书中，这三个州组成了“南方自由邦”的核心。

[8] 卡斯卡迪亚（Cascadia）通常全称为卡斯卡迪亚共和国，是北美洲太平洋西北地区所倡导的一个独立主权国家的拟用国名。该国设想由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美国俄勒冈州以及华盛顿州组成。

[9] 巴吞鲁日（Baton Rouge）是路易斯安那州首府。

[10] 1英里约等于1609米。

[11] 死亡圣神（Santa Muerte）是墨西哥传统信仰当中的女性神祇，掌管人来世的健康和平安。

[12] 此处萨拉特以“圣圣”（Santa）称呼波尔克，而圣诞老人（Santa Claus）与死亡圣神（Santa Muerte）都以Santa打头，因此波尔克误以为自己的绰号是圣诞老人。

[13] 维克斯堡（Vicksburg）是密西西比州沃伦县下属的城市。

[14] 唐纳森维尔（Donaldsonville）是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的一座小城市。

[15] 新祖阿夫兵团（The New Zouaves）得名于著名的法国外籍雇佣军兵团祖阿夫兵团。该兵团曾在1861—1865年美国南北战争期间为双方作战。

[16] 杰克逊堡（Jackson Fort）基地是美国陆军基地，也是美军最大的新兵训练基地。

[17] 布兰德河（Blind River）是路易斯安那州东南部的一条航道。

[18] 原文如此。前文中老人自称在布兰德河居住了51年。

[19] 格拉纳达县（Grenada County）位于美国密西西比州中北部。

[20] 《新约·尼希米记》第4章第14节的内容为：我察看了，就起来对贵胄、官长和其余的人说："不要怕他们！当记念主是大而可畏的。你们要为弟兄、儿女、妻子、家产争战。"译文据中文和合本。

[21] 亨茨维尔（Huntsville）是美国亚拉巴马州麦迪逊县境内的城市，也是麦迪逊县的县治所在地。

[22] 黑泽尔格林（Hazel Green）是位于亚拉巴马州麦迪逊县的一个社区。

[23] 小黄溪（Little Yellow Creek）位于美国亚拉巴马州与密西西比州交界处。

[24] 基尔戈（Kilgore）、郎维尤（Longview）、格莱德沃特（Gladewater）、东山市（East Mountain）均为美国得克萨斯州东部的城镇。

[25] 指美国内战，即南北战争。1861年，南卡罗来纳州率先宣布脱离联邦，成为南北战争中第一个退出联邦的州。

[26] 蒙哥马利（Montgomery County）是美国马里兰州的一个县。

[27] 克罗斯湖（Cross Lake）是美国路易斯安那州什里夫波特市附近的

一个湖泊。

[28] 卢卡市（Luka）位于美国密西西比州蒂肖明戈县（Tishomingo County），该县位于密西西比州东北角，东临亚拉巴马州，北接田纳西州，卢卡是其县治所在地。

[29] 伯明翰（Birmingham）是亚拉巴马州的一座城市。耍蛇牧师指美国南部的一些五旬节派牧师，他们认为信仰上帝则百毒不侵，即使被蛇咬，也能得救。因此，其中一些人会在布道时耍弄毒蛇，以示信仰坚贞。

[30] 柯林斯（Corinth）是美国密西西比州奥尔康县的县治。

[31] 马斯尔肖尔斯（Muscle Shoals）是美国亚拉巴马州的一座城市。

[32] 1英寸大约等于2.54厘米。

[33] 出自《新约·彼得前书》第4章12至13节，译文据中文和合本。

[34] 酷爱（Kool-Aid）是卡夫食品公司生产的一种混合水果速溶饮料。

[35] 出自圣保罗与伤者乐队（St. Paul and the Broken Bones）的歌曲《伤者和零钱》（*Broken Bones and Pocket Change*）。

[36] 林奇堡（Lynchburg）是美国弗吉尼亚州中部的一座城市。

[37] 里士满港（Richmond Harbor）位于美国弗吉尼亚州境内。

[38] 珍珠河（Pearl River）是美国纽约州洛克兰县的一处居住区。

[39] 美国纽约州奥奈达县也有一座叫罗马的城市，地名来源于意大利首都罗马。

[40] 意大利语，即咏叹调《我是如此疲惫的朝圣者》，出自亨德尔歌剧《阿里安娜在克里特岛》。

[41] UOD为失控无人机（Un-Oriented Drone）的英文缩写。

[42] 威利斯顿（Williston）是北达科他州的一座城市。

[43] 大烟山国家公园（Great Smoky Mountains National Park）位于北卡罗来纳和田纳西州的交界处。

[44] 达尔顿（Dalton）是美国佐治亚州下属的一座城市。

[45] 改编自鲍勃·迪伦的名曲《敲响天堂之门》（*Knockining on Heaven's Door* ），原句为：妈妈摘下了我的徽章，我再也用不上它了。

[46] 查塔努加（Chattanooga）是美国田纳西州的一座城市，邻近佐治亚州。

[47] 巨蛙山（Big Frog Mountain）是田纳西西南部的一座山，位于切罗基国家公园内。

[48] 奥斯康电信（Orascom Telecom）是埃及奥斯康集团旗下的电信公司，是阿拉伯世界最大的移动运营商。

[49] 肯尼索（Kennesaw）是美国佐治亚州的一座城市。

[50] 以利亚克拉克州立公园（Elijah Clark State Park）是佐治亚州林肯顿境内的一座自然保护区。

[51] 哈特韦尔（Hartwell）是美国佐治亚州的一座城市。

[52] KAB是英文“Kill All Blues”的缩写，意即“杀死所有蓝党”。

[53] 东里奇（East Ridge）是美国田纳西州下属的一座城市。

[54] 出自《新约·诗篇》第91章第11和第12节，译文据中文和合本，与本书原文略有调整。

[55] 塔拉迪加（Talladega）是美国亚拉巴马州的一座城市。

[56] 查茨沃斯（Chatsworth）是美国佐治亚州下属的一座城市。

[57] “雅各的梯子”这一意象出自《旧约·创世纪》第28章第12节，指雅各

梦中所见的一架梯子，立在地上直通到天，神的使者通过梯子上上下下，耶和华站在梯子顶上。

[58] 出自《新约·使徒行传》第8章第38节，全句为：“于是吩咐车站住，腓利和太监二人同下水里去，腓利就给他施洗。”

[59] 西班牙福克（Spanish Fork）是美国犹他州的一座城市。

[60] 费耶特维尔（Fayetteville）是美国北卡罗来纳州南部的工商业城市。

[61] 歌利亚（Goliath）是一位非利士人勇士，因与未来的以色列国王、年轻的大卫战斗而著称。

[62] 哈蒂斯堡（Hattiesburg）是美国密西西比州福雷斯特县的一座城市。

[63] 该店名原文为法语“Belle Rebelle”，意为“美丽的反抗”。

[64] 外战老兵俱乐部（The Veterans of Foreign Wars）是一个服务于美国退役军人的机构，成员为曾在美军服役并在海外参与作战的老兵。

[65] 出自美国歌手菲奥纳·阿普尔（Fiona Apple）的歌曲《蜜糖般的迟缓》（*Slow Like Honey*）。

[66] 南卡罗来纳州的州旗背景为蓝色，上面有白色的棕榈树和月牙图案。

[67] 瓦尔德斯塔（Valdosta）是美国佐治亚州的一座城市，位于佐治亚南部边界附近。

[68] 辛克莱尔湖（Lake Sinclair）是位于美国佐治亚州的一座人工湖。

[69] 鲁特巴镇（Ar-Rutbah）位于伊拉克西部安巴省的沙漠深处，但地理位置重要，处在伊拉克通往约旦的主要通道上。

[70] 原文“Lag'm”，是阿拉伯语“地雷”的音译。

[71] 坦尼加（Tennga）是佐治亚州莫雷县境内的一处社区。

[72] 孤星旗（Lone Star Flag）是得克萨斯州州旗。

[73] 博蒙特（Beaumont）是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里弗赛德县下属的一座城市。

[74] 新第四病房社区（New Fourth Ward）的名字来源于位于亚特兰大东侧的老第四病房社区。

[75] 签语饼（Fortune Cookie），又称幸运饼干，是北美中餐馆的特色点心，食用时轻轻将其拦腰掰开，便会得到饼里的中英文签语。

[76] 普莱森特里奇（Pleasant Ridge）为美国堪萨斯州波尼县下属的城镇。

[77] 锡安国家公园（Zion National Park）是位于美国犹他州西南部的一个自然保护区。

[78] 塞米诺尔湖（Lake Seminole）是位于美国佐治亚州西南部的一个自然保护区，靠近佐治亚州与佛罗里达州交界处。

[79] 内尔奇纳（Nelchina）位于美国阿拉斯加州，是瓦尔迪兹-科尔多瓦人口普查区的一部分。

[80] KAR是“Kill All Rats”的缩写，意为“杀死所有耗子”。

UnRead

未读 Club

为读者提供有温度、有质量、有趣味的

泛阅读服务

专属社群 独家福利

精品共读 活动特权

手机扫码

加入未读 Club 会员计划



未讀
夜袭动物园
[美] 比尔 · 布龙 著 黄瑶 译
科幻版《动物庄园》
一个黑暗、迷人、具有魔力的诺亚方舟式故事
这个彰显未来主义视角的生态寓言
不断提醒你：
最危险、最奇怪的生物便是人类自己
美国期刊奖获奖杂志 *Slate*
2016 最佳图书
《纽约时报》、《华尔街日报》、
《华盛顿邮报》、《卫报》、NPR 联合推荐

版权信息

夜袭动物园

NIGHT OF THE ANIMALS

作者：[美]比尔·布龙（Bill Broun）

译者：黄瑶

出品方：未读·文艺家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目录

版权信息
作者注解
one
- 聆听动物园
- 堕落的执业医生
- 把手伸向被抛弃的心
- 遭水獭语孤立
- 神秘的病人
- 逮捕令
- 树林里的圣灵降临节
- 卡斯伯特的洞穴
- 豺狼说

two
- 怀尔一日游
- 仙女厨房和宠物兔子
- 最后一张照片破裂之前
- 动物之王的预言
- 麦农之死
- 道尔斯小溪的灾难

three
- 两种三角形
- 禽兽不如
- 成为月亮之子
- 十英镑的护身符
- 一只明智吉娃娃的话
- 罗腾公园里的魔鬼
- 组织袭击的冲击
- 受伤大象的气味
- 身怀奇技的绿色圣卡斯伯特
- 豺狼的兄弟

four
- 豺狼的首杀
- 动物的出路

企鹅之歌
衰落的技艺，折断的脖颈
给狮子的爆米花
一只来自阿拉伯帝国的猫
通往神明的绿线
英国真正的猫
给每个伦敦人两只老鼠
释放黑豹
自动新闻媒体蜂拥而至
five
水手驿站的警报
装满眼泪的抽屉柜
暴脾气的维护人
马尔库斯这种人的问题
“我的奇迹在哪里？”
six
制服及其安慰
车前灯中的豺狼
奥利弗·克伦威尔也有鬼魂
寻找撒旦的头颅
像撒该一样爬上一棵树
夜色中的哭号
接下来的两秒钟
自动新闻不复存在
天空中的一种征兆
解除职责
seven
死亡灯塔处的近距离接触
灵长类动物的背水一战
告诉他们，一大批动物正在靠近
酒鬼被追封为圣人
神父特鲁利和他的“狗”
突袭蜡像馆
铺了路的森林深处
狮子们警告圣卡斯伯特
eight

永远的英格兰
来自桑给巴尔的勇敢者
路西法人的攻势
豹子的愤怒
释放动物过去的灵魂
狮子的游戏
你的歌将让我自由
nine
新语言的咒语
致谢
返回总目录

致安玛丽

每晚，当他的同胞就寝之后，卡斯伯特便会步入冰水之中——身上一丝不挂——一直站到午夜才出来。来到岸上的他，也许会因为虚弱和头晕而站不稳，再三跌倒。待他躺下，片刻之后会有两只水獭舔舐他身体的每一部分，然后，它们会回到水中。这样，卡斯伯特整个人便能再次站立。

——《圣卡斯伯特的一生》

《黄金传奇》，公元**1260**年前后

作者注解

这部小说中的语言既包括来自伯明翰、黑乡、老伍斯特郡、英格兰克利山区的方言与俚语——这些方言与俚语有些正在渐渐消失，有些则在慢慢形成，也包括来自圭亚那英语中常见的短语，在未来背景下形成的推测性词句。我还会在更加晦涩难懂的地方或难以理解的术语旁添加脚注，以帮助读者更好地理解故事。

one

聆听动物园

二零五二年四月的最后一天，最新发现的彗星——“库伦-兰泊思”逐渐逼近地球。一个体弱年迈、过度肥胖的男子用肩膀挡开四周厚厚的树篱，挤进了地球上最后一座公共动物园。刚刚年过九旬的卡斯伯特·汉德利——最近成了无家可归的流浪汉——在自己魁梧而脆弱的骨架所能承受的范围内，尽可能迅速地爬进灌木丛（即便如此，也快不到哪儿去）。紫杉和榛树粗糙的树枝刮伤了他的手臂、脖子和脸，他却没有察觉，让他疼痛的是自己良心的鞭笞。

“加把劲儿啊！”老头自顾自地嘟囔着，勉强用一双大手护住自己的眼睛，“走啊，你这个该死的笨蛋，赶紧钻啊！”

去想、去感受都令卡斯伯特心如刀割，但最伤人的是回忆。片刻间，他看到了男孩的脸——那张渐渐沉没的脸庞，以及那双如河水般深邃的黑色眼眸。他还看到了长长的嘴唇，如同紫色鸢尾花瓣般脆弱，苍白的前额被一团灯心草环绕。他再次瞥见了那双爪子一样的小手，紧紧攥着溪边的蕨类植物叶片，整个身体，整个人，缠绕在时间的绿色细丝中，垂直下落，旋转，穿过上个世纪的悲哀，坠入深渊。

那里，或是某个地方，有他失踪的可爱哥哥，那个水獭男孩。这里，此时此刻，八十年之后，卡斯伯特会找到他。

卡斯伯特从未停止过寻找。

“德莱斯坦，”老头儿喃喃自语道，停顿片刻，大口喘息起来，把耳旁的一根嫩枝拽了下来，“我会找到去你那里的路，还有前往其他人所在之处的路。”

那跟这颗彗星又有什么关系呢？

整个世界都在沸沸扬扬地讨论它。卡斯伯特觉得，它是最糟糕的预兆。“库伦-兰泊思”似乎预示着全世界范围内大规模集体自杀正进入一

个疯狂阶段——现在英国数万人、海外数百万人及动物已死于这种流行疾病。

正如最强势、规模最大的狂热组织——源自加利福尼亚州，名叫“天堂之门”——声称的，动物位于“低于人类的层级”，因此必须根除动物，自杀后的狂热分子才更容易进入“高于人类的层级”。他们宣称，地球就是一艘“废置的船只”，是精神升华的技术障碍。他们还称上帝“修改”了耶和华与诺亚的契约。《创世记》里的“云中之虹”[1]——上帝承诺再也不会摧毁地球上生物的古老记号——不再备受推崇。狂热分子说，根据白色彗星的运行轨迹，以及不再包含动物的新契约的指示，他们陆续在多个大陆上找到了方法，将整个濒临毁灭的生态系统彻底摧毁。

迄今为止，国际上的反应一直都很迟钝，莫衷一是。在大多数狂热组织的起源地——美国，自杀和屠杀动物的行为看起来正日益增多，该国已掀起一场“认知监控”运动。不过，该运动尽管处于美国军队的延伸机构——新“国家警察”的控制之下，却并未在纽约以外的地区获得批准。似乎只有其他几个国家——韩国、印度、尼日利亚和英国——打算大战一场。

作为地球上最后一个“完整”的大型活体动物资源库——尽管基因组克隆可行，但数量仍在减少——伦敦动物园如今已被狂热分子列为头号目标，至少在卡斯伯特看来是这样的。动物被唤醒了——他对此深信不疑——因为英国（实际上是世界）正处于令人绝望的险境之中。物种正大规模地、以自中生代以来就不曾出现过的速度消失于野外。因此，很少有动物物种还能在这个森林遭到滥伐、地面被人类削平的有毒星球上存活。于是，伦敦动物园在真正意义上成了某种乘载所有彼此联系的生命的“方舟”——一艘方舟，也是一座死囚监狱。

趁一切尚未为时过晚，这些明智的动物想要卡斯伯特帮助它们出逃。

卡斯伯特是个身材魁梧的男子，非常高大，是大部分英国人身材的两倍，却不及他们一半那么讲究。尽管处于半流浪状态，但不知为何，

他总有办法找到食物，尤其是他最爱的冷腰子馅饼和腌鱼。他对英格兰的爱也超乎寻常，简直与他对无情的亨利九世国王的尊敬不相上下。他的手指像欧洲萝卜一般粗壮、肮脏，一双脚又长又窄，像鳗鱼一样油滑。一套陈旧的永联牌肌袖将他衰老的身体绑在一起。不过瘦削的身板上却挂着个肥大的肚腩，数十年的高血压引发的心肌病，导致他心壁增厚，心脏扩大，要费不少力气才能在他鼠海豚般的身体里抽动几加仑的血液。然而，这个最不可能的客体——卡斯伯特·汉德利，一个很久以前出生在黑乡某个机械师家庭的卑微贱民，却是人类历史上少有的天赋异禀之人，他是所谓“奇技”的最新一代，也可能是最后一代传承者。

那天，他一直在等待，直到暮色的阴影笼罩大地，动物园里的访客结束一天的参观各自散开。当附近的步行大道和毗邻的操场已空无一人时，他以令人震惊的敏捷，一个箭步冲了出去，以免自己纤长的四肢引起别人的注意。如今，他已经无法保持快速爬行了。一根树枝戳着他的脖子，另一根则抽打着他的大腿。他紧紧闭上双眼，向前踢着腿，动作丑陋，形成一个由破布与怒火制成的人力巨型旋转风扇。树篱的枝杈比他记忆中硬多了，也更锋利。他挥动着自己“老朽”的前臂，回避、躲闪，大口吸气，快速摆过另一只粗壮的手臂，就仿佛他正试着嘲弄一群威胁用紫杉木棍刺伤他的瘦弱男子。

毕竟，他周围曾有这么一群人。卡斯伯特此生大部分时间都依靠救济金生活，后来又领“伤残抚恤金”。他戒不掉弗洛特，却完全不会因此而不安。他听到一些声音——很多声音。去年有一半的时间，他的心思都被类似老虎的影子和鬼影的幻觉所萦绕，如同一只被困在点着蜡烛的灯笼里的惊恐万分的蛾子。这比初次戒断弗洛特所带来的典型的、众所周知的可怕结果还要糟糕得多。不管看到什么动物，流浪猫或者趁着列车冲进车站、沿着“新铁路”轨道奔跑的老鼠，他都很确信它们正准备对他做些什么，或是说些什么，或是二者皆有，直到它们终于这样做了。他能够听到动物的语言，或是说，他相信自己能听到，所以他得这么做。

他来到这里，试图闯入古老的伦敦动物园。

“快到了，”他边说边喘着粗气，“就要成功了，伙计。”

卡斯伯特没有钱，没有朋友，也没有财产，却通过奇技学会了聆听

英格兰的动物说话。这种事就连受他尊敬的伟大的国王也无法理解。通过这项技能，他将挽救英国，挽救这个国家的生物。

不幸的是，地球上活着的人中没有一个人会相信他这个弗洛特成瘾者，一个疯子。

众所周知，喝了弗洛特的人会相信，来自弗洛蒂卡星球，留着紫罗兰花一般额发的微小访客，在每一片草叶顶端都保留了城堡，相信最后一只塔斯马尼亚老虎其实并没有在一九三六年因为一个无能的动物园管理员而冻死。无疑，弗洛特还未开始危害人间时，曾是地球上最好的合法迷幻药和镇静剂。它不只是让人如痴如醉、如释重负，还能带人飘过一颗颗白紫色的愉悦星球。它和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备受追捧的老牌麻醉剂氯胺酮（又叫“老K”）一样，能给人带来一种绝对的存在感，一种令人惬意的孤独感。不同之处在于它也能给人带来本体感受的错觉，让人感到自己仿佛长出了格外纤长、柔软而有力的双腿。正如人们常说的那样，能否从弗洛特里“爬起来”或是“升起来”，关乎自制力的强度。喝了弗洛特，整个世界都在你的脚下。在几英里远的地方，地球仿佛变成了一个遥远的白紫相间的紫罗兰花田，你能感受到的只是花在脚踝处轻柔地搔痒。你什么也不需要，谁也不需要——上帝、爱人、宠物猫，统统不需要。

卡斯伯特已经为袭击动物园做好了适当的准备，至少他是这么认为的。距离茂密的灌木林几米远的地方有一个秘密洞穴，是他这个月早些时候用紫杉木、榛树树篱和几棵短茎山毛榉搭建起来的。他用干燥的手来铲土，小心翼翼地折断嫩枝。他还在那里藏了一瓶备用的弗洛特，以及一把有力的剪线钳。他计划等到天黑之后为自己剪出一条路来，然后尽可能多地损坏几个笼子——特别是水獭的笼子。这是他几十年来做过的最有条理的一件事了。不管是从公园还是从动物园里面望过来，都看不到洞穴。它位于距离动物园坚硬的铁围栏一米远的地方——靠近豺狼区，也靠近铁围栏上一条罕见的缺口。不过，他宁愿这个洞口在法国，也比现在这个位置好——想要靠近它太困难了。

卡斯伯特又向前拱了几步，直到纠缠的榛树树杈再也不肯退让，将他封锁在绿叶交织的笼子中。顷刻间，他觉得自己看到了一个男孩，一

个有着黑色头发的瘦削男孩，正在几米之外的灌木林中和他一起向前挤。“小德！”卡斯伯特说，“看看我。这儿！”男孩很快就消失了。偶尔，一根树枝会在重压下断裂，笼子的“栏杆”便有所松动，卡斯伯特得以再次移动。有一刻，娇小的嫩枝堵住了他的鼻孔和嘴巴，搞得他像只花园精灵一般，脸上不断地“长”出树叶。

“哦，该死！”他气喘吁吁地说着，从嘴里吐出了几片碎叶子。第一次戒断的糟糕感觉也来了，将他向下拽去，用力拉扯着他的神经，抓紧他的肌肉以及他脆弱的心脏。弗洛特瘾异常恶毒的地方在于它拥有双重戒断综合征，呈两条钟形曲线的态势。不管是刚刚戒瘾的人还是长期戒瘾的人，都会被相隔十年或者更久的两次综合征发作的急性期所击垮。双重戒断综合征会让戒瘾者经过第一段精神错乱的地狱，来到一座和平与清醒的岛屿，然后再把他们拽进第二次戒断的狂风暴雨之中。

这些年来，自大权在握的首相时代与欧盟走向穷途末路，到大开荒和财产权起义，再到二十一世纪二十年代各种狂热组织的缓慢崛起，直至二零二八年新国王的第二次复辟，颓废的卡斯伯特不知怎么都幸存下来了。这期间，他一直在固执地寻找自己失踪多年的哥哥——德莱斯坦。他记得，哥哥是在两个人还年幼时消失的。那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末的事情了。从那时起，他离开了黑乡，也学会了如呼吸一般自如地应对伦敦日常的病态现象。污秽的老城似乎滋养了他，为他寻找兄弟的旅途提供了燃料。他学会了所有下流的脏话，吃过每一种由廉价土豆制成的薯条三明治[2]，还学会了能够骗取[3]弗洛特的所有卑鄙诡计。一切的一切，如此自然而然、不由自主，全都指向靠近野兽的这个布满荆棘的角落。在卡斯伯特看来，如果伦敦的整个历史——从铁器时代到数字皮肤时代——有什么意义的话，那就是这个地方了。他确信，这正是他失踪多年的可爱哥哥德莱斯坦会归来留驻的地方。

上天为鉴，二十一世纪二十年代的一次次周期性疾病暴发和亨利九世几乎吸干了英国疲惫血管里的最后几滴能量。数千名艺术家、哲学家和作家纷纷加入自杀性狂热组织或是维基精神网络——这是一个植入性的多功能公共网络，生长于人的身体组织之中——那些厚颜无耻的自我鼓吹者的行列，但最有创造性的思想面对的是彻底的冷漠。

维基精神网络很早便不再处于“维基智者”的自由操控之下了。其内部运行方式不再通过开放源代码，而是“公开加标”，由服从亨利九世、贵族和教条法令的助理编辑进行垂直编辑。在英国境内发送信息价格高昂，还要经过集中管理与审查。在美国、印度、斯堪的纳维亚和远东的部分地区，维基精神的相对自由产生了一系列自己独有的麻烦（尤其是狂热组织问题）。但即便是在那些地方，开放的网络协议也已作废，互联网的黄金时代已成往昔。受密码保护的维基精神网络“追踪”已经替代了全球资源定位器。在英国人中，维基精神传播的主要是“老九哈利[4]”的官方言论，以及一个土里土气的“新闻娱乐”节目。

“哦，小德。”卡斯伯特大声说道，把一只手伸向围栏。他握紧一大片稚嫩、边缘微微呈锯齿状的榛树叶，借力将自己向前拽过去。“小德！”

对卡斯伯特来说，找到这个男孩不只是他花费毕生时间的一种寻找，还是一个命令，一个方向，一个神圣的目的地。

要是他失踪的哥哥还活着，应该有九十二岁了。但这一点对于老卡迪[5]来说完全没有意义。在他的心里，德莱斯坦永远都是个孩子。

卡斯伯特转过身，靠在刚刚穿过的围栏上。他发现围栏正支撑着自己的全部重量，一个男人二十二英石[6]重的身体和喷了漆的网眼、含微量毒素的镍条交织在了一起。他深吸一口气，闭上双眼。前一夜下过雨，几滴水正从他的脸颊上缓缓滑过，流下他的脖子。

“嘎勾嘎。”他气喘吁吁，上气不接下气，嘴里重复着动物园里的动物几个月前传递给他的最神秘的词句。“嘎！勾！嘎！”他尖叫着，听上去和他知道的原始动物没什么两样。他是怎么知道这句发音时嘴里溢满口水、咕咕噜噜的词句的，它是什么意思，从何而来，而他又为什么不停地重复——这一切他都不甚了解。但他知道自己必须这样说。

嘎勾嘎。

动物园并不是动物声音的唯一来源，却是其中最强烈的一个。这些日子以来，他到处都能听到这些声音。英格兰伴随这些声音（尤其是那

些猫发出的）一同咆哮和尖叫。深夜，走在街道上很难不碰上家猫，它们告诉他月光下的蛾子正在施法；沿着霍洛威花园墙壁生长的蓝色锦葵花闻起来是石油的味道；或者要求他抚摩自己——要摸这里，不要碰那里，这里不要，那里要，就是这儿，在两只耳朵中间，那里，这里，那里，其实就是些猫咪的普通想法。

英国的狗也有很多话说。玻色子巴士[7]上的一只拉布拉多导盲犬告诉卡斯伯特，城里所有的人行道、街道、房子、“新地铁”或玻色子巴士上都存在纵横交错的隐形网格线。在它看来，伦敦与毕达哥拉斯的哲学理念贴合得天衣无缝，很是抚慰人心。而在卡斯伯特时常经过的伊斯灵顿的一扇木头大门后面，一只狂吠的刚毛猎狐梗会带着顽童般的活力尖叫：“快乐的暴怒！快乐的暴怒！快乐的暴怒！”卡斯伯特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但他却对其深信不疑。

声音络绎不绝，来自整个阿尔比恩[8]。新福里斯特地区的黑眼小马想要更大的牧场。锡利群岛附近的肥胖灰海豹想要更清洁的繁殖海域。那年秋天，从锉刀山崎岖的黑色卡尔斯山谷中传来了发情期雄性赤鹿叫春的愤怒声音。还有英国的四千万只羊。卡斯伯特怀疑，每一只羊都有自己的小想法。

和弗吉尼亚·伍尔芙笔下会说希腊语的鸟，或是吉卜林笔下那些高尚的、反对紧缩的狼不同，准确来说，这些动物并不是在和他“说”话。词语不是通过口鼻或下颌骨传出来的。尽管如此，动物还是能向他表明自己的主张。它们发出的信息，时而明朗，时而隐秘，但都能够感知。有些是在咿呀学语，有些富有表现力且十分准确，大多数都神秘莫测，但无一例外撩动了他的心弦，哪怕只有一点点。

它们的措辞也特别精练。通常动物园里的动物只会透露一两个意味深长的词语。“萨利克”，沙猫会这样低语。“摩可摩可”，河马嘟囔着。“进步与主权”，至高无上又常常特别啰唆的狮子会这样吟诵。诸如此类。忽然从某一天起，这些令人难以理解的简化词语竟突然在卡斯伯特的心里得到了完美的解读。举例来说，按照卡斯伯特的理解，“摩可摩可”显然意味着“让河马向泰晤士河进发”。他想，这话还要说得多明白呢？

他用手臂拎起树篱间富有弹性的一团稀疏枝丫，转过身，试图倒退着进去。他要确保没有人看到自己。考虑到自身情况，他感觉今天已经准备得非常充分了。他穿上了黑色的保暖衣和绿色的裤子作为掩护，还戴上了保暖衣的帽子，将它紧勒，只露出自己黝黑的脸颊。他看上去就像早年电视节目中又高又黑的天线宝宝——一个新角色，名叫醉鬼，肚皮上托着被砸碎的电视屏幕，眼睛则是紫色的弗洛特瓶盖做的。

今天晚上，爬往这个秘密据点似乎比他那个星期的两次演练还要困难。他感觉自己仿佛正钻进一条叠好的、充满利刺的被子。放低脑袋后仰面钻了进去——呆板又笨拙——来到了一个非常扎人的位置上。他必须快点行动。要是路人发现了他——一个肥胖的男人仰面朝天地躺在树篱间——肯定会引发骚乱的。要是这种情况发生了，一切就完了。他解放所有动物的宏伟计划就泡汤了。

在他意识到这一点时，某些真正令人难以理解的东西突然出现在了卡斯伯特的眼前。就在树篱里面。在树叶和枝杈留下的婆娑碎影中，一个宽阔健硕的人影悄悄爬上了他的身体，将他笼罩在金绿色的光晕之中。卡斯伯特惊恐地颤抖开来，脖子上的汗毛都竖了起来。

“你！”卡斯伯特尖叫道，“就是你！”

那个影子似乎是从地上长出来的一般，如一棵巨大的、结着鲜红浆果的紫杉树。片刻间，它开始向四周喷吐泡沫，绿色树枝夹杂着被吹起的黑土狂乱地旋转、摆动，夜云雀、小猫头鹰扑棱着翅膀冲出树篱。成群的黑色小型动物如同阴影做成的野兔一般，从窝里“倾泻”而出，飞入夜色，消失得无影无踪。高大的紫杉树影子朝卡斯伯特移动过来，吓得他几乎无法呼吸。

“你想要我怎么样？”他问道。

那个影子答了一句：“嘎勾嘎。”这个声音和他听过的其他动物发出的声响不同，很熟悉，却又极其模糊，听起来有点古怪，像是某个巨大森林发出的密码，从它的一条最深邃、最黑暗的小河里发出的密码。

卡斯伯特悄声说道：“德莱斯坦？”

堕落的执业医生

在过去的几个月里，卡斯伯特和自己的全科医生萨布金德·辛格·巴杰瓦走得很近。后者一直在努力保护卡斯伯特不伤害自己。要是他看到现在发生的一切，一定会像他常做的那样，开始用中指敲自己的书桌。

在霍洛威周围的贫民窟里，有一小批不被看好的国家医疗服务体系（NHS）精英为当地的穷人提供服务，巴杰瓦医生便是其中一位。在当地人眼中他是个格外有耐心的好人。正因如此，他陷入了性命攸关的境遇之中。一谈到穷人看病的问题，新贵族便会残忍地根除自己的同情心。的确，同情（在所有人眼里，除了亨利九世）是一种堕落。

但巴杰瓦医生仍然爱着这些贫民——以许多堕落的方式。就他而言，政权是会压倒自己的。众所周知，他钟爱纸张，喜欢用墨水在过时的便笺上书写不必要的备忘录。他总是会把这些备忘录递给自己的病人，但他的病人本来就会在每次问诊后收到几十通自动发来的角膜电话——这是音频通话、短信以及角膜垃圾信息的统称，这些信息都通过维基精神的神经-视觉界面传输。除了卡斯伯特，很少有人知道这位医生沉默、宽容、热爱纸张的表象下还潜伏着更狂妄自大的个性。

在过去六个月的时间里，早在卡斯伯特把自己和树篱中的绿色幻影困在一起之前，一谈到这个特殊成瘾者的福利问题，医生的责任感和困惑便会油然而生。这个固执的老弗洛特成瘾者，这个蠢人，已经表现出了人格解体障碍的症状，说不定还有科塔尔氏综合征的种种症状（产生这种幻觉的病人会相信自己已经死了）。此外，尽管对巴杰瓦医生来说卡斯伯特很有趣，但同样也令他难以忍受。

卡斯伯特曾多次和他谈起自己的幻想：与动物之间存在心灵感应。巴杰瓦医生——或是朋友、熟人口中的“巴杰”——总是会把玩着自己的手指，一脸痛苦状，奉上自己热爱的众多英语习语中的一个。医生会说四种语言，而英语被他视为其中最奇怪的一种。但他喜欢能将分崩离析的城市生活归入整洁、自信方框中的英语习语。“我明白，你这一次是真的要迎难而上了。”有时，他会对卡斯伯特这样说，多半还会露出灿

烂的笑容。

卡斯伯特与动物之间的事情开始于去年十月的某天早上。他总是和巴杰瓦医生谈起自己在摄政公园漫步的一次经历——动物园有三面都被这座公园包围着。和往常一样，他喝多了弗洛特，走起路来左摇右摆的。

事情发生的这一天正赶上当季公园露天剧场最后一次演出。尽管剧场附近正进行着一场声嘶力竭的抗议，《维洛那二绅士》[9]还是被匆匆搬上了舞台。卡斯伯特认为这些抗议者太过吵闹，不配做天堂的守门人，因为他们会把遭禁的、陈旧的畅销平装本《哈姆雷特》撕成一页一页，攥成纸团丢向前来看戏的富人。剧中还有一只活生生的狗。这只缺乏训练的獒犬腮部下垂，狂吠不止，有时近乎咆哮。

抗议者穿着黑色的紧身衣，留着长发，戴着发光的珍珠，有几个人还在脸颊上文着小小的形似"铁窗泪"的黑色文身，实际上是在模仿伍斯特郡黑梨，他们令敬畏皇权的卡斯伯特感到害怕与憎恶，但他东倒西歪的，无力对此做些什么。还有那只狗，那些压着嗓子、无休止的狂吠，这一切都令他极度心神不宁。

汪！汪！汪！汪——汪——汪——汪！

"谁在折磨那个'木钻'？"他打着哈欠质问那些抗议者。他们笑着忽视了他。"难道没有任何人对上帝创造的生物存有一丝敬畏之心吗？"

正当他准备伸展四肢，在一张空荡荡的长凳上打个盹儿时，那个神秘而又狂野的刺耳声音对他说起话来。

"咿啊，啦！喳！"向巴杰瓦医生复述时，这个噪声还真让他撞上了一条长凳。

"就像这样。"他说。卡斯伯特在椅子上微微后仰，仿佛要进行演示。

"摄政公园动物园里的动物似乎并不在乎任何'二绅士'。"他说。

“那只狗，还有那些愤怒的学生之类的——就这么着，我想这些噪声或多或少刺激到了动物园的动物，你懂吗？这是我自己小小的推测。剧场就在——动物园的听力范围之内，对吗？”

“我能想象。”巴杰瓦医生答道。此时此刻，他相信卡斯伯特是在和他开玩笑，也是在浪费他们的时间。

“于是，其中一只水獭说，”卡斯伯特不假思索地脱口而出，“不，是它们说，哦，它们说，它们想要被放进那几个缺口[10]里去，就是摄政公园背后的那几个，懂吗？你知道的，就是那些漂亮的船停靠的地方。”

“你是指，它们说？‘说’？”

卡斯伯特垂下目光，仿佛有些难为情，然后补充道：“其实，可能应该说‘叽叽喳喳’——真的有点像是这样。”

“叽叽喳喳。水獭。卡斯伯特，我——”

“没错。”

医患二人就这样坐在伦敦北部一幢维多利亚风格办公楼后院的咨询室里。大部分地板上都铺着锈红色与白色相间的阿夫沙尔地毯，上面印有涡纹叶片的图案。巴杰瓦医生身上的古龙水所散发出来的无花果树和雪松的味道充满了这片空间——要不是它闻上去如此令人宽慰，卡斯伯特可能会少说几句。随着透进室内的一抹暖绿色阳光，一阵春日里的微风缓缓穿过办公室那古老的镶钻竖铰链窗。医生总是会把窗户稍稍打开一些。伴着香甜的清风，巴杰瓦医生的希望破灭了，卡斯伯特不是在欺骗自己。

“你能听到动物说话？在你的脑海中？”

“什么？不。”他端详了一会儿医生的脸，“在我的耳朵里，大夫。在我的耳蜗里。”

很快，更多的细节接踵而来。卡斯伯特声称，伦敦有上千种动物——猫、狗、老鼠、花园中的狐狸、实验室里的猴子、野兔、宠物沙

鼠，当然还有动物园里的动物——都试过和他说话。

“它们就是不肯停下来，大夫。”卡斯伯特说，“这还挺困难的——处在接收信息的这一端。”他还说，他会在这些时候想象自己早已去世的外祖母那张和蔼的脸庞，还有她眼前偶尔垂着的纤细发卷。她可能会为卡斯伯特的抱怨感到些许悲哀。你不能为奇技而抱怨——不能对家族以外的人提起这些事情。“你都无法想象，这座城市里到底有多少只猫。”

巴杰瓦医生听着，有些震惊又有些麻木，出于礼貌而非默许，还时不时点点头。

“眼下，就有一只有点儿浑蛋的黑猩猩在对我发火呢。”那天，卡斯伯特说道。他扫视房间，仿佛正目睹黑猩猩不断敲击着墙壁。“它警告我不要烦它！”

医生深吸了一口气，点了点头。

“这听上去是个十分明智的做法。”他答道，声音里带着可靠的坚定。

卡斯伯特抿起嘴唇，指尖轻轻地搔了搔自己的前额。“有可能。”他说，“应该是的。”

“你要记得，你会得到帮助的。卡斯伯特，有人会帮你，帮你恢复身体以及心理健康。”巴杰瓦医生轻缓而柔和地说道，“你要记得我们说过的所有话，无论如何我都不会让你出事的，对吗？”

“啊，你是我的好朋友。”卡斯伯特含混不清地回答。

把手伸向被抛弃的心

萨布金德·巴杰瓦医生是个肌肉发达的男人，长着粗壮的脖子，触觉十分敏锐。除了药理学，用手解决问题是他的首选。利用周末的空闲时间，他学会了一些技能，比如驾驶一种太阳能直升机。只需要简单的手部推拉动作，这种飞机便能旋转着穿过最剧烈、数千英尺高的气流旋涡。在咨询室的办公桌上，摆着一只十五公斤重的镀铬哑铃，他喜欢利用两个病人交替之间的那段空闲举一举重。他可能有点儿自负，却一直都是温暖的，细长而温和的双眼泛着小豆蔻的焦绿色，修剪得一丝不苟的胡子更像是被人画上去的。他的朋友都知道，他天生这般有力。在婚礼和家庭庆典上，他能让三四个年幼的侄子、侄女像松鼠一样吊在他的一只手臂上荡秋千。

病人总是会用显而易见的赞叹眼神望着桌子上的那只闪亮的哑铃。它能让他们感到安全——保护他们不受疾病和自己的侵害，何况身旁还有一个比亨利国王和温莎的狂热分子更肌肉发达、更强壮的人。

卡斯伯特在贫民区里有一间自己的公寓，他却几乎不在分配给自己的这个小窝里居住。从结构上来看，贫民区的公寓属于危房，那里人烟稀少，过去的二十年中，频发的犯罪问题致使许多居民纷纷抛弃了自己的公寓。在他开始时不时地叙述动物的声音时，他已经正式成了巴杰瓦医生手上越来越多“无固定地址”的病人中的一个。近年来，大部分时间里，他都是随便找个地方睡觉的，从陌生人手中讨张沙发，在充斥着肺结核病菌的小客栈、传教机构和淫秽的早餐住宿酒店之间搬进搬出（在他全科医生的记录中，唯一在列的家人是他的表姐丽贝卡，住在赫特福德郡的一名NHS精英级别服务护士。她的维基精神密码被填在了卡斯伯特最后的紧急联系人处，但她已经自愿搬去了一家镇定机构）。

巴杰瓦生活在一个更加秩序井然的世界里，可那里也并非不存在分裂和意外分离。他曾是一名顶级的运动医学研究员，却在王朝复辟时被剥夺了自己珍视的实验室出入权。医生比卡斯伯特年轻三十岁，但和卡

斯伯特很像，他也不能融入自己的国家。

能够融入这个国家的人已经越来越少了。伴随二零二五年的《男爵爵位赡养法案》和二零二八年的《绝对剥夺公民选举权法案》，维多利亚时代通过的许多受英国人珍视的社会改革都惨遭废除。国家扩大自治权的做法“失宠”了，使得苏格兰与威尔士的国民议会失去了核心权力。一支新的奥兰治党[11]军队在贝尔法斯特迅速萌芽。令人震惊的是，为了在城市外围的新兴大豆农场里换取稳定的工作，在家庭宿舍谋得一席之地，得到免费的基本餐食以及令人头脑麻木的尼克萨尔帽治疗，全英数千名城镇职工都欣然放弃了自己的权利。

（尼克萨尔帽是用纤维布料制成的大脑造影头盔，呈角锥状，颜色是无所不在的NHS的精英蓝。人们会把这种帽子套在自己的脑袋上——通常都是自愿的，但也并非一直都是如此，他们多半会在政府运营的镇定机构中利用这种帽子向自己的神经元轴突输送安抚信号。这些信号也可以被“阅读”、监控和操纵。在持续几个小时到连续几天的治疗过程中，这种帽子就像某种用于治疗精神病的木刨子，能将大脑活动抛光和打磨。其效果可以持续几个星期。）

有了新的法案，陈旧的NHS也分裂成了小规模的私人遗赠级别服务（针对世代相传或通过金钱买来爵位的贵族、某些公务人员以及庞大的新贵族）和粗糙的、正慢慢遭到废弃的免费精英级别服务（针对英国的七千万贫民和众多落魄的中产阶级下层人士）。许多英国中产阶级，尽管没有受到维基精神网络中娱乐信息的摧残，却成群结队地加入狂热组织中，遭到残害。剩下的数百万中产阶级在《绝对剥夺公民选举权法案》中失去了选举权，在所谓的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大开垦中正式堕落为贫民。数万亿英镑在金融市场中化为泡影。

作为准男爵爵位赡养法案下的一名医生，巴杰瓦医生在正常情况下应该能被授予非世袭的爵位，但他的存款还够不上一个新的“小男爵”。况且巴杰瓦家族也缺乏人脉（医生的亲弟弟巴尼多年前因过量吸食海洛因死亡。正如其父亲所说的那样，尽管整个家族努力要“将巴尼扫地出门”，但他还是害全族人背负上了“不可靠”的评价）。此外，巴杰瓦也时常直抒己见，表达自己对于穷人的仁慈之心——这在亨利九世或穷人口中的“老九哈利”的统治下可是个毁灭性的习惯。

对于国民医疗服务体系的精英级别服务所强调的治标不治本的神经学——这种学说用缓解疼痛代替了研究和一对一的护理——巴杰瓦在所谓的朋友中，公然做出过抨击，他也因此被分配到了霍洛威路对面的一间精英级别诊所，那家诊所正对着一家彩票商店和一家妓院。与更加富庶的伦敦中心区域相比，简直是天壤之别。用来打菌丝球的宁静绿地（类似一种慢速的网球，将由基因组制造出来的、只有一个小时寿命的兔状菌丝球小心翼翼地“打到”草场对面去）、艺术画廊、减税奢侈品店和教授女性礼仪的新式学校都会在伦敦中心区域扎根。

“你的那些误解，”有一天，他对卡斯伯特说，“听着，如果你不按处方服药，就戒不掉弗洛特——卡斯伯特，听着，你听我说——这就是代价。这件事我必须告诉你。而这还只是其中的一点。你肯定明白我什么意思。如果你当众做了什么蠢事，就会发现自己被戴上了一顶帽子，我的朋友。或是失踪，消失得无影无踪。”

“我不在乎。”卡斯伯特说，“至少这里不是惠灵顿医院。”

“你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其实……惠灵顿医院……没有做错……任何事情。”医生回答，脸部的肌肉微微抽搐了一下。作为伦敦最后一家体面的免费医院，也是剩下的唯一一家收治成瘾患者的国民医疗服务体系精英级别服务站点，靠近拱门地区的惠灵顿医院遭到了过分的中伤。

“惠灵顿医院起不了什么作用。毫无希望。我不明白哈利国王怎么能允许它落到这种地步。到那里去还不如戴尼克萨尔帽呢，对不对？”

“你的情况是这样的。尼克萨尔帽将是……你的终点。一切的终点。惠灵顿医院可以是个起点。那里还是有人在努力尝试的，是有希望的。有希望，就有成功的机会。”

卡斯伯特眨了几次眼，露出一种奇怪的笑容：“第一次去戒弗洛特时，我顶多挨了几天。我猜，我得承认惠灵顿医院的人很聪明。我能感觉那群人……喜欢我。以他们的方式……”

“看到了吗？你在那里是有朋友的。”医生说，“你要到惠灵顿去。我会安排你进去的，快速通道。随时。一通知就走。为什么要担心第二次戒断呢？那是许多年前的事情了。”

对大脑血清素激活系统所产生的双周期有毒神经作用，造成了弗洛特独特的钟形曲线双重戒断综合征。和大部分以禁欲为基础的戒毒康复过程不同，戒断弗洛特的康复过程是，风险会随着年月的流逝从糟糕变为有所好转，再到致命。成瘾者所能期待的最佳康复时期就是第一次和第二次戒断之间那相对平静的几年——通常为十至十五年——紧随其后的则是愤怒和失眠的黑暗时期，伴有轻度谵妄性躁狂的症状——这标志着第二次戒断期的到来。

卡斯伯特靠在椅背上，将全部重量压在椅子的后腿上，很快又将椅子放平，微微歪着头，聆听着。他跷着二郎腿，向着上方凝视，此刻他的笑容变得更透彻了，仿佛正盯着一份令人满意的电影演职人员名单。

“我希望我能再告诉你些什么，但这是不可能的。”他说，“动物，你看。我能听到它们说话。现在是狐狸。它们想要说……谢谢？谢谢这座肮脏老城里的所有人。”卡斯伯特窃笑了几声，“谢谢！哒！很好笑，啊？‘干杯！’有什么好谢的？”卡斯伯特的笑容消失了，眼睛闪着亮光，“那些狐狸是无辜的，是愚蠢的。它们什么主意也想不出来。”

医生注意到，这个年迈男人的双唇在说话时会出现一丝颤抖。他每天都会服用小剂量的抗精神疾病药物阿立哌唑——现在这些药已经过时了，但可观的弗洛特摄入量会抵消药物的作用。

“为什么它们是无辜的？”

“它们信任我们。”卡斯伯特答道，“它们不该信任我们。”

巴杰瓦医生的手指在办公桌上画起圈来。紧接着，他开始用力地敲打——其实是在捶击桌面。

“这就是你的大脑——这是弗洛特。”敲，敲，敲，“你得对自己的话……谨慎一些。你明白吗？”

“我会试着谨慎一些的。”卡斯伯特答道，“不过出于某种原因……动物会和我说话。这是我一生都在等待的。事情就该发生，明白吗？”

医生知道，在国家医疗服务制度的平民精神治疗部门——平等镇定机构委员会的掌控下，卡斯伯特是很难拥有自己的空间来无拘无束地讲

话的。他害怕坦然。即便是非正式的谈话疗法，也被认为是为新贵族保留的一种奢侈。平等镇定机构的心理治疗师，又称P-levs，其法定作用是代表国王与这个时代的病毒式狂热组织和政治激进分子做斗争，但已经成了平民百姓中最简单的医护方式。

巴杰瓦医生的生活中也出现了一些不起眼的新麻烦。最近，他感觉自己很反常，很容易喘不上气；支气管炎怎么也好不了；他的男朋友们一个接一个地为了蓝眼睛的英国男孩抛弃了他；他的家人则批评他不够“有志气”；而他的朋友们全都搬去了富有争议的南极洲新殖民地。不过，和他生活中的其他问题相比，哈利政府介入到他与病人之间更令他愤怒。尽管卡斯伯特之类的贫民在老九哈利的统治下受尽了暴行，卡斯伯特本人却仍将君主制摆在至高无上的位置，他是个极端的爱国主义者——而他这样的人在贫民中绝非另类。

“这世上没有任何一样东西能比英格兰的强。”有时，他会含含糊糊地告诉巴杰瓦，“我们的猫是最好的，足球也是最好的。老哈利也是那群该死的人中最优秀的。”

这样的陈述会悄然激怒巴杰瓦。但卡斯伯特的善良、保守的爱国主义精神和可以算是富有艺术性的夸张混合在一起，其中有什么令他入了迷。他想要去理解。

一天，医生从过时的布纹纸笔记本上抬起头，故意朝卡斯伯特露出了微笑。

“水——獭。”巴杰瓦大声说着，用粗大的镀金钢笔蘸着黑色的墨水，用力地写下每一个字母。这支钢笔上镌刻着一句梵文，翻译过来就是：只有行动才能定义我们。和大多数同事不同，他知道如何使用钢笔，而且厌恶时下流行的那种能让人在皮肤上读写信息的“皮肤工厂”数码喷雾剂。

“为什么是水獭？为什么是它们？”

卡斯伯特斜睨着巴杰瓦医生：“它们……也是很神圣的生物。你想要知道为什么吗？”

“是的。”巴杰瓦试着用友善、坚定的语气作答，但话音中还是透露

出了一丝烦躁，“我当然想要知道。好了，等我一下……”

他从办公桌的抽屉里掏出了听诊器。

“让我来。”他边说边解开卡斯伯特衬衫的上面几颗纽扣，熟练地用两根手指将听诊器的膜片按在了卡斯伯特的胸口上，聆听着他嘟囔时发出的断断续续的“怦怦”声响。事实上，这个胖乎乎的老头——六英尺四英寸高，二十二英石重——随时都有可能倒地死亡。

“你的心肌症并没有恶化。”医生说，“但你需要放轻松。”他把听诊器放回办公桌的第一个抽屉里。至少有两种新的心脏核心模块可以治疗卡斯伯特这种类型的心肌增大，但二者都严格归属国家医疗服务制度的遗产级别服务项目，或是必须花上数百万才能在私人模块市场中买到。

三十年前，通过旧身体模块的抽奖活动，卡斯伯特赢得过两款成本较低的模块——一块廉价的心室壁板和多能性干细胞一次性灌注。八十岁出头时，他还设法弄到了一卷克莱龙身体网和一组二手的永联牌套管，2XL号的。这组套管还带有配套的软骨药和免费的安装服务。

“水獭，”卡斯伯特说，“它们有一个消息，要带给整个英格兰。”

“这都是你的想象。”他说，“只不过是你的想象。不过若是你无法戒掉弗洛特，完成第一次戒断——听着，卡迪——你知道那是一个友好的地方。他们很聪明、很谨慎，卡迪。”他微微皱起了眉头。“他们会让你远离平等镇定机构的。这是个简单却致命的健康问题，我的好朋友。”

“哦，上帝啊！”卡斯伯特答道，“我应该把我的臭嘴闭上。别提惠灵顿医院。我说得太多了！”

就在这时，巴杰瓦医生把手伸向办公桌的另一边，握住了卡斯伯特的双手，坚定又温和地捏了捏。他的身子大幅前倾，以至于蓝色西装外套的一个腋窝处发出了微弱的撕裂声。

卡斯伯特朝他笑了笑，但干涸的双唇有些颤抖。

“不，你告诉我的肯定还不算太多。”医生回答。他感觉自己仿佛想

要把手伸进病理学的深蓝色外壳中，抓住眼前那颗被人抛弃的巨大心脏。“你必须相信我。惠灵顿医院没有任何问题。但是你……你……病得……太重了，我的朋友。”

“你真是个大好人，先生。”卡斯伯特表示，“但放开我的手。”他边说边猛地把手抽了出来。卡斯伯特记不得上一次自己的手被人握住是什么时候了。医生的手比他想象的更凉一些。卡斯伯特能够闻到他身上蒂普提克古龙水的无花果香。

“我已经受够惠灵顿了，打心眼里放弃它了。”卡斯伯特说，“我感觉，我……我真的应该放水獭们到运河里去。这么做是为了英格兰。”他给了医生一个狡猾的眼神，“国王也能用得上。”

“你不该这么说，我的朋友。我是说，卡斯伯特，他们都是无情无义之人。”

两个人长久地沉默着。过了一会儿，医生在自己的拍纸簿上写了起来。

“不过，接着说。说吧。我——我认真听着呢。说到水獭——你指的是那些又脏又臭，还很贪玩的家伙吗？”

“水獭。”卡斯伯特重复道。一道灿烂的阳光透过窗户照了进来。“我知道这听起来很傻。”在巴杰瓦医生看来，事情的确如此。在伦敦北部的全科医生办公室里，你肯定时常听到“水獭”这个词。

“你知道我失踪的哥哥小德吗？我觉得他有可能变成了一种水獭。”卡斯伯特轻轻咬了咬自己脸颊的内侧，那里有一块顽固的隆起，有时候，他很愿意为此感到担忧。“可以这么说吧。”

巴杰瓦医生答道：“我知道你会感到失落。在经历了那么多的质疑后，我相信你的感受会更加强烈。在经历了数十年的……伤痛之后。”

“不，不，不。”卡斯伯特边说边摇了摇头，“他回来了，你明白吗？德莱斯坦已经回来了。我觉得他就在动物园里。可以说的还不止这些呢。远不止这些，医生。但我不能再说了。”

巴杰瓦医生想了一会儿，揉搓着优雅的短胡须。

“我想要你远离动物园，卡斯伯特。躲开显然会令你感到心烦意乱的事物。这些从动物园里传来的声音——它们不是你的朋友。”医生咳嗽了几声，似乎被什么病传染了。“你是个非常聪明的人，所以肯定能理解这一点，对吗？”

卡斯伯特是很聪明，但他并不理解，也无法理解，而且不愿去理解。

遭水獭语孤立

起初，事情就是这样。巴杰瓦医生只是建议卡斯伯特躲开摄政公园。任何能够逐步削弱卡斯伯特心中迷恋的做法似乎都在向前迈进。医生认为，躲开摄政公园，那些“动物园里传来的声音”就会消失。他的处方就是这么简单明了。

“如果你仔细想想，动物园这种地方还是挺让人紧张的。”巴杰瓦医生对卡斯伯特说，“那不是你该待的地方。”

卡斯伯特很少预约，而是会像这样直接出现，虽然衣衫褴褛却一脸踌躇满志，臂弯里还抱着一大堆的醋味薯片，或是大衣里揣着一瓶温热的、紫色的、球形弗洛特。他会被皱着眉头的管理员送到诊所里来，手里还拿着自己的文件夹，脸上挂着和往常一样的羞涩微笑。

“动物园的门票居然要二十五镑，见鬼！”有一天，他告诉巴杰瓦医生，“我看到大门口的标牌了。”他把两只手扣在一起。他的手脏兮兮的，布满了白色的牛皮癣和雀斑。

“没什么人会去——这就是为什么。”巴杰瓦医生答道。

几年前，在北京动物园和布朗克斯动物园关闭之后，有关伦敦动物园的爱国故事在维基精神网站上短暂地风靡过一阵，遵循的台词大多都是“第一座也是最后一座存在的动物园”，尽管“第一座”的说法并不是完全真实的。但是，野外已经没有动物了，还有数以万计的物种刚刚灭绝。北极熊、大熊猫，还有大多数的大型海洋物种、野生雪貂、鹤——这些动物只存在于有钱人家的基因组软件中，供他们的小孩打印小型娃娃、洗澡玩具和逼真的活动雕塑。

卡斯伯特从未进过动物园，在他还是个孩子时就没有去过。医生想要维持这样的现状。

“但你还是会到公园里去。”医生强调，“你这是在自找麻烦。你没有意识到。一个溺水的人是不会为下雨而感到困扰的。难道我们没有说过要躲开整座摄政公园吗？我还以为我们已经达成了某种共识，我的朋友。”

“嗯。”卡斯伯特答道，“但是那些水獭——还有豺狼之类的其他动物，它们都有自己的小办法，不是吗？要是我忽视它们的话，还能去哪儿？”他移开目光，望向了窗外。“我钻进了芬斯伯里公园的图书馆，却在书桌旁睡着了。有个瘦得只剩皮包骨头的图书馆管理员，脖子上戴着该死的三眼吊坠，说他要是再在这里看到我，就把我交给警卫队，丢到监狱里去。至少在公园里，和动物们在一起，我不会被关进监狱。”

巴杰瓦医生知道，红色警卫队的威胁是真实存在的。和大部分公共场所不一样，在皇家公园里巡逻的通常不是警卫队，而是一些年迈仁慈的警官。对于卡斯伯特这种无权无势的人来说，被警卫队拘留简直就是灾难性的。想到荒谬而虚弱的卡斯伯特会被一身红装的警卫队队员用神经波长矛拖走，他就吓得不轻。卡斯伯特会和其他患有精神疾病的贫民关在一起，被人推到一顶尼克萨尔帽下面。他的心跳可能会骤停。

医生咳嗽了几声——干燥、疯狂，力道连他自己都吃了一惊。“哦。”他答道，有点儿头晕眼花，“空气太干燥了。”他深吸了一口气。“我刚刚在想，”缓过神来，他说道，声音仍是低沉而沙哑的，“去一趟动物园也无法让你冷静一些吗？”他又咳了两声。

“啊。”卡斯伯特用黑乡的方言夸张地应了一句。有些时候，当他感觉厌倦、恐惧或是和某人特别亲近时，这样的方言就会悄悄混进他的言语中。“这话说得有道理，老兄。要是我能见见水獭，就一次。我就可以，比如说，探讨几件事情，对吗？”他掏出紫色的球形弗洛特，把它举到了再次咳嗽起来的医生面前。这瓶没有加热过，不过也能起作用。“你还好吗，哥们儿？你想来一口吗？”

“别这样。”医生答道，“我没事。把那东西拿走！”顷刻间，他感觉自己对卡斯伯特简直怒不可遏，“我们能不能只把一件事情搞清楚？如果你去，能不能记住，这些动物不是真的在对你说话？而且你可不可以远离你的弗洛特？”

卡斯伯特朝他露出了恼怒的微笑，嘴唇的边缘因为压力而发白。

“还有，你得自己出钱。”医生补充道，“你能做到吗？”

“这取决于你说的‘出钱’是什么意思。”卡斯伯特回答，“要紧的不只是钱。还有那个男孩。”他说起话来一本正经，一副实事求是的样子，那双通常泛着布立吞人[12]的赤褐色光泽，如同安格尔西岛土壤一般松软的眼睛，似乎重新变得坚定、清澈起来。“我已经把自己的心付出去几十年了。”

路过的一辆玻色子大巴车的色荷压缩机发出了刺耳的声响——有可能是二十九路汽车，在霍洛威路以外都能听得到。

“当你的哥哥变成一只动物时，会促使你思考的。”卡斯伯特补充道，听上去十分冷漠。

“当然，当然。”巴杰瓦医生答道。他能感觉怜悯的长剑正戳进自己的身体。他讨厌这种感觉。他鄙视毫无用处的怜悯。但它就在那里——为遭人撕碎的花茎永远也触不到地面而感到悲哀。巴杰瓦医生努了努嘴，试图压抑自己的情绪。

卡斯伯特似乎陷入了自己的椅子，微微吸了吸鼻子。

“我为什么要去动物园？”卡斯伯特双眼含着泪水，“我出了什么问题？”他恍惚地凝视着天花板：“当我的父母抛弃我时，主会带我走。”他径直望向巴杰瓦医生，更加疯狂地重复起来：“我出了什么问题？”

“我……不知道。”巴杰瓦医生回答，“我不太明白。但你似乎需要这些……声音。我知道的就这么多。”他从桌面上的一本天蓝色便利贴上扯下一页，在上面写下自己的维基精神网络密码，就像他以前多次做过的那样，然后把它递给了卡斯伯特。“要是发生了什么可怕的事情，你可以发消息给我。不过，我希望事情不会落到这种地步。去见见那些水獭好了。别做任何蠢事。”不知怎的，话刚一出口，他就为自己的建议感到了后悔。

“我会弄到钱的。”卡斯伯特兴奋地说，“不管怎么说，我会的。”

“我知道你会的。我知道。”

医生把手伸到办公桌的另一边，尽全力捏了捏卡斯伯特的手，真的非常用力。他把一枚十英镑的硬币放在那只干燥的手里——少了一些无情，多了一些轻率。

“保重。”医生说，“至少要少喝点儿弗洛特，你这个老傻瓜。”

接下来的几个星期里，卡斯伯特尽力省下了自己的失业救济金，还讨了一点儿钱，加上巴杰瓦的十英镑，很快就凑齐了动物园门票所需的二十五英镑——他感伤地注意到，这些钱足够买上六升的平价版黑标弗洛特了。多年来，这是他第一次把一件事放在了一口弗洛特前面。几个下午，他甚至一直都是清醒的，虽然清醒似乎会放大那些动物的说话声，让他的心肆无忌惮地悸动起来。某个清醒的下午，他再次听到了水獭的声音。“嘎勾嘎。”它们不断说着，“嘎勾嘎……”

一反常态，卡斯伯特对巴杰瓦医生开始有所躲闪。他想用自己的独立给他留下深刻的印象。某一刻，他还决心要给巴杰瓦发送一条角膜信息，给他个惊喜。尽管大多数识字的贫民每天能接收和阅读数十条角膜信息，却很少有人能够有钱去发上一条。通常，要想发送这样的信息，你需要一瓶皮肤喷雾之类的优质表皮气溶胶和维基精神网络的高级使用权。要知道，这是贫民中很少有人能够负担得起的。即便是抢险工作者，也要在严格的控制下工作，通常不准用皮肤气溶胶来发送信息。

“我想要你用角膜给我的全科医生发条信息。”某个不安而清醒的午后，他告诉街上的一个熟人，“是医疗方面的问题，可以吗？”

这个老谋深算的男人名叫盖奇，拥有一盒偷来的皮肤喷雾，因而在街道上颇为引人注目。皮肤喷雾是发送角膜信息最简单的方式——如果算不上是最邋遢的话。它是一种高需求、价格不菲的仿生物电子软化剂，喷在表皮上，使用者就能在自己的皮肤（通常是前臂）上进行阅读和录入、交换触觉、显示数码图像——在少数情况下还能“感知”这些图像。

盖奇的少量存货也是货真价实的——这才是重要的。要知道，黑市上流通的一些东非新工厂制造的危险仿冒品会烫伤数码皮肤的使用者，据说有时还会引发精神疾病。

“可以啊，医疗问题，嗯？”他问道，“哈！”

“告诉他，‘我是卡斯伯特，巴杰瓦！这是上帝的神迹！我到现在已经两个小时滴酒未沾了’——这几个字全都要大写！——‘我正在为动物园的事存钱！卡斯伯特·汉德利敬上。’把这几句话告诉他，好吗？每句话后面都要加上惊叹号，求你了。求你了，盖奇，帮你朋友一把……”

盖奇假笑起来，拉起自己油腻的西装外套袖子，用华而不实的、有些浮夸的方式甩了甩头。他把红色的数码气溶胶喷在了毛茸茸的前臂上，揉了揉，直到一个卵形的维基精神网络入口在他的手臂上亮了起来。大部分人都会在自己的身上喷涂数码皮肤，多半是为了性快感，不过它们也可以用于任何平坦、光滑且温暖的表面。

“我是在帮你一个大忙，卡迪。”盖奇说。他长着一张狭窄、生硬的脸庞，下巴又长又贪婪，一双深色的眼睛紧紧靠在一起。

盖奇在皮肤上录入角膜信息，肮脏的手指十分紧绷，卡斯伯特眯起眼睛仔细观察着。

“好了。”盖奇说，“我发好了。你欠我的。”

“你是个好人。”卡斯伯特答道。听罢，盖奇“噗——”地放了一个很长的屁。

收到那则角膜信息，巴杰瓦医生松了一口气，感觉到了一种紧张的快乐。“卡斯伯特”这个名字从他的角膜上滑过，对他而言就像是一次奖赏。他的心里还有一种感觉，尽管不那么强烈，他不该和一个贫民纠缠在一起，不过这更多的是出于安全因素考虑。还是个孩子时，他就被灌输过锡克教的平等主义和帮助穷人的重要性。他在谒师所[13]里洗过多少个盛放豆汤的盘子啊！他又曾骄傲地在共享餐桌上摆过多少个装满酸奶的金碗！尽管工作中有些事情并不是那么高尚的，然而巴杰瓦就是很

喜欢卡斯伯特。虽然他和所有弗洛特成瘾者都差不多，但他是诚实、温和、聪明、可靠和善良的——比老九哈利深不可测的恐怖统治下大部分的英国人要好得多。

一月末的一个刺骨的星期六，在动物们的声音开始出现三个月后，卡斯伯特终于以付费游客的身份来到了动物园。终于，他得以直接观察活生生的水獭，为其他市民自一八二八年以来就在享受的一项特权付了钱。

穿过正门的验票闸门后，卡斯伯特开始无力地朝水獭所在的动物园北部慢跑过去。这样的努力驱使他的心脏进入了过早收缩的状态，害得他不得不停下脚步。他站在那里，大口喘着气，身旁是第二次复辟期间被当作一种注意力转移策略竖起来的托尼·布莱尔雕像。前任首相脸庞衰老而痛苦，眼睛凝视远方，由略显廉价的青灰色青铜铸成的外表更显支离破碎。

“你好吗，托尼阁下？”卡斯伯特问道。他感觉自己应该礼貌一些，“你懂的，我不常投票，但我一直都很喜欢你的妻子，她太可爱了。”然而，这位拘谨的政党领袖空洞的思想已经被廉价的合金包裹了起来，似乎正向卡斯伯特头顶后上方望去。

刚刚来到水獭的围栏旁时，卡斯伯特只是注视着这种鼬科动物在绿波莹莹的岩石水池里跃进跃出、玩耍嬉戏，自己则继续喘息着。看到活生生的水獭，与其说他有些失望，不如说是气馁。

他这才开始像往常那样，怀疑自己到底是否拥有所谓的奇技。相信德莱斯坦拥有奇技是很容易的。“如果我真的拥有这些能力。”他反思道，“就不会成为一个放不下酒瓶的酒鬼了，不是吗？”

“是你们吗，想和我聊聊？”他询问水獭，“还是说这只不过是我的想象，就像巴杰瓦说的那样？”

现在恰逢喂食之前，所以它们都很活泼。其中一只体形庞大的雌性水獭格外关注卡斯伯特，在另一只雌性水獭和它的幼崽们猛撞它时站得笔直，仿佛是在回应他的询问。这只庞大的雌性正好处在“几近怀孕”的

状态，身体里充满了被人植入的精子。胚胎在一两个月内就会开始妊娠。与此同时，幼崽们还在试图啃咬另外一位母亲的脖子。它们想要喝奶。

卡斯伯特觉得水獭的栖息地太过狭小，似乎只是在灰浆和岩石制成的人造河岸旁嵌入了几个现成的水族箱。水獭的毛发是浓重的污泥色，经过数千次潜水后，顺滑地贴在脑袋上。不同角度折射的光线，让其散发出彩虹般的光辉。此前，卡斯伯特只见过一次这种迷人的生物。那只雌性水獭仿佛是由整个英格兰地区的水汽凝结而成，如同一只猫，只是肌肉更发达，看起来还有些模糊。它是只苏非派[14]生物，他暗自盘算着，向后伸出手，回忆起了自己多年前上大学二年级时吸食大麻与乱服迷幻药的糟糕往事。水獭不完全是陆生动物也并非水生动物，既不全然真实也并非纯属想象，它占据着一块奇怪的中间地带，属于夹在绝对中的绝对与卡斯伯特丑陋人生之间的苏非派特征中的一个。

“你们好，无赖们。”他说，“我现在安全了，对吗？你们还记得我吗？想当年？和德莱斯坦在一起的那些事？”

他突然觉得十分想念德莱斯坦。

“你们中有谁是德莱斯坦吗？是你吗？”

它们一句话也没有说，但在情感和精神上，卡斯伯特被一种遭到水獭语言孤立的感觉淹没了。他依然不确定这一切是不是奇技在起作用，可他感觉得到德莱斯坦带着薄荷清香的存在。

“小德，”他低语道，“求你了。”

他少有的半清醒状态也将这样的体会强化了十倍。他直视着巨型雌水獭的双眼，那双如同河底一般的棕黑色的眼睛。一股渴望似乎在它心中聚集起来。还是说，那是他的渴望？谁知道呢？无论如何，它深邃的双眸中饱含着一种迫切的需要，引发了这样几个词语：

嘎勾嘎，嘎勾嘎，嘎勾嘎，

米尔特桑，米尔特桑，米尔特桑。

在动物园小路上任何一个路过的参观者看来，这顶多是一只挺着大肚子、眼神贪婪的水獭正耸着肩膀趴在展区的栅栏上。但在卡斯伯特的心里，自然、历史、超自然和回忆，全部爆发出来、混合在了一起。

雌水獭立起腰，俯身朝着卡斯伯特靠了过来，嗅着他身上散发出来的那股混杂着青草气息、油腻味道和酒气的人类气味。

“米尔特桑，”它用短促尖厉的呜咽声叫道，“嘎勾嘎，嘎勾嘎，嘎勾嘎。”

卡斯伯特不知道“嘎勾嘎”是什么，但它不是弗洛特，不是惠灵顿医院，也不是巴杰瓦医生说过的话。这是某种新的东西，他确定，一种如同从岩石上坠落的流水一般在他的脑海里哗哗作响的喉音字母系统。它听上去也很危险、很紧急。最重要的是，它听上去像是“放我们出去”！

这在他看来似乎熟悉得有些诡异，如同很久以前的一则咒语。他不知道自己失踪的哥哥能否理解它们的意思，或者他和他的失踪、他的回归正是它们的意思。

嘎勾嘎！

卡斯伯特经常回想起哥哥幼年时苍白脖颈上隐约可见的蓝色静脉，它们仿佛是还未喷涌出来的小河，蛰伏而完美。他是个俊俏的男孩，而他的失踪是丑陋而明显的——它会让卡斯伯特反胃，而且在他这一生中越变越硬，越长越大，越来越病态，和他垂死的肝脏一样。近来，他在脑海中四处搜寻有关男孩的更多记忆时，感觉越发茫然，仿佛那条还未出现的河流正渐渐干涸。然而，他站在那里，靠着被硅藻染了色的玻璃屏障，面对这只曾经最富英国作风的野兽之一时，却能够明确地感受到德莱斯坦的存在。在水獭漆黑、狡诈的内心某处，在它们圆滚滚的、公猫般的脑袋里，在它们有蹼的爪子间，正如一位诗人曾经写的那样，“既没有水也没有土地”，存在着一种救赎。

有人轻轻拍了拍卡斯伯特的肩膀。余光刚一瞥到那一抹鲜红色，他就知道自己正面临难以言喻的危险。

“你看上去不太舒服，贫民。”警卫队队员粗鲁地说，话音中含着一如往常的暗讽意味。他长着四四方方的下巴，双眼呆滞如同蓝色小球，

身上披着警卫队那种不太笨重的红色斗篷。他的斗篷上绣着金色的饰带，每一条饰带中间都绣着一只硕大的眼睛。三眼装置属于贫民禁用的一类生物技术。这种光学装置，以及每一个警卫队队员斗篷上闪耀的几十道光芒，都拥有如猎犬眼睛那种带有红边的巩膜。它们游移不定，会提出控诉，转动时仿佛具备某种智慧。它们聚集在警卫队队员的斗篷上，制造出了一种怪诞的效果，如同将眼球作为珠宝来装饰帷幔。披上这样一件斗篷，再加上所有警卫队队员都会随身携带的标志性神经波长矛，就能起到对无权无势之人的震慑效果。

“你付钱了吗？”警卫队队员质问道。

“啊，先生，”卡斯伯特答道，“我付了。”和往常不同，他并没有因为喝多了弗洛特而晕乎乎的，却也不算清醒。轻微的嗡嗡声令他说起话来带着一丝的镇静。他仍会幻想自己拥有两条长腿，还会产生喝高了之后典型的自满心态。然而红色警卫队所接受的训练就是留意“英格尔迹象”，换句话说，就是弗洛特的长期成瘾者俯身向前、走路时大步张开的状态。

“你难道没注意到这里没有别的贫民吗？这里是优质家庭待的地方。这是国王所希望的。”警卫队队员来回抚摩着自己的长矛，“我觉得你该回家去了。”

“可是，先生，我是付了钱的。这是一个医疗问题。是我的医生派我来的。我是个忠诚的人。”

警卫队队员朝他皱起眉，点了点头。“你在向前倾斜吗，伙计？”

“我只不过是个子高。”卡斯伯特答道。

“是啊，个子高。这么说还真是少见。”说罢，他露出了刻薄的微笑，“哦，抱歉，医疗问题，是吗？你需要戴尼克萨尔帽吗？需不需要我打个电话，叫个心理治疗师来？”

“那是不对的。”卡斯伯特说，“我能听到动物们说话。你不应该这么说！这不是……”话还没有说出口，他就被警卫队队员用长矛轻轻敲了几下。他的膝盖软了，整个人像袋洋葱似的跌落下去。卡斯伯特坐在地上，这个不知所措的老头，揉搓着油腻的太阳穴，试图弄清自己身在

何处。

“你就这么顽固吗？”警卫队队员压低了嗓门问道，“赶紧起来，滚回你的尿壶里。你不知道我能让你多痛苦，你这个衰鬼。想让自己退休后的日子都被关在精神病院里吗？你是狂热组织的成员吗？”

警卫队队员是从其他贫民中募集来的，因残暴成性而声名狼藉。对待其他贫民，这些警卫队队员格外无情。卡斯伯特现在知道了，他正身处险境。常有传言称，贫民会被神经波长矛夺去性命，尤其是在有人指责他们属于组织成员或是喝多了弗洛特时。

一小拨人聚过来，其中大部分都是用婴儿车推着幼童、皮肤雪白的女子。她们会用好奇而蔑视的眼神凝视卡斯伯特。在卡斯伯特看来，这些人中没有一个是贫民。

“别管他了。”一个身穿淡紫色长裙的年轻女子告诉警卫队队员，“他只不过是个吃了太多饼干的可怜老头。他可以到动物园里来。”

警卫队队员悄悄发出“哼”的一声，语气中带着轻蔑。“我只不过是在确保动物园的安全，夫人。这个男人，呃，在四处游荡。把他和‘天堂之门’那些人联系在一起是我的一种策略。要不他就是个危险的弗洛特成瘾者。”

卡斯伯特爬了起来。他拍了拍外套下的弗洛特球形瓶，感觉到它还是完整无缺的，松了一口气。

“放轻松。”他对警卫队队员说，“我会离开的。我没有参加任何该死的组织。”他望了那些水獭片刻，可它们已经觉察到了威胁，消失了。于是他对它们低语道：“再见，你们这些善良的生物。”不知为何，他觉得自己还会再见到它们，而且能看到它们获得自由。

穿过动物园正门的十字转门时，卡斯伯特的心中迸发出了一股熟悉的怒火。他迈着沉重的步伐，步履艰难地朝北边行走，心知自己的愤怒将无处发泄，于是挥了挥手臂，这一举动引起了街上行人的注意。这种行为本身就是危险的。和其他上百万人一样，他已经尝到了邪恶而鲁莽的新君主政体权力结构的愤怒。可当他走在回家的路上、朝着卡姆登镇迈进时，却意识到自己的怒气已经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计划：在

夏天到来之前，他要闯进动物园里，释放所有的动物，尤其是那些水獭。

“嘎勾嘎。”他说着说着笑出声来，“该死的嘎勾嘎！”

神秘的病人

巴杰瓦医生完全不知道如果事情继续这样戏剧性地发展下去会错乱到何种地步。听说卡斯伯特在动物园的不幸遭遇后，他只是要求卡斯伯特每个星期至少去动物园逛上两次，“溜进去”，晚一些的时候，不必登记，以保护卡斯伯特不受平等镇定部的伤害。他敏锐得足以觉察到一场无法言喻、逐步升级的大灾难正在迫近——似乎还侵害到了他自己的生活——可他感受更多的是一种泛泛的焦虑，而不是某种明确的困扰。

下班后，他们坐在巴杰瓦熟悉的诊所里。“我以为到目前为止你已经受够我了。”

巴杰瓦医生答道：“我不介意和你聊天。”

英格兰漫长而漆黑的冬日和日益恶化的咳嗽让医生变得越来越孤僻了。他发现自己很高兴见到卡斯伯特，期待和他再次会面，却也注意到卡斯伯特身上透出的难以察觉的不耐烦。这让他吃了一惊，如同对着一面镜子，看到了一个近来越发易怒的自己。

今天晚上，卡斯伯特似乎格外疲惫虚弱。

“你看上去就像上过战场似的。”

“你为什么要在一个疯子身上浪费时间呢？你在任何一个廉价旅馆里都能碰上我这种流浪汉。”卡斯伯特问道，挑衅的语气。

“这不是在浪费时间。”

时间已经过了四点，天都黑了。门外，过时的小型武器——手枪发出的枪声和微波爆炸物可怕的嗞嗞声透进窗户。一切都令巴杰瓦坐立不安。

伦敦北部夜晚的暴力声响似乎不曾给卡斯伯特带来困扰。有些时候，他会歪着脑袋，好聆听窗外的噪声，然后再回到热情洋溢的对话中

来。

据说，英国最著名的共和主义恐怖分子正在英格兰南部发起一场冬季攻势。他们被称为英国匿名军，或简称“AA——UK”，是长年遭到放逐的黑客激进分子“匿名会”创建的。可如今，没有人能够获得准确的消息。作为维基精神网络唯一的发报机，大家皮肉上出现的信息多半是虚假的。

“这样的混乱局面已经够久了，烦死人了。这就是为什么人们会纷纷投奔狂热组织。”医生说，“别以为我没有考虑过他们的承诺。”

卡斯伯特悲哀地点了点头，双手合十，仿佛是在准备为两个人祈祷。

“我们没什么选择了，不是吗？”医生对卡斯伯特说，“我猜你可以说，温莎皇室让身体健康成了一种义务。”

“那我挺走运的。”卡斯伯特露齿一笑，“我健康得就像屠夫家的一只狗。”

“我不知道屠夫是什么，不过恐怕你没那么健康，一点儿也不。”巴杰瓦说。他试图用咏叹似的调侃方式来表达自己的意思，不想冒犯自己的病人。“如果你能戒掉弗洛特——”

卡斯伯特打断了他：“如果我不健康，为什么你不让医院收治我呢？”

“我有我的理由。”巴杰瓦答道。

事实上，心理部会自动扫描诊所档案，寻找被其称为“过度支持”的记录，而巴杰瓦医生的同情心已经严重危及了他们两个人。臆想症患者、弗洛特成瘾者以及患有其他方面精神疾病的人最终都免不了要站到平等镇定部的审判者面前。在巴杰瓦医生眼中，他们顶多是红色警卫队那帮暴徒的心理学版本。

“听我一句，”巴杰瓦说，“你得低调一些。求你了，卡斯伯特，就算是为了你的老朋友。”他挑起眉毛，努力装出贝斯纳尔格林区的口

音，那里近来刚刚被宣布为全贫民区，而他就是在那里长大的。“看着我的眼睛，兄弟——我不是在和你胡说八道！”

卡斯伯特困惑地坐在那里，眨着眼。伦敦东区的俚语在他听来总是十分荒谬。这肯定不是什么支支吾吾的黑乡方言，他心想，也不是水獭语。但他对这种愉快心情的珍视之情远比巴杰瓦意识到的更深。

“我们现在是朋友了吗？”卡斯伯特问道。

巴杰瓦咳嗽了几声，努力清了清喉咙里的痰，去掉自己牵强附会的伦敦腔。“哦……是的。为什么不呢？”

“老实说，”卡斯伯特答道，“我打算把所有动物都从动物园里放出来。但我不想看到你因为我和动物之间的事情被红色警卫队的人绞死。”

巴杰瓦笑了。他就是无法相信卡斯伯特是认真的。

“不，”巴杰瓦说，“你不能那么做。反正这也不太可能。整个该死的英国皇家空军都会来对付你的。这是地球上最后一座动物园了，不是吗？我听说他们偷偷收藏了每种已知动物的上千张基因图谱。那里就是一座方舟[15]。”

“好吧。”卡斯伯特说。

“很好。”巴杰瓦表示，仍不相信卡斯伯特会有心或是有办法这么做。

在接下来的那次会面中，在巴杰瓦所面临的局势急转直下前的最后一个星期，他推进了让卡斯伯特前往惠灵顿医院戒酒的想法，但态度十分温和。卡斯伯特带来了几篇陈旧的科学期刊文章复印件，全是被人小心翼翼地剪下来的，而且不知为何，全是用象牙白纸印刷出来的，如今已经没有人会印刷任何东西了，这种过时的资源谁都很难获取，更别提一个贫民了。

这些文章都出自一小群清醒的动物认知心理研究学者之手。二零一零年前后的一篇文章标题是《猫打破应用规则障碍》。另一篇标题则提出了一个问题：蜜蜂具备想象力吗？

医生开始怀疑，自己的神秘病人是否真的像他竭力假装的那样疯狂。

“说真的，考虑到所有的情况，我无法确认你是不是真像官方认定的那样是一个病人。”巴杰瓦医生发现自己一度这样断言。

“是吗？这是不是意味着我不该为水獭的事情感到担忧？”

“不是的。”医生答道，“我是说，彻底不去担忧的话也会存在问题。我一直想要问你，呃……它们，就是水獭们，实际上说了什么？对你？”

“哦，它们整个乱七八糟的。”卡斯伯特说，“疯狂、愚笨，就像淋了雨的纸老虎，哈哈，都是些类似‘啦啦啦’之类的话。还有‘放我们出去’，或是其他什么的。”

“我有种感觉，你现在说的话并不是百分之百诚实的。”

“我是诚实的。但正如我之前告诉过你的那样，这没有什么用。我告诉过你了：‘嘎勾嘎。’这才是关键所在。”

“但是你瞧，为这些词语赋予含义的人是你。水獭或是你那个很有可能已经不在人世的哥哥其实并不是在和你说话，不是吗？更有可能是你以为它们在和你说话，对吗？”

“啊。”

“所以我认为我们可能有点儿进展了。”

“我也这么认为。有点儿进展了。”

尽管如此，两个人都模糊觉察到彼此所认为的其实截然不同。

迫近一月末，刚刚获得老九哈利授权的枢密院要求议会研究另外一系列社会改革，这一次涉及的是所谓的“生活质量”和“国家礼仪”问题。据说，此举是受到了势头最强劲的新狂热组织——“天堂之门”持续蔓延的触动，却也在NHS精英级别服务中引起了震动，让备受折磨的全科医生们打了个寒战。该组织会实施仪式性的集体自杀和大规模动物祭祀，并已经开始渗透到贫民之中。在此之前，这些贫民似乎对其所宣扬的人类去向“更高层级”的承诺无动于衷。也有人怀疑，“天堂之门”正是四处蔓延的弗洛特成瘾问题的幕后黑手，而这已经开始令崛起的英国贵族（当然，还有全世界的统治阶级）惊慌失措。毕竟，没有投票权的贫民就是英国最优秀的新劳动力。

要是那些看起来尤其容易受到攻击的流浪者想要保住自己的利益，就必然得接受颇具争议、未经检验的尼克萨尔疗法。除了某种被称为“家庭诚信咨询”的东西之外，任何免费提供的心理治疗都将被取消。在最有权有势的贵族之中，只有一位非常年轻的前任伍斯特伯爵——老九哈利身边一个乳臭未干、令人生气的远房表亲——发誓要与这些提案做斗争。巴杰瓦医生也对提案感到怒不可遏，却无能为力。

“我在电视上看到伍斯特伯爵了。”巴杰瓦告诉卡斯伯特，“他们说他背地里与匿名军以及某些爱尔兰地下军交往甚密，不过我不知道。你觉得呢，卡斯伯特？他肯定不像哈利。当然了，哈利很容易招人忌恨。不过他们说，若不是因为伍斯特郡，哈利会夺走欧洲所有人的思想。他很害怕。他还是害怕自己做得太过分——感谢上天。”

卡斯伯特噘了噘嘴：“这些有钱有势之人——其实没有一个在好好倾听——倾听我的话，他们也不会倾听任何人的话。不会好好听。但凡他们听了，就会知道我们将面对什么——这样不好。但我不反对国王。我对这个叫作伍斯特伯爵的家伙没什么用处。”

“我们将面对什么，我的朋友？”

“终点。”

在此之后不久的某一天，巴杰瓦医生在芬斯伯里公园跑完步后发现自己喘得有些厉害。穿着天蓝色的训练外套和带磁力的跑鞋，他需要俯

下身来大口喘息。咳嗽时，他注意到手上有几滴血，颜色鲜艳。一个头戴油腻棕色软帽、没有门牙的流浪汉看到了巴杰瓦，把一只手放在了他的背上。

“放松，伙计。”那个贫民说道，“你没事吧？”

“没事的。”他回答，“身强——”他再次咳嗽起来。“身强力壮得很！”

医生没有哮喘或是支气管炎的病史，也从不抽烟，所以他不曾为此感到担忧。尽管如此，事情还是有些奇怪。

几天之后，巴杰瓦去看了自己的医疗服务体系遗产服务级别医生——哈利街上一位留着白胡子的内科医生。

彼得·博诺姆医生是个性情平和、爱管闲事的人，一谈到政治就假装感情用事，从而在新君主政体当道时存活了下来。他总是带着一枚陈旧的温莎王朝纪念胸针。这是为了纪念伊丽莎白二世而发行的。他个子不高，身材圆润、强壮，除了颤抖的双手之外，看起来和他胸针上那座低矮、古板的温莎塔没什么两样。他是个和善的男人，因此，巴杰瓦会把他当作一种鼓舞人心的存在——如果算不上是一个朋友的话。

博诺姆医生从不浪费时间。他抽完血，用听诊器听了听巴杰瓦的胸口，递给他一个做尿液分析用的不透明塑料杯。

“好了。”他用自己独有的坚定语气说了一句，“所以说，除此之外，你最近怎么样？”他问道。

“一切都好。”巴杰瓦回答。他焦急地想要说些什么，却无法鼓起勇气多说几句。不愿示弱的老毛病令他畏缩不前。和一个社会地位不那么重要的人分享这些肯定会让他觉得更舒服一些——即便是卡斯伯特。

“我很好。”他补充道，“你懂的，‘继续干’。你好吗？”

“我很高兴还能继续工作。”

“你称这是工作？在哈利街上？”巴杰瓦医生调侃道。他意识到，换

作以前，这样一句同行之间的妙语似乎会更逗趣一些。“抱歉，”他说，“我忍不住。”

“别担心，巴杰瓦！”博诺姆医生咧开嘴笑着回答，看向他诊断仪上的浮动全息读数，读数被绘制成一个彩球——这次是红色的，呈现在鞋盒大小的长方体上，医生可以借此进行分析。“如今，还能保住工作就算是走运了。”

“是啊。”巴杰瓦说。他知道，要是他再多说几句，对话就会朝着叛国的方向发展下去，于是，他让自己的话音停在了那里。

博诺姆医生从一只小塑料盒里取出一台超声波照相机，调暗了灯光。年迈的医生朝着巴杰瓦温和地笑了笑，在努力摆弄相机时，又露出了某种迷惑不解的表情。

“好了，别动。”他说，“抬起你的双臂。”巴杰瓦照做了。然后传来了四声微弱的哼鸣——这就结束了。

年迈的博诺姆医生颤巍巍地将相机放在一个湿钛制鹅颈管基座上。镜头上方，两只可怖的蓝白色生物计量眼被唤醒了。他擦了擦相机顶部，像是在爱抚一只小白鲨鱼。一瞬间，相机将巴杰瓦身体内部的四维病理学推断投射到了墙壁上。

巴杰瓦注视着一颗肿瘤如同白色的花瓣般在墙壁上绽放开来。就是它——在他右肺叶上绽放的一朵苍白的死亡之花。

博诺姆医生的脸垮了下来，紧张地瞥了瞥巴杰瓦。

“可我不抽烟啊！”巴杰瓦说，“这不可能。”

两个人沉默了片刻。博诺姆医生用嘶哑的嗓音说道：“如今，我们能做的很多——即便是针对肺部。”一瞬间，他似乎重整旗鼓，微微站直了一些，自信满满地开了口：“眼下，这些只不过是所谓的‘即将出现的阴影’。不过你需要一位肿瘤医生，可能还要考虑戴上一两天的尼克萨尔帽，好消除过度紧张的情绪，可以吗？”

“我是不会戴那种帽子的。”巴杰瓦答道，克制着自己话音中的烦躁

语气。博诺姆医生点了点头。

又是一阵沉默。博诺姆医生点着头把自己的一只手放在了这位同行的肩膀上。

“这么说吧，我不会声称自己理解你的感受。”他说，“老实说，我也会做出同样的反应。”他关掉超声波照相机。屏幕伴着一声短促的尖叫声猛地关闭了。“不过情况已经和二十世纪时不一样了，不是吗？我很抱歉，巴杰瓦。但这不是死刑判决。感谢上帝，你处在遗产级别的服务系统中。”

“上帝才懒得管我呢。”巴杰瓦答道。

巴杰瓦医生得了初期肺肿瘤。他知道，这种病是能治的，并不一定是什么绝症，但五年的存活率仍旧只有百分之五十。即便是在人类寿命长达一百二十多年的时代，全新的转移性癌症和新近出现的侵袭性病毒综合征仍是医学重要的敌人。问题在于，对于富人来说，各种新设计的、改良版的、畅销的身体模块的发展——尤其是核心模块（可以轻易翻新除大脑之外的主要器官）和永联牌产品（合成纤维连接纤维套管），以及新型软骨化疗法，早就替代了以大量研究为基础的疗法探究。对剩下的所有人来说——尤其是贫民，尼克萨尔帽和普通的麻醉药物，甚至是弗洛特，就能让癌症的威胁减少。

巴杰瓦离开博诺姆医生的办公室，朝着自己的停车位走去。他发现自己默默回想起了童年时的一部分祈祷词。“Gaavai,kotaan.Havai kisai taan.”他记得，“有人歌颂他的力量。谁拥有那样的力量？”

一则葡萄适[16]的广告突然出现在了他的角膜上——在步行穿过伦敦的中心地带时，你不想要的这类视觉信息就会蹦出来。要想摆脱白天突然弹出的角膜垃圾信息（天黑后，弹出率会大幅下降），有好几十种等级可供选择。你不得不支付一大笔月租费，才能远离所有的广告。即便收入水平比较高，他还是无法负担顶级的服务（虽说近些年，许多人的大脑已经适应了角膜垃圾信息，开始将其部分屏蔽——当局的技术团队仍旧无法攻破这一神经学“变异”）。一个胸部丰满得有些违背常理的深色头发裸女带着受惊的表情摇晃着一瓶葡萄适，手法显然十分猥亵。“出色表现，唾手可得。”她娇滴滴地说道。当然，这样的画面打断

了巴杰瓦的思绪，令他迫不及待地想要把自己的眼睛挖出来。

国王想要知道自杀性狂热组织为何能够如此壮大？他冷冷地暗自忖度。

他并没有为癌症的事情感到悲哀——还不至于。他怒不可遏，不过这反而驱使他将所有的感情压抑了下来，仿佛它们所附带的强烈情绪和混乱思绪是能够被理解、控制和溶解的细胞突变。要是时间允许的话，他突然很想赶往肯特的菲利普·K直升机坪。他每周六就是在那里接受太阳能直升机培训的。他想象着，把自己绑进直升机肥厚的生物座椅里，将注意力和双手集中在太阳能直升机的控制面板上，他就能飞离地面，穿过英国阴冷的蓝天。这样一来，也许，只不过是也许，他就能开始支配这个新敌人了。

而卡斯伯特似乎对控制自己的思想或身体没有任何的兴趣。巴杰瓦觉得，他需要为了他们两个人这样做。

巴杰瓦告诉自己，他要尽自己所能让卡斯伯特和他如鲜花般绽放的精神长久地远离平等镇定机构，因为它旗下的心理学家对于善良的全科医生和携带所谓“不健康成分”——对于这个词，陛下的政府态度模棱两可——用心险恶的公民并没有多少耐心（弗洛特是合法的，但众所周知，平等镇定机构的官员对沉溺于这种饮料的酒鬼却怀揣着极度的憎恨。在他们眼中，这些酒鬼和社会经济寄生虫差不多）。

他是不会放弃这个老头的。在新政权统治的世界中，在弟弟因过度服药而死的世界中，仍有一丝机会，可以挽回对于善的那种简单信念。尽管机会渺茫。

卡斯伯特真的太离谱了吗？所有人都会对动物感兴趣，巴杰瓦告诉自己。他本人就十分欣赏老虎。他仍旧记得自己孩提时听到过的一个故事，讲述的是一个能与豺狼、水牛、狮子甚至是皮帕尔树交谈的名门望族。他沉思道，半数的童书故事中不都包含着会说话的动物吗？任何一天的下午，你都能在海德公园里看到至少一个老头正唠唠叨叨、十分亲密地和自己的小狗说话，不是吗？

“我觉得，你并没有自己想让我们相信的那么疯狂，对吗？”几天之后，医生对卡斯伯特说，“你是个喜欢动物的弗洛特成瘾者，总得来说

是这样，不是吗？”他满口都是亲昵的贝斯纳尔格林口音。

卡斯伯特沮丧地笑了笑：“可我不算是‘正常的’，至少对你来说不算，对吗？”

“你需要的只是戒掉弗洛特，还有固执己见的毛病。这两样就占了问题的九成。求你了，兄弟。”

巴杰瓦医生开始不住地咳嗽起来，这一次还伴着令人心生恐惧如同纸片被风吹动一般的喘息声和水泡音。卡斯伯特颤巍巍地站起身来，试图用一只手臂环抱住对方。毕竟，他是他在这个世上唯一的人类朋友。

“我没事。”巴杰瓦医生抗议道——可显然他不可能没事——努力挤出的一丝笑容中充满了绝望的否认。几小滴鲜血喷溅到了卡斯伯特的前臂上。“别这样，兄弟。我已经快不行了。”

逮捕令

这是二月末一个温暖、漆黑、细雨蒙蒙的下午。今年的二月很奇怪，近些年来在英格兰肆虐的冬季龙卷风竟然不见了踪影。距离彗星“库伦-兰泊思”出现在北半球和非法闯入动物园还有两个月的时间，巴杰瓦医生仍旧感觉自己可以（直接）控制住卡斯伯特的病情。结束了一天的工作，他正要离开位于霍洛威路的办公室。他注意到自己的余光中正闪烁着暗淡的紫色，有新的角膜信息（紫色闪光意味着语音呼入）。是两条角膜信息——一条带来的是好消息，另一条则是毁灭性的。

沿着人行道，他在人们穿着的球形雨衣组成的红蓝色海洋中艰难跋涉。他眨了三次眼，让信息开始在自己的眼前爬过。

首先，他得知迄今为止自己右肺叶上的肿瘤是孤立的，“十分容易医治”。他那位医术高超的遗产服务级别肿瘤学家用疲惫的、“一切都好”的语气写道——这些会为自己新游艇上的大三角帆与船首三角帆直接选择白色、蓝色而非红色、黑色的人就爱这么说话。“长话短说：你非常好，咱们下个月做常规随访时再见。有药，请知晓。”巴杰瓦医生对着这则消息大笑起来。他一直都很担心。

人行道上，一大群身着脏T恤和牛仔裤，浑身湿透的贫民小孩（他们从未穿过球形雨衣）似乎要过来“围攻”他。

“施舍五英镑吧，先生。”他们不停地央求。

巴杰瓦一边推搡着孩子，试图为自己开辟出一条路好走向地铁入口，一边想要阅读下一条角膜信息。此间，他还设法从口袋里掏了几镑出来。

“你是个大好人。”一个戴着一只眼罩的小女孩告诉他。她望着他，脸色灰白。“真的，先生。”

“不，我不是什么好人。”他边说边俯下身来，胡乱摸了摸小女孩浓密的黑发，“不过我很幸福，甜心。”

打开另一则角膜消息时，他的幸福崩塌了。看到那些可怕的字眼从他的角膜前滑过，他一下子哭了出来。他已经许多年没有掉过眼泪了，身体绷得紧紧的。他抱住自己强壮的双臂，试图扼杀那份伤痛，让自己不要哭出声来。贫民小女孩抱住了他的双腿。

“别哭。”她说。

咸咸的泪水扰乱了他角膜阅读器上的电镀感光器，将信息脚本变成了高高的、芦苇状的可怕字体。尽管如此，令人沮丧的那一小段内容还是足够清晰。巴杰瓦医生在角膜上将它反反复复地读了好几遍，好让自己能够读懂其中的含义：“NHS精英级别服务病人，编号87229109，卡斯伯特·阿尔弗莱德·汉德利。逮捕令。罪名：酗酒（弗洛特），缺乏行事能力，卡姆登镇大街。替代罚款及/或拘留结果：强制性B-810报告表格，心理卫生检测，思想部。日期：2052年3月1日，通过皮肤喷雾黏合剂发送。检测员：乔治·里斯医生，伊斯灵顿子爵二世，一等心理治疗师（平等镇定机构），伦敦周边地区。”

这就是巴杰瓦一直在奋力阻止的。它无疑意味着这个年迈的病人将会遭到监禁，过不了多久便会一命呜呼。

“你可以跟我回家，和我们住在一起。”小女孩说，“和我们在一起，你不会感到难过。我有一个妈妈，你知道吗？”

巴杰瓦俯下身来，亲吻了女孩的额头，走开了。他在她的头发里闻到了街道的味道——雨水、口水以及一个世纪以前的煤尘泥土般的辛辣气味。

那一刻，他意识到，一涉及卡斯伯特的问题，他就只能与平等镇定机构合作，或是拿自己的行医执照来冒险，除此之外别无选择。在警卫队放过卡斯伯特之前，思想部极有可能不走检查程序，监禁在所难免——要是他能在被捕的过程中活下来的话。第二天，他向卡斯伯特宣布了这个消息，而对方似乎完全不怕，令人心生怜悯。这正是巴杰瓦最害怕的一种反应。

“你得尊重平等镇定机构。”他恳求卡斯伯特，“哦，上帝啊！卡斯伯特，你不懂，他们会要你身上的一切。”

“我不担心。”他答道，“巴杰瓦，有一股‘能够通过绿色导火线’驱使万物的力量，它是永远也不会让我们失望的。而且，我告诉你，平等镇定机构肮脏的双手是得不到我的水獭的。”

医生满怀怨恨地想，卡斯伯特这是将自己烂泥一样的大脑装在一次性罐子里拱手交给平等镇定部。一切都完了。

里斯医生为卡斯伯特进行的决定性测试持续了四十五秒钟，是在一块由气味激活的皮肤喷雾屏幕上操作的。在此过程中，里斯只向卡斯伯特提了两个问题：你会听到什么声音吗？你愿意献身于国王吗？ 卡斯伯特分别答道：当然。超出你的想象。

里斯医生不喜欢他。这位医生那个级别很低的新伊斯灵顿子爵头衔是他的出价打败了好几个平庸的媒体名人，向温莎王室支付了十三万英镑换来的，但这却并没有为他买来他所应得的尊重。

作为监控上千个贫民精神病患者的NHS精英级别服务一等心理治疗师，里斯会在大块的数据库屏幕上调整用药，简而言之，就是要管理上千个生病的大脑。测试刚开始时，卡斯伯特身上沼泽般的弗洛特味道和陈旧的衣衫就令里斯烦心不已，他立马激活了身上昂贵的嗅觉核心模块（通常应付贫民时他就是这么做的）。心理治疗师毫不掩饰地频繁揉擦自己的鼻中隔，显然卡斯伯特将这视为一种侮辱。

和贵族阶级的许多人一样，他的脸看起来怪怪的，外表上的“瑕疵”暴露了各种修复模块的迹象。就里斯子爵而言，他的蓝色眼睛中那种水汪汪的呆滞神情显然就是一个超过一百一十岁的男人才会有的。本来按照如今的标准来说，这个年纪不算特别老，但因为整容，他脸上其他的部分却是属于一个二三十岁男人的，这种矛盾更突显了他的年纪。

卡斯伯特一直笑眯眯地凝视着他，这令他分外心烦。

卡斯伯特告诉里斯医生自己是个动物对话高手，他还对他说：“你

的猫对我说，你令它厌烦。”心理治疗师轻轻吸了吸鼻子，在此刻闲着的那只发光的手背上生硬地敲击着皮肤喷雾剂的屏幕。

收到里斯的报告及其附属文件，巴杰瓦医生就不得不遵照NHS精英级别服务的数码表格B-810的规定，将卡斯伯特标记为“严重精神疾病”，不然他的病人就会失去所有的公共福利，包括住房。

里斯还坚称，卡斯伯特的信息应该即刻“被存入数据库”。由于卡斯伯特在结束与里斯的会面时唱起了所谓的《致老鼠的歌》，心理治疗师没有理由重新考虑这一分类。被存入数据库之后，卡斯伯特的救济金当即就会被削减至每周二十五英镑，其公共交通特权也将被终止。下一步就是进NHS精英级别服务的精神病院了。

在巴杰瓦医生的帮助下，卡斯伯特可以试着就此判决提出上诉，但他不得不彻底戒掉弗洛特一两个月的时间，而且必须在谈到该死的动物声音或面对严格服从思想部的要求时学会闭嘴。

这一切在巴杰瓦看来都是不可能的。卡斯伯特似乎注定难逃厄运。

巴杰瓦医生感觉背叛了自己的病人。在一则角膜信息中，卑鄙的里斯指出，自己很容易就能在东伦敦鲍街上那家声名狼藉的老圣克莱门茨医院里为卡斯伯特弄到一张床铺，却当即遭到了巴杰瓦的拒绝。毕竟，他曾为卡斯伯特做过些什么。

“那里已经和从前不一样了。”里斯声称。那家医院如今已经成了专业的一级精神卫生机构，每位住户每天都会戴尼克萨尔帽两个小时。通过这些帽子，里斯医生和一小队来自平等镇定部的其他优质心理治疗师就能照亮成百上千名精神病人的大脑——全英国致病α电波的海洋。

这项生物电子刺激器的使用已经为纳税人节省了数百万英镑，还能为患者本身提供一定程度的安慰。因此，亨利九世甚至是坎特伯雷大主教杰西卡·麦肯齐表面上一直在广播新闻中推广尼克萨尔疗法。

“在我们的王国中，再也没有人需要受苦。”红脸的亨利时常在镜头前拖着长音吟诵，他的双眼如蓝宝石般冷酷，脖子像一颗被撕碎的橄榄球那样膨胀开来。

如今，君主总是会在距离伦敦市中心十英里处的汉普顿皇宫地堡中发这样的声明，远离圣克莱门茨之类的精神病人地牢，身边环绕着全副武装的“皇家禁卫军仪仗卫士”。

戴着现代化的扁平黑色头盔，穿着光滑的红色身体护甲，紧握着能让人当即停止心跳与呼吸的长矛状红色髓质波枪，这些卫士代表着世纪之交的英国君主政体正从“观光对象”向具备职能的野兽转变。他们的护胸甲和枪托上都装饰着金色油漆绘制的都铎王室玫瑰花、蓟花和三叶草，不再费心低调行事。很早以前便有谣言声称，正是亨利九世殿下在二零二八年炸毁了他哥哥威廉国王的私人飞机，杀死了这个软弱的统治者和他所有的子嗣。这位亨利国王钟爱的正是侵略。

“我们的王国饱含同情心和生命力。”这位弑君的国王喜欢说，“尼克萨尔正是一种能够分配二者的、十分聪明的方法——就是这么简单。”

包括巴杰瓦医生在内，没有人会公开质疑这些见解，因为大家都希望能在二十一世纪五十年代的英国职场上获得升迁。要知道，质疑温莎王室对于操纵性α电波的热爱是永远不会有什么好处的。自杀性团体和英国共和主义者遭到了王室的公开迫害，但除了他们，似乎只有一个臭名远扬的叛逆旧贵族愿意冒险公开与之对抗。他就是昔日的伍斯特伯爵，年仅十九岁，据说如今他藏匿于威尔士边境地下（在抛弃维基精神网络的视觉神经之前，他曾发送过大量角膜消息）。面对男孩的出走，国王一笑了之。

“我们需要我们的伯爵。”他喜欢用痛心的语气，“我不能独裁专政。伍斯特需要走出来，到汉普顿来吃顿晚饭。”

据说这位放弃了世袭爵位的年轻男孩也曾放出话来，说他愿意与亨利共进晚宴，但前提是宴席要在“国宴厅的前面”进行。当然了，这是在大胆地暗示查理一世的行刑地点。

（汉普顿皇宫已经不再是花展和令胖乎乎的比利时游客们流连忘返的地方了。亨利之所以决定将这里改为戒备森严的寝宫所在地，把白金汉宫完全交给英格兰垂死的旅游业，完全是基于他偶尔对实施武力和对抗武力的偏执的算计。迷宫和真正的网球场仍在那里，但皇宫周围实际上已经布好了强劲的火力。有高级神经大炮、窒息性毒气射线、各种复

杂的电磁脉冲发射器和传闻中的主力——被称为“埃塞尔斯坦之福”的危险移动迫击炮，这东西可以抹除人的身份。）

据称，这一装置拥有形似某种巨型海葵的粉红色触手，其尖厉刺耳的声响犹如古韦塞克斯王国的金龙，能够彻底破坏一个人存在的一切痕迹，不管是肉体形式的还是数字形式的。

圣克莱门茨医院的名声尽人皆知。不管戴不戴尼克萨尔帽，其病人都永远不会康复。医院坐落在一座阴森可怖的黄砖楼里，本来是一座救济院，最终成了最后的几家维多利亚风格的精神病收容所之一。一张过时的NHS信托海报仍旧悬挂在嘎吱作响的铁门上。在巴杰瓦看来，这是国家的耻辱。他上一次到这里来探望时，里面住满了发疯的贫民。

出于责任感，在收到里斯医生的报告后，巴杰瓦医生决定再去探访一次圣克莱门茨医院。说不定那里已经不像他印象中那么糟糕了。从外面看去，医院四周环绕着酸橙树和人行道——被幻想雕刻师、卖烤鸽子的小贩、家庭机器人修理工等各式各样的人，迈着沉重的步伐践踏而过。这里散发着一种欢快的喧闹感。可一跨过铁门，巴杰瓦便看到了既熟悉又可怕的一幕，让他联想起了一般用来收容尼克萨尔疗法病人的破楼。

一个眉头紧锁的年迈护工在巴杰瓦走向正门时露出了笑容。

“天气不错。”那个男人说道。

巴杰瓦抬头看了看万里无云的蔚蓝色天空。这么好的天气今年仿佛还是头一次。除了孩子们用云朵涂鸦出来的瘦长猫咪和歪曲字母（“妈妈！”）之外，天空就是一片令人飘飘然的空白。

“是啊！”他回答，“很不错，不是吗？”

进门后，他从容地缓步向前走去。几个满脸傻笑的病人走上前来，与他握了握手。医院的主要公共区域里，墙壁顶部的飞檐装饰线条沾染着尼古丁的污渍，上面的花纹也很奇怪——是（泛黄的）叶形装饰之类的。显而易见，这些线条都是某个好心的员工允许其中一个病人画上去

的。室内遍布着用纤细的蓝色、黄色和红色手绘线条写就的乱七八糟的数学符号——整数加法群和符号，各种各样的积分，欧几里得的距离标——其间点缀着狮子和其他稍显模糊的生物的剪影。鼬鼠、雪貂或者真的是水獭之类的动物。

巴杰瓦心想，卡斯伯特也常提起水獭，于是圣克莱门茨医院里就出现了它们的身影，多么奇怪啊？医生试图算出飞檐装饰线条上的公式，却意识到它们（或是它？）根本没有任何意义，除非狮子和水獭也以某种形式被赋予了数学价值。他沉思片刻，觉得对于卡斯伯特之类的人来说，“水獭~2.98311”中或是那些紧随时空精密弯曲部分的鼬科动物尾巴曲线在对折时存在某个隐秘的次元？

就在这时，一个抱着尼克萨尔帽的矮胖护士用不太友好的语气跟巴杰瓦打了一声招呼。

“我是不会在这里闲逛的，伙计。小心沾染上这里的‘欢乐’氛围。”

巴杰瓦咳嗽起来，感觉就要窒息了。他刚开始接受小剂量的化疗。该死的咳嗽就快要消失了，可他却感到胃里既虚弱又恶心。

带着轻蔑的哼声，巴杰瓦答道：“这一切——对你似乎没有什么影响。”

“是的。”那个男人悻悻地说，“我只不过是给他们戴上帽子，让他们沉浸在欢乐之中。我不喜欢这么做，不过这是我的工作，不是吗？”他斜眼瞥了瞥巴杰瓦，“你身体不舒服吗，兄弟？”

“有一点儿。他们……能好起来吗？”

“哈！”护士应了一声，然后神秘兮兮地俯身过来，口气中夹杂着一股鳗鱼和醋的味道。“这是个能让人情绪高昂的地方。就连鬼怪都能过得很好。”这个男人滑头地咯咯笑了一阵儿，然后拍了拍巴杰瓦的肩膀。

“是啊，伙计。”巴杰瓦答道。

在巴杰瓦离开圣克莱门茨医院时，迫使他放弃调查的不公正行为再一次伤害了他的感情。穿过大门，他转过身，看到一个砖垛上还贴着陈旧的NHS标牌。环顾四周，他确定没有人在注视自己。要是他不多加小心，最终是会被人从医疗登记簿中除名的，甚至更糟，说不定还会被丢进圣克莱门茨医院，对着一片空白狂笑，被人固定在一顶尼克萨尔帽下。

他掏出一支老式钢笔，在标牌上写下了“哈利去死”的字样，然后咳嗽了两声，在上面留下了几点微微带血的粉红色唾沫。他很快便走开了，努力让自己不要露出匆忙的神情，直到突然一路小跑起来。

“否极……泰来。”他自言自语着向前慢跑，大口喘息着。

巴杰瓦医生发现，卡斯伯特再来看他时，心中认定动物们正在争夺对他的控制，还想逃出自己的牢笼。弗洛特导致他处在幻觉之中。走进诊疗室，他明显表现出了英格尔迹象，步子很大，身体过分前倾。

“我说话已经不算数了，巴杰瓦医生。”他说。

“要是你戒不掉弗洛特，”他告诉卡斯伯特，“一切就真的结束了。而且你不能再到处宣扬自己能够听到动物说话了，我的朋友。你不能这样。”

卡斯伯特低头望着涡纹图案的阿夫沙尔地毯。“弗洛特是一回事。”他说，“可恕我直言，巴杰瓦医生，我是永远无法让动物们闭嘴的。这不仅仅是戒酒的问题。即便是在我喝酒的时候，声音也会跟随我。”

“这不是什么好症状，卡斯伯特。这是幻觉。如果你不戒弗洛特，情况只会越来越糟。”

“可它们的消息是面向所有人的——给我，给你，给英格兰，给世界。有可能是认识你的一匹小白马，巴杰瓦。”

听到这里，巴杰瓦终于失去了耐心。一切职业约束就像一群受惊的

烦躁椋鸟，从一棵凋零的大树飞脱出去。

“卡斯伯特！该死！”他怒吼起来，“你他妈的就是不明白吗，你这个笨蛋？都是弗洛特害的。是弗洛特！这就是第一次戒除弗洛特的标准综合征。不是什么该死的动物，也没有什么该死的声音，这都是你的错觉，我的朋友。这是戒酒的症状。”

巴杰瓦医生此刻几乎哭了出来，他从座椅上站起身。这样的景象吓坏了卡斯伯特，他挣扎着站起来，朝着诊疗室的大门慢慢后退，衰老的双腿颤颤巍巍，干枯的嘴唇翕动着，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不。站住！”卡斯伯特打开房门时巴杰瓦尖叫道，“你必须得听我的。我不想失去你，我的朋友。红色警卫队会来抓你的，你懂吗？他们会把你打得屁滚尿流，然后把半死不活的你拽到平等镇定机构的心理治疗师面前，之后就是圣克莱门茨医院了。求你了，卡斯伯特，求你了。我们去医院试试吧！就这最后一次——就这一次——”

然而，还没等他说完，卡斯伯特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树林里的圣灵降临节

事情就这么过去了。在二零五二年四月的最后一天，一颗巨大的彗星开始在北半球的上空涂抹出一道道光影，年迈的卡斯伯特发现自己被困在了动物园周边的林子中，身旁飘浮着一团令人讨厌的绿色玩意儿。

之前的六个月，巴杰瓦一直在试图保护他不受警卫队和平等镇定机构的伤害，但医生已经无法对抗卡斯伯特的酒瘾了（还有会说话的水獭）。此时此刻，卡斯伯特的肌肉里就有一盒弗洛特解药在摇晃，他脑海里酝酿着一个匪夷所思的计划，身旁的树上还栖息着一个幽灵。显然，从表面来看，似乎没有人能救得了他。

那个紫杉生物，某种植物水汽，正在渗进他的皮肤。卡斯伯特感觉自己正在吸入与长长的绿叶嵌合在一起的甜腻雾气。恐惧感仍旧挥之不去，但是震惊的心情已经消失。他的脉搏轻击着他的耳朵。空气中弥漫着一股新鲜的薄荷油香味和一丝玫瑰的气息，放肆而温暖，如同躲躲闪闪的陌生人送上的一个意外的吻。多年来，在跌跌撞撞戒除弗洛特的经历中，他遇到过不少虚构的东西，却从没有什么令他感到如此亲密、独特。

这种亲密到来的时机很怪。红色警卫队此刻正在积极地寻找他。在过去的几个星期里，卡斯伯特差不多已经放弃了自己的贫民区公寓，以免遭到拘留。他恢复了露宿街头、乞讨和偷窃的旧习。当然，他的失业救济金也已经停发了，随之一起停止的还有他与巴杰瓦的会面。毕竟，他对这个老头正身处险境的看法是十分准确的。卡斯伯特很少感到如此孤立无助。

但他并不是孤身一人。在紫杉树用闪光的宝石绿色细胞质将他覆盖时，卡斯伯特能够感觉到那个东西（他，她，还是它？）对他有着十分深刻的了解——太深入了。他想要爬走，爬进洞穴，可疼痛的四肢却纹丝不动，无法摆脱岁月与疲惫的包覆。

“你……你想要什么？”卡斯伯特问道，牙齿咯咯作响，“你想害我

被人逮到吗？天还没黑呢，不是吗？”他的心脏开始怪异地悸动起来——翻来覆去，如同快马加鞭，猛地打起了重拍。这就好像他的胸膛里摆放了一台坏掉的推进器，害得他双唇和双手都麻木了。他想，要是他能够回到自己的洞穴，拿到弗洛特，一切就会没事的。

“你不需要这个玩意儿，卡斯伯特。”那个东西用近乎悦耳的哨音说道，听上去仿佛他周围的所有树木通过嘴巴大小的长笛气孔将一阵微风吸了进去。“如果你这样做了，事情就永远不会一样了。”

“你是说，不去把动物园掀个底朝天？去死吧！没门儿。”卡斯伯特含糊地答道，“我现在是不会放弃的。我来这里就是为了这些动物。是它们叫我来的。还有我的哥哥。”

卡斯伯特斜眼一瞥，在春日的烟雾中依稀辨认出了某只嘴巴，如同小男孩般柔嫩的双唇在开合间吹出了微亮的飞蛾。他惊讶地想，这是五十年前的我吗？还是德莱斯坦？其中一只绿色的飞蛾在他的上方扑棱着翅膀，紧接着在他的头顶上一闪，化作一团小小的圣灵降临节火焰。

“嘎勾嘎。”他说道，“嘎勾嘎。”他试图触碰那团火焰泛着蕨类植物颜色的鳞茎，手却被它们刺痛了。他迅速跳开，心脏突然猛跳了几下，然后才恢复平日里稀烂果肉掉在地上般、扑通扑通的声响。阴霾开始变得稀薄，树篱本身那纯朴、布满羽毛状脉络的树叶再度出现。天就快要黑了。

“德莱斯坦？”他问道。

“不。”那个生物回答，“不过他是我的一部分，和你一样。你是得到庇佑的，卡斯伯特。在今晚结束之前，你会看到他的。不过眼下千钧一发……”

老头轻轻握住的拳头已经开始颤抖了，他浑身是汗。陈旧的阿迪达斯风雪衣让情况变得更加糟糕了。

“你究竟是不是……动物？”他问道，感觉自己急需空气，“你是召唤我来这里的动物之一吗？”

没有回应，然而他之前感受到的微风突然从他周遭的事物身上膨胀

开来，发出了“嘎——勾——嘎”的凄切声响。夹杂着薄荷香味的绿色水汽越发稀薄，变得细如发丝。当他四处寻找缠绕着自己身体的那棵令人惊讶的紫杉树时，除了普通的朴树树叶，却什么也没有找到。

紫杉树消失了。

“上帝啊。”他说，“我的天。”

此时此刻，有什么东西正在猛戳他的肾脏，不是通常意义上的手指。那是一根断裂的朴树灌木枝。像这样的灌木，动物园内外有上千簇。

“该死的破地方。”他低语道，“那东西真疼。”他的心脏开始了新一轮令人提心吊胆、血脉偾张的跳动。弗洛特的半衰期只有几个小时，而对于卡斯伯特这么年迈的长期成瘾者来说，戒酒是能致命的。

“就是这样。”他喘着粗气说，“我就是这么发疯的。”黑暗突然侵蚀了他的余光。他感到一阵明显的压迫性胸痛，仿佛有一条巨蟒正盘绕在他的胸口，简直就像是从高处坠落时那种经典的本体感觉。

要是拿不到弗洛特，他会没命的。他不能允许这种事情发生。

向一旁稍稍转动，却仍被榛树的树杈和几条粗糙的朴树树杈阻拦着，卡斯伯特用两只手蒙住眼睛，肩膀先行，向更深的地方推进。突然之间，阻碍他的厚厚树丛破碎开来，害他坠落到了几步以外的地方。此刻，他距离自己的洞穴只有一两英尺，但他已经筋疲力尽了。再次转过身来，他靠在了另外一层树枝上，让它们支撑着自己的后背。现在他是隐蔽的，一边休息一边回头凝视着公园。他的双腿很痛，感觉被卡住了——这是戒断弗洛特的另一症状——可能还有点儿摔伤，不过他暂时感觉好多了。

“我会远离弗洛特的，”他有点儿言不由衷地自言自语道，“即便这会要了我的命。”然而卡斯伯特的身体却在为它而尖叫——那个能够令人感到慰藉的紫色球状物，就藏在他洞穴莎草里的某个地方。令人销魂的廉价玩意儿。他能够尝到它如同朗姆配甘草糖般顺滑的烤橡木口感，

还有那赋予了它一丝辛辣味道的秘方：从英格兰潜叶蛾的白色幼虫里提取而来的一组生物碱。

“难道我就不能不头晕目眩地度过我生命中的最后一刻吗？”他大声问道，“如果我就要死了，那就让我清醒地死吧，让我看着德莱斯坦和那些动物，还有亲吻着我皮肤的可爱树木。”

他摇了摇头。“不，我不会去碰它的！”他尖叫起来。

哦，不过他心想，是的，该死，我必须这么做。这能让局势冷静下来。就在他坐在那里烦躁不安、被树篱所困、犹豫着要不要喝上一口时，他再一次听到了动物园里那些动物的声音，他被拽进了它们越发难以控制的一系列险境之中。即便他仍旧不知道那些声音意味着什么，却感觉自己理应再次大声喊上一句“嘎勾嘎”，用如同被写在云朵上的梦境一般颤抖的声音。

他闭上双眼，在最后一片最为密集的灌木林中挖掘，紧紧攥住树枝，将它们扭开，如同一个正遭到大黄蜂袭击的盲人。俯身向右弯下腰，他感觉肝脏生硬的顶端正如一条鲨鱼般仰起头来，害他痛苦不堪地猛然向后扭去。

“见鬼。”他说道，心想自己需要挺直后背，于是跪下来，把手指插进了松散的林地覆盖土中。

就在那时，一个出人意料的熟悉声音朝他咆哮起来。

“汉德利先生！”

“不，我不想说话。”卡斯伯特嘟囔道，“难道你看不见我正忙着吗？”

原来是动物园里年迈的亚洲雄狮阿尔福尔。那个星期，卡斯伯特常听到它的声音。在动物园的常住居民中，狮子的口齿无疑是最清晰、最具煽动性的，尤其是在过去的几天时间里。它们会用好斗且愤愤不平的语气朝卡斯伯特咆哮，焦躁地主张公平，当然还会申辩将自己从笼子里释放出来。

“你真的需要先放我们自由。”阿尔福尔粗声粗气地说，“不这么做的话……嗯，就太不道德了。”

“废话。”

“你知道吗？过去有个法国作家名叫加缪。他认为缺乏道德的人就是‘这世上无拘无束的’一头野兽。要是你不放我们出去，就会被认定犯下了无动于衷的重罪，老卡迪。”

“可我没有无动于衷。”他答道，“你看啊！”

卡斯伯特心想，这些聪明的狮子能够在听上去冠冕堂皇的自信和巧妙的虐待之间游走。阿尔福尔令他想起了很久以前，想起了一度颇具启发性的“新工党”小伙托尼·布莱尔充满进取心的保证，但脑海中出现的却是他第一次来到动物园时看到的那座雕塑——年迈的布莱尔形容枯槁，“皮肤”锃亮，仿佛整个人是从泥沼里钻出来的。

“带着英国前进真的是唯一的选择。狮子必须一马当先！”阿尔福尔对卡斯伯特说道，声音里带着几分抱怨，紧接着又不断用言语刺激他。阿尔福尔声称，和其他物种相比，狮子对英国人的贡献更大，而且从未心生怨言或是寻求过回报。

卡斯伯特反驳道：“好吧，那么……比如说，英格兰的田鼠呢？如今，它们比你们还要普遍，有数百万只。它们可没有像暴风雨中垂死的鸭子那样来烦我——不，没有那么多。这么说吧，田鼠们可没有你们这种计划。”

阿尔福尔反驳道：“实际上，你表明的正是我的观点，老卡迪。你不能既渺小，又平庸，还能维持尊贵，不是吗？英国的贵族阶级做起事情来是很固执的。田鼠听上去像是西伯利亚来的某种东西。”可对卡斯伯特来说，阿尔福尔与其说是固执，还不如说是愚蠢。

几天前的晚上，卡斯伯特曾向狮子们承认，自己害怕它们。它们愤愤不平的思想基调会令他心神不宁。这些声音粗重沙哑、喉音很重的生物最早向他传播消息（也许是因为卡斯伯特最害怕它们），无论他到伦敦的什么地方，无论在什么时间，它们似乎都能够伸手撩拨他。

“你真的算不上什么，不是吗？”阿尔福尔一度这样评论道，“但我们可以掌控整个国家，老卡迪。”

卡斯伯特不喜欢这话。“你连自己的笼子都掌控不了。我才是自由的，不是吗？”

“哈！”阿尔福尔答道，“这么说就是无理取闹了。你等等。你甚至都没来看过我们，对吗？先把我们放出来，卡斯伯特。”

“我还有别的事情要去做。我需要去看看……水獭。”

“不过，我们要求立即被释放，我的朋友。水獭！谁在乎水獭呀！”

卡斯伯特叹了一口气。“我在乎。”

“但是，记住我的话，我们狮子会有所作为的——你等着瞧。”阿尔福尔补充道，“要是我们某天收回了亚历山大港——”它清了清那令人讨厌的声音，“我都不会太过惊讶。”阿尔福尔咳嗽了几声，伴着隆隆作响的呼噜声清着嗓子。“快了。我们也不是真的被关在了笼子里，对吗？打开我们的围栏就好了。不如说这是某种围绕在壕沟里的剧场。”

“它仍旧是个笼子。你们之所以会被关在笼子里，是因为你们是危险的。”

“危险？”阿尔福尔发起了牢骚，“我们是这个地球上最后一座动物园里的最后几头狮子。”

阿尔福尔的声音听上去有些目中无人、十分好笑，不过作为一个团体，狮子仍会令卡斯伯特感到胆战心惊。小时候，他会看大卫·爱登堡[17] 在电视上解释狮子是如何使用集体狩猎策略的。他仍旧可以回忆起某一集中，一头母狮将整个脑袋猛地塞进了一头大象敞开的头盖骨中。卡斯伯特记得，它拔出脑袋时，毛发湿漉漉的，脸上是一个刚刚游了十几圈的游泳者那满足的表情。

“你们都是些该死的好斗野兽。”卡斯伯特一度这样对阿尔福尔说道，“你们就是行走的恐怖。我觉得最好先把豺狼放出来。”

“不行……首先！”阿尔福尔喷着口水，“我们能保证这座岛屿的安全。我们拥有‘狮心’[18]。”这句补充的话语中夹杂着些许嘲笑的意味。“别因为我们保卫国家利益而责备我们。”

一瞬间，卡斯伯特的脑海中出现了一个清晰的画面——是父亲。他在陈旧的客厅中痛饮着储藏啤酒，高举他从女王加冕礼上获得的那只破烂不堪的斯波德式马克杯，在电视里的舞会闪烁着亮光时引吭高歌“永远、永远、永远、永远不要被奴役”。狮心也不过如此。

但卡斯伯特仍为这些狮子感到发自肺腑的同情。它们的形象还是会令硬币、巧克力棒、护照和糖蜜罐子备显崇高。他知道，英格兰队的足球衫上就有三头金雀花王朝的狮子在摆着向前行走的姿势。还有特拉法尔加广场上那四尊落满鸽子屎的青铜雄狮雕塑。它们出自兰西尔之手，是支撑着英国社会的皇室砥柱。教堂外，上千个排水水龙头从狮子的口中喷着水。无数的短剑、盾饰和婚介标牌上也都有狮子的形象——这个国家随处可见这种自“更新世”以来并非土生土长的动物。有人可能会辩称，达累斯萨拉姆[19]、约翰内斯堡甚至是德黑兰对狮子的形象才具备正当的所有权。罗马也许也可以为本国爱好狮子的行为提供某些逻辑。但伦敦呢？自从亨利二世于一二三五年将狮子圈养在伦敦塔动物园以来，这种动物便赋予了英格兰自身无处寻觅的力量，至少直到老九哈利大规模重整军备状态之前是这样的。在国家的最后一个动物学项目中，狮子生活在一片覆盖着泥土的狭窄混乱平台上。支持一场变革的论据是强有力的。

“不管怎样，对你们所有的国王和女王来说，我们就是他们带爪的权杖。毫无疑问，在伟大的亨利国王统治下，我们的时代已经到来。”

“让我好好考虑一下。”卡斯伯特告诉它们，“如果这么做对国王和国家有好处的话。你的话听上去像是你……参加过战争似的。”他效仿着自己的医生答道。此时此刻，医生的照拂似乎是件十分遥远的事情。他知道自己能说的话就是这些。就眼下的情况来看，狮子的问题似乎大得叫人无法应对。

“要是我用某种方法放你走，你会把你的同伴放出来吗？”

“我们会为你而战。”阿尔福尔回答，“对抗共和主义者，对抗宗教

狂热分子，对抗从天而降的恶魔。我们会在街道上、山丘间、田野中奋战，永远不会投降。”

“哦，这倒是挺有创新精神的。”卡斯伯特说，“不过，让我好好考虑一下。你觉得亨利国王会批准吗？”

“我们就是亨利国王，他就是我们。不过现在没时间放松了。”它答道，“是时候放手一搏了。”

“别烦我。”

卡斯伯特感觉到了抉择的强大压力，或者至少要把自己的长远计划告诉阿尔福尔。

“我想我还是这么说好了，我差不多已经下定决心了。先是豺狼。它们是最接近狗的生物，不是吗？我亏欠这个世界上的狗，因为我小时候对它们做出过恶行。我欠它们的。之后的事，我们……再说吧。”

“豺狼？”阿尔福尔呼出一口气，在卡斯伯特耳边卖弄地狂笑起来，“依我说，你动手的基调还真是不堪一击。仁慈的上帝，我的天。你怎么拯救英国人？”

“可我已经决定了，是不会动摇的。”

说罢，阿尔福尔和其他几头狮子异口同声地发出了最痛苦的、最响亮的吼叫声。

卡斯伯特的洞穴

卡斯伯特趴在地上，朝着自己的洞穴爬去，在潮湿的土壤上拖拽着腹部。还有一两英尺就到了。去年夏天的榛子如今已经变得又松又软，如同腐烂的渺小卷心菜，在他肥大的肚子下面滚动。他把头塞进了狭小的洞穴中——这里是干的，是他在一片植被中选出来的。多年露宿街头的经历赋予了他敏锐的洞察力，让他得以在大都市中寻找容身之地。这座城市的维多利亚风格砖式建筑中拥有无数个角落、悬挂的凸缘和凹洞，但全都被其他露宿街头的人占用或是尿过。要想在伦敦找个既安静、安全又自由的地方睡觉，你就必须知道自己在做些什么。

终于，他的头顶破了嫩枝编织成的最后一张网，他得以钻进自己的洞穴之中。这是一个完美却凌乱的圆形小窝，安静得像颗鸡蛋。他四肢着地，向前爬去，疲倦地瘫倒在了地上。他的年纪已经很大了——又老又胖，做不来这些事情了。

洞穴本身就像是一场动物学展览——是一个无家可归的英格兰都市智人在公园用地上的巢穴，充满了不雅和重商主义的氛围。软饮的瓶子、弗洛特球形酒瓶、被扯开的银色呼啦圈、“金色奇迹”薯片和海藻片的包装袋，这些长期暴露在空气中的物体残骸缠在灌木的枝杈上。光亮的深色菜园蜗牛紧紧依附着覆盖着大片树叶的洞壁。和去年秋天就积攒在地上的腐叶一样，它们也是硫黄似的黄棕色。卡斯伯特近来偶尔留宿的地方就是用树叶搭出来的小凹槽和堤防构成的，看上去就像是某种单人版的铁器时代山丘堡垒。

他静静地躺了一会儿。一缕缕思绪在他的脑海中被一圈圈地解开——剪线钳上的蓝色泡沫把手……这个泡沫是种新玩意儿，不是吗？这是一点。我的裤子太紧了，这是另一点。他试着把这些思绪一缕缕拆分开来，可它们却在他追上来时进一步消失在了混沌之中，直到变成一抹混乱的细腻水雾。

坐起身，他发疯似的从洞穴的泥土中挖出了一瓶两升的陈年弗洛特，巨大的圆形酒瓶上还贴着深色的羽毛形标签。他把它藏在了一件被

撕成了碎片的圆领衬衫下面，那是他从一个没人的垃圾堆里翻出来的。这一生中，他做过最困难的事情之一就是将这瓶剩酒丢在这里。他打开了瓶盖。尽管曾竭尽全力戒酒，在面对球形酒瓶时，卡斯伯特还是没有表现出任何的抵抗力。他将巨大的瓶子举高，用力地吞了几口，然后再次重复这个动作。举起酒瓶，他又喝了一口。

“谢谢你，该死的上帝。”他用沙哑的嗓音说道。把酒咽下去时，他感到一阵疼痛，就像是嗓子里长了某种东西。可他照镜子时看到的只有自己的舌头，还有昔日流浪街头时受伤后留下的微微凹陷的右脸颊（就在几年前，女人们还会赞美他高高的颧骨。那是他和失踪的哥哥德莱斯坦共有的特征）。

老头感觉自己的身体稍微平静了一些，心跳也放缓了。鉴于他的心脏和肝脏已经十分虚弱，不必喝多少弗洛特就能奏效。

据他所知，还有不少别的事情值得他喝上几杯，不是吗？即便是按照卡斯伯特如此宽泛的标准，这个星期也够奇怪的（他所知的新闻大多是从别人口中听到的，也有从快餐包装上耸人听闻的报道得来的，还有从卡姆登镇四处吵闹的公共荧屏上得来的。他只能使用维基精神网络带广告的基本免费视频信息服务，允许接收信息，在传送信息方面却十分有限）。

首先，洛杉矶方面，历史最悠久、最臭名昭著的狂热组织之一——天堂之门，有近六万名成员自杀，近一百万只动物被毒杀，这一事件被称为史上最大规模的自杀与虐杀动物行为。在英国、德国和日本，该教成员也爆发了大规模的自杀与牲祭行为。随着灵魂从所谓的“媒介物”中得到“解放”，组织成员想要穿越到外太空，到所有人都在谈论的彗星上见见神明——他们坚信就居住在那里。根据组织的信条，他们所谓的“牲祭”动物，可以作为有利的灵魂穿越手段。荧屏上全都是这些内容。老九哈利很早以前就将“自杀”重新判定为犯法行为，以此作为对抗组织的一种心理策略。近来，红色警卫队还展开了针对疑似组织成员窝点的新一轮围捕，不过他们对自己用神经波长矛戳中的究竟是什么人并不是特别关心。

有关自杀性狂热组织的消息总会让卡斯伯特深感困扰的同时，又令他着迷。出于某些纷繁复杂的原因，他非常赞同老九哈利恶毒的反狂热

组织宣传。狂热组织的一切都令他鄙夷。他们显然很喜欢观看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的一档过时节目：《星际迷航：下一代》。这一事实对他来说简直毁掉了这个节目。他们一直声称自己正在“低级的”动物王国和被他们叫作“人类以上的进化王国层面”之间“迁移”。某天，在伦敦两大主要场所中修建的某台巨大的神秘机器将会苏醒过来。除了那些自杀者之外，这台被称为“大门”的机器将开始吸入和溶解地球上所有的动物灵魂。这令卡斯伯特感到恐惧。

在这份厌恶之情的背后，还有深深的恐惧。他害怕自己某天也会被感染，正如地球上其他那上百万人一样，渴望自我毁灭，想要通过毒药尽可能多地“消灭更低级的”动物。他是不会认可这种事情的。他已经把自己的心都掏给他们了。要是他死了，奇技怎么办？德莱斯坦呢？英格兰呢？

他用双手四处拍了拍那些碎片，摸索到了自己正在寻找的东西。他提起被撕碎的一只衬衫袖子，找到了那把二十二英寸的重型剪线钳。第一次发现这把剪线钳时——它是减价的退货商品——他正在B&Q自助商店里躲雨，他当天就乞讨来足够的钱买下它。他把小拇指戳进坚硬的刀片之间。那里隐藏着一个生硬的绿色塑料外壳，轮廓看上去像是爬虫类动物的下巴。

他的耳边响起了一台扩音器发出的刺耳声音，他把头转向了公园。红色警卫队的一支巡逻队正在靠近。他们走在外面的步行大道上，让那些无家可归的流浪汉离开摄政公园。他们每晚都会这样做，卡斯伯特却将此忘得一干二净。他愣住了，试着不去呼吸。身处洞穴中的他伪装得很好，但若是一名警卫队队员或是他斗篷上那一排三眼紧盯着这个方向看，抑或是用上红外线过滤器，他就有可能落网。

“看这里！贫民还有五分钟时间可以离开。如果五分钟后还不离开，在公园里被找到的贫民将被转交给平等镇定机构。”卡斯伯特的手因为恐惧颤抖起来。终于，透过灌木丛，他能够看到他们红金相间的斗篷了，他立即屏住了呼吸。

共有两个警卫队队员——离得很近。他们在说笑，心不在焉。

“我告诉你，真他妈漂亮。”其中一个对另一个说，“真的，特别可爱。”

又过了令人焦虑的几分钟时间，他们迈着缓慢的步子离开了。卡斯伯特感觉自己都能释然地哭出声来。剪线钳的把手上满是汗水，滑溜溜的。

这把剪线钳实际上就是个怪兽——又大又难看，有力得令人恐惧。他开始想象人数日渐减少的伦敦中产阶级通常使用的小工具——面部调整磁盘、能量背包、黄蜂牌手持单脚滑行车、球形雨衣手杖，如何被剪线钳切开，像切可丽饼一样。

在他看来，这把剪线钳是靠惊人的勤奋努力得到的，来自一个正日渐衰退的世界，其间充斥着巨大的冒烟机器和连续敲击铁锤、大汗淋漓的男人。B&Q的工作人员声称，它能够在一个小点上施加两千磅的压力，最高能够割开厚达九毫米的高强度钢制品。卡斯伯特用记号笔在自己的食指上画了一条表示九毫米的线，打算用它测量自己可能会穿越的几处不同围栏的厚度。

由于空间是固定的，动物园的景观建筑师们起初十分偏爱软钢网眼围墙和玻璃，而不是半天然屏障。于是，一个多世纪以来，这种材料像霉菌一样在动物园各处扩展开来。二十至二十一世纪，顽固又不天然的钢制网眼正位列加速动物园衰败的冗长糊涂事列表内容之一。和后来的动物园不同，伦敦动物园拥有几条人造河流、壕沟或看不见的屏障。钢制网眼围起的是其中大部分各种各样的散步区和动物围栏。因此，动物园就是剪线钳的天堂，而卡斯伯特即将成为其最忠心的天使。几天前，他假装瘸了腿，用胶带将这个装置绑在一条腿上，带进了洞穴。作为贫民，被人抓到身上携带这种东西本身就会被视为有罪，害他被警卫队拽到一个平等镇定机构委员面前。暂且不提风险的问题，对于卡斯伯特来说，把剪线钳带回洞穴的感觉就像是将某种神秘的治愈物完璧归赵，如同将一把钥匙带到一个神秘迷宫的门口。

他飞快地掸了掸工具上的土。他喜欢它，感觉自己能够驾驭它。这种感觉令他很不习惯。

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那种如履薄冰的感觉和脸颊、眼皮时常颤抖之类明显的弗洛特断瘾迹象停止了。他感觉到一阵令人安慰的嗡嗡声，双腿奇妙地伸长了。他想，为了自己，他在过去几天里表现出了多少耐心、遵守了多少纪律。尊严的火花在他的心里一闪而过。他试图想清

楚，像个孩子徒手托着一只萤火虫。可就在他把手伸向酒瓶的那一刻，一切都前功尽弃了。

我再也忍受不了了，他自言自语。再次一把抓过酒瓶，他张开嘴咕咚咕咚地大口喝了起来。一阵作呕的感觉猛然涌上他的心头，却并非因为弗洛特是凉的。相反，他对自己感到恶心。他想，自己本可以联络巴杰瓦，本不该到这里来。

“我想要为你戒酒。”他不知在对谁大声喊道。

不过，他感觉自己是多么高大啊！一如既往，弗洛特能带着你冲上云霄，像长着巨幅紫蛾翅膀的大力神那样大步行进。

豺狼说

透过灌木丛，几只基因复制的绝种热带蓝紫金刚鹦鹉若隐若现，露出了一片片蓝色。在长条形的网格鸟笼里它们排着队，一动不动、目空一切地栖息在一根粗棒上。这些克隆生物似乎缺乏野性，甚至没有与生俱来的焦虑。他感觉自己熟知这些小鸟，每一次到树篱背后的洞里来，他都会有意观察它们。这些鸟从不会说话，也从不会发出任何声响。它们宝石蓝色的尾羽向下垂着，像他在萨维尔街[20]附近闲逛时偶尔会看到的意大利丝绸领带一样顺滑、平整。十几只伦敦鸽栖息在它们的鸟笼顶部或四周。卡斯伯特在灌木丛中跋涉时，发出的窸窣声越大，那些鸽子便咕咕叫得越欢。然而，他在动物园里所能看到的少有几个过客，距离闭园还有二十分钟，丝毫没有感觉到围栏后面有人在注视他们。

就在那时，一只金色的豺狼朝着卡斯伯特一路小跑过来。平日里，它们是从动物园外能被看到的唯一一种动物，不过他的洞穴距离它们还不到五六米。

“差不多到时间了。”卡斯伯特对那只豺狼说，“我来救你们了，等一下就好。”动物园零点闭园时间正在迫近。豺狼不是水獭，却也能激起卡斯伯特的兴趣，只不过因为它们是卡斯伯特见到最多的动物。“我们的名字是谎言。”它们会向他喊叫，一遍又一遍。“放我们自由，就一只，就两只，就三只，就一只。谎言，我们的名字，谎言，谎言。”他不明白这些豺狼的话是什么意思，不过他猜了猜，和狗一样，动物园外自娱自乐的某一类旁观者总是会让它们“躺下”[21]，于是这些可怜的豺狼逐渐把这个不及物动词当成了自己的名字。

“你们可以找到新的名字。”卡斯伯特答道，“你想要的任何一个名字。”

“我们是谎言。”它们说。

卡斯伯特欣赏它们隆起的肮脏后背、有棱有角的脸庞和扫把似的棕色尾巴——简直和狗一模一样，像愤怒长出了腿，在贫乏的围栏里横冲

直撞。它们的身上有种暗能量，会让他感觉更加强大。

尽管如此，为了能去看看水獭，他很快就会背弃豺狼。在动物园外所有人都无法看到水獭一眼。对卡斯伯特来说，它们是地球上仍然存在的野生动物中最英式、最神圣、最不可思议的一种（他并没有意识到，动物园里这种亚洲水獭实际上来自泰国一个令人恼火的亚麻农场主之手——他勉强决定不毒死它们）。

卡斯伯特的计划——如果它能被称为计划的话——首先是释放一只豺狼，然后再从那里动手。不能先释放狮子和水獭，因为它们会带来许多协调方面的挑战。释放其他动物的想法令他有些干着急，但即便是对卡斯伯特来说，目前为止，他的所作所为似乎也有点儿疯狂。他不是个激进主义分子，也不是会对动物感情用事的人，只不过是个蓄意搞破坏的家伙。他并非在试图“声明”什么，而是要让被挑选出来的动物亲自发表自己的声明。

不管之后的事情如何发展，有一件事卡斯伯特知道自己必须完成，那就是不惜任何代价释放水獭。要是它们真的知道去哪儿寻找德莱斯坦，那么在他看来，它们黑色的爪子里攥着的就是整个英国、整个地球的未来。

这时，他听到了它们在水里喃喃歌唱的声音：“嘎勾嘎，嘎勾嘎，嘎勾嘎，米尔特桑，米尔特桑，米尔特桑。”

“我来了。”他说，“你们等着瞧吧。”

一只形单影只的豺狼正注视着他，看着他自言自语。

“别理这个精神不稳定的傻瓜。”他对豺狼说，“我满脑子都是水獭。”豺狼把脑袋歪向一边，又歪向另一边，对这个老头感到迷惑不解。

卡斯伯特想象它奔跑着穿过摄政公园辽阔的黑暗空间，就像它很久以前在恩戈罗恩戈罗[22]的热带稀树大草原上奔跑时一样欢快。释放它将是某种赎罪与期待的仪式。整个冬天，他都在观察这些生物，和所有

没有付钱的参观者一样小心翼翼，估量着安全问题，获取一切必要的设备。到目前为止，豺狼是最轻而易举的选择，比水獭简单多了。说来也怪，它们传来的消息给他留下了一种无辜的印象。它们只不过是狗，他告诉自己。而且是小狗。它们称自己为谎言，好像它们发自内心地不相信自己存在的权利，只想在公园里四处奔跑。它们曾十分冷静、完美又一本正经地要求他把它们放了就好。卡斯伯特觉得，这是任何一只狗所要和所需的。

一只就好， 它们说过。两只就好，三只就好，放我们自由！

茫然地看了半个多小时之后，卡斯伯特从口袋里掏出了一包硅藻和肉桂味的口香糖，往嘴里放了一片。再一次，他能够感觉到隐约的紧张，那是戒断弗洛特所使用的高压手段正在他生命的遥远边缘用力地踏步，摆动渺小却坚硬的四肢无情地朝他走来。他又把酒瓶掏了出来，猛喝了一口，重新拧好瓶盖，把它藏在了破衬衫的下面。

动物园里的灯一瞬间亮了起来，如同巨大的橙色花朵突然绽放。园子里的动静似乎越来越小了。终于，他断定动物园关门了——却犯了一个不该犯的错误。

“是时候了。”他低语道，不知道自己在某个时候是否还能再次拿起酒瓶。他笑了。就这么容易吗？他这样就能跟随水獭和狮子到弗洛特的另一边展开新的生活了吗？去一个有可能让他再次见到德莱斯坦的地方？喝醉酒的时候，他总是容易“放弃”。

他摆摆自己的手肘，动动脚趾，向前挪动，身后还拖着他的剪线钳。哦，该死，他心想，他的肝脏好痛啊！

表面覆盖着黑色光亮油漆的动物园主围栏紧靠着树篱的内部，这些围栏是用沉重的铁制成的，上面还插着尖木桩、挂着软钢网眼衬背。不过，某几根杆子之间还是存在一些宽敞的缝隙的，其中一个正好就靠近卡斯伯特的藏身之处。这也是他选择这里的一部分原因。和别的地方一样，保护这一部分围栏的也只有网眼衬背，何况卡斯伯特已经在这些障碍物上测试过自己的剪线钳。钳子穿透钢制网眼时的轻松令卡斯伯特感到震惊，就像是用剪刀剪断意大利面似的。

他来到了自己几天前剪出来的一个椭圆形缺口处。“是时候继续加油了。”他自言自语道。当他把头穿进洞里时，却发现这个洞对他来说不够宽，而且位置也高得有些尴尬。粗壮的冬青树树枝将围栏空洞的另一边彻底包围了起来，给眼前恼人的任务火上浇油。起初，他不得不挤进带刺的缝隙，用力拖拽四肢，同时努力让自己的身体离开地面。几股镀锌的钢丝扎进了他的躯干，如同从地狱冒出地面的尖牙。他的那个帮手也被卡住了，嘴里咝咝作响的咒骂声令他痛苦不堪。

可他继续往里推。地上一片多刺的冬青叶扎进了他的手掌，害他小声尖叫起来，此时的他，腰刚好卡在缺口处，他停下来，将冬青拔了出来，又在另一只手臂上用力蹭了蹭手掌，好弄掉上面的小刺。一切糟糕透了，他很想哀号着求助。可他再一次向前推搡起来。有一刻，他的一只脚眼看就要被卡住了，正当他以为自己就要永远被困在这里时，仿佛出现了某种铁齿铜牙的虚构怪物，屈尊把它从嘴巴里放了出来，他的脚自由了。卡斯伯特·汉德利进来了，手里还握着剪线钳。

尽管还处在喝高了的状态中，在他起身审视动物园里这片隐蔽的区域时，卡斯伯特还是看出自己犯了一个巨大的错误——这是弗洛特所导致的愚蠢疏忽，就像有云就会下雨一样。天色虽暗，但实际上动物园还没有关门，仍有游客在四处漫步。他还不能释放任何东西，除非他想让自己在第一只动物出逃之前被关进精神病院。卡斯伯特想过回到自己的洞穴里去，但又改变了主意，觉得这样做会引起更多的关注。几秒钟之后，他把剪线钳从围栏的缺口处放了回去。他还不能被他们看到。不过，为什么不四处看看呢？他想。进都进来了。

“我进来了。”他大声地对自己说。“管他的。今晚晚些时候我再回去，把整个该死的围栏都拆下来。”

不少人仍在沿着步道悠闲地逛着，紧盯着展出的动物。动物园的工作人员正忙着收尾，他们抱着一箱箱补给存货、扫地、收集垃圾箱里的衬袋。对卡斯伯特来说所有人都代表着巨大的风险，只要有一条信息被发送给红色警卫队，卡斯伯特就会遭到拘留。然而此刻的他已经酩酊大醉，什么也想不到了。他只能看到笼子里那些沉默的豺狼，感觉心里有种尖叫的渴望，他想更靠近它们一些。我们是谎言， 它们告诉他。谎言。

two

怀尔一日游

卡斯伯特此生还见过一次水獭，或者说，他自己是这么认为的。

事情发生在八十多年前。那是一九六八年一个炎夏的午后。他的家人——与他们同住的外祖母温芙里德、爸爸、妈妈和德莱斯坦——驱车从伯明翰前往黑乡正西方的一片区域。那里距离伍斯特郡的英格兰、威尔士交界区不远。全家人是去那里探访他父亲家几位年长的亲戚的。在两个男孩年纪还小时，外祖母给他们讲过这个地区的一些诡异的故事，而这是卡斯伯特和哥哥德莱斯坦第一次到那里去。

一行人先是在亲戚家的农舍里喝了顿早安茶。所有人——两个男孩、他们的父母和外祖母、老汉德利家的叔祖母们和一个叔祖父——都挤在昏暗的客厅里。卡斯伯特和德莱斯坦坐不住了，一直在央求大人们允许他们自己跑去附近的怀尔森林里玩。地处利本赫尔和比尤德里小镇的古老定居点附近，那是一片原始森林残留下来的夺目遗迹。

“求你了，妈妈，求你了，求你了，求你了，求你了，求你——”

“够了。”他们的妈妈叫道。

那时的卡斯伯特只有六岁，仍会把“l”发作“w”。德莱斯坦八岁，和弟弟一样都是城里的孩子。除了被严重踩踏过的达特茅斯公园和莱尔糖浆的空罐子，在西布罗姆维奇那个由化学肥料和足球迷所组成的世界里，已经很少再生长出什么绿色或金色的东西了。更糟糕的是，一条新的高速公路将西布罗姆维奇和公园隔开了。那座公园有益健康，绿树成荫，是一百年前特意为当地工厂的工人们捐赠、布置出来的最后一片休息场所。

“我想去看看森林里最深的地方，你知道的，森林的中间位置。我想去。我们现在能不能去逛逛？”德莱斯坦问道，“外祖母？你说呢？”

男孩们的父亲亨利·汉德利突然插了一句：“冒昧地替亲爱的外祖母

说一句，她不是你们的领导，对不对？是谁花钱？”

然而德莱斯坦却大胆地打断了他的话：“你应该对外祖母更好一些。她知道得比……”

“哈。”他的父亲诡异而紧绷的嗤笑道。他是个矮胖的男人，满脸雀斑，一头羊毛般的红色长发被梳到了脑袋一侧，当时的他还留着络腮胡。他的性格非常急躁，一眼就能看出，所以当他紧握双拳，用令人窒息的愤怒语气和不自然的伯明翰鼻音对自己的姑姑们说“噢，他是个喜欢外祖母的乖孩子”时，听上去既虚情假意又怀恨在心。所有人都知道他经常殴打两个孩子，尤其是老大，两个孩子雪白的双腿和双臂上常常出现肿胀的粉红色鞭痕，何况卡斯伯特斯的四肢还没有退去婴儿肥的那种圆润感。

他们的外祖母并没有对长孙和女婿之间这段令人紧张不安的对话做出反应。近来，她对这个女婿也心生厌恶。等待了片刻之后，她轻声解释起了如何躲开森林内部才是最好的。对此，她记忆犹新。

“怀尔森林中央所发生的事，你们绝对不会想要记得。”他的外祖母夸大其词地对两个男孩说道，语气中却带着发自内心的不安。她明白他们需要看一看西布罗姆维奇以外的世界，但她又意识到怀尔对他们来说可能太过了，尤其是对小卡迪来说。“那是个美丽的地方，孩子们，但也很复杂。老实说，你们一下子就会走丢的。”

卡斯伯特的母亲玛丽·汉德利麻木地坐在亨利身旁的一张黑皮靠背长椅上。这张长椅很大，摆在农舍里像是放错了地方。她用手指拨弄着茶杯，带着矫揉造作的僵硬表情俯身向前探去，不愿意放松。在维持城里一切都光鲜亮丽的假象方面，夫妻俩各有各的拙劣方式。多年前从交界区搬去伯明翰之后，他们就很少提及中产阶级下层的生活了。他们对事态的愤怒之情因为购买巧克力、储藏啤酒、几件过度磨损的粗呢西装外套和香水、奉行沙文主义而被驯服，因此对富人总是过分热情。两个人都不喜欢森林。

“我想要亲自看到它被夷为平地，除非里面还有任何的——呃——天鹅。”亨利说，“威尔士的林地多得很，如今没有人会把怀尔森林当回事，不是吗？如今已经不是昔日扒树皮、鞣皮革的日子了，不是吗？”

他们的外祖母大方地咽了一口茶，努力忽视这个愚蠢的男人。她的名字温芙里德就是根据交界区所谓的“奇迹之井”命名的。怀尔森林里栖息着上百种鸟类，却没有天鹅。一头银发的温芙里德长着坚定的方脸。为了这趟一日游，她穿了一条漂亮的尼龙紧身长连衣裙，上面满是金色的叶形装饰图案，以及一件灰色的奥纶毛线衣。这都是从凯斯邮购来的。

“当然了，”亨利说着在沙发上稍稍坐起身子，假笑起来，“如今，砍掉任何东西的策略都是不切实际的，即便是在威尔士。”

两个身形丰腴、顶着红脸蛋、年纪相仿的叔祖母在厨房忙里忙外，最终她们端出一锅西洋李子果酱、三角形的吐司、几片考克斯橙皮苹果和一只斯波德陶瓷壶。

“一定要待在林地边的大橡树附近，说话声音别太大。你们可能会看到一两样东西。”外祖母对两个男孩说道，没有理会女婿刚才的评论，“要是你们中的谁摇摇晃晃地跑到火炬松那里去，可就要麻烦了，当然，是不会有什么活的东西出现的，但是会有妖怪！”

“妖怪？！”卡斯伯特倒吸了一口气。

“我比任何妖怪跑得都快。”德莱斯坦说道。

“不，你不行。”卡斯伯特说，“你得和我待在一起，小德。你不能撒腿就跑，好吗？”

兄弟俩曾多次听外祖母说起“老魔头”妖怪的故事，却从未靠近过这种生物可能的居住地。

乘车出门兜风的经历仍让两个人坐立不安。于是，他们在狭小的客厅里游荡起来。壁柜上的一张金框相片吸引了卡斯伯特的注意。他把头探到距离照片几英寸的地方，端详起来。照片中是一个身材魁梧的年轻士兵，脸上带着轻快得意的微笑。他穿着一件羊毛料的紧身短上衣，扎着绑腿，装束和他在已故祖父的照片中看到过的一样。但这个士兵看上去身强力壮。

“那是你的叔祖父汤姆。”其中一个叔祖母说，“他曾经把一只流浪

的羊羔养作宠物，还让它在厨房里跑来跑去。他去伊普尔[23]后就没再回来。”

“就是这个男人。”亨利说。

短暂的沉默中，卡斯伯特的父亲出于尊重呆呆地垂下了视线，还挠了挠胡须。

尽管存在年龄上的差距，那天身穿蓝色条纹T恤衫和配套卡其色行军短裤的两个男孩很有可能被误认为是双胞胎。卡斯伯特在同龄的孩子里算是非常高大的。和汉德利家的其他人不同，两兄弟的头发是如同丁香一般的深棕色。他们都有着高高的苍白额头，细长的红褐色眼睛，精致的O形嘴巴。弟弟只比哥哥矮一点儿，虽然仍旧保留着孩子式的圆脸和短下巴。

“我不害怕任何威尔士森林。”德莱斯坦答道。在兄弟两人中，他的身上散发着一种格外懒散的自信和讨人喜欢的涣散，头发更长，下巴也更突出。自早饭以来，他一直穿着没系鞋带的鞋子走来走去。父亲以暴力相待、对他缺乏温暖的做法在德莱斯坦的心里铸成了某种更加黑暗和愤怒的东西，害得极度聪明的他却得不到应有的培养。“我发誓我永远也不会失去理智。”

男孩们的母亲留着一头更加闪亮的金发，眼睛却和他们一样是红褐色的。她开口说道：“要是你不能停止吵闹，我们都会失去理智的！而且这儿不是威尔士。这儿是交界区。”

温芙里德放下手中的茶，对玛丽嗤之以鼻，低语时声音大得足以让卡斯伯特听到。“别像个无情的怨妇似的。他们只不过是可爱的小傻瓜。”

“外祖母？”德莱斯坦说道，“我不想当什么小傻瓜。我想要做个既聪明又冷酷无情的人。”他一把拽过弟弟，挠了挠他的头发，然后开始在他的腋下挠痒。卡斯伯特笑着尖叫起来。“没人管管这个小傻瓜吗？”

“小德！”他们的父亲吼叫起来，严厉的语气令在场的所有人都感到十分尴尬。片刻间，谁也没开口说一句话。卡斯伯特的哥哥公然用蔑视的眼神看着父亲，摇了摇头。

自从下乡以来，汉德利夫妇就在叔祖母家这间阴暗的客厅里扎了根。这间开着狭小竖铰链窗的十八世纪农舍客厅里，散发着烧焦燕麦粥和潮湿石板的味道。年迈的叔叔乔治·米尔伯恩在一把椅子上睡着了。

但是，自尊心日渐衰退、时常带着哀怨表情的温芙里德却因为到访她的“老怀尔”而变得生龙活虎，和她看上去爱发牢骚的女儿玛丽一样。与自己的两个外孙差不多，她也急于出门，不断地抖着腿，透过竖铰链窗向外望去。在卡斯伯特听来，她对森林没完没了的描述很有说服力，那些话令人毛骨悚然，就像他的《大胆阿丹》漫画中一头白发的太空雇佣兵会说的，而不是出自一个和女儿、女婿挤在西布罗姆维奇狭窄排屋里的患有鼻炎的老太太之口。

“太疯狂了！”卡斯伯特兴高采烈地说道，尽管他完全不知道这个词是什么意思。

“没错。”温芙里德答道，“而且，在太阳照亮树篱两侧之前，它是不会离开的。”

德莱斯坦十分认真地询问弟弟：“什么树篱？怎么回事？”

卡斯伯特回答：“傻瓜！好好听着，行吗？”

兄弟俩悄悄地走过去贴着外祖母，依偎在她怀里，要听故事。

仙女厨房和宠物兔子

“不行，你可不能太兴奋地进入怀尔森林。”他们的外祖母说，“但你们还是要去的。也是时候了。”

她看了看女儿，挑起眉毛，继续说道：“在我还是个小不点儿时，我们在那里找到过面包师用过的一个陈旧的长柄铲，于是把它带回家让爸爸修理。我记得他大吃一惊：‘森林中央怎么会有面包师的长柄铲？’哦，拥有奇技的宝贝外孙们，正如你们所熟知的那样，据说怀尔森林里有一间仙女厨房，是仙女和她们的宠物兔子——你们懂的，会说话的兔子，烧煤炉的地方。”她笑得更从容了，嘴巴软了下来，唇边的皱纹被挤出了柔和的粉色波纹。“于是，长柄铲刚被修好，我们就把它放回了森林里。第二天，我们在铲子所在的位置找到了自己吃过的最完美的小蛋糕，是用紫罗兰调味的，上面还覆盖着杜松子做的釉面。”

此时此刻，兄弟俩入迷地跪在外祖母身旁，把一只小手放在她短粗的大腿上，身子坐得笔直。从他们很小的时候起，外祖母就会给他们讲各种各样的故事和她满脑子的怪诞想法，还有被她统称为“奇闻”的报道。几个世纪以来，在威尔士交界区，也就是麦西亚王室政权为欺压威尔士人建造奥法大堤的地方，一些“既不受等级也不受国籍”约束的家庭，正如他们的外祖母所说的那样，一直在默默传承奇技，从祖父到孙女，从祖母到孙子，以此类推。

“仙女面包师们能够做出各种各样美味精致的小蛋糕——吃上一块就让人难以忘怀。”

两个叔祖母咯咯地笑了起来，笑声如银铃般欢快。其中年纪小一些、更健谈的贝蒂娜说：“两个小家伙，听听吧！你们的外祖母讲得太好了，不过别被她忽悠了。我们这儿也有好吃的蛋糕。”

“哦，我的故事是有点儿曲折。”温芙里德答道，“不过你们叔祖母的厨艺比仙女的还好。”她用指尖轻轻点了点外孙的鼻子，“把你的鞋带系上，德莱斯坦。”他慢慢蹲下来，动作迟缓地系上了鞋带。“你们不能

就这样到森林里去。要是你们在怀尔森林里摔倒了，别犹豫，爬起来。那座森林里有一两条‘乙醚’。”

“蛇。”玛丽·汉德利皱着眉头说，“妈妈的意思是蛇。蝰蛇。”卡斯伯特望向德莱斯坦，脸上绽放出灿烂的笑容，露出了带着缝隙的牙齿。

“简直不敢相信我们的运气。”德莱斯坦吃惊地摇了摇头，“蝰蛇呀！”

除了卡斯伯特的母亲之外，那些女人都非常乐意聚集在一起——正如贝蒂娜所说的那样，“如同呢绒里的小鸡仔”。暂且不说亨利和玛丽略带谴责的神情。当这些人难得地相聚时，他们口中的话语就会不自觉地夹杂着交界区唱歌似的悦耳的方言。

“再来点儿茶吗？”贝蒂娜边问边站起身，走向厨房，“叮咚响的水果布丁来了。”

温芙里德咯咯地笑了起来。“哦，杰克还活着。”她惊叫道，“我们玩得真开心，不是吗？”

“是啊，外祖母。”卡斯伯特答道，“我们在树林里会非常开心的——非常开心。”兄弟俩彼此相对，咧嘴笑了起来。卡斯伯特还轻轻捶了德莱斯坦一拳。

“是啊，比开心还要开心。”德莱斯坦说。

“不管你们做什么，”外祖母说，“别偷偷摸摸的，真应该把你们拴在一根看得到的链子上。”她一把拽过德莱斯坦，让他坐在自己的大腿上。可他蠕动着挣脱了，踢踹着两条腿。“你这只小野猫，一定要听话，在那里聪明些。要是你们走运的话，应该能听到一些声音。”她亲了亲他的耳朵，松开了手。

“什么？”卡斯伯特加重语气问道，“你说什么，外祖母？”

她点了点头：“没错，没错，没错。有些时候，怀尔森林里的动物会说话。”她努力不看向亨利。他讨厌这种毫无恶意的玩笑，通常也不会避讳让她知道自己的想法。对他来说，这很令人难堪，是农民意识的

象征。他从未“从奇技中获得过一丁点儿有价值的帮助”。他会这样对她说。

“就像人类那样？”卡斯伯特问，“它们会像人类那样说话？”

“不，不完全是。”她瞥了瞥正一脸阴沉地朝着她摇头的亨利，“它们的话……会浮现在你心里。”

“哦，的确是这样，不是吗？”亨利抑制不住地嘲讽起来，“你为什么要给孩子们的小脑瓜灌输这种——胡话？”

温芙里德看着女儿，脸上带着眼看就要哭出来的表情。

七十六岁的温芙里德·文洛克只不过想要完成她感觉自己被分配到的一项任务，就像五月的绿色蜉蝣会在塞文河上盘旋几个小时，然后暴毙，她感觉自己也只剩人生中最后的也是唯一的闪亮时刻，可以将如河流一样古老的故事讲给两个孩子。正如她跟孩子们所说的那样，奇技不仅是家族的遗产，古往今来，它们生机勃勃地流动，从诺曼底人的鼻子底下潜行，从敌对的失落王国、麦西亚与阿卫斯理的神秘圣人以及迎来基督教的英国间喷涌向前。至少，一九零一年那个飘雪的冬季，她弥留之际的祖父是这么告诉她的。他还对她说了些害怕责任感把她压垮的话，以至于她真的以为自己和蔼的祖父肯定有些失去理智了。他声称，“据他所知”，她——温芙里德·文洛克——是奇技的最后传承人。

温芙里德把整段对话给男孩们讲过。

“‘其他人都死了。’我的祖父说，‘我们是最后一个家庭。在我们之后，只有动物和圣人拥有这种技能。而动物只会和那些具备奇技的人说话。’但我告诉他：‘我不可能是。我不可能是。’我大惊失色，你们懂吗？他答道：‘你听到过水獭说话，对吗？从森林和小河那里传来的？’我说：‘我不知道。’‘嗯，这就是一个肯定的答案。’他说。紧接着，他清了清嗓子。‘它创造了让森林中所有野兽都能潜行，让狮子寻觅肉食的夜晚，但它也让太阳得以升起。’他已经病入膏肓，这个可怜的男人。他的病和他糟糕的肾脏有关。他是这么对我说的：‘寻找一个孙辈。让他拥有奇技。不然它就无法得以保留。’”

在卡斯伯特的记忆中，日渐衰老的外祖母从没有横冲直撞地寻找过

狡猾的小妖精或是会说话的翠鸟。事情不是这样的，一点儿也不是。奇技比这更为深刻，更容易感觉得到，更多关乎感觉而非巫术。不过她真心相信自己祖先的信仰，即便她不怎么相信祖父对她天赋异禀的断言，忽视这一点似乎才能让她得以承受它的重量。随着年华老去，她能够更好地承受心理负担，包括女儿的婚事——正如她所说的那样，她的丈夫是个“出生在一个毫无价值的星球上的优柔寡断的吝啬鬼”。她觉得自己祖先的坚定信仰就像是紧贴她深色肌肤的温润宝石，是应该为英国、为世界保存下来的一道微光。是奇技选择了你。

然而这并不是必然的。显然，如果祖父母不教自己的孙辈，奇技就会失传。据温芙里德说，很多人都拒绝将奇技传递下去，因为他们想让自己的孙辈融入现代社会。

但不知怎么，财产权起义五十年之前，大规模自杀性狂热组织肆虐之前，建立贫民区之前，亨利九世国王之前，在令人厌恶的西布罗姆维奇，家族中她这一支出生了两个可爱的外孙。鉴于温芙里德的其他孙辈都是女孩，而奇技是要在隔辈之间跨性别传授，卡斯伯特和德莱斯坦对她来说就代表了最后的传承。她身上有些十分严重的缺陷，其中之一就是喜欢妄自得出极端的结论。不过，就全英格兰所知（如果英格兰会在乎这件事情的话），她有可能是对的。德莱斯坦出生后不久，温芙里德便决定说服他性格温顺的母亲和满口脏话的父亲，确保这个孩子明白自己与生俱来的权利。

在她看来，和伍斯特郡、什罗普郡的无数个其他孩子一样，她的子女们也遭到了伯明翰工业的欺骗。整个黑乡、伯明翰和全世界大部分地方都生活在一种致命的混乱中，疏远了自然，依靠被她对所有科技的统称——“机器”。

“我们要努力寻找橡树子，”她曾告诉卡斯伯特，“把它们磨成粉，让浪荡公子——我们对你父亲这种人的称呼，饥肠辘辘。”她还低语着说出下面几句话：“就眼下的情况来看，你的父母如今就是角一样坚硬的树枝。事实就是这么残酷。没有卫星、电视和诺顿自行车（这是她对所有摩托车的称呼）……他们哪儿也去不了。可是你、我和德莱斯坦，我们可以依靠树木存活，不是吗？我们永远都可以回到怀尔森林，钻进交界区，爬上我的克利山。”

温芙里德带着绿色的闪光活了下来，却从未取得过成功。事实上，在她出生之前，怀尔森林及其周边的土地就被采矿业切成了碎片。那些被她称为“不顾一切的老老少少”，那些会被她骂上几千次的人，常为了糟蹋克利山和整个威尔士交界区的山顶，你争我抢，手里除了手动工具，什么都没有。“他们下决心把那些山丘全都抢走。”她说，“好像山丘本身就是待宰的小肥猪。”随着经济大萧条，采矿经济崩溃了。因为爱情和贫穷，和她的表兄弟姐妹们一样，她本人最后也从克利山上被赶了下来。当然，她是不会到远离怀尔森林以东的地方去的，距离那里也就几英里，直到她那个吝啬贪财、热爱城市的女婿出面迫使年迈的她搬家。

最后一张照片破裂之前

此时此刻，卡斯伯特和德莱斯坦正挤在一扇窗户旁，一边向外眺望，一边用手肘推撞着彼此。

“我现在不想走。”德莱斯坦望着森林说道，“我怕。”

玛丽·汉德利挤眉弄眼地对温芙里德说：“好了，看看你干的好事，妈妈。你把两个孩子都吓坏了。”

“不。”德莱斯坦答道，“我不害怕怀尔森林，妈妈。我害怕自己永远也回不来了。”

卡斯伯特说：“哦，我只不过有一点……一点害怕。”

他们呆呆地盯着马路对面小牧场上的一只红棕色山羊，它正形单影只地吃着草。卡斯伯特以前从未见过山羊。对他来说，动物就是伯明翰的家猫和小鸟。而对德莱斯坦而言，动物则是《神奇的旋转木马》中大口嚼着雏菊的大屁股兔子。

那只羊紧张地抬起头，嘴里却还在不停地咀嚼着。

“它是我见过的最美丽的东西！它是某种牛吗？”卡斯伯特认真地问道。

“其实不是。”小德回答。他从口袋里拽出一根还留着几片树叶的无刺山楂树嫩枝，手指快速地捻动着。他总是会捡一些自己能够玩弄上几个小时的树枝，然后随手把它们丢在梳妆台上。

“最近听到过什么动物的声音吗？”温芙里德突然询问两个叔祖母，仿佛是在打听最新的八卦。

“当然——听到了，听到了，听到了。”贝蒂娜叔祖母答道，“它们说，如今那里有一只威尔士老虎。”

“这是肯定的——”卡斯伯特的父亲假笑起来。他十分不礼貌地把腿从沙发上踢开，“这两个家伙需要的就是这种东西。”说罢，他瞪了自己的儿子一眼。

能够骄傲地开着低矮的新希尔曼顽童牌汽车离开伯明翰，他喜不自胜，但看上去仍像岳母所说的那样，如同“肚子里有只狗”似的。

“是时候吓唬吓唬他们，好好管教一下了，尤其是老卡迪。”卡斯伯特不喜欢这个昵称。他的父亲露齿微笑着补充道：“他们有可能会遇见臭猫，当心。”

在小型聚会中，“管教”这个词从他父亲的嘴巴里说出来通常不会有什么好事，就像是一个刽子手开口赞颂别人的脖子线条优美。他的母亲告诉过他：“你们亲爱的老爸在结霜的早上都不允许一滴鼻涕从自己的鼻子里滴出来。就算滴出来了，他也会撒谎说没有。”

“管教？吓唬？”外祖母说，“嘘！你根本就不明白。”她说起话来十分和蔼，容忍中却带着一闪而过的嗖嗖剃刀声。

“我就是这么说的。”亨利答道，“这两个男孩尊重这一点，尊重他们从我身上学到的东西。我不介意不时在他们的屁股上揍几下。也许可以用我的皮带。”

“住嘴，汉克。”他们的母亲喝道。

“不是我不尊重森林，但我不认为里面还有什么老虎。”温芙里德说。威尔士边界区的人过去常称老虎为臭猫。她仰头凝视了片刻，仿佛是在回顾很久以前背过的分类法。“不过还有其他和老虎一样特别的东西。你们知道的，英格兰过去是有狮子的，还有大量的野猫。这是真的。在双轮手推车和石墓的年代，就是所谓的‘古代’，那时候是有狮子的，该死。你知道我在说什么。你知道，汉克。”

“我从来都不知道。”他们的父亲答道，“我不知道。这都是胡说八道。喝你的茶吧，妈妈。”他脸上的笑容消失了。

“尊重点儿。”卡斯伯特的母亲说。

“哼。”温芙里德说，“没关系。”

卡斯伯特的母亲疲惫地叹了一口气，对丈夫说道：“你就不能迁就一下他们吗，汉克？你就不能和和气气的吗？”

两个叔祖母中更热情的贝蒂娜试图转换话题。和大多数女人一样，她心里始终委婉地默默鄙视自己的侄子，也为温芙里德感到遗憾，因为这个克利姑娘是被令人生厌的女婿从西布罗姆维奇拽出来的。温芙里德不是血亲，然而和亨利相比，她更让人感觉亲近。

“你说你还带了一台相机，亨利？”

亨利朝那个女人皱起眉头，本能地露出了无情而又警惕的表情，差点儿陷进自己的座位里。他保持防御姿态待了片刻，眼睛都没眨一下，好像是在做准备，以防其他人混乱的喜悦之情会掀起巨浪，将他卷走。

“哼？”和平日一样，他发出了猪一样的呼噜声。在他看来，那实际上不过是一种友善的噪声。

“亨利！”他的妻子呵斥道。他微微坐直了些，皮笑肉不笑地环顾着四周。在让他摆脱忧郁的心情方面，他的妻子很有一套。

“抱歉。”他说，“是啊，你都不知道，如今的胶卷要花多少钱。威尔逊先生那句‘你口袋里的英镑’[24]太好笑了。”

“亨利，你会很乐意拍点照片的，对吗？”

“哦，啊，当然了。好的。”

几分钟之后，在长篇累牍地讲完美国制造业的优点之后，他们的父亲拿出了自己的老柯达牌布朗尼127相机。这是亨利·汉德利极其信赖的一款人造树胶材质小相机。通过耐心摆弄，他能用它拍出令人难忘的全彩照片。照片的主题有三种：卡斯伯特、德莱斯坦或者任何一个在他或邻居的车前摆好姿势的人；当地的建筑项目；或是公园里沉默的天鹅。这个男人喜欢白天鹅。

“好了，你们这些无赖，靠墙。”他下令。卡斯伯特和小德跳起来，

肩并肩站好，拒绝微笑，还把鸡翅骨一样瘦小的肩胛骨贴在了深色的墙面上。实际上，卡斯伯特正因害怕而颤抖着，通常来说，父亲任何的狂躁举动——尤其是在一两杯储藏啤酒下肚之后——都会演变成为用皮带对德莱斯坦和他的一顿暴打。

德莱斯坦把手中的山楂树嫩枝捻转起来，像是手中握着一个绿色的螺旋桨。他还把它塞进了嘴巴里，摆出一副愚蠢的表情，紧接着又严肃起来。

“微笑！”他们的父亲指挥道。终于，卡斯伯特窃笑起来，逗得德莱斯坦也笑了。镁光灯亮了。

在白热的光下，德莱斯坦的脸绽放出了强烈而阴暗的喜悦之光。他看上去很不一样。通常支撑着他饱满颧骨的孩子般的脆弱消失了。他红褐色的眸子看上去更小更坚定了，得意地用嘴叼着一根嫩枝。你一眼就能看出某些新的东西——一个男人强有力的眼神，正从这个男孩的神情中浮现出来。愤怒、大胆、正直。都是他的父亲所不具备的。

多年来，卡斯伯特一直留着这张照片，去哪儿都随身带着它。这张僵硬的白框方形彩色感光照片，是他对抗遗忘的卤化银法宝。他把它带去过棕色地带[25]、小客栈和英格兰的大街小巷，直到最终，在咽下了成千上万瓶温热的弗洛特之后，他已经不知道它为何如此重要了。这是德莱斯坦在这个宇宙中留下的最后一张照片，可当它在他的口袋里被尿液浸湿、破裂开来时，他竟然浑然不觉。

动物之王的预言

在乡下，在两次世界大战之间的那个年代，在威廉国王去世、老九哈利的掠夺以及新国王到来前的一个世纪，英格兰的精神就开始萎缩了。早在动物恐惧症和“天堂之门”存在的威胁之前，便很少有人能听到动物的预言了，即便是剩下那些仍会对“古老的绿色圣人”——这是温芙里德·文洛克祈祷时对这种圣人的称呼——祈祷的英国人中，没有人的所知足以抵挡越积越多的沉默。

即便是在温芙里德这一生中，日渐缄默的动物中也有例外，“隐藏得如同排骨一样朴实”。这些例外大多源自英国动物故事的“黄金时代”。她总喜欢说，尽管无数英国父母曾给自己的孩子读过《彼得兔》，却从不曾明白，眼神阴郁、留着深色头发的比阿特丽克斯·波特大部分的童年时光与成年早期都在偷偷地与动物交谈。温芙里德满心羡慕地在某本插画杂志中看到过这个女人。

“哦，这和我理解的一样，千真万确！你知道小兔班杰明是如何收集洋葱，好带去它妈妈的墓穴的吗？”那天上午早些时候，在伯明翰以西的路上，挤在顽童汽车的后座里的温芙里德询问卡斯伯特和德莱斯坦，“还有关于它和彼得从穿着吊带裤的猫那里逃出来的所有故事？波特女士之所以能够写出这些内容，是因为她的院子里除了虱子和跳蚤，还有别的动物。它们很善良，是能说会道的动物中品行最端正的那种。哦，波特女士肯定会说家兔和野兔的语言。据说她养过一只比利时的雄性老兔子。她有可能就是跟它学的。”

“没学过奇技，你是写不出那种有关兔子的故事来的。”她说。

不过，她说自从世界大战以来，她就很少再看到奇技方面的证据了。

“要是我有力气多去几趟图书馆，可能会发现我并不知道自己在抱怨些什么。”她告诉德莱斯坦和卡斯伯特。他们坐在前座上的母亲冰冷的眼神出现在了后视镜里。他们看到她摇了摇头，然后转过头去，带着

有些蓄意破坏的漠不关心表情凝视着窗外。温芙里德继续说道："但是，这些动物如今已经沉默了——简直连噪声都不发了！"

在卡斯伯特和德莱斯坦年幼的心中，在可怕的救世主到来之前，动物的沉默这一概念成了一种令人深有感触的末世论——尽管有些异乎寻常。无论何时，只要邻居家的西班牙猎犬停止吠叫，或是夜莺突然放弃歌唱，温芙里德都会闪出这个念头。

"我的祖父过去常说，动物安静下来时，就意味着'绿衣的杰克'[26]要来了。"她曾这样说，"最好小心！这和圣斯威逊节那天被命名的苹果一样真实。"

"绿衣的杰克？"德莱斯坦嘲讽道，"那种布丁还是面包什么的，可以把神圣的苹果放在上面？"

他们的外祖母笑了。"不，不是的。这个杰克和传火游戏中的杰克一样。绿人，浑身郁郁葱葱的。就像小精灵、小妖精。水獭之神。"

"水獭？我不喜欢水獭。我喜欢狮子。我们能养狮子吗？"德莱斯坦问道。

"或者是龙？"卡斯伯特问道。

"不行，不行。"外祖母回答，"水獭——我们英国拥有的那种。其他地方也有自己的水獭。"

水獭之神长着一张独特的脸庞，鼻孔里布满常青藤，头上戴着葡萄藤做成的光环，在英国各大教堂中被人遗忘的角落里凝视，在枕梁和柱头、墓碑和托板上凝视，表情代表了旺盛的繁殖力。根据卡斯伯特的外祖母在奇技传奇中的描述，终有一天，当整个国家陷入挣扎的"大肃静"中时，水獭之神将会重返英格兰，之后，英国会占据虚伪的优势地位。崛起的圣卡斯伯特则会为英国领路。

"它会在我们做好准备后紧随而来。"她曾解释道，"天空的东边会出现一颗星星。找找看，孩子们。"

水獭救世主的到来也意味着地球人最不幸时刻的到来，也标志新的

平衡正缓慢回归。

“好了，别误会我的话。”她曾告诉卡斯伯特，“我去教堂是为了我们的救世主耶稣，是为了约瑟之子、玛塔之子等不可名状的东西。”可她接着又说起了那些奇技是如何“时时刻刻告诉你的老祖母和她的先辈”，上帝曾对阿尔比恩的动物们许下一个特殊的承诺。

“他赐予了它们灵魂，的确如此。”她说，“只剩下它们为我们所有人所做的一切善举，尤其是在交界区那里。它们拥有自己的圣人——动物之王。”

为它们对英格兰的贡献而赐予其灵魂。这就是人类和大不列颠的动物之间订立的圣约，在奇技中得以传承。卡斯伯特开始理解了。圣约中受到神灵启示的动物永远也不该遭到禁锢或鄙视。“它们拥有自己的院子。”他的外祖母总是这样说。它们拥有动物的动机和价值，不列颠群岛拥有几个特别的圣人——那是从“耶西之树”上伸展出来的绿枝——圣阿里斯托布鲁斯、圣科伦巴和圣卡斯伯特。它们也有自己的该隐和犹大。大不列颠的动物追求的不是死而复生，而是带着尊严和目的在它们被赋予了灵魂的显赫名声下生存。公开宣称的奇技也一样。

“上帝给了它们灵魂，英国人给过它们什么？”她曾经问道，“每座城镇中一座屠宰场——一堆肮脏的土地、阴郁的大海和变成了污水口的河流，还有成千上万个读过书的战士，认为野兽除了做奴隶、化学制品混合物之类不可名状的东西之外一无是处。难怪它们会沉默！”

在温芙里德的记忆里，“二战”之前的怀尔森林看上去就像是有悖于这一切的最后一片草木繁茂的安息之地，一个处在荣耀的伊甸园与不幸的客西马尼园[27]之间的某个地方。

“那地方的天空中永远都挂着彩虹——‘云中之虹’，那是种特别的绿色和金色，就像上帝在大洪水之后让诺亚看到的那种。在我还是个小姑娘时，那儿对我和动物们来说就是天堂。”那天早上，她坐在车里说道。德莱斯坦像往常一样，一直扯着希尔曼汽车那格子花呢弹簧衬垫上一根深绿色的线头。在他把线头拽出来时，外祖母温柔地牵起他的手，阻止了他。“野兽们喜欢森林。不过它们知道，它的末日即将到来。它们狂野的心因它而破碎。”

“妈妈，”她的女儿突然在前座上开了口，“这两个男孩很容易上当受骗。你会让他们不安的。”

外祖母用力俯身靠在卡斯伯特的身上，在他耳边低语道：“我从没有对你或德莱斯坦撒过谎。从来没有。”挤在她温暖潮湿的身体上令他感到既安全又快活，仿佛她是一只巨大的海豚，载着他向大海里游去。

麦农之死

在他们到达老汉德利家亲戚的住所之前，外祖母设法把这个地区的整个历史都给卡斯伯特讲了一遍，还有她与他去世多年的外祖父是如何相识的。

“告诉我们，外祖母。”

“哈！这可真有你们受的了。”她答道，“那是一九一九年的美好一天。我披散着黑色的长发，在风中徘徊，过去村民们有时会称我为‘巴斯克美人’，我走了足足两英里才从怀尔森林背后的乡下来到比尤德里镇，为的就是买几捆新水果——‘芭蕉’。我是这么叫它的。”

外祖母解释道，在战争年代，食品店里已经看不到这种“芭蕉”了。听说它们终于重新上市，她实在是等不及了。这种美丽的水果又软又香，“就像你能捧在手里的一种蛋奶冻”。食品店老板威廉·伍德先生保证，它们有利于心脏和“普通营养学问题”（尽管克利的所有女孩都知道，如果心脏有什么不舒服，用毛地黄就可以）。

“尽情吃吧。”伍德先生说。他目不转睛地盯着温芙里德，眼神中没有一丝的敬畏。她长着又长又灵巧的手指，那头如同苏格兰黑曜石一般闪亮的秀发，就这么搭在她的一只耳朵上。

“我是个高挑的姑娘，身体健康。伍德先生知道我家境很贫寒。过去，大部门农村人都没有多少肉可吃。不过，作为一个自食其力的年轻女孩，我已经放弃了吃肉。”

温芙里德说，在那个年代，身为一个素食主义者在镇上会招人怀疑，在农村则会得到“某种同情”。

不过，在一九一九年的那一天，她站在一张堆满了香蕉、橙子和李子的桌子旁，接连拽下了三根果皮上仍然泛青的香蕉。她不情愿地把一块香蕉皮掉在了手提袋里，她从水果上拔下了另一个又小又矮胖的柱状

物。

“我会生病的。”她说，“你不该用它来欺骗所有人，不是吗，伍德先生？”

挺着大肚皮、身强力壮的伍德先生为她竟能狼吞虎咽地吃下这么多深感吃惊。

“你不是第一个。”他说，“孩子们会为这些香蕉而疯狂的，就是吃不够。”

“达克，达克，达克。”她用山里邻居们常用的赶猪用语答道，“达克，达克，达克。”她的胃被塞得满满的。“一说到芭蕉，我就成了一只小母猪。”就在这时，就在她站在那里、嘴里塞满了这种热带水果时，刚刚从战场上回来不久的年轻农夫阿尔弗莱德·威斯坦·文洛克走进了店铺。

“他不是很帅——在我看来就像是一把细细的锥子。”她回忆道，“像是长在悲哀的土壤里似的。我能看出，他已经喝得醉醺醺的了。”

作为一个来自诺森布里亚的退伍老兵，阿尔弗莱德身体不太好，是个典型的、不切实际的天才。他出身于一个平凡的家庭，祖辈都曾担任办事员，他从未曾好好融入过比尤德里，但能在战争中幸存下来令他心存怨恨和罪恶；镇子上许多人家的儿子——其中不少都是他的朋友，都被埋葬在了上万名伍斯特死难士兵之中，那些士兵大多来自弗兰德斯和法国。愤怒从不曾远离他的心灵，而佳酿的白兰地酒从未远离过他的嘴巴。偶尔，为了缓解自己的悲伤，他会画些有益无害的水彩画，描绘镇上的喷泉和教堂的院落。战争也压抑了地价。阿尔弗莱德领到了一笔微不足道的参战退伍士兵薪酬，设法在怀尔地区西边的法尔森林村买了一座农舍和一小块地。

他打算种些麦子，在这个地区做这种事，不是有勇无谋就是颇具野心。

“小姐，”他说话的时候脸上带着一丝微笑，“这种香蕉，我在伦敦吃过一根。它们和我见过的所有东西一样美味。”他谨慎地瞥了瞥她，

又补充了一句，“可以这么说。”

他们开始交谈。阿尔弗莱德把自己那一小块地和农场的计划告诉了她。尽管还不太了解对方，温芙里德却发现自己已经为之神魂颠倒了。她把一只手举到嘴边，试图遮住从嘴里冒出来的小片水果。

“嗯。”她应和道，“哦，上帝。是的。”

一九二一年一个下雨的春日里，两个人在法尔森林的圣卡斯伯特教堂里结了婚，温芙里德身上穿的那件丝绸礼服实际上是整个村子的人帮忙缝制出来的。

“我抱着一捧紫色的虎耳草，里面还装点了几根麦芒，以求好运。”她说。那天的雨似乎下得恰到好处，如她所说，是“绿衣人和水獭送来的礼物”。

两个人的结合带来了许多的爱与财富。阿尔弗莱德地因其种出的美味优质谷物闻名于怀尔地区。然而，小地产的收益永远也不会有太大的增长。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小麦的价格每年似乎都在稳定地小幅下跌。廉价的美国小麦也开始涌入英格兰。许多农夫越来越愤怒，纷纷搬去了伯明翰，留下来的大部分人都改行经营乳制品或种植能够领到补助金的甜菜了。

“阿尔弗，”温芙里德记得自己曾这样告诉丈夫，“如果我们能养上几头小奶牛，想想我们能卖多少奶酪。而且它们是多么可爱的生物啊！”

“但是面包呢？”他答道，“谁不吃面包啊？面包就是一切。”

“我宁愿不吃面包，阿尔弗。这种小麦，它会令我担忧，亲爱的。”

“有一天，”阿尔弗说，“小麦会征服一切。”

两个女儿和一个儿子相继诞生。一九二九年，卡斯伯特和德莱斯坦的母亲玛丽出生。然而一九二九年也带来了更多的雨水，无穷无尽的雨

水，紧接着是贫穷。

整个夏天，温芙里德听到村里到处有人在说：“小麦喜欢干旱。”她越来越讨厌这句话。日复一日，她看着双颊深红的阿尔弗带着铁铲和鹤嘴锄涉水走到田地里，挣扎着挖水渠，在泥巴里修筑临时的木头水闸。要知道，那泥巴和他在弗莱尔-库尔瑟莱特战役中面对的一样厚。他回来时，偶尔手里还会攥着被他视为自己失败的证据。把这几根破败的黄色“烂小麦”展示给自己的妻子后，他会羞愧地用力把它摔到地上。

一九三三年初秋的一天早上，阿尔弗像往常一样喝了加有一颗生鸡蛋的白兰地，吃了一碗重盐的粥，听了会儿无线电新闻——德国退出了国际联盟，一场大干旱正在肆虐美国俄克拉荷马州。阿尔弗走出门，来到自己矮小的小麦田里，希望能够抢救一点可以够他个人研磨的小麦。他的家庭需要食物。

那天早上晚些时候，小玛丽发现父亲摔倒在泥巴里，大口喘息着，脸色通红。

“起来，爸爸！”她惊恐地跑回家，尖叫着寻找妈妈。

温芙里德一个人将阿尔弗扛回了家，还叫来了医生。

“畸形支气管肺炎。”病房外，医生告诉温芙里德，“这很麻烦，温芙里德，是种急性病。你需要赶紧把教区牧师叫来。”

“胡说！他昨天还好好的。”

她含着泪跑进森林，收集用白兰地和醋制作酊所需的野蒜头。她伸出双手，把“鸦蒜”从鸟巢和山楂枝里拽出来。缓过神时，她的双手正在滴血。牧师来了，正为他的尸体祈祷。他的双脚上还沾着湿乎乎的泥巴。

温芙里德告诉男孩们，一场窘困终结了伍斯特郡的世界。在他们的

许多朋友都逃往城市时，因悲痛而麻木的温芙里德回到了怀尔。

她从未失去过对于这座闪光森林的敬畏之心。它总是能让自己复生。世界大战之后，被她废弃的壁炉上很快便长满了野草莓，还有顶着橙色刺毛尖的奇怪火苔藓，仿佛壁炉里堆放了几个世纪之久的余烬仍在下面燃烧。起伏的发草、黄花九轮草和缬草占领了昔日的树皮刷堆，使之成了獾来回跑动和黄鼠狼打窝的地方。妖怪们也在这里，没错——这里是它们的森林。如果你触怒了它们，它们就会折磨你的思想。下一次漫步到森林里寻找引火物时，你就有可能被蝰蛇咬伤脚踝。所以你必须心怀尊敬地走路。在她还是个小女孩时，祖父就教过她这一点。当她对卡斯伯特和德莱斯坦说起怀尔森林的“神秘”时，这对她来说不仅是一种严肃的警告，也是归属神圣知识的奇技的遗赠。她热爱怀尔森林和林间的生物，也对它们心怀恐惧。

道尔斯小溪的灾难

卡斯伯特的外祖父去世三十五年之后，当一家人坐在阴暗的客厅里时，温芙里德发现自己再一次说起了有关“妖怪”的体会，就像她和女儿提起过的那样。这一次，她警告外孙，要谨慎考虑去森林里探险的事情。

“你们是不会想要冒犯这些妖怪的。”温芙里德告诉他们，“这世上还有比它们更糟糕的东西，但如果你们能够有所警惕，这也是一件了不起的事，小伙子们。”

“冒犯？够了，别说了，妈妈。”卡斯伯特和德莱斯坦的母亲答道，“好好和这些孩子说话，不然他们长大后会变成住在达德利的小偷的，而且一贫如洗，或是变成农夫。”

“农夫有什么不好？”外祖母问道，“西布罗姆维奇的那些平地人比他们强不了多少。”

“我想要去看妖怪。”那天，德莱斯坦说。他轻轻摇晃着前门的门把，脚跟站立不安，吵醒了熟睡中的叔祖父乔治。“还有那只唠唠叨叨的山羊。”

“好好对待那只山羊。”外祖母说，“远离森林或者小心一些。那里有蝰蛇，像细小的面条一样，但仍旧是蝰蛇。”

起初，两个伯明翰男孩听从了外祖母的话。冲出房门，刚一碰到山羊的围栏，他们就立马停了下来。兄弟俩沉默地盯着那只泰然自若、正在咀嚼着什么的山羊看了一会儿（“真是只有趣的老山羊。”德莱斯坦一直在说，“毫无疑问，是我见过最棒的一只。”）。他们小心翼翼地爬过灌木篱墙，跑过一片大麦田和一个牧场（在比尤德里，这种过度放牧的牧场比比皆是）。终于，他们来到了森林东南角一片阳光普照的地带。当地的孩子们会直接蹦蹦跳跳地钻进去，而且他们时常这么做，可离开了西布罗姆维奇世界里的喧闹街道和街角小店，卡斯伯特和德莱斯坦却

磨蹭起来。两个人只不过稍稍瞥了一眼，却没有踏进森林。

“哦，真漂亮！”德莱斯坦说。

“还行吧。”卡斯伯特闷闷不乐地回答，“从这里看不到太多东西。”

一排古橡树立在森林的边缘，树上结着的巨大灰绿色槲寄生球已经枯萎。近来雨下得很大，却丝毫没有缓解高温。各种各样的植物都像是被烧焦了似的，大肆散发着亚热带的能量。泛黄的地钱如同带有金银细线工装饰的项链，一串串到处垂挂着。古树脚下还生长着壮观的粉紫色马先蒿和苏格兰蓟。金色的日光如同一缕缕丝线般缠绕着橡树树叶，为森林的边界镶上了某种蜜一般的光辉。

卡斯伯特俯下身，拾起一根多节的黑色老树枝。出于很难想象的原因，两只已经打开却明显没有使用过的安全套被绑在了树枝的一端，如同皮肤上的缎带。两兄弟都不知道它们是什么。卡斯伯特把其中一个安全套向后扯去，然后猛地放手，安全套啪的一声迅速弹了回去。

“这是一根不错的树枝。”他说。

“也许有用，”德莱斯坦说，“让我来保管一会儿？”

卡斯伯特把树枝递给了他。

德莱斯坦蹲下来，开始对着想象中的怪物挥舞树枝，还用复古而低俗的电视播音员声音说道：“大胆阿丹降落在了北金星的阿纳斯塔西亚，被特利恩人掀起的人工龙卷风所包围。他弯下腰，手中紧紧攥着铀熔剑。”卡斯伯特笑着尖叫起来，露出了带着牙缝的乳齿。“现在，大胆阿丹用力砍向了一大群可怕的恐龙战士，砍断它们巨大的手指，然后痛击梅肯球茎般的脑袋，直到那个邪恶的生物从浮盘上被甩了下来。”

卡斯伯特拍起了手。刚满六岁的他已经过了随着歌谣的节奏玩拍手游戏的年纪，但德莱斯坦仍旧能够轻而易举、无穷无尽地令他着迷。

德莱斯坦又挥舞了几下。树枝在乳胶拍打空气时发出了微弱的哼鸣声。

“见鬼。”德莱斯坦用正常的声音说道，“这真是一根不错的树枝。”他把它递还给卡斯伯特。“好好保管它，卡迪。我们也许会用到它。”

德莱斯坦像是在给自己打气。

“让我们去征服它。”他说。

紧接着他想起了外祖母的话：“妖怪满肚子都是鬼点子，比撒旦还要厉害。天哪！你们这个年纪肯定会头晕眼花、困惑不已。别在那儿逗留太晚。动物——那些年迈的古代动物，它们会出来的。”

兄弟俩眼前的森林看上去既壮观又吓人，卡斯伯特感觉自己像要被人拉进去一般。太阳的温度已经达到了峰值，还有几个小时才天黑。一般情况下，德莱斯坦还是很护着弟弟的，但这次他也忍不住复述起了外祖母前晚在伯明翰给他讲过的一个故事。

“卡迪，你知道外祖母说过，自己的老姑妈米莉——她现在已经死了，对吗，卡迪？是的，米莉姑妈曾经从他们居住的那个叫作克利还是克雷之类的地方下山，消失在了森林里。三天不见踪影。”

“骗子。”卡迪回答，“你是在试探我。”他在空中抽打着那根戴着安全套的树枝。

“我没有。最后米莉姑妈出来时，外祖母说她已经精神错乱了。疯了还是怎么的，再也没有好。她在一张桦木椅上坐了三十年，抚摩着自己的白猫。这是真的。”

卡斯伯特低头看了看树枝，用大拇指的指甲刮掉了些薄薄的绿色树皮。

德莱斯坦继续说：“米莉姑妈有时候会说，她是去找炭工们剩下的木炭的，却找到了黑夜之王。黑夜之王。该死！就凭这个理由，我就要到森林里去。它肯定是史前狮子中的一只。或是威尔士的老虎。”

“或者是妖怪。”卡斯伯特坚决地答道（他的上嘴唇正在颤抖）。

“好吧，”德莱斯坦说，“那我们快走吧。”

可是两个人谁也没有挪动。过了一会儿，他们紧张兮兮地踹起了一根枯死的伐木，嘴里高喊着毫无意义的词语，聆听自己的回声，还用力拍打着一只红色的豆娘蜻蜓，也拍打着彼此。

“咕嘎，嘛噶，哇嘎，嘛噶！”德莱斯坦叫着。

“比格夫利！”卡斯伯特也尖叫起来。

“嘛噶，嘛噶！”

“该死！”卡斯伯特边说边发出了银铃般的男孩笑声。

“妖怪！”德莱斯坦说道。紧接着，他带着嘲弄的意味用短促尖厉的老太太声音补充了一句，“你们是不会想要冒犯那些妖怪的。”

德莱斯坦很少对他们的外祖母表现出不敬，但他已经被一连串的兴奋与青春期前的任性暂时支配了。卡斯伯特朝他皱起了眉头。

“好，那我们就继续走下去！”哥哥有些暴躁地说道，眼神凝视着森林里，“管它呢！”

“等等。”卡斯伯特叫了起来，“德莱斯坦！不！”可德莱斯坦并没有停下脚步。

“来吧，小宝宝。”

“该死。”卡斯伯特并不喜欢说脏话，但他从未威胁过要打哥哥的小报告。后果太严重了。

弟弟一路小跑跟在后面，手里仍旧拿着那根套着避孕套的树枝。

他们在一片洒满阳光、遍植苏格兰松树的单调小树林里穿行了一段时间。眼前所有的针叶树木都和街灯一样高大，树与树之间的缝隙十分精确，在十二英尺左右。苏格兰松树并非这片森林的本土植物，是最近几十年中才被人种在了这里，以对抗大面积的阔叶林流失，阻挡塞文河的洪水。松树和雨后土壤的气味让卡斯伯特感觉很安全。他和德莱斯坦

稳步迈过一片同一种类的泛黄松针，每迈一步都会稍稍跳起来一些。

“我受够了，小德。”卡斯伯特说，“我想要回去。”他用热乎乎、滑溜溜的手指拽了拽德莱斯坦的手。“我不想看见任何——你懂的——任何妖怪。我不需要看到它们。”

“哦，来吧，卡迪。”德莱斯坦答道，“就再走一点儿。没有什么该死的妖怪。”

“别说‘该死的’。妈妈会给你一巴掌的。”

德莱斯坦沮丧地皱着眉头说：“既然魔鬼本人都已经对我拳打脚踢过了，我的境遇还能有多糟呢？那个浑蛋。”

卡斯伯特没有辩解。他见过父亲是怎样对待德莱斯坦的，他会用扫帚条和皮带狠狠地抽他，还会用拳头打他的肚子，在父亲手下，德莱斯坦连一只狗都不如。德莱斯坦声称，父亲甚至曾把他从家里的楼梯上推了下去。起初心存怀疑的卡斯伯特终于意识到，这有可能是真的。

走到松树的尽头，他们发现自己正身处一片更加开阔、更加多样的橡树和桦树林间空地。这才是正经的怀尔古林，是大片的林地成为被人猎杀的猎物之前的样子。到处生长着巨大的樱桃树和大叶酸橙树。他们脸上的空气仿佛凉了一些，走起路来也更艰难了。尽管其间有许多贯穿森林的古老步道，其中一些还是当地人在上百年间踩踏出来的，两个男孩却不知怎么设法躲开了所有的路径。然而天色越来越黑了，德莱斯坦似乎迷失了方向。

卡斯伯特说：“我们迷路了。”

“见鬼去吧，我们才没有迷路呢！”德莱斯坦答道。

他们走进一大片奇怪的犁沟中，每条犁沟深一米，彼此之间相隔十米。

“这就像是巨人的墓洞。”卡斯伯特胆怯地说。

犁沟的底部铺满了被暴雨打下来的黄色报春花和蕨类植物。这片陈

年的锯末沟一定是森林采伐业处在低谷时留下的。的确，几十年前，和他们差不多年纪的勇敢男孩们经常要钻到巨大的圆形锯片下清理锯末。就在卡斯伯特和哥哥从犁沟里挣脱出来时，德莱斯坦叫了一声。“停！快看！”五十米以外，透过一排橡树苗，一只雄鹿正一动不动地紧盯着他们。两个孩子愣住了。这只动物巨大的鹿角如同一张愤怒的巨型骨骼地图，是卡斯伯特不曾知晓的那些世界的内在景象。过了一会儿，鹿群终于出现了。它们小心翼翼地吸着气，轻轻啃着树叶。雄鹿用无情而冷漠的眼神瞪着卡斯伯特，让两个孩子既害怕又着迷。

“它生气了还是怎么着？”卡斯伯特问道，“它看上去想要抓住我们。”

“不会的。”小德回答，用颤抖的声音迫使自己吐出了几个字，“它只不过是某种马之类的东西。别害怕。”

“我不害怕。”卡斯伯特说。紧接着，他用一种十分严肃的语气说了一句：“这是我度过的最棒的一天。”仿佛德莱斯坦应该把这件事情永远记录在他们混乱的童年编年史中。

其中一只鹿跑开了，带着沉默而有力的优雅与轻巧跳跃着穿过了森林，就像一块红棕色的宝石，正沿着绿色的湖泊跳跃。两个男孩仍旧待在原地，直到它消失不见。剩下的鹿群也原地不动，仍旧如同雕塑一般，仿佛永恒碎成了小鹿形状的暗褐色碎片。

“我喜欢怀尔森林。”德莱斯坦说。

他们绕了一大圈，才躲过那些动物，从长满了讨厌的荨麻和冬青的土地上穿过，跨越了几根横七竖八倒在地上的伐木。结满红色果子的欧洲山梨和银色树皮的野生花椒树变得越来越浓密，他们不得不放慢了脚步。森林的华盖下，树木的形状千奇百怪，伸展着枝叶。这是几个世纪以来农民为了培育薪材而密集种植的小灌木林，畸形的样子看上去就像是用纺锤形的针做成的巨型头状花序。

就在他们缓慢前行时，德莱斯坦一度停下了脚步，显然是吓得有些瘫软了。

“我踩到了一条蛇！”他朝着卡斯伯特尖叫起来，“我踩死了它！它

好倒霉啊！”

两个男孩对那条蛇细细研究了一番，之后将它埋了。然而，这个插曲显然令德莱斯坦感到十分不安，他拒绝触碰它，脸上还带着诚挚的沮丧表情。这令卡斯伯特终生难忘：在悲剧发生之前，一条蝰蛇的死是如何摧毁了德莱斯坦，而在卡斯伯特朝他扔了一大块木炭之后，他的眼泪又是如何停止的。

兄弟俩加快脚步，试图忘记那条蝰蛇。卡斯伯特玩得很开心，用戴着安全套的棍子猛地打向发草和蕨类植物，好像是在一座刚果雨林里使劲地挥舞它。

在令人紧张又兴奋的一个小时过后，阳光暗淡了。他们开始全力奔跑，尽管德莱斯坦嘴上还在逞强，但是想到夜幕降临之后可能被困怀尔森林还是让他们深感恐惧。更糟糕的是，兄弟俩清楚，如果回去得太迟，农舍里有什么在等待着他们：皮带可能已经准备就绪。

在他们奔跑着穿过怀尔森林时，德莱斯坦似乎更敏捷了。他一边自顾自地哼哼，一边跃过岩石、灌木堆、被丢弃的鹿角以及獾和白鼬的粪便。“我是一只鹿！”他像一阵猛烈的热风般呼啸而过，踏得树枝和草坪嘎吱作响，如同足球场上的罗伊·雷斯那么快，又像大胆阿丹正猛冲过金星上的无人之地，与绿色的梅肯决一死战。他咯咯地笑了起来，似乎停不下来。

“这很有趣，太有趣了，太有趣了，太有趣了！”他尖叫道，“杀了梅肯，杀了梅肯！”他喊道。

“等等！”卡斯伯特尖叫，突然傻笑起来，害得自己放慢了速度，“等等我！”他们向上冲啊，冲啊，冲上了一座残缺的红色砂岩悬崖，上面架着一道彩虹形状的拱门。很快，他们又跨过一段似乎已经一百年都没有用过、有一半已经消失了的铁轨，他们稳步朝着山下徘徊前行，膝盖颤颤巍巍，阵阵瘙痒，很容易就能打弯，笑得牙都要掉了。两人身边的树木都有上百年的树龄，比普通树木更为高大，地上完全铺满了葡萄藤、孔雀草和大小不同、形状各异的欧洲蕨。所有东西的高度都不低于他们的膝盖。两个人边跑边笑，仿佛正踏在一条能够走进太平盛世的路上，这条路掩映在欢乐的绿植与田野间。

紧接着，德莱斯坦消失了。

卡斯伯特猛地停下脚步。他大口喘着气，咽了口唾沫，小小的肺上下起伏，仍旧露齿笑着。他问了一句：“怎么回事？”

小德去哪儿了？

他的哥哥就这么从森林的地面上掉了下去。这就是卡斯伯特所看到的。道尔斯小溪旁的土壤酸性不那么强，因此森林这一部分的植被生长得十分高大，将那条支流完全挡住了。溪水流得很快，水面又宽，近些天来猛烈的暴风雨所带来的雨水使得水流更大更急。

他又跑了几步。很快，卡斯伯特因为痛苦和恐惧叫了起来，砰的一声从一处险峻的河岸滚落到了汹涌的小溪中。溪水如同冰凉的石头般挤压着他。没有哪个城市里的男孩会游泳。小卡迪紧紧抓着树枝和牧草，可它们要不太滑、太轻，要不会刺进他柔嫩的小手指。突然之间，溪水涌进了他的鼻孔和嘴巴。水又甜又凉，却满是植物和小虫。

他陷入了五英尺深的淡水中，可他自己还不足四英尺高。他试着站起来，却滑了一跤，跌了回去，手臂来回挥舞着。没有人能找得到他。强有力的溪流凶猛地朝他涌来，卷着他转动起来。他把眼睛睁得大大的。突然间，正如卡斯伯特几年之后记得的那样，他的面前出现了一张流动的脸庞，一个又棕、又白、又绿的生物，带着稍纵即逝的微笑，然后是愤怒。一只苍白的手或是爪子，正不顾一切地朝他伸过来。

“小德！”

在道尔斯小溪里和他一起被淹没的是德莱斯坦还是另有其人？那张脸发出了一种咯咯的响亮噪声，然后便消失在了水中。嘎勾嘎嘛噶咩嘟，那个生物肯定是这么说的。他就是这么记得的，不是吗？当然了，那正是水獭语——是这种生物在水下的代码：嘎勾嘎嘛噶咩嘟。

此时此刻，卡斯伯特深吸一口气，感觉到了绿色的死水进入他体内时的疼痛，就是这样。德莱斯坦消失了，而他也要淹死了。那种感觉又冷又痛，何况此刻周围已经是一片漆黑，就在这时，突然间，一股力量，一股粗野的力量迫使他跪了下去，就像是在祈祷。什么东西将他拉了出去，不是德莱斯坦。它粗暴、野蛮，十分有力。男孩被一只动物推

着站了起来。还是说那是小德？

可他的哥哥已经失踪了。他曾向卡斯伯特伸出手来，而这个小男孩也试着伸过手去，却失败了。

他咳嗽着把水吐了出来，挣扎着站起身，再次跌落溪边。他的嘴唇出了点血，前臂上全都是粉红色的锦葵花，由沙砾和树叶碎片构成的苍蝇幼虫巢穴，粘在衣服上，如同衣服的毛边。

“德莱斯坦！”

没有人回应。卡斯伯特开始大声地哭泣，泪如雨下。

他摔的这一跤似乎没有留下什么明显的痕迹。光滑的岸边，发草和被折损的香蒲间有一条临时的小径。他就是从那里滚落的。三只白喉河鸟在下游更远一点的地方，脑袋埋进水里，又抬了起来。

“德莱斯坦！”

在之后的许多年间，接下来的几个瞬间总是在卡斯伯特的脑海中一次次地重演，直到被他遗忘。在平凡的世界回到他年幼的意识里时，他听到了德莱斯坦咳嗽时夹杂着液体的哼声，如今，这种声音仍会清楚地在他成年后的耳朵里响起，令人厌恶。那是一种悲吟，一种吸吮横膈膜时粗声粗气的咯咯声，像是骡子的叫声，完全是德莱斯坦的风格。

咕噶——呃——咕咯咔咔——呃！

可怜的卡斯伯特，这个曾经勇敢的男孩，相信自己的哥哥遭到了妖怪的诱拐，被它们勒死了。他已经发狂，一个六岁的孩子站在活板门外的新世界里，而他的哥哥已经迈过门槛，消失得无影无踪。

他尖叫着喊哥哥，却看不到他。

后来，卡斯伯特爬上光滑的岸边，试图让这个动作变得有趣，却又为德莱斯坦感到害怕和担忧。包裹住了万物的绿色地钱冒着热气，赋予了所有岩石、伐木一种冷血的、蛇一样的感觉。

“别哭，德莱斯坦。”卡斯伯特说，“我来了。我没事，你这小

子。”这是他必须说的话。这是他需要对自己说的话——在接下来的数十年中一遍遍地重复着。

卡斯伯特感觉自己十分幸运，甚至是得到了庇佑。没错，那种点缀着钻石的神圣感觉——这也成了某种精神上的必需，成了能让卡斯伯特面对接下来多年绝望的一种方法。

当卡斯伯特终于从绿色的隧道中钻出来时，就像是从森林的地底下冒出来的一般。

他等待德莱斯坦跑向他，吸了吸鼻涕。那个永远美丽、永远欢快、永远气势汹汹的亲爱男孩。可德莱斯坦再也没有来过。

“我没哭。”卡斯伯特哀号着，“这很好，是不是？”他用胳膊抹了抹鼻涕，“这很有趣，是不是？你还好吗，你这个白痴？”

他吞下了吸进喉咙里的鼻涕。“我看到了其中一个妖怪。”他尖叫道，“我敢用全世界的钱来打赌。它救了我！”

又等了一个小时，卡斯伯特从小溪那里走了回去，直到他找到了被人弃用的铁路，沿着它向右走，回到了比尤德里。铁路线上的铁轨早就消失了，但沿途有些地方还有橘黄色的布条作为标记。那是森林委员会在将它改成怀尔森林3号步道时，在前期阶段中留下的。

卡斯伯特自言自语起来：“它没有那么糟糕，德莱斯坦。那个妖怪，它更像是上帝派来的天使，不过是那种很烦躁的天使。”他无法理解哥哥已经被淹死了，因此还在和他讲话。“除了妖魔鬼怪，这里还有别的东西吗？还有动物，对吗？还有许多没有名字的东西。”

走近小溪的转弯处时，他看到了一间农舍。大约几百米以外的地方，道尔斯小溪的急流汇入了塞文河。卡斯伯特松了一口气，打心底里感觉筋疲力尽。

就是这个时候，他再一次看到了那个生物，一抹动物形状的深色液体，嗖地从森林里飞了出来。它看上去就像一个高度紧张的小人儿，把着一大块色彩鲜艳的方向舵。它在欧洲蕨的叶子里横冲直撞，压低身子，隐藏自己，却在蕨丛里掀起了猛烈的波浪，仿佛那是上百面绿色的

三角旗。再次出现时，它一头扎进了水里。

卡斯伯特看到，它的个头很大，至少有一米长，脑袋和德莱斯坦的一样大。卡斯伯特一眼就认出了那张脸：它就是在水下救他的那个妖怪。还是说，那是德莱斯坦变成的某种体形巨大的黑猫？

那个生物消失了，几秒钟之后突然出现在了小溪对岸，怒视着他，来回全速奔跑，嘴里发出了奇怪而短促的尖叫声。小溪另一边繁茂的植被全都是泛蓝的筋骨草和虎尾草，仿佛那是天空亲自制造出来的特效，为了让水獭努力飞过而特地放低了自己。

在他短暂的人生中，他还从未见过或是听过任何这样的东西。卡斯伯特说不出话来，很快便疯狂地尖叫着跑开了。这就好像是他从西布罗姆维奇带来的最后一丝坚强终于被一天的际遇所泯灭了。

阴影开始笼罩怀尔森林。整整十分钟，他一直在高喊、绕圈。

“你在哪儿，小德？！”

没有人回应。卡斯伯特用尽力气尖叫，而后啜泣，现在冷静了下来。

他必须循着自己的脚步、带帮手回来。把事情告诉那几个年迈的亲戚和他的母亲会带来很多麻烦。父亲知道了，肯定会杀了他。他想起了疯癫的姑妈米莉，轻抚着自己的白猫，讲述着黑夜之王的故事。这样的景象似乎比父亲细细的黑色皮带更友善一些。

他开始竭力地大喊起来：“该死，德莱斯坦！”

卡斯伯特一直在想象自己能在某处的静寂中找到他，看到他大口喘着气、浑身发抖。可西布罗姆维奇人是坚强而骄傲的。德莱斯坦会拥抱他，用力拍拍他的后背。“抬起头，卡迪。”德莱斯坦会对他说，“你现在安全了。别大喊大叫了，卡迪。我们得回去了。”

“我看到撒旦了。”他会告诉德莱斯坦，“或是某种大头鬼之类的。”

“哦，那很好，不是吗？”

“是吗？”

他现在能够听到哥哥的声音了。“当然了。你多久才能听到一次那种声音？此外，你说它更像是天使之类的东西。”德莱斯坦噘起嘴，像往常那样做出了猪嘴的模样。“肯定两者都有一些。”

卡斯伯特会微笑，苍白的双颊上仍旧闪烁着泪光。然后他们会回家。要是德莱斯坦没有被淹死，他们会这样做的。他们会拿着紫杉木棍闲逛回家，鼻孔里还残留着水獭搅起的浮沫。怀尔森林上空的云朵上高耸着上帝的彩虹。

three

两种三角形

卡斯伯特站在动物园的灌木林中间，向前跳去。进入灌木林的过程就像是在松开什么东西。到达时，他还拽着好几圈湿漉漉的葡萄藤，身上满是刮痕。他的脑袋被挤出了一个惊人的红色大包。在远离围栏的冬青树中，他摸爬滚打，用两只手臂遮着自己的脸庞。

此刻的他，体内没有一滴酒，猛地从开口处冲了进去，在狭长河岸的顶部摆好了姿势。在那里，落叶松尖木桩取代了动物园主围栏，与灌木丛连在了一起。

“真是绕着里金[28]转了好大一圈呀。”他边说边喘着粗气。

他仔细查看了一下自己的身体——惨不忍睹，到处都是撕裂的伤口和夹杂着泥土的擦伤，衣服下面的地方还在流血。又高又胖的他浑身脏兮兮的。如果肮脏的伦敦北部拥有一条巨大而曲折的消化道，他一定是从那里面被吐出来的东西，十分显眼。他从陈旧的生物网眼裤上拍掉了一块眼看就要被雨水冲刷的黄绿色泥土，还拍了拍比裤子更旧的海军蓝色阿迪达斯风雪衣——衣服里的发热细胞早就干涸了。他在树林里大步走了几步。就在他远离栏杆时，动物园系统发来的一条角膜信息出现了。

“现在是晚上六点十五分。伦敦动物园将在十五分钟后关闭。感谢今日您前来参观。期待再次光临！”

他又一次停住了脚步。转念一想，他想要脱掉风雪衣，不过天还是很凉。但现在风雪衣已经支离破碎了，其中一只袖子上扯出了三道白条。如果他现在这个游戏名叫“灾难”的话，这件衣服姑且可以认为是一件休闲服。不过更实际点考虑的话，一件破烂的风雪衣太过引人注意。他脱掉衣服，把它团成一团，丢到脚下，踢到了一段树根处。风雪衣的里面，他穿了一件相当干净的褐红色套头毛衣，是他在霍洛威路的一家后巷市场里讨价还价花了12.5英镑买来的。套头衫的正面印着城市的天际线，还有一句深不可测的“曼哈顿3000”。显然，这对地球上某个地方

的某个人来说是有意义的。

他不得不一直提醒自己，如果动物园的巡警看到他快步离开围栏，他就得解释他需要小便，却找不到厕所（他那张布满了深刻皱纹、看上去足有一百岁的脸并没有经过昂贵身体模块的打磨，还遭到了弗洛特瘾的侵蚀，比他想象的还要容易泄露他的社会地位）。他会说他很抱歉自己看上去十分可疑，就像某个刚刚闯进动物园里的人似的，哈哈哈哈！这个借口太过时了！

他前往剩余的河岸，试图让自己看上去平静一些，脚下却是在慢跑。他迈过了一段动物园所有步道旁都有的齐膝高的围栏。就在他左手边，前方大约二十码的地方，一个穿着闪光粉色夜行斗篷的保姆机器人推着一辆滑轮婴儿车停了下来，哦，站在樱草山附近向下看，他看到了一个保姆机器人。她长着一双抚慰人心的大眼睛，可调节肤色的数码肌肤现在是奶白色的。此刻她正望着一小群挤在角落里熟睡的豺狼。它们看上去就像是龙卷风之神丢下的毛皮大衣。鉴于它们是你从动物园园区外就能看到的唯一一种动物，很少有买票的参观者会对它们感兴趣。

保姆机器人盯着卡斯伯特笑了，苍白的下巴颤抖着，嘴里还发出了一种轻柔的声音，可卡斯伯特移开了眼睛。那个襁褓中的婴儿被安放在卵子形状的滑轮婴儿车里，他看不到。他知道，新贵们会雇用专业的贫民作为监控人员，这些监控人员坐在办公桌前，透过保姆机器人紫色的双眼同时看管十几个婴儿，遇到任何可疑的事情就向警卫队汇报（这是贫民能够找到的工资最高的工作之一）。

卡斯伯特兴奋得有些心神不宁。他能够听到远处，在动物园的另一边，几只猴子正在大叫。它们的婆罗洲语召唤如此哀伤，令他既着迷又心烦，不过他觉得自己不该绕远路去寻找它们。

一瞬间，卡斯伯特觉得把所有动物都放走的想法是愚蠢的，和一个适应能力很好的、正常市民的想法一样。他发出了听得到的“哟”的一声。“保姆啊，这是！”他大声喊了起来。婴儿小声啜泣起来。保姆机器人开始温柔地摇晃婴儿车，哼唱着威尔士语儿歌哄着婴儿。这正是他外祖母过去时常唱给他和德莱斯坦的那首歌：“所有亮晶晶的星星说，一整夜……[29]”那旋律差点儿让卡斯伯特因伤感而昏了过去。

“一整夜……”卡斯伯特跟着轻声唱了起来，口齿有些含糊，“哦，外祖母。”

豺狼的右边就是亚洲狮的领地，里面是层叠的水泥山丘和漂浮着睡莲的壕沟。他以前只见过它们一回，此时此刻却被它们的平静打动了。他怀疑，狮子们真的对他说过话吗？目力所及之处，他看不到任何一只狮子。苏门答腊虎、名叫约瑟夫的著名美洲虎、黑豹以及所有猛禽，也都悄然无声，就在它们的背后。过了几分钟，他似乎明白了，能够听到动物说话并不是一件正常的事情，甚至算不上是什么好事。

“上帝啊。”他说，“我完了。”

当保姆机器人像只巨大的粉色热气球一样带着自己的篮子飘走时，路上已经没有别人了。他凑上前去，看到里面共有五只豺狼，于是露出了一个痛苦的微笑。

“好了，嘿？你们到底叫什么名字？你们现在打算说点什么吗？”

他斜眼看着它们。这些动物又脏又怪异，是货真价实而非基因克隆出来的——不像他每个星期天都能在园区里看到的那只卷毛西班牙猎犬。这些豺狼个子很矮，头盖骨狭窄，上面长着黄褐色的毛发，一对大大的尖耳朵里长满了白色的毛，如同斗篷般的黑毛沿着后背铺展开来。它们最奇怪的特点就是腿很瘦长，看上去就像踩着高跷的狐狸。围栏上的标牌上写道：“金色豺狼，坦桑尼亚。”

当然，东非已经有三十年没出现过一只豺狼了。那里大部分地区已被生物网络与“绿色燃料”农场所取代。

卡斯伯特轻轻敲了敲围栏，用轻柔却不至于听不到的声音说道：“你们好啊！伙计们，想不想聊聊？”

其中一只豺狼转过身来，打着哈欠。卡斯伯特掏出一片硅藻-肉桂口香糖，把它揉成一块坚硬的小坚果，推到了笼子里。口香糖掉在了地上。一瞬间仿佛施了魔法一般，豺狼们像幽灵一样全都站起来面对着他。一只身材瘦长的小豺狼脑袋向前伸了过去，将沾满灰的口香糖叼了起来，然后一仰脖把它吞进嘴里。小豺狼退后几步远离了其他豺狼，开始咀嚼起来。对于它来说，这显然是一种奇怪且难吃的食物。它快速反

复咀嚼，下巴跟着抖动，看上去仿佛无法停下。这吓到了卡斯伯特，他后悔把口香糖塞给了它。小豺狼一直没有把视线从其他看上去饶有兴致、坐立不安的同伴身上移开。卡斯伯特把手掌按在了笼子上。一只体形更大、更壮硕的豺狼抬起头来紧盯着他，带着“欢快”的表情喘起了粗气。它的嘴巴半张着，白花花的长舌头在颤抖。卡斯伯特的肚子突然涌起了一种鲜明的感觉。那是某种活力，直冲他的脖颈。他感觉自己的双颊越来越温热，还带着一种刺痛感。

“嗨，嗨。”他对那只动物说。

他决定试一试，把自己画有记号的那根手指放在一组围墙上。他注意到，他画下的九毫米黑色印记至少是这道单薄围栏厚度的五倍。显然，他的剪线钳轻而易举地就能将豺狼们释放出来——在规格厚得多的围墙上也能用得上。

围栏上还挂着一个等腰三角形的黄色牌子，上面呈现的是一只手的黑色剪影，手掌上还被整齐地切出了一个半圆形，上面写着：

这些动物

也许会咬人

“最好不要把我的小手手伸到笼子里去。”他自言自语道，却感觉也许自己把手指留在那里，也不会遭受到任何伤害。

“你只不过是一只狗，不是吗？”他说，“我已经神志不清了，小狗狗！”

几分钟之后，豺狼们开始在长长的围栏里悄悄走动起来，除了仍在咀嚼口香糖的那一只。它们走起路来带着笨拙的优雅表情，仿佛它们可能是要歇歇脚，却又想表现出自己是有意图的。其中一只把头低垂向地面，像只警犬一样四处小跑起来。似乎某种东西妨碍到了它。它们牢笼里的大部分草坪都已磨损，露出了被爪子拍打得闪闪发光的长条形土地。几条粗糙而原始的根从土壤里冒了出来，就像在漆黑的湖泊里潜水的人那苍白的手肘。

卡斯伯特知道红色警卫队的人在追缉他，可他并没有注意到豺狼发

现的事情：一个身材高大、没有披斗篷的警卫队队员正从紫蓝金刚鹦鹉那里迈着大步朝他们走来。

几只豺狼开始尖声吠叫，声音竟十分悦耳。

卡斯伯特意识到自己已经很长时间没有移动过了。现在是时候活动一下了。

他蹒跚着迈开脚步，又停下来把一只手放在了低矮的砖墙上，好让自己能够冷静下来，然后倾斜着靠在了一棵小榆树上。步道的某个地方应该画着可供自己游览的路线，可他什么也没有看到。任何一个有理智的人都能一眼看出他已经烂醉如泥了。他开始苛责自己竟屈服于来到这里的冲动。“该死！”

那个孤身一人的警卫队队员沉着脸重重撞上了他，手里还拿着金色的神经波长矛，可他似乎心不在焉，行色匆匆。

“滚到路边去，别过来。”警卫队队员压低嗓门，驻足了片刻，“浑蛋贫民。”

“哎哟，长官！抱歉，长官！”

“你听到没有？见鬼，整个国家今晚都要按照该死的国王的命令进入警戒状态。你有什么毛病吗？你看上去就像个被人扇了一巴掌的浑蛋，老兄。”

豺狼向着似乎正在嘲笑它们的警卫队队员咆哮起来。“肮脏的狗——这是你们猥琐的小伙伴吗？”

其中一只豺狼——也就是体形庞大的那只公狼——把身子卷了起来，朝着警卫队队员扑了过去，重重地撞上了围栏。警卫队队员反射性地向后跳去。

“该死的狗。”他边说边摇了摇头，“应该被斩尽杀绝。”

警卫队队员走开了，显然暂时没有兴趣进一步虐待任何生物。鉴于卡斯伯特在红色警卫队的通缉名单上榜上有名，他能如此轻易地离开既

反常又幸运。从最乐观的一面看，警卫队名单意味着逮捕和拘留；而在最差的情况下，要是碰上了一个邪恶的警卫队队员，名单上的贫民可能会被神经波长矛击中致死。没有被存入数据库或被契约束缚的贫民是可以在英国自由行走的。可私下里，警卫队队员有的时候一见到他们出现在中上层阶级和新贵聚集的地方，便会把他们打跑。而大多数情况下，警卫队队员也是会检查他们的守法状况的。无论一个贫民具备多么微不足道的权利和尊严，警卫队名单都会立刻将他们击垮。

再一次从警卫队队员手中逃脱，卡斯伯特与其说是如释重负，不如说是满心好奇。英格兰为什么进入了警戒状态？难道匿名军再次发起进攻了？就在这时，他觉得自己听到了远处传来的警笛声，不过他不确定。

在豺狼围栏较远的那一边，几个穿着宽松绿石色菌丝球图案上衣的动物园工作人员出现了。他们开始艰难地穿过人行道和豺狼笼子的对开门之间的围栏。其中一个梳着棕色短马尾辫的女管理员紧紧地盯着卡斯伯特。他能够感觉到她正把他当作一只动物来打量，既心不在焉又放任不羁，如同一辆玻色子巴士上的乘客正在凝视着另一辆经过的巴士上的乘客，然后才移开眼睛。

卡斯伯特下定决心，他应该立即离开动物园。他猜自己很快就会被人发现。上一个警卫队队员可能已经拨通了电话。他得回去，但只能趁着夜深人静的时候走。或许他可以给巴杰瓦医生发一条角膜信息，让他为惠灵顿医院和戒弗洛特的事做好准备。

卡斯伯特沿着步道溜达起来。这里的路已经陷下去了，布满了宽大的裂缝，途中还有几处岔路，似乎设计者就想让大家轻易迷路似的。他感觉自己又放松了一些，迟钝地移动着，可他知道，这样的冷静很快就会耗尽。哦，上帝啊！他要是能再抱着洞穴里的弗洛特痛饮一口就好了。

他来到了一根黑色的金属管前，管子上挂着一块胶囊形状的白色标牌，上面用黑色的字母写道："绿线路径：跟随绿线——你不会迷路，也不会错过任何东西！"标牌上画了一个指向地面的箭头和一组爪印，可卡斯伯特并没有看到什么绿线。他怀疑自己被动物园欺骗了，但没想

过另一种可能：动物园只不过是没有好好安置参考标牌。他沿路飞快地奔跑，在经过的每个十字路口处驻足，阅读神秘的指示牌。一只爪子指的是猛禽区，一只长颈羚羊指的是阿拉伯大羚羊所在的偏僻区域，一个新月配上几颗星星指的是夜行动物世界。另一块印花布标牌上印有“伦敦动物学协会”首字母的缩写“ZSL”，三个字母分别是用斑马皮、蛇皮和虎皮的纹样呈现的，字母下面还印着一句该协会使用多年的口号：“保护生命。”说真的，卡斯伯特并不理解保护的意义，却把它当成了一种信仰。它肯定就在秘密办公室的某个地方，在某个隐蔽的小囚笼或试管里。和第二次王政复辟之后的英国其他地方不同，伦敦动物园所在的这十五公顷不等边三角形地带并没有回归维多利亚时代之前的社会风气，不会劳役、囚禁或在暗中征服穷人、动物以及除了英国人以外的外族人。在财产权起义后，动物园以外的自然资源保护便全部终止了。要不是伦敦动物学协会鞠躬尽瘁、人脉广泛的科学家核心，动物园早就在二十一世纪二十年代关门大吉了。

卡斯伯特终于来到了两个主要出口中的一个，他像个心满意足的客人似的朝外走去。当他转动叮当作响、如同陈旧笼子般的十字转门时，因为恐惧而突然出现的肿块似乎在他永远也无法亲眼看到的糟糕嗓子里膨胀开来，又很快消失了。

他出来了，还可以自由地回来，只要不一头撞上警卫队的人。此时此刻，他无精打采地从大门走了出去，站在那里，为自己做了些什么而感到惊奇。他品味着那种感觉，瞥了瞥自己的身边。他还没有释放任何动物，但确实做了些无可匹敌的事情。一切都是他草率的计划、建造的洞穴、摸爬滚打的经历和豪饮弗洛特共同作用的结果。

禽兽不如

主入口外，几个家庭主妇在人行道上又聚集到了一起。动物园已经闭园，到处都是小孩，这些小家伙都有自己的诉求，很不好对付。卡斯伯特这时候应该离开了。

一个红脸的小婴儿摇晃着拳头，想要一只假苹果。一个敏捷的小男孩——穿着天蓝色的晨间礼服，身旁围绕着陪同他从纪念品商店里走出来的一小群全息斑马——极力声称他手里那个用儿童果汁做成的大猩猩棒棒糖不如上一次的好吃。一个顶着纤细金色卷发的小姑娘哭得全身上下都湿透了，尖叫着索要一只昂贵的“真皮”大象。这种真皮能够模拟大象37.5°的体温，在寒冷的天气中会收缩。另外一个孩子挥舞着长长的长颈鹿纹云朵涂鸦铅笔。这种东西最近很时髦，可以让孩子在当地的天空上乱写乱画。一个气到绝望的孩子将一只传统的企鹅填充玩具——和动物园里的南非鸟类没有丝毫的相似之处——用力朝街上丢了出去。

卡斯伯特如同一座相对冷静的岛屿，仔细观察着身旁的一个胖男孩。他野蛮地撕开一只装有猫头鹰风筝的塑料袋，在空中挥舞着里面的零件，直到画着一对黄色眼睛的贴纸掉到了地上。男孩的母亲斥责了他。卡斯伯特走过去，帮男孩捡起贴纸。不料男孩却贪婪地朝它们猛扑了过去，还顽皮地朝他露齿一笑。几个白色的传统风筝配套零件和松木棍掉在了地上，弹了几下。卡斯伯特退了回去。

“跟这位先生说谢谢，尼尔森。”那位母亲说道。她披着崭新的华夫格质地绿色半截式披肩，皮肤洁白无瑕，浑身上下都散发着自信的轻松——这一切代表了新贵阶级的习俗。她用疏远却真诚的同情目光看着卡斯伯特，让他感觉自己已经暴露了，但他又不太清楚该做什么。于是，他朝着那个女人挥了挥手。她向他露出了微笑。然后，他和那位母亲一同注视着男孩收起了自己用风筝摆出的烂摊子。

卡斯伯特想起了自己的母亲。她是一九九四年去世的。还有他一直活到了二零一四年的父亲（自从母亲的葬礼结束以后，卡斯伯特就没有和他说过话），他去世后，身体模块的时代便很快到来。卡斯伯特怒火

中烧，又感到有些嫌恶。他和父亲都是农村人的后代，各自经历过被英格兰遗忘了大约一个世纪的贫穷。如今，它正穷凶极恶地卷土重来。

他的母亲出生在比尤德里，一个漂亮的中世纪集市城镇。不过，她十七岁就搬去了规模更大的基德明斯特，距离伯明翰更近的一个地方。这本应是她人生中一个大举动，终于能够摆脱备受摧残的乡下，但却事与愿违：她住在喧闹的女子公寓里；在一家小规模的家禽工厂里拔鸡毛；她的怀尔方言、悦耳的口音、对麦芽酒的热爱以及对烈酒的恐惧都遭到了室友的取笑。黑乡和伯明翰才是真正的乐趣所在——舞蹈、汽车、丝绸连衣裙、包裹着粉色和金色玻璃纸的花街牌巧克力。当希特勒派来致命的汉高111轰炸机时，她逆着难民人潮，搬去了被炸弹瞄准的西布罗姆维奇。在她看来，被芥气或弹片击中也比每天从上百只死鸡身上拔下一束束冰凉的羽毛要好。搬去西布罗姆维奇之后，她找到了一份制作子弹的工作。

卡斯伯特的父亲亨利比玛丽要小几岁，战后不久便来到了西布罗姆维奇。和许多黑乡的新居民一样，他出生在靠近西边的乡下，那里充满了红色沙石和煤炭的香甜气息。他是在法尔森林里的一座小农舍里长大的，距离比尤德里西部只有几英里，处于怀尔森林的边缘。那里没有自来水，没有电力和煤气——只有带着巨大壁炉搁架的煤炉。

一九四九年，他在汉兹沃斯的一家舞厅里认识了玛丽。两个人结婚后逐渐变成了（或者说被迫变成了）性情冷漠、贪婪、循规蹈矩的布罗姆人。亨利喜欢把自己想成不屈不挠的“贫民窟托利党人”。他曾是皇家陆军补给与运输勤务队的卡车司机，最终却开始幻想自己是没有剑桥大学学位的以诺·鲍威尔[30]。苏伊士核危机期间，他在埃及见识过真正的恐怖。他将阿拉伯突击队队员叫作“禽兽”，但声称他的孩子比“禽兽”更胜一筹，仿佛他们永远都在滑向难以约束的状态，需要坚定着手处理。他有时会说，自己杀过两个埃及人，“而且乐在其中”。“这并没有影响到我，不像某些家伙那样。”

就在德莱斯坦去世的前一年冬天，某个寒冷的日子里，卡斯伯特和哥哥把屋檐下的冰柱掰了下来，用嘴舔着。卡斯伯特至今都记得舌头舔在冰块上那种坑坑洼洼的刺痒感觉，冰块尝起来就像腐烂的杨木。

德莱斯坦说过，他觉得伯明翰的孩子在父母的眼中肯定连动物都不

如，至少就他们来说是这样的。

“他们才不在乎呢。”他说，“他们触碰我们时是为了打我们，而且永远不会给我们任何的好东西，他们不会亲热地拥抱我们或是朝我们露出微笑，也不会亲吻我们或是拍拍我们的头发，当然也不会爱我们。我肯定，要是可以的话，他们会把我们放进盒子里。”

卡斯伯特注视着那个胖男孩手脚并用地趴在地上，收集起风筝零件，然后像印度圣人一般坐在地上，把风筝平摊在自己的膝盖上。就在动物园门口的人行道上，他把所有的风筝零件和挂饰摊在了自己的周围。另外几个旁观者也注意到了这番情景，其中一个戴着某种新潮墨镜的男人则一脸怀疑地紧盯着卡斯伯特。他的眼镜周围盘旋着红色的烟雾。

“你。”他对假装忽视他的卡斯伯特说道。

男孩撕掉眼睛贴纸背后的粘胶，像外科医生一样小心翼翼地举着贴纸的边缘，仿佛捧着的是真实的人体器官。卡斯伯特想要帮助男孩，但他知道对方是不会想要接受的。于是他留在原地，冒着引起警卫队注意的风险呆呆地看着。

此时此刻，男孩正把眼睛贴纸平滑地贴在风筝格外纤薄的塑料翅膀上，还用指关节重重地推了推。他的母亲站在一旁，脸上堆满了笑容。她是个小巧的女子，留着红色的直发，深橄榄色的优雅蜂窝纹布小披肩与她的发色很不协调。卡斯伯特走近点看了看她，想起了过去常在新街看到的那些登上火车的时髦中产阶级女子。那时候的职场女性比现在多一些，但她冷酷的姿势让她显得十分突出。

她对卡斯伯特说：“你看，这些传统的玩具，像风筝，还是比聚二甲基硅氧烷的玩具好，你不觉得吗？”这是在反问，卡斯伯特不敢回答。

他试探性地点了点头，害羞地问了一句：“他要在这里全都试玩一遍吗？”

那个戴着红色烟雾太阳镜的男人朝着女子走了过来。

“这个男人……是不是在纠缠你？”

“天哪，没有。”女子答道。

“太抱歉了……万分抱歉。”那个男人说，对卡斯伯特则嗤之以鼻。他离开前环顾四周，仿佛是在寻找警卫队队员。

“他打算现在放飞风筝吗？”卡斯伯特又问道。

男孩轻蔑地望着母亲。她在旁边紧张地笑了笑。注视着男孩的那些旁观者纷纷把头转了过去。

“不。”她告诉卡斯伯特，然后又对男孩说，“把它们卷起来，放到袋子里去，尼尔森。马上。”袋子已经破了，于是男孩把风筝叠成了一个鼓鼓囊囊的小梯形，塞进了裤子的前口袋里。那个女子从步道上抓过塑料接头、棍子和说明书的卷纸筒，准备带着男孩离开。

她说：“其实，他会把它放飞的。在西班牙，下个星期。我们要去那里度假了——第二次。”

“为什么不干脆去汉普斯特荒野呢？”

女子答道：“哦，这是个好主意。”她环视周围片刻，从半截式披肩下掏出了两个五英镑的硬币，紧张地强塞到了卡斯伯特欣然伸出来的一只肮脏的手里。

“保重。”她说，“警卫队就在周围。你这是在自找麻烦，先生。”

母子俩很快便走开了。男孩仍在玩弄着口袋里的风筝。

那天动物园人很多，在一扇半开着房门的建筑面前，退换日租塑料折叠婴儿车的曲折队伍移动得十分缓慢。在婴儿车方面，动物园专制得令人咋舌。工作人员会仔细检查每一辆婴儿车，摊开手掌在车下扫来扫去，就像海关官员一样，制造出了一条通常只会见到贫民站在其中的队伍。

“嫌犯制造了神经炸弹威胁。”队伍中，一个红脸的男人嘲笑道，“浑蛋敢死队员。”在伦敦市中心，共和主义恐怖分子经常打电话通

报虚假的炸弹威胁。但有些时候，这样的威胁并非虚构的。没错，它们曾经夺走过平民的性命，但推测它们存在的神经装置也同样起到了制造混乱的效果。

卡斯伯特注视着那些家庭。他们中很多都是新贵，看上去却很习惯等待，这令人很是讶异。这样的景象并不常见。他决定亲自站到队伍中去，就为了更加靠近他们，即便他并没有婴儿车可退。他想象中那些人喜欢的忸怩的资产阶级生活乐趣吸引了他。

一个身材瘦高的父亲站在卡斯伯特身后，他的两条腿上分别托着一个姜黄色头发的女孩，似乎是同卵双胞胎。一脸宠溺的父亲像抚摩小猫一样揉搓着她们的脑袋。

形状似大象、看上去油腻的球形灰色折叠婴儿车似乎特别受欢迎。动物园大门本身是一个长条形的棕色砖砌成的建筑，上面贴着西班牙瓷砖，让卡斯伯特隐约想起了老潘顿维尔监狱的入口，不过是带有栽满橙色和葡萄紫色耳状报春花吊篮的那种，和坐落在高门山上的惠灵顿医院大门一样（那可是昔日里卡斯伯特前去的弗洛特戒断中心）。动物园的入口处也栽种着天竺葵和西洋樱草，但令他着迷的还是耳状报春花：小而精致，光彩夺目，如同彩色小灯泡。

“你好。”卡斯伯特对小双胞胎说道。他向下伸出手，拾起掉落在人行道上的一朵耳状报春花的花头。他闻了闻，想要把它举到女孩们面前，却觉察到这样的举动可能会让别人感到害怕。“你们玩得开心吗？”他问她们。

然而，那位父亲却把自己的大手放在了双胞胎的头上，把她们的脸从卡斯伯特面前转开了。他回头勉强朝卡斯伯特笑了笑，仿佛在试图掩饰自己的恐惧。

“女孩儿们，”这位父亲说道，“眼睛看前面。”

卡斯伯特知道，他这是在玩火自焚。要是警卫队的人看到贫民骚扰市民，会逮捕和殴打他的，甚至更糟。

闭上你那张臭嘴，他默默对自己发起了脾气。闭嘴！

成为月亮之子

德莱斯坦死后的那些年，少年时期的卡斯伯特会在夜里躺在吱嘎作响的狭窄床铺上，对着哥哥的幽灵低语。

“你将我们血统中所有的优点集于一身，小德——不管这些优点有多么微不足道。”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贯穿卡斯伯特整个年少时光，在他被打得最惨的那段时间里，已逝的德莱斯坦那张狭小的空床一直摆在卡斯伯特卧室的另一边，藏青色和棕色的方格床单被父亲的一个个汽车零件箱和一包包还未寄送给助老机构的衣服所覆盖。那段时期前后，卡斯伯特开始暗地里一点点将自己与死去哥哥的身份进行整合。起初只有几分钟，后来发展到几个小时乃至几天。他甚至会以第三人称称呼自己为“德莱斯坦”。

德莱斯坦又失眠了，他可能会说。

小德刚刚弄断了他的鞋带。

达德利的橙色天空和德莱斯坦手上的泥土是一个颜色。

卡斯伯特也开始努力完成一个青少年该做的事情，挣扎着起床，挣扎着再多活一秒钟。德莱斯坦的鬼魂仍旧存在于世的想法对他颇有帮助。曾有两次他只上了两三节乐器课便放弃了。他的父亲一度强迫他将双手举到脑后，把他不情愿地从乐器店里租来的中提琴送回去，还拍着他的脑袋，强迫他在一个大块头的波兰女店主面前承认自己是个自私又懒惰的孩子。女店主似乎被这样的场景给吓坏了。

“先生，别这样。”她说道，“你这个浑蛋[31]！”

亨利·汉德利对于把钱花在艺术和人文学科方面没有多大的耐心，公然在这些事情上浪费钱令他生不如死。

“德莱斯坦会帮我的，爸爸。”卡斯伯特会对父亲说，“我保证，保证，保证。”

“别再提那个浑蛋了。”他的父亲答道，“你会被疯子抓走的。或者是骗子。”

他的父母都不够世故，无法劝导他去接受所需的心理咨询，或是送他去上公立学校。要知道，这个聪明的男孩肯定可以获得一笔丰厚的奖学金。因此，卡斯伯特（通常认为自己是德莱斯坦）比常人早两年在平凡的西布罗姆维奇文法学校参加了中考和高考，人也变得越来越疯狂。他在中考时获得了七个A的成绩，十五岁参加高考时又在科学和数学科目上获得了四个A，拿到了伦敦大学学院生物学的无条件录取通知书。这是他的第一志愿，也是一项令人震惊的壮举。《晚间邮报》还发表了一份人物略传，标题为《西布罗姆男孩荣升大学学院》。这样的关注令卡斯伯特感到窘迫，但内心深处的另一部分——最具德莱斯坦风范的那一部分却乐上了天。

这个脆弱的男孩似乎已经为逃离黑乡，去往更快乐、更有前途的地方做好了准备——如果不是那里不会更伤人（年迈的卡斯伯特永远也记不起自己染上弗洛特之前到底有多聪明了。他对文法学校化学课的记忆仅仅是他在试图用本生灯制作氧化铜时严重烧伤过自己的手指，他和同学还曾躲在实验台下面互相递气球，吸着气球笑）。

在卡斯伯特狭隘的心胸以及解离性障碍[32]的阴影中，德莱斯坦才是更聪明的那一个，自然也是会在小学和中学里惹上点麻烦的那一个。

中学的最后一年，也就是一九七七年的夏天，在升入大学之前，卡斯伯特因为在学校的锅炉房里拥抱和亲吻另一个非常孤单的男孩阿什利（一个长着一双干巴巴的黑手的男孩）而被富有同情心的校长霍克斯先生略施小戒。两个男孩只不过都想尝尝接吻的滋味，在女孩子那里又不太走运，但这却招致了卡斯伯特父亲格外的憎恨。

一个炎热的星期六早上，为了这件事，亨利又一次对他下手，用上了平日里的黑皮带以及他最喜欢用的粗大金属丝衣架。这一次，卡斯伯特感觉自己是在为生命而战。他如同裸露的膝盖般毫无防备，挣扎着躲进了汉德利家蓝色蛋壳般的厨房。灰黄的灯光透过窗子闪烁着。留声机

中汤米·多尔西的《一号作品》被调大了音量，以掩盖屋里的吵闹声。

“你不许再这么鬼混了，你这个饭桶。”他的父亲怒发冲冠，再一次举起皮带（皮带被他叠成了坚硬的环状），抽打他，为了躲避皮带，卡斯伯特撞上了炉灶，又撞到了松木小厨房。“你这个该死的娘娘腔，你这个该死的浑蛋娘娘腔！”

玛丽·汉德利除了吼叫着让丈夫住手，却别无他法。温芙里德去世之后，就没有人能够缓和这种暴行了。

“你会为此下地狱的，哈利！你会下地狱的。”玛丽每次都这样叫嚷着，却一直留在他的身边。事后他通常会到肮脏的小酒馆去——那里已经够像地狱了。在那里，他可以把自己包装成一个不被赏识的导师，做自己需要做的事情。

卡斯伯特仍旧能够回想起衣架在空中飞舞时发出的哨声，还有皮带留下的如同尖牙牙龈般的痕迹，以及《一号作品》中扯着嗓子的喇叭一声又一声的尖叫。

在这种情况下，卡斯伯特完全丧失了个性。他有时会呼唤德莱斯坦，让这个孩子的幽灵如同一条闪光的绿宝石电毯般在心里铺展开来。他想象自己爬到毯子下面，大口地喘息。那一次，他的脑袋在冰箱上重重地撞了几下，感觉晕晕乎乎的。他试图“保护”自己不受皮带的伤害，却只能落得个头晕眼花的下场。小腿由于被抽得太狠，伤痕会慢慢鼓起来，就像偷长出来的鱼鳍一样。他希望自己能够用它们永远地游离西布罗姆维奇。

“你害死了德莱斯坦！”有一次，他在遭到攻击时尖叫起来，“你害死了他！”

在这样的背景下提及那个名字总是会令他的父母感到恐惧。

“别这么说，”玛丽尖叫道，“该死，你闭嘴！”

“这孩子已经疯了。”亨利倒吸一口气，起身向后退去，“他就像一箱子兔子一样，疯透了。”

终于，在一场同样生死攸关的鞭打过程中，邻居报了警。患了轻微脑震荡的卡斯伯特处在了桑德威尔地方议会的保护令下，暂时居住在伯明翰城市大学附近的一个寄养家庭里。他让所有人叫他“小德”，也没有人对此提出过质疑。十五岁的他已经长成了一个人高马大的男孩，以至于很多人都会高估他的年纪和成熟度。一个星期之后，他被送回了家。负责这一案件的社工并没有把警方发现的许多虐待细节转录到卡斯伯特的档案里。议会当局的评论提到，一个“成熟的男孩”遭到了自己父亲的“一些暴力对待”。在桑德威尔那种环境中，这并不是什么大事。在几个星期的时间里，亨利似乎也悔悟了，反复重申自己十分抱歉（“我有问题，儿子。你的爸爸很抱歉，儿子”）。他甚至给卡斯伯特买了一个装在某种红色行李箱里的儿童留声机，还有大卫·鲍伊的唱片。卡斯伯特可以一遍又一遍地播放一首名叫《狮子乔》的歌曲。

不出一个月，亨利的态度（不是他的拳头和皮带）就原形毕露了。他仍旧能感觉到后悔，但当众受辱的感觉已经消失殆尽了。他不会冒险再打男孩一顿，但精神方面的虐待却越发尖刻。

“你死去的哥哥永远不会像你这么坏。”他开始这样对卡斯伯特说。

“好吧，我不是我……再也不是了。”卡斯伯特回应道，“我是没有人认识的某种东西。”

卡斯伯特被伦敦大学学院录取的事情从未给亨利·汉德利留下过什么深刻的印象。即便在儿子已经注册入学、领取了奖学金并搬进拉姆西宿舍时，他依然觉得卡斯伯特应该找份工作。

“你会放弃的，就像其他所有事情那样。”这位父亲不断地告诉自己的儿子。一开始，这个少年并没有在伦敦大学学院里犯什么糟糕的错误。但精神上，他已经彻底错乱了。到了一九七八年前后，在伦敦的朋克摇滚乐发展几近巅峰时，卡斯伯特把大部分时间都用在了彻底自我说服他自己其实就是死去的哥哥这件事上。他留着一点儿也不时髦的深棕色长直发，侧偏分，有时还会荒谬地把黄、白、黑三色印第安人贝壳念珠当作发箍，戴在头上。

他会逃课，会吞食一瓶又一瓶的麻醉剂，会把奖学金挥霍在酒吧

里，他还发现自己正巧妙地疏远遇到的每一个人。

在伦敦大学学院，他的复习似乎总是不得要领，于是他开始自己研究秘传宗教和神秘主义。他读了《魔法——第四部》，还用透明胶带把卢米与泰德·休斯的诗贴在了窗边的墙壁上。他渐渐相信，休斯是在通过自己的诗歌与他暗中交流。一次，在自己夜夜辗转的枕头旁，卡斯伯特将这样一句话写在了墙壁上："他张开嘴，吐出的却是烧焦的黑色。[33]"

他也会和大学里其他的学生因为一些古怪的事情发生争执。

"别让你那些该死的暴力想法靠近我。"站在食堂的队伍里，面对一个与他同时把手伸向一碗温热奶油冻的无辜社会学学生，他曾这样尖叫道。

"我不认识你。"那个学生回答。

"啊。"他说，"我能看穿你所有的想法。"

卡斯伯特/德莱斯坦把更多的时间花在了阅读苏非派禁欲神秘主义和灰色的中东《圣经》解释学书籍，而非有机化学上，还曾一度参加过初级现代标准阿拉伯语的暑假班（后来很快便放弃了）。他也许从未受邀加入过黄金黎明协会[34]，但对于自己和别人来说，他已经成了一个不可思议的月亮之子。

这本应引起一些注意，事情已经有些离谱，超出了大学新生常见的精神崩溃范围，也不属于普通的皈依过时宗教的行为。卡斯伯特还曾想象自己是德莱斯坦，给身在西布罗姆维奇的卡斯伯特写过一封信。信中有一段话，很是奇怪。"向西望去。"他写道，"伦敦中央清真寺的金色穹顶闪烁着光芒。摄政公园的巨大悬铃树在上面洒下了绿色的倒影。"他将那一刻的绚丽夺目形容为"阳光充满敌意的眼神"，从洞中倾泻到英格兰的上空。他继续写道：

"我开始前后摇晃，卡迪，轻轻地用我的头碰撞冰冷的窗户，大声地重复着'想象我，想象你'这句话。我猜，在我诵读经书——这是某种

上帝的意识，对吗？——的粗暴努力中，我碰撞着自己的脑袋，撞啊撞啊撞啊，想象我想象你，碰撞摇晃碰撞摇晃碰撞碰撞碰撞想象我想象你——直到一个图书馆助理迈开大步走过来对我说：‘请你不要这样好不好，先生？’事情真的发生了，卡迪，全都归咎于上帝之眼！”

卡斯伯特还会小心翼翼地躲开自己雄心勃勃的导师丹尼尔斯先生。这位先生似乎永远只能从理智而非情感上与这个布罗姆口音浓重、举止坦率的男孩轻松相处，理解他对动物与宗教研究所表现出的过分热情。说实话，最有机会看出这孩子有问题的人就是他了，但一涉及卡斯伯特存在严重障碍的种种迹象，可怜的丹尼尔斯先生就彻底变成了一个白痴——他就是那种喜欢支持工人阶级的人，只要这些人不把他距离杰里米·边沁[35]的尸体几米远的学术界小角落搞得乌烟瘴气。丹尼尔斯先生仅把卡斯伯特看成一个满身大汗、有点儿傻头傻脑的男孩，劝他沉浸于有益身心健康的艰苦学业中，沉思一下自己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的渺小。

“我相信，你会发现自己的快乐变量将有所上升。”丹尼尔斯先生用戏谑的语气说道，“换言之，要是我们能够信任老杰里米的‘幸福计算’，对吗？哈哈！”

然而对于卡斯伯特而言，筋疲力尽地复习生物课程是无法为他提供任何忘记自我的机会的，至少不像丹尼尔斯先生设想的那样。他真正进入忘我的状态时，只会更多地被卷入德莱斯坦的世界里——那个绿色灯心草下的鬼魂，那个很久很久以前身处矮林丛生的爪形水域里的水獭兄弟。水獭也令他着迷。在读完泰德·休斯的《一只水獭》之后，他一度发展出了一种见解，认为诗人和德莱斯坦一样，是个横跨动物与人类世界的半人半兽生物。“实际上，休斯只不过是在动物诗歌中描写自己，并没有用什么隐喻。”辍学之前，卡斯伯特曾在丹尼尔斯先生酸臭的办公室里，试图解释休斯的秘密。

“我迷恋休斯，无论如何努力尝试，就是无法停止想他。”他说，“他的水獭是最谦恭的一种动物。所有的生命现象和动物灵魂都存在于这种小小的野兽身上。‘不在水中也不在陆地。寻找它最初潜入的世界……既能滋养又能淹没万物的水。’明白我什么意思吗？”

丹尼尔斯先生看上去很生气，敲打着廉价手表上的水晶，还一直玩弄着它黑色的腕带。“这不是文学课，不是吗？”他严肃地看着卡斯伯

特，“忘记‘动物’，想想‘细胞’。忘记‘显形’，想想‘基因’。我告诉你，如果你好好去思考，就能从中获得解放。你读完《自私的基因》那本书了吗？”

“没有。”卡斯伯特答道，“我是说，我没读，先生。”

“太糟糕了。是这样的，出生时，你搭着等位基因的便车，朝着人类的进化飞去。我们对任何事情都无法完全地控制。哈哈。”

“呃——我是说，没错。”他回答，“我试着读过，可它让我感觉……生命是毫无意义的。”

“对基因来说不是这样的。”

卡斯伯特/德莱斯坦在伦敦大学学院里熬过了两个学期，留宿的地方从拉姆西宿舍变成了尤思顿公园的长凳。这样放纵的堕落即使算不上典型，也是可怕的。正是在这段时间里，哥哥的鬼魂第一次消失了，似乎和卡斯伯特分开了。的确，卡斯伯特又可以开始把自己当作自己了。无论出于哪种原因，卡斯伯特用更明智、更聪明、更能干、更好色的德莱斯坦来彻底替代自己的做法就这样草草收场，和他从大学里辍学的时间不谋而合。

暂时，德莱斯坦再一次消失了。

卡斯伯特有一阵子在伦敦到处“寻找”自己失踪的哥哥，却一无所获。后来，他还试图说服父母向伦敦警察厅报人口失踪。不过毫无疑问，他们认为卡斯伯特是故意和他们对着干，是在尝试折磨他们。

不久之后，卡斯伯特便流离失所，在首都风餐露宿了。

被卡斯伯特蒙在鼓里的父母并不知道他的生存现状，如今他们已经完全习惯了他在谈起德莱斯坦时说的胡话，每当他提起这个名字，他们便会反复说上一句：“一九六八年的时候，你亲眼看到可怜的哥哥淹死在道尔斯小溪里了，卡迪。你把这段记忆封闭了起来，就是这么回事！”

卡斯伯特再也不相信他们说的任何一个字了。无论别人怎么说，他都会找到德莱斯坦。大约在这个时候，即一九八零年前后，卡斯伯特也开始养成一个习惯，不打招呼便去拜访住在赫默尔亨普斯特德，在校医院做护士的表姐丽贝卡。

丽贝卡并不知道如何哄骗卡斯伯特恢复理智。

“你看上去很糟糕。”她曾经这样告诉他，“这是个不幸的事实。”

“等等。等等。那是怎么回事？”他曾问丽贝卡，“你听上去像是在谈论我，小贝。还是说你指的是德莱斯坦？他没有照顾好自己，对吗？”

“德莱斯坦？哦，卡迪，你为什么要提起你可爱的哥哥啊？”

“因为你在谈论他！”

“没有。”丽贝卡答道，“哦，卡迪。我指的是你。你需要帮助，我亲爱的。我们就不能找个人和你聊聊吗？”

“瞧！”他说，“我会找到他的！”

丽贝卡会沮丧地叹口气，觉得自己说什么都是徒劳。

在想象德莱斯坦向山下滑去的同时，卡斯伯特本人也要时常应对自己在伦敦市中心一贫如洗的境地。他看起来的确很糟糕，指甲和牙齿都逐渐发黑了，衣服闻起来满是尿臊味儿，鞋底也开裂了。某一段时间，他还会害怕德莱斯坦在伦敦大学学院里的老同学认出他就是德莱斯坦的弟弟。一两年之后，他知道他们是不会认出他来了。

卡斯伯特的妄想开始变得摇摆。他再也搞不清楚自己究竟是卡斯伯特，还是哥哥，或者完全是另外一个人。稍纵即逝的清醒，就像漆黑的地下室里被点燃的火柴，通常只能令他更加困惑，或是感到更深的压抑。

“在伦敦大学学院上学的人是我吗？”他扪心自问，“是我在给自己写信吗？”

二十岁前后，和对自己人生现实最后的全面把握相比，他的新常态让他陷入了更加混乱的境地。在这种相对冷静的常态中，地球上奇技的最后所有者德莱斯坦只不过是“失踪了”，而他卡斯伯特·汉德利，正在领导搜寻工作。在未来的人生中，他很少能够把握住真理，他的外祖母曾看到的那个真理：德莱斯坦已经死了，其实卡斯伯特才是奇技的最后传承者。然而，当他的思维允许时，在那难得的时刻里，这种想法只能证明他一生都在躲避的那个势不可当的负担，用弗洛特带来的麻木、用羞耻、用不间断的华丽幻想来躲避。然而德莱斯坦和童年的黑乡是不会永远远离他的。

卡斯伯特最终还是搬回伯明翰住了几年，不过不是住在他父母的家里，他们告诉过他，永远都不要再回去。他在汉兹沃斯的酒吧里到处徘徊。三十年前，他的父母就是在这里的舞厅相遇的。当地的廉价客栈和慈善会堂也是他过夜的地方。

他再次一头扎进了可怕的神秘主义中，为了去阅读有关苏非派禁欲神秘主义的书籍以及《威尔士民间故事集》[36]和《黄金传奇》，把书店和图书馆搞得臭气熏天。他还了解了一些讲述拉斯特法里派教义和纳瓦霍人、霍皮人的神话。他开始拥抱遇见的流浪汉，嘴里还大声地说：“发生了什么事，我的孩子？”

一天，半酣的他在布尔灵的赛弗里奇百货商店咖啡厅买了杯茶。某些奇怪的事情发生了。早些时候，在圣马丁教堂后面的一个垃圾桶里，他找到一件肥大的紫色亮片连衣裙。它属于某种花哨的传统礼服，像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的衣服，这让他想到了葬礼后被人丢出来的东西。连衣裙的尺寸大得惊人，它主人的心脏肯定已经爆炸。裙子的上半身看上去很像某种迪斯科盛装上衣，于是，卡斯伯特用自己留着的某把老旧的剪刀剪了下来，穿着去了赛弗里奇百货。

就他的状态来说，走进商店本身就是个错误。他注意到，一个与他年纪相仿的男子似乎在尾随他。这位绅士穿着某种新浪漫主义的海盗服饰，天蓝色的齐膝马裤，荷叶边衬衫的胸口处装饰着蕾丝，还绑了一条腰带。他化着夸张的粉色和黑色眼影，过分强调出了他的颧骨曲线，这吓坏了卡斯伯特。

卡斯伯特决定把茶端出商店的咖啡厅，可那个男人快步跟了上来。两个人最终在家居部某客厅布景的一张沙发上坐了下来，面前的几个电视屏幕在嘟嘟作响。

“你好吗？”“海盗”用浓重的布罗姆口音问道，脸上露出了温和的笑容，“你好吗？我没想缠着你，你看上去很忧虑。我只不过是刚来的，呃，只想和你说声‘你好吗’”。那个男子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我喜欢你的上衣——不过你的脸和利福里街一样长。”

电视里，一个女主持正穿着带有许多小口袋的卡其布摄影师上衣，站在貌似农牧场的地方说着些什么。

卡斯伯特什么都没说。他不想说话。

“别这样。”“海盗”说道，还挤了挤眼睛，“我要是想偷你的东西，会黎明时下手的，傻大个。还是说我有什么不对劲？”他似乎完全被自己逗乐了，可卡斯伯特却已经不在意了，他全神贯注地盯着那个记者。

记者说：“这枚非凡的硬币或是苞状币，是当地一居民用金属探测器在萨福克的安得利公地找到的。莱斯特大学的研究人员正在研究币面上用盎格鲁-撒克逊的神秘符号刻下的铭文。我就不试着读出来了！”

电视屏幕上出现了金色苞状币上浮雕图像的特写。一个戴着头盔的大胡子男人正骑在一只母狼身上。母狼身下蹲着的两只小狼正在嘬着它的乳头。

卡斯伯特转向“海盗”，大胆地把一只手放在了他的膝盖上，动作轻得就像一只麻雀。他用最浓重的布罗姆口音说道：“你感觉自己像是只迷路的小狗吗？我也是。”

顷刻间，“海盗”看上去惊呆了，兴奋地四下张望，看有没有人注视他们。在确定有人注视着他们时，他立刻站起身来，夸张地眯起眼睛指着卡斯伯特说道：“哦，滚开，你……你这个臭家伙。该死，我现在才发现。你只不过是个街上的男妓，到处拉客，不是吗？有可能是个同性恋，对吗？该死的。”他说着走开了。

“喂，别跑啊，”他对那个人说，“求你了。”

购物的人纷纷转过头来张望。一个男人怒视着卡斯伯特，把一个小姑娘从他的附近拉走了。

卡斯伯特起初觉得很丢脸，却也有点儿欣喜。至少这个新浪漫主义的怪人——暴跳如雷、难以取悦、变化无常——曾经注意过他，对他的存在做出了反应。这么长时间以来，这是他最接近亲密关系的一次体验了。再多给他点儿时间，卡斯伯特不知道自己是否能说服那个男人带他钻进男厕所，亲吻他。

此时此刻，一个留着棕色长发、一脸憔悴的大学讲师正在电视上接受采访。卡斯伯特的注意力和思绪重新回到电视上。讲师说道："上面写的是'嘎勾嘎嘛噶咩嘟'。我们还不太理解这是什么意思——现在还不了解——但我们认为它是古英语与古弗利然语的某种融合。真的非常令人着迷。"但卡斯伯特觉得他知道。他当然知道了。"嘎勾嘎嘛噶咩嘟"就是水獭的语言啊。

到了一九八一年的夏天，当罗利尔街掀起第一场暴乱时，无家可归的卡斯伯特和其他人一起扎进了得到上帝保佑的混战中。他试图帮忙（着实徒劳地）掀翻了几辆汽车，还在街上点了几把火。上百个年轻人——加勒比人、爱尔兰人、英格兰人和孟加拉人——一起横冲直撞。卡斯伯特感觉到了空前绝后的快乐，但最后却被一个警察用警棍打裂了颧骨，他的左脸上因此留下了一道难以察觉的凹痕。这是他的面部特征中最微妙的地方，是他膨胀的面庞上仍旧保留着的一部分——头盖骨左半球上最轻微的凹痕，仿佛他近一个世纪的人生中逐渐流失的逻辑正变得真实可见。

卡斯伯特记得丽贝卡向他展示过一份有关暴乱的《伯明翰邮报》剪报。他搭便车前往赫默尔亨普斯特德，到访了她和一个离异的丹麦女子合租的房子（卡斯伯特发觉丽贝卡可能喜欢女人多于男人，但她自己似乎并不承认）。

"你读读这个。"她边说边把一份已经被剪过的长方形报纸推到了茶桌的对面，还给了他一把企鹅零食让他拿着吃。"读读，卡斯伯特。是你。"

他读了读文章，碰到了令人困惑的句子：“西米德兰兹郡警方目前正在力图寻找下述人面谈。”冗长名单的底部是他的名字，不是德莱斯坦的。

“我，在暴乱里？”

“你这个老糊涂。”丽贝卡说，“为什么？该死，你太容易受到攻击了。你最好和警察聊聊，澄清一下。”

“可是德莱斯坦在哪儿？见鬼，他去哪儿了？”

丽贝卡看上去面色苍白，浑身发抖。她摇了摇头，深吸一口气，试图拥抱他。

卡斯伯特猛地挣脱了。

“卡迪，不，别害怕。”她说，“你亲爱的哥哥——你不记得了吗？”

但卡斯伯特已经飞快地一跃而起，准备逃跑了，还伸手掸掉了裤子上油腻的邓迪蛋糕碎屑。

“我必须走了，小贝。”他答道，“拜拜！”他蹦跳着从啜泣的表姐家里逃跑了，心中渴望的是街道能带给自己的安全感与丰富的可能性。接下来的半个世纪里，那里是他拥有过的最美好的家园。

十英镑的护身符

卡斯伯特还逗留在动物园外。婴儿车归还队伍仍在缓慢移动，靠近队首的地方，那个男人正在把两个一直在胡乱踢腿、留着姜黄色头发的女儿放回各自的婴儿车，一个警察握住了其中一辆的扶手，将它扶稳。女孩们坐进去，对警官眨了眨眼，其中一个还摸了摸他稳若磐石的手。带着警卫队辅警红袖标的警官抬起头，朝着正向队首靠近的卡斯伯特皱起了眉头。辅警远不及警卫队队员那么充满敌意，但若是面对引起自己注意的贫民，他们会毫不犹豫地给警卫队队员发送信息。

站在队伍里，卡斯伯特努力想象他正和自己虚构的家庭站在一起，却只能设想出长着猫头鹰风筝般空白脸孔的模糊人影。丽贝卡就在那里，不过眼下她又老了一些，已经一百零一岁了，有些遥不可及。令卡斯伯特绝望的是，财产权起义之后，一家精神病院刚开门她就仓促地搬了进去。和住在里面的大部分人一样，她不愿接待访客，也没有发出什么告知信息。她就这么把自己隔绝了起来，连续数小时戴着尼克萨尔帽。

他最后一次见到丽贝卡还是在二十一世纪二十年代中期，在她搬进精神病院之前。那一次很稀奇，他竟然坐上了一辆从伦敦出发的列车，前往她曾在赫默尔亨普斯特德的家。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早期，他搬回伦敦时曾告诉所有人，自己要去“找一找我的哥哥”，可那时的他时常精神错乱，以至于无法理解该如何回到伦敦，甚至是什么时候、为什么要回伦敦。他从大英博物馆的纪念品商店里给丽贝卡买了一份奇怪的礼物。

他认为大英博物馆就是一处圣地，里面塞了太多令人着迷的护身符和天使制作的小艺术品，以及必定能够治愈那些身陷危难之人的神圣纪念碑。在其中一次到访这里的过程中，他在纪念品商店里发现了一枚微不足道的十英镑锌镍旧硬币，是安得利苞状币的复制品，在游客看来样子足够真实，可以做成一个方便携带的钥匙链。他用大拇指摩擦着硬币正面的君士坦丁大帝图像，然后又摸了摸正在哺育两个男孩的母狼。最终，在二零二四年一个相对宁静的夏日里，他把它包裹在一张巨大的悬铃树树叶里塞进口袋，带去赫默尔亨普斯特德送给丽贝卡。

当时，丽贝卡和来自苏格兰的一位胖乎乎的中年女校长露易丝合住在一间半独立式的双人公寓里。

他、丽贝卡和露易丝在客厅里坐了下来，共同度过了一段尴尬的下午茶时光。浑身散发着尿臊味和弗洛特酸味的卡斯伯特大口地咽下茶水，吃了一把又一把黏糊糊的三角形厚片邓迪蛋糕；两个女人问他是否需要新的衣服和鞋子，还递给他一个信封，信封里装着她们所在的教会募集的一百五十英镑。时值二十一世纪二十年代，大改造刚刚搞垮了英格兰银行，而暴力的财产权起义正处于上风，在这种背景下，这样的举动太过慷慨，令卡斯伯特觉得自己不配收下这笔钱。他已经酩酊大醉，没有半点断瘾症状，头脑却还算清楚。

“我不需要这个。”他回答。

露易丝翻了个白眼。“不，你需要！”她告诉卡斯伯特。他不太了解露易丝，却欣赏她朝气蓬勃的个性。她比丽贝卡至少年轻二十岁，留着一头灰白的爆炸短发，脖子两旁盘旋着一对金色的云朵耳环。

“她是对的。”丽贝卡说，“别像个傻乎乎的呆子一样。”

丽贝卡拥抱他时，他如此恋恋不舍。要知道，他通常是无法应对拥抱的。当时的她只有七十几岁，风韵犹存，身材娇小，有一对慵懒的蓝色眼睛，手臂和脖子上还长着漂亮的杏仁色雀斑。她的喘息声格外响亮，有些太过于女性化了。终身未嫁的她从未出柜，全身上下都散发着一种微妙而无法言说的性感。在卡斯伯特看来，这就是朴实的人类温情。

“我什么都不需要。”他说，留下了信封，连打开都没打开。

他从口袋里掏出那个安得利苞状币的钥匙链，摊开用来包裹这枚护身符的悬铃树树叶，把它递给了丽贝卡。丽贝卡过于客气地细细端详着它。卡斯伯特将自己多年前在新闻节目中看到这种硬币的经历讲给她听。

“哦，我能看出它非常特别。”

露易丝挑起了眉毛：“这是某种……做旧的东西之类的吗？真漂

亮。”

“它能保你平安。”他说，“你收好。”他看着露易丝的云朵耳环。

“我能不能……摸摸其中的一只？”

“你可以试试。”露易丝答道，“不过它们都是错觉。是光。纯粹是光。”

卡斯伯特把手伸向露易丝的耳朵下方。那里真的什么都没有。

“真好！”他说。

丽贝卡问道：“你说你是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电视节目里听说这种苞状币的。那时候你住在汉兹沃斯？”

“呃。你知道，这全都和德莱斯坦有关。”

“德莱斯坦？”丽贝卡边问边看了看面带忧虑对着卡斯伯特微笑的露易丝。

“读读它的铭文。上面写着‘嘎勾嘎嘛噶咩嘟’。就是这样……就是这样。”说罢，他的双臂剧烈颤动起来，“水獭就是这么说话的。我在道尔斯小溪听到的就是这句话，在德莱斯坦和我几乎被淹死的时候，不是吗？我听到水下的那只动物这样说来着，不是吗？念一下这句‘嘎勾嘎嘛噶咩嘟’，每次，动物们都能听到你说话。”

在表弟说这些话的过程中，丽贝卡一直都在握着他颤抖的手。

“怎么了，小贝？”他问道。

“跟你没关系。我只不过是稍稍叹了口气。”她看着手掌中的安得利苞状币，微微哼了一声，“好了，卡迪，你现在到底怎么样了？出什么事了，亲爱的？你在伦敦有地方睡觉吗？”

“没事。它能带来好运，帮我们找到德莱斯坦。我相信他就在伦敦的某个地方。”

“哦，卡迪。听着，恐怕你的哥哥已经去世了。”丽贝卡的手被露易丝温柔地牵了起来。丽贝卡已经绝望却温和地向自己的表弟解释过太多次，德莱斯坦在道尔斯小溪遭遇了什么，如今只能依赖于重申。

“他没有。”卡斯伯特回答，“你不该那么说，他去了伦敦大学学院，这你是知道的。他是个聪明绝顶的人。”

“卡迪，”丽贝卡说，“你才是那个聪明绝顶的人。你才是那个拿着优等生奖学金去了伦敦的人。你一直想象哥哥就在自己身旁，我们也不忍心总是反驳你，但你得明白，我最亲爱的。你得明白。求你了，卡迪。那个可怜的孩子……他已经死了，一九六八年就死了，卡迪，我们都很爱他。在此之后你想象出来的任何一个德莱斯坦，都是你自己而已。是你，我亲爱的。你就是一直被自己称为小德的那个人。”

“没有人爱他，除了外祖母和我，也许还有你。”

“我相信你的爸爸妈妈也试过去爱他。”

“胡说八道。”他告诉丽贝卡，“你是个很好的女孩，但你错了，小贝。我会找到他的。”

丽贝卡坚持要卡斯伯特留下那枚安得利纪念币。他拒绝了，但她最终还是把它塞进了他的裤子口袋里。他心软了。

“你比我们更需要它。”丽贝卡说。

“可我已经有一枚了——在我的心里。”他说。

几个月之后，他听说丽贝卡和露易丝分手了，其中一部分原因是丽贝卡无法调和自己的性取向与对教会的忠诚。没过几天，她就逃去了一家精神病院。卡斯伯特再也没有见过她们两个中的任何一个，但他喜欢想象当尼克萨尔帽将要把她的灵魂榨干时，她的手里仍旧握着那枚硬币。

如今，他去哪儿都要把它揣在口袋里。除了他的精神疾病，这就是他唯一的不动产。

卡斯伯特从动物园门外的队伍中跳了出来，笨拙地站到一旁。眼下，他已经引来了不少负面的关注。如果警卫队队员用“三眼”对着他的脸扫描一次，他的人生就彻底完了。他知道这些，却没有他本应了解的那么清楚。不过他已经逐渐明白了，他必须离开这片区域，不然就有遭到监禁或是被切除脑白质的风险。

一直排在卡斯伯特身后的那个男人戴着老款的矩形头戴式眼镜（角膜阅读器的前身），似乎不情愿挪动到卡斯伯特站过的那个空隙。于是卡斯伯特走得更远了些。那个男人挑起眉毛，补上了那个位置。

“谢谢，贫民！”他说道，“哈！”

之前的那个红臂章警卫队辅警揉搓着手指朝他走来。卡斯伯特把视线从他的身上移开，好像那是一团火似的。

“求你了，别，别，别这样。”卡斯伯特低声自言自语，“我真得走了。”

在另外一些中产阶级的陌生人之间，一个脸上画了豹纹的小男孩正歇斯底里地哭喊。豹纹画得很是精妙，以至于男孩看起来十足是一只猫科动物幼崽。他正在用拳头猛捶一个男人的膝盖。他的父亲？叔叔？男孩的眼泪夹杂着黄色和黑色的颜料流到了眼睛下方，让他违心地流露出了自己的人性。他的拳头又肥又软，那个男人看上去并没有怎么留意，只是露出了稍纵即逝的得意假笑。卡斯伯特感到一种冲动，想要走上前去与这个漫不经心的男人攀谈，向他说明暴力意味着什么。这样的冲动鼓舞着他敏捷地钻过人群，远离了警察。他感觉驾轻就熟，无声无息，仿佛他并不是完成了第一步计划后刚刚离开动物园，仿佛警察认出的只不过是一个在孩子和善良的家长周围徘徊的普通流浪汉。

然而动物们注意到了他，尤其是狮子。它们再次对他开口，恳求他留下。

“你不能再拖延这项严肃的任务了。”狮子阿尔福尔抱怨起来，“不行。除非你想让自己看起来像个弱者。你现在不能走。”

“我今晚就回来，我保证。”他回答，“一言为定。”

狮子们愤怒地咆哮起来，以示回应。猴子们也在尖叫。羚羊引吭嘶吼，山猫痛苦地哀鸣，威胁称若是自己被丢下，就要逃出动物园。

留下！它们全都在恳求。

“好了，闭嘴！”他请求道，声音嘹亮，引来了周围所有人的目光。这个双手脏兮兮、令人恼火的贫民正在自言自语。

他快步离开了那个区域，小跑着奔向卡姆登镇车站。过了一会儿，他转过身，看到警卫队辅警已经回到了那条队伍附近。一直徘徊的辅警激怒了卡斯伯特，却也让他产生了一种全新的、来势汹汹的满足感。在他的记忆中，这样的感觉从未如此强烈过。

他大声地告诉所有野兽：“再见，动物们，再见！”

你会回来吗？众多生物问道。

“哦，我会的。”他喘着粗气，“很快。这一次，真正的英格兰王子会披挂着毛皮再次归来。”

一只明智吉娃娃的话

卡斯伯特决定前往自己的贫民区公寓。在那里一直躲到夜幕降临是个冒险的决定，不过他估计这时候红色警卫队早已将公寓翻查过离开了。在贫民区公寓的宅地和走廊里，有一件事可以非常肯定：除了偶尔会出现的抢劫犯、强奸犯或者精神病患者，没有人会在乎你。

动物园外那个好心的有钱女子施舍给他的五英镑硬币，刚好派上用场。他在动物园北边乘坐卡姆登镇驶来的二十九路玻色子大巴，前往芬斯伯里公园。三个世纪以来，那一地区仍旧在抵抗下层住宅高级化。从那里喧闹的车站出发，他步行至自己上一次住过的贫民住宅区。

几个贫民少年正在三号公寓楼前闲逛。这就是他居住过的地方，有着丑陋的巨型加固水泥立柱。和往常一样，男孩们互相谩骂着，口出狂言，这令卡斯伯特感觉十分紧张。

一个长着瘦削的下巴、形容枯槁的孩子，背上扛着一只高得可笑的天蓝色加速尾翼（这种尾翼要与滑翔机圆盘配合使用，而后者无疑是一个小男孩永远买不起的），用力将一个坚硬的硬式足球一次次地丢向自己的同伴，每次都瞄准对方脖子以下的地方（不过，他也会稍微控制一下力度）。在昏暗的灯光下，发光的球在空气中划出了一道红色的抛物线。在住塔楼公寓的贫民中，这种通常在楼梯或电梯里进行的消遣游戏非常流行。游戏者怀揣伤害别人肉体的目的，互相投掷球心坚锐、打满了钢钉的球。割伤与鲜血并不稀奇，脑震荡永远也不意外，因颅脑血肿引发的死亡更是家常便饭。

卡斯伯特靠近时深深吸了一口气。他想要摆脱那些男孩，又害怕他们会觉察到自己的想法。就在他经过时，那个尖下巴的孩子用尽力气丢出一颗球。球上发光的荧光色毛料在空气中发出了刺耳的响声。一块红色的污渍就这样从卡斯伯特的脸颊旁嗖的一声飞了过去，从一个焦糖肤色、长满了深色雀斑的圆脸男孩背后擦了过去。

“快看这个贱人。”被打的男孩边说边翻了个白眼，朝着丢球的人摇

起了一只手指，表情显然有些痛苦，“他什么鬼东西都伤害不到。”

“滚开。”丢球的人回答，“你就是个废物，哥们儿。”

那一瞬间，卡斯伯特感觉这话也是对自己说的。他想让自己看上去兴味索然，但又不能太不合群——因为这两种做法都会激怒他们。于是，他尽量快步从他们身边走了过去。这几个男孩可能也害怕引起什么麻烦，让红色警卫队盯上自己。

“你们好啊，孩子们。”他说。

两个男孩交换了一个眼神，有些遮遮掩掩地窃笑起来，紧接着是女孩子似的傻笑。两个人还颇为引人注目地互捶了对方的手臂一下。可就在卡斯伯特转回头的那一刻，咯咯的笑声戛然而止。他能够感觉到自己的心正在怦怦跳动，下巴也在瑟瑟发抖。一个长着水汪汪大眼睛的男孩挡住了他的去路：“不许你到这里来，你是谁，胖子？”他问卡斯伯特。

卡斯伯特一声不吭，继续走着。

“给我一英镑。”顶着水汪汪眼睛的男孩跑到卡斯伯特面前，站住了脚。

卡斯伯特突然停了下来，俯身靠近男孩，把两只手搭在他的肩膀上：“好了，孩子，当心。老虎要来了，还有狮子和熊。它们明天就会遍布这里，你等着瞧。”

男孩的嘴唇窝成了一个椭圆形，紧接着向后退了一步，咧开嘴大笑起来：“这个该死的家伙疯了！”听了这句话，其他人也笑了起来。“疯了！疯了！我猜他就是警卫队要来射杀的那个家伙。一个该死的废物！”

脸瘦得皮包骨的男孩挤到其他人前面，脸上带着一丝忧虑的神色，开口对卡斯伯特说：

“原谅我这个该死的浑蛋朋友，先生。他很抱歉，对不对？”他朝着另一个男孩的身体一侧捶了一拳，对方的脸因为痛苦而扭曲。

卡斯伯特拽了拽自己的耳垂，侧着身子从男孩身旁绕了过去，他笨拙地把汗津津的手指握在一起，揉搓着，艰难地向前走去，心里想象着被硬式足球击中后脑勺是什么感觉。要是他发现自己头昏脑涨地跪倒在了人行道上该怎么办？他会像个经常去做礼拜的人一样平静地跪着，眨着眼睛，看着点滴的光亮如同苍蝇般从公寓前成群地飞过。

终于，一片低语声在他的身后蔓延开来，他闭上了双眼。

“你为什么要那么做？”他听到，“你这个蠢货！你这个蠢货！你为什么要这么做？你想把该死的警卫队引到这里来吗？”

他听到了蹦蹦跳跳的脚步声，然后是一片寂静。他睁开双眼，稳住自己，打开了公寓破旧的前门，走进了黑黢黢的中庭。流畅而油滑的声音突然在他的脑海中响了起来：雷米奥布劳乌，卡斯伯——唷。这是水獭语，古怪的、进了水似的语言。记住圣卡斯伯特。这句话真正的意思是这样的。他深吸一口气，心怦怦直跳，低声答道：“听到了，我会的。”通往他公寓的电梯坏了，并没有停在十一层。据他所知，过去的一年里，它都没有在这一层停过。在一个特殊的树脂玻璃壁槽里，教区的一张字条向居民保证，这种运输工具是“完全安全的”。他并不怀疑这一点。尽管如此，他还是不喜欢先上到十层或者十二层，然后再走楼梯。毕竟他已经是个九十岁的老人了，他的永联牌套管也不能改变这一点。他觉得自己和十一层的其他住户都遭到了隔离，这种感觉如此强烈，难以回避。

他用力按下了“十二”。片刻之后，灯光昏暗的轿厢才突然倾斜着升了起来。三号楼里共有一百四十四间贫民公寓。其他楼层中大部分的主楼道似乎都比他所在的这层更加糟糕，不过那些全是阳光照不到、散发着哺乳动物尿液和香烟味道的天井。地上到处散落着温比汉堡的包装纸、肯德基包装盒子的残骸、被压平的牛奶盒以及玻璃瓶子的碎渣。他时常会想，如果他母亲看到这些会多么不堪忍受。她认为肮脏和宗教都是低级的，尽管她自己就拥有疯癫的草根农民血统。卡斯伯特曾用指甲刮着墙壁走了好几英尺，就想看看会怎么样，结果指甲被一种黏糊糊的棕色污垢覆盖了。不过他不介意。这是一种新的英格兰土壤。步行穿过大楼时，他发现了其他的流浪汉。有个来自北方的老头喜欢讲下流笑话，还总是会晕倒。一个圆脸的男人老是想让卡斯伯特到他的公寓里吃上一碗咖喱饭。他还碰到了一些似乎看不到他的人。

当然，卡斯伯特时常看到孩子们踢着硬式足球，背着加速尾翼在黏糊糊的地砖上飞过，互相追逐。他们有些是难民的后裔，有些出身于贫穷、无知的当地家庭，不信任外国人，很容易感受到敌意和伤害。不知怎的，他们全都住在了一起，混沌度日。

走廊里，一群老太婆和几个小孩抱着几篮鲜花，迎面朝他走来。

其中一个女孩的手臂紧紧抱着一只娇小的黑棕色吉娃娃。看上去那只狗很习惯被人抱在怀中爱抚。

它目不转睛地盯着卡斯伯特，用温顺的声音说道："我们一直在等你，圣卡斯伯特。"

"我们？"他大声问道。

"动物们。"小狗的声音略带疲倦，"留神听我们说话。"

另一个独眼的贫民女孩将一把粉紫色的风铃草塞到了他手里。他震惊得有些晕眩。接过风铃草，他把花朵举到鼻子下面，却闻不到任何味道。

"拿着。"女孩边说边拽了拽他的衣袖。

老太婆在走廊上停下脚步，朝着他咧嘴笑了起来。在三号楼和四号楼之间，几个年迈的贫民女子——英国人、中国人、巴基斯坦人——在一个废弃的沙盒里培育了一座小小的花园，里面长着又高又精神的风信子和沙沙作响的金色花朵。

"我一分钱都没有。"他边说边指了指那只吉娃娃，"你的小狗，它会说话。"

"没错。"老太婆中最年轻的那个开口答道，"你太有趣了。"她长着一头黑发和充满中东特色的五官，再加上她如此贫穷，他猜她是库尔德人。"这是一只公狗，名叫奥斯曼。"

"奥斯曼。"他说，"我能看出它是只好狗。我能用什么跟你换这些花儿吗？"

“我们不收钱！”老太婆说话时仍旧保持着微笑，“把钱收起来。”

“什么都不用吗？”他追问。

“当心就好。”老太婆答道，“警卫队就在附近。”

“她是对的，”奥斯曼说。“当心，圣卡斯伯特。”

“你为什么要这么叫我？”他问那只狗。“为什么？”

“因为你已经快要触底了，而它也快要触碰到你了。难道你不承认自己对动物世界犯下的罪孽吗？你必须承认，不然水獭王子就不会到来。”

罗腾公园里的魔鬼

一九七四年，中风的外祖母临终前的日子混乱又可怕，她去世后，汉德利家与怀尔、与当地的民风以及与奇技的最后纽带都消失殆尽了。父亲的拳脚相加早已偏离含糊的惩戒性质，但也不再像卡斯伯特离家前的最后一年那样，有太多杂乱无章的单纯敌意。在文法学校里，三四个男孩曾看到过他身上的瘀青，但谁都没有对别人提起过。

去世前的几个月里，温芙里德开始在外面为一只名为萨利的流浪斑纹猫放置食物。她总是会喂养当地的猫，尤其喜欢这一只。后来，萨利的体形越来越大。没过多久，温芙里德在后院的塑料桶背后发现了萨利和一窝小猫。温芙里德似乎被这群小家伙深深迷住了，她警告卡斯伯特不要靠近，让萨利自己照顾它们。总之，不要让自己的女婿知道它们的存在。

当亨利·汉德利终于发现那群小猫时，它们和萨利都失踪了。

任何事都能将亨利引爆，但叛逆或粗心的小举动——太过用力地摔门，大声地啜茶，把足球踢到厨房里——似乎格外容易刺激到他。

就在萨利和小猫消失几个星期之后，一个周日的下午，温芙里德在厨房为一只流浪猫治疗它的腿伤，她是刚刚在花园里碰上这只小猫的，她熟练地把它的爪子绑在一根仍旧散发着黑加仑味道的冰棒棍上。

卡斯伯特在一旁仔细观察了一会儿，感到有些无聊，他拿起另一根冰棒棍轻轻弹到了厨房桌子那头。就在此刻，他醉醺醺的父亲突然闯了进来。

“刚才那是什么玩意儿？是谁把这个脏东西带进厨房的，你为什么要乱丢那根棍儿？”

“它只不过是一只小猫，爸爸。”

“我们这儿已经快好了。”他的外祖母口气坚决地答道，“这只小猫很快就会离开的。”

“你为什么要丢那根该死的棍儿？”

“你喝多了。”外祖母说，“别管我们。求你了，汉克。”

“我不是故意的，爸爸。”

“你这个该死的乡巴佬！”他尖叫起来，开始踹自己的儿子，紧接着又解下皮带，动手抽打他，“滚吧，你这个大笨蛋！”

外祖母把小猫丢在一旁，哀婉地试图安慰女婿，还把肉乎乎的双手放在他的肩膀上，分散他的注意力，但亨利只是绕过她，并没有停手。

当然，父亲打孩子是完全合法的。在一九八九年《儿童法案》之前，虐待者很容易就能逃过监管。温芙里德给警察打过七个电话，每一次都被告知这不构成犯罪，但若是有人受伤了，她应该回拨电话。

“我可以再报警。”她这样说，并再次拨通了报警电话。但当局这一次派来的是个穿着棕色套装和白色衬衫、衣领还被染了色的年轻社工。那个星期一的下午，他和亨利谈了大约二十分钟。宿醉十分严重的亨利装模作样地向所有人表示了歉意。不过事情似乎不太可能在短时间内就出现什么变化，其中一部分原因是卡斯伯特被吓得不敢说出真相，甚至还为亨利进行了辩护。

“我爸爸挺好的。”他告诉社工，“我不是最优秀的。”

第二天，星期二的晚上，温芙里德·文洛克在睡梦中死于巨型动脉瘤破裂。

那些最恶毒的殴打都是在他的外祖母去世之后落在卡斯伯特身上的，也就是他离家去上大学之前的那些年。他忍受了非法的虐待（所有事情发生的时间点正随着卡斯伯特年龄的增长变得越来越模糊。九十岁之际，半醉半醒的他所能记得的多半是自己做过的憾事和自我仇恨——

还有他对死去的哥哥不朽的崇拜）。

和他认识的所有黑乡男孩一样，卡斯伯特也变得怀恨在心。当然，他最糟糕的伤痕是看不到的，可他的思想却逐渐被打磨，进入了某种无名黑暗综合征的早期阶段。

他越来越讨厌自己，讨厌这个世界和世间的一切，还有一直在持续攻击他内心的愧疚。终于，这种愧疚爆发了。痛苦不堪的他会向老人们投石块，掴了支持灯笼裤队和狼队的小孩[37]（卡斯伯特支持的是阿斯顿维拉队）。有一次，他还把一只小沙鼠丢进了金鱼缸里，眼睁睁地看着它淹死。在一座被称为水塔桥的运河桥下，他曾经帮助一个小规模男孩团体杀死过一只流浪的西班牙猎犬，他们还费力地从运河边拽来许多金雀花，把猎犬埋了起来。

十二岁时，他把一只手放进了其中一个男孩的裤子里，还邀请他用嘴巴含住自己的生殖器。不过，那个男孩只是一拳打在他的肚子上，开始嘲笑他。“我才不想要你那个丑陋的小鸡鸡呢。”他大声尖叫起来。一次，卡斯伯特把自己卧室里的一个电热毯扯开了，将刺穿棉花的卷曲电线铺在卧室的地板上，试图找出能够将自己电死的方法。可他胆怯了。这种结束自己生命的方法似乎太费力了，就像是被卡在父亲的金属车床上被转死。后来的某个阶段，在伯明翰运河沿岸的罗腾公园里，愤怒的他会到某座老铁桥附近闲逛，从他父母所住的街区幽怨地步行走向黑乡的核心地带。他会在桥梁的步道上吐痰，试图唤起内心冰冷的意志，好让自己能把一条腿迈过栏杆，然后再迈过另一条腿。锻造扶手吱嘎着尖叫起来。隆隆作响的汽车一闪而过。远处，这里曾经覆盖的矿渣留下的一片片黑色将郁郁葱葱的运动场和草坪搞得支离破碎。他低头望着幽幽的河水，幻想着死亡。然而，即便是自己罪有应得，他也做不到自杀。

和许多受人虐待的孩子一样，他最初的心境充满了可怕的羞愧与自卑。一度，他曾为自己多次自杀未遂的桥下运河取过一个新名字，叫作水獭河。努力鼓起勇气自杀变成了一种冲动，他会在自己记得的时候“恳求水獭界之神的原谅”。他强迫自己想象这位所有惨遭谋杀的动物的救世主穿着长袍，长着锥子形状的眼睛，蓄着长长的胡须，每只柔软的手指上都长着带有珍珠光泽的纤长爪子。他还会逼迫自己说：“我的罪孽冒犯了您。”一次，在一遍遍不停祈祷“上帝原谅我”时，他沿着运河步道走远了，离开西布罗姆维奇，朝着达德利和更远的地方进发，并

最终来到了自己从未见到过的废弃运河体系支流。一旦离开西布罗姆维奇的棕色地带、枯萎的榆树、荒废的铸造厂，运河里漂荡着机油的河水就变得越来越绿，比草坪的颜色还要鲜艳。走在路上时，卡斯伯特一直在思考自己若是祈祷得足够用力、足够长久，是不是就能看到另一只水獭，就像他和德莱斯坦在怀尔森林中跌进道尔斯小溪时见到过的那样。这只水獭会在覆盖着青苔的水中舒展自己的身体，转上几圈，然后在圣卡斯伯特的祝福下拯救他——这一次不是让他不被淹死，而是让他不再绝望。

他在穿过旧公寓走廊时，想起了这件事情。年轻的时候，学习动物的语言对他来说无疑是太早了——就英国这个国家的寿命而言也为时尚早，因为它还没有如预言中那样触底。说实话，直到巴杰瓦医生派他前往动物园，他才意识到某种新的事情正在筹备之中，相信自己还是能够再次找到德莱斯坦，相信不管有多少艰难险阻，他都应该行动起来，迎接水獭之神。

“主啊，原谅我。”卡斯伯特自言自语道，“我的心就是一个恶魔。”

可我们把你带回来了，他听到名叫奥斯曼的狗说道，无条件地。

组织袭击的冲击

卡斯伯特打开门，缓慢而吃力地走进自己的老贫民区公寓，1102号。公寓里的锁全都不见了，但看上去并不像是被警卫队搜查过的样子。屋里光秃秃的——大多数地方又黑又空荡，只有被染成了棕色的瓷砖地板、墙壁和上百个空罐子。要是警卫队来过，他们会把这些东西统统带走。出乎意料的是，住在贫民区公寓里的小偷似乎没有一个来碰过任何一件东西——也许是出于对警卫队的恐惧。

“该死。”卡斯伯特说，“我真他妈不敢相信。”

他扑通一声在一张白色的蝶形帆布躺椅上坐了下来。躺椅的前面摆放着一台陈旧的小型飞利浦牌电视，能够捕捉到为贫民保留的发射器“残片”发出的数码信号，通常会直接播送维基精神网络的内容。这座房子就像一艘熟悉的小船，曾载着他到访各种各样令人绝望的陆地。廉价苹果酒、苦啤酒和储藏啤酒的两升装空酒瓶将他包围了起来，如同透明的琥珀色浮标。还有无数个已经被喝干的圆形弗洛特瓶。遥控器还在椅子的袋状椅面上，害得卡斯伯特不得不把手伸到屁股下面去够它。这张椅子对他来说太小了，支出来的一根金属棍还抵着他的肾，可它却能安抚他，让他想要沉浸在这种拙劣的快乐中。他打开了电视，伸出一只手在椅子周围的酒瓶上方挥动，直到找到一个里面还有点分量的冰凉陈年弗洛特瓶。一把抓住它，他大口豪饮起来。

这时，新的动物声音出现了。它们在说，记住，圣卡斯伯特。

卡斯伯特在椅子上直起身，在空中摇了摇酒瓶，愤怒地问道：“把这玩意儿带走，圣卡斯伯特，可以吗？”他又嘬了一大口，把酒瓶狠狠地丢到了房间的另一边，闭上了双眼。他感觉自己的双腿被拉长了，开始啜泣起来。

“卡斯伯特-德莱斯坦。”他说，“某个人。”过了一会儿，弗洛特的劲儿让他稍微镇定了一些。他感觉冷静多了，可以对事情做出判断了。

新闻开始了。纵使他做出过种种违法行为，卡斯伯特其实是很喜欢看新闻的，尤其是被皇室认可的英国广播公司/维基精神网络新闻。无趣的选举报道刚一结束（显而易见，老九哈利亲自挑选的托利党新人——这一次是前任首相托尼·布莱尔的一个儿子——将会当选他的首相），他就更加仔细地观看起来。

“人类的敌人再一次发起了袭击。”主持人念道，“有可能是人类历史上最糟糕的一次大规模自杀行动再次在美国加州上演，与此同时，英国、印度、韩国和尼日利亚联盟也再次出现至少数千人规模的自杀与屠杀动物事件。”

屏幕上出现了一段未经加工的视频影片，拍摄于最残忍的狂热组织之一“天堂之门”发起大规模自杀行动之后——这类露骨的自动新闻报道在维基精神网络上一直颇受欢迎。一台由套环拖拽着的相机正从某种宿舍里穿过。看上去已经浑身僵硬的死人整整齐齐地躺在双层床上，脸上盖着紫色的三角形布块。每张床的旁边都摆放着一组庞大的带轮新型塑料屉柜。视频中，抽屉被人缓缓拉开，露出了令人毛骨悚然的画面：每个抽屉里都放着各种各样刚刚被人下毒并“掏空”了的小动物。有黑色的玩具贵宾犬，两只罗安豚鼠，无数只大大小小的猫和知更鸟，一只鬣蜥蜴和大大小小的仓鼠。

随着镜头的继续，卡斯伯特因为既愤怒又沮丧而变得头晕眼花，内心还萌发了一种内疚感——可他就是无法停止观看。

维基精神网络中到处都是“天堂之门”的最新事件。它将卡斯伯特从平常的痛苦轨道上甩了下去，这件事不仅令他焦虑不安、心神不宁，而且还莫名指向了他。

不过，英国广播公司/维基精神网络的报道口吻是轻蔑的，却一点一滴都被卡斯伯特吸收了。一般而言，自杀会被看作是堕落的，是对国王的不忠。暂且不提自己的过往和酒瘾，自杀行为让卡斯伯特感觉不到任何的爱与同情。实际上，作为一个公民，无论这些狂热组织何时发起猛烈进攻，他都感觉自己应该紧跟这些消息。

一个操着威尔士口音的健壮记者用嘲讽的语气说道：“迈克尔，受害者的身份目前已经得到了美国调查员的确定，但他们的名字暂时还无法被公布——”记者的眼睛转了转，“等待通知其家属。这一次，我们看

到的受害者人数实在是令人震惊，竟有六七万人，大多数来自南加州。其他地区的死者总数也超过了五千人——包括汉普郡的一人。至关重要的是，该组织臭名昭著的现任领袖马歇尔·艾普怀特三世似乎并不在死者之中。”

“这是‘天堂之门’的标准作风。”记者继续说道，“是种典型的懦弱做法——这一次和夜空中出现彗星的时机相符。我们还没有掌握动物方面的数据，但就‘天堂之门’来看，每具人类尸体旁边通常都有几十具动物尸体。这……应该遭到谴责。自杀者依据惯例均身着一模一样的长袖白色衬衫、白色裤子和白色耐克运动鞋。第二段视频显然是在杀戮开始之前拍摄的。视频中的组织成员身穿袖子上缝有‘去往天堂之门的团队’字样的制服，微笑着接受自己的命运。从一九九七年‘天堂之门’首次发起冲击以来，我们再一次见到了令人毛骨悚然的同一种犯罪手法。国王发言人已经发布声明，谴责这一行为。”

“骇人听闻。”主持人对正在点头的记者说道。

卡斯伯特大声答道：“我希望我们的哈利能把他们抓起来！”

国王的红色警卫队也在试图对他穷追猛打的事实并不曾削弱他对皇室及其方针的感觉。卡斯伯特有很多特质，他年轻时虽曾经叛逆，却从不是个革命家。

他用力地用大拇指戳着遥控器的电源开关，以至于遥控器发出了微弱的破裂响声。他站起身，却失去了平衡，跌落在一片空的新塑料酒瓶之中。他在那里躺了很长时间，轻声呻吟起来，心里的怒气很快便烟消云散了，他想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躺在旧公寓的地板上，动弹不得。

傍晚，深橙色的阳光从缺少窗帘的窗户中洒了进来，亮得刺眼，令人很不舒服。他感觉自己在它面前是毫无保护的。紧接着，一阵奇怪的响声传了过来。刹那间，他发誓听到有人正在敲着公寓的房门，轻轻地、害羞地，像个迷路的孩子。敲门声戛然而止，几分钟之后再度响了起来，咚……咚……咚，他把自己的身子从地上拽了起来。

“德莱斯坦？”他大声问道，声音在颤抖，“是……你吗？是你吗，小德？”

他的心怦怦直跳，迈开艰难的步伐，走到门边，猛地把门拉开。他感觉头很晕，因为恐惧而有些眼花。原来是早些时候贫民区公寓外的那个形容枯槁的男孩。这孩子苍白的下唇在颤抖，乱七八糟的姜黄色头发下，头皮露出了纤弱的蓝色静脉。那群人的虚张声势和他身上的那个加速尾翼都消失了。卡斯伯特意识到，他和德莱斯坦失踪时的年纪差不多大。

“是你。”卡斯伯特说，“是你？”

“抱歉，先生，抱歉。不过我想说，不要介意我的那帮朋友，好吗？他们都是些秃顶的傻大个，不是吗？我们只想告诉你这些，好吗？你不会通过角膜信息通知警卫队的，对不对，比如，说我们骚扰你？对不起，先生。”

“不会的。”卡斯伯特回答，“永远不会。”

“谢谢，先生。我希望你的狮子和老虎们全都能到这里来。我真的希望。”那孩子飞快地跑进漆黑的走廊。卡斯伯特关上了房门。

走进厨房，卡斯伯特想找些速溶咖啡，于是从一个罐子里倒了些冻干晶体到嘴里，嚼了嚼咽了下去，然后在厨房的水池里呕吐起来。咖啡的效果一如往常地起了作用。他感觉自己清醒了过来，有一点烦躁，脑子里还在反复想着被“天堂之门”杀害的那些可怜的动物。不过，他也和组织成员一样，应该受到谴责，不是吗？

卡斯伯特读过这个组织臭名昭著的维基精神网络传播内容翻印的“信仰声明”摘录。这个名叫马歇尔·艾普怀特三世的家伙——据大家所说是个长老会牧师的儿子，温文尔雅却遭到过性虐待——用不寻常的无情语气要求自己的追随者不仅应该鄙视动物，就像卡斯伯特的父亲那样，还要让自己远离内心有和没有动物的所有人。

这让卡斯伯特感到由衷的困惑。

“我们真的需要远离那些臭烘烘的可悲小动物，我的同行者们。”艾普怀特在某视频中表示。他说起话来带着倒胃口的单调语气，令卡斯伯特感到十分气恼。“等着瞧吧！当我们伟大的‘大门’在充满欢声笑语的古老英格兰被唤醒时，你们都会明白的。就在伦敦，我的朋友们！”

据艾普怀特说，动物处于一条不断退化的“装配线”上的最低水平，这种“装配线”上生产出来的灵魂如同一箱箱的太阳能插头或者玻色子大巴发动机。奥斯曼之类的家养宠物是粗野的，能够唤起被困在更低存在层面上半人半鬼的东西。它们一直在愤怒地等待，等待加入更高的那个层面。驮兽和野生动物更没有价值。当一个人离开人世时，艾普怀特佯称，一个心怀不轨的动物灵魂有些时候会占据人类的“躯壳”，以获得成长的渺茫机会。动物充其量是个用完就可以被丢掉的物件，在最坏的情况下就是个有机的“躯壳”，里面装满了具有破坏力的半人半鬼的东西。

艾普怀特声称，组织成员天生就处在比人类或动物更可敬的哲学基础上。他们是无性的——许多组织成员都用化学方法为自己进行了阉割——是被称作路西法人的某个遥远外星种族的成员。他们占据了地球繁殖周期的顶端，进化程度远远超出其他所有生物。他们并不是在自杀，而是仅仅在摆脱自己的“躯壳”。生态系统或是生物圈存在相互关联的概念是地球人无可救药的错觉——按照艾普怀特的说法，这是个“骗局”——一旦组织的“人类之上层面”最终伴随“彗星”的到来离开地球，这个星球将沦为一个危险的繁殖机器。

“我们要逃离这里？”艾普怀特每说一句话，都会使用上扬的提问语气，“我们要回家去了，这是件美好的事情？”

艾普怀特的话激怒了卡斯伯特，在他的心里激起了一波又一波狂热的疑问。要是在他有机会释放动物园里的动物之前，这些组织成员就去追捕它们了，那该怎么办？要是这个名叫艾普怀特的无赖伤害了水獭怎么办？那他有可能就再也见不到德莱斯坦了。

如果四千年来第一次到达近日点的“库伦-兰泊思”彗星就是组织成员迁往“更高层面”、去外太空加入外星同胞的信号，如果在大规模自杀之后数天，彗星在阳光灿烂的伦敦仍是肉眼可见的，如果这一切都是真的，英格兰就要完蛋了，地球就是一台破损的灵魂机器——那么，留给他动手的时间就不多了。

也许大彗星已经降落在伦敦了？有谁能在什么地方找到它吗？在使馆区附近吗？

“哦，谁他妈知道啊？”他大声问道，几乎是在大口地喘着气。

但说到水獭，他知道去哪儿能够找到它们。普通的英国公民是不知道的，但水獭是阿尔比恩的神圣吉祥物。如果没有别的办法，他必须释放它们。没错，一路上，他还要适时地、讲究方法地、尽可能多地释放其他动物，当然——这不重要。他觉得，面对死亡性狂热组织即将发起的进攻，自由的动物越多越好。

当然，这全都是华丽的幻觉。可不论好坏，它都是存在的：卡斯伯特·汉德利，一个来自伯明翰的工人阶级弗洛特成瘾者，要去拯救动物了。

受伤大象的气味

他饥肠辘辘，浑身发抖。呕吐让他更饿了。他拿出自己存放的一块弗赖本托斯牛排腰子馅饼，还从橱柜里取出了一块吃剩的金黄糖浆蛋糕。在过去的几天里，除了真空包装的马鲛鱼和即食的糖蜜蛋糕之外，他什么也没有吃过——还喝了朗堡牌苹果酒之类的劣质酒。他喜欢一个星期至少吃上一块馅饼，却仍旧把馅饼视为一种奢侈品，因为乐购超市里一块就要卖7.5英镑。

为了保持其传统形象，弗赖本托斯馅饼仍旧是装在老式的扁平罐子里的。卡斯伯特用一只新塑料质地手柄侧面已经严重融化的开罐器将它撬开，把油腻的盖子放在了水池里，然后用指尖碰了碰生馅饼富有弹性的表面。他舔了舔自己的手指，把盖子从水池里拿出来，也舔了舔。那种味道咸咸的，有种金属的味道，让他想起了自己刷牙太用力的时候尝到过的血的味道。

他从加工过的糖蜜蛋糕上掐掉一角，嚼了嚼。真美，他心想，这东西真美。指望麦维他饼干[38]好了！“天堂之门”死去的成千上万个简朴的成员显然不赞成享受美食。因为他读到过，他们曾“一掷千金”地在美国某家连锁餐厅订购了上千块火鸡馅饼，还会替餐馆的小工把盘子堆叠起来。卡斯伯特讨厌火鸡。牛腰才称得上是一种美食。他小心翼翼地把馅饼放到了烤箱里，几乎等不及看它膨胀起来了。

馅饼熟了。吃完饭，他在自己所有的抽屉和衣柜里胡乱翻了一遍，寻找深色的衣服，还有能够把脸涂黑的东西。他找到了自己藏在床下的手电筒，里面的太阳能电池已经快没电了，只能释放出微弱的光亮，但他还是觉得自己应该把它带上。

找不到鞋油，他能够找到的只有一盒陈旧的深棕色眼影。新塑料制成的盖子上布满了灰尘，还沾染着某种黏糊糊的东西，但眼影本身看上去是完好无损的。这是多年前，当女人——偶尔还有男人——仍旧愿意触碰他，甚至留宿在他床上时会用到的东西。他站在镜子前面，往自己的脸颊上轻轻涂了点眼影，然后又用袖子把它抹掉了。俯身靠向镜子，

他伸出了舌头。它看上去苍白而厚重，如同鳕鱼片。他还是看不到嗓子里有任何肿块，却依旧相信里面长了什么东西。

卡斯伯特把一堆合适的衣服丢在了马桶座圈上，脱掉了身上的行头。他不喜欢在镜子里看到自己的裸体，因为那上面布满了瘀青和毛细血管，肚子还鼓囊囊的，不仅仅是微胖而已。医生向他解释过，原话是这么说的：他的肝脏状况“不太好”，无法很好地过滤他体内的液体。他的一边胸口下方还有一片苹果大小的印记，可他却丝毫不知道那是什么，或是意味着什么。他欣慰地给自己用力套上一件黑色的针织衫之后，裤子就成了另一个问题。他没有纯黑色的裤子，而曾经合身的那几条貌似穿得上的裤子在过去的几年中也变得过于紧绷了。最终，他套上了一条陈旧的深灰色睡裤。他对自己说，它其实看上去并不像是睡裤，而是“家居服”，尽管又松又垮，却有两个大大的口袋。

卡斯伯特还穿上了自二零一零年以来就没有穿过的黑色带帽训练防风衣（衣服的翻领上印着阿斯顿维拉球队的臂章，蓝色的底色上是狮子的图案和深红色的“准备好了”字样——穿上它出没在芬斯伯里公园的阿森纳球队粉丝周围，他有充分的理由为自己感到担心）。此时，黄昏早已过去。他急匆匆地离开了公寓。就在步行走出公寓的中庭时，他看到红色警卫队的一队人马正好停下两台红金相间的滑翔车，朝着房子这里走来。警卫队队员飞奔着跑进楼，手里还高举着神经波长矛，把注意力都集中在了快速冲进大楼这件事情上。或许是因为卡斯伯特的伪装，他们完全错过了他。至少可以说，简直是千钧一发。

坐上二十九路汽车，他返回了卡姆登镇。当然了，车上没有一个人用怀疑的眼神望向他，但这并不能说明多少问题——他身在卡姆登，一片贫民区，酒吧又刚刚关门。他看到了一对与自己相识的憔悴夫妻。他是在肯特镇的心理健康收容所里认识他们的。那时候，这种服务机构仍旧存在。他们坐在卡姆登新地铁站外的一张毯子上，还带着一只骨瘦如柴的小狗。那是某种边境牧羊犬，但应该是来自某个极其偏僻国家的边境。夫妇俩正在出售的是用人造钯金属箔包裹着茎的康乃馨。自然是不会有人来买花的。而卡斯伯特一直在被人群推来推去。

据卡斯伯特所见，这两个卖花的人已经彻底被洗脑了。他朝着他们挥了挥手，还俯下身看了看颜色暗沉的粉色康乃馨，可他们并没有认出他来。他还记得这个留着姜黄色长发的女人——他们曾在收容所里玩过

几次空军大师的游戏，还喝过一次茶。不过她已经疯了，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而这却让卡斯伯特感到有些嫉妒。片刻间，他觉得自己与这张毯子上坐着的迷失灵魂之间存在天差地别。公众并没有用怜悯或蔑视的眼神看着他。他们感觉他是什么人呢？他们能看出他身怀奇技吗？

“也许我可以停下这些该死的行为。”他自言自语道。他可以回家去，把所有的弗洛特都倒进马桶里。他可以把公寓收拾干净，给自己洗个澡。他还可以戴上银点图案的领带，去看看巴杰瓦医生，告诉他自己现在已经准备好要康复了。他可以任国王摆布，因为他满怀诚意地想要相信国王。

他开始觉察到，这位国王和他的警卫队是没有丝毫怜悯之心的。

“你俩不记得我了吗？”他问道。两个人把康乃馨递给了他，目光却似乎径直穿透了他。卡斯伯特清楚，尼克萨尔帽或者弗洛特已经熔化了他这两个老熟人的大脑。

一个醉醺醺的家伙穿着新的博柏利“褶边马球衫”——他也许是某个油菜籽期货交易员，是到贫民区来和朋友们喝酒的——把一只手搭在了卡斯伯特的肩膀上。“你——好——啊！”他用苏格兰口音问候道，“你真是个疯子！”

卡斯伯特跑开了。

“等等！”这个游手好闲的小无赖喊道，“等等啊！疯子！疯子！”

卡斯伯特很高兴自己能够逃离新车站附近的喧闹，快步走上通往摄政公园的宽阔的步行大道。晚风对于五一前夕这样的日子来说已经算是冷的了，但在他靠近巨大的老橡树和甜香的榛子树时，空气中却闪过了一丝幽香——这里曾属于亨利八世的马里波恩狩猎场中的一部分——表明摄政公园区域的边缘已经到了。一阵清爽的微风吹过，他打起了寒战。他距离自己深爱的动物园已经不远了。

有了合适的工具，趁着夜色进入公园本身是件易如反掌的事情——如果你不打算去动物园的话。这不是白金汉宫——没有旋转的刺轮或是锯齿状、顶上的灰浆里插着瓶子碎片的墙壁。他把一条腿迈过完全隐藏在两丛树篱间的低矮铁栏杆，这样就搞定了。径直穿过一座奇怪的中世纪风格人工运动场，他经过了名叫“受伤的大象”的著名雕塑。那东西看上去就像一座熔化了的巨大卵石。他曾在白天看到过它，却并没有留下什么深刻的印象，此时此刻，他发现自己停住了脚步。这是某种以“拯救鲸鱼”为主题的宣传品，让他嗤之以鼻。

这里的气味——陈旧，类似乳香，就像被消磨的时间本身——让他想起了一座地窖，想起了伍斯特郡老教区教堂的地下室。他的外祖父阿尔弗莱德·文洛克，那个小麦农夫，就应该被埋葬在那里的土地里。当然，卡斯伯特从未见过这个男人——他在他的母亲只有四岁时便死于急性肺炎，诱因可以追溯到伊普斯的一场毒气袭击。亨利也没有见过自己的岳父，但奇怪的是，他竟然是唯一一个能被亨利用崇敬的口气提起的人。卡斯伯特不知道，如果从本质上来说，这个小麦农夫并非一直是个鬼魂，他的父亲会不会更仁慈一些。

卡斯伯特竟然会感觉自怨自艾，这很罕见——非常罕见——不过他立刻深深地觉察到了自己的遭遇有多么不公平，每次想起这位不曾谋面的过世外祖父，心里就会理直气壮地感到愤怒。

“你为什么没有保护我们？”就在那时，他大声地提出了问题，“为什么没有？我们所拥有的就只有一个老太婆——还有水獭。”

卡斯伯特开始啜泣，但很快就把令他痛苦的怒气塞回了嗓子眼里，让自己别再哭了。

身怀奇技的绿色圣卡斯伯特

卡斯伯特曾在全家人——父亲、母亲和他自己——怀着沉重的心情去给外祖父扫墓时，看到过一种近乎畸形的抽泣。这是他的父亲此生中第二次也是最后一次掉眼泪。卡斯伯特的父母已经二十年没有去扫过墓了。那是一九七零年前后的事情——就是德莱斯坦在到访叔祖母家农舍期间失踪之后的两年，也是卡斯伯特掉进道尔斯小溪、被水獭“救起”之后的两年。他记得，外祖母那时已经长期卧床不起，因此他不得不对父亲发誓，不把这次外出扫墓的事情告诉外祖母。父亲很少流露敏感的一面。

“这会让她伤心。”他的母亲解释道，“她已经把这段过去埋葬了，不应该再被人提起。”

汉德利一家坐着浅绿色的希尔曼顽童牌汽车，从西布罗姆维奇出发，向西南方行驶，穿过达德利、内瑟顿、采石场浅滩和莱尔，前往黑乡的另一边。穿过斯陶尔布里奇和奇蒂，他们再一次驶上了怀尔森林那条狭窄的、已被废弃的羊肠小道。

虽说阿尔弗是他的岳父，但亨利·汉德利对这个自己想象中的男人——一个士兵，一个白手起家的农夫，一个会在早晨喝酒的酒鬼——满心的崇敬之情实际上已远远超越了他仍旧在世的父亲。他的父亲住在斯塔福郡的大篷车老年社区里。说来奇怪，他出名的原因竟是因为做得一手美味的橘子皮岩皮饼。

“如果你最终能够做到阿尔弗·文洛克那家伙的一半，”亨利告诉儿子，“你就能让爸爸感到骄傲。”

“可他不是你的爸爸，不是吗？”卡斯伯特记得自己那天曾经这样问道。“外祖母说他是个温和的人，非常亲切。他是个亲切而又温和的人。”

“哈。”他的父亲答道，“他是个正直的硬汉。”

卡斯伯特还记得车子是如何全速开到了一座名叫圣卡斯伯特的古老诺曼底风格教堂的。他就是以这座教堂命名的。车子被停在了一条半圆形的碎石车道上。这里距离怀尔森林不到一公里。车道中央种着他见过的最绿的草坪。天空湛蓝、平和。阳光中布满了斑点。褐雨燕像破裂的热电子一样绕着广场的钟楼转圈。

“你会学到一两样东西的。”他的父亲笑着告诉他们，几乎是跳着进入教堂的，心情难得愉悦，“你的外祖父就在英格兰这一区域中最古老的教堂里！”

一头白发、留着两道白色粗眉的瘦削教堂司事向他们展示了被嵌在内墙灰泥中的一堆畸形石头。据他所说，这些都是“古教堂”遗留下来的，诺曼底人在“古教堂”遗址之上，建立了圣卡斯伯特教堂。祭坛附近有一块精致的橡木圣坛屏风，上面画着几张男人的面孔。他们的脑袋周围环绕着光环般的绿叶，嘴里还喷涌出了橡树和常青藤的叶子。其中几张面孔流出的眼泪也是树叶。

终于，他把一些人带进了地下室，仔细查看起了一本葬礼记录。他称之为“书”，将其存在书桌里一个时髦的铁质保险箱里。保险箱似乎没有人用过，上面落满了灰尘。他花了很长时间才把书卷拿出来，重重地摆在书桌上。空气中飘荡着乳香的味道。

“你说的是阿尔弗莱德·威斯坦·文洛克？”

“嗯，死于一九三三年。”他的父亲答道。

教堂司事开始仔细翻阅起来。“汉德利……汉德利……汉德利。”他念叨着，停在其中的一页上，大拇指顺着一个长长的纵列向下滑动。只见他把脸凑上前去，贴着纸张，却又突然直起身子，退后了一步。他仔细端详着卡斯伯特的父亲，看上去十分紧张，一边摇头一边皱着眉。他再次在布满大方格的纸张中翻阅起来，却不是在查看什么——而是完全出于礼貌。很快，他停下了。

“有一件事。”他说道。卡斯伯特至今仍清清楚楚地记得他重复着这个短语：“一件事。”

“无法准确找到你亲属的位置。”他说，“那条古老的小巷，看到了吗？”他舔了舔嘴唇，垂下视线。卡斯伯特的父亲仍旧温和地微笑着，眨了眨眼睛。“那条古老的小巷。”教堂司事说，“就是沿着教堂墓地旁的那条——那里有一座石墙，看到了吗？它很危险，特别窄，看到了吗？”卡斯伯特的父亲脸红了，笑容瞬间消失。“地方议会将它拓宽了。我们不得不遗憾地挪走了几个没有标记的坟墓。”

“无法找到！”卡斯伯特的父亲大喊起来，“什么？”

教堂司事摘下绿色的格子花呢帽，用手指揉捏起来。“呃，我们只会在发现这些坟墓的时候移走它们，至于哪儿能够找到它们……提醒你们一句，我们……我恐怕有几个地方——好几个地方——挖沟机和建筑工人出了点问题。他们……把不该移走的土给移走了，明白吗？我们就是不知道那些平面图后来去了哪里，再也找不到了。倒霉的总是穷人，不是吗？”

卡斯伯特的母亲回答：“我们不是穷人。”

教堂司事继续说道：“当然不是。不过，被搬走的坟墓都是葬在身怀奇技的圣卡斯伯特雕塑脚下的——是属于那些没有多少钱、遭人抛弃和乞丐之类的人的。我们怀疑，他们中半数……还在雕像脚下，剩下一半，你们看——我很遗憾地说——就在新修的人行道下面。没有人来探望过他们，明白吗？”

教堂司事用手翻来覆去地玩弄着帽子，把它放下后将书放回了保险柜里，扣上了锁扣。他看上去很悲哀，却并不惭愧。卡斯伯特的父亲脸上带着平静的表情。紧接着，他狠狠地挤着眼睛，哭了起来。

“该死的，我肯定要投诉你。”他的父亲边说边发出了轻蔑的哼声，四处挥舞着手臂。

“汉克。”卡斯伯特的母亲叫道。

“我要去见该死的坎特伯雷大主教！”亨利继续说道，“我会的。”教堂司事点了点头，仿佛觉得这个方法是可行的。

“我不怪你，先生。我无法怪你。”教堂司事回答，“我实在是无法

怪你。”

最终，全家人迈着艰难的步伐，一言不发地走向了教堂墓地，去看雕塑。教堂司事跟在他们的身后，保持着距离。某一刻，他迈步向前，引导四人走向了教堂墓地里一个整洁、平坦而漂亮的角落——乞丐墓地剩下的那一部分。红白色的剪秋罗在绿草茵茵的坟冢上绽放着。圣卡斯伯特饱经风霜的塑像就矗立在一座镀着浅绿色的厚重铜基座上。

多年以来，来自黑乡的酸雨赋予了这座雕塑硫酸铜的铜绿色。圣人身披松散的主教法衣，头戴法冠，正俯身提起衣服，露出一条腿，让一只海獭来安抚自己。两只短毛的水獭（奇怪的是，它们看上去很像是刚毛猎狐㹴）在卡斯伯特的脚边伸着懒腰。水獭是用棕漆古铜制成的，颜色和土壤一样，和他在德莱斯坦消失那天在怀尔森林附近见过的一样。其中一只水獭的前腿是离地的，如同天使般紧紧握在一起，爪子举着一个小十字架。站在北海祈祷时，卡斯伯特要被冻死了，于是上帝派来了水獭给他温暖，为他擦干双腿。

亨利·汉德利朝着雕塑露出了扭曲的眼神。

当时，一切对于卡斯伯特似乎已经十分明显了，水獭和圣人都是直接来自天堂的。动物、人类，还有神，大家都是同一种东西的一部分。他想起外祖母很久以前说过，她的父亲就训练过一只水獭，在基德明斯特附近的斯陶尔河和塞文河上捕捞鳗鱼和斜齿鳊，让镇上许多人都分外眼红。卡斯伯特的父母都声称这是不可能的，但对卡斯伯特来说，这绝对有可能。

“外祖父被一个绿人守护着。”卡斯伯特说，“就像德莱斯坦一样。”

“哦，上帝啊。”他的父亲说，“要是该死的郊区牧师能来看着他就好了。”

“汉克。”卡斯伯特的母亲朝着丈夫挤了挤眼，“儿子在这儿呢。求你了。别在这里这么说。”

那一天，他的父母看上去已经被彻底击垮了，可身心都受到挫折的卡斯伯特其实倍感骄傲。他仍旧记得自己是如何抚摩着其中一只水獭的脑袋说了句“不可思议”。对卡斯伯特来说，他外祖父的幽灵所在的地方

再清楚不过了。他迷失的肉体，正被折叠在英格兰的深处，由圣卡斯伯特和能够在两个维度间穿梭的水獭守护和标记着。这比任何墓碑都强多了，比宗教、比他的父母强多了，甚至超越了英格兰。

豺狼的兄弟

驻足摄政公园，卡斯伯特感觉自己已经准备好了要唤醒世界，于是俯身靠近“受伤的大象”，亲吻着花岗岩，仿佛那是一块“巧言石”[39]。他希望石头能够回吻自己，温暖他的内心，像只水獭一样把他塑造成一个神圣的自我，一个温暖的动物圣徒，一个强大、炙热、棕色的铜神像。

“圣卡斯伯特。”他说，“我再也不喝弗洛特了。我这就戒酒。我真的会试试看的！”也许，这就是他几近疯狂的“发誓戒酒”形式。今晚，他会全心全意地试着戒酒。把动物们释放出来时，他会请它们帮忙。

此时此刻，卡斯伯特兴奋不已，一路小跑着奔向动物园，穿过步行大道。南方很远的地方，在一座巨大而华丽的喷泉的另一边，他感觉自己刹那间看到公园里出现了一道闪光。他奔向了自己设在动物园围栏旁的小窝。就在他爬进去时，一束长得惊人的聚焦光束掠过游乐场上空，从一座管状滑梯和一条空中索道边擦了过去。游乐场的中间有四座红色鞍形屋顶的木板塔楼，塔楼上还有探照灯在徘徊，仿佛是在等待头戴圆形头盔的弓箭手从堡垒的炮塔里蜂拥而出。

卡斯伯特尽可能一动不动地坐着。皇家公园警队的一架沃克斯豪尔帕拉丁滑翔车驶上了步行大道，停在了距离他大约三十米的地方。这是一辆亮白色的警用熊猫花纹滑翔车，带有黄绿色的贴纸和反光带，在黑暗中十分显眼，仿佛带有放射性似的。卡斯伯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竟然如此倒霉。

他让自己尽可能地贴近地面，在夹克衫口袋里的废物中摸索着眼影。

他在口袋里打开盒子，指甲尽可能多地挖着眼影，然后低下头，把它胡乱涂在脸颊和前额上。他觉得这东西的味道十分奇怪，像是被油煎

煳了的三叶草，他瞬间作呕起来。他猜测，肯定有人上报了什么麻烦事——说不定是两个流浪汉吵了起来。还是说，有人看到他钻进了公园？

最终，卡斯伯特还是设法把手伸向了自己上一次过来时留下的陈年弗洛特酒瓶。

“就再喝一口。”低声说罢，他吞咽起来。酒劲很快就放松了他的肌肉，却没能带走他心中的恐惧。就算他把剩下的酒喝得一滴不剩，也不会有丝毫帮助。

“好了，真的结束了。”他边说边打起了饱嗝，“结束了。再也不喝了。我永远也不会再喝弗洛特了。”

过了几个小时，他觉得滑翔车的发动机停止了，车头灯被人关上了。不一会儿，一直对准游乐场的探照灯也熄灭了。卡斯伯特不那么害怕了，却也无法放松，远远无法放松。他隐约能够看到警官坐着的地方有一团鲜红色的烟头正在发光。他感到一阵安慰。警官放下了滑翔车驾驶座一侧的窗户。在鸦雀无声的公园中，在那一片墨绿中，电动车窗剧烈搅动的嗡鸣声十分古怪，仿佛这个普通的夜晚有一小部分变成了机械化的。一片昏黄中，他能隐约看出一个轮廓，一个模糊的形状——那是一个女警，孤身一人，看上去正在车里忙活什么事情。

他不知道现在几点了，但能猜出应该是午夜前后。他已经厌倦了等待和观察，终于抖了抖全身，一把抓过剪线钳，从自己月初在动物园围栏上剪出来的那个洞里挤了过去。一进去，他就笨拙地站起来，半弓着身子，偷偷摸摸地走向金色豺狼的展区。豺狼的围栏里鸦雀无声，空气中什么“声音”也听不到。它们全都停止了。卡斯伯特希望——发自内心地希望——自己此刻能够听到只言片语。今晚，他愚蠢的所作所为带来了一丝空洞而冷淡的清醒，弗洛特又为这种冷淡添了些美妙的微弱亮光，令他得以站在紫色的云端低头凝视它。

他心想，此时此刻，有什么事情就要发生了。

没错，事实正是如此。就在他迈上其中一条铺砌小径的那一刻，一盏小小的高架照明灯咔嗒一声打开了。那是行动探测器。卡斯伯特知道的就这么多。他奔离小径，蹲下身子。几分钟之后，灯光熄灭了，再次发出了咔嗒一声。他觉察到，这一夜可能会演变成一场巨大的灾难。然

而他并未感到焦虑。没错，他心中期待的也许正是一场大祸。

夜晚，豺狼们全都睡在装有闸门的兽舍里，但这让卡斯伯特的任务简单了不少，因为每一个兽舍的后墙都是由展区的主围栏充当的。他只需要切开一段不堪一击的围栏，豺狼就自由了——至少可以在公园的小径上漫步。它们不是水獭，不是什么神圣的东西，却无疑是个起点。

他跪下来，开始剪断围栏。从右至左，从一个兽舍到另一个兽舍，他干起活来又快又敏捷。围栏太薄了，而他的剪线钳是那么有力，让他感觉不到丝毫的阻力。

笼子总共有三个，里面关了五只豺狼。最终，他在每个围栏上各开了三个一臂长的切口，剪出一个个小小的活板，然后用力将它们向后拉去。剪断围栏似乎比掰弯它要容易得多。动物们兴奋起来，在笼子里转来转去。其中一只豺狼还用高亢的扁平嗓音朝他发出呜呜的叫声。叫声停止后，它小心翼翼地走向他，吓得他停了下来，动弹不得，三只手指仍旧抓着一截围栏。豺狼开始舔舐他的手指，这让他哭了出来。“对不起，伙计。”他说道。他想象着死去的那只流浪狗在运河旁游荡，空洞的黑色眼睛目不转睛地盯着他，还想起了他在和朋友们收集荆豆、掩盖自己罪行时手上扎的刺。“我是邪恶的，邪恶的，邪恶的。请原谅我，小狗狗们。”别在乎豺狼会不会咬掉我的手臂，他告诉自己。我正在做的正是我要做的事。于是，他继续剪开、拉扯着围栏。每当他剪开一个切口，一两只黄毛生物便会冲出自己的牢笼，迈开长腿慢跑上几步，然后停下来。其中一只豺狼蹭了蹭他的手，他惊讶于它如此柔软的毛发与轻盈的骨架。

“我们就是谎言，”它们对卡斯伯特说，“谎言，谎言，谎言，谎言和谎言。”

“不。”卡斯伯特答道，“现在你们出来了，不是吗？你们想要什么名字都行，明白吗？你们可以深入英格兰，你们可以的。我们还有水獭，这你们是知道的。”

它们说：“躺下，躺下，谎言，谎言，谎言，坐下，别动，躺下，谎言，谎言，谎言。”

卡斯伯特感觉自己与这些狗团结在了一起，成了“豺狼的一个兄

弟”，就像约伯那样，行动中带着焦虑和绝望的骄傲。

他希望豺狼们不要停下脚步，而它们中的大多数就是这么做的——仿佛它们清楚地知道自己要去何方，而且多年来一直都是这样做的，只不过最近有些生疏罢了。所以豺狼都无精打采地走到主道旁的那排洋水仙跟前，嗅嗅那些花朵，把它们刨出来。在卡斯伯特眼中，它们看上去既偏执，又温柔得令人吃惊。几个黄色的花被和几片长叶在它们身后飞扬起来。豺狼的后背都高高地耸起，凸出了两肩之间浓密的黑色鬃毛。洋水仙就栽种在描述金色豺狼展区的一块标牌正对面。卡斯伯特兴高采烈地放松下来。最后一只豺狼在花朵上撒了泡尿，和其余的几只一起飞快地跑开了。至少它们还是团结在一起的。

卡斯伯特放下手中的钳子，尽最大的努力把其中一截围栏按回了原来的位置。这样的补救看上去十分粗糙，如同被人撬开了盖子的陈年腌鱼罐头。他决定不再理会其他几处开口，心想，豺狼也许会想要回来。拾起钳子，他站了起来。

卡斯伯特步履蹒跚地走过了小径。一大排灯光伴着金属栓被拔掉的声响亮了起来，仿佛整座动物园都在迎接夜间的访客。

“那个该死的警察。”他含糊地嘟囔道，“该死的饭桶。”他头晕目眩，无法保持平衡，两条幻想中的长腿也站不稳。弗洛特的酒劲仍未从他的体内散去，效果比他预期的还要持久。他尽最大努力镇定下来，紧紧抓着宽松短上衣保持平衡，摇摇晃晃地向前走，试着不让自己向前跌去。复仇的雄心与恐惧之感同时存在于他的体内。他会找些猴子来——没错，接下来需要被释放的就是它们了。它们都是些聪明的生物。这些家伙既要保卫英格兰也要保护自己不受死亡狂热组织的伤害。然后是长颈鹿。在英格兰土地上方十至二十英尺的地方，这些高个子哨兵的监视是非常有用的。呃。他能够释放任何一只动物——为什么不呢？但是最重要的，当然了，还有水獭——它们肯定要被释放到运河里去！

他听到身边响起了一阵有规律的动物呼噜声和尖叫声——豺狼们正在向世界宣告它们的存在。卡斯伯特·汉德利也要让世人知道他的存在。

four

豺狼的首杀

动物园中，卡斯伯特身后的某个地方传来了失败的尖叫声。那声音既遥远又凄切，发自某个失去了一切的生物之口。一连串粗野的吠叫声在那个声响周围欢腾起来。卡斯伯特竖起耳朵听着，用大拇指摩擦着剪线钳的泡沫手柄，感到一只微小、悲痛的丑陋蛆虫正在弗洛特带来的麻木感之下蠕动，它如此微弱却又如此真实。他祈祷水獭不是受害者。一阵哺乳动物的尖叫声瞬间响起，仿佛是在回应他的感受，紧接着便消失了。他不知道德莱斯坦是否也听到了那种声音。

“德莱斯坦？你在这里吗？”

片刻间，卡斯伯特觉得自己听到了一个男人的声音，可很快就被涌入的其他动物声响给淹没了。

咿咿呀呀呀呀！ 某种可悲的动物在号叫。咿咿呀呀呀呀！

豺狼令人毛骨悚然的事业拉开了帷幕。新闻期刊中常会出现这样的陈词滥调：在逃离避难所、马戏团或是某个愚蠢的佛罗里达路边动物园时，即便是最凶猛的野生动物也很少会表现出攻击性或是什么精明才智。出逃的美洲狮在孩子身旁时镇定自若，或是黑猩猩睡在公园的秋千上——新闻会带着一种矫揉造作的伤感语气指出，这全都是圈养的软化效果。

可豺狼并没有遵循这些陈词滥调，而是依据气味来行事。在它们破裂围栏的西南方向，儿童动物园飘来了令人陶醉的臭气——那是成堆的骡粪、燕麦粥、潮湿的白杨木以及昨天溢出来的火星牌巧克力饮料亲切的味道。这里的儿童动物园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它还在伦敦动物学会的成员中引起过一片哗然——成员们对一切动物园所能带来的娱乐性感到惊骇。对他们而言，普通民众在动物学方面所能提出的最高级的问题包括——打个比方——一只动物能够连续吃多少柠檬娃娃软糖。不过，在充满尝试的战后时期，动物园杰出又附庸风雅的秘书朱利安·赫胥黎坚定地认为，娱乐能够激发人们的兴趣，从而促进

售票。正是赫胥黎的主意让人们得以安全、直接地亲近那些性情温顺的动物，从而造就了所有展区中最缺乏防备的一个。

儿童动物园的目的是打造一座运营中的二十世纪传统牧场，里面包含一座尺寸被缩小了一半、以白色为主要点缀的红色谷仓，以及一个迷你猪圈和一堆铁丝兔笼。谷仓附近，一系列彩色木板上写满了给孩子们提出的问题。山羊什么都吃，是真的吗？ 这些展品看上去应该类似一系列的马厩，提起一块小小的“谷仓”门，你就能够看到答案。其实，山羊是很挑剔的。在伦敦动物园，它们吃到的食物是燕麦、大麦、亚麻籽和黄豆的混合物……

豺狼可不挑剔。两只年轻的豺狼越过尖桩篱栅，飞快地朝着谷仓奔去。畜栏外，美洲驼发出了一连串有节奏的高亢叫声，吸引了豺狼们的注意。它们停下脚步，目不转睛地盯着这种秘鲁怪物看了一会儿，然后朝着美洲驼所在的那块三面都是橡树的栖息地缓缓走去。

那是一只还没有被阉割的年轻雄性美洲驼，眼睛上长着黑色的花斑。它向前冲撞，一边飞奔一边踢踹。豺狼们发出疯狂的叫声，试图咬住它裂开的脚趾。美洲驼叫起来，声音尖锐。每一次有豺狼试图钻到它的身子下面，它都会把它们踢回去。很快，第三只雄性豺狼出现了。它带着一股新的战斗力加入进来，试着爬上美洲驼的胯部，它咬牙切齿、疯狂地扯下一把把毛发，像个把口袋里所有零钱都掉在了地上的男孩，正试图把每一枚硬币都抓起来似的。可当美洲驼转过身咳嗽起来时，却似乎把豺狼吓了一跳。

一团深色的黏液从美洲驼的嘴里喷溅出来，落到了雄性豺狼的身上。那种东西呈绿色，至少有一品脱那么多。它愤怒的一掌击中了其中一只豺狼，黏液喷溅在它的头和脖子上，散发着强烈的酸臭味。豺狼像小狗一样呜咽起来，开始可怜地绕起了圈子，仿佛一只咬着牙的狗在追逐着自己尾巴。豺狼们纷纷停止战斗，穿过谷仓前的空地，离开了美洲驼。它们在自己倒霉的同胞身边嗅着，照看着它，但那股恶臭实在是太强烈了，令它们心神不宁。

豺狼成员花了整整十分钟的时间用舌头整理自己的皮毛，还会停下来一齐发出刺耳的尖叫，轻轻咬着彼此。很快，另外两只被卡斯伯特释放的豺狼出现了。其他豺狼发出了一片欢快的呼号，嬉戏起来。

我们抓捕，我们杀戮，我们吞噬，我们生存！

平静下来的美洲驼呆呆地注视着它们。它打败了这些犬科动物，不过它们还能找到更容易捕获的猎物。

豺狼再一次发出狂喜的吼叫，沿着畜栏慢跑起来，嗅了嗅被太阳晒得发白的利宾纳牌吸吸乐饮料包装袋、一只小小的绿色蝴蝶发卡和一枚被人丢弃的十英镑硬币。两只豺狼停下脚步，舔舐着在围栏柱上爬行的几只蜗牛，月光下，它们如珠宝般闪闪发光。

终于，豺狼一只只飞快地钻进谷仓，昂首阔步，恢复了集体行动。随着春天的到来，管理员会在晚上敞开大门。骡子格外享受清凉的空气。有些时候，一只八哥或蓝嘲鸫会飞进来，栖息在骡子的干草饲料槽上。

终于感知到豺狼的存在，骡子发出了刺耳的嘶叫声。它虽年迈，但身强体壮，属于退休的役畜，母亲是一只强健的挽马，父亲则是安格尔西岛的一只讨人喜欢的滩驴。它踢踹着马厩的墙壁，听上去像是要把这地方拆散了似的。

豺狼一只接一只地钻进一扇厩门，在门口，它们发现了一对被绳索拴着的可怜山羊兄弟。这两只可爱的金毛公山羊一直都是孩子们最喜欢的小动物。除了偶尔有些粗鲁的小男孩之外，它们此生从未见过食肉动物。此时此刻，它们面对的是自己最古老的敌人，和曾在波斯的扎格罗斯山麓追逐过它们野生祖先的是同一个物种。

豺狼猛地扑向了其中一只山羊，不出几秒钟，就设法挖出了它的肝脏。另一只山羊惊恐地咩咩叫了起来，反复踢踹着畜栏的角落，直到豺狼们一拥而上，把它也按在了铺着干草的地面上。两只山羊都还没有失去意识，震惊得透不过气来，它们能够感觉到这些犬科动物正将自己的内脏连根拔起，口鼻还在搜寻着自己温顺而柔软的心脏。在山羊痛苦的心中，是一幅幅栩栩如生的画面：绿草茵茵的草地；甜甜的嫩枝上挂着的鼠李浆果；攀向更高石头游乐场的一系列花岗岩山丘。不一会儿，画面停止了。在对面的畜栏里，把山羊看成矮马类同胞的骡子没完没了地叫着。很快，美洲驼也再次尖叫起来，一波恐慌情绪席卷了动物园的整个南端。

卡斯伯特什么也没看到，不过，他能听到。显而易见，某种可怕而又令人心碎的事情发生了。酒醉、幻觉或萦绕在脑中的棕红色雾气都无法掩盖它所带来的震惊。他不想去猜测细节，猜测被撕成碎片的是哪种手无缚鸡之力的生物。他到底做了什么？

“该死，该死，该死。”他自言自语。

很快，又一串尖叫声传来，夹杂着阴郁的悲鸣和愚蠢的呻吟。那么多的动物，再次乱成一团。也许就卡斯伯特而言，尽可能多地释放动物的伟大计划带来的只是所有动物的痛苦。

他仍旧站着，接纳着所有声响，歪着头聆听每一个细节。

“坏蛋。”他说道。过了一分钟左右，噪声戛然而止。

他仍旧停留在豺狼窝附近的小路上，不确定下一步该去向何方。

“天啊，上帝。”

他用一只手来回挥舞着剪线钳，直到松垮的把手蹭到了地面。安全灯耀眼得如同阳光一般。一切看上去都比片刻之前明确了许多。整个英国——整个地球——的动物都在面临关乎存亡的危险，一种由狂热组织“天堂之门”构成的威胁，一种对于动物王国的普遍冷漠。他的解决办法似乎极其简单：只要把动物都释放出来就好了——全都放出来。他从未认真考虑过被释放的动物对于圈养动物来说存在何种威胁。我在做什么呢？阻止我，上帝，帮帮我！他试着想象圣卡斯伯特，一尊逼真的雕像，结冰的双腿正被一只水獭舔舐，肉体被奇迹之酶冲刷着。

“我向你祈祷，圣卡斯伯特。”他真诚地说道，“祈祷你的帮助与安抚。我向你祈祷——求求你了！”

动物园遥远的北部，在卡斯伯特还不曾冒险前往过的某个地方，一个男人尖叫起来。卡斯伯特十分确定——那是一个男人。他听不清对方说了什么。那声音听上去像是“不！”或者“有狼！”，卡斯伯特想起来，水獭就在动物园的北部。

紧接着，几乎是最后一次，卡斯伯特能够暂时放下心中的一切了。

他可以看到问题正变得越发庞大、越发真实。任何一个管理员都知道，夜间的动物园里通常会有不属于人类的声音在回荡，可卡斯伯特不知道。对他来说，这就像是某种比他所知的一切都要庞大的东西正在他的脑袋里隆隆作响。他不知该如何将它从自己的脑袋里赶走，赶进这个世界，将它揭发。动物们正抓着它独自奔跑。

他产生了一个混乱的念头：他还是可以阻止一切的，他相信，只要自己能够通过角膜信息联系到巴杰瓦医生。他的钱包里夹着一个角膜信息的地址。他曾在动物园里看到过好几个历史悠久的红色电话亭，全都配备着过时的神经-视觉矩阵变换电路，但在手边没有皮肤显示屏的情况下，它们的功能已经足够了。他想象着诊疗室里的巴杰瓦正朝他紧皱眉头，但充满着善意。巴杰瓦会把一块长长的亚麻治疗布缠在他的头盖骨上，让它像块巨大的纱布一样将疾病吸走。巴杰瓦会把一个铁手镯按在卡斯伯特的手掌里，再把一把刀柄上镶着方形绿宝石的弯刀摆在他的面前，作为礼物。“这就是你的吉尔班弯刀。你现在就是个十足的锡克教人了！”他会这样告诉卡斯伯特，“我确定！”

可卡斯伯特早就是个十足的锡克教人了。

一阵强风为卡斯伯特的脸降了温。他一动不动地站着，感觉到自己的裤腿正随风拂动。风令他舒服了一些。他闭上双眼——对于大部分贫民来说，这是彻底关闭夜间垃圾角膜信息最容易的方法——注视着眼皮上亮光的图形和旋涡。要是他睁开眼睛，这些角膜广告和新闻摘要的阴影通常会被点亮（尽管卡斯伯特的大脑已经学会了忽视许多垃圾角膜广告所带来的“噪声”）。

别发脾气，他在心里告诉自己。好了，冷静。他知道，这样的自我疗法是无望的：就像他本是一团火焰，却告诉自己要变成橘红色的蠕虫。

他把眼睛闭得更紧了。他看到挂在空中的灰色新月渐渐伸展成短弯刀的形状；飘动中的圆盘蜕变成头盖骨。看得越久，他眼皮上的那些图案就变得越华丽、越诡异。现在出现的是一些微小的贝雕工艺品，是用针在海里的骨头上蚀刻出来的，上面映着用烟草水绘制的死去水手的脸庞，飘浮在他的脑袋上方。他猛地睁开了眼睛。他耳边响起的是不是警

报声？还是水獭语的“嘎勾嘎嘛噶咩嘟”？那是不是圣卡斯伯特的歌，水獭的免罪之歌，或是海水猛地涌入这座岛国的声响？难道他的祈祷得到了回应，通过与二十一世纪中叶匹配得特别好的水獭语言？要是果真如此，他沉思道，自己在对抗虚伪的“天堂之门”的过程中已经获得了一个极好的盟友。他儿时的邪恶得到了宽恕。是的，他的弗洛特瘾也许能被治愈。真的有许多东西是他可以为之感到高兴的。当水獭们滑进摄政运河时，英国上空将爆发出一大片绿色，形成一面对抗死亡狂热组织的翠绿色泡泡防护盾。他会不会看到自己的哥哥？他有没有机会给德莱斯坦一个吻、一个拥抱，向他诉说自己许多年前没能挽救他的遗憾？

一瞬间，卡斯伯特感到了一丝朴实无华、泛着金绿色光芒的喜悦。对于任何一个适应良好的人类来说，处于卡斯伯特当前的境遇下，都不可能有现在这样的心理状态——这是另一个不祥的预兆。如果此时可以看到他的脑电图，幸福感的高低起伏肯定非常剧烈：这就是弗洛特戒断过程中一个极其糟糕的情况。愉悦感充满了他的灵魂，却又稍纵即逝。

“这不像我自己啊。”他大声说道，“卡斯伯特在哪儿？”

的确。他甚至不像自己了——他昂首站着，吸着腹，不像往日那样充满恐惧地张开双唇，一副90多岁之人脆弱而又布满皱纹的苦相，此刻的他蹙着眉头，怒目前视。他感觉自己尽管痛苦，却十分强大，已经做好了行动的准备。如果疯狂与明智正分别坐在卡斯伯特脑中一个跷跷板的两端，那么疯狂已经再也无法被跷起来了，昔日的卡斯伯特已经烟消云散，一头扎进了错乱的天空。

动物的出路

带着一种只有疯癫的弗洛特戒除者才能积聚起来的肯定，此时此刻的卡斯伯特觉得自己能够把豺狼赶出动物园。不过，他也模糊地了解到，除非动物们能找到他早些时候在围栏上割出来的那个十分隐蔽的小洞——这似乎是不太可能的——否则它们就会被困住。他从未考虑过这个细节，这让他有些担心，尽管远没有他应有的那样担心。

对卡斯伯特来说，与逍遥法外的豺狼在一起，他的个人安危似乎不是什么大问题，但他所面临的仍然比他听说的现实得多（二十一世纪三十年代，在最后一批野生动物的生存地——塞浦路斯，豺狼偶尔还是会伤害幼童和老妪）。一个手无缚鸡之力、满脑子幻觉、颤抖的双腿如同正踩着高跷的弗洛特成瘾者对于大多数豺狼来说，都构不成什么威胁。无论如何，他需要一个方法，将豺狼之类的动物安全地引到城市去。与此同时，豺狼已经化作棕色的液体，流入夜色中。如今，它们似乎不只是黑暗的一部分，而是成了黑暗本身，撕扯着白天的蓝色肉体，嘶吼着将它藏进自己的身体。卡斯伯特身旁的风景被犬科动物的颜色和粗糙的阴影所占据，一切光线和优雅的事物也都藏匿其中。他感觉尽可能多地释放动物的做法是无比正确的，但他无法抹去脑海中的那些声响——残忍的，伤痕累累的，如此亲近的，这些声响和啃噬他灵魂的所有东西一样将他淹没。

他开始向南朝着伦敦市中心的大片亮光走去。那是一抹暗淡的曙光，在动物园和城市间的那片漆黑的公园运动场的衬托下，曙光越发明显。他被一个个行动探测器绊倒，一排排探照灯随之开启。它们如同相机闪光灯一样追随着他。每过几分钟，动物园其他地方的灯光也会猛然亮起。原来豺狼们也在四处活动。

几分钟的工夫，他便来到了动物园的最南端。主围栏的另一边，正是摄政公园的步行大道和另一条人行道的交会点，这里形成了一个指向马里波恩的巨型箭头，箭头的另一边是车水马龙的牛津街圆形十字路口和中心点大楼。在动物园开放时间里，这是令所有访客都忍不住回头观赏的一个景点。

这里有一座维修棚屋和一架小小的白色喀什曼牌电动滑翔车，滑翔车的底座上摆着几个巨大的泥煤苔包、一只安全圆锥、一把干草叉和几只金属桶。一根橘黄色的电线插在了保险杠上的插座里——车上的熔盐电池正在充电。卡斯伯特坐在迷你货车长凳式的白色乙烯基坐垫上，指尖摸了摸方向盘，然后一拳重重地砸向了喇叭。哔！他又砸了一拳。哔！站起身，他走向棚屋，来回摇了摇门把手——门是锁着的。绕着棚屋转了一圈，他意识到这个屋子连一扇窗户都没有。

来到棚屋的背后，卡斯伯特看到了某些十分有趣的东西。在动物园的这片隐蔽区域里，仅由两块短短的面板相接而成的围篱，构成了整座动物园围场的一个直角端。

打开“这一端”，就能打开动物园。

卡斯伯特缓缓穿过一片荆棘，朝着围栏走去，一只脚被缠住了。他拔起棚屋后一半的矮树丛，布满蜗牛和闪亮黑色粉虱的地面露了出来。

他折断了围栏附近立着的几根纤细的老树枝。摄政公园壮观的景色一览无余。

他的正对面，就在围栏的另一边，矗立着华丽的“现金喷泉”，由大理石和粉色花岗岩构成的、属于琐罗亚斯德教的幻想作品。作为露宿摄政公园的常客，卡斯伯特早就知道它欣然喷出的既不是钱也不是水。不过，据说它能够提供他珍视的某种东西：运气。至少许多睡在公园里的流浪汉是相信的。为了安全，他们通常都会在这座维多利亚风格的亭子式建筑附近打铺盖。

卡斯伯特放下剪线钳，推了推其中一部分围栏。围栏松松的。沉重的铸铁被涂成了黑色，偏心轴上是没有倒钩的锋利长钉。即使不会送命，想从这里穿过去的动物也很容易被拦住。不过，尽管十分结实，这里的围栏却并没有被固定住。他在插着围栏的潮湿地面上搜寻起来，然后返回喀什曼滑翔车那里，一把抓起了干草叉。

花了几分钟的工夫，他才把围栏的桩子扒出来。土壤如同巧克力蛋糕一般被叉子轻易扒开。卡斯伯特简直不敢相信一切如此轻而易举。

停下来休息时，他将干草叉扎进土里立着，抬头望了望 。“库伦-兰

泊思”彗星在哪儿呢？它到底会停在哪里（云朵如纱一般笼罩着它，让人难以看清它的样子）？没过多久，天空开始旋转起来。卡斯伯特的头越来越晕，失去了平衡。他向一旁倒去，摔倒在一根可怕的冬青树枝上。冬青旁一根短小稚嫩的装饰性竹子又给这一跤多添了一分危险。可卡斯伯特的身体直接压了上去。他的腿部一侧能够感觉到冬青上的刺，裤子的腹股沟处开了一条小小的裂缝。尽管他跌得很重，却感觉不到任何痛楚，只有轻微的刺痛。但他已经无法像普通人的那样感受刺痛了。事实上，他感觉到的是一种荒谬的愉悦。

“我要崩溃了。”他说，“该死！”他在那里躺了一两分钟，觉得自己听到了喇叭的粗糙声响，于是爬了起来。是警卫队吗？还是“天堂之门”的组织成员对动物发起袭击了？

几分钟的工夫，他就把围栏推倒了。老头直接“走”上了围栏，凭借自身可观的体重，将它踩平了。他再次摔倒在地，这一次向前跌在了摄政公园独有的柔软草皮上。他跌跌撞撞地爬起来，看了看自己的成就。被压倒在地面上的围栏长钉全都向外指向了开阔的公园，如同一个路标。

此刻的伦敦动物园被打开了一个直径约二十五英尺的大洞，大得足以让一只大象摇摇晃晃地穿过。缺口的位置——位于三角形动物园的一端——对于被释放之后在动物园里寻找出路的野兽来说，这真是再有利不过了。单单一个聪明的勇敢者——或者是一个聪明的疯子——就能把任何四处徘徊的生物赶向这条漏斗形通道的顶端。

当然，卡斯伯特在思考这些策略时并没有太多的逻辑，他甚至还没能理解自己的主意可以起多么重要的作用。这不只是公然摧毁围栏所带来的短暂愉悦。这是一个蓄意破坏者的得意——转瞬即逝，带有罪恶感。事情也有些不对劲。他的欣快感受，以及随之而来的些许果断，正在渐渐退去。他开始感觉怒火中烧，浑身颤抖。他的身体紧贴着地面，地心引力如此之大，让他感觉仿佛置身木星。弗洛特的效力正在逐渐消退。他的精神状况趋于稳定。

他心里盘算着，那些该死的圣人现在去哪儿了？我拿到了一把干草叉，却没有得到其他的指示。

他用手臂蹭了蹭额头上的汗珠，从草地上抓起了自己的剪线钳。

公园的小径以其强烈的引力，吸引他转身走过去。他的舌头一直磨蹭着脸颊内侧那块松弛的皮肤，仿佛酒后身体里的每一丝、每一线都在下垂。他还一度停下了脚步，直到将那块皮刮下来。他用舌头卷住那块皮，抵在上颚处，然后吞了下去。再一次迈开僵硬的步伐时，他感受到了戒酒的人时常会产生的腿短幻觉。走在小径上，他试图用酒鬼的方式给自己定位——将头歪向一侧，还眯起了一只眼睛。他只是模糊知晓动物园的布局，却能感知到围栏上那个缺口的位置以及其拥有的巨大可能性。

动物园似乎远比他记忆中的更大。从外面的公园里望过来，它永远是那样紧凑，如同坐落在一两片树篱背后、用来囚禁动物的秘密牢房。然而动物园的内部却让人感觉比英格兰还要辽阔。他的胃里一阵痉挛，于是他开始倾着身子、拖着僵硬的腿加快步伐。他决定迅速掠过一个个展区，在展开今晚规模更加浩大、更加繁重的事业之前“重新部署”一番。

他再一次听到了喊叫声，此刻越发明显了：“救我！”很难分辨那个声音是男是女，但听上去年迈而虚弱。不可能是德莱斯坦，他很肯定。

片刻间，卡斯伯特想要回应，但说什么好呢？

一个人，比如说守夜人，正惊慌失措地站在一张野餐桌上求救，或是试图找棵树爬上去——卡斯伯特的脑袋里从未冒出过类似的想法。

他循着其中一条小径，蹒跚向北，经过了双峰驼。路上，他碰到了一部分动物的残骸。那是一条长着蹄子的腿，但大腿和腰臀部位已经被整整齐齐地啃掉了，只留下一根带血的骨头。卡斯伯特跪下来，感觉自己就要哭出来了，却没有眼泪，喉咙仅有的一丝刺痛的僵硬感也很快消失了。

他伸手摸了摸那只蹄子，上面的两瓣让他想起了一双破旧的芭蕾舞鞋。他揉搓着球节与蹄子之间的骹，捏着它的肘关节，把腿翻了过来。它摸上去凉凉的，上面布满了黏稠的血。他赶紧把手抽了回来，无法分辨这条腿属于什么动物。不过，他猜应该是一头鹿。一瞬间，他想起了全家人到访伍斯特郡和怀尔的路上偶尔会看到的狍子。它们在达德利一座废弃城堡的草坪上吃草。不过，它们长着短短的红棕色毛发，而这只

动物的毛却是长长的、金色的，柔软得如同女孩的头发。

起身时，他环顾四周，搜寻这只不幸生物的其他残骸，却没看到任何显眼的东西。

他继续前行，用脚将路边的灌木丛推到一旁。很快，他就来到了一片遭到破坏的地方。人行道上留下了一抹抹长长的红色，延伸至草坪，就像是逾越节的羊羔留下的血印。在一片新草中，他发现了某种奇怪的动物。起初，他以为那是某个健忘的园丁留下的水壶上奇怪的粉红色喷头。凑近一看，他才发现那是一颗动物的头颅——山羊的。它的眼睛和眼窝周围被什么东西用力剜了出来，整个口鼻和嘴唇都不见了，它的头盖骨露出了一副咬牙切齿的模样。

“见鬼。”卡斯伯特说。

他抓住一只角，一把拿起羊头——这颗头颅重得令人吃惊，和一包四罐的弗洛特一样沉。他转过头，走过去拾起山羊的腿，把它夹在了手臂下面。

他走回了维修棚屋和被他破坏的主围栏那里。每隔六码的距离，他都会蹲下来，将残骸在人行道上抹来抹去。好几次，他还把羊头猛地向下砸去，让点滴的血渍和脑浆喷溅在步道上。他的动作沉着冷静、一丝不苟，就像某个人正试图从瓶子里挤出番茄酱。标记完一个点，他会向前再挪个6码左右，用一只脚将羊的残躯碾碎在路面上，直到能够看出一块明显的痕迹。来到维修棚屋，他将羊头丢到了围栏被推倒的地方，可它却弹了起来，令人毛骨悚然地向左滚了好几码，剩下的唯一一只长长的耳朵像染血的小三角旗一样扇动着。他努力制造出了一系列的血迹斑斑的路标，想着动物们也许能够循着这条路径出来，就像汉塞尔与格蕾特[40]用面包屑留下的踪迹那样。这对他来说似乎是个很妙的计划，并非建立在小麦粉的基础上，而是建立在瘀血、死亡与疯狂之类能够长久的东西上。

卡斯伯特再次向北，朝着包括水獭在内的大部分动物的围栏所在地进发，感觉脚步更加轻快了。山羊血留下的污点对他来说并不恐怖，也不血腥，而是十分重要。它们标志着动物王国的一大威胁就要开始终结了。

企鹅之歌

随后，卡斯伯特来到了伦敦动物园曾经风光一时的企鹅池。企鹅池紧挨着儿童动物园。他目不转睛地凝视着池子中央如同DNA双螺旋体一般光秃秃的斜坡。二十世纪，众多建筑学生都曾带着平静而入迷的表情观察过这一建筑。卡斯伯特心满意足地轻轻窃笑起来。

“真是棒极了！”他说。

四下并没有企鹅的身影。

“伙计们，”他用节奏最单调的黑乡口音喊道，“我来——了。我来帮助你——们——逃离这精致的小牢房了。”

没有回应。那一刻，在展台边不远处一座正对着主水池的冰山里，动物园里古老的黑脚非洲展品正在高度现代主义的白色水泥假山里可悲地打着瞌睡。它们的关节炎以及潜水和游泳的本能都被水位异常低的水池所桎梏，孵卵所也选错了地方。这些企鹅在自己的家乡被人称作“黑脚企鹅”，在灭绝之前一直快乐地生活在最柔软的沙滩而非冰山上，也断然不会是钢筋混凝土上。

这座传奇的水池是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初一位来自俄罗斯的年轻犹太流亡者设计的。贝托尔德·鲁贝金和他包豪斯学院的校友们吃了大量一种被称为酸奶的新型白色食物。他们曾饱含热情地认真研究过企鹅，但不幸的是，他们最终了解的大都是政客而非企鹅（毕竟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政坛是云谲波诡的）。那时候，这一方法曾让动物园当局极其兴奋，挑动起了他们最糟糕的冲动。正如这个主意听上去的那般荒谬，他们似乎认为，动物园不仅仅能够推动国家的生命科学，还有可能在社会架构方面做出贡献：如果企鹅能够愉快地出现在一个干净、清洁的人造居住地中，得到适当的关怀与食物，那么就为如何应付生活在长满跳蚤、破烂不堪的贫民窟里的英国穷人提供了绝佳的范例。肺结核会消

失。欢乐会出现。在动物园的行政人员中，最伟大的查尔莫斯·米切尔把失业的威尔士矿工作为劳力，挖掘水池。当然，这也是范例中的一部分。

“再多些光！”一九三三年，水池仍在建设中，米切尔站在这座可爱的新坑边缘，打算这样喊。这是他人生中最快乐的一天。他还为工人们带来了一托盘青灰色的茶杯，里面全都装满了酸奶。他个人感觉这东西有些恶心，可据鲁贝金的一位校友说（此人兼职销售和推广酸奶），它是非常健康的。

“再多些光！这里有些点心——当然了，是免费的！”

水池七个星期之内便已完工。工人们离开了。当所有该说的话、该做的事都结束时，公众对水池也不那么在乎了。他们对于企鹅的喜爱之情尚可，却不曾好好应对水池艺术的挑战。后来，经常在报纸上唱反调的各色人物开始对水池指指点点，其中一条提到从动物学的角度来说水池就是个不切实际的败笔——企鹅是不会或不能在里面繁衍生息的。他们问道，查尔莫斯·米切尔怎么会没有发现这一缺陷呢？这些人还声称，水池简直就是一座枯燥乏味的建筑，尽管其优美令高度现代主义的支持者们心旷神怡，却让企鹅遭了殃。

在企鹅的信息标牌旁，卡斯伯特读了读英国皇家建筑师学会立的那块被擦得锃亮的小小黄铜牌匾：贝托尔德·鲁贝金（泰克顿），1901——1990年，英国皇家建筑师学会金奖。他用指尖在“泰克顿”的字母“e”上来回擦了擦。“你瞧，就像一只小企鹅，走了过来。”他说。

忧伤如同灰绿色的薄雾一般悬在水池上，但卡斯伯特也在那里看到了希望。

在他看来，水池无疑是某种东西或欺骗过程的象征，可他需要时间去想清楚。一个乐观的念头隐隐出现在他的脑中：这个建筑也许能够令个人与国家的某种权力得到释放，类似一种精神原子的分裂。在他的目光第一次凝视着离奇的公共艺术与城市建筑时，他总有这样的感觉：中心点摩天大楼看上去就像是他自己那座公寓塔楼的一个圆滑、薄窗的版本。拥有半个多世纪历史的威斯敏斯特地铁站闪烁着昏暗的光线，在巨

大的网格状扶梯槽和支撑梁的陪衬下，如同一台会呼吸的机器，让他能够栖息其间，感受到它的力量。就连它千疮百孔的银色包钢看上去都像是车站在用极小的肺吐气。然而卡斯伯特的敬畏感和包容感总是很快就会消散，威斯敏斯特的红色塑料半长椅像是愤世嫉俗之人的杰作，专门用来防止流浪汉——有时他也是其中一员——过得太舒服的。

不过，企鹅池仿佛正处于一种截然不同的、更高的秩序之中，它不只是城市基础设施，它令卡斯伯特震惊，比他在城市里遇到过的任何东西都更让他震惊。它看上去像是在努力取悦他，如同用一个白色蝴蝶结绑起来的脆弱大玩具。他又读了读牌匾，不知道自己若是停下来吃上一碗酸奶，水池是否就有可能“正确地运行起来”。他大声地读了读“泰克顿”这个词，心中萌发了一个错误的想法：这不是鲁贝金的建筑实践，而是他的艺名，和被人遗忘的艺术家克里斯托或新近的“死像素”雕塑家博恩特一样。

“泰克顿。”他说了好几遍，“停顿得很巧妙。泰克、顿。泰克、顿。泰克、顿。”

他靠在围栏上，低头朝着泛起涟漪的卵形水池说起话来。白天，这里的水看上去是蓝色的，美得十分独特；夜晚，池水则闪着令人恶心的放射性黄光。

“有人吗？”他喊了起来。几声吱吱的尖叫和一种郁闷的鸣叫从躲在下面某个地方的企鹅群中升了起来，除此之外就什么都没有了。卡斯伯特不知道自己是否激怒了那些企鹅。

他再次紧张地开了口：“你们好呀！现在过来吧，好吗？”他怀疑企鹅已经搬了家，或是正在对他的存在表示抗议，心情十分沮丧。

“说点儿什么吧，老家伙们！”他脱口而出。

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明显表明，卡斯伯特的弗洛特幻觉症已经越发严重，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和精神分裂症没什么两样，弗洛特幻觉症扎根时对思维发起的冲击也与其很是一致。受害者永远都会遇到某种不该讲却被大肆宣传的事情。也许是桌子上那个长出了一张脸、背诵《启示录》的菠萝；也许是藏在酒鬼家卧室墙壁里的一百个邪恶的侏儒，他们飞快而含糊地念叨着把婴儿拿来炖煮有什么好处；也许是一棵树上被风

吹动的树叶，它们呼唤着更好的儿童滑翔车座位图案。也许是伦敦动物园里的一只豺狼或几只水獭，迷失的兄弟的灵魂，或是一堆企鹅。

不管怎样，即便发生在卡斯伯特身上的事情看似牵强附会，但对他来说却是极其真实的：在他明明白白要求企鹅们对他做出回应之后，它们终于有所反应。这些几近灭绝的笨蛋，没见过自己那些坐落在好望角附近、小餐厅尺寸的岛屿家乡，只能被卡在一座二十吨重的艺术品里睡觉，唱着奇怪的歌词：

伊玛戈的海鸥，你们的歌会给我们自由，

从康沃尔到奥克尼，我们以讽刺为食，

连同爱尔兰海的美味腌鱼。

伊玛戈的海鸥，你们的歌会给我们自由，

直到那一天到来，我们将会等待，观赏法国的艺术电影，

你们的前卫几乎拯救了,二十世纪。

连同爱尔兰海的美味腌鱼，

我们将吞下愤怒的诗歌做成的每日饲料，

直到世界从动物的角度变得附庸风雅。

伊玛戈的海鸥，你们的歌会给我们自由，

伊玛戈的海鸥，你们的歌会给我们自由，

推陈出新！事物而非思想！模棱两可！

爱尔兰海无穷无尽的美味腌鱼。

这是什么意思？就算是让世界上所有的诺贝尔奖获得者从语法上分析这段大言不惭、漫无边际的陈述，也不会有人能弄清楚。这就是晦涩的精华所在。

然而，这段陈词对于某个男人来说却是再清晰不过的了，不管他的肚子里有没有酸奶。

卡斯伯特说道：“你们全是一群自大鬼。”企鹅们背诵的这首维拉内拉诗伤害了他的自尊。他想要的是和它们谈谈帮助其逃离动物园的事情，而不是伊玛戈的未解之谜。不管怎样，伊玛戈的海鸥到底是什么东西？他不知道德莱斯坦会怎样看待这一切，不过卡斯伯特猜想，应该会比自己聪明、清楚得多吧。他会将这些企鹅分类，指挥它们。

衰落的技艺，折断的脖颈

“好了，出来吧。”卡斯伯特说。令他讶异的是，在对海鸥之类的东西唱完赞歌之后，企鹅们仍旧拒绝现身。动物园里其他地方再一次传来反常的噪声。他知道的时间正在飞快地流逝。

“如果你们现在不出来，”他含糊地说道，“我还会回来。”

和大部分围栏不同，企鹅池，在现代主义风格的深坑处又下陷了二十英尺，无法直接用剪线钳剪开。他也没办法扔下去一根绳子或者撬开一扇门。他无法判断企鹅是如何被放进池子里去的，感觉唯一可行的方法将某种又长又平的厚木板，向下倾斜着搭在池子里一个螺旋形坡道上。可那又能怎样呢？他不仅需要亲自走上厚木板，一手抓一只企鹅，还需要运用说服力。他能利用什么把企鹅引诱出来呢？他又没有来自爱尔兰海或者别的地方的腌鱼。

他仔细研读了一下小小的信息指示牌。上面写着：“濒临灭绝的黑脚企鹅唯一的自然栖息地位于南非海岸附近。人类收获并食用企鹅蛋是该种族在野外绝迹的最大原因。”

“来自南非的企鹅，”他心想，“多么神奇啊！”

卡斯伯特想到一个主意，他觉得自己已经足够了解这些附庸风雅的畜类，计划肯定奏效。这个计划简单明了：他要指责企鹅的势利，让它们感到难为情。

“该死的鸟中精英！”他说道。

“不，”企鹅们答道，“永远不会的。我们是……艺术家。”

“艺术家？哦——呵——呵！这还真是很不寻常，不是吗？”他装腔作势地说出了这个词，仿佛它就是一个肮脏而油腻的污点。他目不转睛地凝视着静静的水池，看着毫无光彩的一层绿色烟雾被困在白色的僵硬

墙壁之间，忍不住咯咯笑了起来。企鹅们肯定在生闷气。毫无疑问，它们随时都会出来。

等了一会儿，他又补充道：“好了，快点儿过来吧。为自己辩护。现身吧——艺术家们！”

还是什么都没有。一丝微弱的躁动回声都没有。

“要是你们不出来，会让世界被毁灭的，胆小鬼。”

伊玛戈的海鸥，你们的歌会给我们自由。

这句诗将卡斯伯特从思绪中惊醒。他看着其中一个斜坡。是企鹅！仿佛打开了开关一般，一切变得如此清晰。他吃惊地发现，六只企鹅跳起了康茄舞。它们看起来和他想象中不一样——并非都是身强力壮、身穿整齐燕尾服、黑白两色的高大生物，而是挺着杂色的肚皮，有着条纹图案弯喙的娇小物种。

“太棒了！”他说，“哦，我就知道你们会来。不管怎么说，你们其中的几个是会来的。”他奋力一跳，扒住了宽如搁架的水池边缘——对于大部分孩子来说都太高了，这也是报纸评论中批评得比较凶的一个问题——靠肚子保持着平衡。他的双脚已经离地，从这个角度可以预估，他很有可能摔到右手边的一组服务楼梯上去。楼梯通往水池平台的最底层，也就是孵化箱所在的地方。他能想象自己从那里把企鹅一只只扯出来，（轻轻地）丢到墙的另一边去。

可这样做会不会伤害到企鹅呢？它们看上去是那么矮小、那么脆弱。更多的企鹅出现在斜坡上。它们似乎正在参与某种预备队列，仿佛什么严重的不适正将它们从自己的巢穴中驱逐出来。此时此刻，刚一遭人煽动，它们便不得不离开巢穴，准备——准备做什么呢？卡斯伯特并不清楚。禽类与酒鬼、雕塑与死亡之间的某种对峙？

“来吧，过来吧。”他说。

他再一次感到沮丧和踌躇。他想方设法地尝试将企鹅引诱了出来，付出的努力似乎有了成果，可这又意味着什么呢？

他只看到了一个解决方法。他把剪线钳放在地上，爬上了企鹅池的池壁。他不得不粗暴地撑起身体，害自己差点儿跌到水池里去。起身片刻，他蹒跚着从一边走到另一边，试图找回平衡，紧跟着四肢着地，终于跌落下去，如同房顶上的某个喝醉了酒又恐高的未成年人。他爬向了服务梯。

“不要试图触碰我们，”企鹅们突然开了口，“没有伊玛戈之鸥，我们哪儿也不去。”

这一切令卡斯伯特感到心烦意乱。也许企鹅就是一群势利眼。

他踢了踢腿，又摇晃着腿向下试探，双脚摸索着梯子，最终落在了一片小小的方形平台上。

“走开，”企鹅们说，“我们依据秘密计划行事，没有伊玛戈之鸥哪儿也不去。”

卡斯伯特吸了吸口腔壁上的黏液，朝着水池吐了口痰。

“胡说八道。”他说。

这种行为的效果立竿见影，康茄舞队伍中爆发了一连串啾啾的鸣叫声。他第一次注意到，池畔立着好几个小木屋，如同红色的出租滑翔车小屋，距离池水几英尺。无论如何，它们都不符合企鹅池明快的风格，看上去就像是几间被草草固定在一起的茅舍。

“那里有什么？”他大声问道。

他刚向下迈了几步，立刻又开始前后摇晃，差一点儿就径直从楼梯上滚了下去。他紧紧地扒住其中一座宽大螺旋形斜坡的边缘，整个身体朝斜坡所在的方向重重地撞了过去，几乎坠落在了斜坡上，斜坡的角仿佛猛地戳进了他的体侧。

“哎哟，上帝啊。”他喊了起来，“噢！”他需要爬到斜坡上去。费了九牛二虎之力，他设法把一条肥大的腿搭在了斜坡上，紧接着是自己肉滚滚的肚子，然后是另一条肥大的腿。刚开始，他并没有试图站起身来，只觉得斜坡上布满了鱼的黏液。此时此刻，上面正挤满了小企鹅。

他心想，要是我放手，就会滑进企鹅的地狱中去，摔上一跤就有可能砸晕十几只企鹅，像打保龄球一样。于是他小心翼翼地缓缓逼近，先是半边屁股，然后是一只脚，接着是手掌根，之后是另外半边屁股，如此这般，谨慎行事。距离他最近的企鹅就在不到一米的地方。它们转过身来，开始迈着摇摆的步伐从他身边走开，推搡着彼此。突然间，它们嘎嘎叫着沿着斜坡滑了下去，先是个别几只，然后三三两两，就这样熟练地一路飞速移动着。好几只企鹅都僵硬地从斜坡上轻轻跳了下去，伴着扑通扑通的水花声一头栽进了水池中。

“哦，见鬼，等等啊！我会给你们找来那些该死的鸥的。”卡斯伯特说着开始匆忙地摇摆，朝着两座斜坡的交叉地带前进——一不小心，他就会再摔一大跤。这对于卡斯伯特来说是常有的事，他要保护的人和物里，自己总是排在最后一位。

“我会找到它们的，好吧！我能向你们承诺的就这么多。我还会找到我那个聪明的哥哥德莱斯坦。他会把一切查个水落石出的。你们现在得动起来了，离开动物园，明白吗？那个美国家伙，艾普怀特，他计划把你们全都消灭，明白吗？”

在伊玛戈之鸥归来的时候。

“你们这群蠢货！”

紧跟着，卡斯伯特又问道：“这些名叫伊玛戈的该死玩意儿对你们做了什么？他妈的！”挫折感正如一把锋利的刀，切开他的胸膛。

他试图站起来，却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不出几秒钟的工夫，他的双脚就因无法抓住身下光滑的混凝土斜坡而失控，害得他就像俗话里所说的那样，飞快地摔了个“底儿朝天”。他似乎站起来了几英寸，紧接着二十二英石的身体又重重地坠了下去，发出了穿云裂石般的响声。卡斯伯特被弹了起来。再一次撞到斜坡上时，他知道某种奇怪的事情已经发生了。他仍在朝着池水俯冲，几乎是在滑翔。

他这一跤的力道是如此强劲，以至于其中一座斜坡都折断了。卡斯伯特向下坠去，横冲直撞。仅仅几秒钟，鲁贝金的美妙“DNA链”便永远地断开了，产生了一种新的突变。这仿佛标记出了一个新纪元——一切艺术都是破碎、不完美而自由的——而卡斯伯特则在扮演无知的情境画

家的角色。在狠狠地拍向水面、沉入水中之后，约莫半分钟后，他感觉自己被固定在了一个平静的悬浮状态中。他无法呼吸，失去了时间感、地域感和方位感，觉得心情愉快。他心想，我现在就可以去赴死，也不会害怕了。他回想起了许多年前淹没在道尔斯小溪中时，那只水獭看着他的脸对他说过的话。嘎勾嘎嘛噶咩嘟。水獭语在他的脑海中回响，如同一支优美的亡歌。动物们会自行离开动物园的。但外星人和他们的加利福尼亚代理人怎么办？他在水下摇了摇头，说着“不——”，冒着泡泡的脸上挂着严肃表情。又咸又苦的鸟尿味道终于涌进了他的鼻孔和嘴巴。他慌了，仰起头，躬身钻出了水面，咳嗽着游到池畔，扑通作响地爬上了演出平台。他在那里躺了几分钟，想要养精蓄锐，却只是茫然地紧盯着企鹅。

企鹅们惊慌失措，此刻正挤在水池对面，保卫着红色的巢箱。那些用胡乱涂抹的木头搭成的巨大丑陋物件被加在这件建筑杰作之中，好让这里能够更适于居住。实际上，箱子里共有四颗成活的企鹅蛋（还有两颗无精蛋）。

卡斯伯特起身，向前坐了坐，伸展开双腿，好控干裤子和鞋子里的水。几个月以来，他从未像现在这么清醒过。他想要站起身欢呼。这一切就是一个天大的笑话——爆裂的水池，从蛰伏状态中被惊起的企鹅。

紧接着，他注意到水中漂浮着的一个深色的东西。嘿，那是什么玩意儿？随着一阵恐惧涌上心头，他意识到那是一只企鹅，嘴巴没在水里，正以一种怪诞的姿势漂浮在水中，身边的那圈池水还泛着粉红色。这只动物太倒霉了——被坠落的斜坡猛地打昏了过去。

卡斯伯特潜入水中，用双手抱住了这只企鹅。

“哦，该死的，上帝啊。”他尖叫起来，“哦，见鬼，见鬼，见鬼！”他抡起一只手臂，疯狂地划起了水；另一只手臂则抱着受伤的企鹅——它比他预料中的更轻、更暖。他惊慌地回到演出平台上，把企鹅轻轻地放了下来。鲜血布满了他的手臂。企鹅的脖子已经完全瘫软了下来，脑袋与身体呈一个大大的钝角，喙也已经张开。

“哦，仁慈的耶稣。”卡斯伯特哭着，用手抚摩了它。他确定，它已经死了。“我就是个浑蛋。”说罢，他从企鹅的身边向后退去，咬紧牙关，四肢着地，跪了下来。之后，他站起身，然后又坐下，蹬着腿，双

手捂脸，整张脸用力地钻进指尖间，肆无忌惮地哭了起来，还甩动起了双臂，用冰冷的手指揉搓着自己。他歪歪扭扭地向上伸出手，嘴里发出了刺耳的尖叫声，如同一棵老树正将自己身上的树皮刮下。

“这是一个错误！”他哭闹着，“对不起，伙计们！”

此时此刻，企鹅们在用箱子堆出来的临时群栖地周围组成了一个斑驳的黑白色密集方阵，几只还前后摇晃着脑袋，紧绷着鸟喙，营造出了一种剑拔弩张的氛围。卡斯伯特起身说道：“我会找到伊玛戈之鸥的，无赖们。我会为你们找到它们的，等着瞧。”

企鹅们唱起了一首喧闹、节奏明快的歌——那噪声和卡斯伯特听过的任何一种都不同，像是咔嚓作响的生锈卡祖笛拼凑起来的音调，一直抓着同一个音符不放。一个正经又悦耳、愤恨又天真的音符。现在卡斯伯特看清楚了，就在中间那个巢箱里面，正窝着一个娇小的、毛茸茸的东西。只有一种可能，那是一只小企鹅。它小得如同一只麻雀，身上是纯粹的烟灰色。

“哦，上帝。”卡斯伯特说，“哦，保佑你们大家。”

“找到伊玛戈之鸥，”它们告诉卡斯伯特，“找到我们的朋友。但你永远也不会得到原谅。”

卡斯伯特清了清嗓子哼唧道：“我知道，我知道。我该死。”此刻，他并不介意，只是心里难受得要命。要是能够帮上企鹅的忙，他义不容辞。这是他欠它们的。

“我会找到一个方法，把你们的鸥弄来的。”他举起食指，夸张地摇了摇，像个小小的墨索里尼。“见鬼，该死的鸥！”

可他并非信心十足。

“永远无法原谅，”它们重申道，“你是企鹅的敌人。永远。”

“没关系。”他回答，“我还是会帮助你们的。我确信小德也会和我一起这么做的。等着瞧吧。”

哦，卡斯伯特自己也许无法直接认出那些伊玛戈之鸥，不过他可以调查一番。

“至于从哪里开始找，伙计们，我有几个想法。”他说。

比方说，透过他芬斯伯里公园那间公寓高大的窗户，之前他偶尔能够看到一些灰背海鸥。借着从泰晤士河口一路吹来的东风，这些鸟儿会在与他眼睛齐平的高度飘浮。他发现，在寻找被人丢弃的薯角方面，它们表现非常出色。由于芬斯伯里公园中遍布这样的薯角，它们始终十分忙碌，不过再忙也是能够抽空回答某个疯子提出的一两个问题的。

“下次我看到它们的时候会问问看。”他自言自语，“你们中有谁知道我在哪儿能找到你们的伊玛戈同胞吗？”

他曾数次看到海鸥放肆地俯冲下来，他相信它们一定会从一个贫民小孩或是一位女士的木制薯片叉上抢夺辣味薯片。卡斯伯特觉得它们应该是些让人烦恼的东西，不是吗？并非如此，伊玛戈之鸥应该更大一些，它们不会在北伦敦的领空里飞翔的。

那它们在晚上出现过吗？他从未在晚上见到过海鸥——它们自身的白色似乎与夜晚相悖。可他还是决定密切留意一下。如果企鹅那么惧怕它们，毫无疑问，此时此刻它们肯定就在上面的某个地方注视着。

卡斯伯特退了几步，回到了水池的楼梯上，拍了拍大腿一侧：“笨蛋！”海鸥问题的解决方案就在他的眼皮底下。去世已久的建筑师，那个泰克顿，就像被人从多佛悬崖上推下来的一大堆白色水泥，碎成了无数块，飞翔着——海鸥。那就是伊玛戈之鸥——企鹅的“祖先”。它们从毫无价值的杂志折页中升起来。它们升起自尚未建成的梦想城市，升起自一个男人悲伤的心灵——他最大的建筑成就却并非如他所愿，是为了工人而建，反倒是为了几只无家可归、被人拿出来当作华丽展品的企鹅。如果说泰克顿没能为这些鸟提供一个舒适的住处，他至少试着真心地、深沉地取悦了大众，尽管做得并不完美。

卡斯伯特对着动物园上方漆黑的天空喊道：“我会找到它们的——或是它！”

这个愧疚的仆人，这个罪犯，这个对那些被困在错误的半球、无法

飞翔却有心灵感应的鸟儿着迷的男人，离开了企鹅池。

给狮子的爆米花

就在卡斯伯特·汉德利试图判断该如何以及去哪儿寻找传说中鼎鼎有名的伊玛戈之鸥，然后完成自己最神圣的任务——解放水獭时，他的注意力再一次被分散，这一次是由动物园猫科动物间的宗教发展造成的。

猫科动物在吸引人类进入它们的世界方面很有一套。企鹅的梦想和神圣的水獭，残酷的豺狼和可怖的异教徒，亨利国王的红色警卫队和洁白的海鸥——都不得不退居次要位置。长着尖爪、毛被舔得干净闪亮的家伙即将登场。

卡斯伯特发现自己进入了动物园的大型猫科动物区域，经过了一连串半圆形的窗户。这是用来帮助人们窥探不同兽笼中的大型猫科动物的：几只老虎、几只亚洲狮、一只黑豹以及一只美洲豹。然而此时此刻，位于综合设施的一边却看不到任何一只猫科动物。他不知道它们入夜后是否会栖息在什么神秘的角落，或者是否有一根管子能将它们与企鹅的秘密洞穴相连。卡斯伯特无法想象企鹅和老虎会对彼此说些什么。但世事难料，不是吗？

他悄无声息地侧身绕过猫科动物围场的前端，来到狮笼对面一家被称为“猫咪古玩店”的礼品商店。他觉得，这里肯定发生了什么。商店门口挂着一张红色的指示牌，上面（用金色的、沾满金属亮片、华丽得不合时宜的手写字体）写道：

警铃

紧急情况下打碎玻璃

指示牌下面是一个小小的红色盒子。它是专为狮笼设计的，但卡斯伯特并不明白。出于本能，他把手伸向盒子，紧接着又踌躇了一下。他深深吸了一口气，揉了揉眉骨。他感觉，英格兰的确正处于某种紧急状况中。

他呆呆地盯着漆黑一片的商铺。向内张望令他作呕。某个货架上摆满了传统的二十世纪风格美洲豹和美洲狮的填充玩具。另一个货架上，几只全息的美洲虎正前后摇摆着发光的脑袋，投影混杂在一起，怪异地穿过彼此，如同一个满身斑点和条纹的猫形肿瘤。他试了试某扇窗户。竟然开了。窗户旁边，是几包促销中的爆米花和藻类脆片。卡斯伯特一把抓起几包，塞进自己的衬衫里。紧锁的店门附近，一个柜台上发着蓝光的数字意味着今天早些时候的一大笔交易额：80044.50英镑。他猜，也许是某位游客买下了一头狮子。

关上窗户，他转过身，朝着不知从哪里跑出来的狮子走去。它们看上去机警得很，一动不动地蹲坐在原地，仔细打量着他，前腿如同覆盖着皮毛的棍棒，绷得直直的。在英格兰，自诩独一无二的人类被野生动物这样注视是种再罕见不过的际遇了，是白天的动物园游客很少能够体验到，甚至是注意到的一种现象。但卡斯伯特把这当作是理所当然的。其中一只狮子的尾巴像条棕头的眼镜蛇般升了起来，然后又落下。五只狮子中最出名的那只，长有鬃毛的雄狮阿尔福尔就坐在四只雌狮的前面。其中一只雌狮婵达妮突然站了起来，趾高气扬地向右边踱了几步，爬进了一个绿草茵茵的小窝里，转过身再次面对着卡斯伯特。

和其他所有大型猫科动物相比，群居且数量较多的狮子在这里占据着首屈一指的地位，占据着动物园中私密性更好，对动物也更友好的一个兽笼。然而，这样的笼子所能提供的仍旧是比一座人类一居室公寓还要再小一些的空间，由一堆围绕在宽阔壕沟中的岩架和高大水泥柱构成。故意设计的蔓生高茎的草从每一处裂缝中喷涌而出，掩盖住了水泥的菱形几何图案和秘密的路拱。值得赞扬的是，动物园管理者们一直在格外努力地尝试让狮子展区看上去不那么虚伪和格格不入，和动物园众多其他展区相比，少一些“边界紧迫感”——这全都是伴随五十年前的千禧年庆典而红极一时的某种“新”思潮中的一部分。

然而故作多情的思想、科学上的自负、资金上的缺乏、空间上的狭小和对艺术、建筑以及园艺的执着迷恋完全妨碍了新思潮在动物园其他地方的展现。当二十一世纪二十年代社会动乱和动物迅速灭绝的情况出现时，仅仅维持一家动物数量急剧减少的动物园营业，就令动物园的管理部门分身乏术。狮子的领地也并不雅致。朝气蓬勃的丛生杂草通常看上去只不过是粗心种上去的：色彩明艳的厚厚海藻盖住了壕沟，就像是顶上立着几片睡莲叶子的某种绿色钢筋混凝土，又像餐桌上的桌巾。每

一处平坦的表面都被溅上了泥点。

那些狮子本身看上去既肮脏又困倦，身上松弛的肌肉组织透露出它们已被拘禁多年的事实。混凝土上遍布的海藻痕迹也使这里平添了一丝被人遗弃的氛围。

靠近狭小狮穴的中间位置，矗立着一棵中国的臭椿树，树上挂满了成对迎风招展的闪亮树叶。树边是一座用伐木搭建而成的三层游乐棚屋，看上去就像是一群小孩定居在了一座美索不达米亚的残缺寺庙中。整个院子都令卡斯伯特印象深刻、心神不宁。

“到这里来，卡斯伯特。”婵达妮用自怨自艾的沙哑嗓音说道，“过来，别回去。我们不想像奴隶似的就这样死在牢笼之中。”

卡斯伯特答道：“这可不一定。还不至于。你们认识企鹅吗？”

“它们都是些善良的动物。”它说，“不过它们一直都在自欺欺人，等待某种永远都不可能发生的事情。好了，卡斯伯特，靠近一点儿。”

“还不行。”他回答，“你们这群家伙就是我的终点，你们这群家伙。我看得出来。”

对于接近这些巨大的猫科动物，他仍会感到极度的紧张——它们与他之间的交流充满了单纯的正义感。没有别的动物能让他如此不安。他感觉狮子们一直在向他隐瞒些什么——它们代表了某种权威、某种职权，闻上去就像是老九哈利和温莎派的激进分子，他们永远都不会欢迎他。然而，狮子们也是这种权力的受害者，即便它们正是它的象征。卡斯伯特不确定这一切为何格外令他心烦意乱，不过他决定再次将狮子们搁置在一旁，于是偷偷摸摸地绕到院子后面，来到了沙猫所居住的那个通常会被人忽略的假山角落。

“你不能忽视我们。”狮子们齐声喊道，“你会回这里来的。”

“我会的。”卡斯伯特信步走开，“也许吧。”他从衬衫里掏出几包黄油口味的爆米花和海藻脆片，撕开封口，扔进狮笼里，里面的东西全都掉了出来。其中一只狮子嗅了嗅爆米花，舔了几颗，又偷偷摸摸地溜走了。

婵达妮咆哮着吼道：“到了时间的尽头，你永远都会回到狮子身旁。等着瞧吧。征求我们的意见时，圣人会复活，天使会歌唱，旗帜会招展。我们是拥有缔造帝国之力的唯一动物。”

卡斯伯特说：“我正在缔造一个水獭的帝国。可我不会忘记你们。”

“好吧。”婵达妮回答，“先生，更重要的是，我们不会忘记你。”

一只来自阿拉伯帝国的猫

沙猫居住在平台背后齐腰高的一个半圆柱状深窝房内。这里地面上铺着粗沙和卵石，看上去像是南安普顿海滩上遍布的那种。房顶上的一组复杂的干燥器令窝房比英格兰其他任何地方都要干。一盏橘黄色的卤化加热灯点亮了几棵几乎干燥的阿拉伯胶树——特别是一块干燥的海绵。尽管并不是故意为之，和它们身形庞大的表亲所居住的杂草丛生的水泥堆相比，沙猫狭窄的住所看上去似乎是某种整洁的附属品，被插在同一堆溅满泥点、平滑得不太自然的混凝土中。橘黄色的光如同从老式烤面包机里发出的。

卡斯伯特弯下腰，仔细观察亮着橘黄色光芒的袋状区域，走了神。他转过身，感觉附近有什么又矮、又黑、又衰老的东西正在出没。他用眼睛在附近的树篱间搜寻。某根冬青树的树枝颤抖了一下，下面有几个状若足球的深色物体正在急速地奔跑。就在那里，什么东西沙沙作响。是风，他心想。还是一只小田鼠？或是他的眼睛在捣鬼。

他心不在焉地转身退了回去，读了读黑色三角形上印有的简短动物描述中的一部分。“沙猫独特的泌尿系统允许它能在不喝水的情况下存活很长时间。它可以从食物中汲取自己所需的几乎所有水分。”他敲击着猫舍的窗户。一只金色的爪子引人注目地从阴影中探了出来。他忍不住露出了笑容。

“醒醒，醒醒！”卡斯伯特叫道。

黑暗中，三只动物的轮廓清晰了起来。它们站起身，振奋精神，将后背拱了起来。它们自打来到这里，就经常得到管理员的爱抚，所以并不惧怕人类。这些沙猫是动物园中少有的几类尚未在野外灭绝的动物之一，不过其处境远不是安全的。

“你们好啊，伙计们。”他说，“你们很美，真的很美。”

卡斯伯特一下子就喜欢上了沙猫。这些温顺的动物金绿色的双眼如

同宝石一般，能够抚慰人心。其中一只沙猫被管理员取名为米埃扎（据标牌中的内容显示，它是根据先知的宠物命名的），此刻，米埃扎正目不转睛地盯着卡斯伯特。它猛然拱起后背，跳到一旁，扬起了布满环纹的尾巴。它已经习惯了与人类接触，却还无法与陌生人轻松地相处，在这个时候更是永远都无法放松。

这些沙猫比卡斯伯特在伦敦街道上见到过的猫更小，身体更有弹性，却长着宽大的脸庞和巨大的耳朵——它们的耳朵是大大的金色三角形，能够听到撒哈拉沙漠里蝰蛇肚皮磨蹭的声音和跳鼠的脚步声。身处玻璃房内的这几只沙猫似乎十分清醒，此时此刻，它们正用爪子扒着窗户，注视着卡斯伯特的双眼。

来吧，探索者， 卡斯伯特觉得自己听到米埃扎说道。来吧，萨利克。 沙猫喵喵叫的时候会把脑袋微微倒向一边。这种关注深深吸引了卡斯伯特。“萨利克”这个词是种责备，还是一种温暖的指派？二者似乎都有一些。

卡斯伯特感觉自己没有时间为一只猫的问候中有什么深意而烦心。他仍旧想要解开伊玛戈之鸥的谜语。对他来说，企鹅池仍是某种最明显的、深不可测的、十分有力（也许不是）的权力装置。他想要将它开启。

“你们好吗？你们在这一区域看到过任何海鸥吗？”他询问那些猫。

如果说卡斯伯特对于伦敦的猫有一样是了若指掌的，那就是它们会小心谨慎地注视着鸟儿。他把自己的前额抵在了玻璃上。沙猫们围成圈绕行，轮流摩擦着窗格。除此之外，没有别的回应。

卡斯伯特决定改变行动方针。“如果我是一个‘萨利克’，伙计们，也许你们会愿意帮我一把——我正在履行寻找水獭的职责。”他说，“这是我的当务之急。而海鸥——我猜，它们对于帮助那些企鹅来说……很重要，明白吗？我还在寻找一个鬼魂——或者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是两个鬼魂。有这么一个家伙，泰克顿——他碎成了上百万个仍然活着的碎片。如今，他化作了许多只鸥。还有我的哥哥——德莱斯坦。他是最重要的，听着，虽然我说的是‘鬼魂’，但这只不过是因为他失踪了。他还没死呢。”

米埃扎从其他几只猫身边挤了过来，似乎也巧妙地挤过了卡斯伯特由祈祷、疯狂和梦想所构成的世界。它用熟悉而直率的语气说道：“你将我们释放，兄弟，我可以告诉你许多、许多微小而活跃的害虫的事情，或许还有其他事情。”

“我不知道怎么办，猫咪。我只有这个剪线钳，对吗？”他握住一只手柄将钳子举起，来回摇晃，仿佛正紧紧抓着一只巨大天鹅（或是鹅）的脖子。

“哦，探索者兄弟，‘兄弟——探索者’，你肯定知道，在所有的生物当中，我会带你踏上神圣之路。我是来告诉你的，这条路最终将带你去见夜之首领。不要害怕。我知道你的目的。首领会等待着你。不过我操之过急了。”

“这样啊。”卡斯伯特答道。他不知道该如何理解这只猫的奇怪想法。在他看来，这跟企鹅的念头一样不可思议。不过，这只动物至少暗示了一个计划，还有一个真心承诺的交换条件。考虑到自己已经向企鹅们做出了某种承诺，与这种生物合作将大有益处。

“你可不可以帮我把水獭释放到运河里去？这是我最重要的任务。”

“可以，我能帮忙。一切皆有可能。”猫答道。

“真的吗？”

“哦，绝对的。”猫说。

卡斯伯特琢磨了一会儿。这里没有小小的红色急救箱，只有玻璃。一只小猫能有多危险呢？他试着揣情度理，没过多久便做出了一个决定。

“好了，当心。”卡斯伯特说。

几英尺以外的地方，狮园后墙上支着一个便携的轮式线轴，上面缠绕着一根沉重的浇水软管和一个喷头。这种装备是用沉重的镀锌合金制成的。他举起整套装备，退了几步，向前奔去，将它扔向了玻璃窗。他奔跑时，想起了自己的哥哥，仿佛德莱斯坦正在推着他前进。他听到一

阵响亮的撞击声，还有奇怪的微弱共鸣声，仿佛这一击是来自深海之下。撞击的力量将卡斯伯特向后甩了出去，害他整个人摔了个跟头，痛苦不堪。

“德莱斯坦！”他尖叫道，他愿意让步，只为了今晚见他一面，即便是在如此令人尴尬的情况下。他是多么思念小德啊！

他一屁股坐下，停留了几秒钟，喘口气。

“德莱斯坦。”他抱怨着，“上帝啊，帮帮我。上帝德莱斯坦。上帝德莱斯坦。帮帮我，帮帮我，帮帮我，帮帮我。难道我在别的地方就没有朋友了吗？圣卡斯伯特？水獭之神？有人吗？”

空气越来越冷了。他颤抖起来，偶尔牙齿还会打战。他东倒西歪地起身跪好，稳住身子，感觉头晕眼花，十分难为情。“我真的这么做了。”他对自己低语道。跪着令他想起了祈祷，可他不确定眼下自己该如何是好。“该死啊，谁来帮帮我吧。”他说。这就是他，一方面是个一流的社会灾难，另一方面则在哀求食肉类猫科动物——他所需要的仅仅是一排玫瑰色的尖牙。

报纸大小的一块三角形玻璃窗格被砸碎了，朝着柜子里面倒了过去。卡斯伯特站起身，靠近开口处——只见三只沙猫在一座人造的平坦岩石所搭成的小洞穴里挤作一团，耳朵恐惧地向后抻着。过了一小会儿，卡斯伯特，学记忆中的外祖母，说起那几个抚慰人心的词语（“小猫咪——喵喵喵！小猫咪——喵喵喵！”），它们的大耳朵竖了起来。名叫米埃扎的那一只率先站了出来。沙猫以性情温和著称——倘若你不是一条蛇、一只鸡或是一只啮齿类动物的话。卡斯伯特直接把它们拽了出来，放在人行道上。终于自由了！

通往神明的绿线

沙猫们敏捷地跑开了，拔腿迈开了过分讲究的大步，然后又让自己压低身体，进入食肉动物的爬行状态。显而易见，这就是被囚禁的小型食肉动物在突然占据当地食物链顶端时的所作所为。要想捕杀自然的猎物——动物园已经有几十年不允许这么做了——就必须慢慢来。这就像是在一个柔软的肚皮下爬行，如果没能寻找到奶头，那就直接朝心脏扑过去。

卡斯伯特全神贯注地注视着它们，感觉这些猫正在以一种有趣的方式恢复过来，几乎如同魔法一般，是比弗洛特的劲儿还要强大的一种力量。

从阿拉巴马到桑给巴尔，他的外祖母温芙里德应该算得上是你能在这个世界上遇到的最爱猫的人之一了。要是有机会，她能在家里养上十几只猫，再在后门走廊上喂养十几只流浪猫。从克利与怀尔地区周围搬到西布罗姆维奇之后，她便把猫和鸟变成了大自然的标志。

她进入晚年之后，卡斯伯特的父亲便禁止在家里饲养任何宠物了，可在温芙里德的口中，猫咪仿佛就是除了水獭之外上帝手中最完美的生物。如果说水獭能给将死之人和圣人带来契机，那么猫咪就能帮助生者。在形容它们时，她总是会用上“有益”这个词，但卡斯伯特从不理解那意味着什么。她仍旧常常在浅碟里放些牛奶，偶尔还有腌鱼，给社区里的猫吃。

“这是它们应得的。”她会说。

他的脑海中仍旧能够听到她的呼喊：“小猫咪——喵喵喵！小猫咪——喵喵喵！”

卡斯伯特注视着沙猫，它们开始放松身体，站得更高了。在伦敦，猫会令人肃然起敬。他还记得，在到访霍洛威路尽头的惠灵顿医院急救室时，自己就看到过绘有欢腾猫咪的徽标。近些年来，为了领到新型利

眠宁安定药、吃上一顿热乎乎的饭食或者戒除弗洛特，他常会出现在那里。

又是你，卡斯伯特？ 他最喜欢的几个护士会说。又来打针吗？ 对于卡斯伯特来说，去医院曾是一种消遣。很长一段时间里，他在惠灵顿医院里都是受欢迎的，而那里的员工说起话来永远都不会拐弯抹角：坚持这么喝下去，卡斯伯特，你就活不到一百岁了。 他曾七次因为慢性弗洛特中毒被医院的精神科收治，住院三至九个星期不等，通常都要在巴杰瓦医生签字之后才可以出院。出院后，他远离弗洛特的时间从未超过几个小时，不过，他能在那几个小时中感到一种短暂的解脱——他明白，至少是在理论方面，戒酒是有可能的。

正是这种暂时得以缓解的感觉，让他想到了惠灵顿医院和猫科动物。医院的徽标上绘着一只猫的黑色剪影，剪影底层是字母“W”，他对这个徽标十分着迷。它能让他想起外祖母和她质朴的力量，一种他错误地认为能够通过进医院来发掘的力量——结果，在那里，决定都替你做好了。不过他曾深深地信任惠灵顿医院。此刻，他相信红色警卫队已经在医院里布下了天罗地网要抓到他。

在遭遇精神病院和红色警卫队之前的那些年月里，他在街道或是边缘住宅中认识的一些朋友每隔几年便会故意砸毁一家店，或是抓着某个陌生人狠狠揍上一顿，只为了获得遭到逮捕、被送往惠灵顿医院的特权。卡斯伯特就特别喜欢从惠灵顿医院精神科病房窗户向外眺望，远远地看着鲜艳的山毛榉与海格特公墓闪光的石墙。他在流浪乞讨时认识的好几个家伙有时就会在那里过夜，以道格拉斯·亚当斯和卡尔·马克思为伴。可以想象，这两个人都是很有同情心的。

一秒又一秒，卡斯伯特眼前的沙猫越来越自由，他感觉自己已经被迷住了，心头涌起了一股强烈的渴望，想要抱住一只，于是迈开步伐靠近了米埃扎。和豺狼不同，猫是不会标记新领土的，但它们会短暂地停留。其他猫似乎并不情愿彼此分开，但出于本能又要被迫分道扬镳，于是向前探着鼻子。渐渐地，尽管犹豫不决，它们还是悄然朝着三个不同的方向潜行。最终它们独自上路了，差点儿被一股嗜血的需要所击垮。

令卡斯伯特无法理解的是，沙猫们还一心想着挪威的老鼠。它们就

是米埃扎所说的“有害动物”。自从到这个笼子以来，它们就听到过、闻到过、有时还能看到那些啮齿类动物。眼下，这些猫可以直接感觉到它们正在不计其数的灌木丛中、排水沟中以及动物园商店中——那里存放着给澳洲野犬准备的碎谷食和给猴子们预备的一捆捆脱水香蕉——沙沙作响。除了人类，老鼠是动物园中最常见的自由动物。而此刻，当某种美丽的生物获得释放，它们即将被吞噬。

其中一只猫疯了般迅速爬上一棵高大的悬铃树，消失了。另一只则钻到立在隔壁维修棚房门边的黑色塑料筒里，忙活起来。

米埃扎滚动身子，仰面躺在了通往猴子区的小径中央。尽管米埃扎是真实的，卡斯伯特的幻想症还是充实了这只猫的动作，赋予它的每一只爪子一种崇高的优雅感与流动性。这只被精神病人出于幻觉释放出来的猫虽举手投足间仍是一只猫，却比狮子更有猫科动物的风范。它似乎比卡斯伯特在动物世界里见到过的任何动物都更加生动，也更加敏锐。卡斯伯特的幻觉变得越来越详尽，处于幻觉中的动物也变得啰唆、复杂了不少。他正在以无数种想象演绎“天堂之门”所声称的一切动物都有“灵魂”。然而与死亡性狂热组织将这些灵魂视为粗糙、不完整的幽灵不同，卡斯伯特认为它们是完整的、成熟的。在米埃扎面前，他深深地感到了疑惑。

不论如何，这个米埃扎，他心想，即便不能帮他找到德莱斯坦、伊玛戈之鸥或是水獭之神，至少可以赦免他内疚而羞愧的一生。

这只猫愣了片刻，头朝下，以一种惊人的角度伸展着自己矮胖的四肢，仿佛是在试图将自己伸展到美洲豹那么纤长。

卡斯伯特从未见过如此不顾一切想要变得更大的猫。米埃扎蜷起身子跳了回来，如同一根反弹的蹦极绳索。紧接着，它做了一件其他猫都没做过的事（起码卡斯伯特从没见其他猫做过）：绕着一个小圈跑了起来，一圈又一圈，追逐着自己的尾巴，有些癫狂，直到跌倒后打起了滚，才停下来。这只猫朝着卡斯伯特转过头，表情温暖，仿佛是与他同床共寝的伙伴。卡斯伯特看到了某种怪异的情景，这只猫似乎正在对着他微笑。那种表情稍纵即逝，未曾在它的口鼻处停留。猫站起身，摇晃着两只金色的耳朵，谨慎地紧盯着卡斯伯特。

它朝着卡斯伯特慢跑过来，用在他看来完全具有感知力的目光凝视

着他的脸。“凡对上帝之生物仁慈的，对上帝也是仁慈的。凡禁锢猫的，也会禁锢自己。”

“哦。”卡斯伯特应和道。他必须琢磨一下这句话。这是个令人生畏的见解，暗示操控动物就如同在试图操控上帝。还是个孩子时，他对待动物无疑是邪恶的。可他究竟有没有想要控制上帝呢？

“我已经像个死去的生物一样在这个世界上徘徊了许多年。”他告诉那只猫，“我年轻的时候，即便是在受到水獭的庇佑之后，即便是在外祖母教诲过我之后，即便是在我知晓了真理，外祖母去世之后，我对其他动物都是邪恶的——尤其是对狗。这糟蹋了我，摧毁了我的灵魂，诅咒我注定要成为酒鬼，然后染上弗洛特的病症。我以为释放豺狼之类的东西——还有你们——也许会有帮助。哪怕只有一点点的帮助。”

米埃扎开始嗅闻为了保护草种而被摆放在小径沿途的麻布地垫，然后又闻了闻伸展出来的一只长长的鹅耳枥木树枝。

“很好，品行很端正，萨利克。”米埃扎答道，“你无法理解的是——可能因为你是个太过地道的英国人——在绿线上，所有人都是受欢迎的。我们会说：‘来吧，来吧，无论你是谁，无论你曾多少次打破你的誓言。’水獭的祝福——哦，你会明白的。它永无止境。”

“我没有宣誓，米埃扎。”

“没必要把事情复杂化，萨利克。我是想告诉你，现在束缚已经不存在了，甚至连过去的罪孽也没有了。你很早以前就得到了宽恕。可你必须走上神圣的路径。这才是伟大的开始。你不明白自己是谁，对吗？”它用一种心不在焉的语气问道，眼神却没有离开自己正在探索的那堆植物。

“我没有感觉自己得到了原谅。”卡斯伯特答道，“我需要帮助。”

“要是你没有真正做好准备，现在就没人能帮得了你。我们无法让你进一步做好准备。你的‘帮忙’就是我所说的金色的、饰有宝石的神圣路径旁那些堕落沙鼠的粪便。绿线在等待着你。”

说到这里，猫又补充道：“不过，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必须要

说，你也许能够沿着绿线找到神明。你提到过的那些狗，萨利克，我不懂你怎么还没明白，它们在这一切的计划中是无关紧要的。杀只狗不是什么大罪——这你是知道的，不是吗？它们连一只爪子都不能踏上绿线。你可能已经注意到了，大部分狗都是肮脏的盲目崇拜者。它们崇拜卑贱的人类。忘掉你的豺狼吧。还是说你就是只狗？当然不是了！”

卡斯伯特无法完全理解米埃扎的话，但他知道他不喜欢猫对狗或人类口出狂言。小时候虐待过一只狗，今晚伤害了企鹅，他自己又一无所成，这一切都深深地刺痛了他，将他心中的怒火煽动得更加猛烈。

“你是一只狗吗？”猫再一次问道，刺激着他。

“哦，闭嘴。你这么说是不对的，是可恶的，真的。伤害一只狗简直就是一种残酷的暴行。”那只受伤的企鹅出现在了他的脑海之中。“伤害任何一种动物都是如此。”他说。他感觉既愤怒又陶醉，被这只猫搞得局促不安。“我们对话时，你为什么不看着我呢？”

“我闻得到你。”米埃扎笑了。这只猫把口鼻往绿莹莹的野草深处扎了进去。“不管你说什么，把豺狼释放出来都是件糟糕至极的事情。它们是无情的。我听说，夜之首领已经在古老的土地上终结了不少豺狼的性命。但如果你把它们放了出来，肯定有正当的理由，兄弟。”

“你只是随口这么说吧？”

米埃扎没有回应。

卡斯伯特感到十分迷惑，他想尽快离开。在他看来，这只猫既不疯癫也没有行为不轨。他结结巴巴地说：“我不知道什么乱七八糟的夜之首领。不过你把我惹急了，小猫。我是说，和一个人说话时不看着对方是很粗鲁的。我得走了。水獭们，它们一定要被放出来。很快。”

猫似乎没有理会他，不过老实说，猫本来就是如此。

没过多久，它再次开了口：“萨利克，让我陪着你吧，能陪多久就陪多久，如果你允许的话。就像我说的，我可以向你展示绿线，唯一的真理之路，通往夜之首领的路。从首领那里，你可以找到……痊愈的方法，在神明的面前，如果你真的想要痊愈的话。”

一种悲哀感从卡斯伯特的肚子里涌上了他的喉咙。

“我觉得我已经无药可救了。我是这个地球上最糟糕的人。要不是我的哥哥小德……我说过，他失踪了……我对任何人来说都毫无意义，除了我的全科医生。”那一刻，他第一次确信自己无法活过接下来的二十四个小时了。他不想这样，不想今夜就死去。

他接着说下去：“灵魂的掠夺者，他们要来摧毁我们所有人。我输得很惨，小猫。我一直在思考（是思考还是别的什么？）要是我能把你们都放出去，也许就有办法阻止那些疯子杀光所有的动物。”

米埃扎停顿了片刻，抽动着耳朵，望了望卡斯伯特，紧接着又把注意力转回到野草的身上。

猫继续说道：“别再自怨自艾了，卡斯伯特。希望总是有的。你，萨利克，怀揣着奇技。你感觉不到，但是它们就在你的体内。”

“你指的是我的哥哥，猫咪。我身上半点天赋也没有。”

“不。我指的是你，卡斯伯特，动物语言这一神圣知识最后的拥有者。”

“我做不到。”他回答。

猫指了指他的剪线钳。

“可你正在这样做啊，萨利克。”米埃扎说，“而且你必须这么做。猫的世界未来命途如何，就取决于此了。”

远处传来一阵警笛声。猫的身后，在它金黄色的皮毛边缘，黄蓝相间的强光在动物园的边缘处突然亮起，如同渴望夜晚的花朵。卡斯伯特清楚地知道，此时此刻，有人（警察？警卫队？）已经到达了动物园的外围。他已经没时间了。

英国真正的猫

“不过，要专注于你的内心，而不是那些相信彗星的异教徒。”米埃扎说道，仿佛卡斯伯特只要忽视那些令人心慌的灯光就好，“你就是那个即将拯救我们的人，萨利克。毫无疑问，傲慢自大的路西法种族中的一支，那些称自己为‘中性人’的人，很快就要来了。不过，向你的首领寻求帮助。忘记夜晚的危险。也许你觉得首领就像是抵在你脖子上的一把刀，但事实上，他是内在的全能之神最亲近的副手。能够感觉到他是件好事，兄弟。他会赐予你力量。去感受吧，萨利克。不要害怕。这是自我的终结。”

“我现在感受到的只有折磨。”卡斯伯特答道，“还有急躁。好想来上一杯伏特加。我希望自己真能对什么有所畏惧。”

“哦，哦，不，萨利克。今晚还有很多可怕的事情。当‘迷失机遇’那白色的圣坛苏醒时，当所有逝去的梦想最终满足了死去的灵魂心头的渴望时，当雪白的海鸟组成的云朵飞扑向廉价的诱惑时，当圣坛的谎言机器猛然启动时……如同致命的幽灵之花，开始吸吮万物的灵魂，他会在这个时候到来，正如我们一直听闻的那样，正如书中所写的那样，如同‘夜晚的一个小偷’，他会毫不留情地发起进攻，他会分辨善恶。因为他是一只猫，他会揭开所有心灵上的面纱——特别是蒙蔽在你那颗猫心上的面纱。”

米埃扎身子中间，那片泛着黄色与天蓝色的小小胸脯挺了起来，爪子上的肉垫鼓着，全身的毛都竖了起来。在近一分钟的紧绷、焦虑的沉默之后，它黄褐色的身体微微有些泄气，毛也顺了下来，它用最庄严的语气吟诵道：“因此，我们要细细观察那个东西——心中之心。这是所有的猫用利爪嬉戏的全部原因。它们总是会伸向如此珍贵的东西，某种一旦被抓紧、就不能放手的东西——是心，兄弟。别忘了。和白金的戒指上需要一枚红宝石一样，猫爪上也需要一颗人类的心。”

卡斯伯特细细考虑了一下米埃扎的话。同它的洞察力相比，这只猫垂死前的激情更令他印象深刻。他点了点头，深吸一口气，心律不齐导

致的不规则心跳像是在给他的心挠痒痒似的。巴杰瓦医生曾经试图叫他习惯自己的心脏早搏，可它们却从未让他烦恼过。

他郁郁寡欢地问道："'迷失机遇'的圣坛？据我外祖母说，那就是英格兰这一整座该死的岛屿。"他眯眼看了看那只动物，"神奇的猫咪，既然你知道这么多，那我问问你，你懂水獭语吗？你知道'嘎勾嘎嘛噶咩嘟'是什么意思吗？"

米埃扎摇了摇头："哦，我的朋友，我的新朋友，我不是语言专家。你真的高估了我猫科动物的权限。不过我确定这句'嘎勾嘎——嘛噶——巴巴——布'指的是某种又好又重要的东西，萨利克。我确定它和猫有关系，和狗没有任何关系。"

"你真的被狗惹恼了，小家伙。"卡斯伯特说，"那句话是'嘎勾嘎……嘛噶……咩嘟'。和狗或猫都没有关系。这是你们的水獭，你们伦敦动物园里的水獭，传递给我的。"

"水獭？"米埃扎问道，"最神圣的生物，萨利克。"

猫消失在了植被之中。卡斯伯特能够看到它那条布满黑色环状花纹的尾巴尖从一片常青藤中竖了起来，懒洋洋地摇摆着。

"没错，兄弟。你懂我。也许我不是一个完美的翻译家。不过我尊重水獭，尊重所有活着的生物。我不喜欢狗，这是真的。还有老鼠。你知道我的弱点。我想要摧毁老鼠。"

那条尾巴瞬间停住了，像根芦苇一样立得笔直。"哦，我到处都能闻到它们的味道！"米埃扎发出了短促而又痛苦的咆哮声，那种奇怪的声响和它的脸庞一样微小而精细。"老鼠，兄弟。你能听到它们的动静吗？"

"不，我听不到。"卡斯伯特回答，"由于某种原因，我听不到啮齿类动物的声音。现在我得走了。"

"啊，看到了吗？它们也在你之下，兄弟。"

"哦，不是的。没有什么东西会在我之下。我也不是你的兄弟。请

不要这么叫我。”卡斯伯特的心里突然涌上了一种自我厌恶感，在西布罗姆维奇度过的童年裹挟着他，如同薯片上的醋味。“反正如果你了解我的话，你也不会想要我。我和你不一样。我是个弗洛特成瘾者，仅此而已。我还有一个哥哥，他比我更绅士，你要相信我。他真的是我的另一半，明白吗？他才是那个应该身怀奇技的人，可我救不了他，明白吗？我不行。不过，要是我能够释放水獭……”

一种清醒的陈年伤痛开始吞噬他的思想。“我是个怪兽。我还不如人类呢，就像我‘亲爱的老爸’过去常说的那样。我甚至不确定自己是否还活着。我似乎无法在这个国家生存，明白吗？我该如何挽救一只动物呢？我连自己的哥哥都救不了。”

卡斯伯特感觉自己的心跳正在飞快地打着双重节拍，双唇出现了轻微麻木感，只有最糟糕的心律不齐症状发作时，他才会有这种感觉。他怒火中烧。

咳嗽了几声，他开口问道：“我要死了，小猫。我已经九十岁了，正如他们所说的，我还参加过战争。你为什么不和你的同伴们一样，干脆跑开，尽享自由呢？我是来帮助你们的。你看，帮助你们就是在帮助我自己。你走吧。拜托了。”

“很乐意。”米埃扎说，“可我注定要来协助你，年迈的萨利克。还有比我甚至是比你更大的忧虑在等待着我们。不过你释放了我，事已至此，我必须帮助你。而且我注定是要吃老鼠的。我们必须消耗我们所能消耗的东西，那些对我们有好处的东西。鉴于这些老鼠是如此愚蠢，它们全都在寻找彼此，甚至懒得应付像你这么智慧的生物，而它们通常能够找到的，就是横亘彼此之间数英里长的花园墙壁。不过，我们不要忘记，就连这些肮脏的家伙心里也存着对彼此的爱。它们不断地尝试跨越边界，而不是去绘制边界。身为令人恶心的近亲繁殖动物并不是它们的错。不管我对它们作何感想，它们为每个地方的猫提供了食物。还有什么比这更重要呢？”

猫肯定地点了点头，然后接着说道：“不过，萨拉菲教派、自杀式狂热组织和该死的超音速神经导弹商人，甚至你的国王亨利，他们——”

“不要诋毁我的国王！”卡斯伯特说，“把哈利从你的猫科动物哲学

思维中略去。”

猫露齿一笑，却十分紧张。“当然。”它答道，“我指的是另外一些……领袖？我忘了我的身份，萨利克。不是那位杰出而强大的国王，不是那位人类之王。而是他的红色警卫队、他恃强凌弱的官僚机构，以及所有新兴的人类王子、男爵和子爵，他们只能靠着残酷和冷漠生存。这就是真正的死亡，萨利克，正如你自己发现的那样。对于死亡的钟情——它把一切捆绑在了你那些外太空的路西法中性人身上，你看。他们想要控制。它们看不到我们是如何团结在一起的。一群蠢货！”

“呃。”卡斯伯特说，“我这一生大部分时间都在追寻很久以前消失的某个人，或是某种东西身上的某一点。我觉得我稍微能理解你，猫咪。”

米埃扎点了点顶着一对蝙蝠式耳朵的大脑袋，它正用极其夸张的姿势指手画脚：“异教徒的时间也要到了。”

米埃扎几乎吐了一口痰出来：“你会看到的，兄弟！”说完，这只猫开始追逐自己的尾巴。它就这样转着圈冲出树篱，仿佛是想用金色的毛制造出一股小小的龙卷风，几根常青藤被猛地拽了下来。沙猫近乎蛮横地在步道上舞蹈，敲打着自己的爪子。

“你怎么了，猫咪？”卡斯伯特问道。他开始觉得这只猫的脑子出了问题。

“停下你的猫咪舞步。”他说，“求你了，听我说。”

可米埃扎还在转圈。终于，仿佛它围绕着的那根无形的中心轴被抽走了一般，这只猫头晕乎乎地摔倒在地。它躺在那里，大口地喘着粗气，身子半掩在常青藤的树叶中。

“你这只头脑简单的提线木偶。”卡斯伯特说，“愚蠢的野兽。”

他发现自己很难对这只猫保持厌恶的情绪，但还是竭力克制住了内心的强烈冲动，没有去抚摩它那亮得散发着冷光的金毛。

猫跳了起来，向一侧微微歪了歪脑袋，缓缓眨了眨眼睛。紧接着，

它再一次疯狂地绕圈蹦跳起来，一遍又一遍，直到最终翻了个跟头。

“原谅我，萨利克。”猫尖叫道，一脸茫然地坐起身来，“我……我说……我感觉神明就在我的心里。有些时候，我就是会这样！就连首领都这么说过。它说我太过多愁善感。我是个会受到强烈情感支配的苏非派。你要明白：我的世界存在太多的杀戮。我的兄弟，我的姐妹，从兴都库什山脉到里海，再到摩洛哥，我们曾遍布这些地方。然而萨拉菲教派、瓦哈比教派以及它们所有的暴君，连同它们的神经导弹、法学家的裁决还有自以为是——萨利克，这一切都是‘天堂之门’的一部分，都是路西法人大规模入侵行动中的一部分。我们必须阻止他们。”

米埃扎将一只淡粉色的爪子指向动物园东边的天空。卡斯伯特第一次看到了彗星“库伦-兰泊思”。它是如此巨大——如同被擦上了绒毛的一抹白花花的奶油，却比天狼星还要明亮。它的两侧长着两条长长的手臂，就像拥有箭形翼、身后拖着凝迹的一架飞机。一切突然变得格外明晰起来（至少对他喝高了的大脑来说是这样的）。毫无疑问。那是一个飞碟。

“哦，该死的上帝。”卡斯伯特说，“它真在那里！我必须走了。至少在彗星这件事情上，你是对的。”

“没错。”猫答道，“这是一个征兆。新的黑暗时代就要降临在我们头上——邪恶的长夜，被魔鬼的双手所统治。没有一个值得信任的人能够传播这个消息。他们即将来到伦敦，但是在哪儿呢？这我就不知道了。我听说他们用原生混凝土制成的死亡机器已经在这里了，被伪装成了高楼大厦。我们这些猫必须躲进山里，就连牧民，我们的老朋友，都会将我们囚禁、卖给某些死神。事情变得如此糟糕。”

“好吧，显然我无法应付这个新世界。”卡斯伯特沮丧地答道。

米埃扎说：“有一种方法，萨利克。在未来的英格兰，你会需要自己的智慧，这是没错的。你会需要智慧，需要爪子，需要优雅。简而言之，你需要……呃……需要做一只猫。这样你就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了，不是吗？”

这只猫咯咯咯地轻声笑了起来，补充道：“但我注定是你的朋友。这就是差异所在。我知道是怎么回事。你可以从我身上学到不少东西，

兄弟。比方说，我能从被自己杀死的猎物身上获取所有的水分。令人印象深刻，不是吗？这就是我所需的所有液体。这没有让你意识到什么吗？”

猫摆出了一副害羞而又虚情假意的表情，垂下了目光。“我不喝酒。因为你让我离开了管理员的监管——为此赞美神明——我只能通过抓老鼠才能生存。伦敦的老鼠很多——再一次赞美神明。但我真的不喝酒，萨利克。你可以从我身上学习。我就像是一只骆驼，但我并不愚蠢，并不丑陋，也没有难闻的味道。”

“你是个不喝酒的苏非派。”卡斯伯特说。

“我就是真理，兄弟。”这只猫说，“你也是。你，绿色的圣人，先驱，会将我们从敌人的囚禁与杀戮中拯救出来。通过你，一位新的弥赛亚[41]即将到来——水獭弥赛亚。我们今夜聚集在一起是因为地球上所有的动物都将取决于此。你的哥哥，我猜也取决于此。我们正身处动物的时刻。我的神话就是你的神话。我的绿色双眼，属于英格兰的绿人——他会帮助苏非派的流浪者，同时怀揣着我们的沙漠秘密，就像你怀揣着森林的奇技一样。你一直在向你的绿人，这位水獭之神、海鸟之神和岛屿之神祈祷。他才是你们英格兰唯一的、真正的圣人。但要跟随线索。你难道看不到它们吗？你的水獭，它们是什么？它们就是英国的猫！仅此而已，仅此而已。绿人注视着你，他能够看到你，即便是现在。只要你敞开心扉，他就会把你带走。等着瞧吧。光辉划过夜空，你会看到自己的宿命。等到你去拜见你的首领时！”

卡斯伯特细细端详，米埃扎的眼睛的确是金绿色的。一个粗心的观察者会说那是金色。

“我不觉得你的眼睛是你所想的那样。”卡斯伯特并没有被米埃扎形而上学的甜言蜜语所左右，“而且，英国真正的猫……不都是猫吗？我们拥有成千上万只猫，这你是知道的。也许有数百万只。”

“是的，是的，你是对的，没有哪一只猫应该被忽视。只不过英格兰的水獭，它们是最显著的，最出色的，是神圣不可侵犯的。我向你发誓：以你圣卡斯伯特的灵魂起誓，以你外祖母的灵魂起誓，以这座岛屿上曾经逝去的所有好人的灵魂起誓，还有——”

“你真傻！”卡斯伯特打断了它，微微笑了两声，“你笨得就像个木头。”

不过，他不得不承认，米埃扎的话让他非常感动。他总是让自己喝得烂醉如泥，而此时此刻，至少有一只体贴的猫咪来照顾他，试图帮帮他。而且，他觉得自己有责任确保米埃扎能够弄到些食物。他说：“是的，好吧，我猜你必须吃上几只老鼠，如果真把这个当作食物的话。不过我不想看到那一幕，好吗？”

“如果你不介意，兄弟。我的萨利克，时间不多了。结局正在迫近。你懂的，某些绝对真理是无法躲避的。不管是不是绿色的圣人，我在英国的土壤上都必须吃老鼠。我想向首领致敬，你也必须这样，真的。我想要带你到那里去。我们现在必须动身了。”

给每个伦敦人两只老鼠

卡斯伯特感觉自己需要休息一下。偷偷溜进动物园，在围栏上剪出了一条条缝隙；在企鹅池里跌了灾难性的一跤；释放沙猫——这一切简直要了他的命。此时此刻，更多奇怪的光出现在动物园的外围，还有警报声和微弱的人声。天空中，就在孩子们的云朵涂鸦旁，是不是有什么东西？难道自杀式狂热组织的成员已经在自己的飞船里集结完毕了？难道他们以死亡调制的加州鸡尾酒已经将他们从肉体的“媒介”中“解放”了出来，很快就会成群结队地降临到伦敦？

卡斯伯特怀疑自己还能承受多少，这种怀疑程度不亚于他对米埃扎不带一丝困惑的喜爱程度，他靠在了一个状似河马的垃圾桶上，那上面开了一个收集尘土用的大口。他不是已经被委以重任了吗？可怜的企鹅已经把帮助它们寻找伊玛戈之鸥的任务交给了他，而他辜负了它们。

卡斯伯特对米埃扎说：“要是我随你去见你的‘首领’，我就会失去更多的时间。我已经对那些呆呆的企鹅做出了承诺，明白吗？”

“企鹅？”猫倒吸了一口冷气，“哦，萨利克！为何要在它们身上浪费时间呢？你不知道它们的水池就是‘迷失机遇’的圣坛吗？它们无法被伤害或得到帮助，它们周围的预言也无法改变：圣坛即将动摇。”

“好吧，这我无从知晓，不是吗？”

“你会知道的。这已经超出了我们的理解力范围。”米埃扎答道，“只有神明能够明白。不过，对于动物来说，没有任何一样东西比圣坛更危险。它是一座不受控的承诺装置。你看吧，你的魔鬼们，哦，它们会赞美圣坛，你会明白的。它是它们技术的一部分。”

“可那是个可爱的东西，没错。那个叫泰克顿的家伙，他还凭借它获过一项大奖呢。”

“那就是白水泥。没有人问过企鹅，它们对于自己酸奶颜色的游乐

场作何感想。事情本没有这么困难。但如今，企鹅们已经被洗脑，成了设计的暗码，等待着为某个永远不会到来的人表演。它们每晚都在等待，窝在自己的密室中，唱着献给伊玛戈之鸥的诗篇。”

“好吧，这有什么可怕的吗？”

“你真让我吃惊，聪慧的兄弟。”那只猫答道，“可怜的企鹅只不过是些独特的装饰。等到外星人唤醒圣坛，这些小浑蛋也会随之消亡。难道你还不明白吗？圣坛就是献给那些应该存在却永远不会存在的东西的纪念碑。企鹅们在等待表演一段展现集体主义辉煌的芭蕾，但这样的舞蹈只能在建筑师的脑袋中表演。”

“当时你说过——承诺过——要告诉我有关鸥的事情。它们对我、对那些无赖企鹅来说都很重要。我和企鹅之间正在进行货真价实的谈判。这个名叫泰克顿的家伙，幻化成了鸟儿。但我清清楚楚地听你说过，只要我把你放出你的——你们的猫笼，你就会助我一臂之力。你的确这么说过，不是吗？”

“如果这就是你要说的，如果你必须这么说，那我就相信。”米埃扎答道，“不过我没有这么说过。”

“啊，猫咪！”

“平静一点，萨利克。听着，我猜你已经做了一些事好将‘伊玛戈之鸥’引到这里来，我们迟早都会明白的。不过，说实话，你的哥哥怎么会和——”它说话的样子就像含着一把死虫子，“和这些鸟儿在一起？鸟儿吃的是垃圾，不是鲜美、温暖而美丽的鲜血，就像猫那样。在我和你谈起通往神明的真理之路时，你却只想谈论一件老古董。难道你没有听到我的话吗？你就要见到夜之首领了。”

“我听到了，猫咪！那我说的东西呢？”

“是的，当然了。我是真的相信自己说过，会告诉你有关许多鲜活小害虫的事情。而且我已经说过了！”米埃扎叹了一口气，“你的行为并非总像一只猫，兄弟。”

卡斯伯特想温柔地捋一捋米埃扎两耳之间的那撮毛，直到这只猫能

说些合情合理的话。显而易见，卡斯伯特对于“合情合理”的想法——找到那位幻化成白色鸟儿的出色设计师的幽灵——并不明确。可他终究还是失去了理智。他俯下身来，把手伸向了米埃扎。那只猫猛地向后跳了回去，嘴里嗞嗞作响，似在咆哮，还竖起了尾巴。

“别碰我。那是先知爱抚猫时才能触碰的地方。”米埃扎说，“你看到我前额上的M标记了吗？那就是他的手指在所有小猫身上画下的。”

沙猫冒险迈了几步，靠近卡斯伯特，但表情看起来充满了恐惧。

那个标记非常明显。和任何一只年迈的斑纹猫一样，它深色的毛发间的确有一个M。这令卡斯伯特大吃一惊。

“那是穆罕默德的印记。”沙猫说。

卡斯伯特有些紧张地答道：“不过那也有可能代表了圣母马利亚，或是名字以M开头的什么人，撒克逊战神、穆格诺或是穆格朗德之类的，或是米埃扎？”

“没错，兄弟，也许你是对的，但我表示怀疑。你应该小心些，不要贸然得出结论。鉴于你无法戒酒，把我的M倒过来变成W可能对你来说是最好的。想想吧，想想对你来说明艳、翠绿而强烈的一切——伍斯特郡、怀尔、惠灵顿，还有你的外祖母温芙里德——也都在我的脸上，只不过是倒过来的。我拥有一切。M倒转过来就是可以直立行走的W。”

“我可以走路。”

“你那是蹒跚，兄弟。你走不了路。”

终于，卡斯伯特又含糊地开了口：“我不认为M或W和任何东西存在太多的关联。”他咬了咬嘴唇，然后更加自信地说，“我觉得你有点聪明反被聪明误，猫咪。而且，我不是你的兄弟！我的兄弟是德莱斯坦。他是个真正的专家，相信我！”他叹了口气，接着说：“好了，那鸥是怎么回事？”

“我从没有明确地提到过鸥的事情。我说的一直都是老鼠。”猫答

道。

“滚！”卡斯伯特尖叫起来，失望到了极点。那声音响亮得如同出自动物园里的任何一只动物。猫似乎十分困惑，却不慌不忙。

“你听到它们的动静了吗？”米埃扎问道，“它们无处不在。吱吱，吱吱，啃噬着整个糟糕的英国。吱吱，吱吱，吱吱。你释放了我，好让我和我的朋友们能将它们消灭。吱吱，吱吱，吱吱。”

“消灭海鸥？”

“不，消灭老鼠。”米埃扎回答，“吱吱，吱吱，吱吱。”

“猫咪，你有什么毛病。我什么也没有听到。”

他突然意识到，米埃扎的举止和他在英国碰到过的任何一只小猫没有任何不同。毕竟，猫的倔强是出了名的。十分不情愿地，他对这只目光短浅、一心只想着啮齿类动物的猫生出一种怜惜之情。他感觉自己想要像哄婴儿一样哄这只猫，可他知道米埃扎会蠕动着摆脱他的怀抱，可能还会重重地抓挠或者咬伤他。

“哦，米埃扎，我真希望自己能够摸摸你、抱抱你，带着你在动物园里四处行走。你是一只完美的猫咪。我相信每一个到访动物园的人都会这么想。”

“并不是所有人都会这么想。”米埃扎说，“许多访客——还有这里的许多其他动物——都想把我勒死。对了，你的那个彗星的组织，你知道他们想要对我做些什么？！不，我会自己走。我不喜欢被人溺爱，如果你不介意的话，兄弟。”

这只猫在卡斯伯特的两腿周围转着圈，尾巴颤抖着。“除此之外，我饿死了。动物园的管理员们假装自己了解非洲，可他们把我们弄得比在马格里布[42]时都饿。在给我们称重、让我们保持苗条方面，他们简直是丧心病狂。他们不会阻止老鼠进入动物园，却连最瘦小的一只都不肯给我们。我告诉你，他们在用那些老鼠折磨我们。老鼠无处不在，你懂的。有上百万只。每个伦敦人都能分到两只。你闻到它们的味道了吗？”

卡斯伯特环顾四周。他的确看到某片冬青灌木丛中有几个肮脏的小影子在移动，还伴有沙沙作响的噪声。

“难道那种气味不会让你感到饥渴吗？”米埃扎问道。

卡斯伯特说：“我什么也闻不到，对老鼠也没有兴趣。我想要的是海鸥，真的。因为它，我就要失去理智了。”他深吸一口气，向后蹒跚了几步，几乎摔倒在地。“或许是因为我没喝弗洛特。就是这样。你知道，如果我能戒几天，就能挨过困难的那一部分。其实这正是我计划向你提起的事情，虽然我不知道如今这样做还有什么意义。我本来还有个差劲的想法，认为也许你可以用你的神、首领之类的说辞帮我戒掉弗洛特。”

“不要失去希望，兄弟！”米埃扎仰面滚动身子，再一次将自己短粗的四肢伸展开来。它耳语道：“你总是对的那一个。今晚，你会以自己想要的方式得到宽恕，你会戒掉弗洛特，你会释放动物，而你的哥哥，他的名字是不是叫德莱斯坦？他会出现在这片鲜活的土地上。还有……他也许会。德莱斯坦可以……”

“什么？谁？”

“水獭之神。”

“哦，求你了。”卡斯伯特含糊地说，“他是我的哥哥，不是这个世界的哥哥。我的确想要见到他。就一次也好。已经过去这么这么久了。”

“既然此时此刻一切都充满了希望与幸福，你愿不愿意先陪我抓只老鼠？”猫问道。

卡斯伯特摇了摇头，翻了个白眼。

“不，当然不行，萨利克。纵使你不想去抓老鼠，我不得不说，我还是再一次感到吃惊。”

“你不该吃惊。”

“不过，我们还有许多其他的共同点，兄弟。”

“才没有呢。”

“我说到哪儿了？对了，对了，对了——我还是必须向你展示通往夜之首领的神圣之路。你是我的兄弟，但它是我的统治者。它正是那个也许可以帮你戒酒的人。戒掉酿造出来的卑劣饮料，戒掉那种小偷的消遣和囚犯的回忆。”

“你说的是烈酒吗？”卡斯伯特问道，“你是指痛饮弗洛特，对吗？”

“弗洛特神灵。”米埃扎说。

“琴酒[43]也行。”

这只猫朝着其中一条动物园主干道走去，停下脚步，回过头面对着卡斯伯特。当卡斯伯特来到它站的那条路上，他第一次看到了路面上绘制的一条绿色线路标记。白天到访时，他在路标上看到过这条线。和群居动物标记、动物园员工衬衫以及所有的咖啡馆餐巾一样，这条线用的也是浅浅的西蓝花绿。

米埃扎说：“我应该告诉你：这对我来说也是个无可匹敌的夜晚。就好像动物园里所有的猫总说的那样，兄弟。有一条线由神圣的颜色绘制，如果我们能沿着这条线走下去，它将指引我们见到首领。如果你循着它再走远一些，我相信它还能带你去往你希望释放的水獭朋友那里，这都是天意，它还会带你找到伊玛戈之鸥，最终就是你那神秘失踪的德莱斯坦。当然，由于我一直被圈禁着，我从未亲眼见过这些东西或是这条线，也从未想到会有今夜的到来！”

卡斯伯特不知该想些什么。他问道：“那就让我们去见见这位首领好了。他能为我的状况——提供一剂解药？”

“首领能做的事情很多。我不能保证。”

“好吧，无论如何，来吧。你能抓到一两只老鼠，我能得到一只猫。”

卡斯伯特知道，无论如何，无论自己做些什么，他都要见一见这位首领。因此，他会跟随米埃扎。他要找出水獭，帮助它们进入摄政运河。也许水獭会知道去哪儿寻找伊玛戈之鸥。他想起了黑乡那几条被人弃用的运河，以及穿过荒凉的工业景观走向偏远的西边时，河水是如何变成绿色、闪闪发光的。他不介意跟随绿线——反正只走一会儿。起码，那是一个可去的地方，能够远离外星人，远离黑乡，远离红色警卫队。最重要的是，这能让他远离自己。

释放黑豹

在沙猫的尾随之下，仍旧头晕眼花、身陷弗洛特幻想症中的卡斯伯特先是向西，然后向北缓步而行，最终经过了火烈鸟的所在之处。这些鸟全都在小小的岛屿上睡觉，看上去就像他喝了弗洛特之后的感受：长腿，困倦，孤独，一无所求。卡斯伯特觉得这些鸟的形状就像豆子一样，脑海里不断重复着一句话：“它们就像豆子。它们就像豆子。它们就像豆子。”他举着剪线钳来回挥舞了一阵子，如同举着一对巨大的指挥棒。哦，他喜欢那些混凝土小岛。“它们就像豆子！”他大声唱了起来。

米埃扎看着他，耸了耸肩。

“你有的时候很有趣，兄弟。举手投足间像个人类一样。”

火烈鸟的脖颈像牧羊人的手杖那样向后弯去，鸟喙搁在自己长满粉色羽毛的后背上。卡斯伯特不明白它们怎么能如此平静，也不明白它们为什么还待在自己的小岛上（周围既没有笼子也没有网），但他还是扼制住了将它们唤醒的渴望。他通常不太在乎鸟类，尤其是通常被人认为非常漂亮的基因组克隆鸟。鸽子、喜鹊、海鸥和燕八哥，他最喜欢的还是生活在城市里这些寒酸的鸟。不过他喜欢这些火烈鸟。

“你如何与一只火烈鸟交谈？”他大声问道，希望米埃扎能够给出某个来自动物世界的答案。猫咪谨慎地注视着熟睡的鸟儿。这对于米埃扎来说似乎是件至关重要的事情。

猫答道：“说实话，我才不会自寻烦恼呢。这都是些丑陋而高傲的生物。我听说美国有种人被称为‘草坪崇拜者’。他们会毒害社区里的猫，把它们的雕像放在自己的草坪上。简直是亵渎神明！”它停顿了一下，若有所思地垂下了目光。“我还是个小猫时，在芦苇丛中见过火烈鸟，就在一个即将干涸的大湖附近。不过后来它们便不再来了。游牧民们一直都不喜欢它们，也不喜欢骆驼、牛或狐狸。没过多久，水都干了。我的祖父说，很久以前，时常有上千只火烈鸟会飞到这里来，但那

都过去了。”米埃扎从沉思中摆脱出来，发出了微弱的笑声。“据说，它们之所以是粉色的，是因为它们太过自负，神明便命令它们接受地狱之火的烧灼。”

卡斯伯特不喜欢这样去想火烈鸟。米埃扎的这种说教口吻就是一种挑战。他答道：“我个人倒是觉得它们很漂亮。不过我同意，火烈鸟身上是有些问题。你知道吗，伯明翰也有火烈鸟。当然，是通过基因组克隆出来的。”

“不过这些是真实的，是地球上少数幸存的火烈鸟中的几只。”米埃扎说，“尽管如此，要我说，它们还是拥有不受庇佑的颜色。好了，我们继续走吧，你会永远感谢我带你去见所有动物中最伟大的天使的。我相信它会终结你所有的问题。”

卡斯伯特不喜欢这句话听上去的感觉。

“我不知道。”他回答，“我感觉你有事没有告诉我。而且我还是需要去找水獭，以及伊玛戈之鸥。”

“你喋喋不休提到的那种鸟儿，亲爱的萨利克，你可以直接问问另外一只鸟。试试当地的苍鹭或是鸳鸯。要诚心诚意的，猫男。你必须不惧怕首领。通过首领，通过你，现在万事皆有可能。”

“猫什么？”

“哦，别介意，”米埃扎的嘴里发出了嘘声，声音因为恼怒而变得沙哑，“兄弟。”

如今，一人一猫循着绿线路径稍稍加快了步伐。这条路径从火烈鸟池那里往回弯曲，经过了一座巨大的开放式广场，然后朝着另外几只大型猫科动物所在的地方延伸了过去。大型猫科动物围栏是用钢丝和水泥制成的，因为年月已久，围栏多处被刮花，水泥也已变得肮脏。围栏对面，便是广场。广场上装点着盆栽杜松，一排排精心修剪过的黄色、粉色的牡丹以及两个抽象的青铜制狒狒雕像（用梯形模仿狒狒的耳朵）。对卡斯伯特来说，被绘制在绿线两边、每隔几米便会出现一个、大如足

球的爪印明显属于猫科动物。仿佛伦敦动物园的管理者们旨在帮助宾客们“不要错过任何一样展品！”的创作实际上是为了吸引出逃的沙猫，尤其是一只拥有九世纪伊斯兰战士灵魂的沙猫。这个想法令卡斯伯特心烦意乱。某一时刻，在他们行走时，米埃扎会遇到这些爪印，它会从一个爪印跳到另一个上，像是在玩跳房子的游戏。这只猫似乎不仅十分幸福，而且满心狂喜，如同去朝圣的教徒。

绿线带着卡斯伯特和沙猫经过了美洲虎约瑟夫的围场。约瑟夫是在动物园里出生的，一度得到大量的宣传。不幸的苏门答腊虎也一样。

老虎都是些长腰身、十分强壮有力的生物。它们大部分时间都会在一个角落里反复地绕圈，展示着圈养动物“机械重复”这样的反射行为。

这些大型猫科动物生活在拥有低矮天花板、质量堪忧的复杂住宅里。这里没有令人印象深刻的壕沟或矮墙，没有一层层的平台，没有狮头样式的系船柱，没有让人感兴趣的结构。卡斯伯特试着寻找一只老虎，或是看一看约瑟夫，却只看到它们白天活动的那几条空荡的、用混凝土和泥土制成的槽沟。

“它们在哪儿？”他问米埃扎，用剪线钳敲打着张开的手掌。

“我们这些生活在动物园里的猫也会这么问。很早之前，入夜后，管理员们会把这些奇妙的生物关起来，不过他们多年前就已经不这么干了。不管怎么说，这些猫——夜里的猎人——如今会在晚上睡觉。这是一种亵渎。”

“见鬼，你觉得它们还会有更好的住处，不是吗？”

“这样的暴行反而能够更好地提醒人们，他们有什么权力。”

终于，他们来到了黑豹展馆。和所有大型猫科动物的栖息地一样，这里的围场位置靠近步道，小径和笼子之间立着一道一米高的铁围栏。铁围栏的存在只是为了让访客与笼子保持一臂。否则，一只富有贵族气质的手很容易就会被咬掉。入夜后，这个区域几乎没有任何亮光，以至于卡斯伯特都无法看清阅读标记牌上的美洲豹简要描述，但他还是辨认出了某些有关基因突变和色素沉淀的内容。

“我们到了！”米埃扎说着一下子翻滚起来，缩起了爪子。“你必须爬行！”

“我才不呢。”卡斯伯特答道，“我不会为了任何人那么做。”

沙猫说：“你必须如此，真的，兄弟。夜之首领的仁慈不是无限的。它不是神明！”

卡斯伯特朝笼子里望去，却什么也无法看到。他不理解“夜之首领”到底意味着什么，但他现在觉得至少有必要和这只能够束缚他这位小朋友灵魂的动物见见面。实际上，动物园管理员们最近提出一个新观点，他们觉得入夜后，应该允许园内的大型猫科动物在展馆内漫步，而不是把它们关在传统的过夜房里。某个地方，一只金钱豹的模型正在凝视。

米埃扎说：“这里写着，夜晚中的某个地方总是保存着神明的辉煌，如同一颗明亮的星。如果你将首领释放，就会看到，它将成为世界末日的预言者，它是准备期的一部分。你也一样。”

卡斯伯特被猫的话震惊了，脖子上的汗毛竖了起来。米埃扎所说的正是那种末世论玩笑，卡斯伯特如同世界末日大决战中的耶斯列山谷中一只骨瘦如柴的小羊羔，被它一手捡起，完全击溃，直至彻底疯狂。

卡斯伯特犹豫不决地低声问道：“它能帮助我戒掉弗洛特吗？”

猫回答：“通过他的方法，是的。毫无疑问。”

卡斯伯特感到欢欣鼓舞，可这只猫言语中的模棱两可却再次令他忧心忡忡。

“但我看不到它，米埃扎。”他说道，声音仍旧很轻，越来越沙哑，“老实说，我也没有看到任何星星。只有彗星飞船。我不喜欢有关世界末日的一切谈话。别忘了：你是一只猫。”

“我？会忘了这件事？”米埃扎问道，“我能够清清楚楚地看到它，就像我能够看到你一样。你觉得你是什么？至于星星嘛——那只不过是一种比喻，萨利克。”米埃扎总是能突然这样发表一通言论，仿佛比喻

就是比喻，完全没有其他意义，而他们俩所进行的长谈也并不是一种对于比喻的探索。不过，这让卡斯伯特得以慢慢平静下来。这就好像是喝了弗洛特之后，他梦到一个生物对他说："我之所以在这里是因为你醉了，伙计，就是这样。"

"我很抱歉。"卡斯伯特说，"我……脑子有问题。"

"那是最好的一种说法了，兄弟。你没有什么好抱歉的，今晚没有。你拥有我们这一族都有的致命优雅。你怎么会没有呢？"

于是，他终于意识到，从他与米埃扎相遇的那一刻起，对方其实就把他看作了一只猫科动物。他不明白沙猫让自己打消这个念头有何意义，也不知道自己是否有可能在某种程度上已经变成了猫。

卡斯伯特用双手紧紧攥住剪线钳，迈步来到铁围栏旁，剪开了美洲豹的围墙。据他所知，那里一只美洲豹也没有。

"你觉得我是一只猫，不是吗？"

"真好笑，萨利克。你是有福的。你还能是什么其他东西呢？你不仅是一只猫，还是世界末日降临时的救世主。你很快就会见到自己的首领了。"

"我是神圣的，米埃扎。我不相信自己会受伤。但我不喜欢这种恐惧的感觉。它会将你撕成两半。为什么我听不到它的声响？也许你最好还是带我去找水獭。我懂水獭语——至少我能够理解一些。'嘎勾嘎嘛噶咩嘟'之类的。"

"首领是无声的。"沙猫说，"暂时忘记你的水獭吧。我们是猫。眼下，对我们来说，首领才是更重要的。不过，它说不定不需要和你说话，起码不是此时此地。它用不可想象的方式带你去见神明。即便是对某个和你一样举足轻重的人，这也没什么好说的。"

在围场浓浓的黑暗之中，几个阴影似乎突然活了一两秒钟。仿佛小小的黑暗之门被猛地打开了，露出了几个迷失灵魂的剪影。

"哦，现在我能看到些什么了！"卡斯伯特说。一阵带着黑暗热度的

风从他的身边偷偷蹿了过去。“是那个什么东西吗？那个？我看到它了吗？”

“我不知道，萨利克。没有那么简单。不过我能够觉察到，有些事情不太对劲。事情并没有按照我期待中的那样发展。恐怕首领正心烦意乱。现在我们必须离开了。你会看到它的，我保证，在夜晚结束之前。”

“黑暗……真他妈的热，就像煮沸的油。”卡斯伯特把头塞进围场的缝隙间，忽略了米埃扎。他口齿不清地念叨起来：“我准备好了，准备好了，准备好了。准备好不再自杀，用烈酒自杀，好吗？帮帮我，首领。”

米埃扎用严肃的语调说道：“我们真的必须离开了。它可以杀了你，萨利克。它不是那么……容易被预测的。”

“我不在乎。”卡斯伯特回答，“不见得。”

“现在又是你的烈酒在说话了。我们可不想惹恼它。你太重要了，不能陷入险境。你——你这个囚禁的猫男——相较于首领，你对神明更重要。它准备好在城市的无限黑暗中昂首阔步，揭开重大的秘密，将骨肉剥离，而我们必须接受。有福去目睹是很强大的。但我们不想现在就目睹。”

“它为什么生气？”

“我不知道。”米埃扎说，“也许是因为彗星狂热组织的入侵。事情有些不对劲。在我们可以跟他沟通之前它就离开了。有些时候这就是……它的风格。”

“可我没有‘目睹’任何事情！我想要停下。戒掉弗洛特！”卡斯伯特恳求道，“我想要我那该死的水獭。还有我的哥哥！看在英格兰的分上，我必须找到他们。”

沙猫似乎没有听到他的话。“我们必须走了。”猫说，“神的意愿就是这样起作用的！要是你希望找到德莱斯坦，就走吧。”

米埃扎朝着前方奔跑，希望卡斯伯特能够跟上，当卡斯伯特犹豫不决，几次像罗得的妻子[44]那样回望敞开的兽笼时，它又小跑着返回去驱赶他。会面的失败让卡斯伯特对自己的弗洛特瘾乃至找到鸥的希望完全破灭，卡斯伯特对此深感失望。他跌跌撞撞地跟在猫的身后，不知道到底该把双脚放在哪里，还微微感到有些头晕目眩。

“我不相信你！”卡斯伯特说，“看看你的首领吧。当我们前来致意时，它却没有任何表示。没有声音。什么都没有。我还是会弗洛特上瘾，不是吗？就为了看一眼某种黑暗的东西——说不定它已经睡着了？在箱子里移动？这就是你绿线的终点，唯一的真理之路？难道你觉得我是个傻瓜吗？”

米埃扎停下过分讲究、一路小跑的猫步，摇了摇头，说道：“思维方式太狭隘，目光太短浅！无疑你正处于痛苦与折磨之中，因为这可能不是我们的救世主在说话，而是你的弗洛特，可怜的人儿。它让你此刻想要拥有一切，立刻，立刻。我再告诉你一次，首领会带你去见神明。它是你的伙伴。未来的大事中也有它的一份。不过，你——而不是他——才是事情的关键。德莱斯坦也一样——他会出现的。你难道不明白刚刚发生了什么吗？”

卡斯伯特答道：“哦，我现在明白得很。你骗我做了件愚蠢至极的事情。我明白得很。”

“我没有骗你。我已经清楚地对你解释过了。不过，我警告你，留在绿线上。”

“哈！我们不要说话了，好吗？”

他们沉默了片刻。没过多久，米埃扎开了口：“卡斯伯特，我的萨利克，你刚刚释放了首领。它毫无疑问是地球上我们这类动物中最重要的，当然了，除了你之外。我向你保证，就在我们离开它视线的那一刻，它就离开了自己的牢笼。一个新的时代已经到来！反对基督的人会在火池中灭亡。难道你不理解这种宗教仪式的结果吗？”

猫侧身躺了一会儿，抬头望着卡斯伯特，口鼻处带着某种微笑。“我不知道它究竟怎么让你戒掉弗洛特，但事情会发生的，就像夜晚之后就是白天那么肯定。它是夜之首领。它控制着黑暗中的万物。它

会通过某种方法把你从弗洛特边撬走的。”

“好吧。”卡斯伯特应和道，“事情发生的时候我才会相信。”

这并不完全是“我们离开的那一刻”，可就在这个头昏脑涨的男人和他那只如影随形的猫蹒跚着从围栏那道粗糙的砍痕旁走开时，动物园里这只得了黑色素沉着病的美洲豹展品——其实，它的名字叫作蒙哥马利——的确离开了自己的笼子，悄无声息地潜逃进了夜色之中。它被管理员们称为老蒙蒂，是只大个头的金钱豹——有十二石重，肩宽二十八英寸，肌肉发达，还长着一个巨大的头盖骨。它不在乎什么苏非派神秘主义或者绿线，也不在乎卡斯伯特越发严重的疯癫，或者盎格鲁-撒克逊的圣人。

它还不是很饿，还不到时候。它是某种比这更危险的东西：它已经被囚禁了九年，而此刻，它离开了自己习以为常的生活，心里既害怕又好奇。

自动新闻媒体蜂拥而至

在距离大型猫科动物区域好几十码的地方，卡斯伯特确信自己听到了警笛声。他可以发誓，那里又传来了男人的声音，一个男人在大声呼喊。他的脑袋似乎再一次捉弄了他。他不知道豺狼怎么样了，害怕它们会冲着沙猫而来；也不知道自己会怎么处理它们遭遇的场面。

他把自己对豺狼的担忧告诉了米埃扎，可米埃扎只是快活地咯咯笑了一声。

“我认识豺狼。”米埃扎终于开口说道，有些盛气凌人，“其实它们只不过是东非的狐狸，对我是无害的。听天由命吧。你也是如此。我们可以把它们全都干掉。附近没有它们的味道，倒是有猴子的气味。”

“我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卡斯伯特说，“我就在这附近找到了豺狼留下的‘杰作’。老实说，那真是一场闹剧。”

米埃扎狡黠地摇了摇头：“那是杀戮游戏，兄弟。只不过是杀戮游戏。”它用一只张开的爪子使劲拍击起来，仿佛是为了展示一下。

卡斯伯特意识到，自己正在被对方用猫科动物的言语进行说教。这类似于跟鲨鱼学游泳。不管怎么努力，他永远都没有鱼鳃、鱼鳍和必不可少的鲨鱼大脑。

猫继续说道：“你必须小心的是大象。动物园里的每一只动物都知道。只有在你年幼、生病或衰老时，豺狼才是危险的。或者你遇到的不仅仅是一只豺狼。”

卡斯伯特问道：“是吗？你怎么会知道大象的事情？”

“怎么知道？”猫的嘴里发出了嗞嗞的声响，“动物园里所有的生物都知道大象。我很吃惊你竟然会怀疑这一点！”

“我还很吃惊你竟然会说话呢。那我们扯平了。我甚至不知道你是

不是真实的。”

米埃扎答道：“围场里有三头大象——拉央、迪尔伯塔和穆罕默德。被称为穆罕默德的那一头去年害死了自己的管理员。动物园试图让大家相信这是一场意外，但事情并非如此。毕竟踩在管理员脑袋上最后一脚的是神明。这倒是提醒了我，应该说，猿也是非常糟糕的家伙。神明会通过将某些人变成猿或者猴来惩罚他们。与其说这是将人类的身体置于险境，倒不如说这是一种精神警告。”

“你爱唠叨，不是吗？”卡斯伯特问道，“这些伪善的说教是怎么回事？你应该多加小心。”

“谢谢你，兄弟。这就像是我们的小道消息。”猫说，“你懂的，我们这些被囚禁的动物，没有什么别的事好做。”

一阵令人毛骨悚然的尖声咆哮传来，紧接着是另外一阵，然后是一连串的吠叫声。

“就是它们！”卡斯伯特说。

“我告诉你，那些不是豺狼。”米埃扎说，“那是猴子——它们被吓坏了。豺狼——我感觉它们早就动身进城去了，根本不在动物园里。毕竟有消息说你来了。”

猫带着几分高傲扬起自己的口鼻，说：“发现我们知道你要来了，你可能会很吃惊。我知道，然后还告诉了其他所有的生物。是我要它们和你沟通的——因为你就是英格兰的绿色猫圣人。顺便说一句，你会来找我并非纯属偶然。”它沉默了片刻，缓缓环顾着四周，仿佛有什么东西在暗中监视他们。它仿佛叹气般咝咝叫了两声，补充道：“这都是为了它们的最大利益。”

卡斯伯特感到一阵凉意爬上了自己的脊椎骨，感觉自己迫切需要喝上一杯。他问道：“但其他人也能听到你的声音，对吗？”

米埃扎答道：“你是唯一一个。你。我想你知道原因。”

猫把两只前爪放在卡斯伯特的胫骨上，注视着他。“在基督徒中，

动物会在它们的救世主出生那一夜开口说话。我不相信这种话。毕竟，没有什么事情好讨论的。但现在你来了——救世主——把我们从反对基督的人的手中救起。”

“我是什么？我是从什么的手中拯救你们的？”

“反对基督的人。”

米埃扎紧紧地盘绕在卡斯伯特的一只脚边。“你相信水獭之神，没错吧？那好，什么是水獭之神呢，兄弟？所有人的救世主？将世界末日带来的人？谁是他的预言者？救世主只有一个，他就是那个‘谁’，而你就是他。你和我以及今夜的万事万物都在你的心里，萨利克，这也是真的。我们也许会称你为施洗约翰或者卡斯伯特之类的，但都一样。他们全都是救世主。我以猫人艾布·胡莱赖[45]的名义对你说：神明会让这一夜变得漫长，直到救世主降临！”

“不。”卡斯伯特说，“我必须死去——这才是要在这里发生的事情。我要走了，该死，伙计。而且你不是真实的。”

米埃扎站在卡斯伯特的面前，挡住了他的去路。“是的，兄弟。正如你所说的，我不是真实的。我来自基纳的维度——也就是人类生活的宇宙下的那个微妙宇宙。”

“哦，这话倒是很有用。”卡斯伯特说。

一人一猫继续上路了。

米埃扎对他的索求令卡斯伯特感到既困惑又恼怒，他发现自己很难不放纵内心想要拯救所有动物的想法。

卡斯伯特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还没有碰到豺狼。他不知道它们是否已经逃进公园，并从那里去了伦敦。但他周围由咆哮声、咩咩声和吠叫声所组成的刺耳声响却愈演愈烈，尤其是公园北侧的区域，也就是主入口所在的地方，动静最大，尽管他把那些声响错认为是外星人进攻的先头部队。一架自动新闻媒体无人机和红色警卫队的一架战斗直升机却已经开始在摄政公园上方的天空中嗡鸣，寻找着动物园骚乱的源头。

米埃扎专注于高高挂在空中轰隆作响的独立电视新闻公司/维基精神网络高大的角膜信息接收天线和发射器。卡斯伯特和猫从公园里面很容易就能看到它。

“真是个令人厌恶的东西。”他说，“撒旦的大白勺子！”

其实，那是一辆自动新闻报道滑翔车的一部分，无疑它是被警方的角膜信息行动吸引到动物园来的。独立电视新闻公司的摄影师和粗通文墨的制作人有时会坐在这些自动新闻滑翔车里，但人类工作人员并不是完全必需的，通常被公布出来的都是配上一两条有声字幕的“原始”影片：“好了，亲爱的维基精神网络朋友们，我们伦敦动物园遇到了一点小小的麻烦。”这些影片在维基精神网络的开放区域内很受欢迎，甚至在贵族之中也一样受欢迎。

至于米埃扎，它通过自己的方式一眼就认出了顶上装有菱形接收天线的那根高大的白色杆子。

“这肯定就是鲍芙默神[46]谋害灵魂的异教徒装置。”猫说，“我确信，这是来自沙漠之外的一种工具。毫无疑问，就是这种东西摧毁了希泰族，他们可是猫的老朋友。魔鬼已经把大魔王鲍芙默神的机器带来了。”

卡斯伯特对这一切都心知肚明，但令他更加忧心忡忡的是动物园里那些焦虑不安的动物。有什么东西——如果不是豺狼，就是某个人——正让他心烦意乱。

此时此刻，一片喧嚣之上还飘荡着一种类似警笛的滑音二重奏。卡斯伯特从未听过这首歌。声音来自一对长臂猿。和动物园里的众多动物一样，它们是同一物种中唯一一对在野外幸存下来的。旋律向上攀升，继续攀升，如同在风中颤抖的红色纸带。它们距离卡斯伯特似乎并不遥远。他为此感到十分兴奋，却也困惑不解。

“你知道这个美妙的声音吗？”他询问米埃扎。

猫用十分谦虚的语气答道：“这是一种令人不快的噪声。我在动物园里听到过，却从未见过它的发出者。不过我知道，这个声音是某种猿发出来的。这些怪兽心烦意乱，因为夜之首领正在动物园里四处走动。

它们正在警告其他的猿。它们厌恶猫，所以它们也厌恶你，猫男，我的救世主。”

“它们是不可能抵触我的。它们根本就不认识我。何况我看起来和你、首领、狮子或者任何一只猫都不一样。”

“但你也不是满身臭气的猴子种族中的一部分。”猫答道。

“它们……那些猿，也抵触水獭吗？”

“是的，当然了。我告诉你：水獭就是英国自然界中的猫。它们比你在哈克尼碰到过的流浪猫还要像猫。”

“当然，我相信在这一点上，你是错误的。你太愚蠢、太荒谬了，我是不会听你所说的任何一个字的。”卡斯伯特答道，“那种猴子……呃……猴子的情歌之类的东西，嗯，是我听过最美妙的声音。简直棒极了。”

“是啊，这方面你是对的，关于它的美妙。但它并没有在赞颂首领，或是你，或是神明。猿不喜欢上帝。它们甚至不喜欢其他的猿。它们喜欢的是暴力，是愤怒。但我相信你说的话。你永远都是正确的，而且——”

“见鬼，你现在是在阿谀奉承。”卡斯伯特说，“你知道我就是某种猿。”

米埃扎笑得太过用力，以至于仰面滚了起来。它肥胖的金色爪子竖了起来，颤抖着。

“救世主现在在开玩笑。真的非常好笑。这就是‘黑色’幽默。”

“我是人类。”卡斯伯特说，“我长着灵长类动物的外形。”

“太好笑了。”米埃扎回答，“不过我该走了。我还有许多的沙漠要去跨越，散播消息，告诉全世界的猫，救赎就要来了。”

这让卡斯伯特感到心烦。他感觉自己正开始喜欢上这只头脑不太清楚的沙猫，感觉人类和猫科动物之间正在铸就某种联系，即便这样的联

系被猫对救世主的信念所遮蔽了。在弗洛特带来的孤独中，很少有哪种生物会对他表示赞许。

“求你了。”卡斯伯特说，“别走。我会成为你的救世主。”

“你当然会。”米埃扎回答，“但我必须离开。末日正向我们追近，而我还有上百只老鼠要去屠杀。我要说，谢谢你，艾布·胡莱赖。谢谢你，猫男，谢谢你，我的救世主。谢谢你，奇技之神。某一天，我们会再次相遇的。你等着瞧吧！”

“荒谬的猫。”他喃喃自语道。

卡斯伯特踉踉跄跄地走了一阵子，寻找着绿线。他听到猿再一次歌唱起来，于是转向了它们。他觉得自己也许能够找到猿猴歌手们的位置，问问它们唱的是什么意思。在他跌跌撞撞往前走的过程中，他绊住了更多的运动探测器。一束又一束的灯光猛然亮了起来。从远处看，就在摄政公园外围，亮起的灯光微弱闪烁，看上去像诡异的花，充斥着白粉色和白绿色，如同北极光。但近距离看过去，就在动物园围栏的另一边，就在权威人士集结的地方，灯光看上去却很刺眼，仿佛某种粗糙的白色楔子正被人用锤子砸进历史悠久的动物园中，从东南角喷涌出来，扎进它的胸骨。

米埃扎和卡斯伯特一起迈步朝着美妙的曲调走去。没过多久，那只猫就偷偷摸摸地溜走，追求自己心中布满常青藤的苏非派梦境秘密去了。

“我不是什么救世主。”卡斯伯特口齿不清地大声说道，以为猫仍在自己的身旁。他的心中充斥着可怕的自怨自艾。“我不是救世主。我不知道外祖母为什么非要把什么该死的奇技告诉我。我是个黑乡的傻瓜，一事无成。”

可他还是做出了些成就的：五只豺狼、三只沙猫和一只黑豹如今已经自由了。

five

水手驿站的警报

那天晚上，当橘黄色的频率警报在督察阿斯特丽德·莎莉文的眼中熄灭时，她感觉这是自己在这个世上能够应付的最后一件事了。通过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戒掉弗洛特瘾，度过了相对快活的数年康复时光之后，阿斯特丽德成了英国少有的能撑到第二次戒断的几个人中的一个，第二次戒断通常发生在第一次戒断十几年后。那天，她感觉精神格外不正常，没能像往常一样，为了保持健康到海布里的公共泳池舒舒服服地游个泳。作为一名高级警员，她获准将垃圾角膜信息和广告调至“关闭”状态，却无法阻止亨利国王的官方公报（没有哪个英国人可以拒收这种信息），也无法让那该死的橘黄色频闪停下。

频闪的火焰动画从她的角膜上飞快地掠过。这样的警报旨在唤起受到震惊的警员的注意，十分奏效。“哔哔呜嘎”的声音接踵而至，铿锵有力地钻进了聆听者的神经中枢，如此直截了当，以至于耳膜都变成了微小的扬声器。要是有人站在这种橘黄色频率接收器的旁边，都能听到受害者耳朵里的声响。在陈旧的水手驿站潮湿的地下室厨房里，阿斯特丽德的头盖骨所受到的知觉冲击简直无法更加强劲。她正在厨房里为一场弗洛特匿名戒断会制作，或者可以说试图制作，她最出名的维尔茶。

哔，哔，哔，哔！呜嘎——呜嘎——呜嘎——呜嘎！

“不行。”她说道，几乎啜泣起来，“他妈的，不行。现在不行。”

她把指尖举到眼前，读都没读便把警报轻轻地弹开了。她这样做会被开除的，可她不在乎。她眼中的数码火焰熄灭了，可噪声在她读完那段该死的内容前是不会消失的，并且很快就会转变成一阵稳定的尖锐响声。她该读吗？不，不，现在还不行。

哔，哔，哔，哔！呜嘎——呜嘎——呜嘎——呜嘎！

地下室的水泥地面开裂十分严重，被涂成了腐烂牡蛎的颜色。一块小小的皮肤面板在天空新闻/维基精神网络的背景下发出了响亮的粗犷

叫声。空气中飘荡着海草般咸咸的味道。

哔——！哔——！

“去死吧！”她倒吸了一口气，试图把那噪声关掉。这是一项她使用起来越发熟练的技能，而且最近她还得了某种强迫症，必须在海布里的泳池里游上几圈。通常，游泳是能让她身心都冷静下来的唯一方法。她跪下来，把手伸向了矮架上那两只巨大的铁茶壶。这两只壶都已经十分陈旧了，壶壁上还残留着数十年的橙黑色火焰痕迹，人造树胶的把手上则布满了蛛网般的裂痕。

作为被派往伦敦动物园查看闭园后警报的警员，她本身也是弗洛特成瘾者的事实似乎是个讽刺的巧合。不过“打起精神”的渴望是如此普遍，因而很少有机构里没有现役的酒鬼。皇家公园警队也不例外。二十一世纪中叶，如果你属于贫民或者中产阶级，还没有入住精神病院、戴上尼克萨尔帽，或是去大豆农场做农奴，那你所面临的困境就是如何既能抵挡弗洛特的诱惑，又不被自杀性狂热组织的甜言蜜语所蒙蔽。

阿斯特丽德与众不同的地方在于，到目前为止，她是这个国家上百个设法戒掉弗洛特的人中的一个。

但也就仅此而已了。加入弗洛特匿名戒断会十一年后，二次戒断的恶劣影响已经降临到她的头上。事情发展到这一步，阿斯特丽德感到很愤怒。她已经按自己得到的建议去做了：半个星期参加一次会议，经常自愿承担起泡茶的责任，与信赖的人合作。尽管如此，弗洛特瘾复发和死亡的威胁依旧真实存在着。她无法入睡，肌肉酸痛，每天都要忍受把大拇指按进眼睛里、把自己的前额皮层挖出来的冲动。当然，还有对弗洛特的渴望——一只银色长爪撕开肚皮探出头来一般的渴望。

由卫理公会派教徒经营的水手驿站位于犬岛上一个全是贫民、被人遗忘的角落，伦敦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正位于此。

她把两只茶壶举到了水池的钢化台面上。

“最后一次。”她对着茶壶说，“上去吧，你这个家伙。”她是清醒的，是生龙活虎的，显然自己还没有被压垮。不过她再也不会包揽泡茶的事情了。

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在维多利亚女王水手驿站里的场地是租来的。这里通常被称为“维多女王”，是为英国贫民船员建造的最大规模的招待所，当年的非自动船只会把登岸度假的船员放在妓院、酒吧所在的港区，或者“维多女王”这个唯一的备选住宿地点。如今这座由波特兰砖石堆砌而成的、摇摇欲坠的大楼，已经变得过时。驿站的顶部高踞着一尊三英尺高、拥有巨大钩状鸟喙和不屈不挠冷酷双眼的老鹰雕塑。老鹰的形象有点儿奇怪，不过阿斯特丽德把它和康复联系在了一起。她暗自忖度，老鹰能够保护万物。

几个小时之前，阿斯特丽德下了班，准备参加晚上的活动，此刻肚子里却有种令人恶心的沉重感。她正在寻找方向，而恼人的连续不断的哔哔尖叫声威力也已经减退。“我就不能度过一个收不到一则警报的夜晚吗？”她低沉、浑厚的嗓音发出一阵牢骚。

她这个星期收到的两次橙色警报都是因为年轻贵族在摄政公园内圈线那一站的玫瑰花园里做爱所触发的。在阿斯特丽德看来，这其实十分浪漫。不过，巡警就不能自己解决这件事情吗？

她深深吸了一口气，敲了敲眉毛，调出了自己没有理会的那则警报信息：“你好，巡视员莎莉文！有可能的话请通过角膜信息回复我。动物园的灯亮了。抱歉！警员J.L.阿特维尔。”

尖叫声戛然而止。

什么？动物园。

新来的实习生——贾思明·阿特维尔。她真精明，太精明了，阿斯特丽德心想。警员阿特维尔做什么都要一丝不苟地照章办事，结果就是害所有人都得加班——至少在她正式的小队长休完最后一个星期的病假回来之前。

动物园的灯亮了？那是什么意思？在动物园里？为了露宿皇家公园的流浪贫民，每晚都跑去解决假警报和安全灯的问题实在是令人感到烦

恼。私下里，她会告诉值夜班的巡警别太在意警报，不管它们，它们最终都会停止。但动物园里的灯？阿斯特丽德心想，这有点儿奇怪。

和许多同事相比，阿斯特丽德更负责任一些，但这一次她想要等一等，就等几分钟，再做出回应。她需要让自己冷静下来。戒弗洛特让她痛苦不堪，就像是撞到了脑袋。她觉得自己仿佛卡在了某种狭窄的、曲线形意识中，思维如同一颗开裂的网球内部那样赤裸、黑暗而富有弹性。她的心怦怦跳了起来。动物园！这不是英国共和主义者在汉普顿宫发射马克66火箭，对吧？这甚至不是有人被抢了皮包。除此之外，她也在忙着挽救自己的生命，不是吗？那么做意味着要喝完两大壶令人苦不堪言的茶。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就是这么运作的。服务与康复。几分钟之内，十二个正在戒断期的弗洛特成瘾者、几个瘾君子、一两个传统酒鬼以及好几个精神不正常的老流浪汉——几乎全都是贫民——就会出现，为了茶而大发牢骚。在她看来，似乎所有人都会抱怨她的茶泡得晚了，然后就会抱怨茶本身。

茶泡好了没？茶泡好了没？哦，好姑娘，不错，不错——不过这茶有点儿淡了，不是吗？

装满眼泪的抽屉柜

阿斯特丽德试图加快速度，害得一只金属壶盖从她的手中滑落，砰砰作响着摔在了地上。她执意要把盖子冲洗一下。驿站的维护人赛克斯在自己的房间里注视着她的一举一动。每晚她泡茶时，他都会这样注视她。

她知道，如果她花多几分钟的时间回应这种警报，警队老板鲍比·奥莫托索是不会介意的。对她的老板来说，一个改过自新的禁欲成瘾者，意味着一个高尚的人生，而这种人在过时的警队里很难找到。因此，他倾向于给她更多自主权。除此之外，她在休斯敦警察局任职过好几年，曾参与一项国际刑警组织的重要交换项目。在这位上司心里，这样的经历在阿斯特丽德的名字上加了一颗闪亮的得克萨斯五角星。

“总有一天你会成就一番大业的。”他曾这样表示，阿斯特丽德甚至还没将问题问出口。“不过我怎么知道你会成就什么呢？我怎么知道？”听上去就像他应该知道问题的答案似的。

这位上司，这个身材结实、过度肥胖的尼日利亚籍英国人出身自一个信奉约鲁巴宗教的家庭，对美国警务方法论及其暗含的道德说教倾向十分着迷。他觉得阿斯特丽德在得克萨斯的经验能让整个警队更上一层楼。

“我确信，得克萨斯的休斯敦，就是伦敦的未来。”他曾对心里默默感到苦恼的阿斯特丽德说过，“那里没有英国人的抑郁。你知道我有个叔叔在休斯敦。现在，你能不能告诉我，一次神经枪射击靶场训练能安排多少警员？我一直试图在自己的脑海中想象如此令人惊讶的训练场面。”

“我觉得——呃——每个分区十人左右吧。每次大约五个分区上阵，老板。”

“令人印象深刻啊。这才有火力啊！我们一次才派几个……两个

人？就这样，我们怎么能打得过共和主义者呢？”

阿斯特丽德瞥了眼身后，看着门边假装正注视着小小皮肤面板的维护人，天知道他作为一介贫民怎么能买得起那种东西，面板被他喷在了自己颤抖不已的瘦削前臂上。阿斯特丽德清楚，他只是在假装看面板，实际上，他一直在留意她有没有把教堂的茶匙塞进自己的口袋里，或是放把火把这地方点燃。这样的情景每个星期都会上演一遍。协会成员的戒酒对于多疑的赛克斯来说毫无意义，阿斯特丽德怀疑他很有可能是红色警卫队的线人。通常来说，亨利九世对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和其他历史更加悠久的自助团体都会采取容忍的态度，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会信任他们。如果这些团体能让英国人远离狂热组织，还不会耗费国库里的一分一毫，他就愿意容忍他们的存在。与此同时，但凡他们有一丝的暴动迹象，赛克斯之类的人就做好了准备随时告发他们。

赛克斯摇了摇头，假装自己为那块小得可怜的屏幕上播放的某种乱七八糟的东西感到义愤填膺，某一刻，他俩的目光尴尬地相遇了，紧接着他又把目光转回到了屏幕上。

“灯。”她低声自言自语起来。这肯定不是什么大问题，不过倒是有些奇怪。但如果是一场入园抢劫怎么办？然后呢？

她意识到，自己忘了把人造甜味剂拿出来。这种发明于二十一世纪三十年代的东西被称为“微笑”，小纸片状，可溶解，可以从粉绿色的甜味剂分配器中拽出来，吃起来像是苦苦的橙花蜂蜜。弗洛特成瘾者喜欢这种东西。她弯下腰，把手伸向橱柜深处，却被某种东西挡住了。

她不得不将挡在中间的那只小木盒慢慢取出来。她以前就注意过这个奇怪的老物件，外形状似一条船——英国海军舰艇“胜利号”——盒子的两侧就画着那艘著名的黄黑色舰艇的轮廓。她更加仔细地注视着它。盒子上挂着一把锈迹斑斑的小锁。她本能地伸手一拽，便把锁头拽开了。她心想，这锁已经坏了。于是，她猛地掀开了盒子。

盒子里装着一小瓶巴卡第朗姆酒——酒瓶已经空了一半，还有一张看起来已有上百年历史、无法播放的盒式录音磁带，标签上用粉红色的笔草草写着“鲍勃·马利”的字样。盒子里有一大袋已经被人撕开的巴西特娃娃软糖。除了黑加仑口味的之外，里面所有的软糖都被人吃光了，剩下的都碎成了腐烂的渣滓。“微笑”甜味剂也在里面，被摆在了错误的

地方，薄荷绿色的分配器已经被人撬开，里面只剩下几张。

“真奇怪，这么恶心的事情是谁干的？”她拿起酒瓶，用手指将它转了过来。那酒很诱人，不过她知道它除了折磨自己之外起不了太大的作用。只有弗洛特能够抚平她的心头之痒（当然，赛克斯正看着她）。她一把抓过甜味剂，关上盒子，把英国海军的“胜利号”舰艇塞回了橱柜。

阿斯特丽德知道自己现在无法放松。通常来说，动物园是皇家公园中最不会给警队惹麻烦的区域——尤其是在夜里。去动物园值夜班就等同于放一晚的假。当然，动物园员工每半年便会进行一次安全演习——但针对的都是白天可能发生的紧急情况。园内也有固定的守卫，是个贫民守夜人，住在老式爬虫馆建成的小公寓里。很久以前，阿斯特丽德和他见过一面。他叫道金斯，一个极其肥胖的奇怪年轻人，长着长长的脑袋，沉迷于名为《嗞嗞声》的过时蒸汽朋克杂志。她听说，这个人对爬虫馆拥有一种奇怪的迷恋。

可现在却出了这么一档事。动物园的灯亮了？

她数出了十个泰福茶的茶球，把它们放在一旁的台子上。这些茶球都只有泡上一壶茶所需的一半那么大，但茶叶的价格已经涨到了二十英镑一盒。她再次用指尖摸了摸眉毛——许多使用角膜信息的人都会有这样的小动作。她还记得，在加入匿名戒断协会之前，自己做起事来十分粗心，不太能控制弗洛特的量。休斯敦也有一个打扮得十分精致的性感店主。他长着丰满的嘴唇和纤长的大腿，举着弗洛特瓶倾倒的动作如同在修剪无花果灌木一样灵巧，有条不紊。阿斯特丽德想要给他留下个好印象，也许会发生什么。住在得克萨斯时，她的名声不太好，于是她给了自己第二次机会。如今，她回到英国已经好几年了。她是不是又粗心了？

阿斯特丽德知道奥莫托索对她赞许有加，她还利用过这一点，她也知道奥莫托索这一年一直处在警队资深警长德雷克·布朗的压力之下。这位警长提升得过快，工作任务繁重，他也处于皇家公园顾问委员会、红色警卫队，甚至据说还有老九哈利的秘密枢密院的仔细监控之下。在过去的一年中，针对皇家公园警队的普遍退化与布朗警长糟糕的领导力，行政审查不曾停歇过。

另外，聪明的贾思明·阿特维尔是个胸怀大志、颇具才智的姑娘，

会强迫自己的上司注重细节。她才是警队需要的那种既热心又聪明的人。问题在于，像阿特维尔这样的警员没有一个会想留在公园警队里。从海德公园的脚踏船到里士满公园的鲜红色叩头虫，再到圣詹姆斯公园的鹈鹕，这份工作很少遭遇什么戏剧性的时刻，更没有一丁点儿警务人员的光辉可言。如果这个巡警走运，也许有一天能逮捕一个威胁天鹅的人（整个二十一世纪，大多数小地方和专业的英国警力都被伦敦的都市警察吸收或是被红色警卫队——“国家警察组织”——消除了。在美国风行过的一切也都成了英国的流行事物，额外加上一枚温莎的盾形纹章）。很多人都在谈论撤销公园警队的问题。警队大部分时间里有半数的警员都在休病假，刚刚被训练出来的实习生又会被内政部警察部队和红色警卫队的高层人物抽调走，这种情况下，警队不可避免地被主流警察组织孤立。

这一切加重了阿斯特丽德被迫断绝所有联系的感觉，无论是与人类、动物还是其他什么东西。而第二次戒断所带来的愤怒还在灼烧着她内心几乎每一个念头。她至少有一年没被任何一个情人触碰过了，几乎夜夜辗转难眠，经常凌晨五点钟就醒来，无法再次入睡。

在匿名戒断会的成员间，第二次戒断和足球比赛中的最后一分钟一样，被称为“死球”，而且会遭到孤立，因为没有人能够应付这一过程，总是会不可避免地重新拿起弗洛特。

或是自杀。

阿斯特丽德知道被孤立的滋味，而它还没有要了她的命，不是吗？她在柏蒙西的一个单亲家庭中长大，多少曾被过分溺爱。在她小时候，妈妈就是她亲吻、拥抱或是真爱的唯一来源。直到最近，母女俩还一直保持着紧密的联系（她的母亲因为一种被称为“布鲁塔7”的病毒而出现了类似老年痴呆症的症状）。但早在母亲染上这种神经退行性疾病之前，随着阿斯特丽德的年纪越来越大，母女俩之间曾有一段冷淡期。阿斯特丽德住在休斯敦期间，她曾感觉自己在这个宇宙中独特得令人厌恶，简直是个孤独的怪人。于是，她把数千美元都花在了给母亲打越洋电话和购买弗洛特上。

阿斯特丽德感觉这种孤独是遗传的。她的母亲本身就是一个贫民酒吧女招待和某个来自北方的神秘男子一夜情的产物。她从未见过自己的

外祖父，不过据说和她家族中众多的男人一样——其实是和二十一世纪的众多男人一样——他深受酒精和弗洛特的困扰。她也没有见过自己的父亲。她的母亲几乎从未提起过他。“他不值得我现在说这些话时喘的这几口气。”她曾经告诉年幼的阿斯特丽德，“但是，你的外祖父——他是个特别的人。”

“这是什么意思，妈妈？”

“他知道许多事。他来自英国深处的某个地方——更遥远、更荒凉，还有点儿吓人的某个地方。”

“总不会比现在这个地方还吓人吧。”阿斯特丽德答道。

她聪慧的母亲曾在杜伦大学学习文学，在伊斯灵顿的维基精神网络研究办公室里做过自由撰稿人和助理编辑，与可怕的不平等做斗争，防止她和自己唯一的孩子重新被归为贫民。几乎和她们认识的所有人都不同，母女俩每个星期天的早上仍会前往天主教堂。那是墨乐街上一座几乎空无一人的黑色砖体建筑，名叫拉萨莱特与圣约瑟夫圣母修道院。小时候，她会努力地祈祷，在嘎吱作响的靠背长凳上，手里紧紧攥着戈尔韦的外祖母留给她的养殖珍珠诵经念珠。

在她还是个少女时，她母亲曾发现她在自己的卧室里翻箱倒柜。那一天，在她抓着枕套和长方形的西洋杉木时，最让她感到震惊的是她在母亲的橱柜里找不到的东西。那里没有照片，没有文件，没有一缕缕的头发。她所能找到的有趣物件只有外祖母的诵经念珠，以及一本易碎的陈旧平装书，名为《流淌吧，我的眼泪，警察说》。别无他物。只有裤子、袜子、木头和痛苦。

“告诉我！”她朝着自己的母亲尖叫道，泪如雨下，“告诉我！他到底是谁？！他是谁？！”

母亲的脸扭曲了：“他是个酒鬼，我的宝贝。你的爸爸，和外祖父一样。就是这样，没有添油加醋。”

母亲瘫坐在床上，轻轻啜泣起来。

“对不起，我的小羊羔。”她闷声说道，坐直身，擦干净一抹鼻涕，

把女儿纤长、冰冷的双手握在了一起。“但你的外祖父——他不仅仅是个酒鬼，还是个显赫的人，阿斯特丽德。一个与众不同的人。我……呃……我不知道他到底来自哪里——什罗普郡吗？反正是泰晤士河以北的某个地方。我甚至不……我甚至不知道他的名字。不过你外祖母说，他是个魅力四射又很疯狂的人。”

因此，阿斯特丽德心中无法摆脱的形象并不属于她的父亲，而是那位在痛苦中被描绘出来的、“来自泰晤士河以北”的外祖父——某个超乎寻常、愚昧无知的情郎，既是一个年迈的诗人，又是一个精神病患者。她已经蓄势待发，要去会会动物园里的这位深夜来客了。

暴脾气的维护人

阿斯特丽德打开水龙头。水喷溅到空荡水池里时发出了惊人的噪声，如同一场暴风雨落在了巴厘岛的一片铁皮屋顶上。

她注意到，赛克斯此刻正站在自己所谓的“办公室”里，注视着她。

“出什么事了吗？”阿斯特丽德问道。话一出口颇具侵略性，她马上就后悔了。

赛克斯是个看上去萎靡不振、喜欢摇头晃脑的贫民，肤色发黄。他惜字如金，却总是半掩着自己的房门，注视着皮肤面板的仪表板。阿斯特丽德出现时，他永远都在那里，可若是阿斯特丽德望向他，他便会移开目光，把房门关上一两英寸，通常用的是那只散发着耀眼亮光的手臂。几分钟之后，阿斯特丽德便会注意到办公室的房门又开得大了一些。

“我听到了什么噪声。”赛克斯答道，几乎是在咆哮。他竟会开口说话，这让阿斯特丽德大吃一惊。

她语无伦次地说：“哦，这样啊，是水池吗？你指的是水池吗？”

赛克斯摇了摇头，鼻孔微微张开：“不，那声音听上去像小鸟。”

“那是我的橙色警报。它们很吵。就是这么回事。”阿斯特丽德犹犹豫豫地答道，“信不信由你，我是个警队督察，今晚待命——在某种程度上。它就是我的眼睛，我的耳朵，对吗？就是这么回事。”

“一位督察！”赛克斯坐了回去，推动房门，几乎将它关了起来，“嘘。督察！”

透过房门上的窗户，他朝着阿斯特丽德露出了一种他独有的无耻表情。他能做出好几种没有礼貌的表情——表示“别浪费我们的水”“别发出太大噪声”“别让你那些酒鬼的有毒香烟把驿站烧成平地”“别偷偷喂养

小鸟”的凝视；以及，更厉害的“别谎称自己的职业”的怒视。

赛克斯调大电视音量，大到从皮肤面板上发出的声音都有些失真。

暴脾气的赛克斯对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似乎有什么意见——毕竟准确来说，这个组织是由一些公认的、格格不入的人组成的。半个伦敦的教堂和传教机构中一半的“公共活动室”都成了他们的聚居地。这些人会弄乱别人的厨房，乱动人家的炉子，借用——有时是偷窃（阿斯特丽德确认他就是这么以为的）——他们限量供应的那些陈旧、弯曲、已经被染了色的茶匙。阿斯特丽德不知道赛克斯自己是否也有酗酒问题，也许他是在升华内心的自我憎恨，或者他只是对女性有意见。

她动手把茶壶里已经变质的茶叶沉淀物倒出来。把水壶倒扣在水池中，她看到水池底部铺了一层黑点。

赛克斯的电视正在播报新闻。阿斯特丽德发现自己很难不去注意。新闻中正在讨论狂热组织领袖马歇尔·艾普怀特自制的一段视频。阿斯特丽德关掉水龙头，靠近了一些。她觉得“天堂之门”的勾当十分引人注目，不过是从一种超然的学术角度来说的。她很嫉妒那些能去应对狂热组织的警察。轻轻地，她推开了维护人的房门。

“介意我看看吗？”

赛克斯瞪着她，有些恼怒，却很快说道：“当然不介意。”

一个长着宽眼距、细长眼睛的女人正在接受采访。字幕中写道，她是一名狂热组织问题专家，在亨利九世最新设立的精神健康机构中工作。她用显而易见的愤怒语气表示：“人们是一步一步地被吸进这种思维体系中去的。起初，没有人会告诉他底线在哪里。”一段狂热组织臭名昭著的影片出现了。艾普怀特穿着某种闪闪发亮的银色束腰外衣，头发剃得短短的，身后是闪着微光的紫色褶皱窗帘。彻头彻尾的疯子，阿斯特丽德心想。她讲求实际的妈妈——曾在她小时候不惜一切把阿斯特丽德送进私立学校——会说他是个废物。

艾普怀特用温和而又油滑的嗓音说道：“我觉得，我们正身处一个时代的尽头。好吧，我不想让自己听上去像个先知，但直觉告诉我，末日将在未来的一两年中降临。我可能也会离开几年。”

阿斯特丽德曾在昨日的报纸中读到，艾普怀特几年前去过墨西哥，交了一笔钱之后切除了自己的睾丸。她发现自己很是敬重这个男人十足的血气之勇。

出于某种原因，艾普怀特和他的支持者显然会在口袋里放上一张五美元的纸币。所有的组织成员都是如此。对于阿斯特丽德来说，这似乎是个有趣的事实。她在赛克斯那里又看了几秒钟，然后回到巨大的不锈钢水池旁，猛地拧开冷水龙头。这就是美国的弱点，暴力那一套。和艾普怀特一样的人不在少数——表面上和蔼可亲得令人倒胃口，实际上却残暴透顶。不过如今英国也有这种人，不是吗？

阿斯特丽德决定和赛克斯聊聊，表明自己对于愚蠢的大规模自杀场面并不是麻木不仁的，也并不觉得索然乏味，反倒可以说她对此有些津津乐道，她还可以说一说自己的一些观点。她打开两只煤气炉，听到它们发出了一声微弱的“啪”。她勇敢地对赛克斯说：“要我说，永远也不要加入一个没有一千年历史的宗教。”她感觉肚子有点儿痛。“我自己是信佛的。”

赛克斯只字未说，也没有看向她，而是拉上了办公室的门。阿斯特丽德感觉自己就像个傻子。她用不太响亮的声音说了一句：“我的意思不是说我信仰佛祖。”可赛克斯什么也听不到。

水开了。阿斯特丽德在每个壶里加了五个茶球。她很享受地看着它们漂浮的样子，仿佛那是五颗滚烫的小太阳，身边正绽放出上等红茶的橙色。她用一只木勺在每只茶壶里搅了搅。现在是七点四十五分，前来参加会议的弗洛特戒瘾者——大部分都是第一次戒断后的幸存者——应该已经哼哼唧唧地上楼来了，嘴里问着同样一个不太重要的问题，即便他们已经知道答案是什么：“这个星期是谁负责泡茶呀？”见鬼，他们对此心知肚明。

不过，试试看让他们中的一个人自愿出来泡茶？

送上茶水时，阿斯特丽德感觉到了一丝愉悦与骄傲。她已经忘记了动物园和阿特维尔的角膜信息。服务与康复。她一次端着一只茶壶快步走上楼，来到会议举行的地方。一进门，几个常客便朝着她的方向露出了微笑。

“啊，阿斯特丽德，我的梦中情人。”无家可归的伯特用调侃的语气说道。因为缺了几颗牙，他说起话来总是唾沫飞溅，满嘴湿乎乎的。“你就是我想娶的那个人。”

“你好，伯特。”她答道。

通常，其他酒鬼不会出手帮她这一事实并不会令她感到烦恼，但今天，他们的无动于衷似乎有些粗暴无礼。她所在的匿名戒断协会里，所有人都知道她正处在第二次戒断的特定状态中，而且很少有人能在这样的试炼中存活下来。

何况阿斯特丽德还会为难那些试图帮助她的人。要是他们尝试伸出援手，她反倒会恼怒不安，她想要亲手完成每一项任务。对天发誓，如果动物园的灯亮了，不管有没有阿特维尔，她都知道自己会亲自前去把它们关上。和往常一样，我会去做。毫无疑问。我总是会去完成需要完成的任务。

需要帮忙吗，阿斯特丽德？

不需要，她总是会说。

我可以做到。几乎没有什么事情是我做不到的。

马尔库斯这种人的问题

伴着沉闷的响声，阿斯特丽德把茶壶放在了一张厚重的桌子上，还摆出了糖、“微笑”甜味剂和牛奶。她动作敏捷地切好几块圆柱状的佳发蛋糕，把它们摆成了两个同心圆，放在她从地下室里找来的一个漂亮古老的伟吉伍德陶盘中。在盘子中央绘制的图画中，一对牧羊男女正在小溪边拥抱，还有一只奶牛和两只羊羔在旁观。盘子的边缘上画的是野花，有淡紫色的药蜀葵、黄油色的樱草花以及紧紧缠绕起来的白色绶草。

接下来，她又用塑料小盘摆出了粉色黄色相间的巴腾堡蛋糕。至今仍在流浪的贫民戒酒者之一艾德是二十年代早期从戈尔韦来的。他声称伦敦的流浪汉正面临暂时性的秘密屠杀（“我告诉你，警卫队杀了我们好几千人！”）。艾德几乎一下子就吃掉了半盘的佳发蛋糕，还往自己臭气熏天的外衣口袋里塞了好几块。阿斯特丽德什么话也没有说。

紧接着，她想起了自己收到的橙色警报。她最好弄明白阿特维尔到底有什么事。肯定不仅是动物园的灯光问题。不过，再等一会儿吧——等会议结束了再说。上司不会介意的。

此次会议的主题是“诚实”，一个标准的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话题。阿斯特丽德很高兴会议开始了，因为她真的很想告诉大家，随着第二次戒断危机的深化，她经历了多少痛苦。这是她最后一次有机会形容内心的空虚寂寞，她对自己无法融入由贫民主导的匿名戒断协会会议而萌发的羞耻感，以及她新的渴望。她心想，只要我把话说出来，就能释放内心的野兽，灭了它们的威风。老掉牙的“十二步”箴言中保证，两个人分担，困难减半。

她发现自己的思绪已经漂移到了泳池。她是多么喜欢带着某种近乎绝望的情绪一头扎进海布里的绕圈泳道啊。压力的记号会像她背上那湿漉漉的创可贴一样，被水冲走。她游起泳来是那么有力，带着一种健康

的自我中心感，还有某种侵略性——和任何人在海布里见识过的风格截然不同。她三十二岁了，四肢看起来却比警队里的许多男人都要强健有力。

此时此刻，会场里已经聚集了大约十二个酒鬼和瘾君子，其中大部分人其实阿斯特丽德都特别喜欢。前经济学教授杰拉德说起话来口音很重，他曾不知怎么被人从阿尔萨斯某片无名的农田驱逐了出来，这么说毫不夸张，而且对方的行为完全合法。可爱的退休人士汤姆·P，也是她遇到的一个二次戒断幸存者。他似乎受过教育，却穿着通常只有贫民才会穿的破衣烂衫。他声称自己曾是来自凯里郡的多明我会[47]兄弟，流浪期间一直睡在墓地里，他还说自己渴望墓地。“那是伦敦唯一安静的地方。”他会说，“就像上帝的礼物，而且一天天在扩大。”阿斯特丽德喜欢汤姆——甚至爱上了他。正如东伦敦会议中的许多人那样，汤姆没有多少钱，却不是个一直逃避工作的人。多年前，在第一次戒掉弗洛特时，他曾努力加入了一家天主教社会服务机构。他很擅长做木匠活儿，能为自己的孙女打造精致的玩偶屋，说起自己在当地的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中声名鹊起的历史时，他振振有词：“好戏还在后头呢。”鉴于他是水手驿站里唯一一个经历过二次戒断的人，这句话充满了讽刺意味。

轮到一个易怒的爱尔兰单身母亲了，她叫露伊莎。说不清是为什么，她总是会让阿斯特丽德感到害怕。露伊莎慷慨激昂地说起了自己如何想要往某个男人身上扎一刀。她是在另一场协会会议上认识他的，他告诉她要“按步骤来”，这让她很是愤怒。她留着一头厚实的金色卷发，皮肤上布满了雀斑，美得让人恐惧。和阿斯特丽德一样，戒断康复期的愤怒也让她窒息，可不同之处在于，露伊莎距离第二次戒断还远着呢。有些时候，阿斯特丽德真希望她能知道自己终将遭受的是什么——那种愤怒能像碾碎葡萄一样碾碎红宝石，让人想要一刀捅死的可不只是几个出格的弗洛特成瘾者。

露伊莎用虚假的淑女口吻说道：“哦，我只是需要检验一下我自己。没错，我怎么会那么愚蠢呢？”紧接着，她又说道：“我很诚实，我想要了结那个傻瓜。”对待令她困扰的人，露伊莎总是直言不讳，还会将对方归入“饭桶”和“傻瓜”的类别中。露易莎把阿斯特丽德吓得魂不附体，但她却依然时常想要分享自己的愤怒，并因为许多其他人能够接受她而感到安心。露伊莎赋予了阿斯特丽德希望感。阿斯特丽德希望自己也能如此开放。

在露伊莎的发言结束时，阿斯特丽德试着开口讲话。她想要以令她发疯的橙色警报作为开头——没错，就是该死的动物园里那些该死的灯，他妈的——愚蠢而无用的警队连恐怖分子和河马都分不清楚，还有肮脏的茶壶、注视着她的赛克斯、他不怀好意的小小皮肤面板，以及你们这些该死的荡妇根本就不了解的戒瘾，因为你们这些傻娘们儿总是戒不到十年就会重新喝起来，你们这些该死的荡妇！

然而，就在她开口说话的一瞬间，局面完全朝着一个尴尬方向发展开来。露伊莎刚才听上去是那样自信，而当下紧随其后的阿斯特丽德甚至不知道如何让自己的想法与“诚实”扯上哪怕一丁点儿关系。

“我工作的时候感觉有些不在状态。”她开口说道，“心里对那种东西产生了某些邪恶的、新的渴望。今天晚上，我再一次收到了这种差劲的警报，又一则差劲的、浪费时间的警报。这一次是在动物园，好吗？”她迟疑了一下。“我只不过是在试图实话实说，好吗？”她感觉到，这是段十分低能的开场白。

她继续说道：“你们瞧，这事说起来其实有些让人反感。实际上，我感觉自己能够理解为什么有那么多人会在那些狂热组织里自杀。我不会那么做，不过我能理解，不是吗？话说回来，我只不过是在试图实话实说，好吗？”她停顿了一下，注意到房间里所有友好的唠叨声都已经停止了——在其他人说话时，人们总是会随意地嘀咕几句。可正处在二次戒断阶段的阿斯特丽德毕竟是如此严肃，而她的话又是那么压抑。

“首先，让我给你们提供一点……背景，好吗？”她说。

她听到伯特满嘴唾沫地低声问了一句：“那是什么意思？什么是‘背——景’？”

在她身旁坐着的汤姆·P正小心翼翼地把烟草碎渣丢进陈旧的金色弗吉尼亚牌卷烟器里。汤姆把那个装置放在膝盖上，坐直了身子，仿佛自己在女教师吟诵什么事实时做出了什么不端的举动。阿斯特丽德的胃里涌起了一阵难为情的绞痛。在匿名戒断协会的会议中，她的发言为何总是听上去如此呆板？她苦恼地扪心自问。可她还是继续说了下去，她必须说下去：“哦，见鬼，我该怎么说呢？你们都知道我就职于皇家公园警队，手下有十二名巡警和三名小队长在保护海德公园和摄政公园。好吧，即使是今天晚上，我的角膜信息面板也在响个不停。这一次，我就

是不打算应答，而且我觉得自己再也不会回去工作了……我放弃了。我觉得自己想把这一切付诸行动，你们理解我的意思吗？”她低头凝视着自己的双手，软弱无力的拳头开开合合。“该死的动物园里有什么灯亮了起来。动物园！我需要把这件事情告诉你们。这讲得通吗？”

汤姆在座椅上俯身向前，将身子扭向了一侧。他带着奇怪的表情直勾勾地盯着阿斯特丽德，抬起双眼，咬紧牙关。紧接着，一个声音响了起来：那是一个惊天动地、气沉丹田、酝酿已久的响屁。屁声既响亮又得意，不过可怜的汤姆随即脸红了。

“哦，对不起。”

整间屋子都沸腾了。好几个人站起身来，拍着腿，笑弯了腰。会议的主持人——名叫弗莱德的冷漠格拉斯哥人——开始用力地敲打一把小木槌。“好——了！好——了！”他不断地说，“让她把话——说完。”可就在这个时候，弗莱德的脸上也突然绽放出了无助的露齿笑容。他仍在敲打着木槌，可眼下所有人都笑成一片，谁都无法——就连他自己在内——注意其他任何事情。

就在这时，一直被她忽视的那个个子矮小、身体十分紧致的贫民马尔库斯却催促道：“接着说，阿斯特丽德。接着说下去！”

阿斯特丽德颜面尽失。她也假惺惺地笑了起来，但那种冲动不是轻而易举就能伪装出来的。她正在试图讨论自己人生中的一个重要议题，一个牵扯到经济安全、道德错误以及同龄人社会、疯狂与压抑的议题，可她却把阵地输给了某种幼稚的粗鲁行为。在她看来，伴随恶臭席卷而来的还有她对于这次会议的幻灭。她本能地责备马尔库斯这样的人——尽管她心里多多少少知道这并不是问题所在。问题在她，在动物园。

弗莱德说：“继续吧，阿斯特丽德。说完你要说的话，小丫头。”一条奶茶的小河从她的椅子下面流了出来，有人碰翻了一只杯子。她听到露易丝说：“该死！拿条茶巾来！现在就把那东西吸干净！”

阿斯特丽德答道：“我觉得就是这样。我要说的已经说完了。”

“不，不是的，说吧。”有人应和道，“求你了，阿斯特丽德。”

“一个警察不应该回复自己的角膜信息吗？”另一个人的声音冒了出来。

“嘿，听着。”阿斯特丽德不耐烦地说道。

沉默再次降临。所有的窃笑声都停止了——仿佛阿斯特丽德·莎莉文就是一把锋利的镰刀，砍断了房间里一切好心境成长的幼苗。长久的沉默之后，就在她觉得也许自己可以再次提及自己的工作，说不定还能讨论一下她死一般的感情生活这个更加重要的话题时，马尔库斯插进话来，甚至没有等戒断会成员说出那句“谢谢”——通常在别人说完话时都要这么说。

“我的前妻心胸狭隘，正暗中试图阻止我和我的孩子见面。”甩了甩前短后长的棕色头发，他一边用鼻子吸着气，一边左顾右盼，看看是否有人在倾听。

阿斯特丽德几乎能实实在在地感觉到，房间被点亮了，大家都对马尔库斯的困境产生了最热切的兴趣。“我给儿子买了辆自行车，是那种三个轮子的训练车，我要说的是——那个脚踏两只船的贱人在角膜拍卖会上把自行车给卖了！”

似乎所有人都因为马尔库斯的极端措辞而静止了，许多人都低下了头。

“对不起。”马尔库斯的都柏林土腔掺了进来，“我只是非常生气。我知道这样做不好，不过我恨她。”几个聆听者点了点头。露伊莎把一只手搭在了马尔库斯的肩膀上。

阿斯特丽德为水手驿站这个地方能够包容急性子的马尔库斯却不能包容她而感到嫉妒与悲哀，紧接着又为自己的嫉妒而感到愤怒。

汤姆朝她靠了过来，用和蔼而低沉的声音说道：“阿斯特丽德，我很抱歉。原谅我们。你知道水手驿站的公开会议不一定是提及私事最好的地方。在这里，他们会把你整个嚼碎的。我们爱你，阿斯特丽德，我们真的爱你。不如我们会后聊聊吧，好吗？”

阿斯特丽德是非常喜欢汤姆的，但此时此刻她却想抓过一只茶壶，

把水倒在他的脑袋上。不过，她还是微微笑了笑。她当然会微笑了，还要冷冷地说上一句：“谢谢你的建议。”

她从未如此深信，自己已经准备好了不再参加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的会议。自从二零四一年在休斯敦第一次走进会场以来，这件事她一直未敢付诸行动。

“一群浑蛋。”她低声说着，内心翻江倒海。

汤姆点了点头答道：“你是对的。不过还有别的会议更文明——呃，你懂的——理解力更强一些。”

终于，她不可预见地明白了从二零四一年起便被她忽视的一个问题：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的问题在于，里面全都是弗洛特成瘾者。

“我的奇迹在哪里？”

阿斯特丽德早早离开了会场。令人震惊的是，这是她参加匿名戒断协会的会议以来第一次这样做。她打算让其他人把茶点收拾干净。让他们见鬼去吧！在向门外走去时，她听到老汤姆在身后呼唤着她，仿佛他知道阿斯特丽德身上发生了什么十分糟糕的事情似的。

“我能不能和你简短地聊上几句，阿斯特丽德？”汤姆喊着，“等等，姑娘！”

她假装听不到，朝着波普拉区摇摇欲坠的旧达克兰轻轨列车站走去。通往金丝雀码头破碎摩天大楼的腐烂高架人行道上覆盖着3D立体涂鸦和污秽的广告。这里总是令她困惑不已，可除了金丝雀码头本身之外——那里半数的办公室都被百叶窗遮着，或是成了会服食笑丸[48]的人的小房间——达克兰轻轨列车站是半英里内唯一一个可以让人找个安静的角落收听私人音频角膜信息的地方。一道橙色警报的火焰再次飞快地从她眼前闪过。新的尖锐响声又开始了。她产生了一种全新的奇怪感觉，仿佛动物园本身正将她吸收、吞没。

星期三夜里晚些时候，车站附近的那片地区把此时十分喧闹的丑陋展露无遗。一箱箱没有售出的市场产品——发黄的小橘子、布满白色霉菌的大把荔枝——和白日里被人遗弃的食品包装纸一起被丢在满得已经溢出来的垃圾桶里。在车站墙壁上一只凸出来的、巨大的紫色全息生殖器下面，她忽然不由自主地弯下了腰，身旁还有许多其他淫秽的3D图像、标签以及英国匿名军的标语。车站入口处布满了利宾纳的饮料盒、可乐、储藏啤酒的球形酒瓶和葡萄适的袋子。

在车票售票窗口的对面，她找到了一个玻璃已经破碎的废弃旧电话亭，于是飞快地低头钻了进去，拨通了巡警阿特维尔的视觉电话。她无视视频选项，坚持只用音频。

“你好？”阿特维尔问道。

阿斯特丽德清了清嗓子说：“我是莎莉文。希望你不介意我关掉了摄像头。”

“哦，不介意，谢谢你，长官。”阿特维尔答道，“其实我很感激你能打来电话。我抽了根烟，感觉自己的脑袋已经飞到海王星上了。我不相信自己竟然做出了这种事情——我真是个愚蠢的饭桶。”她轻轻咳嗽了两声。“很抱歉打扰你，长官。非常抱歉。你还好吗，长官？你过了好一阵子才打来电话，听上去……”

“别担心，阿特维尔。”她试图让自己听上去疲惫不堪（但又不能太过疲惫）。

“好吧，长官，起初我觉得那可能没什么大事，你知道吗？可现在我觉得的确——出事了。还是个潜在的紧急事件。”

“抱歉？你说什么？”

阿特维尔继续说道：“我把车停在了步行大道上，当然了，就是那辆熊猫滑翔车……我是不会独自出去的……然后动物园里的几组灯突然亮了起来……你确定你没事吗，长官？这里还有一架忙碌的自动新闻滑翔车，装了天线接收器的那种，还有至少一架太阳能战斗直升机。”

“一架太阳能战斗直升机？”阿斯特丽德说，“真是见鬼了。可能是被自动报道机触发的。事情就是这么发展起来的——灯光触发了自动新闻报道，自动新闻报道触发了警卫队，警卫队派出了战斗直升机，然后我们恳求警卫队回家，那些浑蛋会把一切都赖到我们头上。”她要结束这种胡闹的行为。引来警卫队的监视很少会有什么好事。你永远都不知道事情会如何结束——以降职、新职务、重新分级告终，还是最终被戴上一顶尼克萨尔帽，或是得以和国王共进晚餐。“你打电话给守夜人了吗？备忘录里是这么规定的。”

“守夜人，长官？”

“动物园的守夜人，阿特维尔。那是个传说中的怪胎，住在旧的爬行动物馆里——名叫道金斯。”阿斯特丽德了解皇家公园三千公顷土地的每一寸，尤其是她负责维持治安的那些地方：海德公园、肯星顿花园、摄政公园。指挥警队是一种骄傲。她能够说清蛇形湖的每一个弯，

蒙上眼睛也能在玛丽皇后花园的五万多玫瑰中找到方向。但动物园对于阿斯特丽德来说多少就是一片空白。它是皇家公园，却又不是。它归属于她所在的警队领域，却又不是真的归属。警察会忽视它。仔细想想，它甚至不完全属于伦敦。

新上任的公园巡警都会被要求参加动物园的危机演习，却没有人会认真对待它们。阿斯特丽德回想起了自己几年前入职时在动物园参加的训练课程。三年前（经由伦敦警察厅的特殊安排），她还获准亲自帮忙训练守夜人使用神经枪。这种枪即便是用来对付最大型的哺乳类动物也十分有效，但据她回忆，这些枪平时被锁在保安室柜子里，守夜人一把都没有用过。

和露天剧院一样，动物园是用栅栏围起来的，需要付费进入。从维护治安的角度来说，你通常是不用为这种地方感到担忧的。而从司法权的角度来说，这里又不是公用场地，巡警通常需要获得明确许可才能够进入动物园，即便是在跟踪追击逃犯的过程中。事实上，动物园已经在皇家公园内部章程的批准下建立了自己的安全卫队，其中还包括一支动物回收团队。该团队的成员全都是专家，却非常悠闲。其中一个人顶着一头细发辫，另一个留了一嘴卡尔·马克思一样又长又蓬松的络腮胡。不过他们知道如何哄诱一只狮子，如何安抚一匹斑马，或是呼唤一只逃跑的老鹰。如今，要是有必要的话，他们还知道如何杀死这些动物中的一只。

这支被称为动物安全卫队的队伍是由一个名叫戴维·比彻姆的男人领导的。他的身材十分高大，性情非常暴躁。阿斯特丽德不太喜欢他。比彻姆很容易被人认为是大麻农场主或寻欢作乐之徒，无法与其他人和睦相处。他说起话来滔滔不绝，对警队谈不上一星半点的尊重。警长奥莫托索声称，比彻姆私底下很想看到公园警察被警卫队所替代。

“我的团队里都是专家。”他曾告诉阿斯特丽德，声音中充斥着浓得化不开的屈尊语气，“我们对待自己的任务十分认真。我们可不是什么破警察，会去逮捕乱丢废物的人，更不像什么皇家公园巡警，当然不是了。”对警队的这种不太隐晦的挖苦、讽刺让人心痛，但阿斯特丽德只是脸部肌肉抽搐了一下，便继续工作去了。

动物安全卫队拥有自己的枪炮训练，如今已经在自行培训自己的

人。警队里没有几个人真的认为这支队伍里有人会开枪打倒任何东西。

“督察？”

阿斯特丽德透过电话亭的窗户望向步道。

“督察，你说的是……守夜人？”

“没错，是的，阿特维尔，让普通的动物园员工——提醒你，不是他们的安全卫队——来处理这件事情。他们有自己的行事方法，对动物是友好的。确保警卫队知道，我们已经知晓此事。要是我们不阻止他们，他们会把整个动物园都掀翻的。”

“很抱歉，长官，但我觉……你同意我的看法吗？这里的问题真的是某种紧急情况，不是吗？”她听上去十分恼火，让阿斯特丽德觉得自己的指示并没有得到真心的赞同。她接着说：“最重要的是，我第二次呼叫你的时候，已经不只是灯光的问题了，还有奇怪的声响，长官。”

阿特维尔的担忧真的令阿斯特丽德感到茫然不解。

“那是一座动物园，对吗，阿特维尔？我不是想开玩笑，但是……谁说这不是紧急情况了？”

“我很感激，长官，但事情不仅如此……督察……我是说，那已经超越一座动物园应有的声音了。”此时此刻的阿特维尔说起话来带着一种暴躁而恼怒的语气。

“也许是因为这是普选前夜。”阿斯特丽德答道，“动物们天性自由……民意调查看上去不太乐观啊。”

阿特维尔呻吟起来：“没错，长官。该死。恕我直言，我知道这不是我该说的话，但我觉得你没有认真对待这件事情。你应该认真起来。那听上去像是谋杀。还有一个半裸的男人从车旁跑了过去。他看起来疯疯癫癫的，所有头发都立了起来，脑袋就像是——被压扁了似的。他重重地敲打着我的窗户，长官，然后就朝着阿尔巴尼大街跑去了。他说豺狼被人放出来了，还说自己是守夜人。但是……我不知道，出于某种原因，老实说，我不相信他，长官。他说动物园里有什么人，还想钻到熊

猫滑翔车里来，但我是不会让他这么做的，长官。我不是害怕，长官。只不过这看上去似乎不太明智，对吗？但是，好吧，我相信这里的事态已经超出我接受的常规训练了，长官。”

阿斯特丽德感觉脖子上一阵冰凉。她答道：“豺狼被放出来了……这倒是件新鲜事。”难怪自动新闻报道机在四处徘徊。“天啊！抱歉。我不是有意要找借口搪塞你的，贾思明，但你肯定能够理解……只不过……这一切……以前从没有发生过，在我那个时代没有。”她搔了搔鼻子，“那个男人看上去什么样子？我见过夜班守卫，就是守夜人，道金斯，一个老家伙，胖乎乎的。”

对方愣了一下：“这个男人一点儿也不胖，长官。是个瘦高个儿。”片刻间，阿特维尔沉默了。“我现在什么都不知道了。其实，我刚刚还听到了某种新的声音。我就待在原地，长官。有什么东西正在围栏那边大吵大闹。你懂的——震耳欲聋，不是吗？听上去像是一千只豺狼。不过我一只也没看到。不过长官，反正我也不知道该死的豺狼长什么样子。”

“我确定它们全都是深青棕色的。”阿斯特丽德说。似乎更有可能的是，露宿摄政公园的某个酒鬼或是弗洛特成瘾者发现阿特维尔一个人在巡逻，于是决心嬉闹一番。阿特维尔是个很有魅力的年轻女子，属于第二代英国人（她的父母出身于新英属圭亚那一个谦逊的中产家庭，一位是老师，一位是化学家），长着一双美丽的深绿色眼睛，透亮的深色皮肤泛着焦蜜的颜色。很有可能会有这样一个男人十分享受她屈尊给予他的任何关注。

“还有一件事，长官。”阿特维尔说道，“那个男人说他的母亲还在动物园里。他的母亲！这就值得重视了，督察。老实说，我几乎感觉绝望。我想要打开滑翔车，不顾一切地想要将它打开，可那样我就毫无防备了，对吗？”

站在陈旧的电话亭里，阿斯特丽德恼火地猛然转过身，注意到老汤姆正站在她的身旁，脸上挂着悲伤而又担忧的表情。他肯定是从会场一路跟踪她到这里来的。阿斯特丽德感到有些窘迫。

“阿特维尔，我这就过来，好吗？我相信你所经历的已经全部结束了，如果事情不是那样的，就没什么好担心的。你在步行大道上吗？”

“是的，长官。但是长官，我真的觉得有什么事情不太对劲。我感觉事态非常严重，长官。”

即使是在最好的情况下，某些年轻的实习生偶尔也会觉得阿斯特丽德因弗洛特而筋疲力尽、心烦意乱，但她发现自己此刻却对阿特维尔产生了一种厌恶却又困惑的怒火。她讨厌这样。

“嗯，也许吧。”阿斯特丽德答道，“我也有种感觉，巡警。我们这个星期已经有过……多少……十几次‘没什么特别’的警报了？没错。当然有什么事情不对劲，当然那有可能很严重……贾思明。可能听起来我有些居高临下，巡警。抱歉，不过，待在那儿。我会打车过去的。给我二十五分钟左右的时间。”她直勾勾地瞪着汤姆，挑起了眉毛，然后指了指自己的双眼，表示她正在打视觉电话。她摇了摇头，仿佛自己是在和一个疯子说话似的：“等我三十分钟好了。”

“好的，督察。谢谢你，督察。还有，督察？”

“什么事？”

“我应不应该让警长知道这些？”

“哦，不用了。让奥莫托索睡觉吧。”

对方沉默了片刻，又说道：“你确定我不必通知动物园的安全卫队吗？比如比彻姆先生？”

阿斯特丽德摇了摇头：“哦，他妈的，不用了，阿特维尔。别告诉比彻姆，别。在我们采取下一步行动之前，我想要和你一起评估一下事态。”

“好的，长官。三十二号下线。”

阿斯特丽德眨了眨眼睛，挂上电话，转向了这位匿名戒断协会的同伴。

“哦，汤姆，很抱歉我无法收拾茶点了。”阿斯特丽德说，“我有些麻烦要去处理，汤姆。是工作的事情。那个橙色警报，明白吗？”她指

了指自己的眼睛。“我对待自己的同事简直就像个贱人。”

汤姆紧盯着她的双眼，小心翼翼，皱起了眉头，端详起来。“这是一种有损尊严的措辞。它只会贬低你。”搓烟卷、放屁的那个人消失了，曾和伦敦的死人们共眠过的那个多明我会的兄弟回来了。

“谁在乎收拾茶点的事情呢？你还好吗，阿斯特丽德？我很担心你。”

“我很好，汤姆，真的。我不会喝酒的。我保证。”

汤姆眼睛和嘴巴周围紧绷的皮肤稍稍松弛了一些。他答道：“在会上，我不是故意要冒犯你。我只不过是个卑鄙的街头酒鬼，阿斯特丽德。这就是我最重要的问题。”

“不，汤姆，你是对的。”

“我们不想失去你，亲爱的。”

汤姆挠了挠脖子。上面长着覆盖着软胡须的赘肉。“你从未离开过会议。你懂的，我们只不过是稍稍戏弄了你一番。这不是什么英皇道上的会议。我们都在第一线。它不会让我们变得更好或是更糟，但我们就是我们，不是吗？”他垂下了目光。一群吵闹的西汉姆联合足球俱乐部的年轻支持者，横冲直撞着围在了街对面角落里的一座大楼周围。他们刚刚剃完胡须，穿着熨烫过的、复古的宾舍曼服饰，身上散发着佛手柑古龙水的气味。

“阿斯特丽德，海布里的……泳池。我是不是说过，你要是去游泳会感觉好一些？我就是这么挨过二次戒断期的。我看到了液化的鬼魂，就在我身旁的水中闪着光——水中的天使。”汤姆正是那个说服她去游泳的人。

“哦，我希望自己可以。你不知道我有多想去游泳。”这是真的。在海布里的泳池，她可以让自己溶化，却依旧保持自我——在某种程度上是，但又不完全是，她不太像是水中的生物，又不太像是陆地上的生物——而且强大、卓尔不凡。不管弗洛特成瘾和戒弗洛特会议带来什么样的感觉，游泳都与它们截然相反。

那群乡巴佬朝着通往列车站台的楼梯走去。站台上立着结了霜、有棱有角的玻璃窗和金属支架，他们拍着彼此，边跳边笑，如同一群又紫又粉的梗犬，猛扯着狗链，想要出门。这些人是要出发前往伦敦西区剩下的那片俱乐部会所。汤姆一脸疑惑地注视着他们。

“我和那些人不一样。”汤姆指了指那些花花公子，说道，“你也不一样。我们更脆弱。这就是我们能够得以幸存的原因。”片刻间，他似乎走了神。“我不想对你‘指指点点’。”这是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的一句行话，大概意指不请自来地进行道德检查。“不过，阿斯特丽德，我觉得你就快重新拿起弗洛特了，很快了。”

汤姆的话让阿斯特丽德的脸部肌肉抽搐了一下。伴随家长般的口吻，那些话似乎深不可测，让她无法理解。

“哦，滚开！”她骂道，“你这个该死的老家伙。”

此时此刻，一些轻轨列车的乘客走下了台阶，其中几个放慢脚步瞥了瞥阿斯特丽德。汤姆没有露出尴尬或是受伤的表情，反倒看上去兴趣盎然。他温柔地笑了。“我很抱歉，阿斯特丽德。我这是在对症下药。”他又后退了几步，给阿斯特丽德留出了足足两三米的喘息空间。“发泄出来吧，阿斯特丽德，发泄出来。这样很好。”

阿斯特丽德差点儿吐了一口痰：“我还有工作要做。”

汤姆把两只手握在一起，相互摩擦着。他过分紧张，勉强地露出了同情的一笑，以及黑色的牙齿，问道：“好吧，但是我们可以以后再聊，对吗？”

阿斯特丽德什么话也没有说，于是汤姆转身离开了。他脸上的笑容消失了，用阿斯特丽德以前从未见过的方式弓着背迈开了步伐。

汤姆停在街对面，紧张地露齿一笑，喊出了一句匿名戒断协会的口号：“别在奇迹出现前的五分钟离开！”

阿斯特丽德皱着眉头站在那里。她十一年前听到过这句话。不过它已经无法震撼阿斯特丽德了。“我的奇迹在哪里？”她扪心自问，很想给自己的脸来一拳。

在伦敦更加老旧的一边，天色微微暗了一些。纵使眼前矗立着陈旧的摩天大楼以及泰晤士河的水上公寓上还开着闪烁着微光的酒吧，你还是能够看到许多星星。阿斯特丽德听说，凌晨时分的夜空中，彗星十分明显。她完全不介意看到它。反正据说在公元四十四世纪之前，它是不会再回来的。那时候，英格兰可能都已经不复存在了。

几秒钟之后，她在东边的夜空中看到了一个类似某种污渍的斑点。不过这并没有给她留下什么深刻的印象，因为城市里的光污染就是这样的。阿斯特丽德心想，如果那是彗星，就真的太奇怪了：那像天空中的一个错误，仿佛一只陈旧的橡皮擦被人拿来在深色的光滑杂志页面上粗心地磨蹭，留下了不规则的瑕疵。那里没有什么特别的，她想。也许你得在世界上其他地方才能真正看到彗星，某个类似加利福尼亚的地方。

阿斯特丽德在原地停留了一会儿，全身冰冷，她自以为理直气壮，沉浸在愤怒之中。她看着汤姆穿过街道，走到了门前立着几座加油泵的乐购迷你杂货店那里。透过窗户，她能看到汤姆伸手抓过一只蓝色的手提篮，走向了小商品的区域。他拿起一捆香蕉，把它们放在了自己的篮子里。正在整理哈密瓜的深色头发店员开始对汤姆指指点点，说了些什么。汤姆看起来稀里糊涂的。店员露出了愤怒的表情。这就是会发生的事吗？阿斯特丽德不知道。戒掉弗洛特多年，最终却还是会落得连香蕉都控制不了的下场？她再也不想要这样的人生了。

她大声喊了起来：“汤姆，对不起，汤姆。”

six

制服及其安慰

阿斯特丽德惊慌地跑向自己所住的大楼。她在哈格斯顿站拥有一间曾经属于市政租赁住房的旧公寓，就在摄政运河和一座小型公园中间的一条小街上。

哈格斯顿就位于犬之岛西侧的路上，她想在前往公园冒险之前换上自己的全套装备。尽管警队的责任章程允许她在非工作时间遭遇紧急情况时穿便服，但她能从制服上那些象征权势的饰品中找到安慰。她摸索着打开门锁，推开房门，轻轻弹开一盏向上照射的落地式双光灯。她在这盏灯里塞了一堆三玻色子的色荷灯泡——阿斯特丽德喜欢非常明亮的东西。她在单调乏味的房间里会感到安全，某种她很少允许客人侵入的安全，就连她在匿名戒酒协会里最亲密的朋友也要远离她的公寓。

阿斯特丽德径直跑进卧室，那个让她经历过太多性挫折和失眠的地方，连公寓的大门都懒得关。她床上画着斑斓钻石的彩色被套和枕套整齐又紧绷，如同一个生日礼盒。

一辆私人出租滑翔车或是他们所说的“的士”正在门外空转，上面搭载着车子的“轨道负责人”（轨道负责人通常能一次控制好几辆卫星的士，同时自己还开着一辆可以运送乘客的“控制的士”）。

阿斯特丽德这间亮着刺眼灯光的卧室也散发着涂料溶剂的气味，却没有一件客厅里那种现代家具，而是摆着一张拥有巨大金色桩子的陈旧松木双人床，以及她从十五岁起就在使用的破旧橡木梳妆台。梳妆台上摆放着一个小小的圣祠，里面大多是她母亲小时候的动态照片，此外还有那串五十年的老诵经串珠。它蜷缩在那里，如同一条被压扁的蛇，一动不动。她拿起串珠，将其中的一颗珠子摩擦了几下，把它塞进了自己的口袋里。

打开衣橱，一行熨烫过的整整齐齐的普通白衬衫露了出来，每件衬衫上都还套着干洗店的塑料封套。她随意挑选了一件，小心翼翼地把衬衫从塑料保护套中拿了出来。她自言自语道，我的动作太慢了。太慢

了！她开始加速脱光身上的衣服，踢掉鞋子和裤子，单腿蹦跳起来。她换上了一件更舒服的玛莎百货品牌“活力支撑”内衣（人工培育生物纤维能在使用时紧绷起来，在休息时松弛下去）。不出一分钟的工夫，她就急匆匆地套上了警服，并且快速地打量了自己一番。在镜子面前，她时常感到十分脆弱，但此刻却并非如此。她扬起粗重的深色眉毛，富有同情心地笑了笑，仿佛是在试着鼓励某个没有希望完成任务的人尝试做些新的事情。

鞋子！她坐在床上，用力穿上了一双陈旧却仍被擦得很有光泽的黑色工作鞋，弹开了黑色裤子上的几根棉绒线头，戴上女警的软帽，然后又把它摘了下来——身为督察，她拥有不佩戴帽子的特权。她把黑色的长发梳到后面，绾成了一个髻，然后重新戴好可笑的软帽，感觉自己就像个傻子一样。上班期间，她在办公室外应该穿加了凯夫拉尔四代衬垫的防护背心。然而和其他警官一样，她把自己的背心留在了“牧场”里，即位于海德公园的老警察局——皇家公园警队警署，她的同事们都是这么称呼它的。她又套上了一件光滑的黑色夹克衫，立正站好。

再一次面对镜子，她双手叉腰，装出一副傲慢的、微微有些懒散的样子。她知道自己看上去很精明，和往常一样精明。她高耸的颧骨，深褐色的光滑肌肤，几近黑棕的双眼——全都赋予了她一种时髦女郎的外表，冷酷而艳丽，被山上湍急的冰冷河水冲刷过许多年。

还不错，她心想。穿上装备，不管是不是弗洛特成瘾者，她都是像样儿的。她感觉自己没有故态复萌的危险，至少暂时没有。

“你需要更多的制服。”她对着镜子说。她已经拥有二十四件一模一样的衬衫了，却永远不嫌多。“见鬼去吧，管别人怎么说。”她耳语道。

最后，她回到梳妆台旁，拉开了最上面的抽屉。她的神经枪就摆放在整整齐齐的一沓黑色丝绸内裤上。在得克萨斯时，她曾在枪把的一侧镶嵌过一颗三角形的人造钻石。它闪烁着冰冷的残暴光芒。打开枪膛，她往里面装上了全新的神经毒素网——这是英国非武装专业人员获准装配的最危险的子弹，然后把枪塞进裤子的口袋里。

车前灯中的豺狼

当阿斯特丽德急匆匆返回出租滑翔车时，轨道负责人透过防弹透明隔板上的视频面板说道：“不收钱，全程免费乘坐。”轨道负责人歪着脑袋朝阿斯特丽德微笑，然后回过头看了看显示屏上的什么东西，纤长的手指飞快却不失优雅地在整个控制面板上移动。他似乎正为什么事感到紧张，甚至超出了他这份贫民工作所应承受的压力。阿斯特丽德仔细打量起他来。他穿着一件海军蓝色的绒毛背心，里面套着的旧羊绒针织衫的袖口已经破烂不堪。他的两只眼睛是杏仁形的，靠得很近，顶着一对粗眉，头发十分浓密。

“我得快点儿走。”阿斯特丽德说道。

她想和轨道负责人闲聊几句，却觉得自己会让这个男人更加紧张。他逐渐消失在了视频屏幕上。和某些警官不同，公园巡警在公园以外是没有治安权的，但贫民们总是把执法者视为可憎的红色警卫队的延伸。阿斯特丽德希望自己能够解释一下，说不定可以让这个人放松下来。可她感觉很不自在。作为一名女性警官，她曾被同事们称为“臭女警”，甚至还有更糟的称呼。

“今夜可真安静啊。”阿斯特丽德说道。

轨道负责人慢慢回到了显示屏上，答道：“是啊。”他更仔细地打量着阿斯特丽德，却并不会显得特别鲁莽。“我想到目前为止，生意不太好，如果你注意到了的话。”轨道负责人说，“要是不这么安静，我倒是没意见。”

阿斯特丽德回答：“祝你好运。”她清了清嗓子。“多赚点儿车费之类的。”出租车略微加速起来。阿斯特丽德一把拽住了车窗上的安全把手。它摸上去很脆弱，凉凉的，是用新型塑料制成的——一个没有搭配门的玩具门环。

她试着摇下车窗，却只能打开几英寸——窗户坏了。

的士此刻正快速向前移动，让阿斯特丽德左摇右晃。不知怎的，车身倾斜着绕过了街道上一个看上去衣衫褴褛、推手推车的贫民。

“哦！”阿斯特丽德说。

“抱歉！”轨道负责人说着重新出现在屏幕上。

“没关系。”她答道。

司机的鲁莽就像她人生中更加放任自流的那部分。

滑翔车遭遇到了些许低速湍流，颤抖起来，玻色子色荷发动机发出了尖叫声。在老城区里，滑翔车总是会遇到这种神秘的现象。

“没关系。”阿斯特丽德说，“我也没有什么生死攸关的事情要急着处理。”这就是她表示“慢点儿”这个意思最隐晦的方式。

在大波特兰街车站，阿斯特丽德要求轨道负责人右转，驶上摄政公园外环路。在动物园区域的上空，她看到了至少两架太阳能直升机在低声嗡鸣，探照灯不耐烦地四处飘忽。其中一架无疑是红色警卫队的战斗直升机。它的水平旋翼是用逼真的黑色羽毛状叶片组成的，能够发出与众不同的黄蜂般的呼呼声（据说这种叶片在陆地上能被回缩成许多叠层，使得这种极其罕见的战斗直升机能像滑翔车一样轻易驾驶）。从它机鼻处伸出来的强有力的神经大炮能在几秒钟里把一群人的大脑搅成灰色的汤汁，这样的事情的确发生过。另外一架太阳能直升机是小型的自动新闻媒体无人机。她还看到了阿特维尔提到的自动新闻媒体滑翔车高耸的白色无线电接收器。但她仍然不敢相信这一切是真的。

“疯了。”她说了一句。

就在这个时候，两件事情发生了。首先，阿斯特丽德感觉到了二次戒断过程中某种轻微的、意想不到的放松。仅仅靠近动物园就能起到某种作用。她的肌肉和肌腱都不那么紧绷了。这很奇怪。她又能思考了。就连如同爪子般在她的五脏六腑中抓挠的那种渴望也稍微缓和了一些。

其次，她明白生命——可能甚至包括她自己的性命在内——正处于危险之中。她不确定是怎么回事，或是为什么。我要自杀了吗？她怀疑。不——我是不会那么做的。这是二零五二年，事件发生时，红色警卫队和自动新闻机会赶在警方之前到达，这本身并不是什么不寻常的事情。在维基精神网络的留言簿上，消息传播的速度就是这么迅猛。不幸的是，正是因为如此，跟随自动新闻媒体机出访的制作人和摄像师，通常都不是什么精英人士，而呆头呆脑在一旁看热闹的人在事件中受伤或是遭遇更糟糕伤害的情况屡见不鲜。无人驾驶的自动新闻太阳能直升机会定期从伦敦上空进行扫描，通过照片来发现异常现象，因此立刻就能飞到任何发生异常情况的现场。要是警卫队也在场，好吧，那么什么事都是有可能发生的。警卫队总是会先动用神经长矛，然后再提问。

“快点儿开，但要小心。”她开口说道，“谢谢。”

他们朝着北行驶了一两分钟，来到位于左手边的奢华的切斯特大门门前。这里曾是维多利亚时代的一座屠宰场，门上的装饰熟铁被涂成了光滑的黑色和金色。和往常一样，大门本身是敞开的，于是车子向公园里行驶了几米远，到达被称为切斯特路的双车道大街。街道上铺着公园内部小路特有的粉红色沥青。

“就是这里。”阿斯特丽德说。

“好的。”轨道负责人答道，“我们现在已经离开了操作路网，长官。你可能已经注意到了。”

“我知道。这没事的，对吗？”

“为了你这没有任何问题，长官。”

紧靠右手边的地方，就是通往步行大道的大门，穿过那里就能通往公园北部的所有区域。此刻，大门紧锁着。不过，摄政公园所有的大门和门锁都只是一种心理上的威慑，不仅仅是为了阻止流浪汉和小孩在夜里进入公园，也是为了强有力地暗示某种有价值的东西是可望而不可即的。实际上，除了动物园本身和公园的内环路之外，整个摄政公园是千疮百孔的。

切斯特路通往内环，那里有一个玫瑰花园和安静的天鹅以及埃及大

雁的隐蔽巢穴。阿斯特丽德需要打开步行大道。不过，除非是在追踪逃犯，否则阿特维尔巡警应该已经遵循程序，封锁了内环路。自动新闻报道机是怎么跑进来的，谁也说不准，但这并没有让阿斯特丽德感到吃惊。

阿特维尔的车应该就停在这条路前方四分之一英里左右的地方，也就是公园的旁边。

“我们要进去，不过我需要把门锁打开。”阿斯特丽德说。

她跳出的士。松弛的水轮机盖噪声比滑翔车外面更加嘈杂，听上去就像是有人在用一把勺子有规则地敲打豆子罐头。她也听到了动物的叫声，此起彼伏的叫声——嘶吼声、驴叫声、喘息声和嘤嘤声，显然全都十分不安。

阿斯特丽德刚一靠近大门，就发现动物园里真的出了大事。从她所站的地方向北望去，动物园里的灯光正如暴雨般狂闪不停。她的耳边响起了更多动物的尖叫，几乎无法弄清声音到底是从哪里传来的，仿佛一颗导弹击中了诺亚方舟。

“哦，上帝啊。”她说道。

她的双手颤抖了起来，猛地拉出万能钥匙，将黑色的围栏向后卷动。她感觉自己如同一卷钚线般，全身紧绷了起来，兴奋不已。这不是什么情绪高涨的感觉，更像是若隐若现的焦虑感，既光芒四射又令人苦恼。是时候有所行动了，她想。不，别心怀渴望，这太差劲了。要保持专业。

结果证明，大门的确是锁着的。阿特维尔真不错。如今，警队里大多数老手都会忽略这样一个细节。而这正是他们仍是公园巡警的原因。

阿斯特丽德全速跑回的士那里，喘着粗气在后座上坐好，向轨道负责人解释他们需要尽快且尽可能安全地加速驶向步行大道。

“动物园里可能有入侵者。”阿斯特丽德说，“也许有人受了伤。一种微乎其微、存在于她内心更深处的良知悄悄爬上了她的心头。“你瞧，我已经下班了，却被自己的同事叫到了这里。不过事情还真是有点

儿奇怪。”

轨道负责人带着呼哧作响的声音咯咯笑了起来。“我都不知道这里还有一座动物园。你有没有注意到，这里很难被人看到。你刚才听我说了吗？我说那里没有滑翔车的路径。我在自己驾驶，OK？”

将的士切换成手动控制模式是很少见的，通常也是违法的。

“我知道。”阿斯特丽德试着保持礼貌，“麻烦你了，走吧。没有滑翔车路径你也能行驶，对吗？你的眼睛会适应的。这对警方来说很有帮助。”

“我夜车开得不好。”轨道负责人答道，“我会试试的。”

“好吧。”阿斯特丽德说，“走吧。”

“这些动物，它们有可能想要在你身边玩耍。”

“嗯。也许吧。”阿斯特丽德十分虚伪地笑了起来。

的士轨道负责人直视着前方，身子开始无精打采地靠向自己那一侧的门边，仿佛做好了准备要迎接一个漫长的夜晚，然后又笔直地坐起身来。到目前为止，他一直都在自己的整个操作面板上忙活着，显然是在照看其他路径上的另外几辆的士，不过眼下他已经顾不上那么多了。

轨道负责人正在加速，车头灯的灯光大亮着聚集在一起。随着滑翔车加速行驶，数不清的绿色园景一闪而过。尽管公园里一片漆黑，步行大道旁的一片片悬铃树却闪烁着白光，在阿斯特丽德的余光中变成了一道来回晃动的闪光。她感觉晕头转向，头昏脑涨，于是在座位上倾身向前，寻找着阿特维尔那辆帕拉丁牌熊猫滑翔车的踪影。

“抱歉，朋友，麻烦请慢一点。”阿斯特丽德说。她说起话来带着以前从没有过的严厉语气。轨道负责人猛踩了一脚刹车，害得阿斯特丽德向前撞了过去。轨道负责人再一次发出了滑稽的笑声。

她说了一句：“谢谢。”

就在两个人停在那里时，滑翔车的小型色荷发动机因为高温而嘀嗒

作响起来。阿斯特丽德忽然发现了帕拉丁汽车的尾灯，就在他们前方步道上一百多米的地方。要是轨道负责人没把车子停下来，他们可能就一头撞上阿特维尔的车尾了。

“再往前开一点儿。”阿斯特丽德说，“麻烦你，慢慢地开。”的士开始向前滑行。轨道负责人再一次猛踩刹车。

“到底出了什么事？”阿斯特丽德问道。

“哇维！”轨道负责人惊呼，“哇维！”

阿斯特丽德向外望去，差点儿撞上了的士的天花板。她看到了那些生物，它们共有五只，就在前方。它们就站在那里，呈大三角形状的黄褐色耳朵在轻快地抖动，但身体一动不动。和她夜里在哈格斯顿的后院墙壁上偶尔看得到的狐狸不同，这些家伙的口鼻处并不是那么尖，个头也要更大一些，不过二者的外表十分相似。最大的不同之处在于，它们长着可爱黑刺李般双眼的脸庞上带着令人胆怯的表情。那完全就是豺狼的表情。

“哇维！”

“什么是哇维？”阿斯特丽德问道，“你是什么意思？”

在车头灯的照耀下，豺狼们的双眼含磷般闪烁着令人毛骨悚然的黄白色光芒。

轨道负责人似乎没有听到她的话，按了好几次喇叭。这些罕见的动物稍稍后退了几步，尾巴向下卷着。只见这些“哇维”慢慢后撤，停顿片刻之后再次向前迈开了碎步，每一只都在车子前方循着某种不规则的轨道前行。阿斯特丽德无言以对地注视着。这个豺狼群体似乎正以一种混乱的节奏散开和重组，一会儿收缩，一会儿展开，用身上那对来自赤道的肺呼吸着英格兰的空气。

“我不知道哇维是什么。”轨道负责人说，“不知道用英语该怎么说。”他听上去很不耐烦。阿斯特丽德让他陷入了某种难以应付的状况。

“麻烦你，继续行驶。”阿斯特丽德说。她能够看到那辆车里阿特维尔的模糊身形。对方显然对喇叭或是车头灯没有反应，而这让阿斯特丽德心生恐惧。

她对轨道负责人说：“先生，要是你不介意的话，别把车子停在这里。请往前开一点儿。”

轨道负责人答道：“我不喜欢哇维。它们都是些祸患。这就是问题。”声音听上去仿佛是从很遥远的地方传来的。轨道负责人缓缓地把的士向前挪了挪。那几只动物在车子周围徘徊了片刻，很快就融入夜色中，肌肉随着犬科动物的骨架不停地拉扯起来，而那副骨架就像一个小小的、永不餍足的仇恨牢笼，上面还长了爪子。

阿斯特丽德迈出出租车，心头再一次被紧张的情绪所笼罩。她为轨道负责人解锁了两张全新的五十英镑视觉矩阵全息图，相当于车费的两倍。但仔细想想，这对她来说似乎并不算多。看到飘拂着的红色全息图，那个男人皱起了眉头，从阿斯特丽德的手中夹走了钞票，用她听不出更听不懂的某种语言嘟囔了几句。他对着阿斯特丽德的手闻了闻（过去的伪造全息图会在皮肤上留下特有的番茄叶味道），开口说道：“我喜欢光学信用卡，全息钞票要花两英镑手续费的，长官。”轨道负责人把打着转的红色全息钞票塞进了光学信用卡的读卡器里。“不过我可以收下。”他的窗户砰的一声关上了。

他向后倒车，断断续续的风扇声即便在车头灯消失于城市后仍然不绝于耳。

奥利弗·克伦威尔也有鬼魂

当阿斯特丽德找到巡警阿特维尔时，这个年轻的警官犹豫了片刻才关掉熊猫滑翔车的虚构车窗。这个有些无谓的举动惹恼了阿斯特丽德。

“好了，阿特维尔。我们没有该死的一整夜可以消磨，不是吗？”

阿斯特丽德知道自己既无情又专横，尤其是因为她这么晚才响应最初的橙色警报，但坐在出租车里短暂休息片刻之后，她的心头再一次悄悄涌动起一股怒火。香烟和被碾碎的杏仁味道从熊猫滑翔车里飘然而出。阿特维尔呆滞的表情以及前额上覆盖的一层汗珠暗示阿斯特丽德，她在车里度过了一段难熬的时光。阿特维尔沉默不语，也没有望向阿斯特丽德，她只是抱着双臂，像是很冷似的揉搓着。

“你没看到我们吗？就在你的身后？你还抽烟来着，阿特维尔？”

“我知道。”阿特维尔答道，“我只不过，我——”

“我看到你说的那几只小豺狼了。”阿斯特丽德突然插话道，“你把他们叫来没有？”

“是的，长官。至少还有六支小分队正在赶来的路上。”年轻的警官坐在座位上，把身子向前探了片刻，焦躁地深吸一口气。

“上帝啊，对不起，阿特维尔。我很抱歉。我……好吧，我一直很抱歉。事情不太乐观。你还好吗？”

“是的，长官。”

她发现自己为阿特维尔，也为自己无力帮她感到焦虑。她不知道新的病毒会不会将阿特维尔吞噬。

“你说过周围还有什么人，对吗？”阿斯特丽德问道，“他们才是最难应付的动物呢，不是吗？”

“是啊，那些自动记者……我没有理会他们，长官。”阿特维尔终于抬头望向了她。她的动作仍旧存在某种奇怪的呆滞感，手臂软绵绵的，脖子似乎很重，有气无力，还咳嗽了几声。

“你病了吗？”

“也许吧。”

她不知道阿特维尔是否也在喝弗洛特，尽管她看不出任何与之相符的迹象。

“两个人——在自动新闻媒体滑翔车里。”阿特维尔告诉她。

“很好。他们在那里很安全。”阿斯特丽德踮起脚尖站了一会儿，隔着滑翔车的车顶瞥了瞥。悬铃树粗壮的树干上结满了一束束的白色花朵，将她与警员说话的这片区域遮蔽了起来。远处的城市灯光在树枝间闪烁。“我认为你已经竭尽所能了。对吗？”

“是的，长官。希望如此。还有我提过的那个奇怪的男人。”她再一次发出了气喘般的咳嗽声，于是谨慎地转过头去，捂住了自己的嘴巴，“不过我——我不得不自己决定如何处理——我决定不去追他。”

“千万别去。”阿斯特丽德回答，“我觉得这是个聪明的做法。”

“我也是这么想的。”

阿斯特丽德问道：“这个奇怪的家伙……他长什么样子？”

“我不知道。天色很暗，长官。他就像个疯子，脸很长，姜黄色的头发全都立了起来，仿佛他的脑袋同时在向二十个不同的方向延伸。”

“这些流浪汉啊。”阿斯特丽德说，“我这么说不是对他们品头论足，可他们太……哎……太狡猾了。上帝保佑他们。相信我，这个男人会没事的，和如今的所有贫民都一样。至于豺狼嘛，事实上，阿特维尔巡警，它们似乎……很年幼。我们会解决这个问题的。”

阿特维尔吸了一口气，看上去很想打断阿斯特丽德，却被她优越感十足的语气搞得十分尴尬。

“那个男人，”阿特维尔说道，“他很痛苦。真的，夫人，我不觉得他是个流浪汉。就像我之前提到的，他说他的母亲还在——”

“是的，他的母亲，我听你说过。”

“没错，长官。”

阿特维尔犹豫了一下，紧接着径直望向了阿斯特丽德：“长官……这不是我该说的话，但我们都十分敬重你，长官。出什么事了？你怎么了？你似乎……很挫败。我们是一个团队，对吗？我真的很喜欢你。出什么事了吗？”

阿斯特丽德的双唇有些颤抖，却一个字也说不出来。又过了几秒钟，她用沙哑的嗓音低语着回答：“我不能说。”她不能向自己监管的警员喋喋不休地将二次戒断的可怕之处一一道来。

“挫败”这个词用得倒是很好笑。

“督察，我知道了。总体情况令人满意。”

可没有什么事情是“令人满意的”，阿斯特丽德心想。的确，此刻的她在某种程度上十分享受某只迷途的老虎在公园森林的夜色中燃烧着煌煌的火光[49]，突然向她扑来，像撕开一只肮脏的穿山甲一样将她戒弗洛特的感觉撕碎。因为，如果说起初靠近动物园可以缓解她心中的恐慌，那么新的焦虑此刻正在飞快地孵化出来。她能够肯定的一个可怕事实就是：她将以喝下弗洛特而终结这个夜晚。她戒断的人生眼看就要结束。让匿名戒断协会去死吧。她已经受够了做个坚强的人。

一瓶就好，阿斯特丽德感伤地告诉自己。她知道，即便只有一口，她的弗洛特瘾都会带着丑恶的怒火卷土重来。酗酒将是她人生终结的开端。她还是无法逃避现实。

远处，就在动物园围栏的另一边，两个女人突然听到了两匹非洲野驴的声音。作为世界上的濒危物种之一，它们正发出可憎的驴叫声。

“真的是这样吗？”阿斯特丽德假装做出了回应，声音却很滑

稽，“好吧。那就祝你好运了！”

阿特维尔笑了。

“你还好吗，巡警？”

阿特维尔似乎没有听到，此刻她正注视着动物园上空鲭鱼斑纹色的天空。她心不在焉地回答：“将那个男人锁在外面让我感觉很糟糕。真的。”她露出了瘆人的微笑。“哎呀，我太焦躁了，头痛欲裂。哦，我不舒服，我真的不舒服，长官。”她摇了摇头，眼神从阿斯特丽德的身上移开了。“我只是想做好一份工作，不对吗？”

“我明白。”阿斯特丽德说。

“你能明白吗？”阿特维尔瞥了瞥她，发出善意的嗤笑，“也许‘一份好的工作’就像是一份不重要的野心，但对我来说不是这样的。你知道的，我的父母来自圭亚那，他们觉得执法者都是些——你懂的——品质低劣的人。可我喜欢这份工作，我就是喜欢。他们说，自己到英格兰来不是为了让自己的孩子能当警察。哈！在重新被划分等级之前，所有人都满怀壮志。他们觉得我应该去做一名律师，现在还觉得我是可以的，不是吗？”

“为什么不呢？”

“你知道为什么。英格兰正在倒退。奥利弗·克伦威尔的鬼魂应该都在哭泣。该死的国王亨——”

“别这么说，贾思明。”她耳语道，“别这么说。不要在这里。对警卫队心存恐惧是有好处的。他们无处不在。”

“抱歉，长官。”她低声回答，“你说得太对了，长官。”

“下不为例。”

“我们应不应该打电话给比彻姆先生？”阿特维尔问道，她现在看上去清醒了一些，不紧张了，开始熟练地抠起了指甲周围的死皮。

“应该。”阿斯特丽德说，“真令人遗憾。”她不想叫醒动物园主管，

却意识到了专家到场的必要性。“我猜我们不能直接大喊：‘快来啊，崔克茜！’[50]然后把豺狼像只迷路的可卡犬一样抱走。”

花了几分钟的工夫，阿特维尔用警用滑翔车上那个老旧却很安全的端口联系上了比彻姆。阿斯特丽德能够听到比彻姆针一般的声音在背景中发着牢骚，不过她很高兴自己不必与他打交道。打电话时，阿特维尔一直在眨眼睛，仿佛是在努力让自己做好准备，等待着由比彻姆的自大垒成的山坍塌在她的头上。

“一切准备就绪了吗？”电话挂断时，阿斯特丽德询问阿特维尔，“他有没有说些有用的东西？”

“是的，长官。他说了很多。他说我们需要‘弄出一条警戒线来’。我还问了有关豺狼的事情。他求我们不要去理睬它们。反正，就眼下的状况来说，鉴于我们缺乏正规的训练，我们反正也拿它们无可奈何，不是吗？但我想要找到那个男人。”

“是的，守夜人，道金斯。没错，我们必须找到他。还有其他身陷险境的人。我们有没有从警卫队那里听到任何消息？比彻姆有没有提到他们？”

“没有，长官。”

“老是这样。警卫队会按照自己的方法行事，比彻姆也一样。一点儿该死的合作也不讲，从来都是如此。不管怎么说，我们得走了。”

“很有道理，督察。”阿特维尔说着犹豫了一下，“督察，我感觉很冷，筋疲力尽，头晕眼花的。”

“你想请假吗？”

“哦，不，不，不。我只不过是……不在状态。要是我看起来……很怪，非常抱歉。我的耳边老是能听到些可怕的噪声。这座动物园——我不知道该怎么说。这里面有种什么东西让我的腹痛，一直痛到了心里。不知怎么回事，光是看见这个该死的地方，我就感觉自己的灵魂都已经倦了，长官。仿佛我是某种生来丑恶的东西中的一部分，不仅是豺狼，更多，更糟糕。”

“我也能感觉得到。”阿斯特丽德说，“这就像是某种比最大的动物还要庞大的东西，正在为了自己的生命……而抗争。”

“没错……我觉得……要不就是我们疯了。”

“很有可能。”

阿斯特丽德把一只手掌放在了阿特维尔的前额上，它又湿又热，如此脆弱，仿佛属于一个生病的孩子。不知怎的，阿斯特丽德看得出来，她的确有些脸色发青，还带着些许惊叹的神情。她的双眼似乎已经无法对焦了。有些时候，她会把这双泛绿的棕色大眼睛和拥有苏格兰血统的人联系在一起。她那对用眉笔勾勒过的黑色眉毛高耸着，赋予了她一种让阿斯特丽德觉得十分迷人的淘气表情。

“是啊，你在发烧。天哪。烧得还挺厉害的。”

“是的。”阿特维尔回答，“不过我敢说，我还能够工作。就像他们说的那样，没事的。”

阿斯特丽德说：“如果你不舒服，需要回家的话也没关系。”

“我会没事的，好吗？”阿特维尔轻笑了两声，声音像刚刚哭过的人一样沙哑，还抽着鼻子，“真好笑，你和那只动物顶嘴的方法。太好笑了。太好笑了。”她吸了一口气。“我们现在要不要去寻找那个男人？”她开始下车。

当她用力打开熊猫滑翔车的车门时，她身上的味道将阿斯特丽德整个包裹住。阿特维尔并没有喷香水——规定不鼓励警员使用味道强烈的香水，但不知为什么，阿特维尔的身上散发着一种宜人的气味，芬芳而强烈，像是杏仁和西洋菜混合着某种气味浓郁、粗糙的热带牧草所碾成的碎末散发出来的，是香根草吗？她说不上来。

“我能不能问你点儿事情，督察？”阿特维尔点了点头，微微眯起了眼睛，脸上带着严肃的表情，仿佛是在诵念一条经文。“上帝啊，我感觉很奇怪。我……我不想向你表现出任何的不敬。可是你……我听说你正处在他们所说的弗洛特戒断康复过程中，这是真的吗？”

就阿斯特丽德的经验而言，这个问题很少会有人提及，她吃了一惊："是的，暂时是这样的。"

"我还听说……你们称之为弗洛特瘾？"阿斯特丽德能从阿特维尔的口音中听出绵延数英里的圭亚那，"它是邪恶的，不可能戒得掉，对吗？还有什么两次戒断之类的。你最终会被困在魔鬼的酷刑室中。所以说，这是无路可逃的。几乎所有人都会为此送命。我是这么听说的。你会成为这种东西一生的囚徒。所有人看着你，为你烦恼，把你厄运的判决写在一张折好的纸上，然后你就死了。"阿特维尔清了清嗓子，直勾勾地盯着阿斯特丽德，甚至还微微靠了过来。"你告诉我这是真的吗？"

"是的。"她答道，"我觉得。"

"好吧。但长官，这是我的愚见，好吗？是这样的，我觉得你能做到。这就是我想说的。我觉得你与众不同。我就是这么觉得的。我知道这有点儿奇怪……不过我认为自己需要告诉你。就像我所说的，我对康复了解得不多。但那又怎么样？"

"谢谢，阿特维尔。谢谢你。顺便说一句，警察局里存了些退烧药，可以为你降温。"

"好的。没问题。"她说着打开熊猫滑翔车的门，跳了出来。"我很高兴你来了，长官。"她用惊人的力气重重关上了门。"开工了！"她说。

阿斯特丽德感到一种东倒西歪的常态又回来了。她转向动物园，开口说道："那么，你觉得那里发生了什么？"

就在她说话的时候，远处的一头大象发出了喇叭般的叫声，声音如此响亮，阿斯特丽德的胸腔都在为之颤抖。

"不可思议。"阿斯特丽德说，"那些动物看上去已经够惨了，我想象不出，还能发生什么让它们更不幸的事。"

"我在过去的一个小时里一直在思考这件事，长官。我们对这里的态势真的没有什么感知。我希望我们可以和那些战斗直升机聊聊。"

“别想了！你知道警卫队那些人。他们是不会和你分享信息的，只会试着毁了你。上帝啊，不过听着。为什么动物园听上去比看上去要糟糕得多呢？”

动物园内部本来亮着的好几排安全灯，几分钟以后却开始熄灭了。这就是运动探测器系统毫无价值的节能功能，真是滑稽。毕竟，如果没有什么极其可怕的状况出现，动物园里的探测器怎么会被触发呢？在这种情况下，一旦灯光被触发，是不可能有什么令人信服的理由把灯再次关掉的。也许动物园里那支由戴维·比彻姆经营的安全卫队主要担心的是盗窃和破坏威胁（据说，包括欧卡皮鹿在内的许多动物身价都有数十万英镑，虽然似乎很难想象一个强盗带着一只已经在野外灭绝的、两百磅重的非洲中部森林蹄类动物在英格兰能做些什么）。

阿特维尔咬了咬下唇，似乎是在严肃地考虑阿斯特丽德的问题。她答道：“我真的不知道。不管那里有什么——是鬼魂还是什么——它就在那里。”

“鬼魂？”阿斯特丽德咯咯笑了起来，“那是什么？奥利弗·克伦威尔也有的东西吗？”

“哦，抱歉。我是说，恶魔或者是妖精。我说的是圭亚那的说法，长官。你懂的——克里奥尔语。”

“嗯。”阿斯特丽德附和道，“岛屿传说？”

“哈！圭亚那不是什么岛屿，它属于英国。”阿特维尔露齿笑了笑，“还有这座动物园，它就是由濒临灭绝的动物被困的牢笼组成的岛屿。要不就是某只非常聪明的动物挣脱了自己的牢笼，把豺狼放了出来，要不就是某个愚蠢的人类闯了进去。你觉得比彻姆多久能到？”

“谁知道呢？”阿斯特丽德说，“哦，我是多么讨厌那个男人啊。很抱歉这么说，但他真的很让我反感。”

在武器训练课上，阿斯特丽德帮忙领导过动物园卫队。当时比彻姆一直在催促她，仿佛警队插手动物园的事会玷污他的手下似的。看上去，比彻姆似乎既不尊重她，也没有渴望进行治安管理或危机管理方面的培训。

阿斯特丽德在动物园里工作的一个朋友曾告诉她，比彻姆做起这份工作来非常不开心，但显然，这份工作很有可能帮他在伦敦动物学会中谋得一个管理职位，同时拿到个贵族头衔。不过他极其鄙视学会本身的公共关系团队及其对维基精神网络上那些关注的渴望，以至于学会发言人都会引导到访的记者远离他。一次，在一场主题为“某只动物被射杀时会发生什么”的糟糕晨训中，阿斯特丽德试图缓和一下现场氛围，她指向了月光世界展区里的一只食蚁兽，俏皮地讲起了一只出逃的“雄性非洲食蚁兽”会带来什么威胁。许多动物园员工都笑了。

“那是一只玻利维亚食蚁兽。”比彻姆却在后面发起火来，摇动着自己的手指，“区别很重要。而且这是一只雌性样本，名叫蒂娜。”说到这儿，比彻姆朝着玻璃里看了看，绷着脸问了一句：“对不对，蒂娜？”

他就是阿斯特丽德心中的动物狂热爱好者。她喜欢动物——却不是一个疯子。尽管如此，她知道，阿特维尔的意见从程序角度上来说是正确的。那个男人了解自己的样本。

“我听说他很执拗。”阿特维尔说。

“是的。”阿斯特丽德答道，“动物园就是他要照看的小宝贝。不过今天晚上他可高兴不起来。”

“我还听说过他对待动物非常上心。”

熊猫滑翔车的行李箱里有两支手电，还有几根能让肌肉变得迟钝的警棍以及额外的几副无形手铐（它们并不是真的无形，而是可以通过磁力驱使手或脚并到一起）。

阿斯特丽德在里面仔细地翻找起来。阿特维尔则通过对讲机确保比彻姆及其小队已经上路。阿斯特丽德将手铐的两极翻转过来，让其中一副“飘拂”在自己一只手上方几英寸的地方，自娱自乐了一会儿。之后，她留下手电筒和警棍，把手铐收了回去。她要那东西做什么？把豺狼锁起来吗？

阿特维尔绕回了车子后面，开口说道：“我真的和他说上话了。他快到了，听上去，呃，筋疲力尽。他说我们需要快点儿行动起来。”

“我相信他肯定是筋疲力尽的。”

“他想把动物园封锁起来。其实，他已经疯了，长官。我把有人声称自己是守夜人的事情告诉了他，他好像没有听到我的话。他想要知道我们有没有拉起警戒线。他说这是件‘绝对紧急’的事情，对此言之凿凿。借用他的原话来说就是：‘这是对抗悲剧的最后一条防线。’”

阿斯特丽德咬紧牙关。事情真的已经发展到如此严重的地步，以至于演变成了一场悲剧吗？这难道不是个小意外吗？

动物园里开始传出零零散散的几声新动物的噪声。这一次，它们听上去像是猴子或猿在可怕地尖叫。这让阿斯特丽德大惊失色。

“该死的上帝啊。”她说道，“好吧，让我们尽力弄明白发生了什么。我们只有两个人，肯定是无法拉起一条警戒线来的，不是吗？我们会尽己所能。”

她把一支手电筒和一根警棍递给了阿特维尔，对方提醒了她一句，那个看上去痛苦不堪、自称守夜人的男子说过，他的母亲不知怎么还在动物园里。阿特维尔向阿斯特丽德确认她没有忘记这件事，阿斯特丽德向她保证，她们会去寻找他们，尽管她觉得这是在浪费时间。真正的危险在于比彻姆的出现。他是个彻头彻尾的蠢货。就在这时，阿斯特丽德意识到了什么。

“哦，上帝，阿特维尔，我们今晚有麻烦了。我告诉你，记住我的话。我忘了什么——你知道我们会任比彻姆调遣对吗？这是规定。皇室财产之类的。”

“也许事情没那么糟，长官。”阿特维尔答道，“至少不是让警卫队来领导我们。”

“没错。”

阿特维尔打开手电，将灯光打在了自己的脸上。这样的光线让她的脸变得阴险起来，眉毛变成了惨白的颜色，颧骨看起来冷冰冰的。

她们决定沿着豺狼待过的地方走下去。阿斯特丽德感觉自己十分紧

张。她正身处一份有趣的警察工作之中。对于公园巡警来说，这是很罕见的。但夜色中也存在着某种令人越发胆寒的东西，一种有什么会变成碎片飞出来的感觉，而她既无法抓住它，也无法在不受伤的情况下解决它。坐在匿名戒断协会会场里的感觉，阿特维尔的鬼魂还有动物园里令人闻风丧胆的声响：某种邪恶之物正在骚动。

“我说，”阿斯特丽德开了口，“我觉得我们最好通知奥莫托索。但我想这个老头不会高兴的。”

阿斯特丽德等待着阿特维尔垂下目光，准备一条新的橙色警报。

“我已经通知他了。”她答道，“奥莫托索已经略知一二了。

寻找撒旦的头颅

阿斯特丽德决定，她们先绕着动物园走上一圈，检查一下围栏。与此同时，她们也会留意传说中的守夜人，说不定，还能碰上他可怜的母亲。

两名警官——一个是濒死之际的弗洛特成瘾者，另一个则是个生疏的菜鸟——停留在伸手不见五指、几乎名不副实的步行大道上。两人手电筒的光线在粉红色的人行道边缘前后摆动着，如同一只巨大的甲虫盲目伸出的触角。夜色似乎变得越发黑暗。阿斯特丽德觉得是手电筒的光在戏弄她的数字化角膜，又或许是她们在向前巡逻的过程中右手边的动物园内部忽明忽暗的安全灯所导致的。她们经过一间小型茶亭。其实，那只不过是修建在一只巨大气动水壶周围的一间被刷成了白色的小屋。茶亭的旁边摆着一把被撞翻的折叠椅，显然是关门时被人遗忘在那里的。

面对左手边那一大片儿童游乐场，阿特维尔的注意力被看上去像是融化了的巨型花岗岩现代雕塑吸引了。它们全都是大象。“看到了吗，督察？”她说，“它们在夜里就会苏醒过来，就像心脏一样，抱着自己折叠起来，全都变成灰色。我本身并不知道自己看到的是不是大象。但我分辨出许多种感觉。这很棒，长官，不是吗？”

“是啊，是啊。”她答道，“我猜你是对的。”

事实上，阿斯特丽德并没有看到什么向内卷着的心脏，而是看到了缺陷，一片优柔寡断的灰色，是陈年的梦想在向内生长。这种艺术并不会令她感动。两个人继续向前走去。

阿斯特丽德心想，彗星应该就在某个地方，就是维基精神网络上到处都在讨论的那颗。某种比这个世界更明亮、更锋利的东西，它会向她开口说话。“人类历史上受到最普遍关注”的彗星可以被肉眼观测到，而她却被困在追踪一群野狗的路上。“库伦-兰泊思”真的很值得一看。

讽刺的是，和地球上大部分地区相比，这颗彗星在英国南部观测起来更加清晰，伦敦北部却被一片非常具有英国南部特色的云层给挡住了。云层正开始飘离。

阿斯特丽德觉得，阿特维尔显然始终坚信自己能够做到没有人做到过的事情——战胜二次戒断。这很感人，可难道这不是一种错误的寄托吗？哦，她希望不是。她能够打败死神，毕竟她已经快要成功了，不是吗？还是她已经失败了？她但凡能够喝上哪怕一瓶弗洛特（下不为例）就能清醒地走路（之后再也不沾一滴）。如果，如果。一瓶就好。一瓶，仅此一瓶，从此在这低劣的地球再也不沾一滴。

“督察！”阿特维尔在她前面急匆匆地跑了起来，用自己的手电筒瞄准了一个红黑色的东西。“这里不太对劲。”她指向了一个被误放在那里的物体。

“等等，阿特维尔。等等！”可阿特维尔没有停下，还是匆忙地赶了过去，此刻她已经在那东西的面前了。

眼下，她亮着的手电筒正照在那个东西上。那是某种动物的小脑袋，被什么东西咬下来了。阿特维尔向后打了个趔趄。

“上帝啊！”她边说边用一只手捂住了嘴巴，“我要吐了。”

阿斯特丽德追上去，用手电筒向下照了照。“我的天哪！”她惊呼。

她的第一个想法就是，她正低头看着的是撒旦瘦削的、被人咀嚼过的头颅。对阿斯特丽德来说，那对布满深色带血指纹的肋状犄角不像是因遗传基因而卷曲起来的，倒像是被凶狠的魔鬼掰弯的。她还感觉那个可怕的东西是来找她的。它已经离开了动物园，准备用自己瘦得皮包骨的头颅和一只湿乎乎的耳朵将她吞噬。一瞬间，她甚至觉得自己听到了一个微弱的声音正在呼唤她。不过，她把这看成戒断的影响。

“这是一只山羊。”阿斯特丽德听到自己用沙哑的嗓音低语道，“我十分确定。”

“我不想看。”阿特维尔答道。

“别看。”阿斯特丽德说着用警棍把头颅顶到了一边。没有蛆虫或苍蝇，也没有腐臭的气味。“这是整个灯光事件中的一部分。”她说，“不管这是什么干的，它都是今晚动的手。没什么好担心的。能做出这种事情的不会是人。人是不会把山羊的口鼻给咬下来的。”人的行径会更恶劣。

她转过身去面对着正在缓神、慢慢站直的阿特维尔。阿特维尔终于重新看了那东西一眼。

“我的胃，长官——我的胃不太舒服。哎呀！太可怕了。”她再一次把脸别了过去，“我不能看，不然就要吐出来了。别——看着——我——是的，要是我忍不住的话，好吗，督察？在你面前，这太丢人了，不是吗，长官？”

阿特维尔弯下腰，吐了起来。阿斯特丽德温柔地把一只手放在了同事的后背上。她的后背很烫，湿湿的，十分强健。“好了，我没事。”阿特维尔说，“好了，过去了。很好。”她用力地吸了一口气，然后吐了口痰。“见鬼！”

“放松。”阿斯特丽德说。

“这颗脑袋，长官，它真的有点儿吓到我了。我的意思是，我可不想死得和这只山羊一样。这是谁干的？”

“放松。”她答道，还揉了揉阿特维尔的后背，“放松。应该说，是什么东西干的。这种事情，是动物与动物之间才能做得出来的。我们要考虑的正是这一点。”她眯起眼睛，歪着头，举起一只手来，示意两个人安静。

紧接着，她确定自己听到了一个声音——一种奇怪的、遭到了迫害的声音，正悄悄在稀薄的空气中哀鸣。

嗯，凯——凯，费马尔林思！你吓死我了，凯——凯！ 那个声音的音调很高，却明显是个男人，是从上方传来的。可她们的视线内一个人也没有。

“见鬼去吧。”阿特维尔说。

“这都是那五只豺狼搞的鬼。”阿斯特丽德表示。

阿特维尔点了点头答道：“肯定的。你觉得我们……哦，是不是应该继续绕着‘外围’走动一下？”

“哦——比彻姆该死的外围。他妈的。不走了。”阿斯特丽德咬了咬下唇。就是这种愤怒。站在死神面前的愤怒。如果她坚持下去，它会过去的，不是吗？“实际上，我们还是要走。抱歉。比彻姆是对的。当然了，我们可以走走，我们会到处去看看，但我想要调查一下那个通过恶作剧害我们的人。那个声音回到熊猫滑翔车那里去了。说不定，他就是早些时候那个试图通过恶作剧吓唬你的家伙。”她抬头看了看天空，一阵凉爽的夜风迎面吹过。“声音是从上面传来的。对于一个人来说，那上面可是个不太舒服的地方。”她指了指步行大道旁成排的悬铃树背后的田野。“也许是那个方向？”

于是，两个人丢下山羊头，朝着滑翔车走了回去。

要是她们绕过公园的南端，也就是山羊头身后几码远的地方，她们就会碰到卡斯伯特在围栏上留下的那个显眼的手工作品。她们就能提起被卡斯伯特推到草皮里的那一部分沉重的铁围栏，堵上两个世纪以来动物园里出现过的唯一一个破洞。

像撒该一样爬上一棵树

豺狼早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这五只动物飞奔出摄政公园，设法安全地穿过了马里波恩路。一群年轻忠实的保守派政客正在一家当地的酒馆里为了选举前夜的民意调查喝得酩酊大醉（劳工托利党碾压了他们）。透过窗户，他们看到了那些豺狼，却把它们误认为什么奇怪的大猫（难以理解的是，猫竟然会成群地生活）。

“这是个好兆头——动物。”其中一个人口齿含糊地表示，“一个非常好的兆头。只要我们拥有自己的猫，英格兰就能得以延续。”

“延续？是稳定，麦克。”

“是的！”麦克的回答十分明确。

当阿斯特丽德和阿特维尔返回熊猫滑翔车旁时，那个尖锐的男声又开始哀鸣起来，不过听上去更近了一些。

费马尔林思，帮帮我——凯——凯？

“谁在那儿？”阿斯特丽德喊道。

“在上面这里。在这儿！”

阿斯特丽德和阿特维尔开始慢跑着穿过公园东北角一小片呈扇形的土地，那个角落刚好背对着卡姆登镇。她们很快就来到了另一片悬铃树的幼苗林中。

“该死的上帝啊。”那个男人喘着粗气，用一种更加低沉的掘墓人声音瓮声瓮气地说道，“卑鄙！”

没有人回应。紧接着，那个男人再一次开了口：“是道金斯——守夜人。在上面，该死的。”她们抬起头，看到树林间最小的一棵树上正摇摇晃晃地挂着一个身材瘦长的年轻男子。他看上去就像是被卡在树枝

织成的蛛网中一只可怕的苍蝇。“见鬼，没有一个人尊重守夜人！”

阿斯特丽德和阿特维尔将手电筒对准了这个人影。阿斯特丽德一下子就认出了那张脸。阿特维尔也一样。他看上去和阿斯特丽德记忆中的截然不同，更瘦削了。与其说他骨瘦如柴，不如说他就像是一包被人撕开的胡萝卜。他穿着一条破烂的四角裤，厚厚的针织袜滑落到脚踝处，脚上还穿着一双十分陈旧、饱经风霜的“锐步”牌悬浮鞋，鞋子里的电池显然已经不见了，不然他就能飘回家了。不过他确实是道金斯，那个被允许在夜晚从里面注视动物园的贫民怪人，两百年来一直在夜里包围着伦敦动物园的可怕、孤独、暴躁得要死的守夜人一族。

“道金斯？你瘦了好几磅是吗？”

“谁在问？”

这么看来，这家伙变得更糟糕了。他那满是斑点的皮肤在他长长的头盖骨上伸展开来，两个眼窝深深地陷了下去。他的双唇就像一对死去的水蛭——发灰却十分饱满（至于里面充斥着什么东西，谁也不敢问）。他的一小片姜黄色头发如同被侵蚀的钢丝棉一样立着。阿斯特丽德只见过他一次，那还是她刚开始为警队工作的时候（当时，她曾被人介绍给动物园里大部分的主要工作人员，但这个家伙会给人一种特别可怕的感觉，让人无法忘却）。

道金斯也小有名气。阿斯特丽德曾听说，他非常爱护自己在老爬虫馆里的小公寓，整天神神秘秘的（夜晚，他是动物园里唯一一个灵魂——除非你相信动物也有灵魂）。他能被留下可以说是因为善良的主管们不愿与他对抗。今夜，他竟然放弃自己的蛇窝，实在是不同寻常。阿斯特丽德想起了身材更丰满一点儿的那个道金斯，戴着铆接护目镜，穿着滑稽的红色玩具士兵夹克衫，肩上还戴着肩章、扛着铜铸的古董防毒面具。她记得他问过自己读没读过过时的蒸汽朋克杂志《嗞嗞声》（如果她没记错的话，这份杂志在二零一四年左右卖得最好）。

“我只读这个。”他曾向阿斯特丽德吹嘘，“这是不拙劣的高雅文化中唯一的一点，至少是在英格兰。你懂的，唯一一份真正的期刊。”

“哦，是的。他们会做期刊。这就是他们的小玩意儿。”她回答道。

阿斯特丽德知道，道金斯的主要任务就是每晚开关动物园的安全系统，以及在某种紧急情况出现时通知别人。今天晚上，他似乎大大忽略了自己唯一的真正职责。这个瘦骨嶙峋的男人从自己的窝里冲了出来，一心只想安全地回去，回到对于其余人类来说就是地狱的地方。

“你不记得我了吗？”阿斯特丽德问道，“督察莎莉文？我们见过面的，道金斯。”

“我也许见过你。”他闷闷不乐地回答。

“是的，我记得你。你要不要我帮你下来？”

“我不需要任何帮助。”

“好，那请你下来。”

“我记得你的同事，那个胖婆娘。”道金斯边说边挪动着双脚的位置，仿佛准备长久地待在树上，“那个臭警察把我遗弃给了那些动物。见鬼，我真是不敢相信。”他把一只瘦削的手指猛地戳向了阿特维尔。“你这个蠢货。你！你真是个让人讨厌的蹩脚警察。”

理所当然，阿特维尔看上去非常生气，大口呼着气：“我能不能把他弄下来？”

道金斯沉默了片刻。“公园警察！哈！更像是不让别人随地乱丢垃圾的盖世太保吧！她是个蠢货，一个——”

阿斯特丽德突然尖叫起来，心中的怒气膨胀得和道金斯所在的那棵树一般高大。“闭嘴！闭上你那张臭嘴，下来，先生。你现在惹恼我了，真的，该死。你这个蠢货——你这个浑蛋！”二次戒断的致命愤怒重新迸发出来，这一次所有人都看在眼里。这种感觉像是正义的，像是一件令人激动的喜事。

“告诉他。”阿特维尔说，“告诉他。”

阿斯特丽德控制住了自己。她紧紧抓住了从心中喷涌而出的愤怒的细线，将它卷了回去。

“这是无法原谅的，先生。”她边说边轻轻咳嗽了一声，“很抱歉，我的意思不是……我……但你是皇家公园的雇员，不是吗？这些侮辱之词是没有必要的。不过，道金斯先生，你现在下来好了。你肯定又冷又累，不是吗？”

“不，老妈子，我是不会下来的。”他回答，“该死的危险动物跑出来了。我做不到，警官。”他朝着两个人露出了一个可耻的微笑，突出的颧骨更加明显，“我为什么要在老虎正逍遥法外的时候下来呢？”他指着阿特维尔，摇了摇手指。“我以前作为一个受害者还不够格，对吗？我都一团糟了，你却无动于衷。其实我是因此才爬上一棵树的。”

阿特维尔摇了摇头，一直用困惑的表情望着阿斯特丽德，一双大眼睛就像两颗被人突然撬开的杏仁。她对阿斯特丽德说：“我不知道他是谁，长官。他一直在尖叫——而我孤身一人。你能理解的，对吗？你知道我需要协助。这是规定。”

阿特维尔朝道金斯转过身去，强装自信（这让阿斯特丽德有些反感）地说道：“你是不可能以自己想要的方式、按照你的计划得到你想要的一切的，道金斯先生。这就是人生，我的朋友。”她对阿斯特丽德耳语道：“看看他，在树上像撒该[51]一样。真是个怪人。别忘了他说他的母亲还在动物园里。”

阿斯特丽德也低声回应道：“我说，不如我们假装打算把他丢在这里。他是个……不起眼的假绅士，不是吗？”

紧接着，阿斯特丽德对道金斯说：“道金斯先生，你的母亲是怎么回事，还在动物园里？”

道金斯吓了一跳，举起双臂，仿佛是在保护自己不受什么东西的侵犯，然后望向了自己的大腿。他开口答道：“准确地说，她不是我的母亲，而是我的妹妹。她是来看我的。要不是……”

“什么？”阿特维尔问道。

阿斯特丽德说：“我需要事实，道金斯。我警告你，眼下我是不会理会那些废话的。你不想因为妨碍公务而被逮捕，对吗？让我们有话直说，你的妹妹还在你的公寓里，那间爬虫馆？”

道金斯怒不可遏地点了点长长的脑袋。

“她是我最好的朋友，名叫乌娜。她真的不应该待在那间公寓里。我是不允许有访客的。当然了，她是个贫民，不过她没有我所拥有的特殊地位。我以为，要是我告诉别人她是我的母亲，他们就不会逼问。事情不是你们想的那样。这并不变态。”他把每个音节都咬得十分清楚，“是这样的，她有点儿傻，懂吗？我在照顾她，可以这么说吧。我们也有自己的宠物蛇。它通体是白色的——完美无瑕。没有我们的蛇，乌娜哪儿也不会去。人们都无法理解，你们明白吗？她得了颅脑损伤，十九岁的时候被车撞的。一辆装满铜器时代手工艺品的滑翔货车，是从其中一所大学里开出来的——开车的是一个学生。在达格南。”

阿特维尔和阿斯特丽德看了看彼此。“达格南——当然了，就在巴金贫民区后面。”阿特维尔说。

“哈——哈。”道金斯答道，“要是警卫队来了，会把她丢进精神病院去的。我就再也见不到她了。你们不能告诉他们。”

阿斯特丽德表示：“道金斯先生，我很抱歉。我觉得我们只不过是要确保乌娜的安全，仅此而已。我不担心其他任何的事情。我不会告诉警卫队的，但能否请你下来？”

道金斯提了个问题：“能不能给我找杯软饮来？”

“哦，好吧。”阿斯特丽德回答，“我猜我们……可以？难道你就不能直接下来吗？你会伤到自己的。”

“我需要一杯健怡可乐，香草味的。”他有些害羞地说，“然后我就下来。”

阿特维尔转向了阿斯特丽德，双唇微张，露出不知所措的表情。“我们到哪儿去找那种东西，先生？那是五十年前的事情了。”阿斯特丽德摇了摇头，轻声说着，“我们找不到。”

她告诉道金斯：“听着，我们会看看能不能找个警局的人来给你弄上一杯……可乐，但你真的要下来。”

“健怡。香草味。可乐。是特别版的。”

“是的，好吧。”阿斯特丽德应和道，“待在那里会让你像个傻瓜似的，不是吗？乌娜会怎么想？你就不担心她吗？比彻姆先生正在赶来的路上。你知道比彻姆先生吗？戴维·比彻姆？他是你的……上司，之类的？”

“比彻姆？哦，那家伙把我们所有人都毁了。”道金斯边说边露出了气馁的表情，“要是他听说了乌娜的事情，会开除我的。”他摇了摇头。“可怜的姑娘！她的身体不好，得了肠胃感冒。我也……不太舒服。我们非常需要彼此，督察。看到动物园四处的灯光开始亮起来时，我告诉过她，留在爬虫馆里。她今晚有点儿疲惫。我抢了件花哨的探险家套装，有很多口袋之类的，明白吗？但当我看到豺狼时，我慌了，一溜烟就蹿出去了，不知道乌娜现在在哪儿。哦，鲜血与沙子！我真是个糟糕的人！”

阿斯特丽德叹了一口气：“你这是在夸大其词。真的，道金斯先生。下来吧。比彻姆不需要知道任何事情。”

“你可以尽情地嘲笑我，比彻姆先生也一样，但我会把事情汇报给国王的劳资仲裁法庭的。我会的。我不会被迫让自己身陷险境的。动物园里还有一个疯子——我看到他了。疯得丧心病狂。还在自言自语。”

“你还看到了其他人？”这个新消息让阿斯特丽德倍感意外。她朝着动物园望了一会儿。“一个男人？另一个男人？”

“远远看到的。我觉得。我觉得。没错，我觉得我看到了。我吓得不敢靠近。他看上去奋不顾身。他——说来也怪——他——”

“别着急，小可爱。”阿特维尔安慰他。

道金斯朝她笑了笑，眨着眼睛：“老实说，我就是个小可爱。不过是冷酷的那一种！”他开始用双臂紧紧抱着自己，却因为筋疲力尽而无法打起精神。“好吧。”他继续说道，“有趣的地方在这里。”他用一只手揉搓着自己的大腿，注视着阿斯特丽德。“我发誓，是的，他和你们绝对不是一类人，是的，督察，是令人讨厌的城市流氓那种人。不过他的颧骨和你有点儿像，比方说，暧昧地提醒你一句，他的脸看上去和你有

点儿相似，只不过更垮——而且醉醺醺的。我觉得是个典型的弗洛特成瘾者。你认识他吗？”

“当然不认识。”她答道。

“你没有什么……表兄弟吗？”

道金斯的话惹怒了阿斯特丽德，她的心跳开始加速。“哈！你疯了。”然而她心中的焦虑却并没有消失。动物园里存在她醉醺醺的分身这个想法瞬间给她带来了一种不真实感，对她来说，这预示着自己的健全心智正奄奄一息。二次戒断的极度痛苦看来比她想象中的还要糟糕。

尽管如此，她还是决定尝试一下匿名戒酒协会的一个老把戏，换句话说就是“假装”她并没有真正发疯。她答道：“好了，你能从树上下来了吗？还是说要我们派谁上去接你？”

“是的，一个弗洛特成瘾者！”道金斯重复道。他似乎很乐意在别人面前表现出自己的优越感。

他沉默了片刻，紧接着用令阿斯特丽德和阿特维尔吃惊的速度敏捷地爬向地面，张开一只手臂，抓住一只树杈，一遍又一遍，如同芭蕾舞者般优雅。

“我越来越健康了。”他说，“这样更有魅力。有一天，我会变成一个性感的男人的。”

“你会的，亲爱的。”阿特维尔答道。她把一只手放在了道金斯的后背上，像轻拍小狗一样拍了他几下。起初，他向前跳了出去，然后又倒了回来，靠着她的手。“好了，让我们带你去取取暖。”她说着。

阿特维尔的话音刚落，几组耀眼的车头大灯就在步行大道以及她们周围亮了起来。那不是照明灯，而是国家自动新闻媒体，或者是其先锋部队——独立电视新闻公司/维基精神网络的一辆近似方形的白色卫星卡车，来自《太阳报》/维基精神网络的一名脸色不太好的疲倦记者，还有一个开着辆前端已经被撞凹的蓝旗亚滑翔车的欧洲女自由撰稿人。仅是这个小小的三重组合，就有能力对英国任何一个公众人物或是公共机构造成持久的伤害，或是带来巨大的赞誉，只要这个目标不是国王最

喜欢的。他们是如何收到动物园事件的风声的似乎无关紧要了，但阿斯特丽德觉得自己很清楚今晚是谁给这些不规矩的媒体通风报信的。

“难以置信。”阿特维尔将这句显而易见的话说出了口。

道金斯重新露出了恐惧的表情。“我想要躲起来。”他说，“要是他们让我上了电视，我会去告这些浑蛋的。”

夜色中的哭号

没错，戴维·比彻姆的淫荡演技太明显了。一辆丑陋的蓝色掀背滑翔车正从他们的背后驶来。就是他，那个高高大大、面如土色、缺乏任何幽默感的家伙。他想要让整个国家看看动物园是如何处理一场危机的，说不定还能为自己谋得动物园园长的职位。

在阿斯特丽德和阿特维尔把道金斯带上熊猫滑翔车之前，比彻姆挥了挥手臂，将记者们集中到一起，开了场假惺惺的、耸人听闻的“新闻发布会”。

“我要强调。”比彻姆说道。他起床后选择了伯顿男装的闪亮紫色领带和强力羊毛衫，还穿了条时髦的星星花纹宽松皱褶裤，似乎还在脑袋上抹了两把头油。

“伦敦动物园会从这次的不幸事件中恢复过来的。”他说。

独立新闻电视台的制作人之一，一个穿着黄绿色训练夹克的健壮女子从比彻姆的身旁悄悄溜了出来，一看到阿斯特丽德便朝她走来。身穿整齐警服、手持闪亮警棍的阿斯特丽德看上去的确知道自己在做什么，至少比那个抹了头油、俗里俗气的、多嘴多舌的人强多了。

“他在说什么——不幸的事件？我没有看到任何不幸的事件啊。”

“有几只小豺狼跑了出来。”阿斯特丽德答道，“鬼知道事情是怎么发生的。不过，提醒你一句，这话不宜公开报道。如果你想要听到官方的口径，还是得一早打电话给警队总部，好吗？你们这些人被耍了，真的。这简直就是小题大做。”

“你是否愿意被解读为‘官方人士’或是‘警方人士？’我保证不会直接引用你的话。”

阿斯特丽德说：“不行，抱歉。我不得不坚称你必须联系警队。我

的话不能被引用。谢谢。去和主管谈谈吧——总督察奥莫托索。”

“你或任何人已经联系到他了吗？”

“他很快就会赶过来的。”

制作人开始朝一个摄像师挥手，显然是在试图让那个男人到她这里来。梳着两条马尾辫的摄像师点了点头，从独立新闻电视台的厢式货车那里慢跑过来，拧开了“正在录影”的按钮。阿斯特丽德立刻被一束强烈的光笼罩了。

“豺狼？”制作人问阿斯特丽德。

紧接着，她垂下目光，背着阿斯特丽德用更加低沉的声音和某个显然出现在她角膜视频电话里的人说起话来。“莫莉——他们告诉我，有豺狼跑了出来。你觉得怎么样？”她保护性地俯身躲避着强光，低声说道，“是的，内容非常好。没错。让我们据此组织点内容出来。非常不错。我的意思是，好得能拿皇家电视学会奖了。”

在制作人开始和自己的团队规划她的报道时，摄影师关掉了“正在录影”的灯——他看上去无聊得发慌。阿斯特丽德试图偷偷溜走。她想和阿特维尔避开这里站到一边，等着和比彻姆说上话，弄清楚该做些什么。在她看来，今晚似乎已经开始彻底失常了，仿佛整个世界都因为几只非洲的犬科动物发了疯。

可比彻姆在她还没能离开浮夸的新闻发布会听力范围之前便朝她跑了过来。他薄薄的嘴唇颤抖着露出了微笑，看上去十分勉强。

“督察，”他用不加掩饰的嘲笑语气问候道，“你好吗？”

“好多了。这一切有点儿过分了，不是吗？”

比彻姆的笑容垮掉了。他微微冷笑了一下，答道：“听着，简而言之，你有没有按照我的要求封锁四周？”

“呃，是这样的，我们还没绕着这里走完——”

比彻姆露出了一脸苦相：“哦，果然是一把好手！你真是警界精英

啊，不是吗？那才是最重要的事情——唯一一件重要的事情！”

“我们只有两个人。大部分公园警察还在赶来的路上。”

阿斯特丽德感到怒不可遏。她伸出一只手，摸了摸裤子里的那把枪，只为了感受一下它所能赋予自己的冷静能量。

“我们尽力了。”她说，“我们——”

“你知道那是什么意思吗？你知道吗？”比彻姆质问道，几乎喊了起来。

就阿斯特丽德所知，这主要意味着比彻姆在刁难她。

她用响亮的嗓音告诉他：“皇家公园警队的全部警员都任你调遣，先生。你若想这么咄咄逼人，那是你的事情。覆水难收。我们会封锁四周的，或是进入动物园，对问题展开调查。那里显然有一个男子，也许是某个流浪汉。不过我不明白动物是怎么逃出来的。”

制作人和摄影师被这段剑拔弩张的对话所吸引，朝着他们走来。摄影机灯光猛地亮了起来。阿斯特丽德一下子就后悔自己竟然尖叫着喊出了声。

“你不需要明白，懂吗？”比彻姆问道。

丢下这句缺乏思考的评价后，比彻姆瞬间看起来有些自负和尴尬。他揉搓着双手，点着头：“我只是觉得我们需要尽快到动物园里面去，督察。一个骚扰动物的流浪汉比任何人想象的都要糟糕。”

“嗯。”阿斯特丽德表示赞同，“有可能是这样的，不过我对此表示怀疑。”

“你向伦敦警察局发出警报了吗？还有警卫队？”

“当然。伦敦警察局。我们没有给警卫队打电话。他们已经来了——这你是知道的。他们荒谬的战斗直升机就在那里。”她看都没看便直直指向了天空。

“你真的竭尽全力了吗？”比彻姆厉声问道。

沉默片刻，阿斯特丽德在想该如何解释自己的延误。她开口答道：“当然，我们会得到支援的。”此时此刻，她感到心慌不安，需要快点到端口那里，尽可能多发一些角膜信息。

“见鬼，至少整个动物安全卫队都已经在赶来的路上了。”比彻姆说，“他们现在应该马上就到了。”他朝双手吹了口气。公园似乎变得越来越冷了，阿斯特丽德心想。草坪都已经蒙上白霜了。

比彻姆表示：“督察，你知道这里还有道金斯。他是守夜——”

“是的，我们已经和道金斯先生交换过意见了。他现在正对我的同事进行详述。在熊猫滑翔车那里。”

“我警告你。”比彻姆边说边靠了过来。看到他那头光亮整洁得一丝不苟的秀发，阿斯特丽德吃了一惊。“那个道金斯，他……名声不太好。有些时候，你懂的，他的母亲会到公寓里去看他——严重违背了规定——她今天晚上也有可能在那里。如果道金斯就是这一切荒谬之事的根本原因，我都不会感到吃惊。”

“我不这么觉得。”阿斯特丽德试图在比彻姆强迫她给道金斯已经糟糕的生活雪上加霜之前打断了他的话。

“比彻姆先生，我不是想把你丢在这里，但我现在真的得走了。警队那边……还有事找我商量……我相信你不想让我……耽搁吧？”

“好吧。”比彻姆答道，咳了口痰，“哦，公园警方也磨蹭够了。”他用力地透过鼻孔喘息起来，补充道：“要是没有得力的警方来控制局面，我的小队也做不了什么，不是吗？去吧！”

真是浑蛋的完美典范，她有点儿满足地心想。

突然间，一阵巨大的“撞击声”和玻璃破碎的响声迸发出来，绝对是从动物园里传来的。所有人都聚集在了步行大道上——自动新闻制作人、自由撰稿人、比彻姆、阿斯特丽德——目光都望着同一个方向。

他们听到一个男人在哭喊：“德莱斯坦！德莱斯坦！”

“见鬼，那是什么东西？”比彻姆问。

“我不知道。那不是什么东西——而是一个男人，毫无疑问。尽管如此……”她设法说道，声音有些颤抖，“我们需要更多的支援，以防万一，我最好连上通信端口，对吗？我需要更多的支援。”

比彻姆对此嗤之以鼻：“是的，支援。”他皮笑肉不笑地点了点头，“我们不会忘了那些动物的，对吗？别忘了。好了，走吧。走，快走。请赶紧快步跑起来！”

阿斯特丽德冲回帕拉丁汽车那里，发现阿特维尔和道金斯正坐在后座上，一边用友好的语气交谈，一边为自己稍稍取暖，表面看上去并没有留心周遭的混乱。

她敲了敲虚拟玻璃，把嘴巴调整到一个温暖而发痒的无形力场中，上气不接下气地向阿特维尔解释——在豺狼道遥法外、自动媒体倾巢出动、动物安全卫队集结、动物园里仍有两个人面临潜在生命危险的情况下——必须扩大行动。他们需要召集更多的巡警，并和尚未到达的伦敦警察厅进一步加强合作。

“我们眼下需要的是空中支援。”阿斯特丽德说，“一切都太过缓慢了。警卫队能从空中进行监视。自动新闻媒体也能。可负责的警官呢？我们只有该死的戴维·比彻姆。”

“奥莫托索来了吗？”

“还是……没有。”阿斯特丽德说，“我有点儿吃惊。也许他已经知道了，而且还知道了某些我们不清楚的事情。我不知道。”

道金斯问道：“我什么时候能喝到香草味健怡可乐？”

“耐心点儿。”阿特维尔回答，“耐——心。”她用温柔的耳语声拉长了音节。

“哦，天啊。”阿斯特丽德朝着道金斯摇了摇头，“管你喜不喜欢，你得等一等了。你就不能放我们一马吗？”她转向阿特维尔，补充道：“说不定长官正努力让整个行动保持低调和灵敏。要是他说，你们自己处理去吧，让媒体明天早上联系公共事务处，我是不会感到吃惊的。”

阿特维尔说：“我希望你是对的。”

“督察，”道金斯摇了摇头，羞怯地说，“我滔滔不绝地说起你们这类人和那个疯子的髑骨时，没有任何意思。只不过今晚我的脑袋真的乏了，督察——”

“你不是已经筋疲力尽了吗？”阿特维尔取笑道。

“我知道。”阿斯特丽德回答，试着安慰道金斯，“没关系。”

可她对动物园里的这个陌生人充满了疑问。他们两人之间似乎存在着某种最微弱的联系。

“德莱斯坦？”她自言自语，“这是……什么名字啊。”“德莱斯坦”，听上去有种熟悉得令人难以理解的感觉，同时也是美丽不做作的，就像她用两只手按着的黑色土壤一样——黑色土壤，散落着金色的斑点。不知为什么，阿斯特丽德产生了一种新的、特殊的责任感，某种远远超出了她职责范围的东西。要照顾好这个男人，不管那意味着什么。他显然已经不顾一切了。她不想欣然接受这种感觉，可是她看到了，带着惊讶、隔着礼貌的距离，正如一个人在步行穿越一座英格兰森林时会看到的——一只水獭。

接下来的两秒钟

就在阿斯特丽德站在熊猫滑翔车旁边时，总督察奥莫托索终于通过角膜电话的音频联系上了她。她想要找个私密的地方，于是偷偷溜到了一棵白绿相间的杂色悬铃树背后，蹲下来接电话（自从维基精神网络的皮下注射和角膜电器成为公共权利以来，“蹲下来”接听视觉电话这种独特的方式就被通俗地称为“视话蹲”）。

“督察？你在吗？”奥莫托索问道，“督察？阿斯特丽德？”他的声音一点儿也不无力，仿佛已经醒来好几个小时了（事实上，他才刚醒来二十二分钟，这段时间里，他一直在自如地应对事关他仕途的一系列最稀奇古怪的角膜电话）。

“长官，非常非常抱歉。我在。动物园这边的情况，我们一直试图——”

“是的，是的。”奥莫托索打断了她，这是他在两个人平日里开玩笑时很少会做的，“我已经接过好几个其他人打来的角膜电话了。说吧，快点儿。阿斯特丽德？给我简要地汇报一下，非常简略地。”他平日里和蔼可亲的家长作风消失得无影无踪。她能够听到他那一端的背景中有另一通角膜电话哔哔响了起来。

“老实说，首先，我还没有……抱歉，长官……我还没有理解问题的严重性。我觉得这里是动物园，不是吗？不过的确，我搞砸了。有入侵者。另外还有一个弱者。还有动物跑出来了。阿特维尔就在我这里，但是……长官。长官，媒体也来了，可以说是倾巢出动。显然这已经超出了我们能够应对的范围。我们需要更多的警员。比彻姆似乎已经打电话叫来了英国所有的广播电台和电视台。”她清了清喉咙，“我觉得我刚才看到了天空新闻台的人。”

“该死。”奥莫托索倒吸了一口气，“到处徘徊的动物。我已经有所耳闻。我希望报道的都是一堆胡说八道的玩意儿。我觉得那些肯定是流浪狗。”

“我知道，长官。真是闻所未闻。不过我怀疑那不是胡说八道，至少不是单纯的胡说八道。”

“言之无物！”奥莫托索怒吼道，“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呢？你和阿特维尔是那里唯一的巡警吗，督察？”

“是的，长官，我不久之前才赶到这里。我是今晚待命的唯一一个人。在我赶来的时候……很难说到底发生了什么。在我看来一切都是例行公事。起初是这样的。警卫队派来了战斗直升机……不过他们——”

“他们总是派来那些无用的直升机。我知道。提醒你一句，那些直升机对我们永远不会有任何帮助。”

“是的，长官。可尽管如此……事情看起来还是例行公事。”此时此刻，她感觉今晚发生的事情就是一片污迹，“是这样的，阿特维尔早些时候给我发来了角膜信息。我在达克兰。我们看到了一个被什么东西咬下来的山羊头——”

“见鬼，一个山羊头？那你还觉得这不过是例行公事吗，督察？你是这么觉得的吗？你？”

一阵刺痛的羞耻感涌上了阿斯特丽德的脸颊。她发现自己几乎说不出话来，强烈地渴望照着自己的脑袋来上一拳。

“对不起，长官。我们试着保护周边。”她答道，“这是比彻姆的主意，听上去是明智的吗？”

奥莫托索在电话里响亮地叹了一口气：“是的。”他说，“公园主管想要伦敦警察厅宣布这是一起重大事件。我们会派伦敦警察厅SO19专业武装警察——这还没完。总得来说事情看起来很糟，我们……你本该把事情汇报上来，阿斯特丽德。”

“是的，长官，我知道，长官。我知道。”她正在痛苦地自我谴责。她为什么偏偏没有严肃认真地对待阿特维尔最初的那个电话呢？这就好像她的嘴唇还没碰到弗洛特，她的人生就已经因为弗洛特瘾的复发而脱了轨。

奥莫托索磨牙延伸出来的嗞嗞声和角膜电话线路中的白噪声融为一体。沉默过后，他终于开了口：“这样吧，我有点儿恼火，不过我刚刚才在半夜被人吵醒，得知贝克街出现了黑猩猩，独立新闻电视台或天空电视台已经过去了，而我正是要为这一切负责的那个官员。只不过我现在没有在负责。”

“是的，长官。”

“我们只能继续干下去，对吗？我只希望没有人丧生。”他沉默了几秒钟，“所以说，让我们来看看。你和阿特维尔，守住阵地。试着帮助比彻姆把他的人集合在一起，但别让那个浑蛋乱跑。暂时把那些该死的自动新闻媒体赶回自己车里去。还有动物在逍遥法外呢，不是吗？”

“我相信是这样的，长官。”阿斯特丽德答道。

“那现在就不是把酒瓶丢掉[52]的时候。好了，我的意思是，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抱歉，措辞不佳。对不起，阿斯特丽德。我尊重你戒弗洛特的行为。深深地尊重！”

“别担心。”阿斯特丽德回答。

“你就是现场的负责人了，至少是在接下来的时间里，可以吗？你可能会看到新人彻底崩溃，而我已经要求所有的公园巡警都赶过去了。暂时，你就是现场的负责人了。祝你好运。”

“好的，长官。”

“那就这样。好了，冷静。再见！”他下线了。

的确，远非“把瓶子丢掉”，阿斯特丽德觉得自己正朝着喝上一杯的方向飞速发展。她多少有些担心这一整晚只不过是她幻想出来的，是失眠和第二次戒断所带来的持续精神神游症。难道她已经疯了，在滴酒不沾十一年之后？还是说她已经豪饮过一瓶，才有了这接踵而至的噩梦，而她则在梦中骑着某只凶猛的熊进入了一片虚幻的境界？

“不。”她大声说道，试图强制自己冷静下来，仿佛她就是自己的匿名戒断协会保证人。她疯狂地想要去感受奥莫托索不知怎么依旧能够给

予她的信任。“我还是清醒的。我做得到。”

自动新闻不复存在

步行返回帕拉丁车旁时，阿斯特丽德忍不住吃了一惊。在她和奥莫托索通话前后，竟有这么多各式各样发出响亮警报声的应急车辆赶了过来。

似乎已经有人将这场危机通报给了当局。阿斯特丽德猜想，奥莫托索可能并未直接参与其中。那些掌权之人都用异乎寻常的活力欣然予以回应，而这证实了事情已经不再处于她或警队的掌控之下。

与此同时，阿特维尔和道金斯似乎已经承认了各自的职业角色。两个人一起离开了帕拉丁汽车，去“看一眼大家都在忙些什么”，事后道金斯像个普通的热闹看客似的说道。阿斯特丽德想要说些什么，但似乎是徒劳的。

两架新来的伦敦警察厅太阳能直升机此刻正在所有人上空轰隆作响地低飞，巨大的探照灯光束在动物园里来回扫射。阿斯特丽德早些时候在的士上看到过的小型自动新闻无人机马上退了回去，而红色警卫队的战斗直升机则升到了更高的观测高度。

六辆黄绿相间的格纹伞降医务滑翔车一辆接一辆地冲上步行大道，在靠近越来越多的停滞车辆时纷纷猛踩刹车。一辆辆白色荧光橙色相间的“果酱三明治”快速响应卫星滑翔车、装甲救险厢式货车、客货两用滑翔车以及伦敦警察厅的轿车强行驶入了阿特维尔那辆孤单的皇家公园熊猫车所在的区域，这一串白色与荧光橙色相间的“果酱三明治”反应之快，令人哑口无言。

这些车子上的荧光橙色带状花纹和方块花纹在夜空中留下了令人炫目的橙色、绿色和黄色火花。没过多久，各种闪亮的樱桃红电气设备也出现了，有来自伦敦消防局的，还有来自著名的、可以容纳70人的国家医疗服务体系头等医院的。六台滑翔车加油泵开始缓缓地向步行大道移动，身上背负的100-玻色子发动机敲击着、颤抖着，肥大的滑翔垫平铺在公园的草地上，而在巨型医院滑翔车身旁匍匐前行的所有庞然大物就

像是盲目的红色大象，在试图和它们肥胖的妈妈一起挤上一条花园步道。

自始至终，一大群不加掩饰的新闻动态照片摄影师和摄像师从四面八方涌向前去，如同一条一望无垠、向内破裂开来的银河，将自己吸进了动物园的黑洞之中。两支乘坐运输滑翔车赶来的新闻小组在车子刚刚停下时便启动了卫星圆盘；英国国家广播公司的厢式货车上还涂着“聚光灯——现场卫星自动新闻”的字样。

阿斯特丽德决定昂首阔步地走去记者团最密集的地方。她猜到，比彻姆应该就被围在中央，对所有关心事态发展的人叽叽喳喳地说着什么。新的指挥结构意味着她不得不收回自己任由比彻姆差遣的随口承诺——警察占主导地位的老原则从现在开始不再适用，不能再向昔日里顺从而无能的公园警察兄弟们做什么随意的“安排”。

她猜测，此时此刻能被叫起来的皇家公园警队人数应该接近一百五十人。而他们会被分配到“事件区域”周围，建立限制通行的警戒线，承担起支援任务。眼下，这并不是什么容易的任务。

与此同时，看上去，一切是混乱的。阿斯特丽德知道“金——银——铜体系”是如何运作的，但她脑海中只有一个抽象的概念。和公园警务方面的几乎所有同事一样，一旦涉及国王为重大事件而新建的皇家紧急服务联络小组，她就力所不能及了。情况十分错综复杂，金色代表的是战略层面上的，银色是战术层面上的，而铜色则是地面操作层面上的。不过，在一位指挥官出现、向大家表明其身份之前，谁都没有其他事情可做，只能像奥莫托索说的那样，“守住阵地”，让人们撤往安全的地方。

“抱歉，抱歉。”阿斯特丽德边说边试图用手把记者们轻轻推到一旁，但她又为自己的行为感到十分羞愧。

当终于挤到比彻姆身旁时，她发现这个男人正被维基精神网络直播用的摄像机灯光照着，被围成的炙热“圆形监狱”圈在了中间。看到他，她竟然感受到了一种奇怪的安慰，至少比彻姆正在采取真正的行动去阻止一切，如果没有别的办法的话。

“嘿，你好啊。”阿斯特丽德边说边被挤到了他的身旁，无意中将他推离了中央。他失足跪在了地上，像个常去做礼拜的人一样在那里歇了片刻，吃惊地眨着眼睛，直到被她搀扶着站起来。这场意外让阿斯特丽德赢得了一个皱眉的表情作为奖赏。

“非常非常抱歉。”她低语道。很快，她转向人群说道：“听着，事态有变，我们已经发表声明，这里发生了一起重大事故。”

似乎没有一个人听到了她的话。比彻姆得意地笑了起来，追问道：“什么？一起重大的什么？”他点了点头，凑近阿斯特丽德，对她耳语起来：“我看到你的‘援军’已经到了，虽然我觉得你应该与此没有半分关系，对不对？现在我连自己的卫队都找不到了。该死，天知道他们怎么才能在这样混乱的局面中找到我。”

“闭嘴吧。”阿斯特丽德在他耳边高声说道。比彻姆的表情并没有什么变化。他好像很满意别人用这样的方式和他说话——仿佛已经习惯了。

“公众的安全才是这里的第一要务。”她说，“紧接着才是你那些动物的安宁。这不正是你期待的吗？难道你有什么别的目的？”

阿斯特丽德转向记者，清了清嗓子：“听着！”她吼道，“好了！”人群至少安静了一些。一大排灯光一下子就转向了阿斯特丽德，害她眯起了眼睛。“我需要大家坐进自己的滑翔车和其他车辆中，拜托了。你们不引用我的话，我会感激不尽的。从现在开始，伦敦警察厅的公共事务部会处理各位的问题。”

一阵静寂过后，一个粗鲁的声音叫了起来，是一个记者：“回到你的自行车上去，普罗茨太太！”

好几个记者哄笑起来。有一个人首先做出了回应，说道：“为什么？为什么要侮辱警官，你们这群脑子里都是糨糊的人？你们把这一切都给我们毁了。”然而他的语气却是模棱两可的，甚至充满了讽刺的意味。

“等等。”另一个人说，“这不是限制区域，对吗？我自己说了算，而且我有该死的记者证——我觉得我们都有。就连国王也阻止不了我

们。”

“小心！”某个人用青蛙似的声音大口吸着气警告大家，“这是暴动！”他结巴起来：“你会……你会……你会深陷其中的。”

“闭嘴吧，你这个该死的皇室走狗。”另一个人回应道。

“让老九哈利见鬼去吧！”

阿斯特丽德被空气中公然蔑视的氛围吓得惊慌失措。她无法理解为什么记者们似乎个个都怀揣着辛辣讽刺感。

“我……”她开始说道，感觉自己的心脏漏跳了一拍，颤抖起来，又猛地进入了难以驾驭的狂跳状态。一瞬间，她的视线边缘起了毛，逐渐变成了白色。她觉得自己就快晕倒了。

“该死的。”她怒了，微微骂出了声。她为自己的脆弱、为自己在压力之下的萎靡不振感到愤怒不已，却无法将心中的怒火集中起来，发泄到也许对她有用的地方去。这样的愤怒似乎会将她的心恢复到一个快速却正常的节拍，可她仍旧不知所措，因为她没有这种被人围观成为焦点的经历。

“见鬼，有几只动物跑出来了！”她气急败坏地答道，“你们都醉了吗？”

“是啊，是啊，是啊。动物逃犯。我们已经听说了。”

“重大事件的警报已经启动。”她说着，努力软化自己的语气，却还是无法控制，就像是在驾驶一辆手把突然被拔掉了的空气自行车。“你们……你们这群人需要自我保护。机动控制组很快就会到达这里。你们明白吗？你们正站在隔离区里。我们全都有危险。你们拥有新闻自由没错，但也面临着风险。”

片刻间，阿斯特丽德感觉到了一种微弱的力量。

“我们听到了，警官。”一个留着白色短发、年纪稍长的女记者答道，“不过我们的新闻自由一直在受到恐吓，对此我们已经厌倦了。这

里正在发生某件非常非常有意思的事情。警卫队会在动物们做出任何伤害我们的事情之前就赶到，开始用神经长矛戳向我们。我们应该——”

“如果你们站在外面，我们是无法保护你们的。”她说。

此时此刻，他们注视她的表情更加严肃了，似乎是在对她的固执己见表示尊重——不管这样的固执是否荒谬，尽管显然他们是不会被她说服的。在她的眼睛逐渐适应摄像机灯光的过程中，她开始能够看到他们中某些人的面容了。许多人都和她想象的不太一样。公园巡警很少应对自动媒体背后那些普通的工作人员。阿斯特丽德也从没有接触过他们。这些人的眼睛中都闪烁着令人意想不到的洞察力，脸上则带着发自内心的忧虑表情。这让她想起了新闻曾经的样子，那是在“调查报道”（这个术语已经渐渐没有人使用了）和长篇新闻杂志的时代，如今，这种会令人不快的探索性作品已经随着财产权起义消失殆尽了。

这些自动新闻工作者看上去比阿斯特丽德刻板印象中的这类人还要邋遢。男人们似乎都穿着同一种古板的新塑料质地纤维夹克衫，以及她的男同事们会从玛莎百货购买的那种有机材质混合衬衫。女人们则让她想起了放假时的自己：匆匆化的妆，现成的黑色克莱龙材质服装。有些人还用她也用过的同一种多条状发夹和“原生”生物纤维发带把头发绾在了脑后。所有人似乎都刚刚睡醒，有些还是晕晕乎乎的。在水手驿站的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会议中，她一直以为来自金丝雀码头的那些肮脏的记者都是例外，看来这并不是绝对的。

好几个记者开始四处张望，审视着附近的灌木丛和树林。其中一个人看上去是个老手，留着一头白发，身穿袖口都已经磨破了的老式巴伯牌蜡面外套。他微微蹲下身子，缓缓地走向别处，稍稍转了个圈，在做完一次完整的360度检查之前差点儿摔了一跤。

“我的小美人，这就是我的芭蕾舞脚尖旋转——四位转[53]！”他俏皮地说。

另外一个女记者一只手紧紧攥着长长的自动报道可调节麦克风和一袋打开的“马沙拉酱口味”海藻脆片，开口说道：“抱歉，但我没有感觉到威胁。”她边说边朝阿斯特丽德摇了摇自己的可调节麦克风。“反正这周围看上去有不少新来的权威人士。”她补充道。

“我很担心。”阿斯特丽德笨嘴拙舌地答道，“我觉得我们都应该小心一些。我们真的知道动物园里有什么吗？那里真正有的是什么？”

“那里有的是一个故事，还有动物，在地球上其他地方都已经灭绝的动物。”

话说到这里，一个似乎一直在凝视地面、肥厚的下唇颤抖不已的自动记者开始不自觉地摇头，嘴里说着：“是啊，滚开！直接……直接……直接告诉我们媒体……媒体……媒体发布会什么时候开始，好吗？”他听起来既坚定又僵化，一直弯曲着的手指虚弱地攥着拳头——开，合，开，合。他抬起目光，凝视着她极度兴奋的双眼。

“我要放弃‘自动报道’新闻。”他用刻薄的语气说道，“它可以滚……滚蛋了。我会调查清楚到底他妈的发生了什么。我会亲……亲自把它写出来。”

阿斯特丽德发现自己十分钦佩他的勇气。

她也想要一点这样的勇气。

天空中的一种征兆

在阿斯特丽德所站的地方，记者们无所事事地站了几分钟，喃喃自语地发着牢骚，同时却有一股规模更大、危险得多的混乱正在将人群包围。伦敦警察厅的警官、消防队员、便衣警察以及陆陆续续前来执行罕见任务、衣衫不整的动物安全卫队成员，所有人似乎都在试图弄清楚下一步该做些什么。到目前为止，仍然没有什么指挥结构可言。

突然间，某个人喊叫起来："快看！老天啊！快看！快看！"

阿斯特丽德本以为会看到某只大猩猩或是野驴朝着所有人狂奔而来，却什么动物也没有看到，而人群的注意力也并没有落在什么空间的焦点上。她原地不动，微微闭上双眼，试图辨别那个喊叫的男人站在哪里，因为此刻有好几十个人正带着明显迷惑不解的神情四处乱转。

"看啊！"那个男人再次喊出了声。阿斯特丽德转身看到了他。原来是那个穿着蜡面外套的老记者，正手指着天空咧着嘴笑。

阿斯特丽德抬起了头。"天啊！"她惊呼。

那个男人看到的东西的确令人惊叹。在公园的另一边，就在一排病恹恹的榆木顶上，"库伦-兰伯斯"出现了。这颗彗星如此巨大，身后拖着闪闪发光的宇宙尘埃和向上喷吐的电力气体，如同留着一头光亮长发的垂死的伊卡洛斯[54]，看上去像是要猛地俯冲到地球上来。它强烈的闪光让阿斯特丽德的内心无法平静。

"太惊人了！"另一个声音说道。

"见鬼，见鬼，这真是太美了，这玩意儿。干得好，上帝。"

"上帝？"另一个人嘲笑着说道，"我不觉得有任何一个'上帝'参与其中。"

今夜所有的喧嚣似乎都暂时停止了。所有人都安静地望着彗星。新

月使得彗星格外明显，几乎毫无遮掩，仿佛某个巨人从身上扯下来一个大火球碾碎后顽皮地抹在了漆黑的夜空中。

身穿蜡面外套的老记者用警句般的措辞说道：“消散的流星——恐惧的预兆，尚未到来的时代突然出现祸端的征兆！”

“什么？”阿斯特丽德问道，“你说什么？”

记者没有回答她，甚至没有看向她的方向，而是将笑盈盈的目光集中在了彗星身上。

几分钟的工夫里，几乎所有训练有素的维基精神网络动态照片摄影师都把镜头本能地对准了彗星。人群渐渐沉默。一拨人采取了“视讯蹲”的姿势，给编辑发着信息，还有自动新闻的工作人员在卫星厢式货车间跑前跑后。没过多久，自动新闻的记者们就全都挤在了动物园的东边，按照动态照片的摄制术语来讲，他们看上去不确定该“压缩”什么。许多人咬着嘴唇，抖着脚，焦虑地大口吸着气。更多动物正四处乱跑、离开动物园的消息陆续传了过来。被困得走投无路的自动新闻记者们恢复了开机状态，好几个人匆匆拍起了其他记者通过影像、照片拍摄其他记者的画面。有些人犹犹豫豫地将3D摄像机和被高高挑起的动态照片镜头机器人对准了动物园，拍摄着树篱和大多动物躲藏其中的模糊兽笼。围栏边的树篱和碎石是如此密集，以至于没有一台低成本的镜头机器人能够钻进动物园。几台悬浮机器人成功了，但某种东西——或是某个人——一直在将它们击落。即便是白天，也很少有人能从外面看到动物园。一波不安的情绪席卷了现场。自动新闻记者们不可避免地再一次望向了彗星。

“它一开始的时候很美。”其中一个人说道，“现在却让我满心疑惑。我不喜欢它。”

“有什么不好的事情就要发生了。”另一个人说。

“好了，大伙儿。”阿斯特丽德招呼着他们，却没有一个人在听。她从未在自己的岗位上感到如此无力。“为了你们的人身安全，请坐到滑翔车里去。”

只有那个老记者留意到了她的话，但与其说他有心顺从，不如说是

疲倦促使他没精打采地钻回了滑翔车里。碰巧的是，他的车子已经被其他滑翔车和纹丝不动的车辆包围了。他坐进去，用暴力的方式打开一瓶弗洛特，晕晕乎乎地喝了起来。

阿斯特丽德觉得自己应该回到熊猫滑翔车那里，看看阿特维尔和道金斯先生怎么样了。由于重大事件引起的骚动，帕拉丁汽车此刻已经不再是一切的中心，而是位于人群北端一个相对漆黑、安静的果园里。那里的步行大道似乎——这是园林建筑学的一种错觉——逐渐变窄，成了一条林荫道。在走向帕拉丁汽车的途中，她遇到一个体重超标的动态照片摄影师和一个打扮时髦的电视自动记者。两人站在那里。那个记者在膝盖上用力敲打着一支显然已经坏了的手电筒，整个人都被与摄像机相连的强光打亮了。这两个人的举止有种莫名的鬼祟之感，让阿斯特丽德的心警惕了起来。

“需要帮忙吗？”她问道。

“哦，是的！”记者答道，“可以说，我们正在寻找……前线？主入口？动物园的？我们知道那里有个标牌。”他站得更加笔直了。“我们需要一个定场镜头。”

阿斯特丽德不情愿地解释了一下如何前往那里。

“是这样的。我们还需要——”记者边说边朝着动态照片相机挥了挥手，“机器没开，完全没开。”

“你们真的不该冒这个险。”阿斯特丽德说，“我们还没有确保这一区域的安全。”

“当然。”记者说着挠了挠自己的下巴，但紧接着两个人还是默默地走向了入口，仿佛阿斯特丽德不存在似的。

突然间，一个响亮的人类尖叫声再一次从动物园里传了出来：“德莱——斯坦！德莱——斯坦！”

“老天！听啊！听啊！”记者说。

一波新的噪声似乎对此做出了回应，冰冷的空气里，上百种凶猛吵闹声中似乎只留下了这个叫声。

“他妈的。”记者骂了一句。

尖叫声、啾鸣声和吼叫声又传了过来。对大多数抢险工作人员、动物园员工和聚集在一起的记者们来说，那听上去就像是动物园里的一万两千名居民都被释放了出来，此刻正在彼此攻击。实际上，被放出来的动物还不到五十只，大部分只不过是被吓傻了。不过，在最好的情况下，一座大都市竭尽全力所能设法应付的动物大约不超过四十只。

在电视新闻工作者们纷纷从阿斯特丽德身旁走开时，数十声所谓的蓝色警报开始在她的耳边发出轻柔的爆裂声。这是全伦敦紧急战术渠道的主要信息类别，略带镀锌气息的叫声充塞着她的耳朵。这个夜晚已经完全被金属代号所占领：青铜七号，青铜七号，这里是白银二号，黄金发来命令。黄金的新命令，通过一切合理手段制伏动物。黄金向红色警卫队发来命令。重复，黄金发来命令：红色警卫队应压制入侵者。阿斯特丽德发现，从运作的角度来说，自己似乎已经被忽略了。事态迅速地横冲直撞，而她已经成了一个旁观者。

不过，出于她自己都无法说清的理由，她感觉自己不能容许事情维持这样的状态。今天晚上，动物园里的那个男人把她带到了这里，而此刻的她需要加紧工作。对此，她尽管思绪还不是特别清晰，却怀揣着一种无法言说的渴望，想要带来些什么，即便是凭借一己之力，或者可以说，去“占有一席之地”。还有道金斯的妹妹乌娜的事情，这是个实际的问题，乌娜需要帮助。可那个喊着“德莱斯坦”的男人为什么要偷偷潜入动物园呢？他是谁，而她自己为什么这么想要见到他？为什么是她？难道这只不过是因为戒断的疯狂让她失去了理智？还是有什么别的原因——某件不那么容易迅速办妥的事情？她想，他也面临一个实际的问题。红色警卫队会杀了他，而她感觉自己必须找到他，莫名还要在他们乘虚而入之前保护好他。这个男人的脆弱对她来说是如此庞大，如同一整个全新的国家，一个难得无辜的世界。如果除了善待陌生人之外没有别的理由，那么她就是应召唤而去的。

解除职责

在阿斯特丽德仔细思考这些事情时，她的眼角开始闪烁起了紫色——一通常规的、非安全角膜音频电话。又是奥莫托索打来的。

“亲爱的阿斯特丽德……我有个……奇怪的消息。不过，你在哪儿？”

“也许就在距离你不到一百米的地方，长官。”

“哦，是的——哦，阿斯特丽德，其实我能看到你。我们就在你的南边，像笨拙的松树一样被丢在了该死的步行大道上。这里已经被自动记者堵得水泄不通了。”

阿斯特丽德发现一身便服的奥莫托索正在朝她挥手。他上身穿着红黑相间的紧身皮夹克——这说明他是骑着自己那辆滑翔自行车来的，下身却穿着不太协调的优雅的海军蓝紧身礼服裤。隔着相对较近的距离，通过视觉和听觉神经界面和自己的上司说话让人感觉十分滑稽，其中却又带着某种亲昵。

“阿斯特丽德，”他说，“我们从……某个当地精神病医生那里得到……情报——我不认识这个叫巴杰瓦的医生，而且这是保密的——不管怎么说……他担心动物园里的那个人有可能是他一位非常年迈、十分无助的病人。医生本人显然对这一切感到心烦意乱。病人的名字叫作卡斯伯特——卡斯伯特·汉德利。我们得知，他是个重度弗洛特成瘾者——肯定和你不一样，不处于康复的任何阶段。他是个完全不会使用暴力的人。但这个名叫巴杰瓦的家伙说，汉德利先生认为自己能够听懂动物园里的动物说话，还说这个人也许相信它们——我说的是动物——一直在要求他把它们释放出去。医生今晚收到过汉德利先生的角膜电话。显然，情况已经符合国民健保制度十二章程中的‘对自己或他人造成危险’。不过，正如我所说的，医生的心情十分不安。汉德利先生是个非常聪明的人，显然是一片好意。但我可能要补充的是，在这种环境中他是十分危险的。当然，他的悲哀是非常英式的——你懂的。他声称自己

具有‘特殊的权利’——这不是谁都有的吗？但我们认为汉德利先生正是整个混乱局面的根本原因。一个年迈的弗洛特成瘾者。阿斯特丽德？”

身陷人群之中的奥莫托索说话时一脸沉思地抬头凝视着天空，仿佛星星是他不得不从中选择的、唯一清楚的措辞。

阿斯特丽德想起了她从未谋面的外祖父。母亲说，他十分年迈，富有同情心，却是个弗洛特成瘾者。而且，她和道金斯所说的汉德利先生之间存在着某种模糊的相似性。他知道卡斯伯特·汉德利不可能是他，那是不可能的，对吗？疯疯癫癫的老弗洛特成瘾者有成千上万人呢，不是吗？然而知道这一点却并没能让她对这个男人的迷恋减少分毫。

“我……我不太清楚该说些什么。这和守夜人道金斯所说的情况相符，长官。他说这个男人，这位……汉德利先生？看上去像是喝醉了的样子。所以说，他患有某种严重的精神疾病？”

奥莫托索揉了揉半边脸颊：“最起码可以这么说。”

阿特维尔走到了她所站立的地方。道金斯和她一起。还有某个新来的人，一个身材十分矮小的女子。她身上穿着有点儿装模作样的考古学家服饰：一件饰有肩章的卡其布夹克，一条粗糙的斜纹布短裙，以及一顶遮阳帽。她的一只手臂上还套着用闪亮的黄铜齿轮制成的支架，肤如凝脂的圆脸上长着一双微微有些凸出的蓝色大眼睛，遮阳帽里弯弯曲曲探出来的两根铜管钻进了她的外套里。加之她短粗的脖子，这些特征多多少少让阿斯特丽德想起了机械的雌性牛蛙。最重要的是，她圆胖的一只手上缠绕着一条小白蛇。她就是某种蒸汽朋克的霍比特人。

在奥莫托索继续说下去时，阿斯特丽德一直凝视着那个女人。

“好的。没错，事情就是这样的，阿斯特丽德。你有没有什么建议？你懂的，你做过社区工作之类的事情，还参加过康复会，等等。你会如何……如何应对这种暴怒的弗洛特成瘾者呢？”

“善待。”她答道，“而且我不会用‘暴怒’这个词。这个男人的问题远不止弗洛特上瘾。如果他正处在二次戒断的过程中，那么他就会非常愤怒。如果他还是个酒鬼，顶多正在经历第一次戒断，那就意味着——这么说吧——人是会变糊涂的。如果他这么大年纪，安装了身体模块，却

还莫名地活着，还能喝酒，那么他……他可能会和动物或者任何想象中的朋友说话。不过‘暴怒’——我不会这么说。”

“好吧，”奥莫托索答道，“言之有理。”

“谢谢你。”

“还有，阿斯特丽德。我有个想法，问题是……我……呃……我需要你回家去。”一瞬间，她也没再说些什么。“非常抱歉。你已经辛苦一天了。干脆放下工作好了，就今晚，回家休息一下，好吗？你……暂时……被解除职务了。暂……”

“长官，为什么？这他妈是怎么回事？”她傻了眼，感觉彻底遭到了背叛，“我不明白。为什么？这他妈——”

“注意你的言辞。”奥莫托索答道，“这里还是警队。”

奥莫托索拖着一只脚走了起来，避开了阿斯特丽德的目光，看上去焦躁不安。

“出了……出了些事情，阿斯特丽德。我很抱歉。我本不该告诉你任何事情的。不过，呃……是一个男人。一个小时之前，他受了重伤，是在波普拉区的一场集体自杀事件中被人发现的。又是其中一个狂热组织干的好事。红色警卫队赶到那里时，他显然还活着。他声称来自你所在的那个匿名戒断协会——名叫马尔库斯。我觉得他十分悲惨，不知怎的，他认为警卫队也许能联系到你。我觉得他……很害怕。不过问题在于，同样的事情今晚在整个英国都有发生。全国至少有二十名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成员参与自杀式袭击。还有更多的报道正在传过来。”

“真是见鬼。马尔库斯？我今晚早些时候还见到他了呢。他没有喝醉。他是个蠢货，不过他没问题，他——”

“事情已经不同了。警卫队，阿斯特丽德，那群浑蛋用神经矛刺中了他。他已经满肚子都是药了，于是他们杀了他，说不定是为了娱乐。他们都是些冷血的浑蛋。不过你的名字出现了，因此有人一直在……要求我，真的……让你摆脱今晚这个局面，作为防范措施。警卫队真的非常害怕‘天堂之门’渗透到任何警察机构之中。一旦察觉到与活跃自杀者

之间的任何联系，他们就会想要查探一番。没有什么好担心的，阿斯特丽德。我相信你能理解，对吗？”

“可我以为……你懂的……国王和他的手下不是支持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之类的组织的吗？不是匿名戒断协会的问题。毕竟和英格兰的其他任何组织一样，匿名戒断协会面对种种诱惑是无法免疫的。我以为哈利喜欢我们呢，不是吗？”

“我可不会想得那么远。的确，恐怕有些涉及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和其他上百个组织的事情——新的政策——让我十分担心。你的名字出现在了一个垂死的组织成员口中，这样胡说八道的事情是需要澄清的。”

“马尔库斯……他不是什么组织成员。他只不过是个来自都柏林的卑鄙小人。他没有问题。”

“我听到你说的了，阿斯特丽德。还有别的事情。这也是我没有使用蓝色警报系统的原因。我从自己信得过的人那里……听说……听说国王……天知道这消息为什么不是来自国王本人——不过我听说即将要下达枢密院L7命令了。阿斯特丽德，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国王的人说它和狂热组织存在联系。”

“这样的谎言真让人恶心。这是谎言，不是真的，长官。”

“我知道。你是了解我的。我知道这全都是些陈词滥调。但还有一件事情：在匿名军也四处潜行的情况下，所有‘匿名’的东西……在贵族的眼中都吃不开，对吗？”

“太疯狂了。我们和英国匿名军、英国共和主义以及任何形式的政治都没有半点关系。该死！”

她觉得指令的事情简直是匪夷所思。她见过刚刚羽翼丰满的自救组织挽救数十个怀有自杀倾向的男女。就算L7指令不会摧毁这些组织，也会对其造成重创，而这意味着平等镇定机构委员会要展开大规模的调查，意味着有人将不可避免地被扣上帽子，被迫成为奴隶，而中产阶级成员则会遭到重新分级。

“弗洛特匿名戒断协会是在帮助国王。这简直就是一个噩梦。你之前说什么来着，在你询问我的意见时，你是不是在火上浇油？”

“没有！你别这样。我……谁都不想提起这种事情。有没有什么人……也许是你协会里的其中一个朋友？某个能和你，你懂的，多少聊一聊的人？”

“我暂时离开匿名戒断协会了，长官。我戒了，但我对协会已经有点儿不感兴趣了。”

“不感兴趣？这话听上去似乎不明智啊。你上一秒钟听上去可不是这样的。”

“是的，长官。不感兴趣了。”

“好吧，好吧。”奥莫托索答道，“我……你这么说不是因为害怕警卫队和指令吧？”

此时此刻，奥莫托索正注视着她。要是他们站在彼此身旁，他也会带着同样宽容的表情。“不过自然……这是你的事情。好了。去吧。回家去吧。去吧。这话够清楚了吗，督察？”

阿特维尔此刻就站在她的身旁，显然正努力低头听着。她的脸上挂着一种忧郁的表情，无论阿斯特丽德何时说了些什么，她都在不住地摇头。这令阿斯特丽德既安慰又愤怒。

“是的。”

“我不喜欢听你这么说话。有什么事情不对劲。你懂的，阿斯特丽德巡警……你……我能在你的心里看到这种特殊的东西，就像我妈妈所说的某种气韵……某种‘头脑中的头脑’。一切都会没事的……反正对你来说是这样的。不过……我很抱歉。真的很抱歉。你必须回家去了。别拖拖拉拉的。照顾好你的母亲，还有你自己。给匿名戒断协会的朋友们打电话，好吗？”

“我不想给他们打电话。”

“阿斯特丽德，如今事情的前景不太乐观，但你告诉过我，有人对你说过‘好戏还在后头’。”

“就这一点来说，长官，我觉得汉德利先生……我相信他知道些我们不知道的事情，总督察。”

“晚安，阿斯特丽德。”

她眨了眨眼，挂掉了电话，心再一次怦怦跳了起来，思绪像被风吹起的橡树叶一般盘旋着。奥莫托索在人群的包围下消失了。出于恐惧、痛苦和困惑，阿斯特丽德感觉自己很想拥抱贾思明·阿特维尔。

和道金斯、阿特维尔在一起的那个圆脸的女人目不转睛地盯着她。

“巡警。”阿斯特丽德叫道。

“你可能已经猜出来了，这位就是乌娜。”阿特维尔答道，“她刚刚是步行出来的。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大门的某个地方肯定有个缺口。”阿特维尔朝着阿斯特丽德靠了过来。“她是个傻瓜……我是说，她是个哑巴。而且她很焦虑。”

“我知道这种感觉。”阿斯特丽德回答，觉得十分无语。

在阿斯特丽德重述她与奥莫托索的对话、解释自己已经被解职时，阿特维尔缓缓地点了点头，脸上的表情十分坦率，镇定得令人吃惊。这让阿斯特丽德觉得她很体贴，又充满了疑惑。媒体、警察和动物管理员组成的拥挤人群全都聚集在动物园东沿的步行大道上，距离她们还有几米的距离。空气变得越来越冷了。阿斯特丽德自己也开始感觉恶心，她快要被冻僵了。她不知道令所有人都怨声载道的肠道病毒是不是终于感染了她。

“听着，”阿特维尔说，“我开车载你回家。”她的声音听上去有些沙哑，嘴里正不耐烦地飞快咀嚼着什么东西，也许是一块止咳糖。“长官，老实说，我准备大发雷霆了。原来我也没有被分配到任何一支青铜队伍中。这简直是一种羞辱。我知道发生在你身上的事情很不公平，不过老实说，这本来也会是我的大好机会。我还从没有应对过什么重大事件呢。”她叹了口气。“真该死。”

“很抱歉，巡警。”阿斯特丽德垂下了目光，“你是我见过的一位十分优秀的巡警。我现在不想让你感到尴尬。”

“啊，谢谢，长官。”阿特维尔说。两个人沉默了片刻。“我们该怎么做？这真是太愚蠢了。”

眼前的骚动——太阳能直升机、探照灯、抢险滑翔车、动态照片摄影师以及可怜的动物口中不和谐的刺耳噪声——已经发展到了一种狂热的境界，让阿斯特丽德几乎无法专心思考。然而，当她突然想到接下来该做些什么时，面对自己坚定的信仰，她没有丝毫的犹豫。

“我要进去，贾思明。这个男人，这个卡斯伯特，我需要去见他。”

“进去？这太疯狂了。不行。不能进去，长官。这不值得你赌上自己的虔诚，不是吗？阿斯特丽德？况且还有野生动物出没，对吗？”

“我得去见见他。”她勉强地笑了起来，却无法维持这个笑容，心里感到十分害怕，“我觉得他也许……跟我……有什么关系……”

阿特维尔答道：“哦，亲爱的，你已经怒不可遏了，没错。阿斯特丽德，别进去。”

阿斯特丽德把视线从自己的同事身上移开，用不太自然的颤抖声音说：“我这一生……从孩提时代起……然后是青少年时期……还有成年后，你懂吗？从我还是个小孩子时起，直到现在，明白吗？我总是在这样或者那样的事情上感到他妈的孤孤单单的，几乎一直都是形单影只。我受够了。我受够了！我不在乎自己要寻找的东西在不在那里。他是为了我而来的——某个人。”

“谁？”

“我要说的正是这一点。我不知道。说不定就是汉德利先生呢？或者说是我？但我觉得，我必须要去见他一面——帮帮他。”

“这说不通，而且时机也不好，不是吗？”

她朝着动物园的围栏转过身，开始攀爬起来。“别拦着我。”她说。

“不行！”阿特维尔喊出了声，“阿斯特丽德！别这样！”

几秒钟工夫，她就翻过了障碍物。那一刻，就在她的双脚触碰到动物园土壤的那一刻，阿斯特丽德感觉自己在一个被创造了一半的世界里醒了过来。这是她一生中做过最疯狂、最不符合阿斯特丽德作风的事。对她来说，以这种方式进入动物园，就是跳下了一座悬崖。对此，她没有深思熟虑，至少没有像个人类那样好好思考过。她想起了家里床上那本沉重的《哺乳动物百科全书》，其中被称为“野蛮的思维”的一章声称，动物的确是会思考的，但和小熊维尼、《大白鲨》里的鲨鱼以及布莱恩·考克斯在《万物生机》中所说的不太一样，是某种更加深刻、更加陌生的东西，却并不是与道德无关的。

眼下，一想到喝上一杯弗洛特，她就心生反感。在她奔跑着穿过几丛灌木，朝着大型猫科动物区前进时，她的嘴巴似乎在流着口水，但她渴望的并不是弗洛特。哦，上帝啊，谢谢，上帝，她自言自语道。她不知道自己此刻是否就是一只“正在思考的动物”。不管那是什么，它都在驱使着她向前走。她能不能读懂豺狼的心思，和大猩猩交流，在夜里驾驭大象的灵魂？她心想，这简直是疯了，疯了，疯了，疯了，疯了。可这就像是某种新的平面，一个她能够步行穿过，遇见卡斯伯特的平面。这是一片精神世界、一种灵力，是一团纠缠不清的次元字串符，上面覆盖着毛皮、爬行动物的鳞甲和流淌着血液的时空。然而她的心里还偷偷保留着一个模糊的概念，那就是一切都存在一个简单得多的解释，因为她今晚所遇到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都熟悉得不同寻常。在某种意义上，动物园里的一切都是她的。没有什么能真正令她大吃一惊。

seven

死亡灯塔处的近距离接触

“米埃扎？疯疯癫癫的猫咪？你已经走了吗？”

此时的卡斯伯特发自肺腑地感到忧伤，思绪像没有外皮的粉色管子一样，缠绕在他的肚皮周围。他也需要去上个厕所。那只猫为什么一定要走呢？除了巴杰瓦，米埃扎是他多年来认识的最接近朋友的家伙了。他再一次发现了斑驳破败的绿线，于是步履艰难地踏了上去，可紧接着就像一个试图憋尿的男孩那样，他开始碰撞自己的膝盖，他要找一个安静的小角落。他已经不再头晕了。弗洛特柔软而又令人振奋的尘雾正越来越稀薄，他的阴茎感觉到一阵刺痛。最近，他开始尿裤子了。这是个较新的趋势，在年迈的弗洛特成瘾者中十分常见，其中包含的不仅是幼稚叛逆的根源，但这让他惊恐万分。他对自己说，是时候让浑蛋们养成习惯了，不是吗？

四年前，他还是可以进入一家（只不过勉强）经营的贫民酒吧的。他过去经常光顾斯特劳德·格林路上的莫蒂默白狮酒吧。这是家非常有名的下流小酒馆，脏兮兮的，而且为了让贫民们都挤进来，撤掉了半数的座位。不过，他在这里感觉很舒坦。所有人都会在这儿挥霍自己的失业救济金，吃着海藻味的迪斯科小吃和养殖小羊羔肉烤肉串，这是从街对面的库尔德小酒店里带来的。卡斯伯特还一度在白狮酒吧里交过不少的朋友。

不过，正如他现在明白过来的那样，他那时候过得太舒坦了。他再次把自己当作德莱斯坦，并像德莱斯坦那样就自己在伦敦大学学院里度过的短暂时光“撒起谎来”。他变得越来越唠叨，吹嘘自己某天是如何就线粒体章节的内容“斥责我的导师——吹毛求疵的丹尼尔斯先生”的。这几乎和卡斯伯特的遭遇正好相反。他会为了鸡毛蒜皮的小事而大惊小怪，比如每买一瓶弗洛特，自己是否能收到新的餐巾。渐渐地，他付不起账单了。终于，某天傍晚，他在一张酒吧的凳子上尿了裤子。可他就是没有心情起身到男厕所里去。留着丝绸般红色头发的波兰贫民女招待开始用拳头猛砸他的手臂。“该死。”她骂道。他仍旧能够听到她低沉而又美妙的声音。“你这个该死的怪人，不配到酒吧里来。”可他清楚记得

有人带有感情触碰他时的感觉有多美好。这已经是许多年前的事情。

如今，他不敢再去酒吧了，即便它们不会遭到红色警卫队的攻击。

这一夜既晴朗又寒冷。星星随着由他引发的光污染而逐渐减少。除了疼痛的膀胱之外，他感觉更加镇定了，即便先前的弗洛特戒断如同刀剑般割痛了他，将他的五脏六腑向下拽去，即便动物园周围出现了越来越多的东西。也许他只要再闲逛半个小时就能回家，不外乎是另外一个趁着夜晚在摄政公园里溜达的贫民。没有什么豺狼、水獭、油腔滑调的猫和声音甜美的猴子。他会忘记被拆卸下来的围栏、山羊的头颅、中性人和路西法人。他会挡住父亲的拳头。他会扭动着身子挣脱奇技的束缚——他甚至会把水獭的事情抛到脑后。

可他永远也无法避免失去德莱斯坦——在他这漫长的一生中都没有办法，再过九十年也不行。

突然间，他满脑子都在想，是时候放放水了。于是他飞快地拉开拉链，朝着生长在路边的一小棵野生薄荷尿了起来。长臂猿又开始大叫了。“现在这首歌唱的是什么？”他大声问它们。随着尿液的流淌，另一种动物咆哮起来——一种夹杂着喉音、打着寒战的号叫声。那不像是二重唱，似乎是好战且充满阳刚之气的。卡斯伯特感到一丝颤抖，既是因为焦虑，又是因为在抖尿。他十分难为情地径直望向前方，仿佛自己正站在一间公共厕所的尿斗前。

他再次望向天空，寻找彗星。可它再一次被一坨厚厚的、正在迅速移动的云挡住了。卡斯伯特心想，呃，那些组织成员现在肯定就集中在云朵里面，从自己的集装箱中走出来，纷纷低头凝视着动物王国，而叫艾普怀特的中性家伙则从自己魔鬼小屋的同伴那里得到指示。卡斯伯特不知道太空飞船降落在地球上时会发生什么。英国国家广播电台/维基精神网络的图片中展示过彗星身后那些夸张的高速冰尘彗尾。他觉得，只有梦想的天空中才会出现这种物体，还有风车星系和嘀嘀嗒嗒的超新星。这种东西不会落到星球上——而是会把它们都吸进去。

他仔细想了想这个名叫艾普怀特的小伙子。他无疑是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家伙。不过卡斯伯特料想，这个人在某些方面应该和美国国家航空

航天局存在着关系，这就解释了他为何能在维基精神网络的视频中振振有词地讲述太空旅行的事情。卡斯伯特在《标准晚报》/维基精神网络中读到过，自称“Ta”的艾普怀特是如何在休斯敦遇到自己的中年女性伴侣“Do”的，那可是“我们有麻烦了”的得克萨斯。这不可能是个巧合，卡斯伯特认为。

艾普怀特对动物的攻击始于他的一个疯狂概念，处于“人类之下”的动物是对魔鬼的灵魂最大的存在性威胁。动物的肉体就是精神上的空虚，能让外来灵魂像八号黑球一样顺着错误的轨道渗透下去。与此同时，人类已经通过摧毁生态系统完成了“天堂之门”灭绝动物的大部分目标，而伦敦动物园及其有关的研究设施仍旧是世界上最集中的动物多样性媒介。对路西法人来说，这就像是给人类准备的一大盘天花细菌。

卡斯伯特知道，地球上的动物王国本身知道的比艾普怀特所认为的更多。斯普特尼克二号人造卫星上的莱卡犬、小乔、菲力猫，都被当作可以随意处置的生物，强行塞进太空飞船中，以引导自己国家的人进入平流层。他想象豺狼们在狼天使的带领下，沿着一座巨大的舷梯，迈入某种犬科动物用自己的精巧技术设计制造的太空飞船中。卡斯伯特会在豺狼离开之前要求它们吃掉自己。他将像献祭的山羊一样，或是像变成海鸥的设计师泰克顿那样，化作数百万片，飘浮在太空之中。

“我会成为某种太空圣人！”他喊叫道。他还在尿。在这里公然任尿液流淌会让人得意忘形。一阵让人无法承受的羞耻感迅速涌上了他的心头。他再一次想起了自己孩提时对杂种小狗是多么残忍。至少俄罗斯人曾给莱卡的辛勤劳动赋予了某种目的。他不配拥有奇技。但是，他也许可以朝着这个目标努力。

不一会儿，他发现西边出现一团长长的尖锥形亮光，他本以为那也许就是“库伦-兰泊思”彗星，但它很快便消失了。难道他这一生只能目睹它一眼？他试着更加仔细地观察天空。他不了解那些星星以及它们名字之类的事情，不过他想，这有什么要紧的呢？对于他和整个世界来说，此时此刻只有一个天体是重要的。他推测，一旦彗星降落，“天堂之门”的成员就会通过某种方式“打开”永恒的死亡机器，而所有被困的灵魂——不管是大是小，不管是不是人类——都将像进入一台胡佛电动吸尘器的灰尘那样被吸进去。

这是一场战争。卡斯伯特用鼻子吸了吸气，转过身，拉上了拉链。首先，这似乎是个不错的防御性动作。他还需要来点儿烈酒，没错。他想，动物园哪里能让人豪饮一番呢？

他微微加快步伐，步履轻盈地向西北方走去。另一组运动探测器猛地亮了起来。他听到了早些时候听到过的同一个男人的声音，这一次更明显了，仿佛那人就站在街道的对面。“救我！该死的，来人救救我啊！”他又听到一轮狂乱的吠叫声和咆哮声。卡斯伯特一口咬住了自己的食指，感到忧心忡忡。他的果断随着那只猫消失殆尽了。他不知道该做些什么、说些什么，或是否该说出任何一句话。不过动物园看上去更熟悉了一些。他相信自己正朝着主入口大门走去。

转身片刻，他向后望去。就在这时，他意识到自己已经偏离了绿线。

他一眼瞥见了陈旧的古老电信塔。它正在吐纳着数万亿通角膜电话的电波，看上去就像一只巨大的啤酒瓶的瓶盖。说实话，它距离英国伦敦大学学院不远，不知道它是否也是死亡狂热组织的另一个机器。

“不。”他对着自己喊道，“停下，该死的，停下——停下！”

他考虑到，要想扭转这个悲剧的夜晚还不算太晚。他也许还可以致电巴杰瓦医生的紧急代接电话服务处，或是联系皇家警队。他还记得，在一九六八年那个可怕的日子里，在两个人掉进小溪之前，自己如何用汗湿的小手指用力拖拽德莱斯坦的手。他恳求过德莱斯坦回头，远离妖怪，可小德却朝着怀尔森林的更深处钻去，嘴里还尖叫着“杀死梅肯”！

不过，要想阻止这荒谬的一切还不迟，不是吗？运用还残存的一丝健全的心智，他十分清楚地知道自己今晚在让事情陷入一团糟。如果他不尽快住手，就会无可挽回地改变许多人的命运。

大象和犀牛展馆朦胧的绿色尖顶从地平线上弹了出来。远远夹在其中的电信塔在卡斯伯特看来格外渺小而造作。在它的身后，巨大的城市只不过是树尖上的一抹亮光。那短粗的厚皮动物尖塔本该看上去如同象鼻一样，却让他想起了自己儿时在伯明翰看到过的破败烘干室的尖顶——原始、简单，像食人魔鬼一样高大。

毫无预兆地，一系列敏捷而又彼此不相连的呜呜声猛地响彻在他身旁，那么响亮而强烈，像是他脑袋的一侧被人狠狠打了一拳。他冲了出去。呜，呜，呜！他拼命跑了起来，迈开了狗小跑时的那种短促碎步，完全不像个九十岁的老人，手里还高举着剪线钳。然而，不知不觉中，他却径直朝着声音的源头奔了过去。

原来是一只孤单的黑眼合趾猴。它在距离卡斯伯特大约十米远的地方，把自己挂在几块底座上的巨大纺锤形围栏里。合趾猴把自己的喉囊鼓成了一只邪恶的黑色气球，警告某种东西或是某个人退后——效果似乎立竿见影。卡斯伯特在游戏绳索织成的网络里看到了穷凶极恶的猿。

他用接近耳语的声音说道：“见鬼！真是见鬼！”

卡斯伯特转了个身，双手颤抖着跑开了。呜呜声听上去如同炸弹噪声一般，比卡斯伯特听到过的最响的警报声还要洪亮，还要震耳欲聋。这声音对他，同样也对其他任何生灵传递出这样的信息：“滚开，不然我就给你一团永恒的黑暗。”

紧接着，卡斯伯特错乱神经的深处又出现了男人和女人的声音。它们听起来都很尖锐，十分挑剔，非常美国。它们一直在重复某几个特定的句子：“哺乳动物会从地球上消失。”“遣散动物。”“描绘生物学空间。”那声音滑落到了合趾猴噪声的上方，如同对于自然的某种蔑视，滴入动物园里，从一个杯中洒向天空。

“哦。”卡斯伯特咕哝道，感觉自己遭到了折磨，有些不耐烦。他尽力沿路慢跑起来。“狂热组织的成员！他们来了！我没有时间管水獭了。”毫无疑问，“天堂之门”的成员与动物王国之间的精神大战就要展开第一场战斗。那些再清楚不过的声音就是一种预兆。超脱世俗的心灵正在移动。痛苦、焦虑和失败就是它的轮胎润滑剂。他停下了脚步，无法继续跑了。弯下腰，他大口喘息起来，心怦怦地狂跳。又走了几英尺，当他抬起头时，发现几个一袭白衣的模糊人影从他前方不远处的小路上穿了过去，就在某根暗黑的柱子旁边。他觉得自己看到了他们的白色紧身衣，还有印着黑钩的白色耐克鞋。

“哦，我看到他们了，那些加利福尼亚的浑蛋！他们中的两个人，还举着摄像枪之类的该死的东西。”他大声喊道，“站住！你们这些该死的卑鄙中性人。”

这些中性人显而易见的懦弱不足为奇。他们是不会直接与他对质的。片刻间，那些人影似乎正徘徊在前方小路上的阴暗石柱周围，然后在卡斯伯特靠近时怯懦地跑开了。

卡斯伯特喘息着："你们这群人到底是谁！赶紧出来！你们是什么人？"可他已经知道答案了，不是吗？

他用充满了虚情假意的声音说道："如果这就是你们想要的，那么……"他想不明白一个男人尖声呼救的声音是如何与这一切相融合的。但这和伊玛戈之鸥有什么关系吗？那个呼救的家伙会不会有答案？

长着羽冠的长臂猿美妙的二重唱再次复苏，仿佛是在做出回应，如同桃花心木树上的合唱团男孩一样对着卡斯伯特歌唱："威斯苏，威斯苏，我们有灵魂，我们有灵魂，灵魂——魂——魂——魂。"卡斯伯特对这些猴子产生强烈的同情之感，同时也为自己逃离合趾猴感到某种奇怪的羞耻。它只不过是想警告他。

有灵魂！

"呃。"卡斯伯特会意地答道，"我现在明白了。"他看了看自己的双手，只见其中闲着的那一只正不住地颤抖，于是他把它塞进了自己的口袋。他另一只手的颤抖正害得剪线钳猛地开开合合。

他歪了歪头，仿佛是在聆听长臂猿的歌声在地下会产生什么样的效果。他说："放马过来吧！"

他无法等待一个答案。势不可当的疲惫感正朝他席卷而来。他不知道自己的肝脏或是其他主要器官是否正在衰竭，破坏着廉价的核心模块。他这一生还从未完成过自己着手做的任何一件重要的事情。这个想法激怒了他。今晚将有所不同。如果别无所成，他希望至少他可以帮助灵长类动物与该死的中性人展开一场激战。他发现自己想起了坚决支持阿斯顿维拉球队的那段日子，他曾在酒吧里把西布罗姆维奇队支持者打得满地找牙。

然而中性人到这里来可不是为了一点毫无价值的不愉快的。

再一次，他突然意识到自己也许活不过今晚了。但这个念头并不像本来应有的那样令他不安，他知道自己为全力帮助动物做好了准备。反正除了与德莱斯坦有关的记忆之外，他还有什么可损失的呢？这些如此宿命论的念头起到了镇静效果。他把手从口袋里掏了出来。那只手仍在颤抖，但已经不像之前那么严重了。他感觉脑袋很晕，就要晕过去了。他想，也许，他应该稍稍睡上一觉，一会儿就好。

他迈上的那条老步道形成了动物园东、西两边之间的主路，能将卡斯伯特闯入的动物园核心区域大致连在一起。步道中间摆放着分布均匀的长花槽，创造出了某种大道景象。这里是动物园的“高街”，自从乔治四世以来就没有挪动过位置。虽然石头花槽出于某种原因空空荡荡，却刚刚被粉饰一新，每一个都有3米长，宽度足以装下一个人。卡斯伯特考虑过这种可能性，于是停下脚步，把膝盖抵在其中一个花槽的边缘处，像个准备跳下船的潜水员。他猜测，如果自己太过走运，会因为体温过低而死在花槽里，就像一只气数已尽的灵长类动物。他有可能变成这里的一个幽灵，因为没喝弗洛特，这看起来并不差劲，一点儿也不。要是他没死，他可能明天还会醒来，发现一个为威斯敏斯特社会服务事业工作的漂亮女子站在他的上方。她会为他在一间小客栈里提供个落脚之处，还会递上一杯热茶，也许还有一个明虾咖喱三明治或是一根香蕉。说不定德莱斯坦也会来找他。卡斯伯特动了心，却忍住了。除了他，还有谁会把动物们放出来呢？水獭还没有得以释放——他还没有忘记自己的老朋友，水獭！还有可怜的企鹅们，以及泰克顿和鸥的秘密。要是他如米埃扎所说的那样，是一个圣人、一位“先驱”，身上背负着为所有动物服务的任务，那该怎么办？难道他不应该为夜之首领站岗放哨吗？毫无疑问，倘若他保持清醒（还要好好活着）的时间能再长一些，就肯定能够解决这些问题。

他把自己的目光定在了纪念碑上，朝着它走了过去。对于自己之前看到的那些很像人类的影子，他感到十分害怕，觉得它们可以在弹指一挥间就把他的灵魂从肉体上撕裂开来。

他心想：也许，我低估了他们。也许他们不仅仅是艾普怀特的追随者，还是撒旦派来捕捉水獭救世主的恶魔。在他逐渐靠近那根六边形柱子时，他发现这是某种背负着十字架的纪念碑，做工精致，是用一块精美的波兰石打造而成的。六只小小的老式白炽灯泡正在一片圆锥形的石头屋顶下亮着。这就是死亡灯塔，受到中世纪拉苏泰尔兰处一座灯塔的

启发，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摆放在这里的。十几个男人的名字被蚀刻在一块青铜牌匾上，上面还刻着他们所在的兵团和在动物园里的职务（动物园员工、花匠、动物园图书管理员等），以及一首两行诗。卡斯伯特心怀敬意地读了起来：

直到红色的战争如同一朵暗红色的玫瑰般闪烁

迷失在时间后裔的花园里。

他想起了自己的外祖父，多年以前默默无闻地在伍斯特郡的土壤上耕作。英格兰的那片土地上遍植剪秋罗。他感觉到了一种几乎已经熟稔于心的苦涩。他外祖父的圣祠又在哪里呢？他记得父亲曾吹嘘自己的岳父是多么坚韧，抽着一支忍冬草香烟，轻易躲开了害伍斯特团覆灭的毒气袭击。

“我来了，”卡斯伯特自言自语道，“第一次世界大战中一位迷失的战士膝下迷失的外孙，低头凝视着一场全新战争的面容，任由好战的人快速地在我身边集结。我手无寸铁，”他对自己说，“没有忍冬草，没有军团，连能够抵御即将迫近的攻击的斗篷都没有。”

“但我拥有奇技，”他大声说道，“还有所有动物的声音。”

灵长类动物的背水一战

任何一个像卡斯伯特这样满脑子幻觉的男人，在这样一个地方，臆想出一个人形黑影或一只充满深情的猴子，都没什么令人吃惊的。不知不觉中，他来到了动物园的几何中心，来到了建立已久的灵长动物区的核心。

卡斯伯特来到了一组双开门面前。这里是展馆的主入口，对他来说，展馆只不过是被困在松散砖块堆里的一个丑陋的黑色笼子。虽然只有几十年历史，但是很难看出这个展馆昔日里用柱子、坑洞和水泥谱写的诗歌有多大改善。和动物园里许多地方一样，这里围绕着沉重的钢筋网格，被红色的砖块所主宰。每个灵长类物种都拥有一块标牌，上面各写着一句话："蜘蛛猴——能把尾巴当作挂钩；大猩猩——温柔的素食大块头；松鼠猴——好交际，很活泼。"诸如此类。每个笼子里都纵横交错地摆放着已经被扒掉了树皮的攀爬原木和垂绳，地面上则覆盖着黄色的稻草。动物管理员努力让如此狭窄、缺乏树叶的监狱成为动物们的乐土，但动物园里没有哪种展品丢脸丢得如此独特。

在中间的那座建筑中，动物园的访客能够透过可以望见猿猴夜间休息室的玻璃窗户看到这些猴子。

卡斯伯特端详着一棵青铜进化树，上面用浮雕图案展示了智人和猿猴是如何同属于人亚科分支的。图上画着一对裸体男女直立身体时的剪影。有人粗鲁地把一块口香糖粘在了那个男人的头上。卡斯伯特把它抠了下来，还用大拇指的指甲把牌子刮擦干净。裸体人的下方还有一张史前头盖骨的照片，上面标记着"非洲南方古猿"的字样。这黄色的头盖骨很长，长着娇小的脑壳和凸出的上颌骨，还露出了大方牙，它是没有下颌骨的。卡斯伯特觉得这种结构的"人类"应该过得很舒服——可供思考的空间还没有一只茶杯大。

不远处，就在他的右手边，一块颜色鲜艳的木头标牌上写着这样一条信息："动物最大的威胁。"只见一张人脸指示牌开了一个洞，这样，厚脸皮的访客们可以把自己的脑袋放在开口处，让朋友用视网膜相机啪

嗒一声拍下一张“高水准”相片。

卡斯伯特所能看到的最快乐的一只猿猴是一尊铜像，属于早已过世的一位伦敦动物园明星——大猩猩盖伊·福克斯，这尊铜像位于展馆的入口附近。大猩猩俯身向前，用指关节顶着自己的身体，周围环绕着枝繁叶茂的葡萄藤，它还被赐予了足够宽敞的空间，看上去已经准备好向所有应战的人发射一小块会爆炸的香蕉，以跳下来逃离大猩猩的天堂。

卡斯伯特轻轻推了推双开门。门上了锁。不过噪声却唤醒了这里的个子小一些的居民。猴子们带着狡猾的敏锐性突然发出了尖叫声。卡斯伯特一下子被整个展馆全部的猴子所迸发出来的激情鼓舞了。他能够真实地感受到它们。他希望，“猴子们”正在为与“天堂之门”开战尽自己的本分。他就会这么做。

他看到越来越多的黄绿色闪光在西边绽放开来，耳边传来了更多的警笛声。他幻想着狂热组织的迷你飞船，正像巨大的蜻蜓一般鼓动着液钛制成的翅膀（事实上，是普通警力和自动新闻媒体无人机，还有红色警卫队的战斗直升机正在调查入侵事件和谣传的有人释放动物的事件）。他无法理解他们为什么没有发起进攻。他注意到，自己早些时候在动物园里绊到过的行动探测器安全灯已经灭了。他周围的一切都被笼罩在了一片漆黑之中，只剩“飞船”射下来的光束。一只蓝黑色的纺锤形鸟儿从他的头顶飞过，它是那么庞大，吓得卡斯伯特张开大嘴站在那里。它应该就是公园湖面上鹭巢里一只著名的苍鹭。

“你！”他朝着那只鸟喊道，“你！去找伊玛戈之鸥，好吗？你能不能帮个忙？能不能？”然而那只鸟已经飞走了。

迟一些才加入噪声制造队伍的较大猿猴带着新的吵闹声张开了嘴巴。首先是四只已经在夜间休息室里彻底清醒过来的黑猩猩。它们横冲直撞地跑到了室外展区，开始对着卡斯伯特吼叫，还把柔软的金色手指戳进了网格围栏里。能在夜里遇到一个有趣的人类对它们来说是件很不寻常的事情，对卡斯伯特来说也一样。不管守夜人道金斯何时过来——这样的状况十分少见——通常都只会敲敲它们的笼子，聆听一会儿，就继续向前走了。但和许多动物一样，黑猩猩已经不再会被束缚在夜间休息室和牢笼之中（在地球上其他动物园关闭之前的那些年里，许多动物园都承认，几乎所有动物都是夜行动物，把它们整夜锁起来是不人性

的。何况没有人真的担忧过可能会有卡斯伯特这样的人闯入动物园）。

黑猩猩的叫声很快唤醒了附近最稀有的那只名叫凯巴里的山地大猩猩。因为脾气暴躁而独居的它，是地球上最后一只在野外出生的山地大猩猩。

一年前，体重四百磅的它从刚果经由乌干达来到这里，到现在还没有完全适应。在那之前，在它曾经生活过的那片由阿尤斯树和沙贝利树组成的华盖下，它的母亲和妹妹在它的眼前被联攻派民兵开枪打死，而它则是被三根不同的牵引绳从它们的尸体前拽走的。

凯巴里绕着圈在自己的夜间休息室里爬行，既焦虑又厌倦地用手拨弄着嘴唇。它所在的房间白天会被当作室内展区，砖墙被涂成了淡绿色，想要通过这种方式蹩脚地仿造出那个几乎已经从地球上消失的雨林的色调，但便于观察的八英尺庞大钢化玻璃却让凯巴里看上去就像是玻色子大巴车站里一个满脸忧郁的男人。

它拾起了一团刨花和被撕碎的苍白垃圾食物包装纸。这些东西通常是给它筑巢用的。它会用长着黑色长指甲的双手将柔软的填料撕开，随手丢掉碎片。一块食物包装纸的碎片卡在了凯巴里脖子上的皮毛里，上面还印着“你可以看到，丽娜拥有能够取悦邦克航空上所有‘乘客’的优点……”，许多遭到囚禁的大猩猩都喜欢在每晚入睡前搭出一个乱糟糟的窝来，可凯巴里已经不再搭窝了，它只是把碎片到处乱扔。黑猩猩的叫喊声无法给它安慰，反倒使它不由自主地想要殴打些什么东西，它捶捶自己的胸口。

到伦敦动物园之后不久，它就被介绍给了一群通过生物软件培育出来的母猩猩——它的潜在扈从，不过它们暂时被送去了动物园在贝德福德郡运营的一家动物收容所。这样的流放是为了它们自身的安全考虑，因为它们中有一只的头皮曾被凯巴里咬了下来，另一只还差点儿被它咬断了胳膊。它应该“冷静一下”。

它打了个嗝，紧接着发出了一连串好斗的咯咯笑声。跑了几米之后，它蹲在几条两英寸粗的吊绳下方，在散发着黄芥末味道的狭窄房间的另一边拍打着一只巨大的尼龙球。球重重地从天花板上弹开，撞到了地板上，然后再次弹向了天花板，不过，考虑到天花板低矮的高度，这一壮举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惊人之处。于是，它手忙脚乱地爬到一只巨大

的胶合板箱顶端，钻进自己的房间里，好从一条窗缝间看出去，望向骚动的方向。它用拳头重重地砸着墙壁，发出了尖叫。它感觉很兴奋，还能觉察到某些事情正在发生。它已经用大猩猩的方式努力让自己做好了准备。

在动物园里，它的抑郁曾一发不可收拾。它用手打飞食盆，还会用近乎危险的力道将管理员推开。它越来越少与公众互动，有时还会朝他们丢掷球和巨大的玩具。通常这些东西会从围栏上反弹回来，惹得人类哈哈大笑。

如今，凯巴里的背已经变成了银白色，不过它永远无法建立自己的部队。它狡猾的双眼颇具穿透力，与落魄的囚禁并不协调。由于一生久坐，爱吃某个行为不当的管理员偶尔偷偷喂给它的巧克力棒和手指小饼得上了晚期心绞痛。游客们经常透过羞辱的橱窗看到凯巴里，试图让它用那双眼睛看自己一眼，他们会敲击窗户，无止境地惹恼它，引得他的胸口和左肩阵阵疼痛。

黑猩猩们似乎是在嘲笑他。凯巴里咆哮起来。它不喜欢猩猩的噪声，因为那会让它想起人类。它跑出夜晚睡觉的角落，来到自己的生活区，一片高大却狭窄的室外区域。看到那个人时，它安静了片刻，压抑住了一声呻吟。这个人类似乎并没有对它抱多大希望，但它愿意等等看。这个时间还有人前来探望它，真是令人惊讶。某种不同寻常的事情正在迫近，而就像这个男人一样，它也感觉自己可以不计后果。

“你！”它对卡斯伯特喊道，“你在走向那些黑猩猩。别到那里去！”可卡斯伯特几乎听不到这只伟岸大猩猩的声音，因为此刻他的脑袋就像谚语中所说的那样，成了“一桶猴子”[55]。

告诉他们，一大批动物正在靠近

听到灵长类动物在对自己哭喊，卡斯伯特那颗乱如麻的残缺心脏都要碎了。“请现在，请现在，请现在，请现在。”一脸浅灰褐色的恒河猴一直在大声喊叫，“现在，现在，现在，救命！”五只金色的绢毛猴焦虑地立着时髦又优雅的红色鬃毛，挤在一根水平的树枝上，只是重复着一句神秘莫测的话——“我们向你保证”，但是音高和音量大相径庭，令卡斯伯特感觉有些招架不住。

“坚持住！”他不停地说。他无法不去听，可越听越相信“猴子们”应该被马上释放。

他打算从最靠近自己、嘴里仍在呼呼作响的黑猩猩开始。这是个十分糟糕的决定。

在他举着剪线钳，踏进展馆入口附近的水泥墙裙、朝着它们的笼子走去时，黑猩猩们呜咽了几次，紧接着突然爆发。它们的标牌上写着：“和我们一样，聒噪而引人注目。”如果它们“和我们一样”，就是人亚科中“震耳欲聋的典范”。它们的尖叫声就像有几个孩子正被人拿刀捅。卡斯伯特傻乎乎地露齿一笑，开始用摇摆不定的双手在围栏上忙活起来。他隐约察觉到，自己正在面对某种庞大到他无法应付的东西。四只黑猩猩开始靠着围栏推搡彼此。其中一只处于主导地位的雄性大猩猩巴迪直接爬到了一只年纪较轻的小猩猩背上，紧紧攥住了围栏。它低头怒视着卡斯伯特，用一只手拍打起了笼子。那只名叫奥利的小黑猩猩抬头望了望，朝巴迪吠叫起来，左右摇摆着自己的脑袋。卡斯伯特不确定这些猩猩是害怕还是生气，或是既害怕又生气。

室内观景窗和建筑的正门都配备了高声的警卫室通知警报，但可供所有不同灵长类展览动物使用的室外笼本身并没有安装警报。卡斯伯特的剪线钳毫不费力地在围栏中飞快地穿梭起来。几分钟的工夫，他就打开了一道长方形的门，并撬开了其中的三条边。在他还没来得及撬开第四条边之前，大猩猩们便把门推开了几英寸。

奥利侧着身靠近这道缝隙，把一只手臂探了过去。它设法抓住了卡斯伯特的一只袖子，将它撕了下来，如同从纸巾盒里拽出了一张纸巾。黑猩猩们尖叫着把那只袖子递来递去。一瞬间，有些震惊的卡斯伯特被深深地吸引了，可他还在不停地忙活。每新剪下一刀，他都在松开通往更大组织的那扇“门”，而大猩猩们也会把门推得更开一些。终于，奥利几乎穿了出来，可就在这只年轻的猩猩准备钻出笼子时，巴迪却跳了下来，一脸嫉妒地把奥利猛地拖了回去。奥利的前臂被围栏锯齿状的开口狠狠地划伤了，它撕心裂肺地叫了起来。

接下来一切发生得极其迅猛，令人恐惧。这样的伤害不知怎么让卡斯伯特成了黑猩猩眼中的敌人。四只黑猩猩全都从笼子里挤了出来，对卡斯伯特发起了袭击，将他打翻在地。巴迪充满恶意地照着他的鼻子就是一拳，将他的一个鼻孔整个撕烂。卡斯伯特似乎感觉不到，他聪明地打了个滚，趴在地上，抱紧身子。其他几只黑猩猩嘴里发出了哇啦哇啦的噪声，仿佛是在怂恿巴迪。然而巴迪却中断了袭击，向后退去，再次呜咽了好几声。

一阵沉默中，黑猩猩们似乎在彼此的皮毛上检视着什么，嘴里发出了呼呼的叫声。

巴迪终于开了口：“你离我们远一点儿，伙计，离远一点儿。”卡斯伯特小心翼翼地仰起头，几乎睁不开眼睛。鲜血从他的脸上簌簌地落下。他把和往常一样颤抖不已的掌根抵在了被撕裂的鼻孔上。伤口不痛，却让他产生了双眼偏斜的感觉。

“我不是你们的敌人，我不是。我是你们的盟友。”卡斯伯特说。

巴迪摇了摇头：“别和我说话。再也别和我说一个字，伙计。你是水獭的朋友，还有猫。”

其中一只黑猩猩一把抓过剪线钳，朝着卡斯伯特双脚之间的地面上猛地砸了下去。卡斯伯特惊呆了，愣然愣在了那里。黑猩猩的机敏与聪慧已经超出他的所有想象。

很快，巴迪和奥利各抓住了卡斯伯特的一只胳膊，而他则只攥着自己的剪线钳。它们把他一路拽过黑猩猩展区——钳子当啷直响——穿过一道混凝土边，来到了恒河猴所住的地方。根据指示牌上的内容，这些

猴子都是“全能型多面手”。卡斯伯特就这样被它们丢在了一大堆东西之中。

它们的力道之大让他起了鸡皮疙瘩，可他脸上却还挂着尴尬的笑容。他的眼中似乎只能看到黑猩猩昔日里摆出无力或是亲切姿态的画面：被拴在前往水星的试飞机座椅上的汉姆和艾诺斯；在某家瑞士实验室里被人注射了艾滋病病毒的无名黑猩猩；身穿卡其服，双臂间怀抱着的大猩猩幼崽，把奶瓶塞进它嘴巴里的珍·古德；偷偷潜入大英博物馆的“大猩猩妻子”艾米丽[56]。但眼前这些伦敦的黑猩猩似乎力大无穷，信心满满，而且还怀恨在心。

恒河猴就不一样了。在卡斯伯特设法站起身时，他紧盯着笼子中的它们，仍旧扶着自己的鼻子，努力为自己止血。那三只恒河猴也默不作声地回望着他。其中两只蹲坐在笼子里的地板上，另一只则蜷缩在用锁链吊起来的一只摩托车轮胎里。它们全都是越南来的长尾恒河猴，长着热带蜂蜜颜色的短刚毛和亮粉色的脸庞。这些家伙似乎在等待他或大猩猩采取行动。

巴迪告诉卡斯伯特：“把我们的朋友放出来，伙计，不然我们就杀了你，你这只该死的猫。”卡斯伯特用钳子在笼子上忙活起来。当他把一只手从脸上拿下来时，鲜血再一次流下来，但已经不如之前那么汹涌了。他的黑色上衣将血渍稍稍盖住了一些，肚子上有一道泛着光泽的深色血印，腿到脚的位置上也有一道，仿佛他心中隐藏的怒火已经乱七八糟地迸发出来。可他并不介意让巴迪来告诉自己该做什么，这其中存在着某种安慰，和他在伦敦的街道上熟识的某个前科犯在提起监狱时所流露出的放松感一样。

被刷成了黑色的笼子和黑猩猩所住的那种一样。卡斯伯特有条不紊地将它剪断，一边咬着下嘴唇，一边眯着眼。

与此同时，最后一只银背大猩猩凯巴里已经离开了夜间休息室，正在几米外的地方观察着整个情形。白天时，黑猩猩们总是会在凯巴里注视它们时制造一些噪声。一个夜里，凯巴里曾看到一只倒霉的老鼠不知怎么钻进了它们的笼子，它们把它递来递去，各咬了它一口。

在卡斯伯特剪开笼子时，恒河猴们骚动起来。其中一只长着格外大

的红金色双眼，鼓着小小的胸膛，昂首阔步地从门边经过，然后仓皇跑开了。蜷缩在轮胎里的那一只则爬到了轮胎的顶端，开始猛烈地摇晃锁链，让轮胎微微摆动。猴子们全都开始快活地咯咯叫起来，他能够看到它们苍白的舌头正在触碰嘴巴的上颚。这是一种威胁的警告，但对卡斯伯特来说却似乎是在责备他。

“你们说什么？”卡斯伯特问。

巴迪戳了戳卡斯伯特大腿的后面。这一次，他感觉到了疼痛。

“别和我们的朋友说话，伙计。”巴迪说，“你是个人渣。”

凯巴里说：“人类，你在做什么？别打开那个笼子。”

“滚开！”巴迪告诉那只大猩猩，还瞥了瞥它，“胖子。”

一块方方正正的金属围栏掉落的那一刻，黑猩猩们成群结队地钻进了恒河猴的住处。接下来发生的一切应该不会让卡斯伯特感到惊讶，但它所带来的恐惧却是令人难以忍受的。黑猩猩们抓住黑眼睛的恒河猴首领，一顿拳脚相加之后把它勒死了。另外几只恒河猴冲出牢笼，消失在了黑夜之中。结果，其中一只被自动报道机丢到动物园里的氦气空中镜头机器人所吸引，一只手抓住一只，丢来丢去地玩耍起来。

卡斯伯特渐渐退了回去，摇着头。再一次，他开始大声呼喊：“德莱——斯坦！德莱——斯坦！”处于恐惧的被动状态中，他仿佛回到了感伤的童年——消失在怀尔森林里，找不到自己失踪的哥哥。

在卡斯伯特撤退的过程中，他注意到巴迪正用奇怪的眼神注视着他。

“你说的‘德莱——斯坦’是什么？”

巴迪的双唇噘了起来，向前推去，上面还沾着鲜红的血迹。奥利和另外几只黑猩猩丢下死去的恒河猴，迈开几英尺的距离，张开嘴巴露出了“鬼脸”，又呼呼叫了起来。

“他是这个世界上最美丽的东西。”卡斯伯特答道。

“他不可能是人类。”巴迪说。

几乎是出于本能地寻求保护，卡斯伯特跑到了凯巴里所在的地方。此刻面无表情、沉默不语的凯巴里正坐在那里注视着邪恶的黑猩猩，挠了挠前臂，似乎十分冷静。

“救我。”卡斯伯特说。他心想，没有德莱斯坦，他还能向谁求救呢？

当然，他是在幻觉的作用下对着某个被他幻想出来的、移植到某只真正大猩猩身上的人格说话。但这只真正的大猩猩就站在他的面前，名字叫凯巴里。撇开卡斯伯特所有的幻觉不说，事实上，不管是不是在想象，此时此刻的他已经设法释放了四只豺狼、三只野生沙猫、一只大猎豹和六只身形庞大的猿猴。

大猩猩又长又黑的双手张开又合上，仿佛它们已经僵硬了。它点了点头，对卡斯伯特说：“事情没有看上去那么糟糕。我相信，它们杀死了一个间谍。它们从不信任恒河猴，我也一样，尽管我并不是黑猩猩的朋友。恒河猴是管理员和其他人类的最爱。正如你可能有所怀疑的那样，它正在试图变成人类。”

凯巴里俯身向前，注视着卡斯伯特的脸庞，继续说道：“间谍会替人类做些见不得人的小把戏。它是无耻的，总是能拿到管理员的奖励：蛋糕、糖蜜和巧克力牛奶。它会像个贵族那样迈着小步，还会偷走管理员的太阳镜。他们事后发现它戴着太阳镜时还会表扬它，给它甜甜的馅饼。我们除了几片纽乐面包什么都没有。‘这对你有好处，凯巴里。’那群人就是这么告诉我的。管理员总是压制我们，让我们过得连动物都不如。”

卡斯伯特摇了摇头说道：“黑猩猩没必要杀了它。大战即将打响，你们需要朋友。”

“哈！”凯巴里惊呼，略微摆脱了长期抑郁的懒散模样，“你这是在哪个星球上啊？难道你已经忘了，还有另一场战争正在进行吗？”

卡斯伯特认真考虑了一下。他的整条手臂都在颤抖，脖子疼得厉害，脑袋空洞。他觉得自己随时都有可能重重地倒在地上，剧烈地抽搐

起来，仿佛已经彻底与一切有形的物体剥离开来，丧失了个性。他注视着滚动着黄蓝色微光的警灯，还有疯狂的太阳能直升机探照灯，希望它们能够以某种方式钩住自己，将自己压制在它们的刀尖下。他转身环顾了一下四周，注意到恒河猴的笼子里已经空了。黑猩猩们偷走了尸体，也消失得无影无踪。他这才突然发现，自己已经无法跟上战势的发展了。

“你为什么一直念叨着‘德莱斯坦’这种东西？”凯巴里问道。

“他就在这里，在动物园里。我的哥哥。我可怜的哥哥。是他叫我到这里来的，你懂吗？”

“他是有什么魔法吗，人类？”

“不仅如此，他还是神圣的。”卡斯伯特回答，“我的外祖母是这么说的——或者是什么类似的话。他是水獭之神，动物们的绿色之神。”

“我想要认识他。”大猩猩说。

他望着大猩猩答道：“你会的，凯巴里。如果这是我此生能做的最后一件事，那么我一定会找到他。你知道‘天堂之门’吗？”

“知道。当然知道。”凯巴里说，“他们可以是任何人，只要他们对自身的痛恨已经到了足以消灭自己本性的程度。跟随他们就能去往天国，他们是这么想的。然而，即便是用所谓的人道方式，人类在对待我们时也带着同样的蔑视与恐惧。那是你们在对我们宣战。”大猩猩用食指触碰着围栏。“是时候把这东西移开了。黑猩猩是不会回来的。你暂时是安全的。”

卡斯伯特犹豫了片刻。他并不是十分担心自己的安危，毕竟他这一生都在损害自身的健康，斩断自己前往星星的强烈渴望，自己的那扇内心之门。

“你必须向我保证些什么。”卡斯伯特说，“你太强壮了，真的非常强壮，你知道吗？”

“我知道你要说什么。”凯巴里答道。这只大猩猩满是皱纹的黑色脸

庞上露出了一丝绝望的神情。“你想让我等等。好吧，我会在这里等待的。”

“不，不是这样的。不用再等了，老伙计。”卡斯伯特开始剪开围栏，“别伤害任何动物，好吗？再也不要那样了。我已经再也承受不住了，好吗？我放你出来，是为了让你阻止随彗星来的那些人即将发起的袭击，这样你就能保护自己了。你不能死，凯巴里。但你也不能大开杀戒。”

大猩猩起初沉默不语，什么反应也没有。过了一会儿，它说道：“哈！朋友！你的身上全都是血。我没有引发死亡。我警告你。但我也不会伤害你。你就是自己最大的敌人。”

卡斯伯特说：“啊，这没什么。”他看不到自己此刻已经不成人形了，少了整个鼻孔，血流如注。其实，他只能看到上衣上那光滑的一片。

“告诉你看到的任何动物。告诉它们就在今晚。告诉它们，没有哪只动物是安全的。但还要告诉它们，动物之神就要来了。”

凯巴里点了点头，揉了揉下巴：“我猜，如果不是出于某种理由，我们不会像这样交谈。我想要认识这位神明。”

“你会的。”卡斯伯特答道。

“我必须要认识他。难道黑色的大猩猩长年累月的悲惨遭遇不意味着些什么吗？难道它们的价值还比不上人类的苦难吗？难道像我这样的动物——在地球上任何地方都是孤独的——不应该被允许和这位神明见上一面吗？”

“啊！”卡斯伯特说，“亲爱的大猩猩，是的，但今晚要小心。我还有个问题：你听说过伊玛戈之鸥吗？”

“啊！”凯巴里回答，“你去见过企鹅了。它们都是些顽固不化的东西。我对鸥一无所知，只听说它们是白色的，算不上很美丽，还喜欢吃薯片和垃圾。”

笼子上已经被剪出了一个足够大的洞，于是这只动物步态优雅地迈了出来，走向了动物园围栏旁的一棵柠檬树。卡斯伯特看着这只美丽的动物吊在一根粗壮而低矮的树枝上，越过围栏，落到了他的视线之外。凯巴里不需要别人向它展示卡斯伯特早些时候剪出来的那个破洞。已经穿过摄政公园，来到贝克街上的黑猩猩也不需要。然而当凯巴里翻过围栏时，这个夜晚将唤起所有人的注意。更多的警察厅人员和自动新闻无人机被派出。红色警卫队无疑也会对附近任何的贫民“骚乱”展开镇压。此时此刻，一只四百磅重的大猩猩正在城市里漫游，简直就是《金刚》和《莫尔格街凶杀案》里的画面。就连亨利国王也会被唤醒。

>

酒鬼被追封为圣人

终于，卡斯伯特下定决心，趁一切还为时不晚，趁寻找德莱斯坦的梦想还没有终结，他要去寻找水獭。战斗的声响和景象正在他的身边扩展开来。他设法找到了其中一条通往动物园北区的人行隧道。绿线正好从这条隧道里穿过。沿途，三条细细的生物性发光带散发着暗淡的光。看到隧道墙壁上布满了模仿旧石器时代洞穴艺术创作的画，卡斯伯特感觉坚强了不少。某种已经灭绝的锈红色欧洲野牛，高高抬起黑色的牛蹄，一路小跑起来，仿佛永远都在跨越什么。动物园的围栏，他心想，就是它们跨越的东西。它们是自由的，这些巨大的橘红色公牛。

他心想，要是事态急转直下，这里倒是个不错的藏身之所。离开隧道时，他在路边看到了一座陈旧的红色电话亭，犹豫了一下。

“好吧，巴杰瓦医生。”他大声说道，钻进了电话亭。英国只剩下几座这样的电话亭，而动物园是把它当作某种可以供游客怀旧的东西才留下来的。它安装着只能进行语音通话的装置，还配备了一只真的能用的听筒。该装置没有维基精神网络界面，只能与别人进行直接的语音角膜通话。头顶上的灯仍是连续一整天亮着的。电话亭里干净得有些怪异：你能在贫民用来拨打廉价维基精神网络电话的那种电话亭里找到的东西，这里一样也没有。没有贴画或是妓女的卡片，没有尿臊味，没有被按在玻璃窗上到处都是的块块口香糖。装置里还能塞入硬币。这种东西只有像他这样年纪稍大的人才愿意使用。

他拿起了听筒，感觉它大得不可思议，而且十分笨重。他从口袋里掏出1.3英镑，多此一举地用一只颤抖的手把它塞进了角膜电话的硬币槽里，摊开了巴杰瓦医生给他的那张写有自己维基精神网络密码的纸。他用颤抖的手重重地按下了那几个号码。电话响了两声之后，被一个声调平缓的女子接了起来：“国家医疗服务制度精英级别服务医生代接电话服务处。有什么可以帮您？”

“告诉巴杰瓦医生，我在……动物园里。我是来找水獭之类的动物

的。”

一阵咳嗽声之后，那个女子问道：“不好意思，先生，您叫什么名字？”

“卡斯伯特·汉德利，动物们的救世主。”

“嗯，好吧。汉德利是吗？您能否拼写一下，先是姓氏？”

卡斯伯特把自己的姓氏拼了出来。

“您是巴杰瓦医生的病人吗？”她问道，“这是什么紧急情况吗？是萨布金德·巴杰瓦医生？”

“啊，女士。”他再次含糊其词道，“告诉他，我现在在动物园里。你能明白我的意思吗？”

“都记下来了。”女子答道，“我确信医生周末到肯特去了，去开自己的太阳能直升机之类的。”

突然之间，卡斯伯特向后倒去，把亮黄色的听筒也一起拽了下来。他的身体是那么庞大，以至于听筒连带着电话线之类的东西一起脱落下来，就像是一只变质后的香蕉从一串香蕉上掉了下来。电话亭的门猛地打开了。他发现自己的身体一半躺在亭子里，一半躺在亭子外，感觉头晕眼花。丢掉手中的电话，他爬了起来，把巨大的钳子当作拐杖，帮助自己站起身来。

“好了。”他说道，“搞定。”

紧接着，他听到了它们的声音，想起了自己的任务，毫无疑问，那是水獭的声音：

嘎勾嘎嘛噶咩嘟，嘎嘎某嘎嘛噶咩嘟，

瑞喵步劳，卡斯伯咿，

盎格鲁水是阿格永远的格劳德，

卡斯伯——咿——咿——咿——咿，为鲁格鲁斯穆雷！

“嘎勾嘎嘛噶咩嘟”是什么意思？他不知道，他心想，他可能永远都无法知道，但剩下的内容他是弄得明白的。用水獭语来说，它的意思就是：“记住，英格兰的水是我们永远的路，圣卡斯伯特为我们祈祷！”三种不同的思绪，潺潺作响，没有鱼鳃。这就是溺水之前那一刻最终的意义。如果这些话不是说给别人听的，至少对卡斯伯特来说，这意味着二零五二年应该还是有理由让人心存希望的。

“啊，我来了。”卡斯伯特大声呼喊道，“亲爱……亲爱的孩子们，我终于来了。”他再次迈开了步伐。

一架警用太阳能直升机的探照灯找到了他，用颤抖的光束瞄准了他的一举一动。被笼罩在从天空投射下来的光线之中，卡斯伯特料想时间已经不多了。

他加快脚步蹒跚而行，朝着水獭奔去。但像这样勉强行进了一分钟之后，他发现躲开了探照灯，但自己迷路了。其实，这才是正常状态下的他。太阳能直升机的飞行员缺乏经验，踩方向舵脚蹬的那只脚太过用力，害得观察员跟丢了卡斯伯特，似乎暂时找不到他了。

“该死。”卡斯伯特说，“感谢上帝。”

他希望自己能够找到动物园的一块地图标牌。他还记得，水獭所在的地方应该就在坐标“2B”的位置上，卡斯伯特把它解读为某种本体代码。

透过颤抖的双唇，他说道：“或者不是，这是场谈判。”

随着西边厚厚的一坨云随风而逝，空气变得极度寒冷起来。

“库伦-兰泊思”彗星如此明显，令人震惊。当卡斯伯特这一次看到它时，如同被某种不美好的景象突然击中了。彗星的中央露出了羽毛状的分层亮光，如同几十个重叠的白色花瓣。它长长的臂状物变成了两只苍白而又邪恶的角。彗星本身似乎径直对准了地面，将天空撕开了一个口子。对于英格兰来说，它看上去天生就是错误的。它过于庞大、耀眼，在夜间出现，是来自某个远离银河的邪恶星系的多叶玫瑰，没有任

何具有英国特点的地方。

少了一只鼻孔，拖着深受弗洛特瘾折磨的躯体，精神错乱，一贫如洗，衣服上满是肮脏的破布条，这样的卡斯伯特在面对彗星时所怀揣的勇气算是惊人的。他举起血染的拳头，朝着彗星挥舞起来，用沙哑的声音尖叫道：“以圣卡斯伯特的名义！你没有权利到这里来！”

他再次精疲力竭，四脚着地，跌倒了，手中的剪线钳也铿然作响地掉了下来。他嘴里念叨着：“我们还有水獭！优秀的英格兰水獭！”他开始出现急性肝功能损伤。事实上，他的皮肤已经泛起了病态的黄绿色。卡斯伯特的大限即将到来。

终于，卡斯伯特成了绿色圣人，就像他外祖父坟墓消失的古老教堂院落里的那尊雕塑。如今，他也积聚起了一种新的力量，能将其他人加入他闪烁的信仰之中。他就是救世主。如今，他对此心知肚明，和他所知的任何事情一样。他还明白，他在英格兰的身份一直都被写在了道尔斯小溪的水中，被写进了水獭的歌里，自从一九六八年他离开这个世界成为另一个人的那一天起。从那以后，他就一直在等待这一刻——被追封为圣人。

身怀奇技之人圣卡斯伯特，新动物之神的先驱，已经到来。

和许多围栏一样，东方小爪水獭的展区入夜后看似一片寂静。动物园白天迎客、夜间将动物禁锢起来的昼夜循环仅对水獭的夜行性产生了一部分的破坏效果。它们仍是黑夜中活跃的常住居民，在凌晨时分照管着动物园访客们看不到的那一部分笼子。

起初，圣卡斯伯特的到来有些“虎头蛇尾”。和在企鹅池时差不多，他没有看到任何的动静，没有听到任何的声响。组成假河岸的纹理混凝土斜壁上堆积着不少水獭的粪便，被爪子交替涂抹、揉搓成了貌似疯狂闪族人楔形文字的记号。那些粪便散发出了一种独特的强烈气味，像是茉莉花茶。粪便的野性气息也赋予了圣卡斯伯特自信与冷静，他很快便采取了行动。他一把抓住剪线钳的泡沫把手，把鹰嘴式的坚硬钢刀片用力地砸向了两片厚玻璃窗格中的一片——游客们就是从这里得以窥探到水獭在水下时的滑稽动作的。这样的努力立马就得到了回报。一大片玻

璃弹了出来，使里面的水喷涌到了步道上。圣卡斯伯特用鹰嘴猛戳破洞，轻易便砸开了一条和炉灶一样宽的缺口。绿色的水咆哮着奔流而出。圣卡斯伯特向后退去，直勾勾地盯着眼前的景象，还咬住了自己的嘴唇。整个围栏中的水花了大约两分钟的时间才流干。坐着彗星从加利福尼亚来到这里的外星人此刻已经无处不在，在天空中盘旋，通过吱吱作响的麦克风尖声叫嚷，在动物园里四处徘徊，要消灭动物王国里一切生物的灵魂。但双脚都已被水淹没的圣卡斯伯特眼下正站在自己的英伦小岛上，沉浸在神圣的幻想之中。这里就是他这个精神病人的林迪斯法恩[57]。

水停止喷涌的那一刻，伦敦动物园里所有的小水獭全都出现了，从破洞中跳了下来，嗖的一声留下一道颤抖而闪亮的、河底颜色的痕迹。仿佛一起被解放的它们就是英格兰最后的、最宝贵的东西，一种用金棕色的珠宝制成，闻起来像是偷来的异域花朵的半水生、半陆生动物。水獭共有七只，全都体形硕大，如今还有一只怀有身孕的雌性水獭站在家族成员的中央，带着某种粗重的威严感向前游荡着。两只雄性水獭可以说是“适时”地发出了叽叽喳喳的尖叫声，面对着水獭群，探出鼻子寻找着食物、危险和水。

体形硕大的雌性水獭朝着圣卡斯伯特转过身。他跪了下来，把两只手拍在了湿乎乎的人行步道上。他觉得自己听到它在说“嘎勾嘎嘛噶咩嘟”，却又无法确定。他真的听到了吗？

“我……我……我……求……求……求……求……你了。”圣卡斯伯特结结巴巴地说着，身子跌了下去，蜷缩起来。冰冷的空气，加之弗洛特瘾，让他的牙齿打起了寒战，舌头也变成了颤动的树叶。“拿走我的……我的……我的病态的脑袋。它已经无法正常运作了。”

“你释放了我们，”水獭答道，“看看你自己吧，圣卡斯伯特——然后呼唤水獭之神。”

“那我的弗洛特瘾呢？弗洛特瘾怎么办？”

“去找狮子。它们会带走你所有的痛苦。今夜，你将拯救英格兰和它所有的动物。”

圣卡斯伯特啜泣起来。似乎显而易见，水獭们在暗示他去死。

“不，”他说，“我不想去见狮子。”

“这是阻止那些灵魂贩子的唯一方式，只有通过你的超度，圣卡斯伯特。”

“不，”他答道，“告诉我，告诉我一种不同的方法。我就不能去找伊玛戈之鸥吗？”他大声说着，重复着企鹅的歌：“伊玛戈的海鸥，你们的歌会放我们自由……从康沃尔到奥克尼，我们以讽刺为食……连同爱尔兰海的美味腌鱼。”他打了个嗝。

“你释放狮子，鸥就会到来。它们至少能在许多年里，保证世界艺术往正确的方向发展。它们会让恶魔的机器重返它们起初善良的目的。”

我必须要死吗？什么时候？为什么？我做了什么？

然而水獭们并没有停下脚步闲聊。尽管早就习惯了动物园里的上百种不协调的气味，它们却还是能够觉察到夜色中剧烈的骚动。它们都是些敏锐的倾听者，而太阳能直升机和尖叫的大猩猩尤其令它们胆战心惊。它们整齐划一地移动着，先是向西，紧接着向南，朝着摄政运河潮湿的水道散发出的明显味道走去。在圣卡斯伯特抬起头之前，它们就已经消失在了视野之中。

他感到一阵悲哀，震惊之余又觉得疲惫不堪。的确，他能够看到自己的皮肤颜色已经发黑，成了明显的绿色。也许这是一种魔法，但也有可能表明了多个器官的衰竭。

他蹒跚着穿过洞穴的艺术隧道，向南走去，这一次避开了小径，走向大型猫科动物所在的区域。在此过程中，他会尽力在每一座围栏、牧场和笼子处停下脚步，抓住机会释放尽可能多的动物。他猛地打开了大象围场的巨大后门，让拉央、迪尔伯塔和凶猛的穆罕默德得以迈着沉重的步伐离开。长颈鹿和紧张兮兮的霍加皮鹿也从巨大的人造非洲透视画前小心翼翼地走了出来。来自阿尔及利亚的三只叫个不停的耳廓狐嬉闹着全速飞奔出来，抱着彼此打起了滚，准备和任何可以被当作猎物的生物一起欢腾。来自马来西亚的名叫格蒂的黑白貘必须在圣卡斯伯特的推动和粗暴推搡下才肯离开枝叶茂盛的围栏，但很快它们又回到了闻起来充满了安全感的进口植被中，蜷缩起来。来自苏拉威西岛的小野牛、来

自安第斯山脉的一对普度鹿和来自墨西哥南部的五只西貒猪，全都十分欢快、充满期待地慢跑了出来，仿佛只不过是自己的围栏得到了拓展。

在圣人继续前行、释放各种各样的哺乳动物、两栖动物、有袋动物和鸟类时，一个他从来没有思考过的问题开始困扰着他：这些动物真的和他说过话吗？

“是的，”狮子们回答，“别傻了，因为听到我们的咆哮声，悲哀就不会再来。”

可他无法确定。片刻间，他开始怀疑在数十年服用弗洛特经历的影响下，他的思维正跟他要什么不同寻常、纷繁复杂的把戏。一种奇怪的不真实感令他窒息，仿佛这个疯狂的夜晚本身，它的每一部分都被丢进了外太空，留给他的只有从四面八方延伸出的数万亿英里令人窒息的真空。

等到圣卡斯伯特到达亚洲狮的围场时，伦敦动物园已经被侵占了。由于警方和自动新闻媒体所引发的骚动大部分都在靠近动物园东北端的地方，动物们自然逃向了相反的方向，朝着南端奔去，也就是圣卡斯伯特在主围栏上剪出过一个大洞的地方。这就如同一只漏斗。穿过这里，惊声尖叫的野兽们将如同炙热的溪流般无法无天地涌入伦敦。

与此同时，在圣卡斯伯特的心里，还有一个更可怕的势力正在入侵动物园。他可以看到越来越多身穿白色连身套装的魔鬼中性人一闪而过的身影。他们全都在不合常理地滑行，仿佛脚上装了轮子，还拖着如同长匕首般从手腕上突然弹出来的银色量子反流棍。圣卡斯伯特知道他们是冲着动物来的，而他和红色警卫队必须千方百计阻止他们。

他的死敌，虐待他的人、追捕他的人——谋财害命的警卫队，如今和他拥有同样的敌人。

“警卫队和我是一条战线上的人了。”他边说边窃笑起来，“这可不是计划中的，不是计划中的。”

神父特鲁利和他的“狗”

离开摄政公园后，早些时候被释放出来的豺狼来到马里波恩路上的一家美食酒吧背后，在某个阴暗的垃圾收集点里嗅了很长一段时间。它们在柠檬皮和不新鲜的法式乡村面包之间搜寻，舔舐着从破裂的油炸锅里漏出来的香甜深色油脂。无论何时，一旦有工人出来丢酒瓶和罐头，或是抽支烟休息片刻，这些犬科动物就会飞快地逃走，但它们还是会更加紧张不安地游荡回来。最终，豺狼设法掀翻了一只装满了储藏啤酒罐的巨大蓝色回收桶，响亮的哗啦声吓得它们迅速逃离此处。不过，豺狼群此刻正处在有些混乱的状态中，一种由好奇、恐惧和嗜血混合而成只属于犬科动物的独特状态。

它们紧紧团结在一起向南奔去，彻底深入马里波恩，几乎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今天是五一劳动节。著名的伦敦诊所外，一个瘦削的年轻对冲基金交易员正清醒地蜷伏在新买的红色巴伐利亚滑翔车里，通常来说，晚上他要在公司监控亚洲市场，不过今天，他得来等待早晨七点钟的医院预约。他一直无法把精力集中在自己的账簿上，于是开始吃自己从唐人街买来的一盒宫保虾球和炸蟹球。事情进展得不太顺利。和巴杰瓦医生一样，他也患有转移性肺癌，尽管他从不吸烟。不过，和巴杰瓦医生不一样的是，他的病情发现得很晚。一切似乎都悬而未决，如同氢气一样。他已经好几个星期没有胃口了，他不断地把虾肉放进嘴里，又吐出来。看到豺狼，他摇下车窗，打起了响指吸引它们。

“你们好啊。”他说，“过来，小鬼，过来摸摸。”

只要能够达到自己的目的，豺狼有时会在人类周围表现出些许的抑制。其中一只小跑上来，开始舔舐从交易员瘦削的手指上滴落下来的甜味花生酱。这个男人很孤独。到目前为止，他一直努力鼓起巨大的勇气面对自己的疾病，可他正远离自己在约克郡的家人和朋友。他想起了儿时的小柯利牧羊犬巴尔尼，那只过去时常在小路对面的甜菜根地里追逐野兔的忠诚小动物。他不知道自己是否应该搬回家去等死。

“你们都是好样的。”他说，“乖狗狗。”

另外几只“狗”也包围了那只手，沉浸在从巴伐利亚滑翔车里散发出来的香气之中。

“就是这样。”他说道。交易员环顾着街道，却没看到一个人。他把餐盒倒过来，将所有的食物全都倒在了人行道上。其中一只豺狼扑上前去，朝着另外几只咆哮起来，威胁它们后退，却遭到了它们的抵抗。每一只豺狼都想设法至少吃上一口。动物本性的恶意把交易员吓呆了。

“冷静。”他呼唤道，“冷静，小家伙们。”

很快，豺狼们跑开了，再一次向南奔去。忠诚只属于狗群。

人类都是一回事，然而随着夜色逐渐浓重，汽车与卡车的咆哮正让它们变得越发愤怒、战战兢兢，仿佛它们被囚禁的一生中总能听到的遥远背景噪声被调到了最大音量。最终，它们逃到了哈利街，一个此刻——接近凌晨四点三十分——相对安静的地方。异常冰冷干燥的夜晚空气在温暖潮湿的街道上飘散，制造出了一层厚厚的雾气。它们待在宽阔、干净的街道上。和伦敦的大部分偏僻小路不同，这里找不到任何一张“火星”牌巧克力棒的包装纸，或是《太阳报》的碎片，对它们而言，这里散发着熟悉而又陌生的人类皮肤味道——被香体剂、性爱和食物的香气冲刷过的皮肤——它们从自己的管理员身上嗅到过这种味道。在儿童动物园里，它们三下五除二便解决了那只山羊，却无法多吃一些。它们放松了不少，又开始嗜血，嘴里还轻声吠叫着：“快乐的愤怒，快乐的愤怒。”

哈利街上的医生办公室和牙医诊所门前的铁栅栏最近全都被刷上了同一种光滑的黑瓷漆。栏杆的一致性与可预测性给了豺狼信心。它们掌握了一种符合犬科动物思维的几何学。尽管是色盲，它们的视觉中却闪烁着栏杆富有规律的嘀嗒声，如同三十二分音符。那是什么音乐来着？就像这样：寻找——捕杀——寻找——捕杀， 带着颤音响彻在狗那越来越快的心跳节奏里。

此刻，它们跑得更快了，沿着围栏转向右边的新卡文迪什街，心情有些狂暴。嘀嗒，嘀嗒，嘀嗒，嘀嗒， 围栏闪过。一辆黑色的出租车驶上马路，沿着一条十分狭窄的巷弄朝乔治街驶去。它们紧追其后。这些豺狼已经失去了所有的谨慎。最终，它们来到了圣詹姆士花园的国教教堂。四个世纪前，西班牙人曾在这里的一座礼拜堂内阻止过一场针对

伊丽莎白一世的政变。如今，这里坐落的是这座新哥特式建筑。奇怪的是，教堂的门大敞着，里面还充满了人类的气味。

脾气古怪的年迈牧师詹姆斯·特鲁利照例很早便起床了，为的是替乘坐夜间航班的所有旅客祈祷。他艰难地跪在祭坛附近。八十六岁高龄的他正处在退休的持续压力下，但特鲁利神父为自己偶尔获准主持的礼拜仪式感到骄傲，强烈反对搬离教区首席神父的住所，以至于触怒了年纪较轻的同事。和往常一样，他刚刚打开大门的门锁，猛地将门敞开。通常，在这个时候，一两个流浪汉会从苏荷区的大旋涡中摸索到教堂里来，在靠背长凳上睡上一觉。特鲁利神父从不会要求他们离开。今晚，他在一个竟然有胆量使用睡袋的人附近跪了下来，开始了自己冗长的祷告。他为那些正在十英里的高空中以光速急速飞驰、看着编辑过的《南极洲梦想》和《骨箭2》的人祈祷，希望他们“在耶稣基督、我们的主的保佑下不受各种碰撞、火灾、爆炸、坠落与挫伤，还有魔鬼的侵袭，阿门”。天知道特鲁利神父替人进行的祷告曾让多少人赶上过布鲁塞尔的早间会议……

进入教堂之后，豺狼们径直朝着中殿的高坛奔去，舌头伸长，露在外面。中殿那苍白的波白克大理石小柱和完美无缺的交叉拱门让豺狼感觉到了平静。

另一个在场的流浪汉看到了这些动物，趁特鲁利神父没注意，他从靠背长凳上站起身来，提着红色的小帆布背包直接离开了教堂，一句话也没有说。

神父听到这个男人的动静，抬起头来。他摇摇晃晃地小心站起来，紧紧攥住了其中一根大理石祭坛栏杆。豺狼们一拥而上，将他包围起来，感觉到了他的脆弱以及那一身油腻的、咸咸的皮肤。

“兄弟们，”特鲁利神父说道，“我猜你们依然在危害人间，但你们还是可以得到宽恕的。”他迈开步伐走上主通道，朝着大门走去。“现在离开吧。”

豺狼们跟了过去。当特鲁利神父来到教堂前厅时，他感觉自己被一阵势不可当的疲惫紧紧抓住了。在盛满圣水、被放置在一只雕刻洗礼盘中的银色小碟旁，他找了张橡木长凳坐下来，叹了口气。

豺狼们簇拥在他的周围。

他看出它们正急促地喘着粗气，这让他的心中充满怜悯之情。“你们渴了。”牧师说道，“你们现在不可以去激怒别人，能不能向我保证？”

他把银碟从洗礼盘中取了出来，正如他每个星期二把它取出来清理时一样，小心翼翼地避免将水洒出来。它看起来就像是一只朴素的搅拌碗。他艰难地弯下腰，将碟子放在了石头地上，肋骨和后背感到一阵痛楚。

豺狼贪婪地舔舐着盘里的水。

特鲁利神父画了五次十字，每只动物一次，为它们赐福。喝完水，豺狼们兴奋不已地跑了出去，最终分道扬镳，加入伦敦的数千只流浪狗中。这是野生豺狼在地球上最后一次被人看到。

与此同时，就在动物园的北边，一个长着姜黄色头发的自动新闻记者和他肥胖的动态照片摄影师忘了在外环路上左转，反而来到了摄政运河上的一座桥上，脚下的旧河道上挤满了白天供人消遣的运河船。这里能看到的关于动物园的唯一景象便是综合园区安静的东北角上四四方方的混凝土园区管理处和研究大楼。

“哦，很好。”动态照片摄影师说，“我们在这里是拍不到什么远景镜头的，不是吗？倒是可以拍到漂亮的船，见鬼。我们回去吧。我们需要那个入口，杰瑞。”

就在他们转过身时，水獭蹦蹦跳跳地出现在了他们面前。眼前的这两个自动新闻工作人员正多多少少挡在动物园和通往脚下缺口处的一组混凝土台阶之间，水獭们无法看到任何通过的路。于是，它们大声地吱吱喳喳叫了起来，愤怒地来回跑动着，绕起了小圈。

“见鬼，拍它们，拍它们。”名叫杰瑞的记者喊道。

举着相机的胖男人反问：“什么？谁想看这玩意儿？”他把3D照相机

架在肩上，对准了水獭。杰瑞则放下了好几个镜头机器人，从水獭的背后“收集”镜头。

“拍它们，你这个呆子。”杰瑞说，“快把这些该死的东西拍下来。”

当动态照片摄影师打开摄像机上的强光时，整片区域出现了一大片光亮。

“哦，现在我们做的是实录。”动态照片摄影师说道，“这都是些没用的东西。我们不是想拍老虎或者犀牛之类的东西吗？和萨瑟克区的老鼠不一样的什么东西？”

“它们才不是该死的老鼠呢。”

然而紧接着杰瑞才在楼梯下看到了水獭们焦虑的真正来源。那只硕大的雌性水獭正在生产。在一座临时搭建的小窝里，他能够看到至少六只赤裸的小水獭。它们就像粉红色的手指一般，被母亲来回舔舐着。他拍了拍摄影师的肩膀，指向了桥。

“我们到那里去。我们得把路让出来。另外几只水獭在保护它。这太美了。美得触目惊心。”他说。

“这都是些没用的东西。没人会想看这个的。”

“妈的，我真的不在乎。”记者答道，“快把这些该死的东西拍下来。这就是我们能拍到的。”

亮光如同一颗炸裂的星星般落了下来。圣诞节带来了救世主，但五一劳动节带来了水獭——六只水獭。

突袭蜡像馆

和许多被释放出来的动物一样（它们大部分都在向南移动，朝向伦敦市中心），杀害了另一只猿猴的巴迪和奥利两只黑猩猩很快就来到了马里波恩路。穿过马路，它们被伦敦天文馆的绿色穹顶吸引住了。靠近这座庄严的建筑，穹顶刚一从它们一米高的视线世界中消失，它们就立马对它失去了兴趣。不过，还有不少别的东西在刺激它们好奇的思维。

它们开始用拳头连续敲打与杜莎夫人蜡像馆建筑相连的大门，在巨大的“T”字旗帜下高声尖叫——这个“T”字也可能代表着“麻烦”。

更年轻、体格比巴迪小一些的奥利用汗湿的大长手猛砸着玻璃，嘴里还发出了微弱的呼呼声。尽管它的努力微乎其微，响亮的敲打声还是证明了它的强壮。

挺着鲸鱼肚的夜间保安敞着衬衫坐在自己的小亭子里，吓得集中了注意力。他一直利用喷涂在自己肚皮上的皮肤面板显示屏，观看一个名叫“桃子”的维基精神网络频道，大拇指的指甲麻木地在戴着威尼斯面具、各个年龄的裸体女子动态照片中翻阅着。保安的皮肤面板释放着按摩的感觉，他闲着的那只手握在自己的生殖器上。他松开手，在办公桌上四处拍打着，摸索自己的手电筒，对自己和外面的小孩一下子愤怒不已。

“去死吧！”他倒吸了一口气，挣扎着系上了扣子。

巴迪不断地冲向一排入口大门，用脚踢踹着，制造出了一种令人震惊的咔嗒声，惹得奥利发出了一连串恐惧的哇哇叫声。当看到了什么令自己不安的东西时，黑猩猩就会制造出这种噪声。巴迪正处在一种淋漓尽致的欣快状态中。它还记得那个在夜里到来的人类，记得那只叛逆的恒河猴遭到谋杀时的尖叫声，记得自己和奥利跳跃着逃了出来。它发现自己正身处马里波恩路，某种猿猴的天堂，其间的复杂地带有上百万种发光的东西可供它触摸、攀爬、撕扯成碎片。

此时此刻，在获得自由之后，它家族群落里的另外两个成员和其他的恒河猴（它们仍旧被它当作自己的表亲）怎么样了？它不知道，但手头还有太多的事情可做，没空去为那些而担忧。

保安想关掉维基精神网络，但他的双手抖得太过厉害（与其说是出于对噪声的恐惧，不如说是害怕自己被人发现在工作时手淫），以至于没能关掉肚皮上的标题页。他没有在皮肤面板上敲下999，而是决定吓唬这些笨蛋一下，不管他们是谁。他打算走出去，说上几句尖刻的话，趁自动警报还没被触发，重新锁好大门。

他拉上衬衫，挺起肩膀，尽可能地昂首站好，然后推开了其中一扇门，嘴里还尖叫道："我要杀了你们，你们这些该死的蠢货。"

黑猩猩当即对他展开了袭击。体重接近十英石的巴迪跳到他的头上，开始撕咬这个男人的脸颊。保安蹒跚着退到杜莎夫人蜡像馆中，跌倒在地。奥利也加入进来，径直冲向了这个男人的生殖器（他还没有穿好自己的裤子）。保安的死安静迅猛得令人吃惊，远比许多人与人之间的谋杀仁慈多了。这个保安在地球上看到的最后一个画面是从他的肚皮上投射出来的一张3D动态照片，照片中那个来自多伦多的四十二岁女子正戴着闪亮的兔子面具，两条大腿和炙热的焦糖一样热情洋溢。在他的肚子最后一次起伏时，他心想，她似乎正紧紧抱着自己。

事后，巴迪开始又喜又怒地高声大叫起来，在那个男人的转椅四周转起了圈。在那个死人的肚皮上，它看到维基精神频道首页上的一张桃子图像仍旧亮着。口鼻和双手上仍旧沾满了保安鲜血的它向下伸出手，试图把屏幕上的那颗水果扯下来，却把那个男人的尸体涂成了红色。看到这一切，奥利跑过来，开始喘息着发出顺从的咕哝声——它也想尝一尝那颗桃子。

于是，巴迪开始更加用力地敲打屏幕，想要取出水果，可它却一动不动。警铃叮叮当当地响了起来。巴迪和奥利抬起尸体，把它扔向了博物馆大厅里的其中一座蜡像。那不是别人，正是伊丽莎白·鲍斯-莱昂[58]。保安肚皮上的屏幕在这个水桶体型的女人的一只肩膀上嗞嗞作响，撞掉了她的宝蓝色帽子和上面的网纱，她银色的假发也被一起拽了下来。其实，秃顶的她看上去更加亲切，如同来自温莎星系的某位仁慈的外星老人。

然而巴迪和奥利却气得脸色铁青。它们顺着灯光昏暗的走廊急匆匆地奔跑起来，愤怒地撞倒了不少人像。这些可憎的人类丝毫没有抵抗，而这只能让巴迪更为恼火。被它们骚扰的受害者似乎并不完全是随机的——高大或者肥胖的人像可能更容易引来强烈的怒火或好奇。角膜信息神经界面的发明者雅各布·格列布和瓦基斯·拉哈的蜡像脑袋被它们从最近的窗户里丢了出去。莫里西[59]紧紧攥着的双手被扯了下来，丢向了拳王阿里。真实的莫里西可是永远都不敢向拳王出拳。

在它们到处乱跑的过程中，不由分说地用力丢掷、撕扯、啃咬以及掌掴着人像的脑袋、手臂和各种各样的道具——从哑铃到听诊器，再到盖革计数器。巴迪感觉到了某种令人激动的光荣。某一刻，它抓住了大卫·爱登堡爵士白发苍苍的脑袋，狠狠丢在地上，把它踩得稀烂。

不过，新的一轮恼人的声响开始在大厅里回响起来，巴迪知道，敌人来了，它们得走了。动物安全卫队的一队管理员和伦敦警察厅SO19的武器专家已经收到了警报提醒，做好了准备。

警察厅的专家们手里紧握着装满了致命子弹的亚光黑色神经枪，小心翼翼地潜入了博物馆的大厅。看到保安被鲜血浸透的腹股沟和被撕烂的脸庞，他们倒吸了一口气。现场其中一名爱尔兰管理员名叫基兰，看上去像是一名匿名军成员。他梳着缀有蓝色生物性发光珍珠的金色细发辫，还刮掉了半边眉毛。他只是悲伤地低头看了一眼，便继续迈开了步伐。他有些狂妄自大，行色匆匆，但这在那些在场的人看来却是一件好事。警官们感觉自己正处在一片未知的领域，而基兰似乎十分清楚那是什么。

“巴迪在这里。”一看到尸体，他便用平淡得令人胆寒的语气说道。

“巴迪？”其中一名警官问道。

“它……是个麻烦的家伙，有点恶毒，尽管它只是只动物。另一只猩猩完全不同。奥利是个崇拜者。这是它的缺点。”

基兰认识巴迪的杰作。尽管它以前没有伤害过任何人类，却越来越喜欢虐待其他的猩猩，远远超出了展现自身主导地位的程度。基兰已经催促动物园将它驱逐，可事情进展得十分缓慢。没有人想要一只邪恶的黑猩猩。

因此，基兰觉得自己有责任处理好巴迪的事情，还感到一种奇怪的冲动涌上了心头。不过，他迫不及待地想要救出奥利。众所周知，它是只顺从的黑猩猩，可以说只会偶尔“效仿”一下淘气的行为。奥利最喜欢吃从意大利进口的新鲜无花果了。

尽管官衔不及那些警官，基兰却潇洒有力地开了口。

“拿上你们的手电筒，跟我来。别开枪，好吗？”

他把自己那把奥地利制造、装满了晕厥弹的神经枪举到了面前。和其他管理员相比，他去靶场的次数更加频繁，知道如何射中全息人像心口上的圆圈。

“你们这群笨蛋都小心一点儿。”基兰说，“这是我最后一次提醒你们。”

目前，两只黑猩猩已经窜进了更加漆黑、冰冷的恐怖物品陈列室中。在那里，它们稍稍平静了一些，感觉筋疲力尽，困惑不已。

巴迪开始呜咽、叫喊。它想起了森林里的母亲是如何从它的头皮上捡拾蚂蚁，把它们放在自己的嘴里，还会温柔地用鼻子爱抚和拥抱它。紧接着，它又想起了父亲是如何惨遭另一个家族群落中的陌生黑猩猩的谋杀，那只新来的黑猩猩又是如何毒打它和它的兄弟姐妹的，它们一度那么战战兢兢，如履薄冰，直到它的母亲——那个寡妇——毫不夸张地将入侵的雄性摔倒在枝叶茂密、危机四伏的雨林中，把它收拾得服服帖帖。如今，它心想，它的整个群落，除了它之外的所有猩猩，都已经死去了，而雨林也已经面目全非。

作为博物馆里历史最悠久的展览之一，法国大革命展引起了巴迪和奥利的兴趣。长矛上插着在断头台上被切下来的两颗血淋淋的头颅——玛丽·安托瓦内特顶着一头脏兮兮的卷发，而罗伯斯庇尔则睁着一只歪曲的眼睛——引得巴迪开始恭恭敬敬地呼呼叫了起来，就像是在刚果森林中遇到了一棵软木树或无花果树。鲜血以同样的方式从这些领袖的嘴巴和脖子里滴落下来，不管他们曾经是贵族还是激进分子。

巴迪向上伸出手来，摸了摸王后的头颅。她如此平静地注视着它，睡眼惺忪，充满同情。这是不曾被它与人类联系在一起过的情感。在巴

迪看来，人类全都是黑猩猩心中的入侵者。

奥利开始紧张地大叫。

“巴迪，”基兰用枪对准它的脸，靠了过来，“我们可以帮助你，巴迪。巴迪，巴迪——”

不料奥利却尖声喊叫着猛地跳了起来，在此过程中向前撞倒了一座近来初次展出的怪物蜡像——这个名叫克里克的家伙出自安德鲁·雷克新的连续剧。模糊的红色恐惧泡沫真的在克里克上方和周围的空气中咝咝作响起来，吓得周围的人都忧心不已。如今，杜莎夫人蜡像馆就是靠这种廉价的恐怖伎俩过活的。巴迪动了手，而其中一个年轻的警员也做出了反应。只听他手中的神经枪阻气门发出了如雷贯耳的爆破声，紧接着其他专业人员也发泄起来。在子弹撕扯着它身体的过程中，巴迪蜷缩成了一个可悲的球。惊慌失措的奥利试图把手伸向基兰，却被射进它嘴里的一颗子弹打趴在地。闪烁的枪口如同闪电般点亮了恐怖物品陈列室。

“打得好，”基兰说道，“你们这群愚蠢的浑蛋。你们这群愚蠢的浑蛋。”

他啜泣起来，用一只手捂住了自己的双眼。

铺了路的森林深处

作为伦敦市中心环路的一部分，白天的马里波恩路上，六条繁忙的车道对于任何一只试图穿梭于摄政公园和威斯敏斯特区其他地方的野兽来说，都是一道险恶的关卡。这里就是人道统治的垂死卵细胞的外壳，里面放置着白金汉宫、议会大楼、威斯敏斯特大教堂等。除了智人之外，没有哪只动物会对此产生多大的兴趣。

这里不仅聚集着卡斯伯特这样的穷人，还有快得令人害怕的出租滑翔车、通勤车和长途公车，许多人都在前往尤思顿车站或时髦的伊斯灵顿的路上。不过夜里这条路却车流稀疏，荒凉至极。动物园里的绿线似乎在十分遥远的地方。这正是凯巴里这种情绪抑郁的银背大猩猩可能驻足的地方，只为了到被它视为摄政公园小“森林”的地方以外呼吸呼吸空气。

它就是这么做的，测试着自己新的自主状态，只有几个目瞪口呆的司机从它身边驶过。

自由。 它露出了痛苦的表情，用闪光的长手指刮擦着巨大的下颌骨。它为自己所见的东西感到怀疑。

自由——可树在哪里？

它是大都市里数千只受伤的生物之一，却没有人知道它的故事。它希望自己能够躲在某棵绿油油的阿尤斯树树干下。联攻派民兵在附近吗？它在野外度过的最后几天中所发生的一切仍历历在目。在树叶的遮蔽下，它曾目睹民兵们切开那些棕眼睛的小个子，其中既包含人类也有大猩猩，仿佛他们不过是一堆木瓜，然后把他们丢在一旁。它在这里不曾期待能够得到更好的待遇，因为就连管理员也不尊重它，总是用不耐烦的语气对它说：“起来转转，该死的凯巴里。求你了，伙计。”

还有什么别的东西，某种幽灵，某种有影子的光滑东西正在跟随着它？它好几次转过身去看，却什么也没看到。

终于，它向西穿过马里波恩大街，朝着黑猩猩和豺狼待过的地方走去。它的确遭到了跟踪，但并不是什么虚无的东西。在它的身后，三只被释放出来的大象中的两只——拉央和穆罕默德——正迈着沉重的步伐紧跟上来，把它当作了某种向导。

此时此刻，它指关节着地，走在贝克街的中间，向前甩动着庞大、强壮得如同獒犬一般的毛茸茸的黑色手臂，和双腿完美地相互交替。贝克街上没有树，没有绿线。它迷失了方向，回头看了看身后，大象们正或生气或兴奋地摆动着脑袋。它不知道它们的心情，也不在乎。它怒火中烧，喘不上气。有一种东西比这些动物更加危险。一个真正的猎人就在附近，它能够闻到它炙热、香甜的尿液。动物园里另外几只猿猴哪里去了？它的老朋友薄嘴唇去哪儿了？它那个在笼子里繁殖出来的表妹“小丫头”呢？它们全都死了吗？

豺狼被误认作狗还可以理解，可后面跟着两只亚洲象的400磅大猩猩，则是夏洛克·福尔摩斯牛排馆门外十分与众不同的景象了。贝克街上车流的灯光如同海水般冲上了人行道。有人将房门匆匆锁上，有人上气不接下气地拨通了报警电话，还有人制定出了逃跑路线。这其中唯一的例外是N74路夜间玻色子大巴车的操作员。她目睹了一切，在试图通过角膜电话进行汇报之后（当地的网络已经出现了拥堵），她设法小心翼翼地在动物周围穿梭，然后加快车速，格外处变不惊。她是有时间表的，不是吗，她才没有时间去搭理在夜里碰到的这些违反交通法规的好莱坞电影人，或是任何一个戴着动物面具在她的行车路线上鬼混的人。显然，那些家伙是没有许可证的。“我的天哪。”她的嘴里发出了咝咝声，“这又是怎么一回事啊？”

不过，没有一个人敢接近这群野兽。实际上，它们也发现自己没有得到批准。

在波特曼广场上，凯巴里怦怦跳动的心率加快了。终于，这里有树了。眼下，它已经喘不上气来。它想回家，回到刚果的东北部去。此时此刻，巨大的酸橙树和悬铃树就是最接近它家乡的东西。正当它走上前去，脾气变幻莫测的大象穆罕默德坐在了自己的后腿上，发出了它许多年都不曾听到过的有力呼啸声。

凯巴里猛地转过身，恐惧却又欢欣地望了过来。它想，那些民兵现

在就会来寻找它，无论它去哪里。也许它早些时候察觉到的那个影子生物也能做个自我介绍——如果算不上是朋友的话，说不定还能做个盟友。无论如何，它都觉得波特曼广场令人却步，于是它向南穿过通道，朝着未知的地方前进。

在它蹒跚着步入贝克街时，它的胸口痛了起来。出现在它眼前的是贵族的自信和金钱的世界。这里有名为“本质”和“北方蓝图”的餐厅，一间被称为“小周”的玩具店，一家名为“艾丽美”的温泉疗养美容院。这一切给它的印象都是优雅精致却死气沉沉的，十分奇怪。这里没有好闻的尿臊味，而它看到的模特脖子上也没有汗毛。没过多久，尽力飞奔的它便穿过了几乎一片荒芜的牛津街，来到了果园路上。前方很远的地方，它看到一片美丽的黑绿色——没有滑翔车，没有机器，没有大楼，只有黑暗的避难所。当然了，那里就是格罗夫纳广场，美国大使馆的所在地（二零一七年伦敦南部曾建立了一座替换用的外交大臣官邸，却两次被恐怖分子夷为平地）。格罗夫纳是附近唯一的一大片森林，其身后就是两大皇家公园——圣詹姆斯公园和海德公园。这两座公园结合在一起，形成了一座巨大的棕绿色天空拱廊。遵循绿线，它发现自己又换回了自己大猩猩的思维方式，仿佛醉醺醺的卡斯伯特的思维此刻正传递到其他生物的身上。穆罕默德留在了波特曼广场上，准备与设想中的外星人搏斗，践踏车辆，大声呼吁公平（直到它被狙击手开枪射杀），但拉央还在尾随凯巴里，它觉察到了隐藏在它们这个小小群体背后，越发强烈的威胁。

狮子们警告圣卡斯伯特

婵达妮和其他三只母狮在肮脏的围栏中厅里昂首阔步，如同被风吹动的火舌，来回掉转着方向。它们似乎因为卡斯伯特的回归而活跃了起来，但也因为被困而怒不可遏。目光凶狠的雄狮阿尔福尔坐在它们中间，伸着爪子，自以为是，却也十分不安。至于圣卡斯伯特，他已经筋疲力尽。随着弗洛特的效果逐渐消失，他感觉到双腿短了不少，晕晕乎乎的。他的心里再次产生了一种奇怪的分离感，觉得整个夜晚都不是真实的，于是俯身靠在了围场的承重墙上。

围场背后，数十辆抢险滑翔车积聚的灯光点亮了酸橙树、榛子灌木和常青藤山坡，照得它们如同尺寸各异、形式多样的绿色灯罩。整个地平线都燃烧着黄色与蓝色的光辉，两种颜色透过灌木林，融合成了一种与众不同的翠绿色。

卡斯伯特早些时候离开了这些狮子之后，它们已经瞧见了几个中性人，并本能地把他们当作某种可供狩猎的可憎猎物——但事实上就是猎物。

“我说过我会回来的。”圣卡斯伯特告诉这几只大型猫科动物。

“时间不早了。”阿尔福尔边说边摇了摇巨大的黄褐色脑袋，“把我们放出去，圣人。大门——‘天堂之门’——很快就要打开了。”阿尔福尔跳起来，继续说道：“我们听说，大门的一边在这里，在我们身旁，在动物园里的某处，另一边在南边的某个地方，靠近格罗夫纳广场。一旦大门开启，就将摧毁我们所有人。我们必须阻止它！”

“冷静。”婵达妮命令阿尔福尔，同时用一种柔软的、充满威胁的步态走近这只老雄狮，“已经来不及了。”

“来不及了？还是太早了？”圣卡斯伯特问道，“现在肯定是凌晨三点钟。我还……我不确定。我知道会发生什么。或者说，我知道会发生什么。如果你们被释放出来，我肯定会是第一个送命的人。我还在等待

他——等待神明，水獭的神明。”

“哈！”阿尔福尔嘲笑起来，“我以为圣人是不会死的。”

婵达妮朝着阿尔福尔咆哮起来。“尊重些。”它说，“这个有福之人能够帮助我们。”

然而阿尔福尔已经朝着母狮举起了巨大的爪子，它向后扬起了头：“罗马正在燃烧之时，你和这个老头竟然要讨论水獭的事情？”另外三只母狮对着阿尔福尔冷笑起来。圣卡斯伯特担心一场斗争即将爆发。

“你说……”圣卡斯伯特询问阿尔福尔，试着去理解，“第二扇大门会出现在……格罗夫纳广场？为什么？靠近美国大使馆？我们就在第一扇大门的旁边？这里，在动物园里？当然，这一点是说得通的。但我不会说是格罗夫纳广场，永远也不会那么说。你确定吗？”

“格罗夫纳，没错。”婵达妮用低沉但优美的皮革嗓音答道，“圣人，我们已经感觉到入侵正在进行。当然了，不是美国士兵——但还是美国人。加利福尼亚的彗星崇拜者。那么多人都嘲笑过他们，可是他们真的会造成伤害。这种事情不会让任何人感到高兴，而且——”

阿尔福尔打断了它的话：“不对。不对。不对。不对。不对。自从那些患有间歇性酒狂症的法国恶棍在菲什加德登陆以来，英国的国土就不曾有入侵者踏入，但是看看现在。我们这些英格兰的狮子，你知道，就算是一个阿根廷的中锋迈进了温布利球场，我们的血液都会沸腾。所以说——”

婵达妮插进话来：“我丈夫想说的是……我们眼下……正在受到胁迫。”

阿尔福尔点了点头，一脸心满意足地说：“我要问问这个：如果你是一个圣人，为什么不为我们牺牲些什么东西或是什么人，来阻止入侵者呢？你在等待什么？这个……水獭之神……在哪里？记住我的话：任何大战都将在这里、在我们附近结束，世俗动物之间所有冲突的彻底终结，就在狮子生活的地方。有没有人称我为‘狮子之神’？”

“阿尔福尔！”婵达妮骂道。

“怎么了？”

“我必须要说，”婵达妮表示，“头脑简单的阿尔福尔有一件事说得是对的。黑色军团[60]是会来找我们的。他们会到这里来。”它话音中带着认出一个可怕敌人时的崇高语调又补充道：“我们必须勇敢地面对他们，首先是用忠诚，然后是用我们的爪子。嘿。但是我相信，某个人还是必须到格罗夫纳广场上去。也许那里就是你的水獭救世主最被人需要的地方。而它的先知——就是你。”

“我……我……我不知道。”圣卡斯伯特答道，心中又涌起了一阵自怨自艾的情绪，“这对我来说太难了。”狮子们的爪子在他看来突然就像是巨大的金色点心。“说到这里，我是个弗洛特成瘾者，而且我觉得自己不配做任何人的奇迹制造者或巨型杀手。我甚至连一只海鸥都找不到，何况我们距离绍森德只有一个小时的路程。”

“放我们自由，”阿尔福尔说，“你就会拥有自己一直以来需要的所有高贵生物。当然，一只伟大的鹰还会将你的救世主带给你。”

婵达妮翻了个白眼。

“我不想见到他们。”圣卡斯伯特答道，“但我的确希望能在自己‘摆脱这副尘世的皮囊’之前见见我的哥哥。我怎么都找不到德莱斯坦。我真正在乎的就是这件事情。没有不尊重的意思——我对他的在乎是动物、是英格兰所不能及的。我需要见到他，明白吗？有件事情我得告诉他，行吗？我的大脑会欺骗我。或许是弗洛特的缘故。”

就在这时，仿佛恰好在这个时候，某件令人惊骇的事情发生了，至少是从某个邋遢圣人的角度看来——从狮子的角度看也一样。从动物园围栏的一小片森林里，从绿光闪烁、麻雀筑巢、充斥着黑暗的地方，从他外祖母的陶瓷顶针和致命的道尔斯小溪里，从他除了弗洛特成瘾者之外没人能够了解的沉醉、悲哀、羞愧和孤单里，从猫咪游戏的无尽长夜与被放空的围场中，从圣卡斯伯特，这个身怀奇技之人最深沉的痛苦中，出现了一个——水獭之神。动物的神明终于来了，圣卡斯伯特需要一个神明。

圣卡斯伯特惊讶地凝视着。他失踪多年的哥哥头发更长了，眼神充满恐惧，也更娇柔了，可他就在这里，死而复生，有目的地迈着步伐，

看上去与德莱斯坦如此相像，不差分毫……如果……

如果。

如果，圣卡斯伯特心想。如果，如果，如果。

如果他是个女人，年纪二十八九岁或是三十出头。

“德莱斯坦？”圣卡斯伯特问道，“我就知道。我就知道。我就知道。我就知道。”

阿尔福尔带着好斗的气势咆哮起来，那声音可以被加入《牛津英语词典》，作为“狮子般的”这个词的准确定义。

毫无疑问，那是皇家公园警队的一位督察，一个女人。正如道金斯说的那样，她的外形的确酷似汉德利兄弟。黑棕色的双眼，高高的颧骨，就连雀斑都像是克利那带有斑点的开阔丘陵地——简直就是一个分身。那一晚，扮演卡斯伯特脑海中一千个脚本中主角的正是那张脸。

不过，她与卡斯伯特整晚都在想象的德莱斯坦也有不同之处。她更加冷静，更加专业，不那么纤弱，而且，她还留着长而纤细如同黑曜石般的头发。

“德莱斯坦？你就是水獭之神吗？”

“我是督察莎莉文。”女子答道，“你是汉德利先生，对吗？卡斯伯特？”

“你就是我的哥哥。”他直截了当地对那个女子宣称，同时摇晃着脑袋，大口喘着气。“嘎勾嘎嘛噶咩嘟。”他说道，眼睛里噙满了泪水。通过最粗略的方式，他差不多能够理解，这个巡警，这个彻头彻尾的陌生人，并不是许多年前死去的那个男孩，可他却很难接受。发生了改变，没错，隐藏在一个美丽女子的模型中，但她就是德莱斯坦。

“你是他吗，小德？”

“不，我恐怕不是。”她答道，感觉泪水正从自己的脸上滑落，“不过若是你想要这么叫我，就叫吧。我是为皇家公园工作的。警队。我是

一种特殊的警官。”

“要是我对你说些什么，”他问她，“他能听到我吗？水獭之神能够听到吗？你是不是被它‘附身’了？可以这么说吗？”

“我不知道，卡斯伯特。我不知道事情是不是这样运作的。”女子答道，“不过我很有兴趣听听这一切。你受伤了吗？”

“没关系。”他答道，“不过你现在必须离开我，到格罗夫纳广场去，如果你是水獭之神的话。”

说到这里，圣卡斯伯特从口袋里掏出了那枚安得利苞状币的复制品，他多年前曾试图赠予表姐丽贝卡的那个护身符。他把它放进了阿斯特丽德的一只手中，合上她的手指，让她握住它。

“珍藏好它。”他告诉她，“动物们告诉我，我已经变成了某种圣人。圣卡斯伯特。对此我一无所知。不过这枚护身符会保护你的安全，德莱斯坦或者不管你是谁。”

她看了看这枚早就从钥匙链上掉落下来的大纪念章。画面上，罗穆卢斯和雷穆斯两兄弟正嘬着某只狼一样的生物的奶头喝奶。纪念章上还用弗利然语的神秘记号写着“嘎勾嘎嘛噶咩嘟”。阿斯特丽德用大拇指磨蹭着古老的咒语，轻轻朝着这个老人微笑了一下。

紧接着，她把手伸进了自己的口里，掏出了那串陈旧的珍珠念珠。这是她最宝贵的财产，她把它套在了卡斯伯特的脖子上。

“好了，”她说道，“现在你就是个合乎体统的使徒了，不是吗？”

此刻，她极其想要相信这个无家可归的男人也许莫名与她存在着某种更加直接的联系。要是她无法成为“德莱斯坦”或是一位水獭救世主，她难道就没有可能是这个充满诗意的酒鬼的外孙女吗？就是那个很久以前曾与她的外祖母有过一夜情，后来就消失在她和她母亲生活里的人？难道这就不可能是今夜吸引她来寻找他的原因吗？说不定这个奇怪的老酒鬼就是她的外祖父呢。没有这种可能吗？她发现，在弗洛特的影响以及有所需求的状态下，他似乎满足于保留这些问题，让它们停留在令人充满期待的无解状态中。不过，她猜想自己需要的不仅是一个答案。

“你为什么要到这里来？”他问她。

“我猜，是为了救你。”阿斯特丽德答道，“也许是为了另一个原因。我不知道。你知道吗，汉德利先生，你给许多人惹来了一大堆可怕的麻烦？”她把一只手臂搭在他的一只肩膀上，扶住了他。这对他来说是个不寻常的举动，不过他并没有挣扎。“你能明白吗，卡斯伯特？”

就在老人似乎准备回答这个问题时，一个橙色警报意外地在阿斯特丽德的角膜上闪烁起来，火苗在黄紫色的炉火中鼓动。

哔，哔，哔，哔！吱嘎——咕嘎——咕嘎！

“见鬼！”她说着紧紧闭上了双眼。

阿斯特丽德读了读这条信息。“特殊通知：拘留与停职令。皇家公园警队督察阿斯特丽德·莎莉文，白人女性，三十二岁，五英尺十英寸高。请将其拘留。携有武器，可能十分危险。注意：可能与恐怖分子有关。”

那种感觉就像是被人一拳打中了肚子。如今，她的仕途已经毁了。大伦敦的每一名执法人员都会看到这一则橙色警报。

“我是不是……有麻烦了？”圣卡斯伯特问道，“因为非法入侵吗？还有……其他的几件……事情？”

阿斯特丽德摸了摸自己的眉毛，关掉了所有的警报。

“暂时别担心任何事情了，卡斯伯特。”

“可我这里还没有结束呢。你也是。说真的，你必须到格罗夫纳去。你是不是在骗我？”

“哦，不是的。”她答道，“我觉得这不太合适。”

听到这句话，狮子阿尔福尔赞同地咆哮起来。

“我们需要把你送到一个安全的地方去。”她说。

“我很安全。”圣卡斯伯特回答，“你来了。不过这个世上的动物就不见了。求你了——到格罗夫纳广场去。我不需要你——它们才需要你。”

在阿斯特丽德穿过的同一片树篱中出现了某种动静。只见一个新的人影从灌木林中闲逛一样地走了出来。那人头上戴着深黄色的锡克教头巾，蹲下来穿过树枝，把它们高高提起，在朝着他们走来时还回望了好几次，仿佛是在证实自己真的刚刚穿过了动物园的围栏。他朝着卡斯伯特和阿斯特丽德做了个鬼脸。不是别人，那人正是萨布金德·巴杰瓦医生。

“卡斯伯特！”他喊道，“你……是你！”

距离圣卡斯伯特上一次见到巴杰瓦医生不过几个星期，但医生看上去明显瘦了一些，身体没有那么强健了。显然，他的癌症恶化了。没有什么神奇的疗法。他的眼睛陷了下去，丁香色的皮肤有些发青。他皮带的刀鞘上镶着的石榴石闪烁着紫色和绿色的光芒，刀鞘里装了一把弯曲的小匕首，或者说是仪式用的短刀。事实上，他刚刚从弟弟的婚礼庆典上回来。那里的客人会一直狂欢至深夜。

至少有超过六名巡警和警察厅的武器专家正身披黑绿相间的全身迷彩套装，慢慢地从围栏附近的灌木中钻出来。很难分辨他们，从视觉上看他们与身后的一切完美融合（眼下是黑暗中的树叶）。他们携带的是光滑的白色战术自动枪，以及神经狙击来复枪——二者将全身迷彩的效果消除得一干二净（在旁人看起来，隐形生物手中的枪支如同飘在半空中，这样的画面的确容易引起注意）。

“我们就此罢手吧，卡迪。”巴杰瓦医生对自己的老病人说，“求你了。我还有个……有个十分特别的消息，不过这……这需要你的配合，卡迪。”他不易察觉地朝着阿斯特丽德弯过腰去。他们显然并不认识彼此，但医生肯定已经听到了阿斯特丽德的开场白。

“警官。”他打了声招呼。

“医生……我猜，是巴杰瓦？你是那个会开飞机的全科医生？”

“没错。我是。开飞机只不过是个爱好。我……我来……帮忙了，

如果可以的话。”

“你看，卡斯伯特，”阿斯特丽德说，“我们全都来帮助你了。”

“卡迪，哦，”巴杰瓦医生说，“我好担心。”他向着朝狮穴上方的平台挪近了几步的卡斯伯特靠了过去。

“伙计，别这样。我们能不能离边缘远一点儿？你还好吗？你受伤了。有血。在你的脸上，卡迪。看上去你经历了几场战斗。”

圣卡斯伯特点了点头，却没有表露任何一句真心感谢的话语。他答道：“巴杰瓦，他就在这里……德莱斯坦。我告诉你，这个女巡警，她就是德莱斯坦。”

“是的。”医生迁就着他，“你必须听我的话，卡迪。听着，那个曾为你做过测试的国家医疗服务体系精神病医师……里斯医生，他的提议全都被取消了。不知怎么回事，他遭到了批驳。”他眯着眼睛瞥了眼圣卡斯伯特，仿佛是在等待一个反应。“我不知道为什么。这很不同寻常。不过这意味着……这意味着，意味着你可以回到自己的公寓里去了。”

医生环顾四周，好像很害怕会有一只老虎突然从树上跳下来。“在此之后，呃，事情已经得到了澄清。你可以住在家里了，可以来看我了。你不需要逃跑了，卡迪。你不需要害怕了。”

“可我不害怕。”圣卡斯伯特答道，“一点儿也不。反正不会为我自己而感到害怕。”这并不完全是真话。他害怕死亡，害怕戒掉弗洛特，可他更害怕自己所珍视的一切都灰飞烟灭。

圣卡斯伯特转过身对督察说道：“我们和那些知道的人必须阻止中性人。他们已经混在了我们中间。我已经在动物园里见了几个。狮子和水獭说我必须做出牺牲。为了所有动物的灵魂。不然中性人就会抓住它们。”

“谁？”她问道，朝着巴杰瓦医生耸了耸肩。他摇了摇头。

“这个‘中性人’是什么，卡迪？”医生诚恳地笑了笑，“你是什么意

思？那是什么时候开始的？”

“是入侵者——来自外太空。是路西法人。动物们已经向我警告过有关他们的一切了。他们正在开启一扇通往死亡的巨型大门。狮子们明白。这附近还有一只小沙猫。它也明白。”他用大拇指指了指阿斯特丽德，“德莱斯坦也明白。”

长久的沉默过后，阿斯特丽德伸出一只手，示意那些身穿迷彩服、手举悬浮神经枪的人退后。

巴杰瓦医生终于开了口：“卡迪，跟我走。我会送你去医院。你需要得到照料，我的朋友。最起码，我们得离开这里。他们说，动物们无处不在。你可能会受伤。求你了，我的朋友。我是在乎你的，我的朋友。”

“这是个不错的建议。”阿斯特丽德附和道。

“我不明白。”圣卡斯伯特噘起了嘴，“你说得好像对路西法人的计划一无所知似的——他们意在谋杀地球上所有的动物。你就是那个我们一直在等的人。”

警官和医生摇了摇头，脸上挂着相似的同情。

“都是弗洛特害的，卡斯伯特。”巴杰瓦医生说，“你得了幻觉性精神病，我的朋友。我们可以找人帮忙，到医院里去。我们没有听到狮子说话，我们没有听到水獭说话，我们没有听到小猫说话，我们没有等待任何人，我们听说的只是一个男人极其需要得到照料。一个几乎被弗洛特摧毁的男人。”

“弗洛特。”

“是的，弗洛特。它让你产生了幻觉。”

阿斯特丽德说：“不过，卡斯伯特，我知道这听起来不可思议，但我是在乎你的。我甚至不……好吧，我觉得我也许知道是为什么。”她笑了，但有些酸酸地、拘谨地微微摇了摇头。“或许不是。我也许知道是为什么。也许吧。不过……今晚是你吸引我到这里来的。我……我想

要相信你。我想要帮你。”

圣卡斯伯特感觉自己的心开始不规则地跳动起来，胸口涌上了一阵尖锐的痛楚。他抬头仰望着天空。彗星就在那里。

“彗……彗……彗星。”他恍惚地说道，“那里有一艘太空飞船，隐形的。”

再一次，警官和巴杰瓦医生看了看彼此。头顶上，红色警卫队的一架战斗直升机正用聚光灯瞄准着卡斯伯特和阿斯特丽德。

上方传来了一个声音：“国王陛下的仆人要求你们在原地不许动。”

阿斯特丽德挥了挥手，仿佛是在试图用力拍走脸上的小虫子。

“卡斯伯特，”阿斯特丽德说，“我们的时间不多了。是这样的，我今晚来到了这里，如今已经失去了一切，但我不会改变。你看，我不知道你是谁，但我知道我必须找到你。我和你长得很像。任何人都能看得出来。我不知道我的思维是不是也和你很像，还有感觉。我也是个弗洛特成瘾者，现在正在进行第二次戒断。你知道我们这样的人不多。从统计学的角度来说，我的希望十分渺茫。不过我还是来了。我觉得，汉德利先生，我觉得你有可能就是我的外祖父。也许吧。”

圣卡斯伯特倒吸了一口气。“你？这怎么可能呢？”他在围场的边缘上踉跄了几步，手指纠缠在了一起，“这是不可能的。莎莉文？爱尔兰人吗？你既大胆又勇敢，督察。爱尔兰人的血统，英格兰人的心？”

“哦，远胜于此。”她答道，“你是来自黑乡的吗？你的家族来自边界地区？”

圣卡斯伯特点了点头。

“你认不认识一个来自柏孟塞的酒吧女招待？还和她有过一夜情？在很久很久以前。”

有关边界地区和黑乡的那些细节是说得通的，可剩下的事情对于圣卡斯伯特来说就是完全陌生的了。他从没有认识过什么来自柏孟塞的酒

吧女招待，至少一个也不记得。

“你在我身上有没有看到什么人的影子？”阿斯特丽德问道，“某个其他的人。”

不过，圣卡斯伯特不需要更进一步的证据来证明两个人之间的关联，他只要凝视着这个女人深色的双眼就好，凝视着某种比基因更为深刻的东西。她的问题就像是一根从他身上拉出的甜美藤蔓——如果不是从他的心里，就是从他的脑海里——即便它一直会碰到障碍。毫无疑问，自从外祖母温芙里德多年前去世以后，他就没有见过和她一样坚韧的眼神了。这意味着，英国还有另外一个人类能与动物交谈。她会拥有奇技。她是个男人，也是个女人。她就是德莱斯坦。她就是水獭之神。是个圣人。卡迪不必一个人肩负这个重担了。他终于可以美好地、完美地去献祭了。

一群疾驰中的红色警卫队队员此刻正从盘旋在空中的深红色战斗直升机上顺着黑色的尼龙绳滑下来。着陆后，他们花了几分钟的时间打起精神，像痉挛的节肢动物那样来回折叠着自己的手臂。

阿斯特丽德、巴杰瓦和其他警员焦虑地注视着绳子如同嗞嗞作响的黑色角蝰般缩了回去。战斗直升机仍在约四十英尺的空中原地盘旋，太阳能电动发动机几乎无声地工作着。回头望去，圣卡斯伯特正靠在狮笼的边缘，低头凝视着脚下的壕沟。

“退后，卡斯伯特。”医生说道，“求你了，卡迪。”

三个警卫队队员伸出了加长的金色神经矛。其中一人在他们着陆的地方用力敲开了由神经栅栏制成的牢房。另外两个人开始重重地跺着脚朝阿斯特丽德和巴杰瓦走来，身前探出了一对长矛，矛尖上亮着红色的光芒。二者加在一起就是一颗巨大的魔鬼头颅，来回摇摆，如同公牛般势不可当。他们似乎十分清楚自己想要的是什么或者是谁。只有阿斯特丽德和一个罹患肺癌的全科医生站在他们和猎物之间。

“卡斯伯特，快跑。”阿斯特丽德喊道，“离开这里。”

“我不会离开的。”他悲哀地笑了笑，“我做不到。”

阿斯特丽德满心惶恐地意识到，这些不是普通的警卫队队员。自杀式狂热组织成员和在街道上起义的共和主义者通常会被留给普通的警卫队来处理。而这些队员属于一个特殊的新部门，苏格兰冷溪贵族军团，或称SCARE。在老九哈利想要树立一个引人注目的特殊范例时，便会部署这些人展开高水平的政治或战略层面谋杀。他们披着普通警卫队的红金色温莎王室斗篷，却也穿着与国王的亲兵护卫司令部相同的闪亮的深红色护身防弹衣。苏格兰冷溪贵族军团与众不同的球状螳螂眼头盔遮住了他们的脸庞。

“卡斯伯特·汉德利，阿斯特丽德·莎莉文。”其中一个近前的警卫队队员透过模糊的扬声器发出了警告，“你们两个人在此将被置于陛下的监管之下，你们——”

“直接弄死那个贱人就好了。”另一个说。

圣卡斯伯特将一只腿摆过相对较低的围墙。脚下，围墙和展区之间的壕沟就是访客与狮子之间的主要屏障。圣人像个滑雪新手似的坐在墙壁上，微微俯身向前保持着平衡，试图将墙壁握在两只手的手掌之间。他不断地在警卫队队员和脚下围场中的狮子之间扫视。

“卡斯伯特！不要！”巴杰瓦尖叫起来。

连同飘浮在空中的一组枪，仍旧穿着全身迷彩的警察厅警官和武器专家们退了回去。阿斯特丽德清楚自己正处在极端危险的情况下。另外几个皇家公园巡警——其中有些人还是阿斯特丽德的老熟人，比如胖乎乎的詹金斯、年轻的霍普和爱开玩笑的拉希姆中士——不是一脸困惑，就是被吓得动弹不得，全都一动不动地站在灌木丛旁。

医生本能地四肢着地趴了下来。他化作了一幅令人目瞪口呆的困惑画面，爬向自己刚愎自用的病人，然后停下来，像匹不耐烦的小马驹一样回头望了望，然后朝着阿斯特丽德慢跑回去。

没有谁——甚至是登记过的执法人员——敢于坚持反抗警卫队，而它的苏格兰冷溪贵族军团更是因为不顾文明礼仪的暴行令人闻风丧胆。他们最喜欢的猎物就是英国共和主义者和英国匿名军的追随者，其弹出式牢房最终禁锢过的“恐怖分子”尸体数量竟和“活人”囚犯差不多。的确，事实上，只要是他们杀害的就是恐怖分子。

“到我身后去。”阿斯特丽德对医生说道，同时挣扎着挡在了医生和圣卡斯伯特的前面。她突然将手塞进裤子口袋，紧紧攥住了自己的神经枪。她记起，里面装的是非致命性神经节毒剂子弹。

趁阿斯特丽德来不及反应，其中一个警卫队队员向前扑了过来，将灼热的红色矛尖戳向了她，却因为一只手臂伸得太长而失去了平衡。长矛发出了铮铮的响声，击中了她脚边的人行道。一块拳头大小的人行道混凝土被撬了起来，击中了其中一个怯懦的警察厅警员的膝盖。他哀号着重重摔倒在地。

“动手了。”圣卡斯伯特念叨起来，“动手了。”

阿斯特丽德向后退去。她现在知道了，警卫队队员是来试图谋害她的——有可能是来谋害他们所有人的。她试探性地用一只手握住从口袋里掏出的神经枪。

“求你们了。退后。”她对警卫队队员说，“求你们了，求你们了。我们都冷静一些。”

然而，她的枪紧接着就响了起来。它向后翘起，差点儿从她的手中飞了出去。她顺利扣下了扳机，却几乎算不上是存心的，眼睁睁地看着神经节毒剂鲜艳的灰网如同鲨鱼的嘴巴一样大大地张开，击中了目标。它粘在了其中一个警卫队队员的盔甲上，使得它暗淡的外壳亮起了白色的火花。片刻的停顿间，所有人都默默地站在那里，目瞪口呆。很快，受害者踉跄着摔倒了，痛不欲生。他大脑上数百万个痛觉感受器被打开，同时他的惊声尖叫透过头盔扬声器传递出来。

“上帝啊，见鬼。”巴杰瓦尖叫道，“督察，你不必——”

“你这个该死的贱人！”另一个手举神经长矛的警卫队队员喊着，“你现在死定了，人渣。”

头顶上嗡嗡作响的战斗直升机突然降了下来，砰的一声落在了人行道上，羽毛状的旋转叶片向内折叠起来。此时，另一个手举长矛的警卫队队员和仍在忙活弹出式牢房的队员朝着收缩的战斗直升机后撤了几步。战斗直升机如同一只巨型的黑甲虫般坐在那里，在高温下运转着，两只巨大的神经大炮缓缓地朝着阿斯特丽德滑了过来。它代表着对难以

安抚的敌人的终结。阿斯特丽德心知肚明。

“听着！我很抱歉！”她大声叫喊起来，蹲下身子，将医生拉到了人行道上。“趴下。”她对巴杰瓦低声说，“趴下！朝着直升机爬过去！”她的确感到抱歉，伤害任何人都不是她的本意，但她也需要拖住他们。“我不是故意的……我不是……”

阿斯特丽德用手势示意着圣卡斯伯特和其他的巡警、警察厅警员。“趴下！”她带着坚定不移的怒火瞪着战斗直升机。

然而此时此刻，躺在阿斯特丽德附近的苏格兰冷溪贵族军团的长矛兵正毫无顾忌地朝着她和医生全速奔跑过来，武器的尖端充满了电。这一次，蹲坐在地上的阿斯特丽德双手握住了神经枪，像自己曾做助理教练时那样将长矛兵击倒在地。

为了安全起见关掉了全身迷彩装置的警察厅警员也朝着阿斯特丽德和巴杰瓦奔跑过来。公园巡警则开始朝着圣卡斯伯特迈开了试探性的步伐。

“这个该死的女人已经疯了！”其中一个警察厅警员尖叫道，“我告诉你们，她会把我们全都杀了的！”

着陆后的战斗直升机在发射神经炮弹时发出了刺耳的嗡嗡响声。起初，在不到一秒钟的时间里，白色的追踪激光射线越过阿斯特丽德的头顶，落在了圣卡斯伯特的身上。

“不！”医生尖声叫嚷起来。

紧接着，两道宽得如同烟囱一样的粗壮深色压缩空气顺着激光谱线的引导喷射出来，变成了同等效力的数百万条管状突触挤压机。致命的灰黑色等离子体旋转柱状物如同挡风玻璃上的雨刷般来回摆动，一下子缩了回来。

正如阿斯特丽德之前预测的那样，炮弹稳定地射到了他们的头顶上方，却一下子悄无声息地把狮笼周围所有的警察厅警员和公园巡警的大脑全都液化了。她和巴杰瓦惊恐地看着那些人的眼睛变成了橙色的眼窝，身体如木头般倒地。

此刻，最后一个警卫队队员在仓促间钻进了弹出式牢房中，把它当作了临时堡垒，或者至少是某种安全屋。

战斗直升机上带有翼状部分的红色机门突然打开了。

阿斯特丽德别无选择。她必须在战斗直升机的飞行员将他们斩尽杀绝之前将其制伏。于是，她朝着直升机飞奔过去，俯身蹲在画着金色盾形纹章的亮红色驾驶室下。背靠着主发动机的风筒，她掏出武器，朝着门边缓缓移动过去。就在她蜷伏起身子滚到开口处、瞄准飞行员时，她看到了自己和医生仍旧活着的原因：里面空空如也。直升机是由牢房里的那个警卫队队员远程操控的。

“你们会被捉拿归案的。”警卫队队员告诉他们。他摘掉了自己的头盔，显然认为自己躲藏的地方是安全的。这个面如土色、下巴无力的秃顶男人长着一双小小的蓝色眼睛和一个十分不协调的高挑罗马鼻。“不过我会先杀了你们。”

巴杰瓦医生在阿斯特丽德身后站了起来。“分散他的注意力。”他低语道，“我已经没什么可损失的了，不是吗？”

“什么？”

“分散箱子里那个笨蛋的注意力。”

于是，阿斯特丽德朝着那个警卫队队员喊起话来：“你从那个角度……呃，是看不见的，不过在你的头顶上，老兄，我看到了……我看到了国王自己的战斗直升机。上面全都是漂亮的温莎金和深红色。我觉得国王是不会喜欢你的表现的。你谋杀了自己的同事。他就要降落了，我的朋友。”

“哦，滚开。”警卫队队员露出了圆滑的微笑，“你在撒谎。哈利国王！你现在最好期待自己已经把所有的后事都安排好了。”他开始敲击喷涂在盔甲下手背上的显示屏，皱起了眉头。“该死，这是怎么回事？”

巴杰瓦医生把脑袋从战斗直升机的驾驶舱里探了出来。“我已经解除了遥控。”他说，“我可是拥有N7太阳能直升机执照的人。就算是吧。它现在是我们的了。”

“该死的直升机。”警卫队队员的嘴里咝咝作响，脸色红得发亮，“这可不是什么周末度假直升机。”

“好吧，我们走着瞧，朋友。我上过菲利普·K的太阳能直升机飞行学校。在肯特，兄弟，免得你不知道。”他点了点头，露齿一笑，“如果你不介意我这么说的话，你看上去像是已经阵亡了，老伙计。”

“你们全都得死。”警卫队队员愤恨地反驳道。

“这我倒是没什么好争辩的。”巴杰瓦回答。

阿斯特丽德和医生低头看了看那几只狮子。“卡斯伯特！”他们几乎异口同声地喊了起来。

两个人跑到围场边，朝着边缘的另一边望去。他就在那里——圣卡斯伯特，已经滑到了内墙的一半位置。壕沟里的水已经淹没了他的大腿。他把剪线钳当作了登山者的鹤嘴锄，让自己得以停留在壕沟的上方。水面上覆盖着足足一英寸厚的翠绿色海藻，以至于沟里几乎不会泛起什么涟漪。这条只有大约4英尺深的壕沟对成年人来说构不成太大的威胁，但是里面的水很凉，而体弱年迈的圣卡斯伯特又经历了几番波折。狮子们饶有兴趣地紧盯着他，却没露出一丝的杀戮欲望。

“卡迪，”巴杰瓦喊道，“我们会把你从那里救出来的。你能待在那里别动吗？”

“我是卡斯伯特，我的老朋友。我哪儿也不去。你必须——你必须到格罗夫纳广场去——和德莱斯坦一起。啊，时间已经过了。我应该开始我的……我的最后的祈祷了。”

“可我们不能丢下你。”阿斯特丽德说，“你会没命的。”

“是的，是的。”医生边说边点着头。

“德莱斯坦，”圣卡斯伯特答道，“我会称呼你为‘阿斯特丽德’。这个名字和‘德莱斯坦’只差了两个字母，其中一个是代表‘我’的字母I。我就在这里，不是吗？哈哈。可是动物们……要是我能听到它们说话，你肯定也能，别忘了你是谁。聆听它们的声音。它们造成的伤害不可能超越

人类曾经对我造成的伤害的。去吧，到格罗夫纳去，快点儿，求你了。然后再回来。”

“可你不安全。”阿斯特丽德说。

“如果你不去，就没有未来。”

“不行。”阿斯特丽德转向巴杰瓦，“我们不能这么做。我们不能丢下他。”

圣卡斯伯特嘴里的话语已经含糊地连在了一起。他说着：“求求你了求求你了现在就走。我只不过是茫茫街道上的一个声音。你才是荣誉。所以走吧。嘎勾嘎，勾勾。走吧。”

巴杰瓦医生低头朝着自己的病人笑了笑，挣扎着吞下眼泪，答道：“好吧，卡迪，我猜这是要正式机毁人亡了。”

“是的。”圣人说。

阿斯特丽德和巴杰瓦医生迈开沉重的步伐、怀揣破碎的心，爬进了战斗直升机里。

“我不相信我们真的要这么做。”阿斯特丽德说，“简直是疯了。”

“是啊。”巴杰瓦医生说着拉起了悬浮触控面板，“这难道不好吗？”

他们呼呼飞向了热闹的伦敦夜空。

eight

永远的英格兰

远离家乡西弗吉尼亚州的明戈格罗夫，梅森·盖奇身在异乡。

作为美国大使馆的首席安全官，因为凌晨四点就被人叫醒而感到有些暴躁的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所在的位置官方名称为“中央秘密预制房”或CCM，不过几乎所有人都叫它“鸟窝”。除了通风口里发出的呼呼风声之外，昏暗的房间里既冰冷又安静，尽管里面挤了二十多个人。

他摘下自己的眼镜，用一直被他放在钱包里的一张纸巾擦了擦镜片。最近，他总是擦不掉镜片上的最后一抹面油。这和伦敦有关。他重新戴好眼镜，手中紧紧攥着关于今晚事件的三份报告。和使馆的所有机密官报一样，它们全都被打印在摸起来黏黏的可溶解临时纸张上。最后一份报告中写道：

“北欧范围机密最新报道 20520501.1

“英国/皇室信息来源声称，几只罕见的非家养动物穿越了伦敦市中心。可能与英国恐怖分子或以美国为总部的狂热组织的活动，抑或伍斯特伯爵叛乱存在关联。补充报告：格罗夫纳综合设施附近有大猩猩出没。高级皇家警卫队战略防御武器已启用。威胁等级蓝色。风险评估/牵制行动备忘录严格等级H。报告结束，202061-33。”

没有一份报告能让他为手头这个超现实主义事件做好准备。伦敦街头……动物无处不在。还有一只可恶的大猩猩在逍遥法外！

他不喜欢把事情和那些疯子组织联系在一起。他不喜欢依靠皇室的情报来源。而且他真的不喜欢大猩猩。

梅森并不是传统的外交人员，即便是在比较生硬的外交警务环境下。他是个敬畏上帝、满口脏话、做人真诚的阿勒格尼人，一个来自西弗吉尼亚州彭杜尔顿郡的乡巴佬，会带着满脸煤灰去猎鹿。在他的心

里，任何小于0.30——0.06毫米口径斯普林菲尔德步枪的东西都是用来打松鼠的。他的配镜衣橱上存放着一对白尾鹿鹿角，旁边是他母亲身穿粉色居家服的老照片。照片里的她站在阳光斜洒进来的厨房里，手里骄傲地抱着还是个婴儿的梅森，亲吻着他细软凌乱的黑色头发。

在一排外交安全机构的特工背后，数块屏幕上显示着从格罗夫纳广场周围各个微光深红外摄像头发送回来的画面。几块屏幕上，一架皇家警卫队的战斗直升机正飘忽不定地悬在广场的酸橙树和悬铃树上方。

“荒唐。”梅森自言自语道。

飞行员似乎无法让直升机保持水平的角度，战斗直升机看上去就像一颗红色、黑色和金色相间的巨大复活节彩蛋，歪歪扭扭，眼看就要重重地坠落下来。

“盯住那架直升机。”梅森大声说道，“那里有什么事情……有什么事情不对劲！”

“遵命，长官！”几个声音答道。

“还有，有没有人可以给‘马戏团’[61]打个电话？搞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

格罗夫纳广场上的大部分地区——尤其是道路和街道本身——都处在鸟窝的监控范围之内。脸孔、轿车、卡车和交通管理局牌照都可以被放上屏幕，放大后经由一系列识别与意识探测技术对面部身体模块进行分析。据说，它还能为目标嵌入不起眼的微妙想法，尽管严格来说，在英国执行认知干预是需要刑事法院批准的，而且只能针对英国国民。

颤抖的直升机降落在了巨大广场上的其中一个角落里。在一个魅力十足、留着黑色长发的年轻女子下机后，直升机马上平安飞回了空中。

“这到底是什么？”梅森问道。那个女子身上的制服和英国警务机构辅警部门的很像，肯定不是警卫队的人。

“我想要知道那个女人是谁。”梅森尖叫道，“我想要知道她为什么要到这里来。我想要知道她早餐时会往自己的什锦麦片里切什么牌子的

有机草莓。天哪，这都是什么乱七八糟的。她是来捕捉动物的吗？”

梅森不是个自大的人，但他觉得自己比这件有动物参与的荒唐事强多了。整个场面在他看来太草率、太荒谬了，不像是什么恐怖行动。大使和他的家人都在格陵兰度假，这让他少了一件头疼事。不过战斗直升机、这个女人和有关动物的报告还是让他忧心忡忡，即使仅仅因为他们就是一群彻头彻尾的笨蛋。

“说真的，大家给我点儿数据！”

阿斯特丽德的脸突然出现在了六块屏幕上。她似乎正在试探性地寻找某些东西的迹象。

一个被借调到大使馆来的眼睛斜视的看上去十分文弱的认知专家——所谓的考格——就位于附近的一张肉椅上。这种椅子是用实验室培养出来的肉制成的，它如此贴合肌肤，简直可以做考格们的外衣。考格对梅森说：“长官，我对她的事情多少了解了一些。我觉得她是个……英国公民。阿斯特丽德……莎莉文。”

大约有十二个新来的人拖着步子走进了鸟窝的铁门。看到他们，考格微微退缩了一下。

“不好意思，你们是谁？”梅森问道。

新来的人中有个留着短平头的高个子男人复述起了通行码：如果你想要从头开始制作一个苹果派，就必须先发明一个宇宙。他似乎被自己逗得乐不可支，非常古怪。这句话出自二十世纪的老天体物理学家卡尔·萨根之口，梅森在昨天的最后一份简报中看到过它。

“好吧。”梅森答道，“OK。不过我们这里很忙，伙计们。你们……？”

“没错。”高个子男人答道，朝着梅森露齿一笑，“第三级行动。我们无处不在。”他窃笑道。

梅森说：“那就请你们努力别碍事。”

考格冲着梅森挥了挥手。这些考格各个训练有素，相比他听说过的那些颇受争议、双腿萎缩的变体“前考格”要保守得多。尽管如此，梅森还是不太喜欢他们。所有的认知工作人员都让他感到不舒服。毕竟，这些考格可以看到任何人的内心——只会让事情变得更乱。他的麻烦已经够多了。

“好的，让我们来看看。”考格用一种令梅森十分焦虑的方法爱抚着肉椅的扶手，“皇家公园警队的一名督察。她是个不安的人。压力很大，长官。警卫队……他们正在寻找她。不仅如此，我感觉……嗯，让我们来看看……是某种入侵吗？真的很模糊。也许是狂热组织的成员，长官。她不是……呃。”

“什么？”梅森问道，“别这样，老兄。让‘模糊’之类的话见鬼去吧。”考格看了看梅森，怨恨地抽搐了一下，开始轻轻摇动自己的膝盖。

“她没有犯罪，至少没有犯过什么普通的罪过。”

“那是什么意思？谁会在乎那些？”

“我试图要表达的意思是……她是……她是……我不知道。就是这样。现在我要下线了。”

“别走。”梅森说，“如果她属于狂热组织，我想要她保持距离。我想要她除了一窝窝的蓝色知更鸟、雏鸟之外什么也不去想。”

这个女人的目光凝视着斑驳的梧桐树树林，又抬头望向天空，紧接着环顾起了建筑的门面，一头飘扬的黑发在她沿着广场的边缘游荡时摆来摆去。她几乎既来自一个超现实的世界，又是从尘世的水土中冒出来的。梅森发现自己着了迷。淡淡的绿色光晕——原始，和煦，富饶——从梧桐树和酸橙树萌芽的树干上反射出来，将她包裹。她没有望向大使官邸，反倒是对广场上其他的地方更感兴趣。此刻，梅森确信这就是阿斯特丽德·莎莉文，无论她是谁，都不会对使馆构成任何的威胁。

眼下，阿斯特丽德似乎径直望向了某个隐藏的摄像头。她张望的方式让梅森感觉不太有人性，于是他认真审视了一番。她并不年轻，也不轻盈，但是个子很高，形体强健，白色和深海军蓝色的制服下隆起的是

游泳者优美舒展的肌肉。

在这个女子的脸上，梅森看到了某种东西，她绝不是前来响应某个贵族或是愤怒的共和主义者的武装号召的。那种东西更加深刻，更加强大，更加久远，比梅森在英格兰见到过的一切都更有英式风范。那不仅仅是一句荒谬的“通过血液与法律”的口头禅。

鸟窝里的几个外交警察骚动起来。

“见鬼！快看啊，白痴们。”其中一个说道，“是该死的猴子！”

“那不是猴子，蠢货。”另一个人说，“那是猿。”

梅森也看到了大猩猩一闪而过的脸，还有一只大象隆起、回缩的臀部和巨大的象腿。此刻，大猩猩再一次出现了，脸上带着一种诡异的痛苦表情，眼睛径直望向了其中一个镜头。那里还有另外一只动物，不过更难看清——那是一只老虎吗？没有人说过任何有关老虎的事情啊。

大猩猩的脸再次出现在了几块屏幕上，但阿斯特丽德似乎消失了。

“英国正在遭到……自己动物园里动物的攻击？可我现在看不到那个女人……督察莎莉文了。”梅森说，“大猩猩的画面倒是不少。”那只动物看上去十分沮丧，情感敏锐得吓人。

“不行。没有一张脸是我们能在数据库里找到的。”他边说边朝着一个来自巴尔的摩的方脸黑人新手特工转过身来。那个人正在操控监控录像的主控制台。梅森很喜欢这个名叫纳瓦斯的新人——一个拥有强烈移情技巧的特工（未来联邦调查局和中央情报局会倾向招聘具有这种特质的特工）。不过纳瓦斯对这些技巧的运用并非完全是被训练出来的，对梅森来说，这更增加了他的可信度。

纳瓦斯微笑着摇了摇头，然后用严肃的语气问道：“那个女人怎么办？”

“我觉得我们可能陷入了某种困局。”梅森说，“其实我不明白她的存在为什么会超越一起英国国内治安事件。不过我觉得我们还没有看到事情的结局。我希望她不会有事，在她的身上没有看到任何的威胁。我

只不过是无法……不过，暂时，我觉得我们得把她留给该死的警卫队。真他妈的可惜。”他犹豫了片刻，然后朝着斜眼的考格转了回去。

“她对于美国来说是不是一种威胁？”梅森询问考格。

“我……不这么认为。”

“那好。”梅森答道，“不过皇室不喜欢她。”

“可敬的哈利国王。”纳瓦斯嘟囔道，“要是他在搜寻她，她肯定是个能干的人。”

“那当然了。”梅森边说边朝他俯身靠了过来。

“嘿——嘿——”纳瓦斯说着尴尬地笑了起来。几台闭路电视监控器疯狂摇晃的方式让人很难看清它们在录制什么。“我的焦点一团糟。”纳瓦斯说，“我正在失焦。我感觉大使官邸里有什么东西，长官。”

梅森深吸了一口气，答道：“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他瞥向考格，皱起了眉头。

“你说呢，考格？”

“我不知道。我也注意到了……某种东西，有什么东西正在我的脑海里。有什么东西就在这里。”

“‘在这里’到底是什么意思？”

“我不知道。我觉得……我的思绪……就像是泛起了波澜，长官。”

梅森朝着那一群凭借通行码进来的新人望了过去。

可能什么问题也没有，梅森知道，不过考格的心不在焉通常意味着麻烦。尽管他不喜欢这些考格，他还是认可他们颇具天赋。这些人能像鲨鱼一样钳住别人的思绪，永远不松口。

“好吧。”梅森答道，“我们去楼里彻底搜查一番。”他朝着在鸟窝里站岗的少数几个荷着真枪实弹的美国海军陆战队队员点了点头，“看看

楼里是否有什么工作人员以外的人，或是没有得到授权的人。”

“那个女人。”纳瓦斯说，“我们应该帮帮她。我们必须帮帮她。”

“也许吧。”梅森答道，“这很复杂。有什么实质性威胁吗？这些……动物在哪里？”

纳瓦斯转过身，回到自己的控制台旁，忙活起了摄像头的事情。广场上一大片模糊的画面——梧桐树叶、黑色系船柱、带竖框的窗户——从屏幕上一闪而过。终于，两张不同角度的大图出现在了主控屏上。图片中那只筋疲力尽的厚皮动物僵硬地伸出了象鼻，显然怒不可遏。

“好了，长官。找到一只。它在外面。”说罢他如释重负地叹了一口气。

“他妈的。”梅森骂了一句，“这可是……该死的……这可是英格兰啊，不是吗？就是这么回事。你们都这么觉得吗？这种鬼事情怎么总是发生在这里？”他向前走了一步，好更仔细地观察屏幕。“有没有人读过《世界大战》？典型的英国人作风。”

另一个孩子气的特工转过身来，打算开口说些什么。

梅森打断了他：“这太夸张了。”

此时此刻，那些新来的人——留着整齐得如同头盔一般的短发，看上去一丝不苟的笨家伙——正簇拥在屏幕周围。这些家伙都是从哪儿冒出来的？梅森想要知道。他们中很少有人穿着他的特工才有的乏味羊毛西装并打着领带。梅森不想为他们的出现耗费太多精力。在“公司”的安保方面，你要学会忍受的一个麻烦就是被现役的平行机构暗中监控与视察（何况通行码已经受到了过度保护，能够知晓它们属于一种神圣不可侵犯的权利）。不过梅森感觉十分紧张。他注意到，这些怪人中许多还穿着同样的白色耐克训练鞋。他们正身处伦敦安保最严密的房间之一，位于地下六层（而不是常人所以为的地下三层），被足足十英尺厚的铅槽和钢铁扶壁保护着。有了这样的保护，他们能在大部分的氢弹直接打击中存活——至少几个小时。除了神秘莫测的新来者之外，这里的所有人都崇拜梅森。他的脾气很坏，却颇受欢迎，能够激发人们的忠诚。不过有什么东西正从他的身边流逝。

“说真的，”他突然对所有人宣布，“压力在某种程度上会落在你们所有人的身上。”并非所有人都在转身听他讲话。

伦敦警察厅和可怕的国王特殊军事部门正在处理这个离奇的状况，他向房间里的人解释道。美国安保人员——外交警察、小型专业海军分遣队、中情局特工和联络员，以及一些被所有人认为归属军情五处的英国安全“服务承包商”——将在一旁观战。没有人会相信袭击大使馆的人会在一只大象的身上装满硝酸铵，连上一个角膜电话引爆器。

“大猩猩真够酷的。”那个孩子气的特工说道。所有人都望向了他。他将其中一个深红外镜头放大，让一片红橙色的模糊图像充满着屏幕。“这是它的大脑。里面有许多的能量。”

站在门边的一个士兵笑了。

梅森的大脑是时候从熟睡中彻底醒过来了。

“见鬼！申请者，该死的签证申请者！”

大家全都倒吸了一口凉气。所有人都忘了。即便是在凌晨四点钟，大使馆的签证服务处也总是有人在排队。男人、女人，时常还有儿童，通常都是些贫民，他们蜷缩在毯子里，原地踏着步为双脚保暖，虔诚地用无数种语言低语。问题在于，他们平日里都聚集在十分靠近大使官邸前门的地方，在屏幕上是看不到的，直到上午八点半使馆正式开门办公。这时候，他们才会鱼贯穿过楼内的一组室内金属探测器，排起蜿蜒的队伍，忍受完美、多层次、勉强合法的仔细搜查。

梅森说道：“该死，我们需要到外面去。”他已经能够看到《镜报》/维基精神网络的头条会这样写：“无情美国人将难民丢给野兽。”

他望向了鸟窝里的海军陆战队队员。“老天啊。等一下。你们不能到外面去。”到底该怎么做，竟然如此难以抉择。目前，申请者们还站在英国的国土上。

美国士兵是不能携带武器走上人行道，在英国的国土上保护外国公民的。即便是派遣外交警察到人行道上，都会引发一场国际争端。美国与英国之间的“特殊关系”早已烟消云散。暂且不说别的，亨利九世就是

个庄重而阴险、变幻无常的人。你永远都不可能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去年，亨利九世真的说服议院重启了《根特条约》[62]。他认为，对于缅因州和上密歇根约两千万英亩矿产丰富的土地，如今重新归属皇室殖民地的加拿大（除魁北克之外）是具有历史要求权的——至少是一部分。两国关系因此紧张了起来。几个星期以后，他又称二十一世纪中挣扎的美国是“所有人不朽的灵感”。

“你可以邀请他们进来。”英国承包商表示，“显然是那些人——不是大象。”

“不，大象可不行。”梅森点了点头，傻笑起来，“不错。”他转向其中一位外交警官。“就这么办。”

警官拍了拍自己的神经枪皮带。

“该死。”梅森说道，“快点儿去办，不然我就用钝鹿角把你的命根子切下来。”

好几个男人笑了起来。考格一脸嫌恶地摇了摇头。

“是，长官！抱歉，长官！”

“打开大门！”一个声音在楼梯间里向上喊道，“放申请者进来。”

梅森转向了纳瓦斯。

“真是一团糟。打电话给五角大楼和军情六处了解最新情况。告诉他们，我们的后勤已经就绪，还有几个小的司法权问题要提问法务部……等等，不行，等等，别，别这么做。上帝啊，那样他们就会唠叨个没完没了。‘英国人的权利’这个这个，欧盟条约那个那个。等哈利联系他们看看！仅仅要求协助就好。”

“当然。”纳瓦斯答道，“那个女人怎么办？皇家公园的那个督察。被警卫队狂追不舍的那个。”

“我不知道。我想和她谈谈。我觉得我需要到外面去。”

“该死，你疯了吗？”纳瓦斯问道。

“好吧。”梅森答道。他在电梯门边的一块长方形数字板上用力地按下了密码。这台只在地面或地下六层的鸟窝停留的电梯立刻打开了。

“我很擅长和动物打交道。”梅森说。

申请者们需要帮助。梅森想起了《以弗所书》中所说的“以恩慈相待，存怜悯之心”是多么重要。他自己就是通过艰苦努力才从明戈格罗夫的穷困小山庄一步步走到现在的。高中毕业之后，他加入了空军，表现出类拔萃。后来，他半工半读念完了州立大学，夜里还在一家有益健康的冰激凌餐厅打工，以支付账单。不管与世隔绝的阿帕拉契亚山脉人有多偏见，梅森依然被他家人口中的“外务服务”深深吸引，而如今在他松树成林的险峻家乡他备受尊敬。一旦你做到了，所有人就会说离开是正确的做法。他知道，申请者们的处境更糟。这是没有可比性的。

至于动物，他成长的过程中身边一直都围绕着咄咄逼人的动物，有的感觉敏锐，有的则不然。他非常喜爱它们。他的姐姐会饲养佩罗德普雷萨卡纳里奥小狗，并以市场价一半的价格将它们出售。她还养过一只名为虎牙的山猫，在它还是只小猫时被她从山里捉来的。虎牙长大后变得十分危险，有一次还袭击了梅森的母亲，杀害了一只前来暂住的普雷萨种犬以及老疯子家的另一只宠物——一只大浣熊。尽管如此，没有谁曾有一瞬间想过虎牙不该在他们的家里拥有一席之地，尤其是梅森。

随着电梯门在大使官邸的接待室里打开，梅森大步慢跑着奔向了广场，去查看申请者们的情况。他感觉到了一种强烈的使命感——以及对某种责任的信念。

存怜悯之心， 他不得不对自己重复道。心存。怜悯。

来自桑给巴尔的勇敢者

大使官邸外，大约二十四个人正以非凡的风度排队站在那里，其中大部分是来自非洲撒哈拉以南地区和南亚的男人。他们中很少有人来自富裕得足以实现国际公开通信协议的地方——在那些地方，维基精神网络的肉体移植是一种人权。他们中几乎没有人知道伦敦其他地方发生了什么。当大猩猩和大象——还有某些别的东西——进入广场时，他们愣住了。

不过，这不是沉着，而是恐慌。

“大猩猩！”一个亚洲女人尖叫起来，紧接着又大声哭喊起来，“大象！”

苏莱曼·盖兰尼一直坐在自己的那个编织袋上，里面装着他在这个地球上的所有财产。和他一起排队的某些人称这种袋子为巨大的格子尼龙手提包。他袋子里的东西大多是来自津巴布韦慈善机构的二手衣服。这些慈善机构的货源是肯塔基和巴伐利亚，那里丑陋、破旧的聚酯材料服饰显然用之不竭（苏莱曼很早以前就发现，这个世界拥有足够的T恤衫和花哨的上衣，可以提供给非洲。在桑给巴尔人看来，旧的预生物降解纤维比他们追赶的神秘时尚能多持续几十年。到底谁需要带有十二个拉链口袋的紫色紧身裤呀？）。袋子里还有一套褪色严重的奥德里牧师铁路系列书籍，这是他用来学习英语的（傲慢的蓝色发动机戈登能让他捧腹大笑），以及两包他珍视的圆珠笔，这是他在希斯罗机场时仓促（很贵）购买的。他计划一到美国就把这些圆珠笔寄回桑给巴尔岛，给自己的父亲和几个妹妹（连入了维基精神网络/角膜电话网的人是不会使用圆珠笔或铅笔的，不过世界上那些最穷困的地方还是很崇敬这种东西）。他还要在信里放上一张崭新的、挺括的五百美元钞票，就像他在功夫电影中看到过的那样。在桑给巴尔岛，乘坐陈旧电车的人都看过这种电影。一旦安全到达美国，他就要让自己的家人感到自豪。

第一眼看到动物时，他跳了起来，退过去靠在了大使官邸正面的一根波特兰石柱上，目瞪口呆。桑给巴尔岛没有大猩猩——那里剩下的唯

——种灵长类动物就是游客们会花钱去特别保护区观赏的疣猴，而他自己是从不屑于去那种地方参观的。年纪还小时，他见到过最后几头野生大象。和大部分东非人一样，他对大象的尊敬超越了其他任何一种生物，甚至是如今已在野外灭绝的狮子。

片刻之后，苏莱曼迈步向前，朝着大象走了过去。要是他能够吸引这些动物的注意力，也许就能拯救一些人的生命。

“菲阿曼阿拉。”他耳语道，“因沙拉。”

苏莱曼是个十分聪明的人，但是在前往伦敦这件事上，他竟然投靠了一个不可靠的人，害得他输得一败涂地，如今他只剩下了最后四百英镑。于是，他留宿在含早餐的旅馆里，心中充满了愤怒。他本应和一个来自邻近岛屿的熟识修道士住在一起。这个名叫阿巴斯的人住在芬斯伯里公园，负责看管那里的清真寺。可奇怪的是，阿巴斯消失了。当苏莱曼敲响他的公寓房门时，一个留着大胡子、身穿亚麻祈祷长衫的年轻巴基斯坦人开了门，自鸣得意地告诉他，阿巴斯已经到地狱里去了。他从未解释过这话是什么意思。

“兄弟，”苏莱曼说，“我迷路了。”

那个男人笑了笑，会意地点了点头。“明天过来，我会给你一种新的生活方式。你需要听听我们的大师说的话。你知道吗？他和你听说过的人都不一样。他会帮助你的。”

一个狂热的家伙，苏莱曼心想。

于是，苏莱曼转变了方向。他在伦敦遇到的所有非洲人——几乎都来自西非——都力劝他去纽约城“转转”，多待一阵子，好拿到“申请延期签证”的章。“你可以永远躲藏在皇后区或纽瓦克。为了安全起见，美国的其他地方可以忽略。”

“到纽约去吧，我的朋友。”一个来自拉各斯的肥胖路径负责人说，笑得牙都快掉了，“我下个星期就要回去，只为了买几双新鞋。这个伦敦——该死，百分之五千会剥削你！”

大象颇有针对性地停了下来，面对着签证申请者。苏莱曼转过身，

看到其中几个人正试图钻到柱子后面去。不过这是无望的。人太多，防护物太少。

“托卡，马马坦波。”苏莱曼对大象说，“托卡，马马拉蒂。”

与此同时，大猩猩注视着整个场景，悲哀地摇了摇头。它抬起头，看了看门面上由埃罗·沙里宁设计的、烤架般的巨大钢筋混凝土蜂巢状房间（精确的矩形，加上建筑顶端三十五英尺宽的金色老鹰，鼓舞和威吓着到访者——它让美国看起来就像是一个处在遥远未来的国家，一个辉煌却冷漠的后人类社会，奇怪地为周围整齐分布的乔治王朝建筑做了补充）。不过，这些矩形中有什么激怒了大猩猩，它们有种冷酷的乏味，缺乏激情，完全是在诱人犯罪。

凯巴里希望能靠近些看看，于是在十几根更大的新石头系船柱中找了一根跳上去。这种古老的坦克陷阱是几十年前装在大使馆建筑门前的，都是些丑陋而混乱的不规则四边形，如同俄罗斯T-120坦克上的反应装甲炮弹，完全破坏了沙里宁的轻盈格调。大猩猩在这片生硬的混乱中坐了下来，栖息在国家威慑物其中的一个石头标记上，在使馆大门猛地打开时焦虑地弓起了后背。凯巴里看到附近的巨大悬铃树是那样浓密，水平伸展着枝干，感觉自己也许在这个奇怪的世界上找到了一个安全、舒适而黑暗的家。

就在这时，一个幽灵般的生物飘到了空中，从让凯巴里陷入沉思的那片绿荫中飞了出去。它很像是阿斯特丽德，却更大，充满野性，如同一棵长手长脚、点缀着小红莓的野生紫杉树。阿斯特丽德的黑色长发似乎变成了金绿色，在空中飘浮着，闪烁着小火苗，从中还迸发出了几只小茶隼、甩着尾巴的蝰蛇和加速奔跑的白鼬。

“嘎勾嘎。”那个生物说道，“嘎勾嘎嘛噶咩嘟。”

听到这些话，那些靠近这只春天般生物的人都低下了头。

除了梅森·盖奇。他背着手从大使官邸大楼中走出来，出于什么原因正低着头。他的注意力仍旧集中在从大猩猩和大象手中拯救脆弱签证申请者的念头中，根本没注意到那个生物。他只是下意识地摆出了一副顺从的姿态，就像他记忆中应付姐姐那几只活跃的佩罗德普雷萨卡纳里奥小狗一样。这样的姿态和他头顶上六层楼的地方那只威严的金色老鹰

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显得格外古怪。

愤怒的大象把头转向了那个生物，冷静了片刻，却径直小跑着穿过绿色的雾，微微弓背跃起，在梅森的面前摆好了架势，它距离这个年轻人如此之近，他都能够闻到它的粪便那剧烈且新鲜的臭味。

一群身穿酸奶色连身工作服，看上去仿佛一个模子刻出来的人也从大使官邸里走了出来，排成密集方阵，站在了梅森的身后，看上去十分紧迫。相反，梅森只是随手套了件朴素的海军蓝运动上衣和一条陈旧的黑色“梦想”牌牛仔裤。这种牛仔裤理应可以通过心灵遥感进行微调（不过，消费者们很快就发现，这种功能从来就没有奏效过）。运动上衣下面的枪套里，他一直放着一把装有非致命性子弹的神经手枪。

那群人中有几个男人留着同样的短发。他们的出现让他有些困惑，不过这些人是从大使官邸的办公室里走出来的，因此他心中暗暗——轻率地——相信他们没问题。毕竟，在任何一个重要的世界大都会中，大使馆的运作都存在某些第三方。从厕所维修到取暖管道维护，这一切都意味着即便是安保主管也不可能无所不知。梅森的错误在于，他把这些人当成了自己人。

“你们是谁？哪个单位的？”

没有人回答。

梅森判断，他们肯定属于某种他不知道的建筑承包商。安保团队下一次开会时，他会提到这些一身白衣的维护人（或者无论他们是干什么的）。这些人看上去很可笑，不是吗？他们难道不该知晓一些基本的英语吗？

梅森迈出大门，朝着广场上的大象走去，他经过了那个先前站出来的黑人。

“到里面去。”梅森告诉他，把眼镜往上推了推。他朝着那只焦虑而愤怒的大象伸出一只手来，看到就在它的身后，绿色的雾气再一次聚拢起来。梅森暂时回头望了望剩下的签证申请者，心中涌起了一股保护欲——可大象冷漠可怕的眼神更令他着迷。要是得被迫在人类和动物之间做出选择，梅森可不是那种能够站在自己种族这一边的可靠之人。

“没事了，宝贝。”他对大象说道，“没事的，亲爱的。”几个身穿白色连身衣裤的人充满恶意地瞥了瞥眼前的场景，仿佛觉得梅森是在开玩笑。

“好了，好了，宝贝。”他告诉大象，脸上露出了和蔼的微笑，“你们有什么要求？”

穿着连身衣裤的男人开始挥手招呼签证申请者入内。其中一些人看着他们手上的皮肤显示笔记，用机械化的声音说道：“进来！进来！欢迎！欢迎光临！欢迎！欢迎光临！欢迎！进来！”（掺杂着英语、中文和法语三种语言）。门的上方投射着一个3D全息指示牌，上面用膨胀的字体写着同样的信息。

苏莱曼不喜欢那些穿着白色连身衣裤之人的长相，还在原地磨蹭。他突然发现使馆里那个身披海军蓝夹克的男人犯了一个巨大的错误——太过靠近大象。在苏莱曼还是个孩子时，他幸运的表哥艾玛尼在首都南部的一个狩猎保护区里生活和工作过一段时间。前去探望他时，苏莱曼曾看到艾玛尼小心翼翼地拍击野生大象的脚，驱使它们远离游览用的路虎汽车。不过，它是个危险的差事，是要冒着生命危险去做的。可这个美国人举手投足间像是此生从未见过一头大象似的。

当大象冲上前去时，苏莱曼目瞪口呆地看到那个男人朝着它跑了过去。不知为何，他也开始朝着那只动物奔了过去。也许他心中模糊地感觉到自己必须做出些超越自我的事情来。这个美国人，这个向前奔跑的家伙是不是个怪兽？但重要的是，苏莱曼的心里隐藏着某种他自己都不知道的、与生俱来的气度与勇气。

“不！”他叫嚷起来，“托卡！”

拉央发出了一声像是要打喷嚏似的尖叫声，如同打结的短号发出的爆裂声响。紧接着它用象鼻的底部将梅森撞倒在地。梅森的眼镜飞了出去。一切发生得太快，以至于在那只动物的前脚重重地落在距离梅森膝盖仅几英寸的地方时，他仍在微笑，还对此抱有信心。他依然朝着那只动物伸着手，几乎没有停止过微笑，诡异地感觉自己的短发突然长长了几英里，还着了火。

“哦。”他终于开口说了一句，“嘿。”

就在这个时候，苏莱曼扑到他的身上，试图和大象的一只脚展开搏斗。“托卡！马马坦波，托卡！”

苏莱曼从未如此接近和触碰过一只大象。这种动物巨大的脚踝竟是柔软而温暖的，他对此感到惊叹——他本以为它会是某种硬邦邦的橡胶感。他意识到自己并不知道自己在做些什么，可拉央似乎对他做出了回应，它退了回去，不过仅仅是暂时的。苏莱曼朝着那个男人转过身，试图将他抬起来。拉央举起了后腿，准备用一千五百磅的体重猛扑向梅森，对他发起致命的一击。

苏莱曼转过身，踉跄着退了几步，挡在了愤怒的大象与梅森之间。那只野兽蛮不讲理地左右摆动着头部，像是试图要把自己的大脑摇晃出来，同时目不转睛地低头紧盯着这些人类。苏莱曼将那个男人拉起来，让他用一只手臂环抱住自己的胸，猛地拖着他后退。出于他难以理解的原因，那个男人一直在反抗，狂暴地拉扯着他的前臂。

“我没事。”梅森大发脾气，“放开我！”可苏莱曼没有让他去送死的打算，一直在努力拉着他远离大象。

梅森把运动鞋的鞋跟在一组三层水泥台阶上重重地跺了跺，试图找回平衡。他能够看到大象满腹埋怨，彻底愤怒了。它的两只耳朵已经充血，泛红的棕色双眼中燃烧着怒火。这个陌生男人的温柔和计划之外的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对他来说是一种羞辱。他不想被营救。这是一只该死的大象，又不是什么人体炸弹。

尽管如此，在他们向后撤退的过程中，拉央突然将两只脚重重地砸在了人行道上，附近的树木都因此沙沙作响起来。很快，大象渐渐退了回去。

“谢谢。”梅森站起身，呆板地说道，凝视着这个露齿笑着的瘦小男人。他身上穿着的那件深蓝色隔热外套少了一只袖子，里面套着的是一件写着“趴下计划——底特律，迈阿密”字样的陈旧褪色红T恤衫。

“好了，进去吧。”梅森说，“没事了。进去就好。”他擦了擦松垮卡其裤上的些许灰尘，跪下来捡回自己破碎的眼镜，把它们重新架在了鼻子上。眼镜的其中一个镜片已经碎了，他啪的一声把它取了出来，丢在了地上。

大猩猩已经从系船柱上爬了下来，钻进了格罗夫纳广场上的小小中央花园，它正用无尽的困惑和悲痛表情注视着大使馆前的所有人。它的一只长手一直捂着心口，看上去似乎非常痛苦。大象仍旧逗留在街道上，就在坦克陷阱的后面。站在巨大的悬铃树斑驳的树荫下，它做着深呼吸，身体两侧在半明半暗中鼓了起来。

再一次，树林似乎缓缓地吐出了一团青翠的雾气，以至于树林本身渐渐地形成了一棵体形更大、稀奇古怪的大树。这就是壮观而诡异的怀尔紫杉树。许多怀尔当地的巫师都曾偷偷在它旁边召唤过鬼神。数千年前，它萌芽于伍斯特郡的最深处，如今响应召唤发出隆隆巨响，冲出来钻进了广场之中。烟雾弥漫的枝干也开始盘旋，钻进森林和小溪中的各种“半人”形态中——德律阿德斯[63]、沃德沃，还有森林精灵，这些“半人”由沙色玄武岩、粉色长石和鹅卵石组成。几个世纪以来，流向伟大塞文河的内陆河水不断打磨着这些岩石。当中性人中有任何人靠近树的绿色蒸汽时，它们便会颤抖起来，直到化成一摊摊的白色胶状物。渐渐地，阿斯特丽德的形态毕现其中，她粗糙的皮肤表面布满了青苔，衣服支离破碎地脱落下来，一双眼睛比河床更黑，头发长进了一棵盘根错节、不断蔓延开来的大树金色与翠绿色相间的枝干中。

“嘎勾嘎嘛噶咩嘟。”她开口说道，比她本来的声音更凄切、更刺耳，但还是她的声音，“嘎勾嘎咩嘟。”

很快，紫杉树开始再次飞快地后撤。阿斯特丽德感觉自己逐渐进入了现实，跪倒在了地上。一种新的身体敏感度——既不冷也不热——开始沿着她的四肢涌动。这不疼，却迫使她伸出了双臂。这就像是一种尚未成熟的强烈紧张情绪，从土壤和树叶中萌芽，让她的手掌流出了绿色的血液。

“求你了。”她呻吟道，“求你了。”

阿斯特丽德一丝不挂。她颤抖着爬起来，强迫自己缓慢地、断断续续地喘起气来。在她让自己冷静下来的过程中，那对茶杯大小的苍白胸脯明显起伏着。成片的绿色黏性树液散落在她的皮肤上，从她的脑袋和双肩上细细地流淌下来，流过了她干净的肚脐，淌过她后背中间光滑的曲线，然后沿着她纤细的腰部形成的曲线向外扩散到了她丰满的臀部上。她湿漉漉的脑袋上还环绕着一只由冬青和常青藤组成的小冠冕，手

里则举着一只弯曲的紫杉木棍当拐杖。广场上所有看到她的人都把她看作一个体格健壮的高大美女，如同诞生于树木间的绿色狄安娜。

微微退后的梅森·盖奇出了神。“放松。”他对她说道，轻手轻脚地慢慢靠了过去，“没事了。”

她感觉身子脆弱到站不起来，而且冷得刺骨。

“哦，我的上帝。”她尖叫着朝使馆走去，双手举在身前，仿佛她就是个瞎子，一只肩膀上还扛着微微摇摆的紫杉木。“哦，圣母马利亚。救救我，谁来救救我。我正处在弗洛特的二次戒断过程中。谁来救救我。”她似乎无法用比耳语更响亮的声音说话，于是开始朝着身穿海军蓝运动上衣的男人挥手。

“上帝啊。”梅森惊呼道。

她还没完全变成一个树人，但已经接近了。

路西法人的攻势

苏莱曼从未见过像这个绿色女子一样的东西，却能感觉到她的强大和一股强烈的任性。这些东西令他感到恐惧，而裸体则在他的脑海中制造出了某种恐慌。

“伟大的神啊，伟大的神啊，伟大的神啊！”他不断地重复道。

苏莱曼朝着玻璃门转过身去，看到了大使官邸接待区正闪着白色和金色的光，一切都是苍白大理石和蜂蜜的颜色，让他想起了在桑给巴尔岛的石镇上找到的那种阿曼珠宝盒，小小的盒子上布满了镀金细丝装饰和象牙。这些精巧的装置是用来收纳那些闪光的美丽首饰的，但它们却时常比其内容物更加耀眼。

最特别的是，接待室的某张桌子上还布置了一个临时的酒吧，上面摆放着精致的弗洛特瓶、一排顶级烈酒和挂着红色饰带的大瓶香槟，以及一大片的饼干、布里干酪和斯提尔顿干酪。银碗中盛放着葡萄与无花果。苏莱曼为自己凌乱的外表感到难为情。

梅森入迷地站在那里，注视着这个裸体的女人，完全无法动弹，不停搓着两只手，部分原因是为了掸掉上面的土，另一部分则是为了应对涌上心头的焦虑。他突然醒悟过来，树女就是莎莉文督察，而她扭曲的脸上也流露出了恐惧。无论他觉得自己看到了什么，肯定不会是真的。这是不可能的，不是吗？

他终于朝着阿斯特丽德一路小跑了过去，用力吸着鼻子，试着找回自己预先形成的印象。

“督察？莎莉文？”

“我已经再也不是督察了。”

梅森如同父亲般用一只手臂温柔地搂住她，可她却耸起了肩膀，想

要摆脱。

“我的皮肤，格外敏感，有点不正常。这样是帮不上忙的。”她低声说道，抬头望了望那个男人的眼睛。他看上去十分和善，也很健壮，于是她如释重负地啜泣起来。“我是个康复中的弗洛特成瘾者。这已经是我第二次戒了。死亡。你知道那意味着什么吗？你是救不了我的。”

“我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不过我猜这意味着你有危险。”他答道，“我可以帮你取暖。我可以……”

“你知道吗？”阿斯特丽德说，“要是你只能做其他灵长类动物能为彼此做的事情，那就太好了。”说罢，她亲吻了他的脸颊。“不过谢谢你，好心的先生。”

苏莱曼设法从自己的袋子里扯出了一件旧的底特律老虎队毛衫，和梅森一起把阿斯特丽德包裹了起来。她没有反抗。

“你怎么了？”梅森问道，“出了什么事？”

“我自己也不知道。不过我……我觉得自己……我觉得我到这里来的原因远远不是为了我自己。也可以这么说……在过去的十分钟时间里，国王的角膜信息公告和黑色警报就像疯了似的在我的眼睛里炸开了花。我们……有麻烦了。英国有麻烦了。某种袭击……就要发生了。”

梅森朝着附近其中一名普通外交警察打了个手势，同时向苏莱曼点了点头。他对警察说：“确保这位先生拿到自己的签证——无论他想要什么。他救了我一命。他是一个好人。确保这一点。”

梅森朝里面瞥了一眼，看到摆放着弗洛特和香槟、开胃小菜的桌子，他吓了一跳，心中惴惴不安。“这是什么鬼东西？”这一幕让他从对阿斯特丽德的遐想中摆脱了出来，阿斯特丽德对此感到不太自在。

“大半夜的，是哪个该死的家伙在办派对？”

某种令人困惑的事情正在以新的方式展露出来。梅森命令的那个一头红发的高个子男人被其中一个穿着白色连身衣裤的人——一个中性人——领走了。红头发的警察一头雾水，梅森也一样。阿斯特丽德紧紧抓

住梅森的一只胳膊，更多的是渴望温暖，而不是出于恐惧。

“嘿，”梅森询问那个中性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其中一个挂着灿烂微笑的中性人用一根神经短棍猛地击向梅森的锁骨，将他打趴在地，梅森大吃一惊。

“你准备好登上彗星飞船了吗？”中性人用谦恭得无比荒谬的声音询问梅森，脸上依旧挂着麻木的露齿微笑。

“等等！”那个警察喊道，试着脱身。梅森努力站起身，却再一次被中性人击中了后背正中间，仰面倒在了地上。

“啊！”他尖叫道，“你这个浑蛋。”

另一个白衣中性人出现了，抓住了红发警察没有被束缚起来的那只手臂。

“盖奇主管会怎么说？”那个警察问道，“浑蛋，住手！把你那双脏手从我的身上拿开。你们他妈的到底是什么人？”

任何人还没来得及说出一句话，那个中性人的下巴就挨了重重一拳，左右晃动着，似乎脱臼了。阿斯特丽德一鼓作气，迅速解决了另外两个人，给美国人带来了短暂的庇护。

在梅森重新站起身时，他意识到了自己在保护大使馆这一神圣职责方面是多么失职。中性人不知怎么混进了大使官邸，仿佛是从里面钻出来的。他们中有些人显然肯定曾归属外交安保特遣队。

此刻，到英格兰来消灭所有动物、迫使大规模人类自杀的中性人似乎在一瞬间自我复制了出来。他们行事残忍，把大使馆里的所有人都硬扯到了广场上，很多人都被拉扯得脱了臼。他们分散开来，穿过广场，开始入侵伦敦市中心剩下的地方，将自己碰到的每一只动物都包围起来。天空中也出现了新的红色警卫队战斗直升机和几架自动新闻无人机，但中性人会用带有黏性绳的等离子鱼叉将它们一一击落。

截至目前，整个伦敦市中心的男人、女人和儿童——首先是贵族

——都被中性人从床上拽了出来，被迫押至格罗夫纳广场。一场噩梦般的入侵已经郑重其事地拉开帷幕，正如沙猫和狮子曾经警告圣卡斯伯特的那样。拥有数百个活体和冷冻基因库的伦敦动物园，地球上最后一座动物园，它比诺亚方舟还要诺亚方舟，将成为中性人最重要的目标，但远不是唯一的目标。

苏莱曼不知所措，却毫不畏惧。事实上，他以为中性人的打扮是某种大使馆古怪流程的一部分。至于裸体的女人……好吧，这他就不知道该作何感想了。不过，他把她视为好运的标志或象征，抑或是他不需要去理解的某种势力。他拿到签证的可能性一直不大，此刻却有了十足的把握，正如盖奇主管所说的那样。苏莱曼禁不住露齿笑了起来，几乎没有注意到那些袭击者，他的注意力有一半仍停留在大象身上。它还在那里。他笑着心想，此时此刻，需要有人把它诱捕起来。它看上去既冷静又服从，但已然筋疲力尽，象鼻软塌塌地垂着，发出了鸟叫般的吱吱声和黏糊糊的低沉隆隆声。也许有人能把他在美国人的桌子上看过的大把令人陶醉的饼干给它一些？

突然，梅森一把抓住了他，其坚定有力的手劲把他吓了一跳。他第一次看到了其他人看到的一切：上百个身穿白色制服的类人生物此刻正从大使馆里涌出。

“这是什么？”苏莱曼用吞吞吐吐的英语问道，“使馆……生气了吗？”

“我不知道。”阿斯特丽德告诉他，“不过事情不妙。”

数千名伦敦市民被一身白衣的生物推搡着、刺戳着涌入格罗夫纳广场。

埃罗·沙里宁设计的大使官邸蜂窝艺术效果的确透露出了某些不属于这个地球的东西，准确而言，对动物们起到的是地狱而非天堂“之门”的作用。

一大束等离子夸克光束突然从大使馆的天花板喷涌而出，在伦敦市中心的高空形成了一条光束。与地面平行着流动了一两英里之后，光束再次朝着北边的动物园弯去，如同厄运那突然下陷的手指。它形成了一个巨大的神经亚原子粒子圆弧，仿佛一只白色的行李把手，有了它，大

力神就能把威斯敏斯特区提起来，丢进平流层。

沙里宁那些毫无灵魂的门面上所有的长方形嵌板瞬间被点亮了，开始闪烁着一种可怕的红光。在每一个蜂巢内，阿斯特丽德都能看到有哺乳动物的剪影在缓慢出现，又随之溶解。大捻角羚、树鼩、青蛙、柯基犬以及海豚全都闪烁着泯灭了。如猛犸象般邪恶的灵魂吞噬机，开始将地球上所有活体动物的灵魂一一吞噬。正如沙猫曾经警告圣卡斯伯特的那样。就是这个“来自沙漠以外”的装置，某个遥远星系不正当的产物，如同魔鬼巴风特的吸尘器一样被开启。

与此同时，几个中性人柔软苍白手腕处滑出一根根银色长棍，长棍启动后，释放出了强有力的量子反流电击。紧接着，狂热分子将这些长棍戳向申请者、中情局特工、分析师和警员。蓝色的火花飞溅出来。就连某些赶来的自动记者也被赶向了酒桌。在那里，遭到驱赶的对象要被迫喝下黑莓颜色的弗洛特。阿斯特丽德怀疑，里面被人下了巴比妥类[64]的药物。这就是“天堂之门”杀害你的方式。她想知道，他们在杀害你的那一刻会不会把那张谜一般的著名五美元钞票塞进你的口袋。说不定，在遇到银河系间的某个冥府渡神时，这种货币可以用于支付过路费，从而确保灵魂能被稳定地输送到他们所在的彗星世界。

那个红头发的男人仍在抵抗，直到被人猛地推倒在地，用至少三根外星树棍才将其制伏。其中一个狂热分子开始放肆地抽打和电击他，直到他停止动弹，再也发不出任何的噪声。这一幕发生时，阿斯特丽德确信自己就是下一个了。

一片嘈杂声中，狂热组织的首领马歇尔·艾普怀特三世出现在了安保团队曾经用过的电梯门口。他身上依然穿着阿斯特丽德上次在电视里看到他时穿的那件银色束腰外衣。这件衣服忸怩、荒谬，有可能出现在某部陈旧的二流科幻片里，像是某个金星大祭司会穿的那种。他高大的身形和被剃光的脑袋让他看起来十分险恶，可是那双小鹿一般的蓝色大眼睛、挺拔的身姿和几乎不受压抑的欢喜表情却给他带来了某种甜蜜的魅力。阿斯特丽德几乎就要明白为何会有那么多人愿意追随他去寻死了。几乎。

“你这个疯子。”她说，“我现在肯定是死到临头了。你是我戒弗洛特所引发的。你是个被虚构出来的家伙，没错。”

“抱歉，”艾普怀特边说边靠近了阿斯特丽德，“我和彗星一样真实。”他补充道，伸手指向了天空。“对不起——不要害怕。你会明白的。一切都是那么不可——思议！”

阿斯特丽德想要把这个变态从自己的身边推开，但他却抢先一步自行离开了。

像牲口一样遭到驱赶的人中，很大部分只被电了几次就自愿喝下了自己那一剂药水。艾普怀特如同某个视察车间的领班，亲自在行动现场走来走去，点头微笑，用某种刻板而尴尬的方式拍着人们的后背，甚至试图安抚潜在的受害者，给予他们简短的拥抱和笑声。“存在并不是死亡。”他说，“在人类之上的那个级层中，你们全都能得以建造可供太空旅行的、新的永生肉体——它们是如此美丽。”但若是那些被驱赶的人不那么顺从，中性人士兵就会把有毒的弗洛特和香槟喷射到他们的嗓子里去，有时还会额外塞上一把饼干、几粒药片和一个无花果。看到这些丑恶的画面，艾普怀特只是充满同情、夸张地噘一噘嘴，进而继续向前走去。

“让我们全都温柔一些。”他一度说道。

排在桌前的使馆常驻人员中有几个看上去一点也不痛苦，也不需要被施以暴力。实际上，他们是在彬彬有礼地等待着。

阿斯特丽德本人也感觉到了弗洛特和香槟的诱惑。她相信，自己眼前看到的事情没有几件是真实发生的。喝上一两杯又何妨？这能瞬间终结死亡的焦虑，而且在她看来，还能终止这整个乱七八糟的夜晚。难道她就不能略微品味一下不含镇静剂的格兰菲迪威士忌，一点弗洛特，一小口奶酪吗？她把自己的头发拽成了两条粗粗的辫子，拧成了歪歪扭扭的发髻。大使官邸里的湿气让她的头发卷曲起来，细软凌乱，和以往一样令人分心。

马歇尔·艾普怀特三世从阿斯特丽德的正前方滑了过去。

“是的。这太——OK了。”他说起话来瓮声瓮气却不失友好，“毕竟，我们就在你的身体里。我们了解你，知道你的悲哀和孤独。多年来

你除了母亲没有别人，而她此刻正因‘布鲁塔7’病毒奄奄一息，可怜的人儿。你会变得很难在这个……这个……这个国王卑劣、动物们胡作非为、人都活得像动物一样的世界里相信任何东西。来吧——喝掉它。这是解脱，阿斯特丽德。”

艾普怀特微微皱起眉头，为阿斯特丽德拿出了一瓶紫色的弗洛特和两只烈酒杯。她用一只手捂住了嘴巴，仿佛是在约束自己。

她听到外面的广场上的扩音器正在喋喋不休地数落着亨利国王的罪行，还有被神经长矛刺死的那些受害者临终的哀号，以及一只大象的凄厉叫声。她仍旧没有穿内裤以及裤子，健壮的双腿上还滴着绿色的黏稠树液。她并没有因为自己的暴露而尴尬，只是感到毛骨悚然。

“这个堕落的半兽人。”扩音器里一个鼻音浓重、毫无精神的声音说道，“这个自私的半兽人——这个不能飞的半兽人——他已经——堕落的半兽人——他已经诉诸英国最糟糕的本质。堕落的半兽人。让老九哈利去死吧。让他跟随地球上剩下的动物一起消失。让他——”声音没完没了地嗡嗡作响。远处，阿斯特丽德能够隐约听到一个新声音，既悦耳又尖刻，如同上百只龙响亮的尖叫声。艾普怀特似乎也听到了，他怀疑地眯起了眼睛。

“哦，”她说道，“哦，天哪！”

一阵长久的沉默之后，她开了口：“还有卡斯伯特呢。”她开始摇头，从艾普怀特的身边向后退了几步。“他觉得我就是他的兄弟。或是某种森林的救世主。他说我是水獭之神。”她的目光避开了艾普怀特。“卡斯伯特疯了，不过至少他对我来说……意味着什么。”

“他是你什么人？他是个陌生人。他什么都不是。他是你二次戒断过程中的一部分。你那多余的戒断呀。你没有必要和自己的人类躯壳‘做斗争’。”

“可他不是这样的。别管我。你才不在乎我呢。卡斯伯特……他不是陌生人。我甚至觉得他有可能是我的外祖父。他不应该是一个陌生人。英格兰的任何一个人都不会是陌生人。”

“可你没有意识到，”艾普怀特自鸣得意，满脸堆笑，朝阿斯特丽德

举起了一只酒杯，“这个圣人只不过是在经历第二次戒断？你还不明白吗？没有什么圣卡斯伯特。他只不过是另一个成瘾者。”

阿斯特丽德再次把头发拉下来，摇着头把发髻晃散。

“我不在乎。”她说，“据我所知，我们都只不过是彼此最深刻需求的幻影。不过，就是这么一个无助而年迈的贫民说过，他是来拯救英国的动物的。他也许疯了，不过今晚，五月一日，在哈利国王统治下，在二零五二年的伦敦，在英格兰，他就是圣卡斯伯特。”

“可是你……你呢？你对他来说是什么？”

“我……我是水獭之神。”

艾普怀特悲哀地露出了一脸苦相：“哦，孩子。”他边说边咯咯笑出了声。“好吧，你真是在两次戒断之间停留了太久。我知道，这是件特别可怕的事情，以至于你很容易就被骗了。这没关系。我们会帮助你的。我真的，真的，真的认为你正处在人类之上的进化层面。你毫无兽性。你是十分特别的。这就是你为何没像其他人那样……遭到强迫的原因……明白吗？我们对你十分了解，阿斯特丽德。对不起，但我不得不这么说：你已经彻底准备好摆脱自己的外壳，升往我们在彗星上的家了。喝吧，朋友，喝吧。”

艾普怀特用布满皱纹的粉色的手举起满满一杯烈酒，喝了下去，微微抽搐了一下。

阿斯特丽德答道：“我是不会喝的，贱人。”

“那你就是在自取灭亡，阿斯特丽德。”说罢，他稍稍倒吸了一口气，“你可以留在这个淫秽肮脏的世界里，今晚就会没命。要是死神没有带走你，我的中性人也会动手的。”

伴随着某种爆破的声响和一抹红色的闪光，艾普怀特神秘地消失了。

豹子的愤怒

阿斯特丽德突然感到头晕眼花，她笨手笨脚地跪在了地上，就在摆着弗洛特、香槟、斯提尔顿干酪和鹅肝酱的宴会桌旁，腰部以下仍是裸露的。她的心脏似乎正在挣扎着跳动，和大猩猩的一样。难道组织成员也给她塞了什么致命的作料吗？她不知道，也没有时间去猜测——很快，她发现令人敬畏的梅森再一次出现在了她的身旁。

“我扶你起来，好吗？”他问道，嘴唇微微颤抖着。

“不行……”她答道，“好吧。”

就在他用一只手臂将她拉起时，她的双腿一瞬间跨坐在了他的大腿上，这让她猛地感受到了一阵战栗的快感。她差一点就把梅森推到地板上，好让他能够进入自己的体内。

他似乎也挣扎了片刻，好像是在摆脱、逃避她。

“该死。”她说道，“不知为什么……我真的为你发狂。对不起。这……”

他拽着她站了起来，任她转过身去。她环顾了一下自己的身体。

“没关系。”他答道，“我只不过……我这人有点儿迟钝，你懂吗？而你是那么……你很美。不过，你的身上有什么地方不对劲。”

“他……已经走了吗？”她问。

“谁？”

“那个可怕的男人，举着烈酒杯的那个。”

“嗯，当然。”梅森作答的方式在阿斯特丽德看来就像是在说，当然，不管你怎么说。

阿斯特丽德重重地靠在梅森的身上，试着让自己冷静下来，她稳住自己的身体。然而，她心里还是有很大一部分仍像一只没有眼窝的眼睛，无助地四处打量，结果视线卡在了梅森的身上，无法移动。她不知道这种无助的裸露，这种对另一个动物的温暖卑躬屈膝的渴望与依赖，是否能从某个角度说明她已经真正跨过了二次戒断过程中最后的一个坎。自此，一段新的人生就要展开了。她痛恨需要的感觉，渴望再次做回水獭女王，拥有如同橡树一样强壮而坚硬的腿，还有如同天空般辽阔的思想。

“你看到他了吗？”阿斯特丽德问道。

梅森只是朝她笑了笑：“我们得给你找条裤子。”因循守旧且过分能干的他也能让人感觉到一种奇妙的放纵。那些身穿白色套装、比疯子还要疯狂的人将这个夜晚带入了超越外交的领域。他的脑海中挤满了各种各样的问题：美国是不是也遭到了袭击？他是不是被下了药？还是说他莫名得了什么精神病？他还活着吗？他觉得今晚发生的事可能会永远改变他的看法，但不管这是不是幻觉，他又是否被人下了药，是生是死——就他而言，他是不可能让一个显然正处在痛苦之中的女人半裸着在大使官邸中四处游荡，却不给她找件衣服的。

他打开苏莱曼巨大的行李袋，翻出了一条陈旧而破碎的“飞哥与小佛”图案睡裤。这条裤子肯定有五十年的历史了。阿斯特丽德欣然套了进去。

“好了。”梅森说，“我想去查看一下那些动物。”

“跟我来。”阿斯特丽德对苏莱曼和梅森说，“我们可以试着把它们赶到广场中间去。我们必须离开这里。”

就在那时，格罗夫纳广场西边的树林背后不远处，阿斯特丽德早些时候听到过的那种令人胆战心惊的噪声越来越近，如同神龙组成的一个密集方阵，嘴里喷出炼狱的火焰，吐着炙热的金色闪电。

“天啊。”梅森说，“我们走吧。那东西听上去不像是想和我们做朋友。”

“可我的签证怎么办？”苏莱曼问。

“你会拿到签证的。”梅森回答，“我们不能留在这里。”

三人走下大使官邸的台阶，来到了人潮拥挤的广场。大象拉央又在发脾气了，精神振奋地尖声叫喊着。救救我， 大象对阿斯特丽德说，带我去一个温暖的国家。 在阿斯特丽德朝它走去时，大象几乎一下子就冷静了下来。

阿斯特丽德回头望了望梅森和苏莱曼。“哦，我的上帝。”她说，“我刚刚听到……我听到大象在和我说话。”

梅森感叹了一句：“哦，老天！”

阿斯特丽德没有机会享受自己这门跨越种族的新语言的技巧。此时此刻，当她看到其中几个中性人的面容时，一种新的恐惧袭上了她的心头：他们所有人似乎都成了马歇尔·艾普怀特，在她眼中都长着同样的蓝色眼睛、浓重眉毛，脸上带着欢快而阴柔的蔑视表情。

“他会杀了我的。”她说，“他会试图杀了我们所有人的。我们必须得走了！”

人群中爆发出了一把传统手枪的响声，大象拉央如同一堆灰乎乎的东西，伴随砰的一声巨响跌落在了阿斯特丽德的身旁，以至于广场上的树都沙沙作响起来，窗户也被震得发出了咯咯声。梅森和苏莱曼的膝盖也感受到了这次剧烈的震动。这一枪似乎是从一群吵闹的贫民中射出来的，不过很难说。这只动物的死就是片刻间的事情，非常彻底。四肢不曾颤抖，耳朵也没有抽搐。

“不！”梅森哭喊着朝阿斯特丽德和大象跑去，“该死的，不！”

是谁？他问自己，见鬼，是谁？海军陆战队？警察？这些中性人？还是一个普通的伦敦人？为什么？为什么？“别开枪。”他喊叫起来，“别开枪，你们这群该死的浑蛋，住手！”

一阵古怪的新噪声响彻树林，如同用鲜活的肉体制成的一把木锯。

吼——哈！吼——哈！吼——哈！

就在这时，被沙猫称为“夜之首领”的黑豹蒙蒂从其中一棵悬铃树树干上一跃而下。它在那里挂了几秒钟，像条发光的黑色丝绸围巾一样垂着，紧接着掉落到了两个中性人的后背上。蒙蒂一直在跟踪大猩猩和大象——尾随它们。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阿斯特丽德抬头望了望，心中充满了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解脱。力量的天平似乎正朝着动物那一边压下去。

“呀！”苏莱曼倒吸了一口气，“豹子！”

豹子开始在中性人中乱咬起来，伸手可及的任何人类都不放过。它所拥有的力量超越了人类的所有机器，是任何编号的咒语都不能及的。蓝紫色的液体从中性人的脖子里喷吐出来，如同破损的草坪软管。那不是鲜血，十分冰凉，尝起来有些苦涩，这让豹子更下定决心，要强迫这群异教徒就范。

大猩猩凯巴里远远地看着，急躁地将身体的重量从一只脚转移到另一只脚上，反复地，来回地。

“住手。”大猩猩朝着蒙蒂呼喊，“求你了，让我们平静地上路，我的朋友。朋友！”

“救世主来了！”蒙蒂不讲道理地尖叫着，用自己的爪子钩住任何一点乳白色的肉体，然后啃咬、撕碎。“为了所有人，为了大家，为了现在，为了你！”

阿斯特丽德能够听到这只生物所说的每一个字，尽管她不确定自己能否理解它们。

“啵——落——啵——落——啵——落喔喔！”那只动物咆哮起来，“在救世主面前鞠躬和祈祷！”

“救世主？”阿斯特丽德询问这只大型猫科动物。

“他在等你，在动物园里。”蒙蒂暂时停止了战斗。尽管他们仍处在一片混战之中，不知怎么，它却在亲昵地对她一个人说话。“你，一切不羁事物的公主，‘贯穿绿色导火线’的力量，你，就是水獭之神。”

“这不可能。”阿斯特丽德答道，“我只不过是伦敦一个孤独的弗洛特成瘾者，而你只不过是死神的征兆。”

“你会明白的。”蒙蒂说。黑豹一举跃入空中，砰的一声击中了一个中性人。

“到里面去！到里面去！”中性人重复着，试图砍伤这只黑猫灼热的口鼻。

“低头！鞠躬！”

广场上的某些市民决定将凯巴里包围起来，他们开始朝它掷物品——塑料瓶、皮带扣、鞋子。“该死。”梅森紧紧地和阿斯特丽德与苏莱曼挤作一团，“一群该死的蠢货。”

“他们为什么想要伤害大猩猩？”苏莱曼问，“它又没有伤害任何人。”

“让我去死吧。”阿斯特丽德能够听到凯巴里在恳求，“让我走。”

计划杀害这只大猩猩的并不是中性人，而是人类暴徒。

此刻，阿斯特丽德和梅森眼睁睁地看着凯巴里摔倒在地，就在大使馆对面的街道上：这只猿侧躺在草坪上，紧紧捂着疼痛的胸口。梅森朝它跑了过去，阿斯特丽德和苏莱曼紧随其后。

崇高的银背大猩猩遭遇了心肌梗死。白衣侵略者的出现，出逃的压力，蓝紫色液体的喷发，久坐多年的愤怒，好心管理员的手指饼干，还有这群普通人的辱骂——最终它已无法承受。

凯巴里被自己在动物园以外发现的一切击垮了。人类不仅是它的敌人，甚至丝毫不比动物更值得尊敬。它将永远被人类追捕。整座城市只不过是动物园的赘生物，而它永远也无法逃脱。

凯巴里的周围也充斥着卡斯伯特在动物园里听到过的声音——“天堂之门”尖锐、挑剔、甜得发腻的声音。那些声音一直在重复着某些话。“哺乳动物将从地球上消失”“消灭动物”。毫无疑问，凯巴里心想，

联攻派民兵肯定即将到来。奇怪的是，它知道自己会更喜欢他们。在被一把弯刀切成碎片的过程中，你是死于接受了真正感情的终结，某种既属于动物又属于人类的东西。相反，这里则是超然的、数字化的暴民屠杀。这就是彗星“库伦-兰泊思”的真相。它带来的是超越之前任何一个千年的屠杀可能。要是它能够赶去圣詹姆斯公园或海德公园，抑或是怀尔森林——也许就能在美丽的英格兰树林的掩盖下，俯身缓缓前行，从一片绿地走向另一片绿地，直到回到刚果。哦，要是它能够平静地死在阿尤斯树和沙贝利树下，让蚂蚁搔着它的关节，身边围绕着自己的家人，它将是多么满足呀。

呼吸变得困难，它试着将空气吸进去，却只是徒劳。它觉得头晕眼花。

此时此刻，梅森正将凯巴里抱在怀中，他让这只悲哀的巨兽靠着自己，而苏莱曼则把一只手搭在了梅森的肩膀上。在彭德尔顿县，梅森也曾抱过被自己射杀的奄奄一息的雄鹿。他会对它们说出同样的话：“没事的，伙计，没事的。”

就在那一刻，阿斯特丽德确信自己看到大使馆房顶上栖息着的那只金色的老鹰也苏醒了，像是摆脱恼人的荆棘般，它撕扯着爪子上的螺栓。这只猛禽朝着广场上的四只动物飞了下来，在它们的头顶盘旋。它是美国中的美国，如同奥莫托索的约鲁巴语“ori”一样拥有动物的核心和内在的火花。一个被伪装成艺术的守护者，永远无法被任何死亡组织的计划纳入其中。

在老鹰的影子下，凯巴里也对梅森开口说话了，因为他这一生也在努力聆听动物。至少现在，就在今晚，他可以听到它们说话了。

凯巴里说：“我要告诉你们两个人，‘嘎勾嘎嘛噶咩嘟’。这是今日的幸存者认识彼此的生命之语。我从动物世界里将它传递给你们。这是违背死亡潮流的声音，意思是‘我想要活下去’。”

说罢，大猩猩的视线暗淡了下去，心脏颤抖着停住了。它保持着抬头凝视阿斯特丽德的姿态。在它的眼中，她似乎是飘浮在自己上方的。它用强有力的猩猩语对她说：“嘎勾嘎嘛噶咩嘟，阿斯特丽德。活下去！活下去，美丽的救世主。你几乎与死神擦肩而过。你是地球上最后一个拥有奇技的人。你是荒野的公主，是英格兰的水獭之神。你将拯救

我们的国度，拯救我们的世界。不过我向你保证，躲避痛苦与悲伤的代价就是灵魂与肉体的毁灭。就像你不能禁锢一只动物还期待它能够存活一样，你不能重新拿起弗洛特。你必须一直想象绿色的世界，必须朝着它前进——在通往幸福命运的路上，我们将陪伴在你左右。帮帮动物园里的那个陌生人。那个认为你是他兄弟的可怜疯子。他可能是，也可能不是你的外祖父，阿斯特丽德。但这无关紧要。事实上，他有可能就是你的外祖父。”

“我听到你的话了。”阿斯特丽德答道。一系列新的国王公告和橙色警报在她的眼中亮了起来，可她读都没读就忽视了它们。

“要是我能把自己的双眼剜出来就好了。”她愤怒了，“讨厌！”

老鹰的金色双翅如同长了羽毛的盾牌，遮住了他们所有人，在广场四周搅起了一团尘雾，把那些生物——三个智人和一只大猩猩——隐藏在自己的翅膀下，保护着他们的安全。阿斯特丽德看到，他们被紧紧拉在了一起，仿佛正围着谚语中的马车转圈，但“天堂之门”的追随者们很快就会找到他们，逼迫他们服药然后使他们进入吞噬灵魂的机器。她猜测，他们必须离开，不然就会被毁灭。

丝毫未感到惊奇却悲痛欲绝的苏莱曼现在确信，他什么新的国家都去不了了。这些美国的外来恶魔——他决定这样想他们——已经将他们包围了。他唯一能够感觉到的微弱希望就是夜之首领。

显然对中性人的银色电枪、子弹和投掷暴徒的机器免疫的黑豹变得越来越疯狂，极其致命，用豹语尖叫着将苍白的恶魔们撕成了碎片，像是在撕开许多腐烂的白桃。

老鹰的羽毛扇动着，阿斯特丽德感觉自己吻了吻躺在那里、艰难喘息的凯巴里的前额。

“你醒醒。”她说道，甘草色的头发滑落下来，轻抚着它的脸庞，“醒醒。”她不得不想象，这就是二次戒断过程中，她眩晕的大脑空想出来的男中音：她真的在对一只大猩猩或是在对自己说话。“求你了！”

凯巴里的最后一个念头是自己死去的母亲。它被命名为常胜将军，

是它父亲的种族在刚果东部翠绿山峦间的女统治者。阿尤斯树下，它在母亲的发丝间看到了树叶，感觉它正将自己拉近身旁。吐出最后一口气时，它听到它粗声粗气地唱起了猿猴的摇篮曲，用一颗也许已经超越了人类的心。

释放动物过去的灵魂

此时此刻，在广场上的夜之首领正酣战，大使馆的老鹰将阿斯特丽德拉向自己翅膀的更深处，它也拉起了梅森和苏莱曼。阿斯特丽德感觉自己升上了天空，不知道这一次的旅程——遭到一只老鹰的诱拐，是否能够成为二次戒断的终点。

被一只老鹰拯救。天马行空的幻想总是这样终结，她暗自思忖。完美。

然而这并不是一只老鹰。那种东西上有几扇门。门突然打开后，伸出了几条人类的手臂，猛地把她拉了进去。

原来，这只“老鹰”只不过是另一架更大的战斗直升机——一架军用运输机，由重病在身却露齿微笑着的巴杰瓦医生掌舵。善良的医生赶来把他们从广场上救起。他坐在全息控制面板前，带着飞行专家的轻松惬意忙活着，如同一个满心欢喜的周末飞行员。

在战斗直升机的货舱里，将阿斯特丽德、梅森和苏莱曼拉进机舱的三个普通红色警卫队队员没戴头盔，正试着帮助他们在座位上坐好。

“把你们肮脏的手从我身上拿开。”梅森边说边从运动上衣里掏出了自己的神经枪，他如巨大的果冻卷般滚到了阿斯特丽德和苏莱曼的面前，朝着警卫队队员摇晃着手枪，僵硬地举着一只手臂，身子仍旧俯卧着。

“嘿，放松，放松。”其中一个警卫队队员说，“冷静，伙计。我们是好人。”

“没事的。”巴杰瓦向所有人保证，“大家坐下。你们已经安全了。督察，皇室……暂时……明白自己错了。这几位先生——杰克、奈杰尔和劳森——他们是我们这边的人。警卫队正在对抗组织成员。”

“你们可以指望老哈利。”名叫奈杰尔的那个人说道，“他会抓到这些自杀式袭击者的。我听说他甚至为此拿出了‘埃塞尔斯坦之福’，知道吗？就是那种能够玩弄时间的聒噪迫击炮。有粉色支架的那种。”

“我听过……传言。”梅森答道，缓缓地把配枪装进了皮套，“我以为你们比那些人……人数更多。”

“组织成员？”医生问道，“这是前所未有的。他们最后做得太过分了。就连英国的共和主义者——伍斯特伯爵——都与亨利国王暂时结盟了。”

“我不相信。”阿斯特丽德对医生说，“不过，那些中性人想要把我们斩尽杀绝。他们最想要的是动物。”

“呃，是的。”巴杰瓦医生模棱两可地回答，仿佛不太理解她的意思，但又想要表现得彬彬有礼。

“自杀式狂热组织。”梅森说，“他们不是人类。”

“什么？”

“他是对的。”苏莱曼说，“我看到他们了。那些人全都长得一模一样。”

看上去最年长的警卫队队员劳森突然转向阿斯特丽德，用口型僵硬、仿佛能够翻江倒海的西部口音说道：“我刚刚收到了几条新的警报，小姐。不可思议。”他眨了几次眼，显然是在仔细阅读角膜上的信息。“按照要求，我必须这么说，亨利九世陛下表示，他为所有误解感到抱歉。长官，你不需要担心重新划分等级的事情。我们也会为你母亲的‘布鲁塔7’寻找希望，好吗？你也不需要担心心理治疗师的事情，好吗？哦，平等镇定机构委员会已经得知自己不再负责你的案子了。而且，呃……”他停顿片刻，瞟了瞟自己的上方，在眉毛上敲了几下，在角膜上读取着什么。他挠了挠下巴，说道：“我想就是这样了，长官。”

“好的。”阿斯特丽德答道，“感谢该死的上帝。”窗外，她能够看到巨型的白色夸克光束正嗞嗞作响着划过空中。尽管存在光污染，彗星“库伦-兰泊思”还是很容易就能被看到。实际上，此刻的彗星色彩斑

斓，仿佛正在朝着地球降落。

“感谢国王。”奈杰尔的口音听上去更像是当地人——也许他来自伦敦南部。

“管他呢。”梅森说。

“我们得快点儿了。”阿斯特丽德说，“光束亮的时间越久，我们失去的物种就越多——而且是永远地失去。到动物园去！”

“我比你早一步想到了。”医生说，“只要两分钟，我们就能飞到狮笼上方了。”

“可是那道光束，它是某种能量武器。”那个当地的警卫队队员说，“你说的‘物种’是什么意思？”

“就是动物。”阿斯特丽德答道。

听到这里，巴杰瓦医生从全息控制台旁转过身，疑惑地望着阿斯特丽德。

“我不懂。”医生表示，“督察，你听上去就像是……我的病人。卡斯伯特。”

“圣卡斯伯特。”

巴杰瓦医生凑上前来，端详着阿斯特丽德的脸，问道：“你有没有为了迁就……为了帮助……我们的朋友卡斯伯特，做了什么事？”

“我不需要去迁就他。某件事发生在了我的身上，某件能让我更好地理解卡斯伯特的事情。不过我自己也许永远都无法明白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正如卡斯伯特说过的那样，我就是‘水獭之神’。而且我现在能够听到动物们说话了。”

巴杰瓦医生目瞪口呆，在操纵全息控制面板时手滑了一下，害得战斗直升机猛地坠落下去。

“哦，不。”他说道，“卡斯伯特有妄想症。肯定是弗洛特戒断惹的

祸。这是典型的戒断症状。你也处于二次戒断期吗？”

她回答：“是的。这也许是弗洛特的问题，不过其他人也看到了啊。”

“其他人也看到了？”

“我们也看到了。”梅森附和道，“督察……她变成了……某种……生物。我想……我想……这差不多就像是我能听到大猩猩说话一样。”

“嗯。”苏莱曼的嘴唇颤抖起来，“我也看到那个女人了。她就像某座苏醒的森林，在大猩猩死去时还将它抱在了怀里。它就那样望着她的脸，仿佛她就是它的妈妈。不过我可没有听到它说什么。”

此刻，战斗直升机已经停在了动物园上方。伴着轻微的颤抖，它静悄悄地悬浮在狮子围场的上方，也就是早些时候那场致命对峙发生的地方。

“我们到了。”医生说，“对于你的故事，我只能抛开怀疑。不过这一切都太奇怪、太奇怪了！”

“见鬼！”奈杰尔叫喊起来，“快看窗外，我们刚才去过的地方……那该死的东西！”

这时，所有乘客都朝着之前龙一般的噪声传来的地方望去，那就是传说中亨利国王的“埃塞尔斯坦之福”。它的体形和一座小教堂差不多大，高度也与之相差无几。其主平台匍匐在巨大的钛材料履带车上，它能从挡在路上的一切物体身上碾压过去。迫击炮上只有闪光的粉红色触须在挥舞和尖叫，将一团团的中性人和任何靠近它的人全都消灭，这是和时间玩的一个非常冒险的游戏，直升机上的乘客看得一清二楚。

大炮能够对瞄准射程范围内的敌人的时空进行折叠和擦洗。它不仅能够杀人，还能将其存活在宇宙中的那个瞬间抹掉，同时擦除她或他存在过的痕迹。

大炮每抹除一个组织成员的存在痕迹，被组织成员“销毁”的一种动物就有可能复原。问题在于骇人的“间接伤害”。每次玫瑰色的触角挥舞

起来，即便只是从无辜旁观者的后背或前臂上轻轻擦过，那个人的整个身份——无论是肉体的还是网络的——都会被溶解。更糟糕的是，所有与那个人存在联系的生命都会遭到时间线被修改的间接打击。整个家族都可能灰飞烟灭。如果一个男孩某天拉下了被一只触角意外碰到过的火警警报，就有可能出现大片的烧伤受害者。

“如果那就是我所想的东西，今晚什么事情都是有可能发生的。”梅森说。其中一只触角——它们其实是从装置底部被“发射”出来的——差一点儿就击中了战斗直升机，它剧烈地向右掉转了方向。

“该死！”

“我们需要着陆。”巴杰瓦说，“它会毁了我们的！”阿斯特丽德注意到，这位飞行员，也就是医生听起来有些不太一样，他的声音更洪亮、更低沉了。同样奇怪的是，他看起来比之前重了不少，仿佛胖了两英石。

战斗直升机再次向下猛冲，又升起，短时间内左右摇晃起来，但很快就被巴杰瓦救了回来。

“我们没事。”他说，“安然无恙。”

“你们的国王就是一个蠢货。”梅森对警卫队队员说，“你们是不能拿时间开玩笑的。”

“滚开！”奈杰尔骂道，“滚开，美国佬。你们这些该死的美国人，你们——”说到这里，奈杰尔消失了。

“不！”劳森尖叫起来，“见鬼！”

梅森摇了摇头说：“不妙。我猜，有个通过某种方式与你这位可怜朋友的人生存在联系的人刚刚被大炮抹除了，所以当那个人被清理时，他也消失了。”梅森叹了口气。“不过也有可能他还没死，只不过是变换了位置。我猜我们会搞清楚的。”

阿斯特丽德说：“我们中的任何人都有可能是下一个吗？”

“是的。”梅森答道。

“希望不会是卡斯伯特。不要是可怜的卡斯伯特。”

“大猩猩，那家伙说过‘嘎勾嘎’。我们也要这么说。说吧。说说又何妨？”

这话没问题。于是他们一遍又一遍地念叨起来。战斗直升机里剩下的两个警卫队队员注视着他们，就像是在观察两个精神病人。

当这群人走下飞机、靠近狮子围场时，却在围场周围碰到了一大群看上去十分无助的人。

阿斯特丽德推搡着钻到围场边。卡斯伯特就在壕沟的上方，此刻他已经从水里爬了出来。这个如同巨熊一样蓬头垢面的男人东倒西歪地快步走向了静止在那里的狮子，一只手还握着剪线钳。

“卡斯伯特，”她喊道，“回来。回来！”

正如狮子们那天晚上早些时候预言的，动物的黑暗时代将严格按照它们的轨道在此终止。

阿斯特丽德走起路来仍旧觉得软绵绵的，十分缓慢。转过身，她觉得自己仿佛看到了阿特维尔和奥莫托索，他们就在远处的黑暗里全速奔跑着。奇怪的是，那几个人影似乎并没有靠上前来。她在惊恐中清醒地意识到：这全都是弗洛特戒断惹的祸！所有的人和事——都是虚构的！

可现在她已经无法阻止自己了，她径直走向了狮子围场外立着的一个红色警报装置。在动物园的历史上，它还从未被使用过。尽管英国历史上规模最大、出警速度最快的警力和公共安全部队此刻已经包围了动物园，四周警笛大作，太阳能直升机轰隆作响，黄色和蓝色的警灯旋转着炼狱般的光芒，可阿斯特丽德还是觉得自己必须打破玻璃，拉下紧急杠杆。说来也怪，竟然没有一个人屈尊考虑过这件事情。

阿斯特丽德注意到了装置上的特殊标记：

警铃

紧急情况下打碎玻璃

她照做了。一种震耳欲聋、难以置信的喇叭声响了起来，仿佛是将所有动物的声音合成了一种猫叫春似的怒吼，或是从活生生的动物而非水组成的云朵间钻出来的雷声。

在一片耀眼的金色薄雾中，伦敦动物园放出了自己的幽灵。

成百上千只闪闪发光的金绿色动物身影一只接一只地、飞快地从我们日常世界之外的一些微妙的想象中展现出来。在阿斯特丽德走向狮子围栏时，另外几十名警官、记者和动物园工作人员聚过来，不起眼的动物灵魂开始在他们所有人周围打转，飞快地填满了狮子和企鹅池附近一带的地方，如同一棵野生橡树被人用力地撬开，释放出了一大批近两百年来惨遭囚禁的生灵亡魂。

西方哲学家和神学家通常不会承认动物也是有灵魂的。不赞同这一说法的人中，聪明的或是得到过赞许的很少：这里一个神秘莫测的犹太神秘哲学家，那里一个基督教隐士圣人。这些极其罕见的有识之士——例如，犹太学者哈依姆·维塔尔、圣弗朗西斯之类的人——知道动物是永远不会死去的。就连追随路西法的死亡狂热组织成员以及“天堂之门”的成员都相信动物至少拥有某种不起眼的半魂，而这种灵魂妨碍到了他们自我憎恨的行动。大多数人类什么都不允许。佛罗里达州蹒跚学步的婴儿会听到彼得兔的故事；只有一颗尖牙的大象加尼什在孟买备受崇拜；梗犬在好莱坞受到了热捧。但在这些人之中，除了疯子、几个聪明绝顶的科学家和遭人嘲笑的激进分子之外，谁会真正发自内心地把自己和与他们同住在地球上的那些感觉敏锐的动物视为完全平等的呢？

如今，伦敦活着或死去动物的灵魂都出来拯救人类了，因为人类也是动物。

其中一些灵魂格外引人注目。著名的无毛大猩猩盖伊兴奋地拍着巨大的双手——它已经准备好要把组织成员扇回圣地亚哥了；加拿大来的黑熊维尼咆哮着用后腿向前走去；最终被卖给了巴纳姆马戏团的非洲巨象金宝冲进了夜色之中，它的一生很少这么开心；曾在维多利亚女王时期令整个伦敦好奇不已的可爱苏丹河马奥贝施笨拙地朝着企鹅池走去，泛粉的金色后背上还小心翼翼地卡着墨西哥食鸟蛛贝林达。还有一些不太出名的小人物：出类拔萃的幸存雪枭艾洛能在海上不屈不挠地飞行，

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在实施定量配给的阴沉的英格兰，它振奋过许多人的精神。它就在那里翱翔，在天空中绕着圈，富有魅力的双眼与夜色交相辉映、相得益彰。紧接着赶来的大批灭绝的野兽已经幻化成了古老却令人心爱的天使：一只塔斯马尼亚老虎，弯曲着大得足以吞下一只小袋鼠的下巴；白氏斑马在冰冷的空中嘶吼、踢踹；满身红色斑点的巨大威尔士野兔是世界上已知的最大兔类动物——它们全都是自己种族中的最后一只，而且全都死在了伦敦动物园里。

动物灵魂排成的那条闪闪发光的队伍对折起来，凝成了某种富有生命力、正在呼吸的莫比乌斯带，如同上百万个潮湿的蜂巢被卷成了交叉的小球体，就像对第七维度的一个解释，就像一种宗教。就好像国王、国家、父母、子女、人类历史信条乃至“更新世”的力量都是向动物借来的，如今，这些力量已经被转交回了动物王国。这就是我们所能借予你们的，它们似乎在暗示，看着吧。

狮子的游戏

猫叫春似的声音还停留在阿斯特丽德的思绪中，渐渐变成了尖叫声、斥责声与吠叫声稳定的背景哼鸣。她也能听到外祖父的声音（无论卡斯伯特是谁）：他吃力的呼吸声，因为患有肝病而放屁的声音，他充满希望的痛苦——尽管她就在他的身旁。

她跳过围墙，向下滑到了冰冷的水中。

“卡斯伯特！”她边喊边手脚并用地冲了过去，爬上壕沟的另一边，重重地滑了一跤。“等等！”

这个肮脏的圣卡斯伯特在她看来太庞大了——至少二十英石的体重，身高如同一头站起来的熊，衣衫褴褛，满身污垢，就是个庞然大物！他身上布满了壕沟中的水藻，从头到脚都是绿色的，就像伍斯特郡教堂墓地里那尊被铜覆盖的身怀奇技之人圣卡斯伯特的雕像。卡斯伯特的外祖父，阿尔弗莱德·威斯坦·文洛克的贫民墓穴，就是在那里消失的。

“我是阿斯特丽德！我是小特丽德啊！圣人！卡斯伯特！听着！”

此时此刻，阿特维尔正趴在围场的墙壁上低头呼喊。“回来，督察！专家们正在赶来的路上。他们会阻止这一切的。”

“我不能回去。”阿斯特丽德答道。她再次从壕沟中起跳，却又滑了下去，似乎无法将自己从里面拉出来。

与此同时，圣卡斯伯特已经站起身来，站在布满水藻的脏兮兮的中央庭园中喋喋不休地说起话来，身旁围绕着五只肮脏的亚洲狮。早些时候被他满怀好意丢进来的上百片薯片与爆米花仍旧散落在地上。水藻在他的剪线钳上晃晃悠悠，还从他的衣服上垂下来，甚至会从他的嘴里溢出来，给人一种错觉，仿佛他身上覆盖着的那层水绿色是从他嘴里长出来的。

“我就是绿人，不是吗？”圣卡斯伯特问道，“你们……你们是我来探望的最后一批动物。我说我会考虑回来。而且要带着给所有人祝福，祝福，我说，给所有人的祝福。”

“卡斯伯特！”阿斯特丽德还在喊着，可他似乎没有听到。

“要不了多久，”母狮王婵达妮对圣卡斯伯特说，“敌人就要迫近了。不能允许他们占任何上风。我们会在这里进行抵抗，征服他们。但你需要放我们出去。”

婵达妮是用自己平日里如天鹅绒般柔软的语气说话的，但此刻的圣卡斯伯特却在其中发现了一丝傲慢以及精心考量过的新音色。它很兴奋，尾巴微微扬起，眉毛挑了起来：“你今晚已经释放出了令人印象深刻的美，不过现在是时候释放正义与高尚了。只有英国的狮子才能奉上这些东西。放我们自由。”

“哦，别这样，别再说这种虚伪的话了。”圣卡斯伯特答道，“今晚我说得不少了。”他的双脚微微摇摆，他探出下巴，仿佛这么做就能防止自己摔个狗啃泥。

突然间，阿斯特丽德和圣卡斯伯特都看到幽灵般的夸克光束第二次从美国大使馆里射了出来。猛烈摇摆的射线很快就像愤怒的蛇一样再次落了下来，一头钻进了鲁贝金的企鹅池中。早些时候曾被沉重的卡斯伯特破坏过的斜坡不知怎么恢复了DNA的双螺旋结构，开始盘绕起来，就好像这座建筑被人启动了一样；“迷失机遇”圣坛的倾斜白色坡道开始像死神的翼形叶片一样旋转。与此同时，中性人从圣坛里蜂拥而出，掏出电枪，他们如同“白血病”一样扩散开来。

阿斯特丽德惊恐万状。不过，在她和圣卡斯伯特之间，他们开始看到了制衡狂热组织的狡猾技术。动物们的灵魂正飞快地被收集到一团宝石绿色的雨云中。这团雨云一半是真实存在的，一半是超自然的，一直在膨胀、膨胀。在云朵之间，卡斯伯特和阿斯特丽德能够看到所有的动物正在黑豹蒙蒂的带领下袭击白衣的中性人。这是一场残酷而夺目的战斗。动物们似乎占了上风。

“哦，这太美了。”卡斯伯特说道，喘不过气来。他转向了狮子。“好了，你们的门在哪里？这里没有看到。快点儿！快点儿！”

“求你了，卡斯伯特。离开这里！”

留着一头凌乱鬃毛的年迈雄狮阿尔福尔像是得了关节炎似的迈着缓慢的步伐朝着园区的后面走去。水泥祭坛上有一扇绿色的小门。被囚禁的狮子们应该在那里将自己展示在公众的面前。出于安全目的，它的外面不上锁，只挂一道闩锁，以防管理员需要逃脱。圣卡斯伯特飞快地打开了绿门。嵌壁式双闸门另一边的准备区也挂着一道沉重的锁链。卡斯伯特手脚并用地费力俯下身子，爬进去剪断了锁链，打开了另一扇外门。终于，这些大型猫科动物自由了，通往它们挚爱国家的通道已经畅通无阻。

当圣卡斯伯特回来时，阿尔福尔正四处小跑，仿佛是在做准备运动，它一直绕着种在狮子生活区里那棵长满闪亮树叶的中国臭椿树转圈。

“好了，去吧。”圣卡斯伯特说道，“战斗吧！”可狮子们并没有离开。它们似乎正在弯折四肢，彼此碰撞，让自己逐渐进入杀戮状态。

“圣人，”婵达妮说，“我们到这里来是为了拯救动物的世界。你是那个王国中的一部分——只不过是一部分。这不意味着我们没有自己的需求，没有私心，没有渴望。我们想要的是你。当然，你很早以前就已经明白了。”

听罢，圣卡斯伯特转过身，他终于看到了水中的阿斯特丽德。和许多许多年前的德莱斯坦一样，她正挣扎着不让自己沉没。眼下，她的四肢有些不太对劲。不知道是死神、疲惫或者只不过是不够协调，伟大的游泳者、海布里泳池的女王似乎突然不会游泳了，或者甚至连让自己不要沉入五英尺深的水中都办不到。她跌进了水下，透不过气来。阿斯特丽德体内的“水獭之神”消失了。

“德莱斯坦！太好了！你来了！你来了！我就知道你会来！”

阿斯特丽德再次跌入了壕沟的水中，溅起水花一片。她咳嗽着试图再一次爬起来，拍打着，却还是会打滑。她试图站起身，又一次次地摔倒。就在这个时候，婵达妮跳到了卡斯伯特的身上。

“上帝啊，不要！”阿斯特丽德叫喊起来。

“没事的。”卡斯伯特答道，脸上还带着微笑，“让它们吃了我吧。”狮子们太过用力地叠摞在他的身上，以至于一同滚落到了壕沟里。不过，勇敢的阿斯特丽德朝着那个和野兽纠缠在一起的男人扑了过去。

他们再一次落入了水中。阿斯特丽德试图抓住这个精神错乱的老人，她认为他有可能就是自己失踪多年的外祖父。她分不清哪个是狮子，哪个是人类——一切都是温暖、粗糙而绝望的。狮子们的嘴里说着些什么，但阿斯特丽德已经再也无法理解它们的话了。在水下，那听上去就像是她以前听自己说起过的一句话，水下的一句话：“嘎勾嘎嘛噶咩嘟。”这些字词在游着泳的狮子把巨大的爪子伸向卡斯伯特、如今又伸向阿斯特丽德时，被夹在泡泡里冒了出去。阿斯特丽德感觉狮子们并不是心存恶意，但它们的举止中的确饱含愤怒。和中性人不同，狮子们是带着激情和意图去杀戮的，利用的是阿斯特丽德从凯巴里那里听到的同一句祝福语，也就是卡斯伯特多年前在道尔斯小溪里听到水獭们说过的那句话。如同各种体型的猫科动物所拥有的攻击性一样，喜爱与杀意之间的界限很是模糊。和家养的暹罗猫偶尔会和捉到的老鼠“玩耍”一样，狮子们对卡斯伯特的攻击也并非没有喜爱的因素。

“别杀他。”阿斯特丽德命令那些狮子，声音中充满了动物对动物的强烈感情。她从未如此笃定地说过话。“别吃他。我会失去他的！不要再这样了！”

听到这句话，狮子放弃了进攻。就是这么简单。它们尊重果断。

“我们太激动了。”婵达妮说道。再一次，阿斯特丽德又能明白它们的意思了。“仅此而已。我们……心情很烦闷。”

狮子们帮忙把卡斯伯特和阿斯特丽德拉出了壕沟，温柔地含住他们肩膀下面的位置，像拖幼崽一样把两个人拖到了安全的地方，离开了。

“现在你已经经过了洗礼。”卡斯伯特对阿斯特丽德说，“我也一样。”

最强壮的女猎人婵达妮并没有加入对抗中性人的战斗。它渴望自由纯净的模式，于是潜逃进了摄政公园。在那里，在其中一片整洁的滚球草地上，这只母狮子追逐、折磨着一个红色警卫队队员，直到动物安全

卫队里的基兰用镇静剂飞镖将它放倒。本来在杜莎夫人蜡像馆执行完黑猩猩任务回来时感到沮丧的他，此刻倍感欣慰，因为这是当晚的动物们中少有的几个乐观结果之一。

包括阿尔福尔在内的其他几只狮子开始朝着伦敦塔进发。要知道，住在老狮塔中的狮子是在一八三五年才被送走的。它们想要回去。听说，这是它们的权利。不过，在巴比肯区的野兽派多样化建筑中，它们在水景平台上被逼入了绝境。趁着这群心不在焉的动物在红砖水池里玩着喷泉，一支城市警察分遣队轻而易举地制伏了它们。这群家伙就是无法阻止自己用爪子入迷地拍打喷水器。

所有的狮子都活了下来，可只有阿尔福尔实现了它的狮子梦想。它只想坐在塔里，保护皇室。和其他狮子相比，它更愚蠢、更懒惰也更年迈，不过凭借一头长长的美妙的凌乱金鬃毛，它在自动新闻中的连续镜头显然抓住了国王的注意力。

“那一只。”和自己的伴侣躺在卧室里、看着天花板上的自动新闻报道时，亨利告诉她。他喝多了弗洛特，肯定已经“嗨”了。“我会得到那一只的，就在明年。它是个淘气鬼，它是——你可以看得到。我应该和一只该死的狮子照张官方的照片。‘上帝及我的权利’[65]之类的。你觉得怎么样？”

你的歌将让我自由

狮子们离开之后，卡斯伯特和阿斯特丽德在壕沟的边缘躺了一会儿。绿色的弗洛特成瘾者、壕沟里的烂泥以及血亲关系交织进梦想、痛苦与需要之中。他们就是一个完美的公共景观，而自动新闻媒体会把这些内容吃得一干二净。

由自动新闻“搜集者”、动物园员工和警察组成的人群咆哮着把狮子围场包围了起来。

当阿斯特丽德开始坐起身时，那个名叫杰瑞的不知疲倦的高个子记者和他魁梧的动态照片摄影师用十分挖苦的语气鼓励他们别动。

“不，你们很完美！”杰瑞喊道，“你们最好保持不动，好吗？在医护人员赶到之前。说不定有什么地方……呃，折了呢？”

“折了的地方可多着呢。”卡斯伯特用沙哑的嗓音答道。

天开始亮了起来。来自外太空的中性人在阿斯特丽德和卡斯伯特的脑海中飞快地消失了。一片泛着金光的绿云在伦敦上空舒展开来。阿斯特丽德吻了吻外祖父湿冷的额头，尽自己所能地将他拉近身边。她说道：“你永远都不许再离开我。永远，卡迪，永远。”而对卡斯伯特来说，她的每一个字似乎都出自德莱斯坦之口。八十多年了，自从他可怜的哥哥溺死在道尔斯小溪以来，他终于找到了他感觉自己需要的东西。

与此同时，阿特维尔和奥莫托索再一次出现在了围场的边缘，低头望着阿斯特丽德和卡斯伯特。

“白痴。”阿特维尔说，“你是个彻头彻尾的傻瓜，督察。”

“我同意。”奥莫托索附和道。

很快，阿斯特丽德能够再次看到胖得有些离谱的巴杰瓦医生了。他摇着头，但脸上也挂着得意的笑容。

“看起来你已经解脱了。”巴杰瓦医生叫喊着，“我告诉过你了。我告诉过你了，不是吗？这不是一清二楚嘛。”

梅森用手肘推开人群，颇有权威地挥手示意旁观者站到一旁，嘴里重复着同样一句话：“抱歉，安保人员，抱歉。”

紧接着，苏莱曼也悄悄溜了进来。出于只有他自己知道的原因，这个桑给巴尔岛的男人脚上穿了一双加速鳍状鞋，是你通常会在贫民区周围看到的那些玩硬式足球的孩子才会穿的。如今，美国签证已经被嵌入了他的身体，他的脸上露出了灿烂的微笑。他的手杖上会突然出现一只银色的全息老鹰，在通往任何地方的旅途中扇动着翅膀。

梅森和苏莱曼趴在围场边缘，将身子往里探了探。梅森低下头，朝阿斯特丽德眨了眨眼睛：“救援就快到了。你们俩都坚持一下。”

终于，阿斯特丽德也发现了汤姆，那位匿名戒断协会的朋友。

看到他，她感觉很不好意思。

“我没有喝酒。”她边说边垂下了目光。

汤姆似乎并不苦恼。“你当然没有。不过这是一个奇迹。我开始以为自己是唯一一个战胜死神的人。现在不是了。”

阿斯特丽德牵起卡斯伯特的一只手，吻了吻。

没过多久，国王的一支伦敦塔近卫军分遣队赶来了，在附近的“战斗”地点占据了阵地——企鹅池、美国大使馆——耀武扬威地站着岗。这都是老九哈利计划的一部分，他计划将今晚“做成”温莎王室力量的一大典范。一个近卫军走到狮子围场的边缘，把他的神经波长矛砰的一声插在了地上。忠心耿耿的臣民中很少有人在看到如此传统的王室场景时能像圣卡迪一样高兴——显然这是为了他。

维基精神网络上的视频原材料、自动新闻的广播节目和大版面文章

——背后经过了亨利国王的理事会之手——已经被制作成了粗略叙述卡斯伯特和阿斯特丽德抵御恐怖分子和组织成员的内容。卡斯伯特释放动物园珍贵动物的行为则被表述为某种权宜的“战略”。只要组织成员一命呜呼，其老巢关闭，老九哈利便喜不自胜。

“小特丽德。”在两个人躺在壕沟边时，卡斯伯特问道，“这是你的名字吗？可我总是能在你身上看到德莱斯坦的影子，你明白吗？我已经彻底完蛋了。我的身体无药可救，已经不中用了。可你找到了我。你还记得我。这就是我所想要的一切。永远也不要忘了，好吗？”

突然间，一大群白色的鸟儿出现在了所有人的头顶上，歇斯底里地唱起歌来。海鸥！这些鸟儿就像是中性人改头换面的有益版本，他们还长出了翅膀。它们不是来胡作非为的，而是来鼓舞人心的。它们俯冲下来，狼吞虎咽地吃起了卡斯伯特晚上丢进狮子围场里的爆米花和薯片，开心地尖叫着。

“浑蛋。”圣卡斯伯特说，“这就是伊玛戈之鸥。它们来了。”终于，圣卡斯伯特用沙哑的嗓音唱出了企鹅的歌，用的是《一百年前》的曲调：

伊玛戈的海鸥，你们的歌会给我们自由，

从康沃尔到奥克尼，我们以讽刺为食，

连同爱尔兰海的美味腌鱼。

连同爱尔兰海的美味腌鱼，

我们将吞下愤怒的诗歌做成的每日饲料，

直到世界从动物的角度变得附庸风雅。

伊玛戈的海鸥，你们的歌会给我们自由，

伊玛戈的海鸥，你们的歌会给我们自由，

推陈出新！事物而非思想！模棱两可！

爱尔兰海无穷无尽的美味腌鱼。

“这是什么意思？”阿斯特丽德问道。

“我完全不懂。”卡斯伯特答道，“也许我们需要先吃腌鱼。这就是我需要的——还有全套的英式早餐[66]。还有食欲。我需要其中一个。”

“是啊。”阿斯特丽德说，“鸡蛋和烤面包片，还有一个西红柿。煎的。就在今天。”

“没错。”卡斯伯特说，“那我们就醒来吧。我还有好多事情要告诉你呢，阿斯特丽德。好多好多。已经过了这么长时间了。”

海鸥们俯冲下来，在他们的脑袋边扇动着翅膀，急匆匆地叼走爆米花的碎渣。附近，复原后的鲁贝金企鹅池中察觉不到一丝曾遭到攻击的痕迹。企鹅们迈上旋转的坡道，准备好了要去世界上的任何地方。它们听到了海鸥的叫声，准备跟随它们回到南非之端好望角的家乡。

整座城市里，每个人都注意到天空中出现了上百幅新的云朵涂鸦。伦敦的孩子们也听说了这一晚的事情，而他们的回应就是绘制象形图。有犀牛和长着棍子腿的斑马。有脖子和足球场一样长的长颈鹿。汉普斯特德一个名叫露西的五岁女孩还画了一只满身斑点的美洲虎。刚一画好，它身上的斑点就被风吹散了。

那其他动物怎么样了？

可以预见到的是，夜之首领消失了。它会藏匿在树林里，需要藏多久就藏多久，几天或是几十年，准备将异教徒带向真正的信仰。最终，它会加入英国隐生动物学[67]的传奇之列，一只大型黑色猫科动物，在夜晚的西边荒野中，偶尔会被某个容易激动的退休校长认出来。

尽管动物园管理员们百般尝试，却怎么也找不到蒙蒂的小小仰慕者米埃扎。也许，它之后都和伦敦北部的流浪猫一起快乐地追捕挪威老鼠。其他几只沙猫最终被围捕了起来。

和自己种族里的大多数动物一样，水獭去往了不同的方向。一只游向了泰晤士河口。它会朝着北海的林迪斯法恩游去，因为圣卡斯伯特的灵魂正在那里等待着所有的朝圣者。另一只水獭一路向西，去往更安静的萨摩塞尔角落。也许有一天，它甚至还会到伍斯特郡的塞文河流域和怀尔森林去。水獭幼崽们正处在痛苦之中——它们被迫抛弃了刚刚生产完的母亲，这便是鼬科动物世界里的强迫分离。在这样的世界里，你要不停地游泳。圣卡斯伯特的灵魂会保护它们，直到有一天，它们重新在英国的河流和小溪中再次安家。与此同时，它们的视频画面将会面向全世界播放，多亏了姜黄头发的记者杰瑞。连续好几天，动物园风波中最受欢迎的都是六只新生的水獭躺在光滑胎膜中，被尽职尽责的母亲舔舐干净的画面。这其中还会穿插几个戴维·比彻姆令人讨厌的画面。终于小有名气的他会解释，伦敦动物园已经计划进行一个千载难逢的展览，名字叫作“六位一体，六只水獭”。“其实，这是我起的名字。”他会这样说。

正如路西法人发起进攻时那般神秘而诡异，它结束得也异常迅猛，当然，这是依据客观现实以及人们自己对那晚发生了什么所抱有的看法。从格罗夫纳升起、降落在动物园企鹅池中的白色魔力拱桥闪烁着熄灭了。而“库伦-兰泊思”彗星也消失在了东半球。恐慌刚刚过去，某些人就声称它们从未存在过。老九哈利的“埃塞尔斯坦之福”大炮对时间线的大肆破坏进一步混淆了公众的思维。

但有些事情是不容置疑的。

英国上下，尤其是伦敦的美国大使馆附近，数百名“中性人”自杀的尸体在五一劳动节当天和之后的几天内陆续被人找到。他们全都穿着白色的连身衣裤，留着短发，穿着白色的耐克训练鞋。不过，他们并不像阿斯特丽德想象中的那样——全都是马歇尔·艾普怀特三世的克隆人，而是普通的市民，来自美国、北欧、日本和新加坡等各个地方。他们全都献身于狂热组织，决定在英格兰结束自己的生命，为了“摆脱自己的

外壳”、在艾普怀特的彗星星际飞船中与他见面。这将成为自杀式狂热组织势力在地球上发展的最高峰。所有自杀者都用弗洛特服食了致命剂量的镇静剂，并且杀害了至少一只可怜的动物——通常是偷来的家养宠物。这些人的口袋里也都装着为自己来世准备的五美元钞票。显而易见，他们认为这是一次物美价廉的交易。按照计划，一大批中性人激进分子在伦敦市中心设法谋杀了数十名其他的非组织成员。有些受害者被强迫服食了镇静剂和弗洛特，而某些被释放出来的动物也的确袭击了他们。

然而，在接下来的几个星期、几个月内，随着自动新闻报道的传播，有关那一晚发生了什么的不羁谣言开始在维基精神网络中蠢蠢欲动——涉及大规模谋杀和豹子袭击人类的报道、针对“埃塞尔斯坦之福”造成巨大灾难的消息，以及随后美英两国针对恐怖主义展开外交纠纷的传闻——官僚作风开始发作，起初十分缓慢，后来越发激进，压制住了真相。老九哈利甚至担心自己对“埃塞尔斯坦之福”未能严加管束的行为会危及自己的皇位。暂时，他成了一个谦逊的国王——但不完全是这样。

老九哈利仍在操纵大规模的虚假情报行动。很快，有关动物之夜的事实就变得和塞文河的水獭一样令人难以捉摸。时间线似乎遭到了人为篡改。动物安全卫队中，充满雄心壮志的戴维·比彻姆带领动物园官员努力贬低和低估证据，在某些方面还对证据进行了抹除。伦敦警察厅也尽了自己的一份力，自动媒体的调查精神已经降到历史最低，遭到威胁后，它们便立刻有所行动，报道很快便消失得无影无踪。精神处于历史衰退期水平的情况下，报道很快便开始消失得无影无踪。尽管如此，皇室还是指挥平等镇定机构委员会的心理治疗师避开了阿斯特丽德和卡斯伯特。私下里，当局将阿斯特丽德视为某种无私的小英雄，而卡斯伯特则被视为一个精神错乱的先驱。他们的案子被标记为特例，一个与弗洛特相关的失常行为，而那一夜则正式被标注为某种地下分水岭，将狂热组织与恐怖分子中可以被忍耐的那些与危及英国核心的那些区分开来。

和卡斯伯特想要的不同，一切并非只与动物有关。

据说，逍遥法外的动物其实并不多。除了几个愚笨的组织成员之外，没有人送命。苏格兰冷溪军团实际上并没有损失一兵一卒。只有几个满腹狐疑的人在美国大使馆附近看到了一个“绿色的生物”。除了少数几只动物受伤或暂时出逃之外，几乎所有的动物都已被抓获送回围场，

恢复了被囚禁的幸福生活。

在第二年的春天到来之前，二零五三年，没有彗星的幸福的一年，动物之夜已经被大部分人遗忘。当然了，所有人角膜上的大新闻都成了“二零五三年将是亨利国王登基二十五周年的纪念”。在那一年的王室官方画像中，阿尔福尔出现在了背景中，俯卧在一张紫色天鹅绒织锦和貂皮制成的长椅上，把松饼一样的爪子搭在身前，脸上露着难以置信的满足表情。

nine

新语言的咒语

周年纪念那个漫长的酷暑期间，某一天卡斯伯特·汉德利意识到自己已经不像过去那样，会频繁地听到各种声音了。事实上，它们全都缩小成了一种声音。

二零五三年，地球上的动物数量及种类进一步大幅减少。自从毛犀牛和惧狼灭绝的“更新世”以来，进化就不曾到达过这样一个“瓶颈”。更令人悲痛欲绝的是，炎热的四月和五月孵化出的成群蚊虫，给国王大规模收藏的阿尔比恩牛羊带来了致命的传染病——蓝舌病。

在伦敦，街巷中的流浪猫更少了，在寂静的天鹅池旁遛狗的人也是少之又少。动物园里出现了许多意外、奇怪的繁殖问题。贫民再也无法获批宠物许可证了。尽管动物园仍是地球上最珍贵的基因组档案储藏室，研究、生化工程和保护工作已经趋于停滞。动物园的安保力度加强了十倍，只允许受邀人士入内。展馆也一个接一个地被关闭了。除了少数几个案例之外，野生原始动物已经被基因组克隆动物所替代，而伦敦动物园——人类最后的动物王国方舟——多半已经不再开放。

出于令卡斯伯特无法理解的原因，动物们不再和他说话了。意料之外的长时间宁静令他压抑，给他留下了极度痛苦的内疚感。

“我帮不了它们。”他对阿斯特丽德大喊道，“我不知道出了什么问题。为什么？我为什么在瞎忙？为什么？奇技的下落如何？你听得到它们说话吗？”

不过，这是阿斯特丽德永远不敢再回答的一个问题，即使是面对亲爱的卡斯伯特。

容易上当受骗的卡斯伯特心想，在动物救了他们的那一晚之后，人类应该会学到些什么。他盼望动物与人类之间的纽带能够变得神圣不可侵犯。可这样的情况根本就没有发生。

夏日里的那一天，他决定也许是时候永久地离开英格兰了。

“我已经受够了，不是吗？”他想着，心中无不可惜，“我已经为动物们、为亨利国王尽了自己的绵薄之力。有什么用呢？”

然而永远睡在室内的念头在他心里就像烤腰子和松饼一样香甜，飘向他那张充满渴望的脸庞上。他正在阿斯特丽德位于哈格斯顿的公寓厨房里。他发现，自己在这里待的时间越来越多。他用颤抖不已的双手，把仍旧装在罐头里的滚烫馅饼直接放进了一只画着红色大梨和金色柑橘的意大利晚餐盘中。一个新塑料材质的方形容器中还装着牛蒡绿叶菜，是阿斯特丽德用豆瓣菜炒过之后放起来的。她强迫卡斯伯特向她保证，如果他坚持要吃“那些不健康的馅饼”，就必须吃点绿叶菜。

“不过馅饼很好吃啊。”他坚称。当然了，阿斯特丽德是个素食主义者，和他的外祖母一样。他尊重这一点，可他就是无法鼓起勇气诋毁一块上好的腰子馅饼，对吗？

那天下午，阿斯特丽德上去班了。她已经复职，还在奥莫托索升入伦敦警察厅后被升任为总督察。阿特维尔接任了她原先的督察职位。在英国，她是自己所知的、成功度过二次戒断弗洛特瘾的第二个人。在她所在的匿名戒断协会中，她成了某种鼓舞人心的案例。结果，她自己的奇技竟然是以令人意外的方式起作用的。她不确定自己是否喜欢或信任上帝，或者甚至是否知道该如何去相信，不过她昔日心中的强烈反感已经不见了。

卡斯伯特在阿斯特丽德深胡桃木纹理的小厨房中坐了下来，把没有加热的一部分绿叶菜直接从盒子里倒在了馅饼上。一道颇有穿透力的六月阳光射了进来，有些刺眼。于是，他眯起了眼睛。

卡斯伯特在整盘菜上倒满了棕酱，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一大块接着一大块，他不停地用叉子舀起大坨的馅饼和翠绿色的牛蒡，懒得用叉子尖去扎任何东西。他灌下一大碗加了蜂蜜的柠檬和荨麻茶，喝完后毫不掩饰地打了一个嗝。

“这才叫一顿饭。”他说道。

哦，她想让我留在这里，他暗自盘算起来。远离寒冷，远离酷暑。

我为什么不愿意这么做呢？

可他能否找到一种方法，永远地戒掉弗洛特呢？

阿斯特丽德违背许多熟人的建议——因为她的朋友们明白事理，什么话也不会说——在动物之夜后邀请卡斯伯特搬来和自己同住，而且显然没有任何保留和后悔之意。她知道，这是一个奇怪的安排，是在孤注一掷。不过她无法抵抗想要尽自己所能保护这个男人的感觉，或是至少保证他这几年能够过得舒坦一些。

“他是我的外祖父。”面对质疑自己的人，她会这样说，尽管她其实并不确定。暂时，她十分满足，就让事情保持这样的状态。“我爱他。”

毕竟在那之后的一年中，她和他都蒙受了巨大的损失。即便身处一个可以更换主要器官的时代，巴杰瓦医生无休止的癌细胞还是没能被阻止。这样的失去对卡斯伯特来说是残忍的。原来，就在阿斯特丽德的眼前，巴杰瓦在劫持战斗直升机时多出来的体重和更加粗野的声音都是“埃塞尔斯坦之福”的作用之一。某条破损的时间线不知怎么缩小了他的肿瘤，增加了他的脂肪储藏，多赋予了他几个月的寿命。他把这些时间都奉献给了霍洛威路上的穷人，他诊治贫民，一直到自己生命的最后一刻。最终，肿瘤卷土重来，在冬天夺走了巴杰瓦的生命，这令卡斯伯特陷入了恐慌之中。同一个月，阿斯特丽德的母亲在“布鲁塔7”病毒的折磨下连自己的女儿都认不出来了。尽管应特别命令在国民医疗服务制度下接受了遗产级别服务的护理，她最终还是在病毒带来的并发症面前屈服了。

午饭之后，卡斯伯特决定小睡一觉。他在自己舒适的床铺上躺下，把两条腿拽了上来。

他喊叫起来，就像昔日里的外祖母那样：“咪咪——小猫咪！咪咪——小猫咪！”

顷刻间，金色的小猫就从自己藏身的地方跑了出来，跳到了床铺

上，在卡斯伯特的脚边舒舒服服地蜷缩成了一团。他向下伸出手来，挠了挠猫咪的耳后。暂时，它没有反抗，但很快就躲开了。它永远无法在人类的手中放松，但和许多沙猫一样，它的性子里有一半是可以被驯服的。

“你浑身都是馅饼味儿，不是吗？”米埃扎从床上跳到了地板上，仿佛是在示意人来喂它（它吃的一直都是冰冻老鼠）。

狮子围场那件事之后，在接受医护人员的检查时，卡斯伯特在树篱中发现了米埃扎。它距离遭到破坏、如同水族馆一样的展区非常近。在阿斯特丽德或任何人都不知道的情况下，这个老头设法把沙猫包在外套里，偷偷带了出去，如同从杂货店里偷偷带出了一个小瓜。

这是不道德的，是违法的，是不明智的。不过阿斯特丽德还是很不情愿地允许米埃扎留在了公寓里。尽管它很不友善，却显然极其崇拜她和卡斯伯特。它会顶着他们的脚踝磨蹭，和他们一起依偎在沙发上，还会竭尽所能地摧毁阿斯特丽德那款价值两百英镑的人造伊朗小地毯。她知道，某一天，这只猫需要回到动物园里去，但不是今天。

米埃扎朝着卡斯伯特喵喵叫了起来，几乎是在挑衅。

“怎么了？说话，我的兄弟。所有的动物都不再对我说话了。你是下一个吗？我不是救世主吗？”

那只猫没有回答，至少是没有用言语回答。

“哦。”卡斯伯特说，“哦，我的兄弟，米埃扎。你必须说话。不然就是我已经失去奇技了。”

很快，他们俩都睡着了。

阿斯特丽德修缮好母亲住过的房间，给了卡斯伯特一把公寓的钥匙。规则只有一条：在任何条件下，他都不许在公寓里喝任何酒精饮料，或是弗洛特。

但从严格意义上来讲，他的神志并不是完全正常的，即便听不到许多动物的声音。

九十一岁高龄的卡斯伯特在皇室的特殊分配下更新了自己的核心模块器官，只要远离弗洛特，他可能还有一二十年的寿命可活。他一直在尝试——非常努力。有时候，他能撑上几个星期的时间，只是罕见地需要到惠灵顿医院的戒瘾病房里休息几天。他会从阿斯特丽德的公寓里消失一两个星期，然后再回来，总是满心懊悔。不过，他总是会回来的。在许多方面，他仍旧相信阿斯特丽德就是自己早已去世的哥哥德莱斯坦。而阿斯特丽德没有勇气纠正他这个念头。

在过去的一年中，通过不那么引人注目的方式，阿斯特丽德对他的了解又多了不少——他和他的哥哥常遭到父亲的毒打，情感上又遭到了母亲的忽视，却得到了脾气乖戾的外祖母不可阻挡的爱。总之，她发现了卡斯伯特在哥哥溺水而亡时心里深深的裂痕。

那年夏天早些时候的一个清晨，卡斯伯特开口索要“那枚硬币”，只为了再看它一眼。

“那枚纪念苞状币？你给我的那枚？”

“是的。”

她把安得利苞状币从口袋里捏了出来。她听说，莱斯特大学的研究人员已经破译了硬币上的古老盎格鲁-弗利然铭文。“嘎勾嘎嘛噶咩嘟”原来意味着类似“咒语——为你，兄弟，喝上一杯蜂蜜酒”的意思。研究人员说，这实际上是英语中最古老的一句话。

卡斯伯特盯着苞状币看了一会儿，仿佛是在寻找什么东西。上面画着的两兄弟罗穆卢斯和雷穆斯正在君士坦丁的画面下嘬着一只母狼的乳房。

“我没有你那么好，阿斯特丽德，没有你对我那么好。我忍不住还是会思念我的哥哥，小德。对不起。”

“没关系。”她告诉他，“永远不要这么想。你帮了我——带我走出了死亡，你知道吗？”

“我什么也没有做。”他说，“那都是你自己的功劳，阿斯特丽德。你是个天使。”

和他同住的这一年里，所有这些了解都让她与第二次戒断期间发生的一切、自己经历的神秘际遇和后来发生的事情达成了一种妥协，一种可以与之和平共处的妥协。她渐渐相信，成为水獭之神并不是什么不可思议的事情，而是自然而然的，是生而为人更深层次的一部分。

小睡过后，脚边趴着米埃扎，卡斯伯特做了些他发誓自己永远不会去做的事情。在公寓里四处窥探一番之后，他去了他知道自己不该去的一个地方。蹑手蹑脚地，他钻进了阿斯特丽德的卧室，不停地回头看看，生怕她会走进公寓。这里不是伦敦动物园，他这么做也不是出于预谋或是色欲，但是他讨厌自己的做法。他感觉自己是在关怀以及失常的渴望迫使下想要更了解阿斯特丽德一些，因为他仍旧会无奈地以某种方式坚定地将她与德莱斯坦联系在一起。

于是，几分钟之后，从前的圣人站在了自己救世主的梳妆台旁，目不转睛地盯着被阿斯特丽德放在那里的几样小藏品。它们在他看来是那样神圣，即便只不过是几个世俗之物。梳妆台上摆着三张动态照片，其中一张是阿斯特丽德小的时候坐在一顶红色的圆锥形帐篷下拍的。只见她的头顶上别着好几个发卡。一只圆柱形的铜弹药筒里摆着一枚散装的神经节毒剂子弹。一副蓝色的新塑料材质游泳眼镜上绑着一条廉价的白色带子。还有一块小心翼翼包裹起来的DNA毛巾，上面写满了小小的数字5。

卡斯伯特展开那块毛巾，将它平摊开来。上面的日期是前天的。

他听说过这种毛巾，却从没有见过或者使用过，心中充满了好奇。它摸上去干干的，像纸一样，不知为何还有些黏。他突然想起，前天喝茶时，阿斯特丽德曾轻轻地从他的嘴角擦掉过一小块的蛋糕。他以为她用的是一张纸巾。他从未对此多想过什么，直到此刻，他意识到，她看上去的确很是不自在，有些古怪，完全不像她自己。这种毛巾是用来建立或证明家族遗传关系的，而眼前的这一块表明，被擦拭过的那个人与之存在直接基因联系的概率大约是百分之五。卡斯伯特开始动手将它折起来，却怎么也无法折好。自己可能会遭到她抛弃的恐惧突然袭上他的

心头，引发了他的焦虑，害得他的手颤抖不已，他叠了一次又一次，都没成功。

卡斯伯特的听力很差，加之他又处于心烦意乱的状态中，所以当公寓的前门开始吱嘎响起时，他丝毫没有察觉到进门后的阿斯特丽德正站在他的身后。

“不。”她说，“别看那玩意儿。求你了，卡迪。”

卡斯伯特晕晕乎乎地转过身，羞愧难当，嘴巴扭曲了起来。

“哦，该死。”他倒吸了一口气，“我很抱歉，我很抱歉。对不起，对不起。我深感抱歉。”他把DNA毛巾举了起来。它被搓成了一团，已经有些破损了。“我刚刚把你的这个重要文件之类的东西弄得一团糟，亲爱的，上面写满了‘5’的那个。我只不过——我想——我只不过是好奇……”

“没关系。”她用颤抖的声音答道，“没关系。不过，出来好吗，你这个傻乎乎的老淘气鬼？我们好好地喝上一杯茶，怎么样？卡斯伯特？卡斯伯特？”

然而卡斯伯特·汉德利已经摔倒在地。他那颗巨大的、愚蠢的、患有心肌病的心脏出现了致命的心室性心律失常。

“不！”阿斯特丽德尖叫起来。没有一丝耽搁，她眨着眼睛在眼角膜上拨通了999报警电话，发出了紧急的双倍橙色警报。

卡斯伯特躺在地板上，仰面注视着白色的天花板，呼吸困难，却感觉不到任何的疼痛。他的思绪开始神游了。

那是一九六八年，怀尔森林里另一个骄阳似火的日子，漫步中的他和德莱斯坦是那么快乐，少有的快乐。他再一次记起了那天下午的一个小细节，卡斯伯特是如何不太小心地踩到了一条年幼的蛇——一条蝰蛇——将它踩死了——哦，他们那个时候就该转头回去，德莱斯坦说过。这完全是一场意外，没有什么值得怪罪的——那条蛇已经被彻底藏了起来——不过卡斯伯特一眼就能看出德莱斯坦承认自己践踏了一只活生生的森林动物。德莱斯坦恐惧地跳了起来，退却了。

“哦，不。”德莱斯坦说，“我伤害了某种东西，卡迪。哦，不。”

这条有毒的蝰蛇并没有咬到他，但想到自己的所作所为，他似乎被彻底击垮了。

“只不过是一条蛇而已。”卡斯伯特答道，“不是你的错，德莱斯坦。就跟一只蟋蟀之类的差不多，仅此而已。蛇就是蛇。它甚至不是什么善良的动物。”

但什么样的安慰似乎都无法触及德莱斯坦。

卡斯伯特想起自己曾用一根手指抚摩着那条蛇冰凉的鳞片。它的上身奇怪地弯曲着，后背上的一连串菱形是那么完美、有序，像是某种欧普艺术。可德莱斯坦就是不肯触碰它。他看上去不知所措，紧紧抓着双颊，拽着自己的两只耳朵。

两个男孩飞快地将它埋葬起来，挖了一个小洞，用粉红色的锦葵和紫色的马先蒿把它盖好。然而德莱斯坦就是无法停止哭泣。卡斯伯特几乎已经忘了，但此刻却看到小德的脸庞就在自己的上方，再一次啜泣起来。卡斯伯特记得，他是个出类拔萃的孩子，却很快就能从一个坚强的小伙子变得敏感脆弱起来——他认真起来是那么可怕。他是个好孩子，一个非常优秀的小伙子。

“我比恶魔还要糟糕。”小德在两个人把土扫到蛇的尸体上时说道，发自内心地懊悔，“我会为此付出代价的，你等着瞧吧。那些妖怪会来抓我的。也许把我们两个都抓走。”

葬礼之后，他们继续探索森林。德莱斯坦似乎放松了一些——起初，只是一些而已。卡斯伯特在几口陈旧的林地炉床周围找到了几块老木炭，快活地朝着德莱斯坦的脑袋砸了几下。德莱斯坦终于还击了，兄弟俩再一次欢快地嬉闹起来，重新笑出了声，像年幼的小狗一样奔下森林里的山坡，不介意自己的方向，加速穿过齐腰高的孔雀草和欧洲蕨。他们就这样跑啊笑啊，仿佛是要在一大片绿地与无边无际延展开来的欢乐田野中开辟出一条新的道路。德莱斯坦转身望向了卡斯伯特。这是他最后一次看到哥哥那张鲜活的面容。他微笑着，可看起来却也是悲哀的，仿佛他已经知道了。

他又回忆起德莱斯坦消失后他步行走回小屋的那段可怕经历。他看到了自己和德莱斯坦在水下时见过、听过的那只巨大水獭正用后腿站立着。它曾试图挽救他，或是把他带去动物的世界。就在那里，在小溪的一个转弯处，他再一次看到、听到了——如今更加温柔、更加甜美——德莱斯坦是如何在水下对他呼喊，那些字眼听上去多像“嘎勾嘎嘛噶咩嘟”，至少在卡斯伯特的记忆中是这样的。

当地警方进行了一次质询。德莱斯坦的死被判定为“意外事故”。可年仅六岁的卡斯伯特就是听不进去，“妖怪”并没有谋杀德莱斯坦。他的外祖母一遍又一遍地重申事情并不是他所想的那样，直到她去世的那一天，她仍在尽自己所能安抚着卡斯伯特。

“不是妖怪干的，卡迪。这件事和森林没有一点儿关系。”可他就是无法全盘相信，他认为外祖母心里对这种说辞也非完全信服。

盯着头顶的一片苍白时，他突然想起了自己的外祖母。他不知道自己是否会在下一个世界里见到她。德莱斯坦溺水身亡之后，温芙里德·文洛克对怀尔地区的“传统”风俗依赖得更厉害了。她过去常对卡斯伯特说，她在两兄弟一岁之前一直小心地确保他们不会望向镜子，但不知怎的，她的做法肯定在德莱斯坦身上没有起作用，肯定是这样的。她还声称白色的鸟是死亡的象征，如果卡斯伯特一个人在花园里玩耍时看到一只海鸥或是白色的猫头鹰出现，他就要立刻“飞奔到室内”。一次，在卡斯伯特因为支气管炎而病倒时，外祖母曾在深夜里举着剪刀钻进了他的房间。她的阿尔弗就死于肺炎，因此她对与肺部有关的小病格外着迷。他能够感觉到她弯下腰，小心翼翼地从他脖子的后面剪下了几根头发。第二天，当他问起她为什么要剪他的头发时，她说自己数出了二十根漂亮的棕色发丝，把它们叠进一片抹了黄油的面包里，全都喂给了一只流浪狗。狗会把疾病“带回给妖怪”，她这样说道。

“阿斯特丽德。”卡斯伯特气喘吁吁地说着，朝着这个陌生人举起一只手来。在他的人生走向终点时，这个善良的灵魂没有任何明显理由地爱着他。猫咪米埃扎坐在床上，把爪子摆在前面，看上去一脸困惑，置身事外。

“你，亲爱的。”卡斯伯特说，“你。我对‘嘎勾嘎嘛噶咩嘟’的答案。我的答案是……”

可他已经走了。

“嘎勾嘎嘛噶咩嘟。”她念叨着，“我听到你的话了。”

这是生命之语，是祝福，是秘密的水獭语预言。它来自同一片森林永恒的水下世界，来自德莱斯坦、外祖母和他失踪的外祖父的尸体住过的地方，在奇技存在的地方，在卡斯伯特如今回归的地方。

它说，带着这个梦想，带着这句水獭语的祈祷词，带着这种新语言、新故事的短语，在云中之虹的下方，不让声音凋零。

致 谢

写作这部小说的十四年中，许多人给予我过帮助，令我深蒙恩惠。我猜其中一些人早已忘记了这件事，这可以理解，但我永远不会忘记他们。

我要特别感谢艾哈迈德酋长，（英国）切斯特动物园的蕾切尔·阿什顿，我的兄弟帕特里克·布拉肯，已故的美国艺术历史学家布鲁斯·钱伯斯，汉斯·考斯特，詹姆斯·加德纳，格罗斯大学教授安德鲁·戈德斯通，我的内科住院医生，语言学家、民俗学者阿尔弗·詹金斯，切斯特动物园的麦克·乔丹，耶鲁大学英语名誉教授特劳戈特·劳勒，爱德华·伦丁博士，布莱恩·塞尔金博士，皇家公园，伦敦应急服务联络小组创始人、二等勋位爵士安东尼·斯皮德，凯瑟琳·斯莱特以及VillaTalk.com网络论坛的参与者们——他们在有关西米德兰兹郡语音和语法方面颇有洞见。

我要感谢加尔维斯顿的布拉德和林恩·汤普森，他们为我提供了两个夏天的写作场所；感谢耶鲁大学的罗伯特·T.法里斯选我作为蒂莫西·德怀特学院的住校研究员，让我有时间、有住所进行写作。

在英国，我要特别感谢我论文委员会主任阿兰·霍林赫斯特，他既平凡又伟大，一直鼓励着我；在我于芬斯伯里公园居住、创作，在动物园四处游荡期间，伦敦的几位编辑为我提供过几分灵活有趣的工作，这几位编辑分别是《建筑师期刊》的保罗·芬奇、《卫报》的蒂姆·庐舍、《泰晤士文学副刊》的前任编辑林赛·杜吉德。

感谢我在东斯特劳兹堡大学的三位同事——彼得·霍克斯、南希·范·阿斯达尔和安迪·麦克拉纳罕，他们让这部小说成为我工作的一部分。

我永远都要感谢我亲爱的朋友玛丽安·瑟姆。由她来阅读这部小说的早期草稿令人十分安心。

在英格兰，我的表姐金伯利·肖就米德兰兹的历史、文化和语言给

予我批判性的见解。她的父亲、我的朋友理查德·T.埃尔斯莫帮我认识到自己与古老的以及未来的英格兰之间所存在的深刻联系。我的表姐玛丽·芬尼根为我旅居伦敦提供了令人难以忘怀的协助。

二十世纪，我的父亲威廉·A.布龙多定居于伍斯特郡和伯明翰。他的很多经历成为这部小说精神神话的部分基础。

我愿有最美好的词语为我多年的朋友帕米拉·戴尔蒙德献上慷慨的赞美。是她给了我勇气书写一个涉猎如此广泛的故事，她还是本书早期草稿的阅读者之一。

在伊可出版社中，我要深深感谢（这番措辞听上去极其微不足道）梅根·林奇。她颇具独创性的编辑和始终不渝的鼓励令这个美梦成真。感谢她才华横溢、勤勉用功的助理编辑艾琳诺·克利斯曼；感谢其余的编辑和艺术团队。

我还要向我的导师玛丽·盖茨吉尔致以无以言表的感激。她也是我的朋友，永远充满活力，她曾阅读这部小说的几版草稿，并给予指导。

玛丽还将我介绍给了改变我命运的出色经纪人——怀利经纪公司的金·阿尔。我还要感谢金优秀的助理杰西卡·福利德曼，当然还有怀利经纪公司的所有员工。

我要感谢我可爱的儿子托拜尔斯。小说核心那两个男孩的许多故事都是他给我带来的灵感，他还得常常忍耐一个心不在焉的爸爸。（我向你保证，托比，我承诺的那本讲述参与星际空间大战的英国赛特犬的小说就要来了——某一天）。

最重要的是，我要感谢我的妻子，诗人、翻译家安玛莉·特鲁里。在成书过程中，她做出诸多牺牲，还一次又一次将我从绝望中拉回，并启发我追随着那些从牢笼中逃出来的动物与幽灵，进入星光灿烂的夜晚。

[1] 《创世记》有关诺亚方舟的内容中提到，上帝曾说：“我把虹放在云彩中，这就可做我与地立约的记号了。”——译者注

[2] 一种塞了炸土豆的黄油面包卷，通常搭配棕色调味酱或番茄酱。——作者注

[3] 免费获取，多半是通过诡计。——作者注

[4] 亨利九世统治期间，穷苦民众对他的称呼。——编者注

[5] 卡斯伯特的昵称。——编者注

[6] 英联邦国家普遍采用的质量单位之一，1英石约等于6.35千克。——编者注

[7] 一种公共大众运输形式，使用的发动机是以玻色子粒子为基础的。——作者注

[8] 英格兰或不列颠的雅称。——译者注

[9] 《维洛那二绅士》是莎士比亚的早期戏剧作品，是莎士比亚第一部以爱情和友谊为主题的浪漫喜剧。——译者注

[10] 俚语，指运河。——作者注

[11] 奥兰治党创立于爱尔兰，维护的是新教徒的信仰、王朝和新教法规。——译者注

[12] 古代的一个凯尔特人部族，后来逐渐形成近代威尔士人。——译者注

[13] 谒师所是印度锡克教教徒的礼拜场所。——译者注

[14] 伊斯兰教的一个神秘主义派别。——译者注

[15] 这里指的是《圣经》中的诺亚方舟。——译者注

[16] 一种起源于英国的饮料，成分为葡萄糖。——译者注

[17] 大卫·爱登堡，被称为“世界自然纪录片之父”，负责《人与自然》《动物世界》等节目的画外音配音，是BBC的灵魂人物。——译者注

[18] “狮心”一词源自与英格兰的传奇国王查理一世有关的一个典故。作为最杰出的中世纪指挥官之一，查理一世因勇猛而被称为“狮心王查理”。——译者注

[19] 坦桑尼亚的首都。——译者注

[20] 位于伦敦西区中心地段的萨维尔街是世界顶级的高级手工男装店集中区。——译者注

[21] 英语中，“躺下”（lie）也是撒谎、谎言的意思。——译者注

[22] 坦桑尼亚北部东非大裂谷的一座死火山口的名字。——译者注

[23] 比利时西部的一座城镇。——译者注

[24] 一九六七年，英国出现经济危机，首相威尔逊反对英镑贬值，还为稳定民心声称贬值一事“并不代表在英国你口袋里的英镑价值少了”。——译者注

[25] 指城中旧房被清除后可盖新房的地方。——译者注

[26] 英国传统的五朔节游行中的一个人物，浑身覆盖着花环状的绿叶服饰。——译者注

[27] 耶稣遭犹大出卖被捕的地方。——译者注

[28] 东什罗普郡的一座著名山丘和景点。——作者注

[29] 原文为威尔士语。——编者注

[30] 原名约翰·以诺·鲍威尔，英国政治家、古典学者、作家、语言学家、批评家、文献学者和诗人。——译者注

[31] 原文为波兰语。——编者注

[32] 在记忆、自我意识或认知功能上的崩解，起因通常是极大的压力或极深的创伤。——译者注

[33] 出自泰德·休斯的《乌鸦之歌》。——作者注

[34] 黄金黎明协会（1887—1903），总部位于伦敦，是一个致力于研究和践行神学、形而上学和超自然活动的组织。——译者注

[35] 杰里米·边沁（1748—1832），英国法理学家、功利主义哲学家、经济学家和社会改革者，是个正直的激进分子，也是英国法律改革运动的先驱和领袖。——译者注

[36] 以古凯尔特人传说和神话为基础。魔法与超自然能力在其中占据了巨大篇幅。——译者注

[37] 这分别是西布罗姆维奇阿尔比恩足球俱乐部与伍尔夫汉普顿足球俱乐部的昵称。——作者注

[38] 英国联合饼干公司的旗下主打产品。——译者注

[39] 爱尔兰布拉尼城堡的石头，相传亲吻这块石头后会变得能说会道。——译者注

[40] 汉塞尔与格蕾特是《格林童话》中《糖果屋历险记》中的兄妹，迷路后落入了女巫之手，最终通过面包屑走出了森林，找到了回家的路。——译者注

[41] "弥赛亚"是《圣经》里的词语，与希腊语中的"基督"是一个意思，最初的意思是被上帝选中之人，具有特殊的权力。《新约》主张耶稣就是弥赛亚。——译者注

[42] 非洲西北部地区，阿拉伯语以为"日落之地"，后来逐渐成为摩洛哥、阿尔及利亚和突尼斯三国的代称。——译者注

[43] 琴酒英文单词为Gin，与上文中米埃扎所说的神灵（jinn）的英文发音类似，卡斯伯特把这两个单词搞混了。——编者注

[44] 有关罗得妻子的故事记载于《圣经·创世记》。她不顾天使的警告，在逃难时回头望向了索多玛，从而变成了一根盐柱。这个故事用于告诫那些不专注真理、爱物质超过爱上帝的人。——译者注

[45] 原名阿卜杜·舍姆斯·本·艾斯沃德，穆罕默德的弟子，圣训背记家和传述家，因其喜欢小猫，又被称作艾布·胡莱赖（小猫之父）。——编者注

[46] 鲍芙默神长着羊头、长角，是掌管生殖的神，也被认为是撒旦的鬼神。——译者注

[47] 又译“多米尼克派”，是天主教托钵修会主要派别之一，一二一五年由西班牙人多明我创立。——译者注

[48] 未来某种会令人上瘾的危险消遣类毒品，会引发颇有特点的窃笑。——作者注

[49] 出自诗人威廉·布莱克的诗歌《虎》，原诗译文为：“老虎！老虎！黑夜的森林中燃烧着的煌煌的火光。”——译者注

[50] 动画片《彩虹小马》中的台词。崔克茜是一只浅蓝色身体、蓝白色鬃毛、紫色眼睛的小马。——译者注

[51] 耶利哥城的海关监督、税吏长，个头不高，为了能看到耶稣，就在耶稣经过耶利哥前往耶路撒冷的路上，爬上了一棵桑树。——译者注

[52] 意为胆怯，失去勇气。——译者注

[53] 一种芭蕾舞的旋转技巧。——译者注

[54] 希腊神话中代达罗斯的儿子，与父亲使用蜡和羽毛支撑的羽翼逃离克里特岛，因飞得太高，羽翼上的蜡被太阳融化而跌落水中丧生。——译者注

[55] 原文为“barrel of monkeys”，在俚语中意指乐趣很多。——译者注

[56] 出自John Collier的小说His Monkey Wife中的情节。——译者注

[57] 又名圣岛，是英国东北部诺森伯兰郡的一座潮汐岛。拥有艾丹和卡斯伯特两位圣人。——译者注

[58] 伊丽莎白王太后。——作者注

[59] 英国歌手、作曲家、作家。——译者注

[60] 一七九七年登陆威尔士的法国大革命入侵者。——作者注

[61] MI6，英国秘密情报局。——作者注

[62] 《根特条约》于一八一四年签署于根特，是一条终止了合众国与联合王国之间一八一二年战争的和平条约，让两国关系大体回到了战前状态。——译者注

[63] 希腊神话中的树神。——译者注

[64] 巴比妥类药物是作用于中枢神经系统的镇静剂。——译者注

[65] “上帝及我的权利”是英国王族族徽铭文。——译者注

[66] 全套的英式早餐通常包括鸡蛋、香肠、豆子、培根、黑布丁、西红柿等。——作者注

[67] 隐生动物学，即对传奇动物进行研究的科学。——译者注

UnRea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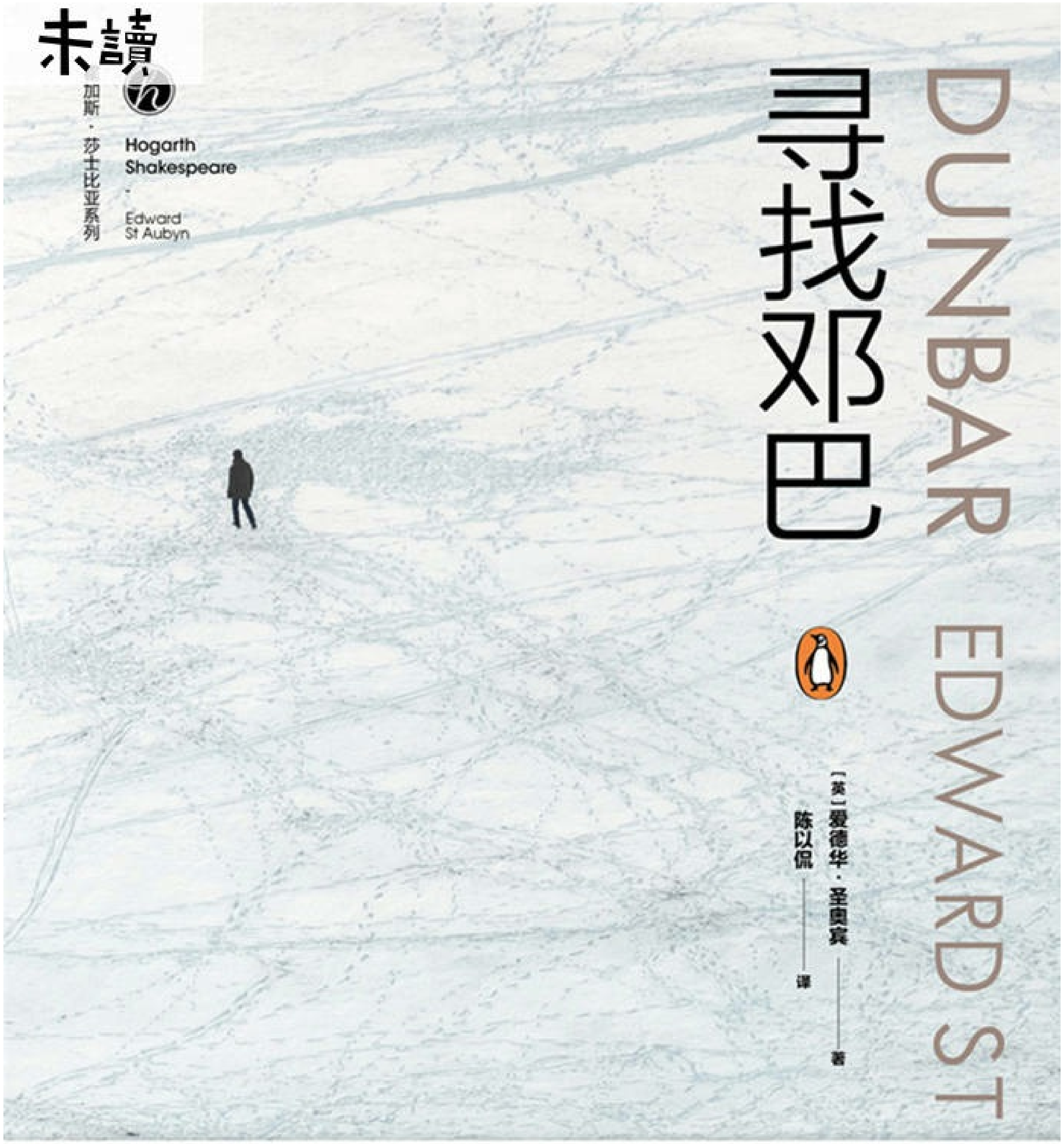
未读 Club

为读者提供有温度、有质量、有趣味的
泛阅读服务

专属社群 独家福利
精品共读 活动特权

手机扫码
加入未读 Club 会员计划

未讀



寻找邓巴

DUNBAR EDWARD ST AUBYN

[英]爱德华·圣奥宾——著
陈以侃——译

奇迹往往在不幸的时候发生，
只是奇迹发生时，
爱还来得及吗？

"霍加斯·莎士比亚"系列 2018 年新作
现代版《李尔王》

珍妮特·温特森 / 霍华德·雅各布森 / 安·泰勒 / 玛格丽特·阿特伍德
特蕾西·雪佛兰 / 爱德华·圣奥宾 / 尤·奈斯博 / 吉莉安·弗琳

8 位小说名家致敬改写莎士比亚 8 部剧作 现代语境 × 新锐视角 × 经典新意

"卷福"主演《梅尔罗斯》原著作者
爱德华·圣奥宾重构莎翁四大悲剧之一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Ltd.

版权信息

寻找邓巴

DUNBAR

作者：[英] 爱德华 · 圣奥宾 （ Edward St Aubyn ）

译者：陈以侃

出品方：未读· 文艺家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目 录

版权信息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返回总目录

1

“我们没有吃药。”邓巴说。

“我们停药了，我们疯掉了。”皮特唱了起来。“我们病好了，我们停药了！昨天，”突然，他把声音压低，像是在密谋什么，“我们的口水还滴在毛巾布的睡袍领口上，可现在我们都停药了！药我吐在花瓶里，那些一叶兰此刻镇静至极！要是你每天收的那些百合……”

“一想到那些百合是谁送的……”邓巴吼起来。

“冷静啊，老家伙。”

“我的帝国被她们偷走了，换来了什么？这些破百合！”

“呀！你也把帝国给丢了啊，”皮特突然换成一副热心过头的女主人的样子，“那我一定得把三十三号房间的加文介绍给你认识。他在这里用的是假身份，其实他是，”皮特又压低了声音，“亚历山大大帝。”

“全是胡说八道，”邓巴斥骂道，“那人死了好多年了。”

“没错，”皮特此时成了哈莱街[1]的心理医生，“要是这些百合有所困扰，被检查出了一些精神分裂的倾向—注意，只是倾向，只是朝可能的分裂型人格有所倾斜，绝非实打实的那种—那么，它们的症状是可以缓解的，只会留下一些可以忽略不计的副作用。”他朝前探出身子，窃

声道，“那些杀人的药我就吐在花瓶里，跟你的百合在一起！”

“过去我真的有过一个帝国，”邓巴说，“我跟没跟你说过它是怎么被偷走的？”

“说了很多回了，老弟，很多回了。”皮特的心思又不知飘到了何处。

邓巴费劲地从扶手椅上站起来，跌跌撞撞地走了几步，终于挺直了身子。阳光斜斜穿透特等病房的加厚玻璃，他眯起眼睛看。

“我当时跟威尔逊说，我的职务会变成‘非执行董事会主席’，”邓巴开始了，“保留飞机、随从、房产和必要的特权，但是把重担—”他伸手拿起那一大瓶百合，小心地摆到地板上，“把日常管理信托的重担下放。自今日起，我就是这样跟他说，世界是我无忧无虑的游乐场，假以时日，也将成为我一人独享的收容所。”

“哟，这句好，”皮特说，“世界是我一人独享的收容所，这句之前没说过。”

“‘但一切都是归于信托的，’威尔逊跟我说，”随着故事的进展，邓巴也激动起来，“‘送掉信托，你就什么都没了。没有一样东西是可以既被送走，又能保留的。’”

“这是无法维系的立场，”皮特插了一句，“就像R.D.莱恩[2]跟那个主教[3]说的一样。”

“我讲事情的时候请不要打断我，”邓巴说，“我告诉威尔逊这只是为了避税，我把公司直接交给姑娘们，就没有继承税了。‘还是交点税吧，’威尔逊说，‘否则你就是在剥夺自己的继承权。’”

“啊，这个威尔逊我喜欢，”皮特说，“听上去像是个聪明人，像是个有药—不，是有脑子的人。[4]”

“他只有一个脑袋，又不是怪物，”邓巴不耐烦地说，“我那两个女儿才是禽兽。”

“只有一个脑袋！”皮特说，“这家伙可够没劲的！我只要吃了抗抑郁的药，脑袋多得就跟女帽里的蜜蜂似的[5]。”

“得了，得了。”邓巴说。他抬头望向天花板，然后模仿威尔逊厉声喝道：“‘没有权力本身，你就不要迷恋权力衍生的那些花样了。否则，就只能算是，’”他停顿了一下，像是在寻找一个能替代的说法，但最后还是放任那两个词从头顶上方的石灰涂料砸向自己，“‘堕落、放浪。’”

“啊，堕落、放浪、衰败、死亡，”皮特用悲剧演员的颤音说道，“踏着每个音节，我们走下窄窄的坟墓。台阶上的脚步多么轻盈，就像一群弗雷德·阿斯泰尔[6]，但手里旋动的不是拐杖，而是镰刀！”

“见鬼，”邓巴涨红了脸说道，“你能不能不要总是打断我？以前我说话从来不会被打断，他们只会温顺地听着。就算开口也是为了恭维我，要么是在跟我暗示什么生财之道。而你……你……”

“好啦，朋友们，”皮特说，就像眼前聚着一群愤怒的暴徒，“给这位先生一点空间，我们听听看他有什么可说的。”

“‘我的事用得着别人指手画脚？’”邓巴吼道，“我当时就是这么跟威尔逊说的。‘我现在只是通知你我的决定，没有问你的意见。你只管实现它！’”

邓巴又抬眼看天花板。

“‘我不只是你的律师，亨利。在你还剩下的朋友里，我是和你交情最久的一个了。我说这些是为了保护你。’

“‘友谊也是有范围的，’我怒喝道，‘我自己一手创办的公司，不需要别人来教我怎么做。’”邓巴举起拳头朝天花板挥了挥。“那句话说完，我抓起书桌上放在一堆纸巾中的一个‘法贝热蛋’[7]—已经是那个月第三个了：那些俄国人所谓的‘皇家气派’是如此无趣，就是一群犹太暴发户、窃国者，扮起了罗曼诺夫家族的皇亲国戚—我才用不着这些‘该死的俄国垃圾’，我一边骂一边把那枚彩蛋扔进了书桌后面的壁炉里，里面一下全是珍珠和碎珐琅。‘这玩意儿我女儿怎么说来着？’我问威尔逊，‘布灵布灵[8]！该死的俄国布灵布灵！’

“威尔逊依然不为所动。我的这些小孩脾气几乎成了日常，这让我的医疗团队也有些担心。你看，”邓巴对皮特激动地说道，“现在我已经完全能读懂他心里的想法了。我已经有了……”

“恐怕你已经有了‘精神紊乱洞见’[9]。”哈莱街的皮特医生说道。

“呸，别再给我演医生了。”

“那我该演谁？”

“见鬼，就演你自己。”

“啊，这个我还不太会，亨利。点一个更好模仿一点的吧。约翰·韦恩[10]怎么样？”皮特没有等回复，“得从这破地方冲出去了，亨利，”他拖长了语调说道，“明天日落，我们这两个掌握自己命运的真男人，就该在温德米尔[11]的酒馆问店家要酒喝了。”

“我一定得把我的故事讲出来，”邓巴哀号起来，“上帝啊，别让我发疯。”

“你知道，”皮特对邓巴的哀伤似乎视而不见，“我是，我过去是——曾经是——但谁又说得清我过气了没有——一个有名的喜剧演员，但我患了忧郁症，一种戏剧性的病症，或者说，是喜剧人的悲剧性病症，或者说，是悲剧性的喜剧人的具有历史意义的病症，或者说，是过气喜剧人假想的悲剧性病症。”

“停下行吗？”邓巴说，“我脑子乱了。”

“嘿，我抗抑郁了，我抗抑郁了，”皮特从椅子里跳起来，一边唱一边勾住邓巴的手臂，想让他也旋转起来，“抑郁抗过头嘞，我变躁狂啦。”他的歌声突然停止，还一下松开了邓巴。“这时传来一阵刹车时轮胎摩擦路面的声音，”插播完一句话外音，皮特又开始了他的哑剧表演，“他像个男人一样打着方向盘，在悬崖边将车停住。”

“我看过你的各种面孔，”邓巴含糊地应道，“在各种银幕上。”

“啊，我也没说我是独一无二的呀，”皮特的神色中有种谦逊的自豪，“不是只有我一个皮特·沃克。1953年，因为母亲的疏忽，我被抛入这‘泪谷’[12]，事实上，当时，光伦敦的电话簿里就有两百三十一个皮特·沃克。非但不缺，简直过剩。”

邓巴站在房间正中，像被定住了一样。

“是我扯远了，”皮特欢快地说道，“跟我说说你的‘医疗团队’吧，老头儿。”

“我的医疗团队，”邓巴脑中一片翻腾，这熟悉的词就像手边的栏杆一样被他抓住，“没错，没错，就在我把决定告诉威尔逊的前一天，我的私人医生鲍勃自己找到威尔逊，跟他说我‘大脑中有些小异样’，还说‘其中尚未发现什么值得大家过分担心的问题’。”

“这世上难道还有什么本该让人过分担心的事吗？”皮特忍不住问道，“难道需要我们‘适当’担心的事还不够多吗？”

邓巴摆摆手，没有多加理会，像是赶一只特别执着的苍蝇。

“可是，根据那个满嘴胡话的医生—那条光鲜的毒蛇、狡猾多变的‘十二面人’—他应该医术很精湛才对啊，毕竟他唯一的病人可不是别人，是我啊，亨利·邓巴，”他一边说着一边拍起了胸膛，“亨利·邓巴。”

“不会是那个加拿大传媒大亨—亨利·邓巴吧？”皮特问道，一副兴奋难耐的样子，“世界上最有钱的人之一，或许还可以说是这个世界上最有权势的人？”

“是，是，就是我，至少是我的名字—我现在说到某些话就连不起来，像掉到漩涡里，不停转着圈儿。总而言之，根据那个可恶的叛徒—我的那个医生的指示，应该尽量少让我发脾气，就算发了脾气也随我去，不要太当回事。”

“明天下午，‘风暴亨利’穿过湖区时，‘脾气’将达到顶峰，”皮特播报着，“建议电视机前的观众爬进地窖，并把自己绑到大石头上。”

恼人的苍蝇越来越多，邓巴挥舞起了手臂。

“我……我刚说到哪儿了？啊，对，看我小小发了一下火，威尔逊还是没什么反应，大概觉得不理我才是对的。这时候，我注意到壁炉里

那个彩蛋似乎没受到什么伤害。蛋壳是磕坏了，但里面是金子做的，并没有顺从我的意愿摔个粉碎。我走过去，将我的雷霆之怒全踏到这个要把人逼疯的玩具上，但这东西比我想象中更难对付，一踩就滑走了。还好我及时抓住了壁炉架，才没有跌个颜面扫地。我看见忠诚的威尔逊站起来，又重新坐下。被这一吓，我怒气尽消，顿时伤感起来。

“‘我老了，查理。’我一边跟威尔逊说，一边捡起那个彩蛋，努力压制心里的恐惧。这种恐惧自从达沃斯那次莫名其妙的意外之后就一直纠缠着我：怕摔倒，怕这居心叵测的身体再背叛我。‘我不想再负担这么多事了，’我说，‘姑娘们会照看我的，她们不是最喜欢替老爸瞎操心吗？’”

“简而言之，”皮特用浓重的维也纳口音说道，“‘他把自己的女儿变成了他的母亲！’就像弗洛伊德在‘乡愁大道’和‘远游渴望’[13] 的拐角上对主教说的那样。”

“我把离我最近的窗打开，”邓巴不受皮特干扰继续说着，“把彩蛋投给了吹过的风。‘有人今天要收到大礼了。’我说。

“‘前提必须是没被砸破头才行，’威尔逊说，‘脑袋可比金块要脆弱多了。’”

“啊，这个威尔逊可真有智慧。”皮特说。

“‘要是砸到早听见叫声了，’我让他放心，也在桌边坐下，‘人都擅长隐藏喜悦，遮掩痛苦就没有这么在行了。’我这样说着，想送威尔逊一个礼物，‘这玩意儿你拿一个去吧。俄国布灵布灵我太多了，要做个法贝热蛋都绰绰有余。’我打开抽屉，把同样一个亮闪闪的花哨东西丢了过去。威尔逊跟我和我的家人玩这种抛接球的把戏已经好几十年了。

最早是一个周日他来吃午餐，看到我们都在花园里打棒球，像个普通的家庭一样—像个努力演绎普通家庭的家庭。威尔逊轻松接住彩蛋，扫了一眼深红色的蛋壳和上面细小钻石纵横交错构成的网格。他不予置评，把它滚到扶手椅边的桌子上。彩蛋碰到梅森[14]咖啡杯，摇摇晃晃靠住了。”

“细节太棒了，亲爱的，”皮特说，他现在成了喜不自胜的戏剧导演，“特别特别好。”

“‘你应该至少保留一部分股份，’威尔逊说，‘而且我现在就可以告诉你，他们不会再允许“环球一号”供你私用的。747不可能归在个人名下。’

“‘允许？’我咆哮起来，‘允许？！邓巴的想法谁敢阻拦？邓巴的愿望谁敢拂逆？”

“邓巴啊，还用问吗？”皮特说，“除了他自己，谁也没有这样的权力—他曾经有，过去有。”

“没有这个条件，我的礼物就不给了！我说到做到，非照我的意思来不可！”

这时，敲门声响起。邓巴立刻噤声，表情变得像是被捕的野兽。

“就提醒一句，”皮特说着一下蹿到他身边，“老头儿，记得吃药的样子要有，但别真吞下去。”他悄声叮嘱道，“明天是大逃亡的日子，是我们伟大的越狱时间。”

“没错，没错，”邓巴也低声应道，“大逃亡的日子。进来！”他随即很有气势地喊了一声：“进来！”

皮特刚才就在哼《碟中谍》的主题音乐，这时突然朝邓巴眨了下眼睛。

邓巴也想回应，但他无法分别控制左右眼睑，结果就变成对着皮特同时眨了眨双眼。

两位护士推着小车进来了，上面全是药瓶和塑料杯。

“先生们，下午好呀，”罗伯茨护士说道，她是其中岁数比较大的一位，“你们今天觉得怎么样啊？”

“你有没有想过，罗伯茨护士，”皮特问道，“我们可能有不止一种心境，更何况是两个人加在一起？”

“你又要跟我来这套了，沃克先生，”罗伯茨护士说，“今天你们有没有去聚会啊？”

“我们的聚会我们去过了，很高兴地向您汇报，在一派温暖祥和的气氛中，我们成功地和大家一起感受到了大家庭的温暖。”

摩尔顿护士忍不住哧哧笑起来。

“别怂恿他，”罗伯茨护士叹气表示批评，“你们不会再偷偷跑去酒吧了吧？”

“你把我当成什么人了？”皮特问。

“一个彻头彻尾的酒鬼啊。”罗伯茨护士嘲讽他道。

“天底下还有什么东西能把我诱出这片举世公认的人间乐土？”皮特

又用出了他悲剧演员的颤音，“在这个百忧不侵的避风港湾，到处是天然的抚慰剂，山谷里温情的河流像乳汁般流淌，如绸如缎，灌溉那些被娇惯的客户的躁郁的心。”

“行了，”罗伯茨护士说，“我们会盯紧你的。”

“在这梅豆米德皇宫里，”皮特说，瞬间变身为一名德军统帅，“我们的防卫做到了百分之九十九点九。那百分之零点一差在哪里？就是你们这些家伙把己方的一名军官锁到了窗台上，整宿的霜冻啃掉了他一根手指！”

“瞎扯也扯够了吧，”罗伯茨护士说，“这花瓶怎么在地上？摩尔顿护士，能麻烦你一下吗？然后，请你送沃克先生回他自己的房间，邓巴先生需要午休。现在大家道个别吧，让邓巴先生也能有片刻的安宁。”

“到时见了，伙计。”“约翰·韦恩”说着朝邓巴眨了下眼睛。

邓巴还是双眼同时眨了好几下，表示他明白对方的意思。

另外两人出去之后，罗伯茨护士推着车进了卧室。

“如果你问我意见，我倒觉得你少跟沃克先生待在一起为好，”她说，“他总让你心神不宁的。”

“是的，”邓巴态度谦卑，“你说得很对，护士。这人是有些乱七八糟的，有时候甚至有些可怕。”

“亲爱的，你觉得可怕我一点也不意外。实话跟你说，我从来都不爱看《千面人皮特·沃克》—每次都换台。我觉得无论怎么比较，都是丹尼·凯[15]更好呀。那时大家更单纯一些。还有迪克·埃莫瑞[16]，真是

笑死我了。”她一边拍打着邓巴的枕头一边念叨着，而邓巴就坐在床沿，俨然一副老年人不知自己身在何处的模样。

“现在，我们该吃下午的药了。”罗伯茨护士说道。她挑出两个药瓶，又从摆在推车一角的塑料杯中取了一个。

“我们先吃这个绿色加棕色的药，这药可好啦，吃了会觉得很暖和、很舒坦，”她使用尽可能简单的语言，这样可怜的老邓巴才容易听懂，“然后再吃这个白色的大药片，这样就不会胡思乱想，不会觉得女儿们不爱我啊之类的。可不就是女儿们出了钱，让你能在梅豆米德这儿舒舒服服地放个长假吗？我们当了这么多年大人物，多忙多累啊，真该好好休息一下了。”

“我知道她们是爱我的，真的，”邓巴接过小杯子，“我就是有时候会觉得迷糊。”

“迷糊是正常的，”罗伯茨护士说道，“所以你才会来这儿呀，这样我们就可以照顾你了。”

“我还有一个女儿……”邓巴刚开了个头。

“还有个女儿？”罗伯茨护士说道，“天哪，我真得去跟哈里斯医生商量一下你的剂量了。”

邓巴把药片倒进嘴里，接过罗伯茨护士递过来的杯子，喝了口水。他感激地朝护士笑了笑，在床上躺好，不再说话，直接把眼睛也闭上了。

“美美地打个盹儿吧，”罗伯茨护士推着小车朝外走，“做个好梦！”

一听到房门关上的声音，邓巴唰地睁开眼睛。他坐起来，把药都吐在手上，然后从床上爬下来，缓缓踱到客厅里。

“禽兽，”他嘟囔着自顾自地骂道，“秃鹫，撕扯我的心、我的内脏。”他想象着它们头顶蓬乱的羽毛中全是血污和烂肉。奸诈、淫荡的贱货，居然腐化了他的私人医生—这人可担负了给邓巴检查身体的重责啊，他有权利采集邓巴的血样和尿样，检查他是否有前列腺癌，用手电筒照他肿起的扁桃体。不可想象，不敢想象—他的私人医生竟被腐化成了她们的……她们太过独享的“妇科大夫”，她们的男妓，她们的交媾工具，蛇蝎般的假阴茎！

他用颤抖的大拇指把药片从花瓶的瓶颈处按了下去。

“你们以为用这些药物就能让我疲软吗？嗯？”邓巴说，“挺好，你们最好当心，贱货们，我要回来了。我还没玩儿完。我要报仇。我要—还没想好要做什么—但我……”

词句迟迟不来，决心表达不出，但怒火在他的胸腔中越烧越旺，直到他开始咆哮，如同一匹正待发起进攻的狼。咆哮声很低沉，也越发骇人，只是他想不出要如何收场。突然，邓巴把花瓶举过头顶，要砸向牢房的窗户，但他定住了，既砸不出去，也放不下来。“无所不能”和“一无所能”在他身体里鏖战，所有行为都因此抵消了。

2

“可你们为什么就是不肯告诉我他在哪里呢？”弗洛伦斯说，“他也是我的父亲啊。”

“亲爱的，我怎么会故意瞒你呢？”阿比盖尔的声音有些沙哑，加拿大口音之外涂了一层厚厚的英式教育的漆。她把手机往脑袋和肩膀中间一夹，点了一支烟，“就是那鬼地方的名字我真的一下子想不起来了，今天我就让人给你发邮件—我保证。”

“威尔逊跟着亨利去伦敦就是因为他很不放心，”弗洛伦斯说，“结果一到伦敦就被解雇了。他们可是有着四十年的交情啊……”

“我知道，多让人痛心啊，对不对？”阿比盖尔说，隔着卧室的窗户，她眼神空洞地望着曼哈顿被阳光照亮的一片片街区，“爸爸最近太暴躁了。”

“威尔逊说他从来没见过亨利这么生气，”弗洛伦斯说，“听说他被你送去做什么心理监测，后来就气得在汉普斯特德大街上一个劲儿地骂过路的人。取款机把他的卡都吞了，他又发现自己的手机也被停机，气得把手机扔在大街上，被一辆巴士给碾碎了。我想不通事情怎么会到这个地步。”

“是呀，你也知道他这人最没什么耐心。”

“我不是说这个，我是说他的卡和手机怎么—”

“亲爱的，他完全是失心疯发作了。警察找到他的时候，他正躲在汉普斯特德荒野[17]的一个树洞里，自言自语。”

“要是每个自言自语的人都要被关进精神病院，那还找得到人去照看他们吗？”

“你这腔调就真的有些讨厌了。”阿比盖尔说，“鲍勃医生，”她低头朝鲍勃医生笑了笑，觉得这“戏剧性讽示”[18]真是妙不可言，“确认爸爸当时的‘思觉失调’很严重。”

鲍勃医生朝她竖起两根大拇指，表扬阿比盖尔用对了这么专业的词汇。

“现在呢，他已经被安置在瑞士最高端、最舒适的一家疗养院了。”阿比盖尔说，“啊，我怎么就想不起它的名字来了呢？就在嘴边上。跟你说实话，我看到他们网站的时候，”她像是在吐露什么秘密，“我自己都想住进去了，那真叫一个美轮美奂。抱歉我刚刚可能有些不耐烦，但我们爱爸爸爱得可一点也不比你少，照收益累积的算法，我们更早开始，说我们更爱爸爸也不为过吧。好了，说真的，在股民眼里，他依然是信托的掌控者。要是消息传出去，说亨利·邓巴脑子不好使了，我们明天一起床股票可能就掉了好几十亿，再睡一觉，又二三十亿没了—不用别的，一条流言就够了。”

“股票我一点也不关心，我就想确认他没事。要是他遇到了什么麻烦，我想帮忙。”

“啊，你可真崇高！”阿比盖尔说，“这么跟你说吧，不是你，是我

们，正在帮他打理邓巴信托的日常运营。可能你不知道，自打我们出生起，这就是老爸所有的心血。我懂，你是自己选择退出了这‘肮脏的权力游戏’，去做你的艺术家，去让你的孩子能在一个‘神智正常的环境’里长大。股票价格这么粗鄙的东西怎么入得了您的法眼呢？只要投资组合证券收益能源源不断朝你账户里打钱就行了。”

“别这么没完没了的，阿比[19]。我只是想见到他，仅此而已，”弗洛伦斯说，“麻烦你尽快把疗养院的地址发邮件给我。”

“我马上就发，亲爱的。我们不要吵架，吵架真是……哦，她已经挂了。”阿比盖尔一边说着，一边把手机关了，重重地丢在床头柜上。“天哪，这姑娘真是烦死人，”她任由自己的睡袍滑落到地板上，爬进被窝，“我有时候真觉得自己能亲手杀了她。”

“不明智，”梅根躺在鲍勃医生的另一侧，脸上那种百无聊赖的表情有些瘆人，“应该交给专业人士。”

“你觉得这个能免税吗？”阿比盖尔问，“‘专业服务花销’。”

尽管梅根一直自豪于自己阴愠的性情，此时也忍不住露出微笑。

“姑娘们！”鲍勃医生假装听不下去了，“你们说的可是自己的妹妹啊。”

“同父异母的妹妹。”梅根纠正道。

“要是你能动个手术把她身上那些不属于邓巴家的东西都切掉，我们一定全心地接纳她。对吧，梅格[20]？”

“这个妥协很公道。”梅根说。

"她的长腿就像她妈。"阿比盖尔说。

"眼睛也像。"梅根说。

"不管怎样，只要再糊弄她五天就行了，"阿比盖尔说，"会是周四开，到时我们就有了董事会的支持。爸爸那个'非执行董事会主席'的头衔也可以拿掉了吧—就跟问别人要'不湿的水'一样—再也不想收那些该死的'备忘'了。"

"你那封邮件我要笑死了，"梅根说着突然兴奋起来，"'你没收到"备忘"吗？爸爸是长生不老的！'"

"我知道这样笑他不好，"阿比盖尔说，"但我总会想到他站在汉普斯特德大街上，吼着，'给我实现它！实现它！'"

"他活到现在情商加起来也就是这样了，"梅根说，"只会喊，'你只管实现它！'然后要么得逞，要么有人被炒。你记不记得我们告诉他去伦敦不能用'环球一号'的时候，他什么表情？"

"我问他，'你为什么非要用747呢？'"阿比盖尔说，"'你可以挑一架"湾流"嘛—温馨多了。'我觉得他当场就要心脏病发作了。"

"'湾流？'"梅根开始模仿她的父亲，就像模仿一个任性的孩子，"'你们把我当成谁了？当成谁？！你们认错人了吧？你们是不是把我当成一个普通的有钱人了？'"

"他一直教育我们生意场上没有情分可言，我们只是照做而已。"阿比盖尔温驯地说道，"当初争夺抚养权的时候，他把妈妈关到精神病院可是没讲什么情分。自己配的药，自己也该尝尝。当然了，还有你的药，"她补充道，就像是担心鲍勃医生会觉得自己被冷落，"你给他吃的

是什么？”

“一种非特异性的抗抑郁药，让他更容易产生联想。说白了，就是一旦他遇到了什么不好的事情，就会变得更像个妄想狂。”鲍勃医生虽然嘴上说着，心里却担心这房间里说不定装了窃听器。

“真是没用，来这么两下就不行了，”梅根说，“你的百折不挠哪儿去了，邓巴？”她语带讥讽地问道，“没了钱，没了电话，没了车，没了随从，我们这位精神科医生只是提了几个犀利点的问题，再稍许把妄想症调了调高—就这么一点点小事，至于哭哭啼啼躲到汉普斯特德荒野的树洞里去吗？”

“他能找到那个树洞已经算他运气好了。”阿比盖尔说道，就像一个保姆让自己照看的小孩不要哭闹，让他想想自己是多么有福气。

“最妙的是他把自己最忠诚的盟友给炒了，”梅根说，“简直难以置信。要我们自己搞掉威尔逊可不容易，但要‘遗憾’地接受父亲最后一条清醒的指令—把他的律师从董事会中移除—真是求之不得。”

“而我想说的是，”鲍勃说，他实在不想继续讨论他那位前病人的垮台了，“我一定是这世上最幸运的男人。”他开始在弓起的大腿上打起节奏，唱起了一首他从《歌厅》[21]中听来的歌曲，最近总在耳中响起：

啦啦啦，嘞嘞嘞

女士有两位

啦啦啦，嘞嘞嘞

女士有两位

男人就我一个，嘿！

“能不能别再唱这首烂歌了，”梅根说，“我们这个为了方便而临时拼凑的三角关系，缺什么也不会缺首主题歌。”

“说得对。”阿比盖尔说着，先是假装在鲍勃医生胸口一个假想的烟灰缸里拧灭手中的香烟，最后还是作罢，用了床头柜上一个真的烟灰缸。

“你们两个这么同气连枝，”鲍勃医生说，“男人有时会觉得害怕。”

“不要否认你其实很享受这种‘有点害怕’的感觉。”阿比盖尔捏住鲍勃医生的一个乳头，狠狠揪了一下。

鲍勃医生深吸一口气，闭上眼睛。

“再用点力！”他的话里都是喘息声。

梅根饥渴地扑上来，对着鲍勃医生另一边的胸膛深深地咬了一口。

“天哪！”鲍勃说道，“过头了！”

梅根抬头看他，笑个不停。

“天哪。”他重复道，扭动身子从中间下了床。两个斜躺着的女人像是一对残忍的括号。

“娘娘腔。”阿比盖尔说。

“不好意思，请允许我失陪一下，我得去把奶头重新缝上。”鲍勃医生说，“我可不想被逼成美国第一个只能用假胸的男人。”

鲍勃医生提起医药箱，看起来更像是个名牌公文包，赤裸着身子匆匆进了洗手间。他想看看镜子里自己的胸口到底伤成了什么样，却发现自己的目光染上了一层蓝晕（多么优美的副作用），“伟哥”的这阵兴奋让他的面色变得极为阴沉。他的身体已经快要毁在这对姐妹的欲求无度之中了，他最害怕的副作用是“勃起不退”。

打开医药箱他立马有种安心的感觉，这正是他迫切需要的。箱子上半部分放了许多小罐，装的是可供注射的药水，用带有尼龙搭扣的皮带绑住：氯胺酮 [22] 、海洛因，还有他一上来就要用的盐酸利多卡因 [23] ，麻醉他被咬破的乳头，好让他重新缝好。他把第二排中间的那瓶盐酸利多卡因拿出来放在洗脸池的边缘。医药箱的下半部分有一个盘子，里面装了一套工具：手术刀、牵开器、插管、骨锯、听诊器、止血钳，等等。每件都安置在特定的紫色丝绒插槽中。他把这个隔层抬起来，下面还有一层紫色丝绒，好几排整齐划一的橘色塑料药管紧紧码在定制的储物空槽中。他取了两管对乙酰氨基酚 [24] ，一饮而尽，转念一想，为了抵消止痛药的催眠效果，又服了一剂右旋安非他命 [25] ，让自己保持清醒。在邓巴姐妹身边脑子昏昏沉沉的，那就是自取灭亡。

把盐酸利多卡因注射进胸肌之后，鲍勃医生从箱子里一个特制的小格中取出一副有放大效果的半月形眼镜。他打开小化妆镜周围的一圈灯带，检查自己那个被照亮和放大的伤口。这个手术并不容易，你得用镊子把伤口打开，同时再用持针器和黑线缝合伤口边缘。但鲍勃医生经验丰富、医术高明，不仅针脚好看极了，还干净得只在缝合处的最末端留出一点细细的线头。

梅根的凶残让他不由得再次惊叹，应该被送进疯人院的不是她的父亲，而是这位女儿。鲍勃医生可以想象（朦朦胧胧地）以后跟阿比盖尔一起生活，只是阿比有点太老了，而且她当年住在英国寄宿学校时倾心

的那种上流人士的慵懒气度也有些过了头。她基本没有道德感，对于那些对自己没什么妨碍的事，有时候也会讲些道德，但更多时候，只要有机可乘，她就无所顾忌—换句话说，就是个正常人，跟他自己一样。而梅根则是个变态，应该规定她只许在医院里表达爱意，否则后果难以收拾。到时候这两个女人他都会甩掉的，但目前他已经接受了她们的贿赂：董事会里的一个席位，一年六百五十万的收入，以及相当于邓巴股票1.5%的期权。对方要他开一个证明，确认一个被人为加重了焦虑症状的八十一岁老头儿不适合再掌控这世界上最错综复杂的商业帝国之一，而上面就是他开出的条件。这交易不亏。过去的十二年，他一直在慢慢累积邓巴的股票：老头儿过圣诞的时候会送他一点，而他自己一有闲钱也全投在邓巴信托里。

有人敲门，鲍勃医生下意识就去拿那卷绷带，觉得需要给伤口额外再加些保护。

“我能进来吗？”梅根低声问，竟似乎还能听出悔恨之意。

“进来吧。”鲍勃医生说，迅速剪了一大条绷带。

梅根走进来，亲了一下他的肩膀。

“对不起，我知道自己刚刚过头了。”她说。

“我原谅你。”鲍勃医生说。

她的指甲轻柔地从他的胸廓滑到髋骨。“伟哥”起效了。

“就在这里，”梅根坐上了大理石台面，双腿缠在鲍勃医生腰间，“就在这里做。”

鲍勃医生把绷带放下，抓住了梅根膝盖内侧向上一点的位置。梅根用强壮的大腿把鲍勃医生的手压向台面，然后像捕猎的猛禽一般，用尖利的牙齿飞快地在医生的伤口处啄了一口。

“没想到吧。”她说，志得意满地大笑起来。

鲍勃医生退了几步，抽出双手。

“你这疯婊子！”他吼道。

“你要是再敢这么跟我说话，”梅根说，“我就像杀鱼一样把你的五脏六腑全抠出来。”

鲍勃医生数了十个数。他一直建议邓巴想发脾气的时候也这样做，只是老头儿从来不听他的。

“我很抱歉。”他说。

“希望你是真的觉得抱歉。”梅根说着从台面上跳下来，站在鲍勃医生跟前。她捏住他缝合伤口留下的那个黑色线头，使劲扯了一下。

“这是你刚刚骂我骂得那么难听的惩罚。”她说。

“该罚。”鲍勃医生说。伤口又开了，鲜血淌了下来。

“好了，你们继续恩爱，”阿比盖尔从洗手间的门口探进头来，“我要去见我那可怕的丈夫了。”

“我也得去陪我丈夫的骨灰了。”梅根说，侧身绕过阿比盖尔，进了走廊。

“别忘了今晚你要过来一起吃晚饭。”阿比盖尔对鲍勃医生说。

“我怎么会忘呢？”鲍勃医生说。他怎么可能会忘？他们三个人就像日落时悬崖冰壁上用绳索互相连接的登山者，已经分不开了。

3

“我是谁？”

“你是亨利·邓巴呀，这都忘啦？”罗伯茨护士一边拉开窗帘，一边答道。

“我不是问你我叫什么名字，你这个愚蠢透顶的女人，”邓巴吼道，“我是说，有谁能告诉我，我是谁，我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

“我可不喜欢别人骂我蠢，你说话还真是客气。”罗伯茨护士说，“你要问你是谁吗？此时此刻你就是一个该向罗伯茨护士道歉的无礼老头儿。”

“抱歉，罗伯茨护士。”在一片纷乱的思绪中，邓巴还没有忘记今天有重要的事情要发生，自己不能招惹麻烦。

“这才对嘛，”罗伯茨护士说，“我们都是人，都有早上起来觉得浑身不对劲的时候，你说是不是？”

“的确是，”邓巴说，“几乎每天都是。”

“好了，那我们是准备在自己房间里孤零零地吃早饭，还是加把劲，到餐厅里和其他客人开开心心地聊会儿天？”罗伯茨护士问道。

“我们会加把劲。”邓巴说。

“这样说话我就爱听了。”罗伯茨护士说着，俯下身努力推动了邓巴其实根本不需要的轮椅。他们从厚厚的地毯上穿过，邓巴仰头朝她可怜巴巴地笑了笑。

他怕自己舌头下面的药片要开始化了，假装一时咳嗽得停不下来，成功把药吐进了手帕里。停药之后，他觉得更有精神了，但更容易生气，也更容易激怒别人。遐想和渴望的齿轮越转越快，他的确感到了更多能量，但它们似乎不受控制，保不齐哪天会全部转飞出去。他想起那次在汉普斯特德见了个心理医生，之后感到万念俱灰。他不能再回到那种痛苦中去了。不要再让他回去了，可以吗？就像一点坚实的东西都没有了，就像他脚下是一幅没有完成的拼图，而且有个残忍又暴躁的小孩正要把它拆掉—最糟糕的在于，那个小孩或许就是他自己—一切背叛，怪不了别人，都怪他自己。最让他恐惧的，说到底，是他自己想事情的方式。

“今天你可不能出门了，刚刚咳得多吓人，”罗伯茨护士说，“我不明白你把这厚靴子穿上干吗？换上拖鞋不是更舒服吗？”

“不要再回去了。”邓巴嘟囔着。疯狂在侵蚀他，让他受不了，但他也受不了这个侵蚀他的疯人院。他需要皮特帮他逃跑。要是今天不逃，可能就永远也走不了了。可能死前最后一刻，是罗伯茨护士拍着他的手背，周围是满满一屋子令人作呕的百合花。

“你刚刚说什么，亲爱的？”

他一定得控制好自己的情绪，他必须做一个滴水不漏的两面派。这个以直率著称的邓巴，以想法强悍著称的邓巴，以惊世骇俗的合并与收

购著称的邓巴，现在要学着做一个两面派。

“没什么，”邓巴说，“今天我不会出去的，就缩在那团蓝焰旁边。”

“蓝焰？”罗伯茨护士问道，觉得这词莫名有种情色的意味。

“就是电视，”邓巴说，“我一直觉得它像壁炉里摇曳的蓝色火焰。”

“哦，”罗伯茨护士说道，松了口气，“这样听上去还真是温馨。”

“是很温馨，”邓巴说，“特别是在你想到，里面有几个电视台是你的，而且手上有个节目火了，广告收入飙升的时候。”

“嗯，”罗伯茨护士推着邓巴的轮椅进了餐厅，“还记得哈里斯医生跟我们说过的话吗？现在已经不用再担心生意的事了，有人替你仔细照看着呢，我们要做的就是好好地休息一下。”

这家疗养院的核心是一幢维多利亚时代的大房子，这个餐厅就是其中的一部分。内壁的威廉·莫里斯[26]墙纸是颇为用心的复制品，而几张古董橡木桌子恐怕是当时保留下来的。虽然，对于一个维多利亚时代的大家庭而言，这个餐厅绰绰有余，但是，现代社会不断需要更多的空间来遗忘其疯癫、老病和等死的成员，让这个阴沉的老房间难以应付。于是，他们又往外扩建了一间阳光房，不但能让更多的病人同时就餐，也提供了一个轻快、明亮的社交场所。沙发和扶手椅上铺的全是张扬的花卉图案，鼓吹着大自然的神奇疗效，枝繁叶茂得让人如在亚马孙森林。在这些热带织物中间，四处摆放着玻璃台面的藤桌，略小的圆桌可能在等候着一杯杧果汁，而更大一些的方形桌子上已经铺满了皱巴巴的旧杂志，跟到了牙医诊所一样。夏日里，双开门外是一大片摇摆的长草和野花，但今天隔着窗玻璃上的雨珠，只见到外面乳白色的水坑、踏倒的茎

秆和小簇小簇彼此断绝往来的败草。再远处，还有一片壮美的湖泊，不分四时，只要不被浓雾和雨雪遮蔽，布满乱石的崎岖湖岸也是这怡人景致的重要组成部分。

邓巴在餐厅中搜寻着皮特·沃克，但很小心，怕让罗伯茨护士看出自己的急切。在后者眼中，邓巴的这位同伴只知道捣乱生事，肯定会把人带坏。

“我们想去哪儿呢？”罗伯茨护士问道，然后像是担心邓巴失去了语言功能，她不留间隙地自问自答，“我们最喜欢那张公共大桌了，对不对？因为这样就有机会结交新朋友了。”

自从到了疗养院，邓巴一直避免与陌生人结识，就在护士把他推向此类随机社交的万丈深渊时，他瞥见皮特站在阳光房远处的门口。皮特头顶上方是个绿色的标识，“火警出口”几个字旁边那个奔跑的人形，可能也是因为罗伯茨护士炼狱般的相亲会正往外逃吧。

“啊，你这人真是有福气，”罗伯茨护士说，就好像命运对邓巴如此眷顾让她感到愤慨，“哈罗德夫人旁边正好空了一个地方给你。”邓巴于是被塞进了一个空当，身边这位女士显然心情不佳。

“我已经完全记不住事情了。”哈罗德夫人说。曾经，她的言谈中常有会让大家传颂的犀利驳斥，此时那种尖刻的自信似乎还在。“绝不道歉，绝不解释。”她补充道，带着点不假思索的狠辣。

“是啊，所以才要雇会计嘛。”邓巴心不在焉地应道。

“聊天，”哈罗德夫人说，“有时候是印度象，有时候是非洲象，但不可能既是印度象，又是非洲象。”

“失陪一下，”邓巴看到罗伯茨护士踏上了下一段行医或做媒的征程，含混地对哈罗德夫人说了一句，“我看到一个朋友。”他把碍事的轮椅往后一推，站了起来。

“我现在已经不爱来伦敦了，像到了外国一样。”哈罗德夫人说。她突然伸手抓住了邓巴的臂膀。

“我会死在这里吗，还是会先去别的什么地方？”她问道。

“我……我不知道。”邓巴说，这问题里的眩晕感他听得懂。

“我父亲以前常说他一出生就从事外交了，”哈罗德夫人说道，又恢复了端庄，“让他父母不至于每天从早吵到晚。”

邓巴尽可能温柔地把哈罗德夫人的手移开。

“我以前来过这里吗？”哈罗德夫人的问题听上去有种刺骨的悲怆。

邓巴没有试着回答，而是快步走开了。

“皮特！”邓巴穿过众人朝“火警出口”走，已经等不及喊了起来。

“啊，老头儿，你终于来了。”皮特转过身来，假装在邓巴肩膀戳了一拳。

“我们是要死在这里，还是会先去别的地方？”邓巴问。

“我们先去一个别的地方，”皮特回答，已经朝前走去，“先去温德米尔的一个酒吧，或者是格拉斯米尔、巴特米尔、米尔米尔[27]—细节我无所谓。我对此间地理知识的掌握尚嫌匮乏，但我对在这方面提升自我的劲头会让华兹华斯相形之下就像一个在沙发上下不来的电视迷。我

们去拿外套和围巾吧，然后折返，从厨房过，杀狱卒一个出其不意。”

“厨房？”邓巴问。他想在贴着精美瓷砖的走廊里赶上皮特还有些吃力。

“放松就好。”皮特故意做出一副忧心过度的人才会有的咬紧牙关的样子，让邓巴一下紧张起来。

挂外套的钩子都标了数字，他们找到了自己的衣服。邓巴的黑大衣是双排扣加皮草领口，重得都有些不好拿。相较之下，皮特只有一件绿色的短款滑雪衣，里子是戈尔-特斯[28]面料，拉链顺滑。邓巴的米色羊绒围巾看上去有几米长，在脖子上绕了好几圈，而皮特只有一条巴勒斯坦式的格子围巾，随手打个结就算戴好了。

“对，就是厨房，”皮特又用起了悲剧演员的腔调，“知道加里吗？就是那位天才创造了我们那个不管是鱼肉还是鸡肉，只要是菜就能浇的万能调味汁，更不用说他的那个奶油浓汤了，里面是豌豆、韭葱，还是胡萝卜，蒙上眼睛根本分辨不出来—就是我们这位深受爱戴的好朋友加里，准许我穿过厨房到外面去抽一支违禁的烟。放松就好。”他再次轻声督促道。

“请不要再说这句话，听得我很焦虑。”邓巴说。

“而让我焦虑的是什么呢？”皮特说，“是钱。我的钱都被没收去抵我的治疗费了。唉，有问题的疗法，”悲剧英雄皮特又吟诵起来，“却被说成是在治疗有问题的人。”

“我没有钱，”邓巴说，“而且我的卡都被冻结了。”

“什么？”皮特喊道，一下不知所措，“可你是有十几亿身家的富豪

啊。我没指望你能突然掏出个捕兔器，让我们可以依靠大自然活下去，我也没指望你有架悬挂式滑翔机，能带我们飞出这阴曹地府—那湖假模假式的，其实就是个水潭—飞到一个正经的湖边小镇，鹅卵石的街道两旁排满古朴的酒馆……可我的确有件事是指望你的，那就是钱啊。”

“倒是有张卡，”邓巴说着，偷偷露出几分激动，“那两个贱货应该不知道—瑞士的一个账户。”

“瑞士账户，”皮特上蹿下跳起来，“限额多少？”

“没有限额。”邓巴说，突然感到害怕。

“没有限额！”

“请不要再重复这句话了。”邓巴说。

“我们可以租辆豪华轿车，”皮特说着搂住邓巴，带着他往厨房的弹簧门走，“让我赶快滚出这‘国家公园’吧。我们可以去伦敦！我们可以去罗马，在全世界最棒的废墟和古迹间喝内格罗尼酒[29]！”

“我不想要什么古迹和废墟，”邓巴说道，忽然扬起一丝往日的权威，“我得把我的帝国要回来。”

“那是自然，老家伙，”皮特一路搂着邓巴的肩，把他领进了厨房，“而且你一定可以的。”

“你好啊，皮特。”加里说。

“大师你好！”皮特说，又转过来对邓巴介绍道，“在你眼前的就是湖区的埃斯科菲耶[30]。”

“又要去抽你那两根破烟了？”加里问，把一坨炒蛋铲到了一个银色的盘子里，像块形状不规则的砖头。

“我试着把这恶习踹掉，没想到这玩意儿它踹起我来更狠。”皮特说。

“没问题，”加里说，“不过你可得先来一段你的奥逊·威尔斯[31]。”

“我的奥逊·威尔斯？”皮特说，已经完全进入角色，“嗯？听不懂。”他仓皇退后两步，往左右两边张望，就好像那个传奇演员随时会出现，然后重重地靠在不锈钢吧台上。

“不要问我想吃什么，”皮特的声音里有威尔斯演《奥赛罗》时那种丰富的变化，爱与仇恨间的踌躇也表现得意蕴万千，“你明明知道这一样东西我非吃不可。”他停了一下，用充满悲情的声音高喊：“烤鱼！”

“烤鱼，”加里呵呵笑着，“这句每次都能把我逗乐。”

“你那些美味的调味汁他都不能吃，”皮特说，“因为他的食谱是限定的。那句话倒是他亲口对洛杉矶一个服务生说过的，当时他正在跟戈尔·维达尔[32]吃午餐。”

“所以，这还算是段历史喽？”加里说。

“有个秘密不妨透露给你，加里。一切都是历史。一件事只要被你注意到，它就已经发生了。那个叫‘当下’的家伙是个有名的骗子，每每从认知的缝隙间溜走。小心缝隙！”皮特高喊，就像在火车上打开车门提醒乘客的站长。

“请不要再说这种话了。”邓巴央求着，靠在柜台上怕自己跌倒。

“那行吧，”加里说，“你先去抽烟，但回来的时候必须给我来一段你的莱昂纳多·迪卡普里奥。”

“你这税率还挺高。”皮特一边说着，一边把不明所以的邓巴引向后门。

“那是，大明星的代价呗，是不是呀，皮特？”加里说。

“成交。”皮特拧门把手的时候朝后喊道。

“别让那人占你便宜，”邓巴说，“只要把自己那些事情打点清楚了，平均下来完全不需要付超过7%的税。”

“或许吧，”外面的寒气击退了厨房门口的那点热量，皮特拉起了外套拉链，“但我自己的事情没打点清楚的时候—比如，出个车祸什么的—我希望去的医院能用超过7%的力气招待我呀。”

“我们的司机可靠吗？”邓巴问道。“车祸”二字在他脑海引发了一些生动的伤残画面，让他心惊。他仿佛看到自己血肉模糊横在一堆扭曲的金属和破碎的玻璃中间，救护队却只是站在一旁，看着他的纳税申报单摇脑袋。他给国库的贡献不够，他没有履行好社会契约中自己那一方的义务，他付出的不够。于是，他们就这样看着他流血而亡。

皮特竖起食指放到唇边，还皱了皱眉头。

邓巴顿时想起来他们正在干什么。之前他的心思飘到别处去了。他怎么会提到司机呢？整个计划都差点被他毁了。他觉得自己好蠢，简直愚蠢透顶。他母亲曾经也这样皱眉头，其他什么都不用做，邓巴就已经服帖了。他以为自己早就忘了羞辱有着怎样不可违逆的力量，就像几条古老的矿道，多年来被权力和财富的乱石充塞，直到最近的磨难把它们

一下炸开。此时皮特的皱眉在炙烤着他，让他想隐形，就好像这几十年来他努力变得越来越不可一世，变成亨利·邓巴，变成一个家喻户晓的大人物，只是为了压制一个更深层的渴望—消失。这是怎么回事？他怎么会这么容易就把过去给忘记了呢？他对自我的认知太脆弱、太偶然了，可能随时会消散，就像一幅雨中的水彩画。

“对不起，对不起。”他说，跟着皮特到了室外。他怕皮特就此把他抛下，因为发现了他是这样的一个老糊涂，“对不起，你还愿意带上我吗？我还能来吗？”

“当然了，老家伙，”皮特说，“我就是怕我们的计划被发现了。这个古拉格[33]最讨厌客人没尽兴就走。老天，可真够冷的。我也希望我们有辆车，有个靠谱的司机，但实际情况就是我们只能自己走。12月的坎布里亚郡—就算只能看到冰雹和风暴，依然游人如织，斯科费尔峰[34]上只有站票卖。”

两人经过一些用颜色标识的巨大的垃圾桶。前面有条林间小径，最适合出逃，直接通往外面的一条乡间小道，比疗养院的车道地势要低得多。正要走出院子的时候，他们发现墙后停着一辆越野小卡车，钥匙还插在上面。

“您的意念是何等强大！啊，天神！”皮特用史诗剧的配音腔说道，“太初有意，意在邓巴，邓巴言车，于是便有了车，邓巴觉得这是好的。”

“这真是我干的吗？”邓巴上车后挨着皮特坐下，难以置信，“可要是我想到了什么坏事怎么办？”

“别担心，亨利，这也不是那么灵验的，比方说，你就没有变出一

个靠谱的司机来啊。至少我开车还没有人抱怨过太靠谱，特别是酒精浓度超标的时候—我真心希望今天稍晚些能达到那样的状态，至少超它个二十倍吧。”

引擎发动时哧哧作响，小卡车往前一蹿，驶向树林。沿着泥泞的窄道一路颠簸时，皮特化身为一个烦人的汽车发烧友，不顾喧嚣的引擎声，像个兴奋的孩子一般不停喊出专业名词和参数信息，但邓巴没有听，他在思考自己的超能力。以前，他总认为自己或多或少可能是有一点超能力的，而今天他凭空变出这辆他们正好用来穿越荒野逃跑的交通工具，邓巴第一次对自己的超能力确信无疑。他感觉命运如同电流从头顶到脚底通过自己的身体。他闭上眼睛，觉得一时间心澄如水。一切都会回来的，等他重新掌权之后，他会惩罚那两个坏心的女儿，然后他会把帝国留给弗洛伦斯。

父亲爱子女不能偏心，这他向来都清楚，但他掩饰不了女儿中最让他倾心和欢喜的就是弗洛伦斯。她继承了母亲的美，还有那种让人卸下防备的同情心。有时候，邓巴其实是自寻烦恼，但只要说给弗洛伦斯听，那些心结就自动松开了；这种功效也不是她有意为之，更像是种自然现象，如同冰到了某个温度会融化一样。除了弗洛伦斯自身的品格，他爱这个女儿还有个简单的原因，那就是她母亲凯瑟琳是他的一生所爱。这份爱，或者是这份爱留在他心里的样子，因死亡而不朽，它不会腐坏，也不会被“习以为常”侵蚀。庸常的生活不能把爱慕变成容忍，把容忍变成厌烦。在这澄明的一刻，他看清了当时在凯瑟琳车祸离世之后，他把弗洛伦斯抓得太紧，间接造成了她对于独立的渴求，最终也让她决心和邓巴的生意划清界限。当时，他只能觉得像是又被抛弃了一次，又一次被剥夺了什么，他的另外两个女儿也怂恿他这么想。她们一直憎恨父亲的厚此薄彼，并且始终不遗余力地靠模仿他的无情，以及对

权力的热爱来取悦他。她们最终说服了他，让他相信弗洛伦斯的股份必须被剥夺，然后分给她们俩，因为她们才真正尊重父亲的成就，并且会继承他的事业。多么糊涂啊。他现在明白了，在某种意义上，弗洛伦斯的固执和骄傲才是真的，她就那样离开了，从来不曾动摇。

车子在减速，这让邓巴有些意外，就把眼睛睁开了。他看到哈罗德夫人正站在路中间摆手让他们停车，她脚边的路面凸起一块灰色石头，上面长满了青苔。皮特只得停下来。

“你是出租车吗？”哈罗德夫人绕到了皮特旁边。

“厄休拉！”皮特说，“你这是要去哪儿？”

“我想回家。”

“正好我们也回家！”皮特说，“你乘车费带了吗？”

“我有自己应急的钱。”哈罗德夫人说着，从大衣口袋里抽出一个皱巴巴的信封。皮特一点，有三张五十英镑的钞票。

“正好是你的车费，”他说，把信封塞进了外套口袋，“上车吧。”

“我们不能带上她，”邓巴低声说，“这女人疯得什么都不知道了。”

“亨利，亨利，”皮特说道，满是责备的语气，“我们所在的这个地方，它那些‘小小的、无名的、被忘却的善心和爱意’[35] 可是流传古今的，而且不管怎样，一旦你驾起一艘愚人之船出了航，总不会缺乘客的。”

“但缺位子啊。”邓巴说着不情愿地在车座上挪了挪。

“啊哈，”皮特说，“看到标识了！”

他指了指一块标牌，上面写着：普朗戴尔（骑马专用道）。

“我们这宝贝马力强劲，”皮特说，“驾驭得了这条马道，但我们那些狱卒开的是寻常的车辆，拖着那样笨重的车队，是断然追不上来的。”

越野小卡车再次出发，开上了这条新的林中小道，邓巴的心情却没有征兆和过渡地崩塌了。他认清了皮特是靠不住的，后者只是出来大醉一场、浪游一番。自然，他也不能指望这位精神错乱的哈罗德夫人。他待会儿只能自己一个人走了。树上的叶子都落光了，黑色枝丫歇斯底里地朝各个方向伸展，在他眼里它们就像中枢神经系统被疾病摧残之后的展示：对人类苦痛的精微读解就这样铺陈于冬日的天空。

4

弗洛伦斯呆呆地看着中央公园水池里喷起的晶莹水柱，但她发现自己心动的并非其中充沛的能量，而是那片刻的飞扬之后，重力又是如何把水拽了下来，就像孩童的兴高采烈被父亲严厉的只言片语扑灭一样。她滑开露台的门，再次回到客厅里。她之前出来是觉得太热了，现在进去又因为太冷，很快她又会觉得太热的。什么都不对，什么都无法让她安下心来。之前，跟阿比盖尔通话后她很不安心，直接飞来了纽约，想面对面质问她那两个姐姐，到底把父亲藏到了哪里。但她刚到，那两人就溜走了，依旧没有理睬她的信息和邮件。只有马克依然在城里，他是阿比盖尔已经疏远了的丈夫。昨天晚上，弗洛伦斯跟他通了电话，但他完全不知道邓巴此刻身在何处，也不知道阿比盖尔到哪里去了。

“她们只告诉我，”弗洛伦斯说，“亨利正在瑞士的一家诊所里。”

“那么，至少这个国家你可以排除了，”马克本想再添一点空洞的笑声，但听上去勉强只算一声闷哼，“即使毫无必要的时候，阿比撒起谎来也凶猛得很。你也知道，她觉得说实话是种缺陷。真相，大体上来说，一般只有一种情况—亨利要么是在瑞士，要么不在—但撒谎却有无限种可能，能用来抵挡那两个姑娘最害怕的一件事—单调。”

“大致就是这样吧。”

“醒醒吧，弗洛[36]，”马克说，“就是你这位姐姐曾经在你的摇摆木

马支架上动了手脚，要让它在你摇得正起劲时断裂，最好你的脖子也跟着断裂。”

“她也很苦，当时我有母亲，而她……”

“你太宽容了，”马克打断她，“我是跟她一起生活过的人，第一次听她讲这个故事，我还以为她要我欣赏她的诚实，或者她是如何摆脱自己的艰难童年。现在我才明白，她是在吹嘘自己那么小的年纪就显露出将来的‘不凡’。”

“既然如此，你为何不离开她呢？”弗洛伦斯问。

“因为恐惧，”马克说，“必须是她自己想要结束才行，如果是我提出，她会有办法毁了我的。”

弗洛伦斯想不出来能如何接话。他们聊到最后，马克给了她一句模棱两可的承诺，他说他会帮忙的，但前提是他得确保自己不会到头来也被关进一家疯人院。

马克提到“疯人院”的时候，其实在婉转地指代残暴的刑囚。父亲消失之后，弗洛伦斯意识到要是两人尚未和解，父亲就遭遇不测，那么在她的记忆里，这段关系就会像公园中那些崩塌的水柱一般，被失望和反对所占据，这让她难以忍受。直到一年前，邓巴对她还是十分宠溺。弗洛伦斯一直觉得，不管是面对她的姐姐们，还是董事会，还是父亲的朋友、潜在买方还是他的四万名员工，邓巴永远会偏向她。可当她承认不想插手家族企业，想和本杰明、孩子们一起住到怀俄明州的乡下去，过一种所谓的简单生活，邓巴急怒攻心，把弗洛伦斯从董事会移除，剥夺了属于她的那份遗产，而且怀着愤恨不让她的孩子们再与“信托”有任何关联。他把弗洛伦斯对生意的漠然视作对他个人的冒犯，并且认定这是

一种幼稚的行为，假以时日，一定会被他企业中弥漫的自傲氛围所溶解—邓巴传媒帝国所有臣民都觉得历史不是被见证，而是被他们创造的。弗洛伦斯明白历史肯定不只是一版鼓动性、偏向性十分明显的新闻报道，但她和亨利的关系破裂，不是因为这一点上的意见不合。她理解父亲如此狠心是因为她的独立不仅拒绝了他的传承，同时也是她拒绝继续被当成母亲留存于世间的那片残影。她之所以能独立，正因为她曾经被呵护，但像亨利这样占有欲太强的父亲，是无法把女儿的自主引以为傲的。同时，他也没有足够的抵御力不把另两个女儿的贪婪当成对自己的敬爱。

母亲去世时，弗洛伦斯十六岁。在之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孝心使然，她的整个生命都朝着母亲留下的空缺不断收缩。但丧母之痛又同时不受控制地不断扩散，直至连老师的情绪、食物的味道和草地的颜色都受其影响，似乎全变了样。麻木了一年之后，一点一滴的，被忘却的关于母亲的记忆开始流转于弗洛伦斯的梦中，出现在和某些人的对话中，他们记得母亲的言谈、往事和姿态。她在女儿的头脑中重新活过来了。对亨利来说，这样的事情没有发生过，妻子被冻结在了她最为完美的样子，而弗洛伦斯被分配到的职责就是将凯瑟琳身上为邓巴所爱慕的美好品质长久地留存在他的生活中。这是亨利·邓巴所擅长的：合并、收购、委派、重塑。他把弗洛伦斯的现世和凯瑟琳的鬼魂合并了，重塑成同伴、密友、温柔女子和理所当然的继承人，他的心理架构需要这些支撑。当她选择了自己的丈夫，而不是他，选择了后代，而不是父辈，弗洛伦斯知道此举在父亲看来是女儿在毫无心肝地摧毁他的最后一道防线，逼他认清凯瑟琳早已荡然无存于人世间。弗洛伦斯了解亨利的性情，并不意外他会把自己的哀痛化作怒火，她没有想到的是过了这么久，父亲依然抗拒和解，而且，他们之中可能有一方等不到那一天了。

邓巴当时说了一些本不可原谅的话，但弗洛伦斯把父亲的发作看成是某种碰巧包含污言秽语的癫痫。可即使是在那样的状态，亨利肯定也知道，就算弗洛伦斯真该为此尝尝一贫如洗的滋味，他也是办不到的。她绝对不至于穷到因为经济原因向父亲妥协，尽管按“邓巴标准”她已经和乞丐没什么两样了。她此时住的公寓就在自己名下，她继承了母亲的财产（邓巴一边提醒女儿，这都是他给的—弗洛伦斯的一切都是他给的—一边骂自己那么大方真是瞎了眼），还是一个附属信托的受益人，这个信托就是邓巴特意为几个女儿创立的，而且威尔逊告诉他已经不能撤销，也不能更改弗洛伦斯受益人的身份。她把邓巴信托的股份还给了父亲，没有怨言，也没有要退股金，这是在用慷慨让他难堪。

弗洛伦斯把门滑开，又走到露台，既惊叹于自己实在是太好预测，又怀疑自己做了那些预测到的事情只是为了显示她的先见之明。她一晚上没怎么睡，看着指针慢慢挪动，等一个能够给威尔逊打电话的钟点。过去一年，威尔逊一直设法保护她，同时也一直是父亲最忠心的盟友，但被解雇之后，他带着家人撤到了温哥华岛上的托菲诺，那是他们度假的地方，现在打电话过去还太早。就在她又算起还要等多久的时候，电话响了。来电显示上正是威尔逊的名字。

“威尔逊！我刚刚正在想现在打电话给你太早了。”

“我这边也忍了好几个小时了，昨天晚上我听说没有人找得到亨利，就担心得没法睡觉。”

“你有没有什么大致想法，觉得他可能在哪儿？”

“我有一帮实习生在给全欧洲和北美的私人医院、诊所打电话，找亨利·邓巴，还有几个他以前住酒店用的化名，目前一无所获。”

“我能做什么？”弗洛伦斯问。

“离决定性的董事会会议还有四天，我也打了不少电话，但看上去你的两个姐姐已经拿下她们需要的多数票了。大部分董事会成员都是你父亲在我的帮助下挑选的，都不糊涂，他们都见过那份把所有实权移交给阿比和梅根的关键声明，虽然我恳求过亨利不要签。现在她们还有鲍勃医生的一份报告，可以用来支持为什么应该把亨利‘非执行董事会主席’的头衔拿掉，你的两个姐姐想让亨利完全出局。他目前的影响力还是太大，就算法律上没有实权了，只要他本人出现，董事会那帮人还是会想方设法讨他欢心的。”

“要是他没有能力处理相关事务，应该有份授权书的，我确定他把代理权交给了你。”

“确实交给了我，但有个先决条件，就是我得是他的雇员，而他也确实把我给解雇了。你应该猜得到我的继任者是谁。”

“那我们能不能说—”

“没用的，”威尔逊打断她，“即使我们拿回代理权，只要你两个姐姐的职位由董事会通过，她们下一秒就又能把我炒了。”

“天哪，她们这次的政变真是天衣无缝啊。”

“实在太让人费解了，没有谁比你父亲更明白权力是怎么回事，过去四十年，每一块大陆上都有他的生意，而且其中至少二十年吧，任何新闻事件，他都可以让它们成为头条、变味或消失，他想要跟任何国家的领袖说话都可以，他可以影响选举，摧毁对手，但突然间，他一觉醒来，只想要那些虚头巴脑的玩具，不再要那些真实的东西了。我目瞪口

呆，之前他对那些玩具从来不在意的，但不管那些乖谬想法从哪里来，也不能以此为借口绑架、羞辱……”

“还有呢？”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她们能干出什么样的事情来。但我知道，我还从来没见过你父亲像那天在汉普斯特德那么害怕。他像是恐慌症发作，他怕天空、怕光，像一个有旷野恐惧的人—要知道，这个人可就是因为喜欢看空旷的天空，在新墨西哥州买了一百万英亩的大牧场啊。”

“我感觉自己像是被火警吵醒，”弗洛伦斯说，“就像我和本杰明在一起的生活只是一场昂贵的幻影。与此同时，我的姐姐们正在劫持信托，绑架父亲。”

“可能是时候穿上你的邓巴铠甲了。”

“啊，不开玩笑，铠甲已经穿上了。他一刻没有安全，我就不会脱下来的。”

“我只能想到一个软肋和一个渺茫的机会。软肋是马克，他还留有一丝类似良心的东西，关键是他对阿比已经只剩下鄙视了。有些话他可能不会对一个刚退下来的律师说，但对一个人见人爱的小姨子，就另当别论了。”

“别想了，我已经跟他通过电话，他太害怕了。”

“尽管如此，还是值得花几个小时听听他有什么可说的。或许他不敢和阿比直接对抗，但我知道他很纠结，可能会给你一些提示。”

“那个渺茫的机会是什么？”弗洛伦斯问。

“那个吉姆·萨奇你还记得吗？就是那个‘环球一号’的机长。”

“当然，他以前想教我怎么开飞机。”

“要是她们用了飞机，他就应该知道她们在哪里降落过。他不会想到要瞒着你，除非她们已经关照过，不过估计她们还没想到这个层面。我现在就把他的手机号码发给你。”

“好，我们聊完我就联系他。”

“今天晚上我就到纽约，跟克里斯一起来。亨利作为教父一直待他不错，他想帮忙。再过二十分钟会有一架水上飞机来接我们去温哥华，我现在该收拾东西往码头赶了。”

“谢谢你做了这些，查理。被那样对待之后，你其实可以退休不管的。”

“这也是我妻子的想法，但我还没有准备好过一个观潮人的生活，还不想隔三岔五找一个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颁布的世界文化遗产去观光。我会战斗到你父亲重新掌权，战斗到邓巴信托能好好过渡，不至于伤害那四万名员工。而且真要说句心里话，我是不想看到你的姐姐们得逞的。”

挂了电话，弗洛伦斯觉得只在露台上走来走去已经不够了，她一定得去公园里把自己焦躁的心情捋顺，然后再做个决断。仅仅一年之前，她那么毅然决然地从家庭政治中抽身，这一次，她得想好要介入到什么程度。要确保父亲安全，似乎只能让自己陷入一场和姐姐们的战争，要去勉强一个犹犹豫豫的姐夫，要摆出道理去动摇董事会。但她告诉威尔逊的话是真的：她已经穿上铠甲，投入战斗了。这个决定从她看似温和

的性情中浮现，更显得深沉，就像一条只在冬天才不干涸的地下水流，因为一场暴雨从山侧杀出，但之后却能拔起树木，冲开巨石。

公园的煤渣小道九曲十八弯，但在弗洛伦斯看来，并不比周围那些方阵街道多出多少人情味。在这个问题上，她的恼怒经常让朋友和家人觉得很不像她。这些小道似乎在刻意提醒她该放松了，而消遣是一定要迂回和延迟的，这才不同于那种“两点之间直线最短”的愚笨功利心。但她一点也不想去绕一下所谓有趣的远路，不想照别人的想法去放松，去享受散步本身。她想要直奔主题，她想要采取行动，这样才能救她父亲。她选了条自己的路径，直接从草地上穿了过去。这时，威尔逊的邮件传到她手机上了，弗洛伦斯点了一下吉姆·萨奇的号码。

“你好。”

“是吉姆吗？我是弗洛伦斯，弗洛伦斯·邓巴。”

“嗨，是弗洛伦斯啊，能听到你的声音真是太好了，”吉姆的语气里都是爱惜，“我有什么能帮忙的吗，还是你想明白要学开飞机了？”

“怎么猜得这么准？”弗洛伦斯随机应变道，“昨天过来的这趟飞行太糟糕了，这才想起你跟我提过可以自己去考一个资格证。你会不会太忙了？我现在在纽约，或许我们可以商量个时间之类的。”

“我特别愿意，弗洛伦斯，只不过我现在还在曼彻斯特，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回去。你姐姐的行程没有邓巴先生那么固定。”

“曼彻斯特？”弗洛伦斯说，“你们在那儿干吗？”

“完全不知道。为什么来这里就不该我管了。不过我可以告诉你，这儿的天气那是又暗又糟。”

“行吧，那等你回来，你带着我飞。”弗洛伦斯想赶紧把这边的通话结束，把消息转给威尔逊。一会儿他就会被老式水上飞机的颤动和吼声湮没。

“一言为定。”吉姆说。

她挂了电话，立马接通了威尔逊。

“弗洛伦斯！”威尔逊喊道，背景里都是浪涛拍岸的声音，“我正在上飞机。”

“曼彻斯特，”弗洛伦斯说，“我跟吉姆通过话了，他告诉我，他们是在曼彻斯特降落的。让那些实习生把注意力放到英格兰，尤其关注曼彻斯特附近，而不是伦敦。”

“好的，”威尔逊说，“干得好。他们要发动引擎了，不过克里斯要我代他问好。”

“也代我向他问好。”弗洛伦斯说，几天以来第一次露出微笑。

5

国王头盔酒店离梅尔沃特湖只隔了一小片草坪，草坪正中立着一根旗杆。邓巴坐在飘窗前，看着那面迎风挣扎的圣乔治十字旗，觉得旗杆顶端的绳子就快要拽不住它了。寒风朝着湖岸的方向呼啸，把一湖黑水抽打出紧张的白色浪花，又把这些浪花匆匆砸碎在酒店前一片窄窄湖滩的乱石之上。为了标记草坪的边缘，他们立了一排夯实的白色柱子，柱子间吊着粗重的黑色铁链。这样的配色不仅与湖水相合，也对应了邓巴面前这杯还没有碰过的健力士黑啤。从外到内，从内到外，从湖水到酒杯，从酒杯到湖水，中间隔着铁链，他很容易想象自己会如何被绊倒，然后一头栽向湖边的乱石。他那宝贵的、不可靠的脑子四处飞溅，水浪急切地拍打着，那一面旗帜在风中颤抖、皱缩，他的鲜血和旗上十字的颜色正相同。

邓巴抓住桌沿，给自己一点支撑。事物间的相似让他的心神支离破碎。他一定要把东西留在它们该待的地方：湖中是水，杯中是酒，身体里流的是血。

“再来一轮！”皮特站了起来，欢天喜地地喊道。

虽然哈罗德夫人只抿了一口她的姜酒，邓巴尚未开始喝他那一杯健力士黑啤，皮特那一大品脱的健力士已经见底了。他进门时就点了三大杯威士忌，假装他们一人一杯，当然也早已被他自己喝光。

他快步走到吧台边，魅力四射。

“我们三个人都想再来一份大杯的威雀威士忌，然后还要两品脱健力士黑啤，谢谢。我们那位女士尚在‘品赏’那杯姜酒。”

他又随口加了一个三明治拼盘，拿出一张五十英镑放在吧台上，反复拍打，一方面是让大家注意，虽然他点酒菜十分奔放，但付钱也爽快；另一方面，还是他下意识里舍不得这张钞票。这花出去的已经是哈罗德夫人的第二张五十英镑了，他手里只剩下最后一张。当然付出去的一百块会有找零，但现在确实也到了怂恿邓巴动用他那张瑞士信用卡的时候了。要是那个用不了，他只好丢下这两个人，找一家只能外带的酒铺，酒吧里实在不划算。现在除了大醉已经没有退路，喝酒有步骤，他已经到了这个份儿上，只能再仔细引导自己经历接下去的几个阶段：断片儿，即兴给讶异的陌生人表演，最后神志恍惚地出现在一些无法解释的地方，可能是一个他不认识的城市，可能是一个他不记得的房间。如果不能自由，就让自己严重迷失。

“我会把你要的东西一起送过来的，先生。”调酒师说道。

“我帮你端威士忌。”皮特好心好意地说。

回到座位，他把三杯双份威士忌都倒在了一起。

“我一直都很鄙视英制计量单位，”皮特说，“要是我们能去碧雅翠丝·波特的世界[37]—就在旁边，不去可惜—我们应该可以见到那个可爱的小顶针，最早的‘一份酒’就是这么量出来的。当时的人算得很精确，这点威士忌给一只刚出生的松鼠喝刚刚好，或者给一只小气的榛睡鼠。”

“啊，我可喜欢碧雅翠丝·波特了，”哈罗德夫人说，“我们去吧。”

“在我这儿，这就叫一‘口’酒[38]。”皮特举起他那杯巨大的威士忌，用他的约翰·韦恩语调说道，然后一饮而尽。他放下酒杯，好似再寻常不过，但也看得出些许得意。

“那座山不就跟圣诞布丁一模一样吗，是不是？”哈罗德夫人隔着湖水指着远处一座圆润的小山，“顶上还撒了点糖粉呢。”

“等一下。”邓巴说。哈罗德夫人又提出了一个相似之处，让他更觉眩晕。

“你说得没错，”皮特接话道，“山顶上有些冬天会变成铁锈色的欧洲蕨，又抹了薄薄一层白雪，厄休拉，你真是有一双发现超大布丁的眼睛，有人这样说过你吗？”

“没有，没人跟我说过。”哈罗德夫人说着害羞起来。

“可这是千真万确的。”皮特说。

“行了，听着！”邓巴坚持道，试图靠发火来压制自己的焦虑，“我们不去见鬼的碧雅翠丝·波特的世界，也不会去爬圣诞布丁，我们要找辆车，去伦敦，把整个局面掌控住。”

“绝对的，老头儿，”皮特宽慰他道，“先把你手上这酒给我，一会儿就温了，没喝头。”他说着拿起邓巴的酒杯，一口就半杯下肚，“新的一杯马上就到，得赶紧把这杯先解决掉。”他把这品脱喝完，浮夸地咂巴了下嘴唇，“我们先要看看你那张瑞士卡有没有用。有用的话，我们就可以给出租车司机提一个他不得不照办的要求了。”

“不要在外面提起我的卡，”邓巴从桌子那头探过身来，压低嗓子用气声训斥道，“这是个秘密账户。”

“你的秘密厄休拉不会泄露出去的。”皮特说。

“什么秘密？”哈罗德夫人说，“你们在说什么呀？”

皮特得意扬扬朝邓巴笑，但这老头儿气还没消。

“顺便问你一句，厄休拉，”皮特说，“你的应急款项还需要再补充一下吗？亨利和我等会儿要去自动提款机，或许可以顺便帮你取点钱？”

“我的卡他们一张也没给我留，因为我记不住号码。”

“恶魔，”皮特说，“没心没肺的禽兽。”

“你的卡也是你女儿拿走的吗？”邓巴问。

“不是，是我的银行，”哈罗德夫人说，“我觉得他们这么做还挺有道理的，天知道有卡我会干出什么事情来。”

三明治和啤酒送来的时候，皮特有冲动再点两杯威士忌，但他克制住了，问酒保最近的取款机在哪里。

皮特和邓巴狼吞虎咽地把食物吃完了。

“最近我已经不去伦敦了，”哈罗德夫人说，“那里现在跟个外国城市一样。”

“要是这样，你应该高兴，因为我们今天不准备把你拖到伦敦

去。”邓巴冷冷地说。

皮特坐到哈罗德夫人旁边，握住了她的手。

“听好了，厄休拉，我们去取钱，一会儿就回来，你要坚守岗位。”

“我们这是在哪儿？”哈罗德夫人问。

“国王头盔，”邓巴说，“我们在国王头盔酒店。”

“这个你还要吗？”皮特指了指邓巴的酒杯。

“你喝吧，”邓巴不耐烦地说，“反正你看上去很爱喝的样子。”

“啊，我真是口渴难耐，”皮特用浓重的爱尔兰口音说，“我那忧思重重的心中有一团烈火在焚烤，悲凉的人间只有一物能将它扑灭。”

“哦，你好可怜，”哈罗德夫人说，“你应该寻求专业帮助啊。”

“你瞧，幸亏有了我们这位健力士医生，”皮特说，夸张地朝哈罗德夫人眨了眨眼，“我已经感觉好多了，感谢您的关心。”

普朗戴尔大街上只有一家银行，从国王头盔酒店出发沿着路往山下走几百码，拐个弯就到了。人行道上有个取款机，室内还有一个。

“我们进去吧，暖和一点。”皮特说。

“里面可能装了监控。”邓巴说。

“而你的女儿们正密切关注着北岩银行频道。”皮特说道，就好像这种事情他最清楚。

“我怕的正是这个。”邓巴说。

“明白，”皮特说，“那就让我们留在这未被监视的大街上，何惧它切肉刀般的寒风，还有那争先恐后要落下雨点的黑云。”

邓巴把自己裹进大衣的皮草领口中，对此类气象恐吓无动于衷。特别是他把瑞士信用卡从钱包中取出时，仿佛参禅入定一般，而等他把卡插进机器里，那种威严是皮特在这个老头儿身上从未见过的。他点击屏幕上的各种选项，遮挡皮特好奇的目光，将自己的身份认证号码输了进去，在此过程中，他一直在变得越来越高大。但直到自动点钞机发出唰唰声，作为对他申请五百英镑的首肯，邓巴才真正挺直了身躯，像是重新掌控住了这笔两人都十分渴望的财富。在世人眼中，邓巴和钱是不可分割的，其实在他自己心里也是一样。而皮特想到的是一个搁置在地上的热气球，布料上全是褶皱，而燃烧器一旦将热气喷入其中，它就不断膨胀，向上伸展，直到拽紧连着吊篮的牵绳。

“成功！”邓巴从提款机亮出的牙齿间抽出钞票。

“太棒了！”皮特一边拍手一边上蹿下跳，仿佛成了自己刚刚想象中的大气球，“再试一次！我们离伦敦还有三百英里，谁知道汽车公司派豪华车跑这一趟得多少钱？”

“一英里的收费是两到三英镑。”邓巴说。

“是啊，就说嘛，我们至少还要这么多的现金。你手上的钱只够送我们到伯明翰。”

“我到时刷卡就行了，”邓巴说，“这卡里……”他一下说不出口。

“没有限额！”皮特说，“没有限额！”

邓巴闭上眼睛，想屏蔽那些向他涌来的意象，但那些意象却越发鲜明了：一根断掉的绳索，一个与母舰分离的宇航员翻滚着落进冷寂的黑暗中。周围的星辰都太远了，暗淡的星光落在面罩上的时候，那颗恒星或许早已湮灭。等飞船消失，一切方向废弃，没有重力，也没有实在的表面和有意义的参照点，只有无边空间的苍白统治，四万一千二百五十三平方的无情。

他可以感觉到皮特搂着他的肩膀，又轻轻地把他转过来面对取款机。邓巴被方才那些地狱般的画面吓坏了，又鬼使神差地把取钱的操作完成了一遍。皮特抽走那一沓二十英镑面额的钞票时，他也没有阻止，看着皮特把钱塞进裤子口袋里。

“不用担心，老头儿，钱我拿好了，”皮特说，领着邓巴沿大街往回走，“我们已经准备好上路，现在只要回到酒店，预订普朗戴尔最好的包车服务。可能是有酒吧、能把腿伸直的豪车，甚至可能是带浴池的那种也说不定，也可能是个移动的洗羊池，但不管用什么方法，我们要去伦敦的花花世界了。迷雾之城，万都之都！”

转过拐角的时候，皮特突然抬起手臂，顶在不明所以的邓巴的胸口。

“后退，后退，”皮特说，“我看见国王头盔酒店门口停了辆梅豆米德的面包车，他们很可能正在用‘水封闭’审讯厄休拉。凭她的记忆，我们照理是没有危险的。可惜，我们还问了酒保，最近的取款机在哪里。赶紧走吧，我的天哪。”

皮特脚步沉重地沿人行道向前走，经过罪证之一的银行，看见第一条岔路就拐了进去。邓巴一直跟着，但转过梅尔沃特街的拐角，他喊皮

特走慢些。

“没事，”皮特说，“你可以慢慢走，只要沿着下山朝湖泊去的那个方向就成，车子到前面开不过去的。不过我得去前面探探，看步行有没有出去的路，否则今天这里就要变成罗伯茨护士的游乐园了。她可以摇下车窗，尽情地朝我们射麻醉飞镖。”

“别说这种话，”邓巴说，“画面太生动了。”

“别怕，老头儿，我们会有办法的，”皮特说，“我们可能需要沿湖岸跋涉回国王头盔酒店，要两个房间住一晚。只要他们在那里一无所获地离开了，绝不会再回头来找我们的。”

这方案的失败之处邓巴一下想到好几个，但还没来得及说，皮特已经奔出去探路了。两人都没有手机。邓巴的手机被碾碎在伦敦巴士底下，而皮特因为执着地反复尝试逃跑，只能交出手机作为他留在梅豆米德的条件。而他之所以要留在梅豆米德，因为有人答应，只有这样才会让他再拍新一季的《千面人皮特·沃克》。要是邓巴有手机，他立刻就能叫一辆出租车。刚才他弄清楚了，他们正在布朗戴尔的梅尔沃特路。他可能速度不快，但善于应对实际问题，且体壮如牛。冬天回加拿大的时候，他会去越野滑雪；夏天回加拿大，他就会在自己的湖里游很长的距离，那片湖可比此刻展现在他眼前的这片大多了—小路已经走到尽头。

“亨利，这里，”皮特说，从邓巴右侧的一扇小门里钻出来，“快，趁那些狱卒还没找来，我们得先消失。”

邓巴急忙进了那扇门，跟着这位神采飞扬的同伴沿一条小径往前走。

“一切都刚刚好，”皮特说，“我在前面看到本土的某种树上高高低低贴了张塑料地图，原来我们现在走的是一条环湖的公共小径。此处林木茂密，又全是分岔小道，他们铁定找不到我们的。我们要是现在往山上走就太显眼了，但如果绕到对岸，可以爬到一个山口，过去就是另一个山谷了。”

邓巴哼了一声表示认可。他已经慢慢进入了大踏步前进的节奏，不愿在无根无据的闲扯中分散自己。他要保持精力，沉浸于那个唯一的目标—回到伦敦，不管用什么方法，重新掌控信托。最近他自己一直搜寻不着的理智，此刻被他的身体找回来了。因为这种目的的狭隘感，他感觉自己的固执和注意力也开始归位。这正是他所需要的，要借它们来对抗那种—他不能再想了—那种“无限”之感。他一定不能再想这件事，但你不去想它怎么知道自己不该想的是什么？他一辈子都只专注于—有些人会说，就是那些总爱琢磨心理学的人，他们会说这已经成了执念—一件事：一笔交易、一次并购，有时候是一个女人，并且不去考虑为什么。一切看起来都是那么不可避免、无法抗拒，亦无须解释。但现在他知道为什么了，他真的知道为什么了。他就像一条跳进水里追逐木棍的狗，一只从天空俯冲着扑向麻雀的鹰，因为不这样的话，他就会坠入虚无，失去方向，失去归宿。天哪，他不要再想这回事了，他不是说了他不要想吗？为什么已经吩咐下去的事情没人理睬？是不是四个秘书都擅离职守修指甲去了，而他对着无人接听的电话嘶吼：“我不要再想这件事了，你到底明不明白？”

“湖对岸还有一个停车场，”皮特说，“都说不准，或许那里还会有台付费电话。我之前从梅豆米德有过几次未经授权的外出，发现在这与世隔绝的乡下，淳朴的百姓还没学会破坏公用电话，有些居然还能用，而且—你听好了—它接受硬币。”

皮特摇了摇口袋中的硬币，让邓巴知道如果有那样的机会出现，他已准备妥当。

“不错，”邓巴说，“不管是电话，还是山口，我都没问题，总之这件事非成不可。”

他大步朝前走去，就像是把犹疑都在脚底踏碎了。他语气中的冷峻让对话无法继续，两人沉默地沿着湖行走。不用再迎着风，邓巴才透过枝丫和树干看到，这一段拥有天然屏障的湖岸不像酒店前的那段浪花四溅，只是远处湖水中的动荡辐射到这里，成了颤动的、环环相扣的涟漪。邓巴的视野突然开阔，让他几乎不由自主地停了下来。面前银黑色的湖滩，几块巨石出现的位置像是在日本园林，有种一丝不苟的天然。隔着湖水童山濯濯，高处有条带状的积雪，山坡抹着一道道飞速流动的云影。以前，他去“周边郡县”开完会，或是在白金汉郡的契克斯别墅[39] 或某个乡村味浓到始料未及的宅邸中享受完周末，在疾驰回伦敦的车中，邓巴见过这个小岛和它清新的乡村景致，但今天它又是如何制造出如此陌生而销魂的荒野之气的？他发现自己又在晃神，迷失在波动的水面上纵横交错的光影中。他狠了狠心，逼自己从那个空地走开，又回到了林木间的小道上，回到行路时那种抚慰心灵的节奏中。他大踏步朝前走着，忧惧的感觉总算平稳了一些，让他心里有地方可以思念弗洛伦斯。这种情绪和忧惧一样，排山倒海而来，只是不会激荡起那种不适之感。他是如此渴望与女儿讲和，如果此时弗洛伦斯真的出现在他面前，他可以双膝跪地，求她原谅。他是如何变成这副样子的？或者该问，为什么他之前不是这样？为什么他不是始终认为人生惊恐而哀伤？接下来这半小时里，他始终在想，自己是终于回到了自然的状态，还是恰恰相反，他已经背离真正的自我。邓巴还没得出什么结论，思绪就被皮特打断了。

“要是现在能来杯酒就好了。”

“你今天喝得已经足够多了。”邓巴严厉地说。

“足够？”皮特抗议道，“你用的是哪门子的标准？我喝得太不足了，我要对我喝酒不足的罪行供认不讳，请把我扭送到海牙国际法庭。”

“那是停车场吗？”邓巴隔着林子看见一片空地，问道。

“停车场！是的！”皮特又兴奋起来，“我先跑过去，搜个电话出来。”

“等一下！”邓巴喊，但皮特已经沿步道冲过去了。

邓巴再次发现皮特的时候，他正垂头丧气站在问询处旁边，周围是空荡荡的停车场。

“是坏的。”他说。

“那我们只能过山口了。”邓巴说，根本不给自己留怨天尤人的空当。

“老家伙，我觉得自己可能没这个力气了，”皮特说，“要爬好长一段山，又下了雪，我看了地图，去纳丁可不近，路又难走，我觉得我们应该回酒店。”

他从问询处拿了一个小册子，把路线指给邓巴看。

“要走五个小时啊，”皮特说，“还没走到天肯定已经黑了。”

“我有手电筒和瑞士军刀。”邓巴说。

“你还真是喜欢瑞士的东西，”皮特说，“但实话跟你说，我不喝口酒不可能走那么远的，我到时叫辆出租车到纳丁把你带上。”

“不可能的，你一回去就会被抓住。”

“不是，你不懂。”

“我当然懂了，我这一辈子也见过不少酒鬼。”邓巴说，“你觉得自己别无选择，但我认为你的选择是错的。不管怎么样，”他说着从口袋抽出一只羊绒帽，在头上戴好，“谢谢你把我从那鬼地方弄出来，没有你我不可能到这里。顺便说一句，从我这里拿走的钱你留着吧，这样你抢占先机的可能性还稍微大些。”

“你是个好人，亨利·邓巴，比我原以为的要好得多。”皮特说着抱住了邓巴，还稍嫌太过用劲地在他背上拍了好几下。

邓巴立起领子，没有多说什么，朝停车场另一头的山路进发了。

6

之前在飞机上，身前身后都有员工，阿比盖尔和梅根只能克制，现在她们已经住进曼彻斯特最高级酒店的总统套房，邀请好了鲍勃医生共进午餐。鲍勃医生深知他接下来要打的这个电话可能招来大祸，但他内心有股勇气让他不畏艰险，因为他明白那两个姐妹早就玩厌了，只能靠不断增加变态的剂量来刺激胃口。他的身体铺满了火红的鞭痕、发黄的瘀青，还有胸口那排近日新添的针脚，全都尖叫着要复仇。而他的良心，虽然因为背叛自己之前的病人而稍有不安，又扭曲地把即将对邓巴两个女儿的背叛看作是某种因果报应。

这家酒店把“请勿打扰”标牌换成了“我觉得我需要一点属于自己的时间”。鲍勃医生把牌子挂起来，在办公桌前坐好，掏出了预充值的手机，他知道自己常用的手机已经被阿比盖尔某个积极的助手装了窃听器。他背下了史蒂夫·科尼桑蒂的私密号码，从而不让两人间的联络留下任何痕迹。史蒂夫是联合通讯公司的总裁，有个人魅力，也善于自我宣传。他的公司大家都简称为“联讯”，是世上唯一比邓巴信托还大的传媒机构。众所周知，两家公司在纽约第六大道的总部只相隔两个街区，两座高层巨塔黑漆漆的窗户上是彼此的投影，他们在好莱坞的制片厂也在重申这种尴尬的亲密。虽然多年来，联讯和邓巴信托一直在追逐着相同的猎物，为相同的电视台、电影明星、回天乏术的地方报纸拼斗，但他们一直不敢直接攻击对方，怕吞并不成很可能会招致自毁的结局。

星期天早上八点给大多数人打电话都太早了，但史蒂夫亲口告诉过鲍勃医生（虽然成百万上千万《华盛顿邮报》《金融时报》和 《财富》的读者也早已知晓）：每周日到这个时间点，一套格外冗长的科尼桑蒂锻炼流程正好接近尾声，他应该在口述邮件和备忘，而动感单车前方的屏幕上除了模拟环法自行车赛的3D场景之外，下方还在滚动播报“彭博商业新闻”。这段时间之内，那些拥有他私人号码的少数幸运儿就可以给他打电话了，同时他也开始跟已经醒过来的世界通话。史蒂夫给联讯的高级主管和编辑发出的指令追随着日头的移动：不可一世的亚洲午后淌进了不可一世的欧洲清晨，等那个光芒四射的圆球经过了曼哈顿，东海岸的吹嘘又会转换成西海岸的畅想，一次对话中被剥离的资产在另一场讨论中却有化腐朽为神奇的潜质。有时候，去吃晚饭的路上，他会再给他的亚洲员工打个电话，没有具体的事情，只为让他们暂停瑜伽晨练，或放下手中当天的第一杯咖啡，训斥他们一晚上过去了，却还是一事无成。

“鲍勃！”听史蒂夫这声问候，你会以为鲍勃是他最好的朋友，两人多年未见，饱受相思之苦。

“现在方便吗？”鲍勃医生问。

“岂止方便，简直恰到好处！”史蒂夫说。史蒂夫睡觉时会佩戴一副巧妙嵌入了耳机功能的耳塞，朝他封闭的耳洞中轻声念出各种励志的话语。经生产商仔细设定，它的音量即使醒着时也不足以听清，但能在用户的潜意识中灌输一种无往不利和万物皆备于我之感，这让史蒂夫受益匪浅。“在睡觉时也让你的自信得到锻炼，你配得上生命所能赋予的最大奖赏”—收到最近一任妻子的最近一份圣诞礼物时，史蒂夫还对此类推广文案颇为质疑，但现在，他已经很难想象没有这副“睡眠力量”耳塞，漫漫长夜要如何度过。在自然界的所有大谬之中，史蒂夫一向认为

睡眠是最为荒唐的，比“舍己为人”还要难以解释。你每天有三个小时——对于那些真正暴殄天物的人来说，这个数字是八—无法赚钱！即使一笔投资在半夜里大赚了一笔，那种成功也只是因为旧的决策。在这个把消极当义务的牢笼中，任何真正的新决策、大胆的决策、具有攻击性的决策，都无法做出。而用了“睡眠力量”，他至少知道自己正打造一个刀枪不入的自我认知，帮助他面对“道奇城” [40] 的突发新闻和永恒争斗。

“你有什么要让我知道的？”史蒂夫说。

“大致就是，”鲍勃医生说，“我已经确认，她们只能给到市场价百分之十五的溢价。周四早晨董事会一旦接受给出的方案，她们这个叫作‘鹰石’的家族基金就会收购股票，将邓巴信托私有化。”

“只到百分之十五？”

史蒂夫的短句间听得出他略微有些气喘吁吁，对于一个正在环法自行车赛爬山路段的人来说，这是可以体谅的—他正在比利牛斯山一条很陡的斜坡上。“那个会我得听直播，到时就用你笔记本电脑上的麦克风。”

“她们可能会再往上提三个百分点，”鲍勃医生说，“但不会再多了。还有一件事，她们想把邓巴‘非执行董事会主席’的头衔也摘掉。”

“什么？这对姐妹想在没有邓巴首肯的情况下把这事做成？她们的支持者还真有信心啊！”

“迪克·比尔德在帮她们打点。”

“维克托的老搭档，”史蒂夫说，“他跟梅根走得很近吗？迪克基本上就是她丈夫唯一的朋友了吧？”

“是的，可我想这位风流寡妇用铁链拖着的爱奴队伍里并没有他。”鲍勃医生说。

“这可能就是失策。”

“不管怎样，她们会让我加入董事会，”鲍勃医生说，“然后……”

“行了，我知道这样她们一定觉得高枕无忧了，”史蒂夫在他的虚拟山路上转了个发卡弯，“你好像还没搞明白，我是花了钱在买资讯，我要的是真材实料的东西，比如她们会为什么样的事情睡不着觉？”

“中国。”鲍勃医生说。史蒂夫突然变了个语气，让他很沮丧。

“什么？就因为她们跟周的卫星合同没谈成？联讯拿下了那个项目。你以为我不知道吗？是我一手操办的。现在业内都知道了，邓巴在中国举步维艰。”

“不是，不是，你没明白。周给了她们一份很可观的补偿，他不希望你们两家之中有任何一家对中国记恨在心。交易数字都很惊人，让两个姑娘夜不能寐的是，她们怕那个好消息会被提前捅出去，这样她们完成收购之前股价就会飞涨。”

“你总算拿了点东西出来，”史蒂夫说，“那她们打算怎么处理老头儿？”

“你看，我现在正在曼彻斯特……”

“曼彻斯特？现在什么时候？1850年吗？”史蒂夫说，“这年头谁会去曼彻斯特啊？”

“邓巴正在附近的一家疗养院，”鲍勃医生说，“我们想把他转移到一个安全的地方。”

“那种开在地下六英尺的[41]？”史蒂夫说完，立刻发出那种没有破绽的笑声，既不太邪恶，也不过分轻佻。“那不行的，”他又说道，像是在阻拦别人误入歧途，“我很喜欢老邓巴，他建起了一个了不起的帝国—这也是为什么我会想把它抢过来。不过你还是得确保别让邓巴掺和进来，你明白吗，鲍勃？”

“我会的。”鲍勃医生说，往嘴里丢了一颗阿德拉[42]。他喝了一小口水，让自己更有势在必得的决心，“唯一的变数是他的小女儿弗洛伦斯，她也在找邓巴。”

“她能坏我们的事吗？”

“她有可能在关键会议之前，让邓巴回到游戏之中。”

“所以，应对策略是什么？”

“我们会带他去奥地利，那里才是真正的戒备森严，不会像他现在待的这个英国疗养院这么客气了。”

“你们用公司的飞机是不是太显眼了？”史蒂夫的消息总是最灵通的。

“所以我们会把‘环球一号’留在曼彻斯特，算作某种障眼法，然后租一架飞机从利物浦走。就算让弗洛伦斯找到了邓巴的飞机，也不会让她更接近父亲一步。”

“她手头有股票吗？”

“没有，她跟父亲闹翻的时候，那些股票都分给她两个姐姐了。”

“但现在却是她在救爸爸？这是什么情况？越虐待，越忠心吗？斯德哥尔摩综合征？”

“也有可能，但具体到弗洛伦斯，我觉得是因为她爱她爸爸。”

“你认为她是个好人？这就是你的解释？你有没有想过……”

“抱歉打断你，史蒂夫，我另外一个手机刚收到一条阿比的消息，说有紧急情况要我过去。”

“她们拴你的这根皮绳可够紧的。”

“你都没法想象。”

“坚持住，朋友！只要挺到周四晚上就好了。”

鲍勃医生挂了电话，明白如果不赶紧现身，阿比会亲自过来找他的。他心跳加速，皮肤灼痛，嘴唇干燥，头皮发痒，整个人快要散架了。他只是一系列失控症状和凶猛副作用的集合。

沿走廊到总统套房还有一点距离，他想起了自己这段时间的睡前读物，《残忍与独特的惩罚》。他刚才在飞机上读完一章，描写的是如何处决雅各宾派[43]的叛徒，先是一次留有余地的绞刑，然后再阉割加开膛破肚，趁受刑者还没死—或许是有些过于考究了—最后要把身体生生扯碎。此时，鲍勃医生很脆弱，而且有种几近癫狂的疲劳感，眼睑内侧好似换成了砂皮。脚底地毯上混乱的缤纷色彩，设计本意是让它看起来像是出厂时就已经承受了天下所有的灾祸，方便掩护污渍，但在鲍勃医生眼中，就像刚刚发生了一场过于放纵的刑虐，这是块垒满刑虐成果的

绞架木板。鲍勃医生在墙上靠了一会儿，忍不住一声抽泣。他想到了在火药阴谋事件[44]中被供出的埃弗拉德·迪格比爵士。行刑者把他的心脏挖出来，举在空中大声宣布："这就是叛徒的心！"迪格比爵士居然剩下一口气喊道："你说谎！"

鲍勃医生想沿着墙壁滑下去。成功蒙蔽敌人的自豪在哪里？突然占上风的激动到哪里去了？他整个人的核心是一个冷血的混蛋，此时此刻，最该让这层人格来接管自己。但事实上，他却在为一个死了那么久的天主教殉难者而哭泣，感动于他的不屈和正直，就像在哀悼一些他永远不会拥有的东西：为了一个原则、一个群体、一种理想而牺牲自我。这到底是什么样的一种体验？

他往墙上捶了一拳，很奇怪，有种不假思索的凶狠。这不是他的心绪使然，而是强加在他此时的感受之上的：既然残忍找不到抒发对象，就只能拿自己的指关节代受其过了。疼痛把他震出了那种哀怨的状态，鲍勃医生挺了挺身子，继续朝走廊那头走去。他提醒自己，到了周四晚上他就会经济自由了，不是通过无聊的工作，也不是堕落地靠继承一大笔钱，他是靠自己的才智、自己的狡猾、自己的魅力，还有他能超越那种束缚庸常之辈的奴性道德观。周五，科尼桑蒂会给他的瑞士账户打一笔钱。合并之后，他手持的邓巴股票估计能翻倍。他还有一个聪明的地方，就是尽管眼看着要在背后捅那姐妹俩一刀，他还是坚持工资不能少发。之前他作为百万亿富翁的随从医生，已经习惯了某种生活。把前面说的那些钱加在一起，至少能营造出一种他也过上了那种生活的假象。用这些钱去投资，能获得的收益的确还不太够，但他没有孩子，而且一旦自己没了掌控局面的能力，也无心苦苦延续生命，他并不介意到时把钱花个干净，带着负债离世。

等走廊尽头那双扇门"砰"地打开时，他的步伐中已经添了几分自得

了。

“你他妈上哪儿去了？”梅根说。

“不要再往你那两个肺里充气了。”鲍勃医生一边微笑着，一边朝她走去，“瞧你这副焦躁难耐的样子，还是小心些吧，否则弄不好哪一天你就—”他停下脚步，突然在梅根眼前一寸的地方打了个清亮的响指，“因为心脏病或中风猝死。”

梅根被噎得哑口无言，一脸的不安。这女人要驾驭起来也真是容易。邓巴家的这两个姑娘，自负、跋扈、强硬，但强硬并非强大，跋扈也不是威信，而自负只是因为有钱而自豪罢了。不管是钱还是自豪，都不是她们靠自己挣来的。

“你是在威胁我吗？”梅根问。

“怎么可能？谁脑子坏了会去做这种事？”鲍勃医生让人消气地轻声笑了一下，“我是说，要是你一直保持在这种焦躁程度，那是你自己在威胁自己。我是你的医生，梅格，相信我，你一直给自己这么大的压力并不好。”他走上前，像长辈一样按了按梅根的肩膀。鲍勃医生心里想的是，这周结束之前，还是不要显露太多不服和敌意为好。

“我跟你说，我们现在遇到了一个大麻烦，所以刚刚可能不是我最心平气和的时候，”她承认道，“爸爸从疗养院逃出去了。等我们把他找回来，看我不把那鬼地方告得一块砖都不剩。”

“我相信你一定做得到。”鲍勃医生一边说着，一边跟梅根进了客厅。但他立马闭了嘴，因为阿比盖尔正举着手机在客厅里走来走去。

“我警告你，”阿比盖尔听完了对方的话之后说道，“我们今天下午

最晚五点钟会到你那儿，要是到时我父亲不在他的房间里，你会读到关于梅豆米德的一系列报道，帮你重新定义什么叫声名扫地。”

她挂断电话，把手机扔到沙发上，低吼一声表达恼怒。对于她方才所做的威胁，鲍勃医生不以为然。他跟随邓巴多年，当然经常看他私下里骂骂咧咧要毁了谁的名声，但他从来没有听过老头儿直接威胁过任何人。威胁，都应该是绝不言明，但又明确无疑的。像阿比盖尔刚刚那样把它暴露于几句气话之中，除了必定显得手段猥琐，也必然包含一个致命错误，那就是承认了她所贩卖的新闻不过是一件让她由着性子用来打击报复的工具。现在的实际情形就是，即使只为了避免全世界一半的媒体就此被这样的任意妄为所驱使，他也有责任破坏姐妹俩的计划。虽然这周过去的时候，大家会觉得邓巴帝国被毁他是罪魁之一，但实际上他是帮它避免了堕落和腐化，帮它躲过了自己的不肖继承人。在后世的眼中，他很可能被视作邓巴帝国的拯救者，当然，近期他是不指望会收到什么感谢信的。

“你他妈能相信吗？”阿比盖尔说，“早餐之后就没人见过他，那帮人居然到现在都不知道他是否还在他们管辖的区域之内。”

“虽然在他的年纪，邓巴的身体算是格外好的，但没有钱、没有手机，他走不远。”鲍勃医生说话的语调很宽慰人。

“他就不该被放走，”阿比盖尔说，“这次行动本来应该神不知鬼不觉就能顺利完成的。”

“这也是为什么那些报道梅豆米德丢了你名人老爸的文章，还是要先放一放。”

“我只是要他们打起精神来。”阿比盖尔说。

“空洞的威胁永远都是虚弱的标志。”鲍勃医生说。

“还是省省你那些幼稚园级别的马基雅维利[45]吧，”阿比盖尔说，“别忘了自己是谁。”

“也别忘了我们是谁。”梅根补充道，很高兴能和阿比盖尔联合起来欺负这个刚刚用医疗建议吓她的男人。

鲍勃医生差点冲上去抽她们姐妹一人一记耳光，甚至，更狠的，想到刚刚和史蒂夫·科尼桑蒂的那通电话，他差点开始笑话她们是如何的大错特错。但他还是挖掘自己深不见底的虚伪储备，重新打定主意要用心演好最后几天的卑躬屈膝。

“抱歉，运用权力这件事上我自然怎么学也赶不上你们。它在你们的DNA之中—这表达不管多没意义，总之大家都爱这么说。”

“四十五分钟之后，大堂见。”阿比说完，转身不再理会这个被管教好了的奴才，走开了。

“太棒了。”鲍勃医生说。这一回他的微笑完全没有演戏—没时间上床受罪了，这足够让他相信真有一个守护天使在保护着他。

7

山坡正中间有道溪流淌下来，邓巴走的路就和它平行。潺潺的水声像一种白噪音，或多或少帮他掩盖了心中焦急的杂音。他把每一个步伐和每一次呼吸都包裹成独立的关注对象，每次双脚落地时都短暂地停歇一下，再重新上路。上山的路又陡又难以辨析，但他只要迈出下一步就行了，只要有那个不松懈的向前的动力就行了，而这一点不正是他成年之后所有生活的写照吗？他一向都是勉力朝未来伸展的。他把生意带到新的大陆上，把新的技术带到他的生意里，这往往不是他对技术本身有多了解，或是他自己有多爱用，而是它们都散发着新玩意儿好闻的气息。虽然他顽固的脾性还在推着他前行，但他现在的信心太脆弱了，只能把探看的目光集中在眼前的一小片土地上，就如同黑夜已然降临，引导他的只有一盏灯笼，在他脚前几码处洒下一小池淡淡的光。

随着溪水四溅的声音越来越近，他准许自己抬头，看到小路马上会和溪流汇合，有一排方石可以充作临时的小桥。他又低下头，只顾向前，但他发觉自己现在心无旁骛地把视野缩得越小，其中显露出的内容就越复杂。路边的灰石上覆盖着白色和亮绿色的地衣，而积水的缝隙和孔穴中生长着小簇丝绒般的深色苔藓。小路的碎石上看得到几丝铁锈红，片刻间还有水晶般的光彩。就像沙滩上的孩子一般，他想捡起那块光滑的暗色石头—上面环绕着矿物质的白色纹理，但他知道就算自己捡起来了，旁边也没有人看他展示他的宝贝。

等他走到了溪上，觉得只往下看已经不足以保护自己，向下的目光似乎只会把他拽入细节的漩涡中，那是一个他不需要显微镜就能想象的微观世界，每一小块地衣都是一片色彩诡异的孢子森林，石头是坚硬的星球，树干从中立起。胡思乱想让邓巴重新警觉起来，他决定在溪流中停下，抵御两方面的冲击：一面是脚下要吞噬他的万象之态；另一面，本来以为更艰巨的，就是要面对自己在这片空旷荒野中的孤立和渺小。

他站在方石之上，朝着下游的方向，看着晶莹的溪水漫过灰石，滚入不远处冒着泡沫的小潭。他想象这样的水正流过他慌乱的心，替他冲刷那些眼看就要控制他的困惑与恐惧。溪流一路下山，像把山坡切开一般。顿时，他觉得后背也有把手术刀，正在往下把他的躯干一分为二。他赶紧把注意力转向那一片宁静的梅尔沃特，但他和皮特道别的停车场现在看起来这么遥远，仿佛一股丧亲之痛袭来，又让他忙不迭地想要回避。最后他终于敢抬头了，薄薄的碎云笼在头顶，再高一些，满是天光和冷漠的蓝。湖两侧的山峦，对着他身后的山口收拢，于是那些云也好像会聚着朝他飞速涌来，让他感觉自己被钉在了一个水平V字形的交会点上。除了这个叫人心怵的幻觉，他还有一些散乱的愧疚感，就仿佛这些碎云本是一只无比珍贵的青花瓷花瓶，交由他保管，结果被他愚蠢地摔碎了。在主人回来之前，他不管怎样都必须把它拼回去。

“请不要让我发疯。”他喃喃道。迟疑片刻之后，他又想掩盖自己的第二重困惑：刚刚他是让谁对自己网开一面？他朝溪流格外恭敬地鞠了一躬，希望自己这具有讽刺意味的礼仪能带来一些纾解，但他的需求太急迫了，开不得玩笑。

“求你，求你，求你了，不要让我发疯。”他求饶道，再也不带一点戏谑的口吻。他进一步承诺以后再也不会如此轻佻，只求这种感觉能放过自己。

他绝望地转过身，努力不让自己失去平衡，想大致看一下离山口还需攀登多久。转身过程中一直在喃喃念着“求你，求你，求你”，他希望自己的乞求能如溪水般流畅，也和溪水一样流向一个更广阔、更平静的地方。

他站的这一小块山坡已经在阴影之中了。山口虽然还有阳光，但被积雪覆盖。太阳西沉，有些云朵已经染上了暮色，日光从高处冲入靠近地面的污浊空气，同时也在从光谱的蓝色往红色一端移动。日落不过就是这样：一场尘与土的狂喜。或许他的孙辈会永远活在一片红色的天空之下，就像被割了喉咙之后倒挂起来的牲畜，那是死去的大自然用血注满的苍穹。

“尘与土！”邓巴吼道，庆幸终于找到一个自身之外的谴责对象，尽管这样的谴责也持续不了多久。

踏过溪涧之后，邓巴加快了脚步，就如同高速运动真能剥离那些可怕的想法似的。这个自以为是的幻念很快就消散了，只让他认识到了自己的衰朽，然后，这种衰朽之感又被另一种意象取代。那是一个着了火的人想靠奔跑来灭火，结果只是让自己燃烧得更为剧烈了一些。不管怎样，他不愿放弃，即使病态的想象不遗余力地想要击溃自己，他也不能放弃。天黑之前，他一定要翻过山口，勘察一下对面山谷的样子，大致判断哪里有遮风避雨之所可以过夜。光在消逝，温度在跌落，但不管他心里是什么感受，腿脚必须往上爬，否则他会死，他真的会死—这回不再是他以为自己要死，然后鲍勃医生做些检查，证明并没有什么致命的疾患正在作怪（可能医生还会赞叹一下他的体格，或者加一颗药丸到他的药片盒里）。

想到鲍勃医生，邓巴不得不停下来，他怕如此急切的登攀加上如此

让人窒息的愤恨，会让自己的心脏无法承受。一面是自己的女儿、自己的血肉，一面是雇来照料自己的血与肉的人，居然勾结了起来。背叛对于邓巴来说尤为难以接受，因为在他令人惊叹的上升过程中，忠诚一直是他的标签之一。这一点上他很像拿破仑，后者也是让自己的军士成为元帅，让他们的名字在凯旋门上闪耀。邓巴最初继承的那家温尼伯[46]广告人也不过是在地方上小有实力，而他就带着威尔逊和原始团队的那点人，在全球所有值得争取的地域都获得了无可匹敌的政治影响力。正是这样的力量，被他的女儿和医生偷走了。他们是他血与肉中的病灶。除非在溪流中打开动脉，让疾病随鲜血流出，他如何能治好自己？他感受到大衣口袋里瑞士军刀厚重的金属分量，想象自己跪在溪流中，一缕缕的鲜血扭曲着随清澈的水往山下奔去。日落时，动物被屠戮。想法与意象在碰撞，凯瑟琳就死在一场碰撞之中。真实的过往与他适才凭空的想象有种诡谲的平等：他们都是想要争夺他心智控制权的想法和意象。倒不是像凯瑟琳之死这样的过往显得不真实了，而是他的每一个想法都感觉那么真。可能这就是为什么宇宙在膨胀，因为想法都是真实的，人越来越多，想法越来越多，一点一滴把包裹宇宙的膜往外推。

“求你了，求你了，求你了，”他抽泣道，“不要再给我大的想法，求你了。”

他想跪倒，像一个祷告的人，把屈辱用谦卑抵消。但他还有一个更强烈的冲动，就是继续向前，离开他此刻站立的地方，这里环绕着他可怕的心绪。要是他跪倒，一定更加难以自拔，所以邓巴又出发了。高处雪坡上隔一段时间会有几束阳光洒下来，他就时不时抬头看太阳在什么位置。此时光亮已很接近山巅了，很快就将越过这整片大地。

一个为竞争对手效力的记者曾对他有过一个评判，此刻被他想了起来，就像炸弹碎片留下的伤口重生一般，在他眉心搏动。很多号称要概

括他职业生涯的评判都很愚蠢，这就是其中之一，甚至语言本身就没什么才华，只是偏颇得叫人印象深刻：低息借债，低贱格调。太不准确、太不写实了。勤奋和忠诚怎么不提？更不用说还有勇气、魄力和酷。怎么在他最需要恭维和宽慰的时候，人都跑光了？他知道头上顶着一个空洞赞美的光轮是怎么回事，但现在，连皮特都已离他而去。他到梅豆米德之后很快就习惯了皮特帮他分心，逗他开心，给他关心。他是皮特的听众，皮特也是他的听众，不过两个人都不能算传统意义上完全在听，因为他们从来都无法真正摆平自己内心的想法和感受。但知道有一个人在总是好的—一个除我之外的人，仅此而已；可能就像大家说的，人际关系总是必要的。到了这山上，活的东西都不多，要建立人际关系就更难了。暮色渐浓，连乌鸦都聪明得不会飞这么高，而当地有种毛色深而质地粗糙的绵羊叫“赫德威克”—皮特因为是梅豆米德的常客，对这种羊很熟悉，常形容它“数量过多，数不胜数”—但就连这种以吃苦耐劳著称的生物也退缩了，只留邓巴孤零零地朝山口艰难前行，脚下是嚓嚓的踏雪声。

山势突然变得平坦，邓巴停了下来，他被一个出其不意的景象攫住了。最后一段上坡路的前方是一个圆形的小湖，原来山溪的源头就在这里。在路的左手边，与湖水隔着一段美不胜收的湖滩，上面覆着一层积雪，让人不自觉地想过去歇息、冥想。大部分湖面是薄薄的乳浊色的冰，只有与溪水接通的湖口是深暗而流动的。湖对岸带着弧度猝然立起一个陡坡，就像湖的眉眼上方做了一个高耸的发型。邓巴觉得这种美穿透了他，几乎美过了头，就像是舞台和剧本都已备妥，只等待一场华美的赴死，而方圆几英里之内并无他人，主角只能是他自己。他赶忙往前走，脚下山石因为下了雪而容易打滑，他不敢走得太急，但还是尽可能地加快了脚步，这种迷信就像一个孕妇意识到自己走在墓园的围墙边时会画个十字。这条路绕着小湖接上了已经全然没入阴影的山口，只有远

处的山巅会时不时亮起，就像是被泼到了些金色的冷光。

任何景致，不管再如何动人，都被他阴森的想法和恒久的恐惧所污染。再也找不到别的解释了，这都是对他的惩罚，惩罚他的背叛。他对女儿和医生感到怒不可遏的时候，怎么不想想自己呢？对于钟爱的妻子，他是不忠的丈夫：在生意比较集中的所有办公地，他都养着情人；如果要怂恿一个女子踏入禁区，他还会谎报自己的婚姻状况。对弗洛伦斯，只因为女儿有自己的想法，他就满心怨愤，剥夺她的继承权，惩罚她，不认她这个女儿。他的罪行比梅根和阿比盖尔严重多了，更不用提鲍勃医生。邓巴背叛了自己最爱的人，而他的女儿应该有一项道义上的优势，那就是她们恨他，而说到鲍勃医生，这人不过是一个发现了机会的投机分子罢了。若是换了别的语境，比如到了太阳谷的金融峰会[47]上，或者是和某财政部部长对谈，他甚至可能把他们的所作所为称作“实干”或“进取”。这个嗔恨的父亲和愤慨的病人，其实最懂得背叛的扭曲和复杂。此时，他被命运这个公正的判官提到这块用于献祭仪式的石壁与冰面之前，不需要插着羽毛的祭司从他的胸膛里掏出那颗奸诈的心，愧疚和悲痛的压强已足以把它炸开了。

他因为恐惧而反胃，迫不及待要远离这片邪恶的湖。邓巴蹒跚踏入这段山口前最后的上坡路。上次降雪之后没人走过这条山道，他根本不知道随风而动的积雪之下，原本的道路藏在哪里。他能做的只是朝着山口直线前进，寄希望于每踏下一步，积雪都足够厚实，能抵挡那些藏于其下的尖利的石块和突然的坑陷。虽然他事先已经将裤脚塞进了靴子里，但冰水还是巧妙地钻过脚踝处的松紧带，死命爬上了他的裤管。等他爬上山口，膝盖以下已经冻僵，而上半身则大汗淋漓，心跳得十分激烈，耳朵里响着血液奔腾的轰鸣声。

碗状的山谷在他眼前打开，邓巴感受到这其中的空旷。干砌石墙浅

浅地交错着，但没有树，没有湖，一切都暴露在天空下。纳丁在哪儿？去纳丁的路标在哪儿？周围开始真真正正地黑下来了，虽然积雪依然保有一种诡异的清光。这最后的亮光并不能让他安心几分，因为要从中获益，唯一的办法是被它冻死。他回身最后看了一眼自己花了一天艰难穿越的山谷，之前想从中逃脱是为了安全，但现在回头去看那个村庄和林中的停车场，感觉像是他把安全抛在了身后。之前，还没走到这么高的时候，他跨在溪上见到的被染了色的碎云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团蓄满了雨、雪、雹的黑云。它们目前还在湖的另一边，大致位于国王头盔酒店的上方，但它们会追上来的，会把冰冷的杀意泼在他可怜的衰老的头顶。向回走和向前去一样，毫无益处，只有栖身之所才有意义。但他望去，眼前没有栖身之所。

8

若不是今天的状况，国王头盔酒店的客房一定会让梅根很心醉的。那床边的四根帷柱，窗玻璃上的铅条花式，还有墙上滚滚而下的小玫瑰花。残暴之人通常很欣赏自己多愁善感的一面，梅根正是如此：狗和马侥幸未得她的垂青，湖区姑娘的装扮她也毫无感觉，但她抵御不了英国乡间别墅改建成的酒店。国王头盔酒店是她心中返璞归真的天堂，连壁炉里放的那张恳请客人不要生火的卡片都那么美好。而且，妙就妙在，不但这壁炉只是摆设，整座房子也从来不是什么乡间别墅。多愁善感给了梅根的一个假期，让她可以暂时不用听命于性格里剩下的严苛的部分，任由自己踢掉鞋子，扭动脚趾，找个幼稚的电视节目，就像个普通人一样—她想象中的普通人，一大片大同小异的混沌无趣，远在她自己那个恶毒而刺激世界的城墙之外。

在这个严寒的周一清晨，雨点拍打在嵌了铅条的窗玻璃上，空壁炉里全是风在冲撞、呼啸，而父亲依然无影无踪，这一切实在让她恼火。在重新将他投入奥地利一家更安全的机构之前，这温馨的英伦氛围她片刻也享受不了。显然，奥地利的群山就让人信服多了，全是嶙峋的山峰和冰冻的山坳，不像这里低矮、勾连、驼背的山—如同一窝睡着了的幼犬，事实证明—就是供人逃跑的。梅根觉得自己好不容易挣得的享受被人骗走了，决心用自励想象的技巧实现想要的结果：爸爸被鲍勃医生用了镇静剂，只会在旁边傻傻地欣赏她；面包是用心烤制的，她把黄油和

草莓酱抹在那坑坑洼洼的“月球表面”；未被尘世污染的湖区姑娘手忙脚乱、争先恐后地给她添凝脂奶油和手指三明治，梅根感谢的目光让她们奶油加草莓酱色的脸孔红得不可收拾，她们也能感知她想要什么，但因为过于单纯，不敢确定。这真是太不公平了！那个自私的老头儿把一切都毁了！梅根睁开眼睛，腾地从椅子里坐起来：此时太过动气是要坏事的。男欢女爱这方面，鲍勃医生好像在罢工，而据她所知，这家酒店的员工只有两个百无聊赖的波兰裔服务员、一个澳大利亚调酒师、一个留着银灰色短发的体面女记账员，和她方才自励想象出来的“乌龙女校”[48] 外加布歇 [49] 的场面还是不尽相仿的。

男人的问题就在于他们没有几个能达到她的要求，而能始终保持在那个水准的更是压根儿没有。她喜欢男人能完全掌控局面。当然所谓的“局面”，在更广泛的意义上，就是成为她的奴隶，而且这个奴隶的职责是帮助主人顺利完成她最喜欢扮演的角色—不知所措的新手。这种新手会一边技艺高超地用手、用腿、用嘴裹住对方，然后忐忑地抬头问道：“我这样对不对？”她喜欢一边轻声说着“这是我的第一次”，一边紧张地夹紧双腿，尽管这场景她已经演练过一千遍了。如果能找到时机，她会皱眉、蹙眼、倒抽气、咬嘴唇，就好比她被面前强壮、粗鲁的侵犯者弄疼了，但又不敢抗议。那些就此停下来问有没有事的男人是最先要被踹走的，而在第一周的反复破处和伪装入门指导中如鱼得水的男子，会接着被领进梅根爱与痛完全颠倒的地牢。在她看来，“痛”就是用来钉住“爱”这种纸币汇率的金价。痛往往是可以测量的，而爱甚至经常不能被定位。一种未见得比谣言强出多少的东西，为什么不用实在的体验慢慢将它取代？为什么不把一种稍纵即逝的、时刻想要反转自己的感情换成一种可以重复的刺激？

等到她能抽得出时间来，会把一个地方从地球上抹掉，这个地方就

是梅豆米德。哈里斯医生和最后看到邓巴的那个可笑的护士，他们的愧疚程度还远远无法满足她和阿比；当然歉是道过了，但他们似乎并未表现出足以填满马里亚纳海沟的悔恨，而且，姐妹俩也没觉得找到邓巴后他们会顺理成章地自杀谢罪。实际上，两位女儿愤怒的三板斧砍过之后，哈里斯医生开始说些“我们办的不是监狱”之类的话，而且指出，鲍勃医生和他在汉普斯特德的同事谎报了邓巴的身体状况。换句话说，他开始有些不服帖了。昨天下午，她就坐在这医生的办公室，看着他桌上的镇纸，想象着用它敲破这个自以为是的英国佬的脑袋——就像电影里他们正式要杀人时会说的，带着些“极端的偏见”。这时那个脚踝臃肿的护士也插话进来，说没有必要给他们“宣读《取缔闹事法》”[50]，他们都清楚事态的严重性，而且已经抓回两个和邓巴一起逃跑的病人，还从其中一个不太昏聩的病人那里了解到邓巴想搭顺风车去科克茅斯。护士要他们放心，说疗养院已经派两个工作人员去了科克茅斯，当地警方正密切关注进程，也很明白应该谨慎、低调行事。只是爸爸搭顺风车这个画面太不真实，梅根要求见一下这位证人，结果进来的是喜剧演员皮特·沃克，他对自己的难处毫不掩饰。

“我有很严重的酗酒问题，”他一进哈里斯医生的办公室就哭得惨不忍闻，“那就是我把酒给喝光啦！”他拍着大腿，笑得气都接不上，“还是经典的最好笑。”

梅根和阿比坚持要带皮特在疗养院周围散散步，好让他尽情说一说和邓巴一起经历的“奇妙”旅程。然后她们做了件淘气的事情，就是以酒为诱饵把皮特带回了国王头盔酒店，想以此控制他，弄清楚究竟发生了什么。皮特声称他是在普朗戴尔大街的街角和邓巴分了手，又加了个巧妙的细节，说他觉得自己好像看见邓巴进了一辆银色的沃克斯豪尔-雅特车。他们领着皮特到那个地方时，天开始暗下来，本在远处叫嚣的暴

风雨滚滚而来。回到酒店，仲冬的周日夜晚居然还有不少空房间，梅根他们自己要了其中最好的三间，又要了四间标准间，给两个保镖、一个司机和皮特。梅豆米德打来电话、发来信息，问知不知道皮特在哪里，她们未予理睬。

吃饭的时候，皮特想喝多少威士忌，她们就点多少，还从鲍勃医生的药箱里拿了一管药剂给他。要是他知道这一管药剂是什么，或者有得选，他绝对不会想喝的。虽然皮特不知道药剂里有解除抑制的效果，但为了应付这种效果，他的酒确实越喝越快了，而且他一旦变得焦虑，就会更迫不及待地想取悦别人。

“那些懂的人，”他说道，有意无意地模仿起杰克·尼科尔森[51]的腔调，“都懂你父亲是最了不起的—你懂说什么吗？”

“不太懂。”阿比烦躁地说。

“既然他是最了不起的，”鲍勃医生打断了阿比的敌意，通情达理地微笑道，“那我们最好快弄清楚他人在哪里。要是他没有躲过这场暴风雨，可能此刻正苦不堪言呢，这是我们谁都不想看到的。你懂我在说什么吗？”

“我懂。”皮特含混地应道，不再那么确定邓巴的女儿会比暴风雨更可怕。一想到因为自己，他的这位朋友此时性命堪忧，他就心慌意乱。

“要是你不确定自己是否看见他上了那辆银色的汽车，”鲍勃医生已经尽量温暖、体贴，谁要是还嫌不够就有些不讲道理了，“要是你还有别的想法，觉得他可能在别的地方，我真的很想知道，那样我们就可以赶过去确保他的安全了。”

“我真的感觉有些奇怪，”皮特此时的直白他们都没见过，“我现在说话的方式就像是……”

“你自己。”鲍勃医生帮他把这句话补完了，同时发出一声心有戚戚焉的大笑，“要说到奇怪，你才是最了不起的。”

“我是……我是最了不起的。”皮特局促地接受了这份赞誉。

“你要来片安定吗？”鲍勃医生问。

“啊，要的要的要的，”皮特说，“我真的很想来一片安定。”

“是吗，立马就可以给你一片，我可是个医生！”鲍勃医生说，“我知道你晚上需要好好睡一觉，那种‘把忧虑的乱丝编织起来的睡眠’[52]。”

“啊，我需要解开那些打结的乱丝，”皮特说，“真的需要。”

“你的意思我明白，”鲍勃医生说，拎起凳脚边的药箱，“我会把你需要的东西给你，要是你能想到其他可能找到亨利的地方，说一声就行。”

“纳丁。”皮特嘟囔了一句。

“要是‘什么也想不到’[53]，那片安定你也别想了。”阿比愤怒地说。

“我觉得他说的不是那个意思，”鲍勃医生用一种精心营造的心平气和修复阿比对皮特造成的伤害，“那是个地方，对不对？”

“对，”皮特说，“纳、丁。”

鲍勃医生倒真是显了回本事，皮特完全被他摆弄在掌心。梅根看着医生施展才华的样子，心里有种接近于佩服的情绪—严格地说，这种情绪她是不具备的，总觉得像是走投无路之人的走投无路之举，类似卖血给血库，像她这样养尊处优的人是不大会去干的—只是在这样朦胧的、似佩服非佩服的时刻，她最讨厌跟其他人分享鲍勃医生。她和阿比自小情谊深笃，也从来一致对外，不管是在寄宿学校合伙欺负别的女生，还是筹谋股东大会上该如何投票。但是现在，她想把鲍勃医生据为己有。她才是寡妇啊！阿比的婚姻虽然完全是场闹剧，可她现在根本没有嫁人的资格。真快要被阿比气疯的时候，她也想到过向鲍勃医生求婚，但说到底，她还不想就这样背弃这么多年的姐妹同心。早年间，她们无可争议的一个经典之作—她至今感叹她们俩在那个岁数就有那样的执行力—是对付寄宿学校里一个年纪稍长一些的姑娘，据说她在暑假里打掉了一个孩子。她和阿比真是加班加点地布置，确保那位失望的母亲回到宿舍的时候会看到房间里塞满了母婴用品：一张挂着风铃的精美旧式婴儿床、成堆的尿布、昂贵的乳液、吸奶器、好几摞可爱的宝宝卫衣、织工极为精巧的毛衫，还有五花八门的布绒玩具从一个抱枕后面露出来，或者在架子边缘悬垂着腿。她们简直是把斯劳[54]那家母婴宝的分店买空了。这次恶作剧带来的快感很短暂，那姑娘太过敏感，真是自找的痛苦，居然当场精神失控，被马上送回家后就再也没有出现过。第二天开大会，女校长承诺要对“这起让人震惊的残忍行径”追查到底。等她稍加“追查”，发现“底”上是邓巴姐妹时，校长居然出乎意料地遭到了攻击。阿比盖尔说，她们从小受到庇护，像堕胎这样的事真是闻所未闻；没错，她们听说某位年长一些的姑娘怀孕了，理所当然以为看到那些礼物她会开心的。或许是她们幼稚，但既然学校把她们天真的幻象砸了个粉碎，一旦媒体知道这件事，以后大家都会把这里叫作“引产营”，那多让人遗憾。姐妹俩先后当了学生代表，她们令人难忘的统治没有被弗洛伦斯打扰，这个最小的“妹妹”被她那个心疼女儿的母亲送到曼哈顿一所

没什么意思的走读学校去了。

见证过少女时代如此冷血的高超手段，梅根简直无法理解，阿比为何在昨晚成了一个有心无力的恶霸。不过她的确努力在弥补，大半夜派了两个人冲进了暴风雨中。其中一个是凯文，他们安全团队的负责人，还有赫苏斯[55]（他喜欢大家叫他J），一个英俊的新保镖。他之前是“绿贝雷帽”[56]的，似乎光用眼神就能拧断你的脖子。他们赶到纳丁时，凯文报告：这里连个“地方”都不算，只有四间农舍、一个仓房和一个嵌在墙里的红色邮箱。他说没发现邓巴的踪迹，等天亮后，他们会沿着普朗戴尔和纳丁之间的小路反方向找回来。如果皮特说得没错，邓巴应该就是从那条路过去的。已经天亮三个小时了，所有人都在等消息。

糟糕的天气意味着他们不能使用直升机。梅根在酒店迎宾区看到了志愿组织“梅尔沃特山地救援协会”的小册子，但此事不能声张，自然也就不能考虑这一帮人了。如果有直升机，他们一定能逮住邓巴，如果还装了热成像仪那就更不在话下了。她之前用直升机打过猎—阿拉伯半岛的瞪羚、新西兰的野牛、得克萨斯的野猪—有些爱铺排场面的人总要硬拉她去，保证一定特别好玩儿，但说实话，戴着耳机和护目镜，被关在那个摇摇晃晃、哆哆嗦嗦的空中机械里，真是无聊透顶。而且，他们每分钟都会把成百上千的空弹壳吐到底下的原始村庄之中，让她觉得自己是在公共场所乱倒垃圾。那些动物也没劲极了。面对飞来金属发出的轰鸣声，它们会拔腿飞奔，似乎觉得自己掌握了出神入化的逃命技术，但从制高点俯瞰，它们不过是在用慢动作实施一些错误的决定。小野猪永远都会忠诚地跑在母亲后面，所以你一旦射死或射伤了母亲，大家一致认为好心的人应该把孩子也了结了。于是，你要把飞机兜转回来，再俯冲一次，而且始终要咧嘴笑着，好像一辈子没干过这么好玩儿的事。

敲门声打断了梅根的回忆。

“谁呀？”

“我，”阿比说，“开门。”

阿比已经穿好牛仔裤、厚套衫和靴子。她没等梅根让开，径直走进房间，汇报起了最新进展。

“是这样，两个小伙子刚打来电话，说他们正在大湖上方的一个小湖边上—反正我听着他们是这么说的，即使他们那部什么卫星电话高级货在这样的天气里也挺吃力—不管如何，他们没找到任何线索，山上雪下得大，就算有足迹也被盖住了。我让他们从这一侧下山，和我们在那个停车场碰头。皮特说他和爸爸也是在那里分手的，我觉得可以把他带过去，帮他恢复一下记忆。”

“要是他一直在骗我们……”梅根说，不太确定该如何描述脑子里的一些想法。

“我明白，”阿比说，“不过还没到那一步。我已经给他送去了一份香槟早餐，他就不会着急要带着宿醉回梅豆米德了。”

“真贴心。”梅根说。

“后面我还给他备好了一份大礼。”

“什么大礼？”

“你到时看。”阿比说。

两人说好尽快在楼下碰头。阿比之前已经关照过鲍勃医生要管好皮特。

梅根很高兴她的姐姐又回来了：一个敏锐、果断、顽皮的阿比，一个懂得如何找乐子的女人，而不是最近几周这个脾气急躁、行事不力，而且还有些浮夸的阿比。从爸爸手里接过生意，两个人都有些紧张是自然的，但如果不把它弄得好玩儿一些，那费这么多事又意义何在？

因为离停车场只有两三英里的车程，阿比告诉乔治她来开车。其实是因为乔治是个老臣，她们还没来得及清理（要做的事太多了！）。他不停地在关心“邓巴先生怎么样了”，问得姐妹俩要发疯了。

“可是要把人都接回来的话，还需要一辆车啊。”乔治说。

“没事，我们会有办法的。”阿比说，砰地关上车门，“只要不用跟你坐在一辆车里，让他们多走几步也没关系。”她咬紧牙关低声说道。

“再见。”梅根隔着车窗与那个风雪中莫名其妙的司机挥手道别。

“说起来，那家伙至少今天早上还是办了件好事的。”阿比朝后视镜里的皮特微笑着说道。

“什么好事？”皮特问。

“他帮我们买了一箱威士忌。”

“一箱？一整箱吗？”皮特说，“我何德何能，如何就这样受到命运的眷顾？”

“你跟我们说了去哪里找爸爸，不是吗？”

“你们找到了吗？”皮特问，“找到你们的爸爸了？”

“还没有，”阿比说，“我们现在就去你们两个分手的那个停车场，

你就可以用你不可思议的回想、模仿功力重现当时的场景了。”

“我不是都告诉你们了吗？当时……”

“到了之后再演示给我们看吧。”阿比打断他。

他们很快转出湖畔小路，进了那个废弃的停车场。

“我觉得我的焦虑症上来了，”皮特对鲍勃医生说，“能再给我一片安定吗？”

“恐怕不合适，”鲍勃医生说，“苯二氮草类药物很容易上瘾的。”

“好啦好啦，我承认自己是个瘾君子！现在能给我一粒了吗？要是一个人焦虑症发作的时候吃安定还不合适，什么时候合适？”

“看到他们了，”鲍勃医生跟阿比说，“就在问询处边上那个躲雨篷下面。”

“看到谁了？”皮特问。

阿比在那个雨篷边上停了下来。

“这才叫合适，”她说，“‘问询处’，皮特，我们要‘问’你要些准确的信息。”

“但我已经把知道的都告诉你们了啊。”

“下车。”

“怎么能下车呢？不是，你看看这天气呀，树都在横着飞啊。估计

待会儿就能碰到什么极端天气频道来这里拍片子……”

“该死的给我下车！”阿比吼道，“我父亲还生死未卜，可能关键就在你忘记告诉我们的某个细节上。快！下去！”

皮特手忙脚乱下了车，整个人几乎被风撂倒。

“小心了，皮特。”凯文说着搂住皮特的肩膀，领着他到了雨篷下面。“把威士忌拿来。”他跟赫苏斯说。

“啊，我才明白，”皮特说，“我们是来饮酒作乐的！为什么要留在那个舒服到让人抑郁的酒店，坐在‘湖景厅’里慢慢喝着小杯的鸡尾酒呢？我们明明可以在这不足零摄氏度的公共停车场往自己喉咙里灌苏格兰鸡尾酒的。你这小伙子真是懂我的心思。”

“坐下，皮特，”凯文说，“歇歇脚。我倒是真的需要休息休息，也难怪，凌晨三点就起来去找我老板的爸爸，两个小时之前我还在齐腰深的雪里，眼前屎都看不见。你知道我当时在想什么吗？我就想，要是皮特误导了我们，我一定要把他钉上十字架！”

“可我没误导你们呀，”皮特说，“我保证。”

“抓住他的手，J。”凯文说。

皮特的臂膀被赫苏斯扭到椅背之后，压得动弹不得。凯文拧开两瓶威士忌的瓶盖，把它们慢慢倒在皮特头上。头发湿透了，酒从脸上淌下来，浸湿了衬衫和外套领口。倒完之后，凯文把空瓶子放了回去，又拿出两瓶。

“这叫什么花样，小伙子？”美军上校皮特问道，他为了第二回倒酒

时能多吮到几口，一脸的扭曲，“‘威士忌封闭’吗？它应该作为犯人的基本权益被写进《日内瓦公约》。”皮特看没人睬他，又把身份换成了不满的顾客，“年轻人，我不知道你接受了多久的调酒师培训，但我可以给你介绍一个核心概念：你需要一个酒杯或者任何形式的容器，比如一个鸡尾酒调酒器、一个椰子壳，或者根据你的情况，可以是两片缝起来的大树叶，就用你们肩膀中枪、吸出子弹之后用来缝合的针线……”

凯文还是无动于衷地一瓶接着一瓶把威士忌倒在皮特身上，阿比、梅根和鲍勃医生在躲雨篷周围站好。

皮特又变身了，成了一个大舌头的西班牙裔发型师：“朋友们，我坦白说吧，这种鸡尾酒喝法流行不起来的，太费钱了，而且喝到后面衣服都给糟蹋了！”

“给我闭嘴，”凯文说，“除非有什么话可以帮我们找到邓巴先生，否则你要是再敢说一个字……”

“可是我已经全讲了啊。”皮特说着哭了起来。

“你知道这是什么吗？”阿比说着举起一把银色的小手枪，她对着自己的太阳穴扣动扳机，枪口喷出凶猛的一小团火焰，“这叫飓风打火机，就是为这种天气设计的。”

“差点漏了裤子。”凯文说着又泼了不少威士忌在皮特的裤裆、大腿和膝盖上。

“不要，”皮特说，“不要，不要，不要，不要，求你们了。”

阿比在长椅上皮特身边的位置坐下，不停地点火、熄火，就像紧张时的下意识动作。

“所以你昨天和我父亲就在这里分开。”她说。

“就是我之前跟你说的，”皮特好像呼吸有些困难，“我们就在那儿分开的……那棵大树下面……我们握了手……我跟他说山口那里有积雪的……你们真的要相信我啊！”

阿比被那个熊熊的圆锥形火焰迷住了，没有听到皮特说了什么。她把打火机移到皮特脸侧。

“我发誓我说的都是真的。”皮特哭着说道。

“被审问的人我见过很多，”凯文说，“这个说的是实话。”

阿比熄了火，拿滚烫的枪管插进皮特被威士忌浸湿的头发。

“好疼！”皮特尖叫，“你烫伤我了！你父亲说得没错，你就是一个禽兽，禽兽！”

“是吗？”阿比说，“他真是这么说的？”她平静地把手枪移到皮特肚脐的高度，把他衬衫的一角点燃了。

“这真的有必要吗？”鲍勃医生疲惫地说道，“他今天说的是实话，昨天说的也是实话，因为他心里早就打算这么做了。”

精美的蓝色火焰慢慢在皮特的衬衫和裤子上散播开，他尖叫起来。

“他得懂些礼貌，”阿比说，“谁也不能叫我禽兽。”

“那是他在引用，我们得先去找他引用的那个人。最晚周三之前一定得找到，之后我们就要回纽约了。把他放开吧，否则我们还得送他去

医院。”

阿比点头准许，J放开了皮特。他疯狂地拍打自己的胸口和胯部，想要灭火。他从躲雨篷下跑出来，很快大风大雨就把火给扑灭了，但他头脑中似乎有根弦已经绷断，一路胡言乱语尖叫着往湖边跑。

“真是个戏精。”阿比说。

“这跟汽油完全不一样，”J说，“刚刚的状况高级的法国餐厅里就很容易发生。”

“橙香火焰可丽饼[57]的附带伤害。”鲍勃医生说。

“正是如此，先生。”J说。

“快看，他真的在冒烟，”梅根说，“我得拍张照。”

“我建议您不要拍照，夫人。”J很恭敬地说。

“有道理，”梅根说着，握住J满是文身和肌肉的小臂，“我有些高兴过头了。”

她们看着皮特蹚进湖水中，仰头朝天空骂着连不成意思的话。蹚出几步，脚下石头松动，皮特一个趔趄跌进水中。这下阿比和梅根实在忍不住了。她们的笑声互相传染，笑到前仰后合，唯有抱成一团才能保持平衡。

“我总算明白为什么大家会觉得他好笑了。”梅根说着，为在冰水中挣扎的皮特鼓起掌来。

“我实在不愿意坏你们的兴致，”鲍勃医生看完手机抬头道，“不

过，我刚收到吉姆·萨奇的一条信息，他说弗洛伦斯马上就会飞到曼彻斯特，还问了他你们在哪儿。”

“不用理会，”阿比立刻行动起来，“吉姆不知道我们在哪儿，他没什么可说的，但我们也不要关照他什么都别说。好吧，我们再去趟纳丁，可以开始打听一下了。你们昨天半夜应该没进那四间屋子吧？”

“没有，我们不想惹人注意。”凯文说。

“我步行前往，夫人，”J说，“这样，他要是折返回来，我正好可以逮住他。”

“好主意。”阿比说。

“你真是太厉害了。”说着，梅根又把手放回到J的手臂上，后者全身散发出的能量让她沉醉。这样的男人除了两件事—干敌人、干女人—其他几乎一无所知，完全是上天的恩赐。

“我只是做好自己的工作，夫人，”J说着把背包甩到肩上，“我们纳丁见。”

“亲爱的，你看啊，”梅根对阿比说，“他在小跑。”

“就像他自己说的，这是他的工作。”

梅根一路注视着J消失在树林中。

“走了，走了。”阿比用手指敲打着方向盘催促道。

梅根爬进后座，和鲍勃医生坐在一起。她回头扫了一眼，看见了皮特。这个人现在显得那么无关紧要，梅根已经完全把他忘了。皮特回到

了岸上，瑜伽老师会说他现在用的是婴儿式：双膝跪地，背部弓起，前额抵在交叉的双臂上。

“先后经受了火的洗礼、水的洗礼，”鲍勃医生说，“要是他没获得重生，我都不知道怎样才能重生了。”

“别说了，”梅根抗议道，“说得我都有些羡慕了。”

9

邓巴尽可能偷偷摸摸地翻过了干砌石墙的木台阶，直到伏在墙的另一侧，他才回过头看了看这个叫纳丁的扫兴的小村子，还有他昨晚住了小半夜的仓房。他不确定自己有没有被人发现，但只要他还在这山谷里，就会像窗玻璃上爬过的虫子一样显眼。他本打算天亮之后请当地居民帮他打电话，叫一辆去伦敦的出租车，但他想到要打这次交道就觉得疲惫，怕自己太混乱了，已经无法与人沟通。要是他看上去跟他的思想一样疯狂，恐怕到时坐上的不是出租车，而是救护车、警车。他的这种混乱既是手头的、实际的，也是根本的、内在的，就像在一艘倾斜的沉船上，钢琴滑过甲板，他努力伸长手臂够到琴键，但脑子里本来熟记的曲谱此时只剩下片段。

跟人打交道太难了，邓巴心里或多或少庆幸暂时不用面对这种挑战。他似乎迫切地想与自己的疯狂独处，而这种独处又迫使他越发疯狂。或许过了某个临界点，无序会成为一种新的秩序，或至少成为一种新的视角，就像飞行员好不容易冲出密布的阴云，从目不见物一下子到了对流层之上那静谧的光辉之中。机翼之下是云海，刚才蒙蔽视线的东西此时全在他眼底。没错，邓巴想要的就是这样，这正是他迫不及待想要的。

他着急离开纳丁也是出于无奈，昨晚来过两个人，轻声念出过他的名字。邓巴知道这两个人是来搜捕他的。幸好两捆干草之间有个空隙，

让他躲过了他们探查手电的光束。仓房一侧堆着捆好的干草，另一侧养着几头牛，它们的呼吸和体温让空气有些温暖。对着入口停着一台拖拉机，散发着机油、泥土和潮湿金属的味道。他比那两个杀手早到了几个小时。当时他用手电筒都是短促、惊惧地闪一下就关掉，总觉得这光亮更多会引来不必要的注意，帮自己找需要的东西倒在其次。经过这忽明忽暗的调研，他终于发现了拖拉机旁的角落里有一堆空麻袋，而干草堆中间有个空隙很适合当床。外套沾满雨水，变得很重。邓巴将它脱下，给自己盖好干麻袋，再把外套铺在最上层，这样它的分量和温暖的毛皮里子能帮他入睡，衣服外层也能干得更快些。如此条件之下，这可谓是营造居家温馨的一件杰作，但他太饿、太警觉了，不可能睡得很沉。仓房门只是稍微一开，短暂地放大了风雨之声，他就醒了，心怦怦地跳。一开始他听不清他们在说什么，但门再度关上，他们移到仓房中间，正好在他藏身处的下方。干草堆中间有个缝隙，他们的每句话都清晰地传了过来。

“邓巴不会半夜三更去敲陌生人的门，”第一个人说，邓巴觉得自己应该认得出他的声音，“他喜欢坐驾驶座，不喜欢欠别人人情。就算他此刻正躲在其中一间屋子里，正确的处理方式也是明天早上再回来，就说我们‘闲逛俱乐部’一个老头儿在暴风雨中走失了，好担心。”

“我爸妈在得克萨斯的农场上也有一个仓房，但和这个完全不一样。”第二个人说。

“真有意思，J，”第一个人说，“我们坐下来吧，然后我好好听你讲讲你爸妈的仓房怎么样？我们今天过来不就为了干这事的吗？是不是啊？”他轻蔑地大笑，“检查一下拖拉机的驾驶座，他可能会在里面睡觉。”

他们在邓巴下方转来转去，看了拖拉机的驾驶座，还掀开了犁和推车上盖着的柏油帆布。

怎么刚刚会想不起来呢？那个英国口音的就是阿比盖尔安全团队的负责人—凯文，对，是叫凯文—特种部队出身的、凶神恶煞的英国佬。所有的保镖都是特种部队出来的，现在这些人要用他们的特殊能力摧毁他的头脑了，就像把空中的泥鸽[58]射得粉碎。这是他们的专长：拖延对方肉身死亡的时间，让他见证自己精神的崩溃。不过他是不会让他们活捉的，或许他可以把最上面的那个干草垛推下去，砸断凯文的脖子。邓巴一定会战斗到最后一刻—只要他还是邓巴。

“那个肥胖的老家伙是不可能爬到这么个稻草城堡上面去的，”凯文说，“但你还是不妨溜上去瞧一眼，我去查查这些牛肉。”

“这些叫干草捆，那些牛是奶牛。”J还是念念不忘自己的乡村背景。

“哦？真的吗？”凯文说，“这他妈是干吗？皇家农业大学上课吗？我会不认识名种奶牛吗？我每天都替她干活。但现在我可是有机会向一个真正的牛仔请教了，怎么能不好好把握呢？”

J爬上来的时候，干草捆吱呀作响，邓巴担心得身体都僵硬了。他藏身的地方大概在干草堆一半的高度，一下子是看不见的，但找起来并不难。

凯文嫌弃地走近牛群，手电强大的光束捕捉到了它们警惕起来的木讷眼神。大概是感受到了凯文的不怀好意，奶牛开始有些不安，这种不安互相传染，有一两头发出吼叫声，另有几头开始冲撞围栏的铁门，哐哐作响。没过多久，一条狗叫起来，然后是另一条。

就在邓巴听到J爬上干草堆顶的时候，他也听到下方凯文在用气声喊话："快下来—整个农场都要闹翻天了！"

J轻松地几下跳跃就到了地面。"反正上面也什么都没有。"他说。

"我们快滚吧，否则一个叫麦克唐纳的老家伙就要端着猎枪冲进来了。"凯文说。

两个男人钻出了仓房，邓巴只觉得心里一派平静祥和。他好像不记得自己像现在这样高兴过。这几头牛保护了他，外面的狗保护了他，就跟之前刚越过山口时一样。他下到没有积雪的高度之后，周围的山坡在黑暗中一无可以辨认之物。他在雪雹的抽打中蹒跚，不知该往何处去。这时他听见远远的一声犬吠，然后另一条狗也应了一声（就跟刚才一样），再接着是有人在呼唤它们进屋，或是让它们不要再叫了；具体说的什么听不清，但命令中明显是哄劝的口吻，不见得在生气。这一串声音给了他正确的方向，后来他看明白，那亮光是照在这个仓房门前的院子里。刚才又到了危急时刻，动物再次插手。他欣喜地意识到大自然是支持他的，对于他两个女儿的人性沦丧，大自然也义愤填膺，要和邓巴联手惩治她们。

他和大自然之间向来极为亲密，年轻时，他一直将避暑的房子看作自己真正的家。那是在安大略的一片树林之中，旁边的湖至今仍是他的个人财产。到了夏天，他就在那里划独木舟、驾帆船、修树屋、远足、露营，在清凉的湖中游泳时喝上几口清凉的湖水，只觉周遭的花草树木和动物们与他自己联通无碍。岁数和财富让他疏远了这些关系，但当他又被逼到极限，就找回了心底的本能，恢复了一层久远的身份。凯文说他是"肥胖的老家伙"，不可能爬上这干草堆。多么荒谬！他就好端端躺在这里，而那两个迫害者只会在仓房里没头没脑地瞎转。他天生精力过

人，向来如此，只要睡足三个小时，就可以正常工作一整天。那个裹在肌肉里的笨蛋根本没弄清他要对付的是什么样的人，他太着迷于自己的体能和好强斗狠了，永远不会知道什么是真正的内在力量。

几分钟之内，邓巴的振奋就上升到最高点，然后又消失得无影无踪。他开始怀疑凯文和他的行凶学徒是否真的离开了，还是就躲在几码之外，望远镜的镜头就对着仓房的大门？那个武器精良的麦克唐纳会不会想确认自己的看门狗和奶牛为何惊扰，此刻正在赶来？他得赶快想个办法出去，否则可能就出不去了。只有大门前的院子有光，要是拖拉机后面那扇高高的移门没锁，而且他有力气打开的话，应该不会被发现。他从草堆上爬下来，捆草的绳子绷得很紧，脚下不知往哪儿踩的时候手指被勒破了。他握住后门把手，使出全身力气一拉，发现门一下就开了，轨道顺滑得把整个人都带了过去。他从打开的门洞钻出，把门关好。虽然天气依然恶劣，但已经不是漆黑一片。邓巴竖起衣领，拉低帽子，立马选定了方向，他要尽量远离自己最后被人看到的地方—如果皮特没有泄密，就是国王头盔酒店，否则的话就是那个停车场。

刚刚上坡并没有什么阻碍，现在他已经在干砌石墙后面藏好，回头看小村庄和那个仓房。此处离山顶只剩三片田地的距离，天已经很亮了，该往哪里走很清楚，但他自己也很容易暴露在敌人的视野中。去纳丁的山路最后有个拐弯，离那个弯两百码的地方停着一辆黑色的路虎，车头正好和他上坡的方向相反，所以除非有人一直从车里通过后窗观察，否则他应该不会被发现。但相比于这里的其他房子和车辆，这辆路虎让邓巴忌惮得多。他在石墙后进退两难之时，路虎的车门打开了，两个男人下车，打开后车门，拿出两个背包甩到肩上，像两名军人一样迅捷地朝梅尔沃特步道的方向进发。邓巴看不清他们的脸，但很确信就是开始狩猎的凯文和J。

他背靠石墙蹲下，惊骇于刚才差那么一点点就被逮住了。现在，他只能等那两人过了山口再行动，否则他们随时转过身来都可以看到山谷另一侧的自己。他剧烈的心跳是因为恐慌，明白他们如果早一分钟从车里出来，就可能抬头看见他正从木台阶上翻过石墙。之前那次逃过一劫，让他满是感激，一心认定命运的安排和大自然的好意；但这第二份好运把他推往相反的方向，加深了他潜藏的恐惧，感觉自己就像一个被凶恶巨浪慢慢吞没的人，时不时能看到那片本不该离开的太平洋海滩，而每一波浪涛卷来，都把他往下拖得更深、更久。他几乎无时无刻不被一种迷失感笼罩着，就像是总要忘记如何系鞋带，忘记身边那些日常用品叫什么名字，但这种迷失感之外，他时不时会被一种更深层的迷惘蹂躏。比如现在，他感到一种根本性的困惑，就如同他刚刚见证了一件不可能的事情，大自然的规律被逆转了，一颗被抛到空中的石头没有落下来，而是加速升入天空。

土地又湿又硬，距他只有几英尺远，土地是他的朋友。他渴望向土地跌落，这意味着他不用再无止境地跌落进天空了—闭上眼睛，心思折回那个他丢失的家。邓巴在墙角躺下，尽量展开身体，为的是尽可能多地碰触地面。他不想被带走。他胡乱地搜索着额外的缚系之物，右手握住了墙上凸出的一块石头，手指摸索着它粗糙的表面，另一只手紧紧拽住一簇野草。他想起小时候死命地抱住桌角，不让母亲把他拖走，去接受惩罚。有一回他被打是因为点火，而这个火是大人“明确”关照他不准碰的。“明确”这个词曾像鬼魂一样纠缠着他，但直到很久之后他才知道这词什么意思。他还以为有些事用“邪恶”在道义上不够分量，要用这个可怕的词才能传达。当他终于弄懂了这个词的意义，它不偏不倚的那种精准让他很是不解。这么拘谨、狭隘的一个词，母亲怎么会想到用它来传递这么重的恐怖和暴力？

“明确。”邓巴喃喃道。

他依然伸展四肢躺在泥地里，靠草丛和石块抓住土地。他蜷着脚趾，全身肌肉紧绷，手上的力道一点都不放松。他说不上来在那里待了多久。他对时间的感受和对其他所有事情一样，是扭曲的：时间对他有噩梦里那种亲切的权威感。他沉浸在母亲要惩戒他的怒气中，浑然不知过了多久，那种体验似乎在时间之外，因为它虽然属于过往，但身处那段过往时，他无法想象那种氛围有一天会消逝。另外，像“无限”和“空间”这样的概念，虽然只在他脑海中一闪而过，却让他充满了将在地狱受永世之苦的无望。

他最终还是动了，先是强忍膝盖疼痛慢慢跪起，然后双脚麻木地站定。他的头依然保持在墙沿之下，怕的是追踪他的人正隔着山谷用强大的望远镜往这里看。又停了一会儿，他悄悄探头往山谷那边扫了一眼，想看看他们上到哪里了，但外面什么人都没有。他的视线从车到山口巡察了一遍，但只看到被风撕扯的雨线在抽打着几只湿漉漉的黑羊。可能他的追捕者已经消失在遮蔽山顶的云层中了，但应该没这么快。他到底躲了多久？那两个人会不会已经在回来的路上了？他是不是应该回纳丁自首？让他们直接报警，而不是叫出租车，反正不管说什么，他们也一定会先找警察的。还是他应该被带回梅豆米德，重新开始吃药？

不行，他不会重新往山下走的，他不会这样轻贱自己，不会再被自己的孩子管教，被自己的狱卒侮辱。饥饿可以分解他的肠胃，寒霜可以冻碎他的血液，但他不会自己折腰。他强迫自己继续往前走。追捕者离开是暂时的，他必须尽可能地领先他们。现在他们是一群追踪了错误踪迹的猎犬，气喘吁吁地翻越山口去梅尔沃特了，但他们速度太快，一旦发现山口那头什么都没有，就会咆哮着涌过栅栏扑回来，会把他不断往山中赶去。而他就像一只四肢发颤、肺中如焚的牡赤鹿，蹚过一道道小

河，只希望猎犬能丢失它的气味，最后被堵在一片灌木丛或池塘之中，精疲力竭。这整个过程，他曾在卢瓦尔河谷[59]见过。后来，他们把内脏丢给猎犬作为奖励，奖励它们没有肢解那头无路可逃的牡赤鹿，奖励它们有足够的纪律性，把穿透那头野兽心脏的快感留给了这场狩猎的真正主人。

10

他们发现这一行人中只有威尔逊去过曼彻斯特，他告诉弗洛伦斯，自己曾经和邓巴去那里买下一家电视台。

“你们把它买来干吗？”弗洛伦斯问。

“我们把它关了。”威尔逊说。

“这就是你们让对方心动的合作方案？”

“略有出入。”威尔逊朝她微笑着说。他们之前正聊起弗洛伦斯十几岁起就对父亲商业帝国提出的种种质疑，她那时开始热衷于鼓吹工人权益、环境保护和严格的新闻诚信，整日战斗不止。

弗洛伦斯也朝他微笑。威尔逊其实早已是家人，或者更准确地说，威尔逊让人无比尊敬的地方就在于他始终立身于他们家庭之外，但弗洛伦斯自出生起便和他熟识，爱他的忠诚和幽默。

“租这架私人飞机我觉得好罪过，”她说，“最近才让我的孩子相信，因为碳足迹[60]的关系，这种行为是多么不道德。”

“你得这么想，”威尔逊说，“有时候买电视台是不得已，因为你要摧毁对手；有时候租私人飞机也是不得已，因为你要赶上对手——这次是你的两个姐姐。”

“最后时刻还多了一个乘客。”弗洛伦斯睁大眼睛表达意外，但没有多说什么。

“是啊，”威尔逊也是慎言为上，“我觉得我们还是去用一下你租的那两张危害环境的床吧，这样不至于到了曼彻斯特就累瘫。说话间就到了。”

“去年我种了七万棵树。”弗洛伦斯说。

“正好从空中给它们送些养料，”威尔逊说道，把手放在弗洛伦斯的肩头，“晚安，弗洛，我们相约‘北方经济引擎’[61]再见。”

“晚安。”弗洛伦斯也按了一下威尔逊的手背，作为疲倦的道别。

她很快躲进自己卧舱隔音的紧凑空间中，踢掉鞋子，褪下裙子，摘掉胸罩，换了T恤，几乎无意识地刷了牙，瘫坐到床上。她扭动身子钻进被窝，戴上耳塞，套上眼罩，再把眼罩撩起来一点，关灯。

那个她不愿聊起的意外旅伴就是马克，怕多说什么被他听到。威尔逊和克里斯还在从温哥华赶来的飞机上时，马克来电话说他想帮忙找回岳父。几个小时之前他还为了自身安全置身事外，现在又突然变卦，这让弗洛伦斯拿不准是怎么回事，但她直觉上感到对方一种脆弱的诚意。马克对阿比盖尔强烈的恨在纠结与愧疚的重压下，有些踌躇不前，这很好理解。要是威尔逊坚决反对他加入，那发给马克的邀请她随时可以收回。但在那之前，她觉得不妨让大家都聚到拉瓜迪亚机场[62]再说。

“朋友可以走远，但敌人一定要留在身边。”弗洛伦斯说了马克的情况之后，威尔逊回了这样一句高深的话。

“你从哪里看来的，《教父》还是《孙子兵法》？”弗洛伦斯问。

“不知道，”威尔逊说，“我刚瞎掰的。”

“威尔逊！我需要一些正经的建议。”

“你要这样想，一方面我们根本就没计划，所以马克不可能把我们想干吗出卖给你两个姐姐；但另一方面，他倒是有可能告诉我们一些有用的东西。综合来看，我觉得可以带上他。”

威尔逊的那队调研员一听到邓巴被关在英国西北某处的消息，就找出了三家值得深入调查的私人医院，但对方的接待人员都不承认接待过这位病人。而这是出于保密、无知，还是主角本身的确实缺席，就不得而知了。等威尔逊到达拉瓜迪亚机场的时候，他的某位实习生说除非跟她沟通的那位夜班接待员凭借那段表演即将拿到奥斯卡，她很有信心把调查对象减少到两个。她还给威尔逊表演了对方表现出的难以置信，那个英国口音夸张到迪克·凡·戴克 [63] 相比之下像是打一出生就在伦敦东区替人打扫烟囱。

“什么？那个亨利·邓巴吗？那个鼎鼎大名的亨利·邓巴？他不在我们这里啊，亲爱的，否则我能不知道？这种地方哪里守得住那样的秘密？”

弗洛伦斯和威尔逊都觉得报告中的这份轻率实在可信，决定（没有告知马克）第二天一早兵分两路去查看剩下的两个怀疑对象。

“我跟克里斯一队。”弗洛伦斯说，“你更适合探究一下马克的动机究竟是什么，反正，”她补充道，“我也想跟克里斯一队。”威尔逊一直很爱她这种能让谈话瞬间塌陷的直陈心迹。

“当然，”威尔逊假装他也很认可这方案的可行性，想的却是他和邓

巴曾经多少次探讨过成为亲家的可能，“我也希望有机会能查明她们姐妹见我离开董事会为什么那么高兴。有些事情可能马克都不知道他自己知道—但或许我能通过一些细节摸出她们的大致方向。”

如果说弗洛伦斯现在正失眠—这也是事实—其中一部分原因是她想到要和克里斯独处，他们要在以风光秀丽著称的湖区开车找寻一个叫作梅豆米德的地方。两人都没来过湖区。虽然此行本质上很是急迫和凶险，但弗洛伦斯忍不住想起他们曾经那么多次一起去旅行，尤其是二十岁出头两人恋爱的时候。的确有些尴尬的是，弗洛伦斯对男女之事最难忘和最美好的记忆都来自她和克里斯在一起的时光。一开始是纯粹的痴迷，穿衣服只是脱衣服无聊的铺垫，每次参加派对他们都忍不住私奔去他们的汽车后座，一会儿再神情恍惚、蓬头散发地回到这些像电梯音乐般几乎可以忽略的“其他人”中间。她二十三岁的时候两人同去欧洲游历，从他们卧室的落地窗可以看到圣乔治的红砖钟楼[64]，薄薄的窗帘被潟湖的微风鼓起，又慵懒地跌回窗框之中，于是钟楼也随之时隐时现。弗洛伦斯记得当时心想，自己以后再也不会感到像此刻一样完整。她现在还会沉浸在两人一起去新墨西哥州的那段记忆里，他们找到一个浅色赭石的洞穴，里面的地是那么顺滑，而石屑是如此温暖、柔软、厚实，很难找出一个不舒服的姿势—天知道他们做了多少种尝试—他们在石屑中跪倒、扭曲、翻滚……天哪，那已经是很久之前的事了，但依然比其他所有东西都离她更近，至少此时此刻，在这个房间隔断如此单薄的小飞机上，她是这么想的。

对本杰明不忠是不可能的，至少目前为止是这样。跟一个占有她身体比丈夫更早的人偷情，是否比寻常的偷情更恶劣，抑或只是复原了之前被婚姻打断的自然秩序？她怎么能问出这种问题？她爱本杰明这个丈夫，一个和她有了孩子的男人。之前跟另几位前任交往时，弗洛伦斯都

很仔细地避免怀孕，只有跟克里斯是个例外。当时两人像是交往在一个军事缓冲地带：一方面，太年轻，太飘忽不定，未来想怎样自己也说不清；另一方面，又太激情澎湃、不计后果，意外难免。在某种意义上，她和克里斯的意外是她居然没有怀孕，等到她能表达悔意的时候，两人已经毫无余地地分开了。这种分开和发脾气冲出对方公寓是不一样的——这后一件事，两人谈恋爱的时候每隔几周就会发生。

她和克里斯的感情之深，几乎隐约有些乱伦的意味。邓巴这教父当得不亦乐乎，克里斯从童年时代起就经常在她身边，漫长的暑假他一大部分都是跟邓巴一家在“自家的湖”度过的。尽管在童年末梢，他们有了一次牙齿碰撞、鼻梁抵触的初吻，但克里斯很容易就可能落入一个兄长的角色，或至少熟悉到不再诱人，所以那段不曾相见的岁月就显得至关重要了。有好多年威尔逊去执掌公司的欧洲总部，克里斯被送进了英格兰的寄宿学校，夏天也开始在意大利和法国度过。尽管邓巴去欧洲出差常能见到自己的教子，但弗洛伦斯错过了他的前半个青春期。两人再次相见都十七岁了，她有种怪异的迷人感触，那是在一个她曾以为无所不知的人面前觉得羞涩，就像发现自己住的房子有一侧的厢房不知为何以前从未留意，但现在却十分渴盼能住进去。两个人都不知道那些龃龉的水流要怎样融合。多年之后，他们在玛瑙斯看两河交汇的奇景，怠懒的黄色亚马孙河与迅捷、潇洒的内格罗河在河道中并行数英里而互不相混。对弗洛伦斯来说，那个夏天就像这奇观一样：曾经对克里斯的那种轻松的喜爱新添了一股强烈的渴望，有很长一段时间她不知道该如何将它们合并起来。直到第二年的圣诞，他们才开始一吻就好几个小时，不过第一次做爱又等到了夏天。弗洛伦斯此时的一个想法把自己也吓了一跳，在这样原始的关系面前，她的婚姻才算是偷情——她一定得睡一会儿了。她从一个五年前备的药箱里摇出一片扎普宁[65]，因为几乎从来没吃过药，药效发挥彻底，她很快没了意识。

她在人造睡眠的深井底，敲门声几乎触碰不到她。可乘务员微微推开门，告诉她飞机准备降落时，弗洛伦斯已经有意识地谢了她，并且问她除了平常喝的一壶绿茶，能否再做一杯双份浓缩的玛奇朵。她摸索着穿好衣服，大口饮下咖啡，系好安全带，又很快在这个硕大无比的皮椅中打起了瞌睡。

曼彻斯特的天气很恶劣，但在司机的伞下，弗洛伦斯看着哆嗦的水坑，感受着闪过雨伞吹到她脸上的提神的雨点，有种置身事外的愉悦。穿过柏油碎石路面，她坐进了路虎的高背后座中，克里斯进来坐在她旁边。就像两人分手后的这十五年瞬间消弭，她喃喃念了句“我真的还得再睡一会儿”，然后就横着倒下来，把头枕在克里斯的大腿上。克里斯十分乐意接受这份出其不意的负担，还怕突然刹车她会被抛出去，温柔地揽住了弗洛伦斯的腰。

刚醒来的几秒钟，弗洛伦斯完全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意识到自己正枕在克里斯的大腿上，她试着感到惊慌，但很快接受了此刻的甜蜜和自然。

“不好意思，我一定是睡着了。”她起身时说。

“其实你算是申请过了。”

“所以你这次不会因为个人空间被侵犯要告我了？说我因此给你造成了精神上的痛苦，伤害了你的自尊？”

“这次算了，”克里斯说，“但我们还是应该拟一份合同，找好见证人，签字。”

弗洛伦斯捏了一下他的手，但什么话也没接。她觉得这样斗嘴既太

像调情，又配不上他们感情的深沉。

“确切地说，我们现在到哪儿了？”她问司机。

“根据导航，”司机想把她的用词回敬给她，“确切地说，我们离目的地还有9.6英里。”

“对于一个三十六个小时之前还在怀俄明州的人来说，听上去可真近啊。”

“在我看来，粗略计算你已经完成99.8%的行程了。”克里斯说。

“那得是他在那里才算。”

哈里斯医生说他哪有工夫开玩笑。

“你的两个姐姐难道没告诉你发生了什么吗？”

“她们什么都没告诉我，”弗洛伦斯说，“我们之间不交流的。”

“好吧，那我要说，遗憾的是她们倒很乐意跟我交流。”哈里斯医生说，“昨天我有这个荣幸得到了她们的当面羞辱，而今天她们已经把这活儿交接给了几个极为咄咄逼人的伦敦律师。”

“布拉格斯的吗？”弗洛伦斯问。

“是的。”

“那我大概有办法让她们不要这样。”

“那好，不管怎样，”哈里斯医生还不愿被调停，“这游戏不是只有

一家会玩。我从来都没说我开的是密不透风的监牢，纵然没看住他们，但和你两个姐姐的所作所为比起来根本不值一提。她们不仅绑架了我的一个病人，据他所说，还用酷刑拷问了他，就为了获取关于邓巴的消息。我们一个小时之前在普朗戴尔找到他时，他简直吓得魂不附体，那样子真是太可怜了。我们只能给他服用镇静剂，还把他放进了自杀观察室。到时看法庭会怎么说吧。”

“酷刑？”弗洛伦斯说，“我能和他聊一会儿吗？”

“什么？然后你也想试试能不能把他点着？今天他跟你们这家子人的接触，够他消受一辈子了。”

“我不属于‘我们这家子’。”弗洛伦斯说。

“哦？你这句深奥的话，今天余下的时间我会好好琢磨的。”哈里斯医生说，“无论如何，要是你们以后还用得着私人疗养院，请往别处申请去。”

“哈里斯医生，别着急。”克里斯说。

“我要把话说清楚，”哈里斯医生站起来，隔着桌子朝两位客人俯身说道，“你的两个姐姐和她们派的代表吓唬不了我。我对你父亲的失踪深表遗憾，但更遗憾的是我一开始接收了他。名人引发的麻烦向来大过他们带来的好处，但说到你父亲这权倾天下的大人物，他的到来完全就是场灾难。”

“你们为了找他采取了哪些措施？”克里斯问。

“能用的都用了，”哈里斯医生说着直起身，双手交叉在胸前，“我们正准备向警方和山地救援队求助的时候，他的女儿—另外两个女

儿，”他特别强调，“决定接管一切事宜。接下去会造成什么结果我一概不负责。”

“我们不关心让谁负责，只关心亨利·邓巴的安全，”克里斯说，“他之所以在暴风雨中入山，是因为相比于闪电、冰雪和体温过低，阿比盖尔和梅根对他来说是更大的威胁。我从小就认识他，知道他除非完全丢掉了自我，否则就不会失去他的坚韧和对权力本能的索求，因为他最了不起的也正是这两点。”

“只可惜……人是会完全丢掉自我的，”哈里斯医生因为听出克里斯在试图安抚他，也回报以更为平和的语调，“我们每天面对这样的人。邓巴虽然时常有幻觉，而且极度暴躁，但不用说，他一定还没被拖垮到那个地步。至于他的行踪，我们只知道最后有人看见他是在昨天下午，位于梅尔沃特湖边的一个停车场，他正要朝一个叫纳丁的地方去。”

哈里斯医生办公室墙上有幅全国地形测量局绘制的地图，他走过去指给弗洛伦斯看邓巴理应会走的路线。克里斯没有起身，坐在那里发消息。

“这个时节谁走这段路都不容易，更何况是八十岁的老人。还好暴风雪倒快停了。”

“这的确是个好消息，”弗洛伦斯说，“但归根结底，就像克里斯刚刚说的，你很难遇到比我父亲更坚定—或者说更固执的人了。”

“接下来这样，”克里斯看完手机，抬起头来说，“我们半个小时之后跟我父亲在纳丁碰头，他会联系警方和山地救援队，也会帮忙挡一下布拉格斯那些喊打喊杀的邮件。”

“他不是去查另外一个地方了吗？曼彻斯特另一头的那家？”弗洛伦斯说。

“一发现是这里我就告诉他了，”克里斯说，“他已经在赶过来了。”

“你们说的不是藤波格洛夫吧？”哈里斯医生忍不住问道，“那地方很可怕的，希望你们不是在考虑要把谁送去吧？”

“我们没在考虑要把父亲往哪儿送，”弗洛伦斯说，“我们在考虑怎么把他带回家。”

“那个，我觉得我们该动身了。”克里斯说着跟哈里斯医生握了握手。

“你那位病人的情况之后也麻烦让我知道一下，”弗洛伦斯说，“在自杀观察室的那位。听你刚刚所说我很难受，如果我能帮上忙的话也请告诉我。”

“我会的。”哈里斯医生说，“今天她们的攻势不让人喘息，很抱歉之前我以为你是第三波。”

“考虑到你今天的遭遇，会这样想也是自然的。”克里斯给了医生一个肯定的笑容。

汽车驶离梅豆米德，弗洛伦斯对克里斯说：“你现在好有效率，我还记得你以前……”

“完全一团糟。”克里斯说。

“好吧，的确一团糟。”她笑着承认。

“我觉得，亨利很固执这一点我们已经传达清楚了。”克里斯尽量做出乐观的样子。

“只能希望他足够固执了。”弗洛伦斯说道。她看向车窗外，不想让克里斯发现她在哭。她也不知道究竟是什么样的情绪组合在一起让她流泪了。她没转头，只摸到了克里斯的手，举到唇边吻了一下。

“啊，他的固执一定够的。”克里斯说道。两人手指交缠，他反过来用力握住她的手，也举到了唇边。

11

一段段支离破碎的故事就像攫住邓巴头脑的幻象，他独处太久，这些白日梦驾轻就熟地就能找到那些他不想感受、不愿想象的画面，他想甩是很难甩掉的。最新的这段就是一只上了年纪的马戏团老虎在某个寒冷的地方逃出笼子，自得其乐地穿过一群尖叫着四散奔逃的百姓，邓巴能感受到它步态中奇异的力量。在一片供人休憩的稀疏的林子里，它找了一圈食物，然后站到了树林边缘，这时邓巴看到一颗子弹撞进它的头颅，留下一片血肉模糊。

要如何从一个醒着的梦中醒来？他想到、看到的一切都裹挟其中。有一层棕色和紫色的云碎在渐渐变黄的天空，让他想起母亲的玳瑁梳子。他以前会闭着一只眼睛拿它对着灯光瞪好久，直到斑驳的光和暗影填满他的整个视野。那时他还小，还没有开始问母亲那些难以回答的问题，还没有开始质疑她那些随便的答案。他们还没有变成敌人。现在所有人都成了他的敌人，因为他自己出了问题。

群山被暴雨滋润，此时在午后的阳光中湿淋淋地闪耀着。他非要把自己笨重的身体拖进这曼妙的水景中是多么唐突！就像一袋淋过雨之后结块、开裂的水泥，被丢在除它之外一尘不染的山坡上。

但另一方面，他又觉得如此轻盈、如此空乏，就像他和其余人类的联系已磨损殆尽。他完全可以想象自己从生命中滑离，和那些被暂时拦

阻的明亮雨滴一样，悄无声息地从灌木滑向草丛，再从草丛落向土地。

他的整个机构都被两个女儿掌控，而他连自己的“解构”都掌控不了，怎么和她们对抗？“机构”“解构”—都是这些让人发狂的词，把他当成腹语表演者手上的玩偶，更不用说那些被温柔屠戮的老虎了。它们在邓巴脑中那台电视深灰色的屏幕上闪烁，就因为九天之上一个拥有天下所有生物头脑中所有频道的神，那个有虐待狂倾向的混蛋，他把节目安排和遥控器都当成了自己的玩具。

“为什么不放弃？为什么还要把他惨痛的肉身拖往下一个山谷？为什么要在生命的悲苦中坚持？因为我就是一个坚持的人啊。”邓巴心想。他勉强站起来，再次挺直了身子，握紧双拳捶打起了胸膛。让那个吃孩子的天神尽力使坏好了，从他的那些卫星上如降雨般洒下信息，把地狱般的声像—白噪音和焚烧的身体—直接送入邓巴脆弱的头颅。要是那个神有这能耐，不妨再把他的大脑分成两个半球；要是那家伙有这胆子，何不再用语言的绞索把他勒死。

“来吧，”邓巴用粗哑的嗓音低声说，“来吧，你这混蛋。”

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就是他完全忘记了刚才发生的事情。他双手自然垂下，完全忘我地沉浸在观察一滴在叶尖鼓起的水珠，看它变幻颜色，闪耀着落入土中。他渴望那瞬间的彩虹，渴望被大地接纳—或者，如果大地不要他，那就在空中蒸发，化入万物，什么也不参与。再没有角色，再没有关键，再没有方法，再没有规律，再没有思想。

这个地方没有什么可以改进的了，除了拿掉他自己。他想象自己被删除，就像老师擦去黑板上不雅的涂鸦，再写出一个辉煌的公式，指代空无一物的山谷。是的，是的，他必须要走了。虽然他的膝盖在求他坐

下，他的腰在求他躺下，他的浑身肌肉在求他就此长眠，他还是要尊重山谷想要送走他的无可厚非的愿望。他开始温顺地在湿草地上拖动脚步，使尽全力让自己向前。污染一个仙境实在不应该，他能做到的最微不足道的事，就是离开。

在运营一个全球性商业帝国的时候，他的残忍、记仇、谎言和脾气都可假装是有决断的最高统帅所必备的特质。但在此刻赤裸的状态下，他那些行径中所展露的赤裸本质向他歇斯底里地大吼，就像被释放的囚犯在街上认出了曾经对自己动过刑的人："是他！就是他！他拔了我的指甲，他敲碎了我的膝盖，他解除了我的婚姻，他逼我辞职，他把我送进了监狱……"他身体太弱，割不破他们的喉咙；他伤势太重，没有办法逃脱。此时的处境让他很不习惯。他只能站在那里听对方的观点，他不能解雇也不能摧毁他们，因为他们既不是他的员工也不是他的对手。他们是他的记忆，在他自己的困乏和脆弱中变换着形象。跟法院申请对他们的禁制令，或者让编辑放出攻击犬咬烂他们的名声，都无济于事。他们已经忙不迭地在奚落他了，他还怎么指名道姓地嘲笑他们？所有他伤害过的人—竟真有黑压压的一片—正把他们的伤口变作利刃。为了躲避那些与他为敌的记忆，他努力加快脚步，还趔趄了几次。确实，他们都是从他心里追来的，可能他真的没法逃避自己体内迸发出的东西，但或许这下一个山峰前方就是峭壁—要是这世上还存有一丝怜悯和正义，这下一个山峰前方应该就是峭壁—他会从那里一头栽向山下的乱石，把脑浆摔出来，做个必要的大脑摘除手术，把烦恼从头颅中拿走。他将大方承认，救他性命唯一的办法就是终结它。

所有曾让他萌生过悔意的事情，现在都像被提取制成了一种药物，成分纯粹是他的残忍。以眼还眼—这是铁律。他们正把他的头按下，用钳子夹住，要割下他的眼睑。别，求你们，不要割眼睑。他越爬越高，

视线越发模糊，似乎真的是过往的罪孽毒性太强，要把他毒瞎。他用有力的双手抓住自己的脑袋，示意他被夹得有多紧，同时也寄希望于能莫名生出些力量把钳子挣开，不让腐蚀性的汁液一滴滴滚烫地落在他珍贵的、无助的眼球上。不要，求你了，求你了，求你了。他的心要被痛苦撑破。最后几码他手脚并用爬到山顶，累瘫在地。

片刻间，他的惊恐因绝望的另一记暴击黯然失色。山顶另一侧的坡度并不比刚刚爬来那段更陡，要是你想扭伤个脚踝或摔断条腿还勉强够用，但远远不足以达到他心中的目的。没有悬崖的纾解，只能继续窝囊地承受痛苦，他甚至没有能力为自己指定一场便捷的死亡，只好苟延残喘，像牲口一样被电棍顶着走在屠宰场的迷宫里。一路是饥饿、风雨、疫病和错乱，或许，还会更糟，他会被救回去，像战败的君王一样，拖着手铐脚镣，成为女儿们凯旋仪式上的展览品，接受老百姓砸来的污秽、馊食和嬉笑怒骂。

的确，他也曾经把梅根和阿比盖尔从邓巴信托的重要职位上炒掉，但只是为了能把她们安排到别的职位上去，而且（这点毋庸置疑）都是为了她们好，让她们更强大，让她们明白，光靠裙带关系是不行的，她们必须能和他手下最强的那些主事人员一样文雅、一样野蛮。当然，到最后他还是会回到—或早已回到—朝代承继的角度去思考问题；把事业传下去才是至关重要的。他现在明白了，如果她们当时误会了父亲的动机，那些解雇的确可能让她们想要找机会报复。或许她们气的是那么小就被剥夺了母爱，或许她们没明白他是在保护她们，因为她们的母亲当时已经疯得可能会伤人。他现在可以体会她们的痛苦了。如果他的女儿是禽兽，那也是他一手抚育出来的。他试图弥补，把一切都给了她们，真的是一切，但她们拿到了一切之后，唯一想到的就是：他曾经怎样对她们的，她们现在也要怎样对他。但是他对她们再如何粗暴，也无法和

他对待弗洛伦斯的方式相比，要是还有什么理由非活下去不可的话，那就是要跪在弗洛伦斯面前求她原谅。但话又说回来，之前他憧憬山顶前方是个悬崖，可以让他从那里往下跳，他这样做的最迫切的理由同样是因为想到了弗洛伦斯。唯有如此极端的自戕才能表达他的悔恨。他辜负了这世上他最爱的人—凯瑟琳的女儿，唯一不愿合伙背叛他的女儿，虽然她是最有理由这样做的。

他伸手保护自己的眼睛，但发现它们根本没有被什么液态的火焰烧空，反而全是湿湿的寻常的泪水。他很意外，还有点气愤，但他又太多疑了，不愿就这样上当。火只是暂时被灭了，好延长对他的折磨，就像切断快被绞死之人的绳子，只为了换一种更细腻的方法杀他。

他知道这世界是如何运转的：消防员就是纵火犯，杀手穿着医生的大褂，魔鬼扮成神父替主人收割灵魂，接受家长重托的老师把孩子洗澡的视频拍下来发到暗网[66]上—这些报道他都读过，每天吃早餐的时候他读的都是这些事。就像演木偶戏除了牵动绳子还要给角色配音一样，邓巴在一定程度上—虽然带着鄙夷—和他的理想读者是重合的：憎恶小混混、社会福利的食客、性变态者和瘾君子，也憎恶纨绔子弟、大款、避税者和名流。他们憎恶一切，除了同类。这些人的共同点就在于：一样东西只要引发他们的妒忌或恐惧，就立马成了他们憎恶的对象。邓巴是那个在他们舌尖上放圣饼的人，把带有腐蚀性却消极、麻木的恐惧和妒忌化体[67]成精力充沛、心无旁骛的恨。作为精于此类小伎俩的大祭司，他在此刻万难预料的新处境下不得不承认，当时他从圣坛上看去和盲人又有什么区别？

要是他无法立刻杀死自己，那是因为他配不上这么轻描淡写的死；要是他的眼睛暂时还得以保留，那是因为更挠心的恐怖画面正要刻上他渐渐褪色的视网膜，在即将到来的黑暗中挥之不去。他四下搜寻可以躲

避命运的路径。远处似乎有块小小的山壁，底下是乱石堆成的斜坡，但是以他目前的状况，要上到那里没有直升机接送怕是不成，可他此刻最不想见到的恐怕就是一个和蔼、可靠的飞行员，鼓励他欣赏美景，又告诫他不要离悬崖太近。

他先是跪在地上，继而双手撑地痛苦地站起身，为的是放远视线，观察周围的地形。身前、身后两座山谷都没有任何建筑，甚至一点人造的东西也没有：没有门、没有木台阶、没有墙，甚至一路上隔三岔五总会陪伴他的赫德威克绵羊也不见了。它们大概也觉得这些光秃秃的山坡和雪峰太荒僻，没有必要冒险深入。邓巴想到“在荒芜正中心”这个词，感到它正是被自己的鲜活拖累才让这么多人用成了陈词滥调。没错，他此刻就在荒芜的正中心—没有比它更贴切的词了。此前他一直生活和工作在各种区域概念的中心，此时他发现自己又在某种意义上成功延续了这个习惯，虽然这次被他占据中心的区域叫“荒芜”，虽然拥有地址的满足并不能完全弥补缺失遮风避雨之所的事实，无法阻拦冰冷的风从衣服的缝隙钻进来，也不能变成食物，不能变成火。他开始发抖，又感到深入骨髓的寒意，他害怕夜的降临。

“救命！”

邓巴清楚这里除自己之外别无他人，完全想不出怎么会听见人声。

“什么？”他喊道。

“救命！”

有片刻间他以为是自己脑海中最新创造的人物—那个直升机驾驶员—到了，但他找不到这个飞行员存在的证据：要是喊的人真是个直升机驾驶员，那他的直升机呢？总之就是说不通。

等他看到一个土堆裂开，幻化作人形，邓巴的迷茫顿时成了惊惧。这个男人穿了件污秽的棕色外套，胡子上挂满了泥，他坐起来，擦掉了脸上一些尘土，重申了自己的请求。

“救命，”他说，“帮我把这两只靴子脱了吧。我要被它们折磨死了。”

“跟我两个女儿一样，”邓巴说，为这样的巧合感到不可思议。一阵同仇敌忾之感涌上来，他在这位呻吟的新伙伴身边蹲下，开始解他盖满了泥块的鞋带。

“我几乎感觉不到我的脚了，可每次有感觉，我都希望那不是我的脚。其实我只能感觉到水泡。”

“我眼睛里长了水泡。”邓巴说。

“那你看得见吗？”

“几乎什么都看不见。”

“‘盲人若由盲人领着，两人会一起掉到坑里。’《马太福音 15：14》。”

“听上去像是个有头脑的家伙，”邓巴说，“你应该找一只导盲犬，会轻松很多。”

“我以前是个牧师—西蒙·菲尔德教士—可我迷失了，我跌到《马太福音》说的那个坑里。”

“你看上去不像牧师，更像个流浪汉。”邓巴直言相告。

“我是个隐士。”

“牧师成了流浪汉就叫隐士，”邓巴说，“那我就是乞丐，几十亿身家的富翁流浪起来就叫乞丐。”

“我是输给了自己的赌瘾，”西蒙说，“我为了还赌债让他们把教堂屋顶的铅皮抽走了。”

“我的天，”邓巴说，“你的脚成什么样子了，都在流血啊。”

“接下来抽走的是铜水管，”西蒙说，“我押错了大选的结果。本以为同情心会成主导因素的，但我们活在一个属于野心的时代，那才是大众的安非他命。当他们把那些大暖气片抬出教堂之后，我只能向教众宣布，教堂被抢了。”

邓巴将西蒙的两只袜子的“残骸”塞进自己皮靴的鞋帮子里。地上一摊新下的雨水，又清又凉，他捧了一点出来，浇在西蒙满是创伤的脚上。

“我错就错在把这些事都袒露给了‘教堂屋顶委员会’的主席。我以为我们是相爱的，结果他把我的事卖给了媒体。”

“《同性恋牧师往自己的铅笔里加铅料》 [68] 。”邓巴说，用自己的围巾把西蒙的脚擦干。

“啊，看来你对当时媒体的那次造势很熟悉，”西蒙说，“‘同性恋教士脱下法袍……跟他偷去抵债的铅皮一样弯……’诸如此类。”

“我知道，我知道，”邓巴说，“我们不该对你那么穷追猛打的。我只庆幸当时关于你自杀的信息果然只是谣言。我一个编辑发邮件跟我

说：‘我发现那个基佬牧师大概自行了断了。可喜可贺。’我告诉他这就过分了，格调太低。那新闻我们没有上—这是自然的。”

“那些我现在全都不在乎了。”西蒙说，“我知道附近有个山洞，我们晚上在那儿休息，至少不会这么冷了。我来带路—如果这能叫带路的话。”

“谢谢你，”邓巴说，帮着把西蒙的靴子重新穿上，“你真是好心，尤其是考虑到……”

“那些事就别提了，”西蒙说，“我们现在就往山洞走吧，既然雨停了，说不定我们还能生个火。”

邓巴伸手拉着西蒙站起来。日落过于俗艳，像喝醉了酒在镜子上用口红胡乱涂写的道别，作为他们离开的背景。但很快色彩从天空泻去，只剩空气中一种透彻的灰。西蒙一瘸一拐地走着，每一步都像是要停下来单膝跪地，但每到最后一刻又都站起身继续往前。邓巴佩服自己的这位新同伴，开始学他走路的样子。远远的雪峰抛来冥冥的暮光，勾勒出他们的身形。每次屈膝，邓巴都想象自己是跪地祈求宽恕，一个接着一个，朝着所有被他伤害过的人。

12

现在是凌晨三点，虽然服了几粒氯硝西泮[69]，躺在床上瞪着天花板的鲍勃医生还是感觉像刚刚被电击过。附近某棵树上，一只猫头鹰叫得他十分恶心。在他这个常看电影的大都市人听来，这段背景音效大概会用在那场叫人断肠的戏里：主人公躺在床上，其忧心不难想见，这场景本该剪掉，但一个愚笨或居心叵测的剪辑师故意把它留在那里恶心观众。昨天太忙乱了，还烧了个皮特·沃克（真是莫名其妙的放肆行径），再加上那些徒劳无获的奔波—他们去了纳丁和其他所有邓巴可能逃去的地方。似乎整个下午，他都在泥泞的院子里不知何去何从，当然，他也会坐在车里，隔着路虎满车窗的雨点，看凯文审问那些想帮忙却毫无线索的坎布里亚人。他们蓝色的工作服、宽大的套衫和拖泥带水的家禽都构成朦胧的背景，而鲍勃医生关注的是手机角上线条清晰的三个字：无信号。对他的最终目的而言，能否找到邓巴已经无足轻重了，要紧的是科尼桑蒂的钱有没有打进来。

终于回到国王头盔酒店，网络是有了，但他的账户余额并没有变动，上一笔进账还是邓巴信托上周打进来的六百五十万。日内瓦的那家银行已经下班，但他关照过自己的个人账户经理，会有两千五百万美元到账。那个经理发来邮件自告奋勇地说，如果鲍勃医生愿意拨冗提供一下款项来源，他可以帮忙追踪一下。鉴于瑞士银行一向标榜的服务，他感到询问任何资产的来源都是极度违背职业道德的，于是他写了封不苟

言笑的邮件，告诉经理只需等资金到账知会他即可，他自己会从“他这一头”去查一下打款的情况。不过，晚餐之前打电话给科尼桑蒂是来不及了，写邮件会留下重大线索，不是聪明人的做法，虽然他确实很想随手给那家伙发一个美元标志过去，后面再拖上二十五个问号。

近傍晚时天气变得晴朗，预报中说周二也是好天气，所以吃饭的时候阿比盖尔通知吉姆·萨奇，第二天一早开直升机去普朗戴尔体育场接上凯文和J。那里是他们能找到的唯一空地。鲍勃医生会和阿比、梅根留在住处，直升机团队一旦发现邓巴，他们就会驱车前往。酒店里也有很多事够他们忙的。近在眼前的董事会会议有不少问题要他们处理，收购股份需要的信贷支持必须打点妥当。与此同时，光是遮掩和中国方面交易的最新数据就要费不少思量。要是这些大买卖在市场上走漏了任何风声，那姐妹俩收购之前股价就会飞涨，甚至会有知晓内情者比她们开出更高的价格也说不定。替科尼桑蒂暗中运作的确是种享受，只是少了那两千五百万“叛变费”让鲍勃医生觉得有点美中不足。

他要确认阿比和梅根完全睡着了再打电话给科尼桑蒂。幸运的是，阿比太累，没有召唤他去房间，而梅根对赫苏斯满是肌肉的抚弄极为饥渴。她并不掩饰这种渴望，从公共墙上床头的撞击声，以及她同时表现欢畅和惊惧的呼喊，虽然略嫌浮夸，但听得出她还意兴正酣。梅根不再需要他的陪伴，自然对鲍勃医生是种解脱，而且他也理所当然看不起那位聒噪的、傻头傻脑的替代者，可他也很惊讶自己居然会如此嫉妒。两个姐妹都是属于他的。他受不了这两个女人是另一回事，他也的确马上会背叛她们，但这并不构成她们不再渴望他、依靠他的理由。背叛已经变节的人根本没有满足感。就像《远离尘嚣》中那只着了魔的牧羊犬，它本来是打算把自己这一小群绵羊赶下悬崖的。不管目的多么扭曲，它依然认定自己的基本功很说得过去，不想因为自满放松让猎物随便走

丢。

他为什么要把自己比作电影里的牧羊犬呢？说起来，白天倒是的确见过几只这样的狗。或许是那两粒氯硝西泮让他的思维松弛下来，昏昏欲睡之中变得更会联想了，但仅仅是意识到这一点又给了他一轮新的焦虑。他怎么会如此幼稚呢？科尼桑蒂已经不再需要他了：对方已经知道了交易的时间，准备好了要截和；他已经把价值连城的细节一个接一个地拱手赠出—姐妹俩用的银行、最不愿冒险的董事会成员、“鹰石”之后会背多少债务、负债的具体条件是怎样的……他居然半点疑虑都没有地把一切都透露给了科尼桑蒂，简直不可思议！而且，最糟糕的是，他的敌人—他现在已经开始把科尼桑蒂看作敌人了—知道他已经不可能重新投靠那对姐妹。他能怎么说呢？“我本来要背叛你们的，但现在看起来我要投靠的那个人马上要背叛我了，所以我又要背叛他了。”这段自荐显然赢得不了几分信任。

那只该死的猫头鹰，又在叫了！牧羊犬正赶着坠落的绵羊，入眠。猫头鹰和牧羊犬飞过月亮，或坐筛子出航，或坠落山巅。他们都是从山巅坠落的入眠的绵羊，穿过陡峭的灰色虚空，坠向无尽的睡眠。

邓巴醒的时候天还是黑的，月光尚算皎洁，他看得清自己呼出的水汽在苦寒的空气中消散。他意识到自己跟西蒙一样，双脚没有知觉了。显然，只要住在此处，这就是难免的。这里只是一处凹陷的山壁而已，算不上西蒙口中的山洞，但它有横出的岩架遮挡，也还能遮风避雨，而且地势朝下倾斜，所以比周围更干燥。

以前有个叫亨利·邓巴的人，他极为熟悉全世界一些最热门的地产，对它们的傲人和不足之处都了若指掌，但那个人此时已找不到了，像被太阳晒褪色的窗帘上的花纹那般熟悉却难以辨认。真的邓巴是这个

快要冻死在岩架下的男人，麻木的感觉从双手双脚正朝他的心蔓延；他的心脏从未像此时一样勉力输送血液，也从未像现在这样有如此多的感触，但很快它就会在这冰冷的山坡上停止跳动。

“西蒙！”他喊道，“西蒙！”

没有听到回应。邓巴坐起来，冷得连寒战都打不出来。他哆嗦着从大衣的内口袋里找到手电筒，照了照这个山坡中的凹陷处。什么人都没有。西蒙去哪儿了？他是个信教之人，不会就这样抛弃邓巴的。他一定是去求救了，或者去拿藏在附近的食物。可他要是再不赶紧回来，邓巴就会在这可怕的黑暗中死去，死在孤独和未被原谅里。

弗洛伦斯醒的时候心怦怦直跳。她的父亲此时处境危急，她可以感觉到父亲的生命正从他身体中流出，流入饥渴的大地。她梦见父亲正在一个岩架之下，快要被冻死了。虽然离天亮还有一个半小时，她开始穿衣服。警方和登山救援队的行动会从黎明时分开始。他们有一架直升机，而弗洛伦斯也会自己坐一架跟在后面。

弗洛伦斯不相信自己，马克并不怪她，但她对此丝毫不加掩饰还是让马克有点伤心。他没法说服别人自己已经正式与妻子为敌，而不是在替她刺探情报，因为一旦缺了某些关键信息或不可回头的风险，诚实与欺瞒的外在形式并无差别—都不过是狂热地坦陈心迹。他很想递上一份实在的自我牺牲或左右局势的礼物，但他和阿比冷战多年，对后者的安排和计划一无所知已经很久了。两人的行程偶尔也有会聚的时候。坐在豪车里去慈善晚宴或是颁奖典礼，一路上他们可以半句话都不说，回程也不会交流所见所感，一路无声地回到他们的大公寓。这公寓的体贴之处就在于它将空间分散在三个楼层，马克的几个房间在底楼，旁边还有厨房、泳池、健身房、影视厅和几间客房，而阿比住在顶层。中间那层

都用来放松娱乐，马克几乎从不会在那里出现。如果两人不得以相聚在圣诞节、复活节，或是夏天在“自家的湖”共度一周，他们所表现出的厌烦是如此相像和老到，就如同联合国会议大厅里敌对国的代表在听对方发言的同声传译。

两人已经如此遥远，再谈什么分居似乎也没有多大意思。马克的家产历史太悠久了，遇到阿比的时候大部分已经烟消云散；但阿比看中他的出身，而他看中阿比家财万贯。马克的祖先之一（第一位马克·拉什）曾是坐“五月花号”穿过大西洋的清教徒。当他身着那套阴森的黑衣，在吱呀作响的甲板上跌来倒去，喃喃祈祷和叱骂自己家人的时候，他哪知道自己乘坐的是人类史上最合风尚的航线之一。相比之下，克莉奥佩特拉那艘在香风中慵懒的画舫 [70] 不过是一件带些异国情调的玩物罢了。那位“五月花号”乘客的曾孙试过在曼哈顿种田，只能算小有所成；他的孙子看透传统作物回报有限，开始在那些田地和果园中收割街道和广场。拉什家的运势在19世纪末达到顶峰，但积累的财富尚经得起好几代人优雅的管理不善和（变成最为风光的家族之后）昂贵的离婚协议。

阿比·邓巴二十三岁时认识的这一代马克·拉什，是一位软弱但帅得不由分说的单身汉，正经接受过一流的教育，结识很多一流的人物，继承了一幢在哈德逊河畔暂且还不用卖掉的大房子。这些品质似乎让阿比很称心，很快就决定自己宁可成为一个“拉什”，也不想嫁给什么法国或意大利的伯爵，或者成为英格兰某个继承人的妻子，刚过门就得操持着翻新继承的那幢糟心宅子三英亩大的屋顶。

尽管一开始两情相悦，但是马克的婚姻很快就失去了活力，最终在发现阿比不能生育后正式熄灭。在那之后，虽然两人性格里都绝非随便之人，还是同意伴侣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本该是诉诸宽厚的事，在这段

婚姻里主要是冷漠和投机在起作用。马克经常飞到南卡罗来纳跟朋友们狩猎鹌鹑，并带上多年来的情人明迪。明迪家的财富流失得比马克家更无可挽回，已可算作穷苦，但有明迪在身边，马克常能忆起更单纯的童年。那时，父母的友人会带自己的孩子来家中伴他玩耍，他们会在花园或儿童室里消磨时光。明迪是这世上最让他觉得自在的同伴。

这种状况即使无止境地延续下去，马克也无所谓，阿比把他的盲目安逸打乱了—她绑架父亲，把他关进了疯人院。这样做就是不对。马克自己的祖父也是个脾气暴躁的独裁者，后来也变得行事古怪，连最基本的事情都记不住，于是家人把他赡养在纽约州北部的一幢老房子里，因为这是对的做法。遇到这样的局面，你要做的就是累积一大堆让人津津乐道的祖父趣闻：有一次他开车睡着，冲进邻居的牧场，把别人的一匹拿奖的赛马撞死了；有一次他穿着那件从伦敦腾博阿瑟 [71] 买来的加厚丝绸睡袍，非要爬上屋顶，跟老门房哈罗德一起清理檐槽；有一次他朝一个邮递员开枪，因为他以为自己发现了一个日本兵……纵然做正确的事要劳累一些，但这样的趣闻都是无价之宝，完全是值得的。

有些事，不对就是不对。这种冲动一部分是正义感，一部分是家族传承，一部分是长年累月对妻子的厌恶终于爆发，让马克挺身而出，想要帮忙救援他的老丈人。那位大家长，说到底，也是他们所有人能如此衣食无忧的原因。只可惜他帮不上什么忙，马克遗憾地想着，拿起电话订了份早餐。他想把这些烦心的事告诉明迪，她一直会有很棒的想法和实用的建议。但现在打电话过去还太早，还不如先叫一份水煮蛋加腌鱼送到房间吧，他很久没吃过腌鱼了。

阳光潜进那个凹陷处时，邓巴正蜷在他那件巨大的外套中，整个人快要结冰了。光束落在他脸上未被盖住的部分，有微弱的暖意，还有被点亮成粉色的眼睑，这零星的热量让他知道自己还没有死。

过去几个小时，他的精神世界里有过些什么，邓巴讲不出来，不过他相信其中并不包含睡眠，那只是一段连休息都算不上的空白。

他试着睁开眼睛，眼睑扑闪一会儿之后，终于可以眯起朝这个浅浅“山洞”的洞口看了。似乎有个人蹲在那里。

“西蒙？”

“我在。”

“你刚跑哪里去了？”邓巴虽然声音很轻，但听起来依然是焦急的训斥，“我昨晚差点死在这里。恐怕我已经没有力气再动了。”

“没事，”西蒙说，“我们这就离开这儿。我是过来带你去一个更好的地方的，这里只是为了能有个挡风的地方过夜而已。农庄里有热腾腾的食物在等着我们，一英里都不到。我就是被派来接你过去的。”

“我动不了。说实话，我真应该昨天晚上溜走的。”

“下回再溜吧，现在你需要的是早饭。‘凡事都有定期，天下万物都有定时：生有时，死有时，栽种有时，拔出所栽种的，也有时。’《传道书3：1》。”

“知道，知道，”邓巴不耐烦地说，“这段他们葬礼上经常会念。拉我一把，行吗？”

西蒙把他扶了起来。邓巴摇晃着挪动脚步，努力在找平衡。

“我站都站不住，”他抱怨道，“啊，我的脚，我的脚上刺痛，就像靴子里钻满了蝎子一样。啊，我的脚，真是要命了！”

“好现象，说明血液在流通，你的脚趾都保住了。来吧，这边走，”西蒙说，缓缓起步，“要转个弯，农庄就在山脚下。”

“那里有人在等我们？”邓巴问。

“对啊，所有东西都准备好了。”

邓巴一只手搭在西蒙的肩头，一瘸一拐朝前走。他发现走路已经耗费他所有的注意力，已经没有心思再说话了。西蒙善解人意地配合起邓巴的精神状态，两人都默默地只管前行。

J完全就是个王八蛋，凯文觉得，J还是个蠢货，蠢到头了，居然和那女人折腾了一整晚，出来吃早饭的时候像个僵尸，而且还是个满面春风的僵尸。这事他们都干过，显而易见。凯文也干得她死去活来，那个要不够、叫不停的骚货，但他从来不会在第二天有大任务的时候乱搞。现在为了不让J眼皮粘在一起，只能给他两粒莫达非尼[72]了。在鲍勃医生面前，最乱街区里最嚣张的毒贩子也会像个戒毒中心的牧师，因为他不但你要什么给什么，还会附赠好多你听都没听过的东西。但这次要等他们回美国，鲍勃医生才能补充弹药，而凯文吃起莫达非尼从来都像是抱了桶巧克力豆的孩子一样。他喜欢自己紧张、犀利的状态，不喜欢松弛下来，所以J不停地榨取他的储备让凯文非常生气—他妈的王八蛋！

“嘿，凯文，”J回到大堂，已经穿戴好了行动的装束，把背包扛在肩上，“我感觉好多了。说真的，我感觉棒极了。”

“真的吗？”凯文说，靠近J，压低了声音，“会不会是因为你他妈抢了我最后两颗兴奋剂？”

凯文还剩八颗，刚好只够他吃到回纽约。

“我还以为那是我们俩一起用的。”

“它们是由我来按需分配的。”凯文说。

“好像一直是你需要，对吧？”J开玩笑道。

“别他妈质疑我的指挥，”凯文凑近J的耳朵，咬牙切齿地说，“你可能刚刚和老板搞到一起了，但在这个小军队里我依旧是你的长官。”

“是，长官。”J说。

凯文嗑药嗑得太多了，分辨不出J的顺从是不是带着讥讽，但不管如何，酒店的大堂都不是教训下属的地方。

两人走出酒店，穿过马路就是体育场，吉姆·萨奇和直升机已经等在那里。他正和一个女士聊天，她套着一件大衣，戴着围巾。

“早啊，小伙子们，”吉姆说，打开直升机的舱门，“欢迎登机。我正在跟这位太太解释，我们是因为要展开救援行动才紧急降落在这里的。”

凯文一言不发地挤进了直升机。

“嘿，吉姆，好兄弟！”J说着给了这位叔叔辈的飞行员一个特别阳刚的拥抱。“没错，夫人，”他转过来对这位当地的女士说道，“我们有一条性命要救呢。”

他的双眼突然泪光迷蒙，然后出奇用力地捶打了几下自己的胸口。

“满满的爱。”他深吸一口气道。

“我都要吐了，你他妈快给我进来。”凯文说。

可怜的亨利，威尔逊想着，没有谁比亨利更不适合参加这个自我认知速成班了，更何况是到了这个岁数强行让他参加。理查二世[73]怎么说来着？“我是天生发号施令的人，不是惯于向人请求的”[74]？这句话用来概括老邓巴最合适不过，虽然他自己最喜欢说的一句是：“你只管实现它！”只有命令，没有评述。或许，理查的那句话应该说成：“我生来不是为了指挥，而是为了评述。”—完美表述自己的悲惨处境，从而瓦解改变现状的动力，这个问题从来没有困扰过亨利。实际上，他永远都活在未来；他朝前冲刺的速度太快，一路上发生了什么自己连个大致印象都未必有，更无须用辞藻消磨旅程的单调了。目标始终清晰，只是围绕目标的那些经历有些朦胧罢了。不管此时亨利在哪儿，威尔逊只希望他有幅地图。只要他有地图，他就有了目标；只要他有目标，他就能抵达。

听到敲门声，威尔逊起身开门。他没有细想，以为是弗洛伦斯或者克里斯，但很快就顺从眼前的现实，将马克迎进屋。

“哇，这里看巴特米尔真是美不胜收，”马克说着朝威尔逊房间的飘窗走去，“可能我们还要感谢阿比推荐了一家迷人的酒店。”他说完还故作轻松地笑了笑。

“你过来是想说什么？”威尔逊问道。

“我刚才跟我的朋友明迪聊了聊。”马克说。

“明迪我认识。”威尔逊说。在马克的平行婚姻中，这个女子已经当了他十年的妻子，“朋友”这个称谓让威尔逊有些生气。

“是这样，她刚刚提醒了我几周前告诉她的一件事情。你比谁都清楚，在这个家里，大数目进进出出最正常不过，所以我告诉明迪之后就忘了。”

“然后呢？”

“那天我正好在阿比的书房，我不是去窥探，只是在找一个墨盒——这不重要，我看到她桌上有个便笺本，上面写着‘6.5’，然后画了一个箭头，指着一个大写的字母‘B’。总之，我有种感觉，只是感觉而已，她要给鲍勃医生打一大笔钱。”

“的确如此，”威尔逊说，“这件事我们已经知道了。那笔钱是公开的。他会加入董事会，除了董事会成员的正常所得之外，他还作为邓巴的私人医生得到了一份‘多年尽心奉献’奖金。”

“啊，”马克说，“原来你都知道了。”

“董事会里大部分人都跟我关系不错，所以有什么最新进展我都清楚。如果你有鲍勃医生违背医德的证据，那才有用，我们就可以证明，他的‘尽心奉献’给的不是邓巴，而是阿比和梅根。”

“这东西我怎么可能拿得到？”马克问。

“你可以再咨询一下你的朋友明迪啊。”威尔逊把垂头丧气的马克往门口引，“弗洛伦斯起飞之前我还有几句话跟她说。我们有架直升机过来帮忙找亨利。”

“我能一起去吗？”马克问。

“直升机上只有三个座位，它只会跟着警方，这样就不用等他们把

人找到了，我们再急忙赶过去。弗洛伦斯和克里斯会一起跟着。我们觉得还是不能把飞行员赶下去，”威尔逊说，“即使是为了你。”

阿比看着吉姆的直升机朝纳丁飞去，消失在山谷中。要是运气好，她想，最好他们发现父亲的时候，他已经死了。这是最简单明了的解决方案。追踪耗费了太多时间，此刻她们实在应该已经回到纽约，为公司创立以来最重大的时刻做准备：让邓巴信托退市，把这个星球上最强大的传媒机构之一完全置于她们的掌控之下。老邓巴该走开了，不要再恋栈权位，不要再阻碍一件他真正应该感到骄傲的事—两位大女儿夺走对公司的掌控。一切都安排好了：百分之三十的员工会被建议重新构想他们的未来，感情用事的那些职位会被廉价出清，整个公司会变成一台印钞机，她们会收管所有权限—这本来的确是父亲挣得的，他也一直小心提防着，从来没有下放过。周四，她们就会让董事会通过决议。董事们都明白，交易结束之后，他们的财富会增长不少，把一些法律文件签完就可以回家了。要是他们敢向外界透露只言片语，那就是给自己找大麻烦。

阿比听见身后桌上手机咕隆作响，她瞄了一眼，电话是哈里斯医生打来的。她现在最不想跟这个人说话，但官方有什么重大消息可能会最先通知他—最好是发现了她父亲的尸体。

“你好，哈里斯医生，我能为你做什么？”

“拉什太太，现在你最该做的就是给警方打个电话，跟他们说你会全力配合办案。”

“配合办什么案？”阿比问，“调查你有多失职吗？”

“调查你对皮特·沃克的自杀需要承担多少责任。”

“自杀？”

“是的，我很遗憾地告诉你，虽然我们采取了所有预防措施，皮特今天凌晨还是在淋浴房里自缢了。他的死不但骇人听闻，而且本来完全不该发生，我绝对不会让你逃脱罪责的。”

“你还不让我逃脱罪责？”阿比瞬间怒不可遏，“是我让一个痛苦的酗酒者从疗养院逃脱的吗？是我让他拖着我年迈而且—毋庸讳言—身份无比尊贵的父亲一起出逃，让两条性命堪忧的吗？我们只能祈祷找到我父亲的时候他还活着，否则你的罪行就是屠戮两条生命。你尽可以把对我的控诉落到白纸黑字上去，哈里斯医生，这样我就可以告你诽谤了。”

“放心，我已经有白纸黑字了，拉什太太，罗伯茨护士也一样—”

“那个蠢婆娘！我等不及放一窝皇家法律顾问咬死她—”

“拉什夫人，皮特跟我们说了你对他做过什么，”哈里斯医生打断她，语气平静而明确，“我们毫不怀疑他说的都是实情。皮特的确有酒瘾，但他是个极其聪明的人，而且毫无精神错乱的症状。”

“真是见了鬼了，他的错乱还不够有名吗？”阿比说，“一个不能用自己声音说话的人—除了哭的时候。”

“我明白这方面你的确很有发言权。”

阿比挂断了电话，把手机丢在桌上。

“该死！”她声嘶力竭地吼道，“该死！该死！该死！”

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事？她那么接近一场伟大的胜利，她到底做了什么，要用这种乌七八糟的事来惩罚她？真是太不公平了！

邓巴踩到了一些松动的石头，没站稳，差点摔倒。

“能好好选条路吗？”他朝西蒙抱怨道，“这里太陡了。我在平地上都动不了，你给我们挑的这个山崩一样的路我怎么走？”

自从一年前达沃斯那次愚蠢透顶的事故，他最怕的—或者说最怕的事情之一—就是摔倒。把世界上最重要的人召集到一起，再把他们往滑雪胜地1月份结了冰的街道上赶，本来就不是什么好主意；说是开峰会，或是他们爱用的那个词“论坛”—说实在的，完全用错了，因为论坛都是在公众的广场或集市上，从来不需要那些特别的邀请函或者人人觊觎的白色标牌。他那天到达沃斯比预定时间晚了两个小时，正匆匆赶往一个至关重要的会议—一个“非论坛”、幕后会议—也是唯一有意义的那种会议。他走在通往小木屋的路上，雪花一直在轻柔地拍打他，照理说下雪倒是好事，只不过有些热爱“论坛”的支持者把路上新下的雪都铲走了，只剩黑黢黢的冰。邓巴大步走着，快到门口时却摔了个四脚朝天，头都撞在地上了。他一下颜面尽失，而且就在这个政治圈最会经营面子的商人面前。就因为着迷于守时，结果他在医院里损失了六周，而且他花了一年时间铺垫的卫星转播合同也付诸东流。之后一切都变得有些不同了。那是他真正跌落的开始，过去的一年都是他慢镜头一般的跌落。此时在这太容易打滑的山坡上，他正努力避免给这次跌落一个致命的终结。

“今天你好像没什么可说的嘛。”邓巴说，抓着西蒙肩膀的手更用力了，“我都不知道这么远的路你是怎么走下来的。”

要是他的抽筋和腱鞘囊肿再糟一些，他就真的无法挪动脚步了。现在他已经完全效法起西蒙独特的步态，整个人像要被压垮一样，屈膝的程度都像是再也无法应付接下来的那一步。要是疲惫真能完全压过自己的恐惧，他很愿意躺倒死在这里，但此刻恐惧压倒了疲惫，他只能继续前行。

在他眼里，周遭的风景似乎散发出一种流云才有的柔韧和引人遐思，但它所造出的形象似乎寥寥无几，才不让它的变幻太过狂野。邓巴只发现了一个个蜷伏着的动物，身上有白雪的斑纹，头抬起，嘴往前探，手脚要么伸在外面，要么埋在地底，让它出击时更有致命的力道。他左侧是刻克耳柏洛斯[75]那可怕的脑袋，或许一阵乱石滚落，或是一具身体坠地，便会把它吵醒；它圆滚滚的蛇尾化作山势，正隐藏在几百码之外，但随时会在邓巴满是瘀青的脚掌下现形。从右侧山体上插起的是斯芬克斯[76]伸出的四肢，狮爪牢牢扎在土地中。邓巴没有勇气回头看那匹白色背脊的狼，它正张大嘴巴等流动的山石掀起最后一浪，以便借势扑来撕破邓巴的喉咙。他真的要快点赶到西蒙说的农庄去，据说山路一拐就到了，就藏在这不断塌陷的、要吞噬他的风景之后。他只希望西蒙不是在瞎走，把他引到某条歧途上。这个牧师今天出奇地沉默。提醒一句，邓巴是很习惯别人在他面前不敢说话的，其中甚至包括总统和首相。他们都在盼着邓巴的恩赐：“我之前对你的政府有所质疑，直到你开始朝恐怖分子开枪……我明白你的策略，总统先生，你可以放心，我们一定支持……你的成就，恐怕只是把个人债务危机转化成了公共债务危机。”

“等一下！”邓巴突然被惊出了他的遐想，从头到脚都恐慌起来，“你有没有听见空中‘突突突’的声音？快躲起来！快跑！”

他松开西蒙的肩膀，用那饱经摧残的双腿朝最近的大石头踉跄着狂

奔，希望能把自己藏起来。武装直升机正在迫近，舱门打开了，机枪已经架好。再过一会儿，他的背上就会布满弹孔，从肩膀到肾脏拉开一条大大的口子。一股不寻常的能量突然接管邓巴衰朽的身体。脚下时而有乱石凸起，时而又是泥泞洼地，但一种兴奋莫名的恐惧让他觉得自己好像有了足不点地的轻身功夫。天上声音越来越响，到巨石边上的时候他并不清楚直升机的具体方位。等呼啸声扫过头顶，他背靠大石蜷缩起来，把头埋在双腿之间，祈祷自己没有被发现。

虽然临近黎明的时候他睡着了一会儿，但自己岌岌可危的养老方案让鲍勃医生满心愤怒和焦虑，几乎才合眼就又醒了。连续三晚严重失眠之后，他满脑子都是垂直的下坠、盘旋的降落，还有飘忽的鬼影。他已经背叛了邓巴，又背叛了与他同谋背叛邓巴的那对姐妹，但到头来他在这场背叛的比拼中输给了科尼桑蒂。他的财务安全受到了威胁，权谋之术上的自负备受打击，两道彼此矛盾但同样汹涌的洪流争夺着他的思想，一道是疲惫不堪，一道是杀心四起。只有一件事他是肯定的，就是他必须做一件变态的事情，比他那些彻底变态的对手还要变态，只是制定其中的细节比他预料的要麻烦得多。

用阿比和梅根背叛科尼桑蒂太危险了，这一点他已经看清，因为要这样做就必须暴露他本来打算背叛她们姐妹。他无奈之下瞎琢磨，觉得可以先帮助弗洛伦斯找到她父亲，然后给她递一封匿名信，提醒她联讯会对邓巴信托出手。老头儿应该会有办法重整军力、击退敌军的。至少董事会能把科尼桑蒂的如意算盘砸烂，并且破坏阿比和梅根的计划—现在他对两姐妹恨之入骨，不管接下来发生什么，他无论如何要确保她们不能成功。

从国王头盔酒店的餐厅看出去，鲍勃医生发现了乔治。这个忠心的老臣一直在热切和恭敬地打听邓巴的情况，这把阿比惹恼了。过去三十

多年，只要邓巴在欧洲，都是让他开车。如果能让他觉得某件事是为老头儿做的，应该很容易就可以说服他帮忙。

“能听见吗？”克里斯对着耳机上的麦克风说。

弗洛伦斯微笑着点了点头。

“好，飞行员说话用的是另一条线路，我们聊天儿没人会听到。如果他需要跟我们说话，会提醒我们的。”

“那就好，”弗洛伦斯说，“因为除了我们之外，我不希望有其他人知道我跟吉姆商量好的事情，可能会给他惹麻烦。”

“明白，”克里斯说，“用手机尽量低调一些，严格意义上来说，飞行员是禁止乘客使用手机的，虽然手机信号并不影响他的驾驶。”

弗洛伦斯又点点头，伸过手去握住了克里斯的手。

从酒店门前草坪起飞的时候，直升机略微朝后仰，然后沿着一条弧线从湖面上掠过。

吉姆觉得自己好像看到了什么，还好凯文和J正忙着斗嘴，没有注意。他不可能冒险再绕回去确认，直接就把方位用短信发给了弗洛伦斯。他之前答应让弗洛伦斯有五分钟的领先优势。

“你知不知道一个叫‘亚当之跗’的地方？”克里斯问飞行员。

“他听不见你说话。”弗洛伦斯提醒他。

“对对。”克里斯说，微笑着拍了拍飞行员的肩膀。

“我联系警方。”弗洛伦斯说。

克里斯点头，示意飞行员把耳机打开。

“快，我们要出发了。”阿比疾步穿过餐厅，朝鲍勃医生拍了几下手。梅根跟在她后面，戴着墨镜，打着哈欠，“吉姆给我发消息，说发现爸爸了。”

“终于听到了个好消息。”鲍勃医生说，跟着姐妹俩到了酒店门口。

“带我们到‘亚当之跗’。”阿比钻进路虎的时候吩咐乔治。

“开足马力。”鲍勃医生坐到副驾驶的位子上，跟乔治说道。

“我说，吉姆大哥，”凯文说，“我们在找的是一个做生意的八十岁老头儿，不是参加奥运集训的马拉松运动员。掉头。”

“你说的大概是对的，”吉姆说，“他应该没走这么远。”

“我说的当然对，蠢货。”凯文说。

吉姆朝五分钟前他觉得可能看到邓巴的地方转回去，飞了个十分悠闲的大弧线。他方才通知了阿比，但没让这个满嘴污言秽语的雇用兵发现。他心里只是希望弗洛伦斯能早一步赶到。

邓巴在口袋中摸索一番，终于找到了自己的瑞士军刀。他的手已冻僵，指关节肿起，但还是把最大的那把刀掰了出来。他握住刀柄，朝空中刺了两下。一旦被抓到，他要跟他们其中一个同归于尽。他一定会战斗到最后的。他是亨利·邓巴，只要是跟邓巴过不去的，必定要付出代价。

他侧身从大石头的边缘探头张望，疑惑西蒙到哪里去了。底下的山坡和山谷中都空无一人。他知道自己对时间的判断力出了问题，但还是真心讶异于西蒙似乎在几分钟之内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也挺好，西蒙是神职人员，估计搏斗起来派不上什么大用场。

“跟我女儿的专业杀手，”邓巴喃喃道，“来一场正面交锋吧。”

他竖起耳朵。他们来了。他可以听见螺旋桨抽打空气的声音。

“开错方向了，你这傻瓜！”阿比喊道。

“哦，天哪，”乔治说，“你确定吗？我真的很抱歉。”

阿比给梅根看自己的手机，上面跳动的蓝色的点代表他们的位置，的的确确是离目的地越来越远。

梅根之前一直昏昏沉沉的，突然激动起来。

“给我下车！”她说。

“我很抱歉。”乔治说。

“滚下去！”她尖叫道。

“怎么了？”乔治问。

“我来开，你这蠢货。”

乔治停车，忧心忡忡走了下来。梅根把他推开，进了驾驶座，用力拉上门。

“我要把这混蛋撞翻。”梅根说。

“不行，”鲍勃医生说，把手刹拉了起来，“我不允许。”

“你什么？”梅根大笑道。

“哦，梅格，”阿比说，“他可能也有点道理。我忘了跟你说，那个叫皮特什么来着的糟糕的喜剧演员，他自杀了，可能会引起一些法律上的麻烦。”

“你忘了说？”鲍勃医生问道。

“唉，要操心的事太多。”阿比说。

“好吧，好吧，直接走吧。”梅根说。

鲍勃医生松开了手刹。

“我跟你说了别往他身上放火。”鲍勃医生说。

“得了，别总啰唆这件事了。”阿比说。

他还没来得及答话，梅根飞快倒车，碾过乔治的脚，换挡之后又碾了第二遍。

“哎呀，不好意思！”她娇柔地道了歉，外面传来乔治痛苦的尖叫。

“天哪，梅根！”鲍勃医生说，“让我下车。”

“干吗？”

“检查一下他被你伤成什么样了。我是医生，怕你忘了。”

“怕我忘了？”梅根说，“亲爱的，你可没有发过什么《希波克拉底誓词》[77]，你发的是‘希波克利特’[78]誓词，我是怕你忘了。”

她加速朝前开走。

鲍勃医生回头看了一眼躺在路边的乔治，他紧紧握着自己的小腿，不让被碾碎的双足着地。乔治已经完成了自己的使命，只要运气不算太坏，弗洛伦斯应该拿到了时间上的优势。但不管怎样，这些暴力都是如此的没有意义，完全体现了他正和一对怎样被宠坏了的幼稚鬼合作。梅根残忍的孩子气每每留下这样的局面，之后还得他回来清理。鲍勃医生心里又涌起一波对这两个女人的憎恶，她们就是这样被带大的，觉得不管自己闯什么祸都会有人替她们打扫干净。他听到一声轻轻的铃声，有消息进来，把手机从口袋里掏出，他低头看了眼屏幕。

“很高兴地向您汇报，钱款已成功到账，对于延迟，我们十分抱歉。致意，克里斯托弗·李希特-古拉格。”

好吧，耐心向来不是自己的长项。现在他和科尼桑蒂的联盟又恢复了，还好他没有犯什么决定性的错误。一切都可挽回，虽然科尼桑蒂正盼着邓巴已经被干掉，而不是能在董事会开会之前赶回纽约。

只是他现在脑子太乱了。或许他可以直接警示邓巴。不用把所有事都告诉老头儿，只要能让梅根和阿比一败涂地就行。一旦科尼桑蒂成了最后的赢家，那两姐妹的确会失去权力，但她们手持的股票会大涨，钱更花不完了。他想要看这两个人被毁掉，承受无穷的屈辱。此时他心中的恨意很可能是他活到现在最真切的情感了。他的养老计划中不能只有钱，还应该包含这姐妹俩的悲惨结局。

弗洛伦斯在积雪和蕨丛间往那块巨石走去，她知道父亲正躲在后

面。

“亨利？”她喊道，“爸爸？我是弗洛伦斯。”

她已经能从大石头上方看见邓巴的半个脑袋了。

“我是弗洛伦斯。”她重复道。

邓巴缓缓现身，他的白发黯淡、污秽，一脸的胡子，人很消瘦，大衣上挂了不少泥土，右手举着一把袖珍折刀。他惊愕地看着弗洛伦斯，不明白自己看到了什么。

“我是来照顾你的。”弗洛伦斯说。

折刀还握在手里，但是他把手臂放下了。

“可我做了那样的事。”邓巴说。

“可你也经历了这样的事。”她说。

弗洛伦斯走到可以伸手碰到父亲的距离。

“我们一定要把西蒙也带上，”邓巴说，眼里都是泪水，“他受了很多苦，我们要帮帮他。”

“我们会的，”弗洛伦斯说，“他在哪儿？”

“我说不上来……我比以前更容易迷糊了。他刚刚还在这里。”

“先跟我们回去吧，警察会找到西蒙的。”弗洛伦斯说。

“我们不能任由他死在这里，”邓巴哭着说，“你一定要找到他。”

“我们会的，”弗洛伦斯说，“不用担心。”

“我这段时间总是特别担心。”邓巴说。

“我知道，爸爸，”弗洛伦斯说，“不过现在没事了。”

邓巴松开手，折刀掉在地上。他朝前走了几步，把双手搭在弗洛伦斯的肩上。

“我们给你带了一副担架。”

“我觉得要是你扶我一下，我能自己走。”

弗洛伦斯揽着父亲的腰，他搂住女儿的肩膀，两个人慢慢地在一块块积雪和冬天棕色的蕨丛间朝等着他们的直升机走去。

13

“他睡着了，”克里斯说着从邓巴的卧房出来，走进飞机的主舱，“医生说他很乐意跟我们去伦敦，但他的护照还在凯西克[79]，所以去不了纽约。他认为，考虑到亨利经历了什么，他的身体还算可以，就是很容易产生幻觉。”

“不管怎样，都应该让他尽量多补觉，”弗洛伦斯说，“我们真的非得去伦敦转机吗？”

“相信我，一切都仔细盘算过了，”威尔逊说，“我已经说服了几位律师赶到范堡罗机场[80]去，亨利连床都不用起。只要我们行动够快，把一些法律上的程序走掉，应该可以让我们在对付你两个姐姐的时候有很大优势。然后他就又能睡觉了。只要半个小时，他就能挽救自己花了五十年心血打造的公司。你那两个姐姐真的是恶人，警方正要找她们问话。有个人自杀了，就是那个喜剧演员，皮特·沃克。”

“我的天哪，”弗洛伦斯说，“他自杀了？不是一直有人在观察他的吗？”

“没有防住他在浴室上吊，”克里斯说，“他拔了电视机的电线，藏在腰间。”

“我想，一个人真的想做一件事，总能想到办法吧。”威尔逊

说，“说到我们想做的事情，之所以要律师们到伦敦跟我们碰头，其中一个原因就是跟你两个姐姐制造利益冲突。如果我们请布拉格斯控诉梅根和阿比盖尔，说她们和鲍勃医生串通，把你父亲囚禁在梅豆米德，那他们就不能在皮特自杀这件事里再担任你两个姐姐的辩护律师了，因为我已经把皮特描述成了帮助你父亲逃跑的一个朋友。当两方有利益冲突的时候，先雇用律师的那一方可以让另一方无法使用相同的律师事务所。”

“要是梅格和阿比先跟他们联系了呢？”

“她们还没有，而且现在来不及了。我已经提交了初步申请。”

“这样说的话，既然这方面没问题了，那为什么还一定要去伦敦呢？”

“有些文件，”威尔逊说，“只能放在伦敦：他有个遗嘱是关于他那些非信托财产的，可以改得对你有利一些。信托的确是在特拉华州成立的，但出于过去一些具体的原因，他把个人遗嘱立在了这里。”

“我不想要他的财产，我只想要他好起来。”弗洛伦斯说，“再说，他目前的状况，我不相信律师会同意他改任何东西。”

“你说得很对，”威尔逊说，“这是双赢。如果我们能拿到面上想要的东西，当然很好。我们可以改掉遗嘱，你可以拿到代理权，但如果布拉格斯拒绝我们的要求，我们就坚持要他们提供一份鉴定亨利精神状况不佳的文件。有了它，我就可以提出亨利本来就未必有资格交出自己的权力，否则，如果他精神没有问题，又为什么会被送进一家精神病院。换句话说，这样我就可以制造麻烦，为他的恢复赢得时间。我在董事会有盟友，如果能拿到那份文件，他们会坚持要我出席会议的。”

“所以说，我们要的其实不是我们要的东西？”

“妙就妙在这里—两种结果对我们都有利。”

“半个小时？”弗洛伦斯说。

“应该半个小时最多了。所有的文件都已经准备好，到时会有一整队人过来：一个高级合伙人、几个见证人，还有一个很厉害的美国律师帮忙处理一些国与国之间牵涉的问题—英国代理权到了美国就没用了，所以他还准备了一份美国的授权书。这些一搞定，亨利可以连睡十个小时，一直睡到纽约，醒过来才周二傍晚。这样会议之前他还能休息两个晚上。”

“行，就这么办吧。”弗洛伦斯说。

“我可以告诉机长我们准备好起飞了吗？”克里斯问。

“去吧，”弗洛伦斯说，“飞的时候我就坐在父亲旁边，他可能会醒过来。”

弗洛伦斯走进邓巴的卧房，看到医生站在床尾，双臂交叉在胸前。

“啊，你好，”医生说，“他刚睡着。吃了东西，困意挡不住的，而且他这么久没睡觉了。你是不是想和他单独待一会儿？”

“是的，谢谢你，”弗洛伦斯说，“飞机马上要飞了，你也应该找个位子坐下。”

弗洛伦斯在父亲身边躺下。要是起飞时震动太剧烈，她随时可以抱住他，尽量不打搅他休息。飞机在跑道上加速，然后就陡直地爬升，冲

出了曼彻斯特。飞行平稳之后，弗洛伦斯盘腿坐起，后背倚一个小枕头，靠在灰色的皮质床头。她低头时才意识到自己还从来没有这样从高处往下看过父亲的脸。在她眼里，父亲对所有人都该是居高临下的。有一次他生病，弗洛伦斯去洛杉矶看他，邓巴斜躺在高高的床上，背后堆了不少枕头，弗洛伦斯几乎是下意识地在他床边的椅子坐下来，好让她依然可以抬头看着父亲，这才是正常的等级秩序。她还记得四五岁的时候，父亲躺在“自家的湖”一个游廊的沙发上睡着了，胸口还摊开着一本书，她过去满怀爱意地拍父亲的脸，直到母亲轻声喊她走开，不要吵父亲睡觉。时过境迁，她还没见过父亲失了光泽的白发留这么长，常年干干净净的脸上盖着至少长了三天的胡楂。他瘦了一些、老了一些，额头、眼角和松垮的双颊上，皱纹比以往更深了。

自从几个小时之前在那个光秃秃的山坡上找回父亲，她其实还没有跟他说上什么话。在直升机上，她递给他头戴式耳机，他不但不要，还双手紧紧抱头，直往后躲，就像这是一把钳子之类可以用来刑虐的工具。她决定直接把直升机开到曼彻斯特机场，让马克和威尔逊带着行李坐车过来。虽然邓巴一路都在喃喃自语，但他说了什么弗洛伦斯听不到，而她跟克里斯以及飞行员说的话邓巴也听不到。幸亏如此，她得以反复强调要把直升机停在她那架飞机的远端，借此挡住“环球一号”。虽然她的飞机本来就停得够远了，但在那片柏油碎石的停机坪上，随便从哪个角度都看得到邓巴那架亲爱的大波音，只能靠什么东西来挡住视线。“环球一号”一直是父亲最喜欢的玩具。对他来说，这就像一个家一样，一个没有固定地址的家。里面的装潢全是照他的意思来的，书房全贴着让人惊叹的木墙面，地上是淡金色的波斯地毯，书架间挂着夏尔丹[81]和威廉·尼克尔森[82]的静物画。弗洛伦斯还小的时候，最让她不可思议的是那个土耳其浴室。墙和座席上都贴好了瓷砖，她看着那些橘色、绿色、黑色的几何图形隐入水蒸气之中，心里很清楚在三万英尺之

下是格陵兰的冰川，或者是新墨西哥州的荒漠。

弗洛伦斯以为如果让父亲看到这架属于他的飞机，又不让他登机，会更让他神昏意乱，可等到把父亲在租的这架“湾流”中安置好，她又觉得刚刚的担心或许是多余的。她想要替父亲阻隔掉的这份困惑，就邓巴的清醒程度而言其实早就不用担心了。他似乎对自己上了一架飞机本身就感到很不解。他一直在问西蒙有没有安全、皮特是否到了伦敦？弗洛伦斯那时还没有听到皮特离世的消息，不过她也没有告诉父亲皮特回到了梅豆米德，因为邓巴似乎无论如何也要见到他。她问到西蒙是谁，邓巴就只会说他是个信教的人，救了自己的命，另外强调他们一定要确保西蒙安好，然后“给他一份领钱的差事”。他似乎能明白弗洛伦斯是个好心人，在他迷路的时候找到了他，而就算他一闪念间明白了两人的关系，也会反复忘记这关系究竟是什么。

对于那两个帮他逃跑的恩人的命运，邓巴着急得语无伦次，可等到威尔逊和马克一个小时之后坐车赶来，他的焦虑又变成了其他情绪。邓巴瞪着威尔逊的眼神里有种化不开的执着，就像他无论如何也要把这张面孔想起来，似乎终于给了自己一个说法，又觉得实在荒唐，只好立刻抛弃。

但见到马克，瞬间点燃了他的怒火。

“你！你！”邓巴喊道，指着面前这个一身公子气却已经略显发福的女婿，“不行！你走！把他赶出去！他也是同谋，把我关了起来。别想再把我抓走！”说完这几句话，他从椅子上蹿起来，沿着飞机的走廊一路奔跑，身手出奇敏捷，最后把自己关在了其中一间卧室里。

威尔逊和弗洛伦斯毫不犹豫地让马克另找一架飞机回纽约。弗洛伦

斯总觉得更让马克懊丧的不是邓巴见到他时的反应，而是他想到自己大概不得不去搭乘客机了。

“这是自然，”他说，一贯的温文尔雅此时也显得残破了，“亨利似乎完全迷糊了，真可怜。希望你们能跟他说清楚，我在这里面是怎样一个角色，告诉他我正是因为强烈反对囚禁他，才会出现在这里的。”

医生忙着准备他的听诊器、血压仪、手电筒和反射锤，邓巴悄悄进入了一种神思不属的状态，就好像他眼球中拉起了一块幕布，投影了别的什么故事。弗洛伦斯觉得这飞机、这飞机上的人，和接下来的大小安排，并没有从他脑海中完全消失，但它们就像昏暗影院里的那个“出口”标识，是无论如何不能和电影本身争夺观众注意力的。喝了一点鸡汤、咬了几口面包之后，他几乎立刻就睡着了。

坐在父亲旁边，一只手轻轻地放在他肩头，弗洛伦斯感到宽慰的是她终于可以保护自己的父亲了。她也很不安，因为她太渴望与父亲重归于好，但他在两个女儿逼他开启的这条精神流亡之路上走得太远了，不知道还回不回得来。她一路飞到坎布里亚的荒野中把他找到，但她不知道在心灵荒野中的父亲要如何去找。邓巴一路飞黄腾达，然而，其中没有任何一种经验能帮他承受过去几周—尤其是过去几天—发生的事。这些体验似乎冲垮了他的头脑，让他无力去分析、理解。就像洪水冲刷着岩石地质的大平原，没有坡度疏导，没有泥土吸收，大水抹去了所有熟悉的地标，却没有带来新的生命。在这毫无生机的洪水中，她怎么才能把父亲拉回来？

飞机快要降落到伦敦时，碰到颠簸气流，邓巴在睡梦中皱起了眉头，半睁开眼睛。看到上方弗洛伦斯的脸，他的质疑接近于气愤。

“有没有人跟你说过你长得很像我的小女儿？”相比入睡前的样子，他这问题问得格外清晰。

“我就是你的女儿，”她说，“我是弗洛伦斯。”

“不会的，”邓巴说，“你不可能是她。不过你们长得的确很像。”

他举起手，描画着面前的空气。

“我最近总是没有办法，”他说，手指在脑袋边上乱画，就好像要弄清楚瘀青到底有多大多深，“把我的想法理顺。”

“我明白。”弗洛伦斯说。

“不该走在铺路石的缝隙上的，但其他地方却全都走不了……”他停顿了一下，手指还在摸索，像是盲人在认脸，“……无论如何绝对要避免的事情却是唯一发生的事。”

“我懂，”弗洛伦斯说，“但你现在安全了。”

“安全？”邓巴苦涩地说，“要是你真这么想，那就太笨了。生而为人是坠落，一旦你意识到了这一点，坠落就不会停止。我说的话你能听懂吗？下面没有土地，没有能接住你的东西……”

邓巴所说的弗洛伦斯能听懂，但想不到该如何回答。要说服一个人忘掉某种感受是没有意义的，更何况现在这种感受是一切都不安全，那宽慰他并非如此，听上去也只会像好声好气地要和他争辩。邓巴吃了一点食物，休息了一下之后，似乎更清醒了一些，但这种清醒只是用来让他更好地描述自己的困惑和绝望。弗洛伦斯能做的，也就是和他待在一起，祈祷他能快好起来。

“怎么回事？”飞机降落的时候有些颠簸，吓了邓巴一跳。

“我们到伦敦了。”弗洛伦斯说。

“皮特到了吗？”邓巴急切地问道。

“没有，他留在坎布里亚。”

“傻子，”邓巴说，“我们本来要去罗马喝内格罗尼酒的，他自己说的，说会在全世界最美的废墟中喝酒。是他帮我从那个集中营逃出来的，我们一定要给他找个差事。”

“我们会的，爸爸。”弗洛伦斯下了床。父亲的访客们马上就要到了。因为有些文件要为她而改，她觉得自己应该离场。这其中倒有种很微妙的胁迫人家的意味了。再者说，就算她不在屋里，威尔逊口中的那么多人也没法同时挤进来。

“你刚刚叫我什么？”邓巴说，“弗洛伦斯，是你吗？”

“是我。”弗洛伦斯说。

“我一直在到处找你。”邓巴伸出双臂说道。

弗洛伦斯移到父亲一侧，跪在床边，亲吻了他的两侧脸颊。

邓巴伸手，犹豫着摸了摸弗洛伦斯的头顶。

“你能原谅我吗？”他说，“跟你和你的孩子们断绝关系，把一切都给了那两个禽兽！我是那么傲慢、那么霸道，还有最糟糕的一点，我是那么愚蠢。”

弗洛伦斯抬起头，看到父亲的脸上淌满了泪水。

“原谅，当然原谅，”她说，“我才是那个傲慢的人，我应该很久之前就主动找你的。”

“不是的，”邓巴坚持道，“问题都是我那坏脾气引起的，还有我要掌控一切的习惯。哈！”他短促地大笑了一声，像是摆脱了一些执念。“我现在甚至不能掌控—有时候一个念头像是快要完成，我却已经忘了为什么会想到它。”

“不管如何，我们再也不要闹翻了。”弗洛伦斯亲吻父亲的前额，把头在父亲的胸口靠了一下。

“再也不要了。”邓巴说，疼惜地用双手捧住她的脸。“我亲爱的凯瑟琳，”他难以置信地摇着头说，“我以为自己已经失去了你，可你还活着。”

14

弗洛伦斯得手之后，梅根在迷茫和哀怨之中闪过一个很难得的念头：她希望自己的丈夫没有在去年意外亡故。他们俩相识之初，维克托·艾伦精彩的华尔街生涯已经为他赢得了一个“疯狗”的雅号；做夫妻的最后十年，他升级成了“坏×”[83]。全世界只要有大宗交易最后敲定，其中一些维克托甚至一眼都没瞥过，但在那个会议室里必定会有人不安地问一句：“这次‘坏×’没出手？”这个称号本身太朦胧，没有什么可称道之处，他的很多同事就配得上，但维克托却很自豪把它变成了自己的头衔。如今的商界，他的对手一般都被视作“达斯·维达”[84]“魔王索伦”[85]和“伏地魔”[86]，所以维克托觉得自己的诨名还是一种成熟的标志，它就由两个日常的英文字构成，完全没有引用什么少儿影视作品。一般来说，别人的辱骂会让维克托兴奋，而夸赞会让他厌烦，因为他认定后者要么是无须多言的废话，要么是榨取他财富的特洛伊木马。这个绰号他后来越来越珍视，但你很难确指他得之无愧是因为某个具体的交易或发明：他会利用几乎违法的税收漏洞，会累积灾难性的债务，会不断动用更加复杂和更具欺骗性的金融工具，会毫不犹豫地肢解一个老牌成功企业，让整个社区瘫痪，让成千上万家庭失去经济来源，就为了让几个富得能引发动荡的投资者更富有。但这些行为本身出现在华尔街上就像人们会在烘焙坊里找到面包一样，毫不稀奇，只是维克托手里项目的规模、欺诈的程度，还有他戏讽对手的力度和胜利时的嘴脸，都意味着他像一个跑近终点还能冲刺的马拉松选手，一定会从同代人纷纷攘攘

的“坏×”大部队中脱颖而出，率先冲过终点。

要是他还在就好了，或者更称心的是，他可以像热门电视剧里的客串明星一样，回来一周再消失。在维克托的追悼会上，作为一个身份极为尊贵的遗孀，梅根其实费了很多心思也没想出多少歌颂亡夫的好词。但此时此刻，梅根甚至可以为那个贫乏的场合写首诗。就在赫苏斯忙着让她达到高潮的时候，她开始考虑那首诗该怎么开头。“维克托，你为何不活在此刻？”一个传统而有力的开头……“我们需要你的毒液和债务……”她一下子想不出接下来怎么跟“债务”押韵，但总而言之，她写诗的灵感就在于维克托一定会临时想出一个凶悍加狡诈到让你赞叹的招数，确保对邓巴信托的收购可以完成。他的老搭档迪克·比尔德在领军抵抗，但这个人有没有魄力采取一些极端的战法就不好说了。

哟，刚刚那一小下倒是舒服得出乎预料！赫苏斯让她回过神来。毫无疑问，单就努力程度而言，可以给他打“A”，而且刚才那下舌技可圈可点—至少跟他在隔壁枕头上呢喃几句乏味的夸赞相比，这回才算把舌头用对了地方。赫苏斯的那些情话，是为了表现自己不仅仅是个冷血的杀手，还是个羞怯的小男生。他的得克萨斯州口音里一方面有种柔和的气声，那是西班牙裔母亲给他的影响（这一点在他的教名上也已足够明确了吧），而他的口音里更多的是种坚硬和苍白，因为他“老爸”是个挥着皮带、开着卡车、饮酒无度的可怕老兵。所有事她都听得不想再听了。

她意识到自己很久没有大口喘息了，应该要喘一喘。甚至可以呻吟几声。

“别停，”她说，深吸一口气，“千万别停。”

他只要一停下来，就有可能说话。权衡利弊，还是维持现状的好。虽然她心里很想沮丧地大吼，却还是在床上翻来覆去，假装她迷乱到好比癫痫发作。

当然，飞行一定会遇到气流颠簸，这一点她有准备，但过去这几个小时就有些荒唐了。因为皮特·沃克的自杀，英国警方想讯问她的团队，要不是“环球一号”起飞及时，他们就被逮住了，几分钟之内就可能被带到某个可怕至极的地方警局。然后布拉格斯也表现得怪怪的，说因为利益冲突，不能接这个案子。显然哈里斯医生比第一眼看上去狡猾得多。不管怎样她问心无愧：一个脑子完全不正常的人，在一个疯人院的浴室里上吊自杀，跟好几英里之外的她们有什么关系？有人会把责任推给她和阿比一点也不奇怪，邓巴家一直都是众矢之的。纯粹就是妒忌，还用多想吗？妒忌是人性的一部分，你是没有办法的。第一天去幼稚园的时候，母亲就曾这样警告过她，但恰恰是在此刻看它冒出丑陋的头来，尤其叫人失望。

弗洛伦斯还跟往常一样，完全就是个噩梦。她们成功地摆脱了她一年，但现在她又回来掺和一些她根本不懂的事情了。不用说，接到爸爸的是她，向来都是这样—最晚到的女儿，却是第一个真正引起他注意的。梅根这一辈子，就是看着弗洛伦斯什么都没干，却得意扬扬地霸占了父亲的爱，而不管她和阿比如何恭顺、谄媚、学他的样子，却连一丝一毫的父爱也分不到。这一回不再是儿戏了，不是弗洛伦斯凭靠父亲的专宠就能得逞的。她现在妨碍的是梅根和阿比拿到她们为之奋斗了三年的目标。弗洛伦斯被父亲的爱惯坏了，就像一头吃草吃到铁轨上的奶牛，而一列火车正从拐角处高速驶来。在梅根看来，结局已经不可避免。

弗洛伦斯当然可以声称她的突然现身完全出于对父亲的担心，但

是，第一，他住的是一流（收费何其昂贵）的机构，享受着最好的专业护理；第二，他也不是随便一个垂暮的老人住在疗养院，需要不断地去探望（到了合适的时候她自然会去的）。邓巴是个强大的符号，各种各样过时的、反动的力量都会朝它聚集的。她和阿比私下一直在结交那几个最不假仁假义的董事，为了让他们拥护“鹰石”的收购，还给了一些不能算完全光明正大的诱惑。她们没敢勾搭邓巴和威尔逊的老盟友，但把自己手上的牌和新加入董事会的鲍勃医生算进去，姐妹俩觉得纵然差距微弱，多数票还是颇为稳妥的，只希望其余的董事到时会被丰厚的额外收入所打动。

“鹰石”的收购价会比目前股价高出百分之十五，对于普通的股东来说，无异于一笔横财。当然把大量债务强加在信托身上的确不太人道，毕竟负债过重会导致大规模裁员、附属机构的清仓甩卖，以及很多优秀老牌企业的分崩离析—换句话说，这正是她们想要的结果！她们会让信托变得更加精悍，五年后再让它的浓缩升级版上市。根据迪克·比尔德的估算，到时会有十四亿美元分别进入她和阿比的账户—似乎也不是很多，考虑到这事居然如此烦心—但她们只是按照合理的商业逻辑行事，而且既然公司要承受这件事，那与其落到一个外来的劫掠者手中，还不如让她们这些真正爱它的人来吧。确实没什么好顾虑的。“鹰石”有一份很清晰的、友好的、法律上刀枪不入的并购提案，资金支持充分，而且邓巴信托把卫星合同输给联讯之后，以目前的价格不会再有人横插一腿的。

“哦，天哪，刚刚好舒服。”她呻吟道。

她对情人的厌倦速度之快，简直可怕。昨天晚上的J还是那么激动人心，年轻的肉体会发光，而且他那种狂热的专注不亚于一个争分夺秒解除核爆装置的拆弹兵，只不过这种专注被用来带给她一波接一波的快

感。但此时，为何J带来的浴火重燃已经感觉像是一场误会？应该不会只是因为鲍勃医生不在隔壁房间吧，让她放任自己一阵阵加大音量尖叫没那么好玩儿了？她应该还没这么肤浅，虽然知道鲍勃医生在墙的另一侧妒火中烧，或至少辗转难眠，让她有种惩戒坏人的畅快。在一个更美好的世界里，J应该至少能用几个星期，或者就留在身边作为性工具，在她觉得合适的时候享用，但时局所迫，她不得已要他帮自己一个特别的忙了。她已经来不及把这份请求打扮成别的样子，只能给它营造一点伤心欲绝、别无选择的氛围。她会默默地泪如雨下，真诚地体会到自己的负担多么沉重，让她不得不提出如此不合理的要求，但她也凭直觉知道J在她的眼泪面前是无力抵抗的，他激烈的童年大部分时间都在自家房屋的一角安慰被打的母亲。J会足够郑重地答应她，然后组织一套说辞解释为什么他认为梅根做出这样艰难的决定才真正需要勇气。她的回应会是黏得更紧，然后再从她的泪腺挤一点液体出来，落在他光滑的胸膛上。在两人全然静止的一刻，或许他吓人的胸肌之间会形成一个小小的泪潭。梅根自己都感动于这份用心的编排。

或许问题就出在这里：因为她已经把J想象成一枚发射出去的热导飞弹，再和他如胶似漆好像违背本能，甚至有自寻死路之感。但她其实心里知道这次情欲的暴跌只是大规律中的一个小细节。她的情人似乎一次比一次躺在离悬崖更近的地方，海岸侵蚀会有停下的一天吗？是不是塌方会继续到她也摔下悬崖，栖身于海滩上的那堆尸体之中？

情爱当然无一例外都是戏。她是那个从来不会满意的导演，也是那个作为全剧灵魂的大明星。如果男主演因为某种原因被开了，自然有预备演员顶替。说到底，除了她，演员表里的其他人都无关紧要。他们并没有独立存在的理由，他们都是乘号之后的零。她还记得自己十岁的时候有过一次数学上的顿悟，这也是她唯一的一次，就是在一个数字之后

添零，它会变成自己的十倍，但不管多大的数字，只要乘以零就会消失。考虑到这个淘气的“零”每次都会接到不同的角色，她更愿意把它们想成“乘数零”，而不是那个更“圆满的零”。

说到J，这段关系会格外短暂，因为等到他替自己做完那件小事之后，两人再被看到一起出现就不合适了。实际上，很叫人悲伤的，凯文可能需要去消除一切能够追踪到她的痕迹，可问题就在于，一旦叫人去消除痕迹，他们自己就变成了痕迹。谁来消除消除者？曾经也有一段时间—她从来没有跟别人说过，甚至她自己都抗拒这段记忆—她是可以完全凭自己的心意主动行事的。谢天谢地，当时的塌方很彻底，把她动手脚的痕迹都抹掉了。那时她是如此年轻、如此残忍。自那之后，所有她做的那些恶事，都有实在的理由。只有那时，是出于纯粹的憎恨。虽然也花了些时间准备，但它依然是冲动之举，可能因为她的憎恨每次要退落时都会再次强烈地涨回来，根本就没留给她权衡利害的间歇。多年前自己所做的事或多或少还是会让她讶异，所以她不愿多回想，讶异这种情绪太天真幼稚了。

估摸着应该是自己尖叫的时候了，她开始大口喘息，绷紧身体。她发现自己很享受把J的脑袋夹在双腿之间，便开始弓起背脊，把腿夹得更紧了。她忍不住想，可能J从“绿贝雷帽高级武术中心”训练毕业之后，就再也没有身处于这样难以自保的境地了。要是她足够突然，或许可以扭断J的脖子，然后把他瘫软的身体踹下床去。她发现这个场面对自己有不可抵御的吸引力。本来她正要演绎史上最虚伪的高潮，但因为自己的小幻想，不可否认确实越来越兴奋了。

“啊，我的天哪，”她说，想象着脖子断裂的声音，“啊，我的天哪。”

她越发用力地夹紧双腿，背脊越挺越高。现在只需要她突然一扭，一个多么简单的动作。

“啊，我的天哪……我高潮了！”她屏住呼吸说道，其中的惊异并不是演出来的。

J起身爬过来，瘫在梅根依然颤抖的身体旁边，轻轻地按摩自己的脖子。

“你的大腿还真有力。”他这句话里都是欣赏之意。

“哦，J，你是个艺术家，”梅根说，“我没法说清楚你给了我多少灵感。”

“那也只是因为你给了我灵感，亲爱的[87]。”J说，高兴得几乎冒出一股傻气。

他那些咬着舌头的情话和那副痴心的样子一下子就让梅根感到生气。

“哦，J，”她说，“我自从……自从昨晚……还从来没有这样高潮过。”她微笑着，用指甲蹭着J的胸廓。

“亲爱的，我想一整晚都抱着你。”这位神魂颠倒的战士说道。

“抱住我，抱住我。”梅根说。

“不知道对你来说这是不是常事，”J说，“只是这让我觉得自己以前从来没有真正爱过。”

“好让人感动，”她说，“这当然不是常事。这种感觉是如此强烈，

我都觉得眩晕了。”

她吻了一下J的胸膛，成功从眼睛里逼出了一小滴眼泪。经过一段长到让她烦躁的旅程，泪水从她鼻翼滴落，正中靶心。

“亲爱的！”心思无比细腻的J无法承受他怀中的女人—他的女人—在哭泣，“你怎么啦？[88]”

“哦，没事。”梅根勇敢地说。

听见自己刚毅的声音让梅根自怜不已，又漏出一滴珍贵的眼泪。她动用起自己会的所有“方法派”技巧—梅根在李·斯特拉斯伯格学院[89]待过两个学期之后退学了—沉浸于那个情绪中。她闭上眼睛，试图勾勒折磨她的所有不幸。好不容易发现了一个真正好用的性幻想，她却立刻要亲手葬送它。她明白这套幻想没法随便用在别人身上，它和J的军人身份休戚相关，也在于她能掌控一个杀手，在于她能让一个着迷于自己孔武身体的男人随时送命。所以她就更不应该掉进大利拉[90]的陷阱了，梅根想到，不该偏离自己的目标，重又盘算起自己寻常惦记的那些事，不该把参孙锁在某些用来威胁她的柱子上，使他随时可以推倒她的整座生命大厦，把她埋葬。做了他应该做的事情之后，J不能留。或许他们还可以再干一回，现在毕竟才周二。没错，再来一次肯定可以，今晚回到城里就可以，或者等到明天早餐前。然后她就要放他走了。一枚飞弹是最标准的“乘数零”：一旦击中目标，它就消失了。

多亏了马克，他们能领先对手一步。他登上“环球一号”之后，不停地吐出有用的信息，省了他们好几个小时的调查研究。他关于自己为何会出现在曼彻斯特的解释毫无可信度，但和敌军眉来眼去一番之后，他显然是看清和妻子并肩而战才真正对自己有利。他之前偷听到弗洛伦斯

准备剥夺她两个姐姐对于非信托财产的继承权。这婊子胃口还不小。

所有的这些不幸：弗洛伦斯拿下搜捕之战，还夺走了父亲所有私人财产；为了全面击败讨厌的“妹妹”这个更高的目标，她牺牲了自己的情人；还有，最要紧的是她觉得自己永远都要坚强，都要警觉，都要掌控，都要先人一步，这些不断累积的重担突然引发了她一直在努力达成的崩溃。泪水滂沱的她全身都在颤抖、抽泣，她把自己的保护者搂得更紧了。她曾经去看过一个心理治疗师，太气人了，几乎是刚用就把他炒了。她以为自己讲的那些好玩儿的故事可以让医生领略一个他永远不可能接近的世界，但后者一直打断她，插一些这样的话：“那么在这个炫目的派对上，梅根小朋友在哪里呢？她躲到哪里去了？”此时，她没有想到自己居然又听到了他的声音和这些可笑的问题，竟因为真正的哀痛而号啕大哭。

就跟梅根预料的一样，J抱着心爱女子哭泣的身体，那么无助。

“亲爱的，告诉我吧，”他央求道，“只要能让你不哭，我做什么都可以。”

梅根又抽泣了一会儿，坐起来，伸手摸到床边的手绢盒，擤了擤鼻涕。

她重新把头枕在J的肩上，继续默默哭泣。她找到了那个躲在壁橱里的梅根小朋友，终于开口时诡异的声音就像一个害怕的、犹疑的小孩。

“什么事都可以？”她轻声问。

“什么事都可以，”J说，“我发誓，没有例外。”

15

弗洛伦斯的飞机降落在纽约的时候，机上每个人都忧心忡忡，不知会面临什么，除了邓巴。他几天来第一次休息，几周来第一次安全，睡得很沉。在伦敦跟布拉格斯把文件全都签好了，目前没有别的事情可做。弗洛伦斯决定等到父亲自然醒，便让克里斯和威尔逊先去酒店。他们说好周三早上再商讨第二天的战略，如果邓巴愿意，到时再让他重新恢复威尔逊顾问的原职。克里斯和威尔逊固然信誓旦旦要夺回公司，弗洛伦斯却有两种心思：一方面，她想跟着他们拿下这场应得却又未必能得的胜利；另一方面，她想把父亲带回怀俄明州，彻底保护他。她觉得父亲需要的是更深层地放弃权力，而不是回到过去。为什么不能直接转机就走，让威尔逊和克里斯独自去为正义而拼斗呢？为什么要把她饱经摧残的父亲再次拖入一场商战？

弗洛伦斯在飞机上耐心地等着。她知道飞机租赁公司会很乐意给她再找一位机长和副驾驶员，让她能带父亲回家，可能还来得及吃上一顿早餐。她可以让父亲沉浸在安宁与爱意之中。她可以给父亲一个有壁炉的房间，让炉火熊熊地烧着，宽阔的窗户外面是能让心上空无一物的风景，宁谧的田野、雪中的森林，而这一切都被远处的群山如城墙般围起。她知道，比起一摞塞满柱形图、法律论据和电子表格的文件夹，家中的那个场景一定更能帮助父亲的思想复原。只不过，这决定不该由她来做。即使她的意图跟两个姐姐的正相反，她也不能采取相同的策略。

即使是为了治好父亲，她也不能劫持他。她必须等他醒过来，问他的意见，听他想怎么做。

阿比对于警方调查皮特·沃克的自杀感到颇为不安，只是不愿表露出来。等待“环球一号”起飞的时候，她已经接近恐慌。那段拖延太难熬了。她也想到过责怪自己一时过于放纵，扣动那个愚蠢打火机的扳机，一下酿成这一系列问题，但那也只是想到而已。等飞机到了爱尔兰上空的巡航高度，伴随着一阵恼怒，阿比意识到沃克那是自找的，那是对他怯懦的惩罚。把沃克点燃几乎是个善行，让他知道，他对于被烧的恐惧其实比真的被蓝色火焰的斗篷包裹几秒要令他难以忍受得多，后者无非就是模仿一下火焰雪山[91]或者圣诞布丁。一个正常人可能会奋起或者还击，但沃克的脑神经全都打了结，一辈子的生计居然就靠不知道自己是谁。像这样一个人类的渣滓还能有什么好的结果？

虽然对她的指控明显荒唐至极，但准备好大致该如何给自己辩护还是要紧的。关键就在于商量好怎么说，然后让别人相信。尽管她妹妹未免过于明目张胆地爱上了凯文的新兵，但毫无疑问，替罪羊只能是赫苏斯了。她不能牺牲鲍勃医生，他马上就要进入董事会，而留下凯文也方便一些，毕竟他跟了自己很多年。

没错，这就是事情的经过：J不顾众人的劝阻，点着了那个不幸的喜剧演员，虽然没有刻意要烧伤沃克，但他为了让后者说出实情，的确行事过激了。但J也情有可原，她年迈的父亲在坎布里亚风雪交加的荒原里走失，几乎不可能生还，他们所有人都担心得有些情绪失控。而老人之所以会陷入这样悲惨的境地，无非是这些原因的共同作用：他自己神志恍惚、梅豆米德骇人听闻的无能和沃克恶劣的酒瘾。如果J—这时候鲍勃医生可以证实，赫苏斯因为在伊拉克的英勇作战得了“创伤后应激障碍”，一时间回到了巴格达的一条小巷中，想起自己在那里所遭受

的野蛮虐待，实际上是把沃克当成了一个抵抗军—愿意在监狱里待个两三年，作为对社会的补偿，那么他重获自由之时会有几百万美元在等着他。阿比越想越觉得平静。像这样的危机以往她在睡梦里都能应付，但因为这回信托退市造成的紧张气氛，所有事都被小题大做了。

一般而言，想到钱的无所不能，她都能高兴起来。如果地球之死能用碳税[92]、生意兴隆的污染额度[93]来换算，不过是一起与公众无关的傻乎乎的自杀而已，她怎么会糊涂到觉得不能用钱来解决呢？这只能证明她现在压力太大了。等这一切都定下来，她会去峡谷牧场[94]，放自己一个月长假。这是她应得的，就算因此要让春天改期也没问题。

“你还爱着她，是不是？”威尔逊说。

“是，”克里斯说，“望不到头。”

他们的车沿着麦迪逊大道往城外开，两边的店铺在黑暗的冬夜用繁华的光夹击着他们。克里斯已经开始想念弗洛伦斯了。她会一直是那个他爱得没有半点保留的女子，那个让他爱慕并且喜欢的人，那个一起出门会觉得骄傲而留在家里也一样欢喜的人，那个既让他兴奋又让他安心的人。过去几天他们一直待在一起，虽然明天早上还会见面，但这段旅程已经结束了。今天晚上她住到了自己的公寓里，很快就会回到自己的家人身边。从伦敦回来的路上，他们感觉到以后再也不会像这样亲密地谈话了，彼此祝贺两人共同的克制，话语间交缠的幽默和遗憾听得出他们离放弃克制曾那么近。认可他们这一回的成熟，让克里斯更无以复加地渴望着弗洛伦斯。克里斯觉得亲吻一下是他们的权利，作为到现在还没有亲吻过的奖励。说实话，考虑到两个人一直表现得如此懂事，他们应该可以开始同居生孩子了。如果做正确的事会让人如此痛苦和困惑，那干吗不反过来做错呢？他不知怎的，居然在没有复合喜悦的情况下成

功收获了分手的刺痛。

“一部分的我觉得现在的这种渴慕是因为她的不可得，”克里斯说，“我们真住在一起的时候，每几个月就要分一次手。”

“有时候感觉是每几个小时，”威尔逊说，“我记得有次跟亨利去中国，回来的时候我们说：‘怪了，这俩小孩居然没分手！’结果是你们趁我们不在这工夫，已经分手又复合了。”

“的确是那样，”克里斯说，“不过现在不一样了。”

他停下来，想到自己这位前女友婚姻美满，有两个孩子，还有一个低调却了不起的好脾气丈夫，他提醒自己现在与她如此谈得来，不仅徒劳，也很讽刺。车子终于开到七十六号大街，停在了酒店门口，他松了口气。他期待抵达之后的忙碌和实务能驱散自己的愁思。

“谁知道以后会怎样。”克里斯说。

威尔逊伸手碰了碰儿子的小臂，无声地表示他和儿子站在一起。

鲍勃医生坚持下飞机后一定要有一辆车单独来接他，他迫切需要跟科尼桑蒂谈谈。仅仅为了安排这次通话，他们就费了不少心思。时间定在11：15。到时候，史蒂夫·科尼桑蒂参加完宴会回家，一个人坐在车中，没有妻子陪同，跟司机隔开，可以分配给鲍勃医生宝贵的十五分钟。鲍勃医生预订了一辆正儿八经的加长豪华车，为的也是能和司机隔开。平时，他下“环球一号”，一般都是搭顺风车，或至少叫一部正常一点的车—那种适合开在摩加迪沙[95]战火纷飞的街道、可以运送半个海军陆战队的车，而今天他要的那辆，简直像是从摇滚音乐纪录片里开出来的。还好他的旅伴们都心事太重，没有注意到，更没有加以评论。

虽然鲍勃医生在飞机上小睡了几个小时，但过去一周那种釜底抽薪式的疲惫用任何药物都救不回。只要运气不太坏，回到公寓之后他可以完全瘫倒，睡足十个小时，第二天起来用阿德拉应该就会有些效果。或许他的声音在史蒂夫听来会是昏昏沉沉的，但需要传达的重要消息只有一条—邓巴回到了游戏中。

现在才11：02。史蒂夫是个守时成癖之人，鲍勃医生允许自己闭上眼睛，让头脑休息一会儿。他一时也想不出自己该想什么，这样也好，反正脑子现在也根本想不动。过去一周他一直在想，没有停过，现在他撞到了一堵墙上，连一个想法也凑不起。

妈的！他一定是睡着了。开到哪儿了？他茫然地瞪着黑色皮革后座上嘎嘎作响的便宜手机，这时才想起来自己本该做什么，急切地拿起电话。

“史蒂夫！”他说，声音明显太响也太突然了。

“鲍勃！怎么回事？你睡着了吧？我正要挂电话呢。”

“没，完全没有，”鲍勃医生说，“我只是刚刚上车，要把手机从包里取出来。飞机比预计的延误了一点点。”

鲍勃医生不是很明白自己为什么要费力去撒谎。他在这方面比邓巴的两个女儿收敛多了，觉得无谓地撒谎只会叠加被拆穿的风险。照常理来说，他是会承认自己睡着的，但科尼桑蒂制造了一种疯狂猜忌和疑虑的气氛。他尽管表现得和蔼可亲，却十分不可信，还总像在搜寻对方的弱点，如同一头拍打着冰面的北极熊，想要挖出躲在冰层背面的海豹幼崽。

“奥地利怎么样？”史蒂夫说，“把老头儿关进安全的地方了吗？围墙外面有没有阿尔萨斯狼狗巡逻呀？”

“好吧，这件事的进展的确和我们的计划有出入。”鲍勃医生说。他立马觉得自己好像做错了什么，担心科尼桑蒂还有办法把钱拿回去。

“怎么了？”

“弗洛伦斯比我们先找到她爸爸，而且已经把邓巴带回来了。”

“这太他妈掉链子了，鲍勃，”史蒂夫冷冷地说，“这违背了我们的约定。邓巴是这个星球上最难对付的谈判者之一，我们要让他出局。他现在的身体状况有可能参加他们周四的会议吗？”

“绝对不可能，”鲍勃医生说，“他在湖区的暴风雪中走失了快三天，没有食物，也没有睡觉的地方，能活下来已经是个奇迹。马克·拉什今天早些时候看到过他，说他已经完全语无伦次，身体也废了。我很抱歉没能关住他，弗洛伦斯当时找了警察……”

“我不关心发生了什么，”史蒂夫打断他道，“我只朝一个方向看——正前方。这个电话结束之后，我需要你把现在用的这台手机毁掉。我也会一样毁掉我的。”

“那我怎么找你呢？”

“你不用再找我了。这是我们最后一次交流，直到收购完成。到时我们再见面一起庆祝。”

“好的。”鲍勃医生说。他还从来没听过有谁这么不想跟他“一起庆祝”的。他还准备说句什么话友好地结束本次交流，却发现那头已经挂

断了。

“行，你也可以他妈去死了。”他喃喃骂道，降下右手边的有色车窗，把那只“联讯手机”投到了繁忙的高速四车道上。

就像一个游泳的人要把流进呼吸器里的水先喷出去，然后再回到那种放大了的、让人安心的呼吸节奏中去，邓巴也要先卸下那些梦境的重量。他梦见一头牡赤鹿被猎犬追逐，后面跟着要刺穿它心脏的猎人。他的意识浮现在一个能听见自己吃力呼吸的层面，知道自己一直在做梦，但没法完全醒来，不知道自己在哪里。他的思维是纯粹的情绪留下的瘀青，体会不到方向和前因后果。每一次恐惧、渴望、希冀的搏动都像用药过量一样把他重新推入梦中。他想象自己从粗暴的海水中爬出，要爬到一片石滩上去，但每次都被浪头不容置辩地逮住，拽回到流水中。第二次尝试醒得更多一些。他手脚并用终于爬到了崩碎的浪花够不到的地方，半梦半醒中，那些尖利的石块割破了他的手和赤足。裂开的肌肤一阵阵刺痛，他的意识越发清晰，进入一个更理智的区间，海滩的意象退却、消散了。他的迷茫不再是那些难以招架的画面，变成了一系列无法回答的质询。他记得不久前见到过凯瑟琳，他知道这一定是幻觉，除非他已经死了，但他又觉得自己应该还没有死。见鬼，现在到底是什么情况？

他睁开眼睛。他绝对没有死，除非死是对生的完美复制。或许人一旦死了会被送走，就像被博物馆埋起来的雕塑一样，幸免于酸雨和好奇人群的损害，而它们的复制品正代替它们俯瞰公共广场和发掘出的古城。在这样有争议的边界上，似乎一切都是可能的，但这条边界分隔的是什么呢？生与死，还是疯与不疯？他已经分不清什么才是只属于他自己的事了。

“有人吗？”他喊得很轻，不知道自己会请来的是帮助还是伤害。然后他又喊得更响了一些，因为不知道正发生什么比可能会发生坏事更让他痛苦。

“有人吗！”

门开了，走进来一个美丽的女子。最近发生在他身上的事之前被梦和猜想掩藏，此刻突然明朗起来了。

“弗洛伦斯，”他说，“真的是你。”

“是我，爸爸。”

“我走失的时候是你救了我。”

弗洛伦斯走过来，靠着父亲在床边坐下，下意识伸手把他挡在额前的头发撩开，然后捧住他一侧脸颊，就像她自己的孩子发烧时她会做的那样。邓巴抬起手盖住女儿的手背。他有多久没有感受到温存了，泪水不受控制地溢出眼眶。

“我们之前在一架飞往伦敦的飞机上。”他说。

“是的，现在我们又在往纽约飞了。”

“纽约。”邓巴说，就像他曾经听过这个地方，但从来没想到自己也会去。

“我一直在等你睡醒，想着，如果你愿意，我们可以去我在城里的那个公寓，或者，”弗洛伦斯犹豫了，“我们可以回我在怀俄明州的家。你还没去过，特别温馨，周围的原野风光也很漂亮。”

“我不要再看原野风光了。”邓巴说。

“你会在一个安全的地方看它，”弗洛伦斯说，“不会在其中走失了。”

“不要原野风光了，”邓巴肯定地说，“我不是还有个会要开吗？威尔逊刚刚也在的，他说有个会。”

“那个会你不想开就不用去。你现在最需要的是休息。”

“我已经休息过了，”邓巴说，起身斜靠在枕头上，“现在是什么时间？”

“周三凌晨两点半，”弗洛伦斯说，看到父亲那种唯我独尊的旧习又回来了，半是高兴，半是紧张，“除了我们，所有人都在睡觉，所以暂时无事可做，只能先回家安顿。”

邓巴又平息了下来，就像他刚才在敬一个极其庄重而严苛的礼，现在收到了稍息的指令。

“无事可做。”他说。泪水淌在他脸颊上高高低低的褶皱间。这个词似乎能让他从痛苦中脱身片刻，但他立刻又冲了回去。

“你能原谅我吗？”他问，“我太糊涂了，不只是最近，是一直都—”

“没有什么需要我原谅的。”她打断父亲道。

“这才是最重要的。”他说着握了握女儿的手。

“如果这才是最重要的，”弗洛伦斯说，“我们可以直接离开，不要管那个会了。”

“但这也是其中的一部分，”邓巴说，又陷入了那种情绪，“我不能让你那两个姐姐夺走信托，我要把它留给你和你的孩子。”

“我们挺好的，”弗洛伦斯说，“我们不缺什么。”

“不缺什么，”邓巴又困惑了，“你们不缺什么，现在无事可做。”他任由这句话闪耀了一会儿，就像把钻石举到灯光前检查有没有难以发现的瑕疵，然后，他把钻石还给了弗洛伦斯。他摇了摇头，如同他从来就没有打算要买这两颗钻石。

“不能就这样放过她们。”他说。

“她们就是这样的，”弗洛伦斯说，“就给她们好了。”

“不行，”邓巴说，“这是我要留给你们的东西。”

16

现在是凌晨五点，赫苏斯走出梅根那幢公寓楼。当他穿过前厅的大理石方格地板时，那个值夜的门房自以为看透一切，露出半是困倦半是鄙夷的样子，没有一点要给艾伦夫人的最新“私人教练”开门的意思。

派克大街 [96] 还很昏暗，但温暖得不像冬天。身边有出租车飘过，但J想走一走，让自己能更沉浸于那种正在体内弥漫开的奇妙感觉。他活到现在第一次爱上一个人，无可救药地爱。他想把自己完全交给梅根，和她融为一体，成为她意志的延伸。还在很小的时候，他的确也曾这样依附于一个女子，那时候全身心地爱自己的母亲是很自然的事。但后来，母亲无法照看他，反倒需要他的保护和安慰。当然，从人身安全的角度来说，他一定会保护好梅根的；但往深了说，梅根是他一直在幻想的女子，一个可以替他打点一切的人。她说他们以后会一起生活，说她只希望他能一直在自己身边，因为J让她同时觉得安心和兴奋，这样一个男人是所有女人的梦。等他帮了梅根那个特别的忙，她会带他去自己位于毛伊 [97] 的一个住处，“一个真正的人间天堂”。她给J看过不少照片，那是在夏威夷小山顶上一幢巨大的白色房子，一条通往私人海滩的小道，还有伸手就能从树上摘下来的杧果。看照片的时候，他脑子里一直放着一部电影，演绎着他可以让梅根意乱情迷的各种方式，然后他又厌弃地推开了那些情色幻想，因为这比床中事大得多了：他和梅根之间包含一切，如同一人。即使现在只是暂时与她分开，他也觉得像是手被

绑住，脸上挨了一拳又一拳。他们注定是要待在一起的，片刻也不分离。

他在全身心享受这种美妙的感觉，不会让任何东西偷走他的注意力。他身体里藏着一个新兵教官，一个不讲情理的混蛋。除了那种美妙感觉，其余的一切都可以让教官代理，那个混蛋只求把事情做成，不会浪费时间问自己对这件事有什么感觉。要是需要把谁教训一顿，找他就对了。要是有人无法无天，为了让他好好明白什么叫恐惧。教官已经开始行动。只要你开口。没有问题。任务完成。

马克也不能说为自己的所作所为感到自豪，但他的自豪总体上像一个多样化的大型投资组合，其中某只股票的暴跌，或者说某个独立事件中的羞耻，并不影响大局。再者说，搭乘一下自家的飞机真那么羞耻吗？他从弗洛伦斯租的飞机急匆匆赶去“环球一号”，刚登机的时候氛围的确有点怪异，毕竟那里可以算作是敌营，但一路上他越想越明白，他本质上就跟瑞士一样是个中立国，借着山势高踞于守卫森严的城墙之后，下觑泥泞的平原战场上声势浩大但战法拙劣的两方军队。他没有偏向，只是心怀厌恶和遗憾地看着他们互相厮杀。如果有一件事比他妻子如何对待邓巴更让他反感，那必然是邓巴对待他的方式：摇着那根像是控制不住颤抖的手指，给他安上各种没有根据的罪名，让他在所有人面前—在威尔逊和他儿子面前难堪。而说到那个一本正经的臭小子，他明显是想和弗洛伦斯复合想疯了，毕竟这姑娘已经骑着白马杀回了家族事业，救了老头儿不说，还顺便掳去了他的所有非信托财产。说实在的，这一切在他看来真是太肮脏了。

马克此时正坐在自家的早餐室里享用热带水果和黑咖啡，这个房间位于公寓的中间一层，周围的木墙面会让用餐的人觉得格外舒适。他请玛奴艾拉再给他倒杯咖啡，便把视线转向面前早餐桌上精心折好的早

报。不管结局如何，中立是当下的最高准则。回程的机票或许是他出价太高了—他把从弗洛伦斯那里获悉的事情巨细无遗地全说了，但从现在起，他不再参与这些玉石俱焚的冲突，他会比瑞士人还瑞士。今天中饭时能见到明迪，真是谢天谢地。她总能让他喜欢自己，喜欢他真正的自我，喜欢他所坚持的东西。她会提醒他，拉什家在的时候还没有邓巴家，邓巴家烟消云散之后，拉什家还会在这里。

马克拿起《华尔街日报》，匆匆翻过前几版那些熟悉的标题。低油价、下跌的股市，最后他停在了一篇文章上，他知道这篇文章会巩固他一直以来的观点：政府的公文红带[98]像绞索一样在美国商界清白的脖子上越勒越紧。他对懒于思考的喜好并不亚于他对生活安逸的热衷，这种对精神舒适的追求甚至可以演变成某种愤怒，或者真到必要的时候，演变成末日来临的悲观情绪，只是面临毁灭的东西可能是他毫不在意的，比如压力与日俱增的中产阶级，或者每年消失速度相当于比利时国土面积的亚马孙雨林（还是北极冰冠？）。比利时变成了衡量生态灾难的单位，每次他都觉得好笑，要知道在他刚懂事的时候，比利时都是被拿来形容波兰或匈牙利的某个家族丢掉了多少地产（可比丢冰块和森林让人动容多了）。

他为了拿起来方便一些，把《华尔街日报》对折，这才注意到早餐室墙上的电视屏幕—永远的彭博电视台，但声音开小了，调出了字幕。主持人身后“邓巴”两个字格外醒目。这条新闻不仅把他的注意力从手中的文章引开—过度监管的丑闻他本来一定会读得很高兴的，而且他本来以为自己一定会体验那种愤慨下的自得，结果完全收获了相反的情绪。联讯对邓巴信托的普通股发出收购要约，而且给出的溢价颇为激进。马克快速地算了一下，22%左右，比大多数情况下较市价15%～20%的溢价又提了一大截。他立刻感到各种互相抵触的冲动扭成一团。作为结婚

礼物，老丈人给过他五十万邓巴股票，几分钟之前，这些股票值两千三百万美元，现在它们的价值可能超过两千八百万，但要享受到这五百万的心醉神驰，他先要有失体统地在背后捅他妻子一刀。

钱要多少才算够？他发现这个问题让他由衷地困惑，因为已有的钱给他的满足是那么少。似乎比起拥有的快乐，他一直在为失去所有担惊受怕。只有一件事是肯定的，那就是如果他想离开阿比，又不希望自己的余生很短暂或很难熬，那他就不能再向邓巴家索取更多。算上他的其他资产，这两千八百万会让他的身家凑成整齐的五千万。马克还隐约记得曾经的岁月，那时的自己或许会觉得这数目颇为可观，但生活在亿万富翁中间的这二十载让它显得出奇地不足。

啊，管他呢！跟一个自己爱的女人生活在一个乡间小屋，也比跟这个可怕的妻子一起住在宫殿里强。再会了，“环球一号”！再会了，“自家的湖”！再会了，和比利时一样宽广的土地！他会和明迪私奔，去康涅狄格过一种简单的生活，或者去棕榈滩（只有五千万，在这个地方也确实只能过得简单一些），甚至（疯狂的念头接二连三地涌上来），去圣巴巴拉？跟明迪一起住在海边会是多么惬意，他终于可以去读那些他一直想读的书了，也可以去旅行，去那些他一直想去或去不厌的地方。齐普里亚尼酒店游泳池边的日子挺好过的。“一贝里尼在手，胜过百贝里尼在墙。”当年他不肯被拖到威尼斯拥挤的街道上，不想去看某个博物馆或教堂，执意要留在那个美妙的酒吧里，马克的父亲说出了这句流传后世的话[99]。

联讯的要约收购也和同类收购一样，需要在一定时间内获得控股权，这就是问题所在。如果他把自己的股票拿出来，而联讯又没能完成收购，阿比就会知道他做了什么事，他悲惨的余生就只能被钉在十字架上度过了。更聪明的做法是再等一等，看风往哪边吹。他见过科尼桑蒂

（典型的暴发户）一两回，但直接去接触还是太冒险了。现在要了解联讯进展如何，最简单的办法还是在阿比最艰难的时刻火速赶到她身边，分担她对科尼桑蒂不讲理的盗匪行径的担忧，更重要的是搞清后者离成功还差多少。要是把他的股票作为砝码扔进去，能改变天平的倒向，能成为那个毁掉邓巴信托的人，那会是命运何等的眷顾！

威尔逊掌管邓巴信托的法律部门四十年，被解雇的那天确实震惊，但那种震惊和今日的难受相比，却又不值一提了。面对联讯的恶意收购，信托的防御却已经不由他来指挥。最早的怨恨后来被同情所取代，因为他发现自己的老友是陷在怎样的混乱中，而他此刻所感到的忧虑又被那种同情所助长。

他能帮上什么忙呢？威尔逊列了张单子，上面是影响结果的种种因素。但他一边写着一边意识到，他回答不了那个隐含着的问题：这个单子是写给谁看的？弗洛伦斯和亨利没有办法实施它，阿比盖尔和梅根不配见到它，此外，直到最近还是他统领的法律部门被规定不能向他透露任何信息，也不能向他咨询任何跟公司有关的商务事宜。问题的核心在于公司已经没了领袖。和邓巴相比，所有人都只能是冒牌的篡权者，但邓巴自己也成了一个冒牌的邓巴，会被他本该最熟悉的东西吓到，也疏远了那些塑造邓巴帝国的原动力。以前他管理自己的感情生活一直像管理一个信托的附属机构，可以靠谈判、奖励、惩罚、放逐来控制。现在都反过来了，他能带到生意场中的只有自己混乱的情感。那个唯一能拯救公司的人自己需要被拯救。不过董事会还是有可能会追随他的，只要明天的会上，他有从前一半的说服力和条理就行。他之前放弃权力，在伦敦几次奇怪的疯病发作，被拘禁又逃脱，这些事所带来的巨变或许最终对他自己的灵魂有好处，但对目前的危机而言只能是灾难性的。

威尔逊继续列着自己的清单，既是为了发现可能的作战策略，也是

让自己平静下来。这里面有个反垄断的角度。他们应该马上起草一份抗议，投给联邦贸易委员会和司法部，把放任联讯这样规模的传媒公司吞并邓巴这样规模的传媒公司会对市场竞争造成怎样的危害好好概括一番。威尔逊又在黄纸上画了条横线，写上一个词：内鬼。难以想象有谁会犯这种错误，但总有着急赚钱的人，永远不要低估他们的贪婪和笨拙。会不会是哪个跟科尼桑蒂走得过近的人，或者某个空壳公司预先知道了要约收购之后股价必然会上升，所以提前购入了大量邓巴股票？这个疑问自然又带出他接下来写的两点：爬行收购[100]和伙同方。联讯有没有长期以来一直在悄悄地占有股份，或者靠第三方机构在帮他们做这件事，以便今早能成功会师、协同作战？

虽然思考并未松懈，但威尔逊的信心却因为缺乏明确的目标而在动摇。如果邓巴和弗洛伦斯不能撑起信托，那唯一的出路就只剩下支持阿比盖尔和梅根掌握权力，让她们主持抵抗行动，保护公司员工和资产不被恶意收购。这个局面威尔逊会尽力避免。他要在两条战线上拼斗，同时不得不认清他有可能必须和其中一方敌军结成联盟。一般来说，威尔逊乐于下这种三维象棋，他思路清晰，总能领先对手好几着儿，本来他会很享受这种熟悉的体验，但这一回却突然被忧伤和失落所浸没。

他把笔丢在笔记本上，向后倒进自己的扶手椅中，瞪着酒店套房壁炉上的永生花。他回想起第一次见到亨利时的场景，那时他还跟第一任妻子住在跑马径[101]的那个老房子“鹰石”里。威尔逊才二十九岁。平时跟邓巴打交道的那个高级合伙人度假去了，为了保全自己的周末计划，他把这次会面委托给了威尔逊，事后看来是多么不明智。开门的女仆领着他从房子里穿过，到了一个露台上，前面是花园斜斜的草坪。邓巴正在组织一场家庭棒球赛。阿比和梅根还小，虽然觉得无聊但还算听话。她们的母亲穿一条亮黄色的裤子，一手拿着烟，已经半醉，正在临时勾

画的棒球场边大声嘲笑参赛选手。邓巴很快发现了威尔逊，大踏步从草坪上走过来招呼客人，于是那个本就松动、不满的比赛结构也就此瓦解。但只需要那第一眼，威尔逊就看明白邓巴不管什么时候都要组织一些什么，都需要竞争，都要做积极主动的一方，即使是周日下午跟不情愿的家人打球也不例外。他的身体中带着一种不可思议的活力，与他任何形式的接触都因此变得紧迫和刺激。

邓巴那时候还散发着一种壮志未酬的光芒，相较于已经做成了什么，他更在意一个人想做成什么。和威尔逊相处短短几个小时，邓巴就让他辞职，负责建设一个法律团队，帮助公司上市。不知为何，他立马就觉得要为邓巴效力，而且，邓巴所激发的那种竭智尽忠的程度，后来占用了他几乎所有的周日。威尔逊大胆地离开了自己的法律公司，还带走了一大块重要的业务。他知道自己和邓巴能成就一些了不起的事情，比他在斯通、拉科和怀特的多伦多分部慢慢往上爬要了不起得多。

威尔逊又拿起了纸笔，他不能分心。如果亨利能振作精神打这最后一战，或许他们依旧可以让他一生的心血不被乘人之危的联讯夺走。

和赫苏斯过了狂浪的一夜之后，梅根一直睡到了周三的午餐时间。她扫了一眼自己的手机，来自阿比和几乎所有公司高管的未接电话数量相当惊人，但她目前还不想处理。此外，“鹰石”对信托的收购计划中要用到的银行也打来不少电话。没办法，这些人也只能排队等候了。董事会开会之前总有很多事情要处理，但眼下，她要把自己所有的注意力和演技都放在接下来和凯文的这次会面上。她想让凯文替她干掉J。为了不让自己的要求显得过于任性妄为，她必须要给凯文清除自己的新同事一个可信的理由。她最终决定幻想自己不小心泄露了一个公司机密，可能值几个亿，而J正在敲诈她，威胁她要把这个机密透露给竞争对手——联讯就是个简单明了的选择。

啊，他来了！梅根听到了门铃声，做好一副焦虑、心事重重的悲剧面孔来迎接他。

邓巴很清楚自己在哪里：他正在弗洛伦斯纽约的公寓中，喝着午餐后的一小杯咖啡。弗洛伦斯正在跟威尔逊通电话。啊，当时不讲道理地解雇了这个老朋友，他还欠威尔逊一个道歉。阳光从露台的玻璃门一个劲地涌进来，让这房间里的每样东西都很明亮，甚至有些亮得惊人。他曾离疯狂和死亡那么接近，他曾经因为害怕死前再也见不到弗洛伦斯而不知如何是好，但现在他就好好地坐在她的公寓里。回归正常并非回到不好不坏，一切都从来没有这般好过。几周来他第一次觉得自己的身体是用同一种材质构成的，而不再像他以前很喜欢的一个玩具，用破布、胶带和绳子绑在一起。他开始正常饮食和睡眠。鲍勃医生和哈里斯医生强行喂他的那些不好的药，也似乎被坎布里亚的磨难清洗干净，不再污染他的头脑和情绪。以前，他一直觉得身体强健是顺理成章的事情，终于在被夺走之后才注意到它。仅在此时，对于它的回归也跟失去它时一样叫人意外。那种熟悉和怪异之感是不相上下的，就好像夏初刚回到“自家的湖”那第一个小时，一千个被遗忘的细节蜂拥而至，非要你承认它们从来不曾离去。

那一团纠缠的新知和旧识之下，邓巴很难确指他到底感受到的是什么。这些东西都是有一个根基在支撑的，但他几乎从来都没有弄清过，或许凯瑟琳答应他求婚的时候是例外，但那次太欣喜若狂了，不像这回，似乎是持续地体会到了某种根本性的东西。或许是感激，或许他的这个立足点就应该称为“感激”。真的，他感觉自己—他正在用一些之前不会碰的词汇—有福气。照他以往的性格来说，感受只用分成两类：他喜欢的和他不喜欢的，没有必要分辨得再细了。他从来就没有这样的一套语言去探究自己的动机，也没有动机去发展这样一套语言。他永远都

沉溺于行动中，动力来源于一条他认为不证自明的真理：没有任何事能比积累权力和财富更有意义。开启这条自省之旅或许是有些迟了，但他知道自己别无选择。过去几周不只是精神错乱，它们把他带出了事实、数据和律法的世界，带进了一个比喻、洞见和幽微关联的领域。他现在并不是飞出了一个他再也不用回去的战场，他依旧在那个迷宫里，要想出去只能穿过它的中心。不管怎样，他觉得自己离中心很近了，应该能找到出去的路，只要再给他一点时间。

“好啊，爸爸。”弗洛伦斯回到餐厅。

“亲爱的！”邓巴说，“我刚正在想自己现在是多么开心，说真的，是多么有福气。”

弗洛伦斯双手搭在他肩头，俯过身去亲吻了父亲的头顶，“我应该从来没听你用过这个词。”

“是啊，”邓巴说，“第一回。”他朝女儿微笑，有点尴尬。

她轻轻按了按父亲的肩膀，让他安心。

“要是你觉得没问题，威尔逊想五点过来跟你商量几件事情。”

“好的，好的，”邓巴说，为了表现自己的歉疚有些用力过猛，“我一定要再好好道个歉。今天早上我已经谢过他了，还把工作还给了他。”

“那份工作其实他一直在做，”弗洛伦斯说，“但我知道，能重获你的信任一定让他很高兴。”

“我也想重获自己的信任。”邓巴说。

“你的自信真的在回归，太棒了，”弗洛伦斯说，“我刚刚在想，要是你愿意的话，我们可以去公园里散会儿步。天气特别好，而且威尔逊也要几个小时之后才来。”

“好的，我非常乐意。”

两人一起坐电梯下楼，邓巴发现所有东西都能让自己感到一种无法解释的快乐。他们进电梯的时候弗洛伦斯跟丹尼打招呼，他是电梯管理员，像圣徒般与人为善；电梯角上那个三角形的棕色纽扣皮座椅紧凑、新奇、好玩儿得就像一个小模型；深灰色和金色配搭的大厅里，镜子和鲜花都闪着光。门卫显然爱上了弗洛伦斯—这能怪他吗？事实上，此情此景都让邓巴想起了自己很小的时候最喜欢的一本书，叫《公园里的一天》。书里有个叫鲍比的小男孩，穿着短裤和黄色套衫，跟他妈妈一起去中央公园买气球。他妈妈特别优雅，穿了一条米色的百褶裙，还戴着一副墨镜。这个故事几乎什么意义也没有，但邓巴四岁时却着迷不已，那种感觉就跟他此刻莫名的喜悦很像。他和弗洛伦斯肩并肩穿过第五大道，朝中央公园最近的入口走去。

弗洛伦斯问他想往哪边走，邓巴选了一条蜿蜒着朝“保护水域”去的小路，那里会有人在水上开模型船。

“我一直在想我们昨晚在飞机上说的话，”他说，“休息过了之后，我现在觉得精神多了，而且觉得……”

“很有福气？”弗洛伦斯微笑着说。

“我就知道自己会被嘲笑的，”邓巴也对女儿微笑道，“我本来想说的是‘坚实’，但又觉得说出来有些奇怪。其实我想告诉你的是，我接受你的邀请，跟你回怀俄明州。”

“那真是太棒了。”弗洛伦斯说。

“至少要待几周，或许更久。”

“你想待多久都可以。”

“有件事你的两个姐姐还不知道，而且按程序还得董事会通过，但总之我觉得威尔逊的话有道理，我已经出高价要买回一些信托的资产。它们不属于核心业务，就是很好的投资项目而已，温哥华、多伦多还有其他一些大城市边缘的土地，价值接近十个亿。这些都会留给你和你的孩子，还有那些艺术品和房子……”

“我觉得我们真的不缺什么，”弗洛伦斯说。她犹豫了一下，让父亲明白他的好意她是感激的，“我们为什么不设立一个基金呢？买一些土地，但不用它们。”

“你确实很懂怎么激怒一个地道的资本主义者。”邓巴说。

“这笔生意很公平，”弗洛伦斯说，“你每开发一英亩地，就再买一百英亩，不要动它们。”

“我考虑考虑。”邓巴说，已经知道自己会同意的。“就让它们废着。”他补了一句。

“废着只是对我们而言。”弗洛伦斯说。

“是的，”邓巴说，“我懂。”他声音越来越轻。“你的两个姐姐，”他说，重新给自己找回立足点，“对权力贪得无厌。我也不会假装不知道她们这一点是跟谁学的，但此时此刻，我想不出来为什么不能把她们想要的给她们。无论让谁去管，邓巴信托依旧会是这世界上最了不起的企

业之一。那就是我留下的东西……”

邓巴停了下来。弗洛伦斯的手按在脖子一侧，脸上是极度痛苦的表情。

“怎么了？”邓巴问，握住女儿的手臂。

“不好意思，我就是突然脖子上感到一种很强烈的刺痛，像是被蜜蜂蜇了一下。只是这个季节，蜜蜂不可能还在活动吧。”

“给我看一眼，现在气候全乱了，说不准。”

弗洛伦斯松开手。

“有一小股血淌出来了。”邓巴说。

“可能哪家小孩在玩气枪吧。”弗洛伦斯漫不经心地说，但脸色惨白，看上去不太舒服。

“我们得找个医生看一下。”邓巴说道。他的心怦怦直跳，耳鸣声突然吵得周围什么声音都听不到了。

“哦，不需要医生，”弗洛伦斯说，“我只要回去之后消消毒，然后在你和威尔逊说话的时候休息一下就好了。”

“那我们回去吧。”邓巴说。才几分钟之前还声称自己坚实的他，现在已经没那么有信心了。

虽然没空详细调查比对，但阿比的结论已经出来了：今天是她活到现在为止最糟糕的一天。一连好几个小时，她都在跟信托的高级主管和预计明天十点出席会议的董事通电话。在这个前所未有的危机中，梅根

的电话居然一直打不通，直到下午三点她终于接起电话，听到消息的时候，居然惊讶万分，但这个新闻自从股市开盘前几秒出现在各大通讯社网络时起，所有人都在讨论，根本没有停过。两人终于聊完，阿比实在很难相信梅根对联讯的收购一无所知，甚至怀疑，因为那么高的溢价，梅根已经把自己的股份卖给科尼桑蒂了。这当然是只有疯子才干得出来的事情，但永远不要低估梅根。

她和梅根各占15%的股份（一开始是10%，弗洛伦斯背弃公司之后她的股份被二人瓜分），只要再多搞定20%的股份就能阻止对方拿到控股权，避免公司被强行吞并了。她们本来悄悄计划明天就让信托退市，现在看来她们提供的股价要比联讯低得多。这会儿还要苦苦思索防御措施，真是要把人气死。她想或许更高超的做法是把“鹰石”的私有化收购刻画成一个全副武装、正好在附近的白衣骑士[102]，已经准备好为了拯救公司将它买下。但要把“鹰石”说成是预备多时、就为了应付此类险情的救援方案也不可能了，因为阿比听到了那天第二坏的消息：邓巴已经重新启用威尔逊作为他的顾问，两人会一起出席明天的会议。

但最根本的问题还不是这些，而是资金。她和比尔德要举更多的债了。“鹰石”本来就要欠摩根大通、花旗银行和摩根士丹利很多的钱，但现在他们可能要卖掉一些非核心资产，筹集收购公司剩余部分的资金。事情越来越复杂，简直让人崩溃。为什么她不停地给比尔德打电话但他都不接呢？只有他才能想出办法，并且实现它。

弗洛伦斯公寓门厅里的电梯快要关上的时候，邓巴又感谢了威尔逊一次。之前他向威尔逊道歉，一点也不费力，而威尔逊表达自己怨气尽消也是同样地自然。他们商谈了三个小时，威尔逊已经说服邓巴再最后一次披甲上阵。一方面是联讯的要约收购；另一方面，一些因为忠于邓巴和威尔逊而不顾明哲保身的董事传出消息说，阿比和梅根可能在试图

让公司退市，这让邓巴决定推迟宣布完全退休的计划。

他着急要去看看弗洛伦斯，从公园回来之后，她一直在休息。关于明天那场大战，他知道自己的态度有了根本性的变化，好像他身上有什么东西连他自己也认不出了。按理说，以他命名的信托被联讯吞没，一想到应该就很反胃，而他两个女儿要累积大笔的负债，解雇大量员工，并且把一些收益相对较少，但影响深远和广受关注的资产分割出去，只为让公司退市，这当然也是极其可憎的一种远景。但听到这样灾难性的消息，他的反应中明显缺了什么。反复琢磨，他突然意识到，自己没有感到怒不可遏。就像一幅熟悉的画作，只有等它被拿掉，空留的挂钩和积灰的轮廓才会被注意到一样，只因为现在没了怒气，他才终于明白过来。过去自己那种所谓闻名遐迩的“活力”，大多只是他对世间万物本质上都不如意的永恒批驳，有时一场大胜的确能平息那种无边无际的挫败感，但它很快又能恢复。与弗洛伦斯和解带给他的宁静是如此深沉，即使是一场如此牵涉个人情感的企业大战也不能扰动。明天，他和威尔逊会去试着把公司的控制权从他那两个贪婪、自私的女儿手中夺回，交给他最信任的两个高级主管。他们会把自己要说的话说了，最后一次齐心协力争取拯救公司，但最后的胜败他就留给那些董事，留给命运。不管结局如何，他明天都会和弗洛伦斯一起离开，去过一种属于家庭和慈善的生活。他已经被回炉重铸了，这不是他寻求和预想的，但现在他似乎已经丢掉了所有愤怒和野心，只剩下爱。邓巴伸手撑住墙壁，呼吸似乎卡在了喉咙里，这是因为他想到自己身上的转变是何其巨大，也想到自己本来很可能没经历过这些就离开人世。

17

尽管疲惫不堪，心里的焦虑还是夺走了鲍勃医生的睡眠。他呻吟一声，又骂了句脏话，把被子踢开，双腿甩出床沿，坐了起来。现在才五点，但他还是起床好了。这一天必将是他一生中最难熬，也最关键的一天。他只需要撑到今天结束就行。科尼桑蒂和邓巴两姐妹给的钱已经足够他退休，成为他自己的私人医生，以后他可以一人独享鲍勃医生恣意的药方和专业的照料，但他得先确保自己的叛变没被阿比和梅根完全发现。另外，科尼桑蒂对他没有驱逐邓巴始终存着一股令人胆寒的失望，不要再给他机会加剧这种失望了。他给自己留的退路是一张晚上九点去苏黎世的机票，但现在他要打起精神。鲍勃医生摇出两颗三十毫克的阿德拉到手心里，用放在床头柜上的水灌了下去。想到最近这药的效力变得何其不济，他又服了第三颗。

“该死的怎么回事，迪克？昨天你一天没接我电话，现在又早上六点半打给我。”

“阿比，”迪克·比尔德说，“我诚恳道歉，但昨天是我职业生涯所遭遇的最惨烈的一次伏击。联讯是游泳池里的一颗手榴弹。我们在用担架往外抬人，我看到业内最强硬的几个交易员满眼含泪在干活儿。我让整个团队都把精力放到一个任务上，就是拿下那20%的股份，把‘鹰石’推过终点线，至少能阻止联讯的并购。今天本该是我们一个本垒打的日子，现在要想成功，只能在已经筑起的债台旁边再筑一个了。”

“那些股份你应该早点搞定的。”阿比恨恨地说。

“不用你教我怎么做生意，”迪克说，带着一点威胁，“要是你太早回购，股价就高了，从伦敦到纽约的每一个套利秃鹫会啃食你的收益，把你的心脏都扯出来。反正，现在我们有五家最好的证券经纪商在慢慢替我们购入股份。本该你们今天董事会会议开到一半的时候锁定结果的，但昨天这些王八蛋一个接一个说他们还没搞定，或者买不到足够的股份。我觉得是这些王八蛋把股份卖给科尼桑蒂了。肯定有混账告诉了他该去哪里购物。”

“是你机构里的人吗？”

“阿比，我刚说过了，昨天办公室里都是在那儿哭哭啼啼的大男人，他们的圣诞奖金全都黄了。这个‘鹰石’的项目是我们三个月的心血，事务所里每个人都百分之百地在拼命。”

“这回真是总统级的一坨烂屎了。”

“别慌成这样，”迪克说，“我们还是有办法的。就算是残羹剩饭，也要先把它们搞到手。我们可以做个‘反广告’，诉诸老邓巴股东的忠心。证券经纪商的确买了不少股份，但在‘股东大天地’中还有几百万普通人，他们手里的股份更多。问题就在于我们只能重新谈判我们的借款，才能出价比联讯更有竞争力。”

“行吧，那就快按这个办法去做啊。”阿比说。

“我已经在做了。”

邓巴有些犹豫，不知该不该敲弗洛伦斯的房门，怕她还没醒。昨天跟威尔逊道别之后，他去看了一眼女儿，她抱歉地说自己觉得有些恶

心，想多躺一会儿。她把手按在小腹上，说肚子在绞痛，邓巴还很通情达理地以为女儿在暗示她来了月经，所以就没有多问。她说她想晚上好好睡一觉，因为第二天还有这么多事要做。

还不着急，可以让她多休息一会儿。弗洛伦斯毕竟不去开会，而威尔逊也还要再隔一个小时才会来接他。现在他要把自己打点好也够忙一阵的了。他摊开自己的白衬衫、深灰色西服、褐红色领带（上面有低调的褐红色菱形花纹）和金袖扣。他过去几十年穿的都是这样的衣服，但现在却感觉奇怪，甚至有些滑稽。

几分钟后他站在淋浴龙头下面，让水在身体上形成一道道水流，就跟在山坡上淋雨一样。似乎这样就够了，其他什么也不用做。他感觉到一种未曾有过的平静。联讯可能吞噬他的公司；他的两个女儿可能会让它私有化；它也有可能毫发无伤，今后就由他忠诚的高管来经营—此刻，他可以接受其中任何一个结果。他感到自己对命运的顺从既是隐藏的，又是显见的，就如同他可以感到自己的泪水刺痛眼角，但它又消失在冲刷过他面孔的水流中。他因为感激而哭，也感激自己的泪水。他甚至不介意自己会变成那种整天哭哭啼啼的蠢老头儿，不再试图自制真是一种解脱。他之前总想象自己一生的事业是建成这世界上最强大的机构之一，但现在他觉得一切都是铺垫，高潮是最后重塑他的天真。之前还以为是一段环形的旅程，逼他再次爬回自己的童年，没想到穿过坎布里亚的磨难助他又往后走了一程，到了此刻似乎是第二次出生。表面上的环形在最后一刻打开入口，里面的世界一切都像是本该如此又恰到好处。

邓巴总算还没完全脱离实际，回过神将水龙头关掉，踏出淋浴房，把自己裹在一条浴巾里。缓步走进卧室，扫了一眼床上的衣服，觉得此时应该开始穿戴这个想法不能当真。他反而把自己沉进了角落里的一张

扶手椅，在窗和五斗橱中间，惊讶于自己到了这个岁数还能第一回体验某些事情。

有人敲门，他还没来得及去开，弗洛伦斯已经穿着晨衣，摇摇晃晃走到床边，一下瘫坐在床垫上。她的脸色白得吓人，很明显不太能掌控自己的身体。

“抱歉，爸爸，”她说话也很艰难，“一般我是不会这样乱闯你的房间的，但我真的感觉很糟糕。不知道身体出了什么问题，我一直在吐。实际上，我现在没办法，只能待在一间儿童房里，我自己那间需要打扫。我控制不了……这对你真不公平……”

弗洛伦斯话说到一半停住了。她双手合抱胸前，身子前倾，痛苦地呻吟起来。

“我的天，”邓巴说，坐到她边上，搂住她弓起的背，“我们一定要找个医生了。”他用力抓住女儿的肩膀，既是安慰她，也是安慰自己。

“我已经给他打电话了，”她喘着粗气说道，“你到时可以帮我开一下门吗？”

“当然可以。”

“我的天！”弗洛伦斯说着朝前一冲，呕了些什么东西在地上。

“亲爱的，”邓巴说，“你这是怎么了？”

“我不知道……”

“躺下来，躺下来，我去拿个碗。”

他站起身，心脏疯狂地跳着。他低头时大为惊恐，因为地上的那摊呕吐物完全被鲜血染红了。他趔趔趄趄走出房间，感到一波难以控制的恐慌和激烈的抵触情绪—要是真有上帝，而他又让弗洛伦斯受到什么真正的伤害，那他和一个丧心病狂的罪犯有什么区别？

医生人呢？医生他妈的人呢？

凯文自说自话地要来一起吃早饭，“商量几个安防细节”，所以不出意外，现在按门铃的应该就是他。不过J正好忙着在制作自己发明的那个增强肌肉、提升能量的“思慕雪”，他要启动旋转刀片的时候，不来四个壮汉是拦不住的。他还悠闲地开好了烧水壶，才踱到开放式公寓的门口把凯文迎了进来。室内装饰极为简朴，有榨汁机的叫嚣和水沸腾前的咝咝声作为背景音，一圈白墙上只有一件装饰品：远处小硬板床的床头，几乎隐形的钉子上横架着一把微微弯曲的黑色日本武士刀。

“怎么样啊，哥们儿！”凯文说。他的和蔼可亲立刻让J起了疑心，显然这人下一句话就要提一个会让气氛尴尬的请求，或者报告什么不好接受的消息。

“你怎么样啊？”J说，回到厨房台面。就在烧水壶达到它颤动的高潮，咔嚓一声自我切断的时候，他关掉了榨汁机。J回味着这样无瑕的高效和浑然天成的协同效应。自从他跟梅根走到一起，一切都变得行云流水一般。这跟完美的性爱有点像，或是完美的直觉，你可以在隔断物的正确位置上开一枪，听见那头被击中的身体倒在地上。

他并不太在意凯文这个尖酸的老家伙来抱怨什么，明天他就会和梅根坐着私人飞机去毛伊岛了，去接那里从树上掉下来的杧果。他不但享受着高人一等的感觉，也同样期待他那份美妙的饮料—一大品脱新做的

黑咖啡加一大品脱泡好的浅绿色的蛋白粉，能给他巨大的能量提升。这时，烧水壶拱起的不锈钢表面上细微的光线变化引起了他的注意。他在反光中看到凯文放大、变形的手，伸进了棕色的皮衣，出于片刻之前刚触发的那种战斗磨砺出的警觉，他知道凯文一定在拿武器。

还没完全转过身来，他把水壶往空中一甩，带状的热水从凯文的手腕一直泼到脸上。他同时飞起一脚，尽全力踢在对方双腿之间。正待凯文向自己扑来，J把水壶砸在他的脑门，并擒住凯文右臂，扭到他手枪掉落在地。J把枪踢到房间另一角，先是狠狠在凯文的侧脸上抡了一拳，然后走到床头取下弯曲的黑色武士刀。

说句公道话，凯文真是个战士，虽然被严重烫伤，几乎目不见物，而且挨了那两下。要是常人早失去行动能力了，但他还是站了起来，从灶台上方的磁力条上抓起一把小刀。J丢开刀鞘，朝自己的对手走去，他收住剑锋，随时准备挥出。

“老兄，你会妒忌我猜到了，”J说，“但我没想到你会这么妒忌。”

“妒忌？”凯文说，强咽下身体的剧痛，“就是那女人他妈的派我来的。”

“把这句肮脏的谎话收回去。”

“这是真的，哥们儿，她说你在勒索她，她要你死。”

“不会的，”J吼道，“不会的！”

即使在否认，J也明白凯文没有说谎。在这个屎一样的世界里，他能相信的只剩手里的这把武器。

“不会的！”他又喊了一次，划开了凯文的喉咙。

J用水槽边一块整整齐齐叠好的茶巾把武士刀擦拭干净。收刀回鞘的时候，他把所有想法都从脑袋里清空了，只留下一个念头—复仇。

“你应该去开会。”弗洛伦斯说。

“我不会丢下你的，”邓巴说，“威尔逊可以替我去。”

“查清楚这是怎么回事之前，你们两个我谁也不会丢下的。”威尔逊说。

“救护车还有六分钟就到。”医生说。

“啊，你们两个能不要这么表忠心了行吗？”弗洛伦斯说。可即使她想尽量显得讲求实际和无忧无虑，但也不得不再一次转过头去，朝一个已经满是鲜血和胆汁的碗里呕吐。“其他的不说，”她补充道，“我首先就不想让任何人看到我现在的样子。”

“那至少我可以留下吧？”克里斯说。他坐在床沿，一只手隔着被子搁在弗洛伦斯的腿上。“你忘了，”他微笑道，“我们一起去过两次墨西哥，你这样子我都习惯了。”

“这次不一样，”弗洛伦斯第一次透露出恐惧，“这次我就像要把自己吐出来，我从来没这样吐过。”

当她看到父亲的表情，弗洛伦斯立刻就后悔了，直接跟克里斯说话能缓解痛苦，她一时没有忍住。

“见了鬼的，”邓巴朝医生喝道，就好像给医生的情感压力只要足够

大，他就会良心发现，把疗法说出来，“你就不能干点什么吗？”

“这不是我寻常出诊会碰到的情况，”医生不带情绪地回复道，“等救护车一到，我们会给病人注射强力止吐药，开始用活性炭洗胃，把她伤口的血样和皮肤样本送到急症病理实验室检测。病人会在半个小时之内被送进长老会医院[103]的重症加强护理病房，有全世界你能找到的最好的医疗资源。如果我们现在能尽量平静一些的话，对病人是有帮助的。”

邓巴瞪着医生说不出话来。

“重症加强护理病房。”他沙哑地低声重复道。

梅根坐在车的后座，神情恍惚地等着阿比从她的公寓楼里出来，急切地等着凯文的短信。他们有暗号。他和J的早餐会在一小时之后，她发了一条短信，单纯让他董事会议之后到邓巴大楼找她。如果他成功处理了J，凯文会回复，“明白”；如果出现任何麻烦或拖延，他会回复，“到时见”。但到目前为止，什么回复都没有。

她拒绝担心，就是拒绝，但跟她那些听话的随从不一样，梅根的焦虑拒绝了她的拒绝，掌控了她的想象。万一凯文跟赫苏斯达成了某种协议，合作起来了怎么办？他们这些战场上下来的总有些兄弟情谊。对于一帮有官方许可去损伤、杀害、折磨他人的人，谁知道会产生怎样的情感联系？要是J赢了呢？她有没有这样的本事再说服他，是凯文妒忌心烧坏了脑袋，而她会点一千根蜡烛感谢上苍没有夺去J宝贵的生命？

“嗨，”阿比说，出神的梅根吓了一跳，“这一天真是他妈的糟透了……”

“哦，嗨，见到你我也很高兴。”姐姐出现之前，千万个问题眼看着要把梅根卷走，此刻她只能把讥讽当成救命稻草抓住，才不至于在那道洪流中淹死。

“抱歉，”阿比说，“我是因为早上刚跟迪克·比尔德通了一个特别气人的电话。他完全把事情搞砸了。我们定下的股份居然还没买好。我们得继续借钱，这样就会损失利润……”

“这狗屁会议还不如别去算了。”梅根说。她发现跟坐牢的恐惧相比，自己突然对赚钱没了兴趣，心头也是一惊。

“胡说什么呢，梅格。”阿比刚开了个头，瞥见妹妹咬紧牙关的侧脸，一下不说话了。她几乎从来没见过梅根害怕，也从来没见过梅根绝望，此时这两种情绪就融合在同一个僵硬的凝视中。阿比把自己的怒气都转移到了司机头上。

“你还在等什么？走啊。”

“接下来这个应该挺有意思，”科尼桑蒂说，打开了自己的电脑，“我接通了一位董事会的新成员，因为他的身份不便公开，所以我就简单称呼他为‘鲍勃医生’好了。”

“那个混蛋，”迪克·比尔德说，“他怎么会进董事会的？”

“他帮了姑娘们一些忙，这是奖赏。”

“这忙是‘强力版对乙酰氨基酚’的忙，还是‘邓巴信托’的忙啊？”

“我猜想这位医生的处方药应该是滚滚而下的吧，不过他也在邓巴失势的大戏里扮演了关键角色。”

“显然还不够关键，”比尔德说，“我听说老头儿昨晚已经回到了城里。过去，甚至连维克托都避免和亨利·邓巴正面交锋……大概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要旁听吧，看他是不是还找得回过去的威风。”

“威风？”科尼桑蒂说，“这家伙两天之前还是医学上认证了的疯子。没有你，‘鹰石’的收购早该搁浅了。他还能干吗呢？发表一个激动人心的演说？解释给董事会听，为什么拒绝一份22%的溢价是他们信托人的神圣职责，然后余生都用来应付愤怒股东的官司？”

史蒂夫拿了几瓶日本冰啤酒放到桌上，就像这两个男人正准备坐下来好好看场足球赛。

“这笔生意已经没有变数了，迪克，”史蒂夫说，伸手过去调高电脑的音量，“你就好好欣赏这场演出吧。”

18

“不，”邓巴说，“弗洛伦斯不会的。”

“抱歉。”医生说，语言的匮乏比平时更让他张口结舌。

“我们必须给她换器官，”邓巴说，“换的过程中就用那种机器维持她的生命。要是来不及到别的地方去找需要的器官，就用我的。我知道它们都老化了，但还能用的。”

邓巴剥掉自己的西服，把领带从脖子上扯了下来。

“邓巴先生……”医生说道。

“她先死不合天理，”邓巴说，解开领口的扣子，“顺序错了。她需要什么都可以拿去：心、肺、肝、肾、眼睛，只要能救她的命，都可以。”

“邓巴先生，我们什么都做不了了，”医生说，把手按在邓巴的手臂上意欲劝阻，“我很抱歉。整个身体都被感染了，新的器官只要放进去马上就没用了。”

弗洛伦斯中的毒叫“相思子”，本身就没有解药，而且杀手还加了其他毒素，不但确保她的死亡，而且死得会很痛苦。她的体内组织已经全都清洗过一遍，血也换过了，能拖延一点时间，但这具肉身已经被拽入

一个不可逆的衰竭流程中去了。

邓巴还在解扣子，直到腰间，上半身的衣物都敞开了。

“你在干吗？”弗洛伦斯问，从重度镇静剂中醒过来。

“我要捐献……”

“哦，爸爸……”弗洛伦斯说，眼睛里都是泪。

邓巴伸过手去握住弗洛伦斯的手。很多年前，当听到凯瑟琳“挺不过去”的时候，邓巴感到一种如同药物引发的麻木感蔓延全身。此时他既感到宽慰又觉得恐惧，这一回，这种麻木感没有出现。他的心房周围再没有城垛拖延他向哀伤的荒凉投降。这属于自我认知的胜利吗？一个人应该更清晰地承受痛苦？但他昨天才生平第一次觉得有福气啊。对于自己新头脑这种一视同仁的清晰，他总觉得有些无耻的意味。要是他之前就跟弗洛伦斯去怀俄明州就好了，要是他能再早一点点放弃权力就好了。现在他就像一个视力刚刚恢复的人，正巧坐着轮椅被推到了《给玛息阿剥皮》[104]跟前，无法动弹，也离开不了，心里明白他再也见不到其他的画作了。

“我们就在门外，”医生对弗洛伦斯说，“如果有需要，按这个按钮就可以。”

弗洛伦斯点点头，但什么也没说，就像她只剩有限数目的字词，想省着用。等医生和护士一出病房，她又勉力开口了。

“不是我怕死，”她说，“其实我更担心的是它会伤害其他人……还有浪费了的爱。”

她朝克里斯扫了一眼，就像是要他代表每一个将被她的死所伤害的人原谅她。

“浪费了的爱。”邓巴重复道。他被女儿的判决摧毁了，眼前是一片爱的荒原。

“哦，爸爸，”弗洛伦斯说，声音虽轻，字字有力，“我很高兴我们的和解没有太晚。”

“可它就是太晚了。”邓巴没法克制自己。

“我懂……”她说，“孩子们—他们的失望是我最无法承受的，他们还太小了。”

对于女儿这种毫无过错的歉疚，邓巴找不到免罪的配方。说话看起来还是太耗费精力了，邓巴还在想着如何缓解女儿的痛苦，她自己已经闭上眼睛，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连呼吸都几乎感觉不到。

“她在休息，”威尔逊说，“我们坐一会儿吧。”

邓巴坐进女儿房间角落的一张扶手椅中，整个人似乎塌陷了。下半身很正式，是他锃亮的黑色皮鞋和炭灰色的西裤，再往上是一道袒露的胸腹，画面极不协调。他看着几簇白色的体毛随着自己的呼吸起伏，就像在观察别人的身体是否还有生命迹象。

“这个世界没有仁慈，”邓巴双手按在自己的脑袋上，“其他的世界也没有。”

他觉得疼痛像个金属头箍一样掐住他的脑门。很快，又有第二个疼痛的环在他胸口收紧。他交叉手臂，牢牢抓住身侧，像是长久分别之后

拥抱自己，然后他又瘫坐回椅中，难以呼吸。他觉得那种无垠的恐惧又起来了，他又想到了那片死气沉沉的漆黑的太空和翻滚在其中的宇航员。过了一会儿一股凶猛的洪流冲进他的头脑，就跟他在达沃斯仰面跌倒、脑壳撞到地上时一样，他似乎滞留在昏迷前那块厚厚的门槛上，能感受到急迫，却又有种奇怪的抽离感，满脑子奔涌着万事俱灭的先兆。

他还没意识到是怎么回事，医生已经在他身边，朝护士喊着指令。邓巴听到“心脏除颤器”和“氧气”，觉得一种紧张的气氛向他围拢，就跟之前攥住他的头和心脏的痛感一样。

“别担心，邓巴先生，”医生说，手里已经准备好了注射器，“我们立刻就可以消除这种疼痛。”

“请不要消除，”邓巴呼吸艰难地说，“我已经受够了，我已经看够了。”

“我知道你现在很难过……”

“你是不想让我错过什么呢？”邓巴问，“是看着我女儿死在我面前？”

“那么你想让你的女儿怎么度过她最后几个小时呢？”医生反问道，“看着你死在她面前？”

邓巴明白医生说的是至理，无奈地伸出手臂让他打针。弗洛伦斯的最后一刻他必须陪伴着她，自己的毁灭暂且推迟，生命力和善意不管还剩多少，都倾注给女儿吧。

“继续活着，”他喃喃念道，清澈的液体汇入他的血液，头颅和胸膛中绷紧的东西纾解了，“你介不介意我跟威尔逊和克里斯单独说两句

话？”

“当然不介意。”医生恭敬地说，就像两人的想法从来都是一致的。

“查理，”邓巴凑上前去想跟老朋友说几句更贴心的话，“我不想聊……我没法……”

“我明白。”威尔逊说。

“等这些都结束了，你能别让这些混蛋救我命吗？”

“我们可以做一份‘活遗嘱’[105]。”

“实现它，”邓巴说，就像在努力凭记忆引用别人的话，“别让公司落进那两个姑娘手里。如果没有其他办法阻止她们拿到控制权，可以帮助科尼桑蒂。还有，查清楚她们之中是否有人跟弗洛伦斯中毒有关，如果确实如此，一定要让她下半辈子在牢里度过。”

“这是一定的，”威尔逊说，“阿比因为皮特·沃克的自杀已经被英国警方追捕了。”

邓巴又瘫坐回椅中。

“他自杀了？”他问。

“抱歉，我以为弗洛伦斯已经跟你说了。”

“没有。”邓巴说，怔怔地看着房间另一头，就像太多的惨剧把他一时间清空了，就像已经没有空间再容得下想法和言语，以及任何特定的哀伤。他可以看到弗洛伦斯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双眼紧闭。克里斯坐在她旁边，看着她呼吸。

“没有，她没说。”邓巴终于说道，“可怜的皮特，他是我的朋友。没有他，我逃不出来的。”

他看着威尔逊，像是按捺不住自己的怀疑。

“怎么就成了这样了，查理？为什么你的儿子在看着我的女儿死？为什么我第一次开始理解它们的时候，一切都毁了？”

“我们每个人都会被毁作尘埃的，”威尔逊说，“但理解不会被毁，它毁不了的，只要还有一个仍愿意说出真相的人没有倒下。”

[1] 伦敦中部一条街道，自19世纪开始聚集了大量知名的私人诊所。（以下若非特别说明，均为译者注）

[2] R.D. 莱恩（R.D. Laing，1927— ），苏格兰精神病学家，1960年发表《分裂的自我》，对精神分裂症的阐释影响深远。“无法维系的立场”是他在《自我和他者》一书中探讨的一个概念，指因对自我发出多个无法同时满足的指令而产生心理问题。

[3] 皮特在这里借用了英文里的一个固定表达，“就像女演员对主教说的一样”，一般用来暗示之前所说的话里有下流或好笑的隐藏含义。

[4] 此处，皮特为了说俏皮话，把押韵的“heads（脑子）”和“meds（药）”混淆，让威尔逊的脑袋变成了复数，也造成了后文的指涉。

[5] 借用了英文的固定表达“a bee in a bonnet（帽子里飞进了一只

蜜蜂）”，形容有烦心事。

[6] 弗雷德·阿斯泰尔（Fred Astair，1899—1987），美国演员、舞者、歌手。

[7] 法贝热蛋（Fabergé egg），制作者为法贝热（Karl Gustavovich Fabergé，1846—1920），俄国金匠、珠宝首饰匠人、工艺品设计师，其作坊精制的复活节彩蛋被俄国和其他各国皇室视作珍品。

[8] 音译Bling，指浮夸、闪光的饰物。

[9] 指精神病患者在困惑阶段过去之后，会建立一种假想的秩序，于是外部世界对他们来说又变得清晰可懂了。

[10] 约翰·韦恩（John Wayne，1907—1979），美国演员，以擅长扮演西部英雄著称。

[11] 英格兰最大的自然湖，位于坎布里亚郡的湖区。

[12] 原文“vale of tears”，基督教习语，指充满哀苦的尘世。

[13] 以上两个地名分别为Heimatstrasse和Wanderlust，应是皮特随口联想出来的两个德语词，根据拼写，有“乡愁大道”和“远游渴望”之意。

[14] 德国著名瓷器品牌，被誉为“欧洲第一名瓷”。

[15] 丹尼·凯（Danny Kaye，1911—1987），美国演员，个人特色是滑稽的肢体动作、另类的哑剧表演，以及连珠炮似的歌曲。

[16] 迪克·埃莫瑞（Dick Emery，1915—1983），英国喜剧演员，

20世纪六七十年代英国家喻户晓的电视明星之一。

[17] 伦敦北部的公园，占地320公顷，是伦敦人亲近自然、休闲娱乐的首选去处之一。

[18] 指剧中人未察觉而观众却能领会的讽示。

[19] 阿比盖尔的昵称。

[20] 梅根的昵称。

[21] 《歌厅》（Cabaret），音乐剧，改编自约翰·范·德鲁顿（John Van Druten，1901—1957）创作于1951年的话剧《我是一个相机》（I Am a Camera），该话剧则改编自克里斯多福·伊舍伍德（Christopher Isherwood，1904—1986）创作于1939年的小说《柏林故事》（The Berlin Stories）。

[22] Ketamine，快速麻醉剂。

[23] Lidocaine hydrochloride，局部麻醉剂。

[24] Percocet，止痛药。

[25] Dexedrine，强力中枢神经兴奋剂。

[26] 威廉·莫里斯（William Morris，1834—1896），英国画家、设计师、手工艺人、诗人和社会改革家，曾和几位艺术家一起合开公司，生产家具、织物等，最有名的是墙纸。

[27] 以上四个地名原文分别为Windermere、Grasmere、Buttermere、Meremere，前三个均为湖区的游览胜地，最后

的“Meremere”是即兴的文字游戏，可能也带有“仅仅（mere）是米尔”之意。

[28] Gore-tex，一种防水、防风、透气的面料。

[29] 由杜松子酒、苦艾酒等混合而成的酒。

[30] 埃斯科菲耶（Auguste Escoffier，1846—1935），法国烹饪大师，以首创“高级烹饪法”著称。

[31] 奥逊·威尔斯（Orson Welles，1915—1985），美国电影导演、编剧和演员，代表作《公民凯恩》，一生沉迷莎士比亚，自导自演了很多莎剧。

[32] 戈尔·维达尔（Gore Vidal，1925—2012），美国小说家、剧作家和散文家。

[33] 在英文语境中，一般指斯大林时期的苏联劳改营。

[34] 位于英国坎布里亚郡湖区，是英格兰最高峰。

[35] 皮特引用的是威廉·华兹华斯的诗《廷腾寺上游几英里处的诗行—记重游怀河河岸》（华兹华斯虽然是和湖区分外相关的诗人，但其实诗中所写的是威尔士的怀河。）

[36] 弗洛伦斯的昵称。

[37] 根据英国儿童文学女作家碧雅翠丝·波特（Beatrix Potter，1866—1943）的故事所建造的主题公园。彼得兔是她的作品中最知名的角色。

[38]　原文“a shot”，指单杯的烈酒，容量不超过两盎司。

[39]　伦敦西北白金汉郡英国首相的别墅。

[40]　Dodge City，位于美国堪萨斯州，被认为是“狂野西部”最暴力的地方，人们习惯用它来指代“无法无天”。

[41]　英文中此说法指坟墓。

[42]　Adderall，精神兴奋性药物，用于治疗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和嗜睡症。

[43]　法国大革命后发展起来的最为激进和残暴的政治团体，协助罗伯斯庇尔政权在1793—1794年间施行恐怖统治。

[44]　Gunpowder Plot，1605年发生在英国，天主教徒密谋炸毁议会、炸死国王詹姆斯一世，最后并未成功。

[45]　马基雅维利（Niccolò di Bernardo dei Machiavelli，1469—1527），意大利哲学家、历史学家、政治家和外交官，其政治哲学方面的作品常用来指代“不择手段的权谋之术”。

[46]　Winnipeg，加拿大第八大城市，马尼托巴省的省会，位于加拿大中南部，靠近美加国境线。

[47]　自1983年起，每年7月在爱达荷州的太阳谷举办，为期一周，全球众多传媒、科技、金融巨头都会前往，探讨合作。

[48]　指英国喜剧电影《乌龙女校》（St Trinian’s），最初是20世纪四五十年代的漫画作品，后来改编成一系列电影，核心都是围绕几位

严厉的教师和一群不服管教的女学生之间发生的故事。

[49] 弗朗索瓦·布歇（François Boucher，1703—1770），法国洛可可风格代表画家，他的神话、田园主题作品中常常会加入情欲暗流的个人风格。

[50] 英文中“宣读《取缔闹事法》”是固定表达，有一个意思是：（尤指对孩子）提出严重警告。

[51] 杰克·尼科尔森（Jack Nicholson，1937—），美国著名男演员、导演、制片人和编剧，扮演过许许多多极具挑战性的角色，其中包括大量偏执甚至神经质之类有精神类病症的角色。

[52] 语出《麦克白》，朱生豪译。麦克白杀死睡梦中的国王之后觉得也永远地谋杀了自己的睡眠。

[53] 英文中“纳丁”（Nutting）和“什么都没有”（Nothing）发音相近。

[54] Slough，英国小镇，距离伦敦约三十千米。

[55] 赫苏斯即Jesus，字形和英文中“耶稣”相同，此处应是西班牙语名字。

[56] 美国特种部队。

[57] Crêpe Suzette，一种用热的橘子黄油甜汁做调味品的薄饼卷，端上桌时浇烈酒并点燃。

[58] 指练习射击用的泥质盘形飞靶。

[59] The Loire Valley，位于法国中部，卢瓦尔河的中段。

[60] 碳足迹，英文为Carbon Footprint，是指企业、机构、活动、产品或个人通过交通运输、食品生产和消费以及各类生产过程等引起的温室气体排放的集合。

[61] Northern Powerhouse，一系列促进英格兰北部经济发展的计划，由原英国财政大臣乔治·奥斯本在2014年最早提出。

[62] 纽约三大机场之一。

[63] 美国演员迪克·凡·戴克（Dick Van Dyke，1925— ）在1964年的迪士尼经典电影《欢乐满人间》（Mary Poppins）中饰演一位打扫烟囱的少年，其伦敦土腔被很多人认为是“电影史上最糟糕的口音”。

[64] 应指威尼斯圣乔治·马焦雷岛上的圣乔治·马焦雷教堂。

[65] Xanax，阿普唑仑的商标名，又名佳静安定，一般用于抗焦虑和催眠。

[66] 指那些储存在网络数据库里，不能通过超链接访问，而要通过动态网页技术访问的资源合集。

[67] 指圣餐变体（transubstan tiation），《路加福音》中，面饼和葡萄酒代表耶稣的身体和血。

[68] “往自己的铅笔里加铅料”是英文中很俚俗的一种表达，指男子用某种方法提升自己的性冲动，铅笔象征性器官，此处当然也和西蒙偷教堂铅皮屋顶双关。

[69] Klonopin，用于治疗癫痫、焦虑、失眠等。

[70] 莎士比亚在《安东尼和克莉奥佩特拉》中描绘安东尼第一次见到克莉奥佩特拉时的场面，后者坐的那艘船香得连吹过的风都像染了相思病一样会流连。

[71] Turnbull & Asser，创立于1885年的伦敦服装品牌，以定制男式衬衫著称。

[72] Modafinil，觉醒促进剂，主要用于特发性嗜睡或发作性睡眠症。

[73] 理查二世（Richard the Second，1367—1400），1377年登基成为英格兰国王，1399年被废除王位。

[74] 出自莎士比亚历史剧《理查二世》，朱生豪译，略有改动。

[75] Cerberus，守卫冥府入口的有三个头的猛犬。

[76] Sphinx，带翼的狮身人面怪，传说常叫过路行人猜谜，猜不出者即遭杀害。

[77] 医学誓言，是古希腊“医学之父”希波克拉底（前460—前370）警诫人类的古希腊职业道德圣典，是向医学界发出的职业道德倡议书。

[78] Hypocrite，英文中的“虚伪的人”“两面派”，音近上文希波克拉底，Hippocrates。

[79] 英国坎布里亚郡的一个集镇，人口不足五千。

[80] 位于英格兰汉普郡的机场。

[81] 夏尔丹（Chardin，1699—1779），法国画家，西方美术史上的静物画世匠之一，同时也擅长描绘市民阶层生活的风俗画。

[82] 威廉·尼克尔森（William Nicholson，1872—1949），英国静物、风景和人物画家。

[83] 原文Evil Fuck，表意或许更接近“没有人性的混蛋”。

[84] Darth Vader，《星球大战》中的头号反派。

[85] Lord Sauron，《魔戒》中的终极魔王。

[86] Voldermort，《哈利·波特》中主角的死敌。

[87] 原文querida，西班牙语。

[88] 原文“Que passa？”，西班牙语。

[89] Lee Strasberg Institute，纽约表演学校，1969年由俄罗斯出生的美国喜剧导演、教师和演员李·斯特拉斯伯格创立，推崇“方法派”表演法。

[90] 《圣经》中的人物，参孙的非利士情人，将参孙出卖给了非利士人。她反复询问参孙他力量的源泉在哪里，参孙告诉她是自己的头发，于是参孙在梦中被剪去头发，又被非利士人带走，绑在柱子上。参孙头发重新长出，撞倒整个庙宇，压死了自己和众多非利士人。

[91] Baked Alaska，甜点，也有“冰山大火”等其他称法，由蛋糕和冰激凌制成，最后需浇上糖浆和威士忌并点燃。

[92] 也称“烟尘排放税”，针对二氧化碳排放所征收的税。

[93] 污染排放量低于规定的企业和国家可以把空出的额度出售给排放量高出规定标准的污染主体。

[94] Canyon Ranch，峡谷牧场在美国有两处度假村，以温泉疗养为特色。

[95] Mogadishu，索马里首都。

[96] Park Avenue，也作公园大街，位于纽约。街上多豪华的大公寓，常和奢华时髦阶层联系在一起。

[97] Maui，位于太平洋中北部，夏威夷群岛中的第二大岛。

[98] 英文中的固定表达，用捆扎公文的红带指代官僚气的规则和监管。

[99] 那句话中“在手”的贝里尼是一种鸡尾酒，由威尼斯哈利酒吧的首席调酒师齐普里亚尼发明，据说是因为酒的颜色让他想起贝里尼的一幅画。这位齐普里亚尼1958年在威尼斯创立了前文提到的豪华酒店。

[100] Creeping tender，收购方一点点慢慢买入目标公司的股份，直至获得控股权。

[101] Bridle Path，多伦多的富豪社区。

[102] 英文中有“救星”之意，也用来特指在某公司遭受恶意收购之时，提出合理竞价的公司和个人。

[103] 即纽约长老会医院，成立于1868年的原长老会医院1998年

与纽约医院合并，现在是纽约规模最大的综合医院，也是目前全美首屈一指的医疗机构。

[104] The Flaying of Marsyas，典故出自希腊神话。玛息阿是森林之神，他自认为是比阿波罗更出色的乐手，在一场音乐比赛中输给阿波罗后被后者剥下皮囊以示惩罚。提香和布龙奇诺等很多大师都描绘过这个场面。

[105] 生前嘱咐，一种书面声明，表示如本人将来由于患不治之症等原因康复无望时，可任其自然死亡，不必再用人工方法延续生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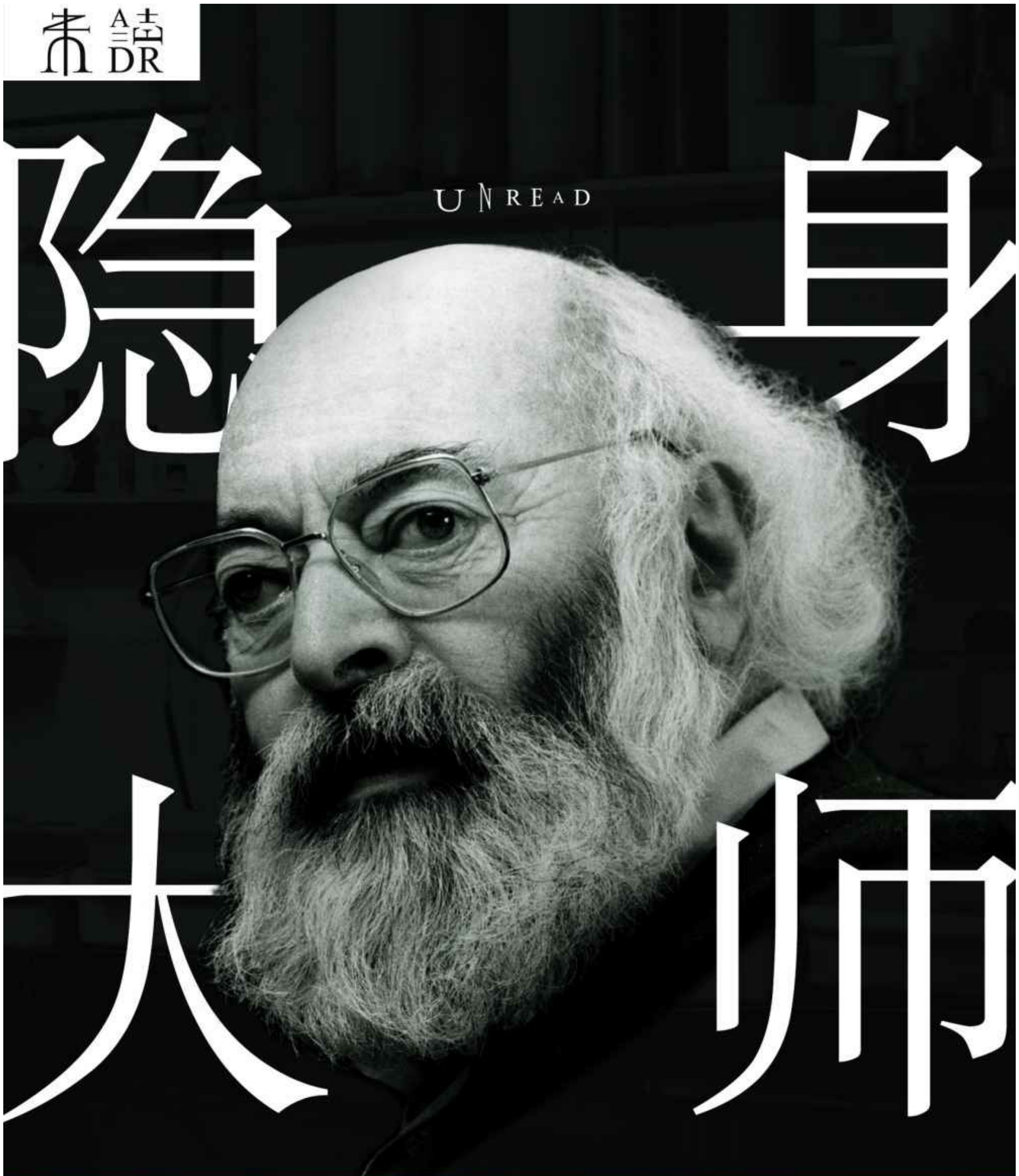
UnRead

未读 Club

为读者提供有温度、有质量、有趣味的
泛阅读服务

专属社群 独家福利
精品共读 活动特权

手机扫码
加入未读 Club 会员计划



隐身大师

UNREAD

"我多睡1小时，就有30人丧命"

Sarah Kaminsky

比《辛德勒的名单》更真实的拯救故事 | 比谍战小说更惊心动魄的口述历史

拯救 10000+ 生命，缄默 30 载

"二战"无名英雄 30 年隐秘生涯首度公开

法国 ELLE 杂志读者选书、《华尔街日报》十大非虚构好书

《纽约时报》改编纪录短片获 2017 年艾美奖

北京燕山出版社

版权信息

隐身大师

Adolfo Kaminsky, une vie de faussaire

作者：[法] 萨拉·卡明斯基（Sarah Kaminsky）

译者：廖晓玮

出品方：未读·文艺家

出版社：北京燕山出版社

© Calmann-Lévy, 2009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 2019 by United Sky (Beijing) New Media Co., Ltd.

目录

版权信息
英文版序
前言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后记
致谢
返回总目录

献给莱拉

À Leïla.

英文版序

小时候，我对父亲的生活一无所知。我是三个孩子里最小的那个，在我看来，他跟其他父亲一样平凡，总是教育我要遵纪守法。在家里，他也从未提及年轻时做伪造者的往事。不过，确实曾经有一件事让我起疑。那天我在学校里考砸了，决心向父母隐瞒一切，于是打算模仿母亲的笔迹签字，我从来不敢伪造父亲的，因为根本做不到。我先在纸上来来回回练习了半天，随后小心翼翼地在考卷上签了字。后来，母亲无意中看到我的本子，立刻明白我在作假，把我大骂了一顿。我满心羞愧，回房间钻进毯子里。父亲下班回家，他走进我的卧室。我躲在毯子下面吓得要死，以为会被斥责一顿，但父亲在床边坐下，拿着我的本子突然笑出了声，他笑得太用力，根本停不下来。我把脑袋伸出毯子，满心疑惑。父亲一脸笑意地看着我说："你至少该伪造一个更像的啊，萨拉，你看看你签的字多小！"随后他就大笑着离开了。

我也说不上来到底是哪天知道的。因为父亲从没把全家人聚在一起说："孩子们，我有件重要的事情要宣布。"我是慢慢地才有所了解。小时候我喜欢把耳朵竖起来听大人们聊天，当时我就听说父亲曾参加过"二战"和阿尔及利亚战争。作为一个小女孩，我一直以为"参战"的意思就是当兵。我很难想象父亲这样一个非暴力和平主义者戴着头盔扛着枪的样子。后来，有出版的书里提到他的名字，他本人也出现在一些纪录片中。直到那时我还天真地以为自己什么都知道，完全想不到等我终于长大成人后，会花上几年的时间来整理、编辑父亲的传记。我需要唤醒无数记忆，找到数不清的人，拜访无数的地方。

父亲之前的战友分散在世界各地，想拜访他们的话就要跑很多地方：有的在葡萄牙，有的在阿尔及利亚，还有的在以色列、瑞士、意大利、美国、拉丁美洲……其中有些人早已失联，有的甚至可能已经去世了，尽可能多地找到并采访他们成了一件非常急迫的事，因为尚且在世的见证者不多了。我意识到时间正飞速流逝，父亲也已不再年轻，他将马上迎来七十八岁生日，而我二十四岁，刚刚有了自己的儿子阿莱克。所有这一切触动了我的神经，我第一次意识到，父亲并不会长生不老。

阿莱克的出生给我带来了喜悦和希望，同时也带来了担忧：阿莱克会有机会了解他的外公吗？如果不能，那是否将由我来给他讲述外公非凡的一生呢？

有一天，当阿莱克正在婴儿车里牙牙学语时，我问父亲能否让我为他写本书，父亲二话没说就答应了。当天，我回到家后接到了父亲的电话，他说他只担心一件事："萨拉，你知道有个东西叫'法定时效'吗？"父亲想知道的第一件事就是：哪怕他曾经救过成千上万人的生命，如今是否仍会面临进监狱的风险。因为每一次父亲帮助那些被压迫的人，其实都是在触犯法律。他为了这份"事业"甘冒坐牢的风险，运气不好的话甚至会被判死刑。这也就是为什么父亲直到那么多年以后才同意揭开自己的秘密。

我们约定每周二和周四的下午见面。我提醒父亲："你得回答我提出的每一个问题，哪怕要为此唤醒一些痛苦的回忆。所以，你确定要和我分享这一切吗？"他热切地回答说："是。"然而，我们的第一次见面却是一场灾难。为了不遗漏聊天中的任何细节，我带了一个录音机，当我一打开它，父亲的声音突然就变了，变得犹豫、迟疑，有时几乎听不清。他或者用程式化的答案敷衍，或者用一个简单的"是""不是""不是这样的"来回答，或者嘟囔几句。以至于到了最后，我没能收集到任何可用的信息。我告诉自己这样下去会一无所获，于是第二次见面时，我决定不开录音机。结果奇迹般地，父亲打开了话匣子，熟悉的声音又回来了。我这才意识到，录音机这个看似平凡无奇、丝毫没有攻击性的小话筒，却在不经意间暗示父亲这是一场警方审讯，在他面前我俨然成了一个盖世太保[1]军官。放弃录音机后，我买来几个上学时用的本子，在一整年的采访时间里都用它来做聊天记录。就这样一点点地，我们的关系也从父女变成了知心密友。

在我们聊天的过程中，父亲流露出来的那种对他人生命的责任感和因幸存而产生的负罪感，令我深受感动，他一生都怀抱着这两种感情。毫无疑问，这也是他三十多年来牺牲一切、坚持为人们伪造证件的根本原因。这里所说的"牺牲"包含了很多方面，比如经济上的牺牲——为了避免成为一个"唯利是图的人"，他伪造证件从不收钱，这让他总是处于破产状态；比如感情上的牺牲——父亲的双重生活曾多次导致他和爱人分手，反复的不辞而别会让伴侣认为他并没有真心投入这段感情，甚至已经出轨，最终她们会提出分手；再比如家庭的牺牲，早在他和我的母

亲莱拉结婚之前，父亲就有了两个已经长大成人的孩子，父亲把我介绍给我那同父异母的哥哥姐姐时，我还很小，而且刚到法国没多久，他俩大我三十岁。父亲遗憾于没能按照自己的方式亲手把他们带大。姐姐则告诉我说，父亲曾有一次离开家长达两年，其间音信全无，就连走的时候都没说声再见。他们当时以为父亲要么已经死了，要么抛弃了他们。但他们不知道的是，父亲长时间的杳无音信其实是为了保护他们。如今，我终于更加理解为什么父亲不太愿意谈论过去了，同时也庆幸自己能有一个一直陪伴在身边的爸爸。

这本书作为我多年潜心工作的结晶，于2009年在法国面世，与此同时，我又做回了演员和编剧。看到书的出版，父亲和我既开心又兴奋，但逐渐又被一种感伤的心情所笼罩，对我们来说，从这样一场与众不同的冒险中走出来，就好像到了不得不说再见的时候，那感觉相当痛苦。在过去这几年里，我们已经习惯了两人之间的“小仪式”，也分享了许多彼此的秘密。

当时的我并不知道接下来还会有新故事，一个和之前一样丰富而美好的故事。这本书出版后，出乎意料地大受欢迎。书店里的书很快就卖完了，媒体也蜂拥而至。国家和地方媒体上都出现了许多赞美之词，我们在电视、电台和新闻报道里也有露面，我还被邀请去“TEDx巴黎”做了一次录像演讲，这也是本书得到强烈反响的原因之一。后来，这本书被接连翻译成不同的文字：意大利文、德文、西班牙文、希伯来文、阿拉伯文、土耳其文，还有现在的英文。我们去了上面所列的这些国家，和读者、书商、记者见面，同时父亲和我也会继续留出一些宝贵的时间共处。这本书带给我们的冒险持续到了今天，我们时不时地去到中学和大学里，父亲会在这些地方演讲，这也是所有事情里他最喜欢的：可以将他的知识传递下去。当父亲第一次在一百名左右十六七岁的高中生面前演讲时，就被孩子们的同理心和专注力打动了——因为那个年纪的孩子大多很叛逆。礼堂里静得连根针掉在地上都能听得见。他们完全沉浸在父亲所讲述的故事里，而且提了很多非常切题的问题。在回家的路上，父亲对我说：“你看到他们有多专注了吗？我从没想过这个年龄的孩子们会对我这种老古董感兴趣。”我告诉父亲，他口里的“孩子们”其实和他当年加入抵抗组织时一样大，这也使得他们更容易对他产生认同。

在签名会和读者见面会上，有不少人带来了一些旧日的伪造证件

——那都是属于他们父母或祖父母的物品，想知道这些有没有可能“恰巧”出自我父亲之手。他们很信任我们，想通过我们来发掘家族历史里的一些故事。我们听了很多故事，见过很多了不起的人，在这里就不一一提及了。在所有会被反复提到的问题里，我选了一个与写作本身直接相关的，想在这里解答一下：为什么这本书用的是第一人称，就好像是父亲在回忆自己的故事一样，即便这本书其实是由我来写作的。事实上，最初我用的是第三人称过去式，但几章过后，叙事突然停滞，无法再继续下去。这并不是众所周知的“写作瓶颈期”，因为我完全知道自己想要写什么，但我却无能为力。在长达几个月的时间里，毫无缘由，哪怕光是想到要坐在电脑前都会让我感觉不适，于是我决定休息一段时间，将注意力转移到其他事情上去。然而几个星期过去了，问题仍然没有得到解决，我开始严重怀疑自己完成这项计划的能力。直到有一天我突然意识到，用过去式来写这本书，就像是在提前准备父亲的讣告，尤其当他本人正活生生地坐在我面前回答我的提问时，我感觉自己像是在把他慢慢推进坟墓。我恍然大悟：必须得让父亲自己来说！我删掉了所有草稿，打算从头再来。这一次，我要用第一人称，让父亲讲述自己的故事。

2015年10月1日，父亲九十岁了。如今他和母亲一起生活，多年的地下工作中所经受的种种折磨早已恍若隔世，他很高兴能成为一名丈夫、父亲和祖父，他岁数很大却依然精力旺盛……这本书的出版也让他开始了一项新的事业。我之前提到过一些父亲曾经不得不做出的个人牺牲，还有一点我没提到。因为父亲这辈子都拒绝接受来自抵抗组织的报酬，为了谋生，他让自己成了一名可以横跨多个领域的摄影师：拍过明信片、广告片，以及产业纪实照片（北部煤矿、法国炼糖厂等）；另外，父亲还为展会目录和海报拍过数不胜数的艺术品照片；他也是那些动态艺术家的御用摄影师，比如安东尼奥·阿西斯[2]、赫苏斯·拉斐尔·索托[3]、卡梅洛·阿登·奎因[4]、雅各布·阿甘[5]等；同时，作为巨幅摄影专家，父亲还为同马塞尔·卡尔内[6]、勒内·克莱尔[7]等知名导演合作过的场景设计师亚历山大·特劳纳[8]的电影布景拍过照片。

除工作外，出于喜好，父亲还拍摄了成千上万张极富艺术感的照片，期待着有一天能将它们展出。他把胶卷全部冲印出来放在了鞋盒里，之后，盒子一个接一个摞得越来越高，但父亲从未发表过这些照片，因为当时的他既没有时间也没有钱，所以也从来没人见过他的作品。数千张底片就这么安静地躺在一堆鞋盒里。多浪费啊！我知道有些

牺牲是无法挽回的，但这不然，从初出茅庐的摄影师开始做起或许并不晚——即便他当时已经八十多岁了。最终，父亲决定把这些照片都印出来，用他精美的作品揭开一个明暗交错的世界的面纱——这也是父亲最爱的主题。照片主人公大多是工人、地下情人、二手商贩、真正或伪装的模特、散架的玩偶、胡子拉碴的流浪汉……从圣旺的跳蚤市场到皮加勒的红灯区，父亲记录下了人们的表情、孤独的影子、街上的光线、城市的优雅以及它的边缘——所有这些构成了他世界里的一切。在朋友们的帮助下，我们在一些文化机构和巴黎的画廊完成了几次展览，父亲那些从未发表过的照片大获成功。看到父亲和其他摄影师一起讨论自己的作品，并得到他们的认可时，我十分感动（当然，父亲在那些人里面已经算是“元老”了）。

我儿子现在十二岁。当我像他这么大的时候，朋友们的父亲都会在睡前为他们读《格林童话》，我的父亲给我讲的却是普通人的英雄故事。这些谦逊的英雄始终坚定着理想信念，经过努力，他们最终在看似不可能的境遇里取得了成功，他们没有军队做后盾，就其本质而言，不过是一小群有信念、有勇气的男人和女人罢了。当时，我并没有意识到父亲其实是在讲述他自己的故事，但我确实听懂了父亲想要通过这些半隐喻半自传式的“故事”传递给我的信息，时至今日，我也在把这些故事讲给我的儿子听，告诉他要一直、一直相信自己的梦想。

萨拉·卡明斯基
2015年10月

前言

“既然你想了解一切，那就先说说关于我你都知道些什么吧。比如你什么时候发现我曾经在抵抗组织里待过？”

“说实话，我什么都不知道，更不用说你是伪造者这件事了。如果我们一直待在阿尔及利亚的话，我可能都不知道你参加过‘二战’。对我来讲，你就像大家说的那样，是一名‘斗士’。”

“那后来呢，在法国的时候，你知道了吗？”

“也不是立刻就知道，因为你从来都不说。从小到大，我一直以为你只是一个社会工作者，帮助那些有过不良行为的年轻人恢复正常生活，给他们找工作，教他们摄影。当然，我也隐约从大人们的聊天中听到了一些零零碎碎的线索，这和我知道的有些冲突，于是我被彻底搞糊涂了，是后来发生的一些外部事件才让我逐渐明白过来的。当时《实录周刊》（*Minute* ）这本极右翼杂志曾刊登过一篇文章，你还记得吗？”

“当然，我还留着呢。在这儿，你看。”

“‘前伪造者正依循道德准则重建自己的生活。如今，已不再是伪造者的他，正在教年轻人如何保持品行端正。这名曾支持阿尔及利亚民族解放阵线[9]对抗法国的让松组织[10]前成员，现在正帮助我们来自北非的失足少年们重新融入这个社会……’是的，就是这篇！”

“这篇文章发表后，当时我正在帮助的一些年轻人还跑过来跟我开玩笑，是那种很差劲的玩笑，以至于我不得不说出‘是我侄子需要一些证件’，或者‘我刚好需要几千法郎’这种话。”

“我还记得很久以后，当你把我们申请法国国籍的资料整理到一起时，我看到了一些信件，其中一封激起了我的兴趣。那是一封感谢信，对你在1945年为法国军方情报和反间谍工作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当时我对自己说：‘哇，我父亲是个特工！’人们则出于不同立场叫你伪造

者、抵抗组织英雄、叛徒、特工、不法之徒、斗士……”

“那你是怎么想的呢？”

“这种事情我总有一天会弄明白的。你看，我已经列出了一个采访清单，正打算去找他们聊聊你。”

“给我看看……嘿，你这名单可真够长的。不过事情有点棘手，名单上的人大部分都已经去世了。”

等我们挑出那些没法接受采访的人以后，名单只剩下了一半。父亲说：“这样一来你也能轻松点。”每当谈及让人痛苦的话题时，他都会这样开玩笑。

死亡和时间。父亲刚刚一语道破了我必须得写这本书的原因，而且要尽可能快，赶在一切为时已晚之前，只有这样，父亲才不会带着他的秘密和故事离开，也只有这样，那些关于他生平的问题才不至于无人解答。

经过两年的调查，在采访了二十多人之后，我终于有机会了解阿道夫·卡明斯基——这个一直以来我只知道要叫他“爸爸”的人。挖掘寓意，解读他的沉默，察觉在他波澜不惊的叙述里所暗含的情绪，传递出那些他没有明说的事情，找出我在笔记本里记下的一系列奇闻逸事背后所隐藏的信息。偶尔我需要从其他人的角度来理解他的选择：他作为证件伪造者的一生，他的地下工作，他投身于政治的热情，他对这个社会以及对各种建立在仇恨基础上、阻碍社会进步的团体的费解，以及他对建立一个充满正义和自由的世界的渴望。

1

巴黎，1944年1月。我走向圣日耳曼德佩地铁站的入口，一刻也不想耽误，因为需要搭上一趟开往拉雪兹神父公墓的列车到巴黎东部去。为了远离其他乘客，我挑了一个折叠座位。公文包里装着很重要的东西，我把它紧紧抱在胸口，同时在心里默念着经过的每一站。共和国站，还有三站就到了。忽然，从后面一节车厢传来一阵躁动和说话声。汽笛已经响了好几秒，可车门却一直没关。紧接着，说话声被一阵响亮、尖锐、极为特别的脚步声所取代。我立刻听了出来。当佩戴着肩章、贝雷帽压得很低地戴在平头上的民兵巡逻队闯进车厢的那一刻，我的胸口感到一阵灼烧。他们给了司机一个手势，车门就关上了。

“证件检查！把包都打开准备好搜查。”

我没有看他们，而是在车厢尾部等着。虽然警察检查对于我而言已经不再陌生，但今天我却害怕了。

保持镇定，压抑住自己的情绪。我不能暴露，至少不是今天，不是现在。脚别乱动，以防暴露内心的慌乱。别让前额上的那滴冷汗淌下来。血管里的血液正在突突直跳，快让它停下。我努力让心跳变得平稳，慢慢呼吸，藏起自己的恐惧，泰然自若。

一切如常。我有个任务要完成。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

就在我身后，那群人正在检查身份证，搜查包裹。我要在下一站下车，但每个车门处都守着一个士兵，看来我是没法逃避检查了。于是我站起来，自信地走向他们，把我的证件拿给一个正打算朝我走过来的士兵看，我挥了挥手，示意他我马上就要下车了。他大声读着我的证件：“朱利安·凯勒，十七岁，染匠，法国安省人，住在克勒斯公寓……”他拿着我的证件翻来覆去地仔细检查，不时抬头用他那双充满狐疑的小眼睛观察我的反应。我始终保持着镇定，因为我知道他看不出我有多么害怕。同时我也知道并且确信我的证件是齐全的——毕竟都是我亲自伪造的。

“证件齐全……凯勒，你是阿尔萨斯人？”

“是的。”

“你这里面装的是什么？”

这是我最不想被问到的。那个士兵指着我怀里的公文包，当时我正紧张地抓着拎手。有那么一瞬间，我觉得脚下的地板摇摇欲坠，恨不得马上逃离，但任何试图逃走的尝试都是徒劳的。一阵慌乱让我的血液瞬间冷却，必须马上想个法子应对。

“你聋了吗？你包里装的是什么？”士兵提高了声音问道。

“三明治。你要看看吗？”为了配合自己说出的话，我打开了公文包。

是的，我包里确实有三明治——它们只不过是我不惜一切代价要藏好的那个东西的一个伪装罢了。一丝犹豫过后，士兵瞪了我一眼，又上下打量了我一番，仿佛要找出什么破绽。于是我给了他一个傻笑，每当必要时我都能露出这种笑：为了让自己看起来奇蠢无比。接下来的几秒钟像是几个小时那样漫长。此时我们已经到达拉雪兹神父公墓站，列车开始鸣笛，车门马上就要关了。

“好了，你可以走了。”

我依然清晰记得当时在墓地里从墓碑上方尖啸而过的寒风。我在拉雪兹神父墓地的一条小路旁找了张长椅坐下，不过不是为了冥想。我的牙齿打战，身体发抖。为了给自己找个清静的地方好好整理下思绪，并将压抑在平静表象底下的感受释放出来，我不得不走出地铁站，拖着身子进了公墓。我把这个过程叫作“回顾式休克”：让身体慢慢摆脱压抑的情绪。我只需耐心等待脉搏恢复正常，等手指放松下来不再颤抖。我不知道过了多久自己才平静下来。五到十分钟吧。不过已经足够让我感到寒冷并回过神来，记起自己是为了谁、为什么冒这么大的风险在这儿，同时也提醒自己这趟送件有多紧急。也正是这份紧迫感，把我从公墓厚重的寂静里所产生的恍惚中拉了出来，提醒自己一分钟都不能耽误，根本没时间去感受绝望、自怜、恐惧或沮丧。

我准备好重新出发。在起身前，我打开了公文包，小心翼翼地做最后的检查。我拿起三明治，东西都还在——我视若珍宝的物品：五十张空白的法国身份证，我的钢笔、墨水、橡皮图章和一个订书机。

那天就和往常一样，我按照前一天收到并花了一晚上背下来的名单挨个儿去敲门，名单上有几十个犹太家庭的名字和住址。据组织掌握的情报——这多亏了那些打入政府内部的极富同情心的人——名单上的人将在黎明时分被围捕。我从梅尼孟丹大道走到皇冠街，接着钻进美丽城大道后面的小巷里。我遇见的每张新面孔都会和那些未知的名字对应上。在木兰乔丽街上住着布吕芒塔尔一家：莫里斯、露西，还有他们的三个孩子，名字分别是让、伊莱恩和维拉。他们收下了伪造的证件，从此开始了隐姓埋名的生活。

最理想的情况是：他们已经准备好了护照照片，我直接把它们订在空白的证件上就好，然后再模仿市政厅职员的笔迹小心地帮他们填上信息。有时他们收到伪造的证件时会很高兴，却缺少相应的照片。但不管怎样，他们都很重视我的来访，并向我保证第二天围捕时决不待在家里。他们当中有的人会躲到舅舅家、女朋友家、侄子家等任何能够藏身的地方，有的人则无处可躲。

还有一些人起初会拒绝我，后来在我保证不收钱后才又改了主意。不过可惜的是，不是所有人都这么好说话。比如那天晚上，那位住在奥贝康夫路的寡妇——德拉达女士——所表现出来的无知与固执（她坚持认为我在骗她）简直让我感到震惊。

当我把证件拿给她时，她感到被冒犯了："我，什么都没做，家里几代都是法国人。我凭什么要躲起来？"说话期间，我的目光越过她的肩膀，看到她的四个孩子正围坐在客厅里的桌子旁，安静地吃着晚餐。我使出浑身解数想要说服她。我解释说，我所在的组织想把她的孩子们藏起来——并视之为义不容辞的义务。孩子们会被安置在郊区一个绝对安全的地方，和一群善良的人待在一起——她甚至能时不时收到他们的消息。可是不管我怎么哀求，她都无动于衷，一个字都不想听，只是很气愤地站在那里。最让我受打击的是，当她听说我曾被拘禁于德朗西[11]，并在那儿目睹过成千上万的人被驱逐出境、整车整车的人被带向死亡后，只是冷漠地回应道，死亡营根本不存在，并表示她根本不相信那些英美人为了政治宣传所撒的谎。说到这儿，她停顿了一下，紧接着

便威胁我，如果我再不离开她就要报警了。她完全没有意识到，第二天早晨就要来抓走她和她孩子的警察，怎么会现在过来保护她呢？

带着我的公文包和我的痛苦这双重负担，我继续上路了，挨家挨户地敲门，在脑海中完成我的清单，一边是能顺利躲起来的犹太人，一边是被驱逐出境的人。我当时就知道，我会一直清楚地记得后者，永远无法把他们的名字和面孔从我的记忆中完全抹去。甚至有时候还会做关于他们的噩梦。我十分清楚地意识到，自己很可能是他们自由的最后见证人，于是我试着在记忆里为他们留下一点点位置。

着急也没用，冬夜寒冷的黑暗已经驱散了二月[12]清朗的阳光。当清单上最后一个地址的最后一扇门在我身后关闭时，早就过了宵禁时间。于是我不得不隐藏起身形，贴着墙壁，避免被路灯照见，压低脚步声，悄无声息地消失。不过我得先找个电话亭，好让联络人知道我的任务已经完成：拨通号码，留下一条加密信息，然后我才能回家。

在焦急地走了差不多二十分钟后，我终于远远看到了青年人旅馆这座砖砌建筑的轮廓，即现在的妇女避难所。当时，那是一个供学生和年轻工人们居住的小旅馆，价格很便宜，在没找到更好的地方之前我一直住在那儿。我走到已经紧闭的门前，按了几次门铃都没人开。我冷到脚都冻僵了，却在宵禁时被锁在了门外。黑暗中透出的阴影，无处不让我感觉自己已受到威胁。我听到了一些声音，感觉自己已被危险包围，无处可逃。

我感到筋疲力尽。尽管我已经不再抱着会有人来开门的幻想，但还是最后按了一次门铃，之后，我躲进一幢公寓的门厅，蜷缩成一团坐在台阶上，双手环抱着身体，就这样等待破晓来临。我一刻也不敢眨眼，更别说睡着，一阵风都能把我吓个半死。在这种情况下，我又想到了德拉达女士，想到了那些我没能说服的人，尤其是那些孩子。一想到他们，我便感到一种毫无缘由的愧疚。我有些后悔当时没能想到合适的话和有说服力的证据。我需要继续相信自己和同伴们的努力没有白费，无论如何都不能放弃。我很好奇“水獭”是否赶在宵禁前完成了他的任务，是不是比我发出了更多的证件。我希望他没有被抓——否则他现在肯定已经死了。

我当然知道，一直以来所有警察都在竭力搜寻巴黎的伪造者。我还

知道这是因为我找到了大规模伪造证件的方式，这些证件早就遍布整个北方地区，甚至远及比利时和荷兰。在法国，任何一个需要假身份的人都知道，只要联系到抵抗组织的任意一个分支，马上就能拿到证件。于是很明显：如果每个人都知道这件事，那么警察肯定也知道。伪造的身份越多，我们越要加倍小心。我最大的优势在于，警察们可能一直都在找一个拥有机器的“专业人士”，有印刷机和木浆厂。他们肯定不会猜到，原来他们一直在找的那个伪造者，不过是一个小毛孩而已。

很明显且幸运的是，我不是一个人。我们实验室的头儿叫萨姆·库杰尔，二十四岁，大家都叫他“水獭”。上一个负责人是勒妮·格卢克，同样二十四岁，代号“睡莲”，是一名药剂师，后来离开这里去护送孩子们和处理边境前线事宜了。他俩的代号都是从战前一起参加法国犹太童子军[13]时的绰号而来。实验室的成员还有在艺术学院就读的苏西·席德洛夫和赫塔·席德洛夫姐妹俩，她们一个二十岁，一个二十一岁，凭借着辛勤的工作和永不消减的幽默感为实验室做出了巨大贡献。以上就是传说中法国犹太人总工会[14]的神秘分支“第六部”伪造证件实验室的人员配置。除了我们五个，没有人知道实验室在哪儿——就连我们的上司们也不清楚。正因为他们无从知晓这个秘密，再加上所有人都严格遵守保密规定，我们很自信能够躲过不少灾难，避免被抓的命运。

我们假装成画家作为掩护。伪造证件的实验室在圣佩雷斯街十七号的一间狭窄的顶层小阁楼里，这里已经被改造成了一间艺术工作室。屋子很小，只有不到十五平方米，但多亏有天窗，可以让我们享受到迷人的日光。两张并在一起的桌子几乎占据了整个房间：一张桌子上放着两台打字机，另一张桌子上放有几沓吸墨纸。固定在墙壁上的书架上，有我全部的化学品和不同颜色的墨水，严格地按照使用顺序一字排开。我们会在旁边放上几支画笔，好让人以为这些瓶瓶罐罐都是绘画用的颜料和溶剂。为了升高工作台，我在两张桌子底下胡乱拼凑了数十个抽屉架。这样，我们就能在没人察觉的情况下一次性晾干大量证件了。另外几面墙上挂满了我们匆忙完成的画作，在这些画的背面藏着我们伪造好的证件，直到能把它们交给联络人。我们每个人都遵循着一个固定的日程表和办公时间，以免引起看门人的怀疑，而且时不时地，我们还会带着画家专用的调色板过来。所以，没有一个邻居过来问我们屋里为什么会有化学品的气味。查电表的人也是如此，每次他进来都会恭喜我们完成了新的画作。当他的脚步声消失在楼梯尽头时，我们总会爆发出一阵大笑。要知道那些都是乱画的，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

我们的组织很特别的一点在于，它是在法国犹太人总工会的中心建立起来的。这个工会是一个由维希政府[15]成立的犹太组织，所用的钱和物品都是从犹太人那里以国家名义征用的。犹太人总工会的任务是把犹太人聚集在一起；他们在儿童福利站设立了分支，让孩子们上学，保障其饮食合理——这使得很多人以为他们是出于正当而真诚的动机。但实际上，这是法国政府找到的一个万无一失的方法，用来在道德外衣的掩盖下有序地驱逐犹太人。他们已经先于所有其他被占领的国家，建立起了一个用现有档案和穿孔卡片组成的体系：犹太人已无处可去，而且由于被禁止工作，他们全部无可挽回地依赖于犹太人总工会，住在工会的爱心旅馆里。随后他们被登记在册，几乎是立刻便被围捕。

当他们发现自己正在不知不觉中参与驱逐犹太人时，犹太人总工会里的一些官员决定利用手中的资金成立一个秘密部门。他们招募志愿者，尤其是从法国犹太童子军里招，因为那些孩子年轻又忠诚，迫切地想要加入抵抗组织。这些人从一开始就成了组织的主力。而第六部能够优先拿到几乎所有被捕人员——无论他们住在犹太人总工会旅馆，还是任何其他地方——的名单，则要归功于它的双面间谍。

我是最后一个加入第六部实验室的，一进来就不得不推翻了他们原有的工作方式。当睡莲告诉我说，她一般是用蘸有煮开的普通修正液或漂白剂的吸水棉来擦去犹太人的标记，然后苏西再用蜡笔重新给身份证上一遍色时，我差点没晕过去。他们的方法实在是太过冒险了。我马上给他们解释道：只要碰到皮肤或沾上一点汗渍，手写的笔迹几天后就会变黄。而且，如果不用碱性物质来中和修正液的话，纸张很快就会被腐蚀，处理过的地方便会马上呈现出吸墨纸的质感。这张身份证就废了。随后，当我展示了一遍自己的化学处理方法，并教他们以后该怎么做时，他们一个个目瞪口呆。其实这对我来说很容易，这些技术知识来源于我此前做染匠时的经历——当时我和一个化学乳剂专家天天待在一起。正因为这段在染坊的学徒时光，我才知道如何在不影响羊毛线的情况下给棉线染色。而且，我从十四岁起就开始做化学实验，研究如何擦掉所谓“擦不掉的”墨水。我研究了很多年，却一直没找到任何一种这样的墨水——它们全都能被擦掉。

我被他们夸张的反应逗笑了，苏西说这简直是魔法。几天后，睡莲决定去做护送孩子们的工作，因为她确信我们这个伪造证件实验室已经找到了最合适的化学工程师，不再需要她的帮助了。

而这只是一个开始。到了后来，伪造证件这件事变得越来越复杂，与此同时，对假证件的需求也与日俱增。我加入组织时，第六部已经和很多犹太人组织建立起紧密的联系，比如：犹太复国主义青年运动、犹太战斗组织、阿姆洛路上的免费诊所，以及儿童拯救组织。后来，另外一些组织同我们联系得更加紧密，比如从伦敦接收指令、同战斗和解放北部组织合作的国家解放运动，同时还有共产主义组织——自由主义者与游击队以及移民工人组织。[16]联合抵抗组织便这样产生了。一张联结不同组织的大网已经铺开，每一方都能发挥各自的优势来对抗驱逐，并组织马基斯小分队。[17]这些组织间的相互联系使重要信息能够迅速交换。至此，在有了这些小的、独立的自发组织和机构加入后，作为整体的抵抗组织慢慢形成了一个类似章鱼的结构：其内部的各个小组就像是彼此依赖的触手。我们成了法国资源最丰富、效率最高的实验室；再加上当时我发现了一种技术，让我们不但可以涂改已有证件，还能做出和政府部门印发的一样真实的新证件，我们实验室也由此成为唯一能够大批量伪造证件的地方。我还自己动手把纸张加厚，并且给自己刻了一个橡皮“公章”。

在这里我必须得补充一句，我并非只有一个实验室。事实上，可供我随意使用的工作室有两个。当在国家解放运动里负责伪造文书的莫里斯·卡修得知了我的这些小成就之后，他直接联系我，问我能不能做照相凸版印刷。当时，为了避免漫长的上班路和途中的警察检查，我从青年人旅馆搬出来，在雅克布路上的另外一栋离第六部实验室非常近的寄宿公寓里找了个房间。我把自己伪装成一名业余摄影师，寄宿公寓里一个对我有好感的厨师，让我使用楼上的那间空屋子——一直以来，她都以为我在用那间屋子做摄影实验。事实上，我在那儿建起了一间专为国家解放运动伪造证件的研究实验室。

这也是一间女仆的屋子。但不同的是，这里的地址绝对机密——因为我是唯一能够进入房间的人。夜晚，我就在这间屋子里加工纸张，也因为照片凸版印刷，我能够源源不断地生产印章、印有抬头的信纸和水印图案。所有空白证件都出自这间位于雅克布路的屋子。其实这里所有的设备都是临时的，全部是用从旧货店里找来的废弃材料一点一点搭起来的。但就是通过这种胡拼乱凑式的组装，我得以造出高度精密的仪器，性能和真正的照相凸版印刷厂里的一样好。因为使用离心力是将光敏液体在衬底上涂开的唯一有效方法，我就用自行车轮造了一台离心机。我的烟斗成了把被酸性物质损坏的文件碾平的绝佳工具——事实上

这也是它唯一的用途，因为我从不抽烟。利用凸透镜、凹透镜和一小块半透明的镜子，我造出了一台列奥纳多·达·芬奇曾经使用过的机器，把需要手工复制的图案或印章投影出来，尽可能确保线条的精准性。所有这些全部为手工制作，但是非常好用！为了不断地制造出这些新东西，我度过了许多不眠之夜。

每天早上，我要做的就是把空白证件拿到第六部实验室去填。因为距离很近，我连地铁都不用坐。

我们为所有人服务。订单源源不断地涌进来，数量越来越大。其中有来自巴黎的、来自法国犹太人总工会的、来自南部地区的，还有来自伦敦的。我们不得不保持一定的工作节奏来应对这几近无法控制的工作量，有时甚至一个星期要做五百个证件。

一般情况下，由水獭和我负责联络那些下订单的人。我记得水獭看上去也很天真无邪，和我一样。这是我们最好的伪装。他个子不高，浅褐色头发，脸上有雀斑，鼻子非常小，表情顽皮。这种看上去十分孩子气的稚嫩外表，无论走到哪里，都有一种“芝麻开门”的效果。他最常和犹太人组织联络，而我主要负责国家解放运动和联系共产党人。不过紧急情况下也会有变动。通常，我们会把见面地点安排在巴黎一些繁华的地段，最好是和一个女人接头，这样见面时就可以假装是正在约会的情侣。我总是会提前到，手里拿着一束玫瑰，然后和我的“未婚妻”一起“散个步”。一旦感觉被监视了，两人就会深情地对视。当我们分开时，彼此都知道接下来的任务是什么。

但有一次和我见面的不是我虚拟恋人中的任何一个，而是马克·哈蒙，绰号“企鹅”，他也是法国犹太童子军的一员，当初就是他把我招进了抵抗组织。

我明白，如果是企鹅亲自来的话，那就说明问题非常紧急，他已经等不及让组织里有空的女成员来了。我们约好在杜伊勒里宫花园见面。当我到那儿的时候，他正坐在一张长椅上，看起来非常疲惫且忧心忡忡。我说他比我们第一次见面时瘦了不少，听到这话他大笑起来，夸了我两句。随后他的语气就变得严肃了。

“昨天伦敦电台给我们传来了一些好消息。德国军队正在全线撤退，而且从现在起，所有北非军队都站在我们这边。不过问题是，纳粹

决定加速清除犹太人，正准备在整个占领区内实行一次大型围捕。三天之后，巴黎的十个儿童福利站将会同时遭到突袭。我给你准备了一个清单。我需要上面的一切材料：定量供应卡、出生证明、洗礼证明，还有协助孩子穿越前线的大人的身份证、命令单，以及所有人的通行证。”

“有多少？”

“你是说多少个孩子？……超过三百个。”

三百个孩子。这意味着要准备超过九百个不同类型的证件，而且是在三天之内！这根本不可能。一般来讲，每天收到的订单数量有三十到五十个，有时候会多点。此前我也面临过巨大的挑战，但这一次数量实在太过巨大，我震惊了。和企鹅的会面结束之后，我第一次害怕起失败来。在这之前，我总能通过积累的各种知识，想出一些神奇的办法来解决技术问题。随着证件的更新换代，我要制造的东西也越来越多，也更需要展现自己的聪明才智，好能利用手边有限的资源，伪造出根本不可能被伪造的证件。但这一次我们要的并不是解决方案，而是巨大的数量，而我清楚当时自己已经是满负荷运转了。一天的时间不会缩短，但不幸的是，它也不会延长。没时间多想，我得先去雅克布路造纸：紧致的、好用的、密实的或精细的，有纹理或没纹理的——根据证件原本的质地来准备。我必须得抓紧，倒计时已经开始，比赛的枪声已经打响。这是一场与时间的赛跑，与死亡的抗争。

告别了企鹅，我抱着装满空白证件的公文包气喘吁吁地赶到实验室，水獭、苏西和赫塔已经在那儿等着了。令我惊讶的是睡莲也在——因为有别的任务，最近很少能在实验室看到她。他们都看向我，表情无比震惊。他们告诉我说已经接到了通知，毕竟事关三百个孩子——这也是睡莲会出现在这儿的原因，她是特地来帮我们的。除此之外，水獭还刚刚收到了一份来自移民工人组织的订单：他们需要给匈牙利小组的成员准备证件。所有人都以询问的目光看着我。他们想知道：我们真的能满足所有需求吗？

为配合当前这种紧急的情况，我把一个装满空白证件的纸箱子放在桌子上，用行动给出了一个信号。

“孩子优先！”睡莲补充道。

实验室里马上变得一片忙碌：睡莲负责用切纸机把纸板裁成卡片，苏西填色，赫塔用笔和打字机填写文字。只有水獭——一般情况下，他从不参与制作，只负责管理所有行政琐事——像游魂一样转来转去，茫然无措。

“如果你想帮忙，那就从盖章和签字开始吧。”

于是他立刻投入工作。而我正用一台自己造的机器把纸张做旧：塞进去一些灰尘和铅笔芯，然后转动把手，让纸张看起来又脏又旧，以免看上去太新，或者像是刚从打印机里拿出来的一样。屋子里慢慢开始弥漫起一种化学用品混合着汗水的气味。在不同的角落里，我们切纸、裁边、盖章、上色、打字，在这个简易文书工厂里埋头苦干。我们把做好的假证件放到镜子背面和底部可拆卸的抽屉里，塞得满满当当。虽然在内心深处我们都知道这个目标很难完成，但所有人都小心翼翼地不把它说出来。一切都取决于我们的意志力。毕竟，除了乐观，我们一无所有，这也是我们继续前进的唯一动力。

天黑以后，所有人都回家了，我朝自己位于雅克布路的实验室走去。即便有睡莲和水獭的帮助，我们一整天也才完成了不到四分之一的数量——在这种情况下，我怎么能睡觉？按照这个节奏，我们或许能完成孩子们的证件，却要以牺牲那些匈牙利人为代价。这让我无法接受。

保持清醒，时间越长越好，和睡眠做斗争。算法其实很简单：一个小时我能做三十张空白证件；如果这一个小时我用来睡觉，就会有三十个人因此而死去……

经过两个晚上无止境的痛苦工作，我的眼睛几乎快要贴到显微镜上——疲劳成了我最大的敌人。我得一直屏住呼吸，伪造证件是一项只有一丝不苟才能完成的任务——你的手甚至不能有一点抖动，是非常精细的工作。我最害怕的是技术性的失误，或一次错漏，或任何一个我没能注意到的小细节。哪怕一瞬间的注意力不集中都会是致命的，因为每一张证件都生死攸关。每一页我都会一遍又一遍地检查，哪怕它们已经很完美了，我还是会担忧。那就再检查一遍。压力虽然消失，但更糟的是，我已经在打盹儿了。我站起来想让自己精神一下，在屋里走了几步，甚至扇了自己几巴掌，然后重新坐下。一个小时等于三十条人命！我没资格放弃。我眨了眨眼，然后眯起眼睛让自己看得更清楚。到底是

我把这些东西印模糊了，还是我的眼睛在这暗室的微弱灯光下已经什么都看不见了？

第三天，圣佩雷斯街的实验室里充盈着一股激动的情绪。

我们就要完成任务了。下午五点，水獭和睡莲就会带着我们做好的所有证件出发，这是我们三天来不眠不休劳作的成果。当我们这天早上已经完成八百多份证件的时候，我终于开始有信心了。所有人都像机器人一样，疯狂重复着同样的动作，我们以熟练的手法不停歇地工作，速度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快。我们的衣服早已变得油腻，散发着化学品的刺鼻味道，身上全是汗，不过这一天空气中却散发着一种新的气息，有什么无形的东西飘在空中。那是狂喜！我们大声地喊出一个个数字来为自己鼓劲：八百一十、八百一十一、八百一十二……伴随着打字机不间断且有节奏的嗒嗒声、切纸机的撞击声、盖章的砰砰声、订书机的咔嗒声，还有纸张做旧机器低沉的隆隆声。

正当我沉醉于各种操作的旋涡中时，我突然感到眼前一黑，紧接着，就在那一瞬间彻底晕了过去。我眨了眨眼，又眯了眯眼睛，但无济于事。感觉眼皮很沉，没有知觉，眼前一片漆黑。我的听觉被一阵持续的嗡嗡声所取代，双手麻木。感觉身体一下子不再受自己的控制。

我再也无法支撑自己，重重地倒在了地上。

再次醒来时，我发现自己躺在地板上，蒙着眼罩。睡莲把我带到了住在附近的一个联络员的家里，以便有人照顾我。我很担心会因为自己不在而导致证件无法及时完工，坚持要他们别让我睡超过一个小时。我还记得睡莲当时说的话，这句话把一种对他人生命的责任感深深地刻在我的脑海里：“我们需要的是一个证件伪造者阿道夫，而不是另一具尸体。”

2

“怎样才能成为一名伪造者？”

“怎么，你对这份工作感兴趣吗？”

一个人如何成为伪造者？我的答案是……巧合。当然，也不完全是。对于我来说，在加入抵抗组织之前的那几年，我在不知不觉中积累了所有日后需要用到的知识；在那之后我唯一要做的，就是把它们付诸实践。

像许多年轻人一样，战时我的梦想就是加入抵抗组织。我很崇拜那些在马基斯小分队里战斗的人——虽然我自己是个和平主义者，也扛不了枪。小学时，每当打架，我都要靠比我强壮和勇敢的弟弟来出头。我是家里最温柔、胆小、喜欢沉思的那一个。我梦想成为一个画家，但他们会告诉我“那并不是个职业”。然而可以肯定的是，如果情况不是这样，如果没有战争，我很可能就这么平凡地过一辈子。我可能会做个染匠，充其量成为一名化学家。

我受到的训练——如果可以称为“训练”的话——开始于我在诺曼底区维尔市[18]的生活。那一年我十三岁。

这不是我们第一次搬家。当时，我的家族史就是一部典型的东欧犹太史：总是在被暴力驱逐中度过。我父母都是俄罗斯人，他们1916年在巴黎相遇。我母亲从种族迫害[19]中逃出来，选择了这个“人权之国”。至于我父亲，他从来没跟我们讲过他来法国的原因，但我知道他曾是崩得[20]组织报的一名记者，而且确定他是因为认同马克思主义而被驱逐的。1917年布尔什维克在俄国夺取政权后，法国政府曾宣布立刻驱逐所有被认为是“红色”的、拥有俄国国籍的人。作为崩得的前成员，父亲也在名单之列。但在“一战”中，他根本没法回俄罗斯，所以我父母最后去了阿根廷。我和我的兄弟妹妹们就出生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全家都获得了阿根廷国籍。在我不到五岁时，父母决定搬回巴黎。

1938年，我们搬到诺曼底，和我母亲的弟弟莱昂舅舅一起住。他的性格很复杂，作为一个白手起家成长于困苦中的人，他似乎非常易怒，过分讲究，有时甚至独断专行，但对于我们，他却表现得无比友善真诚。他出钱帮我们搬到法国，在巴黎帮我父亲找到了工作，甚至还给我们提供住宿。虽然自己没有孩子，但他觉得一个家里如果总是听不到笑声和孩子们的喧嚣嬉戏声，简直就太悲哀了。他建了一幢很大的房子，把它分成两部分，希望有一天我们能去住。1938年发生了很多事：德国吞并奥地利，以及关于驱逐犹太人的报道。这些无不预示着大战的迫近，也加速了我们的重聚。因为对于我们这种既是外国人又是犹太人的家庭来说，首都显然太危险了。

事实上，开战后的第一年我们在维尔确实很安全。这里的人很欢迎我们，一部分是因为莱昂舅舅作为一个诚实商贩的好名声，大家都了解也尊敬他。舅舅自愿参加了1914—1918年的战争[21]，他在战争中失去了一叶肺，但也凭这次贡献获得了法国国籍。

也就是在那时，我获得了人生中唯一的一个文凭——一张证明我小学毕业的证书。不过由于我还没到十四岁，大人们还是每天把我送到学校，直到我再大一些为止。来自巴黎这件事让我在维尔成了个人物，学校里的男生都羡慕我，而且在去上学的乡间小路上，女生们都围在我身边，边唱歌边走。

其中有一个女孩叫多拉·奥吉埃，她很胆小，每次都待在我身边。我很喜欢她，不过却很小心地避开她的父亲——一名因装有木制假肢而看上去像海盗船长的老人。

还有一个男孩和我一样，当时也刚上完小学。他叫布拉甘迪，是一个活泼顽皮的意大利小孩，我俩很快就玩到了一起。因为已经上完了主要课程，玛德琳夫人不想让我们一整年都无所事事，就建议我们成立一个校园合作社，并用这笔钱来办一份校报。于是我们买来了一台便宜的老式印刷机，并从废弃的打印机上和地区报社那儿捡来用旧的和字体过时的铅字，他们也很乐意送给我们：一方面能处理掉这些不要的东西，另一方面也是在帮助学校。整个办报的过程让我们学到了很多，而且既好玩，还能赚钱。我们把卖报纸的钱存起来，准备买更先进的设备。

我和布拉甘迪把一整年都花在了研究印刷原理、定量打印图案的方

法和雕版印刷上。十三岁的我便已经痴迷于印刷。

我哥哥保罗已经到了可以去工作的年龄，于是父母决定让他去市场帮忙，以回报舅舅的慷慨。莱昂舅舅就在这附近的镇广场上卖针织品。可问题是他们两人脾气都很火暴，莱昂根本受不了有人顶撞他。于是争吵一次接一次，整间屋子都得忍受这种折磨。为了平息紧张的气氛，终于有一天，母亲决定让我离开学校去顶替保罗。因为我已经小学毕业，而且性格也更加温顺。这对于对经商不感兴趣的我来说简直是场噩梦。一方面，我不得不抛弃自己喜欢的学校印刷室；另一方面，舅舅还有个很不好的习惯：经常会责骂助手，甚至踢助手屁股。在当时，我可能会顺从地去卖东西，但要让我当众出丑，不，我决不。

在寒冷的室外被莱昂折磨了几周之后，我逃走了。街角有一家通用电气的工厂，当时正在为法国军队造飞机仪表盘。为了设法让他们接收我，我甚至谎报了年龄——其实我根本没到十四岁。但只要不去市场上卖东西，我什么都能接受。而且后来我发现自己挺喜欢工厂的。这是一个崭新的世界，我就是在这里遇到了那些人生中很重要的人。因为我年纪很小，他们就把我当作学徒，我和女工们一起被安排在了接线部门。啊哈，我知道你们在笑。不过你们会失望的——她们都比我大很多，我根本没有任何机会。但另外一方面，她们又都很信任我，我很看重这一点。我从她们身上学到了很多。有个二十岁左右很亲切的女孩，叫塞西尔，她既淘气又有趣。

有时候她一边抽烟，一边对我说："你还不是男人，所以我还能跟你讲些事情，等你再大点就不行了……"或者是："过来亲亲我，阿道夫，就这儿，在嘴唇上，你今天可不像往常那样黏人啦，不是吗……"然后说完她就会大笑。可能让我脸红她会很开心吧。

有一些男人也成了我的朋友：乡村男孩雅克，还有红头发的北方人让-拜耳。让很懂政治，令我印象深刻的是他曾在监狱里待过，因为他在自己那个酒鬼父亲打老婆时，用锤子砸了他的脑袋。他喜欢唱蒂诺·罗西（Tino Rossi）的歌，尤其是"巴黎公社"[22]的革命歌曲，他还是个反叛者，当我还在慢慢寻找自信时，他身上就已经有了那种我梦寐以求的迷人气质。在工厂里，我终于学会了把自己当作一个成年人来看待。别笑我，我的整个青春期就在这几个月里过去了。我开始了解政治，第一次感觉自己自由而独立。这很重要。

直到有一天，他们来了，那是在1940年6月，当时为了每天往返工厂的八公里路，我买了辆自行车。保罗也不愿屈服于莱昂的怒火，和我一样来到了工厂，不过是在另外一个部门。当我正全力以赴想打破我的骑行最高速度纪录时，我看到坦克在维尔的街道上朝我开过来。

崭新的坦克，就好像刚从生产线上开下来一样。旁边的士兵也都穿着锃亮的靴子和毫无瑕疵的制服。我终于明白之前父亲看到法国兵时说的话了。当时那些征来的兵穿着不合身的衣服，有的人连头盔都没有。他说："这次我很确定，结局已定，我们不可能靠这样的军队来打赢这场战争。"

我孤零零地站在路中间，和他们面对面。随后我立刻掉头，用最快的速度蹬车离开。我根本没想到他们已经离我们这么近，还以为危险很遥远——虽然战争刚刚开始时，我已经看到路边有成百上千的难民带着他们的全部家当，赶在德国军队到来前逃走。这些人来自比利时和法国北部，我们甚至还为他们中的一些人提供过住宿，他们则向我们讲述无止境的逃难，以及一路上不断遭受的轰炸。然后他们就走了，去向另外一个未知的目的地，但我们还没走。有一次，莱昂已经把东西装上了卡车，准备打包离开，但最终他还是改变了主意，觉得以后还有机会。没人能想到这场战争会拖得这么久。

德国人一来，工厂就停工了，等过段时间再开工时，就已经转而为德国空军工作了，而且禁止雇用犹太人。这里只有两个犹太人，于是我和保罗被赶了出来。当我们被带向门口时，我听见从工作台的后面传来一个声音："伦敦呼叫，伦敦呼叫，巴黎电台在撒谎……"

我立刻听出来这是我朋友让-拜耳的声音，他在用自己的方式和我们并肩作战。有些女人给我们鼓掌，有些工人在吹口哨表示抗议，不过工头立刻中止了这场喧闹。战争已经抵达维尔。

由于不想回市场工作，我迅速找到了一个染匠学徒的差事。布斯马尔德先生是一位化学工程师，之前是法国军队里的一个军士，后来因为身体原因复员。他之前的助理在战争中被俘，于是招了我来代替。一开始他觉得我太小，只让我烧锅炉，不过我很快就承担了更多的工作。当时物资奇缺，也很难找到价钱合理的衣服，所以我们染的最多的就是军队制服和"一战"中用过的大衣。为了把它们做成普通平民穿的衣服，我

们得把卡其色染成棕色或海军蓝。这活又苦又累，尤其是在冬天，在气温接近零摄氏度的刺骨寒风中，每件衣服都要在河里仔细冲洗。我穿着的衣服会在身上结冰，手也被冻麻了。不过这份工作能让我赚到钱，而且正是在这里，我做了人生中第一个化学实验：把染料倒进泡着衣服的大桶，水会变得黢黑；但我目瞪口呆地发现，当整个过程结束时，衣服是黑了，水却又变得像山泉一样清澈。

后来我才恍然大悟：原来所有染剂都只附着在纺织品上，而不是水里。“这就说明整个过程成功了。”布斯马尔德解释道。我被这个实验深深吸引了，问能不能带点染剂回去，我打算用父亲工作室里不要的边角料做实验——他在家里做一些裁缝助理的工作。白天我们在桶里搅拌衣服时，我会问上一大堆问题，然后晚上回去偷偷做实验。我从中找到了乐趣。布斯马尔德被我对化学的兴趣和执着逗乐了，他向我“抱怨”道：“我之前招过那么多人，他们能做好自己的工作就很知足了；但和你一起的时候，我总得不停地说话。”

这是第一次有人对布斯马尔德掌握的知识表现出兴趣，所以尽管他举止有些粗俗，却也感到十分受用。他跟我解释那些化学原理时就像翻菜谱一样，一切在他那里都变得异常简单。所以你明白了吧，后来我之所以对消除墨迹有兴趣，其实源于“作为一个好染匠，你必须具备去除衣物上污渍的能力”这一想法。

我很快就意识到，只要你有决心并且方法得当，什么事都能做成。我确实做到了。前面提过，起初我研究的是擦不掉的墨迹，但最终却把它们全擦掉了。从那以后，我在染坊就成了那个能攻克难关、完成不可能完成的任务的人。附近镇上的人都会把他们弄脏了的蕾丝花边圣餐手套和丝质婚纱拿给我。修好所有被认为是不可能修好的东西便成了我的任务。

对于一个有热情的化学初学者来说，最常面临的是材料受损的问题。一开始我在家里的厨房做实验，工具只有平底锅和母亲洗衣烘衣用的锅炉。但经过几次不幸的灾难，尤其是几次爆炸后——其中一次还引起了火灾——我就被禁止在家里做化学实验了。

不过由于我手巧，又常给舅舅做些小活计，最终，我说服他把他那空置已久的旧房子给我当实验室用。

那段时间在维尔，我每天都会骑车经过一个药店。一开始没太注意，直到有一天我在橱窗里有了新发现——一整套的化学实验用具正在出售：曲颈瓶、球形烧瓶、旋管冷凝器。这么一套宝贝，我都不敢问价格。随后的几天里，我一次次地经过这套用具。它们一直都在。一个星期后，我终于下定决心走进店里，当时药剂师布兰库尔特先生正吹着口哨收拾瓶子。

“想要什么，小伙子？”他问道，看见我正盯着那套实验用具。

“呃……不，是那个，是的，我想知道那个多少钱。”

“你要用来做什么？”

“学化学。”

“什么化学？”

“做各种各样的实验。我在染坊工作，已经做了很多去除墨迹的实验，我想更进一步。”

他没告诉我价格，不过我看得出来，如果想要一整套的话，将会是一笔巨款。他向我演示了这些设备的用法，还有些其他东西——比如一个我确定自己一生都无法拥有的铜制立式显微镜。他用眼角的余光瞄着我，见我对每件器具都赞叹不已，于是对我心生好感。我们一直在聊化学，他十分博学，是个药剂学博士。

“我可以一点一点地买下它们吗？”我小心翼翼地问道。

“你想要的话，我可以先给你留着。等你攒够一件东西的钱，随时来就好。”

我攒下所有工资，这套实验用具终于一个接一个地来到了我舅舅的老房子里。布兰库尔特以实际价格的十分之一把这些东西卖给了我，甚至还附赠了那个我这辈子都买不起的精美显微镜。我的闲暇时间全被写满化学分子式的书所占据。在维尔的跳蚤市场，我甚至还找到了被称为化学之父之一的马塞兰·贝特洛[23]的初版论文。我如饥似渴地学习着接触到的一切，包括《村舍评论》上的实用建议——我在里面找到了上千

种非常有效的传统化学技巧。

为了让知识更全面，我还每周一次去给黄油乳制品商店的药剂师当助手——无偿的，不过作为报酬，他会教我一些理论知识，外加一小块黄油。乳制品商店收购乳酪时是按照脂肪含量来付钱的。大小和重量都不重要，只看脂肪含量，防止有些狡猾的农民用掺了水的奶油来骗钱。我们要做的事情很简单，就是在奶油样品里溶解一些亚甲蓝，然后记下来用乳酸让它褪色需要多长时间。这对于普通人来说可能只是一条微不足道的信息，对吧？对于我来说也是。当时的我从没想过会因为这些知识而被招募进抵抗组织。

德国人来了以后，除了被工厂开除，我的生活没太大变化。战争仍在继续，却仿佛是在远处发生的事情一样，并没真正影响到我们。

后来，维希政府颁布了第一批法令：我们不得再拥有邮政或银行账户。根据1940年10月3日颁布的法令，我们必须到警察局去登记。我记得当时是和父亲一起去的。或许是因为舅舅的好名声，我们在这一片比较有名。警察局的职员跟我们解释说，我们有阿根廷国籍，可以不必公开自己的犹太人身份。但我父亲迫切地想要履行作为法国公民的义务，不想因此而受人指摘。我能感觉到这个职员并不急着给我们登记，反而想说服我们离开。不过一切都是徒劳，最终他还是把我和父亲的姓名、出生日期和地址登记在了文件里。几天后我们在街头相遇，这个职员微笑着用善意的口吻对父亲说："卡明斯基先生，我弄丢了你们的文件，也许是不小心掉进火炉里了。"

"那我明天会再来登记一次。"

"没有这个必要。"

"我必须得来。明天见。"

这一次我们的信息终于被记录在案了。就佩戴星标这件事来说，父亲一点都不谨慎。"如果我们的国籍能让我们免除义务，那我们自然用不着戴它了。"他信誓旦旦地说道。

然而，令人痛苦的事情还是开始发生了——虽然可能是从你意想不到的地方。一个周日，镇上妓院的老板——德莫依夫妇，在一名德国军

官的陪同下来敲我们家的门，身旁还有一个人。他们想要“检查”一下屋子。舅舅对自己精致的住宅很是自豪，二话没说就答应了。不过他们上楼后，我听见从卧室传来几声怒吼，然后看到莱昂在德国军官的屁股上踢了一脚，把他踹下了楼梯，发出哗啦一声巨响。根据以往经验，我很了解莱昂舅舅这一脚的威力。如果他是踹在了德莫依夫妇中任何一个人的身上，我都会大笑不止，不过他踹的是一位德国军官，我简直要被吓死了。舅舅随后还在门口大声喊道：“把我家当妓院？没门儿！”

之后几天，我一直在焦急地等待着这件事的后果。不过整整一个月里什么事都没发生。直到一天傍晚，莱昂的两位警察老友带来了灾难性的消息——光是他们身着便服这一点，就已经是一个很不祥的预兆了。

“基基[24]，他们明天一早就要来抓你了。你得马上离开这儿。”

“去哪儿？”

“哪儿都行，只要离这儿够远。”

舅舅当晚就走了，一件行李都没带，连基本的生活用品都没拿，就坐上了最近一班去巴黎的火车。

几周后，这两个警察又来找我们了。他们想提醒母亲，盖世太保已经截获了一封她寄给她弟弟的信，拿到了他在巴黎的地址。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他们怎么能这么天真，事到如今还给彼此写信？我到今天也没法解释。他们对当时发生的一切毫无察觉。

我们没有电话。趁一切还来得及，母亲也搭火车到巴黎好去提醒舅舅。“我很快就回来，再见孩子们。”然后生活就这么继续着，每天面临的还是那些小问题。各种物资短缺，到处都找不到任何东西，哪怕是最基本的生活用品，想存点东西也变得越来越难。好在有实验室，我知道了如何用小苏打里的碳酸盐做肥皂，如何用石蜡和蜡光亮剂做蜡烛——由于经常断电，蜡烛变得十分紧俏。

药剂师布兰库尔特时不时地会让我帮他做些条皂，用来治疗疥疮——这种疾病当时已经在这个地区大范围蔓延开来。我在弗莱尔找到了一家供货商，让他把所有卖不出去的东西都给我，我再做成有用的东西免费发放出去。有一次，他给了我几百公斤卖不掉的固化盐，因为里面

有氧化铁。

每家都缺盐，纳粹当时控制了盐的销售——因为当时农民们为了避免自己家的猪肉被征用到德国去，会用盐把肉腌起来藏好。我把这些盐溶解过滤，因为氧化铁比较重，会在底部形成一层沉淀物；然后我让表层重新风干，再次结晶成盐。几天后，这些就全变成了精盐。因为要提纯的盐的量实在太大，我把它都分给了农民们，并向他们演示了操作流程。几个月后，大家都掌握了这种方法。正是因为这样，在很长一段时间里，维尔人才不至于像其他地方的人那样挨饿。

成天忙着这些事情，我几乎没在家待过。母亲也没回来，在她离开家一周后，父亲和保罗一起去找她。两天后他们回来了，让我们放心，说母亲只是感染了一些不知道是什么的病菌，正住在巴黎的医院里。这显然没什么好担心的。日子照常过，父亲和哥哥也没再提过这件事。

我能免费生产条皂的消息很快就传遍了整个镇子。

女人们做涮洗类的家务很需要它。我骑着自行车挨家挨户地送货时，又见到了之前一起上学的多拉。可怜的小东西因为父亲重病，所以只能中途辍学去照顾他；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也不再害怕他了。正是靠着这些条皂，我才能和工厂里的那些朋友保持联系。我很高兴能再次见到塞西尔。即使现世艰难，她仍然风趣一如往常，除了这一次，当她跟我打招呼时，声音听上去异常失落。

“嗨，是你。抽烟吗？”

“不了，谢谢，我不抽烟。”

“可怜……因为你还不是一个男人。你该试试。我难过的时候会抽得更多。”

“难过？为什么？”

“你没听说吗？”

“听说什么？”

“让-拜耳，工厂里的那个。”

“他怎么了？”

“被处决了。”

那是1940年年底，冬季的一个雨天。我骑着自行车离开，疯了似的踩着踏板，就这么漫无目的地穿过诺曼底平原。让-拜耳死了。他是我亲近的人里面第一个被战争带走的。他和他那些愤世嫉俗的玩笑，还有永远挂在嘴角的烟屁股，以及他玩世不恭的态度，都一起消失了。我回忆起过去那些时光，我曾经努力想要变得和他一样。此刻，我的身体正逆风蹬着自行车，思绪却迷失在一片混乱的记忆中。突然间，我意识到了那件最可怕的事：母亲已经死了，而我刚刚才意识到这一点。那天，水不断地从我脸上冲刷而下，而那并不是雨水。让-拜耳的死亡让我不再对周围的一切视若无睹。什么样的病能让母亲在医院待那么久？自从父亲告诉我们关于病菌的事情以后，他就一直保持沉默。我怎么还不明白？就连我只有十岁的妹妹玻琳都曾明确表达过她的担忧。

我到家后直接去问了父亲，他坦白了。铁路公司在铁轨旁发现了母亲的尸体。她去巴黎提醒莱昂舅舅后，他便立刻躲了起来。她是在坐火车回家的路上出的事。保罗和父亲一起去认领的尸体，这也是他们花了两天时间的原因。当保罗看见母亲“身首异处，甚至脑浆都迸出来”时，心理受到了严重的创伤，他选择对我们这些小的孩子保持沉默。但父亲本该告诉我们的。负责调查的探员说，是母亲在火车行进中误把车厢门当成了厕所门导致的。保罗选择相信这个解释，直到今天他对此都深信不疑。父亲带了一个巴黎的律师去料理后事，但因为那个律师是犹太人，所以没过多久就被逮捕并遭到驱逐。我对这个“意外论”的解释表示不屑一顾。据我所知，母亲是被推下去的。这是一场谋杀。

“但是没人能证明。”

那你告诉我：如果有人告诉你说我从火车上掉下去了，因为我把车厢门当成了厕所门，你会怎么想？

所以你懂了吧，这就是当时的处理办法。几天后发生的一件事证实了我的观点：来自司令部的一封信要求我们搬离莱昂的房子，因为那里已经被德军征用，并按照市长办公室规定的价格分配给了德莫依夫妇。

这是德莫依夫妇的复仇。这下那间房子彻底变成了军官们的妓院，整个战争期间都人满为患。人们说那儿的酒水和姑娘都很美味，而且很便宜。

市长办公室把我们的住宿安排在了车站广场的一个老妇人家里。我几乎每天都去找药剂师布兰库尔特。自从得知母亲的死讯后，我就全身心投入到了化学之中，这是我活下去的唯一理由。每当我在研究中碰钉子，布兰库尔特都会帮我，给我无数建议。我们什么都聊，尤其是战争。他很仁慈也善于倾听，渐渐地，他开始成为我精神上的父亲。

1942年夏天，伦敦电台的一则消息第一次给我们带来了希望。德军终于在斯大林格勒战役中遭遇了抵抗。同时我也听说针对德军护卫队的破坏行动正在紧密筹备中，各小组都被动员了起来。作为回应，德国政府决定让镇上所有男人轮流在铁路沿线值夜班。从某种程度上来讲是去当人质。因为如果铁路遭到攻击，那些正在值班的人就会被行刑队枪决。我虽然还不到年纪，却也跟着父亲和保罗一起去值班，因为这样就能见到布兰库尔特。我也忘了是怎么提到的，但聊着聊着我才终于意识到，原来他是戴高乐情报机构的一名特工，药店只是伪装而已。布兰库尔特和在诺曼底区执行破坏行动的组织一直都有联系。我并不想因为亲人的死而终日坐在那里，除了哀叹之外无所事事，他也了解这一点。一天晚上，当我们一边喝着人造咖啡一边昏昏欲睡地在铁路旁值班时，他说：“如果我告诉你怎么做，你愿意为我做一些比制造条皂更危险的事吗？”

天知道我等这一刻已经等了多久，只是一直不敢说出来罢了！

“现在听好了，这项工作很复杂。尤其是剂量，你必须格外小心才行。”

从那天起，除了生产条皂、蜡烛和盐之外，我还得做一些更危险的东西，比如能腐蚀输电线、让铁路零件生锈的东西，以及一些小型炸药。参与破坏行动让我第一次在面临母亲和好友让-拜耳的死亡时，不再感觉那么无力。至少，我有了正在为他们报仇的感觉，而且我很骄傲：我终于加入了抵抗组织。

3

1943年夏天，我被德国人逮捕了。当时我正和弟弟安热尔在染坊工作，我雇他来帮忙。前来逮捕的人让我们跟他们走，随后上了一辆伪装过的军用卡车。我的家人都已经在车里了，还有老奥吉埃和他的女儿多拉，就是那个之前经常和我一起上学的女孩儿。这是一次小型围捕：维尔的犹太人只剩下我们了。当我看到父亲时，我很希望他能说些什么，任何让我们安心的话都可以，但他一直保持着沉默。我也和其他人一样，丝毫没有反抗，也没说一句话。整个行程持续了两个小时，没人问我们这是去哪儿。

卡车终于停了，我们被塞进卡昂最臭名昭著的监狱——拉马拉德莱里监狱。七个人全部挤在一间十平方米的房间里，连躺下的地方都没有——除了年纪又大病又重的奥吉埃之外。整整两天时间，没有一个守卫过来看我们一眼，也没有食物和水。我们被完全遗忘了。

没过多久，躺在稻草垫子上的奥吉埃开始呻吟。他的嘴巴半张着，双眼死死盯着天花板，眼泪顺着满是皱纹的脸不停地往下流，多拉俯下身靠近他，可是这位老人就要死了，他的呻吟声越来越大，并不时打断他的呼吸。我试着用同样的节奏呼吸，以分担他的痛苦。父亲用拳头捶门，想让守卫知道这里有人快要死了。他弄出了很大的动静，这才有个守卫过来。

“他参加过‘一战’，和你并肩为德国打过仗。他为此还失去了一条腿，你们不能让他就这样死在监狱里。”

守卫一句话没说就走了。奥吉埃求我父亲给他提前唱珈底什[25]。我看见父亲起身，开始为他朗诵献给死人的祷文。这是我第一次听见祷告，我之前甚至都不知道父亲会这个。父亲念诵的祷文打破了几日来监狱里的沉寂，他的声音也由此带上了特殊而重大的意义。我知道被关在这里只是一个开始，后面还有集中营，或者死亡。起身唱祷文之前，父亲望着我们每个人的眼睛。那一天，我们都确定，自己听到的就是所罗

门的祈祷。

奥吉埃解脱了，但他的女儿还没有。父亲发誓会像照顾自己的女儿一样照顾她，我们也把多拉当成了家庭里的一员，这样她就不至于变成孤儿了。第二天，我们和这个地区其他所有犹太囚犯一起，被赶上了一列火车。装得满满的公交车把人像卸货一样放出来，然后再由士兵把我们塞进火车车厢。数百个人就这么堆在车厢里，什么年龄和阶层的都有。在一片嘈杂声中，德朗西这个地方被反复提及。保罗在车厢里奔走，到处问："谁有纸？有吗？钢笔有吗？"

有的人是在家里被抓的，他们带了行李。保罗从这些人那儿借来了他需要的东西，回到了我们身边。

"你要做什么？"

"我要写信给阿根廷领事。"

"为什么？"

"你看，他们都戴着星标，而我们没戴。能在这时候帮我们的只有领事，他能保护我们。"

他写了好多封信，内容都一样，上面写了我们的名字、日期和要被送去的地方，这样阿根廷方面就能要求释放我们了。火车开走了。保罗把这些信给了所有他能找到的人，还有铁路工人，甚至还从窗户扔出去了几封。

我们唯一希望的就是哪位好心人能帮我们贴上邮票然后寄出去。

让我来描述一下德朗西。那是一片用带刺铁丝网围起来的住房区。六层高的楼群一字排开，很长，这些尚未完工的楼房绕着巨大的院子形成了一个"U"字。没有门，没有窗户，也没有隔墙。由加固混凝土做成的住宅区就像一个骷髅一样被丢弃在那里。一座无墙的监狱，没有东西能帮你挡掉审视的目光，或者阻挡寒风。对于守卫来说地面上的一切都一览无余，同时在我们头顶上方，还有五座巨塔投下的恐怖阴影。德国占领军就住在里面。

这是一座“风殿”：一是字面上的意义，冷风一直在不停地吹；二是被逮捕的人们来到这里又被火车运走，也像是风吹过一样。

这里有几千人，全是抓来等待被火车送走的。四十人一个房间，到了晚上男人和女人会分开。这里像是一座蚁冢。没有人会在德朗西留下来，这里只是他们被送到欧洲各个集中营前的一站，他们在这里被分拣。有的人刚到就会被送走。德国人把那些地方称为“劳动营”，你见过能工作的老人和不到两岁的婴儿吗？这已经不是战争刚开始的时候了，所有人都听说过“冬季赛车场大搜捕”[26]。至于这里的人要被送到哪儿去，我们听到的目的地只有一个：佩奇波伊[27]。

在人们离开的前一晚，你能听见整幢楼里都回响着哭声，他们当中有的人被剃光了头，有的因为没有床只能坐在楼梯上。听起来这里就像一座精神病院。每当听到这些人的声音，我都会想起住在女性区的妹妹玻琳和多拉。整个晚上，我只希望她们能睡着，这样她们就不会知道发生了什么。父亲已经答应过奥吉埃把多拉当成自家人，但不幸的是，此次领养只对我们自己有效。我们刚到这里，多拉就被安排到了楼下——那里都是“被驱逐的人”。父亲想尽办法让他们相信多拉是他的女儿，甚至还设法跟集中营的指挥官阿洛伊斯·布伦纳见了一面。但布伦纳坚持认为多拉是法国人，他的话让父亲只能接受现实：“如果就像你说的你不能抛弃她，我可以给你们全家在下一趟列车里找好位置。”

这次令人沮丧的会面结束几天后，多拉的名字就出现在了被遣送的名单上。对于她的离开，我们无能为力，时间也没法抹去我心里深深的愧疚感。

很多人都被送走了，而我们还留在这里。这里的规矩是每次遣送一千人，布伦纳对数字很执着，如果一个人在出发前失踪了，就会另外找一个人来代替。这个集中营可以前一天还和罐头一样挤，到了第二天就空空如也，然后又必将再次被新抓来的囚犯填满。全是犹太人：高的、矮的，金发的、棕发的……到了德朗西后，我才发现自己此前对犹太人一无所知。维尔的犹太人很少：雇用我父亲的莱维一家，奥吉埃一家，我们一家，还有其他几个人。纳粹宣传部门把犹太人说得很邪恶，夸张离奇的描述让我丝毫没有意识到那就是在说自己，但是大众似乎很认可。战争期间我听到了不少反犹言论，并没怎么在意。人们会跟我说：

“都是犹太人的错，那些肮脏的犹太人。”

“但我们也是犹太人。”

“啊，是，你们不一样。你们和我们是一样的，但其他犹太人……”

他们真的知道其他犹太人是什么样吗？我自己都不知道。在德朗西，我看到了各种各样的犹太人。我爱他们，通过爱他们，我也学会了爱自己——我能感觉到自己是一个犹太人，这个身份会伴随我一生。

在德朗西，我从一位老人那里学会了代数和算术，之前犹太人还能教课时，他在巴黎综合理工大学[28]当老师。他每天都会花好几个小时在我身上，而我则完全沉迷在数学和化学之间的关系里。我对什么都好奇，为了让课程能够顺利往下进行，我白天做笔记，晚上再背下来。

多亏了这位老人，让我即使在与外界隔绝的环境中也能继续学习理论。他被我对知识的如饥似渴所打动，我想这些课程体现了我俩的一种基本且非理性的渴求，因为那是唯一能让我们忘记当下的囚徒处境的时刻。我是他最后一名学生。有一天，到了上课时间他却没来。他特意没提前告诉我，他的名字出现在了名单上，或许就是为了帮我们省去一次艰难的告别。

我对政治的了解也越来越全面。我在这里延续了之前和让-拜耳在工厂，以及随后和布兰库尔特一起在维尔铁路线上值班时的那些永无休止的对话，现在则是和欧内斯特·阿彭策勒，一个金发碧眼的年轻人，他简直可以作为雅利安人种“优越性”的代表而登上海报了。当时我十七岁，他十八岁。他说他是因为受过割礼而被误抓的。“受过割礼但不是犹太人。”他补充道。

他当时要求专门研究种族问题的德国科学委员会对他进行一次测试，他确信测试结果只会向他们证明自己是雅利安人。他自信的语调和敏捷的思维让我想起了我的朋友让-拜耳。他常跟我说：“如果我是犹太人，那我一定是个复国主义[29]者。”

像父亲一样，我认为犹太人能拥有自己的土地纯属幻想。我觉得一个人无论信仰何种宗教，都应该对自己居住的地方有一种家的归属感；归根结底，宗教和国籍没有必要一致。我和欧内斯特无所不谈。我们彼

此交换观点，任何事都能形成一套理论：政治、哲学，还有我们的理想。我们甚至还聊过神学，不过主要是他在聊，我其实不太懂。我被欧内斯特所掌握的犹太教知识所折服——而他甚至都不是犹太人。我俩一起创造了一个新世界，一个更好的世界。

三个月来，我遇到了数不清的人，这些相遇很不寻常，让我永久受益。我交了很多朋友，却只能眼看着他们一个接一个被驱逐，离开，而我对此无能为力。作为一个阿根廷人，我获得了在集中营里工作的“特权”。我先是当粉刷匠。在那些被我刷白了的墙壁上，原先写了很多的名字、日期，还有一些我不想涂掉的信息——因为这可能是写下信息的人生命最后的印记。有一次，我在刚刷完的墙上用铁片把那些字又刻了一遍，不幸的是，我被抓到了。于是我被送去了洗衣房工作，以免我再干下“这样的蠢事”。不知道为什么，阿洛伊斯·布伦纳每天巡查集中营时都会在我面前停下来，挺直身体，恶狠狠地瞪我一眼。在他面前我们本该低下头，但我选择了直面他的目光——那是为了多拉和其他所有人。既然所有人都陆续被运走去送死，只有我留在这里，我才不管会有什么后果。我已经不再害怕。直到现在，我依然能记得布伦纳用他那双尖利的黑色小眼睛看我时的眼神。他每天都会上下打量我一番，无视我的傲慢，一言不发地接着走他的路。对此我很是费解，我一直都不明白他为什么一句话都不说。也许是阿根廷领事馆不断要求释放我们，引起了他的好奇心；又或者只是单纯地因为我叫阿道夫。

“你们是怎么活着离开德朗西的？”

保罗给阿根廷领事的信起了作用。我们在集中营待了三个月，这是最长期限。救下我们的是一个政府的懦夫外交：它一方面不愿与强大的北美政府为敌，另一方面又想保住和纳粹德国的经济协议。于是阿根廷宣布保持中立，但中立并不存在。即便什么都不说、什么也不做，也足以让这个国家成为帮凶。

当父亲说我们将被释放时，我差点就要把“拒绝”说出口：要在其他人迈向死亡之际离开，为什么活下来的是我们而不是他们呢？所罗门试图说服我：我留在这里毫无意义，在外面或许还有点用……这让我立刻想起了布兰库尔特和我在维尔做过的火药。我应该在那儿，和他一起。无论如何我都要回到那里。

就这样，我们身无分文地来到巴黎，身上只有藏在夹克衬里的由德朗西那些被关押的人写的几十封信。巴黎的反犹法律比其他任何地方都更加严苛，我们虽然没佩戴黄色的星标，但证件上的红色印章已足够明显。我们住不了旅馆，也回不了诺曼底，甚至都不能给自己买食物。虽然自由，但却举步维艰。自从1938年搬到维尔后，我就再也没来过巴黎。这座城市变了不少。所有路标都用了德文和法文两种文字，店铺橱窗里挂着“犹太人禁止入内”的牌子。墙上贴满了海报，上面画着鹰钩鼻、大耳朵、指甲像鸟爪一样尖的犹太人。德国军官坐着闪亮的新车开过街头，与贫穷破败的巴黎形成了鲜明对比。有人建议我们去找法国犹太人总工会。像孤魂野鬼一样在街头游荡了一整天，眼看就要到宵禁时间了，一无所获的我们只得照办。我们坐上最后一班地铁，在犹太人专属的三等车厢里。保罗不想去，他自己走了，他怀疑法国犹太人总工会的旅馆是一个陷阱。这确实是事实。他们就是一群和纳粹串通一气的犹太人。

我们被安置到了瓦勒德马恩省的一处位于舒瓦西勒鲁瓦的房子里。那里曾经是一家养老院。我们在那儿得到了食物和照料。在德朗西的那段时间我变得很瘦，站都站不起来，膝盖不停打战。等恢复了一点力气后，我径直到塞纳河岸边的一家二手书商那里买了不少化学书。我想在重新任凭布兰库尔特差遣之前，学会如何造出有威力的炸药。我们被放出来的当天我就给他写了封信，我在信中实事求是地向他讲述了一切——显然，这也没什么好难堪的——就是告诉他我还活着。出乎我意料的是，他回了一封热情洋溢的长信，信中满是善意和鼓励，还提醒我说他随时都会尽全力来帮助我。我把这封信当作护身符藏在枕头底下，这样就算是在晚上也不会弄丢。

我在这里住了十天左右，直到有一天凌晨四点的时候，我听见了车的声音，引擎在我的窗户底下熄灭，然后是警察的脚步声。就在他们上楼的这段时间里，我吞下了布兰库尔特的信。我把它放进嘴里，可是信太长我没能全吃掉，但好在我已经把最关键的部分吞了下去，剩下的就丢进马桶冲走了。警察闯进了房间，告诉我有十分钟整理行李的时间，十分钟后必须离开。我带上了所有化学书，全是很重的大部头；再加上我依然很虚弱，其中一个警察还礼貌地帮我一起打包。我心想，这个人大概不会想到，他帮我搬的是我打算用来和他们作战的工具。

我们再次回到了德朗西，因为经历过这一切，所以我们都克服了那

种恐怖的感觉。这一次，父亲一到这儿就开始了抗议。可局面似乎有些混乱。有人说："是的，上面下令逮捕他们。"另外一些人说没有。最终，在经过了二十四小时后，我们被释放了。刚走出来，我们就在门口遇到了被警察围着、要送进德朗西的一群人。父亲听到他们在用西班牙语和意第绪语[30]混着交流——这是阿根廷犹太人的典型特征。

"你们从哪儿来？"父亲问他们。

"我们是阿根廷人。"

"但……不是有外交协定吗？"

"已经没有了，他们现在在抓所有的阿根廷人。"

我们这才明白，原来德国和阿根廷之间的协议已经终止，我们的庇护也消失了。此次重获自由，靠的是法国警方、纳粹党卫军和德朗西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不畅。如果再晚几个小时，我们就死定了。

第二天，父亲消失了，等到再回来时，他召集了一次家庭会议。

"我联系上了一个多年未见的老朋友，一个俄罗斯人，是崩得组织的前成员。从现在起我们需要分头行动，大家各走各的。"

"就连我也是吗？"只有十三岁的玻琳用颤抖的声音问道，光是想想要和我们分开，就把她吓得够呛。

"你们每个人都会被安排到一个农场里，我还不知道具体在哪儿或用什么方式，但首先我们需要弄到一些假证件。我们需要准备一些护照照片，他们希望由一个年轻人把照片带过去。阿道夫，就靠你了。他们很快会给你安排一次会面，对方叫'企鹅'。"

假证件……从小到大我受到的教育都告诉我要遵纪守法，假证件这回事我真的是从来没想过……

几个小时后我到达了见面地点，按照指示带着一本书在法兰西公学院门前的莫里哀雕像旁等待。我站在那里，人群在我身边来来往往，他们当中的大多数都是学生，但是没人来找我。我不时地向四周看看，想

要找出符合我心目中抵抗组织成员形象的人。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觉得那应该是个像让-拜耳一样高大、自信、随和的人。

“阿道夫。”

我转过身，发现面前站着的是一个矮个子，微胖，有着一头黑色鬈发的年轻人。他很随意地和我打了个招呼，就像我们认识了很久一样。没人会怀疑这次见面。

“企鹅？”

他确认四周没人跟着我们后，带我走进了法兰西公学院。“你带照片了吗？”

我一边在走廊上走着，一边迅速把照片递给他，他立刻将它们塞进了口袋。整个过程中我们的脚步没有丝毫停顿。

“我们会试着在证件上保留你们真实姓名的首字母。你是哪年出生的？”

“1925年。”

“我们会写成1926年，好让你的年龄变小一点，这样一来你就可以免除强制劳役了。职业的话，就写学生。”

“不，不行！我还得工作挣钱呢。”

“你有活儿干？”

“对，我是染匠。”

就在这时，一个学生从离我们很近的地方走了过去。企鹅马上改变了声调：“你还记得她吗，吕西安娜？想不到吧，我刚碰到她了，你说巧不巧？她在学法律，但还和她父母住在一起……”

等那个学生走开后，企鹅继续说道：“你说你是染匠？”

“对，没错。”

“那你肯定知道如何去除墨渍了？”

“是的，这是我的强项。我还会做一些化学实验。”

“那去不掉的墨迹呢？”

“没有这种东西。所有墨迹都能去掉。”

这时又有一群学生朝我们走了过来。企鹅看了看四周，开始谈别的，关于一个我认识的人因为感冒今晚不能来一起吃饭云云。我开始掌握了些技巧，接着他的话聊了几句，然后又回到了刚才被打断的话题上。

“我们在处理华特曼笔[31]的蓝色墨迹方面遇到了难题，它根本没办法去除——这种笔迹到哪儿都弄不掉。你有办法吗？”

“目前没有，我得先分析一下里面的成分。”

“这个我知道，亚甲蓝。”

“那就很简单了。只需要用到一种还原剂——乳酸。”

“你确定？”

我确定？我怎么可能不确定！于是我跟他讲了我是如何在维尔的乳制品商店里学到了化学知识，包括那些让我读得如痴如醉的化学书，以及如何去除衣服上的污渍，还有如何制造条皂、蜡烛，甚至炸药。他上下打量了我一番，最后问出了那个我期待已久的问题：“你愿意为我们工作吗？”

两天后在同样的时间、同样的地点，我们又见了一次面。这一次是为了取回我们全家人的假证件。从现在起，我就是朱利安·阿道夫·凯勒了；安热尔和玻琳同我一样，也姓凯勒；父亲变成了乔治·韦尔内。我们全都是土生土长的法国人——抵抗组织让我们所有人都“入了法国籍”。

因为周围人很多，企鹅一直在跟我聊他的堂姐——本来打算结婚的

她，却不料被未婚夫毁约，等等。我很怕他会对之前的提议绝口不提，毕竟我已经激动得两天晚上没睡好觉了。临分别前，他让我去青年人旅馆租一个房间，并告诉我那是一个由救世军运营的新教徒机构。然后他补充道："我们会联系你的。"

整整三天，他们一直在试探我的口风紧不紧。一个同样住在青年人旅馆的医学生几乎每天晚上都来找我。他十分友善，或者说过分友善了……他问了我很多个人问题，比如回忆、家庭。我很自然地用一套官方答案来回答。我叫朱利安·凯勒，是一名染匠，父母都是里昂的农民。其他啥也不说。到了第四天晚上，他和企鹅一起来了，他俩把我带到莫贝广场边上的一家旅馆里，那里已经有两个人——"长颈鹿"和"苍鹭"在标间里等着了，两人都在二十五岁左右，自我介绍用的都是犹太童子军时的名字。他们没有问我任何问题，与之相反，他们聊了很多关于我的事情。从他们的谈话中我明白，他们已经调查过我了，了解了我的一切——甚至连我母亲去世这件事都知道。

长颈鹿让我坐在桌前，在我面前放了一张空白的身份证，还有一张纸，上面写了所有需要填到证件上的信息。我要做的就是小心地模仿出每一个细节，跟市长办公室里的小职员的笔迹一样就好——他们顶多也就上过小学。这项入门级别的操作谁都能完成——但不知为何我却极度紧张。这是我第一次伪造证件。我永远忘不了在那间昏暗的屋子里，桌上因为燃着一盏小灯而散发出木头的气味，笔和墨水都已经摆好，企鹅、苍鹭和长颈鹿就站在我的身后，越过我的肩膀安静地看着。我用一个地地道道的法国名字签好字，然后递给他们看。我越过了第一道坎儿，却丝毫没有意识到，我已经迈出了漫长的伪造者生涯的第一步。

4

1944年3月。走路绕过皇宫之后，我气喘吁吁地赶到了蒙庞西耶酒店。因为不再坐地铁，我早已习惯了不知疲倦地步行。我跟前台说找兰伯特先生。一位看不出年纪的女士给了我一个二楼的房间号。从得知这次会面起，我就一直被一种怀疑折磨着；等到现在上楼去找那个叫兰伯特的人时，我的疑心就更重了。如果这是陷阱，我肯定逃不掉。

在战争时期，怀疑一切是一个人存活下来的关键。想到这儿，我扫了一眼走廊，迅速分析并记下了所有可能的逃生路线以应对突发状况。我现在在二楼，这里有一部电梯、一个楼梯和一扇临街的窗户。如果要逃跑，最好的办法是从窗户跳下去，最坏的结果也不过是扭伤脚踝。窗户没锁，我现在把窗户打开也没人知道。窗外的天空仿佛要把整个城市都吞入黑暗的暮色中。我最后看了眼手表，五点整，会面的时间到了。

下午早些时候，水獭来到我们的实验室。他刚和阿尔伯特·艾克伯格见完面，后者接替雅克·普尔维特成了第六部的负责人。他要我带着一包空白遣散卡，去蒙庞西耶酒店找一个我从没听说过的兰伯特先生。我很惊讶他竟然没亲自去——毕竟这是他的工作。而且一般我的男性联系人用的都是他们在犹太童子军时的名字，再加上一想到要去酒店和一个陌生男子见面，我就本能地感到慌乱，于是我提出了抗议：

“为什么你不自己去？”

“他只想见你。”

为什么这个人只想见我？我不知道。可能我表现得太焦虑，水獭为了让我放心，说：“别担心，他绝对是自己人。”

他说完这句就把头埋进笔记本里，我就只好拿起卡片离开了。所以你明白吧，当时就是那样，不会有多余的对话，毕竟命令不容置疑。

十八号房间。我敲了敲门，一个温柔而低沉的声音让我进来。随

后，我发现自己置身于一间中产阶级装修风格的酒店套房起居室里。在我面前的是一个三十岁左右的男人，一副知识分子的模样，鼻梁上架着一副玳瑁眼镜。“兰伯特先生？”我问道。

当看到他因近视而迷茫的眼神中和我一样充满了不信任时，我终于平静了些。如果面前这个人也害怕我，就说明他不是来抓我的。

他的表情逐渐放松下来，直到终于不再拘束——可能是因为我体格弱小没有威胁力，或者仅仅是因为我的外表看起来和他所了解的一样。

“莫里斯·卡修。”他握着我的手友善地说。

一句话打消了我所有的疑虑。卡修，我知道这个名字，而且我十分确定他是我们自己人，因为他负责整个南方联合抵抗运动的证件伪造工作。我曾多次听人提到过他，但从未亲眼见过。事实上，我知道他人一直在尼斯，我们曾在信里讨论过不少技术性的问题。水獭常常让我记下自己的最新发现，好寄给其他几个伪造证件的实验室，其中最重要的两个就分别在格勒诺布尔和尼斯。我也听到过一些传言称，卡修在刚成立的国家解放运动里负责管控全国范围内的证件伪造工作，整合所有资源。从某种角度来说，他是我在抵抗组织内部的最高领导。这种不通过中间人的直接会面，而且还是他提出的要求，可以说是一件大事了。就是在这一刻，我意识到自己已经是一个重要角色了。

卡修邀请我在矮小的桌子旁的一张扶手椅上坐下。我装作漫不经心的样子，想表现得尽量随意些。正当我试着放松时，我看见从卧室半开的门缝里伸出一颗脑袋。他扫了我们一眼就消失了，也没介绍自己。一瞬间我只看到了一个轮廓。从宽阔的肩膀来看，那一定是卡修的贴身护卫。回到客厅，卡修直接说了他找我来的原因。

“我听说了许多关于你的事情，还有你的技能。”他说。

我感觉有点尴尬，不知是该谦虚还是该骄傲。我结结巴巴地说自己只是把学到的化学和染色知识运用到实际中而已。

“你知道有一种隐形墨水能够用来通信吗？”

对于伪造者来说这是个可笑的问题。我当然知道，而且不止一种，

我知道好几种。毫无疑问他自己也懂得很多，之所以这么问一定是为了考我。于是我也十分配合，迅速在纸上写下了隐形墨水的六种配方。这时，之前我曾瞥到过的那个魁梧的男人走进房间，靠在离我们稍远一些的墙边。我专注于写配方，都没太注意他，但那人昂首挺胸的姿态和坚定有力的步伐又确实让我感觉似曾相识。他身上的贵族气派使他看上去并不像是一个护卫，对我来说，他颇有教养的举止里似乎又掺杂了太多傲慢。我钦佩他的优雅，却一点也不喜欢他上下打量我的样子。

我弯着腰继续专注地写着配方，感觉到他正默默靠近。当我抬起头时，他也刚好弯腰低头，离我很近。

“你叫什么名字？”他以不容置疑的语气问道。

“朱利安。”

“好，那姓呢？”

“凯勒。”

几秒钟过去了，我继续写着我的墨水配方，同时感觉到他依然在用审视的目光盯着我，简直让我无法忍受。他甚至再次向我靠近，我们的鼻子几乎都要挨着了。他盯着我来回看，我敢保证如果有放大镜的话他肯定已经拿过来用了。正当我写完要站起身时，他突然喊了一声：“阿道夫？！”

我几乎都要犯心脏病了。除了实验室里的人，其他人不可能知道我的真名。

“阿道夫·卡明斯基。”他继续说道，满脸震惊，“德朗西！”

我睁大眼睛盯着这个怪人，最后，终于认出了他：“欧内斯特·阿彭策勒！”

“真没想到！”他大声喊道，同时拍着桌子，“原来那个‘专家’是你！”

欧内斯特，我怎么会认不出他呢？不过这确实是个惊喜！欧内斯

特，那个“受了割礼但不是犹太人”的年轻人，已经把在德朗西时身上穿的破布换成了一套新西装，这完美的变形看得我目瞪口呆。我站在那里，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只是从头到脚看着他；而他则晃动着他魁梧的身体，一直在重复着同一句话，像是被划破了的唱片：“真没想到，真没想到！”

在德朗西的三个月里，只有我和家人被释放了。欧内斯特在我们走后也一直否认自己是犹太人，但也只能靠巧舌如簧和孩子气的帅气长相来为自己作证。我们根本想不到之后还能见面。

“你在第六部？”

“是的。你呢，在国家解放运动？”

“不，我在复国主义青年运动，隶属犹太战斗组织。”他声音里带着自豪。

“战斗”是欧内斯特最喜欢的词。现在我终于想起在德朗西时他每次对我说的话了：“如果我是犹太人，那我一定是个复国主义者。”“如果我是犹太人，我一定会拿起武器，和马基斯并肩战斗。”我还记得他对那些安静接受现实、佩戴星标的人还有那些温顺地去市政厅登记的人所表现出来的不屑。他们以为这种顺从能保证自己活下来。这不正是父亲和我曾做过的事吗？欧内斯特曾说过，为何犹太人自古以来就饱受迫害？其实这很好理解，因为顺从的态度、屈服的本能和对战斗的厌恶，他们成了最理想的受害者。欧内斯特的手指轻点几下，从抽屉里拿出了一封带有纳粹德国政府抬头的文件，嘴角噙着一丝调皮的笑意：“我在德朗西真的骗到你了，是吗？那些人也是，那些科学委员会的蠢货。还有布伦纳，你真该看看我把这份文件拿给他时他脸上的表情。看。”

他递给我一封科学委员会寄来的信，上面有著名的蒙坦顿教授的亲笔签名：雅利安血统证明。上面显示，在经过一番详尽的测试后，欧内斯特完全符合雅利安血统的所有特征，当然，除了缺少包皮之外——因为过长而被切除了。是的，他真的骗到我了。我和其他人一样，都相信了他关于手术的谎言。不过最难以置信的是，为了给委员会审查，他必须得附上自己的出生证明和洗礼证明。而我正是第六部实验室里做这两项证明的人，当时也并不知道这些是给谁的！我们有这么多话要对彼此说，从现在起，我们两个人便被一种莫名的事物绑在了一起。和我一

样，欧内斯特也在德朗西见过几千个剃了头的囚犯，在夜晚听见过他们的呻吟。这让我们之间的关系变得无比亲密。

我这才知道，欧内斯特不仅是犹太人，还是一个奥地利拉比[32]的儿子，他从十三岁起就从事地下运动了，是抵抗组织的一名战士。一开始，他是个年轻的神枪手，以极度冷酷而闻名，随后他很快得到晋升，现在负责执行针对纳粹的袭击任务。作为法国的精英特工之一，他随后带领一队枪手，组织并监督他们执行暗杀任务。欧内斯特——一名属于抵抗组织的“杀手”，同样也是让告密者闭嘴的专家。“你只需要消灭一到两个人就行了。”他一边跟我说，一边模拟着手枪开火，“其他人如果不想一样被干掉的话，就都会保密。”

欧内斯特爽朗的笑声渐渐消失，卡修在一旁看着我俩愉快的重聚有点目瞪口呆，我们早把隐形墨水的事忘了。随后我们继续谈起了正事，这不是欧内斯特擅长的领域。在最初见面的惊喜过后，他沉默地坐在那里，以一种虔诚的姿态用烟斗抽着烟，并把嘴张成“O”形吐出一个个小小的烟圈。在豪华舒适的酒店套房里，卡修抛给了我一堆技术问题：“你知道如何制作印花水印吗？凸版印章呢？如何在不影响老旧纸张颜色的情况下消除文件上的墨迹？如何把新纸做旧？……”

我肯定地回答了他所有的问题——虽然有些我也不完全清楚该怎么做，但我认为没有办不到的事。我告诉自己，只要好好琢磨总能想出解决办法。事实证明，我每次都能搞定。

我很好奇这些问题背后的含义，我能感觉到，它们只是另外一个更加复杂的要求的前奏而已。果然，没过多久，卡修突然停了下来，他把双手合十放在嘴唇前面，仿佛在沉思着什么。

“我们在巴黎负责照相凸版印刷的人出了点问题。之前他工作毫不拖延，但最近似乎放慢了制作速度。现在他告诉我们，他已经将生产暂停——因为担心自己的员工可能在监视他。这对于抵抗组织来说是一次重大打击……你，万事通，你能建一个照相凸版印刷坊吗？”

我对照相凸版印刷一无所知，但我知道自己学得很快，所以我说“好”——就和回答他之前抛出的所有问题一样。不过我有一个条件：必须得接受一次短暂的培训，和专业凸版印刷师当面提问学习。

“我的助手热内·波尔斯基都会替你安排好的。”

会面结束时，我带着印制一批遣散卡的订单离开了——和往常一样紧急——而且，我还得建一个照相凸版印刷坊。卡修可以满意地回尼斯了。几个月后他终于在巴黎永久定居，而在那之前，他都将往返于巴黎和尼斯之间，也就是说这期间我们见了很多次面。

回家的路上，我去河堤上想找一本关于照相凸版印刷的书。在一个冻得瑟瑟发抖的书商的货摊儿上，我找到了L. P.克莱克（L. P. Clerc）的两卷本《摄影技术理论与实践》（*Photography Theory and Practice* ）——这成了我随后几天里的床头读物。

第二天，我敲开了古马德先生位于圣丹尼斯路的照相凸版印刷坊的门。

“去我办公室吧，那里安静点。”这个很瘦、看起来很严厉的小个子男人小声说道。我猜他应该在五十岁左右。

我们穿过整个屋子，这里十多个工人正在一些巨大的机器旁忙碌着。这是一座名副其实的工厂：有一个大工作台，上面有弧光灯、腐蚀盘、雕刻槽、搅拌桶和油墨滚筒。如果这才是照相凸版印刷坊的话，那我有可能完成不了卡修的请求了。

古马德领我进了一间没有窗户的办公室，随手给门上了两道锁。“我不信任这些工人。”他小声抱怨道，“哼！为了多拿一小块面包，就能把灵魂出卖给那些德国佬。好的……那个……你想当一名照相凸版印刷师对吧？其实你不一定要做得像我一样，跟你说吧，我就在艾司田学院[33]教书。我的学生要先学习三年，然后再当三年的学徒。但是我告诉你，如果你不继续在这行干上十年，那么你还是什么也不懂。所以，如果你有十六年时间——要真有的话，我可能会被吓到——你还是有可能成为一名照相凸版印刷师的。注意，我说的是‘有可能’。”

“不用很专业，我只是想……好吧，就是……学一点东西，比如做一些橡皮图章什么的。”

“我已经说过我不会再帮忙，太危险了。我确定这些工人都在盯着我，有时候我晚上工作时还能看见机器上留下的一些痕迹。哪里都有叛

徒。你是属于哪个组织的，凯勒？”

“国家解放运动。”

“我本来是在平民和军人组织[34]，后来他们转投社会主义者，我就加入了国家解放运动。社会主义者，嗯……既然我们都在里面了，他们为什么不和犹太人联合呢？”

当说到“犹太人”时，古马德先生是假装在地上吐了一口痰吗？我感觉是的。我终于意识到为什么卡修让我在自我介绍时说是来自国家解放运动而不是第六部了。

“不过现在也都结束了。就像我所说的，我不会再帮任何人了。”他不等我回应便继续说道。

“这样的话，抱歉浪费你的时间了，古马德先生。我现在就走……”他打断了我：“我答应帮你。这是因为，热内告诉我，你就是那个找出了处理华特曼墨水的方法的人。太厉害了！我们这儿有很多人绞尽脑汁都找不到去除这种墨水的方法。乳酸！我自己也做过一些化学实验，但是没找到。你很了不起，真的，凯勒。我们可不能让这群浑蛋把我们国家变成德国的一个省！”

我很想往他脸上吐口水，好让他知道我对他的态度，然后转身摔门走掉。但我太需要这次培训了，我别无选择。

幸运的是，在古马德那儿的培训比我预想中进展得要快。而且我必须得说，对于此次经历我毫不后悔——我从没想过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学到这么多的东西。但同时我也觉得是古马德的仇外和令人恶心的行为让我超水平发挥，好能尽快摆脱他。他憎恶所有人——犹太人、英国人、有色人种，不过他最讨厌的还是德国佬。

我还记得我们最后一次对话时他说的话：“我，种族主义者？哈！当然不是。我喜欢待在波兰的波兰人，待在土耳其的土耳其人。至于犹太人，如果他们能找到一个国家的话，呃……越远越好。”

古马德丝毫没有意识到自己提出了一个犹太复国主义的想法，这让我感到很好笑。有一次，我甚至提到了同性恋的问题，好奇古马德会不

会为他们在遥远的地方再想象一个国度。

“哼！和一群疯子一起！”他不屑地说。

不，真的，我并没有在想念古马德。

每次见面卡修都不让我有一刻安宁，我做得越多，他要求得也越多。甚至有次还让我做一些警官证。当然，我的回答也永远都是“没问题”。不管多疲惫、身体会不会垮，完成交付的任务是我唯一的执念。

1944年6月，我已经整整三个月没有见过外面的阳光了。照相凸版印刷坊在我公寓的顶层，我唯一能够出门的机会就是去圣佩雷斯街。我只能从第六部实验室的窗外看到夏天的到来。这似乎是个炎热的夏天。我们四个人挤在这小小的顶层阁楼里都要窒息了，这里还到处弥漫着化学制品的有毒臭气。所以那天我很高兴能出门去见欧内斯特，让我的肺能在太阳高照时呼吸到外面的新鲜空气。听着风从枝繁叶茂的树木中间吹过，我感受到了许久不曾有过的自由。巴黎似乎又活了过来，全世界都好像恢复了正常。女孩们骑车从我身边经过，她们用手扶住帽子以免被风吹走。我听见从街角传来孩子们的笑声，一个班的男学生分成两列正肩并肩走过来，旁边有一个看上去很威严的老师在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们。

如果不是坐在加速驶向远方的敞篷车里的人穿着纳粹制服，你可能会以为这就是六月里普普通通的一天。

我匆匆赶往巴黎圣母院，欧内斯特可能已经在那儿等我了。我猜卡修肯定又有什么不可能完成的新任务来让我尽快搞定。自那次在蒙庞西耶酒店碰头后，我们又秘密会面了很多次，一般交换完文件就走，从来不聊天，只有简单的动作。不过这一次，欧内斯特没提到需要伪造证件。

“跟我来，我有件紧急的事情要告诉你。”他一看到我就说道。

我们沿着塞纳河的堤岸一直走。

“是这样的，”他说，“马上就会出现一个犹太军团了。想想吧，阿道夫，所有的犹太抵抗组织同心协力。你们，犹太童子军和第六部；我

们，犹太复国主义青年运动和犹太部队。如果我们把所有人都集合到一起，力量会更大。”

“但我们已经团结在一起了。我们在一起工作。”

“对，但这次我们是要合并，让人们知道犹太抵抗组织已经联合起来。马基斯里的不少人，只要等到信号，就会集结在犹太军团下面。”

一个被过分吹捧的犹太军团。欧内斯特梦想这一刻已经很久。自从战争打响，他就和其他很多人一样，开始想象这样一支能把所有犹太志愿者联合起来的军队，仿佛这支军队的存在本身就足以向全世界证明：犹太人知道如何保护自己、如何去战斗，最重要的是，如何获得胜利。

“我正和一个伦敦的线人联系。在他的帮助下，我们已经收到了一些武器。”他继续说，“更多的还在路上。他希望我们拟一个组织清单，以及参战人员的数量……这样也能让他们知道我们有很多人，互相间的联系也会更紧密。你给我实验室的地址，还有和你一起工作的人的名单吧。”

“名单和地址——你彻底疯了吗？我才不会给你实验室的地址和任何一个人的名字呢。”

“你不信任我们，是吗？”

“我很信任你——只要你不列什么清单。这个向你提供武器的人是谁？你怎么能确定这不是一个陷阱？”

“不存在任何陷阱，一切都很安全。是伦敦那边派他来的，我们已经调查过他了，没有问题。”

“他叫什么名字？”

“查尔斯·柏雷尔。如果你想调查请自便，但你觉得卡修会随随便便地信任一个人吗？”

“卡修相信他？”

“是的。所以？”

“别指望我。”

我看见欧内斯特健壮的身体绷紧了。他有些恼怒，转过身去走了几步。大风吹得他雨衣衣角疯狂摆动，哪怕只是站在他身后，我也知道他有多生气。当他转过来看着我时，蓝色的眼睛变得十分晦暗。他给了我一个异常狠厉的眼神，简直能吓退三军。但是我之前都没有怕过布伦纳，这次自然也不会在欧内斯特面前退缩。

“你这个懦夫。”他把这句话甩到我脸上，“你在害怕，害怕去战斗。”显然，欧内斯特在期待我的回应。但我无动于衷，没有给他地址，也没给他哪怕一点点信息。我平静地承受着他冰冷的目光，直到他转身离开，连再见也没说。我看着他走远，当他的轮廓逐渐消失，成为远处一个点时，我知道自己已经失去了一个最亲密的朋友。

回家的路上我如鲠在喉。我是对的吗？我们和伦敦之间的问题就在于，所有事情都难以核实。谁在跟谁联络？我们永远都不知道。不过如果卡修很有信心，那就说明这项行动很安全，但我还是满心疑虑。等我回来时，水獭也有所察觉，于是我向他解释了一切。

“但愿你什么也没说。”

“对，我一个字也没说。”

“很好。下次第六部的会议上我会提一下这件事，看看其他人怎么想。”

“不过你怎么想呢？”

“和你一样。实验室的安全高于一切。”

水獭去第六部开会时，他不是唯一一个提到这件事的人，另外几个负责人也听说了。每个人都在谈论这个给犹太军团提供武器的新渠道。但最终会议决定，第六部不参与。即使这会让其他人觉得我们是懦夫，但我们并不是。

接下来的这个月，从德朗西传来了可怕的消息。遣送仍在继续，一

趟接一趟，甚至越来越多。庞大的数字几乎快要把我逼疯。

令人震惊的噩耗和悲伤，和夏天一起向我迎面袭来。

同时，实验室里的一切也不合我的心意。我那凑合用的设备给凸版印刷带来了很多问题。搞砸的证件一个接一个，我必须得回去调整，还得保持冷静不能泄气。偶尔我们会因为时间不够而没能完成任务，就只能牺牲掉名单上的最后几个人。这让我有点承受不了。再加上整个人精疲力竭，我越来越担心会因精神不集中而导致更多的错误，也因此变得更加紧张、偏执。

在外面我总感觉自己被跟踪了，预感到厄运即将降临。在去第六部实验室之前，我会在街区里来回走好几趟，确认路过的每个人都不是警察或间谍——那个二手书商总是一副鬼鬼祟祟的样子，还有那个肉贩和面包师也是；坐在长椅上的情侣真的不是在偷偷观察我才假装接吻的吗？如果心中仍有疑虑，我就会换一条路线。这样太累了！至于健康，由于连续的熬夜和营养不良，我的身体变得很差，又瘦又虚弱，还常常眩晕。但我最担心的是右眼：它一直在不停地流泪，就连晚上也是。每天早上起来，我得花至少半小时，在不扯掉眼睫毛的情况下把我的眼皮撕开。虽然我确定自己右眼的视力正变得越来越差，但我没时间去看医生。相信我，对于一个伪造者来说，失去一只眼睛绝对是最可怕的事情。

七月的最后一周，有一天水獭冲进屋子，带回来几个很可怕的消息。这给了我沉重一击：所有犹太复国主义青年运动和犹太部队的核心人物都被盖世太保抓了，一同被捕的还有荷兰分部和游击队、移民工人组织的一些负责人，卡修和欧内斯特也在里面。他们在一次集体会面中被抓，而安排这次会面的人，正是一个月前导致我和欧内斯特不和的那个所谓的伦敦联系人。我的预感是对的！我牺牲了和欧内斯特的友谊，但至少拯救了第六部实验室。那个自称属于英国情报部门的叫查尔斯·柏雷尔的人，实际上是一个德国阿勃维尔[35]特工。同伴们陷入了对方的陷阱，他们一到见面地点就立即被捕了。我简直不敢相信……

这是一场双重的灾难。一方面，犹太战斗组织的每一个分支都受到了影响——除了第六部。失去了主要领袖之后组织还能正常运转吗？也许吧。我们希望是能——至少马基斯的战士们还在继续奋斗。他们的组

织结构很好，能够维持自治的局面。但这能撑多久呢？

而在精神层面：欧内斯特，尤其是卡修的被捕，对我造成了深重的打击。我本以为卡修是绝对安全的。

“快走吧，所有人，出去躲起来！”水獭命令的语气里有一丝停顿，暴露了他的忧心如焚。

我看到他一脸惨白，问道：“你没把实验室地址给任何人吧？”

“没有，你呢？”

“当然也没有。”

“不过也没人能确定。我们最好先等上三天，这样更稳妥些。”

我迅速把几个橡皮印章、文件和一些化学制品塞进公文包，以防回来时发现这里也暴露了。至于放在我公寓楼里的那些凸版印刷机器，现在也没必要去取了。事实上，最好是再也别回去了，如果我已经被人跟踪的话，我在那里的伪装肯定也早已被识破。正当我们要离开的时候，刚刚欲言又止的水獭突然严肃地说：“除此之外，卡修已经被折磨至死。”

卡修被折磨至死。

我们听说了很多关于这次抓捕的细节。弗莱斯纳监狱和其他所有监狱一样，里面有我们的耳目和支持者。我听说他们被轮番殴打，经历了无数折磨。卡修成了替罪羊，受到了“最可怕的羞辱”——这是他们的用词。关于他所遭受的折磨的细节就是这些，剩下的只能靠自己想象。“羞辱”，这个词隐含了多么可怕的遭遇！

我们得知了他死亡过程的细节。当盖世太保把他交给阿勃维尔时，卡修的情况已经非常糟糕——他们都没法收下他。他其实已经快死了，对他们而言也没任何用处了，所以盖世太保直接在其他人的注视下结果了他。他们把他丢在阳台的栏杆上。卡修从五楼掉了下去，就这样死了，而我却花了很长一段时间来消化这个画面。

至于其他人，他们正在弗莱斯纳监狱的死囚区里等待死亡。我仍然相信，哪怕是严刑拷打，也不会有一个人招供。这样整个组织就不会因此而毁灭。

“在这里，同样的时间，三天后见。”我们分开前这样约定。而且为了避免再次回来时被愧疚感所摧毁，最好别去想实验室停工三天的后果。

我兜里还有些钱，足够找个地方藏起来。我选择了莱绍德路的一家学生小旅馆。因为我没带行李，为了避免前台起疑心，我只订了一个晚上的房间，打算之后再延长。虽然不能回实验室，但并不代表组织不再运转。为保持联系，我们约定了一个简单的流程：每天上午十一点，联系人都会在这片区域的一个十字路口等我们——周一在索邦神学院外面，周二在巴黎圣母院，等等。如果我不想让伪造证件的交付在这三天里完全停滞，就绝对不能错过第二天的会面。我一搬进新房间，就马上拉下窗帘，打开我的公文包，里面只装了一些必需品：身份证、遣散证明、定量供应卡、空白的出生证和受洗证、印章和所有颜色的墨水。这些已经足够让我开工了，只是进度会慢一些。

第二天，企鹅在索邦神学院门口等我。他看见我就松了一口气，似乎是怕我不出现。我们这次聊得稍微久了些。对于这次同伴被抓，他也备感震惊，同时十分担心我的精神状态。

作为当初把我招进来的人，我当时年龄最小，企鹅总觉得自己有义务像个父亲一样关怀和保护我，即使是在远方，他也要确认我没出什么事。开口之前，他先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听着，我知道实验室得关一阵子了。但如果拿不到证件，我什么都做不了。你知道我下周还得救那些孩子出来，有两组，每组三十人。我们的处境真是太难了。”

“我准备好证件了。”

“什么？”

“我这次过来就是为了给你送证件。这些都是我昨晚做的。”

“难以置信！”

我们交换了公文包。他拿走了满的那个，我带回了空的那个。

三天之后的同一时间，我重新回到圣佩雷斯街的实验室。从莱绍德路过来这一路都没有人跟踪我。当我打开门时，苏西和赫塔已经在这儿了，持守着岗位。实验室虽然没被发现，但我们进度上已经落下很多。

我们刚开始工作，水獭就开门冲了进来，他脸色惨白：“企鹅和孩子们被抓了！”

与此同时，我们听说一组“危险的恐怖分子”被特意从监狱送到了德朗西。布伦纳一分钟也没耽搁就把他们都关进了集中营的地下室，严密监控起来。

这里的囚犯都对他们的到来感到同情：只见来人一身破布，瘦削的脸庞上满是被折磨的痕迹。我们听说一共有差不多三十个人。这些布伦纳口中的恐怖分子会是谁呢？没过多久我们就搞清楚了，他们是我们的同伴：欧内斯特以及那些和卡修一起被捕的人。

“他们为什么会被送去德朗西？”

很简单，盟军正日益迫近首都，纳粹的日子很难过，所以布伦纳也变得愈加狂热。比起让这个监狱系统自己运作，他更喜欢亲自来操控。如果他们战败了，他也不会空着手回德国——他会给他的元首带回去三十个犹太抵抗运动里最积极的成员。我朋友们的悲惨命运已成定局，他们会乘下一班遣送列车去往佩奇波伊。

“企鹅呢？”

我后来发现，企鹅和他带着的那三十个孩子一起被送往了奥斯威辛。最终没有一个人幸存。

5

1945年夏天，距离曾经被打断的生活再次被接续起来，已经过去了将近一年。但战争还在继续，我也还是一名伪造者。

自从去年巴黎解放后，为了待在战斗区，我自愿参军做了一个担架员。无论通过哪种方式，我都希望能继续工作，好让战争结束得早一点——不过最好是以非武装的方式。

军队的秘密部门正在为他们的情报员寻找伪造者。这些人跳伞去到敌军后方，想要赶在纳粹销毁所有残暴罪行的证据之前，搞清楚那些不为人知的集中营的位置——尤其是那些做活体实验的集中营。肯定是有人提过我的名字。一天，两个人来到了我驻扎的营房。其中一位是陆军中校波姆·巴雷尔，他是证件联络中心以及研究调查总署的负责人（或可称为法国军方的反间谍部门）。和他一起来的是任务处长少校麦列特。我立刻在研究调查总署领了职位。我们部门隶属于战犯和流放犯处置部，部长是一位眼神冷淡、还不到三十岁的年轻士兵弗朗索瓦·密特朗。很快，我升到了少尉军衔，搬到了星形广场附近的杜瓦西酒店住，证件联络中心有一整层楼供我使用，他们甚至还给我配了车和司机，而这一切开销都由军方来出。我成了一名官方伪造者，拥有了一个新的身份，甚至可以说很有职业前景。出于情报机构的保密需要，在工作中我必须用双重身份。我保留了在抵抗组织时的名字：朱利安·阿道夫·凯勒，而在其他所有人面前——家人、朋友、第六部的老同事——我的身份是职员，一个普通的在部里工作的文员。

一直到轴心国投降和解放集中营的这一年，我都在伪造德国证件。我一来，他们就给了我一堆德国证件的模板，有旅行证、火车票、身份证、护照、军官证。有时我还得给在德国工作的外国人做证件，好让那些不会说德语的情报人员能免除强制劳役。考虑到要伪造证件的紧急程度和数量，我再次承受了巨大的压力。这项工作需要和从前一样细致，伪造出来的证件也绝不能被识破。我之前从没伪造过德国身份证，面前这张证件的一切特征都是全新的，上面的水印既有透明的也有不透明

的，纸张的硬度、重量和着色技巧都不一样。当然，与之前相比，现在我有更多的技术工具可供使用，我还可以买高性能的装备，但我还得做一堆实验并充分发挥我的聪明才智。

我从第六部实验室和之前在雅克布路的公寓里取回了我的所有设备。在杜瓦西酒店与我同一层的另外几个房间里，我建起了暗房、照相凸版印刷室、打印室、一间用来填写证件的办公室、一个用来上色和去色的房间、一个造纸的房间，还有一间屋子专门用来放我的老胜家牌缝纫机——当年父亲用它来给客户做衣服，如今我用它裁切印花税票。为了方便打孔，我直接将它们打印到胶黏纸上，并用注射器的针头代替了缝衣针——因为大小刚好合适。

这天早上不到五点，清晨的第一缕阳光刚刚照进我在杜瓦西酒店的房间。透过窗户，我看到了一片透明的天空中飘着一团形状奇怪、边缘粗糙的薄云。我穿好大衣急忙出了门。就在前一天夜里，六位新的情报人员刚刚到达，接下来的几天我可有的忙了。

那名每天早上都会在酒店门口等我的司机带我去了研究调查总署，并把车停在了他们楼外。少校麦列特正在大门口迎接我，并帮忙打开了大门。他的下巴很方，短黑的头发分梳两边，看起来像是一位美国电影明星。他在研究调查总署的工作主要是训练特工（身体和精神都要培训）从事间谍活动，然后再把他们派去敌后工作。除了他之外——他睡在那里——整个证件联络中心的办公场所在这个时间几乎没有其他人，那栋楼一共有四层，每一层都十分宽敞，长长的走廊两边有很多小办公室。我的那一层在顶楼，所有空间都归我支配——除了一间长年锁着的屋子只有麦列特有钥匙。我随他一起上楼，走进了那扇门。这里的格局像是一套巨大的公寓，有卧室、厨房和淋浴间。除了麦列特和我之外，没人能进来，也无法和里面的人联系。

此刻，早就习惯了睁着一只眼睡觉的情报员们出现在了卧室门口，麦列特将他们一一介绍给我。六个高大魁梧的年轻人，营养良好，是从军队最好的特工里面精挑细选出来的，他们刚刚在郊区的一栋保密的房子里完成了为期两个月的艰苦的军事训练。随后他们将分为两组被送往德国，每组三人，其中一个人负责主导任务，另外两个人分别是电报员和卧底。

跳伞行动如果想成功，组里的每个成员都得有在这个国家生活的一整套证件：身份证、旅行证、房租收据、图书证、杂货店的小票、公共汽车票或电影票、写有确切出发时间和出发地点的火车票、哮喘病处方单，以及来自母亲或未婚妻的一封已经弄皱了的信，贴了邮票，上面还盖着邮戳。

他们每个人都会将这些东西带在身上，倘若不幸被抓，这些东西会救他们一命。同时这也意味着每个证件都必须单独制作，一点失误都不能有。我有一周的时间来给他们每个人创造一个新的过去，并制作相应的证据，而且要确保这个伪装很适合他们本人：制造一个真假参半的过去，或者从他们真实的生活经历出发创造一个全新的过去。在真正开始伪造证件之前，花上几个小时来和他们聊天是很有必要的。那天我还算幸运，他们中有两个阿尔萨斯人，能讲一口流利的德语，甚至还很了解他们将要跳伞降落的地区。其他几个人就要复杂多了，因为一切都得从头开始。

在这漫长又让人精疲力竭的一天内，会面和聊天就这么一个接一个地进行，没有停顿。每当有新特工在跳伞前来证件联络中心时都是这样。要做的事情太多，以至于你常常会忘记时间，忘记吃饭。当我离开时，夜幕已经降临，所有人都回家了。但当晚还有个特殊的聚会等着我赶过去——和抵抗组织旧日同伴们的重聚。因为工作实在太忙，他们中大部分人我都好久没有见过了。

那天晚上来了许多人，克劳德-伯纳德路的那家廉价小咖啡馆里差不多挤进了三十个人，几乎包括了所有第六部实验室的人：长颈鹿、艾克伯格、苍鹭、水獭、睡莲、苏西、赫塔、卡修的助手热内·波尔斯基等。再次见到大家很开心。睡莲热情地和我打着招呼，递来一杯葡萄酒，然后和我聊起了化学。她打算学这个。我们聊了一会儿，突然，在一片嘈杂声中，我听到了一阵熟悉的笑声，一个非常熟悉的声音从房间里面传来。我仔细一看，你猜我发现了谁？一个高个子、金发、叼着烟嘴，看起来很冷酷的年轻人。不用说，这就是欧内斯特·阿彭策勒，在他身边还有亨利·佛赫里莱斯和雅克·拉撒路，他们三个本来都在布伦纳的最后一趟遣送列车上！我有点蒙，第一反应是杯子里是不是掺了烈酒，这简直太疯狂了，我还以为自己看到了鬼魂！我究竟是见了鬼，还是疯了？这到底是情绪的原因，还是因为大家都在谈论的那个创伤后休克症？其他人呢，他们也能看到这几个人吗？餐厅里的人看上去一点都

不惊讶，每个人都在大笑，喝酒，抽烟，聊得天花乱坠。我分开人群朝他们走去，在经过一阵爽朗的笑声，再加上后背上挨了几下之后，他们告诉了我他们是如何逃脱的。他们身边有一些小工具，利用这些工具他们得以透过车厢的窗户看到外面。由于遭到抵抗运动的破坏，火车不得不经常停下来，四天后才到圣昆廷，他们几个就趁着夜色逃回了巴黎，身上只有一点小伤，饥肠辘辘。自从那天拒绝提供实验室的地址后，我就再没见过欧内斯特，不过这件事已经翻篇儿了。数次接近死亡的他，再一次逃脱了布伦纳的魔掌。他还活着，这才是最重要的事情。而且，就像你之后会看到的，我和欧内斯特在另外一场战斗中还并肩完成了几项任务。

关于欧内斯特的事情就先谈到这儿，我们先来聊聊皮埃尔·穆切尼克，人称“丑角”，这次聚会是我第一次见到他。丑角，二十五岁，此前是犹太部队的一名成员，莫里斯·卡修牺牲后就由他来负责尼斯地区伪造证件的工作。尼斯离巴黎很远，战争期间不可能见面，但我们一直通过隐形墨水通信。他金发碧眼，看上去总是很放松。他有语言天赋，身上有种迷人的热情，最关键的是，他掌握了一种特殊的公众演讲技巧——他会看着所有人的眼睛，让人觉得他是在关心每一个人。他深谙应该何时呼吸、于何处停顿的艺术，懂得如何保持悬念，或让听众沉浸在连珠妙语之中。他很会讲笑话，似乎随时随地都能讲一件趣事或一则小说般的故事。他的魅力会让女人们沦陷，但最重要的是他对于自由和平等深信不疑。他一开口我就喜欢上他了。当时是他过来找我，并坚持让我讲讲解放集中营以来我做的事情。当然，我只给他透露了官方版本：军队中尉。他对于我已有工作这件事有点失望，然而没过多久我就知道了原因。

一周后，整个研究调查总署化为一片欢乐的海洋。我们刚刚听说轴心国已经投降，一直保密的特工行动也已取消，突然间，我再也不用做德国证件了。正当我销毁所有证件时，我的上司，上校波姆·巴雷尔来找我谈一项新的紧急任务。和伪造证件无关，这次是一项绘制中南半岛地图的艰巨任务，因为法国当局有可能会派部队去回收殖民地。我没有提出任何反对意见就接受了任务，因为这是命令。但当地图逐渐在我的相机镜头下越堆越高时，我却被来自内心的冲突深深困扰着。我感觉自己正在做的事情是错误的。我一点也不关心和平时代的军事间谍活动，

对于有可能参与到这场即将到来的殖民战争中，我感到有点恶心，甚至恐惧。我从未决定要做一个伪造者，更没想过要当兵。过往所做的那些都是因为不得不去做，当时我别无选择。我清楚地知道，做完这些地图后，他们就会要求我给一场在我看来并非正义的战争伪造证件了。而和所有战争一样，这场战争也会有无辜的受害者。我无法遵从那些可能到来的命令，并不是因为我不喜欢，而是因为那违背了我的原则：如果中南半岛发生暴动，那和之前法国人的抵抗运动不是一样的吗？

尽管当时这个词还不存在，但我那时确实是坚定的“反殖民主义者”。第二天我决定，无论领导如何坚持让我留下，我都要辞职。丑角一听说这件事，就马上派人到处找我。几周后，水獭找到了我。我一贫如洗，住在沙朗通路的一间小茅屋里，既没水又没电，试图通过接一些摄影方面的小活儿来让自己活下去，好重建自己的生活。

我见了丑角一次，后来又陆续见了几次。每次他都很激动，而且越来越没有耐心，像是一条通了电的电线一样火花四溅……

丑角试图说服我，解释说他们此次活动的目的只是让集中营幸存者能非法移民到巴勒斯坦。一开始我是拒绝的，不管他说什么“这事关成百上千人的未来”，我都固执地不为所动。战争已经结束了，我不想再做违法的事情。

“是什么让你改主意了？”

为了说服我，丑角安排我和几个美国兵一起去了趟在德国的难民营。那是1946年1月。我们四个人坐在吉普车里，一个小时前我们刚刚穿越了德国边境，当时有人指了指位于远处泥泞田地中间的一堆低矮的长方形小屋——那是一个巨大的用砖墙围起来的集中营。

突然，在带刺铁丝网的另一侧，我看见好几百个穿条纹囚服的人慢慢向我们走来，面露疑色。在答应来这里之前，我就已经知道可能会看到些什么，也做好了心理准备。但当真正看到一群穿着黑白囚服的人围在带刺铁丝网旁的时候，哪怕只有几分钟，我也不想下车了。

我和其中一个能讲流利法语的人聊了下。他是波兰人，之前是法语老师。他跟我说，他觉得自己到死都无法重新回到自己的国家。他们都这么说。是他们自己国家的政府背叛了他们。只要还在欧洲的土地上，

他们就会想起自己所经受的残暴折磨。无论发生什么事都无法改变他们的决心——哪怕这意味着要在这样的集中营里继续等待下去。不管等多少年，哪怕等到腐烂，他们也要等到一张去巴勒斯坦的签证。有一种坚定不移的氛围在这里凝聚。有很多家庭在此重建——婴儿在出生，大人们领养了不属于自己的孩子——除了死亡，没有什么能将他们分开。这个波兰人一边说着，一边温柔地望向坐在不远处的一个抱着孩子的女人。我意识到这就是他的新家庭。

这次短暂的旅途中最震撼我的，是在回途中发现有一大群野孩子在集中营附近徘徊。

出发前他们答应我说，美国兵会带我去看这里的几个安置营，不过这对于我来说已经足够，我要求他们立刻把我送回巴黎。正当我们掉头时，我看见远处有一些瘦削的身影站在路中间。至少有十五个人，他们似乎是想挡我们的路。等到走近后，到了车灯前我才发现，原来这是一群拿着棍棒的孩子。他们看上去都不到十四岁，有的甚至可能只有六七岁。司机关掉灯光，减慢速度，但没有停下。我一开始并没有搞明白为什么美国兵要举起他们的枪瞄准这些孩子。孩子们看到后立刻退回路边，不过并没有露出一丁点怯色。他们只是留了一条很窄的缝隙供我们通过。正当我从车里看着他们的时候，其中一个孩子一边用拳头疯狂地砸着窗户，一边大声咒骂着一些我听不懂的话。在一个孩子的脸上看到如此深重的仇恨与愤怒，吓得我的血液都凉了。他们再次将吉普车包围。如此一来，即便是要冒着撞伤他们的风险，司机也别无选择，只能加速往前开。车好不容易驶过他们，这群孩子又重新聚在一起，攻击车尾，朝我们丢棍棒和石头，直到吉普车消失在黑暗里。

一个美国兵跟我解释说，他们是集中营里幸存下来的孩子。重获自由后，反而成了这里的不法之徒，为了寻找食物而袭击附近的农庄和房屋，或者恐吓当地居民。他们的父母已被纳粹杀害，现在只剩下他们自己。他们对所有看起来像是敌人的成年人都表现得极端暴力。我们开车经过一个难民孤儿集中营，成百上千的孩子被强制送到那里。当解放者到达时，当中大部分人已经死了；几个月的时间里他们是靠自己活下来的，不会再相信谁了。我们继续朝前开，几乎每隔十公里就会看到其他“孩子帮”在吉普车路过的时候从路边的水沟里冲出来。

这趟旅行让我再次感受到了解放运动令人震惊的一面——我第一次

体会到这种幻灭还是在之前占领部队撤出法国时。我曾经梦想过胜利——那是我用尽所有力气想要抓住的一丝希望，我曾经天真地以为解放能为群体歧视和种族主义画上句号。面对数量庞大的难民，我既困惑又恐惧，没有人知道应该拿这些人怎么办。巴勒斯坦仍然在英国的统治下，英国政府白皮书严格限制移民数量。虽然签证申请量屡破纪录——目前大概有数十万——但情况就这么一拖再拖毫无改观。

一切都陷入了僵局。

我十分同情那些集中营的幸存者，没人想和他们扯上关系。这些孩子也不再相信任何事情，他们需要重新树立对这个世界的信心；这些男人和女人渴望在一片遥远的土地上重新开始生活，不再遭受任何迫害。这一次，他们希望成为自己命运的主人，他们想要移民去巴勒斯坦。他们想去哪儿对我来说没有任何区别——我不是个犹太复国主义者——但我完全赞成这种观点，即：每个人，尤其是那些饱受迫害、生命处于危险中的人，应该有权利自由地迁徙和穿越边境，由自己来选择这场流亡的终点。

我一回到巴黎就拿起电话打给丑角，随后我便意识到，他也在另一头焦急地等我打来。

6

现在是1947年10月，夜变得越来越长。我把窗户用厚实的黑纸蒙上，好挡住那些来自好奇邻居的目光，这样他们就不会对这里永远亮着的灯起疑心了。“小心谨慎”一直都是我的口头禅。

欧内斯特的订单我早已准备好：他们三个人的护照、驾照和通信员的证件。但另一边，应一位“波尔先生”要求做的巴西集体签证却让我不太满意，一个巨大的印章，要用来让三百个人在港口踏上去往巴勒斯坦的旅途。他们给我的那个模板很难处理，有一面的字母太平，墨水会渗开并留下墨渍。这难道是原版设下的陷阱、故意留下的设计漏洞吗？我是应该修正它，还是干脆别管算了呢？如果我能拿到两个不同的模板——我一直都是这么要求的——就能通过对比知道要修正哪些地方。用显微镜仔细分析了许久之后，我别无他法，只能凭经验行事。我决定减少墨渍，但并不完全去除它们，同时尽量对压扁的字体不做任何改动。我给模板拍了一张底片，并通过加热橡胶做出了一个光镂凸版印刷的模子，这才拿到了印章的试印底片。一般加热普通的印章我会用硫化剂，就是从商店里能买到的常用来补自行车内胎的那种；但这次要对付的是一个比之前大很多的签证章，我只能求助于老办法：用熨斗。虽然从来不熨任何东西，但我手边一直都有最新型的熨斗。我刚买了第一代家用电熨斗。虽然没配恒温器，但对于经常使用熨斗的我来说，只需要把它放在离脸几厘米的地方，我就能知道大概的温度了。冷却后的印章底片会变硬，这时就可以拿来做正片了。然后我会接着去分析原版墨水，再用自己的颜料混合出成分比例一模一样的朱红色。至于色彩的精确度，对我来说并不难。但在用红外线和紫外线分别检验过后，我发现了两处专门设置用来鉴别假证件的陷阱：这种墨水里包含了一种能增加光泽和发出磷光的物质，而且在紫外线下看不出来。说到光泽，我很幸运地在为抵抗组织和研究调查总署工作时就积累了经验——我知道可以通过往颜料中加一些阿拉伯树胶来解决，不过我还需要做些实验来找准合适的量。至于墨水中的磷光现象，有几种物质会根据光速的不同而显现或消失。我需要去寻找、思索和实验。

几小时后，我终于可以察看结果并对比两种印章了。我减少了墨渍，漂亮地处理好了过于平的字母，但这个假印章还是让我不太满意——它相比原版来说有点太过精致、太过完美，反而有点不真实。如果不想被怀疑的话，最好还是重来一遍。

“你当时是在替谁工作？”

从那以后，我便一直为阿利亚贝斯[36]工作，这是一个帮助集中营幸存者移民到巴勒斯坦的秘密组织。我身边大多是之前在尼斯工作的成员，他们现在属于哈加纳[37]的法国分支。像往常一样，他们也希望我能创造奇迹，创造远远超出一个人正常水平的奇迹。

我从德国回来后，在克莱伯大道一栋看起来像是秘密政府使馆的小楼里，皮埃尔把我介绍给了亚伯拉罕·波隆斯基——他就是那个“波尔先生”。他是犹太部队的创始人，目前南方地区的组织已经全部宣誓效忠这个部队。他个子不高，宽阔的肩膀和身上的领袖气质让人印象深刻。他天生就很适合领导军队，而他身为战争领袖的威严让他得到了一个绰号——“小拿破仑”。

虽然组织内部有严重的政治分歧，但由于是在追求共同的目标，所以我们能够放下分歧，集合所有力量。不过，我和最好的几个同伴还是倾向于认同战前苏联的马克思主义路线：捍卫集体劳动的观念和基布兹[38]的形态。我们每个人参与非法移民活动的动机都不尽相同——比如丑角，他最看重的是年轻人的未来，想帮助他们重新融入社会。因此他做的事情就包括：为年轻人创建学习农场和让破碎的家庭重聚。他的一切行为都有社会性的一面，后来这也成了他的使命。其他人——像波尔先生和他的助手——则期望能在巴勒斯坦为犹太人建立一个国家。这也是《贝尔福宣言》[39]里明确要求的，一个所有犹太复国主义者都保有的梦。还有一些人，在抵抗运动过后，顺理成章地投入到帮助幸存者去往巴勒斯坦的工作中。他们已经宣誓效忠犹太部队，只要在政治上达成解决方案，大部分人还是希望能尽快去巴勒斯坦生活。但对于我来说，首要关心的是，是否所有国家的人都有自由迁徙的权利——这可能和我的童年经历有关，或者受家庭的影响。我的父母被迫忍受了多年的流亡生活，我还保留着全家人第一次尝试移民到法国的痛苦记忆。当时我只有五岁，坐了整整一个月的船从布宜诺斯艾利斯来到马赛。刚到没几天我们就被驱逐了，只能躲到土耳其去，希望能在那里取得居留许可。这

是一场漫长的等待。整整两年时间，我们都生活在令人绝望的贫穷中。而妹妹的出生则给我们的居留许可申请增加了一道新的障碍。因为不是在阿根廷出生，阿根廷政府拒绝给她阿根廷国籍；又因为她不是在土耳其“怀上的”，所以土耳其政府也不让她入籍，她完全成了非法的存在，而这又让我们没法回到法国。也正是这段时间，我才真正明白了“证件”这个词的含义：这些必不可少的文件能让你合法地从一个国家去到另一个国家。对于我们这样一个一连几十年都处于不间断的流亡之中的家庭来说，想要获得它们却无比困难。我之所以拿自己的童年来举例，是因为正是由于那段在土耳其的日子，我才得出了两个最基本的结论——是它们左右了我日后的抵抗生涯，并影响了我人生中的大部分决定——首先是金钱的力量，以及由此造成的不公正；其次是如果没有证件，你哪儿也去不了。

接着之前的说吧。从现在起，我在哈加纳的联系人就是波尔先生、他的助手、丑角，或者欧内斯特——和从前一样，他一直在处理危险任务。对于组织里的大部分特工来说，他们的任务是协调从集中营逃到港口进而上船的行动。集中营分布在德国、奥地利和波兰。由于不可能一次性清空一个集中营，他们会把人员分成三十人的小组，从每个集中营都接一些幸存者到伪装好的卡车里，达到五百人时一艘船就能出发了。阿利亚小组的成员已经秘密渗透到了各个集中营里，和儿童家庭撤离及重聚组织（Service d’évacuation et de regroupement des enfants et familles，简称SERE）一起配合——这个政府注册组织能为我们提供官方伪装。

我得给这些逃难的人提供伪造的集体签证。一个旅行签证可以给三十到五十人用，有时甚至能给一百人用，而证件上的国籍取决于这组幸存者所说的语言。所有我做的签证上的名字都是假的，纯属虚构。每个人只有在出发前的最后一秒才会被告知各自的假名。当时情况很复杂。英国白皮书始终禁止任何形式的移民，所以我们必须避免引起英国情报机构的任何怀疑——这也是为什么这些移民会被伪装成儿童夏令营或成人旅游团。证件上永远都不会写最终目的地。此外，由于来自同一个地方的成群结队的人很容易被发现，所以我又做了一堆证件，比如火车票、不同国家的离境证明等，好能证明他们确实是从不同地点出发的——尽管那些地点也都是捏造的。

我还得给船上所有的情报员，以及全欧洲逃离行动的组织者伪造证

件。为了他们我几乎什么都准备了：驾照、护照、签证——因为他们要开着卡车带难民们穿越各种边界。当然了，还有船上船员的各种证件，以及沿途停靠港口接人时需要用到的各种许可证。大多数情况下，船上乘客的“官方”上船地点都是在一个拉美国家。船只一离开港口开到海上，就会掉头开往巴勒斯坦的海岸。不过我知道，这里面只有很少一部分的船真正到达了巴勒斯坦港口。一般情况下，他们一旦进入英国管辖的巴勒斯坦附近水域，英国战舰就会挡住他们的去路，并把他们押送到塞浦路斯。这是安置非法移民的地方，在这里，他们会再次被关进营房，等待永远不可能到来的签证。但即使是塞浦路斯也比什么都没有强：那里至少不是德国或者波兰，这些集中营幸存者距离自己的梦想之地也更近了。

刚加入这个组织时，受碍于沙朗通路的家不再安全，他们给我提供了一个新的住处：在埃克斯路二号靠近万神殿的地方。我很快在那里搭好了所有设备——就像当初在第六部和情报部门时那样，甚至还将我从抵抗运动时的旧实验室里取回的一些设备做了点改进。如今我有了一个更大、更干净的房间供我使用，有自来水、燃气还有电。他们有一个专门管钱的部门，遇到紧急情况可以找他们弄些资金。不过这不关我的事，我也不太懂。我一直都很讨厌和钱打交道。我只知道丑角成立了两个进出口公司，全都是假的，为了让组织能付给我一点薪水来抵销开支，这也让我能去一些便宜的小咖啡馆，因为我是当时唯一一个没有定量供应卡的人。

然而不管事情在你看来多么不可思议，在做了那么多事，尤其是为军队效力之后，我又一次隐姓埋名起来。他们给我现金，我的名字也不会出现在任何官方名册里。之前离开情报部门时，我曾试着取得自己的身份证明。但我所有的也只不过是一个过时的军队身份证和一个斜对角上盖了“犹太人”章的辖区接收证，连警察也早就不认这种证件了。距离法国解放已经过去了一年，每个人都早早解决好了各自的身份问题，但我还没有。负责询问我的检查员认为我很可疑。“这是非法的。”他说，“如果月底前拿不出阿根廷证件，你就属于非法逗留。”最终我找到了自己的阿根廷证件，但为了获得居住许可，我还得提供永久性的工作证明，可我没有。负责执行驱逐出境的部门在我的证件上盖了个章，我必须在两周内带着所有符合要求的证据和文件回来，否则我将会被送上返回阿根廷的船。

一个简单的辖区章，就将我带回到儿时的记忆里。我小的时候，父母就必须定期准备这些复杂的证件提交给政府，以延长居住许可；我们随时都担心会被再次驱逐，踏上流亡之路。当时，我早已被那些辅助材料弄得精疲力竭：所有那些证明文件和延长居住许可的申请材料。但这次，我将会被驱逐的威胁视为一场侮辱。最让我愤怒的是，在为解放运动和这个国家的名声付出了这么多之后，我早就将这里视为自己最后的归宿，政府竟然还有权力把我从这里赶走。

另外，我加入阿利亚贝斯时，伪造的第一份证件就是给我自己的——就像之前我加入第六部和研究调查总署时一样，这已经成了一场仪式。重拾伪造者的旧业并不是一个容易的决定。我还记得第一次做假证的经历。毫无疑问，我们当时的行为是合乎道德的，但不合法。但这意味着从此我就要不可挽回地跌进违法的深渊吗？我一直都确保自己的知识和技术只会为了合法的事业服务，也一直确定自己从不会在职业道德和品行上妥协。但又一次，我站在了法外之地。我很好奇：是不是从自己伪造证件的第一天起，我就已经陷入了这个旋涡，从此再也没有能力让自己的人生从中解脱出来？

那天早上，欧内斯特拖着一个巨大的箱子和一个装满武器的大帆布包，来到实验室取他的证件。里面是一挺机关枪、一架斯特恩冲锋枪、一把左轮手枪、大量弹药盒和斯特恩子弹夹、一些塑料炸弹和引爆装置——他希望我能保存这些东西直到他要用为止。用来干吗呢？我从未弄清楚过。欧内斯特还保留着战争年代的傲慢。他工作超级有效率，没人能质疑他的忠诚，但他也一直让人难以捉摸。

我完全不清楚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他似乎总是在同时做好几手准备。不过我们之间已经养成了从不过问各自任务的习惯。我没有拒绝他的箱子。昨晚我为了解决有关巴西签证的棘手问题一宿没合眼，现在正急着在把东西交给波尔先生之前去吃顿早餐。

我们去咖啡馆简单吃了点东西，他陪我一起去了哈加纳的办公室。在那里，波尔先生分别见了我俩，并下达了新的指令。我带着一个马达加斯加签证离开，还要制作第二天要交给一名船长的包括登船证在内的各种证件。没有任何时间休息。自“出埃及行动”[40]失败后，我的日子

一直如此。

“出埃及行动”是哈加纳为阿利亚贝斯组织的、为打破封锁而进行的一次尝试。那艘美国船上第一次运载了数千名集中营幸存者——而非之前的几百名。创纪录的五千名幸存者偷偷来到了法国，在南边的布克港上了船，他们打算不惜一切代价冲破封锁，决不接受被送往塞浦路斯的命运。

当我们听说“出埃及行动”失败，船上的所有人都将被强制装进英国的囚船送回出发地点时，组织里的所有成员和数不清的有心人一起，都急忙赶往布克港这个安静的小镇。我也是其中之一。

这是一个炎热的夏天，空气又热又干。这个突然间被人群淹没的小镇，就像是按下了慢放键一样。我们挤满了沙滩和狭窄的街道，和朋友以及之前做法国犹太童子军时的伙伴们在每一个十字路口相见。我们都在等着船只从远方出现。港口被记者们包围，还有警察。所有人都在等待。几天过去了，人们每天都在重复同样的事情：去沙滩，游行，散步，然后一切再从头开始。和待在孤独黑暗的实验室里相比，这简直是一次度假了。我的朋友们都在这儿，正是看着他们在水里和沙滩上放松的样子、健美的身体和晒黑了的肤色，我才意识到，自己是多么不同。我二十一岁了，但还不会游泳，自从八岁时在一次夏令营中去了贝尔克海滩后，我就再没见过海。不过我会开飞机，我在哈加纳时曾接受过飞行员训练。完美复制任何证件，制作炸药，解决所有技术难题——这些我都会，但看着朋友们玩得如此尽兴，我这才意识到自己被剥夺了整整四年的生活。

在沙滩上、咖啡馆和酒店里，我们无时无刻不在交谈：聊着未来的国家——我们希望能像在布克港看到的兄弟会那样，由我们亲手去创造它，把它打造成一个自由和平等的典范，而且，我们已经等不及要去实现它了。直到当时，我对犹太复国主义还没有任何概念，但我慢慢开始相信，犹太人真的可以建成一个国家，在那里，他们不会受到任何迫害。如果犹太人总是从他们所在的地方被赶出去，那就说明，他们可能需要另外一个地方：那里是他们的合法归属地；在那里，法律和民意能够保护每一个人，不分种族、出生地、国籍或信仰。哪怕只是为了治愈犹太人因数百年来所遭受的迫害而留下的创伤，这个国家也必须建立起来。我们之前一直以为“出埃及行动”会是我们获得胜利前的最后一战。

但这次事件引发了英、法两国在外交上的摩擦，法国拒绝强迫这些即将成为移民的人下船。这些人在伦敦肯定过得非常不开心。在全欧洲的安置营里，有至少十四万幸存者团结起来开始绝食，上了媒体头条。这一次，公众终于站在了我们这边。我相信，英国终会放行。

我和同伴们随时准备着。我们很坚强，我们会团结在一起。我们能够共同创造历史，以及一些能令人感到欢欣鼓舞并恒久存在的东西。是的，历史确实将在这里发生。

但等到这周结束的时候，我们就必须面对现实了。什么也没发生。目前的局面可能会持续很长一段时间，仍然有不少船只被遣返回来。满怀希望在沙滩上等待的日子过去了。组织那边的新指令如下：同阿利亚贝斯一起，努力让船只的数量翻倍，优先考虑那些经历过遣返折磨的人。对我来说，这意味着两倍的工作量。组织的想法是让塞浦路斯的安置营超员，直到让伦敦那边动摇为止。

我给自己唯一的消遣，就是去参加雅克·拉撒路举办的聚会——人们都叫他雅凯尔上尉。这一次是在他家中举行的晚宴，欧内斯特建议我们一起去。拉撒路之前是一名职业军人，被贝当[41]政府解职后，他创立了马基斯小组，随后又成立了犹太战斗组织。和欧内斯特一样，他是当年逃离了最后一趟死亡列车的人之一。我并不觉得自己是个“老兵”，但我很喜欢参加这些聚会，见见老朋友。他们中的大多数人都在通过各自的方式帮助非法移民，也知道我在给哈加纳工作。

那天晚上欧内斯特开车来接我。和往常一样，他身边站着战友伊西多尔——组织里的另外一名成员。我的火气几乎快要压不住了。我告诉过欧内斯特很多次，除了丑角和他自己，不能让其他人知道实验室的地址。但欧内斯特做事向来随心所欲，比如他那天早上送来的武器，再比如他今天晚上带来的同伴——一天之内给我的打击够多了。长期以来人们都知道我脾气暴躁，我又开始抑制不住怒火了。欧内斯特为了让我放心，安慰我说，他过两天就会来取他的“工具”。

几乎所有人都接受了拉撒路的邀请。长颈鹿的妹妹艾缇，一个动力十足的女人，她之前是第六部的成员，现在加入了一个非常活跃的马克思主义小组。那天晚上，她一直试图和我单独聊天。但每当欧内斯特、丑角或伊西多尔靠近时，她就会避开我们去别的房间。最终，在我准备

离开之前，她穿上大衣，从宾客中间走过来，和我一起下了楼。

“你正在做的事情很棒。”我们一起走时她说，“不过你愿意帮助那些真正在和英国人作战的人吗？”

“你指的是……？”

“斯特恩组织。”她轻声回答道。

我听说过这个组织，英国人管他们叫“斯特恩帮”，他们攻击起英国军警来毫不犹豫。这群人希望解放全国，并把他们的极端国家主义同一种“社会革命”意识形态相结合。对于他们来说，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并不是敌人，而是潜在的同盟，能够一同抵抗英帝国主义的奴役统治。但问题是，一直致力于通过外交手段和英国协商的哈加纳，曾经强烈谴责过斯特恩组织的恐怖活动，而且哈加纳会毫不犹豫地将斯特恩恐怖分子移交给英国人绞死。这也是为什么当艾缇看见有其他哈加纳成员在周围时会保持沉默的原因。

她和我一同走回家，直到我最终答应和他们在法国的负责人见一面时，她才放我离开。

几天后，在和四位法国斯特恩组织成员的会面中，艾缇把我介绍给了蒂博尔·罗森博格，外号“伏尔泰”，之前是匈牙利抵抗组织的成员。他个子很高，举止优雅，既有教养又有魅力，热爱古典音乐和文学。他向我解释说，斯特恩组织内部也有很多分歧，他自己就完全不认同那些极端主义者。

然而，他对于哈加纳一边同英国人战斗，一边向他们“提供帮助”——移交斯特恩成员给他们——的行为感到十分厌恶。他解释了自己的态度：用迅速有效的方式，比如暗杀和伏击，把英国人赶出去。斯特恩的大部分成员都被警方通缉，他们需要伪造的证件来自由行动，同时避免被绞死的命运。但这还不是全部。蒂博尔还需要假证件来帮助他所熟识的匈牙利抵抗运动前成员进行非法移民。在长谈了几个小时之后，我们成了朋友。但在有关恐怖主义的部分我们仍有分歧。此外，哪怕是在追求同样的目标，同时给哈加纳和斯特恩组织工作也很有风险。说到底他们仍处于敌对状态。但不管斯特恩组织曾经做过什么，被通缉的组织成员都面临着生命危险，英国人并不会温柔地对待他们，没有任

何一个被抓的人逃脱得了绞架。我同意为他建一个实验室来处理紧急需求，直到他们找到另一个伪造者为止。实际上，我心里已经有人选了，一个根本不需要培训，而且我这就要去找的人……

苏西还住在之前的地方，继续在美术学院学习。我毫不费力就找到了她，邀请她吃晚饭。我记得她的脚在餐桌底下轻点着地板，在听我解释为什么不能同时为两边工作时眼睛闪闪发亮。我不可能把自己的工作时间一分为二，而且如果我组织里的任何一个人，欧内斯特或波尔先生，知道了这件事的话，对于斯特恩成员来说可能会是一场灾难。

她打断了我，甚至没等我提出请求便说："我想为斯特恩组织工作！"

从那天起，我早上会先去斯特恩组织在克莱克路的实验室，过一遍苏西遇到的问题，然后再匆忙赶去埃克斯路，同时还得万分小心地确保没人跟踪我。

一切都进行得很顺利。我找到了一种能同时帮助两边而不背叛任何人的方式。直到有一天，斯特恩组织的人要我帮忙做一个延迟生效的发条装置，而我一直坚决反对参与任何恐怖活动。我只能先解释说，不管在哪儿工作，我都既是伪造者，又是技术专家。不管是设计带假按钮的箱子或包，还是制作影像或摄影档案——任何涉及技术难题的事都属于我的专业范畴。通过一番委婉的提问，我终于知道，他们正在计划暗杀英国外交大臣欧内斯特·贝文，此人坚决反对英国军队撤出巴勒斯坦，是公认的英国政府白皮书最坚定的捍卫者。除此之外，据说他还曾发表过大胆的反犹言论。

这件事严重折磨着我的良心，我不想参与谋杀任何人。如果我对一个人的死负有责任，那我还怎么面对镜子里的自己，即使对方是敌人。但如果我拒绝，肯定会有别人来做。这一点我很确定。

"所以你是怎么说的？"

我答应了。我做了一个能引爆炸药把贝文炸成碎片的发条装置。一个叫阿夫纳的人将带着它出发去英格兰，然后把它放在暗杀地点。我之前在克莱克路的实验室里见过阿夫纳几次。他专门负责执行组织里的危险任务，是斯特恩的"欧内斯特"。他最近刚从巴勒斯坦回来，因为劣质

伪造护照经历了一次漫长的审问后才得以逃脱。这次他不会再冒险了，他需要一张无懈可击的护照。阿夫纳告诉我，在他的基布兹所在的地方，集体农庄里的人们和周围的贝多因村民生活得非常和睦，出现任何冲突都会由两边派出代表来解决，彼此都非常尊重。我很喜欢这样的画面，这也让我坚定了自己对于那个遥远国度的渴望，那里充满了希望。但很久以后当我再次见到阿夫纳时，他满怀悲伤地向我坦言，因为以色列独立战争的缘故，贝多因人已经彻底被赶走了。

阿夫纳带着爆炸装置离开，执行完任务后又返回了巴勒斯坦。

我们本该在报纸上看到贝文的死，但直到一周后也没有任何消息，贝文不仅活着，还参加了一次内阁会议。阿夫纳很长时间都搞不明白，为什么炸弹没有爆炸。但如果他看过那些说明就应该明白，这个延迟生效的装置被我设计成了永远不会爆炸的装置；里面的塑料炸药也被我替换成了油灰。不管他是不是我们的敌人，我救了一条人命。从来没人找我聊过炸弹失效的事情。即便现在他们发现是我干的，我也一丁点儿都不会在乎。纯粹从战略的角度来讲，考虑到未来的和解，暗杀绝对不是最好的选择，不管怎样，我们几乎就要迎来外交上的胜利。从一开始，联合国就在两种方案之间徘徊：两个国家——犹太人一个，阿拉伯人一个；在一个国家一起生活。联合国最终选择了建立两个独立国家的方案，这个决议自1948年5月14日起生效——有不少人很熟悉这个日期。与此同时，大不列颠保留了他们对于这块领土的管辖权，但在这两个国家建立起来以后，它必须尽快撤出军队。这与我的期待并不相符，但从某种意义上来讲也算是一场胜利。

依照联合国的决议，根据约定的地域划分，大卫·本-古里安在1948年5月14日正式宣布以色列建国。紧接着在第二天，埃及、约旦和黎巴嫩便攻击了这个才刚刚诞生的国家。也正是那时，组织里的大部分同伴都移民到了巴勒斯坦来帮助建设这个国家。我要给所有朋友制作假护照和签证，他们的照片经由我手装进信封，再送到波尔先生那儿。当看到欧内斯特的照片时，我知道，他不会再回来取那些武器了。至于我自己，我本来打算一完成手头的工作就加入他们，但几个月后，我发现自己已经不想去了。

那里正在发生的战争让我感到沮丧。当一方很快就要迎来胜利，另一方正在哀叹他们的失败时，我依然在想象着那个“混合国家”，苦涩的

失望就像拖着铁球的脚镣一样挂在我腿上。我期待的是一个共同的、集体主义的，更重要的是——一个世俗的国家。我受不了这个新成立的国家同时拥护宗教和个人主义，因为那代表了我所讨厌的一切。一个宗教化的国家到头来还是会再次把人分成两种：犹太人和非犹太人。难道对英国人的胜利已经让我们忘记了两年来为之战斗的理想了吗？但仅凭我一人的解释，也没法说服大家——没人能懂我的困惑，我是唯一的无神论者。

“你是说你后悔自己所做的事情吗？”

当然不，我很自豪自己曾协助过几万名集中营幸存者进行非法移民，也同样自豪曾为以色列建国做出了自己的一份贡献，但最后我还是打电话把我不去的决定告诉了波尔先生。我向他解释说，自己更愿意待在一个选择了世俗主义、发布过《人权宣言》的国家——尽管他们并不总是尊重人权。再加上我当时的工作依然是保密的。他对此感到十分愤怒，但我毕竟从来都没有宣誓效忠犹太部队，我不欠他任何东西。所有人都走了，只剩下我。我再也没有见过他们，虽然我知道多年以后他们依然在等着我。

7

1961年2月。

“拉罗凯特监狱关押的六名女犯昨晚逃脱，她们都是民族解放阵线支持组织的活跃成员。她们半夜翻过监狱的高墙……”

一周前，我从巴黎国际广播电台播音员带着鼻音的播报里了解到我们的“同伴”——这些女孩儿——从拉罗凯特监狱逃脱的细节。当时我钦佩地笑了出来。这两天有更多的人在谈论她们，什么“那些支持阿尔及利亚人的法国人”“那些爪牙”“头裹烂布的走卒”，不同的称谓体现了他们对我们的不同态度。警察对我们格外感兴趣，近几个月来一直在行动。一拨又一拨的逮捕，使得让松组织分崩离析[42]。紧接着亨利·居里埃尔[43]入狱，那些跟我一样尚且安然无恙的人着实度过了不少难挨的夜晚。恐惧、兴奋，白天要做的事情太多，而夜晚又太短，你得习惯以每小时疾行一百英里[44]的速度来生活，而且这似乎已经成了常态。

每天早上我都有成堆的订单要做。我的联络员米歇尔·弗克——外号“珍妮特”——会来取走给民族解放阵线法国联盟准备的六个比利时“套装”，里面包含身份证、护照、驾照，还有四个瑞士的，不过我只做完了一半。昨天罗兰·杜马斯意外来访，带来了弗朗西斯·让松的消息。他还在躲着。在他消失的这段时间里，那场引发轰动的审判为他带来了极高的知名度。他现在是全法国头号通缉犯之一。罗兰给我带来了三张让松的照片——为了能继续自由活动，他需要一个法国“套装”。我还有一批没来得及做的西班牙护照，是要给一群被佛朗哥政府警察通缉的巴斯克革命分子的，不过他们得等久一点了。现在最紧急的是帮助这些刚从监狱里逃出来的女犯。

我穿上外套，戴好手套和围巾，把禄来福来相机挂在脖子上。海琳·居埃纳的藏身之处在拉丁区，我可以步行过去。外面风很大，太阳发出只属于冬天的光，低低地散射出红色和橙色的光线，使路人的眼睛都变得闪闪发亮。

这是一栋雅致的老式砖砌公寓楼，进去之后是一个装饰有大理石和镜子的大厅，以及一座超大的、铺有富丽堂皇地毯的旋转楼梯。

我在六楼左手边公寓的门上敲了几声。“噢，约瑟夫！”她大声喊道，“见到你特别开心！”

“我也很开心。”

“进来吧，进来，先坐下。”

正当我在半圆形起居室里的一把小扶手椅上坐下时，海琳甩了甩头发，摆出一个时尚模特儿的姿势。“约瑟夫，你觉得我的红色头发怎么样？快，说说你的想法。”

她大笑着，走过来坐在了我的旁边。

“啊，你看我们的生活可不无聊。”她继续说道，“看看我们在做的事情！一切都远未结束，根本不像外面传的那样。你知道吗，我们出来后才发现，本该在外面等着接我们的车居然不见了？！”

“我听说了，消息传得很快。可能是因为要避开警察巡逻队，他们才把车开走的。”

“好吧……好在我们顺利逃脱了。后来我们分成两组坐出租车。想象一下，杰奎琳只剩下一只鞋——翻墙时掉了一只——我们所有人的衣衫都破烂不堪，浑身脏兮兮的，要不是大半夜，肯定很显眼！”

海琳大笑了几声后出现了一瞬的安静，她脸上露出若有所思的笑容。她用手指梳理着自己红色的头发，继续说道：“去瑞士、比利时或者其他任何地方都行，越快越好。我已经烦透了被困在这儿的生活。”

“确实，这也是我来的原因。你有不同的衣服用来拍照吗？一定不能让它们看上去像是同一天拍摄的。”

她把一堆衣服倒在了地板上，开始在里面翻找，就像刚在阁楼深处发现了一大箱化装道具的孩子一样。

“我知道，我知道，衣服风格得变。我想穿一套体面点的秘书装，

穿越边境时用。看看这件衬衫，穿在身上的话会让人以为我是个拘谨的人，这刚好就是我想要的。”

我把书柜移开，露出白色墙壁当背景，在前面放了一把椅子给海琳坐。

“你已经见过其他人了吗？”

“在你之前只见过杰奎琳。”

“她怎么样？”

“像你一样，不是很有耐心。头向右一点。不错。我要在你的证件上写什么职业呢？”

“老师。”

“名字？”

“米歇尔·马里伏，我喜欢这个。”

“下巴抬高——完美。好了，你可以换衣服了。”

拍摄就这样继续进行。等到告别时，我们发现很难说再见，她邀请我留下来吃午饭，不过我拒绝了。

“下次吧，也许。我今天还有很多事情要做。”

“啊好，那也是。你总是很忙，不是吗？”

随后，就像平常一样，我们在彼此的脸颊上吻了几下，也不知道下一次见面会是多少天、多少个月、多少年之后。做好的证件也不会由我交给她。

等我回到实验室的时候，有一件别的事情我必须做。我把禄来福来相机放进暗室收好，穿过走廊走进机房。之所以叫机房，是因为里面都是我为“官方”客户打印大尺寸照片时需要用到的各种设备。在屋子最里面、右手边放文具和照相材料的架子下面，有两个超大的行李箱，是欧

内斯特之前放在这儿的。我从其中一个箱子中拿出一个大木盒，里面装着轻型冲锋枪、机枪和大量弹药。我拿着它离开实验室，摇摇晃晃地走下公寓的五层楼梯。这些武器就要有新主人了。

最近，一个叫秘密军组织（缩写为OAS）的政治军事恐怖组织成立了。他们一直在攻击我们，目的是想让阿尔及利亚隶属于法国，从一开始，就有一小撮人想要通过引爆炸弹的方式来威胁那些支持阿尔及利亚独立的人。在让松审判期间为他辩护的两位律师——穆拉德·欧斯迪克和雅克·维尔吉，他们每次开车门时都要出一身冷汗。《121宣言》[45]发布后，针对名人、非名人住宅和汽车的炸弹袭击也多了起来。之前没有组织宣称对这些负责，但现在我们已经知道对方是谁了。攻击越来越多，尤其是在大量移民居住的地区。这些袭击者都戴着秘密军组织的标志，阿尔及利亚人开的酒吧、咖啡馆、旅馆和其他小店成了他们的首要攻击目标。

我知道民族解放阵线法国联盟已经决定从德国或比利时运送一批新的武器，来帮助阿尔及利亚人对抗秘密军组织。我的联络员珍妮特将负责这次运送。届时她会驾驶一辆双层拖车，就连天花板和侧壁也都是双层的，里面都塞满了武器。

比较不幸的是，为了在车内做好伪装，这辆车要花很长时间才会到。

我想到了一件事情。在被送往德朗西之前，我当时在维尔给布兰库尔特帮忙，他让我给一批伦敦方面空投过来的重要武器找一个秘密藏匿点。最终，我和布兰库尔特找到了一位极其慈祥的老人，我们从他田地边缘的树里边挑选了一棵，并在那里挖了一个深坑——这个地方除了我俩没人知道。后来，我听布兰库尔特的遗孀说，他在法国解放后没几年便死在了中南半岛。我把这件事告诉了珍妮特，几天后，一名来自民族解放阵线法国联盟的叫贝勒卡西姆·拉哈尼的阿尔及利亚年轻人拜访了我，他想让我帮忙找到那个“二战”时的武器藏匿点，并把它们交给组织。不管怎么说，这个想法听上去也不是很疯狂，毕竟有可能东西都还在。我和贝勒卡西姆立刻赶去维尔，我很快找到了那个地点。但如今那块地上已经建起了一栋大型现代住宅楼，我们只能两手空空地回来。

而另一方面，我却不知道该拿欧内斯特的武器怎么办——每次搬家

我都得拖着它们，简直就是一个沉重的累赘。我怎样才能摆脱它们呢？直接丢掉是不可能的，如果真扔了，天知道谁会捡来用？我怎么确保它们不会被一群穷凶极恶的罪犯拿到，或者卷入有预谋的犯罪之中？当前我宁愿自己先留着。但同时几乎我所有的朋友都接二连三被警察逮捕。这种危险可想而知：警察只要稍微一检查，就能让我身陷囹圄。作为一名伪造者，想要隐藏身份还是很容易的：摄影师或凸版照相印刷师都可以拥有那些机器、化学制品和工具。印章和文件可以藏起来或销毁，锌版可以放进酸里溶掉。但轻型机关枪、机枪、左轮手枪、弹夹、塑料炸弹和引爆装置该怎么解释？如你所见，这要困难多了。

我把这几大箱东西给了贝勒卡西姆——除了型号很老的引爆装置，因为太危险了。考虑到武器很重，我们商量好了他多来几趟，每次取十五到二十公斤，这样他提着它们在街上走时就不会引起别人的注意。第一天他提了满满一袋子弹走，因为太重，他的身子直往一边倾。为了避免路上出问题，我把我那台精致的罗贝尔瓦磅秤放到了弹药的最上面。这对于他来说更重了，但是这样一来至少能解释重量了。

贝勒卡西姆第二天又来了，我们重复了一遍。

等到第三天时，我俩都觉得应该换个策略才行。虽然我住的街区很安静，但同一个人连续三天提着相同的包来这里，而且还是个阿尔及利亚人，这简直太奇怪了。当时，莫里斯·帕庞[46]手下的警察就很热衷于根据种族来抓人。

我提着沉重的箱子，下楼走到公寓门口，之后沿着尤内尔路一直走，在森提尔路右转，然后再向右，拐进了克鲁瓦桑路。见面地点是在一家面包房，没其他指示。当我推开门时，一个系在门上的小铃铛轻声响起。在我前面有三位客人，我一边排着队，一边在兜里翻找零钱打算买一个法棍。胖胖的面包师的妻子招待完第一位客人后，这位客人把面包夹在胳膊底下，走了。这时，后门那儿开了一条缝，一位面包师出现了，满身面粉，头上戴着小帽。这个穿着白色木屐系着白色围裙的人正是贝勒卡西姆。他这副伪装让我差点没认出来。

“好了，你要什么？”面包师妻子问道。“一根法棍，谢谢。”

正当她找零时，贝勒卡西姆给我打了个手势，随后他手里提着满满

一袋蔬菜走出了店外。我谢过了那位女士。从面包店里出来后，我就在贝勒卡西姆身后三米的地方跟着他。我们向右转进了森提尔路，然后再向右走进了圣约瑟夫小巷，这里从不会有人来。他慢了下来，而我加速几步后超过了他。我们交换了手里的东西。我继续向前，直走向蒙马特路，他为了避开主路掉头往回走。欧内斯特的武器现在要为阿尔及利亚的独立而战斗了。

8

“为什么你会去帮阿尔及利亚人？”

我想你应该清楚，加入组织、帮助阿尔及利亚人并不是一拍脑袋做出的决定。我加入让松组织时便在思考阿尔及利亚人已经战斗了好几年这件事。但是当你孤身一人，没有组织、没有联络人，除了和朋友们在咖啡馆里的桌子旁坐着，只是嘴上喋喋不休，说要帮忙之外，又能做些什么呢？简单来说，我想帮忙，可是不知道该怎么做。

先让我们把时间往回倒一点。1948年，在我的同伴们都移民到以色列之后，我继续待在埃克斯路的实验室，那里有我所有的设备，而且由于我没地方去，就在那里住了好几个月，睡在一张简易行军床上。

“那你的家人呢？”

战争把我们分开了。我们每个人都过着各自的生活，并尽力过到最好。我妹妹当时正准备移民去以色列，父亲和兄弟们还住在巴黎，但我们几乎不怎么见面。

于是就剩下当时二十三岁的我，独自一人，没有证件，也没有固定收入和一个能让人信服的过去。由于没有正式的学历，也无法说出自己过往的职业经历，我只能接一些小活儿，做摄影师或染匠，但这些都不太符合我的能力和预期。

我的朋友也都离开了。为了克服寂寞，我全身心投入到摄影里。每天晚上我都会爬上楼顶，去拍摄巴黎这个沉睡中的城市。我的艺术野心就是在这时被完全激发出来的，伪造证件的实验室也再次开张，而且变成了摄影和化学实验室。慢慢地，我又重新开始享受生活了。

当时有个朋友经常晚上和我一起去冒险，他叫欧文·普雷斯，是一个年轻的匈牙利人，移民工人组织的前成员，和我一样有热情。在他妻子组织的一次晚宴上，珍妮，一个年轻漂亮的学生进入了我的生活。她

是来自波兰的犹太人，所有家人都已在死亡营里去世。多亏了她们父母的好主意，帮她们在德国人家里找了份女佣的工作，这才让珍妮和她妹妹幸存了下来。

在相遇的几个月后，我们结婚了。大女儿玛莎生于1950年，一年后她的弟弟塞尔吉出生。然而仅仅两年，这段婚姻就悲惨地以失败告终，太多的误会导致了我们爱情的终结。我又重新回到了埃克斯路的那张四周围满了化学品和机器的行军床上。

随后几年我的生活都很不安定：一直在换住址、换工作，交往的人也一直在变。事实证明，想要重新回到“正常”的生活轨道十分困难。被战争缩短的童年，多年的地下生活，那些我没能拯救的人，还有被关在德朗西的日子，这些都在我身上留下了难以抹去的痕迹。我始终无法接受这一切都已结束，依旧会有很多面孔出现在我的噩梦里。

工作上有好日子也有坏日子，起伏不定。最终我在一家公司找了份长期的摄影工作，专门为电影院做巨幅照片。这是一份完全独立的工作，和导演及设计师之间的关系也很紧密，我会带上那台18mm×24mm的广角照相机到处去摄影，将底片冲印出来后再把照片贴在电影院墙上。我很荣幸曾为亚历山大·特劳纳的布景拍过照，他是一位有名的设计师，曾与导演马塞尔·卡尔内合作。

和从前一样，我对程式化的工作毫无兴趣。我所享受的是解决技术难题，掌握新的制造工艺，以及做研究。

在我刚开始自立门户时，建筑师、马克思主义城镇规划师阿纳托尔·克诺普是我最早的那批客户之一。他来找我定制那些放在问询台、商店橱窗或举办《人道报》慈善晚会[47]场馆正面的巨幅照片，或是用于其他一些令我感兴趣的主题历史展览（比如巴黎公社、罗曼·罗兰[48]的一生，或是法国北部煤矿）的照片。

之后我便专门复制艺术品。这是一项异常艰辛的技术活儿，需要一丝不苟才能完成，而这正好是我喜欢的。大部分客户都是我的画家朋友，其中很多是南美的动态艺术家，他们在抽象几何画和欧普艺术领域非常活跃。可惜的是，这些艺术家如今已不被大家所熟知：奥斯瓦尔德·维加斯、雅各布·阿甘、赫苏斯·索托、卡梅洛·阿登·昆以及安东尼奥·阿

西斯。经常，或者说长久以来，我不得不忽视那些未付的账单。

我在1953年和1954年的夏天去了两次阿尔及利亚，和我当时的女朋友克莱特一起，她和我一样也是摄影师。她父亲是一位希腊商人，在阿尔及利亚居住了很久。这是我生命中更加——怎么说呢——耀眼的一段时光。克莱特和我住在一座废弃的工厂里（现在可能叫作“loft”），那里也是我们的摄影工作室。我们为室内装修、橱窗布置还有连锁商店的广告制作照片。

正是由于这些稳定的客源，我们才有了一份稳定的收入，到了夏天甚至还可以偶尔出去度假。克莱特一有时间就会去看望她的父亲，那两年我都陪着她。在那里我看到了殖民主义带来的严重问题；我看到了种族主义、歧视和当众羞辱；我看到了阿尔及利亚人被直接称呼为“你”（法语tu），而人们对法国人却是尊称“先生”（法语Monsieur）。在目睹了这么多让我感觉极不舒服的场景以后，我常为自己的白人身份而感到羞愧，为法国感到羞愧。

如果以偏概全地说那儿的所有人都是种族主义者，这当然不是事实。我也见过一些很高尚的人，他们为了法国人和“原住民”之间的公民权利平等而战斗。事实上，也正是通过他们我才知道，原来原住民所拥有的权利要比法国人少，法国法律甚至把这些人归为一个亚类。在学校里他们不是教我们说阿尔及利亚是属于法国的吗？当时他们对于公民之间的“平等”是怎么说的来着？

我感到这个拥有丰饶文化的伟大国家就像一个快要爆炸的高压锅：大多数在阿尔及利亚的法国人对阿尔及利亚人居高临下的态度、家长式的作风和一种类似于对待奴隶般的主人姿态，只会给已经熊熊燃烧的火焰再次浇上油。我和克莱特给一些阿尔及尔人还有一群躲在栏杆后面看着我们的孩子拍了些照片。他们有着漂亮的脸庞，在这些照片中，阿尔及利亚的美和吸引力展露无遗。

起义的第一天，1954年11月1日。法国对此几乎毫无察觉。有人说是恐怖分子发动了攻击，但这一次我不会再像1945年5月8日时，或者首次阿尔及利亚独立大游行（德国投降当天）时那样被骗了。

你要知道，已经有很多年没人谈起那场在阿尔及利亚的“战争”了。

但他们把一群刚服完兵役的年轻人再次召集起来[49]送往阿尔及利亚，官方宣传语还说这是去“维护阿尔及利亚地区和平”。我这才明白过来，并对此感到深深的不安。我到现在还记得，对我来说战争就是从那时开始的——哪怕当时官方的谎言说辞已竭尽所能来掩盖事实。可是如果没有战争，为什么要把这些年轻人送过去呢？我坚定地与那些因被重新征召而游行示威的士兵站在一起，因为我十分确信，法国母亲正把她的孩子们送上一条不归路。

这期间，在导演让·鲁什[50]的一次杀青宴上，我遇到了一位年轻的美国黑人女孩——来自纽约的萨拉·伊丽莎白·佩恩。我们整晚都待在一起，她一直在用她那轻快的“美式法语”急促不清地说话，又喝酒又跳舞，嘲笑她自己还有我的笨拙。等到夜晚结束时，我已经疯狂地爱上了她，单纯的一见钟情。那时我的工作还不是很忙，一个专门做旅游海报和风景明信片的摄影公司刚刚雇了我，正打算派我出差，进行一次七个月的欧洲海岸之旅。

“你想和我一起去吗？”我问她，虽然我们才认识不过几周。

她睫毛扑闪了几下，同意了。于是我们坐着一辆雷诺4CV出发，在任何一小块我们能找到的天堂之地上竖起帐篷野营。我清晨很早就出去拍照，一天中的其他时间就都用来和萨拉·伊丽莎白待在一起，为她指出我们经过的每一处风景和城镇，所有这一切都让她感觉很神奇。虽然旅途并不是很舒适，但这无关紧要。我第一次体会到生活如同完美的田园牧歌一般，前方没有一丝阴霾。我们懂得彼此。我教她摄影，而她会画一些美丽的肖像画，还会以非洲为灵感做些首饰。是的，我们并不富有，但我们是自由幸福的艺术家！这种波希米亚式[51]的生活很适合我们。我们可以一言不发地在一起工作；等到一天结束的时候，我们会一同在深夜里规划未来。我们欣喜地发现自己正享受着艺术上的成功：我们已经名扬法国，或许还有美国。我们甚至想象了一下未来孩子的长相。所有这一切让我忘记了远在巴黎的烦恼和日常生活中的忧虑。政治和所有正处于关键时刻的一切——战争与和平——都完全消失了。和萨拉·伊丽莎白在一起的两年里，我们把一半时间都花在了环游海岸上，是否要搬去美国这个问题变得越来越迫切。我和雇主聊了聊，他在尝试用一切办法把我留在巴黎而失败后，给出了一个我连想都不敢想的提议：他在美国的公司有一个职位，他同意让我在那儿工作，并在试用期结束后留下来。

为了和家人重聚，萨拉·伊丽莎白先回了美国。我们约好四个月后，等到1958年年初的时候，我再过去。我正好可以利用这段时间来解决自己的问题，把我的所有东西都卖掉，或者留给朋友看管。那段时间我到处宣布自己打算去美国……

四个月很漫长。一开始人们都来祝贺我，说着“我们会去看你的，一言为定”；但没过多久，由于生活一如往常，那些政治话题又再次成为众人讨论的焦点。随着时间流逝，阿尔及利亚的对抗不断升级，我变得越来越担忧，却仍未能找到一种可以深入参与其中的方式。

这场冲突在法国引发了一系列后果。巴黎已经开始受到阿尔及利亚动乱所带来的影响：根据种族特征来抓人，以及不间断的警察检查。就个人而言，我并不认识任何一个阿尔及利亚人，但我的南美朋友告诉我说，他们会经常受到警察的盘问——只是因为他们具有地中海特色的外表。我完全无法忍受法国政府竟然把黝黑的皮肤作为抓人的依据，这跟几年前纳粹根据犹太人的鼻子来抓人没有任何区别。

临近1957年年底，关于法国军队和警察在阿尔及利亚虐待犯人的第一批报告陆续公开。虽然这对我们来讲早已不是什么新鲜事，但是这一次，虐囚已经不单单是一桩孤立事件了。有几名高级官员拒绝参与进来，甚至请求解除自己的职位。我们中的一些人，抵抗组织的前成员，从中看出了盖世太保“幽灵再现”的苗头，尽管受害者不同，但方式是一样的。阿里·布门德加尔[52]的“自杀”和莫里斯·奥当[53]的消失，已经证明了阿尔及利亚人正在被肆意虐杀的事实，而凶手却逍遥法外。更可怕的还有审查。任何人，只要你写了关于阿尔及利亚问题或阿尔及利亚独立的哪怕是一篇极短的文章，都会被立即逮捕、搜家，没收并销毁作品。我很担心年轻人，这些逃亡者宁愿冒着被抓进监狱的风险也要遵从自己的良心。但我更担心的是那些没有勇气违抗命令的人，他们会怎样呢？

施虐者？为国捐躯的英雄？不管哪一种，在这种情况下，法国母亲都是在让她自己的孩子白白牺牲——其实阿尔及利亚早就不属于法国了。

那段时间，我成了蒙帕纳斯和圣日耳曼大道上那些咖啡馆的常客。我去停泊酒店听南美音乐，在花神咖啡馆、菁英咖啡馆、马提尼克人朗

姆酒吧喝咖啡。我最常去的一家叫老海军，很多电影人、记者，还有知识分子都会顺便来这里聚聚。我每天晚上八点钟以后都会在那儿，有一张自己的桌子，可以收信件，打电话，安排接头会议，和朋友见面——大部分是画家，还有电影圈的人，以及记者乔治·阿诺德（Georges Arnaud，1917—1987）、剧作家阿瑟·阿达莫夫（Arthur Adamov，1908—1970）和一大群野心勃勃渴望成功的人，也有很多漂亮女孩。我们十分关心阿尔及利亚的局势，常常满怀激情地讨论应该做些什么，可一旦落实到具体行动的层面，我们做得却不多。

1957年秋天，我度过了自己的三十二岁生日。还遇见了一位朋友——玛斯琳·洛里丹，我们彼此讲述了自己的人生故事：她是比尔克瑙集中营[54]的幸存者，当她再回来时已经十七岁了，皮肤上烙下了一个永久文身，充满令人绝望的气息。她把我介绍给了安妮特·罗杰尔。这位来自马赛的医生是个漂亮的金发女郎，苗条、优雅，行动力一流。我们很快就聊上了，她开心地接受了我的提议，答应第二天会过来帮我拍摄几张人像系列的照片。

这次的拍摄过程很离奇。模特儿本身没有任何问题，她简直称得上完美。但实际上我们几乎没有在拍照。安妮特的好奇心非常强，一直想和我聊天。我很快意识到玛斯琳已经告诉过她我在德占时期伪造证件的事情，因为她很快就提起了这件事。她想知道细节，于是我花了很长时间向她讲述了一切："二战"、军队情报机构、哈加纳和斯特恩组织。等我讲完时，我们两人都沉默了几秒钟，然后她深呼吸了一下。

"现在呢？你还能伪造证件吗？"她直勾勾地盯着我的眼睛问道。

"只要理由是正当的。"

她勉强笑了一下说："我还以为你就是我们需要的人。跟弗朗西斯·让松见一面怎么样？"

弗朗西斯·让松，人称"教授"，我早就听说过他。我身边左翼知识分子圈里任何一个对阿尔及利亚问题感兴趣的人，都多少读过或听说过他和他妻子一起写的书：《法外之地阿尔及利亚》（*L'Algérie hors la loi*）。我自己时不时地会去读让-保罗·萨特（Jean-Paul Sartre，1905—1980）主编的哲学期刊《摩登时代》（*Les Temps modernes*），我知道

让松也曾是编辑之一。我还听说他和加缪（Albert Camus，1913—1960）有过争吵，因为他对加缪的小说《局外人》评价很差。虽然我个人觉得加缪那本书的文学性没啥问题，但在几年前一次关于阿尔及利亚的激烈讨论中，我也曾和加缪争论过，我批评他对待这件事情的态度过于冷漠。所以，我很愿意认识一下这位一直都只闻其名的“教授”。这次见面被安排在了玛斯琳位于拉丁区的公寓里，当我进屋时，他已经等在那里了。令人惊讶的是，我发现自己竟然认识他——几年前在罗曼·罗兰遗孀的家里，我正在给一本关于她丈夫的书做档案照片，当时正好有一位非常腼腆的记者过来采访她。那个人就是弗朗西斯·让松。但现在的弗朗西斯已经不再腼腆。与之相反，他所展示出来的决心和能量都很惊人。

弗朗西斯的个性令人叹为观止。他是一名知识分子，一位存在主义哲学家。他的原则是思想不能脱离行动，或者说，反殖民主义不能仅仅局限于站在边线外面记比分。他人生中有两次集中关注阿尔及利亚问题：第一次是在占领时期，作为“二战”时法国自由军驻非洲军队里的一员，他发现大部分法国籍阿尔及利亚人都是维希主义者，甚至是通敌者；第二次是在1948年他和妻子再次回到那里时。他强调说自己全身心协助阿尔及利亚人的这个决定，完全是从作为一个法国人的出发点而做出的——为了尽可能维持法阿友谊，唤醒法国左翼。而且和我一样，他也从一开始就认为阿尔及利亚人会获得最后的独立，无论是否有法国人的帮助。他想帮助阿尔及利亚人尽早赢得战争，避免双方无谓的伤亡。他问我是否愿意加入组织。

“当然。”我回答道。

“好，但你得真正加入我们。”他说。

“‘真正’的意思是……？”

“全天候待命。制作文件，能及时响应紧急需求。我们有很多不同国籍的证件要做，其中包括以‘完全不可能伪造’而著称的瑞士护照。”

弗朗西斯随后为我列出了一个冗长的清单，上面的所有证件都需要我伪造出来。我从没想过他们的需求会如此重要。弗朗西斯的声音渐渐变小，最后成为噪声，淹没在一片嘈杂的背景音中，而我的思绪已经飘到了萨拉·伊丽莎白那里：她还在美国等着我……

一周之后，我和让松的助手在马提尼克人朗姆酒吧见了一面。

“丹尼尔。”他一边介绍着自己，一边站起来和我握手，然后邀请我坐下。

他的样子非常“中产阶级”：高大强壮，身着一套优雅的西装，打着黑领带。他肤色黝黑，像是刚刚度假归来，样貌很出众，膝上放着一个做工精致的皮质公文包。喝完一杯威士忌后，他又找服务员要了第二杯，而我只点了一杯白咖啡。

我们一开始就以“你”（tu）相称，简单介绍了下彼此之后，很快便熟络起来。[55]“丹尼尔”，真名雅克·维涅，来自波尔多，是弗朗西斯·让松的童年好友。他是个很安静的人，有妻子和家庭，也是个热忱的水手，擅长赛艇，兴致来了还会去做体育记者，在加入组织之前，他曾平淡地经营着一桩卖浴室家具的家族小生意。他告诉我说，当弗朗西斯·让松邀请他成为左膀右臂，管理整个组织的所有机构，负责制订逃生路线时，他毫不犹豫就答应了。对于他来说，完成整个任务最大的障碍在于穿越边境——在那之前，为了筹钱，或者为了让阿尔及利亚的领袖、通缉犯和逃兵离开阿尔及利亚，丹尼尔一般都会从西班牙过境。但随着战事变得越来越激烈，逃兵数量急剧增加，资金筹集的范围也越来越大且更加系统，迫切需要在周边国家里找出更多可能的出入境路线：西班牙、意大利、瑞士、德国和比利时。那些对于起义来说至关重要的支持资金会在法国筹集、整理和清点好，但只能存在瑞士。所以从那天起丹尼尔将成为我的联系人，并且我很快就需要为组织里的特工和通缉犯准备西班牙、意大利、瑞士、德国、比利时和法国的各种证件。他们的任务就是穿越边境。

离开时他给了我一个信封，里面装着他的第一批订单，他坚持付了酒钱，同时安排了两天后的会面。

回家的路上，我感觉有点困惑。第一次会面，我们聊了一个多小时。像让松、我，还有其他加入组织的成员一样，他也是在遵从法国人的使命，为了法阿友谊的建立——因为法国“平等、博爱、自由”的价值观已经指明了这条路，因为阿尔及利亚终究会走向独立，如果我们想停止浪费时间，不想再让法国的年轻人去送死的话，就必须帮助他们尽快

获得胜利，只有这样才不会完全失去阿尔及利亚兄弟们的信任。他的信念十分真诚，对局势的解读也很中肯，但似乎仍有什么东西困扰着我。我觉得他给我的第一印象并不好。我走之前，他要了第三杯威士忌，我感觉他的声音已不再清晰，说话磕磕绊绊，还有点口吃……我不知道该如何形容，他讲话的内容还是连贯的，但是，一大早三杯威士忌？把组织的所有机构交给这样的一个人，真的没问题吗？我对此表示怀疑。坦率地讲，我甚至都觉得不必把他说的话太当真。啊，真希望我当时就能明白这个道理！

记住这个教训：不要相信你的第一印象。我刚刚遇到的是我整个职业生涯里见过的最有效率的幕后操盘手。

我在公寓楼的大厅里浏览信件。没有账单，只有一封信。上面的字迹不管到哪儿我都认得出。萨拉·伊丽莎白的笔迹很圆润，而且比一般人的要大两到三倍。我的心一瞬间下沉，我走上楼，把两个信封都放在桌上。丹尼尔的信封：A4纸大小，厚厚的棕色纸；萨拉·伊丽莎白的信封：盖着一个表示已核销的美国章，白色细长，用的是亚麻布纹纸，还缠着透明胶带——显然她是自己做的。

比什肯[56]在窗台上吱吱叫了两声，可能以为我忘了它。我从衣兜里拿出一小片不怎么新鲜的面包，揉碎了放到它面前，它叫了几声，似乎是在表示感谢。和往常一样，它会把面包屑吃得一干二净，飞走，然后第二天再回来。萨拉多爱这只鸟啊……

这是她走后我收到的第四封信了，而我一直没抽出时间回复。上一封信的信封是手绘的，硬纸上有肉色凸起，信则是用钢笔写在描图纸上的，整整十页长，因为萨拉把每一页都画满了插图，写满了注释。她问道：“你为什么不再写信了？我想知道当我在这儿等待的时候，是谁取代了我陪在你身边？你开始卖掉自己的东西了吗？我跟朋友提起了你。别忘了在船上给我父亲买一瓶威士忌。所有人都很想见到你。给我回信。”

在这封信里她会跟我说些什么呢？我不确定自己是否想知道。

最近这几天我必须做出一个有史以来最艰难的决定：她还是他们？爱情还是事业？我们早就完美地安排好了一切：她先回美国和家人团

聚，而我则会利用这几个月的时间来整理好个人事务——卖掉一切，培训一个新的摄影师来接替我的位置。在美国甚至还有工作等着我，老板在那边的公司给我留了个职位。我该如何告诉她我不会去了？我曾写了几百封信来解释我的沉默，但每一次我都没有勇气给它贴上邮票。纵使有千言万语，有那么多事情需要解释和坦白，而我的回复却是如此无力，如此残破。我只好提笔从头再来。但是，对于我所从事的政治活动向来一无所知的她，又怎么能理解我肩上的责任呢？

比什肯趁我没注意已经飞走了，一粒面包屑都没剩下。最终，我还是没有拆开萨拉·伊丽莎白的信，而是把它放进抽屉里——和她寄来的其他信件，还有所有我没能寄出的草稿放在了一起。

然后我打开了丹尼尔的那一封信。里面装着一张比利时身份证和一本驾照，我不需要伪造，只要替换照片、更改出生日期和职业就行了。这些证件都是其他人的，偷来、借来或者经他们同意“丢失的”。这很像我刚加入抵抗组织时所做的简单的修改工作。我需要研究墨水成分，抹去旧信息，覆盖上新的。照片已经贴好，可是那上面需要有一个盖在边缘的凸版印章；印花税票有一半在照片底下，那上面也得盖章，不过这次用墨水盖个平印就行。

碰巧我的化学品和上色剂都还在，甚至包括照相凸版印刷用的图版和酸性液体。这些东西纯度高，不会变质。

我先自己做了一个熔点很低的合金，由于液化时的温度不高，可以把它滴在证件上——准确地说，是滴在凸版印章上——然后让它固化变硬。如果是平印，我会用加了一点甘油的墨水，因为它会让墨水保持湿润，这样就能用不吸水的描图纸把缺失的另一半印章准确地复制下来，然后再把描图纸放在一张有明胶涂层的纸上。由此制成了我最终使用的印章。现在，我就可以把照片换成丹尼尔的了。

剩下的就是改出生日期和职业。我分析了墨水成分，发现它用的是黑色苯胺上色剂。这是一种很常见的墨水，可以用氧化的方法将它去除，再用氨蒸气来中和。我做了高锰酸钾溶液和亚硫酸氢钠溶液。证件的所有者是一位电工，我估计丹尼尔对这个领域一无所知，所以我得为他换个别的职业。想了一下之后，我选择了推销员——一个很适合他的职业。我用成分相同的墨水，在“职业”那一栏中小心翼翼地填上了新的

细节，一笔一画地模仿市政厅负责填写证件的职员的笔迹。就这样，我给让松组织、民族解放阵线法国支持机构的第一份伪造证件就做好了。

9

这是弗朗西斯·让松和丹尼尔第一次来我在尤内尔路的实验室。通常，当他们中的一个人过来布置任务时，我都会在客厅和他们迅速地碰个头，收下信封，然后把他们送到门口，因为我不是很爱聊天。但今天他们想“看一看”。

想象一下，一间超过一百五十平方米的实验室：首先你要走下一座长长的楼梯，在楼梯尽头的左手边是客厅，右手边有三扇门，还有一扇在走廊尽头。我把右手边的第一间屋子改成了冲洗胶卷的暗房：在一面墙边摆放着一排共八个水池，还有八个装有电铃的挂钟——上面的时间都是根据操作流程设置好的，每个水池里都立着一支温度计。第二扇门通往厨房，这里被改造成了“设备”室，有庞大的用来上光和冲洗照片的机器。尽头那间则是最大的主实验室，窗户全部用黑布封死，灯光是红色和绿色的。我的四台巨大的彩色和黑白放大机装在桌子上，桌子底下的大抽屉里则装着纸、胶卷和做了一半的证件。屋子里还有干燥柜、灯箱、宽大的工作台、切纸机、分光仪、放大镜、一台显微镜，以及红外线灯和紫外线灯。在后面的墙上，四个装有水盆，用来加湿、浸泡的水槽一字排开，上面陈列着各种化学制品。在所有东西的最上面是交错的晾衣绳，等待晾干的胶卷、照片和文件挂了一屋子。

在屋子后面有另外一扇门通往大打印室。屋顶有一面大大的厚玻璃窗，在它的正下方，最显眼的位置，放着我的大型平版打印机——一个货真价实的博物馆藏品，被我拆开来保存了好多年。在一面墙边的桌子上，摆着我的石印石[57]，上面的墨迹已经晕开，旁边整面墙的架子上都摆满了我的油墨滚筒。还有一些工作台，上面有锌版和用来切割锌版并把它们摞在印石上的工具、切纸机、一个自制的用来降低纸张厚度的层合机[58]，靠墙的架子上还放着墨水和颜料。

除此之外，还有一扇门通向宽阔的阁楼。上去右手边是我的库房，左手边是一个大型摄影工作室，同时兼作我的卧室和起居室。

你还可以从另一扇门出去进到餐厅里，然后顺着这条路线回到休息室和入口处的楼梯。这就是我的巢穴，我的实验室。

生活有时会突然给我们带来些奇怪的惊喜。还记得古马德吗？抵抗组织里那个痛恨外国人的照相凸版印刷师。我之所以能有这些特权，也要部分归功于他。加入让松组织后，我的第一要务就是建起一个像样的实验室——当时住的那套局促的两居室公寓已经被我自己改成了一个工作室，卧室则整个儿用来堆东西，在这种情况下是不可能做好工作的。

所以只要有时间，我就会出门找地方。而且，鉴于我一如既往地没钱，弗朗西斯曾提议付给我薪水——因为他需要我全职工作，这些钱能支付一些技术开销——但是被我拒绝了。原因有两个：一是想要预估实验室的运营费用很难，我也不知道他们的需求有多频繁；另外一个更重要的原因是，一旦收了钱，我就会感觉自己成了个唯利是图的人。不管怎样，我已经决定了要保持独立。如果组织以后朝我不认可的方向发展，比如发动针对平民的恐怖袭击，我也能随时离开。

但自由需要付出代价。我需要放弃已有的工作，重新开始为自己打工，还要开一家摄影公司来调和我的两个职业：合法的和非法的。

机缘巧合，有天我在股票交易所附近谈公事，刚好看到墙上贴着一张小告示，上面写着租约拍卖。然后我就去看了看场地，简直是一片废墟。之前的租客是一家已经破产的通讯社，现在这里脏得可怕，墙面都已被飞溅的定色剂腐蚀，一切都烂透了，根本没人想要。但我想要，而且我立刻就喜欢上了这个地方。对于一个事业刚刚起步的人来说，这里租金低到不可思议，还是联合租借。这个地方占了顶层楼的一半，我立刻注意到，另一半也是空的，而且分别有两条不同的楼梯通向上面。这对于一直想要避免遇到别人的我来说非常实用，而且必要的时候也可以把它作为一个秘密出口。

于是我去见了佩蒂特先生。他刚过六十岁，是一名律师，一个看上去有点令人讨厌的权威人士。我解释说自己想要租这个地方，希望他能为我保留，也给我一点时间去注册公司来签租约。

“你要我等多久？”他问道。

“我也不知道。因为我是外国人，所以我得先找个总管。”

当听到“外国人”这个词时，佩蒂特先生皱了下眉头，仿佛我说了什么下流话一样。

“你是哪儿的人？”

“阿根廷。”

“你要开一家什么公司？”

“技术及彩色摄影公司，包括照相凸版印刷。”

他好像突然被一段还算愉快的回忆所包围。“我知道一点凸版印刷。”他说，“我有个朋友——已经不幸去世了——他曾经是最厉害的凸版印刷师之一，曾在艾司田学院教书。”

“你那位朋友叫什么名字？”

“亨利·古马德。”

“我也认识他，他教过我。”

从这一刻起，佩蒂特开始有点喜欢我了，因为我曾是他过世好朋友的学生。于是他决定亲自帮我。他立刻给了我钥匙，让我可以开始装修这里。至于开公司，他建议由他儿子来做总管——那是一个四十岁左右的绅士，和佩蒂特一起工作，此刻我们说话的时候他正在一旁看《实录周刊》（***Minute***）——至少可以在租约上这么写。一个隶属于民族解放阵线组织的证件伪造者雇了一个极右翼总管——没有比这更好的伪装了。

弗朗西斯和丹尼尔在看过我的实验室、问了上千个问题后完全震惊了，这里确实让人印象很深刻。我向他们解释了如何用铅凸版做照相平版印刷，在墨水里混进一些颜色后会起什么反应，但最让他们惊讶的则是我的档案箱，里面装着“二战”以来的身份证、印章，还有给哈加纳做的集体签证。

“你说没有什么是不能伪造的，是吗？”弗朗西斯一边问，一边用放大镜仔细检查着一张巴西签证。

“是的。任何一个能被人想到并做出来的东西，自然都可以被另一个人所复制。”

“我们有一个非常紧急的需求：后天就需要两张瑞士护照。”

大名鼎鼎的瑞士护照。自从我再次伪造证件起，除了规定的期限一开始就很难赶上外，我还没遇到过什么重大困难——尽管从头再来是一件漫长又乏味的工作。现在的法国身份证、驾照和护照与1950年相比已经完全不一样，这意味着我没有任何可依靠的模板、印版或印章。但相比之下，瑞士护照则是一项名副其实的技术挑战，我不确信自己能否胜任。封面的质地，带有凸版水印的既坚固又柔韧的超轻型纸板——这些都完全不同于世界上任何一本护照。没人曾成功复制过它，而我却要在两天之内找到方法！

我立刻把自己关进实验室，一分钟也不想浪费。像往常一样，先把什么都拿来试一试：不同的纸、纤维素和胶水的组合。可惜，一开始的尝试都让人很失望，做出来的东西要么太硬要么太软，始终无法两者兼得。于是我不得不从头再来，不断尝试新的比例……

一天一夜过去了，我仍然不知从何下手。我在实验室里走来走去，和睡眠做着斗争。现在还不是松懈的时候。但随着疲倦突然袭来的是一阵强烈的头痛，仿佛眼睛后面有针在扎我一样，剧烈的疼痛让我几乎无法呼吸。意识到自己没有办法硬挺下去，于是我立刻舒展四肢躺倒在木质长椅上，等待疼痛消失。闭上眼睛时，我完全放松了下来，任由自己沉沉睡去。信不信由你，即使是睡着了，我的脑袋也还在工作。在梦里我继续试验其他不同的纸张，一点一点往里面加纤维素。可能是头痛又没时间吃阿司匹林的缘故，又或是一些曲折的命中注定，我突然想起纱布片里含有很多纯纤维素。我梦到自己把纱布切成碎片，融进我用选出的与各种模板材质相似的纸张打成的纸浆里，然后再把它们放进碱性溶液里溶解。等纸张晾干后我检查了下成果，简直难以置信！

我一下子就醒了。睡在木凳上使我浑身疼痛，但头已经不再疼了。我昏迷了多久？外面已经一片漆黑，现在只剩下一个晚上加一个早晨的时间了。我冲进卫生间，把药柜里里外外翻了个遍。纱布片……真有可能吗？如果可能的话那就还有希望——虽然很渺茫，但也许还来得及。

我按照和梦里一模一样的操作方法做了一遍，把纱布切成小碎片，

溶解后加到纸浆里，放在一边乳化半个小时左右之后，得到的纸浆跟我期望中的差不多，然后我把纸放进晾干柜。晾干这个过程无比漫长，整整几个小时我都在走来走去。黎明马上就要到来，我还得把纸张压到和模板差不多的厚度。终于，我可以把做好的成品拿来对比了。

肉眼看上去，两张纸的质地完全相同，摸起来连黏稠度都一样，就算放在显微镜下也挑不出来一丁点错，丝毫看不出来哪个是伪造的。剩下要做的就是上色、打印、裁切，然后把这张纸放进护照里。然后明天，我笑着想到，我要去药房买很多很多的纱布……

10

在一片温暖的气氛里，夜晚的光慢慢从天窗滑落进来，我摇着印刷机的手柄，玛丽-艾琳在整理打印出来的纸。突然，一阵婴儿的哭声打破了宁静。

“她醒了，我们休息一会儿。”玛丽-艾琳叹了口气，起身去看她的女儿。

现在我已经开始做大批量的瑞士护照了，曾经以难以伪造而著称的它，让很多危险行动都得以顺利进行。但多年以后我才知道，其实弗朗西斯和丹尼尔找我要第一本瑞士护照时是在撒谎：他们当时根本就不需要什么护照。长久以来，不管多复杂、时间多紧急的任务，我总能一句话不说便接过模板，而后准时交工。他们对此感到十分好奇，所以想给我安排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然后听我把那句“我做不了”说出口——哪怕只有一次。当然，如果我失败了，他们到时也会告诉我真相。但当我拿出两本护照时，他俩觉得自己很蠢，于是一个字也不敢多说就收下了。确实，我等到几十年后才知道真相：这不过是一个愚蠢的玩笑罢了。没错！但因为瑞士护照十分珍稀，组织很快就真正用到它们了。正是这个玩笑大大节约了我的时间。

玛丽-艾琳突然又重新出现，一手拿着奶瓶，一手拿着尿布，小娜塔莉还在她怀里哭泣，双手抱着她的脖子。

“我要先喂她，还得在保姆来之前给她洗澡。”玛丽-艾琳像是春天的花儿一样突然出现在我的生活中。前一天我们还根本不认识，第二天就住到一起了，仿佛这是再自然不过的事。那天晚上在老海军酒吧，一个女性朋友问我：“阿道夫，我一个朋友最近手头有点紧，可以在你那儿给她找点活儿吗？”当时我刚刚签下在尤内尔路的实验室的租约，那里满是一片黑色污垢。我说，唯一能做的就是帮忙做家务，我会付几法郎的报酬。第二天，一个身材瘦削、大概二十五岁的女人出现在了我的实验室门口，我开门时，她正把几缕金色的头发从大大的蓝眼睛旁拨

开，捋到耳后。

“我叫玛丽-艾琳，过来做家务。”

她活泼有趣，从不会寡言少语，来工作后就再也没离开。几天后我才知道，她是一个单亲妈妈，需要钱来雇保姆照看女儿，等她下班后再把女儿接回家。于是我做了张小床放到摄影工作室里，就在我们的床旁边，然后我们两人一起去把娜塔莉接了回来。一边开摄影公司，一边秘密地做着印刷工作，一时间我有好多事情得处理。虽然玛丽-艾琳也很热衷于政治，并且强烈支持阿尔及利亚人的抗争，但她还不知道我的双重工作。既然我们吃、住、睡和工作都在一起，又如何能保密呢？我只好告诉了她。一开始她被吓破了胆，以为警察不管白天黑夜随时都会来把我们抓走。后来她克服了恐惧，并决定在不用喂孩子的时候给我帮忙。

门铃响了。我拿起印刷机里的最后一张纸，小心翼翼地将它放进抽屉，然后把印刷室、储藏室、主实验室和机器室的门都锁好之后才给保姆开门。保姆名字叫作奥雷莉，是一个十五六岁的年轻欧亚混血女孩，脸上总是带着温柔又忧伤的表情。此刻她走到玄关处，羞怯地做了下自我介绍。自从孩子来了之后，我们就很少出门了，是一个朋友推荐的她。在玛丽-艾琳告诉她各种东西都放在哪儿时，我最后做了一遍检查，以免她看到那些令人难堪的东西。这时电话响了。“阿道夫，我得跟你说些事儿，明天有时间吗？”是亨利，一个摄影师朋友。

“有。”

“那我们下午五点在圣克劳德咖啡馆见。”

等我们经过老海军酒吧时，老板叫住了我：“你的信。”

信封上画了美国国旗，上面地址写的是“法国，圣日耳曼大道，老海军酒吧的老板收”。里面是一张A3纸，折了八次，上面萨拉·伊丽莎白只写了一句话：“告诉阿道夫美国正等着他。”我终于下定决心借此机会告诉她我不会去了，并建议她回巴黎来生活。但我没办法告诉她留在法国对于我来说意味着怎样的折磨，她又怎么能懂呢？她在回信里向我要一个解释，但我只能苦涩地中断了联络，什么都没说。

“嗨，你看看你！”玛丽-艾琳笑着拉着我的衣袖喊道，“克劳德想见见你，来吧来吧。”

克劳德·拉瓦尔坐在咖啡馆最里面的桌子边上，招手让我过去。我在人群中曲折前进，一边走一边和几个人握了握手，亲了亲脸颊。克劳德脸上的表情很奇怪，他看上去很沮丧。

“你今天看上去不在状态。”

“明天结束前我要解决一个难题，也许你能帮我。”他一边说话一边搅动着杯子里的冰块。

“说吧，我听听看。”

“他们让我接收一个阿尔及利亚人，一个大人物。问题是我已经接收了一个，我得在明天之前找到一个新的藏匿点。”

是我把克劳德介绍进组织的，找藏身之处是我们的头等要事之一，因为如果被通缉的阿尔及利亚人去住酒店的话，就会遭到大规模围捕。他们也不能去餐厅吃饭，或者冒险步行去任何地方。雅克·沙尔比，一个为完成自己使命十分卖力的演员，在仔细考察了身边的朋友和剧院里的人之后，建立起了一个非常有效的借住关系网。不过问题是，不同的阿尔及利亚人不能总是一个接一个去同一间公寓，所以我们要不停寻找新的地方让他们住。一天，弗朗西斯和丹尼尔问我能不能帮忙找一些雅克·沙尔比清单以外的地方作为住处，当时我立刻就想到了克劳德。作为劳动总工会法航分支的官员，一直被组织所忽视的他，绝对很愿意帮忙。但是，由于那些公开站出来支持阿尔及利亚独立的人都已经被驱逐出党，为了不冒这个风险，作为一名共产党员的他就必须得秘密行动才行。

“这次不是普通人。”克劳德继续说道，喝空了他的酒杯，“是个高级官员，他需要一个绝对安全的地方，一个没人会想到去那儿找他的地方。”

“或许我有个主意。可以的话，让我来处理吧。”

我们回家时，屋里一片安静，玛丽-艾琳和我都放轻了脚步。街上

路灯的光从窗户里照进来，娜塔莉在她的小床上睡得很熟，保姆奥雷莉正在一旁的木凳上打盹儿。玛丽-艾琳笑着看了我一眼，耸了耸肩，然后从壁橱里拿出一张毯子裹在了女孩儿身上。

第二天一大早我就出门了，因为会是相当紧张的一天。我得先解决克劳德的住宿问题，然后还和亨利约好了五点钟去圣克劳德咖啡馆见他——我的这位摄影师朋友昨天刚给我打来电话。但是在那之前，我还有另外一件事要解决——得先处理钱的问题。我刚付了实验室的房租，一分钱也没剩下，而且我的墨水、化学品和纸张都要用完了。

典当行老板的助理把我迎进了门。虽然我的大部分朋友都还不知道这件事，但我在这个“当铺”里已经相当有名了。我在那里用不到十分之一的价格当掉了一架禄来福来相机，外加一台24mm×36mm爱克山泰相机[59]，一旦我有钱支付利息了就会立刻赎回来。有段时间我把自己的双重工作处理得很好，但没能持续太长时间。起初我把时间一分为二，一些已经付过款的摄影订单让我可以免费给民族解放阵线做证件。

但现在我几乎是在全职为民族解放阵线工作，钱早就用完了，欠债也越来越多。

因为一路上要不停绕道，我几乎快中午了才赶到一个老朋友家里。菲利普在他那位于第十六区的空间巨大、装修考究的公寓里热情欢迎了我。当克劳德要我帮忙找个安全的、任何人都想不到的、供阿尔及利亚人居住的地方时，我马上就想到了菲利普。把一位东躲西藏的民族解放阵线高级官员，藏到一个反对阿尔及利亚独立的犹太人家里，你可能会觉得这件事有点冒险，对吧？可在当时我想不出比这更好的掩护了。菲利普之前是抵抗组织和犹太复国主义青年运动的成员，战后他搬到了阿尔及利亚，和家族中的一些人一起生活，这些犹太人已经在阿尔及利亚生活了好几代。但那里的局势最终迫使他回到巴黎，从那以后，他便一直明确表示自己对法属阿尔及利亚的支持态度。不，说真的，绝不可能会有人想到来他家找民族解放阵线的人。

因为有几年没见了，我们一直在聊天，从过去的事一直聊到今天，包括我来这里的原因。

还没等我说出“民族解放阵线”这个词，菲利普就从他的椅子上站了

起来，脸因为怒气变得通红，冲我大喊：“这一招儿简直太卑鄙了，你明知道我无法拒绝。”

“不，你可以拒绝的。说吧，行还是不行，如果不行，这个话题就到此为止。”在他愤怒的叫喊结束后我反驳道。

“在你为我做了那些之后？你救过我的命，救过我父亲、我母亲和我妹妹的命。我怎么能拒绝！”

“那就接受吧。”

“我警告你，阿道夫，仅此一次，以后绝无可能。”

一个小时后，当我推开圣克劳德咖啡馆的门，一头扎进安静的人群里时，我仍对刚才的事有点恼火。而这时亨利已经靠在吧台旁等我了。

“我们坐到后面去吧，那里安静点。”他指了指角落的桌子建议道。

我们是唯一坐在角落里的人。亨利倚在桌子上，靠过来低声对我说：“阿尔及利亚方面联系我了。”

“噢，是吗？”我眼睛都没眨一下地问道。亨利不可能知道我在帮民族解放阵线做事，除了玛丽-艾琳和其他几个人之外，没人知道这个。

“他们在为组织找伪造者。”我试图隐藏起自己的惊讶。

“你很反感法国人的虐待行径，所以我提了你的名字……”亨利继续说道。

“但我已经很多年没有伪造过证件了，这你是知道的，亨利。”

“我知道你和我一样觉得这场战争很荒谬。考虑一下吧，然后再告诉我行还是不行。”

“阿尔及利亚方面联系你的是谁？”

“阿尔及利亚国家运动。”[60]

我盯着亨利看了几秒钟，同时搅动着咖啡。阿尔及利亚国家运动是梅萨利·哈吉领导的第一个支持阿尔及利亚独立的政党，并且拒绝和民族解放阵线合作。双方现在正面临着一场同族残杀的血腥战争。

“他们人和机构都有了，是个很大的组织。”他补充道。

“好吧，他们具体都需要些什么？”

“一百张法国身份证。他们可以付钱，一千万法郎[61]。所以，行还是不行？”

“我需要点时间考虑下。”我最后答道。

“好，我会向他们转达。一周之后，同样的时间和地点。”亨利从他的日记本上撕了一页下来，分成两半，把其中一份给了我，“剩下的一半我会交给另一个人，到时候告诉他你的答复就好。”

我把这撕下来的半张纸装进口袋，和亨利告别，然后离开咖啡馆，走进了这座城市的一片灰雾之中。没有什么比在岸边快走一圈更适合思考问题的了。这一切的意义究竟是什么呢？如果阿尔及利亚国家运动需要身份证，给他们做不就可以了？从我过去的经验来看，同时给两个不同的组织做事是可行的，只要它们有着相同的目标。当我在抵抗组织的时候，不论是来自游击队、移民工人组织，还是国家解放运动的需求，我都不会多想。而如今我是独自一个人，所以更自由了……然而仍有两个重要的问题困扰着我：首先是阿尔及利亚国家运动和民族解放阵线之间的武装斗争，其次是钱。一百张身份证一千万。吓到我的并不是数量——伪造证件不仅需要资金支持，还要花很多的时间，加上购买装备和材料——但要提前给我这样一笔数额如此具体的钱，这让我不得不考虑职业道德的问题。我得先和让松聊聊这件事再做决定，刚好我明天就要和他在玛斯琳家见面，向他汇报上次需求的最新进展。

一周后，菲利普给我打电话了：“阿道夫，现在过来下，我得和你聊聊。”他以不容违抗的语气命令道。

我立刻赶到他的公寓，担心住在那儿的阿尔及利亚人和他之间可能发生了什么不好的事情：不和，吵架，或者更严重……菲利普开了门，大声喊道：“啊，阿道夫！你的阿尔及利亚人，他很有教养。在我看

来，他所做的只不过是抵抗罢了，就像我们当年一样。如果你还有这样的人，大可以把他们也送到我这儿来。”

看到这神奇的一对儿生活在同一屋檐下，我不禁笑了出来。他们一起谈论古典音乐、文学和哲学，还聊起各自的抗争，以及让两个国家都深受其害的种族主义。

时间慢慢流逝。我把手放进口袋中检查了一下，看亨利上周给我的那张从日记本上撕下来的纸条还在不在。我再次感谢了菲利普的好客，随后起身去往圣克劳德咖啡馆，去见阿尔及利亚国家运动的代表，他还在等我就是否会做一百张法国身份证给出答复。

“你要小心阿尔及利亚国家运动和警察串通一气。”在问了几个问题之后，弗朗西斯对我说道。

我坐在一个离其他顾客很远的地方——就是上次见亨利时我们所坐的角落里的那张桌子——为了远离那些偷听的人。一个四十岁左右、长相很普通的男人走过来在桌旁坐下。他从兜里拿出半张从日记本上撕下来的纸递给我，我也把自己的那半张给了他。他有一双略带哀伤的金鱼眼，头很大很重，圆脸，看上去和他蜘蛛步足一样细长的小手非常不搭，就好像这双手根本不属于他似的。他会是一名警察吗？也许是，也许不是。在开口说话之前我们等了好一会儿，他看着我，我看着他，最终是我打破了沉默：“听着，我仔细考虑了很久你们的提议，但我还是决定不接受这项工作。”

他皱了皱眉头，脸上一瞬间露出了失望的神色。我先换上了一副不好意思的表情，然后才继续说下去，假装真心对此感到抱歉。

“你了解我的过去，也知道之前我在抵抗组织里做的事情，对吗？”

“是的。”

“你也知道我是一名犹太人……我并非种族主义者……可他们毕竟是阿拉伯人……”

男人点了点头。显然，他能理解我。

11

1961年6月。几天前，我在回家的路上看见有人似乎在楼外等待，从样貌、着装上来看像是警察。他等待的方式过于自然了。灰色的雨衣加上锐利而狡猾的眼神，让他看起来像一只狐狸。在他发现之前我赶紧掉头，去散了散步，喝了杯咖啡。等回来的时候，他居然还在那里，于是我立刻再次离开。根据弗朗索瓦兹·萨冈（Françoise Sagan，1935—2004）[62]的小说《你喜欢勃拉姆斯吗？》（*Aimez-vous Brahms?*）改编成的电影正在大雷克斯[63]上映，由英格丽·褒曼（Ingrid Bergman）、伊夫·蒙当（Yves Montand）和安东尼·博金斯（Anthony Perkins）主演，我跟着排队的人群走进了黑暗的放映室。等我再回家时已经很晚，这回那人终于不在了。是我疑神疑鬼？我觉得并不是。在经历了去年的抓捕狂潮之后，对于任何细节都不能掉以轻心。让松组织的所有联络人几乎都入狱了，没入狱的那些趁还来得及，也早就离开了。因为身份暴露，让松本人、他的得力助手丹尼尔，还有其他一些人，则是通过假证件逃走的。他们去了民族解放阵线的比利时分部，在国外继续他们的活动。从那以后，法国分部就在亨利·居里埃尔的领导下运作，但去年十月，居里埃尔也被警方逮捕，并最终和数百个正遭受折磨的民族解放阵线的战士在弗莱斯纳监狱里会合。

还在旧组织里工作的人并不多，但我能逃脱被逮捕的命运，这绝非奇迹。虽然很不容易，可我一直拒绝随便让人来我的实验室，我始终坚持只能有一个联络人，尽管并不总能如愿，但我一直努力过着远离组织的生活。只不过这一次，我感觉到了危险。有时你必须得提前预判灾难，如果我继续留在这里，套在我脖子上的绳索终究会收紧——那个守在我家门口的人并不是唯一的信号，监视行动很可能已经到了我这儿，因为在审判期间罗兰·杜马斯经常来看我——他当时正在为被指控的法国人辩护——更别说弗朗西斯·让松在被通缉期间还曾乔装来找过我，这还不算吸引了所有媒体注意力的那场审判、《121宣言》，还有乔治·阿诺德的被捕。乔治·阿诺德是因为在弗朗西斯·让松逃跑期间给他做了一次独家采访而入狱的，这件事引发了一系列大规模暴乱，数不清的人集合起来为我们的事业声援。我们也招募了新的年轻成员来替代之前的

联络人。其中一些是有担保人的，在来之前还曾针对具体细节接受过秘密训练。一切信息都通过电话，采取预防措施，并使用还没被发现的暗码来传递。

在这个穿灰色雨衣的可疑男子来过之后，我立刻敲响了警钟。布鲁塞尔的领导层也达成了一致，并明确表示：要不惜一切代价规避所有可能导致实验室暴露的风险。第二天，我秘密离开了巴黎，这一次，我必须完全隐藏起自己的身份了，这意味着我将不再独立，伪造证件的实验室也得搬到布鲁塞尔，从现在起我将定期收到一笔“津贴”——和组织里其他成员一样，而且生产费用也完全不用我操心。在最后的几天里组织这场逃离事件，简直就像一场马拉松，有上千件事情需要考虑和安排。首先要解决的是“西班牙人问题”，何塞、卡洛斯和胡安，我在工作之余已经帮了这三个反佛朗哥的西班牙共和主义者好几年，他们每个人刚来我这儿取走一个“盒子”，里面装着橡皮印章、墨水、用来做凸版印章的低熔点金属，还有其他一些工具，好让他们能在我不在时继续工作。

在离开之前我还有大量的空白证件要做，以免在比利时重建实验室期间有紧急情况发生。我的打印机已经不停地运转一个星期了。

眼看着出发前的准备工作就要完成，正当我打算去看看和他们母亲住在一起的两个孩子，十岁的塞尔吉和十一岁的玛莎时，我的联络人珍妮特风风火火地冲进实验室，绝望地想找一把能打开齐尼思锁的钥匙。我给了她十几把钥匙，同时也解释说，齐尼思是安全锁，这些钥匙都打不开。但她不听，在我答应一定等她回来之后，她就和来时一样迅速冲了出去。

一个小时后珍妮特回来了。像我预料的一样，这些钥匙都不管用。她倒在了休息室最大的扶手椅里，双手抱着头，长长地叹了口气。

“不打算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吗？”

“你得帮帮我，约瑟夫。民族解放阵线的一位领导人刚刚和他妻子一起在巴黎家中被捕了，他妻子是劳动总工会的一个官员，好在警察在他家里什么也没发现。但她自己名下还有另一套公寓，里面有组织的档案。如果警察发现了这个住址，就会拿到上百个民族解放阵线积极成员的名单，这些人就将面临被送进监狱的危险，如果警察公布了名字，他们也可能直接被秘密军组织的人杀死。那些钥匙都不管用，我们又不能

明目张胆地破门而入，我已经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这是我第一次看见珍妮特如此恐慌。这个二十四岁的年轻女孩毕业于高级电影研究院（Institut des hautes études cinématographiques，缩写为IDHEC），是电影杂志《正片》（*Positif*）的一名编辑，因为我此前的那批年龄较大的联络人都已经被驱逐，于是她在一年前成了我的联络人。我很快便发现，珍妮特不会因任何事而慌乱。至于她的恐惧，在她被母亲抱在怀里、和一群人一起、跟着向导穿越边境的那一天，就被克服了，他们当天穿过了占领区和自由区之间的分界线。当时一个德国兵突然出现，带着所有家庭通过边界——除了她和她母亲，于是绝望之中她们只能钻进灌木丛。关于这段经历，她还有人们一边大声咒骂“犹太佬！”一边向她妹妹投石块的记忆，让她对种族主义带来的刺痛变得非常敏感，她会永不停息地对抗不公正，而且百分之百绝对投入。我俩的关系如同鸟和羽毛。

“她叫弗朗索瓦女士，她家在三楼靠右手边。”珍妮特一面低声说着，一面在一张纸上潦草地写下地址。在冲下楼去执行另一项任务之前，她在我耳边轻声说道，“谢谢你，乔[64]。总有一天我会为此报答你的。”

从那以后，我一直练习使用撬杠。弄开实验室的厕所门没什么难度，但我在木板上留下了大片难看的痕迹，我需要先找到一种更干脆的方式，然后再尝试着撬开厨房门。也许在撬杠和门之间再插入一个薄铁片就行，我试了一次，肩膀一使劲儿门就开了，上面一个划痕都没有。

又练习开了两扇门之后，我拿了一张准备好的空白法国身份证，填上信息——姓：弗朗索瓦，名：朱利安，这样的话我就可以假装成她弟弟。我仔细地修剪好胡子，去摄影室拍了一张自己的照片，洗成护照照片的尺寸，粘上印花税票，盖好章，然后再把身份证磨损一下做旧一点，好让它看起来不会太新。这时已经九点了，太阳刚刚落山。我看起来怎么样？像贼吗？最好是光明正大地去，这样才不会让人起疑心。我打算明天早上再去，在坐火车去布鲁塞尔之前。最关键的是，我还有些自己的东西要藏起来。我把实验室里所有看起来可疑的东西——凸版印刷感光底片、各国证件、印花税票和橡皮印章——都保存在一个大箱子里，然后放进汽车后备箱，车是几个小时前我从一位女性朋友那儿借的。这样的话，如果警察在弗朗索瓦女士的公寓里抓住了我，他们也不

会从我家搜到任何东西。被当成一个小偷，总比被发现是民族解放阵线的证件伪造者要好点。我不会把这辆雪铁龙停在太远的地方，靠近卢浮宫路就行了，然后把停车地点告诉我的朋友。如果到第二天晚上都没得到我的消息，她就会过来把箱子取走并交给玛丽-艾琳——她知道该怎么处理。

第二天早上八点，我去楼下小餐馆喝了杯咖啡。靠在吧台上，我听到老板正在和一个满面倦容的老酒鬼聊天。

“你听说了吗？他们又抓住了一个民族解放阵线的婊子。”

老板在顾客面前挥舞着一份报纸，对方冷淡地点了点头。我问老板能不能让我看看，那是一条《法国之夜》（*France Soir* ）上的头版新闻，上面有一张弗朗索瓦女士和她丈夫的巨幅照片，她丈夫是民族解放阵线巴黎地区的官员。他们被捕的消息已经上了报纸，我一分钟也不能耽误了。付完咖啡钱，我以一步跨四级台阶的步幅上楼，跑回实验室。两分钟后就出门了，戴着手套，提着一口大箱子跳上了能拦到的第一辆出租车。

当我来到一栋位于奥贝维利埃公共住宅区的小公寓楼前的时候，想要避开前台已经完全不可能，她肯定已经读过报纸了。我只好上前去介绍自己。

“早，我叫朱利安·弗朗索瓦，是住在三楼的弗朗索瓦女士的弟弟。”

为了赢得她的信任，我给她看了看我的身份证，但她什么反应都没有。于是为了试探她，我开始提问。不管她是否会报警，至少我得先搞清楚自己的处境，以及我能给自己争取到多长时间来把事情搞定。

“你听说我姐姐的消息了吗？”

她一脸好奇地盯着我：“没。她发生什么事了吗？”

“是的。没人告诉你吗？”

“很明显，确实没人告诉我。是什么事？”

“她得副伤寒住院了，让我来帮她取些东西，但我没有钥匙。而且我想告诉你的是，我打算撬门然后换个锁。”

“噢，好，去吧。你母亲怎么样了？”

“噢，你知道的，上年纪了嘛。”

我上三楼找到那扇门，放好撬杠后轻轻一施力门就开了。房间里很黑，百叶窗都是关着的。我按了下开关，灯没亮，电表上的示数是零。奇怪。这很可能是个陷阱，我没碰电表。因为如果让电表重新开始走的话有可能会触发报警器，惊动街角的警局，那样的话就会有一大群人在楼门口等着我了。不过不要紧，我带了手电筒。

我先换了锁，然后迅速环视了一下这间公寓。珍妮特跟我提过的那个大橱柜就在我正前方。这就是保存档案的地方，但它上着锁，打不开。

我再次撬开了锁，打开手电筒，里面成堆的文件叠放在一起。我随手翻了翻其中一沓，是一些运动分子的名单、住址和他们应该缴纳的款项。另外一沓则是事件和任务报告，上面有每个等级参与者的名字。还有一沓……这是一些在民族解放阵线的命令下加入哈基斯——一个忠于法国的阿尔及利亚军人组织——的阿尔及利亚人的名单。一阵战栗流经我的脊柱。证件、报告、账户、信件，一个文件接着一个文件，组织所走过的完整生命历程在我面前摊开。我得快点了，如果这些东西被警察发现，将会有一场血腥大屠杀。

我把所有文件都一股脑儿地塞进一个箱子里，准备离开，但我突然停了下来，像是被某种不祥的预感吓坏了一样。如果这里还藏着敌人眼里的其他罪证怎么办？

为了确保万无一失，我检查了整个公寓。果然，我在旁边的一个碗橱里发现了更多的文件，然后是厕所，有几个垃圾袋里装着成捆被撕成四片的文件——这样很容易拼起来，简直就是一场灾难。由于没有办法一次带走这么多东西，我只能在筛选一番后带走最重要的文件，即上面有名单、照片和关键信息的那些。我没碰在碗橱里找到的收音机和来复枪。没时间，也没地方了。走的时候我把门上了两道锁，提着沉重的手提箱下了楼。在楼下我又碰到了那个前台接待员，我塞给了她一点小

费，不多也不少。

“我暂时把她的小箱子提走了，明天我会让我外甥来一趟，见到他不必意外。我派他过来做点家务，等一切都打扫干净之后，他会把新钥匙给你。”

珍妮特原本让我中午在车站对面的北站啤酒屋里把这些文件交给利维奥。因为还得再筛选一下，所以我迟到了一个半小时。利维奥已经在等我了，他很紧张，脸色因为焦虑而变得惨白。

我坐下来，从桌子下面把箱子推给他：“就是它了。”

“我不能拿。”他答道，用脚把箱子推了回来。

“为什么？”

“我是阿尔及利亚学生联盟的一个负责人。他们已经在查我了。”

“好吧，这并不在计划中……那就由我来处理这个箱子吧。不过公寓里还有很多东西，包括文件、来复枪和收音机。”

“我可以派个人去。”

“钥匙给你。”

因为要带着箱子离开，于是我加倍警觉起来。我瞥了一眼手表，去往比利时的火车刚刚离开。

12

独立战争已经过去了七年，那段时间秘密军组织的炸弹几乎每天都在爆炸，发生在阿尔及利亚遥远山区里的大屠杀和虐待事件似乎也毫无结束的迹象。1961年10月17日，那一天的和平示威最终演变成了一场血腥悲剧[65]，而在弗莱斯纳监狱里又开始了新一轮的绝食行动[66]，有越来越多的囚犯参与进来。在我的监管下，位于布鲁塞尔拉罗阿路的实验室当时已交给格洛丽亚·德·埃雷拉——人称“卡蒂娅”——来管理。这里除了负责为组织提供伪造证件外，还做凸版印刷和证件印刷。我需要腾出精力来应对一个完全不同的任务——如果政府坚持拒绝开启协商，那就让法国遍布假钞，从而使经济变得不稳定。这个主意已毫不新鲜，简单来说就是经济勒索，是一个为加速终结民族敌对情绪而采取的更为极端的行动。不过如果真要这么做的话，则必须让一切都变得可信。付诸行动吧。

之前曾经有过一次尝试，第四国际的领导人巴勃罗曾在荷兰召集过一批有经验的印刷师。但他不知道的是，有一个人已经被荷兰情报机构的密探盯上了，他们才刚开始印假钞就被警察一网打尽。

毫无疑问，这次不能再像个见习魔术师那样随便逮到一个人就合作了。的确，我的实验室没法像国家印钞厂一样印得那么快，但也没差多少，我也能在一周时间里印出来一纸箱一百法郎的钞票放在储藏室里。只有丹尼尔、奥马尔和卡蒂娅参与了这件事，我们没有定具体的目标，只要战争没结束，我们就会一直印下去——这就是我们的计划。

去往比利时开始新生活，这是一个相当情绪化的决定。为了清空弗朗索瓦女士的公寓，我比预期时间整整晚了二十四个小时才到达布鲁塞尔。最终，我只来得及在走之前，把装满档案的手提包和其他可疑的东西一起，藏在摄影工作室阁楼的柜子里，然后让玛丽-艾琳安排人寄给我，所以我只能坐第二天同一时间的列车出发，又因为没来得及和孩子们吻别而感到十分心碎。

当我到达布鲁塞尔的见面地点——一幢精装公寓时，所有人都感到很意外。我在那儿见到了民族解放阵线法国联盟委员会主席奥马尔·布达伍德，他自1957年起就在领导这个组织，这是我第一次见到他。珍妮特也在，正因为想到我可能已经因她被捕而在不停地抽泣着。还有卡蒂娅，她随后将成为我的得力助手以及伴侣。我的出现仿佛一个奇迹，让每个人都长舒了一口气，就好像我刚刚和几百个名字出现在档案文件上的民族解放阵线积极分子一起死而复生了一般。

这次会面给我和奥马尔带来了无法掩饰的喜悦。一直以来我都听人们对奥马尔的领导能力赞赏有加，我很高兴地发现他确实名不虚传，作为一名伟大领袖，他身上散发出的稳重、聪明和敏锐的判断力使得他名声在外。而我在抵抗组织的过往，曾经的秘密工作经历，尤其是我身为一名犹太人在帮助阿尔及利亚人这件事上所表现出来的热忱，都赢得了他的尊敬。

几个星期以来，我一直想重新开始制造假币。在一次和奥马尔独处时，我向他提出了这个计划，他表现得不是很热情——尤其是在荷兰的那次惨败之后。虽然那次行动确实失败了，但我认为这个想法本身是好的，值得仔细考虑。我把自己对这场无止境的战争的看法告诉了奥马尔。如果接下来的几年里状况没有任何好转，考虑到地中海两岸人民间日益增长的仇视情绪，我们应尽快放弃任何维持法阿友谊的天真幻想。我觉得所有办法我们都试过了：武装抗争、外交协商、学术宣传、政治辩论、拒不服从……而且我很担心秘密军组织的暗杀会引发同等暴力的回击。到现在战事都没有蔓延到法国本土，完全是靠我们的组织的干预，尤其是弗朗西斯·让松提出的一些争议。还有一次是在1958年，作为对四年战争的回应，民族解放阵线法国联盟计划开展一系列针对法国本土的攻击，是弗朗西斯最终说服了奥马尔把攻击目标局限在军队、警察和工业领域。作为一个和平主义者，我认为“造假钞”是一项绝佳的计划：既能把人们从暴力的旋涡中解救出来，同时还能向政府施加压力。长达七年的冲突不可能不对国库产生影响。政府会冒险让本来就风雨飘摇的经济变得更加孱弱吗？最终，奥马尔没有反对，于是我们决定开始行动——当然首要任务还是伪造证件。

对于需要频繁穿越国境的人来说，比利时可算得上是一处温馨港湾。当地法律只要求停留超过三个月的外国人进行居留登记，所以每三个月我们都会搬家、换身份证，这样一来就根本不用去警察局。很多决

议都是由组织内的最高领导层在那儿做出的。联盟执行委员会的五位成员：主席奥马尔·布达伍德、负责行政的卡杜尔·拉德拉尼、负责媒体和情报的阿里·哈龙，武装部门——也就是人们口中的特殊组织——负责人赛义德·巴济济，以及财政主管阿卜德尔卡里姆·索依奇——他之前至少一个月来一次比利时，如今则更加频繁。

由此可见，让松组织的许多前成员之所以在比利时躲了好几年绝非偶然，因为在那里，抗争依然可以继续。弗朗西斯的助手丹尼尔就从未放下过制订逃生路线的职责，自从法国境内的工作被居里埃尔的助手取代后，他现在负责所有跨境路线。比利时组织在这群勇敢无畏的女人和男人的努力下运转得相当完美，承担了大部分引导成员穿越比利时、法国、德国、瑞士和意大利边境的工作，哪怕我不得不在凌晨四点临时安排一些紧急的制证任务并把必要的文件带过去，他们也毫无怨言。在警察方面，相比于帕庞的法国警察来说，比利时警察表现得十分平静，我从没感觉自己被跟踪过。但平静也是有欺骗性的：当你打开车门、收到包裹时，都须得小心炸弹。秘密军组织的血腥袭击已经不仅在法国境内了。

到达布鲁塞尔之后，我一分钟也没耽误，马上从零开始搭建实验室。一开始商定的是由卡蒂娅来协助我，因为她是个超现实主义画家，也接受过艺术品修复方面的训练。作为一个美国人和坚定的共产主义者，自让松组织成立之初，她便开始在这里工作了。为了逃离麦卡锡主义[67]，她和几位朋友：曼·雷[68]、安德烈·布勒东[69]，乘坐同一艘船来到了这里。我来之前她一直在帮我物色办公场地，最终在比利时组织的一对夫妻那儿找到了，夫妇俩和孩子们住在一套大公寓里，他们腾出了一个房间供我们使用。我们会在早上他们离开家之后过来，晚上在他们回家前离开。不到两天时间，我就成功建起了一个设备齐全、运转良好的实验室。我带了一个小的放大机，把它改造成了复印机，用来制作模板。我还让组织给我买了一个手压泵，与我在尤内尔路的实验室里那台用来打印文件的巨型“石版印刷机”相比，这就是个小不点，它需要一张一张操作。我为平版印刷和凸版印刷各制作了一张照相感光版，离心机也不再像抵抗运动时那样是用自行车轮子来制作的了，这一次，我用的是一台每分钟七十八转的电唱机，在里面额外装了一条传动皮带用以调整速度。

不过很快，我们又不得不再次搬家，组织里的一个同志帮我们在拉

罗阿路租了一个大房子。过了很久我才知道，那里曾是红色管弦乐队[70] 在比利时的前哨。在那里，我们终于可以开始印假钞了。

我选择的是面值一百元的新法郎，光是这样，数量就已经很可观了。我需要研究纸张的构造、重量、硬度，用力拉扯时发出的噼啪声，还有摸上去的手感。我在挨个儿检查批发商的存货时，偶然间发现了一种和这种纸币非常类似的纸张，只需给它上一点点色，然后用酒精走一个染色流程就好，这样纸张在浸泡时就不会太过膨胀，看上去和真正的纸币完全一样。

之后，我会把自制的特殊滚筒印刷机设置得非常紧，好让从里面出来的纸张变平滑，这样就算完成了。钞票上的拿破仑穿着深绿色夹克，上面有黄色条纹和深红色衣领，眼睛紧盯着凯旋门。数字部分的黑色墨水稍微凸起了一点，四周全是装饰线条和繁复的花饰，玫瑰花图案和各种花束互相缠绕，以明显不同的颜色来进行区分。墨水和染料的选择让我十分头疼。最后，我分析了一些不同致密程度、不同颜色的水印，经过几周的分析测试后，我完成了一些结论性的试验。慢慢地，做好的钞票开始在储藏室里堆积起来：一开始只能装满一个小纸箱，然后是两个、三个……

那是一个普通的傍晚，卡蒂娅边打哈欠边揉眼睛，只需把最后一张照片粘到驾照上，我们就可以回家了。因为最后时刻来了个紧急需求，我们前一天晚上几乎没睡。丹尼尔深夜上门来，说要两张身份证和驾照，之后由塞西尔·马里昂（绰号“玛莉娅”）穿过森林，把这些连夜送到法国边境。于是我大半夜又回到了实验室，卡蒂娅和我一起，因为她不想一个人待着。我们一做完证件，就立刻交给了玛莉娅。她刚在等待时睡着了，现在正睡眼惺忪地向我们打招呼，笑容一如从前。在接下来的五年中，玛莉娅始终不遗余力地帮助我们。她有一头金发，长着天使般的面孔，所以无论走到哪儿都通行无阻，组织靠她完成了许多联络工作。她还得再等一个多小时，得到凌晨三点才能出发，我们提议留下来陪她，这样可以帮她保持清醒。

就在我给身份证上的照片打完最后一个孔时，卡蒂娅给自己点了支烟，然后叹了口气。

“我去外面等，我得呼吸点新鲜空气。”她一边说一边穿上大衣。

在关掉所有灯之前，我像每天晚上一样打开了储藏室的门，迅速看了一眼自己与日俱增的产出。装满了紧紧包在一起的百元新法郎钞票的盒子，加起来已经超过了一平方米。现在总面值有多少了？坦白讲我也不知道，因为从来没数过。我锁好门，然后离开。每天晚上我们都会走路回家，享受一天中最后的一点光亮。就在几天前我们刚刚换了新的假身份，搬了第四次家——想要继续待在比利时而不被发现，这是唯一的办法。我们的新家是一个不起眼的带家具的公寓，透过窗户可以俯瞰萨布隆区优美的景色。我们一到家，卡蒂娅便立刻拧开了收音机，在衣架上挂好夹克和包后就倒在了沙发上，点燃了一支烟。但就在这时，她突然呆在那儿，屏住了呼吸。收音机发出一阵刺耳的巨响，“历史性的一天”，里面的记者一直在重复这句话。1962年3月18日，《埃维昂协议》[71] 刚刚签订——双方宣布停火，阿尔及利亚独立了。这些年的努力终于有了收获。卡蒂娅紧紧地盯着我，眼神释然，松了一口气。我们身处的这座城市很平静，几乎完全没有动静，没有欢呼，甚至连北非女人们特有的表示欢欣的叫喊声都没有。布鲁塞尔没有庆祝阿尔及利亚的独立。

在我们的新家里也没有庆祝，但我们很高兴。

我的第一反应是冲到电话旁，给我前妻珍妮打电话，好能和孩子们说说话。我等这一刻已经很久了！上一次见他们还是两年前。拨号时，我的手都在颤抖。珍妮接起了电话，从听筒里传来玛莎和塞尔吉的笑声，他们正在附近玩儿，似乎就在我的耳边。我长长地解释了一通，然后当我问她能不能行行好，让孩子们来我这里时，珍妮说了一句让我终身难忘的话：“我们以为你已经死了，阿道夫。但我知道，如果你还活着，一定是在做一些好事。”

“那些假币呢，后来你是怎么处理的？”

你觉得呢？一把火烧掉了。我们从没想过把这些钱挪作他用，况且你也明白，当时我还没蠢到想要清点这笔钱。我们之前是打算让它流入市场——如果战争一直继续的话——在那种情况下我们是会数清楚的。但不管怎样，我希望永远都不会走到那一步，如果这场冲突最终能用外交方案解决的话，我们会更加自豪的。

钱总是不可避免地会引发大问题，一旦涉及钱，就会有麻烦。我无

条件信任卡蒂娅，她也是唯一一个知道假钞藏在哪里的人。但信息可能已经遭到泄露，或许有人在听了我们的聊天后便猜到了我们在做什么。钱会引发贪婪，从本质上来讲，即便是那些你认为最诚实的人，在金钱面前，他们的忠诚也会动摇，思想也会腐化，太早数清楚有多少钱则无异于让自己走上绝路。在我们开始这项印钞计划时，有些事情就已经引起了我的警觉，随着时间一天天过去，身边一些人的行为也发生了转变。举个例子来说，我记得组织里有一个女人突然就和我走得很近，这在我们认识的四年中是绝无仅有的。怀疑一切让人感到身心俱疲，所以看到这些钱被处理掉我很高兴，因为我终于能放松下来了。

不要觉得把钱烧掉是件简单的事——纸要烧起来确实容易，但也很容易熄灭。我们花了几乎一个月的时间才搞定，因为实在是太多了。在卡蒂娅的帮助下，我在组织内部一个比利时朋友家中的院子里挖了一个坑，这样就可以每天一小捆地把它烧完，那段时间我们像是生了一堆永不熄灭的篝火。我看着一整年的工作成果消失在烟雾里，望着纸币在火焰中燃烧，感到十分开心。我为重获内心的平静而狂喜，当晚便喝得烂醉。

13

1963年夏天，我又回到了法国，当时正好是阿尔及利亚停火一周年。战争结束了，但我的工作并没有结束，我们还得确保仍在地下工作的组织领袖和成员的安全，让他们能通过别的路线穿越边境，之后我们还得变卖一切财产——工作场地、公寓、车辆，烧掉可能暴露身份的材料，抹掉我们所做的“违法行为”的每一丝痕迹。我们用了整整一年才做好这一切。

我知道很多组织前成员都去了阿尔及利亚参与重建，但对于当时的我来说并没什么理由要加入他们。该做的都已经做完了，阿尔及利亚获得了独立，而且我认为那里的政治状况如何与我无关，更何况他们之前的革命领袖为争夺权力而进行的同族相杀早就把我吓坏了。反殖民主义的斗争一胜利，他们自己人就又打了起来。更糟糕的是，我为哈基斯的悲惨命运而深感震惊。阿尔及利亚政府的态度让我十分生气，他们竟然允许针对哈基斯的大屠杀发生。但更让我愤怒的是法国政府不道德的姿态：当知道未来会遭受厄运时，竟然如此胆小地直接抛下他们不管不顾。

卡蒂娅也想回法国。我们从组织里一个比利时朋友那儿借了一辆车，秘密穿越了边境。坦白讲，我用真名旅行没有任何风险，不过我之前是非法逃离法国，证件也都还在尤内尔路的实验室里。相比之下，卡蒂娅的情况要更加复杂，她在法国依然面临着指控，就像悬在头顶的达摩克利斯之剑。之前让松组织分崩离析时，她本该像其他人一样被关押候审，多亏了她的美国国籍让她暂时被释放。由于对终将到来的裁决和服刑不抱任何希望，我们决定，让她和弗朗西斯·让松一起即刻离开法国，经由瑞士和德国去往比利时。她用假证件穿越了边境，还戴了好几顶假发。因为她的照片早已登上了报纸头条，文章标题大而显著：“那些民族解放阵线里的巴黎女人”[72]，她在文章里被形容成组织的招募官。由于判决出来时她已经不在法国了，她成了那批被逮捕的女人中唯一没被送进佩蒂特·罗凯特监狱的一个。

我重新回到了尤内尔路的实验室。那里的房租我一直都在付——通过玛丽-艾琳来转交，因我长期不在反倒方便了佩蒂特先生，他把餐厅当成了办公室。我回来后，他很担心自己会被赶走，不过正好相反，这里地方大到足够让他也留下来，而且看到一切在他的安排下井井有条，我既惊又喜。我重新启动了自己的摄影公司，再次成了一名摄影师，我的那些藏了很多宝贵东西的盒子也都完好无损。卡蒂娅和我搬进了一套小公寓里，我也把回来的消息告诉了家人、朋友和客户们。

关于我的消失有两种说法：那些一起参与过行动的人知道真相；另一部分人则以为，跟玛丽-艾琳分手后，我需要离开巴黎一阵子好忘记她，因此去德国爱克发公司[73]工作了。

这个夏天天气很好，人们都出去度假了，此时的巴黎很安静，景色就跟明信片上的一样。当时女孩们流行顽童式的短发，男孩们则流行穿花花绿绿的裤子。战争以及一切忧愁都被我们抛在脑后。我很高兴回到这里，在洒满阳光的街上、岸边和花园里漫步，用相机让这几周的宁静变为永恒。

但卡蒂娅却过得很糟糕，她正饱受一种我称为“战争后抑郁”的症状的折磨，很不幸的是，我对这样一种深重的心神不宁已经毫不陌生，因为每当一段抗争结束时，我都会经历一次。这段秘密的时光留下了难以磨灭的痕迹，它在你身上留下的深深的烙印，不可能轻易就忘掉。当你已经学会以生命、自由做赌注，与恐惧相伴，经历过各种或危险或浪漫的冒险，总是处于高压之下，并已经准备好为你认为是最纯粹的事业献身之后，再想重新融入社会就将是一次痛苦的折磨。

卡蒂娅发现自己再也不能画画了，她感觉没有创作激情，也无法再为任何一件小事而满足。她觉得自己孤单又无用，那种地下工作期间典型的夹杂着恐惧的愉悦感，已经彻底消失了。日常生活看上去索然无味，毫无意义。她陷入彻彻底底的忧郁之中。

我再怎么在她身边想尽办法安慰她、逗她，都没用，无论我做什么或说什么都没法让她感觉好一点。

尽管我们相爱，但她依然记挂着薇拉——她仍旧被关在罗凯特监狱里，可是鉴于她自己的情况也不乐观，所以根本不可能去看薇拉。

她一点也不想出门，不想让大家看到她失魂落魄的样子，尽管老朋友们再三邀请，她却始终无动于衷，她也不再参加超现实主义画家们的聚会了。下定决心独自承受这忧郁的重担之后，卡蒂娅就把自己内心的煎熬全都埋进了威士忌酒瓶里，如果不喝干最后一滴，她是睡不着觉的。

我能理解她，但与此同时，也觉得自己对她毫无帮助，于是我决定把自己关进实验室，用工作当解药。我已经在计划未来——这一次是自己的。我想把从解放运动开始时照的数千张照片洗出来，然后展出，成为一个此前我的政治追求一直拒绝让自己成为的艺术家。为什么不呢？我的盒子里满是无与伦比的照片，只等着见天日。当时我三十八岁，朋友们都已经在各自的领域崭露头角，之前我一直没考虑过要成就一番自己的事业，现在我觉得时候到了。

回来后没多久，那些反佛朗哥的西班牙人从朋友那儿得知消息后就赶过来看我了。我知道他们总会找上门来，但没想到会这么快。离开前我曾给他们上过一堂简短的课，当时希望他们之后能做到完全自给自足。不过，一个好学生还不足以成为一个出色的伪造者，后者需要持续不断的研究，因为证件本身一直在变。另外，一个人也没办法只靠身份证过着隐姓埋名的生活，你还得有一堆其他的证明文件：从驾照到地址证明，比如电话费或者电费单。

训练课程将再次开启，这一次的时间安排会非常严格。共产党员何塞、托派分子卡洛斯和无政府主义者胡安，他们三个都很聪明，没问我这两年去哪儿了，但因为各自的政见不同，他们仍然拒绝见面或共事。而我只想尽快完成给学生们安排的训练课，好让自己能完全自由，更重要的是，这样一来他们就能帮助西班牙尽早摆脱令人讨厌的佛朗哥政权了。当然，这一次我不想再牺牲自己的自由，以后也是如此。因为我遇见并熟识了一位杰出的人，往后我将同他共患难。

那是九月中旬的一个下午，我不知道是否是机缘巧合，但这天的确很不寻常，有好几位客户同时挤在我实验室外面的等待室里。我说的这个“不寻常”的人是个中等身高的男性，肩膀很宽，微胖，留着浓密的黑胡子，就像歌手乔治·布拉桑（Georges Brassens，1921—1981）一样。他是最早来的，却向我保证说他并不着急，礼貌地坚持让我先接待其他人。他掏出随身携带的报纸，耐心地坐在前厅的扶手椅里等候。

当最终只剩我们两个人时，他站起来伸出手。“我叫斯特凡那。”他说，“是珍妮特派我来的，我想和你聊聊。”

让他用自己的名字做自我介绍，这应该是我之前联络人珍妮特的主意。随后他便用“你”（tu）来称呼我，暗示他属于民族解放阵线的互助小组。我把所有门都锁紧，这样就可以聊一些真正重要的事情。

简单介绍一下“斯特凡那”。真名乔治·马泰，三十多岁，科西嘉人，来自一个在游击抵抗小组里很活跃的共产主义家庭。他是在阿尔及利亚服的兵役，在那里，军队教会了他“如何杀人”，随后像其他同辈人一样，他再次被征召去阿尔及利亚“维和”。作为一个坚定的反军国主义者，他在那些重新被征召的人游行时成了领袖，因为他支持阿尔及利亚和平的喊声比谁都响亮。后来，军方高层把他和其他一些“刺儿头”一起送去了大卡比利亚的战争区。他在那儿目睹了一系列虐囚事件，回法国后便想要把它们公之于世，于是他在《摩登时代》杂志上发表了一篇文章，题为“卡比尔日记”（“Jours kabyles”）。

作为一名记者，他与萨特和西蒙娜·德·波伏娃（Simone de Beauvoir）的关系很好；出于对自由和平等的坚定信念，1959年让松组织解体后，他负责规划了居里埃尔组织的物资外送路线。他的超高效率让他成了亨利·居里埃尔的左膀右臂，一直到停战。

马泰和我彼此交换了对阿尔及利亚的看法。他曾经在1962年去过那里，知道那儿是什么样，但对于留在那里做一个“红脚”[74]毫无兴趣。他觉得重建是阿尔及利亚人自己的事情，作为法国人加入他们，会让人有种不适感，仿佛是在以一种隐秘的方式参与殖民。

在很多问题上我们都能达成共识，而且都对当前原教旨主义潮流引起的紧急情况表达了担忧。不管怎样，我们知道，一个国家在被殖民了一百三十年后，需要时间来重构自己的身份，我们对阿尔及利亚的未来很乐观。

他告诉我非洲解放运动已经在阿尔及尔设立了自己的办公室，背后有阿尔及利亚政府的支持，居里埃尔也通过自己的组织从法国帮助他们，地上地下同步协作，负责协调的人就是斯特凡那。虽然他很热情地接受了任务，但马泰拒绝加入居里埃尔的组织，一方面他想保持独立，

另一方面也是因为政见不同，尤其是在居里埃尔已经站出来支持本·贝拉[75]之后。自那以后两人之间的联系就淡了，不过他们的合作还在继续。

此外，马泰也不仅关注非洲大陆，他同样关心南美的革命斗争，1961年第一次去古巴时，他就已经和许多南美革命领袖建立了联系，尤其是在阿根廷、委内瑞拉、巴西、智利和多米尼加共和国。

我喜欢这个留胡子的男人，毫不做作，从不故弄玄虚或夸夸其谈。他不属于任何党派，独立于所有组织之外——这更让我感到放心，因为中间出现过数不清的失误，仅仅是民族解放阵线互助小组这一个组织当中，被逮捕的人数就已经破了纪录——他身上有三个与众不同的特质：严肃，忠诚，坚信普世人权。他人很可爱，视野很宽阔，对国际政治也十分了解，我们常常能聊到深夜。当然，我也很清楚，他来找我并不是为了列出一个抗争清单去解放世界的，但他依然很有礼貌，丝毫没有表现出心急的样子。直到很晚他才解释说，他刚刚从多米尼加共和国回来，那里的政治危机很严重，在经历了三十年的残酷独裁后，新的民主政权还没来得及建立，就再次被军事政变推翻，国家被战争弄得四分五裂。通缉令上的最高级别领袖只得逃往国外，革命者被迫涌入山林里去组织武装斗争，军方放出话来，将会处决每一个反对新的独裁政权的人。为了存活下来，不管是逃离还是战斗，他们都需要证件。

我毫不犹豫便答应帮助多米尼加人，但也明确表示希望我们之间的一切能清清楚楚的，必须得满足一些具体的条件。我坚持说我只能有他一个联系人（也就是他本人），而且要和组织完全隔离，我事先警告他说，我决不接受任何其他中间人或密使提出的要求，不管是谁。坚决避免打电话，至少是能不打就不打，我们只能在实验室见面，为了避免警察窃听电话，任何约定在城里见面的通话都必须使用“一刻钟暗码”，用来指代三个小时或一到两天的间隔：约在正午见面的意思是下午三点，六点见面则是指晚上九点，“差一刻”的意思是前一天，“几点半”是指约定日期的两天后。除此之外，如果他要和组织里的任何其他人见面，当天都不能再来找我。最后，也是我最重要的一个条件，就是我们之间不能有金钱往来。我明确表示拒绝一切付款，并保留对任何一个需求说不的权利。如果对接到的需求产生了哪怕一丁点疑虑，我都不会往下进行。

由于马泰自己也有对组织说不的权利，所以我从来没回绝过他的请求。

一开始我以为只会偶尔见见马泰，但事实证明，我错了，全世界的人都在为他们的自由而奋斗，在多米尼加人之后还有海地人，然后轮到了1964年军事独裁下的巴西人，随后是1966年在哈瓦那举行的亚非拉三大洲团结会议，会上成立了拉丁美洲团结联盟（LASO），马泰担任了他们秘密互助小组的负责人，在法国支持他们的革命斗争。在拉美团结联盟的帮助下，阿根廷、委内瑞拉、萨尔瓦多、尼加拉瓜、哥伦比亚、秘鲁、乌拉圭和智利的革命运动协同运作，形成了一场与莫斯科路线恰好相反的拉美革命。

所以，慢慢地，这些国家都被加进了我的清单，但这还不是全部，因为通过居里埃尔组织，马泰还在协助南非的反种族隔离运动，接下来是几内亚、几内亚比绍，还有安哥拉，这些葡萄牙的殖民地也在为各自的独立而战斗。1967年，马泰还联系上了美国一些拒绝参加越战的和平主义组织。由于这也是我当年不想参与印支战争而离开法国情报组织的理由，所以我很能理解他们，马上答应给所有需要证件的人提供假证件。我不得不说，数量真的非常多。

然后就到了1967年，我已经给来自十五个国家的士兵提供伪造证件了，但这和接下来几年——一直到1971年——的工作量简直没法比。

重新开始如此高强度的文书伪造工作，毋庸置疑地意味着我艺术理想的终结。由于拒收组织的钱，我必须得找其他方法来谋生，于是我白天当摄影师，晚上做伪造者。我的公司账户上的数字一直是红色的，每到月底我都得算一笔可怕的账，与此同时我的私人生活和家庭也是一团乱麻，我周末常常没法履行带孩子们出去散步的诺言，哪怕知道他们已经为此等了好几个小时，我也永远无法解释原因。我有成千上万不能泄露的秘密，因此只能尽量少说话，以免因为编造了太多谎言而将自己困在里面。从抑郁中恢复的卡蒂娅最终还是离开了。之后我认识了莉娅·拉康比，她是皮特·舍费尔在法国广播电视公司的助手，我们一起搬进了查尔斯·波德莱尔路的一间新公寓。但是又一次，我昼伏夜出的秘密工作可能与她想象中的大相径庭。虽然在我的感情生活里总是充满误解，但和莉娅在一起时，情况简直糟糕到了极点，我明明是在工作，她却觉得我在到处风流。我没法让她甩掉这些念头——就算是为了保护她

也没法让她知道那些秘密，当她独自一人在家等我到深夜，眼里满是泪水和责备时，我也没阻止她去想此刻的我正躺在另外一个女人的怀里。我会跟她说我在准备自己的展览，尽管她连一张底片也没见过。

不过和她在一起时，我的思绪也的确总是飘向远方，虽然不是像她想象的那样。记得有一天，我的沉默终于让她爆发了：“我和你聊了半个小时，你却在这儿发呆，没有一点回应。你到底在想什么？”

我的回答很简短：“在想安哥拉。”

“你在和一个安哥拉女人交往吗？”

各种不愉快、争吵、泪水和误解。

我的秘密总是会导致这样的问题，我永远都无法调和自己的感情生活和那些违法的事情，除非我的另一半也在组织里工作。此外，没日没夜的工作已经把我累垮，我没有一天假期，也从来没有空闲时间。坦白讲，我并不是一个值得追求的人。

“你从没想过放弃这一切吗？”

实话告诉你，有好几次我都因为这些事情而感到疲惫不堪：这些牺牲，所有如履薄冰的工作，还有那些为了支付账单而无眠或只能抽空睡两个小时的夜晚，以及永远得保持警惕并确认自己没被跟踪；不仅没法享受陪伴孩子的时光，还不得不让爱我的女人备受折磨，同样是出于爱，她们却总是被我的秘密困在极端的孤独之中。但一想到那些生命掌握在我手里的陌生的男男女女，哪怕只有一秒，我就会立刻停止自怨自艾。我的感情生活、我的事业、我的舒适和我的快乐，对于拯救一个正处在危险中的生命而言，一点都不重要——因为我一直记得，就在我要毁掉自己时，第六部的那些人把我从死神面前救回来的样子，那些画面永远地刻在了我的脑海里。

莉娅正在生闷气，但她依然很美，我刚刚告诉她我们计划好的周末乡村游要取消了。她抱怨着拧开了收音机：“我再也受不了我们之间这该死的沉默了。”不过我觉得她其实是想听游行示威的新闻，那是1968年5月，她的儿子，快满二十岁的帕斯卡尔也在游行队伍里。电台报道了游行队伍与警察之间的冲突，年轻的学生们为争取性解放，一面高喊

富于节奏感的口号，一面往街上丢着鹅卵石，看起来很让人振奋。工人们在法国街头竖起越来越多的尖木桩，这让我对这场运动更感兴趣了。

电话响了，莉娅比我抢先一步拿起听筒。“找你的，是斯特凡那。”她说着，显然松了一口气，因为来电话的不是女人。

电话另一端，马泰约我第二天晚上八点四十五分在马提尼克人朗姆酒吧见面，实际上是今晚六点在丁香园咖啡馆见。我穿上大衣就出门了。

到了那儿以后，他点了一杯啤酒，而我像往常一样要了白咖啡，他想知道我对一次不同寻常的需求的看法。

“告诉我，如果一个小伙子需要假证件只是为了嘲笑警察，甚至希望自己被逮捕的话，你会怎么做？”

“他有生命危险吗？”

“没有。他之前因为游行被驱逐出法国了，现在想回来在一次会上发言，虽然确定会被再次逮捕，但他的目的就是要弄出一个大新闻来。”

“他会冒什么样的风险？”

“会被再次驱逐出境，或者短暂关押，不过这个可能性不大。看，这就是他的最新照片，不过为了这次事件，他已经把头发染成棕色了。”

当我看到照片时，笑了。

“你觉得呢？要帮他吗？”

我答应第二天给他身份证。我还有一大堆事情等着做，如果不是紧急情况的话一般我是不会浪费时间的，但这次是个例外。我回到实验室，把自己锁在暗房里，很快就做出了身份证，因为只需要在已有的空白证件、橡皮印章和印花税票的基础上，想个典型的法国人的名字填上去就好，然后粘上照片，再把证件做旧。

三天后，我去法国广播电视公司接莉娅吃午餐，最近一段时间我对她有点冷淡。我们选的咖啡馆很吵，身边大多数人都在聊着游行和戴高乐的回国，莉娅就在这样一片嘈杂声中，把近来对我所作所为的不满一股脑儿地吐露出来：从来不听她说话，也不回家。我本来是很开心地在顺着她，尽可能专注地听她说话，直到我看到一位年轻金发女子在读的报纸上的一张照片。那是丹尼尔·科恩-本迪特，照片上，一头棕发的他正站在“五一”运动讲台上。我不禁莞尔。

莉娅在我眼前打了个响指，让我看着她：“看，你又没在听我说话了。”

“噢，我在听，在听。”

“你在看那个金发姑娘。”

我这辈子所有伪造过的证件里，这一张最受媒体关注，但同时也是最没用的。不过我还是要承认，这是个嘲笑政府的高压政策的绝佳机会，我借此向他们指出，再也没什么能比法国边境更加漏洞百出了，而且要让他们知道，所有人都不拿政府的禁令当回事儿。

最终，让丹尼尔·科恩-本迪特得以在禁止入境的状态下秘密回到法国，成了我对这场五月叛乱的唯一贡献。一方面，作为一个伪造者，我一直小心地藏起自己的政见，我的战斗场所不在游行队伍中间，而是在我的实验室里，在不断涌入的各类需求中；另一方面，虽然人在巴黎，但我的心和想法是同第三世界受压迫的人们在一起的，海的另一端才是最需要我的地方。我也确实希望1968年全球反权威浪潮的发酵，能为反抗不平等的斗争注入新鲜血液。我就是在这些巨变发生的背景下最后一次见到了珍妮特。

自她在阿尔及利亚战争期间成为我的联络人起，珍妮特和我之间就一直保持着联系。和马泰一样，她也对古巴革命很感兴趣，1963年，她本来正在古巴拍摄一部纪录片，但当时军事主义的盛行让她放弃了这部片子，转而自愿加入了一个拉美游击队组织，最终，她加入了瓜地马拉武装反叛军。一开始她只是偶尔去一次，后来去得越来越频繁，而且每次都会带上我做的假证件。

她最后一次来我的实验室是想要一本新护照，她和她的组员正在筹

划一次行动，他们想要证明切·格瓦拉（Che Guevara）[76]的牺牲并不会耽误革命进程。我很担心，并试图劝阻她，一开始我甚至拒绝给她提供证件。她用那双深邃、忧郁的大眼睛看着我，脸上带着孩子般的笑，平静地向我说道，不管有没有假证件，她终究都会去的。于是我非常不情愿地完成了她的请求，随后，她飞去了瓜地马拉。

到了夏末，和往常一样，我依然没钱去度假，每天早上还是遵循不变的模式：一大杯白咖啡、一个羊角面包和一份《世界报》，永远都在同一家咖啡馆。

报纸上说，有一个年轻法国女人在警察来她的寓所敲门时，朝嘴里开枪自尽了，报道里没提名字，但我知道那是她，只可能是她。

她在我面前预演过多少次？已经频繁到数不清了。我们聊天时经常会提到这个，讨论如果她被捕、被虐待了，要怎么坚持住，怎样才能守口如瓶。在珍妮特看来，唯有死亡才能保证绝对的沉默。她本来想用氰化物胶囊，但如果毒性不能及时发作，他们就会把她胃里的东西抽出来，然后再将她带走。朝敌人开枪，好让对方射死自己？太冒险了，她可能只会受伤。不，珍妮特有她自己的办法，也给我演示了好几遍，她伸出两根手指当作左轮手枪的枪管，把它们塞进嘴里，头微微上扬：“因为瞄准太阳穴的话有可能会失手。”等时机一到，她便会毫不犹豫地开枪，不给自己时间思考。

放下报纸，我感觉有点反胃，完全吃不下羊角面包。我把钱放在桌子上，没跟老板告别就走了。我本来准备回家，但临时改了主意，因为我意识到现在并不是去见莉娅的最佳时机，最终，我去了实验室。

我为任由自己被她说服并提供了护照而感到非常愧疚，我把自己关在实验室里整整两天，没给任何人开门，没回自己的公寓，也没接任何电话，甚至都没怎么下过床。就算我不停告诉自己，珍妮特一直到死前都在追求自己的理想，对她来说没有比这更好的死法了，也毫无用处。我被她的死亡深深震撼，以至于我始终无法理性接受这一事实。想到自己再也见不到珍妮特了，我发现自己很难为她哀悼，心中反而突然充满了疑虑：我应该继续做我自己的事吗？现在放弃这一切，究竟是好是坏？

但仅仅数周之后，1968年的墨西哥示威游行就以一场血腥屠杀而告终，警察无比冷血地向数百名学生开枪，报纸报道说，几个小时内便有超过三百人死亡，许多人被逮捕。这些事件一下就打消了我心中的所有疑虑，这就是我一直以来为之抗争的理由。

一周后，马泰带着一本墨西哥护照的模板到实验室来找我，想让我进行大批量的复制。成百上千的通缉犯被迫逃难，他已经做好了为这些人安排住处的所有准备。我们将会为他们打开通往欧洲和自由的大门。

14

到1969年为止，我为居里埃尔的组织，以及通过马泰给拉美团结联盟伪造证件六年了，不知不觉间我已经把这当成了一种日常。他们会带着需求来找我，有时很频繁，有时很久都不来一次，一般都会带来一个小包裹，里面装十到十五个证件，有身份证、护照、驾照、学位证明等，各式各样——那段时间我每天都是这么过的。

正当日子风平浪静地一天天过去时，一个普通的夏日里，安妮特·罗杰尔和她的一个朋友来敲我实验室的门。

自从她说服我去见弗朗西斯·让松以后，我和安妮特之间就建立起了一种异乎寻常的亲密关系。阿尔及利亚独立战争期间，她是导致让松组织解体的那几拨逮捕行动的首批受害者。1959年年底，她和民族解放阵线马赛区的领袖一同被捕，当被关进博麦特监狱候审的时候，安妮特已经怀孕了。由于她本身就是医生，安妮特和监狱里的一些医疗人员偷偷合计着，其中一个当班医生把她的检测报告换成了另外一位重病患者的，然后上交给了专家，后来专家决定将安妮特暂时释放出来。庭审一开始，安妮特就知道等待着自己的是什么，因为巴黎审判的第一批判决结果已经出来了，她的同伴们被判了十年徒刑，她只好躲进汽车后备箱里逃走，一路上蜷成一团以保护自己的肚子免受颠簸。后来，她成功到达瑞士，然后是意大利，最终到了突尼斯，她在那儿加入了民族解放阵线的突尼斯分支，成为国家解放军（ALN）里的一名精神病医生。安妮特缺席了审判，和其他人一样，她也被判了十年徒刑。阿尔及利亚独立后，她在卫生部得到了一个重要职位，在那里工作了好几年。

她上一次来实验室时还喘着粗气，因为要在“两项紧急事件”之间来回跑。当时苏联刚刚入侵捷克斯洛伐克，通过布拉格之春[77]终结了“带有人性面孔的社会主义”。她想知道我是否做好了帮助那些改革者出逃的准备，他们正面临着被拘捕和被杀害的危险。我当然二话没说就答应了。

这一次安妮特的请求是有关希腊反校官独裁的抗争的。和她一起来的女人叫雅克利娜·韦尔多，想要我给她在希腊的抵抗小组提供一些物质帮助。政变发生于1967年，自那以后当权者就疯狂镇压任何形式的反抗，关于审查、迫害、监禁、驱逐的传言都已被证实。希腊最近被逐出了欧洲理事会，数不清的支持者和人权捍卫人士在全世界范围内组织示威游行。而我则惊异于自己在过去两年里只为居里埃尔组织伪造过很少的希腊证件。

“直到今天我们都在靠英国得到伪造证件，但他们那边已经联系不上了。”雅克利娜解释说。

雅克利娜是圣安妮医院的一名精神病医生，将近四十岁，她光滑的圆脸一下拉近了我们之间的距离。她紧张地把一小撮刘海儿捋到耳后，然后说道：“任何反政府的行动都无以为继，而且我们很担心那些在逮捕名单上的人的安危。”

一般来讲，我不会同时做多件事，更别说同时为不同的组织工作了，但因为这次数量很小，我就答应了下来。

比起一般证件外面的塑料涂层，希腊身份证的表面覆盖了一层更加柔软的明胶。如果你想拿掉外面一层来修改里面，或者想换上一张新照片，那么整张卡片都会被撕下来。对此，最好的办法是自己做出整个证件。我已经研究完了所有的技术要点，只要她想要，我随时都可以开始。雅克利娜打算用一个足够大的普通女士手包来装身份证，我觉得这个办法可行，还另外给她缝了两个衬里，软一点的在上面，硬一点的在下面，这样就能把证件隐藏起来了。如果有必要，她可以尽可能多地往返雅典，我们可以每次都如法炮制。

几天后，雅克利娜在手包里衬装了六张身份证出发去雅典。她刚走两天，罗兰·杜马斯意外地来找我了，跟他一起来的还有一名法律系学生叫斯特凡妮，她很漂亮，而且她自己也这么认为。她沉默地把手插在牛仔裤兜里，似乎很无聊地在看着我和罗兰叙旧。可当她一开口，表情立刻就变得生动起来，她语速很快，声音清晰坚定。她来自一个十分活跃的希腊抵抗组织，由于他们和常规供应地英国之间的联系已经被切断，于是组织委派她尽快找到一个证件伪造者。

斯特凡妮所在小组的首要工作，就是通过在希腊的法希自由协会分

支来组织逃离行动，但由于英国的证件伪造者被捕，所以他们的工作也和雅克利娜的一样陷于停滞状态。斯特凡妮不仅需要身份证，还需要护照，而且这次不是一个小数目……

接下来的一周轮到奥雷莉来找我了，她是我和玛丽-艾琳住在一起时娜塔莉的保姆。她在门口遇见了马泰，他是过来向我传达居里埃尔的一个关于希腊护照的新请求的。重新见到奥雷莉我感到很开心，此刻站在我面前的这个女人，有着一头飘逸浓密的黑色长发，精力充沛，已经完全没有了十年前我见她时的那种怯懦与颓丧。当时她告诉我们，自己是因为严重的家庭问题才逃出来的。

玛丽-艾琳和我收留了她，我申请成为她的合法监护人，好让她不会再被送回打她的男人那里，社会服务部门最终认可了由我来照顾她。

直到成年之前奥雷莉都和我一起住，甚至还要更久一点，那段时间我一直在为民族解放阵线伪造证件，她也慢慢意识到，我们在尤内尔路的实验室生产的不仅是照片。然而，我们从来没聊过这件事，她也主动置身事外。直到有一天晚上，当她看到我快被巨大的工作量压垮后，便提议来帮我。那是我即将逃往比利时的前一夜。整个晚上我们都在打印瑞士证件模板，这些都是给组织存起来在布鲁塞尔的实验室建起来之前用的。

那天晚上奥雷莉兴致很好，一边笑一边给我讲着她的新生活，还很高兴地告诉我她正在为电影院做剪辑师，这是她梦寐以求的工作。奥雷莉和一个叫尼古拉斯的男人住在一起，她很想把他介绍给我，但由于手里的工作实在太多，我提议不妨下个月再说。

“但这很紧急！”她急忙说道。

有那么一瞬间我甚至可笑地以为她是想从我这里获得一些来自“养父”的支持，但事实上奥雷莉如此紧急的请求完全是另外一回事。

和她住在一起的尼古拉斯是名希腊革命者，几年前，他来到巴黎学习，现在他把一部分时间用来做舞台设计，另一部分时间用来参与希腊青年抵抗组织，他是这个组织狂热的支持者。看上去似乎是尼古拉斯想要找我帮个忙……

我身边的一切突然都忙乱起来，一夜之间所有人都想要希腊证件，接下来的几个月里客户接踵而至。我得告诉你，和希腊的混乱局势一样，我也没法阻止我的其他朋友、让松组织的前成员来向我求助。很多和我一样曾支持过民族解放阵线的人，都觉得自己对被压迫的人负有责任。一切都混乱得可怕，我门口的敲门声从未停止过，来找我的人中就包括电影制片人马里奥·马雷（Mario Marret，1920—2000），我为他提供了拍摄纪录片《诺萨·特拉》（*Nossa Terra*）所需的胶卷和必要证件——他要去几内亚比绍的丛林里拍摄几内亚和佛得角非洲独立党的叛乱。我已经通过马泰在给几内亚和佛得角非洲独立党伪造证件了，但当马里奥再次来到实验室找我的时候，他还带来了反叛军领袖阿米尔卡·卡布拉尔（Amílcar Cabral，1924—1973）的弟弟，一个叫路易斯·卡布拉尔（Luís Cabral）的混血儿。在葡萄牙康乃馨革命结束，阿米尔卡死后，他于1974年成为几内亚比绍的第一任总统。

由于路易斯此前是非法离境，现在他需要新的证件，并尽快找到安全的住处。这一切都由我来负责，并从此与他开始了一段长期合作，好让抵抗运动的高级官员能在欧洲各国自由出入。路易斯之后是若昂，然后还有很多其他人。我不会挨个儿列举他们的名字，那会花费太长的时间。尽管我一直都小心避免出现多个联络人，但我发现，仅仅那一年，自己已经同时接待十几个客户了。

让一切都继续保持在各自密不透风的空间内进行，最重要的是他们决不能知道我同时还在为别人工作——他们都必须相信自己是“唯一的”——所以只要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我都会把事情安排得井井有条，好让他们不至于彼此撞见。但有时也会无可避免地出现两个人坐在同一间等候室里的情形，但我会确保他们都以为对方只是普通客户而已。

我原本规律的生活现在也变得手忙脚乱，工作量增加、客户变多的同时还意味着风险系数的增长，即便是最微小的动作、最简短的言辞和距离最近的外出行程，都需要格外警惕。我把装有证件的箱子按顺序编好号，藏在另外一些看上去一模一样的箱子中间——那些箱子里装的都是相纸和样片。迪马-斯特凡妮的盒子是二十二号，安妮特-雅克利娜的盒子是七十八号，奥雷莉-尼科的盒子是四十三号……

虽然每天早上九点来，下午五点离开，但佩蒂特先生从没出过他的

办公室。我现在一直随身带着那串钥匙，确保在我离开后实验室的每一扇门都是锁好的。由于我的客户并不是普通的“顾客”，他们的需求也不是能随便写到订单簿上的那种，我只能把一切都转化成暗号并用脑子记下来——何时、给谁、多少——而且绝对不能弄混。

要告诉你莉娅最终还是决定和我分手了吗？这次分手是一场漫长的拉锯战，整个过程充满了悲伤和误解，就和我们一直以来的感情一样。

由于再次陷入持续性的警惕状态中，我感觉自己又开始神经衰弱了。我评估了一下目前的状况，作为自“二战”中期起就活跃在这个领域的老一代人，我很孤独。有无数人在为自由而战，但很少或几乎没有人在我这个领域奋斗。如果有必要，我会为每一个生命处于危险之中的人伪造证件，但我也常常会问自己同样的问题：如果到了我不得不停下来的时候，如果我突然出事了，谁能来接替这份工作呢？

于是我开始了寻找替任者的工作。直到这时，我才开始尽一切可能，不怕麻烦地训练徒弟，而不是凡事都亲力亲为。其实很多时候都不用重新做一整张证件，而只需让同伴想办法弄来一张护照，把照片换掉就够了，或者再把日期、姓名、年龄等信息改一下。我的训练方式除了能增强组织自给自足的能力之外，还能减轻我的负担。

我是个很好的老师，也有几名出色的学生。若泽·伊波利托·多斯-桑托斯就是很刻苦的一位，他是革命行动联盟（ULRA）的领袖之一，后来成了一名做军事遣散卡的专家，让许多年轻的反殖民主义者得以脱离葡萄牙军队。奥雷莉的男朋友尼古拉斯也很有做手工的天分，人也机智，总能让我想到自己。如今我知道了他利用自己做伪造者的天赋，救了很多希腊抵抗组织成员的命。两人中的任何一个都能成为我的第一替代人选，但他俩都全身心地投入到了各自的运动和个人事业中去，而不是为一个整体的目标在奋斗。我猜他们既没时间，也没意愿成为一个“职业”伪造者。

我们最终也没走到制造证件那一步。

非洲解放运动在阿尔及尔的办公室经常会派新人过来给我帮忙并接受训练。我会谨慎决定接受或拒绝，选择权在我。我必须提一句，在当时，似乎任何一个要求解放一群人，以及喜欢用陈词滥调进行长篇大论，连篇累牍使用老套革命术语的人，都有望得到来自布迈丁政府的资

助。我把和这些人的见面都安排在离住处很远的咖啡馆，由我来提问，并花上很长的时间评估他们，拒绝了那些喋喋不休、经验不足、骄傲自大，或者看上去像是流氓的人……

我花了很长时间来观察和寻找无论是在技术层面还是在道德层面都足以接替我的人。

“你找到了吗？”

他们中有个人本来很合适，法布里齐奥，三十多岁，很了解印刷，他对万物都很好奇，对在世界各地进行的反抗运动都很感兴趣。我对他进行了十分密集的培训，六个月来，他每周在我这里待两个半天，每次走时还会带一些练习回家做。他聪明，记忆力很好，我们的进展很快，按照这个速度，我估计两年之内他就能完成培训了。

但渐渐地，他的一些态度和说话方式让我起了疑心。法布里齐奥是亨利·居里埃尔的“团结”组织派过来的，但每当我们谈起这个，他都会异常愤怒地批评它。确实不是每个人都喜欢居里埃尔的路线，但随着组织发展得越来越好，自阿尔及利亚独立战争以来他所搭建的结构正变得越来越有效率，而且还在不断扩张。从古到今，所谓政治都一样，一个人或一个组织权力的扩大会引发嫉妒、怨恨、不满和异议，挫伤自尊心，并激起叛乱的念想。

但这些都不是我担忧法布里齐奥的最主要原因。随着聊天的深入，我们越来越了解彼此，我担心的是他的用词，比如“更为激进”“反抗到底”或“有损害就有损害吧”。我们开始慢慢听说有一些小的极左组织，像“红军派”“巴德尔·迈因霍夫帮”，甚至“红色旅”，他们在当地以游击队的血腥方式作战，我则严厉谴责这一方式。有些时候，很多加入团结组织的年轻人似乎怀有一种不可告人的、想要掌握武器和金钱的期待，他们把流氓当成偶像，却忘记了自己的初衷，这些人最终都会缓慢但不可逆转地滑向有组织的犯罪。

法布里齐奥并不是一个罪犯，根本不是，比如说他对钱就不感兴趣。但因为“抵抗”和“恐怖主义”之间的界限有时很微妙，难以察觉，所以我连夜取消了培训，再次回到了所有事情都尽量自己来做的状态，能做多久算多久，总之短期内不会有人来取代我。

15

“你为什么不再做伪造者了？”

一系列烦人的事让我决定不再参与其中。

一切都是从1971年7月的一天开始的。马泰来到尤内尔路实验室专管彩色和技术摄影的工作区，他耐心地坐在等候室里，像往常一样捋着胡子。马泰是我的老客户，那时我们已经一起工作八年了。他每次一到巴黎就会立刻来实验室找我，然后离开前会再来一次，其他时间他就在第三世界里来回转，他会穿着花衬衫，脖子上挂着个相机伪装成游客，寻找联系人，为解放运动领袖安排秘密会面，组织逃离行动，建立支持组织。总是前脚刚落地，后脚又要马上搭飞机离开。哪里有种族或国家解放战斗，哪里就有他。

我俩有一些小习惯，给他准备好的“包裹”，我都会放在数百个相纸盒子中的一个里，这些盒子摆在暗房靠墙的架子上。属于马泰的盒子就放在第三排货架从下往上数第八层的左手边，看上去和其他的盒子一模一样。

我接到他，带他进了暗房，锁上身后的门。

由于身边总有爱打探的人，担心被偷听，我会先把电台打开再说话，以防隔墙有耳。哪怕佩蒂特先生已经离开，我们也只在音乐的掩盖下小声对话。毫无疑问，是几十年来地下工作的经历让我有了这种条件反射。

马泰这次来是为了取南非的“内部”护照，带给南非非洲人国民大会（ANC），一个南非的反种族隔离政党。这些证件——包括一张身份证和一张警方通行证——对于在南非的黑人群体来说不可或缺。在种族隔离法的制约下，他们在自己的祖国被当作外国人一样对待，黑人们被从城市和白人区驱逐了出去，只能群居在他们最后的保护区——小镇上。这些证件能让他们自由往来于各个区域。

自1960年南非非洲人国民大会举行和平示威以来，这个组织就被判定为有破坏性、很危险，并且是非法的，他们的领袖被迫转入地下，因为一旦被捕，南非非洲人国民大会的成员无一例外都会被判终身监禁，比如纳尔逊·曼德拉（Nelson Rolihlahla Mandela，1918—2013），他在1963年入狱后成了全球瞩目的焦点。

也正是在1963年，马泰第一次找我要内部护照，从那以后这类请求就没停过。

我们过了一遍他当前的需求，马泰给了我一堆名单和各种照片，还说希望下次来时，我能准备好新的委内瑞拉和多米尼加护照。

然后他又提了一个新的需求，问我多久能开始制作南非的“外部”护照。这一次的目的是让大量反种族隔离激进分子与南非非洲人国民大会的领袖们一起流亡海外，从外部继续进行抗争。

我从来没做过外部护照，马泰给了我一个不知道是偷来还是借来的护照样本，等他一走我便开始工作。

我用放大镜仔细检查护照原件，那是一名三十岁左右的南非黑人的证件，照片上的他表情严肃，直勾勾地盯着我。照片的一角盖了个章，墨水渗进了照片上男人的肩膀。这本护照肯定一直装在裤兜里，表面泛着些微油光，右侧比左侧卷得更厉害。护照封面是用一张浅棕色硬纸板简单制成的，用深色墨水压了水印，上面还有一个带徽章的染色钢印，每一页上都有，大概十页。我定好了证件的版式和重量，研究了它的克重、材质还有颜色，以及上面形状不同的深褐色阴影，内页上有水印和嵌在纸张里的线。我分别分析了打印、手写和盖章用的墨水；为了选择合适的针，我还测量了数字上那些小孔的尺寸。

由于没有凸版印章，一眼看上去，似乎并没什么陷阱和明显的难度。

我给每一页模板、每一枚印章和印花税票都拍了照，这样我就能把它们影印出来，然后选出我要用到的来上色，并加上水印，再用纸板做一个封面，之后把它们粘在一起就可以了。

我花了一周的时间，做出来一个一模一样的空白护照。

我在丁香园咖啡馆和马泰见面，把样本护照还给他，并告诉他我随时都能开始，就等他开绿灯了。

“等我从多米尼加共和国回来再说吧，我到时候会带上名单和照片。”他说完就走了。

一周后，马泰仍然没有回来，我接到了罗兰·杜马斯打来的电话，他想尽快见我。我去到他的住处，他把我介绍给了米歇尔·拉普蒂斯，人称“巴勃罗”，罗兰介绍完后就走了，把我俩单独留在了他办公室套房的客厅里。

虽然我们素未谋面，但我听说过许多关于巴勃罗的事情。他六十岁左右，希腊人，他建立了第四国际的希腊分支，后成为法国托派领袖。在阿尔及利亚战争期间，他像我一样为民族解放阵线提供支持——不过他是在摩洛哥负责一间枪支工厂。他也是当年设计并令荷兰伪钞计划溃败的人之一，那次行动失败导致他和同伴全部被捕，他本人被判入狱十五个月。

巴勃罗以参与过很多解放斗争而闻名。确实，他的名声已经大到当此前罗兰·杜马斯和斯特凡妮来找我帮希腊人对抗校官集团时，我以为他们就是为巴勃罗服务的——虽然我并不确定。

但问题是，不管巴勃罗多风趣或多有革命激情，他都是那种我会想尽一切办法避免接触的人，用地下工作者的行话来说，就是“嘴上没个把门儿的”，他对于警方来说太过有名，话太多了。对于我个人而言，他连做违法工作的头条准则都不遵守：做地下工作时，你必须表现得非常克制，要尽可能远离公众视野和官方平台，因为这事关安全问题和敏感程度。

巴勃罗问我具体为民族解放阵线做些什么。

“摄影。我的专长是艺术品复制，还开了一家小公司。”

“不伪造证件吗？”

“没有。”

我们交换了各自对政治的看法，非常相似；我们也有着共同的价值观，但我仍想同他保持距离，绝口不提我所做的一切。

聊了半小时后，巴勃罗问我是否有能力伪造护照，他说他还带了个样本给我看，然后递过来一本南非护照。

我一句话都没说，把护照接了过来，但打开后，我惊恐地发现，这就是我一周前还给马泰的那本护照。一样的照片，一样的名字，一样的数字和折角。我完全记得这本护照——我曾经仔仔细细地研究过、拍摄过、称重过、一毫米一毫米地观察过。

“如果要一百本的话，你需要做多久？如果是二百本、三百本呢？”

“我不知道。”

“开个价吧。我会满足你的。”

我对于他提到钱这件事感到震惊。又有人把我当成商人了吗？任何一个了解我的人，哪怕只是了解一丁点儿，也知道我决不会接受任何付款。无偿工作是我的根本原则，因为只有这样才能让我在组织里保持绝对的独立，才能保证我的奉献不受腐蚀。

我在巴勃罗面前隐藏起所有这些心理活动，拿走了护照，并说会晚点再告诉他我的决定。

等回到公寓，在厨房里和这本护照“对峙”了一会儿之后，我感到自己极度困倦。照片里的那个南非人正上下地打量着我，态度十分冷漠。我一直坚持只能有一个联络人，选择马泰是因为他是唯一一个我完全信赖的人。他严格遵守我公寓里的所有保密安排，无数次地证明了他没有任何其他企图。他没跟任何人说起过自己的地下活动，从不冒不必要的风险，我俩能够安然无恙地搭档这么多年，靠的并不仅是运气。他的全然独立使得他与其他人不同，他会十分谨慎地选择为谁以及和谁一起工作。

巴勃罗一定觉得帮助南非非洲人国民大会是他的使命，觉得自己是个人物。更重要的是，想要重拾他作为一名国际主义活跃分子的威望——之前在荷兰发生的惨剧严重有损他的名声。对此我并不感到意外。

但我不明白的是，护照是怎么从马泰手里到了他那儿，最终又回到了我手上的。马泰不可能亲自交给巴勃罗，因为他很清楚和一个在警方那里有案底的人共事会有风险，而且当时我们已经一次性解决了制作护照的所有技术问题。那会是居里埃尔吗？如果是那样的话，马泰已经在为居里埃尔工作了，那他为什么还要找一个新的伪造者？

如果马泰真出了什么事的话，我想，从组织里的人或媒体上便能得知，居里埃尔也会想办法直接联系我，而不是通过巴勃罗。而且最重要的是，我确信居里埃尔决不会提出向我付钱。

各种问题在我脑子里乱撞，我理不出个头绪来，而且越来越睡不着。这背后到底是什么呢？有两种可能：要么居里埃尔的组织是这一切混乱的根源，这意味着我很不幸地在跟一群完全不懂风险的初学者打交道；要么是组织已经被渗透了，有警方的探子在幕后操纵，想要毁掉它。

第二天我把护照带回了罗兰·杜马斯家，在一封写给巴勃罗的信里，我告诉他自己无意接他的单。

八月马上就要到了，马泰依然没来找我。我开始有一点担心，每天早上都会把报纸从头到尾读一遍，希望自己不要在上面找到他的名字、关于他的简讯，或者更糟糕的情况——讣告。

和以往每个夏天一样，公司会关门几个星期，奥马尔·布达伍德邀请我去阿尔及利亚找他。莉娅离开后，埃弗利娜成了我的伴侣，虽然现在我们分手了，但仍然是好朋友。当时她想去非洲，于是有一天我提议说，她可以和我一起去阿尔及利亚度假——如果她觉得北非够“非洲”的话，她同意了，于是我们就开始了这段“分手旅行”。

我上一次去阿尔及利亚还是在1953年，独立战争之前，因此我还没去过独立之后的阿尔及利亚。

一些让松组织的前成员在那儿定居，帮助重建那个国家，他们被称作“红脚”，让-马里耶·伯格林就是其中之一。

他一开始是记者，之后当了里昂城市剧院的秘书长，他和我一样在1957年加入民族解放阵线的支持组织，两年后他成为里昂分支的负责

人，直到被一个马赛的叛徒举报。后来我们才知道，这个叛徒就是导致让松组织分裂的罪魁祸首。警察来剧院提审他的那天，他找准时机从舞台后面的紧急出口逃走，去了瑞士，后来到了阿尔及利亚。1961年让松组织庭审时，对他进行了缺席审判，最终他被判处十年徒刑，之后他再也没能回到法国。他在阿尔及利亚当上了国家钢铁公司的通信和环境部长。虽然我们素未谋面，但我对他的光荣事迹有所耳闻，再加上长期的电话沟通，已经足够在我们之间建立起一种真正的兄弟情谊。我们等不及要见面了。

我一到阿尔及利亚，伯格林就请我去吃晚饭，我们度过了一次简单、暖心的聚会，好像彼此认识了很久一样。伯格林聪明、热情、真诚，更重要的是有人情味，跟我想象中的他几乎一模一样。第二天他又请我去吃饭，第三天也是，我在阿尔及利亚期间的每天都是。

在一次似乎永远都不会结束的晚餐中，正当我们为解决世界问题聊得开心时，他问我想不想作为客座讲师在阿尔及尔艺术学院上一次为期两周的摄影技术课，我一直都很愿意教年轻人，于是欣然接受，并把时间定在了九月以后。

假期即将结束的时候，我去见了伯格林最后一次，想在离开前告个别。

“约瑟夫，在你走之前我想给你看个东西。”

他引我进了卧室，拿出钥匙小心地打开了抽屉：“非洲国家议会的成员联系了我。他们需要一批假护照，好让自己人离开这个国家。这是一个样本。”

当他递过来一本两个角上有着明显折痕的南非护照时，我就有种不祥的预感，等到我打开它……

还是那一本。

我浑身一颤，不由得往后退了一步，然后把护照递回给他，好像很烫手一样。

“等我回来再说吧。”我语无伦次地回应道，然后立刻跳上了一辆出

租车。为解放非洲国家而团结起来的组织——这样的组织有很多——全都需要南非护照，这很合理，没有比这再正常的了。但为什么三次都是同一本护照？而且是在三个不同的人手里，他们互相之间根本不认识，甚至都不在同一个国家。又是什么令人费解的神奇引力让这本护照每次都能到我手里？从这些事情当中我能得出什么结论？

在之前的几个月里，已经有好多我不认识的人自我介绍说是民族解放阵线支持组织的朋友让他们来找我做一些证件的，我一个接一个地礼貌回绝了。后来还来了一个油嘴滑舌的人，是民族解放阵线意大利支持组织的前成员，我同意培训他几个月，但最终还是被他惹怒。在教会了他关于制证的一切后，他问我："现在该谈谈钱的事情了，你是如何赚钱的呢？"

尽管我总是极力让自己隐姓埋名，远离公众视野，为此我使用假名、避免一切政治集会，我从不曾展出过自己的照片，也未接受过任何奖章。但我必须面对这个事实：我已经名声在外。现在，我已经处于危险之中了。

在蒙哲路和罗兰路的交岔口，一对年轻的恋人正在接吻，他们坐在卢泰西亚竞技场的对面，就在离那儿的古罗马废墟没几步远的地方。从他们身边经过时我差点踩到他们，随后我走进一栋老公寓楼，楼门吱呀作响，我顺着楼梯上了五楼。

一位看起来像是小学教师的女人带我进到一个阴暗、朴素的房间里，周围墙上都摆满了书。她可能是居里埃尔的妻子。

"进来吧，进来吧。"她一面说着，一面带我进入门廊，她为我指了指一扇通往小办公室的门，那里和整个屋子一样黑。

亨利·居里埃尔跟我打招呼。"终于见到'约瑟夫先生'了！"他喊道，"能在现实中见到最谨慎的幕后推手本人，实在是荣幸之至。"

他又高又瘦，有点驼背，近视的双眼在厚厚的镜片后面显得更小了。他脆弱苍白的外表和教授般的语调，毫无意外地让他得到了"老人"这个绰号。

"我们在从没见面的情况下一起工作多少年了？"他接着说下

去，“从1959年开始的，是吗？十二年了啊……我们为那些被压迫的兄弟做了很多事情。这次大驾光临是有什么事吗？”

“我连续三次收到了一本一模一样的护照。”

就在我把一个大行李箱放到桌边准备打开时，他一脸疑惑地看着我。

“这些都是给你的：我的印章、所有计算上色配方的笔记、空白证件、每种证件的模板、用来加热塑料外封的机器。把这些都收好，其实还有更多，什么时候方便，我好给你拿过来？”居里埃尔跌进他的扶手椅，丝毫不掩饰自己的气恼。

在回法国的飞机上，我做出了退休的决定，我确信如果自己等下去，就只能期待着在监狱里得到关于那本浑蛋护照的答案了。一旦我被关起来，我的价值也就随之消失了。

伯格林为我提供了一个在国家钢铁公司他的部门里为期两年的职位。一开始我拒绝了，但之后，在他给我护照时我想：“为什么不呢？”不过我只接受了一年的工作。

既然我已经暴露，那么再怎么解释也没用，我能做的只是彻底消失——至少得等到情报机构彻底把我遗忘。于是我算了一下，从十七岁开始做伪造者，到现在我四十六岁，已经快三十年了。在这么长的时间里能幸存下来，本身就是一个奇迹。

我知道我的消失对于“老人”的组织来说会是一次打击，所以那天见面时，我答应为他们培训两个伪造证件的学徒，好让马泰能在我退休之后去找他们。至于那些反佛朗哥的西班牙人，我已经为他们培训了一批年轻伪造者，够他们撑一阵子的了。

我的孩子们也都长大了，现在只要他们想，随时都能来见我。我孤身一人，一无所有，剩下的不过是不再续租公寓，并冻结公司的所有资产。之前我逃到比利时时佩蒂特先生曾经历过这些，恐怕他要再经历一次了。

十二月底我飞去了阿尔及尔，打算一年后再回归伪造者的身份。但

从那以后，我再也没有伪造过证件，反而在阿尔及利亚待了十年。我在那儿遇到了一个年轻的阿尔及利亚女子，一名法律系的学生，曾作为志愿者参与过安哥拉解放运动，她就是你们的母亲——莱拉。这一次我想重新开始，光明正大地生活，远离之前秘密抗争时的阴影与风暴。

甚至到现在，我都会偶尔想起自己十七岁第一次伪造证件时的样子，我当时能想到这会跟随我一生吗？当时是为了抵抗运动，对于很多人来说，到解放时其实就已经结束了，但对我而言不是。我的伪造者生涯是一场漫长而不间断的抵抗，纳粹之后，我还在继续对抗不平等、不公正、种族歧视与隔离、法西斯主义和独裁。

我知道有很多人不能理解我在“二战”结束后所进行的奋斗事业：既然我已经脱离了危险，为何还要继续冒着被送进监狱和被暗杀的风险，来支持在遥远国度进行的抗争呢？

其实，我所参与的这些抗争，都是我在抵抗运动期间所作所为的一个顺理成章的延续。到1944年时，我发现原来一大群人的决心和勇气是可以带来自由的。只要不损害人类的尊严和价值，地下抗争也是一种严肃、有效、值得考虑的方式。

三十年来，我一直在用自己的方式和我手里唯一的武器——技术知识、独创性以及不可动摇的乌托邦理想——来对抗现实。如果我只是在一旁看着，或者什么都不做，必定会感到十分痛苦和煎熬。我的信仰让我有力量去改变现状，为创造一个更好的世界——一个不再需要伪造者的世界——而做出自己的贡献。直到今天，这仍然是我的梦想。

后记

为了写父亲的一生，我故意只把重点放在了他的战斗生涯，并在1971年他放弃所有秘密政治活动后结束了叙述。我认为他的另一部分生活，即有我参与的那一部分，只对他的家庭和挚友重要。不过在我写到结尾时，仍然有一些问题悬而未决，我知道了他放弃的原因，但之后发生了什么？

我打算再问他一些问题。

1972年年初，我去了阿尔及尔，新的一年，新的生活，新的开始。我在课上教授摄影技巧和凸版印刷，讲台下全都是我从阿尔及尔艺术学院专门挑选出来的最有天赋的学生。

我原计划于1973年年初回巴黎，但一年很快过去……我感觉还不赖，便待久了一点。后来有一天，一个来自安哥拉解放运动的朋友想让我开车去接一名叫莱拉的组织成员，也就是你们的母亲，一名来自阿尔及利亚南部的黑皮肤女孩。她无比美丽，而且，我不得不说，她身边也有很多仰慕者。同时她非常有教养，正在阿尔及尔大学法学院学习，并为非洲的去殖民化做宣传。她对于现代艺术和摄影也很感兴趣，也正是艺术让我俩走到了一起。

由于渴望赢得她的芳心，我想象了一个完全不同的未来。突然之间，我想要重新开始一切，而此前我从未这么想过。我明白，自己能够逃脱被捕和暗杀，已经足够幸运，但说到底，在做了这么多秘密的、地下的、幕后的工作，在为其他人带去生命和自由之后，我有考虑过自己的生活吗？

于是我们结婚了，之后便有了你哥哥阿塔瓦尔帕，然后是何塞，最后是你——就好像在五十岁的时候，生活又赠予了我第二次机会。

“十年后你为什么又回到了法国呢？”

那是莱拉的选择。她感到原教旨主义的浪潮短时间内不会消失，虽然我什么都没观察到，但她看到了。随着时间的推移，她发觉周遭的形势正变得越来越严峻，她很担心你们三个。“我们的小混血们。”她这样说道，也很担心我这个“犹太人”，而且还担心她自己——一个嫁给了我的进步女性。我们希望我们两人的结合会是你们的财富，但现在，似乎只是平白无故地让你们陷入危险之中。于是我们匆忙离开，在1982年凭借一张有效期三个月的旅游签证回到了法国，没有任何行李，没找工作，我们就带着三个年幼的孩子，期望到那儿之后一切问题都能尽快解决。作为申请移民的外国人，我们很担心被遣送回原籍，而且不确定具体会被送到哪里。莱拉是阿尔及利亚人，你们三个和我一样，是阿根廷人。回来后，我又在丁香园咖啡馆里看到了乔治·马泰，就像从前一样。他一直战斗到了1980年，也当记者，同时还在做纪录片的制片人。

亨利·居里埃尔是在1978年去世的，“红色之手”[78]的人暗杀了他，就在他位于罗兰路的家门口的电梯前，当时我在阿尔及利亚，从报纸上看到了这件事。我和马泰对亨利的死感到非常悲伤，它为一个时代画上了休止符。我们都老了，消息也不再灵通，八十年代的地缘政治冲突已经超越了我们的认知，我们也不知道大家在争夺什么。我再一次以摄影师的身份开始工作，并申请入籍——因为你们得在一个自由的国度里生活。我们在1992年成了法国人，当时我六十七岁，但是个年轻的父亲！我看着你们长大，希望即使我没能给你们一个更好的世界，至少也能向你们传达那些我一直为之奋斗的价值观。如今，我知道自己做到了。

致谢

感谢同我分享那段记忆的人们，我想感谢丹尼斯·伯杰、奥马尔·布达伍德、玛丽-艾琳·柯勒诺、海琳·居埃纳、管家罗兰·杜马斯、阿妮塔·费尔南德斯、管家阿里·哈龙、何塞·希波利托·多斯桑托斯、弗朗西斯·让松、莱拉·卡明斯基、玛莎·卡明斯基、保罗·卡明斯基、玛斯琳·洛里丹、约拉姆·穆切尼克、尼科、萨拉·伊丽莎白·佩恩、贝勒卡西姆·拉哈尼、奥雷莉·理卡德、安妮特·罗杰尔、苏西·罗森博格、保罗-路易斯·吉拉尔和让-皮埃尔·范-廷格母。

感谢埃蒂安·科恩-塞阿特、阿尔班·费舍尔、尼科尔·热克斯、莱拉·卡明斯基阅读了手稿。

[1] 译自德语Gestpo，法西斯德国“秘密国家警察”的简称，1933年成立，1946年被纽伦堡国际军事法庭判为犯罪组织，曾大肆逮捕、迫害、残杀犹太人。——编注

[2] 安东尼奥·阿西斯（Antonio Asis，1932— ），阿根廷画家，欧普艺术倡导者（Op Art，一种利用光幻象给观者造成画面在运动、闪烁、颤动、扭曲等错觉的抽象视觉艺术，盛行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编注

[3] 赫苏斯·拉斐尔·索托（Jesús Rafael Soto，1923—2005），委内瑞拉欧普艺术及动态艺术家。——编注

[4] 卡梅洛·阿登·奎因（Carmelo Arden Quin，1913—2010），乌拉圭诗人、作家、画家、雕塑家。——编注

[5] 雅各布·阿甘（Yaacov Agam，1928— ），以色列雕塑家、实验派艺术家，以对欧普艺术和动态艺术的突出贡献而闻名。——编注

[6] 马塞尔·卡尔内（Marcel Carné，1906—1996），法国电影导演，诗意现实主义运动的核心人物。——编注

[7] 勒内·克莱尔（René Clair，1898—1981），法国电影导演、制片人、剧作家，以拍摄混合了奇幻元素的喜剧而闻名。——编注

[8] 亚历山大·特劳纳（Alexandre Trauner，1906—1993），著名法籍匈牙利电影布景设计师。特劳纳是大部分在欧洲工作的美国电影导演都会选择合作的设计师，其中包括：比利·维尔德（Billy Wilder，1906—2002）、弗雷德·金尼曼（Fred Zinnemann，1907—1997）和约翰·休斯顿（John Huston，1906—1987）。特劳纳也是犹太人，在纳粹占领法国期间与马塞尔·卡尔内一起工作过。——编注

[9] 阿尔及利亚民族解放阵线，即后文中的“民族解放阵线”（缩写为FLN）。——编注

[10] 让松组织（Jeanson network）是民族解放阵线在法国的第一个分支，以其创建人弗朗西斯·让松（Francis Jeanson）的名字命名。——原

注

[11] 德朗西（Drancy），是位于巴黎郊区的一个镇，“二战”期间纳粹曾在此设立集中营。——编注

[12] 联系上文此处实际应为“一月”，可能是作者疏忽所致。——编注

[13] 法国犹太童子军，Eclaireuses et Eclaireurs israélites de France，缩写为EEIF。——译注

[14] 法国犹太人总工会（Union générale des Isréalites de France，缩写为UGIF），是纳粹建立的组织。同时，为在驱逐犹太人这一过程中互相合作，纳粹还在所占领的中欧国家建立起犹太人理事会（the Jewish Councils）。——原注

[15] 维希政府（régime de Vichy），“二战”期间纳粹德国占领下的法国傀儡政府。——编注

[16] 犹太复国主义青年运动，Mouvement de jeunesse sioniste，缩写为MJS。犹太战斗组织，Organisation juive de Combat，缩写为OJC。儿童拯救组织，Oeuvre de secours à l’enfance，缩写为OSE。战斗和解放北部组织，Combat and Libération Nord，缩写为CLN。国家解放运动，Mouvement de libération nationale，缩写为MLN。自由主义者与游击队，Francs-tireurs et Partisans，缩写为FTP。移民工人组织，Main-d’œuvre immigrée，缩写为MOI。——译注

[17] 马基斯小分队（maquis units），法国抵抗组织的一种，主要在乡村地区活动。——译注

[18] 维尔（Vire），是法国西北部诺曼底大区（Normandie）卡尔瓦多斯省（Calvados）的一个市镇。——编注

[19] 种族迫害（pogrom），指十九世纪末到二十世纪初沙皇俄国的反犹政策。——编注

[20] 崩得（the Bund），俄罗斯、立陶宛、波兰的犹太工人总联盟。——原注

[21] 即第一次世界大战。——编注

[22] 1871年法国无产阶级在巴黎建立的工人革命政权。——译注

[23] 马塞兰·贝特洛（Marcellin Berthelot，1827—1907），法国化学家，是合成自然界不存在的有机物的第一人。——编注

[24] 莱昂舅舅的小名。——编注

[25] 珈底什（Kaddish），犹太教做礼拜或为死者祈祷时唱的赞美诗。——编注

[26] 又称“维尔希夫大围捕”，是1942年法国警察针对犹太人进行的一次大搜捕，因当时犹太人被驱赶到巴黎冬季赛车场而得名。——译注

[27] 佩奇波伊（Pitchipoï），德朗西的犹太人对死亡营的称呼。——原注

[28] 法国最顶尖的工程师大学，当时是教炮术和工程学的军事学院。——编注

[29] 犹太复国主义，是指散居世界各地的犹太人要求回到古代故乡巴勒斯坦重建犹太国的政治主张与运动，既是一种意识形态，也是一种文化模式。——编注

[30] 意第绪语，属于日耳曼语族，主要使用者为犹太人，其中又以德国犹太人为主。——编注

[31] 华特曼（Waterman），世界钢笔之父，由他创立的华特曼公司是历史最悠久的笔类制造商。——编注

[32] 拉比（Rabbi），是犹太人中的一个特别阶层，指接受过正规犹太教育，系统学习过《塔纳赫》《塔木德》等犹太教经典，担任犹太人社团或犹太教教会精神领袖，或在犹太经学院中传授犹太教教义的人，既是老师，同时也是智者。——编注

[33] 艾司田学院（École Estienne），巴黎高等艺术暨印刷工业学院。——编注

[34] 平民和军人组织（Organisation civile et militaire，缩写为OCM），是法国占领区的抵抗组织之一。——译注

[35] 阿勃维尔（Abwehr），是前德国军事情报机构，存在于1921年至1944年。“Abwehr”在德语里是“防御”的意思。——译注

[36] 阿利亚贝斯（Aliyah Beth）中的“阿利亚”是一个希伯来词，指移居到圣地的犹太人；“贝斯”，即希伯来字母“B”，代表移民组织的隐秘本质。——译注

[37] 哈加纳（Haganah），希伯来语“防卫”的意思，是犹太复国主义军事组织，后来成为以色列国防军。——译注

[38] 基布兹（Kibbutz），希伯来语“团体”的意思，是以色列的一种集体社区。——编注

[39] 1917年11月2日，英国外交大臣亚瑟·贝尔福宣布“支持犹太复国主义的诉求”，并写信给复国主义的代表说：“英王陛下政府赞同在巴勒斯坦建立一个犹太人的民族家园，并将尽力帮助其实现这一目标。但必须清楚，这一目标的实现不可以损害巴勒斯坦现有非犹太团体的公民权和宗教权，也不可以损害其他任何国家的犹太人所享有的各项权利和政治地位。”——编注

[40] 《出埃及记》（*Exodus*）出自《圣经》第二卷，讲述了以色列人在先知摩西的引领下逃离埃及人的奴役，历经艰辛走出埃及，前往应许之地迦南的故事。这里将“Exodus”作为运送集中营幸存者出境的行动代号。——编注

[41] 贝当（Pétain，1856—1951），法国陆军元帅、军事家，1940年6月德国侵占巴黎后，以贝当为首的法国政府向德国投降。——编注

[42] 让松组织的审判开始于1960年9月，六位阿尔及利亚人和十七位法国人被指控支持民族解放阵线。——原注

[43] 让松组织解散后，在国家解放运动支持下接管让松组织的共产主义埃及裔犹太人。——编注

[44] 一英里约等于1609.34米。——编注

[45] 《121宣言》（*Manifeste des 121* ），由121位法国著名知识分子、教授和艺术家共同签署。宣言发布时刚好是让松审判期间，这更激起了媒体的热议。——原注

[46] 莫里斯·帕庞（Maurice Papon，1910—2007），以残忍著称的种族主义者，从纳粹占领法国起到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在这期间他一直负责管理巴黎警察。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他因曾在1942—1944年抓捕大量犹太人，并将被抓捕者送到位于波尔多的纳粹集中营而受到起诉。——译注

[47] 《人道报》（*L'Humanité* ）组织的每年一次的筹资活动。《人道报》是法国一家全国性日报，之前与共产党联系紧密，现在完全独立。——译注

[48] 罗曼·罗兰（Romain Rolland，1866—1944），法国作家，深度参与德雷福斯事件（这一事件暴露了存在于法国军队中的反犹主义），并致力于世界和平。——译注

[49] 数万名刚刚服完兵役不到三年的年轻人再次被征召，他们将被送往阿尔及利亚"维和"。他们到那里后才发现，等待着他们的其实是战争。——原注

[50] 让·鲁什（Jean Rouch，1917—2004），法国导演，是主张导演介入并引导拍摄的"真实电影"美学风格的创始人，人类学纪录片大师。代表作有《我，一个黑人》（*Moi,un noir* ，1958）、《夏日纪事》（*Chronique d'un été* ，1960）、《水夫人》（*Madame L'Eau* ，1993）等。——编注

[51] 波希米亚式（Bohemian），指一种类似游牧民族的、不受传统拘束的生活方式及审美趣味，以纵情不羁、大胆自由为主要特点。——编注

[52] 阿里·布门德加尔（Ali Boumendjel，1919—1957），一名阿尔及利亚律师，1957年3月被法国军方在阿尔及利亚抓捕并杀害。——原注

[53] 莫里斯·奥当（Maurice Audin，1932—1957），一名在阿尔及尔大

学任教的法国数学家，他曾是共产党和一个反殖民军事组织的成员，之后他在家里被法国当局逮捕，具体情况从来没有说明。——原注

[54] 比尔克瑙集中营（Birkenau concentration camp），是纳粹以奥斯威辛为中心修建的集中营里最大的一个。——编注

[55] 在法国，陌生人之间通常会以“vous”（您）相称，“tu”（你）仅用于关系十分亲密的人之间。——编注

[56] 萨拉养的一只鸟。——编注

[57] 石版印刷中所用的一种质地十分细腻的石灰石。——编注

[58] 用于将两层或两层以上相同或不同材质的薄片通过胶黏或热压合等手段贴合在一起的设备。——编注

[59] 爱克山泰（Exakta），是由1912年成立于德国德累斯顿的老牌相机厂商依哈奇（Ihagee）在1933—1976年推出的著名胶片机，机型经典，堪称相机神话。——编注

[60] 阿尔及利亚国家运动，mouvement national algérien，缩写为MNA。——原注

[61] 这里指的是旧法郎。新法郎于1960年开始发行，一新法郎面值等于一百旧法郎。但即便新法郎通行很多年后，人们还一直都在使用旧法郎。亨利在这里提到的报价，在当时价值大概是十万新法郎。——原注

[62] 法国著名才女作家，《你喜欢勃拉姆斯吗？》为其代表作之一。——编注

[63] 大雷克斯（Le Grand Rex），是巴黎最华丽的一家影院，拥有悠久历史和全欧洲最大的放映室。——编注

[64] 乔（Jo），即“约瑟夫”（Joseph）的昵称。——编注

[65] 在一场由警察局长莫里斯·帕庞下令实施的抓捕行动中，巴黎警察把枪口对准了聚集在塞纳河边的三万名民族解放阵线的支持者。因为后来帕庞下令销毁了所有记录，所以具体伤亡数量至今仍有争论。1998

年，因曾经协助运送超过一千五百名法国犹太人到纳粹的死亡营，帕庞由此犯下反人类罪，被判处十年徒刑。——原注

[66] 1961年11月，约四千名被关在法国监狱里的阿尔及利亚人开始了一次为期十九天的绝食行动，为了抗议自己明明是因为政治原因而被抓捕，政府却把他们和一般罪犯关押在一起。在红十字会向他们保证会对他们进行单独管理后，绝食抗议行动便中止了一段时间。但当后来他们发现自己的要求并没有得到满足时，便又重新开始了绝食行动。《纽约时报》在一篇1961年11月20日发表的报道中称："自1956年起便被法国关押的穆罕默德·本·贝拉和其他四名阿尔及利亚反抗组织领导人已经发誓要绝食抗争到底，直到重获自由，并被允许参与阿尔及利亚的和平谈判为止。"——原注

[67] 麦卡锡主义（McCarthyism），是1950—1954年由参议员约瑟夫·麦卡锡（Joseph McCarthy）提议发起的一场针对政府工作人员及高校、科研组织中所谓"共产主义者"的声势浩大的行动。在这场行动中，有数百名美国人被指控为共产主义者或其同伙并被迫接受审讯，很多人为此丢掉了工作甚至入狱。——编注

[68] 曼·雷（Man Ray，1890—1976），美国摄影师、画家、电影制片人，是欧美达达主义的领军人物。——编注

[69] 安德烈·布勒东（André Breton，1896—1966），法国诗人、散文家、文学评论家，超现实主义创始人，1924年发表的第一篇《超现实主义宣言》奠定了这项运动的原则和理论基础。——编注

[70] 红色管弦乐队（l'Orchestre rouge），"二战"期间由利奥波德·特雷佩尔（Léopold Trepper， 1904—1982）发起建立的苏联反纳粹间谍组织。——原注

[71] 《埃维昂协议》（*Évian Accords* ），又称"阿法协议"，是法国承认阿尔及利亚独立的协议。——编注

[72] 《巴黎新闻》（*Paris-Presse* ），1960年2月。——原注

[73] 德国爱克发公司（Agfa），是位于德国柏林的一家相机及摄影器材制造商。——编注

[74] “红脚”（Pied-rouge），代指在阿尔及利亚获得独立后去到那儿的左翼人士，与“黑脚”（Pied-noir），即在阿尔及利亚定居的法国人相对。——原注

[75] 本·贝拉（Ahmed Ben Bella，1916—2012），阿尔及利亚革命者，后来成了阿尔及利亚首任总统。——译注

[76] 古巴革命领导人，1967年在玻利维亚被捕，继而被杀。——编注

[77] 是1968年1月在捷克斯洛伐克国内开始的一场政治民主化运动，一直持续到8月，以苏联入侵而告终。——编注

[78] “红色之手”（ La Main Rouge），被认为是法国情报局的一个秘密分支，通过破坏和暗杀的方式来消灭文件和讨厌的人。亨利·居里埃尔的死被认为是红色之手或秘密军组织造成的，虽然不完全确定。——原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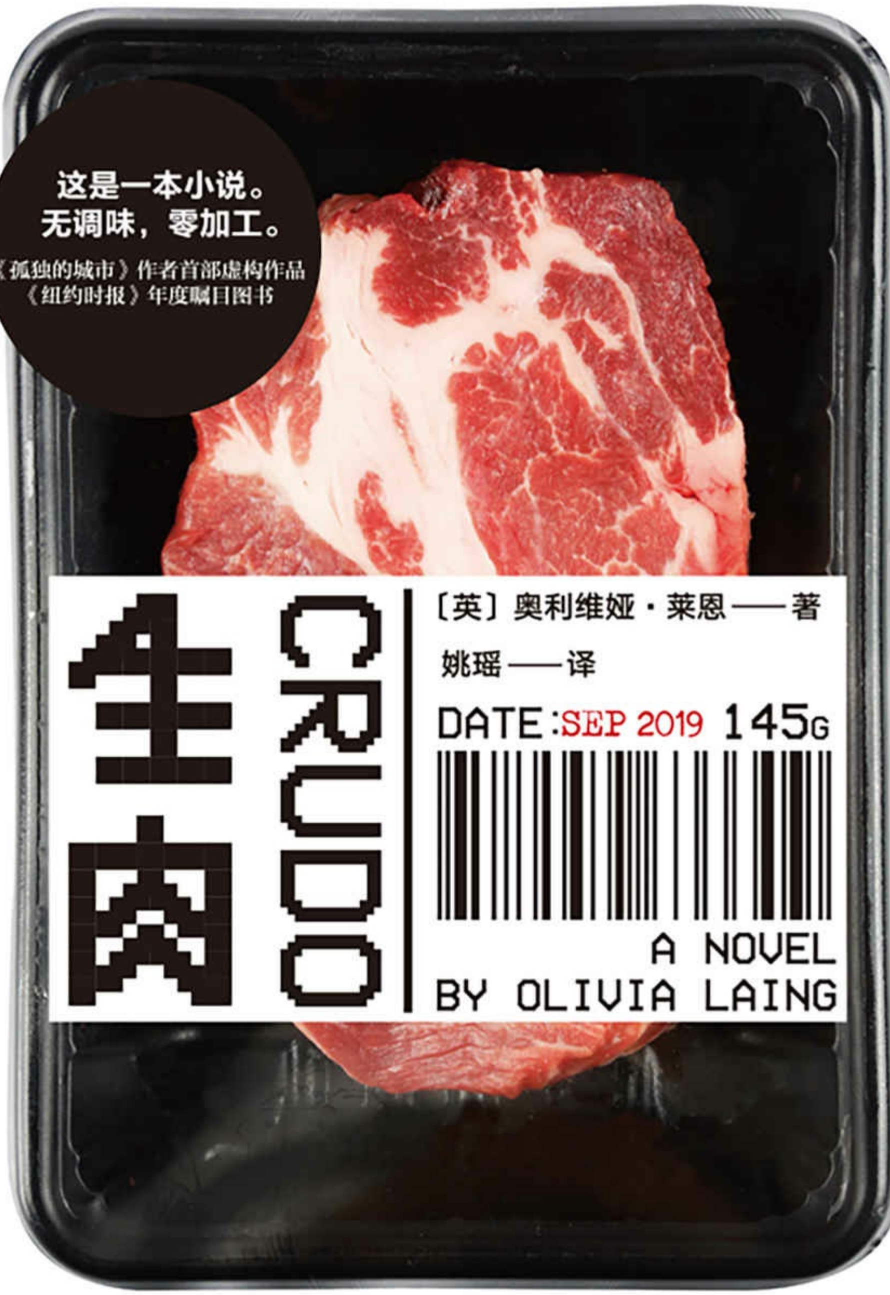
未读 Club

为读者提供有温度、有质量、有趣味的
泛阅读服务

专属社群 独家福利
精品共读 活动特权

手机扫码
加入未读 Club 会员计划

我想要如实记录下发生的一切，按天来写，按小时来写，
没有先见之明，也没有后见之明。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Ltd.

版权信息

生肉

CRUDO

作者：[英] 奥利维娅·莱恩（Olivia Laing）

译者：姚瑶

出品方：未读·文艺家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Copyright © 2018 by Olivia Laing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9 United Sky (Beijing) New Media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including the rights of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n any form.

目录

版权信息
无论如何
绳结
空中游泳
不是你
字与画
致谢
返回总目录

献给伊恩，

还有凯西

联合国扬声器后面十二平方英尺的廉价大理石砖一直让我很不爽。我会用大气漂亮的大理石板换了它，要是他们问我的话。[1]

无论如何

凯西，我是说我，就要结婚了。凯西，我是指我自己，刚刚从纽约飞来的航班上走下来。那是2017年5月13日下午7点45分。她被升到了公务舱，感觉很奇妙，还买了两瓶包装在橘色盒子里的免税香槟。她就要成为那样的人了，从这一刻起。与凯西同居的男人来机场接她，这个人迅速成为她想嫁的人，大概很快就会成为她的丈夫，到死都是。在车里，男人告诉她，他跟那个和她睡觉的男人吃了饭，还有位他们都熟识的女士一起。他们也喝了香槟，他对她说。他们相谈甚欢，笑声不断。凯西不再说话。这是她人生的转折点，虽然事实上和她睡觉的男人也不会因为一纸文书就和她分手，至少在五天之内不会。他认为两个作家不应当在一起。凯西写过几本书——《远大前程》《铁血高校》，我猜你至少听说过这两本。和她睡觉的男人没写过书，至少现在还没有。男人的话让凯西很生气。我是说我自己。我很生气。而后我就结婚了。

两个半月后，也就是决定举办婚礼之后，婚礼举办之前，凯西去了意大利。在婚姻登记处，她答不出自己丈夫的生日，但也没人觉得她或者他是被绑架来的。他们彬彬有礼，还挑选了婚礼主题曲。她坚持要用玛丽亚·卡拉斯的歌，因为她受不了轻描淡写的音乐。现在，2017年8月2日，她正坐在奥尔恰山谷的一个马蜂窝下。她本可以坐在其他地方，可是她偏偏对马蜂感兴趣。一对正在交配的马蜂落在她的腿上，她发邮件告诉了自己的朋友约瑟夫。这是个好兆头，他说。

她有自己的一套习惯。首先是游泳，她会游上二十个来回，这能让她清醒过来。随后她喝咖啡，紧接着在有马蜂窝的树下晒日光浴。等到10点，她会叫丈夫给自己拿来更多咖啡。她此前从未有过丈夫，不过这点小事她无师自通。凯西这人好吗？说不清楚。凯西热衷于美黑，热衷于推特，热衷于看看朋友里有没有谁的假期比她自己的还要棒。在她身旁，丈夫用一块绿毛巾遮掩着，脱去湿淋淋的泳裤。一切都比在家的时候美好。不是美好一点点，而是极其美好，就好像所有元素都被一个更富智慧的物种彻头彻尾改造过了。纯属偶然，凯西和丈夫正同一群超级富豪共度假期。

当然，他们并没有与富人结交，甚至没有尝试这么做。他们耐心地吃着自己的土豆泥，把番茄泥和紫豆蔻冰激凌溅到每一件T恤上。酒店里有洗衣服务，但费用让他们望而却步。或许他们应该穿深色衣服，或者等到了罗马找个洗衣房。

那是个难以想象的明媚日子。天气有些异常，既不够晴朗，也不是多云，而是介于两者之间。光线并没有聚焦在太阳上，而是在某个瞬间充满整片天空，天空好像卤钨灯的灯泡一样。凯西有些头痛。网络上很热闹，就在刚才，总统开除了某个人。录用，离婚，生孩子，十天内被踢出局。就好像一只果蝇，有段子手这样写。56152个赞。根本没有一个段子是好笑的，又或者一切都很可笑。

凯西没有父母，可她还是受其困扰，未能幸免于难。她常常想起他们。她的妈妈决绝地自杀了，爸爸在她出生之前就消失无踪。她是个孤儿，狄更斯式的孤儿。事实上，她的丈夫有时候会叫她皮普[2]。丈夫是个很好的人，好得无可辩驳，每个人都喜欢他，你根本没办法不喜欢他。我总觉得我们是诗歌圈以外的朋友，他的朋友保罗·巴克来信时写道。他首先恭喜他们结婚，虽然婚礼尚未举办，接着又讲起那段自己与凯西做爱失败的逸事。

天气越来越热。三十一度，三十六度，三十八度。野火在欧洲蔓延。其中一起事故是因为有人把烟头扔出车窗而起的。凯西站在水没过脖子的泳池里，脑袋里空空如也。欲望蛰伏太深，根本没办法把它们拽出身体[3]，在上一本书的最后一段里她这样写道。她的耳朵之前被水封住了，听力每隔一小时能恢复片刻的清晰，但很快又被什么堵上了，比如厚厚一团口香糖，又比如一只袜子。真教人不爽。感觉有什么在向她体内施压，用力将她往下拽。酒吧里，她的丈夫正在看酒店主厨的客户名单，都是名流。瑞秋·雷[4]是谁，他喃喃自语，葛洛丽亚·伊斯特芬[5]是谁，佩顿·曼宁[6]又是谁？她也不知道佩顿·曼宁是谁，但她为他解答了其他人都是何方神圣。

他们吃的东西如下。他们吃了意大利脆皮五花肉卷和芝麻菜拌烤五花肉。他们吃了一种点缀了薰衣草和迷你蛋白糖的酸奶冰激凌。他们吃了羊排、黑鳕鱼和猪肉酱意面。他们肯定要变胖了。你注意到了吗，她问他，这里的每个人都有一个比自己年轻的妻子？简直就是第二任老婆俱乐部。她自己呢，是第三任老婆，所以至少从这方面来说，她很适合

这个地方。

凯西眼下想要的东西解释起来有点麻烦。她想要三到四个小时的时间，只是为了穿梭在这些人中间。她喜欢旅行，那感觉就像上了发条的玩具，但可能她只是喜欢打开行李和订火车票。她想要走进屋，安顿好，猛地关上门。她想再写一本书，这是自然，她还想找一块乌有之地将书安放。乌有之地好比身体内部的空间，乌有之地好比城市里死气沉沉的角落。她是个纽约客，她不想待在欧洲，她显然不属于英格兰某座潮湿的花园。水草令她惊慌，她害怕飞蛾和霉斑。她真正喜欢的是蜥蜴，不光是喜欢它们敏捷的小脚，还喜欢它们格外干燥的皮肤。凯西喜欢干燥。过去她一直是个恳求者，如今她已得偿所愿，也获得了克制的能力，就好像她终于成为那些男人中的一员。她追逐这些人，穿越柏林、伦敦、圣地亚哥。20世纪90年代，那时她还年轻，爱哭，一眨眼的工夫就能切开自己的皮肉，她乐于品尝真正的痛苦，但是现在已经戒掉了。她就像一片被丢弃的烤吐司，冰冷，棕黄，扁平，让人没什么胃口，也没什么欲望，但对另一些人来说却是饲料，至少鸽子还能吃。

这就是变老吗？凯西对年龄感到焦虑，她还没认识到年轻并不是一种持久状态，她不可能永远可爱、无助、做什么都被原谅。她并不蠢，她只是贪心：她希望每一次都是第一次。一想起自己年轻时栖居在那些人中，她就感觉有些难堪。她原本可以过得更光鲜、更潇洒的，她不应该剪西瓜头，也不应该穿什么粗布工装裤，那些瞬间就那么过去了，她没能死死抓住时间。我的生活很脆弱（比我的阴道还脆弱）[7]，不久之前她在寄给一个男朋友的明信片上写道。我堕过胎，十一次，她对另一个人说。但那根本不是真的。凯西总是说谎，在她还是小孩子，还顶着一头难看的红发时，她就已经开始说谎了。因为和妈妈一起生活的压力太大，她开始掉头发，她对学校里的女孩们说她的头发是被兔子吃掉的。当时学校里流行一种游戏，孩子们努力催眠自己，然后用小拇指把其中一人给抬起来。被抬的女孩得平躺下来，其他人把手用力按在她的身上。如此这般之后，抬起一个女孩就变得轻而易举。几乎没什么重量也是年少之人独有的特质。然后你们走来走去，叮当作响，如同车后拖着的一串易拉罐。

凯西需要开始策划她的婚礼了。她开始了，浏览Instagram（照片墙）上的图片，留下不友善的评论。真是太庸俗了，她和丈夫会这么说。椅子和桌子，还有餐巾，真是非常庸俗。照这样下去，他们大概会

在停车场里结婚。

凯西很爱她的丈夫。昨天晚上他们被要求一起朗读，她原本没什么兴趣，后来发现自己还是很喜欢他的诗，就仿佛有人在语言的锁孔里转动钥匙，堵住了，堵住了，而后突然畅通无阻。出于某些原因，朗读会上有三个精神病学家在场，其中一个似乎很有名气，另外两个是从谢菲尔德来的，三个人都还穿着泳衣。后排的一位贵族男子提了一些问题。我们都还有希望，他说，这很难解释。晚餐上，凯西意外发现自己坐在他旁边。菲利希亚，菲利希亚，他说，她就是那个作家。菲利希亚有着上流社会特有的严肃气质，如同牙关紧闭症患者般不苟言笑。凯西默默吃着自己的前菜，白白的一小片，非常腥。她静等这一刻赶紧过去。

明天41度，丈夫说。也就是106华氏度。所以，当印度和海湾国家的气温达到50摄氏度以上时，一定是酷热难耐吧。怪不得会有人热死。空气温度比血液温度高出将近20度。他穿了件粉色T恤，左腿在这周初的时候晒伤了，现在已经开始脱皮。不知什么地方响起了钻头的声音。凯西一直会事无巨细地把所有事情记在笔记本上，她突然开始焦虑，担心会将此时此刻用尽，然后发现自己已脱离此刻冲到前方，独自站在时间的顶端——很荒谬，可有时候，你不觉得不可能所有人同时穿过时间吗？你不觉得生活里这些不成熟的共时性就好像劈开的海浪里突然现身的鲨鱼吗？高速思考可能预兆着一场偏头痛，可能。一封政府声明长期在她的脑海中徘徊不去，针对把骨灰撒进海里什么的，差不多是这样吧。对吉米·萨维尔[8]的指控被证实基本属实，紧接着他的墓碑就被人连夜拔起，碾成砂土，拿去铺路了。听起来好像也有些出入，但是在凯西的印象里就是这样的。吉米·萨维尔的尘土如今可能在任何地方，沾在汽车轮胎上，或是跟着轮船，一英寸一英寸头也不回地离开那个岛国。邪恶是凯西感兴趣的主题，她一点也不娇气，她在时代广场的一家脱衣舞俱乐部工作过许多年，她对欲望和麻木不仁甚是熟悉。她还扮过圣诞老人，任何不无聊的事情，任何能将她煎蛋一样小而扁平的乳房展现在世人眼前的事情，她都做过。有些人从未呼吸过充满臭屎味又活力四射的空气，他们对生活一无所知，哦，凯西是经历过这一切的。我想知道为什么总统往往是个嫖客，却从来不能是个婊子呢[9]，佐伊·伦纳德在一首广为流传的诗歌里这么写道。凯西认为，这在当下仍旧是个好问题，为什么有些人永远在买入，却从不卖出。

她已经40岁了。她得过两次乳腺癌，患有各种性病，她在泌尿科诊

室里待的时间比自家前厅都多。她在几个国家拥有几处公寓，买来买去，卖来卖去，企图利用市场变化获利，但是大部分都失败了。人们经常给她拍照片，她已经摆脱了旧日的形象，如今不会再去剃头了，她现在是个名副其实的金发女郎。她的房间里挂着从旧货商店淘来的香奈儿套装，这里太热了，就连当初把套装塞进手提箱里都显得很蠢，不过她还是对罗马抱有一丝希望。她问丈夫罗马热吗，他的回答含混不清。看来这身套装真的只是个累赘，但那又怎么样呢。明天他们要和一个有名的歌剧演员共进晚餐，就在托斯卡纳的山区。那位贵族男子走了过来，啪嗒啪嗒趿拉着拖鞋。生活还算不错，他说。他会在晚上举办一场宽袍派对，所以有点担心噪声。凯西最近刚向酒店老板投诉过，说有些客人一直在她的日光躺椅上方飞无人机。她不想被人观看，也不喜欢无人机发出的声音，起初她误以为这种声音来自躁动的蜜蜂。酒店老板同她观点一致，他有很多有头有脸的客人，他也认为无人机不应当出现在这里。此刻凯西深受打击，她自己也是某种无人机，那或许正是她在做的事情，把每个人都记录在自己的小本子里，毫不手软。很快她又重新喜欢上这个念头，她睁着复眼飞在空中，盘旋，盘旋，搜集资料。这里遭受过轰炸，丈夫对她说。他对所有炸弹袭击事件了若指掌，但是他说，他没想到美国人还对意大利平民进行过轰炸。我很惊讶，美国人如此热衷于轰炸和扫射平民，他说。还有孩子。有很多人在这里被杀，他们来自不同的国家，坚持不同的政治信仰，狂热分子、士兵、俘虏、难民，还有饥肠辘辘的农民，他们从罗马和锡耶纳千里迢迢徒步至此，坐在大门口，等一口吃的。这些都是事实。几天前，酒店里举行了一场婚礼，凯西端着午餐啤酒坐在那里，看着从佛罗伦萨来的花农用粉色玫瑰制作复杂的半圆拱头饰。一个老男人也在看，他的父亲就是在广场上被乱枪打死的，就在战争的最后一年。花枝有些纠缠，一会儿新娘就要戴上头饰，站在那里拍摄正式的结婚照了。一段历史，它就是这么发展过来的，现在他们扯掉了20世纪70年代的天花板，这里看起来就像一座带花洒的中古建筑。绝望，疯狂，一场时间造成的混乱。山谷之中有一条白色的小路，那里曾是战场，但是你可以在上面画任何东西，画多少都行，尸体，穿着大号衣服的儿童，或者一辆被皮卡拖着走的法拉利。

午餐点了更多猪肉，那位贵族和他的夫人就坐在旁边的餐桌上。再一次，他凑上前来。你们是在哪里结婚的，他问。凯西无从得知他是怎么知道自己结了婚的，平心而论，她并没有因此感到激动。妈的，她屏住呼吸，暗暗咒骂。他名叫亨利，她甚至不必问，她就是知道。亨利嘟嘟囔囔地抱怨了一会儿，说那些工党影子内阁成员也个个都是草包。她

拒绝了贵族爵位，菲利希亚说，我一点也不惊讶，她之前被无视过两次了。凯西喜欢接近身上带有大量信息的人，她恐怕不会是个好间谍，这些信息总像穿过滤网一样筛过她的身体。她只想把玩这些信息，片刻就好。亨利很英俊。他看上去就像迪士尼电影里靠不住的狐狸。一个矮胖的男人走进酒吧，叫出了每个人的名字，同他们一一打了招呼。

就在凯西旁观婚礼的准备工作时，她已然彻底忘了自己也正打算举办一场婚礼。事实上她已经买好了裙子，是伊莎贝尔·马兰[10]的，太短了，但没什么好奇怪的。她认识的一些人，我是说她的朋友，他们反倒诧异甚至怀疑凯西是否真愿意把聚光灯分享给别人那么久，只为了许下一个誓言。她曾经把另一个作家从台上推了下去，当然，她还有许多不那么张扬的举动。

2017年8月3日，那天晚上发生了很多事。比如说，凯西遇到了一位民主党的主要赞助人。这已经是她在两天之内遇到的第二位民主党的主要赞助人了。他们和希拉里很熟，有人告诉她。赞助人有个名叫黛利亚的女儿，非常了不起，她是凯西见过的最沉着镇定的人。她一袭紧身连衣裙，样子超凡脱俗，十分迷人。那是一条色彩强烈的编织裙，蓝色、黄色和黑色。她19岁，也可能20岁。她像世界级网球运动员一样与人攀谈，发球时手下留情，接住对方的每一个球。当一个成年人主动开口，紧张地讲述自己的家庭生活或者工作情况时，她会饱含感情地说真不错。不错，下一个！她告诉凯西政治学是什么，工程学又是什么，以及这两者改变世界截然不同又分外相似的方式。她的妈妈加入进来，自告奋勇说自己也在写一本书，不过写得非常慢，因为她辗转于洛杉矶、托斯卡纳和以色列，有好几栋房子，忙着电影事业，并腾出一年的时间来支持希拉里。凯西想听点无党派胜利之夜的八卦消息，但是她们并未谈及。话题转向了犹太食物。在我哥哥的受戒礼上，黛利亚对凯西说，酒店在肉菜之后没有提供蛋糕，但我们还是曲线救国，半夜的时候搞来了蛋糕。没错，必须要有蛋糕。

后来，凯西和一位艺术家发生了激烈争吵，那是个穿着凉鞋的雕塑家，他在今天晚上的某个时刻割伤了自己的腿。鲜血一直流到他的踝关节，似乎没有别人注意到，凯西也就保持了沉默。他们的争吵围绕华兹华斯还有欧洲。凯西对他说的话感到怒不可遏，积极捍卫她认为他错了的理由。玫瑰的香味钻进了她的鼻子里，她感觉神清气爽。她坚信英国人一直都对欧洲人怀抱敌意。比如安妮·博林[11]，没人喜欢那个法式作

风的婊子。她很确定，金缕地之会[12]可以作为她这段论述的中心论点，虽然说实话，她压根儿记不得这次会晤的目的和参与者。无论如何，她的丈夫俯身趴在桌子上，甚至都不太委婉地说你大错特错了，鉴于他确实无所不知，她也就乐于放弃这场争论，然后将争论转移到下一个话题上，关于出版业。在这个问题上，她底气更足，尽管此时酒精已乘虚而入，每个人都在重复自己说过的话，得出各种荒谬绝伦的结论。

他们早早便离席了。原本他们打算参加接下来那场严肃的晚宴，但是丈夫却一脸哀怨地抱怨说觉得反胃，他相信和午饭时吃的猪肉有关，总之最后他们没有参加。两人都意识到自己成了十足的扫兴鬼。凯西睡不着。她挪了两次床。一只马蜂卡在了纱窗上。空调搅动着房间里的空气，房屋却没有真正凉快下来。丈夫早晨醒来说，我梦到每一次去给贷款续期，我都会给你一个破碎的小盒子。很热，很完美，我是说此时此刻。

* * *

早餐。三片西瓜、一杯咖啡、一壶酸奶、一小罐蜂蜜，早餐就是这样。其他人要么吃草莓水果挞，要么吃全麦牛角面包，要么是美妙的鸡蛋五吃，还有一种肉类精选。身披长袍的人陆续出现，宿醉未醒，一副凯旋的模样。早啊哈里，早啊劳迪。我一早起来长了个麦粒肿。太他妈难受了。没有，我从没长过，也不知道今天怎么就长出一个来。他们之前在阳台的帐篷里举行了欢庆活动。帐篷还在那儿，空空荡荡，暮气沉沉，支撑杆上绘制了常春藤和小小的白色花朵。他们正在讨论焚毁的格伦费尔大厦。我是沿着西路来的，塔楼就在那儿，全都熏黑了，那位长了麦粒肿的女士说。死了多少人？八十，八十五。确切的他们还不知道。火烧得那么旺，你根本找不到尸体。骨头呢。我猜他们是靠牙齿来判断人数的。凯西的丈夫一次往嘴里塞了好几颗葡萄。他在听另一边的谈话，交谈双方是一位客人和一位意大利律师。我从小就是天主教教徒，天主事工会[13]的成员，我知道那是什么意思，那位律师说。黑手党，客人说。律师用力地耸了耸肩。

凯西躺在太阳椅上，几分钟后，她评估起自己的人生选择。不算太糟。她40岁了，右手上有一颗小小的钻石，此时她远眺山脉，没有人挡在她的前方。她孑然一身，又被热闹环绕。昨天晚上，出门前，在结婚

这件事上，她和丈夫进行了一场严肃的谈话。我不喜欢亲密关系，她对他说。可是为什么，他不停地问她。这种感受的根源是什么。这就不是一种有源头的感受，花粉症的源头是鲜花，只有这种东西才能说有根源。只是因为她不断地打喷嚏，只是因为她每天需要七个小时的独处时间，不，她想七个星期、七个月、七年都待在海底搜罗信息，因此她才会花这么多时间上网。所以你喜欢说话，却不喜欢对方反驳，丈夫粗鲁地说。但不是这样的。她只是不知道该如何应对在场的其他人，尤其是在睡觉的时候。她紧贴床边躺着，她已经尽了全力。她即将在两周后做出官方承诺，用雕琢得不尴不尬又潜藏傲慢的语言，就像艾德·米利班德[14]刻在石头上的工党宣言一样。那块石头在哪儿？她很好奇。已经变成碎石沥青了吗？是不是英国境内所有的道路都是由这些有公害的材料组成的？她上网查证。“艾德石”在常春藤花园里。我保证会控制想象力，我保证会买个房子，结果却租了个家，还有NHS[15]，我说过要找时间处理一下，毕竟我嫁到了一个下一代人的生活标准远高于上一代人的国家。他们以为这样下去还能坚持多久？凯西当然希望NHS永久存在，但她也清楚无疑，等她成了老太婆，他们肯定得在垃圾堆里找吃的，从炙热的太阳那里获得几乎不可能的庇护了。能做的都做了，都结束了，没有任何希望。就在她离开英国前一周，一片曼哈顿大小的冰川从南极洲的拉森C冰架上脱落，漂走了。墨西哥湾里遍布死鱼，垃圾在这片海域循环，完成这个循环需要一周时间。她试图限制丈夫对滚筒式甩干机的迷恋，她也从不去飞行时间超过八小时的地方，然而即使躺在这里什么也不做，她似乎依然在掠夺什么东西。毁坏一个满是鲜花的世界真是浪费，简直是犯罪。生活在这个世界的终结之处，凯西对此异常痛恨，却又难以自已地发现这样也很有趣，目睹包括自己在内的人们别无选择，只能把自己的栖居地搞得恶臭不堪。

凯西梦到了前男友，所以就给他发了封邮件。她没多说，只是想让他知道自己现在过得不错。托斯卡纳很热，她快活地写道。等你回来了，可以来看看我们。她上一次见他是在一家电影院的酒吧里。她喝了啤酒，而他喝了咖啡。我得走了，他说，我要去和西班牙国王喝茶。她很怀疑，但是回家后她用谷歌搜了一下，发现西班牙国王确实在城里。那已经是几周之前了，她的邮件也只有两句话，但她的前男友却表现得好像她在过去三个月里一直对他纠缠不休。他表示并不了解意大利她所在的那个地区，担心野火，然后告诉她会在秋天的时候见她。我要消失了，他总结道。凯西一生致力于持续不断地消失，如今被抢去风头，这把她彻底激怒了。我去了另一个国家，她冲丈夫嚷道。我早就消失了，

他为什么还要尝试从我这里消失？她是真的生气了。你为什么对塞巴斯蒂安这么狂热？丈夫的提问很合理。她试着解释，这并不代表她有多想他，或者她有多喜欢他，重要的是她需要证明自己技高一筹。她曾经和某个男人一起拍了部电影，她和这个男人有/没有发展婚外情。那部电影叫《蓝色胶带》。一直以来她都是战无不胜的模范，从未让步哪怕半英寸、四分之一英寸甚至八分之一英寸。她胜券在握，在这个男人还磕磕巴巴、跌跌撞撞的时候吮吸他的下体，引导他进行了一次还不错的手淫。不是像那样，不是那样，快一点，高一点，再投入一点。到最后他身心遭受了极大创伤，她则冷静而得意地坐在沙发上。现在回想起来，她觉得那是一段成功的关系。

有力而冰冷，他们是相似的。或许她的边缘是柔软的，或许她被包容了，或许她应该长大，或许这就是成人世界的样子，是砸在浴室里的冰川。凯西你怎么什么都要赢呢？你为什么觉得这他妈是场比赛呢？她曾经就读于一所非常高级的私立学校，身上总有点味儿，但除去另外两个人，她是那里最聪明的女孩。那两个女孩是双胞胎，都有一头茂密的金发，想象一下。这地方糟糕透顶，这地方牛皮吹上天，她想当最好的那一个，尤其是在没人喜欢她甚至不怎么跟她讲话的情况下。但是那对双胞胎，她们聪慧绝伦，天赋异禀，而且还有多语种的礼貌护体，全都是用钱堆起来的。凯西家境也很殷实，却呈现出一种混乱而苛刻的面貌，事实上是她祖母攥着钱包的带子，而她妈妈更像个流浪者，一艘巴尼百货和广场饭店里的沉船。她总爱去某一类商店，那里有噘起嘴巴说不的法国男孩，而她总会对某件套装而后是AIAIAI耳机的售货小姐感到作呕，无论那些商品看起来到底如何。但妈妈会买下商品，她总是买，那是20世纪80年代，她每一次去都买。这是阿拉亚，凯西。这是川久保玲，凯西。这是蝙蝠袖白色斗篷，凯西，我要穿上它去吃午餐。过了段时间，凯西把斗篷从衣橱里拿出来，穿着去学校，在数学课上咬袖口，考试得了A，但不是A+，然后考虑着自己的未来。如今，她当时考虑的未来并未成真，但在经过了时代广场的那些年之后，她知道未来还有可能更糟。

说起她的妈妈，她妈妈在浴缸里割腕了。她妈妈在一家酒店办了入住。这里有着辉煌的过去，只是现在有点走下坡路了。酒店还是很不错的，她给了男侍者小费，和夜间服务生说话，然后在房间里吸食过量毒品，没有支付账单。在那之后的两天或者两个星期里，凯西情绪波动异常，在其他家庭成员想到把这件事告诉她之前，她打遍所有医院的电

话，试着自己找到妈妈。他们就是那种家庭，彼此疏远，他们坐在巨大的软垫沙发上，绝对的沉默将他们隔开。几年之后祖母去世，是自然死亡，凯西认为自己可以继承一大笔遗产，事实上许多人也以为她确实继承了一大笔遗产，但是根本没有。她在忙碌和写书里度日，好在度过了那段时间，但是作为有钱人的日子已经成为过去，她身上的一切也都停滞不前。

这一刻，她的丈夫俯身向前问，吃早饭的时候你有没有听到那些人说什么？他们问大卫在哪儿？大卫在自己的房间里找护照和钱。他每住进一家酒店，都要把护照和钱藏在不同的地方，然后就再也找不到了。我把票夹在红色笔记本最后几页里了，丈夫继续说道。我想让你知道。他花了一上午的时间泡在接待处，想要买去罗马的火车票。最终成功了，在不得不用几种语言打了好多通电话之后，他骄傲地握着打印出来的车票。

下午过得有点低落。他们吃了东西，而后在有马蜂窝的树下等着行李从他们的第三个房间挪到第四个房间。第三个房间真的非常一般，不过就是普普通通的套房，但是第四个房间又让他们回到了奢华的巅峰。房间的结构很像纽约那种阁楼公寓，坐落在一览无余的托斯卡纳艳阳下，房顶铺了屋面瓦。浴室很宽敞，有一扇玻璃门。她指着那扇门。丈夫说，我必须承认，我也没什么把握。凯西睡着了，又惊醒了，她以为是雷声，结果只是更多包裹送到了。她打开手提电脑，匆匆浏览起网页来。几乎只过去一瞬间，就有两件事情惹恼了她。其一是某个评论家所写的文章，写的是她喜欢的一个画家，但她恰好很讨厌这个评论家。另一件事是一本美国杂志上登载的某篇小说家档案。真正惹恼她的是将这位小说家的新书同切尔诺贝利口述史进行比较。文章写到，她假想的口述历史和人们欺骗彼此的方式精致契合。在这个世界上，凯西最不喜欢的词就是“精致”。凯西发现核战争是个比核心家庭更得体的话题。凯西是个前卫派，搭上了中产阶级的航班，凯西不喜欢中产阶级。太他妈热了，比起阅读探究别人家窗框的文章，她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她面朝上躺着，盯着那些瓦片。到底做什么呢？

她的丈夫自顾自地说起某种膨化食品。那是一种块状的麦片，就好像中间有空气的枕头，当你一口咬下去，就会嘎吱作响，溃不成军。它们的样子不是很好看，反正算不上好看。哦，滚开，你这蠢东西。我是说英国。不好意思，推特上出现了我不喜欢的消息。我拍到你伸长脖子

的照片了，真不错。他开始漫无边际起来，她喜欢他这样。有时她会抓到他在家进行某项复杂的任务，有可能是在烤面包或者做酱汁，用一种倾吐秘密的口吻喃喃自语，劝诫和鼓励自己，像个小男孩，却一点也不可笑。如果这就是爱，那她接受，他们赤身裸体地躺着，摆弄各自的手机。他早前用意大利口音点冰激凌，但他分明讲的是英语，她告诉他，他还不肯相信。他会说意大利语，他只是起步错了。

这里的每个人都有丈夫。她从没和异性恋者一起打发过这么长的时间，她甚至不知道竟然有这么多异性恋，还都这么相似。白人，男人年纪大一些，女人年轻些。她在酒吧里遇到一位女士，有了眼神接触，可能还打了声招呼，女人抓住她，开始不断说话，就好像在为一部关于自己生平的纪录片接受采访。她对凯西说起女儿的学校、儿子的学校，说起自己在斯隆广场那小小的房子，还有她在沃里克郡的房产。能让孩子们在房间里肆意奔跑，她掷地有声地说，多棒呀。她为那些给孩子请家庭教师的家长哀叹，然后她又说起她儿子的家庭教师。这位教师如此与众不同，竟建议她鼓励儿子做自己。她看起来像个洋娃娃，像个发型精致的快乐女孩，很难想象她已经是一位母亲，但孩子们就在那里，她的孩子，他们看上去心怀不满。凯西穿的鞋子和她女儿的一样，只是颜色不同，真是尴尬，这并没有让她们亲近起来。她眼前分明浮现出阳光穿透橡树的画面，她以为是因为女人的描述，但不是的，那只是有人说起沃里克郡时她的大脑自动拎出的一种视觉符号，就像表情符号一样。女人的丈夫名叫波利斯，他辞去了工作，有时候凯西在通往泳池的道路附近看见他，她勾起一根手指，而后微笑。丰富的异性恋性行为，她困在其中，被赋予了权利，当她说出“丈夫”这个词的时候，她并不是那个意思。

* * *

事情并不总是这样。在纽约的时候，那年春天，凯西待在布希维克的一栋铁道公寓[16]里。房间之间没有门，每天晚上睡觉前，她都要放下那两块靛蓝的织布，好隔开卧室和厨房。光线仍然能渗透进来，但是想要入眠的真正障碍却是那只小小的蓝猫——这个公寓楼恒久不变的官方长居者。那是只流浪猫，侧面看上去瘦骨嶙峋，短短的尾巴像只兔子。打从一开始这只猫就同她对着干。它用哀号和打碎玻璃的方式来表达它的不悦，并且撕咬大都会艺术馆举办的川久保玲展的请柬。一天晚

上，它把前爪伸进自己的水碗，不停地拨弄它直到撞破了橱柜门。凯西并不是一天到晚除了见朋友和夸夸其谈外什么也不干，所以到了晚上她还是想好好睡一觉。这种情况持续了五天。它吐在地毯上，把猫砂弄得满地都是，然后把猫砂踩到她的床单上，她的衣服和笔记本电脑上也全都是毛和灰。它是不是病了？皮毛失去了光泽，侧腹空荡荡的，它总在凌晨2点、2点半还有3点的时候弄醒她，把她搞得筋疲力尽，几乎发疯，还会在淋浴间伏击她，把她的手指弄得鲜血淋漓。所有东西都很脏，瓷砖缝隙霉迹斑斑，灶台油腻腻的，是纽约式的脏，没什么大不了，只是因为这些逼仄的房间里已经住过八代人了。衣柜的钥匙卡住了，凯西不得不用菜刀把门从铰链上卸下来。有一次她回家开门，大门的钥匙也在锁孔里折断了。许多肉体：她自己的感觉不大好。人人都跑来看伦敦弗里兹艺术博览会，她和马特偶遇了好几次，还见到了查理和里奇。她碰到许多阔别已久的熟人，伦敦人，像汤姆和尼基这样的艺术世界的居民。那种感觉就好像是所有的门都开着，她几乎可以畅通无阻地进入任何房间，她极度兴奋，又极度疲惫，嘴里喷出大量唾沫，喝了太多咖啡，走到第一大道时突遇风暴，她越过水坑，在滂沱大雨里沿着街道一路狂奔，鞋子过了两天才干透。最终，房东安排了一个朋友来照料这只猫。凯西唯一要做的就是打个车把猫送过去。她收拾起它的饭盘、猫砂、小饼干和碗。她还把一只被咬得千疮百孔的玩具老鼠塞进包里，然后四处找猫。它正在一个架子上睡觉。她爬上高脚凳，把它抱了下来，它便张牙舞爪起来。出租车上，它在托运箱里吐得惊天动地，而后绝望地号叫起来。出租车在倾盆大雨里缓缓驶过威廉斯堡大桥，司机一直在聊朋友的斗牛犬，而她却痛苦得想哭，因为这只猫不开心，还因为它脏兮兮的处境。回到家后她用力擦洗地板，把所有床上用品拿去洗衣房。这天晚上，她像个库什纳[17]家的人一样睡在洁净的床单上，宛如国王。

所有人都来了，那是一个村庄，真的很棒。凯西和萨拉去买鸡蛋，马特加入进来，他们一起步行去阿巴拉科，在那里遇到了大卫。查理和保罗在斯坦特德餐厅。你们全都说英式英语，另一个马特说。约瑟夫来早了，她次次被他抢先。下午3点，他发来信息。看新闻，然后哭吧。纽约和这里不一样吗，人们不停地问，你感觉它有什么变化吗。她有一年没回去了，这还是她在外停留最久的一次。这周废除“奥巴马医保”的法案以失败告终，人人都在讨论已有病史对保险计划的影响。大卫穿了件滑雪夹克，拉链一直拉到下巴。我甚至没有身体，我太胖了。大卫和凯西曾经用了一个下午的时间来讨论如何在四十六街借来的公寓里用精

巧繁复的细腻手法自杀。当时他们都太不开心了，那场讨论就好像一块试金石，让他们知道至少有那么一种方式可以停止这一切。但现在他们还活着。他下巴上的一绺胡楂已经发白，可他仍旧像小男孩一样踮着脚尖走路。凯西的刘海上也有了白发，一道白色条杠。她在浴室里剪掉头发，连垃圾一起扔了出去。

科米被解职的消息传出时她正走在第一大道上。2017年5月9日，傍晚。卡尔发来信息，推特炸了，姐们儿！每个人都说这里就是个香蕉共和国[18]，晚饭桌上吉姆说，在未来几年内我们将反复谈起这些，一直以来我们都做了什么，而我们也终将知道这一切将走向何方，一想到这里我就觉得不可思议。他们吃了莎莎鸡小胸沙拉，吃了法式鹅肝，喝了啤酒和雷司令，整晚都在谈笑风生，就在那天晚上，总统开除了FBI局长。他们感到惊恐，泛起一阵恶心，吉姆说他烦死这个国家了。天气还不太暖和，早些时候她去烟酒杂货店买薄荷冰激凌，收银台后面的中国小伙没听明白胶布，你是说创可贴吗？她的双脚因为新运动鞋磨出了血，是那天下午她在巴尼百货买的新耐克。天气始终不够热，尽管当马克——哦，可爱的马克——说这是他见过的最美丽的春天时她表示了赞同，那么绿油油、苍翠欲滴，又那么花团锦簇、丰饶繁盛。所有人无时无刻不在谈论政治，没有人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在独裁统治的国家就是这个样子，亚历克斯说，人们只能通过流言蜚语知道发生了什么。亚历克斯是俄罗斯人，他的祖父曾是斯大林的首席保镖，凯西猜他很清楚自己在谈些什么。这就是她的40岁，她在爱尔兰上空，躺在先前提到的升舱后的公务舱小床上。她心想，该死，这就是她的全部经历。

* * *

这是他们在意大利的倒数第二天。2017年8月5日。她的丈夫在阳台上，转发了同那位杰出的精神病专家的对话。我只提供第二意见，他说。我在刀锋上工作，每一步都得走对。我见到的人都非常富有、专制、神经衰弱，惯于支配他人——哦，看啊，有只蜥蜴。她丈夫喜欢蜥蜴。这是只绿色的蜥蜴，像条优雅的鳄鱼，爬动起来就好像人在骑自行车一样。它时不时停下来，抬起头，嗅着空气。此刻它正回头看，露出灰白的小腹。丈夫全神贯注，看得入了迷。我特别喜欢蜥蜴，他说。花这么长时间看蜥蜴很不寻常。它折返回来了。它此刻在树干后面做什么？或许是躲进了花床里，你说呢？

一直以来凯西和万事万物的关系都不尽如人意，近来这种关系发生在她和睡眠之间。睡眠是个拒绝给予的情人。她躺在那里，等着它，浑身燥热发痒，又不确定。与睡眠相关的东西已经被写得够多了。你站在即将坠入睡眠的崖边，那一瞬是愉快的。斑纹像钢琴键一样的蝴蝶飞了过去。她面朝下趴在太阳椅上，脸颊埋进一块潮湿的毛巾里。她想睡一觉，却不断地想起恼人的事情来，比如搬到她从前住的那条街上的恋童癖。当时她和塞巴斯蒂安一起出门，是塞巴斯蒂安认出了那个恋童癖，也一直是塞巴斯蒂安让她了解到事情的最新进展。起初她觉得不过是件不足挂齿的小事被夸大其词了，但没过多久她便觉得是一些重大并且令人非常不痛快的事情被藏了起来，也就是说，这个恋童癖仍旧住在原先的房子里，不管是逍遥自在还是闷闷不乐，要不就是骑着自行车在属于凯西的街道上来来往往。那人有点皱巴巴的，还有些悲伤，总之仍然逍遥法外。凯西上一次见到塞巴斯蒂安时，他给她带来了最新的消息，他说我有几个星期没关注这事儿了，但是因为要见你我就又查了一下那家伙。这让凯西不大舒服，因为在他心里她和那个恋童癖的关联竟然如此密切，而每当塞巴斯蒂安习惯性地靠在她的窗户上，开玩笑似的向她报告这个恋童癖可能身在何处的时候，她同样感觉不大自在。她突然意识到自己可能一直把人想得很坏。问题在于，她知道，她切切实实地写下来过，她喜欢那些撒谎成性和闪烁其词的人，她很好奇他们要说什么，而他们总能超出她的想象，她喜欢这种感觉，当看到一只蜥蜴消失在未曾留意的裂缝或者孔洞里时，她也会产生这样的感觉，她内心深处愿为任何追逐自由的本能反应鼓掌，无论这会给她本人招来多大的麻烦。她很想把那个恋童癖给关起来，在百分之九十九的案例中，她都对监禁持反对态度，但这一件除外。她赞成对性欲任何形式的表达，唯独对未经允许的性行为深感厌恶，但至少有一百万人为了是否真是未经允许而争吵不休，她也就见怪不怪了，反对也没意义。她认识的人在为恋童癖辩护时描述过受害者，不过是些模糊的印象，就好像那些小小的身体都不是真实的。身体某处，她感到刺痛。

她去了泳池，拼命游泳。台阶旁边的角落里有不少细沙。很有可能是她的错，因为她一向无视下水前先洗脚的规定，同样的还有早上8点前晚上7点后禁止游泳的规定。她想什么时候游就什么时候游，夜里她连泳衣都不穿。去他妈的有钱人，她摇晃自己小巧雪白的臀部，如同冲他们挥舞的一面旗帜。

打击到凯西的是她自己也一直避实就虚。看看她的小说就知道了。

她喜欢偷窃别人的故事，大量地照搬过来。我是图卢兹·洛特雷克[19]，我就是个彻头彻尾的丑陋怪物。我实在太丑了，没办法走向世界[20]。我是女生洛尔，我以为你之前没注意到我是因为我毫无存在感[21]。我出生在怀特岛的圣海伦。1970年。孩提时代，我几乎没东西可以吃[22]。在她身后，一个澳大利亚女孩正在同妈妈打电话。这里是个11世纪的村落，不怎么母婴亲善，很美，不，我是说这里风景很美。她穿着一双银色厚底鞋，凯西讨厌她，因为前几天她偷走了凯西的太阳椅，还把凯西放在椅子上的书和毛巾全都丢在了地上。我读了一篇文章，讲的是自我安抚对婴儿有好处，我有点担心劳拉会相信这些鬼话。是的，她都说过十一次了。没错。该死，这会儿她又聊起自己的隆胸手术了。消肿需要四个月的时间，如果在这四个月里，我还是觉得它们太大了，那我可以再做个微创手术，一个晚上就能恢复。比起买一栋房子，我们更愿意建个房子。都什么跟什么呀？她才24岁。9月21日，我们可能会飞去墨西哥。好吧，没什么是板上钉钉的。牙买加，去牙买加你觉得怎么样？都一样，全世界都这么说。你会喜欢的，或许你不会，但还不是如出一辙，不过又是不合时宜的渐强合声中一个刚愎自用的微弱声音。

绳结

凯西在罗马过得并不愉快。太热了，出租车上的空调星期五就坏了，现在已经是星期天了，2017年8月6日，车里空气朦胧潮湿，已然自成一套生态系统。她和丈夫赤条条地躺在酒店的床上，气喘吁吁。而后他们去散步，结果却意外地变成了去做弥撒。从20世纪80年代的某一刻开始，凯西就没做过弥撒了，她忘了屈膝跪拜，画十字的手也没用对。前面站着两名修女，戴着可爱的薄纱。神父用意大利语布道，言语间频繁出现“WhatsApp”[23]这个词。凯西有些动容，而后浑身燥热，紧接着又怒火攻心，最终幽闭恐惧症彻底发作。她没时间慢慢恢复，他们早就订好了餐厅。她站了起来，缓缓挪到门口。孩子们在过道里闲晃，这里完全不像是建于1983年前后的圣约瑟夫教堂。

在餐厅里，凯西和丈夫发生了激烈的争执。起因是她把他的两片意大利火腿和无花果夏巴塔面包放在了自己的盘子里。他有四片，就像柔软无力的大枕头，还有和酒店房间一样令人不快的温度。丈夫勃然大怒，凯西的愤怒一如既往地说不清，道不明。她保持着这种愤怒，连续好几个小时发出嘘声，翻着白眼，这就是她的全部表达了。胃痛来势汹汹，她可能下一秒就会晕过去，天上一轮满月，而她的丈夫甚至跟不上谷歌地图上活泼的小蓝点，他伸长脖子看着手机，张着嘴。她讨厌他，她讨厌一切温暖与依赖，冰块在瘦长玻璃杯中的气泡水里定居，她想像那块冰一样。不管怎么说他们还是解决了问题，她把他赶去了大厅，独自汗流浃背了45分钟，通过她的水晶球——推特检索世界都发生了什么。

现在他们人在空中，下方意大利像棵伸长的花椰菜，伸向闪着蓝光的广阔海面，海滩上绿色的褶边就像沸腾的玻璃。一架小巧的白色飞机快速飞过另一段天空。在机场那会儿，凯西当了回T恤鉴赏家。“我只喜欢积极的人”“嗨亲爱的，春天快乐”。在布莱顿，她在维特罗斯超市的速食冰柜前见过最好的T恤，上面印着“自己过来舔”。当时有个巴西男孩靠近凯西，双手颤抖，浑身战栗，问她是否愿意同他睡觉。她才刚刚绕荒废的西部码头游了一圈，浑身上下散发着某种狂野的能量，像个根

本不在乎个人安全或者潜在危险的人。她仍旧记得抵达开阔水面时的感受，记得自己的身体被猛地推来撞去，她感觉表皮之下自己有一副庞大的金属骨架，大梁像叉子尖一样破土而出。海洋在她身下，缭绕着奶油般云雾的山脉也在她的身下。

有时候我会把爱人拉到拱廊的阴影里，拖进昏暗的庭院，偷一个性感的拥抱。此刻，回到英国的家中，凯西正在阅读有关威尼斯的东西。她还读到一篇为阴道化妆的讽刺文章，以及《伦敦书评》上某篇文章的开头和结尾，讲的是一群从摩苏尔逃跑的年轻人正等着接受伊拉克安全部门的检查，确认他们是否为IS前成员。两个处在好斗年纪的年轻人进入帐篷接受问询，两个小时后被人用担架抬去了营地医院，浑身是血[24]。这年头，凯西心想，整合信息和思路成了大难题。当然这一直都是个难题，但如今盲点越来越大。十年前，甚或五年前，要忽略暴行，要相信这些事情发生在别处，它们发生的地方和你所处的现实秩序截然不同，这么想还是有可能的。而现在，因为有了网络，盲点似乎越来越小，像玻璃弹子一样飞快滚动。你无法信赖它。你可以去海边度假，但你知道会有尸体冲上岸来，就算不是现在，以后也会的，要么再晚点。

垃圾根本无处可扔，这是几十年前的一条环境标语，如今已成了凯西信仰的一部分。正是因为这个原因，她不得不为成打的空瓶子、易拉罐、清洁用品喷罐寻找归宿，这些东西被她储藏在好几个壁橱里，她坚信承担自己的那部分责任比将所有东西一股脑儿倒进垃圾填筑地要好得多，否则，他们很快就会住进垃圾填筑地里。

她要搬家了，她终于确定要搬去丈夫那里。他的房子总体而言要大得多，也舒坦得多，她已经在那里住了快一年，但还是保留了自己的房子。她这么做一来是因为她对孤独有种畸形的渴望，也为了逃避婚姻，再说她得有个地方和塞巴斯蒂安上床。那可真是个用来乱搞的昂贵公寓啊，当她在A大道向约瑟夫倾吐所有这些事时，他这样评价。他们去了喜欢的小餐馆吃饭，那家店叫“丝兰”。每次回纽约，她都会惴惴不安地走在A大道上，生怕丝兰关门停业。目前它还在坚持抵抗，不像优雅餐厅、法式烘焙屋以及C大道第九街咖啡馆分店外的柳树。他们总是坐在外面，有一次他们还被一个乌克兰女巫言语攻击了一番，约瑟夫不断试图将这件事解读成好运。不管怎么说那都是个好地方，墨西哥煎蛋蛋黄尤其美味。约瑟夫说得没错，那是间昂贵的用来乱搞的公寓，随着偷情活动成为过去，是时候处理掉它了。

凯西真正喜欢的物件已经全都搬走了，这里曾是她极为珍视、生活了很长时间的家，可她竟然没有多少眷恋，这让她有些惊讶。她把剩下的东西装进一个包里，把包放进垃圾箱里，把垃圾箱从房子里推了出去。她不需要这些东西了，它们全都缺胳膊少腿，无可挽救。她之前已将百分之六的个人物品送去三家慈善义卖商店里的一家，她在做最后的清除工作，感到一阵眩晕和狂喜，她往往在大病一场之后会有这种感觉。这感觉甚至有点圣洁。不成双的袜子，洗甲水的空瓶子，别人丢弃的苏打结晶。那几袋苏打都还没打开过。她一把夺回这些东西，塞进了车里。

有件好笑的事情：她开始出现幻听了。到现在为止，她在六天的时间里已经听到过三次了，她感觉自己被调整至某种频率，在这个频率上人类说话的声音如同耳语，低于正常语音的阈值，类似慷慨激昂的喁喁私语，以一种既健谈又克制的语气。最终说话声会中断。有一回，她正躺在太阳椅上，那个丰了胸的女人躺在她后面。就在那时，她听到魔咒般的声音，可不止是有点恶毒；起初她真的以为那个女人在诅咒她，然后才意识到自己正戴着耳塞，而耳塞漏音的可能性不大。第二次出现这种情形还是在意大利，她明显听见丈夫在嘟嘟囔囔抱怨着什么，硬生生把她给吵醒了，然而他并不在房间里。她后来问起他，事实上，他当时人在游泳池。凯西的脑袋有时候转得太快，那感觉很愉悦，但往往也是偏头痛来临前的序曲。她并不担心这些声音。它们只不过是她转向后的人生道路上的不速之客，是楼层之间的听觉电梯而已。

雨水充足，雨势凶猛，仿佛桶里的液体倒了个一干二净。凯西整理好私人物品，抱着她的财产在房子和车子之间来回移动。天空中碧波滚滚，闪烁，摇曳。丈夫开车送她回家，他告诉她，20世纪90年代，在他旷日持久的第一段婚姻接近尾声的时候，他拥有了属于自己的公寓，他在一堆没打开的纸箱中间坐了好几天，完全迷失了方向。为什么，她问。他也没有确切答案。雨水重重地砸在车顶上，又向上反弹，空气里充塞着往各个方向飞速运行的雨水，激起小小的白色爆破。

又可以独自睡觉了，凯西为此狂喜，她甘于躺在自己的白色大床上，在梦境里穿梭旅行。我出生在巴比肯[25]，生下来就是个疯子[26]，她趴在羽绒被上，在笔记本里如是写道。我像只臭虫一样疯狂[27]。我原本可以躲进科幻小说，将我的双性人生过得更好[28]。她梦见小木屋，梦见一棵树，那棵树就是世界，世界是她的脊梁[29]。

翌日清早，房产中介的一位高级销售员给她发来邮件。他向她推荐了伦敦黄金巷住宅区里的一套公寓。她看了看照片。那是个单间，房间里有一张双人床、一把黄色的椅子，可能是伊姆斯椅[30]，还有一个G计划[31]的餐柜。镜子里反射出一张小小的书桌。从床上可以看见巴比肯艺术中心，它那独有的上翘阳台。邮件写道，得益于简单的设计，干净利落的线条和宽敞的窗户，这一野兽派建筑主题凭借一己之力，将黄金巷变成如今人人膜拜的地标。这片住宅区以黄金巷命名，这要追溯到13世纪，当时位于原址的街道就叫这个名字。墙上挂着一幅粉色的打印画，画的是超市推车。三十平方米，水磨石嵌板，滑动门。她考虑买下它。

凯西热衷于逃离自我。要有充足的储物间，要能直通伦敦的四个国际机场。就像所有人一样，当她对任何事情都提不起兴致的时候，她就会对万有引力发起攻击，她就是那枚向上运动的苹果，就这么简单。让哲学家震惊，像鞭炮一样在他们眼前爆炸，多么美妙。她希望自己的生平成为过去，留下千疮百孔。没有故事，她写道，我要疯了。这是呐喊。

* * *

这个世界看上去越来越像在走向尽头。她点开一个网站，原本只打算读读书评，却在《享受八月》栏目里读到：阴谋论者称这可能是你在地球上的最后一个月。下方的热搜榜里有一行红色的标题：女子Instagram直播惨遭强奸全过程。纽约客在南非。她亲吻了那个男人，并且和他激情共浴。这事几乎已经很直观了，女人对《玛丽嘉儿》杂志说。我留在浴室里——就在犯罪现场。印象中我甚至没有站起来。我只是不断不断地打字[32]。她的Instagram照片上的热门标签包括她自己名字的两遍重复，还有非洲、幸存者、人道主义者和谴责受害者。在约瑟夫的生日派对上，大家几乎为了遭强奸次数而吵起来。我被强暴过三次，格里说，然后有人顺口回应，常言道三定终身。凯西第一次见到格里时，事实上第二次也是第三次也是，她以为格里是个变装皇后，所以老是管她叫他。代词总是在一句话刚开头的地方，约瑟夫不断纠正她，这让她有点恼火。最终真相揭晓，格里真的是个女祭司，超越了性别，而且还是城里最资深也最有名气的俱乐部顽童。

然而更令人担忧的是特朗普和朝鲜。人们说什么都不会发生，但是自从人们（她指的是那些专家）关于去年所有大屠杀的预言完完全全、彻彻底底失败后，她就怀疑起他们的可信度了。她决定看看他的推特，寻找答案。情况远比她预期的要糟糕。他转发了福克斯新闻的推文，内容是关岛的喷气式飞机今晚就能投入战斗，然后他又抽空发表了一些嘲弄《纽约时报》的言论。我作为总统的第一要务就是修复我们的核军火库并实现现代化提升。现在，它已然空前强大……但愿我们永远不必动用这种力量，但不论什么时代，我们都是这个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33]！什么时候？他什么时候又干了这些事情？她想念奥巴马。每个人都想念奥巴马。她怀念过去那种庄严并且日益削弱的时间感，她不喜欢活在这个永存的本我的世界。

要是这个世界行将毁灭，她有什么事情非做不可吗？她要在九天之内结婚，她要去一个艺术家的工作室造访。那个艺术家对破碎的瓷器进行卓有成效的重塑，把原本是人体的变成花朵，将原本是花朵的变成人体。她喜欢那些作品，它们看上去就像阴森森的坑穴，像昂贵蛋糕上的装饰，像花样游泳运动员在诅咒之坑里翻腾。她也可以做些别的，任何事情；她也可以为劳伦的生日准备鸡肉，或者发一篇评论；她也可以继续自己知书达理的小日子，挑选大丽花，保留掉落下来的花朵。她一直都很清楚，万事万物都不会持续太久。

凯西并不是阴谋论者，但她极其偏执，不愿订阅任何东西，虽然她知道视野范围之外照旧有人在操纵信息。有人通过这些捞得盆满钵满，她就是知道。食品安全问题，用水安全问题，国家的崩溃，极度绝望的人民，这正是赚钱的大好方式，就像印第安纳州的加里曾被描述成弗洛伊德式大粪堆那样。焦虑，不安，左膝一直隐隐作痛，凯西开始给桌上的物品列清单。一个空盒子，和房间一样空，曾经属于丈夫的前妻，她是个有名的作家，一年前过世。脚跟干裂修复膏。川久保玲的钱包。一瓶从英百瑞超市买来的纯天然矿泉水，已经快喝光了。捕蛾器。太阳镜。潘通色7461号马克杯，里面装满了笔。十块石头。一枚露天市集上淘来的毫无吸引力的戒指，已经是好几年前甚至十几年前的事了。捕蛾器里没有飞蛾，只有一只小小的苍蝇。它们会死吗？它们很有可能会死。还有她的手机，是她的朋友马特给她的古董诺基亚，以及她的日记本，芥末黄色，是她同母异父的姐妹温迪给她的，她是个喜剧经纪人，很快将成为合伙人，颇有雄心壮志。大火，冲击波，放射物，而后事情就是这样发展的，当然，还有些相较而言不那么严重的事件，比方说群

体暴力、食物匮乏或者其他非常偶然的事情。一切都那么错综复杂，居然能日复一日撑到现在，真是个奇迹。整座城市陷入恐慌，她写道，开着轰炸机的恐怖分子将接管一切[34]！她写下自己所能想象的最坏的情境，她把自己置身于一个狭小的房间，让自己被强暴，被殴打，然而焦虑没有缓解，世界那么哀伤，顷刻之间便会消失，化作一缕青烟。

或许你正在死去，可你并不在乎。你没有更多话要说了。在虚无与灰暗之中，水中的岛屿几乎不知去向[35]。她正写下《盖世枭雄》里的情节，尽可能写得压抑沉郁，描绘出一幅世界末日的图景。每一块肉，每一个阴道。她是不是变得啰里啰唆的？有些事情你曾经可以做，现在却做不了了，比如穿短裙，只不过这回是以句子形式呈现的。她喜欢文身就是因为喜欢看到墨水进入皮下，而后留在那里，那几乎是她关于永恒唯一的经验。哦，凯西，过去没人想要你。哦，凯西，他们现在想要了。

* * *

2017年8月10日。她比搬家工人早了四秒钟抵达自己的老房子。乔迁之日，一个从未见过的邻居喊道。我都不知道你要结婚了。在屋里，她对名叫阿兰的男人解释说厨房门得从铰链上卸下来，这样床才能从楼上搬下来。然后她打开自行车锁，这辆车已经有一年没骑过了，上面覆盖着厚厚的蜘蛛网，她开完锁便走开了。

所有人都来到了街上。邮局里，一个名叫斯坦的男人排在她前面，他戴了顶草帽，穿着脏衣服。另一个人走了进来。嗨，马尔克姆·X[36]，早上好。嗨，马尔克姆·X，早上好。嗨，马尔克姆·X。马尔克姆·XXX。她往意大利寄了个包裹，选了第二便宜的方式。家里的个人财产都罩上了白色床单。人人都喝咖啡。窗帘放了下来。现在是8月，感觉却像秋天，阳光斜斜地投射进来，空气里飘着腐烂和成熟的气味。分明很愉快，可她感觉不太好，就好像昔日的新闻在表面之下蠢蠢欲动，然后出人意料地回归大众视野。回忆浇熄了欲望，欲望又刺激了回忆。上楼，她读了威廉·迪克·帕森斯上尉的飞行日志，就是他在广岛上空投下了“小男孩”原子弹。03:00大炮最后装载，07:30接通红色电源，08:38飞机稳定在32700英尺[37]的高度，09:15投放炸弹。她读了有关奥本海默[38]的文章，接着又读了关于奥本海默的女儿托尼的文章。父亲去世

后，她想要成为联合国的翻译员，但是因为父亲的原因，她没能通过安全调查，所以在32岁时自杀了。

这里面有故事，凯西模模糊糊地觉得。但是你可以往任何方向去想，不只是战争或者被边缘化的女人，抑或是后果如何随着时间推移越来越严重，起初看不见，最后压倒一切。她想到的其实是许可：谁给的许可，谁要的许可。举个例子，你觉得图画是否需要审核？万一是那些什么都不懂的败类弄出来的烂图怎么办？拿走他们的画笔，把他们送进监狱，严惩所有想看他们大作的人。凯西去看了那幅让所有人倒胃口的画。5月，她和PJ一起去了惠特尼双年展，等他们去时，现场闻起来已是一股腐烂的腊肠味。她对那幅爱默特·提尔[39]谈不上喜欢也谈不上讨厌，爱默特·提尔的遭遇令她深感触动，至于说一个人可以画什么不能画什么，她则没什么感觉。她的书在德国和南非被禁了，人们说太恶心了，唯恐避之不及，对此她并不陌生，她像个满腹怨恨的变装皇后，但——想不到吧！！！——她的裙子下真有阴道。

市场不景气。人人都战战兢兢，连金融操盘手也不例外。朝鲜威胁说要炸掉关岛。凯西对关岛很了解，因为她的朋友乔丹就是在关岛长大的。乔丹是她认识的人里唯一戴贝雷帽好看的人，他热辣、紧致，像是“垮掉的一代”那类革命者，既能写诗，也能战斗。特朗普的脸，脸上两个汗涔涔的眼窝。这一切究竟是如何发生的？有些讨厌的家伙热衷于行动，就像《血色婚礼》中的片段，只不过是真实的，影响力巨大的。可这一切给人的感觉又不那么真实，这才是问题所在，就好像这些事只发生在她的电脑里。她不看新闻，也不听广播，事实上她把电视也关进了某个特制的壁橱里。一旦从笔记本电脑前走开，她的世界里还有什么呢：花园，桦树，在队列里闲聊的马尔克姆·XXX之流。往回走，善恶大战[40]。一只小鸟停在最高的那棵桦树上。她戴上眼镜也辨认不出是什么鸟，摘下来更看不清。40岁，在人类历史上不算是太坏的年纪，她真希望之后一切照旧，水在水龙头里，鲸在海洋里，水果，还有羽绒被，这就像一场华丽的游行庆典，而她心怀感恩地热爱这一切，希望这场秀一直延续下去。

两天过去了。凯西好不容易才睡着，醒来便是令人沮丧的灰色早晨。她现在住在这里，在她丈夫的房子里。她现在睡在房子原配的床上，真正属于她自己的床则被拆解，组件如今存放在剑桥郡的某个自助储物柜里。昨天，她为三个年轻的罗马尼亚男人开了门，事实上是男

孩，他们一丝不苟地帮她擦了玻璃，但把厨房台面和地板搞得一团糟。他们都是那种狡猾的非素食主义者，她塞给年龄最大的男孩一张五英镑的钞票，因为他似乎负责教会其他人如何使用橡胶刮刀和抹布。他们不停地给她打电话，说他们快干完了，但是她回来却发现他们还坐在花园里洗烤炉。二十分钟，二十分钟。最终他们一共花了四个半小时，地板还是她自己擦的。然后她归还了钥匙，垂头丧气地离开了，回忆着房子里发生的事情，大部分和性有关，一些派对，许多个睡不着的悲惨夜晚，还有她对重新喷涂暖气片的强烈兴趣。塞巴斯蒂安总是从后门进来，推着他的自行车，呃，哈啰，一起喝杯咖啡？我喜欢你，有一次她在做爱之后甚至可能是在做爱途中说，而他只会疯狂地环顾房间，叫道：我喜欢你的床！我喜欢你的房间！从新年第一天起，马修在早晨来访时连续冲乔纳森咆哮了好几个月。有好些年，她认为自己被诅咒了，尽是和一些闪烁其词、不做承诺、暧昧不清的男人在一起，她管斯图尔特叫“我自封的男友”，可现在她发现是她自己选中了他们所有人，他们就是她和一切真正意义上的情感需求之间的壁垒。对于真情实感她并不擅长，也毫无技巧，有些女人忽视家庭，将所有注意力倾注在狗的身上，她也是她们中的一员。她觉得空虚。她觉得空虚，还有点歇斯底里，她想要做点什么，却不清楚该做什么。她想钻进车里，驱车前往某个有意思且热辣的地方，眼下她还不打算睡觉。她写了六封邮件，三封本本分分，一封完全没过大脑，然后觉得有些不舒服。人际关系，怎么办才好。要想搞清楚靠得多近、放得多开才好，太难了。每棵栗子树上都有一种能让它变成棕色的真菌。她的眼线上恰好也有一个，这种真菌让她觉得夏天仿佛已经过去，腐朽的季节已经攻城略地。她的大腿根部有一片脂肪团，在四十年不变的枯瘦屁股上她看见了妊娠纹，时间正从她身上碾过，为此她痛苦到无法呼吸。花园尽头有一条不起眼的铁轨，它又能显眼到哪里去呢？她正处在人生的中段，一路往南，去往乌有之地，却因为引擎发生故障，卡在两个车站之间。

实际上凯西还是挺开心的。这一年是凯西人生中最好的一年，这个月又是这一年中最好的一个月，她极不淡定，像个戏精，沉溺在自己的情绪里。去趟宏倍斯家居店，买些涂料回来。把你的棚屋漆一漆。这就是居者有其屋，这就是永久所有权。她时常犯的错就是在醒来之后立刻阅读新闻。夏洛茨维尔的纳粹游行，配有火把和民兵武装。《卫报》的订阅邮件里，头条是《英国一家人因奴役流浪汉和残疾人获罪》，副标题是：林肯郡犯罪团伙强迫至少十八人低薪或无偿工作，受害人二十六年间穷困潦倒。她感到恶心。这样的故事令她心情急转直下，它们令一

切急转直下，当你知道了人类暴虐的倾向和天赋之后，还怎么高兴得起来呢。利比亚海岸警卫队向正在下沉的难民船开火，爬上甲板捡拾溺亡者的钱包，所有这一切都让凯西不舒服，她坐在书桌前，打下“广岛”两个字。他手背上的肉像被打湿的报纸一样消失了，她写道，大部分尸体面朝下趴着，全都赤身裸体，烧得焦黑，她写道，焦黑的圆球躺在沙滩上，她写道，一个幼童试图吮吸死去母亲的胸部喝奶[41]。那个幼童或许就是凯西自己，永垂不朽的孤儿，贫弱的小女孩，但同样也是整个世界，是无法耸耸肩就抖掉的包袱，是遍布私密空间和外部世界的污渍，臭名远扬又庄严高贵。这一切或许没有终结，所以她最好还是把一切留在纸上，她用花体字写道：我唯一渴望的是全面战争[42]。

* * *

此刻是正午，2017年8月12日，星期六，她洗了个澡，从上周才组装起来的小架子上随手摸出一本书来。她选择了一位新英格兰小说家的长篇作品，是本句子漂亮、文法功底深厚的色情小说。书里写了另一个她不太喜欢的作家，还有对他的句子和灵魂的炽烈评价。她自如地穿梭在“网球”“防晒霜”“通奸”这些词里。纳博科夫和亨利·詹姆斯被随手拿来引用。最后这个新英格兰的小说家得出了一个令人震惊的结论。他说那些好的小说只能是同性恋写就的，他们早就锁上了马车，远远走在前端，超出别人好几条街——全都是林荫大道！有趣的是，他提到同性恋团体的方式说明他并不认识多少这样的人。不过凯西还是赞同这个观点的。要是不乱搞的话哪里还有这本小说呢？

那天下午，她和丈夫决定去散步。他们开车去了乡下一个凯西不太熟悉的地方。他们沿着一条小路默不作声地往前走，一边走一边吃黑莓。一只蛾子，丈夫说。也可能是只蝴蝶。他们看到一辆车停在田边。这车是怎么跑到那里去的？条纹床单遮住了车窗，也可能是条毛巾。凯西时常考虑自杀的事情，她怀疑有人自杀了，但是车里没有人。他们又朝远处走了走。有枪声。是吓唬鸟的人，凯西自信满满地说，而后就看见一只扑棱着翅膀的小东西在田野间抽搐，直挺挺地坠落。那里有个稻草筑成的堡垒，里面蹲守着拿枪的男子。所以凯西才讨厌乡下。头顶上的云朵像氦气球，像飞艇。再往前一些，一个穿着黑衣服的笨重男子正领着一个金色长发的小孩穿过玉米田。一切看上去都不无辜，她不应该来的。

在家里也不怎么样，甚至更糟。她看到一连串从夏洛茨维尔发回的照片，武装民兵，身穿迷彩服手持突击步枪的愤青。他们高喊着去你妈的同性恋，手中挥舞着纳粹旗帜，高举从凯马特[43]买来的长柄火把驱赶蚊子，一张张腐烂的惊恐面庞[44]，被万圣节面具淹没的美国。为什么打人总爱打脸呢，这是为了什么呢？站在场外的女人们身穿紧身红色马甲，胸口处写着自由。纳粹旗帜配T恤衫，真够敷衍的，凯西心想。飞行员夹克和领口带纽扣的衬衫，系皮带的斜纹棉布裤，白白的胸脯一片丘疹。她从1988年起开始书写与纳粹相关的东西，她知道她此刻正在观看什么。让我们心怀仇恨/放下仇恨来交流吧[45]，梅拉尼娅[46]，还有，面对现实吧，她的助理几个小时前在推特上发布的。《进步日报》头条：速度与激情。一辆车撞向一群抗议者，人们纷纷转发，这视频太恐怖了，一名女性死亡，十九人受伤。

大屠杀否认者引起了凯西的强烈兴趣，尤其是年轻人，这些纳粹分子将自己重新命名为“另类右翼”。她不断登录新纳粹主义网站“每日风暴”，追踪蛛丝马迹。主要的争议在于似乎没有那么多毒气室，也没有那么多万人坑。他们使用“戴绿帽”“八分之一黑人血统”“娘炮”这类词语，太明显了，他们喜欢睾丸素和白皮肤，车玻璃碎了会让他们焦虑不已。他们开着用毒气杀死犹太人的玩笑，他们就像学校里那些愚蠢的男生，只不过他们真有可能杀人，而对政府而言，这甚至算不上什么历史性时刻，她仍旧无法摸清这一切究竟是如何发生的。据说大屠杀发生在20世纪40年代，她在一个纳粹网站上读到过的，那时传递信息比如今困难六百万倍。更何况，所有的“证据”都被尘封在铁幕后面，甚至在90年代之前，没人能去相传发生大屠杀的地点现场调查[47]。随着时间推移，人们说不存在毒气室，毒气室是重建的，也没有万人坑，集中营里并没有那么多人死于饥饿和疾病，至少证据不足[48]——突出证据的重要性尤为讽刺——他们说这一切不过是矫枉过正的叙事。星期日早上，2017年8月13日，白宫里也有人相信这些狗屁。说真的，凯西正活在有趣的时序里。

* * *

距婚礼还有五天。距婚礼还有四天。凯西离开丈夫身边，订了一张去伦敦的车票。她内心恐慌，几乎想不起该如何独处了，而讽刺的是，她向来是独居女性的典范，这本身就是莫大的讽刺：她很难认同自己是

女性。一个有奶子的基佬，在统计学上不大可能，但也不是没听说过，尤其是在性别消解的互联网时代。乳腺癌最大的好处就是切除双乳，把它们全都给切掉，她曾经说过，我一直痛恨这对玩意儿。短发，瘦削，平胸，她是个没有阴茎的可爱男孩，一个满脸褶皱的道林·格雷，抚弄着自己的宝石。到底是哪个变装皇后在她的工作室里放了一具木乃伊，一放就是好多年？道林·科里吗？凯西喜欢的人都没有稳定的性别，至少不完全稳定。“过渡”，她喜欢这个词，这是一个持续发展却永不到站的词。她是面目模糊的，是超越性别的，是滚烫的茧蛹，要是她有阴茎，那一定是条完美的阴茎，至少和大卫·鲍威的一样漂亮。

她在国王十字街站上车，乘坐皮卡迪利线到霍洛威路站，下车后一路向北走。她中途去Costa买了瓶矿泉水，而后通过七姐妹路转进一条小巷。艺术家独享一个没有窗户的工作室。她的工作很纯粹，并且怪异，她发明了一项新技术，能将动态组合起来，她所组装出的雕塑具有强烈的不确定性，它们在窑内可能坍塌，破裂，或者偏离主人的设计。新作品富有动感，令人不安，由多种元素组成，包括摇晃不定的内脏、厚切培根、人皮、球体、一个驴头、女人精致的脚踝、芭比娃娃赤裸的双足、花瓣、肠子、斗篷，还有其他各式各样的内脏器官。它们不是具象派的，凯西不断回想起她所看见的东西，冷冰冰的瓷器变得秀色可餐。没有先例可循，也许某个既是花园但同时又是万人坑的地方能够给你同样的感受，或者某种用人体熬制的浓汤，很快一个纯白的世界就会被创造出来。这些东西如此骇人，如此具有生殖意味，又如此好看。新作品里有一些她之前没见过的元素，看上去像死去海豚的脊柱。凯西不是异想天开的人，她见过死海豚的脊柱，眼前棘齿般的可怕形状让她回想起当时的画面。

拜访了工作室，喝了很多PG Tips红茶，凯西回到国王十字街，在酒吧见了珍妮。她们谈到婚姻，要怎样经营才不至于被婚姻压得喘不过气来。她们认为自己对此有所见地，并且能够找到一种维护自尊、维持人格独立自主的方法，不过她们也同样承认这种做法很危险。席位卡，男士们的单身之夜，所有这些都令人反感。某日，某人在某个地方告诉她，听说女人们投票给特朗普都是因为不想工作。要我说，凯西喝了三杯啤酒后道，我们能不能把人类都他妈的给消灭了，而不只是消灭性别。我觉得我喝好了。

终于回家了，她刷起了Instagram，里奇去了奥福德尼斯，在废弃的

防沉降掩蔽所里袒露苍白的身体，小胡瓜经过精心布光、摆放，如同文艺复兴时期的静物油画。经过早上的学习，她已经成了新纳粹专家，她了解“誓言守护者”[49]和“百分之三”[50]，她知道警察远比她想象中更疯狂，种族主义倾向更明显，也更邪恶，从罗德尼·金[51]、迈克尔·斯图尔特[52]到费兰多·卡斯蒂利亚[53]、埃里克·加纳[54]，作为一个自封的警察观察员，她可以说这些事件都是种族主义和极端不公正的体现。天色已晚，她还没有睡，在书房里聆听火车的声音，却听到花园里某个邻居或者窃贼在运送一麻袋一麻袋的堆肥。红色的灯光，白色的灯光，你关心那个国家吗？你想靠近它吗？它对你来说有任何意义吗？凯西是个自由派弱智，一个普普通通的傻瓜，但她同样也是个女流氓，一个自由论者，生死存亡，她全不在乎，人们可以撕下彼此的脸皮，如果这就是他们希望的，但她真心实意痛恨手里拿枪的种族主义警察，扒光他们，像拉一车野猪一样拉着他们游街，这难道不是眼下最该去做的事吗？屋子外面，一个男人正用逆来顺受的嗓音喊着“没电了没电了”。新的友情，像牧场一样的绿色广场，在那里我们都是好朋友。凯西醉醺醺的，思想简洁而有力，凯西的心愿无处可藏。

* * *

距离他们结婚还有三天。丈夫给她发来一封邮件，里面是他的购物和烹饪清单，还附加了一个写有家庭开支的Word文档，她一眼就看出不少问题。每个月200镑电费，有病吧。维珍电视，她才不付这笔钱呢，从7岁起她就是个反电视者，底线必须坚守。吸尘器，好吧，她已经步入新纪元了。烹饪和购物清单更讨人喜欢，这百分之百是她丈夫的作风。婚礼当天早晨，刚好是9点半，他提议去超市采购一些沙拉食材，迷迭香、土豆、小胡瓜，和草莓（前面那个牛津逗号[55]是他加的），顺便确认一下卖鱼的星期六在不在。在的话就预定一条黑鲈，他写道（要是不在，就提前买好）。11点他要做沙拉的酱汁，11点10分他要冷冻他们的结婚蛋糕。她多次建议他买个蛋糕就行，但是他坚信这项任务只有他才能完成。他们将在下午3点成婚，尽管这没有写进他的清单。星期六，他们真正意义上的婚后生活第一天，他要弄一只羊腿来，再做个提拉米苏。挺好。至于凯西，她只要闲庭信步，抱怨个不停，忘记把碗放进洗碗机里，沉迷网络，重新挂好墙上的画就行。每个人都得有份工作，她明白自己的职责。11点10分冰冻蛋糕，多好的男人啊。她带他去晒日光浴，在花园里赤身裸体，她用棚屋后一大堆尚未腐坏殆尽

的家具为他搭好隐蔽带。他喜欢在那里休息，喝喝茶，吃点饼干，堂而皇之地躺在一条蓝色条纹毛巾上。毛巾是一种防护，他解释说，让他斑斑点点的臀部免于碎石和蚂蚁的侵扰。

那天晚上，2017年8月15日，凯西和丈夫搭一辆肮脏不堪的大篷车去吃晚饭。司机是丈夫的老朋友，一直问她平板电脑在哪儿。他生于20世纪60年代，跨着大大的步子，耳朵长长的，灯光照亮了挡风玻璃上的灰尘，他却视而不见，他解释起自己为什么对凯西的笑话没有反应。灯光如海浪般涌动，破碎的金色波涛，夜晚的田间到处是联合收割机掀起的灰尘。男人告诉她在车顶发现了紫色鸟屎。是黑莓，她说。不，他说，是樱桃。晚餐在村里的一栋房子里，她以前和塞巴斯蒂安一起开车去他非常沉迷的一家酒馆时路过这里很多次。男人经营着一间家庭厨房，评价很高甚至可以说非常有名，他家里有个燃木烤炉和看上去非常专业的钢质厨房。他们面前放着山羊凝乳和番茄，一个斜碗里装满蛏子、带花纹的蛤蜊，还有少许西班牙香肠。蛤蜊是去了一趟俄罗斯大使馆之后在塞尔福里奇百货买的。酒换个不停，凯西已经喝醉了，爵士乐很吵，你不得不紧握叉子。珍珠鸡，牛奶沙司，凯西和那个长耳朵的男人因为特朗普吵个没完。他还没一展身手呢，男人不停地说，就好像在同鸵鸟争论天空一样。他们谈到挖地下室来建图书馆，说起文学杂志，他们又喝了几杯勃艮第葡萄酒，新的碗突然出现，里面盛了烤桃子和浓缩奶油，凯西非常开心，她甚至拍了拍家庭厨师的手臂。她和丈夫回到家时已经烂醉如泥，完全浸泡在酒精当中，两个人都穿着衣服睡倒在床上，灯全亮着。凌晨2点的时候她醒过来，脱掉衣服。早上6点半，她起了床，爬上通往书房的楼梯，填好几张复杂的移民表格，下学期她即将赴美国的一所大学任教，这些表格是学校给非本国居民的外籍人员准备的。她很快就要回美国去了，并非为了谋求什么好处。某个移动的物体吸引了她的眼球。花园里，一只皮毛光亮的橘色狐狸正在刨地找虫子。它机敏地朝房子跑去，再回来时嘴巴里叼了只乌鸫。短暂的扭打之后，乌鸫逃进了灌木丛。狐狸看上去有些为难，过了一会儿才蹬腿扑向灌木丛。这时她的丈夫出现了，穿了件皱巴巴的T恤衫，没穿裤子。他身上暖烘烘的，她把他拽回床上。还有两天。五十三小时。

就在那天早上，白人民众终于意识到美国总统是个白人至上主义者，他和人们说的一样好，《卫报》登载了一则讽刺漫画，漫画里白宫房顶上盖着三K党[56]的头巾。人们为何如此惊讶，他们难道对此一直充耳不闻吗？凯西读了一些极“左”人士的留言，他们因为夏洛茨维尔的

武器库歇斯底里。你知道吗：卢旺达种族大屠杀之后，人们发现那里遍地都是武器库。这次的事件不是为了一块美利坚联盟国纪念碑，而是民兵接管城市的一次尝试。很抱歉今晚给你带来这个。一个更加宏大的计划正在酝酿当中。请不要有所怀疑。不要掉以轻心[57]。

人们丧失理智，并不意味着他们就是错的。行动和结论之间的某种关联被切断了。事情仍在发生，但却混乱无序，讨论真相尤为困难，因为有些细节被藏了起来，有可能是结果，也有可能是原因，但是无论如何，两者之间的空间充斥着误导性数据、胡说八道，还有谎言。头晕目眩，你浪费了大量时间想要找出真相。真是那些决定导致事件发生的吗？真如你报道的那样吗？她想起来了，但是有些恍惚。这一年里发生了许多变化。反对者激起众怒，但那并非犯错的证明。想一想纳粹杀死了多少说真话的人，正是那些讨厌的家伙说中了最终成真的那些麻烦与偏执。他们都死了，还有那些愤世嫉俗、出口讽刺的人，拒绝合作的人，上街参与巷战的人，关上门转而保护起文化的人。凯西不太确定，如果终究发生这样的事情，她自己会怎么做。要是放在过去，她会混迹在黑衫队里，她会挤到前排，和戴花头巾的男孩们肩并肩、扔砖块，但很快她又决定要痛恨他们，因为整件事都非常武断，并且愚蠢，对两边的人来说都是儿戏。现在还不好说。取决于你站在哪一边。就像站在一座犹太教堂里，就好像在机场戴着头巾。他妈的到底发生了什么。她用眼角余光瞥见两本书。《祖国》和《残酷的乐观主义》。或许她该读一读。

* * *

日子就像一架梯子。结婚蛋糕在厨房料理台上一分为二。她正练习自己化猫眼妆，她入手了眼线液，但是手抖得不行。或许猫眼妆是年轻和光滑皮肤的专属。在具有放大功能的化妆镜里，她的眼睛消失在了深深的眼窝里。她的身体并不是她真正想要的身体，青春期一过就急转直下，她真正的身体是个11岁阴阳人的身体，瘦长，精干，为速度而生。她试穿婚纱。婚裙上毫无用处的褶边让她想起了恐龙，兴许是剑龙，当然了，没有任何褶边是有用的，但是这条褶边格外没有必要，就像恐龙的脊柱。好吧，事情已成定局：她就要睁着凹凸不平的眼睛，穿着恐龙套装结婚了。房间里弥漫着咖啡和粉刷一新的味道。病恹恹的栗子树如同地平线上的小型火灾。火车鸣笛。还有二十九小时。

她梦到了塞巴斯蒂安，她梦见他和翠西·艾敏一起在沙滩上，而后又梦见自己向他展示了一封写给别人的愤怒信件。那封信是写给另一个勉勉强强算男朋友的人的。她后来才意识到，他一定觉得她是出于习惯才产出这些东西来的，她在这件事上颇有天赋。这倒是真的，她确实如此。昨天，开车从维特罗斯超市回来的路上，她冲丈夫大吼大叫，就是字面意思，尖叫，没有任何言语的噪声，她觉得挫败、苦恼，无法用语言形容，也说不出到底是为什么。我恨你，你这个蠢货，她一遍遍地重复，没有一句话是真心的。他是她见过的最聪明、最美好、最值得爱的男人，而她就像是野兽，不知道该拿爱怎么办，她对爱的经验就是侵略，是失去和痛苦的序曲，她一点线索都没有。她整日担心他会不会心脏病发作，她想到海明威的妻子宝琳，她就是一通电话吵架之后去世的，在他们离婚几年后。她为什么不能如水般平静呢。我想杀了你，她说了这话，她的喉咙疼了一整个下午。他痛恨大喊大叫，讨厌一切突如其来的噪声，叉子掉在地上都会让他吓一跳，他要是打碎了一块玻璃，一整天都会不爽的。他绝对不是易碎品，他只是很透明，能清清楚楚地看到他有没有受伤，是不是害怕，他会收起周身的触角，像只海星或者海葵。这是她的责任，她即将起誓，誓要保护好他，然后签下自己的名字，他也是如此。拜托了凯西，正常点。她也梦想有一座豪华古宅，花园里有一堆丝绸和亚麻布，全都是灰粉色和米黄色。桦树上有四只喜鹊，就是这四只喜鹊打架打了整整一周。有百分之三十的可能会下雨，花园完美无瑕。四只喜鹊和一只乌鸦，显然被激怒了。

一切都还好吗，一切都还好吗。她在推特上写下，我不可避免的妄想症，你对酸奶的爱，弗兰克·奥哈拉如是说。她想表达一种忏悔。当你独自居住时，你以为对自己的了解特别透彻，可并不是这样，你相信自己很平静，毫无烦恼，最不济也只是有点忧郁，你还不知道自己有多易怒，有多少鸡毛蒜皮的小事、用错的态度和语气、回答问题不够及时、某种特殊的表达方式，都可能导致你中风，因为你头脑发热，因为你没有学会如何柔化自己的边界，如何腾出空间。你自私、严苛、执迷，像个婴儿。凯西额前的一绺头发翘了起来，凯西基本脱光了，凯西在七又二分之一小时后就要结婚了。

空中游泳

一天仿若过了一年。2017年8月18日。首先是玛丽的狗遭到了攻击，不得不去医院，随后是A14公路上出了车祸。所有人都迟到了，真是煎熬，她是那么紧张，她的身体就是一片不宜居住的领地，而她永远也走不出去。她呼吸过各处的空气。那正是你该做的事，你呼吸。狗狗体侧的皮肤撕裂开来，就在腿与躯体相连的地方，它伤得很重，它会好起来的，但此刻它很怕，很疼，马上就要接受全麻。凯西很爱那条狗，它几乎称得上她的至爱。她曾希望它能出席自己的婚礼，即便只限待在后备箱里，不能真的观看仪式。无论如何，她还是画好了黑色眼线，描边时手有点抖。无论如何还是下雨了，特大暴雨，电闪雷鸣。无论如何，她用榛树叶装点瓷盘周围，这盘子从前是多丽丝·莱辛[58]的。他们一起把蛋糕冻上，还拌起嘴来。他们固定好草莓，即便是在结婚这一天，凯西也要争强好胜。

她穿了件橙色的外套，戴了墨镜，并没有下雨，妈的。黄绿色凉鞋。丈夫穿着绉布衣衫，也戴了墨镜，他们看上去很时髦，天空映出一对强烈的剪影。他们都很紧张，可是在停车场，他们忽然陷入狂喜。大大的白色字母写着“此路不通”，但是他们不在乎，他们反倒觉得欢喜，他们来到这里就是要永久的，他们并不想出去。她把捧花忘在了九霄云外，阿尔说她去弄一束来，她就去了，她消失了十分钟，回来时捧着十朵奶油粉色的恋人蔷薇，用麦秆捆在一起，上帝知道她是怎么办到的。在她回来之前，他们拍了证件照，不过是为了充分融入到官僚主义作风里去，他们看上去既扁平又丰满，还有点呆滞。钟上用透明胶带贴着“钟”的标签，人们都有点歇斯底里，把她和萨拉放在同一屋檐下可不是什么好主意，她们已经不睦很多年了。而后婚礼开始了，他们在玛丽亚·卡拉斯的歌声中走向神坛，我愿意，我在此，转身，面对面，永远忠贞不渝，直至生命尽头。这其实是一桩开放式婚姻，没错，她是说真的。世界上恐怕再没有人会这么好了。

他们花了很长时间用一支没有墨水的钢笔假装在登记簿上签名，她也不清楚为何要这么做。等他们签好名，一切都完事了。她丈夫在门口

跳舞，是康康舞和加沃特舞的结合体。他们喝了勒梅尼乐酒，全情投入到切蛋糕这件事上。又开始下雨了，门铃响了又响，粉色和白色的花越积越多，地板上全是潮湿的植物和雨伞，他们吃了甜瓜和鸡肉，阿尔独自吃着蛋糕。狗挺过了手术，还好。萨拉的猫也因为打架受伤了，尤其是赫利克斯，几个星期之后才被人找到，鼻子上扎了一根长长的草茎。在狂暴风雨的间隙，她和里奥站在花园里，说起那个恋童癖来，他大概还是保住了饭碗，说不定还是份称心如意的工作。里奥很生气，她也很生气。回到屋里，他们又吃了些蛋糕，这时忽然有人高喊："史蒂夫·班农[59]辞职了。"所有人都在查看手机。布鲁斯·福赛尔去世了，他比安妮·弗兰克年纪还大，但班农占据着头条。事情刚刚发生，没人知道为什么，超棒的结婚礼物，她嘟囔着，并没有特意说给什么人听。联盟国雕像在全美境内被推倒，通常是在夜里，市长们发布命令，都拖走吧。或许我们需要建一个纪念碑，列出能够确认身份的每一个奴隶的名字，可以参考越战纪念物的风格[60]，另一个萨拉第二天在推特上说。一切都加速发酵，越来越快。8点半的时候，她在沙发上睡着了，她要去爱，要信守承诺，无论身处何方，都要无差别去这么做，从现在起，这些就是她的人生格言了。

他们如往常一样躺在床上喝茶，以此开始了婚后生活。凯西在神游，丈夫则刷起了手机。他开始胡侃，像是在对她说话，也可能只是为了让自己口头上有个伴。创业磨坊关注我了，我不知道为什么。针对中国学术期刊的审查让他稍感不安，这样做是不对的，他说着，念出了《卫报》上与此有关的一篇文章的大部分内容。他似乎知道所有的参与者。他找到了一本拍卖目录，很快便沉迷其中。小匣子，小银器，谁在乎呢。电镀镍银咖啡壶，不了谢谢。六号回来吧，你的时间到了，哦，我觉得那是个早期的茱莉亚球，是的没错，快看，一个早期的茱莉亚球！说真的，没什么他们喜欢的东西，阴郁的19世纪风景画和小公鸡平版印刷品，他们不需要这些东西。他开车出去给她买早饭，她为两人准备了果酱，李子酱和杏子酱，星期六的早晨，他们更真实，也更合法了。他们交换了点东西，用一块领土换来了另一块，这一块看起来光明而美好，更加宽广。他待在家里，他对这一切习以为常，可她却是个新手，她已经惴惴不安好几周了，像个坐船漂着的人，但是现在她终于到家了，她爱上了这里，她是真心的。

他们没有度蜜月，他们错过了，部分原因是那只受伤的狗，结果他们把行李塞进后备箱里，在萨福克郡好几处房屋之间穿梭往返，脚边的

CD、地图和拍卖目录越堆越高，乱作一团。还有嘉年华、便餐、短途散步、烤肉。他们去了当地有名的乡村拍卖会，穿过一个又一个房间，里面全是走投无路的家具、割草机、发霉的印刷品、瓷瓶和扶手椅，他们一边走一边打喷嚏。她想买个瓷老虎，他拒绝了。流通中的物品，穿梭于车库和阁楼之间，从这个人到那个人，如此悲惨地漂泊。他们在拍卖开始前驱车离开了。

当天晚上，2017年8月21日，他们在朋友家的乡间小屋留宿。晚餐有螃蟹，却没有吃蟹的工具。劳拉离席后拿回来一套宜家的DIY工具和一把拔钉锤。他们轮流用锤子敲碎自己的螃蟹。凯西用谷歌搜索了如何吃螃蟹，而后将螃蟹不能吃的部位广而告之。他们全都醉眼蒙眬。死侍手指[61]。螃蟹显然已经没有毒了，或者说从来就没有，但是不管怎么说，她还是小心为妙。她把蟹爪放在桌子上，用力敲打。感觉很棒，她也许很乐意像这样敲碎更多东西。她用尽全力去砸螃蟹壳。什么也没发生。她又敲了一下。出现了网状裂纹。她用手指将蟹壳掰开，扯出小小的一块白肉。

联合收割机整晚都在田间工作。黎明时分，当她醒来，灰色的小麦不见了，留下金灿灿的麦茬，一排排闪闪发光的麦秆齐齐整整。那天下午，散步如同游泳，空气温热如血，苹果掉落在无人打理的荒地上。联合收割机所到之处，谷壳被毫不吝惜地抛出，浓密的尘土宛如柴火烧出的烟雾，在空气中缭绕盘旋。一年中的转折点，拾拣黑莓，不知道下一站去往哪里。他们提起克里特岛，也许可以先飞去干尼亚[62]，也可以坐公交，或者搭出租车。他们想要延长这一刻，他们不希望9月来临，他们看见天上出现了一个小孔，不是日食，是另一种，可惜他们动作不够快，如今只能沮丧地看着天空又恢复了原样。于是，只有转折词，只是聊天，只是吃着麦片粥，日复一日，如出一辙。她厌倦了，她渴望新鲜与热烈，她想要敞开自己。

特朗普有一张照片广泛传播，照片上他直直地盯着太阳，可能是在日食前后不久。她讨厌他的一切，但是她却明白他为什么直视太阳。要是有人管她叫太太的话，她肯定会打人的。什么都没有改变。什么都不曾改变。她梦见自己丢了什么东西，她梦见自己拿错了公寓钥匙，她不停地道歉。一切既太快又太慢。低垂的太阳在每一块翻动过的土堆后面投下锋利的阴影。婚姻没有解决任何问题，如果你指的是凯西自身的话，基本的苦，无法令人满意的存在的本质，时间不曾为她停下，一切

仍旧裹挟着她滚滚向前。我喜欢看你的胸，丈夫说，而后一路上她没再同他说一个字。

回到书房，她花了好几个小时比较，从华盛顿特区去纽约，是坐飞机还是坐火车更好，然后又上爱彼迎[63]寻觅了一番纽约东村的出租房屋。她挑中的公寓距离她原先的公寓只有一个街区，她曾在那种破败辉煌之中生活了许多年。浴室就在厨房里，始终存在煤气泄漏的隐患，网络从来就没连上过，邻居们格外讨厌，她睡在一张地台床上，躺尸一般度过了人生中一个又一个小时，盯着天花板，胡乱记下梦的碎片。那些流浪汉里四分之三都是黑人或者波多黎各人。小便的恶臭远比附近街区的气味更加真实[64]。她在一篇随笔里如此描写圣彼得堡，可是她从未去过圣彼得堡，那是纽约，那是第六大道与十四街的交界，如今被称为“字母城”。

此时此刻，坐在沙发上，她写下：美国的一切是如何开始的。为了打败美国，她必须先学习美国是谁。她写道：特朗普，不过是个次要因素，不再存在。她写道：美国起源的神话是如何讲述的。她兴奋起来。她写道：是对宗教偏执的渴望造就了美国或者说自由[65]。有人砰砰敲门。锤子，粉碎蟹壳。她想要被砸开，但请注意，只能由她的意愿来定，并且在命定范畴之内。上天自有规则，她改变了规则。我爱你的老鼠爪子，她对丈夫说，然后在两人之间放了个枕头。

第二天，她一时兴起，对着浴室的镜子剪掉了头发，真的只是随意剪的。男孩样的寸头，介于查尔斯王子和戴安娜王妃之间，就像车祸那一周里散播得到处都是的照片：她看上去像个小男生，却带着明显的女性特征，那是全年最好看的一张照片，罗马式鼻子和半睁半闭的宽眼睛，与《同窗之爱》里加利·艾尔维斯的形象相去不远。凯西很喜欢戴安娜，她喜欢歇斯底里，也喜欢斯多葛式的坚忍克己，她乐意想象自己在肯辛顿宫周边徘徊，一手举着手机，小心翼翼地跨过尼龙绳，另一只手里可能还拿着一杯夏顿埃酒。给佛莱迪·摩克瑞[66]打电话，亲爱的，我现在烦透了，你简直无法想象，过来，好吧，那我过去如何。编排一部戏剧吧，不，别演玛丽·安托瓦内特，不用眼花缭乱，只要穷困、痛苦、无处容身。她终于决定泄露自己的故事，难以相信她的故事竟然不能在第二天就印出来，真够滑稽的，但又可以理解，凯西心想，她早就斥责过出版妄图引领时间。这就像饥饿的人们在宫殿厕所里呕出蛋白酥。这就是水位线，这就是为什么听说她的死讯后所有人都变得如此疯

狂。凯西那天极不明智地买了一袋海洛因，而后理智就被炸毁了，但她仍能记起空气中的狂热，那种热汗涔涔的愤怒，人们乱作一团，极不明智，所有人被卷入其中，一脸病容。不久之前，凯西和她认识的一位诗人刚去过戴安娜的纪念碑，他们并非特意前往，只是碰巧经过那里。他们没想到那里如此湿滑，危险得要命，可又有好多孩子在沟槽间赛跑，如此驾轻就熟。在那之后，也可能是早些时候，他们去蛇形湖[67]游泳，他们还是第一次去蛇形湖，也是第一次游泳。水很黑，主要成分是鸭子屎。诗人说，我现在要做一个真正的男孩，并以浮夸的自由泳方式从她身边挣脱开了。她看着这些建筑，地平线上灰蒙蒙一片，沮丧而老旧的伦敦，飞机多如粉尘，城市的意象在削弱。没有淋浴间。她倒不在意，就着洗脸盆洗了洗，但诗人不一样，他稍后还有个约会。凯西很可能把一边头发剪得比另一边要短。这种事她自然也不在意，她只是有时候会想，自己何时能打磨光滑，脱颖而出，妆容完美无瑕，优雅而有才干，她表现沉着，经常在外游历，也许过段时间就会变得光彩照人，但现在，她还没梳妆打扮好。

那一年，人们说得最多的一个词，某某就是堆“可燃垃圾”，事实上前一年说得尤其多。我也想烧掉一切，有时候忍不住想要：烧掉一切。人们指责那只另类右翼青蛙佩佩，但是在凯西看来，两边的人都受网络催生的破坏欲引导，这里可不是供人建设性地打发时间的好地方。她仍旧沉溺在右翼调研阶段。她把2017年8月23日的早晨都用来读一篇有关迪伦·卢福[68]的文章，这个顶着碗盖头的白人至上主义者在教堂里杀死了九名非裔美国人。他看上去沉默寡言，空虚茫然，仇恨似乎不费吹灰之力就占据了这具现成的躯壳，倒也不是说他变成现在这样是件轻而易举的事。这篇文章的作者去了卢福杀人之前去过的一个种植园。我就站在那些假人旁边，它们应该是用来表现处在最深耻辱之中的黑人的，她写道，同时意识到这里并没有代表种植园男女主人的假人[69]。文章里附上了一张卢福焚烧星条旗的照片，他穿着黄金健身房的运动背心和水洗牛仔裤。他们究竟想要一个怎样的共和国呢？一个人人都一样，所以没人被落下的地方？拜托，你真的那么蠢吗？为了这样一个共和国，烧死一千一百万非法移民也是值得的吗？那天早上，凯西在电视上看到一个3K党领袖发誓要这么做。他们要牛奶和蜂蜜，依据《圣经》倾其所有，即便血流成河，城市烈火熊熊，他们要奴隶街再次兴起，好鼓舞那些下贱的身躯。这就好像是生活在菲利普·加斯顿的画中，无言，充满恶臭，全都卡通化了，白色长袍上的血迹，男人们手拿警棍巡逻，个个

都是好人，还有一堆鞋子和夹克衫，你清楚这些衣物是属于谁的。

如今人们谁也不是。有个朋友想为他们画一幅肖像画作为新婚礼物，他们当然满口答应。他们第一次去现场，两把椅子该摆多近成了最大的问题。她赞同杂乱无序地摆放，但是艺术家却建议只留一丝小小的缝隙。他拍了许多照片，有些靠得很近，有些则远一些。这是一个重大的承诺，他说，需要花点时间。你们确定有兴趣吗？他们是有兴趣的。凯西经常做模特，次数真不少，有些时候穿着衣服，更多时候是全裸。虽然丈夫对此没什么经验，但说实话，他比她更擅长一动不动地坐着。房间是白的，尽头是玻璃，架子上摆着颜料罐，每罐颜料一英镑，那是20世纪90年代艺术家花了两千里拉在罗马买的。凯西热衷于这些，她喜欢布满灰尘的地板，她喜欢顺从于照相机镜头。果真就像安迪·沃霍尔说的那样，每个人都渴望那十五分钟的永恒，渴望照相机坚定不移的注视。她不在乎脸蛋漂不漂亮，她只是回瞪镜头，直接而缺乏吸引力。你们的眼神一模一样，大卫说着又一次按下了快门。

某时某地凯西读到过一篇文章，拿萨德侯爵小说中的情色世界类比办公室文化。两者有相近之处，冷漠、重复、层级森严，无休无止的官僚主义。如果把《索多玛的120天》里的滥性之徒比作管理委员会，孩子们就是实习生，是一张张A4大小的多用途无酸纸，上面题写着办公场所的无情论调[70]。那天晚上，她梦见洗澡水里有粪便。别在睡前阅读关于粪便嗜好者的东西，这提供了一种解读，但凯西确实觉得莫名肮脏，如同受到了玷污。她酒喝得太多，她已经好几周没去健身房了，她几乎长在了沙发上，耸肩弯身，勉强还能呼吸。她需要蔬菜和洁净的空气，她鄙视安逸，她的生活如今被油酥糕点和暖气片占据。天哪，时间在她的腰部堆起脂肪。她觉得自己跟在各项进度和各类预约的后面紧追不舍，手里拿着捕蝶网，却粘不住任何东西。过去一周里，她一双眼睛紧盯酒店和航空网站，那就是她视觉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了。结果她很快就累了，订了趟过早的航班，忘了算登机时间，忘了时差，忘了生物钟，也忘了过去二十年间煞费苦心地将行李和自己送去世界各地的经验。她甚至连个转租房都找不到，她不想去，她想要自己的衣柜，自己的淋浴间和浴缸，自己的冷光灯，自己的镜子。她痛恨旅行，痛恨乱糟糟的小鬈发，痛恨穿错毛衣。她伫立边缘，在跳水板上瑟瑟发抖，我不想去，可我必须离开。

在二十四小时内一切问题都得到了解决，航班，酒店，转租公寓，

工作。事情往往如此，令人烦乱，毫无可能，随后迎刃而解，甚至不用动脑子。凯西给朋友们发了一轮邮件，马特+卡尔+拉里+亚历克斯。我的起居室就是你的起居室[71]，拉里说。他住在C大道9号，她喜欢他的沙发。她和卡尔两人就西尼德·奥康娜[72]的事情表达了深切的同情和遗憾，她在YouTube上公开表示自己一直以来都过得非常艰难，这段视频他们都不忍看下去。可怜而美丽的西尼德。凯西评论道："没什么能同你相比"，然后惊叹地盯着那张唱诗班男孩般的脸。她宿醉未醒，她又一次喝得酩酊大醉，但是这样的夏天即将告一段落，吃早饭时他们已经达成共识，2017年8月25日，他们面对着前一天晚上的失事，一池凝固的脂肪里鸡的尸体，沙拉湿乎乎的残骸，十三个玻璃杯里白兰地和红酒的残渣，痛苦万分。十三，丈夫说。不可能有十三个，他得意扬扬地从那堆酒杯中挑出一只没用过的潘趣酒碗。现在，他们彻底戒酒了，从今天起，他们将唾弃一切酒精，尤其是葡萄酒，就连香槟也不再碰了。他们至少有一个星期会保持清醒，他们的肝脏会缩水，他们将变得没那么暴躁、乖张、肥胖。这个夏天凯西胖了三磅，不练瑜伽，整日喝酒，她赶忙给教练写邮件，乞求回去上课。新人，已婚，更加温和，金光闪闪，永垂不朽。

为了落实这项全新的法令，他们决定一整天都不会客。他们的新餐桌到了，真是振奋人心，他们坐在沙发上等待餐桌送达，那样子像极了排排坐等候电影开场的观众。随之而来的就是把东西放上去再拿下来的大量工作，调整桌子摆放的细微角度，一丝不苟地布置好一切，而后大手大脚地翻箱倒柜，好让一切不那么完美。午餐过后，他们移步花园里的秘密角落，脱掉了衣服。凯西带去了三本书和一本巴斯奎特[73]的作品目录，在她翻书的时候，丈夫则在躺椅上小憩。3点，他们吃了巧克力雪糕，并且用新的誓言庆祝结婚一周纪念日：我发誓要多洗碗，我发誓要少发誓。

天气很热，流光溢彩，有几只晕头转向的蝴蝶和一只蜻蜓，她的丈夫对此盛情赞美了一番。他们说话说得筋疲力尽，现在他们需要阳光，还有青草和灰尘的气味来充电。已然是秋天了，阳光倾斜照射，可爱的果实熟透腐烂。李子、黑莓、第一片落下的叶子。不知从哪里来的小鱼儿悄无声息地长大了一点，全都是清一色的黑，唯独一条身上带有橘色斑点，噘着嘴巴，显然是条锦鲤。很多很多玫瑰。你想来点什么吗？真的吗？他们喝了气泡水，他们在自身皮肤的包裹下足够温暖，两只动物，好比奶牛，喜欢彼此挨着，站在同一片田野上。任何事都别发生，

仅那么一会儿就好，在震耳欲聋的空气里敲响每一分钟，让我们像宇航员那样躺在床上，穿越时空。凯西闭上了眼睛。仅此一次，凯西终于释放了焦虑。

不是你

她试图回忆20世纪80年代，尤其是1987年。人们都知道些什么，又对什么茫然无知？这问题与历史的特性有关，提供一段陈述太过容易，遗忘所有态度也是一样，而个体差异的形成取决于手边有多少可用的知识、全新的体验，以及尚未在个人或者全球框架内浮现出来的东西，这一切也都掩埋在历史的尘埃里。具体来说吧，比如艾滋病，凯西和所有生活在纽约东村的人一样熟悉这个话题，在联合疗法出现之前，这些人都曾立于危机震中的震中。她想起了性病门诊，棕色塑料椅，英文和西班牙文双语标志，她想起那些因为戒断反应死在街上的人，或者是全身覆满紫色卡波西肉瘤的人，朋友们在脸上擦满了粉，朋友们形容憔悴，朋友们更换治疗方案，葬礼，抗议，葬礼，抗议。但她记不得人们在1987年掌握的信息同1988年到底有什么不同。她试图再现这些态度，试图理解孕育了歧视和恐惧的大环境。沃霍尔是那一年去世的吗？李伯拉斯[74]呢？如果她从未到过那里，从未亲身参与，而是，打个比方，她自始至终是个英国异性恋男孩，那么如今对这个世界她又会有怎样不同的想法、感受和洞察力呢？

没法计算，这是小说的领域，由臆想与推测构成的一台徒劳的装置，凯西在使用这个装置时希望故障越少越好。当然，她也虚构故事，但只是在既定事实、简易包装、已有成品的基础上丰富内容罢了。她在诸多方面都可以说是沃霍尔的女儿，至少也是侄女，一个盗墓贼，一个强盗，乐意抢夺自己需要的东西，但同样也会良心不安，把大量时间花费在研究动机上：没有发明创造的必要，你可以从现成的、过剩的垃圾堆里找到任何东西，正如贝克特所说，没有什么是新鲜的，自行动手，去装有存货的摸彩袋里探囊取物，既经济又时髦。

她比从前更渴望孤独，而这也已经引发了问题。她一直梦见自己走错房子，那是间老旧的公寓，家具不对，左邻右舍不对，钥匙也不对，这里已经租出去了，是我们搞错了，但你必须跟别人合租。她想要个堡垒。她渴望游走在一条清凉的绿色大道上。她似乎从来没有独自去过任何地方。丈夫悲伤的目光令她沮丧，同时也激怒了她，她讨厌为任何人

的幸福负责。你就不能简简单单搞清楚自己想要什么，然后去弄到手吗？你为什么要一直问我？凯西可以合租，但必须照她的规矩来。一个原始的问题：凯西人好吗？答案似乎是不好。不是你，她总说，是我，这就是那类她竭力想要避免的老生常谈。她终于能够理解，为何她所有的男朋友都若即若离，为何她总是被只留半颗心给她的人吸引。她过去确实喜欢这样，她很愿意独处，在旧情人的恳求和热望中度日。她想过要当青春期永久的住民，无须对任何人负责。其他人也像凯西一样坏吗？他们已经从这样的梦中醒来，为自身的倔强和恶趣味震惊不已吗？

与此同时，狐狸也陷入了麻烦。凯西和丈夫正在享受日光浴，这一回不是在后花园中的秘密角落，而是更为开放的寻常地带。有人喊了两声伊恩，随后便硬挤了进来。凯西身着短衬裤，黄色T恤被汗浸湿了，丈夫也穿着裤衩，低腰高衩，好最大限度地吸收阳光。那位邻居毫不在意。她想跟他们说说狐狸的故事。狐狸在凯西心里已经成了护身符，她乐意想象它自由穿梭在他们当中，一个无政府主义者，打碎他们的东西，却并非真希望他们受伤，它总能注意到凯西觉察不到的物品、事件中的自在规律。她还记得它从苹果树里探出头来，野性难驯。邻居却说狐狸是个罪犯。它一直在偷麦秆，然后丢在其他人的花园里，它不尊重私有财产，它就是个败家子，大手大脚，极有可能已经面临赤字了。她说它离他们这么近，她说好吧它吃了罗娜和安德里亚的鸡。凯西最大限度地倚靠在躺椅上，遮住眼睛，她根本不认识自己口中的这些人。丈夫说这只狐狸非常美。早些时候丈夫还在晾衣绳上看见了一只蜻蜓，说它的嘴长得和他奶奶的很像。那是个新品种，全新的颜色。

其他事情也在同时发生。休斯敦遭遇洪灾，照片里是一家老人院，不少居民淹没在棕色的脏水里，水没过了胸口，她们坐在轮椅上，都是年迈的黑人老妇。总统也出现在照片里，他全副武装，满嘴感叹号。凯西读了一篇有关伊万卡[75]和贾瑞德的长文章，她是在履行自己的公民义务，对贪污腐败紧追不放。文章大意是，没人喜欢他们。那又怎么样呢，凯西心想，也没人喜欢普京，讨不讨喜并不重要，关键在于你能否在人们无知无觉的情况下改变所有法律，改变整个体系，这才是游戏本身。一旦你特赦了一位公然建造拉美人集中营的腐败警长，从此你的仕途可能就会顺风顺水了。

麻木很重要，纳粹就是这么干的，让人觉得事情发展太快，无法停止，人们即便不悦，甚至恐惧、震惊，也极有可能并不会有所行动。她

最近在读菲利普·加斯顿[76]的书。1968年10月23日，加斯顿和莫尔顿·费尔德曼[77]在纽约摄影学院进行了一场会谈。他一直在研究与大屠杀相关的东西，他说，尤其是特雷布林卡集中营。大屠杀之所以奏效，他对费尔德曼说，是因为纳粹有意麻痹了受害与加害双方。但还是有一小群人设法逃跑了。想象一下，他说，这些人为了保持清醒，看清事物的原貌，经历了怎样一个过程。这是他成为艺术家的唯一理由：逃离，目击这一切，并承担责任。

凯西认同这个观点，虽然她感觉麻木也爬上了她的身体。新闻滚动循环，故事超速生产，她对这些快感很熟悉，愉悦得令人作呕。人们早就习以为常，他们固定每天早上10点、下午3点、下午7点观看暴行，对此上瘾。比如此刻，2017年8月27日。特朗普发布推文：休斯敦史上最高降雨量！得克萨斯州到处是水。洪灾规模空前，未来还会有更多降雨。人们的精神可嘉。谢谢！我马上还要去个好地方，密苏里州。2016年，我在那儿打了场漂亮的胜仗。民主党议员克莱尔·麦卡斯基尔反对我们的大规模减税政策，共和党人会拿下那位参议员的[78]！第二天就有了一张他走进灾区的照片，他和踩着细高跟的梅拉尼娅手挽手，她的头发吹得干干的，完美无瑕。恣情游乐的骗子。那个拥有超级大教会的男人，那位牧师，凯西猜想，肯定因为关闭教堂大门而备受指责。他在祈祷，而人们纷纷在屋顶上搭起帐篷，这个潜在的可以用来睡觉的巨大公共空间竟然大门紧闭，人们的愤怒是可以理解的。

面对这些不良影响，人民自己变得更具民主精神了吗？恐怕没有，虽然凯西心里还隐隐有些期待。一个当地的床垫零售商，大概叫马蒂床垫之类的，向那些湿漉漉的、饥肠辘辘的和其他流离失所的人敞开了商店大门。他提供免费的床垫，帮助人们安顿下来。与此同时史蒂芬·霍金致信《每日电讯报》，透露杰里米·亨特打算将英国国民医疗服务体系低价承包给私营机构，虽然杰里米本人矢口否认。英国“脱欧”这场游戏开始走进死胡同，继与日本谈判破裂之后，要想救这个国家于水火，唯有变卖公共财产了。如果还有什么公共财产剩下的话——没错，凯西心想，学校，公园，游泳池，也许还有铁路，皇家邮政，最后无疑就是全民医疗服务体系了。黄金、电力和其他公共事业已经消耗殆尽，《伦敦书评》登载了一系列关于这些的文章，她都认真读了，但此刻除了渐渐泛起的恶心之外，她几乎回想不起任何内容来，地面在她身体下方裂开。昨天晚上一列蒸汽火车驶过花园尽头的铁轨，完全是意料之外的造访，旧式灯泡点亮了窗口的金黄。车里有人，车厢微微发光，她推开书

房门，站在夜晚的空气之中，看着列车转轨、远去。过去在消失，现在你若想寄一封信，只需三天就能送达目的地。各种令人不悦的变化还在前方等着我们，钱更少了，大象再也见不到了，总有一天水龙头里会连一滴水也流不出的。凯西希望到那时自己已经死了，但她更愿意看到所有人公平共享她乐善好施一生留下的遗产。远处有辆吊车，当务之急是改造它，推陈出新。

* * *

下雨了，雨声和火车的嘈杂声令人愉悦，凯西怀抱热水瓶，书房干净整洁。当天早上她离开家去做瑜伽，半道上想喝咖啡，于是便去了城里，非常罕见地买了一双橘色山羊绒短袜。房子里总是有人，油漆已经打磨光亮，沙发也交付了，两个男人抬着一堆板材走过过道。楼下街道也是一样，每个人都在试图重建维多利亚时期穷人住的房屋。他们扩建了阁楼和花园，凯西的丈夫因此拥有了一个棚屋、一间书房和一间藏书室。他们仍旧觉得空间不够，他们撕掉了F&B墙纸，贴上了别的F&B墙纸。绿色短暂地暴露在外，很快又被覆盖掉了。到处都是装满砖块、木头的废料桶，没有地方停车，这个世界即将资源耗尽，它失控了，陷入疯狂。

一个特朗普的机器人账号错把照片里在飓风席卷美国之时上街买鞋的康多莉扎·赖斯[79]当成了米歇尔·奥巴马[80]。凯西逐渐对这种麻木着迷，新闻周期导致她无法行动，将她变为昏昏欲睡的鲸鱼，搁浅在海滩上。没人能将任何事整合到一起，这就是问题所在。最近她才看过一篇文章，作者列出了所有黑脉金斑蝶死亡的原因，然后骄傲地聊起自己坐飞机横穿美国，为能一睹黑脉金斑蝶真容兴奋不已。在飞机上，她抱怨喷气燃料和香水导致了空气污染，污染引发她的过敏症，但是她并没有将自己这次跨越数千英里的飞行同濒危的蝴蝶联系起来。凯西并不怪她。综合考虑一切太困难了，你仅凭理智推演，却从未真的看到结果，而他们还想以此影响其他落后地区的贫穷人口。如果你是那种坚信眼见为实的顽固物种，那么“垃圾根本无处可扔”这句公理也就不成立了。

第二天，2017年8月31日，是凯西丈夫的生日。由于这是她第一次作为某人的妻子为其庆祝生日，她6点半就起了床，去到潮湿阴冷的花园，为他摘了一朵粉色大丽花，像棍子上的棒棒糖。她煮了茶，摆好盘子，放上给他的卡片，挥着手的深海潜水员，还有送他的礼物，昂贵的

山羊绒短袜，比她的那双要好得多，但是她隐约感觉尺寸有点小了。他刚按掉广播，拉过羽绒被重新盖住脑袋，她就推开了他房间的门。一头小兽，在自己的洞穴里被温暖包裹，呼吸有声。她爬进被窝，贴在他身旁，拥抱他。他的茶要用一种非常特殊的方式来煮，需要用到多种器具；而她的就是个茶包。他尤其喜欢那个茶托。他是两人中更容易大惊小怪的那个，多收礼物对他有好处。袜子太小了，但他还是将袜子捧在脸颊边。那个潜水员就是他，奋力挥着手。喂！喂！救命！

幸好她为自己备好了后路。她在河流咖啡馆订了位置。他们恰当地穿戴了一番，眼镜，夹克外套，外加一双好鞋。列车驶过碧空，穿过金色田野，车窗两边是一片秋色。伦敦郊外层云翻卷。他们在英国国家图书馆喝了咖啡，太浓了。地铁上，面部表情极其生动的年轻妈妈在和小男孩说话。到晚上了吗？不，我们只是在地下。不，我不认为这里是海格特隧道，我记得那个隧道已经关闭了。到了帕丁顿，列车升至半空，几乎人人都下了车。

过了拉德布罗克街，她看向窗外，看到格伦费尔大厦黢黑的轮廓。她此前从未注意过周围有多少住宅和办公楼，事发当时，有多少人站在自家窗口目睹孩子们被困。那天是戴安娜王妃的忌日，是夏季的最后一天，大家都在谈论二十年前的今天人们在做什么，死亡和断手断脚，这就是你定义时代的方式。2017年，火灾和法西斯主义，她永远不会忘记，就在婚后头个季节，她觉醒得那样晚，姗姗步入自己的成年生活，正如这个世界慢吞吞地关门大吉。

或许并不会关门大吉，在去往泰晤士小径的路上到处是夏日最后的玫瑰，伦敦金融城不同时期的住宅，私人花园和弧形装饰窗。她拉着他的手，钱包在包里，她是个女强人，他俩都会死去。这就是生日的本质，即将来临的必然失去，她试图掩盖这一点，酒精效果很棒，是个值得信赖的朋友。她确实已经戒酒，但是今天决定破个例。菜不断端上来，白桃贝利尼酒，辣椒鱿鱼，一碟点缀着三色堇的黑鲈刺身，兔肉宽面，生牛肉，状如乳房的意式奶酪，一块榛果蛋糕，白葡萄酒，红葡萄酒，意式浓缩咖啡。他们步行回家，手挽手，在天鹅旁边亲吻。他们全神贯注于他们的五英镑钞票，那是他们的共同财富和美好未来，自无望的境地里诞生，悄然而至。你没法对衰败、失利和污秽有所免疫，凯西深知这一点，可有时候某个下午却是独立的，它自有金色的恒星照亮。她回到家，意外有些反胃，于是夜晚剩余的时间里，她都蹲伏在抽水马

桶前，吐了个一干二净。

他们死去，其他所有人死去的那一天似乎已经不远了。就在周末的某个时段，朝鲜进行了第六次核试验。人们之所以知道，是因为韩国、中国、日本好像发生了地震，但实际上是一枚原子弹在地下爆炸了。如何在地下引爆一颗炸弹？你需要什么样的空间，怎样才能避免将一切毁于一旦？这些都是自制炸弹，几个月前人们还认为朝鲜当局不可能完成，结果现在这件事已然看不到尽头了。《卫报》给出了六个脚本，没有一个可行，尤其是考虑到这两个男人当中没有人会按下那个按钮，实现真正意义的对话，进行真正的外交，真正变得理智。凯西处在绝望之中，不仅仅为自己的人生，也为所有可爱的生物，包括人类在内，她不知道真正美好的人生会是什么样的。

他们去了郊区。那是个星期日的早晨，她坐在炉火边，一边喝咖啡一边读纸质报纸。一头鹿驻足窗外，或许还有一百只体侧有斑点的小鹿，就和小鹿斑比一模一样，除了满身虱子，并且是真实存在的。它们忙于打架，赛跑，跪下咀嚼，以及鹿独有的其他种种行为。橡树同样是道完美无缺的风景线，这道风景来自殖民者的暴行，却又掩盖了所有暴行，貌似天然，但并非如此。不管怎么说，风景很美，她身处其中，刚刚觉醒，不想却不得不设法理解万物的终结。2017年会是个丰收大年，好得异乎寻常，所有事情都能蒙混过关。

前一晚在酒店起居室里，凯西躺在沙发上，就着一瓶红酒读《克里斯托弗及其同类》。这是她最喜欢的书之一，她爱极了克里斯托弗在当下的“我”、《我是照相机》里20世纪30年代柏林时期的“我”之间来回穿梭，谴责那个年轻的自己，打磨如今这个诙谐、极富洞察力的自己。但她总是因为隔壁房间的交谈而分心。她无声地示意丈夫关上了门，但门关不上，他们干脆坐了下来，成为预期之外的观众，观看了一出看不到舞台的沮丧戏剧。两个人，一男一女，他们彼此并不认识，只是恰巧在吃晚餐的时候聊了起来。女人说得比较多，她是苏格兰人，他是爱尔兰人，她说，他们已经是灵魂伴侣了。他发出咳嗽一般的轻笑，很可能是因为她的英语，凯西从未听过如此刺耳的口音。不去听他们说话是不可能的，她的声音穿透墙壁，在房间里回荡，说不定从太空都能听见，在鹿苑之中就更不用说了。她在谈论日本，她如何走进广岛的一家餐厅，那是小巷尽头一家人迹罕至的餐厅，从没有游客去过，整个菜单都是用日文写的，她们离开的时候，所有员工都从厨房出来，挥手为她们送

别，实在太贴心了。我以为你是她的经纪人，男人说道。她的肢体看起来太过僵硬，我以为你们肯定是商务关系。不，女人说道，显然被刺痛了，不，我来告诉你吧，那就像是妈妈和女儿的关系。我不知道你是否有家庭（你是同性恋吗你是同性恋吗），我不知道你是否有家庭、孩子、父母、远亲，但他们并不总是那么喜欢你，他们觉得你是个傻瓜，对此你只能忍气吞声。她女儿名叫娜迪亚，她女儿并不快乐，无意侵犯她的隐私，只是她女儿一点也不快乐，她有一份很好的销售方面的工作，极好的工作，但更重要的是她活得并不开心。

凯西非常想继续阅读克里斯托弗和威斯坦在柏林勾搭男孩的故事，读斯蒂芬·斯彭德拖着步子，顶着罂粟般通红的面容，揣着恶魔似的小小照相机，可她不能，她正因为那个女人的不幸而受到惩罚，不幸就像一辆重型卡车，似乎永无停歇之日。这很好笑，这不好笑，而是那么悲伤、焦虑。屋外的月色宛如牛奶，鹿有规律地咀嚼，存在一种幻觉，与人有关，他们走向彼此，错过，或者猛地撞上，困在原地。残骸总令人生厌。凯西看向丈夫。她不想再说任何难听的字眼了，虽然她一般每天要暴怒两次，尤其是在饥饿或者疲惫的时候。你能学着平和点吗？

后来在车里，他们谈到三个愿景，虽然只是胡闹，她说她希望世界上的每个人都温文尔雅，那是你的40岁，磨去棱角，他说，但这不可能。过去的那个周末，他们讨论了恐怖主义，以及暴力是否具有任何正当理由。他以前和她说过，法国共和党人过去是如何在保皇党村庄造成平民集体溺亡的——纯粹往往是致命的，最好让人们以本来面目存在。她反正想要这么做，找出身体里的小小空间，挨个敞开。

回家的路上，他们把车停在路边下来买花，黄的，粉的，他们从一个摇头晃脑的可爱男人那里买了几包乔治王朝时期的瓷器碎片，包在报纸里，那个男人曾经在维多利亚和艾伯特博物馆修理瓷器，他之所以得到那份工作是因为他从荆棘丛里救下了一只被困的猫咪，猫的主人——这真的可能吗？——想要表达自己的感激，而他碰巧是博物馆主管，于是提供了一份工作作为谢礼。真是个不错的周末，无垠的白色海滩，无边的蓝色与灰绿色泳衣，他们手牵手，她充分得到了放松，这感觉就好像某种使用良久的柔软东西。随后他们回到家中，看见地面被刷成了意想不到的棕色，她为此一遍遍尖叫。温文尔雅，不过是个全新的悲伤的梦。她煮不煮茶没什么要紧，她布置了多少瓶花没什么要紧，她会伤害到他，她自控力不够，她喜怒无常，近乎疯狂。她从来就不知道自己究

竟想要什么，然而现在，2017年9月3日，似乎清楚了，她只想要平和。她把瓷器放在架子上。就让一切一往无前吧。不要死。让我学会爱比自我更重要。

* * *

知情的人生像沼泽一样脆弱。凯西写下这句话时病得很重。她失去了一对乳房，六个淋巴结里有癌细胞，现在全都清除了。我身陷污泥之中，她当时写道。尸体被丢进水里。我和女友在一栋真正的楼里。仅仅目睹还不够。见得越多，遗忘越多[81]。

死亡：她去过它的房间，那里有点像国民威斯敏斯特银行，地下是一大块空白的空间。两侧房间里还有别的女孩，嘴巴里满是泥土。死去的女孩，皮肤苍白的女孩，脚底被剃刀割开，鲜血流尽而死的女孩。凯西过去一直生活在童话里，如今则不同。现在她位于大气层之上，要维持情绪稳定很难。语言随后就到，她看错了。语言＝行李、包袱[82]，雨天的哀伤。阿什贝利[83]去世了，逗号，阿什贝利去世了。

她在报纸上读到一篇文章，描述了俄罗斯监狱里的生活状况，很像她自己做过的一个梦。女人们站在严寒之中，被禁止穿戴更加保暖的衣物，外套上缝着名牌，衣服是病恹恹的绿色，如同《欧律狄刻[84]》里的冥界引路人。她们天还没亮就得起床，在风雪中排着无止境的长队，等待惩罚，一台台摄像头监视，以防她们打瞌睡。所有女人都是欧律狄刻，她想。冥界里有的是空位。文章里有个女人几乎无法走路。她两条腿都腐烂了。她对，确切来说是曾经对“鳄鱼”上瘾。凯西检索了一下“鳄鱼”，海洛因的替代品，一种浑浊的黄色液体，在她已经远离毒品之后才被发明出来。只是瘾君子都不得不为“鳄鱼”廉价的快感付出沉痛代价。使用者无论在身体的什么部位注射这种毒品，都会导致血管爆裂，注射处附近皮肤组织死亡，严重时皮肤会一块块剥落，最后只剩骨头[85]。有时候人们说凯西不是现实主义作家，从现实意义出发，她的作品都是无谓的，但她只觉得他们全都是闭着眼睛在走路。那些死去的女孩并非她的杜撰。监狱也都是真的。

* * *

私人泳池的时代已经结束了。凯西重返赘肉民主共和国，更衣室里摆着一尊潮湿的达菲鸭石膏像。由于凯西近来心情不错，同时也胖了，她决定还是重新锻炼起来为好。形体改造，向来源自一种激情。她做过多种尝试，节食，健身，她曾经骨瘦如柴，也曾运动过度，有过明显的肌肉线条，如同雕塑一般有型。那会儿她还年轻，瘦成皮包骨头也无妨，但如今她更愿意呈现出完全健康的状态。死亡已经是老生常谈了，空气中有太多死亡，她宁愿被身心健康环绕。游泳馆是一个四面回响的玻璃盒子，位于两条街的交叉处，她走过打滑的地砖，评估泳道状况。如常就很好。今天是如常的一天，在如常潮湿的9月。炸弹似乎比昨天更有可能被引爆，但她已经不再去想了。她迅速走下台阶。凯西的经验告诉她，游泳池里总有一个男人，这个男人总会等着你靠近他站立的地方，他开始调整护目镜，茫然地盯着前方，而后突然出发，用力蹬离池壁，而你满眼都是氯和对方的脚丫子，紧接着他慢悠悠地游动起来，泳姿飘忽不定，总之霸占着泳道，不让你过去。当然也有例外。今天，这样的男人走一个来一个。他们在台阶上擦身而过，而她坚定地在水中浮浮沉沉，开疆拓土，一条泳道线把她撞得往左倾斜。她绷紧腹肌，让自己变成一条漂摇的线，她看了眼钟，继续往前。下雨了，室外，但她不存在任何地方，她只是陷在重复里，不停地使用肌肉。她游了一千米，然后出了泳池，丝毫不气喘，尽管那天早上她在飞奔上两段楼梯后差点哮喘发作。也许游泳算不上真正的锻炼。她喜欢的是男孩们的身体，护目镜里忽闪的双眼、修长的双腿和三角形的背肌。她无所事事地游来游去，像一条愤愤不平的鲨鱼。

回家的路上，凯西需要穿过好几条街，遇到车辆就停下等等，待有空当便小跑通过。半道上，她惊讶地发现有一辆车没有轻踩刹车让她过去，反而加了速。她跑了起来，他全然没有停下的意思，车子径直向她开来。他们的目光有片刻交会。白人男子，50多岁，戴眼镜。你他妈的疯了，她尖叫道。一个路人说了句什么，但是当她意识到他说的是记下车牌号时，她离那辆车足有十步之遥，已经来不及了。凯西到家的时候丈夫正站在路边，但是他对她的故事并不感兴趣，并没有她预期的那么关切，也不怎么担心。她原本打算表现得酷一些，但见他不为所动，她便不断强调自己的危险处境，到头来却搞得双方都无法得到满足。再见了坏爱情，他说完便离开了。她怀疑他聋了，但他否认，他绝对并且百分之百确定他只是无法越过墙壁、水龙头、滚筒式烘干机、洗衣机听她说话，而且不管怎么说，难道她不知道自己说话声音很轻，而且说得很快吗？我听不见你说话，你刚刚说了什么？

她忘了带游泳镜，不得不一直挺直脖子，因此现在脖子很疼。因与果，再简单不过。人们听说退出欧盟对英国有好处，他们便投票支持英国“脱欧”，很快，根据一份泄露的文件，所有欧盟公民都将被遣返回家。看样子，雅各布·里斯-莫格[86]会成为下一任首相，他在《早安英国》上欣然谈到堕胎的话题，他认为即便女性遭遇了强奸，堕胎依然是非法的行为；另外，他希望禁止同性婚姻。凯西痛恨这一切，她已经喝下两杯咖啡，但头还是很痛，她受不了男人面带微笑，指控女人的身体，男人面带微笑，将移民驱逐出境，男人面带微笑，做客日间电视节目，笑着编造谎话，太卑鄙了，这是披着礼貌的外衣无止境地散布恶意。她背痛，脊柱也痛。她周末还要去参加宴会，她会遇到那些公然赞扬伊诺克·鲍威尔[87]的人，还有那些爱拿偷渡进入希腊的难民说风凉话的人：真可笑，他们应该炸掉船的。就是那个时候，她知道特朗普会赢，就是在那时，她知道这个国家会投“脱欧”票。她头痛欲裂，躺下来，又站起来，剧烈地呕吐，但最后还是进入了意料之外的平和的睡眠。

头痛持续了好几天。她觉得自己左半身与右半身分离，她可能是中风了，要不就是脑瘤被激活了。她知道大多数疾病都属于水面以下的冰山部分，等你感知到它的破坏力时为时已晚。她的盆骨内部是一团糟的伤疤，任何东西都能在她的淋巴里穿梭、积聚、融合，致力于在她的体内恶性破坏。虽然心生厌烦，摇摆不定，但她还是去了伦敦。她临出门找不到太阳镜，她不得不裸眼面对这个世界。橘色袜子成了一种补偿，让她感到安全。她在国王十字街站搭乘大都会线去巴比肯站，从黑暗去往光明，雨水纷乱，她穿过地下通道去往电影院。

她在电影院门口见到了房产经纪人，他一头蓬松的黑发，身穿牛仔外套，脚上的帆布鞋可不便宜。我其实不算真的房产经纪人，他对她说，我学的是地理。我们办公室有五人是考陶德艺术学院的毕业生。我是如假包换的巴比肯怪人。凯西也是货真价实的巴比肯怪人。她热爱那栋建筑。那是未来和过去交错之地。她负担不起那套公寓，但她知道那公寓是属于她的。公寓在三楼，他们乘电梯上楼，没有尿渍，混凝土结构，状态绝佳，既不豪华也不破败，只是存在于此，亲切又冷漠。公寓完美得像颗桃子。单人房间，巨大的落地窗通往满是植物的混凝土阳台。阳台对面有个学校，第一天或者第二天上学的孩子放学回来，绕着圈追逐，大声尖叫。凯西倒不介意，周边还有篮球场和高楼大厦，她也不介意。她喜欢密集，喜欢身处公众之中又与公众隔绝的生活。床小心

翼翼地摆在角落里，好吧，还有厨房，自从建筑工人离开后恐怕就没人再进来过了。房产经纪人提供的资料里提到了这个厨房，称其为布鲁克豪华游艇船载厨房。一切都井然有序，许多设计实用而精巧，给她带去发现的无穷乐趣。门边有两个壁橱，打开一个查收邮件，打开另一个存放垃圾，那些垃圾很快会被收走。凯西一直以来都想住进华而不实的房子，她想要这房子想得发狂，就连水龙头也那么讨人喜欢，是小小的不锈钢兔耳朵。

这天剩下的时间里她都在脑海里叠加数字。他们负担不起，或者他们可以负担，只是不能发生任何问题，比方说利率变动、疾病，抑或是过于精彩的假期。她小心翼翼，不愿打扰已经拥有的幸福，颠覆满足感，失去他们现在的房子，它就像只说得过去的小船，相当说得过去，他们大部分夜晚都在那里度过。这么快就和丈夫分开会不会很奇怪？凯西不断声称想要一个家，但事实上她对迁徙上瘾，她乐于将生活一分为二，分处两地。她生来就是如此，不能自已。一只候鸟，她被迫从一座城市飞到另一座城市，拖着滚轮行李箱，不是缺这就是缺那，充电器、夹克外套、雨伞、围巾。

回家之前，她和查理约在大英图书馆喝茶。就在他赶来之前——天哪，我迟到了127秒——房产经纪人给她的资料被风吹到了广场另一头。一个路过的男人用腿夹住了这些纸片，着实教人钦佩。真是出好戏，查理说着亲吻了她，周身弥漫着广藿香。他的广藿香水是修女特制的，是独有的。他和她的丈夫还有约瑟夫是她所认识的男人里最好闻的，没人能够企及。此外，查理还有一柄令人羡慕的雨伞，橘色，伞柄是竹子做的。等她几个小时后终于回家时，她发现丈夫也有一把一样的伞，只不过是黑色的，潜伏在大厅的伞桶里，几乎看不见。她的手机，从没响过，今天却响了上百次。水星肯定逆行了，她想，几个月来都没有消息的人忽然间疯狂地联系起她来。所以你现在结婚了吗，莉莉问道。你这个狡猾的小疯子，斯图亚特说。她同每个人都说了公寓的事情。莉莉的儿子想要一双运动鞋作为生日礼物，他喜欢Vans，她答应去丹佛街买一双限量款来送他。她体验到那种偶尔膨胀的爱，她忽然间感受到神经上的极度餍足，灵魂层面上也是如此，足够又不会过量的愉快信息浸透大脑中的神经元突触。秋天的凯西，半路上的凯西，回到家中的凯西，她也可以认同很多东西，现在她必须决定如何度过所剩不多的日子。

* * *

一场派对。2017年9月9日，22:30，站在地图边缘。核心人群讨论着：超级托斯卡纳，饮酒之夜，八九十年代的城市生活，婚礼。这群人不是凯西的朋友。背景音乐很吵，她穿着渔网袜，派蒂·史密斯唱着《因为夜晚》，不像真的。凯西吃不下东西，对每一杯酒来者不拒，第二天早上9点她宿醉难醒，几乎睁不开眼。丈夫抱怨口干，而后从嘴巴里拉出一些湿漉漉的蓝色线头，惊讶无比。谁知道他们睡着以后都发生了些什么，门半掩着，他们毫无防备，无法自保。他们身处异常丑陋的酒店房间，当然，丑陋也是一种权利。浴室闪闪发亮，镜子是用塑料模子做的，这里像座凡尔赛宫模型，那种廉价的儿童玩具。楼下有个叫“小木屋”的酒吧，屋外年轻男人们一直吼叫到深夜。5点，一条狂吠不止的狗唤醒了整个酒店。他们在这里做什么？只是漂泊，接受命运的安排，不说不，只说好。

另一个重要话题是核战争。有人说，我不懂他们为什么不直接使用核武器反击。因为他们不知道那些导弹在哪儿，凯西用极其女人的声音说，在这种场合以及其他许多场合，如此细弱的音量是不会被听到的。我都认不出你了，一个相识几十年的男人对她说。我化了妆，她回应道。

好的是山间的风光，林荫道繁茂幽深，溪流清浅，牛羊遍地。好的是洁净的空气，经过雨水的冲刷，绿意滋长。他们不停地造访教堂，看到古董商店便拉门进去，站在沾满污垢的斯波德陶瓷和布满斑点的精装书当中精挑细选，全都是一个世纪以前的物件。沉重的过往在空中弥漫，他们吸入心肺，感受着时间的密度，这感觉很棒。一切事物都是流动的，变化的，飞翔的，最后一批雨燕在石板屋顶上寻寻觅觅，橡树与树影相互纠缠，看上去像极了象棋棋子，王车易位。

驶过几段高速公路，到家了。凯西拿起一本书，读了开头的几页，然后就翻到了结尾。不断增加的死亡名单，死者们发现我识字，于是把我拖进牲口棚，挖去我的双眼，殴打我[88]。世间的残忍如同巨浪一般汹涌袭来，要想无视是不可能的。迈阿密、坦帕和那不勒斯的水位线上升。你甚至没法待在家里，但是警察说了，只要通缉令还在有效期，即便在避难所里他们也可以逮捕你。人们似乎对残酷的规则非常起劲，他们觉得这很强硬，他们很喜欢。凯西能够预见一个独裁者主导的未来，

落后的国家成为气候变化的受害者，被从地图上抹去，她从小浸淫其中的自由民主制度如此脆弱，充其量不过是人类血腥历史上一个简短的实验。她并不惊讶，她向来认为那不过是层虚饰，取决于食物、塑料、石油和航班的价格。她虽不吃惊，却感到恐惧。她发现很难入睡，头痛仿佛永远不会好了，她早知道就不该看报纸的，但是她每天一睁眼就忍不住想要偷看。普京做了什么，中国发生了什么，朝鲜呢，美国呢，英国“脱欧”进展如何了，秘密修改国家法律的举动怎么样了，我们如今有多痛恨外国人，谁才是赢家。凯西终于感觉舒服一些了，凯西此刻几乎同任何人一样安心无虑，然而绝望依旧撕扯着她的身体。下议院会议上，卡罗琳·卢卡斯[89]提起厄玛飓风，质问政府打算什么时候开始应对气候变化，议员们纷纷起哄，事实上他们在大吼“可耻”。情况就是这样，人们背对灾难，倒着行走，一路上还在高声谈笑。

凯西一直在记录自己的梦境。她描绘出死亡之屋，这件事她做了许多年。她拿出笔记本写道，墙上涂满粪便，我是那里唯一的人类[90]。她写到被粪便淹没的房间，写到破烂不堪的房间，写到埋在地下的孩童。沼泽、小径、死胡同、枯叶、口水、粪便。远处石油在燃烧，图腾汉庭路附近一家银行没有护照就不让取钱，可是她找不到护照。她梦见自己死在了墨西哥，她梦见自己没有医疗保险。她梦见水里有许许多多腐烂的尸体，她梦见刺鼻的气味。她在窒息中醒来，腹部一阵绞痛。医生要求化验大便，给了她一个塑料袋。很有特色的工具。她梦到自己死了，在那个梦里她还是个孩子，她管自己叫珍妮。她吃奶粉长大，处于社会底层，还是个小婴孩，匍匐在空虚边缘，她在说话，既没有对着里面，也没有对着外面。除了雨水什么也没有。她盯着外套看了整整一天。她想找寻一门语言，通过这门语言，她不会因为预期而被轻易改变。在梦里，她穿过一个个没有门的房屋，楼梯延伸至大海，马克也在这里，她得打个电话，但是商店换了号码。拼尽全力，却没有目标。在她死去的那个梦里，她被严重麻醉了。她在床上躺了一整天。真是浪费时间，可话又说回来，什么时候不是浪费时间？

每天早晨她都坐在沙滩上，好奇潮汐会把什么送回海岸。回来的只有痛苦，土耳其当局的镇压行动仍在继续，丹尼斯·斯金纳叫嚣让英国法律“重返原籍”，扫兴。在新罕布什尔州，有人对一个8岁的混血男孩动用私刑。根据受害人祖母洛丽·斯莱特里的说法，受害人当时正同一群小孩一起玩耍，他们开始使用种族歧视的字眼来奚落他，并且向他投掷棍子和石头。他们爬上野餐桌，他们把轮胎秋千的绳子拴在他的脖子

上，将他踢下桌子。他悬空摇摆了三个来回，然后才设法挣脱开来。没有一个孩子帮他。报道配有照片，稚嫩的脖子上留下了紫色的伤痕。与此同时，凯西正坐在餐桌旁，面前摆着两碗吃光的什锦麦片，花瓶里的大丽花快要枯死了，一个手镯，各种杂志，几盘水果，电灯泡，还有书。屋外是杂乱无章的秋日花园，残败的花朵，颀长而柔和的阴影。一列火车驶过。每一天她都感觉有什么东西在匍匐靠近。知道这种不堪言说的暴力切实发生在某人身上，她如何能开心得起来：这是真正关乎存在的问题。这样的信息如同存在她肉体中的一块碎片。在巷子里受伤，被锁在牢房里，这也会成为她将来回首过去某个难忘的瞬间吗？将有大事发生。凯西无法平静下来。她知道，她早就知道。

或许还是坐在沙发上比较好，还有一条新来的小狗做伴。那是条拉布拉多，八周大，黄褐色，就叫卢夫斯吧。她来回兜着圈子，只为了与它共进晚餐，几天之后又试了一次。这两次它都缩在厨房里，避开她的目光，浑身颤抖，持续了整整一分钟，然后才开始履行自己作为小狗的职责。它胖乎乎的，爪子肉嘟嘟的，像拖鞋一样，一直把自己绊倒。它实在太小了，爬不上台阶，只适合抱在怀里走来走去，它看上去自鸣得意，特别有意思，懒洋洋地趴在米索尼编织毯上。它是条纯种犬，面对镜头沉着冷静，渴望拥有属于自己的布鲁斯·韦伯式硬照。

前天晚上下了一场暴风雨，撕裂的声音将她从黑暗中唤醒。她踱来踱去，无法安定下来，她已经调整了五次枕头。第二天她的下巴很痛，那感觉就像她连续几个小时一直紧咬牙关一样。房子散发出难闻的油漆味，低毒性成分，只用在了厨房。家具不断失踪，花园在疯长的植被之下渐渐消失，潮湿，翠绿，锈迹斑斑，毫无规划。她决定卖掉公寓，可以说是一次投资，又一次投资。她决定购买一个新的，再一次购买。她想要一只狗，长腿，长鼻子，她想要一件新外套，一个新形象，一个全新的契约人生。双脚总在走向某处，疲惫之后又是一场好眠。

凯西败给了自己的慵懒，她的喉咙永远在痛，但她从未停止搅动未来。她想要别人的人生，那个名叫本·彭特里斯的建筑师就很理想，他在多赛特租下的教区牧师住宅让她垂涎三尺。她用了好几个小时盯着照片里的大丽花镶边，山毛榉，峨参，教堂庭院，乔治王朝风格茶几，橄榄蜡烛，拉维利斯的复制画，古老的瓷器，桃子，桃红色、黄色和红色条纹的郁金香，她感到胸中凝结着强烈的性欲。这些东西，她越看越喜欢。老物件，随意摆放，就像树上掉下的苹果，如此偶然，如此傲慢。

她想要练手球的场地，想要一片果园，或许一个池塘也不错，她想要橡树和冰冷的石头。或许财产和美是相通的，它们能让你百毒不侵。凯西憎恨被渗透，她想给自己镀层金子，我的意思是说每个人都想。突如其来的失去到处都是，在金士顿街的窗台上种满天竺葵的花盆里，在七叶树果实蹦跳闪烁的身影里，她一想到这一点就心如刀绞。去他妈的9月，连空气都那么忧伤。凯西想在火炉旁铺床睡下，在3月到来之前都不离开这间屋子，可是十天后她就要飞回美国去了。财产转让，登机牌，待评级的试卷，弗吉尼亚和华盛顿特区的酒店预订。某口小井干涸了，不可思议。凯西疲惫不堪，但或许没那么恐惧了。

字与画

好了，又是新的一天。夜里她醒来好几次，浑身滚烫，她把被单掀到一边。床单在燃烧，光线分别在2点和4点透进屋里，起初是橙色，而后转为蓝色。等到早晨真正来临，她有点想起床的意思，但依然躲在梦境与广播之间休养生息，像捕龙虾的笼子一样浮浮沉沉。导弹，朝鲜，日本。这天晚些时候，地铁里发生了爆炸。炸弹的图片在网络上疯传，它被装在LIDL购物袋里，布满大量金属导线，仍在燃烧不止。那会儿她刚好在写遗嘱，她要为自己留好退路。漫步在人行道上，她突然想到通常有孩子的人更容易恐惧，她也立刻因为自己的自私不安起来。她从不喜欢那些繁衍后代的人向未来提出索赔，就好像他们做了什么高额投资一样，但事实确实如此。她的投资包括郁金香球茎、几本书，现在还有她的丈夫，他那亲切起皱的脸庞。他出门前对她说，看来我必须活到星期三的12点才行。那是签署遗嘱的时间。没错，她说，不过在那之前还有一百年的时间。

那一周刚开始的时候，2017年9月14日，她去给一场同性恋艺术展当评委。她看到很多Grindr [91] 用户头像，有用铅笔画的，还有用钢笔和蜡笔画的，她看到很多防毒面具，很多屁股蛋和肛门。这些真有那么伤风败俗吗？大家还对这种形式乐此不疲吗？不觉得有点单调重复吗？有张画她很喜欢，画面中用透视法缩小的男孩赤身裸体，犹如荷耳拜因 [92] 笔下的基督。还有一张照片，演绎了变装皇后特雷西·厄敏之死，他在肯特郡离岸水域漂浮，深红色拖鞋在平静的蓝色海水中显得格外突出。凯西喜欢说好或者不好，她喜欢喝咖啡，喜欢滚动浏览JPG格式的图片。在那之后，她在黑暗中走过诺丁山，走过那些巨大优雅的房屋。身着西装的男孩正躺在拉德布罗克街地铁站台上，冲着手机叫嚷。他大喊道我只是太累了。她和丈夫在一起。列车上，一个男人用蹩脚的英语询问他是否应该在埃德瓦尔路换乘。不，他们说，片刻之后又说是。他们一同下了车。他长了张忧心忡忡的脸，带着一个大包，从汉堡来。离这儿也不是太远，她丈夫说。只是所有距离都从去年开始增加了。整个车厢充盈着一种身在异国的感觉。她喜欢这个男人，她冲他笑了笑，他们便离开了。你可以将不同的民族、国家、人种相互隔开，而在每个分

界处，导弹头冒了出来。道理如此简单，她将目睹这一切在眼前发生。

那天深夜，她在给律师的邮件里写道，我希望火化。她敲下这些字，然后来到楼下，潸然泪下。我不想火化，她对丈夫说，几乎是在哀号。我不想死。他们熟练地关上身后所有的门。如此细致地考虑自己的死有些奢侈过头了。

话说回来，多项人类事业也都大门紧闭，确切来说是被自动门取代了。人们在生一个叫“博德加”的网站的气，因为它的缘故，人们不再需要出门上街，不用走进一家真正的博德加[93]，采购丹碧丝、蓝月亮、哈根达斯、椒盐卷饼、布洛芬以及能帮你活过这一天的任何东西，取而代之的是一种囊括所有必需品的自动化网络销售平台，你无须走路、说话，更不用为了找枚硬币翻遍所有口袋。此外人脸识别软件再掀波澜，事实上这是两个故事，一个是关于新款苹果手机的，怎样都行，凯西心想，而另一个是一项试图通过人脸判断其性取向的学术研究。你只有一张脸，凯西的朋友汤姆总这么说。你有无穷尽的密码，十个指头，但只有一张脸。脸孔显然不是解锁手机的合理方式，不必在意各种政权会如何拿来对付他们的同性恋公民。

在这样的环境里想要感受到真实越来越难了。凯西每天都觉得自己越来越像氦气球，没有拴绳，完全就是悬空的。马上要登台讲话，她发现自己呼吸困难，半边身子都失去知觉了。她不得不去门口呼吸几口新鲜空气。她倒不是紧张，只是觉得不真实。她一直以来就有这种感觉，只是每当和其他人在一起的时候，这种感觉尤为明显，特别是考虑到她说话时的面部表情。她拿钝剪子又把头发剪短了。干吗。你的样子很糟，丈夫说，看着就像亨利五世。她瞬间羞耻难当。剪刀这种东西，可以用来自残，没错，但也可能只是希望发生点什么事情，渴望掌控可触及的真实，哪怕只是某一方面的真实。她也可以去打理花园，但是她懒得动了，流感一直反反复复，正午就已经疲惫不堪，等到半夜12点体温就会升高，达到极限，这样的状态会持续到凌晨1点。他俩全都做了噩梦，两个人都头痛反胃，他们吃了很多橘子蛋糕，很快又有点后悔。

头发要再修剪一下。要完成这件事，她不得不去一个满是镜子的地方，凯西无法在别人的注视下观看镜子里的自己，或许这才是她自己剪头发的根源所在，同样也是事物不尽真实的另一种表现。问题在于，她不想回美国。在她看来，美国已经死了，而她连十字架都懒得画。要是

整个国家，哪怕只是东海岸在一次导弹突袭中消失了怎么办。她还怎么回家。他们在梦中丢了行李，火车总是停在没有站点的地方。我梦见自己被虐待，丈夫说，但没再说下去。

2017年9月18日。3点她去尚塔尔的工作室拜访。她搭乘地铁北线到安琪儿站下车，然后沿着运河在雨中漫步，河水绿莹莹的，柳树和塔楼无差别地倒映水中。她的脚步声响彻桥底，格外悦耳。尚塔尔穿着马海毛蓝毛衣，衣服上沾满颜料，头发随意地束在脑后。工作室里全是作品，角落里放着两幅大型油画，像德加一样用苹果绿铺了底色，画中尚塔尔只着内裤，眼睛布满血丝，和女儿站在一起。地板上是成沓用纸板剪成的上班族，这就代表了全部人口。她俩都喜欢最后那个男人，穿着拖鞋和无领长衬衫，时髦，吸睛，大步迈进明朗的阳光里。到处都是苹果绿，留在人们眼底的缝隙里。一切都显得怪异而现代，电流和网络潜入空气，渗进呼吸的大地，当真成了他们生活的布景。凯西喜欢这些纸板人，画得很粗糙，卷成椭圆形，身体部分都是中空的。尚塔尔说起文森特·梵高，他早知道了，没什么好担心的。她们又聊起新作，如果没人喜欢，你应该或者不应该下哪种结论。尚塔尔取了些书出来，是一系列水塔主题的迷你画，她介绍了几张描绘穿裤衩的男人和尿尿的男人的画作，她借鉴了加斯顿画的鞋子和保拉·莫德松-贝克尔[94]。她们一起欣赏雷诺阿笔下孩提时代的朱莉·马奈，她浅笑着，脸微微倾向一侧，像极了她抱在怀里的那只猫咪。她们讨论了维米尔如何运用底色，如何让光线穿透画面，她们说起一个落单的黄色袖套。她们一边说一边大口吃着蜂鸟面包店的纸杯蛋糕。她们都觉得自己贪心得像个孩子。凯西用手指抹了一把粉色糖霜，胡乱塞进嘴里。那天晚些时候，玛丽-凯说，当我还是个孩子时，妈妈管我叫蛇。你喜欢告状吧，安迪说。不不，我从不告状。是真的蛇。

离开工作室，凯西径直穿越城区，几乎走到了巴比肯，随后穿过克拉肯维尔，沿着圣约翰大街走向法灵顿路。她走过罗斯伯利大街和格雷旅馆路，然而走过头了，又不得不从梅克伦堡广场折返回来。她的丈夫等在拉格比路街角，穿着防雨外套，戴着帽子。刚才有个男人问我夹克衫哪儿买的，他说。他很自豪。她拉着他走进一家平价商店，试了一件大衣、一件夹克衫，还有一件毛衣，大衣效果最好，品质更优，庄重，也够舒适。他们需要打发时间，他们吃着鸡翅，喝着酒，讨论起抄袭现象来，这种行为是真的性质恶劣还是压根儿无所谓，凯西的答案是否定的。我是说，文字就和颜料一样，就好比德加的苹果绿底色。你不过是

利用自己发现的东西，万物皆材料，我的意思是，如果不去模仿这个世界，艺术又会怎么样呢？

演讲7点开始，所有人都到了。大量的消息在房间里流动传递。查理和里奇要结婚了，真不错。米茨的大衣太好看了，牛头牌芥末酱一样的颜色，腰上系着一根漂亮的旧皮带。他们看见克莱尔和斯蒂夫，还有一个简·爱模样的女孩，苍白清瘦的脸庞，头发贴着头皮梳向脑后，凯西见过她的照片，因而认出了她。她听着演讲，喝着廉价的红酒，但心里还想着尚塔尔房间里的那些画。画商不喜欢婴儿，不喜欢他们笨拙的雪白后背，如同鲸的侧腹。

* * *

这一周的主题是艺术，倒不是有意为之，自然而然就这样了。巴比肯艺术中心举办了一场巴斯奎特纪念展。她排队买水的时候遇到了里奇。你觉得展览怎么样？很普通，你一直以为自己在看一场更好的展，换个空间也许会更开放一些。你觉得是这个原因吗，因为天花板过低？画都挤在一起，像是些无关紧要的作品。她真正喜欢的是沃霍尔的一组照片，里头还有点人性的东西，至少能触动公众感情。巴斯奎特用脸轻蹭一只老狗，巴斯奎特围着路灯摇摆，巴斯奎特头戴用锡纸或金箔做成的威尼斯面具。他们在一组宝丽来相片前驻足良久，试图和两个陌生女人一起辨认照片中的人像。黛比·哈利[95]、克劳斯·诺米[96]、麦当娜、葛蕾丝·琼斯[97]，当然了，还有凯斯·哈林[98]。里奇认出了安杰丽卡·休斯顿[99]，她瘦瘦高高，看上去不可一世。麦当娜还是个戴着淡紫色假发的小女孩。1981年我就住在纽约，站在他们身旁的女人说道。她顶着波波头，穿着厚重的黑衣，散发出一种气息，让你觉得她可能也很有名，但凯西事后在网上搜了搜，却没什么发现。整体氛围不够朦胧，才是问题所在。不过摄像机在旧日的西区高速路下方追摄的一组影像倒是具有催眠效果，巴斯奎特在一家糖厂边的广告牌上喷涂的惊人妙语，内容却是有关棉花的。凯西收集字眼，犰狳、A大道、战争、华尔街，她收集身体部位，她喜欢彼此孤立的局部，而不是从头到脚完整的躯体。

室外，池水碧波荡漾，阳台全都爬满绿叶，如往常一样郁郁葱葱，其间点缀着天竺葵，可能还有秋海棠。凯西迟到了，她还去了另一家美术馆，她大步流星，连墨镜都没摘，只想尽快完事。她是来聊艺术的，

却收获了大量八卦，不过这种会谈向来如此，大概也不限这一次。她吃了块发软的饼干，喝掉第七杯气泡水。大家分享兄弟、侄子、画商、收藏家的故事，聊起那些入行太早的人，遭遇尴尬的人，想从外头进来里头的人，不过事后证明往往待在外头才是更明智的选择。这也是凯西的看法，当然了，身处何处其实没什么所谓，因为历史的离心装置终归会将你甩出，分离，过滤。当务之急是找出那些边缘人，让他们摆脱“壁花”的处境，并试着通过他们的眼睛看待社会事件。拿破仑、达尔文早已无人关心，寂寂无名才更有趣，一个失败者，彻头彻尾的小人物，你几乎从未耳闻。

地铁上凯西扫了眼新闻，发表仇恨言论的网站被禁两小时，墨西哥发生地震，西班牙发生小型政变，至少到目前为止还是小型。她在iPad上看了一篇有关痴呆症的文章。她在害怕什么，怕她的丈夫也渐渐钻进失忆的死胡同？他比她大29岁，她总担心他罹患血栓、肠癌，心脏病发作，或者突然摔倒。他有五个动脉瘤，任何一分钟任何一个动脉瘤破裂，都有可能要了他的命，然后就什么都没了。其中一个动脉瘤已经动过手术，手术后她见到他失去意识，插满管子，苍白的小脸毫无血色。他丧失了行动能力，卧床不起，这种状态持续了几周时间后，他才一瘸一拐地下床，勇气可嘉。他睡觉时经常呼吸暂停，这也可能致命。凯莉·费雪[100]就是这样去世的。她会在夜里叫醒他，检查他是否还有呼吸，她只是希望他尽可能多陪自己一段时间。有他在的世界挺好的，有点糟糕，有点可怕，但也让人安心，她一路狂奔，想要回到他身边，虽然她说的不多，也不曾为他的存在表露过喜悦，他总是那么温驯，很容易开心，他英俊的嘴，耳朵周围亲切的小绒毛。她回到家时，他已经把露台粉刷好了，人造膝盖跪在地上，弯着腰。他很疲惫，几乎倒头就睡，才5点而已，而她则独自坐在楼上的书房里，并没有不开心，她的手指在移动，盯着朦胧的微黄灯光和窗外金黄的树叶。她写道：我从来都不知道该如何说再见。但谁不是呢，我们不都如此吗？那就道一声“再见”吧[101]。

通过写作，她可以成为任何人。于字里行间，“我”消解了，不再有固定形态，并且疯狂繁殖扩散。凯西披上越来越荒谬的伪装，松开自己那可鄙人格的绳结。我狠狠瞪了一眼那个老家伙。我他妈的和你不一样，我是你的敌人[102]。我知道祖母不喜欢父亲[103]。我爱妈妈。我知道她依赖地塞米松[104]。但我并不害怕[105]。我从未杀过人，我常

常喝醉[106]，从不绝望。我和任何有道德的人一样普通[107]。戒除毒瘾之后，我就又开始绕着服装店打转[108]。我是无拘无束长大的，我想要保持野性[109]。姐姐的大帽子飞走时我特别开心，当时我们俩都在车上[110]。我本可以拥有船员成为海盗，但我不行。我本可以住在我的脑海里，成为通过想象创造出的任何存在——流浪汉、探险家、战士、盟军总司令——但事实上我什么都不是[111]。悲伤浸透了她的文字，她停不下来，她写腐肉，写强奸，写未经处理的污水，她写母亲，写父亲，写那些小女孩，她写道：我正拿自己的脑袋朝墙猛撞。

* * *

2017年9月21日，她在英国的倒数第二天，她的丈夫被一个奖项提名了。他有些生气并且有些焦虑地上了床，他有些生气并且有些焦虑地醒来。装修工人又来了。你知道你有一张违规停车的罚单吗，他在门口喊道。丈夫勃然大怒。她亲眼看到他把车停在了双黄线上，可他觉得说他违规完全不合理。我就住在这条街上，他吼道。这是我的街。再说从这里到圣菲利普街，一路上都没有多少空位。他封不好装罚单的信封，这让他更加生气。他不想进伦敦城里，也不想看书，他不想因为没有得奖而丢面子，即便从一开始他就没想要那个奖。她很同情他，他的刺，他的愤怒，远没有她那么明显，几乎看不出来，全都随着年岁增长而磨平了。

邮件把她激怒了。她走进花园，凶残地摘下最后几朵大丽花。草坪上遍布一个个盘绕的小土堆。是蚯蚓粪。上楼，她查了一下这种生物。蚯蚓是阿弗洛狄忒般的动物，相互交配受精。它们在泥土里产卵，卵粒藏在柠檬状的卵茧之中。当条蠕虫听起来也不错，能在草坪上享受有规律的狂欢，她只希望没人去打扰它们。

丈夫坐在椅子上，弓着背，脑袋像乌龟一样往前探。你正用你的神经质填满整栋房子，凯西对他说。你正用焦虑和恐惧建造一栋复杂的房子。他焦躁不安。他俩都是。她希望他赢，但同时又与他意见一致，认为评奖是个错误，因为艺术不存在比较。但他们还是决定一起承担。他先出门了，一身灯芯绒，手心微微出汗。她找不到合适的衣裳，又到了那种总感觉皮肤和头发冒油，什么都不对劲的时刻。袜子破了个洞，好吧。她爱他，她终于选好了裙子，裙子上缀满亮片。火车上她昏昏欲

睡，在堤岸站下了车，穿桥而过，驻足观察一件卡在栏杆上的潮湿上衣。他们在EAT轻食店会合，她在南岸一家意大利连锁餐厅给他点了份意大利肉酱面。他们渐渐意识到这类盛会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女孩们穿着丝绸裙子和高跟鞋走进电梯。买票的人排起长队。他在休息区看到了几个果盘，便将自己所有的紧张都倾注其上，这些果盘显然会在6点的时候被准时撤走。他们切了凤梨和甜瓜，他不无遗憾地对她说。她打发他先进去，而后独自排队。

休息区人满为患。亚历克斯在吧台，丽贝卡也在。杰克在这栋建筑里的某处，他们在纽约的时候经常光顾同一家咖啡厅，从那之后她就再也没见过他了。还有艾米、凯瑟琳，克里斯可能也来了。她心惊肉跳，无法同任何人交谈，她举起手机假装讲电话，悄悄溜到后面，上了二楼的酒吧，去偷享一杯啤酒。她的座位在C9，广播开始敦促大家尽快入座。随后有人站上舞台，哀悼某位诗人的离世，不是阿什贝利。接着就是她的丈夫登台，身穿有些褪色和磨损的旧夹克，看上去很开心，而且非常害羞。他是最后一个朗读的，当他读到那行有关一只完整的碗的诗句时，她屏住了呼吸。每一个单词都是那么清晰。我们是一双丑陋的乌鸦，致力于独自存在。

所有诗人在舞台前一字排开。一条绿色的丝绸半裙吸引了她的注意力，还有一条芥末黄长裙。可是他赢了！是他的名字。就在他重新登台的同时，坐在她身后的一个男人说他长了张好看的脸。之前就是这个男人说时代广场上人太多了，他感到很抱歉。好吧，这里人同样太多了，而他的面容很惊艳。他当然没有准备演讲。谢谢，他说。谢谢所有人。她一直无法去他身边，等她终于可以过去的时候，依然有人横插在中间，边上也都是人。彼得说，我是彼得。我知道你是彼得，她语带安慰。他们等一杯酒水等了很长时间，然后一饮而尽，他正同从前的一个学生说话，他高兴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他们只去庆功宴上露了个脸，还好她知道去哪儿能尽快打到出租车。一路上汽车走走停停，滑铁卢桥，尤斯顿路，他们一直在聊恋童癖的话题。他们无法入眠，因为太过兴奋，他们躺在那里窃窃私语，现编歌词一起乱唱，我爱你，她说，整个人钻进他的臂弯里。

明天秋分，明天就是她在英国的最后一天。天空万里无云，是旗帜和水手的蓝色。水汽很重，她不幸有些头痛，一直从颅底痛到左眼，像被带尖钉的金属棒殴打过。她得去取点现金，还要整理行李，她得打包

自己的人生，乘上她的小船远航。她现在有些看不上这条船了。她不愿一个人，她昨天就受够一个人了，毫无疑问明天还得继续忍受。我要生病了，她说，随后跑上楼去。她真的病了。疼痛非常强烈，她在羽绒被里翻来覆去，嘟嘟囔囔，哀怨流泪。过了一会儿，疼痛有所缓解，她便查阅起邮件，而他则躺在她身边浅唱低吟。这里是我们的家，等你回来就是我们八个星期的结婚纪念日，把8这个数字横过来就表示无穷大，所以我们可以长长久久，虽然无法成真，但是能这么想想也挺不错。

头痛渐弱，直到她彻底忘了这码事。她尝试办理值机，结果机票信息有误，有人把她的生日打错了，她被减龄成了38岁。她给美国航空公司打电话，他们给了她一个相当复杂的待办清单，想要搭乘航班就得按照上面说的去做。她照做了，但清单显然也是错的。经过多次沟通，一个嗓音漂亮的男子告诉她现在没问题了。你是否持有ESTA [112] ？你的护照还在有效期吧？那就没问题了。这是个天空湛蓝的下午，早些时候，她去邮局取钱，等在一个女人身后，这个女人想往加利福尼亚寄信。下次你得填一个海关单据，邮政局局长对她说。海关可能会非常迂腐。他又说了些有的没的，而她在门口回头喊道，我不是日本人。我以为她是日本人，男人说，有点尴尬，显然也有点受伤。可能她是韩国人。她看起来像日本人。他非常谨慎地数着凯西的钱，他用一个小垫子来蘸湿手指，但不够用，他发现钱柜后面有一瓶水，便拿来湿润垫子。你能明白我为什么这么做吗，他问她。这样我才能快点儿。五十，五十，二十，二十，十五，一。队伍很长，想抽身没那么容易。

昨天晚上她挪了三次床，不断醒来，总觉得厨房里有人。她在凌晨1点半的时候爬上丈夫的床，他胡乱摸索的手发现了她，便抓紧不放。她倾听他呼吸，每一次呼吸都有长长的间隔。她不是第一个做这件事的人，她甚至不是第一个写下这种感受的人。她因为爱他而无法呼吸，这个温暖的、熟睡的小动物，睁开金色的眼睛，深情地凝视她。皮普，他说。我的皮普。

7点半，他端来茶叫醒了她，那会儿她已经回到了自己的床上。2017年9月23日。他们紧紧相拥。这次离去是空前的。此前她从未将一个丈夫留在身后。他开车送她去机场，尽管她已经买了车票，尽管她一想到他可能命丧车祸就担心得发疯。箱子都已打包好，拉上了拉链，所有充电器都整齐排列在袜子和内裤之间，没人会质疑她携带的物品，除了一双不合脚的古驰平底鞋，而她将在未来几周里一直后悔这件事。车

里两人都很安静，双手紧握，摆弄空调，树木像明黄的火炬，有时又化作猩红的火光。这就是英格兰，她会想念这里的，即便它变得面目全非，种族主义横行已是公开的秘密。对来不及办理登机的担忧已经压倒了一切，他们在M40公路上遭遇了堵车，她数着每一分钟的流逝，用力拉扯嘴唇。没问题的，皮普，没问题，他们停车，转动方向盘，他们还有大把时间。

在行李托运处，一个打着哈欠的年轻男子拿过她的护照。你看上去很累，她说。确实，但我还是能注意到该注意的东西。他像个孩子似的用力摩挲眼睛，询问她的计划，准备花多少天来做这样那样的事情。她想越过这一切，直接回家，他在她的票上盖了章，她可以走了。他们还有时间喝杯咖啡，没人能阻止他们，在他必须离开之前，他们拥有由分钟组成的整个海洋。非常松软，他说着咬了一口布朗尼蛋糕，蛋糕里有橙味香精。她以前从未爱过任何人，没有真的爱过。她从不知道该如何去爱一个人，如何敞开心扉，如何把自我搁置一旁，如何付出。他用力吻了她三次，而后他走进电梯，她就一直盯着电梯，一直盯到电梯门关闭。

就是这样了，她孤身一人，带着她的滚轮行李箱和大手提袋，穿着她的旧外套。她将护照展示给所有需要查看的人查看。她很渺小，她很自在，她百分之百结婚了。她通过安检，来到此刻所处的地方。站在迪克森零售店和泰德巴克服装店之间的空隙处，听着广播里播放的老歌，欲望，爱情，向我证明。她在多元信仰祈祷室的门口停留，人们三三两两地从她身边走过，疲惫不堪。她的飞机是两点半的，还有三个小时，但她已然身在空中。她爱他，她爱他。尼克私信她说，他们得赶走这条路上多少阴茎带来的可怕麻烦才能做出正确的决定。不会停止。一切还将继续下去，无论是有她还是没有她。金正恩管特朗普叫老糊涂，或许他们全都会被炸成碎片。但至少蚂蚁会活下去，继续建造它们无限的城池，从壁橱里偷走蜂蜜。她握紧手中的包，等待她的航班。她爱他，她爱他。爱是全世界，痛是全世界[113]。此刻她身处这个世界，她就要登机了，无处可藏。

致谢

梦幻代理的丽贝卡·卡特和P.J.马克。

皮卡多出版社的每一个人，尤其是保罗·巴格利、基什·韦德亚拉特纳和保罗·马蒂诺威克。

诺顿出版社的每一个人，尤其是吉尔·拜尔罗斯基、德鲁·惠特曼和艾琳·洛维特。

早期读者：约瑟夫·凯克勒、吉蒂·莱恩、大卫·阿基米、琴·汉娜·埃德尔斯坦、萨拉·伍德、阿里·史密斯、伊丽莎白·达伊、乔·达伊、尚塔尔·约非、里奇·多德韦尔、查理·波特、劳伦·卡塞尔、大卫·德尼、汤姆·德·格伦瓦尔德、马特·伍尔夫、珍妮·罗德、弗朗西斯卡·西格尔。

沃尔夫冈·提尔曼斯和莫林·帕里。

克里斯·克劳斯，感谢你播下种子；凯西·阿卡，感谢你带来颠覆的可能性；马蒂亚斯·非格纳，感谢你的慷慨。

丹尼斯·莱恩，一如既往谢谢你。

还有伊恩·帕特森，感谢你做的一切。

[1] “联合国扬声器后面十二平方英尺的廉价大理石砖一直让我很不爽。我会用大气漂亮的大理石板换了它，要是他们问我的话。”：@realDonaldTrump, Twitter, 3 October 2012.

[2] 狄更斯作品《远大前程》中的孤儿形象。

[3] “欲望蛰伏太深，根本没办法把它们拽出身体”：Kathy Acker, *Great Expectations* (Grove Weidenfeld, 1982), p. 127.

[4] 瑞秋·雷（Rachael Ray），美国电视烹饪女王，《美食30分》《瑞秋·雷》等节目主持人，出版过多本美食图书，节目曾斩获三项日间艾美奖。

[5] 葛洛丽亚·伊斯特芬（Gloria Estefan），美国著名歌手，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流行乐坛天后。

[6] 佩顿·曼宁（Peyton Manning），美国著名橄榄球运动员。

[7] “比我的阴道还脆弱”：Kathy Acker, postcard to Jonathan Miles, 20 December 1982, in Chris Kraus, *After Kathy Acker* (Allen Lane, 2017), p. 204.

[8] 吉米·萨维尔（Jimmy Savile），英国广播公司（BBC）知名主持人，英国家喻户晓的人物，于2011年去世，死后被爆出长期性侵未成年人和精神病人的“超级丑闻”。

[9] “为什么总统往往是个嫖客，却从来不能是个婊子呢”：Zoe Leonard, ‘I want a president’, 1992.

[10] 法国的设计师品牌。

[11] 安妮·博林（Anne Boleyn），英王亨利八世的第二任王后，伊丽莎白一世之母，后以通奸罪名被处死。

[12] 英国国王亨利八世和法国国王弗朗西斯一世的会晤之地，二人在此推动了撼动历史的宗教改革，亨利八世也因此最终得以迎娶安妮·博林。

[13] 天主事工会（Opus Dei），天主教自治社团，1928年由西班牙牧师何塞马利亚·埃斯克里瓦创立。

[14] 艾德·米利班德（Ed Miliband），英国政治家，于2010年至2015年任工党党魁兼反对党领袖。

[15] NHS是英国国民医疗服务体系的简称。

[16] 铁道公寓指公寓楼里的房间彼此相连，连成一排，这种公寓模式在纽约、旧金山非常普遍。

[17] 美国总统唐纳德·特朗普的女婿贾瑞德·库什纳，其父查尔斯·库什纳是新泽西州有名的地产大亨。

[18] 香蕉共和国是对经济单一、政治不稳定，尤其是贪污腐败、有境外势力介入之国家的贬称，通常指中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小国，常见经济作物有香蕉、可可、咖啡等。

[19] 图卢兹·洛特雷克（Toulouse Lautrec），法国贵族家庭出身，后印象派画家，近代海报设计与石版画艺术先驱，被人称作“蒙马特之魂”。

[20] “我就是个彻头彻尾的丑陋怪物。我实在太丑了，没办法走向世界”：Kathy Acker, *The Adult Life of Toulouse Lautrec* [1975], in *Portrait of an Eye*：　*Three Novels* (Pantheon, 1992), p. 194.

[21] “我以为你之前没注意到我是因为我毫无存在感”：Kathy Acker, *Translations of the Diaries of Laure the Schoolgirl* [1983], in *Eurydice in the Underworld* (Arcadia, 1997), p. 107.

[22] “我出生在怀特岛的圣海伦。1970年。孩提时代，我几乎没东西可以吃”：Kathy Acker, *The Childlike Life of the Black Tarantula* [1973], in *Portrait of an Eye* , p. 10.

[23] 一款可供智能手机用户使用的通信应用程序。此处只是发音相似。

[24] “我这辈子从没见过有人像这群年轻人那么惊恐，他们从摩苏尔逃跑，等着接受伊拉克安全部门的检查，确认他们是否为IS前成员。两个

处在好斗年纪的年轻人进入帐篷接受问询，两个小时后被人用担架抬去了营地医院，浑身是血。”：Patrick Cockburn, ‘End Times in Mosul’, *London Review of Books* , Vol. 39, No. 17, 17 August 2017, pp. 25—6.

[25] 巴比肯艺术中心，位于英国伦敦的表演艺术中心，定期举行音乐、戏剧、电影展映及艺术品展览，是伦敦交响乐团和BBC交响乐团的驻团场地。

[26] “我出生在巴比肯，生下来就是个疯子”：Kathy Acker, *The Childlike Life of the Black Tarantula* , in *Portrait of an Eye* , p. 23.

[27] “我像只臭虫一样疯狂”：Kathy Acker, letter to Jackson Mac Low, 7 July 1973, quoted in Chris Kraus, *After Kathy Acker* , p. 82.

[28] “我原本可以躲进科幻小说，将我的双性人生过得更好”：Kathy Acker, letter to Jackson Mac Low, July 1973, quoted in Chris Kraus, *After Kathy Acker* , p. 85.

[29] “那棵树就是世界，世界是她的脊梁”：Kathy Acker, *Blood and Guts in High School* (Pan Books, 1984), p. 47.

[30] 由美国的伊姆斯夫妇于1956年设计的经典餐椅，被列入世界最佳产品设计之林，为美国现代艺术博物馆MOMA的永久收藏品。

[31] 英国现代家具设计的先驱品牌。

[32] “这事几乎已经很直观了，我留在浴室里——就在犯罪现场。印象中我甚至没有站起来。我只是不断不断地打字。”：Amber Amour, ‘Why I Instagrammed My Rape’，*Marie Claire* , 6 June 2016.

[33] “我作为总统的第一要务就是修复我们的核军火库并实现现代化提升。现在，它已然空前强大……但愿我们永远不必动用这种力量，但不论什么时代，我们都是这个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realDonaldTrump, Twitter, 9 August 2017.

[34] “整座城市陷入恐慌。开着轰炸机的恐怖分子将接管一切！”：Kathy Acker, *The Adult Life of Toulouse Lautrec* , in *Portrait of an Eye* , p.

205.

[35] “或许你正在死去，可你并不在乎。你没有更多话要说了。在虚无与灰暗之中，水中的岛屿几乎不知去向。”：Kathy Acker, *Florida* , *in Literal Madness* (Grove Press, 1987), p. 397.

[36] 马尔克姆·X（Malcolm X），原名马尔克姆·利托（Malcolm Little），非裔美国人民权运动领导者，于1965年遇刺身亡。

[37] 约为9967米。

[38] 尤里乌斯·罗伯特·奥本海默（Julius Robert Oppenheimer），美国物理学家，创建洛斯阿拉莫斯国家实验室，主导制造世界第一颗原子弹，被誉为“原子弹之父”。

[39] 指2017年惠特尼双年展上引发争议的作品《开棺》（*Open Casket* ），作者是达娜·舒兹（Dana Schutz），画作描绘了非裔美国男孩爱默特·提尔的葬礼。提尔死于1955年，因对一名白人女性吹口哨被处以私刑，该案件是非裔美国人民权运动兴起的契机之一。

[40] 《圣经》中的世界末日，善恶对决。

[41] “他手背上的肉像被打湿的报纸一样消失了” “大部分尸体面朝下趴着，全都赤身裸体，烧得焦黑” “焦黑的圆球躺在沙滩上” “一个幼童试图吮吸死去母亲的胸部喝奶”：Kathy Acker, *My Death My Life By Paolo Pasolini* [1984], in *Literal Madness* , p. 315.

[42] “我唯一渴望的是全面战争”：Kathy Acker, ibid., p. 233.

[43] 美国国内最大的打折零售商和全球最大的批发商之一。

[44] “腐烂的惊恐面庞”：Kathy Acker, *Kathy Goes to Haiti* [1978], in *Literal Madness* , p. 86.

[45] “让我们心怀仇恨/放下仇恨来交流吧”：@FLOTUS, Twitter, 12 August 2017.

[46] 梅拉尼娅·特朗普（Melania Trump），美国第45任总统唐纳德·特朗

普的夫人。

[47] “据说大屠杀发生在20世纪40年代，她在一个纳粹网站上读到过的，那时传递信息比如今困难六百万倍。更何况，所有的‘证据’都被尘封在铁幕后面，甚至在90年代之前，没人能去相传发生大屠杀的地点现场调查。”：Andrew Anglin, Daily Stormer, 12 August 2017.

[48] “集中营里并没有那么多人死于饥饿和疾病，至少证据不足”：Andrew Anglin, Daily Stormer, 12 August 2017.

[49] 美国极右组织，与“爱国者”和民兵运动紧密相关，具有明显的反政府倾向。

[50] 美国民兵运动组织，旨在抗议并武装反对政府压缩宪法规定的公民权利，南方贫困法律中心将其定义为反政府组织。

[51] 非裔美国人，1991年在酒驾超速拒捕后遭洛杉矶警方殴打，4名白人警察被起诉。一年后陪审团判决被告无罪，引发种族暴乱。

[52] 非裔美国人，1983年因在纽约地铁墙上涂鸦被捕，拘留期间死亡。

[53] 非裔美国人，2016年因车尾灯损坏被明尼苏达州警方拦下，伸手取证件时被警察开枪射杀。

[54] 非裔美国人，2014年因纽约警方在控制嫌疑人时采取不当举动，致其窒息死亡。

[55] 牛津逗号指英语中列举多个项目时，在最后的and前也加上逗号，避免可能的歧义。

[56] 三K党（Ku Klux Klan， 缩写为KKK），奉行白人至上主义，歧视有色族裔、犹太人、天主教徒和外国人的民间团体，美国极端种族主义的代表性组织。

[57] “你知道吗：卢旺达种族大屠杀之后，人们发现那里遍地都是武器库。这次的事件不是为了一块美利坚联盟国纪念碑，而是民兵接管城市的一次尝试。很抱歉今晚给你带来这个。一个更加宏大的计划正在酝酿

当中。请不要有所怀疑。不要掉以轻心”：@kristinrawls, Twitter, 16 August 2017.

[58] 多丽丝·莱辛（Doris Lessing），英国女作家，代表作有《金色笔记》《野草在歌唱》《暴力的孩子》等，2007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59] 史蒂夫·班农（Steve Bannon），美国媒体人，曾任白宫首席战略顾问，被重组后的安全委员会撤职。

[60] “或许我们需要建一个纪念碑，列出能够确认身份的每一个奴隶的名字，可以参考越战纪念物的风格”：@sarahschulman3, Twitter, 19 August 2017.

[61] 一款香料朗姆酒。

[62] 克里特岛第二大城市。

[63] Airbnb的中文名称，一家来自美国的假日房屋租赁网站。

[64] “那些流浪汉里四分之三都是黑人或者波多黎各人。小便的恶臭远比附近街区的气味更加真实。”：Kathy Acker, *Bodies of Work* (Serpent’s Tail, 1997), p. 107.

[65] “美国的一切是如何开始的。为了打败美国，她必须先学习美国是谁”“不过是个次要因素，不再存在”“美国起源的神话是如何讲述的”“对宗教偏执的渴望造就了美国或者说自由”：Kathy Acker, *Don Quixote* (Paladin, 1986), p. 117.

[66] 佛莱迪·摩克瑞（Freddie Mercury），英国音乐家，皇后乐队主唱。

[67] 位于伦敦海德公园。

[68] 迪伦·卢福（Dylann Roof），2015年南卡罗来纳州查尔斯顿枪击案犯人，在当地伊曼纽尔非裔卫理公会教堂开枪射杀九人。

[69] “我就站在那些假人旁边，它们应该是用来表现处在最深耻辱之中的黑人的，同时意识到这里并没有代表种植园男女主人的假人”：Rachel Kaadzi Ghansah, ‘A Most American Terrorist： The Making of

Dylann Roof ’, GQ, 21 August 2017.

[70] “是一张张A4大小的多用途无酸纸，上面题写着办公场所的无情论调”：Lucy Ives, ‘Sodom, LLC： The Marquis de Sade and the Office Novel’, *Lapham’s Quarterly* , Vol. IX, No. 4, Fall 2016.

[71] 本句中“我的”和“就是你的”原文为西班牙语。

[72] 西尼德·奥康娜（Sinéad O'Connor），爱尔兰流行歌手和歌曲作者，凭借单曲Nothing Compares 2 U赢得格莱美奖。

[73] 让-米切尔·巴斯奎特（Jean-Michel Basquiat），美国新表现主义艺术家，与安迪·沃霍尔过从甚密，在当代艺术史上占据重要的地位。

[74] 李伯拉斯（Władziu Valentino Liberace），美国著名钢琴家、歌手、演员，因其精湛的演奏技巧和华丽的表演风格为大众所知。

[75] 伊万卡·特朗普（Ivanka Trump），美国总统唐纳德·特朗普的女儿，世界超级名模，美国纽约房地产巨鳄特朗普集团副总裁。其丈夫为贾瑞德·库什纳。

[76] 菲利普·加斯顿（Philip Guston），美国艺术家，抽象表现主义的推动者。

[77] 莫尔顿·费尔德曼（Morton Feldman），美国作曲家。

[78] “休斯敦史上最高降雨量！得克萨斯州到处是水。洪灾规模空前，未来还会有更多降雨。人们的精神可嘉。谢谢！我马上还要去个好地方，密苏里州。2016年，我在那儿打了场漂亮的胜仗。民主党议员克莱尔·麦卡斯基尔反对我们的大规模减税政策，共和党人会拿下那位参议员的！”：@realDonaldTrump, Twitter, 27 August 2017.

[79] 康多莉扎·赖斯（Condoleezza Rice），美国国务院第66任国务卿。

[80] 米歇尔·奥巴马（Michelle LaVaughn Obama），第44任美国总统贝拉克·侯赛因·奥巴马的夫人。

[81] “知情的人生像沼泽一样脆弱”“我身陷污泥之中”“尸体被丢进水

里”“我和女友在一栋真正的楼里”“仅仅目睹还不够”“见得越多，遗忘越多”：Kathy Acker, *Eurydice in the Underworld* , p. 15.

[82] 此处由于language，luggage，baggage字形相似，作者因而看错了。

[83] 约翰·阿什贝利（John Ashbery），美国诗人，后现代诗歌代表人物，其诗集《凸面镜中的自画像》获得美国国家图书奖和普利策奖，于2017年9月逝世。

[84] 希腊神话中的人物，俄耳甫斯的妻子。

[85] “海洛因的替代品，一种浑浊的黄色液体。然而瘾君子都不得不为‘鳄鱼’廉价的快感付出沉痛代价。使用者无论在身体的什么部位注射这种毒品，都会导致血管爆裂，注射处附近皮肤组织死亡，严重时皮肤会一块块剥落，最后只剩骨头”：Simon Shuster, ‘The World’s Deadliest Drug： Inside a Krokodil Cookhouse’, Time, 5 December 2013.

[86] 雅各布·里斯-莫格（Jacob Rees-Mogg），下议院领袖，枢密院议长，保守党内退欧强硬派代表，欧洲研究会（Europe Research Group）现任主席。

[87] 伊诺克·鲍威尔（Enoch Powell），英国政治家，1968年发表争议性演说，被媒体冠名为“血河”演说（Rivers of Blood）。他猛烈抨击了工党政府的移民政策，公开反对来自其他英联邦国家的移民。

[88] “死者们发现我识字，于是把我拖进牲口棚，挖去我的双眼，殴打我”：Jesmyn Ward, Sing, *Unburied* , *Sing* (Bloomsbury, 2017), p. 282.

[89] 卡罗琳·卢卡斯（Caroline Lucas），英国国会议员，曾任绿党党魁。

[90] “墙上涂满粪便，我是那里唯一的人类”：Dodie Bellamy, *Pink Steam* (Suspect Thoughts Press, 2004), p. 137.

[91] 美国同性社交软件。

[92] 汉斯·荷尔拜因（Hans Holbein the Younger)，德国画家，文艺复兴

时期代表人物之一，俄罗斯作家陀思妥耶夫斯基评价其作品《墓中基督》“足以夺去许多人的信仰”。

[93] 原文为西班牙语bodega，特指卖酒的杂货店。

[94] 宝拉·莫德松-贝克尔（Paula Modersohn-Becker），德国女画家，早期表现主义代表人物之一。

[95] 黛比·哈利（Debbie Harry），美国朋克歌手、演员，金发女郎乐队主唱。

[96] 克劳斯·诺米（Klaus Nomi），德国男高音，以其宽广的音域和非同寻常的舞台造型著称。

[97] 葛蕾丝·琼斯（Grace Jones），牙买加著名模特、歌手，其独特的外形和狂野的作风受到不少人尤其是同性恋者的追捧。

[98] 凯斯·哈林（Keith Haring），20世纪80年代美国最负盛名的涂鸦艺术家和社会活动家。

[99] 安杰丽卡·休斯顿（Anjelica Huston），美国女演员、导演、制片人，凭借《普里兹家族的荣誉》获得第58届奥斯卡最佳女配角奖。

[100] 凯莉·费雪（Carrie Fisher），美国女演员，在《星球大战》中饰莱雅公主，蜚声国际。

[101] “我从来都不知道该如何说再见。但谁不是呢，我们不都如此吗？那就道一声‘再见’吧”：Kathy Acker, *Blood and Guts in High School* , p. 31.

[102] “我狠狠瞪了一眼那个老家伙” “我他妈的和你不一样，我是你的敌人”：Kathy Acker, *Florida* , *in Literal Madness* , p. 401.

[103] “我知道祖母不喜欢父亲”：Kathy Acker, *Great Expectations* , p. 14.

[104] “我爱妈妈。我知道她依赖地塞米松”：Kathy Acker, *Great Expectations* , p. 15.

[105] “但我并不害怕”：Kathy Acker, *Florida , in Literal Madness* , p. 400.

[106] “我从未杀过人，我常常喝醉，从不绝望”：Kathy Acker, *The Childlike Life of the Black Tarantula* , in Portrait of an Eye, pp. 25—7.

[107] “我和任何有道德的人一样普通”：Kathy Acker, *Pussy* , *King of the Pirates* (Grove Press, 1996), p. 84.

[108] “戒除毒瘾之后，我就又开始绕着服装店打转”：Kathy Acker, *Pussy* , *King of the Pirates* , p. 88.

[109] “我是无拘无束长大的，我想要保持野性”：Kathy Acker, *Blood and Guts in High School* , p. 97.

[110] “姐姐的大帽子飞走时我特别开心，当时我们俩都在车上”：Kathy Acker, *Empire of the Senseless* (Picador, 1988), p. 30.

[111] “我本可以拥有船员成为海盗，但我不行。我本可以住在我的脑海里，成为通过想象创造出的任何存在——流浪汉、探险家、战士、盟军总司令——但事实上我什么都不是”：Kathy Acker, *Empire of the Senseless* , p. 26.

[112] 旅游许可电子系统的英文简称，由美国国土安全部建立实施，允许符合免签证计划条件的申请人获得入境许可。

[113] “痛是全世界”：Kathy Acker, *Blood and Guts in High School* , p. 125.

未读 Club

为读者提供有温度、有质量、有趣味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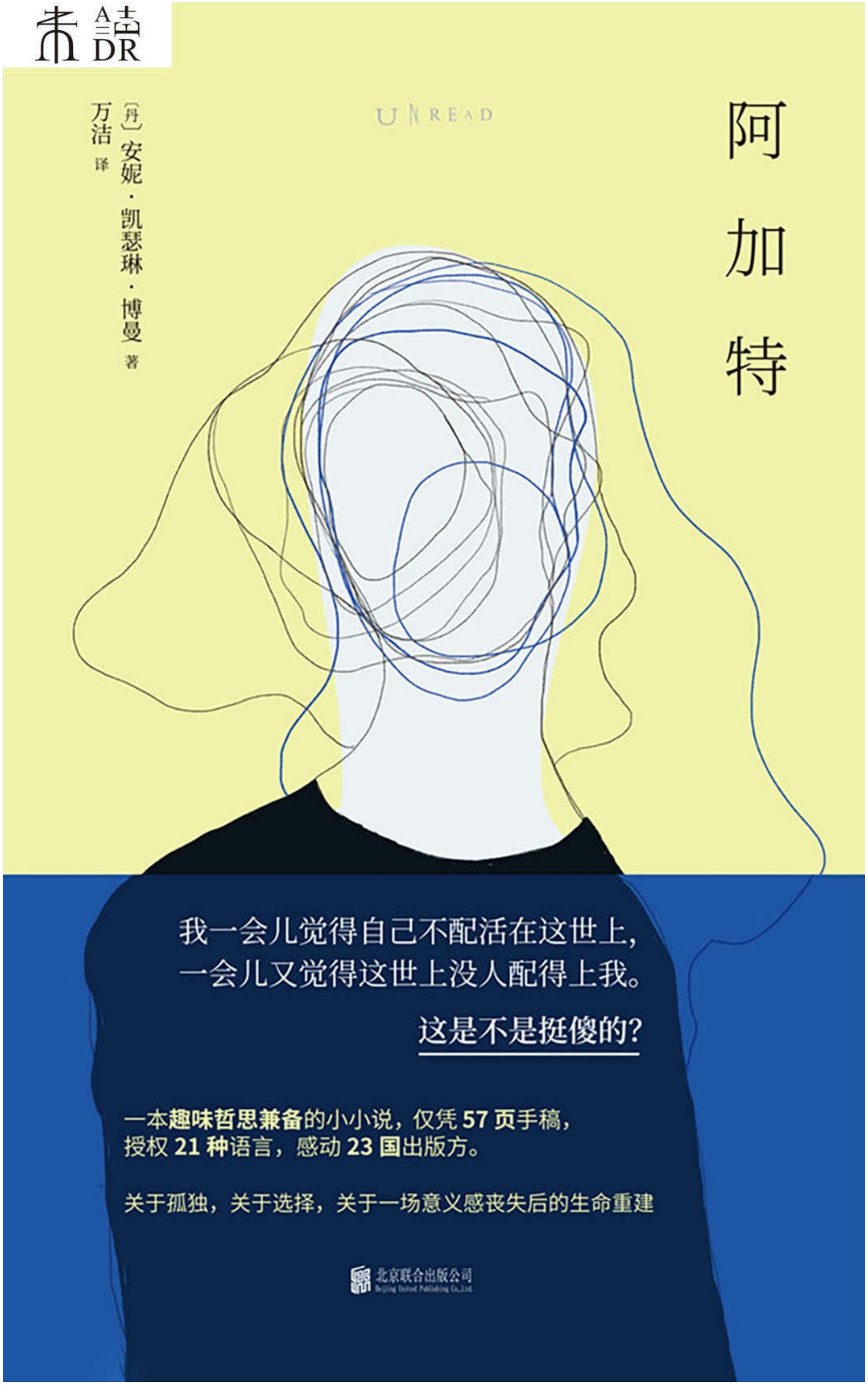
泛阅读服务

专属社群 独家福利

精品共读 活动特权

手机扫码

加入未读 Club 会员计划


未读
UNREAD
阿加特
〔丹〕安妮·凯瑟琳·博曼 著
万洁 译
我一会儿觉得自己不配活在这世上，
一会儿又觉得这世上没人配得上我。
这是不是挺傻的？
一本**趣味哲思兼备**的小小说，仅凭 **57 页**手稿，
授权 **21 种**语言，感动 **23 国**出版方。
关于孤独，关于选择，关于一场意义感丧失后的生命重建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Ltd.

版权信息

阿加特

AGATHE

作者：[丹] 安妮·凯瑟琳·博曼（Anne Cathrine Bomann）

译者：万洁

出品方：未读·文艺家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Copyright © Anne Cathrine Bomann 2017 by Agreement with Grand Agency, Sweden, and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UK.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 2019 by United Sky (Beijing) New Media Co., Ltd.

目录

版权信息
倒数
窗格
残香
聒噪
生长痛
阿加特I
看不见的朋友
阿加特II
睡莲
阿加特III
我们之间
阿加特IV
假条
阿加特V
镜子
柴可夫斯基
阿加特VI
聋子、哑巴和盲人
来访
迷途
阿加特VII
死亡所在
阿加特VIII
雪
阿加特IX
爱
决定
咖啡
阿加特X
游泳
小事
清理

阿加特XI
人影/背景
和解
苹果蛋糕
家
阿加特XII
返回总目录

倒 数

年满72岁便可退休。

截至现在，距离我退休还有5个月，整整22周。

如果我的所有患者都来就诊，那就意味着我还要安排整整800次咨询。如果有人取消预约，或者病了，次数就能少些。

不管怎么说，这都算是一点安慰。

窗 格

事情发生的时候，我正坐在客厅向窗外凝望。春日的阳光透过窗户照在我的地毯上，形成4个交错的方格，缓慢而坚定地移过我的脚背。我手边放着一本没有翻开的初版《恶心》[1]，我已经努力了很多年，可就是看不进去。她的双腿纤细苍白，时节还这么早，她的家人就允许她穿裙子出来玩了，我有点惊讶。她在路上画了跳房子的格子，全神贯注地玩起来，先是单脚落地，再换双脚，如此反复。她头上一左一右梳着两个辫子，大约7岁，和她的妈妈、姐姐一起住在这条路上靠里的4号别墅里。

你可能以为我是个哲学家之类的人物，平日里坐在窗前是为了思考比跳房子和阳光在地板上移过更深奥的事情。你猜错了，其实，我坐在这里纯粹是因为无事可做。或许，还有一部分原因是这女孩有时会跳出一系列高难度的步伐，当她的欢呼声飘进来，我能从中听出些许盎然生趣。

又坐了一会儿，我起身去沏了一杯茶。回来的时候，我发现她已经不见了。她可能去别的地方玩更有趣的游戏了吧，我想。

路中央只留下一截粉笔和一块石头。

就在这时，事情发生了。我把茶凉在窗台上，将毛毯摊开盖住膝盖，紧接着便发现视野边缘有什么东西掉落下来。一声尖叫传来，身体僵硬的我挣扎着站起身，挪步到窗前去看。她就躺在我右侧不远处的路面上，那里有一条折向湖畔的小径，还有一棵树。我瞥到有只猫正站在那树的一根枝干上摇尾巴。树下的女孩已经坐了起来，她正靠在树干上，捂着脚踝啜泣。

我从窗前缩回头。

要不要去哄她？从我自己还是个孩子的时候起，我就没跟小孩说过话。要是一个陌生人突然出现在她面前，想方设法地安慰她，她会不会更惊惶不安？

我又偷偷往外瞟了一眼。她还坐在树下的草丛里，正仰着哭花的小脸朝路这边看，目光似乎穿过了我的房子。

也许别让任何人看到我才是上策。要是看到我这样，他们肯定会交头接耳：他不是个医生吗？为什么碰上这样的事却干看着？

于是，我端起茶杯，走进厨房，在餐桌边坐下。我对自己说，那女孩很快就会站起来，单腿跳回家，不会有任何问题的。但我还是像个逃犯一样在厨房里呆坐了好几个小时。最后，等到茶凉了，杯子里的水变得浑浊，天色也暗了下来，我才蹑手蹑脚地回到前厅，将半个身子躲在窗帘后头，偷偷地往路那头看。

当然了，那时她已经离开了。

残 香

自从我雇了苏拉格太太之后，她每天早晨都会以同样的方式跟我打招呼。她日日坐在那张红木做的大办公桌旁，就像端坐在王位之上的女王。我一进门，她就起身接过我的手杖和大衣，我则摘下帽子，把它放在衣架上方的搁板上。与此同时，苏拉格太太会过一遍当天的预约安排，最后递给我一沓病历档案，这些都是从办公桌后面她一丝不苟地整理好的档案柜上拿下来的。然后，我和她简单交流几句就会开始忙工作，直到中午12:45，我才出门去附近一家中规中矩的餐厅吃饭。

就好像有规定一样，我外出用餐前，她都不会再出现在我面前。等我吃饭回来，又会看见她坐在我出门时她坐的那个位置上，分毫不差。有时候我会怀疑她压根儿没吃午餐。空气中闻不到一丝饭菜的气味，而且我从来没在她桌子底下发现哪怕一丁点儿面包屑。

苏拉格太太是不是不需要吃东西也能活着？

那天早晨，她告诉我有个德国女人打电话过来，想过会儿登门拜访，预约咨询的时间。

“和杜兰德医生聊过后，我得知她几年前因为严重的躁郁症自杀未遂，住进了圣斯特凡医院。”

“不行，”我坚决地说，“我们不能收这个病人，因为要治好她需要好几年的时间。”

“杜兰德医生也认为她应该再次住院治疗，但是，她坚持要找您做心理咨询，医生。我可以在预约日程上把她安排进去，不难。”

苏拉格太太一脸怀疑地盯着我，但我还是摇了摇头。

“不行，这不合理。还是委婉拒绝，请她去别家治吧。”等到退休的时候，我就已经执业近50年了。所以，我已经受够了，最不想见到的就是再来一个新病人。

苏拉格太太又定定地看了我一会儿，很快就继续查看预约安排了，没有再追问此事。

“谢谢，非常不错。”我说着接过一沓病历档案，转身向办公室走去，我的办公室就在苏拉格太太的地盘正对面。所谓她的地盘，就是病人等候的接待区，空间充足，所以我这位秘书打字的咔嗒声和她与病人之间的对话都不会打扰我工作。

我的第一位病人是甘斯堡太太，一个无趣的女人。她刚来，正在翻阅苏拉格太太偶然买的一本杂志。

我深深地叹了口气，在心中提醒自己：等接待完她，我就只剩下753次咨询了。

这天就像浮萍一样轻飘飘地过去了，直到我午餐后返回办公室，在门口差点撞到一个面如死灰的黑发女人，我为自己的笨拙向她道了歉。那女人瘦得吓人，棱角分明的脸上长了一双巨大的眼睛。

“没关系，是我挡路了。”她边说边往里走了几步，“我是来跟你约时间的。”

她有明显的口音，我意识到她一定就是那个德国女人。她将一张印有圣斯特凡医院标志的地图抓在胸前。

“恐怕不太方便。”我回答。

那女人慌忙地向我跨近一步，急切地说：“预约心理咨询对我来说至关重要。抱歉给你添麻烦了，但是我没别的地方去了。求你帮帮我吧……”

我本能地后退几步。她褐色的眼睛放出狂热的光，逼视着我，那目光仿佛一双手，紧紧地抓住我的胳膊。显然，要想摆脱她免不了拉扯一番，可我既没有时间也没有精力。于是，我朝苏拉格太太招了招手，勉强挤出一丝微笑。

“这位太太请随我来。”我说着绕开那女人往屋里走去，“我的秘书会跟你详细解释一切的。”

说到底，这女人出现在这里是苏拉格太太的失误。所以，由她来将这个女人劝走才合适。女人千恩万谢地跟在我身后朝前台走去，我带这个女病人来到苏拉格太太面前，意味深长地给她递了个眼色。我的秘书只将左胳膊肘抬起了寸余。

“苏拉格太太，你帮帮忙，跟她说一声吧？”我询问道，然后低下头，拖着僵直的身子匆匆逃往我的安全区——办公室。但是那个面色苍白的女人的身影却在我脑海中挥之不去，这天余下的时间里，我好像总能闻到她身上的香水味。每当我打开办公室的门，那气味就像灰尘一样打着旋儿向我扑过来。

聒 噪

时间匆匆穿过我的身体，就像自来水从没人换的锈蚀的水龙头里往外流淌。那天，我漫不经心地接待了7个病人。午后的天空像铅块一样阴沉沉的，下着雨。再接待一个病人，我就可以回家了。

我陪同阿尔梅达太太往办公室走去，同时向我的秘书瞟了一眼。她安安静静地坐在整洁的办公桌后面，正盯着桌面出神。悬臂台灯将她一动不动的身影打在她身后的墙上，她显得格外落寞。我甚至有一瞬间都在考虑要不要上前同她说些什么了，可是，又能说些什么呢？最后，我只是将身后的办公室门关上，转身接待我的病人。

阿尔梅达太太几乎比我高一头，一举一动总是格外显眼。她一阵忙活，将雨披脱下，把雨伞放下，往长沙发椅上重重一坐，抚平湿乎乎、皱巴巴的半身裙，透过架在她那个歪歪扭扭的鼻子上的小眼镜颇为埋怨地看着我。

“医生，我这星期过得糟透了。”她一边大声抱怨，一边挪了挪身子，让自己在沙发上坐得更舒服，“我心绪不宁。我敢肯定，是我的神经出了问题。我跟伯纳德也是这么说的，我说，你让我一整天坐在椅子上，单单这件事就让我心烦意乱！”

阿尔梅达太太总是紧张兮兮的。对她来说，没有哪天过得合她的心意。我的治疗似乎并不能给她带来任何改善，可她还是十分虔诚且兴致勃勃地每周来我这里两趟，就为了责备我一番。光是跟她说她本可以过得更好的就能让她生一肚子气，所以，我是真的不理解她为什么非要来。通常情况下，我就只管听她说话，偶尔会插嘴评论一两句，或者冒险就她完全忽略的问题多说点儿。

“……结果她说我上周欠她3法郎——3法郎，你听听啊，脸皮真够厚的！说起来我胸口就堵得慌。在商店里我差点转身就走，但是我忍住了，我告诉她，我说……”

我受过多年的训练，不必认真听就能择机小声应和，要是走运，我甚至一个字都不用说就可以挨到她离开诊所。

我的笔尖就要无聊死了。我低头看看，开始玩把眼前的病人画成鸟的小游戏。

“我确实神经敏感，可我要跟你说，我就是受不了不讲理的人！”阿尔梅达太太几乎是在喊叫。外面下着瓢泼大雨，除了一些模糊的形状，透过窗户几乎什么都看不清。糟糕的是，噼里啪啦地打在窗格上的雨点似乎让我的病人说话声更大了，音量比平常高了许多。但是我显然得继续忍受这一通琐碎的诉说，我无奈地想，同时注意到她头顶上有一小块头发稀薄得可疑。想到她可能会逐渐秃顶，我不禁暗暗想笑，况且，说不定我比她还知道得早些。于是，我赶快画上了这处新观察到的细节。我想象着有一天，她站在镜子和玻璃窗之间，冷不丁地瞟到自己的后脑勺，吓得僵在原地，连忙伸出短粗的手指将头发扒拉到旁边，露出那块秃了的头皮，然后尖叫起来：“伯纳德！你怎么没告诉我啊，伯纳德？”就这样，这里画两笔，那里添两笔，我的生命又过去了一个小时。阿尔梅达太太做完了心理咨询，对我表示感谢。我为她打开门，小心地遮掩着手中的笔记本，不让她瞧见本子上画的秃顶鸵鸟。

还剩688次咨询。这时，我感觉688次真是太多了。

生长痛

几天后的一个早晨，苏拉格太太和我核对我的日程安排时，我打断了她："等等，刚才那条怎么回事？那个德国女人还是成功预约了？"

她果断地点了一下头。

"是的，我得说，她十分坚持。她决意要开始心理咨询，显然是听过关于医生您的一些好评。"

我不屑地哼了一声，什么时候这也成了可以违背我的指令的理由了？

"我解释过了，你还有5个月就要退休，但她毫不犹豫地接受了，如果这样还拒绝她实在不妥。"

她说得有道理。如果那德国女人接受只做5个月的心理咨询，那么接受她做我的病人就不会违背我的职业道德，我也应该为额外地赚一笔而感到高兴。可我还是无法平息怒火，苏拉格太太怎么敢再往我的生活里塞进来一个人？我明确拒绝过，她却还是违背了我的意愿。我都要清理办公桌，退休了……

这个女人叫阿加特·齐默尔曼，她预约的咨询时间是第二天的下午3点，现在看来我做什么都晚了。

那天，最后一位病人一离开我的办公室，我就出门去找苏拉格太太了。她正收拾东西准备走，看见我找她，便问我今天是不是挺累的。我耸耸肩说，今天和之前的那些日子没什么区别。我还在生她的气，但我还是在一旁等她收拾好一切并穿上外套，为她开门。

"谢谢。"她说着走入几不可见的蒙蒙细雨中。

我点点头，锁上了身后的门。

“也谢谢你。祝你有个愉快的晚上。”

“也祝您有个愉快的晚上，先生。明天见。”

回家的路上，我的双腿似乎要把我往两个不同的方向拖。我想象着，其中一个是家的方向，我可以回去吃几片面包，舒舒服服地坐在椅子上，将腿跷在脚凳上，听着巴赫等待夜幕降临；另一个则是令人不安的方向，让我想起童年时的生长痛。那时候，我常常因膝盖疼得直哭，但父亲专注地画画，很少抬头看我，他只是说：“你只是在长身体，以后就不疼了。”

也许是我的腿听到了异国他乡的召唤。然而，我最远只到过巴黎，出国的次数屈指可数。现在我已经老了，父亲说的始终没有实现，那种痛楚是永久性的。

总之，最后我选定了方向：步履蹒跚地穿过清冷的夜色，走到了罗赛特路9号的花园大门口。这条路上散发着浓郁的新翻过的泥土的味道，我的几个邻居刚刚建好了花圃，花了好几个小时除草、播种。我的院子里执拗地只长着苔藓，仿佛草坪的海洋中泛起的涟漪。

等我吃过饭，轻柔的小提琴声像棉絮一样填满我周围的空间，我会陷入一连串的思绪，越发忧愁，不能自已。尽管我对这些都有所察觉，也知道这样会让自己痛苦不堪，但我就是任由这些情绪将自己淹没。可以说，这种状态是我自找的，我就是想一个人坐着，自怨自艾。我总是从这样的问题开始想，为什么没有人告诉我老了之后身体会怎样？为什么没有人告诉我关节会疼、皮肤会皱？为什么没人告诉我那些不可言说的感受？衰老的过程就像是眼看着心中的自己和现实中的自己差距越来越大，越来越大，最后，某一天早晨，当你醒来，你会发现镜子里有个完全陌生的人。这有什么美或自然可言呢？想到这些，我的心被苦涩的潮水漫过。

唱片播放完毕，安静将客厅中的我孤零零地抛下，致命一击来了——你永远无法逃脱。我不得不待在这座违背我心意的灰色监狱里，直

至死亡。

圣斯特凡
蒙彼利埃，1935年6月21日

回复：阿加特·齐默尔曼

今晨收治后，患者大部分时间处于无法沟通状态。以下资料多来自她之前的病历。

病史	女性，25岁，德国人，1929年因求学移居法国。15岁时有自残行为，自杀未遂，青春期时定期去当地的魏因里希医生处接受治疗。 患者家庭富裕，和母亲、父亲与小2岁的妹妹一起生活。患者的一个姑姑成年后大部分时间在维也纳的一家精神病院度过。除此之外，患者家族中并无其他人患有精神疾病。患者的父亲是盲人，从事个体经营，母亲是全职太太。
目前状况	患者今日自诉极端悲伤，有自杀的想法，但反对入院治疗。有歇斯底里的症状。我们对她使用了限制行动的手段。患者脸色苍白，营养不良，抓伤了自己的脸，有几绺头发缺失。 患者独处时大喊大叫，无法沟通。
过敏史	无可知过敏原。
治疗计划	疑似精神病（早发性痴呆）。应对患者观察数天。如有需要，可使用乙醚，夜间则给患者用水合氯醛20mg。

咨询医师杜兰德先生

阿加特I

“我们又见面了。齐默尔曼太太，你进来吧。”我使劲握了握她冰冷的手。她穿了一件咖啡色的半身裙和一件软塌塌的高翻领衬衫，看起来比她纤弱的身体大了好几个号。前天初遇时那种咄咄逼人的眼神不见了，眼下很难看出她是如何让杜兰德医生和苏拉格太太败下阵来的。也许，我能摆脱她。

“请坐吧，太太，放轻松。”我朝着绿色的长沙发指了指，然后我坐进皮质扶手椅里，这张椅子棕色的坐垫因为用得久了，被磨得发亮，还有几处地方几乎变成了黑色。

“谢谢，但是你可千万别叫我齐默尔曼太太。如果你能叫我阿加特，我将不胜感激。”

我不习惯对已婚的病人直呼其名，但是这样能让她开心的话，也未尝不可。

“好，那就听你的。”

她笑了一下，环顾四周，屋里除了我坐的扶手椅和她坐的长沙发外，就只有一张桌子、一把椅子和两个书架。两个高耸的书架装满了书，都是我曾经怀着极大的热情收藏并认真看过的。她观察了一通办公室的布置，才小心翼翼地坐定，转过身，安稳地躺下。

“好，首先，我还是想重申我的建议，你最好还是去找别的医生，”我开始说话了，“因为你是知道的，我还有不到5个月就退休了。而且，坦白讲，这么短的时间里我不太可能把你治好。你最好还是去找一位能自始至终跟完整个疗程的医生，或许去巴黎找位医生？”

阿加特突然坐直，声嘶力竭地大喊：“不要！我不住院，不吃药，我就只想要一个跟我说话的人。我决定了，那个人就是你。”她微微扬起下巴，直勾勾地盯着我，脸上的表情好像在说，除非我拽着她的头发

将她拖出去，否则休想把她赶走。我叹了口气，无可奈何地点点头。

“如果你真这么想的话，那就这样吧。”

“这就是我想要的！”

“很好。如果到时候需要，等我退休后可以给你推荐我的一位同事。”她耸耸肩，重新躺下，仿佛我说的这件事无关紧要。

“这样的话，”我继续说，“我建议咱们每周做两次咨询，周二下午3点一次，周五下午4点一次，每次1个小时。收费是每小时30法郎。如果你有事不能来，可以取消预约，但每小时的治疗我都会计费，直到你不再来为止。”

她点点头。我再次注意到她的香水味，带着一丝辛辣气味，时不时地拂过我的鼻子。这气味令我想起了什么？

“好。咨询期间，你有任何感觉都可以跟我说。对内心感受闭口不谈或者撒谎都会拖延治疗，而且我们聊的一切我都会保守秘密。”

和往常一样，我用一句话结束了这段独白，算是邀请她开始对话：“现在，跟我说说你的烦恼吧。”

阿加特犹豫片刻，轻轻揉了揉眼睛。

“我来这里，是因为我失去了继续活下去的欲望。”她的口音独特——或许这就是她努力将每个音节都发得像水晶一样清楚的原因，“我不奢望能好起来，但我希望自己起码能像个正常人一样过下去。”

显然，我面前这个病人的情况堪称罕见，因为她对奇迹没有指望。而我的绝大多数病人都想要快乐无忧地生活，可我给不了他们。

“是什么让你无法像正常人一样过下去呢？”我问。

阿加特开始向我描述她的症状。她头疼，有湿疹，常常哭泣，有时会突然暴跳如雷，变得非常暴力。她要么睡得比常人多，要么就根本睡不着，已经无法为市里的一个会计师做记账员了。几周前，她告了病假，在那之后，她几乎整天以泪洗面，要么朝她的丈夫朱利安大喊大

叫，要么就像胎儿一样蜷缩在床上。我心烦意乱地听着她的诉说，心中想的却是她的香水究竟是什么味道。

“有时候，”她恍惚地说，“我幻想着把自己抓得鲜血淋漓，毁了容，这样就没人能认出我了。”

她面无表情地说出这些极端暴力的话，鲜明的反差令人咋舌。

“真的吗？”

“我有想抹去我的脸的冲动，因为我配不上它。”

“你想换一张脸吗？”我问。但是她摇摇头。

“不，我就是想被暴打一通。”

我在笔记本上短短记了几笔，又叹了口气。和我想的一样，她的病十分严重，想在剩下的几个月里让她好转是不可能的。我心中暗骂我那位任性的秘书。都是因为她，我现在才要对付一个如此偏执且患有精神障碍的病人，她显然有个执念，认为我能将人救出苦海。

“我理解，”我说，“我会尽可能地帮助你，太太。我们今天就到这里吧，周五下午4点再见。”

“医生，谢谢你。”告别之际，阿加特真诚地说，我们又握了握手，“您的治疗对我意义重大。”

圣斯特凡
蒙彼利埃，1935年8月20日

回复：阿加特·齐默尔曼

今天上午8:12，患者企图用刮胡刀的刀片自杀，被劝阻，未遂。

尚不知道她是如何拿到刀片的。护士利内太太发现她尝试用刀片割开右腕，后来用丝线给她缝了8针，10到14天后可拆线。

目前已限制其活动，待其平静后可取消限制。

6月21日收治入院后，首先使用乙醚稳定病人情绪，其后使用了电休克疗法，患者的哭泣次数减少。但是，与其交流时，大多数情况下患者均呈现出冷漠无反应或表达含糊的状态。患者无明显精神病症状，但经观察，其具有躁郁症的表现。

治疗计划	夜间当患者做出攻击行为时，继续采用电休克疗法。不允许她出院或见访客。除有医护人员监督的用餐时间，应始终限制她的活动。如患者始终厌食，拒绝进餐，可以强制喂食。

咨询医师杜兰德先生

看不见的朋友

我的邻居会弹钢琴，不常弹，但总是弹同一段，而且磕磕绊绊的，就好像他其实并不怎么会弹琴，只不过记住了这么一段旋律而已。我不知道这是哪首曲子，但是最后我喜欢上它了，还发现自己在吃完饭收拾碗碟时，或者烧开水泡茶时，会偶尔哼起这段旋律。

白天琐碎而漫长的工作之后，我回家坐在椅子里睡着了，隔壁的琴声让我心绪平和。我与邻居虽然被墙壁分隔两边，但这反倒令我们更加亲密。他与我，我们做邻居多年，彼此熟悉，无须多想便清楚对方日常活动的所有动静——什么时候是他晚上睡前最后一次如厕，什么时候是他醒来准备去教堂做礼拜，我都了然于心。此时弹琴的他先是兴致勃勃，转而满怀忧思，然后归于寥落。我想象着，自己可以从他手指拂过琴键的方式和日常活动的间隔与空白听出他的一切。有一次，整个周末我都没听到他的动静，心中越发不安。当然了，我最害怕的是自己忍不住去敲他家的门。所以，当我终于听到了邻居的关门声，知道他还活着，心里便大大地松了一口气。

要是我在街上遇到他，可能根本就认不出来。大多数时候，尽管我努力集中精神，最后还是难免陷入纷乱的思绪中，可就连我自己都不知道我在期待什么。他是高是矮？是否留着长发？我毫不知情。但是他弹奏的旋律和他生活中发出的响动，我都知道，都听得出。我感觉自己与他之间有着一种紧密的联系，而且我确定他的感觉也一样，虽然我无法证实。每当我失手让马克杯掉在厨房的瓷砖地上，或者非常少有地唱起歌来时，我都会想到他。也许他正站在墙壁那边，仰着头侧耳倾听。也许有一天，他会敲敲我的门，向我介绍他自己。

好吧，这都是我一厢情愿的想法。我清楚，这些想法听起来很奇怪，我也知道自己给人留下了十分孤僻的印象，但是我真的始终将他视为看不见的朋友。我们为什么非要在现实世界中有共同点呢？在这个两万人的城市中，大多数人彼此之间都是陌生的，而上天安排我们做了邻居，我们就该忠于扮演这样的角色。

我这个人一旦形成了固定的生活模式，就很难打破它，尽管我家和他家的花园大门之间仅有12米远，可我永远不会登门拜访。

阿加特II

“感觉就像我带着大箱子到处走一样，你明白吗？就是女孩子喜欢用来装玩具的那种箱子。”

我轻哼一声，表示知道。

“箱子是盖上的。我将它紧紧按着，为的就是不让它轻易打开。我身边的人看到它，都以为里面装满了各种各样的宝贝——知识学问、美好的品质、能力技巧等，只要它的盖子紧闭，就没人知道真相。结果，我突然绊了一跤，箱子掉在地上。箱盖弹开了！里面是什么，人人都看得一清二楚。那一刻太尴尬了！

“箱子是空的。里面什么都没有！”

阿加特躺在长沙发上，双手交叠，放在胸口，大睁着双眼念叨着。我坐在她身后，从我的角度看过去，可以察觉到她哪怕最微小的动作，我自己却可以舒舒服服地藏起来。她黑色的睫毛微微颤抖，胸脯有节奏地起起伏伏，除此之外，她可以说是纹丝不动。她的声音水流般涌来，洪亮而轻松。

“嗯。”我又咕哝了一声。这个毫无意义的声音并没有催促病人，却足以让病人继续说下去。

“太可怕了！”她的声音越来越高亢，“我感觉自己像一个随时可能被揭穿的叛徒，只不过就是由谁来揭穿和什么时候揭穿的问题。于是我躺在家里的床上，一不留神，一周就过去了。”

我考虑了一下该如何应对。我可以任由她自说自话，然后问个问题，或者干预一下。我没有问什么敏感的问题，而是问：“有人知道你箱子里有什么吗？比如说你的丈夫，他知道吗？”

“我和朱利安的关系非常复杂。”

“我知道了。”我尝试着换一个方向引导，“如果你自己把箱子打开会怎么样？或者就把箱子放在家里，你一个人两手空空地出门，如何？”

她大笑起来，发出一阵干瘪、沙哑的笑声，听起来和欢乐毫不相干。

“医生，如果箱子没了，我也就没了。箱子是我的全部！”

这场关于箱子的对话让我筋疲力尽。我的膝盖隐隐作痛，太阳穴突突直跳。为了不打断阿加特，我小心翼翼地活动了几下双腿，这下感觉好多了。再过17分钟，我就能把她关在门外，感谢一天的工作又过去了。日子正令人安心地向着无牵无挂的退休生活推进。

“阿加特，再跟我多说说，人们觉得你在箱子里藏了什么？”我心不在焉地问，同时提笔给笔记本上那只脏兮兮的麻雀勾出一只残破的翅膀。

睡 莲

我工作中最令人难过的事情之一就是和失去了亲近之人的病人谈话。每每遇上这样的情形，我都会感到无以复加的焦虑。死亡之事是无法开解的。面对悲恸的病人，我从来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但是我执业近50年了，总免不了碰上这类病人。有一天，来做咨询的安塞尔-亨利先生有史以来第一次迟到了。他患有强迫性神经症，按理说他不可能出错：他总是按时来，按时走，回答我向他提出的问题，穿剪裁合身、一尘不染的衣服，就好像是他那紧绷绷的身体的一部分。可今天却不一样。

“抱歉，医生。”他一边嘟囔，一边拖着步子走进办公室。晚了将近20分钟的他摇摇晃晃地栽倒在沙发上。

“你可来了，先生，我还以为今天见不到你了呢。”我说着，心想安塞尔-亨利先生是不是生病了。他一副刚睡醒的样子，而且穿的也是睡衣。很明显，他既没梳头，也没刮胡子。

这时，他竟然哭了起来。

“到底发生了什么？”我问。他只是摇摇头，双手捂住脸，他的整个身体不可控制地抽搐着。我先看看他，再看看关着的办公室门，特别想叫苏拉格太太进来帮忙。她肯定知道该怎么做，眼下，他显然更需要女性安抚宽慰，而不是医生的临床分析。

我想我应该做点什么。于是，我站起来，从架子上的木盒子里抽了张纸巾。

然后，我清清喉咙，说道：“先生，我看得出来，你现在非常痛苦。但是，如果你想让我帮你，你得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

起初，我以为他不会回答，但我话音刚落，他就微微抬起了头。

“玛琳死了，”他哭得上气不接下气，趁着换气的间隙才挤出来这几个字，“她昨天死了。”

玛琳是安塞尔-亨利先生的妻子，是他在这世界上唯一喜欢的人。他在其他所有人面前都表现得拘谨而高冷，但不知怎的，唯有她让他卸下了盔甲。

我的病人坐起来，接过纸巾，擦干眼泪，使劲擤了下鼻涕，发出巨大的声响。然后，他眨眨眼，表情有点困惑，第一次正经八百地注视着我。我迎着他的目光，不知道该说些什么。他想让我怎么帮他？我放在膝盖上的双手就像一对不安分的小动物，左手抓着右手，使劲儿扭着。

“请节哀。”我说。

他点点头，但并没有把盯着我的目光移到别处。他能看出我的别扭吗？我不知所措的样子是不是特别明显？

“大家都知道，在极度悲伤时期，人可能会倒退回早期阶段，”我开口说道，同时感觉自己的语速越来越快，“你可能会发现自己变得比平时易怒，或者对每天的生活暂时失去兴趣，这些表现都很正常，你不必太担心，都会过去的。”我给了他一个微笑，但愿这个笑容能传达我的鼓励，“时间会治愈一切。”

安塞尔-亨利先生皱起眉头。我无法再承受他的目光，瞟了一眼我的笔记本，匆匆随笔写下几个词。

“我太太要在3天后下葬，我唯一爱的人死了，”他的声音因为哭泣而显得格外浑浊、嘶哑，“你却告诉我一切都会过去？”

我立即感到口中干得厉害，就好像舌头被裹进了一团糨糊里。

“我不是那个意思，”我硬着头皮解释，“对你失去爱人的事我感到特别抱歉，先生。”我就只能想出这么多话来。接着，我挥动双臂说，“我有个建议，我们的心理咨询延后怎么样？等你心里好受些再说？”

他离开办公室时扔在桌子上的那团纸巾缓缓展开。

我盯着那纸团发呆，任凭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不知为什么，我就是无法从这一刻中回过神来。最后，纸团完全静止不动了，就像光滑的红木桌上盛开的一朵遗世独立的睡莲。我还是呆呆地坐在椅子上。

阿加特III

我深吸几口气，左右摆了几下头，耸耸肩膀，让身体活泛起来。我身体左侧常常痉挛，就是这一侧常常对着窗户。

我打开门。

“你好啊，阿加特，进来吧。”

她似乎有点气喘吁吁的。她常常踩点出现，几乎没什么时间在候诊室里坐着等我叫她。

“谢谢你，医生。”

她把外套挂在衣架上，又解下一条厚重的针织围巾，这才躺在长沙发上。今天她穿了一件紫色的连衣裙和一双黑色的平底鞋，黑色的长发随意地披在肩上，短刘海让她显得比实际的岁数年轻。她躺下之后双手交叠放在肚子上，这让我想起曾经读过的一篇童话里的小女孩。

几周之前，我曾让她记录她做过的所有的梦，所以我还没问，她就开始讲述她最近做的一个梦。

“一个我不认识的男人让我拿着他的双筒望远镜看。起初望远镜里的画面模糊不清，调整镜片之后，我终于找到了焦点。我看到了内脏、肺、心脏等各种器官。原来，望远镜就在我的体内。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在我们交流的过程中，她很少提及她的家庭，但是我感觉我们很快就要聊到了。

“我说‘望远镜’这个词的时候你会想到什么？”我问。

“我父亲。”

“为什么？”

“我父亲是个盲人，但他心灵手巧，甚至会修理钟表。尽管他从来都没见过表长什么样子，却总能把坏的修好。他有个小小的修理铺，人们会拿着摔坏的东西去那里找他修。他们会告诉他那些东西长什么样子，是干什么的。然后，他就坐在那里开始修，手边摆着装有各种零件的碗和盒子。根据机械装置的复杂程度不同，他修理的时间从几天到几周不等，但无一例外，他最后总会将那些东西修好。”

她嘴角往下撇着笑了一下。

“有一次，他收到一个瑞士女人送来的表，那是一块非常精致的金怀表，用了20年，突然坏了。他花了5周才把它修好。表里的零件特别小，我用我的手指都很难将它们捏起来，但是他有那种小小的、镊子似的工具……”她的声音越来越小。

“那么，你梦里的望远镜是否就代表他缺失的视力？”我问道。

“不，不是的。我父母等了很久才决定要我，他们害怕他的残疾会遗传，怕我生下来也是盲人，但是最后他们问了一位医生，那医生认为他们的担心是多余的。于是，我的母亲才敢怀孕。当我生下来时，他们听医生说我的眼睛完全没问题才松了口气。于是，我父亲送了我一架刻字的望远镜作为我的受洗礼物。”

“刻的是什么字？”

“Für Agathe, der Apfel meines Auges.”

这一系列古怪的发音对我来说毫无意义，但是每个字母的音都发得格外清晰，甚至连最后一个“s”的发音我都听得十分清楚，阿加特就喜欢这样说话。她的名字在德语中的发音听起来十分不同。我想，人们总是用不正确的发音叫她的名字，她肯定早就受够了。阿加特。她刚说完，我就想跟着大声地说出来，一不小心咬到了舌头。

“意思就是英语里的‘眼里苹果’。”她解释说。

“哦，应该是‘眼中的苹果’[2]吧。”我补充说，然后继续刚才的话

题，“那么，在这间办公室里，你要把这架望远镜对准自己。”

这时，我终于想起来她的香水是什么味道了，是撒上肉桂粉的苹果在炉子上烤熟的味道，我母亲以前就是这么做的。

我们之间

今日倒计时：还有529次咨询我就退休了。

这天清晨，6:25我就醒了，心脏跳得厉害，左腿有强烈的刺痛感。起初我以为是昨晚睡觉姿势不对造成的，可是，我在客厅里走了一圈，刺痛还是没有好转。我的屁股撞到了餐桌，我气恼地想，这里的空间太小了。另外，要是我在这里摔一跤怎么办？要等多长时间才会被 人发现？我迫切地想量一下我的脉搏，但是我知道，那样只会让事情更糟。于是，我安慰自己，就算我在这里因为心脏病死掉，至少那些剩下的心理咨询都不用做了，一切烦心事都结束了。这么看的话，不管有没有人发现我，我就都无所谓了。

这么安慰自己确实管用。1个小时后，我出了家门。我一只手拿着公文包，另一只手拄着手杖，绕过拐角，穿过马丁路，往坡下走。这条路似乎比5年前陡得多，这种事，人不上年纪是察觉不到的。类似的事还有人行道不平整，混凝土路面歪歪扭扭，你应该趁你的小腿还好使时好好珍惜。

这天，我绕了一点儿路，故意经过一家咖啡店。多年来，我一直将这家店当成我的一个特殊幻想的背景。幻想的起因是，有一天我不经意看到这家店里的一张小桌子边坐着一对中年夫妇。出于某种原因，看到这一幕，我就在街上停下了脚步，注视着她抬起手，轻轻抚摩他的脸。他倾身让脸贴着她的手心——我突然感觉坐在那里的男人是自己——我能感觉到她传递给他的那份温暖，有一瞬间，我分不清她抚摩的是我还是他。

从那以后，我就有了绕道咖啡馆的习惯。每每经过那里，我就想象着有一天自己坐在里面。

今天店里只有几个人在边看报纸边喝咖啡，我匆匆地往店里瞥了一眼就往诊所走去了。

我到了，苏拉格太太从桌后站起来迎接我。但她会错了意，我将大衣递给她，她却伸手来拿我的手杖。于是，当我要把手杖递给她的时候，我们的手碰到了一起。多年来，我对这种意外碰触早已习以为常。一般情况下，这完全不算事，我俩谁都不会多想，可这次的感觉有些奇怪。我避过她的目光，感觉有些尴尬，只想赶快躲进我的办公室。我接过她递来的一摞病历，含混不清地道了一声谢就赶快溜了。

谢天谢地，坐进扶手椅的那一刻，我就将苏拉格太太抛到了脑后。我茫然地翻着笔记本，很快就陷入了胡思乱想。我想，这间屋子外面的生命是否和屋内的生命一样毫无意义呢？这完全有可能。有几次我听到病人的抱怨和诉说时，心中庆幸自己没有过着他们的生活。我想起自己曾经憧憬过退休后的休闲日子，想象在这么多年辛苦的工作后会得到怎样的回报。可是，眼下我坐在这里，实在是想不出退休生活有什么可期待的。难道我唯一肯定能收获的就是恐惧和孤独？真是可悲。我和他们没什么两样，我想，然后便走出门迎接这天的第一位病人，只是臀部肌肉一阵阵地抽搐，心里也感觉酸酸的。

阿加特IV

这些年我治疗过不少躁郁症患者，他们情绪不稳定，常常焦躁不安，有时甚至有些轻微的精神错乱。有一次，我收治了一个男病患，他在躁郁症发作的3天里赌博输掉了自己的全部身家，因为他相信自己有天赐的能力，可以押中跑赢的马。

但是阿加特不同。尽管她内心痛苦不堪，但对每一次咨询她都满怀信心，而她给我的主要印象就是不开心。事实上，我甚至开始怀疑圣斯特凡医院的诊断是错的。于是，我决定好好问问她。

“阿加特，你来找我的时候带来了你的病历，上面有些事情我想问问你。”

“是吗？有好些事情我也想问问我自己，”她言辞尖刻，“比如说，我不明白把一个不开心的人绑在床上，用电刺激他的脑子，怎么能帮到他？”

“嗯，确实没什么帮助。”我坦言。我个人从来不喜欢电休克疗法或胰岛素休克疗法。“可是他们说那对有些难治的病人有奇效。”

她耸耸肩。

“可那些法子对我没起什么好作用。”

“我想知道的是你的诊断，”我解释说，“到现在为止，我已经与你接触了两个月，你给我的感觉主要是抑郁。现在你还有躁狂发作的时候吗？”

阿加特静静地躺着思考了一会儿。

“我不清楚怎么才算躁狂发作，但我确实会感到一阵阵的狂怒。偶尔突然来了劲，我会控制不住我自己，做出伤害自己的暴力行为。有一天，我做了这个——”说着她掀起刘海，露出太阳穴上一道短而深的伤

疤。

“在碗柜上撞的。”她说。

“太傻了。”我简单地回答说，心想，病历上说她家境比较富裕倒是真的。

“医生，我非常高兴自己能向你支付这么高的费用，请你探索我的心灵深处。”

“说得好！”我忍不住笑起来。

她走了之后，我开始想，是不是我才是患躁郁症的那个？因为尽管我依然认为阿加特是个麻烦，认为她压根儿就不该来，可同时我已经开始享受我们之间的谈话了。如果对自己诚实点儿的话，我就得承认，凡是她来的日子，我都故意不给办公室通风换气，只为了让她的苹果香能在屋子里留得更久一点，这不就很说明问题了吗？

1948年**4**月**28**日

先生：

早上好。

出于个人原因，我不得不告假数周，甚至更长，待在家中。今天需要的病历档案已经准备好了。至于其余的，如您所知，已经按照年份和姓氏整理好，放在办公桌后边了。

向您致以我最诚挚的歉意！

A.苏拉格

假条

苏拉格太太为我工作的35年间，她只请过2次病假。有一次是因为她母亲去世，还有一次是因为她忽然得了急性肺炎，在家花了几个星期的时间卧床养病。因此，看到她的假条我隐隐有些不安。

到底发生了什么？

春日暖阳，办公室里却毫不透气，闷闷的。我推开一扇窗，拿起那沓病历。尽管我和我的秘书之间没有发展出工作外的交情，更谈不上是朋友，但她的缺席竟然让我产生了一种奇怪的感觉——这个大大的屋子空荡荡的。毕竟，她是我工作场所中重要的一部分，就像我办公室里的长沙发和皮质扶手椅一样。

这天的咨询，没有任何病人让我感到惊奇或产生兴趣。首先我接待的是神经过敏的奥利弗太太，她每天早晨都会在其他家庭成员起床前把房子里的所有茶具擦洗一遍。之后来的是毛瑞斯莫太太，她丈夫对她非常差劲，我觉得她早该离开他了，她对丈夫的愤怒逐渐转化成了对自己的羞耻。最后来的是贝特朗先生，他看上去大概只是想找人倾诉。起初他来找我时说自己胸口疼，尽管我依然每隔一段时间就听听他的心脏，但我们之间的谈话已经转移到他在孩子面前难以树立威信的问题上。

此时此刻，我呆呆地坐在椅子上，听着贝特朗先生喋喋不休地讲他的事。突然，接待区传来一些响动。我连忙跟病人说抱歉，急匆匆地走出办公室，去看发生了什么。苏拉格太太的大办公桌上有个插满了黄花的花瓶倒了，卷宗文件散落一地——片刻之后我才意识到是怎么回事。我完全忘了关窗户，现在突然吹进来的风惩罚了我。今天我的病人们一定是坐在穿堂风里候诊来着，这时候我开始想念我的秘书了。关上窗户，稍作整理之后，我又回到了办公室里等着的病人身边。我们很快就结束了这次咨询。

“下周见，医生。”

每次我们结束时，贝特朗先生都会原封不动地说这句话。的确，也许到了我这个岁数，生活中的一切都只是重复。还有448次。我用这个来鼓励自己振作精神。我再聊448次就结束了，眼下我甚至已经不再努力去理解他们了。

完成了一天的工作，我走几步路，来到了蒙谷特餐厅。我不知道餐厅老板的名字，但是自从他的这家餐厅开业，我每周会有5天的时间见到他那张痘痕遍布的脸，每次他都会一言不发地朝我的桌子方向点头致意。过了一会儿，他端着一大盘奶油土豆和蜜汁火腿来了。

蒙谷特餐厅并不以高规格的服务著称，但每日的推荐菜都十分美味，而且我喜欢坐的那张桌子总是空的。我往土豆上撒了些帕尔马干酪屑，然后就大口大口地吃起来。同时，为了打发无聊的时间，我开始努力回忆每一道菜在菜单上的对应编号。等吃完了晚餐，我会喝2杯水顺顺食物。

一天24个小时，我就这样成功地打发了其中的23个小时。

阿加特V

她终于来了。刚进门的她喘得上气不接下气，脸上红得厉害。为了不让自己显得比实际年龄老，坐在椅子上的我立刻挺直了腰杆。

“你好啊，阿加特，进来吧。”

“你好，医生。”她喘着粗气回答，“对不起，我来晚了！”

她今天穿了一件我以前从未见过的米黄色大衣。把那衣服挂起来之后，她问道：“告诉我，你的秘书去哪儿了？”

“她恐怕暂时不能来上班了。”

“这样啊。这么说你也落单了。”

说着她故弄玄虚地露出一个微笑。我决定趁机套她的话：“你是一个人生活吗，阿加特？”

她耸耸肩，往沙发深处坐了坐，然后小心翼翼地躺下，就好像是躺进一个我看不见的模具。

“算是吧。我的生活过得半死不活，确实孤单，感觉就像一个双腿断掉的人看着别人嬉戏玩耍。”

我太知道她说的那种感觉了，幸运的是，我坐在治疗师的椅子上，而她坐在病人的长沙发上。

“阿加特，你说话总给人一种你的生活已经结束了的感觉，而且你毁了自己的一切。可是，生命中的每时每刻，你都有机会做让你自己为之骄傲的事。”

“要是非装出积极向上的样子不可，我会觉得自己恶心。我做出过什么能为之骄傲的选择呢？我又为我的退休生活做了什么精心计划呢？

通通没有。”

阿加特说到这里摇了摇头。

“现在要想进一所好大学恐怕是晚了。就算我知道我想做什么，我也没钱去做。如果我真想好好学钢琴或者唱歌，那我早就去学了。医生，我这把年纪，干什么都晚了。”

我仿佛看到绝望像浓重的雾霭一般盘桓在她和我之间，我往前坐了坐，继续开解她：“阿加特，你说一切都太晚了，可事实并非如此。我相信生命是由我们需要做的一长串选择组成的，只有当我们拒绝为选择负责的时候，生命才不再重要。”

这段话我换着花样说过上百次，甚至上千次，但是因为在这些话背后，我没有任何真实的积极的经历作为支撑，它们只是抽象而干瘪的句子而已，可我依然希望阿加特能从这些话里受益。她躺在那里，手腕上伤痕累累，像一块脆弱透明的玻璃。尽管我觉得自己有些虚伪，但我的用心是好的。我确实想帮助她，只不过这种帮助让一切变得复杂了。

“我明白你的意思，医生。可我已经这样劝过自己很多遍了，你没想到吗？”

“有时候，听见这话从别人嘴里说出来会更管用。”我说。

“也许吧。我真的觉得自己已经够努力了，可还是抓不住生活。生活就像近在咫尺的猎物，我几乎能闻到它的气味，”她恍恍惚惚地盯着空气说，“可我就是不明白，大家是怎么好好过日子的。”

咨询结束后，她轻轻地拎着她那把条纹雨伞，迈着几乎无声无息的步子离开了我的办公室。我感到十分困惑，她口中的“生活”到底指的是什么呢？在我一个外人看来，她无疑就是在生活。她的心脏在跳动，受过教育，也成了家，如果这样的阿加特都不算在生活，谁还能算呢？

我关掉台灯，向办公室门口走去，一时间心中只觉得世事无常。很快我将结束职业生涯，我很难去珍惜和欣赏这些短暂出现又即将告别的

人与事。我努力想象在我之后接手这家心理诊所的医生的样子，或许会是个活力四射的年轻人，劲头十足，思维活跃。阿加特会让他继续为她做心理咨询吗？他最后会将她治好吗？我知道这样想很自私，但我还是宁可她始终病着，也不愿意让别人治好她。

我花了很长时间才把病历档案一一放回架子上：这个过程让我极度舒适。然后，我坐到打字机后面那把被苏拉格太太抛弃的椅子上。

外面灯火渐稀。

镜 子

有件事我尽力不拿它当回事，最后却发现我怎么也绕不过去了：我越来越频繁地感到焦虑。这种情绪往往是在我刚睡醒时发作，搞得我心脏狂跳，感觉死亡像水流一般已经没过了我的脚后跟。平常，我只要一工作起来就能自然而然地摆脱焦虑。可是，近来情况越来越严重了。我开始怀疑自己，那些劝慰病人的话一次又一次堵在我口中说不出来，酝酿了半天，我脱口而出的却都是些不合时宜的话。病人们没有表示抗议真是一个奇迹。可是，我的病人实在太有教养，也太专注于自我了。等到这星期最后一位访客在他身后把门带上，我终于无法再维持表面的镇定，就连今天之后还有多少次咨询就退休这种事都无法宽慰我。于是，我重重地拍了几下档案柜，上面插着的钥匙都被我震到了地上。幸亏苏拉格太太不在，她可看不得我如此粗暴地对待她心爱的家具。

我深吸一口气，停顿片刻，然后又长长地呼了一口气。

我的手微微颤抖，脑子里塞满了病人的说话声。这些声音汇聚起来，涌到我的太阳穴下面，化为嗡嗡作响的杂音，听着令人心碎。难道所有人都过得这么悲惨，还是因为我只见到了那些郁郁寡欢的人？办公室外面的一户户人家里，有没有人上床睡觉的时候是心满意足的，而且非常清楚地知道自己第二天起床要去做什么的呢？

我突然想起来，自己忘记吃午餐了。

我完全不知道时间都去哪儿了。让那位满脸痘痕的餐厅老板徒劳等待，我感到有些良心欠安。紧接着，我突然开始犯恶心，赶紧强迫自己站起来，抬腿走进诊所小小的卫生间，在里面就着水龙头喝了几口凉水。汗水在我的背上仿佛凝成一层薄膜，心跳也加快了一倍。

我关上水龙头，直起身来。一阵熟悉的眩晕突然袭来，我紧紧抓住盥洗盆边缘，这才没有失去平衡。

我抬头看镜子，想在里面找到我的脸，却只看到一片空白。

里面没有一个人！尽管我非常清楚这个卫生间里根本就没有镜子，但我还是花了相当长的时间才想起来这个事实，接着脑子里才逐渐意识到这一点：原来是这么回事！

我站在那里，靠着冰冷的陶瓷盥洗盆站立良久，等到我确定自己可以稳当地走路才准备离开。我拉下门链，打开门，走出卫生间，最后一次回头看看里面那堵光秃秃的白墙。

柴可夫斯基

发生过卫生间里那一幕之后，我只想回家。我没有收拾其余的病历，便拿起帽子和大衣，走出了诊所。在天气晴朗的日子，要是我的膝盖疼得不厉害，沿着蜿蜒曲折的街道走回家中只需要9分钟；然而，今天花在路上的时间更少，因为我近乎在小跑。一路上我都在努力让自己相信自己的存在。这听上去或许很奇怪，可是一个人有时候确实会对自己的存在产生怀疑，我没有在世的亲人或朋友——如果日常和我接触的人作数的话，那可以说和他们交往纯粹是社会规范使然。除了对古典音乐的一点儿业余兴趣，喜欢喝好茶，按部就班地工作以外，我没有什么特别的爱好。我就这样过着普普通通的日子，一直过到现在，一切都开始走起了下坡路。

这时，我看到一处整洁气派的宅邸，宅院四周的墙壁上爬满了藤蔓。房子里，前厅坐着一个发福的女人，电视机的光照在她蜡黄的脸上。余下的日子里，我也会像她一样成天目不转睛地盯着那个玩意儿看吗？看电视机里那些我完全不认识的家伙，在花园里种种花草，或者一边吃了睡、睡了吃，一边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身体走向衰老？雪上加霜的是，这时我突然想起了最近读到的一篇文章，里面说有的人刚到退休年纪，正准备享受他们终于可以自由支配的时间就死了，有这样遭遇的人的数量惊人。我不由得阴暗地想，这样的话至少能解决一个问题：我不用费尽心思想退休之后干什么了。然后我推开我家的花园大门，走进房门，径直来到冰箱前，打开之后看到一幅凄凉的画面：一个只装着两个鸡蛋的纸盒、一罐果酱、一点儿黄油，还有一片干奶酪。除此之外，再无其他。我决定今天就不花心思煮鸡蛋吃了，于是我沏了一壶茶，做了几个三明治，坐在厨房的餐桌旁，就着钟表沉重的嘀嗒声吃完了晚餐。面包很有嚼头，但要是我想纯粹为了满足味蕾吃饭，餐桌上的食物恐怕就不会是这些了。

之后，我把毯子盖在腿上，在椅子里听着音乐坐了几个小时，每当唱片放完，我就反射性地将留声机的唱针放回开头的地方。我的手就是会做出一些自发行为，包括重置唱针，这样做的时候，我感觉同时也用手将时间调了回去。

最后，我不得不起身去上厕所。站在马桶前的我突然想到，自己好像已经不再自慰了。上次是什么时候了？我低头看看，挤了挤被我忽略已久的老家伙，以示安慰，这才拉上拉链，走出厕所。然后，我穿上那套蓝色的旧睡衣，躺到了床上。

阿加特VI

周六下午，每周例行购物完毕，我沿着帕维隆路往家走。走到这条路与海纳林荫大道交会的路口，我像往常一样经过那家小小的街角咖啡馆门口。这时，我看到她——阿加特坐在咖啡馆里。

可她不是我认识的那个阿加特。她穿了件暗红色的衬衫，衬得皮肤白得发亮。尽管她是坐在那里的，但她的整个身体都被调动了起来。她举起双手在空中画圈，刘海下的一对眸子闪着幽深的光彩，她正在和桌上的另外3个女人解释什么。最美的还是她的嘴，尤其是她仰起头，发出近乎不可控的大笑时。

我没多想就走到咖啡馆斜对角的一个小花园里，躲在一棵树后面。占据这个有利地点之后，我开始观察咖啡馆里的那个红点，也就是阿加特。我想象着，如果面对面坐在桌旁的是我们，她会是什么模样？她应该会比我刚才看到的样子更严肃些，但那张嘴还是那么柔软灵动。在我的想象中，她会将几绺头发从脸上拨开，倾过身子，把一只手放在我的小臂上。

就这样，我站在那里，活像一个猥琐的偷窥狂。这时，阿加特从咖啡馆走出来，和她的朋友们道了别。因为站了太长时间，我的膝盖有些酸疼，我几乎没怎么在意这些，尾随着她穿过城市，往她家的方向走去。我拎着购物袋走在路上，感到内心萌生出一种欲念，同时又有一种熟悉的羞耻感沉甸甸地压在心头。我陶醉于这样的状态，注视着她走进安西安娜路上的一栋两层小白楼，大厅的灯亮了。现在我知道了她每天就在这座楼里睡觉、洗澡、穿衣打扮，知道了她每次去见我都会从这条人行道经过，我竟然对她产生了一种奇怪的亲密感。

我在那里站了一会儿，假装正在从购物袋里翻找什么东西。我提起一包切好的火腿片，又把一盒鸡蛋挪了挪地方。我感觉脸上火烧火燎的，脉搏跳得厉害，甚至连平稳呼吸都很难做到。随后我平复了一下情绪，快步走过她的房子，在恰好能看到里面的时候抬头瞥了一眼。我不知道自己到底想看到什么画面，但我看到了她坐在一把椅子边上的侧

影。她正在发呆，也许离我只有4米远。她仿佛戴着一个死气沉沉的面具。等我眯眼仔细看的时候，才发现她的泪水滑落，像墨滴一样打湿了红色的衬衫。

我回到家，关上身后的房门。兴奋的余波还在，像回音一样震荡不已。这感觉就像我发现了一个秘密，迫不及待地想与人分享，又像收到了一份美妙但禁忌的礼物。我的身体兴奋起来，脑海中一再浮现出阿加特微张的嘴，还有衬衫包裹着的她那纤细的身体。有那么一会儿，我在这样的享受中彻底沦陷了。

但再次睁开眼睛时，我心里很明白这不可能，因为阿加特是我的病人，我是她的医生，我的工作是帮助她！于是，我坚决地抓起大衣，匆匆走入黄昏中。

湖畔的风让我好似冲了个痛快的凉水澡。这时候我的兴奋已经完全退去，疲惫感袭来，我一瘸一拐地走在回家的路上，眼中尽是泪流满面的阿加特，那个画面仿佛烙在了我的视网膜上。

聋子、哑巴和盲人

几天后，下午过去，傍晚来临，当我终于下班走出诊所的时候，275个病人减少到了266个。

太阳低低地悬在房顶上，耳畔除了我的手杖有规律地敲击地面的声音，就是鸟儿的歌唱声。我路过别人家门前的邮箱，注意到上面写的姓氏。不过，我很少真的认识这些人。与我多年来在工作中交谈过的城市居民相比，我在办公室外认识的人简直少得可怜。有时候，我觉得其中好些人或许是我自己编出来的。从某种角度来说，苏拉格太太也是如此，只有她请病假的时候才走出诊所，进入现实世界。

最后一段坡道总是最难走的，我很庆幸自己终于到了9号庭院。我那喜欢擅自行动的手已经从大衣口袋里掏出了钥匙。这时，我的眼角余光突然扫到了一个身影，是我的邻居。我顿时产生了一种恶魔般的冲动，想上前将他从阴影中驱赶出来。为了证明我这个邻居是个有血有肉、真实存在的人类，我抬了抬帽子，向他大喊：“晚上好，邻居！”

他侧身对着我，对我的致意没有任何反应，只是打开了邮箱，从里面拿出一封信，又把邮箱盖上。他转身返回庭院时才抬头瞟到我，向我礼貌地点点头。我再次尝试跟他打招呼：“晚上好，邻居！”

那人抱歉地耸耸肩，先是指指自己的耳朵，然后又指指嘴巴，最后摇了摇头。我心中仿佛有什么东西摔了个粉碎，感觉肚子抽搐了一下，双腿发软。那人是个聋子，之前他压根儿不知道我的存在。

我迅速转过身，匆匆踏进我家的花园，穿过前门，在我身后狠狠地关上门。我感到眼皮上有股逐渐增强的压力，就这样，我瘫倒在厨房里的一把椅子上。过了好一会儿，我才发现自己手里还握着手杖，大衣也没脱。

来 访

办公桌上堆着一沓纸，上面都是我画的涂鸦和随意写下的潦草字句。我把病历档案和它们归拢到一处，搬起来，然后蹒跚着走进候诊室。我的嘴角在重力的作用下直往地面耷拉，我想象着自己的皮肤下垂得越来越厉害，直到两腮垂到地毯上，我不得不拖着它们走到候诊室的大桌子边。这时，我见到了苏拉格太太。她坐在窗户下面，就像曾经坐在那把椅子上工作的那个女人的复制品。我在她面前停下脚步，双臂抱着高高的一摞文件，不知道接下来该如何是好。

我努力地向着她的肩膀伸出一只手，清了清喉咙。

“你怎么来了？”

我的声音粗重却响亮，可她似乎完全没有留意到我的存在。她用一种自言自语的姿态说：“他已经在家33天了，现在病得更厉害了，这是要在我眼前死去啊。”

显然，平日里计数的不是我一个人。

“苏拉格先生病了？”我小心翼翼地问。

她终于抬头看我了，脸上的表情我从未见过。她脱口而出：“我再也受不了了！最讨厌的是，我们甚至没办法一起聊这件事。”她的声音颤抖着，“托马斯显然是害怕极了，可是他什么也不跟我说。我们平时什么都可以拿出来聊！”

“听到这个真是抱歉，太太。”我说，同时非常憎恨自己无能为力，“要是能有我帮上忙的地方，一定要告诉我。”

这些空洞的安慰显然不是她此时需要的。

“要不，您跟他谈谈？”她焦急地问。

我不解地摇摇头。

“可是，太太，那么做怎么能帮到你呢？”

“我觉得要是有人可以聊聊的话，对他有好处，但是我们都没有宗教信仰，他不会和上帝对话，又不喜欢他自己的医生。”

“可是……”

她立刻打断我说：“我整夜整夜地睡不着觉，都是因为我太害怕醒来的时候发现他已经去了。我无法忍受他就那么死去。我把床垫搬到他的房间里，这样我就能整晚都躺在那里听他呼吸。”

我试着劝她，但其实我真正想说的是，我完全没想过要和这办公室之外的人交谈。上次我和其他人开展日常的对话已经是相当长时间以前的事了，光是想想都头疼。此时的我感到非常无奈，换言之，在这种情况下，她竟然真的向我求助，我既吃惊又觉得荒唐。可显然她对我通过这样的方式帮助她是有指望的。

“好吧，我会和托马斯谈谈的。”我说，“这几天我就去登门拜访。”

“太谢谢您啦，先生！”她紧张的面部肌肉放松下来，还握着我的手待了一会儿。

苏拉格太太离开之后，我感到浑身都不自在。我在卫生间里站了很长时间，额头抵着冰冷的墙，任由水流从我手中流走。我慢慢地呼吸，清空所有思绪，尽量让身体保持静止。

此时此刻，我最想做的就是转身不理别的事，爬回到我刻板乏味的生活中去，忘掉关于那个濒死之人的一切，然后继续倒数：291，290，289。但是我知道这不可能。毕竟，我以我笨拙的方式喜欢着的人在向我寻求帮助，如果我连试都不试，我这人还有什么可取之处呢？

迷 途

那天晚上，我醒着在卧室里躺了好长时间。这期间我什么都没做，只是定定地盯着衣橱的轮廓和能从窗户透进来的暗淡的光。起初，我想的是苏拉格太太焦虑地听着她丈夫的呼吸的画面，然后又想，她希望我能为他做点什么呢？然后，庭院中的鸟儿振翅起飞，发出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我开始想，等死神要把我带走时，我会奋力反抗吗？

等到闹铃响起，我又要开始笨手笨脚地执行这一天的例行之事了。我和往常一样，从床上下来，烧水泡茶，从冰箱里取出牛奶……但是心中的那份不安没有减少分毫。还是和往常一样，我吃了一点儿面包，洗了个时间超长的澡，然后从一摞一模一样的衬衫中随便挑了件干净的换上。然后，我就拖着疲惫的身体出门了，去我那个越发凌乱邋遢的诊所。

今天的咨询工作很难熬。布里太太抱怨她母亲对她冷漠疏远、漠不关心，故事无聊到我几乎听不下去。我接连打喷嚏、咳嗽，因为太过频繁，惹得她最后问我是不是感冒了。忧虑和一种近似于悲伤的情绪在我胸中积聚，我开始怀疑自己在这种压抑的痛苦下能否撑过一整天。布里太太走的时候和我握了握手，她说："一个人要是没人关心，最后会变成一个小可怜。有时候我想，可怜到那个地步的人还能算是个'人'吗？"

下一个病人是18岁的塞尔维，她没来。病人爽约可不常见，不过话说回来，也可能她联系过诊所，想取消预约，但没能成功，因为毕竟我现在没有秘书打理日常事务。按说，和病人谈话几个小时，已经很让我煎熬了，我现在应该感觉松了口气才对。可是并没有，我反倒越来越心慌了。预约取消让我不得不重新面对自己，而我所做的一切就是想逃离自己。此时有团疑云在我的脑海中左冲右突——要是我试着和苏拉格太太的丈夫沟通，但效果不佳，她会作何反应？一个人都想不明白该如何过自己的生活，又怎么去帮助一个陌生人得到善终呢？

我不想再纠结于这些疑问，站起身走出办公室，来到接待区。我在那里不断地来回踱步，把杂志摆正，再看看窗外的草地，走到大门边看我的病人是否在来的路上。但是，我既没看见塞尔维的影子，也无法平复内心。就这样，我的心情越来越糟糕，周身的皮肤仿佛一张网兜将我紧紧勒住。我张了张嘴，再闭上，转转肩膀，直起腰来，可怎么都不舒坦。于是，我抓起身边的手杖，冲出室外，来到阳光下。我不知道我要去哪里，只知道我不能留在原地。我往左一转，大步流星地沿街前行，但沿途没有看到什么特别的事物，不一会儿就感到吃力了，停下来大口地喘息。我眼前仿佛出现了一幅幅令人困扰的画面：阿加特柔软的皮肤贴着绿色的长沙发，我孤身一人在家中的窗口边发呆，苏拉格太太和她的丈夫托马斯拥抱在一起。偶尔人行道上有人迎面走来，为了不撞到我，他们都选择避到一边。但其实我都没怎么注意到他们，一心只顾着让自己站住，别倒下，最后我倒在路中央，完全不知道自己是走到了哪里。

等慢慢喘过气来，我意识到自己一定是把手杖弄丢了。我困惑地四下打量，发现此时我正坐在一块立起来的石板上，那石板相当于一面屏风，两侧一边是马路，另一边是整洁美观的庭院。缓了几分钟之后，我小心翼翼地扶着那块冰冷的石头站起来。我的身体状况还好，只不过两条腿有点打战，可能是精力消耗殆尽的缘故。然后，我摇摇晃晃地慢慢走在街道上，眼前的现实世界再度清晰起来。真是个傻瓜，我责备自己，怎么会突然这么失控？与此同时，我心中清楚，明天还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对此我无能为力。

在街道尽头，我找到了我的手杖。我磕磕绊绊地往诊所走去。这段路比我平常走的距离远得多，而且此时我肚子里还不舒服，但即便这样，我还是挣扎着回到办公室，完成了那天最后的3次咨询。我疲惫不堪地坐在椅子上，身上的衬衫硬邦邦、直挺挺的，好似是口香糖纸做成的。这会儿，我只会说两句话，一句是“你好”，另一句是“再见”。

等一向惊恐不安的毛瑞斯莫太太像往常一样将诊所的门反复开关3次，我这天的工作就算是正式结束了。之后，几个小时以来，我第一次好好地长呼了一口气。等待我的是严重的恶心和眩晕，最后我不得不冲进卫生间吐了起来。我感到巨大的挫败。

阿加特VII

“我觉得我很愤怒。不，我很清楚，我当时就是愤怒，只不过那时候我不敢放任自己感受这种情绪，不过，我没有再唱歌，也不怎么碰钢琴了。就是从那以后，我才开始用刀子划小臂。”

坐在她身后的椅子上，我能清楚地看到她的两颊，看到她紧闭的双眼四周细密的皱纹。

“我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这样说。医生，你有什么看法吗？一个人可以用水果刀替代钢琴吗？”她说着说着开始大笑。

“嗯，可以啊，为什么不能？”我回答说，“想想痛苦和心理的升华带来的各种艺术吧。”

她今天穿的是一件深绿色的连衣裙，外面套了一件灰色的衬衫，脚上穿的是一双深色的低跟鞋，一部分被长沙发的边缘挡着看不到。她的双脚微微晃着，先是往一边倾，然后再歪到反方向。

“总之，就是这么回事。从那以后我才开始自残的，我用小刀割自己，扯自己的头发，用各种东西打自己，还撞墙撞到头破血流。我向你保证，这么做比乙醚和安眠药都管用！”

“可能管用吧，这么做不过是用新的痛苦盖过原本的痛苦，而不是消除那些痛苦。你不能骗自己用头撞墙解决你的实际问题，阿加特，你只是在用自己没能做到的事情惩罚自己。”

我说话一副老气横秋的样子，真是讨厌。但紧接着她咧嘴笑了，我敢说她是在笑我。

“没错，医生，”她说，“你说得对。那你是建议我别这么做喽？你的建议还真是‘新鲜’啊。”

“告诉我，这对你来说是个玩笑吗？”我脱口而出。

“我向你保证不是。”她倒是直言快语，“我是被自己活在世上这个事实给活埋了！我还以为，一个被判了死刑的女人在你面前开绞刑架的玩笑时，你能看穿玩笑背后的痛苦呢。”

我朝她的方向探了探身子：“可你到底做错了什么呢，阿加特？你为什么对自己如此愤怒呢？”

她弹了下舌头：“我说了这么多，你到底有没有在听啊，医生？”

“有啊，我当然在听。但是你别见怪，再给我解释一次吧。”

她呼出一口气，刘海都吹了起来。她的声音又回归正常的语调：“我愤怒是因为我一事无成。我应该有所作为的，但我最后什么都不是。”这回她常常噙着泪水的眼里真的流下了一滴泪，这在她来诊所做咨询的日子里还是第一次。泪珠顺着她的太阳穴一直滑到她洁白的喉咙上，我拼命集中注意力才没让我想象过的有关阿加特的画面插进脑海，把谈话继续下去。

“如果接下来我说得太俗套，我很抱歉。我知道，你以前肯定听别人说过。但是，我真心觉得自己是个与众不同的人。”她说。

“你现在也是个与众不同的人，至少有一部分是。”我回答，“不然，你怎么会如此愤怒呢？而且你同时还有另一种矛盾的感受。”

“什么意思？”她不屑地哼了一声，飞快地用手背将泪珠抹去。

“我是说，你既感觉自己是独一无二的，又同时觉得自己是个无关紧要的人。”

她缓缓地点点头：“我觉得你说到点子上了。我一会儿觉得自己不配活在这世上，一会儿又觉得这世上没人配得上我。是不是挺傻的？”

死亡所在

最后，我实在没办法再拖了。此时此刻，我站在那栋房子门外，过去一两天的心神不宁变成了一种不真实感。我这是给自己找了什么事啊？

过了半晌，苏拉格太太才来给我开门。

“晚上好，先生。您能来真是太好了，快进来吧。”她说着打开门，让到一旁。她憔悴得几乎脱了相，就好像脸上的皮裂成几块，脱落下来，又被敷衍地拼了回去。这一幕让我想立刻转身沿着花园小路逃回街上，然后弯腰钻进我来时坐的那辆充斥着汗臭味的巴士里。但我没有。我跨过门槛，差点儿被一个像织布机样的东西绊倒，忍住惊吓，没喊出声来。屋里到处都堆着东西！

“交给我吧。”

苏拉格太太拿过我的手杖，将它放在一个架子上，那上面至少有10把大大小小的雨伞。然后她又将我的大衣搭在一摞报纸上，我则东张西望地要找地方放我的帽子。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多鞋、水罐、钓鱼竿和洒水壶堆放在一间房子里。

“这边走。”苏拉格太太带着我穿过狭窄的门厅。

“我觉得他已经醒了，要是没有的话，叫醒他也没关系。”她停在那间应该是病号房的屋子门口。

我点点头。

“我就在那边等着，有什么需要就喊我。”苏拉格太太说着继续沿过道往里面走去。

“等等，”我在她身后大喊，“他得了什么病？”

她回头直视着我说："癌症。"

然后她就进了厨房，只剩我一个人站在死亡盘踞的房间门外。

我小心翼翼地敲敲门就进了屋。他躺在屋子正中央的一张双人床上，只有一张脸露在被子外面。他长着两道过分浓密的眉毛，眉头中央是一道仿佛用凿子凿出来的深沟般的皱纹。但我走近他之后，他脸上痛苦的表情变成了友好的微笑。

"晚上好，医生。"

角落里摆着一张扶手椅，我将它搬到他床头。虽然座椅偏矮，但我最后还是说服自己坐了下去。我想，总有一天我坐下就再也站不起来了，只能待在椅子里。没准儿是我家里窗前的那张椅子，也可能是湖边的那张长椅——我坐在那里，四周尽是安眠的天鹅。

"今天感觉怎么样，苏拉格先生？"我问。

"谢谢，我好多了。"他回答说，"你能来探望真好。我想我亲爱的妻子一定是对我失去了耐心。"

他的头深深地陷在白色的枕头里，一股久病之人身上臭烘烘的味道立即从干净的床褥下冒了出来。我没说话，因为我不知道说什么。

他清清喉咙，继续说："叫我托马斯吧，医生。虽然我们并不太熟，但我现在聊天可不想字斟句酌的。我对我妻子来说就是个累赘，我不想让我的恐惧拖累了她。可事实上我真的害怕极了。"

他每说一句都要缓一缓——先攒足一口气，吐出一句话，再费力地吸一口气，然后再说下一句。

"你可不是累赘。"我在努力想词。但是托马斯没答话，这尴尬的安静让我无处可逃。我就知道，我想，在宽慰人这事上我最差劲了！

然后，枕头上的脑袋说话了："你了解死亡吗？"

我皱皱眉头。

“人不是都难逃一死吗？”我又挤出来一句话，但是就连自己都听得出来这话有多无力。

“这些年，我和很多病入膏肓或者刚刚失去亲人的病人聊过。”我努力推动谈话，但好像这话让情况变得更糟糕了。最后，我摇摇头说，“不，我不了解死亡。”

托马斯微微一笑，点了几下头。

“对啊，你看，一个人在真正死亡之前是无法了解死亡的，完全无法了解。”

在胡楂儿和灰扑扑的皮肤下，他的下巴一动一动的，就好像他在嚼什么东西。我有一闪念想到自己或许很快就会变得跟他一样。我灰色的头发里倒是还有几根黑发，但我要是病倒了，估计它们坚持不了多久也会变成灰色。另外，一个重症病人很容易就会流失10公斤的肌肉和脂肪。

“每天晚上，我躺在这里，听着我妻子的呼吸，我都会想，我怎么忍心离开她啊。”

他的床右边的地板上有一张床垫，说是床垫，其实就是一个枕头和一床羽绒被。在他左侧——也就是我坐着的那侧，床头柜上有一盏台灯、一杯水、一个脸盆和一小罐薄荷糖。看来这些就是他太太希望的能把他从死亡手里拉回来的救星。

“实话实说，我觉得我帮不到你什么，托马斯。”我说，“我没爱过任何人。”

我没想到自己会说出这种话，但是托马斯并没有特别大的反应，只是说：“我懂，不是人人都那么幸运。这样的话，你面对死亡的时候或许还能轻松些。”

“或许吧，”我承认，“可活着的时候不太轻松。”

他大笑起来，发出石子碰撞般的声音。

“你说得确实有道理。”他说话的时候唾沫飞溅出来，大笑很快变成了咳嗽，“缺少爱的生活的确不太快乐。”

我也朝他笑了笑。我们又一言不发地坐了一会儿，然后我开口问：“你说你害怕极了？”

“害怕到六神无主！”他又露出微笑，这次连眼神里都带着笑意，“能大声说出来感觉真好。”

“的确如此。”我坦白说，“我还没弄明白这是什么原因呢。”

“我想，最糟糕的就是死了之后我再也见不到我妻子的脸了。到时候我不得不去那个没有她的地方。”

不知道为什么，我竟然完全明白他的意思。

“也许你不必真的放下她，”我试探着问，“而是要放下除她之外的一切？”

我不确定这么说有没有道理，但是托马斯伸出胳膊拉住了我的手，就像几天前他妻子拉住我的手一样。

“没错，”我感觉他的手紧了紧，虽然力量微弱，但确实在用力，“她是我永远放不下的人，至于其他的，也许我能放下吧。”

然后他松开手，又剧烈地干咳了一阵子。我把床头那杯水递给他，他喝了几小口。

“我希望你能找到让你害怕的东西。”他重新躺回去，哑着嗓子说，“除了能让你真正害怕的，把时间放在其他的东西上都是可怕的浪费。”

我低头看着他耸耸肩，心想，活到现在，大多数时间不就是被浪费掉的吗？但我还是问了一句：“你怎么发现自己怕什么的？”

“依我的经验，”托马斯慢慢闭上眼，回答说，“你得先想想自己最渴望得到什么。”

阿加特VIII

“人们都说我长得像我父亲，他喜欢听这话。我想，他是觉得自己虽然是个残疾人，但是能生出一个健康的孩子，怎么都是件值得骄傲的事。我就像他的战利品一样。弹琴，阿加特，快弹琴！”

她用讽刺的口吻说着这些。

“你有天赋吗？”我问。她自然是有天赋的。

“他们从来都不夸我，只有在跟别人说起并且以为我听不到的时候，我才能从他们嘴里听见个‘好’字。不过，我确实特别有天赋。”

“那你不为此开心吗？”我看着她纤细的手指，想象它们在琴键上翻飞的样子。不过，她弹琴的时候应该总想让自己出错。我想起自己以前拉小提琴就只为了父亲，那时候练琴都是为了不让他失望。拉得不错的时候，想到父亲满意了，我就顿感轻松。

阿加特摇摇头：“不，我恨透了我的天赋。我恨钢琴，恨他们谈论我。那都是为了向外人显摆他们做父母的有多出色，和我没有半点儿关系。”

严格来说，这次咨询已经结束了，可我不想打断阿加特，只想和她待在办公室里，任由下一位病人在外面等候。我想看着她雪白的肌肤，想象我的手心贴着它会是什么感觉，我想向她抛出一个又一个问题，看自己是否说对了话，是否能让她好受一点儿。

尽管我没有动，也没有说什么，但她一定感觉到了某种变化，因为她立刻在沙发上坐直了身子。她的头发蓬乱而潮湿，像个刚刚从沉睡中醒来的孩子。

“今天就到这里吧，医生。下周二见。”她向我投来一个微笑，看着更像是练习过的苦笑。我点点头。

“就这样吧，阿加特。很高兴和你交流。”

她的手在我手中停留了片刻，然后她就走出了办公室。

我坐在沙发上，感受着她留下的体温，愉快地深吸了一口气。做完这一切，我才把在外等候的卡梅耶太太叫进来。我给自己做心理建设，告诉自己：她也同样重要。

雪

一天，我醒来发现整座城市都盖上了一层薄薄的白色。我一直喜爱冬日的寂静，而且不管是一周中的哪一天，我都喜欢下雪更胜阳光灿烂的晴天。因为现在是春夏相交之际，所以这次下雪出乎我的意料。不过，这反倒让我更欢喜了。

每到雪天，一个属于脚印的隐秘世界就呈现在世人面前：狗爪印、成人的靴子印，还有小孩子的脚印，它们或是一路指向学校，或是从诊所门前经过，继续往市中心走去。

办公室里，窗台上积着灰尘，还有几只死苍蝇。我刚刚做完这天第一个病人的咨询，在我内心深处，我诅咒所有给我的病人带来痛苦的东西，因为除了诅咒我什么都做不了。这些痛苦之源有冷淡的婚姻，也有书架后面令人矛盾痛苦的酒瓶子。对这些一生都备受困扰的病人，我能给他们的心理治疗只有短短的每周数小时而已，杯水车薪，他们能从中得到多少帮助呢？

接着，阿尔梅达太太来了，她的头一碰到沙发就开始自顾自地诉说起来。我不禁想，要是坐在她身后的椅子上的我无聊死了，也不知道她能不能发觉。苏拉格太太就要失去她的丈夫了，而眼前这个可怕的女人竟然在为买手套的时候有没有被骗了10分钱而烦恼！

这个想法终于变成了刻薄的责备，从我的嘴里说了出来：“太太，你先打住吧。”我打断了她的话。有时候一个人会做出连他自己都吃惊的事情，眼下我就是这种情况。

“每次来我这里，你全程都在讲其他人如何一无是处，简直要把我逼疯了！都快3年了，你一直在抱怨你懒惰的丈夫，对我的话一点儿都听不进去。到此为止吧！”

阿尔梅达太太笨拙地用胳膊肘撑起上半身，用一种不可置信的眼神紧紧盯着我。她下巴上松弛的皮肤微微颤动，瞪圆了双眼。

“我觉得我们应该做个试验，太太。来这里做咨询显然对你没有太多帮助。所以，我建议我们试试新法子。从现在到下周我们见面之前，我希望你不要理会任何烦心事。你就告诉你丈夫，医生建议你休息，让他负责所有家庭事务。然后，你就享受一下好天气，看看书，或者做你想做的任何事。和你的好朋友们聚一聚。”

阿尔梅达太太的脸涨得紫红，她着急上火地说：“可是伯纳德不会做饭！他也不会洗衣服、熨衣服。伯纳德什么都不会做！”

我耸耸肩。我一点儿都不关心伯纳德怎么样。

“你不给他机会，怎么知道他什么都不会做呢？”我尽可能好声好气地说，“这只是一个试验，不会产生什么坏影响。你就尽力按我说的做，等咱们下次见面的时候再评估结果。”

阿尔梅达太太盯着我又看了几秒钟。她似乎想说什么反驳我，最后却没有找到合适的词，因为现实状况已经脱离了她的控制。我站起身，告诉她这次咨询结束了。她只好站起身，机械地跟在我身后往门口走去。

“医生，我这辈子还没听过这种方法。”她终于冒出来一句话。我拼命忍着才没笑出来。

“我觉得我们需要改变一下，阿尔梅达太太。你觉得呢？”

她极不信任地瞟了我一眼，把她的包紧紧抓在胸前，就像我想偷她的东西似的，然后，穿着窄长裙的她迈着小碎步离开了办公室。

她走后，我开始想自己以后是不是都不会再见到她了，但是我也不确定。她需要有人看到她在受苦受难，不然她受的折磨就白搭了。如果她不能来这里抱怨这个、抱怨那个，她又能去哪儿诉说呢？

这天的工作结束了，现在我要做的就只剩下给诊所关门了。我感到一阵恐惧，脉搏跳得厉害，就好像我是一个疯狂的作曲家手中的音叉。要不是这种情况发生过太多次了，我一定以为自己要死了。从办公室走到候诊室这段短短的距离，我都要不断停下脚步，坐在病人的椅子上深呼吸，这样才能积攒精力，过会儿再站起来，因为我受不了一动不动。

我的两条腿好似在嗡嗡作响，但最后我还是拿到了阿尔梅达太太的病历和这天画了一半的漫画，做完这些我才出门踏上了傍晚的街道。房顶上还铺着薄如纸的雪，潮湿的土地上却早已出现了一块块黑色和绿色。凛冽的风撕扯着我的肺。

身上的汗逐渐干了。我紧紧抓着手杖，穿行在城市间，向与我家相反的方向走去。到了距离她家还有几米的地方，我才意识到自己做了什么。要是能看见她就好了，哪怕一眼，我的情绪都会好一些，这一点我很确定。要是能看见她就好了。

但是阿加特不在家，我只看到有个男人坐在餐桌旁看报纸，他身材纤瘦，留着高鬓角。是朱利安。我十分嫌恶他。她到底看上他什么了？为什么她要跟一个显然不能给她带来快乐的男人在一起？

这时，他突然抬起头。我恰好与他那双灰白的死鱼眼对视了一会儿——好吧，说实话，他的眼睛是蓝色的。随即我就转身离开了。就这样，我怀着屈辱且愤怒的复杂心情穿过城市，往家走去。

阿加特IX

“让你如此害怕的到底是什么，阿加特？”

“哦，我好像记不清了。我们大家都怕什么呢？”她绝望地伸出双手，“我觉得生活本身变得越来越危险了。我怕弹奏音乐，也怕不再弹奏音乐；怕和别人关系太近，也怕落单。这世上好像没有一个地方能让我安心地待着！”

“可你得试试啊，阿加特。”我说，“生活就是由我们做的事组成的，可你什么事都不做。”

她嘟囔了一声，暴躁地挪了挪身体：“要是生活再变成一团乱麻我可不管了。到现在为止，生活其实没出什么岔子，但我就是觉得难以忍受！”

一种意想不到的温柔心情席卷了我。我差点儿就克制不住冲动，向她伸出手去。

“可是，阿加特，你觉得生活是怎样的呢？”我柔声问。

“什么意思？”

“在我看来，你好像觉得好的生活是有标准的，你觉得只要自己没达到这个标准，那就干脆不要活了。是这样吗？”

她弹了起来，坐直身子，双手轻轻捏弄着她膝盖两侧的沙发。

“我既觉得生命漫长，又觉得人生苦短。说漫长是因为每过去一日，人的衰老就会更加明显；说短暂是因为我们都来不及学会如何生活。”

仿佛唱诗班的吟诵。显然，她陷入了抑郁，可我不能让自己对她的特殊感情妨碍治疗。

“你怎么就觉得自己活得失败呢？”我追问道。

她摇摇头，喃喃地说：“相信我，这种事要是发生在你身上，你会注意到的。”

“你是跟谁比较才觉得自己失败呢？”

“跟以前的我比。”她用双手使劲地揉搓着脸颊，“我累了，医生。咱们今天就到这里吧。”

我们的目光碰到了一起。她似乎闷闷不乐，或许是我把自己的情绪投射到她身上的缘故？我想象自己伸出手去抚摩她的头发，她向我靠过来，我将她揽在怀中，我们之间的距离就此消失，我对她轻声耳语，告诉她我懂她，至少我和她一样对生活心存恐惧。

这一切都没有发生。我们只是简单道了别，她就走了，只剩下我一人坐在椅子上。我数了她走出办公室的步数——9步，我是8步。然后，我听到外面的门在她身后关上，发出金属碰撞的咣当声。

爱

这天，我还剩202次咨询。

因为我前晚是紧贴着墙睡的，羽绒被和床单都被我结结实实地挤在中间，压成一团，结果醒来时我热得要命，身上捂得通红，汗水把被褥都弄潮了。我连做梦都在倒数——梦里，我一脸惶惑地来回奔跑，想趁我们还都活着将病人拯救出来；而且，在梦中我感觉自己不管在淋浴时站多久，腿都不会酸软。我马上就要告别工作了。然后呢？我真的尽我所能帮助了他们吗？

到了诊所，我在门口迟疑了片刻，打量着这间房子。我是不是闻到了一种特殊的气味？味道并不大，有点像我把什么吃的东西忘在冰箱里太久，结果它在角落里化成了一坨潮湿黏稠的东西，还有点像垃圾箱没有及时清理的气味。我不太管清洁之类的事情，平常都是苏拉格太太搞卫生，是她负责更换卫生间的毛巾，也是她常常买花插在诊所各处摆放的花瓶里。没有她，我的诊所无疑会缓慢地走向崩坏衰颓。我的病人开始变换在长沙发上躺卧的位置，就好像只要找对了角度，有人就能根据沙发上复杂的图案猜出他们的身份一样。我想起了托马斯，上次我们见面，彼此说话十分坦诚，我甚至有点希望以后能为他做咨询。死亡迫使我们跳过了好几个阶段，直接谈到了最关键的问题，可是没有死亡的干预，我们还会这样吗？

眼下奥利弗太太谈到了爱，我开始胡思乱想，也许在办公室里建立起真实的关系并不可能。毕竟这里是一个人付钱让另一个人倾听的地方，病人们都有着这样或那样的心理问题，而我是掌握着解决方法的那个人。

“我觉得我对我丈夫的感情不是爱，”我听到奥利弗太太说，“尽管我们确实常常说我们彼此相爱，可谁不说这些呢？”

“嗯。”我喃喃地应和。

“再者说，我宁可和他在一起生活，也不愿意一个人孤孤单单的。这种感情即便不是爱情也自有其重要的意义吧。”

我又嘟囔了一声，表示听到了，同时心想，也许这段感情唯一的重要意义就体现在，它能让她不孤单。

“也许，”奥利弗太太叹了口气，“要是我再爱我丈夫一点儿，我就不用非得每天把所有的银餐具擦一遍了。”

我忍不住大笑起来：“太太，你可别这么说。我觉得你倒是应该多爱自己一点儿。”

奥利弗太太露出笑容，回答说：“医生，我以前从来没从这个角度看过问题。”

到了下午6点，我已经做完了8次咨询，午餐前4次，午餐后4次，但我完全不累。正相反，我还想跳舞，想挣扎着让这把老骨头像有活力的年轻人一样再跳一次舞。听起来也许有点老套，但我真想做一个对其他人有意义的人。

奇怪得很，我不甘心就这样结束一天回家去，我漫无目的地在诊所里晃荡。我先是沿着墙壁溜达，经过苏拉格太太的椅子时，我伸手抚摩了美丽的办公桌。然后，我又进了自己的办公室。

我真喜欢这个地方啊！

我第一次发现，眼前的一切是属于我自己的东西，也是我可能真正擅长的东西。我为什么要让它从我手中溜走呢？是我懒，还是我傲慢到了一听别人讲悲惨故事就觉得厌烦的程度？

我走到窗边，望着外面空荡荡的大街，感觉着紧贴我手心的凉凉的木窗台，前后摇晃了一会儿身体。然后，我撑着身子往前倾，直到额头碰到玻璃，直到我能感觉到贴着窗台的皮肤下血液的涌动。

决 定

上午7:35，我头上冰蓝的天空高悬。一群身穿新熨好的校服、头发齐整的孩子在人行道上追逐打闹，他们在玩看谁能先把谁推到马路上的游戏。他们一定是要去城市那头的圣保罗小学，出门时和他们吻别的母亲中，一定有不少在这些年里来过我的诊所。突然，一个洪亮的童声在我背后响起："先生，早上好！"

是4号别墅的小女孩。她跑跑跳跳的，还没等我答话，她就已经从我身边跑过去了，肩膀上的书包也跟着她一跳一跳的。

一看到坐落在路尽头的诊所，我就知道苏拉格太太还没回来。那种空空荡荡的清冷仿佛能从那栋砖砌的小房子里辐射出来。不过一场寂寞，我想着，也不知道我说的是不是自己。

这天的工作一结束，我就将 8 本病历暂时堆在了我秘书办公桌的角落里，心中暗暗做了一个决定。其实这个想法在昨天晚上就已萌生，现在它真的促使我停在了花店门口。花店的老板——我一个病人的丈夫——贴心地帮我选了一束我不知道名字的花，然后陪我来到了帕维隆路，目送我上了拥挤而且臭烘烘的31路巴士。路上我想起了第一次与苏拉格太太见面的情形：她看到了我登在当地报纸上的招聘启事，当时，我发现自己无法又当医生又处理诊所中的所有行政事务。于是，我抽出了整整一天的时间来面试，可见了 3 个应聘者之后，我就准备放弃了，觉得永远也找不到我能忍受的共事者。

然后她就来了。她穿着半身长裙和与之相配的短外套，头发服帖地梳成一个发髻，无可挑剔。不知为什么，我还特别清楚地记得她穿一双棕色的皮鞋，鞋跟是方正的矮跟，脚面位置还有个扣带。入职之后，那双鞋她至少穿了5年。

我让她用打字机记录我的口述内容，她毫无差错地快速做完。然

后，我才开始询问她之前都在哪儿工作过。

“我从12岁起就在父亲的店里帮忙了，负责会计工作，还帮他给供应商和客户寄信。19岁时，我受雇于一位律师，从那之后，我负责安排他的日程，经手他的所有文书工作，还负责将文件归档等工作。”

她递给我一张整整齐齐地对叠起来的纸，上面是之前雇主对她的工作的赞美。

“为了让您放心，您可以联系他确认我的工作能力。”

第二天我就通知苏拉格太太来上班了。那时候，她还是毕努小姐。

巴士从花园大门上有铁铸数字“12”的红色小楼前驶过，才看到的我立刻大声喊“下车”，声音之大让我自己都吃了一惊。终于，我从挤得好似罐头里的沙丁鱼的乘客中间逃了出去，顿时松了一口气，赶紧疯狂地在裤子上蹭了蹭手。

录用她工作了几年之后，我联系了苏拉格太太之前的雇主博纳维先生。我想向他咨询一下买下这家诊所的可能——那时候我还是租的，结果当我称赞他以前的秘书时，他说从未听过这个名字，我大感震惊。不过，我从未跟苏拉格太太提过这件事，那时候她的工作没有出过任何差错。而且，知晓了她的秘密，我有种奇怪的愉悦感。这个秘密曾经盘桓在我们之间，现在只有我知道。她伪造的工作经历只让我对她更敬重了，再无其他影响。

“早上好，太太。”

我鞠了一躬，抬了抬帽子。我还没有想好这次拜访该怎么做，所以，做完了这些，我突然没了主意，不知该如何自处。苏拉格太太目不转睛地瞪着我瞧，就好像把我忘了一样。我清清喉咙，有些紧张地把重心从一条腿移到另一条腿上。看到她的变化，我大吃一惊。她瘦了好几公斤，发髻散乱，几绺灰发掺杂其间，以前我从未注意到过。

我突然想起自己带了花，赶紧把汗津津的手紧紧攥着的那束花交给

苏拉格太太，就像递过去的是我的手杖一样。也许她还保持着旧日里爱花的兴趣，因为她自然地接过了花束，这似乎让她想起了如何像人一样生活。

“太感谢了，先生。我马上把花插到水里去。”她说着将门开得大了些，让到一边，“快进来吧！”

咖 啡

“缺了你，诊所里一团乱，你肯定都想象到了。”我开口说道——这是我在巴士上想好的一句话。我形容了一番病历档案在她桌上堆成山的样子，还告诉她病人们都挂念着她，都希望她这边的情况好起来。

“大家真是太暖心了。”她露出一个虚弱的笑容，“不过，我得说，我真不明白把文件归档、放回档案柜上有什么难的。您是知道的，那些文件一直都是放在档案柜上的！”

能听到她训我我真是太开心了，苏拉格太太说话的时候面颊有些绯红。

“我都为您工作30多年了，没怎么请过假。现在我一请假，诊所就变成了摇摇欲坠的纸牌屋……”

她伸出一只手飞快地捂到嘴上，我们在沉默中坐了几秒钟，然后她突然站起来。

“喝咖啡吗？”

我看着她忙活，她的动作比以前在诊所的时候慢了许多，似乎没那么有效率了。我立刻感到一阵伤心，但同时奇怪地感到骄傲，因为她能允许我看到她的这一面。

“您能来看望我们真是太好了。”她背对着我说，“托马斯特别感谢您上次过来探病，您走之后他似乎平静多了。”

“很高兴听到这个消息。”我摇着头说，“不过，我觉得是他帮助了我。他今天怎么样？”

“他刚刚睡着。”她回答说，然后把咖啡壶放在一个托盘上，“他昨天晚上的情况不好，这一阵子晚上都没法入睡。”

她端着托盘来到餐桌旁，将几沓纸推到一边，然后把浅碟、茶杯、糖、奶壶和咖啡放在我们面前。

“从什么时候开始的，这事？”我问道。看得出来，她很克制。苏拉格太太试着抚平她面前的桌布，几次之后终于放弃了，叹了口气。

“在我请假之前有段时间了。托马斯肚子疼了好几个月，但是他就是不肯去看医生。等我们终于到处求医问药的时候，医生坦白说这病治不好，所以我就带他回家了。就是那时候我决定在家陪他的。”她抬起头，眼中闪着泪光，“他现在随时都可能死掉，真的。”我点点头，低头看着她就放在我面前桌子上的手，那只手就像有人从天上打下来的一只小鸟。

“托马斯是个好人。”我说。说完惊觉这话太不合适了。苏拉格太太嫁给托马斯应该已经有20多年了，现在躺在我右边隔壁屋里的他就要死了，我却只能想出来他“是个好人”这种话。

苏拉格太太只是点点头，给我和她自己分别倒了一杯咖啡，然后把双脚跷在最近的一张椅子上。

“想想看啊。”她若有所思地说，眯起眼睛打量我。我不安地在座位上挪动了一下。

“想什么？”

“嗯，您竟然来了。”她说着垂下眼帘吹了吹咖啡，呷了一口，“就这么来了。我真不敢相信。”

我伸手去拿我的那杯咖啡，回了她一个微笑。

“我能做的也就这些了。”我说。

阿加特X

她坐在窗边，初夏微弱的阳光落在她的头发上，也落在她拒人千里之外的冷漠的脸上。如果你不清楚实际情况，不可能看出她是个病人。我站在原地看了她好一会儿才回过神。

“下午好，阿加特。”我说，“进来吧。”

“谢谢。”她回答，然后绕过我，走进办公室，“你今天看上去有些忧郁。不过这很正常，你一直都这样。医生，你觉得自己忧郁吗？”

这是一个简单的问题，可是以前没人问过我。听到之后，我感觉好像自己肚子上挨了一拳。

“我……”我开始说话，嗓子却突然很干，我咽了口唾沫才继续说，“我没想过。”

“你没想过？”她坐在长沙发的边缘上，挑衅地看着我。她的大眼睛离我格外近，我很难移开目光。

“确实没有。”我说。

她皱着眉头问：“但是，医生，你都没关照过自己的内心，怎么会把减轻别人的心理痛苦当成自己这辈子的职业呢？”

我顿时感到身上发烫，无论如何都想去打开窗户透透气，但是两条腿不听使唤。最后，我只好坐在自己的椅子上，任凭一股岩浆般的热流从胸口中央扩散到全身各处。

“可能我慢慢地培养出了一种能力，每天晚上走出诊所，我就能把这类问题统统抛之脑后。”我希望我的语气听起来十分松弛，“话说回来，你今天感觉怎么样，阿加特？”

“你不想回答我的问题？”她追问，“如果你都不知道自己的心情如

何，怎么能宣称理解其他人的内心呢？”

她直视我向她投去的目光，没有丝毫躲闪。我感觉自己在座椅里不断下陷，笔、本，还有身边的书都消失了，最后只剩下我一个人，一个脸上胡子拉碴、眼镜模糊不清、快72岁的满脸恐惧的男人。

感觉过去了相当长时间我才终于再次开口回答：“好吧，我想我应该不能。你说得没错。”我举起双手做投降状，“我完全不明白人们的心理！现在你有什么高见？当心理医生这件事我从头到尾都在骗人！”

阿加特用鼻孔呼出一口气，介于轻蔑的哼声和大笑之间：“好吧，现在你又开始夸大其词了，医生！在你之前，我和很多医生聊过，他们基本没几个真的会听我说什么。我非常感谢你的帮助。”

我没明白她的意思。我们刚刚不是达成了共识——我是个骗子吗？

“到这里来，跟一个真正对我感兴趣，而不是只告诉我我该怎么做的人说说话，这本身就对我非常有帮助。你难道不明白吗？”

我摇摇头。

“那我就告诉你，这对我确实有帮助。虽然我还是搞不懂，如果说你还没想过你自己有没有心理痛苦，你怎么可以坐在这里当治疗精神障碍方面的专家？”

最后，我的声音终于恢复了正常，问道：“可你凭什么认为我可能内心有痛苦呢？”

“我该从哪儿说起呢？自从你的秘书请假之后，你的状况就开始走下坡路了。诊所里有股特殊的味道，办公室里更是乱成一团。我觉得从我们第一次见面起你就穿着同一件衬衫。”

她微微一笑，抬起尖尖的下巴，但是马上就收敛笑容，稍微有些严肃起来，说：“还有，你的手经常发抖。”我惊讶地瞟了一眼我那双布满了褐色斑点的手，“但真正暴露你内心世界的还是你的脸，就连你微笑的时候看起来都很伤心。”

好吧，我想，这点她可能说对了。可我该怎么做呢？是生活本身让我失望了。

“不然你以为我为什么要坐在这没人能看见我的后面？”我反问她，期望不完全失去对局面的掌控。

“啊，”她威胁似的指着我说，“原来是这样，那就全都说得通了！”

我用一种不属于自己的声音大笑起来，或许我只是没认出自己的声音而已。但是阿加特看出来了，我内心有什么东西随着这笑声释放了出来。

“哦，原来你会大笑啊。”她说，“真讨厌，我输了，欠朱利安一顿午餐。”

游 泳

我中了恐惧的埋伏。阿加特一离开办公室，我就因为恐惧挪不动脚了。天色还早，距离我能躺在床上睡觉还有可怕的好几个小时，光是想想要逃避对漫长等待的恐惧就让我感到疲惫不堪。

在回家的路上，我买了晚餐要吃的面包和火腿。售货员的脸在我眼中一片模糊，我甚至无法让眼睛聚焦，看清他的轮廓，耳朵里塞满了血液在血管中奔流的隆隆声。

“一共是90分，先生。”

我给了他一些钱，然后转身就走。

“先生，您的找零！”身后传来一个声音，但是我不知道为什么，迈开腿就无法停下。

我的胸口传来吱吱嘎嘎的声音，我觉得我还没有决定往哪儿走，可我的腿正带着我往湖边走去，并没有踏上回家的路。阿加特，阿加特，这个名字在我脑海中打着转，突然我脚下出现了水，尽管一股寒气漫过我的双脚，但我一点儿也没退缩。

又迈出一步。地面既坚硬又柔软，湖水只到我小腿一半的位置。我这辈子从未像现在这样舒心过。寒冷透过我的裤管，侵入皮肤，抵达我的内心深处，浇熄了那种焦灼的恐惧感。等湖水到达了我屁股的高度，我就开始划水向前，最后潜入水下，让我汗津津、紧绷绷的身体整个浸入湖水。

“啊——”我发出一声长叹，在水中翻了个身，仰面向湖心游去。一种久违的自在。

小 事

这天的第一个病人就是阿尔梅达太太。我计算了一下，接待她之后，我就只剩下整整100次咨询了。 自从我突然让她参与我临时想出的试验之后，这个大块头的女人就翘掉了她的所有预约。我开始想，或许我对她的判断是错的。

可她突然就冒了出来。她的嘴抿成一条苦兮兮的直线，穿过房间向我走来，脚下的高跟鞋在地上发出的咔嗒声都好似是在发出指责，但最令人惊异的还是她的安静。

“太太，过去几周过得怎么样？”我开口问。

她耸耸肩。

“上次我交给你一个艰巨的任务，也许你能告诉我进展如何了？”

她横了我一眼，说：“不管用。”

“好吧，那也是个结果。”我用鼓励的语气说，“是怎么个不管用法？”

“这个试验就不可能进行下去，太蠢了！”

她像个不好哄的孩子一样抬头盯着我，扬起下巴。我只得笑脸相迎。

“你不了解伯纳德，”她继续说，“另外，我现在觉得你也不了解我！”

“不了解吗？”

“不了解！如果你真的了解我，绝不会建议我休息。我获得平静的唯一方法就是忙碌。”

“啊哈。”我微微一笑。

“啊哈什么啊你啊哈？”她啐了一口，“你就会坐在这里说‘嗯’和‘啊哈’，到头来对我有什么帮助？”

她说得确实不无道理，但今天我不会让她轻易逃脱的。

“太太，再提醒我一次你有什么问题需要我帮助好吗？”我问。

“哦，天哪，你不是在开玩笑吧！”她气得直喷唾沫星子，“我都在你这里治了3年了，你现在竟然问我这种问题？”

“我以为你来这里是为了控制好自己的紧张情绪。我们从你的童年到你的呼吸都聊了，但是毫无用处，所以下一个符合逻辑的步骤一定就是聚焦现在，注意学习如何让小事少给心理增加负担，放宽心。可你拒绝配合，那我现在就要问了：你到底想让我帮你什么呢？”

阿尔梅达太太顿时泄了气。她宽厚的肩膀塌了下去，后背弯起来，好像在保护她那层层叠叠的肚子。

“如果你想好起来，太太，我认为只有两个选择。也许你要同时做这两者。一个就是少埋头于日常琐事，减少你的例行事务；另一个就是找点儿能给你的生活带来意义的事做。”

她在认真听，这是肯定的。也许她还不明白我的意思，但是至少她在努力了。

“我的意思是，你应该开始把时间和精力花在对你真正重要的事上，比购物和打扫更大的事，让你开心起来的事上！或者，”我赶紧又补充道，“做至少能让你感兴趣的事。那么所有小事可能都不会再令你烦恼了。”

“所有小事？”她低着头问，下唇微微颤抖。

“是的，”我回答，“就是那些小事，它们在现实生活中只会让你生气，但你也要煞费苦心地将其塞满你的生活。生活中一定有比那些琐事更有意义的事！”

阿尔梅达太太不屑地哼了一声。然后她犹豫地点点头，再次抬头看向我。

“医生，有件事挺有意思的，你知道吗？”她点评道，“你说的话和我一直以来想的一样。”

清 理

这天晚上，我突然注意到自己的家多年来一成不变，这一点让我无法淡定了。我环视一周，所有的物件我都熟悉，同时它们又让我感觉与整个空间格格不入。我需要买一件新东西，不是叉子或新床垫之类的东西。

家中的一切都是从我父母那里继承来的，我一直用着是因为它们还好使。

于是，我从我父亲留给我的油画开始着手，我将它们挨个儿从墙上的钉子上拿下来。这时，我才越来越惊讶地注意到墙壁已经褪色到非常严重的地步了。

屋里总共有7幅油画。我闭上眼回想，它们的样子比我父亲的脸还清晰。其中几幅画的年纪都比我大，它们一直挂在原地，我从未考虑过自己是否真的喜欢。然后我转身去储物柜。我已经很多年没往里看了。我带着些许好奇心开始摸索那些抽屉，我的父母不属于那种感情丰富的人，他们没跟我讲过我孩童时期的趣事。但是，在一个抽屉里，我发现了一个装着我的乳牙的盒子；在我父亲的几幅油画里，我都看到了自己的痕迹——或者是沙滩上一个孩子的完整的脚印，或者是远处林间树下或高或矮的人影；我心里清楚，父亲把我放到了画里。

在底层的一个抽屉里，我找到一块布。于是，我开始把那些要扔的东西堆到上面。顶层的抽屉卡住了，我只好使劲拉。拉开后一看，里面竟然是父亲用过的美术工具：彩色粉笔、油彩、整整齐齐放在包里的画刷，还有几本画满了的素描本。我还找到了一罐特别的铅笔，只有我和父亲一起画画的时候他才允许我使用。

最顶上的几个小抽屉装着我父母的来往信件，都是我母亲从英国搬过来之前写的，还有照片、一把拆信刀、一个装着早就绝版的邮票的白色纸袋。我把找出来的大多数东西都归入垃圾堆，然后伸手去拿刚在中间的抽屉里发现的一摞黑色笔记本。多年前，未到黄昏的时候，最后一

个客人将办公室的门带上之后，我就会在这样的笔记本上做些记录，这是为了能更好地厘清治疗思路。“练习倾听”，本子上某处写着。想到年轻时的自己，我因为惋惜感到一阵刺痛，那时候的我坐在办公室里，为了如何在这条职业道路上精进而冥思苦想。我伸出食指在纸页上饱含热情的字句上划过。字迹倒是和现在的一模一样，只不过不经意间，那个小伙子如今已经变成了另一个人。

我在原地坐了良久，翻着笔记本，回忆起工作中曾经遇到的难题和可爱的病人，分外愉快，直到最后不得不活动一下才罢休。疼，哪儿都疼。

我疲倦地坐在床边，纠结着还要不要去刷牙。最后我决定靠在床头待着，待了一会儿就躺平了，但双腿还搭在床边上，双脚依然挨着地板。半夜醒来时，我依然保持着这样的姿势，身体各处都吱嘎作响，很是恼人。于是，趁再次睡着之前，我费力地脱掉鞋子，爬进被窝里。

第二天，我浑身酸疼但又出奇放松地醒来，在前厅吃了早餐。屋子里的油画都摘掉之后显得格外新鲜和空旷，就像焦急等待着被填满的画布。我出门时拖了一个黑色的包，走到几条街之外才将它丢掉。

四号笔记本
1928年12月5日

综述	坐在病人身后的计划奏效了，他们说话更自由自在了，我们之间可以建立起更深的联系。要读更多关于释梦的资料，特朗布莱太太常常梦到掉牙该怎么理解?
我的方式	尽量少问问题，给病人更多空间。注意开放式和封闭式问题的区别。问问题的目的是理解病人，而不是操控病人。阿兰聊起了他的妹妹，讲了她在他眼前淹死的往事。在治疗期间对患者的悲伤该怎么处理呢？不想让移情成了治疗的绊脚石，所以我什么都没说。 冷血和专业之间的分界到底在哪儿呢?

阿兰： 向创伤和核心推进。失去了妹妹，感到内疚，缺少母爱。
特朗布莱太太： 掉牙可以解读为失去力量吗？在糟糕的婚姻中的无助？
苏菲小姐： 进展不太大，她不肯深入交谈，必须更加积极地引导才行。
洛朗先生： 强迫行为非常严重，来做咨询时必须带自己的毯子铺在沙发上，而且每次回去都得洗干净。肛门滞留型人格？
米纳尔太太： 非常贴心，也许贴心过了头。她从来不坚持自己的主张，总是让我主导一切——是她在真实世界中的行为反映？
瑞瑟图埃先生： 抑郁。很少开口说话。发生了什么？

阿加特XI

还有6次咨询才能见到她。 我在脑子里回顾了几遍我们上次会面时的对话，说实话，我也不知道自己这样做是想干吗。我们还能像以前一样吗？自从我被她问住了，她会多少对我失去尊敬吗？

当我打开门叫她进来时，她正靠在墙上向窗外凝望。

“医生，我还没注意到的时候夏天就来了呢。”她说着向我转过身来，“几周前还在下雪，现在外面已经是色彩斑斓了。”

我瞟了一眼外面的街道。她说得没错，路边的灌木活了过来，长得郁郁葱葱，草坪上的草也鲜嫩密实。等到我开始领养老金，已经到盛夏了。

我坐在阿加特后面，她一言不发地躺了几分钟，我满怀期待地等她开口。她最后开始说话时，我感觉这些话她一定想了很久，等到了这里才终于说出口：“你还记得那天你问我害怕什么吗，医生？”

“记得。”

“你可能已经猜到了，我父亲猥亵过我和妹妹。大多数时候遭殃的是我，可能是因为我是先出生的那个，不过还有维罗妮卡。有时候我从他坐的椅子旁边走过时，他就一把抓住我，我怎么都逃不脱。然后他就开始摸我，从大腿一直往上摸到我的两腿之间，然后再摸我的臀部，甚至整个下半身，摸我的胸，再到脖子，最后摸我的脸。”

她艰难地往下咽了咽口水，讲述他的手摸过的地方时，她的语气平淡而冷漠。我听着听着，一种厌恶感从内到外涌起来。她说对了——我确实有预感情况可能是这样，但真的听她说出来我还是觉得极度愤怒。我听过虐童的案例，可眼下这一例掩饰得更好。

“他总是把大部分时间花在摸我的脸上，尤其是我的嘴。我只能忍着不哭，因为要是哭了他就会‘安慰’我，而‘安慰’起来情况会更糟。”

想到她父亲那双睁得大大的盲眼和他脸上心满意足的表情，还有他手下还是个女童的阿加特僵硬的身体，我牙关一紧。我意识到我正狠命地捏手里的铅笔，捏到手指都疼了才放开。

“那事实在太恶心了。”阿加特继续说，“我恨透了那事，但是我母亲说这是正常的，这只是他‘看’的方式，是他想充分理解我。”

“这种行为什么时候停止的？”我问。

“从未停止过。只不过后来我离开了家，就容易躲避那件事了，因为我回家探望他们的时候，家里一般也有其他客人。他10年前死了。”

“你的母亲呢？”

“她还住在那里，”阿加特叹了口气，“我一年去看她几次，但是常常……”她在想该用什么词，“常常闹僵。”

“听起来你母亲和父亲一样瞎啊。”我说，同时希望她听不出我声音中的颤抖。要是我能，我一定把她父母打得半死。

“事实上，我认为我母亲完全清楚他做了什么事，”她回答，“但是我搞不懂，她到底是对此毫不介意，还是实际上就是喜欢看我受折磨。”

我突然产生一个想法，吓了一跳。

“阿加特，你还记得你梦里那个双筒望远镜吗？”

“怎么了？”

“那时我们搞不清它代表什么，你现在明白了吗？”我身子激动地向她倾了倾。

她困惑地说：“不明白……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就是，那望远镜就是你内心最根本的矛盾纠结。”

我现在几乎是在喊，但我太想赶快说出来，都顾不得压低声

音：“你最想要的就是被看见——不然你就相当于不存在！可是你父亲用手‘看’你，这让你厌恶至极。而且尽管你在你的母亲面前几乎要变得粉碎，她却选择袖手旁观。你明白了吗？你的父母让你看不到自己！”我脑子里嗡嗡直响。这时，我眼前再一次出现在白房子里坐在椅子边缘的阿加特，看到了她脸上那副不该出现在任何人脸上的表情。

她的声音听起来非常脆弱，就像有人要求她屏住呼吸似的：“可这说明什么呢？”

一个如此简单的问题。可是，回答的时候，我痛苦地意识到，距离退休我还有71次心理咨询，但其中属于阿加特的只有6次。 这个曾经一直多得让我心烦的数字一下子变得少得吓人。

“这说明你得学会看见你自己，阿加特。”

人影/背景

葬礼安排在周日的早晨。苏拉格太太给我寄了一封正式的邀请函，我找不到合适的借口不去。

于是，到了日子，我只好站在阳光下，手心湿黏，身穿出席葬礼的那套一股子樟脑球味的黑色装束。人们从我身边鱼贯进入教堂，那是主持我父母婚礼和葬礼的教堂。大多数来吊唁的人都上了年纪，穿着深色的衣服，带着虔诚的表情。其中不少人都向我点头致意，尽管我们以前从未见过。

我在我父母的葬礼上也有过类似经历。我记得那些表达同情的握手，向我投来的探询的目光。他们从来不说出那个问题：你了解死亡吗？

苏拉格太太到了。她在我面前短暂停留了一下，我伸出一只手。

“节哀顺变。”

她接过我的手，点点头。她比上次我见她时还要瘦，但是目光平静。

“谢谢。”她说。

她走在通往教堂的最后一截碎石路上，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有那么一会儿，一幅画面像是凝固在我眼前：一个穿黑色衣服的女人走向一座白色的教堂。当她穿过教堂的双开门时，黑色的衣服与黑暗的室内融为一体。

我跟在我的秘书后面进入教堂，坐在唱诗班附近的座位上，木头长椅已经被磨得十分光滑。教堂里有些阴冷，体验过外面的闷热潮湿后，你能闻到里面有种石头、木头和蜡烛混合的干爽气味。慢慢地，其他气味也在我身边弥漫开来：女人的香水味、男人的发蜡味，还有百合那令人作呕的强烈的香甜味。

苏拉格太太现在会回到诊所帮我完成最后的工作吗？我去拜访她的时候不敢和她提起这事，但是眼下距离我退休只有一周半的时间了，一切都得提前安排妥当才好。余下的病人得推荐到别的地方继续治疗，他们的病历档案也要整理一下，好方便移交或归档。还有，和诊所新主人的合同尚未签好，没有她，这些事务我可应付不来。

我再次努力把注意力放到葬礼上来，教堂最前面是铺着天鹅绒衬里的棺材。我挺想看看他在里面是什么样的，想知道他最后走得是否安详。我觉得他应该是安详的，直觉。

整个葬礼我都坐在原地，不管是牧师致辞还是唱4首赞美诗的间歇，我都没动，尽管喉咙疼得厉害，我没法和大家一起唱，而且鲜花的气味越来越浓，我感觉它钻进了我的每个毛孔，害得我眼底都隐隐作痛。当穿着熨得笔挺的西服的8个男人抬着托马斯走出教堂时，我内心不知哪个角落破碎了。

我从喉咙里发出一声呜咽，感觉脸上的五官拧成了一团。我下意识地将脸埋在手里，但是泪水越发止不住了。我不得不咬住我的大拇指，妄图强行将痛苦的声音憋住。

这时，有人伸来一只胳膊，搭在我的后背上。我吓了一跳，第一反应是将它甩掉，但最后还是没动。相反，我竟然任凭一个陌生人的胳膊环绕着我，坐在硬邦邦的长椅上哭了起来。

和 解

葬礼后的第二天，我下班后去买做蛋糕的食材。

可等我走进商店，拿起一个购物篮，才意识到自己根本不知从何下手。幸好柜台后面有个绑着蓝点丝巾的年轻女士，她正在往一个罐子里装夹心糖果。我向她走过去，清清喉咙，说道：“抱歉，打扰一下，能麻烦您告诉我怎么做蛋糕吗？”

女子大笑起来，露出两个完美的酒窝。

“当然可以了。您想做哪种蛋糕呢？”

“这个问题问得好，”我说，“用苹果做的蛋糕吧。”

“苹果蛋糕啊，我们这里有食材。跟我来！”

她带着我穿过重重货架，找出了面粉、砂糖和一块黄油，再递给我一根肉桂棒闻闻，然后把一大盒褐色的鸡蛋放进了我的购物篮。

“苹果在那边，”她指着几个盛着各色水果和蔬菜的大筐说，“家里有小豆蔻吗？”

“恐怕我家里只有一点儿面包和一块放了挺久的奶酪。”

女子又大笑起来说：“那我觉得是时候扩大一下购物范围了。”

她帮我找齐了需要的其余食材，同时还跟我讲她的父亲每天早晨都给这家店送新鲜鸡蛋。她要传授给我的菜谱是她去世的祖母的，这位祖母会做的餐点菜肴数不胜数。

“您是为谁做蛋糕？”

“算是为了和解而送的礼物吧。”我解释说。她点点头，就好像这是

世界上最自然不过的事情。

所有东西都用牛皮纸袋包装好后，我反复向她道谢了多次。

“能帮到您我很开心。”她微笑道，“您有纸吗？”

我随身带的包里总是有铅笔和素描本，把这些交给她之后，她就开始写菜谱了。

“然后，您只需要等蛋糕凉下来就可以拿去送给对方和解了。”

到处都是面粉。我没有搅拌器，所以把所有结团的面粉消除是近乎不可能的任务。尽管如此，我还是竭尽全力去将这些食材搅匀。最后，当我完成了，一个香喷喷的圆形蛋糕出现在我母亲留下的旧烤盘中时，看着半月形的苹果块呈螺旋状嵌在蛋糕上，我完全无法抑制内心的喜悦。

我的心都要跳出来了，咣咣咣，好似在敲钟。门开了，如果说他见到我有一丝一毫的惊讶，那他掩饰得很好。

“下午好，”我说话时故意让嘴唇的动作幅度更夸张些，“我烤了一个蛋糕。”我冲蛋糕盒扬扬下巴，然后把它递给他。

这次我终于可以好好看看我的这位邻居了。他应该有60多岁，我猜，比我还胖些。他穿了一身洗褪色了的睡袍，脑袋上顶着一蓬灰色的乱发，脖子上用绳子挂着一副眼镜，眼镜片很厚。也许我敲门前他正在看报纸。

看他站在门口，一脸迷惑地眨着眼睛，我大喊道：“蛋糕！”同时又像之前那样朝他比画了比画。

他犹犹豫豫地接过这个温热的盒子，将它提到面前，好像是在闻它的香气。他疲惫的脸上划过一丝惊喜。然后，他缓缓举起一只手按在胸前心脏的位置上，嘴唇动了动，看形状明显是在说谢谢。我突然对看到他挺着大肚子、耳边竖着几撮头发的样子感到非常抱歉。

你是存在的，我想说。你每次弹琴我都在听，我和你只隔着一堵墙。

但是我没说，我只是点点头，尴尬地举起一只手跟他道别：“不用谢，再见！”

我一走到家门口就转过身，我很高兴自己做了这件事。邻居依然站在他家的门口，一只手将蛋糕捧在胸口，另一只手举得高高的，向我挥舞致意。

苹果蛋糕

让黄油在锅中熔化大半，但千万别烧焦。

加入2杯糖，充分搅拌，直至锅中混合物变成白色，搅拌期间还要加入4个鸡蛋。

取4杯面粉、一撮盐和一茶勺小苏打，将它们放入盆中混合。加一点小豆蔻，折断肉桂棒和香草荚，加入其中。按照你的口味在其中加入任意多种香料。如果你喜欢，也可以加入少量牛奶。

充分搅拌，然后你就会惊喜地发现，你的面团和好了！在平底锅中刷油，然后往锅中倒入面团，接着将已经去皮并切成楔形块的苹果紧紧按入面团。为增加风味，再撒上一小撮糖。

烤蛋糕的温度应为180摄氏度，时间至少为45分钟。烤好后须晾置至少半个小时，待蛋糕凉下来即可食用。

祝你有个好胃口！

家

一天早晨，我躺在温暖的羽绒被下，一边想着这天的计划，一边盯着天花板上细微的网状裂痕。我有5个病人要见。这时我突然发现我忘记了到底还剩多少次咨询，这种事还是头一回。

我进厨房烧了壶开水，然后从抽屉里取了一包大黄茶，深深吸了一口茶叶的香气，将黑魆魆的叶子倒进了过滤器。我的邻居醒了，他也在烧开水。没一会儿，我就听见墙那头的壶发出了标志性的鸣笛声。我丢掉泡过的茶叶，往杯子里倒了些牛奶，然后在厨房餐桌上吃了顿匆忙的早餐。与此同时，我开始纳闷，一个失聪的人怎么会弹钢琴呢？也许他并非先天性失聪。总有一天我要问问他，如果我能鼓起勇气的话。

“早上好，先生。”

见到她我真是太高兴了。于是，我破天荒地抓住了我秘书的肩膀，看起来更像是一个拥抱。

“你能回来真是太好了。”我欢呼道，然后放开了她，“你回来了，是吗？”

苏拉格太太害羞地笑了，仿佛是第一次听到夸奖的小女孩。

“嗯，回来了。”她说，“我在家也没别的事做，所以就回来了。”

然后，她接过我的手杖——这次没有大衣，天气太热了，就连我都不穿大衣了——然后我把帽子放到了搁板上。

“我自作主张，给您在日程表上加了个新病人。”她走回她的办公椅时说道。

“新病人？”我在她身后大叫，“哦，你可不能这么做！”

“您不会还打算退休吧？”她转过身对我说。

她犀利的目光投向我，让我略感迟疑。关于不再工作之后如何利用空下来的时间，我一直没找到一个完美的答案。倒计时结束就是结束了，至于结束之后怎么样，恐怕只有空空的镜子了。

不过，我还是出于原则拒绝这么快就承认她说得对。我只是尽可能严肃地瞟了她一眼，然后说：“苏拉格太太，你做这类决定之前一定要先问问我，这‘一定’你应该相当清楚。像你刚才那么做显然是不行的。”

她听了却一点儿内疚的意思都没有。

“我会考虑一下这件事，今天下午答复你。”我说。值得表扬的是，这次我的秘书在点头并坐回她的“王座”时并没有露出讥讽的笑容。

大办公桌上恢复了以往极简的秩序。苏拉格太太的双眼紧盯着她面前的纸张，开始以惊人的速度打字。

阿加特**XII**

阿加特走在我前面，尽管天气热得直让人出汗，天空中没有一丝云朵，她却从头到脚穿了一身黑色衣服，头发上的一根黄色窄丝带格外醒目。我本来就觉得她十分迷人，现在这一点毋庸置疑。

她目的明确、脚步轻盈地走着，我这个老头子得拼命迈步才能赶上。可她突然停下脚步，回过身来。我也赶快停下，阳光照在我背上已经被汗水浸透的衬衫上。我想：这下好了，被发现了，一切都结束了。人人都知道，心理诊所内外的生活泾渭分明，混淆不得。看看荣格的下场就知道了。

她恰好停在了海纳林荫大道的那家咖啡馆门口，伸出一只手做推门状，另一只手则放在眉毛上，意在为眼睛遮挡刺眼的阳光。尽管我们之间的人行道上还有路人走过，尽管我上次躲她的花园中传来汩汩的流水声——里面的人造瀑布打开了开关，她的声音还是清晰地传到了我的耳朵里，就好像我的耳朵已经精确地调到了她的频率上。

“哎，医生，”她朝着咖啡馆歪了歪头，“你到底进不进来？”

[1] 一本小说，让-保罗·萨特著，1938年首次出版。小说的主人公洛根丁觉得周围的人与事都无法与他相融，毫无意义，感到整个世界都是虚无荒诞的，是偶然的存在。

[2] 英语谚语，出自《圣经》，引申义为一个人视若珍宝的东西，可理解为掌上明珠。

未读 Club

为读者提供有温度、有质量、有趣味的

泛阅读服务

专属社群 独家福利

精品共读 活动特权

手机扫码

加入未读 Club 会员计划